



欧洲史

(全4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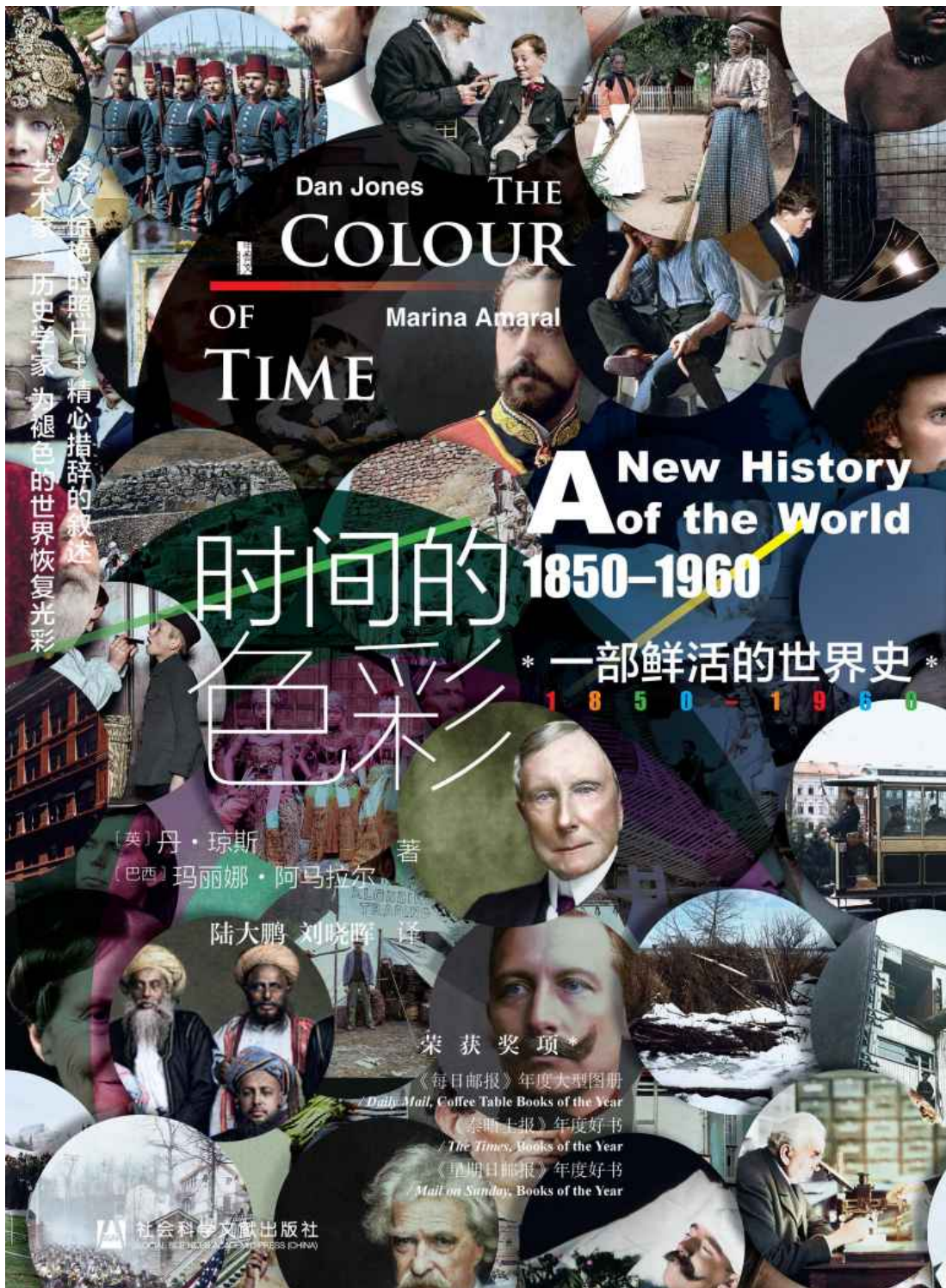
丹·琼斯 x 陆大鹏作品集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总目录

- [时间的色彩：一部鲜活的世界史，1850—1960](#)
- [圣殿骑士团：崛起与陨落](#)
- [空王冠：玫瑰战争与都铎王朝的崛起](#)
- [金雀花王朝：缔造英格兰的武士国王与王后们](#)



令人惊艳的照片+精心措辞的叙述
艺术家+历史学家为世界恢复光彩

Dan Jones THE
COLOUR
OF TIME
Marina Amaral

A New History
of the World
1850-1960

时间的
色彩

* 一部鲜活的世界史 *

1 8 5 0 - 1 9 6 0

〔英〕丹·琼斯 著
〔巴西〕玛丽娜·阿马拉尔

陆大鹏 刘晓晖 译

荣获奖项*

《每日邮报》年度大型图册
/ Daily Mail, Coffee Table Books of the Year
《泰晤士报》年度好书
/ The Times, Books of the Year
《星期日邮报》年度好书
Mail on Sunday, Books of the Year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LITERATURE PRESS (CHINA)

丹·琼斯 (Dan Jones)

历史学家、广播节目主持人和获奖记者，著有畅销书《血夏》《金雀花王朝》《空王冠》《大宪章》和《圣殿骑士团》等。他撰写并主持 Channel 5/Netflix 播出的系列节目《英国城堡的秘密》。他目前生活在萨里郡。

玛丽娜·阿马拉尔 (Marina Amaral)

颇有天赋的巴西艺术家，专长是为历史老照片上色。她自学成才，通过广泛的历史研究来确定如何给黑白照片上色。
个人网站为 www.marinamaral.com。

陆大鹏

英德译者，译有“地中海史诗三部曲”《阿拉伯的劳伦斯》、《金雀花王朝》、《摩尔人的最后叹息》、《纳粹德国的腐败与反腐》等。曾荣获《北京青年报》2015 年度译者、《经济观察书评》2015 年度译者、单向街书店文学奖 2016 年度文学翻译奖、《新周刊》2018 中国年度知识分子等奖项。

The Colour of Time: A New History of the World 1850-1960

Copyright © Marina Amaral & Dan Jones 2018

本书根据Head of Zeus Ltd 2018年版本译出，简体中文版权归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所有。

本书所收录照片由Getty Images 惠允使用，部分照片来源如下：

扉页背面、8、39、44、66-67、198-199、209 (Library of Congress)

10-11、100、230 (Wikimedia Commons)

83 (Bibliothèque Nationale de France)

致谢

作者感谢如下人士为本书出版提供的宝贵帮助：

Charlotte Araya Moreland、Alastair Bruce、Georgina Capel 和所有在GCA 工作的人，

Phil Curme、Ned Donovan、John Ford、James Holland、Dr Dan Jackson、Eloise Jones、

Mads Madsen、Professor Jonathan Parry、Dr. Fern Riddell、Andy Robertshaw、Saad Salman、Robin Schäfer、

Dr Gajendra Singh、Simon Sobolewski、Dr Phil Weir, 以及Alex
Winkworth。

特别感谢Anthony Cheetham 与包括Georgina Blackwell、Dan
Groenewald、Clémence Jacquinet、Claire Kennedy、

Richard Milbank、Suzanne Sangster 和Isambard Thomas 在内的
Head of Zeus 出版社团队。

时间的 色彩

一部鲜活的世界史, 1850—1960

THE COLOUR OF TIME

〔英〕丹·琼斯 (Dan Jones)

〔巴西〕玛丽娜·阿马拉尔 (Marina Amaral) 著

陆大鹏 刘晓晖 译

A New History of the World 1850—1960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约翰·菲茨杰拉德·肯尼迪与杰奎琳·布维尔在婚宴上的留影。摄影师为托
尼·弗里塞尔。

地点为罗得岛州纽波特的哈默史密斯农场，时间为1953年9月12日。

- [引言](#)
- [1850年代 帝国争雄](#)
- [1860年代 奋起反抗](#)
- [1870年代 风雨飘摇](#)
- [1880年代 创造奇迹](#)
- [1890年代 世纪黄昏](#)
- [1900年代 黑暗黎明](#)
- [1910年代 战争与革命](#)
- [1920年代 咆哮年代](#)
- [1930年代 战争之路](#)
- [1940年代 毁灭与救赎](#)
- [1950年代 风云变幻](#)
- [译名对照表](#)

引言



考古学家霍华德·卡特检视埃及法老图坦卡蒙（约公元前1332—前1323年在位）的棺木。

1922年，卡特在帝王谷发现了保存几乎完好的图坦卡蒙之墓。

16世纪初，列奥纳多·达·芬奇写下了几行关于透视的文字。他写道，物体距离观察者越远，就显得越小、越不清晰，并且会失去色彩。

达·芬奇这句话的语境是绘画，但也适用于摄影，在比喻的意义上也适用于历史。我们知道，世界素来和我们今天看到的一样生动、直观、五彩缤纷和“真实”。但是，我们看到的过去很少是生动活泼或五彩缤纷的。1839年银版摄影法推广之后，摄影成为历史记载的一部分。而在摄影诞生之后的最初一个世纪里，照片几乎全是黑白两色的。我们看到的这些历史照片是不完整的、黯淡的。借用圣保罗对哥林多人说的话，我们只能透过玻璃来影影绰绰地看历史。

本书的宗旨是为褪色的世界恢复光彩。这是一本由彩色照片组成的历史书，收入了约200张在1850年至1960年间拍摄的照片。这些照片原本都是黑白的，但借助数字技术上了色。我们希望这种效果能帮助大家用崭新的眼光观察人类历史那个充满戏剧性的成长阶段。

本书收录的每一幅照片本身就饶有趣味。我们选择这些作品，将其组织成一套图册，并配上了较长的说明文字。照片和文字共同组成一段连贯的叙述：故事从克里米亚战争讲到冷战，从蒸汽时代到太空探索时代。本书从帝国争霸的时代开始，到超级大国的时代结束。在这个舞台上表演的有巨人、暴君、谋杀犯、烈士、天才、发明家，以及企图毁灭世界的狂人。

这些照片的来源很广泛。有的原本是蛋白照片，通过复杂的工艺制作出来，需要较长的曝光时间，并需要运用玻璃片、火棉胶、蛋白和硝酸银。有的照片是用中画幅胶片甚或35毫米电影胶片拍摄的。有的照片是私人拍摄用来娱乐的，有的被出售并印刷在明信片上，有的则发表在大众杂志上。有的照片的清晰度高得惊人，有的难免带有时代的烙印，这给它们增添了额外的魅力。这些照片最后得到妥善保

管，被数字化并存放到现代化的图片档案馆里。我们可以下载这些照片的高清版本。

在给历史照片上色之前，必须做好功课。比如，一幅军人的照片包含制服、勋章、绶带、布块、车辆、皮肤、眼睛的颜色和发色。必须尽可能核实每一个细节：通过其他的影像资料或文字资料来确认。单单通过黑白照片的不同灰度没办法知道原本的颜色。唯一的办法是每一位历史学家（不管他们的研究领域是什么）都熟悉的：挖掘、挖掘、挖掘。[\[1\]](#)

搜集到尽可能多的信息之后，就可以给老照片上色了。虽然我们是在电脑屏幕上工作，但每一个点都需要手动上色。这里面没有什么计算机算法。工具是数字化的，但自达·芬奇的时代以来，艺术家的基本技术就没有变化过：缓慢地添加一层又一层色彩，将数百层颜色混合起来，努力记录和重现与照片本身契合的具体气氛。光影很重要，质感也重要。微小的细节十分关键。需要极大的耐心。给一张照片上色，可能需要一个小时，也可能需要长达一个月的时间。有时经历了这么多艰辛的工作，出于某些原因，结果仍然不能让人满意。总之它……看上去不对劲。那就重新回到档案资料。有些东西只能是黑白两色的。

我们合作创作本书花了两年时间。选择照片的时候我们尽量顾及各大洲和多样的文化，并且既收入著名的影像，也选择了一些已经被遗忘的。我们缅怀死者，尽力表现他们的时代。我们可能一共看过1万张照片，因为选择困难且痛苦，其间改过很多次主意。我们想方设法容纳尽可能多的内容，尽管我们始终知道，在10000张照片中有9800张最终会被舍弃。

单是这种选取和抛弃的比例，就能说明这不是一本全面的通史。怎么可能是呢？我们舍弃的比选择的照片多得多。但我们希望本书能

够提供一种新的看待世界的方式，并且那是一个经历着恢宏变革的世界。创作本书对我们来说既是荣誉，也是快乐。我们希望读者诸君会喜欢。

玛丽娜·阿马拉尔和丹·琼斯

2018年4月

[\[1\]](#) 当然，有的时候挖掘会无功而返。如同历史学家做出自己的判断，此时就需要做出艺术选择了。这个看起来应该是什么样的？你要按照直觉行事，并且永远不要假装什么都知道。

1850年代 帝国争雄

1850年

4月 从1848年起一直在流亡的教宗庇护九世在法国军队的护送下返回罗马。

5月 一头名叫欧贝施的河马被送到伦敦动物园。它是埃及捕获并赠给英国的礼物。

9月 美国国会达成“1850年妥协”，试图借此防止不断扩张的美国境内自由州与蓄奴州发生冲突。

1851年

1月 太平天国运动在金田爆发，洪秀全领导的太平天国开始与清政府对抗。

5月 万国工业博览会在伦敦海德公园的水晶宫开幕。

6月 路易·达盖尔去世。他是摄影技术的先驱和推广者。

1852年

3月 查尔斯·狄更斯的小说《荒凉山庄》开始连载。

12月 夏尔-路易-拿破仑·波拿巴推翻法兰西第二共和国，自立为法国皇帝，称拿破仑三世。

1853年

6月 乔治-欧仁·奥斯曼奉命开启激进的巴黎重建工程。

7月 美国海军准将马修·C. 佩里率领美国炮舰威吓日本，签订了美日之间的通商条约。

10月 克里米亚战争爆发。奥斯曼帝国向俄国宣战。英法支持奥斯曼帝国，后来还派遣远征军直接参战。

1854年

5月 《堪萨斯-内布拉斯加法案》建立了美国的堪萨斯和内布拉斯加领地，引发奴隶制支持者与反对者之间的长期暴力冲突，即所谓的“血溅堪萨斯”。

9月 约翰·斯诺追踪伦敦霍乱疫情，发现它的起源是一台水泵，这证明霍乱能通过水传播。

10月 在克里米亚战争的巴拉克拉瓦战役中，发生“轻骑兵冲锋”事件。

1855年

3月 罗杰·芬顿带着他的照相马车抵达克里米亚半岛，记录正在进行的战争。

3月 俄国沙皇尼古拉一世驾崩，其长子亚历山大继位。

9月 英法联军占领塞瓦斯托波尔。

1856年

3月 喜马拉雅山脉的第十五峰被测量判定为世界第一高峰。它后来被更名为珠穆朗玛峰（西方称埃佛勒斯峰）。

3月 《巴黎条约》签订，克里米亚战争结束。

10月 第二次鸦片战争爆发，清朝军队与英法联军对抗。

1857年

5月 驻扎在德里附近的东印度公司军队中的印度兵掀起反叛，印度兵变爆发。武装冲突持续了一年多。

9月 纽约的金融恐慌迫使城内各大银行停业，美国全境的铁路公司停业。

12月 维多利亚女王指定渥太华为加拿大省首府。

1858年

1月 费利切·奥尔西尼用炸弹行刺拿破仑三世。奥尔西尼后来被送上断头台。

8月 《印度政府法案》通过，结束了东印度公司对印度的统治，将权力移交给英国政府。

8月 美国总统詹姆斯·布坎南通过跨大西洋的电报系统与维多利亚女王交换消息。不久之后该电报电缆发生故障。

1859年

4月 苏伊士运河开始施工。

8月 “大东方”号首航。它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船只，设计者是伊桑巴德·金德姆·布鲁内尔。

11月 查尔斯·达尔文出版《物种起源》，提出自然选择驱动的进化论。



照相机能为艺术家提供对自然的最忠实记录，细节和广度都是完美的，而艺术家有足够的空间发挥自己的判断力、想象力和创造力。

——罗杰·芬顿，1852年

1855年3月8日，三十五岁的英国律师和摄影师罗杰·芬顿乘船抵达黑海之滨克里米亚半岛的巴拉克拉瓦，把他的设备运上岸。此时的克里米亚半岛是战区。芬顿和两名助手带来了5台照相机、700张玻璃干板、炊具、野营用具、3匹在直布罗陀购得的马，还有用1辆酒商马车改装成的移动暗室（同时充当宿舍，见第4页的照片）。

芬顿是艺术先驱，也是政治上的争议人物。他是英国皇家摄影协会的创始人之一，该协会的宗旨是推动摄影这种新的、正在快速进步的艺术形式的发展。他此行的赞助者是曼彻斯特的出版商托马斯·阿格纽父子公司，该公司希望得到可供出售的照片。英国女王维多利亚和她的丈夫阿尔伯特亲王也支持芬顿。

芬顿是世界上最早的摄影师之一，不过他在克里米亚半岛拍摄的那些缺乏生气、腰杆笔直的英雄肖像照片，用今天的话来说是政治宣传，而不是新闻记录。他拍摄这些照片是为了宣传英国参战的正当性，因为当时有成千上万的英国人在克里米亚死于暴力冲突和疫病。19世纪50年代的四个帝国主义大国参加了这场浪费生命与资源、削弱各方力量的战争：一边是英国、法国和奥斯曼帝国，另一边是俄国。

《泰晤士报》刊登了关于克里米亚前线恶劣条件的惊人报道。英国政府希望芬顿能够用影像资料来炮制正面的宣传，抵消报纸上的负面新闻。

不管怎么说，芬顿的克里米亚之旅仍然是一个重大的历史事件。从此刻起，世界大事开始被大规模地记载在胶片上。自那以后，照片成为留给后世的丰富宝藏，而芬顿那样的人为其赞助者提供的服务，与他们为未来历史学家做的贡献相比就微不足道了。历史学家将会通过照片身临其境地叙述和解释世界历史。

芬顿拍摄了19世纪50年代的光辉荣耀，却没有记录它的悲苦。19世纪50年代的世界究竟是什么样子？简言之，这是帝国争雄的时代。主宰世界的第一强国是英国，它统治和征服的疆域包括加拿大、印度、缅甸、非洲南部的部分地区、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以及广袤大洋沿岸的许多较小的前哨阵地。英国海军主宰并探索世界各大洋，让英国成为超级大国。

在欧洲和中东，英国的竞争对手包括法国、奥斯曼帝国和俄国。在东方，欧洲列强与大清王朝和印度的莫卧儿王朝争夺影响力和资源。巴西主宰南美洲，而在墨西哥湾与北美五大湖之间，朝气蓬勃的美国阔步前进。七十多年前北美殖民者反抗英国统治，建立了美国。后来美国从法国手中购买土地，又从日薄西山的西班牙帝国那里吞并了一些领土。美国的自由白人，再加上来自欧洲和中国的定居者，正忙着开发大西洋与太平洋海岸线之间广袤的北美大陆。但在美国不断扩张的过程中，美国人内部发生了愈演愈烈的矛盾，后来在19世纪60年代造成了极其恐怖的后果。

在这个帝国主义年代，另一种主要的推动力量是科技与探索。快速工业化和新发明改变了人们生活、工作、旅行、交流、思考和梦想的方式。海底电报电缆；庞大的远洋班轮；重建历史古城的雄心勃勃的计划；运用新式加农炮（这种大炮能够在几分钟之内将一座古建筑化为瓦砾堆）的战争；探索遥远的充满异国情调的土地；追踪生命起源的科学研究；通过疾病、强制迁移和野蛮暴力消灭历史悠久的民族……凡此种种，都出现在这个时代。19世纪50年代发生了许多不同寻常、几乎史无前例的变革，这些变革让人们既惶惑又喜悦，也让很多人丧命。

世界一刻不停地变化，也被芬顿那样的人持续不断地记录下来。芬顿乘坐改装过的酒商马车亲临克里米亚前线，用照相机记录生活。

他或许不是有意为之，但一个多世纪之后我们还能借助他的照片重返他的世界，身临其境地观察那个黑白两色的世界。我们当然也可以运用现代科技恢复那个世界的色彩。

拿破仑三世，法国皇帝



这个帝国争雄时代的一位重要人物是夏尔-路易-拿破仑·波拿巴，他是拿破仑一世的侄子和继承人。拿破仑一世是富有领袖魅力的军事家，于1799年夺取大革命时代法国的政权，后来一度主宰欧陆。

拿破仑一世在滑铁卢战役中遭受可耻的惨败，他的统治就此结束。他被流放到圣赫勒拿岛，于1821年去世。他的继承者年轻时被称为路易-拿破仑，一生的大部分时间在流亡并策划夺回伯父的皇冠，为法兰西恢复帝国的荣耀。1848年，机会终于来了。在反对波旁王朝的政治革命之后，法兰西第二共和国建立，路易-拿破仑回国并当选为总统。

路易-拿破仑力图让法国恢复波拿巴时代的鼎盛，所以积极推进现代化，包括银行业改革、城市规划、修建铁路、造船和农业改良。但这一切都是在专制统治的阴影之下进行的。1852年，总统推翻了自己的共和国，自立为皇帝，采用拿破仑三世的头衔，因为拿破仑一世的儿子在1815年夏季的一个短暂时期是名义上的法国统治者。拿破仑三世在加冕礼上宣称：“有人说帝国意味着战争。我说，帝国意味着和平。”

事实证明，这些高尚的言辞一钱不值。在19世纪50年代的余下时间里，政治反对派遭到流放或监禁。法国参加了1853—1856年的克里米亚战争，并于1859年入侵意大利。19世纪60年代（也就是左页这张照片拍摄的年代），帝国政府对民众的压制略微缓和，但拿破仑三世已经证明自己是彻头彻尾的波拿巴。1870年在普法战争中被打败之后，他被推翻和流放。三年后，他在英格兰去世。

重建巴黎



拿破仑三世的最伟大成就之一是全面重建了法国首都巴黎。当时的巴黎人口急剧增长。1850年，巴黎总人口中有超过三分之一的人挤在中世纪城墙范围内的很小区域。稠密的人口容易受到霍乱和伤寒等疫病的摧残。

拿破仑三世在19世纪40年代流亡期间曾宣布自己的宏伟计划：他要效法第一位罗马皇帝奥古斯都，把巴黎重建为一座大理石的辉煌城市。19世纪50年代，这项使命被托付给塞纳省省长乔治-欧仁·奥斯曼男爵。他精力充沛但脾气暴躁。巴黎的1.2万座建筑被拆除，包括市中心贫民区的许多房屋。新的下水道和引水渠系统改善了涉水卫生，宽阔的林荫大道将诸多公园和公共广场连接起来。

奥斯曼的工程耗资25亿法郎（差不多相当于今天的50亿欧元），并且毁誉参半。诗人维克多·雨果和夏尔·波德莱尔认为奥斯曼的工程毁掉了巴黎的中世纪风情，还有很多人抱怨说，拓宽街道是为了更

好地调动军队镇压未来可能发生的革命。作家埃米尔·左拉说奥斯曼的巴黎是“极其伪善的，是耶稣会的莫大谎言”。

不过，巴黎的面貌焕然一新。后面两页是夏尔·马维尔（1858年被任命为巴黎的官方摄影师）拍摄的照片，表现的是奥斯曼工程在君士坦丁街（面向司法宫）破土动工场景。本照片中的几乎所有建筑，除了拍摄时正在翻新的司法宫，如今都已消失。

维多利亚女王

我的家庭生活幸福美满，所以政治只能退居第二位（前提是我的国家安享太平）。

——维多利亚女王的日记，1846年



拿破仑三世重塑法国的同时，在英吉利海峡对岸，英国正在维多利亚女王的统治下经历变革。1854年，她三十五岁，头戴王冠已经十几年。她于1837年继承了伯父威廉四世的王位。一位现代传记家说，

维多利亚生性“直率、刁蛮、固执”。她懂得英国君主立宪制的微妙处境。她在位的六十多年间英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在“维多利亚时代”，大英帝国扩张到占据地球陆地总面积的五分之一以上。工业革命、科技革命和强大的民族自信心（女王赞助伟大的艺术作品，赞扬臣民的个性与业绩）使得英国既让全世界人民羡慕，也给世界带来了许多灾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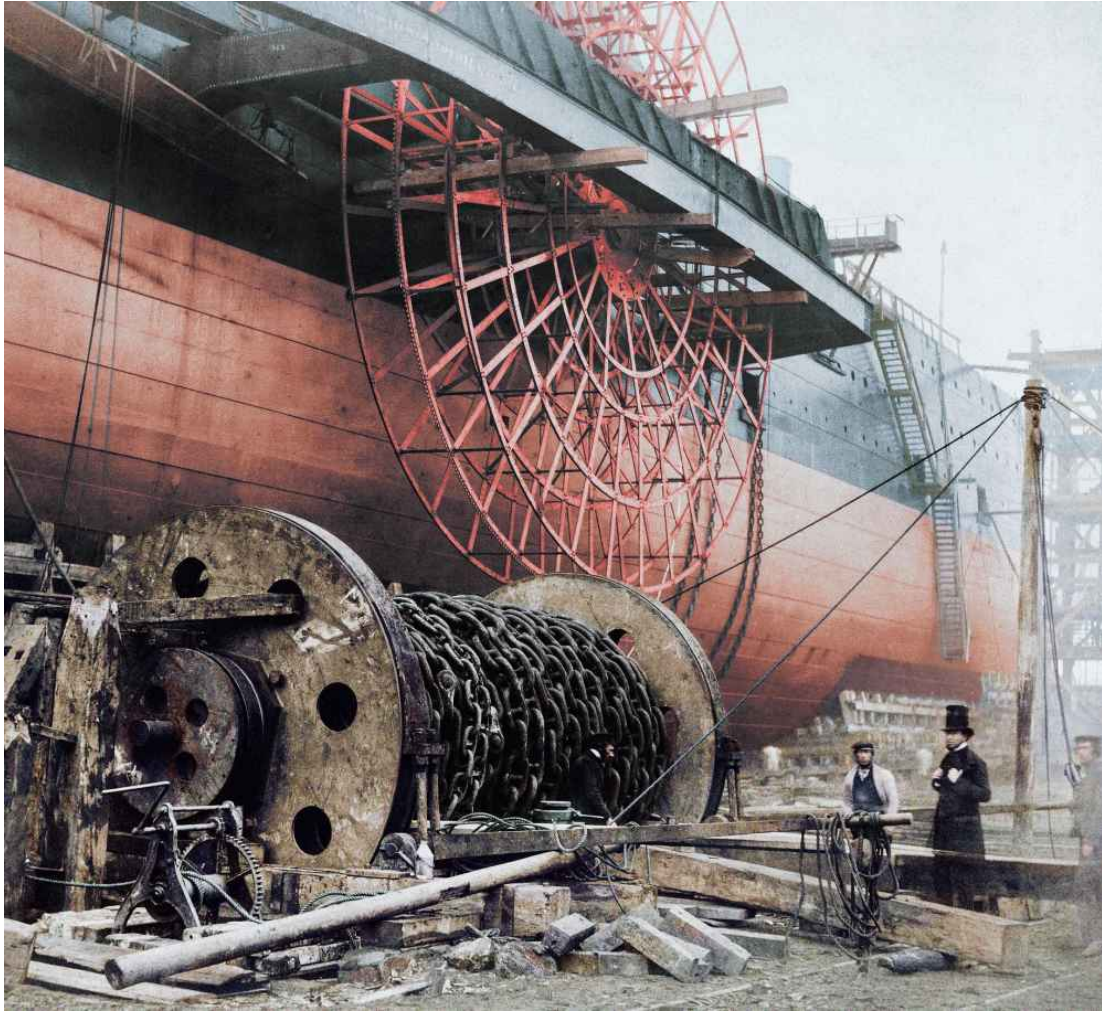
罗杰·芬顿于1854年6月30日为维多利亚拍摄了这张照片。她的夫君和毕生挚爱阿尔伯特亲王聘请芬顿拍摄了一系列肖像照片，右页的照片是其中之一。维多利亚和阿尔伯特有九个孩子，年纪最小的贝亚特丽斯公主于1857年诞生。1861年，阿尔伯特去世（可能死于伤寒），维多利亚悲痛不已。

芬顿为维多利亚拍摄了好几张照片。维多利亚在当天的日记中写道，她“拍了很好的照片，但花了很长时间”。她特意在照相机前摆出冥思凝视的表情，这是当时典型的构图。女王表现得相对低调，服饰朴素，膝上摆着书，露出部分头发，但仍然流露出一种居高临下的气质。

“大东方”号

布鲁内尔先生绝不忽略任何对工程应用有价值的新发现。

——《工程师》，讣告，1859年



全世界最大的船只完工之时，伊桑巴德·金德姆·布鲁内尔已经命不久矣。与乔治·史蒂芬森和约瑟夫·巴泽尔杰特一样，布鲁内尔是维多利亚女王治下英国最出类拔萃的工程师之一。他标志性的大礼帽与雪茄和他那些伟大的建筑业绩一样闻名遐迩。他的作品包括布里斯托尔的克利夫顿吊桥、伦敦的帕丁顿火车站和大西部铁路。布鲁内尔的作品象征着冒险与发明创造的精神，正是这种精神为19世纪英帝国主义的雄心壮志提供了动力。

左边照片中的“大东方”号是布鲁内尔设计的第三艘船，也是他的最后一项大工程。该船于1854年至1858年在伦敦米尔沃尔的约翰·斯科特·罗素船厂建造，设计规模极其宏伟，排水量高达32000吨。布

鲁内尔希望它能从欧洲驶往英国在印度控制的各贸易港口，甚至抵达澳大利亚殖民地，而无须中途补充燃料。

“大东方”号于1859年秋首航。布鲁内尔患有肾病，于首航前不久在该船的甲板上中风，于9月15日去世。“大东方”号对这个时代的最大贡献是铺设了横跨大西洋的海底电报电缆。但它尺寸太大，维护费用过于高昂，所以在1889年被除籍报废。那时布鲁内尔已经去世多年。威斯敏斯特教堂有一扇窗户是专门纪念他的，赞誉他是维多利亚时代的巨人之一。

河马热

19世纪科技与交通的飞速进步让世界变小。在维多利亚时代的英国，社会迅速工业化并与遥远的国度建立联系，人们很快对异国之物产生了浓厚兴趣。很少有比图中的这头河马更不寻常的东西了。它是在非洲被捕获的，当时还是幼崽。埃及总督派人用明轮船将它运到英国。它于1850年在伦敦动物园安家落户，被取名为“欧贝施”。这是尼罗河上一个小岛的名字，这头河马就是在那里被发现的。

欧贝施据说是古罗马时代以来第一头来到英国的河马，它在伦敦引发了“河马热”。每天下午1点到6点，有成千上万人赶来参观它。在这个时间段，游客们还可以观赏其他的新奇动物，包括（如今已经灭绝的）斑驴，还能观看一群阿拉伯耍蛇人的表演。当时的观念是，博物学对广大群众的道德有教育意义，不过大群游客也给动物园带来了丰厚的收入。伦敦动物园于1847年向公众开放，最初目的是筹资。

右边这张照片由西班牙贵族蒙提宗伯爵胡安于1852年拍摄，似乎是从欧贝施的笼子内部摄制的。这样做的风险很大，因为欧贝施对他的埃及饲养员很驯顺，但在其他人面前可能会很凶。照片的构图和主题暗示了一种明显的孤独感。不过两年后母河马奥德赫拉来到欧贝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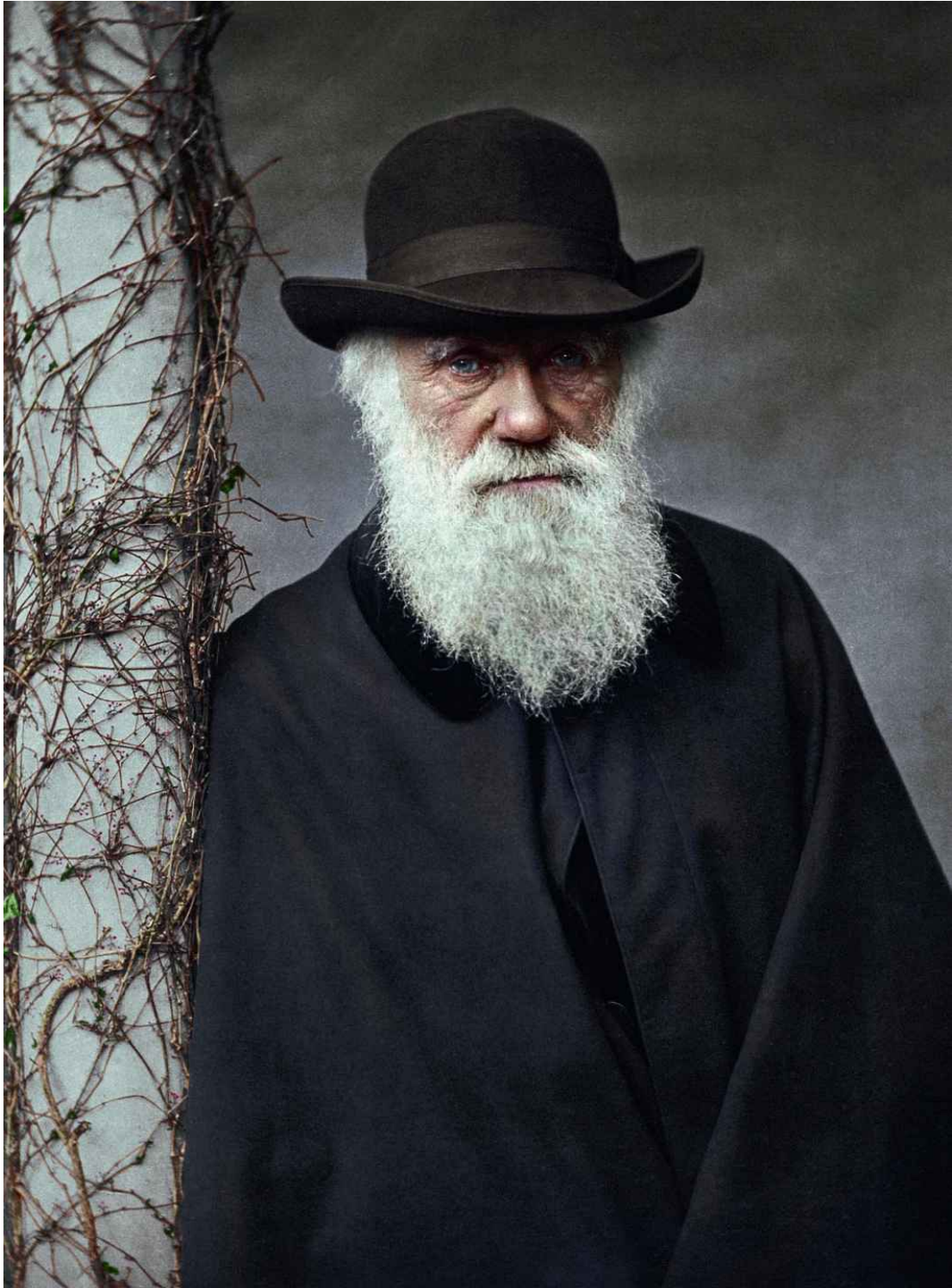
身边，它俩生了好几头幼崽，其中于1872年11月5日出生的那头小河马被取名为盖伊·福克斯。

大家都还在拥向摄政公园，为的是与河马一起待上半个钟头。公众对河马兴致盎然，而它打个哈欠，表示无所谓。

——《河马来了》，《潘趣》杂志，1850年12月



《物种起源》



自然选择……是一种时刻准备行动的力量，比人类的虚弱努力优越得多，因为自然的力量总是比人工的力量强大得多。

——查尔斯·达尔文，《物种起源》（1859年）

19世纪50年代，公众对动物学的兴趣达到高峰，而博物学本身也在经历变革。1859年，英国人查尔斯·达尔文出版了一本名为《物种起源》的书。在该书中，达尔文提出了自然选择理论，也就是说生物会根据自己是否适应环境而逐渐演化。

该书是达尔文长期实地考察的成果，他在19世纪30年代乘坐“小猎犬”号做了一次史诗般的为期五年的长途考察。他研究了南美洲、澳大利亚、新西兰、非洲南部和加拉帕戈斯群岛的自然世界，收集鸟类和其他动物，分析它们的差异。

在达尔文年轻时，父亲曾希望他去教会任职。但《物种起源》让他与基督教的许多教义发生直接冲突，其中最突出的就是上帝创造世界的故事。达尔文写道，他的著作“让教士们反对我，让我备受他们欺凌”，写这本书就像“供认自己犯了谋杀罪”。

然而，达尔文的著作产生了深远影响。《物种起源》不断重版，达尔文在1871年出版了另一部同样有争议的著作《人类的由来》。他长期患病，于1882年去世。左页这张照片是著名的摄影工作室艾略特与弗赖公司在达尔文晚年时拍摄的，照片中可见达尔文到当时已经蓄了将近二十年的“令人肃然起敬的大胡子”。

世界博览会

这是一个神奇的地方，庞大、怪异、新颖、难以描摹……仿佛只有魔法能从世界的各个角落聚集如此繁多的宝物。

——小说家夏洛蒂·勃朗特回忆她参观1851年万国工业博览会的情景

帝国的时代是奇观的时代，也是劫掠的时代。帝国主义列强在全球扩张的同时，本国居民对新奇事物、新技术、工业制成品以及来自遥远国度的不寻常工艺品的兴趣越来越浓厚。

早在18世纪晚期，法国就开始兴办工业博览会。1851年，英国效法这种理念，举办了第一次“世界博览会”，称为万国工业博览会。

来自全世界的超过1万件展品在海德公园一座巨大的玻璃与钢铁结构房屋（绰号水晶宫）内展出。博览会期间有将近600万人来到伦敦参观。展品包括火车头、稀有瓷器、壁毯、陶瓷、丝绸、“光之山”钻石之类的珠宝、一块在智利开采的50公斤重的黄金、一台汽锤、一台印刷机、一辆加拿大消防车、一台折叠钢琴，以及一套来自俄国的哥萨克铠甲。

博览会结束后，水晶宫被拆除，1854年在西德纳姆重建，展出了很多新展品。右页照片中的两座用巴黎灰泥制成的巨像是仿照埃及南部阿布辛贝勒神庙制作的。

水晶宫于1936年毁于火灾，但在那之前发挥了重大作用，激发了人们对世界博览会和其他新奇宝物展览的狂热。这种狂热一直延续到今天。



惊世骇俗的沙皇



我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对，我眼前能看到你，有时在床上，有时没有穿短裤。

——亚历山大二世给叶卡捷琳娜·多尔戈鲁卡娅的信

1855年3月2日，亚历山大·尼古拉耶维奇站在临终父亲的床前。老人喘息着给了他最后的建议。“为俄国服务！”他说，然后攥紧拳头，“像这样，抓紧一切！”当夜，三十六岁的亚历山大接替尼古拉一世，成为俄国罗曼诺夫皇朝的沙皇亚历山大二世。在随后二十五年里，他努力践行父亲的建议，尽管它往往显得自相矛盾。

尽管幅员辽阔、人口众多，俄国在工业、政治和文化发展上却落后于英法。亚历山大二世的统治开始时，俄国正在克里米亚半岛与英法这两个超级大国苦战。战争将俄国的落后非常明显地暴露出来，令俄国蒙羞。如果俄罗斯帝国要生存下去，就需要现代化和改革。但在执行这样的政策时，亚历山大二世难免会削弱自己的独裁统治，并冒犯那些相信西化意味着背叛俄国传统的保守派。

亚历山大二世最重要的改革是在1861年解放了农奴。他还放松了新闻书报审查，重组了地方政府和军队，并扩建俄国的铁路系统。他也是一位喜好感官享乐的罗曼诺夫沙皇，与叶卡捷琳娜·多尔戈鲁卡娅公爵小姐有过一场激情澎湃的婚外情。两人第一次相会时叶卡捷琳娜只有十一岁，沙皇称她为“淘气的小姑娘”。1880年，他娶她为第二任妻子。左页这张照片是几年前在伦敦拍摄的。1881年，亚历山大二世被社会主义革命组织“民意党”的三名成员用炸弹刺杀。

“欧洲病夫”

奥斯曼帝国是俄国最主要的竞争对手之一。沙皇尼古拉一世在1853年某次与英国外交官会谈时将奥斯曼帝国比作“陷入老朽状态的人”。后来这句话被错误地流传为“欧洲病夫”，不过意思是一样的。

这个曾经无比强盛的伊斯兰帝国于14世纪从小亚细亚起源，不断扩张，囊括从今天的伊拉克到奥地利边境的广袤土地，但在19世纪50

年代开始崩解。尽管从1839年开始，帝国在苏丹阿卜杜勒-迈吉德一世领导下开展了大规模改革、推进国家现代化，但到19世纪50年代，帝国的巅峰已经是遥远的过去。随着它倾颓衰败，西方列强开始为“东方问题”，即如何应对奥斯曼帝国缓慢但持续的瓦解所必然带来的动荡而烦恼。

英国的战地摄影先驱詹姆斯·罗伯逊大约在1855年于君士坦丁堡拍摄了右边这张照片。自400年前奥斯曼帝国从拜占庭帝国手中夺取这座城市以来，它一直是奥斯曼帝国的首都。君士坦丁堡有着深厚的历史底蕴和多元文化，并且位于欧亚大陆的交会点，是对贸易特别有益的风水宝地。最重要的是，在19世纪50年代，君士坦丁堡还掌控着连通地中海与黑海的水道，所以它对俄国特别重要，对英法帝国主义的利益也很关键。

如果俄国企图侵略并分割奥斯曼帝国……英国能够袖手旁观吗？英国难道不当……保护自己的利益、维护世界和平？

——伦敦《泰晤士报》预言战争，1853年3月26日



克里米亚战争



第一夜，我在新到的伤员当中巡视的时候，听不见一句嘟哝、一声呻吟……这些可怜人以不屈不挠的英雄主义忍受着痛苦和肢体残缺。

——英国护士弗洛伦斯·南丁格尔，1854年11月5日

奥斯曼帝国的崩溃不仅仅是外交官关注的抽象问题。1852年，在奥斯曼帝国统治下的耶路撒冷圣墓教堂，东正教僧侣和天主教僧侣用烛台互殴，这成为开战的理由。丢人现眼的斗殴成为战争的导火索，战场在距离斗殴地点2400公里远的地方。欧洲几乎所有的大国都参与其中，最终导致约60万人死亡。

耶路撒冷斗殴事件之后，法国皇帝拿破仑三世和俄国沙皇尼古拉一世各自要求奥斯曼统治者承认他们是耶路撒冷基督教圣地的保护者。法俄两国的争端没有得到解决，后来因为俄国攻击今天属于罗马尼亚的奥斯曼领土，冲突进一步升级。俄国的侵略可能威胁英国的利益。英国大受刺激，于是施加干预，向俄国宣战。1854年，英国、法国和奥斯曼军队向黑海之滨克里米亚半岛的塞瓦斯托波尔发动进攻。此地是俄国在该地区的军事力量的核心。

克里米亚战争期间，各方在前线的生存条件都惨不忍睹。从前线用电报发往伦敦《泰晤士报》的新闻报道详细描绘了战场的疫病、艰苦和荒谬。左页这张照片里的人物是英国皇家炮兵部队的托马斯·朗沃思·德姆斯上尉，拍摄者是罗杰·芬顿。在照片中，德姆斯打扮得玉树临风，这是摄影师在刻意美化战争。爱尔兰战地记者威廉·霍华德·罗素看到的是另一种现实。他后来写道：“与在前线为祖国而战的英国士兵相比，伦敦乞丐过的简直是帝王的生活。”

轻骑兵冲锋



他们可不能抗命，/他们可无法弄清，/只能奉命去牺牲。/骑兵六百名/冲进死亡的谷地。

——阿尔弗雷德·丁尼生，1854年

巴拉克拉瓦战役发生在1854年10月25日。罗杰·芬顿前面这张跨页照片里的战场除了一些零乱的炮弹之外，显得很平静。（有人说这些炮弹是芬顿自己摆在那里的，相关的争论持续至今。）但此役结束后从克里米亚半岛传到欧洲各地的新闻报道讲述的却是截然不同的故事。“那些人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英勇同胞冲向骤然降临的死神的血盆大口，却束手无策。再也没有一幅景象比他们目睹的更恐怖，”威廉·霍华德·罗素写道，“平原上到处是人和马的死尸。”

“轻骑兵冲锋”的故事因为阿尔弗雷德·丁尼生的诗歌和理查德·卡顿·伍德维尔的油画而名垂青史，但这其实只是巴拉克拉瓦战役的多场战斗之一。不过，“轻骑兵冲锋”很快成为英国在克里米亚战争中领导乏力以及士兵和战马生存条件极为恶劣的象征。

673名英国轻骑兵参加了那次指挥失误的冲锋，杀向俄军的炮兵阵地。下令发动此次自杀式冲锋的军官经验不足，并且命令在传达的过程中又出了错。英国轻骑兵有约110人阵亡。即便在克里米亚战争期间更广泛的灾祸（霍乱暴发、缺乏冬装、补给匮乏，导致成千上万人死亡）的背景下，“轻骑兵冲锋”也是一次不可原谅的灾难。这直接导致阿伯丁勋爵领导的英国内阁于1855年1月辞职。

战争中的女性

19世纪中叶的战争参与者主要是男性，但女性为他们提供了大力支持。她们为军队提供给养、物资和医疗护理，在克里米亚半岛与男性忍受同样的恶劣条件。这位不知名的随军女商贩的照片是罗杰·芬顿拍摄的（右页）。

自18世纪末，就有被称为随军女商贩（cantinières或vivandières）的女性跟随法国军队行动。她们是军人的妻子，身穿与丈夫相配的制服，在帐篷内或马车上向军人出售葡萄酒、食品、烟草和其他的小物资。拿破仑三世很重视随军女商贩，确保让大批这样的女性随同法国军队到墨西哥、远东、比利时、意大利、俄国和其他地区作战。直到20世纪初，随军女商贩一直是法国军队的组成部分之一。其他国家也效仿这种成功的制度。19世纪60年代美国内战中的双方军队里都有随军女商贩的身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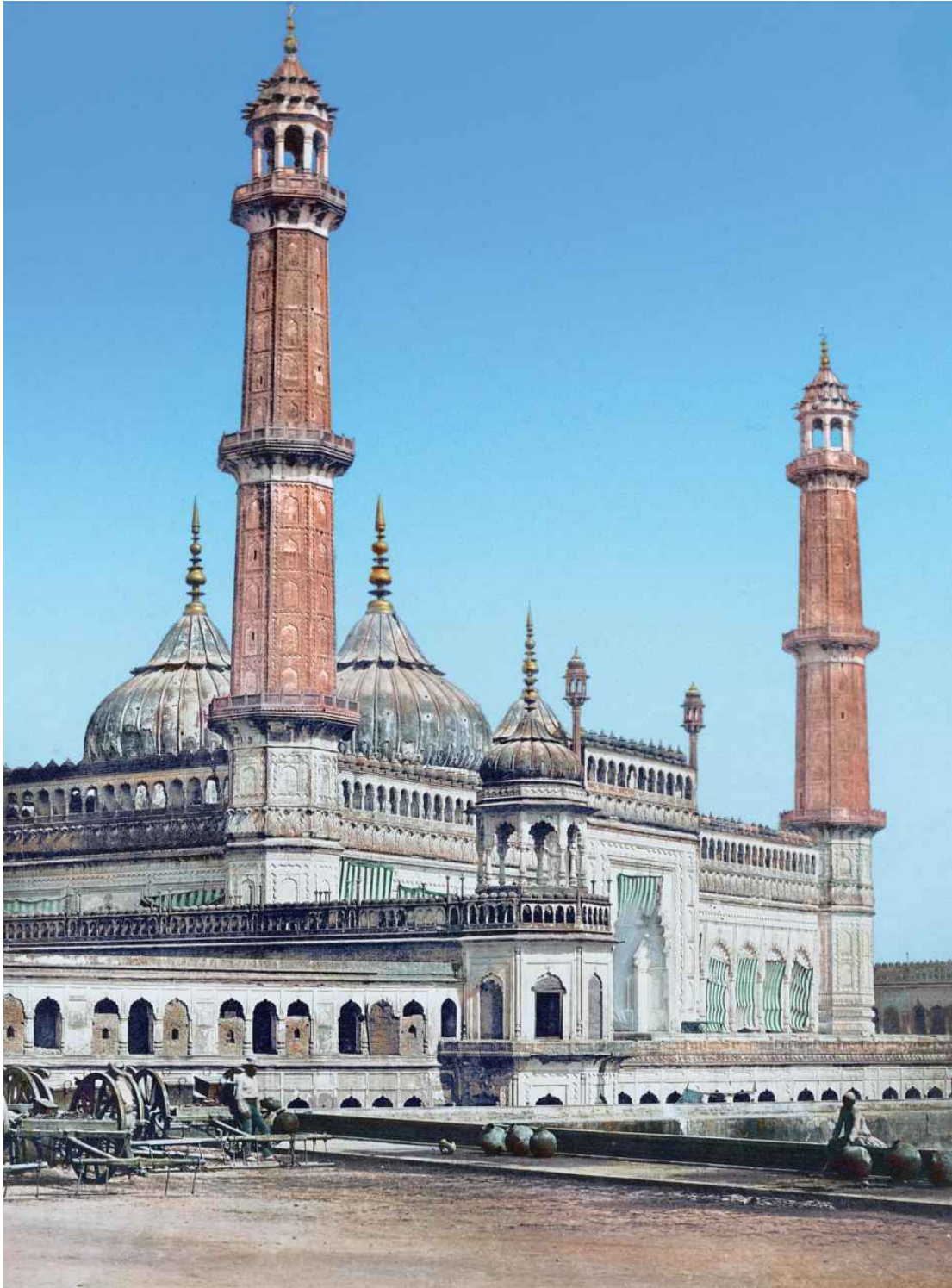
随军女商贩的生活艰苦而危险，但也能为女性提供难得的自由。尤其是在法国，根据《拿破仑民法典》，女性行动和工作的自由受到严重束缚。风骚的随军女商贩会成为当时英国士兵的幻想对象，或许也是难免的。

她的亮面帽子……风骚地歪戴着，上衣显露出妖娆的柳腰……她真是美得惊人。

——《雷诺兹新闻》描述的一名随军女商贩，1854年12月



印度兵变



这不是单纯的兵变，而是普遍民族意识的表达。这样的兵变刚刚萌发迹象的时候，我们保住自己的帝国的希望就断绝了，我们就不应当再抱有这样的想法。

——维多利亚时代的历史学家约翰·西利爵士谈1857—1858年印度兵变

在列强于欧洲激战的同时，数千英里之外的东方发生了另一场斗争。自17世纪初以来，英国就通过东印度公司扩张自己在印度的地盘。在英国王室的庇护下，东印度公司凭借精明狡黠的政治手腕和凶悍的私营武装，到19世纪中叶已经统治了印度次大陆的一半以上：从喜马拉雅山脉到马德拉斯，从阿富汗到下缅甸。

有人指控东印度公司的官员悍然干预土著的社会与宗教传统，在经济上剥削土著，并且贪赃枉法。印度教徒、穆斯林和基督徒之间的宗教冲突因为1857年初的一桩谣言而加剧：据说东印度公司发给土著印度兵的新子弹是用猪油和牛油涂抹过的。这对穆斯林和印度教徒来说都是严重的侮辱。

1857年5月10日，驻军城镇密拉特爆发大规模叛乱，领导者是哗变的印度兵。叛乱迅速蔓延到德里和勒克瑙（奥德省的首府，1856年5月被东印度公司吞并）。左页这张照片展现的是叛乱平息不久之后的勒克瑙清真寺。奥德省的其他城市在随后几周里相继掀起叛乱，勒克瑙的英国总督府遭到两次围攻，一共被围超过140天。到1858年年底，勒克瑙和德里已经化为废墟，北印度已经动乱18个月之久。叛乱最终失败，但彻底地改变了印度。

英属印度的诞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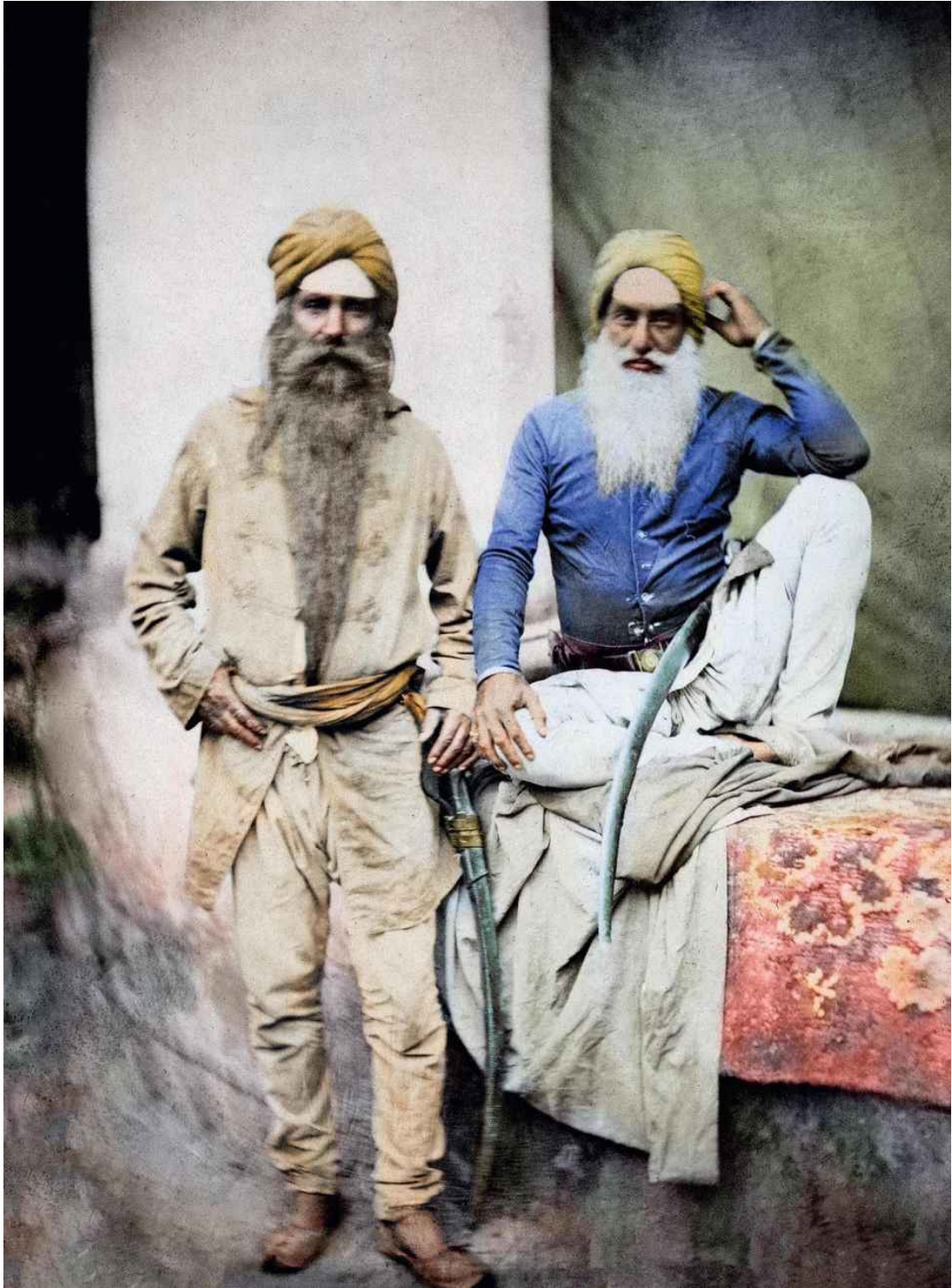
1857—1858年横扫北印度的暴力冲突导致约80万人死亡。交战双方都犯下了累累罪行，包括用刺刀屠杀平民、强奸、私刑、谋杀儿童和恐怖的“炮决”（即将叛军士兵捆在大炮炮口，然后开炮，将其炸成碎片）。印度兵变中的双方都有印度人参战，某个地区是忠于英国还是参加叛乱取决于当地的历史。在旁遮普，锡克士兵与英国军队并肩作战，比如右边这张意大利摄影师费利切·贝亚托在1858年拍摄的照片中的两名锡克骑兵。

印度兵变激发了英国人的报复心。他们残酷无情地处决叛军。英国国内的极端爱国主义报纸为平叛过程中的暴行喝彩。查尔斯·狄更斯写道：“我希望我是驻印英军的总司令……我会竭尽全力灭绝印度种族。”幸亏他不是总司令。1858年，维多利亚女王颁布御旨，宣布结束东印度公司在印度的统治，由英国政府直接治理印度。英属印度的时代开始了。

此后，英国人更加关注印度的文化与等级制度，同时修建铁路和运河，鼓励兴办中小学和高等教育。英国人建立了现代印度的基本结构。他们这么做当然是为了自己的利益，但也播下了印度民族主义的种子。几十年后，印度民族主义推动了大英帝国的解体。

我们对印度领地的土著居民负有的义务，与我们对其他臣民的义务完全相同。

——《印度政府法案》，1858年



鸦片战争



比这更可耻、更能给英国带来永恒耻辱的战争，我不知道，也从来没有读到过。

——英国首相W. E. 格莱斯顿，1877年

对英国来说，印度带来的最大好处之一是鸦片。英属孟加拉种植的罂粟被加工成这种成瘾性很强的毒品，然后出口到世界各地，尤其是中国。鸦片在中国风行一时，躺满骨瘦如柴的瘾君子的鸦片馆在当时的中国城乡很常见。

清政府认识到鸦片成瘾对社会造成了严重破坏，于是试图阻挠英国向中国销售鸦片。第一次鸦片战争的时间是1839年至1842年（从英国方面来看）；第二次鸦片战争于1856年爆发。在两次鸦片战争期

间，大英帝国及其法国盟友的强大海军力量向清朝军队发动进攻，还牵扯进来很多关涉列强之间竞争的问题，如所谓的列强与中国自由贸易的权利、中国人虐待外国传教士的问题，以及苦力问题（中国劳工被贩卖到世界各地，在新加坡、澳大利亚、秘鲁、智利、加勒比地区和美国做工）。

左侧，费利切·贝亚托拍摄的这张照片表现的是1860年8月英法联军取胜之后的大沽口炮台（它保护着通往北京的道路）内部的景象。

（这张照片很血腥，与几年前克里米亚战争期间拍摄的干干净净的战地照片大不相同。）两个月后，英法联军洗劫了圆明园内价值无量的瓷器和宝物，然后将圆明园烧毁。受辱的清朝皇帝逃之夭夭，列强向中国强加了一项对英法特别有利的惩罚性条约。

美国的扩张

只有鲜血才能洗净这个有罪国度的罪孽。

——废奴主义者和自由斗士约翰·布朗

在旧大陆的欧洲列强集中力量向东方扩张的同时，诞生于18世纪独立战争的年轻美国也在扩张。19世纪50年代，美国政府打着“天定命运”的旗号，在今天的美国中西部地区积极扩张领土。“天定命运”的意思是，上天注定美国将会占据大西洋和太平洋海岸之间的全部北美土地。

“天定命运”的理念最终支撑美国成为世界性的超级大国，但对北美土著民族，比如北美大平原的波塔瓦托米部落（右页照片中就是该部落的两名成员），造成了灾难。根据条约，波塔瓦托米部落被从原先的家园驱逐，搬迁到位于内布拉斯加和堪萨斯的新领地。等到美国政府后来又强占内布拉斯加和堪萨斯并往那里移民的时候，土著不

得不再次迁移。这种残酷无情的强制迁移导致其人口骤减，接近灭绝。

同时，对白人定居者来说，西进运动暴露出了各州之间严重的政治矛盾。主要问题是奴隶制，即新加入联邦的州是否应当允许奴隶制。19世纪50年代的堪萨斯发生了一系列游击战（称为“血溅堪萨斯”），一派相信奴隶制是宪法授予的不可剥夺权利，另一派则认为奴隶制违背了美国的自由原则。

西部地区爆发的暴力冲突无助于在政治上解决奴隶制问题。到19世纪50年代末，很多人清楚地看到，只有战争才能解决这个问题。



加利福尼亚之梦



美国朝太平洋方向的扩张让加利福尼亚于1848年成为美国的第31个州。这一年，有人在内华达山脉发现了金矿，于是大批淘金者拥向西部，所有人都梦想通过淘金一夜暴富。

但来到加利福尼亚的不只是东部各州的美国人。19世纪50年代，成千上万的中国劳工逃脱清政府风雨飘摇的统治，来到加利福尼亚。其中很多人去了金矿，也有些人在旧金山这样的新兴城市定居。这些地方非常需要基本的服务业来支撑庞大的新人口，需要洗衣工也需要娼妓。

左侧照片中，白人和华人矿工一起工作。但这两个群体之间存在矛盾。加利福尼亚州的法律保证了在白人和华人发生纠纷时，法律一定支持白人。此外，华人矿工必须每月缴纳沉重的赋税和授权费。1854年，加利福尼亚最高法院在加利福尼亚州诉乔治·W. 霍尔案的裁决中宣布，华裔美国人和移民无权在诉讼案件中做证反对白人公民。

就这样，华工被剥夺了最基本的权利。在法律层面，他们和黑人、混血儿及美洲土著人属于同一个范畴。尽管加利福尼亚州宪法禁止奴隶制，但在这个所谓的自由州里，法律还是暗地里加强了白人的主宰地位。

……自然已经证明这个种族是劣等的，他们的历史也证明，他们的进步和智力发展到一定程度就会停滞不前……

——种族主义被写入法律。加利福尼亚州诉乔治·W. 霍尔案，1854年

连通加拿大

在这次快捷的旅途中，加拿大的伟大前景以及随处可见的热火朝天勤奋工作的景象，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

——威尔士亲王阿尔伯特，多伦多，1860年

铁路大大促进了北美的开发。有了蒸汽机车和里程数千英里的铁路，之前远得不敢相信的距离如今可以轻松跨越。这在加拿大和美国北部特别重要。19世纪50年代，加拿大的大干道铁路公司开始建造连接蒙特利尔和安大略的大型铁路网络，还有一些铁路线向南延伸，通往美国的佛蒙特、马萨诸塞和缅因等州。

加拿大被铁路连为一体的过程，也是它的政治统一取得进步的过程。尽管加拿大分为英语区和法语区，但在1840年，上加拿大和下加拿大被合并为统一的、受英国统治的加拿大省。（1867年，邻近的英

国领地新斯科舍和新不伦瑞克也被并入加拿大。) 不过，这个政治实体不像今天的加拿大那样辽阔：苏必利尔湖以西的全部土地仍然无人定居，也几乎没有被探索过。

19世纪下半叶，加拿大的开拓取得长足进步，它的独立性也不断增强，不过直到1982年才彻底脱离英国的统治，获得独立。右侧这张照片表现的是加拿大作为大英帝国自治领的历史。苏格兰人威廉·诺特曼拍摄了很多这样的照片。诺特曼于1856年移民到加拿大，四年后在未来的国王爱德华七世访问加拿大时陪同过他。



1860年代 奋起反抗

1860年

5月 朱塞佩·加里波第领导一支军队入侵西西里。此事后来被称为“千人军远征”，是意大利统一运动的一部分。

10月 第二次鸦片战争期间，北京的圆明园被烧毁。

11月 亚伯拉罕·林肯当选为美国第十六任总统。

1861年

2月 美国南方各州脱离联邦，组建美利坚联盟国，由杰弗逊·戴维斯总统领导。

2月/3月 俄国沙皇亚历山大二世宣布解放农奴。

4月 美国内战爆发。

8月 咸丰皇帝驾崩。慈禧太后控制的派系夺取政权。

1862年

5月 普埃布拉战役，墨西哥军队打败法国军队。此役的纪念日如今是“五月五日节”。

6月/7月 美国内战的“七天战役”。

9月 普鲁士国王威廉一世任命奥托·冯·俾斯麦为首相。

1863年

7月 葛底斯堡战役，美国内战期间最血腥的战役。16.5万人参加了此役，约三分之一的人死亡或伤残。

1864年

2月 普鲁士入侵丹麦。

12月 伊桑巴德·金德姆·布鲁内尔的克利夫顿吊桥在英格兰布里斯托尔向公众开放。此时设计者已经去世七年。

1865年

4月 罗伯特·李将军在阿波马托克斯投降，美国内战结束。林肯被约翰·维尔克斯·布斯刺杀，布斯的同伙包括刘易斯·鲍威尔。

1866年

3月/4月 美国众议院通过《民权法案》，给予非洲裔美国人法律保护。这是内战后“重建”早期的一项重要举措。

7月 “大东方”号成功铺设第一条跨大西洋的电报电缆。

1867年

5月 阿尔弗雷德·诺贝尔在伦敦注册硝化甘油炸药的专利。

6月 墨西哥皇帝马克西米利安被枪决。

9月 卡尔·马克思出版《资本论》第一卷。

11月 十四岁的睦仁登基，成为日本的明治天皇。“明治维新”为日本社会带来快速变革。

1868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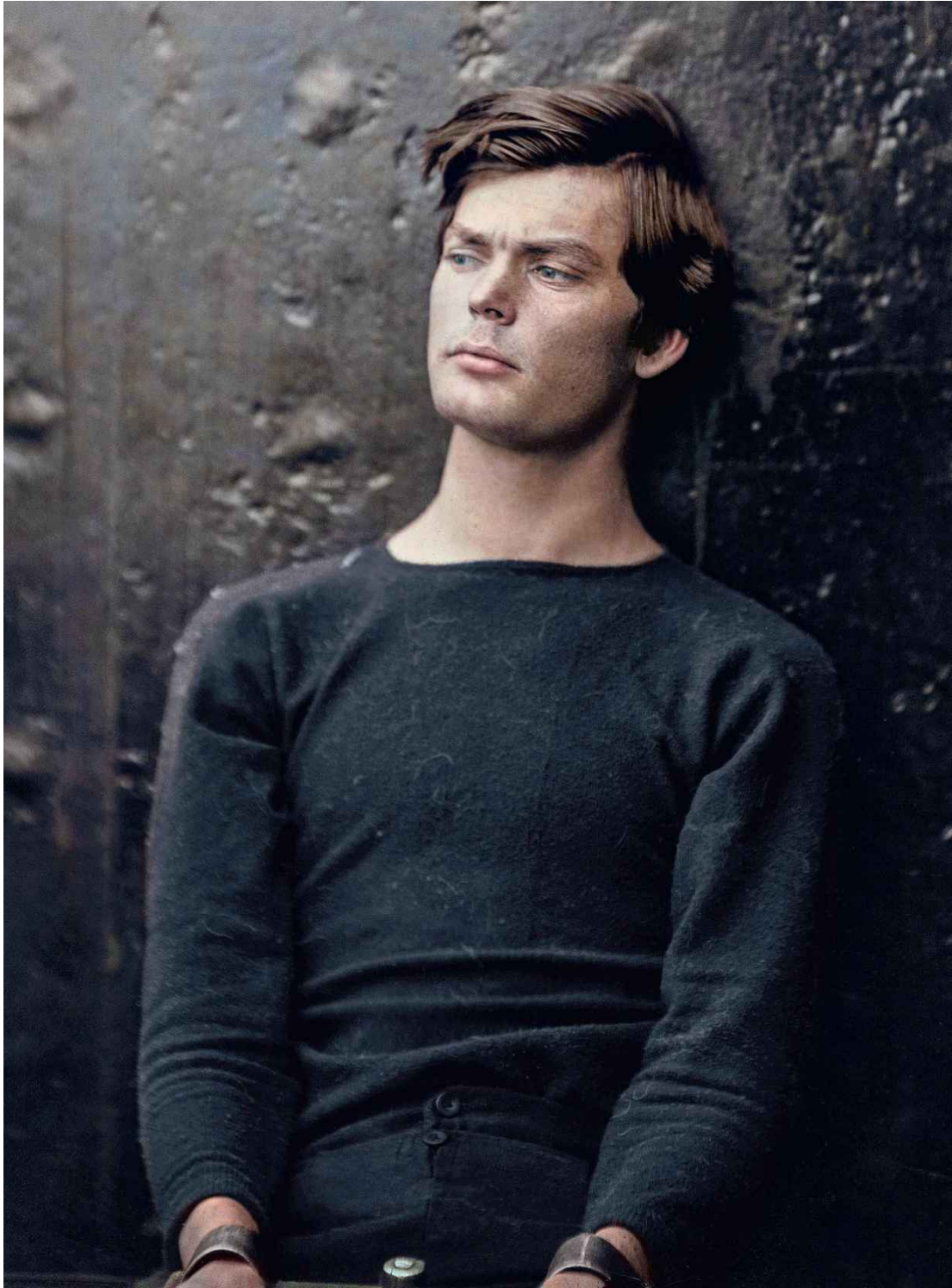
1月 最后一艘运送流放犯的船只从英国抵达澳大利亚。英国将犯人流放到澳大利亚的时代结束。

10月 托马斯·爱迪生第一次申请专利。

1869年

5月 “全国女性选举权协会”在纽约成立，为美国女性争取选举权而游说。

11月 苏伊士运河正式投入使用，一支庆典船队通过运河。



昨天，美国的心受到了前所未有的触动。这新闻……让人心惊肉跳、痛苦不堪。我们的历史上还没有别的事件能让我们如此亢奋。

——《纽约时报》，1865年4月16日，亚伯拉罕·林肯遇刺两天后

“我疯了！我疯了！”二十一岁的刘易斯·鲍威尔这样说着，逃离美国国务卿威廉·H. 苏厄德的家，跑上华盛顿特区的大街，将一把血淋淋的刀扔进下水道。这是1865年4月14日，将近午夜，美国历史上一个令人悲伤的日子。

苏厄德身负重伤。他被鲍威尔戳得半死，躺在床上奄奄一息。在别的地方发生了更糟糕的事情。在几条街之外的福特剧院，第十六任总统亚伯拉罕·林肯同样生命垂危。他在观看滑稽剧《我们的美国亲戚》时遭到著名演员约翰·威尔克斯·布斯枪击，头部中弹。苏厄德死里逃生，但林肯于次日上午去世。副总统安德鲁·约翰逊也遭到行刺，不过他躲过一劫，于当天宣誓成为林肯的继任者。林肯是第一位遇刺身亡的美国总统，但不是最后一位。

鲍威尔于三天后在一处寄宿公寓被捕，他的大多数同伙也被逮捕。（布斯被击毙。）这些刺客的动机很快就查清楚了。他们都是南方邦联的支持者，对北方的联邦政府心怀不满。1861年，反对奴隶制的林肯当选总统。为了表示抗议，南方各州脱离联邦，组成了美利坚联盟国（南方邦联）。这引发了一场血腥的内战，在四年时间里导致62万美国人死亡，以南方邦联战败告终。鲍威尔出生于亚拉巴马州，1863年7月参加过非常残酷的葛底斯堡战役。

第44页的肖像照片是鲍威尔在军舰“索格斯”号（停泊在安那考斯迪亚河上）上候审时拍摄的。摄影师是移民到美国的苏格兰人亚历山大·加德纳，他拍摄了当时很多重大战役的场景，并为许多名人留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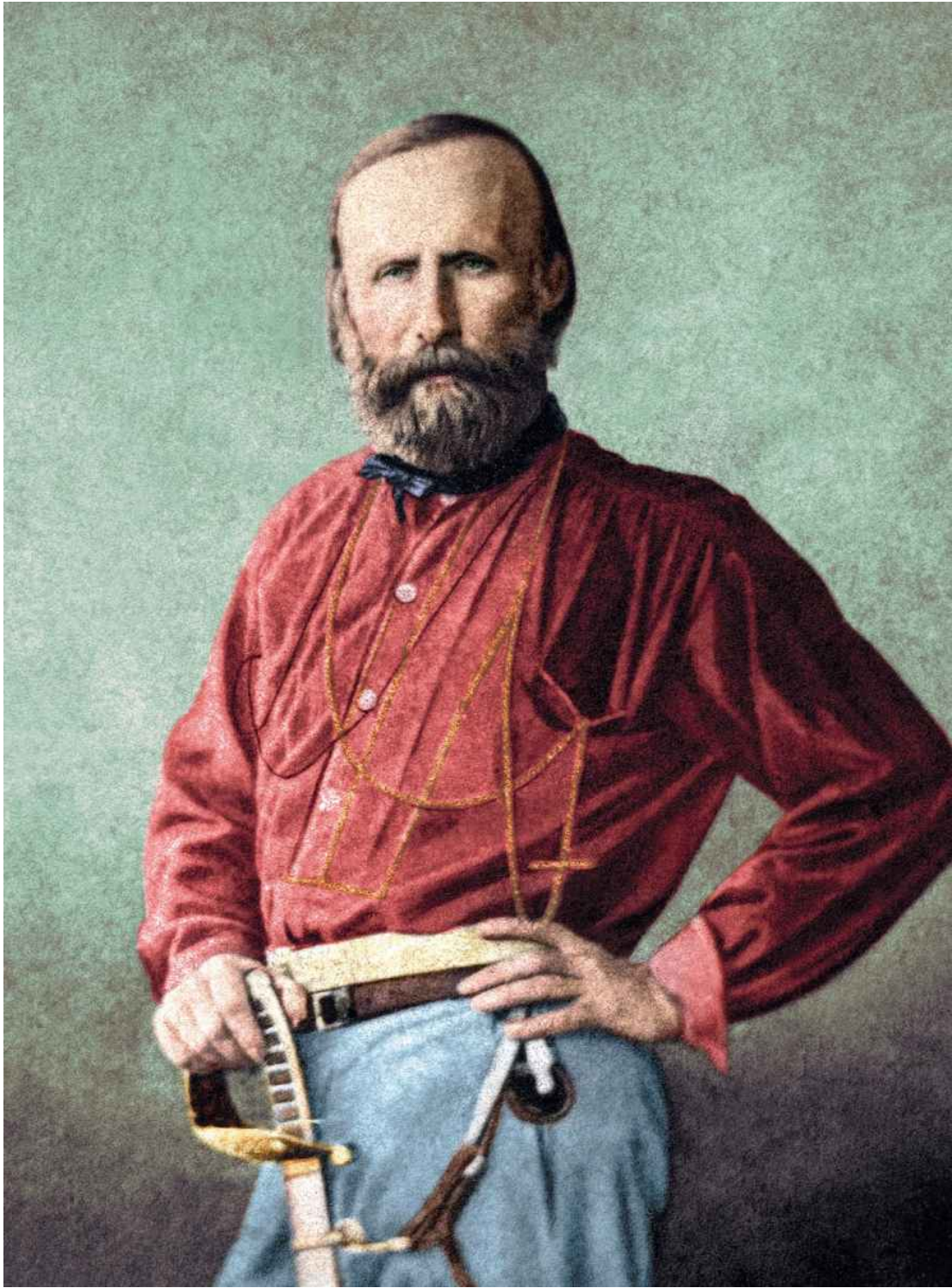
加德纳的构图很粗糙，并且直截了当地表现死亡和暴力，但其实他和罗杰·芬顿一样经常摆拍，喜欢操控他记录的场景。图中的鲍威

尔显得麻木不仁、无忧无虑，实际上他的内心饱受折磨。他被关押的地方条件恶劣，拍摄这张照片的几天前他多次用头撞击牢房的铁栏杆，可能是想自杀。加德纳展现的却是这位刺客的一种迥然不同的形象。这张照片流露出冷冰冰的反抗精神，很像今天时尚杂志封面上摇滚明星假装的漫不经心。当时全世界都渴望获得分裂的、痛苦挣扎的美国的消息，而加德纳的照片，以及他的版本的故事，满足了这种需求。他还把这个故事跟踪到底。几个月后的1865年7月7日，鲍威尔和三名同案犯在华盛顿军火库被处以绞刑的时候，加德纳是唯一在场的摄影师。

美国内战是19世纪60年代最重大的事件之一。与此同时，世界的其他部分也经历了大规模的震荡。普鲁士王国在奥托·冯·俾斯麦坚定而精明的领导下，先后打败邻国丹麦和奥地利，成为中欧的主宰者。意大利在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二世国王的领导下统一。德国和意大利的武力统一几乎同时发生，互相之间也有联系。这两个国家的建构是中欧漫长的动荡历史的一部分，这段历史可以追溯到神圣罗马帝国的鼎盛时期。德国和意大利统一产生的后果，将在20世纪的两次世界大战中体现出来。与此同时，沙皇亚历山大二世解放俄国农奴然后努力镇压俄国西部领土上的一系列起义，俄国进入了长达五十年的社会与政治革命时期。日本发生了革命和明治维新；中国则在两位富有魅力的皇太后统治下进入了漫长的现代化阶段。

与此同时，技术日新月异，新铁路和电报电缆继续把全世界连为一体。人们开凿运河，发明潜艇等新型交通工具。科学家发现了许多新元素，研发了许多新技术。这些新技术将会以极端的、出人意料的方式改变人类对世界的体验。有些技术，比如抗菌消毒术，能够治愈疫病、延长人的寿命；也有些技术，比如炸药，突出体现了人类日渐增长的将科学用于破坏的能力。

加里波第



1860年5月11日，被称为“千人军”的红衫军在西西里岛西部登陆。为他们提供武装和领导的是19世纪最著名也最勇敢的军人之一：朱塞佩·加里波第。他们的目标是将西西里从波旁王朝的统治下解放出来，并让西西里加入新生的意大利王国。

意大利统一运动是加里波第为之奉献的最后一项伟大事业。他生于1807年，年轻时代就热衷于革命，二十六岁时被从意大利流放。他后来到了南美洲，参加了一系列起义运动，包括反对巴西帝国的“破衫汉战争”和乌拉圭的一场内战。

加里波第是游击战大师和本领高强的海军指挥官。19世纪50年代，他经营美洲与英国之间的航运业。但祖国意大利和意大利统一的政治活动一直牵挂着他的心。他于1860年抵达西西里。这标志着一场运动的开端，而其最终结果是1871年意大利获得统一。

加里波第的传奇和他的真实成就一样令人瞩目。左页这张照片拍摄于1864年，他穿着标志性的红色衬衫。这件制服，再加上他身为浪漫的远征军战士和冒险家的威望，让他在全世界，尤其在他心爱的意大利成为偶像人物。他为意大利的统一做出了巨大贡献。

我给不了你们军饷、营地或粮食；我能给你们的，只有饥饿、干渴、强行军、战斗和死亡。全心全意热爱自己的祖国，而不光是嘴上说说而已的人们，跟随我来吧。

——朱塞佩·加里波第，1849年7月2日

意大利统一

到19世纪60年代，罗马郊外的萨拉里奥桥已经见证过罗马帝国的覆灭、蛮族征服者的蹂躏以及拿破仑一世军队的炮轰。然而在1867年，教廷和法国军队为了阻滞加里波第领导的军队的推进，炸毁了萨

拉里奥桥。这座大桥著名的长25米的中央石拱终于轰然坍塌，坠入河中。

萨拉里奥桥是意大利统一运动（Risorgimento，字面意思是复兴）的牺牲品之一。意大利统一运动实际上是一系列长期的政治运动和军事冲突，目标是让亚平宁半岛上形形色色的邦国统一起来。在19世纪的大部分时间里，意大利民族主义者都在努力建立一个不受外国主宰的自由的民主国家，到1867年时这个梦想距离实现似乎只有咫尺之遥。他们已经掌控几乎整个意大利，唯一的例外是以罗马为中心的教皇国。早在1861年时，民族主义者就宣布罗马是统一意大利的首都，但仍然没有征服它。1867年，加里波第的军队企图占领罗马城，但被教廷军队及其法国盟友打退。就是在此次战役中，萨拉里奥桥化为石砾。

罗马最终于1870年9月20日被意大利军队占领。次年，意大利在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二世国王的领导下统一。萨拉里奥桥于1874年重建，后来被拓宽，以适应20世纪汽车交通的需要。今天它是SS4国家级公路上一个相当不起眼的部分。



俾斯麦

当前时代的问题不能通过演讲和多数表决来解决……而需要铁和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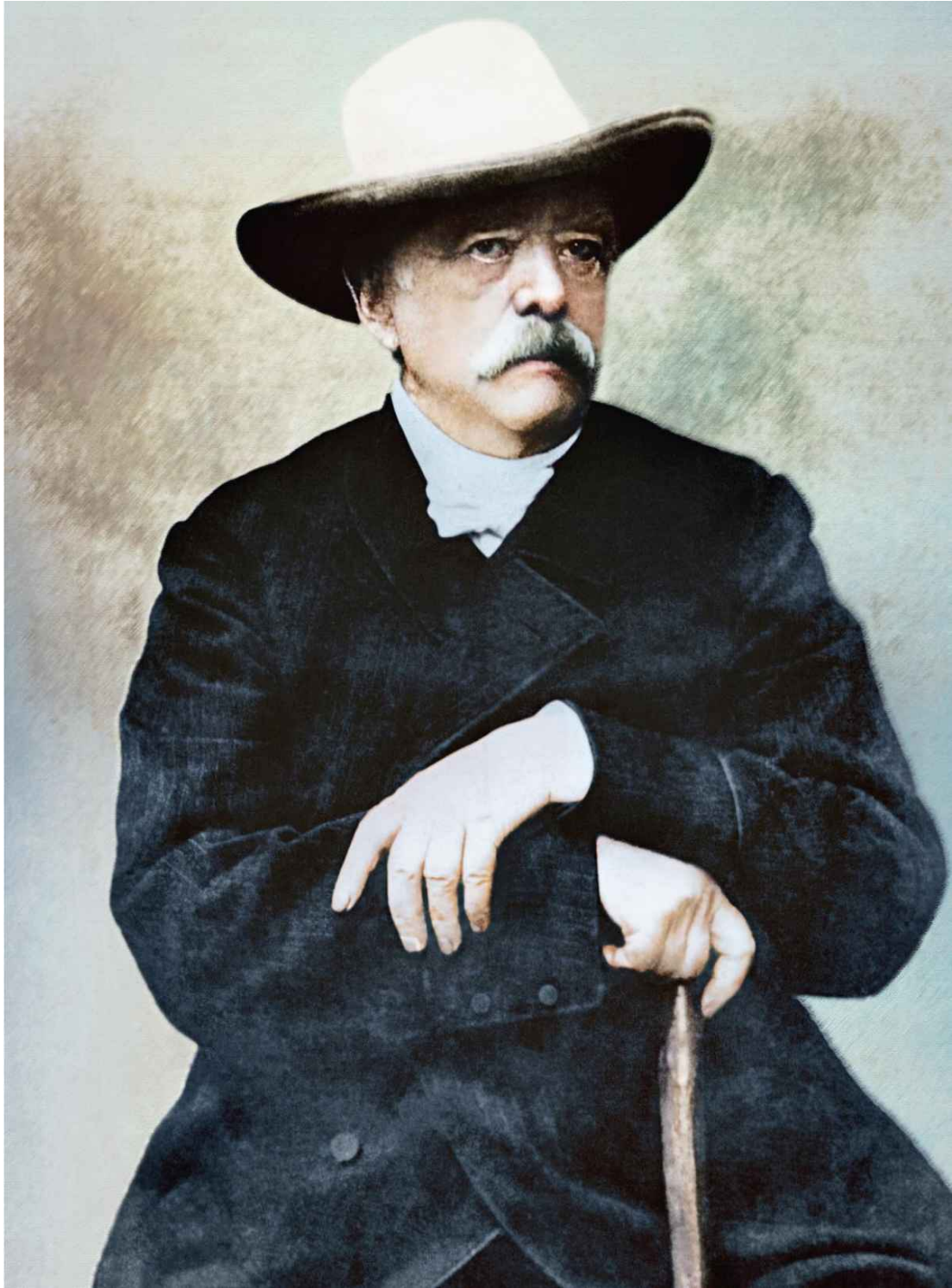
——奥托·冯·俾斯麦，1862年9月

意大利的统一战争再加上19世纪50年代克里米亚战争的后续影响，打破并重塑了欧洲列强之间的关系。19世纪60年代，最显而易见的赢家是普鲁士王国和那位魔法师般的政治家，“铁血首相”奥托·冯·俾斯麦。

和意大利的情况一样，统一是古代德意志王国范围内诸多邦国的大势所趋。1848—1849年的一系列革命运动没能促使德意志统一，但1862年普鲁士国王威廉一世任命经验丰富的外交官俾斯麦为首相之时，俾斯麦的最高目标就是建立以普鲁士为核心的统一的联邦制德国。

俾斯麦是才华横溢的外交官、手腕灵活的政治家和积极进取的军事领袖。在随后十年里，他于欧洲大显身手，领导了三场战争，让普鲁士军队快速打败了几个邻国，而且几乎是完胜。1866年，普鲁士在萨多瓦（今天的捷克共和国境内）战役中打败奥地利，吞并了一些德意志小邦。同年，俾斯麦遇刺，被枪击五次，但逃过一劫。

1870—1871年，普鲁士大败法国，为德意志统一搭好了舞台。威廉一世加冕为皇帝，俾斯麦担任帝国宰相。右页这张照片拍摄于俾斯麦的晚年，当时他已经是那一代人当中最卓越的政治家。他一直任职到1890年代，而他的传奇还要延续很长时间。



慈禧太后



我希望接见到中国来的高贵的洋人，却不愿轻易接见一个平常人。

——慈禧太后（根据勋龄的妹妹裕德龄的说法，她是皇宫的女官）

在饱受战争打击的清朝宫廷，另一位精明的政治家在攫取权力，她就是慈禧太后。她是咸丰皇帝的主要妃子之一，也是同治帝的生母。

屈辱的第二次鸦片战争爆发后，咸丰皇帝逃离北京，后于1861年8月驾崩。慈禧太后和咸丰皇帝的正妻慈安太后联手，在宗室支持下发动政变，夺取政权，以五岁的同治皇帝（1861—1875年在位）和后来的光绪皇帝（1875—1908年在位）的名义治理国家。

慈禧太后和慈安太后垂帘听政，因为传统不允许女性参加男性官员的会议。尽管遇到诸多不便，慈禧太后还是表现出天生的统治才干，比慈安太后能干得多。在19世纪60年代和后来好几个关键时期，她鼓励对西方科技和教育持开放态度。但这往往与她的保守本能相抵触，而她的专制风格经常导致她与身边的人发生争吵。

左页慈禧太后的这幅照片拍摄于1903年，也就是她去世的五年前。拍摄者是外交官的儿子和业余摄影师勋龄。尽管拍摄照片的时候慈禧太后已经统治中国约四十年，她的威严显然没有因为年龄而衰减。

旭日东升



为了将来/应对必需应对之事/我们的全民/必须学习/行走至诚之道。

——明治天皇的诗作

和中国一样，当时的日本也由皇帝统治，但日本天皇长期以来只是傀儡。自16世纪末以来，天皇隐遁在京都的皇宫，朝政由幕府将军把持。将军是出自德川氏的封建军事独裁者，在全日本范围内将权力下放给大名。大名就是控制各省份的领主。

到19世纪60年代，德川幕府逐渐丧失对权力的掌控，日本传统的闭关锁国政策逐渐瓦解。1854年，美国海军准将马修·C. 佩里指挥的炮舰强迫日本人接受一项通商条约，强行打开了日本的门户。

左边这幅于1863年拍摄的照片是费利切·贝亚托记录日本生活美丽场景的照片之一，表现的是日本西南部萨摩藩的武士。1867年，萨摩藩及其附近的长州藩的权贵领导了一场反对幕府将军德川庆喜的起义。这是一场革命。

这年11月孝明天皇驾崩后，他十四岁的儿子睦仁继位。倒幕运动的领导者宣布，日本政权将从将军手中返还给天皇，日本的政治中心也迁往江户（后更名为东京）。这就是所谓的“明治维新”（明治的意思是开明的统治），日本的政策转向对外开放、有限民主、工业化和采用西方技术，同时保留东方的社会价值观。

解放



我给了俄国农奴土地和个人自由，林肯总统的宣言解放了美国的黑奴。我做的比美国更多。

——沙皇亚历山大二世，1879年8月17日

俄国沙皇亚历山大二世在1856年表示：“上层主动废除农奴制，总比等着下层起来废除它要好。”他指的是俄国社会的封建结构。帝国全境的千百万农民处于一种合法奴隶制的压迫之下：他们被束缚在自己生活的土地上，被迫为地主劳作；地主占有农奴的身体和灵魂；农奴不能拥有土地，不能按照自己的心愿结婚，不能在法庭申诉，也没有选举权。

农奴制自1649年就出现在俄国了，但到19世纪60年代时，很多人，包括沙皇，觉得已经无法再为农奴制辩护，因为它违背道德，在经济上也不划算。于是，亚历山大二世在1861年颁布了详细的长篇解放诏书，解放了超过2000万俄国农奴，向曾经的农奴授予财产和法律权益。

这种看似慷慨大方的举动为亚历山大二世赢得了“解放者”的绰号。不过，黎明并未降临。政府允许农民购买的土地很少，并且往往质量很差。封建领主制被一种新的地方政府体系取代，实质上继续将农民束缚在自己的村庄里。解放农奴肯定是了不起的成就，并且没有因此发生内战、大规模动荡或出现无政府状态，但这些改革之后并没有发生一整套的大规模社会变革，所以并没有真正改善俄国人民的生存状态。亚历山大二世的不完整革命的后果很快就会清楚地显现出来。

《资本论》

正如达尔文发现了有机自然界的发展规律，马克思发现了人类历史的发展规律。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在马克思墓前的讲话，1883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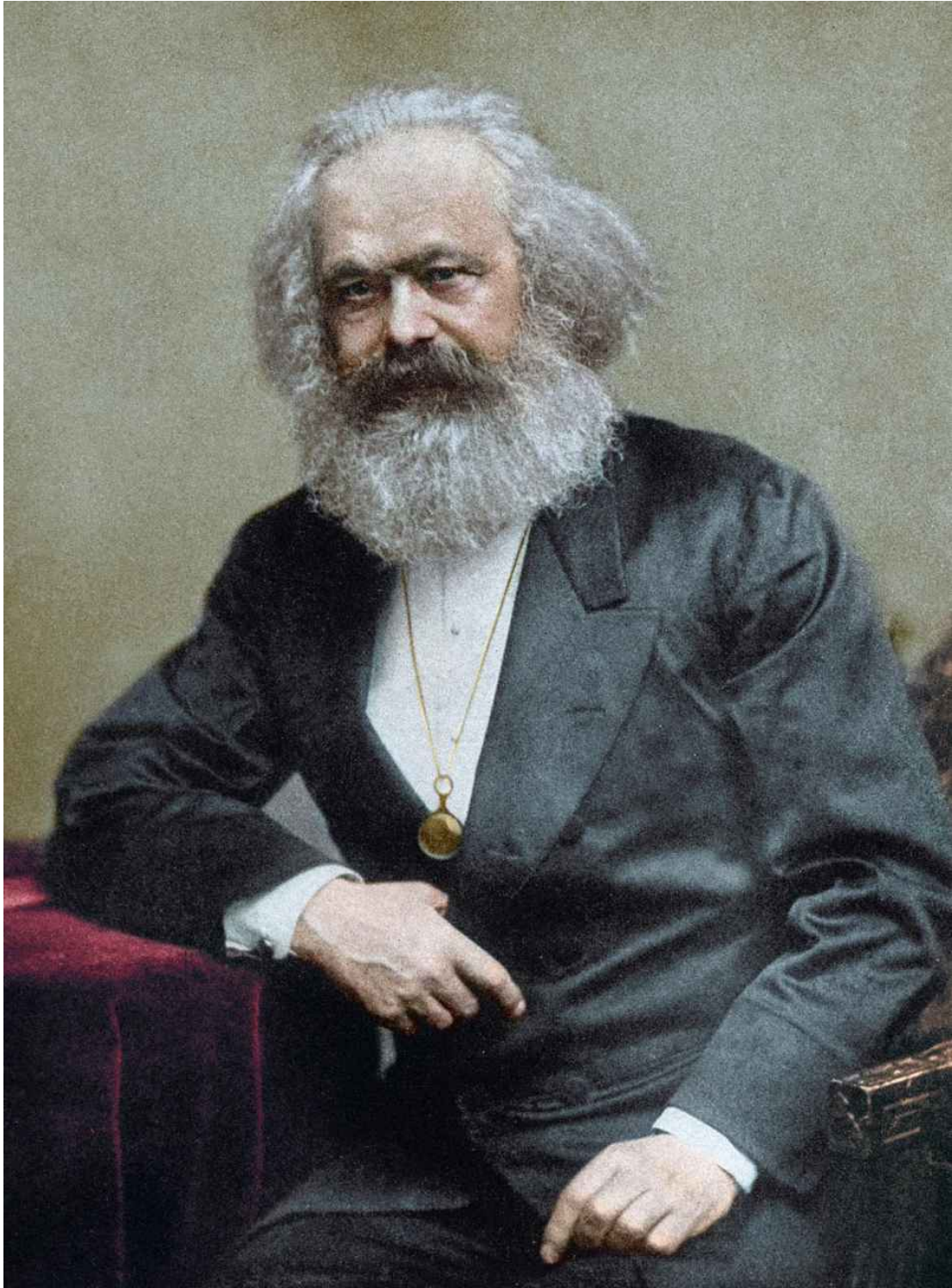
19世纪震撼世界的革命运动为现代史上最受人膜拜也最遭人轻慢的作家之一提供了灵感。他就是德意志的社会科学家、记者、经济学

家和社会主义者卡尔·马克思。

19世纪60年代，马克思生活在伦敦，为报纸写稿，并撰写一部关于经济学和历史的鸿篇巨制，即后来的《资本论》。该书的第一卷于1867年出版，巩固了马克思作为激进思想家的国际声誉。不过，最初让他扬名的是他与朋友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合写的一本短得多的著作，《共产党宣言》（1848年）。

马克思和恩格斯相信人类社会通过阶级斗争而发展；阶级斗争必然的最终阶段是革命，那时劳动者会觉悟，会理解他们共同的困境，然后奋起反抗，夺取生产资料，建立理想的共产主义社会。这就是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社会分析的基础。

马克思于1883年去世，那时他的共产主义理想还没有实现，而受他的著作启发的革命还是几十年之后的事情。右页这张照片拍摄于1875年的伦敦，当时马克思来到位于摄政街的约翰·梅奥尔照相馆，拍摄了若干照片。梅奥尔的名人主顾除了马克思还有很多人。此人是19世纪50年代之后摄影界的知名人士，他的成功作品还包括英国王室的一套照片。



自由与奴隶制



卡尔·马克思写了几十篇专栏文章来探讨1861年至1865年的美国内战。这场叫作南北战争的内战导致数十万人死亡。

美国内战的核心问题是奴隶制。当然还有别的因素，比如工业化、商业化的北方与保守的南方之间的不平衡（南方的经济与生活方式的驱动力量是农业和棉花贸易）。

但奴隶制让这些因素聚焦到一个问题上，到了19世纪60年代，这已经成为最主要的问题：占有黑奴是不是美国公民得到宪法保障的不可剥夺的自由？或者，奴隶制是自由的对立面？

明确反对奴隶制的亚伯拉罕·林肯当选为美国第十六任总统之后，南方七个州于1861年脱离联邦，建立了美利坚联盟国，由杰弗逊·戴维斯总统领导，首都设在弗吉尼亚州里士满。当年4月，南北之间爆发战争。

左边这张著名照片表现的是佐治亚州亚特兰大的一家奴隶拍卖市场。一名身穿联邦军蓝色制服的黑人士兵守卫着这里。乍看上去，这似乎是南方生活的景象。实际上照片的拍摄时间是1864年，南方邦联已经必败无疑。摄影师乔治·N. 伯纳德创作这张照片来评论战争的结局。这场战争当中受影响最大的当然是非洲裔美国人的根本权利。

我们相信，所有白人，不管高贵还是卑微，不管富裕还是贫穷，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但黑人不是这样。黑人天生应当臣服。黑人天生……适合他们在我们的制度里已有的位置。

——南方邦联副总统亚历山大·斯蒂芬斯，1861年3月21日

诚实的亚伯

对诽谤最好的回应就是真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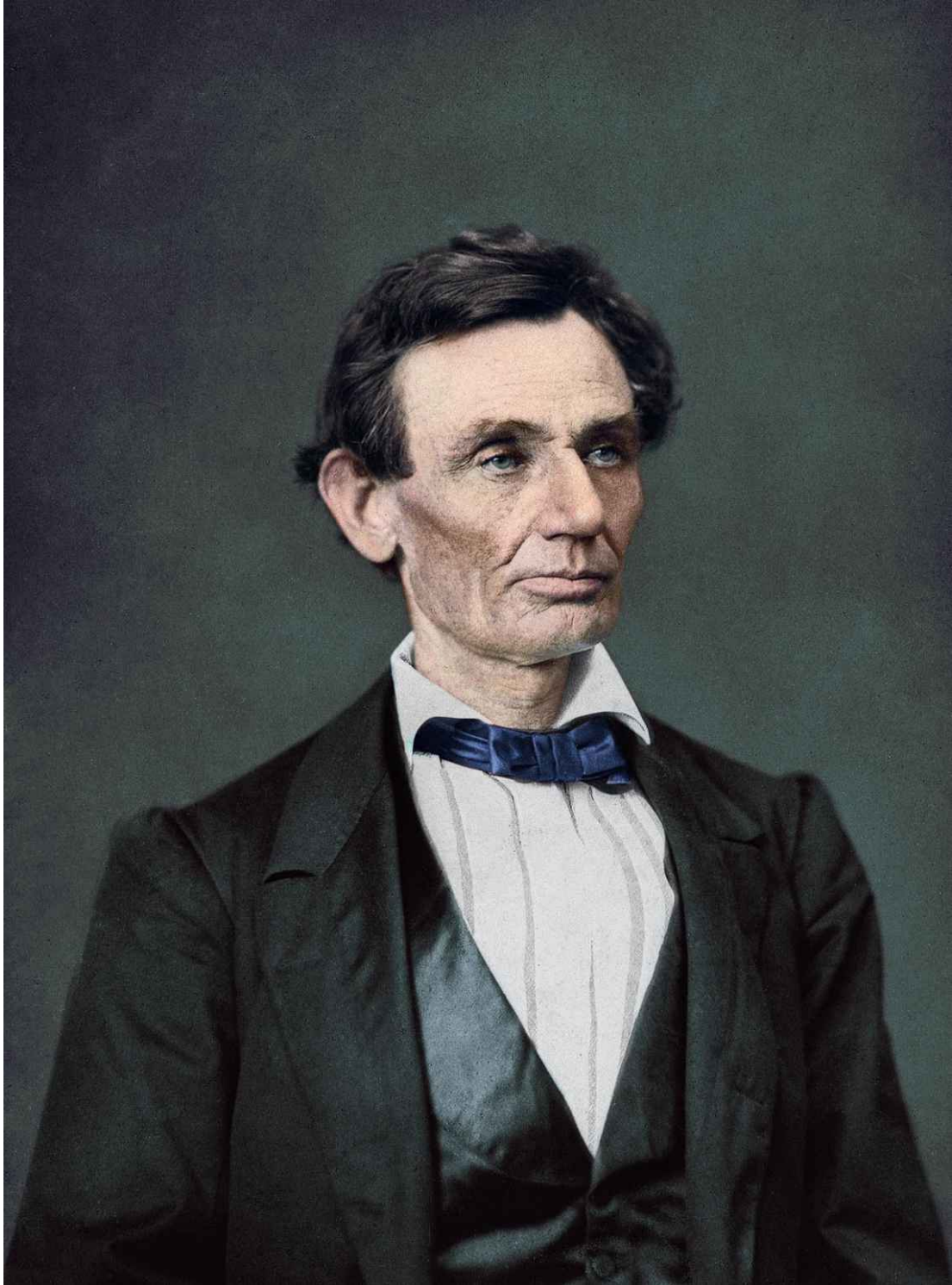
——亚伯拉罕·林肯对陆军部长埃德温·M. 斯坦顿说，1864年7月14日

亚伯拉罕·林肯能够成为总统很出人意料，他也是个非凡的人。他仪态笨拙但很有领袖魅力；有丰富的精神生活但对宗教持怀疑态度；自学成才，学识渊博。他于1809年出生在伊利诺伊州的一座小木屋，19世纪30年代开始从政。1861年，他入主白宫，但此时美国也走到了内战边缘。他就任总统的时候，他的正派品格和朴素言辞已经为他赢得“诚实的亚伯”的绰号。

战争深刻地改变了林肯（亚历山大·海斯勒在1860年拍摄了右页这张照片）。林肯痛苦地认识到，要想胜利，唯一的办法是彻底摧毁

南方社会及其生活方式。战争也让他对奴隶制的立场更加明确。在1861年3月4日第一次任期的就职演说中，他宣称：“我没有任何打算去直接或间接地干预各州现存的奴隶制。”但不到两年后他就颁布了《解放黑人奴隶宣言》，宣布南方的300万黑奴“从今往后永享自由”。

现在绝大多数美国人认为林肯是可以与乔治·华盛顿比肩的伟大总统，但他在任的时候经常遭到冷嘲热讽。他手下的主要将领乔治·B. 麦克莱伦挖苦他是“大猩猩”。伦敦《泰晤士报》说林肯在1863年做的一次演讲“沉闷无聊、老生常谈”。但那次演说就是今天几乎每一个美国小学生都要背诵的“葛底斯堡演说”。



葛底斯堡战役

1863年7月5日，亚历山大·加德纳和助手蒂莫西·奥沙利文在宾夕法尼亚州的十字路口城镇葛底斯堡周边的田野与丘陵漫游，记录了尸横遍野的景象。在这里，成千上万的美国人死于南北战争期间伤亡最惨重的一次战役。

在7月的最初三天，罗伯特·E. 李将军指挥的南方邦联军队被乔治·G. 米德将军指挥的庞大联邦军队打败。激战集中在一些名字很不吉利的地点，如“墓地山脊”和“魔鬼穴”。超过16.5万人参加此役。加德纳和奥沙利文拍摄这张照片的时候，已有将近三分之一的参战官兵死亡、垂死、伤残或失踪。

葛底斯堡战役是美国内战的转折点。李将军向北方的入侵被彻底阻止。假如南方邦联军队入侵北方成功，就能以有利于南方的方式缔结和平，南方也许会彻底独立，也许会永久性地保留奴隶制。北方联邦军队在此次胜利的鼓舞下，在米德、威廉·T. 谢尔曼和尤利西斯·S. 格兰特等将军的领导下，逐步走向最终的胜利。1865年4月，李将军在弗吉尼亚州阿波马托克斯投降，北方最终获胜。

加德纳是北方联邦的坚定支持者，随同联邦军队行动。他和奥沙利文拍摄的照片强调了联邦事业的正义性，也突出了战争的残酷。他们的好几张著名照片是摆拍的：同一具尸体的姿态在不同照片中会有变化，他俩还使用了自己的移动照相馆的道具。

人们对战役的描述往往很复杂；但一个简单的词就足够了：残忍！

——亚历山大·加德纳，1866年



李将军



打倒了这样的敌人，我却一点也高兴不起来，因为这个敌人勇敢地战斗了那么久，为了自己的事业付出了那么多牺牲。不过我相信，他的事业是人类曾经为之战斗的最糟糕的事业。

——尤利西斯·S. 格兰特回忆1865年南方邦联军在阿波马托克斯的投降

弗吉尼亚州里士满曾是南方邦联的首都，也是南方最著名的将领罗伯特·E. 李的家乡。李是杰出的战略家，南方人在整个战争期间都把希望寄托在他身上，他的地位甚至超过了邦联总统杰弗逊·戴维斯。

李将军戎马一生。在西点军校时他就是明星，后来参加了19世纪40年代的墨西哥战争（美国吞并得克萨斯）。他是穷追猛打型的将军，取得了一连串以少胜多的胜利，在七天战役（1862年）、第二次牛奔河战役（1862年）、弗雷德里克斯堡战役（1862年）、钱斯勒斯维尔战役（1863年）和冷港战役（1864年）中屡战屡胜。

左页李将军的这张照片是在华盛顿执业的摄影师马修·布雷迪的作品。战争期间亚历山大·加德纳和其他一些摄影师曾为布雷迪工作。布雷迪于1865年4月16日登门拜访李将军，发现他正和儿子G. W. C. “卡斯蒂斯”·李（左）和备受信赖的助手沃尔特·H. 泰勒（右）在一起。这幅肖像照片的肃穆气氛反映了那个时代的可怕。七天前，李将军率领他的北弗吉尼亚军团在阿波马托克斯法院向联邦军队将领尤利西斯·S. 格兰特投降。两天前，林肯总统遇刺身亡。

李有句名言：“战争如此可怕，这是好事，否则人们会喜欢战争。”他在美国内战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这场战争一共夺走了62万美国人的生命。

殖民

美国内战的核心问题是奴隶制，而绝大部分黑奴的祖先是来自非洲西部被运到美国的。自19世纪初起，就有一些美国人主张逆转这个过程。19世纪二三十年代，一个叫作“美国殖民协会”的团体派遣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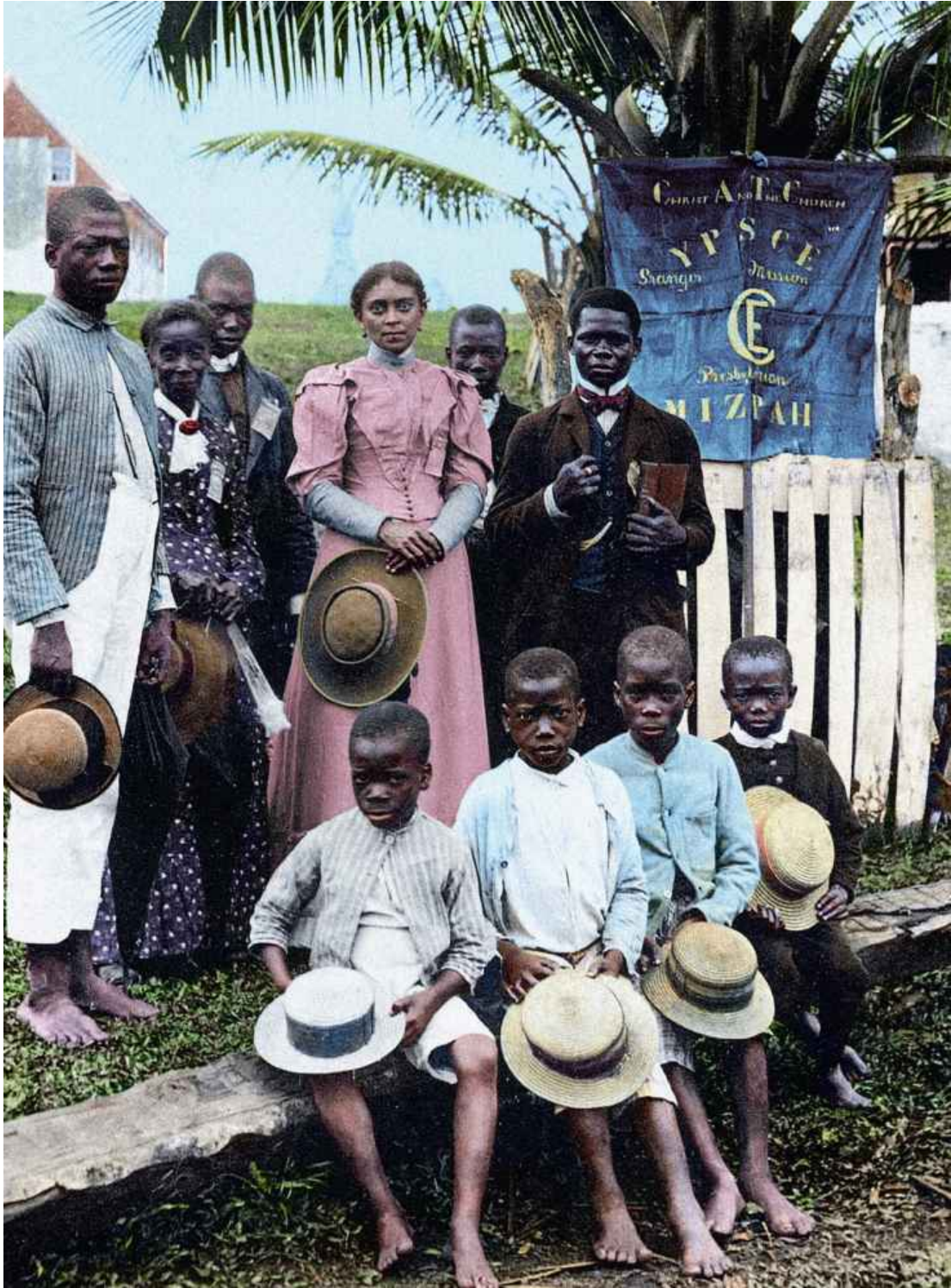
只，运送已经得到解放的非洲裔美国人去所谓的胡椒海岸建立殖民地。这种政策虽然出于好意，但也有种族主义色彩。利比里亚就这样建立起来。在那里，混血、信奉新教的统治阶级主宰着非洲本地人。

其中一位新利比里亚人是长老会牧师和记者爱德华·威尔莫特·布莱登（右页照片中最上面一排，最右）。他于1832年出生在加勒比海上的圣托马斯岛，1850年移民到利比里亚。布莱登在利比里亚的知识界颇有威望，后成为外交官、报纸专栏作家和学者。1861年，他担任利比里亚学院的拉丁文和希腊文教授；他后来还撰写了大量关于埃塞俄比亚主义的作品。埃塞俄比亚主义的主张是，流散在全世界的非洲黑人应当“回家”。

布莱登的这幅肖像照片是他人到中年时拍摄的，此时他已经离开利比里亚，去了塞拉利昂。他肩膀后方的旗帜属于“青年基督教奋进会”（YPSCE），这是美国一个以传播新教和福音为宗旨的传教组织。布莱登对这种思想究竟有多么深的投入，我们无从知晓。他后来坚信，对撒哈拉沙漠以南的非洲人来说，伊斯兰教比基督教更合适。

这似乎是组织和巩固种族的时代。欧洲各种族在努力根据他们的天然亲缘关系团结起来。

——爱德华·威尔莫特·布莱登，《基督教、伊斯兰教与黑人种族》（1888年）



美丽的澳大利亚



19世纪60年代，在远离大西洋的地方，另一个正在经历帝国主义扩张的地区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英国人在18世纪认定澳大利亚

东海岸是流放犯人的合适地点。到19世纪60年代时，英国政府已经在澳大利亚吞并了大片土地，供农民、淘金者和其他人定居。他们在澳大利亚建造城市，耕种土地，引进外国劳工。

有些外国劳工是从南太平洋、托雷斯海峡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的岛屿掳掠来的奴隶。也有人从中国、印度和伊朗自愿到澳大利亚工作，还有一些埃及人和土耳其人驱赶骆驼队穿过澳大利亚的荒野。

和北美的情况一样，澳大利亚的殖民活动导致了殖民者与原住民之间的激烈冲突。原住民在澳大利亚本土和周边岛屿已经繁衍生息了4万到8万年。左页这张照片显示的是19世纪60年代到20世纪初之间很典型的摆拍的澳大利亚原住民形象，目的是表现传统生活方式与外来的欧洲服饰和风俗的对比。

真相比改换服饰要残酷得多。例如，在19世纪60年代，墨尔本的立法者制定了《原住民保护法案》，让维多利亚殖民地的总督有权决定澳大利亚原住民应当在何处生活、应当挣多少钱，甚至有权将原住民儿童与其父母分开。

身穿黄色囚服的犯人被送到这个人间天堂，土匪被安顿到这里；也是在这里，在残暴的旧时代，追逐袋鼠的无辜黑人遭到白人的恣意屠杀。

——马克·吐温描述19世纪的澳大利亚，1895年

苏伊士运河

苏伊士运河是一条全长120英里的人工水道，在苏伊士地峡处穿过埃及的沙漠地带。构想这项伟大工程的是法国外交官斐迪南·德·雷赛布，目的是连通地中海与红海，从而大幅缩短从西欧去远东的航程。在苏伊士运河开凿之前，从西欧去远东的商船需要绕过非洲最南端。德·雷赛布运用自己在埃及瓦利（总督）穆罕默德·赛义德帕夏

那里的影响力，实现了人类连通地中海与红海的长久梦想。1869年，苏伊士运河正式向各国船舶开放。开放典礼于11月16日至17日举行，第一天是宗教仪式，然后典礼船队驶入运河。按计划，领头的应当是法国皇帝的游艇“雄鹰”号。

苏伊士运河备受争议，对英国人来说也是这样，他们担心它的存在会扰乱英国与印度之间的贸易。英国人没有办法阻止运河的开凿，于是决定在开放典礼上给法国人制造尴尬。按计划“雄鹰”号应当是第一艘驶过运河的船，但在它等待进入运河的时候，英国海军的“纽波特”号故意抢在前头。

在随后的一个世纪里，苏伊士运河对世界局势产生了深远影响。它让全球交通快捷了许多，并开启了欧洲人对非洲兴趣越来越浓厚的时代。非洲对全球贸易的重要性，以及它在殖民主义征服和劫掠面前的脆弱性，即将全面展现出来。



1870年代 风雨飘摇

1870年

6月 西班牙女王伊莎贝拉二世正式退位，最终导致了第三次卡洛斯战争。

7月 普法战争爆发。

9月 法国皇帝拿破仑三世退位，法兰西第三共和国宣布成立。巴黎围城战开始。

1871年

1月 普鲁士国王威廉一世在凡尔赛加冕成为德国皇帝。后来，俾斯麦成为新的德意志帝国的宰相。

3月 巴黎公社建立，两个月内被政府镇压。

10月 芝加哥的很大一部分毁于火灾。

11月 亨利·莫顿·斯坦利在坦噶尼喀湖附近找到失踪的探险家戴维·利文斯通医生。

1872年

3月 黄石国家公园在美国怀俄明州、蒙大拿州和爱达荷州建立。

3月 在英国，第一届足总杯总决赛举行。

1873年

1月 拿破仑三世在流亡期间去世。

5月 考古学家海因里希·施利曼在他相信是特洛伊古城遗址的地方发掘出“普里阿摩斯的宝藏”。

5月 维也纳股市暴跌，引发世界性的金融崩溃，最终导致“长期萧条”。

1874年

12月 阿方索十二世成为西班牙国王，第一共和国终结。

1875年

11月 英国购买埃及在苏伊士运河的股份。

1876年

3月 亚历山大·格雷厄姆·贝尔进行第一次电话通话，让他的助手沃森过去见他。

6月 小大角战役，拉科塔苏族和夏延族武士打败美国的一支骑兵部队，乔治·阿姆斯特朗·卡斯特阵亡。

11月 波费里奥·迪亚斯当选为墨西哥总统。

1877年

4月 俄土战争爆发。

4月 列夫·托尔斯泰的《安娜·卡列尼娜》在四年的连载之后首次推出完整版。

1878年

2月 爱迪生为留声机申请专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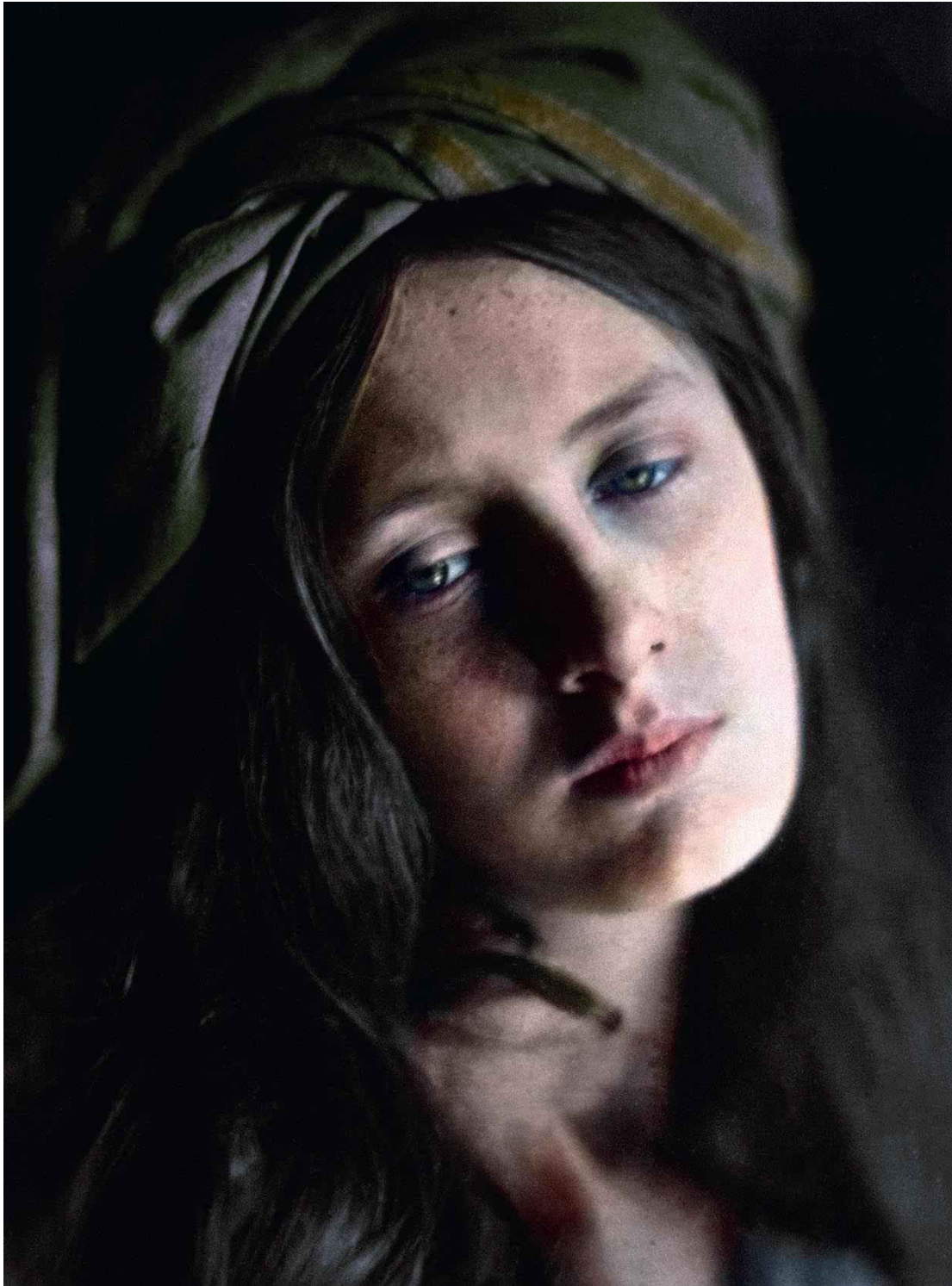
2月 教宗庇护九世去世。他在位三十一年，是圣彼得之后在位时间最久的教宗。

11月 开伯尔山口爆发冲突，第二次英国-阿富汗战争开始。

1879年

1月 英国-祖鲁战争爆发，罗克渡口战役打响。

10月 爱迪生演示电灯泡，后来为其申请专利。



我渴望记录眼前的每一幅美景。这种渴望终于得到了满足。

——朱莉娅·玛格丽特·卡梅伦，1874年

怀特岛清水镇有座房屋叫作蒂姆博拉宅邸，得名自它的主人在锡兰（今天的斯里兰卡）的庄园。隔壁住着英国桂冠诗人阿尔弗雷德·丁尼生。屋外的养鸡棚被改为摄影棚，蒂姆博拉宅邸的女主人朱莉娅·玛格丽特·卡梅伦就是在这里开始摆弄照相机的。

卡梅伦于1815年出身于英印上层家庭，四十八岁才开始玩摄影，算是比较晚了。但她是摄影艺术早期最重要的实践者之一。在她手里，相片纸成为肖像的表达媒介，不是简单的记录，而是鲜活的表达。她是艺术家，她的作品洋溢着拉斐尔前派运动（19世纪40年代末创立）的情感。她感兴趣的领域与罗杰·芬顿或亚历山大·加德纳那种明晰的对世俗世界的关注迥然不同。

朱莉娅·玛格丽特·卡梅伦（娘家姓帕特尔）惯于运用柔焦，主题则往往是罗曼司、历史、幻想和神话。即便当她拍摄查尔斯·达尔文那样穿着高领服装、蓄着长胡须的世界名人时，她也能在摄影对象身上找到一些精神性的东西。她曾说，她的目标是发现“人的外在特质和内心的伟大”。她喜欢让摄影对象打扮成传说中的人物或原型，比如亚瑟王传说中的人物或罗马神话中的女神狄安娜。在她的作品《脏僧侣》中，一贯不喜欢别人给他画像或者拍照的丁尼生变成了一位中世纪的胡须浓密的学者。

卡梅伦的摄影生涯短暂却很有影响力。1863年，她的儿女送给她一台照相机作为礼物，她才开始摄影。大约在1875年她和丈夫查尔斯·海伊·卡梅伦（比她年长二十岁）离开怀特岛搬回锡兰之后，她就不再摄影了。她于1879年去世，在摄影领域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和一小群志同道合的朋友（包括奥斯卡·古斯塔夫·雷兰德和《爱丽丝梦游仙境》的作者刘易斯·卡罗尔）一起，她引领了摄影的发展，推动它成为一种真正的艺术形式。

卡梅伦最喜欢的两位摄影对象是她的外甥女茱莉娅·杰克逊（后来成为作家弗吉尼亚·伍尔夫的母亲）和梅·普林塞普。卡梅伦在19世纪六七十年代为她俩拍摄了大量照片。第76页照片中是打扮成16世纪末罗马贵族少妇贝亚特丽切·倩契的梅·普林塞普。倩契人生很悲惨，因为杀死了虐待她的父亲而闻名。她和好几个兄弟姐妹因为这桩罪行被教宗克雷芒八世下令斩首。

卡梅伦最早于1866年印制了这张照片，通过照相机镜头讲述贝亚特丽切·倩契的故事，并用硝酸银和蛋白来处理。倩契的哥特风格故事很适合19世纪70年代：在这十年里，恐怖和美好的事物难解难分。

19世纪70年代的某些事件简直就像出自中世纪。在罗马，教宗庇护九世特别漫长而倒行逆施的任期快结束了。他在任期间与世俗统治者发生战争，并确立了“教宗无谬误”的教义。在西班牙，卡洛斯派王位觊觎者认为自己被不公正地剥夺了王位，为了夺回宝座不惜发动战争。法国被普鲁士打败之后，巴黎市民拿起武器，宣布建立一个市政公社，最后他们遭到大规模屠杀，这足以与巴黎历史上最血腥的事件相提并论。

但这十年里也有一些很有现代色彩的进展。工业资本主义的无形网络将世界经济越来越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但世界经济在这个时期发生了史上最严重的集体衰退。这个事件被称为“长期萧条”。在美国，内战导致大片地区十室九空、满目疮痍。安德鲁·约翰逊、尤利西斯·S. 格兰特和拉瑟福德·B. 海斯的政府在南方遇到战后重建的严峻挑战。在西部，美国政府开始勘探荒野的矿藏以及勘察地形。对大自然的调研和开发将会加剧美国政府与土著居民的暴力冲突。

在非洲，戴维·利文斯通医生和亨利·莫顿·斯坦利那样的英国探险家开始为非洲内陆绘制地图，不过他们英勇的探索之旅与欧洲列强攫取非洲土地和财富的过程是分不开的。在阿富汗首都喀布尔，英

国和俄国之间的“大博弈”导致街头血流成河。从巴尔干半岛到达达尼尔海峡，俄土战争也杀得血流成河。

与此同时，艺术家们，从气度恢宏的老诗人丁尼生到小说家列夫·托尔斯泰伯爵，再到卡梅伦那样的肖像摄影师，则在继续努力理解这个世界。卡梅伦的家庭背景有帝国主义色彩，她的手段是现代的，情感则是中世纪的。她从自己的圣殿——英吉利海峡中一个小岛的养鸡棚——记录着这个处于微妙平衡中的世界。

巴黎公社



请看看巴黎公社。这就是无产阶级专政。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给卡尔·马克思《法兰西内战》写的后记

1870年7月，人们早有预料的普法战争终于爆发。几天之内，战局就清楚地表明，奥托·冯·俾斯麦首相领导下的普鲁士军队比法国军

队强大得多。拿破仑三世已经上了年纪，病魔缠身并且头脑糊涂，被普军俘虏后囚禁在德意志。法兰西第二帝国就此灭亡。法国组建了新政府，即第三共和国，继续展开对普鲁士的战争。但到1871年1月，巴黎已经被普军围攻了四个月之久。法国最终投降，被迫忍受普鲁士国王威廉一世在凡尔赛宫加冕为新统一的德国的皇帝。

被围期间，防守巴黎的是法国国民自卫军，这是一个越来越激进的民兵组织。3月，德国军队仍然驻扎在巴黎周边，城内气氛紧张，冲突一触即发。3月18日，法国政府试图从巴黎城防工事撤走火炮，遭到群众的武装抵抗。八天后，巴黎市民通过选举成立了一个公社。这是一个革命性质的社会主义政权，它下令构筑街垒，让已经扩充的国民自卫军的预备役军人防守街垒。巴黎公社坚持了两个月，直到法国正规军于5月21日攻入巴黎。在“血腥的一周”中，巴黎公社遭到镇压。房屋熊熊燃烧，政府军大规模处决公社战士，在严酷的背景下恢复了秩序。前面这张著名照片的作者据说是安德烈-阿道夫-欧仁·狄德利，表现的是十二名被杀死然后掩埋到集体墓穴的公社战士。总计有6000到1万名公社战士死亡。

卡洛斯战争

在普法战争正缓慢终结法兰西第二帝国时，有关王位继承的争端也将西班牙卷入战争之中。

1833年西班牙波旁王朝的国王斐迪南七世驾崩后，王位继承的问题引发争议。西班牙出现了两个分庭抗礼的王室。一方是斐迪南七世的女儿伊莎贝拉二世女王，另一方是斐迪南七世的弟弟卡洛斯的后代。卡洛斯派拒绝接受女性君主。他们代表传统、保守的价值观，坚持认为卡洛斯的后代才是西班牙的合法国王。

右页这张照片中的人物是马德里公爵卡洛斯，他是19世纪70年代卡洛斯派的正式王位竞争者。他距离登上王座只有一步之遥。1870年发生了自由主义的起义，伊莎贝拉二世被迫退位。取代她的是一位不受欢迎的意大利王子，西班牙议会选举他为阿玛迪奥一世，但他于1873年年初退位。随后共和政府统治了22个月，直到1874年12月底波旁王室复辟，伊莎贝拉二世的儿子阿方索十二世登基。

在动荡期间，所谓的卡洛斯七世（即马德里公爵卡洛斯）想方设法给西班牙制造麻烦，煽动加泰罗尼亚和巴斯克的分离主义，并组织一支志愿军，开展游击战。1873—1875年，卡洛斯派拥有数千甚至数万人的军队。

尽管打赢了几场重要的野战和围城战，卡洛斯还是在1876年向更强大的西班牙政府军认输，然后流亡到法国。从1881年开始，他还自称是法国的合法国王，称号为查理十一世。他于1909年去世，至死也没有获得西班牙或法国的王位。不过，卡洛斯派继续推行他们的主张，后来在西班牙内战期间加入了佛朗哥将军一方。



俄土战争



在西班牙陷入内战、法国抵抗普鲁士侵略的同时，东欧则在忍受俄国与奥斯曼帝国长期斗争的摧残。

19世纪70年代，两国的矛盾集中在巴尔干半岛。1875—1876年，奥斯曼帝国统治下的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塞尔维亚、黑山、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发生了一系列起义和局部战争，起义者遭到奥斯曼帝国的残酷镇压。

巴尔干半岛的起义者得到欧洲许多国家的同情，尤其是在奥斯曼帝国对保加利亚平民犯下累累罪行的消息传出之后。俄国觉得这是个机会。沙皇亚历山大二世越来越确信，与克里米亚战争不同，这一次

其他欧洲强国不会支援奥斯曼人。于是沙皇在1877年宣战，派遣军队在两条战线攻击土耳其：在西线，俄军渡过多瑙河发动进攻；在东线，俄军翻越高加索山脉向前推进。

左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土耳其帝国近卫军，他们负责保卫奥斯曼帝国的核心地带。在1877—1878年的战争中，奥斯曼帝国成了输家。1878年3月，俄军威胁到君士坦丁堡，奥斯曼人不得不同意签订《圣斯特凡诺条约》。根据该条约，罗马尼亚、塞尔维亚、黑山和波斯尼亚脱离奥斯曼帝国获得自由，同时在俄国的保护下建立了庞大的保加利亚大公国。

巴尔干起义和俄国的胜利大幅度改变了该地区的力量平衡。但要到20世纪初，这种力量平衡变化的后果才会清楚地体现出来。

列夫·托尔斯泰



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

——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1875—1877年）

列夫·尼古拉耶维奇·托尔斯泰伯爵的小说《安娜·卡列尼娜》在结尾部分提到了俄土战争。这部小说于1875—1877年在《俄国先驱》杂志连载，后来被视为现代文学的一部杰作。

《安娜·卡列尼娜》的主题是女主人公安娜·卡列尼娜的生活、婚外情和死亡。但和托尔斯泰的其他许多作品一样，这部书探讨的话题范围极其广泛，真正的主题是俄国本身：它的人民、政治、困境和

灵魂。（他曾写道：“真理才是我的英雄。”）十年前，托尔斯泰在同一家杂志发表了《战争与和平》（1865—1867年），这是一部描写拿破仑战争时期俄国贵族生活的全景式史诗。在《战争与和平》之前，他曾在《塞瓦斯托波尔纪事》（1855年）中描写过克里米亚战争。

托尔斯泰极其多产，上述作品仅仅是他作品中的一小部分。他生于1828年，二十多岁就成名，在漫长的一生中闻名遐迩。左边这张照片是在1910年，也就是他去世前不久拍摄的，他正在给孙辈伊利亚和索尼娅讲一个关于种满了黄瓜的菜园的故事。

托尔斯泰的时代是文豪辈出的时代。在俄国，与他同时代的作家包括伊凡·屠格涅夫、费奥多尔·陀思妥耶夫斯基和安东·契诃夫。在俄国之外，还有乔治·艾略特、托马斯·哈代、维克多·雨果、古斯塔夫·福楼拜、埃米尔·左拉、亨里克·易卜生、赫尔曼·梅尔维尔、马克·吐温和亨利·詹姆斯这样的伟大作家。他们每个人都用自己的方式体验了19世纪中后期，并用笔墨让这个时期不朽。

波费里奥·迪亚斯



为了让多数人不流血，让少数人流血是可以接受的。

——波费里奥·迪亚斯接受采访时的话，1908年

如果波费里奥·迪亚斯是俄国人，托尔斯泰说不定会把他写到自己的小说里。

迪亚斯于1830年出生于墨西哥，幼年接受神学教育，为当神父做准备。但在19世纪40年代，他放弃了教会生涯，先学法律，后来从军。他参加了1857—1860年的所谓墨西哥改革战争的内战。1861—1867年，当法国皇帝拿破仑三世在墨西哥扶植了一个傀儡统治者、把墨西哥变成臣服于法国的帝国时，迪亚斯再次投身战事。

在法国人被逐出墨西哥之时，迪亚斯已经晋升为将军。不过，他还会攀登得更高。19世纪70年代，他领导了反对塞瓦斯蒂安·莱尔多·德·特哈达总统的反对派，在1876年的特克阿克战役中打败特哈达，并迫使后者流亡。次年，迪亚斯正式当选为墨西哥总统。他在1876—1880年和1884—1911年担任了七届总统。这个时代被统称为“波费里奥时代”。

迪亚斯总统对外打开了墨西哥的大门，吸引外国投资，维护教会与政府之间的和平关系，并致力于推动墨西哥经济的现代化。不过，他的统治是一种威权统治，政府中腐败横行，任人唯亲，只有一小群墨西哥人从中受益。1910年，在他为自己准备第八届任期的时候，革命爆发，迪亚斯被推翻，并且推翻他的人用的手段和他当年夺权时一模一样。

长期萧条



波费里奥统治下墨西哥的经济发展虽不平衡却很稳定，这在当时的世界大环境里显得很突出。当时全球经济陷入不景气，史称“长期萧条”。

“长期萧条”经常被描述为第一次真正的国际经济危机，在20世纪30年代的全球性崩溃到来前都被称为“大萧条”。它的起因是被称为“1873年恐慌”的一系列金融崩溃。崩溃从1873年5月9日维也纳股市的暴跌开始。

维也纳的经济危机迅速蔓延到海外金融市场，凸显出由工业资本联系起来的各国经济之间高度的相互依赖。市场恐慌导致银行倒闭、

铁路公司破产。英国和美国受到的打击最沉重，不过从1873年开始很多国家都经历了股价暴跌、工资骤减和失业人数猛增的情况。1878—1879年世界经济开始复苏，但直到19世纪90年代，很多国家仍然能感受到“长期萧条”的影响。

左边这张照片概括了当时困难重重的景象。摄影师是出生于瑞典但在英国工作的奥斯卡·古斯塔夫·雷兰德，他于1875年去世。这张照片的标题原为《艰难时世》，即查尔斯·狄更斯于1854年出版的小说的书名，不过后来雷兰德将标题改为《一张灵性的照片》。照片中，一名失业的木匠在为妻儿的生计发愁。雷兰德是多种摄影艺术手法的先驱，经常把好几次曝光的内容以蒙太奇手法拼接起来。在这张照片的原始版本中，他添加了第二个比较模糊的层次，表现的是木匠把手放在妻子头上，而他们的孩子则在他脚边祈祷。

卡斯特的最后一战

我很愿意在生命中的每一天都打一场战役……

——乔治·阿姆斯特朗·卡斯特

“长期萧条”和内战之后的重建让美国在19世纪70年代举步维艰。美国政府与印第安人部落之间的战争令形势愈加复杂。19世纪70年代发生了一系列戏剧性的冲突，人称“苏族大战”，时间是1876—1877年，地点是南达科他州和怀俄明州的黑山周边地区（1874年有人在那里发现了金矿）。

美军第7骑兵团的乔治·阿姆斯特朗·卡斯特中校是这场战争的一位著名死者。他是内战老兵，右页照片中的军服显示的是他在战时获得的少将荣誉军衔。卡斯特是个高调浮夸的人，他的浪漫外表、大无畏的勇气和喜好追逐女性的生活方式让他闻名全国。

黑山的金矿是卡斯特领导的探险队发现的。这位好战的军官在驱逐土著的军事行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政府军将土著从白人矿工工作的地区赶走，将拉科塔和达科他的苏族、夏延族和阿拉帕霍族印第安人从黑山驱赶到印第安保留地。卡斯特的军事行动最终取得成功，不过他本人为此付出了生命的代价。在1876年6月25日的小大角战役中，卡斯特及其部下被苏族和夏延族部落武士组成的大军消灭。这支部落大军的领导者包括著名的酋长坐牛和疯马。卡斯特的整个营被包围在一座山上，全军覆没。这就是所谓的“卡斯特的最后一战”。唯一的幸存者是一匹名叫科曼奇的马，它寿命很长，一直活到了1891年。



战后重建



美国内战之后的重建不仅仅是掩埋死者、重建遭到炮火破坏的城市和乡村。要把破碎的联邦复原，还有法律、政治和文化上的艰巨任务要完成。

一般来讲，重建年代从1863年开始，到1877年结束。1863年，亚伯拉罕·林肯总统开启了接纳叛乱各州重回联邦的程序，希望借此加速和平的到来。1877年，根据一项旨在确保拉瑟福德·B. 海斯当选总统的协议，联邦军队从南方各州撤离。

重建年代的最紧迫问题之一是如何安置数百万曾经的奴隶。美国宪法第十三修正案解放了他们，废止了奴隶制（除非是作为对犯罪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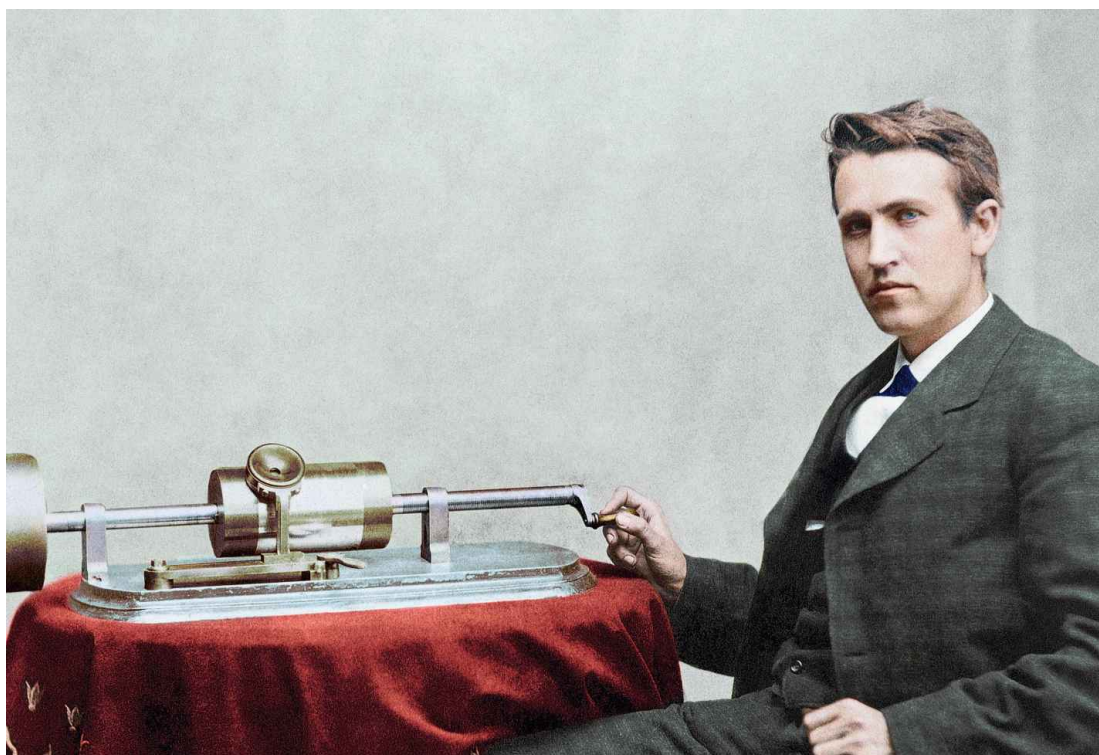
子的惩罚)；第十四修正案赋予曾经的奴隶平等的公民权；第十五修正案向其中的男性授予选举权。法律得到了改革，但因为战争的经历，很多地方的人对种族和平等问题的态度却变得更加强硬。因此，重建是一场艰苦卓绝的斗争，一方是努力促成民族和解的美国人，一方是那些对未来抱有极端理念的人。

左边这张照片是重建期间或之后不久在南卡罗来纳州贝尔顿市拍摄的，表现的是得到解放的奴隶。贝尔顿市是依赖棉花加工业建立起来的，南卡罗来纳州则是内战第一枪打响的地方。

我知道笼中鸟为何歌唱/当他的翅膀受伤、他的胸膛疼痛……

——保罗·劳伦斯·邓巴，《同情》（1895年）

托马斯·爱迪生



天才是百分之一的灵感和百分之九十九的汗水。

——托马斯·爱迪生（据说出自他之口）

很少有人能像托马斯·阿尔瓦·爱迪生那样完美地代表内战之后美国的开拓进取精神。他是伟大的发明家，幼年就对电报机和通信技术饶有兴趣，后来走上了似乎永无止境的创新之路。

爱迪生于1847年出生于俄亥俄州，虽然只接受了非常基本的正规教育，但自幼充满好奇心和进取心。他十几岁的时候就开始担任电报操作员，经常因为未经许可就拿设备做试验而惹麻烦。

试验很快让位于发明创造。爱迪生一生获得了超过1000项专利。他发明了电灯泡、活动电影放映机、碱性电池和留声机。前面这张照片就是他和一台留声机的合影，摄于1878年，摄影师是马修·布雷迪。

这种留声机的原型是爱迪生为一种长途电话系统所做的设计。留声机能将声音录制到一种圆筒上，以后可以再播放。留声机激发了美国人和全世界人的想象力，让爱迪生扬名四海、获得大笔投资，也让他得以满怀自信地追寻自己其他方面的兴趣，从金属矿石的工业化处理技术到X光技术，再到电影行业。他一辈子充满了探索精神，1931年去世时已经被誉为美国天才中的巨人。

斯坦利和“卡露露”

如果说爱迪生是那个时代最伟大的发明家之一，那么亨利·莫顿·斯坦利就是当时最具冒险精神、性格也最古怪的人之一。他于1841年出生在威尔士一个贫困的文盲家庭，青年时代当了水手，后来到了美国，在美国内战期间先为南方邦联作战，后来为北方联邦军队效力。

战争结束之际，他当了逃兵，脱离美国海军，之后成为记者，并在几年后一举成名。《纽约先驱报》的詹姆斯·戈登·贝内特派遣他去非洲寻找失踪的传教士和探险家戴维·利文斯通医生。

虽然成功的希望很渺茫，斯坦利还是于1871年在坦噶尼喀湖附近找到了利文斯通。据说斯坦利当时是这样问候他的：“您想必就是利文斯通医生吧？”右页这张照片是斯坦利返回英国宣布自己取得成功不久之后拍摄的。起初人们不相信他的话，对他冷嘲热讽。伦敦摄影公司给他拍摄了这张与小男孩恩杜古·莫哈里的合影。斯坦利给他取名为“卡露露”，让他当自己的仆人和伙伴，两人一起度过了好几年。

斯坦利后来多次返回非洲。在1877年的一次探险期间，卡露露在一处瀑布坠入刚果河溺死。斯坦利给这座瀑布取名为“卡露露瀑布”。19世纪80年代，斯坦利离开报社，为比利时国王利奥波德二世效力。斯坦利帮助这位国王在非洲赤道地区的刚果盆地攫取了大片土地。就这样，斯坦利成为欧洲列强“瓜分非洲”早期历史当中的一位重要人物。



塞奇瓦约国王



在刚果以南遥远的地方，祖鲁国王塞奇瓦约·卡姆潘德正在为他的生命和王国而战。这两样都受到了严重威胁。他的敌人是英国人，他们希望将自己在非洲南部的若干殖民地强行组成一个联邦。这些英

国殖民地包括开普殖民地和布尔人的德兰士瓦省，这两块殖民地都与祖鲁王国接壤。

开普殖民地的主要战争煽动者是殖民地管理者亨利·巴特尔·弗里尔爵士，他认为要保障英国殖民地的安全，必须消灭祖鲁王国。1879年1月，他刻意炮制了开战借口，派遣数千英军入侵祖鲁王国。

塞奇瓦约的人民顽强反抗英军的侵略，于1月22日在伊散德尔瓦纳战役中击溃一支全副武装的英军纵队，随后攻击了传教士基地罗克渡口的少量英国驻军。这股英军坚守11个小时，击退了祖鲁人。罗克渡口之战很快成为传奇。

左页塞奇瓦约的这张照片拍摄于19世纪70年代中期。对他来说悲哀的是，上述战役是他事业的巅峰，之后他就走下坡路了。1879年7月，英军增援部队抵达并焚毁了祖鲁王国的首都乌伦迪。塞奇瓦约被俘并被流放到开普敦。他的王国被他的政敌和英国人瓜分。

1882年，塞奇瓦约来到英国，希望通过谈判恢复自己的国王地位，但他的国家已经大乱。他于次年返回祖鲁王国时，发现王国陷入了内战。他被迫再次逃亡，最后于1884年去世。很多祖鲁人相信他是被毒死的。

迈锡尼

我凝视过阿伽门农的面庞……

——海因里希·施利曼，1876年

海因里希·施利曼感兴趣的是古代而不是现代战争。这位精力充沛、雄心勃勃的德国考古学家在19世纪70年代初期的大部分时间

里，都在今天土耳其西北部的希沙利克发掘古迹。他相信自己在那里找到的就是荷马时代古城特洛伊的遗址。

19世纪70年代中期，施利曼从希沙利克偷偷运走一批古代黄金工艺品（称为“普里阿摩斯的宝藏”），因此与奥斯曼政府发生法律纠纷。于是，施利曼在1874—1876年将注意力转向图中的遗址，即希腊的迈锡尼。他在这里的研究对象也出自《荷马史诗》。他在寻找阿伽门农及其妻子克吕泰涅斯特拉的坟墓。《伊利亚特》里记述了他们的事迹。

施利曼发现的是一系列青铜时代的防御工事和王室陵墓，其中有惊人的宝藏，包括一张精美的黄金死亡面具。他相信这张面具属于阿伽门农，但后来研究者们发现这批宝藏比特洛伊战争的时间（公元前12或前11世纪）还要早几个世纪。

1878年，施利曼返回希沙利克继续发掘，后来在伯罗奔尼撒半岛的梯林斯考古。他于1890年去世。施利曼经常受到诟病，因为他的手法有时对古迹造成了破坏，有时他在学术方面不够诚实，并且他几乎始终在自我吹嘘。不过，他宣传和普及自己工作的才华让他扬名世界。他是典型的好莱坞式考古学家和冒险家（比如后来的印第安纳·琼斯）的先驱。



英国-阿富汗战争



在中亚，英国领导的军队卷入了一场殖民地战争，那里的环境与祖鲁大不相同。阿富汗与英属印度接壤，构成英国与俄罗斯帝国势力之间的缓冲地带和分界线。俄国与英国在该地区争夺影响力的斗争被称为“大博弈”。

1839—1842年，英国和印度军队试图在阿富汗首都喀布尔推动政权更迭，最终失败，导致数千人丧生。1878—1880年发生了第二次英国-阿富汗战争，左边这张照片就是在此期间由约翰·伯克拍摄的。伯克是出生于爱尔兰的摄影师，随同英印军队再度进军喀布尔，这一次英国的目标仍然是推翻阿富汗统治者并扶植自己的傀儡。

战争初期，伯克在开伯尔山口的贾姆鲁德要塞城墙下记录了这幅景象。照片中的英国军官塔克上尉（中间坐着不戴帽子的那位）被阿富汗酋长们簇拥着。

1879年年初英军逼近喀布尔时，埃米尔谢尔·阿里·汗逃往北方，寻求俄国的保护。5月，英军强迫他的继承者签署了不平等条约《甘大麦条约》。根据该条约，英国可以派遣一个代表团常驻喀布尔。但三个月后，英国特使被哗变的阿富汗军队杀死，之后弗雷德里克·罗伯茨将军指挥的英军占领了喀布尔。谢尔·阿里·汗的儿子领导的反叛于1880年9月被粉碎，新任埃米尔阿布杜尔·拉赫曼·汗接受了英国控制阿富汗的外交政策。这场短暂但血腥的战争就此结束。

一个小瓦罐被夹在两个金属罐子之间。

——印度副王罗伯特·布尔沃-利顿在1878年时如此描述阿富汗

庇护九世教宗

与考古学家们在希腊发掘历史伟人遗迹同时，罗马的信众在安葬另一位伟人。乔万尼·玛利亚·马斯塔伊·费雷提被世人称为庇护九世。他是圣彼得之后在位时间最长的教宗，也是政治上争议极大的人物。他遵从中世纪传统，而不像现代人。他把自己描绘为像朱塞佩·加里波第那样的意大利民族主义者的受害者（这样的描绘不无道理）。加里波第在庇护九世在位期间曾试图征服教皇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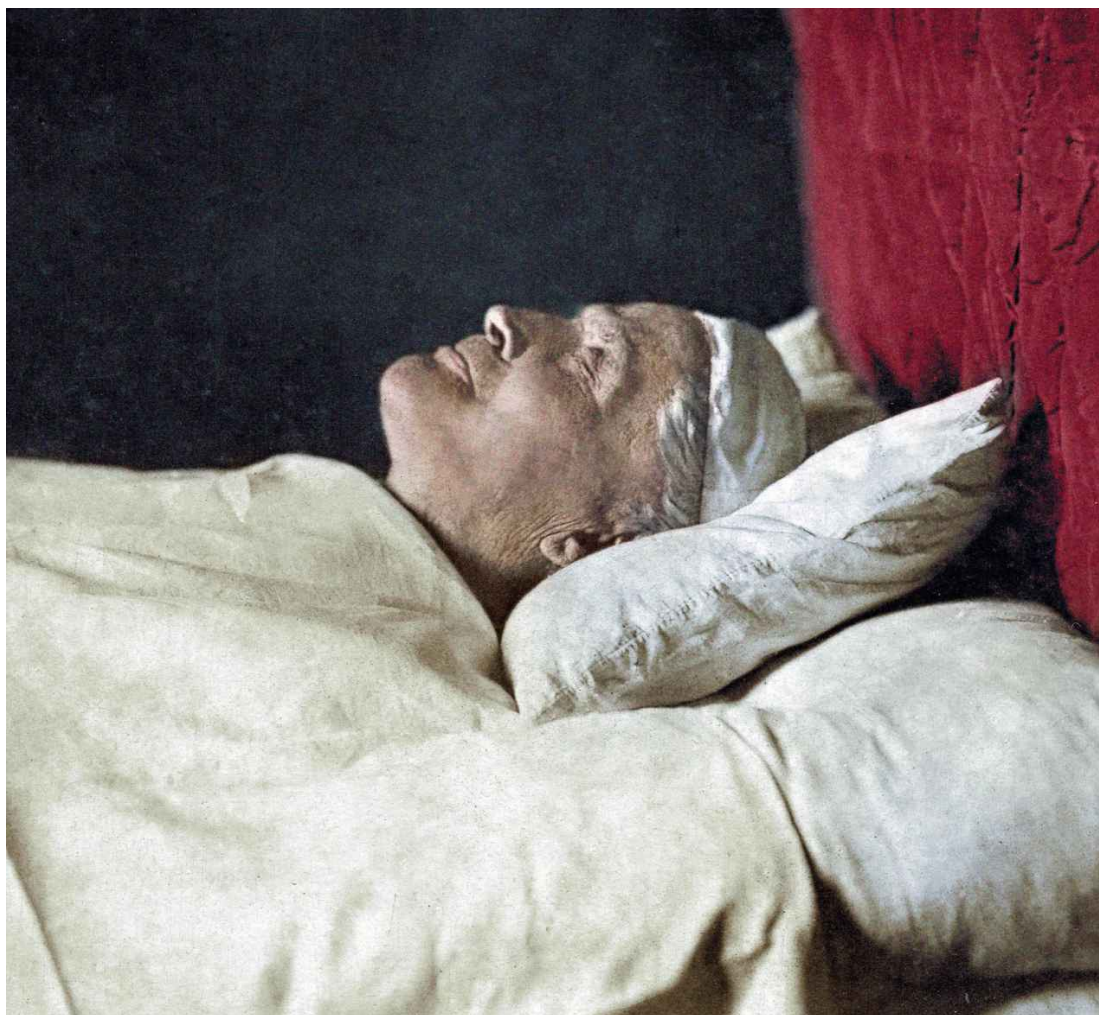
庇护九世在位三十一年，提出了很多非常保守、往往有争议的观点，其中最有名的是“圣母无染原罪”的教义（即圣母玛利亚从出现在娘胎里的时候就没有沾染人类的原罪）和“教宗无谬误”（在1869—1870年的第一次梵蒂冈会议上确立，主张在道德和信仰问题上教宗不可能犯错）。庇护九世对火车充满热情，对革命者采取绥靖政策，

是个不宽容的反现代主义者，还是政治上的反动派。他的反动措施包括重新设立罗马的犹太人隔离区。

庇护九世是第一位在生前和去世后都留下照片的教宗。在右边这张照片里，他咽气后躺在临终榻上。他去世于1878年2月7日去世，享年八十五岁。在2000年4月4日他的宣福礼之前，人们打开他的白色石棺，发现他的遗体保存得几乎完好，唇边还带着一丝笑意。

给我一支念玫瑰经的军队，我就能征服世界。

——教宗庇护九世



1880年代 创造奇迹

1880年

6月 澳大利亚银行抢劫犯奈德·凯利被警方逮捕。他于11月被处以绞刑。

12月 第一次布尔战争在非洲南部爆发。

1881年

3月 俄国沙皇亚历山大二世遭炸弹袭击身亡，亚历山大三世继位。

5月 第一条有轨电车路线营业，连通普鲁士军事学院和柏林附近的一座火车站。

5月 克拉拉·巴顿等人建立美国红十字会。

1882年

1月 约翰·D.洛克菲勒秘密建立标准石油托拉斯，从而控制多家互相有联系的公司。

5月 德国、奥匈帝国和意大利缔结三国同盟。

6月 朱塞佩·加里波第去世。

8月 瓦格纳的歌剧《帕西法尔》和柴可夫斯基的《1812序曲》分别在拜罗伊特和莫斯科首次公演。

1883年

3月 卡尔·马克思去世。

8月 荷属东印度的喀拉喀托火山喷发，最初的喷发导致至少4万人死亡。

1884年

10月 国际子午线会议规定格林尼治子午线为经度0度。

11月 柏林会议在俾斯麦主持下召开，目标是管理欧洲列强“瓜分非洲”的殖民运动。

12月 马克·吐温出版《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1885年

2月 比利时国王利奥波德二世建立刚果自由邦。

6月 穆罕默德·艾哈迈德·本·阿卜杜拉（马赫迪）在苏丹反对埃及和英国军队的战争期间死于斑疹伤寒。

1886年

1月 卡尔·本茨为他的四冲程发动机汽车申请专利。

5月 可口可乐在美国上市销售。

10月 自由女神像在纽约港正式揭幕。

1887年

6月 维多利亚女王及大英帝国的忠实臣民庆祝女王的金禧（登基五十周年纪念日）。

9月 中国的黄河发生洪灾，数十万人丧生。

1888年

3月 1888年大暴雪袭击美国东海岸。

6月 威廉二世在祖父威廉一世和父亲弗里德里希三世驾崩后成为德国皇帝。

8月 玛丽·安妮·尼克尔斯的尸体在伦敦被发现。她是“开膛手杰克”的第一个受害者。

1889年

1月 奥地利皇太子鲁道夫自杀。

5月 世界博览会在巴黎开幕，庆祝法国大革命一百周年。本次博览会的最主要展品是崭新的埃菲尔铁塔。

5月 约翰斯敦洪灾在宾夕法尼亚州造成严重破坏。



我的人民想要自由的生活。在我看来，白人的东西，无论房屋、铁路、衣服还是食品，没有一样比得上在大自然中按照我们自己的方式生活的权利。

——坐牛，1882年的一次采访

1885年夏季，北美胡克帕帕印第安部落的首长坐牛随一个马戏团周游了美国和加拿大。“水牛比尔的狂野西部秀”的节目有驯兽表演、牛仔竞技、神枪手表演和战役重演。据说这些表演都是基于马戏团创始人、人称“水牛比尔”的威廉·弗雷德里克·科迪无比刺激的亲身体验。科迪是边疆开拓者，热情洋溢地吹嘘自己“边民之王”的公众形象。

把五十四岁的坐牛招募到“狂野西部秀”对科迪来说是了不起的成功。胡克帕帕是拉科塔或西部苏族的一个部落，而坐牛是1876年小大角战役中打败并杀死乔治·卡斯特中校及其部下的印第安武士当中最重要的人物。在族民当中，坐牛是勇气 and 智慧的典范。对广大美国白人公众来说，他则是高贵野蛮人的代表：难以捉摸、充满异国情调、十分危险。

第108页坐牛的这张照片拍摄于1885年，可以看见他的头发里插着一根鹰羽。拍摄者是戴维·弗朗西斯·巴里，他是在达科他开业的摄影师，是科迪的朋友。巴里最喜欢的主题是美国西部，他为很多土著拍过照片，比如红云、美国马和高尔，以及科迪的另一位明星表演者，神枪手安妮·欧克利。坐牛的族民把巴里称为“小影子捕手”，“小”指的是他个子不高（1.65米），“影子捕手”指的是他能在小小的长方形相纸上创作生动的肖像。

坐牛在科迪的马戏团只工作了一个演出季。1886年，他回到达科他领地的立岩保留地。他的族民被驱赶到那里，作为农民在格兰德河以北的小木屋村庄生活了几年。1890年，麻烦又来了。北方平原的印第安人保留地居民纷纷响应“鬼舞”运动，揭竿而起。鬼舞是一种弥赛亚式的宗教狂热运动，其创始人是一个天真的医者，名叫“伐木者”（也叫杰克·威尔逊），他把基督教千禧年主义和北美土著的仪

式结合起来。他告诉追随者，如果他们跳鬼舞并穿上所谓的“鬼衫”，白人就会神奇地从地球上消失。

当时，各个印第安人保留地与美国政府因为粮食分配问题发生纠纷。鬼舞的幻想给了绝望的印第安人一种虚假的希望，所以他们愿意相信这种理念。胡克帕帕人相信鬼舞，坐牛也鼓励他们参加鬼舞运动。美国政府相信土著们在准备新一轮战争，于是决定先发制人，派遣印第安事务管理局的警察进入保留地。12月15日，他们试图在坐牛的小木屋逮捕他。随后爆发枪战，坐牛中弹身亡。

两周后，1890年12月29日，在南达科他州的伤膝河发生了印第安战争期间最臭名昭著的屠杀。胡克帕帕和米尼孔朱拉科塔部落有超过150名男女和儿童被美军第7骑兵团屠杀。北美土著各民族和白人定居者之间的冲突一直延续到20世纪20年代，但维持大平原印第安人古老生活方式的野牛几近灭绝。印第安人的抵抗越来越弱，越来越徒劳。

贪婪、复仇和文化灭绝的战争就这样悲惨地收场，这种局面不是19世纪80年代的美国独有的。在非洲，这十年见证了欧洲列强新一轮“瓜分非洲”的残暴殖民运动。比利时国王利奥波德二世的私人领地刚果自由邦发生了一些令人发指的暴行，以及让人几乎无法想象的残酷且反人类的罪行。作家阿瑟·柯南·道尔爵士后来说，比利时人在刚果的罪行是“史上最伤天害理的”。

那个时代还没有即时的全球新闻传播手段，所以美国和欧洲的公民往往不知道这些恐怖事件。在他们眼中，19世纪80年代是建筑奇观的时代，比如纽约的自由女神像和巴黎的埃菲尔铁塔，以及一种新型的多层“摩天大楼”。同样在这十年里，天文学家对天体运行有了新的洞见，国家之间开始在体育赛事中互相竞争。

然而，美国红十字会创始人克拉拉·巴顿那样的人告诉大家，虽然有的人能够对同胞犯下极其凶残的暴行，但也有人无比慷慨和仁慈，愿意为了正义而奋斗。

有轨电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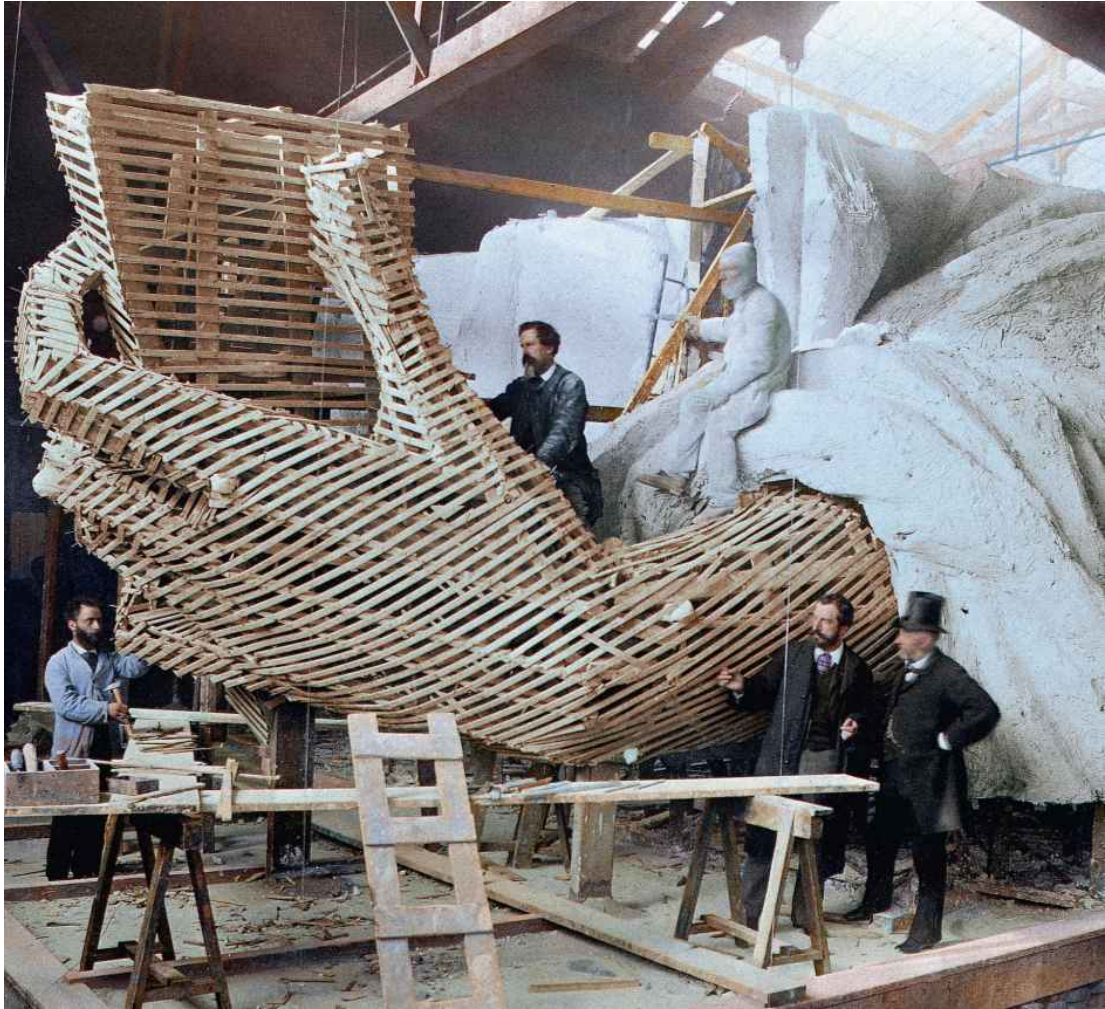
轨道街车的历史比电气化更悠久。世界上第一辆载客的轨道街车于1807年在南威尔士开始运行，此后人们用骡马、索轮和蒸汽机等来拖曳轨道街车。到19世纪末，世界各地的许多城市都有轨道街车，这是一种受欢迎并且常见的大众交通工具。

不过，从19世纪80年代开始，有轨电车开始崛起，占据了城市交通的最显赫位置，直到它们在20世纪上半叶让位于汽车和公交车。右边这张照片显示的是世界第一辆有轨电车，它于1881年5月16日在柏林附近的里希特菲尔德开始运营，将当地的火车站与在2.5公里之外新建的普鲁士军事学院连通起来。当时这辆有轨电车一次只能运载20人，通过铁轨获取直流电，后来改为通过电车上方的电缆获取电力。这辆有轨电车是维尔纳·冯·西门子建造的，他的公司在前一年还生产了世界上第一台电梯。

除了电梯和有轨电车，人们还用电力制造磁场，操作电灯、电话，甚至船只。其中很多新发明于1881年秋季在巴黎的国际电力博览会上展出。人们还在博览会上发表科学论文，确定了很多如今已经司空见惯的度量和使用电力的技术手段，包括度量单位（安培、瓦特和欧姆）。所有日常用品都通过电线连接和操作的未来很快就要实现了。



自由女神像



把你那疲惫、困顿、渴求自由呼吸的芸芸众生都给我……

——埃玛·拉撒路，《新巨人》，1883年

1886年10月28日，一个庞大的新地标在纽约港揭幕。美国总统格罗弗·克利夫兰在典礼上说，照耀世界的不是电力，而是自由。自由女神像（正式名称是“自由照耀世界”）从底座到燃烧火炬的尖端共93米，是法国和美国公民合作的产物。建造计划最初于1865年提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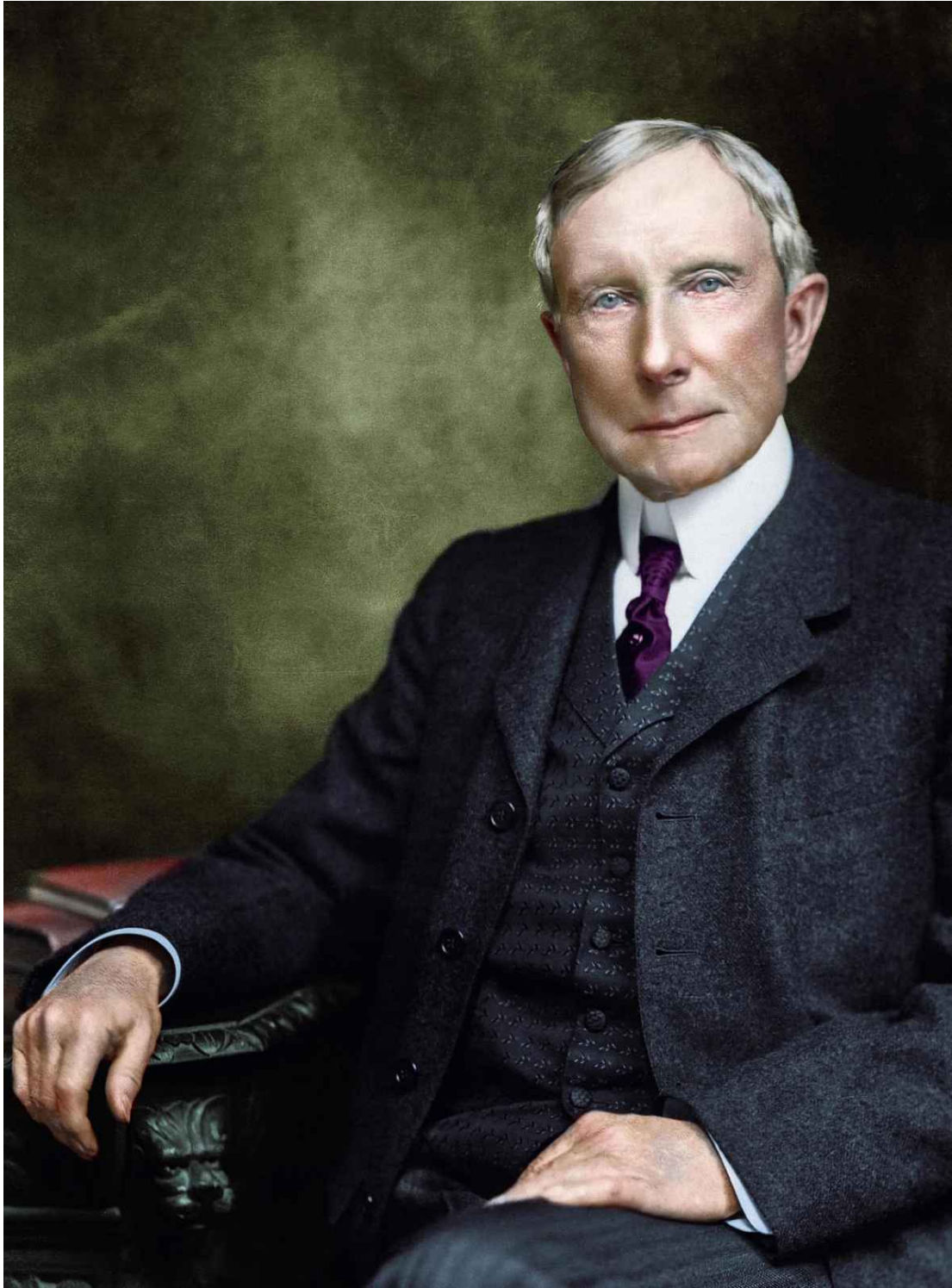
这座罗马神话中自由女神的雄伟雕像是在法国建造的，并且各个部件是事先分别建造、最后组装起来的。左边这张照片是1881年在巴黎的加热与戈蒂埃公司的车间拍摄的，艺术家正在制作雕像的左手，

它拿着一块石板，上面镌刻着美国《独立宣言》发布的日期（1776年7月4日）。正在制作大拇指的是弗雷德里克·奥古斯特·巴特勒迪，他此前设计过（但始终没有真正建造）一尊庞大的女性雕像，计划安放在新开凿的苏伊士运河的入口。

自由女神像从设想到交付耗时甚久，一方面是因为雕像本身尺寸极大，另一方面是因为受到19世纪70年代“长期萧条”的影响。建造底座的资金来自美国公民的捐款。报业大亨约瑟夫·普利策鼓励美国人慷慨解囊，埃玛·拉撒路为此写了一首如今已经很有名的十四行诗《新巨人》。

自由女神像最初竖立起来的时候，它的铜制表层在阳光下十分耀眼。但几十年后金属就氧化了，自由女神像变成了今天我们熟悉的那种绿色。

约翰·D. 洛克菲勒



19世纪改变世界的交通与技术进步依赖于新形式的能源。最重要的能源是石油。谁能掌控石油工业及其相关产业（最重要的是铁

路），谁就能赚得惊人的利润。约翰·D.洛克菲勒就是这样成为现代史上的首富的。

洛克菲勒名下的组织“标准石油”于1870年在俄亥俄州组建公司，到19世纪80年代已经发展为一个庞大的托拉斯，下辖数十家公司，遍及全美。一小群股东控制着整个托拉斯。洛克菲勒的雄心壮志、对石油与运输行业的深刻洞察，以及神秘莫测、咄咄逼人的商业策略，让标准石油公司逐渐垄断了美国的石油提炼与分销行业。

1881年，《大西洋月刊》刊登的一篇长文谴责了美国的铁路行业乃至整个工业界，抱怨道：“没人知道洛克菲勒的身价有多少……标准石油公司的老板究竟是什么人，他们的资本究竟有多少，他们与铁路公司的关系究竟是什么，没人搞得清楚。”1911年，美国政府认定标准石油违反了反托拉斯法，于是将其拆解。两年后有人估计洛克菲勒个人的身价为9亿美元。他的财富可以与古吕底亚的巨富克罗伊斯国王或雅各布·富格尔相提并论。洛克菲勒因为拥有巨额财富受到普遍的憎恨，但他把自己的大部分财富都捐献出去，资助慈善事业，包括生物医学研究、公共卫生和教育。

我相信，用公平和诚实的手段尽可能多地挣钱，尽可能多地守住自己的财富，并尽可能多地回馈社会，是一种宗教义务。

——约翰·D.洛克菲勒的演讲，约1899年

埃菲尔铁塔

我应当嫉妒这座铁塔。它的名气比我大多了。很多人以为它是我唯一的作品。

——古斯塔夫·埃菲尔（据说出自他之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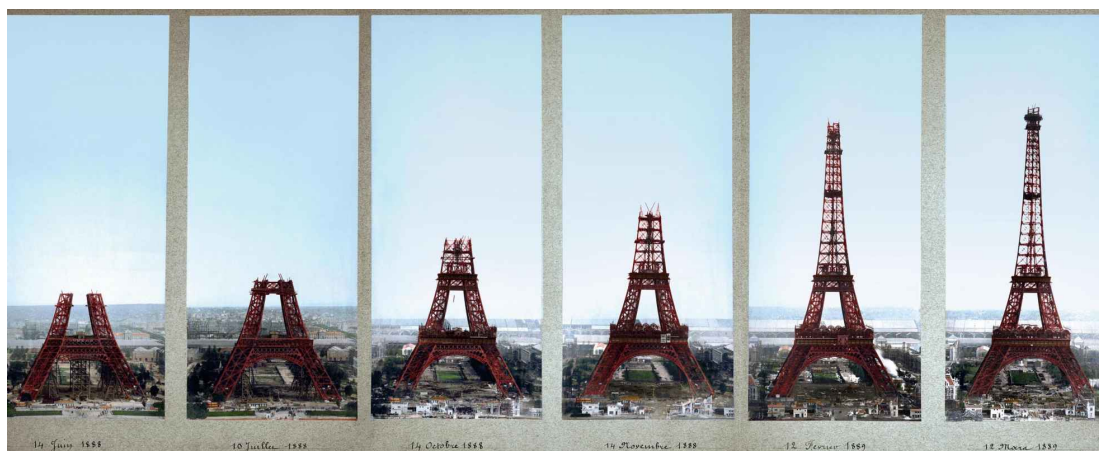
在19世纪80年代，法国人不是只帮别的国家建造地标。在这十年里，埃菲尔铁塔被分阶段建造起来，最终俯瞰巴黎。埃菲尔铁塔是建

造自由女神像的主要工程师之一古斯塔夫·埃菲尔的图腾式作品。

埃菲尔对宏大的国际项目颇有经验。他此前为智利的一座城镇建造了预制构件的金属教堂，为匈牙利建造了一座火车站，为葡萄牙建造了一座高架桥。1886年，他赢得了为规模庞大的1889年巴黎世界博览会创作核心展品的机会。

1887年初夏，埃菲尔开始在巴黎第7区的战神广场工作。后面这六张照片拍摄于1888年6月14日和1889年3月12日之间，展现了埃菲尔铁塔建造的神速。它总高超过300米，是当时世界上最高的建筑结构。埃菲尔铁塔原本被涂成鲜红色，与今天人们熟悉的锈褐色大不相同。不过，并非所有人都喜欢埃菲尔铁塔：一群法国艺术家，包括作家居伊·德·莫泊桑，联名签署了一份请愿书，激烈地批评它，说它是“丑恶的梦”和“螺钉连接的金属片构成的可恨的柱子”。

抗议最终无效。埃菲尔铁塔原定要矗立二十年，但后来远远超过了这个时间界限，成为巴黎天际线的一部分，就像自由女神像是曼哈顿天际线的一部分那样。



1889年世界博览会

1889年世界博览会的官方指南说，人类活动的全部奇观都于1889年5月6日至10月31日聚集到了巴黎。埃菲尔铁塔直插云霄，而在它下方的战神广场，来自从南美洲到远东的6万多名参展商正展示着艺术品、手工艺品、音乐、家具、纺织品、金属制品、食品、葡萄酒、技术、历史场景重演和工业成果。所有展品都聚集在定制的展览空间里，比如被称为“机械长廊”的展馆，它占地8公顷，是玻璃和金属结构。

右边这张照片拍摄于1889年，表现的是世界博览会最受欢迎的一群参展者：身穿爪哇传统服饰的舞者。爪哇当时属于荷属东印度。他们的展览空间被做成爪哇人传统村庄的模样。爪哇土著在这里展示他们制作帽子的本领和农业技术，并表演宗教仪式。他们最有影响力的节目可能是“甘美兰”音乐。表演者敲锣打鼓，演奏铙钹和类似木琴的乐器。年轻的法国作曲家克洛德·德彪西观看了他们的表演，后来在自己的作品中吸收了“甘美兰”音乐的元素。

1889年世界博览会（包括攻克巴士底狱一幕的重演）也是对法国大革命的一百周年纪念。借这个机会颂扬共和梦想再合适不过了。观众如潮，博览会获利颇丰。这也证明，尽管法国政坛始终风起云涌，但至少首都已经从普法战争和巴黎公社的影响当中复苏了。



第一座摩天大楼

关键在于……在保持稳定性的前提下，建筑越轻越好。

——威廉·勒巴隆·詹尼，1891年

约翰·D. 洛克菲勒最重要的捐赠项目之一是芝加哥的一所新大学。19世纪80年代，这座城市的面貌焕然一新。右页这张照片表现的是拉萨尔街和亚当斯街拐角处的家庭保险大楼。它于1885年竣工，高10层，在当时已经算非常雄伟了。在20世纪初拍摄这张照片的时候，家庭保险大楼又添加了两层。

设计这座大楼的建筑师是威廉·勒巴隆·詹尼，他于19世纪50年代在巴黎学艺，曾是古斯塔夫·埃菲尔的同学。詹尼之所以在芝加哥得到发展机遇，是因为1871年的芝加哥大火灾。据说火灾起因是德克文街一处牛棚内的煤油灯被牛踢翻。大火将市中心9平方公里的地域化为灰烬，并导致300人死亡、约10万人无家可归。

詹尼认识到可以利用承重钢和熟铁结构给现存建筑增添新楼层。他的工作为他赢得“摩天大楼之父”的美誉。建筑史学家至今仍在辩论，家庭保险大楼究竟算不算世界第一座摩天大楼，但詹尼的洞见肯定影响了之后的所有高层建筑，永久性改变了世界各大城市的天际线。

詹尼的12层大楼很快就被更高的建筑超过（比如本图中隔壁的那栋楼）。家庭保险大楼于1931年被拆除，以便给菲尔德大楼（这座巍峨建筑有45层，高163米）腾出空间。



比利时国王利奥波德二世



在刚果发生的累累罪行是以你的名义犯下的，你必须在道义的法庭为这个民族遭受的暴政负责……

——乔治·华盛顿·威廉姆斯给利奥波德二世的公开信，1890年7月18日

1865—1909年在位的比利时国王利奥波德二世感兴趣的不是高层建筑，而是遥远的异邦。19世纪80年代，他赞助了探索、“教化”和吞并撒哈拉以南非洲的计划。他在刚果盆地获得了一大片殖民地，称之为刚果自由邦（后来更名为比属刚果）。他用残酷的手段强迫当地居民与他合作，为了他个人的私利掠夺自然资源。

左页这张照片的拍摄者是在奇切斯特开业的摄影公司罗素父子公司。1880年，利奥波德二世聘请探险家亨利·莫顿·斯坦利担任他在刚果盆地的代理人，建立贸易站，迫使土著酋长签订条约，将该地区变成比利时国王的私人领地。利奥波德二世的爪牙起初在该地区掠夺象牙，19世纪90年代开始改为经营橡胶。橡胶可用于车辆轮胎和电缆，所以需求量很大。为满足国王对橡胶的需求，利奥波德二世的私人武装“公安军”（Force Publique）使用了大批奴隶劳工，并用威胁、绑架、鞭笞、酷刑、切断肢体和谋杀等手段强迫他们劳作。这导致数百万刚果人死亡，饥荒和疾病横扫全境。

凶残的殖民暴政不仅限于比利时一国。利奥波德二世攫取刚果是“瓜分非洲”运动的一部分。19世纪七八十年代，英国、法国、葡萄牙、德国和其他欧洲帝国主义国家向非洲大陆强加殖民统治。列强于1884年在柏林举行的会议给争夺非洲的殖民运动赋予了表面上的合法性。到1902年，非洲土地的90%处于欧洲人控制之下。

桑给巴尔的苏丹

巴伽什·本·赛义德（右页照片里中间坐者，周围簇拥着他的大臣）是东非国家桑给巴尔的第二任苏丹，1870年登基，1888年3月26日驾崩。和当时的很多统治者一样，他面临艰巨的任务：保卫自己的国家，抵抗正在“瓜分非洲”的欧洲列强。

桑给巴尔的地理位置极佳。它以非洲之角往南不远处印度洋西部的一个群岛为中心，自古以来就是收益丰厚的贸易站。来自阿拉伯半岛的奴隶贩子和经营黄金、香料与咖啡的商人都需要桑给巴尔。

由于东印度公司和英属印度商人的活动，到19世纪70年代时，英国已经对桑给巴尔施加了长期的影响。1876年，英国人的软实力得到充分展现，他们成功说服巴伽什废除奴隶贸易。不过在19世纪80年代，当非洲大陆上与桑给巴尔隔海相望的坦噶尼喀被德国占领之时，英国没能捍卫桑给巴尔的利益。殖民主义列强打着给予土著“保护”的旗号，逐渐蚕食了桑给巴尔在东非的几乎全部领地。

1890年，也就是巴伽什去世两年后，桑给巴尔本身（领土已经大幅缩水）被正式宣布为英国的保护国。这种地位一直持续到该国于1963年以独立国家的身份加入英联邦。次年，桑给巴尔与坦噶尼喀统一，成为今天的坦桑尼亚。



德皇威廉二世



德国投身于“瓜分非洲”狂潮的时候，正在经历统治者更迭。英国女王维多利亚的外孙、二十九岁的德皇威廉二世在祖父威廉一世和

父亲弗里德里希三世相继去世之后，于1888年6月15日登基。

威廉二世是位喜怒无常并造成很多恶劣影响的皇帝。他最早的重要举措之一是罢免年迈的首相奥托·冯·俾斯麦。在托马斯·沃伊特拍摄的这张肖像照片（左页）里，威廉二世穿着英国军服，但他与英国亲戚的关系高度紧张，与另一位亲戚尼古拉二世沙皇的关系也不融洽。

威廉二世经常当众失态，脾气暴躁，缺乏安全感并且在外交政策方面过于咄咄逼人，所以四面树敌。即便在那个保守年代，他的反犹太主义和种族主义也显得非常突出。他对德国历史的油嘴滑舌的解读也经常适得其反，比如他在1900年把正在中国作战的德国军队比作阿提拉领导的匈人大军。

威廉二世的好斗在导致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的诸多复杂事件中发挥了一定作用。1918年德国战败之后他退位并在荷兰长期流亡，在那里蓄起了令人肃然起敬的大胡子，以砍柴和狩猎消磨时光。他和阿道夫·希特勒互相憎恶。1941年威廉二世去世后，希特勒不太情愿地允许为他举行军事荣誉葬礼。

这个帝国只能有一个主人，我不会允许其他人占据这个位置。

——德皇威廉二世在杜塞尔多夫的演讲，1891年

大寒冬

后面这张照片是“诺福克湿地的生活与风景”系列之一，表现的是1886年第一次霜冻时英格兰东部的严冬景象，拍摄者是彼得·亨利·埃默森和艺术家托马斯·弗雷德里克·古多尔。这是一幅宁静且具有乡村气氛的景象，恰如其分地描摹了19世纪80年代全球气温骤降之时天寒地冻的乡村。

1880—1881年的冬季特别严酷。在北半球，1884年夏季的气温比前一年平均低了1.2摄氏度，降温一直持续到1888年。那一年，美国东部和加拿大遭到一系列暴风雪袭击（统称“大暴雪”）。气候转冷的同时发生农业歉收和奇异的大气变化现象，最显著的表现是五彩缤纷的日落。（有人说，挪威艺术家爱德华·蒙克1893年的表现主义画作《呐喊》当中鲜艳橘红色的天空记录的就是这样一次日落。）

气候变化的一个主要原因是1883年8月26—27日荷属东印度的爪哇和苏门答腊之间规模庞大的火山喷发。拥有三座山峰的火山岛喀拉喀托猛烈喷发，其烈度为有文字记载历史之最，火山灰甚至被喷射到80公里之遥的地方；4800公里之外的澳大利亚都听得见火山喷发的巨响；火山喷发还引发了海啸，将大量尘埃与灰烬喷向大气层。至少4万人死于喀拉喀托火山喷发，更多人在全世界范围变得灰暗的天空下战栗。



约翰斯敦洪灾



现代工业以极其宏大的规模操纵自然的力量……谁要是把如此强大的力量托付给傻瓜，就注定要倒霉了。

——美国地质学家约翰·威斯利·鲍威尔关于约翰斯敦洪灾的报告，1889年8月

1889年5月31日，在宾夕法尼亚州约翰斯敦，极端天气造成了大范围的严重灾害，导致超过2000人死亡。连续数日的瓢泼大雨给维护不力的科恩莫湖南福克堤坝（距离约翰斯敦约23公里）施加了难以承受的压力。决堤迫在眉睫的警报不断传来，政府却没有下令疏散平民。

5月31日下午将近3点时，洪水冲垮了大堤。超过1400万立方米的洪水泄入小科恩莫河，排山倒海地冲向下游，吞噬了好几个村庄，然后裹着滔天巨浪闯入约翰斯敦，浪头高达18米。洪水途经地区的很多人被瓦砾砸死或者溺死。幸存者往往失去了全部财产。左边是约翰斯敦居民约翰·舒尔茨的房屋的照片之一。房屋被一棵树穿透，接着被洪水掀翻，然后乘着激流穿过城镇，最后屋顶朝下停在距离原址好几条街远的地方。（舒尔茨得以幸存。）舒尔茨的房屋被描述为“洪水的怪物”，这足以证明洪水的力量多么强大。

约翰斯敦洪灾与1887年导致约90万中国人死亡的黄河洪灾相比就是小儿科了。然而，约翰斯敦洪灾在当时是美国历史上造成平民死亡人数最多的灾难。这场人道危机激起了全世界人民的同情，灾民得到了来自四面八方的救济。

克拉拉·巴顿

高尚的情操让她们找到了自己的职责；正义的盔甲冲破了障碍。

——《上战场的女人》，克拉拉·巴顿的诗作

《约翰斯敦每日论坛报》的编辑对克拉拉·巴顿和美国红十字会的护士在1889年约翰斯敦洪灾救援工作中的贡献给予了高度评价：

“翻遍所有语言的词典，也找不到合适的词语来表达我们对她和她的工作的感激。”

巴顿于1821年出生于马萨诸塞，曾是个特别害羞的孩子，第一份工作是教师，后来在美国内战一些最血腥的战役（包括安提特姆战役、弗雷德里克斯堡战役和荒原战役）期间担任志愿护士。此后她做了一系列巡回演讲，绘声绘色、激情洋溢地描述自己的经历，震撼了许多观众。

她尽管健康状况不佳，但还是将余生奉献给护理事业：她在19世纪70年代的普法战争前线工作；游说美国参议院批准加入1864年的《日内瓦公约》（它要求参战的军队保护伤员并为其提供医疗服务）；并于1881年建立美国红十字会，得到了约翰·D. 洛克菲勒的经济支持和废奴主义者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的道义支持。她还是精力充沛的社会活动家，积极捍卫被剥夺公民权的黑人的权益，并为女性选举权奔走游说。

右页巴顿的这张照片是詹姆斯·E. 珀迪拍摄的。珀迪也是新英格兰人，是多产的肖像摄影师。1904年，巴顿从美国红十字会主席的位置上退休时已经八十三岁。就是在这一年，珀迪为她拍摄了这张照片。巴顿于八年后的1912年4月12日去世。



奥地利皇太子鲁道夫



奥地利皇太子鲁道夫大公的问题不是红十字会能解决的那种。前面这张照片是鲁道夫于1889年1月30日自杀后留下的。这位奥匈帝国的皇位继承人一生备受挫折，最后陷入了凄惨的抑郁。

鲁道夫是弗朗茨·约瑟夫皇帝的独生子，从1851年出生的那天起就注定要成为帝国的统治者。但是，他长大成人之后抱有的政治理念与皇帝及其大臣迥然不同。鲁道夫信奉自由主义，反对教会干预政治，敌视俄国。于是，他被排除在政府之外。

让鲁道夫更加不幸的是，他在1881年被迫迎娶了比利时国王利奥波德二世的次女。此女的名字是斯特凡妮，与鲁道夫有血缘关系，但关系很遥远，所以根据教会法他们可以结婚。这是一门不幸的婚姻。鲁道夫和斯特凡妮生了一个女儿，但让斯特凡妮染上性病。几年后，他们就开始考虑离婚。

生性鲁莽又陷入绝望的鲁道夫于1889年饮弹自尽。人们在他旁边还发现了他的情妇之一，年仅十七岁、天真敏感的玛丽·韦切拉男爵小姐的尸体。这场谋杀和自杀发生在维也纳附近森林里的梅耶林（Mayerling）。梅耶林事件产生了让人预想不到的后果：鲁道夫之死改变了奥匈帝国的皇位继承。他的堂弟弗朗茨·斐迪南大公成为皇储。1914年，斐迪南在萨拉热窝遇刺身亡，引发了第一次世界大战。

照片虽小，却给我们提供了宝贵的信息，并且其精确度值得信赖。

——《天文台》期刊，社论，1880年

凸月

在风波不断的地球之上，月亮始终如一地俯视着19世纪末的一出戏剧。这张不寻常的照片是英国的天文学先驱和摄影师安德鲁·阿斯利·康芒拍摄的。康芒的日常工作是卫生工程，但他的一项长期爱好是观看天空。1886年，他当选为英国皇家天文学会成员。大约六年前的1880年1月20日，他在伦敦郊区伊灵家中借助一台910毫米反射式望远镜拍摄了这张高分辨率的照片。他对该照片的记录是：“快速曝光。放大约10倍。”

从技术上讲，康芒当天用望远镜观察到的是盈凸月，也就是说，月球从地球上可见的部分大于半圆但小于正圆。右页这张照片的独到之处是清晰显示了月球表面的暗斑，即所谓月海。但康芒印制的照片（这里展示的是他的版本）是上下颠倒的：这是从南半球（而不是北半球）观察到的月亮的模样。不过，我们还是很容易分辨出左下方的圆形小黑斑是危海，旁边较大的黑斑是澄海和静海。静海是这张照片拍摄89年之后人类首次登月的地点。



1890年代 世纪黄昏

1890年

3月 德皇威廉二世免去奥托·冯·俾斯麦的首相职务。

7月 英国控制桑给巴尔苏丹国，拿它与德国交换北海的黑尔戈兰群岛。

12月 胡克帕帕拉科塔族酋长坐牛被射杀；两周后，超过150名拉科塔印第安人在南达科他州的伤膝河被屠杀。

1891年

2月 美国内战的名将和“全面战争”的先驱倡导者威廉·T. 谢尔曼去世。

4月 伦敦与巴黎之间的电话线向公众开放。

1892年

1月 埃利斯岛开始运作，移民抵达美国之后从这里入境。

4月 爱迪生的通用电气公司与汤姆森-休斯顿公司合并，新公司名为通用电气公司。

1893年

1月 夏威夷君主被推翻，利留卡拉尼女王退位，夏威夷最终被美国吞并。

5月 美国的金融危机和信贷紧缩引发严重的经济萧条，称为“1893年恐慌”。

9月 新西兰成为世界上第一个授予女性选举权的国家。

1894年

5月 雅各·考克西在华盛顿特区被捕。此前他领导了一次从俄亥俄州到华盛顿特区的抗议游行，要求政府开展公共工程以解决经济萧条问题。

7月 中日甲午战争爆发。

11月 亚历山大三世驾崩，尼古拉二世成为俄国沙皇。

1895年

1月 法国陆军上尉、犹太人阿尔弗雷德·德雷福斯被正式剥夺军衔。法国政府错误地指控他向德国出卖军事机密，判他有罪。

2月 卢米埃兄弟为其电影放映机申请专利，他们的放映机与爱迪生的活动电影放映机是竞争对手。

10月 朝鲜王朝的明成皇后在汉城（今称首尔）景福宫被日本刺客杀害。

1896年

3月 忠于孟尼利克二世国王的埃塞俄比亚军队在阿杜瓦战役中大败意大利军队。

4月 第一届现代夏季奥运会在雅典举行。

5月 美国联邦最高法院在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普莱西诉弗格森案中支持种族隔离。

1897年

5月 爱尔兰剧作家奥斯卡·王尔德因为严重猥亵罪被监禁两年后获释。

6月 大英帝国庆祝维多利亚女王的钻禧。

7月 克朗代克淘金热开始，10万人来到加拿大和阿拉斯加边境淘金，希望能发财致富。

1898年

2月 “缅因”号在哈瓦那港被炸毁，引发美西战争。

9月 恩图曼战役，英国打败苏丹的马赫迪军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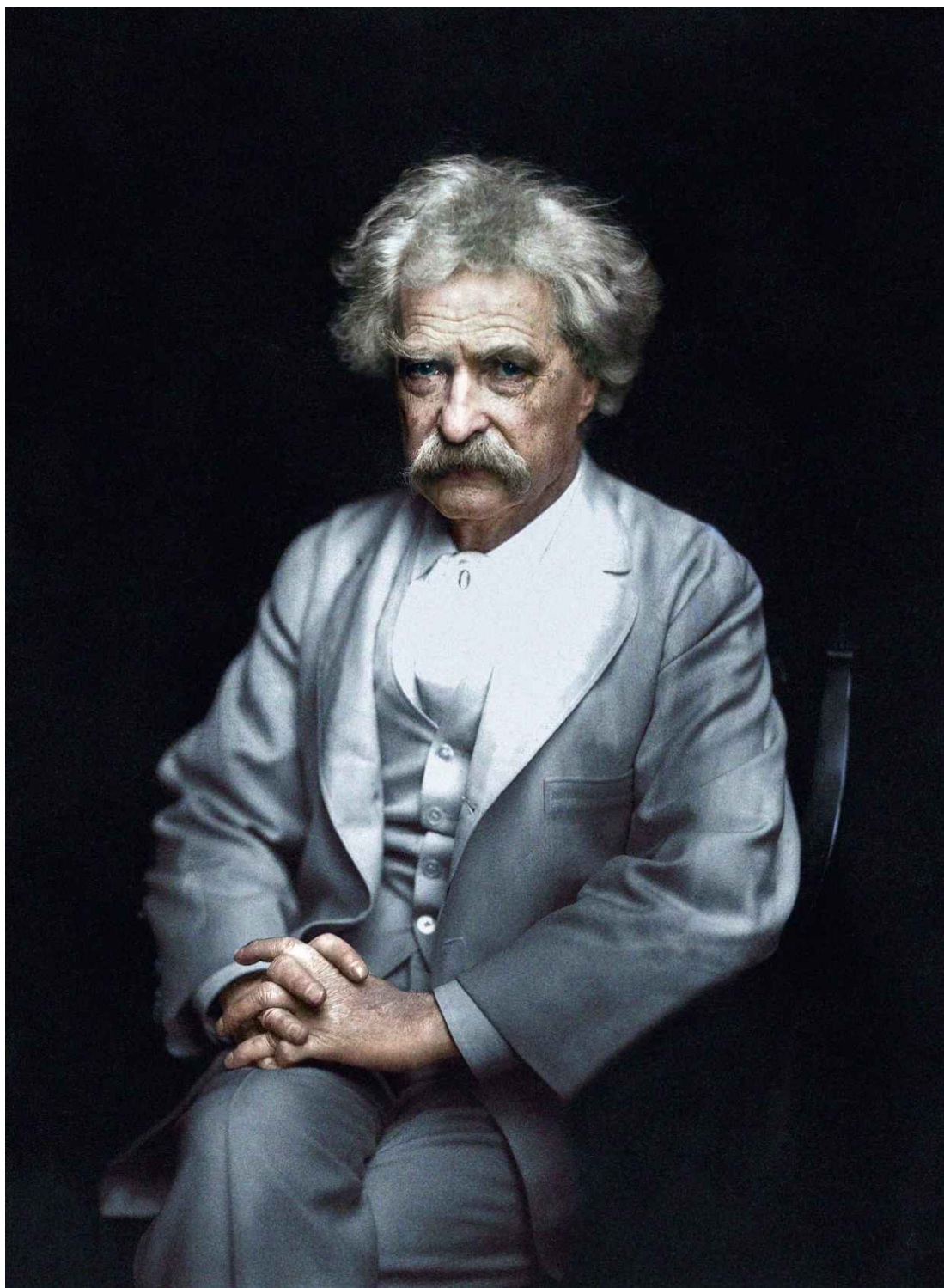
10月 在中国，义和团“攻击”洋人，开始了长达三年的义和团运动。

1899年

1月 莎拉·伯恩哈特剧院在巴黎开业，它的赞助人莎拉·伯恩哈特担任维克托里安·萨尔杜编剧的《托斯卡》的主演。

2月 菲律宾和美国之间爆发战争。

10月 第二次布尔战争在非洲南部爆发。



幽默是伟大的，是神奇的。幽默出现的那一刻，我们的全部硬心肠都变软了。

——马克·吐温的散文，1897年

1894年，美国幽默家、小说家、出版人、内河船只领航员、演说家和风趣才子马克·吐温宣布自己破产，然后周游世界。在之前的二十年里，他写了两部杰作，《汤姆·索亚历险记》（1876年）和《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1885年）。19世纪90年代真是奇异的时代：尽管他的作品大受欢迎，他自己的出版公司却破产了。

马克·吐温于1835年出生于密苏里州，在南方长大，家境原本富裕，但很快败落。他原名塞缪尔·朗赫恩·克莱门斯，1863年改用后来闻名世界的笔名马克·吐温，当时他在轮船上担任领航员。（“马克·吐温”这个名字是个笑话：轮船上的测深员会测量水深，确定可以安全航行的时候会呼喊这个口令。）他离开轮船并成为专职作家之后，因能够运用自己的亲身经历生动描绘密西西比河上土生土长的美国“老伙计”而闻名遐迩。

第140页的照片是伟大的摄影师弗朗西丝·本杰明·约翰斯通的作品，拍摄时吐温已是晚年。虽然吐温是个地地道道的美国人，但19世纪90年代的大部分时间他都在周游世界。他游历了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印度和南非、伦敦和维也纳，所到之处总是能用热情洋溢的演讲和无穷无尽的趣闻轶事（源自他充实而漫长的一生）让观众和权贵为之倾倒。他总是能巧妙地调整自己的表演，适应当地观众的趣味。自1870年查尔斯·狄更斯去世以后，还没有哪位在世的作家能够这样紧抓时代的脉搏。

1873年，吐温把这个时代命名为“镀金时代”。他写了一本大受欢迎的小说，书名就是《镀金时代》。这部作品精彩地把握了当时的

历史时刻：技术飞速进步、人口增长、工业带来巨额财富、美国战后重建如火如荼；但同时，人类永恒的弱点没有改变，即过分乐观和腐化。吐温在19世纪90年代周游世界的时候亲眼看到，他在《镀金时代》里对世界的诊断仍然适用。

在美国，人口迅速增长，经济状况和19世纪70年代一样难以预测。很多美国人的生活仍然危险而艰难。但是，美国也在进入它的历史的一个新阶段：这个因为拒绝殖民统治而诞生的年轻国家，自己却正在变成帝国主义强国。1898年与西班牙的战争让美国控制了古巴、菲律宾、波多黎各和关岛。同一时期，美国吞并了夏威夷。分别支持帝国主义扩张和孤立主义的两派之间的冲突将会主宰接下来的几十年，在很多方面可以说这种冲突延续到了21世纪的第二个十年。

在太平洋彼岸，帝国主义带来了一系列不同的问题。19世纪90年代，中国、日本、朝鲜跟在日本海与黄海周边拥有商业和政治利益的多个欧洲强国发生了一系列冲突。同样，在非洲，英国、法国、德国、意大利和比利时等殖民主义国家继续征服土著民族，并且各自都在谋划如何能独占非洲。

19世纪90年代的欧洲见证了一些流光溢彩的时刻，如1896年的奥运会和1897年维多利亚女王的钻禧（登基六十周年纪念日），但也发生了一些堕落可耻、臭名远扬的事件，比如德雷福斯案件，它揭露了法国统治阶层的核心已经糜烂。与此同时，世界继续发展。蒸汽火车轰鸣行驶，最早的现代化汽车从工厂开出，舞台明星开始考虑一种新技术——电影。

马克·吐温游历的就是这样一个世界。他一边旅行，一边记录自己的冒险，并小心谨慎地培养自己的威望，最后于1900年10月返回纽约，宣布自己回家了，再也不会离开美国。他对世界看得越多，对帝国主义就越是憎恶。

考克西的大军



1893年在美国开始的危机是马克·吐温所谓“镀金时代”的绝佳例证。从这一年开始长达四年的经济萧条，是到当时为止美国经历的最严重的经济危机。四年危机的起因是美国财政部的黄金储备遭到挤兑。

因为美元与实际的黄金储备挂钩，所以当1893年4月联邦的黄金储备总量下降到危险的程度时，美元的信用受到严重质疑。于是发生挤兑，投资者变卖财产，将财富转换成金币或金条。

恐慌迅速在金融体系蔓延，导致一系列银行遭挤兑和破产，随后不可避免地导致许多公司倒闭，尤其是铁路公司和炼钢厂。一年之内，五分之一的美国人失业，街上开始出现游行示威。

左边这张照片展现的是1894年考克西的大军的游行。俄亥俄州商人雅各·S. 考克西主张放弃与黄金挂钩的美元，要求联邦启动修路工程来刺激经济。在考克西的领导下，数百人从俄亥俄州马西隆前往华盛顿特区（沿途人数不断增长），向政府请愿。5月1日他们抵达华盛顿特区之后，考克西还没来得及发表公开演说，就因为擅自闯入国会山草坪而被逮捕。

直到1897年，经济动荡才开始平息。到那时，格罗弗·克利夫兰总统不得民心的第二届任期已经结束。J. P. 摩根和罗斯柴尔德家族等银行家通过向美国政府提供高息贷款用于救市而发财。这时，在克朗代克发现了新的储量丰富的金矿。

我们到这里是为了请求政府立法，为每一个有能力、有意愿工作的人提供就业岗位……

——雅各·S. 考克西，未发表的演说，1894年

淘金热

黄金是美国经济的支柱，所以寻找新的金矿是一门利润丰厚的生意。1896年夏季，在加拿大西部育空（靠近阿拉斯加边界）探索的勘探者在克朗代克河一条支流的水中发现了一些天然金块。他们将这条支流命名为富矿溪。这个名字很合适。每一位勘探者的梦想都是发现金矿然后发大财。这种梦想在19世纪40年代把白人定居者吸引到加利福尼亚，现在又刺激了历史上最著名的淘金热浪潮之一。

1897年7月，冰雪已经消融，富矿溪发现黄金的消息传到了外界。约10万人匆匆赶到那里加入搜寻黄金的运动，沿着险象环生的高山小径前进，或者花费巨资从旧金山走海路或者乘内河船只前往阿拉斯加。育空的印第安人汉恩部落被迁移到保留地，以便为新来者腾出地方。

克朗代克确实蕴藏着大量黄金，但需求远远超过了供给。很多人没有发财，却把自己的财产挥霍一空。数百人死在前往金矿区的长途跋涉当中。勘探营地的生活条件很严酷，从右边这张照片（摄影师是来自西雅图的弗兰克·拉罗什）就看得出来。道森市那样的新兴城镇因为豪赌和酗酒引发的极端行为而闻名。这些地方随处可见疾病、无法无天的恶行、火灾、卖淫和暴力冲突。

直到1899年夏季，克朗代克对很多美国人来说仍然具有不可抗拒的魅力。后来在靠近育空河河口的诺姆发现了更多的黄金，为了黄金而癫狂的淘金者于是改为向那里前进。

在短得令人难以置信的时间里，沿海城市的居民兴奋得简直要发疯……历史上从来没有这样一窝蜂狂跑的现象。

——埃德温·塔潘·爱德尼，《克朗代克淘金热》（1900年）



莎拉·伯恩哈特



在美国西北部陷入淘金热的同时，美国的其他地方正在为一件舞台上的珍宝而陶醉。19世纪90年代，法国女演员莎拉·伯恩哈特三次

从巴黎到美国巡演（分别是1891年、1896年和1900年），带来时髦的法国剧作家的最新作品（包括维克托里安·萨尔杜的《托斯卡》和《克利奥帕特拉》，以及埃德蒙·罗斯丹的《大鼻子情圣》），让美国观众为之疯狂。

伯恩哈特是一位荷兰犹太交际花的私生女，演艺生涯起步很缓慢，但从19世纪70年代开始，她那拥有磁石般吸引力的舞台表演和令人难忘的嗓音为她赢得了国际声誉和一大群名人追求者，包括小说家和戏剧家维克多·雨果以及维多利亚女王的儿子阿尔伯特·爱德华，此君即未来的爱德华七世。

伯恩哈特也会扮演男性角色，比如莎士比亚的哈姆雷特或罗斯丹的《小鹰》中拿破仑的儿子。在很多年里，她还是巴黎的莎拉·伯恩哈特剧院（原名国家剧院）的经理。

左页这张照片拍摄于1890年，拍摄者是W. & D. 唐尼公司。图中伯恩哈特正在扮演萨尔杜的《狄奥多拉》的女主角，此时的她已经是全世界最著名的女演员。“神圣的莎拉”的暴躁脾气也很有名。有一次她用雨伞打一个门卫的头，把雨伞都打断了。1891年在旧金山的一次表演期间，她威胁要用左轮手枪射击一名舞台工作人员。1915年，医生发现伯恩哈特一只膝盖的旧伤复发并造成感染，不得不将她的右腿截肢。但是，她仍然继续工作。1923年她去世前不久还在参演一部电影，拍摄地点就在她位于巴黎的家中。

莎拉·伯恩哈特的嗓音里不止有黄金，还有电闪雷鸣，以及天堂与地狱。

——利顿·斯特雷奇，关于伯恩哈特职业生涯的文章，1925年

卢米埃兄弟

莎拉·伯恩哈特主宰舞台三十年，所以她能成为最早的电影明星之一不足为奇。在她的名望处于巅峰的时候，她的同胞奥古斯特和路易·卢米埃发明了电影。

后面这张照片中的卢米埃兄弟已经人到中年。他们从父亲那里继承了一家利润丰厚的摄影感光板工厂，也遗传了父亲热衷探索的脾性。1895年2月13日，他们为电影摄像机和放映机（linematograph）申请了专利。它能摄像，也能放映图像，可以由很多人同时观看。在这方面，它与托马斯·爱迪生的放映机不同，因为爱迪生的放映机在任何时间点都只能有一名观看者。卢米埃兄弟的第一部电影长46秒，表现的是一群工人离开位于里昂的卢米埃工厂。该电影于同年12月28日在巴黎嘉布遣大道的大咖啡馆和其他几部影片一起首映。今天一般认为这是史上最早的电影。

随着卢米埃放映机和爱迪生放映机这样的发明被市场化，电影的潜力很快得到发挥，一些著名的舞台演员开始出现在早期的电影短片里。1900年，伯恩哈特参演《哈姆雷特》，与雷尔提决斗。但是，卢米埃兄弟对电影业的兴趣没有维持多久。他们在拍摄了数千部纪录片风格的短片之后，将注意力转向研发一种叫作“奥托克罗姆”

（autochrome）的早期彩色照片技术，并研究三维影像。奥古斯特还花了很多年研究癌症和结核病等疾病。路易于1948年去世，奥古斯特于1954年去世。



奥运会

奥运会当中最重要的事情不是胜利，而是参与；生活中最根本的东西不是胜利，而是精彩的拼搏。

——皮埃尔·德·顾拜旦，1908年

说来奇怪，1896年雅典奥运会（国际奥委会领导下的第一届现代奥运会）并没有金牌。主要项目（包括田径、摔跤、体操、划艇、网球和仅限海员参加的游泳竞赛）的冠军被授予银牌，亚军获得铜牌。

右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100米短跑决赛的场面，美国人托马斯·伯克以12秒的成绩赢得冠军。图中从左数第二道就是他，正在摆出当时常见的“蹲踞式”起跑姿势。伯克这次的成绩不错，但不是非常突出。他曾有过11.8秒的成绩。不过伯克更有名的身份其实是400米跑专家，所以12秒的短跑成绩已经很厉害了。（他在400米跑比赛中也夺得冠军。）

1896年之前也有人曾试图复苏古希腊的奥运会，比如1859—1888年的一系列奥运会，最初的组织者是慈善家和商人埃万耶洛斯·扎帕斯。他专门为此发掘并复原了最早在公元前4世纪开始使用的泛雅典运动场。1896年，扎帕斯已经去世超过三十年，组织奥运会的重任被交给一个名叫皮埃尔·德·顾拜旦的法国人。

按照今天的标准，此次雅典奥运会规模很小而且很不专业，但它成功复苏了古典奥运会的理念。从此开始了一连串夏季奥运会和冬季奥运会（从1924年开始），仅仅因两次世界大战而中断过。



汽车



有动力车的理念比历史本身还要古老。

——查尔斯·杜里埃，1915年

从19世纪30年代开始，发明家试图制造一种能够用自己的动力行驶而无须轨道的车辆。到90年代，他们的梦想终于实现了，最早的使用汽油的车辆开始出现。德国人卡尔·弗里德里希·本茨和戈特利布·戴姆勒于80年代在欧洲展示了用汽油提供动力的车辆。在美国，查尔斯和法兰克·杜里埃于1893年驾驶他们自己发明的杜里埃汽车在马萨诸塞州斯普林菲尔德行驶。（杜里埃兄弟制造的汽车享有赢得美国第一次公路赛的荣誉，也卷入了美国第一起交通事故。）

左边这张照片中的汽车是法国生产的六马力“庞阿尔与勒瓦索尔”汽车，拍摄时间是1898年，此时它是查尔斯·斯图尔特·劳斯的财产。劳斯是一位威尔士男爵的儿子，对工程技术充满热情，收藏了很多早期的飞机和汽车。后来在20世纪初，他与亨利·莱斯合作，把自己的爱好发展成一门生意。他们的劳斯莱斯公司于1906年成立，靠生产安静、外观平滑的豪华汽车而闻名。劳斯于1910年驾驶一架莱特飞行器参加航展时失事而死，但他的公司延续至今。

19世纪90年代的汽车还只是试验性的，很多型号显得不切实际，但汽车的时代显然已经开始。在随后十年里，奥兹摩比“弯冲”汽车和福特T型车这样的汽车将在工厂流水线上大规模生产。人类旅行的方式发生了根本性变革。

蒙帕纳斯铁路事故



随着交通技术的飞速发展，发生严重事故（有时致人死亡）的可能性也大大增加。历史上最著名也最上镜的铁路事故于1895年10月22日发生在巴黎的蒙帕纳斯车站。从格朗维尔去巴黎的火车在傍晚抵达

车站时，闯过缓冲带，穿透了车站的围墙，冲入雷恩广场，最后停下时火车头掉到了下方的街道上。

在随后几个钟头内，巴黎最优秀的摄影师纷纷赶到现场，拍摄这个不寻常的景象。左页这幅照片是莱昂与莱维印刷公司发表的，该公司专门制作带图画的信片。同一场景的另一幅著名照片是性格古怪的摄影师和发明家亨利·罗歇（后来被称为亨利·罗歇-维奥莱）拍摄的。

蒙帕纳斯车站的火车出轨事故仅造成一人死亡：玛丽-奥古斯蒂娜·阿吉拉尔。她是卖报小贩，被火车穿透车站围墙时飞落的碎石砸死。不过在这之后，有很多人死于火车事故，有的是出轨事故，有的是火车相撞，有的是因锅炉出故障而爆炸。这十年里著名的火车事故包括1891年的明兴施泰因灾难，当时一列火车从瑞士的一座桥上坠落，导致超过70人死亡；此外还有1896年的大西洋城火车事故，导致50人死亡。保障乘客的安全似乎是永无止境的工作。

我们可以想象，火车以疯狂的速度冲向缓冲带时，乘客们先是呆若木鸡，很快便惊慌失措。

——《小日报》，1895年10月23日

德雷福斯案件

我控诉！……我控诉审判德雷福斯的第一次军事法庭违法，因为它竟然用秘密证据宣判被告有罪，并拒绝公开所谓的证据……

——埃米尔·左拉，《曙光报》1898年1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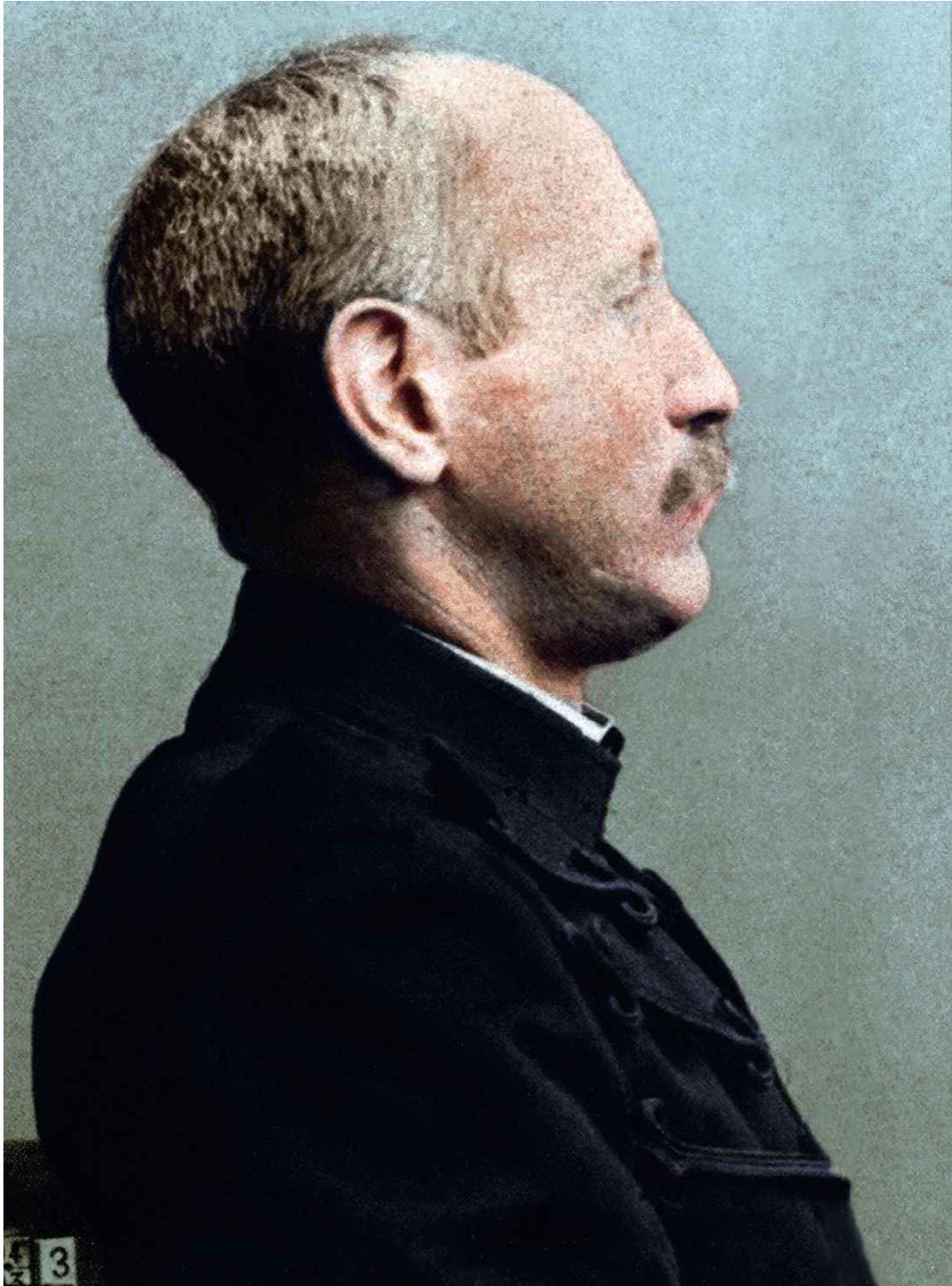
19世纪90年代法国最大的丑闻不是火车事故，而是一起案件。1894年，陆军上尉、犹太人阿尔弗雷德·德雷福斯被指控向德国出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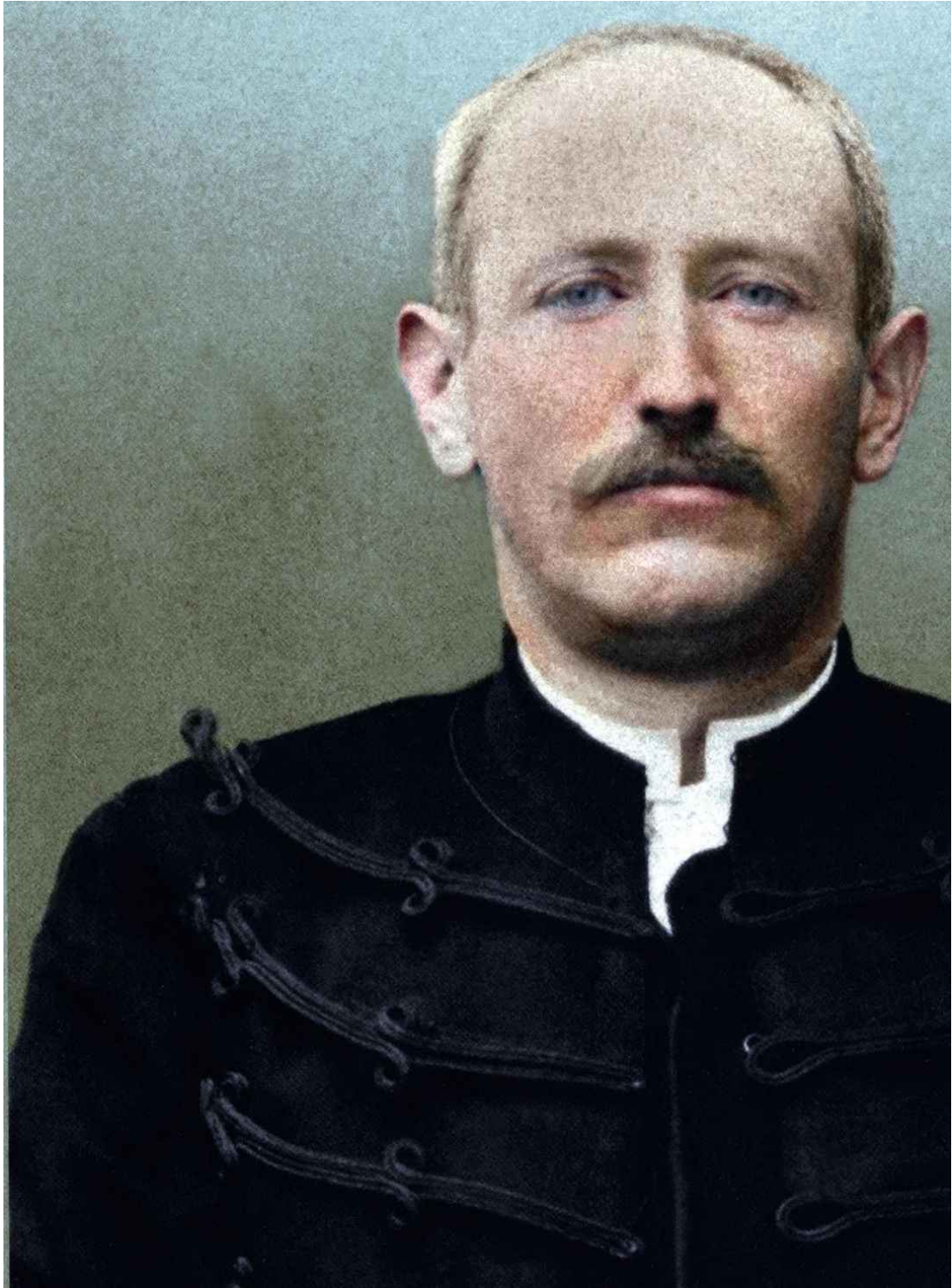
军事情报，被判定犯有叛国罪。后来的“德雷福斯案件”持续了超过十年，轰动一时。

后面的照片是1895年1月5日德雷福斯被正式剥夺军人身份之后拍摄的。在一场公开仪式当中，他被剥夺军衔，衣服上的军事徽记被拆除，佩剑被折断；他受到的判决是在法属圭亚那的魔鬼岛终身监禁。

德雷福斯被剥夺军衔时发出抗议，坚持说自己是无辜的。的确如此。案件很快就被查得水落石出，针对他的起诉是错误的，不利于他的证据是伪造的，他是恶毒的反犹太主义的受害者。支持德雷福斯的记者努力为他洗脱罪名。起初，他们集中力量证明另一名军官费迪南·瓦尔桑-埃斯特哈齐才是出卖情报的叛徒。1898年的一次军法审判宣布埃斯特哈齐无罪，报纸《曙光报》刊登了小说家埃米尔·左拉写给共和国总统的公开信《我控诉！》，谴责此次判决，并指出军方在隐瞒真相。

左拉后来被判犯有诽谤罪（他为了躲避牢狱之灾而逃往英国），德雷福斯案件让法国分裂成两大阵营：信奉共和主义、反对教会干政的左派支持德雷福斯；信奉天主教的民族主义者则相信为德雷福斯辩护的人是反法分子。1899年，德雷福斯第二次接受军法审判，再次被判有罪。但七年后，支持德雷福斯的人士成为政府领导人，一个民事法庭为他洗清了罪名。德雷福斯继续从军，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表现出色，于1935年去世。





“缅因”号事件



勿忘“缅因”号！打倒西班牙！

——1898年美国流行的口号

在德雷福斯案件导致法国分裂的同时，大西洋彼岸的古巴正在酝酿一场激烈冲突。1898年2月15日，一声巨响，美国的“缅因”号战舰在哈瓦那港被炸毁。剧烈的爆炸撕裂了该舰的前端，导致260名水兵死亡，相当于舰上全部人员的将近四分之三。

爆炸的具体原因至今不明，但它的结果却很清楚：美国和西班牙之间爆发了一场全面战争。

左边照片中是“缅因”号的残骸。该舰之所以来到哈瓦那，是为了保护在古巴的美国公民，保护美国的利益。近四年来，古巴发生了反抗西班牙统治、争取独立的起义。美国报纸报道了很多古巴战俘被驱赶到集中营然后遭受虐待的新闻。

1898年4月22日和25日，美国和西班牙互相宣战。此后美国派遣远征军前往古巴和菲律宾（西班牙的另一处殖民地）。强大的军力让美国在十周之内打赢了战争。8月，西班牙同意停战条件。根据1899年12月10日签订的《巴黎条约》，古巴获得独立，接受美国监管；美国还控制了菲律宾、波多黎各和关岛。美国成为全球强权，而西班牙只能自己舔舐伤口，那曾经无比强大的帝国已经大幅缩水。

夏威夷的末代女王



哦，诚实的美国人……听听被践踏的人民的声！他们和你们一样，无比珍爱自己的政府。

——利留卡拉尼，《夏威夷女王的夏威夷故事》（1898年）

利留卡拉尼是夏威夷群岛的第一位女性统治者，也是1898年美国吞并夏威夷之前的最后一位夏威夷君主。

利留卡拉尼出生于1838年，原名莉迪亚·卡玛卡依哈。她五十二岁时继承兄长卡拉卡瓦国王的王位，但她的统治风雨飘摇并且很短暂。夏威夷此时已经与美国签订了密切且互惠的经济协定，包括允许美国在珍珠港建造海军基地。她试图阻挠美国对夏威夷逐渐施加的控制，所以她和桑福德·B. 多尔领导的政治群体发生了直接矛盾。多尔是传教士之子，出生于夏威夷，主张将两国的密切关系逐步转化为美国对夏威夷的直接吞并。

1893年，利留卡拉尼被迫退位，并被囚禁在自己的宫殿里。多尔于1894年成为夏威夷共和国总统。四年后，也就是美西战争激战正酣时，美国总统威廉·麦金莱批准吞并夏威夷。它成为美国的领地，1959年成为第五十个州。

利留卡拉尼左页中的这张照片是巴尼特·M. 克兰丁斯特拍摄的。利留卡拉尼在失去自己的国家之后留在檀香山，试图通过一系列诉讼收回原属于她的王室领地。她于1917年11月11日在华盛顿宫的家中去世。

甲午战争

西太平洋地区此时也发生了冲突。日本在明治维新之后变得无比自信、现代化而且侵略成性。为了朝鲜，日本与中国（当时是清朝）发生了战争。

理论上，朝鲜的统治者是朝鲜王朝的高宗及其妻子明成皇后。但清朝视朝鲜为自己的藩属，而日本试图迫使朝鲜接受对日本有利的贸易条件，从而掠夺朝鲜丰富的煤炭和铁矿资源。清朝和日本分别在朝

鲜政府和军队中支持一个派系，而亲华派和亲日派朝鲜人经常发生血腥冲突，这在朝鲜造成了政治动荡。

1894年3月，亲日派改革家金玉均在上海被刺杀；6月，中日关系日趋紧张，日本派遣8000人的远征军到朝鲜，俘获高宗，扶植了亲日政府。结果是中日之间爆发全面战争，两国于8月1日正式宣战。师法英国的强大的日本海军最终打败了清朝军队。

右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日本水兵在“比睿”号上，这是一艘在威尔士建造的装甲护卫舰。1894年9月，“比睿”号参加了鸭绿江口附近的黄海海战，遭到严重破坏，但没有被彻底摧毁。

1895年春季，日军的一连串重大胜利迫使清政府议和。双方于4月17日签署《马关条约》。中国割让东北的部分地区（即辽东半岛，此外还有台湾岛及其附属岛屿、澎湖列岛）给日本，并承认朝鲜脱离中国而独立。日本的胜利加速了清朝的灭亡，并在朝鲜国内造成了严重后果。



明成皇后



已故的朝鲜皇后的一生很不幸。如果情报属实，这不是她的错……

——《威斯敏斯特公报》，1895年11月

1894—1895年中日甲午战争的结果让朝鲜国王高宗满腹忧愁，他现在不得不遵循符合日本利益的政策。这让他的妻子明成皇后（按照她的姓氏，称为闵妃）十分不满。

明成皇后于1866年嫁给高宗，当时她只有十四岁。自那以后，她经常引发争议。她试图在王宫内积极干政，不理睬传统儒家价值观对女性的束缚。她领导自己的政治派系，主张军事改革、大规模现代化，以及积极与西方建立文化和经济联系。甲午战争之后，她主张朝鲜与俄国建立密切联系，从而阻止日本主宰朝鲜。

明成皇后的肖像很少见。左页这张照片里的女性究竟是不是明成皇后，至今仍是激烈争论的话题。有人说这就是明成皇后，也有人说这是朝鲜宫廷的一位女仆，当时为了保障王后的安全，经常把女仆打扮成她的模样。

但有一点是确定的。1895年10月8日，日本刺客闯入汉城的景福宫，杀害了四十三岁的明成皇后。她的尸体被焚毁，高宗逃往俄国公使馆。1896年他回到王宫之后，厚葬了明成皇后的遗骨。

1897年，高宗宣布自己的王国成为帝国，但十年后他的日本主子强迫他退位。1910年，朝鲜被日本吞并，直到1945年。

义和团运动

与其苟且图存，贻羞万古，孰若大张鞞伐，一决雌雄。

——慈禧太后，《对万国宣战诏书》，1900年6月

甲午战争给中国带来了巨大震荡。1898年至1901年，大范围的饥荒和干旱引发了攻击洋人和本地基督徒的民众起义，起义者把中国的

灾祸归咎于外国人和本地的基督徒。自1900年起，慈禧太后也支持这些起义军。

掀起起义的是一个叫作义和拳的秘密社团。义和拳的成员练习一种武术，相信它能让他们刀枪不入，不怕西方人的武器和子弹。他们的这种幻想最终当然破灭了，但在这之前他们攻击华北的基督徒和传教士，烧毁教堂和外国人住宅，并围攻了北京城的使馆区。

这次围攻于1900年6月20日开始，在中国有利益的八个国家（日本、俄国、法国、英国、美国、奥匈帝国、德国和意大利）借机联手发动大规模的武装报复，将近2万人的联军向北京进发。慈禧太后和光绪皇帝逃之夭夭。1901年9月7日，清朝大臣同意签署丧权辱国的条约，向西方列强赔款。义和团成员和支持他们的大臣被处决，外国军队进驻北京及其周边地区。

中国的威望一落千丈，清朝受到致命打击，它延续数百年的统治很快就要结束了。



意大利-埃塞俄比亚战争



敌人现在来了，要毁灭我们的国家，改变我们的宗教……在上帝佑助下，我绝不向敌人屈服。

——孟尼利克二世给埃塞俄比亚人民的宣言，1895年9月

意大利军队在中国参加了镇压义和团运动的行动。大约同一时期，意大利向非洲土著强加自己意志的努力却以惨败告终。

埃塞俄比亚帝国（当时欧洲人称之为阿比西尼亚）是19世纪80年代“瓜分非洲”期间极少数没有被欧洲列强殖民的非洲地区之一。但在1895年，弗朗切斯科·克里斯皮首相领导的意大利政府企图将埃塞俄比亚变成自己的保护国，此举导致埃塞俄比亚的独立面临严峻挑战。

意大利的权利主张的基础是1889年两国签订的条约当中刻意表述含糊的条款。埃塞俄比亚皇帝孟尼利克二世十分气愤，谴责克里斯皮傲慢的殖民主义，废除了两国的条约。意大利在英国的秘密支持下于1895年开战。他们原以为自己必胜无疑，因为意大利是拥有先进技术的欧洲国家，而埃塞俄比亚是落后的非洲国家，只有最基本的武装，比如左页这张照片（拍摄地点是沿海城镇马萨瓦的医院门外）中的原始武器。

不料，装备精良、斗志高昂的埃塞俄比亚军队大败意大利人。诸多在传统上敌视孟尼利克二世的埃塞俄比亚部落如今团结到他的大旗下。在1896年3月1日决定性的阿杜瓦战役中，一支意大利军队寡不敌众，被10万忠于孟尼利克二世的军队击溃。意大利羞耻地退却，并在随后几十年里放弃了殖民野心。克里斯皮辞职。孟尼利克二世大获全胜。他把一支欧洲侵略军赶出了非洲，保障了埃塞俄比亚帝国的独立。

基钦纳勋爵

在非洲殖民运动的巅峰时刻，英国的一个主要战略目标是将法国阻挡在苏丹之外。苏丹位于埃塞俄比亚以北、埃及以南，自1885年起由一位称为马赫迪的弥赛亚式伊斯兰领袖的追随者统治。埃塞俄比亚

的动荡给了英国人干预苏丹的借口，所以在1898年，英国招募了自己的附庸国埃及的军队，大举入侵苏丹。征服苏丹的任务被交给一位身材魁梧、脾气火爆、出生于爱尔兰的军官，也就是右页这张照片中的霍拉肖·赫伯特·基钦纳。

基钦纳虽不讨人喜欢，但在军事方面才华横溢。他在苏丹屡战屡胜，最后的高潮是1898年9月2日的恩图曼战役。此役后来非常有名，主要是因为一位名叫温斯顿·丘吉尔的年轻英国军官的参与。英国和埃及军队在此役中击溃了阿卜杜拉·伊本·穆罕默德指挥的苏丹军队。英国人将其对手称为德尔维希，但他们自称“安萨尔”，对已故的马赫迪忠心耿耿。

恩图曼战役之后，基钦纳于1899年11月末在乌姆迪维卡拉特又赢得了一次决定性胜利。于是，苏丹成为埃及和英国的保护国，基钦纳被册封为伯爵。1899—1902年的布尔战争期间，起初他担任英军副总司令，是罗伯茨勋爵的副手，之后在1900年11月成为总司令。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他担任陆军大臣，他蓄着浓密胡须的形象被用于征兵的宣传海报。

1916年6月，基钦纳搭乘战列巡洋舰“汉普郡”号时，该舰在奥克尼群岛以西触发德国水雷，很快沉没。舰上有737人死亡，包括基钦纳。乔治五世国王说他的死是“国家的巨大损失”。

相当肿胀的略带紫色的面庞，目光炯炯但有点像果冻的眼睛。

——小说家和剧作家J. B. 普利斯特里对基钦纳勋爵的印象



钻禧庆典



难忘的一天。我相信，我今天得到的盛大欢呼，历史上还不曾有人得到过。

——维多利亚女王，日记，1897年6月22日

当基钦纳的军队在苏丹的沙漠中冲锋陷阵时，大英帝国全境正在举行盛大的庆典。1897年6月22日是维多利亚女王登基六十周年的纪念日，这在英国历史上是前所未有的。

在伦敦，为庆祝钻禧举行了盛大的游行（见左图）。英国为数众多的殖民地、保护国和自治领的总督与军事代表团走上街头参加游行，向他们似乎能统治千秋万代的君主致敬。在游行和检阅的漫长一

天里，七十八岁高龄、身患关节炎的女王大部分时间坐在马车上，身穿黑衣，以缅怀多位已经辞世的亲人。

为纪念这个日子，维多利亚女王写了一段简短的电文，发给帝国最遥远的角落：“我衷心感谢亲爱的人民。愿上帝保佑他们。”电文很简单，但维多利亚此时已经能够与印度、加拿大和澳大利亚这些遥远的地方进行即时通信，这体现了自她19世纪30年代登基以来人类社会技术的飞跃。

在维多利亚女王在位的六十年里，发明创造和各种动荡深刻地改变了英国及其海外领地和全世界。女王本人是极少数恒定不变的因素之一。20世纪的大幕徐徐拉开，维多利亚时代终于将要结束，而未来是什么样，没人能预测。

1900年代 黑暗黎明

1900年

7月 意大利国王翁贝托一世被无政府主义者盖塔诺·布雷西刺杀。

11月 霍拉肖·赫伯特·基钦纳成为在南非的英军的总司令，他在第二次布尔战争期间运用了焦土政策。

1901年

1月 维多利亚女王驾崩。她的儿子阿尔伯特·爱德华继位，头衔为爱德华七世。

1月 英国的六个殖民地组成澳大利亚联邦。

9月 美国总统威廉·麦金莱在纽约州布法罗参观泛美博览会时遇刺身亡。

1902年

5月 第二次布尔战争结束，《弗里尼欣条约》签订。

5月 古巴脱离美国的统治，获得独立。

1903年

11月 巴拿马在美国政府的支持下宣布脱离哥伦比亚独立。美国政府希望在巴拿马地峡开凿运河。

12月 莱特兄弟在北卡罗来纳州基蒂霍克测试莱特双翼飞行器成功。

12月 玛丽·S.居里与丈夫皮埃尔·居里和亨利·贝可勒尔共同获得诺贝尔物理学奖。

1904年

2月 日俄战争爆发。

7月 西伯利亚铁路将莫斯科与俄国东部的海参崴连接起来。

8月 瓦特贝格战役导致德属西南非洲的赫雷罗和纳马部族遭到种族灭绝。

1905年

1月 圣彼得堡发生“血腥星期日”大屠杀，死伤数百人。俄国政府实施宪法改革。一场有限的革命爆发。

3月 阿尔伯特·爱因斯坦发表他的四篇“奇迹年”论文中的第一篇，阐述了狭义相对论。

3月 玛塔·哈里的异国风情舞蹈在巴黎吉美博物馆首演。

1906年

3月 女性选举权活动家苏珊·B. 安东尼去世。

4月 旧金山地震，加利福尼亚北部的湾区大部被毁。

12月 《凯利帮的故事》在澳大利亚墨尔本首映。这是电影史上第一部故事长片。

1907年

7月 《第三次日韩协约》将朝鲜全面置于日本的监管之下。

8月 三国协约建立，英法俄三国结盟。

1908年

1月 罗伯特·贝登堡发表《童军警探》，创立国际童子军运动。

7月 青年土耳其党的革命在奥斯曼帝国恢复了1876年宪法和选举政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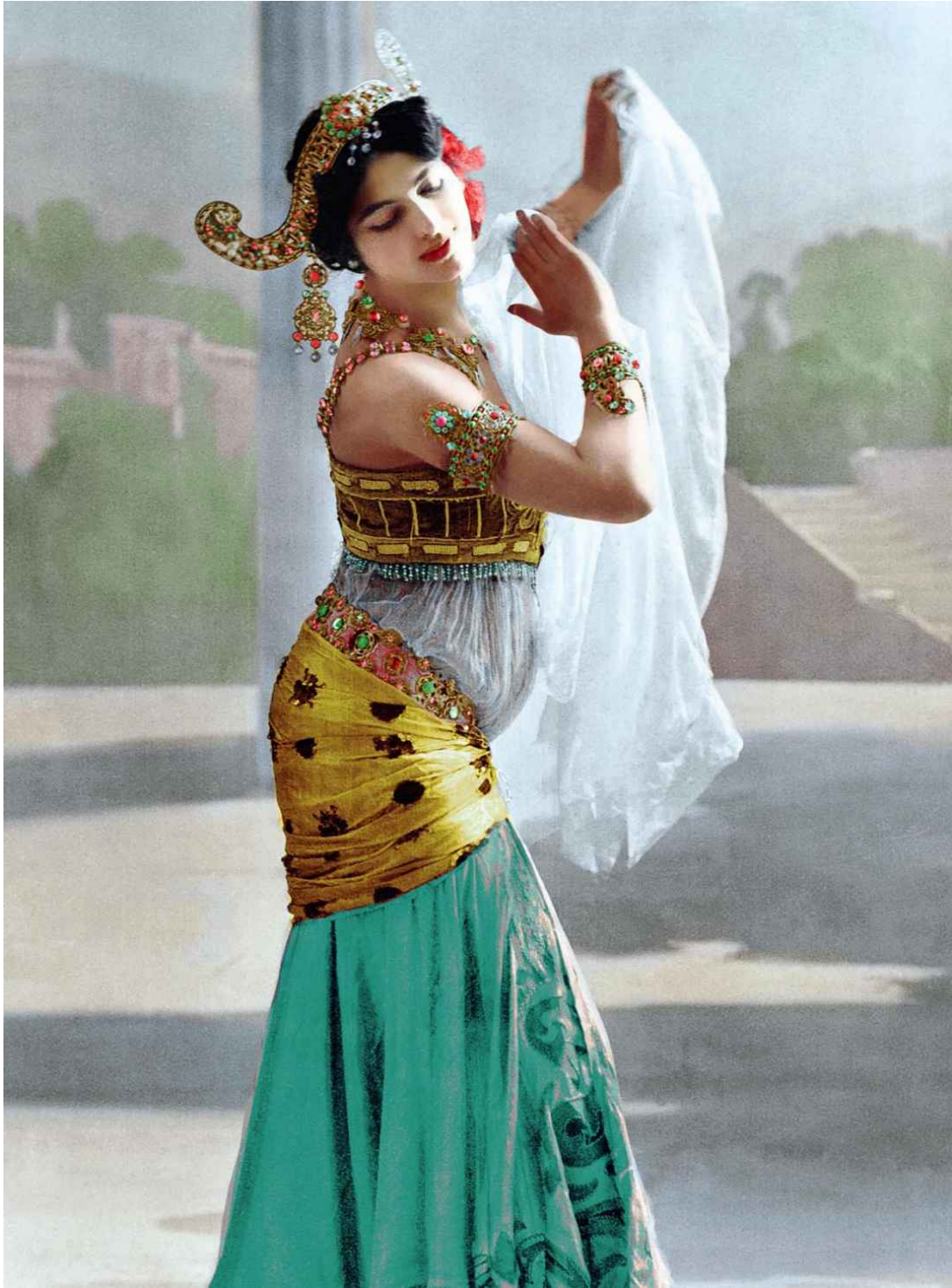
9月 第一辆福特T型车在密歇根州底特律出厂。

1909年

1月 巴拿马正式脱离哥伦比亚，获得独立。

10月 四次出任首相的日本政治家伊藤博文在哈尔滨遇刺身亡。

12月 比利时国王利奥波德二世驾崩。



死亡什么都不是，生命也什么都不是。死了，睡着了，进入虚无，这有什么要紧？万事万物都是虚空。

——玛塔·哈里的遗言

一些闻名世界的绝代佳人曾来到瓦莱里的照相机前，但很少有人能像玛塔·哈里那样给镜头、给全世界留下这样独特的印象。这位艳舞舞者、马戏团艺人、情妇和交际花的真名是玛格丽塔·海特勒伊达·策勒。不过，她的艺名展现了她那种刻意营造的神秘气氛和性诱惑力，正是这两样让她成为巴黎舞台的明星。然而，最终她来到万塞讷一座城堡的庭院。在那里，十二名法国步兵用步枪向她射击，最后一名军官用左轮手枪打得她脑浆飞溅。

1876年8月7日，策勒出生于荷兰的吕伐登。1906年她来到巴黎市伦敦路的瓦莱里照相馆的时候是二十九或三十岁。瓦莱里和玛塔·哈里一样，也是艺名。他的真名是斯坦尼斯瓦夫·尤利安·伊格纳齐·奥斯特罗鲁格伯爵。他从自己的立陶宛父亲那里继承了伯爵头衔、姓氏和摄影天赋。他的拍摄对象多种多样，有法国妓女，也有波斯国王。

瓦莱里拍摄的人都有故事，但像玛塔·哈里那样的戏剧性的故事不多见。她年纪轻轻就失去了母亲，当过教师然后又放弃了这一职业，嫁给患有梅毒、经常家暴和酗酒的荷兰军人鲁道夫·麦克劳德，给他生了两个孩子，失去其中一个孩子后离开了麦克劳德。她现在开始了人生的一个令人激动的新阶段，在巴黎那些老于世故的花花公子面前表演风靡一时的东方情调艳舞。

她自称印度教公主，自幼浸淫于舞蹈艺术。实际上她是个高端脱衣舞女郎，但她的表演的确精彩。她那伪托印度尼西亚语的艺名（玛塔·哈里的字面意思是“白天的眼睛”，即“太阳”）再加上她跳舞时喜好佩戴镶嵌珠宝的头饰，以及除了贴身衣物外几乎一丝不挂，吸引了不计其数的富翁的注意力。在她演艺生涯的早期，她的追捧者包括埃米尔·艾蒂安·吉美，她的首演就是在他的博物馆中举行的。后

来她引起了全欧洲许多政治家和军官的关注，有些人喜欢她的表演，有些人觉得她是红颜祸水，希望利用她勾引和监视某些权贵。

瓦莱里拍摄的这张照片（第176页）展现了玛塔·哈里最仪态万方、充满诱惑力的一面。拍了这张照片之后，她的生命只剩下十一年。繁华如梦的“美好年代”即将落幕，玛塔·哈里的好运也要到头了。和她那一代的许多人一样，她最终死于第一次世界大战。玛塔·哈里与一连串不同国家的军官有过露水情缘之后，于1917年在巴黎被逮捕，罪名是间谍罪。法国的法庭指控她为德国服务，运用自己的性魅力刺探法国的情报。尽管证据不足，她还是被判有罪，于10月15日被处决。

玛塔·哈里是浑身洋溢着异国情调的危险分子，注定要走向毁灭。她的奇特故事颇能体现20世纪初的气氛：旧世界在淡去，但新世界是什么样子，没人说得清。各个旧帝国受到国内反叛和殖民地起义的考验。在英国，维多利亚女王驾崩，她的儿子继位。英王的亲戚当中包括性格越来越古怪和好斗成性的德国皇帝。沙皇仍然统治着俄国，但日俄战争和街头革命对君主制的控制力构成了严峻考验。前所未有的移民潮涌入美国，匪患、地震和总统遇刺身亡（独立后第三位）撼动了这个国家。

从太平洋诸岛到非洲之角，暴力冲突不断，军队互相冲撞，用越来越凶残致命的手段驱赶和威慑平民。在科技领域，人类取得了之前无法想象的伟大功绩：飞行、铁路和运河连通了整个大陆，牛顿物理学得到了根本性的升级改造。但技术进步往往带来新的威胁，要么刺激了新的战争，要么提供了惊人高效的杀戮武器。人类在快速奔向未来，但越是仔细观察未来，就越是让人悲观。

送葬队伍

在1901年1月22日夕阳西下约一个小时之后，维多利亚女王在怀特岛的奥斯本庄园逝世，身边簇拥着爱犬和亲人。她临终前呼唤了“伯蒂”，即她的儿子和继承人阿尔伯特·爱德华。这位王子后来被加冕为爱德华七世，开启了“爱德华时代”。在欧洲别的地方，“爱德华时代”被认为是“美好年代”的末尾。

现在必须为维多利亚女王举行葬礼。英国上一次为君主举行葬礼还是在六十四年前，但维多利亚为自己的葬礼留下了明确指示：举行军事葬礼，颜色主题是不寻常的白色和金色。她将被安葬在距离怀特岛145公里的温莎费劳格莫庄园，在母亲和丈夫阿尔伯特亲王身边长眠。

女王的最后旅程具有典型的维多利亚时代色彩，气势恢宏、历史悠久的元素与鲜艳和新颖的东西交相辉映。橡木和铅制成的灵柩由马车、王室游艇和火车运载到她的安息之地，途中由强大的英国军队的威风凛凛的代表团护卫，沿途得到群众的致敬。当时的大多数英国人一辈子只经历过一位君主的统治。右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维多利亚女王的送葬马车在等待灵柩。

2月21日，大批外国贵族在温莎的圣乔治礼拜堂参加了葬礼，其中有德皇威廉二世和奥匈帝国的弗朗茨·斐迪南大公。他们谁也预想不到，十年之内他们当中的很多人会再次来到此地。

星期六的事件在儿童心中留下的印迹最为珍贵……清晨，他们被父母带去凝视黑色的伦敦……

——伦敦《泰晤士报》，社论，1901年2月4日



威廉·麦金莱



让我们永远记住，我们的利益在于和谐，而不是冲突；我们真正的伟大之处在于和平期间取得的成功，而不是战争的胜利。

——威廉·麦金莱在泛美博览会上的讲话，1901年9月5日

1901年，安葬自己的国家元首的国家并不只有英国一个。9月6日，第25任总统威廉·麦金莱在纽约州布法罗参观泛美博览会，由著名的华盛顿摄影师弗朗西丝·本杰明·约翰斯通为他拍摄了左边这张照片。仅仅几个小时后，总统在近距离遭到枪击，腹部中了两弹。刺客是波兰裔美国人、无政府主义者里昂·乔戈什。他于前一年得知意大利国王翁贝托一世遭枪击身亡的消息之后就沉迷于杀死总统的想法。

乔戈什在总统的支持者队伍中排队等候，用手绢遮掩着一支左轮手枪，在近距离向麦金莱射击。总统被迅速送往医院，但八天后死于败血症。副总统西奥多·罗斯福接替他的职位。乔戈什于10月29日在纽约的奥本监狱被送上电椅。托马斯·爱迪生的电影公司后来把乔戈什受电刑的过程重演了一次，拍摄成默片，一周之内就开始公映。

共和党人麦金莱的总统任期给美国带来了巨大变化：经济增长，美西战争顺利结束，美国成功吞并夏威夷。他是最后一位参加过内战的美国总统，也是36年里第三位遇刺身亡的总统（前两位是亚伯拉罕·林肯和詹姆斯·加菲尔德）。他的任期标志着美国政治一个新阶段，即今天所说的“进步时代”的开始。

莱特兄弟



基蒂霍克附近的斩魔山是人类首次飞行的地方。或者更准确地说，就是在北卡罗来纳州这些有轻风吹拂的沙丘，美国的奥维尔和威尔伯·莱特兄弟进行了700多次滑翔（如左图），然后于1903年12月17日首次成功完成有动力的、重于空气的飞行器的飞行。

他们把这台飞行器称为莱特飞行器。它是一架用云杉木制成的双翼机，飞行员需要仰卧在机舱内。它只有简单的骨架结构，很难操控，在四次短暂的飞行之后毁于一阵劲风，无法修复。但不管怎么说，它毕竟飞起来了。

经历了意义重大的首飞之后，莱特兄弟努力改良他们的飞机。到1908年，他们已拥有一架能够滞空一个多小时的飞机。在欧洲和美国做的公开演示让莱特兄弟闻名遐迩。他们在俄亥俄州的赫夫曼草原开办了一家飞行学校，并向包括美国陆军在内的客户出售他们的飞机的工厂制造版本。

不过到这十年的末尾，竞争者已经迎头赶上，莱特兄弟却深陷于诉讼，希望获得专利，保护自己的设计。1912年，威尔伯·莱特因患伤寒而英年早逝；奥维尔卖掉了家族的公司，但继续从事航空业，直到他于1948年去世。那时飞机已经能飞跃大洋，突破音障，还能投掷原子弹，一瞬间就能杀死成千上万人。

近些年来我一直抱有这样的信念，即人类能够飞起来……我觉得，要不了多久，飞行就会让我损失大量金钱，甚至让我付出生命的代价。

——威尔伯·莱特给商人奥克塔夫·夏尼特的信，1900年5月

玛丽·S. 居里



玛丽·萨洛美娅·斯克沃多夫斯卡曾在华沙所谓的“飞行大学”就读，但她不是飞行家。她是那个时代最卓越的物理学家，凭借对放射性的研究两次获得诺贝尔奖。她更为人们所熟知的名字是玛丽·居里。

玛丽·居里出生于1867年，二十四岁离开波兰。虽然她毕生坚守自己的波兰身份认同，但她的绝大部分研究是在巴黎与丈夫皮埃尔·居里一起做的，直到他在1906年死于交通事故。夫妻俩共享一个实验室，发现了两种具有特殊性质的新原子：钋（得名自“波兰”）和镭（得名自它似乎在放射的“射线”）。这项研究让他们于1903年和她的博士生导师亨利·贝可勒尔一同获得诺贝尔物理学奖。

皮埃尔去世后，玛丽接过了他在巴黎大学的教授讲席，并建立镭研究所。研究所是一座超级实验室（见前页的照片），她在这里继续开展对核能和放射性的研究。1910年，她成功分离出纯镭金属单质，

并于1911年第二次获得诺贝尔奖，这次是化学奖。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她与红十字会合作，用流动的X光机帮助医治伤兵。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之前，居里夫人在法国经常受到嘲讽和排挤，因为她是女性和外国人，还被怀疑是犹太人。但战争结束后，她得到了普遍的赞颂。她视金钱如粪土，她的伟大科学贡献为她赢得了崇高声誉。她是一位科学巨人。在那个时代，这样的巨人还有很多。

阿尔伯特·爱因斯坦

你和一个漂亮姑娘一起坐了两个小时，你觉得只过了一分钟；你坐在酷热的火炉旁一分钟，却以为过了两个小时。这就是相对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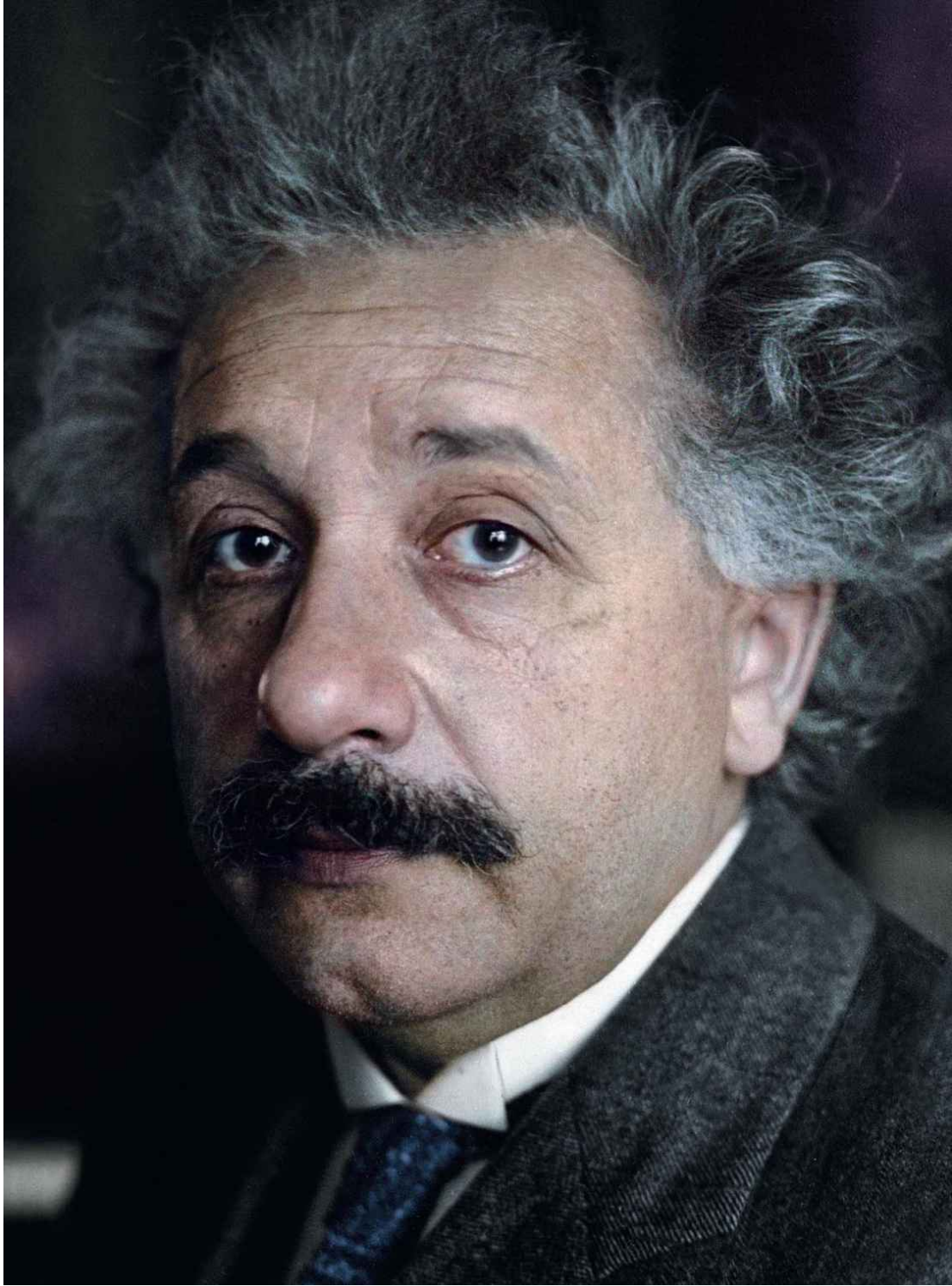
——按照《纽约时报》的说法，这句话出自爱因斯坦之口，1929年

玛丽·居里首次获得诺贝尔奖的两年后，一位在瑞士伯尔尼专利局工作的二十六岁德国青年正忙着革新科学界对宇宙建构的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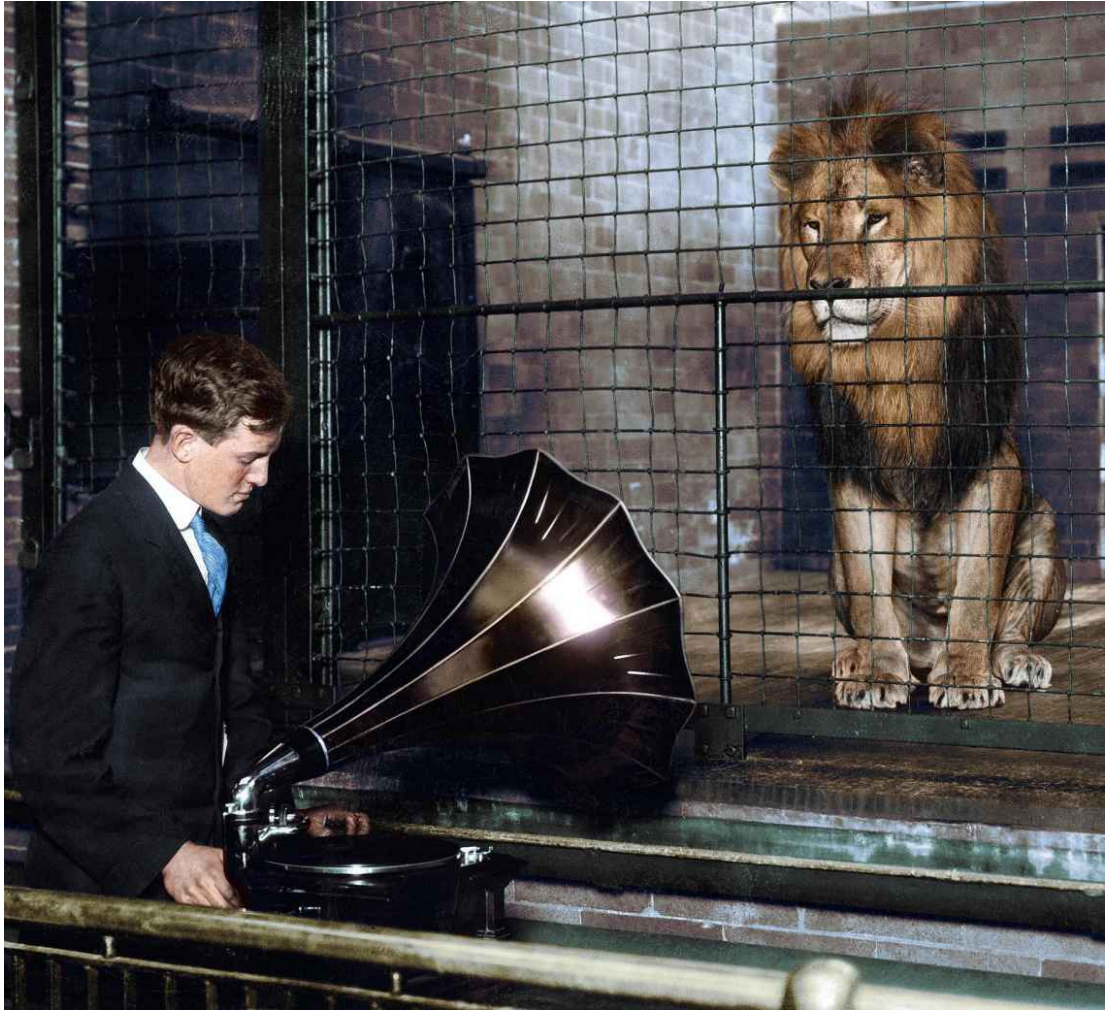
右页这张照片里的阿尔伯特·爱因斯坦已经人到中年，仍然蓄着黑色小胡子和年轻时就喜欢的蓬乱发型。1905年，默默无闻的爱因斯坦在《物理年鉴》期刊发表了一系列论文，试图推翻三个世纪以来牛顿物理学对时间、空间、能量和质量的理解。他的论文的一部分是在“思维实验”的基础上写成，也就是说依靠理论计算，而没有经过实验。

爱因斯坦在1905年撰写的论文之一《论运动物体的电动力学》中提出了他最著名的理论：狭义相对论。该理论调和了长久以来关于空间与时间关系的一些互相矛盾的理念，并解释了以接近光速运动的物体的奇怪表现。狭义相对论包括一个方程，用于描述质量与能量的关系。后来这成为科学史上最经常被引用的方程之一： $E=mc^2$ 。

十年后的1915年，爱因斯坦提出了第二种理论：广义相对论。这拓展了他之前的观点，将重力描述为时空的一种表达。他于1922年获得诺贝尔物理学奖。20世纪30年代欧洲陷入战争之时，他移民美国。1955年爱因斯坦去世前不久还在重新构建关于宇宙的多种概念。



留声机



科学天才和雄心勃勃的发明家拓展了人类知识的边界，而普通人能够应用的技术也在进步。1877年，托马斯·爱迪生发明了留声机（phonograph）；二十五年后，唱机（Gramophone，起初是商标名，而不是泛指所有留声机）成为大众商品。

唱机的发明者是出生于德国的商人爱米尔·贝利纳，他的其他兴趣包括设计原始的直升机。唱机播放的是扁平的压缩唱片，自1909年起唱片上装饰着著名的标签：一只名叫尼珀尔的狗听着留声机里传来的主人的声音。左侧这张照片很不寻常，表现的是一头狮子在听留声机。拍摄者是德国的新闻摄影记者菲利普·凯斯特，他还拍摄过在骆驼、长颈鹿、大象、棕熊、美洲驼和雄鹿旁边播放留声机的照片。

20世纪初令消费者激动不已的新奇设备不只有留声机。消费者可以考虑购买本茨（奔驰）或戴姆勒公司生产的使用汽油的汽车，通用电气的烤面包机，吉列安全剃刀公司的剃须刀，威尔·凯洛格的家乐氏公司的玉米片，或者柯达布朗尼照相机。

吸尘器、测谎仪、挡风玻璃雨刷、空调、电木和赛璐玢都是在这个时期发明的。随后的岁月里，尤其在美国，这些东西逐渐变成日常生活的一部分。这是全世界很多人热切希望移民到美国的原因之一。

我不喜欢听留声机尖细的嘶嘶声。它们永远不能真正表现人声……

——马克·吐温对留声机表示怀疑，《伦敦记事报》，1907年

埃利斯岛

应当制定法律，阻止所有低素质的移民入境。

——美国总统西奥多·罗斯福，一封涉及移民问题的书信，1906年

1907年，美国历史上诞生了一项将维持近90年的纪录：这一年有1285349名移民抵达美国，这比从詹姆斯敦定居点建立到1812年战争之间两百年的移民总数还多。

1890年，联邦政府从各州政府那里接管了移民政策，在纽约港的埃利斯岛建立了新移民的入境检查中心。这座建筑后来毁于火灾。1900年12月17日，埃利斯岛上一座新的防火建筑对外开放，第一天就接待了2251人。移民潮汹涌澎湃了很多年，大群移民从南欧和东欧来到美国，逃离贫困、战争、匮乏或迫害（尤其是俄罗斯帝国对犹太人的迫害）。

右页这张照片表现的是儿童在埃利斯岛接受常规体检。这是入境过程的一个核心部分，检查入境者是否患有呼吸道疾病、斑疹伤寒之

类的细菌性疾病、真菌感染和精神疾病。被发现患有疾病的人要么在岛上的医院接受治疗，要么被遣送回原籍。

埃利斯岛作为美国的边境检查站一直运转到1954年关闭之时，但它的运转处于越来越强烈的反移民情绪之下。1921年和1924年，联邦政府先后通过法律，限制移民人数。美国大熔炉的盖子又被强行盖上了。



布屈·卡西迪

上尉走进房间时已经掏出左轮手枪，但还没来得及开枪，卡西迪已经抢先开火。上尉中弹倒地，死了……

——《麋鹿杂志》的文章，1930年



不法之徒布屈·卡西迪（最右，坐者）是移民的儿子。他的父母于19世纪中叶离开英国，定居到犹他州，成为摩门教徒农场主。

卡西迪的父母有十三个孩子，卡西迪排行老大。他生于1866年，原名罗伯特·勒罗伊·帕克，因为曾在肉店短暂工作而获得众人皆知的化名“布屈”（意为“屠宰”）。卡西迪在1889年抢劫科罗拉多州

一家银行之后臭名远扬。后来他纠集了一股土匪，以怀俄明州为基地，抢劫牲口。他们被称为“布屈·卡西迪帮”或“墙中洞”匪帮。

左边这张摄于1900年前后的照片中的匪帮成员是：（站立，从左向右）比尔·卡佛和咖喱小子，坐着的是哈利·隆格巴（也叫日舞小子）、本·基尔帕特里克和卡西迪。

在拍摄这张照片的时候，这些人及其同伙已经在好几个州被悬赏缉拿，罪名包括抢劫银行和火车、躲避（并经常嘲弄）警方和著名的平克顿侦探社的追捕队伍。

拍摄这张照片之后不久，卡西迪和隆格巴用赃款购买了巴塔哥尼亚的一家农场，显然是要金盆洗手。然而没过多久，他们又重操旧业。1908—1911年，他们又销声匿迹了。

后来流传的说法是，他们在与玻利维亚骑兵的枪战中死亡，但卡西迪的一个妹妹说他回到了美国，隐姓埋名地生活，1937年寿终正寝。不管他的真实命运如何，他的人生和传奇已经成为美国西部的经典故事之一。

旧金山地震

旧金山遭遇死亡与毁灭的命运……城市化为浓烟滚滚的废墟。

——《旧金山之声》《旧金山记事报》《旧金山观察报》联合出版，1906年4月19日

在加利福尼亚州的地下，圣安德列斯断层延伸1200公里，把地球的两个地壳构造板块连接起来。这种连接很不稳定，造成了一些大规模地震，但很少有1906年4月18日清晨5时13分旧金山地震那样严重

的。此次地震摧毁了旧金山城的大部分、周边的湾区和断层沿线476公里的诸多定居点。

旧金山地震持续42秒，震级高达里氏7.9级，并且震中几乎恰好在人口密集的大城市之下，所以造成严重破坏。保守估计有3000人死亡，约2.8万座房屋被毁，将近25万人无家可归。

然而，造成最大破坏的不是最初的板块运动，而是持续三天的火灾（见右页照片）。火灾原因是煤气总管破裂，引发大火。4月18日，旧金山消防局局长丹尼斯·T. 苏利文被一座倒塌的建筑压死。没了他的指挥，救火的工作十分不力。人们试图用炸药摧毁一些房屋，从而制造防火隔离带，不料却让火情加剧。美国陆军和海军奉命参加救灾，市长宣布实施军管，命令将所有趁乱抢劫的人就地枪决。

尽管地震的短期后果十分严重，但也为大规模重建和复苏城市提供了机遇。贫民窟被清除，缆车被修复，公共场所得重新设计。旧金山湾周围，新的定居点如雨后春笋般崛起，为那些在地震之后离开旧金山市的人提供住所。不到十年，旧金山就再次成为加利福尼亚北部的“发动机”。



巴拿马运河



重建旧金山是艰巨的工作，但还不是20世纪初美国工程师面临的最具挑战性的使命。在旧金山东南方4000公里之外，现代世界的一大奇观——巴拿马运河正在成形。这条水道通过连接南北美洲的地峡，连通加勒比海与太平洋，把美国东西海岸之间的航运时间缩短了好几周。

自西班牙人征服美洲的时代就有人考虑开凿巴拿马运河的可能性。19世纪80年代，在斐迪南·德·雷赛布（苏伊士运河的设计者）领导下，运河在巴拿马破土动工。不过，潮湿、疟疾肆虐的恶劣条件和巨额开销（运河需要比海平面高25米）打败了法国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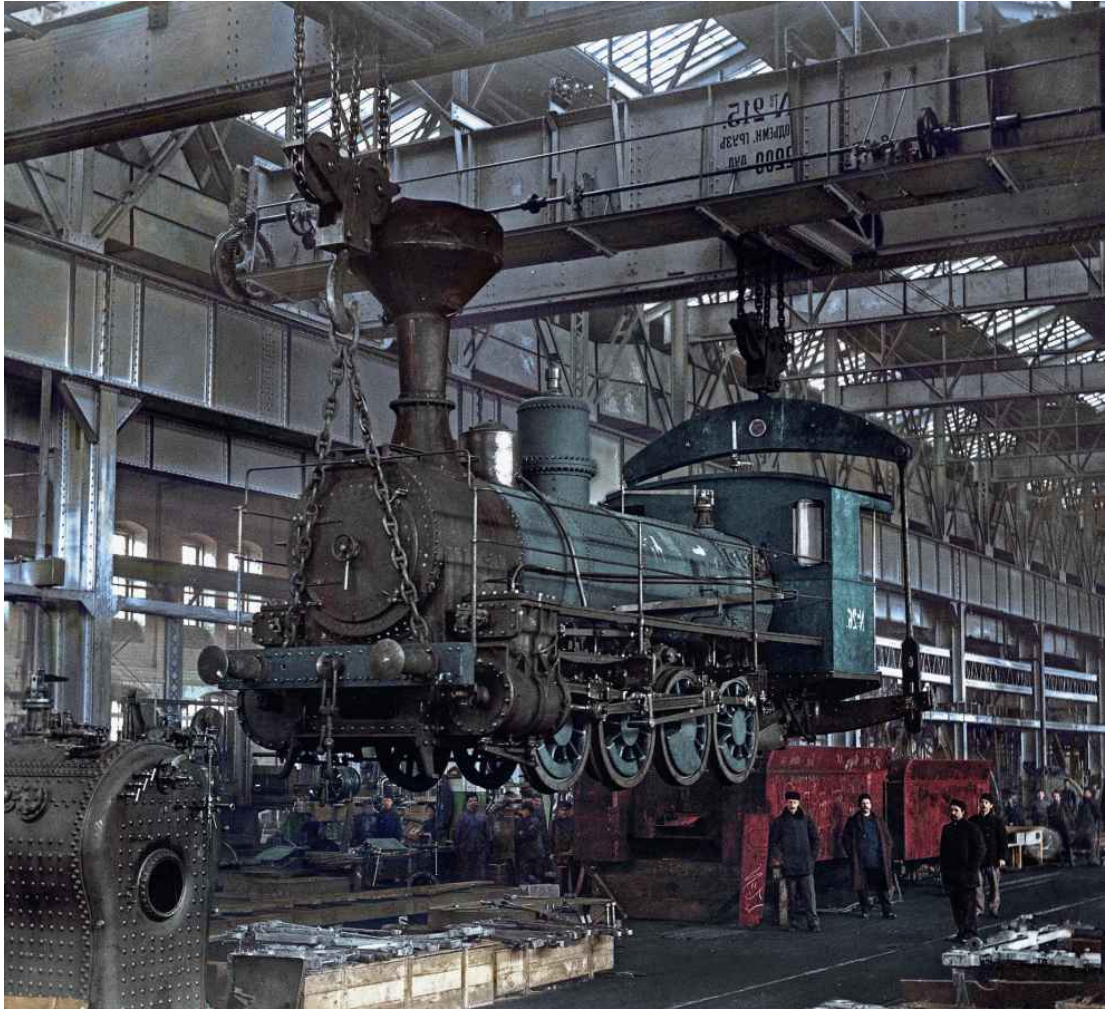
接管这个项目需要美国总统西奥多·罗斯福动用他的狡黠。因为巴拿马是哥伦比亚的一部分，他于1903年鼓励巴拿马人起来反抗哥伦比亚的统治，为巴拿马起义军提供资金和武装，帮助他们脱离哥伦比亚取得独立。然后，他从新的巴拿马政府那里租借了运河所在地区，让巴拿马政府允许美国人开凿运河并无限期经营它。

左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运河的三座庞大船闸的施工场面。从1907年开始，美国陆军将领乔治·华盛顿·戈瑟尔斯负责主持运河项目，比原计划提前两年完成这项非同一般的工程。这是当时美国人承建的最大规模的工程，最后于1914年8月15日开始营业。巴拿马运河象征着一个新的世界超级大国正在崛起。

美洲大陆上没有哪项未动工的宏大工程比巴拿马运河对美国人民的意义更重大。

——西奥多·罗斯福对国会的讲话，1902年

西伯利亚铁路



这是全球化的交通方式，东西方之间的物资交流必然会通过它进行……

——谢尔盖·维特谈西伯利亚铁路，1902年

在美国人开凿巴拿马运河的同时，太平洋的另一边，一项同样雄心勃勃的现代基础设施奇观即将竣工。西伯利亚铁路于1904年7月21日竣工，连通了莫斯科和俄罗斯帝国东端边缘的海参崴（也作符拉迪沃斯托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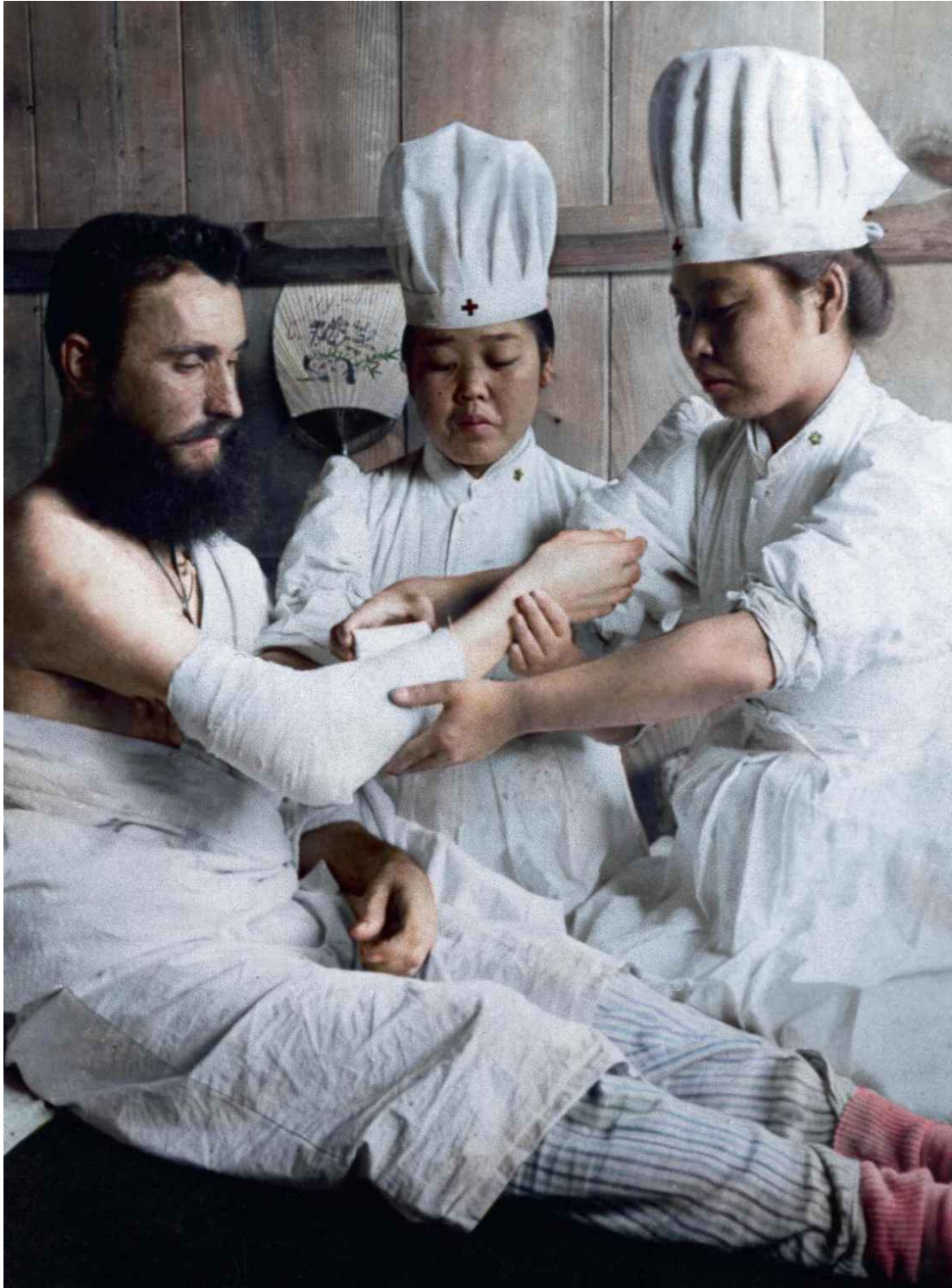
该工程的远东部分于1890年由当时的皇太子（后来的尼古拉二世）奠基，但铁路真正的规划者是出生于格鲁吉亚的谢尔盖·维特伯爵。该工程期间，他担任俄国财政大臣，工程结束后的那一年他成为

首相。西伯利亚铁路总长超过9000公里，仅在贝加尔湖有一处中断，在那里需要用驳船将乘客和货物运过湖面。1914年从莫斯科到海参崴的旅程还需要六周，但在西伯利亚铁路竣工后就只需要不到十天了。

西伯利亚铁路是俄国社会内部变革的催化剂。约400万农民从俄国西部乘坐拥挤的三等车厢迁移到西伯利亚，到新的土地上寻找工作机遇。

世纪之交铁路运载能力的大幅提升也刺激了俄国工业。1860—1917年，大规模修建铁路的工程让俄国铁路网络的总里程从1600公里增加到72000公里。下诺夫哥罗德的索尔莫沃钢铁厂（如图）之类的工厂开始制造成千上万台蒸汽机车。铁路的用途不仅仅是休闲和贸易。西伯利亚铁路开始营业后的那年，火车从莫斯科向东隆隆行驶，运送军队和战争物资。

日俄战争



与其说俄国的将军不如日本，倒不如说俄国的战斗力不如日本，而这是因为俄国人对战争没有热情……

——《俄国为什么输掉了近期的战争》，《纽约太阳报》，1906年8月

俄国的铁路是引发战争的因素之一。在修建西伯利亚铁路的同时，沙俄政府还在中国东北铺设了铁轨。俄国在旅顺口拥有军事基地。旅顺口是俄国从清政府那里租借的一个黄海温水港。从1897年开始，一支俄国舰队在那里驻扎。1899—1901年的义和团起义之后，成千上万的俄国士兵驻扎到了满洲地区。

俄国在中国的军事集结引起了日本的关注。日本领导人认为俄国在远东的野心是对日本在该地区势力的直接威胁。德皇威廉二世则鼓励尼古拉二世控制满洲地区（和附近的朝鲜半岛）。他在大量书信里主张，只有俄国才能阻止日本称霸太平洋。威廉二世用种族主义的言辞把日本的崛起称为“黄祸”。

1904年2月8日，日俄战争爆发。日军用鱼雷袭击旅顺港内的俄国战舰，开始了长达11个月的旅顺攻防战，这场战役以俄军投降告终。陆战同样激烈：在1905年2月20日至3月10日的盛京（沈阳）战役中，双方的总伤亡人数超过15万。左页这张照片表现的是国际红十字会的日本护士在照料一名俄国伤兵。红十字会的日本分支在1905年拥有100万会员，是世界上最大的分支。

日本打赢了这场战争的每一次重大战役，所以日本人民对最后达成的不偏不倚的和约感到失望。美国总统西奥多·罗斯福居中调停，促使日俄两国于1905年9月8日在新罕布什尔州朴次茅斯签署了和约。与此同时，在俄国国内，战争的惨败引发了一场叛乱。四面受敌的沙皇尼古拉二世被迫同意开展大规模改革、施行多党政治，并颁布新的宪法。

布尔战争

印度独立是大英帝国内部一个特别有争议的问题，但还没有像世纪之交的非洲南部那样爆发公开的武装冲突。

布尔战争的一方是来自开普殖民地的大英帝国军队，另一方是德兰士瓦与奥兰治自由邦（二者都是自治的共和国）中说南非荷兰语的农场主（布尔人）。双方错综复杂的争议的核心是，英国希望统治一个联邦制的南非，并获得它宝贵的黄金和钻石矿，而布尔人决心抵抗英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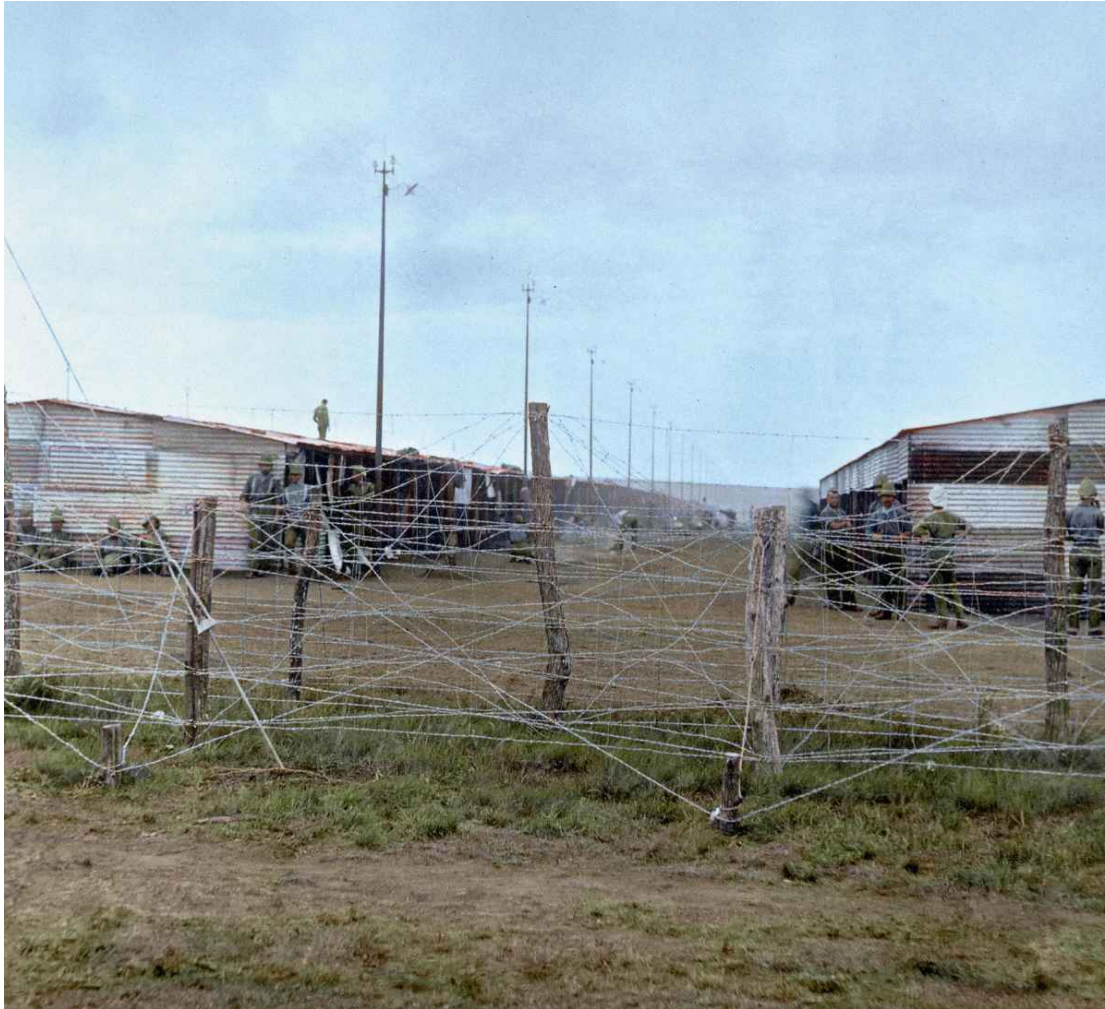
战争于1899年10月11日爆发，经过一年的激战，兵力更强的英国军队取得了好几次重大胜利，占领了布尔人的首都布隆方丹和比勒陀利亚，并成功援救遭到长期围攻的马弗京。马弗京的守军指挥官是罗伯特·贝登堡，他后来创立了童子军运动。

不过从1900年秋季开始，战争变得更加凶残。英军的新任总司令基钦纳勋爵为了对付布尔人的游击战，悍然运用焦土政策，摧毁布尔人的农场，将其居民（包括黑人劳工）投入集中营（如图）。

这些集中营的管理很差，并且英国人对待布尔人的手段也很残忍。1902年5月31日，布尔人投降，战争结束。此时已有约2.8万布尔人和2万非洲黑人死于集中营，要么是饿死的，要么是病死的。这种草菅人命的暴行预示了新世纪的一种新型的残酷战争。

悲剧结束了。大幕落下，布尔人成为英国臣民，两个勇敢的小共和国不复存在。

——布尔人将军扬·史末资给妻子的信，1902年6月1日



赫雷罗战争



在英国人把布尔人和非洲黑人驱赶进集中营的同时，北方的德属西南非洲（今天的纳米比亚）发生了更多暴行。土著的反叛招致殖民者的残酷镇压。

自19世纪80年代德国在“瓜分非洲”期间殖民西南非洲以来，德国的帝国主义统治经常在殖民者与土著赫雷罗人和纳马人部落之间引发冲突。1903年，赫雷罗人酋长塞缪尔·马哈雷洛率领一群装备木棒的武士奋起反抗，但于次年在瓦特贝格战役中被一支兵力少得多却拥有现代化步枪和机枪的德国军队打败。德军指挥官洛塔尔·冯·特罗塔中将在战场上取得胜利之后，刻意将落败的赫雷罗人驱赶进奥马海

凯沙漠，枪杀了许多土著，并确保剩余的人在沙漠里痛苦地死于干渴。

幸存者则被关进集中营，其中最臭名昭著的是鲨鱼岛集中营。这是一座疾病横行的奴隶劳动营，饥肠辘辘的犯人遭到殴打，做苦力一直到死。在残酷的磨难当中，有约65000 名赫雷罗人死亡。左边这张照片是用来“洗白”殖民政府的宣传照，最早刊登在德国的新闻周刊《柏林画报》上，表现的是赫雷罗妇女身穿西式服装。这张照片没有讲述一个民族经历恐怖折磨的真实故事。2004年，德国政府承认这是一次种族灭绝。

让我们战斗到死，而不是死于虐待、囚禁和其他的灾难……

——塞缪尔·马哈雷洛给纳马人酋长亨德里克·维特布伊的信，1904年

美国-菲律宾战争

如果诚实的美国爱国者能够理解这份宣言的悲哀真相，我们相信他们一定会立刻阻止这种不可言说的恐怖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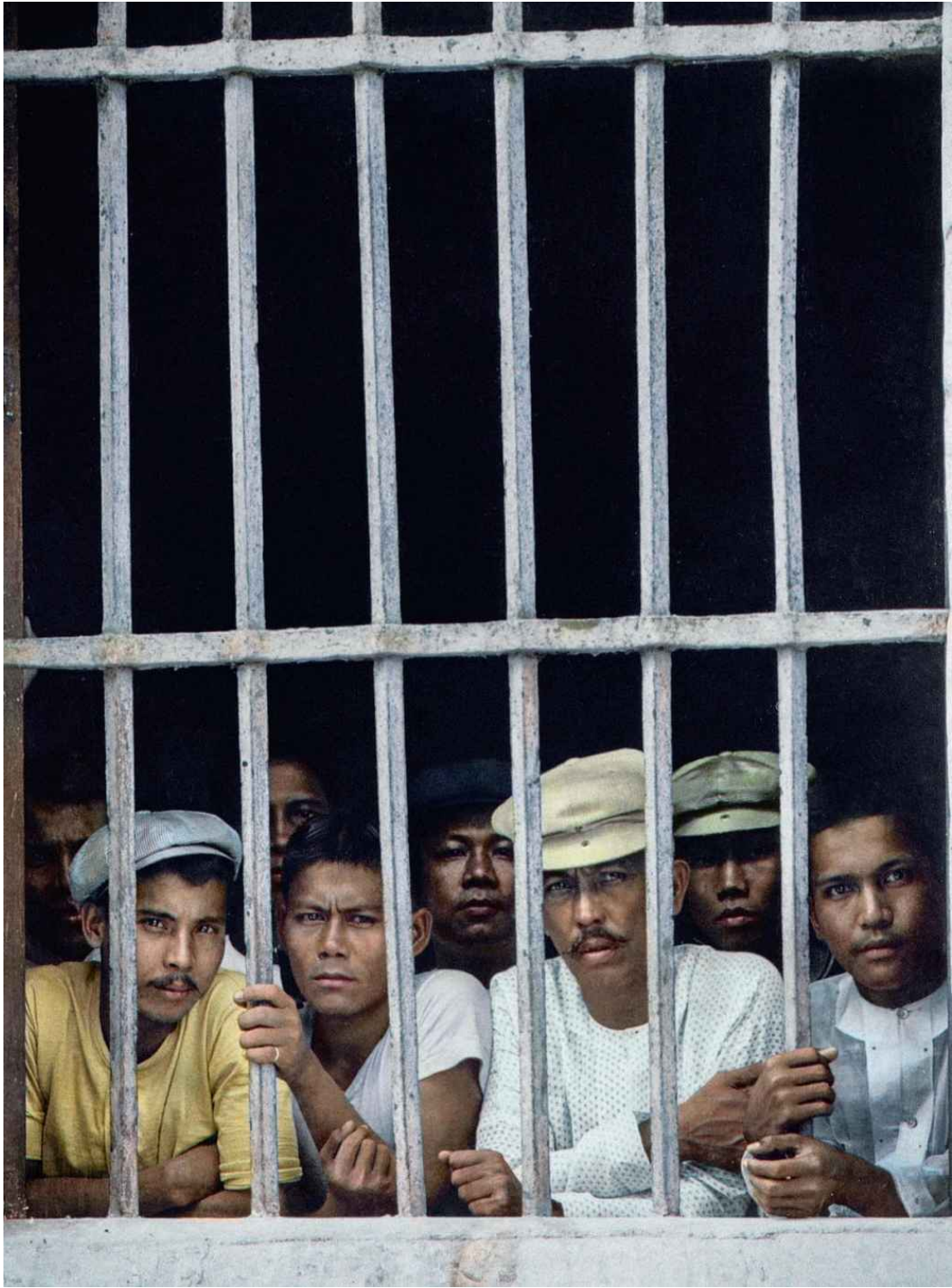
——埃米利奥·阿奎纳多，菲律宾第一共和国总统，1900年

在曾为西班牙殖民地的菲律宾，发生了另一场长期起义。冲突中的一方是美国军队，他们在1898年《巴黎条约》签署、美西战争结束之后占领了菲律宾群岛；另一方是菲律宾人，他们坚持认为菲律宾第一共和国是菲律宾群岛上合法、独立的政府。

1899年年初，双方之间的关系越来越紧张。2月4日，在马尼拉附近的圣梅萨村，一名美国士兵开了枪，此后发生了为期两天的马尼拉战役，导致数千名菲律宾人死亡，美军损失数百人。与古巴人、布尔人和赫雷罗人经历的冲突一样，这也是一场装备精良的占领国正规军与装备很差但斗志顽强的游击队之间的战争。

双方都被指控犯下了战争暴行。美军杀戮、强奸和残酷地虐待平民，掳掠财物，将大批菲律宾人（如右页照片）关进条件恶劣的集中营。起义军则将俘虏钉死在十字架上，活埋或者用咬人的蚂蚁折磨他们。

1902年7月1日双方签署和约，美国总统威廉·麦金莱向菲律宾授予有限的自治权，但残酷的暴力冲突并没有因此完全结束。坚定的起义军老兵宣布建立“他加禄共和国”（他加禄人就是菲律宾人，他们说的语言叫他加禄语），一直坚持战斗到1906年。起义军的最后据点直到1913年才被消灭。



青年土耳其党



1906—1908年，以革命为宗旨的青年土耳其党在奥斯曼帝国崛起。他们的目标是推翻苏丹阿卜杜勒·哈米德二世的专制统治，重新建立宪政国家。

阿卜杜勒·哈米德二世于1876年登基，在位三十年，蒙受了很多耻辱。他努力推动土耳其经济和基础设施的现代化，但他的功绩受到了玷污：不断发生起义和对外战争；他犯下了屠杀亚美尼亚人的罪行，还用专制手段镇压国内的反对派。

1905年，苏丹遭到亚美尼亚人行刺，侥幸逃生。1908年夏季他的命运被决定，一群心怀不满的青年土耳其运动（一个由陆军军官和反政府的自由派人士组成的联盟）成员发动起义，反抗外省政府。反抗情绪蔓延到帝国全境。苏丹认识到，保住自己地位的唯一办法是重新颁布他于1878年废止的议会制宪法。

奥斯曼帝国的第二个宪政时代和青年土耳其党主政的时期就这样开始了。德国摄影师尼古拉·佩尔沙德拍摄的这张照片（左页）中的人物是青年土耳其党的领导人之一、陆军军官恩维尔帕夏。

尽管有1908年的改革，阿卜杜勒·哈米德二世还是于次年被废黜，他的兄弟穆罕默德五世取而代之。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恰恰是穆罕默德五世的统治和恩维尔帕夏的领导，让奥斯曼帝国注定要土崩瓦解和受辱。1914年，恩维尔帕夏（时任陆军部长）带领土耳其站到德国那边，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1915年针对亚美尼亚人的种族灭绝导致150万人死亡，主要罪人就是恩维尔帕夏。1922年，恩维尔帕夏死于俄国内战。

九位国王

帝王的独特宝藏任他采撷；人们只能在梦中得到的东西，他醒着的时候通过继承获得……

——罗德亚德·吉卜林，《死国王》，1910年

在英国，20世纪的第一个十年以王室葬礼开始，也以王室葬礼告终。1910年5月20日，王室专列再次驶往温莎，送去了另一位君主的遗体。这次是享年68岁的爱德华七世。他122厘米的腰围和几乎一刻不停地吸烟和吸雪茄的习惯导致他在两周前死于心脏病发作。

七十多个国家的代表和十几位欧洲王室成员前来哀悼他。葬礼期间拍摄的这张照片（后面跨页图）非常罕见，也许还是独一无二的，因为它表现了九位国王齐聚一堂。

从左至右分别是：（后排）挪威国王哈康七世、保加利亚沙皇斐迪南一世、葡萄牙国王曼努埃尔二世、德皇威廉二世、希腊国王乔治一世、比利时国王阿尔贝一世，（前排）西班牙国王阿方索十三世、爱德华七世的儿子和继承人乔治五世，以及丹麦国王弗雷德里克八世。

这些国王中有几位是近亲：哈康七世是弗雷德里克八世的儿子和乔治五世的妹夫，德皇是乔治五世的表兄。好几位很快将面临生存危机。这张照片拍摄后不到十年，斐迪南一世和德皇威廉二世被迫退位，曼努埃尔二世被废黜，乔治一世被刺杀。德国和葡萄牙的君主制被废除，另几个国家的君主的权力也受到大幅削减。

君主的时代即将结束，很快就会和其他很多东西一样，被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恐怖浪潮卷走。



1910年代 战争与革命

1910年

1月 第一次公开的无线电广播，播报地点是纽约的大都会歌剧院。

5月 英国国王爱德华七世驾崩，乔治五世继位。

11月 长期担任墨西哥总统的波费里奥·迪亚斯通过腐败手段再次当选，引发墨西哥革命战争。

1911年

5月 波费里奥·迪亚斯离开墨西哥，流亡到法国。

10月 中国各地发生起义。次年“中华民国”宣告成立。

1912年

1月 罗伯特·法尔肯·斯科特及其同僚抵达南极，发现罗尔德·阿蒙森已经捷足先登。斯科特等人在返回基地的途中死于严寒和饥饿。

4月 游轮“泰坦尼克”号因撞上冰山而沉没。超过1000名乘客和船员溺死。

8月 中国国民党成立。

1913年

3月 希腊国王乔治一世遇刺身亡。

5月 伊戈尔·斯特拉文斯基的现代主义芭蕾《春之祭》在巴黎首演，引起震动。

6月 妇女参政论者埃米莉·戴维森在埃普索姆的德比赛马会期间冲向国王的赛马，因遭踩踏而身负致命伤。

1914年

2月 查理·卓别林的第一部电影上映，他的“小流浪汉”形象登上银幕。

6月 弗朗茨·斐迪南大公在萨拉热窝遇刺身亡，促使各国动员军队，最终引发第一次世界大战。

9月 马恩河战役和德军冲向大海的行动将西线确立在佛兰德和法国。

1915年

2月 D. W. 格里菲斯的创新电影《一个国家的诞生》公映。它明目张胆的种族主义鼓动了三K党的复兴。

4月 加里波利战役在达达尼尔海峡开始，协约国军队最终失败并撤退。

5月 德国U型潜艇击沉英国班轮“卢西塔尼亚”号。

8月 沙皇尼古拉二世亲自接管东线俄军的作战指挥权。

1916年

4月 爱尔兰民族主义者在都柏林的复活节起义遭到英国镇压。

5月 日德兰海战爆发，250艘舰船参战。

5月 根据《赛克斯-皮科协定》，英法将秘密瓜分中东。

7月 索姆河战役开始，一天之内就伤亡超过6万人。

12月 神秘主义者和皇室宠儿格里高利·拉斯普京在圣彼得堡被谋杀。

1917年

2月 齐默尔曼电报表明德国企图诱使墨西哥入侵美国。

4月 美国加入英法阵营，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

11月 布尔什维克革命爆发，罗曼诺夫皇朝灭亡，俄国建立社会主义政权。

11月 《贝尔福宣言》宣布，英国“支持”在巴勒斯坦建立“犹太人的民族家园”。

1918年

3月 美国堪萨斯州发现“西班牙大流感”有据可查的第一例病情；“西班牙大流感”后来成为世界性流行病。

4月 德国战斗机王牌飞行员“红男爵”曼弗雷德·冯·里希特霍芬阵亡。

11月 德国军方领导人签署停战协定，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德皇威廉二世退位。

1919年

1月 巴黎和会召开，最终签署《凡尔赛和约》，严厉惩罚德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行为。

1月 美国通过禁酒的宪法修正案，联邦政府开始禁酒。



我们死去了，就在几天前/我们曾经拥有生命，沐浴曙光又见璀璨
夕阳/我们爱人，也为人所爱，可现在却安息在/佛兰德战场。

——约翰·麦克雷，《在佛兰德战场》，1915年

欧内斯特·布鲁克斯少尉是在金碧辉煌的环境里学会摄影的。他自从年轻时买了第一台照相机起，就经常拍摄欧洲公主们的婚礼和英国国王猎虎，还陪同英国王室去过南非和印度。布鲁克斯在伦敦的摄影馆距离白金汉宫不远。他喜欢自称为英国王室的官方摄影师。

不过在1916年11月的这一天，流光溢彩的生活仿佛已经属于另一个世界。布鲁克斯站在法国北部索姆河附近博蒙阿梅尔的一处遭受过狂轰滥炸、满地烂泥的堑壕内，将镜头对准这具腐烂的德军死尸和暴露的头骨（见第214页照片）。索姆河战役是人类经历过的最恐怖的战役之一，有将近100万人死亡，布鲁克斯拍摄的只是其中之一。

1916年的四个半月里，索姆河河谷战栗不止。榴弹炮和地雷发出巨响，军用飞机在空中嘶鸣，坦克隆隆驶过烂泥地，碾平45米宽的带刺铁丝网防线。空气中饱含雨意，弥漫着剧毒的光气弹散发出的干草腐烂般的臭气。仅仅在战役首日（7月1日），协约国军队就损失6万人。年轻的士兵被送上死路，端着带刺刀的步枪，走向敌人的机枪火力网。一位曾在索姆河作战的英军上尉描述道，死尸“堆积起来……成了六英尺高的小山。温热的人血在阳光照耀下散发出一种独特的令人作呕的气味，我当时就觉得永远没办法把这气味从我鼻孔里赶走了”。

威尔士诗人戴维·琼斯回忆自己作为一名步兵参加索姆河战役的经历，带着诗意想象战争的恐怖，写下了《在括号中》。“死亡是个甜妹子，她今天去浪荡了一把；带着臭娘子的自信在高地上行走，不知羞耻，丝毫不掩饰自己的胃口，袒胸露乳，色眯眯地看着你，看着我。”琼斯是众多通过诗歌来表达自己的战争体验的参战者之一，其他士兵诗人还包括威尔弗雷德·欧文和西格弗里德·沙逊。琼斯也是因在索姆河的经历而蒙受精神创伤的人之一，他们往往会反复经历严

重的精神崩溃。琼斯多次出现精神崩溃的症状，他的状况如果在21世纪就会被诊断为创伤后应激障碍（PTSD）。

索姆河战役仅仅是诸多血腥战役之一。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那些战役和战斗的名字将会永载史册：马恩河战役、凡尔登战役、坦能堡战役、伊普尔战役、加里波利战役、日德兰海战、春季攻势和百日攻势。这场运用19世纪军事策略和20世纪军事技术的战争把欧洲、非洲和中东掀得底朝天。落后的策略和先进的武器的组合把整整一代人送进了坟墓。

在被送进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堑壕的新发明当中，很少有像照相机这样无害，或者说无用的。布鲁克斯少尉是英国陆军的第一位官方摄影师，在达达尼尔海峡和西线拍摄了超过4000张照片，用他的格茨-安许茨轻型折叠照相机（尺寸够小，可以装进背包）记录了规模前所未有的血腥残杀。布鲁克斯坚决反对摆拍战争照片，所以他对这场战争（作家H. G. 威尔斯称其为“结束一切战争的战争”，这真是个悲哀的错误）的粗糙的原始记录显得格外恐怖。

协约国与同盟国这两个国际阵营之间的致命冲撞主宰了20世纪的第二个十年。战争于1914年爆发，在1919—1920年通过停战协定和一系列有严重缺陷的和约而结束。但除了佛兰德和东普鲁士的杀戮外，这十年里也发生了其他一些事件：极地探险；远洋班轮开始运营；艺术、音乐与舞蹈方面出现了无拘无束的大胆实验。这也是革命的年代，中国、墨西哥和俄国爆发了革命；也是流行病的年代，医学领域出现了一些令人胆寒的新问题。战争、疫病和死亡仿佛《启示录》中的骑士，正风驰电掣般冲过人间。堑壕底部的骷髅只是这一切的开始。

墨西哥革命



从19世纪70年代开始，墨西哥政府一直被战争英雄波费里奥·迪亚斯把持。他担任总统的时期被称为“波费里奥时代”。他实施独裁

统治，推动现代化，增加国家财富，但代价是腐败、压迫和政治分赃。不过到了1910年时，迪亚斯已经垂垂老矣，墨西哥在寻找新的领导人。明显有暗箱操作的腐败选举让这位八旬老人再次当选总统，国民忍无可忍，掀起反叛和内战。

最著名的革命者之一是游击战领导人弗朗西斯科·“潘乔”·比利亚。在1914年1月拍摄的这张照片（左页）里，他和饱受磨难的妻子卢斯·科拉尔在一起。比利亚在墨西哥北部的奇瓦瓦州投身反抗迪亚斯的斗争，很快展现出领导才干和超凡的生存能力。1912年，他在即将被枪决的时候居然说服了刽子手，逃得性命。

比利亚是精明强干的强盗、爱拈花惹草的好色之徒和富有领袖魅力的土匪兼自由斗士。他刻意迎合好莱坞新闻影片公司，让这些公司付钱给他，拍摄默片记录他的南征北战。但1916年比利亚与美国的关系受到了严峻考验，因为他率军入侵了新墨西哥州。一支5000人的美军追踪他一年多，但他最终成功逃脱。

1917年墨西哥颁布新宪法，革命基本结束。但在随后几年里，革命领袖们遭到清洗。潘乔·比利亚于1923年7月遇刺。他从帕拉尔市的一家银行提取一批黄金之后，在自己的汽车里遭枪击身亡。

我胡里胡涂地做了三年皇帝，又胡里胡涂地退了位。

——溥仪，《我的前半生》，1964年

辛亥革命

中国也发生了革命，延续2000多年的帝制终于灭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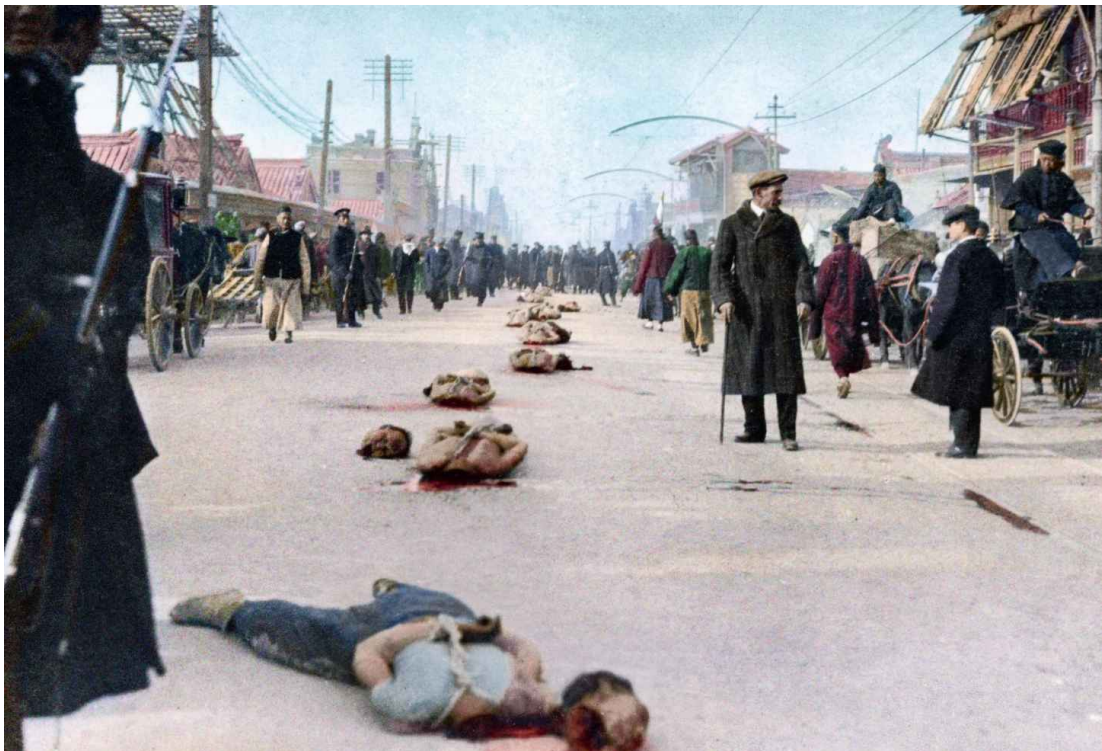
1908年，光绪皇帝突然驾崩，年仅三十七岁。他可能是被毒死的，幕后指使可能是中国的真正统治者、身患疾病的慈禧太后。她于

次日去世。慈禧太后临终前指定两岁的孩子溥仪为继承人。他将成为清朝最后一位皇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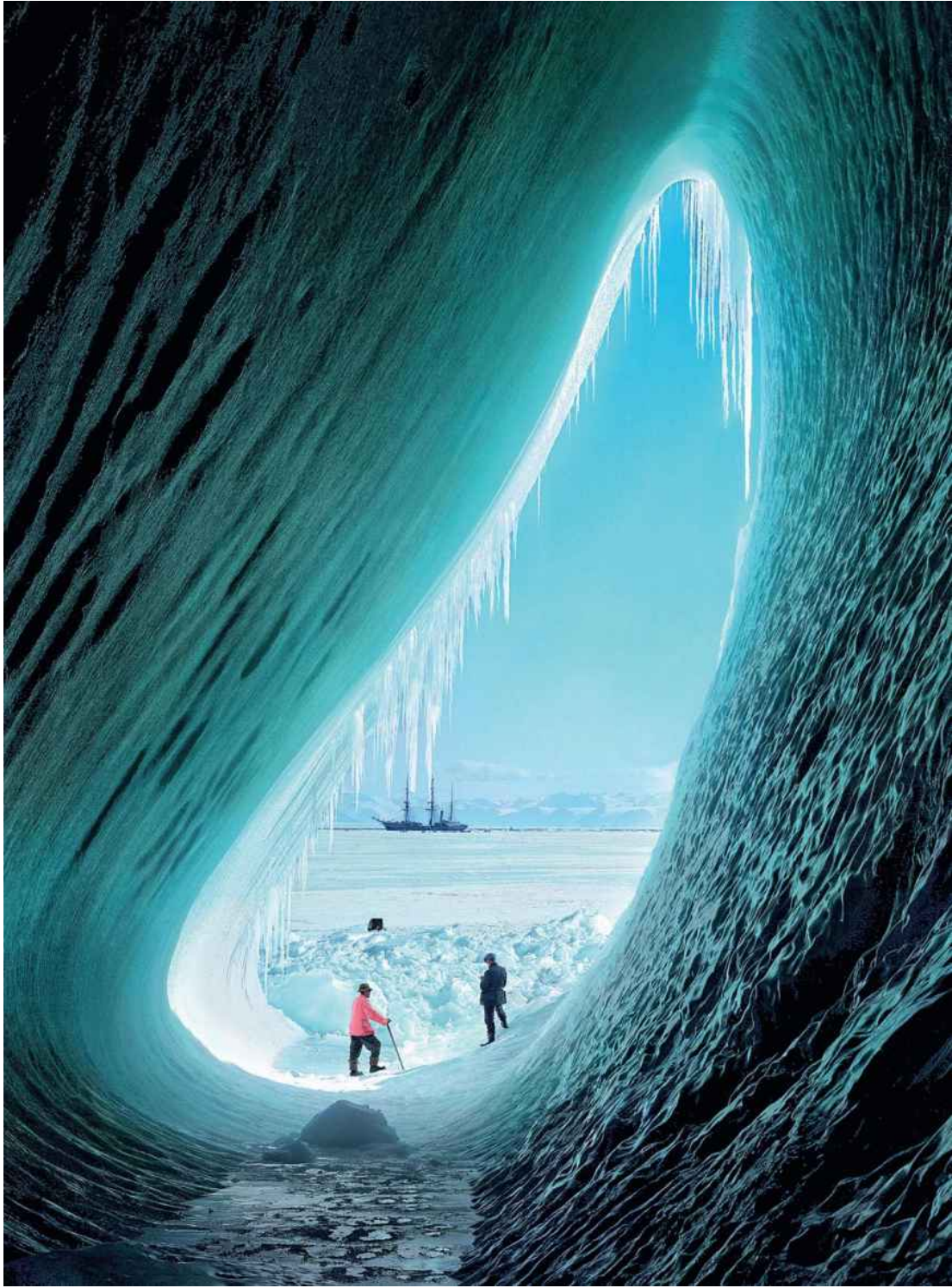
年幼的溥仪无力理政，他登基三年后，从1911年10月的湖北武昌开始，发生了一系列革命起义。后面这张照片表现的是一轮革命暴力活动之后，被斩首的犯人横尸街头。1912年，要求结束帝制的呼声已经不可阻挡。2月，溥仪退位。

中国在理论上成为共和国，但实际上陷入了几十年的动荡。共和主义者、民族主义者、帝国主义者以及军阀互相杀伐，争夺权力。

一份名为《关于大清皇帝辞位之后优待条件》的文件保障了年轻皇帝的安全。溥仪在余生中多次试图收复自己的权力。1917年他在日本人的支持下短暂复辟，1932—1945年成为伪满洲国的傀儡统治者。中国的末代皇帝于1967年在医院里去世。



“新地”号



如果我们能活下去，我就能讲述我的伙伴们经历千难万险、勇敢地忍耐的故事，必定能打动每一个英国人的心。但如今只能由这些粗略的笔迹和我们的尸体来讲述这个故事了……

——罗伯特·法尔肯·斯科特日志的最后一段，1912年3月29日

南极洲是地球上自然环境最恶劣的大洲，也是海军上校罗伯特·法尔肯·斯科特的“新地”号探险的目的地。由65名军官、水手和科学家组成的远征队于1910年6月从威尔士加的夫起航。在将近一百年的时间里，有许多探险家拜访过南极的冰原。斯科特本人曾与欧内斯特·沙克尔顿等同僚在1901—1904年乘坐“发现”号去过南极。不过，还没有人抵达过南极点。斯科特决心成为完成此项壮举的第一人。

远征队于1911年1月4日抵达麦克默多湾的埃文斯角。他们上岸不久之后，随队的摄影师赫伯特·庞廷拍下了左页这张照片。他从冰山内部的一个洞穴向外眺望，可以看到地质学家托马斯·格里菲斯·泰勒和气象学家查尔斯·怀特。（背景可见停泊的“新地”号。）庞廷在南极洲曝光了超过700张玻璃相板，后于1912年3月动身返回英国，打算用这些照片组织巡回募资活动，并请斯科特发表演讲。

然而庞廷和“新地”号起航离开的时候，斯科特却踪迹全无。他和四名同僚于1月17日抵达南极点，却发现挪威探险家罗尔德·阿蒙森比他们早到了一个月。斯科特和他的伙伴在返回途中全都死于寒冷和营养不良。这一年死于天寒地冻的荒野的人不止他们几位。

“泰坦尼克”号

跨大西洋的定期客轮“泰坦尼克”号高53米、长269米，有9层甲板，巡航速度21节。1912年4月10日它开始自己的首航、离开南安普敦前往纽约的时候，它是大洋上最雄伟的船只。

然而，不到一周之后，它就成了海底最大的船只。当“泰坦尼克”号在纽芬兰以南数百公里处撞上冰山、船体破裂时，船上的时间是4月14日夜间11时40分。

船员们放下了救生艇，但救生艇数量太少，不足以容纳1316名乘客和将近1000名船员。“泰坦尼克”号在撞上冰山三个小时之后解体并沉没。接到求救信号赶来的“喀尔巴阡”号救起705人，但“泰坦尼克”号上的大部分人葬身冰海。

右边这张照片里的卖报男孩是奈德·帕菲特，他正在白星航运公司的伦敦办公室门外卖《新闻晚报》。白星航运公司就是建造和运营“泰坦尼克”号的企业。对“泰坦尼克”号沉没的两次官方调查认定该公司对灾难没有责任。两次调查都认为主要责任人是“泰坦尼克”号的船长爱德华·史密斯，因为他在经过冰海时航行速度过快。不过，白星航运公司的总裁约瑟夫·布鲁斯·伊斯梅（他也在船上，并且与史密斯不同的是，他得以逃生）成为千夫所指的罪人。

在拍摄完这张照片之后，帕菲特只剩下六年半的生命。他于1918年秋季在法国前线阵亡。相比于战争导致的死亡人数，“泰坦尼克”号造成的损失显得微不足道。

无谓地牺牲了那么多高尚的女性和勇敢的男性，史上没有第二个例子……

——美国参议员威廉·奥尔登·史密斯，1912年



《春之祭》



不是只有沉船事故才能震惊世界。1913年5月29日，在巴黎的香榭丽舍剧院，品位传统的观众受到现代主义芭蕾舞剧《春之祭》首演的刺激，几乎要掀起暴乱。《春之祭》的作曲家是伊戈尔·斯特拉文斯基，编舞者是伟大的舞蹈艺术家瓦斯拉夫·尼金斯基，表演者是谢尔盖·达基列夫的俄派芭蕾剧团。他们携手创作的这部作品受到俄国传统民间宗教仪式和民乐的影响，但如左边照片中的服装道具所示，这也是一部现代主义先锋派作品。这种风格的艺术、音乐和文学作品刻意制造出不和谐、难以理解和令人困惑的效果。

《春之祭》的首演一败涂地，不明就里的观众先是哈哈大笑，然后挖苦讥笑，最后向管弦乐队投掷东西。为了压制观众们的抗议，剧

院打开了照明灯，表演最终完成。但是，报界对《春之祭》大加斥责。《费加罗报》评价道：“俄国人不是完全了解他们访问的国家的风俗习惯，不知道法国人民会在表演者达到最高层次愚蠢的程度时发出抗议。”

《春之祭》继续上演了一周，后来在伦敦上演了一个短暂时期，此后被搁置多年，直到有了新的编舞才重回舞台。尼金斯基的编舞被人遗忘，直到20世纪80年代才被人重新发现。

排练了一百遍，辛辛苦苦一年，最后我们得到的就是这样的结果……我想给巴黎一个意外，巴黎却仓皇失措。

——伊戈尔·斯特拉文斯基，1913年

妇女参政论者

打碎玻璃窗是现代政治里最有价值的论据。

——艾米琳·潘克斯特，《女性投票权》，1912年2月23日

1912—1914年，为女性争取选举权的呼声越来越高，声势越来越浩大。尤其是在英国和美国，取代和平游行示威和政治组织的是暴力抗议：纵火、炸弹威胁，以及从打碎玻璃窗到切断电报线，再到划破画廊展出画作的形形色色的破坏公物行为。

最惊人的一次抗议发生在1913年6月4日英国的埃普索姆赛马会。妇女社会政治联盟（WSPU，外号为“妇女参政论者”）的成员埃米莉·戴维森在当天的德比赛事期间冲到赛道上，打算趁乔治五世国王的赛马安默尔跑过时在它身上贴一面旗帜。但戴维森没能贴上旗帜，自己却遭到疾驰的骏马的踩踏，四天后因伤重去世。

右边这张照片显示的是戴维森的同志、妇女参政论者艾米琳·潘克斯特1914年5月在向白金汉宫游行的途中被捕。潘克斯特被警察总督察弗朗西斯·哈里·罗尔夫抓住，然后被押到霍洛威监狱，途中她一直高喊：“在宫门口被捕！告诉国王！”

潘克斯特和其他妇女参政论者已经很熟悉监狱了：很多人多次入狱，政府逮捕她们的依据是《猫捉老鼠法案》（1913年）。该法案的目的是挫败在狱中绝食抗议的妇女参政论者：当她们因营养不良而过于虚弱的时候，政府就释放她们；等她们恢复了元气，再把她们抓回监狱。

然而，在此次被捕后不久，潘克斯特与妇女社会政治联盟一起同政府达成停战安排，停止了激进活动。此时英国面临战争，世界将会大不相同。



弗朗茨·斐迪南



全欧洲的灯纷纷熄灭，我们有生之年再看不到它们重新点亮了。

——英国外交大臣爱德华·格雷爵士，1914年8月3日

弗朗茨·斐迪南大公是一位出身高贵、趣味传统的奥地利贵族。他出身于哈布斯堡家族，年轻时成为军官，1896年成为奥匈帝国的皇储。这个地位很重要，但他还有时间周游欧洲，享受他的两大爱好：收藏古董和狩猎。

弗朗茨·斐迪南唯一真正不寻常的事迹是娶了公主的侍从女官索菲·霍泰克，而不是公主本人。这对夫妇原本可能是历史书页上名气不大的人物，但他们于1914年6月28日（星期日）上午晚些时候在被奥地利占领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首府萨拉热窝街头遭枪击身亡，这让他们家喻户晓。刺客是南斯拉夫民族主义者和大学生加夫里洛·普林西普。他自己也没想到的是，他的枪声引发了世界上到当时为止最恐怖的战争。

弗朗茨·斐迪南死后以连锁反应发生的一连串事件，足以证明19世纪为了维持欧洲和平而建立的盟约体系已经彻底破产。为了报复，奥匈帝国入侵了塞尔维亚，于是塞尔维亚的斯拉夫盟友俄国动员了军队。奥匈帝国的盟友德国向俄国宣战，俄国的盟友法国也动员了军队。于是德国也向法国宣战，并入侵中立国比利时。为了保卫比利时的荣誉，英国加入战争。到1914年8月时，整个欧洲都拿起了武器。第一次世界大战就这样开始了。随后几年里，奥斯曼帝国、日本和美国相继参战。

西线



只能匆忙将死尸掩埋在堑壕内侧。现在堑壕倒塌了，我们经常能看见白骨……

——列兵吉尔伯特·威廉姆斯的家信，1916年

第一次世界大战最早的战斗发生在非洲，欧洲列强的诸多殖民地的军队互相攻击。但最臭名昭著的冲突从1914年9月开始，英法联军沿着所谓的“西线”排兵布阵，抵挡德军。双方都挖掘了数百英里长的堑壕，构成一条蜿蜒曲折的庞大战线，从佛兰德北海沿岸的奥斯坦德附近一直延伸到巴塞尔附近的法国与瑞士边境。

西线堑壕内的生活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最典型的磨难。由带刺铁丝网、沙袋和机枪火力点构成的防御体系掩护着临时搭建的住所，那

里往往潮湿、泥泞而寒冷。在如此恶劣的条件下，疫病很容易传播，“战壕足”（长时间潮湿和肮脏导致的脚部感染和溃疡）之类的病十分普遍。包括毒气、榴弹炮和空袭在内的新武器和新战术让堑壕生活更加严酷。双方都每隔一段时间发动进攻，士兵爬出堑壕，徒步走向敌人的机枪火力网。为了打破僵局而发动的大规模战役，比如凡尔登战役（1916年）、索姆河战役（1916年）和帕森达勒战役（1917年）通常伤亡惨重，造成灾难性后果。

左边照片中是一名英军中士，拍摄时间是1917年年初，地点是佛兰德的普卢赫斯特尔特森林里的一处堑壕。此时普卢赫斯特尔特最激烈的战斗已经结束，这里被用作部队休整的地点。部队休整完毕后将再次投入作战。

英印军队

基钦纳勋爵在苏丹和布尔战争期间立下功勋之后，把20世纪的最初十年用于改革英印军队。他当时担任英印军队的总司令。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拥兵超过100万的庞大的英印军队做好了支援大英帝国的准备。

在靠近印度本土的地方，英印军队需要在阿富汗和缅甸的边疆地区巡逻警戒。但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大部分印度士兵分散到了世界的各个角落：人数最多的一批被部署到美索不达米亚、巴勒斯坦和西奈半岛，负责保卫油田和航道，抵御奥斯曼帝国。

超过10万名印度士兵来到佛兰德和法国，参加西线作战。（右边照片中，1914年10月梅森战役期间，第129“康诺特公爵的俾路支团”的四名步兵正在防守一处阵地。）还有一些印度部队在东非参战，或者参加了命途多舛的加里波利战役。

从1911年开始，印度士兵有资格获得维多利亚十字勋章，这是表彰英国军人英勇壮举的最高荣誉。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有十几名印度士兵获得这项荣誉。其中的第一位是列兵胡达达德·汗·敏哈斯，他在第一次伊普尔战役期间操作机枪向德军战线射击，直到身边所有的战友都阵亡，他自己也身负重伤。

这不是战争。这是世界末日。这就是《摩诃婆罗多》里描述的战争……

——一位无名的印度兵在医院病床上写的信，1915年



红男爵



死得光荣！飞翔和战斗，直到最后一滴血、最后一滴燃油、最后一次心跳和马达的最后一次运转：这是骑士的死……

——曼弗雷德·冯·里希特霍芬的祝酒词，1915年12月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之初，人们还没想到飞机可以承担作战任务，这不仅是因为飞行技术还很新鲜，也因为国际法禁止飞机配备武器。然而在宣战几周后，飞行员就开始影响战争的进程。侦察机可以提供关于部队移动的宝贵情报。

到1915年7月时，德国已经研发并装备了单座型福克EI双翼战斗机，它配有机枪，可以透过旋转的螺旋桨发射。两个月后，英国投入了与之竞争的机型。1916年1月，法国也有了自己的战斗机。

最著名的飞行员是曼弗雷德·冯·里希特霍芬，他是出身普鲁士贵族的骑兵侦察军官，1915年转入德国空勤部队。他拥有80个可证实的战绩，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最成功的王牌飞行员。他驾驶一架鲜红色的福克Dr. I三翼机，射击技术高超，再加上他的贵族血统，获得了“红男爵”的绰号。里希特霍芬还获得了“蓝马克斯勋章”，这是当时德国最高级的军事荣誉。

红男爵左页这张非常有特色的柔焦肖像照片（用于明信片）的拍摄者是德国摄影师尼古拉·佩尔沙德。在这张照片拍摄后不久，里希特霍芬就在索姆河上空与两名加拿大飞行员（为英国新成立的皇家空军效力）的空战期间胸部中弹。他喃喃地说了一句话，可能说了“完了”（kaputt）这个词，随后降落，在地面死亡。

东方的战场

西线有漫长的堑壕，东线的战线也从波罗的海向黑海延伸数百英里。中欧同盟国（德国、保加利亚、奥匈帝国和奥斯曼帝国）的军队在东线与俄罗斯帝国、罗马尼亚和协约国的其他成员对抗。

在更远的东方，日本也参加了战争。它于1914年9月加入英国一方，出兵攻打德国占据的中国港口青岛。有人认为这张照片表现的是

东欧的场景，但它更可能是在青岛附近拍摄的。图中，德国步兵正在挖掘一门大炮，准备用于沿海要塞周边的激战。

后面跨页照片中炮弹箱上的文字显示，德军正在抢救的这门大炮是28厘米口径的L/10榴弹炮。19世纪90年代德国的克虏伯军工厂研发了这种火炮，1905年日俄战争期间使用过。它对舰船和港口要塞的射击都很有效。该火炮需要起重机填弹，能够发射重量超过200千克的炮弹，射程约8公里。这还远远算不上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使用过的最强大的火炮。德军庞大的“巴黎大炮”射程达190公里，而他们的“大贝尔塔”榴弹炮能够发射重量超过800千克的炮弹。

大雨如瓢泼。炮弹已经开始在周围爆炸。难民从四面八方步行和乘车而来……尖叫、噪声和哭喊，乱七八糟……

——俄国士兵瓦西里·米西宁描述遭到炮击时的感受，1915年



加里波利

士兵们，我不是在命令你们进攻——我在命令你们为国捐躯。

——穆斯塔法·凯末尔·阿塔图尔克上校在加里波利，1915年

因为西线陷入僵局，并且俄国人担心奥斯曼帝国会通过高加索山脉发动进攻，于是协约国在1915年设计了一个方案，希望入侵土耳其本土并夺取达达尼尔海峡。这条细小的水道经过加里波利半岛以南，舰船可通过它从地中海进入黑海，并且它控制着通往奥斯曼首都伊斯坦布尔的道路。所以达达尼尔海峡具有关键的战略意义，夺取它对协约国来说将是一次重要的胜利。

1915年2月，根据英国海军大臣温斯顿·丘吉尔的命令，大批英国和法国舰船逼近达达尼尔海峡。这支舰队遭到炮击，被奥斯曼军队打退，并且受到水雷的折磨。但在4月25日，协约国军队开始登陆，最终投入将近50万人的军队。其中很多人，包括右图中的这些官兵，属于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军团，即澳新军团。

不过和之前的海军攻势一样，对加里波利的陆路入侵也失败了，并且代价高昂，协约国军队的伤亡率超过50%，最后不得不撤离。奥斯曼军队伤亡25万人。当时的英国政府险些因为此次灾难而垮台。（丘吉尔被从海军部贬黜，后辞职。）对奥斯曼人来说，这是一次辉煌的胜利。加里波利胜利的威望赋予羽翼初生的土耳其民族主义运动强大能量，最终穆斯塔法·凯末尔·阿塔图尔克领导民族主义运动夺取政权，他于1923年成为土耳其共和国的首任领导人。



海战



电闪雷鸣，天摇地动，我被爆炸的冲击波掀出去好远……我的眼睛里尽是水 and 尘埃……我意识到，战况激烈，我们遭到了猛烈攻击……

——皇家海军上尉汉弗莱·T. 沃尔温描述1916年5月31日在日德兰海战中“厌战”号战列舰上的战斗体验

左页照片中正在经历风暴的“大胆”号是一艘“幽灵船”。它是英国皇家海军1910年订购的四艘“乔治五世国王”级无畏舰之一，防护力极强，并且能够运载足以航行数千英里的燃料。

“大胆”号于1913年10月入役，于次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之际接受改装，准备迎战德意志帝国海军。遗憾的是，它的运气很差，1914年10月因在爱尔兰海岸触发德国水雷而沉没。为了避免打击士气，英国海军部和新闻界隐瞒了它沉没的消息，一直保密到战争结束。

“大胆”号在海底度过了战争时期，而其他很多舰船参加了实战。最激烈的一场海战是日德兰海战，时间是1916年5月31日至6月1日，持续超过36个小时，地点是丹麦的北海海岸附近。

日德兰海战是历史上规模最大的战列舰对决，共有250艘舰船参战，其中25艘沉没。然而，很难说哪一方取得了胜利。海军中将赖因哈德·舍尔领导下的德国公海舰队取得的战绩比海军上将约翰·杰利科爵士指挥下的英国大舰队更好。不过，英国皇家海军的规模比德国海军大，所以即便在此次战役中英军损失更多，总的来讲英军仍然占上风。英国皇家海军通过此役证明了自己有能力维持对德国的海上封锁，并熬过了最激烈的攻击。

战争中的女性

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庞大的战列舰是战时经济的产品。战争让数百万处于工作年龄的男子离开工厂奔向火线，于是女性接管了许多在过去由男性承担的工作：制造武器弹药、舰船、飞机和火车；农耕；投

送邮件；担任特别警官；操作电话交换机；教书育人；担任办公室文员。

右边这张照片拍摄于1916年前后，其中的女性在英格兰泰恩赛德的艾尔斯威克弹药厂工作。这里是全球知名军火制造商之一阿姆斯特朗-惠特沃斯公司的总部。军工生产是很关键，也很危险的工作：操作炸药会对工人的健康造成严重后果。除了发生爆炸事故的风险之外，TNT之类的化学物质还会给工人的皮肤留下黄色印迹；如果长时间接触TNT等物质，甚至还会损伤肝脏。但因为女性对战争所做的贡献，战后的女性选举权运动声势大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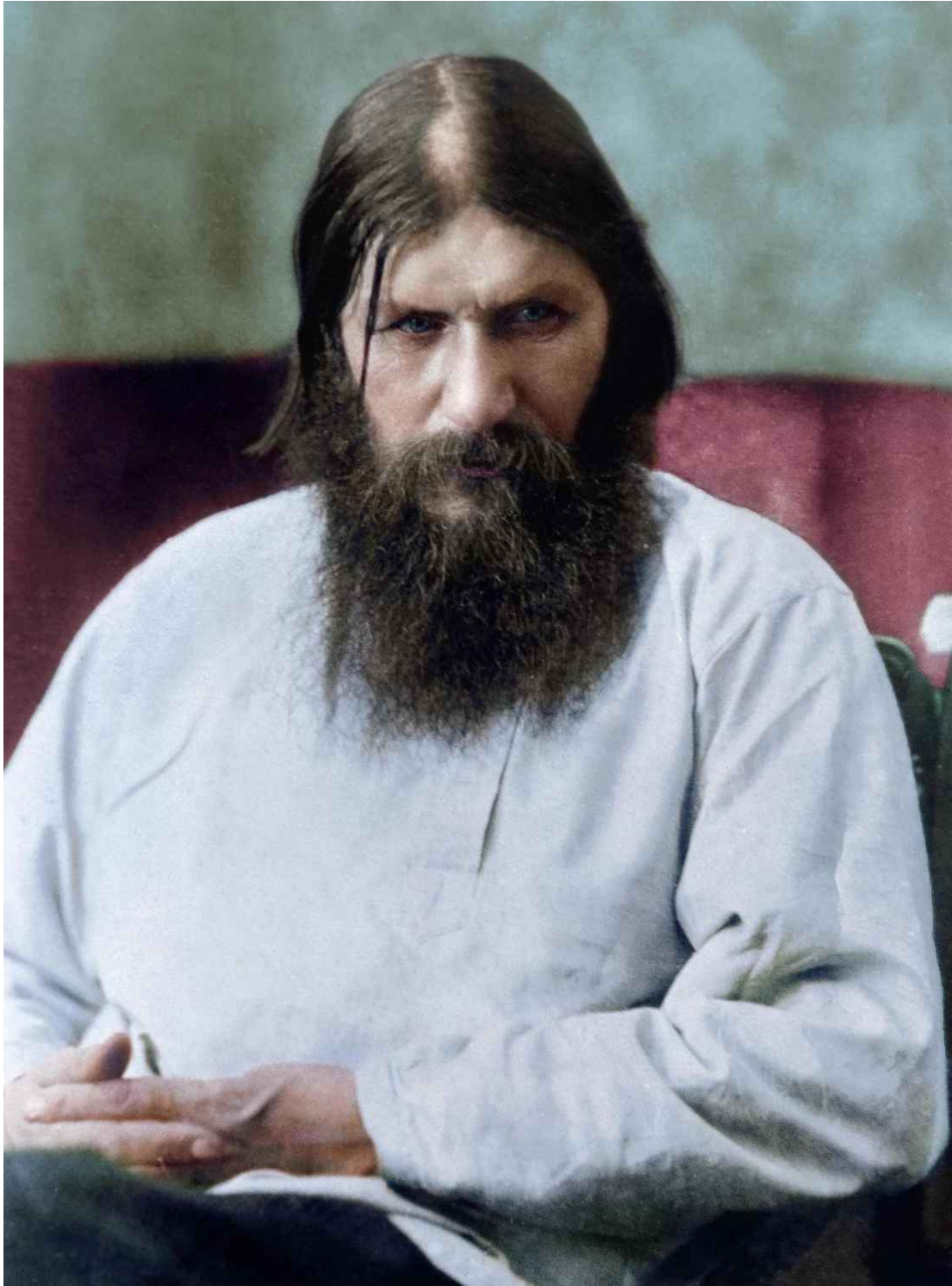
有些国家允许少量女性加入武装部队的若干部门。美国允许女性加入海军、海军陆战队和陆军医疗队。英国的陆军妇女辅助团为女性提供厨师、文员和医务人员等职位。德国女性可以成为军医院的护士。俄国在战争末期沙皇退位之后组建了好几个女子营，其中最有名的是第1俄国女子敢死营，指挥官是出身农民的女军人玛丽亚·博奇卡廖娃。

如果工厂的女工停止工作二十分钟，协约国就会输掉战争。

——约瑟夫·霞飞元帅，法国将领



“疯僧”拉斯普京



1915年时，俄国皇后亚历山德拉是卷入战争的最有权势的女性之一。她的丈夫、沙皇尼古拉二世接管了摇摇欲坠的东线俄军的指挥权，而她则留在圣彼得堡监管政府。这导致俄国历史上最怪异的人物

之一登上了舞台：皇后的私人精神导师格里高利·拉斯普京（“疯僧”）。

拉斯普京是出身西伯利亚的神秘主义者和游方圣人，沙皇夫妇相信他有能力治愈十一岁的皇储阿列克谢的血友病。拉斯普京除了拥有所谓的神奇的治疗能力，还是一位特别循循善诱、特别有魅力的人。皇后和宫廷中的其他许多女性一样，沉迷于他磁石般的魅力和狂野的外表。

拉斯普京生性放荡，贪杯好色。他那种臭名昭著的生活方式引起了俄国许多男性保守人物的担忧。当拉斯普京开始对俄国政治产生影响力的时候，他的末日就到了。1916年12月30日，一群贵族（可能得到了英国特工的帮助）在圣彼得堡的莫伊卡宫（富裕的贵族费利克斯·尤苏波夫公爵的家）将其谋杀。

尤苏波夫后来承认，杀死拉斯普京是很难的事情。他吃了有毒的蛋糕，喝了毒酒，胸部中弹，仍然没死，最后在雪地被枪杀，尸体被丢进冰冻的河里。他对皇室的影响消失了，但俄国和罗曼诺夫皇朝还将面临严重得多的问题。

十个拉斯普京也好过[皇后]每天歇斯底里发作一次。

——沙皇尼古拉二世，1912年

索姆河

我们在缓慢但稳步地消灭不列颠群岛最精英的男性……

——英国前外交大臣兰斯多恩勋爵，1916年11月

1916年是战争史上死亡人数最多的年份之一。在东线，布鲁西洛夫攻势（或称“六月雪崩”）为俄罗斯帝国赢得重大胜利。与此同

时，在西线，协约国军队和德军之间发生了两次规模庞大的战役，延续了差不多一年，各方加起来的总伤亡达到200万人。这就是凡尔登战役和索姆河战役。

“索姆河。整个世界史上不可能有比这更恐怖的词。”德国军官弗里德里希·施泰因布雷歇尔如此写道。五个月里，数百万人在24公里长的战线上厮杀，后面跨页照片中就是索姆河战场的一个小部分。战役首日，即1916年7月1日，英军就损失了将近6万人。很多士兵被命令爬出堑壕，迎头走向敌人自动武器喷射出的火力网。这是草菅人命。

索姆河战役随后持续了140天。索姆河流域的树木被炮弹撕成碎片；飞机扫射和轰炸敌军阵地；坦克首次投入实战。协约国的攻势于11月停止，到那时英国及其盟军仅仅前进了11公里。双方都不能说自己是胜利者，不过英军总司令道格拉斯·黑格爵士这样为严重的伤亡（仅协约国方面就死伤约60万人）辩解：协约国在索姆河的战斗帮助法国在同样血腥的凡尔登战役中坚持了下来。索姆河的残杀没有取得什么成果，血腥的战争还将继续下去。



康布雷

协约国军队在索姆河战役中首次部署坦克，但第一次大规模使用坦克是在1917年11月20日：在法国北部的康布雷附近，英军用坦克向德军战线发动奇袭。在炮火的掩护下，英军的数百辆马克IV型坦克（装备了机枪和6磅海军炮）向德军阵地发动了长达10天的进攻，碾平带刺铁丝网，掩护跟随坦克前进的步兵。英军前进了几公里，但德军在月底发动反击，将其逐退。

康布雷战役是战争史上一次胜负未决的战役，但它对战争史的贡献极大。庞大、沉重的履带式车辆将会彻底改变战场策略。右边这张拍摄于1917年的照片据说表现的是康布雷战役期间一辆正在行动的坦克。看来大众对它也兴趣盎然。

然而在整个战争的背景下，决定西线战局的不是机器，而是盟友。在英国坦克隆隆碾压康布雷的德军阵地的同时，一个新的参战国

正在进行战争动员。1917年4月6日，美国参众两院以绝对多数票决定参战反对德国。美国原本坚守中立，但德国潜艇不断袭扰大西洋航运，并且1917年1月的齐默尔曼电报揭示德国正在煽动墨西哥入侵美国，于是美国的忍耐到了极限。战争的最后阶段开始了。

大群坦克蜂拥前进，间隔很小，让人想起汉尼拔的战象或埃及法老的镰刀战车。

——德国将军阿尔曼德·莱昂·冯·阿登男爵，《柏林日报》，1917年11月



地狱战士



尽管美国为协约国提供了金钱、物资和弹药，很少有美国人愿意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美国第二十八任总统伍德罗·威尔逊尤其不愿意。他原本是美国孤立主义的主要鼓吹者之一。但到1917年春季时，美国舆论开始转变。4月，美国对德国宣战，12月对奥匈帝国宣战。不过，美国始终没有正式加入协约国，也没有向奥斯曼帝国或同盟国阵营中的其他中欧国家宣战。

决定参战之后，美国迅速扩张自己的军力，征募了400万人。美军从1918年春季开始如潮水般涌入法国。左边照片中的士兵属于全部由黑人组成的第369步兵团，即所谓“哈莱姆地狱战士”。他们的英勇精神和高水准的军乐队特别有名。“地狱战士”在西线与法军并肩作

战，表现出色。他们最卓越的成员是列兵亨利·约翰逊和列兵尼达姆·罗伯茨，他俩在阿戈讷森林与一支德军巡逻队交战时表现极其英勇，后来双双获得法国英勇十字勋章。图中是1919年“地狱战士”正在返回纽约的途中。

1918年抵达法国的美军的强大兵力让协约国终于达成了它们苦苦追寻四年的目标：用它们承受损失的能力压垮同盟国。在这方面，美国庞大的人力资源对1918年7月至11月的“百日攻势”的成功至关重要。此次攻势最终迫使德军及其盟友撤离法国并接受停战。

罗曼诺夫皇室的灭亡

1917年，俄国退出了战争，这让美国的参战显得尤为重要。俄国爆发了两次革命，君主制被废除，沙皇全家被杀，布尔什维克党执掌权力。

尽管1916年夏的布鲁西洛夫攻势取得了成功，但在1917年2月时，战争导致的起义和粮食短缺还是迫使沙皇尼古拉二世退位，由一个自由主义的临时政府取而代之。

此事让沙皇、皇后和他们的五个孩子陷入窘境。英国和法国没有授予他们避难权，于是临时政府将他们送到西伯利亚南部的托博尔斯克，等以后再为他们寻找新的流亡地。但之后十月革命爆发，临时政府倒台，弗拉基米尔·伊里奇·列宁领导的布尔什维克党夺取政权。列宁签署了《布列斯特-立托夫斯克条约》（1918年3月），退出战争，但俄国随后迅速陷入内战。布尔什维克党面对形形色色的敌人，包括支持君主制的人。

新政权将罗曼诺夫一家迁往叶卡捷琳堡。1918年7月16日至17日夜，在叶卡捷琳堡伊帕季耶夫宅邸的地下室里，沙皇全家被杀。他们

和四名仆人的尸体随后遭到毁坏和焚烧，残骸被藏在一处矿井内，在那里躺了六十多年。

我们不知道这是谁的手指。我想是皇后的……手指和假牙一起，就这样待在灰烬里。

——英国军事情报机构得到的目击者报告，1920年



停战



1918年10月底，同盟国已经无力维持现有的军事局势，于是纷纷开始寻求停战，从而开展和谈。第一个求和的同盟国是保加利亚，时间是9月29日。左图中这些华盛顿特区的报纸报道了德国的投降。德国代表在法国北部贡比涅附近一处林中空地的一节火车车厢内签署了停战协定，该协定于11月11日上午11时（巴黎时间）正式生效。

德皇威廉二世已于两天前的11月9日退位。停战协定的条件包括德军撤离所有占领区，交出德军的武器、飞机、舰船和车辆，并交出战俘。这些明显带有倾向性的条件构成了1919年《凡尔赛和约》的基础，协约国通过和约向德国报复，占领了德国的一些工业区，严格限

制德国军队的规模，并要求德国缴纳数额惊人的战争赔款（高达1320亿马克），从而承认德国的“战争罪责”。

事后回过头来看，协约国与德国和其他同盟国签订的和约（每个同盟国在战后分别与协约国签约）条件过于严苛、混乱和适得其反。法国想要永久性扼杀德国及其盟友的力量，而美国总统伍德罗·威尔逊是理想主义者，希望创建以公平、友谊和民族自决为基础的世界和平。和约试图把法国与美国的意愿协调起来。维护世界新秩序的任务被交给了1920年1月成立的国际联盟。没过多久，事实就证明这样的任务是不可能成功的。

这不是和约。这是期限为二十年的停战协定。

——协约国最高统帅斐迪南·福煦元帅，1919年

西班牙大流感

成百上千年轻力壮的男子被送进医院病房……面色发青……造成剧痛的咳嗽让他们吐出带血的痰液……

——美国马萨诸塞州德文斯兵营关于流感病人的报告，1918年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有约1700万人死亡，但战争结束时暴发了人类历史上最致命的流行疫病，它造成的死亡人数是战争死亡人数的两倍以上。“西班牙大流感”是一种流感，能造成极端的肌肉疼痛、头痛、高烧，以及令人痛苦不堪的，甚至能导致肺出血的咳嗽。

“西班牙大流感”最初在美国堪萨斯州出现，从1918年年初开始蔓延至全球。西班牙新闻界报道了国王阿方索十三世染上流感的情况，于是它获得了“西班牙大流感”的绰号。西班牙国王得以幸存，但千百万人被流感夺去了生命。

人们心急如焚地采取紧急措施，隔离病人并控制公共卫生。来自国际红十字会（包括右页照片中的护士）的志愿者协助劳累过度的医院工作人员。但即便在美国（它躲过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最沉重打击）这样的国家，也很难遏制流感的传播。在战争中损失惨重的欧洲国家更是难以应付流感。伍德罗·威尔逊总统在1919年巴黎和会期间也病倒了。

从死亡的绝对数字来看，“西班牙大流感”比查士丁尼大瘟疫、黑死病或艾滋病更致命。历史学家至今仍在探讨死于“西班牙大流感”的人数。到它最终得到控制的时候，已经有5000万到1亿人死亡，也就是当时全球总人口的3%—6%。这的确是悲惨的十年。



1920年代 咆哮年代

1920年

1月 国际联盟召开第一届会议。它的宗旨是促进和维护世界和平。

2月 奥地利籍退伍军人阿道夫·希特勒接管德国工人党，将其更名为民族社会主义德国工人党，即纳粹党。

11月 都柏林的“血腥星期日”：英国军队屠杀平民，以回应爱尔兰共和军的暗杀行动。

1921年

3月 俄国的伏尔加河地区发生饥荒，导致至少500万人死亡。

3月 喀琅施塔得海军基地发生叛乱，反对俄国的布尔什维克政府。红军平定了叛乱。

4月 协约国要求德国缴付1320亿金马克的战争赔款。

1922年

1月 意大利开始再度征服的黎波里塔尼亚和昔兰尼加。

8月 爱尔兰内战期间，革命者和国民军总司令迈克尔·柯林斯被枪杀。

10月 红军占领海参崴，俄国内战结束，布尔什维克革命者获胜。

10月 贝尼托·墨索里尼领导意大利法西斯党人“进军罗马”，随后被任命为首相。

1923年

10月 沃尔特·迪士尼公司在洛杉矶成立。

11月 德国无力支付战争赔款，导致严重的通货膨胀，使得德国货币完全丧失价值。

11月 阿道夫·希特勒和纳粹党其他领导人发动慕尼黑“啤酒馆政变”。

1924年

1月 弗拉基米尔·伊里奇·列宁去世。约瑟夫·斯大林开始崛起，最终完全掌控苏联的权力。

6月 英国登山家乔治·马洛里尝试攀登珠穆朗玛峰，失败身死。

10月 《每日邮报》发表“季诺维也夫信件”。这封信是伪造的，暗示英国工党与共产党合谋。

1925年

4月 F. 斯科特·菲茨杰拉德出版《了不起的盖茨比》。

7月 叙利亚大起义开始，目标是结束法国对叙利亚和黎巴嫩的统治。

7月 阿道夫·希特勒出版《我的奋斗》第一卷。

1926年

5月 英国发生持续九天的总罢工，工人举行大规模游行，对自己的薪资和工作条件提出抗议。

8月 瓜达拉哈拉的天主教徒和反教权示威者之间爆发冲突，标志着墨西哥的“基督战争”开始。

1927年

5月 查尔斯·林白从纽约飞往巴黎，完成首次跨越大西洋的单人飞行。

10月 第一部有声电影长片《爵士歌手》在美国上映，标志着默片时代的结束。

1928年

2月 第一届单独的冬季奥运会在瑞士的圣莫里茨举行。

7月 约翰·罗杰·贝尔德完成第一次彩色电视节目播放。

9月 艾哈迈德·索古宣布阿尔巴尼亚成为君主国，自立为索古一世国王。

10月 海尔·塞拉西被加冕为埃塞俄比亚国王。

1929年

2月 芝加哥发生情人节大屠杀，这是私酒贩子之间的一次厮杀，人们普遍相信幕后指使是臭名昭著的黑社会老大阿尔·卡彭。

2月 列夫·托洛茨基从苏联流亡。

10月 华尔街股灾令纽约证券交易所股票的市值蒸发25%，导致大萧条。



你们还什么都没听见呢……

——有声电影里最早的一句话，出自电影《爵士歌手》（1927年）

芝加哥的咖啡馆和纽约的舞厅传出了一种新的声音，那是一个名叫路易斯·阿姆斯特朗的新奥尔良少年的小号音乐。绰号“书包嘴”的阿姆斯特朗在白天与“热门五人”“热门七人”“小交响乐”等乐队一起录制唱片，夜间则在观众围得水泄不通的剧院和舞厅里演奏。

爵士乐是20世纪20年代的标志性音乐。这种大胆的音乐形式来自湿热的美国南方，植根于美国内战之后几十年里非裔美国人的体验。对有些人来说，爵士乐是无忧无虑的新世界发出的声音；在有些人看来，爵士乐却是一种颓废的不和谐音，代表的是一个道德沦丧的世界。

对路易斯·阿姆斯特朗来说，爵士乐很简单。他演奏的时候，人们情不自禁要聆听。很多关于爵士乐和更广泛的音乐的传奇名言，据说都是阿姆斯特朗在他四十年的音乐生涯中吐露的。他最精彩的名言之一是：“热辣的东西也可以很酷，酷的东西也可以热辣，两者都可以既热辣又酷。但不管是热辣还是酷，爵士乐总是爵士乐。”

20世纪20年代，阿姆斯特朗的爵士乐生涯才刚刚起步。他注定要成为伟人。他的演艺和创作生涯长达五十年。他的嗓音至今独一无二，那是一种丰富的、辉煌的沙哑嗓音，扣人心弦，不管他在演唱传统的歌词还是“拟声吟唱”，即一种即兴的、没有明确意义的、纯粹由旋律和拟声组成的音乐形式。当然，他还是才华横溢的演奏者，拥有超大的肺活量以及吹奏铜管乐器的神圣才华，这两方面结合起来，让他成为那个时代辨识度最高、最经常被人模仿的音乐家。路易斯·阿姆斯特朗在20世纪20年代虽然还在学艺，但已经成为音乐大咖。他的生活洋溢着那个时代的精神。

在西方世界，20世纪20年代是革命性、标志性的时代。它被称为“咆哮的二十年代”“黄金的二十年代”“疯狂年代”。经济和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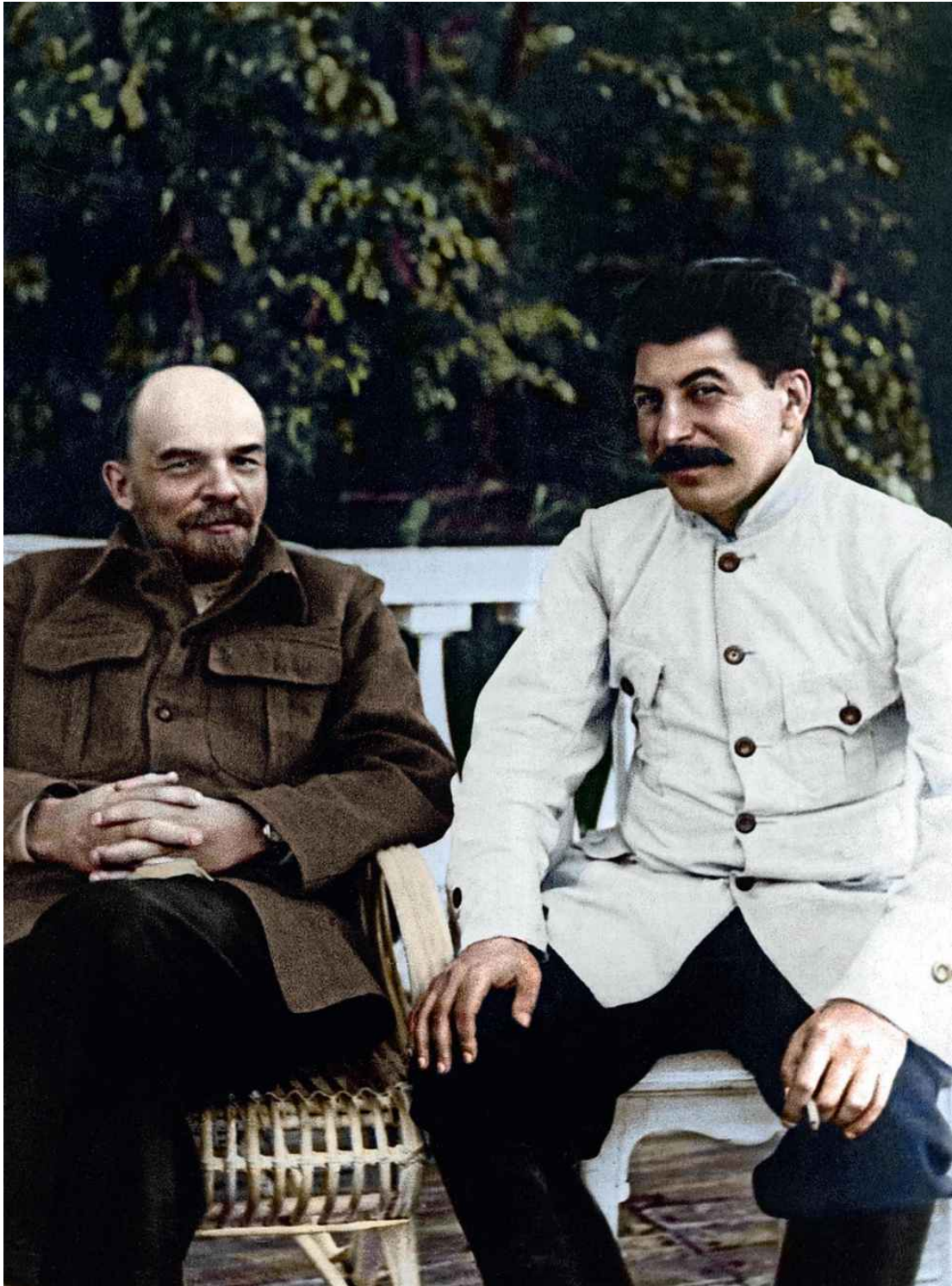
开始从第一次世界大战造成的创伤当中恢复元气。汽车、飞机旅行、无线电和电影等新技术改变了人们旅行、交流和生活的方式。

人们勇敢地尝试攀登世界最高的山峰，或者飞越大洋。女性获得选举权。作家和艺术家试验了新风格，不仅哀叹之前十年里战争造成的破坏，还在构想崭新的未来。

不过与此同时，在美丽新世界的乐观主义之下，新的恐怖正在酝酿。俄国革命之后是内战和饥荒。贝尼托·墨索里尼的黑衫党进军罗马，以法西斯主义暴力纲领的名义发动政变。德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失败和《凡尔赛和约》的严苛条件导致德国经济崩溃，给阿道夫·希特勒的纳粹党等极端主义政党的崛起制造了条件。奥斯曼帝国瓦解之后，英法对中东的瓜分引起了阿拉伯人的怨恨和反抗。英国未能妥善解决爱尔兰问题，导致了一场内战，制造了更多问题。

墨西哥的长期问题没有出现得到解决的迹象，信奉天主教的农民与坚决反对教会干政的政府之间爆发了战争。就连20世纪20年代乐观主义的诞生地美国也出现了反动的怨恨情绪：三K党死灰复燃，政府的禁酒试验导致灾难性后果，引发帮派火并。当这个十年快结束的时候，华尔街股市崩盘，黄金的二十年时代位于大萧条的灰暗。

列宁和斯大林



1917年布尔什维克革命的领导人是弗拉基米尔·列宁（左），他夺取政权，成为俄国领导人，1922年起成为苏联领导人。新的国家是

由俄共（布）领导的一党制国家，指导纲领是列宁根据他对卡尔·马克思著作的理解而形成的共产主义理论。

不过在1921年年末，五十一岁的列宁的健康状况急剧恶化。1922年春季，他第一次中风，后来又两次中风，失去了说话和走路的能力。他于1924年去世，遗体被加以防腐处理，在莫斯科供人瞻仰，今天在红场的列宁墓还能看到。列宁在去世前似乎希望列夫·托洛茨基继承他的位置，并明确建议免去格鲁吉亚人约瑟夫·斯大林的中央领导职务。但最终斯大林（左页照片中和列宁在一起，拍摄时间是1922年，地点是列宁位于高尔基市的别墅）取得了政权，将缺乏自信的托洛茨基先是从权力核心排挤出去，后来将他赶出了苏联。

斯大林在20世纪二三十年代通过一系列手段巩固了自己的权力。他清洗了党内的对手，执行的一些经济政策比较极端，给国家和社会造成消极影响。到三十年代中期，斯大林已经从党的职业官僚变成了地位稳固、令人生畏的国家首脑。

斯大林同志……已把巨大权力集中到他的手上；我不敢说他始终知道如何十分谨慎地使用这一权力。

——列宁，1922年

红军

1917年的十月革命爆发后，俄国随即发生内战，一直打到1922年。列夫·托洛茨基参与组建的红军最终打败了由形形色色的敌人（包括君主主义者、外国远征军和五花八门的反共分子）组成的白军。

红军是1918年由工人赤卫队和沙皇军队的旧部组成的。驱动它作战的力量部分是意识形态，部分是严格的纪律。抵制参军、战斗不够

积极和开小差的人都会受到严厉处分。

后面这张照片是内战末期在莫斯科拍摄的，表现的是身穿红军制服的小男孩。我们不知道这些孩子是什么人，但颇受欢迎的苏联儿童文学作家阿尔卡季·盖达尔的经历很典型。他十多岁的时候就成为热情洋溢的布尔什维克，十四岁入党和参军，曾在乌克兰、波兰和蒙古地区作战，1924年退役，成为记者和小说家。此时内战已经结束，他才二十岁。

红军的组建对布尔什维克革命的生存和俄国历史的发展具有关键意义，红军对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局也有决定性的影响，但红军的创始人托洛茨基没能活着看到那一切。他流亡之后于1940年在墨西哥城被暗杀。



喀琅施塔得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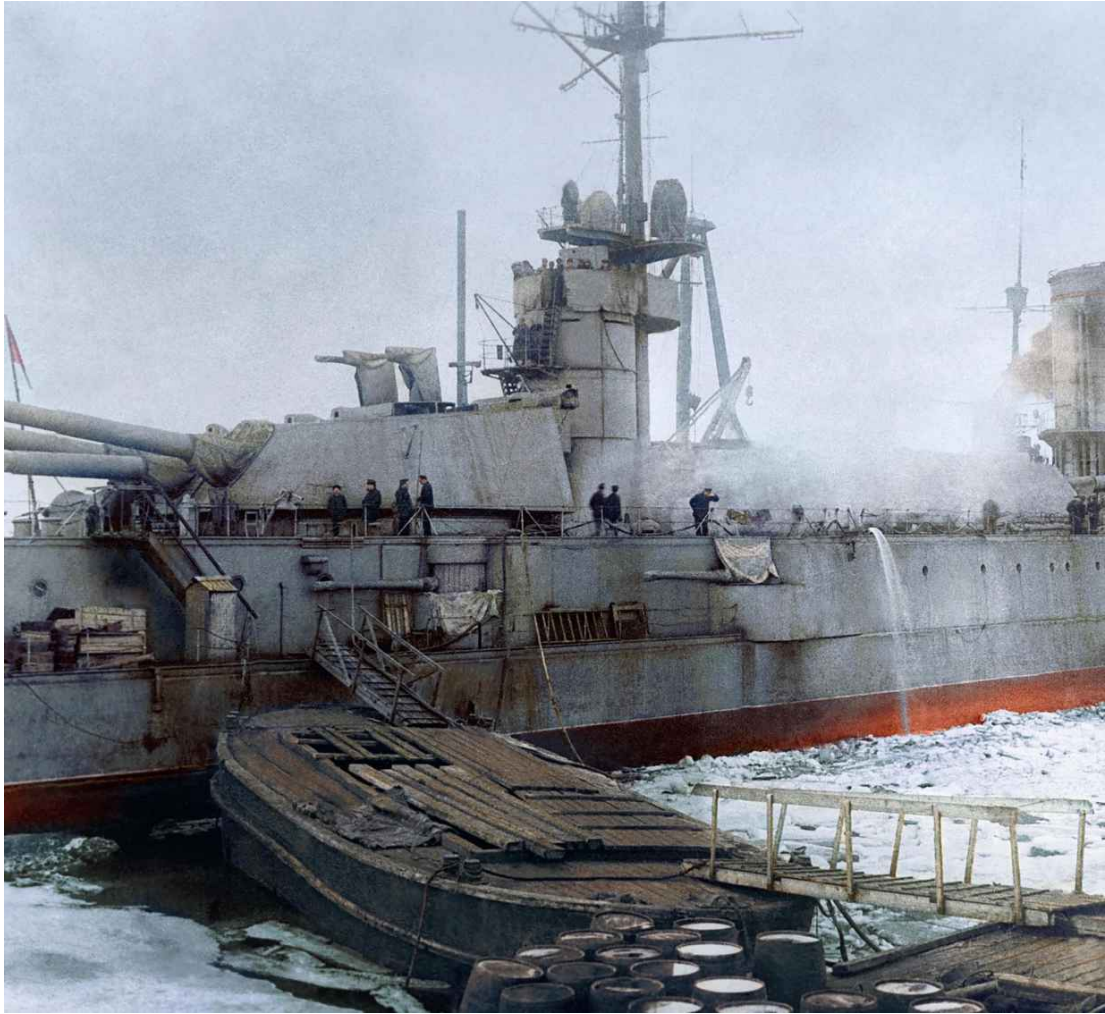
在俄国内战的很多次绝望激战当中，造成破坏最严重的战役之一是喀琅施塔得成千上万的士兵、水手和心怀不满的工人发动的暴动。喀琅施塔得是一座要塞城镇和海军基地，位于一座岛上，能控制冰封的波罗的海上通往彼得格勒（就是之前的圣彼得堡）的海路。

1921年春季，多年的战争再加上按照布尔什维克原则全面重组俄国经济的企图，导致口粮匮乏、工业崩溃，也让农民和城市工人当中越来越多地出现反叛情绪。

3月初，彼得格勒的罢工工人与喀琅施塔得要塞的部队以及两艘大型战列舰“塞瓦斯托波尔”号和“彼得罗巴甫洛夫斯克”号（见右图）的水兵结盟。他们要求在俄国全境开展改革，包括提高口粮配额和结束政治迫害。

结果是成千上万的红军官兵围攻了喀琅施塔得。数百名参与暴动者被杀，数千人被抓或逃往芬兰。

喀琅施塔得暴动的水手参加过1905年反对沙皇的革命，当时战列舰“波将金”号的船员起来反抗他们的军官。所以尽管1921年的暴动被镇压下去，它还是让执政党重新审视僵硬的经济政策，停止执行战时共产主义政策。



大饥荒

我看见堆积如山的尸体，半裸着，被冻得奇形怪状，看得出来还被野狗咬过……
这景象让我永生难忘。

——威廉·沙弗罗思，“美国救援计划”工作人员，1921年

战争、匮乏和干旱：1921—1922年，这三种灾祸给俄国中部带来了史上最恐怖的饥荒之一。里海以北大致相当于英国领土面积的地区有大量人口死于饥荒。

1921年的夏季特别干燥，几乎滴雨未下，导致庄稼枯萎。收割季节到来时，很多地区几乎颗粒无收。在技术落后、需要小农耕作的地区，如此严酷的气候在任何时候都会酿成灾祸；而且在20世纪20年代初，天灾又逢人祸，内战期间政府向农村提出了极其严苛的征粮要求。为了给军队提供口粮，政府屡次从农民手中征粮，使他们失去了最后一线生机。没过几个月，俄国就陷入一场灾难。

右边这张照片很有代表性，表现的是一个饥肠辘辘的家庭。因为口粮严重匮乏，垂死的人找到什么就吃什么，包括草根、树皮、橡子和动物骨粉，甚至人的死尸。难民在农村里游荡，疫病横行。

苏俄政府正式拒绝外界的援助，但外界还是提供了援助：国际红十字会、国际拯救儿童组织和“美国救援计划”向俄国农村输送了大批物资。1923年，饥荒结束，到此时已有数百万人死亡。



《红旗》



在布尔什维克党于俄国取胜之后，欧洲和美国的共产党也受到激励，去开展他们自己的革命事业。英国共产党于1920年诞生，吸收了其他几个左翼工人政党的成员，但非常关键的是，没有吸收工党，因为工党自世纪之交以来已经在英国议会选举中取得了进展。

1924年，英国共产党被指控煽动在英国开展违法的革命活动。这其实是诬陷。指控的基础是一封伪造的书信，被刊登在《每日邮报》上，说是布尔什维克党领导人和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主席格里戈里·季诺维也夫写的。

所谓的“季诺维也夫书信”敦促英国共产党人为革命做准备。这封信在10月29日英国大选的仅仅四天前浮出水面。《每日邮报》利用这封信来指控在议会中占少数的工党政府与革命党共谋。这导致英国的中产阶级和工人阶级之间的敌意猛增，在1926年达到一个高峰，当时全国工人发动总罢工，但未能改善工作条件。

左边这张照片中的伦敦游行示威者正在高唱社会主义颂歌《红旗》。英国共产党的人数很少，可能只有一两千人，并且它在选举中的成绩很差，但它的形象不错，而且影响力也相当可观。不过到20世纪30年代末，英国共产党的影响力大为衰弱。虽然在40年代末和50年代初英国共产党元气有所恢复，但共产主义始终没有在英国站稳脚跟。

莫斯科向英国共产党人发号施令……为严酷的阶级斗争的总爆发做好准备。

——《每日邮报》，季诺维也夫书信，1924年10月25日

分裂的爱尔兰

在工业界劳资关系困扰英国本土的同时，爱尔兰正在酝酿一场大规模革命。1916年，爱尔兰共和主义者反抗英国统治，宣布建立爱尔兰共和国。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爱尔兰共和军打了一场激烈的游击战，他们的对手是英国正规军、皇家爱尔兰警队，以及被招募来协助英国军队的各种桀骜不驯、心狠手辣的辅助部队。这场战争打了两年，于1921年结束；爱尔兰共和主义者与英国的谈判结果是，双方签订《英爱条约》，爱尔兰被分割为北爱尔兰和新建的爱尔兰自由邦。

右边的照片中，促成爱尔兰分治条约的关键人物之一迈克尔·柯林斯在都柏林波多贝罗兵营昂首阔步，时间是1922年8月7日。他刚刚参加了缅怀在一次伏击中丧生的自由邦士兵的弥撒。他是坚定的共和

主义者，也是冷酷无情、精明强干的军人。对柯林斯来说，《英爱条约》是为爱尔兰争取完全独立的道路上的一块垫脚石。但是，他的很多共和主义同志执反对意见。

支持和反对《英爱条约》的爱尔兰人之间的敌意于1922年6月爆发。此前被任命为临时政府领导人的柯林斯现在不得不接管爱尔兰自由邦军队的指挥权，去打一场内战。许多曾经的盟友现在成了他的敌人，而他自己的民族主义武装得到了第一次世界大战英国军队当中爱尔兰老兵的支持。他接管军队后发布的最初命令之一就是炮击都柏林的法庭，因为那里被反对《英爱条约》的势力占领了。柯林斯于1922年8月22日，也就是这张照片拍摄完仅仅15天后，在科克郡被反对条约的势力刺杀。

我告诉你，今天早上我签署了自己的死亡判决书。

——迈克尔·柯林斯，1921年12月



超级通货膨胀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战败并且蒙受《凡尔赛和约》的屈辱之后，德国在20世纪20年代再次遭受震荡，不是内战的震荡，而是经济危机。《凡尔赛和约》强加于德国的巨额战争赔款账单远远超出了德国的偿付能力。为了偿付战争债务，魏玛共和国政府开始大量印刷马克纸币。左边这张照片是1922年秋季之后法国摄影师阿尔贝·阿兰格拍摄的，表现的是一个地下室里堆满了1000马克面值的纸币。

在战争结束后不久，1美元可以兑换约50马克。此后德国货币开始稳步贬值。到1921年年末，1美元可以兑换300马克。到1922年圣诞节，1美元可以兑换7000马克。超级通货膨胀开始失控：一年后，1美

元可以兑换超过40亿马克。法国和比利时不再接受现金形式的战争赔款，而是派遣军队从德国鲁尔工业区掠夺原材料。

1924年出台的道威斯计划和1929年出台的杨格计划通过向德国提供大量美国投资，最终帮助德国经济恢复正常。但超级通货膨胀损害了魏玛共和国的公信力，也损害了向德国强加严苛和平条件的协约国的声誉。工资需要用手推车装、几片面包价值数十万马克的荒诞景象令人难忘。雪上加霜的是，制造超级通货膨胀的那些条件也催生了一些极端主义政治运动。在不知不觉中，堆积如山的无用钞票塑造了德国的未来。

这种把德国的整整一代人化为奴隶的政策……即便没有为整个欧洲文明的毁灭播下种子……也应当是可鄙的、令人憎恶的。

——约翰·梅纳德·凯恩斯，《〈凡尔赛和约〉的经济后果》（1919年）

阿道夫·希特勒



当德国在战争赔款的重担之下挣扎的时候，民族社会主义德国工人党（纳粹党）还只是德国众多影响力很小的政党之一。不过，纳粹党现在有了新的领袖。

阿道夫·希特勒于1889年出生于奥地利，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在巴伐利亚军队服役。他对和平进程的怨恨与很多德国人相同，但他还抱有一套往往不合逻辑的反动思想，其中最重要的是恶毒的种族主义、反犹主义、反马克思主义、强烈的极端民族主义，以及关于国家应当控制主要工业和报界的模糊概念。

这些思想加起来，我们可以称之为法西斯主义，但纳粹党不是某一种政治哲学的表达，而是希特勒实现个人野心的工具和多种民粹主义偏见的综合体。他是喜欢虚张声势但颇具魅力的公共演说家，擅长用简单、激动人心、普通德国人很容易理解的语言来讲述公众喜欢听的东西。他还是热情洋溢的宣传鼓动家和冷酷无情的党魁（元首），鼓励纳粹党的准军事组织（冲锋队）和军国主义青年运动（希特勒青年团）的发展。

德国的国民自信心正处于低潮，希特勒很快就找到了愿意倾听他的爆炸性演讲、愿意追随他的受众。20世纪20年代初，也就是左页这张照片拍摄的时候，纳粹党在巴伐利亚迅速扩张，影响力越来越大。到1923年时，希特勒已经做好准备，要首次尝试夺权了。

……他的演讲和写作的基调就是暴烈的反犹主义。

——《纽约时报》对希特勒政治观点的报道，1922年12月

啤酒馆政变

要么德国革命从今夜开始，要么我们到明天早晨全都牺牲！

——阿道夫·希特勒在贝格勃劳凯勒啤酒馆的演说，1923年11月8日

希特勒越来越自信，于是在1923年秋季于慕尼黑街头发动了一场冲突，即所谓“啤酒馆政变”。希特勒相信夺取巴伐利亚政权然后控制全国的时机已经成熟，于是和慕尼黑的著名政治家古斯塔夫·冯·

卡尔合谋发动反叛，进军柏林，然后推举战争英雄埃里希·鲁登道夫为德国的新领导人。

然而，在10月初的关键时刻，卡尔打了退堂鼓，放弃上述计划。倍感挫折的希特勒在11月8日夜间带领鲁道夫·赫斯、赫尔曼·戈林和600名冲锋队队员，包围贝格勃劳凯勒啤酒馆。卡尔正在那里发表演讲。希特勒等人闯入啤酒馆，他用左轮手枪放了一枪，宣布推翻巴伐利亚政府。

这个夜晚在紧张的气氛中度过。次日上午密谋者走上慕尼黑街头时，显然仍没有明晰的计划，也没有足够的力量。警察和约2000名密谋者之间发生了一场小规模枪战，纳粹党政变分子被驱散。

后面这张照片是希特勒的朋友和御用摄影师海因里希·霍夫曼拍摄的，往往被认为是拍摄于1923年11月8日。实际上这张照片表现的是政变几周后冲锋队的一次演习，此时希特勒已经被逮捕。他随后因叛国的罪名入狱，但总服刑时间只有一年多一点，且在狱中享受优待，向赫斯口述了《我的奋斗》。这是一部臭名昭著的回忆录和宣言，表达了他那些浮夸、充满恨意的思想。



墨索里尼

墨索里尼是欧洲头号虚张声势的人。就算他明天早上把我带出去枪毙，我也仍然认为他只是在虚张声势。枪决也是虚张声势。

——欧内斯特·海明威，《多伦多星报》，1923年

希特勒那失败的啤酒馆政变部分是在效仿另一位浮夸的欧洲领导人：贝尼托·墨索里尼。1922年10月，这位三十九岁的记者和曾经的社会主义者率领法西斯“黑衫军”“进军罗马”，推翻了首相，让自己成为意大利的政治领导人。在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三世国王的支持下，墨索里尼开始将意大利从议会民主制国家改为极权主义国家。他以“领袖”的身份施行独裁统治。

墨索里尼发展出来的法西斯主义思想的基础是：传统主义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大的国家、种族主义理论、咄咄逼人的民族主义，以及通过征服历史上与意大利有关联的土地（达尔马提亚、斯洛文尼亚、阿

尔巴尼亚和萨伏依）来获取生存空间的渴望。复兴罗马帝国是他最恢宏的目标，他的手段则是暴力和强制。他的准军事组织“黑衫军”殴打他的政敌，执行领袖的意志。意大利变成了警察国家。墨索里尼还通过自负且咄咄逼人的演讲、洋溢男性气概的姿态以及获取大量头衔与官职来建立对他的个人崇拜。

墨索里尼差不多刚刚掌权，就表现出了对外扩张的野心。1923年，意大利入侵科孚岛，对国际联盟的抗议置之不理。在北非，意大利控制了利比亚，从1923年开始没收当地人的土地，并围捕当地居民。意大利法西斯主义的危险性从一开始就昭然若揭，但没人知道谁会愿意抵抗这位喜欢摆姿势的“领袖”。



利比亚

班加西和的黎波里很相似……在两个地方，每一面墙上都看得见墨索里尼头像的剪影……

——克努兹·霍尔姆伯，丹麦籍战争日记作者，1931年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之前，意大利就在北非打一场断断续续的征服战争，试图控制的黎波里塔尼亚和昔兰尼加地区。而夺取马格里布地区那些曾经被罗马帝国统治的土地，是墨索里尼的雄心壮志。于是意大利军队在坦克、飞机和土著骆驼部队（如右图）的支援下，冲过沙漠，占领大片土地，直到深陷游击战泥淖而止步不前。游击战的领袖是坚韧不拔的传奇军人和《古兰经》学者奥马尔·穆赫塔尔，他一生的大部分时间都在乍得和埃及反抗英法帝国主义。

奥马尔·穆赫塔尔指挥的战士忠于塞努西部族，他的运动被称为“土著抵抗运动”。在经历了几年残酷的沙漠战争后，意大利和塞努西部族在1929年达成了脆弱的停战协定。然而不到一年，停战协定就被撕毁。

到了20世纪30年代，墨索里尼批准改换策略，授权冷酷无情的鲁道夫·格拉奇亚尼将军用一切手段粉碎土著的抵抗，并将的黎波里塔尼亚、昔兰尼加和南部的费赞地区统一成一块意大利殖民地，并冠之以古老的“利比亚”之名。成千上万的土著利比亚人遭到围捕，被投入集中营。1931年，七十岁的奥马尔·穆赫塔尔被俘虏并被处以绞刑。所谓的“平定利比亚”于三年后完成。



叙利亚大起义



奥斯曼帝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战败，留下了一个庞大的帝国供战胜国瓜分。英法大致按照1916年《赛克斯-皮科协定》的精神瓜分了中东。该协定更多考虑的是欧洲殖民地的存续，而不是当地居民的需求。中东曾属于奥斯曼帝国的土地，被分割为英法的托管地或“势力范围”。

法国的势力范围覆盖大叙利亚的大部分，包括黎巴嫩，但法国占领军在1920年差不多刚刚抵达，就不得不面对一系列起义。这些起义的目标是争取叙利亚独立，让费萨尔·伊本·侯赛因（麦加大谢里夫的第三子）成为叙利亚统治者。

尽管起义被镇压下去、费萨尔被迫流亡，20世纪20年代还是不断发生针对法国的抵抗运动。1925年，另一次起义在德鲁兹派领袖苏尔坦·阿特拉什帕夏的领导下爆发。他鼓励叙利亚的全体阿拉伯人，不管是德鲁兹派、逊尼派、什叶派、阿拉维派还是基督徒，都加入他的起义。

哈马和霍姆斯等城市爆发起义，最激烈的一些战斗发生在大马士革周边。法军多次猛烈炮击大马士革，将城市的部分地区化为硝烟滚滚的废墟（如左图）。直到1927年春季，法军才恢复秩序。而直到1945年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叙利亚才摆脱法国的殖民统治。

宗教属于真主，家园属于所有人。

——据说是1925—1927年苏尔坦·阿特拉什帕夏的名言

费萨尔国王



我从来没有看见过一个阿拉伯人从他身边离开时带着不满或委屈的情绪。这体现了他非常擅长待人接物……

——T. E. 劳伦斯谈费萨尔的个人品质，1926年

1920年，费萨尔·伊本·侯赛因（见左页图）在被法国人从叙利亚赶走时，已经历过许多风雨。他出生于1883年，是侯赛因·伊本·阿里的第三子。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侯赛因自立为阿拉伯人之王，起兵反抗奥斯曼帝国。侯赛因和费萨尔父子的梦想是将曾被奥斯曼帝国统治的阿拉伯地区统一起来，建立一个国家，让传统的阿拉伯价值观超越伊斯兰教逊尼派和什叶派之间的宗教分歧与教派竞争。

费萨尔和父亲共同起兵反叛奥斯曼帝国的主要动力之一是，英国承诺等战争结束后支持他们的泛阿拉伯计划。费萨尔的朋友T. E. 劳伦斯（即“阿拉伯的劳伦斯”）也鼓励费萨尔的这种期望。但战争结束后，英法却决定按照《赛克斯-皮科协定》来瓜分中东，费萨尔大失所望。不过，在统治叙利亚的企图失败之后，他接受了英国政府的提议，在美索不达米亚接管权力，成为伊拉克国王费萨尔一世。他没有放弃对泛阿拉伯团结的理想。他于1933年在访问瑞士期间去世，年仅四十八岁，此时他已经领导伊拉克摆脱了英国的监管，获得了完全独立。

基督战争

20世纪初的墨西哥革命在1917年暂时结束，但在20世纪20年代，和平又被粉碎，政府和教会之间爆发战争。从1926年到1929年，在所谓的“基督战争”期间，支持教会的农民起义军和联邦政府军队对抗。这样的暴力冲突让美国摄影师詹姆斯·阿贝拍摄的这张照片（见后页）描绘的横尸遍野的现象司空见惯。

战争的催化剂是1924年当选的总统普鲁塔尔科·埃利亚斯·卡列斯决定执行宪法中的反天主教会的条款。神职人员被禁止从政，不得批评政府，财产权也受到严重限制。教会学校和教堂敲钟的仪式被禁止。神父被禁止公开穿戴教士服装。

政府对传统宗教生活的攻击激怒了墨西哥中部的人民，他们开始在“基督王万岁！”的口号下团结起来。起初“基督军”举行和平的游行示威和公民不服从活动，但到1927年年初武装农民和政府工作人员之间开始爆发流血冲突。最终，外国的斡旋（在美国大使德怀特·毛罗的领导下）和1928年比较倾向于和解的埃米利奥·波特斯·希尔当选为总统，让危机得以解除。然而到那时，“基督战争”已经夺去约10万人的生命。

我会死，但天主不会死。基督王万岁！

——“基督军”领导人阿纳克莱托·冈萨雷斯·弗洛雷斯的遗言，瓜达拉哈拉，1927年



《安全至下！》



20世纪20年代涌现了一种新型的英雄：默片电影明星。葛丽泰·嘉宝、查理·卓别林、路易丝·布鲁克斯、巴斯特·基顿、范朋克和哈罗德·劳埃德那样的演员参演在洛杉矶（而不是纽约，之前的十年里电影业中心还是纽约）制作的黑白长片，在欧洲和美国变得家喻户晓。观众蜂拥去观看《淘金记》《宾虚》《十诫》《钟楼怪人》之类的电影。导演变得越来越有创造力，对情节和人物的设计也越来越大胆。

20世纪20年代，在不同电影里一再出现的喜剧人物也很受欢迎，比如卓别林的“小流浪汉”和劳埃德的“玻璃人”（如左图，这是1923年上映的浪漫喜剧《安全至下！》中的标志性场景）。劳埃德是

这十年里片酬最高的影星之一，因为他特别有商业头脑：他不仅演戏，还担任制片人。但他的成功很大程度上也是由于他的人物形象的魅力、大胆的特技和不顾个人安危的勇敢。他在《安全至下！》里拍摄攀爬摩天大楼的戏之前，已经因一次片场事故而失去了右手拇指和食指（他用道具炸弹正在燃烧的引信点烟，结果被炸伤）。

默片时代昙花一现。1927年，第一部有声电影长片《爵士歌手》上映，开启了迅速向有声电影时代转型的进程。到20世纪20年代末，有声电影已经完全取代了默片。

我的幽默从来不会是残忍的，也不会玩世不恭。我只是嘲弄和取笑生活。

——哈罗德·劳埃德对自己电影生涯的回顾，1971年

摩登女郎

我想要的是永葆青春，永远随心所欲，永远能感受到我的生命是属于我自己的。

——泽尔达·菲茨杰拉德，被称为“美国的第一个摩登女郎”，1919年5月

对全世界的很多女性来说，20世纪20年代也是承前启后的年代，尤其是在美国。当时经济繁荣，女性选举权运动取得成功，人们认为女性对战争的胜利做出了巨大贡献，新一代女性对性、婚姻、教育、工作、公共道德与习俗也有了崭新的观念。

所谓的“咆哮的二十年代”里的一个典型形象是摩登女郎，即穿着大胆的年轻女性，她们抽烟喝酒，随心所欲地跳舞、听爵士乐，蔑视传统。她们的进步理念也反映在美国法律当中。美国宪法第十九修正案及时通过，允许各州女性在1920年的总统大选中投票。

然而，各地自由化的程度不一。右图中，华盛顿特区波托马克河畔沙滩上的女性正在接受泳装检查。很多州的公园管理人员坚决执行

传统的法规，要求女性泳装的领口不得低于腋窝，下摆不得高于膝盖上方4英寸（10厘米）。

法律相对于风尚的滞后，在女性权益的方方面面都凸显出来。泳装受限，选举权也受限：南方许多州拒绝在1920年通过宪法第十九修正案。要到五十年之后，佐治亚州、路易斯安那州、北卡罗来纳州才正式批准授予女性最基本的政治权利，而密西西比州直到1984年才批准该修正案。



禁酒令



与摩登女郎的自由放纵形成对比的是美国社会中一种新的保守主义，其最鲜明的代表就是禁酒令：美国宪法第十八修正案规定在全国范围禁止生产和销售酒类，1920年1月16日生效的《沃尔斯泰德法》负责执行该修正案。

早在内战之前，禁酒运动在美国就有很大声势。禁酒运动由一个虔诚的、主要由新教徒组成的团体发起，从道德层面反对饮酒，理由是饮酒会导致暴力、贫困、腐败和懒惰等社会弊端。新加入联邦的州，比如堪萨斯、北达科他和俄克拉荷马在州宪法里规定禁酒。不过，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反酒馆联盟”等团体的游说把禁酒从地方性问题转变成了全国性的针对“恶魔饮料”的讨伐。

禁酒令产生了大体上适得其反的效果。有人说禁止生产酒类就能节约大批粮食，但禁酒也导致政府税收大幅下降。强制执行禁酒没有让美国人对酒的渴望消失，反而让它更加强烈。左图中是纽约市的一家餐厅宣传自己遵守禁酒令，但非法的酒吧如雨后春笋般出现，而且生意兴隆。非法生产和销售酒类造就了利润丰厚的黑市，阿尔·卡彭的芝加哥团伙之类的凶残匪帮控制了黑市。

现在激起民愤的不是酗酒，而是猖獗的犯罪和私酒贩子之间的残杀，比如1929年2月的“情人节大屠杀”。1933年，美国政府正式放弃禁酒令。出发点良好的试验最后以灰溜溜的失败收场。

三K党



禁酒令的最坚定支持者包括三K党。这是个排外、白人至上的组织，最早于美国内战后的重建时期在南方成立，20世纪20年代死灰复燃，吸引了美国许多中产阶级白人。三K党的特点是顽固的新教偏见、反进步主义的情绪、威胁恐吓与装神弄鬼的宗教仪式。

1915年的默片《一个国家的诞生》刺激了三K党的卷土重来。这部电影将最早的三K党粉饰成捍卫美国美德的角色。亚拉巴马州的庸医威廉·J. 西蒙斯决定复苏三K党，自己担任“帝国巫师”。虽然起步缓慢，复苏的三K党在20世纪20年代火爆起来，巅峰时期的会员多达400万人。三K党的目标是抵制所谓的道德沦丧。他们反对酗酒、贩卖私酒、性滥交、犯罪和堕胎。

三K党身穿白袍参加集会，举行公开游行，暴力袭击平民，恐吓他们眼中的不道德分子，以及黑人、犹太人、天主教徒、共产党人、墨西哥人和亚裔美国人。最初，三K党的主要攻击目标是黑人，所以说后来的三K党的攻击对象扩大了许多。他们的手段包括焚烧十字架，把受害者浑身涂上柏油并粘上羽毛，以及私刑和鞭笞。

三K党活动的一个核心部分是浮夸的仪式。左边杰克·本顿拍摄的这张照片里，一名三K党新成员在夜间参加入会仪式，仪式在燃烧的十字架和美国国旗前举行。身穿制服举行仪式和施行暴民统治的刺激感吸引了很多美国人，他们往往即便没有加入三K党，也理解三K党的手段和方法。

最终，三K党的暴力活动适得其反。20世纪30年代，会员人数大幅减少。不过到60年代民权运动期间，三K党将第三次崛起。

勇攀珠穆朗玛峰

1865年，英国皇家地理学会用脾气暴躁、不讨人喜欢的前主席乔治·埃佛勒斯爵士的名字命名了世界第一高峰，“埃佛勒斯峰”（即珠穆朗玛峰）。但当时还没有一个人攀登过这座8848米的高峰然后回来讲述自己的冒险故事。20世纪20年代初，三支探险队先后向珠穆朗玛峰发起挑战。他们从英属印度出发，取道西藏进入西方人知之甚少的喜马拉雅山脉，寻找道路通过条件恶劣的地域，战胜令人痛苦的高海拔和恐怖的天气，希望最终攀登到世界之巅。

1921年，一支探索性质的远征队经过了古老的要塞城镇定日（也叫岗嘎，意思是“高高的营地”）。右边这张照片里的人物就是当地的军事总管与他的母亲及妻子。次年，一支探险队直接向珠穆朗玛峰发起挑战，但遭遇雪崩，七名西藏和尼泊尔脚夫遇难，挑战就此失败。1924年，第三支探险队也失败了，并且也有人员伤亡。这次的遇

难者包括英国登山家桑迪·欧文和乔治·马洛里。马洛里是唯一参加过全部三次远征的人，并且他较晚认识到，只有借助氧气罐的辅助才可能攀登到珠穆朗玛峰之巅。有人问他，攀登这样一座令人生畏的山峰简直就是自杀，究竟有何意义？他说出了那句著名的话：“因为它就在那儿。”他的尸体一直等到1999年才在山坡上被发现，保存状况良好。

只要出现攀登高峰的机遇，我们就必须……用我们的技能去战胜障碍，直到这样的机遇全部消失。

——乔治·马洛里在定日镇附近记录自己对珠穆朗玛峰的印象，1921年6月



飞越大西洋

登山的最大挑战是珠穆朗玛峰，而飞行的最大挑战是飞越大西洋。1919年，英国飞行家约翰·阿尔科克和阿瑟·布朗驾驶一架经过改造的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的双翼轰炸机，从纽芬兰的圣约翰飞行到爱尔兰的戈尔韦郡。1927年，二十五岁的美国航空邮件机飞行员查尔斯·林白独自从纽约飞到了巴黎。

这次飞行让林白终身享有国际声誉，但右图中的阿梅莉亚·埃尔哈特的声望很快就超过了他。她于1928年作为三人机组成员之一飞越大西洋，成为第一位完成这项壮举的女性。四年后，她又成为第一位独自飞越大西洋的女性。

埃尔哈特是非常典型的20世纪20年代的美国女性。她喜欢男孩式的装扮，喜欢当名人的感觉，结婚之后拒绝改姓，还担任了“九十九协会”的主席，该组织的宗旨是支持女性飞行员的事业。

然而，埃尔哈特最让世人铭记的举动是她的失踪。1937年，她和导航员弗莱德·努南驾驶一架经过专门改造的洛克希德公司的“厄勒克特拉10E”飞机，开始了全程47000公里的环球飞行。他们从加利福尼亚州奥克兰起飞，向东飞行，完成了航程的大部分。1937年7月2日，他们从新几内亚的莱城（Lae）起飞，准备飞越太平洋，前往不起眼的豪兰岛。

一系列的导航错误导致他们最终未能抵达目的地。至今我们仍然说不准他们的最终命运如何：要么是洛克希德飞机燃油耗尽、坠入大海，要么（不过可能性不大）他们降落到了别处，最终饿死，或被土著俘虏和杀害。他们的神秘命运至今仍然在刺激各种荒诞不经的揣测和阴谋论。

最后的大冒险万岁！我希望我能赢，但不管怎么样都是值得的。

——埃尔哈特第一次飞越大西洋之前写给父亲的信，谈到自己可能会死亡，
1928年6月1日



华尔街股灾



这会涤荡体制内的腐败……人们会更加勤奋地工作，遵守道德规范。价值观会得到调整。

——美国财政部部长安德鲁·梅隆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十年后，世界经济开始复苏。尽管世界上有很多地方发生了内战和社会动乱，但人们对未来仍然持乐观态度。美国总统卡尔文·柯立芝在1928年的国情咨文演讲中说到国内的“安静祥和与心满意足”，以及国外的问题“被友谊的力量解决”。他说，美国人“可以对当下感到满意，对未来充满乐观”。

然而，在1929年10月28日（星期一）到29日（星期二），纽约股市市值暴跌约25%，这是历史上最严重的金融崩溃。交易员惊慌失措地抛售股票，让很多人的毕生积蓄瞬间灰飞烟灭，千百万人的生活被失控的金钱狂潮扰乱。交易所里爆发斗殴。破产的投资人，比如左图中的股票经纪人沃尔特·桑顿，到大街上抛售自己的资产。

华尔街的金融崩溃持续了两周，但它的影响会持续许多年。大量企业破产，数百万人失业，金融危机如同病毒般蔓延到世界上每一个主要经济体。“咆哮的二十年代”以恐怖的尖叫结束，世界陷入大萧条，要经历一代人的时间和又一次世界大战，世界经济才会恢复。

1930年代 战争之路

1930年

2月 越南共产党成立。

3月 印度律师和民权运动领袖莫罕达斯·甘地开始从艾哈迈达巴德到丹迪的“食盐进军”。

10月 巴西爆发革命，推翻华盛顿·路易斯，推举热图利奥·瓦加斯为总统。

1931年

3月 美国采纳《星条旗》为国歌。

8月 中国发生严重洪灾，导致数百万人死亡。

10月 救世基督像（庞大的伸出双臂的基督雕像）在里约热内卢一座山顶正式揭幕。

1932年

3月 乌克兰大饥荒开始。乌克兰和苏联其他地区的饥荒导致数百万人死亡。

6月 玻利维亚和巴拉圭为了争夺有争议的格兰查科领土而爆发查科战争。

9月 沙特王朝完成对阿拉伯半岛的征服和统一，建立沙特阿拉伯王国。

1933年

1月 德国总统保罗·冯·兴登堡任命阿道夫·希特勒为总理。

3月 富兰克林·D. 罗斯福就任美国总统。他开启“新政”，对抗大萧条的影响。

12月 禁酒时代在美国正式结束。

1934年

6月/7月 长刀之夜。纳粹党内部发生一系列谋杀和清洗。

8月 德国总统兴登堡去世。希特勒成为德国元首。

10月 面对国民党军队的进攻，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工农红军开始长征。

1935年

1月 意大利殖民地的黎波里塔尼亚和昔兰尼加合并，成为利比亚。

2月 阿道夫·希特勒不顾《凡尔赛和约》，开始在德国重整军备。

4月 沙尘暴袭击美国大草原。

1936年

5月 意大利军队遵照墨索里尼1935年的命令入侵埃塞俄比亚，占领亚的斯亚贝巴。

7月 西班牙爆发内战，共和派和民族主义者两方面都吸引到国际援助。

8月 柏林夏季奥运会举行。美国的非洲裔短跑选手杰西·欧文斯赢得四枚金牌。

1937年

5月 德国的齐柏林飞艇“兴登堡”号在新泽西接近降落地点时起火坠毁。

7月 卢沟桥事变爆发，中国开始全面抗日战争。这场战争一直持续到1945年。

12月 南京大屠杀开始。日本军队在南京犯下了累累罪行。

1938年

3月 德国吞并奥地利。

9月 英国首相内维尔·张伯伦说他与希特勒的《慕尼黑协定》赢得了“我们时代的和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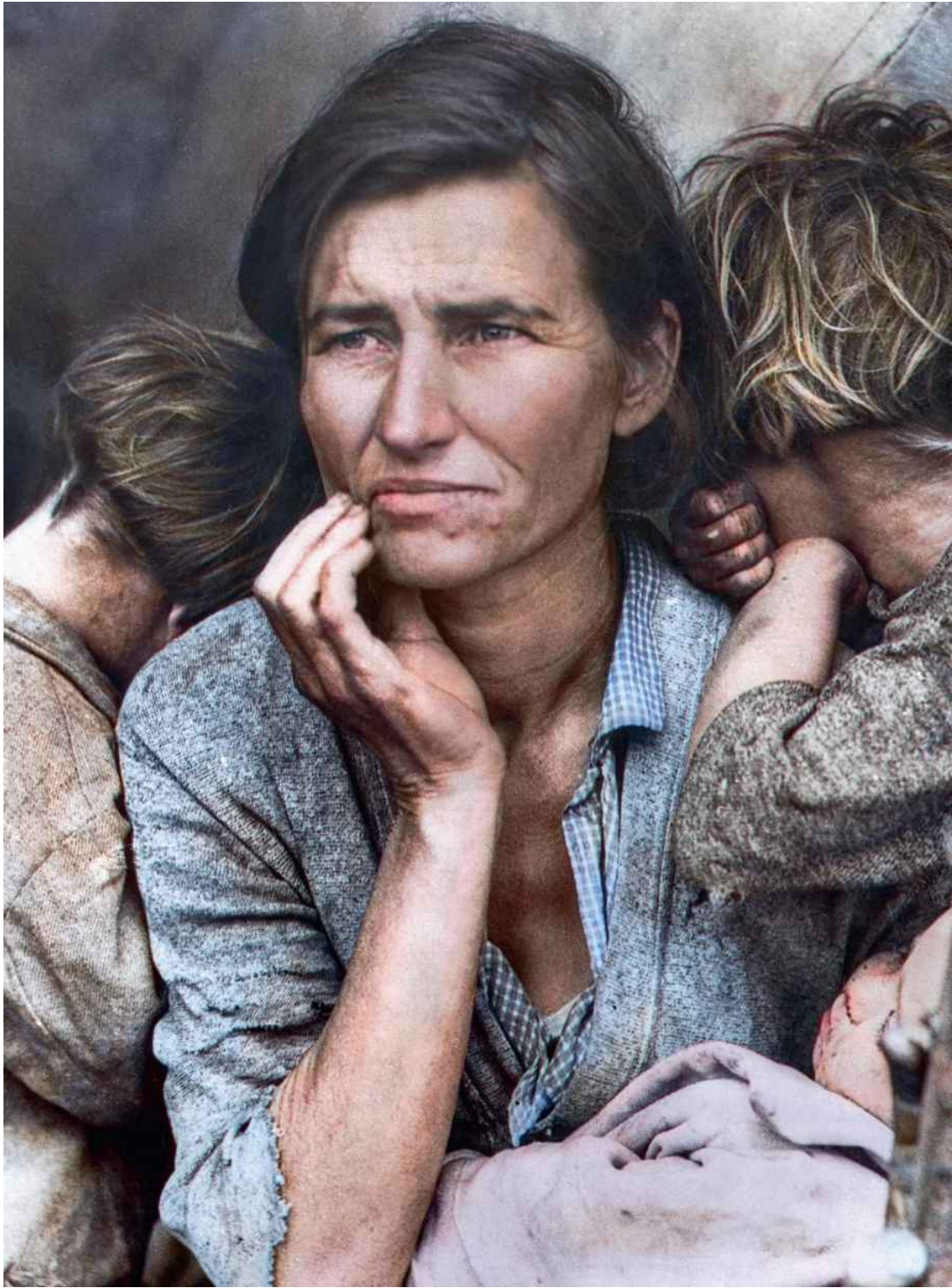
11月 水晶之夜。德国发生暴力袭击犹太人商店和企业的恶性事件。

1939年

3月 德国不顾《慕尼黑协定》，入侵捷克斯洛伐克。

4月 意大利入侵阿尔巴尼亚；索古一世国王和王室成员流亡到英格兰。

9月 希特勒下令入侵波兰。英法对德宣战。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



我们……在控制微妙的机器时犯下了大错，
因为我们根本不懂它的工作原理。

——约翰·梅纳德·凯恩斯，《1930年的大萧条》

“妈妈被枪击了！”1936年3月11日，弗洛伦斯·欧文斯的一大群孩子在《旧金山新闻》上看到母亲的照片时，其中一个孩子这样喊道。三十二岁的弗洛伦斯并没有遭到枪击。在这份报纸上的照片里，她的额头中央有一个墨点，形似弹孔。这幅照片（第306页）是几天前在加利福尼亚101号高速公路沿线一处摘豌豆工人的营地拍摄的，她的形象因此成为一个时代的象征。

很少有人知道弗洛伦斯的名字。不过，她满脸愁容地凝视前方的目光，再加上她那两个没有露脸的女儿凯瑟琳和诺尔玛的显然的绝望，似乎记录了20世纪30年代美国全境和世界各地普通民众最刻骨的恐惧。

工作难找，许多家庭陷入赤贫，严重的经济萧条对全体美国人产生了极大影响。在加利福尼亚以东一千英里的美国大平原上，长期的干旱把数百万英亩的农田化为沙漠，这就是所谓的“干旱尘暴区”。未来无比灰暗。

这张照片的拍摄者是四十岁的摄影师多萝西·兰格。富兰克林·D. 罗斯福的移垦管理局派遣她到美国荒野调研。移垦管理局是一个联邦机构，负责向1929年华尔街股市崩溃之后因经济危机而失去家园和工作的人提供抚慰和救济。

弗洛伦斯·欧文斯是这个时代的典型人物。她是遭到排挤的北美原住民的后代，和四个不同的男人生了十个孩子，带着孩子们到全国各地寻找采摘蔬菜的艰苦工作。遇见兰格的那天，她们一家停在了摘豌豆工人的营地，因为弗洛伦斯的伴侣的汽车，一辆哈德逊轿车，抛锚了。（兰格在笔记里说是因为他们卖掉了汽车轮胎，这是错误

的。)和其他千百万美国人一样，弗洛伦斯一家浑身脏兮兮、饥肠辘辘、身无分文。

然而，他们可能也不像这张照片暗示的那样全无希望。后来，欧文斯和她的孩子们表达了对兰格运用她们的面孔传播的故事的不满。不过对广大公众而言，这张照片（兰格用一台格拉菲照相机快速拍摄了一组共六张照片，此为其中之一）反映了美国梦似乎已经处于瓦解的边缘。

兰格的上级罗伊·埃默森·斯特赖克说，这是那个时代的“终极”（ultimate）照片。

斯特赖克说的这个时代可谓黑云压城城欲摧。当时国际政治的两大主题是危机和灾难。华尔街股市崩盘给美国全境造成灾难，还把全球经济拖入大萧条，这比19世纪末给全球经济和社会带来灾难性影响的“长期萧条”还要严重。单纯从经济学角度看，大萧条已经十分严重，而它对国家和国际关系的影响则更加糟糕。在西欧，法西斯主义声势浩大。德国、意大利和西班牙的法西斯分子在20世纪30年代末控制了所在国的政府。德国的局势最令人警醒：阿道夫·希特勒的纳粹党在1933年上台，开始重整军备，为新的欧洲战争做准备，并煽动德国人最恶劣的本能，让他们去支持压迫（后来是谋杀）犹太人与其他少数民族的政策。

在远东，中国的国共内战因为日本发动的侵略东三省的战争而打停停。在苏联，约瑟夫·斯大林的农业集体化政策导致许多人饿死。南美洲也陷入战争和革命。在印度，反对英国统治的和平抗议往往遭到暴力镇压。如果1929年美国股市没有崩溃，上述情况是否仍会发生呢？这是个有争议的问题，或许我们永远不能知道真相。我们能够确定的是，在20世纪30年代，世界正在走向一场大清算，它会比第一次世界大战更恐怖。

弗洛伦斯·欧文斯凝视兰格的格拉菲照相机镜头的时候，或许没有想到上面这些。她最关心的是给自己年龄稍大的孩子提供食物，给自己怀抱的婴儿喂奶，并修理她的哈德逊汽车中的散热器。不过，在兰格按下快门之后，千百万人会看到欧文斯遍布愁容的脸庞，并思考他们自己的疑惑、苦难和忧愁。

新政

大萧条是美国自独立战争和内战以来面临的最严重危机。独立战争和内战时代，美国都出现了伟大的总统。20世纪30年代将会出现一位同样伟大的领导人。在1932年的大选中，纽约州民主党州长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以压倒性优势取胜，他以“新政”的承诺打败现任总统、共和党候选人赫伯特·胡佛。

罗斯福被称为FDR。右边这张照片是在1933年3月4日他的就职典礼上拍摄的。他是一位不折不扣的美国贵族精英。他是哈佛大学和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的校友，是第二十六任总统西奥多·罗斯福的远亲，还在1905年娶了西奥多·罗斯福的侄女埃莉诺·罗斯福。不过，他的“新政”是显而易见的民粹主义政策，旨在改革美国的金融体系，促进经济复苏，并救济受大萧条影响最大的民众。他的救济手段包括收入补助、公共工程里的就业岗位，以及社会保障支付。

美国历史学家至今仍在激烈争论“新政”的成功与否及其长期后果，部分原因是罗斯福的总统任期在美国政治和社会当中划出了一条崭新的分界线，但罗斯福作为美国伟大政治家的地位毋庸置疑。尽管多年来受到小儿麻痹症后遗症的折磨，他是唯一一位在任超过两届的美国总统。他四次当选总统，于1945年4月，也就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末期在任上去世。

新政显然是为了实现务实可行的社会主义，避免美国社会崩溃……

——H. G. 威尔斯, 《世界新秩序》(1940年)



大萧条



在人们的灵魂当中，愤怒的葡萄正在日渐成熟和饱满。

——美国小说家约翰·斯坦贝克，《愤怒的葡萄》（1939年）

大萧条如瘟疫般横扫全球，造成贫困、匮乏和流离失所。大萧条蔓延的速度和它造成的破坏引发了社会动荡与暴乱，刺激很多人走向政治极端。

中国、日本和苏联的经济相对封闭，较少受到贸易和外界的影响。然而，在这三个国家之外，很少有国家能够逃脱金融失血和经济崩盘的感染。国民收入骤降，有些地区的国内生产总值暴跌了一半甚至更多，许多银行破产，出现通货紧缩，若干政府垮台。许多国家脱

离了金本位制（此前一个多世纪里一直是金本位制在管理货币价值和影响汇率）。

金融崩溃最终造成民众的苦难。在1932年的澳大利亚（左图中的儿童出自这个时代和环境），失业率高达29%。这给人们带来了艰难困苦，但还远远谈不上是全世界最严重的。在英国北方工业区的有些地方，成年人中有70%的人失业。

经济动荡和千百万人生活水准急剧下降促使许多政府寻求激进的解决方案，而选民也在寻找激进的政府。造成后果最严重的地方就是德国。在魏玛共和国的年代，危机接踵而至，德国仍然羸弱。在许多极右分子看来，德国重返军国主义和专制独裁的时机已经成熟。

纳粹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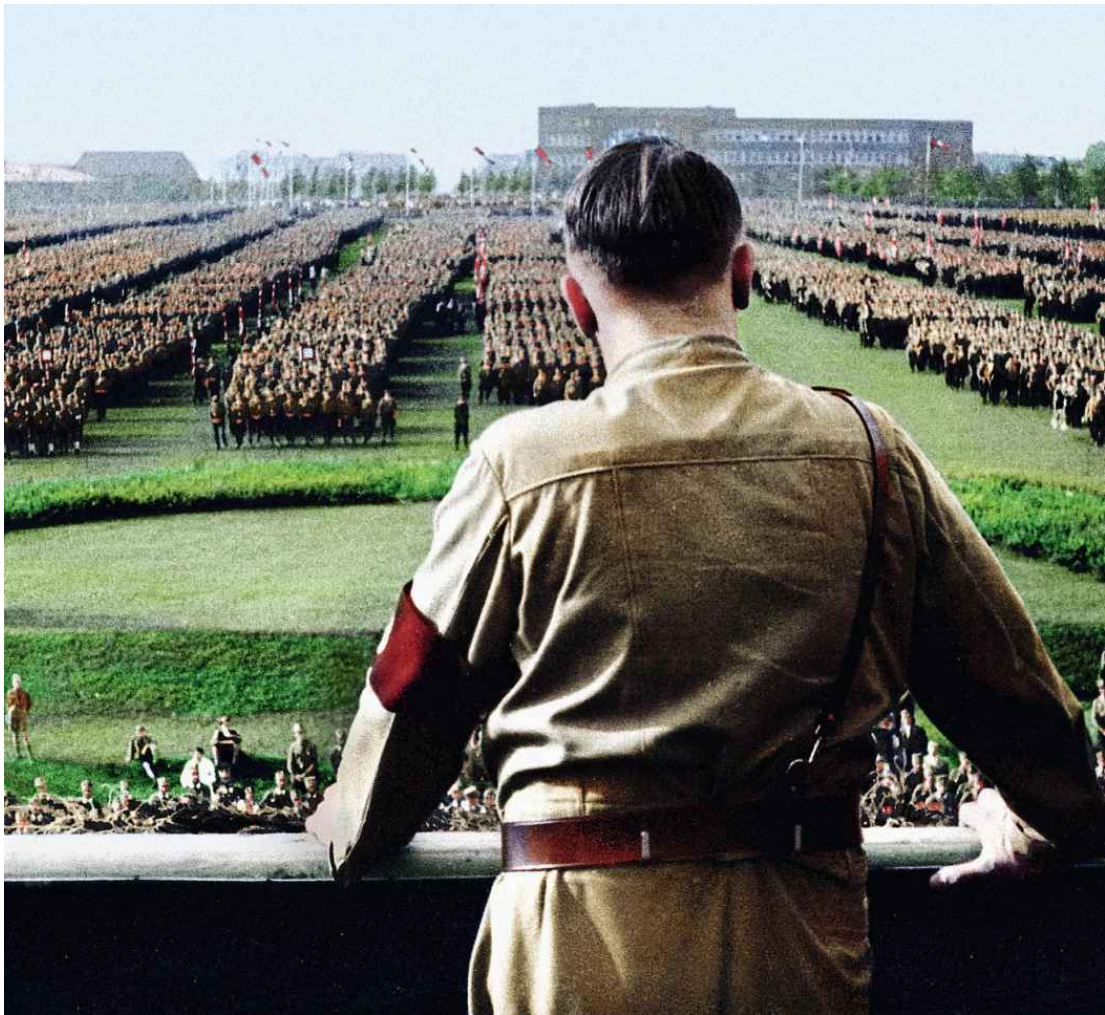
在整个20世纪20年代，纳粹党一直被视为由暴徒组成的边缘群体，或者大家把它看作笑话，不当回事。但到了1933年春季，纳粹党领袖阿道夫·希特勒（右图背影，他在多特蒙德的一次集会上向追随者发表讲话）已经成为德国独裁者。

希特勒之所以能够崛起，一个重要原因是他把民族主义者对《凡尔赛和约》的怨恨与普通德国人对大萧条时期艰难困苦的不满结合起来。他鼓吹歇斯底里的反犹和反共思想，把国家的困难归咎于境内的敌人。

从1929年起，纳粹党和共产党都在德国大选中稳步取得进展。两党都在德国议会不断扩张势力，同时运用各自的准军事组织在街头厮杀。不过最后，纳粹党在选举和街头斗殴中都取得胜利。通过希特勒的个人魅力、恩斯特·罗姆领导下的冲锋队“褐衫军”的打打杀杀，

以及约瑟夫·戈培尔领导下咄咄逼人的宣传攻势，纳粹党于1932年11月成为德国第一大党。

年迈的德国总统保罗·冯·兴登堡被人说服，于1933年1月30日任命希特勒为总理。不到两个月后，希特勒根据《授权法》获取独裁权力。兴登堡于次年夏季去世，整个德国军队向元首而不是国家宣誓效忠。德国公共生活的重新军事化和纳粹化开始了。



水晶之夜



希特勒从不掩饰自己对犹太民族的鄙夷，《我的奋斗》里满是荒诞不经的反犹言论。他成为元首之后，对犹太人的骚扰、迫害和后来的大规模谋杀成为纳粹政策的核心目标之一。

1933年希特勒掌权之后，犹太人就被禁止在医药、法律、电影和新闻等行业工作。犹太儿童被从德国学校中开除。犹太人被禁止拥有农田。1935年通过的《纽伦堡法》剥夺了德国犹太人的公民权和其他基本权利。犹太人和非犹太人的婚姻被禁止，犹太人被禁止使用德国国旗。与此同时，疯狂的反犹宣传也在为这些法律摇旗呐喊。

1938年11月9日至10日夜間，在犹太人被逐出德国的大背景下，纳粹党的准军事组织冲锋队在德国全境发动了一系列反犹迫害活动，对犹太会堂和犹太人商店（比如前面跨页图中柏林的这些商店）进行打砸抢烧。

数千家商店被严重破坏，有的甚至无法修复。这就是所谓的“水晶之夜”，它标志着赤裸裸的纳粹反犹暴力的再次升级。后来，戈培尔在向外国媒体发表讲话时宣称，这些反犹活动是德国人民自发的行动，是为了抗议德国外交官恩斯特·冯·拉特在巴黎被一个名叫赫舍·格林斯潘的少年谋杀。格林斯潘是波兰犹太人，因为德国的反犹气氛而被迫离开德国。戈培尔的说法是彻头彻尾的谎言。纳粹对犹太人的迫害很快会变得更加凶狠和残酷。

德国的所有伟人……都犯过错误。希特勒的追随者不是洁白无瑕的。只有他是纯洁的。

——莱尼·里芬斯塔尔，1938年

纳粹同情者

在“水晶之夜”发生的同时，德国舞蹈家、演员和电影导演莱尼·里芬斯塔尔正在美国旅行。一位报社记者问她对阿道夫·希特勒的看法，她滔滔不绝地表达对他的仰慕，赞誉他为“史上第一伟人”。

里芬斯塔尔是才华横溢、在技术上有过革命性贡献的导演，但她完全被元首迷住了。纳粹党成为她的慷慨大方的恩主，聘请她拍摄关于1933年和1934年纽伦堡党代会的电影《信仰的胜利》和《意志的胜利》。（右边这张照片里，她正在拍摄《意志的胜利》。）1936年，她拍摄了记录柏林奥运会的《奥林匹亚》。

德国的显要人物当中同情纳粹的不在少数，里芬斯塔尔只是其中之一。很多知识分子，比如犹太人物理学家阿尔伯特·爱因斯坦和马克斯·玻恩，为自己的生命担忧所以逃离德国。但也有一些艺术家和作家，包括里芬斯塔尔和哲学家马丁·海德格尔，公开与纳粹党结交，支持该党和该党的政策。至于纳粹党的政策是什么，从来没有疑问：对内反犹；对外快速重整军备、实施赤裸裸的军事扩张。希特勒

在1938—1939年吞并奥地利和捷克斯洛伐克，随后将目光投向欧洲的其他地区。

里芬斯塔尔拍摄的最后一部与纳粹有关的电影讲的是1939年入侵波兰的行动，表面上是战争新闻片。她活到了战后，没有因为与纳粹党的关系而遭到起诉（不过受到了谴责），于2003年去世。



阿比西尼亚

贝尼托·墨索里尼和阿道夫·希特勒一样，内心里也有关于征服和民族主义荣耀的梦想。1935年，为了这个梦想，他走出挑衅的一步，入侵阿比西尼亚（即埃塞俄比亚帝国）。阿比西尼亚与意大利的殖民地索马里兰接壤，并且是除利比里亚之外唯一在帝国主义列强“瓜分非洲”期间维持独立的非洲国家。墨索里尼的借口是1934年12月发生在瓦尔瓦尔的一次边境冲突。他下令在埃塞俄比亚边境集结重兵，于1935年10月发动全面入侵。

埃塞俄比亚皇帝海尔·塞拉西多次向国际联盟求助，唯一的结果是国际联盟证明了自己有多无用。它的两个主要成员国英法都是正在殖民非洲的帝国主义国家，而且都更担心希特勒的重整军备，所以最终选择了绥靖，而不是行动。国际联盟对意大利实施了一系列不痛不痒的制裁，墨索里尼置之不理。埃塞俄比亚只能孤军奋战。右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一位沙漠酋长准备迎战装备了坦克和芥子毒气的意大利军队。

意大利军队于1936年5月占领阿比西尼亚首都亚的斯亚贝巴。海尔·塞拉西离开自己的国家，流亡到英国，在那里居住了五年，直到1941年复辟。他说，法西斯主义是“一条残忍而渎神的恶龙，它在近期崛起，正在压迫人类”。

阿比西尼亚武士……会毫无畏惧地进攻，绝不会颤抖，哪怕他要面对坦克。

——埃里克·维尔京将军，海尔·塞拉西的瑞典籍军事顾问，1935年



西班牙内战



意大利入侵阿比西尼亚之后不久，在1936年7月，西班牙爆发内战。从表面上看，西班牙内战的一方是共和派，即民选产生的“人民阵线”政府（包括温和社会主义者和其他左翼分子）；另一方是弗朗西斯科·佛朗哥将军领导的保守派和极右群体的联盟，包括民族主义者、君主主义者和法西斯分子（被称为长枪党）。

然而，西班牙内战实际上是一场代理人战争，交战双方都得到国际势力的支持。佛朗哥得到希特勒和墨索里尼的支持。共和派得到法国的秘密支持，而苏联、墨西哥左翼革命政府和“国际旅”（包括来

自英国、加拿大、美国、波兰、南斯拉夫等国的志愿者）则公开支持西班牙共和派。

三年时间里，双方在乡村交锋，在城市作战。左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马德里附近托里霍斯的一场战役结束后的场景。随着佛朗哥在1936年7月占领了西班牙的南部和西部，民族主义者的行刑队大肆活动。共和派也以牙还牙。西班牙内战因为外国强大势力（比如“秃鹰军团”，这是德国的一个陆军和空军混合单位）的干预而变得错综复杂。

赫尔曼·戈林领导下的德国空军利用西班牙内战测试了自己的作战飞机，如斯图卡俯冲轰炸机。德国空军在西班牙最臭名昭著的一次行动是对格尔尼卡进行的恐怖轰炸。巴勃罗·毕加索的画作让此事件永载史册。西班牙内战于1939年结束，佛朗哥获胜，而那时西班牙的很大一部分已经化为废墟。

如果你问我为什么要参加民兵，我的回答是：“反抗法西斯主义。”如果你问我为什么而战，我的回答是：“为了基本的体面。”

——英国作家和记者乔治·奥威尔，《向加泰罗尼亚致敬》（1938年）

索古一世国王

20世纪30年代欧洲第二梯队的铁腕人物当中有艾哈迈德·索古，他在1928年以阿尔巴尼亚总统的身份自立为王，头衔是索古一世。

索古一世是威权主义的统治者，但致力于推动国家现代化，废止伊斯兰法律，改革阿尔巴尼亚货币，向逃离纳粹德国和被吞并的奥地利的犹太人开放边界。

然而，索古一世相对开明的专制没有维持多长时间。阿尔巴尼亚薄弱的经济在大萧条当中损失惨重，他不得不向法西斯意大利寻求经济援助和政治支持。墨索里尼利用索古一世的弱点，把阿尔巴尼亚变成意大利的附庸国，让阿尔巴尼亚接受意大利移民，专横独断地决定阿尔巴尼亚的经济政策，并要求全面控制阿尔巴尼亚的国家机构。

当索古一世拒绝接受这种不平等盟约时，墨索里尼就派遣意大利军队入侵阿尔巴尼亚。1939年，索古一世、他的妻子（匈牙利-美国混血的杰拉尔丁·阿波尼伯爵小姐，右图中央）和他们新生的儿子莱卡携带尽可能多的金条逃离了阿尔巴尼亚。他们周游欧洲（这张照片是在瑞典拍摄的），然后定居在伦敦的丽兹酒店。索古一世再也没能返回他的王国，不过曾与英国双面间谍金·菲尔比合谋反对阿尔巴尼亚的共产党政权（存续时间为1946—1992年）。索古一世于1961年在巴黎去世，享年六十五岁。他习惯每天吸两百根香烟，所以这已经算是高寿了。杰拉尔丁王后于2002年去世。

真正的阿尔巴尼亚人在内心是君主主义者。

——索古一世对美国驻地拉那大使赫尔曼·伯恩斯坦说的话，1933年



救世基督像

在法西斯主义的欧洲越来越亵渎神明的同时，巴西人在努力维持信仰。1889年巴西第一共和国（老共和国）建立之后，有人担心政教分离会导致基督教衰落，于是巴西人开始计划在当时的首都里约热内卢竖立一座巨大的雕像，好让天主教徒公民不管何时眺望城市的天际线都能看得见它。

这就是高38米、重1145吨、装饰艺术风格的救世基督像，它屹立在驼背山的雄伟顶峰之上。雕像的设计者是巴西建筑师埃托尔·达·

席尔瓦·科斯塔和法国工程师阿尔贝·卡科，建造者是法国-波兰雕塑家保罗·兰多斯基。他在自己位于巴黎的工作室先用陶土制作雕像的模型，然后用钢筋混凝土建造真正的雕像。为了软化粗糙的混凝土正立面，救世基督像的表面贴了大量在附近的欧鲁普雷图开采的小块滑石。

右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雕像接近竣工时的状态。正式的揭幕仪式于1931年10月12日举行，但救世基督像揭幕之时巴西正处于动荡中。1930年，第一共和国在一次军事政变之后垮台，民粹主义领袖热图利奥·瓦加斯成为临时总统。起初瓦加斯开展了大规模改革，旨在推动巴西经济的现代化，但他在1937年成为独裁者，建立了“新国家”。这个极权主义政府一直延续到1945年。

地球陷入了蒙昧，而神圣救世主的雕像将是蒙昧中崛起的第一个形象……

——埃托尔·达·席尔瓦·科斯塔，约1922年



查科战争



侵略战争，即并非为了保卫祖国而打的战争，是一种集体犯罪……

——阿根廷政治家卡洛斯·萨维德拉·拉马斯，结束查科战争的和谈的斡旋者，1936年

在南美洲的另一个地方，玻利维亚和巴拉圭为了格兰查科的一部分打得不可开交。格兰查科是一片广袤而炎热的低地，有石油矿藏。更重要的是，谁控制了格兰查科，谁就能通过巴拉圭河进入大西洋。玻利维亚和巴拉圭都是内陆国，而且都在19世纪的战争中损失过领土，所以近几十年来对格兰查科的控制权显得越来越重要，最终导致两国在1932年开战。

左图中的飞机是一架德制的容克斯Ju-52飞机，主要用来运输（不过在西班牙内战期间，德军曾使用几架该型飞机轰炸格尔尼卡）。查科战争期间玻利维亚拥有四架Ju-52，主要用来向前线运送给养和撤出伤员，如图所示。在查科战争中，军用飞机、坦克和重炮首次在南美洲投入实战。

在战争开始的时候，巴拉圭比玻利维亚穷，军力也较弱，但到1935年夏季战争结束时，巴拉圭已经控制格兰查科的大部分。毒蛇肆虐的沼泽和丛林中的激战以及流行疫病导致了很高的伤亡数字，有约10万人死亡，还有数千人被迫永久性地背井离乡。

毛泽东和朱德



20世纪30年代初，中国正深陷一场长期内战。很多派系参加了内战，但处于战争的意识形态和军事核心的是蒋介石领导的国民党和毛泽东领导的共产党。毛泽东在其漫长的一生中都致力于革命斗争。

左页这张照片拍摄于20世纪30年代末，表现的是毛泽东和朱德在一起。朱德在20世纪20年代曾在德国和俄国游历，回到中国的时候积极投身革命工作。朱德对中国工农红军（通常简称为中国红军）的建立做出了重大贡献。

毛泽东和朱德是一对紧密合作的军事和政治搭档，他俩的私人关系也非常密切，以至于人们把他俩合称“朱毛”。20世纪20年代末他们是江西省苏维埃的革命者，他们的联盟关系持续了半个世纪，1976年他们在几周内相继去世。

当年鏖战急，弹洞前村壁。

——毛泽东，《菩萨蛮·大柏地》，1933年

满洲

据说昨夜有1000名妇女与女童遭到强奸……如果她们的丈夫或兄弟敢于反抗，就会被枪杀。

——约翰·拉贝，南京，1937年

满洲是中国东北与日本海毗邻的一片广袤土地，拥有丰富的煤炭、金属资源以及肥沃的农田。日本对满洲早就垂涎三尺。

1931年9月，日本关东军（这里的“关东”指的是1905年租借给日本的辽东半岛）的军官制造了所谓的“奉天事变”（九一八事变），炸毁了一段铁路。随后日本以“惩罚”中国为借口，对满洲发动全面入侵。

次年，日本不顾国际联盟的抗议（然后干脆脱离国际联盟），宣布满洲成为一个独立“国家”，称为“满洲国”。1912年被革命废黜的清朝末代皇帝溥仪现在被扶植为傀儡皇帝。

随后五年间，中国军队和日本军队之间发生了若干小规模武装冲突。1937年双方爆发了大规模战争，日军潮水般涌入满洲，并向北京、上海等中国城市发动进攻。数十万日军进入中国作战，包括后面跨页图中的这些士兵，他们正在战争新阶段的开端从东京开往前线。

关于日军暴行的恐怖故事迅速传播。最臭名昭著的“南京大屠杀”导致多达30万平民死亡，大量平民遭到性侵、轮奸、酷刑折磨，甚至出现食人的现象。这场凶残战争的基调就这样确立了。战争会一直持续到1945年。



沙特王朝



我现在见过了阿拉伯的所有国王，还没见过比这个人更伟岸的……

——黎巴嫩裔美国作家阿明·里哈尼，20世纪20年代

在中东，20世纪30年代见证了一个新王国的诞生。多年来，诸多部落、埃米尔和谢赫互相厮杀，争夺阿拉伯半岛。1932年，沙特王朝完成了对阿拉伯半岛主体部分的征服，将内志（半岛的内陆，首府为利雅得）和汉志（半岛的西部沿海地区，包括圣城麦加和麦地那）统一起来。

新的沙特阿拉伯王国于1932年9月23日建立，首任统治者是魁梧、粗壮、心直口快、时年五十七岁的阿卜杜勒-阿齐兹·伊本·沙特。六

年后，美国科学家在该国东部省的达曼沙漠发现了全世界最大的油田，沙特阿拉伯的命运发生了戏剧性变化。沙特阿拉伯和伊本·沙特现在成为全球事务的关键参与者。沙特王朝不仅是伊斯兰教最神圣的圣地的守护者，还受到世界各国领导人的追捧和逢迎，因为在这个工业化快速发展的世界里，大家都想获取沙特阿拉伯的自然资源。

左边这张照片是伊本·沙特（坐者，中央位置）和他庞大家族的一些成员的留影。这位国王拥有多位妻子和大约一百个儿女，包括至少四十五个儿子，其中六人在伊本·沙特于1953年去世之后相继统治沙特阿拉伯王国。



食盐进军

“Satyagraha”（真理永恒）是印度律师和民权运动领袖莫罕达斯·甘地给他反抗英国殖民统治的策略取的名字。此前他在南非捍卫印度人权利时发起的运动也叫这个名字。在梵文中，Satyagraha的字面意思是“礼貌地坚持真理”，这个词被用来描述大规模的公民不服从运动。1930年，甘地将注意力集中于一种简单、常见的商品：食盐。

在英国统治下，政府垄断了食盐的生产并对其课税，而且向印度人销售食盐时还会大幅涨价。甘地推断，如果印度人拒绝服从英国颁布的食盐法，就会给英国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而且无须诉诸暴力。3月12日，他离开自己位于艾哈迈达巴德的宗教隐修地，开始徒步320公里，前往印度西海岸，打算在那里利用海水制造食盐，这当然是违法的。

一个月后甘地抵达丹迪的盐场时，已经有成千上万人追随他。甘地被逮捕并入狱数周，但他的抗议的象征意义是显而易见的。它在印度各地激发了更多的食盐反叛和其他形式的公民不服从运动。英国人的回应是暴力镇压，这向外界凸显了他们的帝国主义统治的不公正。

甘地的支持者称他为“圣雄”。左图中他正和诗人与政治活动家沙拉金尼·奈都一起走在食盐进军的路。奈都是他的长期支持者之一，也是印度独立运动的一位伟人。

我们决心动用一切资源，开展非暴力的斗争。

——莫罕达斯·甘地在食盐进军期间如此告诉他的追随者，1930年

农业集体化

现在我们能够继续对富农发动坚决的攻击，消灭这个阶级……

——约瑟夫·斯大林，1929年12月29日

在苏联，政府的关键意识形态和经济目标之一是彻底改变农业。自耕农经济被认为不足以支撑斯大林雄心勃勃的工业化宏图。自耕农为了自己的利益而劳动，这违反了苏维埃思想的最重要原则。

20世纪30年代，苏联全境的农场被强制集体化。它们被集合起来，组成庞大的农业社区，称为集体农庄。政府设定农业生产的指标，然后再大规模地征集粮食。1929年，苏联全部农庄中的不到5%被集体化；十年后，95%的农庄已经被集体化。

农民比较抵抗集体化，因为很多农民把集体化视为重返1861年被沙皇废除的农奴制。这种想法不无道理，因为农民被禁止离开集体农庄，而且政府会收走他们的劳动果实。农民举行罢工，藏匿粮食，甚至杀死自己的牲畜，以免它们落入政府手中。

农民们得到的回应是饥饿和死亡。后面跨页图中的集体农庄位于乌克兰的基辅附近。乌克兰的肥沃小麦田曾被誉为苏联的“粮仓”，然而1932—1933年的集体化把乌克兰变成了饥荒地区。宣传工作者怒斥所谓的富农，即由叛国的、有资本主义思想的农民组成的阶级。粮食供应被大幅削减，甚至完全停止，政府开始将大批农民遣送到劳改营。在“乌克兰大饥荒”中，据说有数百万乌克兰人死亡。



“兴登堡”号灾难



德国飞艇LZ129“兴登堡”号运载36名乘客和61名机组人员，耗时三天飞越大西洋，于1937年5月6日晚在美国新泽西州莱克赫斯特海军航空站准备降落，比预计抵达时间晚了几个小时。数十名记者和摄影师在等待见证这艘飞艇（现代工程技术的一大杰作，尽管它的尾部画有纳粹的万字）顺利降落。

然而，他们惊恐地目睹了“兴登堡”号被火焰吞没，令人毛骨悚然地向后倾斜，然后坠地。飞艇上的人为了躲避火焰和浓烟，纷纷从高空跳下。这艘设施豪华的庞大飞艇在不到一分钟的时间里被彻底烧毁，导致13名乘客和22名机组人员死亡。

这不是飞艇时代的唯一灾难。四年前，美国的“阿克伦”号飞艇在飞越大西洋途中遭遇猛烈风暴，在空中解体。然而，“兴登堡”号灾难是第一起被美国全国媒体详细报道的空难。用氢气或氦气提供浮力的大型飞艇的声誉在几秒钟之内便灰飞烟灭。

此次空难再加上客机的崛起，导致商业化飞艇飞行的时代迅速落幕，但美国继续制造军用飞艇。人们越来越清楚地认识到，在阴云密布的未来十年里，他们需要各种类型的飞行器。

女士们先生们，这是一次恐怖的空难。浓烟滚滚，现在是熊熊大火；飞艇坠落到地面……哦，可怜的人们！

——赫伯特·莫里森，西屋广播公司直播报道记者，1937年5月6日

“我们时代的和平”

1938年9月30日，米德塞克斯郡的海斯顿机场，英国首相内维尔·张伯伦走下飞机，等候的人群欢呼雀跃。他刚刚结束了在慕尼黑与阿道夫·希特勒等人的四方会谈。德国元首强行吞并奥地利、武装进入莱茵兰和威胁入侵捷克斯洛伐克的举动震撼了欧洲。如果要抵制希特勒的野心，就可能在欧洲引发战争，于是张伯伦选择绥靖政策，默许希特勒的要求。《慕尼黑协定》许可德国吞并苏台德，这是捷克斯洛伐克的一个边境地区，那里生活着大量德裔居民。

“捷克斯洛伐克问题的解决……依鄙人所见，只是更广泛的协议的序曲，全欧洲将会得到和平……”张伯伦在海斯顿对围观者说。他随后拿出一张纸，上面写着他与希特勒关于避免英德之间发生战争的协议。回到唐宁街10号之后，张伯伦宣布他已经促成了“我们时代的和平”。

张伯伦大错特错。希特勒暂时还不想与英国交战，但他对欧洲和平几乎完全没有兴趣。六个月后的1939年3月15日，德军入侵了捷克斯洛伐克的剩余部分。1939年4月和5月，希特勒先后与斯大林的苏联和墨索里尼的意大利签订互不侵犯条约。9月，希特勒入侵波兰。张伯伦的绥靖政策以失败告终。希特勒的野心昭然若揭。

第二次世界大战即将开始。

我不在乎会不会发生世界大战……我宁愿冒险打一场世界大战，也不愿让这种局面继续拖下去。

——阿道夫·希特勒，1938年9月



1940年代 毁灭与救赎

1940年

5月 德军入侵法国，绕过马奇诺防线，6月中旬占领巴黎。

5月 敦刻尔克大撤退开始，33.8万名官兵（绝大部分是英国人）从法国海岸撤离，躲过德军的攻击。

7月 不列颠空战开始，英国皇家空军与德国空军争夺制空权。

1941年

6月 德国入侵它曾经的盟国苏联。这次军事行动的代号是“巴巴罗萨行动”。

12月 日本轰炸夏威夷珍珠港的美国海军基地，促使美国加入反法西斯同盟，参加第二次世界大战。

1942年

6月 中途岛海战在太平洋爆发，日本海军遭受致命打击。

8月 瓜达尔卡纳尔岛战役开始：盟军试图将日军逐出所罗门群岛。

10月/11月 在埃及的第二次阿拉曼战役中，英军打败埃尔温·隆美尔领导下的德国和意大利军队。

1943年

1月 经过残酷的冬季围城战，在斯大林格勒的德军向红军投降。

4月 华沙隔离区内被困的犹太人发动华沙隔离区起义。

7月 在库尔斯克，德军与红军之间爆发历史上最大规模的坦克战。

1944年

6月 盟军于6月6日向诺曼底海滩发动大规模登陆作战。

10月 莱特湾海战期间，日军开始发动神风特攻自杀式攻击。

1945年

1月 纳粹党卫军领导人海因里希·希姆莱下令疏散集中营。纳粹政权在集中营里杀害了数百万犹太人和其他意识形态层面的敌人。

4月 墨索里尼被意大利游击队杀死。希特勒自杀。盟军于5月初在欧洲宣布胜利。

8月 美国先后向日本投掷两枚原子弹，摧毁广岛与长崎的大部分，迫使日本投降。

1946年

3月 温斯顿·丘吉尔在一次演讲中描述冷战，说一道“铁幕”已经在欧洲降下。

10月 纽伦堡审判结束，多名纳粹高级领导人被处以绞刑或监禁。

12月 第一次印度支那战争爆发，法国殖民政府军队与北越领导人胡志明领导下的越南独立同盟会发生冲突。

1947年

3月 美国总统哈里·S. 杜鲁门宣布“杜鲁门主义”，这是美国向受所谓的“共产主义威胁”的民主国家提供援助的基础。

8月 印度被分割，建立独立的印度和巴基斯坦自治领，导致大范围的人口流动和暴力冲突。

1948年

4月 马歇尔计划生效，美国提供数十亿美元的贷款和援助，帮助欧洲重建。

5月 戴维·本-古里安宣布以色列为独立的犹太国家，导致新生的以色列国与阿拉伯邻国之间爆发战争。

6月 柏林空运开始，西方盟国向被孤立在苏联控制区内的西柏林运送粮食、燃料和其他给养。

1949年

7月 南非禁止跨种族婚姻，种族隔离的体制开始运作。

8月 苏联试验了它的第一枚原子弹。

10月 共产党领袖毛泽东宣布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



……如果大英帝国及英联邦能够延续一千年，人们也会说：

“这是他们最光辉的时刻。”

——温斯顿·丘吉尔的演讲，1940年6月18日

“敌人很快就会向我们大举进攻。”1940年6月18日，刚刚被任命为首相的温斯顿·丘吉尔在伦敦的下议院发表演说，如此评估欧洲黑暗的军事形势。法国已经沦陷，被阿道夫·希特勒的德国战争机器打得落花流水。丘吉尔相信，英国就是德国的下一个目标。他说，现在自由世界的命运取决于英国的抵抗。如果希特勒取得更多进展，那么文明的西方将会“陷入新的黑暗时代的深渊。被扭曲和滥用的科学的光芒会让这个黑暗时代更加歹毒，或许还更加漫长”。

和往常一样，丘吉尔在运用自己无与伦比的演讲才华，传达一条或许有些夸张但本质上很真实的信息。欧洲正在熊熊燃烧，并且大火在蔓延。第二次世界大战已经开始，比前一次世界大战更加激烈和残酷。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起因有很多：德国对1914—1918年世界大战之后不公正的和平仍然满腹怨恨；大萧条的灾难性影响；法西斯政党在欧洲的崛起，尤其是纳粹党在德国的兴起，它代表了阿道夫·希特勒本人的病态心理。

对抗希特勒的欧洲战争一直蔓延到北非和中东，又与遏制日本侵略的太平洋战争纠缠在一起。1941年日本战机轰炸夏威夷珍珠港之后，美国投身欧洲和太平洋这两个战场。英美和苏联的进攻使得欧洲战争于1945年5月结束，而东方的战争在美国用原子弹攻击日本城市广岛与长崎之后结束。

第二次世界大战一共造成超过5000万人死亡。这场冲突塑造了全球政治及文化态度，影响持续至今。战争结束后，另一场令人胆寒的冲突开始了：一系列代理人战争和苏联与美国领导下的东西方之间的核军备竞赛。这就是冷战。

丘吉尔在1940年6月向下议院发表了上面的讲话。三周之后，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最著名的一场战役开始了，即不列颠空战。这是历史上第一场完全在空中进行的战役。自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飞机技术已经取得长足进步。一连三个半月，德国空军在赫尔曼·戈林领导下试图消灭英国的空中自卫能力，从而让德军从海上入侵英国（代号“海狮行动”）。

英国皇家空军的目标是生存下去。到今年夏末，他们已经达成了此目标。在这期间，他们用来保卫英国的主要机型是霍克公司的飓风战斗机和超级马林公司的喷火单座战斗机。

丘吉尔的这张照片（第344页）是1940年7月31日拍摄的，此时不列颠空战激战正酣。他正在视察英格兰东北部达勒姆郡滨海城镇哈特尔浦的防务，有人给了他一支汤普森冲锋枪。这张照片很快成为丘吉尔最有名的形象之一。这位顽强好斗、衣着光鲜、叼着雪茄的英国首相看上去既像是帝国的斗士，又像禁酒时期芝加哥的黑社会匪徒。这张照片的拍摄者是《泰晤士报》的专业摄影师W. G. 霍顿上尉，他在战争期间以英国陆军军官的身份被正式委派到丘吉尔身边。

在整个战争期间，丘吉尔非常敏锐地理解到，他需要让英国人民看见他、听见他。他在议会发表的激动人心的演讲被录制下来，向全国人民广播。陆军部确保霍顿拍摄到大量丘吉尔在平民百姓当中行走的影片。人们往往正在承受艰难困苦，尤其是在1940年夏末，不列颠空战演化为所谓的“伦敦大轰炸”，即德军集中力量在夜间对伦敦和英国其他港口城市的民用目标发动恐怖轰炸。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的岁月，丘吉尔（布尔战争的老兵）经常显得与时代格格不入：他是19世纪帝国主义的遗留物，他的习惯与态度完全不适合新世界，甚至让新世界憎恶。然而，在反抗法西斯主义

的斗争（这是历史上最接近真正的正义与邪恶之战的斗争）中，他如鱼得水。至少从这个角度看，他算得上现代史上的伟人。

闪电战

德国人民！你们的士兵在短短六周之内……结束了战争……他们的业绩将作为最光荣的胜利永载史册。

——德国宣传海报，1940年6月

1939年9月希特勒入侵波兰之后，英法对德宣战。随后是长达六个月的“假战争”，各方都在调兵遣将。尽管希特勒对敌人十分轻蔑，说“他们是虫子”，但德军的兵力不如盟军。

此外，法国拥有固若金汤的防御。一系列混凝土工事、前哨阵地和壁垒组成了马奇诺防线，从阿尔卑斯山脚一直延伸到阿登森林，保护着法国的东部边境。

然而在1940年春季，德国发动进攻，马奇诺防线未能发挥作用。希特勒先是派遣军队占领挪威，然后在5月10日至27日通过欧洲西北部向法国发动进攻。德国的闪电战战术包括运用快速机动的装甲部队和摩托化步兵在斯图卡俯冲轰炸机的支援下发动进攻。德军绕过法国的防御工事，征服了比利时、荷兰和卢森堡，快速将英法军队向大西洋海岸驱赶。6月10日，意大利法西斯领袖贝尼托·墨索里尼也向法国宣战。四天后，巴黎投降。

右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手持手枪与火焰喷射器的德军士兵在1940年攻击马奇诺防线。第一次世界大战中那种残酷的堑壕战没有重演，取而代之的是同样恐怖的东西：冷酷无情的军事机器凶悍地发动的闪电战。



敦刻尔克大撤退



我们必须非常小心，不要以为这次得救就是胜利了。

——温斯顿·丘吉尔，1940年6月4日

1940年春季，德军只差一点就能将奉命到法国-比利时边境与法军并肩作战的英国远征军消灭殆尽。数十万盟军官兵撤往海岸，于5月底被困在敦刻尔克附近的海滩上。英国匆忙开始努力将40多万人的英法和比利时军队撤往英国。

这次救援行动的代号是“发电机行动”。英国海军中将伯特伦·拉姆齐在多佛城堡坐镇指挥。在英国皇家空军的掩护下，约900艘大小船只，从驱逐舰到民用救生艇，奉命穿过海峡，趁着敦刻尔克的防线还在坚持，救出尽可能多的官兵。

海滩上的条件极其凶险，官兵排成队在沙丘之中苦等了将近一周，德国空军的飞机不断用机枪扫射他们。拉姆齐原指望顶多能救出4.5万人。然而在5月26日至6月4日之间，他们救出了33.8万人。

前面这张照片发表在小报《每日见闻报》1940年6月3日那一期的头版，背景里有一艘典型的救援船只。英国皇家海军驱逐舰“白厅”号上标注着舷号D94。它虽然被德军火力击伤，仍然四次穿越海峡，救出了将近3000人。在这场战争余下的时间里，“白厅”号在北海巡逻，消灭了许多德国潜艇。

伦敦大轰炸

在1940年夏季的不列颠空战中，德军未能消灭英国皇家空军。丘吉尔坚决拒绝与纳粹妥协。希特勒不敢从海上入侵英国，于是改用空袭的手段。德军轰炸的目标包括伦敦、英国南海岸和西海岸城镇，以及远至赫尔、利物浦和格拉斯哥等城市的民用与工业设施。

1940年秋冬，伦敦连续57个夜晚遭到空袭，1.8万吨炸弹被投到伦敦。老城区和工人阶级的伦敦东区的很大一部分化为浓烟滚滚的废墟。为了躲避空袭，很多儿童被疏散到乡村。伦敦大轰炸期间摆拍的这张照片（右页）突出了空袭给儿童造成的苦难。尽管伦敦市民大量使用在花园内挖掘的防空洞（安德森掩体），并将地下室甚至还有伦敦地铁改建为临时防空洞，空袭还是造成了大量伤亡：有超过4万平民死亡，将近100万栋房屋被燃烧弹和高爆弹摧毁。

防空警报的哀鸣和高射炮向德国轰炸机射击的断断续续轰鸣声构成了一直延续到1941年5月的夜曲。到那时，希特勒已经对在英国本土直接打败英国不抱希望也不感兴趣，而是将注意力转向其他地方：东欧的崭新的、更加残酷的战线。

我们遭到轰炸，这让我很高兴。我能心中无愧地面对伦敦东区了。

——伊丽莎白王后，乔治六世国王的妻子，在伦敦大轰炸期间白金汉宫遭到炸弹直接命中之后所说



华沙隔离区

华沙：犹太人的城市，被包围、被封锁的城市……就在我眼前，如同雪一般融化了。

——教师和诗人伊扎克·卡茨奈尔森，他参加了华沙犹太人隔离区起义

德军于1939年秋季入侵波兰之后，首都华沙很快落入纳粹魔爪。这对华沙的大量犹太居民来说是一场灾难。

纳粹在波兰的总督先是强迫犹太人佩戴白色袖章来表明自己的身份并冻结犹太人的银行账户，然后将犹太人从郊区和乡村集中到华沙市中心。3米高的围墙把华沙犹太人隔离区环绕起来，隔离区面积仅3.4平方公里，却容纳了40万人。生活条件极其恶劣，每人每天的口粮供应仅有150大卡，这是能饿死人的水平。斑疹伤寒恣意肆虐。1942年，德国人开始将犹太人押上火车，送往东方的特雷布林卡，在那里用枪决和毒气等手段杀害他们。

右边这张照片是1943年华沙犹太人隔离区起义期间拍摄的。4月19日，用汽油弹和手枪武装起来的起义军袭击了奉命前来围捕犹太人并将之送往特雷布林卡的纳粹军队。起义持续了将近四周，直到5月隔离区被火攻和炸药彻底摧毁，最后一批隔离区居民被枪杀或遣送。照片中举起双手的儿童的身份至今不详。双手持枪的士兵名为约瑟夫·布勒舍，他是纳粹党卫军臭名昭著的成员之一，在华沙杀害了数百犹太人。

布勒舍的照片被用在臭名远扬的“施特鲁普报告”中。这是于尔根·施特鲁普将军撰写的关于华沙犹太人隔离区起义的报告。施特鲁普于1951年因为战争罪被处以绞刑。



北非之战



在希特勒的军队横扫欧洲的同时，北非沙漠成了第二战场。墨索里尼的意大利军队于1940年年末从利比亚殖民地出发，入侵英国的保护国埃及，很快被打得惨败。绰号“沙漠之狐”、令人生畏的埃尔温·隆美尔将军指挥的德国非洲军团前来支援意大利军队。

北非之战从1940年6月一直打到1943年初夏，地理范围从东面的埃及和利比亚延伸到西面的摩洛哥。尽管在这里发挥主导作用的是英国军队，但来自英法殖民帝国和其他地区的许多民族也参加了北非的激烈战事。左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自由法国外籍军团的三名成员，他们参加了1942年初夏利比亚绿洲比尔哈克姆周边的战斗。他们分别来自塞内加尔、马达加斯加和法属赤道非洲。

1942年10月至11月，伯纳德·蒙哥马利将军在第二次阿拉曼战役中取得戏剧性的、振奋人心的胜利，隆美尔成功的沙漠作战宣告结束。北非的战斗还会持续六个月，直到轴心国军队于1943年5月在突尼斯被打败和歼灭。盟军乘胜追击，攻入意大利。在此期间，日军轰炸了珍珠港，美国参战，希特勒入侵了苏联。北非只是越来越失控的全球冲突中的一个很小部分。

首相给我们的任务是消灭北非的轴心国军队……我们一定会胜利！

——伯纳德·蒙哥马利中将，1942年

东线

如果要在欧洲获得新的土地和领土，我们只能主要考虑俄国。

——阿道夫·希特勒，《我的奋斗》（1925年）

第二次世界大战初期的苏联占领了大片土地。1939年至1941年，约瑟夫·斯大林的军队攻入了波兰东部、拉脱维亚、立陶宛、爱沙尼亚和罗马尼亚。1939年至1940年的冬季战争中，苏联攻打了芬兰。右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一名苏联步兵在1940年前后参加演习。

苏联在二战初期的一系列对外扩张是在与希特勒的互不侵犯条约保护下进行的。但在1941年6月22日，元首背弃与苏联的条约，发动了“巴巴罗萨行动”。德军兵分三路，入侵苏联。德军的装甲部队担当先锋，在北方直奔列宁格勒，在中路杀向明斯克和基辅，在南方进军敖德萨。

苏联红军在三个月里损失了约500万人，但苏联拥有庞大的人口，能够承受这样的人力损失。这一点，再加上斯大林坚持要求从将军往下的每一位官兵死战到底（否则会被当作叛徒处决），意味着尽管苏

联红军在“巴巴罗萨行动”期间在自己的国境内被打退了数百公里，莫斯科仍岿然不动。

苏联的严冬降临后，德军的闪电战止步不前。希特勒期望的速战速决没有实现。在东线的过度野心让希特勒同他之前的拿破仑·波拿巴一样，深陷泥潭不能自拔，并最终毁灭。



斯大林格勒战役



1942年夏季，希特勒向苏联发动新的攻势。作为朝高加索山脉油田推进的行动的一部分，德军第6集团军向东南方进攻，企图占领伏尔加河畔的工业城市斯大林格勒。作为回应，斯大林派遣他麾下最优秀的将领格奥尔吉·朱可夫元帅（在亚历山大·华西列夫斯基将军的协助下）去拯救这座城市。

11月19日，苏联红军同时发动“火星行动”和“天王星行动”，在莫斯科附近牵制了大批德军，在斯大林格勒周边则围困了约25万德军，切断了他们与其他德军和轴心国军队之间的联系。1942年冬至1943年年初，斯大林格勒包围圈内的德军大批冻死、饿死或死于疫

病。纳粹企图用空军向包围圈内的部队空投给养，为其解围，但失败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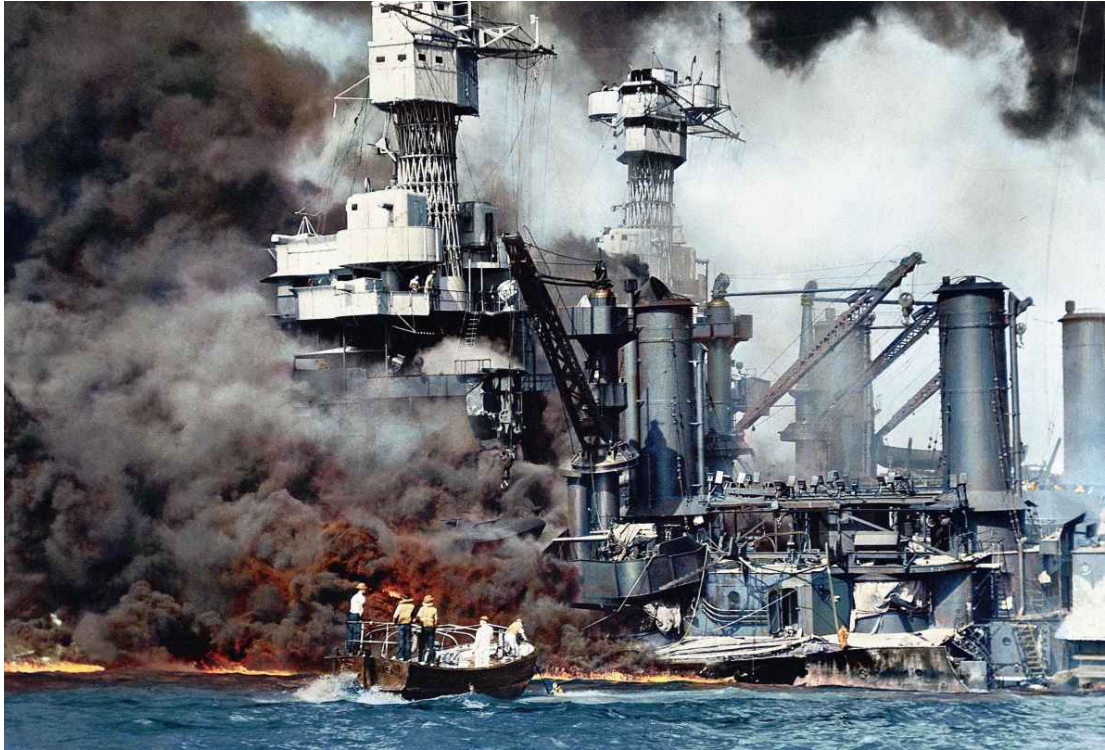
1943年1月10日，朱可夫发动攻势，在炮火掩护下越过斯大林格勒周边天寒地冻的乡村正面进攻德军，然后在已经化为瓦砾堆的城市里进行激烈巷战。左边照片中这些手持PPSh-41什帕金冲锋枪（绰号“爸爸”，因为俄语中的PPSh有此意）的红军士兵正在参加“指环行动”。此次行动迫使包围圈内的德军屈服。

令希特勒震怒的是，第6集团军总司令弗里德里希·保卢斯于1943年1月31日投降。德军在斯大林格勒战役及相关作战中有80万人伤亡，9万人被俘。朱可夫的损失更大，但他保住了斯大林格勒，给德军带来了一次可耻的失败，并扭转了整个战局。

此次胜利意味着，我们的祖国经受住了历史上最严峻的考验之一。

——亚历山大·华西列夫斯基将军，在斯大林格勒保卫战之后

珍珠港事件



敌人被激怒了，一定很快会发动坚决的反击。

——日本海军将领山本五十六，1942年

“珍珠港遭到空袭。不是演习。”驻扎在夏威夷珍珠港内的美国军人收到了这条言简意赅但令人胆寒的警报。如前面的跨页照片所示，珍珠港出人意料地遭到了毁灭性打击。这一天是1941年12月7日，日本帝国海军航空队超过350架战斗机和轰炸机的引擎发出的尖叫响彻天空。

到上午10点空袭结束时，日军摧毁或击伤了十几艘美军舰船和360架飞机。美军有2403人死亡，1178人负伤。在太平洋的其他地方，差不多同一时间，日军还袭击了菲律宾和关岛的美军基地、马来亚和香港的英军目标，以及泰国。美国总统富兰克林·D. 罗斯福向全国发表讲话，描述珍珠港事件为“永远臭名昭著的一天”。这一天的确改变了历史进程。美国在这之前的两年时间里保持中立（不过在此期间向

同盟国提供了金钱和物资），但在12月8日向日本宣战。12日，德国向美国宣战。

美国转入战时状态，用它庞大的工业产能为盟国的事业服务。珍珠港远没摧毁美国的军事力量，只是激怒了一个危险而强大的敌人。

瓜达尔卡纳尔岛战役

1942年上半年，日军在太平洋进展神速，入侵了新加坡、新几内亚、所罗门群岛和缅甸，并轰炸了远至澳大利亚达尔文的地方。然而，在1942年6月4日至7日规模浩大的中途岛海战中落败之后，日军开始自乱阵脚。他们的战线拉得过长，而他们的敌人——美国、英国、苏联和中国，已经重整旗鼓。

反攻于8月开始，盟军以美国海军陆战队为先锋，攻入所罗门群岛的瓜达尔卡纳尔岛。他们的目标是阻止日军在后来被称为亨德森机场的地方建立战略性的空军基地。8月6日至7日夜间，美军趁夜色在瓜达尔卡纳尔岛和附近的佛罗里达群岛登陆，打得日军措手不及。不过，美军也做不到速战速决。随后发生的是一场残酷的陆海空混合作战，很大一部分战斗发生在茂密的热带雨林里。直到1943年2月，日军才从瓜达尔卡纳尔岛撤退。

右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美国陆军的步兵（他们于1942年12月接替海军陆战队）在一条河里洗澡。拍摄者是美国《生活》杂志（1936年创刊）派往瓜达尔卡纳尔岛的一个小组，包括二十五岁的拉尔夫·摩斯。在湿热的雨林里，摩斯和同事们为了保持胶卷和笔记本的干燥，将它们存放于他们前往战区途中在军事基地中购买的安全套里。

热带雨林是一面由植被组成的坚实的墙，足有100英尺[30米]高……

——《生活》杂志，谈瓜岛战役，1942—1943年



神风特攻队



瓜达尔卡纳尔岛战役标志着太平洋战区日军和盟军之间的力量平衡开始发生稳步的变化。在1943年11月的开罗峰会上，美国总统罗斯

福、英国首相丘吉尔和中国领导人蒋介石发表联合声明，宣布要“坚持艰苦、漫长的作战，最终迫使日本无条件投降”。

1944年10月，菲律宾外海发生了莱特湾海战，盟军打赢了这场大规模海战。它经常被认为是历史上最大规模的海战。在此期间，日军首次使用了一种新的危险策略：神风特攻。“神风”的名字很有诗意，但其实指的是自杀式爆炸攻击。日军飞行员驾驶满载炸药的飞机撞向敌舰，自己虽然必死无疑，但有很大的可能性给敌舰造成严重破坏。狂热分子自杀式攻击的成功率比普通的炸弹袭击高得多。将近4000名神风特攻队员在战争末期的这个短暂阶段死亡。

左边照片中这架飞机尾部喷涂的标语是句严峻的警示，意为“为了山本，必沉”。这句话表达的不是简单的忠诚，而是复仇。1943年4月18日，日本海军联合舰队司令长官山本五十六乘坐的飞机在飞过新几内亚以东的布干维尔岛上空时被美国战斗机击落，山本五十六身死。

在南方大海/寻找敌舰/径直俯冲。

——神风特攻队员藤田文六下士在执行任务前夜写下的俳句，1945年3月25日

诺曼底登陆

历史的大潮已经逆转！全世界的自由人民正在一起走向胜利！

——美国将领德怀特·D. 艾森豪威尔，1944年6月6日

到1943年年末，战局已经决定性地转为对盟军有利。这年11月至12月在新近被盟军占领的伊朗首都德黑兰举行的一次会议上，盟国领导人同意，在法国开辟第二战场的时机已经成熟。

1944年6月6日，由运兵船和战舰组成的庞大舰队逼近下诺曼底的五处海滩，盟军给它们取的代号分别是“犹他”“奥马哈”“黄金”“朱诺”和“宝剑”。在猛烈空袭的掩护下，132000名官兵从登陆艇上潮涌般冲向海滩。尽管他们遇到了顽强抵抗，但盟军之前已经做过复杂的欺敌工作，诱骗敌人相信盟军将在挪威或加来海峡登陆，所以希特勒把自己的主力部队集结在了错误的地点。

后面这张跨页照片表现的是美军第4步兵师、第327机降步兵团、第101空降师的部分士兵在6月6日前往犹他海滩的情景。机降步兵接受的训练是乘坐无动力、一次性使用的轻型滑翔机在敌后降落，但因为诺曼底登陆日之前的集结过程中缺少牵引飞机，这些机降步兵不得不乘坐登陆艇上岸。

参加6月6日诺曼底登陆的官兵有将近10%的人在当天的战斗中伤亡，但盟军的战略目标顺利达成：占领海滩、建立桥头堡阵地，为收复西北欧奠定基础。



解放

1945年春季，布痕瓦尔德集中营的囚徒用他们秘密制作的短波无线电台发出了一条摩斯密码的信息。“致巴顿将军的部队。这里是布痕瓦尔德集中营。紧急求救。我们需要帮助。他们要把我们撤走。党卫军要消灭我们。”

自1937年以来，布痕瓦尔德集中营接收了将近25万名“囚徒”，他们都是根据纳粹的凶残意识形态政策被选出来受死的，其中有犹太人、苏联战俘、同性恋者、耶和华见证人教派的信徒、斯拉夫人、残疾人和精神疾病患者。有超过5万人在布痕瓦尔德死亡：被绞死、被枪杀、饿死、劳累致死，或者被当作残酷的医学实验的小白鼠。现在，纳粹国家土崩瓦解，党卫军将囚徒驱赶到德国内陆，进行“死亡行军”，其目的部分是掩盖自己的罪行，部分是为了保留奴隶劳工。

右边这张照片不能完全体现美军士兵在1945年4月11日解放布痕瓦尔德集中营时目睹的恐怖景象。成千上万的囚徒挤在小得可怜的铺位上，形销骨立，营养不良，患有各种疾病。（照片中的囚徒之一是十六岁的埃利·维瑟尔。）死尸像柴火一样被堆积起来。美军士兵感到憎恶和愤怒，于是强迫附近魏玛城的居民来参观集中营。很多居民亲眼看到这无可辩驳的恐怖景象，体验到这种恶臭和邪恶，因无法忍受而昏厥。

纳粹的意识形态谋杀一共夺去了1500万至2000万人的生命，包括600万犹太人。这种对犹太人的种族灭绝被称为“犹太人大屠杀”（Holocaust）或“浩劫”（Shoah）。

从镜子的深处，一具死尸正在凝视我。

——埃利·维瑟尔的大屠杀回忆录，英文版题为《夜》（1956年）



墨索里尼之死



把法西斯意大利带入战争的那个人，如今在米兰市中心一片肮脏的土地上，脑浆飞溅。

——《纽约每日新闻》，1945年4月30日

盟军在北非取胜之后，于1943年夏季攻入西西里，然后在亚平宁半岛从南向北进攻，于1944年6月4日（也就是诺曼底登陆的两天前）占领罗马。意大利的法西斯独裁者、自封“领袖”的贝尼托·墨索里尼，虽然自1922年就掌权，但在西西里失陷后被罢免和囚禁。

1943年年末，他被关押在亚平宁山脉的一处滑雪胜地。纳粹伞兵发动突袭，营救了他。但墨索里尼再也没有办法统治整个意大利，因

为此时的意大利已经倒戈。根据希特勒的命令，墨索里尼被扶植为意大利北部的一个新国家（即所谓的意大利社会共和国）的傀儡领导人。

1945年，纳粹节节败退，德国再也无力支撑墨索里尼。4月末，他逃离位于米兰的基地。反法西斯的游击队对他穷追不舍，并发布命令，要求惩罚极右翼领导人的罪行。4月27日，墨索里尼和他的情妇克拉雷塔·佩塔奇在科莫湖附近的公路上被游击队抓获。次日下午，他俩被枪决，尸体被带到米兰，遭到人们的羞辱。人们将两具尸体挂在一家加油站外的肉钩子上，对其拳打脚踢。

波茨坦会议

墨索里尼死亡两天后，阿道夫·希特勒和他的妻子爱娃·布劳恩在柏林自杀。柏林于5月2日向斯大林的红军投降。5月7日和8日（欧战胜利日），阿尔弗雷德·约德尔将军和威廉·凯特尔元帅签署了无条件投降书。他们得到了希特勒的继承者、德国海军司令卡尔·邓尼茨的批准。欧洲战争结束了。

1945年7月17日，盟国在柏林郊外波茨坦的采齐莉宫（Cecilienhof Palace）召开会议。这是“三巨头”（苏联、美国和英国领导人）在战时的第三次会议。右边照片中是最初聚集到波茨坦的领导人，包括温斯顿·丘吉尔（工党领袖克莱门特·艾德礼陪在他身边）、新任美国总统哈里·S. 杜鲁门（罗斯福于1945年4月去世）和约瑟夫·斯大林。

波茨坦会议的主要议题是重建欧洲，管制和处置德国的政治与经济，审判仍然在世的纳粹领导人，以及结束对日战争。英国、美国和中国发表联合声明，要求日本无条件投降，否则要对日本加以“彻底毁灭”。在这方面，杜鲁门语带神秘地谈到美国结束太平洋战争的计

划，说要使用一种强大的新武器。他没有说出新武器的名字，但在波茨坦会议于8月2日结束几天之后，他说的新武器就为世人所知了。

我们发明了世界历史上最恐怖的炸弹。

——杜鲁门总统在波茨坦会议期间的私人笔记



广岛和长崎



我们今天看到了广岛，或者说广岛的残余部分。我们瞠目结舌……我们中的大多数人抑制不住眼泪。

——伯纳德·霍夫曼给《生活》杂志编辑的文字记录，1945年9月

战争期间，美国科学家在新墨西哥州的一处秘密基地展开了“曼哈顿计划”，研发出两种类型的原子弹。杜鲁门总统主张在敌人身上试验这两种武器。日本在战争末期拒不投降，给了他试验原子弹的机会。

1945年春季，日本的十几座城市，包括东京，已经被盟军的燃烧弹炸得面目全非。8月6日，一架名叫“艾诺拉·盖伊”的B-29“超级堡垒”轰炸机向广岛投掷了一枚威力远远超过之前任何武器的炸弹。这枚4吨重的铀弹，代号为“小男孩”，在早晨的交通高峰期间爆炸，抹平了12平方公里的市区。从最初的爆炸到这年末尾，共有12万人死亡。前面的这张照片是《生活》杂志的伯纳德·霍夫曼在1945年9月拍摄的，表现的是这座曾经熙熙攘攘的城市如今只剩下瓦砾堆。

然而，日本人仍然不肯投降。杜鲁门下令发动第二次核打击。8月9日，另一架B-29轰炸机“博克斯卡”号向长崎投掷了代号为“胖子”的钚弹，导致4万人死亡。因为害怕遭到更多核打击，再加上苏联红军正在用常规武器相威胁，日本天皇终于同意投降。8月15日，天皇裕仁有生以来首次通过无线电向全国民众讲话。“如仍继续作战，”他说，“则不仅会导致我民族之灭亡，还将破坏人类之文明。”

对日作战胜利日

1945年8月14日傍晚，摄影师阿尔弗雷德·艾森施泰特在曼哈顿街头行走，穿过熙熙攘攘的人群。日本投降的消息刚刚从世界的另一边（也是国际日期变更线的另一边）传到纽约，全市欢呼雀跃。在时代广场，艾森施泰特看见一名水兵在街上快速奔跑，“拥抱眼前的每一个姑娘”。艾森施泰特跑到水兵的前面，看见他正在拥抱一位身穿白衣的护士。艾森施泰特掏出照相机，四次按下快门。

一周后，四张照片中质量最好的那张被《生活》杂志发表。“在纽约时代广场，一名热情奔放的水兵径直亲吻一位身穿白衣的姑娘，她紧紧攥着自己的背包和裙子。”照片的说明文字是这样写的。这张照片很快成为美国历史上最家喻户晓也最具标志性的照片之一，不过亲吻的两人的身份始终没有搞清楚。

艾森施泰特的照片完美地记录了对日作战胜利日的气氛。为《每日邮报》写作的记者唐·伊顿通过电报向伦敦描绘了欢欣鼓舞的纽约的景象：“港口内的轮船鸣响汽笛，人们在街头载歌载舞……时代广场成为欢庆的中心，这是纽约城历史上规模最大、最狂野、最喧闹的人群……有些军人放纵地用左轮手枪对空射击、燃放鞭炮和亲吻尖叫的姑娘们，把市民们吓了一跳。”

自珍珠港事件以来我们一直在等待的那一天终于到了。法西斯主义终于死了，我们一直知道它必死无疑。

——杜鲁门总统在日本投降之后如此表示



印巴分治



午夜钟声敲响之际，世界还在酣睡的时候，印度将会获得新生和自由。

——贾瓦哈拉尔·尼赫鲁在印度独立之际的话，1947年8月14日

英国取得了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胜利，但它在远东的领地遭到了严重破坏，并且它的殖民地为了帮助母国打败轴心国付出了沉重代价，所以大英帝国没有办法再维持下去，随时都可能瓦解。

帝国的解体从印度开始。印度的独立运动已经风起云涌几十年了。英国在1942年承诺授予印度自治权。战争结束之后，事情再也不能拖延下去了。问题是如何实现有条不紊的权力交接，因为印度有着深刻的宗教矛盾，尤其是在印度教徒、穆斯林和锡克教徒之间。

英国的最后一任印度副王蒙巴顿勋爵路易斯、印度国大党领袖贾瓦哈拉尔·尼赫鲁和穆斯林领袖穆罕默德·阿里·真纳同意的解决方案是分治。1947年8月14日至15日，印度西北部的一大块领土和东北部的一块较小领土被从印度分割出去，建立巴基斯坦自治领，后来改称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

印巴分治的用意是良好的，然而却酿成大祸，导致灾难性的动荡和流血冲突。由于分治的计划执行得过于仓促，1500万人（包括左页照片中的锡克家庭）突然间成了少数民族，被困在所谓的“拉德克利夫线”这一侧或那一侧。为了躲避强奸、谋杀、“种族清洗”、暴乱和对城镇的大规模摧毁，他们不得不背井离乡。分治的本意是避免内战，但很快造成了血腥和恐怖的混乱。

柏林空运

战争结束后，德国也被分割。德国因东西两面的夹击而战败，随后被分成四个占领区，分别由苏联、美国、英国和法国监管。

德国首都柏林位于苏联控制的东部占领区之内，与英国占领区相隔160公里。不过，柏林的特殊地位意味着它也被四个战胜国分割。西柏林在西方盟国的控制下，实际上成了苏联控制区内的孤岛。

到1948年时，局势已经很清楚，西方和苏联之间的紧张气氛即将成为下一阶段全球政治对立（即冷战）的基础。为了迫使西方盟国的势力离开柏林并尽可能扩张苏联在德国境内的占领区，斯大林下令对西柏林的公路、铁路和航空线实施几乎全面的封锁。

作为回应，盟国用运输机向西柏林运输物资。（右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柏林市民在滕珀尔霍夫机场观看一架美国C-47运输机降落。）空运原本只是短期的解决方案，最终却从1948年6月26日一直延续到次年9月。来自美国、加拿大、英国、法国、南非、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空军的飞机向被孤立的城市运输了数十万吨关键的物资和补给。最后，苏联做出让步。然而，柏林的问题还远远没有解决，冷战才刚刚开始。

从波罗的海的什切青到亚得里亚海的的里雅斯特，一道铁幕已经在欧洲大陆降下。

——温斯顿·丘吉尔，在密苏里州富尔顿的讲话，1946年3月5日



第一次中东战争



犹太人和阿拉伯人之间的仇恨与日俱增……

——罗伯特·肯尼迪从巴勒斯坦发回的报告，《波士顿邮报》，1948年6月5
日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被分割的土地还有英国的巴勒斯坦托管地。1947年，联合国（国际联盟的后继组织）批准了将巴勒斯坦分割成三块的方案。计划分别建立犹太国家和阿拉伯国家，而耶路撒冷和伯利恒周边地区将接受国际共管。

此次分割和其他的很多分割一样，造成了悲惨而凶险的结局。犹太复国主义领袖戴维·本-古里安于1948年5月宣布以色列独立之后，来自埃及、约旦、叙利亚、黎巴嫩和伊拉克的阿拉伯军队，以及来自沙特阿拉伯和也门的少量部队，入侵了巴勒斯坦。左页照片中的士兵属于阿拉伯军团，即受英国训练（和指挥）的约旦军队。

战争开始时阿拉伯人拥有兵力优势，但捷克斯洛伐克秘密为以色列提供武器和补给，于是以色列得以快速扩张自己的军力和领土。1949年停战协定签字时，以色列已经控制了原定用来建立犹太国家和阿拉伯国家的几乎全部土地。只有约旦河西岸、通往耶路撒冷且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一大块土地（即“西岸地区”）和加沙周围的一小片沿海地带（“加沙地带”）处于埃及和约旦的控制之下。数十万巴勒斯坦阿拉伯平民被从自己的家园驱逐，很多人至今仍流离失所。

以色列赢得了伟大的“独立战争”。阿拉伯人则把他们的失败和随后发生的人口离散称为“纳克巴”（Nakba），即“灾难”。

1950年代 风云变幻

1950年

1月 杜鲁门总统下令研发氢弹，激发了冷战期间的一轮核军备竞赛。

6月 朝鲜战争爆发。冲突一直持续到1953年的停战，使朝鲜半岛分裂加剧。

1951年

4月 《巴黎条约》建立欧洲煤钢共同体，即欧共体和欧盟的前身。

5月 《十七条协议》签署，西藏和平解放，西藏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0月 温斯顿·丘吉尔下野六年后再次当选英国首相。

1952年

2月 乔治六世国王驾崩，伊丽莎白二世成为英国女王和英联邦领导人。

10月 肯尼亚发生反对英国殖民统治的茅茅起义。英国在肯尼亚宣布进入紧急状态。

1953年

1月 北海洪灾给英国和荷兰造成严重破坏。

3月 约瑟夫·斯大林在一天夜间大量饮酒后去世。1956年，尼基塔·赫鲁晓夫取代他成为苏联领导人。

8月 埃尔维斯·普雷斯利在田纳西州孟菲斯的太阳唱片公司录音棚录制他的第一批歌曲。

1954年

4月 日内瓦会议结束，法属印度支那国家独立，越南被分为南北两个地区，以北纬17度线为界。

6月 危地马拉发生军事政变。美国中央情报局支持和资助政变，推翻哈科沃·阿本斯·古斯曼总统，扶植了一个军事独裁政府。

11月 阿尔及利亚民族解放阵线宣布发起斗争，争取从法国统治下独立。

1955年

5月 《华沙条约》宣布将协调苏联与其卫星国的防务。

9月 阿根廷总统胡安·庇隆被军事政变推翻。

12月 非洲裔美国人罗莎·帕克斯拒绝为白人乘客让座，亚拉巴马州蒙哥马利市抵制公共汽车事件开始。

1956年

6月 剧作家阿瑟·米勒因为被怀疑与共产党有联系，被传唤到众议院非美活动委员会面前。他于八天后迎娶玛丽莲·梦露。

7月 埃及总统纳赛尔将苏伊士运河收归国有，引发苏伊士运河危机。

11月 苏联动用坦克镇压了匈牙利革命。

12月 在南非，纳尔逊·曼德拉和数十名反对种族隔离的政治活动家被指控犯有叛国罪。

1957年

3月 《罗马条约》建立欧洲经济共同体，以促进成员国之间的经济一体化。

10月 “医生爸爸” 弗朗索瓦·杜瓦利埃就任海地总统。

10月 苏联成功发射第一颗人造卫星“斯普特尼克1号”。

1958年

3月 埃尔维斯·普雷斯利接受征召，加入美国陆军，被送到西德的弗里德贝格服役。

1959年

1月 富尔亨西奥·巴蒂斯塔总统逃离古巴，革命者菲德尔和劳尔·卡斯特罗与切·格瓦拉控制了古巴。

1月 法国前抵抗运动领导人戴高乐成为法兰西第五共和国总统。



有的人用脚敲击，有的人打响指，有的人前后摇摆身体。

我只是把这些结合起来……

——埃尔维斯·普雷斯利在采访中如此说，1956年

君主制的时代渐行渐远，而世界如饥似渴地期待一种新型君主。1935年出生于密西西比州图珀洛的美国摇滚明星埃尔维斯·亚伦·普雷斯利（猫王）就是这样的君主。他注定要在自己不长的演艺生涯中赢得此前和之后很少有艺人能够企及的全球性声誉。

埃尔维斯出身贫家，自幼孤独、笃信宗教且依赖母亲。他在丰富而触及灵魂的美国南方（当时处于种族隔离状态）音乐——福音音乐、蓝调、爵士乐、灵魂乐和乡村音乐——当中找到了慰藉与愉悦。1948年，他的父亲（劳工和小偷小摸的罪犯）把家搬到田纳西州孟菲斯，埃尔维斯此后一直生活在那里。在孟菲斯，他学会了演奏钢琴和吉他，参加歌唱比赛，开始梦想成为灌制唱片的艺人。

1953年，十八岁的埃尔维斯在孟菲斯的音乐制作人山姆·菲利普斯的监督下开始录制样本唱片。次年夏天，菲利普斯的太阳唱片公司向当地音乐电台发布了埃尔维斯的两首歌。这年年底，埃尔维斯已经在美国各地巡演。他的“乡村摇滚乐嗓音”在孟菲斯和其他地方一炮走红，而他性感的台风尤其对年轻女性有着强大的影响力：他在表演时的扭臀动作引起粉丝的疯狂回应。这是年纪较大、思想保守的美国人特别关注的一个风化问题。

1955年夏天，埃尔维斯与出生于荷兰的音乐经理人安德雷亚斯·科内利斯·范·库艾克（更有名的名字是汤姆·帕克上校）签订了经纪合同。帕克咄咄逼人且贪婪成性，决心从埃尔维斯的合同里最大限度地榨取关注、名望和财富。他俩是一对令人生畏的搭档。从1956年起，埃尔维斯创作出似乎无穷无尽（并且利润极其丰厚）的超级流行歌曲，包括《伤心旅馆》《猎犬》和《监狱摇滚》等经典曲目。他与好莱坞的制片公司签订多部电影的合同，出演《铁血柔情》（1956年）等电影。出演电影，并且出现在当时新兴的大众传媒形式——电

视上，使得埃尔维斯誉满全球。他在第一次录制唱片的四年后就成为全世界最著名也最有争议的音乐人。

然后，在1958年，他停止了演出。义务兵役制自1940年起在美国成为法律，一直延续到1973年。埃尔维斯必须服兵役。1958年，在媒体的疯狂关注之下，他正式加入美国陆军第3装甲师，驻扎在西德的弗里德贝格。他的两年兵役期过得相当舒适：他住在酒店而不是兵营里，晚上享受着诸多年轻女性爱慕者的陪伴，包括当时十四岁的普丽西拉·比利。他于1967年与比利结婚。

第386页这张照片是在埃尔维斯服兵役的末期拍摄的，那时他已经晋升为中士。从他军礼服上的徽章看，他已获得多种武器，包括手枪和卡宾枪的“专家”和“精确射手”资格。他于1960年3月5日退役，返回美国，可以再次自由地表演了。他继续创作出大量精彩曲目，无愧于“摇滚之王”的绰号。然而，他在演艺生涯的后期健康状况不佳且吸毒成瘾，于1977年8月16日在优雅园（他位于孟菲斯的宫殿般的豪宅）的浴室内因心脏病发作而去世。

埃尔维斯在处于演艺事业巅峰的时候被征召入伍并驻防到德国，这能体现20世纪50年代的若干重要趋势。新一代的年轻人对战前时代的虔诚心态毫无尊重。对他们来讲，埃尔维斯是银幕明星和扭腰送臀的性魅力符号。他的经历也非常清楚地体现了正在纠缠世界的新与旧之间的冲突。在被占领的德国，他处于冷战的最前沿。冷战是吞噬一切的斗争，新的超级大国美国和苏联在虎视眈眈地对峙。

在20世纪50年代，冷战其实已经演化为热战，比如朝鲜战争和发生在拉丁美洲与加勒比地区的一些冲突。一方面是导致成千上万人死亡的政变和代理人战争，另一方面是核试验和航天竞赛。美苏双方都进行了疑神疑鬼的“猎巫”和清洗。

与此同时，“老”的帝国往往以痛苦的方式瓦解，这个过程在全世界的每一片大陆都引发了混乱的政治重组和野蛮冲突。在这样的背景下，技术日新月异，消费文化十分繁荣。电视、电台和报纸生意兴隆，创造了玛丽莲·梦露和埃尔维斯·普雷斯利那样的明星，他们给经历了几十年黑暗的世界带来了色彩。

朝鲜战争



在中国以东，一场更残酷的冲突正在酝酿。朝鲜半岛爆发了冷战时期第一场大规模战争。

1910年明成皇后遇刺不久日本统治了朝鲜，在盟军于二战中取得胜利之后，日本人被赶了出去。苏联红军协助解放了整个朝鲜，但后来美国军队占领了半岛南部。到1948年，朝鲜半岛被两个政府统治，以北纬38度线为界。双方各自得到一个超级大国的支持。

1950年6月25日，朝鲜战争爆发。9月15日，以美军为主的“联合国军”在仁川登陆。10月25日，中国人民志愿军应朝鲜请求赴朝作战。左边这张照片就是在浦项战役期间拍摄的。

1951年夏，北纬38度线附近的战事进入僵持状态，整个半岛成为空袭、海军炮轰、喷气式战斗机袭击、步兵厮杀和游击战的场所。颇有争议的美军将领道格拉斯·麦克阿瑟四处游说，主张对朝鲜和中国发动核打击。朝鲜战争造成了大量人口死亡：约100万军人和250万平民丧生。1953年，各方在板门店达成停战协定，但在20世纪余下的时间里，朝鲜半岛上北纬38度线的非军事区仍然是世界上气氛最紧张的国界之一。

如果我们在亚洲输给共产主义，那么欧洲的命运将会受到严重威胁。

——道格拉斯·麦克阿瑟将军，演讲，1950年8月23日

菲德尔和切·格瓦拉

我不是解放者。根本没有解放者。人民自己解放自己。

——埃内斯托·切·格瓦拉，1958年

20世纪50年代，共产主义的“幽灵”来到了距离美国海岸线只有300公里的地方。后面跨页照片中的两人，菲德尔·卡斯特罗和埃内斯托·切·格瓦拉，领导了一场反对古巴独裁者富尔亨西奥·巴蒂斯塔总统的革命。

卡斯特罗（生于1926年）曾是律师，后成为革命者，于1952年和弟弟劳尔组建了一支准军事武装，与巴蒂斯塔领导下的得到美国支持的威权主义警察国家做斗争。兄弟俩因在1953年7月26日袭击政府军的兵营而入狱，但在1955年的大赦期间被释放，之后继续斗争。

这一年，在墨西哥城，他们结识了阿根廷医科学生格瓦拉。格瓦拉的反资本主义思想因他亲身体验过美国对南美洲国家的干涉而更加坚定。格瓦拉和卡斯特罗兄弟来到古巴，以山区为基地，一起建立了一支规模虽小却意志坚定的游击队。他们的游击战经常打败古巴政府军。巴蒂斯塔于1959年1月逃离古巴，卡斯特罗兄弟和格瓦拉取得胜利。

菲德尔起初否认自己领导的是一场共产主义革命，但在美国支持的猪湾事件（反革命武装入侵古巴）之后，从1961年起，古巴与苏联结盟。1962年，古巴成为“古巴导弹危机”的焦点，险些引发核战争。

格瓦拉热衷革命，于1965年离开古巴，先去刚果，后去玻利维亚展开革命，他在玻利维亚被俘虏和枪杀。菲德尔领导古巴一直到2008年。



危地马拉政变

切·格瓦拉的政治教育的一个重要部分是在危地马拉进行的。他于1953—1954年来到该国，当时危地马拉气氛紧张，美国中央情报局正在煽动政变。

1951年，哈科沃·阿本斯·古斯曼当选危地马拉总统。他开启了一系列改革，没收全部没有用于工农业的土地，将其分配给贫苦农民。这引起了美国人的震惊，他们害怕共产主义来到美洲。古斯曼的改革还威胁到了在政治上颇具影响力的跨国企业“联合果品公司”的利益，因为该公司的大量土地被古斯曼政府没收。于是“联合果品公司”呼吁美国政府干预。1954年，中央情报局训练的一支部队发动政变，推翻阿本斯·古斯曼，扶植卡洛斯·卡斯蒂略·阿马斯为独裁者。

中央情报局用猛烈的宣传攻势和心理战来支持阿马斯政府。在右边这张照片中，支持阿马斯的战士玛丽亚·特立尼达·克鲁斯跪在一座墓前。根据美国的新闻报道，这是她丈夫的墓。美联社报道称，克鲁斯的丈夫因为“与赤色分子做斗争”而被古斯曼政府处决。

危地马拉政变造成了深远的长期影响。它让原本就不稳定的危地马拉政治局势进一步恶化，引发了从1960年一直打到20世纪90年代的危地马拉内战。在整个拉丁美洲，它增强了人们的反美情绪。美国在20世纪还干涉过委内瑞拉、尼加拉瓜、巴拿马、墨西哥和海地。危地马拉政变是不受欢迎的美帝国主义的又一个例证。

我们唯一的罪行就是颁布了我们的法律并严格执行、无一例外……

——哈科沃·阿本斯·古斯曼，无线电广播，1954年6月19日



杜瓦利埃家族



杜瓦利埃不怕子弹，也不怕机枪。它们伤不了我……

——“医生爸爸” 弗朗索瓦·杜瓦利埃的演讲，1963年4月30日

左页是弗朗索瓦·杜瓦利埃与妻子西蒙妮·杜瓦利埃（娘家姓奥维德）的照片。弗朗索瓦·杜瓦利埃生于1907年，在1915—1934年美国占领海地期间长大。他是科班出身的医生（他的病人给他取的外号是“医生爸爸”，这个外号流传了下来），但在政坛成名。他在美国赞助的消灭细菌性感染疾病热带肉芽肿的行动中成为公众人物，1949年担任海地卫生部部长。在“好爸爸”保罗·马格卢瓦尔的军事独裁统治期间，杜瓦利埃暂时脱离政界，后于1957年当选总统。

杜瓦利埃既懂得医学伦理，也熟悉海地的超自然信仰“巫毒”。在海地，黑人权益长期遭到践踏，而他是黑人民族主义的重要鼓吹者。然而，他和西蒙妮（“医生妈妈”）的十四年统治是不折不扣的血腥暴政。杜瓦利埃运用私人民兵武装“麻袋叔叔”来迫害他的政敌，不管是真实存在的还是他臆想的敌人。“麻袋叔叔”得名自克里奥尔人民间传说中一个吃小孩的怪物。这支武装力量将秘密警察的恐怖策略以及可怕的、具有仪式色彩的酷刑结合起来。

杜瓦利埃虽然性格怪诞且残暴，却喜欢在外国媒体上摆姿态。美国总统约翰·F. 肯尼迪于1963年遇刺身亡后，杜瓦利埃自称用巫毒诅咒了肯尼迪。次年，杜瓦利埃明目张胆地操纵投票，自立为终身总统。他于1971年死于心脏病，他的儿子让-克洛德·杜瓦利埃（外号“婴儿医生”）成为新总统。

玛丽莲·梦露

1956年6月21日，在结婚大喜之日的八天前，演员玛丽莲·梦露（原名诺玛·简·莫泰森）在自己位于纽约的家门外向记者讲话。

对梦露来说，与记者对话不是新鲜事。此时的她已经是美国最著名的女演员，她的演艺生涯虽短暂却轰动全国。她参演了《七年之痒》（1955年）等流行电影，拍摄了很多衣着清凉、性感迷人的杂志

照片，还在肯尼迪总统四十五岁生日的派对上妩媚撩人地演唱《生日歌》。就连她的死亡也是重磅新闻：1962年8月，她因过量服用巴比妥类药物而身亡，尸体全裸，俯卧在床上，年仅三十六岁。

不过，这一次她谈的是一场惊动全国的政治事件。梦露的未婚夫是剧作家阿瑟·米勒（她之前的两任丈夫分别是一位名叫詹姆斯·多尔蒂的商船水手和传奇棒球明星乔·迪马乔），而米勒这一天将要在众议院非美活动委员会做证。非美活动委员会是一个以国会为基础的委员会，负责调查与共产主义有联系的公民。

非美活动委员会是广泛的试图铲除“国内敌人”的“麦卡锡主义”政治运动的一部分，得名自擅长煽动的参议员约瑟夫·麦卡锡。他坚信颠覆分子和叛徒已经渗透到美国政府、军队和娱乐业之中。被非美活动委员会判定有罪的人可能会被罚款、投入监狱、没收护照或上“黑名单”，即被禁止从事自己的职业。

米勒在非美活动委员会面前拒绝做证，遭到罚款，上了黑名单，但他和梦露按计划结婚了。后来他们于1961年离婚。

在我眼里，她是一种旋转的光……有时候坚韧不拔，有时候又有一种抒情的、诗意的敏感……

——阿瑟·米勒在1987年的自传里回忆玛丽莲·梦露



伊丽莎白二世

伊丽莎白二世和玛丽莲·梦露一样出生于1926年，但注定要在公共关注之下度过比梦露长得多的时间。1952年2月6日，英国国王乔治六世驾崩，他的女儿伊丽莎白二世成为英国及多个附属国的女王。

右边这张照片是在约十个半月后的12月25日拍摄的，当时女王正在诺福克郡的桑德林厄姆庄园通过无线电广播做她的第一次圣诞节讲话。英国君主每年圣诞节向全国民众讲话的传统是她的祖父乔治五世在二十年前开创的。六十五年后的2017年，女王仍然在圣诞节向民众

讲话，不过现在是通过电视。那时她已经成为英国历史上在位时间最长的君主。

伊丽莎白二世在位期间，英国与它曾经的殖民地之间的关系逐渐变得松散，英格兰与苏格兰、威尔士和北爱尔兰之间也发生了部分的权力下放。本书写作的时候，已经先后有十三位首相为她效力，从温斯顿·丘吉尔到特雷莎·梅（为女王服务的首相现在又多了鲍里斯·约翰逊——编者注）。

她与爱丁堡公爵菲利普亲王的漫长婚姻创造了一个王室大家庭。王室有时也会成为动荡和丑闻的来源，尤其是她的长子和继承人查尔斯与他的妻子戴安娜·斯宾塞麻烦重重的婚姻。戴安娜王妃于1997年死于车祸。不过总的来讲，伊丽莎白二世统治的主要特点是：女王本人对国家矢志不渝，并且英国君主制仍然颇得民心，这在世界其他地方的君主制处于低潮的背景下尤其难得。

愿上帝赐予我智慧与力量……让我忠实地侍奉他并为你们服务，直到我的生命结束。

——伊丽莎白二世女王，无线电广播，1952年12月25日



苏伊士运河危机



我从未见过一个大国这样搞得一团糟……

——德怀特·D. 艾森豪威尔，1956年10月

两次世界大战的严峻考验让英国丧失了超级大国的地位。伊丽莎白二世在位早期，英国的国际地位大幅衰落的状态在一场争夺苏伊士运河的战争中彻底暴露出来。

1956年7月，埃及的民族主义领导人贾迈勒·阿卜杜勒·纳赛尔总统单方面宣布将苏伊士运河国有化，促使新生的国家以色列于10月29日入侵西奈半岛，因为埃及禁止以色列使用运河。冲突很快升级。英国和法国施加干预，发动空袭，希望迫使纳赛尔重新开放运河。11月5

日，英国和法国伞兵已经在塞得港郊外战斗。（左边这张照片表现的是英军蛙人在搜索敌人藏在运河河水中的武器。）

然而，英法的侵略行为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国际社会从四面八方以以色列和英法施压。支持埃及并为其提供武器装备的尼基塔·赫鲁晓夫威胁要向西欧发动核打击。美国总统德怀特·D. 艾森豪威尔不能容忍英法在这个时间点入侵埃及，因为他正在强烈谴责苏联对匈牙利的入侵。于是，艾森豪威尔威胁要对英国经济施加沉重打击。11月21日，联合国维和部队抵达埃及。两天后，英法灰溜溜地撤军。英国首相安东尼·艾登爵士以健康状况不佳为由辞职。苏伊士运河危机凸显了老牌帝国主义国家已经衰落到了何种地步。

北海洪灾

1953年，另一个水域也发生了悲剧。北海的猛烈风暴导致荷兰、比利时和英国发生洪灾。猛烈的潮水和恶劣的天气导致海平面在1月31日至2月1日的周末升高了5.6米。海水冲过防波堤，冲垮堤坝，给数千公顷土地和数万户人家造成严重破坏。

右侧，意大利摄影记者马里奥·德·比亚西拍摄的这张照片表现的是荷兰的若干牲畜被淹死，据估计荷兰有3万头牲畜死于此次洪灾。人员损失也很惨重：超过2500人丧生（包括在北爱尔兰外海北海海峡沉没的“维多利亚公主”号汽车轮渡上的133名乘客和船员）。死亡人数最多的国家是荷兰，因为该国土地的70%高于海平面还不到1米。1953年洪灾在荷兰被称为Watersnoodramp（洪灾）。

为了防止这样的洪灾重演，北海两岸的国家开展了大规模的公共工程。荷兰人营造了“三角洲工程”，这是一整套水闸、堤坝和防洪工事，旨在控制荷兰沿海诸多河流的河水流动。英国政府最终建造了

泰晤士河防洪闸来保护伦敦、预防洪灾，并在赫尔河与亨伯河的汇流处建造了第二道防御体系。

数百年来他们一直与大海斗争，如今遭受了最严重的失败之一。

——下议院议员克莱门特·艾德礼谈北海洪灾受害者，1953年2月19日



匈牙利革命



为了向世界展示我们对自由与真理的追求，匈牙利人民已经流了够多的鲜血。

——纳吉·伊姆雷政府的最后宣言，1956年11月4日

在苏伊士运河危机撼动地中海东部和西方盟国的同时，匈牙利爆发公开反抗。自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匈牙利就被莫斯科远程控制。苏联军队和秘密警察（“国家保卫局”，AVH）掌控着这个国家。

1953年斯大林去世后，匈牙利人期望能有更自由的未来。1956年10月，在社会骚乱和人民攻击政府暴政的象征物的背景下，进步领袖纳吉·伊姆雷成为总理。但纳吉在11月1日宣布匈牙利将脱离苏联领导的共同防御体系（华约组织）后，赫鲁晓夫无情地采取行动。三天后，坦克隆隆驶入布达佩斯，大炮轰鸣，飞机轰炸。尽管人们奋起反抗（见左边马里奥·德·比亚西拍摄的这张照片里的年轻人），苏军粉碎了他们的抗议，约3000人在这次事件中死亡，其中很大一部分是平民。

新领导人卡达尔·亚诺什在苏联的支持下掌权。纳吉在1958年遭到秘密审判，被判犯有叛国罪，最后被处以绞刑。成千上万的匈牙利人也被逮捕和囚禁，更多人逃离匈牙利，到外国寻求政治庇护。匈牙利起义被镇压了，“铁幕”苏联那一侧的其他国家都得到了严正警告。

新的联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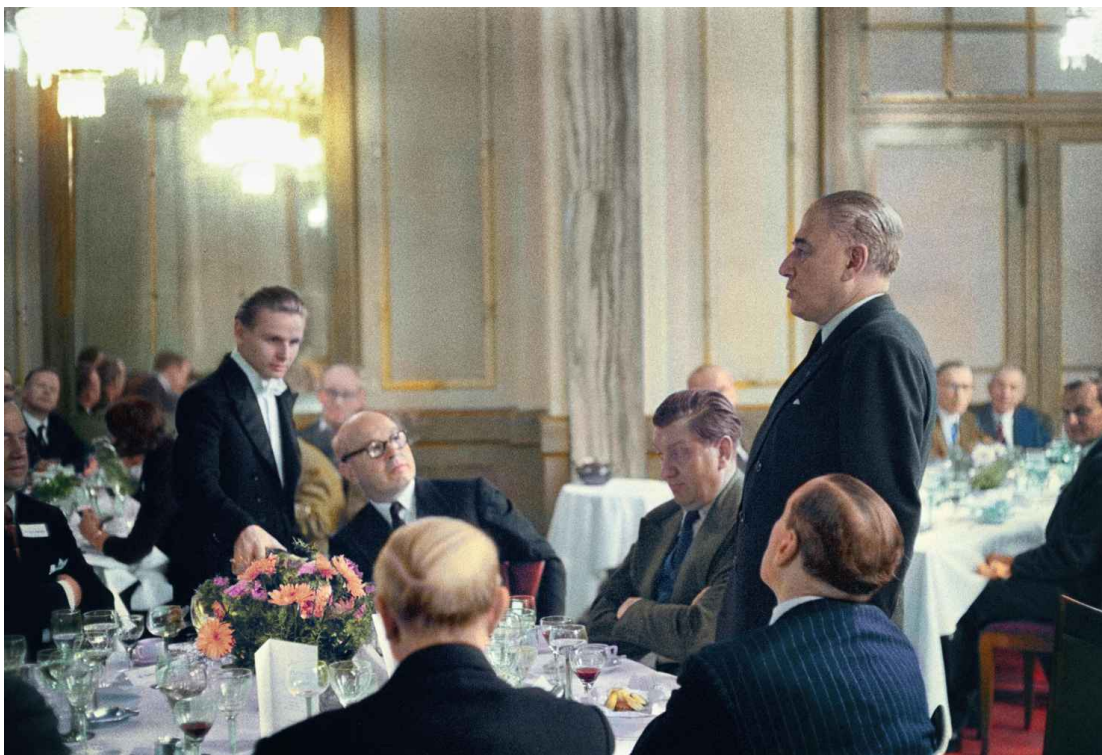
欧洲帝国争雄的时代结束了，但通过大型跨国联盟来维护和平的理念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找到了新的表达方式。除了1945年建立的联合国（目标是仲裁全球争端），其他一系列重要的经济与防御条约也在20世纪50年代诞生，它们最终都是沿着冷战的路线运行的。

后面这张跨页照片的拍摄时间是1957年11月18日，是曼努埃尔·利特朗为法国杂志《巴黎竞赛画报》拍摄的。照片表现的是卢森堡的一次招待会，讲话者是欧洲煤钢共同体（ECSC）的高级官员勒内·迈尔。这个组织的创始成员国是比利时、法国、意大利、卢森堡、荷兰

和西德，宗旨是协调工业产出，减少经济冲突，从而防止军事冲突。欧洲煤钢共同体是欧洲经济共同体（欧共体，1957年建立）和欧洲联盟（欧盟，1993年建立）的蓝图和前身，把越来越多的国家团结在日渐紧密的经济与政治同盟当中。

在铁幕的另一侧，苏联组建了自己的联盟。从1949年到1991年苏联解体，经济互助委员会（COMECON）将苏联势力范围，即东欧和其他一些共产主义国家联合起来。

除了这些经济互助组织之外，20世纪50年代还出现了两大对立的军事联盟：1949年建立、美国领导的“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以及1955年建立、苏联领导的“华沙条约组织”（华约）。



阿尔及利亚战争

在欧洲一体化得到推进的同时，海外掀起了去殖民化浪潮。旧世界的大国被从曾经是它们的殖民帝国基石的地区驱赶出去。最激烈的去殖民化斗争之一发生在1954—1962年的阿尔及利亚。法国军队和阿尔及利亚民族解放阵线（FLN）之间爆发了凶残的战争，导致法兰西第四共和国垮台，阿尔及利亚获得自由，并在地中海两岸制造了很多长期性问题。

法国自1830年至1848年征服阿尔及利亚以来就一直统治着这个国家。尽管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法国曾承诺授予其自治权，但战争结束后，法国就食言了。1954年11月1日，阿尔及利亚民族解放阵线宣布要开始争取独立的斗争。游击战开始了，法国最终一共投入了50万人的军队。

法国的社会党总理居伊·摩勒和其他法国领导人（包括老将和政治家戴高乐，他于1958—1969年领导新的第五共和国）面临的最严峻挑战之一是，如何平衡在阿尔及利亚定居的法国人与支持阿尔及利亚解放的人的利益。右边这张照片是弗朗索瓦·帕日为《巴黎竞赛画报》拍摄的，表现的是1956年2月7日阿尔及尔的暴乱：定居在阿尔及利亚的法国人（被称为“黑脚”）走上街头，抗议政府的殖民政策。

戴高乐遭到极右翼准军事组织的多次刺杀，每次都得以幸存。他坚决主张赋予阿尔及利亚民族自决权。1962年的阿尔及利亚全民公决以绝对多数票批准独立，于是将近90万法国定居者逃离阿尔及利亚。

这是一个美妙的国家，无与伦比的泉水给它带来鲜花与光明，人们却在这里受苦……

——阿尔贝·加缪，出生于阿尔及利亚的法国哲学家与小说家，1958年



茅茅起义



上帝说这是我们的土地，我们的民族要在这片土地上繁荣昌盛……

——乔莫·肯雅塔，演讲，1952年7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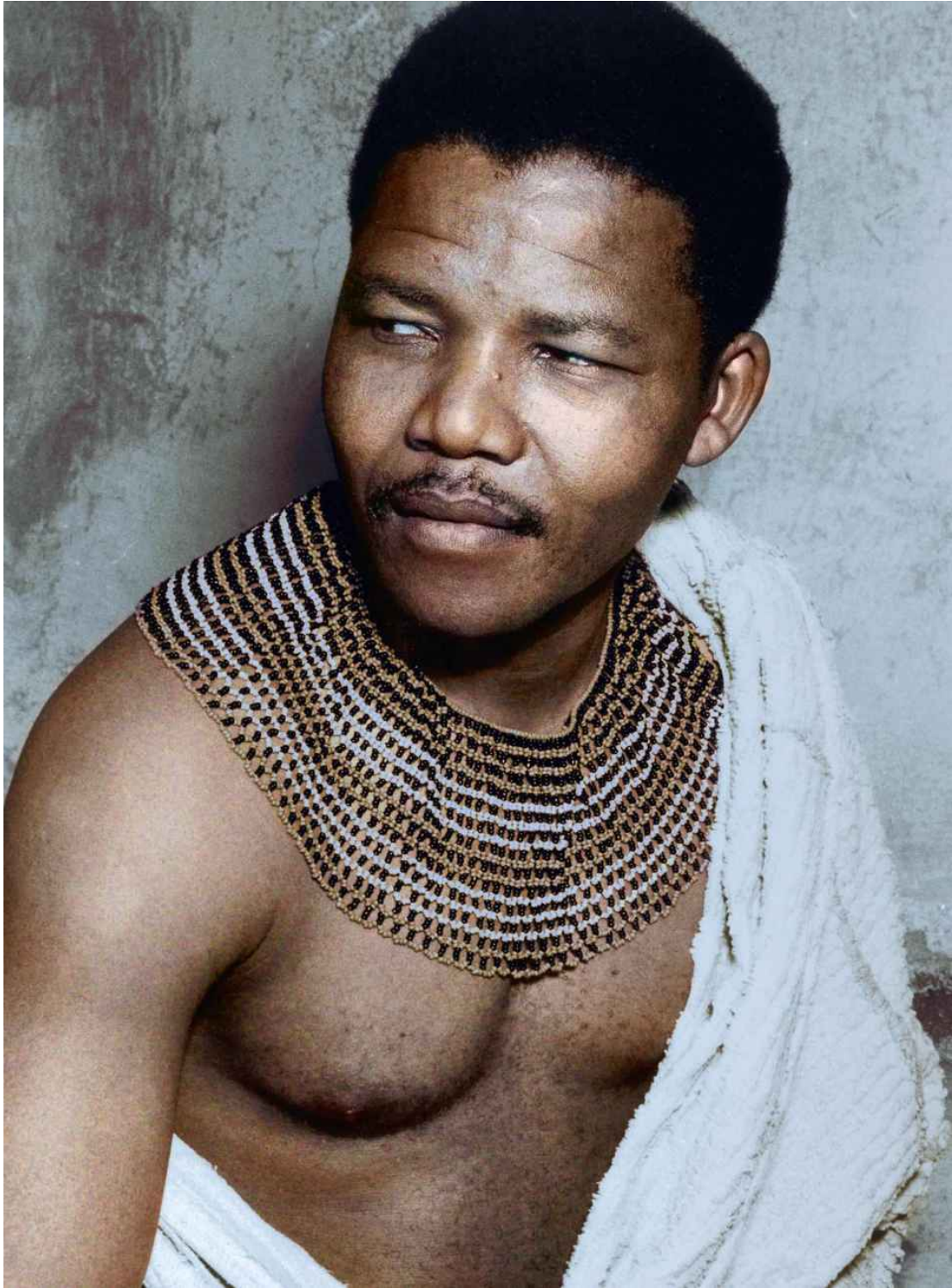
当法国在阿尔及利亚作战时，肯尼亚也发生了反对英国殖民统治的起义，主角是一个激进的民族主义联盟，主要成员属于基库尤民族。

英国在东非的殖民统治从19世纪90年代攫取土地开始，对当地居民进行了十分残酷的剥削和压迫。肯尼亚肥沃的高地分割成若干块，被授予白人定居者；而非洲人被剥夺土地，遭到虐待，不得不用劳动换取很低的薪水。

1952年，一个叫作“茅茅”（这个名字的起源不详）的秘密社团开始攻击白人的农场，屠杀白人定居者，还杀死被他们认为敌视他们事业的非洲人。茅茅的暴力活动有时极其残暴，英国军队的回应则迅速、严厉，且往往残酷无情。左边这张照片是1954年在兰加塔集中营拍摄的。这是英国设立的诸多集中营之一，数十万被怀疑是茅茅成员的基库尤人被囚禁在集中营。政治洗脑、殴打、强奸、焚烧和阉割是英国人在这里犯下的司空见惯的罪行。

英国镇压茅茅的残暴手段意味着到1956年起义已经基本上被踏平，但很多嫌疑人仍然被囚禁了好几年，包括学者和政治活动家乔莫·肯雅塔，他被指控为茅茅起义的领导人。直到1963—1964年，肯尼亚才终于获得解放，成为独立国家，肯雅塔是首任总统。2013年，英国政府同意向茅茅起义期间遭受折磨的幸存者支付数百万英镑的赔偿金。

纳尔逊·曼德拉



南非于1910年获得独立，并根据1931年的《威斯敏斯特法令》获得完全的自由，不再受英国立法机关的监管（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

西兰也根据该法案获得独立）。然而，南非并不是一个自由的国家。20世纪40年代末和50年代初，被阿非利卡人主宰的南非国民党通过了一系列种族主义立法，设立种族隔离制度，大幅度限制非白人的南非公民的权利。公共场所施行种族隔离，跨种族的性关系和婚姻被禁止，大量人口被强制迁移到种族隔离的居民区。

反对种族隔离制度的斗争漫长而艰辛。这场斗争的最著名英雄是来自说科萨语的泰姆布族名门世家的律师和政治活动家纳尔逊·曼德拉。在左页这张照片里，年轻的曼德拉穿着传统服装。从20世纪40年代起，曼德拉是反对种族隔离制度的非洲人国民大会党的成员。

1956年12月，曼德拉和数十名著名的反种族隔离活动家在约翰内斯堡被捕，并被指控犯有叛国罪。庭审持续四年多才做出判决。1961年3月，曼德拉和其他被告被宣布无罪。

然而，曼德拉的苦难还没有结束。1962年他再次被捕，这一次的罪名是蓄意破坏，他被判处终身监禁。他在罗本岛等多座监狱服刑二十七年，1990年才获释。在随后四年里，种族隔离制度被废止。1994年，曼德拉在多种族的候选人参加的大选中当选南非总统。他任职到1999年，于2013年去世。到那时他已经成为传奇式的世界名人。

我憎恨任何形式的种族歧视。我毕生与它斗争……会斗争到我的最后一息。

——纳尔逊·曼德拉，法庭陈述，1962年

核武器竞赛

冷战的内在危险在于，双方都拥有能够消灭全人类的核武器。苏联在今天哈萨克斯坦境内的塞米巴拉金斯克成功试验了它的第一枚原子弹（代号“第一闪电”）。核武器竞赛开始了，不久之后英国、法国和中国也加入进来。

后面这张跨页照片表现的是代号“比基尼的海伦”的水下内爆式钚弹的爆炸情景。这是“十字路口行动”的所谓“贝克”试验，于1946年7月25日在马歇尔群岛的比基尼环礁进行。西太平洋的这些偏僻岛屿成为整个20世纪50年代美国最喜欢的核试验场所。随着破坏性和污染性越来越强的核武器在这里爆炸，比基尼环礁的土著居民被永久性地迁走。

在20世纪50年代，美国测试了它的最早一批氢弹，包括“布拉沃城堡”（1954年）。它的威力出人意料的强大，爆炸当量达到1500万吨，大致相当于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将广岛抹平的“小男孩”原子弹的1000倍。1961年，苏联后来居上，在北极圈引爆了一枚5000万吨当量的氢弹“沙皇炸弹”。它产生的蘑菇云的高度达到珠穆朗玛峰的七倍，震碎了数百公里之外的窗户玻璃。

1962年古巴导弹危机期间，核战争险些打响。美国总统约翰·F.肯尼迪和苏联领导人尼基塔·赫鲁晓夫通过谈判和妥协解除了此次危机。



太空竞赛

地球是蓝色的。多么美妙。太神奇了。

——尤里·加加林在轨道飞行期间的话，1961年4月12日

冷战时期两个超级大国竞争的最后一个宏大场所是太空。双方都研发出了能够投放核弹头的火箭，也都认识到，同样的技术经过改造，可以实现外太空的载人飞行。

右边这张照片现存于美国国会图书馆，表现的是一名苏联宇航员，时间为1959年11月。这个时期，苏联正在选拔人员进行载人航天飞行，即“东方计划”。在此之前的1957年，苏联成功发射了第一颗无人卫星“斯普特尼克1号”，同年发射了“斯普特尼克2号”（携带了一条名叫莱卡的狗）。1961年4月12日，“东方”计划取得成功，尤

里·加加林成为第一个进入太空的人，他进行了长达1小时48分钟的轨道飞行。

美国的第一个太空计划是“水星计划”，1959年开始在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NASA）的领导下运作。它落后于苏联的航天计划，直到1962年才将第一名航天员（约翰·格伦，后成为美国参议员）送上太空。但从那之后，美苏竞争的局势开始逆转：美国于1969年7月20日至21日取得最伟大的胜利，在“阿波罗十一号”的飞行中将尼尔·阿姆斯特朗和巴兹·奥尔德林送上了月球。

从1969年到1972年“阿波罗计划”结束，共有12人登月。后来，登月不再是太空竞赛中的优先项目，而且载人登月的费用过于高昂，所以在那之后再没有过人类登月的行动。



译名对照表

A

Aboriginal Australian 澳大利亚原住民

Abyssinian warriors 阿比西尼亚武士

Abyssinian desert chief 阿比西尼亚沙漠酋长

Adwa, Battle of 阿杜瓦战役

African Americans 非洲裔美国人

Albert I, king of the Belgians 阿尔贝一世, 比利时国王

Albert, Prince of Wales (future Edward VII) 阿尔伯特, 威尔士亲王 (未来的爱德华七世)

Alexander II, tsar of Russia 亚历山大二世, 俄国沙皇

Alfonso XIII of Spain 阿方索十三世, 西班牙国王

Algiers 阿尔及尔

American Civil War 美国内战

Anglo-Afghan War (1878-1880) 第二次英国-阿富汗战争
(1878—1880)

Antarctica 南极洲

anti-Semitism 反犹主义

ANZAC troops at Gallipoli 澳新军团在加里波利

Arab-Israel War (1948-1949) 第一次中东战争 (1948—1949
年)

Arab Legion soldier 阿拉伯军团士兵

Armistice, First World War 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停战

Armstrong, Louis 路易斯·阿姆斯特朗

atomic bomb 原子弹

Audacious, HMS “大胆”号

Australian children in Great Depression 大萧条时期的澳大利
亚儿童

automobile (Panhard et Levassor) “庞阿尔与勒瓦索尔”汽
车

B

Balaclava, Battle of 巴拉克拉瓦战役

Barghash bin Said, sultan of Zanzibar 巴伽什·本·赛义德, 桑给巴尔苏丹

Bartholdi, Frédéric Auguste 弗雷德里克·奥古斯特·巴特勒迪

Barton, Clara 克拉拉·巴顿

Berlin airlift 柏林空运

Bernhardt, Sarah 莎拉·伯恩哈特

Bikini Atoll, US nuclear test at 比基尼环礁, 美国核试验

Bismarck, Otto von 奥托·冯·俾斯麦

Blitz, the 伦敦空袭

Blitzkrieg 闪电战

Blösche, Josef (SS officer in Warsaw) 约瑟夫·布勒舍
(在华沙的党卫军军官)

Blyden, Edward Wilmot 爱德华·威尔莫特·布莱登

Boer War 布尔战争

Bolshevik Revolution 布尔什维克革命

Boxer Rebellion 义和团运动

Britain, Battle of 不列颠空战

Brunel, Isambard Kingdom 伊桑巴德·金德姆·布鲁内尔

Buchenwald concentration camp 布痕瓦尔德集中营

Burke, Thomas (US sprinter) 托马斯·伯克 (美国短跑运动员)

C

Cambrai, Battle of 康布雷战役

Cameron, Julia Margaret 朱莉娅·玛格丽特·卡梅伦

Canadian railroad 加拿大铁路

cantinières 随军女商贩

Carlos, Duke of Madrid 马德里公爵卡洛斯

Carter, Howard 霍华德·卡特

Cassidy, Butch 布屈·卡西迪

Castro, Fidel 菲德尔·卡斯特罗

Cetshwayo, Zulu king 塞奇瓦约，祖鲁国王

Chaco War 查科战争

Chamberlain, Neville 内维尔·张伯伦

Chinese Civil War 中国内战

Chinese Revolution (1911-1912) 辛亥革命 (1911—1912年)

Churchill, Winston 温斯顿·丘吉尔

Cixi, Chinese Empress Dowager 慈禧太后

Cold War 冷战

collective farm (kolkhoz) near Kiev 基辅附近的集体农庄

collectivization in the USSR 苏联的集体化

Collins, Michael 迈克尔·柯林斯

Communards, corpses of 巴黎公社社员的尸体

Communism 共产主义

Communist Party of Great Britain (CPGB) 英国共产党

concentration camps 集中营

Constantinople 君士坦丁堡

Coxey's Army 考克西的大军

Crimean War 克里米亚战争

Cristero War 基督战争

Cristo Redentor, Rio de Janeiro 救世基督像, 里约热内卢

Cruz, Maria Trinidad (right-wing Guatemalan fighter) 玛利亚·特立尼达·克鲁斯 (危地马拉的右翼战士)

Curie, Marie S. 玛丽·S.居里

Custer, George Armstrong 乔治·阿姆斯特朗·卡斯特

D

D-Day 诺曼底登陆日

Damascus, Great Syrian Revolt 大马士革，叙利亚大起义

Darwin, Charles 查尔斯·达尔文

Diamond Jubilee of Queen Victoria (1897) 维多利亚女王钻禧庆典 (1897年)

Díaz, Porfirio 波费里奥·迪亚斯

Dreyfus, Alfred 阿尔弗雷德·德雷福斯

Dunkirk 敦刻尔克

Duvalier, François (“Papa Doc”) 弗朗索瓦·杜瓦利埃
(“医生爸爸”)

E

Earhart, Amelia 阿梅莉亚·埃尔哈特

Eastern Front, Second World War 第二次世界大战东线

Eastern Question 东方问题

East India Company 东印度公司

Edison, Thomas 托马斯·爱迪生

Edward VII, King 爱德华七世国王

Eiffel Tower 埃菲尔铁塔

Einstein, Albert 阿尔伯特·爱因斯坦

Elizabeth II, Queen 伊丽莎白二世女王

Ellis Island 埃利斯岛

Enver Pasha 恩维尔帕夏

European Coal and Steel Community (ECSC) 欧洲煤钢共同体

European Economic Community (EEC) 欧洲经济共同体

European monarchs at Edward VII's funeral 爱德华七世葬礼上的欧洲君主

Exposition Universelle, Paris (1889) 巴黎世界博览会

F

Faisal I, king of Iraq 费萨尔一世, 伊拉克国王

Fascism 法西斯主义

Fenton, Roger 罗杰·芬顿

Ferdinand I of Bulgaria 斐迪南一世, 保加利亚沙皇

Filipino prisoners (in Philippine-American War) 菲律宾俘虏 (美国-菲律宾战争期间)

First Vatican Council 第一次梵蒂冈会议

First World War 第一次世界大战

Flanders, trench 佛兰德战壕

“flappers” (1920s) 摩登女郎 (20世纪20年代)

France, German invasion of (1940) 德国入侵法国 (1940年)

Franco, General Francisco 弗朗西斯科·佛朗哥将军

Franco-Prussian War 普法战争

Franz Ferdinand, Archduke 弗朗茨·斐迪南大公

Frederick VIII of Denmark 弗雷德里克八世, 丹麦国王

Free French foreign legion 自由法国的外籍军团

“Freeze, the Big” (1880s) 大寒冬 (19世纪80年代)

G

Gallipoli 加里波利

Gandhi, Mohandas 莫罕达斯·甘地

Garibaldi, Giuseppe 朱塞佩·加里波第

George I of the Hellenes 乔治一世，希腊国王

George V, King 乔治五世国王

Geraldine of Albania, Queen 杰拉尔丁，阿尔巴尼亚王后

German troops on the Maginot Line (1940) 德军在马奇诺防线 (1940年)

Gettysburg, Battle of 葛底斯堡战役

gibbous moon (1880) 凸月 (1880年)

Gojong, king of Korea 朝鲜高宗

Gold Rush, Klondike 克朗代克淘金热

Great Depression (1930s) 大萧条 (20世纪30年代)

Great Eastern, SS “大东方”号

Great Exhibition (1851) 万国工业博览会 (1851年)

Great Famine (1920s Russia) 20世纪20年代俄国大饥荒

Guadalcanal (Solomon Islands), US troops on 美军在瓜达尔卡纳尔岛 (所罗门群岛)

Guatemalan coup d' état (1954) 危地马拉政变 (1954年)

Guevara, Ernesto “Che” 埃内斯托·切·格瓦拉

H

Haakon VII, king of Norway 哈康七世，挪威国王

Harlem Hellfighters (African American troops) 哈莱姆地狱战士（非洲裔美国人部队）

Hawaii, last queen of 末代夏威夷女王

Herero women, South West Africa 赫雷罗女人，西南非洲

Hindenburg disaster “兴登堡”号空难

“Hippomania” at London Zoo 伦敦动物园的“河马热”

Hiroshima 广岛

Hitler, Adolf 阿道夫·希特勒

Ho Chi Minh 胡志明

Holocaust, the 犹太人大屠杀

Holodomor (famine in Ukraine) 乌克兰大饥荒

Home Insurance Building, Chicago 家庭保险大楼，芝加哥

Hungarian Revolution 匈牙利革命

hydrogen bomb 氢弹

hyperinflation (1920s Germany) 超级通货膨胀 (20世纪20年代德国)

I

Ibn Saud, Abdulaziz, king of Saudi Arabia 阿卜杜勒-阿齐兹
• 伊本 • 沙特, 沙特阿拉伯国王

Indian army in First World War 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印度军队

Indian independence 印度独立

Indian Mutiny 印度兵变

International Red Cross 国际红十字会

Irish Civil War 爱尔兰内战

Italo-Ethiopian War (1895) 意大利-埃塞俄比亚战争 (1895
年)

J

Japanese sailors aboard the Hiei (1894) 日本水兵在“比叻”号上(1894年)

Javanese dancers at the Exposition Universelle 爪哇舞者在世界博览会上

jazz music 爵士乐

Jews, persecution of 迫害犹太人

Johnstown Flood, Pennsylvania 约翰斯敦(宾夕法尼亚州)洪灾

K

Kalulu (companion of H.M. Stanley) 卡露露 (H. M. 斯坦利的伙伴)

kamikaze pilot 神风特攻队飞行员

Kapital, Das 《资本论》

Kennedy, Jacqueline 杰奎琳·肯尼迪

Kennedy, John F. 约翰·F. 肯尼迪

Kenya, British concentration camp 肯尼亚的英国集中营

Kenyatta, Jomo 乔莫·肯雅塔

Khrushchev, Nikita 尼基塔·赫鲁晓夫

Kitchener, Lord Horatio Herbert 霍拉肖·赫伯特·基钦纳勋爵

Korean War 朝鲜战争

Krakatoa, eruption of (1883) 喀拉喀托火山喷发 (1883年)

Kristallnacht 水晶之夜

Kronstadt rebellion 喀琅施塔得事件

Ku Klux Klan 三K党

L

Lange, Dorothea 多萝西·兰格

League of Nations 国际联盟

Lee, G. W. C. “Custis” G. W. C. “卡斯蒂斯”·李

Lee, General Robert E 罗伯特·E. 李

Lenin, Vladimir Ilyich 弗拉基米尔·伊里奇·列宁

Leopold II, king of the Belgians 比利时国王利奥波德二世

Libya, Italian invasion of 意大利入侵利比亚

Light Brigade, Charge of the (aftermath) 轻骑兵冲锋事件

Lili ‘uokalani, queen of Hawaii 利留卡拉尼，夏威夷女王

Lincoln, Abraham 亚伯拉罕·林肯

Livingstone, Dr David 戴维·利文斯通医生

Lloyd, Harold (in *Safety Last!*) 哈罗德·劳埃德 (《安全至下!》)

Long Depression (1870s-1890s) “长期萧条” (19世纪70年代至90年代)

Longworth Dames, Captain Thomas 托马斯·朗沃思·德姆斯上尉

Lucknow mosque, India 勒克瑙清真寺，印度

Lumière, Auguste and Louis 奥古斯特和路易·卢米埃

M

McKinley, President William 威廉·麦金莱总统

Maginot Line, France 马奇诺防线, 法国

Maine, USS, wreck of the “缅因”号被炸毁

Manchuria 满洲

Mandela, Nelson 纳尔逊·曼德拉

Manuel II of Portugal 葡萄牙国王曼努埃尔二世

Mao Zedong 毛泽东

Mark IV British tank 英国马克IV型坦克

Marx, Karl 卡尔·马克思

Marxism 马克思主义

Mata Hari 玛塔·哈里

Mau Mau uprising 茅茅起义

Mayer, René (French politician) 勒内·迈尔 (法国政治家)

Meiji restoration 明治维新

Mein Kampf (Hitler) 《我的奋斗》(希特勒)

Menelik II of Abyssinia 孟尼利克二世，阿比西尼亚皇帝

Messines, Battle of (1914) 梅森战役（1914年）

Mexican Revolution 墨西哥革命

Min, Queen of Korea 朝鲜的明成皇后

Monroe, Marilyn 玛丽莲·梦露

Montparnasse rail crash 蒙帕纳斯车站的火车出轨事故

Morse, Ralph 拉尔夫·摩斯

Munich conference 慕尼黑会议

Munich putsch 啤酒馆政变

Mussolini, Benito 贝尼托·墨索里尼

Mycenae, Greece 迈锡尼，希腊

N

Naidu, Sarojini (Indian activist) 沙拉金尼·奈都 (印度政治活动家)

Napoleon III, emperor of France 拿破仑三世, 法国皇帝

Native American tribes 美洲土著部落

Nazi Party (NSDAP) 纳粹党

New Deal 新政

Nicholas I, tsar of Russia 尼古拉一世, 俄国沙皇

Nicholas II, tsar of Russia 尼古拉二世, 俄国沙皇

Norfolk Broads (in the freezing 1880s) 诺福克湿地 (在寒冷的19世纪80年代)

North Atlantic Treaty Organization (NATO)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 (北约)

North Sea Flood, Netherlands (1953) 北海洪灾, 荷兰 (1953年)

0

Obaysch (hippopotamus at London Zoo) 欧贝施 (伦敦动物园的河马)

Olympic Games (1896) 奥运会 (1896年)

On the Origin of Species (Darwin) 《物种起源》 (达尔文)

Opium War, Second 第二次鸦片战争

Ottoman Empire 奥斯曼帝国

Owens, Florence 弗洛伦斯·欧文斯

P

Pakistan, independence of 巴基斯坦独立

Panama Canal 巴拿马运河

Pankhurst, Emmeline 艾米琳·潘克斯特

Parfett, Ned (newsboy) 奈德·帕菲特(卖报男孩)

Paris Commune 巴黎公社

Pasha, Enver 恩维尔帕夏

Pearl Harbor 珍珠港

Petropavlovsk (Russian battleship at Kronstadt) “彼得罗巴甫洛夫斯克”号(在喀琅施塔得的俄国战列舰)

Philippine-American War (1899-1902) 菲律宾-美国战争
(1899—1902年)

Pius IX, Pope, corpse of 庇护九世, 教皇

P'ohang-dong, Battle of (Korean War) 浦项战役

Potsdam Conference (1945) 波茨坦会议(1945年)

Pottawatomie tribesmen of the Great Plains 北美大平原的波塔瓦托米部落

Powell, Lewis 刘易斯·鲍威尔

Presley, Elvis 埃尔维斯·普雷斯利

Prinsep, May 梅·普林塞普

Prohibition 禁酒令

Puyi (last Chinese emperor) 溥仪 (清朝末代皇帝)

Q

Qing dynasty 清朝

R

Rasputin, Grigori 格里高利·拉斯普京

Reconstruction (USA) 重建(美国)

Red Army 红军

“Red Flag, the” (socialist anthem) 社会主义颂歌《红旗》

Rejlander, Oscar Gustave 奥斯卡·古斯塔夫·雷兰德

Richthofen, Manfred von (‘The Red Baron’) 曼弗雷德·冯·里希特霍芬(红男爵)

Riefenstahl, Leni 莱尼·里芬斯塔尔

Rite of Spring, The (Stravinsky) 《春之祭》(伊戈尔·斯特拉文斯基)

Robertson, James 詹姆斯·罗伯逊

Rockefeller, John D. 约翰·D.洛克菲勒

Rolfe, Chief Inspector Francis Harry 警察总督察, 弗朗西斯·哈里·罗尔夫

Romanov dynasty 罗曼诺夫皇朝

Rome, Ponte Salaris 萨拉里奥桥, 罗马

Roosevelt, Franklin Delano 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

Roosevelt, Theodore 西奥多·罗斯福

Royal Navy (British) 英国皇家海军

Rudolf, crown prince of Austria 鲁道夫，奥地利皇储

Russell, William Howard 威廉·霍华德·罗素

Russian Civil War (1917) 俄国内战(1917年)

Russian serfs, emancipation of 俄国解放农奴

Russo-Japanese War 日俄战争

Russo-Turkish War 俄土战争

S

Salt March, India 食盐进军, 印度

samurai warriors 日本武士

San Francisco earthquake (1906) 旧金山地震 (1906年)

Saud, House of 沙特王朝

Scott, Robert Falcon 罗伯特·法尔肯·斯科特

Second World War 第二次世界大战

serf, Russian 俄国农奴

Sikh cavalrymen (India, 1850s) 锡克骑兵 (印度, 19世纪50年代)

Sikh family (during Indian partition) 锡克家庭 (印巴分治期间)

Sitting Bull 坐牛

skyscraper, first 第一座摩天大楼

slave auction house, Atlanta 亚特兰大的奴隶拍卖房

slavery in the USA 美国的奴隶制

Somme, Battle of the 索姆河战役

Soviet cosmonaut 苏联宇航员

Soviet infantryman (1940) 苏联步兵 (1940年)

space race 太空竞赛

Spanish-American War 美西战争

Spanish Civil War 西班牙内战

Spanish flu 西班牙大流感

SS (Schutzstaffel) 党卫军

Stalin, Joseph 约瑟夫·斯大林

Stalingrad, Battle of 斯大林格勒战役

Stanley, Henry Morton 亨利·莫顿·斯坦利

Statue of Liberty 自由女神像

Sturmabteilung (SA) 冲锋队

Suez Canal 苏伊士运河

Suez Crisis 苏伊士运河危机

Syrian Revolt (1920s) 叙利亚大起义 (20世纪20年代)

T

Taku forts, Beijing 大沽口炮台

tank (Mark IV, British) deployed at Cambrai 在康布雷被摧毁的英国马克IV型坦克

Taylor, Thomas Griffith 托马斯·格里菲斯·泰勒

Terra Nova expedition “新地”号探险

Tingri, Tibet, military governor of 西藏定日的军事总管

Titanic, RMS “泰坦尼克”号

Tolstoy, Count Leo 列夫·托尔斯泰伯爵

Trans-Siberian Railway 西伯利亚铁路

Truman, Harry S. 哈里·S. 杜鲁门

Tucker, Captain 塔克上尉

Turkish Imperial Guard (1870s) 土耳其帝国近卫军 (19世纪70年代)

Tutankhamun, tomb 图坦卡蒙之墓

Twain, Mark 马克·吐温

U

United Nations 联合国

V

Versailles, Treaty of 《凡尔赛和约》

Victoria, Queen 维多利亚女王

Villa, General Francisco “Pancho” 弗朗西斯科 • “潘乔”
• 比利亚将军

VJ Day celebrations 对日作战胜利日

W

Wall Street Crash 华尔街股灾

Warsaw Ghetto uprising 华沙犹太人隔离区起义

Western Front 西线

Whitehall, HMS “白厅”号

Wiesel, Elie 埃利·维瑟尔

Wilhelm II, Kaiser 威廉二世，德国皇帝

Wilson, Woodrow 伍德罗·威尔逊

Witte, Count Sergei 谢尔盖·维特伯爵

women munitions workers on Tyneside (First World War)
泰恩赛德兵工厂的女工（第一次世界大战）

women of the “Roaring Twenties” “咆哮的二十年代”的女性

Wright, Orville and Wilbur 奥维尔和威尔伯·莱特兄弟

Y

Yekaterinburg, killing of Russian royal family at 俄国沙皇一家在叶卡捷琳堡被杀

Young Turks 青年土耳其党

Z

Zanzibar, sultan of 桑给巴尔的苏丹

“Zimmerman telegram” 齐默尔曼电报

“Zinoviev letter” 季诺维也夫信件

Zog I, king of Albania 索古一世, 阿尔巴尼亚国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时间的色彩：一部鲜活的世界史，1850—1960/（英）丹·琼斯（Dan Jones），（巴西）玛丽娜·阿马拉尔（Marina Amaral）著；陆大鹏，刘晓辉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21.4

书名原文：The Colour of Time: A New History of the World 1850-1960

ISBN 978-7-5201-7181-6

I. ①时… II. ①丹…②玛…③陆…④刘… III. ①世界史-1850-1960 IV. ①K14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1）第033501号

时间的色彩

——一部鲜活的世界史，1850—1960

著者/[英]丹·琼斯（Dan Jones） [巴西]玛丽娜·阿马拉尔（Marina Amaral）

译者/陆大鹏 刘晓辉

出版/王利民

组稿编辑/董风云

责任编辑/张金勇 张雨宁

出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甲骨文工作室（分社）（010）
59366432

地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29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址：www.ssap.com.cn

发行/市场营销中心（010）59367081 59367083

印装/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规格/开本：787mm×1092mm 1/16

印张：27 字数：298千字

版次/2021年4月第1版 2021年4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201-7181-6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01-2019-2635

定价/268.0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读者服务中心（010-59367028）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世界素来和我们今天看到的一样生动活泼、真实和五彩缤纷，但我们看到的过去很少如此。在摄影刚出现的那个世纪，照片几乎是黑白的，我们看到的照片是不完整的、黯淡的。

艺术家玛丽娜·阿马拉尔利用数字技术，为约200幅与1850—1960年世界历史相关的黑白照片上色。历史学家丹·琼斯则将它们置于具体的历史背景下，从拿破仑三世和维多利亚女王的统治，一直讲到核武器试验、古巴导弹危机和航天时代开始，生动记录了帝国的兴衰沉浮，科学、工业与艺术的日新月异，战争的悲剧与和平时期的政治，以及缔造历史的男男女女的故事，呈现了一部色彩斑斓的鲜活世界史。

《时间的色彩》旨在为那个褪色的世界恢复光彩，它融合令人惊艳的照片和精心措辞的叙述，提供了观察历史的独特且美丽的视角。

一本构思巧妙、制作精美的书……玛丽娜·阿马拉尔挑选了1850年至1960年间拍摄的约200张黑白照片，用娴熟的技巧为其上色，赋予其新的生命、新的意义和新的力量……丹·琼斯为这些作品撰写了有深度的文字介绍。

——《每日邮报》，年度大型图册

有些“纯净主义者”认为给黑白照片上色是一种亵渎，但世界本来就是彩色的……说实话，黑白照片是一种人工构建的东西。人类的体验历来是五彩缤纷的。

——《泰晤士报》，年度好书

插画师玛丽娜·阿马拉尔运用数字技术给约200幅黑白的历史照片上色，让它们看上去仿佛是昨天才拍摄的。丹·琼斯则介绍了每一幅震撼人心的照片的历史背景。

——《星期日邮报》，年度好书

玛丽娜·阿马拉尔的照片有一种《绿野仙踪》的感觉，她把我们从黑白两色的世界带到了五彩缤纷的奥兹国……当你看到阿马拉尔的上色照片时，不禁会惊叹：哇！……她改变了我们看待历史时期或历史人物的方式。

——《旁观者》

《时间的色彩》做了一件虽简单却不寻常的事情：给黑白两色的历史照片上色。效果惊人。

——《每日电讯报》

让《时间的色彩》在众多大型图册当中脱颖而出的，是它所收录照片的神采奕奕和强大冲击力，以及琼斯撰写的精炼而扣人心弦的图说文字。所以这是一本值得从头读到尾的好书，也可以从任何一页随意地读起。

——《关于历史的一切》

上色的效果比你想象的更精彩……阿马拉尔的上色老照片比昨天拍摄的照片更有真实感，更贴近生活……非同寻常！

——《星期日邮报》

我以前一直认为给老照片上色是一种亵渎……但读了这本书之后，我改了主意。

——《泰晤士报》

震撼人心的上色版黑白照片。

——《每日邮报》



书单文音方微信



ISBN 978-7-5201-7181-6

9 787520 171816 >

定价：268.00 元

DAN JONES

[英] 丹·琼斯 著

圣殿骑士团

THE
TEMPLA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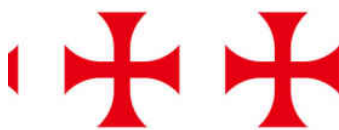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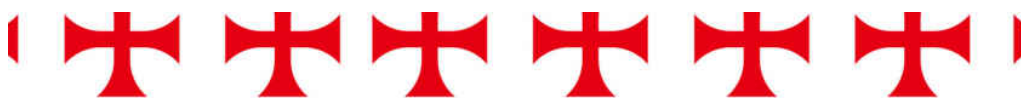
崛起与陨落

THE RISE AND FALL OF
GOD'S HOLY WARRIORS

陆大鹏 刘晓晖 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 ACADEMIC PRESS (CHI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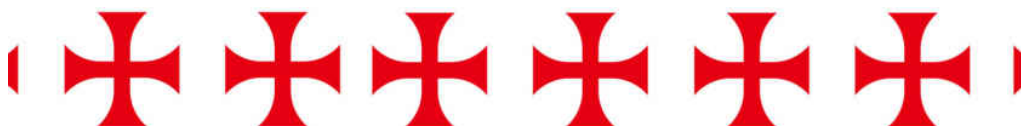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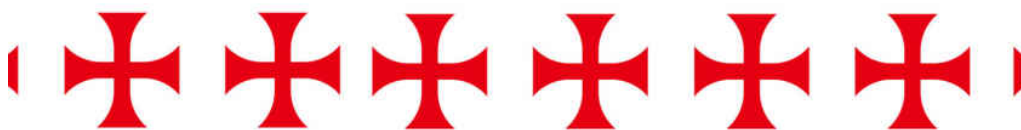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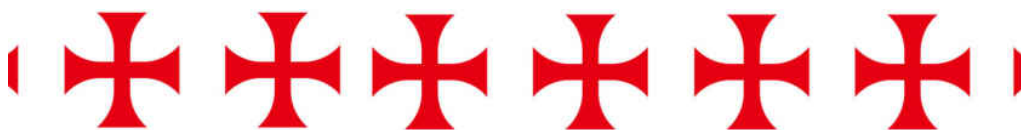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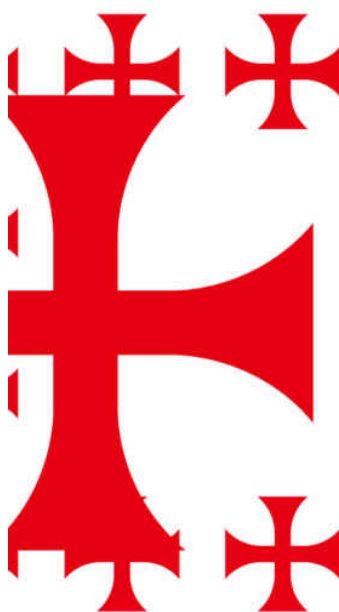
丹·琼斯

历史学家、广播节目主持人和获奖记者，著有《血夏》《金雀花王朝》《空王冠》和《大宪章》。他撰写并主持 Channel 5 / Netflix 播出的系列节目《英国城堡的秘密》。他生活在萨里郡。



陆大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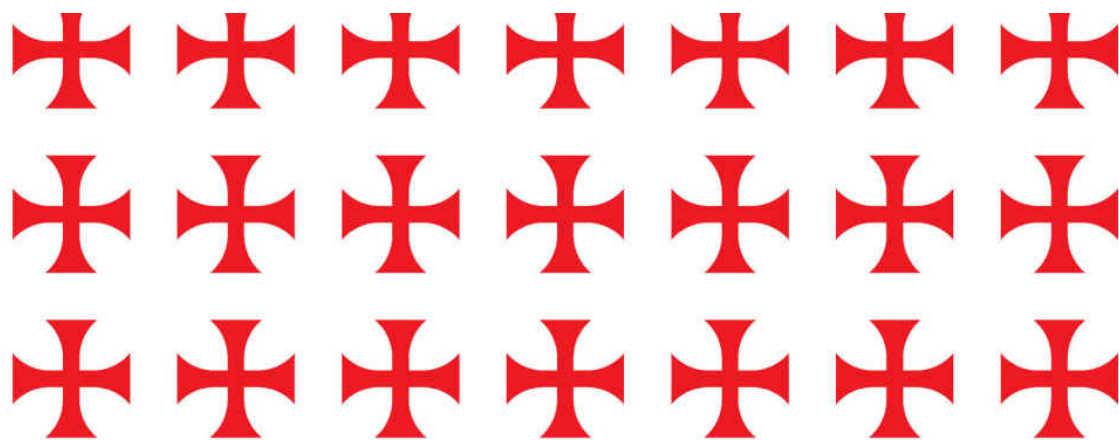
英德译者。译有“地中海史诗三部曲”，以及《阿拉伯的劳伦斯》《金雀花王朝》《摩尔人的最后叹息》《纳粹德国的腐败与反腐》等。曾荣获《北京青年报》2015 年度译者、《经济观察书评》2015 年度译者、单向街书店文学奖 2016 年度文学翻译奖、《新周刊》2018 中国年度知道分子等奖项。



The Templars: The Rise and Fall of God' s Holy Warriors

Copyright © Dan Jones 2017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20 by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DAN JONES

[英] 丹·琼斯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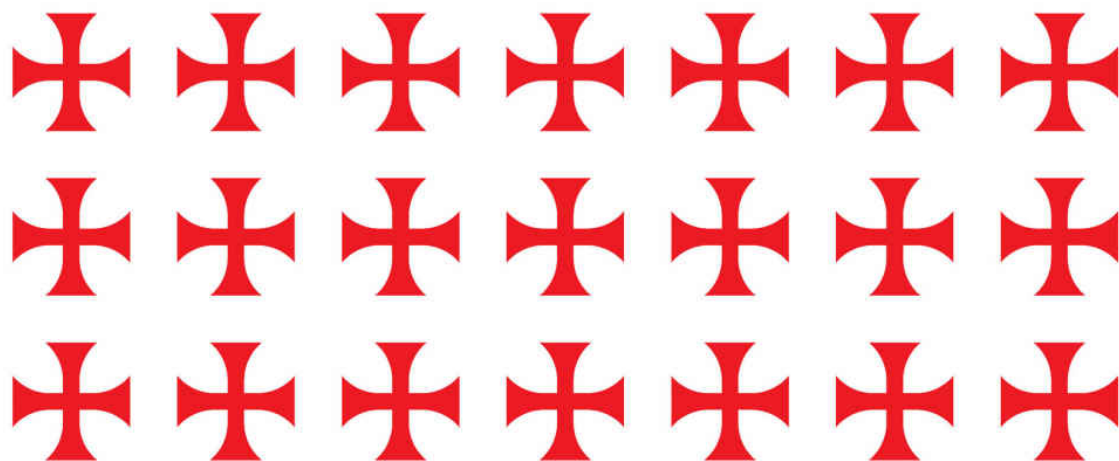
陆大鹏 刘晓晖 译

圣殿骑士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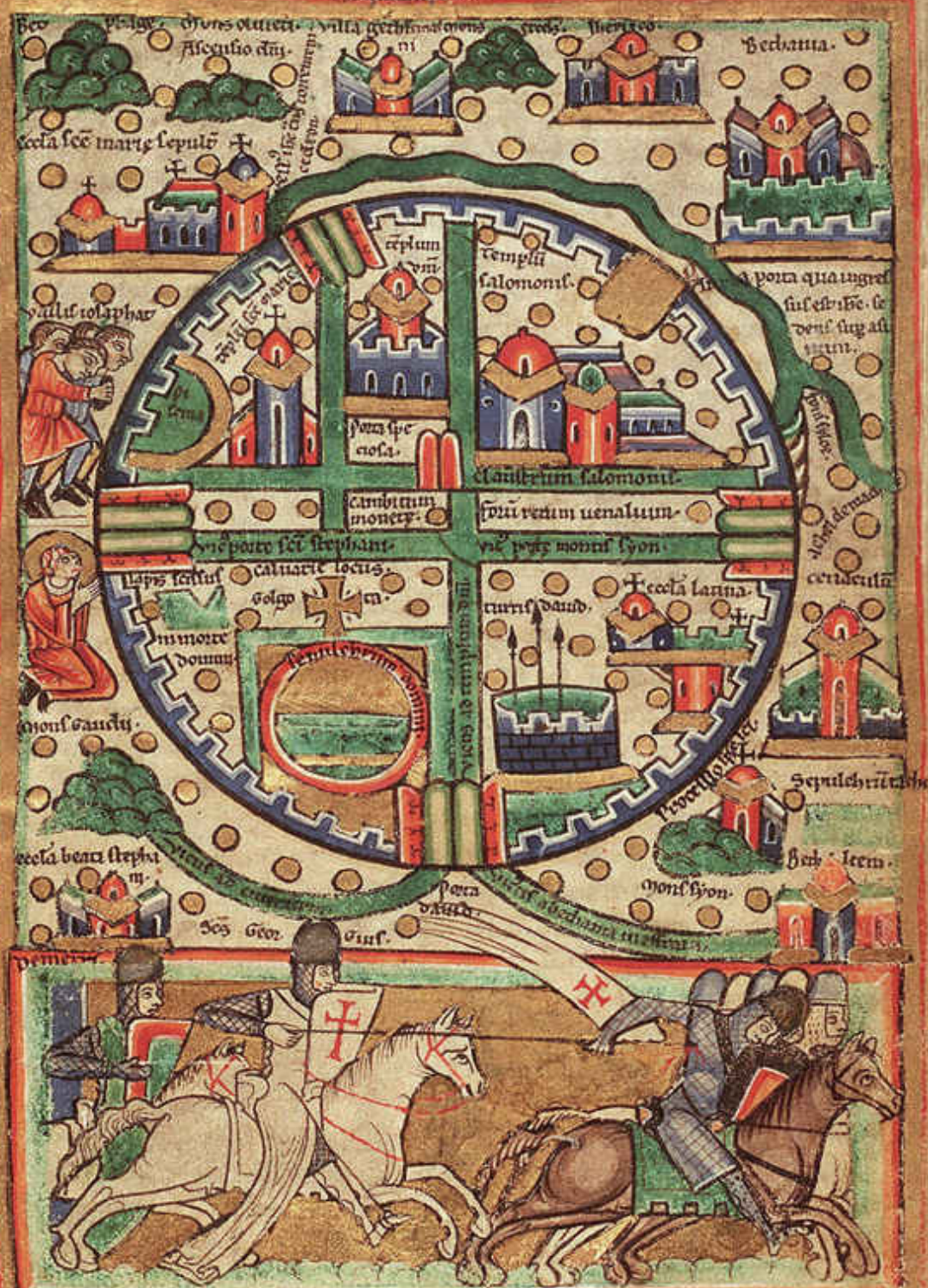
THE
TEMPLARS

崛起与陨落

THE RISE AND FALL OF
GOD'S HOLY WARRIORS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Gaudia cum uult sperant obire dei sidera. Iherusalem quicquid eris stud:
Hec urbs iherusalem non ulla re potest dimitte. — Sed duratur per secula carum sig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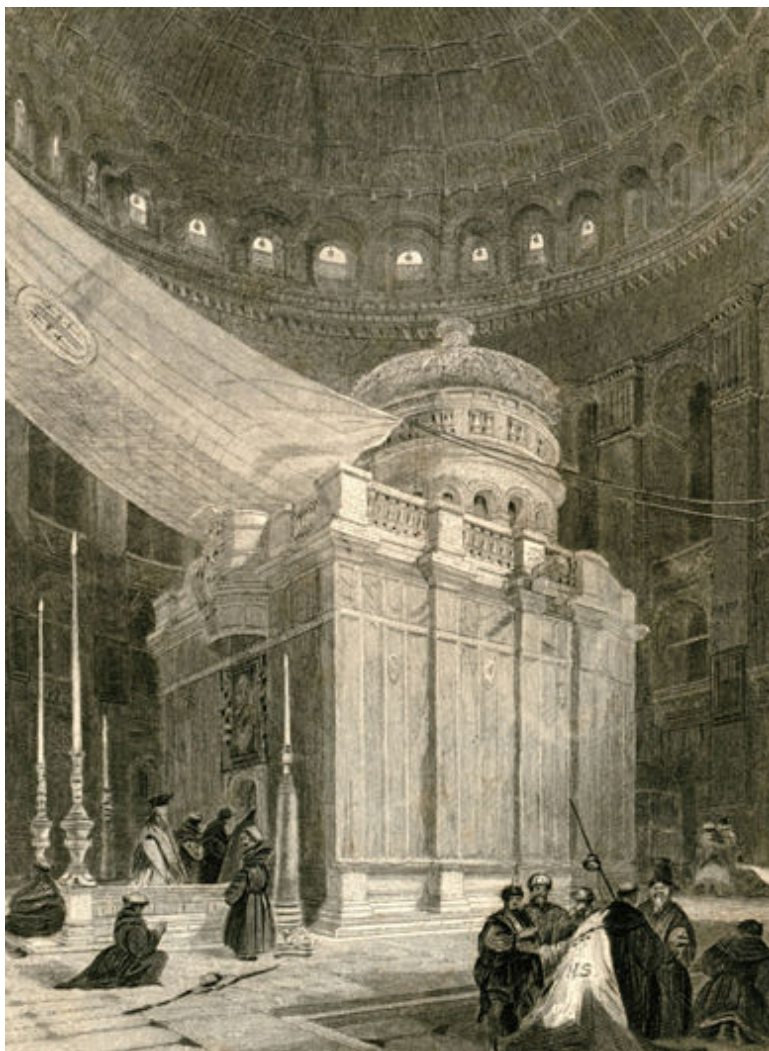
对基督徒朝圣者来说，耶路撒冷是世界的中心。朝圣者冒着生命危险去圣墓教堂（建在基督之墓的原址）祈祷。这幅地图可追溯到约1200年，图中城区（有城墙环绕）的右上角是所罗门的圣殿，即圣殿骑士团总部所在地。

Wikimedia Commons



去圣地朝圣是基督徒虔诚的表现，对朝圣者死后的灵魂有益。图中两位天使穿的显然是朝圣者的装束，他们拿着手杖，背着小包。手无寸铁的凡人朝圣者经常遇险——圣殿骑士团之所以组建，就是为了保护在耶路撒冷王国各地活动的朝圣者。

TPG Images



圣墓教堂，其圣龕覆盖了基督复活之前他遗体所在的洞穴。

[Wikimedia Commons](#)



圣殿山上的阿克萨清真寺，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之后，统治耶路撒冷的基督徒称其为所罗门圣殿。耶路撒冷国王鲍德温二世将它封授给圣殿骑士团。1119年至1187年，这里是骑士团在全世界的总部。

Wikimedia Commons © Andrew Shiv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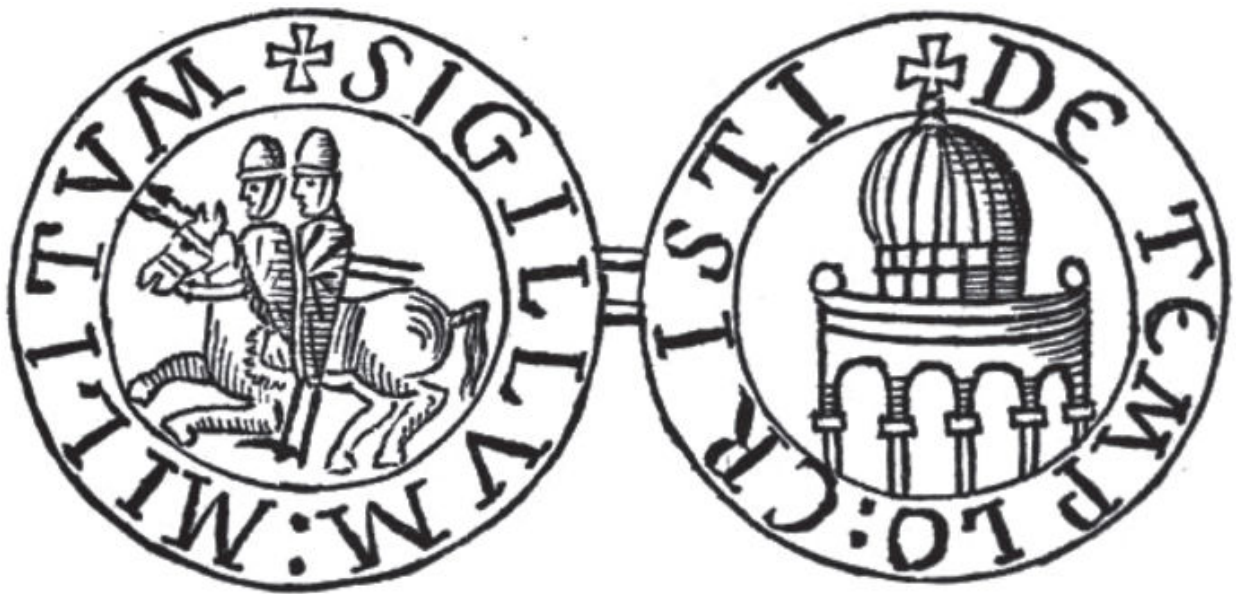
熙笃会修道院院长克莱尔沃的伯纳德是不知疲倦的作家，多位教宗与帝王的朋友，也是圣殿骑士团的热情支持者。他帮助圣殿骑士团起草了第一部团规，并在罗马捍卫他们的事业。

Wikimedia Commons Photographer © Jastrow (2006)



这幅壁画来自圣殿骑士团在夏朗特的克雷萨克建造的一座礼拜堂，表现的是一名十字军战士发起冲锋的样子。他的战旗不是黑白两色的，所以不能确定他是圣殿骑士。这也许是对像圣乔治之类的武士圣徒的描绘。

Wikimedia Commons © Rosier



圣殿骑士团大团长官印的图案 图案中显示两名骑士团成员骑乘一匹马，这是为了纪念骑士团的清贫原则。

[Wikimedia Commons](#)



阿拉贡的蒙宗城堡是圣殿骑士团的一处令人生畏的基地，他们从这里出发，在收复失地的战争中与穆斯林军队对抗。西班牙的圣殿骑士们在蒙宗抚养了孩童国王海梅一世，直到他亲政。

[Wikimedia Commons](#)



这幅13世纪的壁画描绘了一名正在战斗的叙利亚骑兵。他的铠甲较轻，反映出叙利亚骑兵行动非常敏捷和快速，擅长突袭作战。圣殿骑士团招募了一些叙利亚雇佣兵（被称为土科波）与自己并肩作战。

Wikimedia Commons © Véronique PAGNIER



1147年，路易七世从巴黎出发，参加第二次十字军东征，大批圣殿骑士与他一同行军。他的军队在小亚细亚遭到袭击，圣殿骑士帮助他恢复了军队的纪律。他囊中羞涩的时候，他们给他提供大笔贷款，骑士团为此所累几乎破产。

Wikimedia Commons



萨拉丁是埃及与叙利亚的苏丹、阿尤布王朝的创立者。他将基督教国王从耶路撒冷逐出，重新恢复阿克萨清真寺为圣殿骑士团的基地。这幅肖像是后人基于想象创作的，反映出他在基督教和伊斯兰教历史上的传奇声誉。

Wikimedia Commons © Sailko



Dune bataille que le roy guy de
Iherusalem eut contre saladin

哈丁战役对基督教圣地的军队来说是一场惨败，给西方造成了沉重打击。萨拉丁俘获了耶路撒冷国王居伊·德·吕西尼昂，没收了法兰克人最珍视的宝物——真十字架的一个碎片。此役结束后，穆斯林军队在萨拉丁面前屠杀了两百多名圣殿骑士和医院骑士。

TPG Images



狮心王理查一世的陵墓卧像，其陵墓位于安茹的丰泰夫罗修道院。他领导了第三次十字军东征，重振圣殿骑士团的辉煌，从萨拉丁手中收复了阿卡及圣地的很大一部分地区。

Wikimedia Commons



1191年的阿卡围城战是第三次十字军东征的第一次大捷。圣殿骑士团收复了他们位于阿卡码头附近的要塞和补给站。狮心王理查一世和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奥古斯都领导了这场围城战，图中他们正在接过阿卡城的钥匙。

Wikimedia Commons



圣殿骑士团在十字军东征中的军费来自他们位于全欧洲各地的庄园网络。他们的部分地产至今尚在，包括图中所示的埃塞克斯郡克莱辛的宏伟谷仓，它建在英格兰女王玛蒂尔达1137年赠给骑士团的土地上。

[Wikimedia Commons](#)



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期间，圣殿骑士团与苏丹卡米勒对战。在这幅壁画中，卡米勒正与阿西西的方济各会面。方济各是个清贫的布道者，他企图说服卡米勒皈依基督教。

Wikimedia Commons



虽然遭到圣殿骑士团的斥责，神圣罗马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霍亨施陶芬运用自己与阿尤布王朝苏丹卡米勒的友好关系，让基督徒朝圣者在1229年之后能够再度访问耶路撒冷。

TPG Images



在阿卡码头下方，圣殿骑士团建造了规模庞大的地道，这些地道将他们的要塞与城市的主要港口和海关连通起来。1994年，这些地道被发现，现已向公众开放。

TPG Images



雷诺·德·维希耶，拥有显赫地位的法兰西圣殿骑士，后来成为大团长。他出资组织船只运送路易九世国王去埃及。1249年，路易九世入侵达米埃塔。他被俘后，圣殿骑士团紧急贷款，以筹措赎金。

Wikimedia Commons



虽然基督徒在1229年短暂收复了耶路撒冷，但在1244年被花刺子模突厥人的军队逐出。这是马修·巴黎撰写的编年史页边上的图画，形象地描绘了上述战斗。此时的圣殿骑士团无力挽救耶路撒冷。

Wikimedia Commons



这是14世纪在埃及或叙利亚制作的一个铜盆的细节图，表现的是一位高级别的马穆鲁克武士（中），有人认为他正是伟大的苏丹拜巴尔。拜巴尔打垮了圣地的十字军国家，占领了位于采法特的圣殿骑士团要塞，还将全部守军斩首。

Wikimedia Commons



14世纪法兰西的这份抄本描绘的美男子腓力四世及其儿女。腓力四世对自己的帝王威严和作为基督徒的优越感非常看重，而且还长期缺钱。他消灭了法兰西境内的圣殿骑士团，表现出一副虔诚的宗教改革家的样子，并将骑士团的大部分财富攫为己有。

TPG Imag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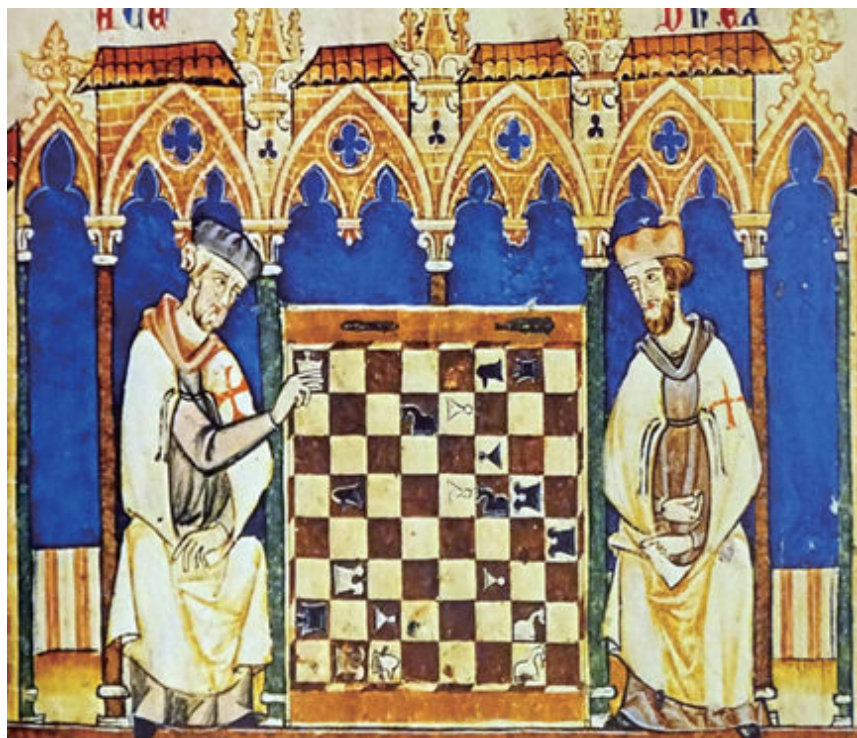
波尔多大主教贝特朗·德·哥特于1305年成为教宗克雷芒五世。他始终没有在罗马居住，被讥笑为法兰西国王的傀儡。1307年，他无力保护圣殿骑士团，放任法兰西朝廷对骑士团的迫害愈演愈烈，最终导致1311年维埃纳会议上骑士团被彻底解散。

TPG Imag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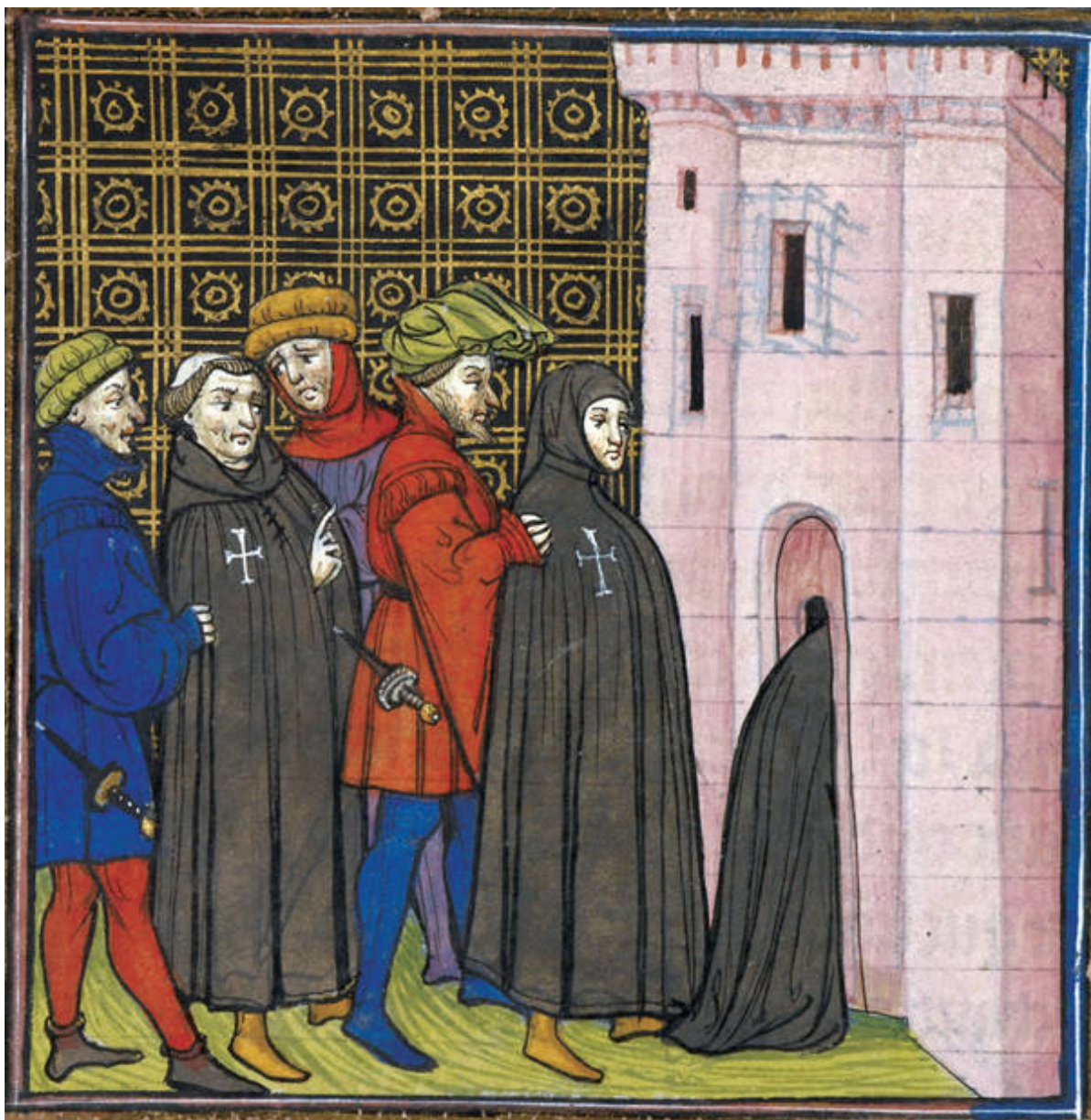
圣殿骑士团在巴黎的宅邸是一座城市要塞，特色鲜明的塔楼高耸于巴黎的天际线之上。骑士团被解散之后，这座要塞得以保存，在法国大革命期间被用作监狱，王室成员就被羁押于此。这幅画大约创作于那个时期，从画中可见塔楼已经半壁倾颓。它于1808年被拆毁。

[Wikimedia Commons](#)



克莱尔沃的伯纳德认为，圣殿骑士应全心全意于自己的事业，不从事轻浮的娱乐活动，比如狩猎、掷骰子和下棋。而骑士团的团规比这宽松，允许骑士团兄弟用木制赌具赌博。图中两名西班牙圣殿骑士在下棋。（执黑子的一方似乎被将军了。）

Wikimedia Commons © Ad Meskens



1307年10月13日（星期五）黎明，法兰西境内的圣殿骑士遭到围捕。腓力四世的朝廷精心策划和执行了此次搜捕行动，并认为这样的做法正当合理。这是圣殿骑士团末日的开端。

TPG Images



此图描绘的是1314年圣殿骑士在巴黎被处以火刑的场面，这直接导致腓力四世于同年狩猎时丧命。据说骑士团大团长雅克·德·莫莱死前呼吁上帝为他复仇。

TPG Images

- [示意图列表](#)
- [作者按](#)
- [序章](#)
- [第一部 朝圣者 约1102—1144](#)
 - [一 “盛满蝎子的金盆”](#)
 - [二 “保卫耶路撒冷”](#)
 - [三 “新的骑士”](#)
 - [四 “各样美善的恩赐”](#)
- [第二部 战士 1144—1187](#)
 - [五 “天堂与地狱的角斗”](#)
 - [六 “战争的磨坊”](#)
 - [七 “该死的塔楼”](#)
 - [八 “权力与财富”](#)
 - [九 “两片土地的困境”](#)
 - [十 “烈火之泪”](#)
 - [十一 “大祸临头了，耶路撒冷！”](#)
- [第三部 银行家 1189—1260](#)
 - [十二 “追寻财富”](#)
 - [十三 “在各地都繁荣昌盛”](#)
 - [十四 “达米埃塔！”](#)
 - [十五 “敌意与憎恨”](#)
 - [十六 “展开并升起我们的旗帜！”](#)
- [第四部 异端 1260—1314](#)
 - [十七 “咽喉里的肿块”](#)
 - [十八 “这座城市必然陷落”](#)
 - [十九 “在魔鬼的唆使下”](#)
 - [二十 “异端的邪恶”](#)
 - [二十一 “上帝会为我们的死复仇”](#)
 - [尾声：圣杯](#)
- [附录一 主要人物](#)
- [附录二 历代教宗在任年份，1099—1334](#)
- [附录三 耶路撒冷国王与女王在位年份](#)
- [附录四 圣殿骑士团历任大团长在任年份](#)
- [参考文献](#)
- [译名对照表](#)

示意图列表

- 1 欧洲与圣地，约1119年 IV
- 2 圣地，约1119年 VI
- 3 西伍尔夫的旅行，约1102年 016
- 4 第二次十字军东征期间圣殿骑士团在西欧的地产，约1147年
073
- 5 第二次十字军东征，1148—1149年 089
- 6 圣殿骑士团在拉丁东方的城堡 130
- 7 萨拉丁的征服，1190年之前 163
- 8 达米埃塔与第五次十字军东征 247
- 9 蒙古人和马穆鲁克王朝，约1260—1291年 314

作者按

圣殿骑士团的故事涉及广阔的空间与漫长的时段，也牵涉多种文化，其中有些已为西方读者所熟悉，有些还很陌生。在本书涉及的时段，人们使用英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拉丁语、希腊语、阿拉伯语和土耳其语等语言，而这些语言不仅在人名地名的命名习惯上千差万别，原始文献里的专名拼写也往往前后不一致。

将阿拉伯语和土耳其语名字转写为英文很困难，因为不存在统一的、得到普遍认同的转写规则。就连穆罕默德这样重要的名字，在英语里也有很多种拼法，而且每一种拼法都有争议，更不要说那些知名度较低的人名了。撰写本书的时候我经常需要做选择，并且往往是很主观的选择。

例如，对于埃及与叙利亚的伟大苏丹、圣殿骑士团的不共戴天之敌、库尔德人萨拉赫·丁·优素福·伊本·阿尤布，绝大多数英美读者知道的名字是十字军给他取的不够严谨的绰号——“萨拉丁”。今天人们觉得萨拉赫·丁是更合适的简写，但读者也许会搞不清楚这究竟指的是谁，所以我还是把他称为萨拉丁。但我把他那知名度较低的弟弟同时也是他的继任者称为阿迪勒，而不是萨法丁。也就是说，此处我遵循现代学术的习惯，而不是中世纪基督教编年史的说法。

但并不是所有的专名都可以这样轻松地确定。比如，来自草原的突厥民族于1055年攻入巴格达之后建立的那个帝国（几十年后十字军

抵达时，它控制着圣地的大部分），应当叫什么名字？我们可以音译阿拉伯语的名字为Saljuq，或者用土耳其语的名字Selcük，还有其他一些常见的写法，如Seljuk和Seljuq。遇到这种情况，有多个说得通的选择但很难说哪个最好时，我就参考《伊斯兰新大百科全书》（*The New Encyclopedia of Islam*），其中的写法是Seljuq（塞尔柱）。我还曾请教保罗·M. 科布教授的意见，他像往常一样给了我很好的建议，我对他很感激。本书中的专名若有错误，均由我本人负责。

将阿拉伯文转写成拉丁字母时往往要用注音符号，但我决定不用，理由是本书不纯粹是学术参考书，这些符号不但对普通读者的帮助不大，而且会干扰读者的注意力。我始终把绝大多数人名翻译成标准的英语形式，所以用James of Molay而不是Jacques de Molay。^[1]这也是关于本历史时段的绝大多数现代英语著作的做法。

在很多地方，为一目了然，我采用现代地名。比如，第一章里的约帕变成了雅法（不过这个定居点位于今天的特拉维夫-雅法市）。十字军将开罗称为“巴比伦”，但我用“开罗”。不过有的地方不适合用现代地名，所以我选择“君士坦丁堡”而不是“伊斯坦布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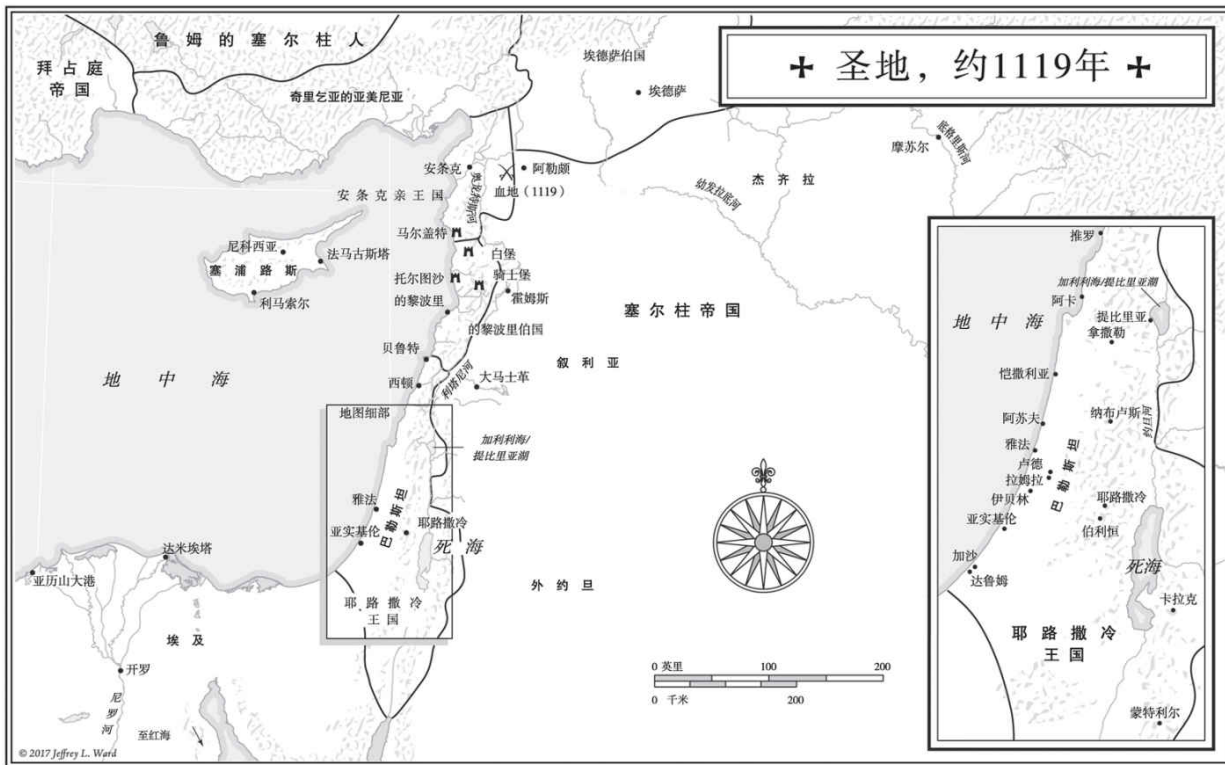
说到圣地的十字军定居点，同一个地方的名字往往有三种甚至更多写法。阿卡以南的那座圣殿骑士团大型要塞被建造它的人们称为Castel Pèlerin，现代学者则称之为‘Atlit或Athlit。而我选择将它的法语名字改为现代拼写，即Chateau Pèlerin，并在它第一次出现时加一个括号，标注‘Atlit；此后再出现时也偶尔加注释。我没有将它的名字完全翻译为英文Castle Pilgrim，即“朝圣者城堡”^[2]。

以上的做法没有系统性，是因为我更倾向于可读性而不是系统性。有的地方我可能两方面都没兼顾好，只能恳求读者的耐心和理解了。

[\[1\]](#) 根据中文习惯，本书将此人的名字按照法语读音译为雅克·德·莫莱。
文中脚注除另行标明外，皆为译者注。

[\[2\]](#) 根据中文世界的习惯，本书将其统一译为“朝圣者城堡”。





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

——《马太福音》10：34

序章

圣殿骑士是神圣的战士。他们是信徒，是军人；是朝圣者，是武士；是穷人，也是银行家。他们的制服饰有红色十字架，象征着基督为人类流的血，以及他们自己时刻准备着为侍奉上帝而流血。11—14世纪，中世纪欧洲和圣地涌现出一大批宗教修会，圣殿骑士团只是其中之一，却是最著名也最有争议的。

他们的修会是十字军东征（十字军东侵）的产物。十字军东征是中世纪基督教会煽动的战争，对象主要是（但不限于）巴勒斯坦、叙利亚、小亚细亚、埃及、非洲西北部和西班牙南部的伊斯兰统治者。所以，圣殿骑士团的活动范围是广袤的地中海世界，乃至更远的地方：近东的战场和欧洲各地的城镇村庄。他们在欧洲各地经营的大量地产，为军事冒险提供了资金。“圣殿骑士团”（全名是圣殿的贫苦骑士团，或者耶路撒冷基督和所罗门圣殿的贫苦骑士团，后面这种说法较少见）这个词，宣扬了他们的发源地，即位于基督教世界最神圣城市的圣殿山。然而，几乎所有地方都能感受到他们的存在。即便在他们自己的时代，圣殿骑士也是半传奇式的人物，出现在民间故事、艺术作品、歌谣和史书中。他们也是十字军东征思想世界的一部分，至今仍然占据着这样的位置。

圣殿骑士团始建于1119年，原则是守贞、服从和清贫。大团长官印的图案是两名骑士团成员骑乘一匹马，这是为了纪念骑士团的清贫

原则。但骑士团很快就变得富可敌国，具有极强的影响力。在圣地和西方，圣殿骑士团的高官与国王、王子、王后、伯爵夫人、宗主教和教宗结交或者为敌。骑士团帮助世俗统治者筹措军费，借钱给政府从而支付国王的赎金，承包王国政府的财政管理工作，征税，修建城堡，管理城市，招募军队，干预贸易冲突，与其他军事修会厮杀，执行政治暗杀，甚至拥立和扶植帝王。从卑微的开端，圣殿骑士团逐渐崛起，成为中世纪后半期特别强大的机构。

或许令人感到奇怪的是，圣殿骑士团对民众也有吸引力。对很多人来说，圣殿骑士不是遥远的精英，而是本地的英雄。骑士团的众多非战斗人员在全欧洲的教会机构做的祷告，与骑士和军士在沙场上的牺牲同样重要。这两方面对全体基督徒追寻天堂的救赎都意义非凡。骑士团的财富一半来自虔诚贵族的资助，另一半来自普通百姓的小额捐赠。民众向骑士团在当地的分支机构提供力所能及的捐献，比如一件上衣或一片菜园，这些东西聚沙成塔，为骑士团在东方的军事使命提供经费。

当然也有不喜欢他们的人。在某些观察者看来，圣殿骑士团不受任何约束，这很危险，并且骑士团腐蚀了基督教（所谓的）爱好和平的原则。圣殿骑士团有时遭到猛烈抨击，尤其来自学者和嫉妒骑士团特权地位的僧侣，因为骑士团得到教宗权威的庇护，并且不像其他宗教群体那样需要遵守特定的规矩并纳税。克莱尔沃的伯纳德有点像骑士团的教父，他赞颂圣殿骑士团是“新的骑士群体”。但一个世纪之后，另一位博学的法兰西僧人却谴责骑士团是“新的怪物”。

不管怎么说，骑士团于14世纪初突然被解散，大批成员遭受逮捕、迫害、刑讯、作秀审判和集体火刑，骑士团的所有财产被没收，这让基督教世界都为之震惊。几年后，骑士团被彻底关闭、停止运营和解散，其成员遭到一连串罪状的指控。骑士团的敌人之所以选择这

些罪名，是刻意要激起人民对骑士团的愤慨和憎恶。圣殿骑士团的末日来得如此之快又如此暴烈，更是给它增添了传奇色彩。七百多年后的今天，圣殿骑士团仍然是人们感兴趣、模仿和着迷的对象。

那么，圣殿骑士是什么样的人？有时真的很难说。圣殿骑士团出现在不计其数的小说、电视节目和电影里，被描绘为英雄、烈士、暴徒、恶棍、受害者、罪犯、变态、异端、堕落的颠覆分子、圣杯守护者、基督秘密血脉的保护者，甚至是搞国际阴谋的时间旅行者。在“通俗”历史的领域，有一个低端产业专门揭露“圣殿骑士团的奥秘”，暗示他们参与了永恒的阴谋，说他们负责藏匿基督教的一些丑恶秘密；暗示中世纪的圣殿骑士团至今仍然存在，躲在阴影里操控世界。类似的故事有的可谓引人入胜，但和真实的圣殿骑士团没什么关系。

本书旨在描摹圣殿骑士团的本来面目，而不是后世传奇中的圣殿骑士团。我的目标不是探讨，更不是批驳那些关于圣殿骑士团的格外荒诞不经的神话，而是向读者展示：与圣殿骑士团灭亡之后经久不衰且五花八门的浪漫传奇、半真半假的故事和胡编乱造的所谓历史相比，他们的真实事迹甚至更为惊人。我还相信，“圣殿骑士团”这个主题在今天仍然有着强大的影响力。本书描写了巴勒斯坦、叙利亚和埃及发生的似乎永无止境的战争，逊尼派和什叶派穆斯林的各种派系与来自西方的好战基督徒的碰撞；解释了这个“全球化”的享有免税权的组织如何变得富可敌国；探讨了国际金融与地缘政治之间的关系；研究了宣传和炮制神话的力量；记述了人类的凶暴、奸诈、背叛与贪婪。

读过我关于金雀花王朝时代英格兰的书的读者，在看到本书是一部叙述史时，一定不会惊讶。本书从圣殿骑士团的创建讲到它的解体，探索了它不断变化的性质、它在近东和欧洲的扩张，以及它在

世纪基督徒军队和伊斯兰力量之间的战争中发挥的作用。我为正文提供了详细的注释和参考文献，以指引读者去了解更广泛的原始史料和学术研究成果，但我写作本书的宗旨仍然是既娱乐大众，也为其提供知识。

为了帮助读者更好地了解圣殿骑士团两个世纪的历史（从默默无闻的诞生到震惊世界的毁灭），我将本书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朝圣者”描写12世纪初圣殿骑士团的起源。法兰西骑士于格·德·帕英和（根据后来的说法）他的八名伙伴建立了这个基督教战士的修会。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之后耶路撒冷陷入动荡，他们就在这里寻找自己的使命。这个小群体的最初使命是为西方朝圣者提供长期的安保服务，因为追寻基督足迹的朝圣者在前往圣地的途中经常会遇到危险。帕英等人这么做，部分是受到了一群医务志愿者的启发。这些医务人员于1080年前后在耶路撒冷创办了一家医院，他们就是后来的圣约翰骑士团，或者叫医院骑士团。得到耶路撒冷的基督徒国王的批准和罗马教宗的祝福之后，圣殿骑士团迅速巩固了自己的机构并发展壮大。他们在圣城的圣殿山（穆斯林称之为“崇高的圣所”）上的阿克萨清真寺建立总部，派遣使者去欧洲招募人员和筹集资金，并寻求名人的庇护。他们的精神导师是克莱尔沃的伯纳德，他帮助起草了骑士团的规章制度。骑士团早期的支持者包括当时一些重要的十字军战士，如金雀花王朝的祖先安茹伯爵富尔克五世，他在圣殿骑士团一定程度的帮助下成为耶路撒冷国王。几十年之后，圣殿骑士团就再也不是九名身无分文、寻找使命的穷骑士，而是一个雄心勃勃的组织，有明确的目标，也拥有达成目标所需的资源。

第二部“战士”描写圣殿骑士团如何从道路救援小组发展成十字军战争中最前沿的精锐军事力量。圣殿骑士团在第二次十字军东征中扮演了关键角色：他们引导的不是一小群朝圣者，而是法兰西国王指挥的整支军队。圣殿骑士团穿越小亚细亚的崇山峻岭，将法军安全带

到圣地；解救财政破产的指挥官，然后在十字军的最前沿奋勇拼杀，力图征服伊斯兰世界最伟大的城市之一大马士革。从这时起，圣殿骑士团就成了基督教十字军国家（耶路撒冷王国、的黎波里伯国和安条克亲王国）政治与军事史的主角之一。第二部追踪了骑士团如何建立自己的城堡网络和军事策略体系，如何习得他们的使命所要求的体系化的专业技术。此外，该部分还描写了整个十字军东征历史上一些最非凡的人物：虔诚但运气不好的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无比傲慢且鲁莽的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热拉尔·德·雷德福尔，他是十字军在1187年闯入灾难性的哈丁战场的主要责任人之一；患有麻风病的耶路撒冷国王鲍德温四世；史上最著名的穆斯林苏丹萨拉丁，他以消灭十字军为自己的毕生使命，曾在一天之内就下令处决了数百名圣殿骑士。

第三部题为“银行家”，探讨圣殿骑士团如何从一支依赖西方捐赠的十字军辅助力量逐渐成熟，发展为一个发达的机构。它既有强大的军事力量，也有覆盖整个基督教世界的复杂而先进的财产与人员网络，并在十字军东征的热情开始消退之时，将基督教西方与东方战区联系起来。

圣殿骑士团的军事力量险些被萨拉丁全歼，后来于12世纪90年代在才华横溢、残酷无情而又闻名遐迩的英格兰国王狮心王理查一世的帮助下重建。他对圣殿骑士团高级官员的信任和仰赖，预示着骑士团在13世纪的发展方向。王室庇护骑士团，贵族和城市当局纷纷效仿，向骑士团伸出援手，于是圣殿骑士团得以扩张地产，积攒更多财富，并获得了给他们带来丰厚油水的减税优惠。他们变得富可敌国，掌握了先进的财政管理与金融技术，后来教宗和帝王也委托他们来管理账簿、守卫金库、组织战争，并在危机时期救市。

危机层出不穷，如第三部所述，圣殿骑士团仍然深陷于反对伊斯兰世界的战争。圣殿骑士团运用自己的金融技能，支援针对埃及尼罗

河三角洲城市达米埃塔的两大规模进攻。这两次进攻均以混乱和失败告终，骑士团的骑士和军士不得不拼死鏖战，在河水泛滥造成的瘟疫横行的沼泽地且战且退。圣殿骑士团发现，筹措和分配军费是一回事，在不熟悉的异邦与敌人作战却是另一回事，何况敌人对当地条件了如指掌。

圣殿骑士团为十字军国家的安全承担了越来越多的责任，所以它们与13世纪一些最令人难忘的人物发生接触，比如后来被封圣的法兰西国王路易九世，骑士团与他的关系很融洽；还有霍亨施陶芬皇朝的神圣罗马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他行事浮夸、思想自由，自立为耶路撒冷国王，旋即与负责保卫耶路撒冷的人们发生武装冲突。圣殿骑士团不得不与弗里德里希二世庇护的条顿骑士团竞争。条顿骑士团是诸多与圣殿骑士团有联系（有时是刻意模仿它）的军事修会之一。类似的军事修会还有圣拉撒路骑士团，它负责照料患有麻风病的朝圣者；西班牙诸王国的卡拉特拉瓦骑士团、圣地亚哥骑士团和阿尔坎塔拉骑士团；立窝尼亚的宝剑骑士团，它向波罗的海地区的异教徒开战；还有医院骑士团，它从一开始就和圣殿骑士团共存，双方在一些惊天动地的大战中并肩作战。在圣地，军事修会越来越重要和多样化。这加剧了派系斗争，圣殿骑士团也卷入了意大利商人和自私自利的贵族之间的混战。这最终严重损坏了十字军国家的政治基础，导致13世纪60年代出现新威胁时，圣殿骑士团和其他基督徒一样束手无策、无力抵抗。

第四部分题为“异端”。圣殿骑士团毁灭的根源可以追溯到13世纪60年代，此时身居东方的骑士团成员面对着十字军史上遇见过的两个最危险的敌人：成吉思汗的子孙率领的蒙古大军和一群被称为马穆鲁克的穆斯林奴隶军人。圣殿骑士团多次被马穆鲁克打败，导致其遭到比以往更普遍的激烈批评。他们拥有的丰富资源，以及他们与反伊斯兰教战争的密切联系，如今成了别人批评他们的口实。

骑士团受到的压力越来越大，也逐渐开始遭到政治攻击。1307年，大祸突然临头，虔诚但无所不用其极的法兰西国王腓力四世骤然向圣殿骑士团发难。10月13日，星期五，他下令逮捕法兰西境内的所有圣殿骑士，就这样开始镇压骑士团并没收其财产。他这个举措完全是自私自利的。教宗克雷芒五世向法王妥协，但有时也煽动或抵制他。腓力四世及其大臣把对圣殿骑士团财产的查抄升级为在整个基督教世界向骑士团开战。法王迫害骑士团的手段曾经用在其他一些脆弱目标身上，比如法兰西的犹太人。尽管法兰西历来是圣殿骑士团最有力的支持者，但腓力四世态度坚决地审判、刑讯和杀戮骑士团成员，而且是从骑士团的最高层开始，即最后一任大团长雅克·德·莫莱。他于1314年在巴黎被处以火刑，他的临终遗言是：上帝会为圣殿骑士团复仇。

腓力四世用司法审判和残暴镇压双管齐下，解散了圣殿骑士团。他的动机与骑士团成员的真实品格或行为几乎没有任何关系，无论是他们在反对伊斯兰教的战争前线的行为，还是他们在法兰西的行为（骑士团成员在法兰西的生活方式与僧侣类似）。腓力四世镇压骑士团的原因是他自己的政治考量，以及他那极端、残忍且麻木不仁的变态心理。但他镇压骑士团的时机，正逢它最容易受到攻击和诽谤的时候，并且那个时期公众对十字军东征的兴趣即便不能说已经消失，但肯定是很淡漠了。雅克·德·莫莱的惨死标志着圣殿骑士团作为一个组织的灭亡。从他们在耶路撒冷的卑微开端算起，圣殿骑士团一共存续了近两百年。但他们的传奇才刚刚开始。本书的尾声部分概括了圣殿骑士团进入大众想象的旅程，并探讨了骑士团在后世被浪漫化甚至复苏的情况。

一位卓越的学者曾说，写一部关于圣殿骑士团的叙述史太难，因为叙述史“具有误导性，它必然涉及骑士团崛起，然后衰落，受到的批评逐渐增加，特殊事件导致后来的发展”，仿佛这是个线性的过

程。^[1]这种说法既对也错。圣殿骑士团有长达两个世纪的历史，并且它的活跃范围非常广泛，足迹遍布耶路撒冷王国、伊比利亚半岛、法兰西、英格兰、意大利、波兰、德意志、匈牙利、塞浦路斯等地。要把如此丰富的内容囊括到按照时间顺序排布的框架里，几乎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圣殿骑士团成千上万的正式和非正式成员的经历，也不可能全部被包括到对骑士团最重要活动的连贯叙述里。不过，圣殿的贫苦骑士团当然有开端，有发展，有结局，而且这个过程遵循时间流逝的通常规律。圣殿骑士团的故事与更广泛的十字军东征紧密联系，把多个战区联结起来，涉及十几代人。经常有人不按照时间顺序，而以若干主题并置的形式来讲述圣殿骑士团的故事。这种写法很容易使故事变得散漫无章，甚至枯燥乏味。我选择用讲故事的传统方法来叙述，但这并不意味着我相信“从荣耀到腐败，到狂傲，到最终毁灭”这样一种道德历程，因为这种思维方式损害了历史悠久的以“圣殿骑士团”为主题的写作传统（该传统至少可以追溯到17世纪）。^[2]我相信完全可以用遵循时间顺序的编年手法来叙述圣殿骑士团的历史，这样能满足那些喜欢编年体叙述史的读者。我希望自己如此处理的时候没有过多地倾向于目的论，也没有误读那些胸前配有红十字的人的生活和经历。我还希望本书会鼓励读者去探索关于军事修会，尤其是关于圣殿骑士团的卷帙浩繁的学术著作，比如以下这些才华横溢的著名学者的作品：Malcolm Barber、Helen Nicholson、Alan Forey、Joachim Burgtorf、Alain Demurger、Jonathan Riley-Smith、Judi Upton-Ward、Anthony Luttrell、Jonathan Phillips、Norman Housley、Jochen Schenk、Paul Crawford、Peter Edbury、Anne Gilmour-Bryson等。我参考和引用了上述学者的著作，对他们十分景仰和感激。

圣殿骑士高举黑白两色的大旗冲向战场。骑行的时候，他们有时会唱一首赞美诗给自己鼓劲。我们不妨在故事开始的时候引用其中几句：

耶和華阿，榮耀不要歸與我們，不要歸與我們。要因你的慈愛和誠實歸在你的名下。[\[3\]](#)

希望大家享受這段征程。

[\[1\]](#) Nicholson, H., *The Knights Templar: A New History* (Stroud: 2001) 1.

[\[2\]](#) 一個很好的概括，見Barber, M., *The New Knighthood: A History of the Order of the Temple* (Cambridge: 1994) 315–318。

[\[3\]](#) 出自《舊約·詩篇》115：1。

第一部 朝圣者 约1102—1144

为了你们灵魂得救，我恳求你们勇敢战斗！

——耶路撒冷国王鲍德温一世

一 “盛满蝎子的金盆”

一个天气恶劣的秋日上午，若干朝圣者刚走出雅法的教堂，就被一大群人裹挟着，身不由己地奔向大海。吸引人群的是一种令人胆寒的刺耳噪音：木料崩散的尖利声响；在狂风怒号与惊涛拍岸的巨响当中，几乎听不见魂飞魄散的男女挣扎求生的呼号。前一天就在酝酿的风暴在夜间终于爆发，雅法陡峭海岸附近停泊着的大约30艘船被山峰般的巨浪抛来抛去。最大也最坚固的船被刮断了锚缆，被扔向锋利的岩石、投向沙滩，直到所有船（用一位目击者的话说）“被暴风雨撕成碎片”。^[1]

岸边的人们束手无策，眼睁睁看着风浪把甲板上的水手和乘客卷走。有些落水的人抓住破碎的桅杆和帆横杆，努力浮在水面上，但绝大多数人只有死路一条。“有些人抓着木板漂浮，却被自己船只的木板切成肉块，”一位观察者写道，“有些水性好的人主动投入波涛，其中很多人溺死。”^[2]浪涛将死尸冲到岸边。最终清点的死者人数是1000人，只有7艘船在风暴中幸存。一位朝圣者写道：“一天之内发生了如此多的惨剧。”这一天是1102年10月23日，星期一。

为我们留下上述史料的是英格兰朝圣者西伍尔夫。^[3]他于7月13日从阿普利亚（现代意大利靴形版图的后跟部）沿海的莫诺波利出发，旅行了好几个月。他说7月13日正逢“埃及之时”，因为从法老时代人们就相信，根据星相学，不宜在这一天开始做重要的事情。^[4]此话果然不假。西伍尔夫从英格兰去地中海东部的途中已经经历了一次海难，好在安然无恙。他途经科孚岛、凯法利尼亚和科林斯，走陆路取道底比斯抵达爱琴海，然后转向东南，通过基克拉泽斯群岛^[5]和多德卡尼斯群岛^[6]，来到罗德岛。之后他又坐了几天的船，到达塞浦路斯

岛的港口帕福斯，最后从这里抵达耶路撒冷王国的主要港口雅法。他的旅行一共耗时13周，行程约2000英里（约3220公里）。就在本章开头描写的致命风暴开始的几个小时前，他乘小船上了岸。

熬过了艰难险阻，体验了航海的恐怖风险，西伍尔夫在东进的旅程中大开眼界。他和其他旅行者每隔几天就下船上岸，到岛民那里借宿。他把这些岛民统称为希腊人。他亲眼见识了安德罗斯岛的丝绸作坊，参观了罗德岛上早已消失的巨像^[7]的遗址。他拜访了古老的米拉城^[8]，参观了那里美丽的半圆形剧场；他去过菲尼凯，这是一座海风习习的贸易港口，是腓尼基人建立的，当地人把那里称为“六十桨”，因为那里海况特别恶劣。他到圣尼古拉墓前祷告，在塞浦路斯踏上圣彼得的足迹。然而，他的真正目标还在更远的地方。风平浪静之后，他将奔向世界上最重要的城市：东南方的耶路撒冷。他计划在圣子和全人类的救主耶稣基督的墓前祈祷。

西伍尔夫虔诚地自称“卑微的罪人”，对像他这样的基督徒来说，耶路撒冷之行是去往世界中心的救赎之旅。^[9]在《旧约》中，上帝告诉先知以西结，他把耶路撒冷置于“列邦之中”。人们相信这并不只是比喻。^[10]当时欧洲人绘制的地图将圣城描绘为一粒果核，人类的诸王国，无论是基督徒还是异教徒的王国，都围绕着耶路撒冷产生和发展。^[11]人们相信这是地理学事实，也是宇宙学真相。人们还相信，在耶路撒冷，天意会得到彰显，圣物和圣地会增强祈祷的力量。对耶路撒冷的体会不仅是视觉的，更是全面感知的。游人能亲身体验《圣经》故事的细节，比如《旧约》中帝王的事迹和基督的生平与受难。

从雅法到耶路撒冷，西伍尔夫会经过大卫之门，它是耶路撒冷厚厚的防御城墙上的一处戒备森严的大门，被一座大型石质要塞守卫，而这处要塞雄踞于希律王^[12]建造的一座要塞的遗址之上。根据《圣经》，希律王为了杀死婴儿耶稣，下令处死伯利恒的所有婴儿。西伍

理应如此，因为全世界所有关于我们的救主耶稣基督的预言和征兆都在这里成真”。^[13]这是一座双层建筑，由若干互相连接的礼拜堂和庭院构成，其中很多地方为纪念耶稣受难的重要事件而建，或者被认为是耶稣受难事件的真实发生地。西伍尔夫列举了这些地点：耶稣遭背叛后被关押的牢房；真十字架的一个碎片被发现的地方；耶稣遭罗马士兵鞭笞的时候被捆绑的柱子和“他被迫穿上紫袍、戴上荆棘冠冕^[14]的地方”；各各他山^[15]，“始祖^[16]亚伯拉罕在那里搭建了祭坛，听从上帝的指示，想要将他的儿子[以撒]作为祭品”，基督也是在这里被钉上十字架的。西伍尔夫在这里观察了地上用来插十字架的坑，还有一块如《马太福音》中描述的裂成两半的石头。^[17]这里还有专门供奉抹大拉的马利亚和使徒圣约翰的礼拜堂，也有圣母马利亚和圣雅各的礼拜堂。最重要也最令人肃然起敬的是教堂西端的圆形大厅。圣墓，也就是基督之墓，就在那里。耶稣受难之后被埋葬在这里的洞穴，后来复活。圣墓周围环绕着长明灯，地上铺着大理石板。这是一个宁静而香气扑鼻的地方，供人祈祷和膜拜。^[18]对基督徒来说，世界上和历史上没有比这更神圣的地方了。西伍尔夫在回忆录的第一行写道：“我去耶路撒冷，就是为了到圣墓祈祷。”站到圣墓前，就来到了基督教的摇篮，所以像西伍尔夫这样的朝圣者为了来到这里不惜冒生命危险。

朝圣是12世纪初基督教生活的一个核心部分，这个传统到此时已有将近一千年的历史。人们为了拜访圣徒的圣龕和基督教著名事件的场所，甘愿长途跋涉，行程之遥远令人难以置信。他们朝圣是为了自己灵魂的福祉：有时是为了恳求上帝医治他们的疾病，有时是为了赎罪。有些人相信，在特定的圣地祈祷，当地的圣徒就会保佑他们安然渡往来世。所有人都相信上帝善待朝圣者，谦卑而忠实地前往世界中心的人一定能改善自己在上帝眼中的地位。

西伍尔夫这趟危险旅途不仅动机虔诚，而且时机很好。至少从4世纪开始就有基督徒去耶路撒冷朝圣，但耶路撒冷始终不是对基督徒完全友好的地方。在西伍尔夫时代之前七百年的大部分时间里，这座城市及其周边地区处于罗马皇帝、波斯国王、倭马亚王朝哈里发和塞尔柱统治者（被称为贝伊^[19]或埃米尔^[20]）的控制之下。7世纪，阿拉伯军队从拜占庭基督徒统治者手中夺取耶路撒冷，一直到11世纪末它一直由穆斯林控制。对伊斯兰教信徒来说，耶路撒冷是全世界第三圣城，仅次于麦加和麦地那。穆斯林认为耶路撒冷是阿克萨清真寺（意为远寺）的所在地。根据《古兰经》，一个夜晚，天使吉卜利勒将先知穆罕默德从麦加带到圣殿山，然后从那里“夜行登霄”^[21]。^[22]

但在近期，耶路撒冷局势发生了深刻变化。就在西伍尔夫朝圣的三年前，一次戏剧性的动荡撼动了耶路撒冷城以及更广泛的巴勒斯坦和叙利亚沿海地区。这从根本上改变了拉丁西方人朝圣的性质及其对民众的吸引力。1096—1099年的持续鏖战之后，西方军队征服了圣地的绝大部分。这就是第一次十字军东征。

好几支由武士和朝圣者组成的大规模远征军从西欧前往圣地（他们有时称之为“海外”）。基督徒作家将这些朝圣者统称为“拉丁人”或“法兰克人”，穆斯林文献也称其为“法兰克人”。^[23]拜占庭皇帝亚历克赛一世·科穆宁向西方请求军事援助，而热情如火的教宗乌尔班二世奋力鼓吹，于是这些朝圣者响应号召，先前往君士坦丁堡，然后去黎凡特^[24]海岸，与主宰该地区的穆斯林交战。乌尔班二世给出了颇具诱惑力的承诺：参加十字军东征，可以替代教会强制要求的赎罪。也就是说，理论上只要一趟旅程就可以洗去一辈子的罪孽。起初这些武装朝圣者只不过是一群缺乏管教、凶狠残暴的乌合之众，由法兰西神父“隐士皮埃尔”那样的暴民鼓动者领导。皮埃尔煽动了追随者的狂热情绪，却无力为其提供恰当的给养，也控制不了他们的暴力冲动。随后几拨十字军由法兰西、诺曼底、英格兰、佛兰德、巴

伐利亚、伦巴底和西西里的贵族领导。驱动他们的是一种由衷的正义感，他们认为基督徒的使命就是从穆斯林手里收复圣地。对十字军有利的是，耶路撒冷及其周边地区此时没有统一的政权，伊斯兰世界为数众多、互相敌对的派系在这里割据混战。

伊斯兰世界各派系之间存在政治斗争、王朝争霸和教派冲突。其中一方是塞尔柱人，他们源自中亚，建立了一个从小亚细亚延伸到兴都库什山脉的帝国，融合了突厥和波斯文化，在宗教上效忠于巴格达的阿拔斯王朝哈里发，即伊斯兰教逊尼派的精神领袖。在1092年之前的二十年里，塞尔柱帝国的统治者是苏丹马立克沙一世，他死后帝国被他的四个儿子瓜分，他们之间冲突不断。

与塞尔柱人针锋相对的是法蒂玛王朝的哈里发国，它的核心地带在埃及，其统治者自称是穆罕默德的女儿法蒂玛的后代。从10世纪中叶开始，法蒂玛王朝统治着北非、叙利亚、巴勒斯坦以及汉志的大部分地区，甚至一度统治西西里。他们自己的什叶派哈里发以开罗为首都。11世纪末，法蒂玛帝国也逐渐瓦解，丧失大片领土，影响力锐减，并收缩回到埃及的核心地带。塞尔柱人和法蒂玛王朝之间的宗教和政治竞争，以及塞尔柱帝国内部的冲突，导致伊斯兰世界在这个时期分裂状况格外严重。如一位伊斯兰编年史家所说，形形色色的统治者“之间矛盾重重”。[\[25\]](#)

因此，第一次十字军东征的基督徒屡战屡胜，取得了惊人的胜利。他们于1099年7月15日攻克耶路撒冷。这是了不起的军事业绩，但十字军对城内犹太人和穆斯林居民的烧杀抢掠，玷污了他们的胜利。街上随处可见无头死尸，很多死尸的腹部被剖开，因为基督徒征服者想要取走死者为了隐藏财物而吞下的金币。[\[26\]](#)耶路撒冷的希腊东正教神父遭到酷刑折磨，直到他们说出东正教会一些最精美的圣物的储藏地点，这些圣物中包括真十字架（耶稣基督被钉死的那个十字架）的一块碎木片，它被镶嵌在一个美丽的十字架形状的黄金圣物匣内。

十字军占领了北方的主要城市埃德萨和安条克，以及一些较小的城镇，如亚历山大勒塔、伯利恒、海法、提比里亚和具有战略意义的港口城市雅法。其他一些沿海城镇，如阿苏夫、阿卡、恺撒利亚和亚实基伦仍然在穆斯林手中，但同意向十字军纳贡以换取自治权。这些城镇后来也被新一代基督徒入侵者占领。地中海沿海建立起一系列新的基督教国家：北方有埃德萨伯国和安条克亲王国，它们的南面是黎波里伯国和耶路撒冷王国，后者理论上是整个地区的封建宗主，不过它对其他国家的控制力非常弱。

基督教十字军抵达圣地的情况史无前例。他们距离家乡十分遥远，并且在炎热的气候条件下作战消耗极大，所以他们对这片土地的控制仍然不稳固。在西伍尔夫到耶路撒冷朝圣期间，从西方来的军队、舰船和圣人已经扩张了耶路撒冷首位十字军国王鲍德温一世统治的疆域。但基督徒人数不多，而且受到重重外部威胁，十字军内部又纷争不断。这些西方人可不是以精诚团结而闻名的。

1102年夏季^[27]，西伍尔夫抵达的是一个崭新、规模很小、时而遭到围攻但好斗的东方基督教王国。在建立耶路撒冷王国的狂热分子看来，王国的存在本身就意味着上帝“给了我们丰富的祝福与怜悯”。被赶走的穆斯林当然不会这么想。他们说这些新邻居是“真主之敌”带来的“灾难时代”的产物。^[28]

在随后的六个月里，西伍尔夫探索了圣城及其周边的每一寸土地，将他目睹的东西与《圣经》经文和前人对耶路撒冷的记述做比较。这样的一份记述是8世纪的英格兰僧人与神学家尊者比德^[29]写下的。西伍尔夫惊叹地欣赏圣殿和圣墓教堂、橄榄山和客西马尼园。他去了圣十字修道院，游人在那里可以观察大祭坛之下的树桩，耶稣的十字架就是用那棵树做成的。如今树桩被装在白色的大理石箱子里，上面有一个小窗口供人瞻仰。他亲眼所见的光辉景象深深震撼了他。他这样描写圣殿：“它比环绕在它周围的山丘更高，它的美丽和璀璨

胜过其他所有的房屋与建筑。”^[30]他对辉煌的雕塑和该城市强大的防御工事十分欣赏。在他眼里，耶路撒冷的一切都是对《圣经》活生生的展现：圣彼得治愈瘸子的地方，还有耶稣进入耶路撒冷的地方，他“骑着驴，孩子们喊着说，和散那^[31]归于大卫的子孙”。^[32]

不过，西伍尔夫经常觉得耶路撒冷周边的朝圣道路诡异且不安全。从雅法深入内陆到耶路撒冷的道路特别令人胆寒：沿着“崎岖难行的山路”要走很长时间，吃不少苦头。^[33]十字军王国摇摇欲坠的迹象随处可见。穆斯林土匪（西伍尔夫称之为“撒拉森人”）在乡村游荡，以山洞为基地，令那些觉得“他们日夜不休，始终在寻找攻击目标”的朝圣者心惊胆战。西伍尔夫和他的伙伴不时瞥见路前方有吓人的身影，这些人从远方威胁行人，然后又消失在视线之外。朝圣者旅行的时候始终战战兢兢，他们明白谁要是掉队落单，下场可能会很惨。

炎炎赤日之下随处可见腐烂的死尸。有时路中央就躺着死人，有的则躺在路边，还有一些尸体“被野兽撕得粉碎”（巴勒斯坦山区栖息着狐狸、胡狼和豹子）。这些死者都是被抛下的基督徒，同行伙伴没有让他们入土为安，因为在晒得滚烫的地面上无法挖掘墓穴。“那里土壤贫瘠，岩石也难以搬动，”西伍尔夫写道，“即便有土可挖，谁会蠢到离开伙伴，自己单独留下挖墓穴呢？这么做的人不是给教友挖掘坟墓，而是自掘坟墓。”^[34]

耶路撒冷以南6英里（约10公里）处，他发现伯利恒“一片废墟”，只剩下规模不小的圣母马利亚修道院，那里保管着基督降生时“牛和驴站立处的食槽”，还有一张大理石桌子，据说圣母曾在那里与东方三博士^[35]共进晚餐。^[36]再往南是希伯伦，那里也“被撒拉森人毁掉了”。希伯伦是“神圣始祖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以及“亚当，上帝造的一个人”的长眠之地。^[37]在东方，西伍尔夫看到了死海，“那里约旦河的水比其他地方的水更白，更像牛奶”。^[38]在北

方，骑行三天的路程之外，他参观了拿撒勒、加利利海，以及提比里亚城——耶稣曾在那里行包括喂饱五千人的神迹。[\[39\]](#)

如此多的圣地聚集在很小的地理范围内，真是震撼人心。西伍尔夫对这一切做了详细记述，甚至回忆起他访问特别受欢迎的圣龛时长久留在他鼻孔里的“香脂和非常珍贵的香料的芬芳”。[\[40\]](#)但他始终明白，他的虔诚旅行通过的都是危险的地区。许多城镇和教堂已经坍塌毁坏，成为高高低低的石头废墟。修道院有数十名僧侣因为自己的信仰而惨遭屠戮。昔日和近期的恐怖事件交织在一起。在古时的此地，圣彼得在背叛了耶稣之后泪洒大地；在近期，有一座教堂被遗弃，因为人们害怕云集在约旦河彼岸的“异教徒”，他们生活在“阿拉伯半岛，那里的人非常敌视基督徒，憎恨所有礼拜上帝的人”。[\[41\]](#)

到1103年春末，西伍尔夫的足迹已经遍布他能去的所有地方，朝圣的目标充分完成了。他写道：“我竭尽全力，寻访了耶路撒冷城及其附近各城市的每一处圣地，并礼拜它们。”他返回雅法，在一艘去西方的商船上搞到一个床位。即便此时，他的安全仍然得不到保障。通往塞浦路斯的海域有埃及法蒂玛王朝的舰船在巡逻。法蒂玛王朝控制了足够多的沿海城市，这能保证他们的舰队在海上相当活跃，并随时为舰队补充粮食和淡水。没有一艘基督徒船只敢于远离海岸长距离航行，每一个航海的基督徒都时刻担心遭到攻击。5月17日，西伍尔夫登上三艘结伴北上的德罗蒙船（一种大型船只）中的一艘。这三艘船紧贴着海岸线航行，在友好的港口停留，遇到不友好的港口则在风力允许和桨手能力范围之内尽快通过。

航行了75英里（约120公里）之后，三艘德罗蒙船接近了阿卡，这时二十六艘阿拉伯战船突然出现。它们是法蒂玛王朝的船只。基督徒的船上乱作一团。西伍尔夫看到另外两艘德罗蒙船上的人疯狂地划桨，逃往基督徒控制的城镇恺撒利亚。他乘坐的船被抛弃在原地。敌舰在西伍尔夫的船的弩弓射程之外将它团团围住，穆斯林水手看到如

此丰厚的战利品无不欢呼雀跃。朝圣者拿起武器，在甲板上摆开防御阵型，准备抵抗。西伍尔夫写道：“我们的人做好了为基督而死的准备。” [\[42\]](#)

幸运的是，基督徒表现出的斗志足以促使法蒂玛舰队的指挥官三思。神经紧绷地斟酌了一个钟头之后，他决定到别处寻找更容易得手的猎物，于是放弃进攻，驶向远海。西伍尔夫和旅伴高声歌颂上帝，继续航行，八天后抵达塞浦路斯，然后前往小亚细亚海岸，再基本上按原路返回。最后他们转向北方，通过达达尼尔海峡，驶向伟大的都市君士坦丁堡，那里有更多圣物可供参观和欣赏。在旅途中，他们屡次受到海盗骚扰，遭遇风暴颠簸。等到他返回安全的家园之后再回想自己毕生的伟大旅行时，不禁相信唯一保护他的就是上帝的恩典。

西伍尔夫只是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之后去圣地参拜的成千上万名朝圣者之一。朝圣者来自基督教世界的每一个角落：葡萄牙、佛兰德、德意志、俄国，甚至有冰岛的朝圣者留下了对基督教耶路撒冷王国的记述。这个王国在其历史的最初几十年里非常脆弱。圣地实际上是战区，所以很多人觉得那是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地方。编年史家沙特尔的富歇 [\[43\]](#) 在1101年写道，朝圣者访问耶路撒冷的时候，“非常怯懦……因为他们要面对充满敌意的海盗，要绕过撒拉森人的港口。只有上帝为他们指路”。 [\[44\]](#) 一位被称为“修道院院长丹尼尔”的俄国作者于约1106—1108年从基辅出发去耶路撒冷朝圣，他也描写了雅法和耶路撒冷之间道路的糟糕状况，“撒拉森人会冲出来杀死旅行者”。他还抱怨有很多圣地“被异教徒摧毁了”。在去提比里亚湖的途中，他“躲过了在河流渡口剪径的凶暴异教徒”和“成群结队”在乡间游荡的狮子。丹尼尔在没有武装护卫的情况下徒步走过塔博尔山和拿撒勒之间高耸而狭窄的山口，不得不为自己的生命祈祷，因为有人警示过他，当地村民“会在那些可怕的山区杀害旅行者”。 [\[45\]](#) 好在他得以幸存，

带着基督圣墓的一小块石头返回基辅。这石块是圣墓的钥匙保管者偷偷敲下，作为圣物赠给他的。

在任何时代，朝圣者都不得不面临遭遇土匪和强盗的风险。但在羽翼初生的十字军国家及其周边地区生活的穆斯林对朝圣者的敌意，不仅仅是强盗对过路人的敌意。穆斯林认为自己在1096年法兰克人最初抵达圣地之后蒙受的失败是耻辱性的，也是难以理解的。军事失败说明真主对伊斯兰世界的分裂状态不满，也说明所有信徒应当拿起武器反击侵略者。叙利亚诗人伊本·哈亚特在1109年之前写道：“山峦般的大军从法兰克人的土地，一次又一次杀来。多神教徒^[46]的脑袋已经成熟了，那么我们去收割吧！”^[47]其他作者，如高瞻远瞩且睿智的阿里·伊本·塔希尔·苏拉米^[48]，呼吁整个伊斯兰世界，不管是突厥人还是阿拉伯人，逊尼派还是什叶派，联合起来发动圣战，从而“收复[法兰克人]从伊斯兰国家夺走的土地，并展示他们心中的伊斯兰教”。^[49]

苏拉米渴望的圣战反攻并没有发生，至少在基督教耶路撒冷王国建立之后的最初岁月里没有发生。伊斯兰世界仍然内讧不休，无法对基督徒占领军做出认真、持续和有效的军事回应。出于高层政治的考虑，法兰克人的诸侯打算在耶路撒冷长久待下去。但与此同时，对于拿自己的一切甚至生命去冒险，跋涉数千英里去东方朝圣的基督徒来说，在耶路撒冷这个圣地体验喜悦与遭受恐怖袭击如影随形，并且往往在同一天发生。一位穆斯林作家引用《托拉》^[50]写道，耶路撒冷是“盛满蝎子的金盆”。^[51]危险为朝圣增添了吸引力，因为人们相信，艰险与磨难是每一位追寻灵魂救赎和洗清罪孽的朝圣者所需要经历的。但是，朝圣者倒毙路边、喉管被割断、尸体被撕碎的惨状令人忍无可忍。随着基督教十字军在这个新王国扎下根来，他们清楚地感到需要加强安保。

圣殿骑士团的故事就是从这里萌芽的。

[1] Brownlow (trans.), *Saewulf (1102, 1103AD)* (London: 1892) 7. 西伍尔夫朝圣回忆录的另一个英文译本, 可参见Wilkinson, J. et al (eds.),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London: 1988) 94-116。

[2] Brownlow (trans.), *Saewulf (1102, 1103AD)* (London: 1892) 7.

[3] 西伍尔夫在描写圣地的拉丁文作品中没有提及自己的出生地。除了他朝圣日记中的内容, 我们对他的生平几乎一无所知。但我们有理由推断他来自英格兰, 因为他引用了诺森布里亚圣徒比德编纂的材料, 而且西伍尔夫作品的唯一中世纪抄本后来存放在16世纪坎特伯雷大主教马修·帕克的图书馆。——作者注

[4] Brownlow (trans.), *Saewulf (1102, 1103AD)* (London: 1892) 31 and ‘Introduction’ vi.

[5] 基克拉泽斯群岛位于希腊本土东南方, 在希腊本土与小亚细亚之间。

[6] “多德卡尼斯”的意思是“十二个岛”, 这是一连串石灰岩岛, 其中最大也最肥沃的是位于群岛东南端的罗德岛。群岛最北端是建有灰白色修道院的帕特摩斯岛, 这是东正教的一处圣地, 圣约翰在这里获得天启, 写下了《新约》中的《启示录》。

[7] 罗德岛太阳神铜像, 建在罗德岛港口, 约公元前280年竣工, 是古典世界七大奇迹之一。它高约33米, 毁于公元前226年的地震。

[8] 米拉是土耳其历史上的古城, 现名代姆雷, 位于今土耳其西南部安塔利亚省境内。古罗马地理学家斯特拉波在其著作中最早提到米拉。米拉在公元初曾是小亚细亚的一座大城市。使徒圣保罗曾在该城的港口换乘船只。

[9] Brownlow (trans.), *Saewulf (1102, 1103AD)* (London: 1892) 31.

[10] Ezekiel 5: 5.

[11] 被保管在英格兰赫里福德城堡里的《世界地图》就是一个绝佳的例子。这幅地图绘制于约1300年, 完美地展现了西伍尔夫时代的中世纪人对世界的理解, 以及耶路撒冷在世界上的中心位置。很多旅行指南告诉游人, 世界中心就在“各各他山以西十三英尺处”。——作者注

[12] 大希律王（约前74—前4），他是犹太国王，罗马的附庸。他以残暴著称，为了权位，曾下令杀害自己的家人与多位拉比。但他也是犹太历史上最著名的建设者，他扩建了耶路撒冷的第二圣殿（又称希律圣殿），修建了该撒利亚的港口，建立马萨达与希律宫的城墙。在《新约》中，他知道伯利恒有个君王诞生了，就派三智者先行，然后假意跟随朝拜。当三智者从另一方向离开后，他下令将伯利恒及其周围境内两岁及以下的所有婴孩杀死，而耶稣一家在其死后才回到拿撒勒。

[13]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01.

[14] 根据《圣经》，耶稣受难前，罗马士兵“给他脱了衣服，穿上一件朱红色袍子。用荆棘编作冠冕，戴在他头上，拿一根苇子放在他右手里。跪在他面前戏弄他说，恭喜犹太人的王阿”，以折磨和嘲讽他。

[15] 各各他山，意译为“髑髅地”，是罗马统治以色列时期耶路撒冷城郊的一座山。据《新约》中的四福音书记载，耶稣基督被钉在十字架上，这十字架就在各各他山上。多年来，“各各他山”这个名称与十字架，一直是耶稣基督受难的标志。

[16] 《圣经》里的“始祖”指的是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也叫以色列），或者亚当到亚伯拉罕之间的二十位男性始祖。

[17]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02.

[18] 这是根据俄罗斯朝圣者“修道院院长丹尼尔”的记述，他在西伍尔夫到访的几年后来到耶路撒冷，写下了详细记录。*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28.

[19] 贝伊（Bey）是突厥语“首领”或“酋长”的意思，后为奥斯曼帝国及伊斯兰世界的一种头衔，有“部落首领”“总督”“老爷”等意。后来它成为官员和军官的衔级，次于帕夏。到19世纪末，现代土耳其语的Bey或“巴依”（Bay），已失去其原本的意思，变成对成年男性的尊称，译作“先生”。新疆阿凡提故事的“巴依老爷”也是此意。

[20] 埃米尔是阿拉伯国家的贵族头衔。其最初有军事统帅的意思，最早用于哈里发派驻在外的军事统帅及各地总督，亦作为最高级别的贵族称号。随着阿拉伯帝国的内乱，各地总督与哈里发的关系越发疏离，最后不少地方的埃米尔与哈里发之间的从属关系仅仅是象征性的，埃米尔遂在此权力交替中取得一地的军政大权，并成为当地的君主。

[21] “夜行登霄”是《古兰经》记载的先知穆罕默德的一次神迹。621年7月27日夜，穆罕默德在天使吉卜利勒（基督教称之为加百列）的陪同下，乘坐神兽布拉克，瞬间来到耶路撒冷的远寺（一般被认为就是阿克萨清真寺）。随后，穆罕默德登上登霄石，从今日耶路撒冷的圆顶清真寺位置登上七重天。黎明时分，穆罕默德重返麦加。根据这一说法，耶路撒冷成为穆斯林继麦加和麦地那之后的第三圣城，而登霄节也成为伊斯兰教的纪念日。

[22] 《古兰经》17：1。“赞美真主，超绝万物，他在一夜之间，使他的仆人，从禁寺[麦加]行到远寺[耶路撒冷]。我在远寺的四周降福，以便我昭示他我的一部分迹象。真主确是全聪的，确是全明的。”

[23] 大马士革学者阿里·伊本·塔希尔·苏拉米在他的《圣战之书》中用的就是这种说法。See Hillenbrand, C., *The Crusades: Islamic Perspectives* (Edinburgh: 1999) 71. Extracts from the *Kitab al-Jihad* can be found in French translation in Sivan, E., ‘La genèse de la contre-Croisade: un traité damasquin du début du XIIe siècle’, *Journal asiatique*, 254 (1966) and in English at <http://www.arts.cornell.edu/prh3/447/texts/Sulami.html>.

[24] 黎凡特（Levant）是历史上的地理名称，一般指的是中东、地中海东岸、阿拉伯沙漠以北的一大片地区。在中古法语中，“黎凡特”一词即“东方”的意思。黎凡特是中世纪东西方贸易的传统路线。

[25] Richards, D. S. (ed.), *The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for the Crusading Period from al-Kamil fi' l Ta' rikh I* (Aldershot: 2006) 22.

[26] According to Fulcher of Chartres. Peters, E. (ed.), *The First Crusade: The Chronicle of Fulcher of Chartres and Other Source Materials* (Philadelphia: 1971) 77.

[27] 原文如此，应为秋季。

[28] 布永的戈弗雷和其他人写给教宗的信，1099年9月，reprinted in Peters (ed.), *Chronicle of Fulcher of Chartres and Other Source Materials* 234; Hillenbrand, *The Crusades: Islamic Perspectives*; Jirjimesh, the Seljuq lord of Mosul, quoted in Cobb, P. M., *The Race For Paradise: An Islamic History of the Crusades* (Oxford: 2014) 107.

[29] 比德（672—735），英国盎格鲁-撒克逊时期的编年史家及神学家，亦为本笃会修士，著有《英吉利教会史》，被尊为“英国历史之父”。他的一生似乎都是在英格兰北部威尔茅斯-雅罗的修道院中度过的。据盎格鲁-撒克逊人的文献记载，比德精通语言学，对天文学、地理学、神学甚至哲学都深有研究。传闻就是他发现地球是圆的这个事实，此事记载于他的作品《论计时》中。

[30]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04.

[31] 和散（撒）那是犹太教和基督教用语，原为祈祷词，有“快来拯救我”“上主，求你拯救”“请赐给我们救援”之意，也经常被用作赞颂之语。

[32]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05.

[33]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00. 人称“修道院院长丹尼尔”的旅行者也同意，说从雅法去耶路撒冷的道路“艰险难行，令人生畏”。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26.

[34]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00-101.

[35] 原文为Magi，典出《新约·马太福音》第2章第1—12节的记载，在耶稣基督出生时，有来自东方的“博士”、“国王”或“术士”朝拜初生的耶稣。Magi指的很可能是来自帕提亚帝国的琐罗亚斯德教占星家。

[36]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09.

[37]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10.

[38]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12.

[39] 可见于《新约·马太福音》14：13—21。

[40]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10.

[41]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09.

[42]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12-113.

[43] 沙特尔的富歇（约1055/1060—约1127），法兰西教士与史学家。他对1095年教宗乌尔班二世在法兰西克莱蒙会议上发动第一次十字军东征演讲的记载，是保存至今的关于这一重要事件的唯一文字记录。富歇后来追随布洛涅的鲍德温

（后来的埃德萨第一任伯爵和耶路撒冷国王鲍德温一世），参加了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他撰写了关于东征和耶路撒冷王国的史书。

[44] Ryan, F.R. (trans.) and Fink, H.S. (ed.), *Fulcher of Chartres: A History of the Expedition to Jerusalem 1095-1127* (Knoxville: 1969) 149.

[45]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126, 134, 156, 162-163.

[46] 基督教和伊斯兰教都是一神教，不过基督教有圣父、圣子和圣灵三位一体的概念，所以很容易被误解为多神教。

[47] Ibn al-Khayyat, *Diwan*, Mardam Bek, H. (Damascus: 1958), quoted in Hillenbrand, *The Crusades: Islamic Perspectives* 70-71.

[48] 阿里·伊本·塔希尔·苏拉米（? —1106）是大马士革的法学家和语文学家，是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之后第一个宣讲针对十字军开展圣战的穆斯林。他于1105年发表《圣战之书》，并在大马士革的大清真寺宣讲。不过当时大多数穆斯林没有理睬他。直到12世纪后半期努尔丁和萨拉丁的时代，圣战的理念才真正与军事行动结合起来。

[49] Ali ibn Tahir Al-Sulami, *Kitab al-Jihad*, f. 189 b, translated into English by Christie, N., <http://www.arts.cornell.edu/prh3/447/texts/Sulami.html>.

[50] 《摩西五经》。“托拉”（Torah）是犹太教名词，指上帝向以色列人启示的真道。狭义上专指《旧约》的首五卷：《创世记》《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申命记》。传统上认为《托拉》由摩西所著，但研究《旧约》的学者认为它是在远晚于摩西的时期编写完成的，很有可能是在公元前9世纪到前5世纪。在犹太教中，“托拉”也常用来指整部希伯来《圣经》（基督教《旧约》）。从更广义上讲，这一术语也指犹太教的宗教文献和口头圣传。

[51] Collins, B. (trans.) and Alta' I, M.H. (rev.), *Al-Muqaddasi: The Best Divisions For the Knowledge of the Regions* (Reading: 2001) 141.

二 “保卫耶路撒冷”

圣殿骑士团于1119年在耶路撒冷成立，正式得到认可的时间在1120年1月14日到9月13日。^[1]之所以说不清楚具体日子，是因为当时几乎无人注意到它的诞生。圣殿骑士团并非应群众呼吁而产生，也不是新生的十字军诸邦和西方基督教世界的宗教权威高瞻远瞩谋划的产物。保存至今的编年史，无论是基督徒还是穆斯林写的，都没有提及骑士团最初的活动。几十年后，圣殿骑士团的起源故事才被付诸笔端，此时的故事已经受到当时骑士团的很大影响。^[2]这不足为奇。1120年，耶路撒冷的统治者和居民，以及圣地的历史学家和收集闲言碎语的人们，都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忧心，顾不上留心圣殿骑士团的诞生。

留在圣地统治的十字军是外国侵略者，他们竭力将政权强加于混杂的居民之上。这里生活着逊尼派和什叶派穆斯林、犹太人、希腊东正教徒和叙利亚正教徒、撒马利亚人^[3]以及来自欧洲各地的贫穷定居者。语言、宗教、文化和政治上的不同归属自然而然地割裂了这个社会，所有人都努力在这个环境里讨生活，但这里的环境似乎特别不利于定居。1113年和1114年，好几次地震撼动了叙利亚和巴勒斯坦，将整座城镇夷为平地，很多人被压在坍塌的房屋底下窒息而死；几乎每年春天都爆发鼠灾和蝗灾，葡萄园和农田被毁，庄稼被糟蹋，树皮被啃光；时而发生的怪异月食把月亮和天空变成血红色。这些情况都对定居者的迷信心理产生了很大影响，仿佛这片土地想把十字军驱赶出去，仿佛天空要惩罚他们竟敢征服这片土地。^[4]

安全和安保的问题与瘟疫和凶兆一样严重。在法兰克人征服耶路撒冷并建立四个十字军国家之后的二十多年里，他们为了在沿海地带

站稳脚跟不得不拼死奋战。他们取得了一些重要的进展：占领了阿卡、贝鲁特和的黎波里^[5]城。这部分要感谢定期从基督教西方过来的军队的帮助（包括一支来自斯堪的纳维亚的大规模远征军，由挪威国王西居尔一世指挥，他在1110年帮助鲍德温一世国王夺取西顿）。但这些令人瞩目的领土扩张行动并不能改变黎凡特海岸赤日之下那不可预测、险象环生的生活条件。

1118年，首任耶路撒冷国王鲍德温一世驾崩。三周后，王国的首席拉丁教士、耶路撒冷宗主教阿努尔夫也撒手人寰。经验丰富的十字军战士埃德萨伯爵继承王位，史称鲍德温二世^[6]。出身法兰西北部显赫世家、活力四射的教士皮基尼的瓦尔蒙德成为新任耶路撒冷宗主教。这两位都是精明强干的角色。但就在传承大统的危急时刻，叙利亚东部的塞尔柱人和埃及法蒂玛王朝同时入侵，引发了新一轮的冲突和战争。保卫王国需要大量人力，也需要高昂的士气。但法兰克军队时常力不从心。编年史家沙特尔的富歇说：“我们能在数百万[敌人]当中生存，真是奇迹。”^[7]

1119年的局势依然严峻，因为发生了两桩严重的事情。第一件事情发生在3月29日，神圣星期六^[8]，圣墓教堂的“天堂之火”神迹之后。这种仪式一年一次：基督圣墓的岩石旁边的一盏油灯会在复活节前夜自行点燃；善男信女聚集于此，观看神迹，随后用圣火点燃他们携带的蜡烛和油灯。不幸的是，1119年的神迹结束之后，700名欣喜若狂的朝圣者奔出教堂，冲向约旦河方向的沙漠，想要在约旦河里沐浴并感谢上帝。约旦河距离耶路撒冷东墙约20英里（约32公里），而这群朝圣者永远不能抵达这一目的地了。编年史家亚琛的阿尔伯特记载道，朝圣者从山上跑到约旦河附近“一个僻静的地方”之后，突然“从推罗和亚实基伦[这两座城市仍在穆斯林手中]冲出一大群全副武装、凶神恶煞的撒拉森人”，他们向朝圣者猛扑过去。这些朝圣者“几乎手无寸铁”，“在许多天的旅行之后身体羸弱，且刚刚为了耶

稣之名而斋戒，显得越发虚弱”。这根本不是战斗。“邪恶的屠夫追击他们，杀死300人，俘虏60人。”阿尔伯特如此写道。^[9]

鲍德温二世得知此次暴行后立刻率军从耶路撒冷紧急出动，以报仇雪恨。但他到得太迟，穆斯林已经安全返回自己的堡垒，清点俘虏，他们为此次突袭获得的战利品而喜上眉梢。

不到两个月后，北方传来了更恐怖的消息。1119年6月28日，在叙利亚西北部的萨尔马达，一支盘踞于安条克的强大基督徒军队与一支由一个名叫加齐的阿尔图格王朝^[10]统治者指挥的军队交锋。加齐虽酗酒，却是难对付的敌手。他占领了附近的阿勒颇。据一位目击者说，此次战斗在劈头盖脸的沙尘暴中进行：“旋风……如同陶工旋盘上的巨大陶罐，旋转上升，被硫黄火焰烘烤。”

数百名基督徒战死沙场。他们的指挥官萨莱诺的罗杰“被一名穆斯林骑士用剑从鼻梁一直刺入大脑”，当场死亡。周边乡村遍地是死人死马，尸首插满箭矢，形似豪猪。^[11]阿拉伯历史学家伊本·阿迪姆^[12]赞许地写道：“基督徒的骑兵被全歼，步兵被剁成肉泥，随军人员和仆人被俘虏。”^[13]这还不算完。战斗结束后，数百名基督徒俘虏脖子上套着绳索，被捆成一串，在押解下顶着烈日行进。他们可以看见一个水桶，但穆斯林士兵不准他们喝水。有的俘虏遭到殴打，有的被剥皮，有的被用乱石砸死，有的被斩首。^[14]沙特尔的富歇估计一共有7000名基督徒丧命，而加齐那边只损失了20人。^[15]富歇给出的数字可能有些夸张，但此次令人沮丧的惨败后来被法兰克人称为“血地之战”^[16]。萨尔马达战役的失败不仅令安条克的基督徒毛骨悚然，对全体法兰克人来说也是如此。不过此事让人们产生了一种想法，而这种想法就是圣殿骑士团意识形态的核心。

此役之后，为了防止在安条克蒙受更多损失，基督徒需要采取紧急措施。加齐正在准备直接攻打安条克。根据来自安条克的高级官僚

“书记长戈蒂埃”（我们差不多可以确定他参加了“血地之战”，可能还被俘了）的说法，“安条克的法兰克军队几乎全军覆灭”。安条克基督徒向耶路撒冷王国紧急求援，但援兵抵达还需要时间。

危急关头，有一个人挽狂澜于既倒：安条克的拉丁宗主教瓦朗斯的贝尔纳。^[17]贝尔纳是所有十字军国家里级别最高的教士之一。他从1100年开始担任安条克宗主教，那一年西方十字军征服了安条克，赶走了希腊东正教的宗主教，扶植自己的人在安条克当罗马天主教的宗主教。在那个时期，贝尔纳经常帮助基督徒军队在战前做宗教方面的准备：他向士兵布道，听取那些在作战期间杀过人的士兵告解。现在需要他拯救的不只是灵魂，还有他的城市。

书记长戈蒂埃写道：“现在一切都仰仗教士们。”这话可不是说说而已。^[18]加齐集结军队的同时，在安条克城内，宗主教接管了最高军事指挥权。他命令实施宵禁，并规定除了法兰克人，任何人不得在城内携带武器。然后他确保安条克防线上的每一座塔楼“都有僧侣和教士驻守”，并尽可能寻找基督徒俗士协助他们。贝尔纳安排大家不间断地“为基督徒人民的安全和防卫”而祈祷，同时他“不分昼夜……带着他的武装僧侣和骑士，按照军人的方式，不断巡视各城门、壁垒、塔楼和城墙”。^[19]

这是贵族军人的作为，不是教士的常规活动。但他们取得了惊人的成功：加齐看到城市戒备森严，放弃了进攻。战事暂时停歇让鲍德温二世有时间召集军队并接管作战指挥权。安条克得救了。书记长戈蒂埃写道：“教士们……睿智而精神抖擞地扮演军人的角色，无论在城内还是城外。在上帝的佑助下，他们保住了城市。”^[20]教士们初尝了当兵打仗的滋味。

神职人员可以披坚执锐上战场的理念并不新鲜。这体现了一千年来基督教思想核心的一种张力：基督生平作为榜样体现出的和平主义

与基督教言辞和经文中的尚武精神之间存在矛盾。^[21]上述理念也与支撑整个十字军东征运动的思想浑然一体。

表面上看，基督教是植根于和平的宗教。耶稣告诫使徒，即便在受到最严重挑衅的时候也不能诉诸暴力。耶稣在客西马尼园被捕的时候还敦促使徒不要拔出武器，并说：“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22]但在耶稣受难之后的最初几十年里，圣保罗曾劝以弗所人“用公义当作护心镜遮胸”，“戴上救恩的头盔”，“拿着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道”武装自己。^[23]保罗鼓吹的是精神上的而非肉体的战争，但基督教意识形态的很多说法直接来自战争术语。基督教的存在就是一种宇宙的、精神的战争，是反对邪恶的战争，这种理念主宰了古典世界很多伟大基督教思想家的世界观，比如圣安波罗修和希波的圣奥古斯丁。这不奇怪，因为在基督教诞生之后的最初几个世纪里，基督徒经常被迫参与或忍受暴力活动，无论是在罗马人的斗兽场惨死还是殉道而死。殉道变成了一种值得敬仰的事情，也是圣徒理念的核心部分。

到了第一次十字军东征的时代，基督教战争的理念就不只是比喻意义的了。欧洲的基督教社会围绕着武士（骑士）阶层存在，教士有时也开始更直接地参与战争，不再满足于仅仅负责灵魂的斗争。维尔茨堡主教鲁道夫一世于908年死在抵抗马扎尔人的战场上。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之前不久编纂的英格兰史书《阿宾顿编年史》描述了阿宾顿修道院院长如何指挥一群骑士。^[24]但这并不是说基督徒普遍接受了圣战的做法。9世纪，教宗尼古拉一世明确表示，对教士来说，自卫意味着遵循基督的榜样，“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而传记作家拜占庭公主安娜·科穆宁娜在其著作中经常表示非常厌恶基督教教士参与将人打死打伤的任何活动。^[25]

但在叙利亚和巴勒斯坦的白热化战争当中，限制所有类型的基督徒携带武器，变得越来越不切实际。首先，十字军东征运动背后的一个重要因素就是人们普遍接受基督教圣战的理念（世俗人士可以通过圣战获得精神报偿）。连续多位教宗把这种理念发展为基督教暴力的一种务实的哲学，第一次十字军东征就是很好的体现。根据这种哲学，在东方与穆斯林作战的俗士加入了“基督的骑士团”（*militiae Christi*），成为“福音的骑士”（*evangelicam militiam*）。[\[26\]](#)

由此很容易做出这样的推断：既然战士可以变得神圣，那么圣人也可以打仗。由于12世纪20年代十字军国家资源匮乏，即便从务实的角度也得承认，教士可以时不时地使用武器（就像宗主教贝尔纳在安条克做的那样），而不应受指责。几个月后，在耶路撒冷王国教会与世俗领袖的一次大会上，教士可以携带武器参战的理念首次得到确认。

1120年1月16日，鲍德温二世国王和耶路撒冷拉丁宗主教瓦尔蒙德领导召开了纳布卢斯会议。圣地的许多高级教士到会，包括恺撒利亚大主教、拿撒勒主教、伯利恒主教和拉姆拉主教，以及圣墓修道院院长和耶路撒冷圣殿修道院院长。后来的事实证明，最后两位的参会具有重要意义。纳布卢斯是巴勒斯坦中部两座山峦之间谷地内的一座城镇，这里因生长大量橄榄树而闻名。此次会议的目标是确定一系列书面法律，从而妥善地治理王国，让上帝满意。[\[27\]](#)

纳布卢斯会议制定了二十五条法令，起初涉及的是世俗政府与宗教权威之间司法管辖权的分野，并且大多与性有关。[\[28\]](#)法令谴责了通奸、鸡奸、重婚、拉皮条、卖淫、盗窃以及与穆斯林发生性关系等罪行，相应的惩罚从赎罪到流放、阉割和割鼻不等。其中有一条对圣殿骑士团的起源和历史具有关键意义。那就是第二十条法令，它的第一行简单地宣布：“如果教士为自卫而拿起武器，不算有罪。”其第

二行暗示，这是一种临时性措施，只有在受到强制的情况下才可以放弃教士职责、转投军事生涯（永久性放弃教士身份而成为骑士或加入世俗社会的教士可能会受到宗主教和国王的惩戒）。不过，在1120年初的环境里，这样的法令已经具有非常重大的意义。纳布卢斯会议的与会者不只是制定了圣地的法律和道德规范，还为一种革命性的思想播下了种子。这种思想很快就会演化成为一种理念，后来又发展为这样的事实：携带武器的教士可以成为十字军国家防御的中流砥柱。

“鲍德温二世在位初期，”12世纪末的教士“叙利亚的迈克尔”[\[29\]](#)写道，“一个法兰西人从罗马来到耶路撒冷祷告。”[\[30\]](#)这个法兰西人的名字是于格·德·帕英。他出生于1070年之前，出生地可能是特鲁瓦城附近的帕英村——在巴黎东南方约90英里（约145公里）处，属于香槟伯爵领地。我们对于格·德·帕英的早年生活知之甚少，只知道他的地位足够高，有资格成为法兰西当地贵族获得特许状的见证人。如果叙利亚的迈克尔的说法正确，那么纳布卢斯会议于1120年召开的时候，于格·德·帕英已经在圣地待了大约20个月，鲍德温二世差不多也已经执政了20个月。于格一定已经参观了各处名胜，亲眼评估了该地区的危险局势，并且下定决心：他不会从海盗肆虐的地中海东部回国，而是作为耶路撒冷法兰克人社区的一分子，在圣地待上若干年。他计划先在国王军中服役，退伍之后脱离艰苦的前线生活，出家为僧。[\[31\]](#)

做这样决定的人不止于格一个，此时耶路撒冷城还有其他一些骑士阶层的人。他们开始聚集在游人最多、背景和民族五花八门的新来者都会去的地方——圣墓教堂。[\[32\]](#)

他们不是聚集在这里闲坐。在纳布卢斯会议之前的几个月里，似乎有一小群生活在耶路撒冷的外国骑士（后来的史料说，起初有9人到30人）组成了某种松散的兄弟会或社团组织，类似上个世纪在西方涌

现的那种旨在保卫教堂与圣龕、抵抗土匪的社团。^[33]这些人向圣墓教堂修道院院长热拉尔宣誓效忠。他们的日常生计也依赖热拉尔的庇护与款待。^[34]严格来讲，这些人不是教士，而是身强力壮、有战斗力的朝圣武士。他们做出一个重大决定：要过近似修道士的生活，悔过、清贫、服从，并承担超过普通十字军战士誓言所要求的职责。

到1120年1月初时，人们感到这些有宗教倾向的军人没有得到用武之地。后世的一位作家说于格·德·帕英及其伙伴此时的日常生活是虚度光阴、无所事事、倍感挫折：在圣墓教堂“吃喝，浪费时间……什么都不做”。^[35]如果真的如此，那么的确是辜负了他们的才华。耶路撒冷圣约翰医院已经有了一群本笃会修士，他们致力于救死扶伤，照料患病和负伤的朝圣者。这个组织就是后来的医院骑士团，它于1113年获得教廷的正式承认，大本营距离圣墓教堂不远。此时的医院骑士团还不是军事组织（后来才变成军事组织的），但他们在耶路撒冷的工作和奉献已经有几十年历史了，备受尊崇。人们一定觉得，如果有一个新的骑士团来护送朝圣者，一定能减轻医院骑士团的负担，并进一步改善成千上万朝圣者通过该地区时的条件。

大约在纳布卢斯会议召开的时期，人们决定，在圣墓逗留的这一小群虔诚的骑士不附属于圣墓教堂，而应成为独立组织，获取衣食等资源，有神父带领他们在每天恰当的时间祈祷，并在耶路撒冷的重要区域之一获得自己的住宿地。王室会帮助维持他们的生计，但他们的主要使命对国王、宗主教和到圣地的其他基督徒访客同等重要。借用1137年一份特许状的措辞，他们的任务是“保卫耶路撒冷，保护朝圣者”。^[36]这个小小的兄弟会一半是保镖，一半是贫民，致力于战斗和祈祷。从此，圣殿骑士团有了自己的使命。

数千年来，耶路撒冷东部一直有圣殿耸立。最初的圣殿是所罗门王兴建的庞大建筑。所罗门是《旧约》里无比富有、睿智和精明世故

的君主，他在父亲大卫王死后统治着以色列的各支派。《列王纪》详细描述了所罗门圣殿的建造过程。它的建材是“宝贵的石头”，饰板是镶有黄金的精工雕刻的橄榄木、雪松木，不计其数的石柱支撑起整个结构；圣殿的中心位置隐藏着至圣所，这是一个神圣的房间，上帝之名在这里“居住”，约柜（存放写有十诫的石板）就储藏在这里。[\[37\]](#)

巴比伦国王尼布甲尼撒二世于公元前586年摧毁了所罗门圣殿，约柜销声匿迹。但几十年后圣殿得到重建。公元前520年，返回耶路撒冷的犹太流亡者建造了第二圣殿。差不多五百年后，大希律王大规模扩建了第二圣殿。它屹立于一座巨大的石质平台之上，覆盖了一座天然山丘，即圣殿山。第二圣殿是献祭、祈祷、礼拜、贸易、医疗和娱乐的场所，约公元前10年竣工。在耶稣传教的时代它是耶路撒冷犹太人生活的中心。和原初的所罗门圣殿一样，第二圣殿也毁于强大异邦的怒火。公元70年，后来成为罗马皇帝的提图斯镇压犹太人的起义，其间一场大火摧毁了第二圣殿。六十五年后，罗马人彻底清除了第二圣殿的残垣断壁，在原址竖立了罗马异教的雕像。

及至于格·德·帕英在耶路撒冷建立骑士团时期，圣殿山早已面目一新，但不是被犹太人或基督徒改造，而是被倭马亚王朝改造了。倭马亚王朝是强大的逊尼派哈里发政权，于7世纪末，也就是穆罕默德去世几十年后征服了耶路撒冷城。现在有两座非同寻常的建筑耸立在耶路撒冷的天际线。圆顶清真寺的庞大金色圆顶如火球般熠熠生辉，数英里之外都看得见。10世纪的一位穆斯林旅行者和地理学家记载道：“阳光照射到圆顶之后，它反射光线，这景象无比神奇。”[\[38\]](#)圣殿山建筑群的另一端坐落着另一座雄伟壮观的建筑：阿克萨清真寺，它最近一次被改建是在11世纪30年代。它被认为是阿拉伯半岛之外最重要也最美丽的清真寺，甚至比大马士革的大清真寺还辉煌。一

位波斯旅行者在阿克萨清真寺的鼎盛时期到访此地，描述了自己的见闻：

两百八十根大理石石柱支撑着石制的拱形结构，石柱的柱体和柱头都有精美雕刻……清真寺到处铺着彩色大理石，其接缝用铅浇注……雄伟的穹顶巍然屹立，饰有珐琅。^[39]

阿克萨清真寺周围居住着从俗世退隐、沉浸于宗教生活的人们。编年史家伊本·艾西尔^[40]写道，在第一次十字军东征时期，常有“伊玛目^[41]、乌理玛^[42]、义人和苦行者到此。许多穆斯林离开家乡，到这个神圣的地方过圣洁的生活”。^[43]

在十字军统治下，圆顶清真寺和阿克萨清真寺的伊斯兰神圣性被剥离：圆顶清真寺成为基督教的教堂，阿克萨清真寺成为耶路撒冷国王的宫殿。基督徒将圆顶清真寺称为“主的圣殿”，并认为阿克萨清真寺就是所罗门圣殿的历史原址。即便基督徒的统治取代了穆斯林统治，对于全世界希望拥抱精神生活的人来说，此地仍然具有磁石般的吸引力。1120年圣殿骑士团组建之后，于格·德·帕英和他的一小群追随者被允许在这里住宿。据作家艾尔努尔^[44]的记载，这是耶路撒冷国王在城内“最光辉”的居所。^[45]12世纪的大主教、编年史家推罗的纪尧姆解释道：“因为……他们居住在主的圣殿隔壁的王宫内，因此被称为圣殿骑士团。”^[46]

尽管住在这样的地方，圣殿骑士团的生活条件远远谈不上奢华。他们早年在圣墓教堂的时候就依赖于慈善救济，包括医院骑士团的施舍。医院骑士团成员会把自己的剩饭剩菜捐赠给圣殿骑士团。^[47]圣殿骑士团得到官方认可以及定居于圣殿山，并没有大幅度提升他们的物质条件。根据威尔士廷臣、编年史家沃尔特·马普的记载，于格·德·帕英及其伙伴居住在那里，“服饰简朴，饮食清淡”，于格用“劝导、祈祷和他能想得到的一切办法”，劝说“所有身为武士的朝

圣者，要么在当地投身于侍奉上帝的工作，要么至少在那里服务一段时间”。^[48] 鲍德温二世和宗主教瓦尔蒙德将耶路撒冷附近几个村庄的税收分配给圣殿骑士团，“以便为其提供衣食”，但在圣殿骑士团历史上第一个十年的大部分时间里，他们都只能依靠慈善救济勉强度日。数量不多的骑士团成员身穿二手旧衣，而不是后来那种特色鲜明的制服。^[49]

其实他们的住所也不怎么样。编年史家沙特尔的富歇说，改变用途之后的阿克萨清真寺的基本结构“宽广而雄伟”，但鲍德温一世国王拆除并变卖了阿克萨清真寺屋顶的铅皮，后来屋顶也再没被修理过。富歇说：“因为我们囊中羞涩，无力维护它。”^[50] 1099年基督徒征服耶路撒冷的时候，阿克萨清真寺是屠杀穆斯林妇孺最恐怖的屠场之一，厅堂内死者所流的血足有人的脚踝那么深。一个在于格·德·帕英建立骑士团基地不久之后到访的朝圣者说，如今阿克萨清真寺是“守卫耶路撒冷的骑士的住所”。^[51]

若要成功地保卫耶路撒冷的基督徒居民、朝圣者和领土，抵抗四面八方虎视眈眈的敌人，这个新骑士团必须成长。他们需要招兵买马，获取资源和财富。同时，他们还需要一个身份。为了改善自己的状况，于格·德·帕英的部下必须将目光投向自己的小环境之外，重返将他们送到圣地的那个世界。他们必须直接向教宗求助。

^[1] 关于这一日期的提出和讨论，见Luttrel, A., ‘The Earliest Templars’ in Balard, M. (ed.), *Autour de la première croisade* (Paris: 1995) 195-196; see also Barber, M., *The New Knighthood: A History of the Order of the Temple* (Cambridge: 1994) 8-9.

^[2] 关于圣殿骑士团起源的逸闻与证据，有四个史料来源：推罗的纪尧姆（12世纪80年代初写作）、叙利亚的迈克尔（12世纪90年代）、沃尔特·马普（1181年至1193年）和艾尔努尔/财务官贝尔纳的史书（1232）。有意思的是，其中最晚的史料很可能最接近历史真相，有一位学者认为它使用了1129年之前的资

料，见Luttrel，‘The Earliest Templars’ 194。然而，上述史料没有一份来自骑士团建立的时代，并且推罗的纪尧姆很可能夸大了骑士团出身的低微，从而强调他们后来的贪欲和财富。这都是纪尧姆敌视的东西。

[3] 撒马利亚人是生活在黎凡特的一个族群，在宗教和血缘上与犹太人接近。

[4] Ryan and Fink, *Fulcher of Chartres: A History of the Expedition to Jerusalem 1095-1127* 208, 210, 218, 220-221.

[5] 注意不是利比亚城市的黎波里，而是黎巴嫩的一座城市。

[6] 鲍德温二世是布永的戈弗雷和鲍德温一世的亲戚，但具体关系不详，有多种说法，他们的亲缘关系可能并不近。

[7] Ryan and Fink, *Fulcher of Chartres: A History of the Expedition to Jerusalem 1095-1127* 150.

[8] 神圣星期六是耶稣受难日的隔天、复活节的前一天、圣周的最后一天。它纪念的是耶稣死后尸体被放入墓穴的那一天。

[9] Edgington, S.B., Albert of Aachen, *Historia Ierosolimitana: History of the Journey to Jerusalem* (Oxford: 2007) 881. 亚琛的阿尔伯特并非耶路撒冷王国事件的目击者，而是收集整理了德意志十字军老兵的口述资料，写成了篇幅较长且非常详尽的记述。

[10] 阿尔图格王朝是一个逊尼派突厥部落的王朝，建立者是一位名叫阿尔图格·贝伊的军人，他曾是塞尔柱苏丹马立克沙一世麾下的将领。阿尔图格的后代在美索不达米亚北部、叙利亚北部和安纳托利亚东部打拼出了自己的独立领地。——作者注

[11] Edgington, S.B. and Asbridge, T.S. (ed. and trans.), *Walter the Chancellor's 'The Antiochene Wars': a translation and commentary* (Aldershot: 2006) 88; Asbridge, T., *The Crusades: The War for the Holy Land* (London: 2010) 164-167.

[12] 伊本·阿迪姆（1192—1262）是出身阿勒颇的阿拉伯传记家和历史学家。他著有《阿勒颇名人传》、《阿勒颇史》和一本香水制造指南。他的作品是后世了解叙利亚阿萨辛派的重要史料。他还在阿尤布王朝担任外交官。

[13] Gabrieli, F. (ed.) and Costello, E.J. (trans.) *Arab Historians of the Crusades* (London: 1969) 37-38.

[14] Edgington and Asbridge, *Walter the Chancellor's 'The Antiochene Wars'* 132-135.

[15] Ryan and Fink, *Fulcher of Chartres: A History of the Expedition to Jerusalem 1095-1127* 227.

[16] 这个名字也许是有意暗指《圣经》中的某块田地。加略人犹大自杀前将三十个银币退还给耶路撒冷长老，他们就用这笔钱买了一块地（《马太福音》27：6—8）。——作者注

[17] 关于这一点，以及瓦朗斯的贝尔纳的品格与生涯，见Edgington and Asbridge, *Walter the Chancellor's 'The Antiochene Wars'* 34-42。

[18] Edgington and Asbridge, *Walter the Chancellor's 'The Antiochene Wars'* 138.

[19] Edgington and Asbridge, *Walter the Chancellor's 'The Antiochene Wars'* 139.

[20] Edgington and Asbridge, *Walter the Chancellor's 'The Antiochene Wars'* 140.

[21] 关于基督教的圣战思想，有大量文献存世，简单的概述可见Smith, K.A., *War and the Making of Medieval Monastic Culture* (Woodbridge: 2011) esp. 71-111。

[22] Matthew 26: 52.

[23] Ephesians 6: 14-17.

[24] Sneddon, J., 'Warrior Bishops in the Middle Ages' *Medieval Warfare* 3 (2013) 7.

[25] Dennis, G.T., 'Defenders of the Christian People: Holy War in Byzantium' in Laiou, A.E. (ed.), *The Crusad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Byzantium and the Muslim World* (Washington, DC:

2001) 31-33. See for example Sewter, E. R. A. (trans.) and Frankopan, P. (rev.), *Anna Komnene: The Alexiad* (London: 2009) 39, 279.

[26] 沙特尔主教伊夫在1114年这样描述香槟伯爵于格。Migne, J. P. (ed.), *Patrologia Latina: Patrologus Cursus Completus. Series Latina* (Paris: 1844-1864) CLXII, 251-253. See for context Nicholson, *The Knights Templar* 22.

[27] 同时代人对纳布卢斯的描述，作者是一个来自耶路撒冷的阿拉伯穆斯林，see Collins and Alta' I, *Al-Muqaddasi: The Best Divisions For the Knowledge of the Regions* (Reading: 2001) 146。

[28] These are printed in Latin in Kedar, B. Z., 'On the Origins of the Earliest Laws of Frankish Jerusalem: The Canons of the Council of Nablus, 1120', *Speculum*, 74 (1999). 关于纳布卢斯会议的政治背景，见Mayer, H. E., 'The Concordat of Nablus', *Journal of Ecclesiastical History* 33 (1982) 531-543。

[29] 叙利亚的迈克尔（1126—1199），叙利亚正教的牧首，著有鸿篇巨著《编年史》，在这部著作中，他从创世一直写到他自己的时代，其中包括十字军东征等史实。

[30] 关于圣殿骑士团起源的四种主要叙述，包括这段对叙利亚的迈克尔编年史的概述，见Barber, M. and Bate, K. (eds. and trans.),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Manchester: 2002) 25-31。

[31] According to Michael the Syria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7.

[32] According to Ernoul/Bernard the Treasurer in 1232.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30.

[33] 推罗的纪尧姆给出的数字是9，叙利亚的迈克尔说是30。

[34] Forey, A., 'The Emergence of the Military Order in the Twelfth Century' in *Journal of Ecclesiastical History* 36 (1985) 175-195.

[35] de Mas Latrie, L. (ed.), *Chronique d'Ernoul et de Bernard le Trésorier* (Paris: 1871) 7-9.

[36] d'Albon, Marquis (ed.), *Cartulaire général de l'Ordre du Temple, 1119? -1150. Recueil des chartes et des bulles relatives à l'Ordre du Temple* (Paris: 1913) 99.

[37] I Kings 6-8.

[38] Collins and Alta' I, *Al-Muqaddasi: The Best Divisions For the Knowledge of the Regions* 143. 圆顶清真寺是倭马亚王朝的哈里发阿卜杜勒·马利克建造的, 691年完工。它包含了登霄石, 据说就是第一圣殿的至圣所的原址。

[39] Le Strange, G. (ed. and trans.), *Diary of a Journey through Syria and Palestine. By Nâsir-i-Khusrau, in 1047 A. D.* (London: 1888) I, 30.

[40] 伊本·艾西尔(1160—1233)是阿拉伯或库尔德的历史学家、传记家, 用阿拉伯文写作。他出身名门世家, 曾参加萨拉丁领导的抗击十字军的穆斯林军队。他的代表作是《历史大全》。

[41] 伊玛目是伊斯兰教社会的重要人物。在逊尼派中, 伊玛目等同于哈里发, 是穆罕默德指定的政治继承人。逊尼派认为伊玛目也可能犯错误, 但假如他坚持伊斯兰教的仪式, 信徒仍要服从他。在什叶派中, 伊玛目是拥有绝对宗教权力的人物, 只有伊玛目才能明晓和解释《古兰经》的奥秘, 他是真主选定的, 不会犯错。这里指的是主持礼拜的德高望重的穆斯林, 是一种荣誉称号。

[42] 乌理玛的阿拉伯文原意为学者, 是伊斯兰教学者的总称。任何一位了解《古兰经》注疏学、圣训学、教义学、教法, 以及掌握系统宗教知识的学者, 都可被称为乌理玛。它被用来泛指伊斯兰社会中所有的知识分子, 包括阿訇、毛拉和伊玛目等。

[43] Richards, D. G.,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 21.

[44] 艾尔努尔是12世纪末期一部记载耶路撒冷王国被萨拉丁消灭的编年史的作者。我们不知道他的姓名。他是伊贝林的贝里昂的随从, 应当参加过哈丁战役。

[\[45\]](#)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31.

[\[46\]](#)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6.

[\[47\]](#) Luttrell, ‘The Earliest Templars’ 198, 202.

[\[48\]](#) James, M.R. (ed. and trans.), Brooke, C.N.L. and Mynors, R.A.B. (rev.), *Walter Map: De Nugis Curialium, Courtier’s Trifles* (Oxford: 1983) 54–55.

[\[49\]](#)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6.

[\[50\]](#) Ryan and Fink, *Fulcher of Chartres: A History of the Expedition to Jerusalem 1095–1127* 118.

[\[51\]](#) 所谓的《地理学著作》，写于1128年至1137年。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200。

三 “新的骑士”

十字军征服耶路撒冷几年前的一个圣诞节前夜，勃艮第丰坦讷的七岁男童伯纳德做了个梦：他梦见圣母马利亚怀抱婴儿基督，仿佛基督刚刚在他好奇的眼前诞生。伯纳德（后来被称为克莱尔沃的伯纳德，再后来被简单地称为圣伯纳德）最终成为他那个时代最伟大的教士之一。他是修道院改革的倡导者、著名学者、言辞慷慨激昂又不知疲倦的书信作者、才华横溢的布道者，也是圣殿骑士团的早期庇护者和元勋。^[1]他的宗教觉醒改变了12世纪上半叶西方教会发展的轨道。

1126年，于格·德·帕英从圣地动身前往法兰西的时候，伯纳德三十六岁。在过去的十二年里，他担任不久前在香槟伯爵领地建立的克莱尔沃（字面意思是“明谷”）修道院的院长。这家修道院位于奥布河畔偏僻的沼泽地带，两侧各有一座小山，一座种葡萄，一座种谷物。在这里，数十名身穿白衣的熙笃会僧侣遵照伯纳德的指示，坚守严格而简单的修道院规则。熙笃会于1098年成立，当时更有名的本笃会的一群僧侣在第戎附近的熙笃建立了一所新的修道院，在那里投身于形式更纯洁的宗教生活。熙笃会奉行的核心价值是简朴、苦修的生活，艰辛的体力劳动以及远离尘世的孤寂。熙笃会修士与典型的本笃会黑衣修士之间存在鲜明并且是有意为之的差异。本笃会修士热衷于享受美食，更喜欢吟唱赞美诗而不是体力劳动，并且喜欢在他们华美的修道院内收藏精美艺术品和手工艺品。与之相比，伯纳德领导下的熙笃会僧侣致力于服从、祈祷、学术和朴素的生活，并在修道院的磨坊、农田和鱼塘劳作不休。12世纪一位到访克莱尔沃的人写道：“此处有很多东西赏心悦目，振奋精神，抚慰痛苦的心灵，并激起所有追寻上帝的人的虔诚。”^[2]但这也是刻意制造的简朴而磨炼人的环境，

因为熙笃会相信，生活的艰辛和微薄的生计能鼓励人们的精神发展，让人们更亲近上帝。这很适合伯纳德。

这也适合其他很多人。当时在努力重构修道生活的群体有很多，熙笃会只是其中之一。12世纪是整个中世纪基督教复兴运动最活跃的时代之一，修道生活大受欢迎、繁荣发展且多姿多彩，自基督教会的早期岁月以来还不曾这样多元化过。“哦，僧侣这一群体在上帝恩典之下，尤其在我们的时代，取得了多么蓬勃的发展，”一位修道院院长在12世纪30年代写道，“高卢[法兰西]的整个乡村以及各个城镇、城堡和要塞到处是僧侣。”^[3]此言不虚：据估计，在11世纪中叶至12世纪中叶，欧洲很多地区的宗教机构的数量猛增了十倍。^[4]

修道生活的迅猛发展让人们对新的生活方式更加感兴趣。这些新的生活方式大多建立在清贫、服从和冥思的基础上。除了熙笃会之外，还有多个修会于11世纪末和12世纪初建立：加尔都西会（圣勃路诺于1084年建立的隐士修会）；格朗蒙会（约1100年在利摩日附近建立的规矩特别严格的清贫修会）；蒂龙会（蒂龙的圣伯纳德于1109年建立的修道院，以他为榜样，成员穿灰色长袍，该修会尤其强调悔罪）；普利孟特瑞会（约1120年由圣诺贝特建立，以“受教规约束的神职人员”的身份向普通教民布道并为其服务）；还有其他许多修会，有的维持了很长时间，有的没多久就销声匿迹。其中很多修会，无论新旧，都接纳女性作为修女；也有越来越多的女性成为隐士或修道者，终生在条件朴素而偏僻的寒室生活。人们能通过参加修会来表达自己的宗教方面的冲动。修道生活主宰他们生活的方方面面，包括衣食住行和说话的方式，甚至能否说话也受到修会规矩的约束。

1126年10月之前的某个时间，克莱尔沃的伯纳德收到了耶路撒冷国王鲍德温二世的一封信。^[5]国王在信中说，战火频仍的东方土地上成立了一个新的宗教群体，其成员“受上帝激励”去保卫十字军国

家。^[6]这些人就是圣殿骑士团，他们最渴望得到教会认可，并获得一套能够指导他们生活的规章制度。所以他打算派遣两名圣殿骑士返回欧洲，“恳请教宗认可他们的骑士团”。他希望教宗能帮助骑士团募资和获取支持，从而更好地对抗“信仰之敌”。^[7]鲍德温二世敦促伯纳德协助这个计划，鼓励欧洲各地的世俗统治者支持圣殿骑士团，并向教宗游说，请他认可这个新修会。

欧洲或许没人比伯纳德更适合扮演这个角色了。他是一位改革家及有影响力的思想家，也懂得是什么驱使人们在生活中寻找新使命。更重要的是，他特别擅长从达官贵人那里获取好处。他在漫长的一生中用辞藻华丽的拉丁文写了数百封信，有的信还特别长。在书信中，他恭维、恳求、欺辱或斥责所有人，从教宗、国王、大主教和修道院院长，到逃亡的新僧以及原本想当修女但对自己的人生选择产生怀疑的女子。他所鼓吹的有国际战争和教会分裂这样的大事，但他也愿意捍卫卑微和无权无势的小人物。在代表一群贫穷的熙笃会修士写给教宗英诺森二世的信中，伯纳德为打扰日理万机的教宗而道歉，然后教导他应当怎样当教宗：“如果您忠于使徒圣座的职责与传统，您就不会不理睬穷人的怨言。”^[8]还有一次，他写信告诫一个名叫索菲娅的少女，不厌其烦地劝她保持贞洁，请她把自己与生性放荡、沉溺享乐、精神不纯净的女人做比较：“她们身穿紫色的精美亚麻服装，但她们的灵魂衣衫褴褛；她们的身体珠光宝气，但她们的生活充满虚荣的恶臭。”^[9]伯纳德是修辞大师，也是有权有势的大人物的朋友。在任何时代，这两方面的组合都拥有强大的力量。

但让伯纳德成为卓越辩护者的，不仅仅是他的能言善辩。羽翼初生的圣殿骑士团与伯纳德年轻时便投身其中的熙笃会运动有相似之处。两者都是新的宗教组织，都强调清贫与服从，排斥世俗虚荣，主张用艰苦的体力劳动来侍奉上帝；而且，圣殿骑士团通过其最初的成

员与香槟地区有了密切联系，而克莱尔沃修道院就在香槟，伯纳德成年之后的大部分时间就是在这里度过的。

1126年，伯纳德收到鲍德温二世国王的求助信后，愿意伸出援手。次年，即1127年秋季，鲍德温二世承诺要派遣的使者抵达欧洲，[\[10\]](#)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圣殿骑士团的首任大团长于格·德·帕英。

于格·德·帕英此次西行的使命很明确：为东方的耶路撒冷王国争取援助。他不是单枪匹马去欧洲的，而是1127—1129年从圣地去欧洲的多名高级使者之一。这些使者的具体任务虽然各自独立，但目标都是加强拉丁基督教世界两大阵营之间的联系。使者之一是鲍德温二世国王的司厩长[\[11\]](#)比尔的纪尧姆，他的使命是让安茹伯爵富尔克五世与鲍德温二世国王的长女梅利桑德订立婚约。富尔克五世将借此成为鲍德温二世的王位继承人，因为国王没有儿子。安茹伯爵是未来国王的完美人选，他大约四十岁，是个富有的鳏夫，虔诚而坚忍不拔，并且是经验丰富的十字军战士，对东方事务一直兴趣盎然。据说他自掏腰包在耶路撒冷供养了一百名骑士，这笔开销肯定不小。12世纪20年代初，他在“海外”的时候见过圣殿骑士团的一些早期成员，此后就定期给骑士团一笔虽然不多但很有帮助的年金，“每年三十安茹里弗”。[\[12\]](#)

但要让他成为鲍德温二世的继承人，需要巧妙的政治运作。富尔克五世需要将自己的领地交给儿子，然后长途跋涉一千英里去见一个从未见过的女人并娶她为妻，还要接受基督教世界最具挑战性的军事岗位。为了争取对方同意，比尔的纪尧姆带上了一些珍贵的礼物，包括真十字架的一个碎片和一把装饰精美的剑，准备将其送到勒芒（富尔克五世领地的核心）的大教堂。[\[13\]](#)

于格·德·帕英没有带来厚礼，但他的任务同样紧迫，并且更棘手。比尔的纪尧姆只需要哄骗一个人接受王冠，于格却需要鼓励成百

上千人放弃自己的财产，甚至自己的生命，去换取充满了不确定性的报偿。

于格此行的任务是招募新兵，对此他有一个主要的目标。在耶路撒冷王国，鲍德温二世正在计划向大马士革发动一次大规模进攻，准备把从1125年末开始的小规模袭击升级为全面的征服战争。他希望从大马士革的统治者、突厥阿塔贝格^[14]图格特金手里夺取这座曾经是逊尼派哈里发国首都的大城市。^[15]用编年史家推罗的纪尧姆的话说，鲍德温二世推断，若要攻克大马士革，需要投入“王国的全部军事力量”。^[16]他预计需要西方人的支援。于格的第一要务是招募骑士和有经验的指挥官来加入国王的此次军事行动。

于格是圣殿骑士团大团长，这是国王挑选他执行如此重要使命的关键因素。圣殿骑士团还很年轻，但已经享有“为十字军国家效力的精锐军事组织”的名望。后来有一种传说，声称圣殿骑士团在最初九年里只有九名成员。这种说法很浪漫，数字也很吸引人，但不正确。^[17]于格到欧洲的时候身边至少有五名圣殿骑士：圣奥梅尔的戈弗雷、罗兰、蒙迪迪耶的帕扬、若弗鲁瓦·比索尔和圣阿芒的阿尔尚博。^[18]这个代表团显然颇有声望，从他们受到了西北欧一些最强大的领主接见这点就可以看出。

1127年10月至1129年春季，于格·德·帕英及其伙伴拜见了连续两任佛兰德伯爵、布卢瓦伯爵；拜访了安茹伯爵富尔克五世，确保他承诺协助鲍德温二世在大马士革作战；甚至还找到了英格兰国王即诺曼底公爵亨利一世，敦促他允许骑士团在英吉利海峡彼岸筹措军费。

《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记载了这次会面：“圣殿骑士团的于格从耶路撒冷来到诺曼底，觐见国王；国王隆重接待他，赠给他大笔金银，并送他去英格兰。他在那里受到所有善良人士的欢迎。”编年史家显然认为此次会议很成功。他写道，于格“在英格兰募集到大量金钱，

在苏格兰也是如此；他将全部由金银组成的财富送到了耶路撒冷”。^[19]于格说服了许多人去东方作战，人数“比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以来的任何时候都多”。^[20]这是令人瞩目的成绩。1127—1129年，于格·德·帕英和同行的圣殿骑士实际上在独立宣讲十字军东征。^[21]他们这么做没有得到教宗的正式支持，同时代的人也没有写到他们像第一次十字军东征时期那样在公众集会上进行宣讲，但他们直接请求西方各国统治者提供兵员的做法非常成功。鲍德温二世最终于1129年发动进攻时，大马士革守军感觉到了很大的压力。阿拉伯编年史家伊本·开拉尼希^[22]估计，基督徒军队有数万之众，包括大量从海外赶来的援军。^[23]

于格·德·帕英在为大马士革攻势招兵买马的同时，也热切希望扩大圣殿骑士团的影响力，获得更多财富与人员。他借助家族网络和社会关系，尤其是在他的家乡香槟地区的人脉，获得了一些土地捐赠、地租收入、收缴封建费用的权利、金银，以及一些人会为骑士团效力的承诺——这或许是最重要的支持。数十人发誓会去圣地加入骑士团，或是有期限地效力，或是终身服役。

1127年10月，圣殿骑士团在香槟西部的巴尔邦获得了一座房屋、一座农庄和一片草地。大约同一时期，他们获得了佛兰德封建继承税^[24]的一笔收入。1128年春季，于格在安茹见证富尔克五世伯爵加入十字军的同时，圣殿骑士团在附近的普瓦图伯爵领地获得了一些土地。远至努瓦永（巴黎以北的一座教堂）和图卢兹（距离比利牛斯山脉只有一天骑马路程）的地方都有人向骑士团捐钱捐物。

值得注意的是，于格此时还没有试图为羽翼初生的骑士团建立一个西欧分支。他的军事使命在东方，他的主要目标是建立一个包含庇护、资本和私人利益的网络，打通从法兰西中部富裕庄园到叙利亚和

巴勒斯坦险象环生的平原与山区之间2000英里（约3220公里）的距离。[\[25\]](#)

于格此行的另一个目标是金钱或提供军事援助的承诺都不能满足的。如鲍德温二世国王在1126年的信中所说，圣殿骑士团最渴望的是让教宗认可骑士团的合法性，并获得正式的规章制度来指导他们的生活。1129年1月，在香槟的特鲁瓦举行了一次大型宗教会议，而特鲁瓦就在奥布河畔的熙笃会修道院西北方仅50英里（约80公里）处。克莱尔沃的伯纳德在这座修道院祈祷，并越来越兴致盎然地观察着他的同胞的积极活动。

特鲁瓦会议的第一项正式议程于1129年1月13日（星期日）启动。与会者都是朋友和同僚，大多来自法兰西东北部。香槟伯爵的首府特鲁瓦是颇有威望的商业中心，那里的天际线上耸立着两座巨大的宗教建筑：罗马式风格[\[26\]](#)的圣彼得与圣保罗大教堂；圣卢修道院，这是奥斯定会修士的著名学术机构。特鲁瓦城是伟大的十字军领主香槟伯爵于格的家乡，克莱尔沃修道院所在的土地就是他捐赠的。香槟伯爵于格作为于格·德·帕英曾经的领主（两人可能还是亲戚），于1125年放弃了自己的头衔，在耶路撒冷加入圣殿骑士团。（克莱尔沃的伯纳德在他放弃头衔时写信赞赏他：“您从伯爵变成了普通军人，从富人变成了穷人。”[\[27\]](#)）1129年特鲁瓦会议召开时，于格伯爵留在圣地，但正是他的人脉和财富把圣殿骑士团大团长和克莱尔沃修道院院长撮合到了一起。

教宗霍诺里乌斯二世的特使和代表阿尔巴诺主教马蒂厄主持会议。另有二十名教士参会：两位大主教、十一位主教和七位修道院院长。几乎所有与会者都来自香槟或其附近的勃艮第，包括香槟伯爵特奥巴尔德二世[\[28\]](#)和讷韦尔伯爵纪尧姆二世这两位最重要贵族。[\[29\]](#)大多数修道院院长属于熙笃会。

会议的两位主要发言人是于格·德·帕英和克莱尔沃的伯纳德。于格参会是希望圣殿骑士团得到教会的官方认可，并获得近似于僧侣修道会制度的团规。一位名叫让·米歇尔的书记员做了会议记录，他概括了议程：“我们在会议上……听取了大团长于格·德·帕英的发言；在我们理解力的局限之内，我们赞扬了我们觉得有益的、好的方面，回避了我们觉得错误的方面。”^[30]

换句话说，这是个规章制度起草委员会，与会者正在听证、辩论和修改圣殿骑士团最初九年在耶路撒冷的行事规则。到会议结束时，让·米歇尔已经用拉丁文起草了68条圣殿骑士团的规章制度，这份规章制度后来被称为《原始规则》或《拉丁规则》。它详细规定了选拔和接纳骑士的程序，骑士祈祷的方式，应当庆祝哪些瞻礼日，什么是恰当的服饰和饮食，应当在何处睡觉，在公共场合的行为规范，以及可以（或不可以）与什么样的人交往。^[31]

“就这样，该宗教修会得以繁荣发展，骑士团获得了新的蓬勃生机”，《原始规则》这样写道，并赞扬所有参加圣殿骑士团，愿意“为了我们的救赎和传播真正的信仰”而献身于上帝的人。圣殿骑士团代表一种新的骑士，不会恃强凌弱，而是致力于消灭邪恶。这种理念是克莱尔沃的伯纳德在特鲁瓦会议期间发展出来的，后来他对其做了详细阐述。《原始规则》很明显带有他的个人印记。他相信骑士制度可以改革，也应当改革；骑士制度应当被基督教化，应当铲除世俗的虚荣，演化出一种有尊严、恪尽职守并且侍奉上帝的使命。

《原始规则》首先处理了一个很实际的问题，即圣殿骑士如何将祈祷的僧侣生活与艰苦而危险的军人生活结合起来。骑士团成员很可能大部分时间在巡逻或作战，而不是在礼拜堂的十字架前祈祷，《原始规则》认可这一点，所以允许骑士团成员背诵规定次数的主祷文，来替代他们在执勤之日错过的礼拜。如果错过晨祷，可以念十三遍主

祷文来弥补；错过晚祷，需要念九遍主祷文；错过一次时祷，需要念七遍主祷文。这种精简版的修道礼拜规程是未受过教育的俗士也可以做到的。所有人都熟记主祷文，即便是目不识丁的法兰西农民。通过将礼拜活动减少到最低限度（只要求重复念基督教世界最为人熟知的祈祷文），圣殿骑士团扩大了自己的招募范围，可以接纳任何有决心、有才干的人，不管他们的衔级，也不限于富人和受过良好教育的人。《原始规则》还明确规定，骑士团成员有两种：终身服役，“放弃自己意志”的人；愿意在“固定期限”服役的人。第二种情况可以让只受过最低限度宗教教育的人也能轻松地满足骑士团的宗教需求。

人们对世俗骑士的刻板印象是奢华而爱夸耀，特鲁瓦会议的讨论涉及了这方面。《原始规则》提倡简朴和平等。圣殿骑士应当穿全白色的僧衣^[32]，因为“白色象征纯净和完全贞洁”。^[33]衔级较低的军士和骑士侍从（这两种人是宣誓的骑士团成员，但前者没有正式的衔级，后者还没有获得骑士身份）则穿黑色或褐色僧衣。

这种朴素着装与12世纪典型骑士的仪表相去甚远。骑士一般会有意识地用光鲜的服装、华丽昂贵的织物和精美的饰品来凸显自己的身份。为了强调朴素，《原始规则》明确禁止了世俗骑士的很多常规打扮。“长袍不应有精美装饰，不应表现出傲慢，”《原始规则》写道，“如果某位兄弟出于自豪或骄傲而希望获得更好更精美的衣服，那么就发给他最差的。”规则还禁止穿皮毛大衣；允许穿亚麻衬衫和使用羊毛毯子，以抵抗东方极端的气候条件，但除此之外不准用任何外在的装饰。规则特别严厉地禁止圣殿骑士穿时髦的鞋子，因为12世纪初有的鞋子非常奢华浮夸。“禁止尖头鞋和鞋带，禁止任何兄弟穿这样的鞋子……因为众所周知，这些可憎的东西属于异教徒。”骑士的长枪上也不能有装饰。这种严格规定涉及骑术的方方面面：“我们完全禁止任何兄弟用金银装饰马具，马镫和马刺上都不能有金银。”骑士用来装每日口粮的袋子应当是普通亚麻布或羊毛制品；被称为

“袍服官”的官员负责确保兄弟们定期理发和剃须，“他们的身上不能有出格的地方”。[\[34\]](#)

圣殿骑士团机构之内的生活方式被设计成尽可能接近熙笃会修道院的生活方式。大家集体用餐，食不语，有人为大家朗读《圣经》。熙笃会僧侣吃饭时如果有需求可以用一种复杂的手势语来表达，但圣殿骑士团的新兵可能不懂这种手势语，所以《原始规则》允许他们“低声、谦卑而顺从地私下里索要自己吃饭所需的东西”。每位兄弟领到的是完全相同的饭菜和葡萄酒，剩饭剩菜则被送给穷人。骑士应当服从教会历法众多斋戒日的要求，但作战人员可以豁免。每周有三天可以吃肉：星期二、星期四和星期六。如果每年的斋戒打断了这种规律，那么斋戒期结束后会增发食物以弥补。

《原始规则》允许圣殿骑士杀人。《原始规则》写道：“这些骑士可以杀死十字架之敌，这不算犯罪。”这巧妙地概括了一种试验了几个世纪的基督教哲学，即杀死“不信基督的异教徒”和“圣母马利亚之子的敌人”是善行，会得到上帝嘉许，而不是谴责。除此之外，圣殿骑士应当过虔诚克己的生活。

每位骑士最多可以拥有三匹马和一名侍从，“骑士不应殴打侍从”。鹰猎是基督教世界的武士最喜欢的消遣，但圣殿骑士被禁止参加鹰猎，也不可以用猎犬狩猎。圣殿骑士被允许杀戮的唯一野兽是圣地的山狮。圣殿骑士甚至被禁止与猎人为伍，因为“每一个信徒都应当言行庄重、谦逊、不苟言笑”。

圣殿骑士不可以与女性相伴。《原始规则》鄙夷地说：

这是危险的事情，因为古老的魔鬼用这种手段诱导人们偏离通往天堂的正道……你们应当始终保持贞洁……所以你们不可以亲吻女人，不管是寡妇、少女、母亲、姐妹、姑娘

还是其他人……基督的骑士应当不惜一切代价回避女人的拥抱。很多人因与女人的纠葛而丧命。

已婚男子可以加入骑士团，但不能穿白袍，他们的妻子也不能到圣殿骑士团的驻地与丈夫团聚。

仿佛预见到了坚持要求守贞可能导致的某种后果，《原始规则》还规定，多名骑士出差需要在客栈住同一房间，同时，“他们睡觉的房间在夜间也应尽可能有照明，以免暗影中的敌人诱惑他们从事上帝禁止的邪恶之事”。

最后的规定是，大团长负责领导骑士团。由“大团长知道会给他良策和有益建议的兄弟”组成的议事会负责辅佐大团长。骑士团成员应无条件服从大团长的命令，一旦命令下达，要坚决执行，“仿佛这是基督本人的命令”。大团长有权审核和接纳新人进入骑士团，有权向兄弟们分配马匹和甲冑，有权惩罚作奸犯科者和违反规章制度者，有权自行决定如何执行规章制度。

后来，圣殿骑士团的规则被扩充为一整套管理法规，冗长而复杂，并且随着骑士团的发展和变革不断调整和修改。1129年1月，特鲁瓦会议拟定了《原始规则》并得到教宗特使批准后，于格·德·帕英访问欧洲的主要目标之一就达成了。他给自己初生的组织定好了组织架构和指导其生存的行为规范。他的下一个任务是让圣殿骑士团扬名立威，并让兄弟们相信，他们做的工作是为上帝效劳。

与于格·德·帕英参加特鲁瓦会议差不多同一时间，一个自称“罪人于格”的人给“耶路撒冷圣殿的基督战士”写了一封信。^[35]我们不确定他的真实身份，但他也许就是于格·德·帕英本人。写信人表现出对圣殿骑士团的使命十分关心，这和于格·德·帕英很像。这封信的内容不是很专业，但激情洋溢。信中对《圣经》典故的引用

有错误，有的典故甚至是捏造的。不过，罪人于格恳求他的受众去履行一项简单的使命：为耶稣基督而战斗并取胜。

他在信中写道，魔鬼始终在尝试引诱好人偏离善事。圣殿骑士的职责是抵制撒旦的奸计，坚守对骑士团的信念，不理睬尘世的诱惑。他们不应当“醉酒、通奸、争吵、诽谤”。这位写信人最担心的是，任务的艰巨会让圣殿骑士斗志消沉。“坚定不移地抵抗你们的敌人，因为他是狮子，是毒蛇，”罪人于格写道，“耐心等待上帝为你们安排的命运。”圣殿骑士的职责不是追寻永恒的个人声誉，而是为骑士团服务。

与此几乎同时还出现了一本较长的小册子，也是直接向圣殿骑士团发言的，阐述了它在世界上的特殊地位和它的使命的重大意义。该书的作者身份没有疑问，并且令人肃然起敬：不是别人，正是克莱尔沃的伯纳德。

《给圣殿骑士团书，赞美新的骑士》（*Liber ad milites templi de laude novae militiae*），现在一般简称为《新骑士颂》（*De Laude*），写于骑士团建立到1136年之间的某个时间。从其内容来看，伯纳德是在1129年特鲁瓦会议前后开始撰写该书的。《新骑士颂》的形式是写给于格·德·帕英的书信。伯纳德称他为“我亲爱的于格”，并说于格“不是一两次，而是三次请我写点儿什么来劝诫你和你志同道合的兄弟们”。^[36]

“前不久，世间出现了一种新的骑士，”他这样开始道，“他们不知疲倦地坚持两面作战，既对抗有血有肉的敌人，也对抗天堂中邪恶的大军。”^[37]以上帝之名作战并献身，是最终极的牺牲。伯纳德强调了杀人与消灭邪恶之间的深刻差别。上帝认为消灭邪恶是高尚的举动。有了这种巧妙的神学观点的支撑，圣殿骑士团就能肩负起最崇高的任务：不仅担任朝圣者的保镖，还能保卫圣地本身。“骑士们，

满怀自信地进军吧，”伯纳德写道，“以坚定的心打退基督十字架之敌吧。”

圣殿骑士团的规则谴责了世俗骑士历来浮华的生活方式，浸淫于熙笃会价值观的《新骑士颂》也发出了类似的抨击。长发、有装饰的甲冑、有装饰图案的盾牌与马鞍、金马刺、宽松飘动的上衣、长袖、骰子、象棋、鹰猎，以及小丑、游吟诗人与魔术师提供的娱乐，全都遭到唾弃。“这些东西符合武士的身份吗？或者仅仅是女人的玩物？”^[38]伯纳德赞美了圣殿骑士崭新、禁欲和虔诚的生活方式：他们纪律严明，贞洁，面庞满是尘土与日晒的痕迹，务实，奉行平均主义，能言善辩，生活忙碌而充实。这些人的唯一目标是消灭不信上帝的异教徒，将“邪恶的爪牙从上帝之城驱逐出去”。^[39]他们静若处子、生活低调，但打起仗来如同雄狮。“他们打仗是为了胜利，而不是为了夸耀和展示”；他们骑的是强健迅捷的战马，而不是徒有虚表的花斑马；他们希望自己的形象“令人敬畏而不是卖弄炫耀”。伯纳德写道，这些新的骑士可以算得上耶路撒冷的拯救者；可以算得上忠于古代犹太马加比精神的军队（马加比人为了将圣城从外国占领军手中解放出来，曾勇敢地与优势敌人交战）。^[40]“这是上帝给你们送来的援手！上帝精挑细选了这样的军队。”

《新骑士颂》的前四章都是对圣殿骑士团品格与使命的讴歌，其余九章是对圣殿骑士团致力保卫的圣地风景名胜的介绍。介绍部分首先讲的是圣殿本身，它“以兵器而非珠宝为装饰”；然后还有对伯利恒、拿撒勒、橄榄山、约旦河、圣墓、伯法其村^[41]和伯大尼村^[42]的精练描述，这些都是受欢迎的朝圣地点，距离耶路撒冷不到一天的骑马路程。伯纳德从来没有亲身到过耶路撒冷（对他来讲，克莱尔沃修道院是一切精神生活的真正的中心），所以他对圣地的描绘依赖于从旅行者和朝圣者那里获得的信息。

《新骑士颂》的每一章实际上都是一篇短布道文。^[43]若是在相应的神圣地点朗读或者背诵它，一定会为在场的人带来启迪、鼓舞和洞见。护送朝圣者去伯利恒的圣殿骑士若是听到这样的布道，一定会精神抖擞、勇气倍增。圣殿骑士能用足够专业的方式向与他同行的平民解释每一个神圣地点的意义。若是他因害怕敌人的伏击而战栗，就可以用伯纳德描述耶路撒冷的话来激励自己：这是“面包之屋”，而基督“是圣母所生的、来自天堂的活生生的面包”。^[44]到了拿撒勒，圣殿骑士若是一时感到沮丧，可以回忆伯纳德的另一句警句来鼓舞自己，因为他行走的地方正是“婴儿耶稣……长大成人的地方，恰似果实在花朵内成熟”。^[45]

于格·德·帕英请求伯纳德“写点儿什么来劝诫”，旨在鼓舞前线将士的斗志。伯纳德的任務是为新的骑士团提供“道义的，而非物质的支持”。^[46]没有人比他更深刻地考量了圣殿骑士的奇特身份（既是僧侣，也是骑士），也没有人比他更适合用语言去表达这个强大的新修会的精神。然而，并非只有伯纳德一人对圣殿骑士团的前途做了严肃的思考。在远离圣地的地方，另一位恩主也在考虑如何帮助这个新成立的修会。他就是阿拉贡国王阿方索一世。他身处与伊斯兰世界斗争的最前线，不过他的敌人不是圣地的塞尔柱人和法蒂玛王朝，而是西班牙南部的摩尔人^[47]。他参与的战争被称为“收复失地运动”。

^[1] 对伯纳德生平的概述，见Evans, G. R., *Bernard of Clairvaux* (Oxford/New York: 2000) 5-21。

^[2] Matarasso, P., *The Cistercian World: Monastic Writing of the Twelfth Century* (London: 1993) 287-292.

^[3] 这段文字的作者尊者彼得是一位本笃会修道院院长，他和克莱尔沃的伯纳德一样，与君主和王公结交，并且深刻思考了12世纪修道生活性质的变化。

This translation from Constable, G., *The Reformation of the Twelfth Century* (Cambridge: 1996) 45.

[4] This translation from Constable, G., *The Reformation of the Twelfth Century* (Cambridge: 1996) 47.

[5] The letter is printed in d' Albon, Marquis, *Cartulaire général de l' Ordre du Temple, 1119? -1150* 1; 关于这封信的时间和写信人, 我遵循了in Barber, *The New Knighthood* 337 n29的研究成果。

[6] d' Albon, Marquis, *Cartulaire général de l' Ordre du Temple, 1119? -1150* 1.

[7] d' Albon, Marquis, *Cartulaire général de l' Ordre du Temple, 1119? -1150* 1. 鲍德温二世说他派去的两人的名字是安德烈和戈德玛尔。

[8] James, B. S. (trans.), *The Letters of St Bernard of Clairvaux* (London: 1953) 357.

[9] James, B. S. (trans.), *The Letters of St Bernard of Clairvaux* (London: 1953) 175-176.

[10] For dating see Barber, *The New Knighthood* 12.

[11] 司厩长 (constable) 的官职起源于罗马帝国, 最初担任此职位的是管理马匹的官员, 后来在中世纪欧洲演变成负责保管、维护国王军械的官员, 再后来变为军队的重要指挥官。

[12] Chibnall, M., *The Ecclesiastical History of Orderic Vitalis VI* (Oxford: 1978) 310-311.

[13] Phillips, J., *Defenders of the Holy Land: Relations between the Latin East and the West, 1119-1187* (Oxford: 1996) 26. 勒芒的圣儒利安大教堂是富尔克的著名儿子若弗鲁瓦·金雀花的埋葬地。

[14] 四分五裂的塞尔柱帝国有好几套互相平行的政治和军事官职体系: 苏丹大致相当于国王; 埃米尔的级别低于苏丹, 可以掌控一座城市或一个特定地区;

阿塔贝格是类似于摄政者的总督，代表年幼或羸弱而无法亲政的埃米尔来统治。
——作者注

[15] Phillips, J., *Defenders of the Holy Land: Relations between the Latin East and the West, 1119-1187* (Oxford: 1996) 23.

[16] Babcock, E. A. and Krey, A. C.,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By William, archbishop of Tyre II* (New York: 1943) 27.

[17] Babcock, E. A. and Krey, A. C.,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By William, archbishop of Tyre I* 524.

[18] 这五个人在1129年的特鲁瓦会议上被选定为于格的骑士团成员。See Phillips, *Defenders of the Holy Land* 36.

[19] Garmonsway, G. N. (trans. and ed.), *The Anglo-Saxon Chronicle* (London: new edn 1972) 259.

[20] 推罗的纪尧姆赞成此观点：“在他的劝导下，成群结队的贵族”去东方。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40.

[21] On this perspective see Phillips, J., ‘Hugh of Payns and the 1129 Damascus Crusade’ in Barber, M. (ed.), *The Military Orders I: Fighting for the Faith and Caring for the Sick* (Aldershot: 1994) 141-217.

[22] 伊本·开拉尼希（约1071—1160）是大马士革的阿拉伯政治家和编年史家，曾任该市的市长。他的著作《大马士革编年史续编》是为数不多留存至今的撰写于第一次十字军东征时代的史书，因此是重要的史料。

[23] Gibb, H. A. R., *The Damascus Chronicle of the Crusades: Extracted and Translated from the Chronicle of Ibn Al-Qalanisi* (1st edn London: 1932; repr. New York: 2000) 195.

[24] 欧洲中世纪的封建继承税（feudal relief）有点像现代的遗产税。采邑领主去世后，他的继承人在向宗主缴纳一笔一次性费用后，才可以继承采邑和头衔。

[25] Peixoto, M. J., ‘Templar Communities in Medieval Champagne: Local Perspectives on a Global Organization’ (PhD thesis, NewYork University: 2013) 137.

[26] 罗马式风格是中世纪欧洲的一种建筑风格，以半圆拱为特征，从12世纪开始逐渐过渡到以尖拱为特征的哥特式建筑。罗马式建筑的实例遍及欧洲大陆，是自古罗马建筑之后第一种风靡欧洲的建筑形式。在英格兰，这一风格在传统意义上更倾向于指诺曼式建筑。罗马式建筑兼有西罗马和拜占庭建筑的特色，并因其结实的质量、厚重的墙体、半圆形的拱券、坚固的墩柱、拱形的穹顶、巨大的塔楼以及富于装饰的连拱饰而知名，这些都使它显得雄浑而庄重。每座建筑有明确、清晰的形式，并且常常采用规则对称的平面，所以在与随后的哥特式建筑比较时，它总体上会给人一种质朴的印象。

[27] James, *The Letters of St Bernard of Clairvaux* 65.

[28] 他是香槟伯爵于格的侄子。

[29] 与该地区没有直接联系的教士只有教宗特使马蒂厄、博韦主教、奥尔良主教和拉翁主教。Peixoto, ‘Templar Communities’ 140. 布卢瓦伯爵特奥巴尔德就是上文讲到的于格伯爵的侄子和继承人。

[30] Upton-Ward, J. M. (trans. and e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The French Text of the Rule of the Order of the Knights Templar* (Woodbridge: 1992) 19.

[31] Upton-Ward, J. M. (trans. and e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The French Text of the Rule of the Order of the Knights Templar* (Woodbridge: 1992) 19-38.

[32] 选择白袍是熙笃会对圣殿骑士团规则施加影响的最确切证据之一。圣殿骑士团的著名红十字是后来在1139年添加的。——作者注

[33] Upton-Ward, J. M. (trans. and e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The French Text of the Rule of the Order of the Knights Templar* (Woodbridge: 1992) 24; on previous dress see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 524-527.

[34] 即便如此，圣殿骑士的发型和胡须在不同时代还是有五花八门的风格：有些图像中他们蓄着络腮胡子；有的留着长长的髻发；13世纪雅克·德·维特里的记述里说圣殿骑士剃光头。——作者注

[35]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54-59.

[36] Greenia, M.C. (trans.) and Barber, M. W. (intro.), *Bernard of Clairvaux: In Praise of the New Knighthood* (Cistercian Publications, Collegeville MN: 2000) 31.

[37] Greenia, M.C. (trans.) and Barber, M. W. (intro.), *Bernard of Clairvaux: In Praise of the New Knighthood* (Cistercian Publications, Collegeville MN: 2000) 33.

[38] Greenia, M.C. (trans.) and Barber, M. W. (intro.), *Bernard of Clairvaux: In Praise of the New Knighthood* (Cistercian Publications, Collegeville MN: 2000) 37-38, 46.

[39] Greenia, M.C. (trans.) and Barber, M. W. (intro.), *Bernard of Clairvaux: In Praise of the New Knighthood* (Cistercian Publications, Collegeville MN: 2000) 40.

[40] 犹太人的马加比家族在公元前2世纪发动起义，驱逐当时统治犹太地区的希腊化塞琉古帝国，建立哈斯蒙王朝。

[41] 伯法其在阿拉伯语中的意思是“未成熟的无花果之屋”。根据《新约》，耶稣派遣门徒去伯法其村寻找一头驴和一头驴驹。村民允许耶稣的门徒牵走两头牲口。后来耶稣骑着驴胜利进入耶路撒冷。

[42] 伯大尼在伯法其村附近，在《圣经》时代可能是救济穷人与病人的地方。《圣经》记载耶稣在此地受膏，伯大尼亦为马大、马利亚、拉撒路和麻风病人西蒙的居住地。

[43] Evans, *Bernard of Clairvaux* 30.

[44] Greenia and Barber, *Bernard of Clairvaux: In Praise of the New Knighthood* 53.

[\[45\]](#) Greenia and Barber, *Bernard of Clairvaux: In Praise of the New Knighthood* 55.

[\[46\]](#) Greenia and Barber, *Bernard of Clairvaux: In Praise of the New Knighthood* 31.

[\[47\]](#) 在中世纪，北非、伊比利亚半岛、西西里岛和马耳他岛等地的穆斯林被欧洲基督徒称为“摩尔人”。摩尔人并非单一民族，而是包括阿拉伯人、柏柏尔人和皈依伊斯兰教的欧洲人等。“摩尔人”也被用来泛指穆斯林。

四 “各样美善的恩赐”

1134年7月，阿拉贡国王“战士”阿方索一世在弗拉加城外安营扎寨，然后命令仆人取来他的圣物。这样的圣物他收藏了不少。这位国王现年六十一岁，在他漫长而丰富多彩的一生中收藏了圣母马利亚、好几位使徒、一些早期基督教殉道者及其他圣徒的遗骸碎片或曾属于他们的物品。这些圣物被储藏在象牙匣子内，匣子饰有金银，镶嵌着宝石。他手中最高档的圣物是一小块碎木片，据说来自耶稣被钉死的十字架。这个碎木片被雕刻成袖珍十字架，装在由纯金打造、镶嵌着珠宝的盒子内。阿方索一世是在去圣地亚哥·德·孔波斯特拉朝圣的途中，从莱昂的一座修道院偷走这件圣物的。[\[1\]](#)

阿方索一世习惯将这些圣物带在身边。他成年之后的几乎全部时间都在南征北战——与邻国的基督教君主厮杀，也与占领了伊比利亚半岛南部大部分地区的穆斯林对抗——赢得了许多辉煌胜利。他的圣物也随他上过许多战场。在大部分时间里，圣物都在他的辎重当中，与作为移动礼拜堂的帐篷一起运输。现在神父取出了圣物。阿方索在这些珍贵的木片、骨骸和人皮面前发了一个毒誓。

弗拉加坐落在辛卡河两岸。这里是边境地带，基督教欧洲与安达卢西亚在这里接壤。倭马亚哈里发国的军队于8世纪渡过直布罗陀海峡之后占领了西班牙南部若干地区，在这里建起的伊斯兰国家被称为安达卢西亚。好几个世纪以来，基督徒和穆斯林人民在这里既有交流也有冲突。多个王国与埃米尔国组成的多民族格局风云变幻，两大阵营之间时而务实地共存，时而凶残地厮杀。但10世纪末以来，伊比利亚半岛的宗教分歧越来越严重，各王国之间的战争越来越具有宗教冲突的色彩，北方的基督徒统治者认为他们的共同职责是将伊斯兰势力驱

赶到北非。1101年，教宗帕斯卡二世祝福了西班牙基督徒统治者在这方面的努力，禁止西班牙基督徒参加东方的圣战，告诉他们应当“留在你们的国家里，全力以赴地与摩押人^[2]和摩尔人作战”。^[3]1123年的第一次拉特兰会议期间，教宗重申了这道命令，并明确表示，在西班牙反对穆斯林的战争享有与圣地的战争同等的地位。人们开始谈论所谓“西班牙路线”，即基督徒可以先解放西班牙的各港口，最终通过海路去耶路撒冷，或甚至通过北非和埃及去耶路撒冷。蚕食安达卢西亚的作战被正式认可为广泛圣战的第二战场，最终目标是征服圣地。^[4]阿方索一世热烈支持这种世界观。

此时弗拉加掌握在穆斯林手中。当地市民通过中间人请求阿方索一世停止围城、接受市民投降并允许他们安然离去。弗拉加市民警告阿方索一世，如果他不这么做，就会有一支强大的穆斯林解围军队赶来消灭他。这一警告却让他摩拳擦掌，更加渴望战斗。他在上帝和圣徒面前宣誓，绝不怜悯敌人。“他打算占领这座城市，杀光摩尔人贵族。”一位基督徒编年史家写道，“他想俘虏他们的妻小，并……没收他们的全部财产。”^[5]

1134年7月17日星期二上午，200头满载物资的骆驼摇摇摆摆地出现在辛卡河畔，阿拉贡国王看到这景象理应三思。这群庞大而动作迟缓的役畜以及驱赶它们的人，是穆尔西亚和巴伦西亚的埃米尔率领的穆斯林大军的一部分。这位埃米尔被誉为“勇敢的武士”，名叫叶海亚·伊本·加尼亚，但基督徒称他为阿本吉尼亚。^[6]他的军队包括来自其他地区性的穆斯林要塞（如科尔多瓦和莱里达）的部队，北非的穆拉比特帝国也送来了大量援兵、牲口和给养。穆拉比特帝国是伊斯兰世界西部的真正中心，首都为马拉喀什^[7]。对基督徒来说，穆拉比特王朝是充满异国情调而危险的敌人：他们的军事领导人因始终戴着沙漠面纱而闻名。这种面纱遮盖了他们的鼻子和嘴巴，只露出眼睛。

根据一项估算，穆拉比特帝国向弗拉加派遣了1万人。即便考虑到这些数字有夸大的成分，阿方索一世面对的敌军也显然兵力雄厚。[\[8\]](#)

走近弗拉加城墙的骆驼队满载着救援物资，准备提供给被围的市民。阿方索一世命令他的亲戚拉昂伯爵贝尔纳率军进攻，掳回那些物资。贝尔纳不同意，建议采取更谨慎的策略。阿方索一世大发雷霆，训斥贝尔纳，骂他是懦夫。但这是个致命的错误。

阿拉贡军队去攻击穆斯林骆驼队的时候，骆驼和护送它们的士兵惊慌逃跑。基督徒穷追不舍，结果落入陷阱。伊本·加尼亚军队的其余人马兵分四路，冲上来包围了阿拉贡军队，并立刻“开始用长矛、弓箭、石块和其他可作为武器的投掷物进行攻击”。[\[9\]](#)与此同时，弗拉加市民涌出城门。“男女老少”都冲向阿方索一世的营地。男人们屠杀了基督徒的非战斗人员，弗拉加的妇女们则带头掳掠基督徒的营地，抢走营帐里的食物、装备、武器和攻城器械。[\[10\]](#)最让基督徒丢面子的是，穆斯林劫掠者还抢走了阿方索一世的移动礼拜堂，偷走了他的黄金圣物匣，把神圣的帐篷“彻底拆毁”。[\[11\]](#)

基督徒溃不成军。好几位主教和修道院院长、数十位阿拉贡的精英骑士以及军队的大部分指挥官不幸丧生。阿方索一世内廷的全部成员几乎都被俘虏，他的700名近卫步兵也尽数阵亡。阿方索一世戎马一生，从巴约讷打到格拉纳达，打过野战也打过围城战，还从来没有遭受过这样毁灭性的惨败。他在战场边缘奋勇拼杀，但无济于事，最终被人说服，带领一小群骑士逃走。他们一起向西逃往萨拉戈萨，然后转向北方，逃向比利牛斯山脉的山麓地带和美丽的罗马式风格的“峭壁圣约翰”修道院。阿方索一世的父亲就在那里长眠。武士国王回家了。

1134年9月7日，星期五，阿方索一世驾崩，很可能是因为他在弗拉加负伤而不治身亡，但基督徒和穆斯林编年史家都说他死于悲痛。在

收复伊比利亚半岛的战争中，基督徒失去了最令人生畏也最精力充沛的领袖。不过，命运虽然夺走了一位领袖，但会带来新的一批战士，而他们将改变这场战争的轨迹。

阿方索一世生前是个严肃的人，全副精力集中在战争上。他每夜躺在盾牌上睡觉，并相信“战士应当与男人相处，不应近女色”，所以他没有留下一男半女。^[12]国王在去世三年前立的遗嘱里指定三个以耶路撒冷为基地的修会他的主要继承人：圣墓教堂的教士团体、医院骑士团和圣殿骑士团。他在遗嘱中描述最后一个为“主的圣殿骑士，他们努力捍卫基督教之名”。^[13]阿方索一世在遗嘱中声明：

我向这三个群体捐赠……我的整个王国，我对王国的领主权，以及我对以下各色人等拥有的主权和权益：全体国民、教士、俗士、主教、修道院院长、僧侣、权贵、骑士、市民、农民、商人，无论男女，不分贵贱，包括犹太人和撒拉森人。

在特鲁瓦会议给予圣殿骑士团正式的规章制度仅仅五年后，圣殿骑士团获得了一个王国的三分之一。这的确非同小可，也为骑士团的未来发展规定了方向。首先，这意味着在随后两个世纪里，圣殿骑士团将在收复失地运动中发挥作用。其次，它体现了欧洲各地的人们对十字军东征和十字军战士无比的慷慨。若没有这种慷慨，军事修会的理念无以为继。

于格·德·帕英返回耶路撒冷时，他那新成立的修会的声望已经稳固。虽然他对骑士团的法兰西和英格兰恩主做过承诺，但并没有立刻让骑士团投入大规模军事行动。他在招兵买马的过程中不遗余力地鼓吹即将发动的对大马士革的攻势，但圣殿骑士团在1129年的大马士革攻势中表现得并不理想。根据一份记述，基督徒军队此次“十分鲁莽……逾越了军事纪律的界限”。^[14]鲍德温二世的军队在秋季逼近

大马士革，但不明智地兵分数路，不幸遭到伏击，队伍随后又因恶劣天气而七零八落，在浓雾和瓢泼大雨中遭到大马士革守军的屠戮。西方人对此战的评价非常严厉。《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的作者说，渴望参加光荣的十字军东征的新兵“可怜兮兮地受骗了”。[\[15\]](#)

随后十年里，圣殿骑士团似乎仅仅参加过两次比较重要的军事行动。1137年，安茹的富尔克被敌人包围在蒙弗尔朗城堡（在黎波里伯国的霍姆斯附近），他身边有十八名圣殿骑士。此时的富尔克已经是耶路撒冷国王，他在1131年鲍德温二世驾崩后继承王位。1139年，圣殿骑士团在耶路撒冷王国的希伯伦附近又遭遇了一次不光彩的战败。好几名圣殿骑士参加了一支基督徒军队，去讨伐一大群“邪恶的强盗和土匪”。在贸然发动的混战中，基督徒军队阵脚大乱，在乱石遍地、路径稀少的荒野平原上奔逃，伤亡惨重。“有些人被剑砍死，有些人被从悬崖上扔下去摔死。”编年史家推罗的纪尧姆写道。[\[16\]](#)

圣殿骑士团在最初的岁月里不会经常参加这样的军事行动，人们觉得骑士团顶多能胜任守卫城堡的任务。1136年，他们得到的任务是守卫可俯瞰阿玛努斯山口（在安条克附近）的各要塞。这是一项重要的战略任务：阿玛努斯山口是从小亚细亚进入叙利亚的关键要道，控制这些山口对埃德萨伯国和安条克亲王国的安全，以及从陆路去耶路撒冷的朝圣者的安全都至关重要。

1136年5月24日，于格·德·帕英去世了。没有一位同时代的编年史家提及他去世的具体情况，我们能知道他去世的日期也仅仅是因为在后来的岁月里圣殿骑士团会正式纪念这个日子。最值得一提的是，他创建的骑士团在他身后安然延续，权力交接没有发生危机。特鲁瓦会议赋予骑士团的规章制度没有规定如何任命新的大团长，但后来的补充条例明确规定应由来自东西方的大部分资深圣殿骑士开会，选举产生新大团长。于格的继承者是罗贝尔·德·克拉翁（也叫罗贝尔·

勃艮第奥），他是来自普瓦图的贵族，为人精明，与新任耶路撒冷国王富尔克关系密切。推罗的纪尧姆说罗贝尔是“卓越的骑士，勇武善战，英俊雄伟，品格高尚”。^[17]于格去世的时候，罗贝尔担任骑士团的总管（seneschal），这个头衔源自王室宫廷，指具有广泛行政职责的管家。罗贝尔对骑士团忠贞不贰，于1125年抛弃了未婚妻，专门赶到圣地作战。和于格一样，他经常在耶路撒冷和西方之间来往。担任大团长期间，他的大部分时间用于从法兰西南部的富裕恩主那里获取捐赠，并努力解决阿拉贡国王阿方索一世的遗嘱造成的长期法律争端。^[18]罗贝尔还成功地在骑士团与罗马教廷之间建立了密切联系。

1139年3月29日，罗贝尔·德·克拉翁访问法兰西和意大利期间，教宗英诺森二世颁布了一份诏书（盖有教宗的铅印，拉丁文称之为 bulla）给圣殿骑士团。与所有的教宗诏书一样，这份诏书也以正文的头几个词为题：《各样美善的恩赐》，这个说法引自《雅各书》。^[19]

《各样美善的恩赐》向圣殿骑士团授予了一系列不寻常的特权。教宗赞扬参加骑士团的骑士已“从愤怒的孩童”变成了放弃俗世荣华富贵与个人财产的倾听神谕者。^[20]随后他确认圣殿骑士有权“胸前始终佩戴赋予生命的十字架的符号”。后来，带红十字的白披风成了圣殿骑士团标志性的制服。

英诺森二世支持圣殿骑士团是合情合理的。1130—1138年，克莱尔沃的伯纳德帮助他渡过了一场严重的政治危机：教廷发生分裂，伯纳德支持英诺森二世为教宗，与对立教宗阿纳克莱图斯二世分庭抗礼。最后危机解决，英诺森二世的地位得到巩固，所以他完全有理由报答伯纳德，给圣殿骑士团一些精神上的恩赐。但即便如此，《各样美善的恩赐》也算得上特别慷慨大方。

该诏书将圣殿骑士团置于“教廷的保护和监护之下，始终如一，直至永远”。罗贝尔·德·克拉翁及其继任者只对教宗一人负责：在整个基督教世界，圣殿骑士团大团长明确地独立于任何帝王、宗主教、诸侯和主教的权威；诏书还做了一揽子规定，“任何教会或世俗人士”都不得干预圣殿骑士团的自由。在特鲁瓦制定的规章制度得到确认，圣殿骑士团被确立为“天主教会的捍卫者，基督之敌的攻击者”。这种授权非常广泛，实际上无所不包。

诏书承诺，圣殿骑士团可以自己选举大团长，不仅不用缴纳此税（教会从信徒那里定期收缴的赋税），还有权从生活在他们领地的人民那里收缴此税。这样的收入完全由骑士团自行支配。他们有权任命自己的私人神父来“授圣餐和圣职”，不必服从当地主教的权威；有权在圣殿骑士团所属的机构建造私人礼拜堂，并可以在那里掩埋骑士团成员的遗体。圣殿骑士团的神父听命于大团长。这是很不寻常的情况，因为大团长虽然要宣誓遵守规章制度，本人却不一定需要领圣职。

教宗的诏书赋予圣殿骑士团一大批令人羡慕的特权、独立性和自主权。与之相比，医院骑士团（最初只有医疗和宗教职责，约1120年有了军事职能）直到1153年才获得教宗对其规章制度的认可。不过医院骑士团也忙着在欧洲各地建立财产网络，以支持他们在圣地的使命。圣殿骑士团还得到了终极的教宗支持：任何骚扰他们的人将被绝罚，被禁止“领取我主耶稣基督最神圣的圣体与圣血”，并将在末日审判时“遭到严惩”。这是非常凌厉的威胁，因为根据古代教会经书，无信仰、不服从教会的罪人在世界末日受到的惩罚包括：被投入庞大的沥青与硫黄之坑，被烈火焚烧；被从眉毛吊着，悬挂在火湖[\[21\]](#)上空；被一大群扭曲蠕动的虫子咬穿腹部。[\[22\]](#)

圣殿骑士团与教廷极其融洽的关系一直维持到12世纪中叶。1143年秋季，英诺森二世去世。此后的六个月里担任教宗的是塞莱斯廷二世（他于次年3月去世）。他于1144年1月9日颁布了题为《圣殿骑士团》（*Milites Templi*）的诏书，授予圣殿骑士团所有成员对苦行赎罪的豁免权，并保证他们获得基督教葬礼。圣殿骑士团还被允许每年一次开启遭到“禁止圣事”处罚^[23]的教堂，在那里做礼拜并募捐。最后，教宗尤金三世（原为熙笃会的修道院院长，是克莱尔沃的伯纳德的门客，1145年2月至1153年7月担任教宗）起草了第三份诏书，题为《上帝之骑士团》（*Militia Dei*），确认圣殿骑士团有权任命自己的神父，有权建造自己的私人礼拜堂，这样他们就可以在那里做礼拜，而不必去公共的教堂，以避免可能“与人群混杂，遇见女人”。^[24]这样看来，尤金三世的目的似乎是让圣殿骑士团避免与女人和肮脏的贫民混杂在一处。但上述措辞其实掩盖了宝贵的经济特权：圣殿骑士团的礼拜堂有权收缴什一税；民众若要在骑士团的礼拜堂埋葬死者，需向其缴费，即便这些礼拜堂处在其他教士的辖区内。此外，他们无须将自己收缴来的金钱上缴给当地的主教、大主教或修道院院长。这项特权表面上无关紧要，却让骑士团逐渐积攒了巨额财富。

圣殿骑士团用印章担保自己的特许状和文书的真实性。该印章是一个蜡制的圆盘，图案是两名骑士同乘一匹马，这象征着他们宣誓终身坚守清贫。很讽刺的是，圣殿骑士立志投身于清贫的生活，却越来越富有。在圣地保护朝圣者的使命、神圣暴力的哲学信条，再加上朴素的个人美德，让他们赢得了权贵的庇护。而基督教世界地位较低的人也纷纷向圣殿骑士团捐赠土地、财产、房屋、封建收入、服务和私人财物。

最虔诚且身体健康的人可以加入骑士团，宣誓，旅行到东方，亲身与伊斯兰世界的力量对抗，他们要么以骑士的身份作战，要么以随

军神父、仆人或军士（宣过誓、穿深色袍子的骑士团成员，执行关键的非战斗任务）的身份支持骑士团的行动。

但并非每个人都有能力骑马在耶路撒冷和雅法之间的道路上巡逻。所以有的人选择用物质捐赠来支持骑士团。捐赠的可能仅仅是一箱柴禾、一件旧披风、一把剑或一套链甲，也可能是一座完整的庄园、一座教堂或一笔巨款。捐赠人往往是没有办法亲自参加圣战的人。1133—1134年，来自杜藏（位于比利牛斯山脉以北，在卡尔卡松和纳博讷之间）的妇人劳莱塔将自己的土地、封建权益和佃户的劳动力捐赠给圣殿骑士团，因为“他们为了信仰勇敢地与撒拉森人作战，而撒拉森人一直企图消灭上帝的律法和侍奉它的信徒”。^[25]兰斯的一座圣殿骑士团教堂在几十年后开始撰写一本讣告书，书中列举了所有的个人捐赠，规定了骑士团成员应当在哪些日子纪念这些捐赠人。讣告书记录了“蒂埃里·斯特拉波的侄女西比拉：她将自己葡萄园的三分之一捐赠给本教堂”，以及“鲍德温·欧维，他的妻子庞蒂娅夫人将布商市场上的一个摊位捐赠给本教堂，请教士每年为他唱弥撒”。^[26]

西方人慷慨解囊，捐赠金钱、马匹、衣服、武器等，支持圣殿骑士团在东方开展的行动。这些东西构成了拉丁语里所说的圣殿骑士团的responsio（字面意思：回应）。圣殿骑士团每一家机构收益的三分之一被送往前线，那正是骑士团最需要资源的地方。

捐赠主要来自四个地区：卢瓦尔河以北的法兰西北部领土（奥依语地区）、普罗旺斯周边的法兰西南部各伯爵领地（奥克语地区）、英格兰和西班牙。为了管理骑士团获得的财产和馈赠，也为了协调将收益送往圣地的过程，骑士团在西欧各地设立了一些高级官员，让他们各自管理自己地区的骑士团事务。面积较小的土地被纳入较大的庄园，由一系列类似修道院的机构管理，它们叫作分团（preceptory）

或分支（commandery）。^[27]骑士团的土地要么被租给佃户种植作物，要么被当作牧场，这取决于地点。庄园的部分收入用来维持庄园自身的运转，利润则上交给骑士团。很多这样的分团与常规的熙笃会修道院看上去很相似，即由少量军士负责管理，一些仆人从事体力劳动以支持他们。

有的分团有女人的身影，而且她们的作用不仅仅是仆人：有的夫妻以附属成员的身份加入骑士团，意思是他们遵从圣殿骑士团制度的某些方面，但没有宣誓守贫、守贞和服从。有的特别富裕的女性甚至会被任命为分团长，负责管理她们捐赠的庄园，不过我们不确定她们真的会从事这样的工作，还是任命男性副手代理她们，因为圣殿骑士团的制度对男女分隔以免产生诱惑有严格的规定。西班牙诸王国的圣殿骑士团机构经常倾向于对规矩做一些通融，允许女性以附属成员的身份加入骑士团甚至成为修女，这也许是因为西班牙女性处置自己财产的自由度比较大。^[28]

与大多数修道院不同，圣殿骑士团的各机构等级森严，互相之间联系紧密，听命于区域性的指挥层。12世纪20年代末，一个叫于格·德·里戈的人负责接受普罗旺斯、阿拉贡和图卢兹地区的人士向骑士团的捐赠。他的头衔是代理官（procurator），说明他的身份很像商业代理。^[29]其他的早期代理官还有英格兰的阿让唐的于格和负责骑士团在法兰西北部活动的蒙迪迪耶的帕扬。

权贵有时不必直接参与圣战，而是通过庇护圣殿骑士团得到回报。12世纪30年代，骑士团在英格兰获益甚大。1135年亨利一世国王驾崩以后，淹没整个王国的血腥冲突（今天被称为“无政府时期”）对骑士团却很有帮助。亨利一世没有留下合法的男性继承人，为争夺王权，他的女儿玛蒂尔达与她的表兄布卢瓦的斯蒂芬开战。双方都有很好的理由去支持圣殿骑士团。玛蒂尔达的丈夫是安茹伯爵若弗鲁瓦

- 金雀花，他是耶路撒冷国王富尔克的长子。而斯蒂芬的家乡布卢瓦距离香槟不远，而香槟是圣殿骑士团招兵买马和发展意识形态的重要基地。斯蒂芬的父亲是第一次十字军东征的英雄，而斯蒂芬的妻子布洛涅伯爵夫人玛蒂尔达是鲍德温一世的侄女。斯蒂芬和玛蒂尔达公开竞争，都想证明自己是圣殿骑士团最慷慨的恩主。作为回报，他们希望得到圣殿骑士团在政治和精神上的支持，让骑士团承诺为他们的好运和不朽灵魂祈祷。

第二次十字军东征期间圣殿骑士团 在西欧的地产，约1147年



于格·德·帕英于1128年访问英格兰期间，骑士团在伦敦的霍本附近建立了一家机构，名叫“老”圣殿。^[30]在“无政府时期”，英格兰王室向骑士团输送了源源不断的馈赠，包括位于牛津郡、赫特福德郡、埃塞克斯郡、贝德福德郡、林肯郡、伯克郡和萨塞克斯郡的大量地产与房屋。1137年，斯蒂芬的妻子把埃塞克斯的富庶且四通八达的庄园克莱辛（今天的克莱辛圣殿）赠给圣殿骑士团，斯蒂芬后来还把克莱辛附近威特姆的一些土地捐赠给骑士团。^[31]之后，这些领地演化成一座富庶而繁荣的大庄园的基础，几十家佃农在这里耕作，还有大量修道院房舍、厨房及农场建筑。佃农辛勤劳动收获的粮食塞满了13世纪的两座庞大粮仓（小麦仓库和大麦仓库）。这两座粮仓屹立至今。

海峡对岸的情况差不多。圣殿骑士团在香槟、布卢瓦、布列塔尼、阿基坦、图卢兹和普罗旺斯获得了大片地产，这些地产构成一个庞大网络，他们在各地建立了许多分团来巩固自己的势力。从热那亚湾到大西洋之滨新兴的葡萄牙王国，圣殿骑士团的数十家机构如雨后春笋般崛起。阿方索一世·恩里克斯自立为葡萄牙第一代国王，在他的领导下，基督徒通过艰苦卓绝的斗争才从伊斯兰世界手中收复了葡萄牙土地，并在那里定居。12世纪40年代，阿方索一世·恩里克斯肃清了塔霍河下游地带，最终征服了远至里斯本的土地。塔霍河就在里斯本附近注入大西洋。早在1128年，阿方索一世·恩里克斯就自称圣殿骑士团的“兄弟”（confrater）。^[32]他把好几座宏伟的要塞赠给圣殿骑士团，其中包括索雷和阿尔穆拉尔的城堡。1147年4月，他颁布一份特许状，将圣塔伦城堡所在地区的每一家教堂的收入都交给圣殿骑士团，“由……骑士们及其继承者占据和拥有，永享权益，任何教士或俗人不得对这些收入提出主张”。^[33]把圣殿骑士团和他的新王国的事务紧紧捆绑在一起，给他带来了安全和威望。这也是对新征服的土地进行殖民和驻军的一种务实的办法。

随着这样的进展越来越多，随着圣殿骑士团收到越来越多的馈赠，他们的财富与日俱增，执行圣战的能力不断增强，他们也日渐闻名遐迩。阿拉贡国王“战士”阿方索一世自己可能并没有意识到，他是一种运动的先驱，而这种运动将会改变十字军东征的面貌。

阿拉贡国王阿方索一世毕生与穆斯林厮杀，他也对军事修会的理念深思熟虑过。他曾两次试图建立自己的军事修会。1122年，他组建了贝尔奇特兄弟会，贝尔奇特是距离萨拉戈萨约20英里（约32公里）的一座作为边境要塞的城镇。贝尔奇特兄弟会得名自这里，也以它为中心。贝尔奇特兄弟会的骑士享有免税权，并有权将从伊斯兰敌人手里夺来的所有战利品据为己有。他们需要宣誓永远仇视“异教徒”并与之敌，绝不与其议和。^[34]六年后，阿方索一世在崭新的城市蒙雷亚尔德尔坎波组建了另一个军事修会。这个新修会是从头开始新建的，国王授予它的收入和特权明显参照了圣殿骑士团。

贝尔奇特和蒙雷亚尔德尔坎波的军事修会都没有扎下根来。它们没有像圣殿骑士团那样寻求并获得教廷授予的特权，活动范围也始终没有超出它们负责保卫的边境地带。但阿方索一世尝试给自己与伊斯兰敌人的冲突赋予了正在耶路撒冷王国进行的圣战的特色，这很重要。到12世纪30年代，伊比利亚半岛的战争已经获得了相当于十字军东征的政治和宗教地位，所以这场战争在组织方式上与十字军东征相似，或许是理所当然的。

12世纪30年代和40年代，圣殿骑士蜂拥来到西班牙。他们始终不能控制阿拉贡，因为阿方索一世的怪异遗嘱颇有争议。它引发的继承危机得到了传统的政治解决。长话短说（不过仍然不能算简单）：阿方索一世的兄弟拉米罗，原为本笃会僧人，后来被从修道院请出来，与阿基坦公爵的妹妹结婚。他们的女儿还是婴儿的时候就被安排嫁给巴塞罗那伯爵拉蒙-贝伦格尔四世。随后拉米罗返回修道院，拉蒙-贝

伦格尔四世掌控了阿拉贡，将这个王国与他自己的领土永久合并。不过，圣殿骑士团还是从阿方索一世的遗嘱获益不少。根据1143年拉蒙-贝伦格尔四世与罗贝尔·德·克拉翁达成的最终协议，圣殿骑士团获得了一大笔收入和六座重要城堡的控制权，以及这些城堡治下的土地。其中好几块土地非常富饶，在圣殿骑士团的经营下会变得更加繁荣。

赤日炙烤下的山顶要塞蒙宗是11世纪萨拉戈萨的阿拉伯统治者修建的，如今在圣殿骑士团治理下得到再度开发，新的防御墙、塔楼、马厩和兵营得以建造。蒙宗是一连串边境城堡构成的链条中的一环。这些城堡还包括蒙盖、查拉梅拉、巴巴拉、雷莫林斯和贝尔奇特，它们现在都由圣殿骑士团管理、驻防和维护。这些工作的开销极大，所以圣殿骑士团在阿拉贡得到了慷慨资助。阿拉贡王国承诺将王室岁入的10%交给骑士团；让萨拉戈萨市民赠给骑士团价值1000苏勒德斯（一种古旧但价值很高的金币）现金；骑士团不必缴纳阿拉贡国王征收的赋税，还可以获得与穆斯林作战时夺取的战利品的五分之一。

这些虽不及阿方索一世承诺的阿拉贡全国的三分之一，但仍然是是一大笔财富，而且比医院骑士团在阿拉贡获得的资源要多得多。医院骑士团（以及圣墓教堂的教士）被剥夺了遗嘱中的份额，只得到一小片土地作为补偿。^[35]当然了，上述的城堡和收入之所以给了圣殿骑士团，不单单是为了让他们发财。维护边境要塞的职责意味着如今圣殿骑士团直接参与了伊比利亚半岛的十字军东征。以拉蒙-贝伦格尔四世的名义颁发的、确认圣殿骑士团拥有这些城堡的特许状解释道，授予圣殿骑士团这些财富与特权的目的是“建立一支天堂军队领导下的民兵队伍，保卫西班牙的西方教会，击溃、打败和驱逐摩尔人……就像耶路撒冷的所罗门圣殿保卫东方的教会一样”。^[36]精明了一辈子的阿方索一世的意图很可能就是这样。

在拉丁西方，圣殿骑士团的声望和财富与日俱增。他们的领导人证明了自己娴熟的政治手腕：与从英格兰到耶路撒冷的基督徒帝王结交，向三位教宗邀宠，让阿拉贡国王阿方索一世和克莱尔沃的伯纳德这样性情迥异的人都鼎力支持骑士团。圣殿骑士团的诸多机构分三六九等，形成高效的组织，听命于各个地区的分团长，并最终服从耶路撒冷的大团长。遇到挑战时，他们坚决地捍卫自己的权益。

二十多年前，圣殿骑士团的第一任大团长还在纳布卢斯会议上恳求教会给他这支不起眼的杂牌军正式的身份、住所和一些慈善捐赠以维持日常生计。而到了12世纪40年代末，圣殿骑士团已经驰名整个基督教世界。

光有名望还不够。圣殿骑士毕竟是神圣的骑士。他们是战士，他们存在的理由就是保护或杀戮。1147年，杀戮的时间到了。在西方人首次攻击圣地的半个世纪之后，罗马教会准备资助又一次针对东方的大规模联合军事行动。这就是第二次十字军东征，而圣殿骑士团是它的骨干力量。

[1] 对“战士”阿方索一世拥有的圣物的描述，见*Cronica Adefonsi*，其英文译文参见Lipskey, G. E. (ed. and trans.), *The Chronicle of Alfonso the Emperor: A Translation of the Cronica Adefonsi Imperatoris, with Study and Notes* (Evanston: 1972)，网页链接为<http://libro.uca.edu/lipskey/chronicle.htm>。阿方索一世拥有的真十字架碎片是他从萨阿贡附近的圣法昆都斯与圣普利米提乌斯修道院偷来的。

[2] 摩押人是中东的一个古代民族，生活在今日约旦死海东岸的山区。根据《圣经》，他们的祖先摩押是亚伯拉罕的侄子罗得与两个女儿在逃离罪恶之城所多玛之后，与自己的长女乱伦而生下的儿子。古时的摩押人经常与他们的邻居以色列人发生摩擦。大卫王即有摩押人血统。根据现存的历史资料，摩押在波斯帝国时代消失了。摩押人的领土随后被一拨来自北阿拉伯的部落占据。但是摩押人曾经的领土还是被称为“摩押地”。

[3] See O' Banion, P.J., 'What has Iberia to do with Jerusalem? Crusade and the Spanish Route to the Holy Land in the Twelfth Century' in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34 (2008) 383-384.

[4] See O' Banion, P.J., 'What has Iberia to do with Jerusalem? Crusade and the Spanish Route to the Holy Land in the Twelfth Century' in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34 (2008) 387.

[5] Lipskey, *The Chronicle of Alfonso the Emperor* 81.

[6]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323.

[7] 穆拉比特王朝是11世纪由柏柏尔穆斯林领袖阿卜杜拉·伊本·雅辛建立的政权，鼎盛时期包括今天的马格里布西部和伊比利亚半岛南部。1086年，在卡斯蒂利亚国王阿方索六世的凌厉攻势下，伊比利亚半岛的穆斯林诸侯招架不住，邀请北非的穆拉比特王朝出兵相助。10月23日，在萨拉卡战役中，卡斯蒂利亚军队大败，“收复失地运动”停滞了几十年，穆拉比特王朝得以扩张到西班牙和葡萄牙。穆拉比特王朝的统治阶级戴面纱，这成为他们的标志。然而好景不长，在基督教“收复失地运动”和内乱的两面夹击之下，1147年，都城马拉喀什被穆瓦希德军队攻破，穆拉比特王朝宣告灭亡，被穆瓦希德王朝取代。

[8] Chibnall, *The Ecclesiastical History of Orderic Vitalis VI* 411.

[9] Lipskey, *The Chronicle of Alfonso the Emperor* 1, 81-82.

[10]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 323.

[11] Lipskey, *The Chronicle of Alfonso the Emperor* 82.

[12]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 323.

[13] Alfonso's will is printed in d'Albon, Marquis, *Cartulaire général de l'Ordre du Temple, 1119? -1150* 30. It can be found in English translation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161-163.

[14]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40-41.

[15] Garmonsway, *The Anglo-Saxon Chronicle* 259.

[16]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103-105.

[17]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104.

[18] See Burgtorf, J.,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History, Organization and Personnel (1099/1120-1310)* (Leiden/Boston: 2008) 644-645.

[19] 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都是从上头来的。从众光之父那里降下来的。在他并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雅各书》1：17）

[20] An English translation of *Omne Datum Optimum* can be foun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59-64.

[21] 火湖是基督教传统中惩罚罪人的场所，《启示录》中多次提及火湖。

[22] Elliott, J.K., *The Apocryphal New Testament: A Collection of Apocryphal Christian Literature in an English Translation* (Oxford: 1993) *passim*.

[23] 禁止圣事是一种严酷的惩罚，就像人间的灵薄狱。它的形式是教堂被关闭。通常某位统治者与罗马教廷闹翻的时候，教堂会施加这样的惩罚。只有教宗或他的直接代表有权解除此惩罚。——作者注

[24] *Milites Templi* and *Militia Dei* are both translated into English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64-66.

[25] Gérard, P.G. and Magnou-Nortier, E. (eds.) ‘Le cartulaire des Templiers de Douzens’ in *Collection des documents inédits sur l’histoire de France* III (Paris, 1965), 50-51. Translation: Joserand, P., ‘The Templars in France: Between History, Heritage

and Memory’ in *Mirabilia: Electronic Journal of Antiquity and Middle Ages*, 21 (2015) , 452.

[26] Printed and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134-160.

[27] commandery和preceptory这两个词的意思差不多，基本上可以互换使用，相关负责人的头衔commander和preceptor也可以互换使用。——作者注

[28] Nicholson, H. , *The Knights Templar: A New History* (Stroud: 2001) 132-134.

[29] Barber, *The New Knighthood* 20.

[30] Lees, B.A. , *Records of the Templars in England in the Twelfth Century: The Inquest of 1185 with Illustrative Charters and Documents* (Oxford: 1935) xxxviii-xxxix.

[31] Lees, B.A. , *Records of the Templars in England in the Twelfth Century: The Inquest of 1185 with Illustrative Charters and Documents* (Oxford: 1935) 1. Also see Brighton, S. , *In Search of the Knights Templar: A Guide to the Sites of Britain* (London: 2006) 86-89.

[32] See introduction to David, C.W. (trans.) and Phillips, J. (intro.) *The Conquest of Lisbon: De Expugnatione Lyxbonensi* (2nd edn, New York: 2001) xiv-xv.

[33] Printed and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132.

[34] Lourie, E. , ‘The Confraternity of Belchite, the Ribat, and the Temple’ , *Viator. Medieval and Renaissance Studies* 13 (1982) , 159-176.

[35] Forey, A. , *The Military Orders: From the Twelfth to the Fourteenth Centuries* (Basingstoke: 1992) 23-24; Forey A, *The Templars in the Corona de Aragón* (Oxford: 1973) 20-25.

[\[36\]](#) Printed and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95–97.

第二部 战士 1144—1187

“他们是所有法兰克人当中最强悍的战士。”

——伊本·艾西尔

五 “天堂与地狱的角斗”

伊马德丁·赞吉巡视了坑道工兵在埃德萨北面城墙之下挖掘的地道，对其表示满意。^[1]工兵已经卖力干了四周，现在地道已经延伸到“大地的腹部”。结实的木梁支撑着地道的土墙，地道口由赞吉的攻城投石机保护。它们用火力压制城里寥寥无几的守军（鞋匠、面包师、小店主和神父组成的乌合之众），迫使他们缩在障碍物之后躲避持续不断的石弹轰击。除了石弹之外，箭雨也飞向城墙；据一位穆斯林编年史家记载，空中箭矢密布，就连鸟儿也不敢飞近。^[2]

要让赞吉满意很难。他是摩苏尔和阿勒颇的阿塔贝格，虽已是花甲之年，但仍然英姿飒爽，皮肤因饱经日晒而显得黧黑，头发灰白，目光炯炯有神。一位仰慕者说他是“世上第一勇士”；另一人赞颂他百步穿杨，箭无虚发——他嗜狩猎，羚羊和鬣狗都逃不过他的神箭。^[3]但即便仰慕他的人也明白，他是个凶残毒辣的人，他的军事成功源自他一生的无情屠戮。赞吉连对敌人、下属和亲信都从不手软，使出各种奇思妙想的手段来折磨他们。一些士兵因为行军时脱离队伍和践踏庄稼而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军官若是惹恼了他，要么丢掉性命，要么被放逐，他们的孩子还会被阉割。他的一个妻子惹他生气，他当场与她离婚，命人把她拖到马厩，让马夫轮奸她，他还在一旁观看。^[4]推罗的纪尧姆觉得他“非常邪恶，是基督徒的极其凶残的迫害者”，“是怪物，他憎恨基督徒之名，如同憎恶瘟疫”。^[5]简而言之，赞吉是伊斯兰与基督教两个世界的冲突当中最令人胆寒的军事领袖之一。

视察地道完毕之后，赞吉宣布自己没有异议。他回到地面，向等候他指示的工兵祝贺。他命令他们点火烧掉支撑地道的木梁。火焰会完成他们的工作。

埃德萨是基督教东方的一块宝石。这个伯国是十字军国家当中最靠北的一个，而埃德萨城是第一次十字军东征期间最早被十字军占领的城市之一。它深居内陆，是法兰克人统治的一个前哨阵地，位于幼发拉底河以东一天的骑马路程之外，深入塞尔柱人的领土。埃德萨的居民是希腊和亚美尼亚基督徒的大杂烩，其统治阶级是为数不多的法兰克人，他们的住宅、店铺和装饰华美的教堂被“高耸而坚固的城墙环绕，得到巍峨塔楼的保护”。^[6]埃德萨还拥有使徒圣多马（“怀疑的多马”^[7]）和圣雅代^[8]的圣龕以及数十种珍贵的圣物。

埃德萨拥有若斯兰二世伯爵这样一位统治者就不算很幸运了。他五短身材，肤色黝黑，眼睛圆鼓鼓的，鼻子很大，满脸麻子。他军事才干平平，性喜饮酒和寻花问柳。不过，如果他当时在埃德萨，赞吉很可能不会攻打这座城市。但在1144年12月23日，若斯兰二世不在城中，而是带着自己的大部分雇佣兵去视察图尔贝赛尔城堡了，它在幼发拉底河以东几天的骑马路程之外。他依赖埃德萨的庞大石制要塞在他外出期间保卫城市，而如今这座要塞正在赞吉军队的猛轰下摇摇欲坠。

赞吉的军队在一段较脆弱的城墙脚下巧妙地挖掘了地道，守军很难对付这种战术。挖地道攻城这项技术很专业，这方面最有名的专家一度是波斯人，他们懂得如何挖地道来摧毁笨重的石制要塞。^[9]赞吉的部下在支撑地道的木梁上涂抹了动物油脂、焦油和硫黄，然后点燃木梁。它们很快被烧毁，它们支撑的地道就塌方了。^[10]地道上方的很大一部分石制工事（在“时刻之门”附近）就这样丧失了地基。连接石料的灰浆开裂，于是整座建筑轰然坍塌，出现了一个100腕尺（45米或150英尺）的缺口，赞吉的军队蜂拥冲过瓦砾堆，血洗全城。

赞吉的军队集中力量屠杀法兰克人而不是亚美尼亚人，但除此之外对受害者不加区分。“男女老少，不分贵贱，都惨遭屠戮。”推罗的纪尧姆写道。^[11]屠城的第一天就有6000男女妇孺遇害。埃德萨市民

惊慌失措，纷纷跑向市中心的要塞。但一大群人争相逃命，导致数十人因踩踏而死。负责代理政务的埃德萨大主教雨果被敌人用斧子砍成了肉泥。

赞吉的部下横扫大街小巷，在圣诞节“烧杀抢掠，大肆奸淫”，直到“抢走了大量金银细软、饰物、牲口、战利品和俘虏，这让他们兴高采烈”。^[12]据说他们掳走了1万儿童，将其卖为奴隶。^[13]最后，12月26日，他们的领袖命令停止洗劫和屠杀。他命令部下开始重建防御工事，然后离去了。埃德萨，拉丁东方的四座大城之一，上帝眷顾法兰克人的骄傲象征，如今回到了伊斯兰世界手中。整个基督教世界为之震惊。

1147年，圣殿骑士团的巴黎修道院正在施工，位置在城墙东北段之外不远处，在一片沼泽地上，就是今天时髦的玛黑区。虔诚的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把这片土地捐赠给了骑士团。与他的许多贵族一样，路易七世也觉得圣殿骑士团值得钦佩，所以经常向骑士团捐赠；1143—1144年，他把从巴黎放债人那里征收的赋税赠给骑士团。^[14]后来，巴黎圣殿成为西方最令人惊艳的城市要塞，它的庞大主楼拥有四座塔楼，屹立于天际线之上，展现了圣殿骑士团的财富和强大的军事力量。然而在1147年，这座圣殿仍在建造的初期。塞纳河及其支流让这片土地成为沼泽。人们正在排干沼泽，将其变成可供居住的旱地，要做的工作还有很多。

复活节期间，130名圣殿骑士齐聚巴黎，其中有埃弗拉尔·德·布勒特伊、狄奥多里克·沃尔伦和鲍德温·卡尔德隆。自从三十个月前埃德萨陷落以来，十字军东征运动的准备工作如火如荼，这些骑士来巴黎就是为了表达对东征的支持。^[15]在人群中一眼就能看出谁是圣殿骑士：他们的白披风本身就足够引人注目，现在他们的制服上还装饰了一个红十字。他们周围簇拥着至少同等数量的穿黑袍的圣殿骑士团

军士以及更多的仆人和支援人员。这些给大家的印象是，这是一支私人军队。在欧洲只有最强大的诸侯才能组建起这样强大的武装力量。

两位闻名遐迩的大人物成为第二次十字军东征的核心，在巴黎监管着东征的筹备工作，他们是：教宗尤金三世，曾经的熙笃会僧人、克莱尔沃的伯纳德的朋友；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他十分虔诚，以至于他的妻子、泼辣大胆而聪明机敏的南方女公爵阿基坦的埃莉诺有时不禁要问，她的丈夫是僧人还是国王。尤金三世利用自己的最高宗教权威呼吁发动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路易七世答应参加。

教宗和法兰西国王在巴黎携手的景象给观察者留下了深刻印象。复活节这天，作为僧人、十字军战士、编年史家的德伊的厄德，目睹教宗和国王在圣德尼修道院一同做礼拜。教宗祝福了一枚庞大且镶嵌珠宝的黄金十字架（被称为“无与伦比、超越所有珍珠的上帝真十字架”）。厄德说看到“国王和圣父都成为朝圣者”是“双倍的奇观”。^[16]很多西方贵族参加了十字军东征运动，有的成为长期的领袖，有的是短期服役的武士，但到目前为止除了挪威国王西居尔1107年乘船赴耶路撒冷，还没有其他任何一位君主离开自己的国家去为上帝效劳。时隔四十年，这一切将发生变化。更妙的是，承诺参加十字军东征的君主不止路易七世一人：欧洲另一位重要的统治者，德意志国王康拉德三世也做了承诺。^[17]

西欧最强大的两位国王决定参加十字军东征，是王权对十字军运动的强有力背书。这很好地回应了教宗尤金三世于1145年12月发布（1146年3月再次发布）的诏书《我们的前任多么……》（*Quantum Praedecessores*）。这份诏书的受众是广大群众，尤金三世在其中呼吁“伟人和贵族”为战争做准备，“去对抗正在为了一次胜利而喜悦的异教徒，去保卫东方的教会”。克莱尔沃的伯纳德满腔热忱地传播了他的命令。伯纳德年事已高，骨瘦如柴，因为坚持斋戒（几乎到了绝食的程度）而经常生病，但仍然不知疲倦地在西方诸王国奔走，敦

促各国君主支持新的战争。准备工作花了将近三年时间，但到了1147年复活节之后的几周，为埃德萨的陷落复仇的行动终于要开始了。

在巴黎过复活节的圣殿骑士很可能跟随路易七世的军队于6月11日出征。他们动身前，在哥特式的圣德尼修道院教堂举行了一场富有戏剧性的仪式：国王走到镶金的祭坛前，来到教宗面前，跪下亲吻白银圣物匣（内有这座修道院的主保圣人的遗骨），然后从教宗那里接受朝圣者的行囊和教宗的祝福。前来为国王送行的人们泪如雨下，纷纷祷告。五十年来西方还不曾有过如此高涨的十字军东征热情。

即便有庞大的军队，即便有大贵族担任领袖，也不能保证十字军马到成功，尤其是他们要行军数千英里，经受严峻的考验。随着路易七世的军队缓缓东进，大家逐渐意识到，这支所谓的军队其实只是一群人数众多、虔诚但纪律涣散的乌合之众。若不是有圣殿骑士团的帮助，这支十字军恐怕都到不了叙利亚。

1146年和1147年，教宗尤金三世鼓动十字军东征的诏书《我们的前任多么……》在西方基督教世界各地得到宣讲，激起了群众的极大热情。该诏书给针对近东和伊比利亚半岛的非基督徒及波罗的海周边地区的异教徒（这是十字军运动的一个新补充）的攻击赋予了正当性。《我们的前任多么……》与圣殿骑士团的规章制度和克莱尔沃的伯纳德的《新骑士颂》有一些显著的相似之处。《我们的前任多么……》的形式是写给路易七世的书信，其中直接提及第一次十字军东征，并向受众保证，“如果你们父辈的战果得到坚定勇敢的保卫，这就很好地体现出你们的高尚与正直”。但尤金三世也指出，参加十字军“为上帝而战”的人“不应当关心贵重服装、雅致的外表、鹰犬或其他骄奢淫逸的东西”。“决心从事如此神圣工作的人不应当贪恋彩色衣服、贵重的毛皮或镀金银的兵器”。^[18]超过18个月的时间里，教会持续刺激狂热的基督徒对冒险的渴望，但又反对炫耀和眷恋浮

华。基督徒应当以贫苦朝圣者的身份去耶路撒冷王国，从自己的内心驱逐骄傲，从自己的马具上卸除华美的装饰。

尤金三世原是熙笃会僧人，所以他在这方面的立场不足为怪。但他不可能知道，也想象不到，第二次十字军东征的基督徒战士将不得不忍受怎样的“贫苦”。

尽管信徒的军队是踌躇满志、兴高采烈地启程的，途中的经历却很快让他们垂头丧气。路易七世和康拉德三世都选择追随第一次十字军东征的路线，走陆路去埃德萨：行军穿过保加利亚和希腊的土地，在拜占庭帝国首都君士坦丁堡（当地的居民和其他很多人都认为它是世界上最伟大的都市）逗留；然后穿过小亚细亚的塞尔柱领土，那里就是敌境；最后要么乘船要么徒步，前往十字军的安条克亲王国。而其他人士，包括来自佛兰德和英格兰的贵族，更愿意乘船去黎凡特，他们先在地中海西部的一些港口停留，沿途与安达卢西亚的穆斯林交战。这支十字军参加了1147年葡萄牙国王阿方索一世·恩里克斯征服里斯本的战斗。法兰西国王和德意志国王之所以选择陆路，既有情怀的因素，也有务实的考虑：他们想要重走第一次十字军东征的路线，而且乘船的运费太贵。但最终他们的决定酿成了大祸。

为避免摩擦，两位国王在不同的时间出发。康拉德三世于5月底离开纽伦堡，起初的目的地是君士坦丁堡。他领导的实际上不是军队行军，而是一波大规模人口迁移，包括3.5万士兵和数量极多的朝圣者（非战斗人员），所以他一路麻烦不断也在所难免。^[19]养活这么多人是极大的挑战；德意志人遇到一些对他们没有好感的外国人时更是很难维持秩序。康拉德三世的十字军穿过希腊土地时，在一些城镇、集市甚至修道院周边发生了小规模暴力冲突。9月，十字军在君士坦丁堡以西的考伊利巴乔伊（Choiribacchoi）安营扎寨时突然遇到山洪暴发，死伤甚多。他们抵达君士坦丁堡城下时发现，拜占庭皇帝曼努埃尔一世·科穆宁并不欢迎他们。

五十年前，第一次十字军之所以去东方，是为了响应曼努埃尔一世的祖父亚历克赛一世·科穆宁的呼吁，当时他恳求拉丁西方帮助自己对抗塞尔柱人。而第二次十字军东征时，拜占庭并没有向西方求援，十字军是不请自来的。拉丁十字军在叙利亚取得更多进展，尤其是在安条克周边获得更多土地的前景让拜占庭皇帝十分恼火，因为他觉得安条克是属于他的帝国。他的主要意愿似乎是在不失礼数的前提下让德意志国王及其难以管束的追随者尽快渡过博斯普鲁斯海峡进入小亚细亚，从而摆脱这些不速之客。

他的愿望的第一部分实现了，但第二部分没有。德意志人渡过了博斯普鲁斯海峡，随后军队和朝圣者被分成两拨，于10月中旬走不同的路线向东南方前进，开往安条克。然而到11月，他们全都撤回君士坦丁堡及其周边地区了。他们饥肠辘辘、病魔缠身、遍体鳞伤。原来这支十字军在试图穿过多里莱乌姆周围的干旱高原（拜占庭与塞尔柱帝国的边界就在那里）时遭到轻装急进、神出鬼没的骑射手袭击。推罗的纪尧姆描述了这些地狱恶魔般的敌人擅长的那种闪电式突袭：

突厥人……大举冲锋；距离敌人还相当远的时候，他们便放出暴风骤雨般的箭矢。箭如冰雹般落到人和马身上，远距离杀伤大批敌人。基督徒试图追击他们的时候，突厥人策马掉头就跑，躲过敌人的利剑。[\[20\]](#)

✦第二次十字军东征，1148—1149年✦



康拉德三世国王在这样一次突袭中身负重伤。他的军队踉踉跄跄地回到基督徒领土，准备与路易七世及其军队会合。

第二拨十字军，即法兰西人，在德意志人离开君士坦丁堡的几天后，于1147年10月4日抵达那里。与德意志人相比，法兰西人受到的欢迎略微客气一些，部分原因是法兰西的圣殿指挥官（圣殿骑士团在法兰西的分团长）埃弗拉尔·德·巴尔的斡旋。他派了一个外交使团，在大部队前头行动。君士坦丁堡的大门向路易七世及其较为尊贵的仆人敞开，拜占庭人还为他们举办了欢迎典礼。用一位编年史家的话说，“全城的贵族和显贵、教士与俗人，都成群结队地出来迎接法兰西国王，用恰当的礼节欢迎他”。^[21]但在富丽堂皇的排场背后是相互的猜忌。希腊人憎恶来自西方的粗鲁野蛮人；法兰克人鄙视东道主毫无骨气的阿谀谄媚。德伊的厄德用生动的语言记载了法兰西人的此次十字军东征。他说：“希腊人害怕的时候就自轻自贱，令人鄙夷；春风得意的时候就残酷地对待别人，极其傲慢。”后来他更直言不讳：“君士坦丁堡因为自己的富有而傲慢，举止奸诈歹毒，在信仰方面腐化堕落。”^[22]

路易七世手下的数万追随者纪律涣散，没有受过圣殿骑士团那种军事训练。国王尽其所能地向他们施加最基本的纪律。悲哀的是，和康拉德三世一样，他也束手无策。在他自己的国家之外，他发号施令的能力大幅衰减；他自己的私人卫队是十字军的核心，而在这核心之外，他仅能通过建议、指导和尝试来对贵族会议施加影响。^[23]小偷小摸的犯罪和冲突几乎完全无法阻止。“国王经常惩罚罪犯，割掉他们的耳朵或手脚，但他没有办法遏制整个军队的愚行。”德伊的厄德哀叹道。在君士坦丁堡城外，路易七世的部下与当地人发生争吵，烧毁了宝贵的橄榄树，这“要么是因为缺少柴禾，要么是因为他们的傲慢，或是傻瓜酗酒之后的恶行”。^[24]

所以法兰西十字军继续向埃德萨行进符合双方的利益。但当他们开始穿过小亚细亚向塞尔柱领土进发之后，糟糕的纪律造成了更严重的后果。第一段路程是尼科米底亚和以弗所之间的沿海道路，随后他们于1148年1月转向内陆，开往南海岸的安塔利亚。他们穿过了不适合居住的荒野，那里还有前一年秋季倒下的德意志士兵的尸骨，至今无人掩埋。走了几天之后，他们于1月8日来到崎岖难行的卡德摩斯山[25]。“这是一座受诅咒的山，”德伊的厄德写道，“陡峭而怪石嶙峋。”十字军的大队牲口、大车、步兵和骑兵需要穿越“一条高耸入云霄的山岭，它的顶峰似乎与天相接，山下空谷中的溪流则向下注入地狱”。[26]石块落到他们头顶上。羸弱而饥饿的役畜若是站不稳，就会坠落数百英尺，粉身碎骨。谁要是挨近这样的牲口，也会被一同拉下去摔死。雪上加霜的是，十字军发现前方出现了突厥人的前哨部队。

路易七世作为总司令的才能有限，无法引导大军安全通过山岭。他做出了灾难性的决定：把军队化整为零，分三批逐次翻越卡德摩斯山。这是在帮助他的敌人。路易七世的后卫部队留在山脚下的营地，前卫部队先行出发。他们接到的命令是攀登到山顶，在那附近过夜。但前卫部队的指挥官对国王的命令置之不理，登上顶峰后又下山，在山岭另一侧的较低位置扎营。于是后方的庞大辎重队伍（包括粮草、帐篷和其他必需品）、朝圣者、仆人与侍从人员处于前卫部队的视线之外，防备也很差，不得不独自翻山越岭。

即便在条件最有利的时候，辎重队伍也是行动缓慢、十分脆弱的。对于偷偷跟踪法兰西人的突厥人来说，机会来了。他们猛扑向十字军的辎重队伍，屠杀了那些手无寸铁的看护人员。德伊的厄德后来记载了当时他自己的恐慌：只见突厥人“猛烈刺杀和劈砍，没有武装的人群四散逃命或者羊入虎口。哭喊声震天，直冲云霄”。

令人毛骨悚然的哭喊声传到了山的另一边。路易七世和来自后卫部队的救援人员冲来营救战友。随后发生了一场鏖战，路易七世本人险些丧生：一大群突厥人向他冲来，他匆忙爬上一块遍布树根的岩石，挥剑拼死抵抗，直到敌人厌倦了这样的追逐，骑马离开。天黑之后，他“趁着午夜的宁静，没有向导，独自一人”逃回，与部下会合。^[27]法兰西人伤亡惨重，他们的自豪感更是严重受挫。他们花了一周时间绕过敌境，和德意志人一样狼狈。伊本·开拉尼希在大马士革记载道，在叙利亚，“一直到542年末，关于法兰克人的损失及其伤亡数字的新消息不断传来”。按照基督教的历法，这正是1148年春末。^[28]十字军必须想办法自救，否则难逃厄运。

随路易七世远征的圣殿骑士比其他十字军更训练有素，也更熟悉东方作战的实际情况，所以在卡德摩斯山的惨败中很好地保存了实力。路易七世的士兵和马匹因为辎重与关键的给养被掳走而挨饿，而圣殿骑士保住了自己的财产。大部分十字军经常不服从命令，也容易陷入恐慌，而圣殿骑士在行军途中还尽力帮助战友从突厥人的袭击中逃生。或许最重要的一点是，圣殿骑士的部队由法兰西分团长埃弗拉尔·德·巴尔率领，而他深得路易七世信任。

至此，埃弗拉尔在御前的影响力以及他的部下相对于十字军其余人员的明显优越性改变了整个远征。路易七世国王做了一件相当惊人的事情：他把整个十字军的实际指挥权交给了圣殿骑士，允许他们重组全军的军事结构，掌管训练和战术；并且，最不寻常的是，国王的庞大追随者队伍的每一个人，从最卑微的朝圣者到最尊贵的骑士，都暂时被纳入圣殿骑士团的管辖。圣殿骑士团一下子从第二次十字军东征的法兰西军队的一个很小的部分（尽管是战斗力最强的部分）摇身一变，成为整个东征的实际领导者。所有追随他们的人，至少在几周之内，都是骑士团的兄弟。

德伊的厄德记载道，国王仰慕圣殿骑士团的榜样和才干，希望他们的精神能够感染全军，以至于“即便饥饿令他们虚弱，精神的团结也能让他们坚强”。国王此举的效果不仅仅是士气上涨。厄德详细记载了圣殿骑士团采取了什么样的措施，以便带领十字军走出发生于卡德摩斯山的屠杀的那种凄凉之状：

大家一致决定，在这个危险时期，所有人都与圣殿骑士通力合作。不论贫富，所有人都宣誓绝不临阵脱逃，方方面面都服从圣殿骑士团分配的来指挥他们的军官。[\[29\]](#)

一位名叫吉尔贝的圣殿骑士被授予全面的作战指挥权。法兰西的普通骑士被分成五十人一队，每队由一名圣殿骑士指挥。这些指挥官都听命于吉尔贝。新的指挥官立刻开始操练部队，训练对抗突厥人的作战技能。

根据圣殿骑士团的规章制度，每一位骑士和军士最重要的义务就是服从上级。“一旦大团长或大团长授权的长官发出命令，就应当迅速执行命令，就仿佛这是基督本人发出的命令，”团规这样写道，

“骑士团任何成员都不得按照自己的意愿战斗或休息，而是必须服从大团长的命令。所有人必须听命于大团长。”[\[30\]](#)保持队形永远是有效军事行动的首要原则，但在卡德摩斯山的慌乱之中，十字军战士对这样的命令置若罔闻，要么抱头鼠窜，要么按照自己的想法作战。这种局面必须改变。路易七世麾下的朝圣武士既然宣誓服从圣殿骑士的指挥，现在就必须听从吉尔贝及其副将，遵照他们的命令坚守或掩蔽。路易七世从来没有办法向自己的军队施加这样的权威。它的效果很快就体现出来了。

十字军还紧急补课，学习了突厥人的战术以及怎样对付他们。突厥骑射手虽然战斗力极强，但有规律可循：他们的战术历经数千年的胜利已经很成熟，那就是他们依赖快速的突然伏击，德伊的厄德亲眼

看见并且生动记录了下来。突厥骑射手头戴圆形头盔，肩背箭筒，出其不意地杀到敌人面前，发起冲锋。^[31]接敌之前的最后一分钟，他们会拉住马缰绳，掉转马头撤退。在这过程中，他们会发出一轮轮齐射，让敌人惊慌失措、遍体鳞伤并且稀里糊涂。这样的攻击分成很多拨，逐次进行。骑射手在箭雨的掩护下撤离战场，换上新坐骑，然后再度攻击。他们的骑术极其高超，能单手或者干脆不用手操控训练有素、体重350—400公斤（770—880磅）的战马，能一边疾驰一边弯弓射箭，能越过自己战马的头顶或者绕过马脖子、马头和躯干从侧面准确地射击。^[32]他们以机动性很强的小群体行动，各群接二连三地抵达战场，持续不断地对敌人施加压力。他们需要近距离作战时就把弓挎到背上，使用剑或矛打斗。不过与西方法兰克人打白刃战的风险很大，因为法兰克人一般拥有比突厥人更重型的甲冑，一般也更习惯于传统的肉搏战。

突厥人无疑是凶悍而令人生畏的强敌，他们擅长制造畏惧与恐慌。但圣殿骑士吉尔贝及其下属的指挥官告诉自己的新战友，突厥人并非不可战胜，关键是要在遭遇伏击时维持纪律、坚持足够长的时间，从而组织反击。德伊的厄德回忆了圣殿骑士团的策略：

我们的士兵接到的指示是，忍受敌人的攻击直到上级发出新的命令。上级命令撤退，就立即撤退……他们学会了这一点之后，还要学习行军秩序，从而让队列前方的人不会乱哄哄地跑到后方，掩护侧翼的人不会乱作一团……因为自己的天性或者命运而成为步兵的人……在最后方排列整齐，用弓箭压制敌人的弓箭手。^[33]

这算不上了不得的战术革新。路易七世的追随者居然需要从头学习最基本的队列阵型和服从军官的命令，他们仿佛都是乳臭未干的毛头小伙，竟然不懂作战的首要原则，这足以说明十字军的准备工作是

多么差。^[34]不过，在结构得到重组、接受新指挥官的坚定领导之后，十字军终于安全翻过山岭，抵达平地时不禁欢欣鼓舞。

大约1146年创作的一首喜气洋洋的歌曲用来为路易七世的十字军东征宣传鼓动、招兵买马，以援救埃德萨的行动，其中的一句歌词称“上帝组织了天堂与地狱的角斗”。^[35]十字军重整旗鼓，开往小亚细亚南海岸的安塔利亚，于是天堂与地狱的角斗继续进行。他们距离安塔利亚港还有一周多的路程，几乎每走一步都会遭到突厥人的骚扰。

十字军试图穿过一片湿地时遇到了考验。此地有两条河，间隔1英里（约1.6公里），河岸泥泞不堪。渡过第一条河就很困难了：有些马因为饥饿而虚弱，陷入了烂泥，士兵不得不把它们拉出来，而它们自己也饥肠辘辘，所以这种体力活非常累人。

在通向第二条河的路程中，十字军要经过两座高耸的峭壁。这是绝佳的狙击阵地，站在峭壁顶端的人可以轻松地向下缓缓通过的十字军射击。十字军的新领导者对这种危险十分警惕。他们派遣骑士与突厥人竞赛，抢先占领峭壁顶端。结果双方分别占领了一座峭壁。在短暂的僵持中，突厥人试图用鄙夷和挑衅来恫吓对方。德伊的厄德说：“突厥人拔下自己的头发丢向地面。我们得知，他们这么做是为了表示，他们绝不会因为任何形式的恐惧而离开阵地。”^[36]但十字军并不打算用恐惧驱逐敌人，而是要用刀剑。他们封锁了两座峭壁之间的道路，然后派遣一支步兵猛攻突厥人的阵地。十字军的兵力更强，取得了胜利。突厥人逃离峭壁，基督徒军队穷追不舍。突厥人逃到下方的泥泞平地之后被砍倒。德伊的厄德喜悦地写道，异教徒“在一个与他们的龌龊天性相配的地方找到了死亡和坟墓”。^[37]

此次胜利让十字军士气大涨，他们于1148年1月20日抵达安塔利亚。行军的条件依然严酷：很多马死在路边，要么被丢在那里腐烂，要么被切碎，把它们枯骨上所剩不多的肉奉献出来。役畜数量锐减，

士兵不得不丢弃无力携带的辎重、帐篷和甲冑。十字军在安塔利亚城外扎营的时候，疾病开始流行。营养不足导致虚弱的士兵更容易生病，生起病来状况更容易恶化。安塔利亚市民厚颜无耻地趁机敲诈勒索，高价出售十字军急需的食物。

冬季的暴风雪从天而降，逆风连续刮了五周，十字军无法乘船离开这座城市。不过至少十字军现在已经训练有素，有能力自卫。突厥人向安塔利亚城外的十字军营地发动了三次攻势，都被打退。有一次，若干圣殿骑士乔装打扮，混在一群普通骑士当中，驱逐敌人。他们决定宁愿自己挨饿也要让战马活下去，这种自我牺牲现在收到了成效：基督徒骑士骑着这么多看上去肥壮有力的战马，突厥人相信十字军已经获得了新的给养，于是撤退了。

十字军熬到了春天。他们经历了能想象得到的最严酷的行军。进入叙利亚的陆路还需要步行四十天。大家开始争论，是继续追随第一次十字军的脚步，还是乘船去安条克，那样的话虽然代价更昂贵但路程较短。十字军做了很多讨论，又与安塔利亚的水手和船主做了令人痛苦的讨价还价。水手和船主压榨出颓唐的十字军战士的每一枚银币。最终路易七世搭乘第一批船启程。他的部下零乱地跟随，有人乘船，其余人试图走陆路。德伊的厄德说，也有人干脆放弃了前往耶路撒冷王国的诺言，当了一群突厥人的俘虏，接受他们的施舍，通过小亚细亚返回西方。

圣殿骑士与路易七世军队的其他人一样吃尽了苦头。若没有圣殿骑士的严格纪律、沉着务实、足智多谋和对事业的忠诚，法兰西国王的十字军很可能顶多只能走到君士坦丁堡。3月初，路易七世抵达安条克，为下一阶段的作战（援救埃德萨）做准备。圣殿骑士团将继续深度参与国王的行动。

[1] Gibb, *The Damascus Chronicle of the Crusades* 267.

[2] Gibb, *The Damascus Chronicle of the Crusades* 266;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142.

[3]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 382-383; Cobb, P.M. (trans.), *Usamaibn Munqidh: The Book of Contemplation: Islam and the Crusades* (London: 2008) 202-203.

[4] Hillenbrand, C., 'Abominable Acts: The Career of Zengi' in Phillips, J. and Hoch, M. (eds.) *The Second Crusade: Scope and Consequences* (Manchester: 2001) 120-125.

[5]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85, 407.

[6]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141. On Edessa's varied Christian population, see Segal, J.B., *Edessa: 'The Blessed City'* (Oxford: 1970) 238-242.

[7] 圣多马是耶稣的十二使徒之一，据说在罗马帝国范围之外传播福音，于公元52年抵达印度，在那里建立了教会组织。根据《新约·约翰福音》20：24—29，耶稣复活，出现在十一位使徒面前，其他十人都相信，只有多马表示怀疑，说“我非看见他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才相信他是耶稣。

[8] 根据东方基督教会的传说，埃德萨的圣雅代是基督的七十门徒之一，可能与十二使徒中的使徒犹大（注意不是出卖耶稣的犹大）是同一人。

[9] Hillenbrand, *The Crusades: Islamic Perspectives* 531-532.

[10] Segal, *Edessa* 243-244.

[11]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143.

[12] Gibb, *The Damascus Chronicle of the Crusades* 268.

[13] Segal, *Edessa* 246.

[14] Joserand, ‘The Templars in France’ 452.

[15] d’ Albon, Marquis, *Cartulaire général de l’ Ordre du Temple, 1119? -1150* 280.

[16] On this occasion see Phillips, J., *The Second Crusade: Extending the Frontiers of Christendom* (New Haven/London: 2007) 122-123.

[17] 德意志国王也称罗马人的国王，由大德意志地区诸多半自治邦国的贵族与诸侯选举产生。——作者注

[18] For an English translation of *Quantum Praedecessores* see Riley-Smith, L. and J.S.C., *The Crusades: Idea and Reality 1095-1274* (London: 1981) 57-59.

[19] 同时代人的估计从将近100万人到5万人不等（后一个数字较可信），包括战斗人员和非战斗的朝圣者。关于人数的讨论见Phillips, *The Second Crusade* 168-169。

[20]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171.

[21] Berry, V.G. (trans. and ed.), *Odo of Deuil: De Profectione Ludovici VII in Orientem* (New York: 1948) 58-59.

[22] Berry, V.G. (trans. and ed.), *Odo of Deuil: De Profectione Ludovici VII in Orientem* (New York: 1948) 58-59; 87.

[23] On this point, see France, J., ‘Logistics and the Second Crusade’ in Pryor, J.H. (ed.), *Logistics of Warfare in the Age of the Crusades: Proceedings of a Workshop Held at the Centre for Mediev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Sydney* (Aldershot: 2006) 82.

[24] Berry, *Odo of Deuil* 66-67.

[25] 卡德摩斯山像希腊语名字，位于今天土耳其西南部的艾登省（在爱琴海之滨）。

[26] 关于卡德摩斯山惨剧的极其细致的描述，见Berry, *Odo of Deuil* 102-123; 另见Phillips, *The Second Crusade* 199-201。

[27]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177.

[28] Gibb, *The Damascus Chronicle of the Crusades* 281.

[29] Berry, *Odo of Deuil* 124-125.

[30]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29.

[31] 关于突厥人的战术，见Hillenbrand, *The Crusades: Islamic Perspectives* 512-15。推罗的纪尧姆对此有相同的记述：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171。

[32] 对骑射手接受的训练、技巧和马术的总结，见Hyland, A., *The Medieval War Horse: From Byzantium to the Crusades* (London: 1994) 118-119。

[33] Berry, *Odo of Deuil* 124-125.

[34] A point made by Berry, *Odo of Deuil* 124 n6: ‘The elementary nature of these commands makes the former disorder of the army very apparent.’

[35] In French in Bédier, J. and Aubry, P., *Les Chansons de croisade avec leurs mélodies* (Paris: 1909) 8-11.

[36] Berry, *Odo of Deuil* 127.

[37] Berry, *Odo of Deuil* 127.

六 “战争的磨坊”

路易七世来到奥龙特斯河口^[1]的圣西梅翁港，就算抵达了圣地。此时他发现自己已经破产。^[2]除了军队伤亡惨重、他的自尊心屡次受到沉重打击之外，国王从巴黎到安条克漫长旅途的开销已经耗尽了他为自己的光荣朝圣准备的预算。君士坦丁堡和安塔利亚的希腊人把他的部下敲诈得山穷水尽，看到他们绝望无助就高价向他们兜售食物和船票。如今国王已完全没有能力开展一系列军事行动去攻击穆斯林占据的城市了。好在路易七世身边还有埃弗拉尔·德·巴尔，后者在法兰西十字军东征事业里投资甚多。现在国王向埃弗拉尔求助。

法兰西人需要大宗贷款，路易七世希望埃弗拉尔能帮他解决。圣殿骑士在个人层面宣誓坚守清贫，但圣殿骑士团作为一个机构已经非常富裕，这可不是秘密。他们熟悉当地情况和拉丁东方的人民，也完全有能力集资——要么动用自己的资源，要么劝诱其他人支持十字军东征。或许最重要的是，他们宣誓要保护朝圣者，这是他们的职责。在当前情况下，职责要求他们搭救落难的国王。1148年5月10日，埃弗拉尔·德·巴尔把路易七世留在安条克，自己南下去阿卡筹款。

他调用了圣殿骑士团掌握的部分资金，还抵押了骑士团的一些财产，从而筹集了一笔超乎寻常的巨款。当年早些时候路易七世写信给留在法兰西的摄政者，要求他们筹措3万巴黎里弗和2000马克白银来偿还他欠圣殿骑士团的债务。^[3]这相当于法兰西王室岁入的一半以上。^[4]在给摄政者之一圣德尼修道院院长叙热^[5]的信中，路易七世写道，若没有圣殿骑士团在各方面的帮助，他根本到不了圣地，而骑士团为了支持他和他的十字军，也濒临破产。^[6]这种说法可能有一定的真实性，而不仅仅是为了褒扬骑士团。为了帮助法兰西国王免于窘困并支

撑摇摇欲坠的十字军东征运动，圣殿骑士团看样子确实费了九牛二虎之力。

1148年春季，向圣殿骑士团求助的西方十字军国王不止路易七世一人。康拉德三世在君士坦丁堡及其周边地区遭受重创之后，也终于抵达叙利亚沿海地带。他先乘船去阿卡，然后南下去耶路撒冷，住在雄伟的圣殿骑士团总部，即原阿克萨清真寺的所在地。

康拉德三世抵达时，这座清真寺虽已完整地属于圣殿骑士团，但仍然保留着帝王的威严和优雅，一位编年史家说它是耶路撒冷“最富丽堂皇”的建筑。^[7]这是一座庞大、雅致的矩形建筑，上有圆顶，正立面的高高门廊之后有巍峨的拱形大门，到访的基督徒称之为所罗门王的宫殿，认为它就是《旧约》里那位睿智而富有的传奇君主曾经的居所。它的周围分布着一些新的附属建筑，施工进度不一：西面是大厅和回廊；东面是作坊。^[8]它一侧的小型清真寺已经被改为基督教礼拜堂，风度翩翩的叙利亚诗人和外交官乌萨马·伊本·蒙基德注意到了这一点。骑士团还计划修建一座庞大的新教堂来反映骑士团不断提升的地位。

温文尔雅、博学多才的伊本·蒙基德后来活到九十三岁高龄，所以他对十字军东征动荡的第一个世纪有着无与伦比的观察。尽管存在宗教差异，他仍然把圣殿骑士视为朋友。他记载道，每次他去阿克萨清真寺，骑士们一定会清扫自己的礼拜堂，让他能面向麦加祈祷。值得注意的是，与此同时，他写下的各种逸闻辛辣地描写了其他法兰克人的愚蠢、野蛮和粗俗。他写到非圣殿骑士的基督徒时，总会说“真主诅咒他们！”和“全能真主的伟大岂是异教徒能够想象的！”^[9]

圣殿建筑群的下方是一大片马厩，与覆盖圣殿山的平台浑然一体。据说这些马厩是所罗门亲自建造的，但更有可能是希律王时代

建造的，也就是基督诞生的时代。一位作家说这些马厩可以容纳2000匹马和1500峰骆驼；另一位更容易激动的访客说能容纳1万头牲畜。

康拉德三世抵达耶路撒冷时刚好赶上复活节。他同母异父的弟弟弗赖辛主教奥托写道，康拉德三世入城时“听到全城教士和人民的山呼万岁，受到隆重欢迎”。为了表达对德意志国王的尊重，圣殿骑士团将他的旅行伙伴、抵达耶路撒冷不久后去世的弗里德里希·冯·伯根安葬在圣殿墙附近的骑士团私有墓地中。

康拉德三世在耶路撒冷的大部分时间都和圣殿骑士团待在一起。弗赖辛主教奥托写道，康拉德三世参观了风景名胜，“访问各处圣所”。[\[10\]](#)圣殿骑士团为他提供了服务。虽然骑士团正在发展为作战部队，但骑士团的兄弟们在本质上仍然是为朝圣者提供安保和指引的人员。

康拉德三世一边进行祈祷和庆祝的观光之旅，一边筹划即将在北方展开的战斗。现在耶路撒冷有了一位新国王鲍德温三世，他于1143年继承了父王富尔克的宝座。鲍德温三世年方十六，受过良好教育，颇有贵族风度，和母亲梅利桑德共同治国已有三年。他渴望领导一次大规模的军事远征。用弗赖辛主教奥托的话说，德意志国王与年轻的耶路撒冷国王、耶路撒冷的拉丁宗主教以及“圣殿骑士团达成协议，于7月一同率军进入叙利亚，攻打大马士革”。[\[11\]](#)

毋庸置疑，大马士革是伊斯兰世界的瑰宝之一，也是叙利亚南部最重要的城市。10世纪的阿拉伯地理学家穆卡达西说大马士革是“世界的新娘”之一，“溪流穿过这座城市，果树环绕着它”，并且它拥有整个伊斯兰世界最宏伟的清真寺。7世纪建造的倭马亚大清真寺气度恢宏、装饰华美，墙壁覆盖大理石和镀金镶嵌画，据说消耗了“十八头骡子才能驮得动的黄金”。信徒认为倭马亚大清真寺是麦加、麦地

那和耶路撒冷之后的第四大圣地。它无比纯洁，角落里甚至从来没有蜘蛛网。[\[12\]](#)

大清真寺的隔壁屹立着一座黏土砌成的大型要塞，它就是大马士革的防御枢纽，但大马士革的城墙比较低矮和薄弱。城市的四面八方环绕着绵延许多英里的果园，茂密的果树林被围墙分割成许多小果园，只有狭窄的道路在果园之中穿梭。对攻击者来说这是棘手的障碍，但并非不能克服。所以基督徒似乎完全有能力攻下大马士革。若是占领了这座城市，就是一次辉煌胜利，足以与攻克阿卡甚至占领耶路撒冷的伟业媲美。

但大马士革不是埃德萨。催生第二次十字军东征的是埃德萨的困境，而非大马士革。教宗尤金三世的诏书《我们的前任多么……》只字未提大马士革，克莱尔沃的伯纳德在西方各地呼吁拯救的对象也不是大马士革。大马士革的防御体系虽然似乎大部分只是果树而不是需要坑道作业来破坏的高墙，但它仍然不是容易对付的目标。例如，晚近至1129年，鲍德温二世国王曾攻城失败，西方人对此羞愤交加。并且，1148年，大马士革的总督穆因纽丁·乌讷尔其实是耶路撒冷王国的盟友，因为他和耶路撒冷有一个共同敌人——咄咄逼人地不断扩张的赞吉。把第二次十字军东征的整个聚焦点从埃德萨转移到大马士革，未免过于大胆和突然。圣殿骑士团显然在其中插了一手。

自1144年埃德萨陷落的三年半以来，局势已经发生了很多变化。首先，赞吉已经死了。这个老暴君于1146年9月在自己的床上被谋杀。他醉酒卧床，被一名心怀不满的仆人杀死，死得很慢也很痛苦。[\[13\]](#)继承赞吉的是他的两个儿子，其中的幼子努尔丁甚至比父亲更为凶残好战。作为阿勒颇的新总督，努尔丁决心坚决地压制埃德萨伯国的基督徒，并将自己的势力范围扩张到南面邻近的安条克亲王国。

据编年史家伊本·艾西尔记载，十字军聚集到埃德萨外围的时候努尔丁年方三十，“身材魁梧，皮肤黝黑。除了下巴之外不蓄须，天庭饱满。相貌英俊，眼神富有魅力。他的统治范围极广……他治理国家井井有条、公正无私的美名传扬到全世界”。^[14]他名字的意思是“信仰之光”。

十字军不会像伊本·艾西尔那样对努尔丁不吝溢美之词。在努尔丁统治下，埃德萨遭到新一轮恐怖的屠杀，因为已经被驱逐的旧统治者若斯兰二世伯爵试图收复该城但失败了。城市的防御工事被摧毁，剩余的基督徒居民要么被杀，要么被卖为奴隶。现在十字军要挽救埃德萨的市民，为时已晚。更严重的是，1147年，努尔丁对基督徒与大马士革总督乌讷尔的联盟釜底抽薪，他自己与大马士革结盟。努尔丁娶了乌讷尔的女儿，于是阿勒颇和大马士革的统治者开始组成越来越团结的统一战线，共同对付法兰克人。所以，在1148年夏季，十字军更明智的做法是努力拆散这种危险的联盟，而不是执迷于已经失去的埃德萨。另一种意见是，十字军应当尝试占领法蒂玛王朝控制下的亚实基伦，这座港口城市位于雅法以南约30英里（约48公里）处。但这种策略距离第二次十字军东征的原初目标实在遥远，于是被驳回了。^[15]

1148年6月24日，星期四，施洗约翰的瞻礼日，阿卡附近的帕尔玛利亚城挤满了拉丁东方的几乎所有重要人物。康拉德三世国王、路易七世国王和十八岁的耶路撒冷国王鲍德温三世都在场，鲍德温三世的母亲和共同统治者梅利桑德太后也到了。除了来自东西方的诸多世俗权贵之外，还有一大群令人肃然起敬的高级教士，包括耶路撒冷宗主教、两位大主教和一位教宗特使。达官贵人当中还坐着医院骑士团大团长雷蒙·杜·皮伊和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罗贝尔·德·克拉翁，他们现在属于十字军诸邦最重要的决策者之列。

此次会议（通常被称为阿卡会议）的目的是，就即将展开的军事行动的目标达成一致。推罗的纪尧姆记载道，关于是否采纳攻打大马士革的政策，大家做了严肃的辩论：“各方提出自己的意见，陈述支持或反对的论据。” [\[16\]](#)

但如果我们相信弗赖辛主教奥托的记述，决策其实早已经做好了。路易七世同意攻打大马士革的政策之后，唯一要谈的就是“何时、在何地集结军队”。[\[17\]](#)大家踌躇满志。据伊本·开拉尼希记载，他们“恶毒的心如此自信，坚信一定能占领大马士革，以至于他们已经在计划如何瓜分该城的地产与市区了”。

事实证明，征服大马士革不是这么简单。

12世纪晚期访问大马士革的西班牙穆斯林旅行家伊本·朱拜尔，描述了这座城市是多么青翠欲滴：“东方的天堂……香气扑鼻的花园给人的灵魂注入生命力……它周围环绕着花园，如同月亮周围环绕着光晕……它的青翠绿洲延伸到目力所及的范围，不管往哪里看，四面随处可见成熟的水果。” [\[18\]](#)但在1148年7月24日，星期六，十字军的联合部队开始艰难地穿过这片土地肥沃的林带时，并不觉得它有那么诱人。

推罗的纪尧姆描述了通往大马士革之路上高度紧张、极度压抑的气氛。三位基督徒国王的军队择路前行，往往只能一路纵队通过城郊果园中的狭窄小径。他写道，他们走的路“可容园丁和果园管理人带着牲口通过，将水果运进城”，但对于携带武器和器械、牵着牛和骆驼、运载大批辎重的大队人马来说就远远不够了。守军藏匿在树丛中，出人意料地跳出来袭击十字军，或者从星罗棋布的瞭望塔（用来保护果园，提防擅自闯入者）向十字军射击。他写道：“他们从制高点不断向我们射箭和发射其他武器。”手执长枪的穆斯林士兵躲藏在土墙后，透过墙上的小孔窥视入侵者，等待最佳时机戳死敌人。纪尧

姆写道，十字军前进过程中“随时可能祸从天降”，“四面八方都有同等的危险”。[\[19\]](#)

虽然遭到伏击，基督徒毕竟兵力占优并且坚决果断。他们在果园中强行开辟了一条道路，拆除围墙和守军为了阻挡他们而设置的路障。十字军在树丛中披荆斩棘，终于来到大马士革城墙脚下的巴拉达河之滨。

穆斯林的一支先遣部队聚集在河岸，那里还有负责防守城门的投石机与弓箭手。但康拉德三世的德意志骑兵迅速驱散了这股敌人：德意志骑士跳下马背，挥舞着利剑猛冲上去。康拉德三世身先士卒，打得相当精彩：据说他一剑就砍掉了一名突厥骑兵的脑袋、左肩、胳膊和躯干的一部分。没过多久，十字军就控制了流过大马士革西郊的河流，开始掘壕据守，从果园砍伐树木，搭建自己的障碍物。大马士革编年史家伊本·开拉尼希写道：“战争的磨坊一刻不停地运转。”[\[20\]](#)

十字军出征的时候过于自信，认为一定能速战速决，所以没有携带攻城器械，而且带的给养也只能维持几天。他们原打算从果园掳掠水果并从河里取水来维持生存，自信顶多两周就能破城。基督徒没想到穆斯林的抵抗如此顽强，也没想到差不多在他们刚刚接近城墙的时候就传来消息，敌人的救援部队向十字军营地赶来了。从贝鲁特以东的贝卡谷地来了大批穆斯林弓箭手，前来骚扰围城的十字军，而城内守军开始轰击法兰克人的阵地，“如同山鹰俯冲袭击山鹑一般迅猛”。[\[21\]](#)

随后发生了什么事情，是后来很多年里争论的话题。7月27日，城内瞭望塔上的观察者发现十字军营地一下子安静下来，十分诡异。守军骑兵或步兵的偶尔出击被十字军的长枪和箭雨打退，但总的来讲围

城军队没有什么动静。伊本·开拉尼希写道：“我们以为他们在谋划什么诡计，准备某种策略。”

他想得很对。领导围城战的三位国王正在聆听大家的意见，并做了一个大胆而非常有争议的决定。令很多人大惑不解的是，他们突然决定放弃对城市西侧的攻击，转移到城市东南方的一处新阵地。情报显示，那个地方的果树比较稀疏，城墙也较薄弱，在那里能够更快地攻破城市。好几支大规模穆斯林援军赶来的消息似乎让法兰克领导层颇为惊慌，以至于他们愿意为了快速取胜而豪赌一番。^[22]他们原先费尽力气才控制的阵地就这样被放弃，全军转向东方。事实证明，这一决定酿成了大祸。

推罗的纪尧姆本人没有亲临大马士革围城战，但他尽可能多地采访了参加此役的老兵，把后续战局描绘得十分灰暗。^[23]军队转移引发了普遍的不满，并且事实很快就证明大家的怨气是有道理的。法兰克人抵达新阵地后发现那里的敌人戒备森严，从那里根本无法快速征服城市。那里的确没有果园，但这意味着围城军队没有水果可吃，自然就会挨饿。而且他们再也无法返回城市西侧，因为守军看到法兰克人转移之后立刻用巨石和伐倒的树木封锁了道路，并派遣弓箭手守卫。基督徒前进不得，因为他们没有足够的给养，无法成功地围城，但也不能后退。遭到敌人救援部队袭击的可能性与日俱增。法兰克人竟然就这样拱手让出了多年来他们获得的最有希望取得进展的阵地。

十字军领主聚集起来开会，吵得不可开交，甚至互相指责对方叛变，最后得出的结论是，唯一明智的策略是收拾行装回家。这简直是丢人现眼得让人几乎不堪忍受。很多人长途跋涉数千英里，忍受疾病、饥饿、海难、埋伏和贫穷，只希望能追随第一次十字军的脚步，以上帝之名赢得一连串辉煌的胜利。结果第二次十字军的东进仅仅是在险象环生的果园里煎熬四天，经历了少数零星的小规模战斗，最后

束手无策地撤退。推罗的纪尧姆冷冷地说道：“我们的人没有得到荣耀就回来了。” [\[24\]](#)

圣殿骑士团对第二次十字军东征投入了大量资源。他们帮助路易七世行军穿过小亚细亚，用大笔贷款支撑他的十字军东征。他们接待康拉德三世，为他提供保护，出谋划策。罗贝尔·德·克拉翁和医院骑士团大团长一道，支持了进攻大马士革而不是埃德萨的计划。而圣殿骑士团所做的一切换来的报偿微不足道。

大马士革战役之后，法兰克人的三位国王短暂地考虑过攻击亚实基伦，但没有落实。康拉德三世于1148年9月离开圣地。路易七世继续待了七个月，在耶路撒冷过了复活节，于次年4月底返回法兰西。之后大家开始互相指责。

法兰克编年史家的共识是，他们的主公若不是遭到了某种背叛，不可能如此一败涂地。大家都认为有人暗中破坏十字军的作战，康拉德三世自己就是这样解释这场灾难的，不过他说不出来谁是罪人。形形色色的人都受到怀疑：大家最经常讲到的一个人是十字军领主佛兰德伯爵蒂埃里 [\[25\]](#)，大家相信他垂涎大马士革的领主地位，所以其他领主嫉妒他，为了挫败他的野心而故意阻挠远征。也有人说，一位名叫提比里亚的艾里南多斯的东方领主接受了敌人的巨额贿赂（并且是假的金银珠宝），所以劝说上级改换战术。就连鲍德温三世国王和他的母后也受到怀疑。大家努力为此次军事失败寻找一个世俗的解释，否则就只能归因于反复无常的上帝的愤怒了。

圣殿骑士团也受到怀疑。在教廷担任大使的英格兰辩论家、官僚索尔兹伯里的约翰明确表示，圣殿骑士团应当对此次远征的惨败负责。不过约翰说不出来骑士团究竟哪里不对。他不是圣殿骑士团的支持者，因为他觉得骑士团享有的特权对教会来说非常危险。他密切关

注尤金三世领导下的教廷的流言蜚语，那里经常有人传播流言，圣殿骑士团经常是讨论的话题。

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表明圣殿骑士团有任何过错。圣殿骑士团兢兢业业、忠贞不贰地完成了自己的使命。任何人都没有理由对他们苛求更多。他们的任务是保护朝圣者，而他们护送、保卫、训练、资助和辅佐第二次十字军东征的朝圣者并与他们并肩作战，表现得尽职尽责、无可挑剔。为了支持十字军，他们冒着生命危险，财政上也濒临破产。而十字军的领导者经常玩忽职守，甚至可以说是自寻死路。要把十字军东征的失败怪罪到圣殿骑士团头上，可以说是忘恩负义。但这也表明，如今圣殿骑士团与圣地的命运和保卫圣地基督徒定居点的工作多么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在三十年里，圣殿骑士团几乎已经是耶路撒冷王国（从伊斯兰近东开辟出来的天国王朝）的同义词。这是骑士团获得的最高荣誉，也是他们承受的最可怕的诅咒。

[1] 奥龙特斯河是黎凡特的一条主要河流，发源于黎巴嫩的贝卡谷地以东，向北流经叙利亚、土耳其，注入地中海。它在阿拉伯语和土耳其语中的名字是阿西河。古代的安条克城就在奥龙特斯河河畔。

[2] 弗赖辛主教奥托说路易七世登陆的地点是圣西梅翁港，也就是今天土耳其的萨曼达厄。Mierow, C.C. (trans.) and Emery R, *The Deeds of Frederick Barbarossa by Otto of Freising and His Continuator, Rahewin* (New York: 2004) 101.

[3] 马克是一种记账单位，相当于2/3镑，所以2000马克相当于1333.33巴黎里弗。——作者注

[4] Barber, *The New Knighthood* 67-68.

[5] 叙热（约1081—1151）是法兰西的修道院院长、政治家和历史学家。他是最早赞助哥特式建筑的人之一，领导重建了圣德尼教堂（法兰西君主的埋葬地）。

[6] Luchaire, A., *Études sur les actes de Louis VII* (Paris: 1885) 174.

[7] de Mas Latrie, *Chronique d'Ernoult et de Bernard le Trésorier* 9.

[8] 对圣殿骑士团进驻期间圣殿山建筑的研究, 见Boas, A. J., *Archaeology of the Military Orders: A Survey of the Urban Centres, Rural Settlements and Castles of the Military Orders in the Latin East (c. 1120-1291)* (Abingdon: 2006) 19-28.

[9] Cobb, *Usama ibn Munqidh* 147; 这段文字的一个略微详细的版本, 见 Gabrieli and Costello, *Arab Historians of the Crusades* 79-80.

[10] Mierow and Emery, *The Deeds of Frederick Barbarossa* 102.

[11] Mierow and Emery, *The Deeds of Frederick Barbarossa* 102.

[12] Collins and Alta' I, *Al-Muqaddasi: The Best Divisions For the Knowledge of the Regions* 133-136; Broadhurst, R. J. C. (trans.), *The Travels of Ibn Jubayr* (London: 1952) 272.

[13] 伊本·艾西尔描述自己的父亲就在赞吉死亡的现场, 说赞吉恳求让他死得痛快些。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 382.

[14]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222.

[15] 关于十字军对大马士革进攻目标比较全面且采取理解态度的评估, 见 Hoch, M., 'The Choices of Damascus as the Objective of the Second Crusade: A Re-evaluation' in Balard, M. (ed.), *Autour de la premiere croisade* (Paris: 1996) 359-369.

[16]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186.

[17] Mierow and Emery, *The Deeds of Frederick Barbarossa* 102.

[18] Broadhurst, *The Travels of Ibn Jubayr* 271-272.

[\[19\]](#)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188.

[\[20\]](#) Gibb, *The Damascus Chronicle of the Crusades* 284.

[\[21\]](#) Gibb, *The Damascus Chronicle of the Crusades* 285.

[\[22\]](#) 对法兰克人攻打大马士革的策略的讨论，见Phillips, *The Second Crusade* 221-227。

[\[23\]](#)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192.

[\[24\]](#)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195.

[\[25\]](#) 佛兰德伯爵蒂埃里娶了耶路撒冷国王富尔克与第一任妻子所生的女儿。富尔克与第二任妻子梅利桑德生了鲍德温三世和阿马尔里克。

七 “该死的塔楼”

惨遭蹂躏的加沙城十室九空，寂静无声。它曾是近东最繁华的城市之一，是从叙利亚穿过巴勒斯坦到埃及的沿海道路上的一个中转站。欣欣向荣的市场让加沙富得流油，并且此地用大理石建造的清真寺、教堂与宏伟而通风良好的大宅远近闻名。^[1]但在1149年，只有它的天然水井和水库能够表明，这里曾经是多种宗教的信徒和平共处、欣欣向荣的地方。战争扫荡了加沙的优雅街道，让城市变得似乎永远杳无人迹。“现在它完全毁掉了，”推罗的纪尧姆写道，“完全无人居住。”^[2]空无一人、沦为瓦砾的房屋印证了这座城市最卓越的本地诗人阿布·伊沙克·加齐的诗句：“往昔已经消失……只有你生存的当下还在。”^[3]

1149—1150年冬天，加沙开始恢复生机。人们用铁锹挖掘新的地基，石匠切割石料准备建造新的防御工事。这座城市，或者说它的很大一部分，浴火重生了。在这破败城镇中央的一座山上，人们建起了一座新城堡，“它的高墙和塔楼引人注目”。这不只是城市复兴工程，也是十字军王国最南端正在积极执行的新的军事战略的一部分，圣殿骑士团是这项战略的核心。新的城堡正在施工，圣殿骑士团已经被指定为它的守护者和受益人。

对圣殿骑士团来说，这是个动荡不安的冬天。罗贝尔·德·克拉翁于1149年1月13日去世，埃弗拉尔·德·巴尔当选为新任大团长。他曾是圣殿骑士团在法兰西的分支的指挥官，在以惨败告终的第二次十字军东征期间勤勉地为路易七世国王效力。埃弗拉尔显然是精明强干的金融家和娴熟的外交家，但他的心牵挂着法兰西。和罗贝尔·德·克拉翁一样，他认为自己更能发挥作用的地方是欧洲，是与赞助者打

交道，而不是全职在耶路撒冷承担军事职责。尤其是圣殿骑士团向法兰西王室借贷的巨额款项需要处理。

1149年春，路易七世乘船回国，埃弗拉尔一同返回巴黎。他指派安德烈·德·蒙巴尔留在圣地指挥。安德烈是一位中年骑士，至少从1130年就开始为圣殿骑士团效力。他出身勃艮第贵族家庭，兄弟姐妹八人；他的两个兄弟是熙笃会僧侣^[4]。安德烈还是克莱尔沃的伯纳德的舅舅（不过他比自己外甥小几岁），经常写信给伯纳德，与他分享骑士团在圣地的成功与艰辛。安德烈有一次把自己的工作比作蚂蚁的劳动。他虽然谦卑，但其实拥有相当惊人的军事才华。^[5]他在骑士团期间攀升到总管的位置，所以是掌管圣殿骑士团旗帜（confanon bauçant）的人。这是一面朴素的黑白两色大旗，打仗的时候由另一名军官（军务官，marshal）举旗，骑士们则围绕大旗战斗。除非参战的所有骑士都阵亡，否则绝不能降旗。^[6]安德烈·德·蒙巴尔对拉丁东方的政治了如指掌，并孜孜不倦地将这里的事件通报给西方的朋友。

遗憾的是，埃弗拉尔大团长差不多刚启程去巴黎，安德烈·德·蒙巴尔就给他写信报告称，为了保护一面溅血的黑白大旗，牺牲了很多兄弟。

6月29日，安条克附近的伊纳布（Inab）发生了一场灾难性的战役，安条克亲王雷蒙的军队被赞吉之子努尔丁（阿勒颇的阿塔贝格）全歼。客气点说，雷蒙也是个有争议的人。他从普瓦捷来到安条克，娶了当地九岁的女继承人，从而获得亲王的位置。此后他与西西里国王、拜占庭皇帝和安条克宗主教都争吵不休。有传闻说，他对路易七世的妻子阿基坦的埃莉诺（碰巧是雷蒙的侄女）表现得过于殷勤，这激怒了路易七世。伊纳布战役标志着雷蒙多彩生涯的结束：他在战场被俘并被斩首。努尔丁将他的首级作为战利品送给了巴格达的逊尼派哈里发。

现在耶路撒冷王国不得不努力止损。鲍德温三世及其母后梅利桑德请求圣殿骑士团帮助阻止努尔丁的军队利用雷蒙之死造成的危机进军安条克城。圣殿骑士团立刻与王军合兵一处，提供了120名骑士和约1000名“装备精良的骑士侍从与军士”。安德烈·德·蒙巴尔写道，他们随后疾驰北上，途中借了7000阿卡拜占特^[7]和1000耶路撒冷拜占特，充当军费。^[8]

他们抵达安条克，但当即被来自以哥念（今天土耳其的科尼亚）和呼罗珊（在波斯）的穆斯林军队压制住。现在基督徒军队陷入困境，急需给养和增援。安德烈告诉埃弗拉尔：

我们写信请求您立刻回来，切勿耽搁，此时不回，更待何时？上帝会感谢您归来，因为这对我们的圣殿和耶路撒冷土地特别有助益……我们军中已有很多人阵亡，所以我们需要您带着适合执行任务的兄弟和军士回来。不管您来得多么快，等您到的时候我们应当都已经不在人世，但还是请您尽快回来。这就是我们的意愿、我们的信息和我们的请求……尊敬的神父，请卖掉所有财物，把换来的金钱带到我们这里，好让我们生存下去。再会。

安德烈·德·蒙巴尔的书信把安条克的军事形势（法兰克人正在努力抵抗屡战屡胜的努尔丁）描述得非常黑暗。它也概括了圣殿骑士团在耶路撒冷王国生活的现实。不管敌人攻击剩余三个十字军国家（耶路撒冷、的黎波里和安条克）中的哪一个，人们都期望骑士团快速反应，提供军事支持。

正是因为圣殿骑士团需要在广袤地域执行任务，十字军国家才开始经常把城堡封授给他们，让他们以这些城堡为基地，保卫拉丁人统治下的那些比较脆弱的地区。加沙山顶正在建造的就是这样一座城堡。“等它完全竣工之后，”推罗的纪尧姆写道，“大家一致同意将

它封给圣殿骑士团，让他们永远占有城堡及其周边地区。英勇的骑士忠诚而明智地坚守了这个岗位。” [\[9\]](#)

这话出自推罗的纪尧姆之口，可谓高度的褒扬。这位博学多才的拉丁学者于1130年前后出生于耶路撒冷，是十字军的第二代人，在圣墓教堂附属的教会学校（就在圣殿骑士团的宫殿附近）读书。纪尧姆在巴黎大学和博洛尼亚大学（欧洲最领先的两所大学）完成学业，后来返回东方，进入教会。他最终成为推罗教会的总执事和大主教，这个宗教职位的衔级仅次于安条克宗主教。推罗的纪尧姆与历代国王的交情不错，喜欢飞短流长，并且自己也是个重要的政治人物。他还写了好几部史诗般的著作，包括自先知穆罕默德时代以来的伊斯兰历史。从大约1170年开始，他撰写了一部关于基督教东方的拉丁文编年史，称为《大海彼岸的历史往事》（*Historia rerum in partibus transmarinis gestarum*），从书名就可以看出它的目标受众是欧洲各国宫廷与大学的知识阶层。

纪尧姆和其他西方教士一样，对军事修会的理念持谨慎态度。他特别不信任圣殿骑士团，在编年史里逮着机会就质疑他们的动机。但在加沙的问题上，事实是无可辩驳的：圣殿骑士团差不多刚刚占据这座城堡，就打退了法蒂玛王朝的一次进攻，让对方再也没有尝试进攻加沙。这座城堡实际上是耶路撒冷王国最南端的第一道防线。在海岸全部落入敌手之前，它是拉丁人势力范围的前哨阵地。圣殿骑士知道自己在加沙的任务是什么，也圆满地完成了任务。

在加沙建造城堡不是因为那里风光秀丽，而是为了推动一项具体的政策：将基督徒的势力范围向南扩展。加沙位于拉丁人领地的最西南端：比雅法和耶路撒冷更靠南，最重要的是比亚实基伦（一座戒备森严的设防城镇，仍然忠于法蒂玛王朝）更靠南。对法蒂玛王朝来说，亚实基伦是饱受海风侵袭的沿海道路上的一处前进基地，他们能

够从这里攻入基督徒领地；它也是阻止耶路撒冷国王进军埃及的壁垒。如果基督徒征服了亚实基伦，就能保证自己的安全，并有可能向西奈半岛的方向巩固自己的势力范围。第二次十字军在攻打大马士革之前和失败之后曾考虑进军亚实基伦，但放弃了，不过基督徒越来越深刻地感到，他们有可能拿下亚实基伦，也应当这么做。不过，年轻的鲍德温三世国王把这个想法全面落实已经是三年后的事情了，因为他忙于和母亲争夺权力。尽管儿子已经成年，王太后仍然不肯放弃控制权。但基督徒在加沙建造新城堡，说明他们朝向亚实基伦的进军终于开始了。

圣殿骑士团进驻加沙，就把亚实基伦与埃及分隔开了。对法蒂玛王朝来说，沿海道路一下子变得很危险。开罗的什叶派哈里发向亚实基伦输送增援部队的唯一办法是走海路。但亚实基伦没有安全的海港，只有一片沙滩。除非风平浪静，在这里登陆很困难，所以海路也很不方便。^[10]加沙要塞是包围亚实基伦的基督徒城堡群的最后一环，这个包围圈的营造已经花了十五年。

亚实基伦以东约25英里（约40公里）的平原上坐落着贝特吉伯兰，这是一座中型要塞，建于约1136年，封授给了医院骑士团。^[11]贝特吉伯兰以北不远处是另外两座城堡，负责防御王国的南部边疆：伊贝林和布朗什加德，分别建于1141年和1142年。无论作为个体还是一个城堡群，它们都赤裸裸地昭示了法兰克人的力量，表明基督徒企图用石头做成的绞索缓缓地扼杀亚实基伦。

1153年1月25日，塔楼林立的亚实基伦城墙外飘扬着一面绘有十字架的旗帜。城墙以庞大的新月形延伸，守护这座高度军事化的滨海城市面向陆地的那一侧。这面十字旗帜宣示二十二岁的鲍德温三世国王率领一支兴奋不已的基督徒军队到来了，士兵们正忙着发誓赌咒要竭尽全力伤害亚实基伦的守军。^[12]基督徒士兵安营扎寨，构建了一个

圆形营地，营地被分成若干区域，每个区域的人忠于不同的领主。与此同时，军队的领导层，包括一大群诸侯、领主、高级教士和经验丰富的军人，观察着在他们面前巍然屹立的都市。在这支嗜血如命的军队里有不少圣殿骑士。

这座城市是个难啃的硬骨头。它建在一片天然盆地里，地面是沙土，种着葡萄藤和果树。白天的冬日阳光照亮城墙，夜间玻璃油灯的火光影影绰绰地照着石墙，让警惕的哨兵能看到任何走近四座设防城门的人。其中最大的城门叫耶路撒冷门，它的建筑形式显示出亚实基伦市民的警觉：高耸的塔楼俯视外堡，外堡有一系列较小的内层城门，这些小城门防守着蜿蜒曲折、通向主门的走廊。

随同王军出征的圣殿骑士团现在拥有一位新的大团长，这是自骑士团成立以来的第四任大团长。埃弗拉尔·德·巴尔在1152年4月的某个时间卸任并退休，因为他决定放弃军事生活，选择与岁数越来越大的克莱尔沃的伯纳德一起过安宁的僧侣生活。此时伯纳德的健康状况已经很糟糕：除了少量流质食物之外，他什么都吃不下去；他的双腿肿胀疼痛；有时甚至无法坐起来书写，更不要说走路了。他于1153年8月20日去世。如他自己所说，他的“灵魂已经在虚弱的身体里做好了准备”。这之后，埃弗拉尔在修道院的太平环境里继续生活了二十五年，1174年克莱尔沃的伯纳德（圣殿骑士团的恩主）被封圣的时候，埃弗拉尔还在世。[\[13\]](#)

新任大团长贝尔纳·德·德拉默莱和圣殿骑士团的很多早期成员一样来自勃艮第，他的家乡在第戎附近。作为领导人，他没有经受过实战的考验。带领圣殿骑士团的部队于1月底来到亚实基伦的时候，他当选大团长还不到一年。他虽然缺乏经验，却勇敢好斗，将带领部下投入自骑士团组建以来最大胆的军事行动。1153年1月25日，伟大的亚实基伦攻城战即将开始：这是一场决定性的斗争，将会把这座法蒂玛

王朝的城市纳入基督徒的领土。推罗的纪尧姆写道，这是“艰苦卓绝，几乎不可能完成的业绩”。不过，他们还是成功了。

攻城战的最初两个月里基督徒度日如年，没有取得决定性的战果。亚实基伦市民的人数是城外法兰克人的两倍。守军训练有素，粮草储备充足，并且斗志昂扬地坚决抵抗，因为正如推罗的纪尧姆所说的：“他们在为自己的妻儿作战，更重要的是，为自由而战。”^[14]不过守军虽然有能力和防御，却无力反击。塔楼和城墙顶端的瞭望哨可能会报告称，鲍德温三世的营地如同一座熙熙攘攘的卫星城，防备森严，不怕任何潜在的穆斯林援军，并且组织有序，甚至有自己的市场。海上的景象更是让守军丧气：15艘桨帆船组成的基督徒小舰队在西顿的热拉尔指挥下封锁了通往亚实基伦的水道。城市周围每天都发生一些小规模交锋，双方各有胜负，但总的来讲僵持不下。

复活节（这一年的复活节是4月19日）前后，战局开始转为对拉丁人有利。春季，从欧洲到圣地的海路畅通，一年一度的朝圣队伍乘船蜂拥赶往耶路撒冷。朝圣者并不是做好了战斗准备的十字军战士，但在围攻亚实基伦的基督徒军队最需要军事增援的关键时刻有大批大批虔诚的基督徒和船只抵达。

得知朝圣者抵达后，鲍德温三世立刻下令，任何人只要进入他的王国就不得离开，任何加入围攻亚实基伦军队的人将得到酬劳，以奖励他们参加了“上帝赞许的劳作”。更重要的是，国王强行扣押了所有在他的港口靠岸的船只，将其送到亚实基伦周边海域。基督徒军队的人数与日俱增。“营地内的人们欢欣鼓舞，对赢得胜利充满希望，”推罗的纪尧姆写道，“而敌人恰恰相反，越来越悲哀和焦虑。”

听从鲍德温三世的命令驾船南下的水手可能以为自己要参加海上封锁。但他们抵达后，船只被拖上岸，桅杆被砍倒，船体被拆解，只

剩下木梁。水手失去了船只，但得到了丰厚的补偿。船只的木料被交给工匠，他们用木料建造攻城武器，包括投石机和移动掩体。这种掩体可以保护坑道工兵，让他们安全地挖掘和破坏支撑坚固城墙的土堤。有一件武器会决定随后三十年里亚实基伦的命运。这是一台庞大的机械，与城墙等高，用长长的木梁搭建而成，支撑着作战平台，整个结构覆盖着防火外壳。防火外壳用动物皮革制成，绷在柳条框架上。法兰克骑士可以利用这座攻城塔攀登到城墙顶端，如履平地，杀死守军。攻城战是欧洲式战争的鲜明标志，十字军在亚实基伦建造的攻城塔显然质量很高。远至大马士革的人都听说了它，编年史家伊本·开拉尼希描写它时既憎恶又流露出一不情愿的仰慕之情。他说，法兰克人“用一座被真主诅咒的塔楼”把亚实基伦打得“窘困万分”，尽管亚实基伦拥有“一支大军（愿真主保佑它）”。[\[15\]](#)

大团长贝尔纳·德·德拉默莱领导下的圣殿骑士一定在仔细观察攻城塔的建造过程。攻城塔完工之后被拖到小心选定的城墙地段附近，圣殿骑士团则在每天激战的焦点附近做好准备。很多战斗发生在高处。[\[16\]](#)鲍德温三世的投石机向城内投射石块；而在攻城塔的顶端，基督徒武士与守军展开肉搏战，并向下方街道上惊慌逃窜的市民射箭。在海上，70艘桨帆船组成的埃及舰队乘着有利的南风而来，驱散了西顿的热拉尔指挥的兵力占劣势的海上封锁舰队。但与面向陆地一侧的城墙上的战斗相比，海上的战斗无关紧要。

到8月中旬，亚实基伦攻城战已经打了六个多月。城内士气一落千丈。鲍德温三世的军队只要能动用攻城塔，就能占上风；穆斯林从海上的援助很有帮助，但除非从陆地打退围城军队，否则这座城市就得不到完全的解围。城内的显贵市民开会商议，决心不惜一切代价摧毁基督徒的攻城塔。他们觉得唯一的办法是点燃熊熊大火，烧毁保护攻城塔木制框架的厚厚皮革。亚实基伦的男女市民奉命收集“干柴和其他引火材料”，推罗的纪尧姆写道，“他们似乎没有别的希望了”。

8月15日（星期六）夜间，守军开始执行摧毁攻城塔的计划。他们把收集到的全部燃料搬运到最靠近攻城塔的城墙地段，把燃料丢了下去。很快，攻城塔与城墙之间的空隙被易燃物塞满了。柴堆足够高的时候，守军往上面泼洒沥青和油。然后他们点燃柴堆，熊熊大火燃烧起来。

在这个季节，吹拂船只沿着黎凡特海岸航行的轻风一般是从海上吹向亚实基伦。但在夜间，风向突然转变，劲风开始从东面，也就是基督徒军队的背后刮来。对亚实基伦市民来说大祸已然临头。劲风煽动十字军攻城塔底部的火焰，让它更加贪婪地往上蹿。火势越来越猛，侵袭城墙，无情炙烤着石块和灰泥，它们遭受了法兰克人投石机几个月的狂轰滥炸，早已受到严重削弱。

星期日的黎明，攻城塔依然屹立，但城墙已经吃不消了。过热的石块纷纷开裂。曙光从围城军队背后开始照耀的时候，城墙的很大一部分已经瓦解。一声巨响，城墙坍塌，双方都从睡梦中纵身跃起，拿起武器。又是一声巨响，滚落的石块撞击到攻城塔的底部，打坏了构成攻城塔垂直梁柱的木桅杆。这些桅杆碎了，恐怖的攻城塔摇摇晃晃，险些把留在顶端放哨的人摔下来。但攻城塔没有倒下，在它面前，亚实基伦已经洞开。

贝尔纳·德·德拉默莱和其他圣殿骑士要么就在攻城塔附近扎营，要么在这天清晨比他们的基督徒战友更警觉，要么二者兼有。他们听到石块撞击攻城塔底部的巨响，立刻拿起武器，冲向城墙的缺口。贝尔纳一马当先，亲自指挥。

“法兰克人（真主诅咒他们）打仗时最谨慎。”乌萨马·伊本·蒙基德如此写道。他在亚实基伦围城战之前的几年里曾花了四个月时间在城市周边与基督徒袭击队伍作战。^[17]这一天的圣殿骑士却一点也不缩手缩脚。城墙坍塌的烟尘散尽后，约四十名骑士冲过了攻城

塔，攀爬千疮百孔的城墙，杀进城去。伊本·开拉尼希写道：“他们冲进了城，双方都伤亡惨重。”[\[18\]](#)

是什么促使贝尔纳·德·德拉默莱发布命令，只允许他的部下冲进亚实基伦城墙的缺口？他应当想到十字军的其余人马也可以跟进支援。我们唯一能确定的是，这是他做的最后一个重大决策。这座城市遭受围攻已经6个月之久，杀进城的圣殿骑士被数量远远超过他们并且因绝望而疯狂的穆斯林团团围住。市民拿起武器，奋起迎战。也有人把木梁拖向城墙缺口，开始搭建障碍物。圣殿骑士被困在城里。即便有一条逃命的路，他们的制度也禁止他们逃离战场。他们的命运已经注定。

这群圣殿骑士被包围在敌人的城市里，插翅难飞，也得不到救援，最后被尽数屠戮。穆斯林没有饶恕哪怕一人来换赎金，就连大团长也被杀死。这样价值不菲的大人物没有被俘虏而是被处死，是很不寻常的事情。这表明敌人多么畏惧圣殿骑士的名声，也说明市民内心压抑了多少恐惧和绝望，他们毕竟已经被围攻了半年之久。这四十名骑士是该地区最精锐的基督徒战士，他们在没有得到支援的情况下抢先入城，而现在不管多少财富、多少战利品都换不了他们的性命。对于亚实基伦市民与圣殿骑士的战斗，没有详细的记载流传下来，但我们知道，这群圣殿骑士都死在了亚实基伦。

亚实基伦市民坚守临时搭建的工事一周之久，最后被打退，被迫将城市交给基督徒并求和。8月22日，星期六，鲍德温三世的旗帜在城市最高的塔楼升起。但他也付出了沉重的代价：最后的战斗期间，四十名圣殿骑士的尸体被吊在了城墙上。

接替贝尔纳·德·德拉默莱的是虔诚且能识文断字的总管安德烈·德·蒙巴尔，他担任大团长一直到1156年。虽然损失四十名骑士严重损耗了圣殿骑士团的战斗力，但作为一个组织，它并没有受到致命

伤。骑士团在欧洲的“网络”蓬勃发展，所以招募新人不成问题，尤其是在勃艮第、香槟和普瓦图这些骑士团的传统核心地带。骑士团据守着加沙的城堡，并且成为耶路撒冷安全政策的一个重要的军事元素。在王国的最北端，圣殿骑士仍然驻守着控制阿玛努斯山口的城堡，但亚实基伦攻城战让某些人对圣殿骑士团的态度越来越褒贬不一。

推罗的纪尧姆对圣殿骑士团十分鄙夷，以最大的恶意揣摩贝尔纳为什么会命令发动自杀式攻击。纪尧姆解释说，基督徒作战的习俗是，战利品属于抢到手的人。所以他认为，圣殿骑士看到自己有机会第一个冲进亚实基伦，就决定抢先进城掳掠，从而霸占最好的战利品。“出于愚蠢，他们拒绝与战友分享战利品，”纪尧姆写道，“所以他们死有应得。” [\[19\]](#)

真的是这样吗？纪尧姆写书的时候已经对圣殿骑士团产生了坚定的不信任感，因为骑士团坚持自己的独立性，并且偶尔抗拒国王的命令。但在他这部基督教耶路撒冷王国的详尽长篇史书里，他也赞扬过骑士团英勇保卫加沙，并相对客观地记述了其他事件。显然，他参考的史料确实认为，贝尔纳·德·德拉默莱在亚实基伦的行为往好了说是愚蠢，往差了说就是贪得无厌。

没有其他作者对此事做过深度分析，所以我们很难评价推罗的纪尧姆的评判。德拉默莱内心是怎么想的，已经成了永远的谜，而他的尸体被高高悬挂在坍塌的城墙上方。难道他真的相信仅凭四十人就能打败全城守军吗？

1154年，圣殿骑士团仍然是耶路撒冷王国军事力量的关键部分。除了亚实基伦的例子之外，他们在战场上都能维持军纪。他们的团规要求不折不扣地服从命令，宁可牺牲也不能逃跑。但与此同时也很显然，骑士团在自己内部能够做到严格服从命令、坚守纪律，但他们与

其他人争斗的时候却不一定能做到这些。除了上帝、大团长和教宗，圣殿骑士团不向任何人效忠。国王和宗主教都无权调遣他们。虽然大家在很多事情上会征询骑士团的意见，他们也愿意给出意见，但说到底圣殿骑士团毕竟是完全自由的，不受任何有效的监管。他们捍卫基督教世界的思想和基督的荣誉，但具体如何操作完全取决于他们自己的本能与判断。^[20]在大多数时候，这让他们成为一支特别灵敏而强悍的精英部队。但有时，我行我素让他们成为别人眼中的危险分子。不得不与他们分享战场的世俗统治者虽然佩服他们，但也越来越猜忌他们。

^[1] 穆卡达西赞美加沙是“通往埃及的主干道上的大城镇……那里有一座美丽的清真寺”。Collins and Alta' I, *Al-Muqaddasi: The Best Divisions For the Knowledge of the Regions* 146.

^[2]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202.

^[3] 加齐卒于1129/1130年。编年史家伊本·艾西尔记载了他的诗歌的残章断简。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 285.

^[4]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481-482.

^[5] For Andrew's analogy with the ant, see Bernard of Clairvaux's reply to him in James, *The Letters of St Bernard of Clairvaux* 479.

^[6] 在营地中，黑白大旗代表总管的位置。而作战时，圣殿骑士团的军务官而非总管要负责携带和举起黑白大旗，并保护它。Upton-Ward, J.M. (trans. and e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The French Text of the Rule of the Order of the Knights Templar* (Woodbridge: 1992) 44, 59-60.——作者注

[7] 拜占特 (bezant) 是十字军王国的高价值金币，是效仿阿拉伯第纳尔和希腊的超纯正金币 (Hyperpyron)。——作者注

[8] This letter is printed in modern English translation in Barber, M. and Bate, K., *Letters from the East: Crusaders, Pilgrims and Settlers in the 12th-13th Centuries* (Farnham: 2013) 47-48; the original French can be found in Bouquet, M. et al (eds.), *Recueil des historiens des Gaules et de la France* XV (Paris: 1878), 540-541.

[9]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203.

[10]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219.

[11] 关于贝特吉伯兰以及该地区的其他城堡，参见Kennedy, H., *Crusader Castles* (Cambridge: 1994) 30-32, 以及Smail, R.C., 'Crusaders' Castles of the Twelfth Century' in *The Cambridge Historical Journal* 10 (1952), 140.

[12] 对亚实基伦攻城战唯一的详细记述是推罗的纪尧姆写的。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217-234.

[13] James, *The Letters of St Bernard of Clairvaux* 519, 521.

[14]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221.

[15] Gibb, *The Damascus Chronicle of the Crusades* 315.

[16] 亚实基伦城墙被突破、塔楼倒塌时，从他们的角度来看显然是这样。Gibb, *The Damascus Chronicle of the Crusades* 227.

[17] Cobb, *Usama ibn Munqidh* 25.

[18] Gibb, *The Damascus Chronicle of the Crusades* 227.

[\[19\]](#)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227.

[\[20\]](#) 关于这对耶路撒冷的世俗统治者的战略影响，见Smail, R.C., *Crusading Warfare 1097-1193* (2nd edn, Cambridge: 1995) 103-104。

八 “权力与财富”

维齐尔的儿子已经逃离埃及，但此后一直有人想杀他。1154年5月29日，星期五，清晨，他只带一小群亲眷和所剩无几的朋友，背上尽可能多的金银细软，逃离王宫，穿过开罗“总督之门”雄伟的矩形塔楼，离开了这座城市。随后八天里，这支小小的逃亡队伍匆匆赶往古城佩特拉附近摩西山谷两侧尘土漫天的山丘，沿途不断遭到手执弓箭和利剑的阿拉伯游牧部落的无情骚扰和追击。这些逃亡者准备北上到大马士革避难，因为努尔丁也许会庇护他们。但他们安全抵达大马士革的希望十分渺茫，白天的每个钟头他们都会遭到新一轮攻击。[\[1\]](#)

维齐尔的儿子纳斯尔丁和他的父亲阿拔斯非逃不可。在他们背后，开罗陷入血雨腥风。几天前，父子俩密谋杀害了法蒂玛王朝的哈里发扎菲尔，以报复他试图罢免阿拔斯。刺杀行动导致哈里发的好几个兄弟、王宫的一位总管、至少一名男仆和多名埃及士兵惨死。

这不是阿拔斯和纳斯尔丁第一次杀人，但肯定是规模最惊人的一次。哈里发死前，阿拔斯担任他的维齐尔（首席大臣），这是国内最高的政治官职，而他通过杀害前一任维齐尔才获得了这个职位。纳斯尔丁是哈里发最好的伙伴和密友，有传闻说他俩还是情人。纳斯尔丁正值青春年少，英俊潇洒。哈里发白天在宫内与他嬉戏，夜间和他一起微服出行，在开罗的大街小巷游荡。[\[2\]](#)

父子俩决定杀死哈里发，既是为了扩张父亲的权势，也是为了洗清儿子作为鸡奸者越来越不堪忍受的臭名。但结果适得其反。一天夜里，哈里发被引诱到纳斯尔丁的家（位于开罗的刀剑市场附近），被剁成碎片，扔进一口井。次日，阿拔斯血洗宫廷。尽管法蒂玛王朝的宫廷素来刀光剑影，但他这次做得也太出格了。扎菲尔是法蒂玛王朝

的最高精神和政治领袖，全世界每一个什叶派伊斯玛仪支派的穆斯林都效忠于他。用编年史家推罗的纪尧姆的话说，“埃及人习惯于热爱和崇拜扎菲尔，视他为最高的神祇”。^[3]他的遇害在开罗街头引发了暴乱，促使上埃及总督塔拉伊·伊本·鲁齐克率军抵达开罗，宣布由军方接管首都。阿拔斯和纳斯尔丁不仅没能控制哈里发国，反而弄巧成拙，不得不逃命。

阿拔斯对自己被迫逃离开罗的情况很不满意。首先，占星术告诉他，在星期五出城很不吉利。6月7日，他的人马终于（至少是暂时）甩掉了阿拉伯追兵，但在穿过沙漠前哨城镇穆威利赫时遭到一队基督徒的伏击。我们可以理解阿拔斯此刻的震惊。

对圣殿骑士及其伙伴来说，纳斯尔丁和阿拔斯的队伍无疑是诱人的猎物。博学而高雅的叙利亚文人乌萨马·伊本·蒙基德在血腥政变期间是维齐尔的客人，他不得不与维齐尔父子一同逃亡。他和纳斯尔丁一起骑行，后来回忆说，他们带走的包括马匹、骆驼、奴隶、妻妾和从王宫掳掠的财宝。纳斯尔丁的坐骑配有精美的马具，珍贵的马鞍布上有将近500克金线的刺绣。^[4]他们不只是显赫的穆斯林，他们可是汁水丰美的肥羊。基督徒巡逻队高兴地猛扑上去。

乌萨马·伊本·蒙基德把随后的冲突描写成一场战役，但其实是一面倒的痛击。有些埃及人被屠杀，有的被俘获，财宝和女眷被抢走。圣殿骑士团的巡逻队是强悍的对手：组织有序、训练有素并且冷酷无情。能跑得掉的穆斯林都逃走了，丢下备用马匹，一溜烟逃向山地。这是明智的选择。尘埃落定之后，阿拔斯已经死亡，他的另一个儿子胡萨姆·穆尔克也丢了性命。纳斯尔丁当了俘虏，可能被押到了最近的圣殿骑士团城堡加沙。他们家族的垮台就是这样迅速而痛苦。与此同时，在开罗，新任维齐尔伊本·鲁齐克正在收殓遇害哈里发的遗骨，准备给他举办体面的葬礼。^[5]

纳斯尔丁与圣殿骑士团的邂逅是非常轰动的新闻，消息传到了英格兰，言辞尖酸的宫廷编年史家沃尔特·马普生动地记载了这个年轻人惊世骇俗的冒险行动。^[6]马普和推罗的纪尧姆都对圣殿骑士团在此事中扮演的角色特别感兴趣。两人听说并留下了同一个故事的不同版本：纳斯尔丁遭到圣殿骑士团伏击和囚禁后，非但不怨恨俘虏他的敌人，还努力给他们留下好印象。据说他在狱中皈依了法兰克人的信仰，要求“重生于基督的信仰”，并恳求狱卒教他西方的字母和基督教信仰的最基本信条。^[7]

这两位消息最灵通的伊斯兰编年史家都没有提到纳斯尔丁所谓的皈依，而沃尔特·马普的叙述显然经过加工，非常有说教色彩，也很浪漫，我们很难知道故事的哪些部分是有事实根据的。不过这个在12世纪50年代末逃亡者抵达欧洲的故事的基本内容是，纳斯尔丁被圣殿骑士团俘获后放弃了自己的信仰，企图借此保住性命。

不幸的是，纳斯尔丁这次算计错了。他一辈子经常算计失误。圣殿骑士团不是传教组织。他们是上帝的战士，但他们的目标不是劝服敌人接受基督的温暖怀抱，而是与敌人作战并杀死他们。他们也鄙视那些考虑放弃基督教信仰的人，即便是被强迫放弃基督教的人。（大约在这个时期，一位名叫“德意志人罗杰”的圣殿骑士在加沙附近作战时被俘，穆斯林敌人强迫他举起手指吟诵清真言：“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罗杰获释后被骑士团开除。^[8]）放弃信仰和违背誓言不是圣殿骑士团欣赏的行为，何况他们非常讲求实际。他们的使命很崇高，但他们生活的世界乌七八糟。在他们必须打的漫长战争里，纳斯尔丁不是一个值得拯救的灵魂，而是一个被通缉的要犯和有价值的俘虏。

在该地区居住和活动的人们都熟悉埃及法蒂玛王朝的政治，捕获纳斯尔丁的圣殿骑士很快意识到，开罗有人希望将他绳之以法，并且

为了报仇愿意慷慨解囊。对圣殿骑士团来说，这方面的考虑压倒了一切。所以在囚禁纳斯尔丁“很长时间”之后，他们开始与法蒂玛王朝谈判，准备把他卖给他的敌人。^[9]双方同意的价码是6万金币。不久之后，纳斯尔丁被伊本·鲁齐克的部下带走，押解回他的犯罪现场。他身披枷锁，被装在囚笼内，由骆驼运过沙漠。

编年史家伊本·艾西尔写道，在返回开罗的途中纳斯尔丁保持缄默。直到看见了城门，他才开口，吟诵了一首短诗，哀叹自己的悲惨命运：“是啊，我们曾经生活在那里，但是/命运的偶然和盲目的机缘毁了我们。”^[10]沃尔特·马普写道，纳斯尔丁勇敢地坚守自己新的基督教信仰，最后被捆在木桩上，被乱箭射死。马普是个想象力丰富的人，讲故事时喜欢添油加醋，刻意重复殉道士圣埃德蒙^[11]和圣塞巴斯蒂安^[12]的圣徒传内容。其他作者则一致认为，纳斯尔丁被一群暴民抓住，被撕得粉碎，残缺的尸体被悬挂在开罗祖维拉门巨大圆形石塔的一具十字架上。“暴民用牙齿把他撕成了碎片。”推罗的纪尧姆写道。^[13]不管他究竟是怎么死的，很少有人为他流眼泪。

到12世纪50年代中叶，圣殿骑士团在圣地的拉丁基督教诸邦已经有广泛的分布。他们的兵力相对较少，可能不超过1000名骑士，分散在此时剩余的三个十字军国家。但如果加上军士和辅助部队（如被称为土科波的叙利亚轻骑兵，骑士团在有需要的时候招募这些人当作雇佣兵），他们的实力就要翻好几倍。骑士团要忙的事情很多。当时的书信和编年史提及了圣殿骑士团的诸多活动：在各地袭掠敌人、开展小规模作战；在战斗中有人伤亡或被俘；为王军提供部队以参加军事冒险；用俘虏换取宝贵的资金来支持骑士团的使命。1157年某人给教宗阿德里安四世的一封信很有代表性。这封信先是哀叹若干骑士，包括大团长贝特朗·德·布朗克福尔被俘，然后心情愉悦地描绘了圣殿骑士团对一场穆斯林婚礼的袭击。信里此人自豪地告诉教宗，两百三十名“异教徒”被驱逐，并保证说，这些穆斯林都被俘虏或“死于利

剑”。尽管这种暴力活动没有正当性（也许恰恰因为没有正当性），这封信还是赞颂圣殿骑士是新的马加比人，是生活在异教徒统治下或被其迫害的基督徒的捍卫者。[\[14\]](#)

骑士团的行动指挥部，也是大团长、总管、军务官和袍服官的官邸，仍然是耶路撒冷的圣殿建筑群。到12世纪中叶，骑士团已经把圣殿经营得风生水起，并且让它真正属于骑士团。勇敢的德意志朝圣者狄奥多里克谦卑地自称为“所有僧侣中的粪土”，他于1169—1174年访问圣地，感受到了圣殿的恢宏。在他的游记中，他相当详细地描述了圣殿骑士团的总部，称其为所罗门的宫殿。他的记述是对圣殿外观最生动的描摹之一。

它像教堂一样是长方形的，由柱子支撑。圣殿的一端有圆形的屋顶，既大又圆，也像教堂。圣殿和它旁边的建筑都是圣殿骑士团的财产。他们驻扎在这些和其他属于他们的房舍中。它还有储存兵器、服装与粮食的库房，所以他们始终整装待发，随时准备保卫这个地区。下方还有所罗门王营造的马厩。马厩在宫殿隔壁，其结构非常复杂……这座建筑非常宽广，无论从哪个方向，弩箭都很难从一端射到另一端。

圣殿建筑群的上方挤满房屋、住所和用途五花八门的附属建筑，鳞次栉比，也随处可见供散步的场所、草坪、会议室、门廊、裁判所和绝妙的蓄水池。下方同样满是盥洗室、库房、粮仓，以及用于存储木料和其他家用物资的仓库。

在圣殿西侧，圣殿骑士团建造了一座新房子，它的长宽高、地下室和食堂、楼梯和屋顶，都远远超过本地通常的规模。它的屋顶极高，如果我说出来它有多高，听我说话的人恐怕不会相信……在那里，在外层庭院的边缘，他们也建造了一座新教堂，规模宏伟、工艺精良。[\[15\]](#)

在狄奥多里克旅行期间，与圣殿骑士团相关并且让他肃然起敬的东西不只是圣殿。他写道：“很难想象圣殿骑士团拥有多少权力与财富。”

在犹太地区曾经有许多城市和村庄，后来都被罗马人摧毁。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夺取了几乎所有这样的城镇，他们还到处建造城堡并派兵驻守。同时他们在外邦还拥有大量地产。[\[16\]](#)

朝圣者抵达圣地之后，最先看到的东西之一就是从小雅法到耶路撒冷道路上的圣殿骑士团城堡，其中最显要的两座是阿纳尔德城堡和托伦骑士堡（也叫拉托伦）。阿纳尔德城堡是12世纪30年代初（富尔克在位时期）耶路撒冷的宗主教和市民出资建造的，不久之后被交给圣殿骑士团。这座城堡保护着道路进入山区时变窄的地方。托伦骑士堡守卫另一条山区隘道。欧洲旅行者会注意到，这两座城堡的外观与他们在欧洲常看到的城堡大相径庭。欧洲的城堡一般是一座中央塔楼，建在一个大土堆上，周围有围墙；被围墙圈起来的区域叫外庭，可以在那里建造附属建筑。而在东方，圣殿骑士团建造或者驻防的城堡一般由若干封闭而戒备森严的庭院组成。实用性质的房间，如食堂、礼拜堂、会议室和宿舍，都直接建在城墙内。这些厚重而有实用功能的外墙环绕着一个庭院，它既是回廊也是操场。[\[17\]](#)

圣城以东，通往约旦河的路上可以看到一些较小的圣殿骑士团前哨城堡。约旦河是耶稣受洗的地方，很多朝圣者到那里沐浴和祈祷。这条通衢大道上特别显眼的是一座虽小却引人注目的塔楼，它每边长度不超过10米（约33英尺），名叫马尔杜瓦姆（意思是“红色蓄水池”）。[\[18\]](#)朝圣者走到哪里，圣殿骑士团就跟到哪里。骑士团往往在自己营造城堡的地方用显著的徽记来标示，将徽记刻在石头里：三角形的盾牌，一个上下颠倒的“T”将它的上半部分分割成两块。[\[19\]](#)带

有这个显眼徽记的要塞和瞭望塔守卫着耶路撒冷王国、的黎波里伯国和安条克亲王国的各条道路。

海法和阿卡这两座港口与雅法一样，都是朝圣者喜欢的登陆点。圣殿骑士团在阿卡靠近海边的地方拥有一座房屋，狄奥多里克觉得它“宽广而美观”。因为阿卡比雅法大得多，位置也更靠近海岸线的中央，它逐渐成为骑士团最重要的补给点，来自欧洲港口的人员、金钱和装备在这里靠岸。^[20]城墙之外一些臭名昭著的危险地点也有圣殿骑士团的城堡。海法以南的沿海道路有一个很容易遭到土匪袭击的狭窄路段，骑士团在这里的一座名叫德托瓦（也叫狄斯特里克图姆，指的是道路需要蜿蜒通过的狭口）的砂岩山岭上建造了一座瞭望塔。在更靠内陆的地方，在耶路撒冷—提比里亚道路和阿卡—拜桑道路上具有战略意义的交叉点，还有一座较大的要塞，叫作拉费弗（或弗勒）。这是一个先进而给养充足的前哨阵地：狄奥多里克注意到，它建在一个天然池塘之上，可以用机械装置取水。^[21]

骑士团于约1172年占据了拉费弗，它是12世纪营造的最大城堡之一。它的面积为90米×120米（约295英尺×395英尺），能容纳数百士兵和马匹。这个地方很适合在作战之前集结人马，也适合警戒通往四座主要十字军城市的道路。12世纪80年代，一位阿拉伯作家说拉费弗是“最好的、防御最坚固的城堡，其人员、武器装备和给养最充足”。^[22]沙斯特莱也得到了夸张的赞誉，这座城堡耗资巨大，建在约旦河上游的辽阔地域，俯视加利利海。阿拉伯统治者对这座使人惧怕的城堡艳羡不已，注意到它的城墙用巨大的石板建成，厚度超过6米（20英尺）。^[23]

✠ 圣殿骑士团在拉丁东方的城堡 ✠



在的黎波里伯国，圣殿骑士团驻防着世界上最宏伟的城堡之一，它的位置毗邻海岸，也与小型沿海定居点托尔图沙^[24]的城墙相接。的黎波里主教纪尧姆邀请骑士团在托尔图沙营造城堡，以抵挡阿勒颇的阿塔贝格努尔丁的侵犯。尽管这座城堡于13世纪初因地震而损坏，但它的规模和雄伟仍然令人肃然起敬。双层城墙里有十一座塔楼，这些塔楼令城堡形似王冠。除了托尔图沙本身，骑士团还拥有附近的小岛鲁阿德（艾尔瓦德岛）；更靠内陆的地方还有一座阴森森的庞大要塞叫作白堡（萨菲泰），它从12世纪50年代初开始属于圣殿骑士团。

埃德萨在第二次十字军东征之前就已经沦陷，一直无法收复，所以十字军在最北端的领地是安条克，它也经常遭到穆斯林攻击。在这里，圣殿骑士团的主要使命是监视阿玛努斯山。骑士从巴格拉斯、特拉普萨克和拉罗什德鲁塞尔这几座山麓城镇监视行人，从防御工事的射击孔观察外界，以确保正常的访客不受骚扰地安全通过山区，而可疑之人不能通过。

由上述的城堡和瞭望塔组成的网络守护着拉丁诸邦南北两端的边境，并努力在两端之间最敏感的地点提供一定程度的安保。数百名骑士组成的小规模部队驻防这些防御工事，并得到数量更多的军士、支援人员、雇佣兵、仆人和奴隶的支持。圣殿骑士团在欧洲的基础设施不断发展，为所有这些人提供补给。到12世纪70年代时，圣殿骑士团已经成为一个国际化的组织。

与此同时，在阿拉贡、卡斯蒂利亚-莱昂、纳瓦拉和葡萄牙，圣殿骑士团正忙着参与当地的圣战。到12世纪50年代末，他们在西班牙半岛已经度过了三十年，建造了大批要塞，并从收复失地运动的君主那里获得了许多地产。

在该地区，圣殿骑士团最热情的赞助者是葡萄牙伯爵阿方索一世·恩里克斯，他年轻时曾宣布自己是圣殿骑士团的兄弟，这说明他在

某个时间正式成为骑士团的“团友”。他对骑士团慷慨解囊。圣殿骑士团在葡萄牙占据的第一座城堡是一座位于索雷的庞大要塞。这位雄心勃勃的统治者早在1128年（也就是骑士团成立后不久）就将它赠给骑士团。很快，骑士团又获得了其他财产。12世纪40年代，阿方索一世·恩里克斯一路厮杀南下，攻占了塔霍河流域的穆斯林土地。1144年，当地的圣殿骑士帮助他攻打圣塔伦城，它是古罗马人建立的定居点，8世纪开始被伊斯兰势力统治。阿方索一世·恩里克斯征服了圣塔伦城，驱逐了穆斯林居民。为了感谢圣殿骑士团的帮助，这座新近皈依基督教的城市的所有教堂的收入都被捐赠给圣殿骑士团。

三年后，骑士团用圣塔伦交换了甚至更丰厚的奖品。1147年7—10月，一支葡萄牙军队在来自英格兰、苏格兰、弗里斯兰^[25]、诺曼底和佛兰德的经验丰富的老兵（他们正打算乘150多艘船去参加第二次十字军东征）的帮助下猛攻里斯本17个星期，用撞城槌、攻城塔和投石机摧毁了城墙和城门，然后屠城数日之久，尽管基督徒曾宣誓会饶恕城里的人。

征服里斯本对阿方索一世·恩里克斯来说极其有利。区区十年之内，他就为葡萄牙赢得了王国的地位。为了表达自己对基督教事业的热心，他在里斯本设立了一个主教区，用之前封授给圣殿骑士团的圣塔伦的教堂的收入来维持这个主教区。他这么做并没有怠慢圣殿骑士团，因为这位新国王为了补偿骑士团，把瑟拉要塞和建立托马尔城的权利授予圣殿骑士团的葡萄牙分团，让他们把托马尔作为自己的地区总部。到了13世纪，葡萄牙王室仍然不断向圣殿骑士团捐钱捐物。

在阿拉贡，骑士团也一帆风顺。1143年，阿方索一世的最终继承人拉蒙-贝伦格尔四世与圣殿骑士团达成协议，让他们放弃对阿拉贡王国的三分之一的主张权，并给予他们补偿。骑士团稳稳占据了一连串庞大的要塞，其中最好的可能要数蒙宗。它是穆斯林建造的山顶要

塞，靠近辛卡河，几乎无懈可击。圣殿骑士团继续扩建蒙宗，让它足以与圣地的任何城堡媲美。现在圣殿骑士为拉蒙-贝伦格尔四世的军队效力，帮助他攻城拔寨，并得到丰厚的酬劳。阿拉贡边境的十字军圣战与东方更有名的战争一样，是圣殿骑士团与国王通力合作的事业。

但在西班牙的其他几个王国，圣殿骑士团的发展就不是那么顺利了。在卡斯蒂利亚，圣殿骑士团还没来得及站稳脚跟就被排挤出去。他们占据卡拉特拉瓦城堡一些年，但它于1158年被王室收回。此时卡斯蒂利亚统治者开始表现出更喜欢他们自己的本土军事修会，其中最早的是熙笃会僧人菲特罗的雷蒙于1163年组建的卡拉特拉瓦骑士团。三年后，在莱昂，有人组建了阿尔坎塔拉骑士团（也叫佩雷罗的圣胡利安骑士团）；大约在同一时期，圣地亚哥骑士团也诞生了，它的专门职责是保护朝圣者去加利西亚的圣地亚哥·德·孔波斯特拉朝圣，那是西方最神圣的地方之一。这几个军事修会更紧密地依赖它们所在的国家，始终没有超越自己的国境，没有成为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那样真正国际化的组织。但它们的建立表明，在每一个与十字军东征有联系的地区，军事修会的理念仍然备受欢迎。

[1] 关于纳斯尔丁从开罗逃亡和他之所以逃亡的原因，详细的目击者记述见 Cobb, *Usama ibn Munqidh* 26-36。另见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67-68。

[2] This allegation is made by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67.

[3]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251.

[4] Cobb, *Usama ibn Munqidh* 37-38. 乌萨马对这个马鞍十分感兴趣，因为它实际上是他的财产。

[5]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68.

[6] James, Brooke and Mynors, *Walter Map: De Nugis Curialium, Courtier's Trifles* 62-67.

[7]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253.

[8]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147-148.

[9]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253.

[10]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69.

[11] 圣埃德蒙（？—869）是东盎格利亚国王，死于丹麦人的入侵。据说丹麦人用箭将他射死。

[12] 圣塞巴斯蒂安（？—288）是基督教圣人和殉道者，据说在罗马皇帝戴克里先迫害基督徒期间被杀。在艺术和文学作品中，他常被描绘成双臂被捆绑后被乱箭射死的形象。罗马天主教和东正教信徒都崇敬他。

[13]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253.

[14] Delisle, L. (ed.), *Recueil des historiens des Gaules et de la France* XV (Paris: 1808), 681-682.

[15]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293-294.

[16]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303.

[17] Boas, *Archaeology of the Military Orders* 106, 111, 112; Kennedy, *Crusader Castles* 31, 55.

[18] Boas, *Archaeology of the Military Orders* 111-112.

[19] Boas, *Archaeology of the Military Orders* 188.

[20]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310.

[21]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312.

[\[22\]](#) Kennedy, *Crusader Castles* 56.

[\[23\]](#) Kennedy, *Crusader Castles* 57.

[\[24\]](#) 托尔图沙就是现在叙利亚西部的地中海港口城市塔尔图斯。

[\[25\]](#) 弗里斯兰是一个历史地区，在北海南岸，今天大部分在荷兰境内，小部分在德国境内。

九 “两片土地的困境”

人生对于耶路撒冷国王阿马尔里克来说颇为吃力。他口吃，没法雄辩地高谈阔论。他饮食有度，但仍然肥胖，硕大的胸部如老妇般下垂到腰间。^[1]他没有能耐用个人魅力主宰廷臣，而他们觉得他沉默寡言、不懂闲聊的艺术。他虽然虔诚，努力与私通的罪孽做斗争，但还是克制不住自己，把有夫之妇和未婚女子都拉到自己床上。

对阿马尔里克来说最困难的事情是统治耶路撒冷。这实在太复杂了。他需要把东方零散的基督徒诸邦联合起来，共同抵挡敌人越来越凌厉的攻击。他的敌人正在努尔丁领导下积蓄力量。战争有好几条战线，他需要对抗埃及和叙利亚的敌人，而这些敌人逐渐团结起来，越来越自信，目标也越来越明确。阿马尔里克是一位能干的国王：一位穆斯林作家表示仰慕他的“勇敢和狡猾，自从法兰克人到叙利亚以来还没有过他这样的人”。^[2]但在他统治耶路撒冷的十年里，他的王国越来越动荡。有时他不仅与叙利亚和埃及的穆斯林统治者对立，还与自己的国民发生公开冲突。

1163年2月18日，阿马尔里克被加冕为王，年方二十七岁。他的兄长鲍德温三世于八天前去世，享年三十三岁，死前身患热病和痢疾，煎熬了好几个月。推罗的纪尧姆怀疑鲍德温三世是被谋杀的，并说一个名叫巴拉克的来自安条克的叙利亚基督徒医生给鲍德温三世开的药有毒。国王驾崩后人们做的试验似乎也能支撑这种观点，因为巴拉克的药与面包混合之后能把狗毒死。不管死因如何，鲍德温三世在贝鲁特去世，肃穆的队伍将他的遗体运回耶路撒冷安葬。鲍德温三世的葬礼和阿马尔里克的加冕礼都在圣墓教堂举行。

王权的交接让圣地的基督徒诸侯惴惴不安。鲍德温三世几年前娶了十三岁少女考特尼的阿格尼丝。^[3]他死时她只有十七岁，没有生育女，所以阿马尔里克的继承权没有争议。但国内的一些大贵族仍然窃窃私语地怀疑他是否适合当国王。这位新国王在加冕七周之后写信给路易七世，吹嘘自己的登基十分顺利，自己得到了广泛支持。其实有些贵族对阿马尔里克的态度颇为暧昧。^[4]他在另一个场合坦言，他继承的王国困难重重，“东方的基督教世界力量衰弱，承受的压力比以往更大”。^[5]前一年夏季，地震破坏了安条克的若干城堡和其他建筑，努尔丁的军队正威胁着要摧毁地震之后剩余的一切。安条克亲王沙蒂永的雷诺是历史上来到十字军国家的最坚忍不拔的贵族之一^[6]。他曾残暴而坚定地统治自己的国家，但后来被敌人俘虏，此时正在努尔丁的地牢里受尽煎熬。基督徒在北方的权威正在瓦解，努尔丁的力量与日俱增。这位令人生畏的阿塔贝格距离他的最终目标越来越近了：将整个叙利亚统一在自己的领导下，然后在埃及煽动政变，推翻开罗的法蒂玛王朝统治者，或者用武力征服埃及。

在12世纪40年代和50年代，努尔丁从阿勒颇稳步扩张自己的势力范围，控制周边的城市和国家。1149年，他的一个兄弟死后，他对摩苏尔提出宗主权；1154年，他驱逐了大马士革的统治者。到1164年，曾属于埃德萨伯国的土地都在他的控制下。自十字军最初抵达圣地以来，叙利亚首次统一，而埃及的法蒂玛王朝濒临破产。1153年亚实基伦陷落之后，法蒂玛王朝就向耶路撒冷的基督徒国王纳贡，且法蒂玛王朝的权力传承十分混乱，统治它的是一连串年轻软弱的哈里发。埃及随时可能被外敌征服。

埃及和叙利亚联合的可能性让基督徒忧心忡忡，让努尔丁垂涎欲滴。如果他能把这两个国家联合起来，就能对基督徒在沿海的领土实现北、南、东三面包围。十字军之所以能开辟自己的王国并守住它，一个关键原因是几十年来逊尼派塞尔柱突厥人与什叶派的埃及法蒂玛

王朝互相对立。大家都明白，耶路撒冷历代基督徒国王（包括阿马尔里克）的职责就是确保那两个伊斯兰国家继续互相敌视。

1163年，圣殿骑士团的大团长是贝特朗·德·布朗克福尔，他是一位久经沙场、坚忍不拔的老将。贝特朗于1156年安德烈·德·蒙巴尔去世后当选为第六任大团长。他多次为鲍德温三世提供军事支持，自己付出了沉重代价。1157年6月，他卷入了发生在安条克的巴尼亚斯的一次可耻失败。此役中鲍德温三世遭到伏击，被迫逃之夭夭，很多法兰克权贵被俘，包括国王的军务官奥多·德·圣阿芒、强大的领主伊贝林的于格^[7]和贝特朗。

推罗的纪尧姆描述贝特朗为“虔诚的敬畏上帝之人”。^[8]他当过努尔丁的俘虏，受过战争的磨砺。巴尼亚斯惨败之后，贝特朗作为可耻的俘虏队伍的一员，被押往大马士革。每两个被俘的骑士被拴在一头骆驼上，每头骆驼背着一面展开的大旗，旗上面装饰着死人的头皮，用发丝挂在长枪上。身份最高贵的俘虏，比如贝特朗，被允许穿着自己的链甲、戴着头盔独自骑马，但他们骑马的时候也被迫举着那种恐怖的旗帜。^[9]贝特朗在大马士革一直被囚禁到1159年。阿马尔里克被加冕为耶路撒冷国王的时候，贝特朗已获释将近四年。他致力于让圣殿骑士团为耶路撒冷王室效力，但也很谨慎，不愿意让自己的部下去打必败无疑的仗。

圣殿骑士团与努尔丁的第一次冲突取得了出人意料的胜利。1163年秋季，消息传到基督徒耳中，努尔丁正在的黎波里伯国的拉博凯（贝卡）休整军队。基督徒计划了一次伏击，并且显然是在两位来自西方的高级领主的鼓动下计划的。他们是昂古莱姆伯爵的弟弟“铁锤”若弗鲁瓦和“棕发的”于格·德·吕西尼昂，都是来圣地朝圣的。

若弗鲁瓦和于格都是地位相当高的人。他们很可能在抵达圣地之后就与贝特朗·德·布朗克福尔取得联系；到这年秋季，他们显然已经认识了在黎波里的圣殿骑士，因为若弗鲁瓦和于格在拉博凯攻击努尔丁的时候选择的一线指挥官是声名显赫的高级圣殿骑士吉尔伯特·德·莱西。

1163年的时候，吉尔伯特·德·莱西是圣殿骑士团在黎波里伯国的分团长，即地区指挥官。他可能五十多岁，成年生涯的大部分时光是在英格兰度过的，小心翼翼地熬过了今天所谓的英格兰“无政府时期”风云变幻的政治斗争。他帮助亨利一世的女儿和指定继承人玛蒂尔达皇后与她的表兄斯蒂芬国王激烈地争夺王位。当时的编年史《斯蒂芬行状录》描述吉尔伯特“狡黠而机智”，说他“每一次作战时都谨小慎微，一丝不苟”。[\[10\]](#)

并且吉尔伯特与圣殿骑士团打交道的历史也很悠久。在“无政府时期”，他把吉廷的一处庄园捐赠给骑士团。这是格洛斯特郡和牛津郡之间的一个很有价值、土地肥沃的地方，就在地势低洼、青翠怡人的科茨沃尔德[\[11\]](#)山区。英格兰内战结束，玛蒂尔达的儿子被加冕为亨利二世国王之后，吉尔伯特觉得自己的政治生涯已经圆满。于是他在1158年把土地交给儿子，自己加入了骑士团。他是个地位很高的新人：这位贵族、武士和热衷慈善的基督徒，愿意放弃家乡的舒适生活，去领导信徒的军队。两年后，在巴黎，他作为圣殿骑士团一个代表团的成员，担保英格兰新国王与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之间的和约（英格兰的金雀花国王在欧洲大陆拥有广袤的领土，所以他们几乎持续不断地与法兰西统治者发生冲突）。但对一名性喜活跃的军人来说，只有一个地方可去。1162年，吉尔伯特已经抵达圣地，接管了圣殿骑士团在黎波里分支的指挥权。就是他负责指挥在拉博凯伏击努尔丁军队的作战。

这次袭击让努尔丁的军队措手不及。“他的很多部下被俘，更多人死于刀剑，”推罗的纪尧姆写道，“他无比绝望，仓皇逃命。全部辎重，甚至他本人的佩剑，都被丢弃……基督徒满载战利品和各式各样的财宝，胜利返回自己的土地。”^[12]推罗的纪尧姆此处的文字反映了伏击的成功，但事实上这对努尔丁来说只是一个小小的挫折。

1164年，圣殿骑士团再次参加对穆斯林军队的直接攻击，这一次是在南方。阿马尔里克加冕不久之后开始筹划针对埃及的一系列作战，在登基几个月后就发动了第一次攻势。他和努尔丁一样认识到法蒂玛王朝的弱点，希望利用开罗激烈的权力斗争。埃及的维齐尔沙瓦尔正在与肥胖、浮夸、一只眼睛生了白内障的库尔德将军谢尔库赫针锋相对。谢尔库赫企图煽动叛乱，帮助努尔丁推翻埃及政府。^[13]阿马尔里克知道埃及非常富庶，如果他能占领埃及，就能获得丰富的战利品和大量土地，并可以将这些土地分封给为王室忠诚效力的贵族。这位十字军国王如果能获得沿海的其他一些尼罗河三角洲城市，如达米埃塔、罗塞塔和亚历山大港，那么他对亚实基伦和加沙周边地区的控制就会更加稳固。并且，如果能占领其中一座或所有城市，他与地中海世界其余地区的贸易就会大幅增长。^[14]

1164年7月，圣殿骑士团参与了阿马尔里克对埃及的第二次进军。国王率军奔向尼罗河边缘的三角洲，攻打古城比勒拜斯，在此地守城的是谢尔库赫。阿马尔里克及其支持者花了好几个月围城，最后驱逐了谢尔库赫，从沙瓦尔那里获得一笔贡金。但到了10月，基督徒军队不得不撤退，而且没有获得任何重要的新领土。雪上加霜的是，就在他们忙着在南方作战的时候，努尔丁抓住机会在北方发动进攻。阿马尔里克动身前往埃及之后，努尔丁立刻杀入安条克，于8月10日与的黎波里伯爵雷蒙三世和安条克亲王博希蒙德三世^[15]指挥的基督徒大军交战。这就是阿尔塔赫战役。基督徒军队据说有1.2万步兵和600名骑士，其中超过60人是圣殿骑士，但这一次努尔丁占据上风。他歼灭了

十字军，杀死许多骑士，俘获所有领导人，然后率军穿过安条克，占领了重要的沿海城市巴尼亚斯。这对阿马尔里克来说是重要的教训：基督徒有能力进攻埃及，也能保卫自己的北方领土、抵抗努尔丁的侵略，但很难二者兼顾。

贝特朗·德·布朗克福尔对这一点看得一清二楚。和其前任一样，贝特朗写信给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并派使者觐见他，希望鼓动国王领导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1164年10月和11月，这位大团长写了两封信，概括了圣地南北两条战线上令人不快的挫折。这不仅仅是军事理论的问题。在阿尔塔赫，圣殿骑士团损失了60名骑士、更多的军士以及大批轻武装的叙利亚雇佣兵（土科波）。骑士团会雇用土科波来加强自己的作战兵力。只有7名圣殿骑士逃脱。损失了这么多人员，补充起来非常昂贵。

“最尊贵的国王，安条克和耶路撒冷这两片土地上的困难不胜枚举。”贝特朗在第一封信里写道。一个月后，他写了第二封信，抱怨在埃及作战期间努尔丁让他吃尽了苦头。“尽管我们的国王阿马尔里克非常伟大和光辉（感谢上帝），”贝特朗写道，“但他无力同时组织四支军队，分别保卫安条克、的黎波里、耶路撒冷和巴比伦[即埃及]……而努尔丁只要愿意，就能同时攻击这四个地方。”^[16]贝特朗非常深刻地理解东方作战的核心问题：总的来讲，战争胜负取决于兵力。努尔丁拥有兵力优势，法兰克人在大多数地方都寡不敌众。

国王的期望值和资源不足、疲于奔命的军事修会的实际能力之间的差距，就这样首次体现出来了。贝特朗在给路易七世的信的末尾写道，他会派遣一名私人信使去解释无法在信中表达的东西。这位信使戈蒂埃·布里兹巴尔“诚实可靠，执行上帝的任务时谨小慎微，并且从一开始就参与了这些事情”。这是不是在隐晦地表达，国王从信使那里会听到更真实的信息，而贝特朗不能在信里写出完整的真相？我

们没办法知道。但显然，在1164年秋季，圣殿骑士团准备协助阿马尔里克的时候，大团长对这位国王能否取得长久的胜利持保留态度。

1167年1月30日，阿马尔里克又一次率军从亚实基伦出征，向埃及进发。这一次拉丁军队的任务是阻止谢尔库赫对开罗的又一次攻击。谢尔库赫的目的是将法蒂玛王朝逐出开罗。阿马尔里克此次是应沙瓦尔的请求出征的，沙瓦尔承诺给他数量惊人的金钱作为酬劳。沙瓦尔报答基督徒帮助的价码是给耶路撒冷国王40万第纳尔，这相当于1700千克纯金。战略需求如今和现金报偿捆绑在一起，所以阿马尔里克及其部下愿意忍受沙漠行军的艰难困苦，顶着裹挟着大量黄沙的旋风前进。面对这种沙尘暴，人们别无他法，只能下马躺下，等待令人睁不开眼睛的强劲沙尘暴自己停歇。^[17]他们也情愿无视这样的事实：埃及正处于激烈的内乱中，根本拿不出维齐尔承诺的巨款。

圣殿骑士团又一次随国王出征，不过这一次双方的关系很紧张，因为前一年阿马尔里克在暴怒中绞死了十二名圣殿骑士。1166年，一位名叫纳布卢斯的菲利普^[18]的高级贵族兼王室亲信在丧偶之后加入了骑士团，并将外约旦的大片土地捐赠给圣殿骑士团。外约旦是埃及边缘的一个动荡不安的地区，阿马尔里克和努尔丁正在争夺它。^[19]如此大规模的地产转移，并且是在如此敏感的地区，必须由菲利普的亲属^[20]签字才能执行。阿马尔里克原本同意，很快又反悔了。

菲利普赠给骑士团的地产之一是一处设防的沙漠洞穴。阿马尔里克明确指示圣殿骑士团要不惜一切代价守住这个洞穴，但没过多久谢尔库赫的军队就夺走了这个阵地。推罗的纪尧姆对此事的记载很短，对骑士团充满敌意，似乎暗示有人叛变通敌。根据他的编年史（资料来源是阿马尔里克本人，所以受到了国王视角的影响；纪尧姆曾被国王聘请为王子教师），一支穆斯林军队攻击了这个洞穴，国王立刻召集“一群兵强马壮的骑士”来到约旦河，以打退敌人。但他们还没抵

达，就得到消息，守卫洞穴的圣殿骑士已经投降。“国王勃然大怒……将对投降负有责任的十二名圣殿骑士绞死。” [\[21\]](#)

即便如此，圣殿骑士团仍然支持了1167年的作战，与王军一同出动。3月18日在开罗以南不远的地方发生了贝拜因战役，胜负未决。阿马尔里克的基督徒军队在一队“百无一用、娘娘腔的埃及人”（推罗的纪尧姆说他们“更多是累赘，而不是援兵”）支援下，与谢尔库赫的兵力更强的军队对抗。谢尔库赫的重骑兵有数千之众。[\[22\]](#)战斗乱哄哄地结束，双方都有伤亡。

阿马尔里克继续推进。他追踪谢尔库赫，返回尼罗河三角洲，转向西北，攻打著名的海港城市亚历山大港，用一支舰队封锁它，并从陆上用投石机轰击城市。最后谢尔库赫求和，同意离开埃及、接受沙瓦尔继续在开罗担任维齐尔，并让基督徒军队控制亚历山大港，国王这才停止攻打这座城市。短期来看，这是相当成功的结局。但没过一年，和平就破裂了，而且导致国王与圣殿骑士团之间的关系越来越恶劣。

1164年，一位名叫若弗鲁瓦·富歇的圣殿骑士从巴黎前往东方，在阿卡登陆。若弗鲁瓦是耶路撒冷的分团长，戎马生涯二十年，经常在欧洲和十字军国家之间旅行，并且与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关系密切。为了取悦法兰西国王，若弗鲁瓦回到圣地之后的最初几个月里忙着骑马游历各个朝圣地点，用一枚戒指触碰每个圣地。然后他把这枚戒指作为给国王的礼物送回巴黎，并附上一封信，哀叹耶路撒冷王国遭受的军事灾难，恳求国王提供更多的人员和资源。

三年后的1167年，若弗鲁瓦骑马穿过沙漠，参加攻入埃及的战役。阿马尔里克选择若弗鲁瓦作为使者，去迫使沙瓦尔明确地保证兑现诺言，报答基督徒之前对他的帮助。若弗鲁瓦和恺撒利亚的于格

（一位出生于耶路撒冷王国的领主）一同骑马来到开罗。他们在王宫的经历真正令人眼花缭乱。

作为埃及法蒂玛王朝的维齐尔，沙瓦尔为哈里发阿迪德效力。阿迪德年方十六七，经历了惊心动魄的恐怖童年。他的父亲被纳斯尔丁和阿拔斯谋杀，他的长兄[\[23\]](#)法伊兹幼年继位，很快又死去。阿迪德于1160年成为哈里发，此时他只有大约十一岁，沙瓦尔代表他执掌政权。哈里发似乎喜欢这种安排。一位基督徒编年史家说他“在女人当中过着腐化的生活”，据说一年中每天都有不同的姬妾在侧。但他得到人民的爱戴，他们相信他拥有神力，能让尼罗河泛滥。[\[24\]](#)

拉丁人深知哈里发的崇高威望，所以与法蒂玛王朝谈判的时候不仅努力从维齐尔，还要从他的主公那里获得妥协与担保。为了这个原因，若弗鲁瓦·富歇和恺撒利亚的于格奉命来到开罗，拜见阿迪德本人，并确保他让沙瓦尔兑现诺言。他们接到的命令是，必须让哈里发本人亲自保证并与他们握手才算数。这次冒险让他们来到了法蒂玛王朝哈里发国的核心。很少有人见过这个地方，西方基督徒就更难到此了。

若弗鲁瓦和于格如此描述他们在前往深宫途中目睹的光辉盛景：“独一无二，与我们的世界迥然不同。”[\[25\]](#)他们后来告诉推罗的纪尧姆，为了进入宫殿建筑群，他们先被引领走过昏暗狭窄的走廊，路两边是数十名佩剑的卫士。每一扇门前都有一群哨兵，他们看到维齐尔就热情洋溢地敬礼。在宫廷太监总管的带领下，他们满心惊奇地走过庞大的庭院，周围随处可见走廊、大理石柱子和波光粼粼的鱼池，还能听见充满异国情调的鸟儿婉转啼鸣，唱着奇异的歌曲。最后他们来到哈里发的内廷，那里悬挂着用珍珠装饰的帘幕。他们目睹沙瓦尔向黄金宝座三次跪拜，并亲吻那位玉树临风、胡须不多的年轻人，而枢密顾问和宦官在两侧侍奉。

圣殿骑士团的分团长身穿饰有红十字的亮白色制服，在鞠躬谄媚的人群中显得格格不入。他不向哈里发跪拜。恰恰相反，在于格向什叶派世界领袖讲话的时候，若弗鲁瓦冷眼旁观，仿佛他面前的哈里发只不过是恺撒利亚集市上一个滑头的小贩。于格对宦官和阿谀奉承的官员置之不理，威吓阿迪德逐字逐句地重复阿马尔里克国王与沙瓦尔的协议条款，然后要求哈里发脱掉手套与他握手，借此象征对协议的尊重。

哈里发的奴才们不禁目瞪口呆，但阿迪德履行了自己的义务，将若弗鲁瓦和于格送走。法蒂玛王朝统治者和基督教国家之间的军事与政治条约如今得到了年轻哈里发的直接认可。条约的有效性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哈里发与一位圣殿骑士的握手。但哈里发会信守诺言吗？同样重要的是，耶路撒冷国王会信守诺言吗？

次年，圣殿骑士团与阿马尔里克国王的关系降至新低。两个重要的因素是骑士团深度参与了上述条约，以及他们在加沙占据的地盘。1168年10月，阿马尔里克甚至对自己身边的亲信都没有预先告知就撕毁了与沙瓦尔的条约，“召集大队人马，南下进攻埃及”。^[26]他闪电般攻打比勒拜斯，屠戮当地平民，然后径直奔向开罗，在城门外安营扎寨，等待维齐尔向他承诺更多的财富，才肯离去。

维齐尔果然提议用纳贡换取和平，这一次的价码是200万金币，这是非常可笑的天文数字。阿马尔里克竟然率军撤退，伸手等待黄金从天而降。这是一个灾难性的错误。

贝特朗·德·布朗克福尔和若弗鲁瓦·富歇若是在场，也许会劝阿马尔里克不要信任维齐尔，并且在撕毁与哈里发的协定之前三思。但这次国王没有征询这两人的意见。贝特朗和若弗鲁瓦决定与国王愚蠢且缺乏政治智慧的行为撇清关系，因为国王违背了他们与哈里发以

诚信缔结的协议。贝特朗和若弗鲁瓦坚决拒绝参加此次远征，这是对国王的怠慢，他俩必定是在深思熟虑并祷告之后才敢这么做的。

耶路撒冷国王坐等第一批贡金抵达的时候，沙瓦尔联络了曾经的敌人努尔丁，恳求他帮忙赶走贪得无厌的法兰克人。谢尔库赫被派往开罗，途中集结了一支大军。他在野地里避开了阿马尔里克，将强大的军队带到开罗城下，基督徒显然没有办法将他们赶走。到1169年1月2日，阿马尔里克意识到自己别无他法，只能撤回耶路撒冷。他没有拿到200万金币，也没有征服开罗。他仅仅屠杀了一座尼罗河三角洲城市的平民，枯坐了几个星期，就两手空空地回家了。

然而，他的麻烦才刚刚开始。阿马尔里克离开埃及之后，谢尔库赫终于做了那件让他等待许久的简单却凶残的事情。他在开罗城外的营帐邀请沙瓦尔进行友好协商。在会议的约定时间，他偷偷溜走，到河边散步。沙瓦尔原以为等待自己的是融洽的商谈，不料发现谢尔库赫的部下虎视眈眈。他们向他猛扑过去，将他摔倒在地，刺了他好几刀，然后砍掉他的脑袋。谢尔库赫散步回来，送信给哈里发说想要去开罗觐见他，然后率军入城，自立为新的维齐尔。转瞬之间人头落地，埃及落入努尔丁之手。逊尼派叙利亚就这样吞并了埃及。在洋溢着异国情调的开罗宫殿统治埃及超过250年的法蒂玛王朝哈里发国行将就木。圣殿骑士团最担心的事情发生了：南北两面的敌人统一了，并且勇气大增，将圣地包围起来。贝特朗·德·布朗克福尔和分团长若弗鲁瓦·富歇在写给法兰西国王的信里忧心忡忡地预测的，就是这样的悲剧。

几个月之后，大举复兴的伊斯兰力量将会拥有一位比努尔丁更危险、比谢尔库赫更狡黠、与赞吉一样凶悍的新领袖。他给法兰克人，尤其是圣殿骑士团制造的麻烦远远超过了他们之前七十年经历的全部艰难困苦。这位新领袖的仰慕者赞誉他是“伟大的英雄，器宇轩昂，

勇冠三军，坚忍不拔，无所畏惧”。^[27]而在他的怒火之下颤抖的基督徒则说他是“愤怒的上帝惩罚世人的鞭子”，他将“疯狂肆虐，消灭冥顽不灵的人”。^[28]他的名字是萨拉丁。

^[1]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00.

^[2]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172.

^[3] 考特尼的阿格尼丝（约1136—约1184）是前文讲到的埃德萨伯爵若斯兰二世的女儿。此处原文有误，阿格尼丝从来没有嫁给过鲍德温三世。1157年，当时还是雅法与亚实基伦伯爵的阿马尔里克娶了阿格尼丝，此前她可能已经结过一次婚。出于某些原因，耶路撒冷王国的贵族迫使阿马尔里克与阿格尼丝离婚，否则拒绝接受他为国王。他们以血缘相近的理由离婚，但他们的孩子（后来的麻风病国王鲍德温四世和女王西比拉）仍然有合法地位。阿格尼丝后来又结了两次婚。阿马尔里克后来娶了拜占庭帝国的公主玛丽亚·科穆宁，他们的独生女就是后来的伊莎贝拉一世女王。

^[4] 推罗的纪尧姆记载道：“鲍德温三世的死导致国内诸侯之间发生很多纠纷。君主更迭对诸侯造成的影响各不相同，险些造成严重的冲突，导致分裂的危险。”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295.

^[5]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53.

^[6] 沙蒂永的雷诺娶了安条克亲王博希蒙德二世的女儿康斯坦丝（前文讲到的安条克亲王雷蒙的遗孀），所以成为安条克亲王。

^[7] 他是著名的伊贝林的贝里昂的长兄。

^[8]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00.

^[9] Gibb, *The Damascus Chronicle of the Crusades* 336-337.

^[10] Sewell, R.C. (ed. and trans.), *Gesta Stephani, Regis Anglorum et Ducis Normannorum* (London: 1846) 38.

[11] 科茨沃尔德是英格兰中南部一个地区，跨越牛津郡、格洛斯特郡等地，历史悠久，在中古时期就因与羊毛相关的商业活动而蓬勃发展。此地出过不少名人，如作家简·奥斯丁、艺术家威廉·莫里斯等。该地区风景优美、古色古香，是一处旅游胜地。

[12]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06.

[13] 沙瓦尔接替前文讲到的鲁齐克，成为埃及的维齐尔和实际统治者。在埃及的权力斗争中，沙瓦尔请求努尔丁帮忙。努尔丁派遣自己的部将谢尔库赫去埃及，谢尔库赫的侄子萨拉丁随他一起去。沙瓦尔在谢尔库赫帮助下巩固了自己的地位，又与谢尔库赫发生争吵，于是沙瓦尔与耶路撒冷国王阿马尔里克结盟。

[14] Barber, M., *The Crusader States* (New Haven/London: 2012) 241.

[15] 他是前文讲到的安条克亲王雷蒙的儿子。

[16]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61.

[17]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17.

[18] 纳布卢斯的菲利普后来成为圣殿骑士团的大团长，任职时间为1169年至1171年。——作者注

[19]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12.

[20] 原文为“亲属”（kin）。根据上下文，疑为“国王”（king）。

[21]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12.

[22]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30.

[23] 法伊兹应为堂兄，是哈里发扎菲尔（被纳斯尔丁和阿拔斯谋杀）的儿子。阿迪德的父亲优素福是扎菲尔的兄弟，也被纳斯尔丁和阿拔斯谋杀。

[\[24\]](#) Nicholson, H. J., *The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The Itinerarium Peregrinorum et Gesta Regis Ricardi* (Farnham: 1997) 28.

[\[25\]](#) This quote and the description of the palace that follows,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19–321.

[\[26\]](#)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51.

[\[27\]](#) Richards, D. S. (trans.) , *The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Farnham: 2002) 26.

[\[28\]](#)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23.

十 “烈火之泪”

萨拉丁的雄壮大军行进时掀起的烟尘，足以把最明媚的清晨笼罩在影影绰绰、黄昏般的阴霾里。对他五体投地的秘书伊马德丁写道：

“有时大地在骑兵的马蹄下呻吟，天堂喜悦地迎接腾起的尘土。”全军纵马奔驰的景象一定令人生畏：1.2万名专业骑兵打头阵，后面是三倍于他们的志愿兵。萨拉丁的亲信吹嘘道，耶路撒冷的法兰克人（穆斯林视其为“污染”和“人类渣滓的污秽”）得知萨拉丁大军逼近的消息时一定会战栗不止，恨不得“自己从来没有出生”。^[1]

在开罗陷落之后的十年里，萨拉赫·丁·优素福·伊本·阿尤布将成为伊斯兰世界的主要领导人和一个新的苏丹王朝的奠基者。这就是阿尤布王朝，得名自萨拉丁的父亲。萨拉丁极具领导魅力，具有敏锐的政治眼光，雄心勃勃，并且是一位高度自信的军事家。他曾是谢尔库赫在埃及作战的主要指挥官之一，但他能获得这样的职位不仅仅因为他是谢尔库赫的侄子。萨拉丁单凭自己的出身不足以取得成功。他的战绩很快就超过了叔父。开罗投降不到一年，谢尔库赫就患上了扁桃体周围脓肿，这是一种严重的喉部疾病，病因是他狼吞虎咽了大量肉食。他于1169年3月22日突然病逝，萨拉丁旋即夺取政权。^[2]他迅速让开罗停止对什叶派的法蒂玛王朝哈里发阿迪德效忠，改为效忠于巴格达的逊尼派阿拔斯王朝哈里发。然后他开始行动，努力将埃及、叙利亚和美索不达米亚的每一块重要的伊斯兰土地都纳入自己囊中。

萨拉丁的雄心壮志自然使他四面树敌，他的敌人之一就是努尔丁，因为是后者资助了谢尔库赫在埃及的政变。努尔丁认为自己才是注定要统治叙利亚和埃及的人，而不是那个暴发户库尔德人。萨拉丁

可不这么想。凭借精明敏锐的军事领导才能、不知疲倦的作战、强大的人格力量和极佳的运气，他在1169—1177年将自己的势力范围从埃及向外扩张，对阿勒颇、大马士革和摩苏尔的其他穆斯林统治者构成了最严重的威胁。1171年，阿迪德去世，法蒂玛王朝哈里发国被正式废除。随后萨拉丁作为逊尼派君主，开始巩固自己在埃及的统治。

屡次有人试图暗杀他，阴谋推翻他或者在战场上杀死他，但都未能成功。与他争夺区域霸权的主要竞争对手努尔丁于1174年去世，萨拉丁立刻抢占了他的地盘。他强行闯入大马士革，迅速组织了一场政变，镇压那些企图扶植努尔丁11岁儿子的人。萨拉丁把这孩子送出城，然后娶了努尔丁的遗孀，给自己披上合法的外衣。控制大马士革之后，他于次年对更北方的努尔丁亲眷与追随者开战，决定性地打败他们，夺取了霍姆斯和哈马。他对巴格达的阿拔斯王朝哈里发毕恭毕敬的恳求现在收到了成效：哈里发于1175年授予他埃及与叙利亚的苏丹头衔，认可他如日中天的威望和南征北战的战果。12世纪70年代末，他继续压制在阿勒颇和摩苏尔的努尔丁亲属与旧部。阿勒颇于1182年被萨拉丁攻陷，但他始终没能控制摩苏尔。80年代初，他已经是伊斯兰黎凡特毋庸置疑的主宰者。

萨拉丁索取权力的正当性，源自他为自己精心打造的信仰捍卫者的形象。他自夸对圣战的投入超过了其他所有人。他是一位慷慨、虔诚、风趣并且（相对来说）仁慈的统治者，对人的品格和动机也有超凡的判断力。他的品德与言行给他身边的人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的亲信伊本·沙达德和伊马德丁（他写过一部详细的萨拉丁传记）都由衷地赞美主公，无须违心地捏造。

最让他们不吝溢美之词的一点是，萨拉丁坚定地对抗占据耶路撒冷并主宰的黎波里与安条克的可恶的法兰克人。伊本·沙达德写道：

圣战，以及他对圣战的热爱与激情，牢牢地掌控了他的全副身心，所以他除了圣战什么都不谈，除了圣战什么都不想。他终日思考圣战所需的兵力问题，并只喜欢那些谈论和鼓励圣战的人。[\[3\]](#)

这不只是简单的宗教虔诚。萨拉丁拥有一种深刻的洞见（他的生涯大部分都受这种洞见的指导）。他非常务实地理解，要统一脆弱的伊斯兰世界（并巩固他自己对伊斯兰世界的权威），最好的办法就是把全体穆斯林团结在反对异教敌人的圣战的大旗下。萨拉丁对开疆拓土的野心和他强烈的反基督教情绪，促使他与拉丁王国发生了战争。唯一真正让人惊讶的是，他等了将近十年才开始走这一步。等他开始攻击基督教王国的时候，站在最前线抵挡他的人当中就有圣殿骑士。

1169年萨拉丁在埃及夺权后，圣殿骑士团和耶路撒冷国王之间的关系仍然十分紧张。贝特朗·德·布朗克福尔在这一年去世，骑士团的中央大会选举纳布卢斯的菲利普为新任大团长。他是出生于东方的领主，长期为骑士团效力，并且与阿马尔里克的王宫人员过从甚密。菲利普成为大团长很可能是国王的授意，当然也可能是骑士团刻意选他来取悦王室。不管怎么说，在短期内双方的关系有所缓和。在菲利普指挥下，圣殿骑士团返回埃及，执行国王命令的一次（徒劳的）入侵。但菲利普对王室的忠诚超过了他对骑士团的认同。1171年，他辞去了大团长职位，带领国王的一个使团去君士坦丁堡觐见曼努埃尔一世·科穆宁。这趟旅程不算遥远，但他在前往拜占庭的途中去世了。

接替菲利普的是另一个忠于阿马尔里克的人，奥多·德·圣阿芒。他曾为国王效力，担任耶路撒冷王国的军务官，这是国王军队的最高职位。也许选举奥多为大团长是为了让圣殿骑士团的行动与王室政策保持一致，但这一次事与愿违。奥多的个性咄咄逼人、冲动鲁

莽，这在他上任之后的行动中体现得淋漓尽致。没过多久，他就更加重视骑士团的独立性，而不愿意当阿马尔里克的傀儡。

奥多上任后的第一次危机涉及一个神秘莫测的什叶派小教派，叫作阿萨辛派，其成员擅长引人注目的公开谋杀。阿萨辛派的大本营位于波斯的阿拉穆特堡，但从12世纪30年代开始他们在叙利亚山区也有一些领土，并占据了黎波里伯国和安条克亲王国之间诺赛里山区的一些城堡。推罗的纪尧姆估计，阿马尔里克在位期间，阿萨辛派多达6万人，他们的10座要塞从周边的所有村庄获取税金和给养。阿萨辛派的名字可能源自他们喜爱的哈希什大麻，他们从波斯去巴勒斯坦发动恐怖袭击之前会服用哈希什。“如果某位王公得罪了这些人，或者招致他们的猜忌，他们的首领就将一把匕首塞到一位追随者手中，”推罗的纪尧姆写道，“接到任务的人会立刻动身，不管刺杀会造成什么样的后果，也不管自己能不能全身而退。”^[4]在较晚时期写作的德意志编年史家帕德博恩的奥利弗听说，“阿萨辛派及其首领‘山中老人’惯于暗杀基督徒，杀死那些关心基督教事业的人”。^[5]实际上阿萨辛派更关注其他的穆斯林领袖，所以阿马尔里克寻求与他们达成协议，共同对付在叙利亚和埃及的逊尼派敌人。

为了这个目的，山中老人于1173年派了一名使者到阿马尔里克的宫廷。这位使者的名字是阿卜杜勒，根据推罗的纪尧姆不够客观的记述，此人“睿智而雄辩，有谋略，对他主公的信条烂熟于胸”。^[6]但圣殿骑士团一点都不喜欢阿卜杜勒的能言善辩，因为他提议的交易之一会切断圣殿骑士团的一条油水丰厚的财路。

阿萨辛派和圣殿骑士团是近邻，互相熟悉。圣殿骑士团在托尔图沙有一座大型城堡，距离诺赛里山区很近，而诺赛里山区星罗棋布地坐落着阿萨辛派的要塞。其中最近的一座是拉科瓦布勒（卡拉阿特·哈瓦比），距离圣殿骑士团领土只有5英里（约8公里）多一点儿。这

本身对骑士团并不是什么致命的威胁，因为阿萨辛派一般不会把骑士团当作目标，因为圣殿骑士作为个人都并非不可替代的权贵，骑士团只有作为一个机构才是重要的势力。^[7]阿萨辛派每年给圣殿骑士团大约2000拜占特金币，让他们不要干涉自己的行动。推罗的纪尧姆认为，阿卜杜勒谈判的要点当中比较优先的一条就是取消上述的安排，而阿马尔里克为了更广泛的安全愿意接受。国王提议了一个方案，派武装人员护送阿卜杜勒回到山区，并带了书信给阿萨辛派的领袖，从而敲定最终的协议。

推罗的纪尧姆记载了随后发生的事情。“在国王提供的护卫和引导下，阿卜杜勒已经通过的黎波里，准备踏上他自己的土地。”然而，阿卜杜勒在接近山区时遭到伏击。圣殿骑士戈蒂埃·德·梅尼勒（他是独眼龙，所以很容易被认出）和其他一些身穿圣殿骑士团制服的同谋“挥舞利剑冲上去，杀死了这位使者”。^[8]

如此令人震惊的背信弃义的恶行让阿马尔里克暴跳如雷。他召唤贵族们，向他们咆哮，说“王权似乎遭到彻底的践踏，基督徒的良好信誉和忠诚遭遇了不应有的玷污”。^[9]他派遣两名贵族（推罗的纪尧姆说是马默当克的萨埃尔和蒂卢的戈德肖）去“要求圣殿骑士团大团长……为了此次亵渎神明的暴行，满足国王和整个国家的要求”。他要求圣殿骑士团交出独眼戈蒂埃·德·梅尼勒的首级。

遗憾的是，奥多拒绝配合。他说这是内部纪律的问题，并很可能援引了12世纪40年代教宗授予骑士团的诏书。它规定骑士团不受国王的节制，仅向教宗负责。奥多说他会勒令戈蒂埃·德·梅尼勒悔罪，并将他送到罗马接受裁决。“因为教宗的缘故，奥多禁止任何人伤害戈蒂埃。”推罗的纪尧姆写道。他还指出，大团长“还倨傲自负地说了另一席话”。纪尧姆喜欢在自己的编年史里记录各种生动的逸闻，

而他这次居然没有引用大团长的话，看来奥多的言辞非常激烈，不能公开。

阿卜杜勒的死亡让国王再也不能指望奥多作为圣殿骑士团大团长会对王室俯首帖耳。阿马尔里克最终逮捕了戈蒂埃·德·梅尼勒。他派两名骑士去西顿与大团长对质，将戈蒂埃从圣殿骑士团的房屋拖走，将他披枷戴锁地押送到推罗，投入国王的地牢。但国王也只敢做这么多。他没有向骑士团施加更严酷的惩罚，而是表现得相当克制，这让推罗的纪尧姆感到意外。^[10]国王与骑士团的关系就这样缓慢地恶化下去。圣殿骑士团仍然投身于保卫十字军国家的事业，但完全自行其是，坚决捍卫自己的独立性，抵制国王的干预。

1179年，罗马举行了西方教会的第三次拉特兰会议。有人试图对各军事修会加以遏制和管控，如果不能在军事和外交方面控制它们，起码要在宗教方面管束它们。虽然我们没法证明，但推罗的纪尧姆很可能领导了这方面的努力，因为他作为推罗大主教和东方十字军国家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事实是，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都在执行越来越关键的使命，任何人都不愿意对它们施加过分的阻挠。到12世纪80年代这就更显得突出了，因为萨拉丁对十字军国家的威胁越来越严重。对基督徒来说，有一点越来越明显：内讧远远不如为生存斗争重要。

1177年12月，一名信使踉踉跄跄地从耶路撒冷北上，赶往阿勒颇附近的哈里姆城堡。此人“肢体残缺，遍体鳞伤”，浑身血污，羸弱不堪，有气无力，但他带来了重大消息：这是一封给全体基督徒的公开信，描述了几周前在一个叫蒙吉萨（也叫萨菲亚土丘，在拉姆拉和伊贝林之间）的地方发生的事情。写这封信的人是耶路撒冷医院的代理长官雷蒙。他说，耶路撒冷的医疗设施已经不堪重负，达到工作负荷的极限。这本身就是很严重的事情。耶路撒冷的医院就在圣墓教堂

对面，和圣殿一样雄伟，设11个病房，有1000个到2000个床位可接纳伤病员。^[11]规模如此之大的医院都感到难以应付，一定是发生了重大危机。雷蒙的信描述的就是这样的情况。一支基督徒军队（包括许多圣殿骑士和医院骑士）在蒙吉萨与萨拉丁的军队交战，双方都死伤数千人，很多人即便从战场上幸存也身负重伤。耶路撒冷医院的修士救死扶伤，信众用祈祷慰藉他们的灵魂。“上帝的业绩真是神奇，”医院骑士团的人写道，“不为此震惊的人，有福了。”^[12]

蒙吉萨战役是萨拉丁和基督徒军队之间的第一次大摊牌，它发生在这个时间并非偶然。1174年，阿马尔里克国王在攻打巴尼亚斯时染上痢疾，后来突然病逝。这对耶路撒冷王国是一记沉重打击。阿马尔里克的驾崩造成了更加严重的震动，即王位的传承面临严重问题：他的儿子鲍德温四世年仅十三岁，并且患有麻风病。这种严重的不治之症，在他幼年时就从四肢麻痹开始发展，后来逐渐让他痛苦不堪、严重毁容、双目失明并且长期卧床不起。

麻风病在拉丁王国是一种相对常见的疾病。它如此常见，以至于耶路撒冷城外不远处的麻风病医院于12世纪40年代被纳入圣拉撒路骑士团。这个修会像医院骑士团和圣殿骑士团一样，承担起了军事职能。但当时对麻风病的唯一治疗方法仅能起到缓解作用。随着岁月流逝，病菌会让患者四肢瘫痪，二期感染会让手指、脚趾和面部腐烂，全身出现损伤，视觉和呼吸系统也会衰竭。唯一说不准的就是患者要过多久才会死亡。

三年来，萨拉丁观察麻风国王鲍德温四世努力控制自己的王国，而萨拉丁自己则巩固了叙利亚与埃及苏丹的位置，并继续对抗阿勒颇和摩苏尔的努尔丁党羽。1177年，萨拉丁做好了准备，打算测试一下十字军国家的实力。夏末，他在埃及集结大军，开入法兰克领土，绕过从亚实基伦紧急出动企图阻滞他的一支基督徒小部队，然后迅速奔

向耶路撒冷，沿途烧毁房舍与村庄。病魔缠身的鲍德温四世几乎完全无力领兵，幸亏有一些高级基督徒领主辅佐和支持他，包括好斗成性的前安条克亲王沙蒂永的雷诺。雷诺在阿勒颇度过了十五年牢狱生涯，因此格外渴望向伊斯兰军队开战。1177年11月，雷诺代表国王召集了圣殿骑士团大团长奥多·德·圣阿芒和八十名骑士，一起冲出加沙，追击萨拉丁的大军，希望设法迫使他们离开耶路撒冷王国、返回埃及。

全副武装的圣殿骑士以作战队形骑行的形象威风凛凛地登场。他们原先的拉丁文团规现在已经增补了几十个用法语写的条款，这些新增的条款涉及的不是宗教常规，而是在叙利亚和巴勒斯坦的平原与山区隘道作战的情况。圣殿骑士团内部等级森严，辅佐和支持大团长[\[13\]](#)的军官包括：总管，即大团长的副手；军务官，在圣殿骑士团作战时负责指挥；还有地区指挥官，即分团长，他们的职责是管理骑士团在各城市或地区的分支。土科波长官负责招募和组织出生于叙利亚的轻骑兵，他们作为辅助性的雇佣兵参加骑士团的作战。袍服官相当于军需官，负责确保骑士和军士拥有合适的武器、甲冑、制服、床具、野营装备和作战时需要的其他所有东西。

纪律高于一切。骑士们跟随他们的黑白大旗前进。团规对在营地时、在纵队中骑行时和发动进攻时的行为都有严格规定。圣殿骑士受到服从命令的誓言约束，他们必须服从上帝，服从团规，服从上级。

如果没有军务官的明确命令，圣殿骑士不可以携带行李，也不可以备马。长官发出这样的命令之后，骑士必须干脆利落地报之以肯定的答复——“为了上帝！”（De par Dieu！），然后立即执行命令。行军时，骑士以纵队前进，他们的侍从在前方步行，扛着骑士的长枪。夜间行军时整个纵队必须保持绝对静默，白天行军时也只允许做绝对必需的讨论。若无必要，尽量不要离开自己在纵队中的位置。战

斗期间严禁脱离队伍，除非是去救援陷入生命危险的战友。骑士们沉默而坚决地骑马奔赴战场，只有冲锋号会打破这种沉默，然后他们就会高唱《诗篇》第115章，共同前进：[\[14\]](#)

耶和华阿，荣耀不要归与我们，不要归与我们

要因你的慈爱和诚实，

归在你的名下。

遇到危险时脱离队伍或者逃跑是可耻的行为。这样做的骑士会被没收马匹，然后被迫步行返回营地，这对骑士来说是特别令人感到羞耻的惩罚，因为骑士的整个军人身份依赖于他的骑术和马背上的功夫。即便是受了重伤、无力行动的人，若没有长官的明确许可，也不可以离队。除非圣殿骑士所在的军队战败，否则骑士们被禁止离开战场。

正是这种死战到底的决心，让圣殿骑士成为耶路撒冷国王集结的任何一支军队里非常宝贵的部分。所以，已故的阿马尔里克允许他们在相当大的范围内自由行事，尽管骑士团不服从他的权威和政策；这也是为什么1177年冬季萨拉丁军队出现在蒙吉萨的时候，阿马尔里克的儿子麻风国王鲍德温四世和沙蒂永的雷诺会带领八十名加沙的圣殿骑士奔赴战场。

从13世纪的学者和编年史家阿布·沙玛的记述来看，萨拉丁的军队没想到法兰克人会坚决抵抗。苏丹允许自己的士兵分散到乡村去劫掠而没有集中兵力。“命运与他们为敌。”阿布·沙玛严峻地评论道。他说得不错。[\[15\]](#)拉丁军队高举他们最神圣的圣物——真十字架的一个碎片，出其不意地现身，用他们最熟悉的方式攻击穆斯林：重骑兵冲锋。骑兵径直向敌人猛扑过去，每一位身披链甲的武士尽可能

快、尽可能迅猛地冲锋。如果执行得当，这种冲锋是非常令人胆寒的景象，穆斯林军队往往难以抵挡。虽然穆斯林军队的士兵人数远多于法兰克骑士的，但法兰克骑士冲向萨拉丁部下时凶悍无比。

阿布·沙玛把法兰克人的冲锋描绘得很有诗意：“敏捷如狼，咆哮如犬……他们排山倒海般冲来，如同烈火。”^[16]他们的攻击时机选得很好：等待萨拉丁尝试对距离他最近的部队做一次战术调整时，也就是在穆斯林军队最混乱的时候发动了果断的攻击。^[17]不过随后的战斗仍然很激烈。萨拉丁的侄子和坚定的埃米尔（意思是：高贵的指挥官）塔齐·丁“用剑和长枪奋勇拼杀”，但他周围的穆斯林战士纷纷倒下。“他的很多勇敢的军官成了烈士，”阿布·沙玛写道，“去品尝永恒之家的喜悦了。”^[18]

萨拉丁身边簇拥着他的精锐马穆鲁克卫兵。他们是奴隶士兵，幼年被从亚洲草原掳掠到中东，然后从小被培养成武士。他们的胸甲外面套着黄色丝绸服装，与苏丹的作战服装颜色相配。“他们始终环绕着主公，精诚团结地保护他，守卫他直到最后一息。”推罗的纪尧姆写道。^[19]和圣殿骑士团一样，马穆鲁克也富有自我牺牲精神，受过最高层次的军事训练，即便面对必败的局面也拒绝离开战场。“经常发生的情况是，其他人安全逃走，而马穆鲁克几乎全部阵亡。”推罗的纪尧姆写道。^[20]

蒙吉萨战役中马穆鲁克损失惨重。企图逃跑的穆斯林士兵被追逐了很多里路，丢盔弃甲地逃过险象环生的沼泽地（叫作棕鸟沼泽）。战斗结束后清扫战场、搜寻战利品的法兰克人收集到100套贵重的胸甲。萨拉丁逃出生天，但遭受了一次奇耻大辱，并且在他撤回埃及基地的途中也十分凄惨，遭遇了恶劣天气；官兵们思念失去的朋友，同时不得不忍饥挨饿；他的队伍在通往开罗的路上遭到贝都因部落抢

劫。这是萨拉丁一辈子最惨的军事失败之一，让他铭记了很多年。他必须报仇雪耻。[\[21\]](#)

参加蒙吉萨战役的八十名来自加沙的圣殿骑士分享了这次血腥的胜利带来的荣耀，医院骑士团的代理大团长说“这是令人喜悦的胜利，打败了一支兵力难以计数的撒拉森军队”。[\[22\]](#)很少有人知道，圣殿骑士还通过最为狡黠的计谋为胜利做了贡献。萨拉丁的侄子塔齐·丁的两个儿子参加了此役，其中之一是艾哈迈德，“一个非常英俊的青年”，刚刚开始蓄须。他一箭射死一名拉丁骑士，但不久之后试图第二次冲击敌军战线时阵亡。[\[23\]](#)阿布·沙玛称萨拉丁的另外一个儿子为“夏罕夏”，他的故事较为复杂。此役开始之前，在大马士革，一名秘密为圣殿骑士团效力的密探找到了他。密探让夏罕夏相信，只要他向鲍德温四世国王宣誓效忠，国王就会帮助他取代他的叔祖萨拉丁，成为开罗统治者。

尽管麻风国王显然没有能力把萨拉丁逐出埃及，更不要说操纵苏丹宝座的传承了，但这个计谋后来还是取得了一些进展。大马士革的密探拿出了伪造的文件，文件似乎授权夏罕夏投奔基督徒那边。夏罕夏同意会面，但见面之后被带到一条花园小径，领到一个“僻静的地方”，然后交给了圣殿骑士。他们把他捆起来押走。他后来被骑士团关押了七年多，最终被用作筹码，换回了萨拉丁地牢里的一些基督徒俘虏。所以说，除了拥有闻名遐迩的军事才干，圣殿骑士团还在做水准非常高的情报工作。1177年，萨拉丁第一次认真尝试攻入法兰克王国的时候，圣殿骑士团就充分发挥了自己这两方面的才华去遏制萨拉丁。

但叙利亚和埃及的苏丹不是在失败之后会忍气吞声的人。

在约旦河以东、胡拉和提比里亚湖之间一个叫雅各渡口的地方，基督徒正在一座山上建造一座新的十字军城堡。1178年10月，他们遵

照耶路撒冷国王的命令破土动工，随后六个月里挖掘了地基，“厚度惊人、高度足够”的城墙也开始成型。^[24]之所以在这个地点建造新要塞，有战略的考量，也有宗教的因素。就是在这个地方，《旧约》里的始祖雅各将他的人民分成两群，发送消息给企图报复他的兄弟以扫，并与上帝的天使搏斗，结果伤了自己的大腿窝。^[25]穆斯林称之为“哀哭渡口”，和基督徒一样尊崇它。此地除了有历史意义还有实用价值：雅各渡口是连接阿卡与大马士革的道路上一个重要渡口，也是更长的商路“沿海之路”^[26]（连接埃及与美索不达米亚）的一部分。它是从远东的中国到摩洛哥的国际贸易动脉的一个关键的中转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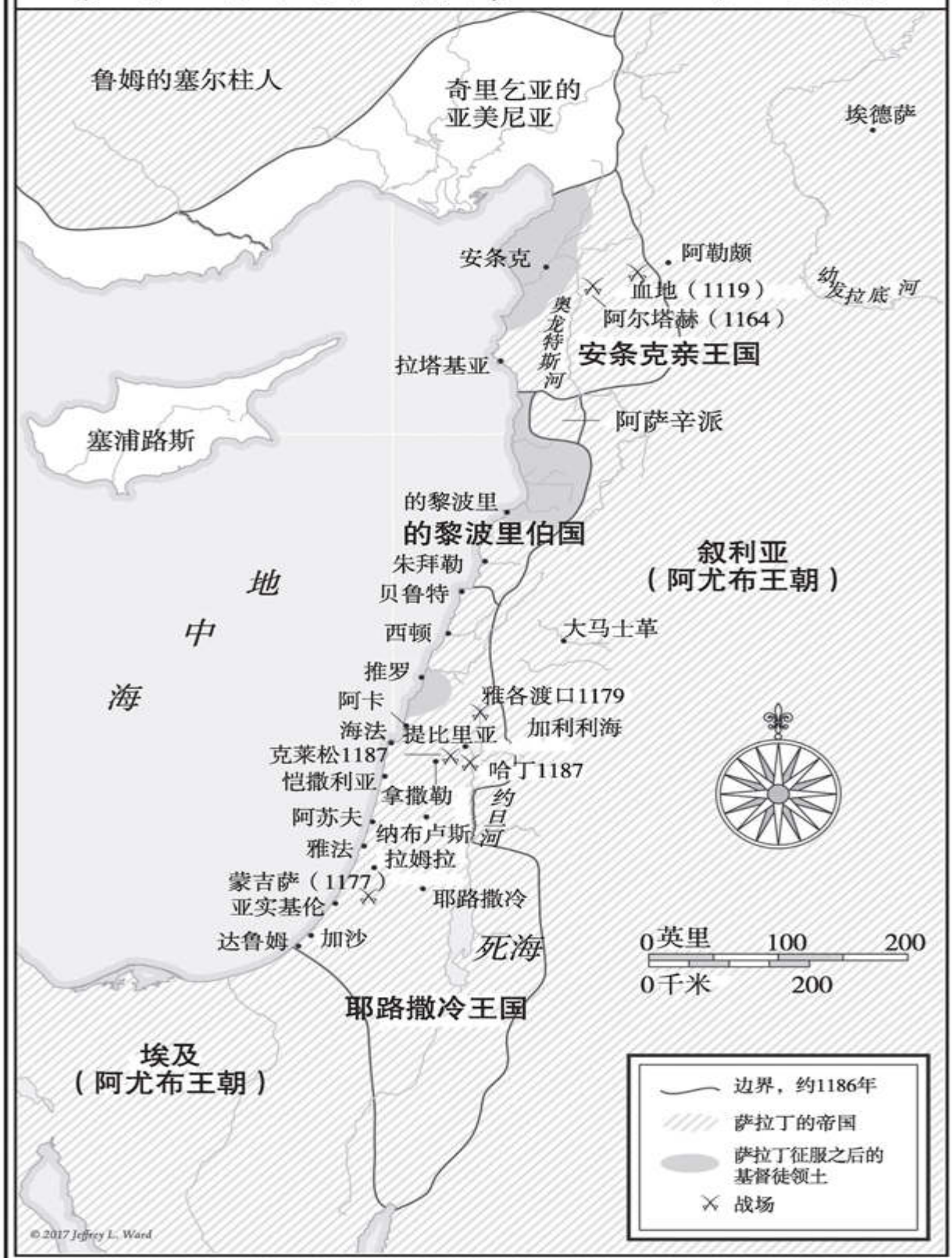
雅各渡口是个饱经忧患的地方，常有土匪和强贼出没。他们惯于从西布伦山谷之上的山区藏匿处发动突然袭击，抢劫过往客商，所以旅行者若是没有武装护卫，几乎完全无法通行。有了新城堡，就可以在这里长期驻军，保护穿过基督教巴勒斯坦的朝圣者与商人。而且大马士革在一天行军路程之外，雅各渡口的城堡也能抵挡穆斯林从大马士革发动的袭击。考虑到萨拉丁前一年的侵犯，圣地急需这样的防御措施。

雅各渡口的城堡是耶路撒冷王室与圣殿骑士团的合作项目。1178—1179年冬季，石匠忙着砌墙，而法兰克士兵的巡逻队保卫道路和山麓免遭土匪袭击，伏击和杀死了许多土匪。1179年4月，城堡逐渐成型：地基已经完成四分之三，建起了拥有五扇门的外墙和一座塔楼，安装了炉灶和储水池。工人继续使用铁锹、锄头和独轮车劳作，在大堆的石料、石灰和鹅卵石之间穿梭。^[27]因为王国的其余部分也需要关注，鲍德温四世返回了耶路撒冷，将未完工的要塞交给奥多·德·圣阿芒和圣殿骑士团去继续修建、装配、改造和防御。

骑士团要监管的工作还有很多：计划建造第二层外墙、一条护城河以及若干把两座庭院连接起来的门楼。除了驻扎于此的骑士和军士之外，这里还生活着数百名工匠：石匠、建筑师、铁匠、铸剑工匠、军械匠和穆斯林俘虏（劳工）。^[28]要塞建筑群周围有约1500人安营扎寨。骑士团获得了要塞周边土地的经济权益，所以有财力经营这个庞大的项目：除了建造城堡，还要在竣工之后防卫它。雅各渡口城堡的结构还没有完备，但至少已经获得了充足资源，可以履行它的使命了。^[29]

骑士团的黑白大旗在城堡上空升起的仅仅几周后，这座未竣工城堡的防御能力就受到了考验。这么庞大的建筑工程不可能瞒得过萨拉丁，他判断准确，基督徒兴建这座要塞是为了向他挑衅，企图改变基督徒的阿卡与穆斯林的大马士革之间的力量平衡；同时这也是宗教层面上的冒犯，因为异教徒正在所有虔诚穆斯林尊崇的神圣土地上动土。鲍德温四世国王及其扈从前脚刚刚离开雅各渡口，萨拉丁就率军来到距离雅各渡口城堡不远的巴尼亚斯。用伊本·艾西尔精练的话说，萨拉丁“在那里稍事停留，发兵袭击法兰克领土”。^[30]伊本·艾西尔听说苏丹愿意给基督徒6万第纳尔，让他们和平地拆除城堡；基督徒拒绝了。^[31]所以在1179年5月27日（圣三一主日）之前的日子里，萨拉丁准备用武力迫使圣殿骑士团放弃这座城堡。

✦ 萨拉丁的征服，1190年之前 ✦



据推罗的纪尧姆记载，萨拉丁兵临城下，“毫不耽搁，立刻发出箭雨，并多次发动攻击，骚扰城内守军”。^[32]这是试探性的攻击，仅仅几天后就停止了，因为一位名叫雷尼耶·德·马勒伊的圣殿骑士从蒙着尘土、尚未竣工的城堞后一箭射中了萨拉丁麾下最高级的埃米尔之一，导致此人因伤势过重死亡。萨拉丁撤退了，但并没有长久地远离此地。

鲍德温四世的御前会议意识到，他们不能让奥多和圣殿骑士团无限期地单独守卫雅各渡口城堡的工地，于是紧急组织部队，取道提比里亚返回雅各渡口。他们行军穿过巴尼亚斯周边乡村时可以看见多处村庄浓烟滚滚，那是苏丹的军队在纵火。基督徒需要赶紧行动起来。

6月9日，星期日，国王的骑兵与原本伴随他们的步兵分开。骑兵先行出发，遭遇了一队出来掳掠的萨拉丁士兵，在随后的小规模战斗中打败了他们。随后双方都后撤。拉丁骑士追击分散的劫掠者，追赶了几英里，但没过多久就迎头撞上萨拉丁亲自率领的兵强马壮的主力部队。战局一下子逆转：拉丁人短暂地试图抵抗，但旋即不得不逃命。有的人零乱地逃进山区，其他人逃往附近的博福尔城堡。鲍德温四世国王乘坐轿子在军中，被卫兵救到安全地带，但约270名基督徒骑兵被俘。圣殿骑士团的大团长奥多·德·圣阿芒也被俘虏，这对骑士团来说是一场灾难。

奥多以前也有过牢狱之灾，曾和贝特朗·德·布朗克福尔一起被关押在努尔丁的大马士革监狱。推罗的纪尧姆对奥多极尽鄙夷之能事，故意错误地引用《约伯记》，说他是“恶人，傲慢自负，鼻孔里居住着愤怒的恶灵”。^[33]纪尧姆没有具体讲奥多的错误究竟是什么，但把此次战败归咎于他，写道：“很多人认为，此次灾难造成的损失和永不磨灭的耻辱都是他的错。^[34]”实际上犯错的不可能只有奥多一个人。伊本·艾西尔说，在雅各渡口被俘的人中还有伊贝林的

贝里昂，“国王之下衔级最高的法兰克人”，以及提比里亚领主加利利的于格、医院骑士团大团长和“其他一些臭名昭著的骑士与暴君”。萨拉丁班师巴尼亚斯，俘虏被带离战场，其中很多人将会凄惨地在狱中煎熬很长时间，等待赎金。

对奥多·德·圣阿芒来说，这是他的最后一息自由。“那一年还没过，他就死在肮脏的狱中，无人哀悼他。”推罗的纪尧姆写道。波斯学者伊马德丁对奥多甚至更加敌视：“圣殿骑士团大团长从监狱牢房直接进了地狱的地牢。”^[35]后来骑士团用一名被俘的穆斯林领导人换回了奥多的遗体。圣殿骑士团的第八任大团长就这样惨死了。

伊马德丁记载了萨拉丁第一次听说基督徒在雅各渡口建造要塞的消息之后的反应。下面的话可能经过文学渲染，不是对萨拉丁原话的直接记录，但很好地体现了萨拉丁这位战时领袖典型的务实态度。

有人告诉他，这座城堡一旦竣工，就能控制穆斯林边疆的弱点，让穆斯林难以安全通行。萨拉丁答道：“让他们把城堡建好吧，然后我们去把它连根拔掉，让它踪迹全无。”^[36]

1179年夏末，他要做的就是这个。

萨拉丁的人马于8月24日携带全副攻城武器从巴尼亚斯赶来。他们带来了能发射大型石弹的投石机，砍伐树木并拔掉葡萄藤来搭建防护盾，从而保护投石机的操作人员，让他们不必害怕城堡守军射来的弩箭。^[37]他们还带来了梯子、挖掘工具和火种。

萨拉丁知道基督徒援军可能很快就会赶到，所以计划此次攻势不超过一周。攻城战于下午5点左右开始，穆斯林军队猛攻城堡主城墙附近的瓮城（设防的外部门楼）。参加战斗的除了专业军人，还有热情

洋溢的随军人员，他们是出于激动、为了战利品或圣战的荣耀，或三者兼有。伊本·艾西尔记载道：

战况无比激烈。一名破衣烂衫的平民攀爬要塞的瓮城，爬到城头之后在那里战斗。他的战友紧随其后。专业士兵跟上去占领了瓮城。^[38]

此时天色已晚，穆斯林在新占领的瓮城部署哨兵，提防基督徒的突袭。穆斯林在城堡每个入口外都点燃火把，确保无人能偷偷进出。

圣殿骑士深陷重围，决定闭门不出，在厚达7米（23英尺）的城墙之后坚守，静候救援。他们拥有充足的粮食和武器，若有需要可以坚守数周。他们准备坚守待援的时候，一定以为会听见投石机轰击的恐怖巨响。但传到他们耳边的是另一种声音，不过同样令人沮丧：一队阿勒颇坑道工兵在要塞唯一的大塔楼之下挖掘地道的声音。他们希望破坏塔楼的地基，让它倒塌。

坑道工兵挖掘了两天，挖出一条深约20米（66英尺）、宽约2.5米（8英尺）的地道。他们觉得这足以让塔楼倒塌了，于是点燃了支撑地道的木料，但什么都没发生：巨兽般的塔楼依然稳稳屹立。周一清晨，萨拉丁指示全部辅助劳工去扑灭地道内的火。任何人只要向地道内泼一桶水，就可获得1第纳尔的赏金。

周二，消息传来，基督徒的援军快到了。要塞内的圣殿骑士只需再等几天，围城军队就很可能被赶走了。

萨拉丁知道时间紧迫，于是把坑道工兵派回烧焦的地道，命令他们加倍努力地挖掘。他们继续辛劳了两天，把塔楼下方的地道加深拓宽。星期三夜间，他们再次点火，这一次地下的震荡超过了塔楼高墙的承受范围。星期四日出之时，一段城墙坍塌，城外的人为之鼓掌喝

彩。^[39]萨拉丁的部下兴高采烈，蜂拥而上。鲍德温四世的援军还在几个钟头的骑马路程之外，所以原本只需固守待援的守军如今不得不拼死奋战。

圣殿骑士在坍塌的城墙后堆积了木制的障碍物和帐篷。塔楼倒塌后，一股火焰的热流被吸入要塞，烧焦了它接触到的所有东西和所有人，并引发大火，令城堡内的人手足无措。^[40]萨拉丁的部下如潮水般冲进来，俘获最有价值的基督徒，并无情杀戮他们能抓得到的每一个穆斯林叛教者和雇佣兵弓箭手。

圣殿骑士严守自己的规矩，拒绝束手就擒。萨拉丁的书记长卡迪·法迪勒给巴格达的逊尼派哈里发写了一封辞藻极其华丽的信，描述燃烧的要塞内爆发的鏖战。他描述了坍塌的塔楼上落下的“烈火之泪”，并充分发挥想象力，描摹他目睹的恐怖景象：

黑暗的紫红色阴影被石榴红色取代……仿佛黎明充盈了夜空，天空被日月之外别的火焰照亮……烈火的喷吐吞噬了人和石头。灾祸用阴森的嗓音喊道：“我在对你讲话，邻居！听我说！”……异教徒喊道：“这太恐怖了！”^[41]

法迪勒的书信不仅有诗意，他还描述了燃烧的城堞被穆斯林攻占时圣殿骑士指挥官的最后时刻：

指挥要塞的领主目睹了它的毁灭以及他的朋友与伙伴蒙受的灾难。烈火蔓延到他身旁，但他毫不畏惧地纵身跳进熊熊大火。他很快就被烈火送到了另一处熔炉[地狱]。

8月30日（星期四）下午，雅各渡口要塞已被占领。随处可见成百上千的箭矢、被遗弃的工具和扭曲的死尸，有的死者的脑袋被剑劈开，有的四肢被砍掉。没有死于战火的骡马和驴子被聚拢并带走，穆

斯林还从军械库缴获了1000套链甲。有的尸体被丢弃，任凭它腐烂，有的被扔进蓄水池：这样的做法很愚蠢，导致苏丹军中很快爆发了疫病。城堡内一切有价值的东西都被掳走之后，萨拉丁兑现了誓言。他在该地区一直待到10月，到那时“要塞已被彻底拆除，夷为平地”。[\[42\]](#)

蒙吉萨的失败得到报仇雪耻。当时的一位穆斯林作家将雅各渡口城堡称为“灾祸的巢穴”。[\[43\]](#)诗人纳什瓦·伊本·纳法达吟唱道：

法兰克人的毁灭迅速降临，

现在是时候砸碎他们的十字架了。

他们若不是死期将近，

就不会建造哀哭之屋。[\[44\]](#)

推罗的纪尧姆努力为此次灾难寻找原因，最后将其归咎于拉丁人普遍的罪孽。他用《诗篇》的一句话结束了自己对雅各渡口之败的记述。“他们的主，上帝，离开了他们。”他绝望地写道。[\[45\]](#)

一时间，他说的似乎完全正确。

[\[1\]](#) Gabrieli and Costello, *Arab Historians of the Crusades* 146–147.

[\[2\]](#)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45.

[\[3\]](#)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28.

[\[4\]](#)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91.

[5] Bird, J., Peters, E. and Powell, J.M. (eds.) ,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Annotated Documents in Translation from Innocent III to the Fall of Acre, 1187-1291* (Philadelphia: 2013) 189.

[6]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92.

[7] Barber, *The New Knighthood* 103.

[8]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92-393.

[9]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93.

[10]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394.

[11] 关于耶路撒冷医院的实际地点，见Pringle, D., ‘The Layout of the Jerusalem Hospital in the Twelfth Century: Further Thoughts and Suggestions’ in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91-110。

[12]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72.

[13] 现在常用“大团长”一词来指代圣殿骑士团的最高长官（以区分地区性指挥官），但“大团长”在东方其实并不常用，也不是正式的头衔。见 Burgtorf, J.,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History, Organisation and Personnel* (1099/1120-1310) (Leiden/Boston: 2008) 182。——作者注

[14] See Kedar, B.Z., ‘The *Tractatus de locis et statu sancte terre ierosolimitane*’ in France, K. and Zajac, W.G. (eds.) , *The Crusades and their Sources: Essays Presented to Bernard Hamilton* (Aldershot: 1998) .

[15] Abu Shama, ‘The Book of the Two Gardens’ in *Recueil des historiens des croisades: Historiens orientaux Tome IV* (Paris: 1898) , 185.

[16] Abu Shama, ‘The Book of the Two Gardens’ in *Recueil des historiens des croisades: Historiens orientaux Tome IV* (Paris: 1898) , 185.

[17]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54.

[18] Abu Shama, ‘The Book of the Two Gardens’ 185.

[19]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431.

[20]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431.

[21]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54.

[22]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73.

[23]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253.

[24]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437.

[25] Genesis 32: 10-32.

[26] “沿海之路” (Via Maris) 是古时的一条商道，可追溯至青铜时代，沿着今天以色列的沿海地带，连接埃及与叙利亚、安纳托利亚和美索不达米亚。它得名自《旧约·以赛亚书》9: 1。

[27] Ellenblum, R., *Crusader Castles and Modern Histories* (Cambridge: 2007) 264.

[28] Ellenblum, R., *Crusader Castles and Modern Histories* (Cambridge: 2007) 273; Abu Shama, ‘The Book of the Two Gardens’ 208.

[29]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444.

[30]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264.

[31]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266.

[32]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440.

[33]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443. 引用《约伯记》27: 3-4: “我的生命尚在我里面, 神所赐呼吸之气, 仍在我的鼻孔内。我的嘴决不说非义之言, 我的舌也不说诡诈之语。”

[34]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443.

[35] Imad al-Din, in *Recueil des historiens des croisades: Historiens orientaux Tome IV* (Paris: 1898) , 200.

[36] Imad al-Din, in *Recueil des historiens des croisades: Historiens orientaux Tome IV* (Paris: 1898) , 194.

[37]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265.

[38]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265.

[39] Imad al-Din 205;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266.

[40] Imad al-Din 205.

[41] Imad al-Din 206-207.

[42] 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罗尼·艾伦布鲁姆在21世纪初发掘了这个地点, 发现“至少一名守军……仍在原地, 就在城墙缺口对面”。Ellenblum, R., *Crusader Castles and Modern Histories*, (Cambridge: 2007) 273.

[43] Imad al-Din 203.

[44]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266.

[45]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444.

十一 “大祸临头了，耶路撒冷！”

一连几年，尽管暗流涌动，但圣地相对安宁。蒙吉萨战役和雅各渡口战役之后，萨拉丁和法兰克人都需要时间恢复元气、疗伤和巩固力量。1180年春，双方达成了为期两年的停战协定，于是苏丹得以集中力量巩固自己在阿勒颇和摩苏尔的权力，法兰克人得以设法处置鲍德温四世国王健康状况恶化造成的领导危机。而圣殿骑士团与十字军国家的所有大事都有紧密联系。

首先是一个始终艰难的任务：在西方获取支持，去帮助资源不足的东方。各个军事修会拥有国际化的基础设施，将位于西方的营利机构与“海外”的作战联系起来，所以军事修会是基督教世界两大部分之间外交的天然渠道。1180年，圣殿骑士团的一个代表团奉命去罗马拜见教宗亚历山大三世，希望他能宣布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亚历山大三世并不是盲目地无条件支持军事修会的人。前一年，他主持了第三次拉特兰会议，而该会议的敕令特别训诫了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批评他们无视地方主教的权威并收缴什一税供自己使用。不过圣殿骑士团的代表团仍然成功地让他确信，骑士团处境艰难，急需援助。^[1]他同意帮忙鼓吹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并请一位或多位大国君主来领导。圣殿骑士团代表团将他呼吁为十字军国家提供军事援助的书信传达给了年迈的英格兰国王亨利二世和年轻的新任法兰西国王。圣殿骑士团代表团在欧洲的时候得知了消息，六十岁的路易七世死于中风，传位于十五岁的独生子腓力二世（后来被称为腓力二世·奥古斯都）。^[2]权力交接造成的变动让英法君主都很难把注意力转向圣地，第三次伟大的十字军东征暂时还没有被提上日程。

尽管圣殿骑士团的代表团去罗马的活动未能启动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面对严峻的新形势，骑士团并不是什么都没做。在耶路撒冷，骑士团的领导层经历了一个大胆的新变化。奥多·德·圣阿芒在狱中煎熬的时候，骑士团没有大团长。罗贝尔·弗里奈尔采用了“大分团长”的头衔，但奥多还活着，所以不能选举罗贝尔为大团长。^[3]奥多于1180年死于狱中，他的位置空缺了，但圣殿骑士团中央大会并没有选举罗贝尔·弗里奈尔为新的的大团长，也没有选举任何一个在东方的骑士。他们青睐的对象是阿尔诺·德·托罗哈，他是一位上了年纪、经验丰富的骑士，其漫长生涯的很大一部分在阿拉贡度过，在那里领导基督的军队。阿尔诺自1167年起担任骑士团在西班牙和普罗旺斯分支的长官，以业绩证明自己很擅长在基督教世界这个动荡的角落获取资助，为骑士团添砖加瓦。^[4]他声名远播，距离他的辖区很遥远的地方都知道他的大名。这样一个加泰罗尼亚人被缺席选举为大团长，去领导耶路撒冷、的黎波里、安条克和其余所有地方的圣殿骑士，足以说明大家对他的才干多么信赖。这也表明骑士们懂得必须好好利用骑士团作为国际组织的角色。考虑到奥多领导下的骑士团与耶路撒冷王室之间紧张的关系，选举阿尔诺的确是明智之举，为的是把圣殿骑士团引导回他们的首要职责，远离纷纷扰扰的耶路撒冷内政。

阿尔诺花了一年多才抵达东方，上任后他开始对骑士团的高级领导层洗牌。罗贝尔·弗里奈尔被免去大分团长之职，吉尔贝尔·埃拉尔取而代之，后者可能是阿拉贡人。^[5]阿尔诺的最早行动之一是调解安条克亲王与安条克宗主教之间的矛盾。阿尔诺与经验丰富而审慎的医院骑士团大团长罗歇·德·穆兰一同承担了此次外交使命。解决法兰克人各个互相争斗的派系之间的矛盾，无疑是令人疲惫的麻烦工作，但阿尔诺肯定知道，这与即将到来的挑战相比就是小菜一碟。^[6]

1182年，临时性的停战协定到期后，新一轮以牙还牙的作战开始了，主要冲突发生在对两条重要商路的争夺上：埃及和大马士革之间

经过外约旦的骆驼商队路线，以及经过加利利附近、“沿海之路”周边有争议领土的商路。萨拉丁给自己针对基督徒领土和财产的攻击披上了圣战的外衣，因为他对开罗、大马士革、摩苏尔和阿勒颇的主宰权的根基就是他为自己打造的圣战者形象。有些法兰克领主很乐意扮演萨拉丁炮制和宣传的那种邪恶异教徒的角色。其中最恶劣的是沙蒂永的雷诺，他放弃了安条克亲王的头衔，现在是卡拉克领主，也是基督教国家一个显赫的政治人物。1183年，雷诺率领一支小舰队沿着红海东岸劫掠，并来到汉志（阿拉伯半岛最神圣的一个省份）。传闻四起，说他打算入侵麦加和麦地那，并偷走穆罕默德的遗骨。萨拉丁始终不能原谅他的放肆行为。

在统治早期，萨拉丁将更多时间用来与反对他的穆斯林厮杀，而不是攻击基督徒。1182年，这种情况开始变化。[\[7\]](#)停战协定已经被正式撕毁，他连续两年入侵基督徒领土。1182年盛夏，他率军渡过约旦河，穿过加利利海以南的法兰克土地。随后他试图从海路攻打贝鲁特，但失败了。次年夏季，苏丹卷土重来，对基督徒土地构成威胁。一支非常强大的拉丁军队匆匆集结起来，希望打退他。这支军队的总司令是居伊·德·吕西尼昂，他娶了鲍德温四世的姐姐西比拉，在国内的影响力越来越强。居伊拒绝正面对垒，而是把穆斯林引诱到拉费弗周边打了一场机动作战，从而消磨萨拉丁的耐心和给养，迫使他放弃作战。这种策略很聪明，但很多人指控居伊怯懦畏敌。他的政敌包括势力强大的的黎波里伯爵雷蒙三世。尖刻的批评对居伊伤害很深。

在1183年的暑热季节，萨拉丁的大军逼近法兰克领土的边缘，鲍德温四世越来越无力行动。此时除了居伊·德·吕西尼昂的情感受伤之外还有更重要的事情值得担忧。鲍德温四世的麻风病让他没有子嗣，所以现在急需决定耶路撒冷的大统继承。国王考虑一番之后决定立另一个鲍德温为王储，即他的姐姐西比拉与蒙费拉的威廉的幼子。蒙费拉的威廉于1177年在亚实基伦去世，当时他的妻子还没有分娩。

1183年11月20日，耶路撒冷的圣墓教堂举行了一场闹剧般的典礼，小鲍德温被加冕为共治国王。推罗的纪尧姆描述了这场典礼。圣地的诸侯向5岁的鲍德温五世宣誓效忠。纪尧姆写道，很多诸侯惴惴不安，因为虽然现在王国两位君主，“却都无力理政，一个是病夫，一个是孩童，所以加冕礼完全无用”。[\[8\]](#)

正因为此，尽管王位继承的问题得到了解决，却几乎完全不能稳定耶路撒冷的政治局势。恰恰相反，它的主要后果是越发激化了国内两位最强大贵族之间的矛盾。一方面是幼主的继父居伊·德·吕西尼昂；另一方面是黎波里伯爵雷蒙三世，他曾多次担任摄政者，主持了鲍德温五世国王的加冕礼，并期待得到与自己的地位相称的权力。居伊和雷蒙三世的互相憎恨在原本就风雨飘摇的时期给法兰克政治增加了新的裂痕。他俩都认为自己有职责保卫王国，但他们的冲突给王国造成了毁灭性后果。1185年5月，鲍德温四世驾崩，享年仅二十四岁，死前已经全盲、卧床不起并且痛苦万分。他被安葬在圣墓教堂，在其父亲身侧长眠。七岁的鲍德温五世成为唯一的国王。这不能解决任何问题，特别是居伊·德·吕西尼昂与黎波里伯爵雷蒙三世之间的恶性竞争。雷蒙三世被任命为幼主的摄政者。

一个连剑都举不起来，更不要说挥剑作战的孩童继位，这给圣殿骑士团造成了直接影响。1184年，麻风国王鲍德温四世垂死之际，也是王权即将爆发危机之时，阿尔诺·德·托罗哈又一次去西方执行外交使命。这次他的目标是说服欧洲某个大国的精明强干的成年统治者到东方来，通过选举成为耶路撒冷国王。圣殿骑士团1180年派出的代表团未能说服英格兰国王亨利二世或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来援助耶路撒冷王国。现在大团长亲自返回欧洲，与他同去的有耶路撒冷宗主教希拉克略和医院骑士团大团长罗歇·德·穆兰。他们打算恳求欧洲各国君主伸出援手阻止东方发生灾难，希望欧洲君主能在最危急的时刻赶来援助基督的城市和人民，从而证明自己是真正的基督教国王。

此次出使依然无功而返。首先，亨利二世和腓力二世自己国内有要务需要处置，他们不能放弃自己的王位。他俩都对耶路撒冷王国表示同情，但拒绝了阿尔诺·德·托罗哈等人的提议。而且阿尔诺为此出使付出了很大的代价。他甚至没能抵达英法的宫廷，因为他在漫长的旅途（十分艰险的海路和陆路旅行，行程超过1000英里）中去世了。圣殿骑士团不得不在四年内第三次选举大团长。

他们的选择决定了很多人的命运。接替阿尔诺的人是热拉尔·德·雷德福尔，他是个固执鲁莽的军人，在骑士团的资历很浅，并且热衷于参与到圣地的各种斗争与动荡局势中。在他这么做的同时，他本人、圣殿骑士团以及整个耶路撒冷王国正径直冲向最黑暗的时刻。

热拉尔·德·雷德福尔于1175年从佛兰德或法兰西西北部抵达东方。他懂阿拉伯语，在世俗政府的最高层有经验，曾为的黎波里伯爵雷蒙三世效力，还曾被提名为耶路撒冷王国的军务官；但他进入骑士团的间接原因是一次私人争吵。为了一桩有争议的婚姻，他和雷蒙三世决裂。1179年，雷蒙三世伯爵承诺，等他的封臣的女儿们当中有人到了谈婚论嫁的年龄，就安排把她嫁给热拉尔。但出现了合适的女继承人之后，雷蒙三世却自食其言，把热拉尔等待的女子（拜特龙领主的女儿）嫁给了一个名叫普莱巴努斯的比萨商人，原因是普莱巴努斯愿意拿出与那个姑娘体重相等的黄金作为彩礼。热拉尔深感受辱，认为自己的荣誉遭到了践踏。雪上加霜的是，说法语的基督徒对意大利人非常鄙视。热拉尔怒气冲冲地离开了雷蒙三世的宫廷。他投奔鲍德温四世国王，后来患病，痊愈之后就加入了圣殿骑士团。他很可能病得很重，并发誓如果上帝让他痊愈，他就加入骑士团。不管怎么说，圣殿骑士团的生活很适合他，他穿上白披风之后就在骑士团平步青云。1183年，他已经担任总管。^[9]阿尔诺·德·托罗哈于1184年去世后，身为二把手的热拉尔是大团长一职的不二人选，但他的选举很有争议。

热拉尔几乎从当选开始就受到两极化的评价，因为他喜欢采取大胆的政治行动，往往显得过于莽撞。有位作家觉得热拉尔是“幸福的人！”，是有福的、光荣的战士，将自己的生命奉献给尊奉基督之名的军事事业。从这个角度来看，他最突出的特点是骑士的自豪感和哪怕自己的生命遇险也坚决拒绝后退的顽强精神。^[10]

也有人不这么看，觉得他不是特立独行的狮胆勇士，而是睚眦必报的冒失鬼，并且热拉尔鼓励其他人像他一样鲁莽，最终会把很多优秀的军人带上了死路。^[11]很难说哪一种观点能更好地描述热拉尔。他肯定没有贝特朗·德·布朗克福尔的保守军事政策表现出的那种本能的审慎，也没有阿尔诺·德·托罗哈娴熟的外交手腕。热拉尔的性情经常给他自己和整个骑士团制造麻烦。然而，热拉尔生活的时代比贝特朗和阿尔诺要艰险得多。在12世纪80年代，通往天堂之路不会向胆怯的人开放。

1186年8月底，鲍德温五世国王在阿卡驾崩，年仅八岁，担任国王仅有一年多。圣殿骑士团将这孩子的遗体护送回耶路撒冷，他在圣墓教堂内与国王舅舅和外祖父一同长眠。鲍德温五世的坟墓虽小却装饰奢华，有复杂的莨苕叶形装饰，基督像的两侧有天使，还有小小的死去幼鸟的雕像。^[12]这个幼童的坟墓虽美，却无法掩盖这样的事实：王国如今发生了真正的继承危机。

鲍德温五世登基之时，曾有人提议，如果他早夭，应由西方基督教世界最显赫的统治者组成一个委员会来选择下一任耶路撒冷国王。这个委员会应当包括教宗、英格兰国王、法兰西国王和神圣罗马皇帝。这种高尚的理念援引安茹的富尔克的成功选举。理论上这种方法颇有优点，不过被提名的统治者没有一个人愿意承担这个使命。而依赖血统和家族内部的长幼顺序来确定继承人无异于抽彩，让一个麻风病人和一个儿童成了国王。这样可没办法保卫世界上最神圣的国度。

不幸的是，1186年8月鲍德温五世去世之后，人们放弃了选举的理念，开始无情地攫取权力：热拉尔·德·雷德福尔促成了一场政变，并且在一定程度上被认为是政变的策划者。

的黎波里伯爵雷蒙三世和居伊·德·吕西尼昂争夺耶路撒冷王国的摄政权已经好几年了。鲍德温五世的死给了西比拉和居伊一个机会去彻底解决与雷蒙三世的竞争。夫妇俩发现热拉尔愿意帮助他们，并且是一个地位特殊、特别有价值的盟友。这位圣殿骑士团大团长没有淡忘，也不会原谅雷蒙三世伯爵对他的侮辱：雷蒙三世将原本属于他的妻子转让他人，换取黄金。更重要的是，他手中掌控着耶路撒冷国王加冕典礼上必需的关键的王室宝器。

西比拉、居伊和热拉尔不愿意等待几个月让国际上的权力掮客来裁决王位归属，而是决定让西比拉继承她父亲的王位，也就是说要排挤她的妹妹伊莎贝拉的继承权。他们说服了耶路撒冷宗主教希拉克略，抢在其他人行动之前举行加冕礼。为了安抚他们的政敌，他们承诺西比拉会与居伊离婚并自己选择一个新丈夫。

如此迅速而大胆的政变需要一些实际层面的帮助，因为西比拉需要拿到加冕礼所需的宝器。而装有耶路撒冷王室首饰与宝器的箱子需要三把钥匙同时使用才能打开。耶路撒冷宗主教掌握其中一把钥匙，医院骑士团大团长罗歇·德·穆兰拥有第二把，第三把则在圣殿骑士团大团长手中。

热拉尔和宗主教希拉克略都支持西比拉夺取王位，但罗歇·德·穆兰不是那么确定。热拉尔的结论是，最好的办法是直接与穆兰理论一番。1186年11月11日^[13]，星期五，热拉尔及其盟友下令紧闭耶路撒冷城门，阻挡他们的政敌入城，然后来到罗歇位于耶路撒冷医院的寓所，对他百般纠缠，要求他交出钥匙，服从这一不可避免的权力交接。罗歇拒绝了。两位大团长之间发生直接的身体对抗之后，医院骑

士团大团长才终于同意交出钥匙，但他不肯客客气气地交出，而是怒气冲冲地把钥匙扔进了庭院。

加冕礼可以举办了。热拉尔·德·雷德福尔是夺取王冠的功臣，所以在典礼上占据显要位置。他喜不自胜。王冠被戴到西比拉头上时，热拉尔就在祭坛附近，并且他也洞悉西比拉的奸计。新女王得到加冕之后，有人问她，打算让谁取代容易造成纠纷的居伊·德·吕西尼昂成为国王，因为按照原计划居伊很快将与她离婚。令聚集在圣墓教堂的很多人瞠目结舌的是，她让居伊上前，命令他跪下，然后把另一顶王冠戴在了他头上。

热拉尔·德·雷德福尔站在她身侧，伸手帮居伊戴好王冠。有人听到热拉尔心满意足地喃喃低语：“为了这顶王冠，拜特龙的婚姻也值得了。”他指的是雷蒙三世从他手中夺走的新娘。圣殿骑士团的大团长如今是立王者。他很快成为宫廷鹰派的主要成员，为了将侵略性的政策确立为政府的大政方针而不断鼓吹。他的敌人既有伊斯兰势力，也有国内的政敌。事实证明，这是一种非常危险的组合。

1187年4月30日夜间，拿撒勒的瞭望哨发现萨拉丁的一群士兵经过该城执行侦察任务，奔向西北方几英里外的设防城镇塞佛瑞斯（西弗利亚）。塞佛瑞斯拥有大型的石制方形城堡和一座古罗马竞技场的遗迹，新国王原打算在这里集结防御性的军队，抵挡萨拉丁向耶路撒冷王国发动的越来越坚决的袭击。在过去几年里，穆斯林军队开进拉丁领土、一路烧毁庄稼的景象已经司空见惯。现在撒拉森人渡过约旦河，已经深入基督徒国度的腹地。

居伊和西比拉在前一年8月的登基颇有争议，他们为自己做出的辩解是，只有他们执政才能改善拉丁王国的安全形势。然而，安全形势持续恶化。阿马尔里克国王驾崩以来，法兰克王权的衰微和耶路撒冷王国的混乱状况足以让任何觊觎其土地的统治者勇气倍增，而萨拉丁

越来越大胆的袭击也反映了他本人对法兰克人态度的演化。在12世纪80年代初，他满足于定期袭击有争议的地区；而在1186年之后，他的视野更广阔了，他开始将东方的拉丁人视为一种必须除之而后快的生存意义上的大敌，而不仅仅是一个与他争斗的竞争对手。萨拉丁的事业能成功地走到这一天，是因为他精心为自己塑造了涤荡邪恶的狂热者的形象，把伊斯兰圣战摆到至高无上的位置。他迟早要把自己说过的话变为现实。1185年末，苏丹病重。“人们为他的生命担忧，有传闻说他已经死了。”他的传记作者和谋臣伊本·沙达德写道。^[14]而大病不死似乎让他产生了一种由衷的渴望，他要不惜一切代价消灭敌人。

1186—1187年的冬季，居伊国王和他的竞争对手的黎波里伯爵雷蒙三世这两大派系之间几乎爆发内战。雷蒙三世对居伊赤裸裸地攫取权力大为不满，企图用自己中意的人选取而代之：托伦的翁弗鲁瓦四世及其妻子伊莎贝拉，后者即西比拉的妹妹。为了在筹划政变期间保护自己，雷蒙三世做了一件挑战王权，简直可以说是丧失理智的事情：他单独与萨拉丁议和，允许萨拉丁在雷蒙三世的领土上开展侦察行动。根据此项协定，萨拉丁得以派遣7000人在1187年4月的最后一天行军经过拿撒勒。这支部队的指挥官是深受他信赖并且经验丰富的突厥埃米尔穆扎法尔·丁（也叫格克伯里，即“青狼”）。与这位老将分享指挥权的是萨拉丁信赖的儿子和继承人阿夫达尔。

4月30日晚，热拉尔·德·雷德福尔距离拿撒勒不远。此时他是一个代表团的成员，正从耶路撒冷北上去提比里亚，希望说服雷蒙三世与国王妥协。这位圣殿骑士团大团长原本主张用武力迫使不服从国王的伯爵屈服，但居伊不同意，所以安排于5月初在提比里亚举行一次和平会议。与热拉尔同行的有罗歇·德·穆兰和推罗大主教约西亚斯，以及各自的扈从。他们打算在圣殿骑士团的城堡拉费弗与强大的领主

伊贝林的贝里昂会合，然后大家一起去提比里亚，尽可能心平气和地劝雷蒙三世恢复理智。

热拉尔·德·雷德福尔得知雷蒙三世允许萨拉丁的人马自由通行他的领土，不禁怒火中烧。拿撒勒不属于雷蒙三世，那里的人民不受他与萨拉丁的停战协定的约束。作为圣殿骑士团的领袖，热拉尔对自己的职责十分看重，那就是保卫基督徒土地。^[15]他派人到最近的圣殿骑士团驻地（卡考，即今天的卡康），召唤80名骑士到自己身边。罗歇·德·穆兰小心地照做，召唤来10名骑士；另外40名为国王效力的骑士加入进来。于是他们没有继续前往拉费弗和提比里亚，而是奔向拿撒勒，希望追踪苏丹的军队并将其逐退。

140名骑士（原先的使团加上后来的增援部队）毕竟是匆忙集结的，虽然算得上相当可观的力量，但与萨拉丁的将领指挥的7000人相比就显得微不足道了。5月1日上午，圣殿骑士团在克莱松泉（距离拿撒勒不远的一处天然山泉）^[16]追上了阿夫达尔及其军队。双方的兵力差异一下子暴露出来。圣殿骑士团的几乎全部最高级军官此刻都在热拉尔身边：总管乌尔斯·德·阿尔奈托；曾任大分团长的罗贝尔·弗里奈尔，现在是圣殿骑士团的军务官；还有深受敬重的骑士雅克·德·马耶。^[17]他们和罗歇·德·穆兰一起评估了形势。除了热拉尔·德·雷德福尔之外，所有人都认为唯一的选择是悄悄撤退。

“热拉尔是一位精力充沛的骑士，但过于莽撞。”德意志编年史家帕德博恩的奥利弗如此描述这位大团长在克莱松泉的行为。^[18]即便基督徒占据出其不意的优势，一两百人怎么可能对抗数千敌军而不全军覆灭呢。热拉尔坚持说基督徒的职责就是冲锋，“为了捍卫基督的遗产”。^[19]他嘲笑医院骑士团大团长和雅克·德·马耶的沉默，讥讽他们是胆小鬼。^[20]

英格兰编年史家科吉舍尔的拉尔夫隔着时空的距离描述了这个场景，给热拉尔安排了辞藻华丽的长篇演讲。热拉尔赞扬圣殿骑士团对“虚荣而转瞬即逝之物”的鄙夷，并说他们是马加比人的真正继承者，“为了教会、律法和受难的基督的遗产”而战。^[21]换句话说，圣殿骑士白披风上的红十字要求他们必须迎难而上、奋勇拼杀。热拉尔的这些话几乎一定是科吉舍尔的拉尔夫凭想象捏造的，但他很好地捕捉到热拉尔对12世纪骑士精神的极端化理解和骑士团理想化的思维方式。

每一个身穿白底红十字披风的人都曾宣誓为圣殿骑士团效力，至死不渝，坚决服从大团长，并“凭借上帝给你们的力量，帮助征服耶路撒冷的圣地”。^[22]在克莱松泉的每一位圣殿骑士都曾宣誓“是，大人，以上帝的名义”，表示坚决做到上述几点。现在是兑现诺言的时候了。大团长命令他们向兵力是他们几十倍的敌军发起冲锋，他们别无选择，必须服从。骑士们画了十字，齐声呐喊：“基督是我们的生命，死亡是我们的报偿！”然后他们疯狂地向阿夫达尔及其大军发起冲锋。^[23]

克莱尔沃的伯纳德在12世纪20年代为新的骑士团撰写宣言时，曾恳求圣殿骑士在遇到生命危险时对自己说：“无论生死，我们都属于上帝。”^[24]他告诉他们，以基督的名义慷慨赴死，必然会得到救赎。当然，伯纳德在距离圣地上千英里的地方撰写理论著作，歌颂他自己永远不会体验到的烈士之死。而90名圣殿骑士奉命离开自己的城堡，去攻击数量远远超过自己的强大敌军，压抑自己的恐惧并真正直面死亡，则是另一码事。但他们做到了。每一名骑士都策马冲锋，克莱松泉的战斗将成为十字军神话的一部分，长存不朽。

残酷的事实是，在冲向撒拉森人的140名骑士中，有的是圣殿骑士，其他人则是被前者的疯狂感染了。只有少数几人逃出生天。命令

冲锋的热拉尔·德·雷德福尔在战斗中身负重伤，但最终在三名伙伴的陪同下离开了战场。五十名到六十名骑士死在血雨腥风之中，其他人则被俘虏和变卖为奴。医院骑士团大团长罗歇·德·穆兰不情愿地参加了此役，惨遭斩首，圣殿骑士团的军务官罗贝尔·弗里奈尔，可能还有总管乌尔斯，也被处死。^[25]他们死得很惨。编年史家伊本·艾西尔说这是一场“足以让人的黑发一日染雪的凶残战斗”。^[26]不管怎么说，如科吉舍尔的拉尔夫所说，“残酷的死亡吞噬了几乎所有人”。^[27]圣殿骑士及其伙伴追寻殉道烈士的荣耀，现在称心遂愿。医院骑士团大团长和他的一些骑士，以及拿撒勒的大群市民也都惨死。这些市民在一段距离之外跟随骑士们，希望掳掠战利品，结果在逃回家的途中遭到穆斯林骑兵袭击。

也许是为了纪念这次鲁莽的冲锋，很快就涌现出与克莱松泉战死者的壮举有关的圣徒传奇。雅克·德·马耶的死亡被改写成一个基督教的民间传说，他被奉为理想化的十字军战士的典范，光荣地、喜悦地迎接殉道。据同时代一部编年史的作者所说，雅克·德·马耶的几乎所有战友都牺牲了，他孤独地站着，“被敌军团团围住，几乎得不到任何援助。但当看到数千敌人从四面八方向他奔来时，他坚定决心，勇敢地独自迎战敌人的大军”。^[28]根据这个传说，雅克的敌人被这位圣殿骑士的勇敢打动，劝他放下武器投降，表示可以饶他一命。他置之不理，继续战斗，直到“最后他没有被敌人打败，而是被长矛、石块和长枪压垮。他跌倒在地，戴着殉道者的冠冕欣喜地升入天堂”。据说，后来雅克的白马和制服让萨拉丁的部下相信他是圣乔治的化身，“身穿辉煌盔甲的骑士，基督徒的保卫者”，所以他们在终于杀死他之后欣喜若狂。

他们能杀死这个人，却无法消灭他的传奇。雅克的尸体冰冷、僵硬、暴露于荒野之后，成了神圣遗物的来源。有些人向尸体撒灰尘，然后把灰尘涂抹到自己头上，希望能沾沾死者的勇气。有个人割掉了

他的生殖器，“以便妥当保管，用来生儿育女，从而让这个人即便死了也能生出与他一样勇敢的后代，如果这种事情真的可能的话”。

[\[29\]](#)

雅克·德·马耶遗体上的每一样东西都被当作圣物抢走，而他惨遭屠戮的战友随身携带的东西都被萨拉丁的士兵掳走。热拉尔·德·雷德福尔写信给教宗，报告了克莱松泉的惨败，抱怨说“除了人员之外，还损失了大量马匹和兵器”，并告诉教宗，“异教徒的邪恶种族受到刺激，会……为了自己的邪恶目的，比通常情况更加激烈地攻击基督徒的土地”。[\[30\]](#)但他没有提到萨拉丁的军队安然撤退时，用长枪插着数十名圣殿骑士的首级，高高举起。

克莱松泉战役后不到两个月，1187年6月27日，星期五，萨拉丁在加利利海以南几英里处再次渡过约旦河。这次他带来了3万人，大约一半是骑兵。他们在阿什塔拉停留了数周，集结兵力、操练部队并研究战术。这次不再是武装侦察，而是全面入侵。他承诺已久的行动将要开始了，目标是彻底消灭基督教耶路撒冷王国。

这位苏丹并不掩饰自己的目的，所以耶路撒冷国王居伊有时间集结兵力。克莱松泉战役之后，他发出普遍征兵的召集令（arrière-ban），呼吁东方的每一位身体健全的基督徒男子拿起武器，与他一起保家卫国。这意味着国家的生存遇到了危险。各城堡的驻军几乎倾巢出动，以至于“城市、村庄或城堡内没有一个有能力作战的人留下”。[\[31\]](#)各军事修会和每一位世俗骑士都被召唤。为了加强步兵力量 and 提供专业的轻骑兵，王国招募了数千雇佣兵。招募雇佣兵的费用来自一笔偶然的天降之财：英王亨利二世因为卷入托马斯·贝克特（他于1170年12月在坎特伯雷大教堂遇害）谋杀案而向教会缴纳的赎罪金。这笔钱原定用于组织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并由圣殿骑士团负责保管，他们在十万火急之刻选择动用这笔巨资。一位编年史家写

道，睚眦必报的热拉尔·德·雷德福尔很高兴动用这笔财富，“用来与撒拉森人作战，为自己蒙受的耻辱和损失报仇”。^[32]居伊的总兵力可能至少有2万人，其中1200人为骑士，包括好几百名身穿白披风的圣殿骑士，这相当于圣殿骑士团在十字军国家全部精英作战力量的三分之一。大军在塞佛瑞斯（西弗利亚）的安全基地集结，在那里能获得给养和饮水，准备迎战。“人山人海，士兵多如沙漠中的沙粒。”萨拉丁的书记长伊马德丁写道。^[33]每一支兵力雄壮的基督徒军队作战时都会高举真十字架，这次也把它带来，为军队提供基督的佑助。

伊马德丁推断，法兰克人知道自己面对的是一场末日决战，“伊斯兰的全部力量对战全部异教徒”。他说得对。^[34]克莱松泉战役惨败之后，国王与的黎波里伯爵雷蒙三世之间形成了不牢固的和平关系，但居伊的作战会议远远谈不上团结一致，其中很多人（包括圣殿骑士团大团长）仍然觉得雷蒙三世是不可信赖的叛徒。萨拉丁渡河进军的消息传来之后，御前会议内部的敌意和对战略的分歧迅速浮现。

居伊面对敌军时的本能反应是阻滞和拖延，争取时间，慢慢将敌人拖垮，而避免与敌人正面交锋，因为野战的风险太大。尽管他召集了耶路撒冷王国历史上最强大的军队之一，他在1187年7月的倾向仍然是这样。萨拉丁的军队无疑很强大，但并不是铁板一块。“穆斯林的籍贯、宗教仪式和姓名各不相同，不过他们都决心毁灭圣地。”当时的一位法兰克作家这样写道。^[35]居伊主张的战略是避免与萨拉丁交战，拖延足够长的时间，让萨拉丁缔结的联盟瓦解，让其军队自行解体。

萨拉丁最不希望的就是对手采用这种拖延战术。决定命运的是，居伊身边的一些人不赞成他的策略。居伊担任摄政者的时候，萨拉丁曾于1183年袭击耶路撒冷，居伊因没有与他交战而遭到嗤笑。现在他

很容易受刺激而放弃自己的理智战略，改为努力洗雪自己曾经的耻辱。

1187年7月2日拂晓，萨拉丁率军来到提比里亚，攻打这座城市。市民没有胆量也没有能力抵抗，他们的城镇很快就遭到掳掠和纵火。守军还在坚持，但这里有一个难题：的黎波里伯爵雷蒙三世的妻子艾思奇娃被困在城堡内，很可能落入萨拉丁手中。萨拉丁不大可能虐待她，但一定会索要巨额赎金，并且她的被俘会给雷蒙三世带来莫大的耻辱。

雷蒙三世的确不简单，他按捺住对自己的城镇和妻子的担忧，敦促国王按兵不动，不要被萨拉丁引诱去交战。他坚持说，宁愿付赎金，也不能让大军落入陷阱。热拉尔·德·雷德福尔此时如八周前在克莱松泉一样，咄咄逼人，好斗成性。他和医院骑士团的新任大团长阿芒戈·德·阿斯普一起，向国王提出了与雷蒙三世相反的意见。^[36]一份法兰西史料记载了热拉尔的慷慨陈词，他鄙夷地问，国王是否真的要听一个叛徒的建议；然后告诉国王，君主的荣誉要求他前进。^[37]热拉尔之前就是这样睚眦必报并且喜欢走极端，所以他完全可能说过这样的话。但作为军事策略，这是非常糟糕的建议。居伊面对两个选择，要么是正面交锋的不确定性，要么是虽然不流血却可耻的失败。他接纳了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的建议，决定进攻。他就这样自己走进了陷阱。如萨拉丁后来所说，“蒙昧的黑夜即将过去，黎明快要降临了”。^[38]

7月3日上午，居伊国王的大军从塞佛瑞斯出动，沿着古罗马旧道缓缓开往东方的提比里亚，圣殿骑士团担任大军的后卫。伊本·艾西尔说，此时“正逢盛夏，酷热难当”，武装人员行军穿过沙漠会遇到很多实际的困难。^[39]圣殿骑士对炎热条件下的作战很有经验，但他们干渴难耐。和居伊军队的其余人员一样，圣殿骑士依赖天然泉水来

补充淡水。中午，军队在图兰停留，那里有一眼泉水，不过难以缓解2万人及其马匹和役畜快要冒烟的喉咙。他们前方是一片干旱的荒原，萨拉丁派先遣部队堵塞了他们能找得到的每一口井和每一处泉眼。他自己的军队则从加利利海取水，然后用骆驼队向前线输送。他决心不让十字军享受同样的舒适条件。

热拉尔·德·雷德福尔的建议有多么愚蠢，如今昭然若揭。如果离开图兰继续进军，每走一个钟头，军队就会因为脱水而衰弱一分。但居伊既然已经采纳了进攻战略，现在就不能改变主意。大军步履蹒跚地继续向提比里亚前进，圣殿骑士团在热拉尔及其副将、骑士团的总管特里克斯的指挥下担任后卫。圣殿骑士一边前进，一边需要打退敌人的袭扰部队。萨拉丁的主力则转移了阵地，来到卡菲尔萨布特，在那里严阵以待，等候拉丁人抵达。

根据后来的岁月里圣殿骑士讲述的故事，这时居伊的军队开始惴惴不安。据说，在行军过程中，国王的总管大臣仰望赤日炎炎的天空，看见一只鹰在王军上空翱翔，鹰爪里抓着一具配有七支弩箭（代表七宗罪）的弩弓，它用恐怖的嗓音喊道：“大祸临头了，耶路撒冷！”^[40]在他们前方，萨拉丁正在守株待兔。

居伊的军队刚刚离开图兰，苏丹的侄子塔齐·丁和穆扎法尔·丁就匆匆赶来占据了这座城镇，切断了居伊的退路，让他们无法从后方获取饮用水。用萨拉丁的话说，居伊的人马“插翅难飞，但也不能原地不动”。^[41]基督徒军队持续遭到骚扰，绝望地走向怪石嶙峋、一览无余、干枯生烟的高地，腹背受敌。他们以龟速行军一整天，终于停下脚步，不得不安营扎寨准备过夜，但一滴水都喝不到。与此同时，敌军从四面八方挤压他们的阵地，他们在黑暗中都听得见敌人的说话声。“哪怕一只猫逃离基督徒军队，也一定会被撒拉森人抓住。”一位消息灵通的人士这样写道。^[42]基督徒在星光下度过了一

个凄惨的夜晚，耳边不时传来“真主伟大！”“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的呐喊。东北方耸立着两座死火山，被称为哈丁之角。火山脚下是个村庄，有一眼泉水，但通往泉水的道路被封锁了。法兰克人别无他法，只能喉咙冒烟地在黑暗中煎熬。

黎明时分，干渴难熬的法兰克人起身披挂，准备战斗。萨拉丁残忍但聪明地延长着他们的痛苦，让他们朝向哈丁之角继续跌跌撞撞地前进一小段距离。然后他命令部下点燃沙漠里的灌木丛。浓烟充盈天空，让原本就干渴难耐的法兰克人更加难受。萨拉丁还希望烟柱能让基督徒想起正在等待他们的地狱。最后，在平原遍布辛辣的黑烟之后，他命令弓箭手弯弓搭箭。一声令下，万箭齐发。箭矢如“蝗群”般呼啸飞来。基督徒的步兵和骑兵开始纷纷倒毙。

法兰克人眼前一片黑烟，视野受限，酷热难当，精疲力竭并且遭到射击，纪律开始松懈。他们需要反攻。根据一名阿卡商人（他听说了从战场传来的一些消息）的书信，居伊在此刻请求圣殿骑士团领导反攻。“他命令大团长和圣殿骑士开始战斗……圣殿骑士如雄狮般猛扑，杀死了部分敌人，迫使其余敌人后撤。” [\[43\]](#)

圣殿骑士团的总管特里克斯和的黎波里伯爵雷蒙三世在一起，后者负责指挥前锋。他们身边还有后卫指挥官西顿的雷诺和伊贝林的贝里昂。这四人一起领导了一次冲锋，目标是塔齐·丁指挥的部队。但塔齐·丁没有坚守阵地，而是命令部下在基督徒骑兵猛冲过来的时候让出一个空隙，让他们安然无恙地冲过穆斯林战线。等基督徒骑兵冲过去之后，塔齐·丁的步兵再次封闭了缺口，阻挡了对方返回的道路。战场上级别最高的四位基督徒领袖就这样被切断在敌后，与他们应当指挥的部队分隔开。他们别无选择，只能催马逃跑。在战役几天之后给身在西方的所有圣殿骑士的公开信里，特里克斯不得不解释道：“我们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才脱离恐怖的战场。” [\[44\]](#)

被他们抛下的军队如今士气瓦解，因为干渴而瘫痪，精疲力竭。但他们还没有战败。伊本·艾西尔写道：

他们明白，只有直面死亡才有可能得救。于是他们连续发起多次冲锋，几乎把占据兵力优势的穆斯林从其阵地赶走……但法兰克人每次冲锋和撤退都损失惨重……穆斯林将他们团团围住，如同圆圈围着圆心。[\[45\]](#)

战斗持续了一整个下午。虽然天气酷热，但是战斗仍然极其激烈。萨拉丁本人用阴森可怖但充满诗意的言辞描述了他的部下如何凶猛地攻击法兰克人：

矛尖指向他们的心脏……利剑的洪流夺去他们的生命……马蹄掀起烟尘……箭雨裹挟着火星降落到他们头顶上，射箭的嗖嗖声与战马雷电般的嘶鸣混合在一起，锃亮的剑刃闪电般飞舞。[\[46\]](#)

法兰克军队崩溃了。据伊本·沙达德记载，“一群法兰克人逃跑，遭到我们的穆斯林骑兵追杀。法兰克人没有一个生还”。[\[47\]](#)居伊国王和他的骑士准备做最后的抵抗。

国王和一群骑士（可能包括热拉尔·德·雷德福尔和他的圣殿骑士）爬上了哈丁之角的顶端，那里的铁器时代和青铜时代搭建的防御工事遗迹能提供一些天然防护。这些干渴而疲惫的人来到高处，痛苦地俯瞰着可望而不可即的清凉的加利利海。他们暂时防守住这个阵地，搭起了居伊国王的鲜红色营帐。阿卡主教匆匆走进营帐，带来了拉丁人希望能挽救他们的那样宝贝：一个镶嵌珠宝的匣子，内有真十字架（基督被钉死在上面的那个十字架）的碎片。他们必须不惜一切代价地保护真十字架。

萨拉丁从自己指挥部的位置看到居伊的营帐搭建起来。基督徒准备在那里保卫国王和圣物。萨拉丁的儿子阿夫达尔就在他身边，后来向伊本·艾西尔讲述了随后的紧张局面。苏丹知道敌人的骑兵会战斗到最后一息。那些基督徒身陷重围，正准备决一死战，向穆斯林军队最核心的部分发动攻击，那样也许能挽救基督徒必败的局面，甚至转败为胜。基督徒打算攻击萨拉丁和他的马穆鲁克卫队。阿夫达尔说，苏丹“悲痛不已，面色苍白”。[\[48\]](#)

阿夫达尔年轻而缺乏经验，不明白父亲在害怕什么。基督徒从居伊营帐发起的每一次冲锋都被打退，阿夫达尔欢呼雀跃：“我们赢了！”

“父亲呵斥我，”他后来回忆道，“他说：‘安静！营帐没倒，我们还没赢。’”

萨拉丁话音刚落，他和阿夫达尔就看到居伊的红色营帐终于倒下了。国王被俘，真十字架被缴获。战役结束了。“苏丹翻身下马，跪倒在地，感谢伟大的真主，喜极而泣。”[\[49\]](#)

浸透鲜血的哈丁战场上有两座纪念碑：一座是萨拉丁下令建造的穹顶，被称为“胜利的穹顶”；一大堆凌乱的人骨则象征着另一座，伊本·艾西尔一年后寻访战场时看见遍地都是人骨。苏丹吹嘘说他在此役中杀敌4万人。[\[50\]](#)

哈丁战役中幸存的基督徒如今任凭萨拉丁处置，根据身份不同，有的被处决，有的被囚禁。很多人当了俘虏，被变卖为奴。伊本·沙达德听说有一个得意洋洋的穆斯林士兵用一根搭帐篷用的绳子牵走了三十名基督徒士兵。[\[51\]](#)因为供大于求，大马士革市场的奴隶价格暴跌。但有的俘虏并不是用来牵到公共拍卖会上换区区几个拜占特的。热拉尔·德·雷德福尔和数百名圣殿骑士与医院骑士被生擒，其他显

赫的俘虏还有居伊国王、沙蒂永的雷诺及其继子托伦的翁弗鲁瓦等。医院骑士团在意大利分支的指挥官阿奇乌姆巴尔德收到的信里哀叹有超过1000 “地位高贵的人被俘或被杀，逃出生天的骑士或步兵不超过200人” 。[\[52\]](#)

7月4日晚上，居伊国王和沙蒂永的雷诺被押到萨拉丁面前。此时萨拉丁坐在自己营帐的门廊上，排场隆重，威风堂堂。苏丹安慰了这位口干舌燥、心惊胆战的落败国王，给他一杯冰镇玫瑰水解渴。这既是帝王之间的善意，也展现了阿拉伯传统的好客之道，意味着国王已经没有性命之忧，会得到萨拉丁的保护。但当居伊将杯子递给雷诺时，萨拉丁脸色大变。他通过译员告诉雷诺，自己并没有给他饮料喝，所以雷诺还没有得到保护。居伊和雷诺被送去吃饭并寻找安顿之处，随后又被带回苏丹面前。居伊在营帐内得到座位，不得不目睹萨拉丁与雷诺当面对质。萨拉丁曾发誓要报复雷诺袭击穆斯林商队和1183年掳掠汉志的恶行。

萨拉丁怒斥这位曾经的安条克亲王亵渎神明、背信弃义和大胆放肆，厉声责骂他，并重述了他的诸多歹行。萨拉丁告诉雷诺，他现在唯一的活路就是皈依伊斯兰教。他知道雷诺一定会拒绝。慷慨陈词结束之后，苏丹站定身子，抽出弯刀，砍向那位饱经风霜的老将的脖颈。萨拉丁原想一刀砍掉雷诺的头颅，但因为激动而失手，将他的一只胳膊从肩膀处砍断了。雷诺倒地，萨拉丁的仆人冲进来，把满身血污的雷诺拉到营帐外结果。[\[53\]](#)萨拉丁看了看居伊，保证不会伤害他。但胆战心惊的国王恐怕没法放心。

杀死雷诺对萨拉丁来说是报私仇，是为了兑现他发的毒誓，也是因为多年来对雷诺的憎恨。但萨拉丁对被俘圣殿骑士的处置就是政治与军事层面的冷酷算计了。圣殿骑士和医院骑士在哈丁作战骁勇、表现突出，不止一个穆斯林书信作家提及这一点。萨拉丁可不希望将来

在战场上再遇见这些猛士。“他们是所有法兰克人当中最强悍的战士。”伊本·艾西尔写道。而且，骑士们对圣战的狂热与执着精神是拉丁国家防御的支柱。^[54]萨拉丁在雅各渡口消灭了圣殿骑士团的城堡，如今他要铲除自己手中的俘虏。

伊马德丁记载道，萨拉丁希望“净化这两个肮脏骑士团的土地，他们的行为无益，且他们始终不肯放弃对穆斯林的敌意，所以不能成为有用的奴隶。这两个骑士团是最恶劣的异教徒”。^[55]萨拉丁重金悬赏，任何穆斯林只要将一名圣殿骑士或医院骑士交给苏丹，即可获得50第纳尔的重赏。“他命令将每一名骑士斩首，将他们从人间抹杀。”伊马德丁写道。^[56]

萨拉丁向他的神职人员发出呼吁，让他们执行死刑。志愿刽子手来自神秘主义者、苏非派、律师、学者和苦修者等群体，其中很多人毕生从来没有做过这样的事情。“他们每个人都恳求得到处决一名俘虏的荣誉，卷起袖管，拔剑出鞘。”伊马德丁记述道。萨拉丁的士兵和埃米尔们在他身旁排好队伍，观看这诡异的狂欢。随后圣殿骑士和医院骑士被逐个斩首。有些业余刽子手砍得干脆利落，得到赞赏；也有人用的是钝剑。“有的刽子手做得一塌糊涂，十分可笑，苏丹不得不派人替代。”伊马德丁写道。与此同时，萨拉丁面带微笑地坐着，他的笑容与他眼前即将如绵羊一般被屠宰的基督徒骑士的阴森怒容形成鲜明的对比。

“圣殿骑士全都死了。”萨拉丁在陈述哈丁大捷的书信中春风得意地宣布。他说的不完全正确。几年后一名圣殿骑士出现在阿卡，声称自己不仅逃出了哈丁的杀戮场，还带走了真十字架并将它埋藏起来，不过后来忘记把它藏在哪儿了。^[57]热拉尔·德·雷德福尔也逃过了苏非派的笨拙砍杀。他被关押在大马士革一座监狱一段时间，后来被骑士团以惊人的高价赎回。在热拉尔获释之前，特里克斯负责领

导骑士团。他在评估了这年夏季的人员损失后计算出，在克莱松泉战役和哈丁之角战役中共损失了290名骑士，这相当于圣殿骑士团在东方的兵力的很大一部分。但除了这些骑士之外，还损失了成千上万士兵，他们与骑士们一起牺牲，成为大团长对殉道渴望的牺牲品。然而，似乎偏偏只有大团长一人没有殉道。

对基督徒来说，哈丁战役是一场可耻的军事失败，也是拉丁人的耶路撒冷王国的末日开端。居伊国王将基督徒控制的沿海地带每一座城堡与城镇的每一个有战斗力的人都集结起来，率领他们闯入哈丁的地狱，这就让国家在面对敌人的突袭时显得特别脆弱。现在萨拉丁立刻开始攻打基督徒的国度。哈丁战役之后的三个月里，他的部下蜂拥冲过失去领袖的法兰克土地。他们迅速占领了提比里亚、阿卡、西顿、贝鲁特、海法和恺撒利亚。拿撒勒和伯利恒也被攻克，还有数十座城镇与城堡失陷，只有少数庞大的内陆要塞坚守下来。耶路撒冷的港口雅法被穆斯林占领。在12世纪50年代经过苦战才拿下的亚实基伦在这年9月丢失，达鲁姆和卢德也失守了。到秋季，耶路撒冷王国的每一座主要要塞均告失守，只剩下推罗和耶路撒冷。9月20日，萨拉丁兵临圣城，准备完成自己的征服大业。

此时的耶路撒冷无力守卫城墙。伊贝林的贝里昂指挥着一支可怜兮兮的守军，成员包括少数商人和所有十六岁以上的男子。为了让他们光荣地参加守城，贝里昂册封他们每一个人为骑士。但这远远不够。萨拉丁立刻调用他的投石机和坑道工兵。连续九天，城内的女人纷纷哭泣，剃掉孩子的头发以示悔罪。随后，穆斯林军队在城墙上打开了缺口。伊贝林的贝里昂向萨拉丁求和。9月30日，耶路撒冷正式投降，条件是和平地移交权力，穆斯林军队不得屠城，并给四十天宽限期让基督徒市民赎买自己的自由。

萨拉丁于10月2日（星期五）正式进入耶路撒冷，这一天是穆罕默德夜行登霄（先知与天使吉卜利勒一起来到圆顶清真寺，就在如今基督徒所说的圣殿山）的纪念日。萨拉丁立刻派人登上金色的圆顶。他们推倒了圆顶上的十字架，（据特里克斯写给英格兰的书信所说）还把十字架在城里拖曳了两天，公开抽打它，供全城人民观看。

随后他们搬进圣殿骑士团的总部，即阿克萨清真寺的所在地。“阿克萨清真寺里满是猪和污秽，”伊马德丁写道，“并被异教徒的建筑堵塞。这是邪恶的种族，他们是不懂得公义的罪犯。”^[58]苏丹的军队立刻开始净化清真寺，拆除圣殿骑士团驻扎时期兴建的城墙和建筑，并用玫瑰水从地板到天花板清洗整座建筑。10月9日，星期五，祈祷声从圣殿山向四面八方传去，来自大马士革的伊玛目伊本·扎基做了讲道，歌颂萨拉丁的功绩，呼吁全体穆斯林继续圣战。

五十名圣殿骑士被从他们的总部逐出，但被允许组成一支卫队，保护基督徒难民离开耶路撒冷，定居到安全的新家园。大多数难民逃往的黎波里伯国，那里的滨海城市推罗仍然在坚守，是拉丁人的一处防御堡垒。骑士们分成两队，各有二十五人，分别担任前锋和后卫，保护衣衫褴褛的市民北上。每一步都让他们越发远离基督受难的城市，进入充满敌意而危险的土地。^[59]圣殿骑士团所代表的一切，在这里都被逆转了，不胜凄凉。

距离于格·德·帕英和他的骑士聚集在圣墓周围设想建立一个新的修会来保卫圣城、保护基督徒朝圣者，已经过去六十八年。萨拉丁只花了不到十五个星期就屠杀了骑士团成员，囚禁了他们的大团长，夺取他们的城堡，占领他们宣誓保卫的圣地，这使骑士团所代表的一切化为尘土。

人们很难回避这样的结论：上帝已经抛弃了他的战士。

[1] 第三次拉特兰会议文件的英译本见
<http://www.papalencyclicals.net/Councils/ecum11.htm>。

[2] Phillips, *Defenders of the Holy Land* 246–247.

[3]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279.

[4] See for example Gargallo, Moya, A. et al (eds.), *Cartulario del Temple de Huesca* (Zaragoza: 1985) 44, 58.

[5]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543.

[6]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455–456.

[7] 苏丹在1186年之前只花了11个月的时间与法兰克军队作战，而花了将近3年的时间与其他穆斯林势力对抗。Asbridge, *The Crusades* 335.

[8] Babcock and Krey,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II, 502.

[9]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539–540. See also Barber, M., ‘The Reputation of Gerard of Ridefort’ in Upton-Ward, J., *The Military Orders: Volume 4, On Land and by Sea* (Aldershot: 2008) 116–117.

[10]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79.

[11] de Mas Latrie, *Chronique d’Ernoult et de Bernard le Trésorier* 161–162.

[12] Jacoby, Z., ‘The Tomb of Baldwin V, King of Jerusalem (1185–1186), and the Workshop of the Temple Area’, *Gesta* 18 (1979) 3–14 discusses the tomb, now lost except for fragments of carved stone.

[13] 原文如此。疑为8月11日。

[14]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68.

[15] 关于对雷德福尔在克莱松泉作法的解读，见Tyerman, C., *God's War: A New History of the Crusades* (London: 2006) 367。

[16] 如今已经确定，就是艾因戈齐。见Abel, P.F., *Géographie de la Palestine* I (Paris: 1938), 445。——作者注

[17] Letter to Frederick I of Germany, printed in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76-77.

[18] Hoogeweg, H., *Die Schriften des Kölner Domscholasters* (Stuttgart: 1894) 142.

[19]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76.

[20] According to the continuator of William of Tyre. Edbury, P.W., *The Conquest of Jerusalem and the Third Crusade* (Farnham: 1998) 32.

[21] Stevenson, J., *Ralph of Coggeshall: Chronicon Anglicanum* (London: 1875) 212.

[22] Rules 659, 675, 676.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170-171.

[23] 见弗里德里希一世收到的信，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76。它总体上与科吉舍尔的拉尔夫对圣殿骑士团回应的描述吻合：“不管生死，我们永远是基督之名的胜利者！”Stevenson, *Ralph of Coggeshall* 212.

[24] Bernard was here invoking Romans 24: 8. Greenia and Barber, *Bernard of Clairvaux: In Praise of the New Knighthood* 34. On Templar approaches to martyrdom, see Rother, J., ‘Embracing Death, Celebrating Life: Reflections on the Concept of Martyrdom in the Order of the Knights Templar’, *Ordines Militares* 19 (2014).

[25] 我们对乌尔斯在克莱松泉的命运不太确定，但他很可能死在那里。对相关群体传论学证据的概括见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666。关于罗歇·德·穆兰的命运，推罗的纪尧姆著作的续写者说他被斩首了。Edbury, *The Conquest of Jerusalem* 32.

[26]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319.

[27] Stevenson, *Ralph of Coggeshall* 212.

[28]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25-26.

[29]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26.

[30] 关于教宗对热拉尔这封信的概述，英译本见Edbury, *The Conquest of Jerusalem* 33。

[31] Stevenson, *Ralph of Coggeshall* 218.

[32] de Mas Latrie, *Chronique d'Ernoult et de Bernard le Trésorier* 457.

[33] Abu Shama, 'The Book of the Two Gardens' 264.

[34] Abu Shama, 'The Book of the Two Gardens' 263.

[35]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31.

[36] Letter to Frederick I,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77; de Mas Latrie, *Chronique d'Ernoult et de Bernard le Trésorier* 460-461.

[37] de Mas Latrie, *Chronique d'Ernoult et de Bernard le Trésorier* 461.

[38] Melville, C.P. and Lyons, M.C., 'Saladin's Hattin Letter' in Kedar, B.Z. (ed.) *The Horns of Hattin* (Jerusalem: 1992) 210-211.

[39]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321.

[40]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32.

- [41] Melville and Lyons, ‘Saladin’ s Hattin Letter’ 211.
- [42] The ‘Eracles’ , this translation is given in Edbury, *The Conquest of Jerusalem* 159.
- [43]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82.
- [44]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78.
- [45]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322.
- [46] Melville and Lyons, ‘Saladin’ s Hattin Letter’ 211.
- [47]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74.
- [48]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323.
- [49]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323.
- [50] Melville and Lyons, ‘Saladin’ s Hattin Letter’ 211, 212.
- [51]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74.
- [52] Letter to the master of the Hospitallers in Italy, translated in Edbury, *The Conquest of Jerusalem* 161.
- [53]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75.
- [54]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324.
- [55] Quoted by Abu Shama, ‘The Book of the Two Gardens’ 277.
- [56] Quoted by Abu Shama, ‘The Book of the Two Gardens’ 278.
- [57] 推罗的纪尧姆的续写者叙述了这个故事: Edbury, *The Conquest of Jerusalem* 47。
- [58] Quoted by Abu Shama, ‘The Book of the Two Gardens’ 333.
- [59] Edbury, *The Conquest of Jerusalem* 64-65.

第三部 银行家 1189—1260

“你们当轻装地，或重装地出征，你们当借你们的财产和生命为真主而奋斗。”

——伊本·瓦西尔，引用《古兰经》第九章第四十一节[\[1\]](#)

[\[1\]](#) Gabrieli and Costello, *Arab Historians of the Crusades* 288.

十二 “追寻财富”

圣殿骑士团的国际总部曾设在耶路撒冷的庞大宫殿群，如今总部只是托伦山上的一处帐篷，周围环绕着其他许多帐篷。基督徒的达官贵人就在这里安营扎寨。^[1]圣殿骑士团出身卑微，如今再次卑微了。他们的数十座城堡已经失陷，数百人阵亡，他们的队伍七零八落。骑士们为自己追寻和忍耐坚信的能力自豪。^[2]但在1187—1189年，他们连续遭遇羞辱和困难。他们无法回避骑士团衰败的明证。从托伦山的居高临下之处他们可以俯瞰阿卡，回想自己失去的一切。

他们能看到的阿卡城是密密匝匝的作坊、房屋、教堂、设防塔楼和商业地产，它们围绕着中央要塞，南面和西面是大海，陆地一侧是坚固的石墙，再往外是一片平坦的沙地。阿卡是圣地最大的港口之一，是沿海最重要的商业港口。这座城市让西班牙穆斯林作家和旅行家伊本·朱拜尔眼花缭乱，他的记载中引用了《古兰经》里的描述：

“阿卡是叙利亚的法兰克城市的首都，是‘高耸如山峰的大船’的装卸地。”尽管伊本·朱拜尔对阿卡臭气熏天、满是垃圾和粪尿的街巷感到遗憾，并愤怒地谴责这里的古老清真寺被改为基督教教堂，但他还是赞许地说“这座城市的伟大堪比君士坦丁堡”。^[3]

伊本·朱拜尔访问阿卡的时间是1184年秋季，也就是哈丁战役之前。当时这座辉煌的都市是“海外”最重要的基督徒要塞之一。而在如今的1189年秋季，它已经被伊斯兰军队占领。此时除了的黎波里和固若金汤的岛屿要塞推罗，加利利海以南的几乎每一座基督徒定居点都已经落入敌手。阿卡听到的不再是教堂钟声，而是星期五的穆斯林祈祷。石制防御工事的塔楼顶端，穆斯林哨兵警惕地观察着外界。吸

引他们注意力的东西很多，因为从1189年夏季开始，一支基督徒联军开始在阿卡城外集结，这些人的目标很简单：夺回阿卡。

此时居住在托伦山上帐篷里的圣殿骑士包括他们的大团长热拉尔·德·雷德福尔。在哈丁战役之后的将近一年里，他被关押在大马士革的牢房，但在1189年6月获释，因为萨拉丁和居伊国王达成了协议。萨拉丁释放了国王，条件是他要交出亚实基伦。居伊还被允许挑选十名骑士陪伴他。他给出的名单包括他的一个兄弟艾默里·德·吕西尼昂^[4]和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热拉尔·德·雷德福尔。换取热拉尔自由的赎金价码很高：骑士团不得不放弃位于加沙的城堡。大团长是可以替换的，而加沙不是，所以骑士团愿意用加沙换取热拉尔，更多的是出于荣誉感，而不是军事策略层面的考虑。基督徒之前花费巨资建立起来的控制埃及与巴勒斯坦之间沿海道路的军事枢纽如今全部落入穆斯林手中。这个代价实在太高了。

但木已成舟，热拉尔自由了。他重掌大权之后就排挤了代理大团长特里克斯。此后将近十年里特里克斯从骑士团的中央领导群体中销声匿迹，也许他觉得自己从哈丁战役幸存下来并帮助处置善后，算是履行了职责。热拉尔很快恢复了自己惯常的领导风格：肆无忌惮，好斗成性。让他激动的事情有很多。从托伦山俯瞰被穆斯林占领的阿卡，他能看见城市西南角的圣殿骑士团大型宫殿，现在那里是萨拉丁的一位律师朋友（名叫伊萨·哈卡里）的住宅。热拉尔不能容忍失去这座宫殿。

医院骑士团和圣殿骑士团在阿卡都拥有价值不菲的地产，这符合他们在圣地的地位。医院骑士团的产业在市内，圣殿骑士团的宫殿则建在一个伸入地中海的袖珍半岛上，就在一段L形海墙附近，那里的海墙可以庇护在内港停泊的船只。德意志朝圣者狄奥多里克写道，圣殿骑士团的宫殿“规模宏大，蔚为美观”。他指的可能是令人敬畏的石

墙上的大型罗马式拱顶。^[5]但这座房子岂止是美观。它坐落于最繁忙的商业要塞的绝佳位置，是骑士团在东方最重要的商业枢纽。圣殿骑士团在阿卡的商业利益由一位高级军士负责，他的头衔是阿卡造船厂指挥官（或分团长），从西方运往拉丁国家的大部分物资、武器装备和人员都要经过他的手。^[6]

圣殿骑士团挖掘了大型地道，从宫殿的地下室延伸出去将近400米（1300英尺），从城市的比萨人聚居区地下穿过，直到海关大楼（被称为“锁链大厅”）。在海关大楼里，教士们坐在铺着毯子的石凳上计算关税。他们用笔蘸着墨水书写，墨水瓶是黑檀木制成的，饰有黄金。^[7]为了确保能够从这座金碧辉煌的海关大楼安全出入，骑士团挖掘了一套先进的地道系统，它在某个地点分叉，形成两条平行的地道。骑士团在岩石上开凿出一个警卫室来监管地道。一名军士坐在警卫室里，透过金属格栅观察下方的情况。^[8]

在主宫殿的北面，在被称为蒙穆萨尔的郊区，还有两片土地属于骑士团：所谓的“圣殿骑士团区”和一座大型马厩。骑士团在阿卡的全部产业加起来，比在耶路撒冷的地产多很多。现在这一切都在敌人手中。律师伊萨·哈卡里得到了骑士团的一切财产：他们的“房屋、农场、土地……庄稼和其他财产”。^[9]在他的经营下，主宫殿添加了一座大型塔楼，它从城市的天际线放肆地崛起。这是对热拉尔·德·雷德福尔和他在托伦山上的兄弟的刻意挑衅。^[10]

1189年10月的第一周，圣殿骑士团在阿卡城外已经待了五周。他们之所以来到那里，部分是因为热拉尔。他出狱之后研究了基督教王国的废墟，敦促国王采取决定性的行动，向萨拉丁发起反击。哈丁战役和耶路撒冷战役的失败以及真十字架的丢失令西方基督教国家大为震惊并准备付诸行动。世人皆知，英格兰国王、法兰西国王和神圣罗马皇帝弗里德里希一世·巴巴罗萨以及其他许多显赫贵族正在筹备一

次大规模十字军东征，这将是自1096年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热拉尔和居伊国王的兄弟艾默里·德·吕西尼昂一起提出，如果西方君主来到圣地却发现耶路撒冷国王待在自己的残山剩水无所事事，对耶路撒冷国王来说将是莫大的耻辱。“最好让他们看到你已经在攻打一座城市。”热拉尔和艾默里敦促道。[\[11\]](#)居伊在自己的荣誉受到责难时总会耳根子软，这次果然也同意了。

他选择的攻击目标是阿卡。他从安条克和推罗周边残存的法兰克领土集结了一支王军，终于在1189年8月29日抵达阿卡城外。起初他只有600名骑士，包括圣殿骑士团的一些代表，但后来兵力有了大幅增长。8月的最后一天，好几艘满载比萨士兵的船在阿卡城南靠岸，并在海滩扎营。十天后又有50艘船抵达，送来数千名丹麦和弗里斯兰十字军战士，他们的指挥官是著名的佛兰德骑士和贵族阿韦讷的雅克，他是北欧最受敬畏的军事领袖之一。9月底，居伊的政敌、意大利贵族蒙费拉的康拉德[\[12\]](#)（他正在图谋取代居伊，成为国王）率领1000骑士和2万步兵从推罗赶来。虽然内部不睦，但这已经是一支非常强大的法兰克军队，有能力从海上封锁阿卡，并从陆路部分地包围城市。

作为回应，萨拉丁率领自己的大军来到了阿卡。基督徒军队包围了阿卡城，而萨拉丁的军队以半径更大的半圆形构筑阵地，包围了围城的基督徒军队。萨拉丁的指挥所设在一座叫作阿亚迪亚的山上。从9月前两周开始，双方不断发生小规模冲突。萨拉丁的部下试图通过拉丁人陆路封锁线上的薄弱环节，维持一条通向阿卡城内的补给线，并伏击基督徒的搜粮队。居伊的部下则努力遏制敌人。这些战斗都只是试探性的交锋，但双方都持续获得增援，所有人都知道阿卡即将发生大规模的攻防战。结果要么是萨拉丁对基督教圣地的征服遭到遏制，要么是拉丁国家凄惨地继续走向灭亡。

10月3日夜间，法兰克将领决定对萨拉丁不断膨胀的军队发起第一次攻击。根据伊本·艾西尔的编年史，居伊国王意识到，虽然苏丹在阿卡拥有一支大军，但他的很多精锐部队仍然分散在他广袤领土的其他重要地区：有些在北方的安条克；有些在保卫埃及的港口亚历山大港和达米埃塔；还有的则在警惕地监视基督徒的城市推罗，随时打退基督徒从那里发动的攻击。如果要攻击阿卡城外的穆斯林军队并切断城内穆斯林守军的补给线，此刻就是千载难逢的良机。居伊命令他的军队准备于次日执行一次大规模行动。

10月4日上午，基督徒军队“如同成灾的蝗虫爬过地表”，在托伦山脚下集结完毕，以步行速度穿过平原，向萨拉丁位于阿亚迪亚的基地推进。装备弓箭和弩弓的轻步兵走在“主力部队前方……战马、兵器和五花八门的徽记构成鲜艳的图景”。^[13]随后是精锐的骑兵部队：国王卫队、医院骑士（由大团长阿芒戈·德·阿斯普指挥）和圣殿骑士（由热拉尔·德·雷德福尔指挥）。

骑士团的新任军务官若弗鲁瓦·莫兰高举黑白两色的大旗，引领圣殿骑士前进，他们虽然速度缓慢，但坚定不移地穿过阿卡漫天尘土的平原。^[14]若弗鲁瓦此前是圣殿骑士团在推罗分支的指挥官，在热拉尔大团长获释不久前被提升为军务官。^[15]根据团规，若弗鲁瓦身边有五名到十名身着白披风的骑士作为他的卫队，其中一名骑士携带备用旗帜，以免军务官的旗帜在战斗中损毁。^[16]他是战场上地位仅次于热拉尔的圣殿骑士，整个骑士团都以他俩为中心。

基督徒大军在萨拉丁军队的注视下穿过阿卡平原，旌旗招展，圣殿骑士团的黑白大旗是其中一面。基督徒大军进入冲锋距离之后，圣殿骑士团的黑白大旗开始引领冲锋。当基督徒进入攻击穆斯林营地的距离后，信号发出，步兵停止前进。他们分成两路，让出一个缺口，重骑兵从其中冲向敌军。萨拉丁营地前方的穆斯林部队不愿意阻挡风

驰电掣的基督徒重骑兵，选择后撤，于是通往萨拉丁营帐的道路敞开了。萨拉丁与这些部队一起撤退，法兰克人立刻扑向毫无防御的营地，砍断帐篷的绳索，掳掠财物，杀死所有胆敢挡路的人。死者包括耶路撒冷的穆斯林总督、萨拉丁的总管大臣哈利勒·哈卡里和知名诗人兼学者伊本·拉瓦哈。^[17]根据一份史料，萨拉丁本人的营帐一度被巴尔伯爵（前不久从西方赶来的十字军将领）占领，不过它显然没有被摧毁。^[18]

“圣殿骑士的威名不输于任何人并且嗜血好战，他们冲过了敌人的全部阵线，”一位基督徒编年史家赞许地写道，“如果其他人……能紧随其后，同样热情地追击敌人，那么这一天他们就能轻松取胜，夺得城市，打赢整场战争。但圣殿骑士追寻财富、纵马冲杀，结果孤军深入。”^[19]在热拉尔·德·雷德福尔领导下，大胆变成了鲁莽——不过这也不是第一次了。

萨拉丁的军队后撤，圣殿骑士及其他骑士大肆掳掠穆斯林丢弃的财物，没有人注意到一大群武装市民从阿卡一座无人防守的城门偷偷溜出来，绕过战场，与之前撤离营地的一群苏丹士兵会合了。他们静悄悄地走向宣示圣殿骑士团位置的黑白大旗，然后发动突然袭击。

圣殿骑士们转身回望，发现自己已经落单，与基督徒军队的其余部分隔开了，后者正忙着与萨拉丁的右翼交战。这意味着圣殿骑士如今四面受敌，与法兰克战友之间的联络也被切断。他们试图且战且退地回到主战场，但完全做不到。他们身陷重围。唯一的办法就是集合到黑白大旗周围，拼死奋战。

根据一位编年史家的说法，当热拉尔·德·雷德福尔见到自己又一次将战友带入火坑时，发表了振奋人心的演讲。“战友劝他逃跑保命，他答道：‘绝不！那对圣殿骑士团来说是奇耻大辱。人们会说我光顾着一个人逃命，丢下其他骑士，任凭他们被屠杀！’”^[20]这段

话是文学渲染，但仍然表现了大团长坚守原则，拒绝避险。当初就是这种精神促使他在克莱松泉径直冲向七千劲敌，并爬过哈丁之角下面黑烟滚滚、血流成河的灌木林带。他从这两次灾祸中幸存下来，但如今他逃不出阿卡的平原了。

刀剑和长枪飞舞，战马倒毙，人们在惊慌失措中丧命。热拉尔及其部下被淹没了。“真主的利剑从四面八方击败他们，一个人都逃不掉，”伊本·艾西尔写道，“他们大多被杀，少数被俘，包括圣殿骑士团大团长，就是萨拉丁曾经俘虏后来又释放的那个人。”^[21]这一次他不会坐牢，不会被赎回，也得不到宽恕：热拉尔在战场上被就地处决。“他倒在阵亡将士当中。”撰写题为《狮心王理查东征记》的基督徒编年史作家如此评论道。^[22]在热拉尔背后的某处，那面象征圣殿骑士团最后一次自豪地拼死抵抗的黑白大旗，在腹背受敌的最后—群骑士头顶上摇摇欲坠。最终，黑白大旗也倒下了，随着战死的若弗鲁瓦·莫兰一同坠地。

1189年10月4日，对圣地的拉丁武士来说是又一个惨痛的日子。圣殿骑士惨遭屠戮，基督徒军队的其余人马陷入恐慌。牲畜疯狂地乱跑，人们神经崩溃。“他们先是打退了敌人，然后自己却被打败，逃了回来。”一位基督徒编年史家愤恨地写道。^[23]居伊国王的兄弟若弗鲁瓦·德·吕西尼昂拼死组织后卫作战，才守住了托伦山。鏖战好几个钟头之后，战斗终于结束，双方都筋疲力尽。法兰克人再次战败，损失了约1500人，有些掉队的士兵回营时已是遍体鳞伤，朋友都认不出他们。萨拉丁的部下收集了敌人的尸体，丢进附近的河里。尸体腐烂，河水变得恶臭。阿卡城外幸存的人们很清楚，即将展开的是一场漫长而恐怖的围城战。承诺已久的增援还没有抵达，身陷重围的圣地守卫者心急如焚。七零八落、失去领袖的残存圣殿骑士从托伦山顶眺望自己曾经的宫殿，不禁怀疑他们还能不能看到自己的旗帜在宫殿上空升起。

一名身负重伤、肢体残缺的水手蹒跚地穿过阿卡城墙外云集的士兵，讲述了他悲惨的故事。这一天是1191年6月11日。四天前，这名水手所在的船与外国入侵者交战，落水的海员无助地挣扎，而他被敌人俘虏，遭受酷刑折磨。^[24]这个可怜的人生不如死，肢体遭到残酷的摧残，然后被送到阿卡市民那里，作为活生生的例子告诉他们，挑战上帝的军队的下场是什么。

这名水手是阿卡围城战的众多牺牲者之一，到1191年6月这场战役已经打了二十二个月，导致成百上千人死于发生在陆地上和海洋中的激烈冲突、营养不良和疾病。但他也象征着某种更宏大的事件即将发生。他之所以遭到残忍折磨，是为了宣告一个危险的新玩家即将抵达。这位新来者“无比睿智，战争经验丰富，他的到来让穆斯林战战兢兢”，伊本·沙达德写道。^[25]新来者的曾祖父就是耶路撒冷国王富尔克，但他自己是英格兰国王，是他所在时代最强悍的战士，也是圣殿骑士团的支持者。他身材魁梧匀称，富有领袖魅力，红金色头发引人注目。他的胳膊似乎天生就是用来挥舞利剑的。他就是狮心王理查一世。

这年春天有一些显赫的大人物来到阿卡，包括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奥古斯都，他于4月20日率领六艘大船靠岸，他麾下的主要贵族和成千上万热情洋溢的十字军战士簇拥在他身边。萨拉丁的传记作者兼官吏伊本·沙达德承认，腓力二世是“伟人和值得尊重的领袖，是他们的伟大君主之一，军中的所有人都服从他”。^[26]理查一世比他的竞争对手腓力二世晚了几周抵达，是最后到达阿卡的十字军领袖之一。这位英格兰国王虽然不怎么守时，但他强大的人格魅力足以弥补这个缺陷。伊本·沙达德对理查一世更加不吝溢美之词，说他“是极其勇敢的强大武士，坚定不移。他久经沙场，战斗时无所畏惧”。他还写道，尽管在十字军眼里理查一世的地位“低于法兰西国王”，但“他更富有，名望也更高，因为他是著名的猛将”。^[27]

理查一世于1187年立誓参加十字军东征，当时他还是王子。和他那一代几乎每一位年轻武士一样，哈丁惨败的消息让他按捺不住。西方的政治动荡，包括理查一世与其垂死的父王亨利二世的激烈争吵导致他隔了四年才兑现诺言，出征东方去解放耶路撒冷。^[28]不过他准备的时间长，所以最后集结了一支特别威武雄壮的十字军。150艘舰船从朴次茅斯启航，航行超过2000英里（约3200公里），取道里斯本、西西里和塞浦路斯，在意大利南部接上了先期抵达那里的理查一世。他们这一路掀起了血雨腥风，洗劫里斯本，入侵西西里。英格兰十字军还征服了塞浦路斯，理查一世下令逮捕当地的拜占庭总督伊萨克·科穆宁，用白银镣铐来捆绑他，以惩罚他竟敢阻挠自己登陆。这些行为都不是很符合基督教精神，但提升了理查一世的声誉，让大家相信他是一位雷厉风行的军事家。自鲍德温三世国王驾崩以来，圣地的拉丁人缺的就是这样的军事家。这位英格兰国王带着舰船、金钱、马匹、武器、被服、粮食和士兵来到阿卡。最重要的是，基督教世界的希望都寄托在他的肩膀上。

理查一世大驾光临，大大鼓舞了圣殿骑士团的士气，也增强了它的兵力。1189年10月4日战败之后的几个月非常灰暗。在东方的圣殿骑士所剩无几，骑士团的中央大会无法或者不愿意选举新的大团长来接替热拉尔·德·雷德福尔。有几个月里，一位骑士临时掌管骑士团，但史料没有记载他的名字，仅仅将他称为W。^[29]此人是骑士团的神父，和军士一样穿黑袍，戴着独特的仪式手套，这是领有圣职的骑士团成员的特权。W显然是一位虔诚而通晓文墨的骑士团成员，但他不是战士。

1190年，西方最资深的两位骑士团成员接替W，接过了骑士团大权。这两人短暂地分享指挥权，其中一人是勃艮第的知识分子艾斯的阿米奥，他在普罗旺斯有亲戚。他担任总管。阿米奥在12世纪60年代（阿马尔里克国王在位时期）就曾访问“海外”，但没有留下，转而

去巴黎打拼，代表法兰西那些对经济更感兴趣的圣殿骑士，管理商业交易。他取得了很大成功，被任命为骑士团在西方的长官，这是骑士团在圣地之外的最高职务。但阿米奥的内心与身在耶路撒冷王国的兄弟迥然不同。他在巴黎的主要工作是经营诸多农业庄园组成的网络，与教会和修道院就土地与财产交易进行谈判，并确保自己领导下的圣殿骑士团机构维持一定程度的宗教虔诚。他经常在自己见证和密封的文件里表达自己的主要兴趣：对“永久和平”的渴望。在西方，圣殿骑士首先是教会的仆人，其次才是军人，所以这种陈词滥调足以让他在西方取得成功。但在圣地，像阿米奥这样热爱和平的人很少见，也没有用武之地。

好在吉尔贝尔·埃拉尔在1190年与阿米奥联手。吉尔贝尔是已故大团长阿尔诺·德·托罗哈的亲信，在他领导下曾任分团长。1184年起，吉尔贝尔担任骑士团在西班牙和普罗旺斯分支的长官。伊比利亚半岛此时仍然是燃烧着的战区：12世纪中叶，北非和西班牙南部爆发了一场伊斯兰革命，穆拉比特王朝灭亡，取而代之的是更严酷并且不宽容的逊尼派政权穆瓦希德王朝。他们的领袖自立为哈里发，设法在半岛打退基督徒的进攻。吉尔贝尔就任骑士团在西班牙和普罗旺斯分支的长官那一年，圣塔伦发生了一场大规模围城战，那里距离圣殿骑士团在葡萄牙的总部托马尔不远。葡萄牙军队打退了围城的穆瓦希德王朝军队，用毒箭杀死了哈里发阿布·雅各布·优素福。吉尔贝尔见识过残酷的战争，所以比深思熟虑、热爱和平的阿米奥更能适应冲突与流血。他很适合在东方服役。1190年，吉尔贝尔再次担任分团长，并与阿米奥一起领导骑士团度过了一个困难重重的年份。

圣殿骑士团的作战力量虽然遭到萨拉丁重创，但阿米奥和吉尔贝尔抵达圣地之后，骑士团展现出自己有能力承受几乎是毁灭性的打击，并较快地恢复了元气。1191年5月，阿米奥离开岗位，返回巴黎。接替他的是拉库尔坦的罗里克。这次人事变革来得很及时：几周后的6

月8日，理查一世在阿卡登陆，煽动了新一波激情澎湃的好战情绪，并要求圣殿骑士团全面参与。阿米奥在麻烦开始之前离开是好事。

理查一世从英格兰王国和在法兰西的领地（诺曼底、安茹和阿基坦）带来了庞大的十字军。此次远征的规划与执行的规模都十分宏大。他抵达阿卡时舰队已经扩充到近200艘舰船。他拥有庞大的私人军队和众多强大而经验丰富的贵族支持者。他在英格兰卖官鬻爵、兜售地产，获得大宗财富。他还带来了有经验且值得信赖的军事顾问，他在自己的三十三年人生中已经很熟悉这些人并且仰仗他们。他已经在普瓦图（他从十五岁就开始担任普瓦图伯爵，统治这个地区）及其周边南征北战十几年，可谓久经沙场。

谋臣之一罗贝尔·德·萨布雷是理查一世最重要的封臣和盟友。罗贝尔拥有勒芒周边的很大一片土地，那里是金雀花王朝祖传的心脏地带。他深度参与了理查一世1190年春夏在安茹和诺曼底为十字军东征做的准备。^[30]他是国王的三位海军将领之一，除了指挥王家舰队的很大一部分之外，在军队于西西里过冬时还担任大使。他还是一个官方委员会的成员，该委员会负责分配在旅途中死亡的十字军战士的财产。理查一世对他十分信赖，抵达阿卡不久后就命令罗贝尔宣誓成为圣殿骑士，于是骑士团立刻选举罗贝尔·德·萨布雷为他们的新任大团长。

理查一世不是第一位劝诱圣殿骑士团将他中意的人选为大团长的君主。埃弗拉尔·德·巴尔是路易七世国王的忠实仆人，纳布卢斯的菲利普和奥多·德·圣阿芒都是阿马尔里克国王扶植上台的。但到访圣地的外国君主如此明目张胆、如此刻意地安插自己的亲信当大团长，还是第一次。理查一世十字军东征战略的一个重要部分，是将各军事修会与自己的指挥结构结合，从而吸纳军事修会的力量。英格兰国王还带来了医院骑士团的新任大团长加尼耶·德·纳布卢斯，他曾

是医院骑士团在英格兰分支的指挥官。另外，英格兰人罗伯特于1192年被任命为医院骑士团的财务官。[\[31\]](#)对圣殿骑士团和耶路撒冷王国来说，理查一世的政策会产生长远的影响。

在一个月的时间里，阿卡城墙持续遭到暴风骤雨般的石块轰击。狮心王理查一世和腓力二世·奥古斯都指挥的强大十字军用最新设计的庞大投石机猛轰城市的塔楼和防御工事。理查一世拥有四台投石机，佛兰德伯爵拥有两台，勃艮第公爵拥有一台。腓力二世·奥古斯都拥有一系列构思巧妙的攻城武器，包括一台巨型投石机（他给它取的绰号是“坏邻居”）和好几台机动性强的攻城塔，它们可被推到城墙前，让士兵登上城堞展开白刃战。腓力二世亲自坐在城市附近的一个木制掩体后，用弩弓射击上方的守军城堡，并避开敌人向他的方向发射的燃烧弹。圣殿骑士团操作自己的一台强大投石机，医院骑士团也有自己的投石机。加入十字军的普通朝圣者捐款建造了另一台投石机，给它取名为“上帝的投石机”。坑道工兵在地下挖掘阿卡特楼的地基，与此同时，上述的重型攻城武器猛轰城内被困的市民。阿卡城内的士气已经崩溃一段时间了，随着6月和7月攻城火力越来越猛，士气降到了最低点。“守军目睹死亡逼近，斗志涣散。”伊本·沙达德写道。[\[32\]](#)

萨拉丁的军队仍然驻扎在阿亚迪亚山周围，从那里与心惊胆战的阿卡市民保持联络的方式是敲鼓，或者派人把书信缚在自己脖子上，在港口内的船只之间游来游去。总的来讲，萨拉丁的军队无力帮助阿卡守军。十字军兵力约有2.5万，并且已经掘壕据守。萨拉丁的军队试图攻击拉丁军队时，被挥舞着各式武器（弓箭、长剑、匕首、长枪、双刃斧或镶嵌铁齿的棍棒）的基督徒男女打退。[\[33\]](#)理查一世和腓力二世都染上疾病（可能是坏血病），导致他们的头发和牙齿脱落。但理查一世依然斗志高昂，坚持每天坐着担架离开自己的营帐，向城墙顶端巡逻的守军发射弩箭。

7月第一周，阿卡市民快要放弃了。他们的城墙出现多处缺口，给养消耗殆尽，他们担心如果城市被攻下，市民会遭到屠杀。于是他们决定求和。拉丁人的谈判代表包括医院骑士团的新任大团长、理查一世的伙伴加尼耶·德·纳布卢斯。虽然萨拉丁反对议和，阿卡市民和十字军还是达成了投降协议：市民将献城投降，缴纳20万金第纳尔的赔偿金，释放超过1500名基督徒俘虏，交出基督徒在哈丁丢失的真十字架。苏丹不情愿地批准了这样的条件。7月12日，阿卡城门打开。十字军蜂拥而入。正午，观察事态进展的伊本·沙达德郁闷地看到“异教徒的旗帜”在阿卡上空飘扬。^[34]理查一世占据了城内要塞，腓力二世·奥古斯都及其扈从得到圣殿骑士团招待。圣殿骑士团终于收复了他们在码头附近的豪华宫殿。法兰西王旗在圣殿骑士团的新塔楼（伊萨·哈卡里居住在这里时建造的那座）上空升起。骑士团的黑白大旗必须等待。不过，在荒野度过四年之后，圣殿骑士团终于有了自己的家。

他们也有自己的使命。阿卡围城战的落幕标志着腓力二世的十字军东征结束了。他认为自己已经履行了誓言，于是动身返回巴黎，因为他急于避开狮心王。理查一世在此次十字军东征期间多次羞辱腓力二世，并且撕毁了与腓力二世姐姐的婚约。法兰西国王麾下的主要贵族之一佛兰德伯爵在阿卡死亡，腓力二世希望代表法兰西王室对佛兰德伯爵的遗产中最富饶的部分提出主张权。而理查一世国王在东方的冒险才刚刚开始。

他开始率领大军沿着海岸南下，目标是尽可能多地收复阿卡与亚实基伦之间的港口与定居点，包括海法、德托瓦、恺撒利亚、阿苏夫和雅法，然后转入内陆，开赴耶路撒冷。漫长的徒步行军作战很容易因为纪律涣散而瓦解，因为必须为成千上万人员提供给养，后勤压力很大，并且他们肯定会遭到萨拉丁麾下机动性强、十分灵敏的轻骑兵的骚扰。第二次十字军痛苦又缓慢地穿过小亚细亚的惨痛经验表明，

十字军需要军事修会来提供行军过程中的安保并维持纪律。于是，1191年夏末和秋初，军事修会奉命执行这样的任务。圣殿骑士团不能待在刚收复的基地享清福。8月20日，星期二，理查一世以萨拉丁背约、未能交出真十字架和10万第纳尔赔偿金为由，在阿卡平原屠杀了约2600名穆斯林俘虏。两天后，他的十字军拔营出征。

庞大的纵队缓慢地蜿蜒南下，他们的右侧是紧贴海岸航行的舰队。圣殿骑士团担任后卫，百倍警惕，在一段距离之外跟随理查一世的战旗（图案为巨龙，旗被插在一辆大车上）前进。^[35]圣殿骑士团的任务是打退从山区呼啸而来的袭掠部队的敌军，敌军的袭击有时很猛烈，迫使整个十字军队伍停下来。白天他们必须忍受酷热造成的疲劳，还要躲避穆斯林骑兵的箭矢。穆斯林士兵决心为在阿卡城外被无情屠杀的亲友复仇。夜间，基督徒躺在黑暗中听着十字军战士在暮色中吟唱朝圣者的祈祷词。成群的硕大狼蛛爬进营地，人们若是没有及时将其赶走，就不得不忍耐被咬的疼痛。

他们一步一步地南下。他们前方的穆斯林驻军放弃了城镇，但在撤退之前大肆破坏。8月27日，星期二，十字军离开海法。9月1日，星期日，他们从恺撒利亚出发。两天后，他们打退了敌人的一次猛烈进攻，圣殿骑士团在此役中损失了很多马，因为敌人向他们疯狂射箭和投掷标枪。穆斯林被打退后，死马堆积如山，“平民纷纷赶来，贪婪地买马肉，不过它并不便宜”。为了争夺马肉，士兵之间爆发斗殴。“没有调味品，但大家饥肠辘辘……所以马肉显得无比美味。”一位观察者揶揄地写道。^[36]

9月5日，大军抵达阿苏夫要塞，这是通往雅法道路上的最后一个主要地标。让他们如释重负的是，与传闻相反，敌人并没有为了阻止他们通行而纵火焚烧林地。他们通过林地之后安营扎寨，理查一世要求与萨拉丁谈判。苏丹让他的兄弟阿迪勒（十字军称其为萨法丁）去

谈判，并指示其尽可能拖延时间，因为萨拉丁在等待增援的骑兵。谈判开始后很快发生激烈的争吵，理查一世要求对方交出1187年以来基督徒丢失的全部土地，阿迪勒对此大加嘲讽。与此同时，基督徒侦察兵报告称，前方有一支强大的敌军正在集结，严阵以待。“他们的军队覆盖了大地的整个表面，不计其数。”一位作家写道。[\[37\]](#)

9月7日，理查一世命令部下清晨起身，披坚执锐，准备迎战。然后他将十字军分成十二队人马，再按比例编组成五个营，排兵布阵，其中一翼得到大海的保护。罗贝尔·德·萨布雷指挥下的圣殿骑士团从后卫改为前锋，医院骑士团担任后卫。理查一世的策略是尽量避免被敌军牵制住；保持前进的步伐，就像他们离开阿卡之后一直做的那样。他们希望能保持队形，一边前进一边作战，直到抵达前方的高地，然后占领那里，建立一个设防营地。这种战术需要高度的自信和严明的纪律，所以圣殿骑士团被安排在前锋。

上午9点左右，十字军遭到一群穆斯林士兵的攻击，这些人来自萨拉丁帝国的遥远角落：携带圆盾和弓箭的贝都因人、徒步的黑皮肤非洲人，背后还有突厥骑兵，他们在发起排山倒海冲锋的时候用喇叭、号角、笛子、摇铃、铙钹等乐器大鸣大放，并厉声呐喊。再往后，萨拉丁的亲兵卫队方向传来持续不断的战鼓声。[\[38\]](#)

萨拉丁的人马没有直接攻击位于前锋位置的圣殿骑士团，而是从侧翼包抄十字军，集中力量攻击担任后卫的医院骑士团。在箭雨的掩护下，穆斯林军队挥舞着利剑和带锯齿的棍棒，冲向基督徒战线。理查一世命令全军坚守阵地，打退敌人一波一波的攻击，等待预先约定的六声喇叭信号，然后发动自己骑兵冲锋。但在酷暑和敌人不断攻击的刺激下，医院骑士团没能控制住自己，过早地发动了冲锋。但好在理查一世和其他法兰克指挥官为协调好他们的冲锋方案，维持了足够长时间的秩序，这才使他们的冲动没能酿成大祸。喇叭响起，在十字

军的整条战线上，步兵让出位置，骑士蜂拥而出。他们攻击的时机很完美：三次冲锋就把萨拉丁军队的两翼打得七零八落。苏丹沮丧而恼火，不得不撤退，用将若干俘虏斩首来安慰自己。

阿苏夫战役是理查一世的又一次辉煌胜利。圣殿骑士团很好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帮助十字军在猛烈压力下维持秩序。战役结束后，国王向他们授予一项崇高荣誉：一群圣殿骑士和医院骑士在叙利亚土科波雇佣兵的护卫下，奉命回到之前战斗最激烈的地方，寻找阿韦讷的雅克的遗体。这位著名的佛兰德骑士和贵族在激战中失踪，大家担心他已经死了。圣殿骑士团又一次完成了任务，在战场细心搜索，终于发现他的遗体。据说雅克周围躺着十五名无头穆斯林战士的尸体，“雅克的脸上涂满凝结的污血，他们直到用清水洗净他的脸才辨认出来”。骑士们把他的遗体抬回营地，以全副军礼将他安葬，并为他哀悼。[\[39\]](#)

萨拉丁及其将领之前低估了理查一世的能耐。阿卡围城战和阿苏夫战役现在让他们不得不对他另眼相待。十字军稳步向南，逼近雅法。萨拉丁向亚实基伦送去消息，指示当地的穆斯林民众摧毁城防工事，烧毁房屋、商店和粮仓，收拾行装准备离开。他宁愿自己毁掉这座沿海大城市，也不愿让它像阿卡一样落入敌手，并再次成为基督徒的基地，让基督徒从那里威胁埃及航运袭击通往开罗的道路。原本负责防守亚实基伦的穆斯林军队现在得以撤离和重新部署：“节约和保持穆斯林军队的力量，准备保卫耶路撒冷。”伊本·沙达德写道。[\[40\]](#)

10月中旬，十字军抵达雅法。圣殿骑士团掩护主力部队沿着海岸南下，他们一路相当成功，收复了一系列滨海城镇并打赢一场战役，鼓舞了士气，自己的伤亡也不多。现在双方的注意力都转向耶路撒冷。理查一世和萨拉丁通过苏丹的兄弟阿迪勒开展外交对话，双方都

很重视耶路撒冷的神圣性。理查一世说，为了收复耶路撒冷，基督徒愿意战斗到最后一兵一卒。不过他也暗示，如果穆斯林归还真十字架，就可以暂时安抚他。萨拉丁反驳说，圣殿山和圆顶清真寺是穆罕默德与天使邂逅的地方。他说自己更倾向于摧毁真十字架，这会让真主满意，但他目前还保存着真十字架，以备将来使用。使双方就快要达成协议的是一项超乎寻常的提议：将约旦河以西的全部基督徒定居点托付给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管理，双方联合在耶路撒冷建立一个新的君主国，由阿迪勒和理查一世的妹妹琼统治。这是高瞻远瞩的提议，但过于超前了。琼愤怒地拒绝考虑与穆斯林结婚，而阿迪勒对皈依基督教也没兴趣。^[41]

后来的事实证明，这种思想高尚但徒劳无益的谈判，是理查一世和第三次十字军抵达耶路撒冷的最大希望，不过这个希望破灭了。12月，一支强大的由朝圣者和士兵组成的队伍踏上从雅法去内陆的道路，希望强攻耶路撒冷并瞻仰圣墓，“因为他们有一种难以描述的渴望，想要看看耶路撒冷城并完成他们的朝圣”。^[42]恶劣天气让这次远征出师不利，很多牲口死于暴风骤雨，甲冑生锈，易变质的食物很快腐烂。这群基督徒一直走到拉姆拉路上的贝特诺贝勒（拜特努巴），那里距离耶路撒冷已经不远，但圣城仍然是镜花水月。虽然已经接近目标，但理查一世的谋臣不愿意尝试强攻圣地这个戒备极为森严的城市，因为萨拉丁明确表示自己会死战到底。

根据一部基督教编年史，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强烈建议理查一世不要尝试强攻耶路撒冷，说他们缺乏足够的兵力围城并与敌人的援军交战，而且即便他们攻克了这座城市，也无力防守下去。理查一世手下的很多人是朝圣者，他们的目标是参观圣墓然后立刻返回西方。很多人为了朝圣，抛下了家人、庄园和商业利益，现在他们归心似箭。除非这些人集体加入军事修会（这是不可能的），否则基督徒没有办法长期防守耶路撒冷和约旦河以西所有新近收复的城镇。这样

的使命太艰难，需要毕生的奉献。他们主张，更好的办法是集中力量于更为务实的任务，即重建亚实基伦。

斟酌之后，理查一世同意了。他率军掉头，返回海岸。他的决定公布之后，人们不禁发出哀号，但理查一世决心已下。他的心思开始转向英格兰和他在法兰西北部与西部的庞大领地。1192年复活节期间，一连串报告从家乡送抵，报告中提及他的王国受到了腓力二世·奥古斯都的威胁。腓力二世正在和理查一世奸诈的弟弟约翰共谋。理查一世现已病魔缠身，而且也越来越深陷拉丁国家错综复杂的政治漩涡，难以自拔。复活节过完之后，他又卷入了比萨的权贵蒙费拉的康拉德^[43]惨死的事件。西比拉女王于1190年去世后，康拉德成功地排挤了居伊·德·吕西尼昂。康拉德安排自己被选举为名义上的耶路撒冷国王，但于1192年4月28日，也就是他正式接受王冠仅仅三天后在阿卡被阿萨辛派杀害。

理查一世长途跋涉到东方可不是为了蹚这浑水。6月，他同意再次尝试进军耶路撒冷，但这一次在抵达贝特诺贝勒之后，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再次劝他不要继续前进。他又计划入侵埃及，但没有实现。1192年9月2日，理查一世与萨拉丁签订了为期三年的停战协定，将疆界维持在当前状况，并允许基督徒朝圣者不受骚扰地去耶路撒冷的圣墓祈祷。五个半星期之后，10月9日，理查一世在阿卡登船回国。他的桨帆船离开港口时，船上的人看着阿卡城内圣殿骑士团宫殿的塔楼逐渐远去。对国王身边的一些人来说，这景象或许特别令人心酸。根据一份记述，理查一世试图隐姓埋名地返回英格兰，他身穿圣殿骑士团制服，周围簇拥着一群圣殿骑士。^[44]如果真的是这样，也不足为奇。圣殿骑士一直陪伴着他。他们希望一直陪他走到最后。

理查一世回家的旅程几乎和他的十字军东征一样惊心动魄。他在东方树敌颇多，其中有奥地利公爵利奥波德五世，攻克阿卡之后分配

战利品时，理查一世侮辱过他。圣殿骑士团的白披风不足以保护狮心王，他在离开阿卡几周后在亚得里亚海遭遇海难，后来落入利奥波德五世手中。理查一世被利奥波德五世的宗主神圣罗马皇帝亨利六世扣押，在特里菲尔斯城堡度过了将近十八个月的牢狱之灾。亨利六世索要并得到了10万英镑赎金，这个数字大致相当于一次十字军东征的总开销。

但这一切都不能折损狮心王理查一世的威名，大家仍然相信是他挽救了“海外”的法兰克人。他抵达圣地的时候是一位新登基不久的国王，急需证明自己；而他离开圣地时已经是一个活生生的传奇人物。有人恨他，有人崇敬他，所有人都畏惧他。他的名字很快成了基督徒渴望不惜一切代价夺回耶路撒冷的代名词。他去世五十年后，穆斯林母亲还会这样吓唬不服管教的顽童：“安静！否则我让英格兰国王理查来找你！”[\[45\]](#)

暮年的萨拉丁对他对手的骑士风度与军事才干印象极深。他完全有理由佩服理查一世。理查一世固然残暴，却是一位能激励人心的统帅；他重视军事才华、宗教热忱和严明的纪律，并且懂得如何最大限度地为其所用。这对圣殿骑士团有直接的影响。理查一世非常务实地决定把两个军事修会都吸收到自己的直接指挥链条里，这对他赢得胜利有很大帮助。他调遣圣殿骑士团去执行它与生俱来的使命，并愿意聆听他们的建议，这有助于骑士团在热拉尔·德·雷德福尔的鲁莽和灾难性领导之后恢复稳定性和自豪感。罗贝尔·德·萨布雷于1193年去世，也就是理查一世离开圣地的一年后。罗贝尔取得了无可争议的成功，在危机时刻为骑士团带来了目标感和纪律。无论在英格兰还是在“海外”，这都很重要，因为骑士团继续享有王室的庇护。

理查一世还以另一种有形的方式改变了圣殿骑士团活动的世界。这位国王在圣地的最后一年里，和自己的门客罗贝尔·德·萨布雷敲

定了一项协议，它虽然短命，却对骑士团产生了长远且出人意料的影响。该协议与塞浦路斯岛有关。理查一世在1191年乘船驶入阿卡的不久前，从拜占庭总督伊萨克·科穆宁手中夺取了塞浦路斯。既然占领了这个岛，理查一世就需要有人来经营它。他想到的办法是把它卖给圣殿骑士团。

在1191年，这么做很有道理，因为骑士团的数十座城堡和塔楼都被萨拉丁征服了，再也没有永久性基地。授权与理查一世做这笔交易的大团长罗贝尔是理查一世的亲信，骑士团虽然缺少人力，但在西方拥有大量地产，所以仍然掌握着大笔现金。两人同意的价码是10万金第纳尔。圣殿骑士团给国王支付了4万金第纳尔的预付金，然后派遣20名骑士和大约100名士兵，在雷诺·博沙尔指挥下治理塞浦路斯。他们的首府是岛中央的最大城市尼科西亚。

博沙尔发现塞浦路斯土著居民桀骜不驯，难以管束。一部编年史记载说，该岛居民“不能忍受圣殿骑士团对他们施加的暴政”。这指的很可能是骑士团试图向岛民征收苛捐杂税来筹措他们仍然欠英格兰国王的6万金第纳尔。不管是怎么回事，1192年4月理查一世与萨拉丁和阿迪勒就耶路撒冷的命运谈判的时候，塞浦路斯爆发了一场大规模民众起义。尼科西亚的骑士团城堡遭到围攻。偏偏在复活节星期日这一天，圣殿骑士团不得不发起骑兵冲锋才冲出城堡，这使街道血流成河，鲜血流进派迪亚斯河。^[46]然后他们骑马到田野和山区，烧杀抢掠，惩罚岛民。博沙尔和他的部下没能妥善地治理塞浦路斯，骑士团做得太过分。理查一世不得不想办法用别的方式处置塞浦路斯。

他的解决办法是把塞浦路斯转交给居伊·德·吕西尼昂。他要求居伊补偿圣殿骑士团的损失，并接过骑士团仍然欠理查一世的债务。西比拉死后，居伊失去了王位，四处漂泊。在恶性的派系斗争中他遭到蒙费拉的康拉德排挤，所以离开拉丁大陆对他也很有吸引力。理查

一世当初征服塞浦路斯的时候居伊在场，现在他愿意以理查一世封臣的身份守住塞浦路斯。让他取代圣殿骑士团成为塞浦路斯的主人，对所有人都合适。居伊又一次成为国王^[47]，理查一世摆脱了自己能够征服却无法治理的岛屿，圣殿骑士团则可以保留塞浦路斯岛上价值很高、油水丰厚的庄园，而不需要承担艰辛的治理责任。

^[1]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81. Ailes (trans.), *The History of the Holy War: Ambroise's Estoire de la guerre sainte* (Woodbridge: 2003) 73.

^[2]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169.

^[3] Broadhurst, *The Travels of Ibn Jubayr* 318. Ibn Jubayr is citing *Qur'an Ar-Rahman* 55: 24.

^[4] 艾默里·德·吕西尼昂（1155之前—1205）是耶路撒冷国王居伊·德·吕西尼昂的哥哥，曾担任王国的司厩长，参加了哈丁战役。居伊丧失耶路撒冷王位之后获得了塞浦路斯作为补偿。居伊死后，塞浦路斯诸侯选举艾默里为主公，他于1197年在神圣罗马皇帝亨利六世的支持下称王，即第一任塞浦路斯国王。后来艾默里娶了耶路撒冷女王伊莎贝拉一世（西比拉同父异母的妹妹），于1198年成为耶路撒冷国王。在他统治期间，塞浦路斯和耶路撒冷相对稳定。有些资料将艾默里的名字与“阿马尔里克”混淆，所以错误地称他为阿马尔里克二世。

^[5] Theoderic in Wilkinson et al,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310; 另见Ladislaus Mayr于1752年绘制的圣殿骑士团房舍废墟的素描，收入Boas, *Archaeology of the Military Orders* 30。

^[6]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49.

^[7] Broadhurst, *The Travels of Ibn Jubayr* 317.

^[8] Boas, *Archaeology of the Military Orders* 29.

^[9] Imad al-Din 296.

[10] 医院骑士团在阿卡的产业，包括寓所、教堂和医院，均被萨拉丁改成了学校，这对热拉尔来说只是稍许宽慰。——作者注

[11] Edbury, *The Conquest of Jerusalem* 80.

[12] 蒙费拉的康拉德是前文讲到的蒙费拉的威廉（西比拉女王的第一任丈夫、鲍德温五世的父亲）的弟弟。他抵达圣地的时候正逢萨拉丁攻克了耶路撒冷，横扫基督徒的王国。推罗正准备向萨拉丁投降，这时康拉德接管了推罗的防务，成功抵抗了萨拉丁的两次攻打。传说萨拉丁把康拉德的老父亲拉到城墙下，劝诱康拉德投降。但老父亲让儿子继续抵抗，康拉德则对萨拉丁说，他父亲活得足够久了，并用弩弓瞄准父亲。萨拉丁最后释放了康拉德的父亲。西比拉女王及其孩子于1190年去世，居伊因此失去了对王位的合法主张权。康拉德娶了伊莎贝拉（西比拉的妹妹），借此对耶路撒冷王位提出主张权。伊莎贝拉与托伦的翁弗鲁瓦四世原本是恩爱夫妻，但在西比拉的母亲和许多贵族的强迫下，他俩离婚，以便让伊莎贝拉与康拉德结婚。

[13]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78.

[14] 见当时的一首诗，收入Prutz, H., ‘Ein Zeitgenössisches Gedicht über die Belagerung Accons’ in *Forschungen zur Deutschen Geschichte* 21 (1881) 478。

[15] For Geoffrey Morin’s biographical summary, see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534-535.

[16]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59-60.

[17]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367;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102.

[18] 这个解读可能看起来使以下两种记述统一了起来：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79, and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367。

[19]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78-79.

[20]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79.

[21]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368.

[\[22\]](#)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79.

[\[23\]](#)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80.

[\[24\]](#) 这似乎能解释大船遇袭的日期（大多数史料说是6月7日）与萨拉丁接收到的情报（伊本·沙达德和《狮心王理查东征记》的作者认为是6月11日）之间的不吻合。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151;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199. 伊本·沙达德说这次海战发生在6月11日，肯定错了。

[\[25\]](#)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150.

[\[26\]](#)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145.

[\[27\]](#)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146.

[\[28\]](#) 亨利二世于1189年7月6日凄凉地死去，他仅剩的两个儿子理查和约翰曾起兵反叛他。——作者注

[\[29\]](#)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79–80.

[\[30\]](#) Barber, *The New Knighthood* 119.

[\[31\]](#)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523–527.

[\[32\]](#)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158.

[\[33\]](#)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209.

[\[34\]](#)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162.

[\[35\]](#)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237; cf. Asbridge, *The Crusades* 461.

[\[36\]](#)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245.

[\[37\]](#)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245.

[38] 伊本·沙达德是阿苏夫战役的目击者和参与者，他对这场战役的描述不像《狮心王理查东征记》的作者那样言辞浮夸和标准化。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174-176.

[39]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258.

[40]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178.

[41]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186-188.

[42] Nicholson,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278.

[43] 原文如此。蒙费拉的康拉德并非来自比萨。蒙费拉在意大利西北部的皮埃蒙特地区。蒙费拉的康拉德与居伊争夺王位，两人分别得到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和狮心王理查一世的支持。有一种理论是，狮心王是谋杀康拉德的幕后指使，但也有人怀疑是托伦的翁弗鲁瓦四世，或者萨拉丁。

[44] de Mas Latrie, *Chronique d'Ernoul et de Bernard le Trésorier* 296-297.

[45] According to John of Joinville. Giles, J.A. (ed.), *Chronicles of the Crusades: Being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of the Crusade of Richard Coeur de Lion, by Richard of Devizes and Geoffrey de Vinsauf; and of the Crusade of Saint Louis, by Lord John de Joinville* (London/New York: 1892) 495.

[46] 关于圣殿骑士团对塞浦路斯短暂控制的简洁概述，见Hill, G.F., *A History of Cyprus II: The Frankish Period, 1192-1432* (Cambridge: 1948) 34-38；另一个更深入且较新的研究见Edbury, P., 'The Templars in Cyprus' in Barber, *Fighting for the Faith* 189-195。

[47] 严格来讲，居伊只是塞浦路斯领主，并非国王。他的哥哥和继任者艾默里后来成为塞浦路斯国王。

十三 “在各地都繁荣昌盛”

杰弗里·菲茨斯蒂芬的新书看上去精彩纷呈。它包括将近100张羊皮纸，由伦敦顶级的图书装订商精心裁剪和装订，书页被精巧地缝在山毛榉木做成的小型外封之内，面封和底封都覆盖着柔软的棕色皮革。皮面上有怪异而美妙的装饰图案：狮子、苍鹭、传奇的带翼飞龙、小花和复杂的叶子。这些图案中央是《圣经》里的大卫王的肖像。他盘腿坐着，头戴王冠，弹奏竖琴。这本书是用金属扣子合上，其书脊底端伸出一小块羊皮纸，所以菲茨斯蒂芬能在闲适时随意地从书架中取下此书，阅读书内密密麻麻、整齐划一的文字。

他阅读此书的时候，一排排缩略的拉丁文从书页上跃起，构成一幅生意兴隆的宜人图景。菲茨斯蒂芬是这门生意的主要管理者。这本书不厚，但价值不可估量，因为它是一本地产的普查簿，相当于私人的《末日审判书》^[1]。它详细记载了圣殿骑士团在英格兰的全部财产。菲茨斯蒂芬是骑士团在英格兰分支的长官。^[2]这本书列举了他负责经营管理的许多好东西：庄园大宅和田产、养羊场和水力磨坊、教堂、市场、森林和集市、广袤的庄园和偏远的村庄。每个村庄有数十名农奴为了换取自己的一小块地，在每个收获季节都必须为骑士团劳作。这些财产是半个多世纪以来通过信徒的虔诚捐赠和精明的商业交易积攒起来的，包括英格兰全境的数百个经济实体：从英格兰西南角康沃尔的康纳顿，到东北角蒂斯河口人烟稀少的小村庄林索普（一个半世纪以前，维京人还把他们的长船停靠在那里）。在这两个端点之间，英格兰的几乎每个郡都有圣殿骑士团的产业。有些产业雄伟壮观，如埃塞克斯庞大的克莱辛庄园，或者林肯郡布鲁尔的富庶分团，那里有一大群雅致的建筑从一座拥有圆形中殿的教堂周围延伸出去。有的产业是普通的城市房屋，可出租给访客；有的是宁静乡村的一片

普普通通的农田。这些产业的厉害之处在于，它们组合起来就成为一个荣耀而利润丰厚的商业帝国。

除了担任圣殿骑士团英格兰分团的长官，菲茨斯蒂芬还是一位享有崇高社会地位、人脉极广的贵族，与主教、修道院院长、王公和国王称兄道弟。他在1180年前后，也就是亨利二世统治的末期接管了骑士团的英格兰分支。在随后十年里，得益于他的领导，骑士团的英格兰分支稳健地成长起来。在之前两代人的时间里，圣殿骑士团在英格兰已经拥有一些机构，修士在那里代表自己的恩主和在东方的武士同僚祈祷和工作。但在菲茨斯蒂芬的领导下，圣殿骑士团的英格兰分支巩固了自己受宠的特殊地位，王室也觉得它的服务不可或缺。

于格·德·帕英于12世纪20年代访问英格兰以来，圣殿骑士团就参与了该国的高层政务。在“无政府时期”的内战当中，交战双方都寻求圣殿骑士团的支持。1153年，无政府时期结束，一项条约将英格兰王冠授予未来的亨利二世，此时一位名叫奥托的圣殿骑士（可能是分团长）是条约的见证人。在亨利二世治下，若干圣殿骑士被借调到宫廷担任外交官。骑士团的国际化色彩给了他们一定程度的中立性，使他们在外交界被接受。亨利二世打算把自己一个尚在襁褓中的女儿嫁给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的儿子，为此安排了一场复杂的婚姻交易。三名圣殿骑士奉命将若干城堡作为小公主嫁妆的一部分交给法兰西人。1164年，亨利二世与固执己见的坎特伯雷大主教托马斯·贝克特发生争吵，当时的圣殿骑士团英格兰分团长黑斯廷斯的理查帮助调解。亨利二世暧昧而恼怒的言辞导致贝克特于1170年12月被刺杀在坎特伯雷大教堂的祭坛前。国王被迫缴纳一大笔罚金以示忏悔，他把罚金交给圣殿骑士团保管。他们将钱送到东方，用于招募军队去参加哈丁战役。亨利二世任命圣殿骑士罗杰为自己的慈善活动官员，后者负责代表国王赈济穷人。贵族纷纷效仿。魅力十足的骑士兼政治家威廉·马歇尔也任命了一名圣殿骑士为自己的慈善活动官员，后来在1219

年临终时还宣誓加入圣殿骑士团。^[3]圣殿骑士团的英格兰分团长，如黑斯廷斯的理查和杰弗里·菲茨斯蒂芬那样的人，都出身富裕的名门世家，其子弟惯于在朝廷官衙为王室效劳。他们为国王做的工作让圣殿骑士团成为公共生活的一个显眼而可靠的部分。

菲茨斯蒂芬所在伦敦的总部豪华而舒适，它的恢宏反映了圣殿骑士团英格兰分团得到的尊重以及他们积累的财富。起初他们的总部是伦敦郊区霍本的“老”圣殿，位于高墙环绕的伦敦城（1平方英里）的西北方。1161年，这片价值高昂的地产被卖给林肯主教，圣殿骑士团的英格兰总部搬迁到其南面约半英里处。骑士们在弗利特街一个沿河的时髦地点建造了“新”圣殿。从这里他们能直接连通繁忙的泰晤士河水道。当时进出伦敦城最便捷交通的方式还是乘小船，所以河畔的地点非常有价值。在面向大街的一侧，新圣殿坐落在将伦敦城的商业心脏与威斯敏斯特连接的通衢大道上，而威斯敏斯特的宫殿和巍峨的教堂是王室和宗教活动的轴心。

菲茨斯蒂芬的前任们已经建造了一个大型修道院建筑群，有厅堂供居住在那里的骑士团成员使用，还有马厩、墓地和果园。这个建筑群被土石结构的围墙环绕，它的中心是一座用卡昂石料（这种在诺曼底开采的石灰岩在整个北欧大受欢迎，被认为是用金钱买得到的最高档的建材）建成的拥有圆形中殿的教堂。新圣殿教堂的圆形中殿在阳光照耀下几乎熠熠生辉。这座建筑供祈祷之用，有专门的目的：它的形状刻意模仿了耶路撒冷的圣墓，这是在提醒大家圣殿骑士团的使命是十字军东征，并隐晦地夸耀了骑士团的财富与国际影响力。这座教堂也是在和别的教堂竞争：圣殿骑士团在新圣殿建造自己的圆形教堂的同一时期，医院骑士团也在自己位于克拉肯韦尔（伦敦西北）的基地建造一座圆形教堂。^[4]

对生活在新总部的圣殿骑士团英格兰分团来说，1185年是个黄金年份。首先，杰弗里·菲茨斯蒂芬对圣殿骑士团财产的普查结果开始得到编纂：普查人员从全国各地向新圣殿发回勤奋调查得来的结果，以供总部筛选、整理并誊写到菲茨斯蒂芬那本装饰精美的书册里。另外，耶路撒冷宗主教希拉克略访问了英格兰。^[5]希拉克略是世界上地位最高的教士之一，他驾临伦敦本身就是一个奇观。他能言善辩但仍未能说服亨利二世接受耶路撒冷王位，但希拉克略为圣殿骑士团的英格兰分团做了很大贡献：为他们位于新圣殿的圆形教堂祝圣。除了教宗亲自离开罗马来祝圣，这是至高无上的荣誉。

最后，1185年，亨利二世开始把新圣殿当作金库使用，把骑士团当作银行。钱币、珠宝和珍贵饰物被存放到舰队街，让新圣殿成为戒备森严的宝库，这个宝库与它东面几英里处的伦敦塔之类的王室要塞搭配。亨利二世对骑士团建筑的固若金汤感到印象深刻。国王也许还认识到一个事实：骑士团在英格兰几乎每个郡和西欧大多数主要国家都有永久性基地。亨利二世在位期间一直努力推行中央集权化，通过委派郡长来表达他的政府的意志和财政政策，将王室的影响力拓展到最偏远的地方。他把圣殿骑士团当作银行使用的决定表明他认识到了它的潜力：它是一个影响广泛的机构，能够帮助他的工作。

1188年，得知哈丁惨败的噩耗后，亨利二世请求圣殿骑士团帮助他收缴所谓萨拉丁什一税，这是为了紧急筹措军费，为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做准备。圣殿骑士团与十字军东征事业息息相关，并且在英格兰各地都有基础设施，所以很适合帮助国王收税，亨利二世于是委托他们从事这项工作。菲茨斯蒂芬不得不惩罚肆无忌惮的骑士团成员奥格斯坦的吉尔伯特，他竟敢在收税时中饱私囊，这违反了圣殿骑士团禁止成员拥有私人财富的严格规定，现在人赃俱获。除此之外，骑士团收税的工作似乎很成功。随着岁月流逝，亨利二世的王位传给了他

的继承人，而圣殿骑士团的地位水涨船高，他们得到国王更多的宠信。

亨利二世的儿子理查一世为圣殿骑士团卷土重来、重新成为圣地的一支军事力量做了很大贡献。他对在他自己的王国境内的骑士团分团也很是钦佩。理查一世在登基为王和启程前往阿卡之间的短暂几个月里颁布了若干特许状，确认和正式保障圣殿骑士团在英格兰和威尔士各地的财产，并授予他们免税权，让他们不必像全国各地的地主那样向王室纳税。王室定期向地方社区征税，以维持法律与秩序——或者修补道路桥梁，或者用于驻防王室城堡，但圣殿骑士团不需要缴纳这些赋税。并且，王室还反过来给骑士团钱，让英格兰的每一位郡长每年向骑士团支付1马克白银（相当于2/3镑或者160便士）。^[6]圣殿骑士团对于国王来说价值极高，所以他允许骑士团不受王室政府的常规要求和征税的影响。

理查一世在德意志结束牢狱之灾后返回英格兰，在其统治余下的大部分时间里为了他在诺曼底、安茹和阿基坦的领地与腓力二世·奥古斯都争斗。1199年，理查一世突然暴毙：他攻打利穆赞的沙吕-沙布罗尔城堡时被一支弩箭射中，最后死于败血症。理查一世的弟弟约翰国王命途多舛并且受到普遍鄙夷，不过在他的统治下，圣殿骑士团与英格兰国王的关系依然融洽。圣殿骑士团是英格兰极少数没有受到约翰冒犯或疏远的强大群体之一。他依赖骑士团获取贷款以维持朝廷的日常运转，并且在复活节之类的重要节庆期间待在新圣殿。在他与教宗发生争吵，导致英格兰受到停止圣事惩罚的五年多里，圣殿骑士团力挺约翰国王。1215年6月，约翰被迫签署著名的《大宪章》，授予他的子民一定程度的自由。圣殿骑士团英格兰分团当时的指挥官艾默里克是《大宪章》的见证人之一，他的名字在见证《大宪章》封印的大主教、主教和修道院院长之后，但排在所有世俗权贵之前。^[7]

并非所有英格兰人都对金雀花国王与圣殿骑士团的友好关系感到高兴。杰弗里·菲茨斯蒂芬的同时代人、在亨利二世宫廷服务的编年史家沃尔特·马普写了一本巨著《廷臣的闲话》（*De Nugis Curialium*），他用好几页篇幅描写圣殿骑士团。马普了解圣殿骑士团在于格·德·帕英领导下的起源，他勉强认可于格“不是懦夫”，而是一名“对正义满腔热忱”“让他的骑士团坚守贞洁和节制”的武士。^[8]马普不否认，“帝王和王公相信圣殿骑士团的目标是正义的，他们的生活方式是体面的”；并且承认，“在教宗和宗主教的帮助下”，圣殿骑士团获得了高层的祝福，是“基督教世界的捍卫者”并且“富可敌国”。^[9]但他心存疑虑。他是国王宫廷的成员，而宫廷不停地在英格兰、诺曼底、曼恩和普瓦图巡回游历，他在这些地方经常看到圣殿骑士团的土地，或者欣欣向荣的圣殿骑士团机构，所以我们很容易理解他为什么对骑士团抱有戒心。

“除了在耶路撒冷之外，他们在各地都很富裕。”马普写道。他也许想到了圣殿骑士团官员在金雀花土地的每一个角落活动，骑士团在阿基坦公国和诺曼底公国都有区域性指挥官，他们的权威超越了不同封建领地之间名义上的边界。亨利二世毕生都在努力治理加斯科涅、安茹和布列塔尼这几块互相之间充满敌意的地区，它们都有自己的治理传统和历史上的效忠关系。然而区区一名圣殿骑士团指挥官（阿基坦分团长）就能轻松地统治这三个地区的骑士团，并且似乎完全没有遇到内在的冲突与困难，能够顺畅地调动资源，收缴捐款、地租和私人赋税。^[10]马普对骑士团的敌意也可能是出于私人原因。圣殿骑士团在赫里福德郡加韦的宏伟教堂距离他的出生地不远，就在威尔士边境附近。加韦教堂有一座圣墓风格的圆形中殿，周围威尔士边境地带的2000英亩肥沃土地可供养骑士团在这里的机构。^[11]这与骑士团曾经标榜的熙笃会风格的清贫相去甚远。

马普对圣殿骑士团的其他抱怨还包括这个新骑士团的内在矛盾，因为骑士团成员“用剑保卫基督教世界，而圣彼得被禁止用剑保护基督”。在最根本的层面，他憎恶这种局面：圣城耶路撒冷竟然是由一群嗜血的骑士守卫的。“在耶路撒冷，基督曾教导彼得耐心等待和平。我不知道是谁教导圣殿骑士以暴制暴的。”^[12]

有这种疑虑的人不止马普一个。他的同时代人索尔兹伯里的约翰是在罗马教廷服务的外交官，他也认为圣殿骑士团赖以生存的基本理念（他们是受到宗教誓言约束的武士）是一种邪恶的自相矛盾。圣殿骑士团不受当地的主教节制，这让约翰感到厌恶。他还怀疑他们从事可憎的罪孽活动：“深夜他们在自己的巢穴聚集，白天讲的是美德，夜里却扭腰送臀，从事愚蠢的活动。”^[13]类似地，博学的修道院院长伊萨克·德·雷图瓦勒（一位来自普瓦图的熙笃会僧人）也认为圣殿骑士团暗中扭曲了熙笃会的理想。圣伯纳德曾赞扬圣殿骑士是“新的骑士”。伊萨克对此不敢苟同，他认为圣殿骑士是“新的怪物”。^[14]

对骑士团来说幸运的是，教宗和西方的任何一位强大君主都不会这么想。这些君主保护骑士团并利用它提供的服务。对权贵来说，圣殿骑士团融合了武力、宗教威望和国际化的人脉。所以，从1159年亚历山大三世成为教宗之后，历任教宗的亲信圈子里都有圣殿骑士，他们以宫廷总管的身份在教宗的内廷侍奉他。亚历山大三世还聘请两位圣殿骑士——贝尔纳多和弗朗科尼来打理他的财务。这足以证明圣殿骑士团的生意头脑和经营技能多么闻名遐迩。^[15]

在法兰西及其封臣的领地，圣殿骑士团与王室的关系同样亲密，甚至也许更为亲密。法兰西国王和东方的圣殿骑士团官员早就有历史悠久的直接接触的传统，这可以追溯到第二次十字军东征。12世纪末，双方的关系已经大大加深。骑士团以巴黎城墙外不远处的庞大圣

殿建筑群为基地，经常去位于西堤岛的王宫拜访。1202年，圣殿骑士艾马尔（住在巴黎圣殿）被任命为王室财务官，这样的安排可谓互惠互利。这种传统会延续一个多世纪，圣殿骑士团从中获得莫大的威望和政治影响力。法兰西朝廷则获得了欧洲最先进的会计系统，通过统一的账簿加强管理王室的所有收入和开销，从而对财政实现仔细的审核与管理，其规模是邻国都没有的。^[16]法兰西国王在财政方面高度依赖圣殿骑士团，他的臣民也纷纷效仿。全国各地，男男女女都寻求圣殿骑士团的专业技术支持去贷款，守卫宝库，保管特许状、契约和遗嘱，并远程转移资金。

骑士团的名望与日俱增，他们越来越得到尊重，对君主和国家也越来越有价值，所以它的蓬勃发展不足为奇。在地中海之滨的马赛，人们建造了一座利润丰厚的码头。1216年，圣殿骑士团获得条件特别优厚的许可，得以使用港口设施。他们的船只全都免税，并且可以自由地进出港口，不受任何限制。骑士团的船只为他们在东方的兄弟输送马匹、武器、钱币和其他物资，他们也提供收费服务，运送朝圣者和商人去圣地。马赛的圣殿骑士之所以能够提供这种价值很高的服务，是因为骑士团已经开始出资建造和保养自己的船只，而不是依赖威尼斯、热那亚和其他意大利航海城市的航运大亨。这些城市一度主宰了地中海的海上运输。

从诺曼底到比利牛斯山脉，到处都有圣殿骑士团的财产和机构。骑士团在自己的传统腹地香槟拥有稳固的根基，连续多位香槟伯爵授予骑士团非同一般的自由，让他们发展自己的利益。除了完整的封建领主权，圣殿骑士有权占有任何形式的财产与头衔。在普罗万那样繁忙的商业城镇，圣殿骑士团拥有多座房屋，并向当地企业（包括屠宰场和皮革加工厂）征收重税。骑士团从羊毛生产和纺织行业抽成；提供磨坊和烤炉的收费服务，出售河流的捕鱼权；向葡萄酒酿制商人租赁葡萄园，甚至在市中心拥有几个水果摊点。骑士团自己拥有和直接

经营的土地出产葡萄酒和谷物。^[17]在法兰西各地，骑士团收缴地租和过路费，用自己土地出产的水果营利。现在他们已经是主要的封建领主，成千上万男女遵照各种形式的契约，生活在圣殿骑士团的土地上并为其劳动。根据古老的风俗，这些农民每年有固定天数必须为骑士团义务劳动，或者每年缴纳固定数量的奶牛、小鸡、粮食或鸡蛋作为地租。

基督教西方各地都有类似的情况。在意大利，圣殿骑士团的影响力迅速从半岛向南拓展至西西里。墨西拿甚至西西里全岛都有骑士团的主要分团。圣殿骑士团在阿拉贡的漫长历史可以上溯到“战士”阿方索一世的时代。在阿拉贡，骑士团拥有豪华庄园、葡萄园、橄榄林以及大批住宅与商业地产。阿拉贡北部韦斯卡分团的档案收录了骑士团成员收购果园、酒庄、商店和房屋的交易记录。他们接受了许多虔诚信徒的捐赠，有的捐赠包括基督徒悔罪者的全部财产。这样的捐赠人宣布自己之所以捐出全部财产，是因为“畏惧地狱的痛苦，渴望目睹天堂的喜乐”。^[18]骑士团成员定期为将骑士团立为自己财产继承人的恩主祈祷，帮助他们的灵魂得救。捐赠越多、越好，祈祷就越频繁。

和在法兰西和英格兰的情况一样，骑士团在西班牙的几个基督教王国一边获取大量土地和财产，一边不断提升自己的政治地位。在阿拉贡，骑士团于1213年达到巅峰。佩德罗二世战死，他的儿子新国王海梅一世登基时年仅五岁。年幼的海梅一世被托付给教宗照管，教宗当即安排圣殿骑士团在西班牙和普罗旺斯分支的指挥官纪尧姆·德·蒙特东抚养幼主。海梅一世被安顿到位于蒙宗的固若金汤的圣殿骑士团要塞，在四年里得到严密保护，躲过了害死他父亲的血腥的派系斗争。蒙宗要塞是一座庞大的山顶城堡建筑群，得到厚重、棱角分明的红色石墙与塔楼的保护，城堡内有一座骑士团修道院。蒙宗很像一座私有的城市。海梅一世九岁后开始逐渐接触萨拉戈萨的政务。圣殿

骑士团让他回到俗世。海梅一世对自己在圣殿骑士团监管时期的生活颇为冷淡，他在自传里写自己待在蒙宗的时候，父亲的土地被抵押给“犹太人和撒拉森人”，管理不善。他回忆说自己九岁时“再也无法在蒙宗待一分钟，因为我十分渴望离开那里”。^[19]不管怎么说，骑士团履行了意义重大的职责。一位国王和一个王国的命运被托付给骑士团，而海梅一世长大成人之后成为收复失地运动中最成功的国王之一，这和他幼年在圣殿骑士当中度过有着紧密的联系。

海梅一世成年之后与骑士团保持着密切联系，不过没有像英格兰和法兰西君主那样慷慨地对骑士团一掷千金、过于宠信。他在位六十三年，大部分时间都在和穆瓦希德王朝交战。事实证明这位国王是西方战区最伟大的十字军国王之一。他在作战中高度依赖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在圣殿骑士团的鼓励和大力军事援助之下，海梅一世于1229—1235年从半独立的穆瓦希德王朝统治者阿布·叶海亚手中征服了马略卡、梅诺卡和伊维萨这三个岛屿。这是一场大规模作战，双方都投入数千兵力，还打了漫长的围城战。攻打马略卡岛时，圣殿骑士团为国王提供了约100名骑士、几艘运输船和许多战略方面的建议。占领马略卡岛之后，国王将该岛分割成若干区域，分别赏赐给帮助他征服该岛的各群体，圣殿骑士团得到其中一份。不过这与1143年阿方索一世遗嘱的纠纷最终得到解决时王室给圣殿骑士团的承诺（征服的土地的五分之一）相比，还是有不小差距。即便如此，阿拉贡的圣殿骑士仍继续帮助国王开展他的基督教征服战争：他入侵巴伦西亚时，军中就有二十名圣殿骑士和一名骑士团指挥官。1238年，海梅一世将摩尔人从巴伦西亚逐出，并开始在其周边地区殖民，从而建立一个新王国，由他自己担任国王。圣殿骑士团得到慷慨的奖赏，不仅得到巴伦西亚城内的一座宅邸，还有花园和农田，不过这一次他们的获利仍然少于他们相信自己有资格期待的全部战利品的五分之一。^[20]对骑士团来说，征服巴伦西亚有利有弊：1244年阿拉贡军队完成对巴伦西亚的征服之后，阿拉贡就封闭了自己与伊斯兰势力的边界，不再继续进

攻。这意味着骑士团在阿拉贡王国的使命丧失了紧迫性。虽然圣殿骑士团仍然控制一些强大的城堡，但他们在阿拉贡的地位逐渐从12世纪的巅峰开始走下坡路。不过与西班牙的其他王国，尤其是卡斯蒂利亚和莱昂的情况相比，骑士团在阿拉贡的影响力仍然很强，因为卡斯蒂利亚和莱昂朝廷偏爱那些较小的本土军事修会，而不是那两个国际化的超大型军事修会，它们得名自耶路撒冷的圣殿和医院，也将自己的财富输送到那里。

基督教世界有很多君主和权贵珍视圣殿骑士团，赐予他们财富，利用他们的服务，并保护他们抵挡12世纪晚期若干尖酸刻薄的宫廷作家和一本正经的修道院院长的言语攻击。这样的恩主当中，对支持骑士团最热情的要数教宗英诺森三世。他本名为塞尼伯爵家族的罗塔里奥，1198年1月8日成为教宗，当时他还不到四十岁。他凭借强悍而令人生畏的人格力量统治教会，一直到1216年去世。他是伟大的教会改革家，严厉地惩罚那些不够尊重圣座权威的君主（比如英格兰的约翰国王），并全心全意地支持教会在东方的军事使命。

令基督徒颇为振奋的是，萨拉丁身患“胆汁热病”约两周之后于1193年3月3日黎明去世。他享年五十五岁或五十六岁，在惊人的戎马一生中改变了叙利亚和埃及政治的整个形态，建立了他自己的阿尤布王朝，并缔造了一个延续许多世纪的传奇。萨拉丁的传记作家伊本·沙达德写道：“世人为他的逝世无比悲痛，只有真主能理解这种痛苦。” [\[21\]](#)

英诺森三世当然不会这么想。萨拉丁是十字军东征运动的头号敌人，他虽然死了，却从来没有放松对耶路撒冷的掌控，也没有归还伟大的圣物真十字架（曾保存在圣墓，是拉丁教会的骄傲）。1202—1204年，英诺森三世发动了第四次十字军东征，目标是取道埃及进攻耶路撒冷，从而利用苏丹驾崩在阿尤布世界造成的混乱。萨拉丁在世

时将自己的帝国分割成若干区域性领地，交给亲属统治。萨拉丁的长子阿夫达尔统治大马士革周边地区；次子阿齐兹·奥斯曼统治埃及；三子查希尔·加齐控制阿勒颇和叙利亚北部。萨拉丁的兄弟阿迪勒以外约旦的卡拉克为基地。萨拉丁死后，这些势力乱哄哄地争夺最高主宰权，权力斗争会持续很多年。

阿尤布帝国暂时陷入混乱，第四次十字军希望把握机会，抢占主动权。对英诺森三世来说不幸的是，此次东征是一场惨败。欧洲十字军和威尼斯舰队启航去圣地，但半途转向君士坦丁堡，贪婪且无情地洗劫了这座城市，然后扶植了一个新的拉丁统治者。十字军推翻了拜占庭的希腊皇帝亚历克赛三世·安格洛斯，以佛兰德伯爵取而代之，他的帝号是鲍德温一世。虽然发生了此次令人尴尬的失败，但英诺森三世仍然激情洋溢，热切关心东方拉丁基督徒的命运，致力于收复耶路撒冷。在他眼中，东方的圣殿骑士是圣地防御前线上的战士；和当时大部分统治者一样，他把在西方的圣殿骑士视为价值无量的行政管理者和外交官。

英诺森三世热情地捍卫和庇护骑士团。他让圣殿骑士团成员担任税吏，授予骑士团新的特权，颁布教廷诏书，再度确认骑士团在之前几十年里就享有的普遍保护。他描述圣殿骑士团成员为“品格端正、行为谨慎之人”，并建议为第四次十字军东征四处宣讲的教士始终带一名圣殿骑士和一名医院骑士在身边。^[22]在任期间，他重申圣殿骑士团有权征收什一税并且不必缴纳其他教士征收的什一税。他再次确认圣殿骑士团有权建造自己的教堂，禁止其他基督徒伤害骑士团成员或侵犯其财产，并告诫骑士团要仔细审查新成员，以免削弱圣殿骑士团集体的道德力量（在哈丁战役之后，这是个重要问题，因为骑士团急需新人，可能会降低招募的标准）。西班牙人吉尔贝尔·埃拉尔于1194年接替罗贝尔·德·萨布雷成为大团长，但后来遭受绝罚。英诺森三世施加干预，撤销了对他的绝罚，并威胁说会对任何不服从圣殿

骑士团命令的人施加逐出教门的惩罚。综合上述来看，教宗严肃地重申了骑士团的特权与权力。大家当然注意到了这些。

圣殿骑士团是英诺森三世“武装的教会”理念的颇有价值的表达。他们始终身处一线，精明强干，与基督之敌作战的经验很丰富。和目前为止基督教世界利用过圣殿骑士团的任何一位世俗国王一样，教宗是个很好的恩主。1216年英诺森三世去世时，圣殿骑士团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强大、更富有，掌握的人脉也更好。的确，骑士团的绝大多数成员和团友生活在距离对抗叙利亚与埃及穆斯林的前线数千英里的地方（东方的圣战已经让骑士团忙活了将近一个世纪），而且即便在欧洲，也只有少数骑士团成员直接参与对抗穆瓦希德王朝的军事行动。很少有圣殿骑士的生活方式是于格·德·帕英和圣伯纳德原先设想的那样。但在为十字军东征筹措资金或者直接参战的过程中，骑士团所有成员都有自己的角色要扮演。圣殿骑士团的工作越来越多元化，不只是执行军事任务，还从事银行业务、庄园经营和国际外交。但在英诺森三世去世之后的几年里，圣殿骑士团再次处于十字军东征运动的核心位置。萨拉丁死了，“海外”再次开始骚动。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正在筹备，攻击目标是埃及和尼罗河三角洲的商业城市。这将是一次大规模行动——从整个基督教世界集中人员与物资，到敌境开展一次两栖作战。这样的行动需要专注的投入、专业技术和大量的金钱。这次非同小可的新冒险的筹划、执行与后续工作，除了圣殿骑士团还有谁能胜任呢？

[1] 《末日审判书》是1086年（也就是诺曼征服的二十年之后）征服者威廉下令对英格兰和威尔士的地产与人口进行大规模普查的结果。——作者注

[2] 这本书现存于英国国家档案馆，Kew, E. 164/16。其拉丁文文本已经被抄录下来，还附上了信息量很大的英文引言，见Lees, *Records of the Templars in England in the Twelfth Century* 139-141。

[3] Holden, A. J., Gregory, S. and Crouch, D. (ed. and trans.), *History of William Marshal* (London, 3 vols: 2002-6) II, 419-421.

[4] Gervers, M., ‘*Pro defensione Terre Sancte: the Development and Exploitation of the Hospitallers’ Landed Estate in Essex*’ in Barber, *Fighting for the Faith* 5.

[5] 这是1184年离开耶路撒冷的那个使团，阿尔诺·德·托罗哈大团长在途中去世。——作者注

[6] Lees, *Records of the Templars in England in the Twelfth Century* 139-140.

[7] The most up-to-date edition and translation of Magna Carta 1215 is online, at <http://magnacarta.cmp.uea.ac.uk/>.

[8] James, Brooke and Mynors, *Walter Map: De Nugis Curialium, Courtier’s Trifles* 54-55.

[9] James, Brooke and Mynors, *Walter Map: De Nugis Curialium, Courtier’s Trifles* 60-61.

[10] Borchardt, K., ‘The Military-Religious Orders in the Crusader West’ in Boas, A. J. (ed.), *The Crusader World* (London/New York: 2016) 111-128.

[11] 理查一世确认了骑士团在加韦的权利，见Lees, *Records of the Templars in England in the Twelfth Century* 142。

[12] James, Brooke and Mynors, *Walter Map: De Nugis Curialium, Courtier’s Trifles* 60-61.

[13] 有关索尔兹伯里的约翰对骑士团态度的讨论，包括对他的作品 *Polycraticus* 的翻译，见Barber, *The New Knighthood* 59-61。

[14] Barber, *The New Knighthood* 61.

[15] Bellomo, E., *The Templar Order in North-West Italy (1142-c. 1330)* (Boston/Leiden: 2008) 34-35. 教宗还用其他军事团体为他打理财

务，其中包括医院骑士团和条顿骑士团。

[16] De la Torre, I., ‘The London and Paris Temples: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their Financial Services for the Kings during the Thirteenth Century’ in Upton-Ward, *The Military Orders: Volume 4* 122.

[17] Barber, *The New Knighthood* 262–263.

[18] Gargallo Moya, *Cartulario del Temple de Huesca* 85, 87, 94.

[19] Smith, D.J. and Buffery, H. (eds.) , *The Book of Deeds of James I of Aragón: A Translation of the Medieval Catalan Llibre dels Fets* (Farnham: 2003) 26–28.

[20] Forey, *The Templars in the Corona de Aragón* 34–35.

[21] Richards,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240–245.

[22] See the papal bull *Post miserabile*, printed in English translation in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28–37.

十四 “达米埃塔！”

北风吹拂海岸，舰船纷纷起锚，从宁静的海湾鱼贯而出。它们离开的码头就在一座庞大的圣殿骑士团新城堡附近。它的名字是朝圣者城堡，得名自帮助建造它的志愿者。与过去120年里基督徒在圣地建造的任何要塞相比，它都不逊色。朝圣者城堡坐落于距离海法不远的一处怪石嶙峋、深入大海的小海岬，大致在雅法和阿卡之间的中点。阿卡是耶路撒冷基督教王国的临时首府。距离朝圣者城堡6英里（约10公里）的地方就是塔博尔山，不久前撒拉森人在萨拉丁的兄弟阿迪勒领导下占领了这座山，并在那里修建了军事基地。基督徒建造朝圣者城堡的目的之一就是对抗穆斯林在塔博尔山的基地。它很好地履行了这项使命。

朝圣者城堡是最先进军事技术的代表，取代了附近德托瓦的相对老旧的建筑群，后者是几十年前为了守卫容易遭受土匪袭击的沿海路段而建造的。德托瓦实际上只是一座大型瞭望塔，朝圣者城堡则是宫殿和兵营，可以为数千士兵提供驻扎的空间，还能为圣殿骑士团的船只提供港口。它的设计包含了最先进军事指挥中心的所有特点：深深的护城河保卫陆地一侧的入口；施工者从一处古代腓尼基城墙取走石料，建造了内层防御工事；圆形教堂；可同时容纳4000名士兵的食堂；足以容纳一名骑士骑马在城堡内随意行走的宽阔阶梯。^[1]城堡还有宽敞的地牢，可以羁押战俘、骑士团的敌人，以及违反了越来越详细的团规的误入歧途的骑士团兄弟（对身披枷锁被囚禁在朝圣者城堡的骑士团成员的案例研究保存至今，其罪行从吵架斗殴到穿世俗服装夜间进行不合法的爱抚，多种多样）。^[2]基督徒在萨拉丁手下惨败之后迅速开始重建，朝圣者城堡就是明证。它的名字郑重地提醒人们，圣殿骑士团作为一支作战力量的主要优势在于，有几乎源源不断的虔

诚朝圣者为他们提供补给和支持。一位基督徒作家写道，建造朝圣者城堡的花费如此浩大，“让人不禁想知道，这些钱都来自何方”。^[3]

1218年5月末的这一天，从港口启航的一艘船载着纪尧姆·德·沙特尔，他于1200年吉尔贝尔·埃拉尔去世和1209年吉尔贝尔的继任者菲利普·德·普莱西去世后成为大团长。与纪尧姆·德·沙特尔一同旅行的还有医院骑士团大团长加兰·德·蒙泰居以及两个骑士团的军务官。圣殿骑士团在东方的中央大会的几乎全体成员都在行动，只留下少数城堡长官和负责维持阿卡的商业活动与航运的官员。

与两个军事修会一同行动的还有拉丁东方的整个战争机器：有满载武器与甲冑的桨帆船，还有运载十字军与高级教士的船只。这些十字军战士来自佛兰德、奥地利和匈牙利。高级教士则包括耶路撒冷宗主教、阿卡主教、尼科西亚主教和伯利恒主教。新任耶路撒冷国王布里耶纳的约翰也来了，他原本是来自香槟的贵族，现在代表自己尚在襁褓中的女儿伊莎贝拉二世治理国家。^[4]数百名普通朝圣者也在启航，其中很多人来自遥远的不莱梅和科隆，因为看到天空中奇迹般出现熊熊燃烧的十字而受到感召，宣誓成为十字军战士。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最早是教宗英诺森三世在1213年发起的，后来虔诚的北方基督徒完全被它吸引住了。现在这些人兑现誓言，来到圣地。他们即将踏上前往攻击目标的最后一段路程。目标是尼罗河三角洲的达米埃塔城。

上面这支十字军于1218年5月从朝圣者城堡出征，差不多同时，另一支十字军舰队从相反的方向扬帆起航，驶向尼罗河。这支舰队离开葡萄牙的大西洋海岸，绕过阿尔加维，通过直布罗陀海峡进入更平静更温暖的地中海。该舰队包括约八十艘柯克船，这是一种体积庞大、用橡木制成的船，使用单桅方帆。^[5]长年为圣殿骑士团效力的皮埃尔·德·蒙泰居就在这支舰队里。他出身于一个颇有人脉的十字军家族，在骑士团逐步攀升，担任过圣殿骑士团在西班牙和普罗旺斯分支

的指挥官，不久前担任骑士团在整个西方的指挥官，所以他是圣地之外最高级的骑士团官员。在朝圣者城堡登船的加兰·德·蒙泰居是他的兄弟。^[6]

皮埃尔·德·蒙泰居来自法兰西西南部的奥弗涅。虽然他的职业生涯大部分时间是在欧洲而不是东方度过，他已经亲身见证过圣战的许多篇章。1212年7月16日，他参加了拉斯纳瓦斯·德·托洛萨战役。此役中，西班牙的三个王国阿拉贡、卡斯蒂利亚和纳瓦拉的联军攻击了穆瓦希德王朝哈里发穆罕默德·纳西尔指挥的一支庞大的北非军队。

13世纪初，西班牙南部的穆斯林势力大有卷土重来之势，穆瓦希德王朝试图再次征服被基督教诸邦逐渐蚕食的土地。1195年，在阿拉科斯战役中，穆瓦希德王朝哈里发曼苏尔大败卡斯蒂利亚国王阿方索八世指挥的军队。基督徒被从战场驱逐，后来丢失了许多城堡和城镇。参加此役的几个西班牙顶级军事修会大伤元气。圣地亚哥骑士团损失十九名骑士，包括大团长；卡拉特拉瓦骑士团损失两座城堡和数量不详的人员。^[7]他们很难承受这样的损失，也没法不痛不痒地搁置战败的耻辱。在几个军事修会的长期游说之后，英诺森三世终于在1209年宣布，针对穆瓦希德王朝的战争具有完整的十字军圣战的性质，参战的基督徒可以借此赎罪。

拉斯纳瓦斯·德·托洛萨战役是这场十字军圣战的巅峰时刻。卡斯蒂利亚、纳瓦拉、葡萄牙和阿拉贡四国君主御驾亲征。圣殿骑士团、圣地亚哥骑士团和卡拉特拉瓦骑士团悉数参加此役。还有一些法兰西志愿者专门为了与穆瓦希德王朝作战而长途跋涉来到西班牙南部科尔多瓦和格拉纳达之间的地区。

圣殿骑士团在此役中担任后卫，皮埃尔·德·蒙泰居见证了基督徒冲入穆斯林战线之后爆发的血战。穆罕默德·纳西尔（1199年继承

曼苏尔的哈里发位置）被逐出战场，他手下用铁链锁成一串的黑皮肤非洲奴隶士兵抵挡不住基督徒骑兵排山倒海般的冲锋。卡斯蒂利亚国王在战后吹嘘基督徒仅损失了25人或30人，杀死的穆斯林多达10万人。^[8]实际上基督徒军队的损失相当严重，尤其各个军事修会伤亡惨重。圣殿骑士团的葡萄牙分团长阵亡，圣地亚哥骑士团大团长也马革裹尸。但这是一次鼓舞人心的胜利，似乎表明上帝又一次向基督徒微笑了。^[9]

六年后，皮埃尔·德·蒙泰居乘坐的船正在驶离另一场胜利的战场。从船上眺望，里斯本以南约40英里（约64公里）处残破的萨尔堡（卡斯尔）要塞逐渐从海平线上消失。前一年夏季，葡萄牙基督徒和来自弗里斯兰与莱茵兰的十字军组成的联军攻打这座要塞数月之久，直到它的城墙轰然坍塌。

基督徒的猛烈攻击迫使萨尔堡的穆斯林守军于1217年10月放弃了它。这次胜利之前，天空中也出现了神圣十字架。圣殿骑士团的西班牙分团是此次大捷的主要功臣，他们在分团长佩德罗·阿尔维蒂兹指挥下大举出动，帮助攻城。^[10]“撒拉森人被神力征服了，”一位编年史家写道，“他们的一位国王战死，大批士兵被屠戮或俘虏。”^[11]西方十字军希望等他们聚集到埃及海岸之后，能够复制上述的几次胜利。

“达米埃塔！”德意志教士和历史学家帕德博恩的奥利弗离开自己在科隆附近的家乡，参加了第五次十字军东征。他后来这样写道：“它在诸邦享有盛名，它是巴比伦的骄傲，大海的女主人。”^[12]

这座城市富庶、繁荣而忙碌，完全配得上奥利弗对它的讴歌。它的西面是构成尼罗河三角洲的诸多水道中较大的一支。在尼罗河三角洲，咸水与来自数百英里之外的埃塞俄比亚高原的淡水混合，饥肠辘辘的鳄鱼在浅滩晒太阳。^[13]城市东面是曼宰莱咸水湖，它狭长、水

浅，满是鱼群。因为水源丰沛，达米埃塔周围尽是肥沃的农田和富饶的村庄，市民常年能收获充足的尼罗河冲积平原种植的粮食。^[14]但达米埃塔不只是河畔农业的枢纽，也是该地区最大的港口定居点之一。对来自欣欣向荣的意大利城邦热那亚和威尼斯的商人来说，达米埃塔是方便的港口，并且它与黎凡特的诸多沿海城镇之间也有便捷的交通。如果风向有利，从阿卡乘船去达米埃塔只需不到一周。富庶奢华的开罗城就在达米埃塔以南不远处。达米埃塔是紧贴地中海南岸航行的商船的定期停靠点，也是西方航海商人与通往印度和中国的陆路商队建立联系的传统中心。骆驼商队运载着来自异国的丝绸、香料、盐、黄金、木材、油料、医药和奴隶，从东方来到这里。^[15]和三角洲对面的亚历山大港一样，达米埃塔是充满诱惑力的目标，此前五百年里地中海东部你方唱罢我登场的各帝国经常攻打这座城市。

1218年，来自英格兰、佛兰德、法兰西西部、德意志诸邦、奥地利、匈牙利和其他很多地方的基督徒士兵聚集到达米埃塔城外。对他们来说，这些财富无疑令人垂涎欲滴。埃及在宗教层面对基督徒也有吸引力。达米埃塔并未在基督生平中扮演重要角色。然而，它是埃及的门户，以色列人曾逃离埃及，在荒野漫游；摩西在埃及接受了十诫；圣母马利亚在埃及用神圣泉水洗净了耶稣的衣服（这口泉眼是朝圣路线上的重要环节，虔诚的基督徒会在主显节聚集到这里洗浴，这里还有一座种满香脂树的园林）。不过在1218年的十字军眼里，比这些更重要的是，达米埃塔是收复耶路撒冷的斗争关键的第一步。

教宗英诺森三世早在1213年就鼓吹要发动第五次十字军东征，但他于1216年7月16日去世。他在位期间咄咄逼人地行使教宗的权力，鼓动了三次十字军东征^[16]，绝罚了好几位君主，并重新确立罗马教廷的权威。他没能活着看见自己召唤的军队出征，但他的继任者霍诺里乌斯三世继续执行他的未竟事业。霍诺里乌斯三世是罗马人，聪明绝顶，当选教宗的时候五十多岁。他不像英诺森三世那样固执而好斗，

但也致力于十字军东征事业，所以连续三年将教廷收入的十分之一用于东征，并与本次东征的领袖频繁通信。这些领袖包括匈牙利国王安德拉什二世、奥地利公爵利奥波德六世、耶路撒冷宗主教、圣殿骑士团大团长、医院骑士团大团长和耶路撒冷的名义国王布里耶纳的约翰。^[17]英格兰国王没有参加此次东征，因为约翰于1216年死于内战，只留下一个小孩继承王位。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奥古斯都也未参与。不过霍诺里乌斯三世不断敦促德意志国王霍亨施陶芬家族的弗里德里希二世（他年幼时曾接受教宗的教导）率领他的大军南下，参加攻势。教宗还命令于每个月的第一个星期五在基督教世界的每一座城市举行十字军东征游行，“让每一位信徒在祈祷中谦卑地跪拜，从而支持十字军”。^[18]

但霍诺里乌斯三世没有参与军事策略的制定。他觉得这项任务属于那些指挥远征的王公和权贵。部分也是因为，原本以收复耶路撒冷为目标的十字军最后改为攻击距离圣城200英里（约320公里）的尼罗河河口商贸城市。

1217年10月前后，来自东西方的所有十字军高级将领在阿卡召开作战会议，做出了攻击达米埃塔而不是耶路撒冷的决定。在给教宗霍诺里乌斯三世的信中，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纪尧姆·德·沙特尔解释说，要想拿下耶路撒冷，首先需要削弱撒拉森人从南方为其在巴勒斯坦的军队提供给养的能力，并打击埃及的穆斯林统治者（此时是萨拉丁的侄子卡米勒）的势力。^[19]

阿尤布世界风云变幻，埃及又有了一位新苏丹。萨拉丁死后的二十年里，阿尤布王朝的权力一度统一，后来再次分裂。1201年，萨拉丁的兄弟阿迪勒（萨法丁）战胜了萨拉丁的儿子们，成为埃及和叙利亚的苏丹。但到了1218年阿迪勒临终之际，帝国再次分裂，这一次是他自己的儿子们割据对立。卡米勒（十字军称他为迈勒丁）成为开罗

统治者，按计划将成为下一任苏丹和整个王族的族长；穆阿扎姆（十字军称他为科拉丁）主宰大马士革；阿迪勒的另一个儿子阿什拉夫控制阿勒颇和叙利亚北部。

十字军将首先在达米埃塔试探敌人的新统治集团的力量。布里耶纳的约翰写道：“通过入侵埃及王国，十字军能更好地从异教徒手中解放圣地。”^[20]圣殿骑士团大团长似乎赞成这种战略，他可能在阿卡的作战会议上为此摇旗呐喊。圣殿骑士团在此次十字军东征的筹备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通过巴黎圣殿（在财务官艾马尔修士的领导下）征集贷款以提供军费。在随后的军事行动中，按理说圣殿骑士团也发挥了类似的关键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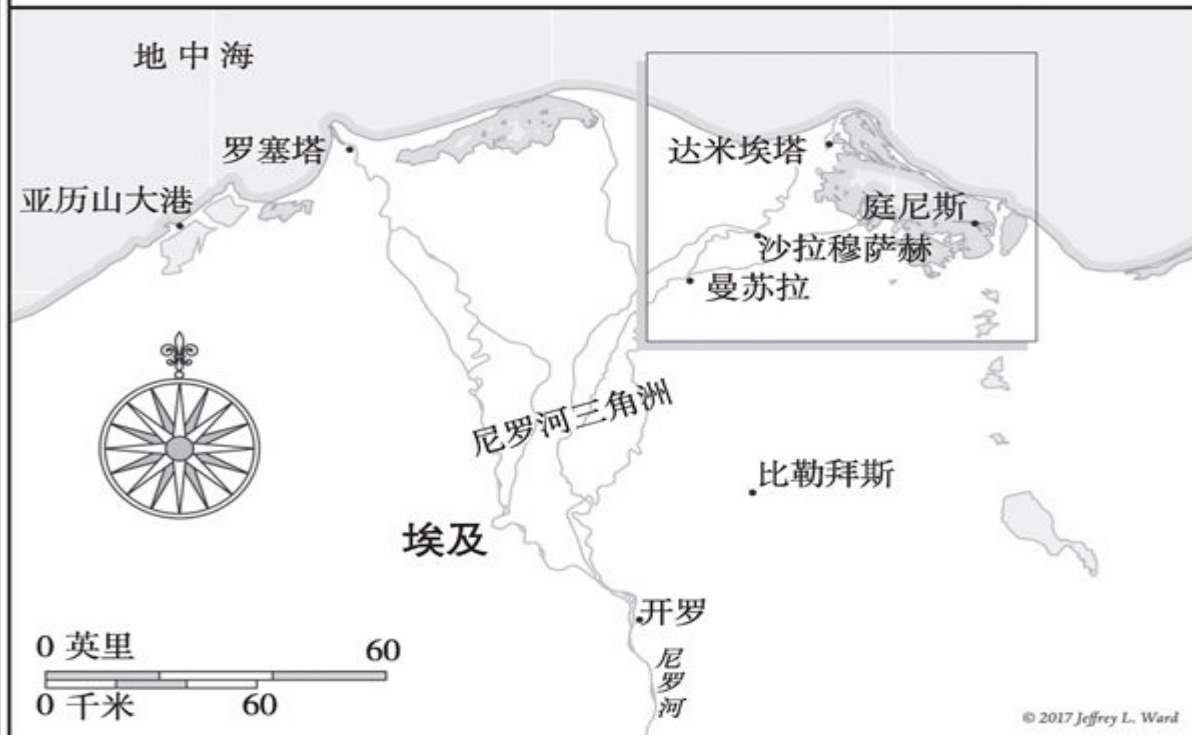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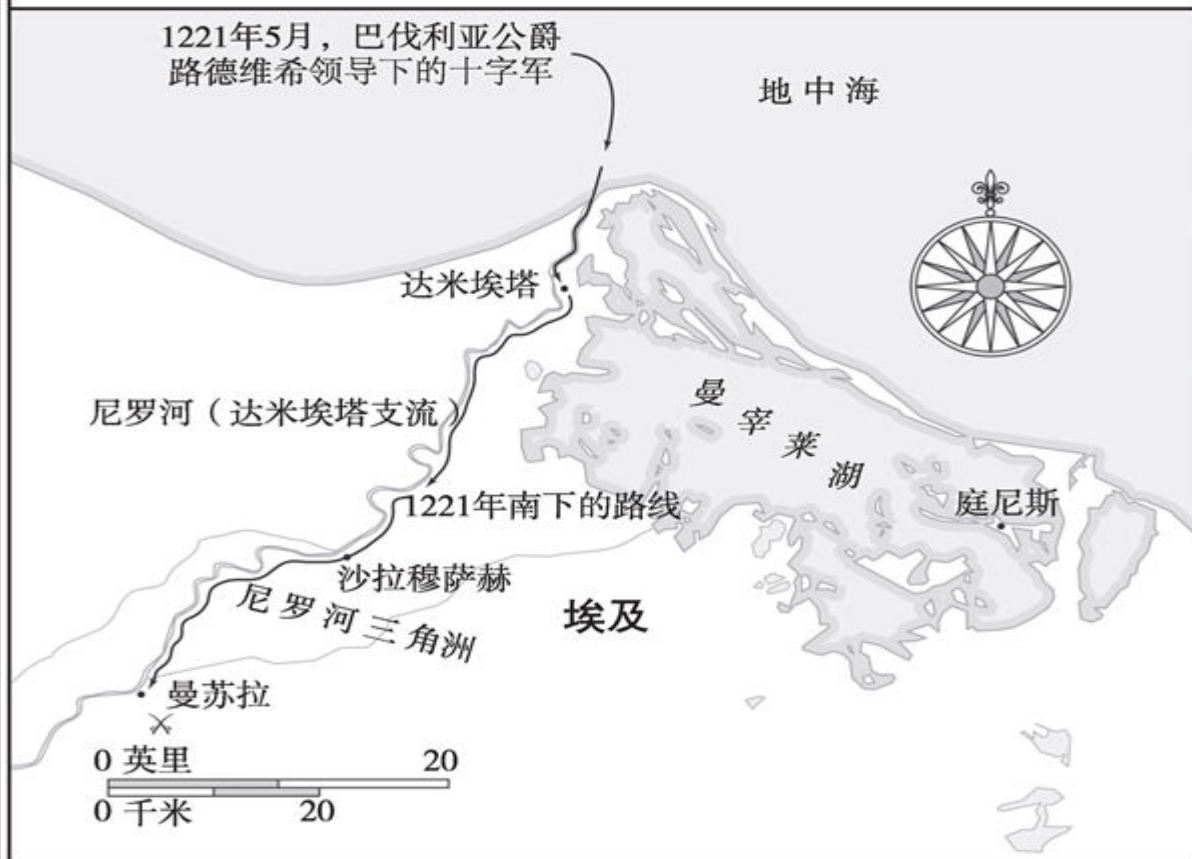
1218年初夏，从东西方驶来的船只在达米埃塔会合。从朝圣者城堡赶来的船只于5月30日抵达埃及海岸，但船上的人发现皮埃尔·德·蒙泰居所在的德意志和弗里斯兰舰队已经开始登陆了。十字军在河口上游不远处建立桥头阵地，然后开始观察城防。

达米埃塔如同价值连城的珠宝，得到严密看管。三层配有塔楼的城墙环绕城市，且城墙一层比一层更雄伟。城墙内建有二十八座塔楼，塔楼之间还挖掘了护城河以提供额外的防护。西墙对面的河中央有一个小岛，岛上还有一座塔楼，守军在这座塔楼上安装了一套庞大的铁链，在危急时期可以升起铁链，阻挡敌船从唯一可通行的水道进入河流。^[21]守军装备了各式各样的守城武器，可以猛击、火攻或者穿刺任何胆敢强攻的敌人。他们最骇人的武器之一是希腊火，这是一种黏糊糊、以石脑油为主要原料的易燃树脂，可以从管子喷射，也可以将其装在罐子里，然后像投掷手榴弹一样将其投出，罐子触地即碎。希腊火几乎完全无法扑灭，用它对付从水面而来的敌人，杀伤力极强。总的来讲，达米埃塔的防御十分坚固，卡米勒还可以从开罗定期派遣救援部队来阻挠十字军攻城。要想攻破达米埃塔，十字军需要

周密的筹划、严明的纪律和专业的知识。何况此时正值盛夏，即便阴凉处的气温也超过44摄氏度（110华氏度）。



达米埃塔与第五次十字军东征



十字军安营扎寨之后的第一个任务是占领河中央小岛上的塔楼。若不拿下它，就不可能破城。十字军正式选举布里耶纳的约翰为领袖，然后兴高采烈、热情洋溢地开始行动。首先是投石机的狂轰滥炸，持续了很多天。在投石机的掩护下，十字军当中好几支最精神抖擞、最自信满怀的队伍在舰船上架设云梯，并试图通过木制艏楼绕过铁链塔楼，攀爬它的高墙。据帕德博恩的奥利弗记载，奥地利人、弗里斯兰人、德意志人和医院骑士团装配了这种攻击船只，圣殿骑士团也提供了至少一艘船。但他们的攻击都失败了。医院骑士团的云梯被打碎，奥地利公爵所属舰船上的云梯也损坏了；梯子上的武士跌落入水，不幸溺死，“身体虽受损伤，但灵魂得救了”。德意志和弗里斯兰舰船停在河上，试图用船上的投石机轰击塔楼，但敌人施放的希腊火点燃了十字军的船只，他们蹒跚地返回营地，“船内外都插满了箭”。^[22]圣殿骑士团建造了一艘装有护甲的船，甲板上有壁垒。他们在战斗期间将船划到塔楼旁。但这艘船也“受到严重破坏”，帕德博恩的奥利弗写道。^[23]与德意志十字军和医院骑士团一样，圣殿骑士团也被迫放弃进攻。

十字军继续用投石机轰击塔楼和桥梁，希望削弱塔楼与城市之间的联系。与此同时，岸上的人们也在忙碌。在帕德博恩的奥利弗亲自监督下，十字军将两艘船捆绑在一起，构建了一台两栖的浮动要塞。它有四根桅杆、一架旋转桥，并覆盖兽皮以防火。这头巨兽就位后，十字军开始第二次尝试攻打塔楼。铁链塔楼的守军和浮动要塞上的十字军激烈厮杀。岸上的教士高声祈祷，并膜拜他们最崇高的圣物——真十字架的一个碎片，据说是从哈丁战役期间被萨拉丁缴获的更大圣物上砍下的。^[24]虽然投石机的攻击如同暴风骤雨，守军也大量使用希腊火，双方很长时间都打得难解难分。但最后，在8月25日一次特别猛烈的进攻中，基督徒从浮动要塞跳起，在塔楼一扇较低矮的门前点火。浓烟和火苗通过阶梯向上蹿，惊慌失措的守军很快意识到自己的阵地再也守不住了。很多人为了逃离火海而从小窗跳出，随后溺死在

河里；另外120人向奥地利公爵投降。“我们的人齐声感谢上帝。”亲临现场的阿卡主教雅克·德·维特里写道。[\[25\]](#)攻打达米埃塔的第一阶段结束了。

不久之后，在8月最后两周的鏖战当中，圣殿骑士团的第十四任大团长纪尧姆·德·沙特尔去世了，还有其他许多显贵死亡，包括英格兰国王约翰的一个私生子。“还有更多基督的烈士，更多基督的忏悔者，在达米埃塔辞世。”帕德博恩的奥利弗叹息道。[\[26\]](#)骑士团选举皮埃尔·德·蒙泰居为新任大团长，他原为骑士团在西方分支的长官，参加过萨尔堡攻城战，后来取道葡萄牙来到埃及。这是个很好的选择：皮埃尔精明睿智、经验丰富并且拥有理智的判断力。这个选择也很特殊，导致一对兄弟分别担任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的大团长。两个骑士团都建立在出身高贵、说法语的家族网络的基础上，但蒙泰居兄弟同时担任两个骑士团大团长的事实最能体现骑士团的贵族性质。

虽然十字军相对快速地攻克了尼罗河上的塔楼，但达米埃塔本身的城防要棘手得多。橙黄色的阿尤布旗帜在遍布刀枪剑戟的城墙顶端安然飘扬。一连好几个月，十字军用投射武器轰击城墙，守军偶尔冲杀出来袭击基督徒营地，但战局僵持不下。8月31日，阿迪勒驾崩的消息传来，十字军士气为之一振。“阿迪勒在邪恶与疾病中煎熬，逐渐衰老，”帕德博恩的奥利弗写道，“他终于坠入地狱。”[\[27\]](#)但战局并未因此发生变化。年轻而精力充沛的苏丹卡米勒仍然在世并且掌权，达米埃塔依旧巍然屹立。

寒冬将至，圣殿骑士团和第五次十字军东征的其他部队一样面临许多艰难困苦。生活条件迅速恶化。糟糕的给养导致坏血病爆发。围城营地里很多人一瘸一拐地行走，他们小腿疼痛难忍，牙龈肿胀腐烂。有些十字军战士离家已经一年，认为这足以兑现他们的誓言，于

是回家了。有一些新的十字军战士抵达前线，但并不是所有新人都对战事有帮助。有一个人的到来反而削弱了十字军的领导力，他是教宗霍诺里乌斯三世派来的特使、枢机主教和阿尔巴诺主教佩拉吉乌斯。此人五十三岁，影响力很强但容易造成分歧。他幻想自己不仅是灵魂的抚慰者，还是军事战术家。

10月底的一天清晨，圣殿骑士团的营地遭到一支强大敌军的突袭，随后发生一场小规模骑兵交锋，有超过500人死亡。11月，营地遭到持续三天的风暴袭击，河水猛涨，帐篷被洪水冲走，好几艘停泊的船粉身碎骨。12月初，天气终于稳定下来，基督徒从之前占领的河上塔楼发动袭击。帕德博恩的奥利弗心怀敬畏地记载了其中一次战斗：圣殿骑士团的一艘船被强劲的水流裹挟到距离达米埃塔城防工事特别近的地方，遭到暴风雨般的石块和希腊火袭击，然后被敌军的轻型战船包围。穆斯林士兵用抓钩控制住圣殿骑士团的船，然后攀爬高高的侧舷，到甲板上与基督徒展开白刃战。奥利弗写道：“他们搏斗了很长时间，那艘船最终被凿沉（不知道是敌人凿沉的还是我们自己的人弄的），坠入河底，把埃及人和基督徒一同拖入深渊，桅杆顶端几乎被河水淹没。”他把在尼罗河上阵亡的圣殿骑士比作《旧约》里的英雄参孙。“这些烈士也把大批敌人一同拖进河底的深渊，数量多于他们能用剑杀死的。” [\[28\]](#)

整个冬季和随后的春季，双方鏖战不休，达米埃塔的一道城墙依然屹立，安然无恙。战区随处可见圣殿骑士团的黑白大旗，此外还有数十面其他旗帜，包括一个相对较新的德意志军事修会的旗帜。它叫条顿骑士团，其宗旨是复制圣殿骑士团的结构和成就。条顿骑士团的起源在阿卡，它在1190—1191年的阿卡围城战期间建立，起初是医院骑士团的德意志分支。当时他们为在战斗中负伤的德意志官兵提供医疗服务，医治时用的帐篷是用他们船只的帆布做的。和医院骑士团一

样，条顿骑士团很快开始承担军事职责，到13世纪初已经成为十字军东征运动的第三大基督教军事修会。[\[29\]](#)

到1219年夏季，绝大多数头脑清醒的观察者都认识到，第五次十字军东征陷入了僵局。领导层内部争吵不断，大家普遍的感受是，只有德意志国王弗里德里希二世率领大批增援部队赶来，基督徒才能取胜。弗里德里希二世虽然多次向教宗承诺会率军出征，却始终没有到来。帕德博恩的奥利弗写道，似乎“只有神力”才能让基督徒占领达米埃塔。[\[30\]](#)

这年夏天，一个奇特的人来到达米埃塔，自称是上帝的代表。他叫作乔万尼·迪·彼得罗·迪·贝尔纳多内，是意大利翁布利亚地区一个商人的儿子。乔万尼在一次聆听布道者描述基督如何告诫他的追随者走到上帝的信徒当中，并让天国王朝降临之后，体验到一次顿悟。根据《马太福音》，耶稣曾告诉使徒：

医治病人，叫死人复活，叫长大麻疯的洁净，把鬼赶出去。你们白白地得来，也要白白地舍去。腰袋里，不要带金银铜钱。行路不要带口袋，不要带两件褂子，也不要带鞋和拐杖……你们无论进哪一城，哪一村，要打听那里谁是好人，就住在他家，直住到走的时候。[\[31\]](#)

年轻的乔万尼·迪·彼得罗·迪·贝尔纳多内从字面上理解这些话，于是以阿西西的方济各的新名字[\[32\]](#)过上了清贫的生活，抛弃了自己市民阶级的奢侈生活，成为流浪乞丐和布道者，穿着粗糙的灰色僧衣。他彻底摒弃了私人财产与享乐，赤足在意大利山区行走，告诉所有愿意聆听的人，他们应当悔罪，否则就要面对上帝的怒火。

方济各很快有了自己的追随者。1209年，他将追随者组织为“小兄弟会”（也就是后来世人熟知的方济各会）。方济各会的修士遵循

一种简单明了的规则，该规则是方济各根据《福音书》的几个章节拟定的。和圣殿骑士团一样，方济各及其追随者宣誓服从、守贞和守贫，但他们与圣殿骑士团的相似之处也只有这么多了。方济各于1219年来到达米埃塔，是为了提醒人们，在那里作战的骑士团成员已经多么严重地偏离了骑士团创始人设想的那种生活方式。

整整一百年前，于格·德·帕英在耶路撒冷建立了所罗门圣殿的贫苦骑士团。这一百年里，圣殿骑士团从朝圣道路上的清贫守护者（衣食依赖其他朝圣者的施舍）变成了跨越国界、自给自足的准军事组织，资金很大程度上来自大规模的庄园经营活动。

阿西西的方济各并非外表看上去的那样天真幼稚。比如，他成功地让自己的修会得到了教宗英诺森三世的祝福。但他个人的仪态与圣殿骑士团的高级官员形成了鲜明对照。方济各是随心所欲、赤足行走的乞丐；而圣殿骑士团的高级官员是在欧洲各国宫廷都有人脉的政治家，从苏格兰到西西里都有地产的大亨，有能力在战区建造庞大两栖基地的精锐军人，以及参与基督教世界主要大国行政管理的财政专家。方济各领导自己的新修会的时候，瘦削的肩膀上只披着一件灰色羊毛罩衣，嘴上只有使徒的谆谆告诫。而根据圣殿骑士团的团规，皮埃尔·德·蒙泰居有权拥有四匹战马、四匹役畜和一支私人扈从队伍，扈从包括一名神父、一名书记员、一名军士、一名蹄铁匠、一名撒拉森译员、一名土科波士兵、一名厨师、三名卫士。他还拥有一只用于存放他全部贵重财物的保险箱，而且不论到访圣殿骑士团的哪一座宫殿，他都享有自己的私人房间。^[33]圣殿骑士团在整个基督教世界得到尊重和珍视，但他们显然不再是激进、强硬的苦行者。

来到达米埃塔之后，方济各自愿担当谈判代表。他走出基督徒营地，来到附近的埃及军营。他求见卡米勒，向苏丹指出其在信仰上的错误。根据编年史家和阿卡主教雅克·德·维特里记载，方济各“向

撒拉森人讲了几天道，但毫无成效”。^[34]为展示上帝对他的恩宠，方济各提议自己可走过烈火，苏丹礼貌地谢绝了，并把这个怪诞的年轻人送回其营地。卡米勒这次心情好，才没有把他当场斩首。多年来，圣殿骑士团成员如果被穆斯林抓获，下场就是身首异处。

既然迎头猛攻和修士正义凛然的劝导都没有拿下达米埃塔，十字军唯一能做的就是等待城内守军口粮耗尽。直到1219年9月，这个时刻才真正来临，此时围城战已经持续了十八个月。帕德博恩的奥利弗收到的报告称，城内的人饥肠辘辘，并且城内爆发了疾病。^[35]卡米勒的使者前来议和，条件是若基督徒离开达米埃塔，就可换取“完整的耶路撒冷王国”，但不包括外约旦的卡拉克和蒙特利尔城堡，它们坐落在连通埃及与大马士革的关键陆路上。^[36]

对很多疲惫的十字军战士（尤其是来自法兰西、德意志和英格兰的人）来说，这是非常好的条件。毕竟他们要的就是耶路撒冷。但教宗特使佩拉吉乌斯领导的派系主张继续进攻，不惜一切代价拿下达米埃塔。他们的理由是，占领耶路撒冷的穆斯林已经摧毁了圣城的防御工事，所以十字军即便拿下它也守不住；现在撤退可能会落入陷阱，最终什么甜头都尝不到。蒙泰居兄弟支持这种主张。至少在短期内，事实证明他们是正确的。虽然十字军领导层发生了激烈争吵，攻城战仍继续进行，到1219年11月时守军已经濒临崩溃。11月5日，十字军携带云梯攻打城墙，取得成功，强行闯入城市。迎接他们的是令人毛骨悚然的景象。“大街小巷满是死尸，这些人都死于瘟疫和饥荒，”^[37]雅克·德·维特里写道，“恶臭熏天，空气受到严重污染，绝大多数人无法忍受。”^[38]十字军从商店和住宅掳掠了黄金白银、丝绸和奴隶，而教士在街上搜寻幸存的儿童，其中500人被强迫接受洗礼，皈依基督教。

达米埃塔陷落后，卡米勒撤往尼罗河上游，任凭十字军恣意行动。11月23日，他们占领了达米埃塔附近的要塞城镇塔尼斯，而圣殿骑士团袭掠了滨海城镇布尔鲁斯。根据帕德博恩的奥利弗的记载，行军两天后，“圣殿骑士团掳回了大量战利品，包括约一百头骆驼和同样数量的俘虏，还有马匹、骡子、公牛、驴子、山羊，以及衣物和大量家具”。不过，此次行动让圣殿骑士团的战马精疲力竭，其中很多死于脱水。^[39]他们返回后，组建较晚的条顿骑士团的一些成员骑马迎接他们。两个骑士团在军事能力上的差距突显出来，因为条顿骑士没有带弩手和弓箭手就出营了，结果遭到一队穆斯林的伏击，他们的分团长、军务官和许多骑士被俘。

到1220年中期，圣殿骑士团在达米埃塔城外已经逗留两年多，深度参与了此次十字军东征。自从英诺森三世宣布开展第五次十字军东征，圣殿骑士团就帮助收缴教宗的专门税，即所谓“二十分之一税”。他们和医院骑士与本地教士一起组成委员会，清点从信奉基督教的各个国家收缴来的税金。这笔钱被分配到各地，帮助尽可能多的人去参加十字军东征。^[40]

教宗霍诺里乌斯三世于这年7月24日写给枢机主教佩拉吉乌斯的信，表明了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多么密切地参与了金融交换基础设施的运作。霍诺里乌斯三世要求，为了前线作战征收的税金在送抵埃及的途中不能经过罗马，以避免教廷贪污或挪用专门军费。他的情怀很高尚，但这需要一种去中心化的资金转移办法，还需要各国都有值得信赖、虔诚可敬的人来参与十字军东征的运作，并且这样的人还必须要有务实的财务技能，能够安全地转移大量钱币和财宝。圣殿骑士团、医院骑士团和新成立的条顿骑士团就是理想的人选。

霍诺里乌斯三世在信中认可，三个军事修会的确有能力转移数额惊人的金钱。随后他列举了近期圣殿骑士团从欧洲向达米埃塔转移金

钱的几笔交易：教廷财务部门直接支付的5000金马克；在英格兰征收的13000马克，由四名圣殿骑士押送，他们的名字是圣乔治的休、诺维尔的约翰、索图里奥的杰拉尔德和“来自盎格鲁村的英格兰人罗杰”；在匈牙利征集的1711马克，由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的匈牙利分团联合押送；在英格兰征集的另一批5000马克，通过圣殿骑士团在巴黎的财务官艾马尔修士转移；在法兰西征集的6000盎司黄金，也通过艾马尔的巴黎办公室转移；来自西班牙和葡萄牙的大批钱币，包括超过25000金币和超过5000磅的各色银币。

这些款项数额巨大，体现了教宗对圣殿骑士团的廉洁与专业的高度信任。霍诺里乌斯三世写道：“我们习惯于通过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来转移税款和其他资金。没有其他的中间人值得我们这样信任。”^[41]（不过他还是请佩拉吉乌斯保持警惕，如果发现运往埃及的资金有流失情况应立刻报告。）在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期间写给其他地方的信中，霍诺里乌斯三世的立场也类似，他要求对方不要理睬关于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贪污腐化或行为不端的传闻，因为“如果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不是每天都为他们的军士、弩手和其他必需的战斗人员支付开销……军队就完全无法继续待在达米埃塔”。^[42]

圣殿骑士团在为十字军东征筹资以及保卫新近占领的达米埃塔城的行动中发挥了关键作用，但他们的人员和资源过度集中于埃及，这导致他们在其他地方遇到了困难，比如在朝圣者城堡。1220年夏末，大马士革苏丹、卡米勒的兄弟穆阿扎姆率军攻打了这座要塞。和12世纪60年代的情况一样，圣殿骑士团没有办法同时在巴勒斯坦和埃及有效地作战。^[43]1220年9月，皮埃尔·德·蒙泰居返回阿卡，他在给自己的朋友、远在比利牛斯山脉的埃尔恩主教尼古拉的信中描述了这种熟悉的困境。皮埃尔疲惫地写道，穆阿扎姆胆量大增，原因如下：

他发现阿卡和推罗没有充足的骑士和士兵来抵抗他，于是他持续攻击这些地方，既有偷袭也有公开的攻击。此外，他经常在我们的朝圣者营地[即朝圣者城堡]门前扎营，以各种方式伤害我们。尽管有一些朝圣者留在阿卡，他还是攻打并摧毁了巴勒斯坦的恺撒利亚城堡。[\[44\]](#)

蒙泰居同时也在密切关注达米埃塔局势。那里的情况越来越混乱，十字军领导层内部关于战略的分歧越来越严重。蒙泰居解释说，在尼罗河上游，卡米勒正在集结一支大军，如果十字军对其视若无睹，就会酿成大祸：

教宗特使和教士们渴望推动基督军队的事业，经常认真地敦促人们向异教徒发动进攻，但军中无论是来自西方还是东方的贵族，都觉得军队的力量不足以防守上述城市与城堡……所以不同意进攻。

撒拉森舰船在埃及海岸巡游。十字军的资源很紧张。东方传来的情报表明，危险的阿什拉夫（卡米勒和穆阿扎姆的兄弟）正在巩固自己的权力，他可能很快将注意力转向阿卡、安条克、的黎波里或埃及中的一个或多个。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相信，如果阿什拉夫这么说的话，上述的每个地区“将会陷入莫大的危险中。如果他攻打我们城堡中的任何一座，我们绝没有办法打退他”。[\[45\]](#)

1221年，皮埃尔·德·蒙泰居返回埃及。6月，卡米勒再次试图与基督徒议和（条件与两年前他提的差不多）的时候，皮埃尔就在前线。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目睹了巴勒斯坦的危急形势，现在敦促接受和平，但他的意见被推翻了。佩拉吉乌斯、布里耶纳的约翰和其他人决定，现在是一劳永逸地歼灭埃及军队的时候了。皮埃尔·德·蒙泰居的主张被多数票否决，于是他不得不同意支持一个激进的计划：沿着尼罗河向上游推进，刺激埃及人出来决战。这个方案很勇敢，但为时

过晚，所以非常危险。十字军在前一年持续耽搁的时候，卡米勒及其在该地区的盟友已经准备一个陷阱。现在陷阱已经就绪，只等十字军自投罗网了。

在后来给圣殿骑士团英格兰分团长艾伦·马泰尔的信中，皮埃尔·德·蒙泰居描述了十字军对卡米勒军队的灾难性进攻。^[46]1221年6月29日，基督徒军队从达米埃塔城外的帐篷营地出动，开始沿河而上，有桨帆船在河上伴随他们。在他们的前方，卡米勒的军队一再后撤，放弃营地，拒绝交战。对基督徒来说，行军太顺利了，显得不真实。十字军积极地推进，圣殿骑士团担任后卫，沿途袭击村庄，用弩弓瞄准任何出现在视线中的穆斯林。编年史家伊本·艾西尔写道：

“他们和所有人都相信，他们即将征服埃及。”^[47]但有些人心中开始产生狐疑。布里耶纳的约翰很紧张，因为他觉得军队已过于深入不熟悉的敌境。很多基督徒官兵显然也同意他的主张。据蒙泰居说，有约一万基督徒未经许可便离开了十字军队伍，从此销声匿迹。

在十字军背后，卡米勒在叙利亚的两个兄弟派来的增援部队用步兵和舰船尾随基督徒军队。雪上加霜的是，尼罗河开始涨水。十字军虽然在该地区已经有两年的经验，但还是搞不懂注入尼罗河的由各种天然与人工水道组成的复杂网络。他们也没有真正明白河水涨退的季节性规律：夏末骤然涨水，通常会淹没堤岸。十字军在埃及的短暂时期里，尼罗河的涨水并不厉害。而卡米勒对尼罗河的水文规律了如指掌。十字军在7月末进入越来越危险的地区时，卡米勒的船只和士兵持续跟踪他们，封锁了河流，阻断了十字军撤回达米埃塔的道路。

8月10日，十字军在戒备森严的曼苏拉营地对面停下。在这里，尼罗河的达米埃塔支流与塔尼斯支流（曼宰莱湖附近的塔尼斯要塞得名自尼罗河的这个河段）分道扬镳。十字军被困在两条支流形成的V字型地带。他们已经被团团围住，因为他们背后的河流已经被封锁，穆斯

林军队占据了有利阵地，除了这两条支流之外还阻断了所有陆路。两周后，尼罗河暴涨，洪水冲走了十字军的大部分辎重。皮埃尔·德·蒙泰居写道：“基督的军队在沼泽损失了役畜、装备、马鞍袋、大车和几乎全部必需的给养。”

十字军此时已经窘困万分，而卡米勒终于打出了他的王牌。为了管理尼罗河的洪水，当地农民挖掘了一些运河和水道。苏丹下令打开蓄洪闸门，让尽可能多的洪水冲向十字军营地。十字军所在的土地迅速化为举步难行的泥潭，部队无法行动。惊慌失措的人们试图蹚水逃出黏滑、很容易把人吸下去的沼泽，就连圣殿骑士也无法抑制自己的恐慌。如皮埃尔·德·蒙泰居所写，十字军“如同鱼儿入了网”。他们的行军结束了。8月28日，佩拉吉乌斯认识到别无他法，只能举手投降。

苏丹在前几次谈判中表现得很慷慨，如今就不是那么大方了。苏丹将布里耶纳的约翰传唤到自己的营帐，礼貌但坚决地告诉他，除非拉丁人同意新的和平条件，否则约翰的部下会全部饿死。这次的新条件是：归还达米埃塔和塔尼斯要塞，占领埃及北部的基督徒军队撤离，释放在阿卡和推罗的穆斯林奴隶；而苏丹愿意保障八年和平。十字军必须无条件投降。约翰没有选择，只能同意。

蒙泰居听说了这一切，对此也表示理解。他是负责返回达米埃塔宣布丧权辱国的噩耗的代表之一。起初后方的人们对失败感到震惊。随后达米埃塔发生了暴乱，若干房屋被毁。然后，防守达米埃塔的基督徒绝望地准备撤离。在尼罗河上游，十字军开始缓慢地撤退，满身泥浆，如同落汤鸡，并且饥肠辘辘。他们在缓慢而痛苦的撤退过程中没有活活饿死的唯一原因是，大获全胜的卡米勒现在慷慨地同意为十字军提供十五天的口粮，让他们离开埃及，返回遭受重创的耶路撒冷王国。作为投降条约的一部分，布里耶纳的约翰和佩拉吉乌斯短暂地

留在卡米勒军中作为人质，但受到了礼遇。不久之后，他们就垂头丧气、精疲力竭地返回了阿卡。“同情我们的不幸遭遇吧，”蒙泰居在给英格兰的圣殿骑士团同僚艾伦·马泰尔的信中详尽地描述了上述悲剧，“并尽你所能援助我们。”

第五次十字军东征的惨败突如其来而令人万分尴尬，对所有参与者都是奇耻大辱。基督徒又一次花费巨资去攻击敌人的阵地，却没有得到任何永久性的收获。耶路撒冷仍然在穆斯林手中。基督徒作家照例对此次令人悲叹的失败做了阴郁的解释。皮埃尔·德·蒙泰居写道：“我们在埃及遭遇灾难，是因为我们的罪孽。”^[48]教宗霍诺里乌斯三世大为沮丧（这也情有可原），把主要责任归于弗里德里希二世。霍诺里乌斯三世之所以在1220年将弗里德里希二世加冕为神圣罗马皇帝，就是指望他会最终加入十字军东征。然而，这位皇帝推三阻四，逃避责任，更愿意集中力量处置他的帝位（他是西方最强大的统治者）带来的错综复杂的政治问题。要过很多年以后，他才会真正身临东方。但他到达东方之后，就对圣殿骑士团的命运产生了戏剧性的影响。

^[1] 朝圣者城堡如今常被称为“阿特里特”。现代人对其遗迹的研究细节，见 Kennedy, *Crusader Castles* 124-127; Boas, *Archaeology of the Military Orders* 32-38。

^[2]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155-156, 153-154, 148.

^[3] 这封信在传统上（可能错误地）被认为是阿卡主教雅克·德·维特里写的。见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10。

^[4] 布里耶纳的约翰成为国王的路径比较复杂。他娶了阿马尔里克的外孙女耶路撒冷的玛丽亚（伊莎贝拉一世与蒙费拉的康拉德的女儿），她于1212年生下女儿伊莎贝拉二世不久后去世，于是约翰成为摄政者。——作者注

[5] 雅克·德·维特里说这些船是柯克船。See letter translated and printed in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12.

[6] 蒙泰居家的另外两个兄弟也在教会中位居高位，他俩都在塞浦路斯。欧斯托尔·德·蒙泰居成为尼科西亚大主教，富尔克·德·蒙泰居成为利马索尔主教。——作者注

[7] Conedera, S.Z., *Ecclesiastical Knights: The Military Orders in Castile, 1150-1330* (New York: 2015) 87.

[8] O' Callaghan, J.F., *A History of Medieval Spain* (Ithaca/London: 1975) 243-249.

[9] 1212年拉斯纳瓦斯·德·托洛萨战役也标志着穆瓦希德王朝开始走下坡路。该王朝在伊比利亚半岛的领土很快就几乎全部丧失，在北非的领土也发生叛乱。1244年，穆瓦希德王朝被马林王朝取代。不过马林王朝只统治马格里布。伊比利亚半岛的最后一个穆斯林政权格拉纳达一直延续到1492年。

[10] On the siege of Alcácer do Sal, see O' Callaghan, J.F., *Reconquest and Crusade in Medieval Spain* (Philadelphia: 2002) 78-80.

[11] 这里的页码是根据最常见的版本，即帕德博恩的奥利弗编年史的1948年英译本，译者为J. J. Gavigan。‘The Capture of Damietta’ , to be found in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58-225. This quote is ‘The Capture of Damietta’ , to be found in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65-166.

[12] ‘The Capture of Damietta’ , to be found in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87.

[13] ‘The Capture of Damietta’ , to be found in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94.

[14] Murray, A.V., ‘The place of Egypt in the Military Strategy of the Crusades, 1099-1221’ in Mylod, E.J., Perry, G., Smith, T.W. and Vandeburie, J. (eds.), *The Fifth Crusade in Context: The Crusading Movement in the Early Thirteenth Century* (London/New York: 2017) 13-131.

[15] 12世纪晚期，一位阿拉伯海关官员在税务手册中记载了通过埃及港口城镇的商品，指出达米埃塔在家禽、粮食和明矾（当时西方基督教世界的纺织业需要明矾）贸易方面特别兴盛。埃及也是猎奇宝物的来源，都是从古代帝王的陵墓里窃取的。除了黄金和宝石之外，埃及是世界上少有的几个能搞到木乃伊粉末的地方之一。中世纪的某些药品需要木乃伊粉末作为原料，所以它备受药品商人青睐。见Abulafia, D., *The Great Sea: A Human History of the Mediterranean* (London: 2011) 297。——作者注

[16] 应当是指第四次、第五次十字军东征，以及1209年至1229年针对宗教异端的阿尔比派十字军东征。

[17] 关于霍诺里乌斯三世在十字军东征中的作用，尤其是他与英诺森三世的不同，见Smith, T.W., ‘The Role of Pope Honorius III in the Fifth Crusade’ in Mylod, Perry, Smith and Vandeburie, *The Fifth Crusade in Context* 15-26。

[18] Letter quoted by Claverie, P.V., ‘“*Totius populi Christiani negotium*” The crusading conception of Pope Honorius III, 1216-1221’ in Mylod, Perry, Smith and Vandeburie, *The Fifth Crusade in Context* 34.

[19] Delisle, L (ed.), *Recueil des historiens des Gaules et de la France* XIX (Paris: 1880), 640.

[20] Letter from John of Brienne to Frederick II Hohenstaufen, printed in Mylod, Perry, Smith and Vandeburie, *The Fifth Crusade in Context* 43-45.

[21] 多位编年史家，包括伊本·艾西尔都这样描述。他写道：“若不是这座塔楼和这些铁链，任何人也无法将敌船阻挡在埃及之外。”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I, 176.

[22]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68-169.

[23]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68-169.

[24] The provenance of the relic is given by James of Vitry: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12.

[25] The provenance of the relic is given by James of Vitry: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14.

[26]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73.

[27]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73.

[28]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75.

[29] 关于条顿骑士团的历史，见Arnold, U., ‘Eight Hundred Years of the Teutonic Order’ in Barber, *Fighting for the Faith* 223-235。

[30]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82.

[31] Matthew 10: 8-11.

[32] 阿西西是他出生的城镇；方济各是绰号，据说是他父亲在他婴儿时期给他取的，意思是“法兰西人”。——作者注

[33]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40-41.

[34] 这封信的译本见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23。阿西西的方济各与卡米勒的会面为随后几个世纪的基督教艺术提供了素材，见Tolan, J.V., *Saint Francis and the Sultan: The Curious History of a Christian-Muslim Encounter* (Oxford: 2009)。

[35]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84.

[36]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85.

[37]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187.

[38]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20.

[39]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200.

[40] Powell, J.M., *Anatomy of a Crusade, 1213-1221* (Philadelphia: 1986) 92-93.

[41] The letter can be read transcribed in Rodenburg, C. (ed.), *Monumenta Germaniae Historica, Epistolae* I (Berlin: 1883), 89–91, or in a more readily available English translation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03–207.

[42] Letter from Honorius to the prelates of Sicily, dated 24 November,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30–232.

[43] Barber, *The New Knighthood* 129.

[44] 该信由英格兰编年史家文多弗的罗杰保存。Giles, J.A. (ed. and trans.), *Roger of Wendover's Flowers of History* II (London: 1844), 433–435.

[45] Giles, J.A. (ed. and trans.), *Roger of Wendover's Flowers of History* II (London: 1844), 433–435.

[46] Giles, J.A. (ed. and trans.), *Roger of Wendover's Flowers of History* II (London: 1844), 436–439; also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23–125.

[47]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I, 180.

[48]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24.

十五 “敌意与憎恨”

皮埃尔·德·蒙泰居跪倒在地，亲吻皇帝的膝盖。在他周围，士兵和市民欢呼雀跃。1228年9月，阿卡全城人都来见证霍亨施陶芬皇朝的弗里德里希二世抵达东方。他是西方最强大的君主，此次带来了七十艘桨帆船和数千士兵。^[1]就连埃及苏丹也特意给这位贵宾送来厚礼，包括黄金白银、丝绸、珠宝和一大群稀罕的动物，如骆驼、大象、熊和猴子。这么多年来，圣地接待过许多显赫的宾客，但很少有像神圣罗马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这样高贵的人物。他举止庄严，聪明绝顶，涉猎极广。仰慕者称他为“世界奇观”（stupor mundi）。

不过，我们必须承认，他乍看上去其貌不扬。弗里德里希二世身材中等，脱发，面色始终红通通的，近视得很厉害。他四肢粗壮，体格结实，但缺少无可争议的标志男子汉气概的浓密胡须，尽管他抵达阿卡的时间是1228年9月，距离他的三十四岁生日只有几个月。他已经当了一辈子国王：两岁就加冕为西西里国王，二十一岁被认可为德意志国王，1220年他二十六岁时被正式选为神圣罗马皇帝。现在他给自己添加了一份新的领地。他乘船取道塞浦路斯来到阿卡，是为了成为耶路撒冷国王并发动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去攻击占据圣城的苏丹。

收集头衔是弗里德里希二世的专长之一，他通过婚姻获得了耶路撒冷的王冠。1225年，他娶了布里耶纳的约翰的十三岁女儿伊莎贝拉二世，她是耶路撒冷的合法女王。作为交易的一部分，弗里德里希二世接过了岳父的权力，成为耶路撒冷王国名义上的国王。三年后，伊莎贝拉二世生了个儿子，他们给他取名为康拉德。对伊莎贝拉二世来说不幸但对弗里德里希二世来说幸运的是，这位年轻母亲分娩不久后死于产褥热，于是弗里德里希二世控制了身为耶路撒冷王国继承人的

婴儿。所以他在1228年的十字军东征有两个动机：收复耶路撒冷，获取耶路撒冷王位。理论上，王国属于康拉德，但在弗里德里希二世看来，这样的技术问题并不重要。他决心让自己成为圣地的下一任基督徒国王，绝不允许任何人阻挠他。

弗里德里希二世相貌平平，但个性极强。一位认识他的作家描述道：

他机敏灵巧，狡黠，贪婪，任性，恶毒，脾气暴躁。但有时他又很高尚，能够表现出善良和彬彬有礼的品质，懂得抚慰人心，机智风趣，讨人喜欢，勤政。他能识文断字，会唱歌，懂作曲作词……他精通多种语言……如果他能成为敬爱上帝的虔诚天主教徒……就很少有人能与他媲美。[\[2\]](#)

他一辈子都受到不信神的指控，因为据说他私下里鄙视所有宗教信仰，而在公共场合，他身边除了通常的基督徒侍从之外，还总是簇拥着西西里穆斯林出身的相貌奇特的仆人。他好奇心很重并且涉猎广泛，所以对宗教持怀疑态度。他热衷于科学探索、艺术欣赏和体育运动，尤其是鹰猎。他自认为是世界第一鹰猎权威。

皮埃尔·德·蒙泰居跪下亲吻的就是这样一个人。但蒙泰居之所以跪下，不是出于对皇帝博学的认可。他的臣服实际上是圣殿骑士团与最新一次十字军东征运动的领袖之间审慎的政治交易的结果。不管弗里德里希二世的动机如何，他都是自三十年前狮心王理查一世以来抵达东方的威望最高的君主。各军事修会有义务尽其所能地与他合作，并承诺帮助维持弗里德里希二世与贝鲁特领主伊贝林的约翰[\[3\]](#)之间的和平。伊贝林的约翰是本地的一位强大领主，对皇帝的驾临抱有极大的疑虑。对圣殿骑士团和皇帝双方来说都不幸的是，蒙泰居的跪拜只是作秀。没过几周双方就撕破脸皮，几乎要兵戎相见了。

弗里德里希二世在阿卡接见圣殿骑士团大团长之前，与骑士团没有打过多少交道，但从他的个性和政策来看，他与骑士团的关系不会融洽。首先，大家很难回避这样的想法：弗里德里希二世在内心对十字军东征不感兴趣，并且他也许有很好的理由。他必须管理神圣罗马帝国这样庞大而复杂的政治遗产，所以没有多少精力留给东方事务；另外，霍亨施陶芬皇朝对东方战争的经验不多，并且全都是负面的。弗里德里希二世的祖父弗里德里希一世·巴巴罗萨在参加第三次十字军东征的途中于小亚细亚溺死，而弗里德里希二世的父亲亨利六世皇帝曾在狮心王理查一世从阿卡回国途中将他扣押为人质。亨利六世收了10万马克的赎金才把理查一世释放回英格兰，后来立刻把这笔巨款用于征服西西里王国。[\[4\]](#)

弗里德里希二世统治期间发生的一些事情也让他与圣殿骑士团互不信任。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在西西里岛有长期的经营活动，但在弗里德里希二世幼年时期，它们都被新成立的条顿骑士团从西西里岛排挤出去。条顿骑士团积极与两个历史更悠久的骑士团竞争，希望获取主宰地位。有些人觉得这会造成危险，西西里的一些骑士为了逃避皇帝的不悦，甚至专门去东方加入圣殿骑士团。[\[5\]](#)

弗里德里希二世的主要谋臣之一是条顿骑士团大团长赫尔曼·冯·萨尔察，此人是非常精明强干的政治家，受到部下的高度尊重。在赫尔曼影响下，弗里德里希二世授予条顿骑士团在西西里全境的进出口免税权，并正式认可条顿骑士团享有与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相同的“自由、习俗和全部权益”。1221年，弗里德里希二世成功地说服教宗霍诺里乌斯三世，向条顿骑士团授予不必缴纳宗教税和不受本地教会监管的自由。在1225年娶了伊莎贝拉二世并成为耶路撒冷国王之后，弗里德里希二世运用自己的新权力授予条顿骑士团完全的豁免权，让他们不受东方任何世俗权力的节制。[\[6\]](#)这一切必然会让圣殿骑

士团担心，因为他们的整个成功模式依赖于西方帝王的高度恩宠和圣殿骑士团的特殊地位。

最后，弗里德里希二世的圆滑狡诈也是臭名昭著。他两次宣誓要参加十字军东征：第一次是1215年被加冕为德意志国王时；第二次是1220年被加冕为皇帝时。他等了十多年才终于动身前往圣地，并且花了一年时间才真正抵达，理由是他之前患病。最终教宗失去了耐心。非常讽刺的是，弗里德里希二世终于在1228年9月抵达阿卡时遭到了教廷的猛烈攻击。

教廷对他态度转变的主要原因是现在有了一位新教宗。霍诺里乌斯三世于1227年3月去世，接替他的是年事已高但态度强硬的意大利人格列高利九世。此人精明敏锐，脾气暴躁。他在任期间猛烈攻击了巴黎有异端思想的大学生、波罗的海沿岸的异教徒，甚至还攻击猫，因为他怀疑猫是撒旦的化身。他建立了宗教裁判所来根除欧洲各地的异端，并采取非常严厉的措施迫害犹太人，下令公开焚烧《塔木德》[\[7\]](#)。

但在格列高利九世开始攻击猫、异端分子和犹太人之前，他先将注意力转向神圣罗马皇帝。他就任教宗之后的第一个举措就是将弗里德里希二世绝罚，以惩罚他对十字军东征的推三阻四。在宣布该决定的诏书里，格列高利九世怒斥这位皇帝“忘记了对上帝的敬畏，不尊重耶稣基督，不理睬教会的教导”，并指控他“抛弃了基督徒军队，把圣地留给异教徒，鄙视基督的人民的虔诚，并且令他自己和基督教蒙羞的是，他在自己的王国耽于享乐”。[\[8\]](#)皇帝抵达阿卡不久之后，绝罚他的诏书也到了，于是弗里德里希二世和圣殿骑士团之间装模作样的友谊顿时瓦解。何况皇帝还经常怒气冲冲地辱骂这位不公正的教宗。结果是，在皮埃尔·德·蒙泰居充满戏剧性地向皇帝跪拜的仅仅

几周后，骑士团就与西方最强大的世俗统治者针锋相对起来。而这位世俗统治者领导的就是后来所谓的第六次十字军东征。

11月15日，皇帝决定从阿卡南下去雅法，与埃及苏丹谈判。这个决定让圣殿骑士团与皇帝正式撕破脸皮。大马士革统治者穆阿扎姆于1227年11月12日死于痢疾之后，他的儿子，二十岁的纳西尔继承了王位，阿尤布世界陷入混乱的权力斗争。^[9]在巩固自己的势力和维持家庭和睦之间，卡米勒毅然选择前者，试图推翻自己的侄子，将大马士革占为己有。在家族的第三位成员、杰齐拉^[10]统治者阿什拉夫插手之后，局势更加混乱，导致埃及和叙利亚的阿尤布帝国进入了又一个困难重重的内乱时期。

弗里德里希二世正确地判断这是一个机遇，决定利用敌人的内乱来收复基督徒丢失的一些领土。他的兵力不足，所以不可能向阿尤布王朝发动全面进攻。但是，如果拉丁各邦能团结一致，也许能说服卡米勒做一些让步，甚至归还耶路撒冷。在弗里德里希二世自己的西西里王国，穆斯林和基督徒的文化水乳交融，所以他比之前任何一位十字军领袖都更懂得伊斯兰世界的特点与习俗。甚至有很多粗鄙的传闻说他“喜欢按照撒拉森人的方式生活”，喜好“唱歌并且玩杂耍的舞女”。暂且不说他的个人品位。他坚信不疑，炫耀武力然后和谈才是富有成效的策略。^[11]

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却不这么看。他们与尖酸刻薄并且个性强硬的耶路撒冷宗主教洛桑的热罗尔德联手，拒绝与弗里德里希二世的军队一同出动，并说与被逐出教门的人打交道是一种耻辱。教宗格列高利九世对此事的态度很明确：“我命令所有人都坚决地避开他。”不过皮埃尔·德·蒙泰居和医院骑士团的新任大团长贝特朗·德·泰西^[12]决心不折不扣地履行自己的职责。他们同意跟随皇帝的

军队，但与之保持一天路程的距离——这样就能保持体面，但不会有实际作用。

弗里德里希二世不是习惯于容忍别人从中设梗使绊的人。为了报复圣殿骑士团违逆自己的意愿，他盯上了阿卡以南圣殿骑士团庞大的沿海要塞——朝圣者城堡。它是圣殿骑士团在“海外”最雄伟也最宝贵的财产之一，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期间大团长和许多骑士从达米埃塔返回朝圣者城堡，保卫它并抵抗穆阿扎姆的攻击，从这一点足见它对骑士团的意义多么重大。^[13]而且朝圣者城堡的地理位置很方便，就在阿卡与雅法之间的道路上。弗里德里希二世率军在城堡前停下，要求圣殿骑士团交出它，由皇帝的军队驻守。我们几乎可以肯定，他的意图是将朝圣者城堡交给条顿骑士团。

双方很快僵持不下。弗里德里希二世对圣殿骑士团很恼火，但他没有时间和资源去强攻由基督徒朝圣者按照最高标准建造的城堡。有一位作家说，弗里德里希二世胆敢产生这个想法，就已经犯下了“严重的叛逆罪行”。^[14]朝圣者城堡内部的圣殿骑士封堵了城门，不准皇帝的人马入城，等待他们自行离去。弗里德里希二世让步了，但此次遭受的断然拒绝让他终身敌视圣殿骑士团。圣殿骑士团后来说皇帝企图用奸计“杀害他们”，而弗里德里希二世那边的人说是圣殿骑士团阴谋杀害皇帝在先。

随后几个月的局势也没有丝毫好转。弗里德里希二世抵达雅法，这个冬天都在敦促卡米勒议和以及再次向基督徒开放耶路撒冷城。皇帝喜欢恃强凌弱，但他不是傻瓜。他准确地把握了阿尤布王朝的处境。卡米勒目前主要关心的是争夺大马士革的家族内讧，所以苏丹认为与基督徒议和对自己非常有利。弗里德里希二世有一种天赋，能够用魅力迷倒那些他觉得值得去迷倒的人。他对伊斯兰文化也很有好感（宗主教热罗尔德哀叹“皇帝的生活方式和穿衣打扮完全像撒拉森

人”），这帮助他谈成了非常有利的和平条件，比1187年耶路撒冷陷落以来基督徒取得的一切成果都更有利。[\[15\]](#)

1229年2月18日，卡米勒正式同意将圣城和圣墓交给基督徒管理，以此换取为期十年的停战。基督徒和穆斯林都可以去耶路撒冷，卡米勒认可基督徒是伯利恒、拿撒勒、西顿、雅法和阿卡的合法统治者。四十多年前被肢解的十字军王国如今已部分光复了。现在它再次囊括了从雅法到贝鲁特的整个沿海地带，往内陆方向的延伸在某些地方远至约旦河。基督徒获准在耶路撒冷开展一些重建工程，不过双方有一个分歧：基督徒可否重建十年前阿尤布王朝摧毁的耶路撒冷城墙（当时是为了使基督徒军队即便攻占圣城也守不住）。新条约并没有完全逆转萨拉丁的征服，更谈不上是对1099年第一次十字军东征奇迹般胜利的重演。但这仍然是惊人的成就。弗里德里希二世在给自己的年轻妻弟、金雀花王朝的英格兰国王亨利三世的信中吹嘘道：“短短几天之内，通过奇迹而非武力，此事得到圆满解决……世界上的很多领袖与统治者……在此之前借助武力从来没有成功过。”[\[16\]](#)德意志诗人和十字军战士弗赖丹克写道：“除了圣墓和圣十字架，罪人还能渴望什么？”[\[17\]](#)很多虔诚的基督徒点头称是。即便穆斯林没有归还真十字架（据说它在大马士革下落不明），圣城再次回到了基督徒手中。但圣殿骑士团对此不以为然。

对基督徒来说，耶路撒冷最重要的地方是圣墓，因为基督之墓就在这座雄伟的教堂内，被厚重的大理石板覆盖。每一位抵达圣地的朝圣者都会到圣墓瞻仰。收复耶路撒冷当然是值得骄傲的大事；而且，它和地中海东部的其他主要城市一样，对基督徒商人来说有着重大的商业上的益处。不过最重要的仍然是圣墓。但对圣殿骑士团来说还有一处非常重要的地点：他们称之为所罗门圣殿的地方，他们的骑士团就是在那里建立的，1119—1187年骑士团就驻扎在那里。圣殿是他们

的家园，他们被从家园放逐了。对骑士团的尊严来说，收复圣殿是至关重要的头等大事，但弗里德里希二世的谈判没有考虑到圣殿。

“法兰克人接管了耶路撒冷，穆斯林愤愤不平，觉得这骇人听闻。穆斯林因此感到难以描述的虚弱和痛苦。”编年史家伊本·艾西尔怒气冲冲地报道了弗里德里希二世与卡米勒的交易。^[18]实际上，穆斯林并没有彻底失去耶路撒冷，因为两位君主的交易不包括圣殿山。穆斯林称耶路撒冷为“崇高的圣所”，它包括阿克萨清真寺和圆顶清真寺。这里是除了麦加和麦地那之外最神圣的伊斯兰圣地。萨拉丁征服耶路撒冷之后拆除了清真寺周围的圣殿骑士团建筑，用玫瑰水清洗整个场地，恢复了《古兰经》的镌刻铭文并安放“无与伦比的大理石”、“镀金镶嵌画”、“美丽的《古兰经》抄本”和精美的阅读台。^[19]把清真寺还给龌龊的基督徒是不可原谅的罪行，所以弗里德里希二世与卡米勒的交易中的一个关键条款就是清真寺仍然由穆斯林控制，穆斯林朝圣者可不受骚扰、完全免费地自由礼拜。圣殿骑士团的旧基地不会得到重建，所以他们只能用其他的、不是那么神圣的住所来凑合。

圣殿骑士团在其他地方的地产也受到条约的限制。耶路撒冷与雅法之间道路上的若干地产被归还给骑士团，好让他们负责保卫从海边去耶路撒冷的直接道路。但在其他方面，用宗主教热罗尔德的话说，“没有一尺土地归还给骑士团”。^[20]的黎波里伯国境内最大的两座骑士团要塞白堡和托尔图沙堡将“保持现状”，也就是说禁止对其改良或升级。^[21]相比较而言，赫尔曼·冯·萨尔察的条顿骑士团根据条约可以继续建造他们的庞大城堡孟福尔，它坐落于阿卡附近的山区，1227年破土动工。

公平地说，弗里德里希二世谈成的交易并非完全是故意怠慢圣殿骑士团。对苏丹来说，失去耶路撒冷也是很严重的事情。要让苏丹接

受，基督徒也必须做出一些妥协。但条约的很多条款还是让圣殿骑士团觉得受辱。他们还有充分的理由怀疑，皇帝同意该停战协定不是为了全体东方法兰克人的福祉，而是为了保障他自己的王冠和商业利益，因为他需要西西里和耶路撒冷之间达成的有利的贸易条件。^[22]但圣殿骑士团能做什么呢？1229年3月17日，弗里德里希二世在圣墓教堂做礼拜，然后从祭坛顶端取下耶路撒冷王冠，自己戴上，尽管他此时仍处于被绝罚的状态。弗里德里希二世离开教堂之后，赫尔曼·冯·萨尔察向聚集在那里的人们讲话，为他恩主的行为辩护，提醒大家，皇帝取得了真正具有历史意义的成就。“几乎无法描述人们的欢欣鼓舞。”他后来回忆道。^[23]

圣殿骑士体会不到丝毫的喜悦。尖酸刻薄地敌视神圣罗马帝国的编年史家诺瓦拉的菲利普写道，皇帝非但没有受到普遍的歌颂，反而“遭到阿卡全体人民的反对，圣殿骑士团尤其讨厌他”。^[24]厌恶很快发展成公开反叛。圣殿骑士团满腹怒气，铤而走险，在阿卡集结兵力。在宗主教热罗尔德陪同下，他们准备向弗里德里希二世发出挑战，理由是他签订的和约十分空洞。

按理说，1229年的耶路撒冷条约应当在随后十年里缓和了基督徒与穆斯林之间的紧张关系，但条约有一个明显的缺陷。它本质上是皇帝与苏丹之间的契约，可以理解为两人私人间的保证，并非对所有基督徒或穆斯林帝王与贵族都有约束力。众所周知，弗里德里希二世和卡米勒都只是短期到访巴勒斯坦，两人很快就会各自离开。弗里德里希二世固然是新任耶路撒冷国王，但他必须处置自己在德意志和意大利的事务，而卡米勒在开罗也有自己的事情要忙。虽然卡米勒同意停战，但没有迹象表明他的亲戚愿意老老实实在地与基督徒邻居和平共处。离开了签署和约的那两个人，和约就毫无意义。

为了强调这一点，宗主教和圣殿骑士团开始集结兵力，先是进攻大马士革，后来又进军耶路撒冷，打算以教宗的名义正式占领这座城市。这个想法显然很荒谬，出自恶意和不信任，而不是靠谱的军事策略。但个人恩怨已经发挥作用，很难被搁置。宗主教开始谴责皇帝是凶残奸诈的敌基督，声称“从他的脚底板到天灵盖，没有一点儿常识”。[\[25\]](#)皇帝对此大发雷霆。

弗里德里希二世于1229年复活节前不久抵达阿卡，与宗主教对质，命令他让圣殿骑士团和正在集结的军队撤退。热罗尔德告诉皇帝，他才不会理睬被绝罚的人的命令。暴怒的弗里德里希二世命令阿卡的传令官召集市民，并对他们讲话，阐述了自己的立场。“他们讲话，表达了自己的心愿，并对圣殿骑士团大发抱怨。”诺瓦拉的菲利普写道。[\[26\]](#)根据宗主教的记述，弗里德里希二世不只是抱怨。

他开始满腹愤懑地用虚假的指控抱怨我们。然后他将话锋转向圣殿骑士团大团长，试图用各种各样的虚妄之词公开地诋毁大团长的名誉，企图用这种方式把自己的明显错误的责任推到别人身上。最后他补充说，我们集结兵力的目的是伤害他。

弗里德里希二世命令圣殿骑士团离开阿卡，并宣布将在城楼上部署弩手；一旦骑士团离开，他就再也不允许他们进城。“随后他在各教堂和其他制高点部署弩手，尤其是在那些控制着圣殿骑士团与我们之间交通线的地点。”热罗尔德怒斥道，“他对撒拉森人可从来没有表现出这样的敌意与憎恨。”[\[27\]](#)

弗里德里希二世言出必行，在阿卡驻扎了大批军队；为了泄愤，他命人在大街上鞭笞了若干修士。圣殿骑士团在阿卡的房舍遭到围攻，帝国军队的士兵封锁了宗主教的宫殿。一连五天，阿卡成为战区。弗里德里希二世已经遭到绝罚，现在宗主教威胁要对任何“胆敢

向皇帝提供建议或服务，胆敢敌对教会、圣殿骑士团和圣地其他僧侣或朝圣者”的人施加绝罚。[\[28\]](#)

弗里德里希二世现在有两个选择：进一步升级冲突，或者撤退。他选择了撤退。现在他收到消息，西西里出了麻烦，比他在阿卡正在经历的冲突更严重。收复耶路撒冷是他给圣地留下的遗产。现在他该回家了。

弗里德里希二世开始尽快准备撤退。他搬空了阿卡军械库，销毁了没法用船运走的兵器，免得它们落入圣殿骑士团手中。他在阿卡留下一些帝国士兵驻防，还让条顿骑士团从他们缓缓扩建的孟福尔城堡监视阿卡。弗里德里希二世任命了一些副手来管理耶路撒冷王国和塞浦路斯王国（他到访期间还试图对后者提出统治权）。他写信给自己在西方一些最显赫的朋友，宣扬他的版本的故事。1229年5月1日，他匆匆来到阿卡码头，准备乘船去意大利。

诺瓦拉的菲利普很高兴有机会贬低他非常憎恶的这位皇帝。菲利普写道，弗里德里希二世离开时，“城里的屠夫和老年人最为讨厌他，他们在他身旁奔跑，向他投掷动物内脏和碎肉”。[\[29\]](#)霍亨施陶芬皇朝的弗里德里希二世来到圣地时人们纷纷亲吻他的膝盖，而离开时肩膀上却挂着动物内脏。他走得很凄凉。

弗里德里希二世的十字军东征固然在十字军内部激发了许多恶意和矛盾，并且他走后圣地仍然存在两大派系（皇帝的支持者；以伊贝林家族和圣殿骑士团为首的贵族党）的对立，但他与苏丹敲定的协议为拉丁诸邦赢得了相当长时期的总体安全。从第三次十字军东征开始基督徒逐渐收复失地，皇帝的短暂到访大大推动了这一进程。三十年前萨拉丁对圣地构成的生死存亡意义上的威胁早就消退了。

从南方的雅法开始，黎凡特沿海地带的很长一条带状区域再次处于法兰克人控制之下。基督徒的领地从阿卡和推罗往北一直延伸到的黎波里伯国的托尔图沙和马尔盖特。再往北，安条克亲王国虽然与12世纪的巅峰状态相比已经大大缩水，但仍然是正常运转的政治实体，而塞浦路斯由吕西尼昂王朝统治，尽管弗里德里希二世试图排挤他们从而将该岛攫为己有。

13世纪30年代末，新一波外国十字军抵达圣地，他们的领导者是康沃尔伯爵理查（英王亨利三世的弟弟）和香槟伯爵特奥巴尔德四世（纳瓦拉的诗人国王）^[30]。^[31]这些军事行动被统称为“诸侯的十字军东征”，跟进了弗里德里希二世的领土收复进程，夺回了一些曾属于基督徒的土地，包括北方的四座城堡博福尔、美景堡、采法特和提比里亚，以及南方的亚实基伦。他们甚至为基督徒更进一步控制耶路撒冷开辟了道路：1241年，穆斯林被限制进入耶路撒冷，基督徒得以重新进入圣殿山区域。（这种局面维持了三年，直到1244年8月四处侵袭的花刺子模突厥人杀到耶路撒冷城下。）这是特别神奇的成就。圣殿骑士团高层在写给英格兰分团长的信中描述道：

那些神圣的场所，已经五十六年无人在那里吟诵上帝之名，如今这些地方都回到基督徒手中，得到净化。感谢上帝，现在那些地方每天都举行神圣的仪式。如今所有访客都可以安全进入那些圣所。^[32]

所以从这个角度来看，弗里德里希二世为一种非常有利的解决方案奠定了基础，而这是自1187年哈丁战役以来对法兰克人最有利的方案。

但从另一方面来看，弗里德里希二世留下的是持续不断的内讧。很多土地和城堡已经物归原主，但拉丁诸邦作为一个整体仍然没有得到统一的领导。霍亨施陶芬皇朝对耶路撒冷王位拥有主张权，但弗里

德里希二世及其儿子康拉德都丝毫不打算亲自到场行使王权。皇帝的支持者和反对者之间发生了长期激烈的冲突。皇帝对埃及阿尤布王朝苏丹的和平政策让很多人不满，他们憎恶皇帝傲慢自负的控制力，希望与敌对埃及的大马士革苏丹结盟。不同的军事修会站在不同阵营，医院骑士团支持帝国党，圣殿骑士团站在另一边。

基督教国家的内讧与分裂原本可以为阿尤布王朝提供一个进攻的良机，但在13世纪30年代和40年代初，阿尤布王朝自己也是一盘散沙，内部争吵不休，争权夺利。撒拉森人帝国的规模仍然宏大，从红海一侧的埃及一直延伸到另一侧汉志境内的两圣地麦加与麦地那，向北穿过约旦河谷，囊括巴勒斯坦和叙利亚，一直到杰齐拉。但实际上，阿拉伯人的统治在如此广袤的土地上已经非常松散。开罗和大马士革往往针锋相对，各自都愿意通过与基督徒结盟来攻击另一方，选择向拉丁人妥协而不是联合起来消灭他们。萨拉丁之后阿尤布王朝没有一位苏丹有能力把这些四分五裂的土地真正统一起来。结果是，至少在一段时期内，基督徒和穆斯林两大阵营之间维持着犬牙交错的平衡，而两大阵营内部都乱七八糟。

对圣殿骑士团来说，弗里德里希二世的短暂停留是令人不快、十分棘手的事情。圣殿骑士团决定奉行自己的政策而反对这位世俗君主的意愿，并在拉丁贵族经常爆发的激烈矛盾中站队。这些都不是什么新鲜事，毕竟圣殿骑士团在12世纪60年代末曾公开挑战阿马尔里克，在13世纪初又卷入了安条克的继承争议。但圣殿骑士团目前为止还从来没有用武力对抗过一位得到加冕的西方国王。他们为此遭受了惩罚。圣殿骑士团的国际性的一个坏处就是，它在基督教世界一端做的事情可能会在另一端受罚。皇帝返回西西里后，严厉惩罚了那里的圣殿骑士，“没收和掳掠他们的动产与不动产”。^[33]弗里德里希二世不蠢，他知道如何对圣殿骑士团施加最严重的伤害，那就是攻击他们的财产。

皇帝离去不久之后，在大约1231年或1232年，皮埃尔·德·蒙泰居去世了。当选的新任大团长是阿尔芒·德·佩里戈尔，他的家族来自法兰西的多尔多涅地区，他自己在骑士团中担任过西西里和卡拉布里亚的分团长。历史悠久的传统得到延续：如果一位大团长的任期内出现麻烦，选举下一任大团长的时候就会特意选择（或接受）一个各方妥协的人选。但这一次骑士团要想与皇帝和解并不容易：教宗抱怨皇帝不肯交出没收的圣殿骑士团财产，而皇帝说自己完全有权这么做，并拒绝让步。

在霍亨施陶芬皇朝的势力范围之外，13世纪30年代和40年代初，圣殿骑士团继续发展壮大、欣欣向荣，尤其是他们的商业活动可谓一帆风顺。骑士团的大批船只如果没有被投入作战的话，就在地中海往来穿梭，运送乘客去圣地。圣殿骑士团在马赛很有影响，这里是去阿卡和雅法的朝圣者喜欢选择的港口。从1216年开始，骑士团的商船和运送朝圣者的客船获准自由进出马赛港，无须缴纳关税。1233年，也许是因为耶路撒冷再次向基督徒朝圣者开放之后航运生意特别火爆，马赛市政府要求修改与骑士团的契约，把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去圣地的航运规模削减为一年四次，从而保护私营商业活动。但圣殿骑士团的商品、人员和补给物资继续从马赛、巴塞罗那、比萨、热那亚或威尼斯流动，骑士团在西方的大片地产似乎能源源不断地提供商品。

在这个时期，圣殿骑士团的银行业务也迅速成熟。13世纪50年代，骑士团已经在为基督教世界一些最富有、最有权势的大人物提供五花八门的金融服务。在英格兰和法兰西，骑士团为朝廷保管敏感的文档，管理特许状文书，在政府高官出国期间保管其官印。骑士团还保护王室珍宝当中特别贵重的宝物，在法兰西还成为储存王室收入的官方金库。[\[34\]](#)

圣殿骑士团的机构为权贵提供种类繁多的敏感服务。帝王通过圣殿骑士团向自己的战时盟友发放年金。在互相厮杀的竞争对手之间，骑士团作为受双方尊重的中间人，参与谈判和见证条约。^[35]骑士团为债务做担保，贷款给客户去赎回人质与战俘，还能安排金额极大的贷款，比如1240年借给君士坦丁堡的基督徒皇帝鲍德温二世的贷款是用他拥有的真十字架碎片作抵押。在饱受内战折磨的国家，骑士团能有效地发挥作用。在13世纪最初几十年的英格兰内战期间，圣殿骑士团高层人士在约翰国王的宫廷中扮演重要角色。而约翰在整个统治时期要么在与自己的臣民争斗，要么不情愿地与他们达成妥协。圣殿骑士团是极少数没有受到约翰迫害的群体之一，在约翰被教宗英诺森三世绝罚期间，骑士团也坚定地支持约翰，从而保护自己的地位：既是王室的主要债权人，也是约翰的恩赐的主要受益人。^[36]13世纪30年代，约翰的儿子亨利三世成年之后，骑士团与新国王也保持融洽的关系。

帝王请圣殿骑士团帮助保管贵重财物和安排贷款，有权有势的臣民也纷纷效仿。贵族、骑士和富裕市民同他们的君主一样，觉得把自己的财富托付给圣殿骑士团保管有明显的好处，因为骑士团的基地不仅固若金汤，而且享有宗教机构的地位。胆敢抢劫宗教机构的蠢贼必然会遭到教会谴责，受到永恒的诅咒。有些人在出发去朝圣或参加十字军东征之前把自己的全部财产托付给圣殿骑士团保管，并授权骑士团在他们回不来的情况下处置他们的财产。

也有人利用圣殿骑士团的财富和庞大的国际网络来安排金钱的支付与转移，他们把数百甚至数千马克资金交给圣殿骑士团在一座城市的基地，然后到另一个国家，甚至是另一大陆去提款。1240年，教宗格列高利九世运用骑士团的法兰西分团做了非常复杂的安排，以帮助他偿清债务：教廷在苏格兰、爱尔兰和英格兰征收的金钱通过圣殿骑士团的法兰西分团周转；教宗的债权人可以拿着教廷发放的信用证去

找巴黎的圣殿骑士团机构，换取罗马教廷欠他们的款项。法兰西国王路易九世（1226年登基）的母亲卡斯蒂利亚的布朗什运用圣殿骑士团处理她所有的私人财务。她在莫比松创办了一家修道院并为其出资，工程所需的成千上万里弗就是请圣殿骑士团管理的。路易九世的弟弟普瓦捷伯爵阿方斯也借助圣殿骑士团来管理自己的私人财政。从13世纪50年代开始，对基督教西方的贵族男女来说，请圣殿骑士团打点财务已经成为一种时尚，甚至可以说司空见惯。

近13世纪中叶时，圣殿骑士团作为一个组织已经发展得非常成熟。在圣地，他们逐步演化成独立自主的军事实体，占据大量城堡，奉行对自己最合适的政策，即便这样的政策违背了最高级世俗权威的意愿和利益。在西方，除了在西班牙之外，圣殿骑士团的日常活动不包括作战，他们与普通修会的差别很小。但他们的生意很兴隆。骑士团原本为了给十字军东征筹资而发展的基础设施现在被用于其他多种用途。骑士团实际上远远不只是一支武装力量，还是一个国际商业网络，不仅对希望安全前往耶路撒冷的朝圣者来说很有用，国王、王后和贵族也可以享受骑士团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让骑士团为其管理账目、保管贵重财物和贷款以应对紧急情况。不管是福是祸，“所罗门圣殿的贫苦骑士团”早已经与圣殿没了直接关系，也不再贫苦。

这不是说圣殿骑士团放弃了自己的十字军东征使命。恰恰相反，圣殿骑士团永远无法脱离他们与圣地基督徒的命运之间的紧密联系。虽然13世纪30年代和40年代初是相对安宁的时期，十字军东征运动即将开始最后一轮大爆发。敌人在演化，但圣殿骑士团的根本使命没有变：不惜一切代价保卫耶路撒冷王国。

[1] Giles, *Roger of Wendover's Flowers of History* II, 511; La Monte, J.R. and Hubert, M.J. (ed. and trans.), *The Wars of*

Frederick II Against The Ibelins in Syria and Cyprus by Philip De Novare (New York: 1936) 88.

[2] Baird, J.L., Baglivi, G. and Kane, J.R. (ed. and trans.), *The Chronicle of Salimbene de Adam* (Binghamton: 1986).

[3] 伊贝林的约翰（约1179—1236），也称“贝鲁特的老领主”，是十字军国家的一位强大诸侯，也是伊贝林家族最有名的成员之一。他的父亲是伊贝林的贝里昂（电影《天国王朝》的主角），母亲是拜占庭公主、曾经的耶路撒冷王后玛丽亚·科穆宁娜（曾嫁给阿马尔里克国王）。所以约翰是耶路撒冷女王伊莎贝拉一世同母异父的弟弟。约翰不到二十岁就被任命为耶路撒冷王国的司厩长，并作为贝鲁特领主在萨拉丁征服之后重建了这座城市。他先后为自己的两位亲戚（伊莎贝拉一世的女儿玛丽亚和塞浦路斯国王亨利一世）摄政。作为耶路撒冷王国本地诸侯的重要领袖，他坚决抵制作为外来势力的弗里德里希二世皇帝。约翰晚年加入了圣殿骑士团。

[4] Franke, D.P., ‘Crusade, Empire and the Process of War in Staufen Germany, 1180-1220’ in Boas, *The Crusader World* 132.

[5] de Mas Latrie, *Chronique d’Ernoul et de Bernard le Trésorier* 437.

[6] Arnold, U., ‘Eight Hundred Years of the Teutonic Order’ in Barber, *Fighting for the Faith* 225.

[7] 《塔木德》是犹太教中极为重要的宗教文献，是犹太教律法和神学的主要来源。它包含了人生各个阶段的行为规范，以及人生价值观的养成，是犹太人通过对自己民族和国家的历史、文化以及智慧的探索而淬炼出的结晶。

[8] Giles, *Roger of Wendover’s Flowers of History* II, 502.

[9]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I, 285.

[10] 杰齐拉地区，也称“上美索不达米亚”，大致相当于今天的伊拉克西北部、叙利亚东北部和土耳其南部。杰齐拉的字面意思是“岛”，是指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将该地区与外界隔开，使之几乎成为一个岛。

[11] 关于弗里德里希二世更喜欢东方的享乐文化的记述，见耶路撒冷宗主教洛桑的热罗尔德给教宗格列高利九世的书信，英译本见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27-133。

[12] 加兰·德·蒙泰居于1228年3月1日之前在西顿去世。——作者注

[13] 关于这座城堡作为“骑士团城堡”的地位，以及对此处提到的片段的记述，见de Mas Latrie, *Chronique d'Ernoul et de Bernard le Trésorier* 462。

[14] de Mas Latrie, *Chronique d'Ernoul et de Bernard le Trésorier* 462.

[15]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29.

[16] Giles, *Roger of Wendover's Flowers of History* II, 522-524; more recently reprinted in Allen, S.J. and Amt, E., *The Crusades: A Reader* (Toronto: 2010) 287-290.

[17] Quoted in Van Cleve, T.C., *The Emperor Frederick II of Hohenstaufen, Immutator Mundi* (Oxford: 1972) 220.

[18]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I, 293.

[19] Richards,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II, 334.

[20]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29.

[21] Huillard-Bréholles, J.L.A., *Historia diplomatica Friderici Secundi* III (Paris: 1852), 89.

[22] Jackson, P., 'The Crusades of 1239-1241 and Their Aftermath' in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London* 50 (1987).

[23]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26-127.

[24] La Monte and Hubert, *The Wars of Frederick II* 89.

[25] Huillard-Bréholles, J.L.A., *Historia diplomatica Friderici Secundi* III (Paris: 1852) 135-40, and in English translation (quoted here) Peters, E. (ed.), *Christian Society and the Crusades 1198-*

1229: Sources in Translation including the Capture of Damietta by Oliver of Paderborn (Philadelphia: 1948) 165-170.

[26] La Monte and Hubert, *The Wars of Frederick II* 91.

[27] Peters, *Christian Society and the Crusades 1198-1229* 168.

[28] Peters, *Christian Society and the Crusades 1198-1229* 169.

[29] La Monte and Hubert, *The Wars of Frederick II* 91.

[30] 香槟伯爵特奥巴尔德四世（1201—1253），1234年继承了舅舅的纳瓦拉王位，成为纳瓦拉国王特奥巴尔德一世。他还是著名的诗人。

[31] 关于对这一时期十字军抵达圣地的最新研究，见Lower, M., *The Barons' Crusade: A Call to Arms and its Consequences* (Philadelphia: 2005)。

[32] 信件由马修·巴黎保存；see Luard, H. R., *Matthaei Parisiensis, Monachi Sancti Albani Chronica Majora* IV (London: 1876), 288-291, or in English translation in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40-142.

[33] Luard, *Matthaei Parisiensis, Monachi Sancti Albani Chronica majora* III, 535, also available in English translation in Giles, J. A. (trans.), *Matthew Paris' s English History: From the Year 1235 to 1273* I (London: 1852), 168-169.

[34] 关于这些情况详细且包含众多趣闻的资源见Delisle, L., *Mémoire sur les opérations financières des Templiers* (Paris: 1889), on which much of the below draws. See also Piquet, J., *Des banquiers au Moyen Âge: les Templiers. Étude de leurs opérations financières* (Paris: 1939). For an easily accessible digest (in French) see <http://www.templiers.net/leopold-delisle>.

[35] 13世纪初英格兰国王约翰和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奥古斯都之间的战争期间就发生过这样的情况。约翰在拉罗歇尔周边地区的盟友不信任国王能兑现诺言，为他们在战时的忠诚服务支付酬金。最后的解决方案是把酬金托付给圣殿骑士团位于拉罗歇尔的基地，然后由骑士团来发放。约翰国王在位期间从圣殿骑士

团大量贷款，用与贷款金额相当的黄金珍宝作抵押，也就是说，他把王室珠宝典当了。——作者注

[\[36\]](#) See Webster, P., ‘The Military Orders at the Court of King John’ in Edbury, P.W. (ed.), *The Military Orders: Volume 5, Politics and Power* (Farnham: 2012) 209–219.

十六 “展开并升起我们的旗帜！”

1244年，叙利亚学者和编年史家伊本·瓦西尔在赶往开罗的路上途经耶路撒冷。这座城市仍在基督徒手中，他的见闻让他十分沮丧。虽然穆斯林可以进城并登上“崇高的圣所”（圣殿山），但他在那里目睹了渎神的恶行。基督教教士在圆顶清真寺内做礼拜，呼唤圣父、圣子与圣灵之名。但在穆斯林看来，基督教的三位一体思想就是多神教。更糟糕的是，穆罕默德登霄夜行时出发的那块圣石上居然摆着葡萄酒瓶。阿克萨清真寺也遭到了亵渎，很多钟被悬挂其上。^[1]

伊本·瓦西尔对1229年卡米勒和弗里德里希二世的协议早就持怀疑态度。协议签订的消息刚传来，伊本·瓦西尔就在大马士革的大清真寺谴责它，哀叹“通往耶路撒冷的道路现在对虔诚的访客封闭了！”并怒斥“穆斯林统治者太可耻了！”现在他看到法兰克人占领给耶路撒冷十五年带来的变化，更是灰心丧气。耶路撒冷的局面显然对十字军有利，但它给伊斯兰世界带来了什么？

卡米勒现在已经不能考虑这样的问题了。这位苏丹于1238年驾崩，他死后照例发生了争夺权力的激烈斗争。不到两年的时间里，卡米勒的儿子萨利赫·阿尤布（或简称萨利赫）成为父亲的继承者，登上苏丹宝座，并且理论上是他那些野心勃勃的亲戚的最高宗主。但他的统治受到了挑战。最让他烦恼的是犯上作乱的叔父、大马士革统治者萨利赫·伊斯梅尔的阴谋诡计。萨利赫·伊斯梅尔与耶路撒冷王国的法兰克人结盟，保障他们在圣城的权益，并拱手让出了一些城堡，包括约旦河畔的采法特城堡——就在加利利海以北不远处，圣殿骑士团正在对它进行重建，将它打造成强大的要塞。在萨利赫看来，这不

仅仅是政治上的便宜行事。他的叔父已经不仅仅是容忍基督徒，而是与其全面结盟合作了。作为新苏丹，萨利赫不能坐视不管。

他的叔父与法兰克人结盟，而萨利赫寻求的盟友更强大，也更危险。在美索不达米亚和叙利亚北部，一个新群体正在积聚力量，那就是花刺子模突厥人。他们是起源自波斯和中亚的逊尼派部落，在家园被蒙古人征服后流离失所，逃往西方，寻找新的可供定居的土地。花刺子模人是坚忍不拔的武士和精锐的骑兵。他们固然不可捉摸，很难合作，但他们的战斗力相当惊人。萨利赫与花刺子模人缔结了军事合作关系。1244年，他准备好了借花刺子模的士兵去攻击大马士革的叔父和耶路撒冷的奸诈基督徒。

7月11日，也就是伊本·瓦西尔到访耶路撒冷的仅仅几个月之后，花刺子模人攻打了圣城。根据当初法兰克人接收耶路撒冷时的条约，他们没有修复城墙，所以花刺子模人轻松地长驱直入。驱逐城内的基督徒统治者和居民甚至更容易，花刺子模人在这里疯狂肆虐：将神父斩首，将躲藏在教堂内的朝圣者开膛破肚，砸碎圣墓教堂的圣龕周围的大理石饰物，摧毁法兰克诸王的坟墓。难民潮水般涌出城，除了自己的性命之外一无所有。各军事修会试图保护逃往雅法的市民，但逃亡者实在太多了。医院骑士纽卡斯尔的杰拉尔德描述了难民遭到土匪和花刺子模前驱部队袭击时的惨状。

敌人……从四面包围难民，用刀剑、弓箭、石块和其他武器攻击他们，将他们砍成碎片……约七千男女被杀。这场屠杀让信徒的鲜血……如同流水般从山坡喷涌而下。

杰拉尔德写道，在耶路撒冷城内，敌人“割断修女、老人和病人的喉管，就像宰羊一般”。^[2]他们毁坏了全城，花了一个月时间洗劫周边地区，然后集体冲向加沙，与萨利赫的军队会合，准备下一次进攻。

耶路撒冷再度失陷，新的敌人恣意在基督徒的土地上驰骋，基督徒别无选择，只能战斗。和大马士革的盟友一起，他们集结了约一万人的军队，准备迎战。

10月17日，基督徒-大马士革联军在距离加沙不远的村庄拉福尔比（哈尔比亚）与花刺子模-埃及联军交锋。基督徒打得很英勇，据为数不多的幸存者之一说，基督徒“如同上帝的斗士”。整整一天时间里，他们抵挡住兵力比他们强得多的敌军，但在次日早晨准备再战时，他们的大马士革盟友灰心丧气了。^[3]大马士革军队逃离了战场，而没有他们的帮助，拉丁军队现在的兵力远远少于敌军，随后惨遭全歼。

圣殿骑士团在拉福尔比战役中投入了他们能够动员的每一个人。数百名医院骑士和条顿骑士也参加了此役。^[4]参战的将近350名圣殿骑士中仅有36人幸存。大团长阿尔芒·德·佩里戈尔在战场失踪，此后再无音信。医院骑士团的大团长纪尧姆·德·沙托纳夫被掳到开罗，在那里度过了六年囚徒生涯。推罗大主教和其他几名高级教士身负重伤。贵族领导者当中的显赫人物布里耶纳伯爵戈蒂埃被掳到雅法，在那里遭受酷刑折磨，一度被钉在城墙的十字架上，不过没有死。拉丁军队幸存的普通士兵则被变卖为奴。操作投石机的人和步兵“惨遭屠戮，死者难以清点”。^[5]拉福尔比战役是一场几乎能与哈丁战役相提并论的军事灾难。

耶路撒冷宗主教南特的罗贝尔亲临战场，但后来成功躲到亚实基伦。他亲眼所见的让他无比沮丧。“我们在此役中失去了一切，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安慰我们，”他在给英格兰和圣地之间他能想到的每一位教会领导人的信中哀叹道，“如果得不到援助，圣地很快就会全面沦陷。”^[6]

在南特的罗贝尔看来，拉福尔比战役的失败是整个基督教世界的失败。然而，并不是所有人都同意他。神圣罗马皇帝、远离自己王国的耶路撒冷国王弗里德里希二世待在阿普利亚的福贾，他对此役的结局做了非常犀利的点评，怪罪圣殿骑士团领导的派系不服从他的命令，不肯与埃及保持和平。他相信这场战役原本就不该发生，所以对其颇为鄙夷。他怒斥“圣殿骑士团在宗教上的傲慢，认为是本地贵族滋养了他们这种自负”。[\[7\]](#)

弗里德里希二世身处安全的福贾，自然可以轻易地把怒火集中到圣殿骑士团身上，尤其是他并不打算亲自返回耶路撒冷去收复自己的王国。最终前来支援十字军国家的那位国王的性情与他大不相同，对圣殿骑士团也比较友好。

1244年12月中旬，路易九世病入膏肓，奄奄一息。这位三十岁的法兰西国王面色苍白、形销骨立，逐渐耗光了生命力。他患有痢疾，这是一种严重的疾病，让人十分痛苦，即便最强壮的军人染上它也会很快死亡。路易九世在一次征讨英格兰时染疾，受病痛折磨断断续续已有两年。这次发病特别严重，似乎要夺走他的生命。他的母亲卡斯蒂利亚的布朗什来到蓬图瓦兹，守候在儿子床边，用王室礼拜堂里最神圣的圣物触碰他的指尖。根据朝廷的法令，整个法兰西王国都在为他的痊愈祈祷，但这也没用。看来国王熬不到圣诞节，到那时他不到一岁的儿子（也叫路易）将会继承王位。

时间流逝，国王的病越来越重。两位贵妇待在床边，在一动不动的御体前守夜。在她们的注视下，路易九世似乎停止了呼吸。最终的时刻似乎到了，其中一位贵妇伸手去拉国王的被子，准备用它盖上国王的眼睛。

但他真的死了吗？站在床边另一侧的贵妇觉得他还有气。他说不出话来，失去了知觉，似乎没有在呼吸。但她坚持说国王的灵魂仍然

在他体内，所以阻止同伴用被子盖上国王的脸。两个女人开始争执。这时路易九世睁开了眼睛，然后张开嘴，请她们拿一个十字军的十字架来。^[8]

路易九世于1226年获得加冕，成为法兰西国王，当时年仅十二岁。他在统治的大部分时间都在对法兰西的那些在12世纪曾臣服于英格兰的地区施加王权，改革法律，并为自己打造一种光辉的帝王形象。他的威严气派在中世纪鲜有匹敌。路易九世的外貌引人注目，他长着瘦削而笔直的鼻梁和高高的颧骨。他小心地确保自己的威仪在任何时候都能得到展示，不管穿着色彩艳丽的宫廷华服，还是作为十字军战士穿上用廉价松鼠皮毛装饰的朴素的深色丝绸服装。他是伟大的营造者、收藏家和艺术赞助人，他最辉煌的成就是巴黎的圣礼拜教堂。这是一个高耸入云的哥特式建筑杰作，拥有工艺精巧的石雕装饰和彩色玻璃窗。1244年，圣礼拜教堂快要竣工了。建造它是为了存放耶稣受难时所戴的荆冠，该荆冠是1238年从君士坦丁堡的拉丁皇帝那里买来的。^[9]路易九世还拥有真十字架的一个碎片、耶稣受难时喝醋用的神圣海绒和罗马士兵刺穿基督肋旁所用长枪的铁制枪头。但仅凭建筑、光辉排场和收藏圣物还不足以让他成为伟大的基督教君主。路易九世奇迹般恢复了健康，这让他坚信，自己作为成年君主的使命是追随祖父腓力二世·奥古斯都和曾祖父路易七世的脚步。他要离开法兰西，领导一次去圣地的十字军东征。

圣殿骑士团在巴黎的分团与法兰西王室有紧密的联系，国王从死亡边缘的神奇痊愈将会直接地、深远地影响骑士团。他们的首要任务是帮助国王筹集去东方冒险所需的经费。四十年里，法兰西国王把朝廷的财政职能外包给圣殿骑士团，所以国库不在巴黎的西堤岛，而在它南面大约一英里处的奢华的巴黎圣殿建筑群。自路易七世将那片土地授予骑士团以来，巴黎圣殿得到大规模翻修，配得上接待到访的外国君主。1265年英格兰国王亨利三世访问巴黎时就住在巴黎圣殿。

[10]路易九世决定参加十字军东征的时候，巴黎圣殿的财务官是吉勒修士，他奉命接收法兰西教会收来的沉重的十字军东征税，税率从通常动产的二十分之一翻了一倍。[11]

圣殿骑士团还负责保证法兰西国王抵达圣地时有现金可供支配。[12]路易九世下令在马赛以西不远处专门建造了新港口艾格莫尔特，并命令建造船只，从而将他的军队从该港口运往东方。他向圣殿骑士团的法兰西分团长雷诺·德·维希耶求助，此人在战争物资的供给经验丰富，因为他曾担任圣殿骑士团在阿卡基地的分团长。1246年，雷诺与修道院院长安德烈·波林（医院骑士团在法兰西的最高级成员）一同去了热那亚和马赛，在那里为法兰西王军租赁船只，并直接向国王负责。[13]路易九世终于启航，于1248年9月中旬在塞浦路斯的利马索尔登陆。最早迎接他的东方权贵包括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纪尧姆·德·索纳克。他是十字军的老将，前不久来到阿卡，接管骑士团，但他的大部分生涯是在阿基坦度过的，该地区在过去的大部分时间里由英格兰统治，但尊法兰西王室为最高宗主。

塞浦路斯成为路易九世十字军东征的前进基地。这里的补给站堆满了储备的粮食、葡萄酒和武器装备。他在那里登陆不久之后就确定了此次新十字军东征的目标：仍然是达米埃塔，即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残酷的两栖作战、取得短暂胜利与最终悲惨撤退的地方。这样的先例似乎不值得效仿，但隔了四分之一个世纪的时间，新一代十字军领袖已经崛起，路易九世也无比自信。这一切都压倒了历史的教训。此时的埃及苏丹似乎很脆弱。虽然在拉福尔比取得了辉煌胜利，他在1246年与盟友花刺子模决裂，次年将其逐出耶路撒冷城。他的亲戚继续要阴谋诡计敌对他，他在开罗的权力受到蠢蠢欲动的埃米尔们的威胁。为了对付这些桀骜不驯的权贵，苏丹培植了一支庞大的私人军队，由军纪严明但越来越难以控制的奴隶士兵组成，即所谓马穆鲁克。然

而，雪上加霜的是，萨利赫此时身患重病，肺结核严重损害了他的体力，也削弱了他对权力的掌握。

路易九世及其军队于1249年5月13日（星期六）乘坐1800艘舰船驶往埃及，“目力所及的海面都被帆布覆盖，风帆之多难以计数”。

[\[14\]](#)圣殿骑士团的相当强大的部队与法军舰队一同前往达米埃塔，大团长纪尧姆·德·索纳克和雷诺·德·维希耶（被任命为军务官）亲自带队。此次渡海并不顺利。法兰西贵族兼编年史家让·德·茹安维尔写了一本路易九世传记，目的是使其威名更加显赫。茹安维尔描述了南下前往埃及海岸途中的恶劣天气，国王舰队将近三分之一的船被暴风吹得偏离航向。路易九世不以为意，求战心切。不过他攻打达米埃塔的计划不是什么秘密，所以十字军的船于1249年6月5日靠岸时，茹安维尔及其伙伴看到岸上萨利赫的大军正在吹奏号角和喇叭。苏丹亲临前线，从头到脚穿着锃亮的、如日光一般耀眼的黄金甲胄。[\[15\]](#)

十字军毫不畏惧。他们的原计划是发动大规模的抢滩登陆作战，于是开始执行。国王及其士兵对岸上的嘈杂喧嚣不予理睬，从吃水较浅的船只纵身跃出，把嘶鸣的战马拉进海水，在齐胸深的海水里徒步走向敌人。老将布里耶纳伯爵戈蒂埃（在拉福尔比被俘后被赎回）乘坐的桨帆船上画着引人注目的金底红十字。图斯库鲁姆主教、枢机主教厄德·德·沙托鲁照例手持真十字架的碎片。法兰西旗帜，即所谓的金焰旗（Oriflamme），被插在沙地上。圣殿骑士登陆后簇拥着他们自己的黑白大旗，也是威风凛凛，令人生畏。

海滩的激战持续了好几个钟头。十字军秩序井然地冲到沙滩上，杀死了约500名穆斯林，包括4名埃米尔。[\[16\]](#)路易九世可不是来闹着玩儿的。苏丹的野战指挥官法赫尔·丁选择谨慎行事，不想正面对抗，于是命令后撤，让法兰西国王自由地完成登陆。更令人震惊的是，法赫尔·丁还命令从达米埃塔撤军。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期间，穆

斯林坚守该城一年多；而在1249年，穆斯林一天之内就放弃了它，将城市拱手让给基督徒，临走前大肆纵火破坏，然后逃往尼罗河上游去保卫开罗。在十字军眼中，这简直是天意。但穆斯林的撤退在军事上不无道理。双方都铭记历史教训。路易九世面对的挑战很简单：他敢不敢率军沿尼罗河逆流而上。

他斟酌这个问题的时候，萨利赫的军队在曼苏拉集结，也就是尼罗河的达米埃塔支流与塔尼斯支流分叉的地方，也是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期间枢机主教佩拉吉乌斯和布里耶纳的约翰遭遇惨败的伤心之地。与此同时，仍在尼罗河下游的穆斯林部队不断袭击在达米埃塔及其周边扎营的拉丁军队。苏丹宣布，任何人只要献上一个基督徒的首级，就可以获得10拜占特的赏金。十字军营地就这样被骚扰了好几个月，但这对战局没有决定性影响。夏天过去了，尼罗河涨水，路易九世一直待在达米埃塔，把清真寺改为基督教堂，拒绝上敌人的钩。

11月，僵局被打破。尼罗河洪水消退，天气也不再像夏季那样酷热难当。如果路易九世要落实征服埃及的计划，现在就是良机。唯一的问题是进攻的目标是什么。他召开作战会议，商讨沿着海岸向西进攻亚历山大港，但这个计划在路易九世的弟弟阿图瓦伯爵罗贝尔（三十三岁，十分好战）的建议下被放弃。那么就只剩一个选择：冒险沿着尼罗河南下去进攻开罗。罗贝尔说：“打蛇应当直接打七寸。”他赢得了大家的支持。[\[17\]](#)

11月23日，萨利赫苏丹驾崩，此时基督徒可能已经做出了从达米埃塔出征的决定。苏丹的死讯被隐瞒了一段时间，这段时间长到足以让法赫尔·丁夺权并开始调兵遣将，让埃及军队回应路易九世计划中的进军。法赫尔·丁是精明强干的骁将，完全有理由自信能够抵挡住基督徒向开罗的进攻。他拥有一支强大的军队，包括已故苏丹的一千名精锐的马穆鲁克奴隶士兵，他们被称为巴赫里。和圣殿骑士团一

样，巴赫里（字面意思是“河流的”）的名字也源自他们最初的行动基地：开罗市中心尼罗河上的一个小岛。和圣殿骑士团一样，他们也是不屈不挠的武士，在战斗中蒙受多次严重损失之后仍然能恢复元气。他们即将昭示世人，这种顽强的精神让他们成为怎样的一支劲旅。

基督徒开始沿着尼罗河东岸缓缓南下，圣殿骑士团担任前锋。我们不知道此时的圣殿骑士对自己的任务有什么想法。纪尧姆·德·索纳克在此次战役初期试图与埃及人进行秘密和谈，结果遭到大家训斥。这个插曲表明圣殿骑士团比法兰西十字军更倾向于谨慎。纪尧姆写给圣殿骑士团英格兰分团高层的信里描写了达米埃塔的陷落，但只是简单地介绍了路易九世关于攻击埃及哪个部分的考虑，而没有对国王的计划做任何评价。^[18]如果大团长心里有疑虑，也没有表达出来。然而，本性审慎的纪尧姆和好战的御弟阿图瓦伯爵之间的关系越来越紧张。随着军事行动的开展，他俩之间的冲突将会造成致命的后果。

12月，十字军沿着尼罗河缓缓南下，直到圣诞节才抵达曼苏拉城下，它就在塔尼斯河的对岸。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期间，曼苏拉只是一个军营，但在之后的三十年里已经发展成城镇。现在它挡在十字军和通往开罗的道路之间。十字军必须占领或摧毁曼苏拉。

埃及军队的强大力量集结在河对岸，十字军的任务不轻松。塔尼斯河河畔爆发了一场持续到2月的鏖战，路易九世的工程师在建造浮桥；而法赫尔·丁的部下报之以大规模的投石机轰击，向基督徒的方向发射石块和希腊火，造成了严重的恐慌和破坏。让·德·茹安维尔敬畏地描写了穆斯林在夜间用燃烧武器轰击十字军的景象。“巨响如雷鸣，似乎一条巨型火龙飞过了天空，”他写道，“火光照亮黑夜，我们把自己的营地看得真真切切，仿佛是在白天。”^[19]穆斯林每次

发射希腊火的时候，路易九世就扑倒在地，号啕大哭，呼唤耶稣基督保护他的子民。他表现出了动人的虔诚，但十字军仍然没能渡河成功。

直到大斋节开始，十字军才找到抵达河对岸的办法。1250年2月，一个贝都因人来到基督徒营地，提议带他们去一个合适的地点，从那里可以骑马通过塔尼斯河。他索要500拜占特的丰厚酬金。他提议的行动其实很危险，因为身穿重甲的骑士在蹚水过河时特别脆弱（马穆鲁克受过专门训练，在渡河落水时能够迅速脱掉链甲，但这个动作不是轻易就能成功的）。不过，基督徒除了撤退没有更好的选择，而路易九世坚决不肯。于是在2月8日，忏悔星期二，路易九世选拔了军中最优秀的骑士（约占全部骑兵的三分之一），率领他们在黎明前来到贝都因人告知的渡河地点。

当时天色还很昏暗，蹚水过河并不容易，而且还要做好进攻敌营的准备，这都需要超高的骑术和莫大的勇气。路易九世让弟弟阿图瓦伯爵带领一队骑士过河。不过他不是第一个过河的，因为在他前方，圣殿骑士团的黑白大旗已经被高高举起。

前一年夏季埃及人预先知道路易九世将会抵达，而这一次他们也知道了他渡过塔尼斯河的计划。十字军战士过河之后，被一队约300人的穆斯林侦察骑兵发现了。这支穆斯林队伍的兵力足够强，如果当即发动进攻，就能严重扰乱基督徒的渡河行动。但他们没有进攻，而是眼睁睁看着十字军蹚水，然后掉转马头奔向曼苏拉。

埃及守军面对从水上杀来的基督徒骑士，再度作鸟兽散。路易九世的部下此刻最谨慎的选择是等待后续部队，集结兵力，然后进攻。不幸的是，当时的紧张气氛影响了阿图瓦伯爵的决策。他没有遵照原计划，而是下令立刻向曼苏拉城冲锋。他放弃了纪律和谨慎，派遣部

下狂奔上去，攻击正在撤退的穆斯林侦察兵队伍。曼苏拉战役就这样骤然且过早地开始了。

纪尧姆·德·索纳克和圣殿骑士团的军务官雷诺·德·维希耶高声疾呼，反对轻举妄动。据让·德·茹安维尔的记载，伯爵不理睬他们的呼喊，而为伯爵牵马的富科·德·梅莱爵士要么耳聋，要么假装耳聋。阿图瓦伯爵已经发布命令，而富科爵士的工作就是把命令传达下去。圣殿骑士惊恐地看着“他不停地高呼‘前进，前进！’”[\[20\]](#)，最后大家全都冲了出去。

据英格兰编年史家马修·巴黎说，阿图瓦伯爵之所以抢在大军主力的前头冲锋，纯粹是因为虚荣：“他想独占胜利的功劳，不愿与其他人分享荣耀……因为他傲慢自负。”[\[21\]](#)巴黎是个有偏见的编年史家，但他的资料来源很好：从前线直接发给英格兰宫廷的快报。据巴黎说，在曼苏拉城外，纪尧姆·德·索纳克和阿图瓦伯爵罗贝尔花了不少时间来交换意见，圣殿骑士团大团长尽其所能地让伯爵恢复理智，而伯爵非常顽固，不肯听他的意见。巴黎说纪尧姆“谨慎而细心周到，精通军事，经验丰富”。在巴黎笔下，大团长做了一次长篇演说，礼貌地赞扬阿图瓦伯爵罗贝尔无与伦比的勇敢，但警示说，他们已经彻底丧失了出其不意的奇袭要素。纪尧姆说，如果他们不等国王和增援部队抵达就直接进攻曼苏拉，那就等于迎头“冲向毁灭与死亡”。[\[22\]](#)

根据巴黎的记述，罗贝尔对纪尧姆的恳求的回应是怒火冲天。罗贝尔咒骂圣殿骑士团“历史上一贯奸诈”，责怪各军事修会刻意破坏十字军的行动，从而让战争长期持续，从中渔利。他还宣称：“所有异教徒的毁灭迫在眉睫，基督教信仰的最终胜利就在眼前，而这个圣殿骑士……通过他臆想的荒谬论点，企图破坏这一切。”[\[23\]](#)罗贝尔

最恶毒的指控是援引神圣罗马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与圣殿骑士团的斗争来证明圣殿骑士团的虚伪。

这种激烈的言语冲突究竟在多大程度上是真实发生过的，又有多少出自马修·巴黎丰富的想象力，我们说不准。但能够确定的是罗贝尔赢得了这次辩论。巴黎和让·德·茹安维尔两人记述的一个共同点是，阿图瓦伯爵罗贝尔刺激圣殿骑士追随他发动了一次自杀式的攻击。尖刻的言辞让位于行动，阿图瓦伯爵的第二支骑兵开始冲锋。圣殿骑士相信，除了策马跟着冲锋之外，他们没有体面的选择。在马修·巴黎的版本里，纪尧姆·德·索纳克高呼：“展开并升起我们的旗帜！让我们去战斗，让我们今天都试试战争的运气和死亡的机遇。”

[\[24\]](#)

十字军向曼苏拉的进攻没有经过深思熟虑的筹划，执行得又十分仓促，所以不出预料，果然被杀得血流成河。十字军追击逃跑的穆斯林，狂奔到狭窄小巷，闯入了陷阱，很快就被大批敌人团团围住，不得不举手投降。让·德·茹安维尔参加了此役，亲眼见证了这场野蛮的残杀，看到一个人的鼻子几乎被完全砍掉，只剩下一点点皮肉连着，鼻子就这样悬挂在嘴巴上方；还有一个人的肩膀被伤后血如泉涌。此次巷战中基督徒损失了将近600名骑士，其中280人是圣殿骑士。纪尧姆·德·索纳克得以幸存，但失去了一只眼睛。对纪尧姆来说，唯一的安慰是阿图瓦伯爵丢了性命——他绝望地企图逃跑，策马过河，但从马鞍上跌落，被沉重的盔甲拖下去淹死了。他的尸体后来被冲刷到岸边，被搜寻战利品的人剥光。他的罩衣后来被当作战利品，用来激励苏丹的士兵勇敢战斗。[\[25\]](#)

国王在弟弟背后渡河，逃脱了最危险的地段，但他的部下在河流南岸安营扎寨之后，就不得不每天苦战来守住这个营地。一个又一个钟头流逝，十字军的死亡人数越来越多。战役结束后，纪尧姆·德·

索纳克立刻帮助让·德·茹安维尔打退了一群企图从国王营地偷窃帐篷的穆斯林；三天后，他再次参加战斗。2月11日，星期五，法赫尔的部下进攻十字军营地，马穆鲁克发射了希腊火。纪尧姆·德·索纳克指挥的连队由从忏悔星期二的战斗中幸存的少数圣殿骑士组成，但他和部下都因为伤痛而衰弱，他们精疲力竭，并且装备很差，不足以应对周围血雨腥风的混战。

让·德·茹安维尔描绘了随后的血战。大团长用缴获的攻城武器部件搭建壁垒，保护他的部下。这些障碍物有帮助，但也是拖累。

“撒拉森人用希腊火烧毁了这些壁垒，”茹安维尔写道，“他们看到敢于抵抗的人很少，于是没有等待壁垒全部烧毁，就开始猛烈攻击守卫壁垒的圣殿骑士。”在战线后方，茹安维尔看见“一英亩的土地遍布弩箭、飞镖、箭矢和其他武器，几乎看不见泥土”。纪尧姆大团长在2月8日失去了一只眼睛，现在又失去了另一只，后来因伤重不治身亡。[\[26\]](#)

十字军来到曼苏拉，在那里被击溃，这和三十年前的情形简直如出一辙。尽管路易九世坚守阵地一个多月，到4月初局势已很明朗，他的军队被全歼只是时间问题。新任苏丹突兰沙抵达开罗，继承父亲的位置。尽管突兰沙的宫廷受到不同马穆鲁克群体之间斗争的困扰，但他不肯与身陷绝境的基督徒议和。

曼苏拉周围的乡村饱受蹂躏，饿殍遍野，疫病肆虐。塔尼斯河里漂满肿胀的死尸，有的河段完全被死尸阻塞。尼罗河上到处是穆斯林的桨帆船，它们阻止十字军从达米埃塔获取补给，也不准十字军逃回那里。活人受到营养不良的折磨。坏血病患者的牙龈腐烂，理发师兼外科医生不得不割掉烂肉，患者才能够进食。路易九世的痢疾复发，病势严重，他不得不给自己的内裤割出一个洞。十字军唯一的选择是撤退。

4月5日（星期二）拂晓，十字军开始沿着尼罗河七零八落地北撤。他们绝望地放弃了如同人间地狱般的营地，匆匆爬进小船或者在烂泥里艰难前进。有能力逃跑的人回身望去，只见前一夜留下的篝火照亮了穆斯林士兵蜂拥进入营地的景象，他们杀死了所有病情太重、无力爬下病床逃跑的基督徒。

为数不多的幸存的圣殿骑士举起他们的黑白大旗，可怜兮兮地试图掩护路易九世的残兵败将撤回达米埃塔，但这只是徒劳。蹒跚前进的十字军被一船一船、一队一队地消灭，任何人都得不到怜悯，除非能证明自己作为俘虏有很高的价值。（让·德·茹安维尔乘坐的小船在尼罗河的一处泥滩搁浅，他跳下船，被俘时自称路易九世国王的亲戚，才被饶了一命。）在距离达米埃塔只有十几英里的地方，最后一批逃亡的十字军被消灭时，只有三名圣殿骑士还活着。

阿拉伯诗人贾迈勒·丁·伊本·叶海亚·伊本·马特鲁赫后来写了一首歌谣来庆祝胜利，并嘲讽十字军及其国王：

你们来到东方，吹嘘要征服这里，以为我们的战鼓声只是一阵风……你们的愚蠢把你们带到绝境，使你们插翅难飞……五万大军，或是死亡，或是负伤，或是被俘。[\[27\]](#)

噩耗传回基督教世界，人们无比沮丧。马修·巴黎写道：“法兰西人内心痛苦不堪，越来越消瘦憔悴，就连他们的国王也安慰不了他们。” [\[28\]](#)

法兰西国王路易九世安慰不了自己的臣民，因为和陪同他到埃及冒险的诸多法兰西精英贵族一样，他当了俘虏。他原本要消灭的那个人，如今成了他的主宰者。突兰沙要求十字军归还达米埃塔并缴纳80万金拜占特的赎金（约等于40万图尔里弗，相当于法兰西王室两年的

财政收入）。这笔钱包括了目前还没有被割断喉管的数千名其他战俘的赎金。

1250年5月2日的谈判受到突兰沙遇刺身亡消息的震动。马穆鲁克集团发动了政变，挥舞弯刀攻击苏丹，将他困在一座燃烧的塔楼里，然后把他扔进尼罗河。最后他的尸体被捞上岸，心脏被挖出来。伊斯兰世界的领导层发生了大规模震荡，最后，巴赫里马穆鲁克集团控制了整个埃及，推翻了阿尤布王朝将近八十年的统治。对十字军来说更为紧迫的是，路易九世国王和他的另一个弟弟普瓦捷伯爵阿方斯仍然是俘虏。他们仍然需要交赎金。

5月6日，星期五，路易九世被送回他的营地，去清点第一笔赎金：40万拜占特（相当于20万图尔里弗）。阿方斯被作为人质扣留，十字军放弃达米埃塔时被迫留下的大量武器和物资也被当作抵押品。除非赎金按时缴纳，否则这些人质和抵押品都不能离开尼罗河三角洲。

国王的赎金是一笔巨款，从路易九世带到埃及的经费里清点出20万里弗就花了将近两天时间。5月8日（星期日）晚上，掏空国王的金库也才只有17万里弗。赎金的缺口还有3万里弗。为了如何筹措剩余款项，大家争吵起来。

让·德·茹安维尔在国王身边，建议路易九世从幸存的少数圣殿骑士那里借3万里弗。幸存的衔级最高的圣殿骑士是骑士团的分团长艾蒂安·德·奥斯特里库尔和军务官雷诺·德·维希耶（路易九世的老盟友和帮手）。

圣殿骑士团最有能力满足这种紧迫的金钱需求。但茹安维尔发现，骑士们对自己的银行业规矩看得非常重。艾蒂安·德·奥斯特里库尔起初拒绝了法兰西人的请求，说骑士团的信誉取决于每一位存款

人都信任骑士团，愿意把钱托付给他们。圣殿骑士团收到存款时宣誓只会将钱返还给存款人。即便在此刻，骑士团也不能违背自己的规矩。[\[29\]](#)

在举步维艰的情况下，艾蒂安·德·奥斯特里库尔尽其所能地维护圣殿骑士团的商业规矩。但他这么做于事无补。对路易九世来说幸运的是，雷诺·德·维希耶更足智多谋。他于1246年远征开始时代表国王在马赛租赁了好几艘船；陪同国王从塞浦路斯旅行到埃及；参加了恐怖的忏悔星期二血战。所以他也许更愿意帮助路易九世尽可能维持尊严，安全离开达米埃塔。[\[30\]](#)这位军务官提出，虽然圣殿骑士团的确不能将客户托付给他们的金钱用作他途，因为那样就会“违背我们的誓言，让我们成为发假誓的人”，但如果国王的部下强行抢走那些钱，圣殿骑士团就必须在国王一行返回阿卡之后索赔。

让·德·茹安维尔明白军务官的言外之意，问国王是否允许他登上圣殿骑士团的桨帆船，强行夺走3万里弗。国王点头同意。茹安维尔和雷诺一起去了圣殿骑士团的金库，自导自演一出戏。茹安维尔在编年史中记述道：

我看到一个钱箱，他们不肯把钥匙交给我，于是我打算以国王的名义用楔子撬开钱箱。但军务官看到我是认真的，就下令把钥匙给我。我打开钱箱，拿走了需要的钱，交给国王。国王看到我回来，非常高兴。于是，20万里弗凑齐了。[\[31\]](#)

路易九世现在可以自由地离开达米埃塔了。他能抵达这个地方要感谢圣殿骑士团，现在能全身而退也要感谢他们。国王和圣殿骑士团离开的时候应当都不会觉得很遗憾。

1250年5月13日，路易九世抵达阿卡，垂头丧气，但没有彻底认输。在尼罗河河畔，他失去了一个弟弟，输掉了一场战役，丧失了一定程度的帝王尊严。他被俘时穿的斗篷（红色羊毛织物，饰有貂皮，扣子是黄金的）被送到大马士革，供一位阿尤布王朝的埃米尔在公开场合穿用。^[32]但国王保住了性命，而且他为耶路撒冷王国而战的渴望与六年前他从痢疾的魔爪下死里逃生时的一样炽热。路易九世在阿卡待了将近四年，努力让在达米埃塔被俘的十字军战士获得自由，并为应对这一挑战而勤奋艰苦地主持耶路撒冷王国的政府。

弗里德里希二世于1250年12月13日死于痢疾，安葬在巴勒莫大教堂精妙绝伦的红色石棺内。他统治的大部分时间都在与教宗和在意大利的诸多敌人进行令人眼花缭乱的复杂斗争，但他完成了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之后任何人都做不到的事业——为拉丁基督徒收复了耶路撒冷城。他一辈子持续地冒犯教会，以致被绝罚四次之多。很多教士得出的结论是，他就是魔鬼的化身。弗里德里希二世的领土极为广袤，这意味着他的很多仇怨和战争拓展到了非常广大的地理范围，所以在西西里和意大利北部开始的派系冲突会波及塞浦路斯与圣地的拉丁国家。他还把自己的战争留给了儿子和继承人康拉德，后者继承了霍亨施陶芬皇朝敌对教会的战争，并且对东方拉丁国比其父亲更不感兴趣。康拉德于1250年成为德意志国王，1254年去世，从来没有去过圣地。他的儿子和继承人康拉丁也没有去过圣地，因为康拉丁于1268年被敌人——那不勒斯国王查理一世斩首，年仅十六岁。霍亨施陶芬皇朝就这样灭亡了。

所以，在1250年，耶路撒冷是一个脆弱的王国，国王身在远方。路易九世从达米埃塔抵达阿卡，受到大家欢迎。这位法兰西国王批准对圣地最重要的防御工事做一些急需的升级改造，并为西顿、阿卡、恺撒利亚和雅法沿海要塞的防御工事改良工程出资。他没能通过谈判

收回耶路撒冷，但给元气大伤的十字军国家带来了坚定的领导和急需的资源。

路易九世驾临阿卡之后最先采取的举措之一就是支持选举雷诺·德·维希耶为圣殿骑士团大团长。雷诺居功至伟，参加过许多战役，并且骑士团在遭受拉福尔比和曼苏拉的双重打击之后力量骤减，所以即便有人想阻挠雷诺的晋升，也是不可能的事情。

此后国王与雷诺的关系始终很紧密。1251年，路易九世的第四子皮埃尔出生于圣殿骑士团的朝圣者城堡，这足以体现国王和大团长之间的深情厚谊。路易九世的妻子玛格丽特勇敢无畏，陪同他参加了整个十字军东征。在他率军沿着尼罗河逆流而上的悲剧进军时期，她留在达米埃塔，那期间还生了个男孩，叫让·特里斯坦。从吃苦耐劳的精神来看，她和丈夫一样是十字军战士。圣殿骑士团竟允许一个女人（不管是不是王后）在他们威望最高（并且按照规矩只允许男性进入）的城堡生产，表明了骑士团对国王的厚爱。这种做法不合骑士团的规矩，而雷诺甚至做了更加违规的事情：他担任小王子的教父。这直接违反了团规：“禁止任何骑士团成员为婴儿洗礼，任何骑士团成员都不应当因为拒绝担任教父而感到羞耻，这种羞耻比罪孽更光荣。” [\[33\]](#)

雷诺·德·维希耶是非常务实的人，在纪律方面待人不是很严苛，他在路易九世麾下服务时的表现足以证明这一点。大团长有时会激怒国王，因为他追求骑士团的利益，这与国王的政策相抵触，但在西方十字军领袖和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的关系当中，很少有比他俩的关系更融洽的了。让·德·茹安维尔和国王一起待在“海外”，记载了法兰西王室与圣殿骑士团之间紧密合作的许多例证。这与弗里德里希二世和骑士团的关系相比肯定是很大的改善，因为当年骑士团与皇帝之间简直势如水火。

但路易九世不能无限期地留在圣地。他不在法兰西期间，王太后卡斯蒂利亚的布朗什担任摄政者，但她于1252年11月辞世，于是法兰西政治出现了一个缺口，只有国王本人才能填充。他听取了耶路撒冷王国诸侯的建议，之后哭了整整三天，于1254年4月离开阿卡，启航回家。路易九世的六年十字军东征深刻地改变了他的人生，他返回法兰西之后采纳了一种简朴、虔诚的生活方式，后来因此被封为圣徒。

当时没人知道，路易九世是最后一位伟大的十字军国王。他被视为未来所有法兰西君主的榜样，是千古流芳的基督教国王的光辉典范。他所统治的时期也是法兰西王室与圣殿骑士团关系的巅峰。路易九世离开圣地之后，圣地的防御由东方基督徒和各军事修会承担，他们从西方基督教世界的帝王那里得到的帮助很少。圣殿骑士团继续为权贵提供他们迫切需要的金融服务，但随着骑士团曾勇敢地为之奋战的圣地基督教国家逐渐衰败和缩水，其财富和声望也缓缓地衰微。这既是因为路易九世的离去，也是那个时代的特点。不管怎么说，法兰西国王于1254年离开圣地之后，那里的局面就大不相同了。观念的变化以及欧洲政治与东方帝国霸业的风云变幻，即将横扫地中海世界。

圣殿骑士团处于这些大变革的核心。十字军东征运动逐渐瓦解，骑士团不得不绝望地做最后抵抗，同时在西方却越来越招致猜疑。在13世纪最后几十年里，有两个死敌对圣殿骑士团虎视眈眈，欲置之死地而后快。第一个敌人是马穆鲁克王朝，它从尼罗河两岸崛起，扩张到黎凡特的穆斯林土地，企图完成就连萨拉丁也不曾完成的功业——彻底铲除东方的基督教势力。

第二个敌人是圣路易的孙子，法兰西国王腓力四世。

[1] Lyons, U., Lyons, M. C. (trans.), Riley-Smith, J. S. C. (intro.), *Ayyubids, Mamlukes and Crusaders: Selections from Ta-ri-kh al-duwal wa' l-Mulu-k II* (Cambridge: 1971) 1-2.

[2] Giles, *Matthew Paris' s English History* I, 497–500.

[3] Patriarch of Jerusalem,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40–142.

[4] 关于人数的不同估计有：312名被杀，in Morgan, M.R., *La continuation de Guillaume de Tyr (1184–1197)* (Paris: 1982) 564; 296名被杀，according to Frederick of Hohenstaufen in Giles, *Matthew Paris' s English History* I, 491–492; 296名被杀，according to the patriarch of Jerusalem, also preserved by Matthew Paris and recently printed in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40–142.

[5] Patriarch of Jerusalem,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40–142.

[6] Patriarch of Jerusalem,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40–142.

[7] 弗里德里希二世·霍亨施陶芬给康沃尔伯爵理查的信，英译本见Giles, *Matthew Paris' s English History* I, 491–492。

[8] 对路易四世此次十字军东征最生动的记述（其中提到了这则逸事），见 John of Joinville' s *Life of St Louis*。有多版不同的英文翻译，我使用的是Giles, *Chronicles of the Crusades: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9] Le Goff, J., *Saint Louis* (Notre Dame: 2009) 94–101.

[10] Barber, *The New Knighthood* 267.

[11] 动产的概念对中世纪欧洲的税收很重要，这也是个很直白的概念。动产指的是任何可以从一个地方搬到另一个地方的财产，包括食品、家具和纺织品，但不包括建筑或土地。——作者注

[12] Sayous, A., ‘Les Mandats de Saint Louis sur son trésor et le mouvement international des capitaux pendant la Septième Croisade (1248–1254)’ in *Revue Historique* 167 (1931), 255.

[13]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126.

[\[14\]](#) Giles, *Chronicles of the Crusades: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388.

[\[15\]](#) Giles, *Chronicles of the Crusades: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389.

[\[16\]](#) Letter of John Sarrasin, chamberlain of France from Damietta on 23 June, printed in Beer, J.M.A., 'The Letter of John Sarrasin, Crusader' in Sargent-Baur, B.N. (ed.), *Journeys Towards God: Pilgrimage and Crusade* (Kalamazoo: 1992) 136-145.

[\[17\]](#) Giles, *Chronicles of the Crusades: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400.

[\[18\]](#) For this letter (in Latin) see Luard, *Matthaei Parisiensis, monachi Sancti Albani Chronica majora* VI, 162.

[\[19\]](#) Giles, *Chronicles of the Crusades: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407.

[\[20\]](#) Giles, *Chronicles of the Crusades: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410.

[\[21\]](#) Giles, *Matthew Paris' s English History* II, 367.

[\[22\]](#) Giles, *Matthew Paris' s English History* II, 368.

[\[23\]](#) Giles, *Matthew Paris' s English History* II, 369.

[\[24\]](#) Giles, *Matthew Paris' s English History* II, 369.

[\[25\]](#) Giles, *Chronicles of the Crusades: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423.

[\[26\]](#) Giles, *Chronicles of the Crusades: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425-426.

[\[27\]](#) Recorded by Ibn Wasil in *The Dissipator of Anxieties Concerning the History of the Ayyubids*. A short excerpt, including

the verse quoted here, can be found in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361.

[\[28\]](#) Giles, *Matthew Paris' s English History* II, 374.

[\[29\]](#) Giles, *Chronicles of the Crusades: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455.

[\[30\]](#) For references attesting Reynald' s career see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636-640.

[\[31\]](#) Giles, *Chronicles of the Crusades: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455-456.

[\[32\]](#) 该记述来源于阿布·沙玛，他亲眼见到一位埃米尔在大马士革穿了这件斗篷。Translation from Holt, P.M., *The Age of the Crusades: The Near East from the Eleventh Century to 1517* (London/New York: 1986) 83.

[\[33\]](#)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36.

第四部 异端 1260—1314

“开端轰轰烈烈，结局凄凄惨惨。”

——中世纪谚语[\[1\]](#)

[\[1\]](#) Chibnall, *The Ecclesiastical History of Orderic Vitalis* VI, 314-315. Cf *Gawain and the Green Knight*, line 499, ‘The forme to the finishment foldez ful selden.’

十七 “咽喉里的肿块”

马利克·查希尔·鲁克·丁·拜巴尔·班度克达里身材魁梧，皮肤黝黑，蓝眼睛炯炯有神，其中一只眼睛生有白翳，引人注目。他是个不怒而威、令人见之胆寒的人物。他和赞吉一样凶悍，和努尔丁一样精于算计，和萨拉丁一样极具领袖魅力。他的私人秘书伊本·阿卜杜勒·查希尔记述他“的英勇无畏世间罕有”^[1]。他的臣民赞颂他为“征服之父”和“埃及雄狮”。后世简单地称他为拜巴尔。

1260—1277年，拜巴尔统治着地中海东部复兴的逊尼派帝国。这个马穆鲁克国家从萨利赫死后阿尤布帝国的废墟上崛起，国家的核心是残酷无情、战斗力超强的战争机器。身为苏丹，拜巴尔可以调遣由4万训练有素的奴隶士兵组成的常备军、擅长从马背上发射烤过希腊火的箭矢的轻骑兵，以及调动最新式、最强大的攻城武器。拜巴尔主宰着这样一个武士阶层，所以能在叙利亚和埃及为自己和继承者打造出绝对的主宰地位。他的成功让他自己的臣民有时都感到震惊。“巴赫里派系的严酷以及与其他人打交道时的暴虐手段让人们震惊。”阿卜杜勒·查希尔写道。^[2]他继续解释道，拜巴尔通过削减赋税、营建学校、招募饱学之士到自己身边（学者“吟诵颂诗，君主以精美华服馈赠他们”），来赢得埃及人民的好感。不过，拜巴尔成功的基础仍然是一种决不让步的暴力哲学。

拜巴尔于1220年前后出生于黑海北岸的草原，是钦察突厥人，大约十四岁被卖为奴隶，带到埃及接受武士的训练。他加入了精锐的巴赫里集团，这是主宰了苏丹萨利赫朝廷的马穆鲁克部队，曾在曼苏拉与路易九世的军队交战。几个月后，拜巴尔参加了刺杀萨利赫的儿子和继承人突兰沙的行动。因为此次背叛行为，拜巴尔被逐出埃及，辗

转到了叙利亚，在好几位互相杀伐、争夺残山剩水的倒霉的阿尤布王朝埃米尔手下当雇佣兵。1259年，他返回埃及，与另一位马穆鲁克忽秃斯联手。忽秃斯在开罗夺权，自立为苏丹。他属于与拜巴尔和巴赫里敌对的派系，但双方都需要和平，因为他们必须面对来自东方的更严重的威胁——蒙古人。

从13世纪初开始，整个世界听到蒙古人的威名都会战栗。故事是这样开始的：自幼丧父的军阀铁木真将东北亚草原的各个游牧部落联合起来，开始攻击他周围的各王朝。取得一连串胜利之后，铁木真开始采用成吉思汗的名号（大致意思是伟大的君主）。他和他的后代创建了历史上最庞大的陆地帝国，版图从东海一直延伸到波兰，千百万人民被囊括在一位君主的统治下。大汗的统治在很多方面是开明和宽容的，但是建立在全面战争原则基础上的。成吉思汗死后，他的子孙继续对外扩张。1259年，他们将帝国分割成四个庞大的汗国：东方的元朝，包括中国和蒙古；中亚的察合台汗国，在河中地区^[3]周边；西北方的金帐汗国，从西伯利亚延伸到东欧；伊儿汗国，从波斯向外扩张。蒙古可汗的共同点是他们基本的征服手段：屠杀和彻底消灭敢于挑战他们的人；勒令所有敌人无条件屈服。蒙古武士是优秀的骑手，他们的军事工程师技艺娴熟，擅长攻城拔寨。但蒙古人最大的长处是善于在他们尚未涉足的敌境传播恐慌情绪，他们因故意摧残平民百姓、残酷镇压任何愚蠢到敢于抵抗的人，获得了无比残暴的名声。1244年，耶路撒冷宗主教说蒙古人是“陌生民族”，“残害所有人，对基督徒和异教徒不加区分”。^[4]

基督徒早就知道蒙古人即将进军圣地。1260年，圣殿骑士团大团长托马·贝拉尔（于1256年雷诺·德·维希耶去世后接替他）从阿卡向英格兰和法兰西发去绝望的求援信，提示应警惕蒙古人的动向。他在给英格兰国王亨利三世和圣殿骑士团英格兰分团长阿玛迪斯修士的信中写道：

不计其数的鞑靼人潮水般地推进，已经占领并摧毁了圣地的大部分地区，几乎杀到阿卡……除非得到上帝强有力的支持，不然基督教世界也无力抵抗他们……除非你们尽快援助我们，不然世界很快将遭到恐怖的毁灭。^[5]

类似的警报有很多，但得到的反馈各不相同。有些西方人积极地欢迎蒙古人，认为他们是救星，能把圣地从撒拉森人手中解救出来。基督徒民间的预言早就说会有一位伟大的国王从东方而来，恢复基督在世间的荣耀。很多欧洲人觉得蒙古人（被称为鞑靼人）符合这种预言。^[6]在1249—1250年的达米埃塔战役之前，路易九世曾考虑寻求让异教徒可汗皈依基督教，然后与他们联手，迫使埃及和大马士革的苏丹屈服。这种设想并非完全异想天开：蒙古人对改换宗教的态度很开明，经常采纳他们征服的土地的宗教信仰。伊儿汗国正在从波斯向西方的圣地扩张，而伊儿汗国统治者旭烈兀的正妻就是聂斯脱利派基督徒。1162年，他确实在考虑类似的盟约，还写信给法兰西国王，试探路易九世的态度。^[7]旭烈兀在给路易九世的信中自称“奸诈的撒拉森民族的积极毁灭者，基督教的朋友和支持者，将对敌人无比凶残、对朋友忠心耿耿”。^[8]这种梦幻联盟始终没能实现，但在某些西方君主的脑子里它仍然是一种充满诱惑力的可能性，但在阿尤布王朝及其继承者马穆鲁克王朝眼中则是毁灭的凶兆。

蒙古人为拜巴尔登上宝座提供了途径（尽管这不是蒙古人的本意），因为拜巴尔在1260年马穆鲁克军队与蒙古大军的大规模战役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后来被夸大为核心作用）。13世纪50年代末，旭烈兀率军从波斯发起横冲直撞的远征。蒙古军队于1258年洗劫了巴格达，杀死了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把他卷在地毯里，然后纵马将他踏成肉泥。蒙古军队还摧毁了这座城市著名的图书馆：据说有太多的书卷被扔进底格里斯河，河水都被墨水染黑了。开罗和大马士革方面都认为，巴格达的陷落是极其严重的灾难，似乎对整个伊斯兰中东的生

存构成了威胁。^[9]两年后，蒙古军队渡过幼发拉底河，旭烈兀的大军在叙利亚北部恣意肆虐，占领阿勒颇，将其彻底摧毁。他们似乎战无不胜，无人可挡。尽管似乎大难临头、插翅难飞，拜巴尔和埃及苏丹忽秃斯仍然率领一支庞大的军队穿过巴勒斯坦，去阻挡蒙古人。他们的行动十万火急，耶路撒冷王国的拉丁人甚至允许他们自由通过基督徒的土地。而安条克亲王兼的黎波里伯爵博希蒙德六世选择了不同的政策，积极支持蒙古人，因为他相信这是两害相权取其轻。北方的另一位基督徒权贵即博希蒙德六世的岳父奇里乞亚国王海屯一世也加入了他的阵列。

1260年9月3日，马穆鲁克军队在加利利的阿音札鲁特（歌利亚之泉）与蒙古人交战，赢得了一场几乎是奇迹般的胜利，挽救了穆斯林的叙利亚。埃及学者谢哈布·丁·努维利写道：“蒙古人兵败如山倒，遭到杀戮或被俘。”^[10]令人生畏的蒙古将军怯的不花马革裹尸。此次令人难以置信的大捷让拜巴尔变得极度自信，并且他始终善于捕捉机会，在班师埃及途中冷酷无情地谋杀了忽秃斯。这是拜巴尔第二次参与谋杀一位苏丹，他决心让这样的事不能再有第三次。他自立为苏丹，在开罗而不是巴格达的废墟建立了新的阿拔斯哈里发国，扶植一个哈里发当他的傀儡，然后开启了好几项辉煌的建筑工程，并开始大规模地重整军备。

从这以后，拜巴尔同时追寻两个目标。他的第一个目标是将埃及和叙利亚的伊斯兰各民族团结起来，建成一个统一的马穆鲁克国家，培养一支兵多将广、训练有素、纪律严明的常备军，以防止蒙古人卷土重来。他的第二个目标就是消灭巴勒斯坦和叙利亚的拉丁基督徒。

消灭法兰克人既是宗教的义务，也是出于实际的需求。的确，经历了长达一个半世纪持续不断并且代价高昂的失败，西方人对十字军东征的胃口越来越小。十字军东征的热情被转向更靠近欧洲的异教徒。在西班牙南部针对穆瓦希德王朝的战争在继续，但欧洲宗教征服

战争的目标还包括法兰西南部的清洁派异端分子、巴尔干半岛的异教徒，以及北欧的斯拉夫人、斯堪的纳维亚人、立窝尼亚人和波兰人。的确，东方的法兰克人越来越显得无足轻重。1260年，耶路撒冷国王康拉丁（弗里德里希二世皇帝的孙子）年仅8岁，身在巴伐利亚，距离圣地超过2000英里（约3200公里）。他不在圣地，所以圣地几乎没有什么像样的政治领导，圣殿骑士团除外。医院骑士团和条顿骑士团也没有拿得出手的武力。三大骑士团驻守着几乎所有重要的防御前哨，控制着仍然处于拉丁人统治下已大幅缩水的土地的大部分。在阿卡和推罗，热那亚和威尼斯商人之间爆发激烈的竞争，他们分别得到医院骑士团和圣殿骑士团的支持。这轮冲突给法兰克世界带来新的创伤。^[11]但只要基督徒控制着雅法、恺撒利亚、阿卡和推罗这样的沿海城市，他们对拜巴尔来说就是潜在的威胁。只要某位新的十字军国王从西方抵达圣地、企图通过圣战来传播自己威名的可能性仍然存在，十字军与蒙古人结盟的噩梦就仍然让拜巴尔烦恼。^[12]

拜巴尔在统治初期对法兰克人的态度相当克制，他虽然用军队威胁他们，但也表现出愿意与个别基督徒领主商议停战和做交易，以换取雅法等商贸港口的通行权。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的固执立场让拜巴尔与基督徒的妥协难以为继。两大骑士团互相之间固然势同水火，但都反对与拜巴尔议和，理由是那样的话骑士团就不得不释放大批穆斯林奴隶，而那些人是熟练的工匠和非常有用的俘虏。^[13]1263年，有迹象表明苏丹越来越顽固：他命令部下烧毁了拿撒勒的圣马利亚教堂。他还对圣殿骑士团采取直接行动，用坑道爆破的手段摧毁了朵克的一处设防磨坊，那是从阿卡向四面延伸的防御工事的一部分。

1265年2月，拜巴尔开始动真格了。他率军进入耶路撒冷王国，出其不意地攻打恺撒利亚，占领该城，并用五台新投石机摧毁了那里的要塞。恺撒利亚守军无力自卫，于3月5日从海路撤往安全的阿卡。拜

巴尔派遣工兵将恺撒利亚的防御工事夷为平地，让基督徒在将来即便收复了该城也守不住。

路易九世在恺撒利亚用花岗岩建造的防御工事据说坚不可摧，但如今很快就落入敌手。看到这一情况，附近的海法守军举手投降，乘船离去。拜巴尔的下一个目标是朝圣者城堡。他虽还没有做好攻打这座圣殿骑士团要塞的准备，但摧毁了该地区的若干定居点，以示警告。随后他猛攻阿苏夫七周之久。耶路撒冷王国名义上的摄政者、塞浦路斯国王于格三世三心二意地试图为阿苏夫解围，但他对此没有热情，并且兵力不足，所以失败了。4月30日，阿苏夫陷落。就像恺撒利亚和海法一样，它也被摧毁了。

拜巴尔返回开罗，次年春夏重返基督徒领土。这一次他奔向的黎波里伯国，扫荡了一系列较小的城堡，恫吓居住在阿卡、推罗和西顿周边的农民。他派一支军队北上去攻击奇里乞亚国王海屯一世，狠狠地惩罚其在阿音札鲁特战役中支持蒙古人。海屯一世的许多城市被烧毁，4万人被俘。

此后拜巴尔将注意力转向圣殿骑士团的采法特城堡。1266年6月，在拜巴尔的一支部队北上去报复海屯一世国王的同时，拜巴尔亲自率军攻打圣殿骑士团的这座要塞。

采法特的规模和朝圣者城堡一样宏伟。用一位观察者的话说，采法特“难以接近，固若金汤”，塔楼高50米（165英尺），它的驻军包括80名圣殿骑士、50名土科波雇佣兵和300名弩手。^[14]采法特城堡始建于1240年，它的存在本身就讲述了保卫圣地的职责如何转移的故事。采法特位于基督徒的阿卡和穆斯林的大马士革的中间位置，控制着一片高度敏感但油水丰厚的边境地带，这里有许多基督教朝圣地点，如约瑟被哥哥们卖掉时所在的井、耶稣行五饼二鱼神迹的地点，以及好几位圣徒和抹大拉的马利亚的出生地。那里曾有一座较小的城

堡，后被萨拉丁损坏，重建该城堡的计划最初是纳瓦拉国王香槟的特奥巴尔德在1239年十字军东征期间拟订的。特奥巴尔德虽然满口豪言壮语，但他承诺为城堡的重建工程提供的7000马克始终没有到账，圣殿骑士团不得不亲自完成此项工程。骑士团承担了长达二十年的建筑工程的巨额开支，还要自掏腰包在城堡驻军，防守这个前哨阵地，

“因为它对整个基督徒的土地很有价值和必要……对异教徒构成很大的威胁”。^[15]埃及编年史家伊本·富拉特给拜巴尔写了一本歌功颂德的传记，他回忆说，采法特是“叙利亚的咽喉里的肿块，是穆斯林的胸膛呼吸的障碍”。^[16]

采法特地理位置绝佳，建造得又牢固，并且拥有“精锐的士兵、骑士和军士”。拜巴尔抵达后先送礼物给城堡守军，表示如果他们不做抵抗就献城投降，他会礼遇他们。6月21日，守军从城堞顶端用投石机把他的礼物抛掷回来。拜巴尔感到受辱，以穆罕默德的名义起誓，他会杀光城内守军。随后，根据一位被称为“推罗的圣殿骑士”^[17]的编年史家的记载，“他准备好攻城武器，开始攻打城堡”。^[18]他的部下挖掘地道，并用投石机和希腊火轰击城墙。

但到7月中旬时，攻城没有进展，苏丹倍感挫折，短期囚禁了好几十个埃米尔，罪名是他们没有努力攻城。随后军队精神百倍地加紧攻城，于7月20日攻克了采法特的瓮城（城堡外层的设防门楼），但即便在这次小胜的过程中，马穆鲁克军队也损失惨重。“苏丹担心自己如果继续强攻会面临更重大损失。”“推罗的圣殿骑士”写道。拜巴尔下令停止进攻，开始酝酿别的计划。^[19]

圣殿骑士团每一座城堡的驻军都不仅有圣殿骑士。在采法特，身穿白披风的骑士和黑衣的军士只占城堡驻军的一小部分，除他们外，还有大量仆人、雇佣兵弩手、叙利亚土科波轻骑兵，以及躲避拜巴尔的进军、从附近城镇乡村逃来的平民。城堡的人群成分复杂，苏丹决定利用他们内部潜在的分歧，采纳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策略，即瓦解敌

人的士气而不是城墙。首先他确保将采法特与外界的增援或救援完全隔绝，然后指示传令官站到距离城堡建筑群听力可及的范围内，宣布他打算允许全体叙利亚人安全离开的命令。许多土科波和雇佣兵感恩戴德地接受了这个提议。苏丹希望在要塞内部播种分歧，他果然得逞了。很快就有很多人从城堡开小差。瓮城被马穆鲁克军队占领，城内的圣殿骑士“被大大削弱”，“一盘散沙”。[\[20\]](#)

城堡内，骑士们开会商议。斟酌一番之后，他们决定派一个名叫莱昂·卡扎里尔（被称为利奥修士）的军士去见拜巴尔，选他是因为此人懂拜巴尔的母语突厥语。利奥修士的使命是为法兰克基督徒索要与叙利亚人相同的安全通行权。苏丹礼貌地听取了请求，没有做明确的答复。后来他把利奥修士带到一边密谈，告诉这名军士：圣殿骑士团拒绝接受他的礼物是对他的莫大侮辱；他打算杀死每一名守军；利奥修士若不返回城堡并向其战友转达苏丹愿放他们通行的假信息，就会成为死得最惨的人。

利奥修士疲惫又恐惧，不愿意品尝拜巴尔别出心裁的残酷手段，于是赶紧回去，向圣殿骑士团的兄弟传达了苏丹的谎言。“他返回城堡，告诉大家，苏丹已经允许所有人安全离开。苏丹本人会当着他们的面宣誓。”“推罗的圣殿骑士”写道。[\[21\]](#)利奥修士把所有兄弟送上了死路。

次日早晨，拜巴尔来到采法特城下，宣布如果圣殿骑士放下武器并交出城堡，他会把他们安全护送到阿卡，那里很快将会成为沿海地带对法兰克基督徒来说唯一的安全避难所。守军接受了交易，骑士及其附属人员收拾行囊，准备离开。

对圣殿骑士来说不幸的是，他们看到发誓的拜巴尔并非拜巴尔本人。苏丹选择了长得最像他的一名埃米尔，给这个人穿上帝王华服，让其去兜售虚假的交易。认识真苏丹的人会一眼看出差别，因为他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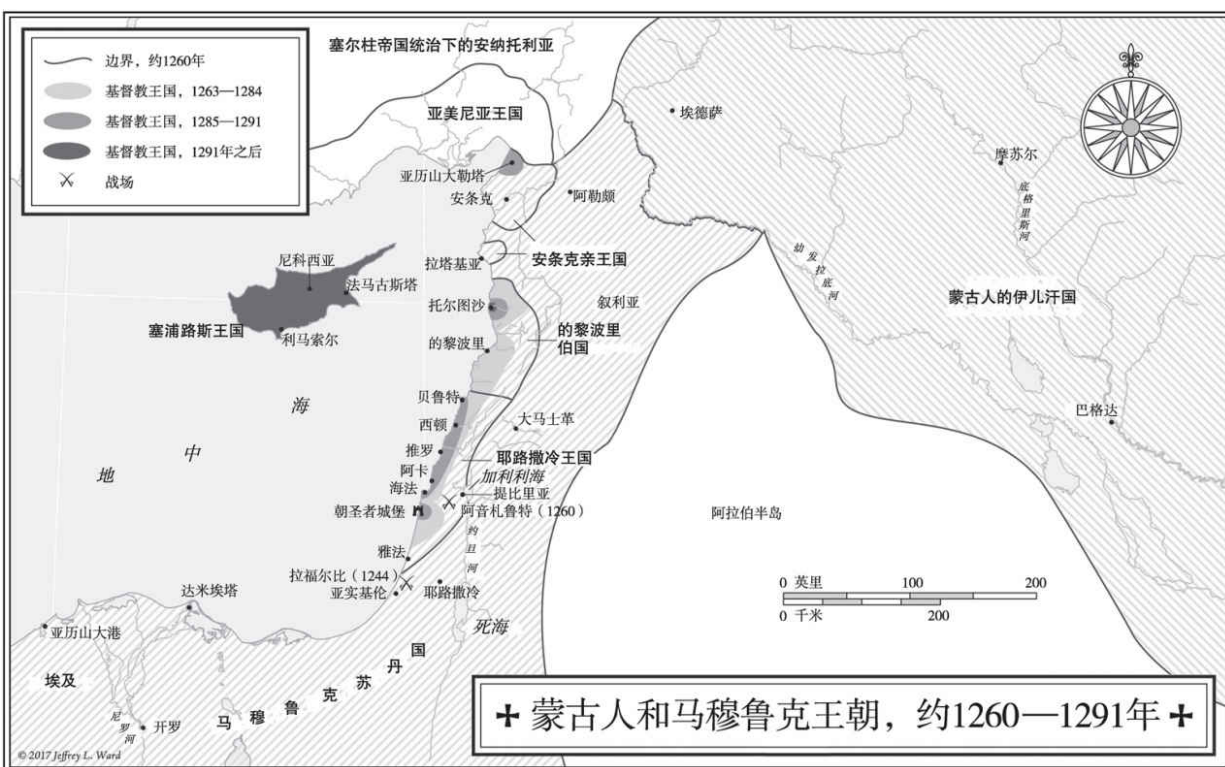
闪闪的蓝眼睛里有白翳。但圣殿骑士站在高高的城堞上，实在看不清，所以上了当。

7月24日，战斗停止，采法特的大门敞开。守军倾巢而出，包括圣殿骑士和军士以及一千多在要塞躲避了将近两个月的人。他们在马穆鲁克士兵的护送下走向阿卡方向，但刚走了半英里就被拦住，被聚集到一座小山丘。圣殿骑士团曾将此地用作刑场。他们被逐个斩首。马穆鲁克士兵处决他们的理由是，好几名圣殿骑士从城堡带了武器出来，并且圣殿骑士还企图把乔装打扮成叙利亚基督徒的穆斯林带走。这些指控也许是真的，也许是莫须有。不管怎么说，圣殿骑士自以为得到的安全通行权本身就是假的。拜巴尔既足智多谋，也残酷无情。他杀死了采法特1500名俘虏中的绝大多数，只留下两人。他命令将死尸堆积成山，并在尸堆周围建造了一圈围墙，从而保存骨骼和骷髅头，以警示后人。

利奥修士被饶了性命，带到苏丹的营帐，得到一杯马奶。他随即叛教，成为穆斯林。另一名被随机选择的基督徒也获得饶恕，奉命去阿卡讲述故事，让其他基督徒感受一下自己未来的命运将会是什么体验。与恺撒利亚、阿苏夫和海法不同，采法特没有被摧毁。拜巴尔在这里派驻了穆斯林军队，将它变成马穆鲁克王朝在加利利的轴心。

失去采法特让圣殿骑士团无比震惊。在逐渐缩水的十字军国家，他们仍然驻守着许多城堡，但很少有能和采法特相提并论的坚固要塞，而拜巴尔用了区区不到两个月就拿下了它。基督徒实在很难感到乐观。医院骑士团怯懦地派遣使团觐见拜巴尔，哀求他放过他们最宝贵的两座城堡，即黎波里伯国境内的马尔盖特和骑士堡。拜巴尔同意了为期十年的互不侵犯条约，但条件是医院骑士团将这两座城堡周边地区的赋税交给他。

采法特陷落不久之后，一位名叫里科·博诺梅尔的圣殿骑士写了一首诗，他悲痛地思索骑士团遭受的损失，直言不讳地表达了自己的情感。博诺梅尔咒骂教宗竟然允许宣誓参加十字军东征的西方基督徒去西西里与霍亨施陶芬皇朝厮杀，而不是要求这些十字军战士兑现诺言，去阿卡抵抗拜巴尔。然后他说，也许基督已经不再关心十字军了。



他写道：

我满腔愤怒与哀恸，简直想自杀，或者放弃十字架，尽管我曾为了尊崇那个在十字架上受难的人而接受它。十字架和信仰都不能给我带来援助，也不能在那些罪孽深重的突厥人面前保护我！愿神诅咒他们！恰恰相反，从我们目睹的迹象来看，上帝想要支持突厥人，而损害我们……曾经警惕的上帝如今在酣睡。穆罕默德恣意妄为，并煽动拜巴尔也这么做。[\[22\]](#)

值得注意的是，博诺梅尔用来表达对马穆鲁克王朝的憎恨的言辞，很像穆斯林描述法兰克人的说法。“愿神诅咒他们！”这样的说法在数十年来不计其数的穆斯林诗人、编年史家、行政管理者和书记员的嘴边和笔下反复出现。实际上马穆鲁克和圣殿骑士团很像，并且他们越是精锐，就越遭对方的痛恨。两者都是精英武士群体，在近东都是异乡人。圣殿骑士是自愿加入骑士团的，受宗教使命的感召，大多数是从法兰西、西班牙和英格兰来到“海外”；马穆鲁克则是被强行从草原带到埃及的奴隶。圣殿骑士宣誓守贞，不能生儿育女；马穆鲁克可以有自己的孩子，但其身份不是世袭的，所以个人的福祉和生存的重要性远远比不上整个集体。马穆鲁克对自己的超群武艺非常自豪，尤其珍视骑术。正如圣殿骑士团团规的部分内容是军事手册，包含野战策略的基本要素，马穆鲁克也拥有关于“富露西亚”

（*furusiyya*，指优秀的马穆鲁克骑兵应当掌握的技术、训练和生活方式）的大量文献。这两个团体都有复杂的入团仪式：马穆鲁克训练结束之后会得到作为礼物的礼服长裤，就像西方受尊重的武士会得到骑士腰带一样。^[23]最后，这两个团体都非常重视个人的牺牲。他们使命的核心就是甘愿为了神和圣战而牺牲自己的生命。

二者的最大区别是，圣殿骑士团没有成为政权本身。马穆鲁克曾经是君主的卫兵，现在却掌控了从开罗到大马士革的政府机器，指挥自己的军事行动，制定自己的政策。开罗的阿拔斯王朝哈里发如今是马穆鲁克王朝苏丹的傀儡。军事精英已经完全控制了国家。

圣殿骑士团则要与医院骑士团和条顿骑士团分担保卫“海外”基督教拉丁国家越来越沉重的负担：驻守城堡，打仗，承受严重损失，运用它们在西方的庄园和机构来筹措军费。现在筹集钱款的任务越发困难。如今西方很少有人愿意支持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霍亨施陶芬家族的耶路撒冷国王不在圣地，导致东方的贵族争斗不休；国土不断缩水，因而也就越来越难收缴赋税，国家越来越难以承担驻防城堡与

城市的开销。拉丁国家的安全依赖军事修会，但从本质上讲军事修会仍然是国家的仆人，不仅受到越来越政治化的教廷的限制，也受到西方基督教世界高层政治的束缚。在一定范围内，军事修会能够并且确实在奉行自己的政策，缔结自己的联盟，不管这些政策和联盟是否会得到国王的首肯。但说到底，军事修会还是很脆弱，正如教宗克雷芒四世于1265年给托马·贝拉尔的信中指出的那样。当时骑士团军务官艾蒂安·德·希西的行为引发了争议，克雷芒四世借机向托马阐述了正常的秩序应当是什么样：“如果教会不再保护你，哪怕只是很短时间……你也绝没有办法抵挡高级教士或帝王的攻击。”^[24]圣殿骑士团富可敌国，独立自主并且高度自信，但它并不是真正自治的政权。在遥远的东北欧的波罗的海地区，条顿骑士团在霍亨施陶芬皇朝的庇护下，开始为自己开创一个从普鲁士延伸到爱沙尼亚的新国家。但圣殿骑士团没有自己的国家，也永远不会有。

1268年，拜巴尔再次攻击如今已经大幅缩水的拉丁王国。春季，他率军从埃及出征，攻打雅法，于3月17日仅花了半天时间就拿下这座城市。苏丹进入耶路撒冷这座港口城市之后，首先没收了市民珍视的圣物——圣乔治的首级。他的进攻结束时，出现了司空见惯的景象：基督徒跳进港口的小船，拼命逃向北方更安全的港湾。仍然掌握在基督徒手里的港口已经所剩无几。雅法陷落之后，阿卡以南除了圣殿骑士团的沿海要塞朝圣者城堡之外就没有基督徒的土地了。

拜巴尔决定暂不攻击朝圣者城堡，而将注意力转向圣殿骑士团的另一座要塞：的黎波里伯国境内、推罗以东的博福尔城堡。它坐落在一座怪石嶙峋的山丘之上，有两层防御工事。圣殿骑士团于1260年接管了博福尔，增补了防御墙。在通常情况下，他们应当能轻松地守住城堡。但在1268年春，他们士气低落，兵力也远少于敌人。拜巴尔兵临城下的两周内，圣殿骑士团的驻军就求和、投降，条件是让在博福尔躲避的附近村庄的妇孺自由、安全地前往推罗。拜巴尔同意了，后

来他用自己的兵马驻防这座城堡，拆毁了圣殿骑士团新建的护墙，随后北上去安条克攻击曾愚蠢地与蒙古人结盟的博希蒙德六世。

到此时，苏丹只需经过一座基督徒城镇或城堡，那里的居民就会屁滚尿流地出来哀求饶命。听说博福尔陷落之后，圣殿骑士团在托尔图沙和白堡的驻军派使者去请求马穆鲁克军队不要消灭他们。拜巴尔同意了，条件是基督徒主动把沿海定居点和要塞贾柏莱（在安条克亲王国境内）交给他。负责与苏丹谈判的圣殿骑士是托尔图沙分团长马蒂厄·绍瓦热，他在之前的三年与苏丹维持了尽可能融洽的关系，尽管他的手段只有绥靖和妥协。绍瓦热交出了圣殿骑士团在贾柏莱的属地，与圣殿骑士团分享贾柏莱的医院骑士团也很快交出了剩余的部分。[\[25\]](#)

基督徒的抵抗正在瓦解。5月初，拜巴尔已经抵达伟大的城市安条克，并开始攻城。这里的统治者博希蒙德六世正在的黎波里。没有他亲自坐镇，安条克的市民只想着挽救自己的生命。“市民几乎完全没有防御。”“推罗的圣殿骑士”写道。即便如此，他们也没有得到宽恕。“城市陷落后，城内超过1.7万人被杀；还有超过10万人被俘，这其中有些是教士有俗人，还包括妇孺。”[\[26\]](#)这些数字有点被夸大了，但那种怪诞的恐怖感十分真切。马穆鲁克锁上了安条克的大门，然后在大街小巷横冲直撞，恣意砍杀，将俘虏卖为奴隶，并且掳掠了大量战利品，花了整整两天才将其清点完毕。城堡内点燃的大火席卷了周边建筑。东方基督教世界最伟大的城市之一，也是1098年第一座被第一批十字军攻陷的叙利亚城市，就这样成了一潭死水。

拜巴尔攻打安条克的时候，博希蒙德六世正在的黎波里，所以他在远方失去了自己一个头衔。没了安条克城，安条克亲王国就不存在了，控制该地区的那些城堡也迅速失去了价值。其中好几座城堡由圣殿骑士团驻守，但他们别无选择，只能撤退。自12世纪30年代以来，骑士团一直守卫着将小亚细亚与叙利亚西北部连接起来的阿玛努斯山

隘道。现在，隔了一个多世纪，他们静悄悄地放弃了阵地，几乎一声不吭地离开了拉罗什德鲁塞尔城堡和加斯通（巴格拉斯）城堡。伊马德丁令人难忘的诗句描述加斯通城堡“雄踞于耸入云霄的峰顶……云山雾罩，与云团难解难分，从日月而下悬挂在空中……垂涎它的人没办法得到它；举目仰望它的人无法长时间凝视”。[\[27\]](#)而拜巴尔未经一战就拿下了加斯通。一位名叫金斯·德·贝兰的骑士将城堡钥匙交给了拜巴尔。其他骑士正在吃饭的时候，金斯·德·贝兰竟然自作主张骑马出来与苏丹议和。

再往后就没有希望了。骑士们匆忙撤离加斯通，没有销毁自己的全部装备，这严重违反了团规，后来加斯通城堡长官在阿卡因此遭到惩罚。大团长托马·贝拉尔与高级军官商议，对擅离岗位的逃兵施加一年零一天的惩罚，在这期间他们不能穿僧衣，只能和狗一起在地上吃饭。这些案例被记录在案，圣殿骑士团的正式团规因此被修改了至少一次，因为他们受到的惩罚被认为过于宽大了。[\[28\]](#)

到1268年时，拜巴尔已经消灭了安条克亲王国和耶路撒冷王国在巴勒斯坦的领地。现在除了海上一段距离之外的基督教塞浦路斯王国之外，圣地只剩下的黎波里伯国。东方的拉丁人濒临灭亡。若是不能从西方得到增援，他们承受不住马穆鲁克军队的再一次攻击。然而，西方各国君主的心里对十字军东征几乎没有任何热情。法兰西诗人吕特伯夫写了一部作品，批评他的同胞对耶路撒冷见死不救。这部《圣地之悲歌》哭诉如今没有能和第一次十字军东征的英雄好汉媲美的人了。“他们任凭贝都因人占有圣地。因为我们的失败，圣地被从我们手中夺走。”他写道，“鞑靼人要来了……要摧毁一切。没人守护它……世界末日即将降临。”[\[29\]](#)

两支西方队伍的抵达，让耶路撒冷王国的寿命稍微延长了一些。路易九世曾承诺要卷土重来，但没能兑现。他选择攻击北非的突尼斯，于1270年在那里最终死于痢疾。第一支抵达“海外”的队伍的领

导者是阿拉贡国王海梅一世的两个私生子。他们于1269年10月在阿卡登陆，希望配合蒙古人对拜巴尔的攻击，但他们首次尝试与马穆鲁克军队交战就被全歼。第二支队伍的领导者是爱德华王子，即英格兰国王亨利三世的长子和继承人。他于1271年登陆，在各军事修会陪同下向耶路撒冷方向发动了几次袭击，但次年就离开了。他只打赢了几场小规模战斗。爱德华在圣地唯一有长期影响力的成就是谈成了为期十年的和约，旨在暂时保住阿卡和硕果仅存的几座沿海堡垒，等待更大规模的十字军到达或者东方的拉丁人恢复元气、独立守土。但这两种前景都不可能实现。在这一系列波动期间，拜巴尔继续开疆拓土，于1270年4月占领了医院骑士团庞大的骑士堡，于1271年6月攻克了条顿骑士团引以为豪的孟福尔要塞。

爱德华王子谈成的和约在1272年4月，也就是孟福尔陷落的十一个月之后获得正式批准，拜巴尔对法兰克领土的一轮轮无情攻势终于停止。苏丹在这之后又活了五年，于1277年6月1日离奇地死去——可能是被毒死的。他的统治改变了整个圣地的面貌，对全体法兰克人造成了沉重打击。圣殿骑士团在他统治时期受伤最深，损失了大量人员和几座最好的城堡，而且骑士团不屈不挠的声望也大大折损。他们和医院骑士团与条顿骑士团一样束手无策，无力抵挡马穆鲁克王朝的猛攻。失败越来越多地产生了令人不愉快的后果，因为人们开始为“海外”的衰颓和灭亡寻找理由。

1273年，托马·贝拉尔去世，圣殿骑士团的西西里分团长纪尧姆·德·博热被选举为新任大团长。纪尧姆暂缓前往东方上任，先参加了教宗格列高利十世召开的大型宗教会议，即第二次里昂会议。会议讨论了西方对拜巴尔征服行动的可能回应。此次会议的时间是1274年夏季，会后纪尧姆就可以自由前往阿卡，并在那里报告了自己对圣地的最初印象。1275年10月2日，他写信给爱德华（此时已经继承王位，成为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一世）。

纪尧姆写道：

我发现这片土地及其居民无比悲痛，几乎任何东西都安慰不了他们。我还发现圣殿骑士团的状态比历史上任何时间都更虚弱和脆弱：缺乏粮草，开销太大，几乎没有收入……所有骑士的财产……都被强大的苏丹掳走了。从西方来的经费又不足以维持我们的生计。为了保卫圣地和加强剩余的城堡，我们的开支太大。

我担心，这一切会让我们无力履行职责，不得不凄凉地放弃圣地。为了阻止这样的失败，我恳求陛下提供适当的援助，将来灾难降临的时候不至于怪罪到我们头上。[\[30\]](#)

大团长纪尧姆·德·博热自己当时并不知道，他写给英格兰国王的不仅仅是求援信，还是对未来的预言。

[\[1\]](#) Sadeque, S.F., *Baybars I of Egypt* (Karachi: 1956) 92-94.

[\[2\]](#) Quoted here by al-Zahir's fellow scholar Shihab Al-Din Al-Nuwayri. Muhanna, E. (ed. and trans.), *Shihab Al-Din Al-Nuwayri, The Ultimate Ambition in the Arts of Erudition* (New York: 2016) 253-254.

[\[3\]](#) 河中地区是中亚的一个地区，在锡尔河与阿姆河之间，大致相当于今天的乌兹别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南部和哈萨克斯坦西南部。古伊朗人称该地区为“图兰”。河中地区的主要城市有撒马尔罕和布哈拉。

[\[4\]](#) Giles, *Matthew Paris's English History* I, 523.

[\[5\]](#) Preserved in the annals of Burton Abbey. Luard, H.R. (ed.), *Annales Monastici* (London: 1864) 491-495.

[\[6\]](#) 13世纪中叶的“祭司王约翰”传奇说，会有一位充满异国情调的聂斯脱利派君主投入反对撒拉森人的战争中。——作者注

[7] See Amitai-Preiss, R., ‘Mamluk Perceptions of the Mongol-Frankish rapprochement’ in *Mediterranean History Review* 7 (1992), 50-65.

[8] Printed in Meyvaert, P., ‘An Unknown Letter of Hulagu, Il-Khan of Persia, to King Louis IX of France’, in *Viator* 11 (1980), 252-259.

[9] 关于这场灾难的规模的背景介绍，见Jackson, P., ‘The Crisis in the Holy Land in 1260’ in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95 (1980), 481-513.

[10] Muhanna, *Shihab Al-Din Al-Nuwayri* 251.

[11] 这就是所谓的圣萨巴斯战争。1256年至1270年，阿卡及其周边的陆地与海域被这场战争蹂躏十四年之久。——作者注

[12] On this point see Amitai, R., ‘The Early Mamluks and the end of the crusader presence in Syria (1250-1291)’ in Boas, A. J. (ed.), *The Crusader World* 337.

[13] See Thorau, P. and Holt, P. M. (trans.), *The Lion of Egypt: Sultan Baybars I and the Near East in the Thirteenth Century* (London/New York: 1992) 144.

[14] 关于采法特的建造最有名的记述是拉丁文的，题为*De Constructione Castri Saphet*，现已有英文翻译，见Kennedy, *Crusader Castles* 190-198.

[15] *De Constructione Castri Saphet*, in Kennedy, *Crusader Castles* 197.

[16] Lyons, Lyons and Riley-Smith, *Ayyubids, Mamlukes and Crusaders* 89.

[17] “推罗的圣殿骑士”写的编年史是对骑士团在东方最后岁月的记述，史料价值很高，对骑士团持褒扬态度。不过作者本人并非骑士团正式成员，而是为骑士团服务的书记官。——作者注

[18] Crawford, P. F. (ed) , *The ‘Templar of Tyre’ , Part III of the Deeds of the Cypriots* (Aldershot: 2003) 50.

[19] Crawford, P. F. (ed) , *The ‘Templar of Tyre’ , Part III of the Deeds of the Cypriots* (Aldershot: 2003) 50.

[20] Crawford, P. F. (ed) , *The ‘Templar of Tyre’ , Part III of the Deeds of the Cypriots* (Aldershot: 2003) 50.

[21] Crawford, P. F. (ed) , *The ‘Templar of Tyre’ , Part III of the Deeds of the Cypriots* (Aldershot: 2003) 50, 不过学者们对这份记述有争议, 因为它没有旁证。利奥修士可能上当了。See Thorau and Holt, *The Lion of Egypt* 170.

[22]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32-234.

[23] Hillenbrand, *The Crusades: Islamic Perspectives* 437. See for comparison Bennett, M. , ‘La Règle du Temple as a Military Manual, or How to Deliver a Cavalry Charge’ in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175-188.

[24] The letter is in Jordan, E. (ed.) , *Les Registres de Clément IV (1265-1268)* (Paris: 1893) 326-327. This translation is by Barber, M. ,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2nd edn, Cambridge: 2006) 17.

[25]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593-594.

[26] Crawford, *The ‘Templar of Tyre’* 59.

[27] This translation by Upton-Ward, J. , ‘The Surrender of Gaston an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 is in Barber, *Fighting for the Faith* 181.

[28] See Upton-Ward, J. , *The Catalan Rule of the Templars* (Woodbridge: 2003) 81-87.

[29] Bird, Peters and Powell,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361.

[30] Giles, *Matthew Paris’ s English History* II, 389-393.

十八 “这座城市必然陷落”

纪尧姆·德·博热听到撒拉森人的战鼓声，一跃而起，开始行动，甚至没时间把铠甲穿戴整齐。这位大团长此时正在圣殿骑士团位于蒙穆萨尔的基地，它是阿卡北部的一个大型郊区，虽与老城隔开，但仍然在阿卡的双层外围城墙之内。鼓声来自城市东侧的圣安东尼门附近，那个地段的城墙一般是由医院骑士团防守的。[\[1\]](#)鼓声既响又近，纪尧姆知道最糟糕的事情已经发生了。1291年5月18日，星期五，在六周零一天持续不断的狂轰滥炸之后，马穆鲁克军队终于强行攻入了阿卡。如果不能将他们迅速打退，就会爆发巷战，双方的兵力悬殊意味着基督徒死路一条。据估计，马穆鲁克军队拥兵数十万，兵力可能是阿卡守军的十倍。

守军已经在码头开始尝试疏散妇孺，不过海况恶劣，救援船只很难驶出港口。留在城内的人都不可能得到宽恕。攻城军队的统帅是马穆鲁克王朝的新任苏丹阿什拉夫·哈利勒，他于1290年登基。他在前不久写信给纪尧姆·德·博热，毫不谦虚地（不过也不算完全不准确地）这样介绍自己：

众苏丹之苏丹，万王之王，众主之主……强大者，可怖者，叛贼的克星，法兰克人、鞑靼人和亚美尼亚人的猎杀者，从罪大恶极之人手中夺取城堡的征服者，两海之王，两个圣地的监护人。[\[2\]](#)

阿什拉夫·哈利勒给自己军中的重型投石机取名为“凯旋”和“狂怒”。他对敌人绝不开恩，绝不心软。

纪尧姆·德·博热匆匆行动，尽可能多地召集有作战能力的男子。阿卡的圣殿骑士大多驻扎在老城区码头附近的要塞，但纪尧姆在蒙穆萨尔的时候身边只有十或十二名骑士，再加上他的私人卫队——两名骑士、一名军士、一名土科波雇佣兵、一名侍从和两名步兵。人很少，但他已经尽力了。这支小小的队伍纵马穿过蒙穆萨尔的街道，奔向圣安东尼门，沿途接上了医院骑士团大团长让·德·维里耶，他带领的队伍差不多也是这个规模和构成。^[3]他们来到城门时，正好赶上马穆鲁克士兵冲过城墙的缺口，于是杀了过去。

“推罗的圣殿骑士”写道：

他们仿佛迎头撞上一堵石墙。敌人配备了希腊火，频频发射，射得极多，导致浓烟滚滚，人们互相之间几乎看不见。在浓烟中，弓箭手放出箭雨，我们的人员和战马都伤亡惨重。^[4]

一名英格兰骑士侍从胯下的战马被打死，于是他改为徒步作战。一支燃烧的箭命中了他，点燃了他的罩衣，火苗烧焦了他的面庞，然后是全身，“他仿佛被丢进了一锅滚烫的沥青”。马穆鲁克士兵在盾牌组成的壁垒之后维持队形，用长矛、弓箭和燃烧武器攻击，缓缓推进。圣殿骑士和医院骑士奋战好几个钟头，向盾墙发动骑兵冲锋，但每次都被冰雹般的投射武器打退。到上午九点或十点钟，基督徒的士气开始低沉。马穆鲁克军队在盾墙后稳步缓慢推进，更多入侵者填充了他们背后出现的缺口。

纪尧姆·德·博热骑马作战，周围簇拥着他的部下。他用右手挥舞一支长枪。他举起左臂，可能是想发布再次冲击敌人战线的命令，但这时从城门方向投来的一支标枪击中了他的左腋窝，他的轻型铠甲在那个地方正好有个开口。“标枪的木柄插入他身体一个手掌的深

度。”“推罗的圣殿骑士”写道。他是纪尧姆的亲兵之一，目睹了这场激战。

纪尧姆没有从马鞍上跌落，但他知道自己负了致命伤。他调转马头，仿佛要离开战场。他的亲兵，包括高举黑白大旗的军士，出于习惯跟着他转身后退。一群参加此役的意大利十字军战士看到他离开，误以为圣殿骑士已经丧胆。“看在上帝的分上，大人，请不要走，否则城市马上就会陷落！”他们喊道。

纪尧姆懂得大范围恐慌会造成什么样的危险，于是尽可能高声地呼喊：“诸位大人，我不行了，我要死了，你们看看我的伤！”他指了指仍然插在他腋下的标枪，但举起手臂这个动作就耗尽了他的力量。大团长丢下了长枪，脑袋倒向一侧，慢慢滑下马背。他的仆人赶紧过来，轻轻地扶他下马，将一面被抛弃的盾牌当作担架，把他抬到一座安全的房屋，扶他躺下，查看伤情。他们割断了他胸甲的带子，但无法卸去他肩膀处的护甲，于是把衣衫不整的大团长抱到毯子上，将他抬到海边，试图用船把他运走。在他们身后，苏丹的旗帜已经开始在阿卡城墙上空招展。

从海滩逃走是不可能了。惊涛骇浪把纪尧姆的伙伴驱赶回来，他们抬着沉默而一动不动的大团长来到城市西南角的圣殿骑士团建筑群，从一扇侧门进入，把他抬过一个马厩庭院，那里的马粪堆积如小山。进了主屋之后，纪尧姆大团长静静地躺着，说不出话来，度过了当天余下的时间。傍晚，他听见室外的喧嚣，比画手势让仆人告诉他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告诉他，大家正在战斗，”“推罗的圣殿骑士”回忆道，“他命令他们离开他，让他一个人安静会儿。”

纪尧姆·德·博热于当晚去世。阿卡城陷落了。马穆鲁克军队从城墙的三处缺口潮涌般杀入，冲过大街小巷，恣意砍杀。“推罗的圣殿骑士”看见许多贵妇和修女逃向码头，有的是孕妇，有的怀里抱着

婴儿。逃不掉的女人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孩子被抢走，而她们自己要么成为奴隶，要么被入侵者的马蹄践踏。婴儿被开膛破肚，踩成肉泥。惊涛拍岸的海滩上，基督徒仍在疏散，热那亚桨帆船将平民运往海上较远处的大船，准备撤往塞浦路斯。塞浦路斯国王于格三世^[5]和一些西方权贵逃到了他的王国，耶路撒冷宗主教阿纳普的尼古拉试图登上一艘过于拥挤的船时落水溺死。一群圣殿骑士在资深的分团长特奥巴尔德·戈丹领导下逃到西顿，躲进那里的圣殿骑士团城堡。他们选举特奥巴尔德为骑士团的新任大团长。在救援船上找不到位置的人逃向城里最后一个安全地点，即圣殿骑士团要塞。这个希望之地位于沿海码头区，城堡塔楼顶端有金色的雄狮雕像，每个都有驴子那么大。

大团长死后，阿卡的圣殿骑士接受军务官皮埃尔·德·赛弗雷的指挥。他把尽可能多的平民带进圣殿骑士团建筑群，然后紧闭大门。几天后，阿什拉夫派使者去见圣殿骑士，提议护送非战斗人员出城。皮埃尔·德·赛弗雷同意了，但负责护送难民的穆斯林队伍进入要塞后，大家发现这支队伍是400名纪律涣散的骑兵，他们还没走出大门就开始攻击妇孺。^[6]

这位军务官忍无可忍。他命令关闭要塞大门，将那400名穆斯林困在要塞内。庭院内爆发一场激战。这一次基督徒占了上风，将被困的穆斯林几乎全部斩杀，砍掉他们的首级。“推罗的圣殿骑士”写道：“没有一个活着逃出去。”这不准确。阿什拉夫的一名部下后来写道，他战斗了一个钟头，然后和另外九人一起逃进了要塞面向大海的塔楼，然后从那里跳海。“有的死了，有的成了残废，有的人暂时逃过一劫。”他这样写道。^[7]战斗很残酷，双方都铁石心肠，原因很简单：所有人都知道，这不仅仅是阿卡的最后抵抗，还是十字军国家的大结局。

战斗结束后，皮埃尔·德·赛弗雷收到了苏丹的另一条信息。苏丹说，他理解，他的400名部下是自己找死；他请求军务官出来与他谈判。皮埃尔一定觉得左右为难。如果他离开要塞，他自己和部下的生命就听凭苏丹处置了。但如果他不出去，就没有得到增援或营救的希望。所有能够离开阿卡的人都已经走了。留下的人只能依靠自己。皮埃尔此时还希望能够挽救要塞内平民的生命，于是带领一群圣殿骑士出城。但他们刚抵达敌营就被斩首。马穆鲁克工兵开始挖掘地道，准备摧毁要塞的塔楼。三天后，5月28日，星期一，塔楼坍塌，马穆鲁克军队蜂拥而入。

要塞陷落，阿卡彻底投降。

阿卡陷落的那一年，四十七岁的勃艮第骑士雅克·德·莫莱正在塞浦路斯的尼科西亚。和其他每一名躲过了阿卡的残杀、没有被蜂拥入城的马穆鲁克砍成碎片的圣殿骑士一样，他一定从惊恐万状的幸存者那里听说了阿卡围城战的恐怖结局。[\[8\]](#)

从阿卡逃出的绝大多数船将乘客送往塞浦路斯。没过多久，从黎凡特海岸最后的定居点逃出来的其他难民也抵达了那里。新任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特奥巴尔德·戈丹在当选之后，几乎立刻弃自己的岗位而去，赶往塞浦路斯，声称自己是去求援的。其他骑士也没有寄望于他是否能成功而苦等，他们于7月14日离开西顿，任它自生自灭。

在阿卡以北，马穆鲁克军队骑马进入推罗时发现该城几乎空无一人。贝鲁特在大约同一时间投降。到8月初，基督徒的土地上只剩下圣殿骑士团的两座城堡，而它们不可能孤立无援地坚持多长时间。8月3日，托尔图沙投降。十一天后，朝圣者城堡的守军也放弃了抵抗。

“他们清楚地看到，自己再也无力守住城堡，”“推罗的圣殿骑士”写道，“于是他们放弃了城堡，前往塞浦路斯岛。撒拉森人完成了对

圣地的摧毁……一切都完了，基督徒在叙利亚几乎没有一寸的立足之地。” [\[9\]](#)

雅克·德·莫莱作为圣殿骑士的生涯已经有过一连串挫折和失意，所以他目睹圣地的沦陷，一定无比沮丧。雅克毕生是圣殿骑士团的仆人，1265年二十出头的时候他就加入骑士团。法兰西的最高级别圣殿骑士艾默里·德·拉·罗什主持了他的庄严入团典礼，圣殿骑士团英格兰分团长也到场了。[\[10\]](#)骑士团招募人员的常规是将年轻而精力充沛的新人送往圣地，而将上了年纪、身体较弱的成员留在西方。雅克也经历了这样的筛选，于13世纪70年代末抵达东方。[\[11\]](#)

他抵达的时候，拜巴尔已经对拉丁国家施加了致命的打击，不过此时正值爱德华一世促成的十年停战期。雅克后来回忆说，他难以容忍这样的停战，于是“窃窃私语”地反对大团长，怨恨他竟然愿意遵守与教会之敌的和约。后来他才理解，“大团长别无选择”。[\[12\]](#)和当时的许多年轻军人一样，雅克加入圣殿骑士团是为了作战，不是为了枯坐着目睹基督徒的圣地被撕扯得四分五裂。但他只能这么眼睁睁地看着，因为关于发动新的十字军东征的讨论没有任何结果，而阿什拉夫继承拜巴尔的衣钵，继续攻击基督教国家。

1292年，任期短暂的大团长特奥巴尔德·戈丹去世，雅克·德·莫莱的生涯发生了变化。[\[13\]](#)接替戈丹的候选人一定寥寥无几。四天之内，通过迅速、聪明（后来遭到很多批评）的宣传攻势，雅克成功战胜了竞争对手于格·德·佩罗，当选为大团长。后来有人说，雅克之所以成功是因为他自称无意竞选大团长，并提议让他担任不偏不倚的临时领袖来监督选举进程，然后却利用这个身份为自己争取大团长的位置。雅克懂得如何操控骑士团的程序和规程，但他也四面树敌。

“推罗的圣殿骑士”（他的雇主纪尧姆·德·博热死后，他与骑士团

的直接联系就不复存在了）说雅克贪得无厌，并且“吝啬到丧失理智”。[\[14\]](#)

关于选举就说这么多。在这个时刻接过大团长的位置，很难说是喜事。骑士团元气大伤，丧失了在地圣地的诸多城堡，还被驱赶出圣地，而它当初创建的原因就是保卫圣地。但在混乱中，雅克·德·莫莱发现了机遇。他开始重组东方的圣殿骑士团，为他想象中有朝一日必然到来的十字军东征运动的复兴做准备。

在塞浦路斯当然无法煽动新的十字军东征。于是，当选不久之后，他踏上了去西方的漫漫路途，周游各国宫廷，希望激起人们对新的解放圣地使命的热情。

阿卡沦陷的噩耗于8月初传到巴黎。最早的消息来自医院骑士团大团长让·德·维里耶，他给一位在法兰西的同僚写了一封哀痛的短信，报告阿卡“不幸而凄惨的陷落”。[\[15\]](#)来自圣地的坏消息不算稀罕，但这次如同晴天霹雳。新任教宗尼古拉四世听到这个“非常残酷而令人痛苦”的消息后，命令基督教世界各地的教区召开会议，向罗马提交关于收复圣地的最佳建议。[\[16\]](#)在要求开会的书信中，教宗尼古拉四世还要求各教区提出清晰的行动方案、关于如何为新的十字军东征筹资的具体建议，以及对攻击目标的提议。他把会议引向了一个若干年前就开始流传的想法：将各军事修会合并，使之成为统一的机构，让其有能力收复耶路撒冷并永久防守。

将各军事修会合并的想法并不新鲜。早在1274年的第二次里昂会议（探讨如何抵抗拜巴尔）上就有人提出这个建议：将圣殿骑士团、医院骑士团、条顿骑士团和其他一些模仿它们的组织合并。西班牙国王不愿意放弃自己的地区性骑士团（如卡斯蒂利亚的卡拉特拉瓦骑士团和莱昂的阿尔坎塔拉骑士团），所以否决了这个提议。1292年，合

并各骑士团的想法再次浮出水面。用教宗尼古拉四世的话说，这是因为“值得尊重的大人物”和“民众”都呼吁合并并且改革骑士团。[\[17\]](#)

不管这是不是真的，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此时如履薄冰，很容易受到批评，因为圣地的灾难性失陷需要一个简单的解释。自13世纪20年代圣殿骑士团与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发生冲突以来，骑士团就始终是圣地政治的一个派系。在1258—1272年热那亚和威尼斯商人争夺阿卡贸易主宰权的激烈斗争中，圣殿骑士团站在威尼斯人一边，而医院骑士团力挺热那亚人。两个骑士团都参加了阿卡城周边和港口之外海域的武装冲突，导致数百人死亡，而此时十字军国家原本就缺乏人力。这场冲突的消息传播到各国，至少一位编年史家将“悲惨的不幸”归咎于“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之间的不睦”。[\[18\]](#)

圣殿骑士团还卷入了的黎波里伯国的一场激烈斗争。1275年，博希蒙德六世的儿子、十四岁的博希蒙德七世想要继承父亲的的黎波里伯爵头衔，遭到朱拜勒家族的抵制，而圣殿骑士团站在朱拜勒家族一边。为此，的黎波里、西顿和托尔图沙爆发了围城战和小规模野战。圣殿骑士团在的黎波里的基地被愤怒的的黎波里伯爵摧毁。即便在塞浦路斯（圣殿骑士团在利马索尔有军事总部，在尼科西亚还有一处基地），圣殿骑士团也让他们的东道主颇为烦恼。[\[19\]](#)1278年，塞浦路斯国王于格三世和路易九世之弟安茹的查理为了争夺耶路撒冷王位爆发冲突。圣殿骑士团支持安茹的查理，于格三世对此极其不满，摧毁了圣殿骑士团在利马索尔的基地，并持续骚扰骑士团以示报复（以至于于格三世遭到教宗的训诫）。[\[20\]](#)

在阿卡阵亡的将士经常被赞颂为殉道者，而幸存者经常被谴责为懦夫。如此斥责骑士团的人包括那不勒斯的撒迪厄斯这样的编年史家。[\[21\]](#)这一切意味着，当雅克·德·莫莱准备回家的时候，西方世

界对十字军东征仍保有相当强烈的意愿，现在圣殿骑士团却遭到了公开批评。

响应教宗尼古拉四世改革呼吁的人当中有方济各会修士拉蒙·柳利。在阿卡陷落之前三十年的大部分时间里，他从家乡马略卡岛漫游到遥远的地方，试图让异教徒皈依，同时在考虑如何改良基督徒处置近东的方式。因为他是游方布道者，所以他的思考集中于教育和传教是不足为奇的。他建议教宗建立四所世界级的学院，培训英勇无畏、懂两种语言的传教士，去教育犹太人、蒙古人、希腊人和阿拉伯人，让他们明白自己的信仰是多么邪恶，并说服他们按照罗马教廷认可的方式追随基督。

拉蒙喜欢指出，基督本人也主张两把剑的政策。在随后几十年里，拉蒙发展自己的思想，变得越来越咄咄逼人，最后他得出的结论是，“应当用宣讲和武器双管齐下，与异教徒斗争”。^[22]拉蒙·柳利自己不是战士，但对如此组织十字军没有任何疑问。他写道：

教宗和枢机主教应当选拔和建立单一的贵族骑士团，该骑士团的首领应当既是大团长，也是武士国王……如果可能，应当将耶路撒冷王国交给他统治……这样的武士应当是一位王子，既是因为他得到的官职十分荣耀，也是为了让各[宗教]骑士团更加恭顺地服从他的骑士团……另外，教宗应当发布命令，将圣殿骑士团、医院骑士团和条顿骑士团合并，从而组建单一的骑士团……其他的骑士团，无一例外，不管他们是什么人、身在何方，都应当服从管理。

拉蒙对自己计划的效力没有任何疑问，他也愿意相信，上帝会同意他。“如果任何人反对，”他写道，“那么此人就是既不忠实，也不虔诚，应当考虑自己在末日审判之时会受到什么样的裁决。我主耶

稣基督会说：‘你们这些被诅咒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及其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 [\[23\]](#)

对雅克·德·莫莱来说幸运的是，他能够暂时回避几大骑士团合并的问题。1292年4月，尼古拉四世去世，负责选举新教宗的枢机主教团分歧严重，争吵不休。他们花了将近两年时间才确定了一个荒唐的人选：七十九岁高龄的西西里隐士摩罗尼的彼得罗。他自己不愿意当教宗，但还是被强制加冕为教宗塞莱斯廷五世。（这是历史上最后一次在没有召开教宗选举秘密会议的情况下选举教宗，参加此次会议的选举人聚在一起，不做出决定就不能离开。）他在位的近四个月是一出不折不扣的闹剧。1294年12月，塞莱斯廷五世辞职并逃走。[\[24\]](#)雅克·德·莫莱在罗马目睹了这场风波，并在圣诞节前夕见证了咄咄逼人、颇有律师风度的意大利枢机主教贝内代托·卡埃塔尼当选为教宗，这位主教采用博尼法斯八世的头衔。

雅克到访罗马是他在东方重建圣殿骑士团力量计划的第一步。他后来说，博尼法斯八世对几大骑士团合并的想法有兴趣，但没有被说服。“教宗多次谈及此事，”雅克后来回忆道，“但在经过深思熟虑后，他更愿意放弃合并的计划。” [\[25\]](#)这也许是雅克直接游说的后果。1295年上半年，他待在罗马。他的访问在两方面有了切实的成果：圣殿骑士团避免了翻天覆地的大规模重组；他还为圣殿骑士团在东西方的产业之间的商品交换争取到有利的减税条件。6月，教宗博尼法斯八世发布一道诏书，赞扬圣殿骑士是“基督的无畏武士”，并恳求他们“持续地注意保卫塞浦路斯王国”。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会授予骑士团“自由与豁免权”，与骑士团在圣地享有的权益相同。

[\[26\]](#)

博尼法斯八世还命令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一世允许运往塞浦路斯的出口商品自由通过英格兰的港口，并允许在塞浦路斯的圣殿骑士不向

教会缴纳赋税，理由是骑士团的资源一定已经很紧张了。^[27]那不勒斯国王查理二世坚决主张将几个军事修会合并从而收复耶路撒冷，后来还对耶路撒冷王位提出了主张。但他没有过分坚持自己的意见，同意暂停向从那不勒斯王国境内的圣殿骑士团庄园发往塞浦路斯的商品征税。

1295年下半年，雅克·德·莫莱访问英格兰和法兰西。他在这次旅行中必须审慎行事。坎特伯雷和兰斯的教会会议都得出结论，各军事修会应当承担收复圣地的大部分开销。这是在暗示，是军事修会自己丢失了圣地，现在必须自己想办法解决。英格兰的另一次会议支持将几个军事修会合并，并将其全部交给爱德华一世指挥。爱德华一世是当时执政的君主中唯一曾亲身参与十字军东征的。^[28]法兰西历来是圣殿骑士团招募和获得支持的中心，但在这里雅克更加举步维艰，因为他必须同时拉拢法兰西国王和国王在比利牛斯山脉另一侧的竞争对手阿拉贡国王海梅二世。两国在该地区曾发生过纠葛：十年前，法兰西国王入侵阿拉贡，并说服出生于法兰西的教宗马丁四世认可他的战争是十字军东征。当时的阿拉贡国王（佩德罗三世）召唤圣殿骑士团为他作战，请他们加入阿拉贡王军并部署桨帆船保卫他的海岸线，攻击法兰西航运。这是一个独特的情况：阿拉贡的圣殿骑士居然拿起武器对抗法兰西人和十字军。^[29]

这年年底，雅克·德·莫莱准备好返回塞浦路斯了。他的旅行没有取得辉煌的成果：他没能煽动起十字军东征的狂热，也没有消除人们对军事修会的批评（军事修会在地中海东部再度参与热那亚和威尼斯之间的冲突，这也对骑士团的事业不利），但他遏制了废除骑士团的呼声，将反对者控制在怒气冲冲的教士范围内。圣殿骑士团就这样熬过了1291年的危机，重整旗鼓的过程已经开始。近十年之后，为收复叙利亚和巴勒斯坦的失地而进攻的信心又重新燃烧了起来。

14世纪初的头两年中，圣殿骑士团重新占领了圣地的部分地区，虽然战果颇微，但在一段时间里足以鼓励他们考虑更多的作战。在雅克·德·莫莱领导下，他们缓缓地扩张自己的海军，从威尼斯订购新的桨帆船，为新的战争做准备，因为新的战争除了在尘土漫天的陆地进行，还会在海上展开。1300年7月20日，十六艘桨帆船组成的舰队运载着一支高级别的袭击队伍，从塞浦路斯的法马古斯塔启航，奔向敌人的海岸线。大团长亲自参加，还有塞浦路斯国王亨利二世、其弟推罗的阿马尔里克以及医院骑士团大团长纪尧姆·德·维里耶。这算不上大规模的十字军东征，但足以巡游海岸，袭击阿卡周边的定居点，给敌人造成严重损害。

有很好的理由相信基督徒即将时来运转。在东方数百英里的地方，伊儿汗国蒙古人的领袖合赞正忙着用阴谋诡计对付马穆鲁克王朝。蒙古人和塞浦路斯的基督徒之间有使者来回穿梭，双方承诺将互相帮助。1300年夏季的袭击作战之后，双方构想了一个计划——联合对托尔图沙发动攻击，当时圣殿骑士团在托尔图沙的旧城堡还没有被拆毁。当年晚些时候，约300名圣殿骑士和医院骑士加入塞浦路斯王军的一支队伍，乘船来到小岛鲁阿德，它距离托尔图沙只有几英里。他们登陆并占领鲁阿德岛，把它当作自己的前进基地，然后出发去占领大陆上的要塞，并打算与合赞令人生畏的军队会合。

不幸的是，蒙古人没有及时抵达。基督徒一路杀入托尔图沙，但守不住，一个月内就退回了鲁阿德岛，大部分人员随后撤回塞浦路斯。圣殿骑士团同意派遣约120名骑士、400名军士和500名弓箭手驻防这座小岛，这一队伍由军务官巴泰尔米·德·昆西指挥。上帝审判的雷鸣声还没有在马穆鲁克王朝头顶上响起，但这至少是个开始。

1302年，基督徒再次面临惨败。鲁阿德岛驻军与塞浦路斯之间隔着约150英里（约240公里）的地中海，这样漫长的补给线很容易被切

断，也很容易受恶劣天气影响。1301年秋季，一支马穆鲁克舰队抵达，其指挥官桑达穆尔原本来自基督教国家格鲁吉亚，后成为穆斯林。他率军攻打鲁阿德岛，围攻将近一年时间，直到1302年守军求和。残酷的消耗战让将近1800名守军只剩280人。双方达成协议，圣殿骑士团同意交出小岛，条件是让他们安全离开。他们如果是阿卡围城战的老兵，就会知道不能信任对方的承诺。“推罗的圣殿骑士”记载道：“撒拉森人将所有叙利亚步兵斩首，因为他们的抵抗非常顽强……圣殿骑士则被可耻地押往巴比伦。”他们将在那里终身为奴。

圣殿骑士又一次上当，相信自己可以获得安全通行权，于是离开要塞，结果遭到背叛。在发动大规模远征之前，骑士团无力从塞浦路斯向外扩张很远距离。雅克·德·莫莱的大团长任期从一开始就是一场艰难的斗争。尽管经常有人说要发动新的十字军东征，却没有任何进展。现在他被困在塞浦路斯，既不能撤退，也无力前进。

1306年，雅克收到了一位新教宗的传唤。起初这似乎给骑士团带来了希望。但后来的事实证明，这恰恰是黑暗开始笼罩圣殿骑士团的时刻。

[1] 阿卡和蒙穆萨尔的地图，见Boas, *Archaeology of the Military Orders* 30。

[2] “推罗的圣殿骑士”本人见过这封信，并将其从阿拉伯文翻译成法文给纪尧姆·德·博热看。Crawford, *The ‘Templar of Tyre’* 104. “两海”指的是地中海和红海。“两圣地”指的是麦加和麦地那。

[3] 很难复原各城门在阿卡城墙体系中的具体位置，但从“推罗的圣殿骑士”的目击者叙述来看，圣安东尼门应当是内墙的一部分，而内墙将阿卡的老城区与蒙穆萨尔连接起来；圣安东尼门应当不是环绕全城的双层城墙的一部分。

[4] Crawford, *The ‘Templar of Tyre’* 111.

[5] 原文如此，有误。塞浦路斯国王于格三世已于1284年去世。参加1291年阿卡围城战的是他的儿子，塞浦路斯国王亨利二世，他同时也是最后一位获得加冕的耶路撒冷国王。

[6] Little, D.P., ‘The Fall of Akka in 1291: the Muslim version’ in Sharon, M. (ed.), *Studies in Islamic History and Civilisation in Honour of Professor David Ayalon* (Jerusalem: 1986) 175.

[7] Little, D.P., ‘The Fall of Akka in 1291: the Muslim version’ in Sharon, M. (ed.), *Studies in Islamic History and Civilisation in Honour of Professor David Ayalon* (Jerusalem: 1986) 176.

[8] 对雅克·德·莫莱生涯的基本概述，见Barber, M., ‘James of Molay, the last Grand Master of the Order of the Temple’ in *Studia Monastica* 14 (1972), 91-124, 收录于Barber, M., *Crusaders and Heretics, Twelfth to Fourteenth Centuries* (Farnham: 1995)。

[9] Crawford, *The ‘Templar of Tyre’* 119.

[10] 根据雅克·德·莫莱1307年受审时的证词。See Lizerand, G. (ed.), *Dossier de l’affaire des Templiers* (Paris: 1923) 35.

[11] 关于在东方的圣殿骑士团成员的年龄，见Forey, A., ‘Towards a Profile of the Templars in the Early Fourteenth Century’ in Barber, *Fighting for the Faith* 196-204 and esp. 198。

[12] Lizerand, *Dossier de l’affaire des Templiers* 169-171.

[13]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665. Forey, A., ‘Letters of the Last Two Templar Masters’ in *Nottingham Medieval Studies*, 45 (2001), 155.

[14] Crawford, *The ‘Templar of Tyre’* 179.

[15] Barber and Bate, *Letters from the East* 165.

[16] Langlois, E. (ed.) , *Registres de Nicholas IV: recueil des bulles de ce pape* II (Paris: 1891) , 903. See also Schein, S. , *Fideles Crucis: The Papacy, The West and The Recovery of the Holy Land 1274-1314* (Oxford: 1991) 74-76.

[17] Langlois, *Registres de Nicholas IV* 903.

[18] Luard, H. R. (ed.) , *Annales Monastici* III (London: 1866) , 366.

[19] On Limassol and Nicosia, see 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133-136.

[20] Potthast, A. (ed.) , *Regesta Pontificum Romanorum* II (Berlin: 1875) , 1791. 应当指出的是, 训斥于格三世的教宗马丁四世是法兰西人, 并且支持安茹的查理对耶路撒冷王位的主张, 而反对于格三世的主张。

[21] Nicholson, H. , *Templars, Hospitallers and Teutonic Knights: Images of the Military Orders, 1128-1291* (Leicester: 1993) 126.

[22] Housley, N. , *Documents on the Later Crusades* (Basingstoke: 1996) 36.

[23] Housley, N. , *Documents on the Later Crusades* (Basingstoke: 1996) 37.

[24] 塞莱斯廷五世希望重新过回隐士的生活, 但大家不允许他这么做, 因为担心新教宗博尼法斯八世的敌人会打着塞莱斯廷五世的旗号作乱。塞莱斯廷五世被他的继任者囚禁, 并且不能自己选择囚禁地点, 最后于1296年去世。——作者注

[25] Lizerand, *Dossier de l' affaire des Templiers* 4-5.

[26] Digard, G. et al (ed.) , *Les registres de Boniface VIII: recueil des bulles de ce pape* (Paris: 1881) 169-170.

[27] Barber, 'James of Molay, the last Grand Master' 94-95.

[\[28\]](#) Schein, *Fideles Crucis* 135–138.

[\[29\]](#) Forey, *The Templars in the Corona de Aragón* 137.

十九 “在魔鬼的唆使下”

1305年11月15日，似乎半个基督教世界的人都聚集到了里昂城。帝王、公爵、伯爵、枢机主教、修道院院长和大主教纷至沓来。全城挤满了达官贵人和市民，他们全都渴望目睹一辈子只能有一次的景观。身穿鲜艳主教袍服的大使从英格兰和阿拉贡赶来，送来价值数百镑的厚礼。法兰西国王和两个弟弟在大批扈从的陪伴下抵达。人们七嘴八舌，说什么语言的都有。所有人都聚集到恢宏的圣茹斯特教堂，等待见证波尔多大主教贝特朗·德·哥特被加冕为教宗克雷芒五世。

里昂的管辖权非常复杂，它部分属于神圣罗马皇帝，部分向法兰西国王效忠。到1305年，它已经决定性地转向法兰西。11月15日这个寒冷的清晨，该城的两位主公当中谁更有理由欢庆，是毫无疑问的。一位出生于加斯科涅并在那里长大成人的教宗来到珠光宝气的法兰西贵族精英面前，在法兰西国王赞许的注视下受到加冕。这是了不得的大事，并明确地体现出贝特朗的教宗任期有着多么浓郁的高卢特色。教宗在霍亨施陶芬皇朝面前战战兢兢或者屈服于意大利贵族豪门利益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现在，上帝对鸢尾花和圣德尼旗的国度最为恩宠。

1305年11月，贝特朗约四十岁。如此年轻就攀登到如此崇高的位置，他显得经验不足，因为他在成为教宗之前连枢机主教都不是。但他肯定是手腕娴熟并且可塑性很强的政治家，曾在波尔多春风得意，没有遇到过大的挫折。这很了不起，因为加斯科涅曾被英格兰统治，但根据1259年的一份条约，它最终又向法兰西国王效忠。这种复杂关系造成了英法两国之间的许多争议，两国关系紧张，偶尔还爆发战争。身为波尔多大主教，贝特朗习惯于在多个强权互相抵触的意愿之

间达成平衡，同时和所有人都维持友好关系。他性情温和可亲，这对他也有帮助。加斯科涅人在家乡之外的名声不好，大家对加斯科涅人的印象是贪得无厌、任人唯亲。贝特朗的行为就是对这种刻板印象的批驳。虽然受到一种令人痛苦的肠胃疾病的困扰，经常卧病在床、有气无力，但他讨人喜欢，能够褒扬大人物而不显得谄媚，并且颇有幽默感。^[1]

但从大主教一跃登上圣彼得的宝座，仍然引人注目。枢机主教团为了选举新教宗吵得天翻地覆，花了整整十一个月才选出了贝特朗。之所以耽搁这么久，部分原因是大家普遍认为，法兰西枢机主教在试图选出一位愿意顺从法兰西国王的教宗。的确如此。选举结束很久之后，当初参加教宗选举秘密会议的一名亲法兰西的资深枢机主教承认，他觉得贝特朗是可以被塑造为腓力四世傀儡的人选。^[2]贝特朗为自己选择的头衔也毋庸置疑地体现了他效忠何方。他选择的称号是克雷芒五世，这是在效仿克雷芒四世，而后者是腓力四世的祖父路易九世的好友和同盟者。^[3]后来贝特朗的整个教宗任期都在阿尔卑斯山以北度过。他对罗马凶残的派系政治颇为畏惧，觉得自己要想发动新的十字军东征，最好还是密切关注法兰西国王。不足为奇的是，他在意大利的名声极差。佛罗伦萨银行家和编年史家乔万尼·维拉尼描述了意大利人眼中腓力四世和克雷芒五世的关系是什么样子：“你下令，我服从，永远是这样。”^[4]

在里昂举行的加冕典礼颇为隆重。蜡烛和香炉释放出浓烟，拉丁语的圣歌响彻教堂，德高望重的枢机主教纳波莱奥内·奥尔西尼主持仪式。他将渔人权戒（一枚图章戒指，上有圣彼得捕鱼的图案）献给新教宗，为他戴上镶嵌绿宝石和蓝宝石的白银冠冕，这象征着这位教宗作为基督在人间代表的地位。仪式结束后，达官贵人的队伍离开教堂，穿过里昂的街道，让信徒有机会瞻仰克雷芒五世。

游行队伍当中最尊贵的位置属于国王腓力四世，他身材魁梧，金发碧眼，腰杆笔直，有一种天生的帝王威仪，面颊红润，因为他经常打猎。帝王通常都爱好狩猎，但他对狩猎的酷爱简直是一种痴迷。腓力四世相貌英俊，所以得到“美男子”（le Bel）的绰号。“推罗的圣殿骑士”说腓力四世比其他大多数男人都高一掌，腰臀宽阔，两腿很长，坐在马背上的时候双脚几乎触地。腓力四世的御医说他“英俊而虔诚”。^[5]腓力四世性情冷酷，拒人于千里之外，拥有一种让人难以接近的威严。他也有意识地培养这种威严，让臣民认识到他的王权的神圣性。

当时的里昂不算大城市，也没有举行加冕礼的经验。游行队伍在前往主教宫殿的途中经过街道，围观群众，争先恐后地来看新教宗、法兰西国王和簇拥在他们周围的权贵。拦住围观者的一段旧城墙在人群的挤压下不堪承受，倒向了教宗游行队伍，压死了很多旁观者。

克雷芒五世身穿全套教宗华服，缓缓骑行。城墙倒塌时，他从马背上跌落。他的冠冕飞了出去，重重地砸到地上，以至于若干珠宝脱落了，包括一颗很大的红宝石，它滚进瓦砾堆，自此消失。^[6]为教宗牵马的两位王公，法国国王的弟弟瓦卢瓦的查理和六十六岁的布列塔尼公爵约翰，都摔倒在地。查理身负重伤，而最靠近坍塌城墙的布列塔尼公爵在几天后因伤重不治身亡。克雷芒五世的一个兄弟也受了伤。国王只受了一些轻伤，教宗队伍赶紧心惊胆战地走到主教宫殿。九天后又发生一起骚乱，教宗的加斯科涅支持者在城里与一些怨恨新教宗的意大利人斗殴。

很多人觉得这些风波是不祥之兆。新教宗和腓力四世国王与瓦卢瓦的查理一起在里昂待到圣诞节。教宗希望借助自己新官上任的声势发动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克雷芒五世努力游说，尽量利用腓力四世和查理与其敌人（佛兰德和英格兰）的冲突暂时停歇，促使他们将注

意力转向东方。教宗发现腓力四世和查理总的来讲愿意聆听，他们唯一的分歧是攻击目标。十字军到底是攻击君士坦丁堡（那里的拉丁皇帝于1261年被废黜），还是帮助防守基督教王国小亚美尼亚^[7]（它正受到马穆鲁克王朝从南面发起的威胁）？最后他们没有达成一致。腓力四世在1305年12月29日向克雷芒五世承诺，他会参加并领导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

但他的条件之一是，他有权决定何时何地正式宣誓参加十字军东征。另一个条件是，必须对各军事修会做大范围改革。国王后来说，他曾告诉教宗，他听说圣殿骑士团的机构里存在一些不合规矩的现象。旧的改革方案被重新提起：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应当合并，成为统一的上帝的军队。而新骑士团的领导者将是一位法兰西王室宗亲。^[8]

1306年夏末，教宗写给医院骑士团大团长富尔克·德·维拉雷和雅克·德·莫莱的信被送到了塞浦路斯。^[9]信是6月6日从波尔多发出的，其中的指示一定让两位大团长既激动又担忧。教宗说他正在筹划新的十字军东征，从而“消灭奸诈的异教徒”并收复圣地。为了这个目的，两位大团长应当在万圣节（11月1日）或节日两周后抵达位于普瓦捷的教宗宫廷。他们应当准备两份报告：收复圣地的最佳计划；对两个骑士团合并之提议的回应。

雅克·德·莫莱在塞浦路斯没闲着。在1300—1302年针对托尔图沙和鲁阿德岛的注定会失败的袭击中，他损失了很多将士，但后来他对自己直接指挥的圣殿骑士做了更广泛的人事调整。对身在东方的圣殿骑士团大团长来说，定期吸纳新兵是常规工作，但如今人员流转率未免太高了。塞浦路斯岛上的118名圣殿骑士和军士（来自法兰西、英格兰、德意志、阿拉贡、葡萄牙、意大利、塞浦路斯、罗马尼亚和亚

美尼亚）当中，绝大多数人很年轻，几乎全都是不久前刚刚加入的。骑士团将近80%的成员是在1291年阿卡陷落之后宣誓加入的。[\[10\]](#)

阿卡和朝圣者城堡陷落之时，圣殿骑士团挽救了自己的财宝和宝贵的档案，因而拥有足够的现金。显赫的贵族伊贝林的居伊及其亲人于1302年5月被海盗绑架后，是骑士团出了4万拜占特赎金。但金钱总是多多益善，圣殿骑士团在西方的分团长去拜见大团长时，大团长喋喋不休地提醒他们记住自己的职责：他们应当将自己本地收入的三分之一送往东方。

除了战争还有其他很多事务。圣殿骑士团从西方进口商品和军用物资，包括马匹等役畜、用来制作袍服的布料、熏肉和奶酪。他们拥有自己的船只，如“猎隼”号，这是一艘桨帆船，参加了1291年阿卡的疏散行动。他们用自己的船只运载货物、巡视塞浦路斯周边海域，并封锁海路，拦截企图与埃及马穆鲁克王朝做生意的船只。骑士团还向意大利的贸易企业出租船只，供其运输棉花、香料和糖到马赛和巴塞罗那等地。[\[11\]](#)最后还有骑士团最古老的使命：帮助朝圣者。尽管去东方朝圣已经变得十分危险，而且受到了教廷的禁止（目的是让马穆鲁克王朝无法向朝圣者收税），但还是有很多基督徒渴望参观圣地。不断有朝圣者来到塞浦路斯。骑士团需要欢迎和保护他们，并把他们送走。有的朝圣者是来参观塞浦路斯岛上的使徒巴拿巴[\[12\]](#)之墓的，但对待很多想要渡海去耶路撒冷的勇士时，骑士团不得不劝阻。

雅克·德·莫莱于百忙之中收到教宗的信时一定感到激动。租赁船只和欢迎新兵当然是好事，但这不是圣殿骑士团存在的目的。克雷芒五世的召唤明确表示，西方终于有了足够的政治意志去发动新的十字军东征。他要求大团长提供书面计划，说明这很可能是一场雄心勃勃的大规模远征。

当然，克雷芒五世的邀请也有令人不快之处。如果要发动新的十字军东征，代价也许就是让两个骑士团合并。所以，雅克·德·莫莱在以大团长的身份第二次访问西方时，开始写两封信：一封是挽救圣地的计划，一封是挽救圣殿骑士团的计划。

“以上帝之名，阿门，”他的第一封信这样开始道，“以下是圣殿骑士团大团长关于圣地事务的建议。圣父，您问我怎样才是最佳的行动方案，是大规模还是小规模远征。”^[13]他继续提出了非常直率的观点：要想对撒拉森人造成严重伤害，唯一的办法是部署一支强大的军队。“一次规模浩大而全面的远征，去消灭异教徒，收复血染的基督土地”，军队应有“1.2万到1.5万武装骑兵和5000步兵……上述武装骑兵中应当有2000人是弩手”，还应有大量的运输船运载和支持这些部队。全军应当从塞浦路斯出发并在那里休整，然后奔向攻击目标。不过，他拒绝在信中说明目标是什么，“因为这会给撒拉森人提供预警”。

雅克认为行动的关键在于压倒性的兵力优势。他说：

如果您想听听关于兵力的建议，我可以重复一下拜巴尔多次说过的话。他是穆斯林当中最著名、最强大，在军事方面也最睿智的人。他说，他愿意用自己的军队去面对3万鞑靼人，但如果敌人的兵力比这强，他就会撤退。

类似地，他说，如果1.5万法兰克骑士与他对阵，他愿意出战，但如果敌人的数量比这多，他就会选择撤退。

在信中，大团长还故作谦虚。“对于远征军应当在何处集结，我不能提建议，因为这是君主考虑的事情。”雅克显然明白，这封信必须同时吸引克雷芒五世和腓力四世，他还小心地暗示自己懂得这一点。“如果您和法兰西国王陛下满意，我会秘密地奉上更多有价值的

信息，我相信你们一定会听取我的建议，因为我会明确指出哪些地方是合适的进攻目标，哪些地方不是。”他敦促克雷芒五世不必等他抵达普瓦捷，而是先行开始准备工作，并请求为冬季作战装配一支配有十艘桨帆船的舰队，由劳里亚的罗热龙指挥。此人是意大利海军名将、西西里战争的英雄劳里亚的鲁杰罗的儿子。该舰队的任务是执行对埃及的贸易禁运。为了加强禁运，教廷还应当禁止热那亚人和威尼斯人与穆斯林做军械生意。雅克在信的末尾礼貌而满怀希冀地写道：

“我恳求全能的上帝赐您恩典，让您决定在这些事务当中如何处置最好，并保佑您在有生之年收复圣地，那是我主耶稣基督出生的地方，也是他为了人类的救赎而献出生命的地方。”

把雅克·德·莫莱的书信和富尔克·德·维拉雷的书信做一个比较，就会发现他们之间存在一个重大分歧。圣殿骑士团大团长主张发动单一的、大规模的登陆作战，就像达米埃塔十字军东征，并寄希望于压倒性的兵力优势。而医院骑士团大团长提议分两步进行：先是“特殊作战”，让一支精锐部队乘坐桨帆船，花一年时间向圣地沿海发动闪电式袭击，削弱敌人的防御，同时从海上封锁敌人；然后是“大规模作战”，即正面入侵。^[14]这大致体现了当时的十字军东征领袖在思维上的分歧。两种方案各有优点。雅克·德·莫莱的方案不是那么复杂，但需要更多的先期投入和开销。而如果雅克的第二封信不能产生预期的效果，那么上述两种方案的差别就一点都不重要了。

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积极地为自己的骑士团辩护。他首先指出，将两个骑士团合并的想法经历过多次研究，也多次被驳回，现在不值得旧事重提。他说，有三任教宗曾考虑合并两个骑士团，但他们都认识到了错误，教宗博尼法斯八世宣布对此事“永不再议”。^[15]

的确如此，但雅克知道这还不算完全解决此事。五年前，拉蒙·柳利访问了塞浦路斯。这位著名的布道者和改革理论家现在甚至比当

年更加执着于合并两个骑士团。煽动性极强的法兰西小册子作者皮埃尔·迪布瓦也这么想。他与法兰西宫廷有密切的联系，并且追随拉蒙·柳利，写了一本题为《收复圣地》的小册子。迪布瓦坚持说，早就应当把各个军事修会统一起来。

在最危急的时刻，这些骑士团却互相对立……如果希望它们对圣地有任何益处，就有必要将它们联合成单一的骑士团，统一它们的外观、衔级、和财产。[\[16\]](#)

把这种想法定性为老皇历并寄希望于克雷芒五世会主动放弃，还远远不够。于是大团长逐条分析了支持和反对合并的诸多观点。

他说，首先，两个骑士团并列的现状很好。两个军事修会各立门户，产生了“积极效果”，而大动干戈地折腾，本身就是坏事，“因为变革往往会，甚至一定会产生严重的危险”。这种推论未免过于大胆，毕竟，丧失了整个圣地怎么会是“积极效果”呢。雅克·德·莫莱继续阐述。他说，要求已经宣誓遵守某个骑士团规矩的人现在突然转而对另一个骑士团效忠并采纳新身份，是不体面的事情。然后，他开始阐述自己的主旨：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之所以成功，就是因为它们互相竞争。把它们融为体会造成争议，甚至可能引发暴力冲突，“因为在魔鬼的唆使下，它们之间可能发生争吵，比如‘我们比你们更为劳苦功高，行善更多’……如果这样的谣言在他们当中传播，就很可能带来严重的丑闻”。其次，若是试图将两套平行的机构、等级和财产网络合并，会让参与其中的人摸不着头脑。也很难把两个骑士团各自的慈善职能合并起来，这样做的结果可能是穷人和需要帮助的人得不到往常的援助。

雅克写道，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之间的竞争不只是反对将其成员放到同一面旗帜下的理由，也是两个骑士团取得成功的原因。竞争让双方都更优秀。

如果圣殿骑士团向“海外”输送了大批人员、马匹和其他牲口，医院骑士团会不甘落后，做得同样多，甚至更多……如果一个修会拥有优秀的、凭借高超武艺和善行而闻名的骑士，那么另一个修会也会竭尽全力地努力获得更杰出的骑士……如果两个骑士团合并，我相信他们就不会这样努力了。

最后，雅克开始强词夺理，紧抓救命稻草。他说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素来分别担任十字军东征的王军的前锋与后卫，如果只剩下一个骑士团就不会有那样的局面了，并且再也不能保证给“上帝的朝圣者，无论身份高低”提供高标准的服务。

最后一点实在是含糊其词，太具倾向性，但雅克·德·莫莱还是借此引向他备忘录的最后一部分。他尽可能轻描淡写地承认，合并会有一些好处。他写道，如今人们不再像过去那样尊重修道生活了，也许单一的骑士团能够改变这种情况。把两个骑士团拥有和维护的房屋与城堡的数量砍掉一些，在经济上也有道理：“合并能节约大笔金钱。”除此之外，他在信里只是恭敬地请求教宗像过去那样放弃合并的想法，并表示他面见教宗时会谈更多。就这样，1306年10月，大团长收拾行装，准备踏上西去的漫漫长路。他留下艾莫·德·瓦瑟莱担任他的副手。此人是征战三十年的老将，1300年之后担任军务官。雅克·德·莫莱随后动身前往克雷芒五世的宫廷和腓力四世的王国，希望回来的时候骑士团的未来能得到保障，下一次十字军东征的计划也能明晰一些。

但他再也看不到塞浦路斯了。

渡海的行程很慢，圣殿骑士团大团长错过了与教宗约定见面的日子，迟到了好几周，但这关系不大。克雷芒五世在秋季因为严重的肠胃疾病而卧床不起，新年之前都无法见客。所以，雅克能够在抵达法

兰西之后以比较轻松的速度前进。他可能是通过马赛港进入法兰西的，因为圣殿骑士团在马赛拥有强大的海军基地与负责管理塞浦路斯和西方之间航运的机构。他的最终目的地是普瓦捷的教宗宫廷。普瓦捷是一座雅致的法兰西城镇，在克兰河河畔，有一座辉煌的宫殿，包括为阿基坦的埃莉诺建造的庞大接待大厅，称为“失落脚步大厅”。他前往那里的途中有充足时间熟悉法兰西王国的国情。

腓力四世的王朝，即卡佩王朝，统治法兰西已经四个多世纪了。13世纪，卡佩王朝大幅扩张了王室在国内直接控制的范围，直接管辖诺曼底、安茹、布列塔尼和图卢兹。这些地方在过去曾由几乎完全独立于法兰西国王的权贵统治，或者被外国君主主宰。卡佩王朝的直接领地最初仅仅是巴黎周边的一小块土地，后来它主宰了王国西海岸的绝大部分，并向南方的比利牛斯山脉和东方的罗讷河拓展自己的势力范围。

卡佩王朝自称是查理曼的直系后裔。他们的悠久历史和近期的快速扩张让连续好几代国王对自己的神圣性坚信不疑。1297年，腓力四世为自己光荣的祖父路易九世争取到圣徒地位。腓力四世崇拜路易九世，也自认为是一位至高无上的基督教国王，拥有一个真正独一无二的王国。他热切希望所有人都认可这一点。

腓力四世的虔诚显得过于浮夸，他的一些臣民难免会窃笑。但他们很快发现，嘲笑国王的下场不妙。1301年，帕米耶主教贝尔纳·赛塞说腓力四世是无用的猫头鹰，“最漂亮的鸟儿，但毫无价值……我们的法兰西国王就是这样，除了盯着别人看，什么都不会”。这种评价既不明智，也不准确，导致这位主教被送上法庭，其罪名包括巫术、渎神、通奸、异端和叛逆。腓力四世生性冷酷，对文化没有多少好奇心，但他是个精于算计的狂热分子，执着于那种自私自利的虔

诚，不忌惮以最大的恶意揣测别人，毫无顾忌地消灭任何敢于阻挠他的人。

腓力四世“正义凛然”的怒火最臭名昭著的例子，是他在1296—1301年恶毒地针对教宗博尼法斯八世，且他这样的攻击完全出于私人恩怨。起因是腓力四世试图将法兰西教会征收的赋税占为己有，用于军务，但后来迅速演化成争夺绝对权威的恶性斗争。（关于赛塞主教被捕的激烈争吵是这场鏖战的一个阶段。）博尼法斯八世企图用一连串敕令来压制腓力四世，最后发布了一份题为《一个神圣的教会》

（*Unam Sanctam*）[\[17\]](#)的诏书，咄咄逼人地宣扬教会在精神层面的至高无上地位，并提出，所有人包括国王，都应当服从罗马教廷。该诏书不容置疑地表示：“每个人要想得到救赎，都必须臣服于罗马教宗。”[\[18\]](#)

国王的回应既简单又粗暴。1303年9月，腓力四世信任的大臣纪尧姆·德·诺加雷率领数千雇佣兵来到罗马附近的阿纳尼，将博尼法斯八世包围在那里的教宗府邸，并猛冲进去，粗暴地对待教宗。据传说，纪尧姆·德·诺加雷扇了博尼法斯八世一耳光。不管这是不是真的，教宗被扣押了好几天，他的府邸遭到洗劫。他大受震动，回到罗马不到一个月后就死于热病，死前陷入癫狂。[\[19\]](#)博尼法斯八世的继任者本笃十一世在任仅九个月就去世了，法兰西人得逞，选举了克雷芒五世。

在腓力四世统治时期受他迫害的群体不止教士。国王与博尼法斯八世最初发生冲突是因为国王急需金钱，而这是因为法兰西持续与邻国交战。腓力四世于1285年登基（他当时十七岁）时，继续使法兰西与阿拉贡爆发了激烈而毫无意义的战争。从技术上讲，法兰西人在这场战争中享有十字军的地位，但实际上这是南方边境的领土冲突，只

不过被亲法兰西的教宗授予了十字军东征的地位而已。最后法兰西输掉了这场战争，在这个过程中负债累累。

与阿拉贡的战争结束后，13世纪90年代末，又爆发了一系列针对英格兰年迈的武士国王爱德华一世的军事行动，消耗了法兰西的元气。冲突的起因是爱德华一世身为加斯科涅领主，却拒绝向法兰西国王臣服。1305年，英法签订和约，腓力四世的女儿许配给爱德华一世的儿子。但在英法冲突的末期，法兰西又与佛兰德发生了一系列大规模交战。此外，腓力四世的妻子纳瓦拉的让娜（两人结婚已有二十年）于1305年3月去世。迷信又多疑的腓力四世认为她是被特鲁瓦主教吉夏尔的巫术害死的，随即将吉夏尔驱逐出境。[\[20\]](#)

雅克于1306年抵达法兰西时，法兰西最大的问题不是腓力四世丧妻，也不是外国君主的威胁，而是财政问题。法兰西王国遭遇了大规模的货币危机，正在痛苦挣扎。针对英格兰和佛兰德的军事行动开销极大，政府为了应对国库压力，使用了一些风险很大的金融手段，其中最危险的就是操纵货币。路易九世曾大规模地改革货币，于1266年发行了一种几乎是纯银的新货币，称为“图尔格罗”（gros tournois）。1个图尔格罗价值12个德尼尔（deniers，法兰西常用的货币）。格罗的官方价值起初是稳定的，因而作为货币被认为是可靠的。但在1295年，腓力四世及其大臣为了满足国王战争政策的需求，开始让格罗贬值。[\[21\]](#)为了征集资金来维持国库，1个格罗的价值被规定为15个德尼尔，而且每个格罗银币的含银量也下降了。八年后的1303年，1个格罗被规定为相当于26.25个德尼尔。到1306年，1个格罗相当于41.5个德尼尔。为了保护国内流通的越来越少的白银，政府还禁止臣民将货币拿到国境之外。这种灾难性的政策毁掉了法兰西货币，导致迅速而破坏力极强的通货膨胀，让货币的真实价值变为原来的1/4。

1306年夏季，腓力四世的大臣试图逆转之前的货币贬值政策，让大笔货币退出流通。政府宣传说要重返圣路易的“优质货币”，但快速的通货紧缩政策甚至比通货膨胀更不得人心，因为这意味着人们必须将自己的钱币送到王室铸币厂，换取数额少得多的金钱。同时，债务和粮价仍然用旧的“劣质”货币来衡量，并且“劣质”货币仍在流通。

生活成本一下子翻倍，12月30日巴黎发生严重的暴乱，再加上天气恶劣和洪水肆虐，国王不得不躲到圣殿，因为他觉得这里比他在西堤岛的王宫更安全。

腓力四世财政政策的第一个牺牲品是法兰西的犹太人。西方的犹太人在历史上得到基督教君主的保护，被允许从事放债行业，因为理论上天主教教徒不可以放债。很多世俗统治者对犹太人征收沉重的一次性赋税，并通过威胁来敲诈勒索，将犹太人当成很有价值的收入来源。13世纪末意大利银行业的崛起使犹太人对王室财政的重要性大幅下降，而此时欧洲各地涌现了恶毒的反犹主义，所以迫害犹太人成为一种方便的民粹主义工具。公共戏剧大肆嘲弄犹太人。他们遭到暴徒攻击，成为各种荒谬神话的主题。很多神话把犹太人描绘成谋杀儿童的凶手和性犯罪的怪物。腓力四世相信并且鼓励一种常见的偏见，认为法兰西犹太人会偷窃圣餐饼，然后用水、火和刀子攻击它，仿佛这样的做法是再次钉死基督，因为人们相信基督存在于圣餐饼中。[\[22\]](#)

在财政投机主义和赤裸裸的偏见驱使下，帝王和贵族开始驱逐犹太人，霸占或者拍卖他们的财产。腓力二世·奥古斯都于1182年命令犹太人离开巴黎周边的王室领地。1240年，犹太人被逐出布列塔尼。1289年，腓力四世的亲戚安茹的查理二世将犹太人逐出自己的领地。爱德华一世也因为连年征战而手头拮据，所以在1288年和1290年颁布

法令，将犹太人逐出加斯科涅和英格兰，并将犹太人的大宗财富、地产、商店和房屋攫为己有，大发横财。

腓力四世的王家铸币厂急需白银，于是他在1306年6月21日发布命令，要求他的官员在一个月零一天之后开展协调有力的行动去搜捕犹太人。7月22日，约10万名^[23]犹太男女和儿童被逮捕和监禁，他们的财产被扣押清点。他们被勒令于一个月内离开法兰西，违者将被处决。对犹太人的迫害不仅发生在国王直接统辖的领地。在法兰西的有些地区，犹太人理论上受到其他领主的管辖，但也发生了迫害。“每一个犹太人都必须离开我的土地，不得携带任何财产；或者让他选择新的神，我们成为一个民族。”这是一位犹太作家笔下腓力四世发布的御旨。成群结队的难民饥肠辘辘、灰心丧气，拖着沉重的步子走向比利牛斯山脉、尼德兰和神圣罗马帝国。

驱逐犹太人的行动在纪尧姆·德·诺加雷的严密监督下进行，在雅克·德·莫莱抵达法兰西的几周前完成。大团长一定听过此事。这项政策本身与圣殿骑士团无关，与他前来商谈的政策也没有直接关系。但它产生的后果将会影响圣殿骑士团。犹太人成功地驱逐，但并没有像预期那样给国王带来大量急需的可恢复货币价值的白银。所以腓力四世的政府简直走投无路，不得不寻找别的富裕群体来盘剥。

圣殿骑士团在这方面颇为显眼。他们在阿拉贡、英格兰和塞浦路斯的金库拥有数百公斤的白银，巴黎圣殿的地下金库也有大量白银。^[24]1306年，巴黎圣殿在财务官让·德·图尔的领导下仍然在为国王提供核心的会计服务。让·德·图尔向王室贷款，让王室有能力做一些常规支付。这些服务让圣殿骑士团显得很有价值，但也让它很脆弱。

腓力四世在这年夏天的情绪特别狂热，也比以往更坚决地要彰显自己身为“最虔诚的基督徒国王”的特殊地位。驱逐犹太人对他说来

很有利，也体现了国王对一切假宗教信仰的强烈憎恨。他的“优质货币”金融政策也是为了让大家都觉得他是祖父圣路易的真正继承人。为了强调这种联系，腓力四世还重新布置了圣德尼修道院的王室陵墓，把自己的长眠之地安排在祖父附近。

1307年5月，腓力四世正在普瓦捷的教宗宫廷，骚扰心不甘情不愿的克雷芒五世，让他审判已经去世的教宗博尼法斯八世。罪名很荒唐，包括异端、鸡奸、巫术和谋杀。^[25]抹黑博尼法斯八世有双重功效：让腓力四世对这位教宗出一口恶气，并宣扬得到上帝佑助的法兰西王权的神圣性。

克雷芒五世深感不安，试图与国王做笔交易：如果国王撤销对博尼法斯八世教宗的控诉，他可以正式宽恕所有参与阿纳尼事件的人（以纪尧姆·德·诺加雷为首）。交易没谈成，腓力四世于5月15日离开。不久之后，雅克·德·莫莱来到教宗宫廷。纪尧姆·德·诺加雷和腓力四世的另一位重臣纪尧姆·德·普莱西昂可能在教廷待的时间比较久，见到了圣殿骑士团大团长。当时教廷的气氛一定很紧张。众所周知，法兰西国王和教宗一起提出了合并圣殿骑士团与医院骑士团的计划。在教廷的一位阿拉贡大使写信给他的主公，说：“根据持续不断的传闻，教宗必须处置合并骑士团的事情，而且他打算合并。”^[26]

雅克在普瓦捷第一次与纪尧姆·德·诺加雷见面的时候，这位大臣已经开始编纂关于圣殿骑士团的档案。他悄悄地访问了一些被开除或者不愉快地离开圣殿骑士团的心怀不满的前成员。该档案的目的暂不明确，但顶多是整理黑材料，存放起来，准备将来攻击圣殿骑士团及其主公，也就是教宗。不管编纂档案的最初目的是什么，它的内容肯定已经非常骇人听闻了。

纪尧姆·德·诺加雷档案的第一个供稿人是来自郎格多克地区贝济耶的浪荡市民埃斯基厄·德·弗洛瓦朗。1305年前后，他曾与一名开小差的圣殿骑士一同坐牢。埃斯基厄说，他们在狱中时，这位狱友透露了骑士团的不道德行为，尤其是新骑士和军士入团时举行的仪式。

埃斯基厄把这些下流故事告诉狱卒，并在获释后尝试将故事卖给出价最高的人。他先去找阿拉贡国王海梅二世，获得拜见国王的忏悔神父的机会，表示愿意讲出故事；如果事实证明他说得对的话，他的开价是1000里弗年金和3000里弗现金。海梅二世对他不予理睬，但埃斯基厄并不灰心。他带着故事去找法兰西国王。抵达宫廷后，他被带到纪尧姆·德·诺加雷面前。纪尧姆觉得有必要追踪和记录可能对骑士团不利的飞短流长，因为正逢敏感时期。纪尧姆派人向埃斯基厄发问，记录他的故事，并搜集新证据。他还在圣殿骑士团的法兰西分团安插卧底。就这样，法兰西朝廷开始积累关于圣殿骑士团的指控和传闻。雅克·德·莫莱抵达普瓦捷的教廷时，法兰西朝廷对骑士团的监视已经开展了两年。纪尧姆还没有做好准备把搜集到的证据派上上场。但他有能力这么做，也必然会这么做。

1307年初夏，雅克从普瓦捷北上，前往巴黎。6月24日，骑士团在巴黎召开大会，高级官员齐聚一堂。他们讨论的最重要的议题肯定是被合并的威胁。大团长经常和于格·德·佩罗在一起，此人担任过骑士团的多个高级职务，包括法兰西分团长、普罗旺斯代理分团长以及英格兰和法兰西的监察官（一种高级的具有监督性质的职务）。于格·德·佩罗在腓力四世与博尼法斯八世冲突期间坚决支持国王，并且在于格的领导下，巴黎圣殿一直在帮助朝廷做很多财务方面的工作，与卢浮宫的王室会计紧密合作，并在让·德·图尔的领导下代表王室发放军饷和王室薪水。雅克知道了这些一定很放心。

雅克于7月底返回教廷，8月4日从普瓦捷出发，去访问昂古莱姆的蒙戈格耶。在这里，他写了几封信，涉及选举阿拉贡和加泰罗尼亚分团长的事情，其中一封信是写给海梅二世国王的。9月8日，雅克返回普瓦捷，仍然把注意力集中于阿拉贡分团长的选举上。现在西蒙·德·兰达当选为阿拉贡分团长。^[27]随后几天里，雅克对西蒙的就职做了事无巨细的管理：口述了好几封长信，敦促西蒙履行对上帝、骑士团和大团长的职责，告诉其如何处置前任分团长的遗产和仆人。他还写了一封信给阿拉贡王后布朗什，推荐这位“深谋远虑、值得信赖”的新分团长。^[28]

以上都是常规工作。但雅克在处置政务的时候越来越感觉好像哪里不太对。后来有人说，他这年夏天拜访腓力四世宫廷的时候^[29]当着国王和好几位大臣的面“解释了骑士团的若干法规”。

关于圣殿骑士团行事不端的第一批故事是通过埃斯基厄·德·弗洛瓦朗传到法兰西宫廷的，主要涉及入团仪式。骑士团会向新人宣讲他们繁重的职责和骑士的艰苦生活，询问他们是否愿意献身于东方严酷的骑士生活，并承诺他们将会得到“骑士团的面包、水和朴素服装，但会经历许多痛苦和折磨”。^[30]随后新人会得到白色或黑色披风，然后接受骑士团神父的祷告。随后，主持入团仪式的人（通常是骑士团的高级官员）会“扶他起来，亲吻他的嘴，神父通常也会亲吻新人”。^[31]

互相亲吻是封建关系的正常部分，也是表达基督教祝福的常见方式。如果国王及其大臣对这种做法感到震惊，那么他们在第一次与雅克会面的时候并没有表达出来。他们也没有询问大团长关于骑士团成员之间性接触的问题，尽管团规明确提到了这些。团规的好几个条款谴责鸡奸是“肮脏、恶臭的罪孽”。圣殿骑士团悔罪的案例研究讲述

了三名骑士的故事，他们之间发生性关系，被人发现，后来被判处在朝圣者城堡终身监禁。^[32]

国王没有对亲吻提出质疑，却质疑了骑士团另一种貌似无辜的习俗——不合规矩的告解。雅克承认，作为大团长，他偶尔会听取骑士的告解；他们不愿意向神父讲述自己的罪孽，因为那样的话即便是很小的不合规矩的行为也会遭到严酷惩罚。雅克解释道，他经常聆听骑士的告解，并私下里给他们赦罪。他并非领有圣职的神父，所以其实并没有权力这么做。^[33]

他在何种情况下主动讲出这一点，又为什么这么做，我们说不准。最合理的解释是，他上了当。他承认了骑士团接受新人时亲吻他们的历史悠久的习俗，也许想通过捍卫圣殿骑士团严肃的纪律来让亲吻这一行为显得不是那么严重。毕竟他在备忘录里吹嘘过骑士团极其严明的纪律，并以此为由反对两个骑士团合并。现在，他也许希望向国王展示骑士团对越轨成员的惩罚有多么严酷，于是讲了一桩完全是谦虚自贬的逸事，以此来说明圣殿骑士团的惩罚多么严酷，以至于有时他怜悯兄弟们，亲自给他们赦罪。雅克·德·莫莱也许想供认一个小错，从而烘托骑士团的美德。如果他真是这么打算的，那么就是对听众的严重误判。因为在审视圣殿骑士团时，腓力四世及其大臣并不希望被说服，而是在寻找骑士团作恶的证据。

与腓力四世的会议未能消除关于圣殿骑士团行为不端的传闻。8月底，这样的传闻已经令人忧心忡忡，于是雅克·德·莫莱认为自己必须采取行动。他向教宗求助。8月24日，克雷芒五世写信给法兰西国王，解释说圣殿骑士团大团长亲自来见他，请求调查“陛下听到的那些诽谤”。克雷芒五世还说，雅克恳求他“调查骑士团遭到不公和被诬陷的事情。如果证明他们有罪，他们会忏悔；如果他们无罪，请停止对他们的指控”。^[34]教宗同意，的确有人说了“很多奇怪的、闻

所未闻的事情”。所以，克雷芒五世将亲自检查圣殿骑士团的团规。他将于9月1日至10月15日接受肠胃疾病的治疗，等治疗结束后，他将开启正式调查，一劳永逸地解决问题。圣殿骑士团似乎有可能得到公平的申辩机会，也许只需要做一些小范围的、自愿的改革。

教宗休了病假，纪尧姆·德·诺加雷和法兰西朝廷抓住这个机会。9月14日，在蓬图瓦兹附近圣马利亚王室修道院撰写的密封书信被分发给政府官员。他们将在收到此信的一个月后对圣殿骑士团成员采取协调有力的行动，就像驱逐犹太人那样高效。

八天后，国王的私人忏悔神父巴黎的纪尧姆将另一套书信发送出去。巴黎的纪尧姆是一位精力充沛的多明我会修士，曾任教廷在法兰西的主要宗教法官。他的官方身份是教会的仆人，是铲除异端和根除越轨思想的总负责人。他的最高领导人是克雷芒五世，但他身在法兰西宫廷，能够直接接触腓力四世，所以他又是国王的爪牙。9月22日，他写信给全国各地的宗教法官，告诉他们准备好对圣殿骑士团采取行动。这些书信都严格保密。9月30日，一名骑士团成员叛逃，但三天后，仍然有一些新人被纳入骑士团，所以骑士团显然没有疑心。

10月初，雅克·德·莫莱来到巴黎，与腓力四世一同参加了国王的弟媳卡特琳娜的葬礼，她是名义上的君士坦丁堡皇后。圣殿骑士团大团长是护枢者之一，这似乎说明他并没有失去国王的恩宠。

葬礼第二天黎明，法兰西全境的地方行政长官都开始行动。在国内从诺曼底到图卢兹的每一家圣殿骑士团机构，身穿王室制服的官吏手持盖着御玺的文书，来到骑士团门前，要求里面的人投降。骑士团成员被勒令离开自己的房舍，接受王室的羁押。针对他们的指控极其严重和骇人听闻，令人难以置信。

“圣殿骑士团成员是披着羊皮的狼，是穿着宗教修会僧衣的奸佞之徒。他们丑恶地侮辱我们的宗教信仰，又一次杀害了我主耶稣基督。”王室的书信如此写道。地方行政长官奉命“将其逮捕，押送到异端裁判所；你们应当没收他们的动产和不动产……等待我们在此事上的进一步指示”。[\[35\]](#)

大搜捕就这样开始了。骑士团成员很少抵抗，只有少数人试图逃跑。素来以作战英勇闻名的所罗门圣殿的贫苦骑士团成员，如今在秋季黎明的阳光下，温顺地被成群结队地押走，去面对噩运。

这一天是1307年10月13日，星期五。

[\[1\]](#) Menache, S., *Clement V* (Cambridge: 1998) 32–33.

[\[2\]](#) Menache, S., *Clement V* (Cambridge: 1998) 18, quoting Napoleone Orsini in a letter of 1314.

[\[3\]](#) Menache, S., *Clement V* (Cambridge: 1998) 17.

[\[4\]](#) Menache, S., *Clement V* (Cambridge: 1998) 19.

[\[5\]](#) Crawford, *The ‘Templar of Tyre’* 164.

[\[6\]](#) On Clement’s coronation see Dollin Du Fresnel, M., *Clément V (1264–1314) Le Pape gascon et les Templiers* (Bordeaux: 2009) 13–14.

[\[7\]](#) 奇里乞亚亚美尼亚王国，也称小亚美尼亚或新亚美尼亚。中世纪中期，塞尔柱人占领了亚美尼亚，部分亚美尼亚人逃亡到奇里乞亚（今土耳其东南部沿海地区）建立了新的亚美尼亚国家。奇里乞亚亚美尼亚王国是欧洲十字军的重要盟友，自视为基督教在东方的堡垒，一度试图与蒙古人联手对付穆斯林敌人（主要是马穆鲁克王朝）。通过与欧洲十字军的交流，亚美尼亚吸收了很多西方元素，包括服饰、法语头衔、若干法语词和西欧式的封建制度。13—14世纪，各十字军国家逐渐崩溃，蒙古人伊斯兰化使奇里乞亚亚美尼亚失去盟友。在内部宗教冲突和马穆鲁克王朝的不断进攻下，王国最终于1375年灭亡。

[8] Schein, *Fideles Crucis* 182, 197-198.

[9] 这封信的现存抄本是写给富尔克·德·维拉雷的，但写给雅克·德·莫莱的信应该也差不多。*Regestum Clementis Papae V* (Rome: 1885) 190-191.

[10] Forey, A., 'Towards a Profile of the Templars in the Early Fourteenth Century' in Barber, *Fighting for the Faith* 198.

[11] Demurger, A., *The Last Templar: The Tragedy of Jacques de Molay, Last Grand Master of the Temple* (London: 2004) 117-118.

[12] 巴拿巴是《新约》中记载的一个早期基督徒，曾与圣保罗一起向非犹太人传播基督教。

[13] The original letter is transcribed in Baluze, E., and Mollat, G. (eds.), *Vitae Paparum Avenionensium* III (Paris: Letouzey/Ané: 1921), 145-149. An English translation appears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105-109.

[14] In English translation in Housley, *Documents on the Later Crusades* 40-47.

[15] James of Molay's case for resisting the union of the orders is in Lizerand, *Dossier de l'affaire des Templiers* 2-15 and in English translation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34-238.

[16] Brandt, W.I. (ed. and trans.), Pierre Dubois, *The Recovery of the Holy Land* (New York: 1956) 81.

[17] 出自该诏书的最前面几个词：“在神圣的大公教会和使徒教会。”——作者注

[18] Bettenson, H., *Documents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159-161.

[19] 有一个传说是，博尼法斯八世死前啃掉了自己的双手。1605年博尼法斯八世的遗体被开棺查验，上述传说终于被破除。——作者注

[20] Woodacre, E., *Queens Regnant of Navarre: Succession, Politics and Partnership, 1274-1512* (New York: 2013) 37-38.

[21] 让格罗贬值的动机是政治上的，但因为严重匮乏铸币所需的白银而更加严重。Mechoulan, S., ‘The Expulsion of the Jews from France in 1306: A Modern Fiscal Analysis’, *Journal of European Economic History* 33 (2006), 555-84; de la Torre, I., ‘The Monetary Fluctuations in Philip IV’s kingdom of France and Their Relevance to the Arrests of the Templars’ in Burgtorf, J., Crawford, P.F. and Nicholson, H. (eds.), *The Debate on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1307-1314)* (Farnham: 2010) 57-68.

[22] 关于1306年驱逐犹太人的背景，见Jordan, W.C., *The French Monarchy and the Jews: From Philip Augustus to the Last Capetians* (Philadelphia: 1989) 178-199。

[23] 法兰西有很多犹太人，据Jordan, W.C., *The French Monarchy and the Jews: From Philip Augustus to the Last Capetians* (Philadelphia: 1989) pp. 203-204的估计，人数在4万到14万。之所以这么多，是因为其他地方的犹太人被驱逐之后逃到了法兰西。欧洲很多地方的犹太难民到法兰西王室领地寻求庇护。——作者注

[24] de la Torre, I., ‘The Monetary Fluctuations’ 66.

[25] 博尼法斯八世三年前去逝，但这并不重要。教宗死后被审判的事情此前发生过至少一次。897年，已故教宗福慕的遗体被挖出，他被控告犯有伪证罪。法庭宣判他有罪，教廷档案因而删除了与他有关的资料。——作者注

[26] Translation in Demurger, *The Last Templar: The Tragedy of Jacques de Molay* 163.

[27] Forey, ‘Letters of the Last Two Templar Masters’ 166-167.

[28] Forey, ‘Letters of the Last Two Templar Masters’ 170.

[29] “推罗的圣殿骑士”所写的编年史里提到一个奇特而可疑的故事，说国王与圣殿骑士团冲突的根源是圣殿骑士团财务官让·德·图尔借给国王一大笔贷款，据说此事没有得到雅克·德·莫莱的批准。根据这种说法，雅克·德·莫莱

罢免了财务官。国王要求将他官复原职，雅克拒绝了，还把国王通过教宗发的信扔进火里。很少有历史学家相信这个故事，它似乎是敌视雅克但又没有准确信息来源的人胡编乱造的，与“推罗的圣殿骑士”对1291年阿卡陷落的准确记述形成了对比，因为“推罗的圣殿骑士”是该战役的目击者。Crawford, P. (ed.), *The ‘Templar of Tyre’ , Part III of the Deeds of the Cypriots* (Aldershot: 2003), pp.179-180.——作者注

[\[30\]](#)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172.

[\[31\]](#)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172.

[\[32\]](#) Upton-Ward,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112, 148.

[\[33\]](#) The letter of William of Plaisians containing this allegation is in Finke, H., *Papsttum und Untergang des Templerordens* II (Berlin 1907), 143.

[\[34\]](#) Demurger, *The Last Templar: The Tragedy of Jacques de Molay* 171.

[\[35\]](#) Original text transcribed in Lizerand, *Dossier de l’affaire des Templiers* 16-25; English translation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44-247.

二十 “异端的邪恶”

前不久，有件事情传到我耳边，让我无比震惊和憎恶。很多值得信赖的人保证这是千真万确的事情，是痛苦的事情，值得哀恸，想一想就令人心惊胆战，听起来令人生畏。这是丑恶的罪行，是可憎的邪恶，是恐怖的恶行，是令人鄙夷的耻辱，可谓丧尽天良。我考虑了它的严重性，清楚地看到性质如此恶劣、如此严重的罪行是对神圣尊严的犯罪，是对正统信仰和整个基督教的偏离，是人类的耻辱，是邪恶的典范，是普遍的丑闻。这让我越发悲痛。^[1]

这封信是以国王的名义写的，愤怒地谴责了圣殿骑士团的可鄙罪行。这样的书信被送给地方行政长官，他们都是骑士阶层的人，有能力以国王的名义缉捕罪犯。信里写到了骑士团成员的黑暗事迹和新人入团的怪诞仪式。启发这些指控的，是圣殿骑士团每位新成员得到的平安之吻，但在纪尧姆·德·诺加雷领导下的王室宣传机器夸大与歪曲之后，这就变成了腐化堕落的纵欲狂欢，足以让每一位虔诚的基督徒震惊。

根据“非常可靠的人”的说法，新人进入骑士团时要三次否认基督，向基督圣像吐唾沫，脱去衣服，赤身露体地站在接见他们的骑士面前。资深骑士庆祝新人加入，亲吻他们，“先亲背部脊柱的下半部分，然后是肚脐眼，最后亲嘴。这是骑士团的渎神仪式，令全人类蒙羞”。这样进入骑士团之后，新人要遵守誓言，与兄弟们性交，“这就是为什么上帝的怒火会降临这些魔鬼之子的头顶上”。鸡奸、异端、攻击耶稣基督圣像和黑魔法：这是目前为止任何得罪了法兰西国王腓力四世的人遭受的常见指控。信中还提到圣殿骑士“向偶像献

祭”，这一点后来随着调查的深入，会显得非常重要。政府听说，骑士团成员用自己僧衣上的绳索触碰“一尊偶像，从而‘祝福’该绳索。该偶像形似人头，蓄有大胡须。他们在骑士团的省级会议上亲吻它，对它顶礼膜拜”。

尽管书信中满是表达震惊和愤慨的冗词，授权逮捕骑士团成员的文字的绝大部分仍然是夸夸其谈和腓力四世吹嘘自己多么神圣和正义的言辞（国王自称“上帝将我安置在帝王威严的瞭望塔上，从而捍卫教会信仰的自由”）。国王声称，他的调查越是“深入和完整”，“发现的丑恶罪行就越是令人发指，仿佛我们推倒了一堵墙”。但对于更多的丑恶罪行究竟是什么，他始终语焉不详。所以，尽管国王表达了朝廷的意图，即审判法兰西境内的每一位圣殿骑士，并宣称他的忏悔神父巴黎的纪尧姆是“异端邪恶的裁判法官”，会亲自领导调查，并保证在确定真相之前冻结圣殿骑士团的财产。但只要细读逮捕文书就会发现，这只是对圣殿骑士团独特的入团仪式歇斯底里式的歪曲，以及无端辱骂和哗众取宠的道听途说。

9月22日发出的第二封信更能说明问题，它给负责捕人的地方行政长官做了具体指示。^[2]根据御旨，他们应当扣押、清点和守卫骑士团的财产，并为葡萄园和农田的工作继续进行做了安排。与此同时，他们应当将骑士团成员单独囚禁，应当“认真查明真相，若有必要可以用刑”。

1307年10—11月，遵照纪尧姆·德·诺加雷和巴黎的纪尧姆的命令，数百名骑士团成员遭到逮捕和审讯，雅克·德·莫莱只是其中之一。国王的鹰犬讯问了塞浦路斯分团长兰博·德·卡隆、骑士团在法兰西的监察官于格·德·佩罗、诺曼底分团长若弗鲁瓦·德·沙尔内和让·德·图尔（受王室信赖的财务顾问和巴黎圣殿的财务官）。除了这些高级官员之外，大多数被捕的人都是温顺的中年人。在法兰西

的大多数圣殿骑士团成员都不是军人，他们是农业管理者、牧羊人、养猪人、木匠或葡萄酒商人。^[3]骑士只有极少数，因为到14世纪初有些分团已经完全由军士组成，在香槟、皮卡第、奥弗涅、普瓦图和利穆赞都是这样。^[4]受到讯问的骑士团成员中有40%年纪超过五十岁。三分之一是骑士团的资深成员，在这个所谓的鸡奸与亵渎神明的罪恶渊薮毫无怨言地服务了二十多年。^[5]

不管怎么说，御旨要求对犯人用刑，我们没有理由相信这道命令没有得到执行。当时的刑讯手段并不新颖，但都是久经考验的有效招数：剥夺饮食、剥夺睡眠、单独囚禁、没完没了的讯问、镣铐、拉伸肢体的刑罚、烧脚板，还有吊刑，即将犯人的双臂往后拉，直到他被吊起来、双肩脱臼。圣殿骑士蓬萨尔·德·吉西后来描述自己的胳膊被捆绑在背后，捆得非常紧，以至于他的指甲底下渗出了血；他被关在一个极小的洞穴里，往任何方向都只能走一步。他说与这种体验相比，斩首、火刑或者用滚水泼，都算是很舒适了。^[6]

自12世纪60年代罗马天主教会第一次对异端产生恐惧以来，铲除异端就成为西欧的教会领导人和虔诚的世俗统治者最执着的事情之一。13世纪初，教宗英诺森三世批准了所谓的“阿尔比派十字军东征”，这是对法兰西南部不服从教会的所谓“清洁派”基督徒的大规模镇压。从13世纪30年代开始，异端裁判所成为羽翼丰满的机构，由教会组织，但与世俗当局合作，因为世俗政府有权对拒绝改过自新的异端分子施加肉刑。异端裁判所的目标是将异端分子挽回到教会的正途上来，并阻止他们影响其他人。实际上，相对于官方信条有任何偏离的人，或者行为举止有任何与正统相悖之处的人，都可能被谴责为异端分子，遭到镇压。^[7]供认异端罪行并愿意改过自新的人会得到赦罪并重新被教会接受。拒绝认罪的人往往遭到毒刑拷打，直到回心转意。教宗英诺森四世在1252年的教廷裁决中明确批准对异端分子动刑。一度悔罪但又复归异端的人被认为是最恶劣的罪人。异端裁判所

可以将他们交给世俗当局，处以死刑，形式往往是火刑。教廷的异端裁判所主要聘用托钵布道的修会（如多明我会和方济各会）成员为宗教法官。这样的人往往既对教会正统教义有扎实的把握，又对肉体的痛苦感兴趣，有的还喜欢施暴。1307年，宗教法官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也知道自已需要寻找什么。

宗教法官的任务是迫使犯人招认与腓力四世书信中的命令相匹配的罪行。这无须费心和讲究方式，只要致力于证实已经“钦定”的罪名：找出证据，证明骑士团内部亵渎神明的罪行十分严重和普遍。要证明的最关键罪名是异端罪，因为教会致力于铲除这种罪行，但负责惩罚的是世俗当局。如果能证明圣殿骑士团犯有严重的异端罪，国王就能从教宗手中接管解散骑士团和调用其资源的权利。

雅克·德·莫莱在骑士团成员遭到搜捕的那一夜待在巴黎，他参加君士坦丁堡皇后的葬礼是不久前的事情。十一天后，也就是1307年10月24日，他仍然在巴黎，在巴黎圣殿向宗教法官认罪。参加此次审判（为期两周）的骑士团成员有138人，他是其中之一。这位圣殿骑士团大团长被带到巴黎的纪尧姆及其幕僚（公证人和见证人）面前，手按《福音书》作证说，他说的是“完整、全面的真相，事关他自己和其他人的信仰问题”。^[8]

雅克说，他在圣殿骑士团已经度过四十二年，当初是在博讷（位于第戎和里昂之间）的圣殿骑士团机构，由安贝尔·德·佩罗修士^[9]和另外几位骑士团成员（大多数人的姓名他已经不记得了）接纳入团。根据宗教法官的报告，雅克随后说：

他多次宣誓遵守骑士团的团规，然后他们给他穿上披风。安贝尔·德·佩罗让人把一支带有耶稣受难像的青铜十字架拿到他面前，让他否认基督。他违心地服从了。然后安贝尔·德·佩罗命令他往耶稣像吐唾沫，但他吐到了地面

上。法官问他吐了多少次，他发誓说只吐了一次，他记得清清楚楚。

大团长否认曾与骑士团成员发生肉体关系，但说其他成员的入团仪式与上述类似，作为大团长他也下令这样安排入团仪式。

大约在同一时期受审的其他高级圣殿骑士给出的回答差不多。他们的答复高度相似，从宗教法官的档案看来，这些犯人可能是中了圈套。审讯者可能做了帮他们挽回颜面的承诺，诱骗他们承认了若干具体的罪行。诺曼底分团长若弗鲁瓦·德·沙尔内讲述自己否认过耶稣一次，但不记得自己有没有往耶稣像吐唾沫，因为那是“三十七八年前的事情了”，并且当时很匆忙。他承认自己曾“亲吻接纳他的官员的肚脐”，有一次还在会议上听别人说，对于骑士团成员来说，与其“在女人身上泄欲”，不如互相发生关系。他承认自己曾以相同方式接纳了一名新成员，然后说“他入团的仪式是邪恶、渎神和违背天主教信仰的”。[\[10\]](#)

骑士团在法兰西的监察官于格·德·佩罗于11月9日受审。宗教法官对他关注的程度超过了对雅克·德·莫莱的。大团长职业生涯的大部分时间是在东方度过，而于格是为骑士团服务了四十四年的老将，大部分时间在西方。他曾担任骑士团在英格兰、法兰西和普罗旺斯的最高级别官员，还是法兰西政治的显赫人物，曾与国王很亲密，在国王与教宗博尼法斯八世的冲突中支持国王。于格·德·佩罗的认罪最有价值，因为他的供词可以被理解为代表了圣殿骑士团在法兰西全境的活动。国王的宗教法官对于格的供词最为重视。

于格首先描述了自己于1263年加入骑士团的情形。他告诉审讯者，他当时否认了基督一次，但拒绝服从向十字架吐唾沫的命令，并且只亲吻了接纳他的官员的嘴，这只是常规的平安之吻。他随后说，他在接受别人入团时会把新人带到“某个隐秘的地方”，强迫他们执

行完整的仪式：亲吻他的脊柱和肚脐，否认基督三次，然后往十字架上吐唾沫。显然，于格之所以这样认罪，是因为法官承诺，如果他认罪并表示后悔，就可以被宽恕。除了描述那些变态的入团仪式之外，他还说道：“尽管他命令他们这么做，他自己心里并不情愿。”他承认自己曾允许某些骑士团成员与其他兄弟解决“自然的需求”，但随后也补充说这不是他真心同意的。他坚持说自己之所以这么做，“仅仅因为这是骑士团法规所要求的”。[\[11\]](#)

到目前为止，于格提供的都是模范认罪词：他自称主持了国王书信中描述的那种堕落行为，把骑士团的法兰西分团描写成鸡奸和渎神的罪恶温床。但于格在认罪的半途似乎迷失了方向。首先，他模棱两可。法官问，骑士团的其他高级成员是否执行过他那样的入团仪式，他说“他不知道，因为骑士团会议上的事情绝对不可以泄露给不在场的人”。然后，法官问“他是否认为，骑士团的所有成员都是以上述形式入团的”，他回答他“觉得不是这样的”。

宗教法官对这很不满。多明我会修士尼古拉·德·恩讷扎代表巴黎的纪尧姆，命令听证会暂时休会。于格被带走。之后，显然有人用了什么手段，让他改变了主意。听证会继续进行的时候，于格就改了说法，说“与之前说的相反，他相信所有骑士团成员都是以上述方式入团的。他要纠正自己之前的错误说法”。他还对之前提到的另一件事情（偶像崇拜的问题）补充了一些细节。雅克·德·莫莱和若弗鲁瓦·德·沙尔内没有提及偶像崇拜的问题。到了这个关头，于格已经基本上什么都愿意说了。他描述在蒙彼利埃有“一个脑袋形状的偶像，它有四只脚，两只长在脸下面，两只在后面”，他“用嘴唇而不是心去参拜它，假装膜拜它”。这个所谓“偶像”听起来像是一个圣物盒。当时的圣物盒镶嵌珠宝，往往做成人形，用以存放圣徒的遗骸，供人礼拜，这是非常正统的天主教风俗。但这并不重要。于格满

足了宗教法官，并在宣誓自己“没有因为受威胁、害怕受刑讯或监禁……而撒谎，也没有忽略任何事实”之后，被带走了。

审讯从1307年秋季一直持续到次年，同时在巴黎圣殿和法兰西多个地点举行听证会。审讯有统一的模式。圣殿骑士团成员被囚禁在条件恶劣的牢房，披枷带锁，只能得到面包和水。他们不时遭到拷打。刑讯是镇压异端的一种可被接受的做法，所以宗教法官根本懒得遮遮掩掩，在与朝廷的通信中坦率地提到拷问一事。1307年9月，朝廷给负责捕人官员的指示在刑讯的问题上很明确。

应将犯人分别单独囚禁，严加看管，先对其进行调查。然后传唤调查专员，并仔细地查明真相，如有必要可以对犯人用刑（*par gehine, se mestier est*）。

同一份指示还写道：

在调查专员面前，应告诉犯人，国王与教宗已经从骑士团的多名非常值得信赖的证人那里得知了骑士团成员入团以及平时犯下的错误与鸡奸罪行。应向犯人保证，如果他们如实招供并重返神圣教会的信仰，他们可以得到宽恕；否则他们将被处死。[\[12\]](#)

有少数犯人试图抵抗审讯者对自己施加的压力，比如六十岁的兰博·德·卡隆。身为塞浦路斯分团长，他显然相信自己比法兰西那些上了年纪的会计和农场主更坚忍不拔。[\[13\]](#)兰博在巴黎比于格·德·佩罗晚一天受讯。起初他拒绝承认有任何不端行为，说自己曾宣誓守贫、守贞和服从，“他从来不知道，也从来没有听说接收新人的时候或者平日发生过任何邪恶或不体面的事情”。在他的简洁证词中，他当着尼古拉·德·恩讷扎修士的面给出了令审讯者十分不满的声明。但当天晚些时候，他就认罪了。[\[14\]](#)显然宗教法官懂得某些刑讯手

段，能让久经沙场的十字军战士也屈服。所以其他人更没有能耐抵抗，纷纷认罪。从十几岁的少年到干瘪的老头，从级别最高的官员到最低贱的劳工，圣殿骑士团成员被带到身穿黑衣的审讯者面前，一个接一个地招供了：秘密仪式中的不合法亲吻、向十字架吐唾沫、否认基督、同性恋行为和崇拜偶像。他们把折磨他们的审讯者想听的东西几乎全都说了出来。[\[15\]](#)

如此迅速地搜捕圣殿骑士团成员并诱使他们认罪，是法兰西人策略的一个关键要素。但搜捕圣殿骑士团成员比搜捕犹太人困难多了。圣殿骑士团是与十字军东征运动联系紧密的修会，而且在法兰西全国的基督徒社会里扎根很深，所以朝廷较难操控民意。政府必须快速行动，必须把事情做得赤裸裸，必须抢在对方进行有组织地抵抗之前给圣殿骑士团定罪，让它无法翻案。

雅克·德·莫莱认罪之后，1307年10月25—26日，大团长和其他一些高级成员被迫在朝廷特意邀请来的听众（巴黎大学的学者和学生）面前再次认罪。这样的听众的意见受人尊重，因为他们擅长文墨，并且在外国有人脉，国王可以利用这群人把有利于自己的版本传播出去，并让民众接受。这群听众是有教养的人，雅克·德·莫莱及其高级同僚原本有机会做最后一轮抵抗。不幸的是，到了这个阶段，圣殿骑士团大团长已经丧失了斗志。他决定，唯一的出路是尽可能配合国王的要求。他向学者重复了自己的供词，并描述法兰西国王为目光如炬的“光明使者”。然后他默许朝廷以他的名义发信给其他圣殿骑士，敦促他们效仿他，坦白从宽。换句话说，他放弃了捍卫骑士团声誉的责任，希望这样能让癫狂的迫害者满意，也许那样他们就会厌倦，将注意力转向别的受害者。

雅克若是有一点儿政治头脑，就会明白，并不是每一位统治者都像腓力四世那样希望毁掉圣殿骑士团的清誉。法兰西国王除了拉拢巴

黎知识分子，还写信给阿拉贡国王海梅二世和英格兰新任国王爱德华二世（他的父亲，那位年迈的武士国王爱德华一世于1307年夏季驾崩），解释自己的发现，并敦促他们也搜捕各自境内的圣殿骑士团成员。阿拉贡国王和爱德华二世都感到莫名其妙。海梅二世的一位通信伙伴从世俗角度对法兰西国王的行为给出了自己的理解。此人从热那亚写信给阿拉贡国王，解释说：“教宗和法兰西国王这么做，是因为贪图圣殿骑士团的财富，还因为他们想把医院骑士团和圣殿骑士团合并……国王更是想让自己的儿子之一成为合并后的新骑士团的统治者。” [\[16\]](#)

教宗对腓力四世的严厉措施感到愤怒。克雷芒五世身体状况很差，正在接受治疗，但他不能对腓力四世攻击圣殿骑士团和损害教宗权威的行为置之不理。教宗是法兰西王室的盟友，这是一回事；但让人觉得教宗被国王牵着鼻子走，就是另一回事了。雅克·德·莫莱认罪三天后，克雷芒五世从普瓦捷给国王写了一封礼貌但愤慨的信。他先是小心谨慎地赞扬了卡佩王朝君主无与伦比的圣洁，说他们“如同闪耀的明星”；但随后向腓力四世指出，卡佩王朝君主圣洁的原因是他们的“智慧与服从”，尤其是因为他们明白，在“有可能伤害神职人员或教会人士的事情里，他们会……让教会法庭处置一切事务”。
[\[17\]](#)

教宗想，也许腓力四世一时忽略了这一点。“你伸手处置了圣殿骑士团的人员和财产，甚至囚禁他们，仿佛我也卷入其中。”克雷芒五世明确表示自己知道圣殿骑士团成员遭到了刑讯：“你给那些原本就因为被囚禁而痛苦的人增添了更多痛苦。”

他告诉腓力四世，他很失望，因为“在你的一生中，我比任何一位罗马主教都对你更友好”。他曾告诉腓力四世，他打算调查圣殿骑士团；而腓力四世完全不理睬他，直接逮捕了“上述人员，扣押其财

产，而这些人 and 他们的财产都在我和罗马教会的直接管辖之下”。教宗现在希望控制所有圣殿骑士团犯人及其财产，并亲自领导调查。

“我热切地希望，彻底清扫教会的这座花园……不留下这种感染的任何踪迹……如果感染当真存在的话。”

教宗虽然病魔缠身，虽然因为住在法兰西而不是罗马损失了一定的权威，但他不愿意当法兰西国王的哈巴狗，而法兰西国王决心摧毁教会的武装力量，仅仅因为国王想这么做。

1307年11月22日，克雷芒五世颁布了题为《牧者的卓越》（*Pastoralis praeeminentiae*）的诏书，将它发给西方所有主要的基督教君主，包括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二世、阿拉贡国王海梅二世和卡斯蒂利亚、葡萄牙、意大利与塞浦路斯的统治者。该诏书称，教会的权威高于王权。对熟悉历代教宗与法兰西国王关系的人来说，这是老生常谈的主题，但它出自克雷芒五世之口，就显得有特殊意义了。他不愿意也不能允许卡佩王朝消灭圣殿骑士团。《牧者的卓越》表达了他这一意图。

克雷芒五世的问题在于，他失去了先手的优势。对圣殿骑士团不利的证据太多，尽管看似令人难以置信，但他也没办法一口气推翻全部证词。热衷于狩猎的法兰西国王绝不会放弃追击。博尼法斯八世死了四年之后还受到腓力四世的纠缠，这足以警告克雷芒五世不要直接攻击腓力四世。

教宗选择了别的策略。他主张将圣殿骑士团的案件交给教廷监督，但要把案件扩大到整个基督教世界。所有收到诏书的统治者都受邀参照法兰西国王的做法，开始搜捕自己境内的骑士团成员。克雷芒五世重复了骑士团的所谓罪行，但小心地表示，他暂不做最终裁决，相信那些指控有可能是假的；如果真是假的，就要做相应的处置。

[\[18\]](#) 克雷芒五世大笔一挥，把自己安置到针对圣殿骑士团调查的核心

位置。但代价是，他把自己与腓力四世的政策捆绑在了一起，现在必须在各地（从都柏林到法马古斯塔）调查圣殿骑士团，直到此事得到解决。

法兰西国王及其大臣感到挫折，但他们应当不会惊讶。他们公开、迅速地镇压圣殿骑士团，因为他们知道消灭骑士团的窗口期很短。克雷芒五世的干预意味着他们现在丧失了对调查的总体控制权。不过骑士团受到的压力仍然很强：1308年1月7日，英格兰的每一名圣殿骑士团成员都被逮捕；1月10日，王室官员还逮捕了苏格兰、爱尔兰和威尔士境内的圣殿骑士团成员。三天后，那不勒斯国王查理二世执行了教宗的命令。^[19]案件一下子迅速扩大，在短期内解决希望破灭了。

新年后不到两个月的时间里，教宗突然停止了法兰西境内针对圣殿骑士团的调查。1307年12月，一些枢机主教获准接触被囚禁在巴黎的最高级别圣殿骑士团成员。面对这些比较友好的调查者，骑士团领导人开始翻供。圣诞节前后，雅克·德·莫莱撤回了他的认罪书。他这么做的风险很大，可能被认定为复归异端的分子，但他的举动让目前为止每一位圣殿骑士团成员的供词都显得可疑了。1308年2月，教宗对法兰西当局搜集的证据的可靠性和价值表示担忧。尽管他之前的命令（逮捕法兰西境外的圣殿骑士成员）仍然在执行，但他命令宗教法官停止审讯。指控还在，犯人仍然在押，但现在骑士团得到了喘息之机，也许还有机会抵抗。

腓力四世开始焦躁不安，他的大臣改换了策略。国王不能重新开启针对圣殿骑士团的起诉，但他肯定可以尝试将全体法兰西人团结到自己这一边。他从巴黎大学着手，那里的学者曾有幸在调查早期聆听了圣殿骑士团成员的认罪。1308年2月，朝廷向大学的顶尖学者提出一

系列问题，涉及国王是否有权在他自己的王国镇压异端。腓力四世及其大臣希望，对他们有利的法律意见能够迫使教宗重新开启听证会。

国王向学者的咨询没有大获全胜，只收到了带有歉意的呜咽。学者们如坐针毡，最后在3月25日给国王发去了卑躬屈膝的建议，解释说“为了信仰的热忱”固然值得赞扬，但他也许做得有些过分。“如果对于圣殿骑士团有疑问，”学者提出，“应当由教会来裁决，因为正是教会创建了这个宗教修会。”他们还说，从骑士团没收的财产应当用于它们原定的用途，即拯救圣地。[\[20\]](#)

这不合国王的心意，但他没有罢手。5月5—15日，他在图尔召集全国的等级会议，即各城镇和乡村的代表会议，请他们为国王提供建议。实际上，代表不得不聆听他和大臣癫狂地怒斥圣殿骑士团。等级会议支持了国王的立场，即圣殿骑士是邪恶、腐败的异端分子，理应被处死。得到众人的阿谀奉承，腓力四世心情大好，动身去教廷，亲自会见克雷芒五世。国王带去一大群人，包括他的几个儿子、他的弟弟瓦卢瓦的查理、多位主教、贵族和能够从图尔带去的尽可能多的达官贵人。这个庞大的代表团于5月底来到普瓦捷。

法兰西人笑容可掬地来到普瓦捷，但很快就明确提出了自己的要求。在与教宗克雷芒五世及其谋士的一系列会议中，王室大臣和支持者发表了冗长的演讲，越来越歇斯底里地谴责圣殿骑士团。言辞最激烈的人是纪尧姆·德·普莱西昂，他是律师，曾和纪尧姆·德·诺加雷一起在1303年攻击博尼法斯八世。根据一封发给阿拉贡国王的信，纪尧姆·德·普莱西昂于5月30日站在凳子上向教宗和听众宣讲大家耳熟能详的主题，即腓力四世作为君主的内在神圣性：

全能的上帝在此事中选择法兰西国王为他的代表。国王在法兰西王国的世俗事务中是上帝的代表，再也找不到比他

更合适的人了，因为他是最虔诚的基督教君主，也是最富裕和最强大的。因此，所有的诽谤者都应当闭嘴。

纪尧姆说，国王这么做的动机不是贪婪，不是渴求圣殿骑士团的财富，而是出于一位非常高尚的基督徒的目标，即洗净他国内的教会。如果国王坐在现场的兄弟或儿子是圣殿骑士，他也会照样制裁他们。他从教宗那里想得到的，仅仅是请教宗谴责骑士团，从而让国王能够继续开展审判和惩罚其成员的工作。[\[21\]](#)

纪尧姆·德·普莱西昂是一位老练的律师和高明的演说家（也是纪尧姆·德·诺加雷的优秀传声筒，而教宗不欢迎后者）。但他的对手决心已下。克雷芒五世说了一些抚慰的话，赞扬了国王的圣洁，否认自己怀疑国王镇压圣殿骑士团是出于贪欲。但除此之外，教宗不肯让步。6月14日，纪尧姆·德·普莱西昂又试了一次，这次更加咄咄逼人。在演说末尾，他对克雷芒五世本人发出了一系列几乎赤裸裸的威胁。纪尧姆·德·普莱西昂说，如果教宗继续搪塞，那么国王可能会独自行动；腓力四世完全有权镇压自己国内的异端分子，而教宗如果继续阻挠国王，就等于是帮助异端分子。这有一点威胁要废黜教宗的意思。但教宗仍然不动摇。他主张，只有他一个人有权审判圣殿骑士团，他不会理睬任何威胁。他似乎岿然不动，不过他其实正在逐渐动摇。

1308年5月6日，教宗诏书《牧者的卓越》终于抵达了塞浦路斯岛。由于冬季地中海的风浪太大，交通变慢，诏书近6个月才被送到。在这期间，关于法兰西圣殿骑士之遭遇的消息已经传到了岛上。闪电式逮捕、虚假供词和关于怪诞仪式的指控，足以表明骑士团命悬一线。他们的代理领导人、军务官艾莫·德·瓦瑟莱已经开始做应对的准备。财宝和其他贵重物资被从内陆的尼科西亚运到南海岸的利马索尔，圣殿骑士团的桨帆船还开始偷偷将成员从岛上运走。5月12日，也

就是教宗诏书送抵的六天后，可能有三分之一的人已经撤离，这时塞浦路斯政府下令逮捕岛上的所有骑士团成员并没收其财产。

发布命令的人是阿马尔里克·德·吕西尼昂，塞浦路斯国王亨利二世的弟弟。阿马尔里克于1306年领导了反对国王的叛乱，后来在圣殿骑士团的帮助下自立为塞浦路斯终身摄政王。理论上阿马尔里克应当是骑士团的盟友，但他此时很难保护骑士团，因为大团长自己都已经供认了渎神大罪，（在法兰西的）所有成员已经被捕。

在法兰西，圣殿骑士团成员像绵羊一样驯顺地被地方行政长官抓走，没有抵抗。而阿马尔里克要面对的人不是这样的。首先，塞浦路斯岛上的圣殿骑士是武装人员，拥有船只，是岛上最精锐的军人，有能力坚守城堡。简而言之，除非他们自己投降，政府很难拿他们怎么样。阿马尔里克没有动用暴力，而是礼貌地请求他们投降。谈判持续了好几天，其间军务官艾莫·德·瓦瑟莱提议大家撤到一座庄园，在那里等待法兰西的案件处理结果。最后大家同意发表有限的集体声明，与阿马尔里克合作。5月27日，星期二，118名骑士团成员来到尼科西亚，公开发表讲话，声称自己是清白的。他们概述了自己在东方的优异服务，列举了他们与马穆鲁克军队的若干著名战役，表达了他们对基督教事业的绝对忠诚。然后，他们前往位于利马索尔的基地。

如果他们以为事情就这样告一段落，就大错特错了。次日夜间，阿马尔里克召集他自己的主要骑士和教士开会，宣读了关于圣殿骑士团审判进展的各种各样的文件，并命令自己的军队集结，准备俘虏圣殿骑士，将他们缉拿归案。6月1日，圣殿骑士团成员在利马索尔遭到伏击，被俘和羁押候审。他们必须经历漫长而凄凉的等待，因为差不多两年后，塞浦路斯的审判才开始。

在普瓦捷，6月底，腓力四世的大臣在谈判中改变了自己的腔调。他们看到直截了当的威胁和骚扰对克雷芒五世没有用，于是决定精心

安排一些被告到教宗面前，请教宗自己来得出结论。这是很聪明的策略。克雷芒五世此时既不能推进审判，也不能后退；既不能撤销逮捕骑士团成员的命令，也不能开始正式审判，因为那样的话大家会说他是法兰西国王的傀儡。6月29日，第一批受过精心挑选的七十二名圣殿骑士团成员被带到教廷，在随后的四天里再次重申自己的罪行，希望能借此迅速获得赦罪。很多人的供词比他们的第一次认罪更加耸人听闻：有些证词似乎经过刻意的夸大和扭曲，目的就是让教宗产生恐惧感。犯人补充了一些间接细节：有人说自己在入团时曾遭到粗暴对待，或者被人拿着剑威胁；有人详细描述了他们崇拜的所谓偶像。骑士团成员艾蒂安·德·特鲁瓦（从一开始就是纪尧姆·德·诺加雷的线人）说自己被强迫去崇拜一个代表于格·德·帕英的镶嵌有宝石的头像。[\[22\]](#)

到7月2日时，克雷芒五世要么已经看到了足够使他相信圣殿骑士团确实有罪的证据，要么认为自己可以满足法兰西朝廷的要求，而不至于显得自己是俯首帖耳的傀儡（后者更有可能）。在他面前认罪的圣殿骑士团成员得到他本人的赦罪。然后他将注意力转向整个骑士团。8月12日，他颁布了题为《宽恕》（*Faciens misericordiam*）的诏书，开展两套并行的调查：首先是一系列在各教区举行的听证会，由主教、大教堂教士和多明我会或方济各会修士组成的委员会负责调查个别的圣殿骑士；然后是中央的教廷委员会，负责检视圣殿骑士团的组织机构本身。在法兰西，调查将在桑斯省举行（其实也就意味着在巴黎举行，因为它是该地区最大的城市），另外还在英格兰、塞浦路斯、阿拉贡，以及有圣殿骑士活动的每一个国家举行听证会。每次听证会将调查骑士团团规的127个条款，判断骑士团整体的可信度和纯洁性，看有没有办法挽救它。这项工作结束后，将在里昂附近的维埃纳（距离法兰西和神圣罗马帝国的边境不远）召开教会的大会，预定日期是1310年10月1日。在大会上，将根据之前收集的所有证据对骑士团的未来做出最终裁决。

教宗准备离开普瓦捷，前往阿尔卑斯山。他的目标是尽可能远离巴黎、腓力四世、纪尧姆·德·诺加雷等所有那些让他在担任教宗的头三十个月就如此不愉快的人。他去不了罗马，因为腓力四世已经明确表示，他和克雷芒五世共存的条件是教宗必须继续住在法兰西。于是他选择去阿维尼翁，它位于法兰西国王领土的边缘，但距离罗马足够近，可以和那里方便地联络。8月初，普瓦捷的教廷开始解散，准备于12月初到阿维尼翁的新家集合。“阿维尼翁教廷”就这样建立了，在随后的将近七十年里教宗一直以这里为基地。他们愤恨地将这段时期称为“巴比伦之囚”。

[1] Lizerand, *Dossier de L' affaire des Templiers* 16-25; English translation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44-247.

[2] Lizerand, *Dossier de L' affaire des Templiers* 24-249; English translation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47-248.

[3] Barber,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69.

[4] Schenk, J., 'Aspects of Non-Noble Family Involvement in the Order of the Temple' in Upton-Ward, J. (ed.), *The Military Orders: Volume 4, On Land and by Sea* (Aldershot: 2008) 157.

[5] Forey, A., 'Towards a Profile of the Templars in the Early Fourteenth Century' in Barber, *Fighting for the Faith* 197-198.

[6] 根据1309年的一份证词。Michelet, J., *Procès des Templiers* I (Paris: 1841), 36-39;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89-292.

[7] Moore, R. I., *The War on Heresy: Faith and Power in Medieval Europe* (London: 2012) 6.

[8] Transcribed in Michelet, *Procès des Templiers* II;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52-253.

[9] 他是于格·德·佩罗的叔父。

[10] Michelet, *Procès des Templiers* II, 295-296;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51-252.

[11] Michelet, *Procès des Templiers* II, 361-363;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47-248.

[12] See Lizerand, *Dossier de l'affaire des Templiers* 24-29;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51-252.

[13] 关于他的传记中的关键点, 见Burgtorf,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625-628。

[14] Michelet, *Procès des Templiers* II, 374-375.

[15] 关于1307年至1309年受审者的年龄和职业, 见Barber,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73。

[16] Finke, *Papsttum und Untergang des Templerordens* II, 51; this translation Barber,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85.

[17] English translation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49-250.

[18] The text of the bull addressed to Edward II of England is in Rymer, T., *Foedera, conventiones, litterae et cujuscunque generis acta publica inter reges Angliae* 1 (The Hague: 1744), pt 4, 99-100.

[19] Schottmüller, K., *Der Untergang des Templer-Ordens* (Berlin: 1887) 656.

[20] Lizerand, *Dossier de l'affaire des Templiers* 62-71 and in English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60-263.

[\[21\]](#) Verbatim report in a letter to the king of Aragon, Finke, *Papsttum und Untergang des Templerordens* II, 140-150 and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63-272.

[\[22\]](#) Barber,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drawing on Finke *Papsttum und Untergang des Templerordens* II, 334-337. Barber提出, 于格·德·帕英的头像其实是圣物盒, 装着他的头像。不过考虑到艾蒂安·德·特鲁瓦供词的荒诞不经, 没有必要想方设法为其做合理的解释。

二十一 “上帝会为我们的死复仇”

教宗前往阿维尼翁，开始了某种意义上的囚徒生涯。而圣殿骑士团的大团长雅克·德·莫莱、骑士团在法兰西的监察官于格·德·佩罗、塞浦路斯分团长兰博·德·卡隆、诺曼底分团长若弗鲁瓦·德·沙尔内和普瓦图与阿基坦分团长若弗鲁瓦·德·戈纳维尔在忍受另一种更真切的囚徒生活：他们被囚禁在希农城堡。这是一座拥有圆形塔楼的大型石质要塞，位于维埃纳河的一个河弯，在普瓦捷以北约62英里（约100公里）处。这些囚徒都受过沉重打击。据说雅克·德·莫莱向一位枢机主教展示了自己上半身的伤疤，那是宗教法官第一次强迫他招供时刑讯的结果。对于这样高规格的犯人，法兰西朝廷不敢掉以轻心。1308年2月，圣殿骑士团的著名会计师、伦巴底分团长奥利弗·德·佩纳从软禁的地点逃走，这让他的狱卒颇为窘迫。法兰西朝廷不能允许再有人逃跑。

尽管普瓦捷距离希农很近，圣殿骑士团的高级领导人没有一个被带到普瓦捷，在教宗面前悔罪。官方的理由是这些犯人不适合旅行，这有可能是真的，不过那些被带到教宗克雷芒五世面前的骑士团成员都是经过精挑细选的，目的是让教宗相信他们有罪。如果骑士团的高官见到了教宗，就有可能扰乱这种精心安排的表演。

8月14日，也就是教宗离开普瓦捷的前一天，由多位枢机主教和王室大臣组成的代表团奉命前往希农。代表团成员包括法兰西籍枢机主教贝伦加尔·弗雷多尔和艾蒂安·德·苏西，以及意大利籍枢机主教兰多尔福·布兰卡乔。他们于17日来到希农城堡大门前。本章开头提到的五名高级圣殿骑士逐个陈述了自己的故事，公证人忙着记录新的

供词。后来这些供词被誊写到一张大羊皮纸上，这张羊皮纸被送到克雷芒五世那里，存放到教廷档案馆。^[1]

第一个被讯问的是坚韧的塞浦路斯分团长兰博·德·卡隆。他承认自己加入骑士团时曾否认基督一次，但除此之外不知道任何不端行为。他知道的骑士团历史上的唯一一起鸡奸案件牵扯了东方的三名骑士团成员，他们被抓了现行，后被判处在朝圣者城堡终身监禁。此案非常罕见和丑恶，所以团规里专门有提及，将其视为极端越轨行为的例子。

招供完之后，兰博跪在三位枢机主教面前，恳求宽恕，并得到赦罪。他的罪孽得到原谅，他重新得到“信徒的团契^[2]和教会的圣礼”。

他的四位同僚经历了同样的过程。诺曼底分团长若弗鲁瓦·德·沙尔内曾以骑士团袍服官的身份在塞浦路斯服役。他承认在自己入团时摒弃过十字架，并亲吻了接受他的官员的嘴，还“透过衣服亲吻他的胸膛，以示尊重”。这是他第一次认罪时没有提供的新信息。他恳求宽恕，并如愿以偿。若弗鲁瓦·德·戈纳维尔曾作为雅克·德·莫莱大团长的使者在塞浦路斯和教廷之间频繁往返。他说自己拒绝否认基督，但为了避免给接受他的人添麻烦，承诺会假装否认基督。于格·德·佩罗承认曾讥笑耶稣受难像，但说这是在他受到威胁之后。他说自己曾强迫其他人亲吻他的后背和肚皮，并原谅别人的鸡奸行为，认为那样比与女人发生性关系要好，但他坚持说自己从来没有过同性性行为。他还重复了先前关于蒙彼利埃的怪异头像的说法。若弗鲁瓦·德·戈纳维尔和于格·德·佩罗都得到了宽恕，重新回到了教会的怀抱。

8月20日，终于轮到雅克·德·莫莱了。前一年12月他曾翻供，但现在又改了主意，希望获得教宗的赦罪。他承认的唯一罪行是否认基

督，但这就足以让审讯者满意。公证人为了千秋后世记载道，大团长“当着我们的面谴责了上述的和其他的异端罪行”，和他的同僚一样得到仁慈的赦罪。当天晚些时候，审讯者用每个犯人的母语高声宣读供词给他听，犯人承认供词是真实的。五名犯人得到赦罪后仍然被监禁，因为教廷对于骑士团作为一个机构腐败的调查将于当年晚些时候在巴黎开始，到时候还需要听审他们的证词。但他们个人的认罪过程已经结束了。三位枢机主教收拾行装，离开希农，相信自己已经挽救了他们的兄弟。

教宗开展的大规模调查现在开始缓慢地运作。在法兰西和信仰天主教的世界各地，主教们开始设立委员会来调查圣殿骑士团在他们教区的行为，目的是让他们认罪，然后就可以宽恕他们，让他们赎罪。

在法兰西，异端裁判的职责从国王转移到教宗手中，但在押候审的骑士团成员的生活条件没有得到改善，因为负责地区性调查的大多数主教与王室有密切联系。拒不认罪的圣殿骑士团成员要面临长期监禁，他们没有暖和的衣服，只能得到少得可怜的面包和水，披枷戴锁，反复受审，遭到凶残的威胁，最终遭到拷打。有些骑士团成员因为遭受残酷的虐待而发疯或死亡，有的因为长达数月的单独囚禁和殴打而变得稀里糊涂，根本无法回答任何讯问。^[3]能讲话的人受到一连串讯问，这样做是为了把尽可能多的罪名安到他们头上。每位骑士团成员要承认或否认八十七或八十八种罪名。认罪供词里的要点被记录在案，但官僚机构施加恐怖的手段除外。

程式化的、令人麻木的问题被不断重复：你在入团时是否曾否认基督，以及是不是整个骑士团都会否认基督，以及后来有没有重复否认过？有没有人教导你耶稣不是真神，而是假先知？你们有没有向十字架吐唾沫？你们有没有践踏十字架？你们是不是经常这样做？你们有没有向十字架撒尿？你们有没有践踏十字架并且向十字架撒尿？在

复活节有没有这么做？你们有没有否认教会的圣礼？你们有没有向大团长告解，而不是向有圣职的神父告解？你们有没有以不恰当的方式亲吻骑士团的兄弟？若有，亲吻了什么部位，后背、肚子、阳具？有没有人告诉你们可以和骑士团的兄弟发生性关系？你们有没有做过此类事？你们插入对方，还是被对方插入？有没有人告诉你们这不是罪孽？你们有没有崇拜偶像？偶像是不是有三张脸？你们如何崇拜它？你们有没有称它为“神”？你们有没有称它为“救世主”？你们的兄弟有没有这样做过？是不是大多数兄弟都这么做过？有没有人告诉你们，这个偶像会拯救你们，让你们富有，让土壤肥沃，让树木开花？

诸如此类。^[4]最终，大多数圣殿骑士都认罪了，他们被肉体的折磨和残酷的审讯无情地打败了。不过有的人坚持了好几个月才屈服。维埃纳会议的预定时间为1310年10月，后来被推迟到1311年10月。拖延对审讯者有利，他们充分利用了这段时间。被关押在冰冷的牢房、忍饥挨饿一年多之后，大多数圣殿骑士团成员要么屈服，要么死去。在某个地区，1307年被捕的骑士团成员有三分之一在五年内死亡。^[5]

1310年春季，从爱尔兰到塞浦路斯，调查者搜集了证据，讯问了圣殿骑士团成员和骑士团之外的证人。在大多数地方，调查显示，由腓力四世的大臣炮制、由教宗传播的指控是毫无根据的，其中大部分是臆想。但在法兰西，即骑士团的心脏地带，几乎每一场凶残审讯的结果都表明，骑士团是一个邪恶的、腐败的组织。从1309年复活节起，法兰西王室便开始将没收的圣殿骑士团地产租赁出去，从中渔利，因为王室认为这些地产永远不会被归还给骑士团。王室的举动不仅抢在个别的调查之前，还抢在对骑士团作为一个机构的整体调查之前。王室的做法是显而易见的贪赃枉法。

圣殿骑士团的中央领导层处于很糟糕的状态，无力抵抗。雅克·德·莫莱在希农得到赦罪，但他长期被关押，遭受各种折磨，元气大

伤。他在巴黎和希农遭受残酷的审讯之后，被带回法兰西都城，来到教廷委员会面前。该委员会的目的是听取关于骑士团机构的证词。

1309年11月26日（星期三）和28日（星期五），这位憔悴不堪的圣殿骑士团大团长被带到历史悠久的圣热纳维耶芙修道院，面对主要由法兰西籍主教与枢机主教组成的调查委员会。委员会主席是纳博讷大主教吉勒·艾瑟兰，他是法兰西御前会议的成员。雅克的答复稀里糊涂、前言不搭后语。起初他说自己既不睿智也不博学，无力保卫骑士团，只能说 he 感到“非常惊讶”，因为教会居然想要消灭圣殿骑士团，而教会曾经在三十二年里威胁要废黜霍亨施陶芬皇朝的弗里德里希二世，却始终没做到。^[6]委员会向他宣读了他之前的认罪书，他恼怒起来，画了十字，说：“愿上帝用撒拉森人和鞑靼人惩治罪人的手段来惩治本案中的罪人，因为撒拉森人和鞑靼人会将罪人的脑袋砍掉，或者将他们的身体砍成两截。”这时，在室外旁听的纪尧姆·德·普莱西昂走了进来，拥抱大团长，告诉他“小心些，不要毫无必要地贬低自己，不要毁了自己”。大团长请求给他一点时间考虑自己刚才说的话。于是他的做证被推迟到这一周晚些时候。

28日（星期五），雅克再次来到委员会面前，此时他的精神状态并无好转，很难回答问题。委员会问，他是否愿意为骑士团辩护。他说自己是“一贫如洗的骑士，不懂拉丁文”。但他知道，教宗有一封信，信中保留了处置他本人的权力。审讯者告诉他，巴黎委员会的目的不是审查他本人的行为，而是调查作为一个机构的骑士团。雅克说他只有三件事情可说：骑士团拥有的教堂比竞争对手更好；骑士团比竞争对手更多地施舍穷人；“他不知道有其他的骑士团……比圣殿骑士团更愿意拿自己的生命冒险，去保卫基督教信仰，抵抗它的敌人”。然后他又一次开始胡言乱语，大谈圣地的战争，激动地讲起路易九世的弟弟阿图瓦伯爵罗贝尔在达米埃塔率领圣殿骑士奔向死亡的故事，尽管这故事与当前的案件并不相干。

这一次，大团长讲话的时候，纪尧姆·德·诺加雷走进房间。纪尧姆·德·普莱西昂很慈祥，而诺加雷阴险歹毒，令人不快。他听到大团长讲历史故事，就说自己读过圣德尼王家修道院的编年史，其中说圣殿骑士团曾背叛基督教事业，向萨拉丁宣誓效忠，但苏丹鄙视他们，认为他们之所以输掉1187年的哈丁战役，是因为“他们犯有鸡奸罪”。[\[7\]](#)

作为关于史实的辩论，这当然没有什么价值。它唯一能说明的是雅克·德·莫莱已经是个脑子糊涂的老人，他几乎没有任何能力从毁灭的边缘挽救自己的骑士团。虽然委员会成员是主教，但国王的大臣在幕后操纵。1310年3月2日，雅克·德·莫莱第三次被传唤来做证。现在他连逸闻都讲不出来了，只是请求把他送到教宗那里接受裁决。

在大团长胡言乱语地做证的同时，圣殿骑士团的普通成员开始产生抵抗的斗志。在法兰西全境，成百上千的骑士团成员来到巴黎，向委员会提交证据。他们被安顿在全城的多个地点，从巴黎圣殿到主教府邸的安全房间，并被强制实施宵禁。但有些人得到有限的行动自由，还可以与其他人交流。骑士团的兄弟开始团结起来，组织有效的、积极的反抗。2月，五百多名骑士团成员来到圣热纳维耶芙修道院，主动要求做证并赞扬骑士团。他们的部分证词得到委员会的聆听，但很快，抵达都城的骑士团兄弟就太多了，必须要有某种形式的官方代表才行。

3月底，数百名圣殿骑士团成员在修道院举行露天会议，愤怒地宣称他们遭到的指控是莫须有的诬陷。调查委员会请求他们选择代表，为所有兄弟辩护。最后选中了四个人：两名神父和两名骑士。他们是神父博洛尼亚的彼得罗，四十四岁，曾担任骑士团派任教廷的使者；神父普罗万的雷金纳德，奥尔良分团长；骑士纪尧姆·德·尚博内和骑士贝特朗·德·萨尔蒂格，他俩都是长期为骑士团效力的老兵。四

名代表在一连串活动中抱怨被关押的骑士团成员遭受虐待，质疑审判的合法性，并指责国王的大臣干涉纯属于教会的事务。

4月7日，博洛尼亚的彼得罗带领代表团来到听证会现场，呈交了圣殿骑士团的自我辩护。他的辩词凌厉而勇敢，驳斥了国王及其爪牙自1307年10月13日（星期五）以来的每一桩恶行。

他说，调查委员会目前搜集到的每一条证据都不能采信，因为认罪的圣殿骑士成员“是在强迫之下发言的，或遭到恫吓或被贿赂，或被劝说，或是出于恐惧”。他要求，从今往后，俗人不得出席圣殿骑士的审讯（他虽然没提纪尧姆·德·诺加雷和纪尧姆·德·普莱西昂的名字，但大家都知道指的是他俩），“骑士团成员有理由害怕的人也不得出席……因为所有兄弟都会因此而胆战心惊，那么有些人会撒谎是不足为奇的”。彼得罗说，除了法兰西之外，没有一个国家的圣殿骑士团兄弟“撒谎或者曾经撒谎”。试图讲出真相的人“在狱中遭受百般折磨，包括毒刑拷打、惩罚、吃苦头、侮辱、灾祸以及忍受恶劣的生活条件，只有他们的良心让他们继续坚持”。[\[8\]](#)

彼得罗随后重述了圣殿骑士团建立的故事：他们是源自“骑士精神和真正的兄弟之爱的骑士团……没有任何污秽、龌龊或罪孽。骑士团素来严格遵守修道的纪律，为了我们的救赎遵守团规”。骑士团的入团仪式不是变态行为，也不是与性有关的渎神：

进入骑士团的人都必须承诺四件事情，即服从、守贞、守贫和将自己的全部力量用于为圣地服务……新人得到的欢迎是纯洁的平安之吻，然后新人穿上带有十字架的僧衣，十字架紧贴他的胸膛……并学习遵守团规和从罗马教会与圣父那里传下来的古老风俗习惯。

针对骑士团的指控是“完全子虚乌有的，也是下流可耻的……虚假的谎言”。让他们撒谎的人的“动机是狂热的贪婪和嫉妒”。发出指控的人是“骗子和腐蚀他人的恶棍”，而骑士团兄弟之所以证实这些指控，仅仅因为他们“遭到死亡威胁，做了完全违背自己良心的认罪”。

彼得罗宣布调查委员会是非法的，并抱怨说他的骑士兄弟受到恫吓，因为自己的性命而恐惧，所以不敢撤回虚假的认罪，因为审讯者每天都告诉他们，如果他们翻供，他们就是复归异端的分子，将会被处以火刑，无比痛苦地死去。“他们说，如果他们翻供，必然会被活活烧死。”彼得罗在讲话开始时承诺，圣殿骑士团计划参加维埃纳会议（预定于1310年10月举行，克雷芒五世将对此案做出最终裁决），在教宗面前为自己辩护。如果他们能见到教宗，考虑到其他国家对于骑士团的调查没有什么结果，他们有很好的机会给自己洗脱罪名。

大批圣殿骑士团成员来到巴黎，还在委员会面前做了强有力的辩护，这两件事情都让腓力四世不悦。更让他烦恼的是，教宗克雷芒五世在4月1日决定将维埃纳会议推迟到1311年10月，原因是需要更多时间搜集完整的证据。对圣殿骑士团的审判从黎明时分的闪电式搜捕开始，而拖了这么多年之后，他们磨难的结束之日遥遥无期。现在需要决定性的干预。

政府开始挑选哪些人可以在巴黎做证。软弱的证人被带到委员会面前，重复对骑士团的常见诬陷，尽其所能地夸大骑士团的荒诞罪行：以前说骑士团成员猥亵地亲吻对方的肚脐，现在变成了亲吻肛门。国王还从巴黎大学获取了第二批法律意见，证实他有权清洗自己国内的教会。^[9]然后，他转而采用屡试不爽的策略——恐吓。

就在教廷委员会处置圣殿骑士团成员的积极自辩时，很多前来做证的骑士团兄弟仍然在接受调查，罪名是异端和渎神。国王考虑到这

一点，将注意力转向涉及巴黎城的教会调查。巴黎城在桑斯教区内，调查由大主教菲利普·德·马里尼负责，他是腓力四世最亲密谋臣之一的兄弟。

5月的第二周，大主教马里尼突然对五十四名圣殿骑士团成员做了最终裁决。这些人原本是大主教主持的地区性调查的对象，但目前在巴黎支持圣殿骑士团的辩护。大主教的目的指出这些人在大主教调查期间和教廷委员会调查期间给出的证词不一致，从而证明这些人是复归异端的分子。

纳博讷大主教吉勒·艾瑟兰是教廷调查委员会的主席，他出于对菲利普·德·马里尼的憎恶，立刻离开了自己主持的听证会。他的委员会在没有他参与的情况下继续运作，但在1310年5月12日（星期二），他们被一名信使打断。信使告诉他们，曾向他们做证的五十四名来自桑斯教区的圣殿骑士团成员确实是复归异端的分子，应当立即被处以火刑。尽管博洛尼亚的彼得罗及其同僚匆忙对此并提出法律上的反对意见，但现在国王的意志践踏了正当的法律程序。桑斯教区的圣殿骑士团成员全部被国王的官员逮捕，捆到大车上，穿过巴黎的大街小巷，来到郊外。那里已经准备好了数十根火刑柱和相应的柴堆。五十四人全部被活活烧死。

狂怒的国王一举粉碎了圣殿骑士团的抵抗。普罗万的雷金纳德来自桑斯教区。他虽不是5月12日被处以火刑的五十四人之一，但国王的意思是如果他继续抵抗，下场将会一样。

博洛尼亚的彼得罗愤恨地向调查委员会抱怨证人遭到威吓，但现在国王让大家清楚地看到，真正的威吓是什么样的。彼得罗一下子失踪了。有人告诉委员会，彼得罗从他夜间关押的牢房逃跑了，他从此音信全无。遭到这样的恶毒打击之后，圣殿骑士团的法律辩护团队瓦解了，普通成员的抵抗也被粉碎。几周之内，不仅再也没有志愿者站

出来为骑士团辩护，而且有源源不断的人来重复大家已经耳熟能详的罪状。这件凄惨的事情最初就是这样开始的。听证会又继续进行了好几个月，调查委员会继续寻找证据来证明骑士团的整个体制就是异端。之前搜集的证据只不过是一些吓破胆的人为了逃避火刑而胡乱捏造的不可思议的幻想故事，但认罪的分量很快变得越来越重。1311年7月5日，调查委员们被召唤到蓬图瓦兹觐见腓力四世。他让他们停止工作，因为掌握的材料已经足够了。相关文书被转交给克雷芒五世，供他在10月的维埃纳会议上斟酌。

在法兰西之外，对圣殿骑士团的迫害情况各不相同，取决于当地统治者的个性以及他当前在关注什么。最明显的例子是英格兰，爱德华二世于1307年7月，也就是骑士团成员在法兰西遭到大规模逮捕的仅仅三个月前登基。他对骑士团遭到指控的第一反应是嘲笑。这与他的性格相符：他偶尔目光敏锐，但在政治上往往表现得很愚蠢。爱德华二世继位时二十三岁，与腓力四世的女儿伊莎贝拉订了婚。爱德华二世也许应当谨慎行事，但他收到圣殿骑士被逮捕的消息后立刻写信给阿拉贡、纳瓦拉、卡斯蒂利亚、葡萄牙和那不勒斯的君主，告诉他们那些指控荒诞不经，大家不要相信。他很不情愿地遵从了《牧者的卓越》的指示。1308年1月，144名英格兰圣殿骑士团成员（其中仅有15人是骑士）被捕，但国王指示负责抓人的郡长不要将骑士团成员关在“条件恶劣凶险”的监狱。^[10]骑士团的英格兰分团长威廉·德·拉·莫尔在坎特伯雷得到舒适的房间、一笔零花钱和好几个仆人，他还可以自由地在城里活动。同一个月晚些时候，爱德华二世来到法兰西，迎娶腓力四世的女儿，但他回国后也没有积极遵从岳父的意愿，去大力迫害骑士团。

最终让爱德华二世改变对圣殿骑士团的态度，是他肤浅的自私自利。尽管他于1308年1月在布洛涅娶了法兰西公主伊莎贝拉，但她并无好感。他更感兴趣的是一位名叫皮尔斯·加韦斯顿的发小。在英

格兰上层人士的眼里，国王和加韦斯顿是一对非常令人厌恶的伙伴。5月，英格兰的一群主教和贵族联手，强迫国王将他的这个宠臣放逐到爱尔兰，如果此人胆敢回国，将遭到绝罚。从此以后，爱德华二世心中的头等大事就是把加韦斯顿弄回国。所以他一下子就需要克雷芒五世的支持了，因为教宗有权解除加韦斯顿可能遭到的绝罚。于是爱德华二世改变了自己对圣殿骑士团的政策。11月，他命令重新逮捕之前被允许有一定自由的英格兰圣殿骑士团成员。他的决定让他称心遂愿了。1309年春，加韦斯顿的绝罚被撤销，他于6月回国，这令爱德华二世的贵族大为不满。9月，爱德华二世允许两位教廷的宗教法官进入他的国度，开始调查圣殿骑士团的不端行为。

到目前为止，圣殿骑士团在英格兰没有遭到像在法兰西那样的粗暴对待，这部分是因为异端裁判的理念对英格兰来说很陌生。英格兰的司法体制建立在陪审团的基础上，而不是用刑讯让嫌疑人供认罪行。在当时，英格兰较少采用刑讯。因此，当有人建议对圣殿骑士用刑时，大多数情况下都未被采用。在伦敦、林肯和约克分别设立了一个调查中心，几乎每一位来到教廷代表面前的骑士团成员都否认了每一项针对他们的指控。从大多数骑士团成员口中了解到的最严重的错误是，他们错误地相信，当一位骑士团成员因为违反团规而被鞭笞时，大团长的宽恕是一种神圣的赦罪，而不仅仅是骑士团内部宣布此案已经了结的程序。这种误解是不值一提的小事。

在英格兰，针对圣殿骑士团的法律程序一直进行到1311年夏季。在这期间，法兰西的宗教法官写信表达了自己的挫折感，并询问是否可以执行特殊的引渡：将所有英格兰犯人押送到法兰西的蓬蒂厄伯爵领地（由英王爱德华二世控制，但最终效忠于法王腓力四世），在那里进行正儿八经的审讯。最终，这些努力都无济于事。有两名逃犯被抓获，并试图通过承认“入团时曾否认基督”来换取自由，这引起了轰动，但最终不了了之。调查结束了，英格兰的大部分骑士团成员被

送到各修道院，有些因轻微的罪孽以自我惩罚的方式赎罪，有的被其他宗教修会接收。只有两名最高级的嫌疑人面临严重惩罚，但这更多的是因为他们的地位，而不是因为他们的所谓罪行。英格兰分团长威廉·德·拉·莫尔被押送到伦敦塔，1312年死去，死之前仍在等待教宗赦罪。奥弗涅分团长安贝尔·布朗克于1307年从法兰西渡过英吉利海峡，成功地逃到英格兰，后来被囚禁。他可能在1314年之后死于狱中。他俩都没有承认任何罪行。爱德华二世控制圣殿骑士团的土地十多年时间，将其地产的收入（杰弗里·菲茨斯蒂芬分团长曾细心地将其登记在册）纳入王室金库，直到1324年这些地产被医院骑士团接管。圣殿骑士团在英格兰的死亡是静悄悄发生的，并不引人注目。

圣殿骑士团在其他国家的遭遇不尽相同，取决于当地的具体情况。在爱尔兰，宗教法官不太积极，仅仅做了敷衍了事的讯问，并于1312年给骑士团成员发放养老金让他们退隐，甚至没有要求他们转投别的修会。相比于法兰西或英格兰的骑士，伊比利亚半岛的圣殿骑士更多的是作为作战力量，这正是他们被逮捕的一个重要因素。和爱德华二世一样，海梅二世国王不相信骑士团有罪，起初他也不肯镇压骑士团。在法兰西朝廷逮捕骑士团成员之前的五年里，海梅二世甚至帮助骑士团扩张他们在巴伦西亚王国（海梅二世的另一块领地）的地产。^[11]但骑士团在阿拉贡的军事力量很快成为他们遭到毁灭的原因之一。在法兰西开始逮捕骑士团成员之后，阿拉贡的圣殿骑士开始准备自卫，他们储备物资，将自己的财富兑换成黄金以方便运输，并加固手中为数众多的城堡。海梅二世原本对骑士团没有敌意，但他不能接受骑士团控制若干要塞、与朝廷分庭抗礼的局面。1308年，他逮捕了当地的分团长，开始攻打圣殿骑士团的要塞。一位骑士团成员愤怒地控诉海梅二世忘恩负义，讲述圣殿骑士多少次为了服务阿拉贡王国而献出自己的生命。海梅二世对此置之不理。随后双方发生了一场小规模内战，王军攻打圣殿骑士团在米拉韦特、蒙宗、阿斯科的要塞和其他几处原本为了针对摩尔人而建造的要塞。国王花了好几个月的时

间才用饥饿的方式迫使最后一群抵抗者屈服。位于蒙宗（海梅二世的祖父在那里，在圣殿骑士团的监护下长大成人）的庞大要塞和查拉梅拉要塞一直到1309年7月才放弃抵抗。

很多骑士团成员被俘，有的遭到拷打，不过和英格兰的情形一样，阿拉贡的骑士团成员即便遭到刑讯也不招供任何严重罪行。在阿拉贡，没有一位圣殿骑士团成员认罪。1312年，阿拉贡朝廷放弃了针对骑士团的诉讼，因为始终没有得到一份认罪书。^[12]骑士团成员被释放，领取养老金，作为教士到修道院里生活，他们的财产被国王、医院骑士团和一个新的军事修会瓜分。这个新的军事修会以巴伦西亚的蒙特萨为基地，效仿卡拉特拉瓦骑士团。圣殿骑士团在阿拉贡很快就成了回忆。

在卡斯蒂利亚-莱昂，圣殿骑士团受到调查，于1310年被判无罪。在马略卡岛没有任何严重的丑闻被揭发。在意大利诸邦，政府对镇压圣殿骑士团没什么兴趣。有些骑士团成员承认了一些不谨慎的行为，比如在十字架上行走，或者鸡奸和偶像崇拜，但这些并没有造成很大的震动。在意大利西北部的一些地区，调查者禁止刑讯，并积极地证明骑士团的清白。^[13]在西西里，政府大体上对迫害骑士团没有兴趣，尽管抓了一些人，也审判了他们，但调查结果没什么要紧的，并且似乎只有少量骑士团成员被卷入，也没有人被判处死刑。^[14]

同样，在德意志，统治者对骑士团成员开展了一些有限的调查，但对迫害他们没有热情。在基督教世界越是往东北方向走，圣殿骑士团成员就越罕见。德意志诸邦的条顿骑士团成员比圣殿骑士团成员多得多。不过在德意志，针对圣殿骑士团的迫害引发了一件新奇的事情，涉及米伦^[15]的一处女修院。自1272年以来，该女修院的产权和管理权属于圣殿骑士团，是沃尔姆斯主教帮助谈成了这种安排。他也许是受了条顿骑士团的影响，因为条顿骑士团在远离前线的地方接受

女性成为正式成员。圣殿骑士团成员遭到搜捕时，米伦的修女被强迫转入医院骑士团，不过她们对此十分不满，抱怨颇多。[\[16\]](#)

塞浦路斯和阿拉贡的情形一样，圣殿骑士团在当地除了是所谓的宗教异端，还是真正的军事力量。自1307年夏初，塞浦路斯的圣殿骑士团成员被囚禁在岛上的不同地点。过了将近三年，听证会才在1310年5月5日启动。[\[17\]](#)原先被逮捕的118名圣殿骑士团成员中，此时只有76人还活着并能回答讯问。他们中一半以上的人是骑士，这个比例比西方高很多，那里只有十分之一的人属于骑士阶层。塞浦路斯的圣殿骑士团成员全都坚决否认自己犯有清单上的任何罪行。他们只说在欢迎新成员的时候会有平安之吻，但这是完全正当的。他们证实，根据圣殿骑士团的常规，会议都是秘密进行的，不向外人开放。

为了扩大调查范围，审讯者还听取了56名不属于圣殿骑士团的证人的证词，包括岛上一些地位显赫的人物：王室总管伊贝林的菲利普、贝鲁特的名义领主鲁彭·德·孟福尔、贝鲁特主教和两名修道院院长。这些人有的是亨利二世的党羽，有的是他的兄弟阿马尔里克（废除了亨利二世国王，将其流放到亚美尼亚）的支持者。但他们全都宣誓认可圣殿骑士团成员的正直品格。很多人说，他们曾看见圣殿骑士团成员领圣餐，并慷慨地赈济穷人，施舍“面包和肉，有时也会给钱，每周都会这么做”。[\[18\]](#)为圣殿骑士团的品行做证的人给了他们高度评价，证词当中流露出对骑士团强烈的自豪与好感，因为不管骑士团有什么错误，都因其身处对抗伊斯兰教战争的最前线而备受尊重。证人之一、利马索尔财务官和帕福斯的教士诺里斯的约翰叙述道，塞浦路斯人常说的一句话是：“不管你是对是错，我都会用圣殿骑士团的方式捍卫你。”[\[19\]](#)

维埃纳会议于1311年10月召开，于1312年3月22日公布了最终的裁决结果。基督教世界各地的许多高级教士前来参会，包括四位宗主

教、二十位枢机主教以及数十位大主教和主教。他们当中的很多人对圣殿骑士团遭到的指控感到怀疑，要求听取骑士团自己的辩护。这个要求不算不合情理。令他们愤慨的是，法兰西国王就在附近。他在距离维埃纳仅18英里（约30公里）的里昂部署了一支军队，还写信给教宗，要求镇压和解散圣殿骑士团，并创建一个新的骑士团，从而继续对异教徒作战。国王的意思很清楚：克雷芒五世必须做出决定。他要么落得与博尼法斯八世相同的下场，要么接受事实。而自从1305年他戴上教宗冠冕以来，一个事实就一直压迫着他：他是法兰西的教宗，最终不得不听命于法兰西国王。

题为《高处的声音》（*Vox in excelso*）的教宗诏书概括了对圣殿骑士团的决定。克雷芒五世引用《旧约》中的词句，从头开始概述圣殿骑士团的案件。他描述教会多么尊重圣殿骑士团，但“他们悖逆我主耶稣基督……他们堕落了，犯下了不虔诚的叛教罪、可憎的偶像崇拜罪、致命的鸡奸罪等多种异端罪”。教宗奉承腓力四世为“我们亲爱的信仰基督的儿子”，他“丝毫不打算将圣殿骑士团的任何财产占为己有……他内心充满对正统信仰的热忱，追随他的祖先的光荣脚步”。诏书重复了骑士团的一大串罪名和渎神罪行，并概括道，“大团长、分团长和骑士团的其他成员以及骑士团本身都卷入了这些以及其他罪行”，宗教法官搜集整理的诸多认罪书足以证明这一点。克雷芒五世特别提到雅克·德·莫莱、于格·德·佩罗、兰博·德·卡隆及其同僚在希农的悔罪，并说他们已经得到赦罪。然后他宣布了自己的最终决定：

这些认罪书让骑士团显得十分可疑……丑闻和怀疑让神圣教会、高级教士、帝王和其他统治者以及所有天主教徒都憎恶它。我们相信，从今往后很可能不再有善良的人愿意加入圣殿骑士团，所以它对神圣教会来说已经完全无用，也无法继续从事在圣地的事业。

在维埃纳，圣殿骑士团没有得到为自己辩解的机会。有匪夷所思的传闻说有2000名骑士团成员在城郊等待，希望闯入会议厅，但根本没有这样的事情。在决定骑士团命运的会议上，骑士团成员几近隐形，没有得到任何辩护。在《高处的声音》一文中，教宗巧妙地绕过这种赤裸裸的不公，说如果他推迟裁决从而让圣殿骑士团有机会为自己辩护，就会浪费很多时间，导致骑士团的财产荒废，失去对十字军东征的价值。耽搁下去不会有好结果。

于是，我以沉重的心情……经过神圣会议的批准，发布神圣不可侵犯的、永久有效的法令，镇压和解散圣殿骑士团，消灭它的制度、风俗和名称。我严格禁止任何人在今后加入圣殿骑士团，或接受或穿戴其僧衣，或以圣殿骑士团成員的风格行事。违者一律被绝罚。[\[20\]](#)

随着书记员大笔一挥，盖上教宗的印章，存在了192年的圣殿骑士团就被废止了。它唯一的小小胜利（如果能算是胜利的话）是它的财产没有被交给腓力四世，而是由教宗保留，“供我本人和教廷支配”。诏书也没有涉及将各个军事修会合并的事情。1312年5月，教廷决定将圣殿骑士团的财产转移给医院骑士团，从而支持他们在东方的使命。这对医院骑士团来说不完全是喜讯。理论上他们获得了横亘2000英里（约3200公里）土地上的广袤地产，但为了真正拿到这些地产，他们花了十多年才解决法律上的纠纷。

在伊比利亚半岛，圣殿骑士团的土地被世俗统治者、医院骑士团和以阿拉贡的蒙特萨为基地的新军事修会瓜分。圣殿骑士团在巴黎金库里的白银很可能流入国王的铸币厂，但腓力四世始终无法攫取骑士团在法兰西的全部土地，也未能让自己或他的儿子们成为掌管统一的军事修会的十字军国王。他的胜利完全在他个人的层面：他认为圣殿

骑士团是一个充满秘密、异端、龌龊、通奸、渎神、纵欲等邪恶事物的组织，而他终于战胜了圣殿骑士团。

圣殿骑士团的财产被瓜分之后，数百名犯人需要被重新安置。拒不认罪的人被终身监禁，但很多人选择认罪，也得到了宽恕。这些人被安排到其他的宗教机构生活，阿维尼翁的教廷为他们发放养老金。总的来讲，他们的新生活和之前在圣殿骑士团的生活差别不大。在圣殿骑士团曾执行军事任务的地区，他们有时能换个新身份继续做自己的工作。1319年，葡萄牙创建了一个新的骑士团：基督骑士团。它吸收了圣殿骑士团的财产，有时让曾经的圣殿骑士团成员换上新制服，允许他们继续驻守曾属于圣殿骑士团的城堡并参加针对摩尔人的圣战。

少量流落他乡的圣殿骑士团成员完全没有受到骑士团解散的影响。德意志编年史家鲁道夫·冯·苏德海姆于1340年在巴勒斯坦邂逅了两位老人，他们自称是1291年阿卡陷落后落入马穆鲁克手中的圣殿骑士团成员。[\[21\]](#)

此时的伊斯兰世界并没有觉得圣殿骑士团的解散是值得庆祝的喜事，尽管当年萨拉丁若是在哈丁战役之后就能把圣殿骑士全部杀掉、一网打尽，伊斯兰世界定会普天同庆。圣地已经几十年没有出现过圣殿骑士团的影子了，实际上他们早就被排除在圣地之外。

圣殿骑士团虽然享有崇高的军事声誉，最后却几乎没有做出任何抵抗，任人宰割。但对骑士团的某些成员，不能简单地给他们换上新僧衣然后遗忘他们。1310年，雅克·德·莫莱、于格·德·佩罗、若弗鲁瓦·德·沙尔内和若弗鲁瓦·德·戈纳维尔被从希农转移到吉索尔（塞纳河以北的一座巨大城堡，在巴黎和鲁昂之间）。兰博·德·卡隆似乎死在了希农狱中。雅克最后一次来到调查委员会面前时可怜

兮兮地恳求教宗开恩。他自始至终采用认罪乞怜的策略，但最后没有落得好下场。骑士团被解散之后，他也没有好结局。

1313年12月，克雷芒五世将注意力转向大团长及其三名幸存的同僚。他们希望面见克雷芒五世并向他求救，但克雷芒五世显然已经不愿意见圣殿骑士团的人了。他任命几位枢机主教组成一个委员会，去调查这四名骑士。阿尔诺·诺韦利、阿尔诺·德·欧什和尼古拉·德·福雷奥维尔负责最后一轮听取证据并做出裁决。

1314年3月18日，巴黎圣母院外搭起了一个高台，围观群众聚集到这里。曾经指挥世界上最著名军事修会的四名老人将在这里接受最后的宣判。人群中有桑斯大主教菲利普·德·马里尼，他的调查把五十四名圣殿骑士团成员送上了死路。三位戴着宽檐帽的枢机主教检视了这四名被告，宣布了对他们的判决。

圣德尼修道院的僧人纪尧姆·德·南日撰写的编年史续篇记载道，他目睹了雅克·德·莫莱及其同僚在当天受审的情形。他们受到简短的讯问，四人全都认可了之前的认罪。他们的罪孽得到宗教上的宽恕，但他们赎罪的方式非常严酷，具有惩戒性。“他们被判处终身监禁。”这位编年史家如此写道。[\[22\]](#)

雅克·德·莫莱已经入狱六年半，这个判决让他无法接受。在教廷委员会的一次调查中，他回忆了自己年轻时的经历。当时他被派到圣地与撒拉森人作战，与当时的大团长纪尧姆·德·博热发生了矛盾，因为大团长唯一的愿望是和平。雅克·德·莫莱当时感到很受挫，而且这种挫折感一直在他心中。雅克的整个人生是一连串的失意，最后在审判中因被迫供认犯下丑恶罪行而获得的罪名，令他自己蒙羞，危及他的灵魂，并摧毁了他为之奉献终身的骑士团。现在审讯者告诉他，他的余生将在囹圄中度过，作为一个做伪证的失败者了却残生。

令眼前的观众震惊的是，他决定直抒胸臆。在一名枢机主教向群众宣讲的时候，雅克打断了他的话，开始为自己的清白辩护。若弗鲁瓦·德·沙尔内加入他，控诉他俩遭受的不公和折磨。他们怒斥枢机主教和桑斯大主教，“毫无敬意地开始翻供”。[\[23\]](#)

在雅克和若弗鲁瓦·德·沙尔内背后，于格·德·佩罗和若弗鲁瓦·德·戈纳维尔保持沉默。每个人都明白正在发生什么。如果沉默，就是接受终身监禁的刑罚；如果发言抗议，就会被视为复归异端的分子，被处以火刑。围观者目瞪口呆。原本精心策划的表演出现了出其不意、令人不快的转折。雅克·德·莫莱继续高声为自己辩护，这时一名站在他旁边的军士走上前来，“扇了大团长一个耳光，于是他不再说话，被拖着头发拉进一座礼拜堂”。[\[24\]](#)

审讯者不再遵守法庭的正当程序。若弗鲁瓦·德·沙尔内被和雅克·德·莫莱一起拖走。法庭打算将他俩暂时关押，“于次日更充分地考虑如何处置他们”。但巴黎圣母院发生的事情在全城不胫而走，几小时之后腓力四世就知道了。他的耐心耗尽了。“他与自己的谋臣商量，”编年史家写道，“没有和教士交流，就做了审慎的决定，那就是将那这两名圣殿骑士处以火刑。”[\[25\]](#)

3月18日傍晚，圣殿骑士团大团长和诺曼底分团长被押上一艘小船，来到塞纳河上的小岛亚维奥，此地距离御花园不远。那里有两堆已经开始冒烟的柴禾在等着他们。

“推罗的圣殿骑士”从一名当时在巴黎并且目睹岛上发生的事情的商人那里获得了目击者的记述。“大团长恳求允许他祈祷，然后向上帝祈祷，”他写道，“随后被捆绑到火刑柱上。”[\[26\]](#)

另一位法兰西编年史家用韵文记载了这两名圣殿骑士的最后时刻。在平静的气氛里，雅克·德·莫莱脱去衣服，只剩内衣，没有战

栗，也没有表现出畏惧。他被捆到火刑柱上时请求允许他祈祷。他补充道：“上帝知道谁错了，谁是罪人。很快，那些诬陷我们的人会大祸临头。上帝会为我们的死亡复仇。”然后他说自己已经做好准备，慷慨赴死。烈火熊熊，木柴噼啪作响，雅克·德·莫莱很快与世长辞。“他死得多么平静，”这位诗人写道，“众人都感到惊异。”
[\[27\]](#) 圣殿的贫苦骑士团的最后一任大团长留给世界的，只剩下他死前发出的诅咒。

于格·德·佩罗和若弗鲁瓦·德·戈纳维尔在巴黎这些惊涛骇浪的大事件多年之后死于狱中。若弗鲁瓦·德·沙尔内也在3月18日被处以火刑，他和雅克·德·莫莱的骨灰可能作为圣物被人保留，也可能被丢弃了。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的遗言说上帝会为他的死亡复仇，我们不确定他这话的本意，但它似乎发生了作用。毁灭圣殿骑士团的两大元凶，法兰西国王腓力四世和教宗克雷芒五世，都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死去。克雷芒五世的身体状况一直不太好，他于当年4月死于慢性肠胃疾病，而年仅四十六岁的腓力四世于1314年一次狩猎时突然中风死亡，被安葬在圣德尼修道院，长眠在他的前任圣徒路易九世身旁。

他们从圣殿骑士团的毁灭当中得到什么好处了吗？1306年的时候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可能确实急需改革和合并。阿卡陷落之后，两个骑士团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发动新的十字军东征的雄心壮志让两个骑士团又维持了二十年，他们和其他很多人一样，拒绝接受一个事实：蒙古人的到来和马穆鲁克王朝的征服战争之后，东方的形势已经发生了剧烈变化。从这个角度来看，尽管克雷芒五世的手段很笨拙，并且毫无必要地产生了许多破坏，但他对基督教世界的资源的重新调配起到了促进作用。除此之外，他的行为没有什么值得赞扬的。但丁·阿利吉耶里于1320年写完《神曲》，把克雷芒五世放到地狱，他头朝下被悬挂在烈火之上炙烤。但丁说克雷芒五世是“来自西方的

不守法纪的牧人”，用金钱买了自己的位置，并且受到法兰西国王的“温和”对待。[\[28\]](#)

腓力四世在位期间多次证明了自己的冷酷、残忍和任性。任何个人或群体，只要（在腓力四世眼中）对国王的威严或他作为“最虔诚的国王”的自我构建的形象哪怕有微不足道的冒犯，就会遭到他的恶毒攻击。这个喜欢说教的偏执迫害狂在死前不久将矛头指向自己的亲人。有传闻说他的两个儿媳在一座名为奈斯勒塔的河畔瞭望塔内与两名诺曼骑士通奸，他大受刺激，将这两对男女以及他的第三个儿媳（据说是通奸的知情人）全都逮捕。这两名骑士遭到拷打、审讯，被残忍地公开处决；三个儿媳被终身监禁。[\[29\]](#)

奈斯勒塔丑闻给腓力四世造成了很大痛苦。他处置此案的手段与迫害教宗博尼法斯八世、法兰西犹太人和圣殿骑士团的手段几乎完全一致。一方面，王室需要新的收入来源；另一方面，国王希望对自己王国的新增部分施加王权；并且他有一种超乎寻常的能力，总是认为与他打交道的人有最丑恶的伤风败俗行为。即便参照当时的标准，他也是个特别凶残的假正经的人。圣殿骑士团只是他的诸多受害者群体之一。

1307年10月13日至1314年3月18日，圣殿骑士团被全面而彻底地制伏。他们的地产被没收；他们的财富被掠夺；他们的声誉被践踏；他们的成员遭受囚禁、刑讯、杀戮、驱逐和羞辱。在迫害过程中幸存的人后来或是死于牢狱，或是被连根拔起、送到新的宗教机构，或是被分配到新的军事修会，不过最后一种情况很罕见。虽然有很多丰富多彩的神话说圣殿骑士团转入地下，秘密生存了下来，但到14世纪30年代，骑士团实际上已经不复存在。圣殿骑士团的主要档案（这是他们在东方仅次于金库的最重要的财产）被保存在塞浦路斯，由医院骑士团接收，但后来丢失了——很可能是在16世纪塞浦路斯被奥斯曼人征

服时丢失的。所以，说到底，圣殿骑士的肉身被曾经对组建骑士团贡献良多的法兰西王室消灭了，他们的记忆则被伊斯兰敌人吞噬，而骑士团之所以建立就是为了抵抗这个敌人。“他们是法兰克人当中最强悍的战士。”对处于盛期的骑士团很熟悉的摩苏尔编年史家伊本·艾西尔如此写道。最终，骑士团再也无力战斗了。

圣殿骑士团在十字军东征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十字军东征没有因为圣殿骑士团的消亡而停止。圣战思维在欧洲基督徒脑子里，根深蒂固。即便实际上他们再也不能组建像1096—1250年远征耶路撒冷、大马士革和达米埃塔那样的十字军，收复圣地的梦想一直存在。罗马教宗也愿意取悦世俗统治者，给他们的边境战争和针对欧洲边缘的“异教徒”的战争赋予十字军东征的地位。

在西班牙，收复失地运动在14世纪和15世纪继续开展，在这期间，穆斯林的格拉纳达埃米尔国仍有相当强的实力。它理论上是卡斯蒂利亚王国的附庸，实际上是一个自豪的独立的伊斯兰国家。在卡斯蒂利亚虚弱的时期，或者在它与邻国阿拉贡和葡萄牙交战的时期，格拉纳达往往乘虚而入，发动进攻。所以，卡拉特拉瓦骑士团与圣地亚哥骑士团这两个军事修会一直在驻防城堡，守卫基督徒与穆斯林边境地带的山区隘道。1469年，阿拉贡国王斐迪南二世和卡斯蒂利亚女王伊莎贝拉结婚，这两个强大的王国联合起来组成统一战线，共同对付纳斯尔王朝的统治者穆罕默德十二世。格拉纳达埃米尔国最终被消灭。两位“天主教君主”逐渐蚕食格拉纳达埃米尔国。1492年1月，穆罕默德十二世被逐出自己的都城格拉纳达的阿兰布拉宫^[30]，再也没能回去。

在西班牙之外，关于在圣地重新为基督徒获得一个立足点的计划不胜枚举，但很少能得到真正地执行，大多是满脑子幻想、对东方缺乏经验、一辈子从来没有见过一个马穆鲁克的人头脑发热拟定的方

案。1318年，腓力四世的儿子和继承人腓力五世设想由自己的堂弟克莱蒙伯爵路易领导一次去“海外”的远征，并任命其为“总司令、领袖和总督，负责统领我派遣的全部武士，通过陆路或海路去援助圣地”。^[31]几年后，威尼斯地理学家托尔切洛的马里诺·萨努多向教宗约翰二十二世呈送了一本厚重的大书，其中附有叙利亚和埃及沿海的详细地图与航海图，这些图展示了他的复杂设想：大规模封锁，海上入侵，从陆路进军尼罗河三角洲，参与方包括热那亚、威尼斯、克里特岛、罗德岛、塞浦路斯和亚美尼亚；仅仅在军事行动的第一阶段维持海上封锁就需要5000名骑士。^[32]不消说，这样的十字军东征始终不曾实现。

随着中世纪的时光流逝，十字军东征精神找到了新目标。14世纪30年代和40年代，威尼斯、塞浦路斯和医院骑士团组成海上联盟，袭击突厥人在地中海的各港口。1362—1369年，塞浦路斯国王皮埃尔一世组织一些人去欧洲招兵买马，组建十字军，并用船将其运送到东方，洗劫甚至短期占领了一些穆斯林居住的城镇，如土耳其海岸的安塔利亚和科里库斯，尼罗河三角洲的亚历山大港和罗塞塔，以及马穆鲁克王朝的西顿、贝鲁特、的黎波里、托尔图沙和拉塔基亚。1378年，西方教会分裂，阿维尼翁和罗马分别选出了教宗，双方都拉拢一些君主和贵族对另一方开展军事行动，并称其为十字军东征。1420—1431年，在波希米亚开展的针对捷克人军事领袖扬·胡斯的军事行动获得了十字军东征的地位。

东北欧是基督教圣战的另一个如火如荼的战区，这里的大部分工作由条顿骑士团承担。1309年，他们在马利亚堡建立了自己的正式总部。他们拥有一个广袤的、差不多可以算是自治的普鲁士国家，领土从波兰北部延伸数百英里进入立窝尼亚。他们表面上的目的是协助向异教徒传教，而他们的官方史官和骑士马尔堡的维甘德的编年史记载了很多远征的故事，这些远征是迷你版的十字军东征，针对的是土著

敌人。1344年的一段有代表性的文字记载了当时的大团长鲁道夫·科尼希与荷兰伯爵威廉^[33]结盟，“进入立陶宛，在两天内蹂躏这片土地，给敌人造成严重破坏，起因是这片土地很肥沃。但由于冰雪消融造成洪水泛滥，他不得不撤退”。^[34]14世纪东北欧的大部分故事都与此类似。没过多久，条顿骑士团开始走下坡路。他们的传教和征服实在是过于成功了，再也没有异教徒敌人。他们开始与基督徒邻居争吵。普鲁士后来发展成现代欧洲最强大的国家之一，不过那时它早就不在条顿骑士团手中了。到16世纪初，条顿骑士团仅在神圣罗马帝国拥有若干零星土地。1809年，拿破仑正式解散了作为军事修会的条顿骑士团。今天的条顿骑士团只是一个很小的天主教修会，它的神父与修女为生活在多个国家的德意志人服务。条顿骑士团几乎退回了1191年第一次阿卡围城战时的起点。

医院骑士团获得了圣殿骑士团的财产（尽管要经过复杂的法律程序才能真正拿到），生存了下去。对他们的成功过渡来说非常关键的是，他们征服了罗德岛，这是多德卡尼斯群岛最南端的大岛，与君士坦丁堡、塞浦路斯、贝鲁特和亚历山大港都有海路联络。医院骑士团在一座设防的港口城镇统治该岛，并获得了附近一些小岛，如科斯岛和莱罗斯岛。医院骑士团在罗德岛待了两个多世纪，参与爱琴海的繁忙贸易，偶尔与意大利冒险家一起袭击突厥人的港口，如小亚细亚西岸的士麦那。但到15世纪，罗德岛本身已经成为令人垂涎的果实。医院骑士团不得不保卫罗德岛，打退外敌的海上入侵，先是15世纪40年代马穆鲁克军队的入侵，然后是一个新的伊斯兰超级大国——奥斯曼帝国。和之前的很多帝国一样，奥斯曼帝国从黑海以南的突厥部族的土地崛起，后来消灭了马穆鲁克王朝，最终征服了君士坦丁堡、小亚细亚、希腊、塞尔维亚、马其顿、波斯尼亚、匈牙利（的一部分）、叙利亚、巴勒斯坦和埃及。1522年，奥斯曼苏丹苏莱曼大帝的强大舰队（据说有超过400艘舰船，运载10万人）猛攻罗德岛，迫使医院骑士团屈服并撤离。

医院骑士团的确厉害，没有因此沦亡。1530年，西班牙国王和神圣罗马皇帝查理五世将马耳他岛赠送给他们作为新基地。1798—1799年，拿破仑将医院骑士团从马耳他逐出。医院骑士团今天仍然存在：耶路撒冷、罗德岛和马耳他圣约翰主权军事医院骑士团（或简称马耳他骑士团）是一个总部设在罗马的天主教修会，得到国际法承认的主权实体，有自己的国歌、国旗、护照和军队。医院骑士团的其他版本在很多国家继续存在，包括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荷兰、瑞典和瑞士。英国的医院骑士团运动在19世纪得到重组；1888年，维多利亚女王向耶路撒冷圣约翰骑士团授予王室特许状。在现今的英国它是个基督教修会，主要由新教徒组成，服从英国王室。有功人士受邀加入，宣誓支持骑士团执行的慈善事业。它的下属机构包括志愿提供急救服务的圣约翰救护机构。

1530年，荷兰学者伊拉斯谟写了一部拉丁文著作，名为《关于对土耳其人作战的问题》（*Consultatio de bello Turcis infirendo*）。他写作的时候，苏莱曼大帝的军队占据着巴尔干半岛、匈牙利、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的大片土地。这之前的一年，奥斯曼军队攻打了维也纳，一个新的伊斯兰帝国似乎在不可阻挡地向西扩张。

伊拉斯谟是开明的人文主义思想家。当时的局势给他带来好几个难题。他鄙视民粹主义的偏见，发出了这样的警示：

无知群众只要听到有人提起土耳其人，就会立刻怒火中烧、凶狠嗜血，把土耳其人说成猪狗和基督教之名的敌人……他们不考虑战争是否正当，也不考虑拿起武器是否有利，因为那样可能会激怒敌人，让他更加凶残。[\[35\]](#)

他也注意到宗教改革早期的暴力冲突，这些冲突反映出“基督徒对基督徒做的事情”往往比穆斯林对基督徒犯下的最可怕的罪行更为残酷。

但伊拉斯谟绝不是和平主义者。他也鄙视那些“认为基督徒完全无权发动战争的人……这种观念太荒唐，不值得辩驳……我的建议是，战争只能是别的手段都失败之后的最后一计”。他写道，奥斯曼人对基督教世界当然是威胁。他还详尽思考了战争在哲学层面的正当性，过去几个世纪里十字军东征的腐败，以及他的终极信念，那就是伊斯兰世界和西方之间取得和平的最佳途径是让异教徒皈依耶稣基督的信仰。

在其著作的中间部分，伊拉斯谟几乎是不经意地提到已经不复存在的基督教武士理想，在当时困难重重和局势混乱的时代特别需要这样的基督教武士。这是终极的十字军战士，16世纪的人达不到那样的境界，只能幻想与他们媲美。他说他们是“圣伯纳德描述过的那些军人，尽管不知道应当说他们是僧人还是骑士。他们道德高尚又英勇无畏”。[\[36\]](#)

圣殿骑士团早就消失了。但只要十字军东征还在继续，他们就在人们的想象中占据一个位置。

[\[1\]](#) 这就是“希农羊皮纸”，在梵蒂冈档案馆失踪了很多年，2001年被芭芭拉·弗拉雷博士发现。2007年制作了800份复制品，有的在私人手中，有的存放在世界各地的公共图书馆。*Processus contra Templarios* (Vatican City: 2007)。——作者注

[\[2\]](#) “团契”为基督教术语，这里指基督徒之间的亲密关系或聚会、交流等。

[\[3\]](#) Barber,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135.

[\[4\]](#) 大多数地方性调查的记录都已经佚失，但奥弗涅的克莱蒙保存了当地的相关档案。1309年夏季，在一周之内有六十九名圣殿骑士在这里受审。See Sève, R. and Chagny-Sève, A.M. (eds.), *Le Procès des Templiers*

d' Auvergne (1309-1311) : edition de l' interrogatoire de juin 1309
(Paris: 1987) .

[5] Krämer, T., 'Terror, Torture and the Truth: The Testimonies of the Templars Revisited' in Burgtorf, Crawford and Nicholson, *The Debate on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83.

[6] Michelet, *Procès des Templiers* I, 32-35;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86-289.

[7] Michelet, *Procès des Templiers* I, 42-45;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92-295.

[8] Michelet, *Procès des Templiers* I, 87-88; translated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296-301.

[9] Barber,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172.

[10] Hamilton, J.S., 'King Edward II of England and the Templars' in Burgtorf, Crawford and Nicholson, *The Debate on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217.

[11] Ramos, L., 'The Extinction of the Order of the Temple in the Kingdom of Valencia and Early Montesa 1307-1330: A Case of Transition from Universalist to Territorialized Military Orders' in Burgtorf, Crawford and Nicholson, *The Debate on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203-205.

[12] Barber,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229-237; also see Forey, *The Templars in the Corona de Aragón* 356-364.

[13] Bellomo, E., 'The Templar Order in North-Western Italy: A General Picture' in Mallia-Milanes, V., *The Military Orders: Vol. 3, History and Heritage* (Aldershot: 2008) 105; Gilmour-Bryson A, 'A Look Through The Keyhole: Templars in Italy from the Trial Testimony' in Bellomo, E., 'The Templar Order in North-Western Italy: A General Picture' in Mallia-Milanes, V., *The Military Orders: Vol. 3, History and Heritage* (Aldershot: 2008) 123-130.

[14] Toomaspoeg, K., ‘The Templars and their Trial in Sicily’
Burgtorf, Crawford and Nicholson, *The Debate on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281.

[15] 在今天奥地利的南部。

[16] Nicholson, H., *The Knights Templar* (Stroud: 2001) 130-131.

[17] 关于年代和塞浦路斯是否举行了两次审判的争议, 见 Gilmour-Bryson
A,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in Cyprus: A Complete English Edition*
(Leiden: 1998) 24-30.

[18] Gilmour-Bryson,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in Cyprus* 428.

[19] Gilmour-Bryson,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in Cyprus* 407.

[20] The bull is translated into English in Barber and Bate,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309-318.

[21] Barber, *The New Knighthood* 1.

[22] ‘adjudicati sunt muro et carceri perpetuo retrudendi’ ;
Géraud, H. (ed.) , *Chronique latine de Guillaume de Nangis de 1113 à
1300* (Paris: 1843) 402.

[23] ‘adjudicati sunt muro et carceri perpetuo retrudendi’ ;
Géraud, H. (ed.) , *Chronique latine de Guillaume de Nangis de 1113 à
1300* (Paris: 1843) 403.

[24] Crawford, *The ‘Templar of Tyre’* 180.

[25] Géraud, H., *Chronique latine de Guillaume de Nangis* 403.

[26] Crawford, *The ‘Templar of Tyre’* 180.

[27] ‘Seingnors, dit il, sachiez, sans tère, Que tous celz qui
nous sont contrère, Por nous en aront à souffrir, En ceste foy veil-
je mourir’ ; Buchon, J.A. (ed.) , *Chronique métrique de Godefroy de
Paris* (Paris: 1827) 220.

[28] Dante *Inferno* XIX, 83-87.

[29] “奈斯勒塔事件”是腓力四世在位期间的著名丑闻，发生在1314年。国王的三个儿媳被指控犯有通奸罪，这起丑闻对卡佩王朝末期产生了极大影响。腓力四世有三个儿子，他们是路易（后来的国王路易十世）、腓力（后来的国王腓力五世）和查理（后来的国王查理四世）。路易娶了玛格丽特（勃艮第公爵的女儿），两人感情冷淡，据说路易更喜欢打网球而不是与妻子相处。腓力娶了琼（勃艮第伯爵奥托四世的长女），这对夫妻关系不错。查理娶了布朗什（奥托四世的另一个女儿）。1313年，腓力四世的女儿伊莎贝拉及其丈夫英王爱德华二世访法期间，伊莎贝拉向她的三个哥哥和嫂子分别赠送了刺绣荷包。当年晚些时候，在伦敦的一次宴会上，伊莎贝拉发现自己赠给嫂子的荷包被两名诺曼骑士戈蒂埃和腓力·德·奥耐带在身上。伊莎贝拉据此判断，嫂子和这两人有奸情，于是告诉了父亲。腓力四世对这两名骑士加以监视，断定布朗什和玛格丽特与这两人在巴黎的奈斯勒塔中通奸已有一段时间。起初琼被认为没有与任何骑士通奸，但对两个嫂子的丑事知情；后来被断定她也有通奸行为。

[30] “阿兰布拉”的意思是“红色城堡”或“红宫”，阿兰布拉宫位于西班牙南部的格拉纳达，是古代清真寺、宫殿和城堡建筑群。宫殿为原格拉纳达摩尔人国王所建，现在则是一座穆斯林建筑与文化博物馆。该宫殿是伊斯兰教世俗建筑与园林建造技艺完美结合的建筑名作，是阿拉伯式宫殿庭院建筑的优秀代表，1984年被选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文化遗产名录。

[31] Housley, *Documents on the Later Crusades* 51.

[32] The full plan is now available in translation: Lock, P. (ed. And trans.), *Marino Sanudo Torsello: The Book of the Secrets of the Faithful of the Cross* (Farnham: 2011).

[33] 埃诺伯爵“勇敢的”威廉二世（1307—1345），作为荷兰伯爵的头衔是威廉四世。他是英王爱德华三世的姻亲，所以在百年战争中与英格兰结盟。他三次去普鲁士参加十字军东征，还去过圣地。为了给这些远征筹资，他授予荷兰诸城市许多特权，所以荷兰城市有了很大发展。他没有子嗣，把领地传给自己的长姐及其丈夫路德维希四世皇帝。

[34] Housley, *Documents on the Later Crusades* 55.

[35] Housley, *Documents on the Later Crusades* 178.

[\[36\]](#) Housley, *Documents on the Later Crusades* 180.

尾声：圣杯

1200—1210年，德意志作家埃申巴赫的沃尔夫拉姆创作了浪漫诗歌《帕西法尔》。这首诗有数万行，是以亚瑟王传奇为背景。当时亚瑟王的故事在全欧洲已经风行数十年。贵族受众很喜欢这些关于爱情、骑士风度、使命、背叛、魔法与战斗的故事。沃尔夫拉姆的恩主是图林根方伯^[1]赫尔曼。沃尔夫拉姆的作品后来拥有很多读者，影响深远。这首长诗的中世纪手稿有超过八十份留存至今。

在《帕西法尔》里，年轻的主人公帕西法尔来到亚瑟王的宫廷，立刻卷入了与“红骑士”的战斗，后来杀死了“红骑士”。帕西法尔开始远行，为学习如何成为更优秀的骑士踏上了寻找圣杯的征途。这既是寻找一块神秘莫测、赋予生命力的宝石的使命，也是获得上帝启迪的精神旅途。圣杯起初被存放在一座魔法城堡里，由一个叫“渔王”的人守卫。他因为没有保持贞洁而遭到神罚，腿上的伤口不断给他带来痛苦。帕西法尔见到了“渔王”，然后因为其他的冒险暂时偏离正轨。最终，在与一位骑士（后来证明就是他的兄弟）战斗之后，帕西法尔得知自己成了注定要守护圣杯的新国王。故事就这样结束了。

沃尔夫拉姆的《帕西法尔》的大部分情节都不是原创的。更早期的作家，如蒙茅斯的杰弗里和克雷蒂安·德·特鲁瓦，已经确定了亚瑟王世界的形态，并提供了许多情节。沃尔夫拉姆实际上是升级和扩写了人物的冒险历程，并根据他的读者（以及听众，因为很多人是在领主的厅堂里听别人高声朗诵的）的兴趣增添了一些特殊的内容。他增添的元素之一是一个叫作“圣殿会”的军事修会，帮助“渔王”守卫存放圣杯的“圣殿”。修会中这些守贞的武士与圣殿骑士并非完全

相同：他们的象征符号是斑鸠，而不是十字军的十字架，而且他们似乎没有成熟的团规。但是，他们与圣殿骑士的相似之处引人注目，并且这个故事经久不衰。圣殿骑士团第一次从十字军组织变成了神秘圣杯的守护者。[\[2\]](#)

在圣殿骑士团存世的时代，他们就已经被写到虚构作品里，这并不奇怪。到13世纪的第一个十年时，圣殿骑士团已经闻名遐迩。尽管它在沃尔夫拉姆生活的德意志影响力不大，任何对圣地有一丁点儿兴趣的人肯定都听说过圣殿骑士团的事迹：圣殿骑士团曾与萨拉丁作战，参加狮心王理查一世的十字军东征，驻守圣地的数十座城堡，卷入收复失地运动，在欧洲的大多数朝廷都有影响力，在基督教世界各地都有地产，并且有着强大的敌人。骑士团成为文学主题，不算很大的跳跃。

从某种意义上讲，圣殿骑士团始终存在于真实和想象这两个层面。从一开始，圣殿骑士团的理念就显得超凡脱俗。克莱尔沃的伯纳德在12世纪30年代创作《新骑士颂》赞扬第一代圣殿骑士的时候，并不是在描写于格·德·帕英及其伙伴的真实情况。伯纳德通过华丽的辞藻、理想化的骑士品格和根据《圣经》字面意思对圣地的理解，将圣殿骑士团的现实与他梦想中的修会（挥剑作战但生活方式像熙笃会）融合起来。

在圣殿骑士团毁灭之前描写他们的编年史家也有自己的目的。在穆斯林那边，有人仰慕圣殿骑士团的军事技能，将骑士团成员描写成该死的法兰克人当中腐化程度最低的一群人。乌萨马·伊本·蒙基德将骑士团成员描写为思想开明、精于世故和充满骑士风度的人，说他们允许他用耶路撒冷的属于骑士团的教堂做每天的礼拜。但不到十年后，当萨拉丁下令处死在哈丁俘虏的所有圣殿骑士和医院骑士时，伊马德丁说他们是“两个不洁的骑士团，他们的行为没有价值，从不放

弃对穆斯林的敌意，作为奴隶都无用。他们是最恶劣的异教徒”。伊本·蒙基德讲述上面的故事，目的是推崇荣誉与骑士风度，斥责战争的肮脏；而伊马德丁的目的是将萨拉丁塑造为战胜伊斯兰之敌的伟大苏丹。在这两个例子里，圣殿骑士团仅仅是不同作者为了表达自己的观点而运用的工具。

12世纪和13世纪的基督徒作家对圣殿骑士团的立场也有很大分歧。有的作家像克莱尔沃的伯纳德一样对骑士团推崇备至，而有的则像推罗的纪尧姆一样对其持批评态度。推罗的纪尧姆对阿马尔里克国王及其家人统治下的耶路撒冷王国的记述影响力巨大，他对圣殿骑士团的故事也有清晰的塑造。纪尧姆认为圣殿骑士团的成立源于一种合法且高尚的理念，但是他们被财富腐蚀了。于是他精心选择材料，过分强调骑士团早期的清贫，从而突出它后来的不端行为，比如1153年向亚实基伦的灾难性突击，或者二十年后谋杀阿萨辛派使者的恶行。

《狮心王理查东征记》的作者可能是一名圣殿骑士，他笔下的骑士团满是殉道者，他还进一步美化一些不屈不挠的英雄的故事，比如在克莱松泉阵亡的雅克·德·马耶的传奇。在文学作品中，雅克·德·马耶被描绘成神迹创造者，这种人物形象司空见惯，不过很鼓舞人心。而“推罗的圣殿骑士”（我们几乎可以确定他不是圣殿骑士）的立场则比较中立。他对纪尧姆·德·博热非常有好感，把其在阿卡陷落时的壮烈牺牲描写得非常有史诗感，但把雅克·德·莫莱描绘成傲慢的傻瓜，对其1307年在巴黎惨死的描写不带感情，甚至还有一点儿轻蔑。

在圣殿骑士团被腓力四世镇压的很久以前，他们就已经被作家和讲故事的人采纳为文学形象，有时是正面形象，有时是反面角色。这些故事有的比较写实，有的则匪夷所思。13世纪圣殿骑士团建造的克雷萨克教堂中一幅湿壁画描绘了圣殿骑士团的漫画形象，被留存至

今：画中的骑士团成员被描绘得非常勇武和富有英雄气概，与穆斯林军队交锋。马修·巴黎的《大编年史》大约同一时期写成，里面有一幅素描，描绘的是两位骑士团兄弟骑着马，跟随他们著名的黑白大旗前进，这幅素描给人的感觉更为安宁。《康布雷的拉乌尔》^[3]这样的作品里也有圣殿骑士团的身影；约1275年由多人合作完成的宫廷爱情主题梦幻长诗《玫瑰传奇》里也出现了圣殿骑士团；13世纪末的罗曼司《南赛的松纳》^[4]里，爱尔兰的一位圣殿骑士撮合了一位挪威武士和一位害相思病的女王。圣殿骑士扮演非常规角色的情况比较罕见，比如在《帕西法尔》和《南赛的松纳》里。圣殿骑士一般被描绘成相当正派而拘谨的武士，或者圣殿骑士团是故事中英雄或恶人的归宿，他们可以到圣地加入骑士团，从而退出原来的故事情节。

即便在他们自己的时代，对虚构作品的作家来说，圣殿骑士团也比医院骑士团和条顿骑士团有意思得多。圣殿骑士团的这两个竞争对手无论是作为军事组织还是教会机构，寿命都更长，但对民众想象力的影响却远远比不上它。无论在中世纪还是今天，对于条顿骑士团或立窝尼亚宝剑骑士团的史诗（更不必说好莱坞电影）感兴趣的人很少。只有圣殿骑士团真正从现实进入了神话领域，在民众想象中牢牢占据了自己的位置。

公平地讲，圣殿骑士团与其他几个主要的国际军事修会确有不同。从一开始，圣殿骑士就是接受了宗教使命的骑士，而不是扩充准军事组织的医院的仆人。这是圣殿骑士团的一大独特之处，赋予他们一种对中世纪罗曼司来说非常有价值的特色。他们符合真正骑士的原型：凶暴却贞洁，坚忍不拔却内心纯洁，残酷无情却十分虔诚。他们就是亚瑟王传奇里所有骑士想要努力达到的理想境界。

但这只是故事的一部分。圣殿骑士团的传奇之所以历久弥新，一个主要原因是他们毁灭的方式。雅克·德·莫莱死于火刑的半个世纪

之后，佛罗伦萨诗人和讲故事的奇才乔万尼·薄伽丘创作了一本名为《论名人的命运》的书，它收录诸多伟人的个人经历，宗旨是展现命运无常。这种题材在中世纪很常见，喻指人生起起伏伏，风水轮流转，胜利之后说不定就是绝望，惨败之后说不定就是荣耀。薄伽丘这本简略传记的主题人物从薛西斯一世和亚历山大大帝到亚瑟王都有。这本书非常成功，风行全欧洲，在当时比《十日谈》的名气大得多。

《论名人的命运》取得轰动之后，法兰西作家洛朗·德·普雷米耶尔费和英格兰人约翰·利德盖特都模仿、扩写和翻译过它，润色并增加了更多教诲世人的例子。1409年献给贝里公爵的一个配有精美插图的法文版本，里面包含一张雅克·德·莫莱和三名同僚在心满意足的腓力四世面前被活活烧死的图片，尽管这张图片是否与历史相符值得怀疑。^[5]书里还对雅克·德·莫莱做了详细描述。在这个版本里，他的死亡和骑士团的覆灭是上帝惩奸除恶的结果：骑士团的财富越是增多，地位越是提升，它的虔诚程度就越是降低，直到其成员为自己的罪孽遭到最终惩罚。这是对故事的加工和评说，但颇有诗意，在一定程度上也是比较公正的记述。这是一段很有吸引力的简单叙述：决定圣殿骑士团集体命运的，是推罗的纪尧姆在他们身上看到的道德缺陷——贪婪和骄傲。

在大众的思想意识里，从此以后，圣殿骑士团的故事就倾向于这种轨迹。从薄伽丘到沃尔特·司各特爵士（他在1820年的小说《艾凡赫》中创造了凶暴、好色而贪权的反面角色圣殿骑士布赖恩·布瓦吉贝尔爵士），再到雷德利·斯科特（他执导并于2005年上映的电影《天国王朝》中的热拉尔·德·雷德福尔是凶残的恶棍），一代又一代作家在圣殿骑士团的理想与现实之间的鸿沟里找到了丰富的材料。在近期的《刺客信条》电子游戏和系列电影中，圣殿骑士团也是卑劣、粗俗的反角，是一个更优雅、更高尚的时空旅行刺客组织的敌人。独眼戈蒂埃·德·梅尼勒的精神仍然在延续。

在过去的两百年里，圣殿骑士团也为想法古怪的人、阴谋论者和幻想家提供了丰富的素材。有一个关于圣殿骑士团的架空历史的兴旺产业，它建立在很多这样的错误观念之上：骑士团富可敌国、十分强大，不可能被如此轻松地消灭和解散。很多架空历史的故事非常光怪陆离。是否有一小群圣殿骑士逃脱了法兰西对他们的迫害？他们是不是带着大宗财宝从拉罗歇尔逃走了？如果真的是这样，他们带走的财宝是否包括都灵裹尸布^[6]或约柜？圣殿骑士团有没有在别的地方建立自己的秘密组织？他们是否还存在，并隐秘地操控世界？

只要上网搜索，只要有想象力，就能发现很多这样的揣测和阴谋论。有一种理论是，圣殿骑士团是真实存在的圣杯（也许是一个真的杯子，也许是对某种古老真理的比喻）的守护者，他们从清洁派（13世纪初法兰西南部的异端群体，后遭迫害和消灭）那里继承了守护真理的职责，这才是他们被镇压的真实原因。

1982年首次出版的流行野史《圣血与圣杯》提出并将这种理论发扬光大：圣殿骑士团与一个叫作郇山隐修会的组织有联系，该组织的使命是保卫耶稣基督与抹大拉的马利亚的后裔，他们是一个秘密的国王家系。丹·布朗于2003年出版的畅销书《达·芬奇密码》后来被拍成电影，也大获成功，戏说了与《圣血与圣杯》大致差不多的理论。小说非常畅销，但它让读者自己决定作者的推测是否有事实根据，很多读者对此持肯定态度。翁贝托·埃科于1988年出版的小说《傅科摆》也让很多读者对其中的情节信以为真。故事中，三位作家发明了一种办法，把整个世界的全部历史整合到一个庞大的、被称为“计划”的阴谋论当中。其中有圣殿骑士团的秘密组织企图向当初毁灭他们的法兰西国王复仇。这部小说非常有后现代色彩，显然带有讽刺意味，并且嘲讽了那些认为圣殿骑士团企图主宰世界的人。但埃科的小说给圣殿骑士团增添了很多神秘色彩。假如其中有10%是真实的呢？

遗憾的是，没有一点儿是真实的。虽然经常有人把所谓的证据和历史记载中的空白之处串起来，为与圣殿骑士团有关的伪史提供所谓“根据”，但我们必须强调的是，关于圣殿骑士团在迫害中幸存的几乎每一种理论都源自虚构作品，或根本就是无中生有。在军事修会当中，圣殿骑士团的例子很独特，不过世界历史上类似的阴谋论不胜枚举。有一种理论是圣殿骑士团躲到了新斯科舍的橡树岛，骑士团的失落宝藏据说就在那里。圣殿骑士团的故事还与莎士比亚作品的真实作者，玛丽·安托瓦内特的珠宝的下落，所谓的由弗朗西斯·培根爵士领导的神秘组织“玫瑰十字会”的隐藏档案等故事纠缠在一起。不消说，历史上从来没有发现过所谓的圣殿骑士团宝藏。

比阴谋论更有意思的是圣殿骑士团“复兴”的现象。共济会在英格兰和法兰西建立之后，这一尝试就真正开始了。18世纪初的共济会是致力于互相帮助，喜欢使用秘密符号、仪式和握手方式的秘密社团，它有意识地努力强调自己的古老根源。苏格兰、法兰西和德意志的一些显赫的共济会成员刻意将他们的运动与历史上的圣殿骑士团联系起来，自称与12世纪生活在“所罗门圣殿”的十字军战士有联系，并暗示贵族精神、智慧和隐秘的宗教知识的传承与延续性。这种延续性即便是假的，也特别有魅力。

今天还有很多人是共济会成员，也有很多人属于真正的贵族骑士团，包括医院骑士团的各种化身，比如马耳他骑士团，上文已经记述了它与历史上的圣殿骑士团的间接联系。还有人自称属于复兴的圣殿骑士团。有的所谓复兴的圣殿骑士团是通过社交媒体认识的基督教人权活动家组成的和平网络，但有的组织就不那么令人愉快了，他们将历史上圣殿骑士团在圣地的使命与当今世界基督教与伊斯兰教在欧美的冲突等同起来。2011年，在奥斯陆和于特岛，挪威的法西斯主义者和恐怖分子安德斯·贝林·布雷维克用炸弹和枪杀害七十七人，打伤三百多人。他自称是一个复兴的圣殿骑士团组织的成员。该组织由九

人在伦敦组建，但后来在全世界范围发展壮大，有数十名“骑士”和很多世俗追随者。

布雷维克自称与圣殿骑士团有联系，这说明骑士团在今天的遗产并不总是正面的。2014年4月2日，《纽约时报》报道了墨西哥毒品大亨恩里克·普兰卡特的死亡。他死前躲在墨西哥克雷塔罗州的一栋出租屋内。^[7]普兰卡特在大街上走路时被海军陆战队员击毙。他的死讯在墨西哥和美国宣布之后让很多人感到满意，因为他是一个臭名昭著的叫作“圣殿骑士团”（Los Caballeros Templarios）的贩毒集团的最高级成员之一。

“圣殿骑士团”犯罪集团于2011年3月在墨西哥西部的米却肯州建立。其成员犯下了与毒品相关的累累罪行，包括谋杀、贩毒和敲诈勒索，但他们企图为自己的活动赋予高尚的宗旨，将一种严酷的基督教狂热与左翼民粹政治结合起来。巴勃罗·埃斯科瓦尔声名狼藉的麦德林集团在20世纪80年代成功地塑造了这种策略。“圣殿骑士团”犯罪集团以历史上的圣殿骑士团为蓝本。该贩毒集团建立不久之后就制定了22页的团规，效仿的就是中世纪的圣殿骑士团团规。团规第一句话是：“我们的主要使命是保护米却肯州的居民和神圣领土……”团规规定：入团的过程应由一个委员会负责监督；成员必须宣誓绝对服从，否则将被处死；所有成员都有职责去对抗邪恶，包括物质主义、不公、暴政以及“道德价值观崩塌和如今人类社会常见的破坏性元素”。“圣殿骑士团应当是绅士风度的模范”，团规这样写道，并告诫其成员应避免“凶残行为、令人不快的酗酒、不道德、怯懦、撒谎和心怀恶念”，禁止“为了金钱而绑票”和服用毒品“或任何改变人心智的药品”。这些条款貌似在重建12世纪修会的严格戒律，但有一条规定“若要使用致命武力，需要得到批准”，并且反复提醒大家，犯错和不尊重组织与其他成员所受到的惩罚将是即刻处决。

也许有一天，“圣殿骑士团”犯罪集团会被对其不抱同情心的政府强行解散，也许其成员也会破口大骂地死去。如果真是这样，就是很恰当的历史重演。但不管这些人的命运如何，他们绝不是最后一群向1119年于格·德·帕英在耶路撒冷建立的那个组织致敬的人。圣殿骑士团的传奇还会延续一段时间，将来的人们还会从中获得启迪、娱乐，还会对它兴致盎然。

这也许就是他们的真正遗产。

[1] 方伯（Landgraf）为德意志的一个贵族头衔，比伯爵（Graf）高，大致与公爵（Herzog）平级。

[2] 常有人认为圣杯是最后晚餐用过的真实存在的物品，但实际上它是从中世纪晚期亚瑟王传奇中虚构出来的事物，比如克雷蒂安·德·特鲁瓦12世纪80年代创作的《圣杯的故事》之后的那些传奇故事。——作者注

[3] 《康布雷的拉乌尔》是12—13世纪的一部法兰西“武功歌”（一种史诗），讲述残暴的康布雷伯爵拉乌尔与韦尔芒杜瓦家族之间的长期战争。

[4] 《南赛的松纳》是出自13世纪晚期的法兰西冒险罗曼司，长2万多行。主人公松纳获得了亚利马太的约瑟（根据《福音书》的记载，耶稣在十字架上被钉死后，亚利马太的约瑟提供了自己的坟墓给耶稣安葬用，后来约瑟成为亚瑟王传奇的重要人物）的神剑，因而百战百胜，后在外国，参加了针对穆斯林的圣战。

[5] The original is in the British Library in London, *BL Royal 14 E V* f. 492v.

[6] 传说中耶稣受难后曾包裹他遗体的裹尸布，是一块印有男人面容及全身正反两面痕迹的亚麻布，约长4.4米、宽1.1米，被保存在意大利都灵主教座堂。这究竟是不是耶稣的遗物，当然有极大争议。持怀疑态度的人认为它只不过是中世纪时期伪造的“艺术作品”，甚至推测是达·芬奇照相实验的作品，并指出其上的头像即为达·芬奇。梵蒂冈对于这块殓布是否真正包裹过耶稣的遗体，持非常慎重的立场。

[\[7\]](#) Villegas, P., ‘Mexico: Police Kill a Gang Leader’ in *The New York Times* (2 April 2014). 参考文献

附录一 主要人物

阿迪德：埃及法蒂玛王朝的末代哈里发，他与基督教耶路撒冷王国达成和约，圣殿骑士团是谈判的中间人。阿迪德于1171年驾崩，此后萨拉丁统治下的埃及改为效忠于巴格达的阿拔斯王朝哈里发。

阿迪勒：萨拉丁的兄弟和最终继承者，1200—1218年统治埃及和叙利亚。有时被称为萨法丁。

阿夫达尔：萨拉丁的儿子和将领。他在克莱松泉战役中指挥军队，在父亲死后短暂统治大马士革。

阿什拉夫·哈利勒：马穆鲁克王朝的苏丹，完成了对十字军国家的征服，1291年成功攻占阿卡。

卡米勒：埃及苏丹，阿迪勒的儿子。1218—1238年在位，打退了第五次十字军东征，但后来于1229年与霍亨施陶芬皇朝的弗里德里希二世签订条约，将耶路撒冷交给基督徒。

萨利赫：阿尤布王朝的苏丹，1240—1249年在位，在路易九世攻打达米埃塔的十字军东征期间驾崩。在位期间，他扶植了巴赫里马穆鲁克的势力，最终他们当中出现了拜巴尔。

阿方索一世，阿拉贡国王：也称“战士”。他是基督教收复失地运动（在西班牙针对穆斯林的战争）的英雄，1134年驾崩，将自己王

国的三分之一赠给圣殿骑士团。

阿马尔里克，耶路撒冷国王：鲍德温三世的弟弟，1163—1174年在位。试图通过入侵埃及来保障基督徒在耶路撒冷以南的利益。他与圣殿骑士团的关系很差，因为他们阻挠和破坏他的政策。

鲍德温二世，耶路撒冷国王：十字军的耶路撒冷国王，1118—1131年在位。他将圣殿山上阿克萨清真寺的建筑群赠给圣殿骑士团。

鲍德温三世，耶路撒冷国王：1143—1163年在位。他与伊马德丁·赞吉和努尔丁对抗，得到第二次东征的十字军的援助。

鲍德温四世，耶路撒冷国王：幼年登基，患有麻风病，1174—1185年在位，经历了一系列挫折，拉丁诸邦遭到萨拉丁攻击。

拜巴尔：残酷无情但才华横溢的马穆鲁克王朝苏丹，在1260—1277年占领了十字军的许多领地，并于1263年屠杀了采法特城堡的圣殿骑士团驻军。

贝尔纳，安条克宗主教：安条克的第一任拉丁宗主教，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之后于1100年就任。他既是教士也是武士，组织了1119年抵抗加齐的城防作战。

克莱尔沃的伯纳德（圣伯纳德）：影响力很强的修道院院长、作家和教会改革家，在克莱尔沃创办一家熙笃会修道院，对圣殿骑士团最初的规章制度影响极大。他于1153年去世。

贝尔纳·德·德拉默莱：圣殿骑士团的第四任大团长，1153年向亚实基伦城内发起自杀式攻击并战死。

贝特朗·德·布朗克福尔：圣殿骑士团的第六任大团长，1156—1169年在任。他是对抗努尔丁的老将，当过两年战俘，在1168年因埃及政策与阿马尔里克国王发生冲突。

克雷芒五世，教宗：原为加斯科涅大主教贝特朗·德·哥特，1305年在里昂获得加冕，成为教宗。在法兰西治理教会，建立阿维尼翁教廷。无力抵抗法兰西王室对雅克·德·莫莱和圣殿骑士团的攻击。他于1314年去世。

康拉德三世，德意志国王：康拉德三世是第二次十字军东征期间德意志十字军的领导者，后与圣殿骑士团一起待在耶路撒冷，并领导了1148年向大马士革的进攻（最终失败）。

爱德华一世，英格兰国王：1272年到访阿卡，与拜巴尔谈成了为期十年的和约。他当时被称为爱德华王子，返回英格兰之后继承王位，一直统治到1307年。

爱德华二世，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一世的儿子，法兰西国王腓力四世的女婿。他镇压了英格兰境内的圣殿骑士团，换取教会的支持。1307—1327年在位。

阿基坦的埃莉诺：路易七世之妻，与他一起参加去往圣地的第二次十字军东征。

埃弗拉尔·德·巴尔：圣殿骑士团大团长，1149—1152年在任。他是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的重要盟友，帮助为第二次十字军东征筹资，最终辞职并成为熙笃会僧人。

阿西西的方济各（圣方济各）：意大利传教士和布道者，建立小兄弟会（方济各会）。他在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期间访问埃及，尝试劝说苏丹卡米勒皈依基督教。

弗里德里希二世·霍亨施陶芬：神圣罗马皇帝、西西里国王和德意志国王，1225—1228年拥有耶路撒冷王位。他聪明绝顶，见多识广，但十分好斗。他在漫长的一生中多次与教廷争吵，四次被绝罚。1228—1229年访问圣地时与圣殿骑士团发生冲突，但与卡米勒达成协议，将耶路撒冷收归十字军统治。他于1250年驾崩。

富尔克一世，耶路撒冷国王：原为安茹伯爵富尔克五世，在于格·德·帕英和其他人劝说下离开自己在法兰西的领地，成为耶路撒冷国王，1131—1143年与妻子梅利桑德共同统治。他是圣殿骑士团的一位早期恩主。

若弗鲁瓦·德·沙尔内：圣殿骑士团的诺曼底分团长和雅克·德·莫莱的朋友，1314年作为拒不服从教会的异端分子被处以火刑。

杰弗里·菲茨斯蒂芬：圣殿骑士团的英格兰分团长，1185年编纂了骑士团在英格兰全部财产的详细清单。

热拉尔·德·雷德福尔：圣殿骑士团的第十任大团长。热衷于政治，鲁莽而咄咄逼人。他在克莱松泉战役、哈丁战役和1189年阿卡围城战中领导圣殿骑士团，三次遭遇惨败。他最终在阿卡被俘虏并被处死。

居伊·德·吕西尼昂：颇有争议地被选为耶路撒冷女王西比拉的丈夫。1187年率领基督教军队参加哈丁战役，惨败，后被俘。1192年在选举中失去耶路撒冷王位，但作为补偿得到了塞浦路斯，并在1192—1194年统治该地区。

霍诺里乌斯三世，教宗：英诺森三世的继任者，完成了第五次十字军东征的筹划。他将军事修会（包括圣殿骑士团）作为渠道，把从虔诚基督徒那里募集来的资金输送到对抗伊斯兰世界的战争前线。

于格·德·佩罗：圣殿骑士团在西方的高级官员，曾任骑士团的英格兰和法兰西分团长。他是被羈押在希农城堡、后来得到赦罪的骑士团高级领导人之一。

于格·德·帕英：圣殿骑士团的创始人和首任大团长。他出生于香槟的特鲁瓦附近，于1136年去世。

旭烈兀：位于波斯的伊儿汗国的蒙古统治者，1256—1265年在位。他与基督徒君主，包括法兰西国王路易九世通信，寻求合作，共同对抗拜巴尔和马穆鲁克王朝。

伊本·艾西尔：穆斯林编年史家，1160年生于摩苏尔。他在编年史中详细记载了法兰克人与穆斯林之间的关系，于1233年去世。

加齐：叙利亚北部阿尔图格王朝的统治者，1119年在“血地之战”中大败基督徒军队。此事推动了圣殿骑士团的建立。

伊马德丁·赞吉：阿勒颇的突厥人总督，1127—1146年扩张自己的势力范围，征服了十字军城镇埃德萨，激发了第二次十字军东征。

英诺森二世，教宗：1130—1143年在任，他授予圣殿骑士团诏书《各样美善的恩赐》，正式认可骑士团，允许他们保留在战争中获得的全部战利品。

英诺森三世，教宗：中世纪教会的重要人物，1198—1216年在任。他发动了第四次十字军东征，但十字军洗劫了君士坦丁堡。他还筹划了第五次十字军东征，但未能亲眼见到它启动就去世了。

海梅一世，阿拉贡国王：1213年他还是幼年时就继承了阿拉贡王位，在蒙宗城堡由圣殿骑士团抚养长大。他是收复失地运动的英雄，在圣殿骑士团协助下征服了马略卡岛和巴伦西亚。他于1276年驾崩。

海梅二世，阿拉贡国王：1291—1327年在位，解散了阿拉贡境内的圣殿骑士团。

雅克·德·马耶：圣殿骑士，1187年在克莱松泉战役中阵亡。传说他的遗体能行神迹。关于他的英勇牺牲有很多故事流传。

雅克·德·莫莱：圣殿骑士团的末代大团长，1292年当选。他抵制将圣殿骑士团与医院骑士团合并的呼吁。1307年开始遭到法兰西国王腓力四世和教宗克雷芒五世的迫害，遭到监禁和刑讯，1314年在巴黎被处以火刑。

布里耶纳的约翰：1210—1225年的耶路撒冷统治者，权力来自他的妻子玛丽亚和女儿伊莎贝拉二世。他的女儿嫁给弗里德里希二世·霍亨施陶芬之后，他丧失了耶路撒冷的统治权，但获得君士坦丁堡的拉丁皇帝的位置。他于1237年驾崩。

路易七世，法兰西国王：1137—1180年在位。在第二次十字军东征期间领导法兰西十字军。他是圣殿骑士团早期的重要恩主。

路易九世，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奥古斯都的孙子，1226—1270年在位。他领导了两次十字军东征：1248年攻打达米埃塔；攻击突尼斯，以失败告终。他因虔诚和雄心勃勃的宗教建筑工程而闻名，1270年驾崩，1297年被封圣。

马修·巴黎：13世纪出身圣奥尔本斯的僧人，他的编年史颇为生动，其中的一些关于圣殿骑士团的信息，是从英格兰国王亨利三世宫廷的文献中搜集来的。

梅利桑德，耶路撒冷女王：耶路撒冷国王鲍德温二世的女儿，1131—1143年与丈夫富尔克共同统治，后来与儿子鲍德温三世共同统治，直到他于1153年成年。

纳斯尔丁：埃及维齐尔阿拔斯的儿子，1154年谋杀了法蒂玛王朝哈里发之后逃离开罗。被加沙的圣殿骑士俘虏。

努尔丁：伊马德丁·赞吉的儿子，阿勒颇的统治者，1146—1174年扩张地盘，统治了叙利亚的大部分。他笃信宗教，推罗的纪尧姆描述他为“基督教之名与信仰的强大迫害者”。

山中老人：阿萨辛派（以迈斯亚夫周边山区为基地）的神秘领袖，真名是拉希德丁·锡南。他尝试与耶路撒冷的基督教王国结盟，但遭到圣殿骑士团的阻挠。

帕德博恩的奥利弗：德意志教士，最终成为枢机主教。他在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期间来到达米埃塔，帮助十字军设计攻城器械，并详细记载了此次战役。他卒于1227年。

佩拉吉乌斯：阿尔巴诺主教，1219年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期间的教宗特使。十字军的灾难性决定（拒绝与卡米勒议和，沿着尼罗河前进并攻击曼苏拉）有他一部分责任。

皮埃尔·德·蒙泰居：1219—1231年任圣殿骑士团大团长，他是弗里德里希二世·霍亨施陶芬的死敌。

腓力二世·奥古斯都，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之子，1180—1223年统治法兰西。他是第三次十字军东征期间法兰西十字军的领袖，与狮心王理查一世发生争吵，在1191年阿卡陷落后离开圣地。

腓力四世，法兰西国王：路易九世的孙子，1295年成为法兰西国王。他虔诚、冷酷而好斗，攻击教宗博尼法斯八世，迫害法兰西犹太人，下令大规模逮捕和审判法兰西的圣殿骑士。他于1314年驾崩。

兰博·德·卡隆：圣殿骑士团的塞浦路斯分团长，1307年在法兰西被捕，与雅克·德·莫莱和其他人一起被囚禁在希农。

雷诺·德·维希耶：圣殿骑士团大团长，与法兰西国王路易九世紧密合作，帮助他组织他的第一次十字军东征，并在路易九世战败后帮助筹集他的赎金。他在1250—1256年领导骑士团。

狮心王理查一世：1189—1199年为英格兰国王。1191年率领强大的十字军为阿卡解围，收复被萨拉丁占领的若干基督徒领地，但在返回英格兰途中被俘，1192—1194年被囚禁在德意志。

罗贝尔·德·萨布雷：圣殿骑士团的第十一任大团长，理查一世的亲密支持者。英格兰的十字军国王之所以任命他为大团长，是为了加强自己与骑士团的关系。

西伍尔夫：基督徒朝圣者，可能是英格兰人，约在1101—1103年（也就是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之后）去耶路撒冷朝圣。

萨拉丁：库尔德人，1175—1193年为埃及和叙利亚的苏丹，开创了阿尤布王朝。他在1187年打赢了哈丁战役，当年稍晚时将耶路撒冷收复为伊斯兰领地。

沙瓦尔：埃及法蒂玛王朝的维齐尔，为哈里发阿迪德服务，在1169年的政变期间遇害。

谢尔库赫：库尔德将领，在埃及为努尔丁服务。他是耶路撒冷国王阿马尔里克的手，还是萨拉丁的叔父。1169年他去世后，萨拉丁控制了埃及。

西比拉，耶路撒冷女王：阿马尔里克的女儿，她与居伊·德·吕西尼昂的婚姻给耶路撒冷基督徒贵族造成了灾难性的分裂。她从1186

年统治直到1190年她去世。

特里克斯：1187—1189年担任圣殿骑士团的分团长，逃出哈丁战场，帮助重建骑士团。

纪尧姆·德·博热：圣殿骑士团的第二十一任大团长，1291年阿卡围城战期间撤离城市时死亡。

纪尧姆·德·沙特尔：1210—1219年担任圣殿骑士团大团长，第五次十字军东征期间死于埃及。

纪尧姆·德·诺加雷：法兰西国王腓力四世的主要谋臣，1307年之后攻击法兰西圣殿骑士团的主谋之一。

巴黎的纪尧姆：多明我会修士和法兰西国王腓力四世的私人忏悔神父，1307—1308年领导了针对圣殿骑士团异端罪行的审判。

纪尧姆·德·普莱西昂：为法兰西王室服务的律师，主张消灭圣殿骑士团，并主持了对骑士团所谓不端行为的司法调查。

推罗的纪尧姆：编年史家，学者和好几位国王的朋友。他的《大海彼岸的历史往事》是关于12世纪耶路撒冷王国最重要的编年史之一。他的天性让他对圣殿骑士团持怀疑态度。

附录二 历代教宗在任年份，1099—1334

不包括对立教宗

帕斯卡二世 1099—1118

格拉修二世 1118—1119

卡利克斯特二世 1119—1124

霍诺里乌斯二世 1124—1130

英诺森二世 1130—1143

塞莱斯廷二世 1143—1144

卢西乌斯二世 1144—1145

尤金三世 1145—1153

阿纳斯塔修斯四世 1153—1154

阿德里安四世 1154—1159

亚历山大三世 1159—1181

卢西乌斯三世 1181—1185

乌尔班三世 1185—1187

格列高利八世 1187

克雷芒三世 1187—1191

塞莱斯廷三世 1191—1198

英诺森三世 1198—1216

霍诺里乌斯三世 1216—1227

格列高利九世 1227—1241

塞莱斯廷四世 1241

英诺森四世 1243—1254

亚历山大四世 1254—1261

乌尔班四世 1261—1264

克雷芒四世 1265—1268

格列高利十世 1271—1276

英诺森五世 1276

阿德里安五世 1276

约翰二十一世 1276—1277

尼古拉三世 1277—1280

马丁四世 1281—1285

霍诺里乌斯四世 1285—1287

尼古拉四世 1288—1292

塞莱斯廷五世 1294

博尼法斯八世 1294—1303

本笃十一世 1303—1304

克雷芒五世 1305—1314

约翰二十二世 1316—1334

附录三 耶路撒冷国王与女王在位年份

布永的戈弗雷* 1099—1100

鲍德温一世 1100—1118

鲍德温二世 1118—1131

富尔克与梅利桑德 1131—1143

鲍德温三世与梅利桑德 1143—1153

鲍德温三世 1143—1163

阿马尔里克 1163—1174

鲍德温四世 1174—1183

鲍德温四世与鲍德温五世 1183—1185

鲍德温五世 1185—1186

西比拉与居伊·德·吕西尼昂 1186—1190

居伊·德·吕西尼昂 1190—1192

伊莎贝拉一世与蒙费拉的康拉德 1192

伊莎贝拉一世与香槟的亨利 1192—1197

伊莎贝拉一世与艾默里 1197—1205

玛丽亚 1205—1210

玛丽亚与布里耶纳的约翰 1210—1212

伊莎贝拉二世与布里耶纳的约翰 1212—1225

伊莎贝拉二世与弗里德里希二世·霍亨施陶芬 1225—1228

康拉德二世[†] 1228—1254

康拉德三世（也叫康拉丁） 1254—1268

于格一世 1268—1284

约翰二世 1284—1285

亨利二世[‡] 1285—1324

* 从未加冕；采用“圣墓守护者”的头衔。

† 1243年之前由弗里德里希二世·霍亨施陶芬行使王权，后来由其他人摄政。

‡ 1291年起仅仅是名义上的耶路撒冷国王。

附录四 圣殿骑士团历任大团长在任 年份

于格·德·帕英 1119—1136

罗贝尔·德·克拉翁* 1136—1149

埃弗拉尔·德·巴尔 1149—1152

贝尔纳·德·德拉默莱 1153

安德烈·德·蒙巴尔 1153—1156

贝特朗·德·布朗克福尔 1156—1169

纳布卢斯的菲利普 1169—1171

奥多·德·圣阿芒 1171—1179

阿尔诺·德·托罗哈 1180—1184

热拉尔·德·雷德福尔 1185—1189

罗贝尔·德·萨布雷 1191—1193

吉尔贝尔·埃拉尔 1194—1200

菲利普·德·普莱西 1201—1209

纪尧姆·德·沙特尔 1210—1219

皮埃尔·德·蒙泰居 1219—1231

阿尔芒·德·佩里戈尔 1232—1244

里夏尔·德·比尔 1245—1247

纪尧姆·德·索纳克 1247—1250

雷诺·德·维希耶 1250—1256

托马·贝拉尔 1256—1273

纪尧姆·德·博热 1273—1291

特奥巴尔德·戈丹 1291—1292

雅克·德·莫莱 1292—1314[†]

* 或称罗贝尔·勃艮第奥。

† 死亡年份。1311年维埃纳会议正式解散了圣殿骑士团。

参考文献

原始资料

Ailes, Marianne, trans. *The History of the Holy War. Ambroise' s Estoire de la Guerre Sainte*. Woodbridge: Boydell Press, 2003.

Babcock, E. A. and Krey, A. C. , trans. *A History of Deeds Done Beyond the Sea: By William, Archbishop of Tyre*. Vols.1 and 2.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43.

Baird, J. L. , Baglivi, G. and Kane, J. R. , ed. and trans. *The Chronicle of Salimbene de Adam*. Binghamton: Medieval and Renaissance Texts and Studies, 1986.

Barber, Malcolm and Bate, Keith, trans. *Letters from the East: Crusaders, Pilgrims and Settlers in the 12th-13th Centuries*. Farnham: Ashgate, 2013.

Barber, Malcolm and Bate, Keith, ed. and trans. *The Templars: Selected Sources*.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2002.

Bédier, Joseph and Aubry, Pierre, ed. *Les Chansons de Croisade avec leurs mélodies*. Paris: H.Champion, 1909.

Berry, V.G., ed. and trans. *Odo of Deuil: De Profectione Ludovici VIII in Orientem*. New York: W.W.Norton, 1948.

Bettenson, Henry, ed. *Documents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2nd e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3.

Bird J., Peters, E. and Powell, J.M., ed. *Crusade and Christendom: Annotated Documents in Translation from Innocent III to the Fall of Acre, 1187-1291*.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2013.

Brandt, W.I., ed. and trans. Pierre Dubois *The Recovery of the Holy Land*.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56.

Broadhurst, R.J.C., trans. *The Travels of Ibn Jubayr: Being the Chronicles of a Mediaeval Spanish Moor Concerning His Journey to the Egypt of Saladin, the Holy Cities of Arabia, Baghdad the City of the Caliphs, The Latin Kingdom of Jerusalem, and the Norman Kingdom of Sicily*. London: Jonathan Cape, 1952.

Brownlow, M.A., Rev. Canon, ed. and trans. *Saewulf, 1102, 1103 A.D.* London: Palestine Pilgrims' Text Society, 1892.

Carrière, Victor, ed. *Histoire et Cartulaire des Templiers de Provins, avec une introduction sur les débuts du Temple en France*. Paris: E.Champion, 1919.

Chibnall, Marjorie, ed. and trans. *The Ecclesiastical History of Orderic Vitalis*. Vols.1-6. Oxford Medieval Text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9-1978.

—— *The Historia Pontificalis of John of Salisbury*. Oxford Medieval Text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Cobb, Paul M., trans. *Usama ibn Munqidh: The Book of Contemplation: Islam and the Crusades*. London: Penguin, 2008.

Collection des documents inédits sur l'histoire de France. Book III. Paris: Imprimerie Royal, 1835.

Collins, Basil, ed. and Alta' I, M.H., rev. *Al-Muqaddasi: The Best Divisions for the Knowledge of the Regions* (Reading: 2001) 141. Reading: Garnet Publishing, 2001.

Crawford, Paul F., ed. *The 'Templar of Tyre' . Part III of the Deeds of the Cypriots*. Aldershot: Ashgate, 2003.

d' Albon, Marquis, ed. *Cartulaire général de l' Ordre du Temple, 1119? -1150. Recueil des chartes et des bulles relatives à l' Ordre du Temple*. Paris: H.Champion, 1913.

David, Charles Wendell, trans. and Phillips, Jonathan, ed. *The Conquest of Lisbon: De Expugnatione Lyxbonensi*, second editio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1.

Delisle, Léopold, ed. *Recueils des historiens des Gaules et de la France*. Vol.1-24. Paris: Imprimerie Nationale, 1878-

1904.

Digard, Georges, Faucon, Maurice, Thomas, Antoine and Fawtier, Robert, ed. *Les Registres de Boniface VIII: recueil des bulles de ce pape*. Paris: E.Thorin, 1881.

Dostourian, A.E. , trans. *Armenia and the Crusades: Tenth to Twelfth Centuries: The Chronicle of Matthew of Edessa*. Lanham, Maryland: 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Armenian Studies and Research, 1993.

Dubois, Pierre. *The Recovery of the Holy Land*, ed. and trans. W.I.Brand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56.

Edbury, Peter, ed. and trans. *The Conquest of Jerusalem and the Third Crusade: Sources in Translation*. Farnham: Ashgate, 1998.

Edgington, Susan B. , ed. Albert of Aachen. *Historia Ierosolimitana: History of the Journey to Jerusalem*. Oxford: Clarendon Press, 2007.

Edgington, Susan B. and Asbridge, Thomas S. , ed. and trans. *Walter the Chancellor' s The Antiochene Wars: A Translation and Commentary*. Aldershot: Routledge, 2006.

Elliott, J.K. , ed. , and trans. *The Apocryphal New Testament: A Collection of Apocryphal Christian Literature in an English Transla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Fink, Harold S., ed., Ryan, Frances R., trans. *Fulcher of Chartres: A History of the Expedition to Jerusalem 1095-1127*. Knoxville: University of Tennessee Press, 1969.

Finke, H., ed. *Papsttum und Untergang des Templerordens*. Vols. 1-2. Berlin: Munster, 1907.

Gabrieli, Francesco, ed. and Costello, E.J., trans. *Arab Historians of the Crusades*. London: Routledge, 1969.

Gargallo Moya, Antonio, Iranzo Muñio, Maria Teresa, and Sánchez Usón, Maria José, ed. *Cartulario del Temple de Huesca*. Zaragoza: Anubar, 1985.

Garmonsway, G.N., ed. and trans. *The Anglo-Saxon Chronicle*. London: J.M. Dent, 1972.

Gavigan, J.J., trans. *The Capture of Damietta by Oliver of Paderborn*.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48.

Géraud, H., ed. *Chronique latine de Guillaume de Nangis de 1113 à 1300*. Paris: Chez Jules Renouard, 1843.

Gibb, H.A.R. *The Damascus Chronicle of the Crusades: Extracted and Translated from the Chronicle of Ibn Al-Qalanisi*. London: Luzac, 1932; repr. New York: Dover, 2000.

Giles, J.A., ed. *Chronicles of the Crusades: Being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of the Crusade of Richard Coeur de Lion, by Richard of Devizes and Geoffrey de Vinsauf; and of*

the Crusade of Saint Louis, by Lord John de Joinville.
London/New York: Henry G. Bohn, 1892.

Giles, J.A. *Matthew Paris' s English History: From the Year 1235 to 1273.* Vol.1. London: H. G. Bohn, 1852.

Giles, J.A. , ed. and trans. *Roger of Wendover' s Flowers of History.* Vols.1-2. London: H. G. Bohn, 1849.

Greenia, Conrad, trans. and Barber, Malcolm, introduction. *Bernard of Clairvaux: In Praise of the New Knighthood.* Revised edition. Collegeville, Minnesota: Cistercian Publications, 2000.

Hagenmeyer, Heinrich, ed. *Fulcher of Chartres: Historia Hierosolymitana 1095-1127.* Heidelberg: Carl Winters, 1913.

Hill, Rosalind, ed. *Gesta Francorum: The Deeds of the Franks and the Other Pilgrims to Jerusalem.* Oxford Medieval Text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9.

Holden, A.J. , Gregory, S. and Crouch, D. , ed. and trans. *History of William Marshal* Vols.1-3. Anglo-Norman Text Society, 2002-2006.

Hoogeweg, H. , ed. *Die Schriften des kölnen Domscholasters, späteren Bischofs von Paderborn und Kardinal-Bischofs von S. Sabina Oliverus.* Tübingen: Bibliothek des Litterarischen Vereins in Stuttgart 202, 1894.

Housley, N., ed. *Documents on the Later Crusades*. Basingstoke: Macmillan, 1996.

Huillard-Bréholles, Jean-Louis-Alphonse. *Historia Diplomatica Friderici Secundi*. Vol 3. Paris: Plon Brothers, 1852.

James, B.S., trans. *The Letters of St Bernard of Clairvaux*. London: Burns Oates, 1953.

James, M.R., ed. Brooke, C, N.L., trans. and Mynors, R.A.B. rev. *Walter Map: De Nugis Curialium, Courtiers' Trifles*. Oxford Medieval Text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3.

Jordan, E., ed. *Les Registres de Clément IV (1265-1268) : recueil des bulles de ce pape*, Paris: Thorin & Fils, 1893.

La Monte, John L. and Hubert, Merton Jerome, ed. and trans. *The Wars of Frederick II Against the Ibelins in Syria and Cyprus by Philip De Novar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36.

Langlois, Ernest, ed. *Registres de Nicholas IV: recueil des bulles de ce pape*. Paris: E.Thorin, 1886-1891.

Le Strange, Guy, ed. and trans. *Diary of a Journey through Syria and Palestine. By Nâsir-i-Khusrau, in 1047 A.D.* London: Palestine Pilgrims' Text Society, 1893.

Lees, Beatrice A., ed. *Records of the Templars in England in the Twelfth Century: The Inquest of 1185 with Illustrative Charters and Documents*. Oxford: Published for the British Academy by Humphrey Mil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35.

Lipskey, Glenn Edward, trans. *The Chronicle of Alfonso the Emperor: A Translation of the Chronica Adefonsi Imperatoris, with Study and Notes*. Evanston: n. p., 1972.

Lizerand, G., ed. *Dossier de l' affaire des Templiers*. Paris: Champion, 1923.

Lock, Peter, ed. and trans. *Marino Sanudo Torsello: The Book of the Secrets of the Faithful of the Cross*. Farnham: Ashgate, 2011.

Luard, Henry Richards, ed. *Anuales Monastici*. Vols.1-5. London: Longman, Green, 1864-1869.

—— *Matthaei Parisiensis: Monachi Santi Albani, Chronica Majora*. Vols.1-6. London: Longman, 1872-1883.

Luchaire, Achille. *Études sur les Actes de Louis VII*. Paris: A. Picard, 1885.

Lyons, Ursula and Lyons, M. C., ed., Riley-Smith, J. S. C., introduction. *Ayyubids, Mamlukes and Crusaders: Selections from the Tārīkh al-duwal wa' l-Mulūk*. Vols.1-2. Cambridge: Heffer, 1971.

Mardam Bek, H. , ed. Ibn al-Khayyat, *Diwan*. Damascus: n. p. , 1958.

Mas Latrie, Louis, comte de, ed. *Chronique d' Ernoul et de Bernard le Trésorier*. Paris: Renouard, 1871.

Matarasso, Pauline M. , trans. *The Cistercian World: Monastic Writings of the Twelfth Century*. London: Penguin, 1993.

Mierow, Charles Christopher, trans., and Emery, Richard. *The Deeds of Frederick Barbarossa by Otto of Freising and His Continuator, Rahewi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4.

Migne, Jacques Paul, ed. *Patrologia Latina: Patrologiae Cursus Completus. Series Latina*. Vols.1-221. Paris: n. p. , 1844-1864.

Morgan, M. R. *La Continuation de Guillaume de Tyr (1184-1197)* . Paris: P.Geuthner, 1982.

Muhanna, E. , ed. and trans. Shihab al-Din al-Nuwayri, *The Ultimate Ambition in the Arts of Erudition*. New York: Penguin, 2016.

Nicholson, Helen J. *The Chronicle of the Third Crusade: The Itinerarium Peregrinorum et Gesta Regis Ricardi*. Farnham: Ashgate, 1997.

O' Callaghan, Joseph F. *A History of Medieval Spain*. Ithaca, New York and London: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5.

Peters, Edward, ed. *The First Crusade: The Chronicle of Fulcher of Chartres and Other Source Materials*.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71.

—— *Christian Society and the Crusades 1198-1229: Sources in Translation including the Capture of Damietta by Oliver of Paderborn*.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48.

Potthast, August, ed. *Regesta Pontificum Romanorum*. Vols.1-2. Berlin: Rudolf de Decker, 1873-1875.

Recueil des historiens des croisades. Paris: Imprimerie Nationale, 1841-1906.

Regestum Clementis Papae V. Rome: Typographia Vaticana, 1885.

Richards, D.S., trans. *The Chronicle of Ibn al-Athir for the Crusading Period from al Kamil fi' l Ta' rikh*. Vols.1-3. Aldershot: Routledge, 2006-2008.

—— *The Rare and Excellent History of Saladin by Baha al-Din Ibn Shaddad*. Farnham: Ashgate, 2002.

Rodenburg, C., ed. *Monumenta Germaniae Historica, Epistolae I*. Berlin: Weidemanns, 1883.

Roehricht, Reinhold, ed. *Regesta Regni Hierosolymitani, 1097–1291*. Oeniponti: Libraria Academica Wagneriana, 1893.

Rymer, Thomas. *Foedera, Conventiones, Litterae et Cujuscunque Generis Acta Publica inter Reges Angliae*. Vol.1. The Hague: Joannem Neaulme, 1744.

Schottmüller K. *Der Untergang des Templer-Ordens*. Berlin: n.p., 1887.

Sepet, Marius Cyrille Alphonse. *John of Joinville: The Life of St. Louis, King of France*. New York: P. J. Kennedy, 1902.

Sève, Roger and Chagny-Sève, Anne-Marie, ed. *Le Procès des Templiers d’Auvergne (1309–1311) : Edition de l’ Interrogatoire de Juin 1309*. Paris: Editions du Comité des Travaux Historique et Scientifiques, 1987.

Sewell, Richard Clarke. *Gesta Stephani, Regis Anglorum et Ducis Normannorum*. London: Sumptibus Societatis, 1846.

Sewter, E. R. A., trans., Peter Frankopan, rev., Anna Komnene. *The Alexiad*. London: Penguin, 2009.

Smith, Damian J. and Buffery, Helena, ed. *The Book of Deeds of James I of Aragón: A Translation of the Medieval Catalan Llibre dels Fets*. Farnham: Ashgate, 2003.

Stevenson, Joseph, ed. *Ralph of Coggeshall: Chronicon Anglicanum*. London: Longman, 1875.

Tanner, Norman P., ed. and trans. *Decrees of the Ecumenical Councils*. Vols. 1–2. London: 1990.

Tyerman, Christopher. *Chronicles of the First Crusade*. London: Penguin, 2012.

Upton-Ward, Judith M., trans. *The Catalan Rule of the Templars*. Woodbridge: Boydell Press, 2003.

——— *The Rule of the Templars: The French Text of the Rule of the Order of the Knights Templar*. Woodbridge: Boydell Press, 1992.

Wilkinson, John, with Hill, Joyce, and Ryan, W.F., ed. *Jerusalem Pilgrimage, 1099–1185*. London: Hakluyt Society, 1988.

二手资料

Abel, P.F. *Géographie de la Palestine*. Paris: Gabalda, 1938.

Addison, Charles G. *History of the Knights Templar*. New York: AMS Press, 1978.

Allen, S.J. and Amt, Emilie. *The Crusades: A Reader*.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2010.

Asbridge, Thomas. *The Crusades: The War for the Holy Land*. London: Simon & Schuster, 2010.

Balard, M., ed. *Autour de la première croisade: actes du colloque de la 'Society for the Study of the Crusades and the Latin East'*. Clermont-Ferrand, France, 22-25 June 1995. Paris: Publications de la Sorbonne, 1996.

Barber, Malcolm. *Crusaders and Heretics: Twelfth to Fourteenth Centuries*. Farnham: Ashgate, 1995.

—— *The Crusader States*.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12.

—— *The New Knighthood: A History of the Order of the Templ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nd edition 2006.

Barber, Malcolm, ed. *The Military Orders I: Fighting for the Faith and Caring for the Sick*. Aldershot: Variorum, 1994.

Bartlett, Robert. *England Under the Norman and Angevin Kings: 1075-1225*.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Baudin, Arnaud, Brunei, Ghislain, and Dohrmann, Nicolas. *The Knights Templar: From the Days of Jerusalem to the Commanderies of Champagne*. Paris: n.p., 2012.

Bellomo, Elena. *The Templar Order in North-West Italy (1142-c. 1330)*. Leiden and Boston: Brill, 2008.

Best, Nicholas. *The Knights Templar*. London: Weidenfeld & Nicolson, 1997.

Boas, Adrian J. *Archaeology of the Military Orders: A Survey of the Urban Centres, Rural Settlements and Castles of the Military Orders in the Latin East (c.1120–1291)*. Abingdon: Routledge, 2006.

Boas, Adrian J., ed. *The Crusader World*. Abing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16.

Bom, Myra Miranda. *Women in the Military Orders of the Crusades*.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12.

Bouquet, M., et al., ed. *Recueil des historiens des Gaules et de la France*. Vol. X V. Paris: Victor Palme, 1878.

Brighton, Simon. *In Search of the Knights Templar: A Guide to the Sites of Britain*. London: Weidenfeld & Nicolson, 2006.

Buc, Philippe. *Holy War, Martyrdom, and Terror: Christianity, Violence and the West*.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2015.

Bulst-Thiele, Marie Louise. *Sacrae Domus Militiae Templi Hierosolymitani Magistri: Untersuchungen zur Geschichte des Templerordens 1118/19–1314*. Gottingen: Vandenhoeck & Ruprecht, 1974.

Burgtorf, Jochen. *The Central Convent of Hospitallers and Templars: History, Organization and Personnel (1099/1120–1310)*. Leiden and Boston: Brill, 2008.

Burgtorf, Jochen, Crawford, Paul F. and Nicholson, Helen J., ed. *The Debate on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1307–1314)*. Farnham: Ashgate, 2010.

Buttigieg, Emanuel and Phillips, Simon, ed. *Islands and Military Orders, c. 1291–c. 1798*. Farnham: Ashgate, 2013.

Catlos, Brian A. *Muslims of Medieval Latin Christendom, c. 1050–1614*.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4.

Cobb, Paul M. *The Race for Paradise: An Islamic History of the Crusade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4.

Conedera, Sam Zeno. *Ecclesiastical Knights: The Military Orders in Castile, 1150–1330*. New York: Fordham University Press, 2015.

Constable, Giles. *The Reformation of the Twelfth Centu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Delisle, Léopold. *Mémoire sur les opérations financières des Templiers*. Paris: n.p., 1889.

Demurger, Alain. *The Last Templar: The Tragedy of Jacques de Molay, Last Grand Master of the Temple*. London: Profile Books, 2004.

Dollin du Fresnel, Monique. *Clément V (1264–1314) : Le pape gascon et les Templiers*. Bordeaux: Editions Sud-Ouest, 2009.

Duby, Georges. *The Three Orders: Feudal Society Imagined*. Translated by Arthur Goldhammer.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0.

Edbury, Peter W., ed. *The Military Orders, Volume 5: Politics and Power*. Farnham: Ashgate, 2012.

Ellenblum, Ronnie. *Crusader Castles and Modern Histori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Evans, G.R. *Bernard of Clairvaux*. New York an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Faith, Juliet. *The Knights Templar in Somerset*. Stroud: History Press, 2009.

Ferguson, Robert. *The Knights Templar and Scotland*. Stroud: History Press, 2010.

Forey, Alan. *Military Orders and Crusades*. Aldershot: Variorum, 1994.

—— *The Military Orders: From The Twelfth to the Fourteenth Centuries*. Basingstoke: Macmillan, 1992.

—— *The Templars in the Corona de Aragó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3.

France, John and Zajac, W.G. *The Crusades and Their Sources: Essays Presented to Bernard Hamilton*. Aldershot: Ashgate, 1998.

Frankopan, Peter. *The First Crusade: The Call from the East*. Cambridg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 *The Silk Roads: A New History of the World*. London: Bloomsbury, 2015.

Gervers, Michael, ed. *The Second Crusade and the Cistercians*.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2.

Gilmour-Bryson, Anne.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in Cyprus: A Complete English Edition*. Leiden: Brill, 1998.

Glasse, Cyril. *The New Encyclopedia of Islam*. Fourth edition. London: Rowman & Littlefield, 2013.

Griffith-Jones, Robin. *The Knights Templar*. Stroud: History Press, 2014.

Grishin, A.A. *The Knights Templar Absolution: The Chinon Parchment and The History of the Poor Knights of Christ*. London: Knights Templar Vault, 2013.

Haag, Michael. *The Templars: History & Myth*. London: Profile Books, 2008.

Hill, George Francis. *A History of Cyprus, Volume II: The Frankish Period, 1192–1432*.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48.

Hillenbrand, Carole. *The Crusades: Islamic Perspectives*.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1999.

Holloway, Diane. *The Knights Templar in Yorkshire*. Stroud: History Press, 2008.

Holt, P.M. *The Age of the Crusades: The Near East from the Eleventh Century to 1517*. London and New York: Longman, 1986.

Hopper, Vincent Foster. *Medieval Number Symbolism. Its Sources, Meaning and Influence on Thought and Expressio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38.

Housley, N., ed. *Knighthoods of Christ: Essays on the History of the Crusades and the Knights Templar, Presented to Malcolm Barber*. Aldershot: Ashgate, 2007.

Howarth, Stephen. *Knights Templar*. New York: Marboro Books, 1982.

Hunyadi, Z. and Laszlovszky, J., ed. *The Crusades and the Military Orders: Expanding the Frontiers of Medieval Latin Christianity*. Budapest: Central European University Press, 2001.

Hyland, Ann. *The Medieval War Horse: From Byzantium to the Crusades*. London: Grange, 1994.

Irwin, R. *The Middle East in the Middle Ages: The Early Mamluk Sultanate, 1250–1382*. Carbondale: 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Press, 1986.

Jordan, William Chester. *The French Monarchy and the Jews: From Philip Augustus to the Last Capetians*.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89.

—— *Louis IX and the Challenge of the Crusad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9.

Kedar, Benjamin Z. *The Franks in the Levant, 11th to 14th Centuries*. Aldershot: Variorum, 1993.

—— *The Horns of Hattin*. Jerusalem and London: Yad Izhak Ben-Zvi/Israel Exploration Society & Variorum, 1992.

Kennedy, Hugh. *Crusader Castl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Khowaiter, Abdul-Aziz. *Baibars the First: His Endeavours and Achievements*. London: Green Mountain Press, 1978.

Labarge, Margaret Wade. *Saint Louis: The Life of Louis IX of France*. London: Eyre & Spottiswoode, 1968.

Laiou, Angeliki E., ed. *The Crusad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Byzantium and the Muslim World*. Washington, DC: Dumbarton

Oaks, 2001.

Le Goff, Jacques. *Saint Louis*. Notre Dame: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Press, 2009.

Lord, Evelyn. *The Knights Templar in Britain*. Abingdon: Routledge, 2004.

Lower, Michael. *The Barons' Crusade: A Call to Arms and its Consequences*.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2005.

Mallia-Milanes, Victor, ed. *The Military Orders, Volume 3: History and Heritage*. Aldershot: Ashgate, 2008.

Mayer, L.A. *Saracenic Heraldr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33.

Menache, Sophia. *Clement V*.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8.

Moore, R.I. *The War on Heresy: Faith and Power in Medieval Europe*. London: Profile, 2012.

Mylod, E.J., Perry, Guy, Smith, Thomas W. and Vandeburie, Jan. *The Fifth Crusade in Context: The Crusading Movement in the Early Thirteenth Century*.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17.

Nicholson, Helen. *Templars, Hospitallers, and Teutonic Knights: Images of the Military Orders, 1128-1291*. Leic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93.

—— *The Knights Templar: A New History*. Stroud: History Press, 2001.

—— *The Knights Templar on Trial: The Trial of the Templars in the British Isles, 1308–1311*. Stroud: History Press, 2009.

Nicholson, Helen, ed. *The Military Orders: Welfare and Warfare*. Farnham: Ashgate, 1998.

—— *On the Margins of Crusading: The Military Orders, the Papacy and the Christian World*. Farnham: Ashgate, 2011.

O' Callaghan, Joseph F. *Reconquest and Crusade in Medieval Spain*.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2002.

Perry, Guy. *John of Brienne: King of Jerusalem, Emperor of Constantinople, c. 1175–1237*.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3.

Phillips, Jonathan. *Defenders of the Holy Land: Relations between the Latin East and the West, 1119–1187*.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 *The Second Crusade: Extending the Frontiers of Christendom*.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7.

Phillips, Jonathan and Hoch, Martin, ed. *The Second Crusade: Scope and Consequences*.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2001.

Piquet, Jules. *Des Banquiers au moyen âge: les Templiers. Étude de leurs opérations financières*. Paris: Hachette, 1939.

Powell, James M. *Anatomy of a Crusade, 1213-1221*.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86.

Pryor, John H., ed. *Logistics of Warfare in the Age of the Crusades: Proceedings of a Workshop Held at the Centre for Mediev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Sydney*. Aldershot: Ashgate, 2006.

Read, Piers Paul. *The Templars*. London: Weidenfeld & Nicolson, 1999.

Reilly, Bernard F. *The Contest of Christian and Muslim Spain, 1031-1157*. Oxford: Blackwell, 1992.

Riley-Smith, Louise and Jonathan. *The Crusades: Idea and Reality, 1095-1274*. London: Edward Arnold, 1981.

Russell, Frederick H. *The Just War in the Middle Ag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5.

Sadeque, S.F. *Baybars I of Egypt*. Karachi: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6.

Sargent-Baur, Barbara Nelson, ed. *Journeys Towards God: Pilgrimage and Crusade*. Kalamazoo: Medieval Institute Publications, Western Michigan University, 1992.

Schein, Sylvia. *Fideles Crucis: The Papacy, The West and the Recovery of the Holy Land, 1274-1314*.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Schenk, Jochen. *Templar Families: Landowning Families and the Order of the Temple in France, c.1120-1307*.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2.

Segal, J.B. *Edessa: 'The Blessed Cit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Sharon, M., ed. *Studies in Islamic History and Civilization in Honour of Professor David Ayalon*. Jerusalem: Cana, 1986.

Smail, R.C. *Crusading Warfare, 1097-1193*. Second edi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Smith, Katherine Allen. *War and the Making of Medieval Monastic Culture*. Woodbridge: Boydell Press, 2011.

Stalls, Clay. *Possessing the Land: Aragón's Expansion into Islam's Ebro Frontier under Alfonso the Battler, 1104-1134*. Leiden: Brill, 1995.

Thorau, Peter and Holt, P.M., trans. *The Lion of Egypt: Sultan Baybars I and the Near East in the Thirteenth Century*.

London and New York: Longman, 1992.

Tobin, Stephen. *The Cistercians: Monks and Monasteries of Europe*. London: Herbert Press, 1995.

Tolan, John V. *Saint Francis and the Sultan: The Curious History of a Christian-Muslim Encounte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Tyerman, Christopher. *God's War: A New History of the Crusades*. London: Penguin, 2006.

Upton-Ward, Judith M., ed. *The Military Orders: Volume 4, On Land and by Sea*. Aldershot: Ashgate, 2008.

Van Cleve, Thomas Curtis. *The Emperor Frederick II of Hohenstaufen, Immutator Mundi*.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72.

Woodacre, Elena. *Queens Regnant of Navarre: Succession, Politics and Partnership, 1274-1512*.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13.

文章

Amitai-Preiss, Reuven. 'Mamluk Perceptions of the Mongol-Frankish Rapprochement' . *Mediterranean History Review* 7 (1992) .

Barber, Malcolm. 'The Origins of the Order of the Temple' . *Studia Monastica* 12 (1970) .

—— ‘The Social Context of the Templars’ .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fifth series, 34 (1984) .

Brown, Elizabeth A.R. ‘The Prince Is Father of the King: The Character and Childhood of Philip the Fair of France’ . *Medieval Studies* 49, no.1 (1987) .

Brundage, James A. ‘The Crusader’ s Wife Revisited’ . *Studia Gratiana* 14 (1967) .

Cassidy-Welch, Megan. “ ‘O Damietta! ’ : War, Memory and Crusade in Thirteenth-Century Egypt’ .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40, no.3 (2014) .

Constable, Giles. ‘The Second Crusade as Seen By Contemporaries’ . *Traditio* 9 (1953) .

Ferris, Eleanor. ‘The Financial Relations of the Knights Templars to the English Crown’ .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8 (1902) .

Fletcher, R.A. ‘Reconquest and Crusade in Spain c. 1050–1150’ .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fifth series, 37 (1987) .

Forey, Alan. ‘The Emergence of the Military Order in the Twelfth Century’ . *Journal of Ecclesiastical History* 36, no.2 (1985) .

—— ‘The Failure of the Siege of Damascus in 1148’ .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10, no.1 (1984) .

—— ‘Letters of the Last Two Templar Masters’ .
Nottingham Medieval Studies 45 (2001) .

—— ‘Were the Templars Guilty, Even if They Were Not Heretics or Apostates? ’ *Viator* 42, no.2 (2011) .

Frale, Barbara. ‘The Chinon Chart: Papal Absolution to the Last Templar, Master Jacques de Molay’ .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30, no.2 (2004) .

Franceschi, Francesco, Bernabei, Robert, Malfertheiner, Peter, and Gasbarrini, Giovannia. ‘The Diet of Templar Knights: Their Secret to Longevity? ’ *Digestive and Liver Disease* 46, no.7 (2014) .

Gilmour-Bryson, Anne. ‘Sodomy and the Knights Templar’ .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7, no.2 (1996) .

Hamilton, Bernard. ‘Knowing the Enemy: Western Understanding of Islam at the Time of the Crusades’ . *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of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7, no.3 (1997) .

—— ‘Our Lady of Saidnaiya: An Orthodox Shrine Revered by Muslims and Knights Templar at the Time of the Crusades’ .
Studies in Church History 36 (2000) .

Harari, Yuval. ‘The Military Role of the Frankish Turcopoles: A Reassessment’ . *Mediterranean Historical Review* 12 (1997) .

Jackson, Peter. 'The Crisis in the Holy Land in 1260' .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95 (1980) .

—— 'The Crusades of 1239–41 and Their Aftermath' .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London 50, no.1 (1987) .

Jacoby, Zehava. 'The Tomb of Baldwin V, King of Jerusalem
(1185–1186) , and the Workshop of the Temple Area' . *Gesta*
18, no.2 (1979) .

Joserand, Philippe. 'The Templars in France: Between
History, Heritage, and Memory' . *Mirabilia: Electronic*
Journal of Antiquity and Middle Ages 21 (2015) .

Kedar, Benjamin Z. 'On the Origins of the Earliest Laws
of Frankish Jerusalem: The Canons of the Council of Nablus,
1120' . *Speculum* 74 (1999) .

Khamisy, Rabei G. 'The Templar Estates in the Territory
of Acre' . *Ordines Militares* 18 (2013) .

Lee, John S. 'Landowners and Landscapes: The Knights
Templar and Their Successors at Temple Hirst, Yorkshire' .
Local Historian 41 (2011) .

Lotan, Shlomo. 'The Battle of La Forbie and Its
Aftermath—Reexamination of the Military Orders' Involvement
in the Latin Kingdom of Jerusalem in the Mid-Thirteenth
Century' . *Ordines Militares* 12 (2012) .

Lourie, Elena. 'The Confraternity of Belchite, the Ribat, and the Templars' . *Viator*. Mediaeval and Renaissance Studies 13 (1982) .

—— 'The Will of Alfonso I, "El Batallador" , King of Aragón and Navarre: A Reassessment' . *Speculum* 50, no.3 (1975) .

Mayer, Hans Eberhard. 'The Concordat of Nablus' . *Journal of Ecclesiastical History* 33, no.4 (1982) .

Mechoulan, Stéphane. 'The Expulsion of the Jews from France in 1306: A Modern Fiscal Analysis' . *Journal of European Economic History* 33, no.3 (2006) .

Meyvaert, Paul. 'An Unknown Letter of Hulagu, Il-Khan of Persia, to King Louis IX of France' . *Viator* 11 (1980) .

Nicolle, David C. 'The Reality of Mamluk Warfare: Weapons, Armour and Tactics' . *Al-Masāq* 7 (1994) .

O' Banion, Patrick J. 'What Has Iberia to Do with Jerusalem? Crusade and the Spanish Route to the Holy Land in the Twelfth Century' .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34, no.4 (2008) .

Pringle, Denys. 'The Templars in Acre c. 1150–1291' . *Bulletin for the Council for British Research in the Levant* 2 (2007) .

Prutz, Hans. ‘*Ein Zeitgenössisches Gedicht über die Belagerung Acons*’ . *Forschungen zur Deutschen Geschichte* 21 (1881) .

Pryor, John H. ‘Two *Excitationes* for the Third Crusade: The Letters of Brother Thierry of the Temple’ . *Mediterranean Historical Review* 25 (2010) .

Rother, Joachim. ‘Embracing Death, Celebrating Life: Reflections on the Concept of Martyrdom in the Order of the Knights Templar’ . *Ordines Militares* 19 (2014) .

Sayous, André-E. ‘*Les Mandats de Saint Louis sur son trésor et le mouvement international des capitaux pendant la Septième Croisade (1248-1254)*’ . *Revue Historique* 167 (1931) .

Sivan, Emmanuel. ‘La Genèse de la contre-croisade: un traité damasquin du début du XIII^e siècle’ . *Journal asiatique* 254 (1966) .

Slavin, Philip. ‘Landed Estates of the Knights Templar in England and Wales and Their Management in the Early Fourteenth Century’ . *Journal of Historical Geography* 42 (2013) .

Smail, R.C. ‘Crusaders’ Castles of the Twelfth Century’ . *The Cambridge Historical Journal* 10 (1952) .

Smith, Thomas W. ‘Between Two Kings: Pope Honorius III and the Seizure of the Kingdom of Jerusalem by Frederick II in

1225' .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41 (2015) .

Sneddon, Jonathan. 'Warrior Bishops in the Middle Ages' .
Medieval Warfare 3, no.2 (2013) .

Telfer, Alison. 'Locating the First Knights Templar Church' . *London Archaeologist* 10, no.1 (2002) .

Tsurtsumia, Mamuka. 'Commemorations of Crusaders in Manuscripts of the Monastery of the Holy Cross in Jerusalem' .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38 (2012) .

Warren, F.M. 'The Battle of Fraga and Larchamp in Orderic Vitalis' . *Modern Philology* 11 (1914) .

未出版资料

Crawford, Paul. 'An Institution in Crisis: The Military Orders, 1291-1310' . PhD diss.,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1998.

Peixoto, M.J. 'Templar Communities in Medieval Champagne: Local Perspectives on a Global Organization' . PhD diss., New York University, 2013.

译名对照表

Abbas 阿拔斯

Abd al-Zahir 阿卜杜勒·查希尔

Abdallah 阿卜杜勒

Abengenia (Yahya ibn-Ghaniya) 阿本吉尼亚 (叶海亚·伊本·加尼亚)

Abingdon Chronicle 《阿宾顿编年史》

Abu Ishaq al-Ghazzi 阿布·伊沙克·加齐

Abu Shama 阿布·沙玛

Abu Ya' qub Yusef 阿布·雅各布·优素福

Abu-Yahya 阿布·叶海亚

Acre 阿卡

Adalia 安塔利亚

Adrian IV, Pope 阿德里安四世, 教宗

Afonso I Henriques, king of Portugal 阿方索一世·恩里克
斯, 葡萄牙国王

Agnes of Courtenay 考特尼的阿格尼丝

Ahmad (son of Taqi al-Din) 艾哈迈德 (塔齐·丁的儿子)

Aimery of La Roche 艾默里·德·拉·罗什

Aimery of Lusignan 艾默里·德·吕西尼昂

Aimo of Oiselay 艾莫·德·瓦瑟莱

al-Adid, caliph 阿迪德, 哈里发

al-Adil (Saphadin) 阿迪勒 (萨法丁)

al-Afdal 阿夫达尔

al-Andalus (Muslim states in southern Spain) 安达卢西亚

al-Ashraf Khalil, sultan 阿什拉夫·哈利勒, 苏丹

al-Aziz Uthman 阿齐兹·奥斯曼

al-Din, Imad 伊马德丁

al-Fadil, al-Qadi 卡迪·法迪勒

al-Fa'iz 法伊兹

al-Kamil (Meledin) 卡米勒 (迈勒丁)

al-Mulk, Husam 胡萨姆·穆尔克

al-Mansur, caliph 曼苏尔，哈里发

al-Mansurah 曼苏拉

al-Mu' azzam (Coradin) 穆阿扎姆（科拉丁）

al-Muqadassi 穆卡达西

al-Nasir 纳西尔

al-Salih Ayyub 萨利赫·阿尤布

al-Salih Isma' il 萨利赫·伊斯梅尔

al-Sulami, Ali ibn Tahir 阿里·伊本·塔希尔·苏拉米

al-Zafir, caliph 扎菲尔，哈里发

al-Zahir Ghazi 查希尔·加齐

Alan Martel 艾伦·马泰尔

Alarcos, battle of 阿拉科斯战役

Albert of Aachen 亚琛的阿尔伯特

Albigensian Crusade 阿尔比派十字军东征

Aleppo 阿勒颇

Alexander III, Pope 亚历山大三世，教宗

Alexandria 亚历山大港

Alexios I Comnenus, Byzantine emperor 亚历克赛一世·科穆宁，拜占庭皇帝

Alexios III Angelos, Byzantine emperor 亚历克赛三世·安格洛斯，拜占庭皇帝

Alfonso the Battler, king of Aragon “战士”阿方索一世，阿拉贡国王

Almohad empire 穆瓦希德王朝

Almoravid empire 穆拉比特王朝

Alphonse, count of Poitiers 阿方斯，普瓦捷伯爵

Alvítiz, Pedro 佩德罗·阿尔维蒂兹

Amadeus, Brother 阿玛迪斯修士

Amalric of Jerusalem, King 阿马尔里克，耶路撒冷国王

Amalric of Lusignan 阿马尔里克·德·吕西尼昂

Amalric of Tyre 推罗的阿马尔里克

Amanus mountains 阿玛努斯山

Ambrose, St 圣安波罗修

Amio of Ays 艾斯的阿米奥

Anacletus II, antipope 对立教宗阿纳克莱图斯二世

Andrew of Hungary, king 安德拉什二世, 匈牙利国王

Andrew of Montbard 安德烈·德·蒙巴尔

Anglo-Saxon Chronicle 《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

Anna Komnene 安娜·科穆宁娜

Antioch 安条克

Aragon 阿拉贡

Archumbald, Hospitaller master 阿奇乌姆巴尔德, 医院骑士团
大团长

Armand of Périgord 阿尔芒·德·佩里戈尔

Armengaud of Asp 阿芒戈·德·阿斯普

Arnaud Novelli 阿尔诺·诺韦利

Arnaud of Auch 阿尔诺·德·欧什

Arnold of Torolla 阿尔诺·德·托罗哈

Arnulf, patriarch of Jerusalem 阿努尔夫, 耶路撒冷宗主教

Arsuf, battle 阿苏夫战役

Artah, battle 阿尔塔赫战役

Arthurian legends 亚瑟王传奇

Artuqid dynasty 阿尔图格王朝

Ascalon 亚实基伦

Assassins 阿萨辛派

‘Assassin’ s Creed’ , video game 《刺客信条》, 电子游戏

Augustinians, the 奥斯定修会

Augustine of Hippo, St 希波的圣奥古斯丁

Avignon papacy 阿维尼翁教廷

Aycelin, Gilles 吉勒·艾瑟兰

Ayyubid dynasty/sultans 阿尤布王朝/苏丹

Baldwin I , king of Jerusalem 鲍德温一世, 耶路撒冷国王

Baldwin II , king of Jerusalem 鲍德温二世, 耶路撒冷国王

Baldwin III, king of Jerusalem 鲍德温三世, 耶路撒冷国王

Baldwin IV, king of Jerusalem 鲍德温四世, 耶路撒冷国王

Baldwin V , king of Jerusalem 鲍德温五世, 耶路撒冷国王

Baldwin Calderon 鲍德温·卡尔德隆

Balian of Ibelin 伊贝林的贝里昂

Banyas 巴尼亚斯

Barons' Crusade 诸侯的十字军东征

Bartholomew of Quincy 巴泰尔米·德·昆西

Baybars (Al-Malik al-Zahir Rukn al-Din Baybars al-Bunduqdari) 拜巴尔 (全名为马利克·查希尔·鲁克·丁·拜巴尔·班度克达里)

Beaufort castle 博福尔城堡

Becket, Thomas 托马斯·贝克特

Bede, Venerable 尊者比德

Belchite, Confraternity 贝尔奇特兄弟会

Benedict XI, Pope 本笃十一世

Benedictine order 本笃会

Bernard, count of Laon 拉昂伯爵贝尔纳

Bernard of Clairvaux 克莱尔沃的伯纳德

Bernard of Thiron, Saint 蒂龙的圣伯纳德

Bernard of Tremelay 贝尔纳·德·德拉默莱

Bernard of Valence 瓦朗斯的贝尔纳

Bertrand of Blancfort 贝特朗·德·布朗克福尔

Bertrand of Got see Clement V, Pope 贝特朗·德·哥特，教宗克雷芒五世

Bertrand of Sartiges 贝特朗·德·萨尔蒂格

Bertrand of Thessy 贝特朗·德·泰西

Bethgibelin fortress 贝特吉伯兰要塞

Bethlehem 伯利恒

Bilbays 比勒拜斯

Blanche of Castile 卡斯蒂利亚的布朗什

Blanche, queen of Aragon 阿拉贡王后布朗什

Blanchegarde castle 布朗什加德城堡

Blois, county of 布卢瓦伯爵领地

Boccaccio, Giovanni 乔万尼·薄伽丘

Bohemond III, prince of Antioch 安条克亲王博希蒙德三世

Bohemond VI, prince of Antioch 安条克亲王博希蒙德六世

Bohemond VII, prince of Antioch 安条克亲王博希蒙德七世

Boniface VIII, Pope 博尼法斯八世，教宗

Brancacci, Landolf 兰多尔福·布兰卡乔

Breivik, Anders Behring 安德斯·贝林·布雷维克

Brisebarre, Walter 戈蒂埃·布里兹巴尔

Brown, Dan 丹·布朗

Burlus 布尔鲁斯

Byzantine empire 拜占庭帝国

Caballeros Templarios, Los (twenty-first century Mexican cartel) “圣殿骑士团” 犯罪集团

Cadmus, Mount 卡德摩斯山

Caesarea 恺撒利亚

Cairo see Egypt 开罗，埃及

Calatrava, Order 卡拉特拉瓦骑士团

Carthusian order 加尔都西会

Castel Blanc (Safita) 白堡 (萨菲泰)

Castile-León 卡斯蒂利亚-莱昂

Cathars 清洁派

Celestine II, Pope 塞莱斯廷二世，教宗

Celestine V, Pope 塞莱斯廷五世，教宗

Chahinchah 夏罕夏

Châlus-Chabrol castle 沙吕-沙布罗尔城堡

Champagne, county 香槟伯爵领地

Charlemagne 查理曼

Charles II, king of Naples 查理二世, 那不勒斯国王

Charles of Anjou 安茹的查理

Charles of Valois 瓦卢瓦的查理

Château Pèlerin 朝圣者城堡

Chinon castle 希农城堡

Chronica Majora (Matthew Paris) 《大编年史》(马修·巴黎)

Cistercian order 熙笃会

Clairvaux Abbey 克莱尔沃修道院

Clement IV, Pope 教宗克雷芒四世

Clement V, Pope 教宗克雷芒七世

Conrad Hohenstaufen 康拉德·霍亨施陶芬

Conrad III, king of the Germans 康拉德三世, 德意志国王

Conrad of Montferrat 蒙费拉的康拉德

Conradin Hohenstaufen 康拉丁·霍亨施陶芬

Constantinople 君士坦丁堡

Cressac 克雷萨克教堂

Cressing Temple, Essex 克莱辛圣殿，埃塞克斯郡

Cresson see Springs of Cresson 克莱松泉

Cyprus 塞浦路斯

Da Vinci Code 《达芬奇密码》

Damascus 大马士革

Damietta 达米埃塔

Daniel the Abbot 修道院院长丹尼尔

Dante Alighieri 但丁·阿利吉耶里

Divine Comedy 《神曲》

De Casibus Vivorum Illustrium (Boccaccio) 《论名人的命运》（薄伽丘）

De Laude (Bernard of Clairvaux) 《新骑士颂》（克莱尔沃的伯纳德）

Dominicans 多明我会

Dubois, Peter 皮埃尔·迪布瓦

Eco, Umberto 翁贝托·艾柯

Edessa 埃德萨

Edward I, king of England 爱德华一世，英格兰国王

Edward II, king of England 爱德华二世，英格兰国王

Eleanor of Aquitaine 阿基坦的埃莉诺

Elinandus of Tiberias 提比里亚的艾里南多斯

Erasmus 伊拉斯谟

Ernoul 艾尔努尔

Eschenbach, Wolfram von 沃尔夫拉姆·冯·埃申巴赫

Escobar, Pablo 巴勃罗·埃斯科瓦尔

Esquin of Floyran 埃斯基厄·德·弗洛瓦朗

Eugene III, Pope 尤金三世，教宗

Everard of Barres 埃弗拉尔·德·巴尔

Everard of Breteuil 埃弗拉尔·德·布勒特伊

Ezekiel, Old Testament prophet 以西结，《旧约》中的先知

Fakhr al-Din 法赫尔·丁

Fatimid Caliphate 法蒂玛哈里发国

Ferdinand V, king of Aragon 阿拉贡国王斐迪南二世

Fitz Stephen, Geoffrey 杰弗里·菲茨斯蒂芬

Foucault's Pendulum (Eco) 《傅科摆》

Fraga 弗拉加

Francis of Assisi 阿西西的方济各

Franciscans 方济各会

Frederick of Bogen 弗里德里希·冯·伯根

Frederick I Barbarossa 弗里德里希一世·巴巴罗萨

Frederick II Hohenstaufen 弗里德里希二世·霍亨施陶芬

Frédol, Bérengar 贝伦加尔·弗雷多尔

Freemasonry 共济会

Fulcher of Chartres 沙特尔的富歇

Fulk, count of Anjou and king of Jerusalem 富尔克，安茹伯爵，耶路撒冷国王

Fulk of Villaret 富尔克·德·维拉雷

Garin of Montaigu 加兰·德·蒙泰居

Garnier of Nablus 加尼耶·德·纳布卢斯

Gascony 加斯科涅

Gaveston, Piers 皮尔斯·加韦斯顿

Gaza 加沙

Genghis Khan 成吉思汗

Genoa 热那亚

Geoffrey of Charney 若弗鲁瓦·德·沙尔内

Geoffrey Fulcher 若弗鲁瓦·富歇

Geoffrey of Gonnevillle 若弗鲁瓦·德·戈纳维尔

Geoffrey of Lusignan 若弗鲁瓦·德·吕西尼昂

Geoffrey of Monmouth 蒙茅斯的杰弗里

Geoffrey Morin 若弗鲁瓦·莫兰

Gerald of Newcastle 纽卡斯尔的杰拉尔德

Gerald of Soturririo 索图里奥的杰拉尔德

Gerard of Ridefort 热拉尔·德·雷德福尔

Gerard of Sidon 西顿的热拉尔

Gerold of Lausanne, patriarch of Jerusalem 耶路撒冷宗主教
洛桑的热罗尔德

Ghazan 合赞

Gilbert of Lacey 吉尔伯特·德·莱西

Gilbert of Ogerstan 奥格斯坦的吉尔伯特

Gilbert the Templar 圣殿骑士吉尔贝

Gilles of Aycelin, archbishop of Narbonne 纳博讷大主教吉
勒·艾瑟兰

Gilles, Brother 吉勒修士

Gins of Belin 金斯·德·贝兰

Girbert Eral 吉尔贝尔·埃拉尔

Godechaux of Turout 蒂卢的戈德肖

Godfrey Martel “铁锤”若弗鲁瓦

Golden Horde 金帐汗国

Granada 格拉纳达

Grandmontines, the 格朗蒙会

Gregory IX, Pope 格列高利九世，教宗

Gregory X, Pope 格列高利十世，教宗

Guichard, bishop of Troyes 特鲁瓦主教吉夏尔

Guy of Ibelin 伊贝林的居伊

Guy of Lusignan, king of Jerusalem居伊·德·吕西尼昂，耶路撒冷国王

Haifa 海法

Haimard, Brother 艾马尔修士

Hama 哈马

Hattin, battle of 哈丁战役

Hebron 希伯伦

Henry I, king of England 亨利一世，英格兰国王

Henry II, king of Cyprus亨利二世，塞浦路斯国王

Henry II, king of England亨利二世，英格兰国王

Henry III, king of England 亨利三世，英格兰国王

Henry VI, Holy Roman Emperor 亨利六世，神圣罗马皇帝

Heraclius, patriarch of Jerusalem耶路撒冷宗主教希拉克略

Hermann of Salza, master of the Teutonic Order 条顿骑士团大团长赫尔曼·冯·萨尔察

Herod the Great 大希律王

Hethum, king of Cilicia 海屯一世，奇里乞亚国王

Holy Blood and the Holy Grail, The 《圣血与圣杯》

Holy Sepulchre, Church of the 圣墓教堂

Homs 霍姆斯

Honorius II, Pope 霍诺里乌斯二世教宗

Honorius III, Pope 霍诺里乌斯三世教宗

Hugh of Argentein 阿让唐的于格

Hugh of Caesarea 恺撒利亚的于格

Hugh, count of Champagne 香槟伯爵于格

Hugh of Galilee 加利利的于格

Hugh of Ibelin 伊贝林的于格

Hugh III, king of Cyprus 于格三世，塞浦路斯国王

Hugh ‘le Brun’ of Lusignan “棕发的”于格·德·吕西尼昂

Hugh of Pairaud 于格·德·佩罗

Hugh of Payns 于格·德·帕英

Hugh of Rigaud 于格·德·里戈

Hugh of Saint-George 圣乔治的休

Hugh the Sinner 罪人于格

Hugo, archbishop of Edessa 埃德萨大主教雨果

Hülagü 旭烈兀

Humbert of Pairaud 安贝尔·德·佩罗

Humphrey of Toron 托伦的翁弗鲁瓦

Hus, Jan 扬·胡斯

Ibelin castle 伊贝林城堡

Ibn al-Adim 伊本·阿迪姆

Ibn al-Athir 伊本·艾西尔

Ibn al-Furat 伊本·富拉特

Ibn al-Khayyat 伊本·哈亚特

Ibn Al-Qalanisi 伊本·开拉尼希

Ibn al-Zaki 伊本·扎基

Ibn Jubayr 伊本·朱拜尔

ibn Munqidh, Usama 乌萨马·伊本·蒙基德

ibn Nafadha, al-Nashw 纳什瓦·伊本·纳法达

Ibn Rawaha 伊本·拉瓦哈

ibn Ruzzik, Talai 塔拉伊·伊本·鲁齐克

Ibn Shaddad 伊本·沙达德

Ibn Wasil 伊本·瓦西尔

ibn-Ghaniya, Yahya (Abengenia) 叶海亚·伊本·加尼亚 (阿本吉尼亚)

Il-ghazi 加齐

Ilkhanate 伊儿汗国

Imad al-Din 伊马德丁

Imbert Blanke 安贝尔·布朗克

Inab, battle of 伊纳布战役

Innocent II, Pope 英诺森二世, 教宗

Innocent III, Pope (i.e. Lotario dei Conte di Segni) 英诺森三世, 教宗 (原名塞尼伯爵家族的罗塔里奥)

Innocent IV, Pope 英诺森四世, 教宗

Isaac Comnenus 伊萨克·科穆宁

Isaac of L' Etoile 伊萨克·德·雷图瓦勒

Isabella, queen of Castile 卡斯蒂利亚女王伊莎贝拉

Isabella II, queen of Jerusalem 伊莎贝拉二世，耶路撒冷女王

Isabella of France 法兰西的伊莎贝拉

Issa el-Hakkari 伊萨·哈卡里

Itinerarium Peregrinorum 《狮心王理查东征记》

Ivanhoe (Scott) 《艾凡赫》(司各特)

Jabala 贾柏莱

Jacob' s Ford 雅各渡口

Jaffa 雅法

Jamal ad-Din ibn Yahya ibn Matruh 贾迈勒·丁·伊本·叶海亚·伊本·马特鲁赫

James I, king of Aragon 海梅一世，阿拉贡国王

James II, king of Aragon 海梅二世，阿拉贡国王

James of Avesnes 阿韦讷的雅克

James of Maillé 雅克·德·马耶

James of Molay 雅克·德·莫莱

James of Vitry 雅克·德·维特里

Jeanne of Navarre 纳瓦拉的让娜

Jerusalem 耶路撒冷

Joanna, sister of Richard the Lionheart 琼，狮心王理查的妹妹

Jocelyn II, Count 若斯兰二世伯爵

John, duke of Brittany 布列塔尼公爵约翰

John, king of England 约翰，英格兰国王

John of Brienne, king of Jerusalem 布里耶纳的约翰，耶路撒冷国王

John of Ibelin, lord of Beirut 伊贝林的约翰，贝鲁特领主

John of Joinville 让·德·茹安维尔

John of Norris 诺里斯的约翰

John of Novill 诺维尔的约翰

John of Salisbury 索尔兹伯里的约翰

John of Tour 让·德·图尔

John of Villiers 让·德·维里耶

John XXII, Pope 约翰二十二世，教宗

Josias, archbishop of Tyre 推罗大主教约西亚斯

Khalil al-Hakkari 哈利勒·哈卡里

Khwarizmian Turks 花刺子模突厥人

Kingdom of Heaven 《天国王朝》

Kitbugha 怯的不花，蒙古将军

Knights of Malta 马耳他骑士团

König, Ludolf 鲁道夫·科尼希

La Boquée拉博凯

La Fève (castle) 拉费弗（城堡）

La Forbie, battle of 拉福尔比战役

Las Navas de Tolosa, battle of 拉斯纳瓦斯·德·托洛萨战役

Laurence of Premierfait 洛朗·德·普雷米耶尔费

Le Chastellet (Templar castle) 沙斯特莱（圣殿骑士团城堡）

Leon Cazalier (Brother Leo) 莱昂·卡扎里尔（利奥修士）

Leopold V of Austria 奥地利公爵利奥波德五世

Leopold VI of Austria 奥地利公爵利奥波德六世

Lisbon 里斯本

London 伦敦

Louis of Clermont 克莱蒙伯爵路易

Louis VII, king of France 路易七世，法兰西国王

Louis IX, king of France 路易九世，法兰西国王

Ludolph of Sudheim 鲁道夫·冯·苏德海姆

Lull, Ramon 拉蒙·柳利

Lydgate, John 约翰·利德盖特

Lyon 里昂

Magna Carta 《大宪章》

Malikshah I, Sultan 马立克沙一世，苏丹

Mallorca 马略卡岛

Malta 马耳他岛

Mamluks 马穆鲁克王朝

Manuel I Comnenus, Byzantine emperor 曼努埃尔一世·科穆宁，拜占庭皇帝

Map, Walter 沃尔特·马普

Marseilles 马赛

Marshal, William 威廉·马歇尔

Martin IV, Pope 马丁四世, 教宗

Matilda, countess of Boulogne 布洛涅伯爵夫人玛蒂尔达

Matilda, Empress 玛蒂尔达皇后

Matthew, bishop of Albano 阿尔巴诺主教马蒂厄

Matthew Sauvage 马蒂厄·绍瓦热

Melisende, queen of Jerusalem 梅利桑德, 耶路撒冷女王

Michael the Syrian 叙利亚的迈克尔

Michel, Jean 让·米歇尔

Mongols 蒙古人

Monreal del Campo 蒙雷亚尔德尔坎波

Moors 摩尔人

Mont Gisard, battle 蒙吉萨战役

Monzón (Templar fortress) 蒙宗 (圣殿骑士团要塞)

Mosul 摩苏尔

Muhammad al-Nasir 穆罕默德·纳西尔

Muhammad XII, Nasrid ruler 穆罕默德十二世，纳斯尔王朝的统治者

Muzafar al-Din 穆扎法尔·丁

Nablus, Council of 纳布卢斯会议

Nebuchadnezzar II, king of Babylon 巴比伦国王尼布甲尼撒二世

Napoleon Bonaparte 拿破仑·波拿巴

Nasr al-Din 纳斯尔丁

Nazareth 拿撒勒

Nicholas I, Pope 尼古拉一世，教宗

Nicholas IV, Pope 尼古拉四世，教宗

Nicholas of Ennezat 尼古拉·德·恩讷扎

Nicholas of Fréauville 尼古拉·德·弗雷奥维尔

Nicholas of Hanapes, patriarch of Jerusalem 阿纳普的尼古拉，耶路撒冷宗主教

Nur al-Din 努尔丁

Odo of Châteauroux 厄德·德·沙托鲁

Odo of Deuil 德伊的厄德

Odo of Saint-Amand 奥多·德·圣阿芒

Old Man of the Mountain 山中老人

Oliver of Paderborn 帕德博恩的奥利弗

Oliver of Penne 奥利弗·德·佩纳

Order of St John of Jerusalem 耶路撒冷圣约翰骑士团

Order of St Lazarus 圣拉撒路骑士团

Orsini, Napoleone 纳波莱奥内·奥尔西尼

Otto, bishop of Freising 弗赖辛主教奥托

Ottoman Empire 奥斯曼帝国

Outremer (Holy Land) 海外 (圣地)

Paris, Matthew 马修·巴黎

Paris, University of 巴黎大学

Perceval, the Story of the Grail (Chrétien de Troyes)
《圣杯的故事》 (克雷蒂安·德·特鲁瓦)

Parzival (von Eschenbach) 《帕西法尔》 (冯·埃申巴赫)

Paschal II, Pope 帕斯卡二世, 教宗

Payen of Montdidier 蒙迪迪耶的帕扬

Pelagius, bishop of Albano 阿尔巴诺主教佩拉吉乌斯

Peter I, king of Cyprus 皮埃尔一世, 塞浦路斯国王

Peter II, king of Aragon 佩德罗二世, 阿拉贡国王

Peter III, king of Aragon 佩德罗三世, 阿拉贡国王

Peter of Bologna 博洛尼亚的彼得罗

Peter of Morrone 摩罗尼的彼得罗, 西西里隐士

Peter of Montaigu 皮埃尔·德·蒙泰居

Peter of Sevrey 皮埃尔·德·赛弗雷

Philip II, king of France (Philip Augustus) 腓力二世·奥古斯都, 法兰西国王

Philip IV, king of France 腓力四世, 法兰西国王

Philip V, king of France 腓力五世, 法兰西国王

Philip of Ibelin 伊贝林的菲利普

Philip of Marigny, Archbishop of Sens 菲利普·德·马里尼, 桑斯大主教

Philip of Nablus 纳布卢斯的菲利普

Philip of Novara 诺瓦拉的菲利普

Philip of Plessis 菲利普·德·普莱西

Plancart, Enrique 恩里克·普兰卡特

Plantagenet, Geoffrey 若弗鲁瓦·金雀花

Ponsard of Gisy 蓬萨尔·德·吉西

Portugal 葡萄牙

Premonstratensians, the 普里蒙特瑞会

Prussia 普鲁士

Qutuz, sultan 忽秃斯, 苏丹

Raimbaud of Caron 兰博·德·卡隆

Ralph of Coggeshall 科吉舍尔的拉尔夫

Ramon Berenguer IV 拉蒙-贝伦格尔四世

Raoul de Cambrai 《康布雷的拉乌尔》

Raymond, count of Tripoli 的黎波里伯爵雷蒙

Raymond of Antioch, Prince 安条克亲王雷蒙

Raymond of Fitero 菲特罗的雷蒙

Raymond III, count of Tripoli的黎波里伯爵雷蒙三世

Raymond of Puy 雷蒙·杜·皮伊

Reconquista 收复失地运动

Reginald of Provins普罗万的雷金纳德

Renier of Mareuil 雷尼耶·德·马勒伊

Reynald Bochart 雷诺·博沙尔

Reynald of Châtillon 沙蒂永的雷诺

Reynald of Sidon 西顿的雷诺

Reynald of Vichiers 雷诺·德·维希耶

Rhodes 罗德岛

Ricaut Bonomet 里科·博诺梅尔

Richard, earl of Cornwall 康沃尔伯爵理查

Richard of Hastings 黑斯廷斯的理查

Richard the Lionheart 狮心王理查一世

Robert Anglicanus 英格兰人罗伯特

Robert, count of Artois 阿图瓦伯爵罗贝尔

Robert of Craon (Robert Burgundio) 罗贝尔·德·克拉翁
(罗贝尔·勃艮第奥)

Robert Fraisel 罗贝尔·弗里奈尔

Robert of Nantes, patriarch of Jerusalem 南特的罗贝尔，耶路撒冷宗主教

Robert of Sablé 罗贝尔·德·萨布雷

Roger the German 德意志人罗杰

Roger of Moulins 罗歇·德·穆兰

Rogeron of Lauria 劳里亚的罗热龙

Roman de la Rose 《玫瑰传奇》

Roric of La Courtine 拉库尔坦的罗里克

Rosetta 罗塞塔

Ru' ad 鲁阿德岛

Rudolf I, bishop of Würzburg 维尔茨堡主教鲁道夫一世

Rupen of Montfort 鲁彭·德·孟福尔

Rutebeuf 吕特伯夫

Saewulf 西伍尔夫

Safad, Templar castle 采法特, 圣殿骑士团城堡

Saher of Mamedunc 马默当克的萨埃尔

Saint-Denis, Abbey of 圣德尼修道院

Saisset, Bernard, bishop of Pamiers 贝尔纳·赛塞, 帕米耶主教

Saladin 萨拉丁

Salerno, Roger of 萨莱诺的罗杰

Sandamour 桑达穆尔

Santiago de Compostela 圣地亚哥·德·孔波斯特拉

Santiago, Order 圣地亚哥骑士团

Sarmada 萨尔马达

Satarém 圣塔伦

Scotland 苏格兰

Scott, Ridley 雷德利·斯科特

Scott, Sir Walter 沃尔特·司各特爵士

Seljuq empire 塞尔柱帝国

Sephoria (Saffuriya) 塞佛瑞斯 (西弗利亚)

Shawar, vizier 沙瓦尔

Shihab al-din Al-Nuwayri 谢哈布·丁·努维利

Shirkuh, Kurdish general 谢尔库赫，库尔德将领

Sibylla, queen of Jerusalem 西比拉，耶路撒冷女王

Sicily 西西里

Sigurd, king of Norway 西居尔，挪威国王

Simon of Lenda 西蒙·德·兰达

Solomon, Biblical king 所罗门

Sone de Nansai 《南赛的松纳》

Spain 西班牙

Springs of Cresson, battle of the 克莱松泉战役

Stephen of Blois 布卢瓦的斯蒂芬

Stephen of Ostricourt 艾蒂安·德·奥斯特里库尔

Stephen of Sissy 艾蒂安·德·希西

Stephen of Suisy 艾蒂安·德·苏西

Stephen of Troyes 艾蒂安·德·特鲁瓦

Sugar, Abbot of Saint-Denis 叙热，圣德尼修道院院长

Suleiman the Magnificent 苏莱曼大帝

Swamp of Starlings 棕鸟沼泽

Sword Brothers of Livonia 立窝尼亚宝剑骑士团

Tabor, Mount 塔博尔山

Tanis 塔尼斯

Taqi al-Din 塔齐·丁

Tarunshah 突兰沙

Templar of Tyre 推罗的圣殿骑士

Terricus 特里克斯

Teutonic Order 条顿骑士团

Thaddeus of Naples 那不勒斯的撒迪厄斯

Theobald of Champagne 香槟的特奥巴尔德

Theobald, count of Champagne 香槟伯爵特奥巴尔德

Theobald Gaudin 特奥巴尔德·戈丹

Theoderic, German pilgrim 狄奥多里克，德意志朝圣者

Theodoric Waleran 狄奥多里克·沃尔伦

Thierry, count of Flanders 佛兰德伯爵蒂埃里

Third Lateran Council 第三次拉特兰会议

Thomas Bérard 托马·贝拉尔

Tiberias 提比里亚

Tironensians, the 蒂龙会

Titus, Roman emperor 提图斯, 罗马皇帝

Toghtekin 图格特金

Toron, Mount 托伦山

Torsello, Marino Sanudo 托尔切洛的马里诺·萨努多

Tortosa 托尔图沙

Transjordan 外约旦

Tripoli 的黎波里

Troyes, Chrétien de 克雷蒂安·德·特鲁瓦

Troyes, Council of 特鲁瓦会议

Turan 图兰

Turanshah 突兰沙

Tyre 推罗

Umayyads (Sunni caliphate) 倭马亚王朝 (逊尼派的哈里发国)

Unur, Mu' in ad-Din 穆因纽丁·乌讷尔

Urban II, Pope 乌尔班二世, 教宗

Urs of Alneto 乌尔斯·德·阿尔奈托

Valencia 巴伦西亚

Venice 威尼斯

Victoria, Queen 维多利亚女王

Vienne, Council of 维埃纳会议

Villani, Giovanni 乔万尼·维拉尼

Wales 威尔士

Walter of Brienne, Count 布里耶纳伯爵戈蒂埃

Walter the Chancellor 书记长戈蒂埃

Walter of Mesnil 戈蒂埃·德·梅尼勒

Warmund of Picquigny 皮基尼的瓦尔蒙德

Wigand of Marburg 马尔堡的维甘德

William of Beaujeu 纪尧姆·德·博热

William, bishop of Tripoli 的黎波里主教纪尧姆

William of Bures 比尔的纪尧姆

William of Chambonnet 纪尧姆·德·尚博内

William of Chartres 纪尧姆·德·沙特尔

William of Châteauneuf 纪尧姆·德·沙托纳夫

William, count of Nevers 讷韦尔伯爵纪尧姆

William of Montferrat 蒙费拉的威廉

William of Montredon 纪尧姆·德·蒙特尔东

William of la More 威廉·德·拉·莫尔

William of Nangis 纪尧姆·德·南日

William of Nogaret 纪尧姆·德·诺加雷

William of Paris 巴黎的纪尧姆

William of Plaisians 纪尧姆·德·普莱西昂

William of Sonnac 纪尧姆·德·索纳克

William of Tyre 推罗的纪尧姆

William of Villiers 纪尧姆·德·维里耶

Zengi, Imad al-Din 伊马德丁·赞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圣殿骑士团：崛起与陨落/（英）丹·琼斯著；陆大鹏，刘晓晖译.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20.9

书名原文：The Templars: The Rise and Fall of God's Holy Warriors

ISBN 978-7-5201-6065-0

I. ①圣… II. ①丹…②陆…③刘… III. ①欧洲-中世纪史-通俗读物 IV. ①K503.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015159号

圣殿骑士团

——崛起与陨落

著者/〔英〕丹·琼斯（Dan Jones）

译者/陆大鹏 刘晓晖

出版人/谢寿光

组稿编辑/董风云

责任编辑/李洋

文稿编辑/邢国庆 何铮

出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甲骨文工作室（分社）（010）
59366432

地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29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址：www.ssap.com.cn

发行/市场营销中心（010）59367081 59367083

印装/三河市东方印刷有限公司

规格/开本：889mm×1194mm 1/32

印张：17.375 插页：1 字数：390千字

版次/2020年9月第1版 2020年9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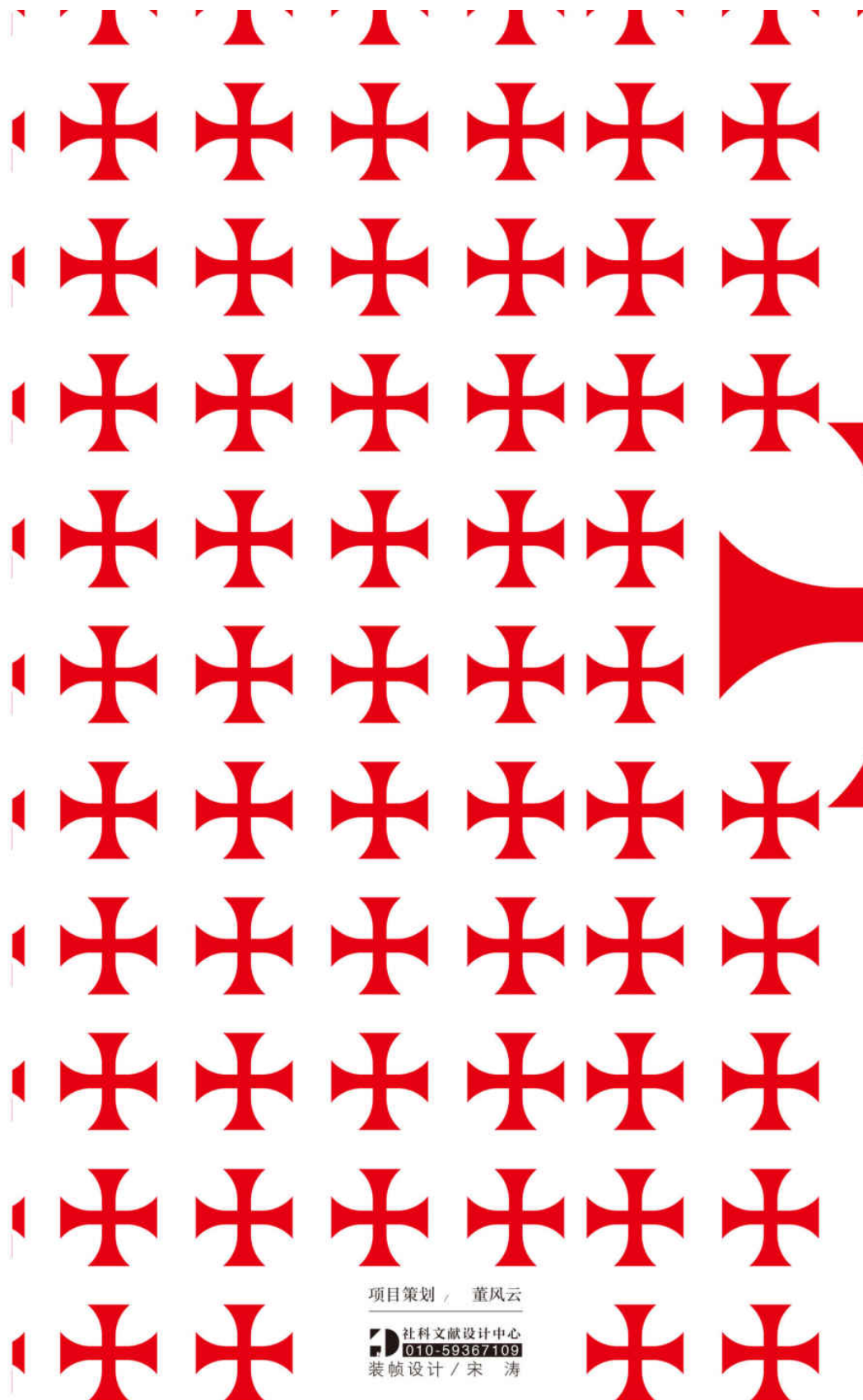
书号/ISBN 978-7-5201-6065-0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01-2017-8408号

定价/92.0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读者服务中心（010-59367028）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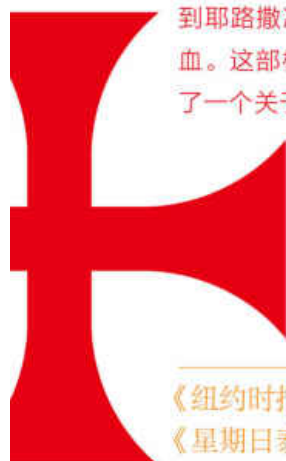
项目策划 / 董风云

社科文献设计中心
010-59367109
装帧设计 / 宋 涛



11—14 世纪，欧洲和圣地涌现了一大批宗教修会，圣殿骑士团是其中最著名也最有争议者。作为慈善修会，它致力于保护前往耶路撒冷的朝圣者。作为武士团体，它逐步发展为十字军东征中最精锐的军事力量。作为成熟而高级的金融机构，它富可敌国，并与诸教宗和欧洲多国君主保持密切联系。它如流星般崛起，又血腥而屈辱地陨落，它留下的重重疑团，至今仍让历史学家、小说家、编剧以及阴谋论者沉迷不已。

历史学家丹·琼斯非常擅长写令人血脉偾张的中世纪故事。他以生动的笔触，刻画了一群充满激情的挥剑者——他们让从西班牙到耶路撒冷的土地上，洒满了基督徒和穆斯林的鲜血。这部横跨两个世纪的圣殿骑士团兴衰史，再现了一个关于狂热与勇敢、奸诈与背叛的伟大传奇。



还原历史长河中的圣殿骑士团，再现圣殿骑士团的荣耀、腐败、狂傲、毁灭，破除笼罩圣殿骑士团的谣言与神话

本书获誉
《纽约时报》畅销书
《星期日泰晤士报》年度历史类好书

一部令人耳目一新、强有力且令人难忘的圣殿骑士团史，展示了一大群个性鲜明、杀人如麻的可怕人物。

——西蒙·塞巴格·蒙蒂菲奥里，《罗曼诺夫皇朝》作者

圣殿骑士是中世纪早期的明星，他们的虔诚与强大武力闻名遐迩。这是一种令人陶醉的组合……作者的雄心壮志是“写一本既能提供娱乐也能增长知识的书”，他的目标已经圆满达成。

——彼得·弗兰科潘，《丝绸之路》作者

读过琼斯之前几本中世纪题材著作的读者会知道在这本书里应当期待什么：快节奏的叙述、栩栩如生的描述、血腥的战场场景，以及令人忍俊不禁的风趣措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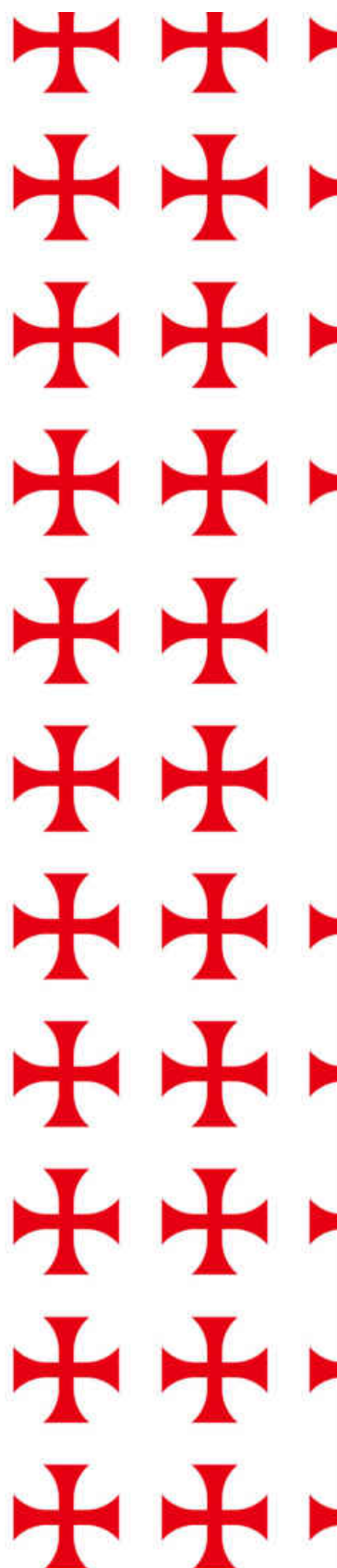
——《卫报》



甲骨文官方微信



定价：92.00 元



玫瑰战争与 都铎王朝的崛起

The Hollow Crown

*The Wars of the Roses and
the Rise of the Tudors*

（英）丹·琼斯 著
陆大鹏 译

A vivid account of the events that inspired *Game of Thrones* and Shakespeare's *Henry IV* and *Richard III*.

丹·琼斯中世纪史作品集之二
恢宏史诗《金雀花王朝》续篇

DAN JONES

A discovery into the real history behind *The Hollow Crown*, the BBC2 Great Performance series of Shakespeare's plays.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DAN JONES 丹·琼斯

丹·琼斯是专攻中世纪史的历史学家，曾获多项大奖。他的作品《金雀花王朝：缔造英格兰的武士国王与王后们》为《纽约时报》畅销书。《金雀花王朝》已被改编为四集电视纪录片《不列颠最血腥的王朝：金雀花王朝与大宪章，自由的诞生》。他和妻子及两个女儿生活在伦敦。

陆大鹏，英德译者，热爱一切 long ago 和 far away 的东西。代表译作“地中海史诗三部曲”、《阿拉伯的劳伦斯》《金雀花王朝》《伯罗奔尼撒战争》《伊莎贝拉》《滑铁卢》《恺撒》《奥古斯都》《征服者》《罗曼诺夫皇朝》等。

豆瓣、新浪微博：陆大鹏 Hans 微信公号：ldphans

The Hollow Crown: The Wars of the Roses and the Rise of
the Tudors

Copyright © 2014 by Dan Jones

本书根据英国Faber & Faber Limited 2014年版本译出，简体中文版权归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所有。

*The Wars of the Roses and
the Rise of the Tudors*

空王冠

THE HOLLOW CROWN

玫瑰战争与 [英] 丹·琼斯 著 陆大鹏 译
都铎王朝的崛起 DAN JONES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亨利五世，“世界之王”，法兰西人的克星。



凯瑟琳·德·瓦卢瓦，她与欧文·都铎的秘密婚姻无意中建立了一个伟大的王朝。



约克公爵理查，一位伟大的军人，却是蹩脚的政治家，不过他有两个儿子成为国王。



安茹的玛格丽特，被理想化为圣母（她实际上没有那么圣洁）。



亨利六世，头脑简单、虔诚而软弱，他的统治是一场灾难。



爱德华四世，富有领袖魅力、风流倜傥且精明强干，但后来变得肥胖、声名狼藉且好色成性。



爱德华五世，从来没有戴过英格兰王冠。



伊丽莎白·伍德维尔，出人意料地成为王后，性感、野心勃勃且精明务实。



理查三世其貌不扬，在兄长爱德华四世去世后成功篡位。据后世对其遗骨和牙齿的分析，他脊柱有畸形，臼齿也有磨损。



珀金·沃贝克，他冒充了理查·金雀花。



亨利七世的死亡面具看上去满腹忧愁和烦恼。



不知疲倦、精明聪慧的玛格丽特·博福特，极其擅长生存的艺术。



法兰西国王查理六世在通过勒芒附近的乡村时疯病发作。



在1424年8月的韦尔纳伊战役中，贝德福德公爵约翰指挥的英格兰军队以少胜多，这是他在法兰西摄政期间军事生涯的巅峰，也是英格兰在欧洲大陆的国运的最高点。



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为幼主亨利六世对法兰西王位的主张权辩护，将亨利六世的血统追溯至法王路易九世。



在1461年2月的莫蒂默十字战役中，马奇伯爵爱德华（后来的爱德华四世）在天空中出现三轮旭日的异象的鼓舞下，指挥军队取得大胜，杀死了欧文·都铎。



陶顿战场被称为“血草地”，因为有2.8万人在此役中死亡。这场战役是英格兰土地上打过的最血腥的一场。



1471年的巴尼特战役是在浓雾中展开的。



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在蒂克斯伯里战役之后被斩首，爱德华四世在一旁漠然地观看。



沃里克城堡中陈列的全副武装的骑士像，其胯下的战马也披挂了护甲。在当时，骑士在战斗前穿上盔甲是个特别费力的过程，需要侍从协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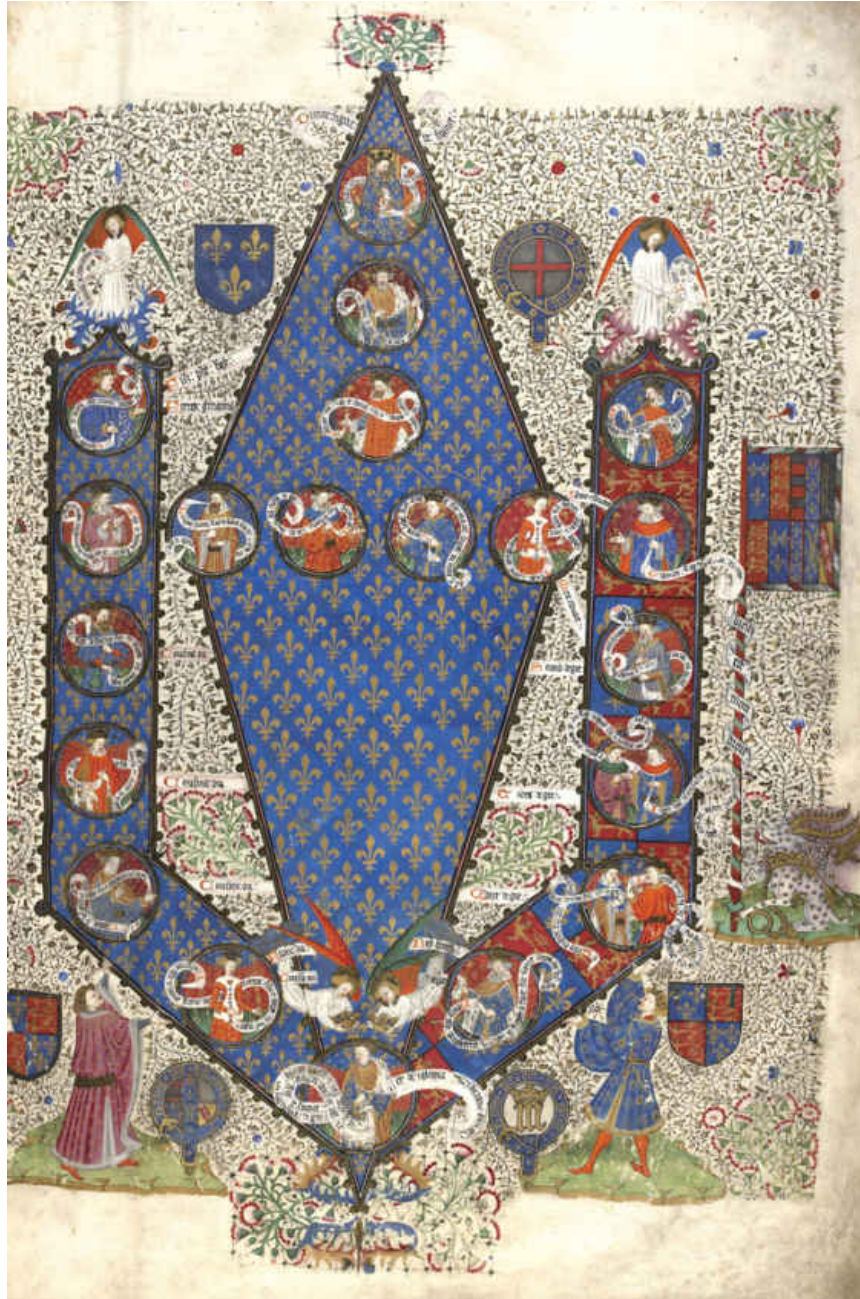
这幅创作于1835年的画作展现了“塔楼内的王子”爱德华五世和约克公爵理查被谋杀的场景。



1485年，理查三世的倒霉军队曾高举这支“博斯沃斯十字架”。



在1485年8月的博斯沃斯战役中，亨利·都铎取得决定性的胜利，杀死了理查三世。斯坦利男爵将理查三世的王冠献给亨利·都铎。



家史被用于宣传。贝德福德公爵在法兰西到处张贴宣扬亨利六世有权获得法兰西王位的宣传画。



威风凛凛的爱德华四世，这是一幅赞颂他王室血统的谱系图。



两名天使手扶王家纹章，装饰物就有红白两色玫瑰。



都铎王朝是宣传的大师：玫瑰、谱系图和新史书向全世界宣讲“他们的”15世纪。



亨利七世于1486年迎娶爱德华四世之女约克的伊丽莎白，将兰开斯特与约克这两个相互厮杀的家族联合起来。图画中亨利七世手持象征兰开斯特家族的红玫瑰，伊丽莎白则手持象征约克家族的白玫瑰，装饰性的红白两色玫瑰枝条缠绕在一起托着王冠。



骑在战马上的骑士身着蓝色和深红色的衣服，胯下战马披挂的布上装饰着典型的都铎玫瑰。



莎士比亚《亨利六世》中著名的“玫瑰园”场景，由Henry Arthur Payne于1908年创作。



彭布罗克城堡遗址，亨利七世的出生地。

本书获誉

琼斯是天生的讲故事大师。在每一个恐怖的、充满不确定性的时刻，他都精彩纷呈地描绘了诸多有血有肉的人物，震撼人心地反映内战的残酷现实。他以扣人心弦的笔触，抒写了这场灾难性的冲突。

——《旗帜晚报》（伦敦）

说来也怪，丹·琼斯给他相当优秀的金雀花王朝大众历史著作所作的续篇，比前作甚至更为赏心悦目。当然从某种意义上讲，这也是必然的：兰开斯特家族与约克家族之间的争霸战，即所谓玫瑰战争，本身就充满戏剧性。要想写得差，真得需要非常蠢的作者。但这本《玫瑰战争》大获成功的更重要原因是琼斯本人的多才多艺：他是精明的研究者、笔调轻松活泼的作家，并且或许最重要的是，他还是一位严守客观的历史学家。

——《公开信月刊》

激动人心的史诗，血与玫瑰的历史。这里有暴风雪之中的鏖战，有斩首、比武大会、私定终身、伪造家谱、骑士风度，还有纯粹的恶毒……琼斯的材料很是惊险刺激，但要筛选材料并呈现精巧的结构与背景，就是非常了不起的工作了。从本书可见高水准的学术直觉和对宏大叙事的娴熟掌握。这是水平极高的叙述。

——《星期日电讯报》（伦敦）

一本书既有学术性，也让人手不释卷，这种情况是很稀罕的。但英国历史学家琼斯在两方面都大获成功，为他的《金雀花王朝》写了这本精彩纷呈的续篇……他为当前对都铎王朝历史的修正设定了一个新的高水平标杆。

——《出版商周刊》（星级评论）

琼斯承认，这个历史时期在有些部分让人无法理解，但他成功地给材料安排了足够的秩序，让他的书既有教育意义，也具有极强的可读性。颇有教育意义，可读性极强……琼斯令人喜悦的风趣和他所描写的那些恐怖暴力冲突一样令人难忘。

——《泰晤士报》（伦敦）

一部精彩的新史书……结构紧凑，文笔优雅，精巧地贴近那个时代的价值观与情感……可能是目前最好的对玫瑰战争的介绍。

——《星期日邮报》（英国）

作为历史作家，琼斯最了不起的本领是将复杂而混乱的历史时期（比如本书涉及的时期）编织成易读、易理解的作品；他很好地把握了应当讲述什么，应当省略什么，并且他还能给出一些非常有意思的逸闻趣事以及绘声绘色的段落。本书令人手不释卷，是对兰开斯特-约克斗争的十分有趣的介绍。

——《观察家报》（伦敦）

《玫瑰战争》在节奏感和情节性方面精彩如小说，但同时非常有学术性和深刻洞见，和琼斯的前一本书《金雀花王朝》一样可读性极强……他讲述的是兰开斯特家族和约克家族之间扣人心弦且血腥的争斗与宿怨……这部大众历史作品里有很多惊心动魄、令人大吃一惊的情节和悬念，就像电视剧一样，并且和电视剧同样令人愉悦。

——《每日邮报》（伦敦）

琼斯用如此生动晓畅的文笔记述那些暴力冲突与背叛。所有情节，即便是非战斗情节，也具有极强的戏剧性，惊心动魄……快节奏、风趣、充满人道关怀。《玫瑰战争》是最高水准的叙述史。

——《文学评论》（伦敦）

献给乔（Jo）

谁说得准，此刻在世的人，
明年会在何方？

——佚名（1445）

为了上帝的缘故，让我们席地而坐，
来谈谈帝王之死的凄惨故事吧；
有的被废黜了，有的在战争中阵亡了，
有的被他们废黜的幽灵缠死了，
有的被他们的妻子毒死了，有的在睡梦中被杀死了，
全都是被害死的——因为死亡在箍住国王
太阳穴的空王冠里
建立了它的朝廷。

——威廉·莎士比亚，《理查二世》（约1595）

- [地图](#)
- [谱系图](#)
- [关于姓名、金钱和距离](#)
- [引言：玫瑰战争？](#)
- [第一部 序曲（1420～1437）](#)
 - [1. 世界之王](#)
 - [2. 我此时健康极佳](#)
 - [3. 生来为王](#)
 - [4. 欧文·都铎](#)
- [第二部 国王是什么？（1437～1455）](#)
 - [5. 萨福克大人的善政](#)
 - [6. 代价昂贵的婚姻](#)
 - [7. 滚开，叛徒，滚开！](#)
 - [8. 那么，请约克公爵来](#)
 - [9. 陷入疯狂](#)
- [第三部 空王冠（1455～1471）](#)
 - [10. 最高贵的公主](#)
 - [11. 王冠突然坠落](#)
 - [12. 灾祸](#)
 - [13. 贵与贱](#)
 - [14. 很多时候](#)
 - [15. 最终的毁灭](#)
- [第四部 都铎王朝的崛起（1471～1525）](#)
 - [16. 神谴](#)
 - [17. 只剩下最后一个小鬼](#)
 - [18. 神啊，求你伸我的冤](#)
 - [19. 战争或生命](#)
 - [20. 嫉妒永不死](#)
 - [21. 白玫瑰](#)
- [尾声：你以不朽上帝的名义，究竟杀了多少人？](#)
- [大事年表](#)
- [注释](#)
- [参考文献](#)
- [译名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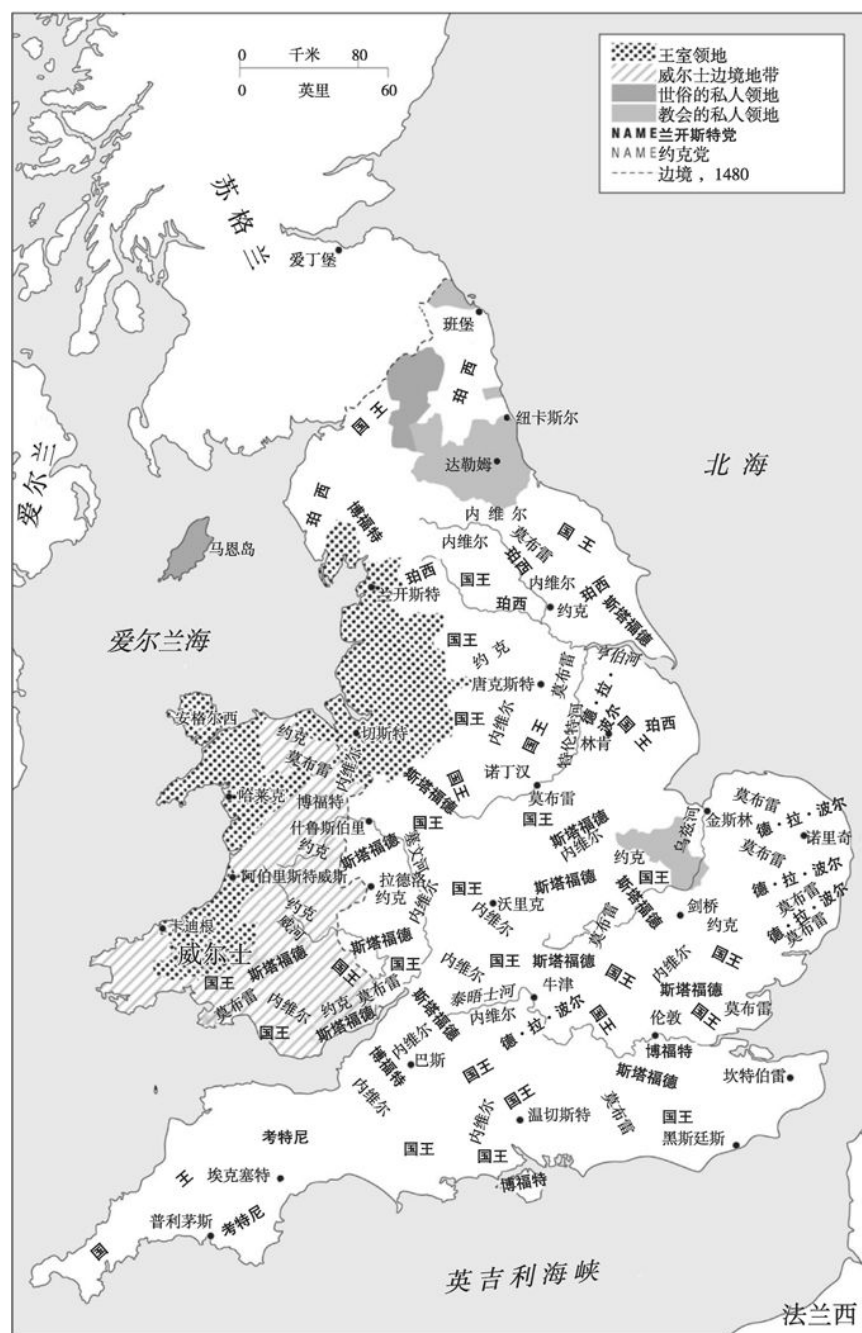
地图



1. 法兰西与低地国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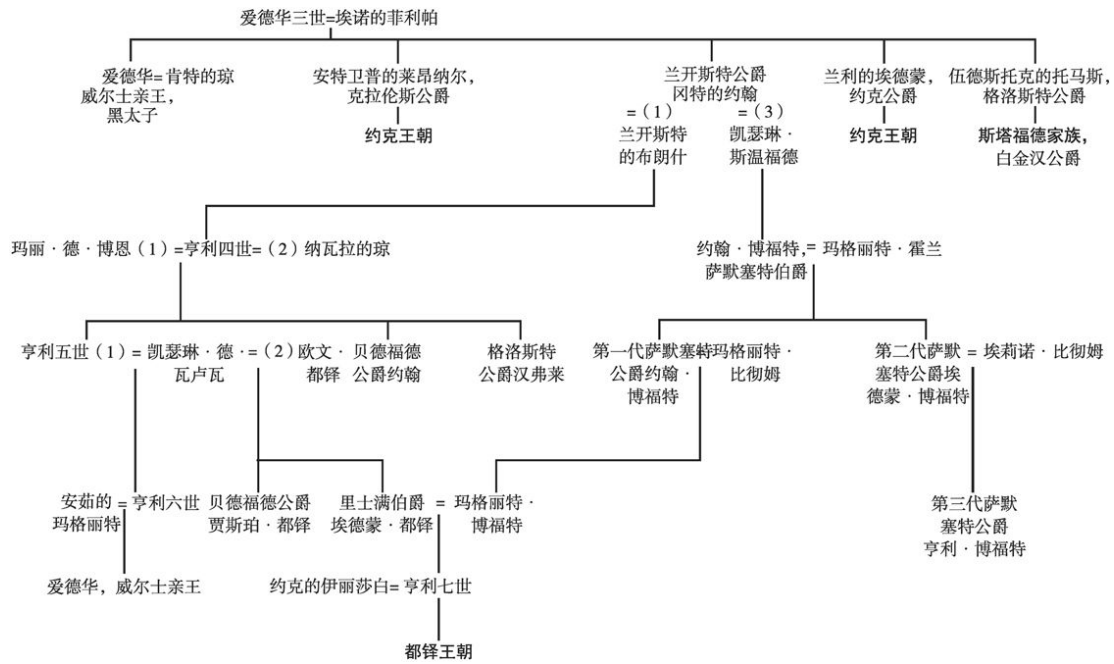


2. 15世纪的英格兰与威尔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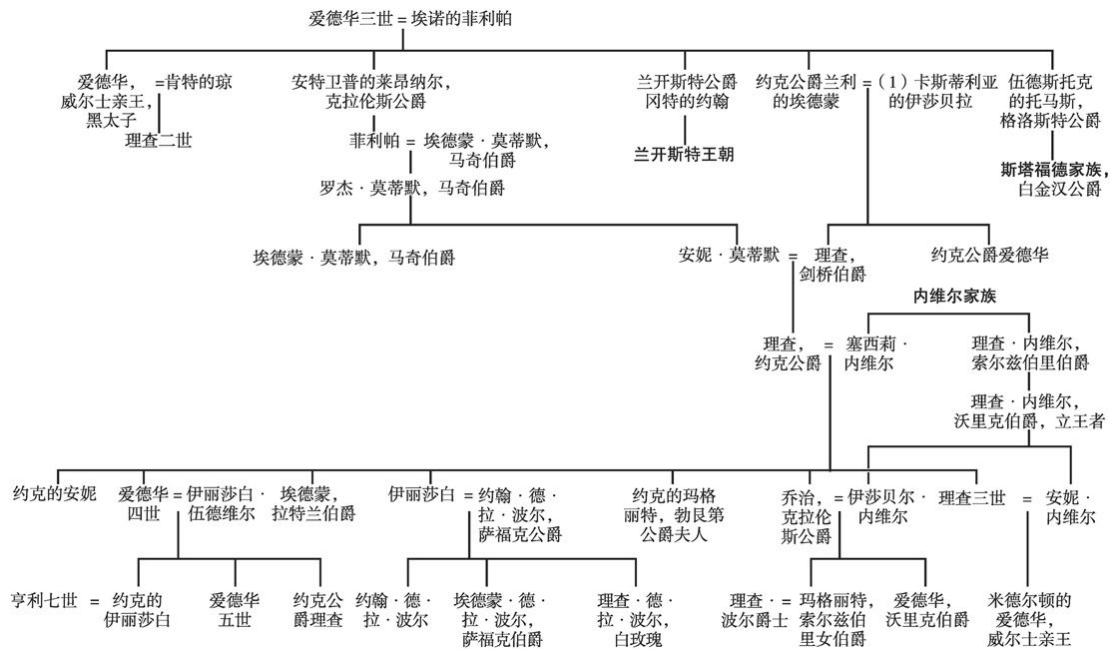


3. 英格兰和威尔士的贵族领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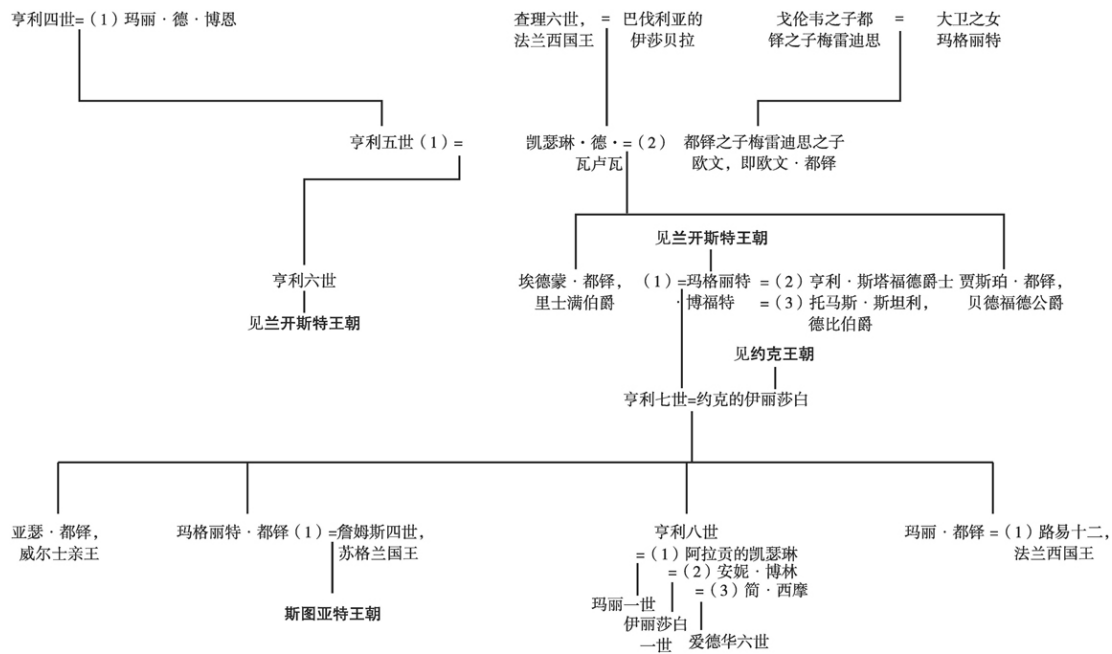
谱系图



兰开斯特王国



约克王国



都铎王国

关于姓名、金钱和距离

本书中主要人物的姓名一般采用读者最熟悉的现代拼法，并保持前后一致。所以Nevill写作Neville，Wydeville写作Woodville，Tudur写作Tudor，诸如此类。引用的拉丁文、法文和旧式英文史料大多被翻译或改写为现代英文，只有在极少数地方保留原先的拼法以解释具体的历史问题。

在特别有帮助的地方，我把金额转换成了现代货币，用的是<http://www.nationalarchives.gov.uk/currency/>的转换工具，它还有一个计算“购买力”的功能。但读者应当注意，转换不同历史时期的金钱数额，是一种精确度很差的科学；书中给出的数字只是要给读者一个粗略的概念。例如，1450年的100英镑大约相当于今天的5.5万英镑（或9万美元）。这个数字相当于15世纪中期一个普通英格兰劳工的十年工资。

讲到两个地点之间的距离时，我一般用谷歌地图的步行指示来计算，所以这一般是在现代公路上走最便捷路线的距离。本书开头的族谱是为了解释正文描述的复杂的亲戚关系。为了节约空间和表达清楚，我对族谱做了简化。有的地方，兄弟姐妹不是按照长幼来排列的。

引言：玫瑰战争？

1541年5月27日，星期五，早上7点。伦敦塔内，一位老妇人走进春季的阳光。她的名字是玛格丽特·波尔。她是英格兰出身和血统最高贵的女性之一。她的父亲克拉伦斯公爵乔治是一位国王的弟弟；她的母亲伊莎贝尔·内维尔曾是国内最强大、最富庶的伯爵领地之一的继承人。她的父母都早已不在人世，属于另一个时代和另一个世纪。

玛格丽特的人生漫长而激动人心。在二十五年时间里，她是索尔兹伯里女伯爵。在她那个时代，独立享有爵位的女性只有两人。直到前不久，她还是她那一代人中最富有的五位贵族之一，在十七个郡拥有土地。如今她六十七岁（按照都铎时期的标准算是高龄），看上去非常衰老，即便是聪明的观察者也会误以为她是八十岁或九十岁。^[1]

和伦敦塔的许多居民一样，玛格丽特·波尔是一个囚犯。两年
前，她被议会的一道法案褫夺土地和头衔。该法案指控她对她的亲戚亨利八世国王“犯下了形形色色的可憎而严重的叛逆罪行”。具体是什么叛逆罪行，议会语焉不详，因为事实上，玛格丽特对王室犯下的罪是泛泛的，而不是具体的。她的两桩主要大罪是：第一，她与国王是血亲；第二，国王接纳了基督教信仰的新形式与新教义（它们在近二十年内席卷欧洲），而她对此表示疑虑。就是因为这两个事实（第一是血统，第二是信仰问题），她在过去十八个月里一直被囚禁在伦敦这座固若金汤、据说无懈可击的河畔要塞内。伦敦塔刷成灰白色的中央塔楼上还部署了许多火炮。

玛格丽特的牢狱生活非常舒适。16世纪贵族的囹圄生活主要是行动自由受限，但生活条件很体面，甚至奢侈，并且她还非常仔细地确保自己的监狱生活符合最高的标准。她期望自己能过得舒舒服服，但发现生活标准不合心意之后，就大发牢骚。^[2]在被转移到伦敦之前，她曾在西萨塞克斯的考德里府邸被软禁了一年，在那里负责看守她的是对自己的任务毫无热情的南安普敦伯爵威廉·菲茨威廉。她斗志昂扬、义愤填膺地反抗自己的囚徒命运，这让菲茨威廉伯爵和夫人感到厌烦，所以她被转移走让他们很高兴。

在伦敦塔内，玛格丽特可以给亲戚写信，并且有自己的仆人和昂贵的美食。她的高贵身份并没有受到怠慢。这年早些时候，凯瑟琳王后^[3]的御用裁缝奉命给玛格丽特做了一套新衣服。就在几周前，国王亲自出资为她订制的更多衣服也送来了。亨利八世还给自己的亲戚送来一件皮毛镶边的睡衣和一件塞浦路斯缎子做的睡衣，以及衬裙、帽子和长筒袜，四双鞋和一双新拖鞋。区区六个月之内，在她的衣服上就花了超过15英镑（相当于当时一名普通劳工两年的工资）。所以，玛格丽特·波尔在早晨走到凉爽的室外时，尽管她今天上午要被斩首，但至少能穿着新鞋子赴死了。

她的死刑是匆匆安排的。仅仅几个小时之前，她才得知，国王已经下令处死她：要一位老太太在这么短的时间里让自己的精神和肉体做好上路的准备，实在太不像话了。根据消息灵通的神圣罗马帝国驻英格兰大使尤斯塔斯·沙皮接到的报告，女伯爵觉得“此事十分怪异”，因为她不知道“自己被指控犯了什么罪，也没有被判刑”。事实上，很少有人能够理解，这个羸弱的老太太能对亨利八世这样强大而自负的国王构成什么威胁。

前来见证行刑的人不多。他们站在一个小得可怜的垫头木旁。它是匆匆搭建起来的，所以仅仅是摆在地上，而不是照例放在一个高高

的刑台上。据沙皮记载，玛格丽特走到垫头木前，将自己的灵魂托付给造物主，然后请求在场的人为亨利八世、凯瑟琳王后、国王的两岁儿子爱德华王子和二十五岁的玛丽公主（玛格丽特的教女）祈祷。但当老太太站定身子向稀稀落落的人群讲话时（沙皮说在场的有150人；法兰西大使夏尔·德·马里亚克说没有这么多），一种焦躁不安的情绪开始弥漫在现场。官员命令她快点讲完并把脖子搁到那一小块木头上。

伦敦塔的正刽子手这天上午没有当值，他在北方陪伴亨利八世。国王正在视察他的王国的最北端，消解针对他的统治的叛乱威胁。所以，伦敦塔的行刑斧子被托付给一名副刽子手。他很年轻，对斩首这门难以掌握的艺术经验不足。（沙皮描述他是个“可怜兮兮、笨手笨脚的青年”。）他要承担的任务，远远超出了他的能力范围。自诺曼征服以来，在玛格丽特·波尔之前只有一个女贵族被处决：亨利八世的第二任妻子安妮·博林。一个被专门请来的法兰西刽子手只一剑便干脆利落地将她处死。这一天的倒霉刽子手知道自己没那么大本事。斩首的指令发出之后，他挥动斧子向垫头木砍去。但是，他搞砸了。他的斧子没有利索地一下子斩断玛格丽特的脖子，而是砍在了老妇人的肩膀和脑袋之间。她还没死。于是他又砍了一斧子，不过又没中。连砍了好几次，她才断气。这是一场野蛮的虐杀，无能的刽子手将老妇人的上半身砍成了碎片。这是一场恶劣而残忍的屠戮，令所有得知此事的人震惊。“愿上帝仁慈地宽恕她的灵魂，”沙皮写道，“因为她肯定是一位高尚而可敬的贵妇人。” [\[4\]](#)

*

从某个角度看，玛格丽特·波尔只不过是主宰16世纪的宗教战争的又一个牺牲品。在宗教战争中，旧的罗马天主教信仰的追随者，与信仰新教的诸多群体，都试图通过暴力使对方屈服。宗教战争的形式

有所不同。有时是不同信仰的国家之间的战争，但更通常的情况是，宗教战争表现为内乱和家族斗争，它们将国家撕扯得四分五裂。16世纪40年代的英格兰就是这样的。所以从这个层面看，玛格丽特被处决，代表着推行改革的国王对一个固守旧信仰的豪门世家刻意发起的打击。

然而，她的死亡，也可以被看作自将近一个世纪前开始的，漫长的、与宗教无关的贵族暴力冲突的一个不体面的终结。这些冲突是政治与个性的冲突。从15世纪40年代末开始，王权缓慢但灾难性地瓦解，此后发生了争夺霸权的斗争。通常认为，亨利·都铎于1485年登基成为亨利七世、1487年他在斯托克战役捍卫王权之后，上述冲突就结束了。但实际上在此之后，这场冲突还一直困扰着16世纪的政治。它肯定在玛格丽特·波尔之死中发挥了作用，因为这个老妇人是金雀花王朝最后一名存世的成员，也是如今我们所称的玫瑰战争的一个活生生的遗迹。

玛格丽特的许多近亲和远亲都在玫瑰战争中丧生。她的父亲克拉伦斯公爵乔治在因谋反而被其兄长爱德华四世国王下令处死时，只有二十八岁。据说乔治是被溺死在一桶马姆齐酒（一种甜味的希腊葡萄酒）中的。为了缅怀他，玛格丽特戴的手镯上总有一个小小的酒桶。^[5]她的两个叔伯分别在1460年和1485年的正面交锋中丧命。她的祖父和外祖父也死在战场上，其中一位的首级被钉在约克城门上，戴着一顶纸王冠。玛格丽特的弟弟爱德华，自称沃里克伯爵（但没有得到官方承认），二十四年生命的大部分时间都被囚禁在伦敦塔。亨利七世于1499年11月下令将他处死，因为当时有传闻称，有人企图劫狱救他。玛格丽特的长子蒙泰古男爵亨利·波尔于1539年1月被处死；她的长孙，蒙泰古男爵的继承人，也叫亨利，被囚禁在伦敦塔，在1542年之后的某个时间死在狱中。波尔家族在15世纪70年代与16世纪40年代之间的整个历史，就是惨遭三代国王屠戮的历史。在这方面，波尔家

族并非特例。他们只不过是在玫瑰战争期间遭迫害和镇压以致灭绝的许多大贵族家族中的最后一个而已。

英格兰早已习惯于杀戮自己的达官贵人，但玛格丽特·波尔被麻木不仁地杀害，还是震惊了全欧洲。6月13日，消息传到安特卫普；一周后，传到神圣罗马帝国的宫廷。^[6]8月初，女伯爵的次子雷金纳德·波尔，一个变节的天主教教士（后攀升至红衣主教的高位），给布尔戈斯^[7]的大主教兼红衣主教胡安·阿尔瓦雷斯·德·托莱多写了一封充满愤恨的信，说他的母亲“不是因自然法则而寿终正寝，而是死于非命。凶手是最不应当杀她的人，因为他是她的亲戚”。雷金纳德对自己母亲惨死的唯一慰藉是，她是作为殉道士而死的。他写道：“像基督、他的使徒和许许多多烈士与贞女一样牺牲，算是死得体面。”但雷金纳德·波尔还是把亨利八世说得比古代暴君希律王、尼禄和卡利古拉更为丑恶。“他们的残忍都远远比不上这个人的罪恶，他无视天理公道，处死了一个最无辜的女人，况且她还是他的亲人，并且年高德劭。”^[8]

要把亨利八世描绘成一长串品格高洁的国王当中的唯一残暴杀手，就有些言不由衷了。亨利八世肯定能对自己的亲人做得出来凶残的事情，但那个时代就是这个样子。事实上，玛格丽特的死给15世纪50年代以来时断时续的流血惨剧画上了一个句号。她那可怜的、残缺不全的尸体终于倒下时，除了亨利八世和他的三个孩子血管内的血液之外，英格兰已经几乎不再有一滴金雀花王族的血液流淌了。近半个世纪的屠戮终于结束，不是因为有人决定要结束它，而是因为几乎所有的潜在受害者都已经死了。

*

有史可查最早使用“玫瑰战争”一词的作者之一，是19世纪的英国作家和王室教师玛丽亚·考尔科特夫人。她创作的童书《小亚瑟的

英格兰历史》于1835年问世。在描述15世纪撼动英格兰的暴力动荡时，考尔科特写道：“在此后三十多年里，英格兰的内战被称为玫瑰战争。”^[9]她说的既对也错。“玫瑰战争”一词有书面记载的证据不早于19世纪最初二十五年，但国家被对立的兰开斯特家族与约克家族（红玫瑰和白玫瑰分别是他们的代表）撕扯得四分五裂的思想，在某种形式上可以追溯到15世纪。

在中世纪欧洲，玫瑰是受欢迎的符号。它们的颜色，无论用在政治、文学还是艺术中，都被认为具有重要的、往往是对立的含义。14世纪的意大利作家乔万尼·薄伽丘在他的《十日谈》中用红玫瑰和白玫瑰象征爱情与死亡这两个互相纠缠的主题。^[10]人们在祈祷书的边缘和泥金装饰字母上、历书和科学文本中绘制玫瑰图案。^[11]最晚到13世纪亨利三世时期，英格兰的贵族家庭就在他们的纹章徽记中运用玫瑰图案。^[12]爱德华一世国王有时用金玫瑰作为王权的象征。但在15世纪末期的英格兰，人们开始将红白玫瑰与争夺王位的竞争者紧密联系起来。

王室最早使用的玫瑰徽记是白玫瑰，代表约克家族，即约克公爵理查的后裔。理查于1460年宣示了自己对王位的主张权。他的儿子爱德华于1461年成为爱德华四世国王之时，白玫瑰是他用来宣扬自己王权的符号之一。爱德华四世年轻的时候曾被称为“鲁昂的玫瑰”。他打胜仗的时候，他的支持者会唱“祝福那种花！”^[13]在后来的几十年里，选择支持爱德华四世的很多人，尤其当他们希望借助自己与他的关系而获得显赫地位时，都会采用白玫瑰徽记。

红玫瑰起初比较少见，直到亨利·都铎（亨利七世）于15世纪80年代开始采用并大力宣传它。最早的带有近似王室意味的红玫瑰，是亨利·博林布罗克（后来的亨利四世）采用的。他在1398年著名的与托马斯·莫布雷的比武审判中用红玫瑰徽记装饰自己的营帐。^[14]有

（比较微弱的）证据表明，红玫瑰与亨利四世的孙子亨利六世也有联系。1485年的博斯沃斯战役之后，红玫瑰才成为较常见的王室徽记，代表亨利七世的王位继承权，因为他与旧时的兰开斯特公爵有血缘关系。亨利七世将红玫瑰作为白玫瑰的对比，努力提高和吹嘘都铎家族作为统治者的合法性。（一位编年史家写道：“为了向白玫瑰复仇，红玫瑰怒放吐艳。”他这是在一丝不苟地遵循博斯沃斯战役之后的政府路线。^[15]）亨利七世在位的时候，他让书记员、画家和图书馆员在文件上添加红玫瑰徽记，甚至篡改之前多位国王拥有的书籍，好让它们的奢靡泥金装饰插图也包含玫瑰，并且是他自己偏爱的那种颜色。^[16]

红玫瑰更多是在回顾历史时使用，因为1485年之后它的主要目的是为第三种玫瑰铺平道路，即所谓的“都铎玫瑰”，它是红白玫瑰的混合体，要么是二者叠加，要么是并置，要么干脆融为一体。朝廷发明了都铎玫瑰，以象征两大家族的联合，因为亨利七世于1486年迎娶了爱德华四世之女约克的伊丽莎白，将兰开斯特与约克这两个互相厮杀的家族联合起来。都铎玫瑰讲的故事既有政治史，也有浪漫史。它解释了两大家族的斗争造成的长达半个世纪的动荡与流血冲突，而婚姻将两个竞争对手联合起来，从而缔造和平。亨利七世的儿子亨利八世于1509年登基之时，宫廷诗人约翰·斯凯尔顿（他是在暴力冲突最严重的时期长大成人的）写道：“白玫瑰与红玫瑰/如今融为一体。”

“玫瑰战争”的概念，以及更重要的，玫瑰战争与都铎王朝崛起之间的关系，到16世纪初已经人尽皆知。这种概念能够留存至今，因为它提供了一种简单的、强有力的叙述：这个故事把世界简化为非黑即白，或者说非红即白。它含蓄地为都铎王朝的王位主张权做了辩护。几个世纪以来的作家，包括都铎时期的历史学家爱德华·霍尔和拉斐尔·霍林斯赫德、伊丽莎白时期的戏剧家（如威廉·莎士比亚）、18世纪的思想家（如丹尼尔·笛福和大卫·休谟），以及19世纪的小说家（如沃尔特·司各特），在描述这些战争时都运用了玫瑰的意象。

“玫瑰战争”的概念是一个让人无法抵御的诱惑。但果真存在一场“玫瑰战争”吗？

遗憾的是，答案是否定的。现代历史学家渐渐开始明白，玫瑰战争的实际情况比这个好听的名字复杂得多，也不可预测得多。15世纪中叶到末期的几十年里，出现了若干零星的极端暴力、秩序混乱、战争与流血的时期；篡位的次数多得前所未有，王权土崩瓦解，英格兰贵族的权力政治被扰乱，发生大量谋杀、背叛、阴谋与政变；最后一位金雀花大族长爱德华三世国王的直系后裔遭到野蛮灭绝；一个新的王朝，即都铎王朝，夺权成功，尽管它通过血统继承王位的权利可以说微乎其微，甚至根本子虚乌有。这是一个危险而充满不确定性的时期，英格兰险象环生的政治生活被一群超乎寻常的人物把控，这些男人和女人有时会无所不用其极。暴力冲突的规模、战役的尺度和频率、竞争对手之间不断快速地改换门庭和变换动机，以及人们遇到的问题的特殊性质，都让很多同时代人深感困惑，并且此后也让许多历史学家抓耳挠腮。这是一个很好的理由，能够解释为什么“两大家族互相杀伐，然后融为一体”的简单叙述能够在16世纪扎根，并且维持了很长时间。但同时，我们要注意，这个版本的历史在16世纪受到了政府的刻意鼓励，为的是政府自己的目的。都铎王朝，尤其是亨利七世，大力推行红白玫瑰的神话，运用王朝的宣传工具，而这些工具的使用可以上溯到百年战争时期，当时英格兰朝廷就用这样的手段来宣传英格兰王室对英法两国的统治权。这些宣传手段的成功是显而易见的。时至今日，即便好几代历史学家已经通过研究中世纪晚期法律、经济、文化与政治思想来为“玫瑰战争”提出新的、高明的解释，简单化的兰开斯特/约克叙述仍然是公众最熟悉的。在今天，15世纪已经成了电视剧、通俗小说和媒体讨论的主题。这么看来，都铎王朝的确是胜利了。“玫瑰战争”这个概念继续反映着都铎王朝内在的自我神化的天赋。他们是这门艺术的大师。

本书讲述的是好几个互相重叠的故事。首先，本书试图对这个严酷而混乱的时期做一个贴近真实的描绘，尽可能避开16世纪和都铎时期历史编纂的扭曲视角，而从15世纪的视角来看15世纪。我们会看到，在亨利六世的统治下，王室权威几乎完全崩溃，导致了灾难性后果。亨利六世还是个哭鼻子的娃娃时就登上王座，最后变成了一个踉踉跄跄的傻瓜。他触发了一场大危机，而这场危机性质独特，与中世纪晚期英格兰经历过的任何一次政体危机都大不相同。这个故事讲的不是虚荣的贵族为了一己私利而企图推翻国王，不是“杂种封建制”[\[17\]](#)出了严重差错，也不是“骄横跋扈的贵族”阴谋败坏朝纲（这两点都曾被当作玫瑰战争的解释），而是一个政体四面楚歌，遭遇接二连三的灾难，而领导者偏偏又昏庸无能。这个故事讲的是，尽管国内最强大的一些臣民努力去避免灾难，但它还是深陷内战无法自拔。

在差不多三十年里，一些优秀的人才（有男有女）勉力支撑亨利六世的无望统治。但他们的努力是有限度的。在本故事的第二部分，我们看到，有一个人决定要让这个风雨飘摇的国度好起来。最好的办法不是劝诱软弱无能的国王更努力地治理国家，而是将国王废黜，他自己取而代之。约克公爵理查篡位的手段是有先例的，但他的做法具有极大的破坏性。原本是王权的危机，如今又多了一场合法性的危机。“约克党人”开始主张，统治权不仅仅是能力问题，血统本身也能带来统治权。故事的第二部分记载了这场冲突，以及精明强干、力量充沛的爱德华四世国王如何最终解决了问题。他重建了王室的权力和威望。到他去世时，英格兰似乎已经回到正轨，得到妥善的治理。

故事的第三部分提出了一个简单的问题：从这时起，都铎家族是如何成为英格兰君主的？都铎家族的起源是15世纪20年代一位寡居的法兰西公主和她的威尔士仆人珠胎暗结。他们的后代原本不可能有一丝一毫的王位继承权。然而爱德华四世于1483年驾崩之后，他的弟弟理查三世篡位并杀害爱德华四世的两个儿子，在这个时候都铎家族突

然间变得非常重要。本故事的第三条线追踪了都铎家族努力建立自己王朝的奋斗历程，他们将成为英格兰历史上最威严尊贵的王朝。只有从15世纪的屠戮和混乱中，这样一个家族才有可能最终取胜；而只有通过继续屠戮，他们才能稳固自己的地位。除了将玫瑰战争作为一个整体来审视之外，本书还要深挖都铎家族的早期历史，不是参照他们自己创造的神话来描绘他们，而是追本溯源，根据15世纪的史料来介绍他们。

最后，本书还会检视1485年之后都铎王朝为保住自己王位而做的斗争，以及他们版本的玫瑰战争历史如何得到确立：他们如何创造了大众对15世纪的观感；此观感是如此强有力而令人难忘，以至于它不仅主宰了16世纪的历史话语，并且一直延续到今天我们所在的时代。

本书的目标就是这些。我的上一本书《金雀花王朝》讲述的是英格兰最伟大的中世纪王朝建立的故事。而本书讲的是金雀花王朝的灭亡。两本书在时间上并不是严丝合缝的承接关系，但我希望读者可以将它们视作互为补充的著作，一起来阅读。在这两本书里，我的目标都是讲述一个非同小可的王朝的故事，并且我努力让我的故事有可靠的学术支撑、信息量大并且引人入胜。

像往常一样，我必须感谢我的文学经纪人Georgina Capel，感谢她的智慧、耐心和鼓励。英国Faber出版社的编辑Walter Donohue和美国Viking出版社的编辑Joy de Menil都具有远见卓识，对我帮助极大，我欠他们很多。他们和他们的团队让这本书变得读之有趣。我还要感谢我在撰写本书过程中拜访过的图书馆、档案馆、城堡和战场遗址的工作人员，尤其是伦敦图书馆、大英图书馆和英国国家档案馆的工作人员，在过去几年里我的很多时间都是在这几个地方度过的。我将本书献给我太太Jo Jones。她与我的女儿Violet和Ivy又一次带着爱和幽默，忍受了我的涂涂写写。

那么，现在就开始我们的故事吧。要想真正理解金雀花王朝灭亡、都铎王朝建立的过程，本书的开端不是15世纪50年代（那时国家已经四分五裂，陷入暴力冲突和战争），也不是15世纪40年代（那时出现了最早的严重政治动乱迹象），甚至也不是15世纪30年代（那时都铎君主们的第一位“英格兰”祖先诞生了）。我们的故事从1420年开始，那时英格兰是西欧最强大的国家，它的国王是世界的精英，它的未来显然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光辉璀璨。在这个时候，如果说仅仅一代人之后英格兰就会成为欧洲最重疾缠身的国家，简直荒唐。和许多悲剧一样，我们的故事也从一个春风得意的胜利时刻开始。那么，请拉开大幕吧。

丹·琼斯

巴特锡，伦敦，2014年2月

[1] 法兰西驻英格兰大使夏尔·德·马利亚克觉得玛格丽特“大约八十岁”；神圣罗马帝国大使尤斯塔斯·沙皮估计她“将近九十岁”。L&P XVI 868; CSP Spain, 1538-42, 166.

[2] For this and below see H. Pierce, *The Life, Career and Political Significance of Margaret Pole, Countess of Salisbury 1473-1541* (University of Wales, Bangor, 1996), chapter 8 *passim*.

[3] 这里是凯瑟琳·霍华德（1523~1542），亨利八世的第五任妻子。（本书所有脚注均为译者注。）

[4] CSP Spain, 1538-42, 166.

[5] D. Seward, *The Last White Rose: Dynasty, Rebellion and Treason—The Secret Wars against the Tudors* (London, 2010), 291.

[6] CSP Venice, V (1534-54) 104-6.

[7] 布尔戈斯为西班牙北部城市。

[8] CSP Venice, V (1534-54) 108.

[9] M. Callcott, *Little Arthur's History of England* (London, 1835), 112. For further historical uses and development of the phrase, see OED 'Rose', 6a. Eng. Hist.

[10] W. A. Rebhorn (ed. and trans.), *The Decameron, Giovanni Boccaccio* (London/New York, 2013), 351 n. 3.

[11] See for example BL Arundel 66 f.1v; BL Egerton 1147 f.71; BL Royal 16 f.173v.

[12] Notably the D'Arcy family. See H. Gough and J. Parker, *A Glossary of Terms Used in Heraldry* (London, 1894), 500-1.

[13] Robbins, R. H. (ed.), *Historical Poems of the Fourteenth and Fifteenth Centuries* (New York, 1959), 215-18.

[14] B. Williams, *Chronique de la traison et mort de Richart Deux roy Dengleterre* (London, 1846), 151; see below, n. 24 to chapter 18.

[15] H. Riley (ed.), *Ingulph's Chronicle of the Abbey of Croyland with the Continuations of Peter of Blois and Anonymous Writers* (London, 1908) (hereafter *Croyland Continuations*), 506.

[16] 一个很好的例子是 BL 16 F II, 尤其是 f. 137: 这本书是爱德华四世时期制作的, 在他驾崩时还没有完成, 后来在亨利七世时代完成。亨利七世的艺术师们给这本书添加了大量红玫瑰和兰开斯特-都铎王朝的其他图像。

[17] “杂种封建制”是19世纪英国历史学家提出的一种概念, 用来描述中世纪末期 (主要在英格兰) 的一种现象, 即中等阶层的人用军事、政治、法律等方面的服务换取金钱、官职或影响力 (而不是土地)。有的历史学家认为这是导致玫瑰战争时期混乱的主要原因。今天, 这个概念在学术上已经受到了很大挑战。

第一部 序曲（1420～1437）

“我此时健康极佳。”

——亨利六世国王（年龄：十七个月）

1. 世界之王

她结婚的时候，举行的是军人风格的婚礼。1420年6月，圣三一主日^[1]，将近正午，在特鲁瓦城雅致的圣约翰教堂内，一支大型乐队奏起了凯旋曲。教堂内人头攒动，挤满了衣着光鲜的领主、骑士和贵妇人，他们聚集于此，是为了见证两个长期互相杀伐的大家族的联姻。桑斯大主教遵照传统的法兰西习俗，引领肃穆的仪式。凯瑟琳·德·瓦卢瓦，疯癫的法兰西国王查理六世与他那长年饱受折磨的妻子巴伐利亚的伊莎贝拉之女，嫁给了英格兰国王亨利五世。

凯瑟琳时年十八，面容精致，小嘴庄重拘谨，高颧骨上方是圆圆的眼睛。她纤细的脖子微微向一侧倾斜，这是这位妙龄佳人身上唯一的瑕疵。她即将嫁给的男人，是一位久经战火考验的武士。他的嘴唇噘起，鼻梁很长，这都是他所在的金雀花王族的典型外貌特征。他那微微突出的黑眼睛很像他的父亲亨利四世。按照当时的时尚，他的头发剪得很短，面容有些疲惫，胡子刮得精光，脸上有伤疤。其中一处颜色较深的疤痕是他年仅十六岁时在一次战斗中留下的，当时箭镞刺入了他的脸颊，就在鼻子右侧，伤口很深，不得不请一位军医将箭剪断。三十五岁的亨利五世是他那个时代欧洲统治者中最优秀的武士。所以，他在自己大婚之日的披挂打扮也非常庄严豪华。出身高贵而人脉极广的法兰西编年史家昂盖朗·德·蒙斯特勒莱写道：“他和他的公卿们展现出威风凛凛的恢宏气派，仿佛在这个时刻他就是世界之王。”^[2]

特鲁瓦是法兰西的香槟伯爵领地的首府，在巴黎东南近100英里处。特鲁瓦周边饱受兵燹之苦的乡村在最近两周里挤满了英格兰士兵。亨利五世于5月20日抵达特鲁瓦，他三个弟弟中的两个，克拉伦斯公爵托马斯和贝德福德公爵约翰，陪他前来。此外，随行人员中还有

一大群贵族将领与约1600名官兵，大多数是弓箭手。城里没地方安顿这么多人，所以亨利五世的大多数普通士兵都被安排住在附近的乡村中。国王自己住在特鲁瓦城西半部分，下榻在市集上一家叫“王冠”的小客栈。他以这里为基地，霸气十足地谈判，商讨英法两个交战国之间的最终和平。

他的父亲于1413年驾崩，在自那以后的七年里，亨利五世平定了一个焦躁不安的国度。他父亲在统治期间遇到许多危机，其中很多麻烦源于这样的事实：亨利四世在1399年废黜了当时的国王理查二世，随后有人企图营救被囚的理查二世，于是亨利四世派人将他谋杀。一段不稳定的统治就这样以暴力开端。

虽然理查二世在位时不得民心，但亨利四世的篡位触发了一场合法性危机。他长期受到财政问题的困扰；威尔士人在欧文·格兰道尔的领导下长期犯上作乱；英格兰北部也爆发了一系列反叛，在此期间约克大主教因谋反而被斩首。亨利四世在位期间长期病重，因此与儿子们，尤其是年轻的亨利，发生过矛盾。儿子们努力代表亨利四世去行使王室权威。亨利四世虽然竭尽全力去当一位强大的、权威显赫的国王，但他不得不依赖那些当初帮他篡位的人，其中主要是来自兰开斯特公爵领地（在他登基之前，这里是他的私人领地）的封臣。这导致英格兰政治出现了一次长期的分裂，只有他的死亡才能够弥合这样的分裂。在最后一场大病之后，1413年3月20日，在威斯敏斯特修道院长宅邸的耶路撒冷室，他去世了。

亨利五世凭借血统而不是军事征服成为国王。他的登基将英格兰团结在一位无可争议的领袖的旗下。他是一位精力充沛、魅力十足、踌躇满志的国王，也是一位才华横溢的军事家和睿智的政治家。统治期间，他在政府管理和对外战争的几乎所有方面都取得成功。当政早期，他就做出致力于和解的姿态，赦免曾反叛他父亲的人，并从赫特

福德郡的兰利发掘出理查二世的遗骸，将其转移到威斯敏斯特教堂内理查二世生前命人建造的陵寝，让其得以与第一任妻子波西米亚的安妮一同长眠。亨利五世统治时期的核心使命，是运用自己的近亲和主要贵族，对法兰西作战。他在战争中取得了辉煌胜利：在不到两年的作战中，亨利五世让英格兰势力在欧洲大陆大幅扩张，这是自两个多世纪前的狮心王理查时代以来英格兰最兴盛的时期。

凯瑟琳嫁给这位干劲十足的年轻武士国王，代表了他大胆的外交政策的巅峰。英格兰历代国王几百年来一直在和他们的法兰西亲戚厮杀，但很少取得真正的成功。自1337年以来，两国就打了一场特别残酷的战争，我们今天称之为百年战争。这场复杂而漫长的争端当中融入了许多领土纷争和口角。其中最重要的，是最早由亨利五世的曾祖父爱德华三世提出的主张权，即他应当是英法两国的合法君主。爱德华三世是一位杰出的军事家和狡黠的政治家，但即便是他，也无法实现自己的梦想。不过，亨利五世娶了凯瑟琳，就距离成为英法两国统治者只有咫尺之遥了。根据5月21日在特鲁瓦签订的《特鲁瓦条约》，亨利五世不仅为自己赢得了一位法兰西新娘，还成为“蒙上帝洪恩，英格兰国王、法兰西王储与摄政者、爱尔兰领主”（出自他口授的一封信）。^[3]《特鲁瓦条约》修改了法兰西的王位继承安排，废掉了凯瑟琳那十七岁的弟弟查理（查理六世和伊莎贝拉王后仅剩的一个儿子）的太子地位，从而将法兰西王位继承权转移给亨利五世及其后代。法兰西王位将第一次落入英格兰人手中。

*

《特鲁瓦条约》和随后的王室大婚之所以能够发生，是因为法兰西王室的情况非常糟糕。近三十年来，查理六世一直受到迫害妄想狂、幻想、精神分裂和严重抑郁症的折磨，他的精神病每次发作都可能持续好几个月。第一次发作是在1392年8月的一个炎热日子他率军通

过勒芒附近的乡村时。他因中暑而脱水，并且因为前不久一位密友遇刺而高度焦虑，加之一个当地的疯子对他大喊大叫，说前面路上有人要背叛他。这都让他害怕，精神病严重发作，导致他挥剑砍杀身边的人，在长达一个小时的横冲直撞中连杀五人。^[4]这一次他花了六周才恢复神志，此后他一生都受到精神病的折磨。

当时的医生认为，查理六世精神失常的病因是体内黑胆汁过多，它是“湿的”或者说忧郁的体液，据说会让人更容易受到压力与疾病的影响。也有人怀疑他的虚弱体质是遗传造成的：查理六世的母亲让娜·德·波旁，在产下自己第七个孩子伊莎贝尔之后精神完全崩溃。^[5]不管诊断结果是什么，查理六世的精神病造成了灾难性的政治后果。他差不多每年都会发作一次，让他在身体和精神上都十分羸弱。他会忘记自己的名字，也忘了自己是国王，忘了自己有妻儿。他以狐疑和敌意对待王后，企图毁掉带有她的纹章的餐具和窗户。他有时会浑身战栗并叫嚷，说他感觉有一千根尖利的铁刺穿透了他的肉体。他在位于巴黎的王宫圣波勒宫到处疯跑，直到累垮。他的仆人非常担心，于是封闭了王宫的大部分门，以防他跑出去到大街上出丑。他一连几个月不肯洗澡，不肯换衣服，也不肯睡觉。至少有一次，仆人闯入他的房间，企图给他洗澡换衣，发现他浑身都是疥癣和痘疮，满身涂满屎尿。他的精神病发作越来越频繁，于是朝廷建立了一个摄政会议来统治法兰西。但即便查理六世精神正常、似乎有能力治国理政的时候，他的权威也被大大削弱，因为他随时可能发起疯来。

查理六世的疯病在法兰西造成了权力真空。中世纪所有的王室都需要一个精神正常且稳定的君主，而查理六世造成了（或者说，至少是严重激化了）一场激烈的动乱和内战。1407年，法兰西的两群强大而冷酷无情的贵族及其支持者之间爆发内战。战事最初的主角是勃艮第公爵勇敢的腓力和奥尔良公爵路易·德·瓦卢瓦（御弟）。他们为了土地、个人分歧，尤其是他们对摄政会议的影响力而互相争吵。

1407年11月23日，奥尔良公爵路易在巴黎街头被十五名蒙面歹徒刺杀。刺客是勇敢的腓力的儿子和继承人，即无畏的约翰的支持者。从此刻起，谋杀与背叛成为法兰西政治的主要特征。奥尔良公爵路易的长子查理与他的岳父阿马尼亚克伯爵贝尔纳结盟，于是法兰西迅速分化为两个互相争斗的阵营，国内的权贵纷纷站队。勃艮第党和阿马尼亚克党的僵持开始了。

亨利五世在法兰西内战中玩弄和操纵双方，取得了惊人的成功。1412年，他与阿马尼亚克党缔结条约，支持他们，换取他们承认英格兰对法兰西西南部几块重要领地（普瓦图、昂古莱姆和佩里戈尔，古时都曾是英格兰王室的属地）的宗主权。但是，这个条约并没有维持多久。1415年，亨利五世提高了价码，要求将诺曼底、安茹、曼恩、图赖讷和布列塔尼都纳入英格兰主权之下。这些可不是随意挑选的土地。他索要的，是他12世纪时的金雀花祖先亨利二世与狮心王理查曾经控制的地区。阿马尼亚克党拒绝了他的要求，于是亨利五世入侵诺曼底，攻打并占领塞纳河河口的港口城镇阿夫勒尔。随后他一路烧杀抢掠，穿过法兰西乡村，最后于1415年10月25日（星期五，圣克里斯宾节）在阿金库尔与一支庞大的法军交锋。

两军相遇的战场是一块犁过的农田，他们脚下的泥土因为倾盆大雨而化为烂泥。尽管法军兵力强大（可能是亨利五世的六倍之多），但优越的战术和精彩的指挥使得英军大获全胜。亨利五世非常依赖长弓的运用，它们能对队形密集敌人造成毁灭性打击。国王下令将削尖的木桩插入弓箭手周围的土地，以保护他们免遭敌人骑兵的冲杀。弓箭手给他送上一份大礼：他们向法军骑兵及其战马和企图徒步穿过战场的武士发出一轮轮齐射。箭如雨下的时候，数量优势没有意义，随后发生的是一场恐怖的屠戮。用一位目击者的话说：“活人倒在死人身上，倒在活人身上的人也被残杀。”双方的损失非常悬殊：法军有超过1万人阵亡，英军的死亡人数可能只有150人。[\[6\]](#)

战斗结束之后，为了防止敌军重整旗鼓，亨利五世下令屠杀数千战俘和敌军伤员，只留下级别最高的敌人以换取赎金。尽管有这道缺乏骑士风度并且残酷无情的命令，但他毕竟赢得了一场惊人的大胜，因此被赞誉为英雄。阿金库尔大捷的消息传到英格兰，人们欣喜若狂，纵酒狂欢。亨利五世在战后返回伦敦时，被当作亚历山大大帝再世而受到热烈欢迎。打扮成小天使、脸上涂成金色的小男孩小女孩歌唱“万岁，英格兰之花，基督教世界的骑士！”大街上搭建了庞大的假城堡。一位编年史家仰慕地写道：“史上从未有过一位英格兰国王在如此短的时间内取得如此辉煌的成就，并带着如此伟大与光荣的胜利回国。”^[7]

在阿金库尔战役之后的几年里，亨利五世重返法兰西，取得了更加辉煌的战绩。1417年，他发动了对诺曼底的系统性征服，在图克河口登陆，攻打并残暴地洗劫了卡昂，随后相继攻克了具有重大军事意义的城市艾姆、塞镇、阿朗松、法莱斯、阿夫朗什和瑟堡，以及这些城市之间的所有重要城镇与城堡。^[8]1418年7月至1419年1月，英军攻打并残忍地用饥饿迫使诺曼底公爵领地的首府鲁昂投降。在围城期间，守军将难民从城里赶出去，但英军不准难民通过己方战线，而是将难民困在两军之间的无人地带，任凭他们活活饿死。到夏末，亨利五世已经成为自1204年他的祖先约翰国王被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逐出诺曼底以来，第一位实际控制诺曼底的英格兰国王。巴黎近在咫尺。

在英军杀气腾腾地沿着塞纳河向法兰西首都进军之时，整个法兰西心惊胆寒，陷入混乱。若是勃艮第党与阿马尼亚克党能够不计前嫌、联手对抗亨利五世，国家也许还有希望，但两党之仇仍然不共戴天。1419年9月10日，在蒙特罗的一座桥上，两党紧急会晤。勃艮第公爵无畏的约翰（他控制了国王、王后和宫廷）被阿马尼亚克党的一名党徒用斧子砍碎了脑袋和脸。（多年后，公爵的头骨被当作珍奇，保存在第戎的加尔都西会修道院。修道院院长向到访的国王弗朗索瓦一

世解释，英格兰人就是通过这个颅骨上的洞入主法兰西的。）伊莎贝拉王后和勃艮第党现在主张，无论战争走向怎样的结局，他们都绝不与可憎且背信弃义的阿马尼亚克党议和。于是他们向亨利五世求和，把他们拥有的最贵重的礼物，即法兰西王冠送给他。^[9]查理六世疯得厉害，无法参加关于自己王位的未来的谈判。英法和约于1420年5月21日在特鲁瓦大教堂缔结。和约的第一个条款就是凯瑟琳公主与英格兰国王亨利五世（如今是“法兰西的王储和摄政者”）结婚。

所以，对两国王室来讲，凯瑟琳的婚姻都事关重大。过去也曾有法兰西公主嫁给金雀花国王：正是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二世于1308年迎娶法兰西的伊莎贝拉，使得两国王室血脉融合，并导致了百年战争的爆发。但英格兰和法兰西两国的王室从来没有专门为了将两顶王冠戴在一位国王头上而联合。一旦可怜、疯癫、五十一岁的查理六世得到解脱，亨利五世就将成为英法两国的国王。

婚礼非常隆重，气派十足。后世一位编年史家记载道，在订婚时，亨利五世送给凯瑟琳一枚精美而珍贵的戒指，作为定情信物。^[10]他还慷慨地赠给他们婚礼所在的教堂200诺贝尔^[11]的现金。婚礼遵照的是法兰西礼仪规矩，所以婚礼当夜应当会有一支队伍行进到新房，大主教在那里为新婚之夜的床祝福，并给新婚伉俪奉上汤和葡萄酒当作晚餐。^[12]

亨利五世的英格兰宾客写信回家时，对婚礼的庆祝活动只是草草地一笔带过。因为手头有更要紧的大事。在结婚后，国王当即告诉他身边的骑士，他们将于次日离开特鲁瓦，去攻打桑斯（在特鲁瓦以西一天的路程之外），因为凯瑟琳的弟弟查理（现在是王位觊觎者）正和他的阿马尼亚克党支持者在那里顽抗，所以也就不会举行长枪比武来庆祝王室婚礼。根据当时巴黎一位日记作者的说法，亨利五世告诉部下，在桑斯的真实战斗比在比武场上的假战斗重要得多：“我们都

可以参加比武来证明自己的勇敢和价值，但世上没有比惩罚恶人、扶助穷人更高尚的英勇义举了。”^[13]

亨利五世及其追随者继续进行漫长而血腥的作战，而凯瑟琳被允许和她父母一同旅行。这年冬季，她目睹丈夫的人马从一个城镇杀到另一个，围攻城镇，用饥饿或残杀迫使敌人屈服。1420年12月1日，她见证自己的父亲陪同亨利五世第一次进入巴黎。在那里，《特鲁瓦条约》得到正式确认，废黜她弟弟（在英格兰的官方文书里被称为“自称太子的查理”）的正式程序也完成了。^[14]两个月后，凯瑟琳从加来乘船前往多佛，离开了她的故国，到大海彼岸开始新生活。她于1421年2月1日登陆，随即开始准备自己的加冕礼。

*

凯瑟琳于1421年年初抵达的英格兰，是一个国势强盛、太平兴隆的国度，在亨利五世领导下或许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统一团结。^[15]在金雀花王朝统治的许多个世纪里，英格兰历代国王稳步扩张自己的权力，通过与权贵、诸侯、议会中的平民议员和教会协商（一般是富有成效的协商）来统治。英格兰无疑是一个战时国家，为了支付海外冒险的军费而征收重税，但在阿金库尔战役与其后的一连串胜利之后，国民受到胜利喜悦的振奋，甘愿承受税赋的重担。不过，托马斯·沃尔辛厄姆（赫特福德郡圣奥尔本斯的一位僧侣编年史家）写道，凯瑟琳抵达英格兰的前一年“经济困难，金钱匮乏……就连普通百姓也无钱储备足够的粮食”。他还写道，这一年“粮食与水果都大丰收”。^[16]

中世纪对国家的最常见的比喻是“政治身体”，国王是头部。当时的诗人和道德家约翰·高尔写道：“如果头患病，那么身体就不会健康。如果没有品格高尚的国王统治，那么人民就紊乱而缺乏道德。”^[17]在这方面，英格兰和法兰西形成了鲜明对比。亨利五世无

疑是一位有德的国王，甚至是一位技艺高超的国王，所以他的国家繁荣昌盛。他少年时代就接受了全面透彻的政治教育，他成年之后的统治既强大又高效，并且他的统治自信满怀，以他的血统为基础。他具有领袖魅力，得到大贵族的喜爱和信任，并且他成功地创建了一个紧密的军事团体。他有三个忠诚而精明强干的弟弟：克拉伦斯公爵托马斯、贝德福德公爵约翰和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三个弟弟在内政与外战中都发挥了重要作用，是他的得力干将。亨利五世积极镇压罗拉德派，赢得了英格兰教会的认可。罗拉德派是一个异端教派，遵循学者约翰·威克里夫的教导，对天主教會的教义与教會的教导持有非正统的观点。亨利五世对国民征收重税，但他的内廷相当节俭，他的财政部得到妥善管理，他的战争债务相对来说得到了不错的控制。他在英格兰各郡强硬但公正地创设王室法制，并消除他父亲在位时期的秩序混乱状况，以此赢得了各郡民众的好感。罪犯常常被强征入伍，让他们在法兰西乡村抢劫和纵火，以发挥他们的暴力本能。[\[18\]](#)

愿仁慈的上帝保佑吾王，

保佑他的人民和他的福祉；

让他生得伟大，死得光荣，

让我们欢乐地歌唱，

感谢上帝！[\[19\]](#)

这是当时的一首流行歌谣，唱得着实有道理，因为欣欣向荣的英格兰王国反映了它的强大统治者的所有美德。

凯瑟琳抵达之后，立刻在她的新国都确立了自己的地位。法兰西编年史家蒙斯特勒莱得知，她“受到热烈欢迎，仿佛她是上帝派来人间的天使”。[\[20\]](#)国王为十九岁的王后精心挑选了侍从人员。沃尔辛厄姆从宫廷得到的消息是，王后的内廷几乎全都是英格兰贵族女子。

“她身边没有保留一个法兰西人，除了三个出身高贵的女人和两个女仆。”^[21]2月24日，她在威斯敏斯特的圣彼得教堂加冕。随后参加庆祝宴会的有绝大多数英格兰贵族和苏格兰国王詹姆斯一世，后者在英格兰宫廷当俘虏已经很多年了。（詹姆斯一世于1406年在英格兰沿海被海盗俘虏，当时他只有十二岁，在当俘虏期间继承了苏格兰王位，此间接受了良好教育，被英格兰朝廷当作贵宾。）此次宴会展示了英格兰的美味佳肴。因为恰逢大斋期，没有肉食，但餐桌上还是摆满了鳗鱼、鲑鱼、七鳃鳗、大比目鱼、虾和对虾、大螃蟹和龙虾、蛾螺、用鸢尾花装饰的果冻、甜粥和奶油。每道菜上来的时候，还有供观赏的假菜，包括鹈鹕、黑豹和一个骑在老虎背上的人。在每道假菜中，新王后都被描绘为手执刑轮的圣凯瑟琳，捍卫教会的荣誉。^[22]

加冕之后，凯瑟琳离开威斯敏斯特，与国王一起巡视中部各郡。她途经赫特福德、贝德福德和北安普顿，去了莱斯特，在那里与亨利五世一起过复活节。她发现英格兰是个富裕繁荣且热情好客的国家。编年史家约翰·斯特里奇写道：“国王和王后每到一处，都会从各城镇的市民和高级教士那里收到金银的贵重礼物。”^[23]但亨利五世没有在英格兰久留。复活节过后不久，有消息传来，他的二弟克拉伦斯公爵（他在法兰西的代表和副将）在诺曼底阵亡。战争不等人，国王与王后于1421年6月渡过海峡，又一次前往加来。此时凯瑟琳已经怀孕三个月。

*

因为怀孕，王后没有在法兰西待很久。亨利五世继续讨伐她的弟弟，而她返回英格兰，生下了法兰西王位的另一个继承人。为了生产顺利，求个福彩，凯瑟琳带走了一件珍贵的圣物，即圣婴的包皮，据说它能帮助产妇安全分娩。^[24]在它的帮助下，她于12月6日（圣尼古拉瞻礼日）在温莎诞下麟儿。伦敦的所有大钟立刻敲响，以庆祝喜

讯，城里各大教堂内唱起了《感恩赞》。^[25]孩子也被取名为亨利。但是，亨利父子永远不会相见。

亨利五世的军事胜利使得他可以自称为两个国家的合法国王，但要把这种局面转化为政治现实，还是让这位令人生畏的君主耗尽心血。他对法兰西政治的干预加深了勃艮第党和阿马尼亚克党之间的仇隙，因为对后者来讲，战争已经变成了一场关乎生存的斗争。忠于法兰西太子的军队掘壕据守，尽其所能地盘踞城堡，决心不惜一切代价抵抗亨利五世。显而易见，征服法兰西将是一次缓慢并且越来越消耗力量的行动。

1421年，从10月到整个冬季，亨利五世率军攻打莫城（巴黎东北几英里处的一座小镇）。莫城的城防工事固若金汤，守军进行了顽强抵抗。攻城战开始得较晚，持续了超过六个月，对双方来说都是一场痛苦煎熬：守军逐渐饿死，而城外的攻城者也因为冬季作战缺乏给养而遭到沉重打击。这是一种漫长而丑陋的战法，但亨利五世若想要整个法兰西尊重《特鲁瓦条约》赋予他的权利，他就必须粉碎最顽强的抵抗。

1422年，在接近5月底时，凯瑟琳返回法兰西来看望丈夫，把孩子留在英格兰由保姆照料。她在丈夫身边陪了几周，她的父母也在那里。但随着夏季降临，国王显然身体有恙。在某个时间，或许是肮脏污秽的莫城攻城战期间，亨利五世染上了痢疾。“血痢疾”会造成非常痛苦的肠道损伤和严重脱水，并且常常是致命的。亨利五世知道这一点。他是个经验丰富的军人，肯定目睹过自己的许多士兵遭受这样的命运。随着病情加重，务实的亨利五世立下了详细的遗嘱，规定了自己死后英格兰和法兰西的政治安排。他于8月31日凌晨2点至3点时分在万塞讷的王室城堡驾崩，此时距离他三十六岁生日还有两周多一点。英格兰这位超乎寻常的武士国王在世时的每一个举动都无比神

速，然而他走得也快。在家中，一个不到九个月大的婴儿注定要继承王位，他是历史上成为英格兰国王时年纪最小的一位。

如果新国王能够长大成人（没有人能担保这一点），英格兰将经历它历史上最漫长的幼主统治时期。类似的前例都不太好。自诺曼征服以来，有三位英格兰国王幼年继承大统，全都经历了极大的困难。亨利三世于1216年登基时只有九岁，他在位的早期被飞扬跋扈的大臣主宰，他们利用王权中饱私囊、结党营私。爱德华三世于1327年，也就是他十四岁时突然继承王位，因为他的父亲爱德华二世被迫退位了。在随后三年里，他的母亲法兰西的伊莎贝拉和她那懒散无能的情夫罗杰·莫蒂默专擅朝政，贪得无厌且杀人如麻，直到这对鸳鸯在一场血腥的宫廷政变中被推翻。理查二世是最近期的幼年登基的例子，他于1377年成为国王，当时只有十岁。朝中大臣曾努力尝试，假装这个少年国王已经是能干的成年人，但一败涂地。登基四年之后，英格兰朝廷差点被农民起义推翻（1381年的大规模农民起义），理查二世随后走向成年的路途亦被政治派系斗争和动荡所困扰。他一直到死都带着心理的创伤。[\[26\]](#)《传道书》能非常好地表达英格兰对幼主执政的体验：“邦国阿，你的王若是孩童……你就有祸了。”[\[27\]](#)

1422年10月21日，局势更加复杂，因为查理六世驾崩了。他享年五十三岁，可能死于同他的长期疾病有关的原因。现在，婴儿“温莎的亨利”不仅仅是新任英格兰国王了。根据《特鲁瓦条约》的条款，他还是英格兰治下的法兰西王国的继承人，而这个政治实体此时还是激烈战争的主题。查理六世的遗体被安葬在圣德尼修道院教堂的陵墓内。他的王后伊莎贝拉将继续住在圣波勒宫，它所在的巴黎此时实际上已被英格兰人占领了。她曾在丈夫疯病发作期间领导国家，具有强大（尽管颇具争议）的影响力，但她干政的时代已经结束了。英格兰人到处传播关于她淫荡滥交的下流故事[\[28\]](#)（很可能是捏造的），并声称太子并不是查理六世的真正儿子。这种说法对英格兰人倒是很方

便。在来自海峡对岸的征服者看来，疯王死后，他们才是法兰西的主人。在查理六世的葬礼上，亨利五世在世的最年长的弟弟贝德福德公爵约翰让人在他面前捧着国剑^[29]。这个姿态是为了表明，现在他作为侄儿的代表，是国家的实际统治者。

尽管有着恢宏的排场和春风得意的胜利，但事实仍然是：两个王国的第一位联合君主，只是一个无助的小婴儿。随后将近二十年里那种史无前例、极端微妙的军事形势本必须得到稳妥处置，却没有一个能干的君主来领导此事。大祸临头只是时间问题。

^[1] 圣三一主日是西方传统的基督教节日，旨在纪念和赞颂圣三位一体上帝的奥秘。圣三一主日的日期依复活节而定，在圣灵降临节之后的第一个星期日。

^[2] T. Johnes (ed.), *The Chronicles of Enguerrand de Monstrelet*, I, 439.

^[3] T. Rymer, *Foedera, conventiones, literae, et cujuscunque generis acta publica, inter reges Angliae, et alios quosuis imperatores, reges, ... ab anno 1101, ad nostra usque tempora, habita aut tractata; ... In lucem missa de mandato Reginae* (London, 1735), IX 907.

^[4] 查理六世被刺杀的那位朋友是法兰西司厩长奥利维耶·德·克里松 (Olivier de Clisson)。

^[5] 关于查理六世之病的全面叙述，可参见 R. C. Gibbons, *The Active Queenship of Isabeau of Bavaria, 1392-1417: Voluptuary, Virago or Villainess?* (University of Reading, 1997), 27-40.

^[6] *Henrici Quinti Angliae Regis Gratia*, quoted in *EHD* IV 211-18.

^[7] *Henrici Quinti Angliae Regis Gratia*, quoted in *EHD* IV 211-18.

[8] 关于亨利五世在阿金库尔之后的征服行动的简洁叙述，可参见 J.Barker, *Conquest: The English Kingdom of France 1417-1450* (London, 2009), 1-45。

[9] 就是因为这个举动，法国历史上伊莎贝拉王后的声誉一直很差。她被污蔑为当时最淫荡的娼妇和叛徒，有人说她与腓力公爵通奸，太子也不是国王的血脉。对伊莎贝拉王后的辩护，参见 T.Adams, *The Life and Afterlife of Isabeau of Bavaria* (Baltimore, 2010), and Gibbons, *Active Queenship* and ‘Isabeau of Bavaria’ in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6 (1996)。

[10] Speed quoted in A.Strickland, *Lives of the Queens of England, from the Norman Conquest: With Anecdotes of their Courts* (12 vols, London, 1840-8), III 97.

[11] 诺贝尔 (Noble) 是英格兰第一种量产的金币，于爱德华三世时期开始铸造。

[12] Speed quoted in A.Strickland, *Lives of the Queens of England, from the Norman Conquest: With Anecdotes of their Courts* (12 vols, London, 1840-8), III 98.

[13] J.Shirley (trans. and ed.), *A Parisian Journal 1405-1449* (Oxford, 1968), 151.

[14] Rymer, *Foedera*, IX 920.

[15] J.Watts, *Henry VI and the Politics of Kingship* (Cambridge, 1996), 113.

[16] J.Watts, *Henry VI and the Politics of Kingship* (Cambridge, 1996), 439.

[17] Gower, quoted in G.L.Harriss, *Shaping the Nation: England 1360-1461* (Oxford, 2005), 588.

[18] Gower, quoted in G.L.Harriss, *Shaping the Nation: England 1360-1461* (Oxford, 2005), 588-94.

[19] The ‘Agincourt Carol’ is printed in *EHD* IV 214–15.

[20] Quoted in Strickland, *Queens of England*, III 101.

[21] D. Preest (trans.), and J. G. Clark (intro.), *The Chronica Majora of Thomas Walsingham (1376–1422)* (Woodbridge, 2005), 438.

[22] C. L. Kingsford, *Chronicles of London* (Oxford, 1905), 162–5.

[23] Strecche in *EHD* IV 229.

[24] Shirley (ed.), *Parisian Journal*, 356 n. 1.

[25] B. Wolffe, *Henry VI* (2nd edn., London, 2001), 28.

[26] 对中世纪英格兰所有幼主统治的探讨，参见C. Beem (ed.), *The Royal Minorities of Medieval and Early Modern England* (New York, 2008), *passim*.

[27] Ecclesiastes 10: 16.

[28] 巴伐利亚的伊莎贝拉的历史声誉一度很坏，据说与奥尔良公爵路易·德·瓦卢瓦（查理六世的弟弟）有染，还曾被指责干预朝政、玩弄巫术等。不过现代历史学家一般认为，这些罪名多为敌对势力的诽谤。

[29] 国剑（Great Sword of State）是英王加冕礼所用的五把仪式用剑之一，另外四把分别是献纳之宝剑（The Jewelled Sword of Offering）、慈悲之剑（Curtana或Sword of Mercy）、天界正义之剑（Sword of Spiritual Justice）和俗界正义之剑（Sword of Temporal Justice）。

2. 我此时健康极佳

在15世纪时，幼主在位并非闻所未闻之事，但他们会给国家带来许多棘手的问题。一个婴儿、幼童，甚或少年，完全能够当君主，但他没有实际的治国能力。九个月大的亨利六世被无可争议地接受为合法君主。但在他成年之前，或者在表现出足够的理智、能够开始参政之前，需要有人代表他，为他的公共和私人生活做所有的决定。作为孩童，国王无法自己选择官员和仆人，也不能指挥战争或主持司法，也没有足够的能力对王位传承做出关键决定，但英格兰的安全依赖于这样的决定。然而在孩子长到十八岁成年之前，也不可能忽视上述所有问题。

他的父亲亨利五世至少是部分地预见到了这些问题。他于1422年8月临终之际将亲信召唤到病榻前，指示他们在他死后如何照料他的儿子和王国。他的遗嘱附录规定，年幼的亨利六世的人身由其叔祖父埃克塞特公爵托马斯·博福特^[1]负责。埃克塞特公爵将全面负责照料幼主，并挑选仆人。奉命辅佐埃克塞特公爵的是两个对亨利五世忠心耿耿的亲信：沃尔特·亨格福德爵士（一个长期为王室内廷效力的管家）和菲茨休男爵亨利（一位备受信赖的宫廷总管）。这两人轮流侍奉在御前。（后来接替他们职责的，是另外两名对前一位国王忠心耿耿的军人：蒂普托夫特男爵约翰和路易斯·德·罗伯斯阿特。）但在养育婴儿方面，最适合的当然是孩子的母亲。凯瑟琳·德·瓦卢瓦（她自己才刚刚脱离童年）在儿子的早期生活和成长中也发挥了同样重要的作用。

凯瑟琳的内廷在体制上与儿子的内廷分开，但实际上二者有不少重叠。王太后内廷的经费对她儿子的内廷提供补充，凯瑟琳在选择仆人方面也有影响力。在亨利六世还是个婴儿的时候，主要是女人侍奉

他。他有一个保姆主管，叫琼·艾斯特利；一个日班保姆，叫玛蒂尔达·斯布罗克；一个室内女仆，叫阿格尼丝·杰克曼；一个洗衣妇，叫玛格丽特·布拉泽曼。我们对这些女人知之甚少，但凯瑟琳肯定对选择这些人员有决定权，因为她们和婴儿待在一起的时间比她的要长。亨利六世两岁时，凯瑟琳曾经的仆人爱丽丝·布蒂耶女爵士被任命为王室女教师，御前会议正式授权她在亨利六世违反纪律时教训他，而且不必害怕报复。即便国王渐渐长大，他身边的男性越来越多，凯瑟琳的影响力依然很显著。1428年，沃里克伯爵理查·比彻姆开始负责亨利六世的教育，奉命给他培养出具有骑士风度的君主品质。但亨利六世的忏悔神父乔治·阿瑟顿，以及他的内廷首席骑士沃尔特·比彻姆爵士，都是王太后身边的老人。[\[2\]](#)

年轻的王太后在英格兰和威尔士拥有广袤的土地和丰厚的财产，包括威尔士的庞大城堡弗林特、里兹兰和博马里斯，约克郡巍峨雄伟的要塞纳尔斯伯勒，在南方还有赫特福德城堡、利兹城堡，以及肯特郡的普莱西和瓦灵福德，后者是一座历史悠久的王室城堡，专门为供她使用和占有而做了大规模翻修和装潢。她在自己最喜欢的几座府邸之间巡回，但大部分时间和儿子一起待在泰晤士河谷的几座美丽王宫中，尤其是温莎、威斯敏斯特和埃尔特姆。

埃尔特姆位于肯特郡，在一个多世纪里是深受喜爱的王室居所，在这里我们能瞥见幼年国王的早期生活。埃尔特姆宫宽敞、壮丽、奢华而舒适，因此受到凯瑟琳王太后的喜爱，而那些引人入胜的角落也适合蹒跚学步的儿童探索。埃尔特姆周围是好几英亩的园林，还有精心设计的花园，里面种着葡萄藤。优雅的拱形石桥横跨于宫殿的护城河之上，延伸向许多附属建筑。小国王可能会遇见在厨房与食品储藏室工作的厨师。清晨，面包房里会传出令人舒爽的香气，还有香料储藏室里飘出的更具有异国风情的味道。埃尔特姆宫于1305年成为王室财产，自14世纪50年代以来经历了三次大规模扩建。在亨利六世在位

的早年岁月，王室在埃尔特姆投入更多资金，以确保它能提供养育幼主所需的所有清洁而现代化的设施。^[3]整洁优美、配备石制烟囱的木制套房由回廊与一座壮美的私人礼拜堂连接起来。晚上凯瑟琳可以在大厅和一个特制的舞厅招待客人。而国王的内廷人员都待在他的套房，其核心是国王的私人房间，那里有两座壁炉供暖，彩色玻璃窗提供光照，窗上画着鸟儿和怪物，以及亨利六世的祖父亨利四世的个人徽记。王室徽章和王冠图案环绕着亨利四世的箴言：souverainex vous de moy（铭记我）。^[4]在这个房间，以及英格兰各地宫殿的类似房间里，幼年亨利六世长大成人，成为一位真正的君主。他在这里玩玩具和作为新年礼物的珠宝，跟教师（牛津剑桥两所大学的学者和医生约翰·萨默塞特）学习文化，读祈祷书学习祷告，在瞻礼日观看杰克·特拉瓦耶等宫廷艺人或剧团“阿宾顿的犹太人”的表演并捧腹大笑，学习他拥有的两台风琴，并早早地学习武艺（穿着为他特制的“小铠甲”，挥舞长剑）。私下里，亨利六世过的不是一位国王的生活，而是一个小王子，和他之前的其他王家男孩一样，得到抚育、教导、挚爱和娱乐，有时也会受到惩罚。但在要求君主出现的公共场合，情况就复杂得多了。

在英格兰，政府就像车轮，围绕着国王这个轮轴而转动。英格兰政府体制的水平很高、成熟且复杂。国王受到自己加冕誓言的约束，必须在国家大事上征询高级贵族的意见，要么是通过一个正式的议事会，要么是借助更为非正式的途径，在自己觉得合适时听取显赫权贵的高见。需要征税的时候，国王必须召开议会，与参会的贵族和平民议员合作。执法者是越来越专业化的公务员，他们最终对大法官法庭负责。公共财政通过另一个古老而高度官僚化的机构——财政部来经营管理。

然而，英格兰王国政府尽管庞大而复杂，却不是一台能够自行运作的机器。这台机器的顺利运转，以及整个国家的福祉，仍然在根本

上取决于国王的个人才干。使得王国政府正常运作的魔法成分，是君主意志的绝对自由。正是通过行使自己的君主意志，国王才能平息权贵之间的纷争，纠正体制内的弊端，铲除腐败，并赋予国民一种领导和方向感。所以，像亨利五世这样自信、果断、有说服力且有军人气概的国王，就能很好地统治一个统一而安宁的国家。而像理查二世那样优柔寡断、不值得信赖、没有可赢得军事胜利的好运气，或者没有军事才干、缺乏判断力的国王，很快就会把国家搞得如一盘散沙，最终四分五裂。[\[5\]](#)

显而易见，孩童无法履行这方面的君王义务，而这也就是“在位”和“统治”之间的本质区别。但从英格兰得知亨利五世死讯的那天起，几乎整个英格兰政界都团结一心、兢兢业业地代表幼主，负责任地、一丝不苟地行使王权。

亨利五世临终前留下指示，让他最年长的弟弟贝德福德公爵约翰执掌法兰西事务。[\[6\]](#)这是没有争议的：贝德福德公爵是法兰西王位的推定继承人，他为人审慎、虔诚、勤奋，是一位精明的政治家，也是不怒而威的领主，他的一举一动都反映了王公的恢宏气度。亨利五世给英格兰国内政府做的安排却比较有争议。他的遗嘱附录之一规定，他最小的弟弟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将在亨利六世成年之前担任“监护人”。这个词的意思或许仅仅是，格洛斯特公爵将负责新国王的教育和抚养。但这个词也可以解释为，格洛斯特公爵将享有英格兰的全部摄政权，只需对国王一人负责。

英格兰的很多人会赞成后一种理解，因为总的来讲，国民对格洛斯特公爵非常景仰。他识文断字，颇有文化素养，知识面和兴趣都非常广泛，从英语、法语和意大利语诗歌到意大利的人文主义学术，再到炼金术（当时在受过教育的圈子里很流行），他都有涉猎。他雇用外国学者担任自己的秘书，挥金如土地赞助和扶助艺术家与作家，收

藏图书，在他自己的内廷培养出一种博学、典雅的气氛。另外，他是参加过阿金库尔战役的老将，而他于1423年迎娶的埃诺的杰奎琳，是一位真正得到英格兰人民爱戴的贵妇。他在外交政策方面的立场亦非常积极进取，不过很多贵族对他的立场不敢苟同。在伦敦，格洛斯特公爵被视为商业阶层利益的捍卫者，是能够为本国商人撑腰的人。

然而，尽管格洛斯特公爵有这些优秀的品质，并且无可否认地得到英格兰人民的爱戴，新国王身边却有些人不喜欢他。虽然他有着很高的文化素养，但他有时傲慢自负、自私自利。在军事生涯中，他努力打造自己充满骑士风度的形象，但他的军事才干远远不及他的三个哥哥。亨利五世是一位无与伦比的军事家和极富吸引力的人，克拉伦斯公爵托马斯是个蛮勇的军人，贝德福德公爵约翰是个冷静的战略家，而格洛斯特公爵却常常不顾战术方面的考虑，没头没脑地只想着杀敌。他渴望得到民众的崇拜，而这一点疏远了其他也有资格获得权力的人，使他成为一个浅薄的领导人。另外，他的骑士风度到1428年就破产了，因为他没心没肺地抛弃了埃诺的杰奎琳，与她离婚，以便和她的侍女之一结婚。这个侍女是个男爵^[7]的女儿，娇艳撩人，名叫埃莉诺·科巴姆。和他的哥哥贝德福德公爵一样，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也维护着自己高贵恢宏的形象，但他其实是个伪君子。

所以，当亨利五世的遗嘱公开之后，很多人联手阻止格洛斯特公爵占据他所渴望的在政府中的主宰地位，也就不足为奇了。反对他的群体以贝德福德公爵为首，还有御前会议的其他贵族。1422年12月，在新王统治的第一届议会期间，格洛斯特公爵被传唤来。议会通知他，他被授予“英格兰王国与英格兰教会的守护者与捍卫者，及国王陛下主要谋臣”的头衔。即便这个头衔听起来很崇高，但其实际上受到严格约束，而且当地位更高的贝德福德公爵在英格兰期间，格洛斯特公爵的权力就受到他的节制。格洛斯特公爵本人以及其他任何人，都不会成为独揽大权的副王、御前教师、全国总督或摄政王。格洛斯

特公爵仅仅是一个精心搭建起来的护国理事会中的显要者。这是英格兰历史上的第一次此类试验，并且它的运作有一个独特的前提：政府代表亨利六世治国，但也假装幼主是一个能够正常运作的公共人物。

格洛斯特公爵大失所望。即便他在这个新官职上领取的极高薪水也不能掩盖这样的事实：他被刻意架空了，就连他的亲哥哥（他们兄弟间的关系大体上还不错）也觉得他不适合独立治理英格兰。但我们要赞赏格洛斯特公爵的是，他并没有因此而退出政治，也没有开始考虑谋反。虽然他个人觉得受辱，但他似乎和其他所有人一样，认识到了这样的事实：亨利五世的死使得英格兰处于一个非常危险的境地，若大家不能齐心协力地辅佐幼主十年或更久，英格兰就可能像海峡对岸的邻国法兰西一样天下大乱。所以从这个角度看，不给格洛斯特公爵全部实权，而实施理事会形式的集体领导，并假装婴儿国王是一个真正统治者的决定，既是非常刻意地扭曲政体，也是天才之举。

*

亨利六世国王于1423年秋季，也就是他不到两岁的时候，第一次在威斯敏斯特主持议会。中世纪的英格兰议会没有自己的权力，它的一切权力来自君主，不管君主是个婴儿、成年人还是流口水的昏聩老朽。所以，在11月12日，凯瑟琳太后准备把儿子从温莎的育儿室带到威斯敏斯特（沿途经过泰晤士河北岸的多个富庶城镇与村庄），他将在那里按照历史悠久的方式接见臣民代表。温莎比埃尔特姆更雄伟，是一座童话般的城堡，随处可见英格兰王权的虔诚骑士精神的象征。温莎有护城河与高墙环绕的森林般的塔楼和角楼，有金碧辉煌的彩色房间和华丽的居住区，还有壮美的圣乔治礼拜堂，那里是嘉德骑士团的家。11月的第二周，二十三个月大的国王（已经蹒跚学步，开始有了自己的意志）即将离开的温莎，就是这样一个宁静的地方。

亨利六世不喜欢旅行。尽管旅途开始的时候还很顺利，并且婴儿国王得到保姆和护士的照料，旅行还是让他不舒服。行程的第一晚，国王一行在斯坦斯过夜。随后，11月13日，星期日，当保姆抱着亨利六世走向他的母亲（坐在马车内，准备取道金斯顿去威斯敏斯特）时，他大发脾气。“他大喊大闹，号啕大哭，不肯被抱着继续走，”一位伦敦编年史家写道，“于是他被抱回客栈，在那里度过了整个星期日。”^[8]接受了一整天的安抚，二十四小时之后，孩子才肯继续向议会进发。最后，他于11月18日抵达，被母亲抱在怀里向全国代表展示，并（或许毫无兴趣地）聆听议长（律师和议员约翰·罗素）表达大家的感激之情，“非常欣慰而喜悦地看到陛下坐在议会的合法位置上”。^[9]

如果这一切看上去只是尴尬而怪诞的政治舞蹈，它对所有参与其中的人却具有深刻的意义。国王是一个神圣且关键的位置。在15世纪20年代，人们竭尽全力地把幼年亨利六世拉进国王的象征性仪式中。日常的政府工作由一个御前会议执行，它有明确的规则和固定的成员。起初任命了十七名御前会议成员，他们开会的规则是约定好的。要让御前会议做出的决定有约束力，必须达到至少四人的法定人数。御前会议有详细的会议记录，包括做出决定的人的姓名，而且御前会议约束自己仅仅执行王权的核心职能。它卖官鬻爵只是为了王室的经济利益，而不是为了结党营私。它对王室财政拥有绝对但秘密的控制力。它非常接近一个公正无私的政治实体。

但只要有可能，还是尽量让国王参加政府的仪式。在亨利六世统治的第一个月里，在温莎举行了一次庄严肃穆的仪式，将英格兰的国玺（王国政府的核心工具）从前任国王的大法官^[10]达勒姆主教托马斯·兰利手中移走。最显赫的贵族和主教们簇拥着国王，仔细地观看“大法官将前任国王的黄金国玺移交给亨利六世国王，国玺装在一个白色皮囊中，皮囊的开口封着大法官的印。国王将皮囊经由（格洛斯

特公爵)的手转交给(文书官衙的文书管理官),后者则将其带往伦敦……”^[11]次日,国玺被带到议会,被庄严地交给王室宝库的一名官吏保管。

这纯粹是作秀,但在国王柔嫩的小手转交精细的白色皮囊之时,英格兰政府的机制得到了维护。差不多两年后在赫特福德城堡,又重演了这出戏。国王再次被要求将国玺交给他的叔祖温切斯特主教亨利·博福特,后者当时已经被任命为大法官。^[12]国王五岁时,御前会议的贵族们在他们的会议记录里写下了一段清晰得惊人的文字,概括了他们的立场:“尽管国王目前年幼,但他已经享有王权,并且这种权威将永远维系在他身上。”^[13]

这种假装国王在执政的企图,有时显得滑稽。留存至今的亨利六世在位最初几年的官方信函的措辞很有意思,看上去不是代表婴儿治国的长辈们发出的指示,而是假装婴儿自己是一个完全能够亲政的成年人,亲自发号施令。1423年5月15日(国王此时离满十八个月还有几周)写给在法兰西的贝德福德公爵的信是这样开头的:“我最信赖和爱戴的叔叔,我诚挚地向您问候,并告诉您,在写这封信时我健康极佳,并且愿上帝保佑您,让您也身体康乐……”^[14]五年后,有人描述称,国王在议会表现出了准备好亲政的迹象:“赞美上帝,国王……已经长大了,无论是智慧还是理解力均已成熟,很可能于几年内在上帝佑助下亲自执政。”^[15]其实他还只有六岁。

事实上,理事会风格的政府在整个15世纪20年代一直处于运作状态。根据传统一般需要成年国王亲自干预的事情,比如裁决各郡大贵族之间的纠纷,就用互相宣誓的手段来维持和平。这种手段并不总是奏效,但一般能较好地维持秩序。直到1425年才浮现了一起严重的仇怨,威胁到整个政府。英格兰两个势力最强大也最具潜在危险性的人

之间爆发了冲突，即心中郁闷的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和国王那富有而影响力强大的叔祖、温切斯特主教亨利·博福特。

*

1425年10月29日，伦敦城群情激奋。新任市长约翰·考文垂当选并就职了，但他在自己的官方宴会落座后，却收到了紧急消息。他奉命带领城内的闻达显贵去城里拜见格洛斯特公爵。他来到公爵面前后，公爵指示他尽快派人把守好伦敦城，防备夜间遭袭。公爵告诉他，一大群武装人员正在博福特的领导下，聚集在伦敦桥（在萨瑟克郊区）以南。弓箭手、武士和其他一大群忠于主教的人据说正在准备于次日入侵伦敦，一门心思要伤害所有忠于格洛斯特公爵的人，并在城里为非作歹。这将是一个漫长无眠的夜晚。市民们得到通知，要轮流守夜，并准备作战。

两人争吵的背景非常复杂。格洛斯特公爵和博福特都是精明强干且经验丰富的人，在幼主的政府里都占据关键位置。贝德福德公爵不在国内期间，他俩就承担了维持安定的很大一部分责任，但他们对外交与内政事务的看法常常有分歧，甚至针尖对麦芒，造成互相猜忌和敌视。

格洛斯特公爵一贯傲慢自负，这是世人皆知的，但博福特也是个令人生畏的角色。他是亨利六世的曾祖父冈特的约翰与第三任妻子凯瑟琳·斯温福德的次子，于1417年被教皇马丁五世任命为红衣主教和教皇使节。他的个人权势和财富来自他自己的主教辖区温切斯特，那是英格兰最富裕的一个主教辖区；而他的社会地位源于他毕生为国效力。他五十岁的时候，已经在英格兰担任高官二十多年，常常自掏腰包，用数额庞大且慷慨的贷款来支撑王室财政。1425年，他担任英格兰大法官，或许是理事会式政府体制的主要倡导者。天性保守的博福特很可能帮助协调御前会议的成员一起反对格洛斯特公爵大权独揽。

按照一位编年史家的简练说法，这意味着他们两人“不是好友”。

[\[16\]](#)

到1425年时，两人互相的敌意和猜疑已经非常强烈。这主要应当怪罪格洛斯特公爵，因为他在前一年领导了一次颇得民心但非常不明智的针对低地国家的远征，目的是帮助他的（第一任）妻子夺取埃诺伯爵领地[\[17\]](#)。遗憾的是，此时占据格洛斯特公爵夫人领地的人，是她的第一任丈夫布拉班特的约翰，他得到勃艮第公爵的支持。而在英格兰与法兰西阿马尼亚克党的战争中，勃艮第公爵是英格兰的主要盟友，并且博福特花了大量时间和精力去拉拢勃艮第公爵。勃艮第对格洛斯特公爵轻率的入侵非常不悦。雪上加霜的是，此次远征一败涂地。这煽动了伦敦城内的反佛兰芒情绪，随后引发了排外的暴乱和大街上的骚乱。身为大法官的博福特不得不收拾烂摊子，努力安抚首都。作为预防性的治安措施，他给伦敦塔任命了新的司令官，一个叫理查·伍德维尔[\[18\]](#)的人。但市民将他的举动理解为企图恫吓市民，因为他把耸立于城市之上的要塞交给了一个政府鹰犬。于是民众更加恼火。到1425年，红衣主教博福特已经成了首都市民的头号公敌，市民指责他讨好外国人、敌对伦敦本地人。

于是，在10月29日晚上，紧张气氛终于激化成了公开冲突。博福特渐渐相信，他的亲戚格洛斯特公爵打算从伦敦去埃尔特姆并亲自掌控幼主，这是象征性的“挟天子以令诸侯”，相当于政变。格洛斯特公爵不大可能真的想要劫持国王，但博福特不打算冒险去信任他。他在萨瑟克派驻了军队。次日黎明，市民蜂拥来到河边，看到伦敦桥南侧已经筑起了街垒，大铁链封锁了大桥，全副武装的士兵守卫在窗口，“仿佛这是战区，仿佛他们要与国王的人民作战并扰乱安宁”。在大桥北侧，格洛斯特公爵和伦敦的新市长已经紧闭城门。这是一场僵局，最有可能的结果是在大桥上发生致命的流血冲突。城里弥漫着

恐慌情绪。一位编年史家用紧张的笔调写道：“一个钟头内，伦敦的所有商店都关门了。”^[19]

但双方并没有真打起来。泰晤士河两岸的人都情绪恶劣，足以让伦敦桥狭窄桥拱下的漩涡染成血红色，但幸运的是，英格兰还有一些人的头脑比国王那两个怒气冲冲的亲戚更冷静。其中最重要的是坎特伯雷大主教亨利·奇切利，还有葡萄牙王子、科英布拉公爵佩德罗^[20]，此人是亨利六世国王的亲戚，游历甚广，此时是英格兰朝廷的贵宾。^[21]10月30日全天，奇切利和佩德罗领导了火急火燎的谈判，他们的信使在对垒的两个阵营之间来回八次，最终达成了停战协定。

不过，双方仍然满腹怨恨。次日，博福特给他的侄儿贝德福德公爵约翰写了一封义愤填膺的信，恳求他尽快从法兰西回国并掌管麻烦重重的政府。“为了我们的君主国王陛下和他的英格兰与法兰西王国的福祉，以及你自己的和我们的福祉，请尽快回来，”他写道，“因为假如你耽搁了时间，这个国家就可能发生战争。你这个弟弟真是了不得。愿上帝让他变成好人。”^[22]贝德福德公爵于1426年1月回国，花了一年时间来恢复安宁。

这是一个意义重大的举动：从某种意义上讲，他专门回国在互相争斗的亲戚之间调解，等于是在扮演代理国王的角色。他的努力奏效了。红衣主教博福特辞去了大法官之职，他的注意力很快被教皇的指示吸引了。教皇让他领导一场圣战去镇压胡斯派（波西米亚一个力图改革教会的异端派别）。但是，博福特的下台并不意味着格洛斯特公爵胜利了。根据贝德福德公爵的指示，建立1422~1424年理事会政府的规章制度得到重新确认；1427年1月，在威斯敏斯特宫的星室^[23]和格洛斯特客栈分别举行了一次会议，贝德福德公爵和格洛斯特公爵当着在场的御前会议成员的面，手按《圣经》宣誓，他们会支持集体领导的政府形式。两人同意，他们将“接受御前会议诸位大人的辅佐、

处置和治理，服从国王，并代表国王服从他们”。格洛斯特公爵的宣誓显然是不真诚的，因为之后不到一年时间，他就再次索取在国内政府中的更大权限，怒气冲冲地威胁要抵制未来所有的议会，除非他的心愿得到满足。但又一次，他遭到了毫不含糊的拒绝。议会请他满足于国家觉得适合给他的权力，并强硬地要求他确认“你不会想要更大的权力”。面对每一次权威危机，大多数权贵的普遍共识——保全和保卫王国政府，都获得了胜利。

然而，不管大家多么兢兢业业地遵守集体领导的规矩，没有国王的王国政府只能是临时性的，而现存秩序遭到的每一次挑战，都考验了坐在御前会议桌子周围的所有人的才干，看他们能不能保住在政体问题上达成的契约。1425~1427年的危机准确地反映了大家那么热切地希望看到幼主“于几年内……亲自执政”的原因。将贝德福德公爵约翰从法兰西召回是一个无奈之举，今后若再这么做，就很不务实，也不妥当。简而言之，随着15世纪20年代的光阴流逝，局势越来越明显：亨利六世必须尽快长大，或者必须强迫他尽快长大。但推动亨利六世最显著进步的，不会是内政事务。海峡对岸的事件迫使英格兰的代理统治者往这个七岁男孩身上强加了王权的真正元素。

[1] 埃克塞特公爵托马斯·博福特（1377~1427）为冈特的约翰与凯瑟琳·斯温福德的第三子。冈特的约翰的合法儿子是亨利四世（也就是亨利六世的祖父），所以亨利四世是托马斯·博福特的异母兄长。

[2] R. A. Griffiths, *The Reign of King Henry VI* (Stroud, 1981), 51-7; Wolffe, *Henry VI*, 29-38.

[3] 关于这座住宅的历史，参见R. Brook, *The Story of Eltham Palace* (London, 1960), *passim*.

[4] H. M. Colvin, *History of the King's Works* (London, 1963), II, 934-35.

[5] 对15世纪初政府的概念框架与现实的最佳解释，参见Watts, *Henry VI*, 13-101。

[6] 亨利五世其实先把法兰西摄政职位交给了勃艮第公爵好人腓力，并规定，如果腓力不接受这个任务，就将法兰西统治权交给贝德福德公爵。查理六世驾崩后，腓力果然不肯受命，于是贝德福德公爵成为法兰西摄政者。

[7] 指的是雷金纳德·德·科巴姆，第三代斯特伯勒男爵（1381～1446?）。

[8] Kingsford, *Chronicles of London*, 279-80.

[9] Kingsford, *Chronicles of London*, 281.

[10] 大法官（Chancellor）一职最早可上溯至法兰克王国的加洛林王朝，当时有一名官吏负责掌管王室印玺。至于在英格兰，此官职至少源于1066年开始的诺曼征服，或者更早。有部分学者认为，英格兰历史上首任大法官是埃格曼德斯（Angmundus），并认为他在605年获得委任。其他资料则推断，首位委任大法官的君主是忏悔者爱德华，据闻在其任内，他首先以印玺取代亲手签署文件。总而言之，自诺曼征服以后，大法官的官位一直存在。在中世纪，由于教士是王国中少有的受过教育的人，大法官一职几乎都是由神职人员担任。大法官曾有不少职责，包括保管国玺、担任首席王室神父，以及教会和世俗事务上的顾问。因此，大法官渐渐成为政府内最重要的职位之一。大法官在政府中的地位仅次于首席政法官（Justiciar），不过首席政法官这个职位现今已废除。作为君主的高级官吏，大法官出席御前会议。御前会议后来演化成议会，而大法官就成为上议院的议长。

[11] CCR Henry VI 1422-9, 46.

[12] CCR Henry VI 1422-9, 54.

[13] POPC III 233.

[14] POPC III, 86-7.

[15] PROME 1428.

[16] J.Gairdner (ed.), *The Historical Collections of a Citizen of London in the Fifteenth Century* (‘Gregory’s Chronicle’)

(1876), 159. 有关格洛斯特与博福特之间纷争的详细介绍, 可参见 Griffiths, *Henry VI*, 73-81; G.L.Harriss, *Cardinal Beaufort: A Study of Lancastrian Ascendancy and Decline* (Oxford, 1988), 134-49; and L.Rhymer, 'Humphrey Duke of Gloucester, and the City of London' in L.Clark (ed.), *The Fifteenth Century* 8, 47-58。

[17] 埃诺伯爵领地属于神圣罗马帝国, 位于今天的比利时和法国北部。

[18] 这个理查·伍德维尔爵士(1385~1441)曾任贝德福德公爵约翰的管家、伦敦塔司令官、肯特郡郡长和加来司令官。他的长子理查·伍德维尔, 就是后来爱德华四世的王后伊丽莎白·伍德维尔的父亲。

[19] J.Gairdner (ed.), *The Historical Collections of a Citizen of London in the Fifteenth Century* ('Gregory's Chronicle') (1876), 159. 有关格洛斯特与博福特之间纷争的详细介绍, 可参见 Griffiths, *Henry VI*, 73-81; G.L.Harriss, *Cardinal Beaufort: A Study of Lancastrian Ascendancy and Decline* (Oxford, 1988), 134-49; and L.Rhymer, 'Humphrey Duke of Gloucester, and the City of London' in L.Clark (ed.), *The Fifteenth Century* 8, 47-58。

[20] 葡萄牙王子、科英布拉公爵佩德罗(1392~1449)为葡萄牙国王若昂一世与其妻兰开斯特的菲利帕之子。菲利帕是冈特的约翰的女儿, 所以说佩德罗和亨利六世是亲戚。佩德罗有一个弟弟, 就是著名的“航海家恩里克”, 葡萄牙航海事业和地理大发现的早期推动者之一。佩德罗游历极广, 去过匈牙利、波西米亚、君士坦丁堡、埃及和圣地, 曾为神圣罗马帝国作战, 拜见过奥斯曼苏丹穆拉德二世。

[21] 科英布拉公爵佩德罗是兰开斯特的菲利帕与其丈夫葡萄牙国王若昂一世的儿子。佩德罗的外祖父是冈特的约翰, 所以佩德罗是亨利六世的远方表叔。佩德罗因为在欧洲各地的广泛旅行而闻名, 后于14世纪20年代返回英格兰, 参加亨利六世的加冕礼。

[22] Kingsford, *Chronicles of London*, 84.

[23] 星室是威斯敏斯特宫的一个屋顶有星形图案装饰的大厅。从15世纪到17世纪中期, 这里是一个法庭, 称为星室法庭, 旨在处理涉及显贵的案件(因为一般法庭不敢对这样的人定罪)。不过, 星室法庭后来成为英国政府重要的专制机

器，于是“星室法庭”成为一个贬义词，指秘密审判和专断（可能不合法）的法律程序。

3. 生来为王

1424年8月17日，在诺曼底东部的设防城镇韦尔纳伊之外的平原上，8000名士兵排成密集的队形，准备迎接敌人的冲锋。在其对面的是一支庞大的军队，他们效忠于法兰西太子，或者按照他自己的说法，法兰西国王查理七世。他自己并不在场，但他的远亲欧马勒伯爵让（时年二十八岁，属于法兰西宗室，自少年时代就与英格兰人作战）指挥着1.4万至1.6万人的军队，他们全副武装，准备死战到底。在欧马勒伯爵军队上方飘扬的旗帜代表着不同来源的士兵：法兰西人与6500名苏格兰武士和弓箭手，以及一队西班牙人并肩作战；这些部队的两翼分别部署着一队杀气腾腾的伦巴底骑兵。伦巴底在意大利北部，以欧洲最精美的铠甲和最恐怖、防护力最强的骑兵而闻名遐迩。这些孔武有力、身披重甲的高头大马，再加上骑兵长枪和熠熠生辉的胸甲，足以让任何目睹他们的人魂飞魄散。法兰西军中这些风驰电掣的重骑兵可能多达2000人。韦尔纳伊宽广而无遮无挡的平原非常适合骑兵作战。这是一个令人生畏的景象。^[1]

准备迎战这些威风凛凛的骑兵和数千步兵的8000人，是贝德福德公爵约翰指挥下的由英格兰人和诺曼人组成的军队。领兵作战的法兰西摄政者身披的罩袍上带有法兰西的白十字和英格兰的红十字，这是他所代表的双重王国的强有力象征。在罩袍之上他还穿着嘉德骑士团的蓝色天鹅绒袍子。他身旁站着索尔兹伯里伯爵托马斯·蒙塔古，此人是一位头发花白的沙场老将，三十六岁，是欧洲最著名的军人之一。他俩是将领中的绝佳搭档，尽管他们拥有崇高的荣誉感并且经验丰富，他们还是不能忽视战场的实际情况：形势似乎对敌人非常有利。

贝德福德公爵和索尔兹伯里伯爵的部下布成的阵势主要是为了对付骑兵的威胁。全速驰骋、全身披挂的战马与骑兵完全可能将敌人撞翻在地、踩成肉泥，也可能是骑兵用长枪将敌人戳死。而成百上千骑兵同时冲杀而至，足以让敌军心惊胆寒、作鸟兽散，根本没有机会展开白刃战。所以，就像在阿金库尔战役时那样，英格兰弓箭手将尖木桩插入地面，以保护自己的战线。这些尖木桩是非常凶险的障碍物，足以遏制敌人骑兵的冲击。大群英格兰和诺曼武士（下了马的骑士，身披铠甲，手执利剑、斧子或匕首）聚在一起，构成一个庞大的阵形。他们的战马被拴在辎重车上，位于他们背后，形成了更多的防御性障碍。除此之外，就只能祈求上帝保佑了。

果不其然，战斗以伦巴底骑兵的冲锋开始，他们冲向贝德福德公爵和索尔兹伯里伯爵的中路。骑兵的冲击力极强，一口气径直穿透了英格兰战线的中路，将英军一分为二，冲到他们后方，然后继续去攻击那些看守辎重的英军轻武装预备部队。这些预备兵跳上马背，惊慌失措地逃离战场。伦巴底人穷追不舍，大开杀戒。在他们背后，法兰西和苏格兰武士奔向已经破碎的英格兰步兵战线，于是一对一的混战开始了。

“战斗极其血腥，谁也说不清哪一方赢了。”一位巴黎的日记作者如此写道，他不是韦尔纳伊战役的现场目击者，但他用这一句话就捕捉到了中世纪许多战役的真谛。^[2]据说，在敌人的骑兵冲锋结束后，贝德福德公爵告诫部下：“不是为了赢得或保住财物而战斗，而是为了让世人尊重英格兰的权利。”^[3]随后他身先士卒，霸气十足地用长柄战斧厮杀。而索尔兹伯里伯爵也展现出了高超的武艺和莫大勇气，正是这些品质使他成为法兰西历次战争的英雄。这是一场绝望的鏖战，双方都无比凶悍。一时间，英格兰大纛（标示军队中央位置的大旗）倒下了。一般来讲，此事意味着这支军队被打败了，但一位诺曼骑士冲向法军战线，单枪匹马地将大纛夺了回来。

最后赢得此役的，就是这种无畏的勇气。贝德福德公爵的部下之所以得胜，不是因为遵照了什么军事天才的战术命令，而是靠死磕硬撑。贵族武士和农民弓箭手并肩作战，全都对同一个事业忠贞不贰。他们杀戮了足够多的法兰西人和苏格兰人，以至于伦巴底骑兵在击溃英军预备部队之后返回战场时，发现战役已经结束了，英格兰骑兵此时正在电闪雷鸣般践踏残兵败将，砍杀企图逃跑的法军。

这是一场极不寻常的胜利。此役的文字记载赞美了贝德福德公爵高超的指挥技艺和鼓舞人心的领导力。这一天，在诺曼底的田野上，法兰西人和苏格兰人中有超过7000人惨遭屠戮。法兰西太子麾下最优秀的一些将领战死，包括欧马勒伯爵和两位苏格兰领袖，即巴肯伯爵和道格拉斯伯爵。此外还有多位将领被俘。贝德福德公爵返回巴黎之后到巴黎圣母院为自己的胜利感恩，市民们全身穿红，到大街上迎接他。据一位作家说，他受到顶礼膜拜，“仿佛他是神”。[\[4\]](#)

韦尔纳伊战役是贝德福德公爵约翰在法兰西摄政期间军事生涯的巅峰，也是英格兰在欧洲大陆的国运的最高点。此役极大地提高了公爵的声望：他以少胜多，似乎纯粹凭借自己的荣誉、勇气和个人技艺而取胜。他最重要的目标一直是捍卫兄长亨利五世的遗产，所以这对他来讲是一场实至名归的胜利。韦尔纳伊战役与贝德福德公爵的另一个执念也十分吻合，即对圣乔治的崇拜。（他于1423年请人创作的配有精美插图的祈祷书《贝德福德时祷书》内有他的肖像，展现出他身穿精美的刺绣长袍，跪在他最喜爱的圣徒的庄严形象面前，而圣徒身穿全副甲冑和嘉德骑士团的袍服。[\[5\]](#)）韦尔纳伊大捷似乎说明上帝也支持双重王国的事业：这似乎表明，英格兰人为了追寻亨利五世及其金雀花先祖的梦想而花费的生命和金钱，都是值得的。

如果说韦尔纳伊战役代表了英格兰军事成就和贝德福德公爵本人军事指挥的巅峰，那么随后的岁月则是从荣耀、胜利和主宰权的巅峰

跌落的缓慢而痛苦的过程。英格兰占领军努力向敌人，然后是向自己证明，英格兰人主宰法兰西王国是务实可行的。不过，这种努力越来越显得徒劳无益。

*

亨利五世临终前建议让自己的弟弟贝德福德公爵担任法兰西摄政者，这是不难理解的。公爵身材魁梧，肢体强健，外貌威风凛凛，长着大大的鹰钩鼻，头脑冷静稳健，对王兄忠心耿耿。他非常虔诚，虽然对冒犯他的人非常严酷，甚至残忍，但他真心实意地致力于妥善地治理和主持公道。他对占领法兰西的现实有着很好的把握。尤其在诺曼底，他努力借助当地的机构来治理，任命诺曼人到实权位置上，并确保有大批诺曼人加入保卫他们的领土、抵抗查理七世势力的军队之中。尽管贝德福德公爵在韦尔纳伊战役之前还没有赢得过一次大型的军事胜利，但久经沙场、坚忍不拔的英格兰老将，比如索尔兹伯里伯爵、约翰·法斯特尔夫爵士^[6]、威廉·奥德霍尔爵士和约翰·塔尔伯特，都信任他，也竭尽全力地辅佐他。法兰西战争的更广泛政治也关系到贝德福德公爵个人的利益：他的妻子是勃艮第的安妮，她是英格兰最重要的外国盟友腓力公爵的妹妹。贝德福德公爵夫妇一起组建了一个金碧辉煌的宫廷，活动地点是贝德福德公爵在巴黎、鲁昂和其他地方的诸多房产，这些房产里都塞满了艺术品、图书、珍宝、壁毯和宗教服装，贝德福德公爵一直喜爱这种服装。如15世纪末的一位编年史家所写，公爵本人“代表着法兰西和英格兰国王”，他要确保自己的生活方式与自己的崇高地位相匹配。^[7]

不过，他的地位并不简单。英格兰人治下的法兰西王国，可以说是自征服者威廉1066年入侵盎格鲁-撒克逊人的英格兰以来差不多四百年里最完整的一次外族军事占领。英格兰-勃艮第联盟控制着法兰西王国将近一半的土地，从北方的佛兰德伯爵领地到南方的加斯科涅公爵

领地，西至布列塔尼边境，东到默兹河西岸。强有力的驻军政策让英格兰人牢牢控制了诺曼底公爵领地。这些驻军可以奉命开往前线，而在作战季节，还会有源源不断的雇佣兵（契约时间为半年或一年）充实英格兰军队。

二十一岁的法兰西太子被从他自己王国的神圣心脏地带放逐出去，而英格兰的旗帜飘扬在诺曼底首府鲁昂，以及法兰西最神圣的三座城市的上空。这三座城市是：兰斯，法兰西国王得到加冕祝圣的地方；巴黎，法兰西国王实行统治的首都；圣德尼，法兰西国王安葬的地方。新铸造的法兰西钱币上有法兰西和英格兰两国的纹章，一位天使将双手分别摆在两国纹章上。同时，诺曼底颁布了法律，禁止将敌人称为法兰西人：反对英格兰占领军的人只能被称为阿马尼亚克党，即他们的派系名，而查理七世仅仅被描述为“自称法兰西太子的人”。违反这项新规定（无论在口头上还是在文字中违反）的人将受到严惩：犯法者若是贵族，初犯将被罚款10图尔里弗（583英镑），平民初犯将被罚款100苏（292英镑）；再犯的话罚款将是之前的十倍；第三次违法就要被没收所有财产。^[8]这些金额在当时都是巨款，相当于多年的收入；如果犯法者没钱，就会被刺穿舌头，或者前额被烙印。

英格兰在法兰西的统治虽然非常强势，但并不是一统江山。因为只要法兰西太子还在，法兰西就有另一个政治权力中心。若没有赢得一场压倒性的军事胜利，贝德福德公爵就不能为英格兰的统治提出完整的合法性主张。雪上加霜的是，教皇马丁五世坚决拒绝认可《特鲁瓦条约》，拒绝让教会在道义上完全支持亨利六世对法兰西王位的主张权。另外，诺曼人也在开展一场凶残而危险的抵抗运动：成群结队的土匪如入无人之地地游荡，绑架、抢劫、敲诈、掳掠、纵火、劫持人质，有时还对人质施加酷刑。这些反叛者，一方面抱着求生自助的伦理观，同时有着犯罪本能，另一方面也代表着被征服人民的义愤填

膺。诺曼底有一群窃贼和强盗，由一个叫让·德·阿雷的土匪头子领导，他们甚至敢于绑架僧人和折磨女人，强迫她们喝下大量的水，一直到她们的胃和内脏爆裂。阿雷一伙的打家劫舍是为了一己私利，但他们也穿制服，并且宣誓要“尽一切努力攻击和伤害英格兰人”。^[9]

所以，贝德福德公爵一边要南征北战地保卫英格兰的权威，安抚占领区人民，并努力将阿马尼亚克党继续向南驱赶到卢瓦尔河以南，另一边还在打一场宣传战，旨在争取所有法兰西人（他们生活在海峡对岸的小国王的名义统治之下）。作为法兰西国王，幼主的称号是亨利二世。贝德福德公爵想不到，在他离世几十年之后，他的宣传手段会在英格兰被人效仿。

*

1425年，一位来自兰斯的教士在参观巴黎圣母院时污损了根据贝德福德公爵的命令挂在墙上的一幅大宣传画。为此他不得不寻求英格兰政权的宽恕。^[10]被他损坏的图画是描述亨利六世国王身为英格兰和法兰西两国君主后代的谱系图。贝德福德公爵指示将这幅图挂在教堂内。他还命令在法兰西各地大规模生产和传播类似的宣传画，以劝服平民百姓相信，亨利六世（及其代表贝德福德公爵）之所以是法兰西统治者，不仅因为他们用武力征服了法兰西，还因为他们有法兰西王室的血统。在占领区各地，英格兰版本的谱系图以传单的形式传播，或者悬挂在教堂与主教座堂的墙上，吸引大家的注意力，并且（英格兰人希望）能激发平民的想象力。

从一份较晚的副本（什鲁斯伯里伯爵约翰·塔尔伯特于15世纪40年代下令制作了这个副本，见彩图）里，我们能知道巴黎圣母院内悬挂的谱系图大概是什么样子。^[11]这幅谱系图既复杂，又非常误导人的简单。最顶端是一个圆形图，表现的是法兰西国王路易九世（他于1297年被封圣之后叫圣路易），他是卡佩王朝一位虔诚而辉煌的君

主，在13世纪时统治法兰西。圆形图的背后是一大块泪滴形的背景，装饰着很小的鸢尾花。路易九世下面是他的后代腓力三世和腓力四世，再往下是腓力四世的四个儿女：路易十世、腓力五世、查理四世和伊莎贝拉，他们是卡佩王朝的最后一代。同时，在谱系图的两边，是另外两个家系。左边是瓦卢瓦家族，右边是英格兰王室金雀花家族，从爱德华一世开始。在英格兰的那一侧，图中可见腓力四世的女儿伊莎贝拉于1308年嫁给了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二世。从他们的婚姻开始，伊莎贝拉的血脉一直传到亨利五世。而在与此对称的法兰西一侧，瓦卢瓦王朝的王位继承权从腓力六世传到凯瑟琳·德·瓦卢瓦。在这幅谱系图的底部，凯瑟琳与亨利五世相遇，他们根据《特鲁瓦条约》缔结的婚姻用清爽明晰的图示标出来。他俩分别是各自王室的后嗣，他们的孩子就是该图最下面的图像：亨利六世威风凛凛地坐在宝座上，天使飞下来，把两顶王冠戴在他头上。

这个谱系图要传达的信息非常清楚：亨利六世之所以是法兰西国王，是凭借他的血统，而不是他父亲的军队的战绩。血统带来的继承权更为恒久和神圣，而亨利六世出现在从圣路易圣洁形象开始的家系的末尾，暗示着他的存在本身就是团结而非分裂的源泉。他是法兰西最神圣的统治者的真正继承人，他的命运是复兴四分五裂的王朝。而这一切的实现，不是通过军事征服，而是合法的继承。谱系图和它讲述的历史故事的明晰与平衡，给了这幅图一种内在的、令人满意的美感。[\[12\]](#)

这样的宣传画一般会配有一首诗，此图中的诗是由贝德福德公爵的文书之一劳伦斯·卡洛写的。这首诗更为详细地解释了亨利六世的合法继承权。[\[13\]](#)在英格兰，这首诗被宫廷诗人约翰·利德盖特翻译成英文，但内容几乎没有任何变化。根据利德盖特的版本，这首诗赞颂了“亨利六世，年方五岁/生来为王，统御两个伟大国度”。然后这首诗直接提到与之相伴的谱系图，并详细地宣称亨利六世是：

通过正当的继承，和平的继承人，

一清二楚，明明白白。

[……]

这位亨利，是圣路易的

第八代孙和继承人。

[……]

这位亨利，理当继承大位，

借助上帝之手和神圣佑助，

血统正当，毫无争议，

将成为英格兰与法兰西国王。

与配套的谱系图一样，这首诗（卡洛的版本和利德盖特的译文）确实相当优雅。但它也是纯粹的谎言，因为它扭曲了谱系的许多确凿细节，刻意无视法兰西的萨利克法原则，而根据萨利克法，王位永远不能通过女性血统来传承^[14]。在一定程度上，这一点并不重要：来自兰斯的教士为自己的乱涂乱写受到惩罚，他被罚出钱制作两份新的亨利六世谱系图（当然是经过窜改的版本）。但在更广泛的政治层面上，这一点非常重要。决定谁在法兰西称雄的，不是血统，而是在战场上所洒下的鲜血。

*

尽管贝德福德公爵不得不分散精力于英法两国，以便维持他弟弟和亲戚之间的秩序，在韦尔纳伊战役之后，战争总的来讲很成功，所以到1428年9月，法兰西太子的军队几乎全部被打退到了卢瓦尔河以南。在这个月，英军开始攻打奥尔良城。这原本应当是一次简单的战

斗，然而从此役开始，整个英格兰事业开始走下坡路。这是由于一位名叫圣女贞德的年轻女子（绰号就是“少女”）极其出人意料的干预。她为法兰西太子及其盟友提供的政治自信与宣传，对法兰西事业的价值远远超过了不管多少数量的王朝谱系宣传单。

围攻奥尔良的英军由索尔兹伯里伯爵亲自指挥，他此时的权力大体上独立于贝德福德公爵。这个安排是格洛斯特公爵在英格兰做出的，因为他比御前会议的其他绝大多数成员，尤其是贝德福德公爵和博福特，都更加强烈地主张侵略性的对外政策。贝德福德公爵的战略较保守，仅仅是攻击防守相对较弱的昂热，但索尔兹伯里伯爵无视贝德福德公爵的建议，率领他那支兵多将广、装备精良并且军饷很高的军队，沿着卢瓦尔河前进150英里，去攻打更难对付、威望也更高的奥尔良。

奥尔良是一座大城市，得到卢瓦尔河天险的保护，还拥有一系列坚固的城墙、城门与防御塔。索尔兹伯里伯爵猛攻奥尔良周边的乡村，将奥尔良本身与邻近的定居点雅尔若、默恩和博让西分割开来。然后他攻打城市，炮轰城墙，并指示他的坑道工兵在城市的防御工事底下挖掘坑道。

一切进展顺利，但很可能要开始一场冬季的漫长围城战，这时却有大祸降临。10月27日，索尔兹伯里伯爵在查看城防设施时，河对岸奥尔良的防御塔上开了炮，石弹越过河面飞来，掀起的碎石击中了索尔兹伯里伯爵，他脸上的一半肌肉被碎石打落。这是致命伤，他痛苦挣扎了一周才死去。

索尔兹伯里伯爵的死是一场灾难。《布鲁图编年史》的作者写道：“他是一位高尚的领主，是所有基督徒当中可敬的武士。”^[15]英军从此刻起不得不开始漫长的围城战，却失去了唯一有能耐打下这座城池的指挥官。接替索尔兹伯里伯爵的是三十二岁的萨福克伯爵威

廉·德·拉·波尔，他是一位勇敢且经验丰富的军人，但水平与他的前任相比还是差得远。英军努力在萨福克伯爵指挥下重整旗鼓，炮轰奥尔良城墙，同时在乡村设防，坚壁清野，以防止有援军赶来救援奥尔良市民。但英军兵力不足，他们没有足够的人手强攻这座防御巩固的城市，甚至不足以构建一个完整的包围圈。奥尔良城内的人们安顿下来，准备应对漫长的冬季围城战。城墙外的英军尽其所能地阻止城内的人出来或者城外的人进去。在冬季的几个里，这场战役变成了一个枯燥且令人不安的僵局。

随后在1429年2月底，圣女贞德登场。这个十七岁的文盲农家姑娘从法兰西东南部的栋雷米来到希农，法兰西太子的宫廷就设在那里。她用土气的灰色男装和布丁碗一样的男孩发型来女扮男装。她后来说，自她十三岁起，就有神圣的声音指导她的行动。^[16]她相信自己的使命是征集一支军队为奥尔良解围，随后护送法兰西太子去兰斯，以便他能加冕为法兰西国王。在希农和普瓦捷，她受到查理太子的教士们的多次审讯，他们对这个怪异、勇敢而坚定的乡下姑娘感到困惑。最后，他们决定，让她试试也无妨。贞德的心愿得到了满足。4月底，她身穿男人的铠甲，骑着白马奔向奥尔良。她背后是数千人的军队，她身旁有一群教士。她腰间挂着古剑，后来传说是“铁锤”查理的剑。铁锤查理是8世纪的传奇式法兰克人国王^[17]。他们于4月29日抵达，发现围城的英军很脆弱并且给养匮乏。

英军第一次听说贞德的时候，不禁哈哈大笑，并厌恶地扮鬼脸。蓄着短发、身穿男人铠甲并且骑马的女人，实在令人憎恶：《圣经》的律法禁止女人穿男装，而贞德的外表是法兰西人颓废堕落的又一个明证。贞德在抵达奥尔良的几周前就从法兰西太子的宫廷写信给英军，在信中警告萨福克伯爵及其部下，他们若不离开所占领的地区，她就要他们的性命。当时英军觉得这着实荒唐，贞德被认为只不过是阿马尼亚克党的一个娼妓而已。然而她真的来了：武装到牙齿，满脑

子宗教狂热，并且得到相当强大的军队的支持。她打算率领这支军队将英军从奥尔良城墙下赶走，解救被围困了很长时间、处境凄惨的守军和市民。

贞德抵达之后，没有浪费时间，而是指示她的部下立刻攻击稀薄的英军战线上最脆弱的地方：城东。法军一次集中力量的进攻，就轻松占领了英军在那里的一座孤零零的小工事。就这样，法军轻而易举地在围城战线上打开了一个缺口，并且维持这个缺口足够长的时间，让兴高采烈的贞德纵马奔入城市，城内的人们欢呼雀跃。她手舞白旗，（至少对奥尔良市民来讲）仿佛天堂降下的神迹。市民给了她一座宅邸住宿，随后开始从长时间遭到摧残的奥尔良城墙之后开展营救行动。

贞德在城内，而城外的法军由迪努瓦伯爵让指挥（他的绰号“奥尔良的私生子”^[18]更为人熟知），为奥尔良解围的作战正式开始了。5月4日，法军开始袭击和烧毁英军的攻城工事，从城东的最薄弱地点开始，也就是贞德之前冲入城的那个地点。在一天的作战中，“奥尔良的私生子”的部下就对敌人造成了足够沉重的打击，建立了城市与外界的一条永久性交通线。这对萨福克伯爵的攻城努力来说无疑是灭顶之灾：长达六个月的令人麻木的沉闷围城（其间英军试图用饥饿迫使敌人投降）在二十四小时内就宣告结束。次日，贞德又给敌军送去一封信，警告他们，这才只是开始而已。5月5日时一名弓箭手将这封信射入英军军营：“你们英格兰人在法兰西王国没有任何权利。天堂之王通过我，少女贞德，来命令你们放弃自己的要塞，回到你们自己的国家。如果你们不走，我会发出一声让人永志不忘的战斗口号。”英军又一次嘲笑她，但这一次他们的笑声没有先前那么淡定了。

5月6日黎明，阿马尼亚克军队又一次发动进攻，他们受到了一种新的热情的激励，而人们似乎可以清楚地看到，这种热情直接来自少女贞德。英军的攻城阵地遭到猛攻，贞德骑马在厮杀的核心位置驰骋，她周围鲜血四溅，她的白色大旗迎风招展。有一次，她自己负了伤：从英军占据的一座塔楼上射出的一支箭穿透她的肩膀。但上帝对自己选择的代表微笑，贞德跌跌撞撞地继续行动，几乎对自己的伤置之不理，激励法军奋勇拼杀。法兰西援军和得到解放的市民如潮水般冲入英军阵地，将其一个一个俘虏，屠杀敌人，令活着的敌人惊慌失措。夜幕降临，奥尔良的各座教堂发出庆祝胜利的钟声，男女市民欢欣鼓舞地敲响大钟，他们知道自己将赢得自由。仅仅三天之内，法军就成功为奥尔良解围，英军不得不火速沿卢瓦尔河撤退，以至于在逃跑过程中丢弃了大炮和其他重型武器。

失去奥尔良，英军的处境开始严重恶化。他们派出增援部队，但卢瓦尔河沿线有更多要塞被法军攻占。1429年6月18日，英军稀里糊涂地在帕提（奥尔良以北不远处）与法军交战，这是一场英军完全没有做好准备的战斗。他们被法军前锋一举歼灭，超过2000名英军士兵战死，除了法斯特尔夫之外所有军官都被俘虏。仅仅几个月内，法兰西占领区的战局就发生了戏剧性逆转。法兰西太子的军队开进英格兰-勃艮第联盟的领地，许多城镇未经一战就开门献城。7月16日，法兰西太子进入兰斯，于次日受膏，被加冕为查理七世，圣女贞德自豪地站在祭坛旁。自此，英格兰人的谱系宣传再也无法掩饰这样的事实：法兰西如今拥有一位正式受膏的国王，而他的名字不是亨利。

英格兰枢密院的会议记录里将法兰西传来的可怕消息描述为“形形色色的严重灾祸”。英格兰人必须给出紧急的对策。[\[19\]](#)有一个很显而易见的行动方案。在匆忙的准备工作之后，1429年11月第一周，伦敦和威斯敏斯特欢迎了七岁的幼主，他被加冕为英格兰国王。

国王的加冕礼是英格兰政治生活中最重要的景观之一，并且在诺曼征服之后的几个世纪里，加冕礼变得越来越复杂。1423年，贝德福德公爵得到了一本介绍法兰西国王加冕礼细节安排的书，于是英格兰的加冕礼又一次得到升级，以便给它赋予一种法兰西的威风排场。加冕礼要花几天时间。第一个步骤是亨利六世正式进入都城。“11月3日，星期五，国王和诸侯……从金斯顿骑马走过伦敦桥，”《布鲁图编年史》的作者写道，“市长和市议会成员，都穿着鲜红色斗篷，骑马去迎接国王。”市民们陪他来到伦敦塔。在那里，次日晚上，亨利六世身穿全套华服，威风凛凛地坐着接见三十二名年轻贵族。他们根据仪式洗浴，然后被封为巴斯骑士。星期日，他离开伦敦塔，在臣民面前展示自己的风采，并前往威斯敏斯特教堂，参加正式的加冕礼。他不戴帽子，骑马走过人山人海的街道，权贵们陪在他身边，他们大多穿着金线华服。威斯敏斯特教堂内已经搭建了一个高台，以便让群众有更好的视野。亨利六世的母亲凯瑟琳和她的侍从女官坐在祭坛附近的贵宾席上，靠近国王的亲戚葡萄牙王子佩德罗。他几年前来过英格兰，最近又匆匆赶回，以便参加加冕礼。[\[20\]](#)

沃里克伯爵[\[21\]](#)将亨利六世抱进教堂，然后将他带到高台上正中央的御座。用《格雷戈里编年史》的话说，从御座上，国王“忧郁地、睿智地”俯视周围的群众。坎特伯雷大主教亨利·奇切利向聚集于此的人们发表讲话，告诉他们，亨利六世来到上帝和神圣教会的面前，“凭借他的正当血统索要英格兰王国的王冠”。在场的人们发出一声雷鸣般的欢呼，双手举起，喊道：“同意，同意！”而小亨利六世走到大祭坛前，跪拜了很长时间。

随后的仪式要花好几个钟头。在整个加冕礼期间，主教们朗诵经文，在国王面前咏唱赞美诗，而他按照要求躺下、站起、躺下、再站起、脱衣、再穿衣，身穿最为复杂华丽的服装走来走去。他先配上武士的马刺和剑，然后换上主教的袍服和鞋，最后穿上闪闪发光的金线

华服。他戴的是理查二世的王冠，因为传统的忏悔者爱德华的王冠对七岁孩童来说太重了。仪式的核心是受膏，这是王权最神秘也最永恒的部分，一旦执行，就永远不可能撤销。亨利六世穿着内衣站立，教士用一种神圣的油膏（据说是圣母马利亚送给圣托马斯·贝克特的）有条不紊地给他的小小身体涂油。教士从一个黄金的鹰形圣油瓶中倒出圣油，倒在亨利六世的前胸“以及后背的中央，他的头部、双肩、双肘和手掌心”。^[22]然后用柔软的白色棉布擦去这些地方的圣油，并给他戴上一顶白色丝绸的贴头帽。这顶贴头帽要戴八天，结束之后一群主教遵照仪式用温热的白葡萄酒给亨利六世洗头。（这是加冕礼过程中最不舒服的步骤之一，亨利六世的祖父亨利四世自从1399年加冕以后就生了头虱。）经过了许多个钟头这样的肃穆仪式之后，最后做弥撒，新加冕的国王从威斯敏斯特教堂走到威斯敏斯特厅用膳，桌上的每道菜都传达了亨利六世双重王权的光辉。第一道菜是（可以吃的）带馅油炸面团，上面饰有鸢尾花和一个装饰性的“假菜”，表现亨利六世被英格兰的忏悔者圣爱德华和法兰西的圣路易（他的两个最神圣的王室祖先）抱着。第二道菜是饰有鸢尾花的果馅饼。在第三道菜的装饰性“假菜”上，圣乔治和圣德尼将亨利六世展示给圣母和圣婴。这道菜配有一首诗，赞颂小国王“生来拥有合法的血统与头衔/正当地统治英格兰与法兰西”。威斯敏斯特厅的庆祝活动刚一结束，宫廷就开始做准备，要将小国王带到他那受到大张旗鼓的宣扬的第二个王国。

1430年4月23日，圣乔治瞻礼日，一支大型远航船队从桑威治和多佛港启程，开往加来。这实质上相当于一个流动的宫廷，有数百名仆人、厨师、教士、文员、士兵、医生、国王教师以及八位公爵或伯爵，当然还有国王本人。在加来短暂停留之后，宫廷缓缓前往鲁昂，等待沿着塞纳河到上游的巴黎的道路足够安全，可供国王旅行。

他们要等一年多时间。英军花费很大代价从英格兰调来大量士兵，然后经历一番鏖战，终于打通了道路。对英军的作战特别有贡献的是，1430年5月23日，勃艮第军队在被围的贡比涅城外的一场小规模冲突中俘获了圣女贞德。尽管她多次试图越狱，但总是被抓回来。最后她被卖给英格兰人，被当作异端分子受到审判。这场审判当然是非常有倾向性的，占领军一心要报复这个羞辱了他们许多年的女人。在被俘一年多一点之后，贞德于1431年5月31日在鲁昂的市集广场被处以火刑。她的骨灰被收集起来，撒进塞纳河。

12月初，亨利六世前往东北方向的巴黎。虽然没有办法到兰斯为他加冕，但加冕礼也可以在巴黎圣母院举行，英格兰-勃艮第联盟占领下的法兰西的达官显贵可以在那里摆开足够辉煌的排场。国王在一张巨大的饰有鸢尾花的天蓝色华盖之下入城，在脏兮兮的街道上骑行。出于卫生的考虑，街上铺了亚麻布。有一条街道被改装成葡萄酒的河，里面有许多美人鱼；室外舞台上演了恰逢时节的圣诞剧，演员都是当地市民，做了精心的化装打扮。一株庞大的百合花喷出牛奶和葡萄酒，供群众解渴。在夏特雷（位于塞纳河右岸，是政府所在地）为国王所做的露天历史剧表演中，舞台上装饰着黄金、壁毯和英法两国的纹章。在这场表演中，扮演亨利六世的演员坐在舞台中央，戴着鲜红色兜帽，而扮演贝德福德公爵和勃艮第公爵的演员向他呈上更多的英格兰和法兰西纹章，以及诸多文件，来宣扬国王的“正当性”。

[\[23\]](#)即便对最具有怀疑精神的观众来说，这场表演也特别有趣和讨人喜欢。但节庆活动期间也有伤心的时刻：巴伐利亚的伊莎贝拉，也就是疯王查理六世的寡妇、小国王的外祖母和法兰西太子的母亲，此时也在城里，就住在圣波勒宫。一位目击者写道：“当她看到小国王亨利六世，也就是她女儿的儿子，在她身边，他立刻摘下兜帽，向她问候。她立刻毕恭毕敬地向他鞠躬，然后泪流满面地转过脸去。” [\[24\]](#)

1431年12月16日，星期六，天寒地冻，亨利六世的第二次加冕礼终于举行了。尽管有许多哗众取宠的排场，但观察者觉得这一次不如威斯敏斯特的加冕礼那样令人印象深刻。巴黎的加冕礼很仓促，主持仪式的是红衣主教博福特，而不是本地的主教，这让巴黎人很气恼。因为人群特别拥挤，扒手十分猖獗。宴会厅太小，据一位目击者说，菜肴也差得“令人震惊”。菜都是提前烧好的，但提前太久了，据说都不配当作残羹剩饭来送给城市贫民。[\[25\]](#)

宫廷人员在巴黎过圣诞节，但亨利六世于新年的第一周就被匆匆送回鲁昂，并于1432年1月29日离开加来，前往多佛。有人注意到，他在离开巴黎之前，没有照例以新国王的身份为民请愿，比如赦免囚犯、减税和推出司法改革。亨利六世是第一个受膏成为英法两国统治者的国王，但他更喜欢哪一个国家是显而易见的。

他在3月一个明媚多风的星期四返回伦敦，映入眼帘的是一幅如今已经熟悉的景象。一位编年史家写道：“他来到伦敦，在那里受到身穿白袍与红斗篷的市民的恭敬接待。”[\[26\]](#)为了宣扬这孩子的霸权地位，英格兰举行了大量的公共演出以及景观展示，规模宏大，视觉效果令人眼花缭乱，技术先进程度让人肃然起敬，并且开销极大。这也说明了亨利六世在海峡两岸的国家是多么严肃认真地看待他对双重王国的主张权，以及它们多么热切地愿意保卫他父亲的遗产。但与此同时，这也表现出两顶王冠的空虚。英格兰人越是大嗓门地鼓吹亨利六世统治法兰西的合法世袭权利，他们缺乏安全感的基本事实就越是昭然若揭。法兰西太子只要还活着，就是一个受膏的竞争对手，拥有自己单独的政治中心和合法的王位主张权。那么，英格兰人的宣传就仅仅是一纸空文和作秀表演，被硬塞到惴惴不安的群众面前。

[\[1\]](#) 关于韦尔纳伊战役的最佳分析，可参见M. K. Jones, ‘The Battle of Verneuil (17 August 1424): Towards a History of Courage’ in *War in*

History 9 (2002), 此处我有参考他的说法。

[2] Shirley (ed.), *Parisian Journal*, 198; Jones, ‘Battle of Verneuil’, 398.

[3] ‘Book of Noblesse’, quoted in *ibid.*, 407. Worship是中世纪的概念, 最好译为“体面的尊重和文雅”。

[4] Shirley (ed.), *Parisian Journal*, 200.

[5] BL Add. MS 18850 f. 256v.

[6] 约翰·法斯特尔夫爵士(1380~1459)是莎士比亚笔下著名戏剧人物福斯塔夫的原型之一。福斯塔夫是嗜酒成性又好斗的士兵和体形臃肿的牛皮大王, 但真实的法斯特尔夫是相当优秀的军人、文艺赞助者、作家, 可能还是早期的工业家。

[7] Jean de Wavrin, quoted in J. Stratford, *The Bedford Inventories: The Worldly Goods of John, Duke of Bedford, Regent of France (1389-1435)* (London, 1993), 108 n. 15.

[8] Barker, *Conquest*, 74. 贝德福德公爵1423年法令的法语文本可参见 B. J. H. Rowe, ‘Discipline in the Norman Garrisons under Bedford, 1422-35’ in *EHR* 46 (1931) 200-6的附录。

[9] Barker, *Conquest*, 67-9.

[10] B. J. H. Rowe, ‘King Henry VI’ s Claim to France in Picture and Poem’ in *The Library* 4, 13 (1932), 82.

[11] BL MS Royal 15 E VI, reprinted in part in S. McKendrick, J. Lowden and K. Doyle, *Royal Manuscripts: The Genius of Illumination* (London, 2011), 379 and available in full online at bl.uk/catalogues/illuminatedmanuscripts.

[12] 贝德福德公爵不会知道, 在随后一个世纪里, 海峡两岸互相竞争的国王们都会把这种宣传策略当作蓝本, 或至少是效仿的原型。See below pp. 224-5.

[13] Rowe, ‘King Henry VI’ s Claim’, 78.

[14] 萨利克法（拉丁语：lex Salica）是中世纪西欧通行的法典。萨利克法发源于萨利克部族（法兰克人的一支）通行的习惯法，因此得名。英国君主允许女性继承，但汉诺威实行萨利克法，因此汉诺威王朝的维多利亚女王在继承英国王位时，不得不把汉诺威王位转让给其叔父恩斯特。此外，在唯一仍由英国统治的原诺曼底公国领土——海峡群岛上，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的头衔是诺曼底公爵（Duke of Normandy），而非“女公爵”（Duchess）。

[15] F.W.D.Brie, *The Brut: or, The Chronicles of England* (London, 1908), II 454. 关于奥尔良围城及圣女贞德在其解围之中所起到的作用，可参见Barker, *Conquest*, 95-124。

[16] 圣女贞德的最新传记可参见Helen Castor, *Joan of Arc* (London: Faber & Faber, 2014)，我在此处的论述有参考该著作。

[17] 严格地说，“铁锤”查理（约686~741）是法兰克王国墨洛温王朝的宫相，并非国王。当然，他是实际掌权者。后来他的儿子“矮子”丕平成为加洛林王朝的第一位国王。查理是欧洲中世纪最重要的人物之一，其功绩包括奠定加洛林王朝的基础，确立采邑制，巩固与发扬当时的封建社会制度。他也是一位名将，最著名的一战便是于732年在图尔战役中阻挡了信奉伊斯兰教的倭马亚王朝派遣来侵袭法兰克王国的军队。此战制止了穆斯林势力对欧洲的入侵，许多历史学家认为“铁锤”查理的得胜拯救了欧洲基督教文明。在前后长达二十五年的从政生涯中，“铁锤”查理的领地跨越现今法国、德国、意大利北部等地区。

[18] 因为他是奥尔良公爵路易一世的私生子。

[19] POPC III 340.

[20] See n.15 to chapter 2. 关于此次仪式的细节，可参见*Brut*, II 454; *Gregory's Chronicle*, 161-77; 被称作“Forma et Modus”的15世纪英格兰国王加冕礼的传统顺序，参见L.G.Wickham Legg (ed.), *English Coronation Records* (London, 1901), 172-90。

[21] 即前文讲到的第十三代沃里克伯爵理查·比彻姆（1382~1439），名将，负责亨利六世的教育。

[22] *Gregory's Chronicle*.

[23] *Brut*, II 460.

[\[24\]](#) Shirley (ed.) , *Parisian Journal*, 271.

[\[25\]](#) Shirley (ed.) , *Parisian Journal*, 272. 巴黎人对其他民族饮食的势利, 似乎是他们的一个永恒特点。

[\[26\]](#) H. N. MacCracken, *Minor Poems of John Lydgate* (Oxford, 1961-2) , II 630-1; J. G. Nichols, *Chronicle of the Grey Friars of London* (Camden Society, v53, 1852) , 16.

4. 欧文·都铎

一个威尔士人正穿过沃里克郡逃跑，奔向威尔士北部，这时御前会议派来的信使赶上了他。之前他是匆匆离开都城的，因为他非常清楚，自己的自由取决于尽快离开英格兰。他轻装急进，既因为他收拾行李时很匆忙，也因为他没有多少行李。他那小小队伍里的辎重车上的贵重财物是个大杂烩，有珍宝，也有小玩意儿，包括十二只昂贵的金杯和一些白银的小盐瓶、花瓶、一对蜡烛、香料碟、礼拜堂的饰物；另外特别引人注目的是两个盆，它们的底部装饰着玫瑰图案和纹章，边缘还有较小的镀金玫瑰。这批财物后来被估价为137英镑10先令4便士，这是个不错的价钱，但对这个前不久还生活奢侈如帝王的人来说，实在算不上什么。^[1]信使告诉他，他应当迅速返回伦敦，朝廷已经授予他安全通行证，一路会安全无虞。他对这个承诺非常怀疑，于是告诉信使：“这所谓的通行证不足以保障他的安全。”^[2]他对英格兰政治已经相当熟悉了，知道威尔士人若是冒险到了英威边境以东，他的安全永远不是完全有保障的。但信使坚持要他回去，于是他带着沉重的心情调头去往伦敦。

他的名字，至少在英语里，是欧文·都铎。他的祖先在他们的家乡格温内斯闻名遐迩。格温内斯是威尔士北部的一个古老国度，崎岖寒冷的斯诺多尼亚山区和土地肥沃的安格尔西岛都在格温内斯境内。欧文的祖先连续许多代都是官员、教士和军人，忠心耿耿地为本土的王公和英格兰国王效力。（13世纪末，英格兰国王征服了格温内斯。）都铎在他家里是一个常见的男名：欧文的高祖父名叫都铎·汉；他的祖父叫戈伦韦之子都铎；他的父亲叫都铎之子梅雷迪思。所以，在威尔士，欧文的名字是“都铎之子梅雷迪思之子欧文”，对此摸不着头脑的英格兰人尝试把野蛮而怪异的凯尔特语名字变得更像英

语，于是管他叫“欧文·菲茨梅雷迪思”或“欧文·梅雷迪思”，最后变成了“欧文·都铎”。

欧文·都铎所在的家族产生了许多代威尔士显贵，所以他们家在当地是颇有威望的大地主。但欧文的父亲和叔伯曾与他们的亲戚欧文·格兰道尔联手反叛亨利四世国王，因此失去了王室的恩宠。这场大规模的威尔士叛乱于1400年爆发，一直持续到1415年。欧文大约是在此次叛乱开始时出生的，所以在他幼年时，他的家族卷入了十多年的阴谋和暴力冲突中，而叛军开始没落的时候，他的家族也跟着倒霉。1409~1412年，格兰道尔指挥着一场抗英的游击战，但到1415年9月，他藏匿起来，不再过问世事。他可能于次年去世。尽管他的儿子和继承人于1417年得到亨利五世的赦免，其他许多曾参与叛乱的人却遭到了严惩：被没收土地，被剥夺当官的资格，被保王党人鸠占鹊巢。都铎之子梅雷迪思因为起兵反叛国王而被没收土地，他的兄弟里斯因谋逆而于1412年在切斯特被处死。^[3]自从欧文出生，谋反和叛乱的污点就一直在他身上，深入他的血脉。

尽管蒙受这些耻辱，欧文·都铎在他那约三十七年的生命里做了一些不同寻常的事情。他不仅将自己提升到绅士的地位，重新获得他的祖先曾经享有的金雀花王朝宠臣的身份，并且走得更远，打入了英格兰王室的核心。在他人生的最后十年里，他是英格兰王太后凯瑟琳·德·瓦卢瓦的情人、丈夫和秘密伴侣。

*

凯瑟琳在英格兰的生活与她在特鲁瓦嫁给亨利五世之时的期许大相径庭。到这个陌生国度仅仅两年，她就成了一个二十岁的寡妇。在随后十年的大部分时间里，凯瑟琳主要扮演的是母亲的角色。她的生活是根据婴儿国王的需求，以及他偶尔的公共露面来安排的。她陪着国王旅行到各地，她的收入（来自议会慷慨地为她提供的“亡夫遗

产”）对承担国王内廷的日常开销（每天开支7英镑）非常有帮助。在宗教节日和重大的正式场合（比如1429年亨利六世在英格兰加冕时，她坐在祭坛旁的贵宾席上），她都是个显要的人物。国王被带到法兰西的时候，她陪他一直走到鲁昂，不过在他于巴黎加冕的很久以前，她就返回英格兰了，如此一来她就不必经受下面的尴尬：目睹自己的儿子被加冕为法兰西国王，与她的兄弟查理七世分庭抗礼。但在国王回家之后，凯瑟琳的重要性就大大降低了。从1430年起，王太后不再与儿子同住。他们的内廷正式地、永久性地分割了，再也不会联合。她在书信中继续自称“凯瑟琳，英格兰王太后，法兰西国王查理六世之女，英格兰国王之母，爱尔兰女主”，但她按照自己的日程安排来旅行，只是偶尔才会参加宫廷的庆典仪式。^[4]除此之外，她过着独立自主的生活。

从当母亲的日常职责中解放出来之后，凯瑟琳太后的地位就显得很微妙了。英格兰的另一位王太后，亨利四世的寡妇纳瓦拉的琼，已经年过花甲，生命快到尽头了。她在贵族圈子里的影响力也越来越小，逐渐被边缘化。1419年，她自己的忏悔神父诬告她搞巫术，这对她的名誉损害很大。而凯瑟琳年轻、富有，她的产业散布在英格兰和威尔士各地。在由土地所有权联结起来的世界里，她是个颇具吸引力的女人。根据一位英格兰编年史家写下的流言蜚语，她“不能完全遏制自己的肉体激情”。^[5]这话里带有一种尖酸刻薄的厌女症情绪，凯瑟琳的母亲巴伐利亚的伊莎贝拉也曾遭到这样的攻击。但是，这句话表明了这样一个事实：由于她的性别和性吸引力，凯瑟琳如果再嫁，就可能拥有影响英格兰政治的潜在能力。果然，小亨利六世加冕之后，王太后的性生活就变成了让大家兴致盎然的话题。

根据英格兰传统，寡居的王太后如果再嫁，一般不会嫁给英格兰人，而是与外国人结婚，以便清楚明白地远离英格兰王室政治。^[6]王太后如果嫁给英格兰贵族，那么她的新丈夫就会拥有价值无量的地

位，因为他会非常接近并且能够随时接触国王。对强势、自信的成年国王来说，这不一定是个问题。但如果国王是个孩子，那就不一样了。熟悉英格兰王室历史的人会知道，在14世纪20年代的黑暗日子里，十四岁的爱德华三世登基之后，王太后法兰西的伊莎贝拉以儿子的名义统治了三年，而她的统治被她的情夫罗杰·莫蒂默爵士扭曲了。他利用自己接触权力核心的能力，暴虐地专擅朝政。莫蒂默曾利用自己的地位，下令谋杀了国王的父亲，并利用司法体系来谋杀国王的叔叔。他说服国王同意与苏格兰人签订丧权辱国的条约，然后用一个恢宏的新头衔“马奇伯爵”^[7]来犒劳自己，对心怀不满的英格兰贵族的土地强取豪夺，其中不少人为了保住性命而被迫流亡。在年轻的国王下令发动一场血腥政变并夺取真正的王权之时，莫蒂默才被除掉。一百年后，英格兰御前会议不能容许这样的事情重演。

然而在15世纪20年代中期，有传闻称，凯瑟琳与埃德蒙·博福特发生了关系。他是莫尔坦伯爵，还是红衣主教博福特的年轻侄儿。他比她年轻五岁，是一位雄心勃勃的军人，他的哥哥们曾在法兰西作战，也曾被法兰西人长期囚禁。他也有金雀花王朝的血统，是冈特的约翰的孙子，所以他对自己的高贵血统和骑士地位非常在意。尽管如此（或者说恰恰因为如此），他与王后有染的传闻在御前会议引起了人们的莫大警觉，尤其引起了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的警觉。对格洛斯特公爵来说，如果国王的母亲嫁入了他的竞争对手博福特家族，后果不堪设想。他觉得这不仅会损害国家的稳定性，对他个人也是个威胁。

格洛斯特公爵对凯瑟琳与埃德蒙·博福特可能结婚的担忧是非常有道理的，因为在1426年于莱斯特召开的议会上，有人请求大法官“允许国王的寡妇按照自己的心愿再嫁”。^[8]这没有直接提到凯瑟琳，但指的不可能是别人。大法官暂缓处理这个请求，“以便做更多斟酌”。但在下一届议会，即1427年秋季在威斯敏斯特召开的议会

上，大法官对这个问题做了毫不含糊的答复。议会颁布了法令，明确禁止王太后未经成年国王的“特别许可”而再嫁。该法令的宗旨据说是“保护英格兰王后最崇高地位之荣誉”，但实际目的是在至少十年内阻止凯瑟琳与英格兰人结婚。根据该法令文本的要求，显而易见，迎娶王太后的经济成本极高，无异于自寻破产。“违反本法令且被正式定罪者，将被褫夺所有土地与财产，终身不得返还。”

就这样，埃德蒙·博福特与凯瑟琳的调情骤然终止，被法律叫停。我们不知道埃德蒙和凯瑟琳后来是不是继续保持着肉体关系，也不知道他们究竟是否真的有过肉体关系。如果有的话，那么博福特尤其承担了极大的个人风险，而他后来是极力避免这么大的风险的。无论如何，到1431年，王太后通过另一种方式违抗了议会的法令。她没有嫁给博福特家的人，而是爱上了一个名叫欧文·都铎的魅力十足的威尔士侍从。

都铎究竟是如何认识凯瑟琳太后的，仍然是个谜。真相被埋藏在随后几个世纪里流传的一些浪漫和滑稽故事的背后，有的故事是为了赞颂欧文，有的对他挖苦中伤。凯瑟琳与欧文的家乡肯定有联系：亨利五世驾崩之后封给她的土地有很多就在威尔士北部，包括博马里斯、弗林特、蒙哥马利、比尔斯和哈登。欧文与太后的家乡可能也有联系。他二十岁上下的时候可能去法兰西打过仗。1421年，亨利五世的总管沃尔特·亨格福德爵士手下有一个叫“欧文·梅雷迪思”的人，而亨格福德后来成为小亨利六世的内廷总管，所以很可能欧文就是通过亨格福德的渠道进入凯瑟琳的内廷圈子的。除此之外，就很难说得准了。15世纪末和16世纪的各种恶毒故事有的说欧文是一个客栈老板或谋杀犯的儿子，说他曾在阿金库尔作战，或者他是太后的仆人或裁缝，说凯瑟琳目睹他裸体游过一条河后就爱上了他，或者他在一次舞会上喝醉了酒、人事不省地倒在她怀里，于是两人相爱。不管究

竟是怎么回事，他们于1430年前后相遇。凯瑟琳决定，要把这个地位卑微、出身叛贼家庭的威尔士男人当作自己的第二任丈夫。

她的第二次婚姻与第一次实在天差地别。后来有位作家说，太后没有意识到自己是屈身下嫁：“凯瑟琳太后是个法兰西女人，不懂得英格兰和威尔士民族之间的差别……”^[9]但凯瑟琳在英格兰王室圈子里已经生活了十年，怎么可能不知道威尔士人地位卑贱了，即便都铎这样的威尔士人拥有尊贵的祖先。1402年通过的刑法禁止威尔士人占有地产、担任王室官员、组织公开集会，甚至禁止他们在大路上穿铠甲。威尔士法律被搁置，只有纯血统的英格兰人才能驻守威尔士的城堡，法庭不能根据威尔士人的证词给英格兰人定罪。^[10]这些刑法同等适用于威尔士男人和娶了威尔士女人的英格兰男人。法律早就明确规定，混血是不可接受的，而凯瑟琳不可能仅仅因为是外国人就不知道这些法律，只有傻瓜才会注意不到。

最有可能的解释是，凯瑟琳对御前会议和议会禁止她再婚感到恼火，于是决定选择一个政治上没有影响力的人当自己的丈夫。对一个原本就没有多少财产和头衔的男人，法律的压制也没意义。即便如此，他们也是秘密结婚的，可能是趁着英格兰宫廷的大多数人在巴黎参加国王加冕礼的时候。没过多久，他们的第一个儿子在赫特福德郡的马奇哈德姆庄园出生，这座庞大的木质结构的乡村宫殿属于伦敦主教。这个孩子被取名为埃德蒙。有人说这是因为孩子的真正父亲是凯瑟琳的老相好埃德蒙·博福特，暗示太后嫁给欧文·都铎是为了让他“接盘”，并防止法律的残酷制裁落到她真正的情人身上。这种说法不大可能是真的。^[11]

凯瑟琳在世的时候，她的婚姻都被当作一个秘密，是宫廷少数人圈子里的八卦话题，公众是不知道的。但那些能见到太后的人，尤其是红衣主教博福特及其追随者（她和他们关系不错），对此肯定心知

肚明。很快凯瑟琳又连续生了多个儿女：次子贾斯珀出生在赫特福德郡的主教哈特菲尔德镇；可能还有第三个儿子，欧文，他被托付给威斯敏斯特教堂的僧侣，后来出家，作为僧人度过了漫长而安宁的一生；还有一个女儿，名字是玛格丽特或塔辛娜，可能夭折了，因为我们对她没有什么确切的了解。^[12]这几个孩子都是在1436年之前出生的，在五年多一点的时间里连续怀孕并生产四次，肯定是瞒不住的。如果孩子的父亲拥有独立的政治地位或野心，那么他的孩子作为国王的同母异父弟妹，将对国王构成威胁。但凯瑟琳和她新的小家庭过得相当安宁平静，而欧文也被英格兰王国正式接纳。1432年的议会向他授予了居住权证书，给了“欧文·菲茨梅雷迪思”终身的忠实英格兰人的地位。^[13]两年后，他被授予弗林特郡的太后领地上的一些权益，这反映了他的家族在威尔士北部那历史悠久的地位。但是，尽管欧文·都铎享受一定程度的法律保护，他的安全完全依赖于他的妻子。

1436年，太后患上一种慢性病，她的身体和头脑逐渐受到越来越严重的损害。到这年年底，她搬进了博门希修道院。这是一家照料伤病员的本笃会修道院，位于泰晤士河南岸，就在伦敦塔对面。^[14]她在那里卧床度过了一个寒冷的冬天，其间“一场严酷刺骨的霜冻……给人民造成极大痛苦”，把墙上的白垩冻成粉末，地里的药草也都被冻死了。^[15]这样的生活条件让人难以承受。1437年新年，凯瑟琳立了遗嘱，抱怨自己“身患重病，已经折磨我许久，现在还受它摧残，痛苦不堪”，并指名国王为自己的唯一遗嘱执行人。两天后她去世了，年仅三十五岁。

凯瑟琳·德·瓦卢瓦于2月8日被安葬在威斯敏斯特教堂的圣母礼拜堂，她的棺材在被搬运的时候，上方罩着一顶黑色天鹅绒华盖，周围一圈挂着铃铛，棺材顶端是一个精细的木制雕像，栩栩如生，今天还能看得到。但欧文·都铎没有多少时间来哀悼。他意识到，太后的

死对他来讲不仅仅意味着爱妻的亡故，他的人身安全一下子也处于危险中。他违反了议会制定的法律，生了几个儿女，而他们是国王的同母异父的弟妹。他估计自己很可能会遭到追捕。他的敌人很快就张牙舞爪起来。凯瑟琳刚刚下葬，御前会议就在不知疲倦的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的驱使下，开始迫害欧文。就这样，从伦敦派出的信使在沃里克郡追上了正逃往威尔士的欧文。他不得不疲惫地赶往威斯敏斯特，听候裁决。

*

但抵达威斯敏斯特之后，欧文·都铎没有去向御前会议报到。相反，他恳求威斯敏斯特教堂的庇护，在那里避难，“待了很多天，不肯出来”。[\[16\]](#)过了一段时间，朋友的帮助让欧文确信，躲在威斯敏斯特教堂的高墙之后只会对自己不利。据说小国王对他非常愤怒，但关于欧文被捕和受御前会议审判的档案给人的强烈印象是，国王的怒火是格洛斯特公爵诱导的，而亨利六世对自己继父逃亡的细节并不是很感兴趣。[\[17\]](#)即便如此，欧文还是从威斯敏斯特教堂出来，被带到御前。他“证实和宣示了自己的清白与忠诚，说自己并没有做任何冒犯国王的事情……”他的这番表现足以为他赢得自由并获准返回威尔士。但他回到家乡之后，当即被再次逮捕，罪名是违反了王室颁发的安全通行证的条款。这是一个相当可疑的指控，因为他根本就没有接受过王室颁发的安全通行证。但这无关紧要。欧文的财物被扣押，纳入国库并交给王室的债权人。欧文自己则被囚禁在伦敦臭名昭著的新门监狱的严酷环境里，只有一名神父和一名仆人作陪。

虽然新门监狱在15世纪20年代和30年代初被彻底翻修，并且有一套规章制度来保护犯人的权益，但这里毕竟不是一个舒服的地方。在押犯人有男有女，罪名从负债和异端邪说到偷窃、斗殴、反叛及谋杀不等。很多犯人在此受审，其中不少注定要被绞死，或者更惨。[\[18\]](#)

有的犯人身披枷锁，有的遭到酷刑折磨。狱卒敲诈勒索犯人更是家常便饭，他们可以向犯人收费以提供一些特权，乃至基本的生活用品，如食物、被褥和蜡烛。狱卒常常能发一笔横财。监狱里有几个整洁体面的房间，配有盥洗室和烟囱，犯人们甚至能去一座小礼拜堂和主门之上的一个屋顶，在那里放风。但监狱的其余部分（被称为“不太舒适的房间”的地牢）就是光线阴暗、人满为患且疫病流行了。

好在新门监狱的管理人员足够腐败，越狱有非常现实的可能性，欧文·都铎决心越狱。1438年1月，他的神父帮他做了一次重获自由的尝试。这次越狱起初取得了成功：欧文从监狱猛冲出去，极其凶暴，把看守他的狱卒“打成重伤”。但没跑多远。他和同谋是跑出了监狱，但几天后就再次被捕，立刻被送回。直到7月，欧文的朋友们（其代表不是别人，正是他已故妻子曾经的情人埃德蒙·博福特）打通关节，将他转往环境较为舒适的温莎城堡。在那里，负责看押他的是沃尔特·亨格福德。欧文可能于二十年前在法兰西时是亨格福德的下属。最后，在1439年7月，当局认为欧文已经为自己鲁莽地违抗议会吃够了苦头。他重获自由，并得到赦免。痛苦的两年结束了。

威尔士游吟诗人罗宾·德杜在一些年后创作了一首诗来哀叹这个富有冒险精神但运气不好的都铎的命运。“他不是窃贼，也不是强盗；没有欠债也不曾叛国，却成了不义怒火的牺牲品。”德杜写道，“他的唯一错误，是赢得了一位法兰西公主的爱。” [\[19\]](#)

然而，欧文·都铎的旅程还没有结束，因为他与凯瑟琳太后的婚姻产生的不仅仅是浮夸的故事和麻烦。在这个威尔士人出狱之时，他那两个年纪较长的儿子埃德蒙和贾斯珀正在他们自己的人生中迈出第一步。假以时日，他们的人生将和他们那颇具进取心的父亲一样令人惊叹。

巴金女修院院长凯瑟琳·德·拉·波尔很有理由为自己治理的女修院感到骄傲。若干雅致且装潢豪华的建筑围绕着圣马利亚与圣埃塞尔伯格教堂（规模庞大，正面有一扇主门，正面以主门为轴对称），构成英格兰最富裕、威望最高的女修院之一，大约有三十名修女在此生活，还有许多男性仆人和神父为其服务。^[20]拥有头衔的贵族和上层士绅的富裕女儿和寡妇们来到巴金过隐修生活，尊重本笃会的规矩，将自己奉献给祈祷、慈善、高贵的伙伴和学术。多年来，极好的人脉关系给巴金女修院带来了金钱、财产、荣誉和名望：凯瑟琳作为院长，享有的特权和衔级与男性的男爵平起平坐，她掌管着十三处庄园和地产（分布在不同的郡），在巴金周边还有数百英亩土地。从修女宿舍的西窗眺望，就可以一瞥这家女修院的富庶：泰晤士河口湾广袤、平坦、翠绿的林地和乡村，绵延不绝地向广阔的天际线延伸。不到一天的骑行路程之外，就是伦敦城，英格兰财富与权力的中心。

1437年春，凯瑟琳欢迎了两个从都城来的年轻访客：在档案里，这两个男孩的名字是佶屈聱牙的近似威尔士语：“都铎之子梅雷迪思之子埃德蒙，和都铎之子梅雷迪思之子贾斯珀。”他们是已故太后和她那即将入狱的威尔士鰥夫欧文·都铎的儿子。^[21]埃德蒙大约七岁，贾斯珀大概六岁。不管根据什么标准来看，这两个小男孩都经历了惊心动魄、风雨飘摇的一年。凯瑟琳的任务是给他们喘息之机 and 安身之所，帮助他们躲避突然降临的混乱，让他们在远离伦敦与宫廷的地方成长，因为伦敦与宫廷是危险且不可预测的环境。埃德蒙和贾斯珀骑马穿过巴金女修院的大门。进入女修院，在第一次看到教堂巍峨的尖塔、宁静的花园以及女修院周围的小型附属建筑之时，他们一定可以感到宽慰，他们来到了一个太平安稳的地方。随后五年，他们的家就在这儿。

巴金已经习惯了收容儿童。院长常常担任埃塞克斯富家子弟的教母，自8世纪比德^[22]的时代，就有享受特权的富家儿女在女修院接受

最早期阶段的教育。但国王的异父弟弟会带来特殊的要求。凯瑟琳奉命竭尽全力、不惜成本地抚养埃德蒙和贾斯珀。仅仅给两个男孩及其仆人提供饮食，女修院每周就要花费13镑4便士的巨款，此外还有住宿、教育、衣服与娱乐的开销。在随后几年里，院长多次写信给王室财政部，索要大笔金额以报销她抚养埃德蒙和贾斯珀的开支。^[23]虽然财政部有时付账比较慢，但女修院绝不会玩忽职守。

巴金女修院富裕、高雅，在文化上非常进步，是成长和学习的绝佳场所。在这个时代，本土英语逐渐变成了交流和对话的标准语言，但这里的修女除了英语之外还使用拉丁语和法语。图书馆里藏有亚里士多德、伊索、维吉尔和西塞罗的著作，圣徒传记选集，布道书，关于基督生平的研究著作，甚至还有一本英译《圣经》。修女们得到特别的许可，可以拥有这本《圣经》。14世纪有一个叫玛丽·乔叟的修女在巴金，女修院拥有一部她的亲戚杰弗里·乔叟的《坎特伯雷故事集》。女修院的教堂内藏有第一任院长圣埃塞尔伯格的遗骨，小礼拜堂内还有一个特别精美的装饰性十字架，每逢瞻礼日就有大群忏悔者和朝圣者前来观赏膜拜。有一个著名的仪式是复活节剧表演：基督的地狱之旅^[24]的重演，修女和神父手捧蜡烛在教堂内游行，两队轮流唱颂歌，然后象征性地解放先知与始祖^[25]的灵魂，以免他们堕入地狱。

但埃德蒙和贾斯珀被安排到这里并且开销这么大，还有另一个原因，那就是凯瑟琳本人。她是个顽强、精明的女人，令人肃然起敬，年仅二十二岁或二十三岁时就被选举为院长。她还是第四代萨福克伯爵威廉·德·拉·波尔的妹妹，而威廉是御前会议成员、王室内廷总管，并且与小国王的关系越来越亲密。很可能就是威廉向国王建议把都铎兄弟安排到巴金，因为他的建议在宫廷和御前会议中非常有分量。埃德蒙和贾斯珀被送给他妹妹照料的时候，萨福克伯爵已经开始

奠定自己的地位，成为年幼的亨利六世之政府的核心人物。在随后十年里，几乎所有重要的政治决定都会有他的参与。

于是，由于这些慷慨大方的权贵的庇护，欧文·都铎的儿子们在巴金度过了太平的五年，尽管他们的父亲同时在努力躲避牢狱之灾。直到十多年后，都铎兄弟与国王的血缘关系才得到正式承认，他们才在宫廷获得重要的地位。在此期间，他们同母异父的兄长亨利六世逐渐呈现的个性成为英格兰政治的焦点，其结果极具灾难性，超出人们的预料。

[1] F. Palgrave, *Antient Kalendars and Inventories of the Treasury of His Majesty's Exchequer* (London, 1836), II 172-5.

[2] POPC V 46-7.

[3] 关于欧文·都铎祖辈的事迹，可参见 R. A. Griffiths and R. S. Thomas, *The Making of the Tudor Dynasty* (Gloucester, 1985), 5-24, and R. L. Thomas, *The Political Career, Estates and 'Connection' of Jasper Tudor, Earl of Pembroke and Duke of Bedford (d. 1495)* (PhD thesis, University of Wales, Swansea, 1971), chapter 1, 1-29.

[4] Letter of Catherine de Valois quoted in *DNB*, 'Catherine de Valois'.

[5] J. A. Giles (ed.), *Incerti scriptoris chronicon Angliae de regnis trium regum Lancastriensium Henrici IV, Henrici V et Henrici VI* (London 1848), 17.

[6] 凯瑟琳自己的家史告诉她：她的长姐伊莎贝拉年幼时便嫁给另一位英格兰国王理查二世。理查二世被废和丧命之后，伊莎贝拉返回法兰西，嫁给了奥尔良公爵查理。

[7] 马奇 (March) 的意思是边境，这里指英格兰与威尔士的边境，此爵位通常被授予居住在边境地区的大封建主。后来它逐渐演化成仅仅是个头衔，领有者不必真的在边境拥有领地。

[8] PROME February 1426, item 34.

[9] Sir John Wynn of Gwydir, quoted in Thomas, *Jasper Tudor*, 13.

[10] PROME September 1402, items 88-102.

[11] Harriss, *Cardinal Beaufort*, 178-9 n.34, 据其推测，埃德蒙·都铎可能是凯瑟琳与埃德蒙·博福特的儿子。如果真是这样，那么都铎王朝的父系和母系两边都是博福特血统。但我觉得，埃德蒙·博福特就算与埃德蒙·都铎有关系，也是后者的教父，而不是生父。

[12] See Thomas, *Jasper Tudor*, 19-20.

[13] National Archives SC 8/124/6186.

[14] 对博门希修道院所在地的墓地的发掘显示，那里的死者当中有很高的比例受过身体创伤，尤其是骨折（后来治愈）。Report by the Centre for Bioarchaeology, museumoflondon.org.

[15] *Brut*, II 470-1.

[16] 御前会议得到的关于欧文·都铎被捕情形的描述，转引自POPC V 46-50。

[17] 御前会议得到的关于欧文·都铎被捕情形的描述，转引自POPC V, 49-50. 详细描写欧文被捕情形的议事会会议记录，似乎是一份演讲稿的草稿。这份演讲稿的目标受众是国王本人，其中重复了亨利六世为什么应当对其继父“恶毒的目的”愤慨的所有理由。

[18] See M.Bassett, ‘Newgate Prison in the Middle Ages’ in *Speculum* 18 (1943), passim.

[19] Robin Ddu quoted and translated in H.Evans, *Wales and the Wars of the Roses* (Cambridge, 1915), 70 n.3.

[20] 要做弥撒，就需要神父。当时和今天一样，女性不可以主持弥撒。关于巴金女修院中世纪生活的最完整介绍，可参见T.Barnes, *A Nun's Life: Barking Abbey in the Late Medieval and Early Modern Periods* (MA thesis, Portland State University, 2004)。

[21] Rymer, *Foedera*, X 828.

[22] 比德（672~735），英国盎格鲁-撒克逊时期的编年史家及神学家，亦为本笃会修士，著有《盎格鲁人教会史》，被尊为“英国历史之父”。他的一生似乎都是在英格兰北部威尔茅斯-雅罗的修道院中度过的。据盎格鲁-撒克逊人的文献记载，比德精通语言学，对天文学、地理学、神学甚至哲学都深有研究。传闻就是他发现地球是圆的这个事实，此事记载于他的作品《论计时》中。

[23] Thomas, *Jasper Tudor*, 26; Rymer, *Foedera*, X 828.

[24] 根据基督教神学，基督在受难和复活之间的时间里曾进入地狱，给创世以来的所有义人带去救赎。这是许多基督教艺术作品的主题。

[25] 《圣经》里的“始祖”指的是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也叫以色列），或者亚当到亚伯拉罕之间的二十位男性始祖。

第二部 国王是什么？（1437～1455）

就这样，开始了一轮又一轮的哀愁与死亡……

——《布鲁图编年史》[\[1\]](#)

[\[1\]](#) *Brut*, II 516.

5. 萨福克大人的善政

亨利六世国王在成长的过程中，肩扛几乎令人无法忍受的极大期望。虽然不是他自己的功劳，但他是金雀花王朝第一个达成了许多君主曾为之奋斗的目标的国王：被加冕为英格兰国王和法兰西国王。^[1]他的父亲曾是基督教世界最闻名遐迩的人之一，是深得上帝恩宠的英雄征服者，英格兰宣传家认为他“有资格跻身九位伟人之列”（指的是古代史上的九位伟人^[2]），就连敌人也不得不承认，亨利五世是智慧、男性气概和勇气的楷模。^[3]亨利六世幼年继位，使得老国王的声望愈发高涨。1436年，威尼斯诗人与学者蒂托·利维奥·弗鲁洛维西受聘撰写了《亨利五世传》。弗鲁洛维西的赞助人是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而格洛斯特公爵聘请这个意大利人的主要目的之一，是创作一部能够鼓励十六岁的亨利六世尊崇其父武德的著作。“在一切事务中效仿你的父亲，那位神圣的君主，”弗鲁洛维西写道，“用那种手段与尚武的勇气，为你的国家寻求太平与安宁。他正是用同样的手段与勇气，战胜了你们的共同敌人。”^[4]对一个从来没有见过自己父亲如何统治英格兰的少年来说，或者对任何人来说，这样的要求都未免太苛刻了。

亨利六世是个面貌清纯无辜的少年。成年之后，他身高在五英尺九英寸和五英尺十英寸之间。成熟之后，他的脸庞也一直圆嘟嘟的，稚气不脱。高高的前额和弯曲的眉毛之下，是一双间距较远的大眼睛、长鼻子和精细的小嘴（很像他母亲）。他最有名的一幅肖像是16世纪时创作的，但可能临摹了已经佚失的他在世时的肖像，画中他有着光滑、丰润的两颊，下巴后缩，带着略微惊奇的表情。^[5]

亨利六世在少年时代似乎性情庄重严肃。他肯定受过良好的教育，能同样流畅地阅读和书写英语与法语。在他被加冕为英格兰国王

时，有人目睹他“忧郁地、睿智地”俯视面前的群众，显得少年老成。在外国观察者眼中，他是个英俊少年，颇有帝王威仪。^[6]到1432年秋末，即快到十一岁生日的时候，他已经适应了他的地位（受膏国王）的某些方面。11月29日，亨利六世的教师沃里克伯爵理查·比彻姆（他负责国王的教养和教育）参加了御前会议的一系列会议，告诉大家，国王“已经长大成人，无论是身体还是思想，以及对自己崇高的王室权威与地位的认识。这自然会让他……越来越抱怨和怨恨所受到的惩戒”（根据会议记录）。^[7]沃里克伯爵向御前会议索要更多权力，以保护自己，防止国王不肯学习的时候运用自己的君主特权来挑战或惩罚自己的老师。

这不是沃里克伯爵唯一的担忧。在同一次会议上，他请求御前会议授权他“将品行不端的奸佞小人”从国王身边赶走，并驱逐任何他觉得“有管理失当的嫌疑，不适合待在国王身边的人”。御前会议同意他的看法，承认若无谨慎认真的人监管，十一岁的男孩很容易被坏人引入歧途。在亨利六世后来的人生里显得非常严重的一个问题，就这样出现了第一个苗头：亨利六世始终是一个耳根子软、无主见、容易受影响的国王，始终喜欢让别人替他做决定，显得非常幼稚。他对某些事情可能特别热情，他酷爱阅读编年史和历史著作，并且喜欢宗教活动，比如他在1442年努力为伟大的撒克逊国王阿尔弗雷德争取圣徒地位。他对国家大事和大政方针却不温不火、消极被动，缺乏真正领导政府的本领，也无力指挥不可避免的对外战争。他不具备一位强大国王所需的品质。

对亨利六世最生动形象的描绘出自他的私人忏悔神父约翰·布莱克曼笔下，写作时间是亨利六世晚年。^[8]考虑到作者的职业，布莱克曼的回忆录不惜笔墨地描写亨利六世的单纯、宗教热忱与他一贯的虔诚，也就不足为奇了。布莱克曼的记述有些部分显然是扭曲的，刻意表现国王的圣洁，避而不谈亨利六世对华贵服装、珠宝和王室奢靡排

场的酷爱（他从少年时就喜欢这些浮华的东西）。“众所周知，从他少年时代起，他就一直穿农夫一般的圆头鞋和靴子，”布莱克曼写道，“他一般还穿带可折叠风帽的长袍，就像市民穿的那种，还有齐膝的外套。他的鞋靴等都是全黑的，他拒绝奇装异服。”做出这种描述，似乎主要是因为布莱克曼努力夸大国王的虔诚。不过也有许多其他记述说，亨利六世在重大场合穿着雍容华贵的衣服。

即便如此，布莱克曼记述的很多部分与其他对亨利六世（在15世纪30年代逐渐长大成人）的描述或批评相一致，包括官方档案中偶尔的提及，以及对英格兰外交政策冷嘲热讽的文章。年纪越大，他那不寻常的没精打采、心不在焉的个性就越是显著。面对自己的君王职责，他似乎被一种怠惰与漠然完全掌控了。他与人对话的时候常常心不在焉、心烦意乱。他讲话很简单，说的都是短句子；他似乎更喜欢研读圣经文，而不是处理政事。在庄严恢宏的重大场合，他戴王冠的时候，还穿着一件刚毛衬衣^[9]。据布莱克曼说，国王口中吐出的最难听的脏话就是“天哪，天哪”，他还会责备身边说脏话的人，因为“说脏话的人是在谴责自己”。^[10]他的内心温和善良，易受影响，极其胆怯，不肯做任何重要决定，对人的肉体一面十分拘谨敏感，对冲突和战争感到痛苦，完全没有领导能力，尤其是领导作战的能力。他或许可以算贞洁、慷慨、虔诚和善良，但这些品质对国王来说没什么用，因为国王需要领导政府、维持权贵之间的安宁，并定期渡海去屠戮法兰西人。用王权的上述粗糙标准来衡量，亨利六世长大之后是一个悲剧性的失败国王。

*

但在15世纪30年代中期，亨利六世还没有完全呈现出上述性格，御前会议仍然可以希望，他很快就能亲政。毕竟历史先例是鼓舞人心的：1330年，十七岁的爱德华三世领导了一场武装政变，推翻了他母

亲的政府；1381年，理查二世面对农民起义的时候只有十四岁；亨利六世的父亲十六岁时以威尔士亲王的身份领兵参加什鲁斯伯里战役[\[11\]](#)。但在1435年，亨利六世十四岁时，英格兰的对法政策遭遇两次沉重打击。这时，对亨利六世主政的含糊希望就变成了急迫的需求。

第一个打击与英格兰和勃艮第的长期盟约有关系。这项盟约是英格兰外交的基石，过去二十年的所有成功都建立在这块基石之上。正是勃艮第党与阿马尼亚克党之间的争吵使得法兰西国势动荡，英格兰才有机会去征服它；正是与勃艮第的盟约使得亨利五世能够谈成《特鲁瓦条约》，并对法兰西王位提出主张权。是勃艮第士兵抓获了圣女贞德，最终将她移交给英格兰人审判。只有与勃艮第保持友好，英格兰才有希望继续在诺曼底和法兰西的其他部分作为占领军支撑下去。然而在1435年，在繁华喧闹的佛兰芒城镇阿拉斯（这里生产的美丽编织壁毯闻名全欧）举行的和平会议上，英格兰-勃艮第联盟戏剧性地瓦解了。

阿拉斯会议于1435年7月至9月举行，原本是确定英法停战并商议亨利六世与一位法兰西公主的婚姻的好机会。然而，亨利六世的使团（由红衣主教博福特领导）被法兰西人精彩的外交攻势耍得团团转。法兰西人的目的是搞垮这次谈判，并且让英格兰人背破坏和谈的黑锅。查理七世的大使提出了多项提议，它们全都看起来慷慨大方，但实际上是要求亨利六世放弃作为两国合法君主的主张权，将自阿金库尔战役以来英格兰赢得的所有土地归还，并仅仅占有诺曼底，而且还是作为法兰西王室的封建附庸。博福特竭尽全力地争取比较能接受的条件，但法兰西人巧妙地拒绝了他，并且还让英格兰人显得执拗和傲慢。最后，1435年9月6日，博福特怒气冲冲地拂袖而去，让勃艮第人和法兰西人有机会直接对谈。博福特的侍从们在离开阿拉斯的路上遭遇暴风雨，他们的朱红色斗篷（衣袖上绣着“荣誉”这个词，以抗议法兰西人的欺骗手段）被淋得湿透。[\[12\]](#)

但更糟的还在后头。9月14日，也就是英格兰代表团离开会谈地的一周又一天之后，贝德福德公爵约翰（他身体有恙已经一段时间了）在鲁昂病逝。多年来他兢兢业业地守卫侄儿的第二个王国，如今油尽灯枯。他享年四十六岁。贝德福德公爵身后留下了一个庞大而光辉的内廷，有大量藏书、金银餐具、壁毯和宝物。^[13]但是，再多的财富也不能弥补他个人影响力的丧失。在将近十五年的时间里，他是亨利五世的军事征服与当今局势的要求之间的活生生的链条。《布鲁图编年史》的作者写道：“当时在诺曼底的英格兰人哀叹不已；因为只要他活着，法兰西人就害怕他、畏惧他。”^[14]在法兰西，贝德福德公爵曾是一位威风凛凛的摄政者，也是一位能够激励士气的将领。他应召返回英格兰的时候，拥有独特的地位：他是一位价值无量的调停者，是一位超脱于各派系之上的大贵族，能够让所有人服从。只有他一个人能够维持他的叔叔红衣主教博福特和他的弟弟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之间的和平。在他去世之后，英格兰失去了最重要的有能力促成共识与稳定的权威人物，失去了最接近代理国王的领导人。

七天后，勃艮第公爵好人腓力来到圣瓦斯特修道院，签订了一项条约，法兰西内战的两派同意和解。勃艮第将承认查理七世为合法的法兰西国王；作为交换，查理七世承诺处罚在1419年杀害腓力父亲的凶手。仅仅几周之内，英格兰人在过去二十多年里苦心经营的整个外交体系就土崩瓦解了。他们最重要的盟友倒戈了。遭受这样的打击，英格兰的雄心再也不能恢复元气。

在阿拉斯会议之后的十八个月里，英格兰在法兰西的势力开始崩溃。春季，查理七世的军队和他的新盟友勃艮第公爵解放了巴黎。1436年4月17日，最后一个英格兰人撤离巴黎，此后法兰西人开始攻击诺曼底公国，迫使英格兰人转入防御并收缩战线。与此同时，在英格兰国内，人们在刻意地、绝望地尝试让十四岁的亨利六世亲政。

1435年10月1日，他被第一次带去参加御前会议，此后政府的命令就是以他的名义，而不是仅仅以御前会议成员的名义发出。这个事实被大肆宣扬：在发给外国政府和宫廷的书信中，刻意提到国王已经开始亲政。1436年5月，沃里克伯爵被免去国王教师的职位，不再任命新人。这标志着亨利六世的受教育阶段已经结束，他开始承担全部的君主职责。两个月后，亨利六世开始亲笔在请愿书上签字，在他正式批准的请愿书下面批注“R. H.”^[15]和法文“同意”。^[16]给外界传达的信息是再清楚不过的：国王的未成年阶段结束了。

果真如此吗？表面上看，亨利六世开始治国了，但他的治理有很多地方不能让人满意。御前会议的记录表明，国王批准的请愿书当中有的不仅不妥，甚至对王室有害。1438年2月11日的会议记录里有这么一条：“记得与国王谈谈，请他注意，他签署赦免书或者指示修订某些文件时，对自己造成了很大损害。”此处指的是亨利六世批准了一份请愿书，导致他自己损失2000马克^[17]。^[18]次日，另一份内容几乎完全相同的记录提出，应当向国王解释，他漫不经心地将威尔士北部的彻克城堡的统辖权与管理权授予出去，让他自己又损失了1000马克。非常能说明问题的是，尽管贝德福德公爵之死与勃艮第的背叛使得形势十万火急，也没有人试图让亨利六世去诺曼底亲自指挥军队，或者哪怕仅仅是象征性地挂帅。很显然，这孩子与他父亲相去甚远。

*

贝德福德公爵的去世和年轻国王无力妥善治理英格兰，使得政府出现了一种真空。在15世纪30年代，第四代萨福克伯爵威廉·德·拉·波尔就占据了真空地带。

萨福克伯爵的人生到此时还主要是常规的贵族军人的生活。他的父亲迈克尔在阿夫勒尔围城战中死于痢疾；他的长兄，也叫迈克尔，死于阿金库尔战役，这对英格兰人来说是一种罕见而倒霉的死法。于

是，威廉在十九岁时出乎意料地成为第四代萨福克伯爵。在随后十五年里，他积攒战争经验，对王室忠贞不贰。他是个能干的军人，在布列塔尼和诺曼底打得相当不错，于1421年获得嘉德勋位。后来他又获得了好几个要职，在占领区还得到了一些土地，并于1425年担任派驻低地国家的大使。

但他在法兰西最后的作战不是愉快的经历。1429年奥尔良被圣女贞德及其军队占领的时候，他身居高位。奥尔良战役之后，他试图率领数百名英军沿着卢瓦尔河撤退。五六千法军在阿朗松公爵和圣女贞德指挥下穷追不舍，萨福克伯爵只能带领部队到雅尔若躲避。雅尔若是一座小镇，但有不错的防御，其位于奥尔良上游约11英里处，有城墙，河上桥梁的周围也有防御工事。萨福克伯爵率军抵达雅尔若之后，立刻命令部下和雅尔若市民在有城墙保护的部分设防，准备抵抗不可避免的围攻。果然，英军刚刚安顿下来，法军就“立刻从四面包围了他们，并开始猛烈攻击，在多处发动进攻”。[\[19\]](#)

萨福克伯爵两次企图与敌军谈判以做短暂的停战，两次都被拒绝，第一次是因为他与一个地位较低的军官，而不是与阿朗松公爵谈判，法兰西人认为他违反了骑士规则；第二次是因为阿朗松公爵说法军进攻的声响极大，他没听见从城里发出的要求谈判的呼声。法军动用了重炮（其中一门巨炮被命名为“牧羊女”，以纪念圣女贞德）来轰击桥梁和城镇本身的护墙，所以阿朗松公爵说的可能是实话。不管怎么说，法军的炮击极其猛烈，效果显著。尽管有一个进取心强的英格兰人从城墙上投掷石块，击中了贞德的头部，将她的头盔砸成两半，把她短暂地打倒在地，但她身处前线的激励作用就足以帮助法军获胜。雅尔若不到一天时间就被攻破，萨福克伯爵和他的弟弟约翰·德·拉·波尔都被俘虏。他的另一个弟弟亚历山大·德·拉·波尔以及100多名守军阵亡。这是一次惨败，对萨福克伯爵来说唯一的安慰是，他在正式投降之前封俘虏他的敌人（一个身份低贱的士兵，不是

贵族)为骑士，于是避免了将自己的高贵身躯交给地位卑微之人的奇耻大辱。[\[20\]](#)

雅尔若战役之后，萨福克伯爵被押解到奥尔良，囚禁了几个月。他最后于1430年获释，他后来说自己的赎金是令人瞠目结舌的2万英镑，相当于他人生中最富裕阶段的岁入的大约7倍。回到英格兰之后，他开始为自己打造范围广大、盘根错节的权力基础。宫廷、乡村、御前会议之中都有他的势力，最终他掌控了大部分王室权力。

萨福克伯爵之所以能壮大自己的势力，靠的是勇气、幸运、绝佳的人脉和旧式的阴险。他的出发点是与他的伯爵领地有联系的土地，所以他在东安格利亚有了一个相当大的势力范围：他是主宰萨福克郡和诺福克郡的贵族。[\[21\]](#)他娶了地位显赫、倾国倾城且富甲天下的寡妇艾丽斯·乔叟（索尔兹伯里伯爵夫人），于是在靠近王国政府中心的牛津郡和伯克郡得到了更多土地。这还让萨福克伯爵进入了国家政治的圈子，因为乔叟家族是红衣主教博福特和凯瑟琳·德·瓦卢瓦的亲信。这些关系可能是萨福克伯爵于1431年被任命到御前会议的原因之一，但他与幼主政府的另一个主要领导人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的友好关系肯定也有帮助。很少有人能在博福特和格洛斯特公爵这两个对立阵营之间左右逢源，而萨福克伯爵从其政治生涯的早期就表现出他是个务实主义者，更喜欢跨越派系的鸿沟，而不是明确地站队。他不是个特别有魅力或者威风凛凛的人，不过他非常勤奋，并且能够讨互相敌视的同僚的喜欢，这足以弥补他在人格方面的缺陷。

1431~1436年，萨福克伯爵逐渐为自己建立起孜孜不倦为王室效劳的名声。他是御前会议里参会最勤的成员，在阿拉斯会议的灾难性出使任务中与红衣主教博福特合作，在贝德福德公爵死后甚至短暂地重掌军务，努力平定诺曼底的一些地区。在这些军事行动中，他与年轻而野心勃勃的约克公爵理查配合，理查在1436年夏末和秋季的作战

季节中指挥一支军队。但同样重要的是，从1433年起，萨福克伯爵担任王室内廷总管。他执行纪律，监管内廷（包括数百名官员、仆人和助手）的日常运作。因为担任内廷总管，他可以常规化地、非正式地、大体上不受约束地在任何时间直接接触到国王。所以在王宫，内廷总管是个要职，萨福克伯爵对这个位置非常珍视，以至于在出征法兰西之前特意要求御前会议保障他的这个职位。到15世纪30年代下半期，他就确立了自己的地位：既是政府的坚定拥护者，也是国王内廷的核心人物。其他大人物，尤其是博福特和格洛斯特公爵，衔级仍然比他高，并且也能接触到亨利六世。但渐渐地，通过勤奋地参加御前会议，以及在宫廷维持显要的地位，萨福克伯爵事实上变成了官方与非官方的接触国王的主要渠道。在15世纪30年代，亨利六世的谋臣努力推动年轻的国王去亲政，而内廷与御前会议之间发生了一场权力拉锯战。实权在哪里，萨福克伯爵就在哪里。

但我们应当说的是，这并非单纯是萨福克伯爵自私的争权夺利。无疑他是个野心勃勃的人，后来他厚颜无耻地攫取官职和土地，以权谋私。萨福克伯爵之所以能成为操纵国王的木偶大师，是因为他的贵族同僚和宫廷中其他显赫人物达成了普遍共识，在国王的性格与能力足够成熟、能够亲政之前，必须有人在幕后协调政府工作。不过，萨福克伯爵的无所不知，使得他能够以多种方式对政府政策与国王行动的方方面面施加影响力，所以我们能察觉，1437年埃德蒙和贾斯珀·都铎被送到他妹妹凯瑟琳·德·拉·波尔的巴金女修院，背后定有他在操纵。随着岁月流逝，萨福克伯爵将成为英格兰最炙手可热的权贵之一：东安格利亚那个以通信闻名的家族中德高望重的女士玛格丽特·帕斯顿^[22]写道，若没有萨福克伯爵的支持，英格兰没有一个人能保住自己的财产，没有一个人能享受自己的生活，除非（按照她的说法），“你们得到萨福克大人的恩宠，而世界就是这个样子，你们永远不能安享太平”。^[23]

但是，随着萨福克伯爵积攒财富、行使权力，静悄悄地打着国王（踌躇不决且迟钝无能）的旗号来统治，他造成了一种危险的政治环境，尽管这并非他的本意。因为用偷偷摸摸的手段来行使王权，哪怕是为了最高尚的目的，也是在玩火自焚。随着时间流逝，操纵和玩弄国王的权柄变成一件越来越危险的事情。很快，萨福克伯爵“善政”的弊端将昭然于天下。

[1] 于中世纪的英格兰人开始设想到15世纪初时的百年战争的历史连贯性的观点，可参见W.M.Ormrod, ‘The Domestic Response to the Hundred Years War’ in A.Curry and M.Hughes (eds.), *Arms, Armies and Fortifications in the Hundred Years War* (Woodbridge, 1994), 83-5.

[2] 九位伟人包括三位“好的异教徒”——赫克托耳、亚历山大大帝和尤利乌斯·恺撒，三位《圣经》中的贤君——约书亚、大卫和犹大·马加比，以及三位伟大的基督教国王——亚瑟王、查理曼和第一代耶路撒冷国王布永的戈弗雷。

[3] C.D.Taylor, ‘Henry V, Flower of Chivalry’ in G.Dodd (ed.), *Henry V: New Interpretations* (York, 2013), 218. 九位伟人是赫克托耳、亚历山大大帝、尤利乌斯·恺撒、约书亚、大卫、犹大·马加比、亚瑟王、查理曼以及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中的英雄布永的戈弗雷。

[4] *Vita Henrici Quinti*, translated in J.Matusiak, *Henry V* (London, 2013), 3-4.

[5] 关于亨利六世的著名“温莎”肖像的年代与出处，见 <http://www.npg.org.uk/collections/search/portraitConservation/mw03075/King-Henry-VI>中的注释。

[6] See Griffiths, *Henry VI*, 241.

[7] POPC IV 134.

[8] M.James (ed.), *Henry VI: A Reprint of John Blacman's Memoir, with Translation and Notes* (Cambridge, 1919) (hereafter ‘Blacman’).

[9] 刚毛衬衣是基督教的一些苦行者或忏悔者贴身穿的衣物，常常用粗糙的动物毛制成，穿着非常不舒服。

[10] M. James (ed.), *Henry VI: A Reprint of John Blacman's Memoir, with Translation and Notes* (Cambridge, 1919) (hereafter 'Blacman') ., 36-8.

[11] 什鲁斯伯里战役发生在1403年7月21日，亨利四世打败反叛朝廷的亨利·珀西爵士（1364~1403，绰号“热刺”，第一代诺森伯兰伯爵亨利·珀西的长子，当时的英格兰名将，在与苏格兰的战争中屡建奇功。珀西家族支持亨利四世篡位，但后来他们又起兵反叛亨利四世。亨利·珀西爵士是莎士比亚名剧《亨利四世》的主要人物之一）。

什鲁斯伯里战役是第一场英格兰长弓手对战的战役，展现了长弓的可怕威力。亨利·珀西爵士阵亡，珀西家族对亨利四世的挑战被粉碎。此役中，威尔士亲王亨利（未来的亨利五世）面部中箭，身负重伤，但得到精心治疗（使用酒、蜜和特殊手术器材），得以幸存。

[12] Harriss, *Cardinal Beaufort*, 251.

[13] Now catalogued in Stratford, *The Bedford Inventories*.

[14] *Brut*, II 573.

[15] 拉丁文缩写，意为“亨利国王”。

[16] Wolffe, *Henry VI*, 87-92; Watts, *Henry VI*, 128-34.

[17] 在英格兰历史上，马克（mark）只是财务计算时用的货币单位，从来没有实际发行和流通过。马克起初是流行于西欧的重量单位，专用于测量金银，1马克最初相当于8盎司（249克），但在中世纪不断浮动。据说是丹麦人把马克这个单位带到了英格兰。根据19世纪的资料，作为货币单位，起初1马克细分为100便士，但在1066年诺曼人征服英格兰之后，改成1马克分为160便士，1马克相当于2/3镑或约250克白银。

[18] POPC V 88-9.

[19] John de Wavrin (ed.), and W. Hardy (trans.), *A Collection of the Chronicles and Ancient Histories of Great Britain, Now Called England* (London, 1864-87), III 178.

[20] John de Wavrin (ed.), and W. Hardy (trans.), *A Collection of the Chronicles and Ancient Histories of Great Britain, Now Called England* (London, 1864-87), III 178.; Barker, *Conquest*, 121-2.

[21] H. Castor, *The King, the Crown and the Duchy of Lancaster: Public Authority and Private Power 1399-1461* (Oxford, 2000), 82-93.

[22] 诺福克郡的士绅帕斯顿家族在1422~1509年留下大量书信、公文和其他重要文档，成为研究这段历史（约翰·凯德叛乱、玫瑰战争等）的重要史料。帕斯顿家族与约翰·法斯特尔夫爵士是朋友。

[23] J. Gairdner (ed.), *The Paston Letters* (new edn., 6 vols, London, 1904), IV 75.

6. 代价昂贵的婚姻

在布莱克希思^[1]，人们紧张地翘首以盼。这一天是1445年5月28日，星期五，泰晤士河南岸的大片公共草地（就在萨瑟克下游不远处）挤满了伦敦最显赫的市民：市长，伦敦市政议会成员，所有富裕的贸易同业会与行会的代表，所有前任伦敦司法长官，以及一群游吟诗人。为了这一天，全城已经准备了大半年，有身份的人都穿着同样的服装：定制的天蓝色长袍、红色风帽，衣服上绣有表示职业的徽记。这些精美袍服的设计曾是市民激烈争论的主题，在前一年8月的议事会大厅里曾造成了持续好几周的激烈辩论。人们花费了相当多的政治能量，才挫败了这样一种观点：市政议会成员应当穿橘黄色而不是蓝色。这些口角并非无足轻重。伦敦最显要的市民必须把伦敦最光彩夺目的一面展现出来，因为他们聚集于此是为了迎接一位备受尊崇的贵客。^[2]

她是安茹的玛格丽特，安茹公爵勒内的十五岁女儿。勒内是法兰西中部的一位有名望但贫穷的贵族。他拥有一些听起来非常高贵的头衔。理论上，他是西西里国王和耶路撒冷国王，但他也是一个囊中羞涩、命途多舛的军人。在女儿青春年华的大部分时间里，他要么被囚禁在敌人的监狱里，要么在意大利半岛的战争中吃败仗。也正是因为这样，他家里的女眷才能以他的名义掌握相对来说较大的政治权力和自主权。不管怎么说，勒内是法兰西王后的兄弟，所以玛格丽特是法兰西国王的侄女。她父亲或许是个穷鬼，但这个姑娘拥有非常高贵的血统，她的家族拥有极好的人脉，所以玛格丽特来到了英格兰，来扮演她自己的政治角色。她是亨利六世国王的新娘和王后。

玛格丽特与亨利六世的婚姻是萨福克伯爵一手撮合的。这姑娘的父亲很穷，所以她的嫁妆可怜兮兮：仅有2万法郎，以及一个空洞的承

诺，即英格兰国王有朝一日将继承勒内的马略卡王位主张权。但让亨利六世与法兰西国王的侄女结婚，似乎能达成两个更重要的目标：在对法战争中让英格兰获得外交与军事上的停战，并让亨利六世和玛格丽特为不断萎缩的英格兰王室开枝散叶。

自1435年贝德福德公爵去世以来，英格兰的对法政策就一败涂地。1437~1440年英格兰和诺曼底的农业歉收造成了饥谨，对海峡两岸的国度都造成了沉重的经济打击，英格兰王室债台高筑，军饷拖欠不发。历届议会被要求批准新的税收以支撑总也看不到尽头的战争，不由得高声诉苦。自亨利六世被加冕为法兰西国王以来，不曾有人认真打算让他去法兰西御驾亲征。（国王也从来没有被带去苏格兰或爱尔兰过。）的确，他的竞争对手查理七世也避免亲自指挥作战，但至少查理七世是个有才干的战略家。他的外甥就没这样的本事了。在15世纪40年代早期，亨利六世花费了大量精力来支持创办伊顿公学，这是一所文法中学，被奉献给圣母马利亚。他亲自研究伊顿公学的建造方案，并亲笔修改方案。同时，他还资助创建了剑桥大学国王学院，这是一所大规模的高等教育机构，创办的目的就是帮助“贫困学者和学生”。金雀花王朝很少有哪位国王像亨利六世这样对民众教育兴趣盎然，但也很少有哪位国王像他这样对战争毫无兴趣。于是，在英格兰，在政府里嗓门最大、势力最强的不同人士的领导下，政府执行的是一系列稀里糊涂、互相矛盾且事与愿违的政策。

1440年，红衣主教博福特允许释放奥尔良公爵，这就等于是把英格兰最重要的外交筹码之一赌输掉了。奥尔良公爵在1415年的阿金库尔战役中被俘，随后二十五年在英格兰的城堡中当囚徒并创作罗曼司作品，包括最早的有史可查的情人节诗歌。（我已经为爱而生病/我甜蜜的情人。）奥尔良公爵的获释令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大怒，他最重要的愿望始终是全面进攻法兰西。格洛斯特公爵认为此事是对亨利五

世遗产的侮辱，并公开地表达了自己的观点。不过，他很快就不得不将注意力转向自己的家事。

1441年发生了一起丑闻，涉及公爵的第二任妻子埃莉诺·科巴姆，她活力四射，原本是个年轻侍女，他为她抛弃了自己的第一任妻子埃诺的杰奎琳。1428年，他与杰奎琳的婚姻（没有孩子）被教皇授权终止。他与埃莉诺的婚姻比较有争议，因为她的社会地位相对卑微。但她是个庄重而聪明的女人，与丈夫一起在他们位于格林尼治的庄园里主持着一个奢华的文艺复兴风格的宫廷，在那里招待诗人、音乐家和戏剧家。

贝德福德公爵的辞世意味着格洛斯特公爵现在是推定继承人，所以埃莉诺就是潜在的下一任王后。这种想法显然让她心潮澎湃、把持不住。她开始咨询占星家和巫师，来预测国王的死期，也就是汉弗莱继位的时间。在这件事情上，她玩得太过火了。她咨询的占星家是相当有学术地位的人，因为在这个时代，科学和迷信在很大程度上还是重叠的。但她的占卜师虽然懂行，在政治上却很幼稚。他们预测，亨利六世将会在1441年夏季病死。埃莉诺，或者说她身边的人，守不住这个秘密，于是国王死期将至的谣言在都城和乡村传播开来。

丈夫的崇高地位也不足以保护埃莉诺。7月，她被逮捕并受审。用一位编年史家的话说，她“被谴责为巫婆和异端分子，被判终身监禁”。她的同党被处死，但埃莉诺本人逃脱了火刑。她被勒令做非常公开和羞耻的忏悔：赤足行走，手捧蜡烛，11月间三次在伦敦游街。她还被勒令与公爵离婚，并被判处监禁，刑期不定。她服刑的地点是肯特郡、柴郡和马恩岛的一个比一个偏僻的城堡，最后自1449年起被羁押在安格尔西岛上的博马里斯城堡。^[3]格洛斯特公爵因为失去妻子而受到极大撼动，他的公共地位再也不能从这起丑闻中恢复。他的公信力和政治影响力一下子就化为泡影。

格洛斯特公爵倒台之后，红衣主教博福特的影响力日渐增长。他早就是王室最大的债主，在御前会议也始终主张谨慎的政策。但在1442年，红衣主教放弃了自己长期坚持的遏制与和解的政策，而转向鲁莽的扩张。他说服御前会议和议会批准了一次针对法兰西的远征，由他的侄儿萨默塞特公爵约翰·博福特指挥。此次远征的目的表面上是征服曼恩周边地区，以便将英格兰的两个主要势力范围诺曼底与加斯科涅连接起来。萨默塞特公爵的远征于1443年夏末发动，却是一次漫无目的的惨败，让人觉得这是博福特家族企图攫取法兰西中部的战利品与土地。此举让约克公爵理查很恼火。他接替贝德福德公爵担任法兰西摄政者，却发现自己的权威遭到了削弱，因为约翰·博福特有独立的权力。萨默塞特公爵的远征也白白浪费了大笔金钱。他因为惨败而蒙羞，回国不久之后就去世了，很可能是自杀的。于是，红衣主教博福特和他的竞争对手格洛斯特公爵一样，实际上退出了政坛。

这一切都让英格兰急需和平。萨福克伯爵现在是英格兰政治的主导力量，他决心迎接挑战。他于1444年前往法兰西，目标是采取决定性的行动，促成停战。他与查理七世达成了为期两年的停战协定，条件之一就是玛格丽特与亨利六世结婚。在这两年里，两国将有机会谈判以促成更持久的和平。

按照通常的外交惯例，萨福克伯爵亲自代表亨利六世，与十四岁的玛格丽特举行了婚礼。在法兰西国王与王后和一大群法兰西贵族的见证下，他于1444年5月24日在图尔大教堂参加婚礼，拉着新娘的手，给她戴上婚戒。所有得知这门婚事的人的第一反应显然都是如释重负的喜悦。据说，在玛格丽特的代理婚礼之后的法兰西宴会上，平民百姓“喜气洋洋，高声歌唱，万岁！万岁！万岁！和平，和平，给我们和平！阿门！”[\[4\]](#)

英格兰名将什鲁斯伯里伯爵约翰·塔尔伯特为新王后订制了一部极为精美的时祷书，它保存至今，其中配有一幅王室谱系图（见彩图），就是15世纪20年代贝德福德公爵用来“轰炸”诺曼底的那种，表现亨利六世是法兰西王位的合法直系继承人。^[5]萨福克伯爵返回英格兰之后，被晋升为侯爵。（1448年，他再次得到晋升，成为公爵。）次年，他渡过海峡，胜利地把国王的新娘接到她的新王国。在这次旅途中，他的随从当中有一个叫欧文·梅雷迪思的人，可能就是欧文·都铎，他此时大约四十五岁。

1445年4月9日，玛格丽特在南安普敦登陆，她原本就长期患病，在乘坐“柯克约翰”号渡海的途中又因为遭遇猛烈风暴而晕船晕得厉害，所以身体十分虚弱。她一边恢复元气，一边缓慢地从南海岸去往都城。她途经汉普郡乡村，第一个歇脚点是蒂奇菲尔德修道院。这是一家普利孟特瑞会修道院，非常简朴，其中的僧人以艰苦朴素和投身学术闻名，而不是很热情好客。在这个僻静、克己的环境里，玛格丽特终于和亨利六世本人结婚。国王赠给她一枚精美的金戒指，上面镶嵌着一颗红宝石，这枚戒指是用他在加冕为法兰西国王的典礼上戴过的神圣戒指改造而来的。^[6]随后夫妇俩一同前往伦敦。于是，在1445年5月28日，英格兰的新王后骑马来到伦敦时，欢迎她的不仅有伦敦的拥有头衔、身穿天蓝色华服的达官贵人，而且全城都张灯结彩地欢庆她的驾临。

伦敦擅长组织浮华的排场。尽管伦敦城此时并非处于最佳状态（圣保罗大教堂的木制尖塔在冬季被雷电击中起火，城门也需要修理），但仍然能让人眼花缭乱、心醉神迷。为了恭候玛格丽特，市民清扫了街道，收拾了房舍。清理了阴沟；加固了屋顶，以支撑攀爬到屋顶的观众；加固了客栈的招牌，以防它们砸到参加盛会的客人的脑袋。市政议会拨款并公开募捐，筹措了数千英镑，用于安排一系列共八场表演。每一场都有人高声朗读本场表演的主题，每一场演出都以

相同的方式呈现和赞颂玛格丽特：她是和平的使者，是亨利六世的两个王国的救星，是上天的馈赠。年轻的王后乘轿子穿过人山人海的街道，观看各种表演。有的表演将她比作给挪亚送来橄榄枝的鸽子，或者贞女圣玛格丽特，她驯服了“恶灵的力量”。^[7]她暂住在伦敦塔，在她正式入城的两天后乘马车去威斯敏斯特教堂接受加冕。她全身穿着贞女的洁白服装，头戴黄金与珍珠的冠冕。英格兰用三天的盛宴和比武大会来欢迎新王后。大家希望，玛格丽特很快能够运用她的人脉，给人们带来期盼已久的持久和平。

*

亨利六世和玛格丽特结婚的时候，英格兰王室血脉传承的未来仍然悬而未决。的确，亨利六世应当不大可能像他父亲那样死在外国疆场。但正如诗人约翰·利德盖特所写的：“经验告诉我们，世事无常。”^[8]人生苦短，死亡可能会骤然地、出乎意料地降临。上一次对于王位传承的正式规定还是1406年亨利四世在议会做出的，当时议会同意，王位将首先传给亨利五世及其儿孙，然后才轮得上亨利五世的三个弟弟克拉伦斯公爵托马斯、贝德福德公爵约翰和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及其继承人。到1445年时，克拉伦斯公爵和贝德福德公爵都已经去世并且无嗣，而格洛斯特公爵虽然结过两次婚，却只生了两个私生子，俩儿子的名字安提戈涅和亚瑟反映出他对古典文学和英格兰神话的兴趣。格洛斯特公爵此时五十五岁，他的两次婚姻没有为他留下一个合法继承人，而埃莉诺·科巴姆的垮台使得他大丢脸面，也严重削弱了他作为推定继承人的地位。所以，亨利六世是亨利四世唯一在世的合法孙辈，而且他极可能会一直拥有这个身份。假如他出乎意料地离世，谁会继承王位，很难说得清。当然，这本身不会对亨利六世的王权造成威胁，但这毕竟会给下一代的未来造成很大的不确定性。因为在亨利六世自己的家庭之外，有数量极多的拥有部分王室血统的男人。至少有四个家族，是亨利六世的高祖父爱德华三世的后代。

第一个家族的代表是约克公爵理查。他出生于1411年，父母两边都有王室血统。他的母亲是爱德华三世的次子莱昂内尔的后代；他的父亲是爱德华三世的第四子埃德蒙的后代（见约克家族的谱系图）。他的其他祖先包括英格兰近期历史上的许多豪门世家（莫蒂默、克莱尔、德斯潘塞、德·伯格和霍兰等家族）的成员。^[9]不过在15世纪早期，他母亲那边的亲戚卷入了叛乱，他们被鼓吹为英格兰的合法国王。他的一个舅公埃德蒙·莫蒂默爵士曾加入欧文·格兰道尔反对亨利四世的叛乱，宣扬他（理查）的舅舅、第五代马奇伯爵埃德蒙为真正的王位继承人。约克公爵的父亲也持有这种观点，于1413年图谋废黜亨利五世并推举马奇伯爵为国王，东窗事发后被斩首。

但如果说谋反和野心是代代相传的，那么在亨利六世亲政之前的漫长岁月里约克公爵理查没有受到自己亲戚昔日罪行的影响，可见英格兰还算相对稳定。在1434年之前的几年，他被允许继承自己家族的庞大地产。他拥有约克公爵领地、马奇伯爵领地、剑桥伯爵领地和阿尔斯特伯爵领地，所有这些领地在传统上都与莫蒂默家族，也就是他母亲那边的亲戚有联系。他的土地散布在英格兰、威尔士和爱尔兰，他的财产包括沿海地带和威尔士边疆（即英格兰与威尔士边境大片土地的统称，它在有些地方一直向西延伸到海岸）的许多雄伟城堡。和真正的王公一样，约克公爵还拥有光彩夺目、如同宫殿的要塞，如北安普顿郡的宁河之滨的福瑟灵黑，以及从约克郡到萨默塞特郡的多处农场与森林。^[10]他的人脉甚至更广。1429年，他迎娶了塞西莉·内维尔，北方最强大豪门之一的女儿。他十五岁受封为骑士，十八岁进宫，二十一岁就成为嘉德骑士。1436年，在贝德福德公爵去世后，二十五岁的约克公爵被任命为法兰西摄政者。他得到这个职位，不仅仅因为他是一个才华横溢的年轻将领，而且因为，正如他的委任状所说的，他是“朕的血脉至亲和高贵的王公”，“朕亲爱的亲戚”。^[11]1444年，朝廷授予他在诺曼底的大片土地，于是他一下子就成为

诺曼底公爵领地境内最重要的英格兰地主。[\[12\]](#)简而言之，约克公爵理查是英格兰仅次于国王的最富有的俗家人士和最强大的地主。

但也仅此而已。15世纪40年代早期，他在法兰西主政的时候，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有窥伺王位的企图。当然，他是个野心勃勃的人，并且非常在意自己的崇高地位。他的妻子塞西莉生了许多孩子：他们的长女安妮出生于1439年；1441年生了个叫亨利的儿子，不过夭折了；在随后十年里又有十一个孩子接踵而至。在世的儿子当中，爱德华和埃德蒙尤其受到荣宠。1445年，不到三岁的爱德华被封为马奇伯爵；比他还小一岁的埃德蒙被封为拉特兰伯爵。朝廷将约克公爵年纪尚幼的儿子封为领主，主要目的似乎是让他们当中的一个与法兰西公主结亲。不过，如果说这是超乎寻常的荣耀，并没有证据表明年轻的约克公爵在幻想创建自己的王朝。他自己家族的历史非常充分地证明了，过于赤裸裸的野心必然会导致人头落地。国王与安茹的玛格丽特大婚的时期，约克公爵和其他贵族一样，致力于维护英格兰赖以蹒跚前行的那种统治形式：萨福克伯爵在内廷静悄悄地领导政府，权贵们对此默许并支持，因为他们不想让无能的国王丢掉他的两个王国。

[\[13\]](#)

但是，只要国王还没有自己的孩子，他就必须考虑约克公爵这样的人的地位，他们与国王血统接近。在15世纪40年代，还有另外三个家族因为是爱德华三世的后人而得利。在国王大婚时期，这三个家族的地位都得到了提升，让人觉得他们是更广泛意义上的王室的一部分。

博福特家族，即红衣主教博福特的亲戚，是这个更广泛意义上的王室的最重要成员。他们的血统和国王一样，来自冈特的约翰和兰开斯特家族。冈特的约翰的第三任妻子凯瑟琳·斯温福德为他生了三个儿子。这三个儿子被认为是私生子，因为在他们出生的时候，凯瑟琳

还不是约翰的妻子。尽管后来约翰与凯瑟琳结婚，并且议会颁布法令将这三个孩子合法化，但议会的法律也非常明确地规定，他们永远不能继承王位。

15世纪40年代，冈特的约翰和凯瑟琳·斯温福德的儿子们只有红衣主教博福特还在世，但博福特家族通过红衣主教的侄子们在延续。1443年，萨默塞特伯爵约翰被提升为公爵，并获得了超越诺福克公爵（英格兰最古老也最显赫的家族之一的族长）的地位。上文已经讲到，约翰·博福特没能尽情享受这次荣耀的提升，因为他于1443年远征法兰西惨败，后来悲凉地死去。博福特家族下一个参政的成员是约翰的弟弟埃德蒙·博福特，他于1448年继承了萨默塞特公爵的头衔，并生儿育女。最后还有琼·博福特，她嫁给了苏格兰国王詹姆斯一世，在北方有着激动人心的生涯，曾短暂担任摄政者，而她的儿子，苏格兰国王詹姆斯二世此时还是个孩子。

所以，博福特家族与英格兰王室有着紧密联系，尽管从技术上讲他们并没有王位继承权。其他一些家族也是这样。霍兰家族的王室血脉来自亨利四世的姐姐伊丽莎白。1444年，霍兰家族的族长亨廷顿伯爵约翰被提升为埃克塞特公爵，地位高于除了约克公爵之外的所有公爵。这个提升也是为了显示他与国王的血缘关系。约翰·霍兰于1447年8月去世，他的儿子亨利·霍兰继承了埃克塞特公爵的头衔。

最后还有斯塔福德家族，他们与金雀花王朝也有直接联系。斯塔福德家族是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的后代，而托马斯是爱德华三世最小的儿子，曾是被废的国王理查二世的死敌。1444年，斯塔福德家族的族长汉弗莱·斯塔福德被封为白金汉公爵。三年后，他和约克公爵、萨默塞特公爵和埃克塞特公爵一样，得到了特别的优先地位：他的地位将高于未来所有非宗室的公爵。[\[14\]](#)

所以，在亨利六世大婚的时期，大致有一个粗略的继承方案，或者至少有一个贵族的等级体系，约克公爵、萨默塞特公爵、埃克塞特公爵和白金汉公爵都在其中，并且都知晓自己的位置。现在有了一位新王后，王室就有希望变得枝繁叶茂。终于有新一代人即将接管英格兰命运的领导权了吗？

*

亨利六世与玛格丽特王后之间的私人关系似乎很亲密，甚至可以说是温情脉脉。国王的忏悔神父约翰·布莱克曼在回忆录中写道：

“他与最高贵的女士玛格丽特结婚后……他真诚地信守自己的结婚誓言……从来没有和其他女人有过不贞洁的关系。”（这种贞洁主要是国王的天性使然，因为布莱克曼还记载道，国王看到裸体就羞赧不已，“习惯于尽量避免不小心看到裸体”。有一次圣诞节期间，“一位大贵族安排了一些少女袒胸露乳地为他表演艳舞……国王……非常恼火地转过头，拒绝观看，拂袖离去”。他在一次驾临巴斯的温泉浴场时，看到裸体男子也大惊小怪。）[\[15\]](#)

亨利六世有骑士风度，甚至还有浪漫情怀。玛格丽特抵达英格兰时，亨利六世遵照自己家族的传统，在去迎接新娘时隐去自己身份，打扮成一个侍从，后来才揭示了自己的真实身份。婚后，夫妻俩大部分时间都待在一起，在泰晤士河沿岸的王宫（温莎、西恩、埃尔特姆和格林尼治）相伴。亨利六世为妻子买来珠宝首饰和许多马匹，她特别喜欢马。他允许她于1448年在剑桥大学创办王后学院，和他七年前创建的国王学院搭配。[\[16\]](#)在给伦敦一位珠宝商的支付票据中，亨利六世描述玛格丽特为“我最亲爱、最挚爱的妻子，王后陛下”。[\[17\]](#)有一份简短的记述留存至今，描述这对新婚伉俪在新年节庆时一起躺在床上接受礼物，整个上午都在床上度过，显然非常享受相伴的乐

趣。不过，他们享受床第之欢，却没有开花结果。他们结婚八年后才生下了第一个孩子。

这本身就是个问题。雪上加霜的是，玛格丽特来到英格兰，并没有像大家满心期待的那样带来光荣的和平。1445年7月，一个排场隆重的外交使团（包括玛格丽特的父亲安茹的勒内）从法兰西前来，到伦敦与英格兰人谈判。这是三十年里最盛大的一次和会。大家对和谈寄予厚望，国王也是如此，他似乎真诚地希望与法兰西达成和平，他在谈判开始时亲自接见法兰西大使，气氛温暖而友好。亨利六世亲自向法兰西外交官问候。尽管他穿着国王的红色金线华服，但还是向他们举帽致敬，亲热地拍他们的后背，似乎洋溢着兄弟情谊和喜悦。

亨利六世的大臣们在萨福克公爵的领导下，希望与法兰西改善邦交，并最终达成协议，让英格兰保住在已征服土地上的完全主权。但是，法兰西人不打算接受这样的条件。他们要求缔结最终和约，英格兰可以继续占有他们在加斯科涅及其周边的传统领地，以及加来和吉讷，但其他所有土地都要归还法兰西，并且英格兰要放弃对法兰西王位的主张权。亨利六世和他的谋臣不可能接受这样的条件。和谈过了充满希望的早期阶段之后就陷入僵局，双方仅仅同意将停战期延长七个月。亨利六世和玛格丽特计划于1446年去法兰西，与玛格丽特的姑父查理七世面谈。

但他们没去成。1445年秋季，又一个法兰西代表团来到伦敦，随后查理七世与亨利六世和玛格丽特鸿雁传书。10月，法兰西提出了新的条件：不签订最终和约，但停战二十年，条件是英格兰将曼恩伯爵领地交给玛格丽特的父亲勒内。或许，自玛格丽特与亨利六世的结婚谈判开始以来，法兰西人就一直是这个目的。萨福克公爵可能于1444年在图尔得到过这样的暗示，他甚至口头表示了同意。或者，亨利六世在1445年7月听到过这样的条件，也可能同意过。但在1445年圣诞节

前不久，双方终于达成了这个协议。12月22日，亨利六世写信给查理七世，声称，既然“你认为割让曼恩是在你我之间促成和平的最佳方案之一……并且对我最亲爱和挚爱的伴侣，王后，也有利，她曾多次请求我这么做……那么我真诚地以我的君主荣誉承诺……于明年4月最后一天交出曼恩……”或许这是缔结和平的必要步骤，但割让土地将会给英格兰和年轻王后的声誉造成灾难性影响。[\[18\]](#)

亨利六世同意割让曼恩及其首府勒芒，这就让他自己的政府陷入一个困窘的局面。停战条件对英格兰来说是丧权辱国的，当初苦战赢得的土地今天白白交出，换来的只是法兰西人空口白舌的承诺。这个协定必然会让约克公爵和埃德蒙·博福特（后成为第二代萨默塞特公爵）都火冒三丈。约克公爵在法兰西的权威又一次遭到釜底抽薪，而埃德蒙·博福特将失去许多土地和曼恩伯爵的头衔。最糟糕的是，交出曼恩，法兰西人就得到了一条全新的攻击在诺曼底和加斯科涅的英格兰人的路线。并且，大众更加相信，英格兰的战争努力纯粹是步步撤退、遭受不断的羞辱。

英格兰朝廷努力隐瞒这次协定。亨利六世原先提议的亲自去法兰西谈判的计划，现在看来非常不妥，他说不定还会做出更多灾难性的让步。萨福克公爵在1446年和1447年拼命拖延搪塞，阻挠国王出访并交割已经答应给法兰西人的土地。但这一切的努力都是徒劳。查理七世是个狡黠的谈判者和本领高强的国王。试图借助萨福克公爵来治理国家的那群英格兰权贵，在外交方面都不是法王的手。

驻扎在曼恩和勒芒的英格兰军人对朝廷的妥协十分不满，几乎掀起哗变。朝廷命令他们合作，他们就出工不出力，想方设法地阻挠。所以，直到1448年春季，曼恩和勒芒才被移交给法兰西人，但它们毕竟是易手了。百年战争期间英格兰地位的最终瓦解，就这样开始了，而亨利五世最重要的遗产就是英格兰在法兰西的地位。拥有后见之明

的编年史家在许多年后会写道，亨利六世的婚姻“对英格兰王国来说是一门代价昂贵的婚姻”。[\[19\]](#)

在自己的妻子于1441年闹出丑闻之后，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就一直被边缘化。对国家的危难，他变成了纯粹的旁观者。萨福克公爵当着法兰西大使的面公然嘲笑他。他也没有参加1445年的和谈，足见他的影响力已经多么微弱。然而，随着消息传来——割让曼恩就是长期停战的代价，格洛斯特公爵对法兰西的一贯敌视似乎终于被证明是英明的。那些参与割让土地协定的人很容易想到，一旦消息公开，格洛斯特公爵或许能重返政坛核心。那么，或许在衰老的汉弗莱周围能够出现一个新的派系，去反对萨福克公爵的妥协政策。如果国王（还有萨福克公爵，或许还有王后）真的离开英格兰去与查理七世谈判，那么格洛斯特公爵就很有可能趁国王不在，执掌起摄政权力。1446年，萨福克公爵及其最亲密的盟友做出决定，要在格洛斯特公爵有机会对他们不利之前先让他闭嘴。

1447年2月，议会召开了，但地点很不寻常，是贝里圣埃德蒙兹，位于萨福克公爵领地的核心，是个“安全”地点。根据议会的记录，天气“酷寒……寒风刺骨”。[\[20\]](#)格洛斯特公爵被传唤到议会。他肯定起了疑心，因为议会开幕十天后他才抵达贝里圣埃德蒙兹，并且带来了大队全副武装的威尔士士兵。他可能想讨价还价，争取把他的前妻埃莉诺从马恩岛的牢狱中释放出来。但很显然，他的生命处于危险之中。有传闻称，有人企图谋害国王。这种传闻可能是萨福克公爵的鹰犬炮制的，目的是诬陷格洛斯特公爵，并企图用谋逆罪名来打垮他。同时代的编年史家对此没有任何怀疑。据一位编年史家记载，本届议会“仅仅是为了杀害高贵的格洛斯特公爵”，而阴谋的幕后指使者就是萨福克公爵。[\[21\]](#)

格洛斯特公爵于2月18日（星期六）上午11点抵达贝里圣埃德蒙兹时，他的担忧得到了证实。议会不准他去觐见他的侄子（国王），而建议他“先安顿下来”，到城市北门外不远处的圣救世主医院（修道院的附属医院）住宿。^[22]这趟旅程要穿过城市的马匹市场，并经过一条叫“死胡同”的小巷。这是一个具有预言性的名字。格洛斯特公爵用膳之后，一群贵族来了，以御前会议的名义逮捕他。他的主要侍从也被逮捕，而主要干体力活的仆人被勒令离开。英格兰最资深的法官，王座法庭和民事诉讼法庭的主审法官奉命暂缓他们手头的工作，赶来参加议会。看来庭审是不可避免的了，格洛斯特公爵很可能要遭受终极的耻辱。

然而，命运在此时加以干预。2月23日星期四，下午3点左右，也就是格洛斯特公爵被捕的大概五天之后，他死了。“他是怎么死的，死因是什么，说不清楚，只有上帝知晓，”一位编年史家写道，“有人说他死于伤心，有人说他被用两床羽绒被闷死；有人说，凶手用一根烧红的铁叉戳入他的腹部。”^[23]事实上，他可能死于中风，因为他在死前就已经昏迷了三天。

格洛斯特公爵被安葬在圣奥尔本斯。为了防止有人说他是被谋杀的，他的遗体被公开展示了一段时间才下葬。在贝里圣埃德蒙兹的这届议会结束之后的几周里，格洛斯特公爵的几名家仆受审并被判有罪，罪名是蓄谋杀害国王并营救埃莉诺·科巴姆出狱。这几人在绞刑架前等候行刑时得到赦免，这说明针对他们的指控要么是捏造的，要么就是夸大其词；而敌对格洛斯特公爵的整个行动就是为了打击他的公信力，并压制任何对萨福克公爵与法兰西协议的批评。这些荒诞而露骨的策略会适得其反。在随后的岁月里，随着法兰西局势恶化，将会出现“好公爵”汉弗莱的传奇。这其实也是在歪曲事实。格洛斯特公爵在世的时候好斗成性，喜欢搞派系，自负，极其咄咄逼人，有时他才是对国家稳定的最大威胁。他最恒久的成就是在学术方面，他对

意大利文艺复兴艺术家和学者的赞助引领了英格兰的世俗学术，他的图书馆是国内顶级的图书馆之一。但他的声望会很快超过事实。人们会越来越多地赞美“好公爵”，将他与萨福克公爵和国王亨利六世本人的负面形象对照，表达对后两者的蔑视和敌意。这种敌意将很快爆发并形成英格兰近七十年来最可怕的一次民变。

[1] 布莱克希思为伦敦东南部的一个地区，在格林尼治镇以南，有大片绿地。

[2] 对玛格丽特加冕游行最全面的现代叙述可参见G. Kipling, ‘The London Pageants for Margaret of Anjou’ in *Medieval English Theatre* 4 (1982); 一个更常见的总结载于H. Maurer, *Margaret of Anjou: Queenship and Power in Late Medieval England* (Woodbridge, 2003), 17-22。

[3] *Gregory’s Chronicle*, 154.

[4] *Brut*, II 486.

[5] See above, p. 39.

[6] Maurer, *Margaret of Anjou*, 41.

[7] Maurer, *Margaret of Anjou*, 21.

[8] MacCracken, *Minor Poems of John Lydgate*, II 844-7.

[9] J. Rosenthal, ‘The Estates and Finances of Richard Duke of York (1411-1460)’ in *Studies in Medieval and Renaissance History* 2 (1965), 118.

[10] 关于约克公爵领地的更全面介绍，参见J. Rosenthal, ‘The Estates and Finances of Richard Duke of York (1411-1460)’ in *Studies in Medieval and Renaissance History* 2 (1965), appendix I 194-6.

[11] Commission transcribed from the original document in Bibliothèque nationale, Paris, in P. Johnson, *Duke Richard of York 1411-1460* (Oxford, 1988), 226.

[12] T. Pugh, 'Richard Plantagenet (1411-60), Duke of York, as the King's Lieutenant in France and Ireland' in J. G. Rowe (ed.), *Aspects of Late Medieval Government and Society: Essays Presented to J. R. Lander* (Toronto, 1986), 122.

[13] C. Carpenter, *The Wars of the Roses: Politics and the Constitution in England c. 1437-1509* (Cambridge, 1997), 98-103, 其中对约克公爵在15世纪40年代时是一位孤立且野心勃勃的王位竞争者的论调提供了简洁明了的反驳意见。See also Watts, *Henry VI*, 237-8, especially nn. 137-40. 一个对此时期更有“王朝意味”的解读见于R. A. Griffiths, 'The Sense of Dynasty in the Reign of Henry VI' in C. Ross (ed.), *Patronage, Pedigree and Power in Later Medieval England* (Gloucester, 1979), passim but especially 23-5.

[14] 此处的说法参考了R. A. Griffiths, 'The Sense of Dynasty in the Reign of Henry VI' in C. Ross (ed.), *Patronage, Pedigree and Power in Later Medieval England* (Gloucester, 1979), passim but especially 20-1.

[15] Blacman, 29-30. 布莱克曼显然有理由夸大国王的虔诚和贞洁。不过，他对国王的描写——矜持害羞，看到裸体就要晕倒——前后一致，与我们对亨利六世性格的理解也吻合。

[16] Maurer, *Margaret of Anjou*, 41.

[17] 这里的珠宝是1453年玛格丽特终于怀孕时国王给她的礼物。J. Stevenson (ed.), *Letters and Papers Illustrative of the Wars of the English in France during the Reign of Henry the Sixth* (1861-4), II ii 208.

[18] 对玛格丽特在割让曼恩一事中所起作用的探讨，可参见Maurer, *Margaret of Anjou*, 25-38; 同样可见于 B. M. Cron, 'The Duke of Suffolk, the Angevin Marriage, and the Ceding of Maine, 1445' in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20 (1994), 77-99.

[19] *Brut*, II 511.

[\[20\]](#) J.David (ed.) , *An English Chronicle of the Reigns of Richard II, Henry IV, Henry V and Henry VI* (Camden Society v44, 1838) , 116.

[\[21\]](#) J.David (ed.) , *An English Chronicle of the Reigns of Richard II, Henry IV, Henry V and Henry VI* (Camden Society v44, 1838) , 62.

[\[22\]](#) J.David (ed.) , *An English Chronicle of the Reigns of Richard II, Henry IV, Henry V and Henry VI* (Camden Society v44, 1838) , 62.

[\[23\]](#) Kingsford, *Chronicles of London*, 157.

7. 滚开，叛徒，滚开！

1444年8月5日，星期三，在雷丁城，一匹马缓缓地走过拥挤的街道，拉着一辆车，上面载着一名犯人。囚车后面的游行队伍里有伯克郡郡长和其他人，他们紧跟着囚车。囚车隆隆作响、颠簸地慢慢驶向雷丁西郊，然后调转车头，从相反的方向再次缓缓地横穿城镇。这个犯人名叫托马斯·柯福尔，是当地一个小康之家的绅士，不久前担任雷丁修道院的经理人。他在这座城镇生活了一辈子，如今在这里游街，这是一种社会羞辱的仪式。这将是最后一次游览雷丁，因为不久之后他会在梅登黑德附近的绞刑架上受死。[\[1\]](#)

柯福尔的囚车从通往伦敦的道路上离开了城镇，向东驶向开阔的乡村。走了几英里，囚车停下了。柯福尔被从囚车上带下来，然后被捆在一台远远没有囚车那么舒适的设备上，要么是一个木制囚笼，要么他被用绳子捆在马尾上。随后的几英里路程，他被拖在地上走，痛苦万分。路上的每一块石头、每一道车辙和每一个坑洞都擦着他的身体和脑袋。他浑身是血，再次被游街，这次是在梅登黑德和河畔村庄布雷，最后他的旅途抵达了终点，即王座法庭行刑的绞刑架所在地。柯福尔被从马的背后拉起来，脖子被套上绞索，然后被吊了起来。他没有立即死去，因为绞刑是为了折磨犯人，让他窒息，而不是为了快速折断他的脊柱从而让他死个痛快。围观的每一个人都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刽子手会用刀割破柯福尔的肚子，开膛并取出内脏；还会用这把刀割掉他的阳具，然后在他面前将其烧掉；最后他会被从绞索上解下，被斩首然后肢解。这就是所谓的“绞刑、开膛和肢解”，英格兰法律里最可怕的刑罚。

但在关键的时刻，柯福尔的受刑被打断了。刽子手没有用刀屠戮他，而是将他从绞索上解下。然后，郡长将他移交给一群观看行刑的

人。这些人带着犯人快速消失，犯人浑身血污和瘀伤，昏昏沉沉，一定已经魂飞魄散了。

托马斯·柯福尔的这次濒死体验是因为王座法庭（国内最高法庭之一）判决他犯有叛国罪，“奸诈地、大逆不道地……搞阴谋诡计，幻想、谋划、希冀并渴望国王与他的英格兰王国毁灭，并用他的全部力量企图谋害国王”。据说，1444年4月复活节过后的星期一和星期二，他企图招募其他人加入一起弑君阴谋。他问他们，国家是被一个国王统治，还是被一个小男孩统治；还轻蔑地暗示，国王不如法兰西太子伟大。他多次谴责英格兰王室在财政上的尴尬处境，声称“如果国王二十年前就死了，英格兰就等于赚了10万多英镑”。几个月后，柯福尔就被逮捕、囚禁在伦敦塔，并被陪审团判处有罪。

柯福尔在绞刑架上死里逃生，是因为御前会议在最后关头发出的一道秘密命令。会议决定代表虔诚的年轻国王对他开恩。这个情况很少有人知道，大多数人以为，柯福尔在梅登黑德获得缓刑，仅仅是为了（按照一位编年史家的想象）被“拉到泰伯恩^[2]的绞刑架，绞死……然后砍掉他的脑袋，挂到伦敦桥上”。^[3]事实上，柯福尔被囚禁在瓦灵福德城堡，几年后被静悄悄地释放了。但朝廷已经是以儆效尤了，绝不会容忍针对国王的叛逆言辞。

柯福尔的案子不寻常，有两个原因。他获得释放，表明了亨利六世个人的虔诚可能会影响刑事案件。但更引人注目的是，这个相对来讲无害的罪犯，遭到了法律最强力度的惩处，尽管他所谓的弑君阴谋从法律档案里看只不过是吹牛。此案值得注意之处在于，对于事实上不构成威胁，或威胁微不足道的言辞，司法机关也极其煞有介事、火力全开。

但我们也能理解，在这严酷镇压的背后，政府是怎么想的。因为在15世纪40年代，英格兰民间对国内外越来越多的问题怨声载道。缺

乏安全感的政权可以感到自己正摇摇欲坠，所以它需要不时地猛烈反击。

*

对当局发牢骚的事情一点都不新鲜。即便历史上最伟大的帝王也知道，国内某地说不定就有个醉鬼正在对他破口大骂。但在15世纪40年代的英格兰，公开表达的不满特别普遍，因为国家遇到了越来越严重的政治问题。根据记载，1448年，一个来自坎特伯雷的人抱怨玛格丽特王后“不配当英格兰王后”。他吹嘘道，如果他是贵族，他就把王后打倒在地，“因为她不生养，所以我们国家没有王子”。^[4]1450年，萨塞克斯的农民约翰和威廉·默费尔德遭到法庭审判，因为他们说国王是个傻瓜，手里拿根棍子，棍子上站着一只鸟儿，他就像个小丑似的玩鸟儿，所以必须另寻他人当国王。^[5]还有很多歌谣哀叹王室和国王政府的贫穷与无能。理论上代表人民的议会平民代表于1449年2月抱怨道：“谋杀、杀人、抢劫和盗窃……在这个国家一天天越来越猖獗和频繁。”^[6]这是程式化的抱怨，多年来许多届议会都发出过类似的哀怨之声，但在1449年春，法律与秩序的确开始力不从心。

中世纪的王权有两个基本职能。首先是主持司法，其次是打仗。在15世纪40年代，亨利六世显然没有能力履行任何一个职能。^[7]近几年来，英格兰的治安状况越来越差。权贵之间的纠纷得不到解决。西部地区爆发了一场特别凶残的家族宿仇冲突，邦维尔家族和考特尼家族之间发生了一场私人战争。两家之间的宿仇是亨利六世直接造成的，他于1437年将一个威望很高且油水丰厚的职位（康沃尔公爵领地总管）同时授予两个人。该地区最重要的两个家族之间潜在的竞争就这样激化成了路边口角与暴力冲突，而国王及其官员似乎无力阻拦。在15世纪40年代，两家的冲突将会升级，导致谋杀、侵犯家宅、征集私人军队和围攻庄园等恶行。发生类似问题的地方，远远不止这一

个。英格兰全境的秩序越来越混乱，比如在北方，互相竞争的权贵掌控着近乎自治的地方性权力，并坚决地守护自己的这种权力。在东安格利亚，萨福克公爵越来越难以平衡自己的两个身份：领主与王国政府意志的秘密执行者。

法兰西的问题更突出，割让曼恩之后英格兰的在法地位就从不稳定变成了岌岌可危。约克公爵理查的法兰西摄政者任期于1445年结束，他在1447年被调离法兰西战区，改任爱尔兰总督，拥有范围广泛的极大权力。爱尔兰地区在传统上与他家族的莫蒂默那一支有联系。他于1449年6月上任，与此同时，法兰西摄政者的职位被交给了凯瑟琳·德·瓦卢瓦王后的老廷臣埃德蒙·博福特，此人现在是博福特家族的族长，享有萨默塞特公爵的头衔。

事实证明，这次人事调整是非常不明智的。萨默塞特公爵尽管在1446年就得到任命，却直到1448年春季才渡过海峡去法兰西上任。他抵达的时候，刚好赶上目睹停战协定瓦解。近几个月内，英法双方都做出了明目张胆的违反停战协定的举动，但这些都不足以促使战火复燃。然而在1449年3月24日，备受信赖的西班牙雇佣军将领弗朗索瓦·德·苏里安讷指挥下的英军攻击并占领了布列塔尼的城镇富热尔，抢劫了当地富裕商人的财产，并洗劫了市民的住宅。英格兰方面解释说，此次攻击仅仅是一个不服从指挥的将领自发做出的暴力活动，但事实上，是伦敦，而且是萨福克公爵本人，计划并命令发动了此次进攻。他原想借此拉拢一个可能对查理七世心怀不满的法兰西盟友，不料领土和权威受到侵犯的布列塔尼公爵向查理七世求助，于是萨福克公爵的狡猾计划适得其反。^[8]法兰西国王等的就是这样的机会，于是在7月，他宣布自己不再受到与英格兰停战协定的约束。他于7月31日对英宣战，向诺曼底发动了全面而迅猛的军事入侵。法军横扫诺曼底公爵领地，拖来了重型攻城器械和一些火炮。在很多情况下，这些兵

器就足以劝服英格兰守军不战而降。在诺曼底的英军士气迅速瓦解，而且英格兰也没有快速调来援军，这导致士气更加低落。

1449年10月29日，诺曼底首府鲁昂被法军攻陷。萨默塞特公爵为了自己逃命，用5万埃居的巨款（一年内付清）从查理七世那里买到安全通行权，自己可耻地、丧尽颜面地从鲁昂逃之夭夭。英格兰御前会议绝望地拼命守住诺曼底的残余部分，于是匆匆调集2000名援军赶往诺曼底。为了支付这笔军费，财政大臣塞伊男爵抵押了王室珠宝。但这些援军兵力太少，到得也太晚。鲁昂之后，阿夫勒尔、翁夫勒、弗雷努瓦和卡昂也很快失守。到1450年春季时，英军已经差不多被打退到海边。他们别无选择，只能拼死抵抗。4月14日，他们在巴约附近的福尔米尼遭遇了一支法兰西-布列塔尼联军，与之交锋。在隆隆炮声中，英军惨遭屠戮，许多优秀将领不幸被俘。他们彻底丧失了诺曼底。这是一场弥天大祸。

英格兰在法兰西的王国虽然崩溃得很快，但仍然造成了人道灾难。一座又一座城镇被攻陷，潮水般的难民被迫逃亡。妇女肩扛尽可能多的财物艰难跋涉到乡村，用亚麻带子把孩子绑在自己身上。驻军城镇的全部男性居民都逃走了，曾经为了保卫诺曼底而奉献自己全部的军人和地主如今被驱逐，不得不进入敌境。有些人会留下，在新近被法兰西占领的地区讨生活，或者甚至加入查理七世的军队。但成百上千人，或许是成千上万人，将加入难民潮，哀鸿遍野地逃往英格兰。齐普赛大街（贯穿伦敦城的通衢大道）每天都挤满了可怜兮兮、拖家带口的难民，他们用手推车推着自己的毕生家财。用一位编年史家的话说，这景象“催人泪下”。[\[9\]](#)

输掉在诺曼底的战争不仅是军事上的耻辱，而且为英格兰王室触发了严重的财政危机。根据1449年11月议会的报告，王室已经负债37.2万英镑，而岁入仅有5000英镑。[\[10\]](#)这些债务不全是因为战争。

仅仅王室内廷的日常经营费用每年就需要2.4万镑，这意味着（用议会曲折隐晦的话说），“陛下的内廷所需的开支，不算其他的普通开销……每年都超过您的生活经费”。^[11]即便议会为了筹措军费而批准征收收入税，并举债借贷，再加上关税和羊毛特别税以及“无偿征发”的手段（王室旅行时就地无偿征收给养与货物），王室还是无力支撑自己的财务负担。约克公爵理查在法兰西担任摄政者的相对短暂时期，他每年的开支达到2万英镑，相当于他在英格兰和威尔士的广袤地产之岁入的5倍，并且他的这些开支很难报销。^[12]朝廷拖欠加来驻军的军饷也差不多有2万英镑。

这一切都令人困惑，因为在理论上，亨利六世的私人资源应当比他的任何一位近期祖先都丰富得多，因为他需要供养的在世的宗室最少。他的三个叔叔（贝德福德公爵、克拉伦斯公爵和格洛斯特公爵）都已经去世。他的母亲和亨利四世的寡妇纳瓦拉的琼也都不在了。玛格丽特王后的内廷增加了王室的经营开支，但她绝不是英格兰历史上最奢侈浪费的王后（与之相比，爱德华三世的妻子埃诺的菲利帕则是一位花钱如流水的大贵妇）。除了王后之外，就没有在世的宗室需要从王室获得土地封授了。国王夫妇还没有孩子，所以国王还控制着威尔士亲王领地和康沃尔公爵领地。他的兰开斯特公爵领地是英格兰最大的私人地产，远远超过第二名。然而，亨利六世的财政还是破产了。

国王无力偿付债务，或甚至在技术上破产，不算稀罕事。在整个中世纪，英格兰王室几乎始终负债，不过亨利六世的财政问题严重得超乎寻常。^[13]更严重的问题是人们的观感，因为在军事胜利、国内太平和国王领导有力的时期，王室债务能得到普遍容忍；而在朝纲与秩序紊乱的时期，债务就成了一个严重的政治问题。人们普遍的看法（在很多方面也反映了现实）是，原本应当为王室提供稳定收入（哪怕仅仅是承担王室的日常开销）的土地，被国王身边的奸臣为了一己

私利瓜分了。“从未见过这样穷困的国王。”有一首颠覆性的民间歌谣这样唱道。^[14]这么说不算非常准确，但人民的观感是最重要的。

公众不满情绪的最初表达，可能发生在酒馆与城镇的公共建筑中，由倒霉的托马斯·柯福尔那样的人发出。但在1449年11月，议会开会讨论诺曼底的严重局势时，英格兰各政治群体的愤怒得到了明确表达。议会在威斯敏斯特开幕，随后因为“空气不佳”而转移到伦敦黑修士区，开了几个星期的会。不过不管空气中有什么病菌，都远远比不上英格兰平民的怒火那样致命。

表面上，国王召开本届议会是为了处置“关于英格兰王国的治理和〔防御〕的若干困难且棘手的问题”。但很快议会就开始寻找替罪羊。鲁昂失陷的消息还很新鲜，大家还在为之激愤。每天都有新的失败的噩耗传来，大家担心一旦诺曼底失守，加来也保不住了。议会不可能直接攻击国王（直接批评国王在政治上是非常危险的，意味着严重的政体危机），所以他的主要大臣必须为自己的奸佞付出代价。

第一个遭到处罚的是掌玺大臣奇切斯特主教亚当·莫林斯，王室活动的几乎每个方面都有他的参与。十五年里，莫林斯曾担任高级大使和御前会议的文书（后成为御前会议正式成员）。他是萨福克公爵的亲密盟友，在国王的婚姻谈判中发挥了核心作用，也是谈判割让曼恩的外交使团的一员。他与约克公爵理查不和，公开指责约克公爵在法兰西主政期间腐败无能。莫林斯是个深思熟虑、才华横溢的人文主义学者，但他的政治生涯非常失败。与法兰西有关的几乎每一个灾难性决定，他都脱不了干系。他参加了本届议会的第一个议程，被国王允许辞去世俗职务并出国朝圣。但他没能走出英格兰。1450年1月9日，在朴次茅斯，他遭到袭击和谋杀，凶手是一个名叫卡思伯特·科尔维尔的人。此人是个军官，正在等待登船去法兰西作战。

有一个流传很广的说法是，莫林斯死前控诉萨福克公爵是英格兰所有不幸的罪魁祸首。他有没有留下这样的遗言我们不得而知，但这种说法迅速在英格兰全境传播。国王的主要大臣萨福克公爵显然是一个要面对国民怒火的人。

圣诞节期间，议会休会。1月22日，议会重启之后，萨福克公爵立刻先发制人，以阻挡他知道自己必然会遭到的炮轰。在威斯敏斯特的彩室（这个房间的每一面墙壁都装饰华丽，绘有《旧约》故事的古代壁画），他在国王和议会面前谴责“在陛下的国土上，在几乎每一个平民口中流传的丑恶而可怕的言辞，可憎地对我污蔑构陷”。他说，德·拉·波尔家族素来对朝廷忠心耿耿，为王室几乎牺牲了一切：他的父亲在阿夫勒尔战死，“我的长兄后来……在阿金库尔战役中阵亡”。他还有三个兄弟在海外为国效力期间牺牲，他自己于1429年在雅尔若被俘之后缴纳了2万英镑赎金。他披坚执锐已经三十四年。他享有嘉德骑士的身份已经三十年。他说，从战场返回之后，他“持续不断地在陛下身边效力十五年之久，在此期间，从陛下这里得到了一个臣子能够从主公那里得到的所有恩宠与善意”。^[15]在亨利六世面前的这番激情洋溢的演说挽救了萨福克公爵的性命，但救不了他多久。

怎么会到这一步呢？自15世纪30年代以来，萨福克公爵就在英格兰政府中发挥着关键作用，维护王室、御前会议和贵族之间的关系。一般来讲，他的举措都得到了那些深知国王有多无能怠惰的人的赞同。然而在1450年冬季，萨福克公爵孤立无援。原本应当集合起来保卫诺曼底的贵族，却非常显眼地没有这么做。事实上，自1447年以来，很多贵族渐渐不再参加会议，并远离宫廷。他们实际上抛弃了政府，使得萨福克公爵及其越来越少的盟友构成的群体看上去越来越像是国王身边的奸臣小集团，为了私利而不断颠覆国王的权力，在此过程中毁掉了国家。^[16]萨福克公爵被其他贵族抛弃之后，他的统治手段（事无巨细地操控政府，但隐藏自己的手腕）就被暴露于光天化日

之下了。因为在灾祸连连的时期他比莫林斯更加处于王国政府的核心，所以只能由他来承担罪责。

萨福克公爵的表忠心对平民议员没有起到任何作用。与贵族相比，下议院对贵族领导的政府的失败远远没有那么同情。萨福克公爵讲话的四天后，平民议员请求国王以“不确定”罪名将他囚禁。根据这个不具体的指控，朝廷可以将他一直羁押到有人向他提出详细的弹劾案。议会中弥漫着接近歇斯底里的情绪。为了给自己的要求辩解，平民议员的请愿书是这么写的：“英格兰每个群体中都有谣言与传闻，说英格兰王国将被出卖给国王的敌人法兰西。”

1450年2月7日，萨福克公爵遭到正式弹劾，罪名是“严重、重大、罪大恶极与可怖的谋逆”。他被指控邀请法兰西人入侵英格兰，煽动国王释放奥尔良公爵查理，出卖曼恩和勒芒，向法兰西人泄露外交与军事机密，卖官鬻爵，中饱私囊，诱骗国王封授他土地和头衔（包括彭布罗克伯爵的头衔，他从1443年开始享有这个头衔），以及向法兰西王后行贿，并唆使和帮助查理七世反对英格兰王室。正式的控诉里还有污言秽语，包括下面这种让人难以置信的暗示：萨福克公爵在雅尔若战役被俘前夜，“与一个修女同床共枕，他将这个修女从神圣的教会中掳走，蹂躏了她”。^[17]一个月后，3月9日，得到时间以准备自我辩护的萨福克公爵跪在国王和议会面前，逐条驳斥了自己受到的指控，“并当着尊贵国王的面表示，这些指控纯属子虚乌有和诬陷”。^[18]

3月17日，亨利六世传唤议会的所有贵族成员，包括萨福克公爵，到他的私人房间，它“位于威斯敏斯特宫内，在一条回廊的上方，有一扇山墙窗”。^[19]萨福克公爵跪在聚集于此的贵族和国王面前，再次辩称自己是清白的，并指出，他被指控犯了这么多罪，单单一个人是根本不可能做到的。他放弃了由其他贵族审判的权利，而寄希望于

国王的裁决。随后，亨利六世通过大法官通知在场的贵族，他并不认为萨福克公爵犯有任何谋逆罪行。不过，对几项较轻的罪行（所谓“失职罪”），公爵可能确实负有责任。国王没有将萨福克公爵视为叛徒而处死，而仅仅将他放逐五年。流放将从5月1日开始。

尽管没有正式的贵族庭审，但这个裁决很可能是贵族集体做出的。尽管他们渴望把国家所有灾祸的罪责都推给萨福克公爵一个人，但他们也不希望看到一名贵族受到平民的凌辱。没有史料表明这个裁决结果被通知给了平民议员，但我们可以推测，平民议员对这个裁决一定感到震惊和愤怒。

3月19日，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萨福克公爵被从伦敦带走，送往他位于萨福克郡东索普的庄园。这趟旅行按说是秘密的，但约2000名愤怒的伦敦市民还是追击他们一行，一路对萨福克公爵的仆人推推搡搡、殴打辱骂。贵族将民众不满的对象转移走，却使得国民更加渴望让萨福克公爵付出血的代价。两天后伦敦发生暴乱，有人听到暴乱的领导人（名叫约翰·弗莱姆斯里，是一个葡萄酒商的仆人）喊道：“就在这座城市，这座城市，国王将会为此丢掉王位。”^[20]议会在3月30日复活节休会。到此时，显而易见，伦敦及其周边的局势十分危险，议会在休会结束之后也不能在这里继续开会。

于是，议会的最后一段议程于4月29日在都城以北100英里处的莱斯特召开。在新议程的第一天，有人向国王奉上了新的请愿书，这一次请求他发布“重新占有”的法令，将原属于王室的全部土地，或者原属于国王的私人地产兰开斯特公爵领地的土地，“在英格兰、威尔士及其边境地带的土地，在爱尔兰、吉讷、加来及其边境地带的土地，陛下自登基以来所有用诏书封授出去的土地”，一概收回，以支撑王室财政。换句话说，国王此前施恩封授给别人的土地，现在全要回归王室。很可能早就有人提出了这个要求，但如今这一呼声越来越

高涨，越来越坚定。国王选择了保住自己的宠臣，所以政府必须用别的激进方式满足改革的要求。

在莱斯特阶段的议会商讨“重新占有”提案的同时，萨福克公爵到了英格兰东海岸的伊普斯威奇，准备开始流亡。他和仆人于4月30日搭乘两艘大船和一艘小船（我们今天称之为轻帆船）起航，驶往加来，他打算从那里转往勃艮第公爵的领地。动身之前，萨福克公爵以圣餐起誓，针对他的指控都是污蔑，他是清白无辜的。但其他人不是这么想的。

三艘船于次日抵达多佛海峡，小船先去与加来驻军取得联系。据一位书信作者称，这时，他们“遇见了一艘叫‘塔楼的尼古拉斯’号的船，还有其他一些船只在等候他们。‘塔楼的尼古拉斯’号的船长从小船上的人那里得知了萨福克公爵即将赶来”。萨福克公爵的两艘船随即遭到拦截，公爵被劝服或者命令登上“塔楼的尼古拉斯”号，“他上船后，船长对他说：‘欢迎你，叛徒。’”根据同一位书信作者的说法，萨福克公爵被扣押在船上二十四小时，全体船员都同意这么做。这位书信作者听到一种传闻，船员组成了自己的法庭来重新审判萨福克公爵，罪名和他在议会受到的指控一样。我们能够确定的是，在“塔楼的尼古拉斯”号上待了一段时间之后，萨福克公爵被带上一艘较小的船，那里有一名神父听他告解，“还有一把斧子和一个刑台，船上最下流的人之一”——后来法庭上证明他是一个来自博泽姆的水手，名叫理查·莱纳德——“命令他把头放到刑台上……并用一支生锈的剑，砍了六七下才砍掉了他的脑袋”。萨福克公爵的仆人们被送上岸，遭到抢劫但没有受到伤害，他们可以把自己的经历传播出去。两天后，公爵的尸体被发现丢弃在多佛海滩，他的脑袋则被插在旁边的一根长竿上。[\[21\]](#)

萨福克公爵的死讯于5月6日传到莱斯特。这次冲击迫使王国政府通过了“重新占有”法令（不过有一长串豁免的清单，这就削弱了法令的效力）。到此时，黑云压城的全面危机感已经不再局限于议会。1450年5月底，肯特郡西南部很多地方开始出现群众集会。肯特郡处于惊恐状态已经有大约六周时间了。诺曼底的军事崩溃令肯特人民害怕查理七世的军队会杀到法兰西海岸然后渡过海峡，攻击甚至入侵英格兰，那样的话肯特必然首当其冲。沿海的袭击作战是血腥而恐怖的经历。4月14日，王国政府发布了征兵令，要求在肯特郡的每个百户邑（郡以下的行政区划单位）都组建民兵队伍，并评估每个社区保卫国家的战备程度。政府挑选人员组成预备的防御力量，为其提供被服、部分装备、金钱和甲冑。政府应当还组建了海岸夜巡队；或许最重要的是，为每个百户邑的民兵任命了指挥官。[\[22\]](#)

考虑到人们想象中的海峡对岸传来的威胁，这些措施都是非常明智的。但是，在肯特郡进入备战状态的同时，萨福克公爵的谋杀案激发了惊恐万状的谣言：国王要让整个肯特郡为这个宠臣的死负责。有人说，国王将派一个法庭来绞死普通肯特百姓，以儆效尤，并将整个郡夷为平地、改为王室森林。所以，肯特人民全副武装并组织起来，怒气冲冲又心怀畏惧，准备用武力保卫国家，抵抗敌人。

不幸的是，他们眼中的敌人并不是乘船登陆、前来掳掠的法兰西人。和议会的平民议员一样，他们开始相信，王国受到的真正威胁来自国王周围的奸臣集团：他的大臣和内廷人员，如财政大臣塞伊男爵、重要的谋臣和国王的忏悔神父索尔兹伯里主教威廉·艾斯库、外交官达德利男爵约翰和另外几个人。6月6日，这些人以及聚集在莱斯特参加议会的其他人得到消息，肯特爆发了叛乱，武装人员正在莱斯特东南方的阿什福德周边集结。据说，叛军选举一个名叫杰克·凯德的人为领袖和“肯特统领”，他采纳了非常有暗示意义的贵族名字“约翰·莫蒂默”。他之所以用这个名字，可能是为了暗示他与约克

公爵的家族有亲缘关系，而莫蒂默家族过去的几代人曾是叛乱与王朝阴谋的煽动者。但这只不过是胡扯：凯德与约克公爵没有任何接触或联系，后者此时还在爱尔兰，忠心耿耿地为王室效力。

凯德是一个非常有能耐的指挥官和领导人，能够清晰地表达出足以吸引相当有地位的人的复杂改革计划。他的副将包括萨塞克斯的绅士罗伯特·波伊宁斯，此人是个贵族的儿子，同意担任凯德的捧剑官。有一首留存至今的歌谣非常清楚地表达了叛军的宏伟目标（除奸臣、清君侧）：

上帝指引我们，

我们快速挺进。

否认我们的人，都在撒谎，

因为他们的金钱统治着国家！

真相会驳倒他们的故事！

愿上帝给我们好日子！

滚开，叛徒，滚开！[\[23\]](#)

亨利六世被送回伦敦。两个单独的贵族代表团奉命前往肯特，试图镇压叛乱。一个代表团由国王的亲戚白金汉公爵汉弗莱·斯塔福德带领；另一个代表团由功勋卓著的老将组成，领导人是英格兰司厩长[\[24\]](#)博蒙特子爵。

在他们骑马南下的时候，叛军已经转向西方。6月11日，叛军在伦敦下游不远处的布莱克希思扎营。1381年夏季农民起义的起义军也曾在这里宿营。6月13日，国王待在克拉肯韦尔的圣约翰修道院，而大多数重要的贵族与主教都在伦敦。杰克·凯德的人马在距离都城只有几英里的地方已经驻扎好几天了。

6月16日，紧张的僵局之后，政府的谈判代表在布莱克希思与叛军会谈，希望摸清让他们解散的条件。国王不肯亲自来。在两天徒劳的谈判之后，6月17日夜间，叛军从布莱克希思撤回肯特。但叛乱并没有就此衰弱。白金汉公爵的两个亲戚，汉弗莱·斯塔福德爵士和威廉·斯塔福德，率领约400名士兵去肯特教训叛军。然而他们在汤布里奇与叛军交战时，遭到伏击，惨遭屠戮。两个斯塔福德都被杀了。

政府三心二意地试图镇压肯特，但没有什么效果。许多原本忠于国王及其权贵的官兵丧了胆，威胁要倒戈到叛军那边。国王自己的军队里也有人呼吁审判所谓的叛徒：塞伊、达德利和艾斯库等人。6月19日，伦敦再次发生暴乱。为了应对暴乱，亨利六世批准逮捕塞伊男爵，将他作为叛徒囚禁在伦敦塔。次日，朝廷放出风声，称将会逮捕更多叛徒。

6月25日，亨利六世及御前会议放弃了伦敦，将城防交给市长。国王的内庭弥漫着深切的不安气氛。亨利六世及其侍从骑马向北，来到沃里克郡的凯尼尔沃思，在这座雄伟的宫殿要塞中避难，躲在护城河和厚厚的石墙背后，并给附近各郡发去紧急消息，下令招募士兵以保护亨利六世的人身安全。

凯德得知国王逃走之后，立刻率领人马返回布莱克希思。他们于7月1日至2日，也就是星期三到星期四抵达那里，然后前往上游的萨瑟克，占领了当地的客栈和酒馆，事实上控制了伦敦桥脚下的郊区。与此同时，埃塞克斯也发生了叛乱，叛军从乡村开往泰晤士河北岸，在阿尔德门周边的城墙下呈扇形展开队伍。就像1381年的农民起义一样，伦敦城被包围了。

但1381年起义军的要求有些模糊而混乱，而凯德的人对自己的政治诉求有着非常清晰的把握。16世纪的文物学者约翰·斯托收集并抄

录了与凯德叛乱有关的一些原始文档，其中之一就是凯德的宣言书。

[\[25\]](#)

首先，“肯特平民”重复了这样的传闻：“有人公开说，国王将彻底摧毁肯特，并将其改为荒野森林，以便为萨福克公爵的死报仇。但肯特平民绝没有杀害他。”宣言随后谴责了政府形形色色的可憎恶行，抱怨国王听信奸臣谗言，“只靠剥削平民来过活，让其他人攫取了王室的收入，导致陛下贫穷、人民受到极大的压榨”。宣言书里还说，“血脉宗室被从御前赶走，而身份卑贱、天性败坏的人攀升到高位，被任命为御前会议的主要大臣”；无偿征发（为支持王室内廷运转而强行从平民百姓手中征收物资）“毁掉了”“这个国度的平民”；保护土地与货物以及在王室法庭争取公道的法律程序被“国王的奴仆”歪曲；要求调查在法兰西的王室土地丧失的原因；肯特议员不是通过自由选举选出来的；收税官的职务是通过贿赂买来的；还有其他一些各式各样的地区性的哀叹与抱怨。

凯德在叛乱的每一个阶段，都努力证明他不仅仅是个简单的、随心所欲的粗鄙之人，恰恰相反，他能够对肯特和全国的“可怜的平民”发声，也有资格代表他们。他的使命很不容易，因为就像所有有原则性的民众起义一样，凯德叛乱也吸引了大量肆无忌惮的罪犯，他们利用普遍的混乱来恣意烧杀抢掠。不仅伦敦是这样：随着骚乱的消息传遍英格兰，形形色色受到憎恨的地方官和权贵遭到暴力攻击，最令人震惊的是，索尔兹伯里主教艾斯库于6月29日在威尔特郡遭到暴民抢劫和谋杀。即便如此，在伦敦，也就是叛乱的中心，凯德竭尽全力地领导他的部下构建一定程度的军事秩序。在布莱克希思，他还将一名不服从纪律的部将斩首。

但即便这种杀鸡给猴看的司法也不能控制住所有叛军。心惊胆寒地躲在凯尼尔沃思的亨利六世的举动正中凯德的下怀。叛军领导人来

到萨瑟克时，收到了国王内廷的信。国王允许他组建一个“王家”法庭来审判卖国贼。国王如此麻痹和怯懦，居然允许任何敢于起来争夺王权的人来行使王权。7月3日，凯德及其人马从萨瑟克开往伦敦。虽遭到伦敦民兵的抵抗，但他们还是杀过了伦敦桥，砍断了吊桥的绳索，以确保他们进城之后吊桥还能畅通。凯德在全城发表演讲，下令维持秩序，处死抢劫犯，然后前往市政厅，去组建他的法庭来镇压卖国贼。

大约二十名犯人被带到法庭，市长和市政议会成员被迫参加庭审。倒霉的受害者中为首的是财政大臣塞伊男爵，他被从伦敦塔拖出来接受命运的裁决。塞伊哀求由贵族来审判他，但凯德拒绝了。暴民非要见血不可。塞伊仅仅被允许与一名神父会见，然后就被拖到齐普赛大街，在大街中央被斩首。随后，他的女婿、肯特郡郡长威廉·克罗莫被从弗利特监狱拉出来，带出城门，来到麦尔安德，在那里被砍死。塞伊的尸体被拴到凯德的坐骑上，拖着到处游街。财政大臣的首级被插在枪尖上，在城里不同地方示众，被拿去“亲吻”克罗莫的首级（也被插在枪尖），这是一场荒诞而病态的木偶戏。

还有其他一些人在凯德的短暂统治下被屠杀。可以预见的是，他的人马留在城里越久，他就越没有办法维持秩序。到7月5日晚上时，市长和市政议会成员已经组织起了一支军队，由斯凯尔斯男爵和马修·高夫指挥，他俩都是法兰西战争的老将。他们准备向占领城市的叛军发动反击。夜里10点，伦敦桥上爆发了一场战斗，鏖战了一整夜，直到次日早上天亮很久之后才结束。数百人挤到泰晤士河上的狭窄堤道，借助火把厮杀。凯德绝望之下打开了萨瑟克的马歇尔希监狱，许多获释的犯人加入了他的队伍，但他无力突破斯凯尔斯男爵和高夫的防线。叛军做出了最后的狂怒之举，纵火焚烧木制吊桥，使得战场浓烟滚滚，激战的人们从桥上跌落，溺死在冰冷的河水中。最后，在混乱的屠戮之中，伦敦一侧的城门被封死了。几百具血淋淋的和烧焦的

尸体被丢在城外，包括高夫和市政议会成员约翰·萨顿的尸体。叛军被打退回了萨瑟克。

次日，即7月7日，根据王后（她非常勇敢、非常了不起地在叛乱期间留在位于格林尼治的庄园）的建议，朝廷给了肯特叛军一个机会，让他们领取赦免状并自行散去。很多人欢迎这样的机会，但凯德拒绝投降，宁愿再次撤回肯特，并带走掳掠来的物资和宝物（这与他自己对别人的命令相矛盾）。但他的好运气耗尽了。7月10日，凯德被正式谴责为叛贼，朝廷悬赏1000马克要他的人头。亡命好几天之后，他在萨塞克斯郡希思菲尔德“一处花园内”被亚历山大·伊登抓获。伊登接替倒霉的克罗莫，担任肯特郡郡长。^[26]凯德死战到底，不过他虽然被生擒，但在押送途中伤重不治身亡。所以，对他的处罚只能是象征性的：7月16日，在新门，凯德的尸体被斩首，送到全城各地、远至萨瑟克的地方示众，然后送回新门肢解。他的首级被插在一根长竿上，高悬于伦敦桥之上，没了生气的眼睛向下瞪着非同寻常的城市战场上的烧焦残骸。

凯德叛乱结束了，但整个夏季的气氛依然紧张。国王、内廷和到凯尼尔沃思加入他的贵族在7月底溜回伦敦方向。7月28日，圣保罗大教堂举行了感恩仪式。一个月后，一个级别很高的听证与裁判委员会（包括白金汉公爵汉弗莱、坎特伯雷大主教、约克大主教和温切斯特主教）奉命到乡村去调查叛军宣言书里讲到的种种弊端。

英格兰东南部的很多城镇与村庄依然动荡不安：秋季，还有好几个人企图煽动肯特、埃塞克斯和萨塞克斯起事，成群结队的强盗在乡村游荡、抢劫和杀人，伦敦的不满情绪仍然在酝酿。从诺曼底返回的士兵使得城市人口猛增，老兵对塞伊男爵的纹章犯下了好几起罪行，包括破坏位于灰修士区的标示他埋葬地的石头。8月，有人闯入伦敦塔，抢走了军械库内的很多兵器。秋季，新市长的选举引发了一些骚

乱，全城到处张贴着抨击政府的海报；一次，新门监狱一名心怀不满的狱卒释放了所有犯人，引发了一场暴乱。

在所有层面上，1450年都是一个充满纷争、暴力、混乱与恐怖的年份，这些都是逐渐累积的政府危机的后果，而危机的根源是二十八岁国王的脑袋空虚。多年来，亨利六世心不在焉的王权得到一系列修修补补：首先是幼主的摄政议事会，它努力将他叔叔们那互相矛盾的立场与贵族的集体意志平衡起来；然后是萨福克公爵的统治，他对政府的领导是通过他在御前会议、王室内廷与乡村的私人关系来构建的。这些都不是令人满意的解决方案，而萨福克公爵的统治以血腥的混乱与民变告终，他自己就是第一个牺牲品。但是，抗议者尽管成功摧毁了所谓的奸臣集团，却完全没有去解决国家所有弊端的根源。萨福克公爵死亡和凯德叛乱之后，亨利六世个人的昏聩无能仍然像过去一样，是个紧迫的难题。没过多久，将会有另一个人强行占据政治舞台的中央位置，并尝试解决这个问题。9月，约克公爵理查从爱尔兰返回，试图挽救英格兰于令人眩晕的衰败之中。

[1] C. A. F. Meekings, ‘Thomas Kerver’ s Case, 1444’ , in *EHR* 90 (1975) , 330-46. 接下来的叙述参考了此文的说法。

[2] 泰伯恩是伦敦附近的一个村庄，为刑场所在地。

[3] *Brut*, II 485.

[4] Quoted in Griffiths, *Henry VI*, 256.

[5] Indictment from King’ s Bench, reprinted in *EHD* IV 264.

[6] PROME February 1449, item 22.

[7] “1437年到1450年，在英格兰各郡，国王在司法和执法方面的个人影响，说得好听也是负面的。” Wolffe, *Henry VI*, 116-17.

[8] See M.H.Keen and M.J.Daniel, ‘English Diplomacy and the Sack of Fougères in 1449’ in *History* 59, 375-91.

[9] Griffiths, *Henry VI*, 521; Harriss, *Shaping the Nation*, 584; Barker, *Conquest*, 404.

[10] 根据1450年的物价做一个粗略的转换，1450年的37.2万英镑相当于2005年的2.02亿英镑。但这还不能显示出亨利六世负债的严重程度。根据议会的数字，他的债务相当于他岁入的34倍，并且每年都在增长，这还不算对法战争的开销。

[11] 今天我们把这称为“结构性赤字”。PROME November 1449, item 53.

[12] 约克公爵理查欠王室的债务大致相当于今天的1000万英镑。不过，这同样不能充分反映他的债务的严重程度。

[13] 1345年，爱德华三世光是欠意大利商人与银行家的债务就高达40万英镑，大致相当于2005年的2.62亿英镑。Cf.E.Russell, ‘The Societies of the Bardi and the Peruzzi and Their Dealings with Edward III’ in G.Unwin (ed.), *Finance and Trade under Edward III* (Manchester, 1918), 93-135.

[14] ‘A Warning to King Henry’ in T.Wright, *Political Poems and Songs Relating to English History* (1859-61), II 229-31.

[15] PROME November 1449, item 15.

[16] Watts, *Henry VI*, 244-5.

[17] PROME November 1449, appendix 1.

[18] PROME November 1449, item 49.

[19] PROME November 1449, items 50-2.

[20] 弗莱姆斯里在王座法庭受审后被处决。R.Virgoe, ‘The Death of William de la Pole, Duke of Suffolk’, in *Bulletin of the John Rylands Library* 47 (1965), 491 n.3.

[21] *Paston Letters*, II 146-7; *Brut*, II 516; Virgoe, 'Death of William de la Pole' , 494, 501.

[22] M. Bohna, 'Armed Force and Civic Legitimacy in Jack Cade's Revolt, 1450' in *EHR* 118 (2003) , 573-4. 关于杰克·凯德叛乱的过程及对其原因的探讨, 同样可参见Griffiths, *Henry VI*, 610-65, and I. Harvey, *Jack Cade's Rebellion of 1450* (Oxford, 1991) 。

[23] Magdalen College, Oxford, Charter Misc.306, reprinted in Robbins (ed.) , *Historical Poems*, 63, and with slight variation in C.L.Kingsford, *Historical Literature in the Fifteenth Century* (Oxford, 1913) , 359.

[24] 司厰长 (constable) 的官职起源于罗马帝国, 最初是管理马匹的官员, 后来在中世纪欧洲演变成负责国王的军械保管及维护的官员, 再后来变为军队的重要指挥官。

[25] Stow published this in his *Annals*: it is partly reproduced and summarized in S.B.Chrimes and A.L.Brown, *Select Documents of English Constitutional History 1307-1485* (London, 1961) , 290-1.

[26] Kingsford, *Chronicles of London*, 162.

8. 那么，请约克公爵来

一小队舰船驶向博马里斯。那是安格尔西岛东南角的一座港口城镇，位于一座庞大的、拥有塔楼的石质要塞的阴影之中。博马里斯城堡配有很深的外层护城河、高达30多英尺的防御墙，还有22座巩固的圆形塔楼，上面遍布射箭孔。这座城堡是爱德华一世在威尔士建造的庞大要塞圈当中造价最昂贵的一座。它如此庞大，设计又是如此雄心勃勃，以至于花了150多年也没能完全竣工。它已经建成的部分，是英格兰王权在王国边缘的一个令人胆寒的象征。博马里斯是一个令人生畏的地方。

1450年9月初，此地的人们等待上述船队已经有些时日了。船上载着约克公爵理查，国王的亲戚和爱尔兰总督，以及他的部下。约克公爵于8月28日离开都柏林，他即将到来的消息令亨利六世及其谋臣不禁战栗。朝廷命令博马里斯城严加戒备。博马里斯城堡的指挥官托马斯·诺里斯带着其他几名当地的王室官员，等待约克公爵驾临。朝廷非常坚决地命令他们阻滞约克公爵的行程，于是他们向仍然在海上的公爵发去一条信息（正如他后来的抱怨），“说我不可以在那里登陆，也不可以在那里获取粮食，也不能让我自己和我的部下在那里稍事休息……他们拒绝为我提供人员、马匹或其他帮助”。^[1]约克公爵得知，这些命令来自亨利六世内廷的礼仪官威廉·塞伊，因为他坚信，约克公爵未受邀请而来，是要“谋逆”。约克公爵被禁止上岸，他的船只被迫留在海上，去寻找一个较为友好的登陆地点。^[2]

约克公爵的船只最终在威尔士北部的克卢伊德河口附近登陆，距离博马里斯约25英里。9月7日，公爵及其侍从已经抵达他自己那位于登比的城堡。从那里，他们骑马去拉德洛，然后从那里穿过了英格兰中部各郡。约克公爵在行进过程中集结了许多追随者：威尔士和英格

兰各地都有他的广袤领地，这些领地上的武装人员都追随他而来。9月23日，北安普顿郡斯托尼斯特拉特福德的一位作家目睹约克公爵威风凛凛、排场隆重地出现：“身穿红色天鹅绒服装，骑着一匹黑色的爱尔兰霍比马。”当夜，他住在城门外一家叫“红狮”的客栈。^[3]他没有在那里久留。9月27日，他抵达伦敦，带着他旗下的3000~5000人进城，穿过大街，然后出了城门，踏上从伦敦去威斯敏斯特的较短路程，在那里与他那四面楚歌的亲戚——国王短暂会晤。

约克公爵未经许可从爱尔兰返回，令王国政府的核心大为恐慌，这是很容易理解的。在整个夏季，杰克·凯德叛乱让全国大乱，他曾自称“约翰·莫蒂默”，刻意暗示他与约克公爵有亲戚关系。凯德的申诉书发出警告，除非实施改革，英格兰平民将“首先消灭国王的朋友，然后是他自己，接着请约克公爵来当国王”。^[4]其他许多势力较小的反叛者也曾使用约克公爵的名义来反对王国政府。

1449年，亨利六世在去往莱斯特参加议会的途中，曾骑马经过斯托尼斯特拉特福德。据当地一位作家记载，国王的队伍经过大街的时候，“一个叫约翰·哈里斯的人，曾是水手，家住约克”，挥舞连枷（一种木制农具，有时可用作临时武器，有长柄，一端用铁链拴着一根较短的棍子），冲向国王。在城里其他人的煽动下，哈里斯用连枷击打亨利六世面前的地面，并喊道，他认为，“当时正在爱尔兰的约克公爵也应当这样在莱斯特议会打击卖国贼，就像他击打地上的土块一样猛击那些卖国贼”。^[5]因为这次放肆，哈里斯被逮捕并关入北安普顿城堡的地牢，后来被绞杀、开膛并肢解。但他的信息已经传达了出去。英格兰人民憎恶亨利六世身边的政府，于是他们将自己民族复兴的梦想寄托在爱尔兰海彼岸的约克公爵身上。

我们没有理由相信约克公爵迎合了民众的这些期望。毫无疑问，他是英格兰最强大的贵族，是宗室成员，拥有广袤的土地，实力极

强，他的地位和过去的贝德福德公爵约翰与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差不多。相对来讲，之前三年的各种政治失败并没有影响到他的声誉。他担任法兰西摄政者是在诺曼底戏剧性地失陷之前，而诺曼底的丧失发生在萨默塞特公爵主政时期；而约克公爵担任爱尔兰总督，恰恰又在萨福克公爵的政权血腥地、悲惨地瓦解的时候远离政治核心。

但这并不是说约克公爵早就蓄谋造反。他一直说，自己从爱尔兰返回，是为了服侍国王。他的目的是向国王表忠心，“反驳很多人在尊贵陛下面前对我的种种诽谤……”换句话说，这是为了证明——不管旁人怎么解释他的野心——他其实是个忠诚的臣子。可能在从爱尔兰返回的最初几周里，他起草了书信并发给国王，信中写道，他来到英格兰，是为了向国王保证自己的忠诚，并“宣示我是您的忠实臣民，因为这是我的职责”。^[6]但是，率领数千武装人员在英格兰和威尔士巡游，如此咄咄逼人的行为，很难说是在表忠心。那么，他为什么要回来呢？

*

约克公爵离开爱尔兰，可能是出于家族野心，但这种可能性极小。肯特叛军注意到了他的“正统王室血统”，但这并不是什么新发现。国王没有孩子，也没有正式谈到他的推定继承人的问题，但萨默塞特公爵、埃克塞特公爵或白金汉公爵的荣升也没有对约克公爵的家系构成直接威胁。在埃克塞特公爵方面，第一代埃克塞特公爵获得封授的诏书里明确表示，约克公爵的地位优先于他。第一代埃克塞特公爵死于1447年，但他的继承人，即年轻的亨利·霍兰，与约克公爵家族的关系更加亲密：他娶了约克公爵的女儿安妮，并且幼年曾受约克公爵的监护。而在1448年，约克公爵和萨默塞特公爵曾被共同封授土地，联合管理，这说明当时两人之间还没有明显的分歧。^[7]白金汉公爵汉弗莱对王室兢兢业业、忠贞不贰。简而言之，约克公爵回国并不

是因为家族危机。尽管政局动荡，而且凯德发表了疯狂的言论，但国王身体健康，并没有即将死亡迹象，他仅仅是一贯无能而已。[\[8\]](#)

1451年，布里斯托尔的议员托马斯·扬，约克公爵的法律顾问之一，在议会提出，出于国家安全考虑，国王应当指定自己的推定继承人。不足为奇的是，扬提名约克公爵，然后果然因为自己的放肆而被捕。这样的主张其实严重损害了约克公爵的政治地位。不管肯特叛军、酒肆八卦或者议会里的暴发户律师怎么想，约克公爵其实完全没有即刻或在不远的将来篡位的企图。

他为自己设想的角色，是王室与国家的拯救者。约克公爵和他的妻子塞西莉最初于1449年6月22日在爱尔兰安顿下来。他在海外待了十四个月，在这期间，英格兰遭受了一代人以来，或可以说是自13世纪初以来最严重的政府垮台、外交政策瓦解、公共秩序崩坏危机。诺曼底丢掉了，议会兴风作浪，萨福克公爵被谋杀，一场血腥而持续很久的民变淹没了整个英格兰东南部。约克公爵其实是这些危机的责任人之一，他是允许，或者至少默许萨福克公爵和内廷绕过昏庸无能的国王来实施统治的显赫贵族之一。但他运气很好，在恰当的时间被调离法兰西、调往爱尔兰，所以避开了严重的责难。他不仅不觉得自己对国家的败坏负有责任，恰恰相反，他在爱尔兰收到的所有消息都让他相信，自己的命运和职责就是挽狂澜于既倒。他的王室血统给了他这样的特权。他能够调遣的数千人马给了他这么做的条件。约克公爵曾在法兰西，如今在爱尔兰担任封疆大吏；眼下，符合逻辑的下一步行动就是，在英格兰国内扮演同样的角色。

但约克公爵或许没有预想到的是，他这么热情地响应民众希望他回国主政的呼吁，在国王身边的人眼里，不是公忠体国的自告奋勇，而是严重的威胁。首先，他的船只被禁止在博马里斯登陆。随后，在约克公爵骑马穿过威尔士北部期间，他得知了一些传闻，称一些与王

室内廷有联系的骑士打算俘虏他，将他囚禁在康维城堡，并“砍掉他的一些仆人的脑袋”，包括他的总管、老将威廉·奥德霍尔爵士。最后，他得知，一些尚不明了的司法委员会已经打算以叛国罪起诉他，“用这种手段毁掉我、我的后代和我的血统”。^[9]他返回英格兰时，希望获得国王的主要改革家的地位，抵达之后却发现自己被视为政府最危险的敌人。

*

约克公爵9月27日在伦敦的武装游行令这座情绪狂热的城市比往常更加兴奋。在威斯敏斯特与亨利六世短暂会晤之后，约克公爵在索尔兹伯里主教位于伦敦的府邸借住了两周。从那里，他开始索取在政府内的核心地位，他就是为了这个目的才离开爱尔兰的。

抵达英格兰之后，约克公爵就与国王通信多次。他第一封书信是在他于威尔士登陆不久之后发出的，抱怨自己在博马里斯被当作叛徒和罪犯来对待。亨利六世在回信中实事求是地讲到此事，耐心地解释称，“因为很长时间以来，人民用奇怪的言辞说你……说应当让你带着几千人回来”攫取王位，所以朝廷命令海岸严加防备。也就是说，亨利六世的意思是，他的部下反应过激了，而“我宣布、宣告并承认你为我真正忠实的臣民和我挚爱的亲戚”。

约克公爵仍然觉得自己受到了侮辱。在威斯敏斯特会晤国王之后的某个时间，他给亨利六世发去了第二封信，无视国王的好言抚慰，指出英格兰的法律与秩序正在瓦解，“我，约克公爵理查，作为您的卑微臣民和封臣……提议……由我来执行您的命令”。也就是说，他要在英格兰的危机时期接管政府。这封信与前一封不同，在伦敦市民当中得到广泛宣扬。它介于公开信和宣言书之间。^[10]他又一次遭到了礼貌的拒绝。亨利六世说，他不会将政府移交给约克公爵，因为他打算“组建一个职权重大的议事会……任命你为其中一员”。^[11]这

显然不是约克公爵希望得到的那种答复。他于10月9日离开伦敦，先去了东安格利亚，然后巡视自己在中部各郡的领地。在他身后，伦敦的骚动已经几乎无法遏制。大街上挤满士兵，他们在10月29日的市长选举期间哗变。约克公爵的支持者与反对者之间经常发生冲突。全城各处的王室纹章被扯下，换上约克公爵的纹章，接着又被换回去，然后又被撕下。如果说英格兰都城能够反映全国的气氛，那么它在近期是不可能太平了。

约克公爵取得政府核心位置的主要障碍之一，是已经有人占据了
这个位置。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博福特在诺曼底遭受灾难性失败并回国之后，没有受到批评或惩罚，反而多多少少地获得了约克公爵本人想要的那种职位。^[12]萨默塞特公爵于1450年8月从法兰西返回的两周之内，就开始参加御前会议。9月8日，他奉命镇压肯特和东南部叛乱的余孽。9月11日，他被任命为司厩长，这是英格兰的最高军职。

和约克公爵一样，萨默塞特公爵也是宗室成员。但与约克公爵不同的是，他与玛格丽特王后有紧密联系，正如他曾与亨利六世的已故母亲凯瑟琳·德·瓦卢瓦有联系一样。他是博福特红衣主教的侄子，对亨利六世来说是个熟悉且能够带来宽慰的人物，而约克公爵是个陌生的外来者。萨默塞特公爵还有一个优势，那就是他没有大规模的地产需要经营。他能将自己的全部注意力集中于政府事务，执行曾属于萨福克公爵职权范围内的任务：掩饰国王的无能，协调内廷、御前会议和贵族的不同利益，并设法处置平民议员的义愤。而承担这些任务，就让萨默塞特公爵与约克公爵发生了直接冲突。他俩之间的冲突将会主导随后五年的政局。

1450年11月6日，议会在威斯敏斯特开会，两位公爵及其支持者立刻发生了激烈对抗。为了约束大法官约翰·坎普（红衣主教、约克大主教）所说的“惹是生非的刁民”^[13]的过激行为，伦敦街头拉起了

许多铁链来封路。人们很难不这么想：都城局势一触即发，英格兰的命运取决于约克公爵的下一步行动。

他于11月23日抵达威斯敏斯特，比诺福克公爵约翰·莫布雷（他从爱尔兰返回之后的主要盟友）早到一天。他俩，以及所有参加11月议会的贵族，都带来了大量的武装随从。该时期一部编年史的作者描述称看到约克公爵“骑马穿过城市，前面有人捧着他的剑”，这是隆重排场与权威的象征。^[14]杀气腾腾，气氛高度紧张。约克公爵打出改革旗号的一个重要因素是，他激烈地抨击那些导致诺曼底失陷的“卖国贼”。大家都清楚，他指的就是萨默塞特公爵。11月30日，在威斯敏斯特厅的议会议政厅，发生了一系列恶毒的争吵。好几位议员要求惩治那些把国王在法兰西的领地搞得一团糟乃至丢失殆尽的人。

议会开会期间，萨默塞特公爵待在黑修士修道院，这是一所舒适宜人的多明我会机构，位于拉德盖特附近的城墙西段之内，在弗利特河注入泰晤士河的地方。12月1日，星期二，在萨默塞特公爵用餐时，一大队士兵企图闯入修道院并逮捕他。萨默塞特公爵的生命处于极度危险中，于是他偷偷从河畔码头溜出修道院，然后乘船到下游。而暴民留在黑修士修道院，大肆抢劫。有意思的是，搭救萨默塞特公爵的人是伦敦市市长和另一个与约克公爵关系越来越紧密的人，德文伯爵托马斯·考特尼，据说他是遵照约克公爵的命令来营救萨默塞特公爵的。

当天早些时候，这同一群人授权公开处决一名暴民。伦敦街头的抗议与不满情绪在沸腾，约克公爵试图一人分饰两角，既是具有煽动性的改革家，也是秩序的维护者。就像已故的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一样（约克公爵似乎越来越注重捍卫和珍视他的精神遗产），约克公爵希望将自己在平民当中的威望当作一个平台，来扰乱政治进程，索要超群的地位。事实上，他这是在制造麻烦。

最终让伦敦城恢复一点秩序的，不是约克公爵的行动，而是英格兰全体贵族联合起来，于12月3日在伦敦骑马游行。据一位编年史家写道：“次日，星期四，全体贵族骑马跟随国王，全副武装地穿过城市，大街两侧的市民也全副武装，这是那些日子里人们见得到的最光荣的景象。” [\[15\]](#)

伦敦市民的情绪开始冷静。约克公爵讨好民众的行为没有为他赢得绝大多数贵族的好感。他与诺福克公爵的关系还很亲密，但圣诞节时，议会休会，街头不再有群情激奋的场面，约克公爵发现自己的支持者在渐渐散去。在新的一年，他被任命到一个司法委员会，惩治肯特叛军，于是他与那些最热情地呼吁支持他的人也有隔阂了。

在新的一年，萨默塞特公爵从伦敦塔获释（他之前被保护性拘禁在那里），再度掌控政府，这一次取得了一些成功。他带领国王去各郡平定另一次叛乱，这次叛乱的领导人名叫斯蒂芬·克里斯马斯。随后，政府对叛军施加了更多杀鸡儆猴的惩罚。为了让更多地租回归王室，萨默塞特公爵允许议会通过一个新的“重新占有”法案，并开始尝试募集资金来保卫加斯科涅，即英属法兰西的另一块土地，也是查理七世决心要征服的地盘。萨默塞特公爵甚至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住了考特尼家族与邦维尔家族之间的私人战争，他们的凶残仇杀在西部郡里持续造成混乱。[\[16\]](#)与此同时，约克公爵越来越像是个暴民煽动者，而不是秩序与和平的维护者。他的门客与顾问托马斯·扬在1451年5月的议会上要求确立约克公爵为推定继承人，使得议会差不多可以算是即刻解散，而约克公爵被彻底排挤出政府。看来，他的把戏——强行争夺国王得力助手的地位，从而挽救王室——是白费功夫。这年余下的时间，他都待在自己的庄园，闷闷不乐。

伦敦城西北部的大圣马丁牧者团教堂^[17]，一侧是灰修士区，另一侧是金匠行会大厅，其独立性具有悠久的历史。任何人走进这座教堂并要求避难，只要得到批准，就可以躲在教堂区域内，得到这座教堂在很久以前获得的特权诏书的保护。所以，这座教堂多年来一直是罪犯、懒汉和逃犯最喜爱的藏身之地，他们在这里躲避法律的制裁。^[18]

1452年1月，在这里避难的人当中包括威廉·奥德霍尔爵士，他是约克公爵的总管，也是重要的政治家，曾在1450年11月的议会担任议长。奥德霍尔于1451年11月23日黎明前躲进了大圣马丁教堂，用教长的话说，他是因为“害怕牢狱之灾并为自己的性命担忧”^[19]才逃到此地的。对他最直接的指控是，他参与了1450年对黑修士区萨默塞特公爵财产的抢劫。但也有一些比较耸人听闻的指控在流传，说他代表约克公爵企图发动政变、劫持国王。这样的阴谋应当不可能是真的，但奥德霍尔为自己生命安全的担忧是真真切切的。

萨默塞特公爵一心要惩罚他。1月18日夜间，沃尔特·德·伯格，也就是指控奥德霍尔抢劫萨默塞特公爵财产的那个人，在大街上遭到三个陌生人的袭击，被打得奄奄一息然后丢下等死。作为回应，萨默塞特公爵派遣了一个高级代表团去大圣马丁教堂。索尔兹伯里伯爵、威尔特郡伯爵和伍斯特伯爵，以及两位男爵、伦敦司法官之一和一群仆人，在午夜前不久闯入了教堂。借用教长的虔诚话语，这些人“武装到牙齿，完全不敬畏面前的上帝”，“打碎了能看得见的所有门和箱子”，寻找奥德霍尔的藏身之处。他们最后找到了他，发现他藏匿在教堂的中殿。奥德霍尔被拖了出去，推上一匹马，然后被押往威斯敏斯特宫，听候审问。

侵犯教堂的避难权是非常严重的事情。这是违法行为，而且也冒犯了上帝。果然，奥德霍尔被劫持在大圣马丁教堂引发了莫大的义愤

和抗议，以至于四十八小时之后他就被送回，并得到教会的保护，他在那里待了三年多。这是他人生的一个凄惨低潮。但更重要的是，奥德霍尔被从教堂劫持，标志着约克公爵与政府（其代表为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的仇怨的一次升级。

约克公爵当前的位置是不可能维持下去的。他是地位极高的贵族，不可能与政府隔绝，并且国王的昏庸要求权贵们必须合作。不管怎么说，疏远约克公爵是一回事，直接攻击约克公爵的忠仆是另一回事。这样严重的冒犯，是不可以置之不理的。约克公爵显然对萨默塞特公爵恨得咬牙切齿，于是向英格兰南部各城镇发信，要求他们派人加入一场有秩序的进军伦敦的行动，推翻萨默塞特公爵，并恢复妥善的政府。约克公爵大肆宣传这样的事实：查理七世的军队几乎已经完全占领了英格兰在加斯科涅的土地，并占领了关键城市波尔多。他提醒英格兰人民，在法兰西已经发生了“毁坏、损失财产的祸事，荣誉受到践踏，以及种种丑行”，并坚持说，关键的贸易港口和英格兰在法的最后立足点加来也即将失守。约克公爵一口咬定自己是“国王的忠实臣子和仆人，并将永远忠诚，直到我的生命终结”。他悲愤地抱怨萨默塞特公爵对他的“嫉妒、恶意和欺骗”。他说，萨默塞特公爵“不断在国王陛下身边攻击污蔑我，要毁了我，消灭我的血统，剥夺我和我的继承人及我身边人的权益”。

约克公爵希望把他的争吵提升到私人层面之上：他强调公众福祉或全国人民利益的重要性，并将他对萨默塞特公爵的私怨置于英格兰生死存亡斗争的背景之下。他写道：“看到这位公爵始终在国王身边发号施令、占据上风，因此国家可能被毁掉，[我]决心尽快在我的亲戚和朋友的帮助下对他采取行动；从而促进安定、和平、宁静，并保卫这个国度。”^[20]他的书信传播出去之后，约克公爵命令他那散布很广的领地上的居民拿起武器，再一次与他一起向伦敦进军。

2月底，约克公爵向南进军。萨默塞特公爵带着国王和一队武装侍从去迎战他。约克公爵带着自己的私人武装和重要盟友德文伯爵和科巴姆男爵^[21]，而国王的阵营有大群主教和至少十六名其他贵族，包括三位最资深的公爵：埃克塞特公爵、白金汉公爵和诺福克公爵（后者一度是约克公爵的盟友）。差不多所有贵族都站在国王那边。

王军在布莱克希思扎营，而约克公爵的数千人马在王军以东约8英里处的达特福德安营扎寨。约克军拥有火炮，还有好几艘船载着辎重与物资，停泊在泰晤士河上。3月1日和2日，双方进行谈判。约克公爵提出了一长串的抱怨，说是“为了全民的福祉和陛下的利益，以及陛下的高贵国家的利益”。他的大多数指控都是针对萨默塞特公爵的，斥责他丢失了诺曼底，在富热尔煽动破坏与法兰西的停战协定，未能保护英格兰驻军，阴谋将加来出卖给勃艮第公爵并在割让曼恩之时贪污公款。^[22]

约克公爵的抱怨不足以说服国王，或者更重要的是，不足以说服聚集在国王身边的贵族们，他们决心要捍卫英格兰脆弱的和平。约克公爵没有得到政府主宰权和萨默塞特公爵的首级，而是被带回伦敦，实质上就是个囚徒。很快就有消息传出，国王在达特福德诱骗约克公爵屈服了，他假装自己会同意约克公爵的条件（实施改革、囚禁萨默塞特公爵），条件是约克公爵解散自己的军队，结果国王食言了。^[23]如果这种说法是真的，那么国王及其谋臣做出这样严重而卑劣的欺骗行为，实在不值。

不管国王有没有欺骗对方，在达特福德相遇的两周之后，约克公爵遭到公开羞辱。在圣保罗大教堂的仪式上，他被迫向王室发出一个冗长的效忠誓言。他宣布自己是亨利六世的“卑微臣民与封臣”，并承诺对他“忠贞不贰，因为他是我的主公和君主；并对他永远忠诚，直到我的生命终结……我从今往后永远不会再组织暴乱，不会在未经

陛下许可或授权的情况下集合陛下的臣民，除非是为了合法自卫”。约克公爵一边宣誓，一边先将手放在神圣福音书上，然后放在祭坛十字架上；最后他领了圣餐，以确认“以我主的恩典起誓，我永远不会再受到恐惧或其他东西的驱使，去反对陛下的威严，也不会违背对陛下的服从，因为这是我的义务”。[\[24\]](#)

在伦敦之外，英格兰依旧风雨飘摇：萨福克、肯特、沃里克、林肯、诺福克等各郡和其他地方不断发生零星的叛乱，这揭示了在缺少一位强大而耿直的国王的情况下，高层要安定政局是多么困难。德比郡、格洛斯特郡和东安格利亚的贵族世家之间不断发生单独的武装冲突，而西部各郡继续因为考特尼和邦维尔两家的纠纷而动荡不安。在沃里克郡，来了一位新领主沃里克伯爵理查·内维尔[\[25\]](#)，引发了好几场严重的骚乱。在约克郡，内维尔的亲戚与珀西家族之间发生了一起非常严重的冲突：从15世纪50年代中叶开始的内维尔与珀西两家的纠纷将会发展成一场北方内战。英格兰权贵之间的稳定关系瓦解了，这逐渐削弱了他们联合行动的能力，就像1452年3月在达特福德那样的联合行动。但在短期内，政界信任的对象是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而不是约克公爵理查。在十八个月内，约克公爵以公众福祉的名义强行争夺政府领导权的努力第二次失败。

*

约克公爵的失败给了萨默塞特公爵无可争议的权力，他开始在政府中施展拳脚。于是，亨利六世突然一下子显得像是个精力充沛且强劲有力的国王了。法律和秩序依旧是个问题，但在其他方面，政府开始有起色。什鲁斯伯里伯爵奉命到肯特继续镇压该郡的叛乱。那些在流产的达特福德反叛中支持约克公爵的人遭到起诉。威廉·奥德霍尔爵士遭到彻底的镇压，他在大圣马丁教堂避难的生活一天比一天凄惨，他的绝大多数财产被法律剥夺，还被冠以不法之徒的可耻身份。

约克公爵的爱尔兰总督职位被交给年轻的奥尔蒙德与威尔特郡伯爵詹姆斯·巴特勒，此人在1451年与约克公爵很亲近，但现在坚决地倒戈到萨默塞特公爵的圈子。宫廷还踌躇满志地巡视了威尔士边境地带和英格兰东部（这些地区有约克公爵的大片土地），主持司法，并让人民有机会见到国王。

甚至在海峡彼岸也取得了一些有限的成功。1452年年初，政府开始提议（并且显然是非常认真地提议）国王御驾亲征，去挽救英格兰在加斯科涅领地的残余部分。此事没有下文，不过在1452年10月，消息传来，由名将什鲁斯伯里伯爵约翰·塔尔伯特指挥的先遣部队赢得了好几场精彩的胜利。他轻松地 from 法军手中夺回了波尔多，该城周边的许多地区回到英格兰旗下。这是许多个月来从法兰西传来的最好消息。议会于1453年3月在雷丁开会时，做出了慷慨的回应，投票决定征收1/15和1/10的财产税作为军费，并对羊毛出口征税，此税种于国王在世期间每年征收一次。

议会还听取了关于两个年轻人的请愿，他们在15世纪50年代的所有动荡与危险期间相对安宁地长大成人：埃德蒙和贾斯珀·都铎。1452年11月，为了增加王室的人丁，这两个接近二十岁的都铎男孩被提升为贵族。埃德蒙被封为里士满伯爵，贾斯珀被封为彭布罗克伯爵。1453年的议会宣布他们为国王的合法同母异父弟弟。拉丁文的请愿书在开头赞颂了凯瑟琳·德·瓦卢瓦太后的“著名事迹”，然后呼吁议会“高度尊崇太后陛下的子宫的所有果实”，也就是“两位高贵而辉煌的王子，哈德姆的埃德蒙和哈特菲尔德的贾斯珀，即最尊贵的太后陛下的合法儿子”。

这样的赞颂高调得不寻常：“他们的个性极其高贵，天性特别高尚，”请愿书这样写道；他们还因为“其他的天赋、才华、绝妙的与超群的美德和其他值得歌颂的品质”而受到赞扬。尽管他们的血统一

半是威尔士人，一半是法兰西人，没有一滴英格兰人的血，他们和他们的继承人占有土地和头衔的权利得到了确认。都铎兄弟自15世纪30年代末和40年代初在巴金修道院受教育以来，在历史档案中几乎没有留下任何印迹，如今突然被提升到贵族的前列，他们的高贵血统和与王室的亲缘关系得到大肆宣扬。为了刺痛约克公爵，从已经被彻底搞垮的威廉·奥德霍尔爵士那里没收的土地如今被封给彭布罗克伯爵贾斯珀，作为他的新地产的一部分。

差不多在同一时间，传来了更多喜讯。1453年初春，因为不生育而长期遭到公众嘲笑的玛格丽特王后终于怀孕了。尽管分娩有困难而且当时的婴儿死亡率极高，现在有了真正的希望，很快会有一位直系王储为英格兰带来一个新的聚焦点，而任何关于贵族优先顺序的问题都会最终消散。王后很高兴，发现自己怀孕后立刻前往诺福克郡的沃尔辛厄姆，到当地著名的圣所向圣母马利亚感恩。亨利六世赏赐给他送来喜讯的仆人一块名叫“半百”的珠宝。整个英格兰喜气洋洋：就连约克公爵的妻子塞西莉（她与王后的关系比她丈夫和国王的关系更为亲近）也写信给玛格丽特祝贺，说她腹中的孩子是“这个国家及其人民能够得到的最珍贵、最可喜、最宜人的人间宝贝”。终于，经历了这么多痛苦、这么多纷争，上帝似乎终于开始对亨利六世国王的统治微笑了。

随后，1453年7月17日，在卡斯蒂永（多尔多涅河畔的一座城镇，在波尔多以东仅26英里处）附近的原野，塔尔伯特率领的一支英军被让·比罗指挥的法军用大炮和骑兵歼灭。塔尔伯特是经历了半个世纪鏖战的高明老将，人称“英格兰的阿喀琉斯”和“法兰西人的克星”，他径直冲向法军暴风雨般的炮火，和数千部下一起战死。英军溃败，三个月后波尔多再度被法兰西人控制。对英格兰来说，这是自1337年开始的百年战争的最终且无可争议的失败。英格兰人知道这是一场灾难。对这个噩耗反应最强烈的是亨利六世本人。8月，宫廷在西

部各郡巡视时，亨利六世陷入一种神志不清的状态，人虽然醒着，却如昏迷一般没有意识，这是一种危害极大、令人恍惚麻痹的紧张性精神症，他这次发病一共持续了十五个月。英格兰一下子又没了国王。很快，疯狂不仅会淹没国王，还会吞噬他的王国。

[1] Bill of the duke of York, reprinted in R.A.Griffiths, ‘Duke Richard of York’ s Intentions in 1450 and the Origins of the Wars of the Roses’ in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1 (1975). Worschip即 worship, 大致可以理解为现代的“尊重”，出身高贵、社会地位高的人有资格得到尊重。

[2] Griffiths believes, in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1 (1975). and ‘Richard Duke of York and the Royal Household in Wales in 1449–50’ in *Welsh History Review* 8 (1976–7), 其中认为，约克公爵确实是在博马里斯登陆的。Cf. Johnson, *Duke Richard of York*, 78: “约克公爵有没有成功登陆，值得怀疑。”约克公爵本人给亨利六世的书信说，他“计划”的登陆遭到了“阻挡和阻挠”。这一点，再加上约克公爵在书信中写了上述的怨言，有力地暗示了他在博马里斯没有登陆成功。

[3] ‘John Piggot’ s Memoranda’ in Kingsford, *English Historical Literature*, 372.

[4] HMC Eighth Report, 266–7, reprinted in modern English in *EHD* 4, 265–7.

[5] HMC Eighth Report, 266–7, reprinted in modern English in *EHD* 4, 265–7.

[6] HMC Eighth Report, 266–7, reprinted in modern English in *EHD* 4, 371.

[7] Carpenter, *Wars of the Roses*, 102.

[8] 支持约克公爵王位主张的论点，参见Griffiths, ‘The Sense of Dynasty in the Reign of Henry VI’。但约克公爵在15世纪60年代的王位主

张是在绝望的情况下做出的（参见 pp.182-3），并且当时的情形与1450年9月时完全不同。

[9] 约克公爵给亨利六世的第一份请愿书，收录于Griffiths, ‘Duke Richard of York’ s Intentions’ , 300。

[10] See Johnson, *Duke Richard of York*, 84-5.

[11] See Johnson, *Duke Richard of York*, 301-4.

[12] 对萨默塞特公爵在法兰西行为的比较正面的描写，参见 M.K. Jones, ‘York, Somerset and the Wars of the Roses’ in *EHR* 104 (1989) .

[13] PROME November 1450, item 1.

[14] ‘Bale’ s Chronicle’ in R.Flenley (ed.) , *Six Town Chronicles of England* (Oxford, 1911) , 137.

[15] Kingsford, *Chronicles of London*, 162.

[16] 约克公爵在1451年9月曾试图在没有王室授权的情况下解决考特尼和邦维尔两家的冲突。对这场冲突的更详细介绍，参见M.Cherry, ‘The Struggle for Power in Mid-Fifteenth-Century Devonshire’ in R.A.Griffiths (ed.) , *Patronage, the Crown and the Provinces in Later Medieval England* (New Jersey, 1981) 。

[17] 牧者团教堂 (Collegiate church) 是由非住院僧侣的神职人员（即所谓牧者，canon）维持的教堂，其组织架构类似于主教座堂 (Cathedral)，但没有主教常驻，也没有教区管理的职责。在宗教改革之前的英格兰，每个教区一般都有几座牧者团教堂，全国有数百座，大多在1547年爱德华六世在位期间推动宗教改革时被解散，只有少数牧者团教堂（如牛津大学、剑桥大学和伊顿公学的）维持至今。今天，牧者团教堂主要在大学落脚，因此常被误译为“学院教堂”。

[18] ‘Colleges: St Martin le Grand’ in W.Page (ed.) , *A History of the County of London* (London, 1909) , I 555-66.

[19] A.Kempe, *Historical Notices of St Martin-le-Grand* (London, 1825) , 141.

[\[20\]](#) *Paston Letters*, I 97-8.

[\[21\]](#) 这里指的是托马斯·科巴姆，第五代科巴姆男爵（？～1471）。他的妹妹埃莉诺·科巴姆就是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的情妇和第二任妻子，因女巫罪被囚禁。

[\[22\]](#) *Paston Letters*, 103-8.

[\[23\]](#) Kingsford, *Chronicles of London*, 163. 另外还有好几部编年史对这个故事的记述与此类似。驳斥这种流行观点的有说服力的论据，参见Johnson, *Duke Richard of York*, 112。

[\[24\]](#) Johnson, *Duke Richard of York*, 101.

[\[25\]](#) 著名的“立王者”，第十六代沃里克伯爵理查·内维尔通过妻子安妮得到了沃里克伯爵的头衔。安妮的父亲是第十三代沃里克伯爵理查·比彻姆（1382～1439），名将，负责亨利六世的教育。安妮的哥哥亨利（第十四代伯爵）及其女儿死后，安妮成为沃里克伯爵领地的继承人，她的丈夫成为伯爵。

9. 陷入疯狂

亨利六世疯病发作的时候，正待在索尔兹伯里附近的克拉伦登猎苑。这疯病来得非常突然、极其猛烈，尽管他的身体状况被隐瞒了好几周，但他总是不能恢复神志，所以最后就没有办法掩盖他病情极重的事实了。他身边的人对他的疾病没有具体的名字；他们只能描述其症状。其中一人写道：“国王……突然陷入一种疯狂，他的神志和理智都消失了。”在另一人看来，他仅仅是“病了”。他变得生活完全无法自理，既没有理解力，也与周围的世界彻底隔绝，脑袋一片空白。他谁都不认识。他不能说话，也不能以任何方式对问题做出回答。他不能自己吃饭，不能自己洗澡，因为他控制不了自己的四肢，甚至不能自己抬头。他对时间没有概念。没有一个医生能让他动弹一下。没有一种药物能刺激他。^[1]他的外祖父法兰西国王查理六世也多次疯病发作，但查理的疯病让其痛苦尖叫、用屎尿涂抹自己，并疯疯癫癫地在王宫乱跑，而亨利六世却完全聋哑，如木雕泥塑。他是个完全虚无的国王。

即便神志正常的时候，亨利六世在政府当中也是个相当软弱无能的人。但现在他如此明显地病重，萨默塞特公爵和其余谋臣不得不面对一个严重问题。国王健康的时候，他就是一个虽然无用但毕竟活生生的傀儡，可以让一小群大臣借助他来合法地操纵政府。而如今国王完全没有理智和意志，这些大臣就没有办法以他的名义来统治了。国王的意志和本领就像个初生婴儿，这意味着又出现了类似亨利六世漫长的未成年时期的状况。他可以说是在位，但没有任何能力理政。就像在15世纪20年代一样，现在需要的是一种集体对策。

尽管英格兰国内动荡不安，而且英属法兰西所剩不多的残余部分需要不断打理，政府却一拖再拖，迟迟不从政治层面对亨利六世的疾

病做出回应。这可能有双重原因，一方面是希望（尽管这希望很渺茫）他能恢复，另一方面是在等待王后生产。1453年10月13日，忏悔者爱德华（英格兰最神圣、最受崇拜的圣徒之一，对王室也有特殊意义）的瞻礼日，在威斯敏斯特宫的一个房间，安茹的玛格丽特生下了她的第一个孩子，是个男孩。这孩子被取名为爱德华，这个帝王的名字不仅与他出生的吉日有关，也追忆了往昔的光荣，即他的远祖爱德华三世的时代。“于是，每一座教堂都响起钟声，唱起《感恩赞》。”一位观察者如此写道。^[2]在爱德华王子的洗礼仪式上，萨默塞特公爵担任他的教父。^[3]

王子的出生是大喜之事，但也意味着不能再假装不知道孩子父亲的恍惚状态了。现在必须建立一个行之有效的政府，而且这个政府必须真正海纳百川。国王的精神崩溃与暴力冲突的升级（尤其是在英格兰北部）发生在同一时间，并且后者很可能是前者的促进因素。在约克郡、坎布里亚郡和诺森伯兰郡，内维尔和珀西两家是争权夺利的竞争对手，他们之间长期的敌对已经演化成差不多公开的战争。1454年8月24日，埃格勒蒙特男爵托马斯·珀西率领约1000人的军队伏击了托马斯·内维尔爵士与莫德·斯坦诺普的婚礼宾客。冲突的直接原因是继承方面的争议：美丽的莱索庄园和城堡曾属于珀西家族，但托马斯爵士与斯坦诺普家族的女继承人结婚，会让莱索转手到内维尔家族。但这只是大战中的一次小交锋：珀西家族（颇有道理地）感到，内维尔家族在逐渐排挤他们，夺取北方第一大家族的地位。而这对中央政府来说也是个紧迫的问题。英格兰北部似乎处于内战边缘，萨默塞特公爵政府发出的停战恳求与指示都被双方置之不理。因为这起家族仇杀涉及该地区最强大的两个家族，除了国王之外没有任何权威能够阻止大规模的、灾难性的流血冲突。

爱德华王子出生之后，朝廷就召集所有高级贵族和教士尽快开会商议。起初想把约克公爵排除在外，但10月24日政府还是给他送去了

一封信，“由国王”写给他“值得信赖、深受挚爱的亲戚”，请他从他的庄园尽快赶来伦敦开会。我们不确定谁写了这封信，因为它签的是亨利六世的名字。但是，送信的信使奉命请约克公爵暂时搁置他与萨默塞特公爵之间的“分歧”，并“和平地来参会，不要带太多随从”，因为此次会议的目的是确保“国内贵族之间的安定团结”。[\[4\]](#)

约克公爵于11月12日抵达威斯敏斯特，但他来的时候并不打算息事宁人。他的第一个举动是让他曾经的盟友诺福克公爵在会上猛烈炮轰萨默塞特公爵，又一次指控他丢失了在法领地，斥责他是卖国贼。诺福克公爵要求将萨默塞特公爵囚禁。在当前的混乱和危机之中，在他咄咄逼人的要求与威吓之下，在场的多数贵族表示同意。萨默塞特公爵被逮捕并送往伦敦塔候审。几天后，贵族们又一次在星室磋商，并分别“手按《圣经》”起誓，他们将“对国王忠贞不贰”。[\[5\]](#)受挫好几年之后，约克公爵终于占据了政府的中心。

不过他也受到了挑战。1454年1月，王后在生下爱德华王子之后身体恢复，开始夺权。玛格丽特长期以来和萨默塞特公爵与王室内廷联系紧密，政府的很多工作就是通过他们运作的，她的目的似乎是想尽一切办法与约克公爵争夺主导地位。玛格丽特和白金汉公爵汉弗莱把婴儿带到温莎城堡去见他父亲，但精神恍惚的亨利六世国王看到自己的儿子没有任何反应，“他们的努力全都白费了，因为没有得到国王的任何回答或认可，除了他看到王子又垂下眼帘，再也没有其他动作”。但很显然，玛格丽特拥有小王子就有机会建立自己的势力，与约克公爵分庭抗礼。在新的一年里，她发表了“一份宣言，共五条”，要求“获得全国的统治权”，以及任命所有朝廷要员、郡长、主教的权力，并“给她提供足够的生活费，以维持国王、王子和她本人的生活”。[\[6\]](#)

玛格丽特的举动很大胆，但并非没有先例。尽管在15世纪女性统治者不常见，但也不是闻所未闻。英格兰历史上就有一些例子：1327～1330年，伊莎贝拉太后为儿子爱德华三世摄政；在她之前，阿基坦的埃莉诺在丈夫亨利二世和儿子狮心王理查在位期间曾获得非常广泛的统治权。或许更有关联的是，玛格丽特早年曾目睹自己的母亲和祖母在勒内公爵被囚禁期间接管安茹和那不勒斯^[7]的统治权。^[8]但在1453年的危机中，英格兰诸侯（以及平民议员）最不希望的，就是试验一种新的女性统治模式。玛格丽特的宣言书被礼貌地拒绝。为了安抚她，1454年3月15日，五个月大的爱德华王子被封为威尔士亲王和切斯特伯爵。权贵们只愿意向王后妥协这么多。

一周后，玛格丽特的亲密盟友坎普红衣主教（坎特伯雷大主教和英格兰大法官）去世了。绝望之下，诸侯向国王派去一个新的代表团，看能否请他对新大主教的人选做出指示。议会对国王的身体状况关心备至，而诸侯给议会的报告仍然是，他们“从国王那里得不到任何回答或示意”。诸侯离开时“心情悲怆”。^[9]政权危机愈发严重。3月27日，议会的贵族们同意选举约克公爵理查为护国主和主要谋臣。他攀升到了权力峰顶。

很多人对约克公爵是否适合担任护国主持有很大的保留意见。他们害怕的事情并没有成真。尽管他任命索尔兹伯里伯爵理查·内维尔（内维尔家族的族长，他们家族与珀西家族的仇杀正将北方撕裂）为新任大法官，但约克公爵的政府总体来讲努力做到严苛、一视同仁和公正。约克公爵亲自去北方，认真调解内维尔家族和珀西家族之间的纷争。在此期间，他将自己的女婿，凶狠而无能的埃克塞特公爵亨利·霍兰囚禁在庞蒂弗拉克特城堡，以惩罚他参与北方的内战、直接违背了维护并尊重“王室权威”的誓言。所有诸侯在国王患病期间都发过这个誓言。

约克公爵任命自己为加来总司令并继续担任爱尔兰总督，但这些举动是非常自然的，并且有利于强有力的领导，而不是他在争权夺利。他向其他一些人做了不论党派、一视同仁的小规模封授：王后、白金汉公爵、贾斯珀和埃德蒙·都铎在约克公爵担任护国主期间都得到了土地或官职，而与他更亲近的人，比如索尔兹伯里伯爵的长子沃里克伯爵（也叫理查·内维尔）却什么也没得到。^[10]但约克公爵的安定团结政策在某一个重要方面失败了：他没能将自己与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博福特的关系正常化。整个1454年，萨默塞特公爵仍然被囚禁在伦敦塔。他通过一个卧底间谍的网络密切追踪外面的局势：

“间谍进入国内每一个领主的家宅：有的冒充修士，有的乔装打扮为水手……还有其他的伪装；他们向他报告自己的所见所闻。”^[11]如果杀掉萨默塞特公爵，那就是个灾难性的无法挽回的举动。所以他能在狱中研究形势并等待时机，希望命运之轮很快会翻转。

*

1454年圣诞节，亨利六世在疯病发作一年多之后，终于清醒了。他的理智迅速恢复，就像当初一下子就消失一样。圣诞节两天后，他命令自己的慈善活动官员向坎特伯雷圣所馈赠感恩礼物。12月30日，星期一，玛格丽特王后把十四个月大的王子带来见父亲。亨利六世

“问王子的名字是什么，王后告诉他是爱德华；然后他举起双手，感谢上帝”。他对自己神志不清期间的任何话、任何事情都记不得。但他恢复了健康，似乎特别高兴。大臣们发现他又一次能“像过去一样”正常地与他们谈话了，他们“喜极而泣”。^[12]

约克公爵并不为此感到高兴。亨利六世的恢复不仅仅意味着约克公爵的护国主任期结束，还直接导致他在过去一年里的几乎所有举措都被逆转。1455年1月26日，萨默塞特公爵获释；3月4日，针对他的叛国指控被撤销。约克公爵于2月9日被正式免去护国主职位。为了彻底

驳斥约克公爵对萨默塞特公爵的主要指控——后者在与法兰西打交道时玩忽职守、卖国求荣，约克公爵还被免去加来总司令的职位。这个位置被交给萨默塞特公爵。约克公爵的盟友索尔兹伯里伯爵理查被迫辞去大法官职务。3月中旬，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儿子沃里克伯爵被勒令将亨利·霍兰（喜好搞阴谋诡计且好斗成性的埃克塞特公爵）从庞蒂弗拉克特的监狱（他被囚禁在这里纯属罪有应得）释放。

随着萨默塞特公爵及其盟友迅速返回自己在政府和国王身边的旧位置，约克公爵和内维尔家族不得不离开宫廷。尽管护国主在国王疯病发作期间真心实意地努力维持政府，他如今却被剥夺了职位、权威和尊严，仿佛他是个篡位者。约克公爵能够从中得出的唯一结论就是，只要萨默塞特公爵在国王身边，他（约克公爵）就会永远被视为王室的敌人；他会永远得不到自己应得的地位，仿佛他只不过是个流氓和叛贼。国王和诸侯议事会命令约克公爵与萨默塞特公爵在6月之前保持和平，否则罚款2万马克。但和平已经不可能维持了。现在，约克公爵和内维尔家族一起北上，去采取现在他唯一能采取的行动：他开始集结一支军队。

约克公爵和内维尔家族（领导人是索尔兹伯里伯爵和他的儿子沃里克伯爵）现在开始缔结并肩作战的友谊。他们三人加在一起，就控制了英格兰北部的很大一部分，而且因为内维尔家族和珀西家族长期斗争、处于战备状态，他们的盟友轻松地在1455年春季集结了一支小规模军队。按照他们自己的说法，他们“在各郡拥有强大兵力、许多甲冑和作战装备”。^[13]值得注意的是，约克公爵集结军队的目的是铲除萨默塞特公爵和国王身边的“卖国贼”；在他脑子里，他绝没有反叛亨利六世本人，更谈不上代表自己的家族与亨利六世争霸了。但为他效力的很多人能不能理解这种微妙的差别，就值得怀疑了。无论如何，他们在4月和5月匆匆集结，而约克公爵和内维尔家族动员的消

息很快传到了位于威斯敏斯特的宫廷和御前会议，不过他们可能还不知道动员的规模有多大。

在这关头，萨默塞特公爵惊慌失措，优柔寡断。尽管伦敦市民普遍更喜欢约克公爵而不是他，他此时显而易见的行动方案应当是组建一支王军，准备保卫都城，并让1452年达特福德的冲突重演。然而，他却决定将国王内廷和侍奉国王的贵族转移到北方。朝廷在莱斯特（在国王的私人领地——兰开斯特公爵领地的核心位置）召开一次大会，这算不上议会，不过开会的传唤书被发给英格兰很大范围内的许多贵族，以及一些精心挑选的估计会支持萨默塞特公爵政权的骑士。^[14]约克公爵及其盟友也受到邀请，所以达特福德事件的至少一个方面可能会重演：政府希望迫使萨默塞特公爵与约克公爵达成新的和解，并极有可能让约克公爵再次尴尬地公开宣誓效忠，就像当初他在圣保罗大教堂被迫宣誓那样。^[15]这可不是约克公爵愿意接受的。他可能还想到了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的命运，汉弗莱于1447年奉命去参加贝里圣埃德蒙兹的议会，然后就再也回不来了。

在莱斯特完全有可能发生武装对抗。5月中旬，国王及其支持者在开始北上的时候，向沿途的贵族和市民发出了指示，要求他们十万火急地给国王送来武装人员，“不管我身在何处”。^[16]兵力集结地点是赫特福德郡的圣奥尔本斯镇，它在伦敦与莱斯特之间的道路之侧，去那非常方便。5月20日，星期二，早晨，国王及其随从从威斯敏斯特出发，沿着这条道路行进。先于他们出发的信使奉命给约克公爵、索尔兹伯里伯爵和沃里克伯爵送信，要求他们立即解散自己的军队并前来拜见国王，内维尔父子带的随从不得超过160人，约克公爵带的随从不得超过200人。

约克公爵和内维尔父子收到信的时候，他们已经抵达罗伊斯顿（剑桥西南几英里处的一个城镇），这里距离圣奥尔本斯不到一天的

骑马路程。他们对解散军队的命令的回应，是给取代索尔兹伯里伯爵的新任大法官（坎特伯雷大主教托马斯·鲍彻，四十四岁）写了一封信。他们写道：“我们听说，关于我们的前来，关于我们对最尊贵的国王陛下的立场，出现了很多谣言和疑惑。”约克公爵及其盟友必须把自己宣示为全民福祉的真正捍卫者，他们反对的是萨默塞特公爵的奸诈政府（而不是国王），所以他们又补充道：“在上帝的佑助与怜悯之下，我们的唯一目的是达成我们的君主及其土地与人民的愉悦、荣誉、繁荣和福祉。”听起来更为阴森的是，约克党人向大法官承诺，为了王国的利益，他们将做一切“与我们的责任相符的事情，以保卫国王的高贵人身。为了这个目标，我们不惜奉献我们的生命和财产”。

当这封信送到大法官鲍彻手里时，国王一行已经离开了威斯敏斯特。亨利六世身边的人其实算不上一个统一的派系：侍奉国王的人政治立场五花八门，那些人包括他忠诚的同母异父弟弟彭布罗克伯爵贾斯珀·都铎，诺森伯兰伯爵亨利·珀西（珀西家族的族长），立场较为独立的白金汉公爵汉弗莱，约克公爵曾经的盟友德文伯爵托马斯·考特尼和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兄弟福肯贝格男爵威廉·内维尔。其他的大贵族包括威尔特郡伯爵、克利福德男爵、卢斯男爵、休德利男爵、达德利男爵和伯纳斯男爵。或许是考虑到可能发生冲突，玛格丽特王后被留在都城，而且只有一名主教与国王同行，不过有好几位主教可能在后面保持着安全距离跟随着。国王一行人出了伦敦，5月21日（星期三）黄昏在圣奥尔本斯以南7英里处的沃特福德借宿。第二天拂晓，他们起床，继续行进，打算早点进入圣奥尔本斯城，以便安顿下来，在当地雄伟的修道院用午餐。但天亮之后，来了一名信使，送来了令人警觉的消息：约克公爵及其军队就在附近，他们前一夜在韦尔镇扎营，不仅在通往圣奥尔本斯之路上走在国王前面，而且据说有约3000人之众。国王的队伍则接近2000人。

国王一行人感到可能会发生武装摊牌或者正面对垒，于是立刻开始行动。他们急需促成和解。22日（星期四）清晨，萨默塞特公爵突然被免去英格兰司厩长职务，他原本是通过这个职务来指挥国王的军队的。接替者是白金汉公爵汉弗莱，他是国王身边最资深的公爵，有资格代表王室利益，但远远不像萨默塞特公爵那样招约克公爵和内维尔父子讨厌。白金汉公爵似乎相信自己能够避免流血并通过谈判达成妥协。

国王的队伍骑马前往圣奥尔本斯，于大约上午9点抵达。约克党人比他们早到两个小时，驻扎在城镇中心以东不远处的吉费尔德。“他们的队伍中有许多骑士和骑士侍从”，他们在圣奥尔本斯市中心的圣彼得大街（在修道院教堂的巍峨剪影之下）时，国王一行人可以清楚地看见他们。^[17]市民们意识到自己的生命和家宅处于危险中，于是做了防御准备，在这个没有城墙的城镇周围设置了街垒。一些忠于国王的骑士赶来增援市民。上午9点到10点之间，信使在两个阵营之间穿梭，试图谈判并和解。

国王那边的谈判代表是白金汉公爵和萨默塞特公爵，他们声称自己直接代表国王。亨利六世不大可能非常清楚当时在发生什么：他没有读到约克公爵原先的请愿书，而谈判的第一阶段就是，约克公爵要求将他之前发来的信送给国王御览。亨利六世可能已经从疯病中恢复，但他在圣奥尔本斯扮演的角色仍然是消极被动和象征性的。

自达特福德事件以来，约克公爵的主要要求没有变，而且更加坚决。他想要抓住萨默塞特公爵，并打算使用一切手段来抓捕他。白金汉公爵对此没有对策，只能拖延时间，等待王室队伍后方的主教们赶来，并等待之前从周边地区征调的增援部队抵达。他请求约克公爵将其部下转移到附近的城镇过夜，同时派合适的代表继续谈判。他还坚决拒绝交出萨默塞特公爵。

我们永远不能知道约克公爵是否愿意继续谈判到第二天了。上午10点左右，在谈判还尚未结束时，沃里克伯爵的部下厌倦了等待，开始攻击城镇边缘的街垒。在圣奥尔本斯城内，王旗在王军头顶上升起。谈判结束。战斗开始。

街垒的防御指挥官是克利福德男爵托马斯，他是一位经验丰富的军人，曾在北方服役，在边境地带与苏格兰人作战。根据后来的推测，他在圣奥尔本斯的街垒部署了“强大兵力”，可能守卫了城外防线大约一个小时。^[18]但约克公爵拥有兵力优势，到11点战局就变得有利于进攻者。沃里克伯爵率领一支队伍从侧翼推进到一条叫圣井大街的主要街道上，它通向国王一行人所在的圣彼得大街。沃里克伯爵的队伍推倒了栅栏，拆毁了房屋墙壁，最后在“钥匙客栈”和“跳棋客栈”之间取得突破。他们的人马从这个突破口拥入城镇，奏响号角，扯着嗓子呐喊“沃里克！沃里克！沃里克！”他们一看到王军，就“勇敢地猛扑过去”。^[19]

圣奥尔本斯很快就被约克军占领。令人惊讶的是，白金汉公爵和萨默塞特公爵似乎都没有料到街垒会如此迅速地失陷，因为当城镇的警报钟声急促响起、战斗从一条街蔓延到另一条街时，守军大多还在手忙脚乱地穿上铠甲。他们毫无防备，被打得措手不及。约克公爵的盟友之一罗伯特·奥格尔爵士率领数百士兵杀入集市，刀光剑影，箭矢嗖嗖，短暂的战斗很快就以约克军的胜利告终。从突破街垒开始，战斗仅仅持续了半个小时。但这仍然是一种震撼人心的体验。

国王本人处于混战的中心，他那苍白的圆脸上写满恐惧，因为亨利五世的儿子到三十三岁时还从来没有经历过围城或战斗的混乱。和他手下最优秀的贵族一样，他的甲冑也没有准备好，一支流矢擦伤了他的脖子，不过他幸运地逃得性命。（“天哪，天哪，”据说国王这样发话，用了他最喜欢的也是唯一一句脏话，“你们竟敢这样攻击一

位受膏的国王。”) [\[20\]](#)为了保护他的生命（哪怕不是为了维护他的君主尊严），亨利六世被塞进附近一座鞣革匠小屋，他就藏在那里，等待战斗结束。他离开的时候，他的旗帜（在每一场战斗中，官兵都要誓死捍卫王旗）被轻松地掀翻在地，守卫王旗的士兵作鸟兽散。

在这个臭气熏天的藏身处只待了一会儿，亨利六世就被俘虏并被带到修道院的安全地带。约克公爵的部下没有丝毫要伤害他的兴趣，因为公爵的政治运动的一个关键元素就是，他是在为国王而战，而不是在敌对国王。但亨利六世的伙伴就没有这么幸运了。约克公爵和内维尔父子来到圣奥尔本斯，就是为了消灭他们的敌人。在他们制造的混乱中，他们终于能达到目的了。到正午战斗结束的时候，大街上躺满了满身血污、呻吟不停的伤员。双方作战人员很多，加起来可能有约5000人，所以只有不到60人死亡还挺让人吃惊的。但死者中有三个重要人物。首先是克利福德男爵托马斯，在战斗的第一个小时里，他曾勇敢地防守城镇。第二个是诺森伯兰伯爵亨利，他是珀西家族的族长，所以也是内维尔家族的主要敌人。第三个死者是他们当中最令约克公爵憎恨的人：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博福特。

萨默塞特公爵参加了圣奥尔本斯战役的全程。尽管他可能是个倒霉的将领，但他至少在法兰西长期作战，见惯了军事行动。记载此役的好几部编年史说，在国王被带往修道院、圣彼得大街上的战斗快要结束的时候，萨默塞特公爵被打退到一家挂着城堡图案招牌的酒馆。他的儿子亨利·博福特（十九岁，已经是一个勇敢的武士）在他身旁。威尔特郡伯爵怯懦地（不过也可以说是务实地）乔装打扮为僧人逃离了战场，而博福特父子死战到底。年轻的亨利·博福特在战斗中身负重伤，被人用大车载着拖走，离开了圣奥尔本斯，奄奄一息。但他的父亲没有这么幸运。整个冲突就是因他而起，他从一开始就成为重点的攻击目标。最后他被敌人打败并被拖出酒馆，在大街上被乱剑砍死。他死了，战斗也就结束了。杀红了眼的约克军士兵仍然在大街

上横冲直撞，但这已经是一场武装的发飙，而不是有目的的战斗了。在修道院教堂高高的穹顶之下，约克公爵、索尔兹伯里伯爵和沃里克伯爵恭恭敬敬地将亨利六世带到圣奥尔本的圣龕前，然后请求他接受他们为忠实的臣民和谋士。国王当然别无选择，承认这些贵族“保护了他的安全……并同意接受他们的节制”。^[21]随后，约克公爵立即下令停止修道院外的一切暴力活动。他的命令最终得到服从。但过了一段时间之后，才有人大着胆子将萨默塞特公爵和圣奥尔本斯大街上其他死者的尸体收走。这个凶暴而动荡的日子，将在随后两代人时间里给英格兰留下污点。

*

亨利六世于5月23日（星期五）被约克党人送回伦敦并安顿在威斯敏斯特宫的国王套房内，随后又被转移到主教宫殿。次日，他被带去伦敦城游行，“备受尊崇……约克公爵骑马走在他右侧，索尔兹伯里伯爵在他左侧，沃里克伯爵捧着御剑”。5月25日，星期日，在圣保罗大教堂的一次仪式中，国王隆重地落座，约克公爵为他奉上王冠。^[22]这一切都展示出威严和帝王权威，但这比过去更虚假了。因为即便可以用隆重的排场向公众展示他，说他是“国王，不是囚徒”，在圣奥尔本斯得胜的三位贵族陪在他身旁，但很显然，亨利六世比以往更加是个傀儡。^[23]

与此同时，约克公爵努力第二次建立自己的权威，担任国王的主要谋臣和英格兰的实际统治者。圣奥尔本斯战役的故事开始传播。这些故事在英格兰口口相传，也越过了海峡：几天后，这场冲突就成了全欧洲外交界谈论的话题。1455年5月31日，米兰大使（他在这个月早些时候离开了伦敦）从布鲁日写信给拉文纳大主教，报告了“不愉快”的消息，即在英格兰，“许多贵族卷入了冲突”。“是约克公爵及其追随者造成的”，大使这样写道，并记述了萨默塞特公爵及其盟

友的死伤。但如果说这场暴力冲突令人震惊，大使的报告里也有一种老到的务实。他写道，约克公爵“现在会再度执掌政府，有些人认为这个王国的事务现在会好转。如果是这样，我们可以忍耐这些不方便之处”。三天后，大使发来新的报告，证实了他之前的说法。“和平降临，”他写道，“约克公爵控制政府，人民对此非常高兴。”^[24]

即便果真如此，这种局面也维持不了多久。

^[1] ‘Bale’ s Chronicle’ in Flenley (ed.) , *Six Town Chronicles*, 140; Kingsford, *Chronicles of London*, 163. 用现代的术语来讲，亨利六世的疾病可能是抑郁症或精神分裂症的严重的、紧张性障碍表现形式。但隔了这么久，不可能给出医学诊断，实际上也没用。联系现代的诊断对亨利六世疾病的讨论，参见 N.Bark, ‘Did Schizophrenia Change the Course of English History?’ in *Medical Hypotheses* 59 (2002), 416–21。不过请注意这位作者对1453年之前亨利六世统治的阐述与本书差别很大。关于亨利六世的疾病，在他自己时代和他的家史的语境内，参见 B.Clarke, *Mental Disorder in Earlier Britain* (Cardiff, 1975), passim but especially 176–206。

^[2] ‘Bale’ s Chronicle’ , 140.

^[3] 其他的教父和教母是坎特伯雷大主教坎普（红衣主教）和白金汉公爵夫人安妮。

^[4] POPC VI 163–4.

^[5] Council minutes transcribed in R.A.Griffiths, ‘The King’ s Council and York’ s First Protectorate’ , *EHR* 94 (1984) .

^[6] Newsletter of John Stodeley in *Paston Letters*, I 295.

^[7] 此处那不勒斯不仅仅是指那不勒斯这座城市，而且还指那不勒斯王国（今日意大利的南半部分）。当时，那不勒斯女王让娜二世膝下无子，先认阿拉贡国王阿方索五世为义子，立他为继承人；后来又立安茹公爵路易三世（勒内的

哥哥)为继承人。路易三世去世后,弟弟勒内继承了对那不勒斯王位的主张权。勒内作为那不勒斯国王的在位时间是1435~1442年,后被阿方索五世驱逐。

[8] For a full discussion see H.Castor, *She-Wolves: The Women Who Ruled England before Elizabeth* (London, 2010), 339-43.

[9] PROME March 1453, item 32.

[10] Watts, *Henry VI*, 310 n.220.

[11] Stodeley in *Paston Letters*, I 299.

[12] *Paston Letters*, III 13.

[13] PROME July 1455, item 18.

[14] Watts给了莱斯特会议一个好听的名字:“假议会”。Watts, *Henry VI*, 314.

[15] C.J.Armstrong, ‘Politics and the Battle of St Albans 1455’ in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ical Research* 33 (1960), 13-14.这是对第一次圣奥尔本斯战役的权威记述,本书下面的很大一部分内容都遵照它的论点。

[16] Letter to the townsmen of Coventry, quoted in *ibid.*, 12.

[17] *Paston Letters*, III 25.

[18] For Clifford’s conduct, *ibid.* and M.Kekewich et al. (eds.), *The Politics of Fifteenth-Century England—John Vale’s Book* (Stroud, 1996), 192.

[19] *Paston Letters*, III 27.

[20] Blacman, 40.

[21] MS Gough London in Flenley (ed.), *Six Town Chronicles*, 158.

[\[22\]](#) ‘Bale’ s Chronicle’ in R.Flenley (ed.) , *Six Town Chronicles of England* (Oxford, 1911) , 142.

[\[23\]](#) *Gregory’ s Chronicle*, 198.

[\[24\]](#) CSP Milan, I 16–17.

第三部 空王冠（1455～1471）

我悄悄与国王陛下谈了英格兰局势……

他叹气道，没有办法抵抗命运。

——佛罗伦萨的斯福尔扎·德·贝蒂尼，米兰驻路易十一宫廷的大使^[1]

^[1] CSP Milan I, 1471 item 227.

10. 最高贵的公主

1456年时，考文垂是英格兰最富裕、人口最稠密的城市之一。除了伦敦之外，只有布里斯托尔和诺里奇比考文垂更大、更繁荣。考文垂繁忙的布匹市场是一个自豪而欣欣向荣的社区的心脏，该社区的成员有的生活在最近翻修过的城墙之内，有的居住在城墙之外。城墙外有一条护城河，城市的三面有装饰华丽的古老城门。舍伯恩河蜿蜒地从南侧城墙下流过，英格兰三条交通最繁忙的道路在以考文垂为圆心的20英里范围内通过。考文垂拥有繁华的城市中心的所有特征：优雅的教堂和一所文法学校；供游客与旅行者歇脚的客栈，挂着“天鹅”和“熊”的招牌；一座雄伟的市政厅，建在三百年前被毁的一座城堡的地基上；两家医院和一家隐修院；属于当地权贵与商人的市区豪宅；还有四家宗教机构，其中一个唱诗班修道院，它发出的声音规定了日常生活的宗教节律。在市区的东南角，有一片难得的开阔地：曾属于城堡的葡萄园。人口密集的郊区从城墙脚下延伸出去，该地区好几条水道经常淹没的沼泽地当中零星点缀着一些房舍。这是一个活力四射的贸易与权力中心，与境外也有紧密联系。^[1]这是一个适合国王居住的地方，更重要的是，适合王后居住。

1456年9月14日，安茹的玛格丽特隆重进入考文垂。她带来了年幼的爱德华王子，此时距离他三岁生日还有一个月。亨利六世（丈夫、父亲，并且还是英格兰国王，尽管他的存在感很弱）于几天前在家人的前头来到了这座城市。他此时的模样很难让人肃然起敬。疾病让他比以往更加羸弱：他仍然虔诚，很容易被掌控着他的任何人影响，现在身体还很虚弱，容易疲劳。亨利六世只有三十四岁，但十多年的批评和失望已经让他变得可怜兮兮。他已经开始在威斯敏斯特为自己准备陵寝，有时他仿佛已经准备好要爬进去了。从远方观察英格兰的教

皇庇护二世后来描述这个阶段的亨利六世是“比女人更胆怯的男人，完全没有理智和精气神，把一应事务都交给妻子打理”。^[2]

所以，亨利六世到考文垂的时候没有什么排场，而玛格丽特抵达时却大摆排场、极尽炫耀。这座城市的神秘剧^[3]很有名，市民使出了浑身解数来庆祝王后驾临。自丈夫的健康严重衰败之后，她已经成为英格兰政治舞台上最令人生畏的角色之一。她进城的时候，打扮成以赛亚、耶利米、圣爱德华、圣约翰和亚历山大大帝的演员，以及扮演七美德^[4]和九位伟人的伶人，用诗歌（水平一般）欢迎她。她被赞颂为“拥有王室血统的最高贵的公主”和“崇高的皇后、王后与公主三位一体”。（扮演以色列人国王约书亚的演员歌颂她为“我能想象得到的最崇高的女士”。）她的儿子爱德华也得到了类似的讴歌：忏悔者圣爱德华的扮演者称自己年幼的同名人作为“我的灵魂之子，我挚爱的孩子”，而圣约翰的扮演者感恩称“爱德华王子有德的声音将越来越洪亮”，亚历山大大帝（历史上最伟大的军事家国王之一）的扮演者则给亨利六世奉上了令人难以置信的头衔“世上有过的最高贵君主，命运赞颂你……君主亨利，皇帝与国王”。这只不过是个象征性的表达，因为这场盛大演出主要赞颂王后的威严。表演的最后一段是圣玛格丽特登上舞台，用“一个奇迹”斩杀巨龙。^[5]玛格丽特对自己看到的景象显然很满意。她会和国王、王子与内廷一起在考文垂停留随后一年的大部分时间，在之后的十年里还经常回来。尽管英格兰的官僚机器留在威斯敏斯特，实际上统治国家的场所在中部地区。

圣奥尔本斯战役之后，玛格丽特的权力与日俱增。她时年二十六岁，已经是一位成熟而有经验的公共人物，自信、能干，并且与庞大的支持者和盟友的圈子联系紧密。最重要的是，她控制着王储爱德华。正是通过她自己作为王后的影响力和小王子监护人的身份，她开始将自己打造为一个权力核心，与约克公爵理查对抗。

在15世纪时，女性往往不能直接行使政治权力。当时的政治思想认为女性软弱、歇斯底里并且从体质上就无法承担王权的基本职责，如不能骑马上战场、挥舞战斧、向敌人开战。女性统治被认为是牝鸡司晨的非自然现象，而女性单方面攫取权力的事例很少，通常也以失败告终。但玛格丽特可不是这么想的。她在安茹长大，亲眼看见自己的母亲和祖母在她父亲长期被囚期间管理他的领地，以男人的名义统治，行使“他的”权威，但事实上是她们自行决断。那么，她在英格兰为什么不能这么做呢？要么是以她丈夫的名义，要么是通过她儿子。

约克公爵在圣奥尔本斯得胜之后的政策是建立第二个护国主政府，与国王疯病发作期间的那个类似。他于1455年11月15日被正式任命为护国主，随后四个月的时间里竭尽全力地行使王室权威，维护贵族团结，妥善治理国家。但是，约克公爵第一次担任护国主期间，国王显然完全没有治国能力；而在他第二次担任护国主期间，他却是在没有紧迫需求的情况下代行王权。

他必须重赏他的内维尔盟友，是他们帮助他除掉了萨默塞特公爵。沃里克伯爵理查获得了加来总司令职位和威尔士的大片土地，萨默塞特公爵曾在那里拥有土地和头衔。鲍彻家族也得到了高官厚禄，但其他家族就很少获益，所以给人的印象就是，第二个护国主政府是一个小圈子，而不是约克公爵真诚地幻想自己能够创建的那种国民事业。在约克公爵挑起暴力冲突之后，政治变得更加紧张和充满派系斗争。尽管他取得了一些成功（镇压了考特尼和邦维尔家族的一些最过分的恶行，恢复了西南部的秩序），但这还不足以让全国人民相信，打着亨利六世旗号的约克党政府就是解决问题的良方。

1456年年初，约克公爵遇到了很大困难。议会要求实施一次新的全面的“重新占有”行动，将之前封授出去的王室土地收回，以改善

国王的财政。既然约克公爵的使命是给王国政府带来秩序与稳定，那么他就要支持“重新占有”政策，并尽力劝说其他贵族也支持。但在这方面，他发现自己的支持者群体极小。大家对他的护国主政府十分冷漠，他肯定也没有办法在全国范围内劝说那些曾经从王室封赏的土地中获利的人心甘情愿地放弃这些土地，并且他们还没有希望得到补偿。很多英格兰诸侯拒绝支持该法案，约克公爵觉得自己别无办法，只能于1456年2月25日辞去护国主的职务。这年夏季，他继续努力参政，在苏格兰国王袭掠北方边境时组织军事防御，并努力处置威尔士的若干骚乱地区。但他的权威在迅速流失。在公共场合，他遭到嘲笑：9月，有人在伦敦的弗利特街悬挂五个狗头，每张狗嘴里都叼着一首针对约克公爵的讽刺诗，“那个人人仇恨的家伙”。到秋季时，显而易见，他的统治结束了。他的盟友和支持者开始被免职，并被忠于玛格丽特王后的人取代。[\[6\]](#)

从1456年年底开始，王后开始干政。一个在约克公爵第二次担任护国主的末期观察伦敦局势的人给东安格利亚的骑士约翰·法斯特尔夫爵士写信称：“王后是个伟大的女人，收到很多请愿，因为她不遗余力地为了自己的权力而奋斗。”[\[7\]](#)一位在多年后写作的编年史家称：“国家治理主要由王后及其议事会承担。”一个约克党人则认为，王后“随心所欲地统治国家，积累了不计其数的财富”。[\[8\]](#)有传闻声称，她企图劝丈夫退位、让位给年幼的儿子，然后她就可以更加牢固地控制傀儡国王。

玛格丽特反对约克公爵的部分原因是私怨。约克公爵在1455年的举动深深冒犯了王后。不管约克公爵的主张在法律上多么精妙，玛格丽特不能忘却的事实是：他征集了一支军队，把两位贵族（其中之一是她的朋友萨默塞特公爵）杀死在圣奥尔本斯大街上，并把国王当作俘虏抓回伦敦。约克公爵则怨恨王后的干政和夺权。一个女人，而且是法兰西女人，居然夺走一位宗室公爵的天然地位，这是完全无法接

受的。何况，这个女人似乎对他恨不能寝皮食肉，并且一心要破坏他掌握政权的努力。两个阵营的关系这么紧张，丝毫不奇怪。

1457年，玛格丽特在中部各郡扩充自己的势力，把忠诚的内廷人员任命到儿子的议事会，并竭尽全力地用官职和其他方式（如婚姻）来提携自己信赖的盟友。于是，1457年，亨利六世的同母异父弟弟彭布罗克伯爵贾斯珀·都铎被任命为卡马森和阿伯里斯特威斯的主管，这些威尔士官职前不久还在约克公爵自己手里。同时，贾斯珀的兄长里士满伯爵埃德蒙·都铎成为王后在威尔士南部的利益的代言人，他忙着与约克公爵的亲信威廉·赫伯特爵士和沃尔特·德弗罗爵士厮杀。

埃德蒙·都铎通过婚姻得到了很大的提升，他在1455年秋季娶了玛格丽特·博福特，已故第二代萨默塞特公爵的十二岁侄女，也就是蒙羞而死的（可能是自杀的）第一代萨默塞特公爵约翰·博福特的女儿。约翰死时，女儿才一岁。玛格丽特·博福特是英格兰最富有的女继承人，她嫁给埃德蒙·都铎给后者带来了巨大的财富和权力。到1456年时，玛格丽特怀孕了，但埃德蒙·都铎永远不会见到自己的孩子。他被约克公爵的亲信囚禁在卡马森城堡一个短暂时期之后，于1456年11月1日死于瘟疫。将近三个月后的1457年1月28日，在彭布罗克城堡，十三岁的玛格丽特吃尽苦头才生下了一个儿子，取名为亨利·都铎。即便在女孩结婚和生育很早的年代，十三岁的年纪当母亲也是太早了。分娩可能给玛格丽特的身体和精神都造成了很大创伤，她以后再也没有生育过。

与此同时，玛格丽特王后并非仅仅恩宠那些亲近王室阵营的人。约克公爵及其盟友被排挤出御前会议，并被坚决阻拦在宫廷之外，但他们在第二次护国主政府垮台之后并没有被完全孤立。约克公爵再次被任命为爱尔兰总督，任期十年。而且他的一些土地和官职被移交给

都铎兄弟等人之后，他的损失得到了金钱补偿。1457年夏季，朝廷担心法兰西人图谋进攻英格兰沿海地带，约克公爵及其朋友奉命召集步兵和弓箭手去保卫国家。约克公爵的女儿伊丽莎白嫁给了十五岁的萨福克公爵约翰·德·拉·波尔，也就是被谋杀的威廉·德·拉·波尔的独生子。同样，王室慎重地给了内维尔家族一些好处。索尔兹伯里伯爵被任命为国王的兰开斯特公爵领地北部某些地区的总管，他还获准参加针对苏格兰的防务。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儿子沃里克伯爵被允许继续担任加来总司令，控制着那里的大批驻军。考虑到法兰西的微妙局势，这是个关键的职位。所以，玛格丽特王后排挤约克公爵产生了一些紧张气氛，但也有希望达成谨慎的和解，这种希望可能来自国王的努力，他在政府里唯一明显的作用就是虔诚地、头脑简单地希望大家一团和气。1458年3月25日，在伦敦，王室举行了一次奇怪的游行活动，叫作“友爱之日”。

*

圣奥尔本斯战役中保王党阵营的那些死者，是不会被轻易淡忘的。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博福特和诺森伯兰伯爵亨利·珀西都有儿子和继承人，他们满腹怨恨地决心为自己家族的损失复仇。第三代萨默塞特公爵亨利·博福特在1456年二十岁，曾在圣奥尔本斯战役中与父亲并肩作战，身负重伤，侥幸逃生。第三代诺森伯兰伯爵小亨利·珀西三十六岁，他和弟弟埃格勒蒙特男爵托马斯一道，对内维尔家族恨之入骨。众所周知，这些年轻人和他们的朋友对约克党人抱有“憎恨和愤怒”，这种局面对王国未来的稳定非常不利。[\[9\]](#)亨利六世，或者说他身边的人决定，不能允许血仇和私人仇隙演化成更多的凶残暴力冲突，两边应当携手共铸和平，并在国王的祝福下缔结友谊。

宫廷于1457年秋天从考文垂搬回东南部，并于次年年初在伦敦召开了一次大会。到1458年1月底，城里最大的客栈已经住满了贵族和他

们的大群武装侍从。约克公爵带来了400人，住在自己位于城内的宅邸贝纳德城堡。索尔兹伯里伯爵带来500人，他的儿子沃里克伯爵从加来带来600名追随者，全都穿“红衣，绣有边缘参差不齐的木杖图案”，那是沃里克伯爵的私人徽记。^[10]他们的竞争对手带来的人马更多：萨默塞特公爵亨利和埃克塞特公爵一起带了800人来伦敦，随后还有珀西家族的人——诺森伯兰伯爵、埃格勒蒙特男爵、拉尔夫·珀西爵士，以及克利福德男爵约翰，他的父亲托马斯也在圣奥尔本斯战役中为国王战斗而阵亡。这些北方诸侯带来了1500人的强大队伍。3月初，国王和王后来到威斯敏斯特为会议开幕的时候，伦敦活像个战区。市政当局安排了彻夜警卫，禁止公开携带武器，并派遣武士到大街小巷巡逻，努力维持和平，而数千名王军弓箭手在城内外驻扎，守卫着从萨瑟克到豪恩斯洛的整个泰晤士河走廊。

杀气腾腾，气氛紧张，不过好在大会安宁地开幕了。在冗长的讨论之后，约克党人和他们的年轻一代竞争对手达成了协议。约克公爵和沃里克伯爵同意为失去亲人的家庭提供相当数额的赔偿金，并付钱给圣奥尔本斯修道院，让僧人为死者举办安魂弥撒，这种仪式据说能加快死者灵魂通过炼狱的速度。内维尔和珀西两家都同意接受一项契约，双方和平相处十年，一旦违反，罚金为4000马克。这个契约正式签订之后，3月25日（一般被称为圣母日，即圣母领报日^[11]），达成和解的诸侯公开展示了他们之间新缔结的友谊。

在伦敦高度军事化的大街上，他们用相当让人吃惊的方式游行，每位诸侯都挽着他最仇恨的人的手。游行队伍的最前方是朝气蓬勃的萨默塞特公爵，他与老索尔兹伯里伯爵手挽手。他们后面是埃克塞特公爵，他与沃里克伯爵带着和谐的兄弟情谊一同前进。后面是最怪异的一对：玛格丽特王后和她的不共戴天之敌约克公爵理查。在他们所有人的背后是略显滑稽的亨利六世国王，他没有挽任何人的手。他是“友爱之日”的主持人，也是他那分裂王国的所谓的和解促成者。游

行队伍威风堂堂地走向圣保罗大教堂令人目眩的尖塔，这一天教堂内“摩肩接踵”，举行了感恩礼拜，因为和平终于降临到英格兰。随后还在伦敦塔和位于格林尼治的属于王后的城堡举办了一系列比武大会以庆祝和平。但如果“友爱之日”的目的是让观察者觉得两群贵族现在缔结了友谊，目光敏锐的人会注意到，贵族之间的分歧（在圣奥尔本斯，分歧被血染红）事实上被这所谓的和解（他们被迫重新体验之前的悲剧，然后排好队伍，在群众面前游行，仿佛是两个体育竞赛队）变得更加犀利和极端。

1458年，政府仍然因为财政困难而举步维艰。“友爱之日”过后，玛格丽特王后将国王和王子带回考文垂，而把伦敦弄得挤满士兵的大多数贵族则回到各自的庄园。但城里仍然躁动不安，西南部、威尔士和英威边境以及东安格利亚北部也是这样。国家在骚动，而王后和约克党人继续互相比较。秋季，玛格丽特开始免去约克公爵和内维尔家族支持者的职务，并接管了王室收入和官职任命权，以加固自己的地位。

但有一个职务是她不能解除的，那就是沃里克伯爵理查的加来总司令之职。在15世纪50年代末的政治动荡期间，沃里克伯爵一直担任加来总司令，所以他掌握了那里的驻军，那是一支强大的常备军。他拥有相当多的军事资源，而这些部队对他忠心耿耿，所以王后很难把他撤职。这演化成了一个严重问题，因为沃里克伯爵利用自己的官职做了一些越来越让海峡对岸的政府窘困的事情。加来驻军的财政一直处于破产状态，士兵的军饷长期被拖欠。为了解决这个问题，也为了打造自己勇于冒险的英雄形象，沃里克伯爵开始以加来为基地，从事海盗活动。从加来出发的英格兰舰船袭击了来自低地国家和意大利的商船，以及一队属于汉萨同盟（北海和波罗的海沿岸一些贸易城市组成的行业同盟）的运送食盐的船只。货物被抢走，水手被残忍屠杀。1458年夏季，一支由28艘船组成的西班牙船队遭遇类似命运，遭到与

沃里克伯爵有联系的船只的攻击。用一位编年史家轻描淡写的话说，这是水手“发生口角”。而事实上，这是一场大规模海战，200多名西班牙人和80多名加来人丧生，200多人“负重伤”。[\[12\]](#)

1459年年初，沃里克伯爵被召回威斯敏斯特，参加讨论一些问题（包括新的传闻，称法兰西人计划进攻英格兰南海岸）的会议。他很不愿意来，因为他强烈地感到，他会被很快免去加来总司令职务。果不其然。他在宫廷期间，他的部下和国王内廷的几个人发生斗殴，“以至于他们想要杀了伯爵”。不管这场斗殴是不是刻意设计来除掉沃里克伯爵的，对他自己来说答案是肯定的。之后他又听到一个传闻称他将被囚禁在伦敦塔，于是乘坐自己的游艇逃离伦敦，返回加来。他虽没有被撤职，但非常烦恼，相信自己侥幸躲过了暗杀。约克党人与宫廷之间的关系在急剧恶化。

1459年春末，双方又一次开始磨刀霍霍。玛格丽特假借自己儿子的权威来行动。5月，宫廷再次转移到考文垂，并发信给附近各郡，要求大家派兵勤王，不肯服从的人将被起诉。在中部各郡和西北部，朝廷在私下里招兵买马，向这些人发放小型的效忠徽章，用的是爱德华王子的纹章图案：脖子上戴着王冠的天鹅。朝廷计划在6月召开大会。约克公爵和内维尔家族担心不妙，拒绝参会，他们的一些同情者也不肯去开会，包括坎特伯雷大主教托马斯·鲍彻。玛格丽特王后公开谴责约克党人不来开会。下一步很可能是王室宣布约克党人为叛徒，然后起诉他们：议会将颁布法令，永久性褫夺约克党人的土地和头衔，彻底毁掉他们的家族。对约克公爵来讲，这意味着他会被剥夺宗室地位，永远丧失王位主张权。这是最后的挑衅。

9月20日，沃里克伯爵从加来返回，集结了数百人，然后骑马取道沃里克城堡，到威尔士边境地带的拉德洛（约克公爵的基地）与约克公爵和索尔兹伯里伯爵会合。索尔兹伯里伯爵已经征集了一支军队：

在他从约克郡的家族基地米德勒姆南下的时候，旗下可能有5000人。当时的编年史家明确表明，索尔兹伯里伯爵招募这些人马，不是为了炫耀武力，而是为了实战，“他畏惧他的敌人，尤其是王后及其党羽的恶意，这些人非常恨他”。^[13]他猜得不错。他的军队开拔的消息传到考文垂，朝廷派遣第五代奥德利男爵詹姆斯·塔切特尝试拦截并抓捕这个犯上作乱的伯爵。

奥德利男爵已经上了年纪。他此时六十一岁，自从二十八年最后一次在法兰西打仗以来就没有过实战经验。尽管如此，他在中部各郡仍是个强大的领主，有能力在他位于柴郡、斯塔福德郡和什罗普郡的土地招募大批人马，并沿着索尔兹伯里伯爵的行进路线部署兵力。几天之内，他就集结了有8000~12000人的军队，其骨干是一支杀气腾腾的骑兵：骑着高头大马的骑士，人马都披着叮当作响的沉重板甲和胸甲，戴着头盔，这些甲冑在阳光照射下发出咄咄逼人的光芒。奥德利男爵雄壮的骑兵部队显然是为了震慑索尔兹伯里伯爵，并告诉约克党人，与王室及其忠仆比拼军事实力，可不是好玩的事情。

9月23日，奥德利男爵率军沿着莱姆河畔纽卡斯尔与什罗普郡的马基特德雷顿之间的道路前进。侦察兵很快发现了索尔兹伯里伯爵军队的踪迹。为了拦住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去路，奥德利男爵在布洛希思排兵布阵。布洛希思是一块开阔的斜坡，其边界是一片稀疏树林和一条叫作汉普米尔溪的小溪流。奥德利男爵的军队就在这条小溪背后，他们的正面大概有1英里长，部分地段得到一些浓密的灌木树篱的防护。^[14]索尔兹伯里伯爵的人马在他们对面的斜坡上，战线正面只有他们的三分之二长，但战线的防护很严密。他们背后是一条深沟，在战线前方，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弓箭手得到插入地面的尖木桩的保护，这是阻挡和屠杀猛冲过来的骑兵的经典障碍物。骑兵若不下马徒步作战，而是骑马冲锋的话，战马就会被尖木桩戳死。在两翼，索尔兹伯里伯爵及其部下得到树林和大车阵（用铁链将很多大车连接起来，构成障

碍物）的保护。虽然防御很严密，但伯爵还是认识到战局对自己不利：不仅他的兵力只有敌人的一半，而且王后在不到10英里外的埃克尔肖尔带着第二支军队在等候，并且斯坦利兄弟（斯坦利男爵托马斯和威廉·斯坦利爵士）还指挥着第三支军队在稍近一些的地方，据说在等待王后命令他们去支援奥德利男爵。

敌对两军都摆开了牢固的防御阵势，索尔兹伯里伯爵以一次佯动抢占主动权：正午前后，他的部下开始重新将马套到大车上，仿佛在准备撤离布洛希思。奥德利男爵中计，派骑兵去追击。不幸的是，骑兵要追击敌人就必须先穿过面前的小溪。蹚水减缓了他们的速度，使得他们成为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弓箭手的活靶子。暴风骤雨般的箭矢从天而降，向前进中的战马与骑手倾泻死亡。骑兵从垂死的坐骑背上摔下，又被敌方步兵砍倒。幸存的骑兵不得不逃出弓箭手的射程，回到小溪另一侧的己方战线。奥德利男爵发动了第二次越过小溪的骑兵冲锋，但也被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弓箭手用一阵猛烈的箭雨打退。

此时，斯坦利兄弟的军队近在咫尺，原本可以加入厮杀。但斯坦利兄弟是绝对的务实主义者，始终不肯参加任何结局不是百分之百确定的战斗。斯坦利男爵托马斯控制着自己的部队，不准部下进攻，而威廉·斯坦利爵士甚至派人去增援索尔兹伯里伯爵那边。最后，奥德利男爵别无选择，只能改换战术。他放弃了骑兵冲锋，率领约4000人，包括大量下马的骑士，徒步发动进攻。一场激烈的肉搏战开始了，钢铁撕咬人肉，人们在近距离厮杀。尽管奥德利男爵年事已高，而且他的战术非常幼稚，但他并不缺乏个人勇气。他身先士卒，奋勇拼杀。但在混战中，他被约克公爵的亲信霍德利的罗杰·基纳斯顿爵士盯上。基纳斯顿在索尔兹伯里伯爵的骑士当中。在开阔地上地面缓缓倾斜的地方，奥德利男爵最终英勇战死。他被砍倒并被杀死，他的副将达德利男爵约翰·萨顿被俘。王军失去了指挥官，很快就放弃了战斗。这场战役一共持续了大约四个钟头，最后有约2000人死亡，他

们的鲜血渗入温暖的秋季泥土。奥德利男爵被安葬在德比郡的达利修道院。在布洛希思他阵亡的地点还竖立了一个石制十字架，至今尚存。后来，当地人把这个战场称为“死人坑”。[\[15\]](#)

*

布洛希思战役之后，索尔兹伯里伯爵率领他的大部分人马继续南下，与儿子沃里克伯爵以及约克公爵会合。这场胜利让他付出了相当大的代价，他还让自己两个儿子托马斯·内维尔爵士和约翰·内维尔爵士分兵北上，这就进一步削弱了自己的实力。内维尔兄弟在行军途中被俘虏，都被关押在切斯特城堡。与此同时，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剩余部队被王军主力追击到英威边境，此时王军阵营中已经包括大约二十位贵族。索尔兹伯里伯爵与沃里克伯爵和约克公爵成功会师，但他们此时的兵力很薄弱，令人失望，而敌人的兵力是他们的大约三倍。绝望之下，约克党的三位权贵一起来到伍斯特大教堂，举行肃穆的仪式，宣誓互相保卫。随后他们撤到约克公爵在附近的城堡拉德洛。10月10日，他们从那里联名写信给亨利六世，宣示他们对国王的“谦卑恭顺和尊崇”，然后谴责朝政的败坏、法律的荒疏和在全国肆虐的暴力活动。他们还抱怨“某些人企图在陛下的尊贵影子之下，急不可耐地、凶残歹毒地要毁掉我们”。[\[16\]](#)

他们的书信或许送到了国王及其谋臣那里，但在布洛希思战役之后，他们肯定没有心情去同情地倾听。就像在圣奥尔本斯一样，一支约克军队集结起来，破坏国内和平并造成流血冲突，而且死者当中包括贵族。朝廷的回信穿过中部各郡送抵叛乱诸侯那里：他们必须在六天内放下武器并恳求国王的宽恕。他们拒绝了，于是又一场武装对抗不可避免。奥德利男爵及其人马可能死了、败了，但第二支强大的王军在步步紧逼。

10月第二周，约克军在拉德洛以南的原野安营扎寨。他们上方的高地上屹立着拉德洛城堡，那里有高耸的塔楼和防御塔、庞大的拱形大门和狭窗，以及固若金汤的城墙，上方飘扬着约克公爵的纹章旗帜。在拉德洛城前方，蒂姆河的冰冷河水在湍急地流淌，过河并进城的最唯一道路是前不久才建造的拉德福德大桥，这是一条石制的通衢大道。在蒂姆河南岸、大桥之下，叛军在排兵布阵。

10月12日，王军终于出现，约克党人的斗志此时已经在瓦解。王军阵营包括一大群令人肃然起敬的英格兰诸侯：指挥官是萨默塞特公爵亨利、白金汉公爵汉弗莱和诺森伯兰伯爵亨利，还包括埃克塞特公爵、阿伦德尔伯爵、德文伯爵、什鲁斯伯里伯爵和威尔特郡伯爵。王旗在他们头顶上迎风招展，尽管约克党人在绝望之下大肆宣传，散布亨利六世已死的谣言，但他显然没死。他和玛格丽特王后都在军中，可能在安全的后方。越来越明显的是，尽管约克党人抱怨自己受到王后的冤屈和虐待，但他们只是一个派系，而与他们敌对的诸侯却代表着最接近全国统一的主流政治立场。大家或许都知道，11月议会发出了召唤，当时约克公爵及其盟友若是服从召唤去开会，几乎一定会被剥夺爵位。

黄昏将近，约克军开始向王军战线开炮。这是战斗的最初交火，正式的交锋要在次日——10月13日，圣爱德华瞻礼日，威尔士亲王的生日，也是对英格兰王权来说一年中最吉利的一天——开始。对约克公爵和内维尔父子来说，第二天似乎只可能有一个结局：他们的军队溃散，他们的生命受到威胁，他们的家族彻底毁灭。约克公爵自己的家人就在附近的拉德洛：他那十七岁的儿子马奇伯爵爱德华在他身旁，十六岁的次子拉特兰伯爵埃德蒙也在。他们背后的城堡里住着塞西莉公爵夫人和她的两个幼子，九岁的乔治和刚过七岁生日的理查。如果约克公爵战败，那么国王在睚眦必报的王后怂恿下，不大可能会饶恕他们。

约克军中弥漫着失败主义情绪。当晚的某个时间，在零星的隆隆炮声从蒂姆河的黑暗水面之上回荡时，沃里克伯爵麾下的将领之一，一个名叫安德鲁·特罗洛普的加来军人，带领一群久经沙场的官兵脱离了约克军阵营，投奔国王，并带去了宝贵的兵员和价值无量的军事情报。如今面对几乎是必然的失败，约克公爵和一些最显赫的盟友趁深夜溜出军营，返回拉德洛城堡。他们快速骑马离开战场的时候，他们的部下还茫然不知。临阵脱逃是非常不体面的事情，但这是他们拯救自己性命的唯一办法。从什罗普郡，他们“分散成若干队伍……逃往海外，以保全自己的性命”。^[17]约克公爵和儿子拉特兰伯爵逃往威尔士海岸，一路摧毁桥梁，最后渡海前往爱尔兰。内维尔家族则冒着极大的风险逃往西部，带走了年轻的马奇伯爵爱德华。他们从德文乘船去根西^[18]，然后返回到沃里克伯爵在加来的避难所。

他们救了自己的性命，但声望和荣誉受到极大损害。他们的士兵在第二天早上起来准备作战时，不得不向国王投降并哀求饶命。在王军战线后方的玛格丽特王后无疑对此心满意足。在圣奥尔本斯惨败的四年之后，她终于让她的敌人像魂飞魄散的耗子一样从王旗下逃走。一位编年史家写道：“当时英格兰的任何一位诸侯都不敢违抗王后。”^[19]余下要做的，就是返回考文垂，为11月的议会做准备，到那时就要完成对叛贼的法律制裁、毁灭他们的家族。

在拉德洛城堡，另一位贵妇在越来越惊恐地观察局势。约克公爵夫人塞西莉·内维尔看到自己的丈夫和次子往一个方向走，而她的兄弟、侄子和长子（索尔兹伯里伯爵、沃里克伯爵和马奇伯爵）往另一个方向逃跑。10月13日，她从城堡观看王军闯入城镇，开始劫掠。在接下来的几个月里，这样的景象将在全国各地重演，约克党人的财产被掳掠，他们的佃农遭到骚扰。塞西莉在结婚之后看够了诺曼底、爱尔兰和英格兰的凶残政治，她知道自己处于极大的危险中。最紧迫的是，她必须考虑两个没有逃走的男性亲人的安全：她的幼子乔治和理

查。拉德洛城镇被洗劫一空之后，她带着两个孩子走出了城堡大门。在这恐怖而混乱的一天里，有士兵醉醺醺地在大街上跌跌撞撞地行走，他们已经把酒馆里的“成桶葡萄酒”都抢走，而其他人在盗窃“被褥、衣服和其他东西，并玷污了许多女人”。^[20]被打败的公爵的高贵妻子带着孩子走过惨遭蹂躏的城镇街道，他们一直走到被翻得底朝天的集市（就在城堡高墙的影子之内），然后停下脚步。一个伟大家族的残余成员，拜倒在国王面前哀求饶命。在拉德洛“被掳掠到只剩下光秃秃的墙”的同时，塞西莉、乔治和理查只能在那里等待自己的命运裁决。^[21]

^[1] *Victoria County History*, ‘Warwickshire’, VIII 418-27.

^[2] Pius II, quoted in P. Lee, ‘Reflections of Power: Margaret of Anjou and the Dark Side of Queenship’ in *Renaissance Quarterly* 39 (1986), 197.

^[3] 神秘剧 (mystery play) 是中世纪欧洲最早期的戏剧形式之一，一般讲述圣经故事，有伴唱。

^[4] 在天主教里，七美德是七种高尚的德行：谦卑、宽容、耐心、勤勉、慷慨、节制、贞洁。与七宗罪（傲慢、嫉妒、愤怒、怠惰、贪婪、暴食及色欲）相对应。

^[5] M. Harris (ed. and trans.), *The Coventry Leet Book, or Mayor’s Register* (New York, 1971), I-II 287-92.

^[6] Robbins (ed.), *Historical Poems*, 190.

^[7] The correspondent was John Bocking; *Paston Letters*, III 75.

^[8] *Brut*, II 526; Davies, *English Chronicle*, 79.

^[9] *Brut*, II 525.

^[10] *Brut*, II 525.

[11] 圣母领报就是大天使加百列告诉圣母马利亚，她将生下上帝之子。

[12] MS Gough London in Flenley (ed.) , *Six Town Chronicles*, 160; *Paston Letters*, III 130.

[13] Davies, *English Chronicle*, 80.

[14] *English Heritage Battlefield Report: Blore Heath* (English Heritage, 1995) , 8-9.

[15] Griffiths, *Henry VI*, 821.

[16] The letter is preserved in Davies, *English Chronicle*, 81-3.

[17] The letter is preserved in Davies, *English Chronicle*, 83.

[18] 根西是英国的王权属地之一，位于英吉利海峡靠近法国海岸线的海峡群岛之中，同周围一些小岛组成了“根西行政区”。

[19] *Brut*, II 527.

[20] *Gregory' s Chronicle*, 206.

[21] Davies, *English Chronicle*, 83, 也记载说，约克公爵夫人“被卑鄙、残忍地侵犯”。近来亦有此说的书是 P.Langley and M.Jones, *The King' s Grave: The Search for Richard III* (London, 2013) , 73, 235。它对此的理解是，在拉德洛，王军当着孩子们的面强奸了塞西莉公爵夫人。这种阐释未免过于耸人听闻了。

11. 王冠突然坠落

1460年6月底，一个夏日，近2000人拥入即将从加来起航的船只。他们要去肯特海岸的桑威治，那是一个良港，就在多佛以北几英里处，那里长长的沙滩很适合大量人员和装备登陆。他们很快就穿过了海峡。挤在这些入侵舰船上的，是一支精锐部队，用一位编年史家的话说，是“一支强大而精干的海军”。^[1]他们的领袖和指挥官是沃里克伯爵。

从拉德福德大桥逃跑之后的近十一个月里，沃里克伯爵把加来变成了英格兰异见分子和反对玛格丽特王后的人士的强大要塞。这样的人很多。正如大家的预料，在1459年年末，王后咬牙切齿、凶狠歹毒地镇压了她的敌人。圣诞节前，在考文垂圣马利亚修道院举行的议会（这次议会后来被称为“魔鬼的议会”）通过了法律制裁案，试图在法律和经济层面彻底摧毁约克公爵及其儿子们以及他们的一大群朋友、仆人、熟人和盟友。该制裁案附有一篇满是荒唐的宣传口吻的序言，将约克公爵描绘成满脑子阴谋诡计、忘恩负义的怪物，“他那虚伪的、背信弃义的形象、阴谋、行为和孜孜不倦的活动，都是谎言造成的”，是“臣民对君主犯下的最大逆不道的罪行”。而亨利六世被描绘为不仅是慷慨大方的君主，他对约克公爵的信任被辜负，他的生命受到威胁（在圣奥尔本斯），而且他还被说成是一位精神抖擞的战士，在战场上勇敢地对抗敌人，他对臣民的讲话可以说是“如此睿智，如此富有骑士风度，如此具有男子气概”。^[2]

这种类型的制裁等同于法律上的死亡。被制裁者将被剥夺“在英格兰王国、威尔士和爱尔兰享有的一切财产、荣誉和尊严”，包括“一切荣誉、城堡、领主头衔、采邑、土地、房舍、租地、财产继承权、年金、官职、俸禄、教会领地的主张权、租赁农场、继承权和其

他财产”。制裁对象不仅有约克公爵及其儿子马奇伯爵爱德华、拉特兰伯爵埃德蒙，还有索尔兹伯里伯爵、沃里克伯爵及其贵族支持者克林顿男爵约翰。此外还有一大群约克党人的仆人、臣属和朋友遭到镇压，包括沃尔特·德弗罗爵士、威廉·奥德霍尔爵士和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妻子艾丽斯伯爵夫人。继承了父亲的萨福克公爵头衔的约翰·德·拉·波尔，因娶了约克公爵的女儿伊丽莎白的“罪行”而被贬为伯爵。[\[3\]](#)

尽管少数罪人逃脱了惩罚，比如斯坦利男爵托马斯在布洛希思拒绝支援王军，却得到了原谅，但总的来讲，王后对约克公爵的所有亲信发动了严酷而睚眦必报的镇压。他们的土地和头衔被收归王室，他们的官职被撤换，没收来的土地的管理权被交给长期对王室与宫廷忠贞不贰的人。最大的受益者当中就有宗室成员。欧文·都铎得到100英镑的终身年金，来自从克林顿男爵手中没收的采邑的产出。过去四年里，贾斯珀·都铎在威尔士南部代表王权，现在得到了原属于约克公爵的登比领地（富饶而具有关键的战略意义）的司厩长、总管和主要林务官的权利，以及在几乎整个威尔士征兵的权利，这样他就能从心怀不满的约克党人手中夺取登比城堡。

王后及其政府虽然决心要用法律手段消灭约克党人，但没有办法直接伤害到他们的人身。约克公爵及其次子埃德蒙安全地躲在爱尔兰。尽管威尔特郡伯爵詹姆斯（王后最无骨气的亲信，是约克党人最仇恨的对象之一）被任命为爱尔兰总督，但因为约克公爵在爱尔兰得到普遍支持，威尔特郡伯爵没有办法真正去上任。加来的情况也差不多，沃里克伯爵在那里享有主宰地位，丝毫不怕英格兰那些一心要害他的人。

沃里克伯爵时年三十一岁，他来加来不是为了担惊受怕地过流亡生活。他是一位老将，一位受尊重、颇得人心的领袖，也是一位精明

的政治家。他利用自己在欧洲大陆的贵族亲戚关系来招募盟友，从勃艮第公爵到派驻教廷的使臣都是他的朋友。沃里克伯爵和父亲索尔兹伯里伯爵与表弟马奇伯爵爱德华一起，在这一年里重整旗鼓、整顿军队。

萨默塞特公爵亨利·博福特奉王后玛格丽特之命去驱逐加来叛军并自己占据加来总司令之位，但萨默塞特公爵只能前进到加来附近的吉讷，从那里多次进攻加来的行动都被轻松打退。与此同时，约克党那类似海盗的袭击队伍就像维京海盗一样来到肯特沿海，攻击城镇，绑架或谋杀王军指挥官。有两次，沃里克伯爵的部下在肯特海滩偷窃并摧毁了朝廷集结在那里的准备用来对付他的舰船。保王党的里弗斯男爵理查·伍德维尔及其儿子安东尼·伍德维尔奉命去桑威治，从那里进攻加来。在一次特别大胆的袭击中，沃里克伯爵的部下劫持了他们父子，将其作为俘虏押回加来。除了这种大胆的游击战之外，沃里克伯爵还勇敢地与身在爱尔兰的约克公爵和拉特兰伯爵保持联系：1460年3月，沃里克伯爵还乘船沿着整个英格兰南部与威尔士海岸航行，到爱尔兰南海岸的沃特福德与约克公爵商议重返英格兰的大业。

沃里克伯爵、马奇伯爵和索尔兹伯里伯爵于6月26日在桑威治登陆，发现这座城镇在迎接他们。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弟弟福肯贝格男爵指挥的先遣队于前一日猛攻了此地的王军防御阵地，抢走了城里储存的武器，并草草地将倒霉的王军指挥官奥斯贝特·蒙德福德斩首。约克军事先就已经发出了他们惯常的宣言书，自称对国王绝对忠诚，并再次谴责王室糟糕的财政、司法紊乱和国王内廷不能“自食其力”

（指的是用国王的私产来维持，而不依赖税收）。他们还增加了一条指控：自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于1447年在贝里圣埃德蒙兹“被谋杀”以来，就有人“阴谋杀害约克公爵”及其“拥有王室血统的后人”。约克党人没有直接攻击国王或王后，而是尖刻地抨击威尔特郡伯爵、什鲁斯伯里伯爵和博蒙特子爵，他们取代了之前的老萨默塞特公爵，

成为约克党人冷嘲热讽的主要对象。^[4]宣言书无论在内容还是语调上都没有新发展。约克党人正确地判断出，中部各郡、西北部和威尔士最为忠君；而在杰克·凯德叛乱兴盛期间导致肯特和东南部揭竿而起的那种民怨始终没有完全消退，所以很容易用支持约克公爵事业的煽动性宣传来争取那里的人民。

7月2日，沃里克伯爵及其部下到了伦敦，成千上万的支持者从英格兰南部蜂拥而来，加入他的队伍。伦敦的市长和市政议会成员曾多次目睹横冲直撞的叛军把城市搞得乌烟瘴气，如今令他们如释重负的是，约克军在首都只待了大约四十八小时，就兵分两路：第一路由福肯贝格男爵指挥，第二路由马奇伯爵爱德华和沃里克伯爵带领。他们快速北上，去面对国王。

福肯贝格男爵身边带着一个身份显赫但傲慢自负且略显滑稽的教士：特尔尼^[5]主教弗朗切斯科·考皮尼。他被任命为派驻亨利六世身边的教廷使节，使命是招募英格兰参加反对土耳其人的十字军东征。但他在加来遇到沃里克伯爵之后，就变成了一个热情洋溢的约克党人和宣传家。在离开伦敦北上前不久，考皮尼在圣保罗大教堂发表了一封颇有意思的公开信给亨利六世，强调约克党人的所谓“忠顺”，并谴责其敌人为“魔鬼的走狗和臣子”。他向国王和政府发出最严正的警告，预言如果他们不和沃里克伯爵及其盟友达成妥协，“你们的国家将遭遇危险和毁灭”。“那些如同耳聋的毒蛇一样闭耳不听的人，以及国王陛下，必将遭到大祸，”考皮尼写道，“危险迫在眉睫，不容耽搁。”他说的一点没错。

到7月7日时，约克军的两路大军已经逼近中部各郡。他们进军的神速令宫廷（在考文垂）大吃一惊。亨利六世和玛格丽特王后别无选择，只得出阵面对叛军。他们骑马南下，心烦意乱，兵力不足。诺森伯兰伯爵亨利和克利福德男爵约翰都没有时间带领他们的部下与王军

会合。国王和王后身边的大贵族虽有白金汉公爵汉弗莱、什鲁斯伯里伯爵、博蒙特子爵和珀西家族的一大群人，但此次约克党人比之前任何一次作战时都吸引到了更多的贵族支持。他们的阵营里有诺福克公爵约翰·莫布雷，他多年来一直倾向于支持约克公爵，但没有完全投入军事行动。沃里克伯爵的队伍里有第六代奥德利男爵约翰，就是在布洛希思被索尔兹伯里伯爵斩杀的那个奥德利男爵的儿子和继承人[6]。此外还有许多国内显赫的教士在约克军中，如坎特伯雷大主教托马斯·鲍彻、教皇使节考皮尼、伦敦主教、埃克塞特主教、林肯主教、索尔兹伯里主教、伊利主教和罗切斯特主教。

两军于7月10日在北安普顿城外的草地（在宁河南岸）相遇。这天的天气极其糟糕和潮湿，大雨倾盆，草皮被成千上万的靴子和马蹄践踏，又被大雨掀翻。这是非常不适宜作战的天气，原因之一是雨水使得王军的大炮失效。即便如此，奉命指挥王军的白金汉公爵也拒绝进行谈判。（国王和王后待在后方。）白金汉公爵在宁河一个略微弯曲的地方和附近的德拉普雷修道院之间的地域排兵布阵，准备作战。主教们撤到安全距离观战。

他们目睹的不是一场特别血腥的战役。但在最初交锋的半个小时之后，王军就遭到了一次沉重的、毁灭性的打击。他们分成三路：白金汉公爵指挥左翼，什鲁斯伯里伯爵和博蒙特子爵在中路，里辛男爵格雷在右翼。在战役初期，格雷决定倒戈，把他的人马带去了约克军那边，就是福肯贝格男爵、沃里克伯爵和马奇伯爵指挥的地段。这导致王军阵脚大乱。在瓢泼大雨的打击下，他们的纪律瓦解，士兵开始临阵脱逃，逃往北安普顿，有好几个人因为身上的给养和甲冑的重量而溺死在宁河之中。在王军陷入恐慌和混乱后，沃里克伯爵的部下就采纳了六年前在圣奥尔本斯对他们帮助很大的那种无情战术。沃里克伯爵在战场上呼喊：“任何人都不准伤害国王，也不准伤害平民，只准杀贵族、骑士和骑士侍从。”[7]于是，王军的普通士兵得到饶恕，

而约克军的杀戮小组在战场上游荡，砍倒敌方军官。最后，死在战场上的只有约300人，而参战者共超过1万人。死者当中有白金汉公爵、博蒙特子爵、什鲁斯伯里伯爵和埃格勒蒙特男爵托马斯·珀西，他们全都遭到猎杀。整场行动不超过半个小时。在贵族惨遭屠戮的同时，国王被俘虏了，他就像1455年那样在战场上完全无助。他被带到德拉普雷修道院，然后被送往伦敦。他再也不是妻子的傀儡，而成了沃里克伯爵及其盟友的俘虏。

*

约克公爵夫人塞西莉·内维尔在拉德福德大桥战役之后被王军从拉德洛城堡带走，和她的儿子乔治与理查一起被带到一个相对温和的监禁地点：他们被送到塞西莉的姐姐安妮（白金汉公爵汉弗莱之妻）那里。严格来讲，塞西莉没有资格得到这样的善待。她曾得到1000马克的年金，用来补偿她丈夫收入的丧失，并维持“她和孩子们的生计，因为他们不曾冒犯国王”。^[8]她的监禁生活或许并不温暖，一位作者说，安妮对自己的妹妹“严加看管，经常训斥”，但在当时的情况下，塞西莉还算得到了不错的待遇。1460年夏季，噩耗传来，白金汉公爵被沃里克伯爵（他是安妮和塞西莉姐妹的侄子）杀死，这时塞西莉还住在安妮家。从某种意义上讲，这种亲戚反目的事情是不可避免的，因为内维尔家族枝繁叶茂，姻亲关系极广，他们的血脉横跨英格兰政治的鸿沟。但这对年龄只相差一岁的姐妹一定还是感觉到，她们的家族正在将自己撕裂，也将英格兰撕裂。

北安普顿战役之后，塞西莉和她的儿子们被从软禁中解放出来。国王如今在沃里克伯爵手中，约克公爵理查能够再次从爱尔兰返回了。之前的夏季，因为朝廷控制着威尔士、英威边境西北部，约克公爵很难回国。他于9月8日在切斯特附近的雷德班克登陆。但他来的时候，很显然他已经换了个人。他不在英格兰期间，他的盟友取得了成

功，再次控制住了国王。他们可以期望公爵（他们的旗帜和名义上的领导人）再次尝试以主要谋臣或护国主的身份来统治英格兰。然而，他如今想要的是完全不同的另一个位置。

塞西莉于10月初在阿宾顿和丈夫团圆。这是一次隆重的团聚。约克公爵指示妻子来见他的时候要坐在“覆盖蓝色天鹅绒”的椅子上，用四对骏马拉着这宝座。他自己来的时候穿着蓝白两色的服装，上面有精美刺绣，图案是用来拴住马腿的D形铁制镣铐。这个符号最初属于冈特的约翰，即亨利六世的直系祖先，但诺里奇的爱德华也用过，他是第二代约克公爵，理查的叔父，与亨利五世在阿金库尔作战时阵亡。毋庸置疑，这个镣铐徽记象征着金雀花血统。^[9]公爵夫妇一起去了伦敦，一路都有喇叭和号角在他们前方奏乐。带有英格兰纹章的旗帜在游行队伍上方迎风招展。为了让自己的排场更完整，约克公爵“命人将他的剑捧在他前方”。^[10]约克公爵第二次从爱尔兰回来，不是为了当谋臣。他回到英格兰，是要当国王。

他的贵族同僚震惊了。约克党人对亨利六世统治的反对（事实上，对亨利六世统治的任何反对）的主要信条就是：国王身边的奸臣是敌人，是叛徒。的确，自亨利五世驾崩以来英格兰发生的一切都是为了维护国王与王室的权力和权威，不管国王是个婴儿、容易被操纵的少年、稚气未脱的年轻人、流口水的疯子，还是个心力交瘁、厌倦世界而早衰的空壳。维护国王是国家的首要政治原则。这位国王并不是暴君（不是爱德华二世和理查二世那样的暴君），要废黜和取代他不仅是错误的，也简直是不可想象的。亨利六世确实有许多缺陷，但他简直就是暴君的反面。

当了十五年的反对派之后，约克公爵逾越了界线。他的盟友没有公开赞同他的做法（不过沃里克伯爵可能猜到了他的意图），而他的敌人张口结舌地瞪着他。

对他如此举动的最接近真相的解释可能是，他还有一个敌人：王后。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白金汉公爵汉弗莱、老诺森伯兰伯爵、年轻的什鲁斯伯里伯爵和博蒙特子爵都死了。威尔特郡伯爵詹姆斯、彭布罗克伯爵贾斯珀·都铎和其他人还活着，但他们对约克公爵不是主要的威胁。主要威胁仍然是玛格丽特王后，她通过七岁的威尔士亲王爱德华来获取实权。约克公爵不能杀掉王后和一个小男孩，但只要她还活着一天，玛格丽特对约克公爵的仇恨就会与日俱增。只要她的儿子仍然是王储，她和她的儿子就永远会与约克公爵为敌，威胁他的生命，阻挠他的野心。约克公爵唯一的办法就是自己当国王，或者像他的堂兄亨利五世1420年在法兰西通过《特鲁瓦条约》做的那样，自己成为王储。这两条路都会剥夺爱德华王子的继承权，从而消灭王后的力量。从残酷的权力政治的角度看，约克公爵的这个决定是有道理的。但从务实的角度看，这是一次灾难性的判断失误。

约克公爵在阿宾顿见到塞西莉之前的一段时间就决定不再对亨利六世效忠。捧在他前方的剑是一个很明显的迹象，表明了他的这个决心。他还停止使用亨利六世的在位年份作为自己文书的日期。^[11]他似乎很自信，既然这么多年来英格兰平民（不过不是所有贵族）赞颂他为有权坐王座的人，那么他的登基一定会得到万众欢庆。

他将大失所望。10月10日，星期五，上午10点，约克公爵带着数百名骑手抵达威斯敏斯特宫，议会正在那里开会。一位侍从捧着他的剑走在他前方，他就这样进入宫殿，大踏步穿过大厅。在配有托臂梁的天花板的木制拱顶上，出自亨利·伊夫利^[12]之手的著名的十五位英格兰国王雕像无动于衷地俯视着这个用暴力手段索取他们所戴过的王冠的人。约克公爵雄赳赳地上前，径直闯进彩室，发现贵族议员聚在空荡荡的王座前。他站在贵族们面前，他的仆人将华盖举在他头顶，他“告诉大家，他不打算放下自己的剑，而是要索取自己的合法权利”。^[13]他索取王位的法理根据是他的血统，因为他的父母两

边，即约克家族和莫蒂默家族，都是爱德华三世的直系后代；他的血统优于国王和威尔士亲王，所以“任何人都不能拒绝他对王位的主张权”。^[14]大厅内鸦雀无声。随后他退下，去王后的房间住下。好在王后已经逃往威尔士，不在现场抗议。

如果在约克公爵宣布自己的计划之前，议会对这计划有过兴趣的话，那么在他宣布之后，大家都沉默了。贵族和平民议员都被废黜国王的尴尬现实震惊了。议会要求约克公爵以书面形式提出自己的王位主张。他于10月16日通过大法官（他的侄子，埃克塞特主教乔治·内维尔^[15]）提出了声明。乔治·内维尔向议会提交了一份很大的谱系图，详细解释了约克公爵从亨利三世到爱德华三世再往下的谱系，并描述莫蒂默家族和约克家族如何联姻而生下他，“理查·金雀花，一般称为约克公爵”。^[16]约克公爵宣称，这就让他的王位继承优先权高于亨利六世，因为亨利六世是爱德华三世第三子冈特的约翰的后代。而冈特的约翰的儿子亨利四世在1399年是非法篡位的，所以“英格兰与法兰西两个王国的权益、头衔、王室尊严和财产，以及爱尔兰的主权和土地，根据血统正当性、法律和风俗，理应属于”约克公爵理查。

议会不得不商议此事。但他们究竟在辩论什么呢？如果允许女性血统传承王位的话（约克公爵就是这么主张的，所以他才鼓吹自己的莫蒂默祖先），那么从血统上讲，约克公爵的确拥有更高的优先权。但很显然，血统的主张权只是解决更深层次争端的手段之一。如果约克公爵的动机真的是他确信自己的事业纯粹是王位传承的正义的话，那么他肯定在之前二十年里的某个时间早就提出来了。但他没有。1460年的英格兰王位之争就像15世纪20年代英格兰对法兰西王位提出主张一样，只是遮盖实际问题——有效的王权——的烟幕弹。血统的优先权不是约克公爵索取王位的真正理由。他的真正理由是，再也不能忍受亨利六世的昏庸无能再加上玛格丽特王后的暴虐本能了，并且

他很不明智地自视过高。公爵之前修补和纠正王国政府的一切努力都失败了。通过血统来主张王位，是他的最后一招。现在议会必须表态，他们能不能接受。

辩论了两个星期之后总算达成了妥协。考虑到废黜国王会造成丑陋的纷争，最后拟定了类似《特鲁瓦条约》的协议。^[17]首先，1459年的“魔鬼的议会”所通过的法案都被废除。其次，关于王位继承，双方同意，国王将继续在位直到去世，但约克公爵会“从今往后拥有正当合法的王位继承权，并被称为王储，享有其地位、尊严和头衔”。于是，年幼的爱德华王子一下子丧失了王位继承权，被约克公爵及其子马奇伯爵和拉特兰伯爵取代。这个协定于1460年10月31日公布，并得到高效得令人惊讶的约克党宣传机器的巩固，这些宣传机器在夏季就开始大力传播完全虚假的谣言：爱德华王子是私生子，所以“绝对不是国王的儿子”。^[18]

现在，命运似乎站在约克公爵那边。平民议员在威斯敏斯特教堂的餐厅辩论：“当讨论约克公爵的头衔的时候，挂在房屋正中央的王冠突然间坠落在地……这被认为是一个征兆或象征，即亨利六世国王的统治结束了”。^[19]但事情不会这么简单。因为即便平躺不动的国王愿意将自己的头衔让给一个好斗的亲戚，也还有一个人永远不会接受自己的家庭丧失君主地位。玛格丽特王后还在自由地活动。

*

1460年圣诞节将至，王后及其党羽分散在全国各地。11月末，约克公爵在威斯敏斯特企图摧毁她家族的未来时，玛格丽特和自己的小叔子彭布罗克伯爵贾斯珀一起，住在哈莱克城堡。乡村危机四伏，她经常收到假的国王书信，有人模仿亨利六世国王的笔迹，恳求她把爱德华王子带到南方。玛格丽特事先和亨利六世约定过，如果他被俘且被强迫写信，那么就在信中添加暗号，但玛格丽特收到的信里没有暗

号。所以，王后对这些信“不予理睬”。即便如此，约克党人很快就会来抓捕她和她的儿子，因为她将是反对势力的焦点。借用一位编年史家的简练表达，全国人民都很清楚，“她比国王聪明多了”。^[20]玛格丽特对自己的聪明才智善加运用，决定冒险从冰冷的西方大海逃离威尔士。11月底一个寒冷的日子，她带着爱德华王子乘船去了苏格兰。他们于12月3日前后抵达了这个北方王国，住在林克卢登气氛阴森的哥特式牧者团教堂，它坐落在尼思河的一个河湾处，就在邓弗里斯城外。他们得到高尔登的玛丽的保护，她是前不久驾崩的苏格兰国王詹姆斯二世的遗孀、九岁的新国王詹姆斯三世的摄政者。这两个女人发现她们有很多共同点。

玛格丽特抵达林克卢登不久之后，得知她的盟友诺森伯兰伯爵亨利正在英格兰北部招募一支军队，用剑与火扫荡他们敌人的庄园，尽其所能地杀戮破坏，同时散播关于约克公爵的谣言，并煽动平民起来造反。玛格丽特意识到，可以借助这支力量来反击篡位者。她从苏格兰联系到萨默塞特公爵亨利、德文伯爵托马斯和他们精明强干的军事支持者亚历山大·霍迪（此人是一名来自西部的老将）。这几人的基地都在玛格丽特以南数百英里之外，但她指示他们想办法去赫尔集结，准备反攻。他们的队伍当中包括安德鲁·特罗洛普，就是那个加来军官，他的倒戈导致约克军在拉德福德大桥惨败。王后以爱德华王子的名义写信给伦敦城，谴责约克公爵为“丑恶的、发伪誓的叛徒……是我的父王、我的母后的致命死敌”，“企图篡位”，并请求伦敦市民帮助将亨利六世国王从约克公爵的魔爪下解放出来。^[21]

在隆冬时节组建一支军队，更不要说让它沿着潮湿而冰冷的烂泥道路穿过十几个郡，这实在是雄心勃勃到了发狂的地步。所以，当诺森伯兰伯爵动员军队的消息传到伦敦的约克公爵圈子的时候，他们都吃了一惊。第三次失去政府控制权的前景足以促使约克公爵紧急武装起来。玛格丽特行动的更多细节传来之后，约克公爵和索尔兹伯里伯

爵就从东南部出征，去镇压叛乱，并“逮捕王后”。[\[22\]](#)马奇伯爵爱德华则去威尔士对付贾斯珀·都铎指挥的正在肆虐的军队。

12月21日，约克公爵抵达了约克郡西部韦克菲尔德附近的桑德尔城堡。这是一座大型石制要塞，配有塔楼的幕墙环绕着一座令人生畏的主楼（建在一个大土堆之上），俯视着科尔德山谷。因为天气的缘故，以及他们出发去保卫北方时行动过于仓促，约克公爵和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兵力比敌人少得多，王后的党羽也在快速集结。约克公爵及其支持者在桑德尔城堡内度过了一个节衣缩食的圣诞节，给养匮乏。他们的敌人占领了周边地区，有的在城墙外扎营，有的从附近庞蒂弗拉克特城堡的基地出发，四处劫掠。

12月30日，约克公爵的一支搜粮队遭到萨默塞特公爵和德文伯爵人马的攻击，他决定发动反击。他为什么要这么做，我们不得而知。可能是他的旧部安德鲁·特罗洛普设计了一条奸计诱他出城，也可能是他相信可能达成一次圣诞节停战。他可能还相信自己将得到内维尔男爵约翰（索尔兹伯里伯爵的一个继兄）的8000人的支援。不过，这个内维尔男爵此前一直是王后的坚定支持者，不大可能在此时变节。不管他的动机如何，约克公爵从桑德尔城堡骑马出去时，似乎相信自己能打退敌人相当强大的兵力。事实并非如此。他刚出城堡就遭到四面围攻：萨默塞特公爵、诺森伯兰伯爵和内维尔男爵迎头猛冲上来，埃克塞特公爵和卢斯男爵从两翼包抄，克利福德男爵则封闭了包围圈，阻止他撤回城堡。约克公爵寡不敌众，兵力差不多只有敌人的五分之一，而且这些敌人不仅反对他的政治野心，而且大多数都真心实意地憎恶他。正如多年后的一位作家所说的，他“被团团围住，就像入网的鱼儿，或者被囚的鹿”。[\[23\]](#)

激战一个小时之后，约克公爵被制服。他看到局势已经无望，就让儿子拉特兰伯爵逃跑。拉特兰伯爵逃向韦克菲尔德大桥，这座拥有

九个桥洞的雄伟石桥横跨科尔德河。河对岸就是圣母圣马利亚小教堂。十七岁的拉特兰伯爵或许想去小教堂避难。但可惜的是，他只差一点儿。克利福德男爵从战场赶来追他，在桥上，或者在大桥附近堵住了他。他被包围了。克利福德男爵走上前来，咒骂这个年轻人，让他准备受死，“正如你父亲杀害了我父亲一样”。周围很多人向拉特兰伯爵求情，后来有人说求情的人包括男孩的教师和神父罗伯特·艾斯波尔，他就在伯爵身旁。但克利福德男爵拔出匕首，刺入他的心脏。^[24]圣奥尔本斯的血债得到了偿还。的确，这个男孩是为了自己父亲的罪孽而死的。

但父亲的命运也好不了多少。约克公爵四面受敌，企图杀出一条血路逃回城堡，但太迟了。他在混战中被抓住并被拖走。后来的说法是，俘获他的是德文郡的詹姆斯·勒特雷尔爵士。约克公爵的头盔被摘掉，一顶粗糙的纸王冠被戴在他头上。随后，约克公爵理查（他想要拥有很多东西，包括当国王）被押在满脸鄙夷的敌军士兵面前游行，并被斩首。

这一天还有很多约克党人阵亡。除了约克公爵和拉特兰伯爵，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儿子托马斯·内维尔爵士也被俘虏并遭杀害。索尔兹伯里伯爵自己从桑德尔城堡逃走，企图逃往北方，但他走得比拉特兰伯爵远不了多少。当夜，六十岁的索尔兹伯里伯爵被俘并被带回庞蒂弗拉克特城堡的敌军大本营。次日，他被带出去公开处决。没过多久，就有四个约克党人的首级被送到约克城，在米克尔盖特大街示众。约克公爵僵死的眼睛盯着从下方经过的市民，纸王冠还塞在他染血的前额上。

多年的派系斗争和与日俱增的仇恨导致了这样的结局。教皇使节和约克党支持者考皮尼主教在给一位身在王后阵营的朋友的信中写道：“双方都极力报复。”^[25]玛格丽特、爱德华王子及其盟友终于

战胜了他们的头号敌人。但是，国王还在沃里克伯爵和马奇伯爵爱德华手中。

现在国家真正一分为二了：王后的阵营和约克党人一样，只是个派系而已。（从此时起，我们可以真正称前者为“兰开斯特党”，得名自亨利六世国王的私人领地兰开斯特。自从他的祖父亨利四世在位以来，兰开斯特公爵领地就属于国王本人。这个领地是亨利六世的私人权力，而非公共权威的来源。他的公共权威早已烟消云散。）两个阵营都不够强大，不能一举打败对方。拉特兰伯爵在韦克菲尔德战役中的死亡让克利福德男爵报仇雪恨，但其余的残杀只是让血仇更加激化，让英格兰权贵们更加对立。他们全副武装、杀气腾腾且心怀绝望：他们在一场凶残的死亡之舞中旋转。

[1] Davies, *English Chronicle*, 83. On Warwick and Calais see S. Rose, *Calais: An English Town in France 1347-1558* (Woodbridge, 2008), 81-3, also Richmond, 'The Earl of Warwick's Domination of the Channel', *passim*.

[2] PROME November 1459, items 7-25.

[3] G. Harriss and M. Harriss (eds.), *John Benet's Chronicle for the Years 1400 to 1462* (Camden Miscellany 44, 1972), 224.

[4] Davies, *English Chronicle*, 86-90.

[5] 特尔尼为意大利中部城镇。

[6] 第六代奥德利男爵约翰（1423~1490）与约克党有杀父之仇，但1461年讨伐加来时被沃里克伯爵俘虏，见到了马奇伯爵爱德华（未来的爱德华四世），被说服加入了约克党，后来一直为约克家族效力。

[7] Davies, *English Chronicle*, 97.

[8] CPR Henry VI 1452-61, 542.

[9] H. Stanford London, *Royal Beasts* (East Knoyle, 1956), 22-3. 我们需要注意，猎鹰和D形铁制镣铐都是明显的“兰开斯特”符号。都铎王朝对整个15世纪的理解，即两大家族的血仇，不足以解释约克公爵理查在这个阶段的动机。

[10] *Gregory's Chronicle*, 208.

[11] 官方文书和信函一般从在位国王登基的年份开始纪年。放弃这种做法，暗示着否认君主的权威。

[12] 亨利·伊夫利（约1320~1400）是中世纪晚期英格兰最多产也最成功的石匠大师。

[13] Letter to John Tiptoft, earl of Worcester, transcribed in Johnson, *Duke Richard of York*, 213-14.

[14] Letter to John Tiptoft, earl of Worcester, transcribed in Johnson, *Duke Richard of York*, 213-14.

[15] 乔治·内维尔是沃里克伯爵理查·内维尔的弟弟，他们的父亲第五代索尔兹伯里伯爵是约克公爵理查之妻塞西莉的兄弟。

[16] PROME October 1460, item 11. 这是有史记载的15世纪第一次使用“金雀花”这个家族名号，后来这个词就一直被用来指若弗鲁瓦·金雀花（安茹伯爵、诺曼底公爵和英格兰国王亨利二世之父）的所有王室后代。

[17] 金雀花王朝历史上一个成功的先例是1153年的《沃灵福德条约》，斯蒂芬国王和未来的亨利二世签订了该条约，剥夺斯蒂芬的儿子尤斯塔斯王位继承权，将继承权交给亨利二世。就这样，“无政府时期”的内战结束了。

[18] CSP Milan I, item 27.

[19] *Brut*, II 530.

[20] *Gregory's Chronicle*, 209.

[21] Letter reprinted in Kekewich et al., *John Vale's Book*, 142-3.

[\[22\]](#) *Brut*, II 530.

[\[23\]](#) E.Hall, *Hall's Chronicle containing the History of England during the Reign of Henry the Fourth and the Succeeding Monarchs to the End of the Reign of Henry the Eighth* (London, 1809) , 250.

[\[24\]](#) 至少这是爱德华·霍尔多年后记载的版本。他的记述很精彩，但资料来源是艾斯波尔自己。Hall, *Chronicle*, 250-1.

[\[25\]](#) CSP Venice I, item 92.

12. 灾祸

伦敦的十九岁大学生克莱门特·帕斯顿焦虑地写信给哥哥约翰。克莱门特是个聪明且头脑稳健的年轻人，曾在剑桥大学读书，后来于15世纪50年代末来到伦敦，接受专业培训。他是在风雨飘摇的时代长大成人的，他的家庭（在东安格利亚）的命运也随着国家政治的沉浮以及他们的恩主在宫廷的成功与否而兴衰。即便年纪还轻，他已经看惯了命运之轮的旋转。但在1461年1月23日，克莱门特坐下来匆匆给在乡村的亲人写信的时候，向哥哥承认，他写得“很匆忙”，“心情烦乱”。[\[1\]](#)

在之前十年里，伦敦街头发生骚乱已经是家常便饭，但即便从这个标准来看，1460~1461年冬季也是特别动荡和危险的时期。约克公爵在韦克菲尔德的失败在英格兰已经妇孺皆知。但即便他死了，国家也没有因此安定下来。在西部，他那怒气冲冲的儿子爱德华（年仅十八岁，但已经身高六英尺四英寸，孔武有力，有着战士的暴脾气）在率军与亨利六世的同母异父弟弟贾斯珀·都铎厮杀。与此同时，沃里克伯爵仍然控制着亨利六世，阻止“正常的”王国政府理论上的回归。最让人烦恼的是，玛格丽特王后仍然在北方活动，受到盟友军事胜利的鼓舞，据说她即将南下夺回都城并报仇雪耻。平民百姓当中各种谣言在沸沸扬扬地传播，克莱门特·帕斯顿写了几条他听到的传闻：他提及他们家认识的一些骑士“被俘或死亡”；他描述了伦敦市民显然更喜欢约克党人而不是王后；他还表达了自己的担忧，法兰西和苏格兰雇佣兵以及北方诸侯的英格兰士兵（他们占到王后军队的很大一部分）被允许在他们经过的城镇“抢劫和盗窃”，伦敦人都不愿意忍受这样的命运。克莱门特建议哥哥在东安格利亚招募军队，“步兵和骑兵”，准备随时参战；为了家族的荣誉，要确保招募来的士兵

外表整洁有序。这个年轻人在信的末尾写道：“上帝保佑你。”这不仅仅是书信的套话。

英格兰正处于内战之中。1455年以来的历次战役都是零星的、偶尔的暴力冲突。但如今英格兰和威尔士有大军在正面对垒，他们都运用了外国雇佣兵、训练有素的贵族私人武装和杂乱无章地征募的当地佃农。1461年2月2日，爱德华的军队在莫蒂默十字（位于威尔士边疆地区的威格莫尔城堡附近，在伦敦与阿伯里斯特威斯之间的道路上）与贾斯珀·都铎、欧文·都铎和威尔特郡伯爵詹姆斯·巴特勒指挥的军队交锋。这一天将让十八岁的爱德华扬名立威，奠定他的传奇。约克党人给他的绰号是“鲁昂的玫瑰”。与他联合指挥军队的是来自他已故父亲的威尔士领地的好几位坚定拥护者，包括沃尔特·德弗罗爵士和赫伯特兄弟——拉格兰的威廉·赫伯特爵士和理查·赫伯特。他们的敌人得到了强大的增援，因为威尔特郡伯爵带来了大量布列塔尼和法兰西雇佣兵，以及他自己的爱尔兰庄园的臣属。但他们从彭布罗克横穿威尔士强行军而来，抵达战场的时候已经疲惫不堪。而爱德华作为军事统帅，正在学习如何用近似宗教虔诚的热情来激励将士。

战斗开始这天早上，冬季的天空中充满了一种刺眼而令人困惑的景象：三个太阳一同在天际线升起，然后融为一体，成为单一的熊熊燃烧的火球。^[2]爱德华对此的诠释是，这是神圣的征兆，预言了他的胜利。他的军队果然猛扑向威尔特郡伯爵和都铎的军队，很快就将其击溃。贾斯珀·都铎和威尔特郡伯爵逃离了战场，但已经过了花甲之年的欧文·都铎不幸被俘。其他俘虏还有约翰·思罗克莫顿爵士与另外七名兰开斯特军指挥官。他们被带到附近的城镇赫里福德，那里的市集上已经准备好了杀人的刑台。当时的一份记述称，欧文·都铎以为敌人会对他开恩，但韦克菲尔德战役之后的恐怖屠杀才刚刚过了不到六周，他这么想就是太幼稚了。“当他看见斧子和刑台”，就丧失了剩余的信心。这位老人被剥去衣服，只剩下他的红色天鹅绒紧身上

衣。他站在聚集于此的赫里福德市民面前，哀求“宽恕和怜悯”。然后他的紧身上衣的衣领被粗暴地撕掉，人被带到刽子手面前。

一位编年史家写道，欧文·都铎的最后话语是回忆他的妻子，法兰西公主和英格兰太后，她愿意嫁给他这个卑微的威尔士人，为他生儿育女。他说：“惯于躺在凯瑟琳太后怀中的那颗脑袋，现在竟然要躺在刑台上。”然后他“将自己的心灵和思想全部交给上帝，非常谦卑地迎接死亡”。[\[3\]](#)

欧文·都铎那血淋淋的首级被挂在市集十字架的最高点。过了一段时间，有人看见一个女人，或许是欧文的情妇和他尚在襁褓中的私生子婴儿大卫·欧文的母亲，在清洗残缺首级上的血，给它梳头发，然后在它周围点了一百多支蜡烛。围观群众如果注意到了她，也猜测她是个疯子。[\[4\]](#)

约克党人在莫蒂默十字的胜利维持的时间比它之前三轮旭日的光辉长不了多少。贾斯珀·都铎和威尔特郡伯爵逃走了，最后躲到了苏格兰，但他们的军队并非唯一在行军的兰开斯特军队。爱德华在赫里福德重组部队的时候，玛格丽特王后在调集她的其他盟友，包括萨默塞特公爵、埃克塞特公爵、诺森伯兰伯爵、什鲁斯伯里伯爵、一大群北方诸侯，以及简直无所不在的加来变节者安德鲁·特罗洛普。这支由久经沙场的北方人和外国雇佣兵组成的杀气腾腾的军队一路烧杀抢掠，到2月10日已经抵达剑桥郡。2月16日，他们突破了贝德福德郡邓斯特布尔的防御，伦敦近在咫尺。控制着亨利六世国王和英格兰政府的沃里克伯爵不得不采取行动。这年早些时候，他写信给教皇庇护二世，告诉他：“您如果得知英格兰的事件，以及我的一些亲戚在与敌人作战时丧命，也不必担忧。有了上帝和国王的帮助，一切都会有圆满结局。国王健康极佳。”[\[5\]](#)现在他的信心和自信将受到考验。

沃里克伯爵率领一支强大的军队离开了伦敦，辅佐他的有诺福克公爵约翰·莫布雷、萨福克公爵约翰·德·拉·波尔、阿伦德尔伯爵威廉·菲茨艾伦，还有他自己的一大群贵族，包括他的弟弟约翰·内维尔、他的叔父福肯贝格男爵和财政大臣邦维尔男爵。伦敦市民战战兢兢。大战一触即发，用一位书信作者的话说：“不可能避免大规模流血，不管谁胜利，英格兰王室都是输家，这是莫大的遗憾。”^[6]

在不到六年时间里，两军第二次在圣奥尔本斯城相遇。1455年的时候仅仅有小规模交锋和巷战，而1461年2月17日忏悔星期二^[7]发生的却是一场惊天动地的大战。成千上万的士兵在此鏖战。米兰驻法兰西大使听说，王后和萨默塞特公爵各自指挥3万人。^[8]这实在太夸张了，但毋庸置疑的是，庞大的军队给圣奥尔本斯的普通百姓带来了莫大恐惧。修道院院长约翰·惠瑟姆斯泰德在自己的官方档案中记载了北方人的野蛮、渎神和毁灭欲望。在他看来，这些北方人似乎觉得，到特伦特河以南就得到了上帝的许可，可以随意掳掠偷窃。^[9]

事实上，北方军队远远不止是一群满脑子只想着抢劫的乌合之众。正如他们在韦克菲尔德表现出的，他们的指挥官执行着严格的纪律，并且足智多谋、兵不厌诈；他们还拥有统一的身份，每个士兵都佩戴着威尔士亲王爱德华的徽章，即带有鸵鸟羽毛的红黑两色袖标。下午1点左右，王军从西北方，而不是东北方，蜂拥杀入圣奥尔本斯，令沃里克伯爵的人马措手不及。激战之后，约克军前锋被打散，向四面八方逃窜，兰开斯特军的骑兵追杀他们，马蹄如雷鸣。修道院院长惠瑟姆斯泰德记载道，兰开斯特军将敌人围堵起来，用长枪戳死。直到晚上6点，冬季的天空已经漆黑，无法继续追击，这才作罢。^[10]在约克军士兵逃命的同时，沃里克伯爵及其大部分指挥官和军官也各自散去，直到最后只有一个拥有贵族尊严的人还留在战场上。

亨利六世国王坐在一棵树下，目睹周围杀得天昏地暗，自己却在哈哈大笑和唱歌。国王的卫士邦维尔男爵和托马斯·基里尔爵士都被俘虏，根据王后的命令被草草地处死。王后特意让八岁的王子宣布对他们的死刑令。亨利六世与家人团聚，他就像个玩偶，再次易手。修道院院长惠瑟姆斯泰德在修道院内觐见国王，恳求他下令禁止抢劫。亨利六世和平素一样，别人让他干什么，他就干什么。他自己的军队对他不闻不问，惠瑟姆斯泰德心爱的圣奥尔本斯城遭到烧杀奸淫，据修道院院长说，仿佛这座城市被一群发疯的野兽入侵了。[\[11\]](#)

*

两派之间的命运像拉锯一样来回大逆转，英格兰深陷于一种绝望的只求自保的情绪。圣奥尔本斯战役之后，王后决定继续向伦敦推进，但伦敦城却坚决抵抗她。玛格丽特向伦敦索要粮草，市长紧张地做了正面的答复。但载满给养的大车通过市区、驶向克里普尔门和北上的道路时，一群市民上街阻挡。一位编年史家写道：“城里的平民从大车上卸下粮食，不准它们通过。”他们坚持要求市政官员派遣一个代表团去告诉王后，只要令人胆寒的“北方人”还在她的队伍里，她就不能进入伦敦城。克莱门特·帕斯顿告诉兄长的那种谣言显然深入人心：大家都相信，如果允许兰开斯特军进城，伦敦会像圣奥尔本斯一样遭到“掳掠和蹂躏”。[\[12\]](#)玛格丽特没有选择，只能带着丈夫与儿子又一次返回北方。她的这次转移，以及伦敦市民的决定（他们相信，站在失败的约克党人那边，比站在胜利的王后那边更安全），将被事实证明是命运攸关的。

沃里克伯爵从圣奥尔本斯逃回，得以与马奇伯爵爱德华会合。2月底，他们在科茨沃尔德[\[13\]](#)集结了军队，然后他们做了一个大胆的决定。沃里克伯爵已经失去了对亨利六世的控制权，而没有他，他们就没有合法性。但根据亨利六世与已故的约克公爵理查达成的友好协

议，马奇伯爵现在是王储。而既然忠于亨利六世的军队在韦克菲尔德战役中杀死了约克公爵，那么马奇伯爵可以主张，他有理由认为友好协议已经被撕毁。他再也不需要等待亨利六世去世才主张王位了。约克党人的论点本来就是，凭借血统，他们原本就拥有王位继承权，所以他夺取王位是完全正当合法的。

至少理论上是这样。2月26日，星期四，马奇伯爵骑马进入伦敦，沃里克伯爵和他们的贵族盟友陪着他。^[14]此时正是大斋节初期，但如果我们相信（有些偏颇的）编年史家的说法，那么伦敦市民对他的到来万众欢庆。有很多歌谣庆祝他的驾临，其中一首用约克的白玫瑰的意象赞颂他，白玫瑰是约克家族使用的好几种徽记与符号之一。这首歌唱道：“让我们在新葡萄园漫步，让我们在3月打造一个快乐的花园，用这美丽的白玫瑰，马奇伯爵。”^[15]

3月1日，星期日，沃里克伯爵的兄弟乔治·内维尔（埃克塞特主教、英格兰大法官）在城墙外的圣约翰原野向数千名士兵与市民发表讲话。内维尔详细解释了对亨利六世的反对立场，并询问群众，他们是否愿意继续接受亨利六世为国王。据一位编年史家记载，“人民喊道：‘不要！不要！’然后他们问，可否让马奇伯爵当他们的国王；他们说：‘要！要！’”^[16]星期日早上，伦敦已经贴满了宣传爱德华的王位主张权的海报。3月3日，星期二，爱德华在约克家族位于伦敦的住所贝纳德城堡召开会议。几位主教和贵族表示支持他夺取王位。3月4日，圣保罗大教堂内唱起了《感恩赞》，内维尔主教在教堂外的十字架旁做了一次政治布道，而爱德华在游行队伍里骑马前往威斯敏斯特宫。随后，在大法官法庭（根据传统，这里是国王行使司法权力的场所，所以是国王意志施行的终极表现），“他在坎特伯雷大主教和英格兰大法官与诸侯面前宣誓，要忠诚地、公正地守卫国家和法律，成为一位真正的、公正的国王”。^[17]他穿上君主的袍服，戴上帽子，不过没有戴王冠，因为加冕礼要过一段时间才能举行。随后

爱德华在仪式中端坐在“法庭王座”（国内两个最高级的普通法法庭之一的大理石椅子）上，这象征着国王作为裁判者的个人权威。最后，他去威斯敏斯特教堂向他的同名人物忏悔者圣爱德华献祭。不过，他还没有加冕和受膏。但在他的支持者眼里，他现在已经是在爱德华四世国王，“英格兰和法兰西王冠与爱尔兰领主地位的真正继承者”。[\[18\]](#)

*

爱德华四世坐在伦敦的大理石王座上时，兰开斯特军正在撤往北方。王室在行进途中，绝望地向沿途的各大家族求援，请他们派兵支持。这样的一封信送到了威廉·普朗普顿爵士手中，他五十五岁，是诺森伯兰的珀西家族的追随者，自己也是个富裕且有影响力的绅士，在约克郡、德比郡和诺丁汉郡都有自己的土地与庄园。他收到的信是1461年3月13日从约克发出的，盖着亨利六世的小印章。信里说，“大叛贼”马奇伯爵“聚集了大量歹徒暴民……并在其宣言中扬言要毁灭我们所有忠实的臣民及其妻儿和财产”。威廉爵士接到的指示是“征集兵员，配备甲冑”，“尽快来我们身边……抵抗叛贼的歹意和图谋，不得有误”。[\[19\]](#)威廉爵士是一个忠实的臣民和老将，他没有耽搁。

在玛格丽特王后及其盟友动员英格兰北部的同时，爱德华四世的部下则在动员特伦特河以南地区。他们给南方三十多个郡的郡长发去指示，谴责“那个自称为亨利六世的人”，并“命令所有十六至六十岁的男子携带武器装备，尽快赶来侍奉国王”。[\[20\]](#)准备武器装备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对极可能要在第一线厮杀的骑士、成千上万负责保护骑士的弓箭手和轻装的普通士兵（他们聚集起来，他们所在地的领主支持哪一方，他们也就支持哪一方）来说都不容易。铠甲、武器和物资五花八门，从最富裕贵族和将领穿的极其昂贵的量身打造的板

甲，到普通士兵挥舞的木棒、刀和棍。即便普朗普顿这种级别的人，在战前穿铠甲的时候也需要好几个人帮忙。一份15世纪的手稿这样描述武士的侍从帮助他穿甲的过程。武士不应穿衬衫，而是穿一件缎子镶边的斜纹布紧身上衣，上面有透气孔。“紧身上衣……的腋下必须缝有护腋甲片。”这很重要，是为了防止敌人的匕首刺入脆弱部分，因为巧妙地用匕首刺入板甲连接部分就可能切断主动脉或者刺伤关键器官，所以连接护腋甲片与紧身上衣的线和弩的弦一样坚韧耐久。更多的厚内衣，包括防止膝盖磨伤的一小块垫片，都用粗绳圈缝起来，在绳圈上可以加挂经过热处理的、擦得锃亮的金属片。从咽喉到脚趾都有金属保护，头戴配有面甲的沉重头盔。头盔上有地方贴个人徽章，用来识别身份；还有一个小孔，可以透过它来观察屠戮的惨景。[\[21\]](#)

骑士的战马可能会像骑士一样全副武装。骑士如果在骑兵队伍中前进的话，可以用长枪刺死敌人。其他的武器长、重或锋利，有时三者都有。在近距离可以用歹毒的圆柄小匕首刺入敌人的心脏、眼睛或大脑。战场上最富裕、最为训练有素的人用双手挥舞的四十英寸长的重型阔剑可以提供更大的回旋余地。杀伤力最强的手持武器或许是长柄战斧：一根长木柄，长度可达六英尺，末端的一侧是沉重而锋利的弯刀，另一侧是较短的、爪子形的尖钩，最末端是一个薄薄的尖钉。用力挥舞时，长柄战斧可以击碎铠甲、打伤铠甲之下的人肉和骨头；可以将敌人绊倒，而武士一旦跌倒就很脆弱，因为甲冑的重量会让他很难爬起来。长柄战斧的厚刃足以砍断防护较弱的敌人的肢体，或者将脱掉头盔的骑士（脱盔可能是为了更好地观察，或与人交谈，或喝水）的脑袋打碎。

整个3月，成千上万的携带这些武器的人在英格兰全境与海外集结起来。他们来自从威尔士到东安格利亚，从苏格兰到肯特的每一个角落。因为沃里克伯爵与海外诸侯的关系很好，爱德华四世的军队还包

括勃艮第公爵腓力派来的一队士兵，他们打的是法兰西太子路易（查理七世的长子）的旗帜。兰开斯特军旗下的英格兰诸侯数量远远多于约克军：除了萨默塞特公爵和埃克塞特公爵之外，还有诺森伯兰伯爵、威尔特郡伯爵和德文伯爵，里弗斯男爵及其儿子安东尼·伍德维尔，安德鲁·特罗洛普爵士（在第二次圣奥尔本斯战役之后被王后封为骑士），以及其他十二三名贵族。约克军从伦敦缓缓北上，开往庞蒂弗拉克特，一路上不断有人前来投奔。多年后，据约克军的军饷发放官员计算，到这年3月底，他们的兵力达到48660人。^[22]但兰开斯特军可能多达6万人。即便我们考虑到统计时惯有的夸大其词，这也算是两支庞大的军队。

两军第一次交战是在3月28日，星期六，地点是在约克郡的费里布里奇，这是北方大道^[23]上的一个十字路口，就在庞蒂弗拉克特西北几英里处。兰开斯特军在陶顿村附近扎营，也可能是在塔德卡斯特村，在艾尔河北岸9英里处。^[24]他们收到情报，约克军的诸侯萨福克公爵约翰和菲茨沃尔特男爵奉命重建艾尔河上破损的桥梁，于是派遣克利福德男爵的一队轻骑兵去打退他们。在随后的血战中，菲茨沃尔特男爵阵亡。爱德华四世从自己的主力部队抽调越来越多的人马增援桥梁，兰开斯特军调头撤退。他们落入了一个陷阱：爱德华四世还派了福肯贝格男爵和一小队人马在费里布里奇上游3英里处过河。福肯贝格男爵率领着一支杀伤力强大的骑射手部队，跟踪克利福德男爵的人马，最终于黄昏时在丁廷代尔村附近伏击了他们。克利福德男爵脱下自己的金属脖甲以便喝葡萄酒时，一支箭射穿了他的咽喉，他当场死亡。随后约克军向剩余的敌人猛扑过去，将其屠戮殆尽。争夺英格兰王位的大摊牌就这样开始了。

当夜寒冷刺骨，次日是棕枝主日^[25]，黎明时分天色昏暗而酷寒。约克郡的乡村天寒地冻，下着雨夹雪，到早晨时雪越来越大。即便如此，两支大军还是开始在陶顿摆开阵势，到9点已经做好了战斗准

备。两军分别构成一条庞大的战线，隔着一道低矮的山脊对峙。暴风雪席卷他们，雪花径直刮向兰开斯特军士兵的脸庞，将战场化为一个湿滑、令人半盲的噩梦。人们冷得直跺脚，瑟瑟发抖，等待开战的命令。有些人能看得见旗帜在部队头顶上飘着，显示两边有数十位贵族在场：蓝、白、红、金等色的纹章图案标示出指挥官与贵族将领的所在位置。但是，只有约克军那边有英格兰国王的旗帜。爱德华四世亲临战场，而玛格丽特和亨利六世待在战线后方的约克城，焦急地等待战役的结局。

最终，呐喊开启了战役，暴风雪般的箭矢射穿了湿漉漉的雪花。福肯贝格男爵指挥的约克军弓箭手射出的箭雨在顺风的加持之下，射得更远、更猛。大炮也交火了，炮兵操纵原始的火炮，发射直径超过一英寸的铁与铅铸成的实心弹。即便风声很大，这些手炮的声响也一定令人胆寒，而偶尔手炮在士兵手里炸膛令他们发出的惨叫更是让人恐惧。[\[26\]](#)

萨默塞特公爵看到在交火中的风向对约克军有利，所以不愿意站在暴风雪里眼睁睁地看着部下被射死，于是下令前进。兰开斯特军下山走向敌军，撞上了约克军的庞大战线，开始了一场漫长而特别激烈的战斗。这是在英格兰土地上打过的最血腥的一场战役。白雪皑皑、连绵起伏的陶顿平原上，长柄战斧和利剑刺入铠甲与肉体，受伤的战马与垂死的士兵在嘶鸣，汗流浹背的肉体互相冲撞，人们倒下、挥舞四肢，尸体一具压着一具、堆积如山。爱德华四世下令杀死对方的贵族，不必俘虏他们，但普通士兵和贵族的死亡率同样惊人。随着两军扭打、厮杀，战线不断移动，转了四十五度，所以战役伊始战线呈东西向，到下午就变成了兰开斯特军战线呈东北—西南轴线，他们背对一片水淹的草地，它被一条叫考克河的很深的水道淹没了。他们的右翼受到约克军弓箭手的威胁，他们的左翼正在一座山的山脚下战斗，压力很大，因为诺福克公爵加入了约克军右翼的激战。简而言之，兰

开斯特军被驱赶向一片湿地，那里很快变成一个血腥的池沼：他们唯一的逃生道路是从左翼上山，并逃往陶顿和塔德卡斯特。但这样的话，他们就需要爬上湿漉漉的、满地烂泥的小山，而暴风雪从他们背后刮来。他们在企图逃跑的时候，被约克军骑兵砍倒。约克军骑兵横扫开阔地带，恣意劈砍戳刺敌人。即便逃过了陶顿的兰开斯特军也突然发现自己再次落入陷阱：战前，兰开斯特军摧毁了考克河以北的木桥，他们现在被困在战场的最远端。约克军骑兵逼近过来，兰开斯特军丢盔弃甲，企图蹚水或游过湍急的河流。他们精疲力竭、负伤或冻得半死，许多人被溺死，直到最后河里塞满了死尸，活人才能够踩着死人逃往安全地带。后来这个地方被称为“死人桥”。

兰开斯特军有成千上万人死亡，他们的战线到下午三四点钟就瓦解了，将领各自逃命。威尔特郡伯爵或许是他那一代人当中最窝囊的懦夫，他在第一次圣奥尔本斯战役和莫蒂默十字战役中就曾临阵脱逃。他在陶顿第三次逃跑，但这一次他的好运气耗尽了。他逃到了纽卡斯尔，但还是被俘虏并遭斩首。安德鲁·特罗洛普和诺森伯兰伯爵都在战场上被砍死。萨默塞特公爵和埃克塞特公爵逃走了。德文伯爵也逃走了，但伤得太重，无法从约克城继续逃命，后来被抓获并遭处死。将领的逃窜将失败变成了灾难性的溃散。根据爱德华四世的命令，胜利者对战败的敌人没有一丝怜悯。后来在战场上发现的骷髅头上有极恐怖的伤痕：面部被劈裂，脑袋被砍成两半，前额被刺出一个窟窿。有的人头上的伤口多达二十多处，这证明士兵们已经被野蛮的嗜血激情驱使，实施了疯狂屠杀。有些受害者遭到摧残：他们的鼻子和耳朵被割掉，手指被折断（胜利者抢劫死尸上的财物时，会偷走死人手指上的戒指和珠宝）。陶顿战场被称为“血草地”是恰如其分的。1461年4月7日，埃克塞特主教内维尔给身在佛兰德的泰拉莫^[27]主教写信，记述了前六周的事件，包括圣奥尔本斯、费里布里奇和陶顿的残杀，并估计在陶顿战役中有2.8万人死亡。（同一天，索尔兹伯

里主教比彻姆的一封信里也说是这个数字。) “呜呼哀哉!” 他写道, “连法兰西人都要怜悯我们这个民族了!” [\[28\]](#)

的确, 对1461年的很多人来说, 一代人以前法兰西遭遇的全部噩运(阿马尼亚克党与勃艮第党争斗, 王冠被扔来扔去、激烈争夺, 导致国家危亡)如今降临到海峡彼岸的英格兰人身上。英格兰被野蛮行径所主宰, 北方的土地浸透鲜血。最让人悲哀的是, 如今有两位国王分庭抗礼。玛格丽特王后不让亨利六世和爱德华王子亲临陶顿战场的决定很明智, 因为即便兰开斯特军遭到决定性的失败, 他们作为一个王朝家系也还没有灭亡。他们和不多的几位幸存的盟友——萨默塞特公爵、埃克塞特公爵、卢斯男爵和法官约翰·福蒂斯丘爵士——一同撤往苏格兰。其他一些忠实的兰开斯特党诸侯, 如彭布罗克伯爵贾斯珀·都铎, 也很快赶去与他们会合。但是, 他们的宫廷折损大半: 军事上瓦解, 财政上拮据, 精疲力竭。

爱德华四世国王在北方待了一个月, 扫荡残敌, 然后于5月凯旋伦敦, 参加加冕礼, 让自己的登基得到上帝的确认。现在, 他不仅通过血统来主张王位, 还在战场上用鲜血证明了自己的地位。1461年11月在威斯敏斯特召开了他的第一届议会, 重复了反对亨利六世占有王位的法律根据, 并为他自己的主张权提出了正义凛然的辩护。此时, 议会仅仅是在将政治的既成事实合法化而已。6月26日, 星期五, 爱德华四世正式进入长期以来支持他的都城, 两天后, 他被加冕为金雀花王朝的第十三位和约克王朝的第一位英格兰国王。

[\[1\]](#) *Paston Letters*, III 250.

[\[2\]](#) 这种现象今天称为幻日, 是阳光透过大气中的冰晶折射而造成的。Hall, *Chronicle*, 251是这种现象与爱德华的金色太阳徽记之间联系的第一处记载。但这可能搞错了。Stanford London, *Royal Beasts*, 30-1认为, “闪耀的太阳”至少早在理查二世时期就是王室符号了。

[3] *Gregory's Chronicle*, 211.

[4] *Gregory's Chronicle*, 211. 认为这个女人是欧文·都铎的情妇和大卫·欧文的母亲的说法, 参见L. De Lisle, *Tudor: The Family Story* (London, 2013), 25, 这很有可能是真的。

[5] 这封信于1月11日发出, 这一天沃里克伯爵还口述了一封给好战的米兰公爵弗朗切斯科·斯福尔扎的信。CSP Milan I, item 55.

[6] CSP Milan I, item 63.

[7] 忏悔星期二是基督教传统的耶稣受难节前的大斋期前夕, 传统上这天称为薄饼日。

[8] CSP Milan I, item 54.

[9] H. Riley (ed.), *Registrum Abbatiae Johannis Whethamstede* (London, 1872), 390-5.

[10] H. Riley (ed.), *Registrum Abbatiae Johannis Whethamstede* (London, 1872), 390-5.

[11] H. Riley (ed.), *Registrum Abbatiae Johannis Whethamstede* (London, 1872), 390-5.

[12] *Brut*, II 531.

[13] 科茨沃尔德是英格兰中南部一个地区, 跨越牛津郡、格洛斯特郡等地, 历史悠久, 在中古时期就已经因与羊毛相关的商业活动而蓬勃发展。此地出过不少名人, 如作家简·奥斯丁、艺术家威廉·莫里斯等。该地区风景优美, 古色古香, 是旅游胜地。

[14] 马奇伯爵进入伦敦的日期是1461年2月26日, 对他驾临与加冕的象征意义的讨论, 参见C. Armstrong, 'The Inauguration Ceremonies of the Yorkist Kings and Their Title to the Throne' in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30 (1948), 55 n.2 and passim.

[15] *Gregory's Chronicle*, 213.

[16] Kingsford, *Chronicles of London*, 173.

[17] MS Gough London in Flenley (ed.) , *Six Town Chronicles*, 162.

[18] CCR 1461-8, 54-5.

[19] T.Stapleton (ed.) , *Plumpton Correspondence* (London, 1834) , 1.

[20] CCR 1461-8, 54-5.

[21] Pierpoint Morgan Library, New York, M 775 f.122v, quoted at length in A.Boardman, *The Medieval Soldier in the Wars of the Roses* (Stroud, 1998) , 126-7.

[22] Hall, *Chronicle*, 255. 史书里对兵力的估计大多是夸大其词，这一次倒比较接近真实情况。

[23] 北方大道是伦敦到约克和爱丁堡的主要通衢。

[24] 关于这一点，参见G.Goodwin, *Fatal Colours: Towton 1461—England' s Most Brutal Battle* (London, 2011) , 157.

[25] 棕枝主日是庆祝耶稣胜利进入耶路撒冷的节日，日期是复活节前的星期日。根据基督教多个教派的传统，信徒在这一天要手捧棕榈枝，举行宗教游行，以纪念耶稣进入耶路撒冷时群众在他面前抛撒棕榈枝。在有些国家，因为难以获得棕榈枝，也可以用本土其他树的树枝代替。

[26] G.Goodwin, *Fatal Colours: Towton 1461—England' s Most Brutal Battle* (London, 2011) , 165-6.

[27] 泰拉莫为意大利中部城市。

[28] CSP Milan I, item 78; CSP Venice I, item 371.

13. 贵与贱

爱德华四世不是登上英格兰王座的最年轻君主，但他可能是准备最仓促的一位。他时年十九岁，之前被当作一位大贵族的长子来抚养。他勤奋地学习，虔诚地祈祷，学习作战和跳舞、礼貌地讲话，并关注管理大庄园的生意。但为了成为公爵而做准备，和突然成为加冕与受膏的英格兰国王，毕竟还是两码事。不过他已经登基了：乘着已故父亲的野心的浪潮登上王位，他的双手沾满敌人之血。

幸运的是，爱德华四世自然而然就掌握了君主的大部分外在的活动。他很年轻，身高超过六英尺，即便不俊俏也算得上英俊。留存至今的肖像描绘了他的细眼、噘起的嘴唇和突出的前额。爱德华四世酷爱在勃艮第和欧洲大陆其他地方流行的奢华服装、礼节和优雅习惯。除了外表好看，新国王还拥有彬彬有礼的魅力和军人的霸气。尽管他受刺激的时候脾气暴躁，但根据一位同时代人的说法，他一般来讲“性情温和快活”，并且“向人打招呼时非常和蔼可亲，如果发现新来者目睹他的王室威仪和英俊外貌而不敢说话，就会亲切地将一只手放到对方肩膀上，以此鼓励他”。^[1]他思维敏捷，记忆力超群：长篇英格兰史书《克罗兰编年史续编》^[2]的作者经常仰慕爱德华四世的“高瞻远瞩”和政治上的精明，并惊叹他能记得“分散在全国各郡几乎所有人的地位和行当……仿佛他们就在眼前”。爱德华四世对自己的判断力和激励谋臣的忠诚的能力高度自信（这些谋臣都是他自己挑选的）。和他之前的许多伟大的金雀花国王（从狮心王理查到亨利五世）一样，他在很年轻的时候就在战场上证明了自己。

很多同时代（或接近同时代）的作家，都很难在爱德华四世身上和他的治国理政当中找到缺陷。他只有一个弱点。常有人说，新国王贪恋女色。他非常喜欢女人，而且不管美丑都照单全收。有很多这方

面的流言蜚语。意大利教士、人文主义者和学者多梅尼科·曼奇尼为了写一部当代历史而访问英格兰，他亲眼观察到了自己的一些研究对象。他说爱德华四世“极其放荡”，并说这位新国王“不加区分地追逐有夫之妇和未婚少女，也不管贵与贱”。《克罗兰编年史续编》的作者（在爱德华四世登基二十年之后写作）悲哀地写道，如此才华横溢且自信满怀的君主“竟然如此粗俗不堪，贪图享乐、浮华、酗酒、奢侈和肉欲”。^[3]即便我们考虑到这些作家的假正经，以及这些评价更适合爱德华四世晚年而不是他刚夺取王冠的危险的早期岁月，他给人留下的好色印象是一以贯之的。

爱德华四世在位的最初三年里，他的主要关注对象不是女色，而是生存。1461年，上帝对他微笑，支持他夺权，给了他战场上的胜利。但上帝还没有给他对全国的控制权。爱德华四世最初戴上王冠的时候，他实际上还只是个派系领导人，是一个私人领主。他需要建立自己的公共权威，以争取臣民的完全忠诚。正如亨利·博林布罗克于1399年废黜理查二世、自己登基成为亨利四世时所发现的那样，篡位者不得不奉行两种表面上互相冲突的策略。他必须证明自己是个不偏不倚的公正统治者，有能力保卫国家并为所有臣民主持公道。但与此同时，他必须奖掖和恩宠那些帮助他登上王位的人。即便在最有利的时期，这也不是轻松的使命。而且这还不是爱德华四世面对的唯一问题。他还有一些非常紧迫的难题：十多年断断续续的叛乱、阴谋和内战使得公共秩序极其紊乱；外国势力企图利用英格兰破败荒芜的时期来发动进攻。法兰西的查理七世于1461年7月22日，也就是爱德华四世登基不到一个月之后，死于腿部和下颌的长期感染。但他那脾气火爆且好斗的儿子路易十一，肯定会竭尽全力地给新任英格兰国王制造麻烦。除此之外，爱德华四世还必须白手起家，建立一个行之有效的政府，任用不仅值得信赖而且能干的人来管理政府。最后，他还必须考虑自己的家族职责：生育足够多的孩子，确保未来安然无虞，防止有人图谋不轨。有的人目睹他的崛起，或许会觉得王冠是个玩具，任何

人只要有一星半点儿王室血统就可以去争夺王冠。事实上，他的任务十分艰巨，令人生畏。

爱德华四世从兰开斯特党下手。兰开斯特党的很多领导人在陶顿战役被消灭了，但还有一些死硬分子活了下来。诺森伯兰的好几座沿海城堡还在兰开斯特党将领手中，需要一场漫长而协调有力的攻城战将其肃清。玛格丽特王后把亨利六世和爱德华王子带回了苏格兰，在随后两年里她努力争取支持，组织一场新的入侵，先与詹姆斯三世政府结盟，后来又向路易十一寻求财政和军事援助。她在1463年春夏向英格兰北部发动了一次海陆并进的入侵，与北方一些城堡的守军取得联系，但最终被打退，彻底逃离英格兰。亨利六世留在苏格兰，玛格丽特和爱德华王子不得不在随后十年里在欧洲大陆流亡。亨利六世的同母异父弟弟贾斯珀·都铎被爱德华四世政府剥夺了彭布罗克伯爵头衔，他作为中间人，在法兰西和苏格兰之间穿梭，同时试图征集一支入侵舰队，并集中力量骚扰威尔士沿海地带。其他一小群死硬的兰开斯特党人，包括埃克塞特公爵亨利和约翰·福蒂斯丘爵士，与王后一起，过着经济拮据的流亡生活。但他们重返英格兰的努力最终受到了坚决的抵制，因为在1463年10月，爱德华四世与法兰西达成停战协定，路易十一被禁止参与兰开斯特党的阴谋，于是他们在近期回国的希望破灭了。

与此同时，英格兰境内仍然桀骜不驯地反对爱德华四世的兰开斯特党同情者都被接连铲除。尽管因为1455～1461年的战事而被议会夺爵的人不多，政府还是采取了新的行动来粉碎最冥顽不灵的兰开斯特分子。大规模的司法委员会视察了全国各地的叛乱城镇，杀一儆百地惩治市民。在有些地方，叛徒和反贼的首级被挂在长杆上达六个月之久。很多被处死的人是出身低微的倒霉蛋，但也有一些贵族，包括年老且患病的牛津伯爵约翰·德·维尔，他在到目前为止的所有武装冲突中都严守中立。但在1462年2月，牛津伯爵和他的长子奥布里被以叛

国罪逮捕，罪名是他们企图谋害爱德华四世。父子俩在不到一周时间里相继在塔山^[4]被处死，“在四英尺高的刑台上被处决……好让所有人都看得见”。^[5]

爱德华四世镇压兰开斯特党反叛的早期行动主要由沃里克伯爵和内维尔家族来执行。沃里克伯爵被托付以保卫北方的重任。他花了差不多三年时间，打了一场令人疲惫的边境战争，平定了北方。在他的军事行动里，阿尼克、诺勒姆和班堡等大城堡被用“重型武器和大炮”摧毁，叛军及其苏格兰盟友的抵抗被缓慢但不可逆转地粉碎。为了奖赏沃里克伯爵的这些工作和长期的、危险性很高的效力，爱德华四世将从战败的兰开斯特党人手中夺得的大量土地和官职交给他。他被任命为英格兰大总管、英格兰海军司令和五港^[6]与多佛城堡的终身总管；他还保留了加来总司令的极重要职务。在北方，他成为东部边疆与西部边疆的总管，所以他就是仅次于国王的最高军事领导人。他成为整个兰开斯特公爵领地的总管。他的母亲于1462年去世，他继承了母亲的全部土地。他是广袤国土（尤其在北方，他得到了之前属于珀西家族的地产）的领导人。简而言之，他成了全国最富裕、最显赫的贵族。

他的家族也分得一杯羹。沃里克伯爵的叔父福肯贝格男爵威廉被提升为肯特伯爵，约翰·内维尔被封为蒙太古男爵（后被提升为诺森伯兰伯爵，这个古老头衔原属于珀西家族）。忠诚的埃克塞特主教乔治·内维尔（他于1461年在圣保罗大教堂为爱德华四世登基做宣传鼓动）也得到报偿，被任命为大法官，并被晋升为约克大主教。他在约克郡的卡伍德城堡举办了一次令人眼花缭乱的奢华宴会来庆祝自己的晋升，宴会宾客多达6000人，饕餮嬉戏了好几天，据说享用了100多头牛和2.5万加仑葡萄酒，国王最小的弟弟格洛斯特公爵理查也光临宴会。内维尔家族从一开始就支持约克家族，一直到后者夺得王位，所以得到了丰厚的报答。

当然，随着爱德华四世扩大自己的政治基础，其他贵族世家也得到了好处。鲍彻家族的忠诚也得到回报，坎特伯雷大主教托马斯·鲍彻的兄长亨利被封为埃塞克斯伯爵。在爱德华四世自己家里，从约克党胜利中获益最大的是他的弟弟和继承人乔治。乔治被封为克拉伦斯公爵，得到了原属于兰开斯特党人的大片土地，包括已故埃德蒙·都铎的里士满伯爵领地。在威尔士，赫伯特男爵威廉得到了贾斯珀·都铎被没收的大部分土地，成为埃德蒙·都铎的儿子和继承人亨利·都铎的监护人，在威尔士几乎无人可以与赫伯特男爵竞争。在内廷，主要受益人是内廷总管威廉·黑斯廷斯，他成为黑斯廷斯男爵，控制着接近国王的渠道，行使国王的意志。还有一些新人得到栽培：西部的地主汉弗莱·斯塔福德成为一个重要盟友，贝德福德郡的骑士约翰·文洛克爵士也是，他俩都因为友谊和效劳而被提升为男爵。但享有威望最高、最得圣宠的还是内维尔家族。

或者说表面看上去是这样。然而，1464年，发生了一桩有如晴天霹雳的大意外。在这些支持约克王朝的新老家族当中，突然挤进来另一个家族，他们飞黄腾达，威望和权力几乎超过了其他所有诸侯，尽管他们的出身非常卑微。他们就是伍德维尔家族，在随后二十年里，他们的命运将和约克家族紧紧捆绑在一起。

*

金秋时节，米迦勒节快到了：这个节日恰好在收割结束的时节，全英格兰都欢天喜地，宴饮作乐来表示庆祝。1464年9月中旬，英格兰诸侯们聚集在雷丁修道院，与国王磋商。他们在光辉灿烂的修道院礼拜堂相见，这是一个与英格兰王室的悠久历史有紧密联系的场所，原因之一是，伟大的诺曼国王和立法者亨利一世及其第二任妻子鲁汶的阿德丽莎就长眠于此。^[7]与会者有好几件事情要讨论，其中之一是颇有争议的重新铸造钱币的计划，英格兰货币将会因此贬值大约四分之

一，而王室可以通过重铸英格兰货币获得丰厚利润。但最紧迫的大事，还是私人方面的。诸侯们聚集于此，商讨爱德华四世的婚姻。

爱德华四世年轻、精力旺盛，是个黄金单身汉，他的妻子人选是让很多人兴致勃勃的话题。有希望通过他的婚姻与海峡彼岸的某个强国缔结长期联盟。爱德华四世可以得到儿子与继承人，这个需求比以往更加紧迫了。当然，结婚还能昭告天下，国王已经长大了，可以严肃对待自己的职责，因为据一位编年史家说：“人们感到惊异，我们的君主居然这么久没有妻子，甚至担心他过着童贞生活。”^[8]

可供考虑的潜在新娘有很多，每一个都代表着英格兰在欧洲大陆的政策的不同路线。早在1461年，勃艮第公爵好人腓力就曾建议爱德华四世娶他的外甥女——波旁公爵的一个女儿，据说她是个美少女。1464年，勃艮第方面暗示这个提议仍然有效。与勃艮第结盟能给英格兰带来贸易上的很大好处，并且肯定会受到伦敦城巨商的欢迎，他们一直是约克党的坚定支持者。卡斯蒂利亚国王恩里克四世国王（人称“无能的恩里克”^[9]）也试探性地提议了自己的妹妹和继承人伊莎贝拉。卡斯蒂利亚王国与英格兰王室和金雀花家族有历史悠久的联系，可以追溯到12世纪。或者爱德华四世可以将目光转向北方。在他统治早期最为困难的某个时间，他曾考虑迎娶高尔登的玛丽，即苏格兰摄政者和詹姆斯三世的母亲，尽管这个女人比爱德华四世更风流。最后，或许最有希望的是，与法兰西国王路易十一谈判，建立英法联盟，将瓦卢瓦王朝的某个公主嫁给爱德华四世。

对那些自认为是英格兰国王宠臣的人来说，与法兰西联姻是最有吸引力的方案。沃里克伯爵和文洛克男爵至少从1464年春季开始与法兰西秘密谈判，甚至可能在前一年秋季就开始了。到1464年9月时，沃里克伯爵感到已经差不多谈成了，可以将法兰西国王路易十一的小姨子萨伏依的博娜嫁给爱德华四世。与路易十一联姻的最明显好处是可

以最终消灭兰开斯特党余孽，因为没有法兰西及其盟友的支持，安茹的玛格丽特就永远不能入侵英格兰、扶植她的白痴丈夫重返王位。此外还有贸易上的好处，足以弥补放弃与勃艮第联姻可能造成的损失。对沃里克伯爵来说，对法谈判关系到他的个人威望：因为欧洲各国朝廷都在说他才是英格兰王室背后的真正力量，是他扶年轻的国王上台，也是他推动着年轻的国王，对此他也扬扬得意。大使和权贵们打趣说（如路易十一收到的一封信里所写），英格兰“有两个统治者，一个是沃里克大人，另一个的名字我忘了”。^[10]这种想法让沃里克伯爵忘乎所以。他所拥有的土地带来的权力极大，同时他也酷爱奢靡、排场和个人的辉煌。但他于1464年9月在雷丁修道院突然发现，他作为英格兰政策主要驱动者的地位并不像他自以为是的那样固若金汤。

沃里克伯爵到雷丁的时候，坚信自己和文洛克男爵会被指示去圣奥梅尔（距离加来不远的一座城镇）与路易十一面谈，以敲定爱德华四世和萨伏依的博娜的婚姻。而参会者大多希望听听，与法兰西联姻必然带来的英法联盟是个什么情况。然而，爱德华四世在修道院教堂接见他们的时候，告诉他们一个令全国震惊的消息。他宣布，他不会娶萨伏依的博娜，也不会娶任何外国公主。因为他已经结婚了，并且已经结婚好几个月了。他的妻子，英格兰的新王后，是一个二十多岁的寡妇，带着两个拖油瓶孩子，孩子的父亲是一个前不久去世的小贵族。她的名字是伊丽莎白·伍德维尔。

她皮肤白皙，眼睛黑亮，发色红褐，天庭饱满（这在当时很时髦），细长而鼻梁坚挺的鼻子末端是一个小球形，与她那光洁圆润的下巴相得益彰。^[11]她二十六岁或二十七岁，肯定仍然青春美丽。她虽然不是高级贵族，但因她父亲里弗斯男爵理查·伍德维尔而相当有名。里弗斯男爵曾是肯特郡和北安普顿郡的一个小地主，但在1437年娶了卢森堡的杰奎塔^[12]，此女是亨利六世的强大叔父贝德福德公爵约翰的寡妇。这场辉煌的婚姻让到当时为止还无足轻重的伍德维尔家

族一下子进入高级贵族之列，与兰开斯特王族和欧洲的许多豪门（包括卢森堡的圣波勒伯爵和勃艮第公爵）都有了亲戚关系。里弗斯男爵在这门绝佳的婚事之后，给自己的亲人安排了非常稳妥的贵族联姻。他的儿子安东尼·伍德维尔娶了斯凯尔斯男爵的女继承人。伊丽莎白·伍德维尔还是少女的时候嫁给了格鲁比的费勒斯男爵的继承人约翰·格雷爵士，为他生了两个孩子，托马斯和理查·格雷。

里弗斯男爵既然和亨利六世有如此紧密的关系，那么伍德维尔家族当然是兰开斯特党人，并积极参与了针对约克党的战争。里弗斯男爵是1460年1月在桑威治为亨利六世集结舰队的人之一，当时他和同僚在沃里克伯爵的一次闪电式袭击中被俘并被抓到加来受审问。在加来，里弗斯男爵第一次见到了未来的爱德华四世。在一次令里弗斯男爵汗颜的火炬照耀下的仪式中，当着约克党人的面，沃里克伯爵和爱德华四世（当时是马奇伯爵）“训斥和责骂”被俘的里弗斯男爵的卑微出身，“骂他是无赖的儿子”，并耻笑他的卑贱血统。^[13]从这次磨难中获释之后，里弗斯男爵和他的儿子安东尼都参加了陶顿战役，但站在输家那一边。他们在血腥的陶顿战场幸存，后来得到爱德华四世的赦免，但伊丽莎白·伍德维尔的丈夫约翰·格雷爵士在作战中没有那么好的运气：他在第二次圣奥尔本斯战役中为兰开斯特军作战，不幸战死。

伊丽莎白与国王是如何结婚的是个非常有意思的问题。据说他们于1464年五旬节这个浪漫时节在“一个隐秘地点秘密结婚”，很可能是在北安普顿郡格拉夫顿的里弗斯男爵家中。^[14]随后，他们的婚姻被隐瞒了将近五个月的时间。有一个流传甚广的故事（每讲一次都被添油加醋）说，国王为了和伊丽莎白上床，承诺娶她；伊丽莎白曾试图用一把匕首威胁爱德华四世，以保卫自己的贞操，但最后屈从于他的青春魅力。^[15]这个活色生香的故事被写在意大利文的宫廷诗歌

《论美女》中，作者安东尼奥·科尔纳扎诺在1468年10月以前用三行

诗节隔句押韵法写下了这首诗，所以很显然这个故事在全欧洲都有浪漫的吸引力。科尔纳扎诺的记述里可能主要是诗人的幻想，而不是纪实。我们从直接与事件相关的史料里能够得知的是，爱德华四世与伊丽莎白·伍德维尔结婚的消息公开不到一周时间，外交渠道就在传播这样的新闻：国王“决心迎娶里弗斯男爵的女儿，一位有两个孩子的寡妇，因为他似乎早就爱上了她”。[\[16\]](#)

新国王是为了爱情而结婚，而不是为了冷酷无情的政治利益，这一定能让欧洲各国宫廷的大感惊愕的外交官们比较容易接受。否则，还能怎么解释伊丽莎白·伍德维尔令人震惊的平步青云呢？她是英格兰历史上最出人意料的一位王后。她的弱点之一，就是她是英格兰人。自诺曼征服以来的四个世纪里，没有一位英格兰国王与自己的臣民结婚。最后一个与本国国结婚的国王是忏悔者爱德华，他于1045年娶了极为高贵、白璧无瑕的处女韦塞克斯的伊迪丝。[\[17\]](#)伊丽莎白是英格兰子民，所以带不来明显的外交利益和有价值的外国盟友。恰恰相反：她的家族已经有一定程度的臭名，因为他们具有攀龙附凤的野心，赤裸裸地渴望通过与有头衔和财富的家族联姻来提升自己。伊丽莎白有两个儿子、一位父亲和十几个兄弟姐妹，她肩负着为亲人谋求国王欢心和恩赐的使命。要满足她的家人，就不得不动用王室的宝贵资源。她能够给王室带来的，比1445年嫁给亨利六世的安茹的玛格丽特还要少。

的确，爱德华四世的突然结婚很可能给英格兰在国内外的利益都带来损害。伊丽莎白嫁给爱德华四世的消息让法兰西国王措手不及。他第一次得知此事，是沃里克伯爵和文洛克男爵爽约未到圣奥梅尔开会以商讨萨伏依的博娜之事的时候。卡斯蒂利亚女王伊莎贝拉多年后抱怨道：“英格兰国王拒绝了她，而娶了一个英格兰寡妇，这……对她〔伊莎贝拉〕极不友善，让她心里开始敌对英格兰国王。”[\[18\]](#)沃里克伯爵和其他绝大多数英格兰贵族一样，也完全没有想到事情会这

么发展。用一位编年史家的话说，他很有理由为了自己那年轻弟子在热恋中的怪诞选择而“发发牢骚”。^[19]一些大感困惑的观察家写道，国王的婚姻“给很多伟大的贵族带来了莫大的不愉快”，并“严重冒犯了英格兰人民”。^[20]

对于国王和伍德维尔的婚姻，如果完全排除爱情（这是当时最常见的解释），是很愚蠢的。^[21]但我们借助后见之明也可能会发现一种政治思维，它很可能让爱德华四世相信，他的婚姻既是为了爱，也可以是公共政策的有价值工具。那些对国王不知节制的性欲喋喋不休的言情作家和散布流言蜚语的使者们，是不是忽视了伍德维尔婚姻的更广泛的政治因素？

毋庸置疑，1464年的爱德华四世是一个魅力十足、极其任性的二十二岁青年，他没有经历过当国王的培训和教育，所以实质上是在边学边做，一边当国王一边塑造自己的角色。但他并非完全鲁莽无忌，也不是完全不理睬传统，而且他的王冠的代价比他之前的任何一位金雀花国王都更沉重。或许，他选择伊丽莎白·伍德维尔，很符合一种大胆的、用意良好的即便偶尔非常幼稚的王权风格，而这种风格就是爱德华四世在位最初至少五年里的风格。

*

1464年春季，爱德华四世还在为自己的王位而奋斗。这种努力一部分是军事上的，一部分是一种集中力量的劝服：呼吁国民忠于他。尤其是，他尽其所能地向被流放、被打败的兰开斯特党人伸出和解之手，这是他重建国家的努力的一部分。

爱德华四世去努力争取和解的兰开斯特党人当中最重要的，然而也是最忘恩负义的一位，是萨默塞特公爵亨利·博福特，他是兰开斯特军在陶顿战役中的主要指挥官之一，他对约克党人的敌对主要是受

仇恨与畏惧的驱动。萨默塞特公爵于1461年逃离英格兰，在海外期间被褫夺头衔与财产，但他参与了1462年诺森布里亚城堡攻防战，在班堡被俘，后向国王投降。

爱德华四世没有处决、羞辱或用其他手段惩罚萨默塞特公爵（如果玛格丽特王后在陶顿取胜，而相当于亨利·博福特地位的约克党人落入她手中，她一定会疯狂地报复），而是以惊人的亲热和宽恕来对待这位二十八岁的公爵。一位编年史家惊异地写道，萨默塞特公爵

“好多个夜晚与国王同床安眠，有时与国王一同打猎。国王的卫队里萨默塞特公爵的亲信和爱德华四世的人一样多”。“国王非常爱他”是编年史家的评价，这是相当准确的。^[22]萨默塞特公爵在班堡被俘不到六个月后，他的头衔就被恢复，他的财产也被归还。他被允许在沃里克伯爵身边效力，还受邀去南方参加比武大会。他就这样闪电般恢复了政治地位。不过，不是所有人都为此高兴，一个叫约翰·伯尼的人从诺福克写信给约翰·帕斯顿，抱怨称，当地的约克党人大发牢骚，他们觉得“国王的大敌和平民的压迫者”没有受罚，反而得到赏赐，同时“那些曾经帮助国王陛下的人”却没有分得多少战利品。

^[23]但爱德华四世心意已决：他要把萨默塞特公爵当作一个活生生的证明，他可以当一个公正的国王，把全国人民，而不仅仅是他自己的党羽吸引到身边来。

不幸的是，萨默塞特公爵迅速恢复地位之后又迅速失宠。在享受爱德华四世的热情好客的同时，“公爵笑里藏刀，有谋逆之心”。

^[24]1463年11月，萨默塞特公爵骑马到诺森伯兰与羸弱的亨利六世会面，再次煽动叛乱。朝廷在北方打了两场战役——1464年4月25日的赫奇利沼泽战役和5月15日的赫克瑟姆战役——才把叛乱镇压下去，彻底扑灭了兰开斯特党反叛的最后余烬。在这两场战役中，蒙泰古男爵指挥王军。萨默塞特公爵在赫克瑟姆被俘，次日与其他数十名兰开斯特叛贼一起被处死。

我们必须在这些事件的背景之下来审视爱德华四世与伊丽莎白·伍德维尔的婚姻，而不是听信很多后世的编年史家与诗人捏造的故事（国王爱他的新妻子，是出于浪漫的爱情）。^[25]他在非常努力地（也许是绝望地）一边赏赐新老盟友土地、权力和君主的信任来保障自己的王国，一边向内战中的失败者伸出友谊之手。他在集中力量拉拢较资深的兰开斯特党家族（除了争取萨默塞特公爵却遭背叛之外，爱德华四世还曾试图与拉尔夫·珀西爵士和解，但也失败了，他的好心被当作驴肝肺）方面不怎么成功。恰恰在他秘密与伊丽莎白·伍德维尔结婚的同一时期，内维尔家族又一次出征北方，保卫他的王位，他的其他盟友也在用攻城大炮来迫使北方若干城堡中顽固不化的守军屈服。爱德华四世过于依赖自己的老朋友们了，却没有办法与宿敌达成和解。

在赫奇利沼泽战役与赫克瑟姆战役之间，爱德华四世来到了格拉夫顿附近，邂逅了一个比较有名的二流兰开斯特党家族，而这家的一个女儿偏偏特别妖娆，令他倾心。在此之前，伊丽莎白在与爱德华四世的宫廷总管和密友黑斯廷斯男爵频繁打交道，企图达成协议，以保住自己已故丈夫的土地，免得这些土地被有一定主张权的鲍彻家族夺走。所以国王肯定熟悉她的名字和了解她的处境，而如果黑斯廷斯男爵帮忙，伊丽莎白或许有机会面圣并申诉自己的案子。所以他认识她，并非常清楚她的背景：她是一个兰开斯特党家族的长女，在积极寻求国王的恩宠和庇护。因此与她秘密结婚是一项不错的政策，风险极小，而好处颇多：这样一位新娘能够证明爱德华四世不偏不倚的公正，但她的家族不是那么恢宏，不是那么骄傲，所以他们背叛他不会有什么好处。此外还有一个重要的外交因素，爱德华四世与本国人结婚（并用年轻而不成熟的国王的浪漫冲动来解释）就可以避免与萨伏依的博娜结婚，避免这么早地把自己的外交政策和法兰西捆绑在一起，避免得罪他的勃艮第盟友，而勃艮第的友好和贸易对伦敦的商人群体是至关重要的。

国王的婚姻对沃里克伯爵来说非常尴尬，因为他是外交谈判的领导者。不过，沃里克伯爵从约克党的胜利中获益已经足够多了。如果国王娶了内维尔家族选择的新娘，就会增强那种已经让人不愉快的强烈印象，即爱德华四世是沃里克伯爵的傀儡。如此挑战自己的盟友，国王就明确地表达了：无论是婚姻还是其他方面，最终决定权都在国王一个人手里。[\[26\]](#)

但是，国王的婚礼仍然是秘密举行的，并且一直对外保密，直到非公开不可，或许是因为他希望将来如果有必要就否认它。公开消息的时间是1464年米迦勒节，他的御前会议敦促他与外国联姻的时候。在这个时候，他的王位已经足够稳固，他可以采取有争议的行动；而且在这个时候，他再也不能避开与法兰西联姻的问题了。所以，在米迦勒节发生了令人震惊的事情，伊丽莎白·伍德维尔被介绍给在雷丁的英格兰宫廷，她挽着十四岁的克拉伦斯公爵乔治（国王的推定继承人）和面色有些不悦的沃里克伯爵理查·内维尔的胳膊，来到公众视野。

*

伊丽莎白·伍德维尔从伦敦桥跨越泰晤士河（她脚下的沙子咯吱作响）并进入英格兰都城，等待加冕。在之前的冬季，伦敦桥得到了清扫，清除了恶臭，整个桥面铺设了四十五袋沙子，以确保诸侯、贵妇和显达人士在庆祝的那个周末过桥时不至于滑倒。[\[27\]](#)1465年5月24日，星期五，英格兰王国不仅要欢迎一位新王后，还要欢迎整整一代新贵，他们都在尚处于创建中的新世界里把握自己的位置。

和往常一样，在庆祝王室的隆重时刻之际，伦敦上演了一幅壮观的盛景。伦敦桥中央五彩缤纷，成为一个大舞台，装点着金色、绿色、黑色、白色、红色与紫红的织物和纸张。这些就是布景，男女演员打扮成金发天使，他们的翅膀是用数百根令人眼花缭乱的孔雀羽毛

制成的。其中一个演员装扮成圣伊丽莎白，朗读欢迎词，同时圣托马斯礼拜堂的窗户里传出男孩的高音歌声，用赞歌来欢迎王后驾临。像类似的情况一样，整个伦敦这次人头攒动，奇景应接不暇，伊丽莎白像她之前的许多王后一样，庄严地走过拥挤但打扫得干干净净的街道，欣赏在她眼前展开的光辉景象。

两天后，1465年5月26日，圣灵降临节，她在威斯敏斯特教堂加冕。此前，在邻近的宫殿里，朝气蓬勃的克拉伦斯公爵和第四代诺福克公爵兼英格兰最高军务官^[28]约翰·莫布雷（在其父于1461年11月去世后继承公爵头衔）恭候她的到来。克拉伦斯公爵十五岁半，莫布雷二十岁，他俩都正值青春年少，但已经获得了最高头衔与级别的镀金。他们骑着马迎接王后：在拥挤的威斯敏斯特厅，他们骑着身披金线织物的高头大马。他们向她请安，然后一行人从宫殿走到教堂。王后身旁走着国王的妹妹萨福克公爵夫人伊丽莎白（当时二十一岁）和王后的妹妹玛格丽特（十一岁，许配给了阿伦德尔伯爵的继承人）。陪伴这几位年轻女士的，是另外四十位贵妇，从公爵夫人到骑士夫人不等，全都身穿鲜红色衣服，身份最高的女士穿着白鼬或银鼠毛皮服装。王后最小的妹妹，大约七岁的凯瑟琳在人群中，她的十岁未婚夫，第二代白金汉公爵亨利·斯塔福德也在那里。他是在北安普顿战役中被杀的那位白金汉公爵的孙子和继承人。这对小未婚夫妻的视野最好：他们被侍从扛在肩头，俯瞰一大群光辉璀璨的达官贵人。

这群光彩照人的老爷贵妇在进入教堂之后，见证了冗长而豪华的加冕仪式。教堂内唱起了弥撒和《感恩赞》。伊丽莎白双手拿着权杖，头上戴着王冠，根据仪式要求坐下，起立，又坐下。随后她返回威斯敏斯特厅，去参加她的加冕宴会，周围簇拥着更多对她顶礼膜拜的贵族。其中有些人，如埃塞克斯伯爵亨利·鲍彻，是国内的老人，但仪式中的绝大多数贵人都是王后的同龄人。二十四岁的萨福克公爵约翰·德·拉·波尔站在她右手边，拿着她的权杖之一。二十二岁的

牛津伯爵约翰·德·维尔（他的父亲和长兄都因为谋逆而被处决）从克拉伦斯公爵捧的盆里取水侍奉王后。大厅内金碧辉煌，威风凛凛，桌上摆满山珍海味，游吟诗人用各式各样的乐器奏乐。每一道菜在被摆到王后桌上的时候，都会响起庄严的喇叭声。[\[29\]](#)这场景被刻意安排得充满青春活力，非常适合一位蔑视传统的朝气蓬勃的国王。而在这一切的中心，是一群年轻男女，他们在仅仅几个月内就被时代推到了英格兰政坛的最前沿。15世纪50年代和60年代初的历次战役的参与者是一群老人，他们为了可以追溯几十年的宿仇而争吵不休；而伊丽莎白的加冕礼让新的一代人登上历史舞台，他们或许可以摆脱过去的血腥羁绊。

*

王后加冕之后发生了一件爱德华四世统治时期的大事。在1464年赫奇利沼泽战役和赫克瑟姆战役之前的动乱中，流亡的亨利六世被从苏格兰偷偷地带回到英格兰。随后一年里，他在英格兰最北端逃亡，躲藏在为数不多的残余的兰开斯特要塞中，以躲避他的敌人。起初他躲在强大的海岸要塞班堡，但在这座要塞被沃里克伯爵的大炮轰塌之后，亨利六世继续逃亡，先到了诺森伯兰的白威尔城堡，然后去了更偏僻的躲藏地点，藏在崎岖而寒冷的奔宁山脉。有的时候，他待在位于坎布里亚的克拉肯索普庄园，该庄园属于一个叫约翰·梅切尔的人；有的时候，他会藏在同情他的僧侣社群中。他不是一个重返自己国度的帝王，而是一个在逃犯。最后他当不了国王，也不是逃犯了。1465年7月中旬的一天，在兰开夏郡的克利斯罗附近，亨利六世在另一个保护人——沃丁顿厅的理查·坦皮斯特爵士家里吃饭，这时一大群人，包括理查爵士的兄弟约翰·坦皮斯特，闯进了饭厅，企图逮捕他。在打斗中，亨利六世从这家逃走，躲进附近的树林，身边只有几名忠实的仆人。但他漫游的时光结束了。7月13日，被废黜的国王和他的仆人在邦格里西平斯通斯（里布尔河的一个渡口）被跟踪并遭抓

获。^[30]亨利六世被抬上一匹马，“腿和马镫捆在一起”。然后，抓获他的人们得意扬扬地把他从兰开夏郡押解到伦敦。他被关入伦敦塔，在那里无限期居留。^[31]狱卒给他的饮食还算不错，新国王的酒窖给他送来了葡萄酒，有时他还能得到一件新的天鹅绒长袍，访客也可以来看他，不过访客事先要经过狱卒的严格审查。或许最让人惊讶的是，被废黜和囚禁的亨利六世国王并没有被谋杀。在他之前有两位失去王冠的金雀花国王惨遭谋杀：爱德华二世于1327年在伯克利城堡被拘禁期间死亡；理查二世于1400年，也就是他被废的第二年，在庞蒂弗拉克特被杀害。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亨利六世被留了一条性命恰恰说明了他的王权是多么可怜和无效（这在君主当中也算独一无二），他之所以沦落到这步田地不是因为他是十恶不赦的坏人或暴君，而是因为他傻乎乎、过于单纯。允许亨利六世活下去，是爱德华四世将会为之懊悔的一个大胆决定。但在1465年，国王一定觉得自己的决定既勇敢又宽宏。

亨利六世被软禁，爱德华四世在北方的敌人受到遏制，与此同时，爱德华四世的统治开始步入正轨。他与伊丽莎白的婚姻虽然在国内外都令人震惊，但其让他得以培植自己的亲信。王后的亲人很多，所以国王可以利用他们的婚姻，将其他一些英格兰豪门世家与新王室紧密交织起来。国王结婚之后的两年内，王后的五个妹妹陆续结婚了。小凯瑟琳已经嫁给了未成年的白金汉公爵。随后是好几门其他婚事。安妮·伍德维尔被安排嫁给了埃塞克斯伯爵的继承人，琼·伍德维尔嫁给了肯特伯爵的继承人。王后的另外两个妹妹杰奎塔和玛丽分别被许配给了斯特兰奇男爵和赫伯特男爵（后被提升为彭布罗克伯爵）的继承人。王后的弟弟当中最年长的安东尼·伍德维尔与斯凯尔斯男爵的女继承人结婚，从1462年起自己使用斯凯尔斯男爵的头衔。伊丽莎白的长子托马斯·格雷娶了埃克塞特公爵的女儿安妮·霍兰。外戚与英格兰年轻男女贵族之间联姻的网络让新王室和未来一代贵族（他们在全国各地拥有地产、利益和追随者）联系起来，在从东安格

利亚和中部各郡到威尔士及西部地区培植新的王室亲信。但没过多久，这种庞大的王室亲信网络的创建，就让爱德华四世与一个人发生了争执。这个人觉得自己是新政权的头号元勋，新政权欠他最多。随着伍德维尔家族的权势增长及爱德华四世越来越自信，沃里克伯爵越来越如坐针毡。国王和他最强大的臣民之间发生了一连串政策分歧和个性冲突。他俩的家族联盟曾使约克党夺得王位，而他俩如今却处在决裂的边缘。

[1] C.Armstrong (ed. and trans.) , *The Usurpation of Richard III: Dominicus Mancinus ad Angelum de occupatione regni Anglie per Ricardum tercium libellus* (2nd edn. , 1969) (hereafter ‘Mancini’) , 65.

[2] 《克罗兰编年史》为英格兰中世纪历史的重要的第一手史料，在林肯郡的克罗兰修道院编写，从655年断断续续地写到1486年，有多个“续编”。

[3] Mancini, 67; *Croyland Continuations*, 150-1.

[4] 塔山为伦敦塔附近的一座山丘。

[5] J.Halliwell (ed.) , *A Chronicle of the First Thirteen Years of the Reign of King Edward the Fourth: by John Warkworth* (London, 1889) (hereafter ‘Warkworth’) , 5.

[6] 五港是英格兰东南沿海的五座城镇黑斯廷斯、桑威治、新罗姆尼、海斯和多佛尔的集体名称。

[7] 雷丁修道院还有其他的与王室的关系：该修道院的僧侣收藏的数百件圣物当中有殉道者圣爱德华臂骨的一部分。他是一位撒克逊国王，978年在科夫城堡被杀害。亨利二世的长子、短命的威廉被安葬在这座修道院。*Victoria County History*, ‘Berkshire’ , II 62-73.

[8] *Gregory’ s Chronicle*, p. 226.

[9] 既指他在政治上昏庸无能，也指性无能。

[10] Wavrin, *Chronicles and Ancient Histories of Great Britain*, III 184.

[11] 这里的描述基于留存至今的同时代肖像，它们保存在剑桥大学王后学院和温莎。显然，和这一时期的所有王室肖像一样，它们有一定程度的理想主义和凭空捏造，但可能比手稿中对伊丽莎白的描绘要真实。伊丽莎白被描绘成金发碧眼、虔诚的女王，很像圣母马利亚。对现存伊丽莎白·伍德维尔肖像的介绍，参见 D. MacGibbon, *Elizabeth Woodville (1437-1492): Her Life and Times* (London, 1938), appendix 1, 172-4.

[12] 卢森堡的杰奎塔是卢森堡的圣波勒伯爵皮埃尔一世的长女。

[13] *Paston Letters*, III 204-5.

[14] Warkworth, 3.

[15] See, for example, Mancini, 63.

[16] CSP Milan I, item 137.

[17] 同时代唯一与爱德华四世和伊丽莎白·伍德维尔婚姻有点像的王室婚姻，是黑太子爱德华与肯特的琼在1361年的婚姻。当时爱德华是王储（非正式的说法是爱德华四世）。琼颇有臭名，结过多次婚。不过琼有无可指摘的王室血统：她的祖父是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一世，外祖父是法兰西国王腓力三世。

[18] J. Gairdner (ed.), *Letters and Papers Illustrative of the Reigns of Richard III and Henry VII* (London, 1861), I 32.

[19] *Croyland Continuations*, 115.

[20] Letter from Lord Wenlock dated 3 October 1464: see J. Lander, 'Marriage and Politics: The Nevilles and the Wydevilles' in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ical Research* 36 (1963) 133 n.2 (a) and C. Scofield, *The Life and Reign of Edward IV* (London, 1923), I 354 n.3; CSP Milan I, items 137-8.

[21] 历史上一个很好的可以与之相比较的例子是亨利八世的第二次婚姻，即与安妮·博林的婚姻。那门婚事导致了政治上的大动荡，主要是因为亨利八世的

爱情和挫折。但爱德华四世即便在二十二岁时也不像亨利八世那样自私和以自我为中心，不过他肯定也会从个人欲望的角度来审视政治决定。

[22] *Gregory's Chronicle*, 219.

[23] *Paston Letters*, III 292.

[24] *Paston Letters*, III 292.

[25] Fabyan, More, Hall等人在作品中对国王追求伊丽莎白做了有趣但纯属虚构的描写，这些故事被有些现代史书信以为真，特别是MacGibbon, *Elizabeth Woodville*, 34-40，其读起来更像小说而不是历史书。

[26] Carpenter, *Wars of the Roses*, 170.

[27] MacGibbon, *Elizabeth Woodville*, 46.

[28] 最高军务官（marshal）这个词源自古诺曼法语，最初的意思是马夫或马厩管理人，在中世纪早期指的是英格兰王室的近卫队长，负责王室内廷的安保，后来演化为高级军事指挥官。这个头衔一般是世袭的。

[29] MacGibbon, *Elizabeth Woodville*, 48-51.

[30] Scofield, *Edward IV*, 380-4.

[31] Warkworth, 5.

14. 很多时候

从统治的一开始，爱德华四世就决心这样塑造自己的形象：他不仅是通过军事胜利夺得王位的征服者，还是通过血统和出身乃至命运而掌权的合法君主。1461年加冕之后，他聘请艺术家制作了一幅巨大的、二十英尺长的泥金装饰手稿，供公开展出，解释了他对王位的历史悠久的主张权。这种主张权不仅仅是对英格兰和法兰西王位，还有卡斯蒂利亚王位。约克家族有时会宣扬自己对卡斯蒂利亚王位的主张权^[1]。经过几个月的精心制作，这幅“加冕卷轴”在国王于1464年与伊丽莎白·伍德维尔结婚之前完成，它五彩缤纷，满是名字、纹章和王朝谱系图。在卷轴的最顶端是爱德华四世，他身穿板甲，光辉璀璨，骑着身披明亮的号衣的战马，右手拿着巨大的剑，头戴金冠，红唇上浮现帝王的胜利微笑。在这个威风凛凛的形象之下是一张谱系图，非常详细，解释了国王的祖先，从亚当和夏娃开始，然后往下经过挪亚，进入人类历史上的所有已知时代，最后聚焦在英格兰、法兰西和卡斯蒂利亚的三个主要王室家系，全都通过约克公爵理查，然后指向一个代表爱德华四世的八角星。这是对国王凭借血统和命运掌握王权的超凡的公开展示，图中遍布爱德华四世最喜爱的个人符号：他父亲于1460年第一次索取王位时所穿袍服上的镣铐徽记；象征莫蒂默家族对英格兰王位真正主张权的黑色公牛；古代布立吞人^[2]国王卡德瓦拉德的纹章；金色的太阳，它一方面象征一直到理查二世的金雀花家族主系，另一方面象征爱德华四世不久前在莫蒂默十字取得的胜利；还有最常见的五角白玫瑰，约克家族光辉耀眼的符号。^[3]

虽然有了这些流光溢彩的视觉呈现，约克家族还是需要一个继承人。国王有两个弟弟，克拉伦斯公爵乔治和格洛斯特公爵理查；还有三个姊妹，埃克塞特公爵夫人安妮、萨福克公爵夫人伊丽莎白和约克的玛格丽特。但只有他拥有自己的儿子和继承人的时候，他的统治才

算稳固。所以伊丽莎白王后于1466年年初在威斯敏斯特宫的新王室套房生下她与国王的第一个孩子时，大家都十分激动。

孩子于2月11日出生，在室内侍奉的都是女性，就连王后的私人御医多米尼克·德·西里戈都不得入内。孩子很健康，不过不是国王想要的儿子。她被取名为伊丽莎白，这个名字在金雀花王朝的早期历史上出现过，在伍德维尔家族也很常见。^[4]母女都得到极大的尊崇和荣耀。有意思的是，伊丽莎白是一百多年来第一个由在位的英格兰王后生下的公主，所以她得到了一次特别隆重气派的洗礼，她的祖母约克公爵夫人塞西莉和外祖母贝德福德公爵夫人杰奎塔都担任她的教母。小公主接受洗礼的时候，沃里克伯爵理查担任她的教父。

在洗礼仪式上，沃里克伯爵脑子里在想什么是我们永远不能知道的。如果他对爱德华四世与伊丽莎白·伍德维尔的婚姻非常不满的话，那么此刻一定在强咬牙关。当然，他仍然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最大权贵，从自己的地位中获利极多。他主持了奢华的安产感恩礼拜^[5]，欢迎王后身体恢复之后重返社交界，他的这个主持人身份极为显赫，让人想起他于1465年7月“陪同”被俘的亨利六世国王在伦敦游街的荣耀。他还在1466年春季奉旨与勃艮第谈判，寻求结盟，尽管他个人更愿意和法兰西结盟。次年2月，他被允许带领庞大的随从队伍出使法兰西，与路易十一会谈，向法兰西国王赠送了一些英格兰犬，并得到重赏：许多装满金钱、织物和金银餐具的箱子。^[6]在国内，他得到大量土地与官职：坎伯兰的科克茅斯城堡，威斯特摩兰郡长的世袭职位，特伦特河以北所有王室森林的管理权，特伦特河以北所有王室金银矿的利润，以及富裕的已故洛弗尔男爵（留下一个未成年的继承人^[7]）所有土地的监护权。沃里克伯爵富甲天下且越来越富。^[8]然而，即便他得到国王的这般恩宠和放权，他和国王之间仍然在好几条路线上分歧越来越大。在爱德华四世统治的最初十年，沃里克伯爵会感觉到，世界上所有的权力和财富都满足不了他索取更多的欲望。

他俩最大的分歧在外交政策方面。沃里克伯爵仍然一心主张与法兰西结盟，而王后的父亲（现在是里弗斯伯爵）主张与勃艮第结盟。爱德华四世在一定程度上迁就沃里克伯爵。但在沃里克伯爵出国拉拢法兰西人的同时，国王却刻意拆他的台：国王隆重接待了勃艮第的“高贵私生子”安东尼（好人腓力公爵的次子，其母是公爵的众多情妇之一）。和爱德华四世一样，“高贵私生子”也因为喜好奢华生活、令人眼花缭乱的镶嵌珠宝的华服以及美女而闻名。他是个快活的伙伴、绝佳的运动家，是北欧技艺最高超的弓箭手之一。他热爱长枪比武，所以他于1467年春季访问英格兰时，爱德华四世对他百般尊崇。国王安排在伦敦城外的西史密斯菲尔德举办一场比武大会，让“高贵私生子”和斯凯尔斯男爵安东尼·伍德维尔较量。政府派人从泰晤士河两岸运送砂砾到比武场地，御用木匠搭建了庞大的看台。“高贵私生子”被带着乘坐游艇在河上游览，游艇上装饰着壁毯和金线织物；在伦敦的住所中，他睡在悬挂金线织物的豪华大床上，他还被带着在全城观光，得到极高的尊崇，仿佛他是一位国王。

1467年6月11日至14日举行的比武大会很成功，尽管第一天比较令人失望，因为斯凯尔斯男爵用长枪刺伤了“高贵私生子”的马。这被认为是卑劣的行径，违反了比武规则，导致那匹马“受了重伤……过了一段时间就死了”。^[9]次日，两人徒步用战斧比拼，打得难解难分，以至于国王不得不亲自干预，命令他们停止，并拒绝允许他们用匕首分出雌雄。比武在融洽的气氛中结束，两位贵族互相拥抱。大家欢呼雀跃，举办了一场盛大的宴会来庆祝，数十位装扮得娇艳欲滴的英格兰少女参加了宴会。^[10]在英格兰和勃艮第的统治家族之间，不可能有比这更恢宏的表达情谊友爱的盛会了。

“高贵私生子”的访问于6月15日中断，因为传来消息说他的父亲好人腓力去世了。尽管如此，他的访问和得到的热情接待，显示出国王明确的意愿，那就是与勃艮第交好。好人腓力公爵的去世也中断了

沃里克伯爵在法兰西的访问。他满载金银回国，但意识到在他离开英格兰期间，他在外交事务方面的地位受到了严重的损害。国内的情况也好不到哪儿去。他的兄弟约克大主教乔治被免去了大法官职务（此事与勃艮第私生子的访问同时发生，被后者的光辉掩盖了），这意味着内维尔家族丧失了在内政管理中的核心位置。大主教失宠之后，国王的岳父里弗斯伯爵被提升为财政大臣和司厩长，这两个职位给了他在王室财政和军队中的莫大权力。这仿佛是一场政变，刻意要压制内维尔家族。沃里克伯爵对爱德华四世的登基贡献极大，所以不会无动于衷地忍受这双重的怠慢。

好人腓力去世后，爱德华四世与勃艮第的联盟日渐紧密。他对此的定位是，这是一个广泛的反法兰西战略的一部分。在这个战略中，英格兰要与法兰西的敌人们结盟，构成一个包围圈：他还和布列塔尼、丹麦、卡斯蒂利亚签订了友好条约，并正在与阿拉贡和阿马尼亚克商谈。^[11]1467年10月，国王的妹妹玛格丽特（聪慧、彬彬有礼且受过良好教育）同意嫁给新任勃艮第公爵查理（后来得到一个绰号——“勇敢的查理”），在此之前她已经拒绝了路易十一提议的多达四个潜在新郎。就在伊丽莎白公主的洗礼期间，沃里克伯爵在御妹的婚礼中扮演了核心的仪式性角色。1468年5月，他陪同玛格丽特，取道通往坎特伯雷的朝圣之路离开伦敦，前往萨尼特岛上繁忙的港口马盖特，在那里登上了一艘名叫“新艾伦”的船前往尼德兰。玛格丽特将到光辉璀璨的勃艮第宫廷开始她作为公爵夫人的新生活。沃里克伯爵和玛格丽特同骑一匹马，排场隆重地行进，她就坐在他背后。^[12]

尽管他在玛格丽特的远嫁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并且仍然不断得到王室的馈赠，沃里克伯爵还是心乱如麻。编年史家瓦克沃思^[13]相信，玛格丽特的婚姻让沃里克伯爵下了与国王分道扬镳的决心：“他们在很多时候还能达成一致，但此后他们之间就再也没有爱了。”

^[14]沃里克伯爵被迫接受另两门让他讨厌的婚姻。王后的儿子托马斯

• 格雷与国王的外甥女安妮·霍兰（埃克塞特公爵亨利·霍兰的唯一女儿和继承人）结婚，尽管之前国王答应让沃里克伯爵的侄子迎娶安妮。另一门婚姻甚至更加怪诞和侮辱人，那就是二十岁的约翰·伍德维尔和凯瑟琳·内维尔（沃里克伯爵的姑母，诺福克公爵夫人）结婚。凯瑟琳不仅当过四次寡妇，而且已经差不多六十五岁了。中世纪的婚姻通常是根据政治利益的原则而不是爱情来安排的，但即便如此，有些界线还是不能逾越的，否则就会显得吃相太难看。这种青春年少的毛头小伙暴发户与贵族老妪的婚姻，明显是前者在赤裸裸地攫取利益，此事最能体现伍德维尔家族的放肆。一位编年史家刻薄地说，诺福克公爵夫人“在八十岁的妙龄”又当了新娘，并说这是一门“恶魔婚姻”。[\[15\]](#)

沃里克伯爵有两个女儿，生于1451年的伊莎贝尔和比她小五岁的安妮，她俩都处于或者接近嫁人的年纪。他没有儿子，所以他家族的未来取决于给女儿找到如意郎君。沃里克伯爵最大的心愿是让伊莎贝尔嫁给克拉伦斯公爵乔治，但在1467年年初，在国王夫妇的亲戚和其他英格兰贵族之间几乎持续不断的婚配期间，爱德华四世却不准伊莎贝尔嫁给克拉伦斯公爵。这件事情，再加上其他连续的羞辱，足以让沃里克伯爵生闷气。1468年年初，他来到自己的北方庄园，多次拒绝到考文垂参加国王的御前会议，因为赫伯特男爵、里弗斯伯爵或斯凯尔斯男爵会在场。沃里克伯爵陪同约克的玛格丽特远嫁勃艮第，是他最后一次在国王那边出席重大的公共场合。这个国王是他一手推上台的，但他再也控制不住国王了。借用一位编年史家的话说，他“受到了极大冒犯”。

*

到1468年时，爱德华四世的执政经验在增长，他的家族在壮大。他的次女玛丽于1467年8月出生，第三个女儿塞西莉在1469年3月出

生。但有人企图篡位的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他的王位受到的威胁已经大大降低，一个原因是亨利六世被关押在伦敦塔，但威胁并没有彻底地消失。爱德华四世与勃艮第结盟，得罪了路易十一，所以法兰西又一次开始在幕后支持觊觎英格兰王位的阴谋。1468年6月，贾斯珀·都铎得到法兰西资助，向威尔士发动了一次小规模入侵。他在哈莱克城堡登陆，横穿威尔士北部，一路劫掠，占领了登比城堡，在以亨利六世名义举行的“许多会议和集会上”宣布亨利六世为真正的国王。^[16]几周之后，赫伯特男爵指挥的军队就将都铎打退到海边，还攻克了据说固若金汤的哈莱克城堡。自爱德华四世登基以来，哈莱克就是威尔士的兰开斯特党挑战中央政府的一个堡垒。赫伯特男爵被授予他的敌人都铎的旧头衔：彭布罗克伯爵。哈莱克的那些倒霉的将领，包括一个叫约翰·特鲁布拉德的，则被押往伦敦，在伦敦塔被斩首。但爱德华四世的麻烦还没完。

贾斯珀·都铎入侵之后，出现了关于更多阴谋的传闻。“那一年，很多人被控告谋逆。”一位编年史家如此写道。^[17]伦敦市政议会成员托马斯·库克爵士和约翰·普卢默爵士、司法官汉弗莱·海福德被指控阴谋犯上而被免职。朝廷还侦破了一起涉及贵族的阴谋，牛津伯爵（1462年2月被斩首的那位）的继承人约翰·德·维尔和考特尼家族与亨格福德家族的继承人都卷入此案。德·维尔被拘押，最终得到赦免，但另外两人被定罪，于1469年年初被处决。全国都出现了谋反的火花：“在英格兰许多地方，许多不同时间，很多人被以谋逆罪逮捕，有的被处死，有的逃走。”一位作家这样写道。^[18]随着各种阴谋愈演愈烈，英格兰总体来讲变得更加动荡，治安恶化：1467年夏季的议会上有人抱怨称，贵族们在大肆争斗。议会恳求国王去处置“在全国不断发生的可悲案件，包括杀人、谋杀、暴乱、敲诈、强奸、抢劫和其他罪行”。^[19]

对谋反阴谋的高度敏感，真的是因为当时局势险恶，还是因为御前会议的迫害妄想狂，今天的我们无法做出判断。从1467年年末开始，有传闻称沃里克伯爵正在与安茹的玛格丽特联络，她带着一小群英格兰的异见分子，在她父亲的科厄城堡（巴黎以东150英里处）过着窘困而贫穷的流亡生活。即便这些传闻只不过是毫无根据的流言蜚语，沃里克伯爵在1468年年初冷漠而处处与国王作对的行为，肯定不能说明他对政权绝对忠诚。果然，当1469年出现又一条反对爱德华四世的统治并且制造混乱的战线时，沃里克伯爵终于决定背弃国王，把自己的命运与另一个或许更容易为他所用的人拴在一起。不过，他的新搭档不是兰开斯特党人。他决定利用那个即将成为自己女婿的人，也就是爱德华四世的亲弟弟和目前的男性继承人，克拉伦斯公爵乔治。

1468年年初，克拉伦斯公爵十八岁。和爱德华四世一样，他可以做到魅力十足、机智风趣，并且和国王一样拥有某位作家所说的“杰出才华”。^[20]他八面玲珑、优雅英俊、牙尖嘴利，“能言善辩，颇受欢迎，只要他看中的目标，似乎对他来讲都易如反掌”。^[21]在兄长统治的时期，他的童年主要在格林尼治宫度过，和姐姐（已经远嫁的玛格丽特）以及弟弟格洛斯特公爵理查一起生活。1466年7月10日，他被正式认可为成年人，尽管他只有十六岁。这一天，他向国王正式宣誓效忠，并得到了以斯塔福德郡的塔特伯里城堡为核心的大片土地。塔特伯里城堡是一座先进的大型要塞，拥有厚实的幕墙和好几座塔楼，塔楼内有奢华的套房，室内有巨大的壁炉，都是从巨大的石块上开凿而成的，而这些石块都产自本地。作为兰开斯特公爵领地的一处重要地产，塔特伯里城堡曾属于玛格丽特王后，她花了很多钱来改良这座城堡。它居高临下，克拉伦斯公爵可以从那里俯瞰属于他的广袤土地。他过着奢侈的生活，控制着英格兰贵族拥有的最大也最奢华的一个内廷，各种服务人员多达400人，每年的开销达4500英镑。^[22]

但如果说克拉伦斯公爵有着锦绣皮囊与才华，并且得到长兄的纵容，他也油嘴滑舌、肤浅，并且是被宠坏的纨绔子弟。[\[23\]](#)和沃里克伯爵一样，国王的慷慨恩赐只是让他野心膨胀。他被自己的光辉冲昏头脑，就像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或许还有他父亲）那样，他觉得自己既然是国王的男性继承人，就有权自己创建另一个宫廷。这些想法会给他带来麻烦：因为尽管他有时能扮演好一个精明强干的权贵，解决佃户与下属之间的争端，他毕竟还是个任性、以自我为中心和容易激怒别人的家伙，并且喜欢耍弄阴谋诡计。

他的计谋之一就是与沃里克伯爵的长女伊莎贝尔结婚。从王室的角度来看，克拉伦斯公爵与一位外国公主，而不是内维尔家族的人结婚，会更为有利（勇敢的查理的女儿玛丽曾是英格兰王室考虑的对象）。爱德华四世在1467年一口拒绝让克拉伦斯公爵与伊莎贝尔结婚，或许就是因为他在考虑给弟弟安排与外国联姻。不过，国王的理由更可能是：不愿意看到自己两个最强大的贵族通过婚姻联合起来。国王不愿意看到沃里克伯爵的权力通过与王室的成年男性继承人（这样的继承人往往会成为反对国王的势力的核心）联合而变得更为强大。同时，沃里克伯爵和克拉伦斯公爵是中部各郡中最强大的两位诸侯，如果他们联姻，该地区的政治形势将严重失衡。沃里克伯爵开始很明显地对国王的约束不满。而令国王尤其关注的是，他的弟弟，年轻、容易受影响且习惯于要什么就有什么的乔治，被沃里克伯爵控制了。

从1469年春季开始，沃里克伯爵与克拉伦斯公爵结盟反对国王的后果就变得很明显了。他俩原本应忠于和服从国王才对。4月，约克郡发生一系列民变，大群当地人在一个叫“里兹代尔的罗宾”或“万能罗宾”的人的领导下聚集起来滋事。罗宾相当于北方的杰克·凯德，他的名字显然借自到当时为止已经流传了一个多世纪的关于绿林好汉的歌谣，其主人公罗宾汉、亚当·贝尔和甘默林代表了那种理想主义

的故事：蒙冤的英雄向腐败的官吏报复，替天行道。上述骚乱爆发的原因可能有很多，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约克的圣莱纳德医院长期向约克郡、兰开夏郡、威斯特摩兰郡和坎伯兰郡的农民征收一种农业税，招致当地人的普遍不满。圣莱纳德医院的院长于前一年从爱德华四世的大法官法庭获得征税的权利。^[24]在“里兹代尔的罗宾”领导下，约克郡掀起了一系列暴乱。沃里克伯爵的弟弟诺森伯兰伯爵约翰·内维尔（赫奇利沼泽战役和赫克瑟姆战役的英雄，王室在北方最仰赖的人之一）镇压了这些暴乱。但不到两个月时间，“里兹代尔的罗宾”再次反叛，并且这一次内维尔家族不再是叛军的镇压者，而是他们的秘密赞助者。

第二次叛乱发生在1469年6月和7月，与第一次迥然不同。叛乱领导人仍然用“里兹代尔的罗宾”的名字，但实际领导人要么是沃里克伯爵在米德勒姆城堡的总管霍恩比的约翰·科尼尔斯爵士（一位经验丰富的军人），要么是沃里克伯爵的另一个傀儡。前一年的叛乱主要聚焦于当地人民的不满情绪，而这一次，据一位作家说，人们“抱怨他们受到国王王后的宠臣的苛捐杂税和年度供奉的严酷压迫”。地区性民变被煽动成反对中央政府的抗议。第二次里兹代尔叛乱得到沃里克伯爵的秘密支持，他的目的是给国王制造尽可能多的麻烦。果然，叛乱产生了他想要的效果。据说有6万人的叛军在约克郡集结。骚乱开始变得像是编年史家所说的“真正的大叛乱”和“北方的旋风”。

^[25]

爱德华四世于6月中旬出发去镇压叛乱，他最小的弟弟格洛斯特公爵理查、里弗斯伯爵、斯凯尔斯男爵和其他一些伍德维尔亲戚跟随他出征。起初爱德华四世没有料想到形势已经变得多么危险，但在北上途中，他逐渐认识到，这不再是一次地方性叛乱，于是他向中部各郡各城镇发出紧急命令，要求它们提供弓箭手和士兵。他还写信给克拉伦斯公爵、沃里克伯爵和约克大主教乔治·内维尔，于7月9日给他们

分别发了一封简短的信，要求他们火速“前来侍奉国王陛下”。他在给沃里克伯爵的信中补充道：“考虑到我对你们的信任和爱，我不相信你们对我的态度会是谣传的那样。”^[26]但在国王封印自己的书信的同时，沃里克伯爵、大主教和克拉伦斯公爵已经在前往军事要塞加来的路上，同行还带去了沃里克伯爵的女儿伊莎贝尔。

7月11日，克拉伦斯公爵与伊莎贝尔在加来结婚，这直接违抗了国王的命令。次日，沃里克伯爵及其盟友给国王写了一封公开信，表示支持“里兹代尔的罗宾”的叛乱。这封信要求朝廷实施改革，并指控里弗斯伯爵、斯凯尔斯男爵、约翰·伍德维尔爵士、彭布罗克伯爵及其兄弟理查·赫伯特爵士、德文伯爵汉弗莱·斯塔福德和其他国王亲信让国家“陷入严重的贫困和痛苦……只为了他们自己的晋升和发财”，并阴森森地警告，爱德华二世、理查二世和亨利六世的命运或许还会降临到爱德华四世身上。他们还指责里弗斯伯爵的妻子、贝德福德公爵夫人杰奎塔对国王造成了恶劣影响。（杰奎塔后来被指控用巫术蛊惑国王娶了她的女儿伊丽莎白·伍德维尔，并做了沃里克伯爵、爱德华四世和王后的铅制人偶来行巫术。）公开信附有要求改革的宣言书，这份宣言书名义上是叛军的，但它的视角几乎纯粹是全国性的，从头到尾都是那种政治术语，而沃里克伯爵是在世的人当中最擅长这种辞令的，所以宣言书要么受到了在加来的人们的强烈影响，要么就是他们一手炮制。^[27]

北方的叛乱在沃里克伯爵的亲戚和朋友领导下日渐兴盛。约翰·科尼尔斯爵士及其同名儿子、亨利·内维尔爵士和亨利·菲茨休率领他们的北方军队开向中部各郡，而沃里克伯爵和克拉伦斯公爵从加来返回英格兰，于7月16日在肯特登陆。两天后，他们开始北上，企图与“里兹代尔的罗宾”会师。他们在伦敦短暂停留，随后沿着通往考文垂的道路北上，一边进军一边聚集更多兵员。爱德华四世率军在诺丁汉扎营，此刻发现自己很快将遭到南北夹击。他击败叛军的最大希望

就是从威尔士得到彭布罗克伯爵军队的增援，并得到德文伯爵的来自西部各郡的兵马的增援。

7月26日，星期三，彭布罗克伯爵和德文伯爵的军队抵达了牛津郡北部的班伯里，在城镇周围的开阔原野上扎营，这时突然遭到北方叛军出乎意料的袭击。王军主力和弓箭手被分割开，所以主力部队投入战斗的时候力量已经大减。一位编年史家写道：“爆发了一场大战，发生了可怕的大屠杀，尤其是威尔士人死伤枕藉。”据他估计，在这个名叫海吉科特或艾吉科特的战场，有4000人死亡。^[28]彭布罗克伯爵的部队已经阵脚大乱，这时一小队佩戴沃里克伯爵纹章的武士抵达战场，使得彭布罗克伯爵的部队更加混乱，很多人逃之夭夭。最后的结果是，双方都伤亡惨重。叛军领导人亨利·内维尔爵士和小约翰·科尼尔斯阵亡，但此役在威尔士被长久缅怀，因为威尔士步兵和他们的指挥官遭受了同样血腥的噩运。诗人刘易斯·格林·柯西^[29]称此役为“基督教世界最大的一场战役”。在战斗中，彭布罗克伯爵及其兄弟理查·赫伯特爵士被俘，随后被押往北安普顿，在那里见到了沃里克伯爵。7月27日，沃里克伯爵举行了一场草率且完全违法的审判，判处兄弟俩死刑之后将其斩首。

恐慌情绪在蔓延。艾吉科特灾难的噩耗在几天之后才传到爱德华四世的耳边，但消息传来之后，他身边的人作鸟兽散。国王茕茕孑立，孤立无援，在白金汉郡的奥尔尼被大主教乔治·内维尔所率领的一群人俘虏。他的战马被拴在俘虏他的人的马上，他本人则被带到内维尔家族庞大且无懈可击的要塞沃里克城堡，并关押在那里。与此同时，他的亲信遭到猎杀。^[30]在整个8月，沃里克伯爵的人马在英格兰到处搜捕那些曾为国王效力的人，并将其杀死。里弗斯伯爵和约翰·伍德维尔爵士在切普斯托被堵住，然后被押往凯尼尔沃思，在那里被斩首。德文伯爵被萨默塞特郡布里奇沃特的“平民”抓住，“被当场斩首”。^[31]

尽管沃里克伯爵和克拉伦斯公爵事实上是独立行动的，调用的是他们自己拥有的庞大资源，并没能代表更广泛的贵族或全国人民的意志，他们还是只花了不到三个月的时间就控制了国王，屠杀了他的盟友，并掌握了政府。爱德华四世花了将近十年来建立自己的权威，创建一个新的王室，并重建稳定的王权和稳定的政府，重新确立英格兰王权的尊严。然而在1469年夏末，他所处的窘境却和他的前任一模一样。截至目前，已有两位国王被他们自己的臣民囚禁。如今攫取王位变得太容易了。

[1] 爱德华三世的次子冈特的约翰娶了卡斯蒂利亚国王残酷的佩德罗的女儿康斯坦丝。同时，约翰的弟弟兰利的埃德蒙（第一代约克公爵，约克王朝的始祖）娶了佩德罗的幼女伊莎贝拉。1369年，佩德罗驾崩无嗣，冈特的约翰立即正式宣示自己拥有继承权。不过，约翰属于兰开斯特家族。约克王朝与卡斯蒂利亚王室毕竟也有亲戚关系，所以它主张卡斯蒂利亚王位。

[2] 布立吞人是在铁器时代、罗马时代和之后一段时间生活在今天的不列颠的一些凯尔特族群。5世纪，盎格鲁-撒克逊人开始定居不列颠后，布立吞人要么被同化吸收，成为后来的“英格兰人”的一部分，要么退居到威尔士、康沃尔、苏格兰等地，也有的迁徙到今天法国的布列塔尼。

[3] Philadelphia Free Library MS Lewis E201, 可通过 <http://bancroft.berkeley.edu/digitalscriptorium/> 的链接看到该文件的高清版本。关于金色太阳及其与理查二世的联系，见上述文件的 n.11 to chapter 10。其他类似的谱系（虽然没有这么恢宏），包括BL Harley Roll C.9 Membrane 19; BL Harley 7353; BL Lansdowne 456。

[4] 1352年伊丽莎白·德·伯格与安特卫普的莱昂内尔的结合最早把阿尔斯特的荣誉带到了金雀花家系。See A. Weir, *Elizabeth of York: The First Tudor Queen* (London, 2013), 14.

[5] 庆祝妇女产后恢复的宗教仪式。

[6] M. Hicks, *Warwick the Kingmaker* (Oxford, 1998), 254.

[7] 这个孩子就是后来的第一代洛弗尔子爵弗朗西斯（1456～1488？），理查三世的主要亲信之一。

[8] C. Ross, *Edward IV* (new edn., London and New Haven, 1997), appendix III, 437-8.

[9] *Gregory's Chronicle*, 237.

[10] Scofield, *Edward IV*, 414-20.

[11] Hicks, *Warwick the Kingmaker*, 267.

[12] S. Bentley (ed.), *Excerpta Historica: or, Illustrations of English History* (1831), 227-8.

[13] 约翰·瓦克沃思（约1425～1500），英格兰教士和学者，剑桥大学教授。不过今天学术界认为，所谓的《瓦克沃思编年史》（记载爱德华四世在位期间事迹）并非他的作品。

[14] Warkworth, 4.

[15] Stevenson (ed.), *Letters and Papers*, II, part 2, 783.

[16] *Gregory's Chronicle*, 237.

[17] *Gregory's Chronicle*, 237.

[18] Warkworth, 5.

[19] PROME June 1467, item 15.

[20] *Croyland Continuations*, 132-3.

[21] Mancini, 63.

[22] 约相当于今日的225万英镑。

[23] 如莎士比亚后来所说：“虚伪、善变、背誓的克拉伦斯。”（*Richard III*, I iv 52）。

[24] 对于这一点，以及对1469年叛乱（包括证据的问题）的详细讨论，参见 K. Dockray, ‘The Yorkshire Rebellions of 1469’, in *The Ricardian* 82 (1983), passim.

[25] Warkworth, 6;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45.

[26] *Paston Letters*, V 35.

[27] 这封信及宣言书收录于Warkworth, 46-9的注释中。

[28]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46.

[29] 刘易斯·格林·柯西（约1420~1490）是威尔士著名诗人，用威尔士语创作了大量诗歌，是当时云游诗人的最重要代表。

[30] Warkworth, 7.

[31] Warkworth, 7.

15. 最终的毁灭

和他之前的约克公爵理查一样，沃里克伯爵理查发现，抓捕国王比挟天子以令诸侯容易多了。他将爱德华四世从中部地区心脏位置的沃里克城堡转移到米德勒姆城堡，这座雄伟的、石墙环绕的要塞俯瞰着约克郡谷地。但随着国王被俘的消息传遍英格兰和威尔士，全国爆发了许多暴力冲突，秩序紊乱，而沃里克伯爵并没能力控制局势：因为尽管他控制着国王本人，但这和掌握国王的权威不是一回事。

伦敦爆发了一连串抢劫、暴乱和流血冲突，恰好在城内的勃艮第大使努力控制住了局势，但也险些失败。在其他地方，贵族之间的争吵演化成私人战争，从柴郡到兰开夏郡到格洛斯特郡和诺福克郡都打得乱作一团，诺福克的帕斯顿家族不得不保卫自己位于凯斯特的城堡，抵抗诺福克公爵的攻打，后者“用大炮把那地方轰得七零八碎”。^[1]沃里克伯爵治理下的国家炮声隆隆，箭矢如雨，烈火舔舐着被毁的房屋。即便在约克郡，沃里克伯爵也控制不住局面，因为国王的弟弟格洛斯特公爵理查（才十几岁）起兵攻打与他发生争执的斯坦利男爵。最糟糕的是，威尔士有一个传闻在流传：兰开斯特党很快将在某地卷土重来。果然，8月，内维尔家族一个变节分支的两名成员在英格兰北部举起了亨利六世的大旗。“沃里克伯爵发现自己无力做出有效的抵抗，”一位编年史家写道，“因为人民看到国王被囚禁，在爱德华四世重获自由之前拒绝理睬沃里克伯爵的宣言。”^[2]

沃里克伯爵别无选择。爱德华四世于10月中旬获释。约翰·帕斯顿爵士目睹国王排场隆重地骑马进入伦敦，周围簇拥着一大群忠实的贵族，包括格洛斯特公爵、萨福克公爵和黑斯廷斯男爵，还有市长与全体市政议会成员、200名行会成员和帕斯顿在一封信中所说的1000匹骏马，“有的配好了鞍具，有的没有”。国王轻而易举地粉碎了北方

叛乱，向一应人等颁布大赦令，开始重新在全国建立自己的权威，他心情愉快地做这方面的努力。而他的这种愉快，带着一种几乎歹毒的意味。帕斯顿有些惶恐地写道，尽管“国王本人对沃里克伯爵、克拉伦斯公爵及其一小群盟友，包括牛津伯爵，好言相待”，“说他们是他最好的朋友”，王室内廷的人传播的却是与此截然相反的信息。爱德华四世在胜利之后几乎总是慷慨大方，但至少约翰·帕斯顿爵士清楚地觉得，大清算不会太远了。

在沃里克伯爵和克拉伦斯公爵的叛乱平息之后，只有两个大的人事变动。第一个变动得到了强制执行：在彭布罗克伯爵威廉·赫伯特于艾吉科特战役被斩首之后，威尔士就没有了领头的贵族，爱德华四世提拔自己的弟弟格洛斯特公爵理查来取代赫伯特。十七岁的格洛斯特公爵已经成长为一位能干的军人和值得信赖的副手。他高大但苗条，外形不像爱德华四世和克拉伦斯公爵那样孔武有力，却是一个顽强而忠诚的年轻人。爱德华四世觉得他前途无量，任命他为英格兰司厩长（接替被处决的里弗斯伯爵）、威尔士南北两部的首席政法官^[3]和整个威尔士亲王领地的总管。理查实际上成为国王在英威边境以西的全权代表。他对自己的新角色很有热情，也很有干劲。

爱德华四世还开始削弱内维尔家族在北方的势力。诺森伯兰伯爵约翰·内维尔在他兄弟叛乱期间忠于国王，但爱德华四世还是决定将他的地盘从英格兰北部迁走会比较好。国王释放了在伦敦塔长期坐牢的亨利·珀西，恢复了他父亲在北方的领地，并把约翰·内维尔的诺森伯兰伯爵头衔给了他。历史上珀西家族一直是北方的主宰家族，直到15世纪50年代内维尔家族崛起并取而代之。如今爱德华四世在恢复过去的力量平衡。为了补偿约翰·内维尔，国王封他为蒙泰古侯爵，在英格兰西南部赏赐他大片土地。这个地区也是长期流血冲突和混乱的场所，在德文伯爵死后陷入权力真空。约翰·内维尔的幼子乔治被封为贝德福德公爵并与国王的女儿约克的伊丽莎白（到1470年春季就

四岁了）订婚。对一个忠心耿耿的人来说，这似乎是慷慨的恩赐，也有助于恢复英格兰北部的权力政治平衡，同时还能给西南部带来一位急需的经验丰富的老将。但不幸的是，这个安排将给爱德华四世的统治造成严重后果。

*

1470年3月又发生了一次叛乱。这一次起事的是林肯郡，起初是因为当地的贵族威尔斯和威洛比男爵与托马斯·伯格爵士（国王的保镖和亲密仆人）的私人仇隙。为了镇压叛乱，爱德华四世征集了一支军队北上。国王御驾亲征的景象让北方传播起了各种流言，人们猜测国王是来为1469年的事件做血腥报复的。威尔斯男爵和他的儿子罗伯特爵士利用这些谣言激发了一场全面叛乱，绝望的沃里克伯爵决定自己也组建一支军队，再次反叛国王。这一次，毫无道德观念的克拉伦斯公爵又决定加入他的阵营，尽管他曾向国王承诺自己会忠心耿耿。用一份得到政府资助的关于此次叛乱的记述的话来说，他俩的目标是“彻底地最终毁灭国王，颠覆全国”。[\[4\]](#)

在大多数危机发生之后，爱德华四世的本能一般倾向于冷静与和解，而不是血腥报复。但这一次他被激怒了。他报之以狂怒和镇压。他俘虏了威尔斯男爵，送信给他儿子，若不投降，就杀掉他的老父亲。罗伯特爵士在这样的刺激之下，没有等待与沃里克伯爵合兵一处就出来应战。1470年3月12日，在斯坦福，王军击溃了林肯郡叛军。这场惨败让叛军抱头鼠窜，丢盔弃甲，所以这个战场后来也被称为“丢衣战场”。

根据战后出版的有倾向性的叙述，“丢衣战场”上的叛军向王军冲去时呐喊“克拉伦斯万岁！沃里克万岁！”据说有的叛军穿着克拉伦斯公爵的号衣，而罗伯特·威尔斯爵士被追杀并遭砍死的时候，有人发现他的头盔里“装着许多令人震惊的文书，包括大煽动的事

情”，换句话说，这就是沃里克伯爵和克拉伦斯公爵又一次背信弃义的罪证。^[5]这一次，国王的可怜亲戚们不会得到任何宽大处理。他们拒绝遵照国王的传唤到他那里，而是从兰开夏郡向南逃往德文，在达特茅斯乘船，逃过海峡，又一次前往加来。然而即便在加来，他们也被禁止入城，沃里克伯爵的副将文洛克男爵拒绝打开城门。沃里克伯爵和克拉伦斯公爵最终在诺曼底，也就是法兰西国王的领土登陆。他俩几乎已是众叛亲离。然而就在这时，发生了英格兰历史上最大胆也最寡廉鲜耻的一次结盟。

*

安茹的玛格丽特和她的儿子爱德华王子在法兰西流亡已经将近十年了。王子在他外祖父安茹的勒内位于洛林的科厄城堡（靠近默兹河）长大成人。1470年春，王子十六岁，与他父亲迥然不同。那些见过他的人会说，他和他的祖父亨利五世简直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1467年2月，米兰大使乔万尼·彼得罗·帕尼卡洛拉在一封写给米兰公爵夫妇的信里说，王子（当时只有十三岁）“已经满嘴不说别的，成天只谈砍人头或者打仗，仿佛一切尽在他的掌握之中，或者他是战神，或者和平的君主”。^[6]他喜爱骑马、打斗，喜欢与朋友和伙伴比武。他的母亲从来没有放弃过希望，这个棒小伙有朝一日能回国去夺回父亲的王位。

玛格丽特一心要推翻约克王朝。自从被逐出英格兰以来，她就不断向法兰西的不计其数的盟友，以及苏格兰和葡萄牙统治者求助。现在，1470年，她决心与最出乎意料的搭档结盟：在世的人当中对她伤害最大的那个人，沃里克伯爵理查。这对不共戴天之敌于6月22日在昂热会见，路易十一居间调停，他们达成了协议。爱德华王子将迎娶沃里克伯爵最小的女儿安妮·内维尔，而沃里克伯爵将返回英格兰去对抗爱德华四世，尽其所能地推翻约克王朝并帮助亨利六世重返王位。

沃里克伯爵、克拉伦斯公爵、贾斯珀·都铎和牛津伯爵于9月9日从诺曼底的拉乌盖起航。年轻的爱德华王子留下与母亲待在一起，这可能让他深感挫折和恼火。在海上航行四天之后，沃里克伯爵一行人在德文郡海岸登陆，宣布他们忠于亨利六世国王，呼吁所有人加入他们的复辟大业，然后前往考文垂，去对抗爱德华四世。

爱德华四世此时正在北方。他对海外的局势有很好的把握，所以写信给东南部的臣民，告诉他们：“我们已经得到可靠情报，我们的宿敌法兰西和逆贼及叛徒已经沆瀣一气，企图……摧毁我们和我们的忠实臣民。”他指示子民做好准备，随时抵抗敌人的入侵。“你们一旦得知他们登陆，”他写道，“就尽全力抵抗我们的上述敌人和叛贼……并视此为自己的最高职责。”^[7] 这年夏季，凶残的反叛撼动了北方，爱德华四世一方面要保卫漫长的海岸线，一方面又急迫地需要恢复北方的秩序，而北方仅仅在不久前才被重新交给珀西家族治理。沃里克伯爵登陆的消息传到爱德华四世耳边后，他向伦敦进发，去保卫自己的王位和首都。

叛军在前进的过程中吸引到许多强大的变节者，他们都有理由怨恨国王。什鲁斯伯里伯爵和斯坦利男爵带来了相当数量的武装人员，而沃里克伯爵的亲弟弟蒙泰古侯爵也加入了叛乱，这对爱德华四世的损害最大。这些叛乱诸侯远远算不上英格兰贵族中最核心的群体，但战争的不确定性让爱德华四世相信，“他的力量不足以交战”，尤其因为对手当中包括令人生畏的蒙泰古侯爵。^[8] 爱德华四世并没有率领兵力不足的军队为自己的王位去死战到底，而是“回避了一场结果很成问题的战斗”。^[9] 为了自己的王国而立刻与敌交战似乎是自然而然的选择，但这样做他就有可能被俘或死亡。

爱德华四世在金斯林登船，驶往佛兰德，把他的王国留给了他的敌人。他走得太匆忙，甚至没有接走怀孕的妻子。伊丽莎白王后被迫

带着三个女儿到威斯敏斯特教堂避难。她住在修道院院长的套房内，于1470年11月2日在那里生下了她的第一个儿子，又一个爱德华王子。

“这种情况让那些仍然忠于爱德华四世的人得到了一些希望与慰藉。”一位编年史家如此写道。但对正春风得意的内维尔家族和兰开斯特党人来说，“这个婴儿的出生不值一提”。

伊丽莎白·伍德维尔在威斯敏斯特教堂的避难所分娩时，亨利六世已经“复辟”了。1470年10月6日，星期六，老国王被从伦敦塔带出来。他的支持者立刻支持他正式重返王位，因为英格兰王室历法中最吉祥的一天快到了：忏悔者圣爱德华的移灵瞻礼日。他那令人惊叹的圣龕是威斯敏斯特教堂内所有金雀花国王陵寝的核心部分。亨利六世获释一周之后，“在庄严地游行之后，得到了公开加冕”。[\[10\]](#)

亨利六世此时四十八岁，囹圄生活对他造成了一些创伤。据他的忏悔神父约翰·布莱克曼说，他“耐心地忍受了饥饿、干渴、嘲弄、讽刺、虐待和其他许多困苦”。[\[11\]](#)编年史家瓦克沃思鄙夷地说，他的“穿着打扮不像一位尊贵的君王，而且脏兮兮的”。即便如此，英格兰的很多人也能够暂时让自己相信，亨利六世并非他统治时期所有灾祸的源头，让他复辟是利国利民的。编年史家瓦克沃思对此的解释是，爱德华四世没有能够让英格兰恢复“繁荣与太平”。这位编年史家写道，爱德华四世刚登基的时候，人民对他的期望极高，然而“没有出现繁荣安定，而是一场又一场战役、许多灾祸，平民的财产损失很严重”。

但如果有人真诚地希望亨利六世复辟之后国家就能太平，那么也注定要失望了。玛格丽特王后重返王位显然不会给国家带来和睦与理解。雪上加霜的是，她的儿子遗传了母亲顽固执拗的性格。约克党人胜利的主要受益者是沃里克伯爵和克拉伦斯公爵，而恰恰是他们帮助亨利六世逃离伦敦塔并让他复辟，所以王后简直没有任何办法来赏赐

克利福德、考特尼、萨默塞特公爵和都铎等忠实的兰开斯特保王党人，甚至很难恢复他们先前的地产和头衔。此外还有克拉伦斯公爵本人的问题：这个毫无信义的背叛者因自私地觊觎兄长的王位而造成了无数麻烦，给英格兰带来无数灾难。现在有两个互相竞争的爱德华王子在世（一个是兰开斯特王朝的好斗的年轻王子，一个是爱德华四世的小婴儿和继承人），克拉伦斯公爵现在距离王位更遥远了。那么用什么来收买他的长期支持呢？沃里克伯爵又将如何看待自己新的政治角色呢？毕竟他在兰开斯特王朝统治下永远不会达到15世纪60年代那样的近似主宰的地位。

但说到底，亨利六世的朝廷没有多少时间来考虑上述问题。新年过去了，爱德华四世还在布鲁日流亡，但他也没闲着。勇敢的查理和低地国家的商人低调地为他提供了船只和资金。在内兄安东尼·伍德维尔（如今是第二代里弗斯伯爵）的帮助下，爱德华四世开始武装一支入侵舰队，去收复自己的王国。1471年3月11日，星期一，爱德华四世、里弗斯伯爵、黑斯廷斯男爵、格洛斯特公爵理查及其军队从瓦尔赫伦岛上的弗利辛恩起航，共有36艘船和1200人。（爱德华四世乘坐一艘叫作“安东尼”号的勃艮第战舰。）这支小舰队小心翼翼地通过仍然遍布敌舰的海域，驶向东安格利亚。但风暴将舰队吹向北方，他们最终在亨伯河口的雷文斯伯恩附近登陆。此地是敌境，因为沃里克伯爵的人马在乡村巡逻，严密监视着入侵的迹象。巧合的是，亨利·博林布罗克1399年也是在这个地点登陆的，他向理查二世索取自己的土地，后来又索取王位。对归来的国王来说，这是一个吉利的地点。

*

米兰派驻路易十一宫廷的大使、佛罗伦萨人斯福尔扎·德·贝蒂尼于1471年4月9日（复活节前的星期二）从法兰西宫廷写信给主公加莱亚佐·玛利亚·斯福尔扎公爵时道：“从门出屋，然后从窗户进

来，是件难事。”贝蒂尼在英吉利海峡对岸观察着英格兰局势，对爱德华四世争夺自己王国的行动不抱希望。从英格兰传来的流言蜚语表明，沃里克伯爵占据了上风：贝蒂尼听说，“爱德华四世身边的人大部分已经战死，其他人则在逃跑”。玛格丽特王后和爱德华王子正在诺曼底的一个港口焦急地等待着合适的风向，以便渡海去胜利收复自己的王国。^[12]爱德华四世夺回自己基业的努力似乎还没开始就要完蛋了。

但贝蒂尼得到的消息不准确。爱德华四世远远没有被打败。事实上，就在米兰大使写下这封信的当天，爱德华四世正在南下向伦敦进军，很多人投奔到他旗下。

爱德华四世抵达雷文斯伯恩，英格兰并没有为之欢欣鼓舞。但他也没有被立刻赶走，部分原因是，他在穿过乡村时（就像他之前的博林布罗克一样）宣称，他此次回来不是为了夺取王位，而“仅仅是索取自己的约克公爵头衔”。^[13]他佩戴的是威尔士亲王的鸵鸟羽毛徽章，而不是王室纹章，并且告诉所有愿意倾听的人，他是作为忠实的臣民回国的。这就足以让他成功进入约克、塔德卡斯特、韦克菲尔德和唐克斯特等北方城镇，随后南下进入中部各郡，来到诺丁汉，然后是莱斯特。在途中的每一站，都有支持者赶来加入他的阵营；起初不多，但渐渐地越来越多，直到他的“兵力大增”，得到“许多兵员，装备精良并且做好了战斗准备”。^[14]3月29日，他进军考文垂，沃里克伯爵及盟友牛津伯爵约翰·德·维尔、埃克塞特公爵亨利·霍兰和博蒙特子爵在那里坚守。沃里克伯爵希望在得到蒙泰古侯爵和克拉伦斯公爵支援之前避免交锋，于是撤退到城内，紧闭城门，拒绝出战。主动权在爱德华四世那边，就在这时，他抛弃了只寻求当公爵的非常露骨的伪装，正式宣布自己决心打败“篡位者亨利”的党羽。^[15]

爱德华四世从考文垂向西进发，然后转向牛津和伦敦方向。在前进的过程中，他重返英格兰的消息向四面发散出去。国内的另一个大叛徒克拉伦斯公爵乔治很快就得到了消息。爱德华四世登陆时，乔治正在西部。现在克拉伦斯公爵疯狂地招募部队，准备与沃里克伯爵会合，但他这样的懦夫和变节者并没有足够的道德勇气去攻击正所向披靡的兄长。（克拉伦斯公爵还受到了他的两个姐妹勃艮第公爵夫人玛格丽特和埃克塞特公爵夫人安妮的游说，她们都劝他与兄长议和。）他于4月3日（星期三）在班伯里附近见到了爱德华四世。当着里弗斯伯爵、黑斯廷斯男爵和格洛斯特公爵的面，克拉伦斯公爵跪倒在爱德华四世面前。爱德华四世“扶他起来，亲吻他许多次”，向他保证他们已经和解，并带他返回考文垂，第二次尝试诱骗沃里克伯爵从他的藏身之地出来。沃里克伯爵仍然不肯出战，尽管此时他的兄弟蒙泰古侯爵约翰·内维尔已经到了他身边。爱德华四世决定不再浪费时间去引蛇出洞。4月5日（星期五），他动身前往伦敦。

所以，在4月9日，星期二，伦敦的平民议事会比远方的外交官消息灵通得多，他们知道“曾经的英格兰国王爱德华四世”远远没有被打败，而是“正率领一支强大的军队快速开向城市”。^[16]沃里克伯爵写信给伦敦城，要求平民议事会为亨利六世国王守城。压力极大，市长约翰·斯托克顿干脆躲到床上，不肯下来。但市长不在的期间，议事会的其他成员决定不抵抗爱德华四世。他们有很多过硬的理由。伊丽莎白王后、她的女儿们和新生儿子以及其他数十名约克党人还躲在靠近城墙的威斯敏斯特教堂，而且伦敦商人曾为爱德华四世提供一大笔贷款，据勃艮第编年史家菲利普·德·科米纳^[17]说，“因此所有借钱给爱德华四世的商人都投到他那边”。科米纳和所有优秀的编年史家一样，酷爱飞短流长，他还补充道：“爱德华四世曾经私通过的那些贵妇和富商太太，现在都强迫她们的丈夫和亲戚宣布支持他。”^[18]

爱德华四世于濯足节星期四^[19]进入伦敦。他发现，伦敦塔已经被他的盟友控制住了。沃里克伯爵的支持者（外衣上佩戴熊与参差不齐木杖图案的徽章）则销声匿迹。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博福特^[20]离开伦敦，去了海岸边，等待玛格丽特王后抵达。沃里克伯爵的弟弟、狡诈的约克大主教乔治·内维尔负责看管“另一个”国王。在爱德华四世逼近伦敦城的时候，乔治·内维尔让亨利六世在大街上游行，企图争取民众的支持，但只遭到嘲笑。亨利六世此时的形象完全就是一个可悲的、任凭践踏的老头子。他身上穿的不是最时髦的勃艮第华服，而是一件灰头土脸的蓝色旧袍子。其实，虔诚的亨利六世是按照宗教日历的庄严肃穆来选择自己的衣服的，因为濯足节星期四（圣周五^[21]前一天）是哀悼的日子。但在一位伦敦编年史家看来，仿佛“他没有换穿的衣服了”。^[22]游行的其余部分也不能让人肃然起敬。负责捧着国剑的朱什男爵看上去老迈无用，也没多少群众陪同国王，而且国王一行人反抗意志的象征也显得蹩脚、缺乏帝王威仪：一根长杆子，举在游行队伍头顶上，上面系着两根狐尾。这“更像是儿戏，而不是君主的排场”，编年史家如此记载道。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伟岸挺拔、精力充沛的爱德华四世进入伦敦城，“得到全体市民的山呼万岁”，他们在等待他发号施令。^[23]

爱德华四世先来到圣保罗大教堂，向上帝感恩，然后立刻骑马去位于兰贝斯的伦敦主教宫殿，以控制亨利六世。懵懂、迷糊而邈邈的亨利六世拥抱了爱德华四世，并说：“我的约克亲戚，非常欢迎你。我知道，在你手里，我的生命不会有危险。”^[24]爱德华四世向他保证一切都会好，然后把他送回伦敦塔，约克大主教也被关押在那里。然后，爱德华四世前往威斯敏斯特教堂，再次感恩，这一次是在圣爱德华的圣龕前，它是英格兰王权所有神秘与神圣色彩的源泉。最后，他从教堂到了修道院院长的套房，伊丽莎白王后已经在那里等候。她之前收到了宣布她丈夫返回的私人信件，但任何东西都比不上亲人真正出现在眼前。自沃里克伯爵的叛乱以来，伊丽莎白已经失去了父亲

和一个兄弟。她在教堂里藏了六个月，官方记载的说法是，在此期间，她忍受了“极大的艰难困苦、哀愁与悲伤，她以莫大的耐心熬了下来”。王后将小爱德华展示给爱德华四世，“令国王欣喜若狂，这是一个漂亮的儿子，一个王子”。^[25]夫妇俩喜气洋洋地团圆，回到城里，在爱德华四世母亲的贝纳德城堡一同度过这一夜。次日是圣周五，上午，爱德华四世和弟弟及盟友一同筹划“可能即将开始的冒险”。^[26]

*

“复活节的神圣星期六”，当时的一位编年史家写道，爱德华四世“率军离开了城市，缓缓前进，抵达距离伦敦10英里的巴尼特镇，在那里安营扎寨，此时是我主复活日的前一天”。^[27]军中有两位国王，因为爱德华四世把亨利六世带在了身边。亨利六世不大可能逃走，甚至不大可能想要从伦敦塔逃走，但他出现在爱德华四世的阵营中是非常关键的，因为沃里克伯爵正在从圣奥尔本斯的道路上径直向他们开来。他终于离开了考文垂，“自称为英格兰总督大臣，打着亨利六世国王的旗号，假借他的权威”。^[28]然而亨利六世出现在另一个阵营，这就让沃里克伯爵的宣示不攻自破。

星期六的黄昏时分，两军首次发生接触。沃里克伯爵的侦察兵遭到爱德华四世兵马的拦截和追击。太阳落山了，这一天不可能交战，但双方近在咫尺。两军都在巴尼特以北的开阔地上扎营。夜间，沃里克伯爵的大炮在黑暗中向敌营开炮，潮湿而寒冷的夜间空气里闪着大炮的火光，隆隆作响。但大炮瞄准很差，炮弹越过王军的头顶，没有造成任何损害。

复活节星期日凌晨4点左右，黎明降临。大雾弥漫，两军之间的很短距离被浓雾笼罩，“双方都看不见对方”。但几乎所有在场的人，其中有不少是陶顿战役的老兵，都曾在更恶劣的条件下作战。太阳的

稀薄光线刚刚露面，爱德华四世就“将自己的事业托付于全能的上帝”，举起大旗，命令号手鸣号，指示士兵们顶着敌军炮火前进。

[\[29\]](#)大摊牌就这样开始了。

王军由爱德华四世亲自指挥，黑斯廷斯男爵在左翼，格洛斯特公爵理查指挥右翼。他们对面是牛津伯爵、蒙泰古侯爵和埃克塞特公爵，沃里克伯爵在后方统领全局。两军的战线并非直接面对面，所以在战场的东侧，格洛斯特公爵的兵力远远超过埃克塞特公爵。而在西侧，黑斯廷斯男爵面对牛津伯爵比较吃亏，损失惨重。他那一翼的人马被击溃并逃向伦敦方向，传播了虚假但是很可怕的消息：沃里克伯爵得胜，俘获了爱德华四世，杀死了克拉伦斯公爵和格洛斯特公爵。

事实并非如此。因为雾大，火炮派不上用场，于是双方展开“残酷而致命的”肉搏战。爱德华四世身先士卒，他的视野极其有限，所以他和他的部下一样，都“只能看见自己眼前的一小块地方”。即便如此，他“勇敢地、强悍地、英武地”攻击敌人，“无比凶猛地打击所有阻挡他去路的人……先打一边，再攻击另一边……任何人都阻拦不住他”。[\[30\]](#)

爱德华四世惯于步战，而据一位编年史家说，沃里克伯爵更喜欢先徒步带领部队投入战斗，然后骑上马，“如果发现战局有利于己方，就勇猛地率军冲锋；如果不利于己方，他就及时自保和逃命”。[\[31\]](#)但在巴尼特，他的兄弟蒙泰古侯爵大做文章，坚持要求他徒步作战、把自己的坐骑送走，以展示内维尔家族的勇气。这个建议毁了沃里克伯爵。激战几个钟头之后，战线扭转了九十度，两军的位置变得很乱。牛津伯爵追击黑斯廷斯男爵的人马回来后，重返雾气弥漫的战场，攻击了他眼前的部队，他以为那是爱德华四世的后方战线，但其实他打的是蒙泰古侯爵的人。在浓雾和战斗的混乱中，内维尔家族的人显然误将牛津伯爵的徽章（星辰）看成爱德华四世的太阳，于是立

刻向自己的盟军开炮。^[32]“叛徒！”的喊声在兰开斯特-内维尔军中响起，秩序瓦解了。在混乱中，沃里克伯爵转身逃离战场，想要挽救自己的性命，但他徒步逃跑逃不了多远。等他找到一匹马并开始逃往圣奥尔本斯方向的时候，约克军已经在追击他了。沃里克伯爵被赶进路分岔口处的一片小树林，在那里被俘，没有被押去见爱德华四世，而是被当场处死。沃里克伯爵把兄弟蒙泰古侯爵约翰丢在战场上，他“战死了，还有许多骑士、侍从、贵族和其他人命丧沙场”。^[33]

到复活节上午8点时，战斗全部结束。战场上散落着一万支流矢。^[34]牛津伯爵逃离了战场，逃到苏格兰。埃克塞特公爵被当成死人丢在战场上，但最终被一名仆人发现并拖走，逃往伦敦，躲进威斯敏斯特教堂避难。后来他被带出避难所并囚禁在伦敦塔，在那里被关押了四年。

在战斗中，爱德华四世失去了自己的盟友克伦威尔男爵、塞伊男爵和威廉·布朗特爵士。他的弟弟格洛斯特公爵和内兄斯凯尔斯男爵都负了重伤。双方共有数千人死亡。跌跌撞撞地行进10英里返回伦敦的人骑着瘸马，脸上缠着纱布，有的人在战斗中被割掉鼻子。一位消息灵通的外籍书信作者写道：“所有人都说，一百年里英格兰从来没有过这么激烈的战斗。”^[35]爱德华四世无疑赢得了一场令人震惊的胜利。记载此役的官方编年史家写道，圣乔治、圣母和天上所有的圣徒“评判爱德华四世的事业是正义且正当的”。为了宣传这个事实，国王下令将沃里克伯爵和蒙泰古侯爵的尸体“装在两个箱子里运回伦敦，将其摆放在圣保罗大教堂的石板上，除了腰间缠着布之外，赤身露体，让伦敦的所有人都看得见。数千人前来观看”。^[36]

只剩下一个敌人了。4月16日，国王得到消息，玛格丽特王后、她的儿子爱德华王子和妻子安妮·内维尔，以及其他许多人，包括文洛克男爵^[37]，终于等到合适的风向从诺曼底起航，他们的十七艘船已

经在南海岸的韦茅斯登陆，并受到他们的盟友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博福特和德文伯爵约翰·考特尼的欢迎。尽管已经发生了许多残杀和破坏，现在看来还可能发生更多。在海峡对岸接收到零星消息的外国外交官们纷纷摇头，为英格兰颠三倒四的政治感到惊讶。贝蒂尼大使在给米兰的信中写道：“我希望这个国家及其人民都坠入深海，因为他们完全没有稳定性可言，因为我写到他们的时候，觉得自己仿佛在受刑。英格兰这样的事情，没有人听说过两次。”只有一件事情是确凿无疑的，即英格兰王国还没有太平。

*

兰开斯特军艰难跋涉，通过格洛斯特以北、塞文河东岸的难以通行的地区：“真是恶劣的地方，到处是羊肠小道和石头路，两边是树林，没有休息的地方。”5月3日，星期五，他们当中的一些人，包括他们的领袖玛格丽特王后和爱德华王子已经连续行进超过三周。他们的敌人，一支由爱德华四世国王领导的王军，已经追击他们好几天了。两军都在开往蒂克斯伯里镇，塞文河在那里有个渡口，可以让追击战拓展到西岸，那边就是整个威尔士。双方士卒都很疲惫。他们的领导人敦促他们快速前进。这场战斗可能就是最终的大决战。

玛格丽特王后和爱德华王子于复活节星期日在英格兰登陆，也就是巴尼特战役开始厮杀的那天。他们登陆之后立刻开始招兵买马，发信给支持者，要求提供“你们能够召集的全部兵马和装备”，去对抗“马奇伯爵爱德华，大叛贼，我们的敌人”。^[38]不少人响应这个号召：从德文和康沃尔，很多人蜂拥投奔兰开斯特军旗下。他们构成了一支危险的、缺乏纪律的军队，令他们经过的城镇胆寒。玛格丽特催促军队北上，穿过萨默塞特，朝向科茨沃尔德，希望到威尔士与贾斯珀·都铎（他或许可以从威尔士征集到忠诚的士兵）会合，或者前往兰开夏郡，“那里可以找到很多擅长箭术的人”。^[39]在行军过程

中，玛格丽特王后不断发出潮水般的乐观到令人哭笑不得的宣传。她写信给法兰西国王，称“沃里克伯爵并没有死，消息有误。他在与爱德华国王的战斗中负伤，撤到了一个隐秘而僻静的地方养伤”；而爱德华王子“到了伦敦，率领极多的士兵，得到大部分平民和市民的爱戴与支持”。^[40]

爱德华四世并没有停下来享受巴尼特大捷的喜悦，而是不得不紧急征集又一支军队，于4月24日（也就是圣乔治瞻礼日的第二天，这天也是王室每年举行宴会庆祝嘉德骑士团建立的日子）集结完毕。间谍向他报告了兰开斯特军的行动，于是爱德华四世出发去追击敌人，奔向西北方，希望在科茨沃尔德切断敌人的退路。4月29日，他到了赛伦塞斯特，而玛格丽特的军队接近了巴斯。此后的将近一周时间里，两军就在互相追逐。

5月3日，天气酷热，兰开斯特军艰难地通过环境恶劣的河岸乡间，开往蒂克斯伯里。爱德华四世鞭策他的军队在仅仅12小时内狂奔了整整31英里。乡村地区缺乏补给，很难维持一支军队的后勤，而要养活两支军队就更不可能了。爱德华四世的官兵走了这么远的路，甚至都没有停下来吃饭或喝水，一位编年史家写道，“只有一条小溪能饮马，除此之外没有任何水源”。^[41]带领大约5000名饥肠辘辘、喉咙冒烟的士兵如此快速地行军这么远，他的领导力的确强得让人惊叹。但爱德华四世成功做到了。他的两个弟弟、黑斯廷斯男爵、诺福克公爵约翰、他的继子多塞特侯爵托马斯·格雷与其他许多贵族都在他身边，所以他能够以一贯的坚决和明确的目标来逼近兰开斯特军。整整一天，他的侦察兵都在观察敌军动向。约克军“一直在行军……到了五六英里之外”。^[42]他们于5月3日下午在蒂克斯伯里附近扎营，“因为长时间行军而精疲力竭和干渴难耐，再也走不动了”。^[43]玛格丽特王后的军队于当天下午4点也来到了蒂克斯伯里。他们也

艰苦地行军了许多天，此时也已累垮。两军安营扎寨，双方距离约3英里。大家都很清楚，第二天将会发生决战。

次日，5月4日，星期六，清晨，爱德华四世披挂甲冑，将自己的军队分为三路，分别由他自己、黑斯廷斯男爵和极具军事才干的年轻的格洛斯特公爵指挥，公爵负责前锋。他们在巴尼特战役获胜时，也是这样的安排。然后，爱德华四世“展示自己的大旗，命令吹响喇叭；将他的事业托付于全能的上帝……圣母马利亚、光荣的殉道士圣乔治和所有圣徒，然后率军径直杀向敌人”。^[44]兰开斯特军由爱德华王子、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和德文伯爵约翰·考特尼指挥。文洛克男爵和约翰·兰斯特罗瑟爵士则协助，后者是圣约翰骑士团在英格兰分支的长官。玛格丽特王后身处战场一段距离之外，可能在蒂克斯伯里修道院观战。蒂克斯伯里修道院坐落在兰开斯特军战线以北，与战场隔着一片草地和几个鱼塘。战场崎岖不平，有很多障碍物：两军之间隔着一路，而且他们之间的地域包含“深沟和许多树篱、林木与灌木丛”。据一位作家记载：“这是个极其难走的邪恶之地。”

爱德华四世用一阵箭雨和炮轰（“简直是一场暴风雨”）开始了攻势，对方也报以还击。约克军的火力集中在萨默塞特公爵指挥的兰开斯特军前锋，“他的部下大感烦恼”。他们拒绝在冰雹般的箭矢和炮弹轰击下在原地保持队形，最后萨默塞特公爵不得不下令向约克军战线发起冲锋。他的部下跑下原先阵势所在的山坡，径直冲向爱德华四世的中军，而不是正对面的格洛斯特公爵的前锋。两军猛烈碰撞，萨默塞特公爵的部下“奋勇拼杀”，直到“国王大无畏地冲杀他们”，将萨默塞特公爵的人马打退回山上。

战斗打响之前，爱德华四世派遣200名长枪兵到附近的一座树林，指示他们做好侦察，防止兰开斯特军埋有伏兵；如果没有发现敌人的埋伏，就返回战场上“他们觉得最有利的地方”，“自行决断，以最

适当的方式参加战斗”。这个安排是战术上的杰作。萨默塞特公爵的人马被“极其凶猛地”打退回山坡上他们自己的战线时，爱德华四世的200名长枪兵从侧面袭击了他们，打得他们阵脚大乱、纪律崩溃。萨默塞特公爵的整支部队溃散到草地和原野上，“寄希望于在那里逃离危险”。就像在陶顿时一样，战斗变成了溃散，草地被鲜血染红：疲劳、惊慌失措的败兵遭到追杀，被砍成肉泥。

萨默塞特公爵的失败似乎导致了整个兰开斯特军的瓦解。文洛克男爵战死，德文伯爵和萨默塞特公爵的弟弟约翰·博福特也阵亡了。最糟糕的是，爱德华王子在他的第一场战役中丧命，“向城镇逃跑时被杀死在战场上”。编年史家瓦克沃思得知，王子在临死前喊叫他的内兄克拉伦斯公爵乔治救他。^[45]兰开斯特军的领袖惨遭屠戮，军官和士兵也作鸟兽散。逃离草地的人要么逃向修道院，要么逃往周边乡村的许多教堂，希望能找到避难所。不过不是所有的残兵败将都能幸运地生存下来。

这是一场决定性的战役。爱德华四世“终于赢得了一场光荣的全胜”。^[46]就像在陶顿一样，他决心用血腥的手段尽快保障自己的胜利。国王从战场径直奔向蒂克斯伯里修道院，萨默塞特公爵和其他人正躲在那里。据瓦克沃思记载，爱德华四世走进修道院教堂，“手执利剑”，被一个手捧圣餐的教士拦住。教士要求国王赦免所有躲藏在教堂内的贵族。爱德华四世似乎同意了，命令将战死者埋葬在修道院的神圣土地上，“不准肢解或毁坏他们的遗体”。不过两天后，萨默塞特公爵、约翰·兰斯特罗瑟爵士、休·考特尼爵士和其他人被从修道院强行带走，交给格洛斯特公爵（英格兰司厩长）和诺福克公爵（英格兰最高军务官）看押。格洛斯特公爵的法庭宣判这些人有罪，他们于当天在蒂克斯伯里镇上被斩首。

5月7日，爱德华四世离开了蒂克斯伯里。他还没走出城就传来消息，在附近一个教会济贫院（可能是莫尔文修道院）抓获了玛格丽特王后，她的儿媳安妮·内维尔、德文伯爵夫人与凯瑟琳·沃克斯夫人也在那里。精气神已经彻底垮掉的王后被装上一辆大车，押往伦敦。爱德华四世饶了她一命，但她已经毫无斗志。随后四年里，她被软禁起来，受到良好对待，由艾丽斯·德·拉·波尔负责看押。艾丽斯是亨利六世最重要的大臣萨福克公爵的年迈寡妇，自己也曾担任玛格丽特王后的侍从女官。1475年，玛格丽特被路易十一赎回，在他的保护下了却残生：孤独，失败，失去了权力，她的冒险已经结束。

兰开斯特党的叛乱还有最后一批活动：蒂克斯伯里战役的消息传到伦敦之后，沃里克伯爵的堂弟托马斯·内维尔（一般被称为“福肯贝格的私生子”）在他父亲的家乡肯特掀起了叛乱。托马斯是一位本领极其高强的航海家、海盗和军人。5月10日至14日，他在泰晤士河来回巡游，从水陆两路袭击伦敦的大门和城墙。数百名来自加来的精锐士兵支援他。他们的目的可能是将亨利六世从伦敦塔营救出去。但爱德华四世早有准备。他把里弗斯伯爵安东尼留在伦敦负责城防，此人的表现非常精彩。尽管“福肯贝格的私生子”在泰晤士河南岸部署了大炮来轰击城墙，摧毁了伦敦桥的一部分并占领了阿尔德门，里弗斯伯爵和埃塞克斯伯爵组织伦敦市民起来抵抗，从城内发动有效的反击，最终将“福肯贝格的私生子”及其人马赶走。他乘船逃回了海峡对岸。（后来他在南安普敦被俘，被交给格洛斯特公爵后遭处死，他的首级被挂在伦敦桥上，面向肯特，他就是从那个方向带来叛军的。）“福肯贝格的私生子”死后，兰开斯特党抵抗的最后力量也被粉碎了。1471年5月21日，星期二，爱德华四世又一次骑马进入伦敦城，他的游行队伍由春风得意的格洛斯特公爵领头，“国王的随从队伍比他之前的任何一支军队都更雄壮，他和军中贵族的前方有人举着迎风招展的旌旗”。^[47]得胜的国王返回自己的城市，号角齐鸣，

“令他的朋友、盟友和同情者欢呼雀跃、得到极大慰藉……而令他的所有敌人魂飞魄散”。

就在这一夜，亨利六世死了。他的忏悔神父和传记作者约翰·布莱克曼说，亨利六世在人生的最后几天里看到了许多幻象，其中一个，他幻想自己看见窗外有个女人企图溺死一个孩子，于是训诫她，成功地让她罢手。^[48]在伦敦塔的居民当中，比亨利六世更人畜无害的怕是找不到了。但爱德华四世再也不会像之前那样心慈手软了。记载约克王朝胜利的官方编年史家说，亨利六世对自己必死的前景和儿子的死亡感到万分悲痛：“他极其怨恨、愤怒和不平，所以悲愤而死。”^[49]格洛斯特公爵理查在亨利六世死亡的那天夜里正好在伦敦塔。即便他不在现场，上面的解释也无法令人信服。编年史家瓦克沃思的记述更为可靠，据他记载，亨利六世于夜间11点和午夜之间被“处死”。^[50]他的遗体被用亚麻布裹起来，次日在火炬照明下被送到圣保罗大教堂展示；尸体在大教堂的砖砌路面上流了好几次血。后来，亨利六世的尸体被用小船运往切特西修道院下葬。（1484年，尸体被掘出并转移到温莎。）亨利六世可能是被钝器活活打死的。他死了很久之后，有人发现尸体的浅褐色毛发上凝结着可能是血的东西。^[51]

亨利六世被“秘密刺杀”的消息没多久就传遍了：到6月中旬，法兰西宫廷已人尽皆知，爱德华四世为了让战争彻底结束，将他的敌人肉体消灭。“简而言之，”一位大使写道，“他选择斩草除根。”^[52]爱德华四世当国王的十年终于让他学会了冷酷无情的价值。在短短十一个星期之内，面对绝望的形势，他重返英格兰，征集了一支军队，从教堂避难所营救出自己和继承人，打了两场“宏大、残酷且凶险”的战役，镇压了一场叛乱，杀死或俘虏了几乎每一个敌人，处死了与他竞争的另一个国王及其继承人，并夺回了自己的王位。^[53]自亨利五世的时代以来，不曾有过第二个如此成功且幸运的

军事家。借用一位作家的话来说，爱德华四世是“闻名遐迩的征服者和强大君主；对他的赞颂远近传扬”。^[54]他不仅凭借血统来获取王位，现在他也在战场上用鲜血挣得了王位。他的统治具有无可争议、理应享有的威严。他是一位伟大的、光荣的国王。

^[1] *Paston Letters*, V 45-6.

^[2]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38.

^[3] 首席政法官（Justiciar或Chief Justiciar）是中世纪一段时间内英格兰、苏格兰等国家的一个重要官职，大致相当于现代的首相，是国王的左右手。justiciar这个词源自拉丁文*justiciarius*或*justitiarius*，意思是“法官”。在英格兰，justiciar起初只是法官，但渐渐掌握军政大权，总是由大贵族或高级教士担任。

^[4] ‘Chronicle of the Rebellion in Lincolnshire, 1470’ , 18, in K.Dockray (ed.) , *Three Chronicles of the Reign of Edward IV* (Gloucester, 1988) .

^[5] Chronicle of the Rebellion in Lincolnshire, 1470’ , 18, in K.Dockray (ed.) , *Three Chronicles of the Reign of Edward IV* (Gloucester, 1988) . , 10.

^[6] CSP Milan I, 1467, item 146.

^[7] *Paston Letters*, V 83.

^[8] Warkworth, 11.

^[9]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62.

^[10]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62.

^[11] Blacman, 41.

^[12] CSP Milan I, 1471, item 210.

[13] ‘The Arrival of King Edward IV’ , 4, in Dockray (ed.) , *Three Chronicles of the Reign of Edward IV*. 当然, 博林布罗克的亨利1399年自称从法兰西归国, 是为了夺回自己被抢走的兰开斯特公国。

[14] ‘The Arrival of King Edward IV’ , 4, in Dockray (ed.) , *Three Chronicles of the Reign of Edward IV*, 7.

[15] ‘The Arrival of King Edward IV’ , 4, in Dockray (ed.) , *Three Chronicles of the Reign of Edward IV*, 10.

[16] Cited in Ross, *Edward IV*, 166.

[17] 菲利普·德·科米纳(1447~1511)为勃艮第与法兰西政治家、外交官和作家。他的回忆录是15世纪欧洲历史的主要资料来源之一。

[18] A.Scobie (ed.) , *The Memoirs of Philip de Commynes, Lord of Argenton* (London, 1877) (hereafter ‘Commynes’) , 200.

[19] 濯足节星期四为复活节前的星期四, 是基督教纪念耶稣基督最后的晚餐, 设立圣餐礼、濯足服事精神的重要日子。

[20] 这是第四代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博福特(1438? ~1471), 他是第二代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博福特(1406~1455)的儿子, 第三代萨默塞特公爵亨利·博福特(1436~1464)的弟弟。

[21] 圣周五又称黑色星期五、沉默周五、耶稣受难节等, 为基督教的宗教节日, 是基督徒用以纪念耶稣基督在各各他被钉死受难的纪念日。

[22] A.Thomas and I.Thornley (eds.) , *The Great Chronicle of London* (London, 1938) , 215.

[23] A.Thomas and I.Thornley (eds.) , *The Great Chronicle of London* (London, 1938) , 215.

[24] Letter from Margaret of York, printed in Wavrin, *Chronicles and Ancient Histories of Great Britain*, III 211.

[25] J.Bruce (ed.) , *Historie of the Arrivall of Edward IV in England and the Finall Recouerye of His Kingdomes from Henry VI*

(London, 1838) , 17.

[26] J. Bruce (ed.) , *Historie of the Arrivall of Edward IV in England and the Finall Recouerye of His Kingdomes from Henry VI* (London, 1838) , 17.

[27]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64.

[28] Bruce, *Arrivall of Edward IV*, 19-20.

[29] Bruce, *Arrivall of Edward IV*, 19-20.

[30] Bruce, *Arrivall of Edward IV*, 19-20.

[31] Commynes, 201.

[32] Scofield, *Edward IV*, I 579-60.

[33] Bruce, *Arrivall of Edward IV*, 20.

[34] 最新翻译和收录Von Wesel 1471年4月17日所写信件的是 H.Kleineke (ed. and trans.) , ‘Gerhard von Wesel’ s Newsletter from England, 17 April 1471’ in *The Ricardian* 16 (2006) 。

[35] H.Kleineke (ed. and trans.) , ‘Gerhard von Wesel’ s Newsletter from England, 17 April 1471’ in *The Ricardian* 16 (2006) , 10.

[36] H.Kleineke (ed. and trans.) , ‘Gerhard von Wesel’ s Newsletter from England, 17 April 1471’ in *The Ricardian* 16 (2006) . 爱德华四世给了内维尔兄弟体面的葬礼。他们的遗体被转移到毕夏姆修道院，在他们的父亲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墓穴旁安葬。

[37] 约翰·文洛克，第一代文洛克男爵（约1400~1471），外交官、军人、廷臣和政治家。在玫瑰战争中，他曾在兰开斯特和约克两边作战，被称为“叛徒之王”。不过，这个绰号有点夸张，也可以说他是骑墙观望的大师。

[38] Letter to John Daunt, quoted in P.Hammond, *The Battles of Barnet and Tewkesbury* (1993) , 81.

[\[39\]](#)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65.

[\[40\]](#) CSP Milan I, 1471, item 216.

[\[41\]](#) Bruce, *Arrival of Edward IV*, 28.

[\[42\]](#) Bruce, *Arrival of Edward IV*, 28.

[\[43\]](#)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66.

[\[44\]](#) Bruce, *Arrivall of Edward IV*, 28-30, 后续引文, 除非特别说明, 皆出于此。

[\[45\]](#) Warkworth, 18.

[\[46\]](#)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66.

[\[47\]](#)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67.

[\[48\]](#) Blacman, 44.

[\[49\]](#) Bruce, *Arrivall of Edward IV*, 38.

[\[50\]](#) Warkworth, 21.

[\[51\]](#) W. St John Hope, 'The Discovery of the Remains of King Henry VI in St George's Chapel, Windsor Castle' in *Archaeologia* (1911), 541.

[\[52\]](#) CSP Milan I, 1471, item 220.

[\[53\]](#) CSP Milan I, 1471, 39.

[\[54\]](#)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67.

第四部 都铎王朝的崛起（1471～1525）

癫狂地觊觎权力的人，会饶恕谁呢……？

——多梅尼科·曼奇尼

16. 神谴

一个十四岁年纪的男孩同他那四十岁的叔父以及一群忠仆一起穿过威尔士南部，走向险象环生的乡村。那里遍布茂密的树林，随处可见阴森森的城堡塔楼。他们的目的地是塞文河河口，希望与玛格丽特王后和爱德华王子会合，并增援兰开斯特军队。这支军队正准备消灭那个自称爱德华四世的约克党篡位者。男孩和他的叔父都知道，如果他们与王后会合，他们就很有希望取得胜利。十年的流亡、起义和密谋，终将得到回报：夺回自己的统治权。抵达那个河谷，是他俩生命中最重要使命。

他俩都很清楚自己将面临的危险。这个中年人已经是英格兰战争中的老将，他是技艺娴熟的军人，喜爱并且擅长游击战。男孩也已经目睹许多暴力流血。他还没出生时，他的父亲就死在牢狱中。随后，从四岁开始，在戒备森严的约克党城堡拉格兰，他被当作一个犯人，不过是一个得到良好待遇和教育的犯人而抚养长大。负责监护他的人是彭布罗克伯爵威廉·赫伯特。伯爵用1000英镑买下了这个男孩，给他提供了极好的教师，准备好好栽培他，将来让他与赫伯特家族的女子结婚。男孩十二岁时，赫伯特带他去参加了艾吉科特战役，让他第一次亲眼看到、亲耳听到成百上千人互相砍杀的恐怖景象。赫伯特丧命于艾吉科特战场，他在战役结束后被斩首。所以男孩知道，生存与死亡、胜利与灾难之间的界线是多么单薄。一首古诗写道：“这个世界命运无常。” [\[1\]](#)

的确如此。叔侄俩刚经过切普斯托时，听到了可怕的噩耗。兰开斯特军无人从蒂克斯伯里的残杀中幸存：王后被俘，王子战死，他们的许多盟友都死了，从萨默塞特公爵到文洛克男爵，到为兰开斯特王朝而战的数十名忠实封臣，都死了。蒂克斯伯里战役是一场大灾难，

甚至比陶顿战役更恐怖。爱德华四世和他的弟弟们赢得了胜利。叔侄俩现在知道，他们很快将成为约克朝廷的攻击目标。继续前进是徒劳的。现在唯一理性的计划是拔腿就跑，越快越好。亨利·都铎和他的叔叔贾斯珀停止前进，开始亡命。

切普斯托是距离他们最近的城镇，于是都铎叔侄带着部分兵力先去了那里。这些部队是贾斯珀在1471年年初的几个里征集的。切普斯托是一座相对安全的要塞城镇，有城墙的保护和天然屏障威河，一座配有塔楼的城堡屹立在可俯瞰该城镇的林木茂盛的山上。都铎叔侄在这里暂缓脚步。贾斯珀努力理解这样的事实，即爱德华四世“已经彻底推翻了”他的同母异父兄长，国王亨利六世；并与朋友们辩论，“下一步如何是好”。^[2]他不需要思考多长时间。为了消灭兰开斯特王朝的余党，爱德华四世已经派遣罗杰·沃恩爵士来猎杀他们。沃恩是参加过莫蒂默十字战役的老将，贾斯珀的父亲欧文·都铎就是在此役中被俘虏并被杀死的。据说沃恩是个“勇冠三军”的人，但对都铎叔侄来说，沃恩在生存技艺方面不如贾斯珀。得到沃恩即将杀到的预警之后，贾斯珀在切普斯托设了埋伏。沃恩进城之后就被俘虏，贾斯珀将这位骑士斩首，为自己的父亲报了仇。但是，他没有多少时间来享受报仇的喜悦。更多约克王朝的鹰犬在逼近，都铎叔侄火速撤到威尔士西海岸的彭布罗克，在那里“遭到围攻。约克军用壕沟包围城堡，让他们逃不出去”。

在15世纪50年代比较幸福的时光里，贾斯珀自己就是彭布罗克伯爵和威尔士南部的显要贵族，当时这座滨海城镇是他的基地。1457年1月28日，十三岁的玛格丽特·博福特就是在这里生下了亨利·都铎。根据传统，这个地方是都铎家族心爱的家园。现在它变成了一座囚牢。折磨他们的首要大敌是已故罗杰·沃恩爵士的女婿摩根·托马斯。托马斯家族长期以来都是支持兰开斯特王朝的，但贾斯珀杀死沃

恩的决定促使他的女婿投靠了约克王朝。在一个多星期的时间里，他围困贾斯珀和亨利，切断给养，阻止他们与其支持者取得联系。

幸运的是，托马斯家族的人并非个个都失去了对兰开斯特王朝的信心。摩根·托马斯在彭布罗克城堡前驻扎了一个多星期之后，遭到自己亲兄弟大卫的袭击。大卫率领2000人来到城墙下，牵制住摩根的人马，使得贾斯珀和亨利得以溜出城门逃走。这一次他们走了4英里，穿过西南半岛，来到一座叫滕比的“滨海小镇”。这座小镇的防御和彭布罗克一样严密，贾斯珀本人曾帮助巩固此地的防御。不管怎么说，它足够牢固，能够抵挡住爱德华四世的军队几个月时间，让都铎叔侄得以雇用一艘三桅帆船，并与法兰西朝廷取得联系，寻求帮助；作为回报，他们承诺尽可能久地“把仗打下去，给英格兰朝廷制造骚乱”。但最后滕比也守不住了。1471年9月中旬，都铎叔侄面对现实，准备离开威尔士，前往欧洲大陆。他们只带走了少数朋友和仆人，登上贾斯珀雇用的三桅帆船，起锚出发，将自己的生命托付给大海。他们眼前的海峡上正风暴云集。^[3]

*

都铎叔侄逃往法兰西，爱德华四世终于成为自己王国的无可争议的主宰者。他还很年轻，蒂克斯伯里战役的日期距离他的二十九岁生日只有几天。他开始以自己一贯的充沛精力和温和来创建自己的国家。妻子伊丽莎白为他生了一大群孩子，所以爱德华四世的王朝家系会有一个稳定的未来。他的长女伊丽莎白六岁了；她的妹妹玛丽三岁，塞西莉两岁。她们的弟弟爱德华出生于1470年11月，现在还是个小宝宝，但他仍然是王储。1471年6月11日，在威斯敏斯特教堂的一次典礼上，这个七个月大的小宝宝被册封为威尔士亲王和切斯特伯爵，后来又被加封为康沃尔公爵。不到一个月之后的7月3日，在威斯敏斯特召开大会，四十七位大主教、主教、公爵、伯爵、男爵和骑士手按

《福音书》宣誓，他们承认爱德华王子为“我们君主的真正的、无疑的继承人，英格兰与法兰西王位和爱尔兰领主地位的继承人”。^[4]爱德华四世和伊丽莎白在随后九年里还会再生六个儿女：玛格丽特，生于1472年4月；约克公爵理查，生于1473年8月；安妮，生于1475年11月；贝德福德公爵乔治，生于1477年3月，但两岁时夭折；凯瑟琳，生于1479年8月；最后是布里奇特，生于1480年11月。除了乔治之外，这些孩子后来都长大成人，让国王身边出现了一个充满朝气的大家庭。

爱德华四世在统治的第二阶段的最早举措之一，就是为他的内廷和孩子们的内廷颁布长篇的规章制度。他喜爱妹夫勃艮第公爵查理的那种金碧辉煌、充满仪式感的宫廷，而他在低地国家流亡期间在勃艮第宫廷看到的景象更让他的这种爱好越发强烈。据约翰·帕斯顿说，勃艮第宫廷仅次于亚瑟王的宫廷。^[5]1472年，爱德华四世授意制作了一本关于英格兰国王内廷生活与仪式典礼的长篇操作手册，称为《黑皮书》。^[6]这本书里规定了在国王面前的所有礼节和规矩的每一个细枝末节，对每一个銜级的访客应当表现出的尊重程度，以及每一个仆人和官员（不管多么卑微）应得的薪金。《黑皮书》包罗万象，从应当发放给住在宫廷的男爵的面包片、啤酒罐、蜡烛和木柴捆的数量，到国王的桌布折叠的详细方法，以及他坐在臣民面前用餐之前应当如何铺桌布。《黑皮书》描绘的宫廷的辉煌程度足以与它之前的任何一个英格兰宫廷媲美，而它对时尚和君主崇拜的把握，足以让任何一位外国访客肃然起敬。这不仅仅是在模仿勃艮第宫廷：这个宫廷独一无二、令人眼花缭乱，非常典型地具有英格兰特色，让人回想起国王在14世纪的强大祖先爱德华三世的光辉时代。^[7]宫廷的排场辉煌而宏伟，而爱德华四世在统治的第二阶段还开启了许多建筑工程。比如，他重建了温莎的圣乔治礼拜堂。那是嘉德骑士团的精神家园，是一座直冲云霄的哥特式建筑杰作，配有雕刻精美的唱诗班座席，装点着精美绝伦的雕像和彩色玻璃窗，并储存着华丽的礼服，供教士使用。爱德华四世在五年时间里花了6572英镑来改良温莎，同时还在加来、诺

丁汉、威斯敏斯特、格林尼治、埃尔特姆的要塞与宫殿和福瑟灵黑（约克家族在中部地区的庄园）开展大规模的重建工程。

除了建造精美建筑和管理王室内廷之外，他还要治理自己的王国。沃里克伯爵、蒙泰古侯爵和其他几个叛贼的死亡使得英格兰西南部、中西部和北部的大片土地得到重新分配。爱德华四世还在1473年的议会上主动通过法令，将原先脱离了王室的一些土地和官职收回。他在1461年、1463年和1467年运用过这种手段，它有两重好处，一是加强王室财政，二是通过授予豁免权^[8]来降低赏赐的成本。爱德华四世要处置的问题，即重新分配土地、头衔、官职和权力，就像个七巧板：把敏感地区交给他可以信赖的人去管理，这些人大多是王亲国戚。德文、康沃尔和西南部的土地被分配给国王的继子托马斯·格雷，他于1475年成为多塞特侯爵。已故第一代彭布罗克伯爵威廉·赫伯特^[9]的儿子，也叫威廉·赫伯特，被封为彭布罗克伯爵，起初奉命监管威尔士，但后来威尔士被交给一个议事会，其名义上的领导人是小爱德华王子，他已经获得了王储的传统头衔威尔士亲王和切斯特伯爵。^[10]王子的议事会设在约克党的旧基地拉德洛，在英威边境上，而议事会在威尔士的实际权力由王后及其弟里弗斯伯爵掌握。

如果沃里克伯爵是自然死亡，他的庞大地产会由他弟弟蒙泰古侯爵和两个女儿继承，但如今这些土地被分给国王的两个弟弟。^[11]在中部地区，不可靠的克拉伦斯公爵获得了一些土地和有限的宗主权和权力，但他的权威受到黑斯廷斯男爵威廉的节制。黑斯廷斯男爵是爱德华四世的挚友、仆人、将领和伙伴。爱德华四世对中部各郡施行一定程度的直接控制，后来安排自己的次子约克公爵理查与诺福克公爵的女儿结婚，因为诺福克公爵在中部各郡有不少利益。下放的王权被拼凑成一个整体，将国王的儿女、弟弟和其他亲人联系起来，自从爱德华三世的巅峰时代以来还没有一位君主尝试这样做过。^[12]在这个网络的中心，国王仍然目光如炬，兴致勃勃，并集中力量于政事。在

争论中，他能表现出自己对地方上政治的相当了解。他任命与内廷有联系的人到地方上担任治安法官和郡长，或担任被称为“听证与裁判委员会”（oyer and terminer）的司法委员会委员，并处理地方议会的工作。^[13]国王直接干预英格兰各郡事务的力度远远超过当时人们记忆里的任何时代。一位编年史家评论道，控制“城堡、森林、采邑和园林”的王室官员的控制力极强，以至于“任何人，不管多么狡猾”，只要犯罪，都必然会“遭到即刻的当面指控”。渐渐地，维持国内法律和秩序所需的机器得到重建。

爱德华四世重建英格兰和英格兰王权的努力，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严苛而受信赖的副手。在1471年之后，很少有人比他最小的弟弟格洛斯特公爵理查更受信赖了。他得到了内维尔家族在英格兰北部的土地，这是一个始终骚动不安的危险地区，与难以揣测的敌国苏格兰接壤。英格兰北部需要一位忠贞不贰且拥有军事才华、勇气和狡黠的领导人来坐镇，格洛斯特公爵在近期的几次危机里表现出他拥有这些品质。为了巩固他的地位，1472年，国王安排格洛斯特公爵与沃里克伯爵的小女儿安妮·内维尔结婚。（他的哥哥克拉伦斯公爵在1469年叛乱期间娶了安妮的姐姐伊莎贝尔。）格洛斯特公爵还获得了兰开斯特公爵领地的大片土地、里士满领地（曾属于亨利·都铎的父亲埃德蒙）以及相对于诺森伯兰伯爵亨利·珀西的明确优先权。格洛斯特公爵在威尔士和东安格利亚都拥有土地，同时还担任英格兰的司厩长和海军司令。

格洛斯特公爵理查在1472年时只有二十二岁，但已经开始受到脊柱侧凸症的困扰，脊柱的弯曲使得他走路的时候右肩比左肩高，有点驼背，还可能导致他疼痛和呼吸困难。^[14]后来的年月里，到访英格兰的德意志人尼古拉斯·冯·普珀劳说，尽管理查很高（他身高五英尺八英寸，没有哥哥爱德华四世那么高，但在当时已经算很高了），却清瘦，四肢修长。不管理查有什么生理缺陷，他在兄长或其他人眼

里的地位都没有因此受损。在15世纪70年代，大家普遍认为他是英格兰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最高级别军人，在北方实际上享有君主的地位，还是爱德华四世最信赖的头号副手。冯·普珀劳说，他“拥有高尚的心灵”。[\[15\]](#)

克拉伦斯公爵乔治就没有这样的地位了。爱德华四世喜欢和解与仁慈，克拉伦斯公爵是这一点的主要受益者，得到了国王超乎寻常的宽大和慷慨对待，尽管他在将兄长赶下王位的那场危机里扮演了关键角色。克拉伦斯公爵在中部各郡拥有大片土地，并且和格洛斯特公爵一样，是沃里克伯爵之死的最早一批受益者之一，但瓜分沃里克伯爵遗产的行动于1472~1474年在克拉伦斯公爵和格洛斯特公爵之间造成了许多摩擦。这些摩擦导致了中部各郡的动荡，让国王越来越头疼。爱德华四世迁就自己无能的弟弟很多年了，忍受了弟弟最令人震惊的不忠行为，但最后他意识到，克拉伦斯公爵永远不可能改过自新、变得精明且可靠了，而国王政策的很大一部分依赖于这样可靠且能干的亲人。克拉伦斯公爵的最终倒台，即便按照这个残酷无情时代的标准，也可以算是惊世骇俗。

*

1478年1月16日，星期五，英格兰权贵聚集在威斯敏斯特宫彩室，为议会开幕。这个大房间的每一寸空间都装饰了已经褪色的《圣经》和历史场景壁画，组成水平的六大部分，一直延伸到三十英尺高的墙壁的最顶端：这些场景的故事包括大卫王、马加比人[\[16\]](#)和耶路撒冷圣殿被毁的情节。室内还有巨大的七英尺高的雕像，象征美德战胜罪孽；捧着王冠的天使从窗户上方呼啸飞下；还有忏悔者圣爱德华在加冕日的壮观场景。[\[17\]](#)爱德华四世国王在这光辉璀璨的排场当中端坐于王座之上。他面前是臣民的代表。英格兰大法官、林肯主教托马斯·罗瑟拉姆准备好要向代表讲话。

主教的讲话主题来自两个文本。第一个出自《旧约》，第二个出自《新约》。前者来自著名的《诗篇》第二十三章：“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18]罗瑟拉姆解释道，耶和华就是人民的保护者。他是人民之救赎的本质，所以人民的绝对义务是服从自己的主人。主教随后开始讲解第二个文本，即圣保罗给罗马人的书信。圣保罗警示自己的笔友：“因为他不是空空的佩剑。”^[19]这个寒气逼人的段落解释道，那些反抗正义力量的人将遭天谴，而神圣的国王手持宝剑，“他是神的佣人，是伸冤的，刑罚那作恶的。”主教在讲话的结尾刻意回到《诗篇》，并提醒听众：“如果主统御他们，他们什么都不会缺，主会牧养他们。”在这个冬日上午，聚集在彩室的所有人都清楚托马斯·罗瑟拉姆说的究竟是谁。

克拉伦斯公爵此时被囚禁在伦敦塔，在那里已经待了六个多月了。大约是在6月10日，他被传唤去见国王、伦敦市市长和市政议会成员。爱德华四世亲自训斥他，然后下令将他投入监狱。国王和他的二弟互相之间“没有多少兄弟情谊”，这已经不是秘密。即便如此，国王猛然将与自己最亲的男性亲人囚禁并准备在议会贵族议员面前审判他，这毕竟还是耸人听闻的事情。

克拉伦斯公爵的行为令人侧目已经有一段时间了。1472年至1474年间他与格洛斯特公爵为了分配沃里克伯爵和内维尔家族的地产而发生争执，几乎导致武装冲突。这肯定无助于爱德华四世重返王位之后稳定国家的努力。爱德华四世在1474年强行规定了一个解决方案，用来结束这场争吵，他给了两个弟弟各自渴望的土地的很大一部分，但这仍然令克拉伦斯公爵十分不满。^[20]他“与国王越来越疏远”，在御前会议上一声不吭地生闷气，在国王面前拒绝吃喝。他的狂怒，是因为他作为家里的老二，被天才的小弟盖过了风头。格洛斯特公爵成为国王在北方的左膀右臂和他最信任的权贵，而克拉伦斯公爵受到了

羞辱：爱德华四世拿走了他最喜爱的采邑和公爵宅邸（位于斯塔福德郡的塔特伯里），还拒绝给他爱尔兰总督的职位。

个人恩怨也给兄弟之间的怨恨煽风点火。格洛斯特公爵于1472年娶了安妮·内维尔之后，她很快怀孕，生了个儿子，取名米德勒姆的爱德华。克拉伦斯公爵的婚姻却没有这么幸福。1476年12月，他的妻子伊莎贝尔去世，年仅二十五岁。她留下两个孩子，玛格丽特和爱德华，他们后来都长大成人，但她的死给丈夫造成了沉重的打击。伊莎贝尔可能死于产后的某种病症，但克拉伦斯公爵不这么觉得。或许因为他悲痛得发疯，或许仅仅因为他本性睚眦必报、短视而不明智，他决心为自己妻子的死复仇。1477年4月12日，星期六，下午2点，80名忠于克拉伦斯公爵的暴民，“目无法纪、惹是生非之徒”，冲击了萨默塞特郡的凯福德采邑，抓走了一个名叫安卡莱特·特文霍的女人。她曾是伊莎贝尔公爵夫人的仆人。特文霍实际上是被劫持了，她被快速带走，从凯福德到了巴斯，从巴斯到了赛伦塞斯特，然后于4月14日（星期一）黄昏到了沃里克，被囚禁在地窖里。次日清晨6点，这个可怜的女人被拖到沃里克市政厅，克拉伦斯公爵亲自审判她。她被指控用“掺毒药的啤酒”谋害了伊莎贝尔。这个指控显然很荒唐。（原因之一是，她被指控于1476年10月10日谋害了公爵夫人，但夫人其实是在两个月之后死去的。）但在克拉伦斯公爵的操纵下，安卡莱特·特文霍在抵达市政厅三个钟头内受审、被以谋杀罪起诉、被定罪，最后被拖过沃里克大街、上了绞刑架，一丝一毫的公正都没有。好几个遭到恐吓而宣判特文霍有罪的陪审员走到她面前，“良心有愧，知道自己给出的是不公正的判决”，并“可怜兮兮地恳求她宽恕”。随后，这个倒霉的女人被处死了。[\[21\]](#)

这本身就是严重的违法行为。扭曲司法程序并滥杀无辜，这可不是宗室公爵应当做的事情。但如果不是克拉伦斯公爵干预了另一起更为严重的刑事案件，他杀死特文霍的罪过很可能会得到国王的原谅。

第二个案子涉及三个人，前两个是牛津大学墨顿学院的教授和神父，分别是约翰·斯泰西和托马斯·布莱克；第三个是中部地区的一个粗暴、凶恶的地主，名叫托马斯·伯德特。这三人被指控的罪名是借助巫术预测国王的死期。在15世纪中叶，巫术、炼金术、占星术和魔法都是非常严重的事情，毕竟三十年前有人通过埃莉诺·科巴姆，将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扳倒了。上述三人受到审判，法官是英格兰的一些最高级贵族，指控罪名是预测爱德华四世及其长子的死期，“让国王得知此事之后难过……因为悲哀而折损寿命”。三人都被判有罪。1477年5月19日，伯德特和斯泰西被用囚车押往泰伯恩，然后处以绞刑。他们站到绞刑架上的时候还在申诉自己无罪。布莱克得到赦免。若不是克拉伦斯公爵决定干涉，此事也就算完了。因为，非常有意思的是，伯德特曾是克拉伦斯公爵的仆人。绞刑过去两天后，克拉伦斯公爵闯入御前会议，宣读了伯德特无罪的宣言书，然后又气冲冲地出去了。即便伯德特与克拉伦斯公爵的联系不会让人对他生疑，他刚愎自用地为一个被定罪的谋逆犯人辩护，肯定也让人怀疑了。

就是这些事件，让爱德华四世在1477年夏季确信，克拉伦斯公爵太危险了，不能任凭他恣意妄为。国王不悦的第一个表现是，他明确不准克拉伦斯公爵续弦。爱德华四世“想方设法地阻挠”他与勃艮第的玛丽（勃艮第公爵勇敢的查理于1477年去世后，只留下一个女儿作为继承人）或玛格丽特·斯图亚特（苏格兰国王詹姆斯三世的妹妹）结婚。[\[22\]](#)爱德华四世和克拉伦斯公爵之间的敌意从这时起开始熊熊燃烧。据一位编年史家说，还有人在中间煽风点火，“谄媚之徒从一边跑到另一边，在兄弟之间挑拨离间，即便是在机密场合说的话也被传递到另一边”。[\[23\]](#)

1478年1月，在彩室，议会在御前开会时，所有人都很清楚，克拉伦斯公爵时日无多。在这届议会之前的秋季，国王身边的亲信，主要是他的伍德维尔亲戚，在搜集不利于克拉伦斯公爵的证据，罪名远远

不只是他在妻子死后的时期阻碍执法、侵犯司法程序和违反政治常规。公爵过去的所有不端行为都被整理成一整套罪行，可以将他彻底搞垮。议会召开的时候，现场挤满了国王和王后的封臣、仆人与盟友。随后几个月里，随着在威斯敏斯特教堂的程序一步步走下去，上演了一出超乎寻常、冷酷无情的政治大戏，爱德华四世在没有任何法律顾问支持的情况下，对自己的弟弟提起控诉。一位编年史家写道：“除了国王，没有一个人对公爵发出一句指控。”他还注意到，国王不准克拉伦斯公爵请律师为自己辩护：“除了公爵，也没有一个人答复国王。”证人们被传唤到现场，但观察者的感觉是，这些证人只不过是王室的鹰犬。从一开始人们就非常清楚，克拉伦斯公爵死定了。在威斯敏斯特教堂外，国王安排了一系列奢华的宴席和表演，来庆祝他四岁的次子约克公爵理查与六岁的安妮·莫布雷（诺福克公爵的唯一继承人）的婚礼。庞大的宗室（由伍德维尔家族及其贵族配偶主宰）在飨宴、享乐，而在气氛紧张的议会大厅内，克拉伦斯公爵被自己的哥哥有条不紊地一步步摧毁。

最后，不可避免地，1478年2月初，审判结束了。白金汉公爵亨利·斯塔福德（国王的内弟，因为他娶了凯瑟琳·伍德维尔）在议会起立，宣读了判决书。克拉伦斯公爵被判犯有谋逆罪，罪名极多，令人眼花缭乱。后来递交给他的一份定罪书里列举了诸多罪名。根据判决书所写，他参与了“反对国王、王后、他们的儿子和继承人以及国内很多贵族的阴谋”。他不顾爱德华四世对他“一贯的挚爱和慷慨赏赐”，“在过去严重冒犯了国王，迫使国王流亡海外，并企图将国王及其继承人排除在王位继承体系之外。国王原谅了所有这些罪行，但公爵继续阴谋犯上，企图借助内部和外部的力量来谋害国王”。然后是具体罪名的清单：

（公爵）企图煽动（爱德华四世的）臣民反对他，宣称托马斯·伯德特是冤死的、国王施了妖术。他还说国王是私生子，不配当国王，并要求人们向他自己宣誓效忠，而不向国王宣誓效忠。他诬告国王夺走了他的生

计，企图谋害他。他与玛格丽特王后达成过协议，后者承诺，如果亨利六世的血脉断绝，王位就传给他。他计划将自己的儿子和继承人送往海外寻求支持，而让另一个孩子待在沃里克城堡、冒充他的儿子。他计划在英格兰国内向国王开战，并让部下承诺做好战斗准备，得到消息一个小时内就起事。所以公爵已经证明自己无可救药，若是赦免他，无异于危害全民福祉，而国王必须维护国民的利益。[\[24\]](#)

定罪书里写道，克拉伦斯公爵犯有谋逆罪。定罪书上有爱德华四世的亲笔签名。

国王犹豫了几天，拿不准是否要执行弟弟那所谓罪有应得的刑罚。但最后议会的平民议员抱怨他的踌躇，于是克拉伦斯公爵乔治于2月18日在伦敦塔被处决。他具体的死法，一直没有定论，但有一个流传很久的传说是，他被投入一桶马姆齐葡萄酒中溺死。[\[25\]](#)他的骸骨后来被安葬在蒂克斯伯里修道院。虽然他活着的时候是个招人讨厌、忘恩负义的窝囊废，但这样的结局还是很悲惨。他被自己的莽撞害死了。爱德华四世懊悔杀了自己的弟弟，后来做了很多代价昂贵的安排来整顿他的财政和遗产。但没了克拉伦斯公爵，爱德华四世的统治更加稳固了。到1479年时，针对约克王朝的所有威胁，无论是内部的还是外部的，都已经被铲除。只有一个人还活着，只有他还能对英格兰王室的江山构成哪怕最微不足道的挑战。在遥远的海外，亨利·都铎还活着，他是兰开斯特家族事业的微弱灯塔。但在1478年，对爱德华四世来说，亨利·都铎实在不值一提。这位国王已经充分展示了圣保罗曾经教诲罗马人的话：“所以抗拒掌权的，就是抗拒神的命，抗拒的必自取刑罚。”[\[26\]](#)

[\[1\]](#) Robbins (ed.), *Historical Poems*, 148.

[\[2\]](#) H. Ellis (ed.), *Three Books of Polydore Vergil's English History* (London, 1844), 154-5.

[3] Griffiths and Thomas, *Making of the Tudor Dynasty*, 86-7. 恶劣的天气让都铎叔侄穿越英吉利海峡的过程遭遇危险。

[4] *Foedera*, XI 714, quoted in M.Hicks, *Edward V: The Prince in the Tower* (Stroud, 2003), 57-8.

[5] *Paston Letters*, IV 298.

[6] The Black Book, or *Liber Niger Domus Regis Edw. IV*, is printed in *A Collection of Ordinances and Regulations for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usehold etc.* (London, 1790), 15-86.

[7] See D.Starkey, 'Henry VI's Old Blue Gown: The English Court under the Lancastrians and the Yorkists' in *The Court Historian*, 1999, passim but especially 20-4.

[8] 也就是说，免于收回某些人的土地或官职，以作为一种恩惠。这种恩惠对国王来说，当然是没有成本的，因为那些土地和官职原本就不在国王手里。

[9] 1469年在艾吉科特兵败被杀的那一位。

[10] 软弱而多病的彭布洛克伯爵赫伯特于1479年被夺去爵位，这个爵位被赐给爱德华王子，而赫伯特不得不接受自己被贬为亨廷顿伯爵。

[11] 如果沃里克伯爵是自然死亡，他的弟弟蒙泰古侯爵会继承内维尔家的主要财产；沃里克伯爵的女儿们会继承余下的部分。因为蒙泰古侯爵也死于反对国王的战争，并且在死后被判谋逆罪，于是沃里克伯爵的全部财产转到了王室。

[12] Carpenter, *Wars of the Roses*, 187.

[13] Carpenter, *Wars of the Roses*, 193-4.

[14] R.Buckley et al., 'The King in the Car Park: New Light on the Death and Burial of Richard III in the Grey Friars Church, Leicester in 1485' in *Antiquity* 87 (2013), 536.

[15] Poppelau, quoted in Mancini, 136-7.

[16] 犹太人的马加比家族在公元前2世纪发动起义，驱逐当时统治犹太地区的希腊化塞琉古帝国，建立哈斯蒙王朝。

[17] Colvin, *History of the King's Works*, I 499–500.

[18] 或者，用詹姆斯钦定版《圣经》更有名也更现代的说法是：“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 Psalm 23: 1. 罗瑟拉姆对议会演讲的详细摘选，参见PROME January 1478, items 1–3。

[19] Romans 13: 4.

[20] 为了强迫克拉伦斯公爵交出部分土地以便分配给别人（包括格洛斯特公爵），爱德华四世不得不在1473年议会上发布普遍的“重新占有”的法令，虽然有长长一串不受该法令影响的人的名单，但其中不包括克拉伦斯公爵。对克拉伦斯公爵与格洛斯特公爵的地产纠纷，详见 Hicks, *False, Fleeting, Perjur' d Clarence: George Duke of Clarence 1449–78* (Gloucester, 1992), 111–27。

[21] 特文霍案件的细节载于她的“亲戚”（可能是她的内兄）罗杰·特文霍的请愿书，他于1478年请求王室赦免特文霍，得到了批准。在同一场审判中还绞死了一个叫John Thursby的人，罪名同样可疑，即谋杀克拉伦斯公爵的儿子理查。PROME January 1478, item 17; Hicks, *False, Fleeting, Perjur' d Clarence*, 137–9.

[22]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78.

[23]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78.

[24] PROME January 1478, appendix 1.

[25] 对马姆奇葡萄酒故事的讨论，可参见Hicks, *False, Fleeting, Perjur' d Clarence*, 200–4.

[26] Romans 13: 2.

17. 只剩下最后一个小鬼

贾斯珀和亨利·都铎叔侄于1471年9月中旬在布列塔尼西海岸的小渔村勒孔凯上岸。他们渡海的旅程很艰险，遭到风暴摧残，但风暴还算客气，把他们的三桅帆船吹到了布列塔尼公爵弗朗索瓦二世的领地。弗朗索瓦二世是一位精明的政治家和彬彬有礼的东道主。贾斯珀和亨利来到他的宫廷时，他“非常客气地对待这两个俘虏”，因为他俩确实是俘虏。[\[1\]](#)都铎叔侄将在随后十年里听凭公爵的发落。

在爱德华四世重建英格兰的同时，贾斯珀和亨利在海外过着贵族俘虏的生活。弗朗索瓦二世的首府是瓦讷的白鼬城堡。这是一座宏伟而戒备森严的宫殿，配有一流的马厩、网球场和自己的铸币厂。都铎叔侄屈服于弗朗索瓦二世的权威，得到了“尊重、礼貌和恩宠”，并得到热情接待，“仿佛他们是公爵的亲兄弟”。公爵承诺，他们可以“自由行动，不必担心危险”，但他们显然并不享有真正的行动自由。1472年10月，都铎叔侄被从瓦讷转移到让·杜·克莱内克手中。此人是布列塔尼公国的海军司令，他将他们扣留在他的苏西尼奥城堡，这是一个虽小但美丽的藏身之地，有自己的护城河，位于大海和莫尔比昂湾之间的一个半岛上。后来他们担心苏西尼奥不够安全，在那里容易遭到来自海上的袭击和绑架，于是他们被转移到南特。在这里，都铎叔侄成了弗朗索瓦二世公爵、法兰西国王路易十一和爱德华四世之间外交角逐的棋子。

尽管爱德华四世在15世纪70年代忙着平定自己的王国和镇压自己的弟弟，他始终没有完全忘却，唯一尚在人世的重要的兰开斯特党人就在他伸手可及的范围之内，这对他是很大的诱惑。用意大利历史学家波利多罗·维尔吉利[\[2\]](#)的话说，亨利·都铎是“亨利六世血脉剩下

的最后一个小鬼”。英格兰国王多次决心用“礼物、诺言和恳求”让他从布列塔尼回国。^[3]

法兰西国王路易十一也想控制亨利·都铎，因为法兰西国王非常正确地认识到，控制了都铎，就有了一个可用来刺激他的英格兰竞争对手的非常有价值的工具。1474年，路易十一试图将都铎叔侄从布列塔尼弄走，派大使纪尧姆·孔潘去劝说弗朗索瓦二世，称既然贾斯珀是法兰西的年金领取人（并且是路易十一的亲戚），他和他的侄子应当由法兰西来保护。弗朗索瓦二世拒绝了，他也觉得拥有都铎叔侄是刺激法兰西的一个绝好工具，但他同意将贾斯珀和亨利从南特转移到别处。1474年年初，贾斯珀被带到若瑟兰城堡（距离瓦讷25英里），而亨利被转移到新建的戒备森严的拉格艾特城堡，由布列塔尼最高军务官让·德·里厄看管。亨利又一次成为遭到软禁不过生活奢华的囚徒，住在宏伟的八边形埃尔文塔的第六层（共七层）。^[4]十七岁的亨利·都铎生活舒适，但哪儿也去不了。这在他的人生里也不是第一次了。

1475年6月，爱德华四世率领一支大军入侵法兰西。为了供养这支大军，朝廷征收了自亨利五世时代以来不曾见过的重税。他按照历史悠久的传统，自称为法兰西国王和诺曼底与加斯科涅公爵，宣示了自从亨利二世和狮心王理查以来他的所有金雀花祖先的主张权。他从荷兰借来500艘船，率领1500名武士、1.5万名弓箭手和“大量步兵”在加来登陆。即便考虑到这些数字有夸大成分，法兰西国王的一位亲信仍然认为，这支英军是“曾入侵法兰西的所有英格兰国王拥有的军队当中最强大、纪律最严明、坐骑配备最充足、武器装备最精良的一支”。^[5]然而，爱德华四世的冒险得不到勃艮第或布列塔尼的支持。经过一些小规模的徒劳无益的战斗之后，他的远征于8月29日宣告结束，路易十一和爱德华四世在皮基尼镇的索姆河桥上会见并展开谈判。爱德华四世从路易十一那里得到了七年的停战协定和一笔数额可

观的年金。与百年战争的那些伟大战役（爱德华四世希望效仿它们）相比，1475年的入侵不过是大体上没有意义的乡村远足。最值得一说的就是，国王按照自己的习惯征收了一大笔税金，却没有用这笔钱来打仗。但《皮基尼条约》让都铎叔侄的位置比以前危险得多，因为根据此条约，路易十一承诺不会攻击布列塔尼。爱德华四世以为弗朗索瓦二世公爵会因此感恩戴德，于是再次试图将亨利·都铎从布列塔尼带走以在英格兰处置他，并保证不会虐待他。这一次，他差一点儿就成功了。过了一年，弗朗索瓦二世同意将亨利·都铎交给英格兰。

1476年11月，一些英格兰船只在布列塔尼海岸随波摇曳，恭候“浪子回头”的都铎。但亨利被带到圣马洛港的时候，“知道自己如果上船就是死路一条，因为烦恼而患上了热病”。^[6]不管他的病是假装的、真实的，还是精神压力引起的，他都因为这场病而得救了。他在圣马洛的一座教堂避难并养病，在这期间，弗朗索瓦二世公爵改了主意。他派人传唤亨利回白鼬城堡。贾斯珀从若瑟兰赶来与他会合。都铎叔侄侥幸躲过了爱德华四世抓捕他们的企图。国王意识到，如果他想彻底消灭自己王位受到的最后一丝威胁，就必须选择其他策略。

*

在英格兰，亨利·都铎的母亲玛格丽特·博福特采取了更为和解的态度去对待成功复辟的约克王朝。玛格丽特个子不高，精明而坚忍不拔，是个令人肃然起敬的女人。她识文断字，有着精明的生意头脑，并且最重要的是，她始终不忘自己的职责：尽可能地保护自己儿子得到的遗产和他的前程。在1457年那个瘟疫肆虐的冬季，在彭布罗克城堡，年仅十三岁的她生下亨利时身体受到了严重的损伤，但她在自己的第一任丈夫埃德蒙·都铎死后两次再嫁。1461年，她嫁给了亨利·斯塔福德，即已故第一代白金汉公爵汉弗莱·斯塔福德的次子。这意味着，在她儿子只有四岁的时候，她就与他分开了，不过她在亨

利年幼时曾去拉格兰城堡看望他。亨利六世的复辟让母子得以短暂团聚，玛格丽特带着年幼的亨利·都铎在泰晤士河乘坐游艇去威斯敏斯特觐见国王。（波利多罗·维尔吉利记载道，头脑简单的老国王看着孩子，说：“就是他，我和我的敌人都最终要臣服于他，把统治给他。”后来，玛格丽特会给这句晦涩含糊的话赋予重大的意义。^[7]）爱德华四世重新掌权之后，母子不得不再次分离。玛格丽特的堂侄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在蒂克斯伯里战役之后被从教堂避难所拖出去斩首，而她的亲戚多塞特侯爵约翰^[8]在此役中阵亡。贾斯珀和亨利逃往欧洲大陆。玛格丽特最后一次见到亨利是在1470年11月11日，但她从来没有放弃过收复自己的遗产并将其传给流亡海外的独生子的努力。她理应继承的遗产包括位于英格兰南部和中部各郡的相当多的土地与收入。

玛格丽特的丈夫斯塔福德死于1471年10月4日。他在巴尼特战役中负了伤，此后忍受了伤痛造成的六个月长的疾病，终于撒手人寰。玛格丽特具有极强的生存本能，所以她无视寡妇应当服丧一年才能再嫁的社会规矩。一切迹象都表明，她与斯塔福德的伴侣生涯充满了爱意，但他还没有入土，她就开始谈判，希望与国内的另一位贵族结婚。这位贵族是第二代斯坦利男爵托马斯，此人是一位北方权贵，在西北部拥有大片土地，权力很大，并且更重要的是，他与约克宫廷的关系极好。爱德华四世为王室内廷做了正式的、奢华的新安排之后，任命斯坦利男爵为宫廷总管，这是宫廷最有威望的职位，能够让他随时见到国王，有机会参与形形色色的政治阴谋。斯坦利男爵在宫廷的地位意味着，他与伍德维尔家族也有紧密的合作关系。15世纪70年代，斯坦利男爵和玛格丽特夫人与约克王室圈子越走越近。1476年，在约克家族位于福瑟灵黑的墓地举行了一场隆重的仪式，重新安葬老约克公爵理查。在此期间，玛格丽特侍奉伊丽莎白王后和她的女儿们。1480年，爱德华四世与伊丽莎白最小的孩子布里奇特在埃尔特姆出生。在洗礼仪式上，玛格丽特被允许抱着孩子走到洗礼池前。她走

在共一百名骑士和侍从（都举着火炬）的游行队伍前方，国王最年长的继子多塞特侯爵托马斯·格雷陪在她身旁。^[9]渐渐地，她得到了王室的宠信。

玛格丽特·博福特缓慢但稳步地融入王室圈子，这也正是她的意图。1476年之后，国王未能通过外交手段将亨利·都铎从布列塔尼搞出来，于是他开始考虑用其他手段消除这个年轻人所能构成的小小威胁。他要求斯坦利男爵和玛格丽特确定，在什么样的前提下，亨利可以回国并融入英格兰社会可接受的阶层。

克拉伦斯公爵乔治死于伦敦塔，于是亨利·都铎回国的第一个障碍排除了。克拉伦斯公爵生前占据着里士满伯爵（埃德蒙·都铎的旧头衔）领地的土地。现在既然这些土地空出来了，就有一个颇具诱惑力的诱饵可以在亨利面前晃悠，让他以英格兰高级贵族的身份回国。在国王的督促下，玛格丽特和斯坦利男爵开始努力促成此事：在某个（不详的）日子，朝廷在1452年11月册封埃德蒙为里士满伯爵的诏书的背面起草了一份给亨利的赦免书。^[10]大约在同一时期，玛格丽特和国王还讨论了他们各自的孩子属于被禁止结婚的血亲，必须得到教皇的批准才能结婚的事情。理论上，这样的讨论是为让亨利·都铎与某位公主结婚而做的铺垫。最后，1482年6月3日，在威斯敏斯特起草了一份文书，爱德华四世与斯坦利男爵和玛格丽特在其中达成协议，去处置属于玛格丽特母亲的地产。玛格丽特被允许从这些地产中为亨利打造一份丰厚的遗产。根据协议，亨利可以回国并继承头衔和土地，条件是他必须回国，“得到国王陛下的恩宠”。这份协议上盖着爱德华四世的御玺。亨利回家的准备都已经做好了，尽管到1482年时这个二十五岁的反叛者对这个家只有几个月的记忆。然而就在这时，灾难降临了。

*

1483年4月9日，爱德华四世在威斯敏斯特宫的床上去世。尽管他“既没有年老体衰，也没有患任何已知的疾病”，他在复活节前的日子里去捕了一次鱼之后就身体有恙。一阵短暂但猛烈的疾病让这个原本健康的人不到两周就去世了，当时距离他的四十一岁生日还有三周。他年轻时是个魁梧而英俊的彪形大汉，步入中年时却变得粗壮、肥胖而浪荡。国内外的人都注意到了他的变化。多年越来越放浪形骸的纸醉金迷终于让他付出了代价。^[11] 飨宴和通奸是帝王的特权，但即便从帝王的标准来看，爱德华四世也太过分了。他的情妇不计其数（最有名的是伊丽莎白·肖尔，一个伦敦布商的女儿，口齿伶俐，国王和黑斯廷斯男爵分享她），并且至少有两个私生子（母亲不同）：有一个叫亚瑟·金雀花的男孩，大约在1472年出生，母亲是宫廷中一个默默无闻的女人，多年后亚瑟被封为莱尔子爵；一个女儿，格蕾丝；可能还有更多私生子。爱德华四世“喜爱悠闲享乐”，历史学家和外交官菲利普·德·科米纳如此写道。1475年和谈期间，德·科米纳曾亲眼看见国王沉溺女色。^[12] 波利多罗·维尔吉利认识并访问了爱德华四世的许多盟友，他评论道，国王“追逐肉欲，不知节制”。^[13] 到访的意大利历史学家多梅尼科·曼奇尼留下了更生动的描述，他写道，爱德华四世“饕餮狂饮无度：他习惯于……服用催吐剂，以便空出肚子来再猛吃一顿……夺回王位之后，他的腰腹部变得特别臃肿，而之前的他不仅高大，而且相当清瘦和活跃”。^[14] 科米纳觉得，国王死于中风，可能是普通的中风，也可能是心肌梗死。欧洲其他地方有人说，国王的死因是在圣周五吃了太多水果蔬菜，不过这可能反映的是爱德华四世著名的大肚量，而没有医学意义。^[15] 今天我们可以推测，爱德华四世可能患有慢性肾病，这种致命疾病只有到了严重的最后阶段才会表现出症状；他也可能死于某种类似流感的病毒。流感在15世纪80年代第一次出现在英格兰。^[16] 当然，我们永远无法知道他的真正死因。

爱德华四世尽管肥胖且生活放荡，却是亨利五世以来的历代英格兰国王当中最精明强干的政治家和最有才华的军事家。他平息了凶残的内战，而这场内战的原因是亨利六世的长期昏庸无能，爱德华四世的父亲约克公爵理查刚愎自用的政治活动，以及沃里克伯爵理查和克拉伦斯公爵乔治背信弃义的阴谋诡计。爱德华四世取得这样的成就，不仅因为他在战场上赢得了辉煌胜利，而且他还敏锐地理解优秀的君主统治的根基是什么。如果我们考虑到他一辈子从来没有见过其他任何一个人稳妥地治理英格兰，那么他的成就会显得更伟大。他天性和蔼可亲，所以在任何人面前都轻松自如，从最卑微的仆人，到他的朋友、谋士和大臣。尽管他统治的两个阶段都发生了一些动荡，但他的第二段统治与第一段相比，有很大的改善。异见分子要么被他招降，要么被无情地消灭。他征集了一支大军去法兰西作战，尽管没有打多少仗，却让人回想起他的祖先爱德华三世在14世纪40年代和50年代组建的雄壮大军。英格兰宫廷的辉煌也被提升到了类似的高度。维尔吉利写道：“在平息了所有国内纷争之后，他留下了一个物产丰富、繁荣昌盛的国度。而当初他接手的时候，这个国家因为长期内战，既没有人才，也没有金钱。”尽管国库还没有充盈，但他驾崩时的英格兰比他接手时要稳定得多。

爱德华四世复兴了英格兰，而他的死给英格兰造成了沉重打击。过去六十年的深重苦难告诉英格兰人，国家的繁荣依赖于君主的明智。然而在1483年，没有人料想到国王会突然去世，这就出现了好几个棘手难题。1482年爆发了与苏格兰的战争，这需要国王的指挥和大量军费开支；同年，海峡彼岸的外交关系变得更为微妙。法兰西国王路易十一和勃艮第的新统治者哈布斯堡家族的大公马克西米利安一世签订了《阿拉斯条约》，使得英格兰的传统战略（操纵和利用法兰西与勃艮第这两个大国之间的斗争）一下子失效了。这个时代危机四伏，但爱德华四世的儿子和继承人只有十二岁半，他的弟弟和推定继承人约克公爵理查还不到十岁。英格兰的命运又一次被寄托到一个孩

子的肩上，或者更准确地讲，取决于簇拥在幼主周围的成年人的忠心服务和善意。

*

爱德华四世驾崩时，他的长子正在什罗普郡的奢华城堡拉德洛，这里是他自己的议事会的所在地，他以威尔士亲王的身份担任议事会的名义领导人。太子的议事会以他的名义召集，但实际工作由孩子的监护人、教师和舅舅里弗斯伯爵安东尼·伍德维尔主持。十多年来，里弗斯伯爵一直担任威尔士亲王的教师和辅佐大臣，代表国王（他早就不管儿子的养育）来照料太子。太子花很多时间“骑马、带狗狩猎，从事年轻人的各种锻炼，来增强体质”。^[17]王后的弟弟此时四十三岁，是骑士风度的楷模，也是文艺复兴学术和宗教的热情赞助者与践行者。里弗斯伯爵被誉为“英格兰第一骑士”，在1467年得到了与“勃艮第的私生子”比武的荣耀。此后，他生命的大部分时间都以游侠骑士的身份度过，在欧洲各地与异教徒作战，他的沉重铠甲之下穿着刚毛衬衫。里弗斯伯爵曾在葡萄牙与撒拉森人作战，曾去罗马和圣地亚哥·德·孔波斯特拉朝圣，与教皇西克斯图斯四世关系很好，并且他对文学亦兴趣盎然。他与先锋式的商人威廉·卡克斯顿合作，后者于1475~1476年将第一台印刷机带到了英格兰。里弗斯伯爵运用卡克斯顿的新技术来出版《哲学家箴言录》^[18]和《克里斯蒂娜·德·皮桑箴言录》^[19]，以及他自己创作的许多道德训诫诗歌。卡克斯顿赞许地写道，里弗斯伯爵“非常理解现世的变幻莫测与反复无常，他以极大的热情和精神之爱希冀……我们能憎恶和彻底抛弃如今常见的那些可恶的、可憎的罪孽；如骄傲、发伪誓、说脏话、偷窃、谋杀，还有其他许多”。^[20]简而言之，里弗斯伯爵是一位理想的教师，适合教导一位在战争与知识激增的年代成长起来的年轻国王，而有他在幼主身边，老国王在生前和临终榻上都能放心。爱德华四世曾

发布关于太子教育的明确指示，要求“除了里弗斯伯爵许可的人，任何人都都不准与太子一起坐在桌前”。[\[21\]](#)

但爱德华四世的死，让里弗斯伯爵的主宰地位变得更为复杂。他终日陪伴在幼主身边，并且与他非常亲近，所以他很可能成为国内最有权势的人。爱德华五世处于一个非常敏感的年龄。十二岁的国王可能开始表现出自己的意志，并对政府发号施令；但这也是个幼稚的低龄，他仍然非常容易受到身边人的影响，乃至恶意操纵。里弗斯伯爵非常清楚这一点，因为他不仅是一位优秀的骑士，还是精明的政治家。在国王驾崩六周之前，里弗斯伯爵要求自己在伦敦的律师给他送来御旨的副本。这份御旨任命他为太子内廷的总管，明确授权他控制幼主的人身，并自行决断转移幼主。所以，在1483年4月时，里弗斯伯爵非常清晰地懂得，他能控制爱德华五世的人身在政治上是多么有价值。而伍德维尔圈子之外的人也很清楚这一点。

爱德华四世的遗嘱没有保存到今天，但他在临终前似乎试图达成一系列妥协，以安排儿子在位的早期如何行使王权。他集中力量试图让他身边长期争吵的人们达成谅解，把黑斯廷斯男爵带到床前，命令他与王后的长子多塞特侯爵托马斯·格雷和解。尽管多塞特侯爵娶了黑斯廷斯男爵的继女，但两人“视若死敌”，他们在中部各郡有领土纠纷，并且据作家曼奇尼说，他们还“争风吃醋，试图将对方的情妇劫持或诱拐”。[\[22\]](#)里弗斯伯爵和伍德维尔家族将轻松地掌控幼主。为了加以平衡，垂死的国王似乎提名他忠实的弟弟格洛斯特公爵理查（王位继承权的顺序在年幼的约克公爵之后，所以很自然是国内第一权贵）来接管政府，实际上他就是护国主。如果的确如此，那么爱德华四世为自己身后事的安排和大约六十年前亨利五世在万塞讷奄奄一息时试图做的安排一模一样。当时亨利五世让埃克塞特公爵托马斯·博福特负责监管婴儿亨利六世的人身，而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负责王

国政府。将新国王的内廷与政府分割开是分权的逻辑选择，但不幸的是，这种想法完全没有考虑政治的现实。

爱德华四世的死讯公开之后，在伦敦的谋臣立刻聚到一起，商讨新政府的最佳形式。他们提议了两种方案。第一种方案是建立护国政府，据曼奇尼说，这就是老国王在遗嘱里的指示。护国主的唯一令人信服的人选，就是格洛斯特公爵理查，他是宗室当中最资深的成年男性贵族。此时格洛斯特公爵在英格兰北方，监督针对苏格兰人的军事行动。他得知爱德华四世驾崩的消息之后，就来到约克参加哀思仪式，为兄长的逝世哭泣。但悲恸并没有让他忘记政治：格洛斯特公爵在哀悼期间抽出时间给御前会议写信，表达自己对护国主地位的主张权。黑斯廷斯男爵在伦敦非常卖力地帮他游说鼓吹。黑斯廷斯男爵之所以帮他，是出于两个非常明显的原因。首先，黑斯廷斯男爵自然而然地对多塞特侯爵托马斯·格雷和伍德维尔家族保持警惕，因为他们“极为敌视他”，而他与他们的和解只是表面上的，实际气氛依旧紧张。^[23]黑斯廷斯男爵在爱德华四世驾崩后失去了王室内廷总管的官职。他很可能害怕，在伍德维尔家族掌控的政府里，他还会失去加来总司令的职位。但黑斯廷斯男爵的第二个动机是他的忠诚。或许除了格洛斯特公爵，没有人比黑斯廷斯男爵更忠于爱德华四世，所以他当然要捍卫自己主公的遗愿。

但是，已故国王的遗愿和他的朋友的抗议都没有用。黑斯廷斯男爵在投票中被“亲近外戚的大臣”击败，大家决定不组建护国政府，而是让爱德华五世立刻开始亲政。他将于5月4日加冕，然后以成年君主的身分进行统治，由一个议事会辅佐和协助他。格洛斯特公爵在这个议事会里将有一个席位，但他不能一手遮天。伍德维尔家族赢了这一局，据曼奇尼说，多塞特侯爵吹嘘道：“我们非常重要，即便国王的叔父（格洛斯特公爵）不在，我们也能做出并执行决策。”^[24]4月

14日，御前会议写信到拉德洛，请里弗斯伯爵和爱德华五世于5月1日到伦敦，只带不到2000人的军队护送。与此同时，老国王将被安葬。

爱德华四世的葬礼十分隆重。他去世的那天，国王粗壮、雄伟的遗体被停放了十二小时，供聚集到威斯敏斯特的贵族、主教和市政议会成员瞻仰。^[25]随后，爱德华四世的遗体被隆重地公开停放了八天，然后于4月20日黎明前被换上黑衣，运往温莎的圣乔治礼拜堂下葬。在那里举行了恢宏肃穆的仪式，为死者举行安魂弥撒。最后，在国王的遗体入土后，他的主要大臣折断了他们的仪式性权杖，将其扔到棺材上，象征着上一段统治的结束。随后，王室传令官高声呐喊：“国王活了！”所有人将注意力转向爱德华五世。

里弗斯伯爵和小国王在4月的最后一个完整星期里从拉德洛动身前往伦敦。他们没有走最直接的路径，而是绕了个弯，穿过中部各郡。格洛斯特公爵从北方赶回参加加冕礼，与里弗斯伯爵有联络，劝他与自己合兵一处，共同排场威严地进入伦敦。4月29日，星期二，两支队伍在北安普顿郡接近了。格洛斯特公爵此前遇见了白金汉公爵亨利·斯塔福德，两人当晚借宿在北安普顿城。里弗斯伯爵、爱德华五世和王后的儿子理查·格雷爵士在距离他们几英里的地方，他们的部下分散到乡间的若干村庄（包括伍德维尔家族的旧庄园格拉夫顿）住宿。之前做的安排是，格洛斯特公爵和白金汉公爵将于次日拜见新国王。为了准备这个重要的家庭场合，里弗斯伯爵和理查·格雷于4月29日晚间骑马去了格洛斯特公爵所在的客栈，与他一起用餐，气氛融洽快活。迎接他们的是格洛斯特公爵“特别欢快与喜悦的面庞。他们与公爵一起坐下用餐，一直在愉快地聊天”。他们的谈话可能涉及针对苏格兰的军事行动，里弗斯伯爵及其弟爱德华·伍德维尔爵士都曾短暂地在格洛斯特公爵麾下于苏格兰作战。他们可能还讨论了英格兰权贵始终在考虑的地产交易的事情：几个月前，里弗斯伯爵曾请格洛斯特公爵为他仲裁一起土地纠纷，这说明前者非常信任和仰仗后者。不管

谈的是不是这些话题，四位大贵族一直谈到深夜，然后各自休息，大家同意第二天早点起床。

天亮之后，他们就起床了。觐见国王的仪式将在斯托尼斯特拉特福德举行，它在沃特灵大道（呈对角线横穿英格兰中部的古罗马大道）上往南18英里的地方。如果骑马走得比较悠闲，需要3个小时。但他们没有走完这段路。权贵们骑马走在一起，由格洛斯特公爵的一大群士兵护送。这时两位公爵突然停下，告诉里弗斯伯爵和格雷，他们被捕了，“并命人将他们作为囚犯押往英格兰北方”。^[26]随后，格洛斯特公爵、白金汉公爵及其武装人员催马驰骋，奔向国王那里。他们派人骑马沿着道路分散，以阻止他们发动政变的消息传播出去。这个策略似乎奏效了。他们很快就到了惊慌失措的爱德华五世那里，逮捕了他的总管托马斯·沃恩爵士，辞退了国王的几乎所有仆人，并威胁杀死抗命不遵的人。然后他们向国王下跪，手捧帽子，宣布他们是来保卫国王的统治、保护他免受伍德维尔家族放肆的阴谋诡计侵害的。

爱德华五世只有十二岁，但他很快就看透了叔父格洛斯特公爵的甜言蜜语。据曼奇尼记载，这个少年答道：“他身边的臣子都是他父亲给他的……他看不出这些大臣有什么奸佞的地方。除非证明他们是奸臣，他要留着他们……至于王国的政府，他对贵族们和太后完全信赖。”听到伊丽莎白·伍德维尔的名字，白金汉公爵发怒道：“治理王国的应当是男人，不是女人。所以如果国王信任她，那么最好放弃这种信任。”此时爱德华五世意识到，两位公爵是在对他“发号施令，而不是恳求”。他和被两位公爵逮捕的人们一样，是一场毫无征兆、令人糊涂的闪电般政变的牺牲品，听凭政变者发落。无助的爱德华五世只得和他们一起走。他最后的自由时光就这样骤然结束了。

5月4日，星期日，格洛斯特公爵理查将爱德华五世快速带到伦敦。国王穿着蓝色天鹅绒服装，他的叔父全身黑衣。市长、市政议会成员和五百名市民代表，都穿着红色天鹅绒服装，前来迎接他们。这些衣着光鲜的绅士都没有忘记5月4日是预定的加冕日。然而，格洛斯特公爵宣布加冕礼将推迟七周，于6月22日（星期日）举行，随后于6月24日（星期二）为议会开幕。推迟加冕礼就可以保证有充足的时间“让加冕礼及与之相关的肃穆仪式”办得更气派。^[27]与此同时，5月8日，格洛斯特公爵从御前会议获得了护国主的权力。同时代的人会想到，当年的另一个格洛斯特公爵，亨利六世的叔父汉弗莱也曾获得这个官职。但老汉弗莱一直被其他贵族施加的约束所挫败，而如今的格洛斯特公爵理查似乎“拥有令行禁止的一切权限，仿佛他是另一位国王”。^[28]

伍德维尔家族遭排挤的速度让人惊叹。里弗斯伯爵和理查·格雷爵士被囚禁在曾属于沃里克伯爵的约克郡谢里夫哈顿城堡，这是一座庞大的方形要塞，格洛斯特公爵于他兄长在位期间负责镇守北方时曾以此为主要官邸。在此期间，心惊胆寒的伊丽莎白太后于5月1日逃到威斯敏斯特教堂避难，用一位编年史家的话说，“就像她在巴尼特战役之前那样”。^[29]她带去了她的女儿们、九岁的儿子约克公爵理查和长子多塞特侯爵托马斯·格雷。她的弟弟莱昂内尔·伍德维尔也很快躲到了那里。太后最小的弟弟约翰·伍德维尔爵士此时正在海上指挥一支舰队，奉命保卫英格兰沿海、抵抗法兰西海盗。他在得知自己的家族遭镇压之后，立刻逃离英格兰海域，在布列塔尼登陆。5月9日，也就是格洛斯特公爵理查被任命为护国主的次日，小国王被送往伦敦塔，表面上是为了他的安全，不过他之前的王室囚徒们在伦敦塔里很少能找到安全。

与此同时，理查搬进了主教门区的克罗斯比宅邸，这是全城最美丽也最先进的豪宅之一，是一座奢华的石木结构房屋，耸立于伦敦其

他所有住房之上。以这里为基地，他命令开展持续的反伍德维尔宣传攻势：他搞来了许多堆满兵器的大车，说太后的亲戚就是要用这些兵器来对付他，并指控他们偷窃王室财宝。黑斯廷斯男爵在新国王宫廷的总管职位得到确认，他大力协助理查。据一位消息灵通的作家说，黑斯廷斯男爵“兴高采烈……觉得发生的一切只不过是王国政府从太后的两个血亲手里转移到国王的两个更强大的亲信手里……并且没有造成流血”。^[30]但事实没有这么简单。

理查残酷无情地推翻了伍德维尔家族，展现出一种迅猛、大胆的领导风格，他的兄长爱德华四世在其最辉煌的时刻也拥有这种风格。理查镇压伍德维尔家族的动机不难揣测。单单为了自己的威望，他就要完全掌控侄子未成年期间的政府。而他一辈子的经验都告诉他，径直且果断地打击潜在的竞争对手，是在政治充满不确定性时期的必需手段。约克家族非常敏锐地感受到自己经历过的磨难。如果允许里弗斯伯爵和多塞特侯爵这样的暴发户控制王国，而唯一的宗室公爵视若无睹、无动于衷，这就等于严重地背叛了家族的历史。

但是，囚禁了国王并驱散了部分敌人之后，理查发现自己处于一个尴尬境地。他执拗顽固的行动，非常像他父亲在亨利六世在位时期的举动：发动政变来夺取对英格兰的控制权还算是容易的；在派系争权夺利的基础上建立长期和稳定的王国政府，却非常困难。6月22日，按照计划，国王应当加冕了，到那时理查作为护国主的任期就满了。爱德华五世被强行与他挚爱和信任的亲人及仆人分开的时候，显得震惊而痛苦，所以他极有可能会对放肆的三十岁叔父加以报复。至少里弗斯伯爵和格雷会被释放，伍德维尔家族的其他成员也会从各自的藏身之地现身。

绝望之下，在担任护国主的短短几周内，理查试图通过法律手段以谋逆罪将里弗斯伯爵、格雷和沃恩判刑并斩首。让他烦恼的是，御

前会议拒绝支持他，指出里弗斯伯爵和其他人并没有犯下任何谋逆罪行，所以不可能将他们斩首。理查企图消灭自己眼中竞争对手的所有努力，只是让他们更加疏远自己。6月初在威斯敏斯特开会时，太后短暂地离开避难所来开会，她坐在那里一言不发，在两个小时的会议里也没有一个人对她讲话。[\[31\]](#)

春末很快变成了夏初，理查的担忧与日俱增。他似乎变成了自己的父亲。到目前为止，他的最大特点就是忠诚。但他为了保护自己眼中的兄长“遗产”的努力，却把他带进了一个死胡同，尽管最初他是真诚地希望保卫国家。一旦他丧失了自己攫取来的权力，他就会像那些被他排挤的人一样脆弱。如今，他必须在忠诚和自保之间找到平衡。

尽管政府的日常工作照例运作，不动声色，但在加冕日接近之际，理查的迫害妄想狂越来越严重。6月10日和11日，他发信给约克郡的忠实臣属，紧急要求他们向都城提供军事支持，并警示道：“太后及其亲眷与支持者……每天都在蓄谋杀害我和我的亲戚白金汉公爵，毁灭我国的古老王室血统。”如果在理查的想象之外真有这样的阴谋，其他人也都没注意到。但是，似乎将一支军队调集到伦敦的策略让一些到目前为止都忠于护国主的亲信望而却步。如果格洛斯特公爵的政变真的是为了保卫爱德华四世的遗产，那么他现在越来越像刻意制造流血事件的凶徒了。

大约就在格洛斯特公爵召唤他的北方臣属（“心惊胆战，人数之多，闻所未闻”）踏上从约克到伦敦的古老大道时，黑斯廷斯男爵似乎开始对新政府失去了信心，而恰恰是他帮助格洛斯特公爵支撑起了这个新政府。他将自己的担忧告诉了另外两名曾经的爱德华四世忠仆，约克大主教托马斯·罗瑟拉姆和伊利主教约翰·默顿。[\[32\]](#)不管黑斯廷斯男爵有没有猜透格洛斯特公爵的最终野心，6月13日（星期

五) 的事件只能这样解释：黑斯廷斯男爵对格洛斯特公爵产生了怀疑。这天上午10点，黑斯廷斯男爵、罗瑟拉姆和默顿都在伦敦塔参加例会，“这是他们的惯例”。据曼奇尼说，他们三人径直走入了一个陷阱。

他们被带进内室，这时护国主按照预先的约定喊道，他们三人要埋伏他，所以他们身上藏了兵器，以便先发制人地杀害他。于是，之前就等在附近的士兵在白金汉公爵的带领下冲进来，以谋逆的诬告罪名砍死了黑斯廷斯男爵；他们还逮捕了另外两人，据说是出于对宗教和神圣修会的尊重才饶恕了他们的性命。

这是一场惊心动魄、残酷无情的草率处决。当时的作家们为之惊叹。^[33]“癫狂地觊觎权力的人，会饶恕谁呢，如果他敢于反叛君主、违背人伦？”一位作家这样发问。陷入绝境、满心绝望的格洛斯特公爵现在似乎敢于无所不用其极，只要能保住自己的权力。在他动摇踌躇的时刻，白金汉公爵就给他鼓舞打气。白金汉公爵的动机可能是更为自私的欲望，他希望打垮伍德维尔家族和黑斯廷斯男爵，以便让他自己攀升到高位。他相信因为他有金雀花王朝的血统，所以他理应得到更多，而很久以来他在这方面一直受到阻挠。

黑斯廷斯男爵死了，全伦敦稀里糊涂地战栗，格洛斯特公爵开始疯狂地大开杀戒。6月16日，坎特伯雷大主教（红衣主教）鲍彻来到威斯敏斯特，哄骗太后让她与爱德华四世的第二个儿子约克公爵理查离开避难所，理由是即将开始的加冕礼需要约克公爵参加。约克公爵在伦敦塔见到了哥哥爱德华五世。已故克拉伦斯公爵的儿子爱德华（被称为沃里克伯爵）也被关押到伦敦塔，他只有八岁。次日，政府宣布加冕礼被取消，随后的议会也被取消。

6月22日，星期日，神学家拉尔夫·沙博士来到圣保罗大教堂内的十字架前，发表了一番惊世骇俗、似是而非的宣讲：爱德华四世与伊

丽莎白·伍德维尔结婚之前，已经和另一个女人订婚了，即什鲁斯伯里伯爵约翰·塔尔伯特（兰开斯特王朝的名将）的女儿埃莉诺·巴特勒夫人。沙主张，因为这个原因，爱德华五世和约克公爵理查是私生子，所以不能允许前者继承王位。而格洛斯特公爵理查与其父约克公爵外貌酷似，他应当取代自己的两个侄子，成为国王。^[34]三天后，白金汉公爵来到伦敦市政厅，随后又去了贝纳德城堡，宣布：既然爱德华五世和约克公爵理查是私生子，既然克拉伦斯公爵的儿子爱德华（沃里克伯爵）因为其父被定罪夺爵而荣誉受损，那么格洛斯特公爵理查是“王室血脉的唯一幸存者……拥有合法的王位继承权，并且才华横溢，有能力承担君主的职责。他之前的成功和无可指责的品格，足以保证他的统治一定会国泰民安”。^[35]在白金汉公爵讲话的同时，在遥远的北方，在庞蒂弗拉克特城堡，里弗斯伯爵、理查·格雷爵士和托马斯·沃恩爵士在诺森伯兰伯爵面前受到了草草的谋逆罪审判。三名被告的血很快就在地上凝结。

次日，格洛斯特公爵理查正式登基，成为理查三世。在他的左膀右臂白金汉公爵的领导下，一群匆匆聚集起来的贵族、主教和伦敦市民选举他为国王。他们恭顺地接受他那荒诞的言论，即两个小王子是私生子。他接受他们的欢呼，成为英格兰国王，然后在威斯敏斯特厅的大理石王座上落座，举行的仪式很像他兄长于1461年夺权时的情景，或许他是刻意如此安排的。《克罗兰编年史》对此的评价是：

“煽动作乱，丢人现眼。”^[36]英格兰都城在之前三十年里见证了比之前三百年都更多的动荡、政权变更和命运逆转，如今陷入一种无助的绝望。数千人的北方军队继续向伦敦开进，在他们接近的过程中，刀剑、弓箭和擦得锃亮的胸甲叮当作响。流言蜚语在伦敦传播，有传闻说，民间的一个预言成真了：三个月内有三个国王。^[37]

格洛斯特公爵之前给自己那可怜的被囚侄儿安排加冕礼时推三阻四，如今他给自己组织的加冕礼则极其匆忙，简直有失体面。1483年7

月6日，星期日，格洛斯特公爵和妻子安妮·内维尔在威斯敏斯特听弥撒并接受加冕，随后举办了宴会，“排场极其隆重”。新国王端坐在铺着金线软垫的椅子上。根据仪式的要求，他跪拜在高高的祭坛前，膝盖下垫着由深红色锦缎、天鹅绒和白色锦缎做成的垫子，上面绣着小小的金色花朵。他的耳边响起喇叭的浑厚乐声和游吟诗人的演奏，其中有的表演者是从遥远的罗马来的。在教堂举行仪式之后，新国王享用了四十六道菜肴的盛宴，包括牛肉和羊肉、烤鹤肉和烤孔雀肉、橘子和榲桲。^[38]肃穆的典礼和宴会结束后，理查三世接见了诸侯（他传唤他们来见证他的篡位），命令他们回到各郡维持秩序，不准敲诈勒索他的臣民。作为公共的道德训诫，他将自己兄长的情妇（也是黑斯廷斯男爵的情妇）伊丽莎白·肖尔关进伦敦的囚笼，让她公开忏悔，以惩罚她的淫荡。一位编年史家辛辣地写道：“他就这样教导别人正直行善，而他自己作恶多端。”^[39]

^[1] Commines, I 397.

^[2] 波利多罗·维尔吉利（约1470~1555），意大利人文主义学者、历史学家、教士和外交官，他一生大部分时间待在英格兰，有一部英格兰历史的著作。他曾被誉为“英格兰历史之父”。

^[3]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164.

^[4] Griffiths and Thomas, *Making of the Tudor Dynasty*, 88-90.

^[5] Commines, I 251.

^[6]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164-5.

^[7]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135; J. Lewis (ed.), *Life of Dr John Fisher* (London, 1855), II 269.

^[8] 多塞特侯爵约翰·博福特（约1455~1471）为第二代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的第三子。他和兄长埃德蒙（第四代萨默塞特公爵）都在蒂克斯伯里战役中阵亡，于是博福特家族的合法男性血统灭亡了。

[9] M. Jones and M. Underwood, *The King's Mother: Lady Margaret Beaufort, Countess of Richmond and Derby* (Cambridge, 1993), 58-9; MacGibbon, *Elizabeth Woodville*, 108.

[10] Jones and Underwood, *King's Mother*, 61, quoting Westminster Abbey Muniments doc.32378.

[11]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83.

[12] Commynes, I 264.

[13] 维尔吉利的描述在以下方面与其他史料吻合：赞扬国王的“机智”“勇敢”和“极好的记忆力”，勤奋，“对敌人严酷残忍，对朋友和熟人慷慨大方”，以及在战争中运气极佳。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172.

[14] Mancini, 66-7.

[15] Thomas Basin quoted in Scofield, *Edward IV*, 365.

[16] R. Gottfried, 'Epidemic Disease in Fifteenth-Century England' in *Journal of Economic History* 36 (1976), 267-8, 其中提及15世纪的流感病例，“不过在1485年之前都不算太严重”。

[17] Mancini, 70-1.

[18] 《哲学家箴言录》是早期的印刷书之一，1477年由威廉·卡克斯顿制作，是里弗斯伯爵从法文翻译的古代哲学家名言汇编。

[19] 克里斯蒂娜·德·皮桑（1364~约1430）是出生于威尼斯的女诗人，大部分时间在巴黎度过，用法语写作。

[20] W. Crotch, *The Prologues and Epilogues of William Caxton* (London, 1928), 39.

[21] BL MS Sloane 3479, f.53v.

[22] BL MS Sloane 3479, 69.

[23]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85.

[\[24\]](#) Mancini, 74-5.

[\[25\]](#) Gairdner (ed.) , *Letters and Papers*, I 4.

[\[26\]](#)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87.

[\[27\]](#) Mancini, 82-3.

[\[28\]](#)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87, 不过作者这么写是后见之明, 并且很可能因为他已经知道后续的事情所以才这么写的。

[\[29\]](#) *Great Chronicle*, 230.

[\[30\]](#)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88.

[\[31\]](#) C.Carpenter (ed.) , *Kingsford' s Stonor Letters and Papers 1290-1483* (Cambridge, 1996) , 416.

[\[32\]](#)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89.

[\[33\]](#) Mancini, 90-1.

[\[34\]](#) 对爱德华五世（以及爱德华四世）所谓的不合法血统, 客观的讨论参见 Hicks, *Edward V*, 163-6。

[\[35\]](#) Mancini, 96-7.

[\[36\]](#)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89.

[\[37\]](#) Noted by Mancini 104-5: 英格兰人特别喜欢这种类型的晦涩预言。

[\[38\]](#) A.Sutton and P.Hammond, *The Coronation of Richard III: The Extant Documents* (Gloucester, 1983) , 77-9, 294-5.

[\[39\]](#) *Great Chronicle*, 233.

18. 神啊，求你伸我的冤

“塔楼内的王子”（现在民众这样称呼他们）最后一次出现在人们的视野里，是在1483年夏末和秋初，也就是他们的叔父篡位之后的那个月里。^[1]黑斯廷斯男爵被谋杀之后，曾侍奉爱德华五世及其弟理查的所有仆人都被解雇，他们最后一次领薪水是在7月9日。^[2]《伦敦大编年史》记载，有人看见两个男孩在伦敦塔的花园内“玩耍和射箭”，时间可能迟至9月29日。^[3]但多梅尼科·曼奇尼写道，他们“被转移到伦敦塔的内层套房，越来越少有人看到他们出现在栅栏和窗户之后，最后他们完全不露面了”。^[4]

爱德华五世十二岁，受过极好的教育。他很可能对英格兰历史或人性，或二者兼有，懂得足够多，所以能够预料到自己的命运。被废的国王是没有活路的。“阿尔真廷医生，爱德华五世国王的最后几名仆人之一，报告称，年轻的国王就像准备被献祭的祭品一样，通过每日的告解和悔罪来救赎自己，因为他相信自己死期将至。”^[5]的确如此。到夏日的炽热光辉不再烘烤伦敦塔那刷了白石灰的墙壁时，爱德华五世“全身洋溢着一种尊严，面容极其镇定”，销声匿迹了，他的小弟弟也没了踪影。曼奇尼写道：“他从人们的视野消失之后，我看到很多人只要听到提及他，就忍不住泪流满面、哀哭起来。”^[6]到1483年11月，英格兰政界的普遍意见是，塔楼内的王子永远不会再活着露面了。^[7]

我们今天仍然无法确切地知道两个孩子究竟是怎么死的。在后来的岁月里有人说，他们被用羽绒床垫闷死，或者被投入一桶马姆齐葡萄酒中溺死，或被毒死。但这些都只是街谈巷议。白塔礼拜堂楼梯下发掘出来的木箱内藏的骨骼和牙齿可能属于两位王子，但这些都没有经过充分的检测，给不了明确的结论。^[8]我们能够确凿地知道的是，

两个孩子先被剥夺了王位继承权，然后失去了自由和仆人，然后他们就消失了，当时全欧洲的人都相信他们死了。而从他们的消失当中获益最大的人，就是理查三世。

理查三世登基没多久就开始巡视自己的新国度，沿着泰晤士河旅行，穿过温莎和雷丁去了牛津和伍德斯托克，转向西去了他作为公爵时的领地城镇格洛斯特，然后返回中部各郡、约克和北方。这些都是他登基之前权势最大的地方。他希望（或者觉得自己必须）在这些地方展示自己对当地人民之支持的感激。理查三世刻意避免去威尔士、西部或其他曾与伍德维尔家族以及太子议事会（伍德维尔家族通过这个议事会行使权力）有紧密联系的地区。他在自己到访的地区给自己目前为止最忠实的朋友和支持者白金汉公爵亨利赏赐了许多土地和官职。^[9]东南部和东安格利亚大体上被托付给他的忠实盟友霍华德男爵，此人新近被提升为诺福克公爵。

理查三世所到之处都努力证明，他是一个有能力主持公道、妥善治理国家的贤君，而他兄长的统治在末期沦入贪欲和荒政。他后来提出，爱德华四世的统治紊乱，是因为他喜好“谄媚逢迎”，他在“肉欲和色欲”的腐蚀下，“听信了傲慢恶毒之罪人的谗言，而鄙视善良、高尚且谨慎之人的建议”。理查三世对国民的呼吁与他父亲在1460年时的呼吁差不多：他自称代表了“审慎、公正、帝王勇气和高尚品德”。^[10]不管走到哪里，他都受到盛景和典礼的欢迎。作为回应，他主持着一个具有帝王之威仪与慷慨的宫廷。

理查三世的外貌并不令人肃然起敬。他遗传了父亲的较黑肤色，但没有两个哥哥那种超乎寻常的魁梧。并且，虽然他此时只有三十岁，脊柱却已经严重弯曲，这一定给他造成了很多不适，并让他走路来一边肩膀高过另一边。他有神经紧张造成的面肌抽搐：他偶尔磨牙，历史学家波利多罗·维尔吉利曾描述称，“他在思考事情的时

候，持续地咬自己的下嘴唇”。维尔吉利后来还带着一些偏见写道，国王“习惯用右手把自己随身携带的匕首从鞘中抽出一半，然后又塞回去”。但他也说，即便是理查三世的敌人也不能否认，他在自己相对短暂的一生里证明自己“才思敏捷，未雨绸缪且微妙审慎”，并且“非常勇敢”。最引人注目的是，他聪慧而果断，“因为谨慎和行动迅捷而受到畏惧”。[\[11\]](#)

所以，尽管理查三世其貌不扬，仍然不怒而威。在巡视北方的途中，他带了大批随行人员，包括多位主教、伯爵和男爵，一个西班牙外交使团，还有他的妻子，他的九岁儿子米德勒姆的爱德华（他作为当然继承人，头衔为威尔士亲王和切斯特伯爵），以及他的囚徒侄子，即克拉伦斯公爵的儿子沃里克伯爵爱德华。理查三世向他到访的城镇颁发了特权状，授予其中一些城镇自行任命市长和市政议会成员的新权利。按照惯例，他临幸的每座城镇都要向他赠送金钱，但他慷慨地谢绝了。他反而还自掏腰包给各城镇修理城堡并清偿债务，包括克拉伦斯公爵在蒂克斯伯里修道院的陵寝的大笔欠款。一位编年史家写道：“他举办了最慷慨丰盛的宴会，以笼络人心。”[\[12\]](#)在约克，他头戴王冠，享用奢华的国宴。在约克城长期停留的期间，他承诺赐给市民、大教堂和当地人民大量财富与自由特权。他所到之处都赠送大家他的个人徽章：野猪形状的小徽章。他一共发放了1.3万枚这样的徽章。约克的古罗马名字是伊波尔拉库姆（Eboracum），而这个词通常被缩写成Ebor，也就是野猪的意思。理查三世赠送这样的徽章，是在传达非常特别的讯息：他是一位北方的国王。而北方人民也投桃报李，向他表达敬慕。住在沃里克的历史学家约翰·劳斯在理查三世访问的时候起码六十岁了，他是金雀花王朝漫长而复杂的历史的专家。他这样描述新国王：“通过正当合法的婚姻，没有任何中断，没有任何违法的污点，他是亨利二世国王的直系男性继承人。”考虑到劳斯自己所处时代的动荡与混乱，这样夸大其词的声明更像是拍马屁，而

不是事实陈述。但这可以证明，理查三世在向国民兜售自己的君主形象时，是多么慷慨大方。

理查三世宣扬自己是北方的国王，就严重低估了南方的力量，这对他是非常危险的。7月底，令人不安的消息传到了正在旅行的宫廷：有人企图从伦敦塔营救两位王子，阴谋败露。密谋者计划在伦敦城纵火，制造恐慌和混乱，转移伦敦塔守卫的注意力，然后营救两位王子。理查三世的回应是向南方发布命令，指示将密谋者（其中至少一人曾是爱德华四世的内廷人员，另一人是伦敦塔的高官）审判并处决。他命令士兵包围威斯敏斯特教堂，阻止在那里避难的伍德维尔女眷逃出。他极有可能就是在这个时间发布了导致伦敦塔内小王子死亡的命令。杀害小王子的凶手的名字一直无法确定（不过理查三世的仆人詹姆斯·蒂勒尔爵士在多年后做了一个可疑的认罪）。菲利普·德·科米纳从法兰西宫廷写信称，他听说凶手是白金汉公爵，不过这也不大可能。^[13]如果白金汉公爵真的执行了理查三世的命令去杀死塔楼内的小王子，那么这是他执行的最后一道御旨。1483年10月，他转而反对自己曾帮助其上台的国王，加入了老爱德华四世国王一些旧盟友的反叛，并改为忠于唯一仍然在世的王位竞争者亨利·都铎，尽管其对王位的主张权非常微弱。

*

居然有人把亨利·都铎视为潜在的国王，这足以说明英格兰王室已经沦落到了多么不堪的地步。他的父亲埃德蒙是亨利六世的同母异父弟弟，他的母亲玛格丽特·博福特自己也有一点点金雀花血统。在正常情况下，亨利·都铎是不可能对王权提出有力主张的。1483年，亨利实质上仅仅是一个已经被打垮的、来自威尔士的、比较不重要的兰开斯特党家族的继承人，他生命的大部分时间都在威尔士南部和布列塔尼西部的城堡里度过。绝大多数英格兰人，无论贵贱，都没听说

过他。但理查三世的篡位打破了政治的所有体面规矩，释放出了新的、在之前想都不敢想的可能性。在遥远的过去，爱德华二世和理查二世这样的成年国王因为他们长期的暴政而被推翻；而亨利六世的昏庸最终导致英格兰政体被内战撕裂，他自己也丢掉王位；但爱德华五世没有做任何坏事却被废黜，他是一个无可指责的国王，唯一的错误就是在十二岁的年纪继位。所以，伍德维尔家族的很多成员，以及老国王的很多亲信，永远不会接受理查三世为他们的国王，会立刻起来努力推翻他。在更普遍的层面上，理查三世残暴而肆无忌惮的政变、捏造谎言为借口、通过血腥谋杀的手段达到自己的目的，都严重打击了王位的脆弱尊严。人们已经为了争夺王位而拉锯厮杀了差不多三十年。自12世纪40年代（斯蒂芬国王与玛蒂尔达皇后争夺王位，使得英格兰陷入内战，当时的人称之为“海难”）以来，英格兰国王还从来没有这么可怜过。如果理查三世能攫取王位，为什么别人不能从他手里夺走王位呢？

夏季时试图在伦敦纵火并营救塔楼内小王子的反叛者曾试图与亨利·都铎取得联系，但还没来得及就东窗事发了。因为他们当时相信爱德华五世还活着，所以他们联系亨利不是为了推举他为国王，但他在布列塔尼“没有自由”，所以反叛者只是将他视为推翻理查三世的斗争中的一个潜在盟友。^[14]忠于爱德华五世的人们躁动不安，到8月初时开始了一系列密谋和反叛，他们对亨利·都铎越来越有好感。在英格兰南部各郡，人们准备揭竿而起，反抗新政权。8月底，理查三世已经相当担忧了，于是命令白金汉公爵带领平叛委员会去东南各郡，从肯特、萨塞克斯、萨里、伦敦到伦敦周围各郡。在大约一个月后的9月22日，国王罢免了他的档案总管罗伯特·默顿，显然是因为担心王国政府高层已经被反叛分子渗透。事实上，国王亲信圈子里已经出现了反叛者。到9月底时，大家都在公开谈论塔楼内的小王子已经死了。

9月24日，白金汉公爵，理查三世的地位最高、受益最大的贵族盟友，倒戈了。他从自己的布雷肯城堡（位于威尔士）写信给身在布列塔尼的亨利·都铎。据一份档案记载，白金汉公爵请求亨利·都铎“征集一支大舰队，从布列塔尼带一支军队和许多外国人渡海过来，在英格兰登陆，消灭理查三世”。^[15]尽管白金汉公爵曾是理查三世篡位的最热忱追随者和推动者，尽管他从伍德维尔家族的失势当中获利最大，他现在却相信，如果再次变节，他能够获得更大的利益。在后来的年月里，有人说他之所以变节，是因为理查三世不肯将赫里福德伯爵领地的一部分封给他，而他觉得自己理应得到这块土地，因为他的一位祖先在14世纪时曾与赫里福德伯爵家族通婚。^[16]更接近真相的解释很简单：白金汉公爵是个不负责任的人，喜欢耍阴谋诡计。白金汉公爵似乎在1483年9月推断，南方的反叛情绪足以将理查三世从宝座上掀翻，所以他自己的政治生存和提升有赖于支持叛军。他的判断大错特错。

非常能说明问题的是，爱德华四世始终觉得白金汉公爵不适合成为大地主，也不适合在政府担任高级职位。和克拉伦斯公爵一样，白金汉公爵是个虚荣而短视的人。^[17]不过，他的变节对理查三世来说是一个严重的问题。亨利·都铎的母亲玛格丽特·博福特的圈子已经与爱德华四世的遗孀伊丽莎白·伍德维尔（躲藏在威斯敏斯特教堂）的圈子秘密交流。这两位母亲决心让亨利与爱德华四世的长女约克的伊丽莎白结婚。这门婚事将正式地把兰开斯特党在英格兰的残余部分和伍德维尔派系的残余部分联合起来。^[18]1483年秋季，她俩的计划与南方的普遍叛乱以及白金汉公爵自私自利的阴谋交织在一起。尽管理查三世努力争取国民的忠诚和信任，他现在遇到了继位以来的第一个严峻挑战，此时距离他成功夺权还不到四个月。

在给亨利·都铎写信之后的三个半星期内，白金汉公爵竭尽全力地从自己在威尔士南部的领地征集军队，在布雷肯城堡聚集兵员和武

器装备。糟糕的天气对他不利：秋雨连绵，部队的运动非常艰难和困窘。白金汉公爵自己的名声“凶恶且心狠手辣”对他也不利。他努力去煽动起来造反的那些佃农都瞧不起他。不过到最后，他还是组建了一支“强大的威尔士军队”，同时还与肯特郡那些始终桀骜不驯的人取得了联系，这些人不需要多少鼓舞就会起兵反抗现存秩序。理查三世给他发来越来越咄咄逼人的信，命令他立刻停止搞阴谋，前来拜见国王。白金汉公爵对这些信置之不理。[\[19\]](#)

对白金汉公爵来说不幸的是，肯特的叛军起事过早。他们试图于10月10日（星期五）掀起叛乱，但诺福克公爵托马斯·霍华德率军从伦敦前来镇压，很快就平定了叛乱。英格兰南部发生了更多骚乱，萨塞克斯、埃塞克斯、牛津郡、伯克郡、汉普郡、威尔特郡，乃至西南部的萨默塞特、德文和康沃尔都发生了叛乱。但是，这些叛乱之间似乎没有很好的协调，并且这些内战威胁都没有得到贵族的支持。玛格丽特·博福特的丈夫斯坦利男爵拒绝在西北方起兵，而其他大部分的地区性权贵都没有出动。白金汉公爵犹豫了一下，但直到10月18日（星期六）才发动反叛，此时已经太晚了。在准备率军向东进入英格兰的时候，他发现连连淫雨导致塞文河的河堤坍塌，周边地区遭了洪灾，河水猛涨，军队无法通行。公爵军中的威尔士人“被强迫参战，没有兴趣为他搏命”。10月初时，他们遭到公爵的恫吓。到月底时，他们已经思乡心切，渴望回家烘干湿漉漉的脚，避免与指挥他们的那个人扯上关系。[\[20\]](#)

白金汉公爵折向东北，进入英威边境地带，竭尽全力地煽动赫里福德郡的人们。但不幸的是，当地的人们已经接到消息，理查三世正率军南下来镇压叛乱的公爵，并悬赏1000英镑要他的项上人头，因为他“背信弃义，违背自己的效忠义务”。[\[21\]](#)面对失败，白金汉公爵抛弃了他的军队残部，逃到什罗普郡，在他的仆人拉尔夫·班尼斯特家躲避。他俩是发小，公爵对班尼斯特非常熟悉和信任。但信任是有

界限的。11月1日，班尼斯特出卖了白金汉公爵。他被詹姆斯·蒂勒尔爵士逮捕，押往威尔特郡的索尔兹伯里。理查三世之前专横跋扈地在国内搜捕叛贼，此刻在索尔兹伯里主持宫廷。理查三世的部下审讯了白金汉公爵，他“未受刑”便认罪，请求“与理查三世国王面谈”。他的请求被当即拒绝。11月2日，星期日，白金汉公爵被拉到索尔兹伯里的集市，斩首示众。

几百年后，在一家叫“撒拉森人之首级”的酒吧的厨房下方发掘出一具无头骷髅，右臂也被砍掉。据说这就是白金汉公爵被处决的地点。有人触摸骷髅，它就立刻瓦解，只剩下一捧尘埃。[\[22\]](#)

*

当白金汉公爵的脑袋在索尔兹伯里的市集滚落时，亨利·都铎正在海上忍受风浪颠簸。他母亲一直向他通风报信，告诉他关于英格兰局势的消息。亨利于9月和10月在布列塔尼装配了一支15艘船的舰队，这足以运送5000名士兵入侵英格兰。他这次大冒险的金主是长期软禁他的弗朗索瓦二世公爵，公爵给了这个二十六岁的流亡者船只、水手和数额相当大的贷款，帮助他远征。可能是在11月1日夜间，他们从潘波（布列塔尼海岸北端一个风光旖旎的渔村）借助有利风向起航。曾在多风暴的季节并且是在夜间强渡英吉利海峡的人都知道，天气瞬息万变，随时可以变得很糟糕。亨利和他的叔父贾斯珀被“残酷的暴风”猛吹，他们的部分船只被吹到了北方的诺曼底，还有一些船只被吹回了布列塔尼。最后，亨利所在的船跌跌撞撞地来到了英格兰海岸线上的普尔，与另一艘逃脱暴风魔爪、安全抵达的船只一同落锚。他们发现岸上有一些瞭望哨，显然是在等候他们。但是，亨利有种不祥的预感。他派遣一艘小艇去调查岸上的情况。小艇上的人与岸上的人见面之后，后者喊道，他们是白金汉公爵派来欢迎亨利的，要把他带到已经得胜的叛军大本营，“公爵本人统领着一支强大的精锐军

队”。^[23]这是个陷阱，亨利察觉到了。风还在向诺曼底的方向吹。于是他下令起锚，乘风而去，将英格兰留给得胜的理查三世，暂时放弃战斗，寄希望于卷土重来。这是一个非常明智的决定。

11月3日，在亨利还没有到英格兰的时候，博德明的一小群叛军宣布推举他为国王，但他返回布列塔尼之后发现自己的地位仍然像过去一样脆弱。而他在白金汉公爵叛乱期间的举动，让他成为英格兰王室的死敌。在1482年的时候，他距离恢复自己的英格兰贵族地位已经只有咫尺之遥；而如今，这个可能性彻底破灭了。现在，亨利的唯一选择就是对王位提出主张。1483年圣诞节，在瓦讷大教堂举行的一次仪式上，他的支持者向他宣誓效忠，仿佛他已经是受膏的统治者，而他也发誓夺得王位之后立刻娶约克的伊丽莎白。但这个梦想该如何实现，大家还不清楚。国际关系一片混乱，因为在1483年8月30日，法兰西国王路易十一驾崩了，留下十三岁的继承人查理八世，摄政者是他的姐姐安妮。亨利作为英格兰、法兰西和布列塔尼三国之间斗争的棋子的价值已经大大下降，并且弗朗索瓦二世（他的健康开始走下坡路）资助他第二次入侵英格兰的可能性也减小了。

亨利的主要希望在于，白金汉公爵叛乱失败之后，越来越多的人逃离英格兰，因为他们的性命有危险，财产也被没收。这些流亡者起初人数不多，但日渐增长。被英格兰朝廷抛弃的人很多。1484年1月，理查三世召开了他的第一届议会，借此机会对他的敌人发动全面攻击，抹黑他兄长的统治，并确保英格兰全体诸侯对他自己和他的继承人（威尔士亲王米德勒姆的爱德华）效忠。名为《王室头衔》的法案赞颂理查三世为他父亲约克公爵理查的唯一合法继承人，谴责了爱德华四世和“伊丽莎白·格雷”（现在官方对伊丽莎白·伍德维尔就是这么称呼的）之间“可耻的假婚姻”。法案称，这门婚姻“缔结得放肆，没有得到诸侯的知悉和同意，并且是伊丽莎白及其母贝德福德公爵夫人杰奎塔的巫术蛊惑所致”。^[24]在威斯敏斯特的一个委员会召

开的特别会议上，“几乎所有诸侯”都向爱德华王子宣誓效忠，称其为“他们的最高主公，假如他的父亲发生不测”。^[25]随后议会开始有条不紊地消灭那些被理查三世认为在前一年秋季得罪过他的人。

1月的议会通过了许多剥夺头衔与财产的法案，镇压理查三世的敌人，其中最重要的是多塞特侯爵托马斯·格雷、伊利主教约翰·默顿、索尔兹伯里主教莱昂内尔·伍德维尔、埃克塞特主教彼得·考特尼，还有玛格丽特·博福特。玛格丽特保住了自己的生命和自由，但她的土地被转交给她的丈夫。多塞特侯爵和三位主教逃到了布列塔尼，爱德华·伍德维尔爵士、理查·伍德维尔和爱德华四世的诸多忠实老臣也到了那里，包括贾尔斯·多布尼爵士、约翰·切恩（曾是爱德华四世的贴身侍从）、约翰·哈考特（黑斯廷斯男爵的忠实追随者）和雷金纳德·布雷（他与玛格丽特·博福特和斯坦利家族有联系）。这些人被理查三世通缉，其中很多人已经差不多失去了一切。现在他们都紧紧抱着这样的绝望信念：亨利·都铎有朝一日可以再次入侵英格兰，推翻又一个受膏国王。

*

理查三世或许是个篡位者，但在他将注意力转向更广泛的政务时，他可以做到慷慨大方、富有同情心。1483年圣诞节，他在关注英格兰贫民的困境。因为司法系统收费过高，贫民往往无法得到公道。12月27日的一道御旨显示，他给自己的文书约翰·哈林顿授予了20英镑的终身年金。此人在申诉法庭效力，该法庭负责处理“穷人的起诉、请求和求助”，让经济困难的人也有途径得到公正的司法待遇。^[26]新年过完之后，理查三世到肯特周边巡视，就像在北方视察时一样，不肯接受各城镇的丰厚礼物。坎特伯雷市民要赠送他一个装有超过30英镑金币的精美钱包，国王优雅地谢绝了，命令将“这笔钱归还其原主人”。^[27]

1484年1月的议会除了将理查三世的王位主张权合法化之外，还提出，他身为国王，本性热爱公平与公正。一部法律规定，“各郡、各城镇的治安法官应有权……自行斟酌，批准保释”。这意味着，理论上，犯有重罪的人在受审之前可以获得保释，并且在有机会于法庭上为自己辩护之前，他的财产不会被没收。^[28]爱德华四世用过的强迫贷款的手段如今被宣布为非法。承受赋税负担最重的如今是外国商人，但即便在这方面，理查三世也显得相对开明，让新出现的繁荣的图书贸易免交进口税，并且所有作家、印刷商和装订商可以自由经营，“不管他们来自哪个民族或国家”。^[29]

然而，理查三世登基的极端手段还是意味着，不管他奉行多少开明进步的政策，他的国度都不可能一夜之间就团结到他的领导下。他最棘手的问题之一是，他仍然不得不严重地依赖那些帮助他篡位的人，而没有办法建立一个广泛的、包容的、能够代表全国人民利益的政府。他的主要鹰犬，威廉·凯茨比、理查·拉特克利夫、洛弗尔子爵弗朗西斯、詹姆斯·蒂勒尔爵士和罗伯特·布拉肯伯里，都与爱德华四世没有联系，大多是他当公爵的时候就为他服务的老人。^[30]他的内廷尽是他能够信赖的北方人，这让国内的南北鸿沟越来越严重。

最糟糕的是，理查三世的运气太差了。他在位期间的第一场个人悲剧发生在1484年4月9日，他心爱的儿子、大约十岁的爱德华王子去世了。这孩子是在北方的各城堡（包括他的出生地米德勒姆城堡）长大的，享受了他这个阶层的男孩能享受的教育和娱乐，经常乘车到乡间游玩，家里有小丑为他逗趣。王子偶尔也参加一些排场华丽的仪式，他父亲利用这些仪式公开宣扬他作为王储的地位。^[31]但童年是一段危险的时间，爱德华王子病了没多久之后就去世了，这对理查三世和安妮王后来说都是沉重的打击。他们夫妇在诺丁汉的时候得到噩耗，陷入了“几乎癫狂的状态，因为悲痛来得太突然”。^[32]任何篡位者的统治要想有长久的未来，都需要顺利的大统继承。理查三世有

好几个私生子，包括一个叫“庞蒂弗拉克特的约翰”的。理查三世于1483年在约克册封约翰为骑士，1485年任命他为加来总司令，并承认他为“我的亲爱的私生子”。但米德勒姆的爱德华是他唯一的合法儿子，唯一可以被接受为王储的儿子。所以他的死，即便对理查三世这样顽强的君主来说，也是一场灾难。[\[33\]](#)

爱德华王子的死让理查三世感到有必要加紧抓捕亨利·都铎。布列塔尼公爵弗朗索瓦二世患病，英格兰国王就通过布列塔尼的财政大臣皮埃尔·朗代来使劲。到1484年9月时，他已经接近与布列塔尼达成协议，让布列塔尼交出亨利，换取里士满伯爵的头衔。古时，英格兰国王曾向布列塔尼公爵授予这个头衔。就在这笔交易快敲定的时候，亨利偶然得到了警报。都铎叔侄以及他们的流亡宫廷以瓦讷为基地，但很显然，布列塔尼公国虽然长期以来都是他们的避难港湾，如今却变成了充满危险的地方。9月初，贾斯珀·都铎率领一支小规模的先遣队伍越过布列塔尼边境，逃到附近的城镇雷恩。两天后，亨利紧随其后，乔装打扮成马夫，也骑马越过了边境。到9月底时，他的大部分追随者都与他会合了。这趟逃向自由之旅很危险，因为在布列塔尼领土之外，都铎叔侄并没有安全通行权，也不享有外交上的保护，正是这方面的保护让他们这么多年来保持了相对安全。但在1484年，没了继承人的理查三世决心猎杀和消灭他剩余的主要敌人，所以都铎叔侄的冒险逃亡也是必需的赌博。

亨利很幸运，这次冒险得到了回报。查理八世政府在接待都铎叔侄的时候既没有忧虑也没有敌意，反而还很高兴。法兰西朝廷不愿意看到英格兰与布列塔尼再次结盟，而都铎叔侄的主动逃亡极大地减小了这种可能性。所以这些英格兰流亡者得到了法兰西国王使者的热烈欢迎，并得到金钱、服饰和住地。法兰西人还鼓励他们继续筹划入侵理查三世的国度。当他们在法兰西过冬之时，不断有变节者和同情者从英格兰赶来投奔他们：牛津伯爵约翰·德·维尔从加来地区的阿默

城堡逃走，于11月投奔都铎叔侄；学者和冉冉升起的文官理查·福克斯在巴黎大学任职，也愿意支持都铎叔侄；爱德华四世内廷的一些老臣也继续从英格兰向都铎的流亡宫廷输送给养和情报。

这些事情都让理查三世十分恼火，他建立稳固而有广泛基础的王权的努力，遭到了与他分庭抗礼的势力的破坏，不管这个势力多么薄弱、多么遥远。1484年12月7日，国王在威斯敏斯特宫发布了谴责都铎叔侄及其盟友的宣言。他描述他们为叛徒、卖国贼、谋杀犯和敲诈犯，“违背真理、荣誉和人伦”。宣言谴责了亨利“欲壑难填的野心”，他“觊觎……英格兰王国的君主之名与头衔，众所周知，他没有任何权利享有该头衔”。理查三世警示道，如果叛军成功入侵英格兰，他们会“犯下任何基督教国家都闻所未闻的残酷谋杀、屠戮、抢劫和剥夺财产等罪行”。他呼吁所有忠实的子民“作为善良而忠诚的英格兰人，尽一切努力保卫自己、妻儿、财产和继承权”。而理查三世，“一位充满善意、勤奋且勇敢的君王，将亲自征战，不顾任何艰难困苦，为了人民而战，去抵抗和战胜他的敌人……”^[34]

亨利·都铎果然开始自称英格兰国王。大约就在从布列塔尼逃往法兰西的时期，他开始用首字母H给文件签名，这是相当“放肆”的行为，在他之前还没有任何一位未受膏的英格兰预备国王敢于这样僭越。他仍然决心迎娶爱德华四世的长女约克的伊丽莎白，不过理查三世一心要粉碎他的这个希望。1484年3月1日，理查三世与伊丽莎白·伍德维尔达成了协议，她和女儿们可以离开威斯敏斯特的避难所。她们在那里已经躲藏了将近一年。国王曾公开宣誓，如果伍德维尔家族“出来并接受我的引导、统治和管辖，那么我会保证他们的生命安全……我还会让他们获得体面的名誉和声望……”^[35]理查三世承诺给伊丽莎白·伍德维尔的女儿们安排体面的亲事，并给她们提供一些土地以维持生计。1484年圣诞节期间开始有传闻说他打算抛弃安妮王后，改娶自己的侄女伊丽莎白，尽管他们的血缘关系极近，即便按照

15世纪贵族的标准也算荒唐。这种前景令人难以接受，有人说这是“乱伦”，必然会招致“全能上帝的憎恶”。但这毕竟是理查三世，他对自己亲人的态度从来就不是感情用事的。他能和伊丽莎白结婚吗？一位编年史家写道：“似乎除了这个，没有办法让他的王权巩固，让他的竞争对手的希望破灭。”[\[36\]](#)

安妮王后于1485年3月16日去世，年仅二十八岁，有人喃喃低语说她是被毒死的。这个指控，再加上理查三世的荒唐意图，足以促使国王于复活节不久之后当着伦敦市市长和市民的面发表公开声明。感到厌恶的谋士告诉他，如果他一意孤行与伊丽莎白结婚，“就不仅仅会受到言辞的警告；因为全体北方人民会起兵反叛他，而他一直最依赖的就是北方人”。出于这个原因，理查三世在圣约翰医院的大厅内用“洪亮清晰的嗓音”，公开否认自己有这个打算，并向人民保证，他不打算娶自己兄长的女儿。他再往前走一步就越轨了。

1485年6月23日，理查三世发布了另一份声明，谴责在法兰西的叛贼都铎，斥责亨利“父母两边都是私生子的血统”，并警示，假如都铎成功入侵英格兰，“国内所有诸侯和高贵的血脉将被彻底摧毁和消灭”。[\[37\]](#)显然，理查三世对自己的王位忧心忡忡。据维尔吉利记载，国王“心烦意乱，脑子几乎始终饱受折磨，害怕亨利伯爵和他的同党杀回来；所以，他过得生不如死”。[\[38\]](#)

但亨利·都铎同样高度紧张，据维尔吉利说，亨利听说理查三世打算娶约克的伊丽莎白后“十分痛苦”，并且亨利还不得不应对伊丽莎白的同母异父哥哥多塞特侯爵的动摇，此人在考虑回国归顺理查三世。到盛夏时，敌对的两个阵营都显然需要解决方案。尤其是亨利感觉到，他打击理查三世的机会转瞬即逝，并且迫在眉睫。他从查理八世那里贷款4万图尔里弗（不算多），与叔父贾斯珀和其他主要的流亡者商议，然后装配了一支小舰队，带领4000人（其中一些是从诺曼底

的监狱中匆匆捞出来的），从翁夫勒扬帆起航，驶向塞纳河河口。他们的目的地是威尔士西端，即亨利的祖父欧文·都铎的故乡，也是亨利六世在位期间埃德蒙和贾斯珀·都铎掌控的地方，爱德华四世于1471年夺回王位之后，都铎叔侄就是从那里逃走的。他们的旅程在轻微南风的帮助下，花了七天时间。这七天足够这支入侵舰队中的人去思量自己即将尝试的事业是多么艰难了。

菲利普·德·科米纳精练地描述亨利·都铎为“没有权力，没有金钱，没有英格兰王位继承权”。^[39]即便如此，这个出人意料的英格兰王位竞争者还是于1485年8月7日（星期日）在米尔福德黑文附近的米尔湾登陆。他蹚过海水，踏上湿漉漉的威尔士沙滩，跪下亲吻大地，并引用了《诗篇》第四十三章的话：“神啊，求你伸我的冤，向不虔诚的国为我辨屈”。^[40]他的决战时刻终于到了。

^[1] *The Great Chronicle of London*, 234, 其中记载从1482年米迦勒节到1483年米迦勒节一直有人在埃德蒙·沙爵士的官邸看见两位王子。不过编年史家把年份写错了一年，所以把王子失踪、安妮王后去世、白金汉公爵叛乱与理查三世打算娶约克的伊丽莎白的顺序都搞错了。

^[2] Horrox and Hammond (eds.), BL Harleian MSS 433, III 2.

^[3] Horrox and Hammond (eds.), BL Harleian MSS 433, 234.

^[4] Mancini, 92-3.

^[5] Mancini, 92-3.

^[6] Mancini, 92-3.

^[7] *The Great Chronicle of London* 说公众传播王子失踪的传闻是在“复活节之后”，我们可以算出1484年的复活节是4月18日。关于编年史家记载这一时期事件的时间顺序可能的错误，见第18章的注释3。

[8] 这次发掘出的遗骨今天保存在威斯敏斯特教堂。1933年，为了确定死因，有人对其进行了不是很高明的检验。对此事的讨论，参见P.Hammond and W.White, ‘The Sons of Edward IV: A Re-examination of the Evidence on Their Deaths and on the Bones in Westminster Abbey’ in Hammond (ed.), *Richard III: Loyalty, Lordship and Law* (London, 1986), 104-47。白金汉宫和威斯敏斯特教堂都反对继续对这些骸骨做检验。前不久有人向英国政府请愿，要求对遗骨做DNA测试，但请愿只得到408个签名 (www.thepetitionsite.org)。

[9] 关于白金汉公爵得到的大量封赏（让他实际上成为整个威尔士和英威边境地带西部的统治者），参见Horrox and Hammond (eds.), Harleian MS 433, II 3-4。

[10] As set forth in *Titulus Regius*, PROME January 1484, item 5.

[11]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200 (‘circumspection and celerity’) and 226-7. 2012年至2013年莱斯特大学对理查三世遗骨和牙齿的分析证实，他的脊柱有畸形，白齿有磨损。

[12]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90.

[13] Commynes, II 64.

[14]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197.

[15] 出自白金汉公爵死后发出的镇压他的法令，PROME January 1484, item 3。

[16] E. g.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192-3.

[17] 或者借用Carpenter, *Wars of the Roses*, 212中的经常描述：“他是个无用之徒，很少有人为他的死哀叹。”

[18] Griffiths and Thomas, *Making of the Tudor Dynasty*, 102-5; Jones and Underwood, *King’s Mother*, 62-3.

[19]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199.

[20]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199.

[21] A.Raine (ed.) , *York Civic Records* (Wakefield, 1939) , I 83.

[22] L.Gill, *Richard III and Buckingham' s Rebellion* (Stroud, 1999) , 68.

[23] Ellis (ed.) , *Polydore Vergil*, 202.

[24] PROME January 1484, item 5.

[25]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96.

[26] Text printed in P.Hammond and A.Sutton, *Richard III: The Road to Bosworth Field* (London, 1985) , 151.

[27] See Text printed in P.Hammond and A.Sutton, *Richard III: The Road to Bosworth Field* (London, 1985) , 151-2.

[28] PROME January 1484, item 21.

[29] PROME January 1484, item 27.

[30] R.Horrox, *Richard III: A Study of Service* (Cambridge, 1989) , 325-6.

[31] 爱德华王子叙述的几段, 收录于Hammond and Sutton, *Richard III*, 174-5。

[32] Hammond and Sutton, *Richard III*, 497. 谢里夫哈顿的圣海伦与圣十字架教堂的一座墓可能就是爱德华王子的, 不过另一种说法是, 他被埋葬在他的出生地米德勒姆。

[33] 米德勒姆的爱德华是理查三世唯一的合法儿子。理查三世可能有两三个私生子: 庞蒂弗拉克特的约翰爵士, 加来总司令; 凯瑟琳·金雀花, 她于1484年嫁给威廉·赫伯特, 但几年后去世; 可能还有一个叫理查·金雀花的男孩, 生于1469年, 卒于1550年12月, 一辈子都是伦敦一个默默无闻的砖匠。18世纪的古物研究者Francis Peck记载了自己听说过的一个关于理查·金雀花的家族传奇: 据说, 理查·金雀花死前声称自己见证了博斯沃斯战役, 在战斗前夜还见到了自己

的父亲。这个故事无法证实，但肯特郡伊斯特维尔已经毁弃的圣马利亚教堂内有理查·金雀花的墓。

[34] Horrox and Hammond (eds.), *Harleian MSS 433*, III 124-5.

[35] Horrox and Hammond (eds.), *Harleian MSS 433*, III 190.

[36] *Croyland Continuations*, 499. 有证据表明伊丽莎白知道理查三世想娶她，甚至还愿意接受，不过这证据不充分。相关的讨论可参见Weir, *Elizabeth of York*, 130-8，她在考虑之后给出的结论是“对于伊丽莎白对理查三世的真实感情，没有证据”。

[37] *Paston Letters*, VI 81-4.

[38]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204.

[39] Commynes, II 64.

[40] *Great Chronicle*, 237.

19. 战争或生命

他们在龙旗下前进，翻山越岭。亨利·都铎及其盟友已经行军一个多星期，走的是一条谨慎选择的路线，在连绵起伏、有时难以通行的威尔士乡间缓缓前进。这支大杂烩的军队里有法兰西人、威尔士人、英格兰流亡者，还有一小群苏格兰人，但他们头顶上的战旗的图案包含了一些象征他们意图的元素。圣乔治的十字和博福特家族的暗褐色牛^[1]表明了亨利·都铎对王位的企图和他的兰开斯特家系。白绿两色背景的红龙让人想到，身为威尔士人，亨利不仅可以和亨利六世扯上关系（亨利六世授权埃德蒙和贾斯珀·都铎使用红龙纹章），而且和古代的布立吞人国王（如卡德瓦拉德，他的事迹得到吟游诗人的传颂）也有联系。^[2]

在行军的第一周，他们从米尔湾折向东北，取道哈弗福德韦斯特去卡迪根，然后紧贴着海岸线开往阿伯里斯特威斯。这不是亨利迎战不共戴天之敌（他在给威尔士士绅的信中称理查三世为“那丑恶的暴君，篡夺我的权益的格洛斯特公爵理查”）的最直接路径。但这是最安全的路线：部分是因为威尔士南部被国王控制得很稳固，敌视都铎家族；部分是因为亨利热切希望他的继父斯坦利男爵及其兄弟威廉·斯坦利爵士会愿意投入他们的强大军力（来自他们位于威尔士北部和英格兰西北部的领地）来帮助他。

8月14日，星期日，都铎军抵达马汉莱斯。这座小镇位于达维河谷，在欧文·格兰道尔的时代曾是整个郡的叛军首府。从这里可以径直转向东方，翻越威尔士中部的山峦，然后下山，穿过英威边境，从什罗普郡的肥沃平原进入英格兰。即便在盛夏，这个乡村地带也崎岖难行，但三天后，亨利的部下蹒跚地拖着他们的脚步和他们的大炮越

过高地，接近了什鲁斯伯里。英格兰中部各郡出现在他们眼前，他们夺取国家的机会也降临了。

在15世纪所有曾经为英格兰王位而争斗的男男女女当中，或许没有比亨利·都铎更让大多数臣民觉得陌生的了。他面庞清瘦，颧骨高，鼻子又长又细，他母亲玛格丽特·博福特也是这样的鼻子。他的圆眼睛（眼皮较厚）与瘦削且向下撇的嘴巴构成一个锐角三角形；黑色鬃发几乎垂到肩膀。他在英格兰生活的时间很短，所以更喜欢讲法语。不过，他已经有了一位加冕国王的仪态和风格。从他呼吁支持的书信中可以看出，他已经非常习惯于使用英格兰君主理应使用的那种盛气凌人的劝导语气。他从马汉莱斯写信给威尔士士绅当中的潜在支持者称：“我希望你们，恳求你们，并命令你们效忠于我，尽快集结你们的人民和仆人……做好战斗准备，前来支持和援助我……以收复英格兰王冠，它理应属于我。”^[3]对很多这样的威尔士支持者，他还给出了诱惑：一旦他成功，他将恢复威尔士古老的自由和司法特权。即便如此，都铎的反叛还是让大家觉得希望渺茫，所以赶来增援他的人潮如同细流，而不是江河。

亨利骑马穿越山区时，理查三世得到消息，他等待已久的攻击终于发生了。据一位消息灵通的编年史家说，8月中旬他在诺丁汉郡“听到消息后欣喜若狂”，说亨利的抵达是“他期盼已久的……因为他能轻而易举地打败这样可鄙的一伙叛贼”。斯坦利家族是都铎唯一真正有希望争取的盟友，但理查三世已经采取了预防措施来确保斯坦利家族的忠诚：斯坦利男爵正在兰开夏郡，不在国王身边，但他已经同意将自己的儿子和继承人斯特兰奇男爵乔治留在国王身边。理查三世并不信任斯坦利家族。作为预防措施，他已经宣布威廉·斯坦利爵士及其盟友约翰·萨维奇爵士^[4]为叛徒，不过这仅仅是为了杀一儆百，震慑那些可能想参加谋反的人。他对斯坦利家族的控制力足够强，所以觉得他们在胆敢攻击自己的受膏国王之前肯定要三思。

无论如何，都铎叔侄离开山区进入英格兰的时候，发现他们与斯坦利家族的联系还是对他们有利。8月17日，星期三，当他们抵达什鲁斯伯里之时，当地行政长官托马斯·米顿放下了吊闸，不准他们进城，并发誓赌咒地说，他们要踏过他的肚皮（意思是除非他死了）才有可能进城。经过短暂的僵持，斯坦利家族给米顿送来信，让他礼貌地对待亨利并帮助他。叛军顺利进城。为了维护自己的誓言和荣誉，米顿躺在亨利面前的地上，让亨利从他的肚皮上踩过去。

亨利的势力在一点点增强。尽管贵族很少参加他的反叛（他军中级别最高的是牛津伯爵约翰·德·维尔），叛军开始招募到许多士绅，他们要么与斯坦利家族有联系，要么忠于爱德华四世或白金汉公爵，乃至克拉伦斯公爵。斯坦利家族自己正率领着3000人的军队，不过斯坦利男爵拒绝正式加入都铎叔侄领导的大约5000人。8月19日，星期五，都铎军到了斯塔福德。次日，他们抵达利奇菲尔德。21日，亨利的军队在亚瑟斯通周边扎营，那里就在沃里克郡和莱斯特郡的交界处。

到此时，理查三世已经从诺丁汉赶到莱斯特，设法集结了一支大军，据说“兵力比英格兰历史上在单独一个人的旗号下集结的任何一支军队都更强大”。国王于8月21日率军从莱斯特出发，头戴王冠，诺福克公爵和诺森伯兰伯爵在他身侧。“声势浩大”，“带着高贵的诸侯、骑士和侍从，以及不计其数的普通士兵”，理查三世向西进发，前往他的侦察兵所说的亨利·都铎所在的位置。^[5]到黄昏时，国王和王位觊觎者的军队之间只隔1英里多一点，双方都已经准备好迎接自己的命运。

*

理查三世在8月22日（星期一）醒得很早，因为他前一夜时睡时醒，遭到“一个可怕噩梦”的折磨。在梦中，“他看见了恐怖的景

象……恶灵在他周围盘旋……对他纠缠不休”。^[6]国王起得太早，军营里还没有准备早餐，负责做弥撒的神父也还没有起床。但夜间的不适并没有让国王怯战，反而让他更加坚定。在理查三世看来，他的敌人是保障他的王国安全的最后一个障碍。他“宣布，他打算，如果他获胜，就要粉碎所有敌对势力”，原因之一是，他相信如果亨利·都铎获胜也会对敌人斩草除根。这一天，他告诉自己的伙伴：“他将要么结束战争，要么结束自己的生命。”^[7]他决定戴着自己的王冠上战场。他的身份，他拥有的一切，将遇到极大风险。

两军分别驻扎在一个叫瑞兹米尔的地方的两侧，瑞兹米尔是一片沼泽丛生的平原，位于安比翁山的陡坡之下，周围是翠绿的乡村景观，零星散布着一些村镇，包括北面一段距离之外的博斯沃斯市集。王军营地设在萨顿契尼，靠近安比翁山。他们大约有1.5万人，散布在荒野之上。他们都受到鼓励，在战斗之前吃饱喝足。他们的士气不错，因为他们行军都还只有几周时间，但发生了两起高级别的尴尬事件，这对斗志造成了一定的打击。被怀疑参加1483年谋反的托马斯·鲍彻爵士和沃尔特·亨格福德之前被囚禁在伦敦塔，但在被转移的过程中逃跑，加入了亨利·都铎阵营。战后还有人说，在战役前夜，诺福克公爵的营帐被人涂鸦，写上了失败主义的口号：

傻瓜诺福克不要太胆大，

因为你的主子迪肯^[8]已经被卖了。

曙光刚刚洒落在营地，安比翁山上的哨兵就看到敌人在运动，他们呈战斗队形向东北方前进，穿过安比翁山与阿特顿村和范尼德雷顿村之间的农田。亨利·都铎抢在理查三世的人马之前夺得先机，现在国王的士兵们手忙脚乱地准备迎战。

理查三世的兵马看上去和指挥他们的失眠国王一样凶悍。他们排成单列，延伸数英里，骑兵和步兵肩并肩：刀剑、甲冑和锋利的箭头闪着寒光，数十门身管细长的蛇炮和它们的亲戚，即较粗壮的射石炮被锁在一起搬运。有些步兵携带手炮。王军的所有火炮发射时，清晨的空气中弥漫着腐蚀性的硝烟，原野上回荡着震耳欲聋的巨响。箭雨倾盆而下，弓弦的脆响和致命羽箭射向脆弱肉体的嗖嗖声与炮声混在一起。

叛军前锋由久经沙场且狡黠的牛津伯爵约翰·德·维尔指挥，左右两翼分别由亨利的盟友约翰·萨维奇和吉尔伯特·塔尔伯特统领。亨利本人在后方战线，周围的人极少，他们簇拥着都铎军的旗手威廉·布兰登爵士。对理查三世来说幸运的是，斯坦利家族没有出现在叛军那一边。尽管斯坦利男爵和威廉爵士就在战场附近，他们的军队和王军是分开的，距离王军约1英里，他们可以在那观战，暂时没有投入作战。这种策略只对斯坦利一家有利。理查三世恼怒之下发出消息，他将立刻处死斯坦利男爵的儿子斯特兰奇男爵（他被带到战场，当作人质），以惩罚斯坦利家族的暧昧。但由于战场上的混乱、轰鸣和慌乱，国王的命令没有得到执行。

随后的战局很难还原。亨利的前锋在牛津伯爵的指挥下，利用自己右侧的沼泽地带作为天然屏障，与冲下安比翁山的王军交锋。两军前锋猛烈碰撞，头戴铁盔，殊死搏斗。牛津伯爵命令他的部下以密集队形作战，据维尔吉利的说法是，“距离军旗不到十英尺”。^[9]这让敌人的阵脚有些混乱，身处后方的亨利·都铎看到了这一点，理查三世国王在较高的山顶上也看到了。

亨利·都铎及其卫队仍然在他的王旗下，聚成一小群。对从来不乏勇气的理查三世来说，这是一个快速结束战斗的良机。他的敌人活了二十八年还从来没有指挥过军队，而他，理查三世，是经历过不

计其数鏖战的坚韧不拔的老将。“他怒气冲冲，用马刺催动坐骑”，从己方前锋的一侧猛冲下去，奔向敌人所在的地方。此时他还戴着王冠。^[10]

理查三世杀气腾腾地冲入亨利那一小群人。他的袭击让叛军首领惊慌失措，旗手当场阵亡，标志统帅所在位置的大旗被丢到地上。对任何军队来说，这样的时刻都是极其危险的，因为军旗倒下一般意味着旗下的人失败甚至死亡。但亨利死死支撑着，尽管“他自己的士兵……几乎已经断绝了胜利的希望”。^[11]他的顽强得到了回报。看到亨利陷入险境，可能还听说了斯特兰奇男爵被判死刑，威廉·斯坦利爵士率领他的预备队投入混战，在千钧一发的最后关头站到了都铎那边。3000人的生力部队拥入战场，击溃了王军，战胜了理查三世。他此时正在能清楚看见自己竞争对手的地方厮杀。

理查三世似乎在某个时间要么丢失了头盔，要么是自己脱掉了头盔。这让他付出了生命的代价。他遭到好几次打击，头部被击中，头骨的一小部分被击落。然后他的头骨顶端遭到一支小但锋利的剑的沉重打击，颅骨被刺穿。最后，一把沉重的带刃兵器（很可能是戟的大型弯刃，非常歹毒）将他头骨基部的很大一块砍掉，造成一个很大创口，可能足以在一瞬间将他杀死。^[12]维尔吉利写道：“理查三世孤身奋战，在敌群中奋勇拼杀，不幸战死。”^[13]他死了，即便不算英雄，也肯定算得上一位坚强勇敢的军人。“要么结束战争，要么结束自己的生命。”国王在战斗前夜曾这样呼喊。命运替他做了选择：正如当时一位作家的惊叹，“一位英格兰国王在自己的王国内，在一场对垒战中阵亡。这样的事情在哈罗德国王^[14]的时代之后闻所未闻”。^[15]他的死让此役（后来被称为波斯沃斯战役）宣告结束。战斗结束之后，理查三世的遗体被剥去衣甲，用一匹马运到莱斯特，埋葬在灰修士教堂的中殿。在他最后的旅途中，他的尸体遭到凌辱和破坏：一把刀子或匕首被猛地刺入他赤裸的臀部，以至于打坏了他的骨

盆。随后，他那遍体鳞伤和血污的尸体被丢进一个匆匆挖掘的浅浅墓穴。“慈悲的上帝啊，”一位编年史家写道，“请宽恕他的罪过。”

[\[16\]](#)

*

打赢博斯沃斯战役之后，亨利·都铎向上帝感恩，爬上最近的山顶，向战场上站在他面前的精疲力竭的人们讲话。他感谢了与他并肩作战的贵族和绅士，命令妥善照料伤员、安葬死者，然后接受了士兵们的欢呼。他们扯着嗓门呐喊：“上帝保佑亨利国王！”站在附近的斯坦利男爵把握住了机会。有人在“战场的战利品当中”发现了理查三世的破损王冠，它在混战中与他的头盔一起脱落。作为立王者，斯坦利男爵行使自己的权利，为亨利·都铎戴上这顶空王冠，“因为他已经由人民推举为国王”。随后胜利者离开了战场，缓缓地、威风堂堂地开往伦敦。

亨利七世将自己统治开始的日期正式定为8月21日（星期日），即博斯沃斯战役的前一天，这种做法很新颖，让他能够将自己的胜利展示为上帝对他的王权的认可。所以，既然亨利七世的统治得到了上帝的认可，他由斯坦利“加冕”（形式非常不正规），而他的竞争对手理查三世已死（这对一位篡位者来说，真是难得的有利条件），他可以放心地将自己的正式加冕礼推迟两个多月。推迟加冕的部分原因是出于安全考虑，因为1485年夏末的伦敦暴发了“汗热病，很多人暴死”。[\[17\]](#)于是亨利七世的加冕礼被定于1485年10月30日，星期日，这就有了充分时间等待疫病消退，并准备一场光辉璀璨的典礼。亨利七世认识到，在政治上他是个陌生人，所以他的统治需要辉煌的公共景观来证明他并非外来闯入者，他配得上当亨利六世和爱德华四世的继承者。所以从这个角度看，奢侈是政治上的必需。

罗伯特·威洛比爵士记载了加冕礼的盛况，其中讲到伦敦的金匠、布商、刺绣匠、丝绸女裁缝、裁缝、劳工、船工和马鞍匠忙得不可开交。朝廷订购了大量紫色（帝王的颜色）、深红色和黑色的天鹅绒、绸缎和丝绸，这些材料随后被加工成美丽的上衣、裤子、帽子、长袍、壁毯、软垫和窗帘。亨利七世的亲信得到饰有鸵鸟羽毛的帽子、高级西班牙皮革制成的靴子以及黑色和深红色的华美服装。^[18]就连马匹也装扮得十分得体：马镫包裹着红色天鹅绒，笼头饰有白色流苏和银纽扣。朝廷花50多英镑定制了105个白银和镀金的吊闸（玛格丽特·博福特的家族符号）^[19]徽章，赠送给贵宾。这比亨利七世游行中的四把仪式宝剑（两把的剑尖是锋利的，两把是钝的）的制作开销贵多了。加冕礼各种仪式和庆祝活动一共花费了超过1500英镑。^[20]

新国王从伦敦的刺绣工匠那里购买了精美的装饰物和挂毯，以清晰可见的方式展示新王朝的象征符号。加冕礼的王室官方记录里有一个条目很显眼：“〔4镑13先令4便士〕被支付给约翰·史密斯，他制作了一件蓝色天鹅绒的坐骑饰毯，上有威尼斯黄金制成的红色玫瑰和龙爪”。加冕礼上展示了许多符号。有的是传统英格兰的符号，如圣埃德蒙和忏悔者圣爱德华的纹章；也有属于一般骑士风格的，如“猎鹰图案的坐骑饰毯”，它是由一个叫休·莱特的人制作的。但有几个符号是专属于新的都铎国王及其家族的。卡德瓦拉德的纹章宣示了亨利七世与亚瑟王传奇中古代不列颠-威尔士国王的联系。约克王朝曾提出这种主张，他们自豪地通过莫蒂默家系上溯到古老的根源。许多火红色的龙和龙爪体现的是另一种类似的血统。但花费最多的是黄金的红玫瑰。玫瑰的图像并不新鲜：约克家族曾喜欢用白玫瑰徽记，还经常用金色的太阳，并将这两种图像融合起来。的确，自从亨利四世在世时，红玫瑰有时被与兰开斯特国王联系起来。而威尔士诗人罗宾·德杜将都铎王朝与红玫瑰联系起来，渴望“红玫瑰能够盛开”的时

节。^[21]不过从来没有过一位英格兰国王如此有意识地、显著地采用红玫瑰为自己最显眼的象征。

加冕礼隆重举行，最重要的位置由亨利七世最信赖的一小群英格兰贵族占据，包括他的叔父贾斯珀·都铎（如今被封为贝德福德公爵），他的继父斯坦利男爵托马斯（如今被封为德比伯爵），爱德华·考特尼爵士（另一个曾在布列塔尼的流亡者，如今得到了他祖先的德文伯爵头衔）。这三人都典礼上发挥了重要作用，牛津伯爵约翰·德·维尔也是这样，他的忠诚在加冕礼宴会上得到了报答。他享有为国王戴上王冠的荣耀。这些人的长期受苦受难和对都铎事业的信念，如今都得到了丰厚的报偿。但得到最丰厚报答的要数玛格丽特·博福特，国王的母亲：据她后来的忏悔神父约翰·费希尔说，王冠被戴到她儿子头上时，她“喜极而泣”。

玛格丽特享有里士满伯爵夫人的头衔，之前理查三世从她手里转移到她丈夫名下的土地被归还。国王宣布她为“独身女子”，这是一个特殊的法律地位，赋予她完全独立；还赏赐她位于泰晤士河畔冷港的一座美丽豪宅，作为她在伦敦的主要宅邸。但看到儿子（她仅仅十三岁时，在一座阴冷且瘟疫横行的威尔士城堡，这个孩子从她腹中来到人间，给她造成了极大创伤）加冕为国王，一定是一位母亲能够渴望的最大报偿。在亨利七世在位期间，玛格丽特享有一种近似王后的地位，被允许穿戴王后的服装，并（在她的晚年）获准使用签名“玛格丽特·R^[22]”，这是很明显的王后风格。她的儿子事无巨细都要征求她的意见，从外交政策到法律事务和国内安全。她位于北安普顿郡的宅邸克里维斯顿得到大规模翻修，成为富丽堂皇的宫殿和王室在英格兰中东部地区的一个基地。她获得了王后的地位和权威，而她对此十分享受。

当然，她毕竟不是王后。亨利七世在1483年庄严起誓要迎娶约克的伊丽莎白。现在他当上了国王，必须兑现诺言。12月10日，在亨利七世的第一届议会上，议长托马斯·洛弗尔请求国王“迎娶高贵的伊丽莎白女士，爱德华四世国王之女，为他的妻子和伴侣；蒙上帝洪恩，很多人希望国王的血脉得到繁衍，以抚慰全国”。^[23]国王端坐在议员们面前，告诉议会，他“愿意遵从他们的意愿和请求来行事”。婚礼将于1486年1月18日举行。

亨利七世与伊丽莎白结婚，不仅仅是他兑现诺言或者服从民意的问题。这对他的整个君主宣言是至关重要的。亨利七世作为兰开斯特国王从血统上主张王位的权利很弱，这不是秘密。他不是亨利六世显而易见的继承人，无法得到兰开斯特党全心全意的接受。亨利七世之所以能成为国王，很大一部分原因是，那些寻找合适人选来取代爱德华四世的人愿意把他当作国王候选人。所以，迎娶爱德华四世的长女，对维持这些人的拥护并努力恢复英格兰王室传承的稳定性，非常关键。值得注意的是，亨利七世确保他的加冕和被推举为王，都是凭借他自身的权利、上帝的评判；然后，他才与伊丽莎白结婚。他不能允许自己被视为仅仅是约克党人的傀儡，更不能让人觉得他仅仅是通过自己妻子的权利才能当国王。（1486年，一群英格兰大使奉命通知教皇，亨利七世借助“上帝的支援”赢得了“他祖先的王位”。他娶伊丽莎白，是为了“结束内战”。^[24]）不过，他利用自己的婚姻来传达一种微妙而有效的政治信息。这种信息可以用一个醒目的视觉主题来概括。他的婚姻用第三种玫瑰来代表。它不是著名的约克白玫瑰，也不是匆匆采纳的兰开斯特红玫瑰，而是二者的完美融合：都铎玫瑰。白玫瑰被附加在红玫瑰之上，构成联合的视觉象征，即便最笨的人也一下子就能明白它的含义。都铎的双重玫瑰既诠释了内战（在风雨飘摇的15世纪，内战撕裂了英格兰）的原因，也提出了解决方案。都铎玫瑰告诉大家，一切都是由于兰开斯特家族和约克家族的分裂。都铎玫瑰还告诉大家，如今一切问题都因为两个家族的联姻而得

到解决。或如当时的作家和宫廷诗人贝尔纳·安德烈^[25]所说：“大家和谐地同意，曾经互相视为死敌的两个家族，如今合二为一，建立一个新王朝。”^[26]说得轻一些，这也是对历史的过于简单化的解读。但是，这种理论将会延续数百年。

婚礼按照惯常的风俗来操办，有“婚礼火炬、新床和其他恰如其分的装饰”，然后是“辉煌灿烂……的王室婚礼与王后的加冕礼。主宾互相赠送厚礼，所有人都得到馈赠，举行了宴会、舞会和比武大会，慷慨大方地欢庆……这普天同庆的时刻”。^[27]新王后在新婚之夜或者没过多久之后就怀孕了。1486年3月，国王夫妇去北方巡视，向国民展示新国王的权力与幸运。途中他们遇到了一些小骚乱，但乡村大体上太平。在约克，即前一个政权的腹地，欢迎新国王的第一场城市表演动用了一台机械设备，它展示了一朵巨大的红玫瑰与一朵白玫瑰融合，然后出现了其他美丽的花朵（“烘托玫瑰是所有花卉中最显著者”）。最后，一顶王冠从云中落下，遮住了整个场景。^[28]它要传达的信息再清楚不过了。

*

伊丽莎白王后于1486年9月在温切斯特的圣斯威森修道院分娩。这个地点不是随便选的。温切斯特曾是英格兰首都，与亚瑟王及其圆桌骑士有紧密的联系，所以刻意选这个地方为王后的分娩地点，是希望她会生下一个儿子和继承人，而他的统治也将重现往昔的辉煌。^[29]自从金雀花王朝最早的日子，英格兰富裕且受过教育的精英阶层就喜爱从布鲁图斯^[30]、卡德瓦拉德和亚瑟王之伟业开始的民族历史。这种时尚眼下仍然很强劲。1485年，托马斯·马洛礼的《亚瑟王之死》被卡克斯顿印刷推出，为喜好卡美洛^[31]传奇的人们提供了一种新媒介。英格兰王权的起源和理想就在这些上古历史传说当中，亨利七世

非常刻意地将自己与这些传说联系起来。^[32]所以他努力让自己的继承人出生在具有尽可能多的历史意义的地方。

在这场王朝繁衍的戏剧中，伊丽莎白将她的角色扮演得极好。9月20日，她生下一个健康的男婴，他当然被取名为亚瑟。贝尔纳·安德烈溜须拍马地写道：“让教士吟唱恰当的圣歌，赞颂吧，并恳求有福的精灵保佑这个男孩，让他兴盛父母的光辉事迹，在虔诚和武德上超越他的祖先。”^[33]

亚瑟很快获得了王子地位的所有象征符号。他出生后便自动成为康沃尔公爵；他三岁时被册封为威尔士亲王和切斯特伯爵，并成为巴斯骑士。他还不到五岁就成为嘉德骑士，在温莎的圣乔治礼拜堂占据自己的嘉德骑士座席。自爱德华五世失踪以来，这个座席就一直空荡荡的。亚瑟被任命为北方守护者，实际工作由萨里伯爵托马斯·霍华德主持。亨利七世出国的时候，亚瑟被指定为摄政者。进入幼儿期之后，王子由贝尔纳·安德烈负责教导，就是安德烈在王子降生时写下了那些华丽的颂词。安德烈报告称，他的弟子勤勉好学，精通古典文化。亨利七世希望自己的儿子就像当初爱德华五世那样，在一个王子议事会（设在拉德洛）的辅佐下统治威尔士和英威边境地带。爱德华五世的议事会由备受信赖的舅父里弗斯伯爵主持，而亚瑟王子的权力由他的叔祖贝德福德公爵贾斯珀·都铎行使，从很多方面讲，他是最忠诚的一个人。

亚瑟王子很快有了一个妹妹。玛格丽特于1489年11月28日出生于威斯敏斯特。弟弟亨利王子于1491年6月28日出生，小妹玛丽出生于1496年3月28日。对自己的次子，亨利七世也遵照了爱德华四世时代的惯例：小亨利大约在一岁生日时被任命为五港守护者和英格兰最高军务官，后来获得了显赫且令人浮想联翩的约克公爵头衔。他于1494年11月1日（万圣节）接受正式册封后，朝廷举行了盛大的庆祝活动。国

王举办了为期三天的盛大的比武大会，奖品非常丰厚，包括镶嵌红宝石、绿宝石和钻石的沉重金戒指。朝廷还举行了隆重的宴会和舞会，二十名贵族子弟被封为骑士。几乎所有显贵都参加了威斯敏斯特议会厅举行的一次庄严仪式，小男孩亨利身穿华服与头戴王冠的父母一起露面。亨利七世统治的故事由一系列盛景和重大活动组成，故事其实也很简单：他在借助自己的家庭来治愈他的王国。

尽管亨利七世国王和伊丽莎白王后成功地生儿育女，宣传他们的婚姻并在全国各地张贴他们的都铎玫瑰，但仍然（不可避免地）有人希望，折磨英格兰那么久的动乱和暴力冲突能够复燃：推翻又一个篡位者家族，扶植另一个国王上台。亨利王子年仅三岁就被册封为约克公爵，就是对一起反对他父亲的阴谋的具体回应。三代人时间里的英格兰历史让这样的事实变得不可避免：任何有一星半点儿王室血统的人，都可能成为令人信服的国王人选。不管这个人活着，还是已经死去。

[1] 暗褐色牛应当是沃里克家族的纹章元素。

[2] 这一年早些时候在圣保罗大教堂展示了这三面旗帜。我们估计亨利在抵达英格兰之后就开始使用这三面旗帜。

[3] 亨利的书信引文与对其的讨论，参见Griffiths and Thomas, *Making of the Tudor Dynasty*, 159–65。

[4] 约翰·萨维奇爵士是斯坦利兄弟的外甥。

[5] *Croyland Continuations*, 502.

[6]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221. 维尔吉利这么说是为了证明国王“因邪恶的罪孽而良心不安”；不过*Croyland Continuations*, 503同意此种说法，其也称国王醒来后“宣称自己夜间看见了可怕的幻象，觉得自己被一大群恶魔团团围住”。这两部史料都对理查三世有偏见，不过两位作者都勤勉而消息灵通。

[7]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225.

[8] 迪肯即“理查”的昵称。

[9]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223.

[10]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224.

[11]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224.

[12] 2012年至2013年莱斯特大学对理查三世遗骨做了分析，对其的很好总结可参见Dr Jo Appleby at <http://www.le.ac.uk/richardiii/science/osteology.html>。

[13] Ellis (ed.), *Polydore Vergil*, 224.

[14] 指哈罗德·葛温森（1022~1066），史称哈罗德二世，英格兰的最后一位撒克逊国王，在黑斯廷斯战役中阵亡，于是诺曼底公爵威廉征服了英格兰，开创诺曼王朝。

[15] *Croyland Continuations*, 505.

[16] *Great Chronicle*, 238.

[17] *Great Chronicle*, 239.

[18] 对亨利七世登基的记述，参见Wickham Legg, *English Coronation Records*, 198-218。

[19] 因为博福特（Beaufort）在法文中的字面意思是“美丽的要塞”，所以有吊闸（要塞的防御设施）。得名自法兰西北部的一个地方，它曾是冈特的约翰的领地。后来约翰与凯瑟琳·斯温福德的后代被称为博福特家族。

[20] Wickham Legg, *English Coronation Records*, 198-218. and S. Anglo, *Spectacle, Pageantry and Early Tudor Policy* (Oxford, 1969), 11.

[21] 兰开斯特王朝的第一位国王亨利四世（当时还只是赫里福德公爵博林布罗克的亨利）1398年9月准备在考文垂与诺福克公爵托马斯·莫布雷决斗的时候，他的帐篷“装饰着许多红玫瑰”：Williams, *Chronique de la traison et*

mort, 153; 亨利四世后来接管的王室财宝包括许多饰有不同颜色玫瑰的财物: Palgrave, *Antient Kalendars*, III 313-58. ‘*Rhos cochion mewn rhwysg uchel*’: quoted and translated in Evans, *Wales and the Wars of the Roses*, 6.

[22] 拉丁文Regina的缩写, 即王后。

[23] PROME November 1485, part I, item 9.

[24] Gairdner (ed.), *Letters and Papers*, 421.

[25] 贝尔纳·安德烈(1450~1522), 出生于图卢兹的法兰西奥斯定会修士和诗人, 撰写了亨利七世时代英格兰的历史, 并且是桂冠诗人。他是亨利七世之子亚瑟的教师, 可能也参与了对未来的亨利八世的教育。

[26] B. André, *The Life of Henry VII*, trans.D.Hobbins (New York, 2011), 34.

[27] B. André, *The Life of Henry VII*, trans.D.Hobbins (New York, 2011), 35.

[28] Raine (ed.), *York Civic Records*, I 156-9.

[29] 一个有趣的比较是, 爱德华二世于1284年出生于卡那封城堡, 那里也是亚瑟王传奇的重要地点。

[30] 指“特洛伊的布鲁图斯”。根据中世纪英格兰的传说, 他是特洛伊英雄埃涅阿斯的后代, 也是不列颠王国的创造者与第一任国王。最著名的记载出自12世纪史学家蒙茅斯的杰弗里所作的《不列颠诸王史》。然而古典时代的著作中没有提及他, 因此现代学者大多认为他并非历史上真实存在的人物。

[31] 卡美洛是亚瑟王传奇中亚瑟王的城堡与宫殿。

[32] 这些国王的事迹不仅仅是供娱乐的故事, 往往也是政治教育的工具。1457年, 学者James Hardyng撰写了一部卷帙浩繁的史书, 阐述了历代国王的事迹, 从布鲁图斯开始。Hardyng将自己的作品奉献给亨利六世, 不过他似乎没有注意到书中的道德教诲。

[33] André, *Life of Henry VII*, 38.

20. 嫉妒永不死

1487年耶稣升天节，在都柏林的基督教会座堂，一个年轻人接受了相当出人意料的加冕礼。除了都柏林城堡和本城的另一座大教堂（圣帕特里克大教堂）之外，基督教会座堂是城里最宏伟的建筑，也是整个爱尔兰最雄壮的建筑之一。5月24日，星期日，基督教会座堂在享受它的一个非同寻常的时刻。一个十岁儿童，打扮得让人眼花缭乱，在基尔代尔伯爵杰拉尔德·菲茨杰拉德和林肯伯爵约翰·德·拉·波尔搀扶下，被加冕为英格兰与法兰西国王爱德华六世。

他的名字，或者说更有可能是化名，是兰伯特·西姆内尔。他可能是来自佛兰德的孤儿，也可能是牛津郡一个叫约翰的孩子。他的父亲可能是一个叫托马斯·西姆内尔的木匠，专业是为牛津大学和其他正在蓬勃发展的大学的学院和教堂装配管风琴的木制配件。或者，他是一个面包师或鞋匠。我们对孩子的母亲知之甚少。^[1]我们只知道，这孩子于前一年秋季出现在都柏林，自那以后就用他的所谓背景和个人历史让当地民众激动不已。他是个俊俏少年，据一位作家说，他“谙熟宫廷礼节”。这一天，在大教堂内的春季阳光照耀下，他看上去无疑光辉灿烂。一顶从圣母马利亚雕像上取下的小金冠被戴到他头上，随后他被一位当地贵族扛在肩头，在全城的街道游行，然后在城堡内得到祝酒和飧宴。^[2]带有他的肖像的钱币非常好看，为他制作的御玺也不错，上面显示这孩子坐在宝座上，手里拿着圣球和权杖。但他肯定不是英格兰的国王。

兰伯特·西姆内尔是个冒牌货。他自称是沃里克伯爵爱德华，即克拉伦斯公爵乔治的幼子。爱德华人生的大部分时间在牢狱中度过，曾被羁押于谢里夫哈顿、玛格丽特·博福特在伦敦的冷港宫殿和伦敦塔。1487年耶稣升天节时，沃里克伯爵爱德华就在伦敦塔。他父亲针

对爱德华四世的反叛连累了他：克拉伦斯公爵乔治被处决和剥夺爵位之后，沃里克伯爵爱德华就成了一个政治上和法律上都无足轻重的人，在格洛斯特公爵理查和后来的亨利·都铎对王位提出主张时，他大体上被无视。若不是克拉伦斯公爵被夺爵，沃里克伯爵爱德华就是约克王朝最后的男性直系后裔。然而，他先是理查三世的囚徒，后来变成亨利七世的囚徒。不过，冒充他的人在不到一年时间里就吸引到多得令人担忧的支持者，这些人都反对亨利七世刚刚开始的治疗。对真正的国王来说不祥的是，兰伯特·西姆内尔的支持者即将对英格兰发动全面入侵。

将西姆内尔包装成“爱德华六世”的始作俑者是谁已经说不清了，但西姆内尔从牛津郡出来的时候，似乎得到了一个叫威廉·西蒙兹的教士和三个理查三世支持者的政治赞助。这三人是洛弗尔子爵弗朗西斯、巴斯主教罗伯特·斯蒂灵顿和林肯伯爵约翰·德·拉·波尔（他是理查三世的外甥^[3]，所以博斯沃斯战役时他是理查三世的推定继承人）。最重要的因素是，这起阴谋得到了勃艮第公爵的遗孀玛格丽特的支持。她是理查三世的姐姐，在安特卫普附近的梅赫伦代表自己的继外孙美男子腓力统治尼德兰。玛格丽特是一位水平很高的政治家，并且非常强有力且顽强地捍卫她眼中的家族利益。她拒绝接受亨利七世的登基，于是开始保护那些与她一样希望破坏乳臭未干的都铎王朝的流亡者。

亨利七世知道爱尔兰有一个王位觊觎者已经有一段时间了。他自己的经验一定告诉他，他自己是用暴力夺权的，那么他将受到其他企图如法炮制的人的考验，于是他果断地采取行动。1487年2月2日，他把真的沃里克伯爵爱德华从伦敦塔放出来，放到伦敦街头展示，试图以此掐灭阴谋。随后，他下令剥夺伊丽莎白·伍德维尔的地产，将她送到博门希修道院过奢华的隐居生活，而将她的长子多塞特侯爵关进伦敦塔。没有任何证据表明这两人参与了西姆内尔阴谋：伊丽莎白是

王后的母亲，所以没有动机去推翻自己的女婿和女儿，肯定更不会去帮助克拉伦斯公爵的儿子。多塞特侯爵在性格上是个不可靠的人，亨利七世不信任他，没有让他参加博斯沃斯战役，但也没有确凿的证据表明他在谋反。不过，亨利七世不愿意冒任何风险。他的谨慎是非常明智的。因为在1487年6月4日，1500名德意志雇佣兵和4000名爱尔兰农民在英格兰最西北部的坎布里亚海岸的弗内斯地区登陆了。他们的领导人就是西姆内尔及其操纵者林肯伯爵约翰，军队的指挥官则是令人生畏的瑞士将领马丁·施瓦茨，此人“精通兵法”。[\[4\]](#)

他们快速通过坎布里亚的低矮山峦和奔宁山脉，到了文斯利代尔，然后绕过约克到了唐克斯特，并开往纽瓦克方向。他们的前进速度极快，6月15日就接近了特伦特河，这是英格兰南北的传统分界线。国王不能有片刻犹豫。这是一场全面入侵，至少像亨利七世自己两年前发动的入侵一样严重。烽火点燃了，它们向国民发出警报，敌军正在沿英格兰的脊梁南下。国王又一次将在战场中亲身涉险。

西姆内尔和林肯伯爵登陆时，亨利七世正在中东部的凯尼尔沃思。他立刻让全国进入战备状态。王军集结起来，贝德福德公爵贾斯珀和牛津伯爵约翰被任命为最高指挥官。斯坦利家族得到了一个单独的任务，保卫他们的势力范围。其他忠诚的贵族，包括莱尔子爵、斯凯尔斯男爵、托马斯之子里斯爵士、什鲁斯伯里伯爵和德文伯爵，都得到传唤，参加平叛。要求维护公共秩序的宣言被发往全国各地。国王骑马来到考文垂，然后去莱斯特，调集他的军队，准备迎战。在莱斯特，理查三世的遗骸（被埋葬在灰修士教堂还没多久）一定让国王想到了命运的无常。亨利七世在莱斯特没有停留多久。西姆内尔和林肯伯爵的军队抵达特伦特河时，亨利七世已经集结了他自己的大军，兵力可能是入侵者的两倍，驻扎在诺丁汉城堡之下。此时是耶稣圣体节（通常是游行、盛景和上演神秘剧的时节）充满节日气氛的周末，但外国雇佣军正在英格兰中部各郡肆虐。除了打败敌人之外，国王没

有别的念头。“就像鸽子遇见黑色的风暴，”贝尔纳·安德烈引用了维吉尔的《埃涅阿斯纪》写道，“人们立刻拿起武器。现在王军出动，去迎战野蛮人。”^[5]

两军在纽瓦克东南不远处交锋，地点是蜿蜒流淌的特伦特河的低岸附近，古罗马的大道在那里径直穿过莱斯特，伸向位于林肯的终点。6月15日，星期五，叛军在东斯托克村附近过夜。叛军约有8000人，其中有一群训练有素的外国雇佣兵，配备戟、弩和火绳枪（一种长管的原始步枪）；也有半裸身子的爱尔兰山民，手持长矛；还有英格兰北方形形色色的弓箭手、骑兵和炮手，他们都是叛军首领在南下的漫长行军过程中招募来的。王军当中有很多博斯沃斯战役的老兵和贵族的大群武装侍从，他们在拉德克利夫附近过夜，在朝向诺丁汉的方向距离拉德克利夫几英里远。亨利七世的侦察兵于拂晓时分出动，很快便匆匆赶回营地，报告国王称他们看见叛军在东斯托克（当地人简单地称其为斯托克）附近的一座山脊上排兵布阵，准备作战。

6月初天亮得早，而且路程不远，所以亨利七世的军队在上午9点左右就抵达了战场。在他们面对西姆内尔军队（比王军兵力少得多）开始布阵时，亨利七世向将士发表了一次演讲。安德烈后来给国王的演讲赋予了一种奇思妙想的诗意，但他转达的那种情感可能很真实：林肯伯爵“寡廉鲜耻地”与“轻浮无耻的”女人勃艮第的玛格丽特结盟；而国王相信，让他们在博斯沃斯战役之中取胜的“同一位上帝”会“再次给我们胜利”。^[6]

叛军用一阵弩箭开始了战斗。亨利七世的弓箭手猛烈还击。西姆内尔和林肯伯爵军中的很多普通士兵是没有甲冑、十分脆弱的爱尔兰战士，他们更习惯于徒手搏斗而不是抵挡箭雨，所以叛军几乎遭到了一场大屠杀。

叛军不愿停在原地承受远距离的毁灭性打击，于是发起冲锋，开始了一场凶残的近距离白刃战。这种打法比较适合来自欧洲大陆的经验老到的雇佣兵和来自爱尔兰乡村的凶悍战士。近距离战斗持续了大约一个钟头，亨利七世的兵力优势体现出来，敌军开始瓦解。双方都损失惨重，但叛军遭到了更为恐怖的屠戮。西姆内尔和林肯伯爵的军队可能有4000人死亡，很多是被箭射死的，他们的鲜血在战场上聚成很大的一摊一摊，渗入一个有林木的洼地，后来那里被称为“红阴沟”。最后，几乎所有的叛军首领和将领都死了，包括林肯伯爵、马丁·施瓦茨和洛弗尔子爵。兰伯特·西姆内尔被俘，被押往伦敦塔，得到了宽厚待遇，后来他为国王服务。（他从厨房小厮干起，后来被提拔为驯鹰人。）与此同时，亨利七世从战场出发游行（这是两年内他第二次胜利游行），率军到了林肯城，举行盛宴欢庆胜利，享用狗鱼、阉鸡、羊肉、牛肉，还绞死了一些胆敢作乱的爱尔兰和英格兰普通士兵。捷报被送往全境，亨利七世在伦敦的支持者特别欢迎这消息。之前伦敦有人造谣说国王已被打败且丧命，这是无中生有。亨利七世将自己的统治托付给上帝，而上帝又一次捍卫了他的王权。事后追溯来看，斯托克战役非常有意义。因为这是亨利七世以及都铎王朝其他君主为了保卫自己的王位而进行的最后一战。

不过，尽管最后一次武力交锋结束了，危险还没有完全消失。因为西姆内尔刚刚被俘就出现了第二个王位觊觎者，他会骚扰都铎国王很多年。

*

1491年年底，一个名叫普雷让·梅诺的布列塔尼商人从里斯本乘船到爱尔兰销售丝绸。他来到了爱尔兰东南角崎岖海岸上的科克。该城坐落于沼泽地之中，占据好几个岛屿，商店和房屋杂乱无章地矗立在纵横交错的街巷网络当中。这里有流亡者和阴谋家在蠢蠢欲动。他

们是有理由仇恨大海彼岸英格兰国王的异见分子，他们始终在寻找机会攻击国王。

陪同梅诺一起做丝绸生意的是一个来自法兰西北部的年轻人，名叫皮埃尔雄·德·维尔贝克。皮埃尔雄大约十七岁（他的敌人将他的全名嘲讽性地部分英语化为珀金·沃贝克），1474前后出生于图尔奈，即法兰西和尼德兰之间的边境地带。据维尔吉利记载，此人“头脑敏捷，足智多谋”，会说英语和其他好几种语言。^[7]他的父母让他给其他商人当学徒，所以他从大约十岁开始就在西欧的许多贸易城镇（从安特卫普到里斯本）过着旅行生活。他就是在里斯本结识了梅诺。最后他到了爱尔兰，受到科克前市长约翰·阿特沃特的注意。阿特沃特是该城约克党同情者网络的核心人物。不管他们是觉得沃贝克很像另一个著名的年轻人，还是他们仅仅觉得沃贝克是个雄心勃勃的年轻人，可以为他们所用，或两种原因兼有，他们拉他入伙，搞了一场阴谋。就像兰伯特·西姆内尔冒充王室后裔一样，沃贝克也被包装成王室成员。不过，这一次他假扮的不是沃里克伯爵爱德华，而是塔楼内两个王子中较小的那个，约克公爵理查。

理查如果活到了1491年年末，那么也十七岁了（和沃贝克一样），并且这是登基的完美年纪。人们普遍相信理查已经死了，亨利七世的第一届议会曾谴责理查三世“杀害幼童，这是他的诸多丑恶罪行和针对上帝与人类的罪孽之一”。^[8]但因为始终没有找到尸体，也没有凶手被绳之以法，所以有些人还能自欺欺人地相信，理查从伦敦塔逃脱了。^[9]科克的乱党包装沃贝克来扮演失踪的王子时，指望的就是有些人的轻信。

沃贝克被包装为“理查王子”之后，被带去见戴斯蒙德伯爵，他热情洋溢地支持沃贝克。随后沃贝克被带到西欧各地，展示给所有想要激怒和骚扰都铎国王的人。

第一个利用他的人，是二十一岁的法兰西国王查理八世，此人当上国王后的第一个宏伟计划是（有点不合法地）迎娶四岁的布列塔尼的安妮，她是患病的布列塔尼公爵弗朗索瓦二世的女儿和继承人。若能娶了安妮，查理八世就可以让法兰西吞并布列塔尼，永远消灭它相对于法兰西王室的独立性。亨利七世与弗朗索瓦二世公爵很熟，因为他曾长期在布列塔尼流亡，所以他自然倾向于支持布列塔尼人。查理八世于是采纳了国际外交当中很常用的手段。自15世纪50年代英格兰内战爆发以来，外国统治者就非常理解扣押或庇护英格兰王位觊觎者的价值。（最近的几个例子是，弗朗索瓦二世庇护亨利·都铎，勃艮第公爵曾支持爱德华四世，安茹的玛格丽特于15世纪60年代在法兰西国王路易十一的保护下维持她的兰开斯特流亡宫廷。）最可信的王位觊觎者都已经死了，但若对这个事实置之不理，此项政策仍然很明智。于是，1492年3月，珀金·沃贝克得到了法兰西朝廷的支持。

亨利七世对沃贝克得到法兰西庇护的反应非常激烈，仿佛法兰西直接向他宣战了。前一年的议会投票给了他一笔数额相当大的税款，让他派兵去协助布列塔尼防务。现在，这笔钱被花在了更具有侵略性的用途上。夏季，他派遣英格兰舰船去骚扰诺曼底沿海地带。9月，尽管时间已经晚了，不适合作战，亨利七世还是亲自在英格兰南海岸登船，率领一支非常强大的军队（可能有1.5万人）前往加来。他们在营地停留了几天，然后沿着海岸前进20英里，来到最近的一座比较重要的法兰西城市，即港口城镇布洛涅。四支英格兰部队向布洛涅猛扑，开始围城。据维尔吉利记载：“该城的守军非常坚决，勇敢地守城。但还没有开始真正的激战，军中传播起了一个说法，已经在议和了。”^[10]的确如此。查理八世的目标是吞并布列塔尼，而不是让英法百年战争复燃，所以他很愿意用金钱让亨利七世满意。两国于1492年11月签订了《埃塔普勒条约》，亨利七世停止入侵，不再干涉布列塔尼事务，而查理八世同意支付英格兰一大笔战争赔款，并承诺在今后十五年里每年支付5万金克朗，这是非常慷慨的贡金。最关键的是，

他还同意停止支持觊觎亨利七世王位的阴谋分子。出征三个月而几乎没有流血（只有一个过于激动的名叫约翰·萨维奇的骑士死亡，他在布洛涅城下遭到法兰西士兵伏击，不肯投降，而是猛烈抵抗，结果被杀死），亨利七世率军撤回海峡对岸，算是胜利了。

亨利七世不屈不挠的果断行动让沃贝克只得快速逃离查理八世的宫廷。但他还不肯认输，《埃塔普勒条约》让法兰西的大门对他关闭，他就跑到其他国家。这一次，他跑到了全欧洲反都铎情绪的焦点：尼德兰的大阴谋家，约克的玛格丽特，勃艮第老公爵夫人的宫廷。

玛格丽特愿意承认沃贝克是她的侄子，而她非常清楚他是个冒牌货，这足以表明她在政治上的冷酷无情和捍卫自己兄弟遗产的决心。尽管亨利七世娶了她的侄女，玛格丽特死活不肯接受他当国王，所以非常愿意用任何手段来打击他。“老百姓说的话一点没错，”贝尔纳·安德烈写道，“嫉妒永不死。”^[11]梅赫伦^[12]的嫉妒肯定是不死的。玛格丽特欢迎沃贝克到她金碧辉煌的宫廷，运用自己作为约克王族成员的回忆来教导他，帮助他改善自己的背景故事，并将欧洲大陆圈子里的权贵介绍给他认识。其中最重要的是德意志国王马克西米利安，他于1493年被加冕为神圣罗马皇帝^[13]，沃贝克应邀参加他的加冕礼。马克西米利安一世也觉得沃贝克是绝佳的棋子。沃贝克自称理查四世，得到了真正的国王享有的尊重，曾与马克西米利安一世一同旅行。而玛格丽特帮他与英格兰境内的异见分子取得联系，企图以这个王位觊觎者的名义煽动叛乱。帮助这个年轻人登上英格兰王位的阴谋在缓慢但稳步地壮大声势。

亨利七世当然不会觉得这是好玩的事情。据维尔吉利说：“亨利七世担心如果不能很快让所有人认清骗子的真面目，可能会发生大动乱。”^[14]非常让人担忧的是，国王开始收到一些报告，称尼德兰的

叛贼圈子与英格兰境内的人也有联系，有些乱党还与王室内廷的关系很亲密。据说与沃贝克私通谋反的人包括雄心勃勃而狡猾的约翰·拉特克利夫、菲茨沃尔特男爵、罗伯特·克利福德爵士和威廉·沃斯利（圣保罗大教堂的教长）。1493年春季，国王得知，这些贵族阴谋分子派遣克利福德去低地国家与沃贝克会面，以判断他是不是真的约克公爵理查，如果是，就告诉理查，如果他渡海到英格兰争夺王位，他会受到欢迎。

亨利七世的回应是迅速采取一系列防御措施，这个时期差不多长达十八个月，他派遣间谍去欧洲大陆，刺探关于沃贝克及叛党的情报，并试图在他的圈子里安插卧底。他还命令英格兰各港口保持高度戒备，在国内外做宣传来驳斥沃贝克的所谓王室血统，并对尼德兰各商业城镇实施贸易禁运。年幼的亨利王子于1494年11月被册封为约克公爵也是打击沃贝克的战略的一部分：设立一个合法的约克公爵，就让假约克公爵的活动空间大大缩小了。

然而，亨利王子被封为约克公爵并没有让沃贝克阴谋结束。相反，威胁似乎越来越逼近王室。1494年年末，亨利七世的间谍成功将罗伯特·克利福德爵士从叛党中“争取”过来，从他那里获取了大量情报。最让人震惊的是，王室内廷和王族核心居然就有一个所谓的约克党同情者：威廉·斯坦利爵士，国王的宫廷总管和继叔父，博斯沃斯战役的英雄，立王者德比伯爵托马斯的弟弟。据说，有人听见威廉·斯坦利爵士说：“如果他能确定沃贝克真的是爱德华四世的儿子，那么他绝不会用武力反对这个年轻人。”^[15]如果最高层的英格兰人都愿意相信理查还活着并且可能回来夺取王位，那么亨利七世就必须非常严肃地对待沃贝克了。

威廉·斯坦利的动摇对亨利七世来说是一次沉重打击，但他快速地处置了此人。国王冒着招致德比伯爵敌对的风险，于1495年1月30日

和31日在威斯敏斯特厅审判威廉·斯坦利爵士，他“被判死罪”，于2月16日被处决。与此同时，英格兰本土进一步加强了安全措施，海岸防御力量足以在7月3日打退叛军在肯特郡迪尔的一次登陆；爱尔兰的安全措施也加强了，爱德华·波伊宁斯爵士奉命去爱尔兰，用严酷和专制的手段施加朝廷的纪律。

但沃贝克仍然在自由活动。他入侵肯特的企图失败之后，离开如今敌对他的爱尔兰，来到苏格兰王国，寻求詹姆斯四世国王的庇护。安德烈写道：“那里的居民被他的暗示与花言巧语所蒙蔽，相信他是理查四世，并执拗地追随他。”^[16]真相是，他又一次成为一位君主反英大业的工具。他也又一次失败了。詹姆斯四世承认他是“英格兰的理查王子”，给了他住处、人员和一大笔慷慨的资金，作为服装、仆人和马匹的开销，并给他找了一个贵族妻子，即凯瑟琳·戈登小姐，她是一位伯爵的女儿，是国王的远亲。^[17]1496年9月，苏格兰人帮助沃贝克入侵英格兰北方，在边境上那些倒霉的村庄里烧杀抢掠。但看到王位觊觎者的旗帜，英格兰人无动于衷。詹姆斯四世和幻想当国王的沃贝克刚刚进入英格兰境内就不得不撤回，没有任何成绩可言。

亨利七世对苏格兰人支持讨厌鬼沃贝克的反应是坚决果断、毫不妥协的。1497年1月的议会拨给他一大笔税金，以便派遣一支强大的军队北伐，“妥善惩罚詹姆斯四世残酷而邪恶的行径”。此次远征计划在夏季展开，但始终没有落实，因为亨利七世的英格兰臣民不堪忍受重税，于当年6月发动了一次反叛，数千名康沃尔人一直前进到布莱克希思。朝廷不得不派遣多布尼男爵贾尔斯（他接替威廉·斯坦利爵士担任宫廷总管）率军镇压。但亨利七世的认真态度让詹姆斯四世确信，沃贝克可能不值得他这么麻烦。于是这个年轻的冒牌货被送走，到别的地方冒险。沃贝克于1497年7月乘船前往科克，两个月后，他做了最后一次努力，希望得到认可，入侵了康沃尔的兰兹角，企图重新

激发前一年康沃尔的反叛精神。不过，他的这个希望实在渺茫。几千名焦躁不安的乡民聚集到他旗下，围攻埃克塞特，但被德文伯爵爱德华·考特尼轻而易举地击溃。这个月底，沃贝克被俘了。10月5日，在汤顿，他被带到国王面前。他终于承认自己并非理查四世，并竹筒倒豆子般招供了自己的出身。他的篡位阴谋就此结束。

和西姆内尔一样，沃贝克被揭穿为冒牌货之后，也在宫廷得到善待。他的妻子凯瑟琳夫人成为王后的侍女，“因为她出身高贵^[18]而得到非常好的待遇”。但沃贝克不像西姆内尔那样识趣、老老实实地为国王做事。1498年6月，他在随宫廷一同旅行时企图逃跑。他在西恩被抓获——在两次被关在囚笼内，公开忏悔自己假冒王室成员的罪行之后——并被关入伦敦塔，在那里度过余生，不过他也没能活多久。他的狱友之一就是沃里克伯爵爱德华，即西姆内尔假冒的那个人。沃里克伯爵此时二十四岁，长期的铁窗生涯似乎让他的脑子不太正常了。波利多罗·维尔吉利写道，他“长期见不到人，也看不到动物，以至于分不清鸡和鹅”。^[19]1499年秋，沃里克伯爵与沃贝克，以及一些伦敦市民（可能是叛党的密探）筹划了一起阴谋。叛党企图将他们二人劫出伦敦塔，然后推举爱德华为国王，以取代亨利七世。越狱，或阴谋越狱，都是严重的罪行，惩罚是非常严酷的。两人在威斯敏斯特厅受到牛津伯爵约翰·德·维尔的审判，他的身份是总管大臣。沃里克伯爵于1499年11月28日在塔山被斩首，沃贝克在泰伯恩被绞死。临刑前，他被迫最后一次招供，他不是金雀花家族的人，而是一个冒险家、冒牌货和骗子。15世纪快落下大幕了，仍然有贵族丢掉脑袋，仍然有叛党被吊死，两腿可怜兮兮地踢动。淹没英格兰王室近五十年的暴力冲突似乎终于结束了，但这只是因为，已经没有几个值得杀的人还活着了。

^[1] 对西姆内尔出身的详细探讨，参见M. Bennett, *Lambert Simnel and the Battle of Stoke* (Gloucester, 1987), 42-55。

[2] D. Hay (ed.) , *The Anglica Historia of Polydore Vergil, AD 1485-1537* (London, 1950) , 13.

[3] 林肯伯爵约翰·德·拉·波尔的母亲伊丽莎白是爱德华四世的妹妹、理查三世的姐姐。

[4] André, *Life of Henry VII*, 47 (‘Admirably skilled...’) .

[5] André, *Life of Henry VII*, 46.

[6] André, *Life of Henry VII*, 46.

[7] Hay (ed.) , *The Anglica Historia of Polydore Vergil*, 63.

[8] PROME November 1485, part I, item 8.

[9] 实际上, 现在仍有人持此种看法。

[10] Hay (ed.) , *The Anglica Historia of Polydore Vergil*, 56-7.

[11] André, *Life of Henry VII*, 60.

[12] 即约克的玛格丽特的宫廷所在地, 今天属于比利时, 位于布鲁塞尔东北约22公里处。

[13] 史称神圣罗马皇帝马克西米利安一世。

[14] Hay (ed.) , *The Anglica Historia of Polydore Vergil*, 67.

[15] Hay (ed.) , *The Anglica Historia of Polydore Vergil*, 75.

[16] André, *Life of Henry VII*, 66.

[17] Warbeck’ s Scottish expenses are printed in Gairdner (ed.) , *Letters and Papers*, II 326-35.

[18] André, *Life of Henry VII*, 68.

[19] Hay (ed.) , *The Anglica Historia of Polydore Vergil*, 67.

21. 白玫瑰

1501年10月2日下午3点，一支船队驶入普利茅斯港。在这之前，它们在剧烈颠簸的大海上经历了猛烈的暴风、排山倒海的巨浪和令人胆寒的闪电。这支船队从坎塔布里亚^[1]的拉雷多港出发，途经布列塔尼最北端，然后向正北方航行，最后在英格兰南海岸靠岸，一共花了五天时间。尽管天气恶劣，珍贵的货物还是安全抵达了：一位十五岁的西班牙公主，阿拉贡的凯瑟琳。她登陆之后接受了聚集于此的人们事先安排好的热烈欢迎。据她的一位伙伴说，人们赞颂她，仿佛“她是全世界的救主”。^[2]

从某种意义上讲，她可以算是英格兰的救主。英格兰朝廷与西班牙的联合统治者斐迪南和伊莎贝拉为了两国联姻，已经谈判了超过十二年。根据1489年的《梅迪纳德尔坎波条约》的原则，凯瑟琳已经两次通过代理与亚瑟王子结婚，但她现在亲身抵达，在英格兰创建新王朝的大戏中扮演她的角色。

这可以说是亨利七世统治的巅峰。十六年来，他进行了一场艰苦的斗争，捍卫自己在博斯沃斯夺得的王位，打败王位觊觎者，粉碎阴谋，用不计其数的徽记装饰他的国度，不断宣传都铎王朝的胜利，并与他的妻子伊丽莎白一道勤奋地创建一个新王族。他粉碎了多起篡位阴谋，成功平息了一次抗税叛乱。他曾在战场上保卫自己的王位，后来又通过欧洲的外交网络来捍卫自己。他牢牢控制王室财政，通过他的私人办公室，而不是财政部，来领导英格兰税收工作的很大一部分。这种策略需要他投入大量时间，但让他能够确保自己掌控着政策的细节，避免重蹈他的多位前任的覆辙，他们都因为英格兰王室财政能力的羸弱而遭到批评。他率领一支大军远征法兰西，用军力勒索了

一大笔丰厚的贡金。现在，作为自己事业的巅峰，他要庆祝与一个欧洲大国的联盟，庆祝足以保障都铎王朝第二代统治的婚姻。

亚瑟和凯瑟琳于11月14日（星期日）在圣保罗大教堂结婚，排场隆重。婚礼上高调地展示了三个王国，即英格兰、法兰西和西班牙的纹章。约克王朝按照传统，对这三国的王位都有主张权。此外还张挂了亨利七世的其他纹章符号：威尔士的龙、里士满家族的**灵猩**和无处不在的玫瑰。整个大教堂挂满了昂贵的阿拉斯挂毯，它们展示着“高贵和勇敢的壮举”以及“伟大城市遭到围攻”。亨利七世和伊丽莎白在一个低调的廊台（“用格栅窗户做成，”这是一位现场目击者的说法）上，避开在场人们的视线观看婚礼，以免抢了衣着光鲜的年轻夫妇的风头。新婚夫妇都从头到脚穿着白色绸缎服装。^[3]尽管国王夫妇的视野受限，他们听到圣保罗大教堂内外的人们欢呼“亨利国王！”和“亚瑟王子！”一定会大感满意。很难想象比这更辉煌的胜利了，王室为此满心喜悦地庆祝。在连续两周的化装舞会、普通舞会、比武大会和庆祝活动之后，新婚夫妇动身前往亚瑟的辖区首府：他的威尔士亲王领地内的拉德洛城堡和英威边境地带。

亚瑟王子的婚姻并非亨利七世拓展自己家族关系网的唯一手段。他还在进行漫长的谈判，打算把十二岁的玛格丽特嫁给苏格兰国王詹姆斯四世。如果能把苏格兰国王吸引过来与英格兰联姻，那么他对英格兰北部烧杀抢掠的胃口应当会减弱很多。亚瑟婚礼的两个个月后，玛格丽特的婚姻谈成了，她将于1503年8月8日在爱丁堡荷里路德宫举行的盛大婚礼上与詹姆斯四世喜结连理。但到那时，灾难已经吞没了都铎家族。

1502年4月2日，亚瑟王子在拉德洛去世。他生前患上一种消耗性疾病，可能是肺结核，也可能是一种癌症。^[4]他只有十五岁，而他的妻子十六岁就成了寡妇。亨利七世和伊丽莎白王后伤心欲绝，尽管王

后努力鼓舞和安慰丈夫，说他们都还年轻，还可以生更多孩子，亚瑟的死仍然对国王造成了沉重打击。他一直没有办法恢复元气。他对王位顺利传承的希望全部寄托在亨利王子肩上，亨利此时快到十岁生日了。^[5]英格兰朝廷立刻开始和西班牙谈判，让亨利王子与凯瑟琳结婚。她仍然留在英格兰，和过去一样有希望成为王后。但亨利七世自己的人生经验已经让他无法信赖这样微薄的希望了。

亚瑟去世几个月后，都铎家族又出了一起丧事。国王的叔父欧文·都铎是威斯敏斯特教堂的僧人，安宁而离群索居，于接近古稀之年的高龄去世，1502年6月之前下葬。^[6]但这没法和1503年2月11日发生的悲剧相提并论，伊丽莎白王后在那一天与世长辞。她的最后一个孩子，一个被取名为凯瑟琳的女孩的早产导致了母亲的死亡。国王的私人星象学家曾告诉他，王后会活到八十岁。实际上她在三十七岁生日那天就去世了。她的女儿凯瑟琳只存活了一周。国王花费2800英镑为妻子举办盛大而肃穆的葬礼，伦敦的每一座教堂都挂了黑纱。他的悲恸极其深切，几乎触手可及。在不到十八个月的时间里，他为自己王朝的未来做的安排土崩瓦解。

亚瑟之死投下的阴影既长又黑暗，它改变了亨利七世统治的整个性质。国王的日常情绪从欢乐变成了猜忌，他一直害怕自己通过艰苦奋斗才得到的一切会突然失去，而他的这种担忧似乎非常接近成为现实。所以，他开始对自己的很多臣民投去迫害妄想狂的注视，对那些他觉得有动机挑战他统治的人抱有赤裸裸的敌意。

国王之疑心的主要受害者是德·拉·波尔家族，他们是萨福克公爵约翰·德·拉·波尔及其妻子伊丽莎白·金雀花（爱德华四世的妹妹）所生的一大群儿女。这些孩子当中最年长的是林肯伯爵，他在叛乱的斯托克战役中战死，兰伯特·西姆内尔当时就在他身边。在斯托克战役之后的岁月里，亨利七世没有因为林肯伯爵的叛逆而牵连他的

兄弟姐妹。然而在亚瑟死后，与约克党有关系的年轻男子即便什么都不做也很容易引发国王的怀疑。在世纪之交时，德·拉·波尔家族有四个男人在世：埃德蒙、汉弗莱、威廉和理查。汉弗莱是个僧人，所以在政治上是中立的。另外三个却具有潜在的危险性。

其中为首的是萨福克伯爵埃德蒙·德·拉·波尔。埃德蒙在15世纪90年代忠于亨利七世（他曾于1497年在布莱克希思帮助镇压康沃尔叛军），是王后的亲戚，与她关系亲近，并且经常参加宫廷聚会和重大场合。但他也有理由对国王心怀不满，这主要是因为他在财政上的困难。他太穷，负担不起公爵的生活，所以在1493年继承爵位时被贬为伯爵。但即便作为一个伯爵，他的经济条件也十分堪忧，他岁入的大部分都被转移给王室，所以他“负债累累”。^[7]1498年，他卷入了一场令人尴尬的案件，被指控杀害了一个叫托马斯·克鲁的人。为了得到国王的赦免，他不得不卑躬屈膝地道歉。除此之外，那些仍然忠于约克家族的人认为，他是爱德华四世遗产的最资深的主张者。萨福克伯爵债台高筑，政治上有麻烦，受到国王的敌人的追捧，并且按照维尔吉利的说法，他“大胆、冲动、暴躁易怒”，所以他开始反对国王。

他第一次挑战国王是在1499年7月1日，当时他未经国王的许可便离开了英格兰，前往皮卡第，企图与约克党的女族长勃艮第的玛格丽特取得联系。这造成了一起严重的外交事件。萨福克伯爵最终于10月被带回国，被迫向国王道歉，并被罚款1000英镑（超过他的岁入），这让他的财政更加举步维艰。他的朋友和伙伴遭到审讯，他的妻子玛格丽特·斯科罗普受到王室监视。1499年11月，沃里克伯爵爱德华被斩首，这是对任何企图谋逆的人发出的警告。亨利七世国王在表达自己的立场。

但如果这是为了迫使萨福克伯爵服从，那么结果就事与愿违了。1501年11月，在亚瑟和阿拉贡的凯瑟琳大婚之际，萨福克伯爵又一次溜出英格兰，还带去了自己最小的弟弟理查·德·拉·波尔，两人横穿欧洲，到了位于伊姆斯特^[8]的神圣罗马皇帝马克西米利安一世的宫廷。萨福克伯爵得到保证，他在那里可以得到支持。于是在随后五年里，他公开鼓吹反对亨利七世。他主张，他，而不是都铎家族的人，才是合法的英格兰国王。

亨利七世得知埃德蒙变节之后，采取的的第一个措施就是搜捕并处罚那些与埃德蒙有关联的人。萨福克伯爵的支持者开始称他为“白玫瑰”。理查·德·拉·波尔与埃德蒙一起逃到了欧洲大陆，但他们的兄弟威廉·德·拉·波尔爵士没有跑路，于是他被逮捕并被投入伦敦塔，刑期不定。（后来他于16世纪30年代死在伦敦塔狱中。）随后，考特尼男爵威廉（德文伯爵头衔的继承人，娶了王后的妹妹凯瑟琳）也被囚禁，被关押了将近十年。之前忠于国王的骑士，包括詹姆斯·蒂勒尔爵士、约翰·温德姆爵士和其他几人，只要与“白玫瑰”有关系（不管是多么微不足道的关系），都被处决。蒂勒尔死前被诱导供认自己谋杀了塔楼内的王子。亨利七世这是在提醒国民：爱德华四世的儿子们真的死了，不值得再为他们而造反了。除了这些大人物之外，还有数十名自耕农、王室仆人和普通商人也被逮捕、审讯，其中很多人被处死，死得很惨。亨利七世又一次开始安插覆盖全欧洲的间谍和线人网络。1503年传来了一些好消息，最敌视亨利七世的外国权贵，即勃艮第的玛格丽特于11月23日在梅赫伦去世。同年，马克西米利安一世屈服于长期的外交压力，同意不再为德·拉·波尔兄弟提供经济援助。不过，亨利七世仍然抓不住萨福克伯爵本人。他尝试运用在加来的王室特工刺杀萨福克伯爵，但没有成功。^[9]1504年1月的英格兰议会批判德·拉·波尔兄弟“虚伪地、背信弃义地阴谋杀害我们的主公国王陛下，并推翻他的王国”，褫夺了他们的爵位。^[10]但德·拉·波尔兄弟还活着，并且仍然逍遥法外。不过，到1505年时，亨

利七世对“白玫瑰”事业的打击如此猛烈，以至于欧洲几乎没有一个朝廷或官员为其提供经济支持。从1504年3月起，理查·德·拉·波尔被囚禁在亚琛，因为他的家族在那里负债累累，他被作为人质扣押，直到1506年才逃脱。与此同时，萨福克伯爵在低地国家漫游，身边的助手和支持者越来越少，靠借钱维持生计，衣衫褴褛，还典当自己的财产以吃饭。在国内，朝廷继续猛烈镇压被怀疑同情“白玫瑰”的人。1505年10月，可怜兮兮的萨福克伯爵到了那慕尔，被马克西米利安一世的长子、勃艮第公爵美男子腓力扣押。萨福克伯爵已经愿意尝试与亨利七世和解，以结束自己可悲的贫困生活并回国，希望至少能保住自己的性命。但他没来得及行动。

1506年1月中旬，勃艮第公爵腓力和妻子胡安娜从佛兰德起航去西班牙，他后来在那里攫取了卡斯蒂利亚王位。^[11]但眼下的隆冬时节不适合渡过北欧的大海。夫妻俩起航时，“突然刮起了邪恶的风暴”。这是史上最猛烈的风暴之一，一位伦敦编年史家回忆说，此次风暴“如此猛烈，以至于不够坚固的房舍和树木都被掀翻”，屋顶的茅草和砖瓦被刮跑，乡下被水淹，圣保罗大教堂的风向标也被吹走了。^[12]（这个风向标坠入一家叫“黑鹰”的酒馆，造成了相当严重的破坏。）

腓力和胡安娜很幸运，没有被淹死。他们的船只被风暴刮进了韦茅斯港，腓力因为“不习惯大洋的波涛”，“身心俱疲”，很高兴离开遍体鳞伤的船只上岸。^[13]但他的喜悦没有维持多久。夫妻俩作为英格兰国王的客人受到热烈欢迎，但在盛情款待的温情之下是赤裸裸的政治现实。腓力和胡安娜现在实际上是亨利七世的俘虏。他们要想重获自由，必须答应两个条件：一项非常有利于英格兰商人的贸易协定；交还埃德蒙·德·拉·波尔。^[14]到3月底时，萨福克伯爵被加来的英格兰军官接走，渡过如今风平浪静的英吉利海峡。他回国后，腓力和胡安娜被允许继续他们的旅程。尽管亨利七世曾承诺赦免萨福克

伯爵并归还他的旧地产，他还是被投入伦敦塔。“白玫瑰”从此再也见不到天日。

*

人到中年，重负和失意开始让亨利七世踏上凄凉的下坡路。当埃德蒙·德·拉·波尔终于落入他手心时，亨利七世四十九岁，视力已经衰弱，健康开始出问题。他也越来越孤僻、猜疑心重和残暴。他最信赖的仆人和谋臣开始陆续辞世。他的叔父贝德福德公爵贾斯珀·都铎死于1495年，贾斯珀在大约四年前，也就是六十岁生日之后不再过问政事了。红衣主教约翰·默顿从亨利七世登基开始担任坎特伯雷大主教，十分勤勉和忠诚，卒于1500年。兰开斯特公爵领地的大法官雷金纳德·布雷爵士在波斯沃斯战役很久以前就是亨利七世的忠仆，死于1503年。国王的继父德比伯爵托马斯·斯坦利死于1504年。国王身边受信赖的圈子一年年缩小。亨利七世过去的治理风格一直非常依赖他本人事无巨细的亲自监督，尤其在财政方面，而如今他的统治堕落为依赖于敲诈勒索。亨利七世开始认为，在他之外的所有权力对他都是威胁。他开始采用一种广泛的抵押和担保制度。富裕而有影响力的人被迫同意，如果他们招致国王的不悦，就必须向国王缴纳巨额款项，这是保证他们听话顺从的办法。这种制度的实践规模极大，前所未有，主要由王室的两名坚定且无情的新锐官员理查·恩普森爵士和埃德蒙·达德利来执行，他们对国家的掌控受到普遍憎恶，他们的名字与国王晚年政府的荒唐是同义词。亨利七世的病情越来越重，朝政越来越紊乱。到最后，他苦苦支撑，用的手段都是1399年理查二世被废之前的最黑暗日子之后英格兰就不曾见过的。在亨利七世统治的早期，他证明自己是一位非常成功又自信的威严君主，即便他从来没有他自称要继承的那个人——爱德华四世的那种标志性的和蔼可亲。但到最后，亨利七世统治靠的就是恐惧。他很幸运，有可能与他

争夺王位的人要么已经死了，要么被放逐，要么被囚禁在他的监狱里。

他在长期患病之后于1509年4月21日驾崩，他十七岁的儿子亨利继承了王位，称亨利八世。王位传承是一件让人神经紧绷的隐秘事情，由于瘰而受到关节炎折磨的玛格丽特·博福特在幕后操纵，她此时已经快到六十六岁生日了，但仍然和过去一样，是一位敏锐的政治家。操纵王位传承的努力对她也造成了打击。她于同年6月29日去世，被安葬在威斯敏斯特教堂新建的圣母礼拜堂内一座令人惊艳的陵寝之中，它是意大利雕刻家彼得罗·托里贾诺的杰作。托里贾诺还设计了亨利七世的陵墓。玛格丽特·博福特活得足够久，见证了自己孙子的加冕礼，这是她风云激荡的一生的最后胜利。自亨利五世1413年登基以来，还不曾有一位成年（或接近成年的）国王直接继承其父的王位。玛格丽特·博福特在任何时代都可以算得上一位惊世骇俗的女性，她在争夺英格兰王位的漫长斗争中发挥了关键作用。胜利属于她，复仇属于她。

年轻的亨利八世登基之时踌躇满志，已经做好了治国理政的准备。他受过良好教育，富有魅力和领袖气场。他的确是一位文艺复兴时代的君主，拥有文艺复兴的宫廷风格、品味，并赞助文艺。文艺复兴当时正在北欧萌芽。他遗传了外祖父爱德华四世的白皙皮肤和光彩照人的英俊相貌：魁梧，俊秀，身材匀称强健，风流倜傥。这位国王在长大成人的过程中将他的臣民视为同僚和盟友，而不是值得怀疑、需要镇压的“非我族类”的敌人。新王登基之后的最早举措之一就是大赦天下，不过刻意将德·拉·波尔家族、令人憎恶的恩普森和达德利，以及其他约八十人排除在外。不久之后，他娶了二十三岁寡嫂阿拉贡的凯瑟琳。在为父亲和祖母服丧结束之后，新国王立刻效仿自己传奇般的祖先亨利五世，开始筹备对法战争。在之前的一个多世纪

里，英格兰国王按照传统提出主张的法兰西土地全都丢失了。和他的金雀花祖先一样，年轻的亨利八世的雄心壮志就是收复那些土地。

从1512年开始，亨利八世派遣了多支军队渡过海峡去折磨法兰西。这些军事行动不算特别成功，但至少对那些自从15世纪50年代就几乎完全没有机会到国外打仗的军人阶层来说非常好玩。年轻的国王似乎从一开始就懂得王权的风格和很大一部分统治艺术。因为效仿亨利五世不仅仅是亨利八世一个人的念头。1513~1514年，一本名为《亨利五世第一部英文传记》的书问世，书中歌颂了阿金库尔的英雄，刻意引导新国王“追随亨利五世的伟大智慧与审慎的榜样”，并期望新国王“受到激励，对法兰西开战”。^[15]（这本书的作者的受众，比意大利人文主义学者蒂托·利维奥·弗鲁洛维西《亨利五世传》的读者热情得多。弗鲁洛维西的书在15世纪30年代被亨利六世刻意无视了。）

但亨利八世作为君主的目标，远远不止是成为亨利五世再世。正如新政权的诗人和宣传家兴高采烈地指出的，新国王还是都铎王朝自我构建的神话的活生生体现：用他的教师约翰·斯凯尔顿的话说，亨利八世“既是红玫瑰，也是白玫瑰”。他不是兰开斯特家族的人，也不是约克家族的人，而是二者兼有。他是亨利六世的继承人，也是约克公爵理查的继承人。他是团结统一的终极体现。都铎玫瑰继续作为他的统治的主题，随处可见：它装点着建筑物和王宫，它被画在圣歌书上和为御用图书馆准备的插图版手稿上，甚至国王的私人祈祷书上也涂画着都铎玫瑰。^[16]在已故统治者亨利七世的时代长期僵死的希望，被他儿子的登基唤醒了。

不过，在他那虚张声势和大胆的外表之下，亨利八世也可以做到和父亲一样冷酷无情。他是一位合法继承王位的国王，而不是在战场上从垂死的竞争对手那里攫取王位，所以他的地位已经稳固了许多。

但他还是不能完全忽视那些曾让他父亲夜不能寐的王朝弱点。被囚禁在伦敦塔的埃德蒙·德·拉·波尔是个潜在的危险分子，而理查·德·拉·波尔仍然在海峡彼岸逍遥法外。年迈的约克党死硬分子或许仍然心怀不满，所以尽管亨利八世可以在新登基之时做到慷慨大度（他恢复了克拉伦斯公爵乔治的女儿玛格丽特·波尔的地产，并给了她一个尊贵而独立的地位，册封她为索尔兹伯里女伯爵，这是她家族的一个旧头衔），他知道自己还没有完全摆脱他父亲的敌人。如有需要，他可以迅速、野蛮地镇压和遏制这些敌人。

催化剂就是亨利八世的对法战争。作为一位年轻气盛、咄咄逼人、渴望证明自己的国王，且他身边有一位名叫托马斯·沃尔西的新近崛起的首席大臣，亨利八世于1513年第二次入侵法兰西。这次他御驾亲征，凯瑟琳王后留守，作为摄政者监督针对苏格兰国王詹姆斯四世的新战事。^[17]但亨利八世不能放心大胆地去法兰西打仗并拿自己的生命冒险，因为他知道，他的牢狱中有一个人前不久还主张过英格兰王位。维尔吉利写道：“国王担心在自己出国期间，人民会期盼发生革命；他们或许会将埃德蒙从伦敦塔强行劫走，给他自由。”^[18]

国王在出征法兰西之前不久下了命令，将曾经的萨福克伯爵埃德蒙·德·拉·波尔的牢狱生涯骤然掐断。1513年5月4日，“白玫瑰”被带出牢房拉到塔山，被草草地斩首。

*

但还有一个潜在的敌人。一朵“白玫瑰”被处死了，但同一根茎上还有另一朵。理查·德·拉·波尔自从1501年与兄长一起离开英格兰以来，就一直逍遥法外。他的兄长被抓获并遣送回国之后，他流落到匈牙利王国的布达，在乌拉斯洛二世国王的保护下取得了出人意料的成功。乌拉斯洛二世给他一笔年金（一直到1516年），并确保备受挫折的英格兰国王抓不到他。理查在经济上稳定，并且天性好战，在

沙场扬名立威，在意大利北部、法兰西南部和西班牙半岛若干动荡的王国和封建领地不断厮杀。他是一位有才华且英勇的将领，受到那些曾目睹他作战的人的尊重，他很快就赢得了一些强大的朋友，包括法兰西太子弗朗索瓦。1513年他兄长被处决之后，他就自称萨福克公爵，并采用了“白玫瑰”的绰号。[\[19\]](#)

和过去一样，在欧洲大陆的政治与战争中，对任何希望骚扰英格兰国王的人来说，拥有一个英格兰王位觊觎者都有极大的好处。所以，1513年亨利八世入侵法兰西时，路易十二承认理查·德·拉·波尔为合法的英格兰国王。他的意图是很明确的：如果亨利八世要重启他的金雀花祖先的对法战争，那么路易十二就非常乐意重启英格兰王位的纠纷。1514年，路易十二给理查·德·拉·波尔提供了一支1.2万人的军队，这比亨利七世1485年渡海并成功废黜理查三世时带的军队强大得多。据说这支军队将于1514年6月从诺曼底出发。若不是亨利八世之后改了主意，他们的确可能出征并入侵英格兰。亨利八世决定这一年夏季不再派遣一支开销昂贵的军队去讨伐法兰西，而是与年迈的法兰西国王寻求和解。亨利八世的十八岁妹妹玛丽将嫁给路易十二，成为法兰西王后。（她当法兰西王后只有三个月的时间，因为路易十二于1515年新年驾崩，他的远房亲戚弗朗索瓦一世继承了王位。）

和平来的时机恰到好处，消弭了约克党入侵的威胁，但局势仍然很清晰：只要理查·德·拉·波尔还构成挑战，亨利八世就和父亲一样，不能忽视“白玫瑰”的威胁。没过多久，他就开始采纳与父王类似的策略：雇用刺客，派遣间谍去欧洲的情报渠道活动，并施加外交压力，努力遏制“白玫瑰”。但这些办法都没什么效果，因为和亨利八世一样，弗朗索瓦一世也是一位年轻气盛、咄咄逼人并且高度活跃的国王，他决心要在历史中留下自己的印迹。更重要的是，他和理查·德·拉·波尔是朋友，所以他继续支持“白玫瑰”。在1516年、1521年、1522年、1523年和1524年都有传闻称，所谓的理查四世将发

动入侵或掀起叛乱。虽然这些都没有实现，但亨利八世和他的大臣不会忘记，他们在国外的每一个行动都可能会以国内的安全稳定为代价。而到最后，只有发生在半个欧洲之外的一场战役的出人意料的结局，才能让亨利八世得到他那么渴望的江山稳固。

*

1525年2月24日，黎明之前，弗朗索瓦一世亲自率领的一支法军在围绕着帕维亚城墙行进。帕维亚是伦巴底腹地一座戒备森严的军事驻防城镇，在米兰以南约20英里处。帕维亚城外，超过2万人的法军已经驻扎了差不多四个月，围攻这座城镇，企图用饥饿迫使城内的9000名守军（大部分是雇佣兵）屈服。法军即将遭到一支与其同样强大的解围军队的挑战，这支解围军队忠于神圣罗马皇帝查理五世。弗朗索瓦一世与他之间争夺意大利半岛主宰权的战争将会漫长、复杂且血腥。拂晓时分，攻击开始：大炮轰鸣、火绳枪的枪声和骑兵的马蹄声混杂在一起，两支大军凶猛地扑向对方。

指挥法军步兵的是理查·德·拉·波尔，他和另一位经验丰富且精明强干的将领弗朗索瓦·德·洛林并肩作战，后者指挥着一支精锐的雇佣兵部队，称为“黑手团”。但2月24日对这两人来说都是一个灾难之日。在接近四个小时的激战中，法军被分割包围，最后被西班牙-帝国军队的一次猛烈而精彩的冲击打垮。弗朗索瓦一世被打落马背，压在地上，随后被带走，作为俘虏献给查理五世。法军伤亡惨重，很多指挥官和将领阵亡。法兰西人就这样惨败了一场，丢掉了自己在伦巴底的势力范围，战役刚一结束他们就火速从伦巴底撤退。到此役结束时，“白玫瑰”理查·德·拉·波尔，约克公爵理查最后一个在世的外孙和英格兰王位觊觎者，已经死了。

法兰西战败的惨状和规模让欧洲很多人震惊，但亨利八世和红衣主教沃尔西兴高采烈。法兰西的武运兴盛了那么久，如今终于破灭：

他们的国王成为可耻的俘虏，他们的军队遭到全歼。亨利八世现在开始认真计划效仿自己祖先亨利五世的丰功伟绩：猛攻法兰西，收复金雀花王朝的古老遗产，恢复英格兰对从诺曼底到加斯科涅广袤土地的统治。他甚至幻想，如果他的盟友配合，他还能夺回法兰西王冠，也就是亨利六世于1431年最后一次在巴黎戴的那顶王冠。此外，他再也不用担心法兰西国王又搞出一个傀儡来争夺英格兰王位了。理查·德·拉·波尔死了！亨利八世再也不必为了海外战事而在国内面对种种阴谋诡计；再也不需要为了王朝的安全而忌惮，不敢在海外开疆拓土了。终于可以忘却前一个世纪的幽灵了。

一位在18世纪写作的法兰西历史学家描述（或者说想象）了亨利八世与一名使者的对话。1525年3月初的一天，国王还在床上，使者前来禀报帕维亚战役的结局。使者详细汇报了弗朗索瓦一世的被俘和法军的毁灭，随后报告了关于最后一朵“白玫瑰”的喜讯。“上帝怜悯他的灵魂！”据说亨利八世这样喊道，“英格兰的所有敌人都死了。”随后，他指着使者喊道：“给他斟酒！”^[20]

^[1] 坎塔布里亚为西班牙北部一地区，临近比斯开湾。

^[2] Licentiate Alcaraz, quoted in G.Tremlett, *Catherine of Aragon: Henry's Spanish Queen* (London, 2010), 69.

^[3] G.Kipling (ed.), *The Receyt of the Ladie Kateryne* (Oxford, 1990), 39.

^[4] J.Guy, *The Children of Henry VIII* (Oxford, 2013), 4;
D.Starkey, *Six Wives: The Queens of Henry VIII* (London, 2004), 76-7.

^[5] 第三子埃德蒙生于1499年，但1500年夭折。

^[6] Thomas, *Jasper Tudor*, 19-20.

[7] Hay (ed.), *The Anglica Historia of Polydore Vergil*, 123.

[8] 伊姆斯特在今天的奥地利西部。

[9] Seward, *Last White Rose*, 138.

[10] PROME January 1504, item 21.

[11] 腓力依靠自己妻子的权利对王位提出主张。胡安娜的母亲，卡斯蒂利亚女王伊莎贝拉于1504年11月驾崩。伊莎贝拉的另一个女儿就是阿拉贡的凯瑟琳。

[12] *Great Chronicle*, 330.

[13] Hay (ed.), *The Anglica Historia of Polydore Vergil*, 135.

[14] 在佛兰德，这项条约被称为“邪恶条约”，因为它倾向于英格兰的利益。

[15] Kingsford (ed.), *The First English Life of Henry V* (Oxford, 1911), 4.

[16] See for example BL Royal 8 G.vii; BL Royal 11 E.xi; BL Add MS 88929.

[17] 在凯瑟琳监督下，英格兰军队于1513年9月9日打赢了弗洛登战役。

[18] Hay (ed.), *The Anglica Historia of Polydore Vergil*, 203.

[19] L&P IV nos 1123 and 1131.

[20] 这番对话可见于R. Macquereau, *Histoire générale de l'Europe* (Louvain, 1765), 并在Scarisbrick, *Henry VIII*, 136 里重复出现。Macquereau没有给出资料来源，可能是捏造的。官方档案里第一次提到德·拉·波尔之死，可见于L&P IV no. 1131。这是一名文书在1525年2月28日写给沃尔西的信。然而，Macquereau记述的逸闻很好地反映了亨利八世在德·拉·波尔家系灭亡之后的如释重负。

尾声：你以不朽上帝的名义，究竟杀了多少人？

最后一朵“白玫瑰”于1525年死亡。自15世纪50年代亨利六世在位以来，撼动英格兰王国的内战导致了许多反抗王室的斗争。最后一朵“白玫瑰”之死是最后一场这样的斗争。到16世纪20年代时，统治和治理英格兰的那一代人大体上已经不是博斯沃斯战役或斯托克战役的老将。参加过这两次战役的人已经五十多岁了，按照当时的标准已经接近老年。到那时，几乎已经没有人记得陶顿战役的恐怖了。亨利八世那一代人（相对来讲）是太平盛世的孩子，尽管老一辈人还会讲到内战的凶险，并分享他们对中部各郡、英威边境、伦敦郊外和极北方发生的血腥战役的回忆。真相是：内战的主角和参与者大多早已不在人世。内战的伤痛已经进入历史和民间传说的领域。

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是，内战根源的中心问题，似乎已经得到了解决。这并不是骄横跋扈的贵族遭到打击，也不是我们所说的“私生子封建制”被消灭，也不是英格兰的权力结构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尽管这些都曾是研究者提出的论点。相反，内战的结果是，旧式的王权，也就是一个世纪以前金雀花王朝鼎盛时期人们熟悉的那种果决而合法的王权，如今终于得到了复兴。亨利八世不仅是一位通过出身而非征服来继承王位的国王，他还是一位威严、强势、好战的君主，既有爱德华四世的高调浮夸与刚毅，也有他那一代其他的伟大君主（尤其是法兰西国王弗朗索瓦一世和西班牙国王与神圣罗马皇帝查理五

世）共有的对文艺复兴时代帝王威仪的胃口。尽管“玫瑰战争”在15世纪80年代演化为王朝合法性的斗争，战争的根源却不是关于血统的争吵，而是英格兰政体无法应付亨利六世的王权破产。他昏庸无能、耳根子极软，酿成大祸。这位爱好和平、虔诚却优柔寡断的国王引发了持续半个世纪的政治灾难。

亨利八世与他真是天差地别。“我们的国王不追求黄金、珠宝或贵金属，而追寻美德、荣耀和不朽。”英格兰学者兼廷臣芒乔伊男爵在1509年亨利八世登基时给荷兰的伟大人文主义学者伊拉斯谟的信中如此写道。亨利八世有很多缺点，他统治的第二阶段会清楚地表明这一点，但在他在位的早年，很显然，这位统治权比1422年之后、他之前的任何一位前任都更强有力的君主，已经恢复了君主的个人权威。所以，亨利八世的登基一下子解决了两个问题：偶然成为国王之人的个人权威的问题，这个问题颇有些模糊性和随机性；血统作为合法性根据的问题，1460年约克公爵理查决定放弃寻求成为政治领导人而直接索取王位的时候提出了这个问题，并造成了灾难。都铎王权的基本符号和图像将亨利八世展现为红玫瑰与白玫瑰之联合的代表。他理解自己的角色，将其扮演得非常精彩。

当然，这不是说亨利八世可以完全忽视有王室血统的人对他构成的威胁。理查·德·拉·波尔的故事已经表明了这一点。除了亨利八世之外，其他的金雀花和“约克”王室血统已经所剩无几，但仍然存在。1521年春，亨利八世冷酷无情地以谋逆罪起诉白金汉公爵爱德华·斯塔福德，指控他企图谋害国王或构想国王之死。爱德华·斯塔福德的祖先可以上溯到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即爱德华三世的幼子。而爱德华·斯塔福德的口无遮拦、令人无法忍受的傲慢以及自负的言行举止，很显然都是从他父亲那里遗传来的，即曾起兵反叛理查三世的那个愚蠢的立王者。爱德华的罪行大体上不过是对王室政策发发牢骚、听取关于国王寿命的预言，以及喃喃低语地说，他自己或许有一

天能成为更好的君主。但这些就足以扳倒英格兰最强大的贵族了。白金汉公爵在威斯敏斯特厅受到一场作秀式的审判，泪流满面的诺福克公爵将判决书递给他，后来他于1521年5月17日在伦敦塔被斩首。针对他的指控总的来讲是捏造的，对他的审判是受到操纵的，判决也是早就内定的。如果白金汉公爵没有令他为之骄傲的金雀花血统，我们很难想象国王会这样大动干戈地对付他。

还有其他一些贵族家庭，也可能给亨利八世带来烦恼，如果他认真去思考的话。但在16世纪20年代末，他正忙于考虑另一种不同类型的王朝事务。他与自己的寡嫂阿拉贡的凯瑟琳结婚多年，只生下一个女儿玛丽公主；而他迷恋上了一个叫安妮·博林的女人，她后来成为他的第二任妻子。16世纪30年代初从他的离婚案开始的宗教改革问题造成了新的政治鸿沟，这些鸿沟和15世纪的兰开斯特、约克、内维尔、都铎等派系之间的分歧一样严重和致命。当然，王朝血统的问题还没有解决，但如今它们与宗教政治问题结合在了一起。对内政的忧虑、亨利八世越来越变态的性心理以及对权力和辉煌的饥渴，都塑造了上述问题。

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他迫害了波尔家族，于1541年将年迈的玛格丽特·波尔在伦敦塔处死，在全欧洲诽谤雷金纳德·波尔红衣主教的名誉，并于1539年1月9日将玛格丽特的另一个儿子蒙泰古男爵亨利·波尔与埃克塞特侯爵亨利·考特尼一同处决。蒙泰古男爵和埃克塞特侯爵的主要罪行是反对国王的宗教政策，并反叛（或者说是被怀疑反叛）国王的权威。玛格丽特·波尔是克拉伦斯公爵乔治的女儿，也是当时的英格兰与15世纪时的内战尚存的少数纽带之一。这个事实本身不足以让她于1541年掉脑袋，但这肯定是促使国王决定除掉她的因素之一。

然而不管怎么说，玛格丽特·波尔之死仍然是一道分水岭：她是最后一个有资格声称自己拥有金雀花血统的贵族。约克、博福特、霍兰、德·拉·波尔和波尔这些拥有王室血统的家族几乎已经被消灭殆尽。内维尔家族和斯塔福德家族遭到沉重打击，不得不屈服。旧贵族作为社会的一个单元，远远没有灭亡，但很多历史悠久的豪门世家确实已经绝嗣。“你以不朽上帝的名义，究竟杀了多少人？”雷金纳德·波尔在谴责亨利八世以司法手段谋杀他母亲时这样控诉道。答案很简单：杀得够多了。刺激人们的心灵、促使他们怒火中烧地伸手摸剑的政治因素，已经不再是王朝争霸，而是宗教信仰。亨利八世于1547年驾崩之后，他的孩子们在位时期的大争论不再是兰开斯特和约克对抗，而是福音派与天主教徒对抗、改革与旧风俗对抗，并且最终是新教与天主教对抗。玫瑰战争真正结束了。

*

1559年1月14日，星期六，下午2点，亨利八世的小女儿伊丽莎白骑马穿过伦敦，从伦敦塔到了威斯敏斯特，去参加她自己的加冕礼。和往常一样，为了用多种方式展示新女王的王权是多么正当合法，人们组织了一系列盛大的表演。

在芬丘奇大街和恩典堂大街的拐角处，人们搭起了一座跨街的舞台，“上面有城堞”，共分三层。据此次游行的官方记载所说：

最底层是一张王座，上面坐着两个人，象征亨利七世国王和他的妻子伊丽莎白（爱德华四世之女）……亨利七世国王被表现为源自兰开斯特家族，在一朵红玫瑰的中央；伊丽莎白王后作为约克家族的后裔，在一朵白玫瑰的中央……两朵玫瑰分别伸出一根枝丫，缠绕融合为一，向上伸向第二层……那里坐着一个人，代表勇敢和高贵的亨利八世国王。

亨利八世旁边坐着他的第二任妻子安妮·博林。最上面一层坐着最后一个人物，即伊丽莎白一世女王自己，“头戴王冠，穿着打扮和

其他君主一样”。这整个景观“装饰着红玫瑰和白玫瑰，正前方有一个美丽的花环，上面写着‘兰开斯特与约克家族的联合’”。伊丽莎白女王的名字也大有玩味之处：和约克的伊丽莎白（她通过自己的婚姻，给国家带来统一）一样，新的伊丽莎白将“为她的臣民维护统一”。官方的记载写道，统一是“这整个景观要传达的教育意义”。[\[1\]](#)

站在大街上观看女王游行队伍的伦敦男女市民会立刻明白这个玫瑰景观所代表的一种特定版本的历史观，毕竟这种历史观已经被宣传七十多年了。房屋上装饰着都铎玫瑰和王朝的其他符号。16世纪教堂内安装的大型彩色玻璃窗上也有红色和白色的玫瑰花瓣。[\[2\]](#)有幸翻阅御用图书馆藏书的人会看到，书页上装饰着精美的红玫瑰、白玫瑰和都铎玫瑰。有的时候，从更早的历代国王，尤其是爱德华四世时代留下的图书也会被添加这类图案。还有一些图书上饰有玫瑰战争的王朝故事的简化版。都铎王朝目的论最清晰的表现，是爱德华·霍尔所著编年史的完整标题：“兰开斯特与约克这两个高贵显赫家族的联合；他们两家为了这个高贵国度的王位而长期争斗；附有两家君主时期的所有事迹、两家的谱系，从亨利四世国王的时代开始，他是两家纷争的始作俑者；这纷争随后延续到高贵而审慎的亨利八世国王统治时期，他是上述两个家系毋庸置疑的真正继承人”。[\[3\]](#)如果嫌这还不够清楚，那么出版商理查·格拉夫顿于1550年推出的霍尔编年史版本的卷首插图就用视觉形象把这个信息传达得不能更清楚了。在图中，玫瑰花丛的蜿蜒缠绕的枝丫围绕着书名，从底部一直长到顶部：两侧是破碎的金雀花王朝的互相争斗的成员。卷首插图的最顶端当然是亨利八世肥硕的威武形象，他是弥赛亚，是历史的终结。

这幅卷首插图非常流行，常被其他作品照搬借用：1550年和1561年约翰·斯托推出的乔叟作品也用了这样的谱系图，用来介绍《坎特伯雷故事集》的部分内容。[\[4\]](#)正如贝德福德公爵约翰于15世纪20年代

在法兰西到处张贴宣扬英格兰与法兰西双重王国合法性的谱系图，正如爱德华四世强迫症一般编纂谱系图来追溯他从古代到现今的合法王室血统，都铎王朝也大肆宣传简单的视觉信息，来宣讲他们的合法统治权与他们版本的历史。到伊丽莎白女王统治时期，交缠在一起的红白玫瑰的形象已经足够让人立刻回想起整个15世纪的故事：1399年兰开斯特家族废黜理查二世，从此开始了王位的争议和混乱；这导致两个大家族之间发生了将近一个世纪的战争，它是对废黜合法国王之恶行的神圣惩罚；最后，在1485年，都铎王朝联合了两家，挽救了国家。就这么简单。

但到16世纪90年代伊丽莎白一世年迈之时，她自己的统治在朽坏，新的统治危机即将降临。这时，15世纪的都铎故事就不仅仅是历史真实的问题，还成了公共娱乐。整整一代戏剧家借用了霍尔及其继承者拉尔夫·霍林斯赫德的史书，去挖掘材料来编织一种新的、极受欢迎的景观：英格兰历史剧。最受欢迎的历史剧题材之一就是15世纪，而当中最伟大的戏剧家就非威廉·莎士比亚莫属了。

大约在1591年（有争议），莎士比亚创作了（或者说参与创作了）今天称为《亨利六世（上）》的戏剧。这部戏剧的主要情节是玫瑰战争的早期，记述了英格兰在法兰西土地的丧失及其导致的政治动荡。在著名的“玫瑰园”场景中，约克公爵理查（剧中被称为理查·金雀花）和其他一些贵族发生争吵。他们分成两个派系，用红白玫瑰来代表自己：

理查·金雀花

[……]

凡是出身高贵、

维护其门第光荣的人，

如果认为我说的是真理，
就请随我从花丛中摘一朵白玫瑰。
他摘了一朵白玫瑰。

萨默塞特

谁要是不怕危险，不阿谀奉承，
敢于维护真理，
谁就随我摘一朵红玫瑰。
他摘了一朵红玫瑰。

沃里克

我不喜欢颜色；我摘一朵
金雀花的白玫瑰，不带任何
卑劣的谄媚、拍马色彩。

萨福克

我和年轻的萨默塞特一样摘朵红玫瑰，
而且我还要说，他是对的。
[……]

萨默塞特

我会找到朋友戴我血红的玫瑰花……[\[5\]](#)

在伊丽莎白一世晚期戏剧的喧嚣中，看客可能辨别不出政治史的细微之处。但演员扮演的贵族各自选择玫瑰来站队的景象，是为了让

观众能够瞬间理解它。《亨利六世（上）》最终成为莎士比亚的两套历史剧四部曲的一部分。一共八部历史剧，按照其中情节的时间顺序，从理查二世一直讲到理查三世，讲述了都铎王朝之前的15世纪的整个英格兰历史。[\[6\]](#)将近一百年前亨利七世所炮制的信息已经深入公众的意识，并且自那以后也多多少少一直留在人们的思想深处。

*

如我们所见，玫瑰战争和金雀花家族的灭亡并不是因为两个家族注定要通过战争来救赎当年废黜理查二世的罪孽。理查三世的恶棍形象并没有涵盖15世纪的一切邪恶，亨利七世与约克的伊丽莎白的婚姻也没有神奇地一下子就挽救了国家。真相是，玫瑰战争时期是一个凶残的、有时让人无法理解的、政治极不稳定的时期，它的根源是亨利六世治下王室权威的垮台和英格兰在法兰西统治的崩溃。在当时的政治体制中，法律、秩序、公义与和平高度依赖于国王本人和国王这个机构，而亨利六世的统治（以及在他1461年被废黜和他死亡之间的十年）是一场灾难。在15世纪20年代和30年代，英格兰的政府体制非常强健，足以支撑将近二十年的幼主统治。但它又不够强健，支撑不了一个完全无法履行职责的成年国王。亨利七世在位期间曾试图恢复亨利六世的名誉。老国王成为圣徒的候选人，传说他曾创造了许多神迹，包括治愈了一个被大车压伤的人，或者一个在踢足球时受伤的小男孩。[\[7\]](#)但到了亨利八世时期，对亨利六世的推崇很快消失，改为颂扬显然更激励人心的亨利五世的榜样。亨利六世凄凉并且漫长的统治给英格兰王室造成了长期的损害，花了几十年才修复，所以人们很难对这样一个人产生多少兴趣。

爱德华四世医治了亨利六世制造的许多惊人的损害，修复了王国政府肌理的很大一部分，并以超乎寻常的活力和才干来治国理政。但是，他也犯了两个严重的错误。第一个错误是他娶了伊丽莎白·伍德

维尔，她的庞大家族很难融入刚刚经历过猛烈动荡的政治体制。第二个错误是他死于1483年4月。在短期看来，他的英年早逝不是他自己的选择；但我们可以说，他晚年健康的衰败是他自己造成的，因为他耽于饕餮和淫乐。不管怎么说，孩童继位和伍德维尔派系（它不能，或者说不愿意融入体制）的存在，是脆弱且饱经摧残的政治体制所无法承载的。即便如此，理查三世的无情篡位也是任何人都无法预料到的，它开启了一个血腥而绝望的时期。在这个时期里，几乎任何有一星半点儿王室血统、有能耐在外国招兵买马的人都可以去争夺王位。都铎王朝打赢的，是1483~1487年的“热战”和1487~1525年的“冷战”，而不是整个“玫瑰战争”。不过，都铎王朝毕竟是最后的赢家。和历史上所有的胜利者一样，他们有权讲述自己的故事：也就是流传至今的玫瑰战争的故事。

[1] J. Osborn (ed.), *The Queenes Maiesties Passage through the Citie of London to Westminster the Day before her Coronacion* (New Haven, 1960), 31-3.

[2] 例如，莫尔文修道院的彩色玻璃窗上有很大的都铎玫瑰，就在亨利八世和阿拉贡的凯瑟琳的纹章之左侧。温莎圣乔治礼拜堂的阿拉贡的凯瑟琳唱诗座位的窗户上也有。

[3] Hall, 'Union of the Two Noble and Illustre Famelies'. 仿佛这么说还不够，霍尔在写给年轻的爱德华六世国王的引言里还指出：“我编纂和收集了许多作者的资料，有外文的也有英文的，从而写出了这部书。我称之为‘兰开斯特与约克这两个高贵显赫家族的联合，您尊贵的祖父（即亨利七世）和您高尚的祖母（即约克的伊丽莎白）的神圣婚姻让它们联合起来’。亨利四世国王是纷争与混战的肇始，而这门神圣的婚姻是一切争吵与争斗的最后终结。” Hall, *Chronicle*, vii.

[4] Stow's 1550 edition of Chaucer, Trinity College, Cambridge, STC 5075, 5076.

[5] *Henry VI Part I*, II iv 27-73.

[6] 按照历史时间顺序，这些历史剧是《理查二世》《亨利四世（上）》《亨利四世（下）》和《亨利五世》（以上称为“第二套四部曲”，指的是创作的时间），然后是《亨利六世（上）》《亨利六世（中）》《亨利六世（下）》和《理查三世》（“第一套四部曲”）。

[7] BL Royal 13 C VIII f.22v, f.62v, f.63.

大事年表

一 前史

1399年9月 亨利四世成功篡位，推翻理查二世。

1413年 亨利四世驾崩，其子亨利五世继位。

1415年10月25日 阿金库尔战役，亨利五世大败法军。

1420年5月21日 《特鲁瓦条约》签订，亨利五世成为法兰西王位继承人。

1420年6月 亨利五世与法王查理六世之女凯瑟琳·德·瓦卢瓦结婚。

1421年12月6日 亨利六世出生。

1422年8月31日 亨利五世驾崩。

1424年8月17日 韦尔纳伊战役，贝德福德公爵约翰大败法军。

1429年4月 圣女贞德为奥尔良解围，英军战败。

1429年6月18日 帕提战役，英军大败。

1429年11月6日 亨利六世加冕。

1445年4月23日 亨利六世与安茹的玛格丽特结婚。

1453年7月17日 卡斯蒂永战役，法军决定性地打败英军。英军名将约翰·塔尔伯特阵亡。英法百年战争结束。英格兰在法兰西的领地只剩下加来。

二 玫瑰战争第一阶段：约克家族 VS 兰开斯特家族

1455年5月22日 第一次圣奥尔本斯战役，约克军胜利，俘获亨利六世，杀死第二代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博福特、第二代诺森伯兰伯爵亨利和第八代克利福德男爵托马斯。此后约克公爵理查掌控了政府。

1457年1月28日 亨利·都铎（未来的亨利七世）出生。

1458年3月25日 “友爱之日”，亨利六世劝约克公爵理查与玛格丽特王后等人和解。

1459年9月23日 布洛希思战役，约克军胜利，第五代索尔兹伯里伯爵理查·内维尔杀死第五代奥德利男爵詹姆斯·塔切特。理查·内维尔得以与约克军主力（沃里克伯爵和约克公爵）在拉德洛城堡会师。

1459年10月12日 拉德福德大桥战役，兰开斯特军胜利。约克公爵和儿子拉特兰伯爵逃往爱尔兰。内维尔父子和马奇伯爵爱德华逃往加来。

1460年1月 桑威治战役，约克军胜利，沃里克伯爵从加来袭击桑威治，击败一支兰开斯特军舰队，俘获若干船只。

1460年7月10日 北安普顿战役，约克军胜利，俘获亨利六世，杀死第一代白金汉公爵汉弗莱·斯塔福德、第二代什鲁斯伯里伯爵约翰·塔尔伯特。此后约克公爵理查掌控了政府。他企图自立为王。

1460年12月16日 沃克索普战役，兰开斯特军小胜。

1460年12月30日 韦克菲尔德战役，兰开斯特军胜利。索尔兹伯里伯爵理查·内维尔、约克公爵和他的儿子拉特兰伯爵被斩首。

1461年2月2日 莫蒂默十字战役，“三轮旭日”的异象，约克军胜利，马奇伯爵爱德华杀死欧文·都铎。贾斯珀·都铎和威尔特郡伯爵詹姆斯·巴特勒逃走。

1461年2月17日 第二次圣奥尔本斯战役，兰开斯特军胜利。沃里克伯爵逃走。亨利六世与玛格丽特王后团聚。

1461年3月4日 马奇伯爵爱德华自立为王，称爱德华四世。

1461年3月28日 费里布里奇战役，不分胜负。约克军杀死第九代克利福德男爵约翰。

1461年3月29日 陶顿战役，约克军取得决定性胜利，杀死安德鲁·特罗洛普和第三代诺森伯兰伯爵亨利·珀西。

1461年6月28日 爱德华四世在伦敦加冕。

1464年4月25日 赫奇利沼泽战役，约克军胜利，蒙泰古男爵约翰·内维尔打败第三代萨默塞特公爵亨利·博福特。

1464年5月 爱德华四世与伊丽莎白·伍德维尔结婚。

1464年5月15日 赫克瑟姆战役，约克军胜利，蒙泰古男爵约翰·内维尔杀死第三代萨默塞特公爵亨利·博福特。兰开斯特家族的军事力量彻底瓦解。

三 玫瑰战争第二阶段：约克王朝 VS 沃里克伯爵和兰开斯特家族

1469年7月26日 艾吉科特战役，叛变的沃里克伯爵和克拉伦斯公爵胜利。忠于爱德华四世的彭布罗克伯爵威廉·赫伯特及其兄弟理查·赫伯特爵士被斩首。不久之后，爱德华四世被俘。

1469年10月 沃里克伯爵无力控制国家，只得释放爱德华四世。爱德华四世赦免沃里克伯爵和克拉伦斯公爵。

1470年3月12日 丢衣战场之役。爱德华四世打败叛军。沃里克伯爵和克拉伦斯公爵被牵连，逃往法兰西，后与玛格丽特王后结盟。

1470年10月6日 亨利六世复辟。

1471年4月14日 巴尼特战役。爱德华四世取得决定性胜利，杀死沃里克伯爵和蒙泰古侯爵。

1471年5月4日 蒂克斯伯里战役。爱德华四世取得决定性胜利，杀死第四代萨默塞特公爵埃德蒙和爱德华王子，俘获玛格丽特王后。

1471年5月 “福肯贝格的私生子”托马斯·内维尔袭击伦敦失败，后被杀。

1471年5月21日 亨利六世死亡。

1471年9月中旬 贾斯珀·都铎和亨利·都铎从威尔士逃到布列塔尼，得到庇护。

1475年6月 爱德华四世入侵法兰西，签署《皮基尼条约》，获得大量贡金。

1478年2月18日 克拉伦斯公爵乔治（爱德华四世之弟）被处死。

1483年4月9日 爱德华四世病逝。爱德华五世即位。

四 玫瑰战争第三阶段：约克王朝 VS 亨利·都铎

1483年6月26日 理查三世篡位。

1483年9月？ 爱德华五世与其弟理查（塔楼中的王子）被杀害。

1485年8月22日 博斯沃斯战役，亨利·都铎取得决定性胜利，杀死理查三世。亨利·都铎自立为王，称亨利七世。

1487年6月16日 斯托克原野战役，亨利七世取得决定性胜利，杀死林肯伯爵约翰·德·拉·波尔，俘虏王位觊觎者兰伯特·西姆内尔。这是玫瑰战争的最后一战。

五 都铎王朝

1491年6月28日 亨利七世之子亨利诞生，即未来的亨利八世。

1492年11月 《埃塔普勒条约》，亨利七世停止入侵法兰西。法兰西纳贡，放弃支持英格兰的王位觊觎者珀金·沃贝克。

1497年10月 珀金·沃贝克被捕。

1499年11月 珀金·沃贝克与沃里克伯爵（克拉伦斯公爵乔治的儿子）被处决。

1501年11月 亚瑟王子与阿拉贡的凯瑟琳结婚。

1502年4月2日 亚瑟王子在拉德洛去世。

1506年 王位觊觎者、第六代萨福克伯爵埃德蒙·德·拉·波尔（“白玫瑰”）被勃艮第公爵美男子腓力交给亨利七世。

1509年4月21日 亨利七世驾崩。亨利八世继位。

1513年5月4日 亨利八世处死“白玫瑰”。

1525年2月24日 “白玫瑰”的弟弟，最后的约克家族王位觊觎者理查·德·拉·波尔在帕维亚战役中阵亡。约克家族灭亡。

1547年1月28日 亨利八世驾崩。

注释

注释中使用的缩略词

CCR *Calendar of Close Rolls*

CPR *Calendar of Patent Rolls*

CSP Milan *Calendar of State Papers and Manuscripts in the Archives and Collections of Milan 1385-1618*

CSP Spain *Calendar of State Papers, Spain*

CSP Venice *Calendar of State Papers Relating to English Affairs in the Archives of Venice*

EHD *Engl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EHR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L&P Letters and Papers, Foreign and Domestic, Henry VIII
(online edition)

POPC Proceedings and Ordinances of the Privy Council

PROME Parliament Rolls of Medieval England (online
edition)

参考文献

网络资料

Froissart, Jean, *The Online Froissart* (hrionline.ac.uk, V 1.3/5 May 2012)

Oxford Dictionary of National Biography (oxforddnb.com)

Letters and Papers, Foreign and Domestic, Henry VIII (via british-history.ac.uk)

The Parliament Rolls of Medieval England (via british-history.ac.uk)

Victoria County History (via british-history.ac.uk)

未出版一手资料

Additional MSS 18850 and 88929 (British Library)

Arundel MS (British Library)

Book of the Fraternity of the Assumption
CLC/L/SE/A/004A/MS31692 (Guildhall Library/London
Metropolitan Archives)

E101 (National Archives)

E361 (National Archives)

E404 (National Archives)

Egerton MS (British Library)

Harley MS 7353 (British Library)

Lansdowne MS (British Library)

MS Lewis E201 (Philadelphia Free Library)

Royal MS 13 C VIII (British Library)

Royal MS 15 E VI (British Library)

Royal MS 16 F 11 (British Library)

Sloane 3479 (British Library)

已出版一手资料

André, Bernard, *The Life of Henry VIII*, trans, Daniel Hobbins (New York: Italica Press, 2011)

Armstrong, Charles, ed. and trans., *The Usurpation of Richard III: Dominicus Mancinus ad Angelum de occupatione regni Anglie per Ricardum tercium libellus*, 2nd ed.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69)

Bentley, Samuel, *Excerpta Historica: or, Illustrations of English History* (London, 1831)

Brie, Friedrich W.D., *The Brut: Or, The Chronicles of England*, vol. II (London, 1908)

Brown, Rawdon, ed. *Calendar of State Papers Relating to English Affairs in the Archives of Venice* (1873)

Bruce, John, ed. *Historie of the Arrivall of Edward IV in England and the Finall Recouerye of His Kingdomes from Henry VI* (London: The Camden Society, 1838)

Carpenter, Christine, ed., *Kingsford's Stonor Letters and Papers, 1290-1483*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Chrimes, S.B., and A.L. Brown, *Select Documents of English Constitutional History, 1307-1485* (London: Adam and Charles Black, 1961)

Collection of Ordinances and Regulations for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usehold etc., A (London, 1790)

Crotch, Walter, *The Prologues and Epilogues of William Caxton* (London, 1928)

Davies, John, ed., *An English Chronicle of the Reigns of Richard II, Henry IV, Henry V, and Henry VI* (London: Camden Society v 44, 1838)

Devon, Frederick, ed., *Issues of the Exchequer* (London: J. Murray, 1837)

Dockray, Keith, ed. *Three Chronicles of the Reign of Edward IV* (Gloucester, UK: Sutton Publishing, 1988)

Ellis, Henry, ed. *Three Books of Polydore Vergil's English History* (London: Longmans, 1844)

Flenley, Ralph, ed. *Six Town Chronicles of England*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11)

Gairdner, James, ed. *The Historical Collections of a Citizen of London in the Fifteenth Century* ("*Gregory's Chronicle*") (1876)

——, ed., *Letters and Papers Illustrative of the Reigns of Richard III and Henry VII*, 2 vols. (London: Longman, Green, Longman, and Roberts, 1861)

——, ed., *The Paston Letters*, new ed. 6 vols. (London, 1904)

——, ed., *Three Fifteenth-Century Chronicles: With Historical Memoranda by John Stowe* (London: Camden Society, 1880)

Gayangos, Pascual de, ed., *Calendar of State Papers, Spain* (1890)

Gibbs, Vicary, et al., eds., *The Complete Peerage*, 2nd ed., (London: St.Catherine Press, 1910–98)

Giles, John A., ed., *Incerti scriptoris chronicon Angliae de regnis trium regum Lancastriensium Henrici IV, Henrici V et Henrici VI* (London 1848)

Grose, Francis, *The Antiquarian Repertory*, 4 vols., (London, 1807–9)

Hall, Edward, *Hall' s Chronicle Containing the History of England during the Reign of Henry the Fourth and the Succeeding Monarchs to the End of the Reign of Henry the Eighth* (London, 1809)

Halliwell, James, ed., *A Chronicle of the First Thirteen Years of the Reign of King Edward the Fourth: by John Warkworth* (London: J.B.Nichols and Son, 1889)

Harris, Mary, ed. and trans., *The Coventry Leet Book, or Mayor' s Register* (New York: Kraus, 1971)

Harriss, G., and M.Harriss, eds., *John Bend' s Chronicle for the Years 1400 to 1462* (London: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1972)

Hay, Denys, ed., *The Anglica Historia of Polydore Vergil, AD 1485–1537* (London: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1950)

Hinds, Allen B., ed., *Calendar of State Papers and Manuscripts in the Archives and Collections of Milan: 1385–1618* (1912)

Hingeston, Francis C., ed., *The Book of the Illustrious Henries* (London: Longman, Brown, Longman, Green & Roberts, 1858)

Horrox, Rosemary, and P.W.Hammond, eds., *British Library Harleian Manuscript 433*, 4 vols. (Gloucester, UK: Sutton Publishing, 1982)

James, M.R., ed., *Henry VI: A Reprint of John Blacman's Memoir, with Translation and Not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19)

Johnes, Thomas, trans., *The Chronicles of Enguerrand de Monstrelet*, 2 vols. (London: H.G. Bohn, 1844)

Johnston, Dafydd R., ed. *The Poetical Works of Lewys Glyn Cothi* (Cardiff: University of Wales Press, 1995)

Kekewich, Margaret, et al. (eds.), *The Politics of Fifteenth Century England—John Vale's Book* (Stroud, UK: Sutton Publishing, 1996)

Kingsford, Charles L., *Chronicles of London*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05)

——, *English Historical Literature in the Fifteenth Centur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13)

——, ed., *The First English Life of Henry V*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11)

Kipling, Gordon, ed., *The Receyt of the Ladie Kateryn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Lewis, John, ed., *The Life of Dr. John Fisher*, 2 vols. (London: Joseph Lilly, 1855)

Luders, Alexander, et al., *The Statutes of the Realm*, 11 vols. (London, 1810–28), vol. II

MacCracken, Henry N., *Minor Poems of John Lydgate*, 2 vol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1–62)

Macquereau, Robert, *Histoire générale de l'Europe* (Louvain, 1765)

Malden, Henry, ed., *The Cely Papers: Selections from the Correspondence and Memoranda of the Cely Family, 1475–1488* (London: Longmans, Green, & Co. 1900)

McKendrick, Scot, John Lowden and Kathleen Doyle, *Royal Manuscripts: The Genius of Illumination* (London: British Library, 2011)

Monro, Cecil, ed., *Letters of Queen Margaret of Anjou and Bishop Beckington and Others* (London: Camden Society, 1863)

Nichols, John G., *Chronicle of the Grey Friars of London* (London: Camden Society, v 53, 1852)

Nichols, John, and Richard Gough, eds., *A Collection of All the Wills Now Known to Be Extant of the Kings and Queens of England* (London, 1780)

Nicolas, Nicholas H., ed., *A Chronicle of London: From 1089–1483* (London: Longman, Rees, Orme, Brown and. Green, 1827)

——, ed., *Proceedings and Ordinances of the Privy Council of England (1834–37)*, vols. III–VI

Osborn, James, ed., *The Queues Maiesties Passage through the Citie of London to Westminster the Day before her Coronacion*, facsimile ed.,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0)

Palgrave, Francis, *Antient Kalendars and Inventories of the Treasury of His Majesty's Exchequer* (London, 1836)

Preest, David, trans., and James G. Clark, intro., *The Chronica Majora of Thomas Walsingham (1376–1422)* (Woodbridge, UK: Boydell Press, 2005)

Pronay, Nicholas, et al., eds., *The Crowland Chronicle Continuations, 1459–1486* (Stroud, UK: Sutton Publishing, 1986)

Raine, Angelo, ed., *York Civic Records* (Wakefield, 1939), vols. I and II

Riley, Henry, ed., *Ingulph's Chronicle of the Abbey of Croyland with the Continuations of Peter of Blois and Anonymous Writers* (London: George Bell and Sons, 1908)

——, ed., *Registrum Abbatiae Johannis Whethamstede* (London: Longman, 1872)

Robbins, Rossell H., ed., *Historical Poems of the Fourteenth and Fifteenth Centurie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59)

Rymer, Thomas, *Foedera, conventiones, literae, et cujuscunque generis acta publica, inter reges Angliae, et alios quosuis imperatores, reges, ... ab anno 1101, ad nostra usque tempora, habita aut tractata; ... In lucem missa de mandato Reginae* (London, 1735)

Scoble, Andrew, ed., *The Memoirs of Philip de Commynes, Lord of Argenton*, 2 vols. (London G. Bell, 1877)

Shirley, Janet, trans. and ed., *A Parisian Journal, 1405–1449*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Society of Antiquaries, *Household Ordinances and Regulations, Edward III to William and Mary* (London, 1790)

Stapleton, Thomas, ed., *Plumpton Correspondence* (London, 1834)

Stevenson, Joseph, ed., *Letters and Papers Illustrative of the Wars of the English in France during the Reign of*

Henry the Sixth (London: Longman, Green, Longman, and Roberts, 1861-64)

Stow, John, *The Annales, or Generali Chronicle of England* (London, 1615)

Stratford, Jenny, *The Bedford Inventories: The Worldly Goods of John, Duke of Bedford, Regent of France (1389-1435)* (London: Society of Antiquaries of London, 1993)

Thomas, Arthur, and Isobel Thornley, eds., *The Great Chronicle of London* (London: George W. Jones, 1938)

Ursins, Jean Juvenal des, *Histoire de Charles VI, Roy de France* (Paris, 1836)

Wavrin, John de, ed., and William Hardy, trans., *A Collection of the Chronicles and Ancient Histories of Great Britain, Now Called England*, 5 vols. (London, 1864-87)

Wickham Legg, Leopold G., ed., *English Coronation Records* (London: A. Constable & Co., 1901)

Williams, Benjamin, *Chronique de la traison et mort de Richart Deux roy Dengleterre* (London, 1846)

Wright, Thomas, *Political Poems and Songs Relating to English History* (London: Longman, Green, Longman, and Roberts, 1859-61) , vol. II

二手资料

Adams, Tracy, *The Life and Afterlife of Isabeau of Bavaria*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2010)

Allmand, Christopher, *Henry V*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7)

——, *The Hundred Years War: England and France at War; c. 1300–c. 145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8)

Anglo, Sydney, *Images of Tudor Kingship* (London: Batsford, 1992)

——, *Spectacle, Pageantry and Early Tudor Polic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9)

Archer, Rowena, *Crown, Government and People in the Fifteenth Century* (Stroud, UK: Sutton Publishing, 1995)

Armstrong, Charles, *England, France and Burgundy in the Fifteenth Century* (London: Hambledon Press, 1983)

Arthurson, Ian, *The Perkin Warbeck Conspiracy, 1491–1499* (Stroud, UK: Sutton Publishing, 1994)

Ashdown-Hill, John, *Richard III's "Beloved Cousyn," John Howard and the House of York* (Stroud, UK: History Press, 2009)

Baldwin, David, *Elizabeth Woodville: Mother of the Princes in the Tower* (Stroud, UK: History Press, 2010)

——, *Stoke Field: The Last Battle of the Wars of the Roses* (Barnsley, UK: Pen and Sword Books, 2006)

Baldwin, James F., *The King's Council in England during the Middle Age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13)

Barker, Juliet, *Conquest: The English Kingdom of France, 1417–1450*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Barron, Caroline, *London in the Later Middle Age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Beem, Charles, ed., *The Royal Minorities of Medieval and Early Modern England*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8)

Bell, Adrian, Anne Curry, Andy King and David Simpkin, *The Soldier in Later Medieval Englan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Bennett, Michael, *Lambert Simnel and the Battle of Stoke* (Gloucester, UK: Sutton Publishing, 1987)

Boardman, Andrew, *The Medieval Soldier in the Wars of the Roses* (Stroud, UK: Sutton Publishing, 1998)

Boccaccio, Giovanni, *The Decameron*, Wayne A. Rebhorn, trans. and ed. (New York: W.W.Norton, 2013)

Bramley, Peter, *The Wars of the Roses: A Field Guide and Companion* (Stroud, UK: History Press, 2007)

Brook, Roy, *The Story of Eltham Palace* (London: Harrap, 1960)

Brooke, Richard, *The Battle of Stoke Field* (Liverpool, 1825)

Burley, Peter, et al., *The Battles of St. Albans* (Barnsley, UK: Pen and Sword Books, 2007)

Callcott, Maria, *Little Arthur's History of England*, (London: John Murray, 1835)

Carpenter, Christine, *Locality and Polity: A Study of Warwickshire Landed Society, 1401-1499*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 *The Wars of the Roses: Politics and the Constitution in England, c.1437-1509*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Castor, Helen, *The King, the Crown, and the Duchy of Lancaster: Public Authority and Private Power, 1399-1461*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 *She-Wolves: The Women Who Ruled England before Elizabeth* (London: Harper, 2010)

Cheetham, Anthony, *The Life and Times of Richard III* (London: Weidenfeld & Nicolson, 1972)

Chrimes, S.B., *Henry VIII* (London: Routledge, 1972)

——, *Lancastrians, Yorkists and Henry VIII*, 2nd ed.,
(London: Macmillan, 1966)

Clarke, B., *Mental Disorder in Earlier Britain* (Cardiff:
University of Wales, 1975)

Colvin, Howard M., *History of the King's Works* (London:
H.M. Stationery Office, 1963), vols. I and II

Curry, Anne, and Michael Hughes, eds., *Arms, Armies and
Fortifications in the Hundred Years War* (Woodbridge, UK:
Boydell & Brewer, 1994)

De Lisle, Leanda, *Tudor: The Family Story* (London: Chatto
& Windus, 2013)

Dockray, Keith, *William Shakespeare, the Wars of the
Roses and the Historians* (Stroud, UK: Tempus, 2002)

Dodd, Gwilym, ed., *Henry V: New Interpretations*
(Woodbridge, UK: York Medieval Press, 2013)

Evans, Howell, *Wales and the Wars of the Ros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15)

Famiglietti, R.C., *Royal Intrigue: Crisis at the Court of
Charles VI, 1392–1420* (New York: AMS Press, 1986)

Fiorato, Veronica, et al., eds., *Blood Red Roses*, 2nd ed.
(Oxford: Oxbow Books, 2007)

Foard, Glenn, and Anne Curry, *Bosworth 1485: A Battlefield Rediscovered* (Oxford: Oxbow Books, 2013)

Foard, Glenn, and Richard Morris, *The Archaeology of English Battlefields: Conflict in the Pre-Industrial Landscape* (York, UK: Council for British Archaeology, 2012)

Gairdner, James, *History of the Life and Reign of Richard the Thir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898)

Gill, Louise, *Richard III and Buckingham's Rebellion* (Stroud, UK: Sutton Publishing, 1999)

Goodman, Anthony, *The Wars of the Roses: The Soldiers' Experience* (Stroud, UK: Tempus, 2005)

Goodrich, Norma Lorre, *Charles Duke of Orleans: A Literary Biography* (New York: Macmillan, 1963)

Goodwin, George, *Fatal Colours: Towton 1461—England's Most Brutal Battle* (London: Phoenix, 2011)

Gough, Henry, and James Parker, *A Glossary of Terms Used in Heraldry* (London: James Parker and Co., 1894)

Griffiths, Ralph A., *The Reign of King Henry VI* (London: A & C Black Publishers, 1981)

——, ed., *Patronage, the Crown and the Provinces in Later Medieval England* (New Jersey: Humanities Press, 1981)

——and Roger S. Thomas, *The Making of the Tudor Dynasty* (Gloucester, UK: The History Press, 1985)

Gristwood, Sarah, *Blood Sisters: The Hidden Lives of the Women behind the Wars of the Roses* (London: Basic Civitas Books, 2012)

Gunn, Steven, and Linda Monckton, eds., *Arthur Tudor, Prince of Wales: Life, Death and Commemoration* (Woodbridge, UK: Boydell Press, 2009)

Guy, John, *The Children of Henry VIII*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Haigh, Philip, *The Military Campaigns of the Wars of the Roses* (Stroud, UK: Sutton Publishing, 1995)

Halsted, Caroline, *Richard III*, 2 vols. (London: Longman, 1844)

Hammond, P.W. *The Battles of Barnet and Tewkesbury*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1993)

——, ed., *Richard III: Loyalty, Lordship and Law* (London: Shaun Tyas, 1986)

——and A. Sutton, *Richard III: The Road to Bosworth Field* (London: Constable, 1985)

Harriss, Gerald L., *Cardinal Beaufort: A Study of Lancastrian Ascendancy and Decline*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8)

——, *Shaping the Nation: England, 1360–1461*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Harvey, Anthony, and Richard Mortimer, *The Funeral Effigies of Westminster Abbey* (Woodbridge, UK: Boydell Press, 1994)

Harvey, I., *Jack Cade's Rebellion of 1450*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1)

Hicks, Michael, *Edward V: The Prince in the Tower* (Stroud, UK: The History Press, 2003)

——, *False, Fleeting, Perjur'd Clarence: George Duke of Clarence, 1449–78* (Gloucester, UK: Sutton Publishing, 1992)

——, *Richard III* (Stroud, UK: The History Press, 2000)

——, *Warwick the Kingmaker* (Oxford: Wiley-Blackwell, 1998)

Hookham, Mary Ann, *The Life and Times of Margaret of Anjou* (London: Tinsley Brothers, 1872)

Horrox, Rosemary, *Richard III: A Study of Servi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9)

Hughes, Jonathan, *Arthurian Myths and Alchemy: The Kingship of Edward IV* (Stroud, UK: Sutton Publishing, 2002)

Johnson, P., *Duke Richard of York, 1411–1460*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Jones, Michael, and Malcolm Underwood, *The King's Mother: Lady Margaret Beaufort, Countess of Richmond and Derb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Kempe, Alfred, *Historical Notices of St Martin-le-Grand* (London, 1825)

Lander, J.R., *Crown and Nobility, 1450–1509* (London: Hodder & Stoughton, 1976)

Langley, Philippa, and Michael Jones, *The King's Grave: The Search for Richard III* (London: John Murray, 2013)

Laynesmith, J., *The Last Medieval Queens: English Queenship, 1445–1503*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Lindsay, Philip, *On Some Bones in Westminster Abbey: A Defence of King Richard III* (Bath, UK: Cedric Chivers, 1969)

Lyle, Helen, *The Rebellion of Jack Cade, 1450* (London: Historical Association, 1950)

McFarlane, K.B., *England in the Fifteenth Century* (London: Bloomsbury Academic, 1981)

——, *The Nobility of Later Medieval England*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73)

MacGibbon, David, *Elizabeth Woodville (1437–1492) : Her Life and Times* (London: A. Barker, 1938)

Matusiak, John, *Henry V* (London: Routledge, 2013)

Maurer, Helen, *Margaret of Anjou: Queenship and Power in Late Medieval England* (Woodbridge, UK: Boydell Press, 2003)

Murray, Stephen, *Building Troyes Cathedral: The Late Gothic Campaigns*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7)

Page, William, ed., *A History of the County of London, Volume I* (London, 1909)

Pollard, A. J., *The Wars of the Roses*, 2nd ed. (Basingstoke, UK: Palgrave Macmillan, 2001)

Ramsay, James, *Lancaster and York*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892)

Richardson, Geoffrey, *The Hollow Crowns: History of the Battles of the Wars of the Roses* (Baildon Books, 1996)

Rose, Susan, *Calais: An English Town in France, 1347–1558* (Woodbridge, UK: Boydell Press, 2008)

Ross, Charles, *Edward IV*, new ed.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7)

——, ed., *Patronage, Pedigree and Power in Later Medieval England* (Gloucester, UK: Sutton, 1979)

Rowe, John G. , ed. , *Aspects of Late Medieval Government and Society: Essays Presented to J.R. Lander*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86)

Scarisbrick, J.J. , *Henry VIII*, new ed.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7)

Scofield, Cora, *The Life and Reign of Edward IV*, 2 vols. (London, 1923)

Seward, Desmond, *The Last White Rose: Dynasty, Rebellion and Treason—The Secret Wars against the Tudors* (London: Constable, 2010)

Smith, George, *The Coronation of Elizabeth Woodville* (London: Ellis, 1935)

Spufford, Peter, *Handbook of Medieval Exchange* (London: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1986)

Stanford London, H. , *Royal Beasts* (East Knoyle, UK: The Heraldry Society, 1956)

Starkey, David, *Six Wives: The Queens of Henry VIII* (London: Chatto & Windus, 2004)

Steel, Anthony, *The Receipt of the Exchequer, 1377–1485*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4)

Strickland, Agnes, *Lives of the Queens of England, from the Norman Conquest: With Anecdotes of their Courts* 12 vols.

(London, 1840–48)

Strong, Roy, *Tudor and Jacobean Portraits* (London: Stationery Office Books, 1969)

Sutton, Anne, and P.W.Hammond, *The Coronation of Richard III: The Extant Documents* (Gloucester, UK: Sutton Publishing, 1983)

Tremlett, Giles, *Catherine of Aragon: Henry's Spanish Queen* (London: Faber & Faber, 2010)

Twemlow, Francis, *The Battle of Bloreheath: The First Major Conflict of the Wars of the Roses* (Leonaaur, 2011)

Unwin, George, ed., *Finance and Trade under Edward III. By Members of the History School* (Manchester, 1918)

Watts, John, *Henry VI and the Politics of Kingship*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 ed., *The End of the Middle Ages?* (Stroud, UK: Sutton Publishing, 1998)

Weightman, Christine, *Margaret of York, Duchess of Burgundy, 1446–1503*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1989)

Weir, Alison, *Elizabeth of York: The First Tudor Queen* (London: Jonathan Cape, 2013)

Williams, Ethel Carleton, *My Lord of Bedford, 1389–1435: Being a Life of John of Lancaster, First Duke of Bedford,*

Brother of Henry V and Regent of France (London: Longmans, 1963)

Wilkinson, B., *A Constitutional History of England in the Fifteenth Century* (London: Longman, Green, 1964)

Wolffe, Bertram, *Henry VI*, 2nd ed.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1)

文章

Anglo, Sydney, "The British History in Early Tudor Propaganda, " *Bulletin of the John Rylands Library* 44 (1961)

——, "The London Pageants for the Reception of Katherine of Aragon in 1501, " *Journal of the Warburg and Courtauld Institutes* 26 (1963)

Archbold, W.A.J., "Sir William Stanley and Perkin Warbeck, "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14/55 (1899)

Armstrong, C.A.J., "The Inauguration Ceremonies of the Yorkist Kings and Their Title to the Throne, "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30 (1948)

Armstrong, C.J., "Politics and the Battle of St.Albans 1455, "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ical Research* 33 (1960)

Autrand, Françoise, “France Under Charles V and Charles VI, ” *The New Cambridge Medieval History, c.1300–1425* vol.6, Michael Jones, e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Bark, N., “Did Schizophrenia Change the Course of English History? The Mental Illness of Henry VI, ” *Medical Hypotheses* 59, no.4 (October 1, 2002)

Barnes, Terri, “Work as a Manifestation of Faith in the English Nunnery: Barking Abbey, Essex, ” *Quidditas* 32 (2011)

Bassett, Margery, “Newgate Prison in the Middle Ages, ” *Speculum* 18 (1943)

Bennett, Alastair, “A Fifteenth-Century Middle English Sermon on the Decline of the World and the Age of Stone, ” *Medium Aevum* 80 (2011)

Blaauw, W.H., “On the Effigy of Sir David Owen in Easebourne Church, near Midhurst, ” *Sussex Archaeological Collections* 7 (1854)

Bohna, Montgomery, “Armed Force and Civic Legitimacy in Jack Cade’ s Revolt, 1450, ”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118 (2003)

Brown, A.L., “The King’ s Councillors in Fifteenth-Century England, ”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1968)

Brown, Lucy, “Continuity and Change in the Parliamentary Justifications of the Fifteenth-Century Usurpations, ” *The Fifteenth Century* vol.7, *Conflicts, Consequences and the Crown in the Late Middle Ages*, Linda Clark, ed. (Woodbridge, UK: Boydell & Brewer, 2007)

Buckley, Richard, et al., “The King in the Car Park: New Light on the Death and Burial of Richard III in the Grey Friars Church, Leicester in 1485, ” *Antiquity* 87 (2013)

Carpenter, Christine, “The Duke of Clarence and the Midlands: A Study in the Interplay of Local and National Politics, ” *Midland History* 11 (1986)

Cron, B.M. , “The Duke of Suffolk, the Angevin Marriage, and the Ceding of Maine, 1445, ”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20 (1994)

Cussans, John, “Notes on the Perkin Warbeck Insurrection, ”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1872)

Davies, Cliff, “A Requiem for King Edward, ” *The Ricardian* 114 (1991)

Dockray, Keith, “The Battle of Wakefield and the Wars of the Roses, ” *The Ricardian* 117 (1992)

——, “The Yorkshire Rebellions of 1469, ” *The Ricardian* 82 (1983)

“English Heritage Battlefield Report: Blore Heath 1459, ” *English Heritage* (1995)

Gibbons, Rachel C., “Isabeau of Bavaria, Queen of France (1385–1422) : The Creation of an Historical Villainess: The Alexander Prize Essay, ”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6 (1996)

Gill, Paul, “Politics and Propaganda in Fifteenth-Century England: The Polemical Writings of Sir John Fortescue, ” *Speculum* 46 (1971)

Gottfried, Robert, “Epidemic Disease in Fifteenth-Century England, ” *Journal of Economic History* 36 (1976)

Griffiths, Ralph A., “Duke Richard of York’ s Intentions in 1450 and the Origins of the Wars of the Roses, ”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1 (1975)

——, “Henry Tudor: The Training of a King, ” *Huntington Library Quarterly* 49 (1986)

——, “The King’ s Council and York’ s First Protectorate, ”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94 (1984)

——, “Queen Katherine de Valois and a Missing Statute of the Realm, ” *Law Quarterly Review* 93 (1977)

——, “Richard, Duke of York, and the Crisis of Henry VI’ s Household in 1450–1: Some Further Evidence, ”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38 (2012)

——, “Richard Duke of York and the Royal Household in Wales in 1449–50, ” *Welsh History Review* 8 (1976–77)

——, “The Trial of Eleanor Cobham: An Episode in the Fall of Humphrey Duke of Gloucester, ” *Bulletin of the John Rylands Library* 51 (1968)

Grummitt, David, “Deconstructing Cade’ s Rebellion: Discourse and Politics in the Mid-Fifteenth Century, ” *The Fifteenth Century* vol.6, *Identity and Insurgency in the Late Middle Ages*, Linda Clark, ed. (Woodbridge, UK: Boydell & Brewer, 2006)

Head, Constance, “Pope Pius II and the Wars of the Roses, ” *Archivum Historiae Pontificiae* 8 (1970)

Hicks, Michael, “Unweaving the Web: The Plot of July 1483 against Richard III and Its Wider Significance, ” *The Ricardian* 114 (1991)

Horrox, Rosemary, “Financial Memoranda of the Reign of Edward V, ” *Camden Miscellany* 29 (1987)

Ives, E. , “Andrew Dymmock and the Papers of Anthony, Earl Rivers, 1482–3, ”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ical Research* 41 (1968)

Jones, Michael, “For My Lord of Richmond, a Pourpoint... and a Palfrey: Brief Remarks on the Financial Evidence for Henry Tudor’ s Exile in Brittany, 1471–1484, ” *The Ricardian* 13 (2003)

Jones, Michael K., “The Battle of Verneuil (17 August 1424) : Towards a History of Courage, ” *War in History* 9 (2002)

——, “York, Somerset and the Wars of the Roses, ”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104 (1989)

Keen, M.H., and M.J.Daniel, “English Diplomacy and the Sack of Fougères in 1449, ” *History* 59 (1974)

Kekewich, Margaret, “Edward IV, William Caxton, and Literary Patronage in Yorkist England” , *Modern Language Review* 3 (1971)

Khalaf, Omar, “Lord Rivers and Oxford, Bodleian Library MS Bodley 264: A Speculum for the Prince of Wales? ” *Journal of the Early Book Society* (2011)

Kipling, G., “The London Pageants for Margaret of Anjou, ” *Medieval English Theatre* 4 (1982)

Kleineke, Hannes, ed. and. trans., “Gerhard von Wesel’ s Newsletter from England, 17 April 1471, ” *The Ricardian* 16 (2006)

Lander, J.R., “Attainder and Forfeiture 1453–1509, ” *The Historical Journal* 4 (1961)

——, “Marriage and Politics: The Nevilles and the Wydevilles, ”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ical Research* 36 (1963)

Lee, Patricia-Ann, "Reflections of Power: Margaret of Anjou and the Dark Side of Queen-ship, " *Renaissance Quarterly* 39 (1986)

Martin, F., "The Crowning of a King at Dublin, 24 May 1487, " *Hermathena* 144 (1988)

McCulloch, D., and E.D. Jones, "Lancastrian Politics, the French War, and the Rise of the Popular Element, " *Speculum* 58 (1983)

McKenna, J.W., "Henry VI of England and the Dual Monarchy: Aspects of Royal Propaganda 1422-1432, " *Journal of the Warburg and Courtauld Institutes* (1965)

Meekings, C.A.F., "Thomas Kerver' s Case, 1444, "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90 (1975)

Myers, A.R., "The Household of Queen Margaret of Anjou, " *Bulletin of the John Rylands Library* 40 (1957)

——, "The Jewels of Queen Margaret of Anjou, " *Bulletin of the John Rylands Library* 42 (1959)

Pollard, Graham, "The Bibliographical History of Hall' s Chronicle, " *Historical Research* 10 (1932)

Ransome, Cyril, "The Battle of Towton, "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4 (1889)

Rhymer, Lucy, “Humphrey Duke of Gloucester, and the City of London, ” *The Fifteenth Century* vol.8, *Rule, Redemption and Representations in Late Medieval England and France*, Linda Clark, ed., (Woodbridge, UK: Boydell & Brewer, 2008)

Richmond, Colin, “The Earl of Warwick’ s Domination of the Channel and the Naval Dimension to the Wars of the Roses, 1456-60, ” *Southern History* 20/21 (1998-9)

Rosenthal, Joel, “The Estates and Finances of Richard Duke of York (1411-1460) , ” *Studies in Medieval and Renaissance History* 2 (1965)

Rowe, B.J.H. , “Discipline in the Norman Garrisons under Bedford, 1422-35, ”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46 (1931)

——, “King Henry VI’ s Claim to France in Picture and Poem, ” *The Library* series 4, 13 (1932)

Sayles, G.O. , “The Royal Marriages Act, 1428, ” *Law Quarterly Review* 94 (1978)

Scofield, Cora, “The Capture of Lord Rivers and Sir Anthony Woodville, 19 January 1460, ”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37 (1922)

Solon, Paul, “Popular Response to Standing Military Forces in Fifteenth-Century France, ” *Studies in the Renaissance* 19 (1972)

St. John Hope, W.H., "The Discovery of the Remains of King Henry VI in St. George's Chapel, Windsor Castle, " *Archaeologia* (1911)

Starkey, David, "Henry VI's Old Blue Gown: The English Court under the Lancastrians and the Yorkists, " *The Court Historian* (1999)

Styles, Dorothy, and C.T.Allmand, "The Coronations of Henry VI, " *History Today* 32/5 (1982)

Thomson, J.A.F., "The Arrival of Edward IV: The Development of the Text, " *Speculum* 46 (1971)

Virgoe, Roger, "The Death of William de la Pole, Duke of Suffolk, " *Bulletin of the John Rylands Library* 47 (1965)

——, "The Parliamentary Subsidy of 1450, "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ical Research* 55 (1982)

Winston, Jessica, "A Mirror for Magistrates and. Public Political Discourse in Elizabethan England, " *Studies in Philology* 101, v 4 (2004)

Wolffe, Bertram, "Acts of Resumption in the Lancastrian Parliaments, 1399-1456, "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73 (1958)

——, "When and Why Did Hastings Lose His Head? "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89 (1974)

未出版论文

Barnes, Teresa, “A Nun’ s Life: Barking Abbey in the Late Medieval and Early Modern Periods” (Portland State University, 2004)

Brown, Alex, “Recession and Recovery in the North-east, 1450-1540” (University of Durham, 2011)

Camidge, Linda M., “The Celebration of Kingship in Fifteenth-Century England” (University of Exeter, 1996)

Gibbons, Rachel C., “The Active Queenship of Isabeau of Bavaria, 1392-1417: Voluptuary, Virago or Villainess” (University of Reading, 1997)

Millard, Frank, “Politics and the Creation of Memory: the Afterlife of Humphrey, Duke of Gloucester” (University College London, 2009)

Pierce, Hazel, “The Life, Career and Political Significance of Margaret Pole, Countess of Salisbury, 1473-1541” (University of Wales, Bangor, 1996)

Rhymer, Lucy, “The Political Career of Humphrey, Duke of Gloucester, c.1413-1447”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2010)

Thomas, R.L., “The Political Career, Estates and ‘Connection’ of Jasper Tudor, Earl of Pembroke and Duke of Bedford (d.1495) ” (University of Wales, Swansea, 1971)

译名对照表

A

Agincour 阿金库尔

Aiscough, William bishop of Salisbury 索尔兹伯里主教威廉·
艾斯库

Alice de la Pole (*née* Chaucer) countess of Salisbury,
then Suffolk 艾丽斯·德·拉·波尔（娘家姓乔叟），索尔兹伯里伯
爵夫人，后成为萨福克伯爵夫人

André, Bernard 贝尔纳·安德烈

Anjou 安茹

Anne Boleyn 安妮·博林

Anne of Brittany 布列塔尼的安妮

Anne of Burgundy 勃艮第的安妮

Anne Holland 安妮·霍兰

Anne Mowbray duchess of York 安妮·莫布雷，约克公爵夫人

Anne Neville duchess of Buckingham 安妮·内维尔，白金汉公爵夫人

Anne (Neville), Queen 安妮·内维尔，王后

Anne Plantagenet (b.1439) duchess of Exeter 225, 247 安妮·金雀花（生于1439），埃克塞特公爵夫人

Anne Plantagenet (b.1475) 安妮·金雀花（生于1475）

Anne regent of France 安妮，法兰西摄政者

Armagnac, Bernard count of 阿马尼亚克伯爵贝尔纳

Armagnacs 阿马尼亚克党

Arras, congress of (1435) 阿拉斯会议（1435）

Arthur prince of Wales 威尔士亲王亚瑟

Arundel, William FitzAlan earl of 阿伦德尔伯爵威廉·菲茨艾伦

Audley, James Tuchet 5th baron 第五代奥德利男爵詹姆斯·塔切特

Audley, John Tuchet 6th baron 第六代奥德利男爵约翰·塔切特

B

Barking Abbey 巴金修道院

Barnet, battle of (1471) 巴尼特战役（1471）

Bastard of Burgundy, Anthony the 安东尼，勃艮第的私生子

bastard of Fauconberg 福肯贝格的私生子

bastard of Orléans 奥尔良的私生子

Beaufort family 博福特家族

Beaufort, Henry (son of 2nd duke) 亨利·博福特（第二代公爵的儿子）

Beaufort, Henry cardinal-bishop of Winchester 亨利·博福特，红衣主教，温切斯特主教

Beaumaris 博马里斯

Beaumont, Viscount 博蒙特子爵

Bedford, John duke of 约翰，贝德福德公爵

Bedford, George Neville duke of 乔治·内维尔，贝德福德公爵

Bettini, Sforza de 斯福尔扎·德·贝蒂尼

Black Book 《黑皮书》

Blackheath, Kent 布莱克希思，肯特郡

Blacman, John 约翰·布莱克曼

Blore Heath, battle of (1459) 布洛希思战役（1459）

Bona of Savoy 萨伏依的博娜

Bonville-Courtenay feud 邦维尔家族和考特尼家族的仇杀

Bonville, William 1st baron 威廉，第一代邦维尔男爵

Bordeaux 波尔多

Bosworth, battle of (1485) 博斯沃斯战役 (1485)

Bourchier family 鲍彻家族

Bourchier, Thomas cardinal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 托马斯·鲍彻，红衣主教，坎特伯雷大主教

Bray, Sir Reginald 雷金纳德·布雷爵士

Bridge of Bodies 死人桥

Bridget Plantagenet (b.1480) 布里奇特·金雀花 (生于1480)

Brittany 布列塔尼

Brut Chronicle 《布鲁图编年史》

Buckingham, Humphrey Stafford 1st Duke of (d.1460) 汉弗莱·斯塔福德，第一代白金汉公爵 (卒于1460)

Buckingham, Henry Stafford 2nd duke of (d.1483) 亨利·斯塔福德，第二代白金汉公爵 (卒于1483)

Buckingham, Edward Stafford 3rd duke of (d.1521) 爱德华
• 斯塔福德，第三代白金汉公爵（卒于1521）

Burdet, Thomas 托马斯·伯德特

Burgundy 勃艮第

Butler, James *see* Wiltshire, earl of 詹姆斯·巴特勒，威尔
特郡伯爵

Butler (*née* Talbot), Eleanor 埃莉诺·巴特勒（娘家姓塔尔
伯特）

C

Cade, Jack 杰克·凯德

Calais 加来

Castile 卡斯蒂利亚

Catherine de Valois, queen consort 凯瑟琳·德·瓦卢瓦，王
后

Catherine Plantagenet (b.1479) 凯瑟琳·金雀花（生于
1479）

Catherine Woodville 凯瑟琳·伍德维尔

Caxton, William 威廉·卡克斯顿

Cecily (*née* Neville) Plantagenet, duchess of York 塞西
莉·金雀花（娘家姓内维尔），约克公爵夫人

Cecily Plantagenet (b.1469) 塞西莉·金雀花 (生于1469)

Charles VI, king of France (*r.* 1380-1422) 查理六世, 法兰西国王 (1380~1422在位)

Charles VII, king of France (*r.* 1422-61) 查理七世, 法兰西国王 (1422~1461在位)

Charles VIII, king of France (*r.* 1483-98) 查理八世, 法兰西国王 (1483~1498在位)

Charles the Bold duke of Burgundy (*r.* 1467-77) 勇敢的查理, 勃艮第公爵 (1467~1477在位)

Chaucer family 乔叟家族

Chepstow 切普斯托

Clarence, Thomas duke of (d. 1421) 克拉伦斯公爵托马斯 (卒于1421)

Clarence, George Plantagenet duke of (d. 1478) 克拉伦斯公爵乔治 (卒于1478)

Clifford, Thomas 8th baron 第八代克利福德男爵托马斯

Clifford, John 9th baron 第九代克利福德男爵约翰

Clifford, Sir Robert 罗杰·克利福德爵士

Clinton, John, Lord 克林顿男爵约翰

Cobham, Edward Brooke 6th baron 第六代科巴姆男爵爱德华·布鲁克

Cobham, Eleanor埃莉诺·科巴姆

constable of England 英格兰最高军务官

Conyers, Sir John约翰·科尼尔斯爵士

Coppini, Francesco bishop of Terni特尔尼主教弗朗切斯科·考皮尼

Cork 科克

Cornish rebellion 康沃尔叛乱

Courtenay family 考特尼家族

Coventry 考文垂

D

Daubeney, Sir Giles (*later* Lord) 贾尔斯·多布尼爵士（后成为男爵）

Derby, earl of *see* Stanley, Thomas 德比伯爵，托马斯·斯坦利

Devereux, Sir Walter沃尔特·德弗罗爵士

Devon, Thomas Courtenay 14th earl of (d.1461) 第十四代德文伯爵托马斯·考特尼（卒于1461）

Devon, Humphrey Stafford earl of (d.1469) 汉弗莱·斯塔福德，德文伯爵（卒于1469）

Devon, John Courtenay 15th earl of (d.1471) 第十五代德文伯爵约翰·考特尼（卒于1471）

Devon, Edward Courtenay 1st earl of (d.1509) 第一代德文伯爵爱德华·考特尼（卒于1509）

Devon, William Courtenay 1st earl of (d.1511) 第一代德文伯爵威廉·考特尼（卒于1511）

Dorset, Thomas Grey marquess of 托马斯·格雷，多塞特侯爵

Dublin 都柏林

Dudley, Edmund 埃德蒙·达德利

Dudley, John Sutton, Lord 达德利男爵约翰·萨顿

E

Edgcote, battle of (1469) 艾吉科特战役（1469）

Edmund de Hadham 埃德蒙·德·哈德姆

Edmund Plantagenet 埃德蒙·金雀花

Edward III, king of England (*r.*1327-77) 爱德华三世，英格兰国王（1327～1377在位）

Edward IV, king of England (*r.*1461-83) 爱德华四世，英格兰国王（1461～1483在位）

Edward V, king of England (*r.* 1485) 爱德华四世, 英格兰国王 (1485在位)

Edward of Middleham (b. 1474?) 米德勒姆的爱德华 (生于 1474?)

Edward prince of Wales (d. 1471)

Egremont, Sir Thomas Percy, Lord埃格勒蒙特男爵托马斯·珀西

Eleanor of Aquitaine 阿基坦的埃莉诺

Elizabeth I, queen of England 伊丽莎白一世, 英格兰女王

Elizabeth (*née* Plantagenet) de la Pole, duchess of Suffolk 伊丽莎白 (娘家姓金雀花) · 德 · 拉 · 波尔, 萨福克公爵夫人

Eltham Palace 埃尔特姆宫

Empson, Sir Richard理查·恩普森爵士

Essex 埃塞克斯

Essex, Henry Bouchier earl of 亨利·鲍彻, 埃塞克斯伯爵

Eton College 伊顿公学

Exeter, Thomas Beaufort duke of埃克塞特公爵托马斯·博福特

Exeter, John Holland 1st duke of 第一代埃克塞特公爵约翰·霍兰

Exeter, Henry Holland 2nd duke of 第二代埃克塞特公爵亨利
• 霍兰

Exeter, Henry Courtenay marquess of 埃克塞特侯爵亨利 • 考特
尼

Edward IV 爱德华四世

F

Fauconberg, William Neville, Lord 福肯贝格男爵威廉 • 内维
尔

Fitz Meredith *see* Tudor, Owen 菲茨梅雷迪思, 即欧文 • 都铎

fleurs-de-lis 鸢尾花

Flint 弗林特

Fortescue, Sir John 约翰 • 福蒂斯丘爵士

Fox, Richard 理查 • 福克斯

Francis I king of France (*r.* 1515–47) 弗朗索瓦一世, 法兰
西国王 (1515~1547在位)

Francis II duke of Brittany (*r.* 1458–88) 弗朗索瓦二世,
布列塔尼公爵 (1458~1488在位)

G

Gascony 加斯科涅

Gloucester, Humphrey duke of 格洛斯特公爵汉弗莱

Gloucester, Richard duke of 格洛斯特公爵理查

Greenwich 格林尼治

Grey, Sir John 约翰·格雷爵士

Grey, Sir Richard 理查·格雷爵士

Grey of Ruthin, Lord 里辛男爵格雷

H

Hall' s chronicle 霍尔编年史

Harlech 哈莱克

Hastings, William, Lord 威廉·黑斯廷斯，黑斯廷斯男爵

Henry IV, king of England (*r.* 1399-1413) 亨利四世，英格兰国王（1399～1413在位）

Henry V, king of England (*r.* 1413-22) 亨利五世，英格兰国王（1413～1422在位）

Henry VI, king of England (*r.* 1422-61) 亨利六世，英格兰国王（1422～1461在位）

Henry VII, king of England (*r.* 1485-1509) 亨利七世，英格兰国王（1485～1509在位）

Henry VIII, king of England (*r.* 1509–47) 亨利八世, 英格兰国王 (1509~1547在位)

Herbert, Sir Richard 理查·赫伯特爵士

Herbert, Sir William (d. 1469) 威廉·赫伯特爵士 (卒于1469)

Hexham, battle of (1464) 赫克瑟姆战役 (1464)

Holinshed's chronicles 霍林斯赫德编年史

Holland family 霍兰家族

Hungerford, Sir Walter (d. 1449) 沃尔特·亨格福德爵士 (卒于1449)

Hungerford, Sir Walter (d. 1516) 沃尔特·亨格福德爵士 (卒于1516)

I

Isabeau of Bavaria, queen of France 巴伐利亚的伊莎贝拉, 法兰西王后

Isabel Neville duchess of Clarence 伊莎贝尔·内维尔, 克拉伦斯公爵夫人

Isabella of Castile 卡斯蒂利亚女王伊莎贝拉

Isabella of France 法兰西的伊莎贝拉

J

Jacqueline of Hainault 埃诺的杰奎琳

Jacquetta of Luxembourg duchess of Bedford (*later* Lady Rivers) 卢森堡的杰奎塔，贝德福德公爵夫人（后来是里弗斯伯爵夫人）

James I, king of Scotland (*r.* 1424-37) 詹姆斯一世，苏格兰国王（1424~1437在位）

James II, king of Scotland (*r.* 1437-60) 詹姆斯二世，苏格兰国王（1437~1460在位）

James III, king of Scotland (*r.* 1460-88) 詹姆斯三世，苏格兰国王（1460~1488在位）

James IV, king of Scotland (*r.* 1488-1513) 詹姆斯四世，苏格兰国王（1488~1513在位）

Joan of Arc 圣女贞德

Joan of Navarre, queen 纳瓦拉的琼，王后

John the Fearless, duke of Burgundy (*r.* 1404-19) 无畏的约翰，勃艮第公爵（1404~1419在位）

John of Pontefract 庞蒂弗拉克特的约翰

K

Katherine of Aragon 阿拉贡的凯瑟琳

Katherine de la Pole 凯瑟琳·德·拉·波尔

Katherine Neville duchess of Norfolk 凯瑟琳·内维尔，诺福克公爵夫人

Kent 肯特

Kerver, Thomas 托马斯·柯福尔

King' s Bench 王座法庭

King' s College, Cambridge 国王学院，剑桥大学

L

Lancaster, duchy of 兰开斯特公爵领地

Lincoln, John de la Pole earl of 林肯伯爵约翰·德·拉·波尔

Lisle, Arthur Plantagenet, Lord 亚瑟·金雀花，莱尔子爵

Lollards 罗拉德派

Losecoat Field, battle of (1470) 丢衣战场之战 (1470)

St Louis IX, king of France (*r.* 1226-70) 圣路易九世，法兰西国王 (1226~1270在位)

Louis XI, king of France (*r.* 1461-83) 路易十一，法兰西国王 (1461~1483在位)

Louis XII, king of France (*r.* 1498-1515) 路易十二，法兰西国王 (1498~1515在位)

Love Day “友爱之日”

Lovell, Francis, Viscount 洛弗尔子爵弗朗西斯

Ludlow 拉德洛

Ludford Bridge 拉德福德大桥

Lydgate, John 约翰·利德盖特

M

Maine 曼恩

March, Roger Mortimer 1st earl of 罗杰·莫蒂默，第一代马奇伯爵

March, Edmund Mortimer 5th earl of 埃德蒙·莫蒂默，第五代马奇伯爵

March, Edward Plantagenet 7th earl of 爱德华·金雀花，第七代马奇伯爵

Maredudd ap Tudur 都铎之子梅雷迪思

Margaret Beaufort 玛格丽特·博福特

Margaret (of Anjou), Queen 安茹的玛格丽特，王后

Margaret Stewart 玛格丽特·斯图亚特

Mary of Burgundy 勃艮第的玛丽

Mary of Guelders 高尔登的玛丽

Meredith, Owen (Owen Tudor) 欧文·梅雷迪思 (欧文·都铎)

Middleham Castle 米德勒姆城堡

Moleyns, Adam bishop of Chichester 奇切斯特主教亚当·莫林斯

Montague, John Neville, Lord 约翰·内维尔, 蒙太古男爵

Mortimer's Cross, battle of (1461) 莫蒂默十字战役 (1461)

Morton, John bishop of Ely 伊利主教约翰·默顿

N

Neville family 内维尔家族

Newgate 新门监狱

Norfolk, John Mowbray 3rd duke of 第三代诺福克公爵约翰·莫布雷

Norfolk, John Mowbray 4th duke of 第四代诺福克公爵约翰·莫布雷

Northampton, battle of (1460) 北安普顿战役 (1460)

Northumberland 诺森伯兰

0

Oldhall, Sir William 威廉·奥德霍尔爵士

Orléans 奥尔良

Orléans, Charles de Valois, duke of 瓦卢瓦的查理，奥尔良公爵

Owain Glyndwr 欧文·格兰道尔

Oxford, John de Vere 12th earl of 第十二代牛津伯爵约翰·德·维尔

P

Paris 巴黎

Parliament of Devils 魔鬼的议会

Paston family 帕斯顿家族

Patay, battle of (1429) 帕提战役 (1429)

Pedro, prince of Portugal 葡萄牙王子佩德罗

Pembroke 彭布罗克

Percy family 珀西家族

Percy, Sir Ralph 拉尔夫·珀西爵士

Philip III the Good, duke of Burgundy (*r.* 1419–67) 好人腓力三世，勃艮第公爵（在位1419～1467）

Philip IV the Fair, duke of Burgundy (*r.* 1482–1506) “美男子” 腓力四世，勃艮第公爵（1482～1506在位）

Picquiny (treaty 1475) 皮基尼（1475年条约）

Plantagenet family 金雀花家族

Plumpton, Sir William 威廉·普朗普顿爵士

de la Pole family 德·拉·波尔家族

Pope Martin V 马丁五世，教皇

Pope Pius II 庇护二世，教皇

Q

Queen' s College, Cambridge 王后学院，剑桥大学

R

Ravenspur 雷文斯伯恩

Reims 兰斯

René duke of Anjou 安茹公爵勒内

Richard II, king of England (*r.* 1377–99) 理查二世，英格兰国王（1377～1399在位）

Richard III, king of England (*r.* 1483–85) 理查三世, 英格兰国王 (在位1483~1485)

Richard IV of England 理查四世, 英格兰国王

Richmond 里士满

Rivers, Richard Woodville, 1st Earl 理查·伍德维尔, 第一代里弗斯伯爵

Rivers, Anthony Woodville, 2nd Earl 安东尼·伍德维尔, 第二代里弗斯伯爵

Robin (Mend-all) of Redesdale “里兹代尔的罗宾”, 或“万能罗宾”

Roos, Thomas, Lord 卢斯男爵托马斯

La Rose Blanche 白玫瑰

Rose of Rouen 鲁昂的玫瑰

Rotherham, Thomas, bishop (*later* archbishop) 林肯主教托马斯·罗瑟拉姆 (后成为坎特伯雷大主教)

Rutland, Edmund Plantagenet earl of 埃德蒙·金雀花, 拉特兰伯爵

S

St Albans, battle of (1455) 圣奥尔本斯战役 (1455)

St Albans, battle of (1461) 圣奥尔本斯战役 (1461)

Salic law 萨利克法

Salisbury, Richard Neville earl of 索尔兹伯里伯爵理查·内维尔

Salisbury, Thomas Montacute earl of 索尔兹伯里伯爵托马斯·蒙太古

Sandal Castle 桑德尔城堡

Savage, Sir John 约翰·萨维奇爵士

Saye, Lord 塞伊男爵

Schwartz, Martin 马丁·施瓦茨

Shore, Elizabeth 伊丽莎白·肖尔

Shrewsbury, John Talbot 1st earl of 第一代什鲁斯伯里伯爵约翰·塔尔伯特

Simmel, Lambert 兰伯特·西姆内尔

Somerset, John Beaufort (d.1444) duke of 约翰·博福特，萨默塞特公爵（卒于1444）

Stafford family 斯塔福德家族

Stanley family 斯坦利家族

Star Chamber 星室

Suffolk 萨福克

Stoke, near Newark, battle of (1487) 斯托克（纽瓦克附近）战役（1487）

Strange, John 8th Baron 约翰，第八代斯特兰奇男爵

Suffolk, William de la Pole 4th earl of (d.1450) 威廉·德·拉·波尔，第四代萨福克伯爵（卒于1450）

Suffolk, John de la Pole 2nd duke of (d.1492) 约翰·德·拉·波尔，第二代萨福克公爵（卒于1492）

Suffolk, Edmund de la Pole 5th earl of (d.1513) 埃德蒙·德·拉·波尔，第五代萨福克伯爵（卒于1513）

Suffolk, Richard de la Pole pretender earl of (d.1525) 理查·德·拉·波尔，萨福克伯爵的头衔觊觎者（卒于1525）

Surrey, Thomas Howard earl of 萨里伯爵托马斯·霍华德

T

Talbot, Gilbert 吉尔伯特·塔尔伯特

Talbot, John *see* Shrewsbury, earls of 约翰·塔尔伯特，什鲁斯伯里伯爵

Tewkesbury, battle of (1471) 蒂克斯伯里战役（1471）

Tidr 都铎

Tower of London 伦敦塔

treaty of étaples (1492) 《埃塔普勒条约》（1492）

treaty of Medina del Campo (1489) 《梅迪纳德尔坎波条约》
(1489)

treaty of Picquiny (1475) 《皮基尼条约》 (1475)

treaty of Troyes (1420) 《特鲁瓦条约》 (1420)

Trollope, Andrew 安德鲁·特罗洛普

Tudor family 都铎家族

Tudor, Edmund earl of Richmond 埃德蒙·都铎, 里士满伯爵

Tudor, Jasper earl of Pembroke 贾斯珀·都铎, 彭布罗克伯爵

Tudor, Owen 欧文·都铎

Tutbury Castle 塔特伯里城堡

Twynho, Ankarette 安卡莱特·特文霍

Tyrell, Sir James 詹姆斯·蒂勒尔爵士

V

Valois family 瓦卢瓦家族

Vaughan, Sir Thomas 托马斯·沃恩爵士

Verneuil, battle of (1424) 韦尔纳伊战役 (1424)

W

Wales 威尔士

Warbeck, Perkin 珀金·沃贝克

Warwick Castle 沃里克城堡

Warwick, Edward Plantagenet earl of (b.1475) 爱德华·金雀花，沃里克伯爵（生于1475）

Warwick, Richard Beauchamp earl of 理查·比彻姆，沃里克伯爵

Warwick, Richard Neville earl of 理查，内维尔，沃里克伯爵

Welles, Sir Robert 罗伯特·沃里克伯爵爵士

Welles and Willoughby, Richard 7th baron 第七代威尔斯与威洛比男爵理查

Wenlock, Sir John (*later* Lord) 约翰·文洛克爵士（后成为男爵）

Westminster 威斯敏斯特

Wiltshire, James Butler earl of Ormond 詹姆斯·巴特勒，奥尔蒙德与威尔特郡伯爵

Windsor 温莎

Woodville family 伍德维尔家族

Woodville, Sir Edward 爱德华·伍德维尔爵士，后成为斯凯尔斯男爵

York 约克城

York, Richard Plantagenet 3rd duke of (d.1460) 理查, 第三代约克公爵 (卒于146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空王冠：玫瑰战争与都铎王朝的崛起/（英）丹·琼斯（Dan Jones）著；陆大鹏译.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8.8
（2021.2重印）

书名原文：The Hollow Crown: The Wars of the Roses and the Rise of the Tudors

ISBN 978-7-5201-2589-5

I. ①空… II. ①丹…②陆… III. ①英国-中世纪史-研究
IV. ①K561.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74243号

空王冠：玫瑰战争与都铎王朝的崛起

著者/〔英〕丹·琼斯（Dan Jones）

译者/陆大鹏

出版人/王利民

项目统筹/董风云 段其刚

责任编辑/张金勇

出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甲骨文工作室（分社）（010）
59366527

地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29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址: www.ssap.com.cn

发行/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83

印装/三河市东方印刷有限公司

规格/开本: 889mm×1194mm 1/32

印张: 14.75 插页: 0.5 字数: 333千字

版次/2018年8月第1版 2021年2月第4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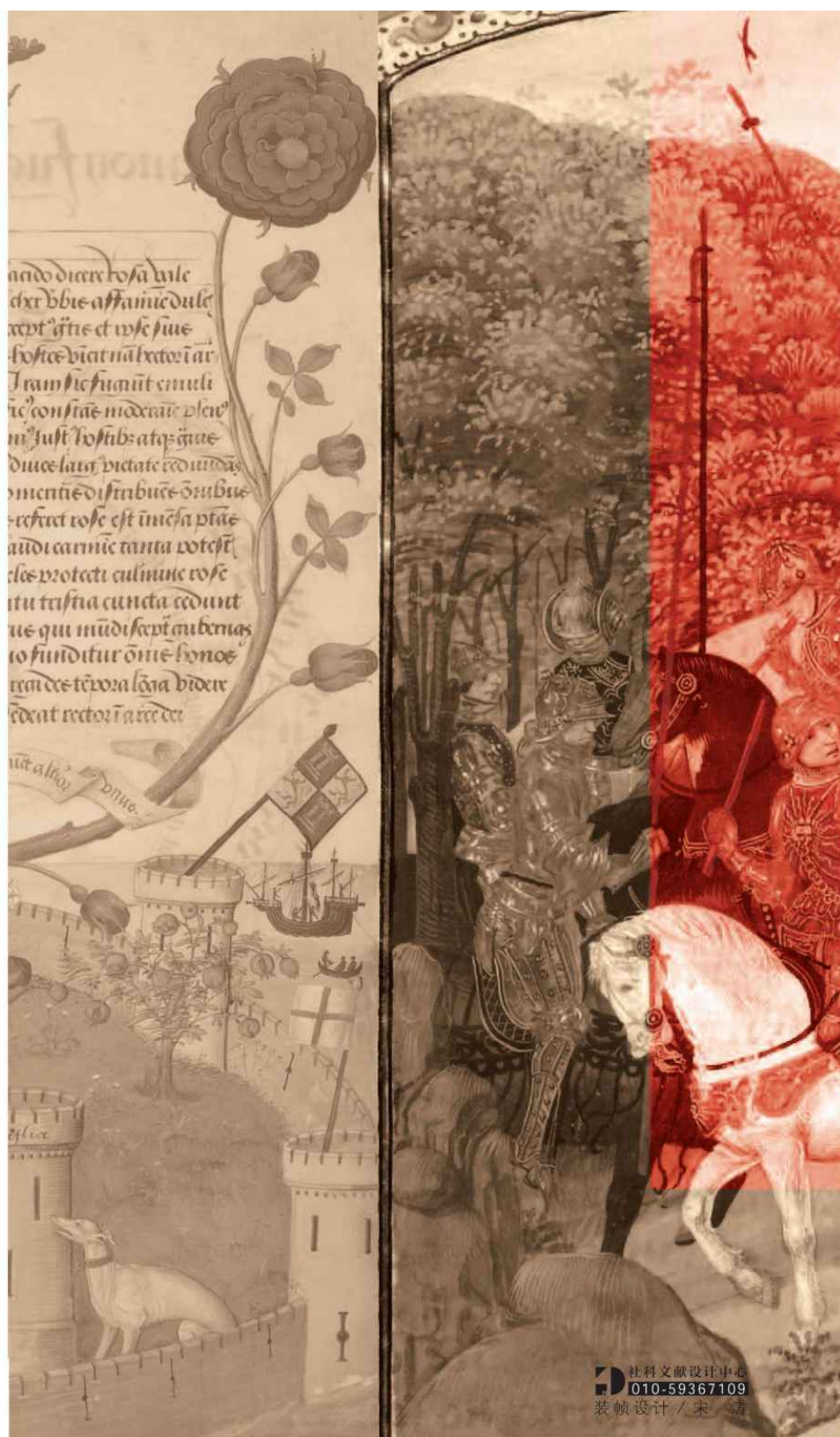
书号/ISBN 978-7-5201-258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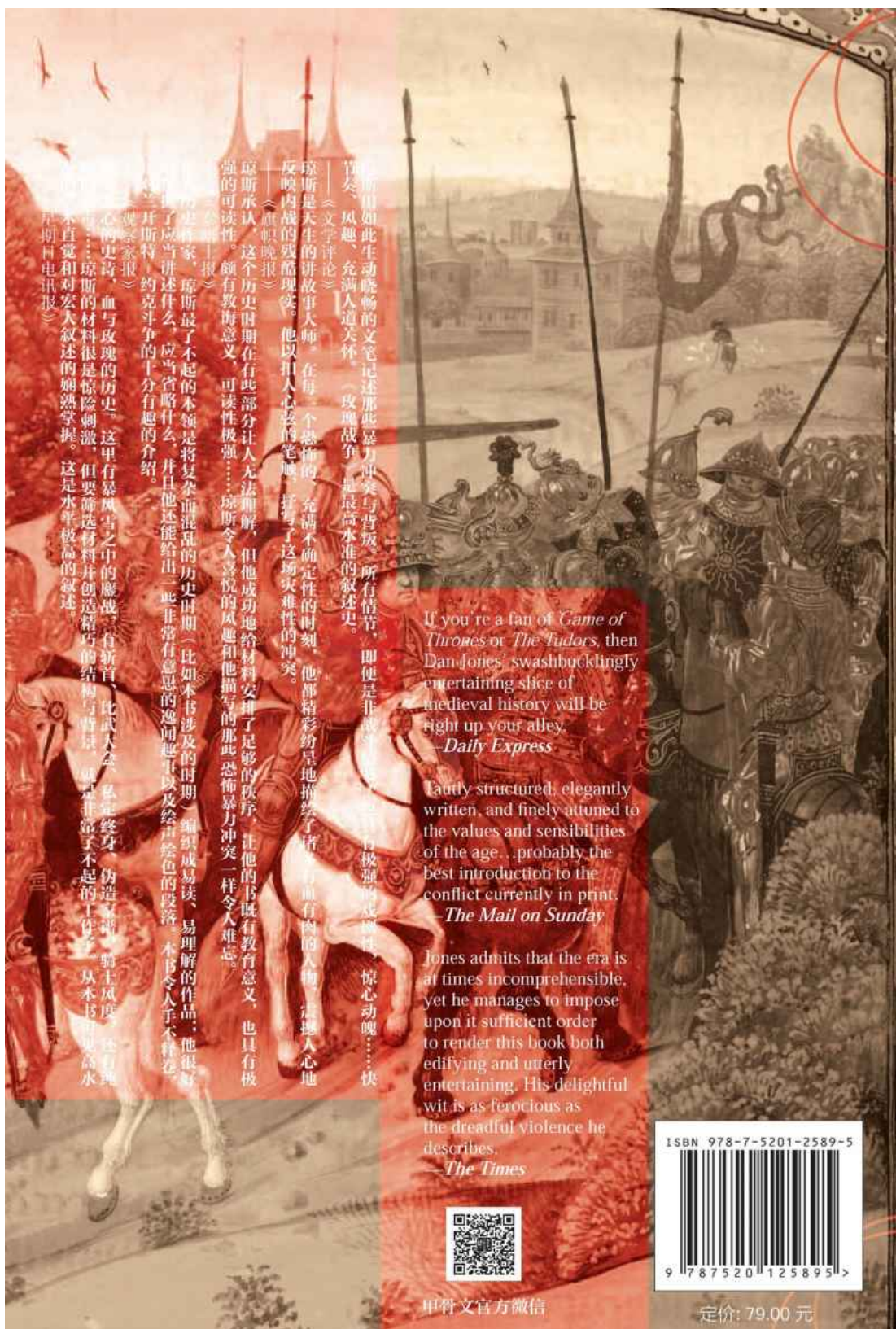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01-2014-6537号

定价/79.0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读者服务中心 (010-59367028) 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用如此生动晓畅的文笔记述那些暴力冲突与背叛，所有情节，即便是非暴力冲突，也充满了戏剧性。

《文学评论》

琼斯是天生讲故事大师。在每一个恐怖的时刻，他都精彩纷呈地描绘了诸君血肉内的人物，让读者心地震撼。

《旗帜晚报》

琼斯承认，这个历史时期在有些部分让人无法理解，但他成功地给材料安排了足够的秩序，让他的书既有教育意义，也具有极强的可读性。颇有教育意义，可读性极强……琼斯令人喜悦的幽默和他描写的那些恐怖暴力冲突一样令人难忘。

《历史学家》

琼斯最了不起的本领是将复杂而混乱的历史时期（比如本书涉及的时期）编织成易读、易理解的作品。他很了解历史，应当讲述什么，应当省略什么，并且他还能给出一些非常有趣的逸闻趣事以及绘声绘色的段落。本书令人爱不释手。

《观察家报》

琼斯的史书，血与玫瑰的历史，这里有暴风雪之中的激战，有新官，比武大会，私定终身，伪造遗嘱，骑士风度，还有更多……琼斯的材料很是惊险刺激，但要筛选材料并创造精巧的结构与背景，这是非新手能做到的工作。从本书中，你会高水准直觉和对宏大叙述的娴熟掌握。这是水平极高的叙述。

《卫报》

《卫报》

《卫报》

《卫报》

《卫报》

《卫报》

《卫报》

《卫报》

《卫报》

If you're a fan of *Game of Thrones* or *The Tudors*, then Dan Jones' swashbucklingly entertaining slice of medieval history will be right up your alley.
—Daily Express

Tautly structured, elegantly written, and finely attuned to the values and sensibilities of the age... probably the best introduction to the conflict currently in print.
—The Mail on Sunday

Jones admits that the era is at times incomprehensible, yet he manages to impose upon it sufficient order to render this book both edifying and utterly entertaining. His delightful wit is as ferocious as the dreadful violence he describes.

—The Times



甲骨文官方微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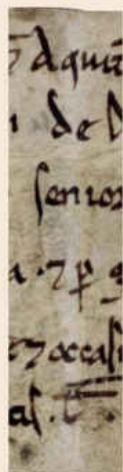
ISBN 978-7-5201-2589-5



9 787520 125895 >

定价: 79.00 元

THE
PLANTAGENETS



金雀花王朝

The Plantagenets



The Warrior Kings and Queens Who Made Engla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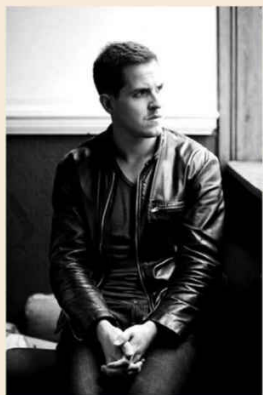
缔造英格兰的武士国王与王后们



〔英〕丹·琼斯 Dan Jones 著 陆大鹏 译

丹·琼斯中世纪史作品集之一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丹·琼斯 Dan Jones

专攻中世纪史的史学家，曾获多项大奖。他是伦敦《标准晚报》的长期专栏作家。他毕业于剑桥大学，是大卫·斯塔基 (David Starkey) 的得意门生。他的著作《夏日之血》(Summer Blood) 记述了 1381 年的英格兰农民起义，被《独立报》选为年度好书。琼斯常为报刊撰写文章，目前和妻子及两个女儿生活在伦敦。

陆大鹏

英德译者，南京大学英美文学硕士，热爱一切 long ago 和 far away 的东西。代表译作《1453》《海洋帝国》《财富之城》《阿拉伯的劳伦斯》等。
豆瓣、新浪微博：陆大鹏 Hans。微信公号：ldphans。

金雀花王朝：缔造英格兰的
武士国王与王后们
(罗辑思维版)

**The Plantagenets:
The Warrior Kings and Queens Who Made England**

丹·琼斯 (Dan Jones) 著

陆大鹏 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金雀花王朝的初代国王从诺曼王朝手里继承的是一个四分五裂、流血漂橹的残破国家，随后却将它发展壮大成为一个帝国，其版图在巅峰时刻从苏格兰一直延伸到耶路撒冷。在这部史诗式的叙述历史中，丹·琼斯提出了一个观点：都铎王朝的君主们远远比不上之前的金雀花国王们，那些同样血气方刚、英勇无畏而足智多谋的帝王。

金雀花王朝的王后当中也涌现了一批性格刚烈的女强人。征服者威廉的孙女玛蒂尔达宁愿掀起一场血腥的内战，也不肯放弃对王位的权利主张。阿基坦的埃莉诺先是当上了法兰西王后，后来又成了英格兰王后。埃莉诺的儿子之一，狮心王理查在第三次十字军东征中勇敢地向萨拉丁发出挑战，不料在归途中遭到暗算。埃莉诺的另一个儿子，约翰国王，则被迫向自己的臣民屈服，签署了《大宪章》，这份契约就是我们今天的《权利法案》的基石。金雀花王朝将英格兰塑造成了我们今天熟知的模样，并制订了许多法律和政治惯例，我们在创建自己的政府时，也借用了这些法律和惯例。

这个时代有骑士精神，有十字军东征，有托马斯·贝克特，有强大修会的崛起，有黑死病，有议会的奠立，有黑太子，也有百年战争。这部《金雀花王朝》的作者是一位天赋异禀的青年历史学家。《冰与火之歌》的粉丝会喜欢这部书。曾经手不释卷地阅读亨利八世历史并且对不列颠最著名君主们的狡黠、奸诈和魅力叹为观止的读者也会喜欢《金雀花王朝》。

本书获誉

第一国际畅销书

《泰晤士报》（伦敦）年度好书

《观察家报》（伦敦）年度好书

“这部历史引人入胜，讲述了一个充满人性优缺点的王朝的故事，足以证明，其作者是一位才华横溢的历史学家。”

——《星期日电讯报》

“故事讲得扣人心弦……《金雀花王朝》令人满意，读起来也非常享受。这是一部现实版的《冰与火之歌》，不需要增加妖魔鬼怪。”

——《文学评论》

“这是部妙趣横生的叙述史，书页上挤满了极富个性的人物、对战争和比武的生动鲜明的描摹、身披精美天鹅绒华服的贵妇人和甲冑熠熠生辉的骑士。”

——《标准晚报》

“出类拔萃！气度磅礴，叙述紧扣心弦，这是最上乘的叙述历史。横跨两个世纪的英国历史，绘声绘色地讲述宫廷阴谋、凶残诡计和残酷战争，异彩纷呈的王朝史。”

——西蒙·塞巴格·蒙蒂菲奥里，《耶路撒冷三千年》的作者

“这是最具史诗风范、最惊险刺激的历史。我绝不相信会有人不能从中得到无穷乐趣。”

——汤姆·霍兰，《卢比孔河：罗马共和国的胜利和悲剧》的作者

“金雀花王朝在塑造英格兰民族的过程中起到了决定性作用，而丹·琼斯带着机智、神韵和鲜明的洞见，将他们的故事讲得令人拍案叫绝。这是一部令人欢欣鼓舞的历史，是为一个精彩、残暴而嗜血的王朝所做的绝妙肖像，令人耳目一新。”

——海伦·卡斯托，《母狼：伊丽莎白之前统治英格兰的女人们》的作者

“丹·琼斯是大卫·斯塔基的高足，像他的导师一样渊博，同时表现出小说家一般的灵动和情感……这是一部了不起的通俗历史。《金雀花王朝》足以证明，当代的历史著作也能以优美的文笔、机智和魄力探究中世纪的世界。”

——《观察家报》（伦敦）

“这部惊险刺激的叙述史首先是一个伟大的故事，充满厮杀、个性的冲撞、背叛，以及著名的金雀花王族的暴躁脾气。琼斯是一位优秀的导游，引领我们参观这个动荡的世界。《金雀花王朝》成功地将一个非同一般的家族刻画得栩栩如生、引人入胜。”

——《电讯报》

因为睿智之士应当考虑到，命运的恩宠反复无常，她的轮子始终在旋转……君主务必小心谨慎，铭记在心，尽管仁慈的造物主……有极大的耐心……但他在惩罚冥顽不灵和恣意妄为之徒时，万般严苛，往往在恶人尚在人世时便对他施加惩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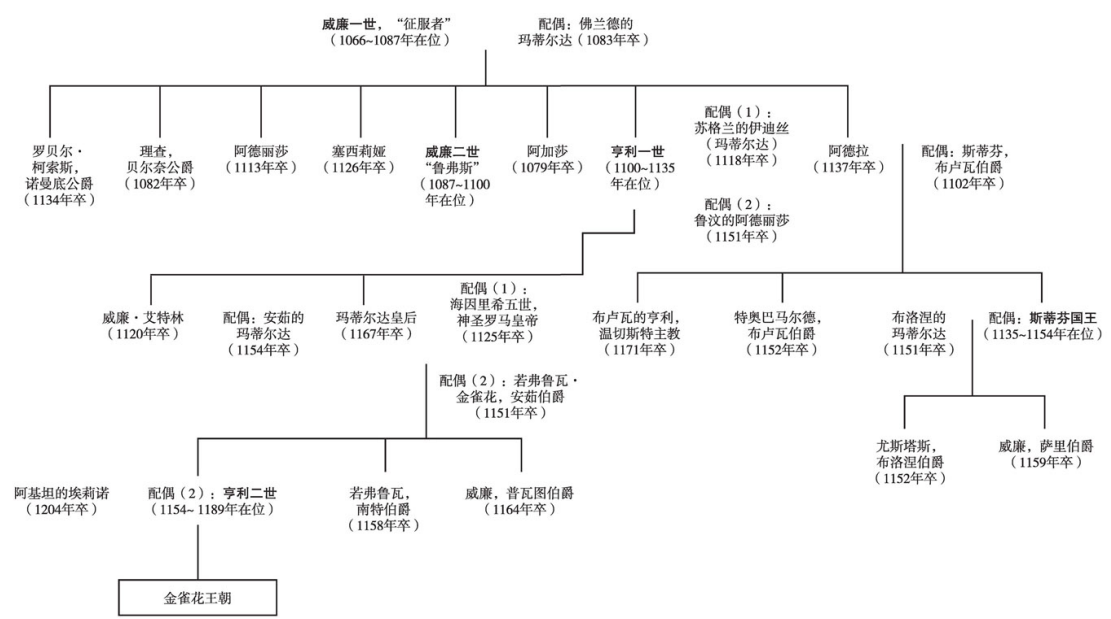
——威尔士的杰拉尔德《爱尔兰的征服》

- [谱系](#)
- [序言](#)
- [中文版序](#)
- [地图](#)
- [第一部 灾祸的年代（1120～1154）](#)
 - [白船](#)
 - [寻找继承人](#)
 - [海难](#)
 - [雄心壮志](#)
 - [惊世骇俗的妻子](#)
 - [征服者亨利](#)
- [第二部 帝国的年代（1154～1204）](#)
 - [子孙满堂，王国复兴](#)
 - [金雀花国度](#)
 - [不神圣的战争](#)
 - [继承的安排](#)
 - [鹰巢](#)
 - [胜利者亨利](#)
 - [熊熊燃烧的世界](#)
 - [理查登基](#)
 - [东方称雄](#)
 - [背叛](#)
 - [意外的绕道](#)
 - [狮心王归来](#)
 - [至高无上的无地王](#)
 - [软剑王约翰](#)
 - [胜利与灾难](#)
 - [无地王垮台](#)
- [第三部 对抗的年代（1204～1263）](#)
 - [挽救危局](#)
 - [残酷的主人](#)
 - [末日的开端](#)
 - [布汶战役](#)
 - [《大宪章》](#)
 - [巩固遗产](#)
 - [迟来的亲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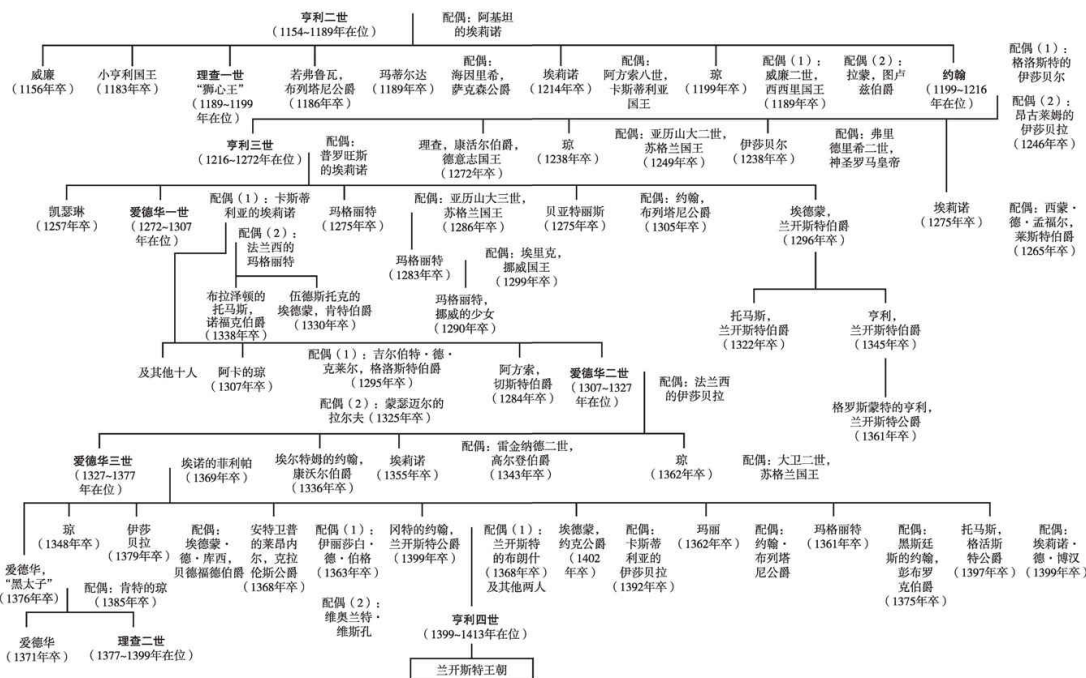
- [神圣的王权](#)
- [《牛津条例》](#)
- [刘易斯之战](#)
- [从牢狱生涯到伊夫舍姆](#)
- [豹](#)
- [第四部 亚瑟王的年代（1263～1307）](#)
 - [登基为王](#)
 - [新的亚瑟王](#)
 - [最后摊牌](#)
 - [国王的城堡](#)
 - [征服的代价](#)
 - [驱逐犹太人](#)
 - [苏格兰的大业和法兰西的诡计](#)
 - [征服苏格兰](#)
 - [危急时刻](#)
 - [旧病复发](#)
- [第五部 暴力的年代（1307～1330）](#)
 - [国王和他的兄弟](#)
 - [受约束的国王](#)
 - [搜捕](#)
 - [希望与灾难](#)
 - [新的宠臣](#)
 - [内战](#)
 - [国王的暴政](#)
 - [莫蒂默、伊莎贝拉和爱德华王子](#)
 - [最终的较量](#)
 - [虚假的黎明](#)
- [第六部 光荣的年代（1330～1360）](#)
 - [宫廷政变](#)
 - [光荣的国王，一贫如洗的王国](#)
 - [新的伯爵，新的敌人](#)
 - [百年战争爆发](#)
 - [爱德华三世在海上](#)
 - [雄霸天下](#)
 - [公主之死](#)
 - [嘉德勋位](#)
 - [胜利的十年](#)

- [第七部 革命的年代（1360～1399）](#)
 - [家事](#)
 - [由盛转衰](#)
 - [好议会](#)
 - [新的国王，老的问题](#)
 - [英格兰群情激愤](#)
 - [危机再临](#)
 - [背叛与伤痛](#)
 - [重塑王权](#)
 - [理查二世的复仇](#)
 - [理查二世垮台](#)
 - [理查二世众叛亲离](#)
 - [终章](#)
- [推荐书目](#)
- [译名对照表](#)

谱系



1. 诺曼王朝



2. 金雀花王朝

卡佩王朝

腓力一世 1060~1108

路易六世 1108~1137

路易七世 1137~1180

腓力二世 1180~1223

路易八世 1223~1226

路易九世 1226~1270

腓力三世 1270~1285

腓力四世 1285~1314

路易十世 1314～1316

约翰一世 1316年11月15日至20日

腓力五世 1316～1322

查理四世 1322～1328

瓦卢瓦王朝

腓力六世 1328～1350

约翰二世 1350～1364

查理五世 1364～1380

查理六世 1380～1422

3. 法兰西国王，1060～1422年

序言

金雀花家族是些什么人？其实，本书中的任何人物都不曾用这个名号称呼自己，只有一个例外：安茹伯爵若弗鲁瓦。这个英俊而好斗的红发少年出生于1113年，他在自己的帽子上佩戴了一小枝黄色金雀花，盾牌上则饰有狮子纹章。金雀花家族的名字（Plantagenet）源自金雀花的拉丁文名字（*Planta genista*），而举右前足向前行进、面部正对观看者的狮子则成了英格兰王室的纹章标志。从寒风萧瑟的苏格兰低地到尘土飞扬的中东平原，英格兰的大军都在这样的徽记引领下徐徐前进。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若弗鲁瓦本人从未到过英格兰，对这个国家几乎没有任何直接的兴趣，而且，他去世于1151年，三年之后，他的长子才继承了英格兰王位。

不管怎么说，“金雀花”是个霸气十足的威名。若弗鲁瓦的后裔统治英格兰超过两个世纪，其中第一位国王是亨利二世，他于1154年继承王位；最后一位国王是理查二世，他在1399年被自己的堂弟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废黜。金雀花王朝是英格兰历史上延续时间最久的一个朝代，在其统治时期，我们今天所知的英格兰的一些最基本元素得以奠定。王国的边界被确定下来，与邻国——主要是苏格兰、威尔士、法兰西，但也有低地国家、罗马教廷和最终演变为西班牙的伊比利亚半岛诸国——的关系也建立起来。传承至今的法律准则和政府机构的核心模式是在金雀花王朝时期出现的，其中有些是国王们自行缔造的，有的纯属偶然，有的则是国王们被迫建立的。民族历史与传奇的丰富神话被创造出来，对两位民族圣徒——忏悔者爱德华和圣乔治的

崇拜也问世了。英语原先是一种低俗落后、相当粗野的地方方言，在这时期演化为议会辩论和诗歌创作的语言。伟大的城堡、宫殿、大教堂和纪念碑拔地而起，其中很多屹立至今，见证了构思、建造和保卫它们的那些人的天才。英雄们呱呱坠地，死得其所，身后留下传奇。还有一些恶棍的名字在历史的书卷中回响，其中一些恶棍还戴着王冠。欧洲历史上最著名和富有戏剧性的一些战役是在这个时期爆发的：布汶战役和班诺克本战役、斯勒伊斯战役和温奇尔西战役、克雷西战役和普瓦捷战役。从诺曼时代到15世纪初期，军事策略发生了革命性转变。在诺曼时代，战争的主体是攻城战；在15世纪初，两军对垒的正面交锋已经变得司空见惯，英格兰军队拥有勇猛无畏的武士和杀伤力极强的乘骑弓箭手，因此能够横扫欧洲。到金雀花王朝末期，英格兰人已经开始探索在开阔海域厮杀的艺术。海战战术的发展落后于陆战，但到了14世纪中叶，英格兰海军已经初具雏形，足以保卫海岸和袭击敌船。无可争议的是，在金雀花王朝的年代，发生了许多野蛮、暴虐、残酷和愚蠢的事情，但到本书结尾的1399年，这个于1066年被诺曼底的私生子威廉征服的寒冷岛国已经演变为基督教世界中最成熟、最重要的王国之一。它的核心便是王室的权力和威仪。

这就是本书描述的历史进程。但本书也致力于娱悦读者。这是一部叙述历史的书，讲述了英格兰的一些最伟大的故事，包括斯蒂芬和玛蒂尔达对抗的内战；亨利二世的骑士们谋杀托马斯·贝克特；1173～1174年的大叛乱；理查一世在第三次十字军东征期间针对萨拉丁的战争；诸侯反对约翰国王的战争和《大宪章》的签署；倒霉的亨利三世努力对付诸侯的挑战，其中包括他的妹夫和死敌西蒙·德·孟福尔；爱德华一世在威尔士和苏格兰的南征北战；爱德华二世与皮尔斯·加韦斯顿的奇特恋情和他在1327年的悲惨退位；爱德华三世挑起百年战争，在这场战争中与他的儿子黑太子并肩作战，俘虏了法兰西国王，后来又设立嘉德勋位，以庆祝英格兰新的军事主宰地位；黑死病的肆虐；1381年农民起义中理查二世勇敢地直面瓦特·泰勒的起义

军，随后是理查二世的暴政和最终垮台。这些故事本身令人血脉贲张，但也是历史正典的一部分。即便是在21世纪的文化紊乱中，这些故事仍然能够为作为一个国家和一个民族的英格兰下定义。金雀花王朝的历代君王不仅将英格兰缔造为一个政治和军事实体，还发明了“英格兰”的概念，这个概念在今天和在过去一样重要。

这是一本很长的书，原本或许还可以写得更长。为了方便阅读，我将全书分为七部。第一部“灾祸的年代”讲述的是诺曼王朝末年英格兰的悲惨状况。诺曼王朝从征服者威廉开始，然后是他的两个儿子威廉·鲁弗斯^[1]和亨利一世的统治。亨利一世死后，一场残酷恶毒的内战席卷了英格兰和诺曼底，令其陷入瘫痪状态。争夺王位的双方是征服者威廉的外孙斯蒂芬国王和威廉的孙女玛蒂尔达皇后。在近二十年的血腥厮杀之后，问题才终于得到解决，玛蒂尔达一派得胜。在这个时期，英格兰有两个宫廷、两个政府分庭抗礼，公共权力被分割，乡村化为黑烟滚滚的废墟，到处有雇佣兵为非作歹。直到玛蒂尔达与若弗鲁瓦·金雀花的长子亨利·菲茨安普莱斯登基，英格兰才得以统一，恢复良好秩序。亨利·菲茨安普莱斯外表邋遢、脾气火爆，但是非常聪明。他就是后来的亨利二世。借助好运气、充沛的精力、优异的军事才华和沉稳执着的个性，亨利二世确立了自己以及英格兰王室对从苏格兰边境到比利牛斯山麓的一系列领土的主宰权。

第二部“帝国的年代”的主题就是亨利二世统治他的辽阔疆土的故事。他的领地逐渐凝聚为一个帝国，尽管这并非出于他自己的意愿。“帝国的年代”介绍了亨利二世令人惊奇的军事征服，他与昔日好友托马斯·贝克特的灾难性争吵，以及他与不孝之子和惊世骇俗的妻子阿基坦的埃莉诺之间的斗争。有人认为，他受到自己妻儿的摧残和困扰，是上帝为了贝克特之死而对他做的惩罚。“帝国的年代”还探讨了亨利二世对英格兰的法律、司法和官僚系统的革命性改革，这些改革给了英格兰延续数百年的司法程序和政府原则。

亨利二世虽然功勋卓越、成绩斐然，但他还是金雀花王朝名气较小的一位国王。他的第三子——狮心王理查一世才是真正的威名远播。他于1189年继承了金雀花帝国，当时欧洲正处于最为激情洋溢的十字军东征的白热化时期。理查一世尽管在英格兰度过的时间非常少，但他死后几十年内就成为传奇式英雄。他一生致力于保卫和扩张金雀花王朝的权力视野。他的征服兵锋远至西西里和塞浦路斯，在第三次十字军东征期间甚至抵达耶路撒冷王国。随后他在德意志被俘，花费巨额赎金才重获自由，回国后与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奥古斯都”殊死搏斗、争夺遗产。“帝国的年代”于1204年落幕，在这一年，理查一世的弟弟约翰国王被腓力二世打得落花流水，丢失了诺曼底公国，辱没了家族的军事传统。他的统治将影响随后近一百五十年的英法关系。

第三部“对抗的年代”探讨了约翰的军事失败造成的影响。丧失诺曼底之后，英格兰国王被迫永久性地居住在英格兰，这个局面导致约翰和他的诸侯、教士和凯尔特邻居们不断发生冲突。“对抗的年代”始于约翰治下的黑暗日子。当时，英格兰讨伐威尔士、苏格兰和爱尔兰连连得胜，但约翰国王有人格缺陷，他异乎寻常的残忍玷污了这胜利的光荣。约翰对父王留下的复杂的政府机制的滥用引发了英格兰历史上最严重的宪法危机之一。1215年，英格兰陷入一场漫长的内战，内战的核心问题是：一个王国应当如何管束一位暴君？为了努力寻求这个问题的答案，英格兰人缔结了一项被称为《大宪章》的和约，但无济于事。《大宪章》表达了英格兰政府的一些重要原则。后来，在约翰的儿子亨利三世统治时期，以及约翰的孙子爱德华一世统治的早期，王权的反对派就将《大宪章》当作自己的战斗口号。在13世纪的余下时间里，所有反对王室的人在危机时刻都会援引《大宪章》作为自己的武器。其中一个主要的反对派人士叫作西蒙·德·孟福尔。“对抗的年代”以亨利三世和爱德华一世反对德·孟福尔的战争为结尾。

第四部“亚瑟王的年代”开始于1260年，金雀花国王和诸侯之间断断续续的长期内战快要结束了。这个时代的王室英雄是爱德华一世，他魁梧雄壮、冷酷无情、极其凶悍，据说曾把一个人活活吓死。在好斗成性的爱德华一世统治下，英格兰人终于停止内战，将注意力转向他们的邻居：苏格兰和威尔士。爱德华一世不满足于当英格兰的主人，还打算通过残暴的手段去征服整个不列颠岛，这就是“亚瑟王的年代”的主题。随着英格兰王政的一个新神话被创造出来，亚瑟王传说和搜寻亚瑟王遗迹的活动也越来越受欢迎。爱德华一世将自己打扮为亚瑟王（他原本是传说中的一位威尔士国王）的继承者，力图统一不列颠群岛，开启王政的一个新的辉煌时代。尽管诸侯掀起了一些风波，开始利用一种新生的政治团体（议会）来组织政治上的反对派，但爱德华一世几乎达成了自己的目标，而他对英格兰与苏格兰和威尔士关系的影响始终没有彻底消失。

爱德华一世尽管不是很受人爱戴，但无疑是金雀花王朝最伟大的君主之一。然而，从各方面看，他的儿子爱德华二世都是金雀花王朝最糟糕的国王。本书的第五部“暴力的年代”叙述的就是这位国王的疯狂故事。他完全不能理解王权的最基本责任；他的统治蜕化为一场恐怖的闹剧，外交政策一败涂地，当权者众叛亲离，还爆发了极其残酷的内战。爱德华二世与他的宠臣皮尔斯·加韦斯顿和小休·德斯潘塞的关系给英格兰政治造成了严重破坏。爱德华二世的表兄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的野蛮行径也造成了很大灾难，他毫不妥协地与国王针锋相对，直到自己于1322年被处决。由于兰开斯特伯爵的好战和爱德华二世的昏庸无能，王权遭到践踏和贬抑，最终遭到臣民的群起而攻之。1307年至1330年的英格兰历史书卷沾满鲜血。本书第五部的目标是解释为什么会出现这种状况，以及暴力流血最终是如何结束的。

金雀花王朝最伟大的国王是爱德华三世，他还在少年时便登基为王，但不得不作为母亲及其情夫罗杰·莫蒂默的傀儡。他很快摆脱了

他们的影响，随后三十年的光荣伟大的统治被记录在第六部“光荣的年代”中。百年战争初期，在爱德华三世、他的儿子黑太子和他的表兄格罗斯蒙特的亨利的英明领导下，英格兰扬眉吐气，大败法兰西、苏格兰和其他敌人（包括卡斯蒂利亚）。哈立顿山战役（1333年）、克雷西战役（1346年）、加来战役（1347年）、普瓦捷战役（1356年）和纳赫拉战役（1367年）这些陆地战役确立了英格兰战争机器（以长弓的致命威力为核心）在欧洲首屈一指的地位。斯勒伊斯（1340年）和温奇尔西（1350年）的海战胜利给了金雀花王朝信心，去涉足海战这个充满不确定性的竞技场。爱德华三世和他的儿子们刻意培植一种民族神话，将亚瑟王传说、对圣乔治的新崇拜和骑士精神的复苏（嘉德勋位得到创建）紧密交织起来。他们创造了一种文化，将英格兰贵族团结一心，在战争中勇往直前。到1360年，金雀花王朝的王权达到了巅峰，在内国泰民安，在外雄霸天下。一个新的伟大时代在招手。

英格兰的强盛兴隆来得突然，去的也突然。第七部描述了命运之轮（这是中世纪常用的一个比喻，指的是人生的跌宕起伏）翻转得是多么快。1360年之后，爱德华三世的统治开始衰败，到1377年他的孙子理查二世登基时，统治的危机已经浮出水面。理查二世继承了许多非常严重的问题。从14世纪中叶开始，一波波的黑死病在欧洲肆虐，将英格兰的经济秩序彻底摧毁。老国王爱德华三世的儿子们之间的纷争导致英格兰的外交政策发生分裂，而法兰西在查理五世和查理六世治下恢复了元气，又一次开始将英格兰人往海峡方向逼退。理查二世摸到的牌固然糟糕，他的牌技更是奇臭无比。金雀花王朝的王室和宫廷引入了辉煌灿烂的外部装饰；中世纪英格兰的第一批伟大作家——杰弗里·乔叟、约翰·高尔和威廉·郎兰开始他们妙笔生花的文学生涯。但理查二世疑心极重、贪得无厌、凶残暴虐而且满腹恶意，疏远了他的王国里的一些最了不起的人物。到1399年，全国对他都厌倦了，他最终被堂弟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废黜。

本书就此落幕。理论上，这个故事完全可以继续讲下去。爱德华三世的直系后裔统治英格兰一直到1485年，那一年，在博斯沃思，亨利·都铎从理查三世手中夺取了王权。事实上，“金雀花”这个名字最早是在玫瑰战争期间被王室使用的，1460年，议会档案记载道，“理查·金雀花，一般被称为约克公爵”，自命为英格兰国王。后来，爱德华四世和理查三世将这个姓氏赐给他们的一些私生子女，宣示他们是正统王族之外具有王室血统的人，这表明他们与古老而极富传奇性的王室血脉有千丝万缕的联系。

我将英格兰的金雀花时代划定为1254年至1400年，原因有三。

首先，这是中世纪英格兰绝无仅有的一个时期，王位能够相对稳妥、顺当地从一代人传到下一代人，而不至于发生严重的继承纠纷或争夺王位的战争。除了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和法兰西的路易王子分别在约翰国王暴虐统治的初期和末期对英格兰王权提出了虽然有希望但最终无果的主张之外，在这些年中，英格兰王室没有受到任何竞争者的挑战。诺曼时期（斯蒂芬国王是末代君主）和理查二世被废黜之后的年代就不是这样了。理查二世之后，金雀花王室分裂为两个次级支系：兰开斯特家族和约克家族。

其次，我选择描写1254年至1399年这个时期，仅仅是因为，在我看来，这是中世纪最激动人心、精彩刺激的时期之一，英格兰历史的许多最伟大事件就发生在这个时间段。第三，我将本书局限于这个时期，也是出于实际操作考虑。这是一部鸿篇巨制，还可以写得更长，达到目前篇幅的好几倍。我也很希望把金雀花王朝的故事一直讲下去，一直讲到该王朝在亨利·都铎登基时悲惨灭亡，但那样的话，卷帙就过于浩繁，不是一册能够在床上轻松阅读的书了。讲完这个故事需要第二本书。

创作这本书的过程非常愉快。我希望，阅读它也是一种享受。我在写作本书的过程中得到了一些人士的帮助。如果没有我那无可匹敌的代理人Georgina Capel，这本书绝不可能问世。我还要感谢Helen Castor博士，在我们讨论本书几乎方方面面的过程中，她表现出了极大的慷慨和智慧，对我鼓舞甚大。Ben Wilson和Sam Willis博士帮助我处理了海军的问题。Richard Partington就爱德华三世的问题给出了有益的建议。Walter Donohue、Paul Wilson和Toby Wiseman在不同阶段对手稿提出了宝贵意见。当然，所有讹误均由我本人负责。我的编辑Joy de Menil是个维京人，她从最初读到这本书开始，就表现出了极大热情，以极为细致和娴熟的技艺处理了它的文本。同样，我在哈珀出版社的英国编辑Arabella Pike对文本的意见和注解也非常耐心和有洞察力。大英图书馆、伦敦图书馆、国家档案馆、伦敦市立档案馆和市政厅图书馆对我帮助极大。我在研究3个世纪欧洲史的过程中参观了许多城堡、大教堂和古战场，这些地方的管理员、向导和工作人员都热情地帮助了我。

最主要的是，我要感谢Jo、Violet和Ivy Jones，她们忍耐了我持续不断的乱涂乱写，因此这本书理当奉献给她们。

丹·琼斯

[\[1\]](#) “鲁弗斯”（拉丁文：Rufus）意思是“红色”，威廉·鲁弗斯得到这个绰号，或许是因为他是个红脸汉子（本书脚注皆为译注）。

中文版序

一千多年来，英格兰一直是个君主国。今天的英格兰君主势力薄弱，没有政治实权，主要是象征意义的。但君主曾经是非常强大的。但如果要考量英格兰或者联合王国的历史，就必须承认君主的重要性。除了17世纪的11年（1649～1660年，当时国王被废黜，英格兰是一个共和国）之外，君主始终是将英格兰的过去与先进联系起来的单一而恒定的机构。

当我们思考英格兰和英国历史的不同时期时，仍然倾向于用当时在位的王族或君主来给历史时期贴上标签。所以我们将16世纪称为“都铎王朝时代”；将1714～1830年称为“乔治时期”，因为当时连续四位国王都叫乔治。“维多利亚时代”指的是19世纪末，大英帝国的时代，当时在位的是维多利亚女王。尽管今天的英国君主的权力相对来讲较弱，但未来的历史学家在回顾第二次世界大战到21世纪前几十年的时期时，很可能仍然会将其称为“伊丽莎白时代”，因为当前在位的是女王伊丽莎白二世（她于1952年登基）。另外，我们不仅用国王和女王的名字来定义和划分英格兰与英国共同的历史，我们还用那些国王和女王的故事来构建我们民族历史的叙述。历史学家们会争论，如此研究历史的方式是不是现代的，是不是恰当的。但事实就是，我们就是这么做的。

本书及其续篇《空王冠》是关于金雀花王朝的英格兰的，也就是说，12世纪至15世纪末的英格兰，这个时期也被称为“中世纪晚

期”。同时期的中国处于金朝、元朝和明朝初年：这是伟大的科学和艺术创新的时代，也是战争、侵略和瘟疫的岁月。在欧洲，这是伟大的王国和城邦的年代，各国领导人始终互相征伐，各国间的边界也始终在变化。

叛乱和内战肆虐横行。和中国一样，欧洲各国也遭到了14世纪中叶大瘟疫的毁灭性打击，这可能是近两千年来最严重的人口灾难。天主教会是欧洲的最高思想权威，而拉丁语——教会的语言——是知识阶层的通用语，西方所有国家受过教育的人都可以用拉丁语来交谈和通信。艺术和建筑被哥特风格所主宰，这种风格在英格兰与欧洲大陆的那些大教堂中仍可见到。社会等级森严，并且本质上仍然是封建社会。这是一个凶暴而酷爱打官司的社会。技术进步相对迟缓，但在欧洲那些新建的大学，比如巴黎、博洛尼亚、牛津和剑桥的大学，学术非常发达。贸易很繁荣。西方商人与世界各地的商人，包括中国商人，都有着定期的接触，但或许该时期最重要的文化交流活动发生在地中海东部，欧洲的军队在那里与穆斯林世界的军队展开了一系列漫长的战争，这些战争被集合起来称为“十字军东征”。

在这个时期的英格兰，金雀花王朝的十四位国王统治着一个经历了巨大动荡和变化的国家。我在本书的“序言”中解释了这个时期对英格兰历史（以及英国历史）为何非常重要，以及金雀花王朝为何如此非同寻常。但我在考量这两本书的时候，觉得有必要重复一下，这是一个极其激动人心、具有无与伦比的历史意义的时期，它产生的影响时至今日仍然清晰可辨。

2009年我开始写这部关于金雀花王朝的史书时，大多数人对这个时期知之甚少。英国和美国的学校大体上已经不开中世纪历史这门课了。或许就是出于这个原因，流行文化——电视、电影和历史小说——都聚焦于其他领域：都铎王朝的宫廷、两次世界大战、美国独立

战争或19世纪和20世纪初英国贵族的生活。值得庆幸的是，这一切在发生改变。HBO的《权力的游戏》（它受到了金雀花王朝晚期历史的启发）这样的电视剧让全世界的大众了解到了中世纪。威廉·莎士比亚的“历史剧”（也是以金雀花王朝的历史为基础的）经历了一场复兴，常常在舞台和荧幕上演。2012年，金雀花王朝末代国王理查三世失落的骨骸在英格兰的一个停车场地下被发现，并得到了DNA测试的确认。这个故事在全球媒体引起了轰动。

所以，很幸运的是，这是个写金雀花王朝历史的大好时机。你正在读的这本书是《纽约时报》（美国）和《星期日时报》（英国）强力推荐的畅销书。它在英国已被改编为一部大型电视连续剧。它已经被翻译成多种语言，受到全世界数十万读者的喜爱。所以，我非常高兴地向大家推荐本书的中文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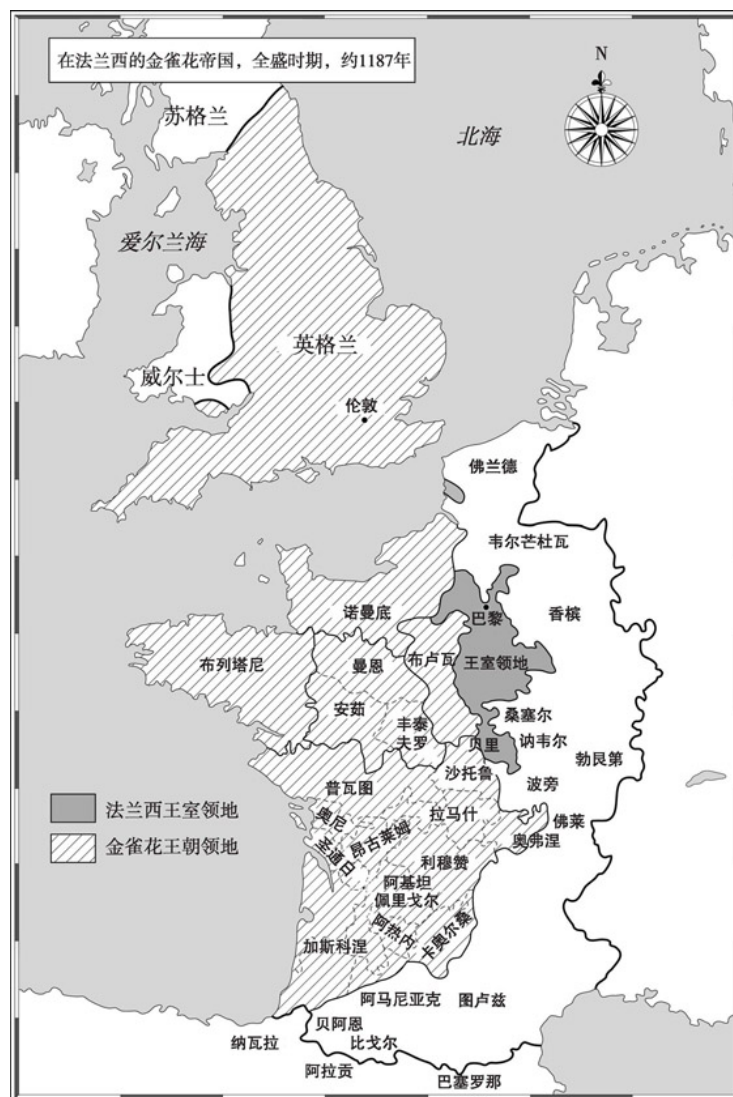
丹·琼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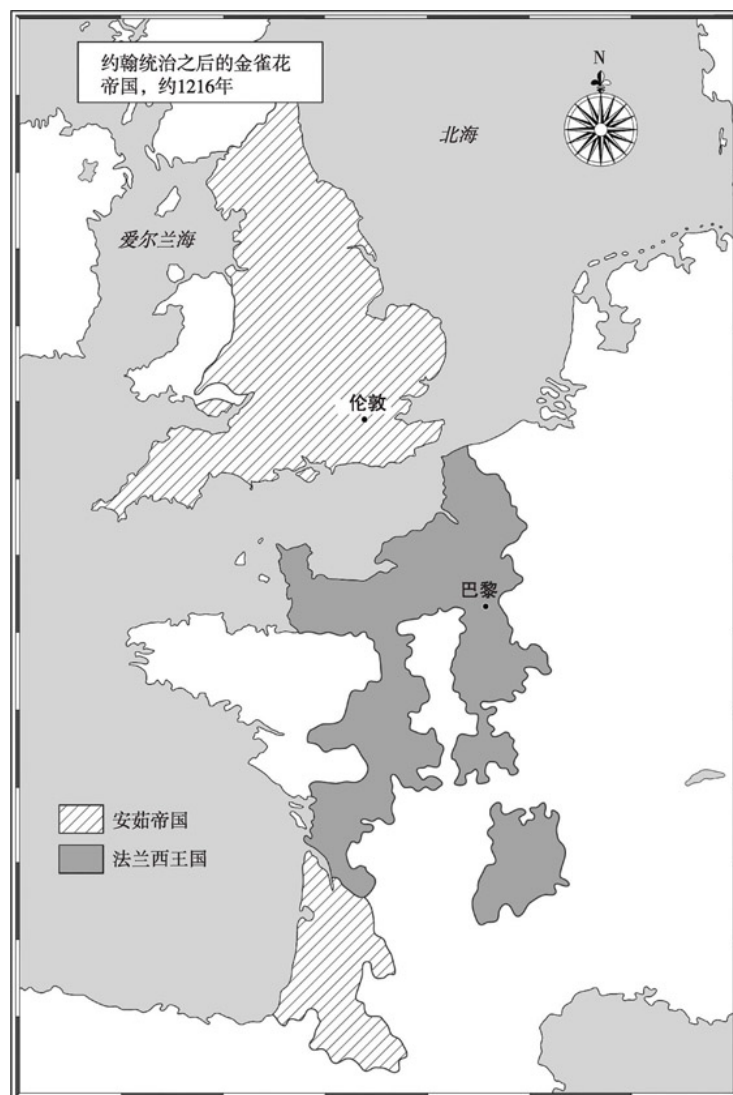
于伦敦巴特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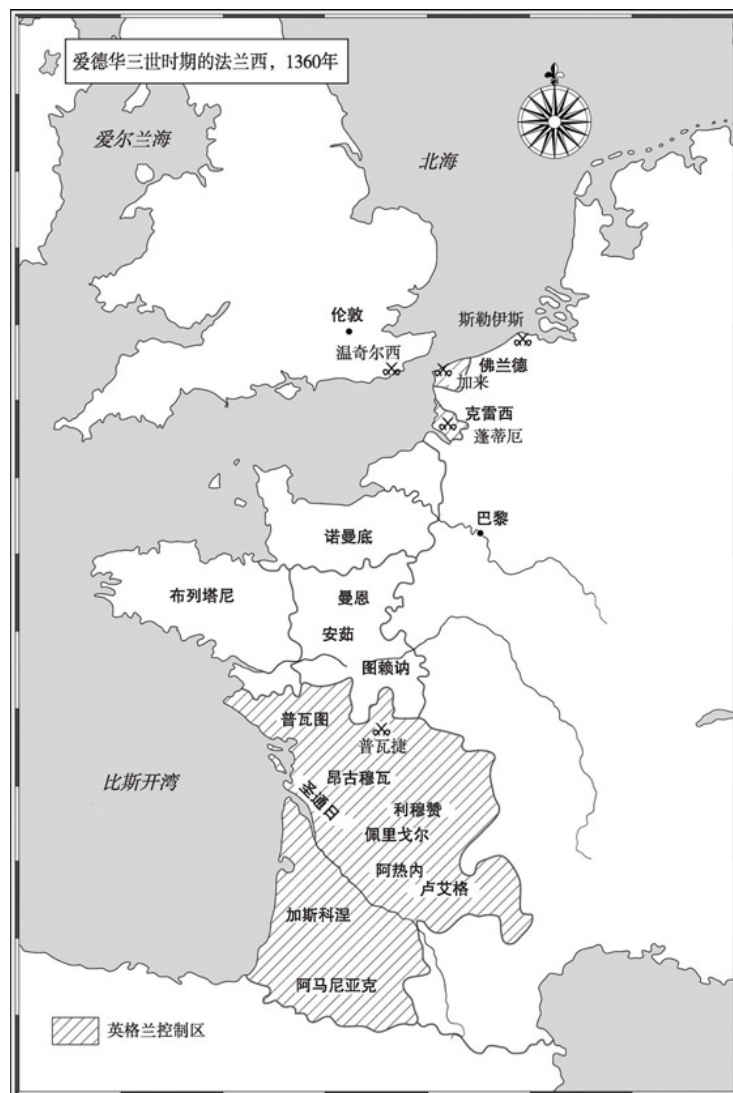
2014年12月

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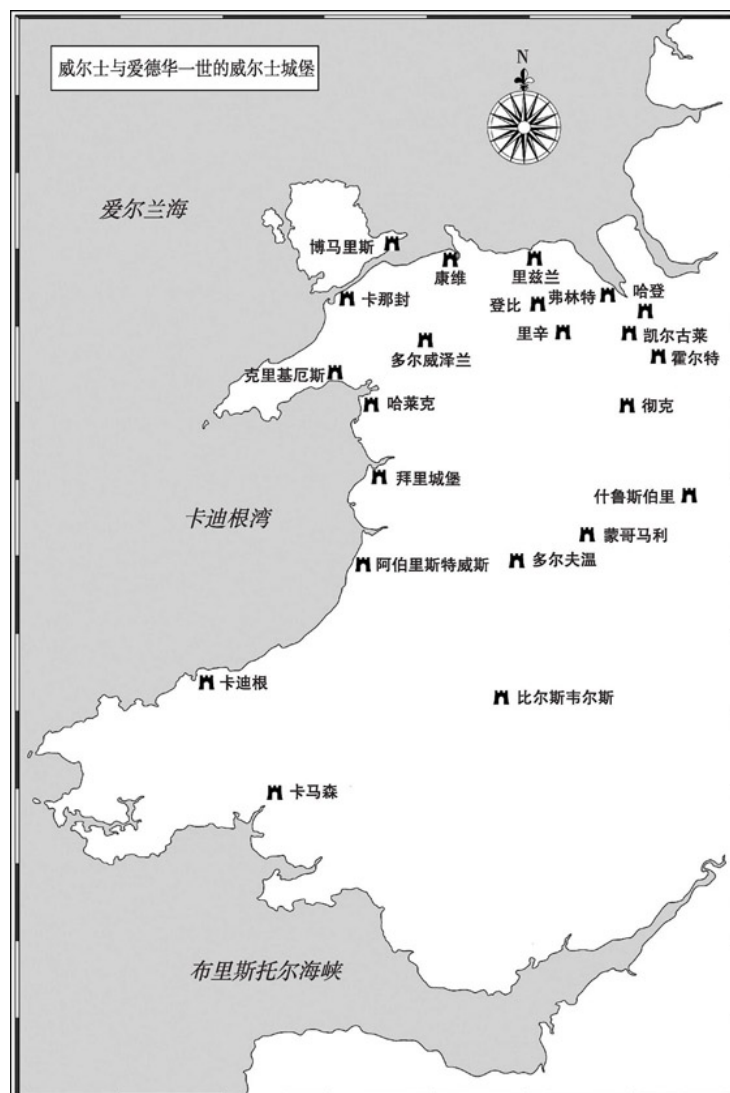












第一部 灾祸的年代（1120～1154）

仿佛基督和他的圣徒们在酣睡。

——《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

白船

王子酩酊大醉。在他借用的这艘船上，水手和乘客们全都醉醺醺的。1120年11月25日晚，在诺曼底的巴尔夫勒，拥挤的港口内停着一艘华丽的白色维京长船，在低沉的笑声中轻轻随波荡漾。在船上，英格兰和诺曼底名门贵胄的近两百名俊秀的青年正在纵情欢宴。他们将在晚秋的英吉利海峡波浪滔滔的水域航行70英里，但现在，他们的船停泊在这个繁忙的港口城镇的边缘。成桶的美酒被滚着运上船，所有人都受到邀请，一醉方休。

这位王子是威廉·艾特林。他是英格兰国王和诺曼底公爵亨利一世唯一的合法子嗣，他的母亲是苏格兰的玛蒂尔达，这位识文断字、精明强干的王后的祖先是在诺曼征服之前曾统治英格兰的韦塞克斯王族。“威廉”这个名字是为了纪念他的祖父——征服者威廉。“艾特林”则是盎格鲁撒克逊人的太子的传统头衔。威廉口含银匙、喜好交际，是个符合人们惯性思维的纨绔子弟：长子往往备受溺爱，甚至会被宠坏。一位诺曼编年史家这样描述他：“身披金线织就的丝绸华服，身边簇拥着一大群扈从和卫兵，大放异彩，几乎拥有天堂的光辉。”方方面面的人都对他奴颜婢膝，致以“过分的尊崇”，因此他常常陷入“放纵的傲慢”。

一大群贵族青年环绕在威廉身边，其中有他的异母弟弟——林肯的理查，以及异母姐姐——佩尔什伯爵夫人玛蒂尔达。亨利一世国王特别丰饶多产，一共生了二十四个儿女，林肯的理查和玛蒂尔达是其中两个私生子。威廉的伙伴还包括他的表兄——布卢瓦的斯蒂芬，即征服者威廉的外孙；二十六岁的切斯特伯爵理查及其夫人莫德；杰弗里·里德尔，一位英格兰法官；王子的教师奥特弗尔；还有为数众多

的其他堂表兄弟、朋友和王室官吏。他们代表着盎格鲁—诺曼贵族的黄金一代。他们的旅行方式如此奢华恣肆，乃是理所当然。

这艘白船属于托马斯·菲茨斯蒂芬，他的祖父艾拉尔德曾向征服者威廉的入侵舰队贡献了一艘长船。菲茨斯蒂芬请求国王赏他这份光彩，让他把王子一行人从巴尔夫勒安全送回英格兰南海岸。亨利一世开恩允许他运送王子一行，但向他发出了警告：“我把我的儿子威廉和理查托付于你，我爱他们，如同爱自己的生命。”

威廉的确是一位无比珍贵的乘客。他虽年仅十七岁，却已经富甲天下、春风得意。他在1119年娶了安茹伯爵富尔克五世（未来的耶路撒冷国王）的女儿玛蒂尔达。这门婚事旨在消除诺曼人和安茹人之间持续了好几代的敌意。安茹是卢瓦尔河下游的一个虽小但很重要的省份。大婚之后，威廉陪伴着父亲在诺曼底巡游了一年，学习治国之术。亨利一世与狡猾而肥胖的法兰西国王路易六世（绰号“胖子”）缔结了一项和约，编年史家马姆斯伯里的威廉称其为“极其聪明而小心拟定的和约”。亨利一世这是在手把手地向儿子传授王政的最高艺术，成效显著。一段时期以来，官方公文中将威廉称为“继任国王”（*rex designatus*），表明他已经出师，将要成为与他父亲共同统治的并列君主。

年轻的威廉生命中的巅峰时刻就发生在几周前，他跪在肥胖的路易六世面前，以诺曼底公爵的身份向后者致敬。这个半是宗教性质的仪式表明，亨利一世已经将诺曼底公国交给了儿子。仪式确立了威廉作为欧洲最主要政治人物之一的地位，还标志着他已经正式成年。新婚宴尔，又得到一个新的公国，再加上必将顺理成章地成为国王：这当然都是欢庆的很好理由，而威廉正在万般陶醉地欢庆。11月的下午时光短暂，晴朗、寒冷的夜晚很快降临，白船停泊在巴尔夫勒，大家纵情狂饮。

白船尺寸很大，足以容纳数百名乘客、五十人的水手队伍和大量财物。诺曼历史学家奥德里克·维塔利斯称它为“装配极其完善，可资御用”。它船身很长，吃水又深，船首和船尾都带有富丽堂皇的雕刻，配有大型中桅和横帆，两舷有划桨用的桨孔。舵在船的右侧，而不是中央，所以船长必须熟悉当地的海洋地理。掌舵的人是看不到船的左舷的。

这时刮起了相当强劲的南风，去往英格兰的旅程应该很快结束。晚间，白船的船员和乘客们向国王的船只道了别。白船原本应当紧随其后，但大家沉溺于宴饮，于是白船在夜幕降临很久之后仍然停泊在港口。白船起航前，神父前来用圣水为其祝福，却在嘲讽和狂笑中被赶走。

酒宴正酣，大家开始自吹自擂。白船及其船员没有携带多少辎重，而配有五十名桨手。船长醉醺醺地吹嘘道，虽然亨利一世国王的船先走一步，但他的白船的横帆吃饱了风，再加上桨手使出全身力气，肯定能比国王先到英格兰。

船上有些人开始担心，水手们都已经酩酊大醉，这种情况下高速行驶可不安全。于是，威廉的表兄——布卢瓦的斯蒂芬借口肠胃不适，离开了宴会。他离开白船，另择一艘船回家。还有几个人对王子一行及船员们的狂野和刚愎自用感到不安，也离开了白船。尽管有这些人忧心忡忡地逃离，醉醺醺的水手们还是做好了起航的准备。午夜时分，月朗风清，白船起锚，开往英格兰。“它比有羽翼的箭矢还要迅捷，扫过波光粼粼的海面，”马姆斯伯里的威廉写道。但白船没能航行多远。

不知是由于船上的狂欢，还是简单的导航错误，或是上帝因他的圣水被拒绝而大发雷霆，白船离岸仅仅几分钟时间，就迎头撞上了港湾出口处的一座尖利的岩礁（今天依然可以看见这座岩礁）。白船的

木制船首被撞出了一个致命的大洞。猛烈的撞击使得破裂的木板坠入海中。冰冷的海水开始涌入船体。船上所有人的第一要务是挽救威廉的生命。船员们一边尝试舀水，一边在船舷放出了一条救生艇。威廉和几名伙伴及桨手一起爬上小艇，准备返回巴尔夫勒的安全处。这一定是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场面：醉醺醺的水手疯狂地从受损的船中舀水，被猛烈冲击抛入海中的乘客们心惊胆寒地尖叫。很多贵族男女的锦衣华服浸透海水之后变得非常笨重，导致他们无法游到安全处，甚至无力踩水。浪涛声与溺死者的哭喊一同在海面上回荡。

小艇驶向港口的时候，威廉在恐慌的呼喊中听到了他的异母姐姐玛蒂尔达的尖叫声。她在呼喊救命，如果无人伸出援手，她肯定要在寒冷和黑暗中溺死。威廉于心不忍，于是命令小艇的桨手返回，去营救她。

这是个致命的决定。行将溺死的人不止伯爵夫人一个。救生艇接近她的时候，其他在冰冷海水中挣扎的乘客看到了它。许多人拼命爬上小艇，求得安全，结果是小艇也倾覆沉没了。玛蒂尔达没有得救，而诺曼底公爵和英格兰的继任国王威廉·艾特林也丢掉了性命。编年史家亨廷顿的亨利说：“他的脑袋没有戴上黄金的王冠，却在海中礁石上碰了个粉碎。”

白船上只有一个人幸免于难，他是一个来自鲁昂的屠夫，到巴尔夫勒登船收缴欠款，却被纵酒狂欢的人们一起带出了海。白船沉没时，他用羊皮裹住自己的身体取暖，同时紧紧抓住浮木，熬过了一夜。第二天早上，他浑身湿透、跌跌撞撞地爬上岸，将这个噩耗告诉大家。后来，少数死尸被浪潮冲刷上岸。也只有这么几具尸体最终被找到。

亨利一世国王所在船只的水手们清醒冷静，航行得小心谨慎，毫发无损地抵达了英格兰。国王及其家眷开始忙碌起来，准备过圣诞

节。巴尔夫勒海难的可怕噩耗传到宫廷时，大家目瞪口呆。起初大家还瞒着亨利一世。权贵和官吏们都不敢告诉国王，他的三个孩子，包括他最心爱的继承人，成了“深海怪物的食料”（这是马姆斯伯里的威廉的说法），人们最后派了一个小男孩去向亨利一世禀报。小男孩跪倒在国王脚下，哭哭啼啼地讲述了这个悲剧消息。据奥德里克·维塔利斯说，亨利一世“跌倒在地，哀恸万分，不能自己”。据说，他后来再也没有笑过。

白船的沉没不仅是亨利一世的个人悲剧，也是诺曼王朝的一个政治灾难。用亨廷顿的亨利的话说，威廉“在将来统治国家的前景，比他父亲实际的统治更重要”。通过威廉·艾特林的婚姻，诺曼底与安茹得以修好。通过他对路易六世的效忠，整个盎格鲁—诺曼国家与法兰西缔结了和平。亨利一世保障自己的土地和遗产的全部计划和努力都依赖于儿子的生存。

威廉·艾特林的意外死亡，以及他的表兄布卢瓦的斯蒂芬的幸运逃生，将把此后三十年的西欧政治推入一场乱局。

寻找继承人

按照一位同时代的编年史家的说法，“除了上帝之外，无人能战胜”亨利一世。他是征服者威廉的第四子，统治英格兰长达三十五年，国泰民安，繁荣昌盛，令英格兰王权达到巅峰。1087年，征服者威廉死后，英格兰和诺曼底被分开了。亨利一世无情地将它们重新统一。1100年，兄长威廉·鲁弗斯死后，亨利一世夺得英格兰王位。1106年，他又在坦什布赖战役中打败了另一个哥哥罗贝尔·柯索斯[\[1\]](#)，夺取了诺曼底，此后将罗贝尔·柯索斯囚禁在加的夫城堡近三十年之久。亨利一世鼓励盎格鲁和诺曼贵族融合，令他们的文化和地产横跨英吉利海峡。同时，他选择玛蒂尔达为王后，这样就将诺曼人和撒克逊人的血脉结合在一起，医治了诺曼征服造成的创伤。

亨利一世是一位伟大的立法者和管理者。他建立了极其复杂和成熟的盎格鲁-诺曼政府体制，对他的父亲征服者威廉或兄长威廉·鲁弗斯治下的体制做了极大改良。他授予英格兰诸侯以《自由宪章》（遵循撒克逊末代国王忏悔者爱德华的法律）[\[2\]](#)，保障诸侯的权益，并对王权加以限制。他向英格兰各郡派遣王室直属法官，组建大型巡回法庭，调查罪案、滥用职权和腐败行为，加强王室在地方政府中的作用。他改革了国库，建立了财政机构，每年清算两次账目，并将英格兰和诺曼底的财会系统统一到一名财政大臣手下。他还做了很多努力，去保障诺曼底在欧洲大陆的地位。总体而言，亨利一世的政府是自罗马时代以来欧洲最先进的行政机器之一。“在他的时代，”《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记载道，“无人敢为非作歹；他为人类和动物都带来了和平。”然而，尽管亨利一世国王建立了丰功伟绩，他在一个关键任务上却一败涂地：他始终无法保障未来。

威廉·艾特林惨死之后，亨利一世努力再生一个合法的儿子，好把自己的领地和头衔传承下去。玛蒂尔达王后于1118年去世，于是他在1121年续弦，娶了一位叫作鲁汶的阿德丽莎的少女。奇怪的是，这个生了二十二个私生子的雄壮男人和新婚娇妻却不能生出一男半女。于是亨利一世只剩下一个相当绝望的选择。他不能将王位传给自己的任何一个私生子（比如非常精明强干的长子——格洛斯特伯爵罗伯特），于是打算指定仍然在世的绝无仅有的一个合法子嗣——玛蒂尔达皇后——为继承人。

弟弟在白船事件中丧生的时候，玛蒂尔达十八岁。此时她在德意志已经生活了十年。她在年仅八岁时就被送去那里，嫁给了德意志国王和神圣罗马皇帝海因里希五世，他的权威从德意志一直延伸到托斯卡纳。她在中欧的城市和宫殿的奢华光辉中长大成人，品尝到了最高级别的政治权力。海因里希五世在自己的广袤疆土上不断巡游，长期不在玛蒂尔达身边，于是她就担任摄政。她曾两次在罗马的盛大仪式场合戴上自己的皇冠。作为欧洲最重要的女性之一，她的身边簇拥着最闻名遐迩和位高权重的伟人显贵。

但在1125年，皇帝海因里希五世出人意料地去世了。她没有子嗣，于是她在德意志的政治生命宣告结束了。亨利一世立刻把她接回英格兰，将自己对国事的安排告诉了她。她返回英格兰的时候，带回了她的皇后头衔，以及她最心爱的珍贵圣物——圣雅各的手骨。1126年圣诞节，在英格兰宫廷，玛蒂尔达坐在父王身边，他的忠诚的封臣们前来向她宣誓效忠，承认她是英格兰王国和诺曼底公国的继承人。这是个非同寻常的措施，亨利一世和他的封臣们都对此心知肚明。在12世纪，鲜有女性君主的先例。国王的角色是军人、法官和立法者。这些角色在中世纪不可避免地必须由男性承担。一位国王要求臣民发誓要服从他女儿的统治，这样的要求实在太苛刻。但不幸的是，亨利一世没有什么其他选择。

显然，玛蒂尔达需要一个新丈夫来巩固她的继承权。就像威廉·艾特林的婚姻一样，亨利一世寻求与安茹的伯爵们联姻。他与富尔克五世取得联系，安排玛蒂尔达与富尔克五世的长子若弗鲁瓦结婚。1128年6月17日，他们在诺曼—安茹的边界城镇勒芒结为夫妻。这一年，玛蒂尔达皇后二十六岁，她的新郎十五岁。马尔穆蒂耶的约翰记载称，婚礼“一刻不停地庆祝了三周，结束的时候，所有客人都得到礼物的馈赠”。

在婚礼之日，安茹的若弗鲁瓦是个身材高挑、傲慢自负的少年，头发呈姜黄色，精力充沛，还颇有些哗众取宠的天赋。他皮肤白皙，相貌英俊，因此赢得了“美男子”的雅号。传说，他喜欢在头发中佩戴一枝亮黄色的金雀花（拉丁文是*Planta genista*），于是他得到了另一个绰号：若弗鲁瓦·金雀花。马尔穆蒂耶的约翰后来描述他“令人爱慕，讨人喜欢……擅长辩论……而且特别擅长军事”。在结婚一周前，他在鲁昂被亨利一世封为骑士。他穿着紫色亚麻衣服，外罩双层链甲，配有金马刺，盾牌上绘有金色的雄狮图案，他的剑据说是北欧神话中的铁匠威兰铸造的。婚礼结束后，若弗鲁瓦就成了安茹伯爵，因为他的父亲富尔克五世放弃了这个头衔，前往东方，去登基成为耶路撒冷国王。

虽然拥有荣华富贵，玛蒂尔达仍然兴趣索然。若弗鲁瓦比她小十一岁，而且在诺曼人眼中，安茹人都是些杀害神父、亵渎教堂的野蛮人，在餐桌上的礼节也非常糟糕。传说安茹人是撒旦的女儿梅露西娜的后裔，她嫁给了一位古时的安茹伯爵。她在被强迫观瞻弥撒时显出了魔鬼的原形，飞出了教堂窗户，永远销声匿迹了，但她的魔鬼血液仍然在后裔的血管中沸腾冒泡。这都是远古的传说，但近期也有证据表明，安茹家族的血统是非常危险的。若弗鲁瓦的曾祖父“黑暗的”富尔克三世就因为凶残暴虐而臭名昭著。据说，他发现自己的第一任妻子与一名牧羊人私通之后，就让她穿着婚礼华服，将她烧死在木桩

上。而他作为变态强奸狂和强盗的恶名从大西洋海岸一直传扬到圣地。

尽管若弗鲁瓦·金雀花有这样劣迹斑斑的家谱，亨利一世还是认为，他那拥有皇后头衔的女儿还是需要这样一位丈夫。夫妻俩并不琴瑟和谐，但这不是关键。他们在婚后的最初几年争吵不断，以至分居，但在亨利一世的督导下还是安定下来，完成了他们的政治使命。1133年3月5日，在勒芒，玛蒂尔达生下了他们的长子。夫妻俩为孩子取名为亨利，他注定将继承与他同名的外祖父的王位。复活节星期六，在勒芒大教堂，这个婴儿接受了洗礼，并被纳入圣尤里安的保护之下。但要保障这个孩子的未来，仅有圣徒的保佑还远远不够。不到两年的时间里，亨利一世对外孙寄予的厚望将受到质疑和挑战。

[1] “柯索斯”（Curthose，诺曼法语的写法为courtheuse）意思是“短袜子”，这是罗贝尔的绰号。马姆斯伯里的威廉和奥德里克·维塔利斯记载，罗贝尔的父亲征服者威廉曾嘲笑他为“brevis-ocrea（短靴子）”。

[2] 严格地讲，忏悔者爱德华并非英格兰的最后一位撒克逊国王，但可以算作韦塞克斯王族的末代君主。他死后无嗣，由妻子的哥哥、大贵族哈罗德·葛温森继位，史称哈罗德二世。哈罗德二世是英格兰的最后一位撒克逊国王，在黑斯廷斯战役阵亡，于是诺曼底公爵威廉征服了英格兰，开创诺曼王朝。

海难

1135年11月的最后一周，亨利一世及其扈从抵达了位于上诺曼底的利翁拉福雷。两百年来，这座城堡及其周围的森林一直是诺曼底公爵们常常造访的猎苑。亨利一世于星期一夜间抵达这里，打算于次日像他的祖先一样，尽享狩猎之乐。国王已经六十八岁高龄，但仍然身强力壮、精力充沛。

夜间，他突然病倒，病情迅速恶化。到这一周结束时，状况很明显，他病得非常重。根据鲁昂大主教的一封信，亨利一世“作了忏悔……捶打胸膛，摈弃了自己的仇恨”。12月1日，星期天，在三天的解罪、祈祷和施舍之后，大主教为亨利一世施行了临终涂油礼，随后国王与世长辞。

尽管许多编年史家记载了亨利一世死时的虔敬礼仪，但其中一位编年史家，亨廷顿的亨利，却记录了国王去世不久之后的一些令人毛骨悚然的细节。国王的遗体被“运到鲁昂，在那里，他的内脏、大脑和眼睛被埋葬在一起”。然后“尸体被用刀子切割出许多口子，撒上大量的盐，然后裹在牛皮里，以遮掩四处蔓延的恶臭，已经有两个看管遗体的人因这恶臭丧命。甚至花了大价钱雇来砍掉他头颅、取出臭气熏天的大脑的那个人也死了，尽管他用亚麻布裹住了自己的脸……”

这是亨利一世之死的具体情况，但他的死亡的政治影响更糟糕。就在他那被涂上香油以防腐的遗体被运回英格兰以便在雷丁教堂下葬的途中，一场宪法危机开始酝酿，并且将会持续近二十年之久。这个时期通常被称为“无政府时期”，但在这个时期生活过的人们更愿意称其为“海难”。亨利一世未能留下一位成年男性继承人，使得盎格

鲁—诺曼国家陷入纷争。自玛蒂尔达从德意志归国后，亨利一世曾三次——分别在1126、1131和1133年——要求他的封臣们宣誓对她效忠。但老国王尸骨未寒，臣民们便开始背信弃义。

1135年12月，玛蒂尔达的表兄——布卢瓦的斯蒂芬正在他妻子的家族领地布洛涅。他得知舅舅的死讯后，立刻渡海前往英格兰，直奔伦敦，在那里他被拥立为国王。然后，12月22日，他来到温切斯特，控制了国库，并让坎特伯雷大主教为他施涂油礼。他迅速采取行动，争取海峡两岸的盎格鲁—诺曼权贵的支持。贵族们很少犹豫或耽搁，迅速投入他的阵营。玛蒂尔达皇后、若弗鲁瓦·金雀花和他们的幼子一下子丧失了继承权。

英格兰和诺曼底的诸侯和主教们火速摒弃了玛蒂尔达，这很清楚地说明了12世纪王权的特征。女性统治者并非没有先例——三十年前，托斯卡纳的玛蒂尔达作为卡诺萨女伯爵，独立在意大利北部实行统治——但这些先例数量极少，难以令人信服。有传闻称，亨利一世在临终前将他的封臣们从对他女儿效忠的誓言中解放了出来。这正是大家愿意听到的。被女人统治可不是个吸引人的前景。

当时王权还有很强的选举性质。如果不是这样，亨利一世永远当不了国王。他分别在1100年和1106年攫取了英格兰和诺曼底，尽管他的哥哥罗贝尔·柯索斯比他更符合正统。现在历史在重演。如果遵照长子继承制度，斯蒂芬没有任何真实有力的权利主张。首先，他还有个哥哥——布卢瓦的特奥巴尔德，后者根据血缘的继承权比他更优先。但斯蒂芬毕竟是征服者威廉的女儿阿德拉的儿子，因此是个可以信服的候选人。他在亨利一世的宫廷和王子们一起长大，并且在其他盎格鲁—诺曼贵族中享有崇高地位。威廉·艾特林死前在白船欢宴的时候，斯蒂芬借口腹泻，在船出港前离去，因此躲过一劫，此后他一直受到亨利一世的宠爱。他时年四十出头，富裕、强悍而魅力十足，

而且他的妻子玛蒂尔达的布洛涅伯爵领地对英格兰的羊毛贸易非常重要。他的兄弟——温切斯特主教布卢瓦的亨利在英格兰教会中势力很大，得到许多其他主教的支持。但或许最重要的是，斯蒂芬在权力真空中迅速采取了行动，夺取了王位。《斯蒂芬行状录》的不知名作者写道：“当时无人能够取代国王的位置，去铲除威胁着王国的巨大危险。”

这一切与玛蒂尔达形成了鲜明对比。1135年12月，皇后正怀着她的第三个孩子（在亨利于1133年出生后，她在1134年生了第二个儿子，取名为若弗鲁瓦；她的第三子威廉出生于1136年7月），没办法像她的表兄斯蒂芬那样迅速采取行动。她的丈夫若弗鲁瓦是个安茹人，在诺曼底和英格兰受到很大猜忌，而玛蒂尔达自己的名誉显然也好不了多少。据亨廷顿的亨利记载，皇后“极其傲慢，令人无法忍受……她几乎疏远了所有人”。尽管她的两个儿子——两岁的亨利和一岁的若弗鲁瓦的王室血脉比斯蒂芬更纯正，但在12世纪，蹒跚学步的娃娃不可能仅仅因为出身就被推举为王。在亨利一世去世前的几年中，玛蒂尔达与若弗鲁瓦夫妇和国王发生了激烈的争吵，因为他们想把诺曼边界的一些城堡占为己有，而老国王已经许诺将这些城堡送给另外一个女儿作为嫁妆。夫妇俩现在能做的就是将这些有争议的要塞纳入自己名下，同时等待时机。与此同时，斯蒂芬在巩固自己不是非常理直气壮的统治。

斯蒂芬发现，夺取王位容易，但真正要统治却很难。他依赖着一小群朋友，听取他们的建议，接受他们的辅佐，却未能控制住那些反抗他权威的诸侯。他没有亨利一世那样的深谋远虑、冷酷无情和政治智慧，把原本应当是他的铁杆支持者的人都疏远了。不到三年时间，斯蒂芬在海峡两岸的统治都摇摇欲坠。从1136年起，若弗鲁瓦·金雀花开始从诺曼底南部边界发动一场征服战争，而斯蒂芬无力抵抗他。国王的全副注意力都集中在英格兰，他相继失去了很多权贵的支持，

包括：玛蒂尔达的同父异母兄弟——格洛斯特伯爵罗伯特，国内最强大的诸侯；斯蒂芬自己的兄弟——温切斯特主教亨利，因为斯蒂芬没有将亨利提升为坎特伯雷大主教，而是另择他人；索尔兹伯里主教罗杰，他是一位经验丰富的王室行政官员，他的追随者和儿子被斯蒂芬逮捕，尽管斯蒂芬在登基时曾许诺不会骚扰教会及其主教。

斯蒂芬的统治从一开始就是四分五裂的。他在分配亨利一世小心积攒起来的财富时慷慨大方，但没有做到公平无私。他向朋友——如沃尔伦和罗伯特·德·博蒙特孪生兄弟——大肆赏赐，却没有去讨好强大的、地位巩固的贵族，如切斯特伯爵雷纳夫。斯蒂芬专横恣意的统治严重威胁了国家的稳定，更糟糕的是，他还愚蠢地去攻击亨利一世建立的专业化政府。他解雇了一些著名的职业官吏，而试图通过贵族军人来统治英格兰，根据他们的衔级来封官。

这一切造成了很大混乱，但对玛蒂尔达却是好消息。1138年，玛蒂尔达颇具影响力的异母兄弟——格洛斯特伯爵罗伯特正式从斯蒂芬阵营脱离。次年，在若弗鲁瓦·金雀花继续攻打诺曼底的同时，玛蒂尔达向罗马的第二次拉特朗会议发出呼吁，请求裁决公断，并入侵英格兰；她与格洛斯特伯爵联手，在布里斯托尔建立了大本营和初生的新政府。内战爆发了。

玛蒂尔达的阵营吸引了一群人数虽少但势力强大的对斯蒂芬心怀不满的贵族，包括布莱恩·菲茨康特和格洛斯特的迈尔斯。这两人都是“边界领主”，他们的领地位于英格兰和威尔士之间蛮荒的边界地带。在玛蒂尔达的父亲在位时，迈尔斯曾是英格兰西南部诸郡的一位势力强大的官吏。他们改换门庭的结果是，英格兰被一分为二。迈尔斯向英格兰全境的保王党要塞发动进攻，斯蒂芬无力招架；同时，玛蒂尔达的阵营借此机会发展壮大，越来越踌躇满志。但皇后的实力还远远没有强大到可以一口气将表兄打败。于是，战争打了很久。这一

对表兄妹都自称是英格兰的合法统治者，但都没有足够的力量统一全国。

1141年，玛蒂尔达赢得了她的第一场重要胜利。1140年底，斯蒂芬国王将切斯特伯爵雷纳夫垂涎的土地和城堡赏赐给了他的敌人，得罪了这位伯爵。雷纳夫发起了武装反抗，从保王党手中夺取了林肯城堡。1141年2月，斯蒂芬攻打林肯城堡，希望将它收复。格洛斯特伯爵罗伯特抓住这个良机，率军攻入林肯，袭击王军。在随后的正面交锋中，斯蒂芬的部队一败涂地，国王本人被俘。

这本应是玛蒂尔达的天赐良机。她采纳了“英格兰人的女主”这个新奇头衔，尝试在伦敦安排一场加冕礼。斯蒂芬的兄弟温切斯特主教亨利现在是教皇特使，他也全力支持皇后。英格兰的许多主要贵族不愿意挽救一个他们早就怀疑的政权，于是抛弃了国王，各自解甲归田。但皇后未能充分利用她的优势。斯蒂芬的妻子领导了强有力的军事防御，继续抵抗玛蒂尔达；玛蒂尔达很快和温切斯特主教闹僵，她的傲慢自负惹恼了和她打交道的大多数权贵。为了支撑自己的统治，她向伦敦城征收苛捐杂税，不肯开恩减免赋税。伦敦市民不堪忍受，揭竿而起，于1141年6月24日将她赶出了伦敦城。玛蒂尔达的作战昏招迭出，居然试图攻打温切斯特主教亨利的主教区。在一场灾难性的失败中，格洛斯特伯爵罗伯特被俘。为了营救她的异母兄长，玛蒂尔达别无选择，只能安排一场俘虏交换，释放了斯蒂芬国王。她的短暂胜利只维持了不到八个月，现在付之东流了。

到1142年秋季，玛蒂尔达被斯蒂芬的军队一直追杀到牛津。到11月底，她被包围在自己的城堡内，希望越来越渺茫。在海峡对岸的远方，她的丈夫继续推进征服诺曼底的战役，取得了很大成功。格洛斯特伯爵罗伯特努力劝说他放弃手头的作战，去营救被围困的妻子，但

无功而返。若弗鲁瓦顶多只愿意派出三百名骑士和他们的九岁儿子亨利。

随着圣诞节一天天临近，玛蒂尔达快绝望了。她没有等待丈夫派来的骑士，而是寄希望于自己的智慧。一个大雪纷飞的夜晚，她用白色斗篷裹住自己的身躯，静悄悄地溜向城堡的一座边门，从哨兵身边溜走，走向白雪皑皑的原野。她穿的白色伪装服在幽暗的天际线映衬下如鬼魅一般。她就这样徒步8英里，到达阿宾顿，而没有被俘虏。她在冰冻三尺的原野中行走，雪地里随时都会传来马蹄声，宣告追捕她的搜索队伍的到来。但追兵没有来。在阿宾顿，她遇见了一些朋友，在他们帮助下到达了英格兰西南部诸郡的安全地带。她得救了，争夺英格兰王国的战斗焕发了生机。

内战中的这个著名故事对玛蒂尔达来说是上苍保佑，对英格兰王国来说却是灾难。得到了生力部队的增援，并且受到他的异母妹妹奇迹般逃生的鼓舞，格洛斯特伯爵罗伯特继续领导着反抗斯蒂芬的战斗。但战争又一次陷入凶险的僵局。斯蒂芬仍然戴着王冠，但他依旧虚弱无力，不能赢得盎格鲁—诺曼贵族的忠诚。玛蒂尔达比以往强大了许多，但在1141年的溃败之后，在太多人眼中，她已经颜面尽失，没有希望以她自己的名义完成征服。唯一决定性的进展发生在诺曼底，若弗鲁瓦·金雀花迅速占领了这个公国，而斯蒂芬在他的整个统治生涯中只驾临诺曼底一次。到1144年，若弗鲁瓦占领了鲁昂，被推举为诺曼底公爵，于是那些在海峡两岸都有领地的贵族陷入了一个棘手的窘境：为了同一块领地，他们不得不承认两个领主的统治权。

英格兰和诺曼底都在这场战争中元气大伤，尽管诺曼底的损失小一些。从1142年起，英格兰分裂为两个宫廷——一个在斯蒂芬领导下，统治中心名义上在威斯敏斯特和温切斯特；另一个由玛蒂尔达统治，中心在英格兰西南部的迪韦齐斯。法治和公共秩序荡然无存。按

照编年史家纽堡的威廉的说法，国家“遍体鳞伤”。英格兰北方没有国王坐镇，于是苏格兰国王大卫一世^[1]鲸吞了威斯特摩兰、坎伯兰和诺森伯兰。在亨利一世治下，英格兰曾富饶繁荣、井井有条，边防巩固，现在却变成了诸多封建领主争权夺利的杀场。《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的作者写道：“仿佛基督和他的圣徒们在酣睡。”

斯蒂芬和玛蒂尔达都以亨利一世的合法继承人自居，设立了各自的政府：他们都有自己的铸币厂、法庭、施恩庇护体制和外交机器。但一山不能容二虎。两个政府都不稳固，都不能保证自己的命令会得到执行，因此没有一个臣民能够信任法治。正如任何一个缺乏单一的、无可争议的中央权威的国家都会发生的那样，权贵之间爆发了残酷的掠夺冲突。全国各地的城堡和新近建造的设防房屋中都驻扎着佛兰德雇佣兵。为了将乡村武装起来，政府强征劳工徭役。地主们自己组织武装来保护自己的财产，于是普遍的暴力冲突进一步升级。空气中弥漫着庄稼被烧毁的浓烟，老百姓饱受四处侵袭劫掠的外国士兵的蹂躏。

这一时期的编年史充斥着对战争造成的苦难的描述。《斯蒂芬行状录》的作者记录了一个例子：“国王开始蹂躏索尔兹伯里周边那个美丽宜人、遍地好东西的地区；他们把遇到的一切都抢走，纵火焚烧房屋和教堂，并且做出了更残酷和野蛮的事情：将收割完毕、堆放在田野上的庄稼烧毁，把他们找到的粮食都吃个一干二净。他们在马尔伯勒附近的兽行特别残酷，在迪韦齐斯周边的肆虐非常恐怖，还打算对英格兰全境的对手做出同样的暴行来。”

最终，在1148年，玛蒂尔达离开了英格兰。她为这场斗争已经贡献了那么多光阴，现在却要离开，似乎有些奇怪。但是，在领导金雀花王朝的事业十年之久之后，她的任务已经完成了。在海峡对岸，她的孩子们——亨利和两个弟弟若弗鲁瓦与威廉——正在长大成人。玛

蒂尔达打算退隐到普雷圣母小修道院（贝克修道院的一个单元，位于科韦伊），舒适地度过余生。她可以去拜访塞纳河对岸的鲁昂，它是诺曼底的首府，被奥德里克·维塔利斯称为“一座美丽的城市，坐落于潺潺溪水和葱翠绿荫之间……周围环绕着固若金汤的城墙、壁垒和城堞……”这座城市要好好感谢她，因为就是她在英格兰战线的艰苦努力牵制住了斯蒂芬国王，使得若弗鲁瓦·金雀花得以攻占这座城市。现在她打算要好好欣赏鲁昂的旖旎风光。

但她没有忘记英格兰。她的长子已经快十六岁了。现在轮到他来接过战斗的大旗了。亨利·菲茨安普莱斯将要在征服事业中一显身手。

[\[1\]](#) 苏格兰国王大卫一世是苏格兰的玛蒂尔达的弟弟。玛蒂尔达就是英格兰国王亨利一世之妻，即玛蒂尔达皇后的母亲、亨利二世的外婆。

雄心壮志

1149年4月13日，亨利·菲茨安普莱斯在德文郡海岸登陆。这是他第三次来到这个四分五裂的国度。他曾听母亲说，这个王国是属于他的。1142年，在最黑暗的时刻，在玛蒂尔达从牛津冰天雪地的荒原中逃亡之前，他就曾造访这个国家。在英格兰陷入危险僵局之时，他在舅舅格洛斯特伯爵罗伯特的监护和辅导下成长。亨利在布里斯托尔学习了十五个月，在那里邂逅了著名的天文学家、数学家和经院哲学家——巴斯的阿德拉德，后者将一篇关于星盘的专题论文献给这位年轻人。从1144年起，既是为了安全考虑，也是出于政治上的务实，亨利回到父亲身边，帮助他巩固作为诺曼底公爵的地位。现在，亨利即将成年，而且满怀雄心壮志，他要重返英格兰，夺回理应属于他的东西。

亨利是个相貌奇特的少年，喜怒无常，前一秒钟还是豪爽快活，下一秒钟就可能变得暴跳如雷。从父亲那里，他继承了红彤彤的面貌和充沛的精力；从外祖父那里，他遗传了盛气凌人的个性和捕捉机遇的敏锐。威尔士的杰拉尔德为后来的亨利做了一番生动鲜明的描述：

“他面色通红，长着雀斑，圆脑袋很大，灰色眼睛敏锐而犀利地闪耀着，发怒的时候眼睛充血，神情热烈暴躁，嗓门粗且嘶哑。他的脖颈从肩膀上微微前倾，胸膛宽阔方正，胳膊粗壮有力。他身材矮壮，容易发胖，这是由于遗传，而不是因为他生活放纵。他通过锻炼来保持体型。他饮食很有节制。”

自幼年起，亨利就显得特别勇敢，尽管颇有些鲁莽。1147年，他第二次前往英格兰，不是为了学习，而是为了参战。尽管他只有十三岁，还是招募了一小群雇佣兵陪伴他渡过海峡，到英格兰协助母亲作战。这个狂野少年的到来在短期内令整个英格兰为之战栗：传闻他此

次驾临，带来了数千士兵和无尽的财富。其实真相比较接近一场闹剧：少年亨利没钱给他的雇佣兵发饷，于是他们抵达英格兰几周后就弃他而去（“他们因懒惰闲散而削弱，因贫穷匮乏而不堪忍受，于是背弃了这位高贵的少年，”纽堡的威廉写道）。少年亨利的入侵让斯蒂芬感到好笑，而丝毫不感到威胁：他给亨利的雇佣兵发了军饷，让他收拾铺盖返回诺曼底。

十三岁的亨利敢于独立入侵英格兰，不管实际执行得多么糟糕，毕竟勇气可嘉，印证了他在父亲身边征战诺曼底得到的磨砺。至迟到1144年，若弗鲁瓦·金雀花就让自己的儿子参与政府事务。亨利目睹了在法兰西大陆的极其复杂而四分五裂的政治中，长期军事战役是如何开展的。他知道自己在接受教育，为担任诺曼底公爵做准备；或许还有人向他暗示，他还会成为安茹伯爵。亨利追随父亲在安茹和诺曼底东奔西走，一口气骑马奔驰几个钟头，学会了纵马狂奔，他的速度后来成为传奇（由于常年骑马征战，导致他的双腿变形，成了罗圈腿）。

12世纪的法兰西分裂为许多松散且不断变化的领地，而没有一个中央权威，很多地方的统治者比军阀强不了多少。亨利观察着顽强而狡黠的父亲在征服诺曼底的战役中逐渐得胜，学到了很多：政治的生存是一场游戏，需要先发制人地应对权力更迭，控制好复杂多变的敌友关系，并在正确的时机向正确的盟友求助，这样才能开疆拓土。在这场令人眼花缭乱的游戏里，只有最精明和娴熟的玩家才能生存下来。

在这场封建领主的游戏里，亨利知道他有一个巨大的优势：他是一位皇后的儿子，拥有英格兰王位的继承权。法兰西有很多势力强大的公爵和伯爵，但国王只有两个：英格兰国王和法兰西国王。亨利深知，要想在欧洲大陆成为一支主要力量，并与法兰西的新国王路易七

世（1137年登基）分庭抗礼，就绝不能满足于当一个强大的伯爵或公爵。他是“亨利，亨利一世国王的外孙，英格兰和诺曼底的合法继承人”。

1149年，亨利抵达英格兰之后，首要任务便是确立自己的地位：他是母亲事业的可信赖的继承人。英格兰不是他的家乡。他能听得懂英语，但不会说。拥有王室血脉很重要，但他现在需要赢得贵族们的认可。在马鞍上度过的漫长岁月没有白费，他纵马奔向北方，从舅公——苏格兰国王大卫一世那里接受骑士头衔的册封。1149年的圣灵降临节，他成为一名骑士。拥有骑士的腰带之后，他决心要让英格兰看看，他也拥有骑士的勇武。在南下途中，他尝试攻击约克，但未能成功，不得不逃往海峡，一路遭到王军的围追堵截。这位十六岁的骑士来到英格兰西南部，为正遭到斯蒂芬之子尤斯塔斯攻打的迪韦齐斯解围，然后迅速返回诺曼底。这次出征虽然不算圆满，但他至少赢得了重要的盟友，在战争中留下了自己的印迹。

1150年，若弗鲁瓦正式册封亨利为诺曼底公爵，其实亨利在事实上扮演这个角色已经有几个月之久。次年8月，亨利向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宣誓效忠，宣示了他作为诺曼底公爵的权利和尊严。9月，若弗鲁瓦·金雀花突然去世，享年三十九岁。据马尔穆蒂耶的约翰记载，若弗鲁瓦从王室的一次会议返回，“在卢瓦尔堡突然病倒，发了高烧，倒在沙发上。然后，似乎是预见到了他的土地和人民的未来，他禁止自己的继承人亨利将诺曼底或英格兰的风俗引入他的家乡安茹，也不准将安茹的风俗引入诺曼底或英格兰”。然后，“彗星的出现预示了这位伟大王公的与世长辞，他的肉体脱离凡间，重归天堂”。

若弗鲁瓦·金雀花风云激荡的一生就这样戛然而止。十八岁的诺曼底公爵如果要实现双亲的雄心壮志，还有漫长的路要走。战斗会很艰难，但它带来的回报却几乎超出想象。

惊世骇俗的妻子

1152年5月18日，在普瓦捷大教堂，诺曼底公爵亨利与阿基坦女公爵埃莉诺喜结良缘。婚礼是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匆忙准备的，而且流程尽可能地迅速进行。和父亲一样，亨利娶的是一个年纪比自己大的女人。埃莉诺时年二十八岁，而他却是个刚刚过了十九岁生日的焦躁的年轻军人。这位新娘的无穷魅力几乎到了无法想象的程度，她凭借非传统意义上的美丽、直言不讳和顽固的政治观点而闻名整个基督教世界。就在两个月前，她还是法兰西王后——路易七世的妻子。埃莉诺为路易七世生了两个女儿，但没有儿子。路易七世以双方有血亲关系为借口，和她离了婚。

亨利与阿基坦的埃莉诺结婚，这是他一生中最重要的抉择之一。对欧洲政治中这位雄心勃勃的年轻玩家来说，不可能有更好的新娘了。埃莉诺带来了财富、权力和广袤的疆土。她的阿基坦公国是法兰西王室势力范围的一个关键部分，从安茹边境一直延伸到比利牛斯山脉。她是个经验丰富的统治者和精明的政治家。对决心要在法兰西贵族中确立显赫地位的诺曼底公爵来说，她前不久被法兰西国王抛弃的事实更是增添了她的价值。

埃莉诺的故事超乎寻常。她生于1124年，是阿基坦公爵和普瓦图伯爵威廉十世的长女。威廉十世赞助艺术，热衷于征战，有时与教廷争吵，有时向教会权威虔诚地屈服。她的祖父威廉九世“行吟诗人公爵”是他那个时代最了不起的才子、诗人和歌谣作者。他用法兰西南部的奥克语创作诗歌，讲述诱惑、英雄主义和宫廷爱情的故事，这些故事是法兰西南部生活的组成部分。阿基坦家族就是以他的形象塑造的。威廉九世于1126年去世，也就是他的孙女埃莉诺出生后不久。十

一年后，埃莉诺的父亲在前往孔波斯特拉朝圣的途中突然死去。于是十三岁的埃莉诺成了欧洲最丰厚遗产的唯一继承人。

阿基坦是一片幅员广袤、无序蔓延而组织松散的领地，包括了中世纪法兰西的四分之一以上。它包括加斯科涅领地、波尔多城、巴约讷城，以及圣通日、昂古莱姆、佩里戈尔、利穆赞、奥弗涅和拉芒什等伯爵领地。阿基坦历代公爵领地的北面是普瓦图伯爵领地，南面是西班牙半岛，他们和西班牙的纳瓦拉和巴塞罗那有联系。这是一个温暖、肥沃的地区，通过大西洋海岸上加斯科涅的各个港口经营着葡萄酒和食盐贸易，还拥有重要的旅游业，因为它控制着通往孔波斯特拉的朝圣道路，这些道路在比利牛斯山脉的少数几个山口汇集。不管谁控制这个公国，都可能会得到巨大的财富、权力资源和文化影响。但这种控制权可不是轻易就能到手的。政府的影响力在阿基坦很小。掌握权力的是一大群难以驾驭、桀骜不驯的领主，他们对公爵的效忠往往只是名义上的。世人皆知，这可不是一个十三岁小女孩能够统治的地方。法兰西的路易六世国王迅速采取行动。她父亲去世三个月后，1137年7月25日，在波尔多大教堂，埃莉诺被嫁给了路易六世的长子，十七岁的路易王子。与法兰西王室继承人的婚姻使得阿基坦得到了巴黎的保护。埃莉诺结婚仅七天之后，她的公公就去世了。埃莉诺成了法兰西王后。

这位来自南方的精力充沛而高度活跃的年轻王后在冷若冰霜的巴黎王宫很快显得格格不入。法兰西岛和阿基坦的文化差别极大，甚至语言也不同：北方的奥依语与埃莉诺及其大群侍从说的奥克语迥然不同。埃莉诺是个非常世故圆滑的南方人，既让丈夫如痴似狂，也让他心惊胆战。路易七世举止严峻而虔敬，埃莉诺却非常张扬奔放地展现王后的辉煌灿烂。她和侍从们穿着华贵奢侈，纵情享受穷奢极欲的宫廷生活，这让她丈夫的亲信们惊愕不已。路易七世身着僧衣，饮食简

朴。据纽堡的威廉说，埃莉诺后来曾抱怨称，自己嫁给了“一个僧侣，而不是国王”。

从一开始，这段婚姻就在个人和政治两个层面上遇到了严重阻碍。正如法兰西著名的修道院院长——克莱尔沃的伯纳德所说，埃莉诺有能力“采纳坚定不移的政治立场”。她怂恿路易七世加入了好几场欠考虑的冒险，其中包括与香槟伯爵的一场残酷战争。这场战争的起因是，埃莉诺的妹妹彼得罗妮拉与韦尔芒杜瓦伯爵有了一场逢场作戏的私情^[1]。很快，埃莉诺就有了热衷于制造丑闻和混乱的恶名。1147年，她陪伴路易七世参加第二次十字军东征，她参与此事的方方面面都引发了流言蜚语。人们（错误地）指责是她导致十字军遭到埋伏、损失惨重，还诬告她与她的叔叔图卢兹的雷蒙亲王（安条克的统治者）共谋，甚至与他有私情。后来的编年史家甚至造谣说，她曾和萨拉丁有过露水情缘，还企图与他一起乘船私奔，这个幻想故事有些奇怪，因为萨拉丁当时只有十岁。在从耶路撒冷回国的途中，路易七世和埃莉诺在图斯库卢姆短暂停留，觐见教皇犹金三世。教皇为这对夫妻做了婚姻辅导，还强迫他们睡在一张床上（配有教皇自己的贵重帷幕），以鼓励他们和解。

这都无济于事。尽管埃莉诺给路易七世生了两个孩子——香槟伯爵夫人玛丽生于1145年，布卢瓦伯爵夫人阿利克斯生于1150年——但到12世纪50年代初，迹象很明显，这段婚姻走到了尽头。如果埃莉诺生了一个男性继承人，或许婚姻还能维持，但事与愿违。1151~1152年的圣诞节，宫廷节庆活动在埃莉诺领土腹地的利摩日举行，一个公开的秘密已经人尽皆知：很快，国王和王后就将像他们之前的许多人那样，分道扬镳。1152年3月21日，一群法兰西主教宣布，路易七世和埃莉诺有较近的血缘关系，属于被禁止的近亲结婚，他们的婚姻无效。阿基坦公国仍然属于埃莉诺，而路易七世就像卡佩王朝自腓力一

世以来的所有君主一样，离了婚。离婚让埃莉诺感到的只有如释重负。

但她高兴不起来，因为她虽然已经二十八岁，但地位就像父亲去世那天一样脆弱。单身的阿基坦女公爵重新开始寻找一位丈夫，向她求婚示好的人很多。1152年3月，她从博让西出发，穿过卢瓦尔河谷，前往她的公国的中心城市普瓦捷。这是一段险象环生的旅程。她深知周边的乡村非常危险，于是尽可能轻装急进。消息已经传开：埃莉诺已经不再是法兰西王后了。据说有绑架者从两个方向追击她。据图尔的一位编年史家说，布卢瓦伯爵特奥巴尔德五世和小若弗鲁瓦·金雀花（亨利的弟弟，时年十六岁）都打算埋伏埃莉诺，将她劫持，强迫她嫁给自己。

埃莉诺在巴黎宫廷待了十五年，学会了不少政治生存的技巧。她知道自己躲不过婚姻，而且婚姻也是必需的，但她下定决心，这次结婚一定要按照自己的心愿。所以她在火速前往普瓦捷的途中、甩掉企图绑架她的人时，想到了最有能力保障她未来的那个男人。此时，诺曼底公爵、安茹伯爵、曼恩伯爵和图赖讷伯爵亨利·金雀花正在诺曼底海岸附近的利雪，准备入侵英格兰，打着自己母亲的旗号夺得王位。埃莉诺在前一年见过亨利，当时亨利正和父亲一起访问巴黎，参加和谈。或许在那时候，婚姻不幸的王后和怀揣帝王壮志的亨利就两情相悦，将对方看作可能的未来伴侣。他们当时有没有缔结正式的约定，我们不得而知。

抵达普瓦图之后，埃莉诺向亨利发出消息，请他火速赶来娶她为妻。亨利没有浪费一分一秒时间，取消了入侵斯蒂芬国王的多灾多难王国的所有计划。“公爵被这位妇人的高贵所吸引，被她拥有的极大荣誉所诱惑，心急火燎地带着少数随从出发，快马加鞭，走过漫长道路，很快就称心遂愿，与她结为百年之好。”纽堡的威廉如此写道。

于是，1152年5月18日，在普瓦捷的圣母大教堂，亨利·金雀花低调迎娶了阿基坦女公爵埃莉诺。他们的婚礼时间很短，非常低调，但产生了极大的震动。

最大的输家是路易七世。他知道埃莉诺一定会再婚，但他以为，她的未来夫婿是他的封臣，而埃莉诺作为他的前妻，应当事先征求他许可才对。他们没有去征询他的意见，这让路易七世对他们产生了永久的怨恨。亨廷顿的亨利写道，亨利与埃莉诺的婚姻是“法兰西国王与公爵之间深仇大恨的原因和源泉”。埃莉诺嫁给亨利，一下子改变了法兰西的地图。亨利在诺曼底、安茹、曼恩和图赖讷的领地现在与庞大的阿基坦公国融为一体。理论上，亨利一个人就控制着法兰西王国几乎整个西海岸和近一半的陆地领土。为了法兰西王室的未来，路易七世与埃莉诺离婚，这是个可以理解的决定。但让她落入亨利·金雀花手中，却是个不可原谅的大错。

让法兰西国王更郁闷的是，埃莉诺这次闪婚几个月之后就怀孕了，而且是个儿子，亨利也重新启动了征服英格兰的计划。这不仅让路易七世生不出儿子来成为笑柄，还成为夺走他与埃莉诺的女儿们对阿基坦公国的继承权的威胁。金雀花家族的一位继承人即将出世，他或许会同时统治诺曼底、安茹和阿基坦。不到两年之后，他还将拥有英格兰王位的继承权。

[1] 彼得罗妮拉与韦尔芒杜伯爵拉乌尔一世私通。在埃莉诺怂恿下，路易七世允许拉乌尔与其妻布卢瓦的艾莱奥诺尔离婚，而与彼得罗妮拉结婚。艾莱奥诺尔的哥哥——香槟伯爵特奥巴尔德二世（就是英格兰国王斯蒂芬的哥哥）因此向拉乌尔和路易七世开战。战争持续两年，最后王军占领了香槟。彼得罗妮拉和拉乌尔一世被教皇英诺森二世绝罚。后来，新教皇塞莱斯廷二世将他们的婚姻合法化。

征服者亨利

威尔特郡的马姆斯伯里是一座凄凉的小镇，就像英格兰的任何一个小镇一样，在内战的蹂躏中饱受摧残。内战期间，马姆斯伯里的城墙和高地城堡至少遭到三次围攻，居民们多年来惨遭折磨和劫掠。1153年1月的一个寒风刺骨的日子，亨利·金雀花虎视眈眈地站在城墙外，准备摧毁这个小镇所剩不多的残余部分。他在冬季渡过海峡，其间险象环生，最后被暴风吹到这里的海岸。这一天是主显节，基督徒们庆祝东方三王拜访尚在襁褓中的耶稣。但亨利此行不是为了向国王致敬，而是要将他推翻。他带来了全副武装的一百四十名骑士和三千名步兵。

《斯蒂芬行状录》的作者对这一景象描述道：“一群平民百姓跑到环绕城镇的城墙上，好像要防守城墙。亨利命令他带来的步兵进攻。这都是些心狠手辣之徒，有的用弓箭和投射武器攻击守军，有的努力去破坏城墙。”当时的嘈杂声一定震耳欲聋：弩箭的嗖嗖声、城镇平民逃窜的哭喊声以及攻城武器投掷的巨石砸到城堡墙壁发出的巨响。倾盆大雨和狂风鞭笞着攻守双方。烂泥死缠着所有人。云梯被竖起，亨利凶悍的雇佣兵们轻松地爬上城头。居民们惊慌失措地逃向教堂，在僧侣们那里寻求庇护。雇佣兵们翻过城墙，穷追不舍。如果这位编年史家值得信赖的话，那么教堂遭到了洗劫，僧侣和牧师被屠杀，圣坛惨遭亵渎。

斯蒂芬国王已经在等待亨利的入侵，但他没想到马姆斯伯里会遇袭。斯蒂芬的王军正在攻打叛军驻守的城镇沃灵福德，他以为亨利会赶往那里与他交战。然而亨利不肯这么做，斯蒂芬不得不前去迎战入侵者。“这是一支实力雄厚的大军，有许多贵族，他们的旗帜闪着金光，既美丽又令人胆寒。”亨廷顿的亨利记载道，“但上帝并不在他

们那一边，而只有上帝才能给人安全。”天气非常恶劣，追随斯蒂芬的那些人对他们的领袖没什么信心。“天堂的水闸洞开，寒风苦雨敲打着他们的脸庞，似乎上帝站在公爵那边作战。王军的士兵们几乎握不住他们的武器，抓不牢滴着水的长枪。”

斯蒂芬的士兵们浑身湿透，士气低落，不肯作战。内战已经拖了太久，而他们却要在如此险恶的条件下为被围的城镇解围。士兵们在此役中得到报偿或者预付金的希望很渺茫，于是斯蒂芬的军队发生了哗变。“国王……未能达成目标，撤退了。”纽堡的威廉写道。入侵者获得了第一场胜利。纽堡的威廉后来写道，在马姆斯伯里战役之后，“英格兰的贵族们逐渐投靠到亨利那边；于是，他权势日增，取得了许多辉煌胜利，公爵的威名令他的对手的君主头衔黯然失色”。但还没有这么简单。亨利在评估形势的时候，发现国民已经对战争万般厌倦。他对这些局势做出的反应，再加上他的军事胜利，使得他能够比他的母亲取得更大的进展。

亨利最先注意到的问题包括，他带来的雇佣兵令人畏惧，却不能赢得人们的信任。英格兰已经遍地都是外国雇佣兵，他们受到群众的深深怨恨。《斯蒂芬行状录》记载道：“贵族们再也不能忍受他们的兽行和野蛮的傲慢，于是向公爵建议，解散他的雇佣兵，让其各自回家，免得这些人的可耻行为招致上帝的复仇，给他，或者他的部下带来灾难。”亨利倾听了这些建议，表现出了灵活的头脑，这在将来对他有很多助益。他将五百名雇佣兵送回海峡对岸的诺曼底。他们渡海的时候遭遇了大风暴，无一生还。

亨利不愿意给已经精疲力竭的王国带来更多战乱，于是向贵族和主教们提出了和平建议。在坎特伯雷大主教特奥巴尔德和温切斯特主教亨利的帮助下，亨利打开了与斯蒂芬谈判的渠道。权贵们渐渐投靠到年轻的公爵这边。

加入亨利阵营的贵族中最重要的一位是莱斯特伯爵罗伯特。他和他的孪生兄弟沃尔伦是盎格鲁—诺曼贵族的精英成员，多年来一直忠于斯蒂芬。莱斯特伯爵是英格兰中部的一位势力极大的地主，这使得亨利在英格兰的心脏地带拥有了关键的领土优势。莱斯特伯爵也给亨利带来了重要的个人品质和丰富的经验，他在此后的余生一直是亨利最受信赖和最可靠的封臣之一。事实上，他就是亨利吸引到的，而且也是他所需要的那种贵族的典型。莱斯特伯爵将近五十岁年纪，识文断字，受过良好教育。他和威廉·艾特林一起长大，和沃尔伦曾是欧洲各宫廷的年轻宠儿，少年时就非常聪慧，能够和红衣主教们辩论。这对孪生兄弟曾对亨利一世和斯蒂芬忠心耿耿，但斯蒂芬无力保护他们在诺曼底的土地，这损害了他们的政治意志。

莱斯特伯爵代表着许多盎格鲁—诺曼权贵面临的复杂处境：他们在诺曼底拥有的领地得到金雀花家族的诺曼底公爵保护，而他们在英格兰的土地则在理论上受到斯蒂芬的保护。亨利的任务是说服更多像莱斯特伯爵一样的人，他有能力保护他们在英格兰和诺曼底的财产，而不会使其继续遭受战乱之苦。毕竟，这才是王权的根本目标。1153年春季，亨利开展了高度活跃的宣传活动。在访问布里斯托尔和格洛斯特（都是支持他母亲的堡垒）之后，他游历了动荡的英格兰中部。在那里，权贵之间错综复杂的条约保障着岌岌可危的和平。这个地区象征着斯蒂芬统治的失败：公共权威完全不存在。

亨利的新策略是做一个好的领主，而不是一位好将军。他没有蹂躏这些地区，而是在乡村坐镇，邀请大贵族们与他和平协商。他没有纵火焚烧庄稼，而是颁布宪章，保障权贵们在英格兰和诺曼底的土地与法律权益。他宣布，他如果要向他人授予英格兰土地，必须得到法律批准，以此表达自己对司法程序的尊重。他周游英格兰，在每一个地方都显示出自己是一个值得信赖的国王人选，他的巡视越来越像是胜利大游行。

但要完全避免战争是不可能的。1153年7月，亨利在沃灵福德与斯蒂芬交锋。沃灵福德位于泰晤士河一个长河弯内，在牛津东南，离威斯敏斯特和伦敦很近，这对斯蒂芬而言是很危险的。沃灵福德城堡忠于亨利，遭到了斯蒂芬的攻打。王军在该地区建造了一系列较小的城堡和堑壕工事，组成一个半永久性的防御圈。亨利率军前来为沃灵福德解围，但也感到，战争的结局快要降临了。

斯蒂芬国王已经在守株待兔。8月初，他率领一支极其强大的军队，迎战公爵。就像马姆斯伯里战役一样，士兵们普遍拒绝作战。据《斯蒂芬行状录》记载：“双方的首领……都不愿出战，因为这样的冲突不仅意味着手足相残，还意味着整个王国的毁灭。”人们倒不是厌倦了斯蒂芬的统治，而是厌倦了战争。“贵族们，那些英格兰的叛徒……不愿意作战，因为他们不希望任何一方获胜。”亨廷顿的亨利写道。但这些“英格兰的叛徒”已经忍受了近二十年内战之苦，他们知道，任何一方在战场上取胜都很可能导致贵族们的土地被大范围没收，国内的分裂局面会持续下去。停战的时机到了。亨利和斯蒂芬同意谈判。“国王和公爵在一条小溪上单独会谈，商讨缔结永久和平的方案。”亨廷顿的亨利写道，“和约是在这里开始的，但要到另一个时机才会完成。”双方都清楚地认识到了和平所需的条件：斯蒂芬将不得不承认亨利·金雀花为他王位的合法继承人，并开始医治这场手足相残造成的严重创伤。

斯蒂芬国王的长子——布洛涅伯爵尤斯塔斯四世在长大成人的过程中只知道分裂和战争。有人告诉他，他就是未来的国王，并鼓励他为了保障自己的王位而作战。诺曼编年史家托里尼的罗贝尔称：“几乎所有诺曼人都认为，亨利公爵很快会丧失全部财产。”尤斯塔斯决心要让这尽快成为现实。为了达成这个目标，他与路易七世（尤斯塔斯娶了路易七世的妹妹康斯坦丝）和亨利的弟弟小若弗鲁瓦·金雀花结盟。他们三人要联合起来，尽一切努力反对诺曼底公爵。如果斯蒂

芬与亨利和解，损失最大的人就是尤斯塔斯。他的地位超乎寻常地薄弱。

斯蒂芬与教皇犹金三世的争吵导致在1153年的时候，尤斯塔斯尚未被按照习惯指定为共治国王。因此，斯蒂芬可以剥夺自己儿子们的王位继承权（尤斯塔斯还有个弟弟叫威廉），指定亨利为王位继承人，从而获得最终的和平。沃灵福德战役之后，这种方案越来越可能成为现实。《斯蒂芬行状录》的作者称，尤斯塔斯“非常恼火和愤怒，因为他认为战争还没有一个恰当的结局”。为了发泄怒火和挫折感，他向东猛冲，来到贝里圣埃德蒙兹，肆无忌惮地来了一番意义不大的烧杀抢掠。呜呼哀哉，对不幸的尤斯塔斯来说，上帝——或者是圣埃德蒙——对恶人施加了惩罚。疯狂地施暴肆虐不久之后，尤斯塔斯就病倒了。1153年8月初，他暴病身亡，年仅二十三岁。死因可能是变质的食物或者是哀痛过度，但也有人暗示说，他可能是被毒死的。

尤斯塔斯之死让斯蒂芬肝肠寸断，他在前一年还失去了自己的妻子玛蒂尔达。但这也是天意使然，谈判的道路打开了，亨利公爵可以取代尤斯塔斯了。双方达成的协议是一种法律上的领养，将王位交给金雀花家系，并彻底结束了战争。斯蒂芬的次子威廉显然比哥哥更驯良，他接受了一大片土地，作为放弃王位继承权的回报。

双方的谈判在8、9、10月举行，由坎特伯雷大主教特奥巴尔德和温切斯特主教亨利主持。1153年11月，双方在温切斯特的会议上达成了正式的停战。斯蒂芬正式接纳亨利为养子和继承人。“多么无法估量的喜悦！多么有福的日子！”亨廷顿的亨利欢呼道，“国王亲自在温切斯特迎接年轻的公爵，主教和贵族们的队伍在群众的欢呼声中举行了游行。”自1135年以来，英格兰终于可以憧憬在大一统王权之下获得和平与繁荣。

和约是在一个非常具有象征意义的地点和仪式中进行的。温切斯特是英格兰王权得到圣化的地方：在这里的大教堂，安息着圣斯威森（一位盎格鲁—撒克逊主教，据说曾行许多神迹，如将破碎的鸡蛋复原）和撒克逊诸王，如爱德威，他像斯蒂芬一样，也曾统治着一个战乱不休的国家。全国的达官贵人们群集在清冷的大教堂内，等待斯蒂芬国王和亨利公爵的讲话。

这是多么不同寻常的一对儿啊。六十一岁的斯蒂芬带着尊严履行了自己的义务。《斯蒂芬行状录》将他描绘为：“温和、和善、善良。”站在淘气、邈邈的二十岁红发青年身边，斯蒂芬似乎是一个已经离去的时代的遗存。但他优雅地屹立着，向与会者发言，他说出的话足令自己的长子死不瞑目。

“诸公谨记，我，斯蒂芬国王，指定诺曼底公爵亨利为我百年之后的英格兰王位继承人，”斯蒂芬说道，“我确认，将英格兰王国交给他和他的子嗣。”

亨利发表了一个类似的声明。然后，在他未来的所有臣属贵族众目睽睽之下，他向斯蒂芬宣誓效忠，随后，又接受了斯蒂芬的次子威廉的宣誓效忠。这是新秩序的一个公开而显而易见的象征。新的王族家系公开地建立起来了，避免了篡位或废黜在法律上可能造成的混乱。亨利借助良好的军事领导和卓越的外交手腕，成为王位继承人。

庆祝活动富丽堂皇。斯蒂芬带着他的新养子威风凛凛地来到英格兰的古都。“这位高贵的青年在温切斯特受到热烈欢迎，在国王带领下，主教和贵人们举行了光辉灿烂的游行，”纽堡的威廉写道，“然后国王把公爵带到伦敦，他在那里受到无数平民百姓的欢天喜地的欢迎，举行了盛大的游行……”《温切斯特停战协定》在威斯敏斯特正式签署并公之于众。“和平降临到这个饱经摧残的国度，”亨廷顿的亨利写道，“痛苦的长夜宣告结束。”

从亨利被接纳为王位继承人到斯蒂芬去世这段时间，老国王同意一切政事遵照未来国王的意见来办。他们一道开始了医治破碎王国的漫长过程。他们有三项主要任务：镇压暴力和抢劫行为；驱逐横行全国的外国雇佣兵；拆除斯蒂芬即位以来兴建的大量城堡。当时仍然有极端的派系反对和平进程。1154年3月，在坎特伯雷的一次会议上，亨利得知有佛兰德异见分子要谋害他。据说斯蒂芬的儿子威廉知晓此事。亨利感到，英格兰的局势现已足够稳定，他继续待下去没有必要，也会很危险，于是决定返回诺曼底。斯蒂芬巡视了英格兰北部，并命令官吏们发行一种新货币。与此同时，亨利于当年3月离开了英格兰，选择了一条比较谨慎的路线，途经罗切斯特和伦敦，前往海峡。

1154年10月底，亨利与路易七世联手，在诺曼底和法兰西之间的边境地带（叫作韦克辛）镇压谋反的封臣，这时传来消息，斯蒂芬驾崩了。据编年史家坎特伯雷的杰维斯记载，1154年10月25日，斯蒂芬在与佛兰德伯爵会谈时突然病倒。“国王突然感到内脏剧痛难忍，并且流了血（以前也出过这种状况），”杰维斯写道，“他（在多佛尔小修道院）卧床不起，随后与世长辞。”斯蒂芬被葬在肯特的法弗舍姆的克吕尼修道院，长眠在妻子玛蒂尔达王后和放纵的儿子尤斯塔斯身边。

斯蒂芬临终前郁郁寡欢。他对君主的尊严和仪式心醉神迷，而未能自由地指定自己的儿子为继承人，再加上丧失了自己的封臣的忠诚和支持，他一定感到奇耻大辱。如果说他的统治是个可悲的失败，那么随后的和约却是影响深远的成功，协商进行得很好，而且得到主要贵族们的支持。亨利和斯蒂芬成功地创造了条件，使得近七十年来王权第一次和平地转移。亨利于1154年12月前往英格兰即位的时候，非常轻松愉快，因为他知道国民都需要他，并且毋庸置疑地会接受他成为国王。他的妻子埃莉诺与他一同前来。她在1153年8月给他生了一个儿子威廉，现在又身怀六甲，很快就要分娩。王位的传承终于安稳无

忧了。亨利承诺将给英格兰带来稳定和大一统的权威（这是过去凄惨的九十年中一直为人们所希冀的）。他证明了自己。亨廷顿主教亨利祈祷国王前来的祷文中无疑有阿谀奉承的成分，但确实有真诚的希冀：“英格兰，你长久以来被致命的寒冷所麻痹，现在温暖起来，被一轮新的太阳的热量复苏了。你昂扬起原先低垂的头，擦拭了哀伤的泪水，喜极而泣……带着泪水，你向自己的养子说道：‘你是灵，我是肉：你来的时候，我的生命便复苏了。’”

第二部 帝国的年代（1154～1204）

为自己的权益而奋战的国王更有资格得到遗产。

斗争和慷慨为国王赢得光荣和领土。

——贝尔特兰·德·博恩^[1]

^[1] 贝尔特兰·德·博恩（12世纪40年代～约1215），奥泰福尔（在法兰西的利穆赞地区）男爵和著名的奥克语游吟诗人。1182年，他曾支持小亨利国王反对理查。小亨利死后，德·博恩为他写了哀悼的诗歌，据说因此感动了亨利二世，得到了宽恕。后来，德·博恩还与理查和解，支持他，反对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他在但丁的《神曲》中被置于惩罚骗子和叛徒的第八层地狱。

子孙满堂，王国复兴

1154年12月19日，亨利二世在威斯敏斯特教堂加冕，身怀六甲的埃莉诺王后站在他身旁。埃莉诺几乎一直在怀孕和生产，这与她做法兰西王后的时候形成鲜明对比。她热情高涨地投入到与亨利二世一起缔造一个王朝的使命中去。年迈的坎特伯雷大主教特奥巴尔德主持加冕礼，英格兰的重要主教和权贵都在座。亨利是第一位在加冕时获得“英格兰国王”头衔的统治者，他之前的国王们都是“英格兰人的国王”。加冕礼带来了普遍的乐观情绪。“在英格兰全境，人们都欢呼：‘国王万岁！’”纽堡的威廉写道，“他们对这位新君主寄予了厚望，尤其是他们看到，他非常审慎、坚定和疾恶如仇，一开始就表现出一位伟大君主的特质。”

亨利二世的加冕宪章向全国贵族保证，他将赋予他们亨利一世曾给他们的“特权、赠礼和自由”，并许诺要废除恶风败俗。他没有做出具体的承诺，而且与他的前任斯蒂芬不同，没有追溯忏悔者爱德华时代英格兰人享有的“完善法律和优良风俗”。但宪章具体地表达了亨利二世努力工作、“复兴我的整个王国”的意愿。

英格兰的二十一岁的新国王受过良好教育，精通法律，并且懂得多种语言，尽管他只会说拉丁语和一些法语方言。在他的同时代人看来，他的目标明确和坚定不移到了令人难以置信的程度。他喜好鹰犬游猎，在他的广袤领土的森林和猎苑中纵马疾驰。威尔士的杰拉尔德说他“酷爱狩猎；他常常在黎明时分就已经在马背上，穿越原野，深入森林，攀登高峰，终日不停歇。晚上回家之后，他在餐前餐后都很少静坐……他长时间站立，令整个宫廷都疲惫不堪……”“他平易近人，有很强的优越感，头脑灵活而机智，在礼貌方面无人能及……热衷战事……在民政中谨小慎微……他对那些桀骜不驯的人非常严厉凶

狠，但对被征服的人宽大仁慈，对仆人严苛，对陌生人慷慨豪爽，在公共开支上挥金如土，私人生活上勤俭节约……他勤奋地保护和捍卫和平，周济穷人时慷慨得无与伦比，是圣地的伟大捍卫者；热爱谦卑，压制贵族，藐视傲慢之徒。”

宫廷作家沃尔特·马普的另一段非常有名的描述提及了他很多与上文相同的品质。亨利“肢体强健，相貌英俊……读书很多……平易近人……总是在四处旅行，像一个信使一样纵马狂奔，在令人无法忍受的道路上行进”。他“对陪伴他的佣人很少有仁慈……对犬类和鸟类经验丰富，热衷于驱赶猎狗”。就算是廷臣们的描绘中有溜须拍马和陈词滥调，我们也能清楚地看出，熟悉亨利二世的人都认为，他是个令人印象深刻、精力充沛的统治者。

亨利二世自幼过着四处漫游的生活。尽管他挥金如土地建造雄伟豪华的城堡和宫殿，却很少在一个地方长时间居留。访客常常觉得他的流动宫廷非常恶心：臭气熏天、鼠患成灾，葡萄酒带有醋味，要通过牙齿过滤才能喝。一个不断旅行的人的生活条件就是这样的。编年史家拉尔夫·德·狄瑟托说，亨利二世常常不作事先通知就突然出现在国土上的任何地方，这令路易七世颇感震惊。法兰西国王说，亨利二世似乎不是骑马的，而是长了翅膀。12世纪的传记家博泽姆的赫伯特说，亨利二世“就像是一辆马车，将所有人都拖在后面狂奔”。

但国王不能把自己的小家庭一起拖着走，因此在盛大的加冕礼之后，金雀花家族感到自己需要一个住的地方。国王的长子威廉在父母加冕的时候只有一岁多一点，次子亨利于1155年2月28日出生。两个孩子和埃莉诺在英格兰的时候都需要宅邸。庞大的盎格鲁-撒克逊时期的威斯敏斯特宫在内战期间被严重损毁，现在无法居住。于是，在1155年，一家人搬进了泰晤士河另一岸的博门希宫，在伦敦城的另一端。

从这座宫殿，埃莉诺可以随意造访伦敦。她会发现，英格兰首都是一座熙熙攘攘的繁华都市，到处是贸易和娱乐、小丑和杂耍艺人、犯罪、污秽、绝望和人间温情，好不热闹。坎特伯雷的教士和传记家威廉·菲茨斯蒂芬惊奇不已地对这座12世纪的城市作了一番著名的描绘：

伦敦是个福地，气候有益健康，基督徒们非常虔诚，防御工事固若金汤，地理位置优越，市民们体面可敬，他们的妻子们忠贞得体。另外，伦敦人热衷游乐，造就了许多优秀人物……在东侧屹立着王家要塞，规模宏伟，坚不可摧，从深深的地基之上恢宏地矗立，灰浆掺有牲畜的血。西侧是两座巩固的城堡。城墙在北侧连绵不绝，高大宽阔，每隔一段距离建有塔楼，一共有七座双层城门……

离城市两英里远的河畔坐落着王宫，王宫与城市之间有繁华的郊区相连。王宫无与伦比，内外都戒备森严……北面是农田、牧场和风光宜人的平坦草地，有溪水流过，流水推动水车，发出悦耳的声响。不远处是一座巨大的森林，矮树丛非常繁茂，枝叶遮蔽着野生动物——牡鹿、雌鹿、野猪和野牛……

每天早上，各行各业的人们做着自己的营生，有的贩卖货物，有的出卖劳动力，每个人都在自己的地方干着自己的活计。我不应当忘记，在伦敦，在河岸上的船只群中，有人兜售葡萄酒，有葡萄酒的仓库，还有一家小饭馆。每天那里都有五花八门的菜肴，根据季节不同，有不同的蒸菜或者油炸食物，大鱼和小鱼，肉类——穷人可以买到质量较差的肉，富人可以享用高质量的肉——野味和家禽（大小都有）……喜爱精美食物的人可以买到鹅肉、珠鸡肉或山鹑肉，找到这些肉并不麻烦，因为它们都在市场有售，任君采撷……世界上任何国家的中间商都可以运来满船商品，在伦敦城出售。

这是一座繁忙、活跃的国际化都市，一定在埃莉诺心中激起了对巴黎的回忆。巴黎是欧洲北部最宏伟的城市，也有自己的河流、宫殿和绵延的绿荫，那是她第一次品尝当王后滋味的地方。但伦敦一定有些地方让王后很开心，因为埃莉诺在英格兰居住的第一段时期做了她当法兰西王后的时候没有做过的事情：生了一连串健康的孩子。1155

年9月，她从生亨利的月子恢复之后，很快又怀孕了：这是个女孩，生于1156年6月，取名为玛蒂尔达，以纪念那位为了金雀花王朝的新国度奋战多年的皇后。

1156年6月，埃莉诺的长子威廉夭折，年仅三岁，因此玛蒂尔达的出生一定为埃莉诺减轻了一些悲伤。威廉被厚葬于雷丁教堂，长眠于外曾祖父亨利一世身旁。这对王室来说一定是个哀痛万分的时期。但在中世纪，孩童早夭是稀松平常的事情，哪怕王室也是如此，最好的应对办法就是多生孩子。亨利二世和埃莉诺没有丝毫耽搁，很快又接连生了两个男孩：理查（1157年9月生于牛津）和若弗鲁瓦（差不多是在理查一年之后出生）。

到1158年底，亨利二世和埃莉诺有了四个四岁以下的孩子：亨利、玛蒂尔达、理查和若弗鲁瓦。此后还有三个孩子长大成人：埃莉诺（生于1162年）、琼（生于1165年）和约翰（生于1167年）。两轮生育高峰之间相隔四年，因为亨利二世在这四年中远离妻子，在王国的边陲。在丈夫外出期间，埃莉诺在王室的统治和仪式中扮演了重要角色，向权贵们的会议介绍自己年幼的孩子们，在亨利二世远离朝廷期间担任摄政。她陪同国王到海外的时候——1156年，他们游历了阿基坦，1158年圣诞节期间又在诺曼底主持宫廷——常常带着自己的孩子。但在大部分时间里，她留在英格兰，通常住在索尔兹伯里和温切斯特。

亨利二世在英格兰期间常常四处巡游，处理政事和外交，同时抽出时间来满足自己对狩猎的极大嗜好。他在旅行时熟悉了政府管理和狩猎的最佳地点。在他抵达之后，克拉伦登和伍德斯托克的狩猎小屋开始被扩建为正式的宫殿，其奢华足以与欧洲任何一座宫殿匹敌。但全世界的宫殿加起来也不能解决12世纪50年代的一个紧迫问题：新国王如何能医治一个在内战中遭到严重破坏的国家？英格兰为亨利二世

提供了一个有利条件，即编年史家普瓦捷的里夏尔所谓的“他的君主令名的荣誉和尊崇”。但这个富饶的国度，它的港口和城镇，它的嗜酒如命、吃苦耐劳的人民，以及它的悠久历史，需要得到拯救，免得继续萧条衰败下去。亨利二世必须将他的外祖父亨利一世曾享有的王权施加于他的新王国。这差不多算得上一场重新征服。

国家的局面乌七八糟。在斯蒂芬治下，王室收入下降了三分之二。王室的土地、城堡和官职都被封赏出去了，而且往往是永久性授予。郡属农场是王室的一项主要收入来源，由各郡郡长负责收缴其产出，然而收入数额低得可怜。到处是具有半王权的伯爵领地，有些地方不仅是治理失当，而且根本就是无法治理。在斯蒂芬与特奥巴尔德大主教就各自的职权范围发生长期纠纷之后，教会和王室的关系也搞僵了。诺曼人征服威尔士南部时建造的要塞落入了贵族和当地统治者手中。英格兰最北部实际上处于苏格兰国王的统治下。

亨利二世的首要任务是将叛乱的余烬彻底扑灭。他的加冕宪章刻意避免对斯蒂芬向教士或世俗贵族授予的特权或财产加以确认。因此，自亨利一世驾崩以来授予的所有特权或土地，除非得到新国王的确认，否则都是不合法的。他下令将斯蒂芬封赏出去的所有原属王室的城堡、城镇和土地都收回，然后废除了斯蒂芬向其支持者授予的伯爵领地。在很多情况下，没收的土地后来又被归还，但亨利二世发出了一个明确的信号：领主的权利源自他本人，所有人的地位和财产都要感谢金雀花王室的恩准。

与此同时，1154年圣诞节之后，亨利二世开始迅速执行一个计划：拆除非法建造的城堡，驱逐外国雇佣兵。在12世纪，挤满雇佣兵的城堡是军事实力的主要表现，国内这种城堡越多，尤其是没有得到王室许可的城堡越多，社会就越暴力横行和摇摇欲坠。于是，在1155

年，几百座城堡被拆除，轰然倒地。在城堡木料坍塌的轰鸣中，佛兰德士兵们被驱赶到海岸，编年史家和普通百姓都对他们恨之入骨。

亨利二世只需要对少数几名权贵采取重大的直接措施。欧马勒的威廉在约克郡的地位一度极为稳固，王室对他几乎束手无策，他的斯卡伯勒城堡是一座巍峨耸立的石质要塞，坐落在一处海岬之上，控制着英格兰东北部的海口和海风吹拂的土地。他的土地和斯卡伯勒城堡都被王室褫夺。赫里福德的罗杰是威尔士的一位边疆领主，不肯服从任何王室权威。他的表弟赫里福德主教吉尔伯特·福利奥特说服他向国王交出了位于格洛斯特和赫里福德的城堡。

温切斯特主教布卢瓦的亨利，即斯蒂芬的兄弟，宁愿选择逃离英格兰，也不愿接受他的兄弟的继承人的统治。于是，他的六座城堡都被亨利二世没收。唯一需要动武才能平定的权贵是威格莫尔城堡的领主休·莫蒂默，他在春末死守英格兰中部的三座城堡，亨利二世不得不派遣了一支军队去讨伐他。但休·莫蒂默在向亨利二世正式投降之后，也得到宽大处理，被允许保留自己的土地。

这是一场闪电般迅速的清扫行动，目的是和解，而不是复仇，其精神在很大程度上源自亨利二世成功的外交手腕，之前他就是凭借这种手腕确立和执行了《温切斯特和约》。他遇到的抵抗很微弱，王室的生存也不曾受到严重威胁，这印证了亨利二世的强有力、统一的王权的广泛吸引力。他以真正符合君主身份的方式运用着司法的利剑和天平。和解如此神速，是形势所需，而不是一种奢侈，因为英格兰仅仅是金雀花王朝庞大领地的一部分。

1156年，亨利二世不得不离开英格兰，去镇压安茹的叛乱。这场叛乱的领导者是他的弟弟若弗鲁瓦。若弗鲁瓦相信，根据他们父亲的遗嘱，亨利成为英格兰国王之后，安茹、曼恩和图赖讷应当被交给若

弗鲁瓦。或许老若弗鲁瓦·金雀花的打算的确是这样。一个人同时统治着英格兰、诺曼底和安茹，是素无先例的。

亨利二世不愿意把自己继承的产业的腹地交给讨厌的弟弟。1151年，若弗鲁瓦曾与路易七世和尤斯塔斯联手，袭击亨利二世在诺曼底的领地，这揭示了若弗鲁瓦的不可靠和不忠诚。如果亨利二世把自己的诺曼底公国与埃莉诺的阿基坦公国之间的土地交给若弗鲁瓦，就是自找麻烦。那样也会影响亨利二世的雄心壮志——独自、直接统治这些广袤领土。

但若弗鲁瓦的问题必须解决。1156年2月2日，一场家庭会议在玛蒂尔达皇后主持下在鲁昂召开了。玛蒂尔达皇后在诺曼底首府颐养天年已经有将近十年，就连亨利二世加冕的时候，她也没有去一趟英格兰。尽管如此，她长期以来一直是长子的知己和谋臣，曾教导他（这是编年史家沃尔特·马普的说法），“理清所有人的事务……绝不要仅仅因为某人的推荐，就向被推荐的人授予任何东西，除非自己对事实有了很好的把握”。在母亲的指导下，亨利二世在与若弗鲁瓦会晤时，还邀请他们最小的弟弟威廉和他们的姑姑佛兰德伯爵夫人西比拉到场，希望能达成一个协议。为了从外交上孤立弟弟，亨利二世在1月底以诺曼底、安茹和阿基坦领主的身分向路易七世宣誓效忠，并向新当选的教皇阿德里安四世派出一个使团，请求教皇允许他不再遵守父亲的遗嘱。他决心不惜一切代价，一定要保住安茹。

不足为奇的是，维持和平的努力都是徒劳无益。谈判破裂之后，若弗鲁瓦正式兴兵造反。这一年早些时候，争吵才得以解决，因为南特和下布列塔尼的人民选举若弗鲁瓦为他们的伯爵。他幸运地得到了自己的一片富饶的新领地，于是他的失望——在他看来，他的继承权被新登基的兄长剥夺了——消解了。

亨利二世喜出望外，为若弗鲁瓦获得这个具有战略意义的领地做了担保。若弗鲁瓦放弃了对金雀花王朝遗产的主张，作为回报，亨利二世赠给他仅仅一座边境城堡卢丹，以及一笔金钱。为了消除分歧，这也是可以接受的代价。若弗鲁瓦在南特的新领地使得金雀花王朝的家族产业向卢瓦尔河下游进一步扩张，接近了布列塔尼海岸——这差不多是法兰西海岸唯一尚未被金雀花王朝控制的地区。

若弗鲁瓦得到了安抚，后来在1158年去世，这对亨利二世来说是非常有利的。这也表明，尽管亨利二世在平定自己新王国的过程中表现出了极强的政治手腕，但他若要将自己在欧洲大陆的庞大领地牢牢控制，仍然需要亚历山大或者查理曼那样的不懈努力。

金雀花国度

12世纪50年代对亨利二世来说是意气风发的十年。1151年的时候，他的地位还很不稳，并且四面受敌，随后他的势力得到了扩大。他的攻城略地严酷无情而震撼人心。1155年，教皇阿德里安四世（唯一曾担任教皇的英格兰人）祝福亨利二世，批准他扩张自己在爱尔兰的势力范围，颁布了教皇诏书《褒扬令》，敦促亨利二世改革爱尔兰教会。虽然亨利二世没有立即执行《褒扬令》的条款，但这已经建立了一个原则。1157年，在佩弗里尔城堡，亨利二世接受了苏格兰国王马尔科姆四世的臣服，收复了内战期间沦陷的北方边境各郡，并用亨廷顿伯爵领地（一个传统的苏格兰领地）来交换。同年，亨利二世向威尔士派遣了一支军队，试图恢复自己的诺曼先祖曾在那里享有的主宰地位。在此次战役的一次大型军事行动中，他在弗林特附近的尤洛森林遭到伏击，险些丧命。像他的每一位祖先一样，他也感到，好战的威尔士人极其强悍。最后，面对亨利二世军队强大的实力展示，威尔士的两位主要王公——格温内斯的欧文和德赫巴思的格鲁菲兹之子里斯被说服投降。这让亨利二世在1158年腾出手脚，通过武力威胁，以自己已故弟弟的名义夺取了南特伯爵领地，于是将他的直接控制区扩张到了布列塔尼公国。同年，他安排自己的长子亨利与路易七世的女儿玛格丽特订婚。路易七世许诺，将把韦克辛（法兰西与诺曼底之间边境地带的一部分，虽小但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作为女儿的嫁妆，在婚礼举行的时候交付。

亨利二世一点一点、一条战线一条战线地向和他打过交道的君主和贵族们证明，金雀花王朝是一支不可小觑的力量。12世纪50年代快结束的时候，亨利二世主宰的领地已经远远超过他祖先们的想象。但这还不够。

1159年夏季，法兰西南部的山谷赤日炎炎，一支庞大的军队隆隆地向图卢兹城开进。城内的三万五千人战战兢兢地听着步兵的脚步声、战马的奔跑声、大车的嘎吱声、号角和战鼓的轰鸣声，以及拖曳攻城武器的恐怖巨响。这支军队所到之处，留下的尽是焦土。卡奥尔、奥维拉尔和维莱米惨遭洗劫和纵火。庄稼被焚毁，财产遭到劫掠。整个图卢兹地区胆战心惊地等待来自西方的又一次灾难。“亨利二世……不仅令远至罗讷河和阿尔卑斯山的普罗旺斯人惊恐万状，”作家和外交家索尔兹伯里的约翰写道，“他还攻城略地、征服各民族，打击了西班牙和高卢的君王们。”

亨利二世于1159年6月率领这支军队横穿了法兰西南部，这是他一生中组织起来的最雄壮的大军。仅仅在英格兰招募雇佣兵的开支就超过了9000磅，这比前一年王室的全年收入还多。诗人鲁昂的艾蒂安称，亨利二世带来了“钢铁、投射武器和作战器械”，而诺曼编年史家托里尼的罗贝尔说这支军队是“诺曼底、英格兰、阿基坦和他属下所有其他领地的全部军事力量”。亨利二世的目标路人皆知。他是以征服者的姿态前来的，目标是将图卢兹从其统治者雷蒙五世伯爵手中夺走，纳入阿基坦公国。“国王要收回自己妻子埃莉诺王后赢得的遗产”，托里尼写道。但亨利二世做的还不止这么多。他在开展一场范围极其广大的战役，旨在确立自己对从苏格兰山麓到比利牛斯山脉的广大地区的最高宗主权。

他麾下有许多大贵族。前不久与他和解的邻居苏格兰国王马尔科姆四世指挥一支小舰队南下，在普瓦捷与亨利二世会师。南方的领主们，如巴塞罗那伯爵拉蒙—贝伦格尔四世和贝济耶与卡尔卡松领主雷蒙·特朗卡维尔也参加了，他们很高兴有机会骚扰一下自己的邻居。负责组织这场战役的那位教士在中军骑行，头戴铁盔，身披锁子甲，甲冑在阳光照耀下熠熠生辉。他就是托马斯·贝克特，英格兰大法官和坎特伯雷总执事。据说，贝克特指挥着自己的私人武装，包括七百

名骑士。这个数字几乎肯定是夸张的；但即便如此，我们仍可确信，他的确组织了一支强大的部队，这对一名教士而言是非常了不起的。

图卢兹攻城战从1159年6月打到9月，代表着亨利二世统治早期在欧洲的宏图大业的巅峰。为了改革和巩固他在1149年至1154年间积攒的庞大领地，他已经花费了相当多的时间和精力。但他不愿就此满足。在安定英格兰之后，他的政策自然而然地将他送到了图卢兹城下。他动用武力，往往是非常雄壮的大军，去侵犯他已经非常漫长的边境线之外的边缘地区。似乎他不满足于仅仅当一位国王和公爵，还想当皇帝。

但事实上，他的政策比上面的说法更为务实。亨利二世的目标始终是竭尽全力去保障自己的全部权益。他有时动用武力，有时借助外交手段。只要条件允许，他总会努力确立自己的领主地位，并对自己庞大的领土的边缘地带开战，以便将自己版图的边边角角都清理干净。图卢兹只不过是又一个他的权威受到挑战的边境地带。他从事的不是一场征服战争，而是为了让自己的地位得到承认而奋斗。

但图卢兹是出了名的难对付。阿基坦的埃莉诺对这个伯爵领地有非常间接的权利主张，因为她的祖母菲利帕有继承权，但在11世纪90年代被抛到一边，没能继承。1141年，路易七世曾尝试入侵图卢兹，就像亨利二世在1159年做的那样，但被打退了。这并没有让亨利二世知难而退。他拥有合情合理的权利主张和组织一支大军的经济实力，并且在讨伐威尔士人和布列塔尼人取胜之后势头正猛。

根据索尔兹伯里的约翰记载，西班牙和高卢的君王们无疑对亨利二世集结的雄厚兵力吃惊不小。但他们对他的成功概率仍然存疑。图卢兹是一座大城市，防御非常巩固，坐落在加龙河一个急转弯的地方，分成三个设防区域。这座古老的罗马城市毗邻一座有围墙的村庄，是在晚近时期在宏伟而美丽的圣塞宁教堂周围发展起来的。在城

市和村庄的外围还有一道城墙，而在它们之间的南面，坐落着另一座城堡，叫作纳博讷城堡，是城市统治者的住地。加龙河为守军提供了持续不断的水源，在夏天也不会干涸，因此要想通过切断水源让守军屈服是不可能的。

亨利二世的大军尽了最大努力，给该地区的乡村和城堡造成很大破坏，但质疑他的人被证明是正确的。正如1141年路易七世的经历，又一位国王率军攻打这座城市，仍旧折戟沉沙。

如此庞大的军队为什么不能攻克这个相对单薄的目标？或许，当地人更喜欢图卢兹伯爵们宽松的统治，而不是亨利二世的入侵大军令人想起的那种严酷的主宰。或许，城市的天然屏障的确使它无懈可击。无论如何，在1159年秋初，亨利二世的战役遭到了决定性打击，因为令他猝不及防的是，路易七世来到了图卢兹。

在法兰西所有的贵族当中，给路易七世制造麻烦最多的就是在12世纪50年代开疆拓土的亨利二世。对卡佩王室来讲，诺曼底公爵升格为国王之后，就变成了一个非常危险的封臣，因为他有军事实力和远远优于任何法兰西贵族的血统。在诺曼底公国与法兰西王室领地的边境地带，即所谓韦克辛，麻烦最大。的确，在1156年盛大奢华且极富政治象征意义的仪式上，亨利二世向法兰西国王表示臣服，向路易七世宣誓道：“我，亨利国王，尊法兰西国王为我的领主，保卫他的生命、身体和领地，如果他接纳我为他的忠仆，并保障我的生命、身体和他赐予我的领地，因为我是他的臣属。”如果路易七世坐山观虎斗，任凭亨利二世征服图卢兹的话，他的封建宗主地位就一文不值了，何况路易七世自己差一点就能把图卢兹纳入自己的直接控制范围。另外，雷蒙伯爵还是法兰西国王的妹夫。如果辜负了妹夫，那么路易七世的领主地位就是空中楼阁了。

路易七世抵达图卢兹的时候深知，他只要来到雷蒙伯爵身边，就足以迫使亨利二世深思熟虑一番，是不是要把这场战役继续打下去。攻击雷蒙一个人，是一回事；攻击路易七世和雷蒙两个人，就是明目张胆的侵略，会在更北方的诺曼底和安茹给亨利二世制造出无尽的麻烦，他为了牢牢控制这些地区已经花费了很多心血。另外，如果武装对抗路易七世并且失败的话，整个图卢兹远征的象征价值就泡汤了。

亨利二世和他的贵族及主要谋臣（包括贝克特）商议了一番。贵族们的意见是，在法兰西国王没有侵犯亨利二世的君主荣誉的情况下，是不能攻击法兰西国王的。贝克特表示反对，主张立刻猛攻城市。投票表决的结果是，贝克特落败，被晾在一边。亨利二世放弃了战斗。他声称愿意饶恕卡佩国王和图卢兹城，在米迦勒节前后撤军了。

编年史家豪登的罗杰将图卢兹战役称为亨利二世的“未竟事业”。它还算不得是灾难，但不可否认是个失败。此次战役中最有收获的事件与攻城战本身没有直接关系：布洛涅伯爵威廉，即斯蒂芬国王的幼子，也追随亨利二世参加此役，于1159年10月在返回英格兰途中死去。他在英格兰的大片地产被王室收回。除此之外，攻打图卢兹的这个代价昂贵的夏季的唯一结果就是，亨利二世知道了自己军事实力的极限。

图卢兹战役的失败还有一个代价，它第一次让亨利二世与他最亲信的谋臣——大法官托马斯·贝克特之间的关系产生了裂痕。

不神圣的战争

1158年夏季，也就是托马斯·贝克特率领亨利二世的军队冲向图卢兹城墙的一年之前，他引领着一支更为盛大壮观的队伍，纵马进入巴黎城。他作为英格兰大法官和英格兰国王的仆人，带着和平的善意前来，周身洋溢着严肃的光辉和荣耀。贝克特的使命是与法兰西王室协商，为亨利二世的三岁儿子（也叫亨利）和路易七世尚在襁褓中的女儿玛格丽特缔结婚约，将两个王室联合起来，并为金雀花王朝赢得韦克辛。他理应以其主公的财富和尊严来让法兰西国王肃然起敬。

贝克特做了一番非同寻常的表演。在私生活中，他是个严谨虔诚的人，定期鞭笞自己，身穿粗毛衣服，饮食朴素，从未有过情妇。但亨利二世的大法官懂得如何让群众欢欣鼓舞。他威风凛凛地冲进巴黎，带来了富有异国情调的礼物，举行了奢华的盛典——狗、猴子和似乎无穷无尽的侍从队伍，全都印证了英格兰国王的慷慨和富裕。与贝克特一同前往并且目睹这一切的威廉·菲茨斯蒂芬对此做了生动的记载：

他的扈从中有约两百名骑手、骑士、文书、仆役、佣人、武士和出身高贵的侍从，全都排成整齐的队列。他们所有人和他们的随从，全都穿着崭新的光鲜华丽的服装。他还带去了二十四套衣服……和许多丝绸斗篷，作为礼物，以及各式各样的杂色衣服和外国毛皮、挂毯和地毯，用来装饰一位主教的会客厅。

他的扈从队伍还携带了猎狗和鹰隼……还有八辆马车，每辆车都配有五匹夏尔马。每匹马上都骑着一名身穿新衣的健壮马夫，每辆车上都有一名车夫。有两辆大车专门用来运载啤酒……对不熟悉啤酒的法兰西人，用一种健康的饮料招待他们，清澈，像葡萄酒一样颜色深，口味更精细。其他的大车运送饮食，或幔布、地毯、成包裹的睡衣和一般行李。他有十二匹驮马和八箱金银餐具……一匹马驮着他的小教堂的圣盘、圣坛装饰品和书籍……每匹马都有一名马夫，穿着精神抖擞的衣服；每辆马车都配有一

只凶猛的大驯犬，拴在绳索上，要么在车内，要么在车后跟着走。每头役畜背上都坐着一只长尾猴……

然后有大约二百五十人，六人或十人一排，按照英格兰风俗，一边行进一边唱歌。每隔一段距离有成对的猎鹿犬和灵猩及其管理员……然后是武士，携带盾牌，牵着骑士们的战马，然后是其他武士、男童和驯鹰人……最后是大法官和他的一些朋友……

抵达巴黎……他向每一位贵族、骑士……绅士、学者和市民馈赠了餐具、衣服、马匹和金钱。

这是一场符合国王风范的盛大表演。

1158年，托马斯·贝克特很快成为亨利二世最亲密的朋友和最受信赖的谋臣。起初，贝克特是坎特伯雷大主教特奥巴尔德手下的一名文书。特奥巴尔德很赏识这个年轻人的勤奋肯干，逐步提拔他，直到贝克特于1154年成为坎特伯雷总执事。就是在总执事的任上，他与亨利二世相识。亨利二世感到，贝克特非常精明能干，是英格兰大法官的绝佳人选。1155年，在特奥巴尔德的推荐下，亨利二世任命贝克特为英格兰政府的最高官吏。贝克特不负众望，在为王室服务的工作中如鱼得水。

12世纪的英格兰政府仍然是凌乱和高度个人化的。廷臣沃尔特·马普为我们描绘了亨利二世宫廷全速运转的戏剧性画面，非常令人信服：“国王出门的时候，总会被人群拦住，被推来搡去；人们对他大呼小叫，推推拉拉；但他耐心地聆听所有人说话，没有动怒的意思；直到被烦扰到无法忍受，他才一言不发地退到安静的地方。”国王处于这样的人群的中心，因此需要一个由大量仆役、文书、外交官和官吏组成的复杂系统。贝克特主持的就是这样一个松散的系统。就像随后几个世纪中的那些了不起的王室官吏——亨利八世的首相托马斯·沃尔西或者伊丽莎白一世的耐心的秘书威廉·塞西尔一样，贝克特帮

助一位富有领袖魅力的君主绕开了政府日常工作的劳烦，将他的宏伟蓝图化为现实。

1160年前后，贝克特到达了权力的巅峰，当时他四十出头，而国王将近二十七岁。这位大法官身材高大，相貌给人以好感，仪态高雅，擅长宫廷谈话的技巧。他获得权力、财富和光荣的崛起之路是非同一般的。他在苏塞克斯的默顿小修道院和伦敦的一所文法学校（可能是圣保罗学校）接受了很好的教育。他的父亲是商人，后来商铺失火，家道中落，他的生活出现了一个转折点。二十出头的时候，他在巴黎待了两年时间，学习教会法和民事法，这是中世纪所有年轻的文人必学的科目，但他始终未能毕业。学业中断给了他一种自卑感，此后的一生中，他都一直在为此作补偿。贝克特在学术上欠缺的东西，由雄心壮志来弥补。除了担任大法官之外，他还是坎特伯雷总执事，这是英格兰教会的一个要职。从肯特郡到约克郡的许多地方都是他的俸禄来源，他在伦敦的宅邸非常富丽堂皇，好几位权贵都将自己的儿子送到他家里接受教育。

大法官皮肤白皙，头发乌黑，长鼻子；而国王身材矮壮，头发火红，精力充沛，与人交际时轻松自如（这是他的天性所致，并非局势所需）。这两人形成了一个鲜明的对照。贝克特非常重视的那些价值观对国王来说没有什么意义，但对维持王权的尊严至关重要。据贝克特的传记作者菲茨斯蒂芬说，大法官“用膳时往往有多位伯爵和主教作陪”。他的餐桌上总是摆满山珍海味，用精致的金银器皿盛放。贝克特喜欢所有彰显领主身份的奢华仪式，而这些恰恰是亨利二世厌烦的东西，所以他很高兴让贝克特替他执行这些繁文缛节。

国王似乎很喜欢自己与大法官之间的近乎滑稽的对照，有时会取笑自己的朋友。菲茨斯蒂芬记载了一个有名的故事：贝克特和亨利二世在他们友谊的早期阶段，有一次一同在冬季的伦敦街头骑行。国王

指着一个在寒风中瑟瑟发抖的可怜乞丐，对大法官说，如果给他一件厚厚的暖和的斗篷就好了。贝克特同意，这是件很慈善的事情。于是亨利二世抓住他，将他背上的精美的红灰两色斗篷扯下来，送给了不知所措的乞丐。国王的侍从们捧腹大笑，贝克特却笑不起来。亨利二世一有机会就打击朋友的自尊。他常常骑着马闯进大法官的餐厅，跳下马来，坐下就吃。这让贝克特非常恼火，国王却笑逐颜开。尽管有这些烦恼和小小的冒犯之处，贝克特仍然是亨利二世的挚友、受信赖的仆人和可以吐露心迹的知己。

最重要的是，国王将贝克特视为两个世界——王室和教会——之间的桥梁。在12世纪的整个欧洲，国王及其封臣们都在为了职权范围和权威的问题与教会当局斗争。各种冲突频发，争议的主题包括：教士为君主加冕的权力；向教皇而不是王室上诉的权力；主教是否有权出国参加会议；国王们是否能与其妻子离婚。欧洲的几乎每一位国王都受到过停止教权（在全国禁止大多数宗教礼拜和圣礼的禁令）或个人遭绝罚的威胁，或者有可能受到这种威胁。教皇犹金三世曾因约克大主教的任命问题与斯蒂芬国王发生争吵，曾试图向他施加上述的两个惩罚。霍亨施陶芬皇朝的君主弗里德里希一世·巴巴罗萨曾当选神圣罗马皇帝，是绝无以有的领土比亨利二世还大的君主。1160年，他在与亚历山大三世教皇争夺主宰权的战争中遭到绝罚。

亨利二世知道，自己统治英格兰的计划不会让教廷和教会开心。他认为教会过于强势，损害了他的王权，因此决心要教训教会，使它听话。建设他的帝国不仅仅是拓展疆域的问题，关键是确立和加强君主在国内的权益和权力。他并不是打算完全压制教会，或者以国王和神父合二为一的身份来统治。但他对国王的特权有明确的界定，并且决意要捍卫属于自己的东西。

特奥巴尔德大主教多年疾病缠身，最后于1161年4月18日在坎特伯雷的宫中去世。他去世时已经是古稀高龄，自1138年被斯蒂芬任命为坎特伯雷大主教以来一直担任这个职务。亨利二世看到了一个机会。他的计划（其中最主要的是将他的长子加冕为继任国王，特奥巴尔德曾明确拒绝为斯蒂芬国王提供这样的服务）需要一个驯顺听话的坎特伯雷大主教。亨利二世还希望能够开启重新定义王权与教权界限的进程。如果能有一个英格兰人做坎特伯雷大主教，那对亨利二世来说是再好不过了。

亨利二世认为，贝克特是接替特奥巴尔德的理想人选。弗里德里希·巴巴罗萨曾任命身兼大主教和大法官两职的人士（美因茨大主教和科隆大主教）来治理德意志和意大利。亨利二世决定如法炮制。但对英格兰教会的很多人，包括按照传统有权选举大主教的坎特伯雷大教堂僧侣而言，贝克特的候选人地位越规逾矩了。他没有资格担任大主教，理由有好几个。他实质上是个世俗人物，只有二流的学术水准。他不是法学家，肯定也不算神学家。他显然是站在王室一边的，在为特奥巴尔德服务的时候还曾威胁坎特伯雷的僧侣们。反对的人还不止僧侣们。亨利二世的母亲玛蒂尔达皇后也写信来，强烈反对将他的朋友提升为大主教。

这一切都动摇不了亨利二世的决心。任命贝克特为大法官兼大主教的好处远远胜过坎特伯雷传出的唉声叹气。亨利二世希望将英格兰王国传给自己的长子，由贝克特担任导师和摄政。太子已经将近七岁，按照规矩，贵族子弟到了这个年纪应当离开母亲，开始接受教育，为长大成人做准备。1162年，国王打算让小亨利接受贝克特的教导。如果是在一位大主教家中受教育，岂不更好？1161年6月2日，贝克特被授予圣职。次日，他就被任命为大主教。

在亨利二世看来，贝克特的崛起是一场胜利，但他很快发现，自己的策略有一个严重缺陷。问题不在于教会中其他人的反应，而在于贝克特自己。

尽管得到了冠冕堂皇的头衔和国王的慷慨赠礼，贝克特却感到自己在大主教的位置上很不踏实。部分原因是，遵照传统，英格兰的大主教一般是僧人。贝克特的浅颜色衣服不是僧衣，僧侣们一看就知道他不是他们圈内人。他一辈子都在学习如何做一名优秀的掌控世俗权力的大法官，现在突然间来到了一个新世界，在这里，他所代表的一切都受到鄙视。他的神学造诣很浅，而且因为与王室有密切联系，当即就让人产生恶感。他感到了一种痛苦的需求，一定要向他的新会众和上帝证明自己的价值。这导致他的世界观和态度发生了一个骤然的急剧转变，戏剧性地、灾难性地改变了他与亨利二世的关系。

几乎从就任大主教伊始，贝克特就与王室的政策拉开距离。他的第一个举动是辞去大法官职务，理由是他“一个职位都配不上，何况是两个”。然后，为了教会的土地，他与多位世俗权贵挑起冲突，包括赫特福德伯爵和另一位肯特郡地主——恩斯福德领主威廉。他将自己就职的日子宣布为一个新的宗教节日——圣三位一体日，然后向教皇亚历山大三世发去了一连串书信，请求加强坎特伯雷的权力，而贬抑与他分庭抗礼的约克大主教的权力。王室忠心耿耿的仆人几乎是一夜之间变成了王室的敌对者。亨利二世曾指望他帮忙在教会内推动王室的政策，结果恰恰相反，他处处与王室作对。贝克特在其余生中一直是一个傲慢自负、令人不快和难以驾驭的讨厌鬼，始终阻挠着亨利二世顺畅地治理国家的努力。

不管贝克特旧貌换新颜的原因是什么，同时代人都感到不可思议。不足为奇的是，不知名的战役修道院^[1]编年史家认为这是一种光荣的蜕皮，是他地位提升导致的一种精神上的转变：“正如俗语所

说，‘地位会改变人的行为’，但他不像几乎所有人那样是变坏，而是一天天变得更好。因为他摒弃了热衷世俗的旧面貌，开始努力做一个忠于上帝的新人。”就连一贯对贝克特没有好感的纽堡的威廉也对他肃然起敬：“很快，他虔诚而睿智地斟酌了如此崇高的荣誉可能造成的负担，习惯和仪态当即发生了变化，人们可以说‘这是上帝之手造成的。’或者‘这是全能上帝之手带来的变化。’”

贝克特从忠实的王室鹰犬摇身一变，成为难以对付的教会权益捍卫者，速度之快，令人咋舌。起初，亨利二世从一定距离之外容忍着朋友这令人恼火的变化。他的注意力集中在诺曼事务，无暇顾及英格兰。但他在1163年1月从欧洲大陆返回后，就决心推动一系列的法律和政府改革，他认为这些改革对改善法律和秩序至关重要。他在1164年发起的改革计划称为《克拉伦登宪法》，得名自它起草的地方——克拉伦登王家猎苑。这份十六点的文件是英格兰宪法历史上最著名的文件之一，亨利二世希望借此厘清教会与国王的职权范围之间模糊的界线。这是个充满激烈争端的领域，但他选择的攻击目标是所谓“犯罪僧”，即那些犯有盗窃、强奸、人身伤害或谋杀罪行的教士。

在12世纪晚期，从技术角度看，或许六个英格兰人中就有一个是教士。尽管大多数人不是，而且永远不会成为神父，但有很多人属于次级神品^[2]，或者为了上学读书而进入教会，后来又离开教会，为世俗主公效劳。许多教区神父的教育水平很差，几乎不识字。他们的生活和普通农民没有多大差别。但是，如果某人犯了法，教士的身份是非常有用处的。教会宣称自己有权惩戒犯罪僧，但教会法规定的惩罚比世俗的刑法要轻得多。教会不会实施神明裁判，也不会摧残犯人的身体，或者将其处决。于是，亨利二世眼中的许多罪犯得以可耻地逍遥法外。亨利二世在捍卫自己的王权时是非常强硬的，在他看来，允许犯罪僧在教会法的庇护下胡作非为是对法律的严重滥用，他绝不会容忍这一点。

这个复杂的争议可以如此简化：亨利二世希望，在宗教法庭上受审的犯罪僧被剥夺教士身份，然后移交世俗当局，进行肉体惩罚。在技术层面，这并没有在宗教和世俗法庭之间建立一个孰高孰低的等级关系，但会使得犯罪教士受到亨利二世认为的公正处罚。贝克特则不惜任何政治代价，坚决抵制任何他认为的对教会权益的侵犯。

1163年夏季，在伍德斯托克会议上，贝克特与国王发生争吵的主题是教会为得到郡长的帮助向其付酬的问题。这是一种税收，传统上是由地主直接付给当地的郡长，为他在郡内维持治安的工作提供资金。亨利二世现在要将这笔税收直接抽入国库，将一个很大的收入来源置于中央的监管之下，并含蓄地提醒整个英格兰，所有政治权力都源自国王的直接权威。这是一场具有政治意义的财会制度改革。或许除了郡长们之外，这对任何人来说都算不得是特别重要的问题，但是大主教却自命为国王改革计划的监督人，提出了反对意见。他告诉国王，“将属于别人的东西占为己有，有失陛下的身份”，并补充说，不可以“用法律来强迫”国民。亨利二世大发雷霆，发出了一个重大的誓言。据爱德华·格里姆（贝克特的同时代人，著有贝克特传记）记载，亨利二世向大主教吼道：“以上帝的双眼起誓！它一定会以赋税的形式进入王家金库：你胆敢反对，太不合适了，因为没人会违背你的意志去反对你的人。”

但大主教面无惧色：“陛下，您发誓时提及了上帝的双眼，出于对它们的敬意，我的所有土地或者教会的产业，一个铜子都不会交。”其实贝克特本人从郡长酬金改革中并不会损失一分一毫，所以他的这个举动实在太顽固了。但这显示了他欲在自己的新位置上证明自己的价值和阻挠国王雄心勃勃改革计划的决心。

在这年夏天，先前的朋友反目成仇，关系持续恶化。犯罪僧的问题悬而未决。亨利二世从他的谋臣那里得知，自他登基九年以来，有

一百多起谋杀案和数量不详的其他罪案是由教士犯下的，这些人逃脱了王室法庭的惩罚。贝克特将几名犯罪僧处以流放和烙印之刑，将其他罪犯终身监禁，希望借此让亨利二世从根本上改革法庭司法权限的计划流产，但这还不足以说服国王。亨利二世不认为事情可以维持下去。1163年10月1日，亨利二世召集全国的教会权贵们到威斯敏斯特开会。他向听众讲了话，要求他们服从和遵守国家的古老风俗习惯^[3]。一场激烈的法律辩论爆发了，王室和教会的律师们唇枪舌剑。亨利二世要求主教们认可，犯罪僧在被教会法庭判处有罪之后，就应当被移交给国王的法庭，进行肉体处罚。如果主教们不肯同意，就必须说明，自己是不是打算遵守“英格兰的风俗习惯”中的任何一条。在贝克特领导下，伍德斯托克的主教们回答说，他们会遵守英格兰的风俗习惯，“但不可违背我们教会的荣誉”，这个回答模棱两可，实际上是保留了将教会法置于比王室法律更高地位的权力。

“在激烈的争吵中，国王不辞而别，离开了伦敦，他的所有事务都被半途搁置，法律纠纷悬而不决，”贝克特的亲密伙伴和传记作者博泽姆的赫伯特写道。次日上午，亨利二世命令贝克特归还在担任大法官期间从国王那里得到的所有城堡，并将自己的儿子从贝克特的管教下带走。这个充满恶意的姿态将长达十年的友情彻底粉碎了。后来，在北安普敦的和解努力失败了。亨利二世表示，他认为，大主教应当停止说教，而记住自己的一切都是国王恩惠的结果。“你的父亲难道不是我的农奴吗？”他向贝克特问道，“你过于依赖自己爬升的方式了。”这话真是入木三分。

威斯敏斯特的争吵让双方都满腹怨恨。双方都向教皇亚历山大申诉。但教皇自己有更急迫的麻烦，现在逃离了罗马，流亡在外。他与神圣罗马皇帝弗里德里希·巴巴罗萨发生了争吵，结果是教廷发生了分裂。现在统治罗马的是对立教皇维克多四世，而亚历山大在威尼斯和意大利半岛其他不是那么恢宏的地方舔舐自己的伤口。亚历山大温

和地建议贝克特与国王合作，后来的伦敦主教吉尔伯特·福利奥特、约克大主教罗歇、多位红衣主教，以及倍受尊重的熙笃会修道院院长奥蒙的腓力都是这么建议的。据蓬蒂尼的罗歇记载，在11月，“大主教在教皇、诸位红衣主教的建议下，在这位修道院院长和他的同行者的劝说下”，同意向国王妥协。他是在牛津私下里认输的。1164年1月底，亨利二世在自己的克拉伦登猎苑和宫殿召开了一次大会。他打算在众目睽睽之下彻底羞辱贝克特一番。贝克特如坐针毡，含糊其辞，但亨利二世暴跳如雷，发出了一系列的可怕威胁，迫使贝克特在集会于此的权贵们——贵族、官吏和主教们——面前宣布，自己会无条件地遵守国家的法律和风俗习惯。

这时，亨利二世张开了血盆大口。他没有接受这个精神上的胜利，而是穷追不舍，要求获得有约束力的、明白无误的主宰权。1月29日，《克拉伦登宪法》以骑缝文书的形式颁布，这是书面法律，暗示着它具有永久性和普适性。一份抄本被交给贝克特，一份由国王保管，第三份在皇家档案馆存档，流传后世。贝克特瞠目结舌。这份文件列出了十六个条款，包括他前一天显然已经同意的“风俗习惯”，其中就有亨利二世想要的将犯罪僧移交世俗当局惩罚的计划、限制人们绕过国王的权威向教廷上诉，以及好几个确认王权高于教权的泛泛的条款。

贝克特被国王威逼着接受了他的政策，使得教会陷入了前所未有的屈从地位。事实证明，贝克特是个被国王愚弄的傻瓜，大家肯定一直都是这么看他的。

贝克特深受打击，暂时停止了教会的工作，谴责了亨利二世为他挖下的陷阱。他写信给教皇，承认自己犯了错误，恳求恕罪。按照博泽姆的赫伯特的说法，他“异乎寻常地惴惴不安和忧郁伤心”。他放声痛哭，哀叹自己的不称职，泪满衣襟。他努力向教会其他领导人、

向上帝、向自己证明自身价值的疯狂举动结果是一场空。他完全丧失了国王的善意、政治支持和友谊，却未能获得一位更高领主的恩宠。

“我看的一清二楚，上帝理应将我抛弃，将我从这神圣的席位上驱逐出去”，他哭道。手足无措之中，他写信给亨利二世的敌人路易七世，请求支持，在夏季还企图逃往法兰西，但未能成功。

同时，亨利二世一心要报仇雪恨。秋季，他传唤贝克特到北安普敦城堡参加一次权贵们的会议。1164年10月6日，亨利二世之前的朋友被指控在担任大法官期间犯有贪污罪行。贝克特又一次向教皇申诉。亨利二世也去找了教皇，他决心要罢免这位大主教，并恶毒地谴责他向教皇申诉的行为违反了《克拉伦登宪法》。

一方面是侵犯王权的犯罪，一方面是对自己灵魂的亵渎，贝克特在两面夹击之下慌了神。在北安普敦举行的针对他的司法程序已经到了紧要关头，他宣布拒绝听取针对他的判决，拂袖而去，离开了会议厅。他逃离了城堡。次日，天色铅灰，大雨瓢泼，颜面尽失、浑身湿透的大主教在仅四人陪同下徒步离开了这座城镇。1164年11月2日，他逃离英格兰，绝望地冒险乘坐一艘小船强渡海峡，最后在佛兰德登陆，随后去找法兰西国王，寻求他的庇护。在漫长的将近五年之后，他才得以重返英格兰。

[1] 战役修道院位于英国苏塞克斯郡的巴特尔镇（Battle），在黑斯廷斯东北约6英里，是黑斯廷斯战役的古战场所在地，1095年为纪念黑斯廷斯战役而建，这里也是英格兰末代国王哈罗德二世战死的地点。

[2] 即天主教中较低级的神职人员的品位。

[3] 西罗马帝国灭亡以后，盎格鲁-撒克逊人入侵不列颠，带来了日耳曼人的习惯法，根据各日耳曼部族的传统，法律由历史上的诸种先例构成，法律只能被发现，而不能被制定，各种法律乃是地方性经验的总结，如果有法典出台，不过是将过往的先例予以编纂，比如《阿尔弗雷德法典》。在诺曼征服以前，英格

兰并没有统一的法律，各地依据地方上的习惯法予以治理。这便是后世英美法系（或曰：判例法、普通法）的起源。

继承的安排

贝克特从英格兰溜走的时候如丧家之犬，但很快就义愤填膺起来。他在法兰西境内的蓬蒂尼修道院安顿下来。在那里，他满腔怒火地给教皇写抗议信，向任何愿意倾听的人大倒苦水。他用怒气冲冲的禁欲苦修来惩罚自己，正如他的伙伴爱德华·格里姆的记载：

从这时起，他满足于吃蔬菜和较粗劣的食物，抛弃了较轻的饰物，偷偷摘去了身上携带的一些精美的东西……他还会待在修道院（即蓬蒂尼）作坊旁的溪水中，在那里待很久，超过肉体凡胎所能承受的程度。为了清洗自己体内似乎存在的欲望的刺痛，他用极度寒冷来折磨自己的身体，因此常常生病……他身上长了一个脓肿，一直化脓到喉咙内部，发展成了溃疡。他在这痛苦中煎熬了很久，吃尽苦头，最后拔了两颗牙，才终于康复。

贝克特在蓬蒂尼期间写的信流露出一种高度的愤慨，随着他流亡的延续，又变成了慷慨激昂地宣示自己正义的激辩。他写了很长的文章来抨击亨利二世的主要大臣，尤其是《克拉伦登宪法》的主要作者，首席政法官^[1]理查·德·卢西和乔斯林·德·巴利奥尔。1166年的圣灵降临节，在弗泽莱，他发表了怒火冲天的布道文，宣布将他在英格兰的许多敌人逐出教门。

他叫得虽凶，却没有实质性的影响。亨利二世偶尔对贝克特表示一下兴趣，但常常忙于自己各个不同领地的大小事务。随着时间流逝，与大主教的纠纷仅仅显得烦人而已。亨利二世继续自己的生活。他将大法官的职责交给了杰弗里·里德尔^[2]，但没有给他这个头衔。为了让贝克特气恼，国王还刻意把贝克特的旧职务——坎特伯雷总执事也赏给里德尔。亨利二世不断向路易七世以及自己的诸多谋反的封臣开展边境战争。他致力于征服布列塔尼；在金雀花王朝领地的东部和南部边缘，从阿尔卑斯山到诺曼人的西西里王国，缔结盟约；镇压

阿基坦的多次叛乱；打退法兰西对诺曼底边境的进犯。尽管贝克特不断口诛笔伐，英格兰国王、诺曼底公爵、阿基坦公爵和安茹伯爵在12世纪60年代末有更重要的事情要考虑，毫不理会那个在法兰西穷乡僻壤吃素的自命为道德高尚的前任大法官。

1167年9月，玛蒂尔达皇后病逝，享年六十五岁。在亨利二世统治的最初十三年中，她发挥了很重要的作用，为儿子出谋划策，还帮他试探新政策的公共反应，尤其是在神圣罗马帝国（她的少女时代就是在那里度过的）。有时，她还能扮演诺曼底贵妇的角色。全欧洲的大人物，包括路易七世，都来找她征询意见，求她调停。路易七世承认，她在鲁昂事务上很有权威。早在1162年，她就劝说亨利二世不要提升贝克特为坎特伯雷大主教，可谓高瞻远瞩。就在去世前几个月，她还在操持国政，努力弥合儿子与路易七世之间的嫌隙，因为此时这两位国王互相之间的敌意已越来越强烈。

玛蒂尔达去世时，身边簇拥着贝克修道院的僧侣，她漫长的退隐生活就是在他们的陪伴下度过的。僧侣们将她的遗体缝在牛皮内，以盛大的仪式将她厚葬，以感谢她曾为他们的修道院教堂捐赠过的奢华珍宝：两顶来自德意志的沉甸甸的黄金王冠、用大理石和白银制成的可携带的祭坛，以及她自己的极其豪华的镶金边的皇后斗篷。她无论生前还是死后，都是荣光万丈，因为她分别是三位伟大国王的女儿、妻子和母亲^[3]。尽管她有两个儿子先于她离世——若弗鲁瓦死于1158年，威廉在1164年突然死去——但她留下的孙子们将来要主宰整个欧洲。

玛蒂尔达的辞世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终结。1168年，莱斯特伯爵罗伯特也去世了。他在1153年投靠亨利二世的阵营，这是争夺英格兰王位斗争的一个关键转折；1154年之后，他担任英格兰的首席政法官（这一职务由多人同时担任）。内战的老将们一个个都离开了人世。

亨利二世的宏图大业在日渐发展成熟。据索尔兹伯里的约翰说，亨利二世在1168年声称，“现在他终于巩固了外祖父的权威，外祖父在自己的国度里同时是国王、教皇使节、牧首、皇帝和任何他希冀的身份”。亨利二世有了自己的家庭、自己的王国、自己的安全保障。现在是替未来做打算的时候了。

埃莉诺的最后一个长大成人的孩子生于1167年，取名为约翰。于是亨利二世和埃莉诺一共有七个孩子：四男三女。约翰降生时，埃莉诺四十三岁。她的多产也是一种政治成就，因为有了这七个孩子，亨利二世的王朝可以在整个欧洲生根发芽了。他的孩子们的未来就是他的帝国的未来，他为孩子们做的安排将在很大程度上影响西方世界的未来数十年。

在12世纪60年代末，亨利二世最关注的问题是与越来越好斗的路易七世建立稳定的关系。1165年8月，法兰西国王的第三任妻子——香槟的阿代勒终于为他生了个儿子，取名腓力。卡佩王朝苦等多年的继承人终于出世了，巴黎街头欢呼雀跃，路易七世心中一块石头终于落地。腓力的出世虽令路易七世心头的磐石落地，但也是个催化剂。法兰西国王非常关注未来，想到自己传给儿子的遗产可能会在领土上锐减、威望也大大衰微，不禁高度紧张。他开始想方设法地给英格兰国王下套使绊（庇护贝克特就是为了和亨利二世作对）。以牙还牙的军事交锋在两国的边境地带不断升级，路易七世还开始鼓励亨利二世的那些比较难以驾驭的臣属起来造反：苏格兰国王、1157年被剥夺领地的威尔士王公们，以及在亨利二世大张旗鼓征服布列塔尼公国的压力下局促不安的布列塔尼人。以昂古莱姆伯爵和拉马什伯爵为首的阿基坦贵族们也看到，路易七世是反对亨利二世欧洲宗主权的中心。这两位伯爵都在考虑背弃英格兰国王，转而向法兰西国王效忠。

或许是为了纪念自己的母亲，在玛蒂尔达皇后去世一年之后，亨利二世将自己的长女玛蒂尔达嫁给了萨克森和巴伐利亚公爵——狮子海因里希，借此维持了英格兰王室与德意志诸侯的联系。但这个小玛蒂尔达有四个兄弟，所以她不大可能像母亲一样，被从德意志召回，为英格兰而战。在亨利二世的计划中，这项荣誉属于他的长子——小亨利。在1162年和1163年，年轻的亨利已经接受了英格兰贵族、苏格兰国王和威尔士王公的效忠。他父亲原想将他加冕为继任国王，但由于和贝克特的争吵，只能作罢，因为只有坎特伯雷大主教可以为英格兰国王加冕。即便如此，亨利二世还是清楚地表示，他希望这个儿子将来统治家族的所有领地：英格兰、诺曼底和安茹。

通过一系列无情的军事和外交压力，花了五年以上的时间，亨利二世成功地为自己的第三子若弗鲁瓦和布列塔尼公爵科南四世的独生女康斯坦丝缔结婚姻。然后，他迫使布列塔尼公爵退位，给了他英格兰的里士满伯爵领地作为交换，而以若弗鲁瓦的名义控制了布列塔尼。亨利二世颁布敕令，若弗鲁瓦成年之后将以布列塔尼公爵的身份统治该地，承认其长兄为封建宗主，而长兄则代表公国向法兰西国王效忠。在若弗鲁瓦长大成人之前，亨利二世将亲自统治布列塔尼。

年纪最大的四个孩子只剩下了理查没有安排。在亨利二世所有儿女当中，次子理查与母亲最亲密，因此亨利二世决定让理查继承金雀花帝国中属于埃莉诺的那一部分，即阿基坦公国和普瓦图伯爵领地。埃莉诺的生育年龄已经快过去了，她希望能够重返阿基坦，就像过去那样，独立作为女公爵来统治。如果有理查在身边，她或许能称心遂愿。

阿基坦的独立对路易七世国王来说仍然很重要，因为埃莉诺在1152年嫁给亨利二世的时候，路易七世就丧失了对阿基坦的控制权。亨利二世建议让理查统治阿基坦，直接向法兰西王室效忠，而与亨利

二世的其他领地拉开距离。为了给炮弹装上糖衣，亨利二世还建议让理查与路易七世的女儿艾丽斯（生于1160年）缔结一门具有战略意义的婚姻。

1169年1月，在曼恩的蒙米赖的会议上，亨利二世向路易七世提出了这个建议。这对亨利二世的儿子们和路易七世来说，都是个慷慨大方的安排。亨利二世或许是一位勤勉的帝国建设者，但他并不打算让自己统治的庞大领地永远完全地融为一体。因此，金雀花王朝的国度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帝国——帝国应当是永久性地连接在一起的多个领地，作为一个整体来统治。亨利二世的打算是，自己百年之后，这些领土将成为一个联邦，各领地之间的关系可以松散，也可以紧密。根据亨利二世建议的分割，他的统治的长期影响将是，安茹与英格兰和诺曼底统一，阿基坦的中央权力得到加强，改变布列塔尼与法兰西王室之间的封建关系。但亨利二世去世之后，他所做的这一切改变都被抹去了，又恢复到了1152年的状态。

这离路易七世最害怕的局面——一个永久性的帝国，以鲁昂和威斯敏斯特为统治中心，能够胜过在巴黎的竞争对手——相差甚远。蒙米赖会议使得两位国王之间停战，并为未来的封建关系提供了一个新图景。这次会议之前，双方开展了令人疲惫的军事对抗：亨利二世在1167年和1168年在布列塔尼和阿基坦南征北战，镇压叛乱。他还蹂躏了诺曼底边境和佩尔什的属于路易七世封臣的领地。尽管在12世纪，围城和交战是常态，但双方的对抗也持续了太久。

如果条件合适，蒙米赖会议或许能让两位国王之间出现前所未有的和平安定。但有一个问题，在这座法兰西要塞的谈判桌上无法解决：托马斯·贝克特。在这次弥漫着和平精神的会议上，亨利二世在蒙米赖与他的老朋友再次聚首。这是他们吵翻以来第一次见面。贝克特在外交压力下被迫向亨利二世道歉，并努力解决已经持续了五年、

造成很大伤害的争吵。但不幸的是，贝克特在亨利二世面前表现出，虽然流亡了五年之久，他依旧禀性难移。博泽姆的赫伯特也参加了这次会议，在他写的贝克特传记中描绘了当时的情景：

大主教被带到两位国王面前……周遭围着一大群人，都想和他说
话……大主教立刻跪拜在国王脚下……但他刚刚跪下，国王立即抓住他，
拉他站了起来。

于是，大主教站在国王面前，开始谦卑而热忱地恳求国王对教会开恩。他说，尽管他是个一无是处的罪人，上帝还是将教会托付给了他。按照一般光明磊落之士的做法，他在讲话的开端严厉地自责，将教会遭遇的严重骚乱和残酷苦痛都完全归咎于自己一个人的不足。讲话结束时，他补充道：“因此，陛下，关于您与我之间的整个问题，我现在恳求您，当着法兰西国王陛下、诸位主教、贵人和在场所有人士的面，对我怜悯，给我裁决。”但令国王、调节者，甚至他自己的随从都大吃一惊的是，他补充了一句：“但不可违背上帝的荣誉。”

这真是典型的贝克特的行事之道。在蒙米赖，调停人已经翻来覆去地警告过他，不要在道歉时加上这么一个惹人发怒的限制条件。

“但不可违背我们教会的荣誉”这个说法就是围绕《克拉伦登宪法》的激烈争吵的根源。虽然贝克特把它改成“上帝的荣誉”，但他谁都骗不了。亨利二世一听到贝克特最后一句话，就知道他毫无悔改之意。博泽姆的赫伯特写道：“国王对大主教火冒三丈，大发雷霆，向他破口大骂，大肆谴责他、训斥他，猛烈抨击，指控他倨傲自负、忘恩负义，对王室的慷慨封赏不知恩图报。”博泽姆的赫伯特还注意到，就连法兰西国王也厌倦了贝克特的冥顽不灵，向他问道：“大主教阁下，莫非您还不满足于当圣徒吗？”和谈结束了，领土安排得很妥当，但贝克特与亨利二世之间的分歧仍然没有弥合。

“莫非您还不满足于当圣徒吗？”这个问题真是有先见之明。在蒙米赖的和解失败之后，1169年11月，亨利二世和贝克特在蒙马特又试了一次，仍然徒劳无功。这一次，亨利二世不肯向大主教伸出橄榄

枝。于是贝克特威胁要对整个英格兰施加停止圣事的禁令，并努力争取教皇支持自己。在亨利二世为自己百年之后的大统继承做安排的背景下，贝克特已经不仅仅是招人厌烦这么简单了。

1170年7月，亨利二世决定采取大胆的行动。他率领自己的长子和一些诺曼主教渡海来到英格兰，抵达威斯敏斯特教堂，让约克大主教罗歇·德·蓬莱韦克将小亨利加冕为继任国王。大约还有十名主教是加冕礼的见证人。贝克特得知自己的特权遭到如此骇人听闻的侵犯之后，暴跳如雷。在一个短暂的惴惴不安的和平时期之后，贝克特于1170年11月30日来到英格兰，打算惩戒那些敢于参加这场不合体统的加冕礼的主教们。圣诞节，在坎特伯雷大教堂的讲坛上，他发泄了自己的怒火，几乎将他记得起来的所有委屈过他的人全都处以绝罚。然后，他对那些参加小亨利国王加冕礼的人做出了严厉的判决。

圣诞节这天，亨利二世正在下诺曼底的比雷主持宫廷节庆活动。他听到贝克特在英格兰肆无忌惮的煽动破坏活动的消息时，给出了如今在历史上已经臭名昭著的一句评论：“我的宫廷里养的都是多么可悲、可鄙的懒汉和叛贼，居然听任他们的主公被这样一个出身卑贱的教士如此可耻地蔑视！”（这句话常被讹传为“没有人帮我除掉这个讨厌的神父吗？”）

12月29日，四名全副武装的男子用斧子劈坏坎特伯雷大教堂的一扇侧门，闯了进来。坎特伯雷大主教贝克特在室内静候他们。这四人怒气冲冲，大主教手无寸铁，他们尝试将他逮捕，他奋起反抗，他们砍掉了他的脑袋上部，用皮靴践踏他的脑袋。

谋杀贝克特的这四名骑士似乎相信，他们是在按照亨利二世的意思办事。在贝克特死后的几周和几个月内，这种说法广泛流传开来。亨利二世前不久还以欧洲第一伟人和亨利一世的继承者自居，现在突然间成了万众唾弃的对象。不仅仅是教会，整个欧洲社会都因这起谋

杀而义愤填膺。教皇亚历山大在得知贝克特死讯的一周之内都不肯和任何英格兰人说话，他似乎打算对亨利二世处以绝罚。亨利二世的幸运骤然离他而去。亨利二世通过狡黠的政治手腕和强有力的领导，费尽心机才得到了今天的地位，却因为发怒时的一句话，成了全民公敌。这是他的政治生涯中遭遇的最强大压力，在这重负之下，国王唯一能做的只有逃跑。他去了自己帝国的一个角落，不大可能有人会追踪他到那里：爱尔兰。

1171年10月，亨利二世在爱尔兰的沃特福德登陆。他在那里度过的时光没有白费，因为他的势力范围扩张到了不列颠群岛最西面的极限，并且让他躲开了全欧洲的注视。

爱尔兰的局势错综复杂。早在1155年，教皇阿德里安四世就批准亨利二世入侵爱尔兰，但他一直没有付诸实践。但在前不久，爱尔兰深陷内战，不能自拔。以罗利·奥克罗胡尔为首的联盟将伦斯特国王迪尔梅德·麦克默乌拉哈达废黜，迫使他流亡到英格兰。亨利二世允许迪尔梅德在盎格鲁-诺曼贵族中招兵买马，组织一支军队去复仇。迪尔梅德充分利用了盎格鲁-诺曼贵族的支持，夺回了王位，给了帮助过他的贵族们非常慷慨的报酬。迪尔梅德的恩公包括理查·菲茨吉尔伯特·德·克莱尔，彭布罗克伯爵之子，他的绰号“强弓”在欧洲闻名遐迩^[4]。迪尔梅德、强弓及其盟友们扮演起了爱尔兰殖民者的角色，奠定了他们的自治权。亨利二世不喜欢自己的附庸和封臣拥有这种自治权力。尤其强弓是个特别棘手的角色。他身材魁梧，英姿飒爽，颇有政治家风范，那些为他著书立传的人（如作家威尔士的杰拉尔德）对他颇为尊重和仰慕。他娶了迪尔梅德的女儿爱娃。迪尔梅德于1171年5月去世后，强弓继承了伦斯特王位，以及爱尔兰南部的大片土地。

亨利二世此番来爱尔兰，带来了一支强大的军队和令人胆寒的攻城器械，但这仅仅是展示武力，而不是真的打算将强弓这样的人逐出爱尔兰。亨利二世对自己的权威得到承认颇感满意。当年随迪尔梅德一同入侵爱尔兰的领主和很多本土贵族都向他臣服，他很高兴。强弓的土地和头衔被剥夺，但其中大部分随后又被归还给他，作为直接效忠于英格兰国王的封建采邑。亨利二世的主宰地位和贵族们的等级制度稳固地确立了。亨利二世对明晰秩序的爱好得到了满足。

亨利二世在爱尔兰一共待了六个月，重组了司法管辖区划，确立了自己作为诸侯共主的权益和特权。在他忙碌的同时，贝克特被害后淹没了整个基督教世界的惊恐开始消退了。教皇亚历山大三世的气消了不少，写信给亨利二世，表扬他在爱尔兰的努力。教皇对爱尔兰的主教们说，英格兰国王是“我的笃信基督的最亲爱的儿子”，他“征服了这个不懂得神圣律法的野蛮粗俗的种族”，并要求他们尽其所能地帮助他。1172年春季，亨利二世在教会眼中的地位已经很大程度上恢复了，得以重返欧洲大陆，举行了一次和解会议。国王和教会之间缔结了一项和约，称为《阿夫朗什和解协议》。

这项妥协结束了亨利二世与教会之间痛苦的争吵。这是一份世俗化的条约，规定在理论上教会和国家之间可以缔结政教协定，但绕开了大部分更重要的问题，即这在实践中具体如何操作。亨利二世被迫放弃让英格兰主教们严格遵守《克拉伦登宪法》的要求。协议还包含一些关于十字军东征的善意条款。《阿夫朗什和解协议》让各方都能继续过自己的生活，给所有人一个台阶下，并避免了冲突。但当时很多人仍然认为，应当因亨利二世在1170年圣诞节的严厉言辞对他加以惩罚。果不其然，《阿夫朗什和解协议》签订一年之内，英格兰国王就遭到了天谴。据《战役修道院编年史》记载，“我主的殉道士似乎在为被害的无辜者复仇，或者说，是我主为他的殉道士的无辜鲜血复仇”。惩罚来自对金雀花国王伤害最大的方面：他的亲人。

[1] 首席政法官（Justiciar或Chief Justiciar）是中世纪一段时期内英格兰、苏格兰等国家的一个重要官职，大致相当于现代的首相，是国王的左右手。Justiciar这个词源自拉丁文*justiciarius*或*justitiarius*，意思是“法官”。在英格兰，Justiciar起初只是法官，但渐渐掌握军政大权，总是由大贵族或高级教士担任。

[2] 可能是前面“白船”一节中与威廉·艾特林一同乘坐白船的那个杰弗里·里德尔的侄孙。

[3] 玛蒂尔达皇后是英格兰国王亨利一世的女儿、德意志国王及神圣罗马皇帝海因里希五世的妻子、英格兰国王亨利二世的母亲。

[4] 其实，理查·菲茨吉尔伯特·德·克莱尔的父亲，第一代彭布罗克伯爵吉尔伯特·德·克莱尔，也以擅长使用长弓而获得“强弓”的译名，但他的儿子更有名。

鷹巢

1173年，就在贝克特事件之后，金雀花王朝的领地内爆发了叛乱，这是亨利二世在其长期统治中遇到的最严重的一次危机。不知是出于什么原因，亨利二世的妻子和三个年纪最大的儿子突然起兵，反抗这位三十九岁的国王。金雀花家族的孩子们联合了一批盟友（其中包括基督教世界一些最强大的权贵），在他们的广袤领土内招兵买马，在各地的城堡驻军。亨利二世先是大吃一惊，随后很快意识到，整个欧洲都联合起来反对他，而领导敌对势力的就是他的亲人。他的领土网络摇摇欲坠，他在一年多的时间内不得不在多条战线上同时作战。后来，他把这场战争比作是一只雄鹰被自己的雏鹰攻击和消灭。

麻烦是从小亨利国王开始的。1173年初，小亨利的十八岁生日快到了。他已经接近成年，与路易七世的女儿玛格丽特公主结了婚。小亨利高大魁梧，满头金发，玉树临风，骑术高超，风度翩翩，热爱骑马，喜欢长枪比武，拥有一大群追随者，他们都鼓励他在骑士生涯中建功立业。他已经两次加冕，因为约克大主教罗歇为他举行的加冕礼存在争议，于是在1172年8月，鲁昂大主教罗特鲁在温切斯特再次为他加冕，这次他的妻子也一同接受了加冕。在两次加冕礼上，小亨利都接受了涂圣油礼，当着一大群骑士的面接受了规格极高的尊崇。在其中一次加冕宴会上，他的父王亲自为他斟酒。年轻的国王为自己的高贵富丽而沾沾自喜，人们普遍认为他傲慢、贪婪、软弱无能且油嘴滑舌。

年轻的国王尽管享有继承人的崇高地位，但并不掌握实权。他接近成年的时候，能够动用的土地收入仍然受到严格限制。尽管他得到了许多头衔，但实际上始终没有被真正授予这些土地，而这些表面上面积广大的领地的收入也没有他的份。他过着骄奢淫逸的宫廷生活，

却没有足够的收入来源，因此债台高筑。他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亨利二世得到诺曼底公国的全部统治权的时候，年仅十六岁。而他的长子在十八岁的时候还几乎一无所有。他的岳父路易七世竭力煽动他的不满情绪。

亨利二世为六岁的幼子约翰做的婚姻安排激发了他与小亨利之间的矛盾。为了给约翰提供生计，亨利二世将三座城堡——希农、卢丹和米雷博作为结婚礼物送给他。这些要塞坐落于安茹和曼恩之间，战略地位非常重要。尤其希农是金雀花王朝权力的一个重要中心，小亨利认为希农属于他是天经地义的事情。这三座城堡都是小亨利认为理所当然属于自己的，现在却被剥夺了。在三座城堡被授予约翰的几天之后，恼羞成怒的小亨利偷偷从父亲身边溜走，投向法兰西国王的宫廷。叛乱爆发了。

在亨利二世看来，与长子交恶是意料之中，甚至是不可避免的。更令人吃惊的是，十五岁的理查和十四岁的若弗鲁瓦居然也加入了叛乱，从他们母亲（在普瓦捷）身边出发，去投奔路易七世。“恰逢各地的基督徒都放下武器、庆祝复活节的时候，三个儿子起兵造反，反抗自己的父亲”，编年史家拉尔夫·德·狄瑟托如此写道。舆论认为，是阿基坦的埃莉诺煽动自己三个年纪较小的儿子举兵反抗她的丈夫。亨利二世自己似乎也相信这种指控，因为他授意鲁昂大主教写信给妻子，提醒她“有义务带着你的儿子们到丈夫身边来，你必须服从你的丈夫，并且有义务与他一起生活”。

埃莉诺在对丈夫忠心耿耿这么多年之后，为什么突然间要反对他，至今仍然是个谜。有人说，这是因为亨利二世抛弃了她，养了一个情妇罗莎蒙德·克利福德，但这种理论没有任何事实根据。还有人说，这是由于婆媳关系不佳，亨利二世的母亲玛蒂尔达皇后的影响力

太大，这种说法很荒唐，因为玛蒂尔达六年前就去世了。王后应当有更深层次的怨恨。

1173年，在政治上，埃莉诺和她的长子一样失意。在她与亨利二世的婚姻的最初十五年中，她一直忙于生儿育女。1167年，约翰诞生之后，她的这一段生涯结束了，于是她重新作为阿基坦女公爵，治理这个庞大的南方国度，而正是她将阿基坦带给了丈夫。但在1173年，和小亨利国王一样，她感到自己的政治角色遭到了严重削弱。尽管她仍然扮演着阿基坦女公爵的角色，但她对公国的独立控制权逐渐遭到侵蚀。亨利二世无视妻子的特权，开始自作主张地处置阿基坦的部分地区。他们的女儿埃莉诺嫁给卡斯蒂利亚国王的时候，他将加斯科涅给了她做嫁妆。后来，与图卢兹伯爵雷蒙和解时，他指示伯爵向小亨利国王效忠，而后者在阿基坦并没有任何权利。埃莉诺从这看出，丈夫将她的公国视作盎格鲁-诺曼王室的臣属，而不是更广泛的金雀花联邦的一个自治的部分。埃莉诺和她的长子一样，开始感到，自己得到的冠冕华而不实，于是她选择发动叛乱来捍卫对自己领地的合法控制权。

在埃莉诺眼中，阿基坦的独立不仅是她个人威望的问题，阿基坦未来的独立对她最宠爱的儿子理查来说也是至关重要的。按照亨利二世对身后事的安排，理查将成为阿基坦公爵。为了这个目的，亨利二世在12世纪70年代册封理查为普瓦图伯爵，这是成为公爵的自然而然的第一步。埃莉诺为理查设立了一个摄政议事会，对他的政治前途关怀备至。目前，埃莉诺在教导理查如何治理公国，那么等他到了十八岁的时候，他能接受被架空、在自己的公国内只能满足于一星半点儿权力吗？那对母子俩来说都是不堪忍受的局面。

于是，埃莉诺开始考虑与她之前绝对不会想到的一个人联手——她的前夫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2月初，她骑马长途跋涉前往巴黎，三

个年纪较长的儿子已经在那里安营扎寨。

这是埃莉诺一生中第二次冒着生命危险在法兰西的乡间骑马旅行。编年史家坎特伯雷的杰维斯告诉我们，埃莉诺女扮男装，从普瓦捷附近的费埃拉维纳斯城堡出发，奔赴沙特尔方向。尽管她乔装打扮，但还是未能抵达目的地。埃莉诺现在已经将近五十岁，身体已经不像1152年逃避两名追求者、投靠亨利二世的那个少妇一样强健了。她被亨利二世的部下认出并逮捕，送往希农城堡。当时的编年史家得知消息——王后被捕时穿着男装——的时候，普遍表示愤慨和不相信。

埃莉诺出师未捷，惨遭俘虏，但她已经指导儿子们投奔到法兰西国王的怀抱中。亨利二世发现他们的背叛之后，派遣信使到巴黎，要求孩子们不要再犯傻了。信使发现小亨利国王陪伴在路易七世身边。信使要求他立刻返回父亲身边。路易七世插嘴道：“这是谁的要求？”

回答是：“英格兰国王。”

“并非如此，”路易七世看着小亨利说道，“英格兰国王不就在我身边吗？”

双方都在做持久战的准备。路易七世和金雀花王朝的孩子们吸引了一大群心怀不满的人加入他们的阵营，很多人是被小亨利国王的荒唐许诺——用他的国度的财富来赏赐支持者——诱惑来的。路易七世给小亨利刻了一个国玺，他就开始到处盖章了。小亨利向支持者们发誓许愿，将整个肯特郡赏赐了出去，还有莫尔坦和图赖讷的重要领土，以及数千镑的赋税。得到如此荣华富贵的许诺之后，佛兰德伯爵腓力、布洛涅伯爵马蒂厄和布卢瓦伯爵特奥巴尔德热情洋溢地加入了小亨利的事业。

在英格兰，他们的支持者包括莱斯特伯爵小罗伯特，他的父亲就是曾担任首席政法官、为亨利二世忠心耿耿地效劳的罗伯特，几年前刚刚去世。北部的几位伯爵、达勒姆主教和诺福克伯爵休·比戈德也参加了叛乱。最后，叛军还招募到了苏格兰国王狮子威廉，他在1165年继承了父亲的王位。亨利二世对狮子威廉恨之入骨，据说有一次仅仅听到他的名字，亨利二世就暴跳如雷到了癫狂的地步，在寝室地板上翻腾打滚，甚至去吃床垫上的稻草。叛军对威廉的承诺是，他将得到他的前任马尔科姆四世于“无政府时期”在英格兰曾经占有的全部土地。

拿土地和主权来大肆分封，显示出小亨利对王权的真正认识是多么幼稚和有限。在随后十八个月的大叛乱中，小亨利国王主要的角色就是傀儡，被路易七世和那些希望蚕食金雀花王朝势力的盟友们任意摆布。战争的第一阶段于1173年夏季爆发。5月，叛军攻打了韦克辛的一些城镇，徒劳无功。6月和7月，他们占领了欧马勒和德里安库尔，布洛涅伯爵马蒂厄被城堡射出的一支箭矢击中，丢了性命。7月，路易七世和小亨利围攻韦尔纳伊，但这座城堡坚守了很长时间，亨利二世率军赶来援救。叛军败退，亨利二世的军队追杀上去，将对方的后卫尽数屠戮。

与此同时，6月底，苏格兰人进攻了诺森布里亚。他们的战绩相当糟糕。他们未能攻克沃克或沃克沃思的城堡，在泰恩河畔纽卡斯尔周边地区胡乱蹂躏一番，没有取得什么成果，然后在卡莱尔的宏伟石墙前陷入一场血腥的肉搏混战。英格兰王军在城堡总管罗伯特·德·沃克斯率领下，浴血奋战，缴获了苏格兰人的给养和战利品，因此抵挡住了随后的围攻。苏格兰人得知一支英格兰王军部队在首席政法官理查·德·卢西指挥下从南方逼近时，四散败退，在边境地带的其他地方制造了一些小麻烦。

叛军在1173年的战略粗劣而失败。他们的想法是多线作战，把亨利二世拖来拖去，趁他不在场的时候狠狠攻击他的臣属。但这却迎合了亨利二世最大的优势：他在自己的领地内从容地不断转移，果断地采取行动，准确地把握时机去部署雇佣兵，粉碎敌人的抵抗。他鞭策自己的军队以惊人的速度行军，有一次仅仅花了两天就横亘诺曼底，从鲁昂冲到了多尔。他的军队中有大量令人生畏的布拉班特雇佣兵，他们的军饷花费高昂，但是军事素养极高，机动性强，而且非常凶悍残忍。亨利二世曾写道，他欣赏他们的作战技能、进攻时的英勇无畏和超过野兽的凶猛。

亨利二世充满活力的战术不仅震慑了他的那些不是那么坚决的敌人，还揭示出法兰西国王是一个多么糟糕的指挥官和倦怠无力的领袖。很快，这一点就众人皆知，亨利二世尽其所能地利用这一点，在吉索尔与他的儿子们谈判时提出了非常慷慨大方的投降条件。这次谈判中，莱斯特伯爵罗伯特（他也加入了叛军）大闹起来，拔出利剑，辱骂亨利二世，于是和谈破裂了。国王在自己的庞大领地内还有很多敌人，战争还要持续整个夏天。

战争在多条战线上同时进行，亨利二世的一大优势就是，他在各地都有非常精明强干的部下。他在每一块领地都任命了一位有才干的最高指挥官，在国王外出期间，这位指挥官负责全面执掌军政大权。与他的儿子们及其盟友不同，亨利二世不需要用金钱和土地的贿赂来吸引支持者。英格兰首席政法官理查·德·卢西这样的人支持国王是出于忠心和臣属的效劳义务。尽管之前有过不愉快，教会也支持亨利二世。

9月，战争焦点转移到了英格兰。莱斯特伯爵和另外一位造反的贵族休·比戈德招募了一些佛兰德雇佣兵（这些人以前是纺织工人），要蹂躏英格兰。他们在法拉姆灵厄姆登陆，打算取道东安格利亚，向

西北方转移，前往英格兰中部。雇佣兵们在乡间行军的时候，平坦而寒冷的平原回荡着他们的战歌。

对“无政府时期”还记忆犹新的人都不愿意看到佛兰德人又一次出现在英格兰。在邓尼奇，妇女儿童向叛军投掷石块。理查·德·卢西从英格兰权贵们那里得到了极大支持，但即便如此，在弗恩汉姆（位于贝里圣埃德蒙兹附近）的沼泽地交锋时，叛军仍然占据了四对一的兵力优势。但王军赢得了一场辉煌胜利，将莱斯特伯爵的骑士们驱散，将雇佣兵击溃，把他们留给当地百姓去消灭。很多佛兰德雇佣兵溺死在沼泽中。

在中世纪战争中，冬季是传统的停战季节。1174年开春之后，战争再次爆发。这一次，英格兰陷入危局。苏格兰国王在冬季重新集结兵力，他的实力现在非常雄厚。英格兰王军在北安普敦、诺丁汉和莱斯特屡战屡败，诺森布里亚也岌岌可危。更严重的是，佛兰德伯爵腓力已经对圣物发誓，要在7月前全面入侵英格兰。在英格兰权贵们的多次恳求之下，亨利二世终于离开欧洲大陆，乘船前往英格兰。

1174年7月，他从巴尔夫勒出航，率领着一支由布拉班特雇佣兵组成的大军，以及一些直系亲属：小亨利国王的妻子玛格丽特王后，以及亨利二世的孩子琼和约翰。他还带去了一些俘虏，包括他自己的妻子。

海况很糟糕，狂风怒号，波涛汹涌。水手们向亨利二世表达了忧虑，他在全体船员面前说，如果上帝希望他夺回自己的王国，那么一定会把他们安全送到对岸。

亨利二世最关心的问题就是上帝的意志。他抵达南安普敦的时候，在参战之前，心里揣着一个目标。这或许是他在整个战役中的神来之笔。亨利二世没有直接开赴东安格利亚（佛兰德伯爵腓力正在那

里集结大军），而是先去了坎特伯雷。亨利二世有时非常顽固，但通常很关注别人对自己的看法。他知道，很多人认为，他之所以遭遇如此普遍的背叛和争吵，是因为上帝在为贝克特之死复仇。他还认识到，只要叛乱还和有福的殉道士托马斯·贝克特的事业搅和在一起，就没有和平的希望。

亨利二世登陆三天之后便来到坎特伯雷，决心要做一番表演。拉尔夫·德·狄瑟托如此描述道：“他抵达坎特伯雷的时候，纵身下马，抛却了国王的尊严，于7月12日，星期五，以朝圣者、悔过者、恳求者的装束和打扮，来到了大教堂。在那里，他泪如雨下，哀恸呻吟，唉声叹气，走到光荣殉道士的墓前。他张开双臂，匍匐在地，在那里祈祷了许久。”

在伦敦主教的注视下，亨利二世向上帝发誓，他绝没有要杀害贝克特的意思，但承认自己鲁莽的言辞导致了贝克特的死亡。狄瑟托记述道：“他请求在场的主教们为他恕罪，然后接受了肉体惩罚，聚集在那里的一大群僧侣，每人鞭笞了他三下，甚至五下……这一天的剩余时间和随后的夜间，他陷入灵魂的极大哀痛，不断祈祷，不曾合眼，斋戒了三天……毫无疑问，他此时已经安抚了烈士的英灵。”此言不虚。亨利二世通过这一场公开忏悔的非同寻常的表演，打赢了战争中最重要宣传战。许多编年史都写到了国王的这次伟大的忏悔：身体半裸，匍匐在地，在最严酷的鞭笞下血流如注。

在亨利二世国王悔罪的这天上午，在离坎特伯雷很远的地方，狮子威廉正在小憩。他用早餐的时候，头盔就放在旁边。这位苏格兰国王得到了小亨利的许诺，将得到英格兰北部的一些城堡，作为支持小亨利叛军的回报。他又一次对这些城堡发动进攻。苏格兰军队用铁镐、攻城器械和投石机攻打沃克城堡，还试图纵火将其烧毁，但沃克都岿然不动。威廉还派兵攻打卡莱尔和普拉德，同样徒劳无功。他用

早餐的时候在考虑下一步行动——向阿尼克多边形城堡令人望而生畏的残存躯壳发动进攻。

但灾难骤然降临。一群约克郡骑士从普拉德追踪苏格兰军队到阿尼克，发动了突袭。一场激烈战斗爆发了，所有苏格兰骑士都战死或者被俘。狮子威廉也成了俘虏。

一名信使从北方快马加鞭，马不停蹄地赶到亨利二世那里，禀报威廉在阿尼克被俘的消息。亨利二世得知此事时正是深夜，他在坎特伯雷安睡。国王欣喜若狂，从床上跳下，叫醒了所有贵族，将这个令人难以置信的喜讯与他们分享，为自己的好运气感谢上帝和殉道士托马斯。叛军一下子丧失了核心，这对亨利二世来说的确是莫大的幸运。

亨利二世在军事上只做了很小的努力，就巩固了自己在英格兰的权力，战胜了在英格兰中部和东安格利亚的敌人。那些没有被武力征服的叛军也在7月底向老国王举手投降。1174年8月8日，亨利二世回到了巴尔夫勒。他离开欧洲大陆只有不到一个月的时间。

在此期间，路易七世、小亨利国王和佛兰德伯爵腓力已经攻入诺曼领地，包围了鲁昂。亨利二世之前冒险前往英格兰，是寄希望于鲁昂市民能够在他迅速平定英格兰之前坚守住。他的这个冒险得到了回报。他抱着必胜的信心，集结起另一支军队，由凶悍的威尔士雇佣兵和他信赖的布拉班特雇佣兵组成。法兰西军队迅速放弃了围城。不久之后，路易七世就向他求和。

“在王国的大灾变之后，和平再次来临，”亨利二世的财政大臣理查·菲茨奈杰尔写道，“势力最强大的叛贼……也认识到，要从赫拉克勒斯手中夺走他的大棒，是极其困难，或者根本不可能的。”亨利二世的军事才华和运气远远超过水平很差的法兰西国王和他自己乳

臭未干的儿子们，因此能够将他们击败。妻子埃莉诺的背叛也没有打垮他。现在埃莉诺被囚禁在英格兰的一座城堡内，可能是在索尔兹伯里。1174年，在蒙路易，儿子们向亨利二世求和的时候，他有条件大发慈悲。

亨利二世在蒙路易展示了自己的主宰地位之后，赦免了所有反叛者，允许他们保留自己的土地和财产，恢复到叛乱爆发两周前的状况。他向每一个儿子都赏赐了城堡或收入，但没有给他们渴望的权力，因为他很害怕自己尚在世时就分配土地，这也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小亨利国王得到了诺曼底的两座城堡和来自安茹的1.5万镑税收，条件是认可将边境城堡送给约翰作结婚礼物的安排。理查得到了普瓦图的两座宅邸和普瓦图年收入的一半。若弗鲁瓦得到了布列塔尼年收入的一半，他与该公国女继承人康斯坦丝的婚姻也正式安排妥当了。除了亨利二世愿意赏赐的财产之外，他不准儿子们向他索要任何东西。然后，他派遣理查和若弗鲁瓦去普瓦图和布列塔尼，镇压他们自己煽动起来的叛乱的余党。

亨利二世对妻子发出了真正的怒火。埃莉诺曾是理查在阿基坦的羽翼初生的摄政议事会的监管者，却滥用了这个职权。她就像在巴黎的前夫一样，麻木不仁地煽动自己年纪最大的三个孩子造反。她的所作所为有违自己的性别和本分。在亨利二世统治的余下时间里，埃莉诺先后被软禁在英格兰南部的多座城堡。这么多年中，她曾在宫廷露过几次面，但再也没有得到过亨利二世的信任。亨利二世还曾在短期内努力让教皇批准他离婚，但没有成功。埃莉诺仍然是一个囚徒，远离自己热爱的公国，对她来讲这是最严酷的惩罚。

亨利二世要对付的最后一个比较重要的反叛者是狮子威廉。埃莉诺为了自己的叛变遭受了最残酷的精神惩罚，而威廉则遭到了最严苛的政治惩罚。1174年12月1日，他被迫同意《法莱斯条约》。这项条约

在约克签订，规定威廉是直属亨利二世和小亨利国王的封臣，没收了他的许多城堡，并强迫苏格兰贵族、主教和教士向英格兰王室与教会俯首称臣。于是，苏格兰王室成了英格兰王室的臣属，正式丧失了自己的尊严。

但即便是在苏格兰，亨利二世的惩罚也是有限的，因为他对复仇不感兴趣，最看重的还是恢复自己对领地的正常统治。蒙路易的和约体现了亨利二世最精明的一面。这是他整个统治生涯的巅峰。

胜利者亨利

12世纪70年代的金雀花宫廷非同寻常地光辉灿烂。亨利二世成功地镇压了大叛乱，这胜利使他成为欧洲的一位卓越统治者。路易七世一败涂地。1177年，法兰西国王与英格兰国王在伊夫里签订了一项互不侵犯条约，承认两国国王“从此日起，永结友谊，各尽所能、竭尽全力地保卫对方的身体与生命”。亨利二世充分利用三个年纪最长的儿子——他们将是欧洲的下一代统治者——让他们在领地内扫净了他们自己造成的叛乱的余烬。苏格兰国王签订了丧权辱国的《法莱斯条约》，承认了亨利二世的宗主地位。1175年，爱尔兰的康诺特国王罗利·奥克罗胡尔签署了《温莎条约》，确认了亨利二世作为爱尔兰大部分地区的最高封建领主的地位，并允许他在两年之后提名自己的幼子约翰为整个爱尔兰的宗主。亨利二世的显赫邻居们似乎没有一个是他的对手。就连弗里德里希·巴巴罗萨皇帝与他相比也黯然失色：英格兰国王在战争中大获全胜，而皇帝与伦巴底联盟之间的漫长战争在1176年5月以失败告终，他在南欧的权力遭到严重削弱。

现在，所有人都敬仰英格兰国王，认为他才是欧洲最伟大的君主。整个基督教世界的使节和大使在他的宫廷纷至沓来。巴巴罗萨、君士坦丁堡的皇帝、兰斯大主教、萨伏依公爵、佛兰德伯爵等向他派来使臣。教皇派来了一位特使——于格松红衣主教，他在亨利二世身边待了好几年，试图劝说他正式宣布将会参加教会的圣战，以支持在欧洲重新掀起一场十字军东征。就连狮子威廉也常常造访亨利二世的宫廷，参加他的议事会。南欧的大贵族之间发生纠纷，都来找亨利二世裁决。权贵们纷纷向他的两个幼女提亲。他的长女玛蒂尔达在1166年嫁给了狮子海因里希，已经享有萨克森公爵夫人的地位。玛蒂尔达的妹妹们的前途甚至更加光明。1176年，国王最年幼的女儿，十岁的琼，被送往西西里，嫁给西西里国王威廉二世。次年，十四岁的埃莉

诺嫁给了卡斯蒂利亚国王阿方索八世。金雀花王朝的影响力扩展到了欧洲的每一个角落。

亨利二世的国际声望达到了顶峰。在自己的领地内，尤其是在英格兰，他也凭借高超的政治智慧，以惊人的速度恢复了影响力。他统治期间的两大目标是保卫帝国的边界，并在领地内加强自己的权威。大叛乱平定之后，他大体上战胜了那些曾骚扰他边境的敌人。从1174年起，他的注意力转向了第二个目标。

1173年叛乱爆发之后，英格兰又一次兴建了大量城堡和堡垒，被国王的敌人们占据。就像斯蒂芬国王统治时期一样，这些木制或石制要塞从地平线上屹立，其壁垒戒备森严，壕沟难以逾越，彰显了占据这些要塞的地区性强权的实力。对亨利二世来说，在没有得到他明确许可的情况下占据城堡，是对他的统治的冒犯。据豪登的罗杰记载，在1176年，亨利二世“将英格兰的所有城堡占为己有”。他驱逐了这些城堡的总管们，用自己的亲信取而代之。为了强调他这么做是为了展示自己的最高公共权威，而不是为了向敌对派系复仇，亨利二世甚至将自己最忠心耿耿的臣属，包括为赢得英格兰国内战争功勋卓著的理查·德·卢西，逐出自己的城堡。一些城堡被拆除，其他的则被重新分配给国内的达官贵人。这一举动发出了明确无误的信息：英格兰贵族和主教们保有城堡和军队的权力只有一个来源，那就是国王。

亨利二世始终非常重视城堡及其保有者。自诺曼人入侵英格兰以来，城堡始终是军事权威的终极象征。亨利二世在统治期间花费了大量财力物力来修建和维持城堡，仅仅重建英格兰的城堡就耗费了至少2.1万镑。当时，英格兰城堡正在从木质结构转变为更为永久性的、坚固的石制要塞，亨利二世加快了这个变革的过程。他在泰恩河畔纽卡斯尔、诺丁汉、奥福德、温莎和温切斯特等地，修建了特别庞大的城堡。斯卡伯勒和鲍斯的城堡的石质主楼得到改良，以保卫与苏格兰之

间的边境地带。诺曼编年史家托里尼的罗贝尔称，在亨利二世统治期间，“不仅在诺曼底，在英格兰、阿基坦公国、安茹伯爵领地、曼恩和图赖讷”也都修建了城堡。

但亨利二世城堡建设工程中最闪耀的明珠还要数多佛尔城堡，它坐落于一座巍峨雄伟的白色峭壁之上，俯瞰从英格兰去往法兰西西北部的航道。征服者威廉曾在一座铁器时代山丘堡垒的遗址之上建造了一座土木工事。亨利二世大规模重建曾外祖父的城堡，花了十二年才竣工，耗资近6.5万镑，这比他在位最后十年中在英格兰所有城堡上花费的总开支的三分之二还多。1179年8月，路易七世首次访问英格兰。在拜访贝克特圣龕的四天旅程中，法兰西国王和旅伴佛兰德伯爵腓力最先看到的就是多佛尔城堡。在客人离开之前，亨利二世自豪地带领他们参观了城堡的建筑工地。此时路易七世已经五十九岁，年老体衰，亨利二世一定是非常开心地带这位老对手参观了这座威武雄壮的要塞。一座气势宏伟的城墙俯瞰着峭壁和下方的通海水道，一座巨大的石质主楼正在施工，建成之后足以与亨利二世在欧洲大陆的帝国的那些伟大城堡媲美：洛什、卢丹、蒙巴宗、蒙里夏尔、博让西的要塞（这几地都在安茹），以及法莱斯、卡昂和与法兰西接壤地带的伟大的诺曼堡垒。

12世纪70年代，亨利二世在诸多方面努力扩大自己的权威，修建城堡还只是其中一个方面。因为，除了是一位军人之外，亨利二世还是一位精明敏锐、谙熟法律的政治家。在巩固了自己的统治之后，他开启了一场长达十年的司法革命，将会长久地影响此后的英格兰政府。

在大叛乱之前，亨利二世最重要的司法成就是1166年2月颁布的《克拉伦登条令》，它将整个英格兰刑法体系纳入强大的王权制辖之下。在诺曼王朝统治下，司法是由一系列五花八门的地方性法庭和官

衙执行的，它们分别向国王、国王的贵族们和教会负责。为了纠正亨利二世眼中的12世纪60年代的漫无法纪状况，处置抢劫、杀人、盗窃和窝藏包庇等罪行的职责被交给了直属王室的郡长和法官们。贵族和教会设立的法庭仍然存在，但在英格兰全境被国王的司法系统取代了。亨利二世引入了处置犯罪的标准操作程序，旨在通过陪审团——通常包括十二人，在宣誓之后，他们应当向郡长或法官报告在其社区内发生的所有犯罪行为——将罪犯根除。法庭会对嫌犯处以“冷水神判”，这是一种恐怖的仪式，被告会被捆绑起来，浸入池塘、河流或湖泊。如果沉下去，就表明嫌疑人是无辜的；如果浮起来，则证明他有罪。处置罪犯的刑罚包括肉刑（砍掉罪犯的右脚）、流放或者死刑。罪犯的财产会被没收，缴纳给王室。

根据《克拉伦登条令》，听命于王室的郡长们在调查犯罪时有权干预大领主的私人司法辖区。“任何人，无论在其城堡之内或之外……不得阻挠郡长进入其宫廷或土地。”这是《克拉伦登条令》的规定。这的确是一项革命性的举措，使得国王的司法权触及（或者意在触及）了英格兰的每一个角落。现在，国王的法律明确无误地凌驾于其他一切司法权之上。在法律和司法方面，亨利二世已经宣示自己是一国之主。

1176年，在叛乱结束之后，这种理念的象征意义比过去更重要了。这年1月，《北安普敦条令》对十年前在克拉伦登颁布的法律予以重新发布、修改和加强。大叛乱造成的动荡大大增加了秩序的败坏和犯罪的滋生，因此刑罚变得更加严酷：被判处肉刑的罪犯现在不仅会失去右脚，右手也会被砍掉；在“冷水神判”中幸存下来的人，如果仍然有重罪嫌疑，就会被放逐。为了给人民带来司法正义，亨利二世及其谋臣将英格兰划分为六个巡回法庭辖区。直属王室的法官们开始巡游全国，他们的使命是惩奸除恶，恢复英格兰的秩序，同时还要将国王的法律确立为最高级和最终形式的公共权威。法官们对过去发生

的犯罪也进行了追诉调查，以确保王室法官们能够惩罚（《克拉伦登条令》所称的）“所有罪行……除了在战争期间犯下的性质较轻的盗窃和抢劫行为，如盗窃和抢劫马、牛及价值较低的物品”。

在改革刑法的同时，亨利二世还推进了国王在监管民法方面的新特权。他的巡回法官们报告称，强占土地的犯罪与针对臣民人身犯罪同样严重，于是亨利二世决定引入一个新制度，允许受害者援引王室法律，快速地解决土地争端。一种被称为《近期土地剥夺法令》的新法律程序推动了这种上诉制度。王室法官在调查土地争端时，有权质询陪审团，原告是否被以不公正的方式剥夺了土地；如果陪审员认为原告的土地确实遭到了不公正的剥夺，那么法官会裁决，此案中的被告是否应对此负责。败诉的一方会被处以罚金，以弥补他造成的损失。

在12世纪的英格兰，土地就是权力，因此裁决大贵族之间的土地争端是国王的一个关键职能。现在，在理论上，臣民可以从国王的文书官衙购买一份令状，来保护、争取和收回英格兰的任何土地。这会引发一个“近期土地剥夺”程序，最终由当地的郡长来处理。令状通常很短，且非常公式化。13世纪的法律作家布拉克顿记载称，为了斟酌令状的措辞，亨利二世和他的谋臣们常常夜不能寐。如果这是真的——听起来的确像是真的——也是有原因的。现在，在以土地为基础的社会的运作中，王室法律和王室官吏不可或缺，不仅在王室权贵与法庭发生接触时如此，而且几乎每天都是如此，一直到郡一级。从贵族们的角度看，国王的一项最重要的职权，如今被下放给了一个简单的官僚机器。人们可以向文书官衙，而不是国王本人提起申诉，以解决争端。这是一项价值不可估量的发展，因为金雀花王朝的领地极其广袤，而且亨利二世喜欢到处巡游，且行动速度极快。

1178年，御前会议得到重组。在过去，御前会议始终陪伴在国王身边，不管国王去了哪里，沿途均可接受司法申诉；现在，御前会议的五名成员长期驻留威斯敏斯特，全职从事审案工作。这实际上就成了英格兰的最高法庭，后来被称为王座法庭。英格兰的法律机器被建立起来，独立于亨利二世国王之外，但行使他的全部权力，并且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收取数额很大的费用。

到1179年，出现了更多涉及土地法的令状，但国王的传统的、个人的权力更多地被下放给一个官署机构。“最近赠予令状”确立了关于教会圣职及其地产授予的权利。“祖先死亡令状”旨在解决遗产纠纷。“权益令状”允许地位较低的人在认为自己被当地领主的私人法庭冤屈的时候，绕过领主，直接向王室法庭上诉。这项令状此前已经存在了一段时间，但现在变得公式化，将在各郡保障司法正义的法律权力授予了郡长。这一切都表明，王国政府开始发生一场革命。

就这样，在大叛乱的剧痛之后，亨利二世重整朝纲，令英格兰渐渐发生了转变。遍布全国的城堡，要么由国王的臣属占据，要么由国王授权使用，成为王室垄断军权的强有力象征。1181年的《军备条令》鼓励免服兵役税的发展，即权贵们可以不必向国王提供军队和兵役服务，而付给国王金钱作为替代，这促进了英格兰贵族的非军事化，并为王室招募雇佣兵提供了经费。在英格兰各郡，王室司法突然间无所不在。王权如今稳固地在英格兰土地上生根发芽了。

1182年2月，在亨利二世四十九岁生日时，他在汉普郡的毕晓普斯沃召开了一次大会，宣布自己已经立下了遗嘱。他的遗嘱是非常明确的非政治性的。他向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作了馈赠，赠给英格兰的宗教机构5000银马克^[1]，赠给安茹的宗教机构1000银马克。他捐出200金马克，为诺曼底和安茹的贫家少女提供嫁妆。他命令四个儿子——小亨利、若弗鲁瓦、理查和约翰——“保障遗嘱的坚决执行，不

容违背；若有人胆敢反对或违背，愿全能上帝的义愤和怒火，以及上帝与我的诅咒，降临于他”。遗嘱没有提到埃莉诺，她仍然被软禁着。

亨利二世继续在领土各地巡游，主要是待在英格兰和诺曼底。但从某种角度讲，他的使命已经圆满完成了。12世纪70年代的司法改革是他活力四射的统治中最后一个大刀阔斧的阶段。三十多年来，他不知疲倦地四处奔走，勤于政事，兢兢业业。现在是时候考虑自己将给世界留下怎样的遗产了。1182年之后，亨利二世的思绪转移到如何最好地将自己的庞大领地转交给儿子们。但就在这时，数十载的光辉胜利灰飞烟灭，最终给他留下的只有心碎。

[\[1\]](#) 在英格兰历史上，马克（mark）只是财务计算时用的货币单位，从来没有实际发行和流通过。马克起初是流行于西欧的重量单位，专用于测量金银，1马克最初相当于8盎司（249克），但在中世纪不断有所浮动。后来，1马克一般相当于半磅（8盎司）。据说是丹麦人把马克带到了英格兰。根据19世纪的资料，作为货币单位，起初1马克细分为100便士，但在1066年诺曼人征服英格兰之后，改为1马克分为160便士，1马克相当于三分之二镑或约250克白银。

熊熊燃烧的世界

亨利二世尽管才思敏捷、富于创造力，而且天生精力充沛，但在1183年过五十大寿的时候还是感到自己已经垂垂老矣。奔波忙碌的一生损害了他的健康。他在马背上过了一辈子，两腿变形成了罗圈腿，现在常常疼痛难忍。1174年，他的大腿被一匹马踢伤，可能导致股骨骨折，始终未能痊愈。腿伤影响了他的整体健康，使得他步履蹒跚。他的腿永久性地跛了，只能一瘸一拐地走路。他仍然持续不断地在各地巡视，但不时病倒。尽管罗马教廷敦促亨利二世公开宣示参加圣战，并前往东方领导一场新的十字军东征，但他显然没有这个打算。

世界格局日新月异。路易七世国王长期患病，最后遭遇了一连串令他躯体瘫痪的中风，于1180年9月18日去世，享年六十岁。路易七世的十五岁儿子在前一年被加冕为共治国王，现在正式登基，称为腓力二世。突然间，亨利二世不得不与一个十几岁的少年，而不是比自己年长十岁的男人缔结条约、制定政策。腓力二世比亨利二世最年长的三个儿子都要小，比约翰只大几个月。对这个少年国王来讲，亨利二世简直是来自另一个时代的人物。整个法兰西很快就将属于这些少年。

小亨利国王将成为腓力二世新的较量对手。小亨利也已经被加冕为副王，有时自称为“英格兰国王、诺曼底公爵、阿基坦伯爵，亨利国王之子”，而称他的父亲为“闻名遐迩的君主”。腓力二世全面执掌王权，令小亨利愈发蠢蠢欲动。

小亨利仍然几乎没有任何实际的统治经验。1183年2月，他已经二十八岁，尽管拥有冠冕堂皇的诸多头衔，并且还娶了一位卡佩王朝的公主，但实权少得可怜。部分是由于这一点，他在政治智慧和军事技

能上进步甚微。在许多同时代人眼中，他仍然虚荣、肤浅、幼稚，虽然崇尚光荣伟大，对真正的朝政却知之甚少。小亨利国王的绝大部分时间和精力都花在比武场上。和佛兰德伯爵腓力与埃诺伯爵鲍德温一道，他经常出现在欧洲时髦的竞技场上。小亨利国王花费了数量惊人的金钱，将自己打扮为令人眼花缭乱的骑士英雄。他的武艺教头是威廉·马歇尔。马歇尔自1170年以来担任小亨利的导师。作为欧洲最勇敢的骑士之一，马歇尔赫赫有名。1179年，腓力二世在兰斯加冕的时候，代表金雀花王朝参加庆典的就是小亨利国王，他在游行队伍中捧着卡佩王朝的王冠，并且带领五百名骑士参加了加冕礼之后的比武大会。尽管有光鲜堂皇的外表，但他知道自己没有多少实权。挫败之下，他开始在父亲的领地内施展拳脚，但结果却令人尴尬，几乎酿成灾难。

1182年夏末，小亨利国王再次向父亲索取土地，用编年史家豪登的罗杰的话来说是“一些领地，好让他和妻子能够居住，并供养他属下的骑士”。言外之意是，他希望正式占有诺曼底公国。亨利二世拒绝了。就像在1173年那样，小亨利国王恼羞成怒，暴跳如雷，跑到了法兰西宫廷，与腓力二世结盟，与父亲分庭抗礼。亨利二世多次增加封赏的价码，才把儿子哄回来，在圣诞节之后召开了一次家庭会议。会议在勒芒召开，由亨利二世主持，与会者包括小亨利国王、他的两个弟弟理查和若弗鲁瓦，还有萨克森公爵（亨利二世的女婿，前不久和妻子，即亨利二世的长女玛蒂尔达一起被从自己的公国驱逐出来）。

在这次会议上，亨利二世的目标是确保三个儿子仍然服从他在未来分割金雀花领地的计划。这意味着，要安抚一下长子，显示他的突出地位，同时不能过于冷落两个较小的儿子。亨利二世要求儿子们向他庄重地宣誓效忠，然后又要求理查和若弗鲁瓦分别作为阿基坦和布列塔尼的公爵，向小亨利国王效忠。

理查拒不听命。作为阿基坦公爵，他的领主是法兰西国王，不是英格兰国王，他也无意改变这个现状。在大叛乱之后的十年中，他一直在阿基坦巩固自己的至高无上地位，镇压母亲的公国内桀骜不驯的臣属领主们的反叛，在此过程中锻炼了自己优秀的军事头脑。由于哥哥的所作所为，理查的平叛工作最近变得更困难了。小亨利国王与阿基坦的贵族们勾勾搭搭，试图把他们拉拢到自己麾下，暗示说自己将是一个比理查更好的领主，煽动他们举兵作乱。理查不得不使出浑身解数，才遏制住这些叛乱。理查在埃莉诺的亲自督导下学习和成长，他的军事天赋得到了很好的培养。他和虚荣自负、装腔作势的哥哥之间的关系冷若冰霜。在勒芒，他们之间的宿怨爆发，两人激烈地争吵起来。理查怒火中烧地冲出会议室，返回阿基坦去加固他的城堡。小亨利国王将自己的妻子送往巴黎的安全地带，与若弗鲁瓦结盟，准备发动进攻。威尔士的杰拉尔德对若弗鲁瓦的描绘令人难忘：“能言善道，油嘴滑舌……他的舌头足以败坏两个王国；不知疲倦，行事伪善，装神弄鬼，撒谎骗人。”亨利二世不能眼睁睁看着自己的两个儿子向另外一个儿子发动内战，他也没有多少选择，只能支持理查。1183年3月5日，老国王就是这样度过他的五十大寿的：他努力恢复秩序，而金雀花王朝的年轻一代却剑拔弩张，即将展开一场灾难性的内战。与此同时，唯一有可能解决纠纷的人——阿基坦的埃莉诺，仍然被软禁在英格兰。

在随后的短暂战争中，小亨利国王的所作所为令人震惊。他装模作样地与父亲谈判，但毫无诚意。他命令自己的臣属攻击外交使节。为了支付雇佣兵的军饷，他在阿基坦四处抢劫城镇居民、教堂和圣龛。他还企图煽动阿基坦的贵族们反叛理查的统治，但没有取得多少成功。亨利二世和理查招兵买马，从一个城镇狂奔到另一个，尽其所能地遏制危险的局势。

最终结束战争的不是军事策略，而是命运。6月初，在袭击凯尔西的一座教堂之后，小亨利国王患上了痢疾。在短暂但是极其严重的病患之后，他于6月11日在南方城镇马尔泰死去。临死之前，小亨利国王请求威廉·马歇尔（他先前的教师和比武伙伴）将他前不久抢来的十字军的十字架送往耶路撒冷。据说他在合眼前还请求为他母亲减刑。6月底，他的遗体被送到鲁昂下葬。世界少了一个油嘴滑舌、惹是生非的青年。小亨利国王始终没有得到过成长的机会，但他也很少表现出希望成长的意愿。即便如此，他的死亡还是让他父亲精心安排的继承计划乱成了一锅粥。

亨利二世从哀恸中恢复之后，便开始筹划一个新的未来。1183年秋季，他告诉理查，他应当将阿基坦交给最小的弟弟约翰。这意味着，理查将取代小亨利国王，成为英格兰、诺曼底和安茹的继承人，而让约翰接过阿基坦的遗产。

理查坚决拒绝了。阿基坦属于他，他过去不愿意将阿基坦交给哥哥，现在同样不愿意把它让给弟弟。到1184年底，亨利二世认识到，自己已经无法驾驭理查（现在是他最年长的儿子）。于是，他让理查返回阿基坦，同时准备把约翰送往爱尔兰，将他理论上的爱尔兰国王头衔坐实。同时，亨利二世还考虑将小亨利国王的遗产交给若弗鲁瓦，将布列塔尼（由于若弗鲁瓦娶了康斯坦丝，所以成为公爵）与金雀花王朝的祖传遗产永久性地结合起来，让理查自行待在他心爱的阿基坦。理查也不肯接受这个安排。他组织了一支军队，袭击了若弗鲁瓦领地的边界。

亨利二世在倍感挫折之下崩溃了。最后，他把唯一比理查更有权占有阿基坦的人从英格兰接到了欧洲大陆。默默度过多年牢狱生涯的埃莉诺王后被短暂地释放，来到亨利二世身边。老国王命令理查将公国交还给母亲。当然，实际上这意味着将阿基坦交给亨利二世，因为

尽管埃莉诺暂时得到了释放，但仍然是亨利二世的俘虏，而不是他的妻子。但理查最终被说服了。他将阿基坦的控制权正式交还给父亲。在随后两年内，亨利二世始终不肯对自己领地的未来做任何决定性的安排。

问题的确是绕开了，但仍然悬而未决。亨利二世支吾拖延，等待时机，以处置欧洲大陆上由于小亨利国王死亡而造成的边境安全问题。但理查和若弗鲁瓦都没有被立为共治国王或王储，因此亨利二世对自己身后事的安排仍然没有把握。

1186年7月，命运再一次插手。据多位编年史家说，若弗鲁瓦是个不忠不孝之徒，他与腓力二世过从甚密，指望自己在反对父亲或兄弟的时候能得到法兰西国王的支持。他在巴黎度夏的时候，在一次比武中负了重伤，于8月19日死去，死因或许是重伤造成的并发症。他被厚葬在巴黎圣母院。据说腓力二世国王哀痛欲绝，曾企图要跳入朋友尚未封闭的墓穴。

就这样，亨利二世失去了两个成年的儿子。尽管很少有人像法兰西国王那样悲痛地哀悼若弗鲁瓦——豪登的罗杰称若弗鲁瓦为“地狱之子”和“邪恶之子”——亨利二世的处境比以往更困难了。他不愿意面对显而易见的办法：立理查为唯一继承人。亨利二世似乎一直不相信任何人的本领——哪怕是才华横溢的理查——能够与自己相提并论，能够将他聚集的庞大领土联合起来。1185年1月，耶路撒冷牧首长途跋涉，来到英格兰，将圣城的城门钥匙以及大卫塔和圣墓的钥匙呈送到亨利二世脚下，哀求他前往东方，接受耶路撒冷国王的头衔。即便如此，亨利二世在与最重要的封臣协商之后，仍然决定，更符合他利益的选择是捍卫他在欧洲的领地，而不是保卫遭到萨拉丁威胁的基督徒领地。正是这种顽强执拗、不肯放手的精神让亨利二世成为如此伟大的一位统治者，但这很快酿成了他的最终失败。

若弗鲁瓦的死使得亨利二世与腓力二世（后来被其支持者誉为腓力·奥古斯都）之间的关系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在这位年轻的法兰西国王统治的最初六年中，他们的关系还很融洽。亨利二世曾帮助腓力二世与佛兰德伯爵重归于好。腓力二世和小亨利国王及若弗鲁瓦都有很好的交情。但现在，二十三岁的腓力二世开始对亨利二世在法兰西的影响感到恼怒。理查在1161年与腓力二世的同父异母姐姐艾丽斯订了婚。她一直被寄养在亨利二世的宫廷，长达近二十五年，却始终没有与理查正式结婚。亨利二世从政治角度出发，一直推迟婚礼，等待自己占上风的时候，那时就能从腓力二世那里榨取最丰厚的嫁妆。但也有丑恶的谣言称，亨利二世自己引诱了这个姑娘。

从1186年起，金雀花王室和卡佩王室之间的关系急剧降温。两国之间爆发了好几次重大的边境战争。因为亨利二世不肯让理查和艾丽斯结婚，法兰西和诺曼底之间的韦克辛边境地区（根据婚约，将是艾丽斯的嫁妆）又一次成为争端的主题。腓力二世宣称自己是布列塔尼的最高领主。在布列塔尼，若弗鲁瓦的继承人是两个小女孩和一个叫作阿尔蒂尔的男婴。在贝里和图卢兹伯爵领地（1159年亨利二世和路易七世摊牌的地方），两国间的矛盾逐步升级。这是自1173~1174年以来，英格兰和法兰西国王之间首次出现严重冲突。

腓力二世没有亨利二世那样的财富和经验，在军事上也不如他老谋深算。但在1187年，腓力二世开始寻找其他办法来给自己的对手捣乱。最显而易见的办法当然是借力亨利二世的儿子理查。前任阿基坦公爵和他的父亲之间开始出现了嫌隙，腓力二世开始尝试插上一手。亨利二世刻意避免确立理查为继承人，且对约翰越来越宠爱，这说明理查的未来地位还远远谈不上大局已定。理查坐立不安，急于离开欧洲，去东方参加十字军运动。在自己的继承人地位得到确定以前，他是不能出征的。

1187年夏季，腓力二世尝试与金雀花王朝的第三位王子结交。理查访问巴黎的时候，法兰西国王对其大献殷勤、百般邀宠。据豪登的罗杰记载，“腓力二世对理查极其尊崇，他们每天在同一张桌子上用膳，分享饮食；夜间，他们在同一张床上睡觉。法兰西国王爱他如同爱自己的灵魂，他们互相之间的爱如此深厚，令英格兰国王陛下瞠目结舌”。罗杰关于理查和腓力二世同床的记述后来曾被解释为，理查是同性恋。事实并非如此。它实际上是表明了年轻的法兰西国王与金雀花王朝推定继承人之间突然发生的、强有力的政治友谊。理查害怕自己被剥夺继承权，腓力二世对此善加利用，或许甚至还向他暗示，亨利二世打算让艾丽斯嫁给约翰。

他的招数奏效了。理查离开巴黎，返回在诺曼底的父亲身边。当时十字军东征的狂热席卷欧洲，理查对圣地魂牵梦萦，因此他与父亲的关系也越来越紧张。在腓力二世窃窃私语的煽风点火之下，理查开始相信，“他的父亲打算剥夺他的王位继承权，据传闻说，计划将王位传给幼子约翰”（这是坎特伯雷的杰维斯的记载）。1188年11月，事情到了一个重大关头。亨利二世与腓力二世为了争夺贝里和图卢兹发生了战争。在邦穆兰的一次和平会议上，双方都怒气冲冲，亨利二世和腓力二世大吵特吵，差点动手打起来。在会上，理查直截了当地要求父亲向他保证，一定会将王位传给他。亨利二世一言不发。据坎特伯雷的杰维斯记载，理查说：“那么，我只能认为，先前听起来难以置信的事情是真的。”他在腓力二世面前跪下，以阿基坦和诺曼底领主的身份向后者宣誓效忠。这是父子之间最后的、不可弥合的决裂。

1189年1月，亨利二世病痛不断，一直拖到复活节也没有好转。在病榻上，他发出许多书信，恳求理查回到自己身边。但理查不肯动摇，还帮助腓力二世袭扰卧病在床的父亲的边境。6月初，亨利二世身体有所好转，参加了在贝尔纳堡举行的和会，但这一次父子之间又争

吵起来。在腓力二世的拼命煽动怂恿下，理查仍然怀疑，老国王要立约翰为王储。

腓力二世和理查向贝尔纳堡发动奇袭，将其占领，还拿下了该地区的所有其他城堡。6月12日，他们迅速攻击了亨利二世的基地勒芒，也就是五十六年前他出生的地方。

勒芒被打了个措手不及。城镇守军为了阻滞入侵者，采取了在郊区纵火的紧急措施。此时刮起了大风，大火蔓延到城镇，很快整个勒芒就陷入火海。亨利二世及其随从快速撤退了。随后，尽管夏季酷热难当，而且亨利二世身体虚弱，但他们还是尝试北上，以强行军撤往诺曼底。

在行军过程中，亨利二世做了一件他漫长一生中从未做过的事情：他放弃了。在离边境要塞阿朗松10英里处，他原路返回，将自己的大部分随从派往诺曼底，自己却返回了安茹。此时道路和乡间已经到处是腓力二世的兵马，在200英里的危险旅途之后，亨利二世来到了希农城堡巍峨的城墙脚下。这不仅是安茹的，而且是金雀花王朝所有领地上最雄伟的要塞之一，也是亨利二世最喜爱的驻地之一。他进入要塞的时候，已经精疲力竭。在随后两周内，他卧病在床，病情日益严重，身体越来越羸弱。

到7月初，曼恩已经被法兰西军队占领，图尔也陷落了。7月3日，在图尔附近的巴朗，亨利二世强撑病体，与腓力二世面对面谈判。腓力二世滔滔不绝地提出了一大串要求，相当于是要求亨利二世彻底投降，并确立理查为他在海峡两岸所有领地的继承人。老国王此时已经虚弱不堪，随从们扶着他，他才能在马背上坐稳。这一天原本赤日炎炎，暴风雨却骤然降临。亨利二世同意了腓力二世的所有条件。随后，他已经无力骑马返回希农，只得由仆人们用轿子抬回去。

回到希农之后，几乎无力站稳的亨利二世命人呈上所有原先支持他、现在却倒戈到理查那边的人的名单。据威尔士的杰拉尔德记载，名单上第一个名字就是他最宠爱的儿子约翰。老国王大为震惊，悲痛欲绝，无力承受这种打击。他的病情严重恶化，陷入幻觉，胡言乱语。在一个短暂的清醒时刻，他在城堡的小教堂接受了圣餐。1189年7月6日，亨利二世与世长辞，他惊人的传奇一生竟在凄惨中落幕。

他遭到了妻子和所有儿子的背叛，目睹自己的出生地化为浓烟滚滚的瓦砾堆，还遭到了比他年轻三十多岁的卡佩国王的羞辱。但他在法兰西和不列颠群岛全境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迹。在垂暮之年降临之前，他战胜了每一位曾经挑战他的国王、公爵和伯爵。他或许是基督教世界最家喻户晓的名人。他的威名流传千古不朽，因为英格兰国王、诺曼底公爵、阿基坦公爵、安茹伯爵、曼恩伯爵、图赖讷伯爵和爱尔兰领主亨利二世开创了一个新王朝，将会在随后两个多世纪中深刻地影响欧洲。

理查登基

面对父亲的遗体，理查陷入了沉默。他所看到的这副面庞带着近半个世纪的烦恼与光荣留下的印迹。亨利二世死得非常凄凉：孤立无援、哀痛心碎。他给理查留下最后一句话还是在极具侮辱性的《巴朗和约》之后。当时，亨利二世在理查耳边恶狠狠地低语道：“上帝保佑我在死前向你复仇。”但上帝没有保佑他。自1187年，理查与腓力二世联手，已经用武力夺取了自己的许多王室遗产——曼恩、图赖讷和安茹的多座城堡。亨利二世去世后，剩余的财产自然而然地属于理查了。

亨利二世的遗体停放在丰泰夫罗的小教堂。这是坐落在安茹与普瓦图伯爵领地（阿基坦公国的权力中心）之间腹地的一座伟大的修道院产业。为父亲灵柩守夜的时候，理查在教堂中殿的冷风中一定会感到自己的心在怦怦直跳。教堂的穹顶天花板和粗壮冰冷的柱子在他头顶上巍然屹立。站在父亲静默的遗体前，这个擅长行动的人有了一个安静地反思的机会。理查站在灵柩前，没有流露出任何感情。他只是看了看曾经奔波忙碌的父亲一动不动的面庞，然后转过身，走出了教堂。一段史诗般的统治结束了。新的统治——他自己的统治，拉开了帷幕^[1]。

1187年，噩耗传到法兰西，萨拉丁麾下的穆斯林军队攻克了耶路撒冷。这位令人生畏而极富骑士风度的阿拉伯将领所向披靡，是全世界妇孺皆知的名人。整个“海外”——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之后在中东建立起来的各个基督教国家的统称——面临灭顶之灾。理查一世曾听说过诸多以萨拉丁的名义犯下的暴行：神圣的骑士被残忍地屠杀；伟大的军人被处死，如沙蒂永的雷诺先是被萨拉丁亲自用剑砍伤，然后斩首。他一定也听说了基督教军队在7月4日哈丁之战中的惨败：成千

上万的西欧士兵在熊熊燃烧的灌木地带惨死，他们在穆斯林弓箭手的致命攻击下纷纷倒地，舌头被烈火烤焦。他一定也听说过穷苦的基督徒被卖到北非为奴的悲惨故事。但最让他苦恼的是真十字架的丢失。这是耶路撒冷王国最神圣的圣物，此前每一支基督教军队出征时都会将它抬在队伍前方，而如今它竟在哈丁被萨拉丁的军队缴获了。

无论是作为基督教的战士，还是金雀花王朝的君主，理查一世都对第三次十字军东征兴趣盎然。和所有参加十字军运动的人一样，理查一世对异教徒满怀憎恶。但他也知道，耶路撒冷女王西比拉是他的亲戚^[2]，因为她是安茹伯爵富尔克五世的后代，而富尔克五世是他的曾祖父。西比拉的丈夫吕西尼昂的居伊是金雀花王朝的封臣。因此，十字军东征既是宗教圣战，也是理查一世的家事。

1187年秋季，理查一世是阿尔卑斯山以北第一位宣布参加十字军东征的大领主。由于和父亲的争吵，他前往圣地的远征被推迟了差不多两年。尽管他非常希望成为欧洲十字军运动的领导者，但这项殊荣还是落在了他的妹婿——西西里国王威廉二世^[3]肩上。得到耶路撒冷失陷的消息之后，威廉二世立即集合了五十艘船和数百名骑士。1188年，年迈的弗里德里希·巴巴罗萨也率军前往“海外”，他的军队开始了途经多瑙河的漫长陆路行军（在此次远征中，巴巴罗萨在一条河中坠马溺死）。理查一世心急如焚，不肯再等。但在自己的衣服上缝上布质白十字（这表示来自英格兰王国的十字军，法兰西的十字军佩戴的十字架是红色的）、动身前往东方之前，他还有两件非常紧迫的事情要处理。首先是保障他的基业。其次，是他与腓力二世的关系。这两件事情是紧密相连的。

1189年9月13日，星期天，理查一世在威斯敏斯特教堂加冕。这是自诺曼征服以来，王位第二次比较顺利地传承下去。人们蜂拥而至，争相一睹新国王风采。这位三十二岁的国王此前几乎从来没有出现在

英格兰人的视线中。他们看到的是一个身材魁梧而优雅的汉子，金红色头发，手脚颇长：比他父亲更高雅堂皇，但面貌同样饱经风霜，这是在马背上度过一生的结果。人们很容易设想，这将是一个光荣的新时代。

理查一世在英格兰的一排排主教、修道院院长、贵族、骑士和尊贵庄严的官吏们引领下走向威斯敏斯特教堂。他最宠信的世俗贵族们走在他前面，捧着黄金长剑和仪式用的权杖。教士们身穿紫色法衣和白袍，灿丽夺目。队伍最前方是一支大十字架，教堂内的烛光影影绰绰。焚香浓郁而令人恶心的气味弥漫着初秋的空气，队伍接近教堂内殿时，身后便留下了这气息。教堂内回荡着庄严的圣歌。理查一世走到圣坛前，英格兰位高权重的教会权贵和威风凛凛的贵族们在四周注视着他。

他们当中最骄傲的或许是阿基坦的埃莉诺。看到理查登基成为英格兰国王，他母亲最大的心愿成了现实，也实现了巫师梅林的一句著名预言：“撕毁契约的鹰将为（她的）第三次筑巢而欣喜。”^[4]亨利二世含恨辞世之后，她挚爱的儿子旋即将她释放，并将亨利二世为了惩罚她参与1173年叛乱而剥夺的土地和收入归还给她。甚至在抵达英格兰之前，理查一世就下令在英格兰政府中为母亲（已经六十六岁）安排一个重要位置。在加冕礼之前的几周内，她周游全国，主持宫廷，并迫使国内的达官贵人们向她宣誓效忠。

在圣坛前，理查一世发出了三个誓言。在福音书和诸多圣徒遗物的见证下，他发誓要以和平、荣誉和尊崇来对待上帝、神圣的教会及教士；第二个誓言是为人民主持正义；最后一个誓言是废除严刑苛法，确立完善的法律。他站在那里，只穿马裤，内衣在右肩处撕裂，脚踩金线织就的凉鞋。这位虔诚的战士一定是特别崇敬地思考了自己的第一个誓言。他正在被宣示为上帝之锤。

理查一世右手持节杖，左手握权杖；坎特伯雷大主教鲍德温向他的头部、肩膀和持剑的右臂涂了圣油。鲍德温穿着祝过圣的亚麻布衣服、斗篷式长袍、束腰外衣和宽袖法衣——即宗教仪式所用的祭服，袖子很宽，在他手臂周围鼓起。然后，理查一世被授予全能上帝的武器：鲍德温将一把宝剑呈送给他，他将用这把剑惩罚那些胆敢侵犯教会的恶徒；两位伯爵帮他佩戴王室宝库中珍藏的金马刺。

最后，理查一世披上斗篷，被带到圣坛前。大主教公开警告他，君主的责任极其重大，务必谨慎。理查一世不耐烦地答道：“我明白。”他从圣坛上抓起王冠，把它塞到鲍德温手里，示意大主教将王冠戴到他头上。“就这样”，编年史家豪登的罗杰写道，“已经加冕的国王被引领到宝座前”。

此时，英格兰和基督教世界的其他国家一样，陷入了十字军东征的狂热。教士们周游欧洲，在宗教节日期间举行大型的招募会，拉拢成千上万的信徒参加圣战，并向他们许诺，圣战者若在战斗中牺牲，其罪孽将得到赦免，将享受永生。不足为奇的是，以尚武好战著称的地区受到了教会特别密切的关注：鲍德温大主教游历了威尔士，招募到了三千名强悍的威尔士士兵，他们以擅长使用弓箭和长枪、战斗力惊人而闻名遐迩。伟大骑士威廉·马歇尔的一位13世纪的传记作者记载了国王的备战工作：

在英格兰停留期间，理查国王筹备了一支庞大舰队，好带他去圣地……许多质量上乘的优质船只配备有塔楼，装备精良，船员也很精干，足可以抵挡任何桨帆船或敌对势力的攻击。

理查的舰队装载了如此之多的金银财宝、大量白鼬和灰松鼠皮毛、数不胜数的餐具、不胜枚举的贵重精致的衣服和各式各样的武器，看过它们的人都很困难一件一件点数清楚。各种给养物资非常齐备，应有尽有：成条的腌熏火腿、葡萄酒、小麦、面粉和大量硬饼干……胡椒、欧莼萝、蜂蜡、香料和质量最上乘的药糖剂。还有很多其他饮品、果冻、糖浆、弓、弩和飞行迅捷的利箭。

从1189年9月起，在一个月之内，理查一世花了1.4万镑，订购了数量庞大的物资：1.4万扇烟熏整猪、6万只马蹄铁、数量惊人的奶酪和豆子、成千上万支箭。购买这些海量给养和物资的金钱来自王室所有可以动用的收入来源。

亨利二世生前通过所谓的“萨拉丁什一税”积攒了10万镑巨款。萨拉丁什一税是对所有动产征收的10%赋税，谁要是敢不交，就会遭到绝罚的威胁；征收工作由圣殿骑士团和医院骑士团的骑士们执行。但对理查一世来说，10万镑还只是个开始。他审视着自己继承来的帝国，眼尖地找到了父亲不曾发现的新的收入来源。亨利二世也曾卖官鬻爵，但这样得来的收入基本全都用来供养精明强干的王室忠仆，以妥善地管理政府。理查一世在政府管理上一向都不是太精明敏锐。豪登的罗杰记载道：“他把自己拥有的一切都拿来兜售：官职、领主头衔、伯爵领地、郡长职位、城堡、城镇、土地，无所不包。”他大肆出售土地，还没有到动摇自己统治的地步，但生意做得着实热火朝天。据说，理查一世曾开玩笑，如果能找得到买家，就把伦敦城也卖了。

在英格兰紧锣密鼓地筹备的同时，理查一世还在处理政事。1189年圣诞节之后，他在诺南库尔与腓力二世会面，签订了一项互助防御条约。法兰西国王也许诺要参加十字军东征，若是这两位君主同时离开欧洲，就需要高度的互信。理查一世和腓力二世发誓互不侵犯，保护所有十字军战士的财产，并坦诚相待、诚实守信。他们属下的贵族们也立誓要维护和平。但其实双方都满腹猜忌。两位国王在亨利二世统治时期已经打过很多交道，知道诚实守信是有限度的。

在离开自己的王国时，理查一世面临的最棘手问题是，如何处置二十二岁的弟弟约翰。约翰在他们父亲统治时期被戏称为“无地的约翰”，但现在是爱尔兰领主，并且得到了在英格兰获得价值4000镑的

土地的诺言。理查一世兑现了这个诺言。约翰得到了一个诺曼头衔——莫尔坦伯爵，享有德比、诺丁汉、康沃尔、德文、萨默塞特和多塞特这些伯爵领地，英格兰中部的多座城堡，并且还与格洛斯特特的伊莎贝尔——布里斯托尔、格拉摩根和纽波特的女继承人——结了婚。这些领地非常广大，构成了一个强有力的势力集团，因此约翰可以轻松破坏政府的稳定。理查一世从来没有信任过自己的弟弟，并且在与父亲议和的时候，还曾坚持要求让约翰和自己一起参加十字军东征。现在他犹豫不决，先是干脆将约翰逐出英格兰，后来又回心转意（或许是因为听了母亲的建议）。约翰的问题没有轻松的解决办法。给约翰很多土地但没有正式权力，是理查一世能想出的唯一办法。

理查一世指定了一些忠诚的官吏，在他远征期间主持朝政。埃莉诺起初的任务是好生关照她的幼子约翰。英格兰的行政工作主要由达勒姆主教休·德·皮伊塞和伊利主教威廉·朗香负责，他们的权责范围以亨伯河为界。理查一世就政府工作向他们作了明确的指示，但他们一定仍然惴惴不安。亨利二世或许曾经证明，一位金雀花国王可以在英格兰境外待的时间比在境内更久，而仍然成功地治国安邦，但亨利二世从来没有到过比法兰西南海岸更远的地方。

最后，理查一世的大军集结完毕，物资也准备妥当，运送兵员和物资的庞大舰队预定将在1190年7月底与他会合。他去了勃艮第，与腓力二世会面。两位国王发誓在战利品方面互通有无，平分得到的所有收益。7月4日，他们在各自的庞大军队护卫下开拔，前往耶路撒冷。在里昂，他们选择了不同的路径：法兰西国王的军队开往热那亚，准备在那里雇佣一支舰队；而理查一世的人马则前往马赛。理查一世很注意培植自己的浪漫的神话气息，携带着一把利剑，据说就是亚瑟王的神剑——“王者之剑”。他决心要让这把剑大显身手。

[1] 从这里起，我们将他称为理查一世。

[2] 安茹伯爵富尔克五世（后来的耶路撒冷国王）的长子若弗鲁瓦就是金雀花王朝的开创者，即理查一世的祖父。富尔克五世的幼子——耶路撒冷国王阿马尔里克一世就是西比拉的父亲。所以，理查一世是西比拉的堂侄，尽管理查一世的年纪比她大三岁。

[3] 西西里国王威廉二世的妻子是理查二世的妹妹琼。

[4] 鹰指代阿基坦的埃莉诺，撕毁契约可能指她与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离婚，第三次筑巢可能指理查一世是她的第三个儿子（前两个是早夭的普瓦捷伯爵威廉九世和小亨利国王）。

东方称雄

1191年初的隆冬，阿基坦的埃莉诺和她负责照顾的孩子在缓缓地通过天寒地冻的阿尔卑斯山隘口。他们在路上已经走了好几周。夜间他们在隐修院借宿，白天在陡峭崎岖的乡间择路缓行。他们乘坐软轿，带着一群仆人，但在这种旅途中根本谈不上什么奢侈。他们是王室成员，但前方的路仍然充满艰难险阻。他们要翻山越岭，下山到伦巴底平原，然后前往比萨。

此前，阿基坦的埃莉诺把一位十八岁的姑娘——纳瓦拉的贝伦加丽亚从她家中接了出来。她的家是奥迪勒的城堡和宫殿（在潘普洛纳附近），巍然俯视着西班牙北部纳瓦拉地区的炽热平原。埃莉诺把贝伦加丽亚送到儿子理查一世身边，好让他们结为连理。据大多数编年史家说，埃莉诺为儿子找到的这位新娘的聪颖胜过美丽，但本性纯良。

贝伦加丽亚姑娘的此次史诗旅程是好几年前就安排好的。理查一世和他的外交官们一定是费尽唇舌，才说服纳瓦拉国王桑丘六世同意让自己的幼女经历这一场漫长而危险的旅途：贝伦加丽亚要经过多个敌对的王国和艰险难行的地域，去追寻一位正在奔赴世界上最危险战区的国王。陪同她的是理查一世的母亲——欧洲最家喻户晓，同时也是最臭名昭著的女人——这既让人宽心，也让人担忧。

贝伦加丽亚知道，自己与理查一世的婚姻将会非常有争议。英格兰国王与腓力二世的姐姐艾丽斯的娃娃亲还没有解除。尽管有流言蜚语说他的父亲已经诱奸了艾丽斯，但理查一世仍然有正式义务娶她。整个基督教世界只有极少数人知道，他的目光早已投向了其他地方。

贝伦加丽亚很紧张，但值得宽慰的是，她的旅伴经历过更糟糕的事情，经验极其丰富。埃莉诺虽然年事已高，但精神矍铄，头脑灵活，沿途处理了许多外交事务，包括在米兰附近的洛迪会见弗里德里希·巴巴罗萨的儿子和继承人海因里希六世。年轻的贝伦加丽亚会发现，她与理查一世的婚姻给她带来了极大的威望，因为她成了金雀花王朝最高层的成员，而这个王朝的势力和影响从德意志帝国一直延伸到耶路撒冷。

埃莉诺和贝伦加丽亚差一点就在比萨赶上了理查一世，最后于1191年3月30日在西西里与他会合。他在那里已经待了六个月，而且已经参加了许多惊心动魄的冒险。他的大军先是在葡萄牙王国的里斯本登陆，在那里奸淫掳掠，发挥了一下自己的“圣战热情”，然后才到马赛与理查一世会合，并驶向西西里。理查一世在沿着意大利海岸南下的途中经历了不少冒险，有一次他看到一群那不勒斯农民在放鹰，就训斥他们竟敢僭越自己的本分，去搞只有贵族才有权享受的娱乐，不料险些被乱石打死。他抵达西西里之后，擅自征服了墨西拿（西西里国王唐克雷德^[1]的臣属领地），并在城墙上升起了英格兰旗帜，也就是说，他把与腓力二世缔结的平分战利品的约定抛在了脑后。墨西拿海峡现在挤满了理查一世的重型战船，这让法兰西国王吹胡子瞪眼，因为他感到，自己的这位战友浮夸奢华的旅行方式着实令人讨厌。

腓力二世在看到理查一世盛气凌人的军事风格时还只是恼火，在得知他迎娶纳瓦拉的贝伦加丽亚的计划时，简直是暴跳如雷。理查一世原先将自己的结婚计划严格保密，但在新娘抵达几天前的一次令人丢脸的争吵中，他终于告诉腓力二世，他不会娶艾丽斯。他说自己的父亲勾引了那个姑娘，有了一个私生子。腓力二世别无选择，只能接受自己这么多年一直被蒙骗的事实。理查一世给了他1万马克作为废止

婚约的赔偿。腓力二世只得收下赔偿金，忍气吞声，最后在震惊和狂怒之下，于贝伦加丽亚驾到几天前离开了西西里。

埃莉诺在西西里待了三天，与自己最宠爱的儿子和女儿琼团聚。琼是先前的西西里王后，后来被唐克雷德国王囚禁，直到理查一世在征服墨西拿的时候才将她营救出来。从1177年十一岁的小姑娘琼远嫁西西里以来，埃莉诺就一直没有见过她。但亲人团聚很短暂。英格兰和诺曼底的国事（约翰待在那里，对他的兄长来说一直是个隐患）需要埃莉诺回去处置。十字军准备离开西西里、开赴圣地的时候，琼接替母亲，担负起了照顾和监督贝伦加丽亚的任务。婚礼将在圣地举行。

下一个集结点原定是克里特岛，但海上刮起暴风，将理查一世的舰队吹散了。大约二十五艘船被风刮得偏离航行，到了塞浦路斯。当时塞浦路斯是一个独立的希腊领地，由拜占庭的伊萨克·科穆宁统治，他的绰号是“塞浦路斯的暴君”。塞浦路斯对“海外”的海岸城市来说是个至关重要的集结点，但科穆宁是个反复无常的统治者。理查一世的几艘船在塞浦路斯海岸失事，乘客遭到了科穆宁臣民的欺凌。最可恶的是，琼和贝伦加丽亚乘坐的船在利马索尔外海停锚等待的时候，科穆宁居然企图俘获这艘船。

理查一世于4月22日在罗得岛登陆，得知了自己的妹妹和未婚妻的困境。他决定征服塞浦路斯（就像占领墨西拿一样），好好惩罚一下那里的居民，也不管塞浦路斯其实是个基督教国家。5月5日，他在利马索尔猛冲上岸，打了一场血腥的巷战，努力占领这座城镇。塞浦路斯人败退到了东海岸的法马古斯塔。为了庆祝这场胜利，理查一世于5月12日在利马索尔的拜占庭式的圣乔治教堂与纳瓦拉的贝伦加丽亚喜结良缘。诺曼的埃夫勒主教为年轻的王后加冕。婚礼的客人一定包括吕西尼昂的居伊，他是曾经的耶路撒冷国王，因为有普瓦图伯爵的身

份，所以也是理查一世的封臣。这无疑是英格兰王室历史上最非同寻常的婚礼和加冕礼之一：在一座塞浦路斯教堂，一位纳瓦拉少女被一位诺曼主教加冕为英格兰王后，到场庆贺的客人包括耶路撒冷流亡者。这彰显了金雀花王朝统治下英格兰王室范围极其广大的影响力。

婚礼结束后，理查一世的军队在随后三周内继续征服塞浦路斯。理查一世将自己的舰队一分为二，让舰队的两部分绕着塞浦路斯岛相向航行。舰队每次停下的时候，空气中一定回荡着恐怖的尖叫，佩戴英格兰圣战者白十字的士兵们猛冲上岸，劫掠城镇、占领城堡、登上敌船。主要的战利品是伊萨克·科穆宁本人。这位暴君坚守了一个短暂时期，但他挚爱的女儿在凯里尼亚要塞被俘之后，他的抵抗意志就瓦解了。他向理查一世俯首称臣，唯一的要求是尊重他的地位，不要用铁镣铐捆绑他。理查一世始终是个风度翩翩的骑士，欣然同意。他特地命人打造了白银镣铐来捆绑科穆宁。

此刻，金雀花帝国扩张到了中东的边缘。理查一世在给英格兰大法官威廉·朗香（留在国内）的信中写道：“我们已经征服塞浦路斯全岛及其所有据点。”他强迫所有塞浦路斯男子剃掉大胡子，确认了当地的法律和风俗，并指派自己的官吏来管理当地。但与他的父亲不同的是，理查一世更感兴趣的是现金，而不是长期的霸主地位。征服完成之后，他立刻把塞浦路斯卖给了圣殿骑士团，价码是10万撒拉森拜占特。

从塞浦路斯的某些制高点可以远眺黎巴嫩海岸。圣地现已触手可及，充满了诱惑。理查一世丝毫没有耽搁，立刻扬帆起航。1191年6月8日，他抵达阿卡，发现此处的围城战已经热火朝天地打了一年多。腓力二世在几个月前抵达了这里，他的军队现在驻扎在城东。此处的基督教大军还包括占据该城的基督徒，以及德意志和比萨军队等。腓力二世的巨型投石机“坏邻居”正在和穆斯林军队的巨型投石机“坏亲

戚”对决。“坏邻居”不时被敌人的火力损坏，腓力二世就命人将它修复。巨石被射入城市、深深砸入地表的隆隆巨响和撞击声，以及随后暴风骤雨般的箭矢，一定会让听力所及范围之内的人心惊胆寒。

理查一世从海上接近的时候，看到的是一座陷入消耗战的城市。人们遭受的苦难和折磨达到了想象力所及的巅峰。基督教军队在尝试填平护城河、准备攻城器械的时候，就把臭气熏天、沾染疫病的死马死人当作配重物。

此地已经希望断绝。残忍的暴行遍地肆虐。基督徒妇女们抓住了一艘埃及桨帆船的船员，将他们折磨至死。穆斯林领袖们计划向基督教军队发动恐怖袭击，在敌营里放出数百条毒蛇。法兰西人建造了巨大的攻城器械，穆斯林守军用希腊火^[2]将攻城武器的操作人员活活烧死。饥肠辘辘的德意志士兵开始吃骡肉。挖掘战壕的劳工累得精疲力竭，在战场上炽热而充满瘴气的环境中几乎窒息。在基督徒营地，下等妓院迅速蔓生，敌对双方都光顾这些妓女。附近的海面上到处浮动着膨胀的死尸。

理查一世刚刚抵达，就与法兰西人发生了矛盾。欧洲各国并没有组成一个反对异教徒的基督教统一战线，而是把互相之间的重重矛盾带到了圣地。理查一世比腓力二世富有得多，他麾下的士兵军饷丰厚，渴望胜利和劫掠。理查一世招兵买马时开出的价码比腓力二世高，这让后者愈发恼火。

即便没有围城战和内部的混战，阿卡对入侵者来说也是个危险的地方。理查一世在此安营扎寨不到一周时间就患上了一种类似坏血病的疾病，叫作“阿纳尔迪亚病”或“莱昂纳迪病”。他的牙齿和指甲开始松动，头发大把大把地脱落。但理查一世作为国王，牢牢掌控着自己的宣传工作。患病虽然让他身体虚弱，但他绝不允许疾病耽搁自己的作战计划。为了维持十字军东征的节奏，他向萨拉丁发出书信，

要求与他秘密谈判，同时还请求他提供桃子和冰块来帮助他退高烧。萨拉丁派人送来了水果，但不肯与他见面。两位领袖之间建立了信函往来，萨拉丁很快就开始尊重法兰克人[\[3\]](#)的这位新领袖。

理查一世在东征期间多次患病，身体羸弱，但他依然坚忍不拔，不肯屈服。7月初，基督教军队加强了对阿卡的进攻，守军濒临崩溃，理查一世坐着轿子亲临战场。他盖着光彩夺目、尽显帝王威仪的丝绸被子，手持弩弓，在帐幕掩护下向穆斯林守军射击，杀死多人，并鼓舞自己的士兵奋勇直前。7月5日，基督教军队终于突破了阿卡的防御。这项功绩既属于从东面顽强猛攻的腓力二世，也属于从北面攻城的理查一世。近两年时间内，基督教军队用掘堑壕、挖地道、投石机抛掷巨石、云梯登城、射箭等手段，坚持不懈地攻打这场城市。参战者成千上万，包括在东方的几乎每一位有地位的基督徒贵族、金雀花王朝和卡佩王朝的雄厚军力、比萨人、热那亚人、丹麦人、德意志人和其他朝圣的战士。这座城市能够坚守这么久，彰显了穆斯林守军的极度英勇。

在阿卡陷落之前，萨拉丁和基督教骑士们敲定了一个协议，以避免血腥的洗劫。十字军允许阿卡守军以体面的方式投降，在城头上升起了理查一世和腓力二世的旗帜——他们是攻城的主要领导人，而尽量避免更多的暴力流血。作为回报，萨拉丁答应缴纳20万第纳尔的赎金、释放近2000名战俘，并交还在哈丁缴获的真十字架。停在该城港口的埃及桨帆船舰队的大部分都被俘虏，于是基督徒在黎凡特[\[4\]](#)沿海地区的霸权得以大大扩张，穆斯林势力在地中海西进的雄心几乎彻底断送。基督徒们蜂拥冲进阿卡城内王宫之外的部分。经历了漫长而令人神经崩溃的痛苦折磨之后，他们终于可以欢歌狂舞，并在城市比较脏乱的区域狂饮、嫖妓。但这场胜利也播下了灾难的种子，将会在欧洲产生严重的后果。尽管阿卡是被欧洲多国军队联合攻克的，理查一世、贝伦加丽亚和琼还是将王宫占为己有。理查一世的盟友奥地利公

爵利奥波德（他自4月起就在圣地作战，在阿卡围城战中贡献很大）已经抢先一步到了这里，在王宫悬挂了自己的纹章。理查一世把这些纹章都撕扯掉了。理查一世的傲慢激怒了利奥波德公爵和腓力二世，他们在理查一世手里遭受了数不胜数的怠慢，这让他们的东征之旅充满了屈辱。

阿卡战役之后，十字军东征运动得到了很大鼓舞，但也遭受了意外的打击。腓力二世在嫉妒、思乡和恼怒的联合刺激之下，宣布要班师回朝，因为他认为自己征服了阿卡，参加圣战的誓言就算是兑现了。人们普遍认为这是懦夫的行为，损害了法兰西王室的尊严。事实上，腓力二世受够了理查一世的侮辱。他们的最近一次权力斗争是关于耶路撒冷国王的人选：理查一世推荐吕西尼昂的居伊，而腓力二世支持蒙费拉的康拉德。

阿卡的胜利不是没有代价的。佛兰德伯爵腓力在攻城战中阵亡。这是欧洲贵族在东方的一个重大损失，但此事在欧洲的影响更大。佛兰德是欧洲的羊毛和纺织中心，富饶兴旺。如果能将它的一部分纳入法兰西王室领地，就可以大大改善法兰西的财务状况。在东方为了上帝的光荣而战是一回事，但腓力二世内心里毕竟还是个卡佩王朝的君主。对他来说，将佛兰德伯爵留下的富裕领地占为己有才是要紧事。法兰西国王当然更愿意在欧洲西北部为法兰西王室赢得新利益，而不是在酷热难当、肮脏污秽的东方为人作嫁、屈居老二。8月3日，腓力二世从推罗启程，离开“海外”，返回法兰西。

理查一世现在成了第三次十字军东征实际上的最高统帅。他拥有强大的军队、雄厚的财力、庞大的舰队和如日中天的崇高威望。现在他还掌握了几近全部军事指挥权。据编年史家迪韦齐斯的理查记载，理查一世曾宣称，对他来说，如果让腓力二世待在东方，就像是猫的尾巴上被拴了只锤子。现在锤子被拿掉了，猫可以尽情奔跑了。理查

一世在中东将会为自己赢得更多的光荣，他现在没有义务与别人分享荣耀了。但随着他在圣地停留的时间延长，国内的问题却愈发严重。

[1] 前文讲到的西西里国王威廉二世（狮心王理查的妹婿）于1189年11月去世，没有留下子嗣。他的堂兄唐克雷德夺取了王位。

[2] 希腊火是最早为拜占庭帝国使用的一种可以在水上燃烧的液态燃烧剂，为早期热兵器，主要应用于海战中。希腊火多次为拜占庭帝国的军事胜利做出巨大贡献，一些学者和史学家认为它是拜占庭帝国能持续千年之久的原因之一。希腊火的配方现已失传，其成分至今仍是一个谜团，但一般认为是以石油为基础。

[3] 伊斯兰世界在此时期所说的“法兰克人”指的是法兰西人，或泛指十字军中的西欧人。

[4] 黎凡特是历史上的地理名称，其指代并不明确。它一般指的是中东、地中海东岸、阿拉伯沙漠以北的一大片地区。“黎凡特”一词原指“意大利以东的地中海土地”，在中古法语中，黎凡特（Levant）为“东方”。

背叛

约克大主教若弗鲁瓦^[1]抵达多佛尔的时候，就像其他每一位初次到访的客人一样，目睹正在兴建的宏伟城堡，赞叹不已。到1191年9月，与已故的路易七世参观工地时相比，这项工程已经有了很大进展。现在，若弗鲁瓦仰视它巍峨雄壮的方形主楼，回想起了自己的父亲。他的父亲花费了巨大财富，将这座城堡修建为王室光辉荣耀的象征，彰显着金雀花王朝的世俗权力。

若弗鲁瓦自己也是个威风凛凛的人。他颇具军事才华，是一位学识渊博的教士，还可以算得上是金雀花王朝的一位王子。他是亨利二世与一名叫作伊克奈的女子所生的私生子。据编年史家沃尔特·马普说，伊克奈是一个娼妓。若弗鲁瓦为王室和教会效力，早已飞黄腾达，曾担任父王的大法官，在1173至1174年的大叛乱中还在北方指挥作战，冒着生命危险，取得了不俗的战绩。现在，他是弟弟理查一世属下的第二大宗教权威。在国王远征海外，并且还没有诞下直接继承人的时候，让一个有王室血统的青年留在国内，无疑是一件非常危险的事情，何况这个青年还富可敌国、野心勃勃。因此，十八个月前，理查一世在出发前往圣地之前曾迫使若弗鲁瓦像约翰一样，发誓在三年之内不返回英格兰。朝政被交给了威廉·朗香，他综合多重身份于一身：伊利主教、教皇使节、首席政法官和大法官。集政权和教权于一人的最高程度的例子莫过于此。

现在，若弗鲁瓦和他的同父异母弟弟约翰结盟，违背了自己的誓言。理查一世在西西里的时候曾表示，如果他在十字军东征中去世，那么他的侄子——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应当成为英格兰王位继承人。阿尔蒂尔是理查一世的兄长若弗鲁瓦的儿子，若弗鲁瓦于1186年在巴黎的一次比武大会中丧生。理查一世出征“海外”的时候，阿尔蒂尔

大约四岁。二十四岁的约翰对自己兄长的王储人选表示强烈不满。他违背了自己的诺言，返回英格兰，占据了诺丁汉和蒂克希尔的大城堡。威廉·朗香的治理不得人心，所以约翰得以招兵买马，反对这位大法官。朗香的出身和背景都是诺曼的，非常专横跋扈，与他试图治理的民众格格不入。为了解决争端，约翰与朗香进行了谈判。约翰迫使朗香抛弃了年轻的阿尔蒂尔，而承认他自己为英格兰的假定继承人。

约克大主教若弗鲁瓦在多佛尔登陆的时候得到了约翰的警报：危险迫在眉睫。若弗鲁瓦返回英格兰的消息已经走漏风声，朗香的部下正在奔赴多佛尔，去逮捕若弗鲁瓦。一旦被捕，若弗鲁瓦会被冠以非法入境的罪名，可能会身陷囹圄。若弗鲁瓦匆匆奔逃，穿过多佛尔城，躲进了圣马丁小修道院。

朗香的部下将修道院团团围住，四天之后失去了耐心，便硬闯进去，抓捕他们的猎物。他们发现约克大主教在圣坛旁。这是一个安全的地方、一个神圣的地方。考虑到前不久发生的时事，这还是个非常具有象征意义的地方。大法官的部下向若弗鲁瓦大主教扑过去，将他五花大绑，押出修道院。这让人联想起贝克特被谋杀的情景，令人惴惴不安。若弗鲁瓦被拖着手脚，经过多佛尔街道，沿途脑袋不断撞击地面。这对若弗鲁瓦来说固然不是愉快的经历，但对威廉·朗香来说却是个政治灾难，现在英格兰的几乎所有教士都敌对他。

约翰的宣传家们开始上蹿下跳。忠于约翰的作家，如诺南的于格，对朗香大肆攻击，嘲讽他是猿猴、侏儒、变态和恋童癖。他遭受的指控罪名涵盖了中世纪人们的想象力能够设想的每一桩恶癖和罪行。与此同时，约翰在做控制伦敦的准备。朗香试图阻止约翰入城的时候，伦敦市民封闭了城门，谴责大法官是叛贼。

洋洋得意的约翰将朗香拖到摄政议事会前。约克大主教若弗鲁瓦向朗香发出了一连串贪污腐败的指控，并谴责大法官派人逮捕自己的恶行。朗香的权威几乎荡然无存。他的官职被议事会剥夺，被迫为自己的城堡交出人质，还被关押在多佛尔监狱一周之久。他被释放的时候，已经彻底垮台，忙不迭地逃往佛兰德。摄政议事会指定约翰为全国最高摄政。这恰恰就是理查一世试图阻止出现的局面。

在圣地，理查一世所向披靡。尽管条件恶劣，而且他自己疾患缠身，但他还是稳固地控制了阿卡，并且给萨拉丁制造了许多麻烦，尽管用的是非常煞风景的策略。1191年8月，他在阿卡城外的一块平原上屠杀了两千六百名穆斯林战俘。不久之后，基督教军队南下，攻克了耶路撒冷的港口城镇雅法。理查一世与萨拉丁之间不断有书信往来。两位领袖都在试探对方，看能否通过外交途径达成一个和平协议。其中最淘气的和平建议要数理查一世的一个主意：让他的妹妹琼嫁给萨拉丁的兄弟，条件是这个兄弟必须改信基督教。

约翰兴风作浪的消息很快就传到了东方。1192年4月初，在亚实基伦，理查一世得到报告，他的大法官被罢免了。这消息令人不安，但理查一世已经制定了紧急预案。他派遣林肯主教——库唐斯的沃尔特回国，调解约翰和朗香之间的关系，并担任首席政法官，在政府工作中扮演高度活跃的角色。5月末，理查一世得到了更令人心惊肉跳的消息。他得知，约翰正在和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勾结。使节向他警告说，约翰正在进行“可耻的背叛”，英格兰面临沦陷的危险。只有埃莉诺还能遏制住她的小儿子。理查一世从自己的经验深知，如果一位王子与卡佩王朝联手，必将招致灾祸。毕竟，理查一世自己就曾经这样对待父亲。

理查一世目前只是部分收复了耶路撒冷王国，但他在中东待得越久，弟弟约翰和异母弟若弗鲁瓦把英格兰王国搞成瓦砾堆的风险就越

大。新的作战季节即将开始。这将是他在“海外”的最后一个作战季节。他只有最后一个机会去战胜萨拉丁、赢得无上光荣了。此后他必须回国，重返诺曼底和英格兰。

1192年4月中旬，意大利贵族蒙费拉的康拉德获悉了喜讯。在圣地征战多年之后，他将要成为耶路撒冷国王了。他与自己的主要竞争对手——吕西尼昂的居伊的漫长斗争终于要结束了。居伊放弃了对耶路撒冷王位的主张，交换条件是塞浦路斯的宗主权。康拉德将成为“海外”的基督徒世界的永久性领导人，负责继续推动针对萨拉丁的战争。这是一项极大的荣誉，他对此已经垂涎许久。

4月28日夜间，仍然沉浸在喜悦气氛中的康拉德去博韦主教腓力家用膳。在欢宴一晚之后，康拉德在两侧卫兵的保护下，骑马穿过推罗的街道，打算回家休息。他策马走进一条小巷的时候，看到路两边分别坐着一个人。他接近的时候，这两人站起身来，迎了上去。其中一人手里拿着一封信。康拉德很好奇，但没有下马。他从马背上探出身来，伸手去接信。这时，拿信的人抽出匕首，向上猛戳，深深刺入康拉德的身体。另外一个人跳上他的马背，猛刺他的身侧。康拉德跌落下马，当场死亡。他担任名义上的耶路撒冷国王还不到两周时间。

杀害康拉德的两名刺客是神秘莫测的拉希德丁·锡南（人称“山中老人”）派来的。他是一个以叙利亚为基地的凶残的宗教派别的领袖，与萨拉丁联手反对基督徒。很快就有流言称，这次暗杀有理查一世在幕后推动，因为理查一世曾支持吕西尼昂的居伊当耶路撒冷国王。“海外”的王权政治又一次陷入危机。这年夏天基督教军队向耶路撒冷的进攻以失败告终。萨拉丁向朱迪亚^[2]的所有水井下了毒。于是，基督教方面产生了激烈的争论：应当继续进攻耶路撒冷，还是集中力量攻击巴勒斯坦南部，以扰乱萨拉丁与埃及的交通线？战事陷入僵局，萨拉丁盘踞耶路撒冷，基督徒则控制着沿海地带。

7月底，理查一世在阿卡周边尝试了一次佯攻，希望能够骗到萨拉丁，让他以为自己的目标是贝鲁特。萨拉丁没有上当。在理查一世不在期间，萨拉丁猛攻了雅法，取得了一场辉煌胜利。穆斯林军队以极其致命的专业技术在城墙下掘壕，将其破坏。7月31日，城墙的很大一部分轰然坍塌，一时间尘土飞扬、天崩地裂。撒拉森人横冲直撞，洗劫了雅法城。这对基督徒来说是一场灾难，因为雅法是耶路撒冷的港口，也是基督徒海上优势的一个关键的战略核心所在。

7月31日夜间，理查一世率领一支小规模舰队驶入雅法港。他在绝望之下，选择了逆风航行。国王乘坐的战船上遮盖着红色华盖。红头发的国王涉水上岸，他的红旗在微风中招展。他率领部下逼近城镇，那里每一个街区上方都飘扬着穆斯林的旗帜，街道上回荡着“真主伟大！”的呼喊。一些基督徒船员利用搜罗来的木料搭建了滩头防御工事，而理查一世则指挥部队进攻城镇。

基督徒的进攻猛烈而出人意料。理查一世的人马尽管处于劣势，但仍然扫清了雅法城内的穆斯林入侵者，用弩弓火力将其驱散，将他们赶入内陆。几天后，穆斯林军队重返这座饱受摧残的城市。基督徒骑士组成了刺猬阵型，用弩箭将敌人击退。理查一世又一次赢得了一场不可能的胜利，巩固了他在东方的传奇地位。这是第三次十字军东征的最后一次军事交锋。

双方都无力再战。理查一世写信给萨拉丁，发出警告，如果战争继续下去，“你我都将死无葬身之地”。双方都没有力量打下去，只能试试外交手段。1192年9月2日，星期三，双方终于签订了为期三年的停战协定。耶路撒冷仍归萨拉丁所有，但他同意允许少量基督徒朝圣者前往圣墓。推罗和雅法之间的所有土地仍归基督徒。真十字架还在萨拉丁手中。

理查一世从未与萨拉丁谋面，也没有去耶路撒冷朝圣过。他写信给这位苏丹称，他会再回来征服圣地。萨拉丁大无畏地接受了这个挑战，回信说，他想不出会有哪一位君主比理查一世更有可能夺取他的帝国。但萨拉丁已经时日无多，不到一年后，于1193年3月4日在大马士革与世长辞。他是这个时代最令人畏惧和尊重的穆斯林领袖。萨拉丁尽管能够做出超乎寻常的屠杀和暴行，同时却以慷慨大方、关心民众疾苦著称。他将自己的家产用于周济穷人，去世时只留下少量钱币。尽管理查一世尽了极大努力，但萨拉丁还是收复了耶路撒冷和圣地的几乎所有十字军城市，只有雅法和推罗之间的狭窄地带仍然在基督徒手中。

1192年10月，理查一世起航返回欧洲。他动身时一定十分忐忑。此时他的王位说不定已经被弟弟篡夺了。理查一世将他的外甥——二十六岁的香槟伯爵亨利^[3]留下，担任耶路撒冷国王。但这位国王只拥有半壁江山。以最严格的标准来看，理查一世的东征是个失败。但它在有一个方面是成功的：狮心王的传说诞生了。

^[1] 与亨利二世的另一个儿子布列塔尼公爵若弗鲁瓦（阿尔蒂尔的父亲）同名。

^[2] 朱迪亚是古巴勒斯坦的南部地区，包括今天的巴勒斯坦南部和约旦西南部。

^[3] 香槟伯爵亨利的母亲是法兰西的玛丽，即阿基坦的埃莉诺与法兰西国王路易七世生的女儿。也就是说，狮心王理查是玛丽的同母异父弟弟。

意外的绕道

1193年春末，理查一世创作了一首充满忧郁和沮丧、挫折和思乡之情的歌谣。这首歌用阿基坦的本土语言——奥克语写成，以其第一行“没有一个囚徒”为题，流传了八百多年。其中最著名的两节歌词如下：

没有一个囚徒能将自己的故事
讲得完美，佯装自己并不忧伤；
但作为慰藉，他可以写一首歌。
我有许多朋友，但他们的馈赠都很糟糕；
如果为了等待赎金，我必须被囚两个冬天，
那么他们真够可耻。
我的部下和封臣们都深知，
不管他们是英格兰人、诺曼人、普瓦图人还是加斯科涅人，
我绝不会抛弃一个可怜的伙伴，
让他久留在监牢中。
我这话不是责备他们，
但我依旧身陷囹圄。

理查一世创作这首凄凉歌谣的地点是莫德尔河畔的哈格瑙皇宫，这是一座宏伟的设防猎苑。这座雄伟建筑是由弗里德里希·巴巴罗萨建造的，目前的主人是他的继承人海因里希六世。皇宫内收藏了大量珠宝和神圣罗马帝国的珍奇。

理查一世结束了东征，开始返乡之旅，却发现自己在整个欧洲已经臭名昭著。在东方和他并肩奋战到最后的那些人或许会欣赏他的努力，但那些先走一步回欧洲的盟军却对他没有一点好印象。在这些人看来，理查一世狂傲自负、专横跋扈，理应摔个大跟头。他撕毁了与法兰西国王姐姐的婚约，这对法兰西来说是莫大耻辱。他废黜了塞浦路斯的统治者，而后者与欧洲的多位重要贵族有亲戚关系。他不肯与奥地利公爵利奥波德分享战利品，还在洗劫阿卡的时候将利奥波德公爵的旗帜撕下。有流传甚广的传言说，他就是蒙费拉的康拉德遇刺的幕后黑手。西欧的几乎每一位主要君主都有理由恨他。他离开“海外”回国的时候，很快就发现，能够安全通行的地方实在太少。海因里希六世皇帝现在是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的盟友，因此皇帝的领土也不安全。所以，理查一世从圣地返回的路径与出发时大不相同。他的第一个停靠港是科孚岛，他在那里得知，敌人已经切断了意大利北部和伊比利亚半岛南端之间的几乎所有海上通道和停泊点。返回自己王国的几乎所有道路都要通过敌境。

11月，海况恶化，波涛汹涌。理查一世和少数亲信雇佣了桨帆船，出发北上。他们在亚得里亚海的伊斯特拉外海遭遇海难。在抵达友好的萨克森公爵狮子海因里希（理查一世的姐夫）的领地（在德意志东北部）之前，理查一世必须走漫长的陆路，穿越中欧，才能最终回家。这条道路的几乎每一段都必须经过敌境。理查一世一行人乔装打扮为朝圣者，开始徒步前进。但欧洲最著名的十字军国王在旅行时怎么可能不被认出呢？刚走了三天，在离维也纳50英里的地方，他们被人认出和告发。理查一世被逮捕，交给了奥地利公爵利奥波德。1193年2月，利奥波德将他卖给海因里希六世皇帝，价码是皇帝能够为这位被俘国王索取的赎金的一半。他被皇帝扣押，听候审判，罪名包括谋杀蒙费拉的康拉德和与萨拉丁缔约、出卖圣地。

理查一世被囚禁在皇帝的宫廷的时候，受到严密监视，但并没有受到虐待。根据贵族的规则，他实际上是被软禁起来的。将一位国王投入地牢是惊世骇俗、极不可能的事情。理查一世是一位十字军战士，因此教皇理应禁止基督徒将他监禁。理查一世的外交官们在罗马愤愤不平地提出了这一点。但理查一世仍然被囚禁起来，就像他的母亲曾被他父亲关押，以及他的叔公罗贝尔·柯索斯被外曾祖父亨利一世囚禁一样。他一定会回想起，自己的母亲身陷囹圄十五年，而柯索斯在狱中度过三十载春秋后含恨死去。他的命运在多大程度上会与他们雷同？

在英格兰，理查一世的弟弟约翰当然乐于看到自己的竞争对手在帝国的监狱把牢底坐穿。这样他就能放开手脚去攫取王位。像之前的任何一位金雀花家族成员一样，约翰雄心勃勃且冷酷无情，自然不需要别人怂恿。1193年1月，在巴黎，二十五岁的约翰以金雀花王朝大部分领土宗主身份向腓力二世宣誓效忠，并同意迎娶被他哥哥抛弃的新娘艾丽斯（此时已经三十二岁）。然后约翰返回英格兰，企图掀起一场叛乱。

对理查一世和英格兰来说幸运的是，在这个习惯了国王长期在外的国度，还有很多理智的头脑。腓力二世在十字军东征中半途而废，匆匆赶回欧洲将佛兰德攫为己有。现在，他从佛兰德方向对英格兰构成了威胁。为了阻止腓力二世入侵英格兰、支持约翰夺权，阿基坦的埃莉诺和库唐斯的沃尔特加强了海岸防御。苏格兰国王狮子威廉对一位身处异邦的十字军战士的困境表示同情，并且深知理查一世过去的慷慨大方，因此拒绝起兵反对这位身在千里之外的国王。3月，理查一世在狱中提名自己的十字军战友休伯特·沃尔特为坎特伯雷大主教。沃尔特当选之后，主持了一次大型议事会，与会者普遍同意，应当尽快援助国王。

3月，神圣罗马皇帝将理查一世送上法庭。在云集于法庭的权贵和廷臣面前，理查一世慷慨陈词，为自己辩护，表现出了极大的庄严、尊贵、雄辩和优雅，令许多人感动得怆然泪下，当地的许多贵族转而支持他。布列塔尼的纪尧姆写道，理查一世“如此能言善辩和威风凛凛，风度高贵勇敢如雄狮，似乎他不是受审，而是端坐在林肯或卡昂的祖先王座上”。腓力二世试图将他转移到法兰西法庭受审，而理查一世借助了精明的外交手段，与莱茵兰（在神圣罗马帝国和法兰西王国之间）的叛乱诸侯谈判，帮助他们与帝国和解，卖了个人情给皇帝，于是没有被交给法兰西人。尽管有消息传来，腓力二世的军队横扫诺曼底，占领了吉索尔的大城堡，还正在攻打公国的首府鲁昂，但理查一世没有惊慌失措，而是向在英格兰的支持者发去信函，安抚和鼓励他们，给世人留下一种至关重要的印象：他的获释已经指日可待。

但要重见天日，必须要付出昂贵代价，他的国库会被一扫而空。理查一世的领地原本就因为十字军东征的巨额经济负担而苦不堪言，现在为了筹措国王的赎金，又惨遭横征暴敛，被征收高达25%的收入税和动产税。大贵族们都要为赎回国王出资出力。英格兰全境的隐修院和教堂的羊毛和贵重餐具都被搜刮一空，教士们听到王室官吏走近的沉重脚步声，都会提心吊胆。编年史家拉尔夫·德·狄瑟托记载道：

“较大的教堂交出了年代久远的财宝，各教区奉献出了银质圣餐杯……大主教、主教、大修道院院长、小修道院院长、伯爵和诸侯们缴纳了他们年收入的四分之一；熙笃会僧侣和普雷蒙特雷修会的修士们捐出了他们全年的羊毛产出；依靠宗教什一税过活的教士们捐出了自己收入的十分之一。”在埃莉诺和王室首席政法官们的严密监视下，教会和臣民的钱袋都被搜刮一空。在理查一世的王国，全民团结起来为筹措他的高额赎金而努力，几乎完全对他弟弟约翰越来越无耻的夺权努力置之不理，这足以证明，在国民眼中，久经考验的武士理查一世的合法王权的价值是多么崇高。

即便是付出了如此惊人的努力，还是花了足足六个月才筹齐了理查一世的赎金。整个秋天，他郁闷愁苦地听候皇帝发落。被囚禁的狮心王的传说迅速传遍了整个欧洲。多年后流传起了许多关于理查一世最喜爱的吟游诗人布隆代尔的夸张故事，讲述他漫游欧洲大陆，寻找自己的主公，最后终于在远方听见了他们两人曾一起创作的歌曲，于是查明了主公被囚禁的地点。这个故事虽是后人附会，但理查一世在狱中的确是振奋精神、笑脸示人，在到访的外交官们面前表现得爽朗愉快，尽管奸诈的弟弟正在企图抢班夺权。

1194年2月4日，理查一世重获自由。他付了10万马克赎金，并交出人质（包括鲁昂大主教和萨克森公爵海因里希的两个儿子），保证还将交付5万马克尾款，并且在母亲的劝说下，接受了海因里希六世的一项非君子的要求。在谈判末期，海因里希六世要求理查一世将英格兰王冠交给他作为抵押，许诺将来会归还，但要求理查一世臣服于帝国，成为帝国的封臣。这的确是疯狂的价码，是能够赎回国王的天文数字赎金。但这意味着，在一年零六周的牢狱之灾之后，理查一世终于自由了。此时，帝国的边境上已经困难重重。据编年史家豪登的罗杰记载，腓力二世给约翰发去了十万火急的信，将这消息告诉他：

“好自为之，魔鬼已出笼。”

3月20日，理查一世在肯特郡的桑威治登陆；他离开英格兰差不多已经有四年之久。据拉尔夫·德·狄瑟托记载，三天后，“在装点一新、金碧辉煌的伦敦城，在教士和民众的欢呼雀跃之下，他在达官贵人的簇拥之下走进圣保罗大教堂”。这是一次喜气洋洋的归途。但理查一世没有时间享受盛大的欢迎宴会。他还有很多工作要做。

狮心王归来

1194年4月17日，在温切斯特大教堂的小隐修院，理查一世身穿国王的全套华服，佩戴王室全副御宝，威风凛凛、昂首阔步地走出自己的房间。他头戴沉甸甸的王冠，身披典礼仪庆专用的华丽袍服，他上一次穿这套华服还是1189年在威斯敏斯特。就像他加冕时一样，三位伯爵走在他前面，手捧宝剑。其中一位是苏格兰国王威廉，以亨廷顿伯爵的身份参加仪式：狮子走在狮心王前面。

理查一世从小隐修院行进到教堂，周围簇拥着英格兰位高权重的伯爵和骑士们。在教堂内，年事已高但在政治上仍然非常精明敏锐的埃莉诺和她的侍女们在等待一睹国王的威仪。教堂外，人头攒动，争相见证君主的风采。这就是圣地的英雄、欧洲君王们的克星。在被囚的一年多中平添许多皱纹的理查一世回到了自己的国度，将要展示一番自己的强大力量。

这是一次正式的戴冠冕的典礼，其庄严隆重几乎可与加冕礼媲美。这种庆典的惯例在以往诺曼王朝诸王治下保存下来，但在亨利二世时期荒废了。复苏这种仪式并非理查一世自己的选择；这是他的主要谋臣们的建议，他们主张举办一次此类仪式，重新确立国王的权威，昭示天下。理查一世通常对仪式庆典和在公共场合作秀很不耐烦，但这一次严格遵守繁文缛节，全面展示了君主的威仪。

1194年春季，他忙于巩固自己的统治。回国几天之内，他就完全扑灭了约翰叛乱的余烬，围攻了蒂克希尔和诺丁汉的城堡，绞死乱臣贼子，向他遇见的所有人宣示自己作为君主已经归来。他从懦弱无能的弟弟及其支持者手中没收了大片英格兰土地，罢免了许多郡长，任

命他信任的人来充任这些职位、维持国内秩序并收缴赋税以便填充国库。

理查一世在狱中时曾写信给伦敦方面，提名自己的十字军战友休伯特·沃尔特为坎特伯雷大主教和首席政法官。沃尔特是一位卓越的政府管理者，在十字军东征中因英勇无畏而威名赫赫。他是亨利二世的财政大臣雷纳夫·格兰维尔的外甥，或许是中世纪一系列王室官吏中最了不起的一位。他富裕、慷慨、虔诚而雄心勃勃，虽然没有受过正式的教育，但是通过在实践中学习法律和行政，得以飞黄腾达。他曾是亨利二世的忠心耿耿而高效精干的仆人，在“海外”又是理查一世的成功外交官。理查一世被俘之后，沃尔特是第一个找到他并且开始谈判、努力营救国王的英格兰人。理查一世在狱中写信提名他为坎特伯雷大主教，他则投桃报李，为国王争取到了政治上的支持，阻止约翰损害远在海外的兄长的王权。现在沃尔特被提升为副摄政。这一次，他仍然没有让理查一世失望。他将王室和教会的事务处置得井井有条。他改革了英格兰的司法、财政和行政体系，增加了政府的收益，扩大了它的影响，提高了它的效率。他受到广泛的信任；他一言九鼎，可以代表国王裁断大事。

有了沃尔特执掌朝纲，理查一世大可放心，自己在返回法兰西征战的时候，会得到源源不断的财力支持。尽管英格兰为了支付国王的赎金已经大伤元气，但还是能凑齐一些军费。理查一世通过卖官鬻爵，筹措了一大笔钱。他有时将官职卖给希望晋身的新人，有时向已经占据某职位的人索取金钱。沃尔特亲自巡视英格兰全境，处理司法事务。这部分是为了在平定约翰叛乱之后恢复法律和秩序，但他也特别一丝不苟地查明了王室采邑和地产的情况，以及各种封建权益，如监护权、照管权和王室获得无人继承之地或财产的权利。他任命各地的骑士去最大限度地征收各郡的王室赋税，将这些金钱送到国库，登记造册。沃尔特还监督了一项新制度的建立，该制度旨在监管、记

录和管理英格兰犹太人的放债生意，这对王室财政来说是件值得忧虑的事情，因为如果向犹太人借款的债务人死亡，而债务尚未偿清，那么债务就会转移到王室。

所有这些措施都延续和加强了亨利二世采纳的政策，即加强王国政府对地方社会的影响力，并使这种影响更为普遍和统一。但这并非理查一世主要关心的问题。休伯特·沃尔特的财政政策很有必要，因为理查一世对王室收入的要求已经超过了 he 之前的任何一位国王。他的无情索取都得到了满足，而没有招致人民起义或宪法危机，这足以证明英格兰的富庶（诺曼底也很富裕，在12世纪90年代末越来越繁荣）。理查一世作为国王的一项伟大之处就是，尽管他迫使国民做出极大牺牲，却仍然令权贵们对他忠心耿耿。他索取的巨额金钱或许被填入了攻城战和血腥战争的贪得无厌的无底洞，但从来没有恣意浪费过。

1194年5月12日，理查一世从朴次茅斯起航，前往诺曼底的巴尔夫勒。此后他再也没有回到过英格兰。在出发之前，他向朴次茅斯授予特许状，开始在此地兴建城镇和宫殿，后来将这个安宁的沿海村庄转变为英格兰南海岸最重要的军港。财富、人员和武器就通过这个渠道，被输送到欧洲大陆的战争中去。随后，他登上舰队中的首舰，离开了自己的王国。在随后的五年中，他在诺曼底待了九或十个月，其余时间都在阿基坦、布列塔尼和安茹，为了金雀花帝国在法兰西的灵魂，与腓力二世殊死搏斗。

理查一世驾临巴尔夫勒的时候，当地人欢欣鼓舞、喜气洋洋。这是一幅胜利的景象：诺曼底公爵回来了，带来了一支包括一百艘船的舰队、攻城器械、旌旗、甲冑、士兵、战马、骑士、雇佣兵和王室扈从。人们载歌载舞、欢庆胜利、纵情饮宴。经历了金雀花王朝近半个世纪风雨的忠诚战士威廉·马歇尔也从未见过这样的景象。“国王抵

达诺曼底时，他的所有人民刚看到他，就向他馈赠精美礼物，向他好言赞颂。他身边始终簇拥着脚步轻捷、跳着优雅舞蹈的人们……欢呼雀跃的人群如此拥挤，令人喘不过气来，以至于……如果抛起一个苹果，你都看不到它落地……各处钟声回荡，青年和老人组成长长的队伍，一边走一边唱：‘大能的上帝降临了，法兰西国王要滚蛋了！’”

尽管得到群众的欢迎，理查一世仍然忧心忡忡。他的敌人非常强大。腓力二世中断十字军东征回国抢夺佛兰德的时候，还将富饶的阿图瓦伯爵领地占为己有。这极大地增加了他的财富和权力，法兰西国王趁机穷追猛打，直指对方的要害：诺曼底。自理查一世的祖父若鲁瓦·金雀花在12世纪40年代征服诺曼底以来，诺曼底公国还从未遭到过如此猛烈的攻击。在歹毒的约翰的纵容之下，再加上领地横跨法兰西—诺曼底边境的领主们的变节，腓力二世占领了大片土地，包括韦克辛、西诺曼底大部 and 海滨领地阿尔克与欧城。这些地盘，再加上他在佛兰德的新领地，使得卡佩王朝第一次得以从海上威胁英格兰海岸。在其他地方，约翰将图赖讷的一些关键城堡封赏了出去，还放弃了对昂古莱姆（阿基坦最动荡的部分）的宗主权。这并不会直接影响到诺曼底的安全，但腓力二世可以随时在这些地区煽动战火，分散理查一世在主要战区的精力。

最严重的损失是韦克辛地区的吉索尔城堡。吉索尔是整个法兰西最坚固和强大的城堡之一，足以与多佛尔和希农的要塞媲美。吉索尔城堡的外墙布局呈八边形，内有一座圆柱形主楼和一座石质高地，建有戒备森严的防御工事。它位于鲁昂和巴黎这两座互相争斗的都城之间，占据着一个关键的战略地位。诺曼底历代公爵们以这座城堡为基地，得以控制和保卫西欧最重要的边疆地区之一。现在它落入了腓力二世手中，于是形势发生了逆转。金雀花帝国维持了半个世纪的边境安全被利欲熏心的约翰出卖了。

约翰的所作所为严重侵害了金雀花帝国的利益，因此即便理查一世将他视为毕生死敌，也不足为奇。但理查一世没有这么做。他抵达诺曼底之后，约翰立刻来到他的宫廷，匍匐在地，乞求宽恕。威廉·马歇尔对这情景的记述体现出了理查一世对弟弟的怜悯和鄙夷：“国王将弟弟扶起来，对他说：‘约翰，不必害怕。你还是个孩子，而且照顾你的都是些恶人。那些给你进献谗言的佞臣将会得到应有的惩罚！起身来，去吃饭吧。’”刚有人向国王献上了一条鲑鱼，国王就命令将它做成菜，让行为不端的弟弟享用。

理查一世为什么会原谅约翰？豪登的罗杰认为，这次兄弟和解是阿基坦的埃莉诺促成的。豪登的罗杰出身约克郡，是个编年史家，曾陪同国王参加十字军东征，因此对王室家族政治了如指掌。埃莉诺认识到，王室如果团结一致，势必比手足相残要更强大。在她的建议下，理查一世同意，他的二十七岁弟弟是个奸诈的懦夫，但相信最好与他结盟，而不是和他撕破脸皮。理查一世宽恕弟弟之后，约翰的又一次改换阵营就发挥了作用。他前往埃夫勒（此前他帮助腓力二世驻守这座城镇），将此地的法兰西驻军尽数屠戮，然后宣布自己现在是代表英格兰国王来驻守此地。埃莉诺认为自己的使命已经圆满，于是风风光光地退隐到丰泰夫罗（在希农附近）的家族修道院。她已经七十二岁高龄。

理查一世没有在宫廷久留。他知道，与腓力二世的斗争将会是漫长而艰难的。威廉·马歇尔将其称为“激烈而危险的战争”，“有一段时间不分胜负”。理查一世的军队成分复杂，包括为封建宗主效劳的骑士、凶悍的威尔士雇佣兵、装备希腊火的单位、富有异国情调的少量撒拉森战士、大量攻城器械，以及常规的弩手和弓手。他的基本策略是亲自率军征战，同时不惜代价地贿赂法兰西边境周围的诸侯，维持一个反对腓力二世的统一战线。

腓力二世部署的兵力比他的任何一位前任都要多。他将理查一世从其领地边境的一个地方驱逐到另一个地方。一座又一座城镇遭到围攻。不少盟约被撕毁，人们在两个阵营中朝秦暮楚。双方的骑士们极其凶残地互相厮杀，他们的残忍有时到了滑稽可笑的地步。马歇尔记述称，在一场战斗中，他独自一路冲杀到米利城堡的城堞上，精疲力竭，无力再战，最后一屁股坐在城堡总管身上，就这样将他缴械。

1195~1196年的冬天，理查一世占了上风。他洗劫了重要港口迪耶普（之前被腓力二世赏给了自己的盟友蓬蒂厄伯爵），并挫败了腓力二世攻打伊苏丹（在贝里）的企图。在随后的和约中，腓力二世放弃了除诺曼韦克辛和一些特别敏感的边境城堡之外对金雀花王朝领土的全部主张。更重要的是，他还放弃了与图卢兹的盟友关系，终于结束了在阿基坦西南部已经持续四十年的漫长而令人身心俱疲的代理战争。这一瞬间就改变了整个地区的政治局势，说明腓力二世的优先目标正在明确起来。他暂时没有在南方瓦解金雀花帝国或威胁英格兰的计划。他觊觎的对象是诺曼底和韦克辛。腓力二世决心尽一切努力将诺曼底公爵永久性地逐出韦克辛。1196年，他获得了理查一世九岁的侄子——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的监护权，于是运气开始转变。

阿尔蒂尔是亨利二世唯一合法的孙子，是理查一世的弟弟若弗鲁瓦的遗腹子。若弗鲁瓦去世不久之后，他的妻子康斯坦丝才生下阿尔蒂尔。如果理查一世驾崩且无嗣的话，那么阿尔蒂尔就是除了约翰之外金雀花领地的唯一合法继承人。于是在1196年初，理查一世向康斯坦丝发出了专横的命令，要求她把阿尔蒂尔带到他在诺曼底的宫廷。她拒绝了这个要求，于是理查一世率军入侵布列塔尼。对金雀花王朝的入侵素来没有好感的布列塔尼人立刻将阿尔蒂尔送往法兰西宫廷。

腓力二世现在有了一张制胜王牌。理查一世与妻子——纳瓦拉的贝伦加丽亚的关系并不亲密。他们结婚已经六年，仍然没有一男半

女。几十年前，阿基坦的埃莉诺在六年的婚姻生活中已经给亨利二世生了两个儿子和三个女儿。理查一世与妻子两地分居的时间比父母亲要久，但在这么长时间内没有子嗣，要么是因为他不上心，要么是有生理缺陷。但古老的传说，即理查一世对男性朋友比对妻子更感兴趣，已经得到了彻底的驳斥。无论如何，阿尔蒂尔在法兰西宫廷待了好几个月，与腓力二世的幼子路易（和阿尔蒂尔年龄相仿）熟识起来。腓力二世找到了另一个有用的楔子，在时机成熟时便可利用它来打击对手。

但到1197年夏季，理查一世的运气又一次好转。他收买腓力二世的邻居们的政策很成功，战局在向有利于他的方向发展。理查一世从布列塔尼撤军之后，阿尔蒂尔被送回了布列塔尼，康斯坦丝开始辅导儿子参与公国的政事。腓力二世企图与佛兰德伯爵鲍德温结盟，这对理查一世是非常危险的。理查一世对英格兰和佛兰德之间利润丰厚的贸易实施严格禁运，于是破坏了腓力二世和鲍德温的盟约。在攻打加永（法兰西在韦克辛的要塞）时，理查一世的膝盖被弩箭射伤，伤势沉重，但没有生命危险。在诺曼底，他开始建造一个新的前进基地：位于莱桑代利的宏伟而奢华的宫殿、城镇和城堡，称为加亚尔城堡。

加亚尔城堡（意思是“坚固的城堡”）是理查一世最引以为傲的产业，很快成了他最喜欢光顾的驻地。这座巨大的圆形城堡巍然屹立于莱桑代利的岩石之上，距加永只有5英里，象征着向法兰西国王发出的挑战：它是深深插入韦克辛腹地的一根尖桩，也是理查一世军事遗产的纪念碑。加亚尔城堡俯瞰着数百英尺之下的开发完善的城镇和宫殿（包括一个内河港口、一个桥梁体系，以及可供金雀花国王主持朝政的豪华宫殿），施工耗时仅两年（相比之下，亨利二世的多佛尔城堡重建工程花了超过十年时间），是理查一世治下所有城堡修建工程中耗资最大的。为了修建加亚尔城堡，英格兰和诺曼底被搜刮得民穷财尽，据说曾天降血雨，可见民愤之大。从朴次茅斯的新军事基地到

鲁昂，再到莱桑代利，是一条防线，而加亚尔城堡是该防线的的一个端点。从诺曼底到英格兰的交通畅通无阻，即便国王身在韦克辛，王国亦可顺畅地运转。

1197年7月，理查一世终于说服佛兰德伯爵鲍德温与腓力二世分道扬镳；到秋季，局势对腓力二世十分不利，于是他请求休战一年。在停战期间，理查一世又获得了一个优势：他在被囚期间与德意志诸侯结下的交情开花结果了。海因里希六世皇帝在西西里作战时突然去世。1198年2月，德意志的诸位选帝侯选举了理查一世的侄子奥托——他的姐姐玛蒂尔达与萨克森公爵狮子海因里希的儿子——为皇帝，史称奥托四世。奥托四世是在英格兰亨利二世的宫院长大的，于1196年被封为普瓦图伯爵，因此与阿基坦公国关系紧密。理查一世可以寄希望于得到他的支持。权力的天平强有力地往理查一世的方向倾斜，腓力二世在东西两面都众叛亲离。法兰西全境的诸侯都认为，诺曼底和阿基坦公爵在军事上又一次稳占上风。当初理查一世被囚禁时，他们争先恐后地背弃他；如今，他们以同样迅捷的速度投奔到他的麾下。

佛兰德伯爵鲍德温在阿图瓦攻击腓力二世，开辟了第二战场；法兰西军队在韦克辛周边转移的时候，理查一世对其大加袭扰。9月，他向位于吉索尔的腓力二世军队发动了一次奇袭。据威廉·马歇尔说，理查一世亲自率军冲杀，高呼“上帝与我们同在！”，“如同饥肠辘辘的狮子一般，向猎物猛扑过去”。法兰西军队溃散的时候，败退的骑士们将一座桥梁压踏了。腓力二世国王很幸运，被人从水里救了上来。“他们把国王从河水中拉上来之后——他唯恐丢掉性命，战战兢兢——他不肯再留在吉索尔……因为他对敌人心惊胆寒。”马歇尔以快活的笔调记述道。

此时理查一世在整个韦克辛几乎取得了完全的控制权。腓力二世在韦克辛的领地差不多只剩下了吉索尔，而这座先前的诺曼要塞与莱

桑代利的新要塞相比黯然失色。法兰西国王清楚地认识到，与对手讲和的时候到了。圣诞节刚过，1199年1月13日，腓力二世与理查一世开始谈判，希望能缔结一项长期和约。起初，教皇使节卡普阿的彼得主持了谈判。他希望两位国王尽快和解，以便在新教皇英诺森三世领导下发动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但在唇枪舌剑的谈判中，理查一世显然对教会非常恼火，因为教会在他被囚禁期间抛弃了他，而在腓力二世威胁他领地的时候，也不管不问。理查一世开出的和平条件是，腓力二世从他那里抢走的每一寸土地都必须归还。腓力二世做好了妥协的准备，但希望保留吉索尔城堡，还希望通过联姻来巩固自己对这座城堡的控制权。谈判拖到了3月。

3月底，尽管正是大斋期，理论上不准打仗，但昂古莱姆伯爵和利摩日子爵在南方发动了叛乱。理查一世毫不犹豫地率军前去镇压，并亲自带领一支队伍攻打沙吕—沙布罗尔的城堡。

这不是一座大城堡：城堡内包括妇女只有四十个人，其中只有两人是受过军事训练的骑士。他们人数太少，又缺乏补给，没有作战或据守的条件。理查一世勘察城堡的防御时，无疑认为，短期的围攻便足以粉碎守军的抵抗。

理查一世的军队带来的是战争中司空见惯的恐怖景象：手持刀剑和弩弓的士兵在乡间横冲直撞，在攻打城堡之前先烧毁附近村民的房屋和农场。工兵们在弩箭火力掩护下挖掘坑道。弩箭向城堡的城堞射去，压制守军，使其无法扰乱工兵对他们脚下城墙的破坏。城墙的石料隆隆作响，瓦解坍塌，有时会危及离城墙最近的人的安全。但他们继续挖掘，在破坏石制防御工事的同时，无疑也在削弱守军的意志。

一连三天，他们瓦解坑道，向城墙上的守军射击。一连三天，兵力薄弱的守军顽强抵抗。一连三天，理查一世在士兵们身边扎营，监督他们，指挥他们，动用自己的全部经验，争取尽快迫使城堡屈服。3

月26日黄昏，他离开自己的帐篷，去查看敌人防御的情况。他手持弩弓和椭圆形盾牌，头戴铁盔，没有任何其他铠甲。在越来越昏暗的夜色中，城堡的城堞上几乎空无一人。

但并非完全无人把守。理查一世举目望去，看到有人活动的迹象。一个人从城堞上探出头来。同时代的英格兰编年史家拉尔夫·德·狄瑟托说这个人叫作彼得·巴西利乌斯。他一手拿着弩弓，另一手拿着城堡伙房的一只煎锅，当作临时盾牌。面对不可战胜的绝对优势敌人，不幸的巴西利乌斯向理查一世一行人的方向射去了一支箭。

理查一世惯于亲临前线。从雅法到加永，他都身先士卒，直面敌军，对自己接受过的训练、自己的战场本能和身边士兵的职业素养充满信心。他曾多次亲自带领士兵拼杀，躲过了无数的箭镞流矢。他热衷于战斗的刺激，酷爱搏杀的高贵事业。此地的敌人虽然微不足道、可怜兮兮，但理查一世对这些人临场鼓起的勇气还是颇为欣赏。他在遭到攻击时素来非常自信，花了一点时间来赞扬勇敢的守军，然后才去闪躲。他的这个耽搁是致命的。无论理查一世的反应是慢了一星半点儿，还是他的自负终于让他付出了代价，他这一次的闪避都不够及时。箭射入了他的左肩，伤口深达约6英寸。

理查一世没有喊痛。他是国王，是领袖。他绝不能让城堡守军士气大涨，也不能让自己的部下军心大乱。他就这么沉静地走回了自己的帐篷，木箭还插在他的肩膀上。

理查一世回到帐篷的时候，天已经漆黑。他的伤痛一定相当严重。箭没有切断主要血管，也没有伤到心脏，但伤口毕竟太深了。理查一世试着将箭从肩膀拔出，但他用力的时候，箭的木柄断裂，带倒刺的箭头在他体内插得更深了。

他需要专业的治疗。一名外科医生被唤来。人们小心翼翼，免得国王负伤的消息走漏风声。在火光照明之下，外科医生尝试将凶险的金属箭头从国王肩膀上拔出。他深深挖开国王的肌肉，扩大了伤口，寻找深深嵌入体内的倒刺，最后将箭头取出，将伤口包扎完毕。

但夜色茫茫的中世纪战场可不是做外科手术的理想地点。伤口很快化脓，在随后几天感染了。

理查一世的上半身很快被疾病侵袭。他的命运是显而易见的。在中世纪，如此靠近心脏的伤口一旦感染，将是不可能痊愈的。理查一世一直到最后一息都保持着坚毅的军人风度。

他一直待在帐篷内，伤情一直被隐瞒起来，以免动摇军心。他始终没有离开驻地，只有四名军人被允许觐见他。编年史家科吉舍尔的拉尔夫听到传闻称，在闭门养伤期间，理查一世对医生们的建议置之不理，“行为失控”。后来还流传开了一个关于狮心王的传说：国王在临终前的最后几天内，一直在和当地的青年享受床第之欢。这个传说不大可能是真实的，因为理查一世已经患上坏疽，奄奄一息。只有少数人得知了国王伤情的严重性，其中就有他的母亲——阿基坦的埃莉诺。沙吕—沙布罗尔终于陷落之后，一名信使被派往丰泰夫罗，禀报年迈的女公爵，她最心爱的儿子已经病入膏肓。埃莉诺十万火急地赶往他身边。1199年4月6日，狮心王理查宽恕了那个拿着煎锅和弩弓的勇敢的守军战士，与世长辞。他的心脏被取出，送往鲁昂，埋葬在他的哥哥小亨利身边。他的遗体、王冠和他加冕时令他非常不耐烦的华服都被送往丰泰夫罗。他被安葬在父亲脚下。他的君主生涯也是从那个地方拉开帷幕的。

至高无上的无地王

1199年4月10日，星期六，漆黑的春季夜晚正在降临。坎特伯雷大主教休伯特·沃尔特正在鲁昂，准备就寝。第二天是棕枝主日，也就是庆祝耶稣胜利进入耶路撒冷的节日。他既是英格兰的最高总主教，也是圣地的英雄，曾抵达离耶路撒冷只有投石之遥的地方。对他来说，这是一个冥思的时刻。天色已经很晚，这时佣人禀报，有客人到访：威廉·马歇尔。他紧急求见大主教。沃尔特害怕这样的拜访已经有好几天了。

这两人都知晓一个秘密的内情。他们，以及少数几名得到信赖的仆人，知道理查一世国王在沙吕—沙布罗尔负了重伤。他们在等待关于国王伤情的消息，虽然怀揣希望，但也为最坏的结果做好了心理准备。沃尔特知道，马歇尔在深更半夜亲自到访，肯定没有好消息。马歇尔的传记记载了两人在当夜的对话。

“来吧，”沃尔特对走过来的马歇尔说道，“把消息与我分享！”但他的表情一定流露出了极端的疑虑不安。

“我可以告诉您，不是好消息，我亲爱的主教大人。”马歇尔答道。

理查国王已经驾崩。这对两人来说都是灾难性的噩耗。这位享年仅四十一岁的国王去世的惊人消息传遍了欧洲大陆，他的臣民和竞争对手们都为即将到来的巨大动荡做好了准备，因为他们知道，欧洲的政治地图很快就将发生变化。12世纪90年代末金雀花王朝的中兴在很大程度上归功于理查一世的个性、领导力和对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的压制。理查一世的热诚使命——与腓力二世作战，将他逐出自己帝国的每一个角落——是他王政的基石，也是将他的所有追随者维系起来

的纽带。金雀花王朝和卡佩王朝之间的休战既是两位国王之间私人恩怨的了断，也是两个大国之间的政治解决方案。理查一世已经不在人世，这一切都将陷入危机。沃尔特大主教在当夜仔细斟酌了这个惊人噩耗的后果，说道：“全部力量都被消灭了。”

两人在渐深的夜色中促膝长谈。理查一世的死亡无法解释。是上帝在惩罚他的贪婪吗？抑或惩罚他的欲望？上帝对他发怒了吗？这些问题都无法解答。大主教和国王的忠诚骑士只能设想未来会如何发展。

理查一世死后没有留下合法继承人，去世前也与妻子非常疏远。他对未来没有任何打算，非常鲁莽，在生前没有为王位继承做任何明确的安排。理查一世和他的父亲不同，他是一股脑儿继承了金雀花王朝所有领地的，这就使得继承的问题愈发严重。现在，金雀花王朝的领地比12世纪80年代时（当时阿基坦、安茹和盎格鲁—诺曼王国有可能各自独立，被多个继承者占据）更像是一个帝国的丰厚遗产。自理查一世参加十字军东征起，人们普遍认为，如果这个帝国将由一个人继承，那么就有两个可能的人选：他的弟弟约翰，和他的侄子——十二岁的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在执政早期，理查一世曾偏爱阿尔蒂尔，打算将继承权交给他。但据编年史家豪登的罗杰说，理查一世在临终前指定约翰为继承人。这个决定很可能是在阿基坦的埃莉诺的建议下做出的。

但对马歇尔和沃尔特来说，王位继承的问题仍然是非常模糊的。他们长谈至深夜，对未来政治局势做了推测。马歇尔是个对金雀花王朝忠心不贰的封建政治家，他支持约翰。沃尔特表示反对。马歇尔认为，阿尔蒂尔身边缺少良臣辅佐。他说阿尔蒂尔“无法接近、傲慢自负”。“如果我们把他召唤到我们这边，他会给我们造成伤害和打击，”马歇尔说道，“他不喜欢在我们国度的那些人。我的意见是，

他永远不应当成为国王。请考虑一下约翰的继承权：他最有权利去继承他父亲以及兄长的领地。”

但约翰的继承权远远谈不上不容置辩。国王的兄长（即亨利二世的第三子若弗鲁瓦，也就是阿尔蒂尔的父亲）的儿子和国王的弟弟，谁拥有优先的继承权？律师和作家们意见不一。在欧洲各国，关于继承权的风俗各不相同，往往决定问题的仍然是候选人的个人才干。在这个4月的深夜，休伯特·沃尔特当然没有办法无可辩驳地为阿尔蒂尔的继承权摇旗呐喊。但根据他对约翰本人的评估，而不是继承法律，他向马歇尔发出了一个严正的警示：“我可以告诉你，永远不会有比你现在正在做的事情更值得你后悔的了。”

人们实在没法信任约翰。这或许就是他最重要的特点。诸侯和官僚们都不能完全相信他的言论，也不能信任他的为人。这种不信任往往是很好的理由的。到目前为止，他丑事缠身、背信弃义、轻薄浮躁，制造了许多祸端。幼年时，他被称为“无地的约翰”，是父亲溺爱的小宝贝，无知无觉地卷入了王朝政治；在兄长被囚禁的漫长时期，他表现出了贪婪无耻的一面。在理查一世统治的末期，约翰的行为无可指摘，但人们很容易回想起，在理查一世身处海外期间，他做出了多么令人惊骇的丑事。他犯上作乱，与理查一世任命的大臣分庭抗礼；干涉教会圣职的任命；打击理查一世的首席政法官威廉·朗香；怂恿苏格兰人入侵英格兰；散布他兄长已死的谣言；哀求法兰西国王帮助他夺取英格兰王位；代表兄长在欧洲大陆的领地，向腓力二世臣服效忠，将几乎整个诺曼底公国拱手让给腓力二世；企图贿赂德意志皇帝，让他将兄长永久囚禁；理查一世出狱之时金雀花王朝领地和边境的脆弱几乎是约翰一手造成的。

时至今日，许多人仍然认为约翰不值得信赖，这不足为奇。同时代的作家描述了约翰令人不快的仪表，与兄长风度翩翩的骑士光辉形

成了鲜明对比。与理查一世和亨利二世相似，约翰对金钱的索求无度和暴躁脾气已经人尽皆知。在人们眼中，他凶狠残忍，常常向挫败他的对手发出恶毒的威胁。但与理查一世和亨利二世不同的是，约翰软弱无能、优柔寡断、心地卑劣。好几位作家提及，约翰及其扈从在听到他人落难时会嘻嘻窃笑。他还年幼的时候，英格兰北部的编年史家纽堡的威廉将斥责他是“天地伦常的敌人”。

1199年，兄长意外去世之后，约翰并不能指望自己会顺利地继承王位。他知道腓力二世会支持阿尔蒂尔的继承权。因此，约翰的第一个行动是控制位于希农城堡的国库。他的这个举措是正确的，因为就在他骑马去丰泰夫罗瞻仰兄长陵墓并慰问嫂子的时候，金雀花王朝腹地的民意已经站到了阿尔蒂尔那边。在复活节星期日，安茹、曼恩和图赖讷——这些地区是亨利二世创建的帝国的核心——的诸侯宣布效忠阿尔蒂尔，一下子切断了诺曼底同普瓦图和阿基坦其他地区之间的联系。在勒芒（约翰的父亲的出生地和心爱的城市），约翰被当地驻军阻挡在城外，陷入了腓力二世和阿尔蒂尔军队布下的陷阱。

只有在鲁昂（根据此地的公爵继承规则，公爵的兄弟比侄子的继承权更优先），约翰才得到了一些欢迎。1199年4月25日，他成为诺曼底公爵，戴上了金玫瑰的冠冕。至少这还算是一场胜利，因为如果丢掉了诺曼底，就太惨了。

令人敬畏的埃莉诺此时已经七十五岁高龄，她纵横捭阖，努力保障儿子在阿基坦的继承人地位。在12世纪90年代初，她对约翰的恶行伤心透顶，但说到底对自己的孩子还是非常忠诚的。曾经是两位国王的王后的埃莉诺如今要尽一切努力，确保自己成为三位国王的母亲。她部署了一支由著名的雇佣兵统领梅卡迪耶指挥的军队，袭扰忠于阿尔蒂尔的军队，帮助约翰对抗强大的敌人，去争取王位。与此同时，在英格兰，坚信约翰是合法的王位继承人的马歇尔也开始采取行动。

他向英格兰诸侯派去使节，说服他们发誓效忠约翰，理由是：约翰已经是诺曼底公爵，因此对那些在海峡两岸都有利益的人来说，约翰更有能力保障他们的地位。于是，在休伯特·沃尔特和首席政法官杰弗里·菲茨彼得的支持下，英格兰诸侯接受约翰为国王。马歇尔在与休伯特·沃尔特的那次夜谈中力挺约翰，但他后来回忆说：“加斯科涅人、利穆赞人、普瓦图人、安茹人、布列塔尼人都不同意，因为他们对约翰的最高宗主权没有好感。”

软剑王约翰

1200年1月中旬，法兰西国王与新登基的英格兰国王在他们领地的边境会面了。他们的年纪只差两岁，但经验却是天差地别。约翰时年三十二岁，当国王只有八个月；腓力二世却已经统治法兰西近二十载。圣诞节过去了，休战（旨在防止在神圣的季节发生战争）在持续。这是约翰登基以来两位国王的首次会晤。他们长谈了正在缔结的停战协定，亲热地互相拥抱。约翰一定感到，自己受到了其他君主的热情笼络。但腓力二世一定知道，金雀花王朝终于出了一个他能对付得了的君主。他对约翰可谓了如指掌。他们曾经并肩作战，也曾互相厮杀，但从未以平等的身份相处过。在他们相处的漫长历史里，约翰的身份始终是娃娃、弟弟、求救者；而腓力二世则是国王和法官。

在理查一世被囚期间，约翰曾打算与腓力二世缔结协约，以便品尝一下王权的滋味。但这些协约表明，约翰虽然渴求权力，但并不真正理解行使权威意味着什么。他在谈判中总是会首先动摇，让对手占尽便宜，自己的权利被一点点抢走，却束手无策。

八个月前的1199年5月25日，约翰在威斯敏斯特教堂由休伯特·沃尔特加冕为王。就像过去曾发生的那样，这一次也没有时间举办盛大奢华的典礼。新国王得到了丰厚赠礼和尊崇，但整个加冕礼有种按照规矩办事的俗套意味，而算不得令人心醉神迷的盛景。约翰不能，也不愿意在自己的新王国待得太久。在受膏和典礼结束之后，他面临着艰巨的任务：防御诺曼底、安茹和新王国边境的薄弱环节。加冕完毕两周之内，约翰便动身前往欧洲大陆。诺曼底局势已经十万火急，他急需盟友。腓力二世支持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安茹、曼恩和图赖讷都遭到了法兰西—布列塔尼联军的攻击。金雀花王朝领地的中段，即连接诺曼底公国与阿基坦公国的地区，面临沦陷的危险。

抵达迪耶普之后，约翰重新确立了理查一世曾小心构建的与佛兰德伯爵和布洛涅伯爵的盟约。这年秋天，他在安茹与腓力二世交锋。约翰在这里干了一番大事业。安茹伯爵领地内最强大的贵族威廉·德·罗什原本支持阿尔蒂尔，现在突然间改换门庭。神圣罗马皇帝奥托四世和教皇英诺森三世都发来了支持英格兰新王的信函。德·罗什似乎感到，局势在往对约翰有利的方向发展。

为了争夺曼恩的一座城堡，德·罗什与法兰西国王发生了冲突。这对约翰来说是可乘之机。德·罗什在勒芒与约翰会面，正式与其缔结盟约。他给约翰还带来了精彩的礼物：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和他的母亲康斯坦丝。母子俩都已经准备议和。理论上，腓力二世这就没有理由继续打下去了。但这要取决于约翰有没有本事和侄子讲和。他还真没有这个本事。康斯坦丝和阿尔蒂尔在来到约翰的宫廷时，比德·罗什要心惊胆寒得多。他们不相信约翰会善待他们。9月22日，他们正式向约翰投降。但夜幕降临之后，他们秘密出逃，奔向腓力二世的宫廷。

1200年1月，约翰和腓力二世在边境会晤的时候，局势就是这样。阿尔蒂尔虽然已经向约翰屈服，但目前仍在腓力二世手中，因此仍然是个潜在威胁。另外，约翰的许多盟友都离他而去，参加第四次十字军东征去了。1199年11月，在香槟举办的一次比武大会上，佛兰德伯爵、布卢瓦伯爵、佩尔什伯爵和蒙费拉侯爵都宣布要参加圣战。佛兰德伯爵鲍德温抛弃了约翰还嫌不够，还与腓力二世媾和，于是约翰就丧失了诺曼底的两条战线同时作战的能力。在1月热情拥抱的五个月之后，约翰和腓力二世签订了《勒古莱条约》，似乎是缔造了永久的和平。

编年史家坎特伯雷的杰维斯回顾《勒古莱条约》的时候，记载了朝圣者和商人们的流言蜚语。杰维斯记得，批评约翰的人给他取了一

个绰号：软剑王。杰维斯自己不敢苟同，因为他认为，战争害得国家民穷财尽，和平才是谨慎的道路。但毫无疑问，约翰统治伊始就向腓力二世妥协，这不是个好兆头。甚至在和约加盖大印的时候，法兰西北部的一位作家——马尔谢讷的安德烈亚斯就对约翰在战争中的“迟钝”极尽鄙夷之能事，毕竟他的兄长理查一世曾以极大的英雄气概雄赳赳气昂昂地奋战。安德烈亚斯斥责说，在勒古莱，约翰大笔一挥，将作为“整个战争的目标”的那些城堡都拱手交给了对手。

腓力二世同意承认约翰为其父兄在欧洲大陆保有的绝大部分土地的领主，但和约的条件明显有利于法兰西。整个诺曼韦克辛，除了理查一世的雄壮的加亚尔城堡之外，都将由法兰西控制。埃夫勒（法兰西和诺曼底之间边境上的另一个关键的伯爵领地）、伊苏丹、格拉赛和布尔日（在贝里）也将划入法兰西疆界。在约翰看来，这些似乎都只是小小的牺牲，但理查一世和亨利二世都知道，有时候小小的让步会招致莫大的灾难。

自1156年亨利二世第一次向路易七世臣服以来，金雀花王朝的国王们承认，在理论上，他们在欧洲大陆的领地都是法兰西王室的臣属。但总体而言，这只是个形式。《勒古莱条约》签订之后，约翰把这情况变成了事实上的封建关系。为了换取腓力二世对他权利的承认，约翰同意向他缴纳2万马克，作为继承税。这是一个至关重要的让步，正式确立了他对法兰西国王的依附关系。腓力二世在《勒古莱条约》的文本中插入了许多专横跋扈、居高临下的言辞，这是只有宗主对封臣才能使用的。约翰被迫放弃了与佛兰德和布洛涅的盟约，这不仅仅是求和的友好姿态，而是承认，佛兰德和布洛涅首先是卡佩王朝的臣属，因此其最高的宗主是法兰西王室，而不是英格兰王室。只有阿基坦在理论上由约翰保有，因为他是母亲的继承人，所以阿基坦没有被包含在此项条约中。

约翰在勒古莱做了如此之多的让步，有许多充分的理由。他的哥哥对国民横征暴敛，这是英格兰在史上受到过的最严重的经济剥削之一。贵族和教会都受到严酷的盘剥，他们能够忍受多久？为了将法兰西国王逐出韦克辛（这片土地面积很小，主要是具有战略意义，在经济上产出很少），还需要修建多少座加亚尔城堡？为了让诺曼底保持永久性的防御状态，需要大量雇佣兵，英格兰还能供养这些雇佣兵多久？约翰身边的朋友们纷纷离开欧洲、参加十字军东征，他还怎么能维持兄长建立的盟约？

对所有这些问题，非常诱人的答案就在约翰于1200年5月签订的条约中。英格兰的新国王对权力有胃口，但不愿意大兴刀兵。于是，在13世纪最初的五个月中，约翰将他的兄长、父亲和祖父花了近一百年时间才建立起来的地位放弃了。坎特伯雷的杰维斯听到的那些对软剑王约翰的冷嘲热讽或许没有道理，因为挖苦他的人并不知道，一位国王要面临多少烦恼。但很快人们就将看得一清二楚，更严重的麻烦还在后面。

胜利与灾难

1202年7月29日，一大群骑士人声鼎沸地奔驰到米雷博城堡（希农以南不远处）的城墙下。他们有超过二百五十人，算是一支相当强大的力量，其目标也令人战栗。他们的任务是俘虏阿基坦的埃莉诺。年迈的太后已经七十八岁，她或许认为，自己的年纪已经够大，不会受到敌军的骚扰了。站在城墙上，她可以看到下方挤满了铆接头盔、链甲、铠甲、弩弓、利剑和长枪。她还可以看到其中有一张熟悉的面庞：她的十六岁孙子——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她一生的冒险还没有落幕。

阿尔蒂尔要俘虏自己祖母的理由是很简单的：在与叔叔约翰争夺继承权的战争中，她是一个非常有价值的俘虏。

在围城的骑士中还有一位，就是于格·德·吕西尼昂，他也有理由对阿尔蒂尔的竞争对手深恶痛绝。两年前，约翰国王突然冲进昂古莱姆（与吕西尼昂伯爵领地毗邻），在吕西尼昂的眼皮底下抢走了他的年轻新娘——昂古莱姆的伊莎贝拉。伊莎贝拉已经被许配给了于格，这场婚姻将会把阿基坦最重要的两个家族联合起来。但在1200年8月，约翰劫持了这个十二岁姑娘，在波尔多将她霸占为妻。这对吕西尼昂家族来说是奇耻大辱，促使他们公开反对约翰的统治。自那以后，约翰就使出浑身解数，激怒吕西尼昂家族，并提醒他们，他是与他们的宿敌——昂古莱姆伯爵们——结盟的。结婚之后的两年中，他抓住了不计其数的机会来整治吕西尼昂家族：在拉马什和欧城这样相距遥远的地区袭击吕西尼昂家族的人马和城堡；传唤他们到他的封建法庭，要求他们接受比武审判、与他麾下的武士决斗，但吕西尼昂家族对这无理要求不予理睬。

约翰的高压政策迫使吕西尼昂家族投入了腓力二世的热情怀抱。腓力二世在13世纪的最初两年中一直在集结一支强大的军队。到1202年春，已经万事俱备，他可以向约翰国王开战了。他援引《勒古莱条约》——根据该条约，约翰是他的封臣——命令英格兰国王交出在欧洲大陆的所有属地。他为吕西尼昂家族和阿尔蒂尔牵线搭桥。他还将阿尔蒂尔封为骑士，将自己的幼女玛丽许配给他，还承认阿尔蒂尔是布列塔尼公爵、阿基坦公爵、安茹伯爵和曼恩伯爵。然后，他派遣吕西尼昂家族和阿尔蒂尔去攻击约翰在安茹的领地。

身体不适的埃莉诺在病床上持续关注着政局的发展，大为警醒。她认识到，自己的孙子的新朋友们会将她当作目标，这令她非常不悦。果不其然，他们来丰泰夫罗找她了。丰泰夫罗的奢华隐修院一直是她退隐生活的住地。自她的最后一次外交使命以来，她在丰泰夫罗已经住了大约一年。在那最后一次外交使命中，她长途跋涉前往西班牙北部，在自己的女儿（也叫埃莉诺）与卡斯蒂利亚国王阿方索八世所生的孩子们当中，为腓力二世的儿子路易挑选了一位新娘：卡斯蒂利亚的布朗什公主。当得知阿尔蒂尔和于格·德·吕西尼昂的军队逼近的消息时，她便逃离丰泰夫罗，前往普瓦捷，但在米雷博被追上了。在充满敌意的骑士们包围着城堡壁垒的时候，她的唯一希望就是能有援军从北方赶来。在从丰泰夫罗出逃的途中，埃莉诺挤出时间，给约翰写了一封十万火急的求援信。此时，约翰正在诺曼底组织边境城堡的防御，准备迎战腓力二世的大军。如果要约翰在米雷博城堡陷落之前赶到，除非发生奇迹。而埃莉诺唯一能企盼的就是奇迹。

埃莉诺在米雷博惊恐不安地俯视敌人的同时，约翰正在勒芒集结一支雇佣军，这支队伍是英格兰的征兵官们招募来的。在夏季，他这支由唯利是图的恶徒凶手组成的军队不断膨胀。到7月底，他已经有足够兵力，同时在北方对抗腓力二世，以及在南方攻打吕西尼昂家族。

常有人说（往往是亨利二世的火冒三丈的敌人们会这么说），亨利二世能够在自己帝国的全境神不知鬼不觉地突然出现在任意一个角落，总是出乎对手的意料。正是这种驱赶自己的战马和军队在金雀花王朝广袤领土上强行军的超人能力，造就了他的许多胜利。约翰秉承父亲的精神，仅仅花了不到四十八小时就从勒芒赶到了米雷博，这个速度即便对轻装士兵来说也是极其严酷的。

7月31日晚上，他们抵达米雷博，发现阿尔蒂尔和他的部下已经强行进入设防城镇。他们显然预料到会遭到约翰的攻击，于是所有城门用土堆封死，只留一座城门畅通。“他们放心大胆地等待国王的到来，自信满怀，因为他们拥有许多久经沙场的骑士和武士。”科吉舍尔的拉尔夫如此写道。但他们的自信误了大事。

约翰从勒芒开拔的时候，与威廉·德·罗什会合了。威廉·德·罗什是在1200年从阿尔蒂尔的阵营转投约翰的。他与国王做了笔交易。作为安茹总管和国王在该地区的主要管理者，他对米雷博了如指掌。他同意指挥对米雷博城镇和城堡的攻击，条件是，一旦阿尔蒂尔被俘，将由德·罗什决定对他如何处置。约翰很愿意接受这样的条件。他们驻扎在米雷博被泥土封死的城墙下，德·罗什计划黎明时分发起进攻。

拂晓时，于格·德·吕西尼昂的兄弟若弗鲁瓦正在享用早餐——烤鸽子，这时城镇唯一畅通的大门遭到了突袭，令他措手不及。约翰的士兵包围了城镇，很快就打破了城门。随后爆发了一场激烈的巷战。勇猛无畏的德·罗什身先士卒，在带领士兵向城门冲击的过程中，他损失了三匹坐骑。叛军看到对方兵力强大且特别勇猛，纷纷逃往城堡寻求庇护。但他们在那里也守不住。在德·罗什的凶悍指挥下，约翰的士兵将对方打得溃不成军，将埃莉诺从城堡内解救出来。

据埃莉诺说，阿尔蒂尔、于格·德·吕西尼昂和若弗鲁瓦·德·吕西尼昂，“以及二百五十二名最高贵的骑士”束手就擒。

这是自1192年理查一世援救雅法以来，英格兰军队赢得的最彻底、最光辉的一场胜利。约翰一下子就粉碎了阿基坦的抵抗，俘虏了阿尔蒂尔。出身高贵的俘虏们身披沉重的镣铐，被押送着游街，一直被驱赶到诺曼底，作为对犯上作乱者的公开警告。阿尔蒂尔和若弗鲁瓦·德·吕西尼昂被押往诺曼底的法莱斯，而于格·德·吕西尼昂则被单独关押在卡昂，那里戒备森严。其余的许多俘虏被送往英格兰的要塞，如位于多塞特郡的科夫堡（它阴森森地俯瞰着珀贝克群山）。他们的铁窗生涯将会凄惨又孤独。

阿尔蒂尔的囚徒生活特别凄凉。法莱斯是一座拥有方形主楼的大型诺曼城堡，是征服者威廉的出生地，与公国的前首府卡昂有紧密联系。在城堡的高墙之后，十六岁的阿尔蒂尔被关押在令人毛骨悚然的恶劣环境中。贵族在狱中的生活条件一般会比穷人要好一些，但不管怎么说，中世纪的监狱都充满了凄凉、危险和孤寂。约翰的监狱则更为恐怖。据熟知战争与骑士规则的威廉·马歇尔说，约翰“将俘虏关押在如此糟糕的环境下，如此恶劣地对待他们，所有和他在一起、目睹此类暴行的人都感到，他真是极其可耻”。

在封建时代，阿尔蒂尔是一个高级别的小卒，受人摆布。约翰对他的关押是13世纪最臭名昭著的政治监禁之一。约翰还没有子嗣，因此阿尔蒂尔是英格兰王位的假定继承人；而阿尔蒂尔对金雀花王朝在欧洲大陆的领地的继承权直追约翰。阿尔蒂尔来自法兰西大陆野蛮的凯尔特边缘，据说传奇英雄亚瑟王就是在那里诞生的，而年轻的公爵就是以亚瑟王的名字命名的^[1]。他的地位，以及他与约翰的血亲关系，原本应当为他提供一定程度的保护。阿尔蒂尔知道自己对腓力二世的价值，因此一定推测，叔叔不敢对他怎么样。但约翰不按那个时

代的规矩出牌。尽管在米雷博打了胜仗，他却越来越执迷不悟，老是猜疑自己帝国的每一个角落都有人在密谋造反。“国王的自负和傲慢与日俱增，”马歇尔写道，“他的头脑因此变得稀里糊涂、缺乏理智。”

我们不知道，阿尔蒂尔在被囚禁的最初几个月中能够听到多少外界的消息，对约翰的行动了解多少。但如果他的确能得知一些风声，就一定会知道，就在他遭受约翰的惩罚、苦守铁窗的时候，整个诺曼底正在他周围土崩瓦解，到处是背叛和不满。各地的人们突然间记起来了，诺曼人和安茹人原本是宿敌。理查一世凭借其个人的领导魅力赢得的忠诚迅速烟消云散，约翰的统治越来越不得民心。

尽管阿尔蒂尔与世隔绝，他被囚禁造成的影响却非常之广。人们抱怨说，约翰如此虐待俘虏，有违骑士精神。甚至他对自己盟友的待遇也很糟糕。威廉·德·罗什率军攻打米雷博的条件是，要将阿尔蒂尔交给他发落。但在1202年9月，德·罗什被排挤出了权力核心。“国王……始终没有兑现向德·罗什大人许下的诺言，”马歇尔写道，“由于这种怠慢，德·罗什后来投靠了法兰西国王。约翰国王不信任德·罗什，铸成大错。”

丧失威廉·德·罗什的支持已经是个大错了，雪上加霜的是，德·罗什还把约翰的另一位重要盟友——艾默里·德·图阿尔也拉走了。原先完全是由于阿基坦的埃莉诺的坚决调停，艾默里·德·图阿尔才勉强支持约翰。德·图阿尔和德·罗什原本不是一路人，却因为共同反对约翰而团结了起来。他们开始联手袭扰安茹。在背弃英格兰国王一个月之后，他们率军攻占了昂热。约翰坚守安茹，一直死撑到1202年12月，但没有办法抵挡人们纷纷投奔腓力二世的汹涌潮流。安茹的土地一点一点从约翰的掌心溜走，最后金雀花王朝腹地的城池所剩无几了。

在安茹摇摇欲坠的同时，阿基坦也燃起了叛乱的狼烟。1203年初，约翰释放了吕西尼昂兄弟。在之前的两年中，约翰傲慢地拒绝与他们修好，现在却希望向他们伸出友谊之手，让他们在阿基坦北部拥护他。他们当然不会以德报怨。约翰为了保障臣民的忠顺，曾扣押了许多人质，但这些人质被释放之后立刻开始大张旗鼓地反对他的统治。约翰对南方的民情一无所知，也没有足够的经验，因此无法稳定公国的秩序，公国内势力最强大的居民们既不怕他，也不信任他。

到1203年底，约翰的疑神疑鬼已经到了失控的地步。“他看到自己的边疆和土地一天天饱受战争蹂躏，越来越糟糕，法兰西人对他毫无好感，劫掠他的土地……还有许多叛徒跑到了法兰西人那边，助长他们的气焰。”马歇尔写道。12月，约翰返回诺曼底，向各城堡派驻了雇佣兵，进一步疏远了当地人，因为这些雇佣兵为了给养和财富，竟然大肆劫掠当地的城镇和隐修院。

人们越是离心离德，约翰就越是残暴。在英格兰的科夫堡监狱，二十五名犯人企图越狱，被包围起来，断水断粮。他们几乎全都宁肯饿死，也不愿向国王卑躬屈膝。约翰当时离科夫堡很远，但这起暴行也是以他的名义犯下的。

1203年初，约翰命令王室官吏休伯特·德·伯格（阿尔蒂尔的狱卒）弄瞎阿尔蒂尔的眼睛，并将他阉割。对阿尔蒂尔来说幸运的是，德·伯格面对这个十六岁少年的苦苦哀求，于心不忍，下不去手。德·伯格害怕因为抗命不遵而遭到惩罚，放出话去，说阿尔蒂尔因自然原因死亡了。布列塔尼人义愤填膺。他们想到自己的少主惨遭谋害，怒火中烧，发誓要报仇雪恨。看到这种反应，德·伯格尝试纠正自己的谎言，透露消息说，阿尔蒂尔其实还活着。但已经太晚了，覆水难收。布列塔尼人对约翰的攻击现在有了坚定的道义做后盾。

约翰居然认为，如果阿尔蒂尔瞎了、被阉割或者死了，对他会更有利。这种荒唐的结论是如何得出的，我们不得而知。但逻辑思维向来不是这位英格兰国王优先考虑的事情。约翰忧心忡忡几乎到了发狂的程度。1203年1月，安茹被敌军占领的时候，他险些失去了自己的王后伊莎贝拉，她当时被叛军包围在希农城堡。约翰不得不派出一群雇佣兵，将她救出。

1203年春季，约翰被打垮了。腓力二世及其盟友占据着布列塔尼，还控制了安茹、曼恩和图赖讷的几乎全部疆土。重获自由的吕西尼昂兄弟步步紧逼，将约翰的军队驱赶到普瓦图腹地，而约翰的母亲年事已高，无力组织防御。法兰西军队无情地攻打诺曼底边境上的各要塞。在诺曼底公国，诺言已经一钱不值。约翰的盟友们作鸟兽散，他们惊慌失措地寻求庇护。阿朗松伯爵也背叛了约翰，他在和约翰一起用膳两天之后就投奔了腓力二世。“罗贝尔伯爵……的行为非常可耻，因为国王……与他分享财富，并亲吻他的口唇，之后，就在当天，伯爵就背叛了他。”马歇尔写道。

约翰面对的是难以逾越的艰难险阻，同时他还举棋不定，因此陷入了瘫痪状态。阿尔蒂尔还在他手中，这是由于他运气好，而不是因为他果敢理智。他在英格兰的王位还很安全，在下阿基坦的控制力也说得过去。但除此之外，一切都说不准。约翰无力组织有效的抵抗，也没有办法鼓舞其他人抵抗。他唯一能做的，就是枯坐在不断退缩的战线之后，寄希望于上苍。

[\[1\]](#) “阿尔蒂尔”即“亚瑟”的法语读法。

无地王垮台

这一天是复活节前的星期四，对所有基督徒来说都是个哀伤的日子。约翰国王却酩酊大醉、暴跳如雷。他在鲁昂落座用膳的时候，觉得自己周围尽是无影无踪的敌人，阴郁的念头压抑着他的心。他对任何人都不信任，在自己的公国也不能安全地四处骑行，随时都可能遭到伏击或突袭。

这天晚上，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也在鲁昂。当夜，阿尔蒂尔没有像约翰那样放荡不羁地狂饮作乐。此前有谣言称，他遭到了约翰国王的残酷伤害，这谣言促使约翰国王一败涂地。此后，他就被从法莱斯转移到了鲁昂，此后一直在地牢里坐以待毙。负责将他押解到国王身边的是威廉·德·布雷乌泽，一位特别强大和富裕的贵族，他的产业横跨威尔士—英格兰边境。德·布雷乌泽是约翰的一位亲密盟友；在米雷博俘虏阿尔蒂尔的就是他。在交付年轻的公爵时，德·布雷乌泽知道国王的情绪是怎样的，因此宣布，自己不再为阿尔蒂尔的安全负责。

德·布雷乌泽的担忧是很有道理的。濯足节星期四晚饭后，烂醉的约翰变得咄咄逼人。我们永远没办法知道，他的脑子里是怎么想的。我们拥有的最好的证人说，约翰被鬼上了身。他醉醺醺地走向阿尔蒂尔的牢房的时候，看到他的人一定觉得，这是个恐怖的幽灵。对于这个可怕夜晚发生的真相，我们无法完全确定，但约翰极有可能走进了牢房，亲手将这个年轻人杀死，然后在尸体上系了一块大石头，将其推入塞纳河。后来，一名渔夫发现了尸体。普雷圣母修道院的修女们害怕约翰的怒火，只能秘密地以基督徒的礼仪将阿尔蒂尔下葬。

任何一位英格兰国王都不会在复活节期间做出比这更严重的亵渎神明的恶行。但约翰似乎毫无悔意。事实上，侄子的死似乎让他宽心不少。不久之后，他向母亲发去了一封信，附有暗语“上帝的恩典与我们同在，信使的言辞不能尽述其妙”。

但约翰大错特错。上帝的恩典即将弃他而去，他已酿成大祸。诺曼底、布列塔尼和大法兰西在近几个月以来一直传播着关于阿尔蒂尔命运的流言蜚语。直到1204年，腓力二世的宫廷才完全接受他已经死亡的事实。但就算这还只是个丑恶的谣言而尚未确定的时候，约翰也已陷入了万劫不复的境地。在他后来与腓力二世的所有谈判中，法兰西国王始终握着一张王牌。他不厌其烦地告诉约翰：“你先交出阿尔蒂尔，否则永无宁日。”现在，即便约翰想要和平，也办不到了。

1203年夏季，腓力二世开始利用约翰的危险处境——他被困在诺曼底，北面是愤怒的布列塔尼人，南面是兴兵作乱的普瓦图人，而法兰西国王的军队则从东面进逼。约翰继续以鲁昂为基地，在东方战线和鲁昂之间来回穿梭。这两地的消息都不乐观。腓力二世在金雀花王朝的领地恣意行动，不受阻挡。他能够毫发未伤地乘船沿卢瓦尔河行进。卢瓦尔河是一条主动脉，穿过金雀花王朝领地的核心地带。

在这样的环境下，诺曼人的斗志开始涣散。腓力二世刚刚逼近，边境城堡就纷纷投降。约翰丢掉了孔什，然后一瞬间又丢失了沃德勒伊。驻防沃德勒伊的骑士们真够丢人，甚至懒得组织适当的防御。诺曼底的防御就像沙子搭建的城堡一样，迅速土崩瓦解。8月底，法兰西军队大张旗鼓地向众城堡中的明珠——加亚尔城堡进发了。

这座倍受理查一世珍爱的城堡固若金汤、无懈可击，屹立于巨型岩壁之上，塞纳河在其脚下的河弯处波涛滚滚。腓力二世的军队将这座要塞围了个水泄不通，封锁了河流，希望用饥饿迫使对方屈服。夏末的一个夜晚，约翰企图用一队补给船和雇佣兵突击队打破封锁线。

约翰的部下在威廉·马歇尔指挥下，在夏末的温暖夜晚发动进攻。但命运残酷地摈弃了他们。在补给船的桨手们与塞纳河的激流搏斗的时候，他们与陆地上的士兵失去了联系。庞大的舰队在波涛汹涌中被法兰西军队消灭，直到河水在黑暗中被鲜血染红。

约翰营救加亚尔城堡的努力就此宣告失败。法兰西军队的围攻持续到1204年3月，但约翰没有再去努力突破敌人的封锁线。他在布列塔尼战线上纵火焚烧多尔镇，希望用这起暴行转移腓力二世的注意力，但徒劳无益。在1203年秋季，人们的普遍共识是，约翰对权力的掌控越来越薄弱。有传闻称，他终日与自己的少女妻子沉溺于床第之欢。人们请求他振作起来，好好准备，保卫诺曼底的独立，他却漫不经心地回答：“随他去吧。随他去吧。不管他夺去了什么，我终有一天能收复回来。”国王开始漫无目的地在乡间骑行，一个招呼也不打就从宫廷销声匿迹。他害怕在大路上遭到叛徒袭击，所以在自己的公国内也只是在偏僻小径上活动。威廉·马歇尔看到这一切，不禁目瞪口呆。

1203年圣诞节将近的时候，约翰最后一次离开了诺曼底。尽管他许诺说要在自己的公国再停留和战斗一年，12月初的时候他还是私下里做好准备，将自己的辎重送回英格兰。12月5日黎明之前，他从鲁昂出发，纵马疾驰，取道卡昂，赶往巴约。在王后陪伴下，约翰起航前往巴尔夫勒港，经过了那座著名的礁石。1120年，他的舅公威廉·艾特林乘坐的白船上酩酊大醉的乘客们就是在这里命丧黄泉的。这场悲剧是个催化剂，促成了金雀花王朝半个多世纪里对法兰西土地（从鲁昂到图卢兹）的霸权统治。现在，约翰手下那些头脑清醒的船员们绕开危险的礁石、奋力向朴次茅斯航行的时候，金雀花王朝的霸权快要寿终正寝了。在他身后，少数保王党人留在诺曼底继续苦战，希望能够阻挡腓力二世的无情进攻。约翰虽然许诺会回到他们身边，但他始终没有兑现这个诺言。

亨利二世所征服、理查一世所捍卫的广大领土，如今只剩下了其核心部分。除了个别孤立城堡和保王党据点之外，约翰丢掉了诺曼底、安茹、曼恩和图赖讷的绝大部分。在布列塔尼，他是最受唾弃的人。在普瓦图和阿基坦其他地方，他还能够保留名义上的控制，仅仅是因为阿基坦公国的贵族们对他母亲还忠心耿耿。他面对的任务极其艰巨：从英名盖世的国王腓力·奥古斯都统治下的意气风发、繁荣昌盛的法兰西帝国手中收复失地。即便是约翰的父亲和兄长，即便是在他们的巅峰时刻，也是无力回天，何况约翰根本没有那个本事。他唯一能做的就是夹着尾巴，灰溜溜地逃离土崩瓦解的欧洲帝国残留的余烬。没有比这更凄惨的了。

第三部 对抗的年代（1204～1263）

恶人得志，必然造成残忍暴行。

——威廉·马歇尔

挽救危局

英格兰天寒地冻。这个冬天酷寒难当，生活仿佛停止，希望彻底断绝。在伦敦，泰晤士河冰冻三尺，人们可以徒步从南岸走到北岸。农田被冻得硬邦邦，直到3月才能犁地耕种。冬季作物被严寒一扫而净，饥肠辘辘的人们把尚未开始生长的蔬菜幼苗从地里挖出来吃掉。全国陷入饥馑，物价暴涨。一年之后，燕麦的价格涨到了原先的十倍。哀鸿遍野，民不聊生。科吉舍尔的拉尔夫记载道，民间有传言称，上帝惩罚约翰国王，将诺曼底从他手中夺走，现在英格兰也遭到了惩罚。

约翰困守国内已经有一年。他的日子过得不轻松。尽管他的宫廷生活喜气洋洋又活泼潇洒，放纵地饕餮、被称为“国王的单身汉”的青年们还会提供颇具骑士风度的表演，但大家都能注意到，他们被艰难困苦包围了。到处流传着法兰西即将入侵英格兰的谣言。据说，腓力·奥古斯都找到了讨伐英格兰的借口：布拉班特伯爵和布洛涅伯爵曾对英格兰的部分土地拥有主权，后来在亨利二世统治时期被夺走了。腓力二世攻击金雀花王朝的胃口是没有止境的。约翰丢失自己遗产的本事也令人咋舌。

英格兰朝廷对法兰西入侵的威胁高度重视。在1205年1月举行的一次大型议事会上，约翰命令所有年龄在十二岁以上的男性都宣誓要保卫王国、维护和平。若有人胆敢拒绝宣誓，就等同于承认自己是乱臣贼子。国王还颁布法令，在敌军入侵时不采取行动来保卫王国的人将遭到永久性剥夺继承权或者终身为奴的严惩。在冰冻三尺的各港口，所有船只若没有国王的书面恩准，均不得离港。

约翰为什么如此胆战心惊，是很容易理解的。金雀花王朝的基业在法兰西的崩溃非常迅速、猝不及防和令人心碎。在约翰离去之后，诺曼底公国当即灭亡，现在完全属于腓力二世，这是诺曼底在近期历史中首次被法兰西王国吞并。安茹、曼恩和图赖讷几乎完全落入敌手，只剩希农和洛什的要塞等为数甚少的据点还在死守，优秀的将士据守着这些城堡，被法兰西人包围得水泄不通。随着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被杀害的消息传开，身在千里之外的约翰的名誉在法兰西王国的每一个角落都丧失殆尽。

阿基坦的情况也好不了多少。1204年4月1日，阿基坦的埃莉诺去世了。她享年八十岁，这在中世纪是罕见的高龄。她在丰泰夫罗的修道院度过了最后的时光。一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天，她虽然衰弱不堪，但仍然斗志昂扬，在自己的公国继续支持儿子去对抗不可战胜的噩运。她虽然身披修道服，像修女一样生活，但还在向保王党人赏赐土地和特权，支撑金雀花王朝的事业。

根据她在1202年立的遗嘱，埃莉诺被安葬在丰泰夫罗的教堂，长眠在丈夫亨利二世和最心爱的儿子理查一世身边。12世纪最魅力十足而影响深远的家族的三位成员终于团圆了，他们在生前争斗不休，死后和平共处。埃莉诺墓穴上的肖像保存至今，令这位传奇女性永垂不朽。肖像和她真人一样超乎寻常，捕捉了她的妙龄青春，她眼睛紧闭，手里捧着一本打开的书。在当时，这肖像象征着知识的巨大力量，在今天也是如此。

丰泰夫罗的修女们为埃莉诺撰写了讣告，向她致敬，并感谢她曾向修道院馈赠的丰厚礼物：金银、珠宝和丝绸。修女们还颇有些阿谀地颂扬道，太后“以其王室后嗣的光辉照亮了世界”。考虑到小亨利国王、布列塔尼公爵若弗鲁瓦和英格兰国王约翰的斑斑劣迹，这句颂词并不能令人信服。但埃莉诺的确是一位伟大的王后，她的影响力遍

及三个重要地区；尽管她儿子们的行为有时不够理智，她始终疼爱他们、指导他们。

没了母亲的悉心辅佐，约翰在阿基坦希望渺茫。他与昂古莱姆的伊莎贝拉的婚姻，以及他对公国内部微妙的政治的笨拙处置，已经冒犯了阿基坦的诸多贵族。在阿基坦，没有一位头脑健全的领主会向英格兰国王效忠或承认他是埃莉诺的继承人，因为他们都害怕被青云直上的法兰西国王剥夺财产。埃莉诺的死讯传出之后，许多曾接受她权威的领主争先恐后地与腓力二世修好。1204年夏季，法兰西国王春风得意地进入普瓦图，这个伯爵领地是整个阿基坦的统治中心。与此同时，约翰的姐夫——卡斯蒂利亚国王阿方索八世入侵了阿基坦西南部的加斯科涅，声称这个地区理应属于他，因为约翰的姐姐埃莉诺享有继承权。金雀花帝国在欧洲大陆的最后一块基石也崩裂坍塌了。

这一切都让约翰灰心丧气。1205年最初几个月，严冬死死地扼着英格兰的脖颈，似乎他的家族在法兰西境内积攒的所有领地很快都要随风而去了。蜷缩着保卫英格兰海岸，是远远不够的。约翰一定也认识到，如果他不迅速采取行动，他本来就不高的名誉和声望必将万劫不复。他必须奋战一把。像梅尔罗斯编年史家那样的人已经在记载他“万般可耻地丢掉了自己在大海对岸的城堡和土地”，这样的话会流传到子孙后代耳边。

1205年夏季，对英格兰可能遭侵略的恐惧消散之后，约翰开始准备兵分两路，向法兰西发动一次大攻势。一支舰队将从朴次茅斯出发，停靠在诺曼底海岸，从西面收复这个公国；同时，第二支舰队将从达特茅斯出发，进军普瓦图。这支军队将由约翰的异母弟——索尔兹伯里伯爵威廉·朗格斯佩^[1]指挥，此人是亨利二世的私生子，与约翰年龄相仿，是久经沙场的名将，与国王是至交好友，常常与他在赌桌上度过许多愉快时光。

为了实施自己的计划，约翰发动了自理查一世参加十字军东征以来最大规模的军事动员。他主持了英格兰海军力量的一次大规模扩充。理查一世是金雀花王朝第一位集结了强大的英格兰海军的国王，他在1190年动员了大量舰船，在1196年建造了70艘战船以便在塞纳河上巡逻，并且建立了大型海军基地朴次茅斯，将英格兰与诺曼底联系了起来。现在，约翰继续将海军发展壮大。1203~1204年，他建造了四十五艘战舰，以便在英格兰海岸巡逻；如果要更快地扩充海军，就需要不同的手段。1205年，约翰扣押了所有被认为可以改作军用的船只。即便是只能运载几匹马的船，也被朝廷征用，加入羽翼渐丰的皇家海军。

有了船，还要有足够的士兵和物资来装满这些船。工匠们打造了成千上万的马蹄铁、铁钉、弩箭和箭矢。大量腌猪肉和鹿肉被装上马车，隆隆作响地送到海岸。朝廷铸造了新的全国性货币。各地都发行了印有约翰肖像的新式银便士。为备战服务的人领取报酬时，都会看到银币上的国王肖像：他耳边的头发非常卷曲，胡须修剪得很短；他的眼睛，即便是在钱币的简单肖像上，也死死地瞪着人，看有没有胆大妄为之徒敢于违抗他的王命。

大量这样的钱币被用于招募雇佣兵。仲夏降临之时，水手和武士们被运送到海岸。这一年财政收入中或许有四分之一被用于备战。大量兵员被装载到停靠在索伦特海峡的大型舰船上。据英格兰编年史家科吉舍尔的拉尔夫记载，这是英格兰曾经集结的兵力最雄厚的一支军队，也是在英格兰所有港口集合船只数量最多的一次。

约翰终于坚定决心地行动起来。但英格兰虽然忙碌，却并非团结一心。约翰虽然能够集结一支大军，但诸侯的反复无常却对他处处掣肘。约翰入侵欧洲大陆的筹备工作虽然貌似十字军东征的大集结，但他的事业并不能激起同样高涨的热情。在过去，诺曼底受到威胁的时

候，英格兰权贵曾表现出支持国王的极大热情。亨利二世小心谨慎地遵守诺曼底的风俗，保证他的贵族们在海峡两岸的权益都能得到保障。他维护了盎格鲁—诺曼王国的政治统一，确保大贵族们真正具有盎格鲁—诺曼特征——即在两地都拥有利益和土地。辅佐国王、维护英格兰和诺曼底的统一，并保卫它们、抵御外部威胁，符合这些大贵族的利益。

但是，约翰丢失了诺曼底，这造成了深远影响，极大地改变了已经持续近一百五十年的政治格局：1204年，大多数贵族都不得不做出选择，是保留自己在英格兰的土地，还是保留在诺曼底的财产。他们必须在英格兰与法兰西国王中选择其一。几乎一夜之间，他们就不再是盎格鲁—诺曼人，而必须作为英格兰或法兰西臣民，向各自的君主效忠。英吉利海峡成了英格兰王国与诺曼底公国之间的一道壕沟，而不是将它们连为一体的堤道。有一些大贵族，如威廉·马歇尔，与两位国王都达成了秘密协议，因此得以保住自己在两个王国的土地。他们的地位仍然是模糊和暧昧的：有些领主为了保住自己在诺曼底的土地而向腓力二世效忠，而为了自己在英格兰的地产而臣服于约翰。他们如果在其中一位国王的麾下作战，就必然会暴露自己与另一位国王私下取得的谅解。

因此，在1205年，约翰驾临朴次茅斯检阅他的雄壮舰队的时候，他发现英格兰诸侯不愿意同他一起出征。在波切斯特城堡，约翰和马歇尔发生了激烈的争吵。国王指控马歇尔与腓力二世私自媾和、吃里爬外；马歇尔则冠冕堂皇地慷慨陈词，诉说国王对自己如何不堪，并向其他贵族发出警示，称国王准备打算剥夺他的权利，并且“一旦他羽翼丰满，会对汝等如法炮制”。

其他诸侯即便信任约翰的军事才干，现在也不愿意为了诺曼底的土地而流血——因为他们在诺曼底并无直接利益；也不愿意得罪腓力

二世，毕竟冒犯他也是吃不了兜着走的事情。诸侯普遍激烈地反对前往法兰西海岸，于是马歇尔和休伯特·沃尔特恳求国王不要渡海。沃尔特列举了一些务实的理由：腓力二世的财力和军力都比约翰雄厚得多；约翰在欧洲大陆没有几个可以依赖的安全基地，主要是仰仗与普瓦图人的联盟，而普瓦图人天生是背信弃义的奸佞之徒；在腓力二世的诸侯摩拳擦掌要入侵英格兰的时候，约翰国王不应当离开英格兰，令国内空虚；而且，假如约翰战死疆场，英格兰就没了王位继承人。

英格兰诸侯简直是集体哗变，这对国王来说真是奇耻大辱。集结在朴次茅斯的整个远征大军毫无用处，因为如果没有贵族的领导和他们自己的资源，是根本没有希望收复诺曼底的。约翰暴跳如雷。他出海了几次，在海岸来回游弋，希望贵族们会羞愧难当，或者被他说服，从而改变主意，但这希望落空了。索尔兹伯里伯爵的部队从达特茅斯出发，成功渡过海峡，增援了拉罗歇尔的驻军，但总的来讲，1205年的筹备工作付之东流了。在海峡对岸，腓力二世自行其是，快快乐活地巡视那些他的父亲只敢梦想的土地。这年夏季，希农和洛什都陷落了，这意味着，整个图赖讷现在都属于法兰西了。对约翰来说，这又是一个多灾多难的年头。

1204年和1205年的惨败不大可能重演了。在1206年，约翰的运气有所好转。他并没有为了前一年攻打诺曼底计划的流产而气馁，而是调整了计划。1205年冬季，他向海峡对岸送去了成箱的金银财宝，笼络五花八门的潜在盟友；1206年春季，他巡视了英格兰北部，试图用他的个人魅力劝服约克郡、坎伯兰、柴郡^[2]和兰开夏郡的诸侯，拉拢他们支持他的军事谋略。1206年4月，又一支庞大的远征军从英格兰开拔，这一次的目标是普瓦图。约翰御驾亲征、一马当先，被他收买或哄骗来的诸侯追随着他。6月，他抵达拉罗歇尔，率军在法兰西南部沿海地区征伐，收复了阿基坦的部分地区。他夺回了圣通日，巩固了对自己妻子的昂古莱姆伯爵领地的控制，并收复了阿方索八世在加斯科

涅占去的土地。夏末，国王与强大的普瓦图领主艾默里·德·图阿尔缔结盟约，北上征讨安茹。在那里，他们得到消息，腓力二世（此前他更愿意优先确立自己在诺曼底的统治）正在组织自己的军队。约翰不愿意让自己一整个夏季的收获都因为战败而丧失，于是选择退避，在1206年10月与腓力二世签订了为期两年的停战协定。

这一次远征还算比较成功。但局势没有发生本质变化：约翰能够统治的只有英格兰、海峡群岛和阿基坦的少量沿海地区，这与他当年继承的广袤领土相比，实在相差甚远。作为英格兰国王，他与前任们的一大区别就是，他只能居留在自己的王国之内。约翰开始学习治理英格兰的时候，整个王国终于明白，让一位焦躁不安、冲动好斗的国王永久地留在国内，究竟意味着什么。

人们发现，他是一位忙碌的君主。约翰希望对自己的王国了如指掌，所以始终在奔波。这算不得新鲜事，因为不断旅行是执政的一部分，而且英格兰乡村很少有什么地方能够长期供养一位国王及其庞大的宫廷。但即便是按照国王们的标准，约翰也是一位不知疲倦、高度活跃的旅行者。他很少在一个地方停留几天以上，总是在王家城堡、猎苑、宫殿和庄园间穿梭辗转，休息片刻便立刻冲向下一个目的地。

约翰比亨利二世更热衷于荣华富贵和夸耀炫富。他定期洗澡，这在当时还不是流行的风尚；他内廷的侍从们也沉溺于宫廷的浮华。但国王的宫廷实际上是一支由大车和驮马组成的浩浩荡荡的队伍，在乡间隆隆行进的时候，队伍足有几百码长。所有器物都是随身携带的：衣饰华丽的仆人们运载着床上用品和贵重餐具、沉甸甸的钱袋、约翰喜爱阅读的珍贵书籍，以及得到严密保护的珍奇珠宝。约翰的小教堂可以在路边迅速搭建起来，他的餐厅亦是如此。车队蜿蜒前进，每天能走20多英里，将泥泞的道路倾轧得泥浆四溅，令路人瞠目结舌。约翰就这样到各地拜访，享受人们的热情款待。

约翰的巡游是一场富丽堂皇的盛景。宫廷的到来固然给负责款待国王及其随行人员的英格兰人造成了很大负担，但也会带来一些好处。因为约翰治下的宫廷不仅是巡回表演的马戏团，还是主持公义的巡回法庭。

约翰不管走到哪里，都会考虑司法事务。他少年时的教师是亨利二世的主要法官和当时最伟大的法律思想家之一——雷纳夫·格兰维尔。所以，约翰对国王作为最高法官的职责兴致勃勃。他抱着前所未有的热情处理法律事务，裁判审案。他对哪怕是最微不足道和平庸无奇的案件也抱有浓厚兴趣。人们也非常需要他来主持公道。他出巡时带着专业法官，到了需要国王的法律来维持正义和裁决的地方，他就和法官们一同审理案件。

约翰的法庭影响了13世纪初普通人的生活，我们对此有一些超乎寻常的了解。他的司法干预给为数众多、形形色色的人带来了好处。有一个小男孩抛掷石块，无意中打死了自己的朋友。约翰缓解了他受到的刑罚。一个神智不健全的人承认自己犯了罪，尽管他显然是清白无辜的。约翰撤销了针对此人的指控。他热情洋溢地投身于各种案件的烦琐细节，而这些案件往往与他的王室特权或利益只有极其细微的关系。他是一位关心平民疾苦的国王。

这一切都非常不寻常，与之前英格兰历代国王的行为迥然不同。亨利二世曾是一位伟大的立法者，但他感兴趣的主要是将英格兰王政的司法工作下放，以保证自己不在国内期间司法机构能够正常运转。理查一世在整个统治期间没有在英格兰待多久，因此效仿了父王的做法。与他们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约翰国王对法律和政府的庞大机器非常感兴趣。他是个热衷于实践、亲力亲为的国王，积极参与政府的日常工作，喜欢亲自干预案件审理，不管这案件是大贵族之间的争端还是孩童之间用石子打架。

当然，约翰不可能单枪匹马地处理政事、维持司法系统的运作。1205年7月，坎特伯雷大主教和久经考验的行政管理者休伯特·沃尔特因背部脓毒性痛发作而去世。据多位编年史家记载，约翰得知沃尔特的死讯时宣布：“我终于成了英格兰国王！”沃尔特已经不在人世，约翰在自己身边聚集了一群新的谋臣和官吏。其中有些来自业已沦陷的欧洲大陆领地。彼得·德·罗什、彼得·德·莫莱、法尔克斯·德·布雷奥泰和吉拉尔·德·阿泰等人的外国姓名和举止习惯提醒了英格兰人，他们的国王不是来自英格兰本土的君主，尽管他现在被限制在英格兰境内。但政府并没有被外国人一股脑儿全盘接收。土生土长的英格兰人仍然占据着高位，包括首席政法官杰弗里·菲茨彼得、财政大臣伊利的威廉和主林务官休·内维尔。

1206年之后，这些达官贵人，以及约翰本人的最高目标非常简单明确：他们需要募集金钱。为了维持雇佣军和笼络欧洲大陆的盟友去反对腓力二世，约翰需要大量金钱。这项任务对他来讲，比对他的任何一位先祖都更为困难。

亨利二世和理查一世在与卡佩王室作战时有一个优势：他们都是在保卫自己的土地，而不是去从头征服新的土地。理查一世沿着塞纳河建立的防线需要大量金钱来维持，他在德意志与佛兰德的盟友也需要数额惊人的巨款去拉拢，但这些开支的一部分是由诺曼底和他的其他欧洲大陆属地承担的。约翰没有这样的有利条件。如果他要夺回自己应得的遗产，只能主要依赖英格兰的财政收入。

约翰开始无所不用其极地搜刮英格兰的金钱，他的横征暴敛世人皆知。敌视他的编年史家文多弗的罗杰散播了许多故事，说约翰吝啬成性，帮助过他的人休想得到慷慨的报答。这总的来讲是诽谤，但它表明，在公众眼中，国王就是一个守财奴，疯狂地将臣民的每一个铜板都搜刮走。当时的确有许多金钱可供他收敛。约翰周游英格兰的时

候一定会看到，各地尽管在理查一世治下已经承受了非常沉重的赋税负担，但都还欣欣向荣。13世纪初，贸易和手工业蓬勃发展；欧洲大陆发现了新的银矿，于是，自12世纪80年代起，大量白银涌入英格兰，造成了通货膨胀。

1207年，约翰正式开始努力征敛这些资金。他对全国的所有动产征收了十三分之一的重税，相当于每1马克要缴1先令的税。这为王室的金库征集了数额惊人的款项：57425镑，即两年多的财政收入。在此前的二十年中，朝廷连续进行了一系列此类的税收试验，但在13世纪取得了惊人的成功，这一方面突出说明了英格兰的富庶，另一方面也佐证了王室通过组织有序的行政体系获取收入的能力。约翰当时还不知道，而且这也并非他的本意，但十三分之一的税率后来成为中世纪和都铎王朝时期英格兰国家财政收入的标杆。

对富人征收直接税只是他搜刮金钱工程的一个部分。对约翰来说，通过王权积累更多财富的最显而易见的工具是司法系统。在这方面，他运用了两种互相紧密联系的策略。第一种策略很简单，就是通过司法裁决来获取利润。当年，亨利二世建立了王室司法和政府的深刻而渗透力极强的体制，使得王家法律的影响力遍及整个英格兰，并且使得王室委派的郡长成为地方政府中最重要的官职。他这么做不是因为热爱行政改革，而是因为，他清楚地理解，司法是一门有利可图的生意。王室的文书官衙通过销售令状来营利。刑事案件在法庭审定之后，王室对罪犯进行罚款和没收财产，赚得盆满钵满。大型巡回法庭巡视全境，既恢复了法律与秩序，也给王室带来了一大笔收入；相应的森林巡回法庭专门负责审理在国王名下的林地犯下的罪行，强有力地维护了王室对英格兰全境面积广袤的森林的所有权，这些法庭完全是营利机构。

1207年至1210年，有一系列森林巡回法庭在运作。许多地区的森林受到侵犯，或者有人在未征得王室许可的情况下擅自捕猎。约翰从这些地区榨取了成千上万镑的金钱。在这些年间，仅森林巡回法庭就获利8738镑，比1198~1201年收入的两倍还多。这既说明了王室利用司法体制牟利的高效和范围广泛，也印证了诺曼底失陷之后约翰最大限度利用王室特权的新决心。

约翰利用法律来营利的第二种手段更为政治化，最终也给他造成了更多的麻烦。他把法律当作向英格兰的大贵族征税并控制他们的直接工具。

王室法庭或许能为广大民众主持公道，但它最终还是依赖于国王的决断。要让国王的法庭对私人事务展开调查，就必须交费。约翰往往会为此收取很高的费用。在法律案件的每一个阶段，富裕的诉讼当事人都可以向国王行贿，以便争取对自己有利的裁决，或者延缓法律程序的执行。1207年约翰收取此种费用的一个典型案例是，他从一个叫热拉尔·德·弗尼瓦尔的人那里收了1000镑和十五匹骑乘用马，帮助他在针对奈杰尔·德·拉弗托特的案件中解决麻烦。当事人努力为审判和司法程序争取特定的结果时，往往会有数百，甚至数千镑的巨款易手。这些收入并非全都直接进了国王的腰包——许多钱被他的大臣们截留了——但在约翰统治时期，司法程序的收费猛增，导致司法系统出现了严重的腐败，任何裁决都可以用金钱来收买。从某种意义上讲，世间素来如此，但约翰治下的司法成本激增使得司法系统运转起来越来越笨拙。

与此同时，所谓的“封建附带义务”的成本也迅速增长。英格兰的政治社会建立在领主与其封臣之间联系的复杂体制之上，等级森严，最高层是国王及其诸侯。理论上，国王保障臣民在国内和国外的安全，而臣民们则对其效忠，并遵循风俗习惯，为换取某些特权而支

付费用。这些费用中最常见的就是贵族家庭生活的重要仪式：长子受封骑士、女儿出嫁，或者儿子继承父亲的家业。为了这些事情而向国王支付的费用是约定俗成的，国王在加冕誓言中会发誓要维护国家的风俗习惯，并同意遵守这些风俗，或者在决定谁应当支付什么费用时做到公平、理智。

国王也可以行使君主的某些特权。他可以用公开竞价的拍卖方式迫使一位贵族寡妇与出价最高者结婚，或者向这位寡妇收取一定费用，于是就不强迫她再嫁。在成年（男性成年是二十一岁）之前获得遗产的人不被允许控制自己的土地；国王会以监护人的身份控制这些土地，或者将监护权及其赢利的机遇卖给另外一位封臣。

一位大贵族在一生中可能会因为这些封建义务而欠国王一大笔钱。但这种债务往往只是名义上的，国王不会真正去索回所有欠款。这些债务可以分期偿清，或者根本不用付，这取决于国王是否宽大慷慨。这是国王与其臣民之间的一种金钱的纽带。

在丢失诺曼底之后，约翰两眼放光、见钱眼开，因此把封建义务税费视为财富与权力的潜在的重要来源。要继承伯爵头衔，需向国王缴纳100镑。在有些情况下，约翰的开价是这个数字的七倍。他还开始要求贵族们尽快偿清欠王室的债务；他要求债务人们按照固定的还款计划来偿付数百镑，甚至数千镑。如果不能偿清债务，惩罚就是没收土地。

1207年发生了第一起没收地产的重大事件。约翰夺走了莱斯特伯爵领地的产业，这个爵位自第四代伯爵罗伯特·德·博蒙特于1204年去世后一直是空缺的。约翰没有尊重博蒙特的女儿阿米西娅及其丈夫的继承权^[3]，而是以他们没有偿清欠国王的债务为由，将其土地占为己有，并没收了该领地的收入。这在法律上是说得过去的，但如果说

国王的一项根本义务就是保护臣民的财产，那么约翰显然是辜负了他的子民。

在约翰丧失诺曼底之后的岁月里，英格兰王国开始认识的就是这样一位国王。政府体制并没有发生大的变化，但掌控政府的国王的要求却越来越紧迫，并且完全看不到情况会好转的迹象。1207年10月1日，十九岁的王后——昂古莱姆的伊莎贝拉在温切斯特城堡诞下一个男婴。这是自四十年前约翰降生以来，来到人世的第一位金雀花王朝的王子。这个孩子被取名为亨利，是为了纪念他那杰出的祖父——曾经的诺曼底、安茹、曼恩、图赖讷和阿基坦领主。这无可争辩地宣示了约翰的意图：募集足够的金钱，夺回他父亲曾经赢得的一切。英格兰别无选择，只能俯首帖耳。

[1] 威廉·朗格斯佩英文为William Longespée，法文为Guillaume de Longue-épée，意思是“长剑威廉”。他之所以得到这个名号，是因为身材特别魁梧，使用的兵器也超出常规的尺寸。

[2] 即切斯特郡，也就是理查二世自己的势力范围。

[3] 原文有误。阿米西娅是第四代莱斯特伯爵罗伯特·德·博蒙特的妹妹，而不是女儿。罗伯特死后无嗣，产业由两个妹妹及其丈夫继承。阿米西娅嫁给了法兰西的孟福尔—拉莫里领主西蒙·德·孟福尔，他们的儿子也叫西蒙·德·孟福尔，成为第五代莱斯特伯爵。第五代伯爵的幼子也叫西蒙·德·孟福尔，成为第六代伯爵，也就是亨利三世时期的权臣和反对派领袖，下文会详述。

残酷的主人

当时的编年史家常把金雀花王朝的成员比作魔鬼：这些国王们执掌着极大的权力，但有时会残忍到泯灭人性的地步。在这方面，约翰与他的亲人们没有区别。但即便是从他那个时代的标准来看，他在1208~1211年对王国的统治也算是特别严苛残酷和盛气凌人。这些年里，随着约翰越来越自信满怀、踌躇满志，他对英格兰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加强了控制。作为一位君主，他逐渐成熟起来，不仅实现了自己的梦想——积聚在他以前任何一位英格兰国王都不曾拥有过的巨大财富，还将王室权力扩张到苏格兰、威尔士和爱尔兰。他冷酷无情地将胆敢反对他统治的家族剥夺财产、流放边远险恶之地。他对英格兰的犹太人大敲竹杠。最令人咋舌的是，他还在争夺教会主宰权的斗争中与教皇分庭抗礼。

1208年2月15日，天空中出现了一个凶兆，预示着约翰暴政的开端。据文多弗的罗杰记载，男女老少带着满心敬畏和不祥预感，举头遥望漆黑的天空，只见月亮“起初呈血红色，然后变得晦暗不明”。这是一次月食，就像其他天象一样，它对中世纪人们的思想带来了极大影响。月食被视为凶兆，不到五周之后，这个凶兆就成了现实。英格兰的教堂钟声戛然而止。由于国王和教皇英诺森三世之间激烈而漫长的争吵，教皇下令对整个王国施行停止圣事的禁令。约翰和英诺森三世之间分歧的根源其实稀松平常，但很快发展成了具有国际影响的大事。双方为了权力、惯例和至高无上的地位而争斗不休。这场争端影响到了英格兰每一个人，包括妇女儿童的生活。

故事从1205年开始，约翰入侵诺曼底的行动被迫放弃不久之后，休伯特·沃尔特溘然长逝，于是坎特伯雷大主教的位置就空缺了。约翰决心要把这个职位授予自己中意的人选：诺里奇主教约翰·德·格

雷。此人是一位经验丰富的法律专家、法官，有时还担任外交官，另外还曾担任约翰的秘书，在国王从诺曼底撤退期间还曾借钱给国王（用王室珠宝作抵押）。

但坎特伯雷大主教的选举程序颇有争议。约翰发现，要想把如此崇高的神职授予给自己的亲信，必须与教会做一番斗争。坎特伯雷大教堂的全体教士坚称，他们拥有选举新任大主教的古老权力。他们反对格雷，而支持他们的自己人——修道院副院长雷金纳德。12月，约翰亲自出马，声色俱厉地威吓教士们，强迫他们接受格雷。这个消息传到罗马之后，英诺森三世大发雷霆。这位教皇恪守教条、致力于改革，坚信自己对欧洲的所有君主拥有最终宗主权。1206年3月，他推翻了格雷的当选，也否定了雷金纳德的参选资格，而是推出了自己的人选：红衣主教斯蒂芬·兰顿，这位神学家和学者举止虔诚，是个有才华的赞美诗作者，并且有令英诺森三世满意的改革精神。1207年6月17日，在罗马，教皇向兰顿授予了坎特伯雷大主教的圣职。

约翰得知兰顿当选为新的大主教后，不禁暴跳如雷。他向罗马发去了怒气冲天的书信，发誓赌咒要捍卫自己的王权，一直到死，并威胁要禁止任何人从他的港口前往教廷。英诺森三世对此置之不理。于是，约翰将坎特伯雷的所有僧侣驱逐出境，宣布兰顿为王室的敌人，并将坎特伯雷教区的财产据为己有。1208年3月23日，英诺森三世做出了回应：对整个英格兰实施停止圣事的禁令。

教皇颁布的停止圣事的禁令是极其严重的惩罚。它禁止执行教会的几乎所有圣事，有效地断绝了整个民族与上帝的教会之间的联系。在12和13世纪，欧洲有许多王国遭受了这样的惩罚，因为这是教皇与国王们斗争时的标准武器。英诺森三世此前向挪威和法兰西发出过停止圣事的禁令。这种惩罚是无限期的，只要教皇仍然不悦，就可能一直持续下去。于是，从1208年春季开始，约翰的王国陷入沉默，所有

的教会圣事都停止了。生活的节奏被中断了。只有告解、临终涂油礼和婴儿洗礼还被允许。除此之外，教堂大门紧闭，教士们闲坐无事。婚礼在门廊上举行，死者被埋葬在城镇的护墙之外、路边壕沟内，没有神父主持葬礼。英格兰被教会逐出门外。

约翰的反应可以与他父亲当年相提并论。起初他怒火中烧：据说，在得知停止圣事的禁令被颁布之后，他陷入狂怒，几乎疯癫，口出恶言、亵渎神灵，诅咒教皇的放肆，以上帝的牙齿起誓要把神父们的眼珠子挖出来，把他们说谎的舌头割掉。但约翰是个实干家。停止圣事的禁令宣布之后的第二天，王室官吏就扫荡了英格兰全境，以国王的名义没收教会财产。约翰的鹰犬将教会名下的粮仓、园林、农田和鱼塘全部充公，让英格兰教士不仅无所事事，而且一贫如洗。约翰命令郡长和其他官吏去代表国王管理这些财产，并委任了各郡的委员会来评估教会的财产，并向教士们支付微薄的津贴，好让他们在下岗期间能够维持生计。两周后，他开始允许财产被剥夺的教士们买回自己的财产，但条件非常苛刻。希望自己的土地和财产免受王室直接干预的教士们不得不将自己收入的很大一部分奉献给国王。

通过这些巧妙的手段，在英格兰教会与罗马互相疏远的五年间，约翰从英格兰教会搜刮到了数额巨大的财富，并且以此为乐。或许他最有创造性的策略就是将教士们的妻子、小妾和情妇扣押，然后向教士们收缴赎金。很多教士家中养着婴儿，所以他们中的很多人别无选择，只能乖乖掏出腰包。

英诺森三世试图通过禁令让约翰国王对教皇服服帖帖，不料却让约翰趁机发了笔横财。但任何人都不能对教皇妄加嘲弄而不受惩罚。约翰喜滋滋地对禁令熟视无睹，他个人付出的代价是，必须承受教会能够施加的最严酷的惩罚。1209年1月，英诺森三世启动了将他绝罚的

程序。当年11月，绝罚令已经发出。现在，不仅是约翰的王国，他本人也被教会正式放逐了。

将一位国王绝罚是极其严厉的判决，因为它默许其他基督教国王进攻英格兰，而不必担心受到教皇的谴责。甚至亨利二世在贝克特被害后都能避免绝罚的命运，然而约翰对绝罚似乎仍然无动于衷。没有人入侵英格兰。最糟糕的结果是，许多英格兰主教逃往海外。但就连这对约翰的王权也没有造成任何负担。主教和隐修院长的席位空缺后，其领地的收入会转为王室所有。

于是，又一项处罚被约翰置之不理。过了一段时间之后，停止圣事的禁令和绝罚的唯一真实影响就是，普通英格兰人的生活有了一点点不方便，而英格兰教士们遭受了严厉的罚款。约翰从停止圣事的禁令获取的收入累计达到约每年2万马克，差不多是1188年的萨拉丁什一税募集款项的三倍。

停止圣事禁令的危机确立了约翰对教会的暂时主宰权，同时他还努力寻求其他手段来压制自己的其他邻居和臣民。1209~1210年圣诞节期间，他将注意力转向犹太人。犹太人垄断了放债的生意，他们在英格兰虽然人口比例很小，但富得流油。在法律上，犹太人是国王的私人动产，只有在王室的保护下，他们才能生存和工作。起初，约翰搜刮他们财富的途径是征收6.6万马克的摊派税，这笔赋税数额巨大，征收的手段也特别严厉。在英格兰全境，犹太人，无论男女，都遭到了迫害。据编年史家考文垂的沃尔特记载，犹太人被“扣押、囚禁，遭到毒刑拷打，以便压榨出他们的钱财，供国王享用；其中有些人不堪忍受折磨，交出了自己的全部家当，还许诺会给国王更多”。

这一切都并非新鲜事。1187年，亨利二世征收了犹太人动产的四分之一，充作十字军东征的军费。理查一世加冕后，被十字军东征的狂热煽动起来的暴徒在伦敦的犹太人居住区纵火，大肆抢劫，在大街

上屠杀犹太人。但即便是以当时的标准来看，约翰的措施也太残忍了。他向犹太人提出严苛的要求，以恐怖的暴力相威胁。在布里斯托尔，有一个犹太人拒绝了国王的要求。他被投入大牢，狱卒们将他的臼齿打掉了。据文多弗的罗杰记载，“国王命令狱卒们每天将这个犹太人的一颗臼齿打落，直到他缴纳1万银马克……一连七天，他们每天打落他的一颗牙齿，令这个犹太人痛不欲生，第八天，他们开始动手的时候，犹太人……交出了上述数额的金钱，以挽救自己的第八颗牙齿，尽管他已经失去了七颗”。

这表明约翰的残暴到了多么令人发指的地步。次年，他开始了最令他恶名远扬的复仇行动，即镇压德·布雷乌泽家族。在此事件中，约翰的所有本能和政策都集中突显出来：他贪财如命；他致力于对不列颠的凯尔特边缘地区实施直接控制；他对自己的一些最富有、势力最强大的臣民抱有强烈的敌意。

威廉·德·布雷乌泽是一位出身古老诺曼世家的贵族，他与王室的关系可以上溯到诺曼征服时期。他的妻子玛蒂尔达也出身高贵。他们一起将德·布雷乌泽家族发展壮大，成为英格兰最伟大的名门望族之一，并在威尔士边境地带建立了势力范围。在那里，他们扮演的角色与彭布罗克伯爵威廉·马歇尔等人相同：压制土著威尔士人、维护英格兰人的强大势力。

在理查一世和约翰统治的许多重要事件中，都能看到威廉·德·布雷乌泽的身影。在理查一世丧生的沙吕战役中，他就在前线作战。在约翰统治的早期，他几乎始终陪伴在约翰身边。在威尔士政策中，约翰仰仗像德·布雷乌泽这样的人，将位于威尔士和英一威边境的伯爵领地授予他们，并鼓励他们开展军事征服、开疆拓土。德·布雷乌泽获得了爱尔兰的利默里克附近的土地所有权，为了获取那里的继承权，每年要向国王缴纳相当多的费用。他的家族在萨里郡、赫特福德

郡和德文郡都有地产，还拥有两座利润丰厚的修道院（是停止圣事的禁令期间没收来的）。德·布雷乌泽的次子被任命为赫里福德主教。在约翰在位十年后，德·布雷乌泽成了一位势力非常强大的领主，获取了面积广袤的土地和许多监护权、城堡和采邑。他还知悉了许多秘密。1203年，在诺曼底，他是国王信任的近臣，或许还是知晓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死亡真相的少数人之一。

到1208年，在约翰眼中，德·布雷乌泽已经不再是一位受到丰厚奖赏的、有价值的臣子，而是一个潜在的捣蛋分子，向王室缴纳的金钱远远不够。德·布雷乌泽和大多数其他贵族一样，多年来累积了欠王室的大宗债务。为了获取他的诸多头衔和遗产，他欠了国王许多封建税费，总计超过3000镑，需要向王室金库分期付款。1208年3月，约翰开始勒令德·布雷乌泽偿还全部债务。据文多弗的罗杰记载，约翰在索取金钱的同时还要求交出人质。王室信使奉命到德·布雷乌泽宅邸带走人质的时候，威廉的妻子玛蒂尔达“以女人的大胆莽撞”大呼小叫，将王室信使赶走，声称约翰害死了阿尔蒂尔，现在极有可能还要加害她的儿子们。据文多弗的罗杰说，玛蒂尔达叫嚷道，国王“卑劣地谋害了自己的侄子……原本对这个侄子应当以礼相待才对！”

玛蒂尔达的举动即使往轻了说，也是非常不明智的，令约翰对德·布雷乌泽家族恨之入骨。在随后三年内，他扣押和没收了德·布雷乌泽家族的债务抵押品，并开始罢免他们的职务、削去他们的地位。后来，国王在一封意在为自己辩护的公开信中向全国解释称，他打击德·布雷乌泽家族是“遵循英格兰的习惯和国库的法律”。但这其实是一场充满恶意但的确合法的政治迫害。威廉·德·布雷乌泽被免除了格拉摩根行政长官的职务，约翰将这个位置交给了他从欧洲大陆带来的一名雇佣军人。德·布雷乌泽家族位于海伊、布雷肯和拉德诺的城堡被王室没收。约翰以收缴债款为借口，允许雇佣兵劫掠德·布雷乌泽的土地。他还雪上加霜地命令德·布雷乌泽家族为这些劫掠行动

支付军费。德·布雷乌泽家族进行了报复，攻击了被国王夺走的那些城堡，但这种举动令他们丧失了法律的保护。约翰对他们疯狂镇压，令其如丧家之犬般走投无路，最后在1209年初被迫渡过爱尔兰海，逃往伦斯特，到威廉·马歇尔那里避难。

在约翰登基伊始，马歇尔受封为彭布罗克伯爵，但他和国王的关系始终不是很好。在1205年与约翰发生争吵之后，马歇尔便不再受宠。到1209年底，他和其他一些逃离约翰宫廷的流亡者避居在爱尔兰。马歇尔以骑士精神的宽厚善良欢迎德·布雷乌泽家族，其他人也纷纷效仿德·布雷乌泽。爱尔兰人普遍对德·布雷乌泽家族表示同情。那里的许多大贵族都庇护他们，为他们提供安全的居所，等待将来与英格兰国王和解。

但约翰无心讲和，不肯与德·布雷乌泽家族取得谅解。恰恰相反，他们成功逃脱他的法律惩处，更使得他决心加强英格兰王室对爱尔兰的控制。他不肯容忍桀骜不驯的主教（其中很多人在停止圣事的禁令期间逃往爱尔兰）和遭迫害的贵族们在这样一个港湾避难。于是，1210年夏季，他集结大军，在彭布罗克调集数百艘舰船，准备入侵爱尔兰。

庞大舰队即将入侵的消息很快飞过了爱尔兰海，一些流亡主教在约翰大军杀到之前向他屈服了。威廉·马歇尔写道，他“深知国王的意图是什么，他（国王）的唯一目标就是寻找机会来伤害他（马歇尔），而且是毫无缘由地伤害”。马歇尔渡海来到英格兰，向国王投降。然后，马歇尔又陪同约翰征讨爱尔兰。这场战役奉行两项主要战略。“他制定和颁布了英格兰法律与风俗习惯，任命郡长和其他官吏，遵照英格兰法律来统治这个王国的人民。”马歇尔解释道，“此后，国王率领大军攻城略地，占领了敌人的多座要塞。”这场令人胆

战心惊的战役仅仅持续了两个月多一点，约翰就消灭了在爱尔兰的绝大多数敌人，瓦解了敌对势力。

德·布雷乌泽家族自然是魂飞魄散。玛蒂尔达和她的长子在爱尔兰无处藏身，从阿尔斯特逃往苏格兰。但他们在约翰的追击下毫无喘息之机。1209年8月，约翰率领一支大军兵锋直指苏格兰边境，迫使苏格兰国王狮子威廉签订了丧权辱国的《诺勒姆条约》。苏格兰不再是反抗约翰的堡垒。玛蒂尔达和她的儿子被俘虏，交给了英格兰国王。与此同时，威廉·德·布雷乌泽逃到了法兰西，作为不法之徒了却残生。他将阿尔蒂尔惨死的全部真相告诉了法兰西宫廷，令其心惊肉跳。

玛蒂尔达在被俘的时候，向国王提议，用4万马克的巨款（这是令人目瞪口呆的天文数字）赎回自己和儿子的自由，这印证了德·布雷乌泽家族是多么害怕落到约翰手中。约翰这一次对巨大财富不感兴趣，况且玛蒂尔达显然没有那么多钱给他。他将俘虏送到了温莎或科夫堡。这一年还没过完，他们就丢了性命。

德·布雷乌泽家族最严重的罪行之一就是，他们知道得太多了。他们知道阿尔蒂尔遇害的秘密，所以非常害怕会遭到同样的命运。他们的担忧是非常有道理的。1210年底之前，玛蒂尔达和她的儿子在狱中被活活饿死。据说母子俩的死尸被发现的时候，蜷缩在牢房一角。男孩的尸体上有牙齿印。他的母亲饿得发疯，想把他吃掉。

得罪约翰国王的人就会落到这样的下场。到1210年底，约翰明白无误地向英格兰全境宣示了自己的无上权威。教堂沉寂无声，这提醒着胆战心惊的人们，他们生活在一个被上帝抛弃的国家，统治他们的是一个被绝罚的国王。牙齿被打落的犹太人和死去的女人们佐证了约翰的残忍无道。十年之间，王室金库大幅膨胀，导致全国出现了货币短缺。苏格兰和爱尔兰被打得头破血流，重新对英格兰王室的威力肃

然起敬。1211年，约翰率领两支大军杀入威尔士，讨伐主宰此地的王公——约尔沃思之子罗埃林，也叫罗埃林大王。在取得一系列决定性胜利之后，约翰将侮辱性的不平等条约强加给威尔士人。约翰虽然没能在法兰西称雄，但他在不列颠的确是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巩固了自己的权威。考文垂的沃尔特写道：“在爱尔兰、苏格兰和威尔士，万民对英格兰国王俯首帖耳，莫敢不从——世人皆知，任何一位先王都不曾享受此等荣耀。”但对约翰来说不幸的是，他的先祖们遭遇的噩运很快就要降临到他头上。

末日的开端

韦克菲尔德的彼得是约克郡的一位隐士，在英格兰北部名气很大。他智力迟钝，以面包和水为主食，却能未卜先知。据说，基督曾三次向他显身，两次是在约克，一次是在附近的一座叫作庞蒂弗拉克特的城镇。救世主化作孩童的形象，被抱在一位神父怀中，对彼得说道，“太平，太平，太平。”并教导他更为纯洁的生活方式。

1212年，彼得看到了一个新异象。他预言，国王的统治将于下一个加冕周年纪念日（1213年5月的耶稣升天节）结束。据文多弗的罗杰记载，这位隐士说：“异象向我揭示，国王的统治不会超过十四年，末了的时候，更令上帝欢欣的人会取而代之。”

在迷信流行、谣言力量无穷的年代，彼得的预言如野火一般迅速传播出去。国王听到这个传言时，放声大笑，但仔细斟酌后，警惕了起来。他命令将彼得逮捕并押送到宫廷，命令他自己向国王解释。据文多弗的罗杰记载，国王亲自审问彼得，询问“他是否会在那一天死去，或者他将会如何失去王位。隐士答道：‘不必怀疑，到了那一天，你就不是国王了；如果到时候证明我是撒谎，那么任凭你处置。’”

约翰不需要这样的鼓励，马上将彼得送往科夫堡，交给威廉·德·哈考特看押，“将彼得披枷带锁，囚禁在那里，等待检验他的预言”。据文多弗的罗杰记载，尽管彼得身陷囹圄，他的宣言还是迅速传遍了英格兰，“几乎所有听到这预言的人都信以为真，仿佛它是从上天传下来的”。

对约翰来说，1212年原本是春风得意的一年。他远征爱尔兰，旗开得胜：他扣押了许多人质，并设立了许多英格兰化的领地和主教辖

区，借此遏制住了最好战的土著王公们。在爱尔兰取得成功的同时，英格兰在威尔士也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扩张。为了保障在威尔士北部和英格兰西部边境取得的新领土，约翰大兴土木，建造了许多城堡。约翰在威尔士占领的新领土比他的父亲亨利二世或太公亨利一世多得多，令土著王公们蒙羞。许多威尔士贵族子弟被扣押在英格兰宫廷，作为人质，以防止他们的家族谋反。宫廷的人气一下子旺了许多。

苏格兰国王狮子威廉卧病在床，国内有人阴谋起事，对他的统治不利。约翰抓住这个机会，扩大先前的战果。他向狮子威廉示好，条件是后者必须交出人质和数额巨大的现金。随后，在1212年复活节星期日的宴席间，约翰册封狮子威廉十二岁的儿子为骑士，并为这个少年提供雇佣兵，帮助他打败了觊觎苏格兰王位的古特雷德·麦克威廉。英格兰王室在不列颠群岛牢牢占据了主宰地位。

毫不奇怪的是，连续五年在沙场屡战屡胜之后，约翰的自信心开始恢复。更让他踌躇满志的是，他现在掌握着巨大的财富。在丧失诺曼底之后，即便不算从犹太人和停止圣事的禁令获取的意外之财，他也把自己的年收入翻了一倍，常常超过每年5万镑。尽管他的统治时期出现了快速飙升的通货膨胀，他在1212年的可支配收入仍然比他的哥哥理查一世在第三次十字军东征前夕要多得多。多达20万镑的现金被储藏在英格兰的诸多城堡之内。在这些成功的鼓舞之下，约翰感到，重返法兰西、收复诺曼底的时机已经成熟。他拥有足够金钱，可以重新启动理查一世的收效显著的外交政策：贿赂腓力二世的邻居们，组成一个反对卡佩王朝的大联盟。约翰与先前的盟友们（包括他的侄子——新近复位的神圣罗马皇帝奥托四世和布洛涅伯爵雷诺）取得了外交联系。银便士堆积如山，用于招募雇佣兵和装备一支军队。

但是，在1212年夏季，约翰入侵诺曼底的准备工作正在如火如荼地开展的时候，他对自己的王国的控制却开始松动。麻烦从威尔士北

部发源。约翰在那里的城堡建造工程刺激了负隅顽抗的威尔士残余势力，他们联合起来对抗他的统治。就在英格兰各地的四十座城镇收到征兵命令（为欧洲大陆的战事做准备）的时候，威尔士内陆的森林和山区突然杀出一支支反抗军，对英格兰的边境城堡发动了游击战。英格兰骑士和士兵们被残忍地斩首，刺鼻的浓烟从被焚毁的城镇废墟上升起。威尔士叛军四处杀戮和劫掠，然后撤回乡村。

威尔士的叛乱是1205年以来约翰的权威第一次受到严重的挑战。叛乱规模很大，约翰不得不放弃出征欧洲大陆的计划，将军队集结在切斯特，准备对付边境受到的威胁。8月，为了发泄挫折情绪，他在诺丁汉将二十八名威尔士人质绞死。但局势比他想象的还要糟糕。威廉·马歇尔记载道，就在人质们在绞刑架上垂死挣扎的时候，一些匿名信被送到了诺丁汉，发出警告：“假如国王将他开始的这场战争继续下去，他要么会被自己的贵族杀死，要么会被交给敌人，任凭他们发落。”约翰麾下的一些贵族似乎在筹划阴谋，要将他谋害，另立新君。约翰常常臆想自己遭到乱臣贼子的攻击，现在他有充分理由相信，事实的确如此。

弑君阴谋的主要嫌疑人是尤斯塔斯·德·韦希和罗伯特·菲茨沃尔特。德·韦希自狮心王理查的时代就为王室鞍前马后，约翰曾指派他为与苏格兰人谈判中的联络人，因为他在诺森伯兰和约克郡有大片地产，对野蛮的英苏边境了如指掌。他对约翰心怀不满的原因不详，有流传很广的故事说国王曾勾引他的妻子，这几乎可以肯定是对约翰的恶言诽谤。真相更有可能是，德·韦希是一位典型的北方贵族，不赞同约翰将英格兰的财富用于争夺在欧洲大陆的土地。东窗事发之后，德·韦希立刻越过边境，逃往苏格兰避难。

菲茨沃尔特则是艾赛克斯北部和伦敦城的一位强势人物。他声称（可能是撒谎）自己反对国王的原因是，国王曾试图强暴他的长女。

但事实上，他的怨恨的根源可能更深，既包括与国王的私人仇隙，也出于政治上的不满。许多英格兰诸侯不喜欢约翰咄咄逼人的强势王政，和菲茨沃尔特有同感。阴谋败露之后，菲茨沃尔特逃到了法兰西。阴谋集团中只有一个倒霉鬼，一个叫作诺里奇的杰弗里的国库官吏落入了国王手中。他死在狱中，这完全没有出乎人们的意料。

在诺丁汉发现的阴谋使得约翰又一次陷入妄想狂。约翰在诺丁汉读到的信不仅表明他有充分理由畏惧外部敌人——英诺森三世、腓力二世、犯上作乱的凯尔特人，还证实了他一贯的猜疑，即他自己的贵族也在蠢蠢欲动、图谋不轨。胜利很快变成了满腹狐疑和惊恐不安。在发现阴谋的一个月内，他彻底解散了自己的威尔士军队，并在雇佣兵的护卫下返回伦敦。北方的王家城堡都进入武装戒备状态。1212年秋，约翰开始准备在英格兰王国的北部打一场内战，士兵和运输武器装备的长长队伍逐渐北上。始终保持高度警惕的约翰向所有贵族发去信函，要求他们各自交出一名人质，以确保他们的忠顺。人质常常是诸侯的儿子或较年轻的亲戚，他们的性命完全掌握在国王手中。编年史家们记载，从1212年夏季开始，约翰无论驾临何处，都带着武装卫队。

约翰和诸侯的关系怎么到了这样的谷底？最简单的解释是，英格兰对这位始终待在国内的国王已经太熟悉、太厌倦了。与金雀花王朝此前任何一位君主相比，人们与约翰相处的时间更久，对他也更熟悉。许多贵族感到很难适应他这种活力四射、亲力亲为的强势统治。他的性格不讨人喜欢，又残忍暴虐；他对德·布雷乌泽家族的镇压违背贵族的价值观，激怒了诸侯。但国王的残忍并不是谋反的理由。亨利二世和理查一世也很残忍，但他们的威望未曾受到如此严重的打击。亨利二世也曾一口气绞死几十个威尔士人质；理查一世在基督教世界的每一个角落都冷酷无情地大肆屠戮过。

令约翰的问题雪上加霜的是，他患有严重的迫害妄想症。他非常狡猾和深藏不露，曾发明了一种复杂的密文——真的是非常复杂，以至于他自己有时也记不住——在发出自己并不希望得到执行的命令时就使用这种密文。他对威廉·马歇尔和德·布雷乌泽家族的待遇无法令其他贵族产生信任之感。他的确没有义务要和贵族们融洽相处，但先是亲吻他们、百般恩宠，然后又让他们的妻儿活活饿死，这说明他的思维很不稳定，这是非常危险的事情。如果约翰的宠臣们都这么惨，那么不受国王信任的人有多少生存机会？

但除了国王的性格缺陷之外，还有更深层次的原因。自亨利二世的改革以来，英格兰王室和诸侯之间就出现了嫌隙。关于完整的王政的具体性质，还有很严重的问题留待解决。在斯蒂芬与玛蒂尔达的内战留下的灰烬之上，英格兰得到重建，王室权威也得到了大范围的、系统性的扩张。现在，王权的影响无处不在。在12世纪中叶，每五座英格兰城堡中就有一座属于王室。在半个世纪的大兴土木和没收充公之后，到1212年，英格兰的城堡中差不多有一半的主楼上都飘扬着王旗。普通法得以非常强势地扩张；哪怕是最为卑微的案件，王室也在其审理中直接干预，这种情况在约翰统治时期达到巅峰状态，使得王权深入各郡，而诸侯的权力大大削弱。只有在极少数地方，如切斯特伯爵领地^[1]，王室的令状还不能随意发号施令。

王室官职越来越多地被出身卑微的人和具有专业技能的外国人占据。在前不久还处于诸侯直接控制之下的地方，这些后来居上者和外国人积累了相当强大的势力。在约翰治下，宫廷高官或者政府大吏中没有一个出身于大贵族家庭。在被排挤到权力核心之外的贵族们看来，这些官吏就是一个低贱的朋党集团。国王军队中越来越多地使用雇佣兵，这进一步削弱了诸侯的影响力，而且导致诸侯对国王的归属感——在过去，王室的军事行动是国王与诸侯的共同事业——大大淡漠了。

在大多数情况下，这给英格兰的普通自由民带来了很大好处。约翰治下的政府越来越专业化。在王室法律的保护下，老百姓能够捍卫自己的财产，并自由地对其加以处置。他们可以在王家法庭击鼓鸣冤，挑战比自己社会地位高的人。约翰向他们推销的是一种君权神授、近似神明的光辉灿烂的君王形象。1207年的圣诞节，为了制造君主威仪的盛大场面，约翰不惜挥金如土。他头戴祖母玛蒂尔达的皇冠，手持权杖和黄金节杖，身披饰有金刺绣的紫色丝袍。与内战时期（国家四分五裂、诸侯混战、两个朝廷分庭抗礼）相比，约翰国王的英格兰团结统一，国运昌隆。

主要的输家是诸侯。这个集团约有一百六十人，他们和他们的家族在1205年英格兰与诺曼底分道扬镳之时损失的领土最多。他们有最多的机会和约翰相处，因此他们对朝廷的体验就是约翰的喜怒无常、残忍暴虐和贪财无度。对这些诸侯而言，王权既是一个体制，也是私人间的关系。它的运转依赖于国王一个人的善意。曾任亨利二世的首席政法官的理查·菲茨奈杰尔写道：“对有些人，国王自愿无偿地主持正义，这是为了奖赏他们过去的忠诚效劳，或者仅仅是因为国王的善心；但对其他人……国王无论如何也不肯让步。”在约翰这样的国王的统治下，这种内在矛盾得到了戏剧性的突出。随着王室法律和司法的影响力逐渐扩大，贵族们感到自己的权力被从根基自下而上地侵蚀了，而约翰反复无常、专横独断地处置他们，又自上而下地对贵族加以压制。

约翰拥有法学家的头脑，把自己的地位也看得非常崇高，因此在自己的两个角色之间看不到矛盾之处。一方面，他是一位政府领导人，而这个政府逐渐扩张，由程序和体制组成；另一方面，他又是诸侯的封建宗主，有权恣意地剥夺诸侯的财产，对其加以惩罚。这种治理诸侯的私人化手段使得他能够压榨他们的金钱，凭借自己的宗主地位夺走他们的财产，并向他们征收巨额的封建税费或罚金。他认为自

已有权裁决诸侯之间的争端和法律案件，或诸侯和他之间的纠纷；他亲自审理这些案件，接受最亲信的谋臣的非正式建议，或者通过国库来查办。案件的审理结果由他本人决定。在他看来，这是国王的特权。的确，这种想法在概念上并不新鲜，但他将其予以实践的规模却是前无古人的。然而，诸侯并不认同这种观点。

1212年底的局势就是这样。约翰仍然急于发动收复诺曼底的战争，并开始投入大量金钱，用于构建实现这个宏图大略所必需的国外联盟。在国内怨声载道的大背景下，他还在追逐自己梦寐以求的目标。如果要收复失地，同时还保证越来越心怀不满的英格兰诸侯不掀起全面叛乱，着实需要英雄的领导力和统治才华和极佳的运气。

[\[1\]](#) 切斯特伯爵领地是中世纪英格兰最强大的伯爵领地之一。12世纪时，切斯特伯爵便享有近似王权的极大权力。1237年，末代伯爵去世且无嗣，后来该领地被王室吞并。从亨利三世开始，该领地及头衔只册封给王储。

布汶战役

英格兰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的海战胜利发生在1213年5月30日，对手是法兰西舰队。两天前，五百艘舰船在约翰的异母弟——索尔兹伯里伯爵威廉·朗格斯佩指挥下，扬帆起航。渡过英吉利海峡之后，索尔兹伯里伯爵沿着诺曼底海岸一路劫掠，抵达了佛兰芒海岸，驶入茨温海湾。这是一个潮汐形成的小海湾，是去往沿海贸易城市达默和斯勒伊斯的海上必经之路。

船上满载着军人和武器，包括英格兰骑士和外国雇佣兵，他们的军饷来自约翰自1204年以来就积攒起来的大量金钱。他们在茨温海湾逆流而上，驶向达默的时候，目睹了一幅非同寻常的景象：形形色色、遮天蔽日的法兰西舰船，有的停靠在岸边，有的在港口波浪中摇曳，全都在等待入侵英格兰的军队登船。估计有1700艘船，装配齐全，整装待发。港口中船只发出的咯吱声代表着莫大的威胁。

几个月以来，一直有传言说，教皇英诺森三世看到约翰对停止圣事的禁令和绝罚令满不在乎，非常恼火，已经宣布废黜约翰，而腓力二世做好了执行这个判决的准备（罗马方面的确已经准备了废黜约翰的文书，但始终没有公开）。腓力二世开始将英格兰视为他的儿子路易的潜在封地，于是花了好几个月时间来筹备入侵英格兰的远征。他的致命意图的证据现在就呈现在索尔兹伯里伯爵的眼前。

这位英格兰指挥官没有浪费一分一秒。英格兰战船立即蜂拥冲入港口，攻击防卫薄弱的法兰西舰队，将数百艘载着粮食、葡萄酒、面粉、肉类和法兰西军械库关键部分的船只的缆绳砍断，任其漂流入海。其他士兵则抢滩上岸，抢走停靠的船只上的贵重补给物资，然后将这些木船付之一炬。沥青在水中熊熊燃烧，黑烟窜入天空。

腓力二世当时并不在遭受攻击的城镇。不久之后，他匆匆赶到，看到的是一片狼藉。“法兰西国王看到他的船只在海上熊熊燃烧、喷吐浓烟，似乎大海都着了火，不禁恼羞成怒，”威廉·马歇尔写道，“腓力国王气得发狂，情绪非常恶劣，在暴跳如雷和万般绝望的发作中命令将他的海军的剩余船只烧了个一干二净。”这对英格兰人来说是一次勇敢而意义重大的胜利，消除了随后几年内法兰西人对英格兰海岸的威胁。

腓力二世并不知道，索尔兹伯里伯爵摧毁他的舰队（原定用于执行教皇发出的废黜约翰的判决）的行动其实得到了英诺森三世的大力支持。在向法兰西发动海上攻击之前，约翰在巨大的压力下屈服了，决定与罗马和解，以便减少一个敌人，并削弱腓力二世的力量。劝说他与教皇议和的人当中包括马歇尔，此时他又成了一位重要的谋臣。教皇派出了一位使节——潘德尔夫·马斯卡——去磋商和解的条件。就在索尔兹伯里伯爵的舰队起航几天之前，约翰在多佛尔与潘德尔夫会了面。

在那里，在英格兰诸侯的见证下，国王签署了一项条约，向教皇俯首称臣，使自己的英格兰和爱尔兰王国成为教皇的封建臣属。英格兰一下子从基督教世界边缘的弃儿变成了教皇的臣属领地，就像欧洲的其他一些王国（如西西里、波兰、瑞典、丹麦、葡萄牙和阿拉贡）一样。“王国变成了神权领地，神权领地则变成了神父的王国。”英诺森三世在获悉此消息后写道。显然，约翰的归顺得到了丰厚的报偿，即达默的辉煌胜利。

但与罗马的和解是个漫长的过程，而不是一蹴而就的单一事件。达默战役六周之后的7月20日，约翰站在温切斯特城外的莫恩山上，俯视着下方雄伟的城市。他的五颜六色的丝绸锦缎华服在夏日阳光下光芒耀眼，廷臣和他们的纯血统骏马的披挂也是光彩夺目。温切斯特五

光十色、熙熙攘攘。斯蒂芬·兰顿终于就任坎特伯雷大主教，得以照管他的信众。他在盛大的教士队伍中缓步行进，穿过苏塞克斯丘陵地带，进入这座古城。几分钟之后，约翰和兰顿参加了和解的公开仪式，热泪盈眶，焚香庆祝。双方带着和平的善意亲吻，约翰发誓将热爱和保卫教会。

约翰为这次和解付出了很大代价。首先，他答应向教皇缴纳罚金；其次，他放弃了利用空缺的神职牟利的机会，导致收入减少。但浪子终于回头了，约翰现在深得罗马教皇的宠幸。再加上腓力二世的海军丧失殆尽，约翰大受鼓舞，决定投入全部力量，努力收复在欧洲大陆的失地。

他开始筹划一次大规模入侵，计划在普瓦图登陆，然后于1214年春夏向北推进。他必须说服贵族们支持他的计划。但以尤斯塔斯·德·韦希为首的北方诸侯（现在他与国王达成了和解，但仍然忐忑不安）拒绝出兵，声称自己没有出征所需的财力。这是约翰统治期间第二次遭遇诸侯的顽固抵制。他果然陷入狂怒。但这一次与1205年不同，他不会容忍自己的雄心受挫。1213年秋季，他一直在准备入侵欧洲大陆，据他给曾经的盟友艾默里·德·图阿尔的信中的描述，这将是“一支令人难以置信的大军”。

在远征开始前的几个月内，约翰利用自己的封建宗主地位和司法审判的机会大肆征敛钱财。他征收了一笔免服兵役税（贵族的封建义务是向国王的军队提供骑士，或用金钱来代替），税率达到每名骑士3马克，这是有史以来的最高点。封建税费也猛涨到令人咋舌的地步。威廉·菲茨艾伦继承菲茨艾伦家族的男爵头衔时被征收了1万马克的巨款。约翰·德·莱西为了获得庞蒂弗拉克特的领主地位，不得不缴纳7000马克。寡妇们要想保留自己的嫁妆，并且逃避被强迫再嫁的命运，就得缴纳1000镑。最大的一笔生意是，杰弗里·德·曼德维尔为

了与格洛斯特女伯爵伊莎贝尔结婚，不得不交给国王2万马克。伊莎贝尔曾经是约翰的妻子，但他在1199年抛弃了她，娶了昂古莱姆的伊莎贝拉^[1]。她的确是个富有的女继承人，但德·曼德维尔为了娶她而付出的代价着实是天文数字。而且，这些都不仅仅是名义上的债务：德·曼德维尔为了迎娶这位曾经是王后的新娘，必须在九个月内分四期将这笔钱偿清。

如此横征暴敛来的金钱并没有被堆积闲置，而是开始如潮水般涌入欧洲大陆。约翰在自己的侄儿——神圣罗马皇帝奥托四世支持下建立了一个联盟。在欧洲西北部，荷兰伯爵、布洛涅伯爵和佛兰德伯爵加入了反对腓力二世的斗争。他们的计划是兵分两路，以一个钳形攻势将腓力二世困住：第一支部队由索尔兹伯里伯爵指挥，将从佛兰德攻击腓力二世；第二支部队由约翰亲自统领，从普瓦图出发，从南向北进攻。1214年2月，约翰从朴次茅斯起航前往拉罗歇尔。他乘坐的桨帆船上载满了珠宝珍奇、黄金白银，还运载着许多英格兰贵族，以及伊莎贝拉王后和约翰的五岁儿子——理查王子。这不是一次心血来潮的行动。约翰打定主意要光荣地夺回自己理应享有的权利。

战役起初进展顺利。在整个春季，约翰综合运用外交和攻城，保障了普瓦图及其周边地区。他还与难对付的吕西尼昂家族取得了和解。在1202年，约翰曾在他们眼皮底下将昂古莱姆的伊莎贝拉抢走，娶为自己的王后，这对吕西尼昂家族来说是奇耻大辱。为了赢得他们的好感，约翰的女儿琼（生于1210年）被许配给了于格·德·吕西尼昂的儿子和继承人。6月初，普瓦图已经稳固下来，于是约翰前往布列塔尼，攻克了南特。位于安茹心脏地带的昂热也很快献城投降。腓力二世不肯正面交锋。约翰向世人展示出，金雀花王朝的勇武好战精神长存不衰。

然而灾难降临了。约翰在与一些普瓦图贵族攻打拉罗什奥莫恩城堡（位于普瓦图和布列塔尼的边境上）的时候突然得到消息，腓力二世的二十六岁儿子——路易王子正率军杀来。约翰认为，决战的时机到了。但他的盟友们突然间丧失了信心。与他并肩作战已经几个月的普瓦图贵族们素来以朝秦暮楚著称，果然名不虚传。他们突然临阵脱逃，拒绝与卡佩王朝交战。约翰费了极大精力和资源才构建起来的南方联盟一瞬间就土崩瓦解。约翰无力抵抗路易王子，只得抢在对方兵锋抵达之前撤退，躲到他的行动开始的地方——拉罗歇尔。

尽管这次撤退很不光彩，约翰仍然希望他的南北夹击计划中的北方盟友能够显示出他们的胆量。他在拉罗歇尔等待期间，7月27日，北方盟军在奥托四世皇帝的龙与金鹰的大纛下集结完毕，准备在布汶村附近的平原上歼灭法兰西国王的军队。

在布汶战役中与腓力二世对决的这支大军是典型的中世纪军队：鼓噪、凶暴而组织混乱。每一位指挥官都有自己的人马和自己的旌旗，战略也是非常粗陋的。双方的主要战术就是骑兵冲锋。有的时候，战役很像是比武大会上的混战，但双方的意图更致命。士兵们配备沉重的长枪和好多磅重的链甲，如果他们不幸在战场的污泥中笨拙倒地，链甲有可能会将他们闷死。肉搏战中，布汶平原流血漂橹，到处是令人毛骨悚然的惨叫声、沉重的金属兵器切入人肉时发出的令人作呕的咯吱声、奋力搏杀的喘息声，还有垂死挣扎的人的咕噜噜的最后呼吸声。英格兰军队环绕在索尔兹伯里伯爵的旌旗周围。他的旗帜为蓝底，饰有以后腿为支点跃立并扬起前爪的黄色狮子。他们在右翼打得非常英勇。双方的统帅都在中军。奥托四世和腓力二世在战斗中都曾落马。战斗持续了漫长的三个钟头，起初帝国军队占上风，后来逐渐变为对法兰西军队有利。

法兰西人最后取胜。他们的骑兵冲锋由欧洲最优秀的一些骑士率领，逐渐压垮了联军。奥托四世和腓力二世率领各自的骑士展开了一场混战，结果是法兰西人大胜。一群萨克森骑士英勇无畏地保护奥托四世，但他最终别无选择，只得脱离战场，策马狂奔的时候险些被俘。佛兰德伯爵、布洛涅伯爵和索尔兹伯里伯爵就没有这么幸运了。他们都被俘虏，押回巴黎。巴黎市民和大学生们在大街小巷载歌载舞地欢庆这场名扬四海的胜利，庆祝活动持续了一周之久。

在遥远的拉罗歇尔，没有人跳舞。消息传来，联军已经尽了最大努力，但仍然败北，约翰陷入了绝望。他在1214年的战役中投入了全部资本，如今却失败了。这年秋季，他被迫与腓力二世签订了五年的停战协定，据说赔款高达6万马克。国王在财政上已经垮台。他将全部财产都投入了战备，并且他与教会和解，就切断了主要的“快钱”来源。他的军事声誉现在一落千丈。布汶战役之后，约翰作为军事统帅的地位已经一钱不值。

[\[1\]](#) 格洛斯特女伯爵伊莎贝尔与约翰国王离婚后，于1214年1月嫁给了第二代艾赛克斯伯爵杰弗里·德·曼德维尔，他因此获得第四代格洛斯特伯爵的头衔。德·曼德维尔于1216年去世。伊莎贝尔又嫁给了休伯特·德·伯格，即后来的首席政法官和亨利三世的摄政者之一。

《大宪章》

布汶战败对约翰来说是莫大的灾难。当 he 从欧洲大陆返回英格兰之时，他的势力跌到了谷底。如果他能打赢战争收复金雀花王朝的大片土地，国民或许还能原谅他的横征暴敛，就像理查一世在“海外”和法兰西的光辉成就让人们心甘情愿地为他的十字军东征买单，并且乐意花费重金将他赎回。但约翰是灰头土脸、两手空空地返回英格兰的。在法兰西大陆，仍然忠于英格兰王室的领地只剩下加斯科涅和波尔多周边地区，这与曾经疆域广阔的阿基坦公国相比，只是九牛一毛。作为战败的国王返回自己的王国时，约翰的地位是非常脆弱和危险的。

自1212年以来，诸侯就蠢蠢欲动，现在公开骚动起来。许多英格兰贵族越来越深刻地感到，必须对约翰的治国之道加以约束；这位冷酷无情地行使自己权柄与特权的国王应当受到某种控制。难以回答的问题是，在猫的脖子上应当系上怎样的铃铛？

1214~1215年的冬天，国王和诸侯两次会商，都未能解决双方的分歧。1215年1月，约翰在伦敦会见了大约四十名心怀不满的贵族。约翰搪塞拖延地争取了时间，以便写信给罗马，向自己的新的封建宗主——教皇求援。这年春天，双方都写信给英诺森三世。贵族们的要求是，应当迫使约翰遵守亨利一世在1100年加冕时颁布的《自由宪章》。他们提出，应当强迫国王遵守自己在加冕时的誓言——遵从善法、主持公道；他们还认为，国王要求英格兰诸侯缴纳免服兵役税或者提供兵员以便在欧洲大陆作战，既不公平，也不合法。站在约翰那边的教皇使节们认为，国王是蒙罗马钟爱的迷途知返的浪子，不应当受到臣民犯上作乱的烦扰。3月4日，约翰宣布将参加十字军东征，这

进一步加强了教皇使节们的主张的力量。作为十字军战士，他得到教会的明确保护，其他基督徒不得攻击他。

贵族们援引亨利一世《自由宪章》精神的做法是非常意味深长的。《自由宪章》在1154年得到了亨利二世的确认。它的规定包括：国王不得掠夺教会财产，不得在臣民继承遗产、结婚或寡妇再婚时收取过高的费用，也不得滥用监护权或扩大王室所属森林的范围。这些指控的确可以被公正地指向约翰国王，但贵族们选择亨利一世的《自由宪章》来为自己辩护，也说明在他们眼里，他们在国王手里遭到的压制是金雀花王朝政府的宏大计划的一部分，可以上溯到一个多世纪以前。贵族们的这个论点是合情合理的，但教皇对其不予理睬。英诺森三世指派大主教兰顿调解国王和诸侯之间的矛盾，并在罗马召开了讨论此争端的听证会。英诺森三世没有努力去公正地仲裁，而是完全支持自己的封臣——十字军战士约翰国王。英诺森三世写信给英格兰诸侯，坚持要他们缴纳免服兵役税，并停止向国王提出要求。这个专断的裁决无助于解决英格兰严重的政治纠纷。唯一可能的结果就是内战。1215年5月5日，一群反叛者正式向约翰发出挑战，宣布与他断绝君臣关系，否认他是英格兰国王。

起事的贵族的领袖就是1212年的密谋者：罗伯特·菲茨沃尔特（他给自己取了一个极尽浮夸之能事的头衔：天佑军大元帅）和尤斯塔斯·德·韦希。德·韦希是一群北方贵族的领头人，这个群体还包括威廉·德·莫布雷、理查·德·珀西和霍恩比（位于兰开夏）领主罗杰·德·蒙特贝冈。这些北方诸侯是一个联系紧密的团体，通过联姻、血缘关系和邻里之情团结起来。他们都有个人的原因去憎恶约翰和金雀花王朝政府。除了这些叛乱领袖之外，还有来自东安格利亚和伦敦周围各郡的一些权贵，其中最重要的包括赫特福德伯爵理查·德·克莱尔和他的儿子吉尔伯特，以及艾赛克斯伯爵与格洛斯特伯爵杰弗里·德·曼德维尔^[1]。参加叛乱的其他贵族还有牛津伯爵罗伯特·

德·维尔、赫里福德伯爵亨利·德·博汉和威廉·马歇尔的儿子小威廉。起兵造反的贵族中的许多人，事实上是几乎所有人，之所以反对约翰，都是出于自私自利的原因，而有些人，如菲茨沃尔特，完全就是毫无原则的好斗之徒。但这些反叛者的心中也有思想的萌芽，他们感到政府需要一次根本性的改革。

但在他们宣布拒绝效忠国王之后，除了诉诸血腥的战争，根本无法进行任何改革。5月10日，约翰写信给叛乱诸侯，称他“不会逮捕或驱逐他们或他们的部下，也不会用武力镇压他们，而是会诉诸法律的裁决和法庭上贵族阶层的审判”。对于那些在普瓦图战役前夕受过他特别严厉对待的贵族，他还亲自发出了和解的建议。他表示愿意接受一个仲裁委员会的裁决，这个委员会将由八名贵族组成，由教皇主持。叛乱诸侯拒绝了这些条件。5月12日，约翰传旨没收叛乱诸侯的土地。可怕现实已经无法逃避：自1173年以来，英格兰首次爆发了内战。

5月的第三周，索尔兹伯里伯爵（他在布汶兵败被俘，最近被释放）和一群以菲茨沃尔特为首的叛乱诸侯争相冲向伦敦。在夜色茫茫中，他们火速奔向都城，因为控制都城对于控制整个英格兰来说具有关键的象征意义和战略意义。伦敦是经济的动力之源，是文化和繁华之都。雄伟的石墙保卫着城市，征服者威廉的伦敦塔屹立在城东，贝纳德城堡在城西。这座城市的天际矗立着许多小小的教堂塔楼，如同针尖一般，环绕在圣保罗大教堂巨大木制屋顶的中央尖塔周围，这尖塔傲然挺立在拉德盖特山之巅。伦敦是贸易与政治权力的轴心。当年斯蒂芬国王在与玛蒂尔达对抗时能够坚持下来，一个关键因素就是他据守着伦敦城，而在1215年春季，它再一次成为控制英格兰的关键。

5月17日，宁静的星期日上午，阳光还没有将城市屋顶的露水完全烤干的时候，叛军抵达了伦敦。教堂塔楼的大钟发出浑厚、铿锵的晨

祷呼唤，这时城市的七座城门被徐徐打开，敌对英格兰国王的军队开进了都城。“富裕市民们支持叛乱诸侯，”编年史家文多弗的罗杰（他居住在北安普敦郡的圣奥尔本斯，也在那里工作）写道，“穷人则不敢窃窃私语地反对他们。”索尔兹伯里伯爵抵达伦敦时，已经太晚了。忠于叛乱诸侯的卫兵们驻守着城门。在城墙之内，文书们在撰写公文。这些公文将被发给所有被认为仍然忠于约翰的伯爵、男爵和骑士们，敦促他们摒弃“发伪誓的国王”，投奔到叛军那边去。抢占伦敦之后，叛乱诸侯们占据了一个优势。约翰粉碎抵抗的希望破灭了。

但也不能说诸侯赢了。约翰或许丧失了许多贵族的信任，但他仍然是合法的国王，并且得到教皇的支持。理论上，他仍然有权力剥夺这些敌人的财产，宣布他们为乱臣贼子。反叛者的意愿是对政府加以改革，不是为了废黜国王，也不是从根本上阉割王权，而是将王权置于合理的界限之内。他们希望国王能够和平地、公正地、守法地治理，但他们自己却违反了法律。对双方来说，这个局面都非常棘手。于是，叛军在伦敦安营扎寨，而约翰将宫廷转移到泰晤士河上游的温莎，两地之间的水路和旱路上来往穿梭着双方的信使，努力寻求一个解决问题的办法，诸侯哄骗国王在一份能够满足反叛者部分诉求的文件上盖章签字。

争吵了一个月之后，一个解决方案浮现出来。6月10日至15日之间，叛乱诸侯的信使们与国王达成了共识，一份称为《诸侯法案》的文件可以作为最终和谈的基础。这份文件包括四十九点，列出了贵族们希望从约翰国王那里得到的东西。它涉及司法和封建惯例，例如国王应该为监护、继承和寡妇再嫁等收取多少费用（双方对这一点争议很大），免服兵役税和在国外服兵役的义务，以及王室直属森林的范围。这份文件为具体的谈判设定了双方认可的时间表，随后就是持续多日的激烈而琐细的讨价还价。最后，在6月18日，双方达成了一项新

协议。约翰的官署发出了令状，命令各郡官吏停止对叛军的军事行动。次日，在伯克郡的兰尼美德，贵族们重新向约翰宣誓效忠。约翰佩戴着玛蒂尔达皇后的全副御宝，以强调自己的王权的古老地位。作为交换，约翰、他的盟友和部分叛乱诸侯宣誓将遵守《大宪章》，这是英格兰历史上最著名的协议之一。

在今天读来，1215年的《大宪章》似乎反映了一个艰难地达成的妥协：双方对它都不是特别满意。一方面，它赋予了国民一系列权益：“英格兰教会当享有自由……伦敦当享有其旧有之自由。”另一方面，它充满了对英格兰风俗习惯的极其精确的表达：各条款具体规定了在何种情况下可以向国民征收免服兵役税，何处应当修建桥梁，犹太人债务的问题应当如何处置。它规定，继承伯爵或男爵领地时向国王缴纳的费用应为100镑，骑士爵位继承的费用为100先令。在监护权方面，国王许诺“只收缴合理的收入、合理的习惯费用和合理的服务费”，尽管具体怎样才算“合理”，并没有明文规定。《大宪章》还规定：“寡妇于其夫身故后，应不受任何留难而即获得其嫁资与遗产。寡妇之嫁资……俱无须付任何代价……（自愿改嫁）之寡妇得于其夫身故后居留夫宅四十日，在此期间其嫁资应交还之。”“寡妇之自愿孀居者，不得强迫其改嫁。”国王承诺：“除下列三项税金外，若无全国公意许可，将不征收任何免役税与贡金。即赎回余等身体时之赎金。册封王长子为骑士时之费用。王长女出嫁时之费用。”

《大宪章》的许多条文是涉及约翰的具体政策（如关于招募军队、征收赋税、压制商人或与教会争端的政策）的正式条款，但最著名的条款却旨在对臣民的权利做更深层次的阐释，并设置中央政府的权力界限。第三十九条规定：“任何自由人，如未经其同级人士之依法裁判，或经国法审判，皆不得被逮捕、监禁、没收财产、剥夺法律保护权、流放，或加以任何其他损害。”第四十条更为简明扼要：

“余等不得向任何人出售、拒绝或延搁其应享之权利与公正裁判。”

这些条款涉及了约翰统治的整个精神，进而也阐述了王权本身的精神。在约翰居留英格兰的十一年中，诸侯体验到了一种暴政。约翰以专横独断、朋党为奸和高度剥削的方式施政，并刻意运用法律程序来削弱和威胁诸侯。他破坏了亨利二世在1153年表现出来的王权精神——亨利二世周游全国，为所有人，无分贵贱，带来团结和公义。

确定王权——以及国王政府的权力——的合适界限并非易事。确定之后，国王能否恪守其条件，也是个问题。《大宪章》以一个保障条款结尾，指定二十五名诸侯组成一个议事会，假如国王违反宪章，即有权向其开战。这不过是内战的契约基础。后来的事实证明，规定国王应当依法治国和确保他确实这么做，完全是两码事。在后来的许多世纪中，这些问题始终处于国王和国民的每一场主要分歧的核心。而在1215年剑拔弩张、一触即发的气氛中，达成协议是不可能办到的事情。

《大宪章》其实是一项和平条约，而作为和约，它是个莫大的失败。6月19日，诸侯向国王宣誓效忠，选举产生了二十五名诸侯组成的“保障委员会”，并且有相当多的叛乱诸侯同意以《大宪章》的条件作为和平的基础。在这个短暂时期，一切似乎都充满希望。“国王大为满意，在各处恢复了公义，取消了他业已展开的攻城战。”考文垂的沃尔特如此写道。《大宪章》文本开始公布和传播，“宪章的抄本被送到各城镇村庄，所有看到的人都表示同意。”但并非所有诸侯都接受《大宪章》的文本，有些人当即起兵造反。“亨伯河对岸的某些诸侯选择离去，重新开始作乱。”这位编年史家记载道。

《大宪章》在各地都激起了争论，而最不愿意接受它的就是约翰国王。不到两个月之内，约翰就获得了英诺森三世的支持。教皇要求废除《大宪章》，用激烈且非常夸张的言辞写道：“我们完全拒绝承认此宪章，予以谴责，并要求国王不得遵守其条款，诸侯及其朋党不

得强迫国王遵守，抗命不遵者将被处以绝罚……我们宣布，此宪章完全地、永久地无效。”战端再开，而且这一次大为升级。这年年底之前，法兰西国王腓力二世援引一次宣布约翰为谋害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的凶手的“审判”，宣布约翰已经丧失王位。法兰西国王及其儿子路易王子开始准备，一旦接到英格兰叛乱诸侯的邀请，就兴兵入侵英格兰，废黜暴君。

法兰西军队于1216年5月14日在肯特郡登陆。路易王子发现，伦敦已经恭候他多时。“人们迫不及待、欣喜若狂地接受了他，并向他宣誓效忠。”考文垂的沃尔特记载道。教皇使节红衣主教瓜拉·比基耶里向路易王子发出了停止圣事的禁令和绝罚令，但路易王子置之不理，进军温切斯特，然后又回过头来，向东南方推进，攻打亨利二世的庞大的门户要塞——多佛尔。

约翰在全国到处流动作战，企图攻打叛军的城镇，并躲避图谋废黜他的敌人。他越来越绝望和郁郁寡欢。这年秋天，在渡过林肯郡的小溪时，他对潮水判断失误，丢失了许多辎重。据科吉舍尔的拉尔夫记载，“他丢失了……移动小教堂及圣物，以及一些驮运许多家用器物的驮马。他的许多扈从被海水吞没，陷入流沙。”

在这绝望的旅程中，约翰染上了痢疾，在整个10月身体越来越衰弱。到10月中旬，他已经需要坐轿子才能行进。他的队伍抵达诺丁汉郡的纽瓦克时，通晓医术的克洛克斯顿修道院院长为他医治，但徒劳无益。约翰于1216年10月19日驾崩，他的王国横遭外敌侵犯，他的王权遭到彻底践踏。他的遗体没有被送往父母和兄长安息的丰泰夫罗，而是被安葬在伍斯特大教堂，长眠在圣伍尔夫斯坦（11世纪的一位撒克逊主教，在约翰统治的早期被封圣）的祭坛附近。金雀花王朝第一位在英格兰居留的时间比在国外久的国王被安葬在一座古老的盎格鲁—撒克逊城市，或许是非常恰当的。

对考文垂的沃尔特这样的作家来说，约翰统治的诸多问题是显而易见的。“约翰的确是一位伟大的君主，但并不幸福，”他写道，“像马略^[2]一样，他经历了盛衰沉浮。他对外人慷慨大方，却劫掠自己的人民；信任陌生人，而猜疑自己的臣民……最终，他被自己人抛弃，死后也没有多少人为他哀悼。”威廉·马歇尔的说法更有诗意。他写道，约翰最后病倒的时候，万分痛苦。“死亡，那强大的侵袭者，那邪恶而残酷的东西，将他牢牢掌控，不肯放手，直到他与世长辞。”英格兰最冷酷无情的一位国王以这种方式死去，也算是恰如其分。

约翰在身后留下了恶名：英格兰历史上最糟糕的国王之一，恶魔般的谋杀犯，给自己的国家带来了暴政和宪法危机。在他统治的末期，罗宾汉传奇的最初版本开始流行，讲述一位被剥夺财产的英雄如何遭到国王的腐败官吏的虐待，然后对敌人发起血腥的复仇。这些故事的核心就是遭到滥用的权力。在漫长岁月中，约翰的名字与这些故事中最恶劣的邪恶之事紧密联系，他被人们斥责为怪物、失败之徒和魔鬼。但他的所作所为真的比他那广受赞誉的兄长理查一世，或者他的父亲犯下的某些罪行更为邪恶？或许并非如此，但约翰的名誉比他们糟糕得多。

在最同情他的人看来，约翰的最严重罪行是生不逢时，他偏偏在大局崩坏、国运日衰的时节成了国王。他的父兄的那些最残忍无情的本能都在他身上结合起来，但他却没有他们的幸运。诺曼底失陷时，他无力回天，后来两次想收复这个公国，都折戟沉沙。他无法用个人魅力鼓舞人民成就伟业，但我们不禁要想，假如亨利二世或者甚至理查一世处在约翰在1204年的位置上，是不是能有办法夺回诺曼底？我们很容易理解，约翰在1207~1211年为什么走出这条道路，但除了他在迫害妄想狂驱动下镇压私敌之外，我们实在看不出，任何一位其他国王站在他的位置上，采取的措施会有任何不同。在四个虚假繁荣的

年头中，约翰不仅是王国的君王，还主宰着英格兰教会、英格兰的凯尔特邻国，以及一个强有力的司法和政府机器，这台机器能够在一定程度上保护平民免受贵族的欺压，即使王室残酷无情地利用这机器满足一己私欲。他没有把诸侯当作伙伴，而是以债主的身份虐待和鄙视他们。他没有能够及时地认识到，这样做其实是给自己制造了多么大的麻烦。

约翰给亲人留下的遗产就是一场灾难性的内战，再加上法兰西的入侵。1215年，《大宪章》只不过是一份失败了的和平协议。约翰不可能知道，与他谈判、协商宪章条款的诸侯也不可能知道，他的名字，以及在兰尼美德签订的这份文件的神话，将永远与英格兰历史密不可分。长远来看，事实的确如此。约翰死后的许多年中，《大宪章》被多次重新颁布，13和14世纪的每一场宪法斗争的核心，都是如何阐释这份限制王权的复杂文件。亨利三世努力夺回父亲丢失的权利和领土的时候，《大宪章》逐渐决定了国王与诸侯斗争的具体条件。1225年，《大宪章》被重新颁布，其抄本被钉在教堂大门上，在英格兰全境各城镇公开展出，获得了传奇地位：它的精神代表了英格兰国王的义务，即在其自己制定的法律界限之内统治。这便是约翰的遗产，尽管它的传承颇有些奇特。或许，英格兰诸王中最冷酷无情的一位司法家能够欣赏这其中的讽刺意味。

[1] 就是上文说到的，约翰的前妻伊莎贝尔的第二任丈夫。

[2] 盖乌斯·马略（Gaius Marius，前157～前86年），古罗马著名的军事统帅和政治家，七次担任执政官，这在罗马历史上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他在罗马兵败于日耳曼人的危难之际当选执政官，进行军事改革，实行募兵制，最终击败日耳曼三族（阿姆布昂人、条顿人、辛布里人）。但是罗马社会也因募兵制的实行发生变化，职业军人越来越依附于将领个人，成为其个人的政治资产，最终罗马逐渐走向独裁和帝制。马略与苏拉的內战极大地撼动了末期的罗马共和国。

巩固遗产

约翰驾崩时，他的儿子亨利三世只有九岁，加冕是匆匆进行的。加冕礼在英格兰西南部的格洛斯特修道院举行，这是一个安全港湾，位于保王党的大后方。在这座诺曼修道院教堂的中殿，为数不多的教会和世俗诸侯惴惴不安地观摩着典礼。温切斯特主教、伍斯特主教和埃克塞特主教将一顶简单的贵妇小冠冕戴在了这个孩子的头上。仪式上没有荣华富贵，也没有王室御宝，因为所有的神圣礼服和完整加冕礼所需的器物都在威斯敏斯特，而威斯敏斯特处于叛军控制之下。这是一次临时拼凑、大为简化的仪式，旨在将约翰权威的残余部分转交给这个幼童。

亨利三世是约翰的长子（次子理查当时仅七岁），虽然年纪还小，但已经以仪态严肃、言语庄重而闻名。他长大成人之后特别虔诚，热衷于各种崇拜仪式（尤其是对圣母玛利亚的崇拜），而且特别痴迷于听弥撒，以至于有时会影响朝政。年幼的国王站在格洛斯特修道院内，在大祭坛前以脆弱的声音宣誓，将终生以荣誉、和平与尊崇对待上帝与神圣教会及其教士；他将为人民主持公道；他将废除严苛的法律和风俗，遵守公正的法律与习惯。

这些誓言有多少现实性？亨利三世当然必须发出这些誓言，因为它们国王必需的宣誓。但真正维护英格兰、使其免于崩溃的权威在于教皇。孩童国王代表英格兰和爱尔兰，向教皇的代表——红衣主教瓜拉·比基耶里宣誓效忠。他发誓，要将国家置于教会及少数上帝忠仆的治理之下。

90英里之外的威斯敏斯特处于腓力二世之子路易的控制之下。全国各地许多城堡由法兰西骑士驻守。叛乱诸侯邀请法兰西军队到英格

兰，因为他们希望从卡佩王族选出一位新国王，而不是忍受金雀花王朝的第四位国王。约翰统治的悲惨结局令英格兰陷入了致命的分裂。王位继承又一次不仅是合法地位的问题，而且是实力的比拼。

在修道院教堂内的那一小群人肯定会意识到，如此这般地开始一段统治生涯，的确是糟糕透顶。自诺曼征服之前的阿特尔雷德时代以来，没有一个孩子能当国王。而阿特尔雷德的统治也是个凄惨的榜样：在他统治时期，维京人劫掠和侵犯了英格兰，他被废黜一年之久。如果英格兰又一次陷入撒克逊时代的混乱，那么未来不堪设想。

有少数人致力于阻止这样的局面出现。亨利三世非常幸运，他身边有一群忠诚的支持者，他们并不想自己抢班夺权，而是努力去维护脆弱的王权。约翰在临终前托孤给年迈的彭布罗克伯爵威廉·马歇尔，要他做儿子的监护人。已经七十多岁的马歇尔起初以骑士的克制谨慎接受了这使命，然后又以他非常典型的浮夸风格宣布：“假如除了我之外，全世界都背弃这个孩子，陛下知道我会怎么做吗？我会把他扛在自己肩头……我会永远和他在一起，绝不会辜负他，从一个岛屿奔波到另一个，从一片土地到另一片，哪怕我要乞讨为生。”尽管他喜好戏剧性的华丽辞藻，但英格兰的少数忠臣抱有这种态度，得益的不仅仅是年仅九岁、仪态庄严的亨利三世。王朝的未来依赖于此。国王如果要施行自己的全部权力，必然需要一群致力于恢复他权威的忠臣，去对抗王朝面临的严重的、根本性的威胁。

新国王身边的另外一位重臣是彼得·德·罗什，他曾担任约翰的首席政法官，现在是温切斯特主教。就是他为亨利三世加冕。尽管他在国内不得民心，但在随后的二十年中断断续续地做了亨利三世的良师益友。还有瓜拉，他在王室阵营中，代表教皇赋予国王合法性。最后还有休伯特·德·伯格^[1]，这位出生在诺福克的保王党人为约翰效劳了十多年。德·伯格被任命为新的首席政法官，好让那些不信任

“外国人”的民众也能接受新政府。这些大臣组成了一个联盟的核心，他们的首要和最紧急的任务是抵御外敌入侵、消除淹没了整个王国的重重危机。

北方叛乱诸侯的领袖——路易王子是个危险人物。他和盟友攻占和据守着英格兰全境的许多城堡。很多城堡由外国雇佣军驻防。路易王子控制着英格兰东南部的广大地区，法兰西战船在英吉利海峡游弋。要将法兰西人赶出英格兰土地的唯一手段就是战争。

亨利三世的命运是在林肯决定的。这是威廉·马歇尔金戈铁马的漫长而辉煌的一生中最后一次军事行动，或许也是最伟大的一次。1217年圣灵降临节过后不久，马歇尔从全国各地召集了四百名骑士和二百五十名弩手，在纽瓦克集结完毕后，立刻奔赴林肯。5月20日，他抵达那里，发现路易的军队已经进入这座设防城市，正在攻打城堡。法兰西王子本人正在南方攻打多佛尔，在林肯的法兰西军队的指挥官是佩尔什伯爵，英格兰的大部分叛乱诸侯也在这里。法兰西人知道马歇尔正在开赴林肯，但犹豫不决，未能就应对策略达成一致。就在他们逡巡不前的时候，马歇尔向他的骑士们慷慨陈词，足以与莎士比亚为亨利五世写的演讲词媲美。“这些人用武力抢夺了我们的土地、我们的财产，”他呼喊道，“今天谁要是不奋力拼杀，就是可耻的懦夫……如果我们打败了他们，就一定会为自己的余生赢得永恒的荣耀！”

这番雄壮的言辞想必是收到了效果。在城市的北门前方有一大片开阔地。马歇尔指挥着忠于他的骑士们，告诉他们，如果在开阔地上需要掩蔽，就割断自己马匹的喉咙，躲在死马后面。德·罗什主教指挥弩手，切斯特伯爵雷纳夫率领一群骑士。马歇尔亲自率军向城市发起正面的骑兵冲锋，这令德·罗什和切斯特伯爵心生敬畏、颇为赞叹。这位老将急于交手，在向敌人冲锋之前差点忘记戴上头盔。他

调整好自己的甲冑，率军发动第一波冲锋，迅猛无比地杀入法兰西守军战线，打开了一个缺口，足有三支长枪首尾相接的长度那么深。如果这是挽救他效忠了一辈子的王朝的最后机会，他决心全力以赴。

随后是长达六个钟头的血腥厮杀。战场的惨状令人毛骨悚然、胆战心惊：兵器撞击头盔的声音，长枪折断、碎片四溅的声音，肢体被利剑和硬头锤劈砍得粉碎的声音，以及锋利的匕首刺入人和马的身侧的声音，混合起来，不绝于耳，震耳欲聋。他们在街巷中鏖战，直到街道上流血漂橹、人的五脏六腑堆积起来。马歇尔回忆道：“声响极大，哪怕上帝降下雷霆，我们也听不见。”

战斗结束，法兰西人溃不成军。几乎所有领头的叛乱诸侯都被俘虏，而佩尔什伯爵被一支长矛刺穿眼睛、戳入大脑，悲惨死去。战败消息传到身有多佛尔的路易王子那里时，他立刻停止攻城，奔赴伦敦，开始考虑撤退的条件。

但战争还没有结束，等待法兰西人的是更严重的耻辱。8月，休伯特·德·伯格在桑威治海战中大败法兰西人。法兰西人的指挥官是海盗头子——僧人尤斯塔斯，他后来也成为类似罗宾汉的传奇故事的主角。英格兰人向敌人射出倾盆大雨一般的箭矢，并顺风投掷生石灰，烧灼敌人的眼睛。僧人尤斯塔斯躲在船艙内，最后束手就擒。英格兰人给了他两个选择：在攻城器械上被斩首，或者在船栏杆上被斩首。他选择了哪一种命运，我们不得而知。

路易王子感到吃亏已经吃够了。亨利三世的摄政政府已经在战场上显示了自己的勇气，法兰西王子很乐意收取一笔贿赂，然后撤军。英格兰王室在一个世纪中受到的最大的外部威胁就此解除了。

在林肯指挥英勇的冲锋之后，威廉·马歇尔担任英格兰摄政超过两年时间。他到了七十三岁的高龄之后，健康才开始衰弱。在忠心耿

耿地为金雀花王朝效劳一生之后，他于1219年春溘然长逝。对英格兰的许多人来说，这是个令人哀伤和沮丧的噩耗，因为马歇尔是一个极其公正和中立的人物，对金雀花王朝忠贞不贰、坚定不移，但如果他相信国王的行为不端或者治国失当，总会加以严厉批评。马歇尔一生的故事与他的时代的所有伟大国王们紧密联系：亨利二世、小亨利国王、理查一世、约翰、路易七世、腓力二世，而且最后还和未来的路易八世在战场上交过手。他是一位精明强干的摄政，如果没有他的指导和坚定的原则，世界注定会更为动荡不安。

在临终前的几天内，马歇尔处理了许多事务，包括他的儿女的未来，并了却自己的一桩心愿：他曾发誓要参加十字军东征，因此希望成为圣殿骑士团的一员。最重要的是，他考虑了亨利三世的未来，以及如何教育这位孩童国王，以保障他的王国繁荣昌盛。他卧病在床、忍受病魔摧残的时候，唤来了十二岁的国王，拉住了他的手。他告诉国王，他希望由新任教皇使节潘德尔夫（他于1218年接替了瓜拉）来照顾国王，然后告诫国王要比他的父亲更恪守美德。

“我哀求上帝我主，如果我曾经让他满意过，那么请他一定保佑陛下，让陛下成长为一个可敬可佩的人，”马歇尔说道，“如果陛下追寻某位邪恶的先人的足迹，希望像他一样，那么我向上帝、玛利亚之子祈祷，让陛下早点死掉，免得堕落。”

“阿门。”国王答道。

马歇尔去世的时候，亨利三世的年纪已经够大，臣子们可以就政事征询他的意见，他也得到了自己的国玺，可以批准那些以他的名义做出的决定。但是，如果说他认识到了政府工作的刻板现实，却并不意味着，臣子们对他足够信任，允许他自行处理国家大事。只要他还是个孩子，就注定会有派系斗争，时局注定不可能安定下来。

接替马歇尔的是三个人：潘德尔夫、彼得·德·罗什和休伯特·德·伯格。在内战的浩劫之后重建英格兰四分五裂的政府的工作中，他们三人都发挥了作用。1220年，亨利三世接受了第二次加冕，这也是更为光辉堂皇的加冕，这一次是在更为豪华富丽的坎特伯雷。在此之后，德·罗什失去了国王的恩宠，最终前往圣地。此后主持政府的是德·伯格。在13世纪20年代，亨利三世极大地依赖于这位首席政法官，聆听他的意见，仰仗他的支持，去重建王室财政、镇压好战诸侯的叛乱，以及抵御格温内斯的罗埃林大王领导下的威尔士人的侵犯。

德·伯格向西方征讨，尽了最大努力去遏制罗埃林，同时压榨王室任命的郡长们，迫使他们从各自的郡征敛更多收入，以便充实国王空空如也的金库。但是，没有一位成年君主的王国仍然是一艘由多人共同当船长的航船，任何由孩童统治的国家都显得软弱。1223年，腓力二世驾崩，他的三十五岁儿子路易——他曾经入侵英格兰——登基为王，史称路易八世。他几乎立刻决定攻击英格兰王室在普瓦图的领地。

在早年的国内动荡之后，这是亨利三世统治时期的第一次严重的外部威胁。至关重要的一次打击发生在1224年夏季，拉罗歇尔的市民们听到车辚辚马萧萧的喧哗，一支法兰西军队兵临城下。精力充沛的法兰西新王从陆路将攻城器械搬运到城下。英格兰国王年幼、势单力薄、仍然穷得叮当响，而且远在海峡的另一边，因此拉罗歇尔市民们几乎立刻举手投降，向法兰西人出卖了自己的忠诚。

自约翰1214年命途多舛的突击行动以来，普瓦图的防守一直摇摇欲坠。拉罗歇尔失陷之后，英格兰在欧洲大陆的一个关键立足点就丧失了，海峡的航运也受到严重威胁。编年史家文多弗的罗杰解释称：“拉罗歇尔……是英格兰国王及其骑士防御这些地区时通常登陆的地方；但从这时起，这条道路就对国王封闭了。”

与此同时，于格·德·吕西尼昂（他娶了约翰的寡妻伊莎贝拉王后^[2]，因此算得上是亨利三世的继父）占领了加斯科涅的大部分地区。英格兰控制下的阿基坦原本就缺头少尾，现在只剩下了波尔多和几个海岸城镇。金雀花王朝在欧洲大陆所剩无几的领地现在面临完全丧失的危险。

对德·伯格和年轻的国王来说，收复加斯科涅和普瓦图是头等大事。家族的骄傲取决于此。但对其他人来说，这有什么意义？葡萄酒商人在这一地区生意兴隆，但他们不是政治家。英格兰诸侯中没有一个人在那里拥有利益。因此收复普瓦图和加斯科涅的需要提出了一个根本性的问题：英格兰王室如何为欧洲大陆的战争提供资金？约翰的诸侯拒绝参加他的许多远征，这触发了一场危机，最终的结果是《大宪章》的颁布和内战的爆发。十一年后，德·伯格和亨利三世如何能说服这些英格兰诸侯，让他们奋战流血、去争夺与自己没有关系的土地？

这就是亨利三世的漫长统治的余下时间里，王权面临的核心困难。尽管亨利三世并不真正熟悉他的任何一位王室先祖，他却敏锐地感到了历史的责任感：他必须恢复先祖的威望。要完成这一使命，他就需要保卫金雀花帝国在欧洲大陆剩余的土地，将权力扩张到法兰西中部和西部的旧领地，在亨利二世与理查一世在德意志、西西里和卡斯蒂利亚建立的帝国的边缘扩大影响。但恰恰就是这些负担，在约翰统治时期被英格兰诸侯认为无法忍受。1224~1225年，新政权的复兴金雀花帝国的计划急需得到支持。

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有两个。其一是诉诸恐惧。当时流传着疯狂的流言蜚语，称海峡内遍布法兰西船只，卡佩王朝的王座上又来了一位饥肠辘辘的新国王，英格兰将遭到又一次入侵。如果英格兰诸侯对收复大陆失地不感兴趣，那么防御沿海地带是一项能够鼓舞士气的事

业。休伯特·德·伯格充分利用人们对法兰西入侵的恐惧，成功地——至少在短期内——使之成为增加全国军事开支的合理理由。

第二个策略在亨利三世统治的政治史和随后两百年金雀花王政宪法的发展过程中起到更大的作用，即重新颁布《大宪章》，借以医治约翰的统治留下的伤痛。1225年1月，英格兰的教会和世俗贵族在一次大会上云集，国王政府宣布将重新颁布《大宪章》。作为政治交换的价码，诸侯同意国王向英格兰的全部动产征收十五分之一的赋税。至少在文多弗的罗杰看来，《大宪章》的重新颁布无疑代表了国王与诸侯之间的投桃报李：“与会的所有主教、伯爵、男爵、修道院院长……都表示，如果国王赋予他们追寻已久的自由，他们将心甘情愿地接受国王的要求（十五分之一的赋税）。”

《大宪章》在1215年首次颁布之后，还分别在1216和1217年重新颁布过。1217年，与《大宪章》一同颁布的还有《森林宪章》，它限制了国王对英格兰各地大片林地享有的权利，允许平民百姓在这些森林里放牧牲畜、挖掘水渠和从事其他关键的农业活动。在此之前，森林法极其严苛，受到土地所有者们的极大怨恨。王室森林不仅仅是林地，还包括牧场，甚至农场和村庄的一部分。管理这些土地的特殊法律恣意蔓延，若对其加以抵抗，则意味着与王权最强有力的臂膊发生冲突。朝廷委派了委员会去实地勘察王家森林的边界，并上报其地理范围。

长远看来，1225年重新颁布的《大宪章》比约翰在兰尼美德被迫接受的最初版本（在血腥的内战之后，威廉·马歇尔向国民颁布了这个版本）重要得多。《大宪章》的这些版本合在一起，不仅改变了亨利三世的统治，还影响了未来每一位英格兰国王和女王的统治。《大宪章》不再是形形色色的权利的大杂烩，而成为政治原则的象征表达。

1225年2月15日和16日，朝廷向英格兰的每一位郡长发布了命令，要求他们宣示和遵守《大宪章》，对王室森林的边界进行新的勘察，同时还对一笔新赋税的评估和征收做了准备。这笔新赋税将收纳数万镑巨款，为一次远征提供资金。尽管朝廷将此次远征宣传为保卫沿海地带的防御战，但它实际上是王室收复欧洲大陆失地的再征服。

从短期的政治影响来看，这笔赋税极其成功，征集了4.5万镑资金，比朝廷通过封建赋税征集的钱款要多得多。有了这笔钱，亨利三世和德·伯格得以集结一支装备精良的军队，在夏季出征，为加斯科涅解围。此次军事行动的指挥官是国王的弟弟理查（时年十六岁，精力充沛，他在这年年初被册封为康沃尔伯爵，作为生日礼物），辅佐他的是四十九岁的政治家、沙场老将和国王的叔叔——索尔兹伯里伯爵。

这次远征准备充分，装备精良，且有经验丰富的老将指挥，取得了成功。英格兰军队火速赶往前线，奋勇作战，逐退了法兰西人，阻止他们侵犯阿基坦的最后一部分。索尔兹伯里伯爵很快发现，他无力在一个作战季节之内收复普瓦图。但他的努力为英格兰王室保障了加斯科涅及其利润丰厚的葡萄酒贸易，确保了加斯科涅此后两百多年间对英格兰王室的依附关系。这是亨利三世幼年时期的一个高潮。

但领土和贸易收获的意义也许比不上在国内达成的协议。英格兰王旗在加斯科涅诸城堡上空迎风招展的时候，在海峡对岸的英格兰，两份宪章在全国开始流通。王室律师们绞尽脑汁地在宪章中寻找漏洞，尽可能地维护国王的特权。但妖魔已经被放出了瓶子。宪章无论传播到何方，都受到推崇。很快，人们就清楚地认识到，一个宪法层面的协议业已达成。亨利三世的政府启动了一个进程，从此以后，朝廷将用具体的政治自由方面的让步来换取诸侯对王室军事行动的资金支持，这个进程被固定为书面宪章的形式，被分发、传播到全国各

地。与国王达成这项协议的是一群诸侯、主教和其他权贵，这些人的集合或许还不能称为议会，但已经算得上后世议会的雏形。如今，国王的封建特权和相对于臣民的权利成了需要辩论和商榷的议题。这项协议将会在中世纪的剩余时光里维持下去，将会勾画英格兰王政的未来，并为遥远海外的政治叛乱埋下种子。

[1] 前文讲到，休伯特·德·伯格曾在法莱斯看押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约翰命令德·伯格将阿尔蒂尔弄瞎并阉割，德·伯格没有遵命。

[2] 读者请注意，这里的于格是于格十世·德·吕西尼昂（约1183或1195～约1249）。前文说过的与约翰争夺伊莎贝拉的是他的父亲——于格九世（1163/1168～1219）。于格九世曾与昂古莱姆的伊莎贝拉订婚，但伊莎贝拉被约翰抢走。于格十世终于把伊莎贝拉娶了回来，可以说替父亲报了仇。

迟来的亲政

1225年，亨利三世十八岁了。他可以算得上已经成年，或许也理当被视为成年人。《大宪章》的重新颁布标志着他与父王的统治划清了界限，他原本可以借此决定性地开启自己的统治时代。1226年11月，三十九岁的路易八世因病疾病逝，他的十二岁儿子路易九世登基为王。敌国由孩童执掌朝纲，这对亨利三世本应是特别有利的。

但1225年并不是一个承前启后的转折之年。1227年1月，十九岁的亨利三世^[1]在牛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宣布自己成年。但这仍然未能成为一个划时代的重大关头。尽管国王开始独立于谋臣们，自行组织自己的内廷，但他行使权力的本领还远远不够。他被两方面的力量牵扯着，尤其是在法兰西事务上。1228和1229年，亨利三世努力为收复诺曼底和普瓦图征集资金，同时尽其所能地逃避1225年颁布的宪章规定的义务。但实权显然还掌握在德·伯格手中，他不愿意在欧洲大陆再开战端，这浇灭了国王和他的弟弟康沃尔伯爵理查的热情。亨利三世在1229和1230年企图入侵诺曼底，但以惨败告终；德·伯格谨小慎微，阻止了国王的雄心壮志所要求的那种大规模攻势。

这种幼稚和缺乏独立反映了国王的性格。亨利三世自幼一直优柔寡断，且有些单纯天真。他有宏图大略，却没有本事将其付诸实施，也没有胆量像他的先祖（哪怕是其中最糟糕的国王）那样独断专行。德·伯格作为终身首席政法官，贪权恋栈，而亨利三世缺乏掌控朝廷的力量和自信，于是这种现状又持续了将近十年。直到1234年，亨利三世才摆脱了他父亲时代的顾命大臣们。他能够做到这一点，也是因为出现了极其严重的危机。

亨利三世在成长过程中没有父亲相伴，因此过分依赖于那些父亲式的人物。而且他有个令人恼火的特点：耳根子软，很容易被人说服，往往会被最新一个建议所左右，而不是听信良策。他继承了金雀花王族的暴躁脾气，曾多次对朋友和大臣们暴跳如雷、出言不逊，有时甚至抓起附近的東西去殴打他们。有一次脾气发作的时候，他曾想用一支钝剑攻击休伯特·德·伯格。但他的怒火来得快，去得也快，不会将自己的谋臣们免职，于是他们继续代表他执掌朝纲，时间久得有些不合宜了。

德·伯格牢牢掌控权力的时间越久，亨利三世的统治就越是百病缠身。首席政法官利用大地产的监护权中饱私囊，而他与主要的年轻诸侯之间争吵的政治后果却要由亨利三世承担。这些年轻诸侯包括威廉·马歇尔的儿子理查和御弟康沃尔伯爵理查，他们原本应当成为新国王身边的保王党的核心，却被德·伯格激怒，在1231年举兵谋反。

德·伯格在主持国政的过程中营私舞弊，且与国王本人的治国理念格格不入。但1231年，亨利三世先前的导师——温切斯特主教彼得·德·罗什从十字军东征回国后，局势严重恶化了。专横跋扈的德·罗什不肯眼睁睁看着德·伯格专权渔利，通过一系列活动，很快又在国王身边占据了一个有影响力的地位。在一个短暂时期内，这两人展开了争夺亨利三世恩宠的拉锯战。他们都在国王幼年对他产生过父亲般的影响，但始终不能精诚团结。最后，德·罗什得胜了。1232年7月，在伍德斯托克，亨利三世和德·伯格之间爆发了一场激烈争吵，二十四岁的国王指控他的恩师犯有一系列令人震惊的罪行，包括毒杀索尔兹伯里伯爵和彭布罗克伯爵（这两人都在前不久去世了，几乎可以肯定德·伯格与他们的死无关）。首席政法官被罢免，在伦敦受到与他同级别贵族的审判（这毫无疑问是在遵守《大宪章》的要求，也符合新的政治现实的需求），被判处终身囚禁于迪韦齐斯城堡。

现在德·罗什掌握着亨利三世和他的朝廷。亨利三世从德·伯格家中查抄了许多贵重珠宝和首饰，在一个短暂时期内很开心，而且这是他少有的没有债台高筑的时期：1232年9月，德·罗什帮助他征收了一笔赋税，以支付在布列塔尼作战的军费；1233年，朝廷向犹太人横征暴敛。但对大部分国民来讲，局势依然如旧。德·罗什的治理与之前相比没有什么进步；这位主教甚至比德·伯格更不得人心和盛气凌人，而且他的许多追随者就是曾经给约翰制造了灾祸的恶徒，令人憎恶。英格兰需要一位能够亲自执掌朝纲的国王，而不是通过代理人统治的傀儡。随后两年内，专横跋扈的大臣德·罗什的统治比以前更加蝇营狗苟。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德·罗什将政敌从朝廷排挤出去，为自己和追随者们搞来油水丰厚的王室官职、城堡和土地。据文多弗的罗杰记载，在德·罗什的辅佐下，亨利三世“不经同等人士审判就放逐了许多贵族和诸侯，烧毁他们的村庄和宅邸，砍伐他们的树林和果园，摧毁他们的园林和鱼塘”。《大宪章》的原则横遭践踏。这无助于改善国王与理查·马歇尔之间的关系，后者在1233年发动了两次叛乱，激起了一场小规模内战，并且破坏了亨利三世镇压威尔士叛军的计划。

所有人都清楚地意识到，这种形势是不可能长久的。据文多弗的罗杰记载，到1233年6月，亨利三世的权贵们已经开始讨论将他废黜。次年2月，在威斯敏斯特的一次大会上，英格兰主教们恳求国王罢免德·罗什及其歹毒的鹰犬走狗，并独立亲政。亨利三世同意了，但就像他在面临危机时常做的那样，他一想到要将自己的意志强加于国民，就胆战心惊。他没有果断地扫清门户、安插新的大臣，而是离开了威斯敏斯特一个多月，参观了东安格利亚的诸多圣所，向博罗穆霍姆修道院的真十字架碎片、沃尔辛厄姆的圣母玛利亚神龛以及其他心爱的修道院祈祷。理查·马歇尔和威尔士的罗埃林大王兴兵作乱，国王却在朝圣。

1234年4月，理查·马歇尔在爱尔兰的一次战役中负伤，后来伤重不治死亡。有些地区的人们指控亨利三世是杀害理查·马歇尔的幕后元凶。这种指控非常荒诞，没有一丝一毫的根据。到5月，政府危机如此严重，以至于英格兰主教们在新任坎特伯雷大主教埃德蒙·里奇的领导下，威胁要对他施以绝罚。亨利三世终于振作起来，采取行动。他颇感遗憾地命令德·罗什退隐到自己的主教管区，然后第一次亲自执掌政权。他对治理国家不是很感兴趣，但很显然，如果他确实热衷于执政，那么一定会很快落入与他父王同样的严重境地。在德·罗什倒台不久之后在格洛斯特召开的一次大会上，亨利三世承认，他的大臣们没有遵守规定、允许被指控犯罪的诸侯“在同等贵族面前接受审判”。他撤销了德·罗什的一些强行征地的专断决定，并又一次承诺要遵守《大宪章》的精神，许诺在做出重大决定之前一定与权贵们的大议事会协商。这次危机之后，亨利三世尽管并不情愿，还是成了一位符合国民精神的国王。英格兰人民现在最为重视的就是国王和诸侯双方都遵守《大宪章》的原则。

但奇怪的是，就在亨利三世开始执掌王权的同时，他经历了一种精神上的变革。在国民怨声载道之际，亨利三世面对着专横独断的权臣、犯上作乱的诸侯和凶暴好斗的威尔士人，这些动荡深深地伤害了他，也让他困惑。于是，他放眼英格兰历史，去寻找灵感。他希望这些灵感能够帮助他最终成为一位了不起的国王。他为自己找到的榜样不是他的伯父或祖父，而是一位更遥远的先祖，即盎格鲁-撒克逊王朝的最后一位国王——忏悔者圣爱德华。[\[2\]](#)

爱德华的统治于1066年结束，他没有留下子嗣，于是哈罗德·葛温森和征服者威廉争夺王位的战争旋即爆发。在金雀花王朝治下的英格兰，爱德华并不受到尊崇。1161年，由于亨利二世的推动，爱德华被封圣，但人们对他并没有特别狂热的崇拜。约翰要求自己被葬在伍斯特的圣伍尔夫斯坦身边，而不是威斯敏斯特的圣爱德华身边，也说

明他对爱德华没有多少感情。但对钻研古代史以寻找一位新的父亲式偶像的亨利三世来说，忏悔者圣爱德华似乎是个颇具诱惑力的人格榜样。

在亨利三世看来，爱德华统治时期的历史很像他自己所处的时代。和爱德华一样，他也是在内战兵燹肆虐、人民饱受压迫的时期登基为王的。和爱德华一样，他也在某种程度上遭到了大臣们的背叛（德·伯格和德·罗什操控亨利三世，借此达到自己的目的，而忏悔者爱德华因为戈德温伯爵的背叛而垮台^[3]）。爱德华身为君主，忍受重重磨难，最终在福音书作者约翰的陪伴下升上天堂。值得一提的是，亨利一世的《自由宪章》里援引爱德华的法律，视其为贤君的榜样。约翰国王在1213年被斯蒂芬·兰顿解除绝罚令的时候也宣誓要遵守爱德华国王的法律。对笃信宗教且本性善良的年轻国王来说，忏悔者爱德华是一个很有吸引力的模范。

从1234年开始，亨利三世越来越痴迷于对忏悔者爱德华的崇拜。他研读爱德华的生平和传说；订制描绘这位圣徒一生中著名场景的图画，张挂在威斯敏斯特和其他宫殿；以越来越癫狂的热情庆祝他的宗教节日——10月13日；并在宪章中提及“光荣的爱德华国王”，将其称为他的“特别主保圣人”。亨利三世打算在自己的余生中始终效仿这位榜样。

尽管在中世纪人们的思维中，对圣徒和虔诚国王的原型人物的崇拜根深蒂固，但亨利三世对忏悔者爱德华越来越强烈的五体投地却有些过火。但这对他的确产生了影响，没有人可以抱怨这一点。从1234年开始，亨利三世终于开始亲政，并且恪守《大宪章》的精神。全国人民多年来的要求终于得到了满足。

在成年之路上走了太久的这个人极富个性，独一无二。亨利三世身高约5英尺6英寸。据说他有一个眼皮耷拉下来，这使得他的面容有

了一种狡黠的庄重色彩，与他颇有些沉闷迟钝的性格相当契合。当时国王们的时尚是苦行修道和引人注目的虔诚（与亨利三世同时代的法兰西国王路易九世就是个狂热的信徒，他筹划了庞大恢宏的教堂建设计划，如光辉灿烂的巴黎圣礼拜教堂，并且不遗余力地搜集和收购圣物遗迹。1239年，路易九世花费13.5万里弗的令人咋舌的巨款，从君士坦丁堡的鲍德温二世那里买了耶稣受难时所戴的荆冠和真十字架的一个碎片），但即便是在这个时代，他的笃信宗教也显得非常突出。西欧国王们之间在宗教方面的竞争是一场精神上的游戏。亨利三世决心要成为基督教世界最神圣的国王之一。

他的外貌和性格都不及他的先祖们那样有魅力，但他比任何一位先王都更热衷于君主威仪的外在表达。他或许是中世纪英格兰历代君主中最热衷于扶持艺术的一位，用赞美古代贤君的绘画和建筑重塑了伟大的宫廷生活中心的面貌。墙壁和窗户上的绘画满是他钟爱的历史场景和人物。忏悔者圣爱德华的形象随处可见，还有拉撒路与财主[\[4\]](#)、四大福音书作者、所罗门床榻守护者，以及圣尤斯塔斯这样的军人圣徒（在威斯敏斯特宫，国王御床上方就有圣尤斯塔斯的画像守护）。亨利三世还请艺术家创作了描绘亚历山大大帝、安条克攻城战和他的伯父狮心王理查在圣地的传奇事迹的作品。他逐渐成为一位大师级的宣传家，深切地懂得捕捉历史的奥义，具有宣扬王权光荣的本能。平均每年他要花费3000镑用于建筑，这相当于国家财政年收入的十分之一。在构建王政光辉形象的工作中，他的得力大将是一位叫作奥多的金匠。从1240年起，奥多的儿子和继承人——威斯敏斯特的爱德华担任御用匠人和国王艺术品的保管人，他制作了许多金杯、王冠、令人眼花缭乱的华丽服饰、美丽的蜡烛和精美的珠宝首饰。亨利三世喜欢处于这些美丽艺术品的环绕之下。

在谨慎地向诸侯议事会征求许可之后，二十八岁的亨利三世于1236年1月迎娶了十二岁的普罗旺斯的埃莉诺。表面上看，他对新娘的

选择有些奇怪。此前他与蓬蒂厄伯爵领地的继承人琼订了婚；但法兰西朝廷坚决反对英格兰国王与法兰西北部海岸的一个伯爵领地联姻，于是婚约就被解除了。亨利三世随后向埃莉诺求婚，她是普罗旺斯伯爵拉蒙—贝伦格尔四世四个女儿中的第二个。拉蒙—贝伦格尔四世的长女玛格丽特已经嫁给了路易九世。与亨利三世著名的祖母——阿基坦的埃莉诺一样，普罗旺斯的埃莉诺也带来了法兰西南部的活力四射的影响力和丰厚的利益。颇有争议的是，她没有给亨利三世带来法兰西境内的任何土地。不过，她的人脉极广，不仅通过她的姐姐玛格丽特与法兰西朝廷有联系，而且还通过她母亲的家族，与神圣罗马帝国和教廷有关系。埃莉诺的母亲——萨伏依的贝亚特丽斯^[5]有五个兄弟，个个都是精明强干的外交家，在全欧洲都有盟友和关系网络。萨伏依伯爵们控制着进入意大利的北方通道，因此处于神圣罗马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和教廷之间外交斗争的核心地带。亨利三世在1235年将自己的妹妹伊莎贝拉嫁给了弗里德里希二世，显示出了对神圣罗马帝国政治的极大兴趣。他本人与埃莉诺的婚姻加强了这种联系。即使金雀花王朝被限制在英格兰和加斯科涅，亨利三世也仍然决心要在欧洲复杂的权力政治中扮演一个角色。

1236年1月20日是亨利三世与埃莉诺的大婚日，新王后的加冕礼则在六天后举行。亨利三世知道，这两次典礼将吸引整个欧洲的眼球。

“世界各地五花八门的娱乐和荣华都集中于此，”编年史家马修·巴黎^[6]（他与亨利三世的宫廷关系密切）写道。伦敦车水马龙、熙熙攘攘，挤满了英格兰的名流贵妇、仆役、扈从和争相一睹国王大婚典礼的人们。“整个城市都装点一新，张挂起了大小旌旗、花环、帷幕、蜡烛和灯火，以及各式各样巧夺天工的装饰和令人叹为观止的饰物。所有道路都被打扫得干干净净，扫去了泥土、树枝和所有令人不快之物。”巴黎写道，“市民们……前去迎接国王和王后的时候，人人身穿华服，争先恐后。”

英格兰的大主教、主教、修道院院长、伯爵和各古城的市民们互相争夺在庆典仪式中扮演角色的权利，竞争非常激烈。从威望极高的任务（比如为王后加冕，或手捧忏悔者圣爱德华的仪式宝剑），到比较平庸的职责（比如挥舞棍棒、勒令拥挤得过于靠前的观众退后，或安排餐桌上的酒杯），仪式中的每一个步骤都能为它的执行人带来光彩，将所有人团结在王权的盛典中。亨利三世终于拥有了一位能够将他与欧洲高级政治直接联系起来的新娘，确认了自己已经成年，并且有了一个天赐良机来引导英格兰诸侯和平民来热情洋溢地表达他们的忠诚。他的蜜月旅行是在夏季带着新王后游览格拉斯顿伯里，参观亚瑟王的埋葬地。

国王大婚已经足够令全国陶醉，但亨利三世与埃莉诺结婚后又发生了一件对他们的统治同样意义重大的事件。1238年1月，正在飞黄腾达的宫廷贵人西蒙·德·孟福尔与亨利三世的二十三岁妹妹——莱斯顿的埃莉诺喜结良缘。这位公主不仅是约翰和昂古莱姆的伊莎贝拉的最小的孩子，还是小威廉·马歇尔（已故的彭布罗克伯爵，国王先前的摄政威廉·马歇尔的长子）的寡妻。在第一任丈夫去世后，十六岁的埃莉诺在坎特伯雷大主教埃德蒙·里奇面前发誓要保持贞节、永不再嫁。后来，在德·孟福尔的追求下，她放弃了自己的誓言。

德·孟福尔于1230年来到英格兰，来争取莱斯特伯爵领地的继承权，因为他是阿米西娅·德·博蒙特的孙子。德·孟福尔是个魅力十足、出身高贵的法兰西人，比国王只小两岁。他精明的政治头脑、优异的文学天赋、卓越的军事才华、令人望而生畏的强大人脉和宗教狂热令国王颇为欣赏，后来国王还受到了他的威吓与胁迫。西蒙·德·孟福尔是个很难对付的人：他固执己见、野心勃勃，身穿毛衬衣，饮食有度，常常做礼拜到深夜。德·孟福尔和亨利三世年纪相仿，却又成了国王的一位父亲式人物，亨利三世用孩童仰慕成年人的目光仰视

着他。很快，他就成为国王最亲密的伙伴和最受信任的谋臣。即便如此，他突然与埃莉诺结婚，还是令全国惊愕了一番。

埃莉诺是英格兰最令人垂涎的一位新娘。她是王室成员，拥有大片土地和极高的地位。尽管亨利三世在自己以及妹妹伊莎贝拉结婚前都征询了诸侯与高级教士的大议事会的许可，但没有询问他们的意见就把埃莉诺嫁给了德·孟福尔。这对夫妻是秘密结婚的。这似乎违反了亨利三世在亲政时的诺言（凡遇大事，必与诸侯协调一致），令英格兰的世俗与教会诸侯都大为恼火。

诸侯们反对德·孟福尔与公主结婚的理由是，这会严重扰乱全国和地区性的权力结构，在他原先继承的莱斯特伯爵领地之外，还将给他带来巨额收入和英格兰南部的大片土地。而主教们认为，埃莉诺既然已经发下独身誓言，现在允许她再嫁就有些不像话了。诸侯普遍怒火中烧，以至于亨利三世的弟弟康沃尔伯爵理查与吉尔伯特·马歇尔（新任彭布罗克伯爵）和温切斯特伯爵联手发动了又一次武装叛乱，国王花了六个月时间才把这次叛乱平息下去。

对亨利三世来说幸运的是，尽管弟弟康沃尔伯爵理查制造了许多麻烦，但他一般会努力与其和解，因此这次危机很快就解除了。德·孟福尔的地位巩固了，他现在国王的宠臣和妹夫。他还前往罗马，请求教皇英诺森四世核准他的婚姻。1238年11月，他回国不久之后，埃莉诺·德·孟福尔在凯尼尔沃思为他生下了他们的第一个孩子，是个男孩。夫妇俩为他取名为亨利，也就是国王的名字。

与此同时，亨利三世的年轻王后在宫廷与一群萨伏依人相聚，包括她的三位外交家舅舅：萨伏依的彼得、托马斯和博尼法斯。彼得和托马斯在英格兰期间对公共政策产生了很大影响。这三位萨伏依贵族的优雅尊贵、老练世故和广交天下豪杰令亨利三世肃然起敬，对他们慷慨地予以封赏。托马斯继承了佛兰德伯爵领地，因此不需要国王的

封赏，但彼得在1241年被册封为骑士，并被封为约克郡的里士满领主。埃德蒙·里奇去世后，博尼法斯于1240年被选为坎特伯雷大主教，并于1244年正式就任。在亨利三世赏赐土地和头衔的同时，埃莉诺则忙于安排英格兰和萨伏依各家族联姻，为一些英格兰贵族世家带来了一种新气息。并不是所有人都喜欢这种局面，但总的来讲，萨伏依人给英格兰带来的益处要多于他们的索取。

1239年6月中旬，十六岁的埃莉诺王后生下了第一个孩子。国王自结婚以来就与王后同床（两年前，一个疯子手持利刃冲进亨利三世的卧房，却发现国王并不在那里，因为国王正在别处与十五岁的妻子同床，于是他躲过一劫），现在她终于诞下麟儿，能够延续王室子嗣，令大家都欣喜若狂。

王后产下男婴的喜讯传出后，整个威斯敏斯特宫一派狂热的节日气氛。王宫小教堂的教士们吟唱了《基督得胜！基督为王！基督显权能！》。消息传到伦敦时，人们走上街头，全城举行了庆祝活动。亨利三世对他的臣民要求很高，希望他们为自己的喜事而高兴，并做出足够的表示。毕竟这是三十年来第一个降临人世的金雀花王朝继承人。信使们携带着英格兰的大诸侯和主教们的贺喜礼物返回时，国王检查了这些礼物。有些礼物被认为不够分量，配不上这个大喜的场合，于是被退回。国王要求臣民们奉上更贵重的礼物。

这个男孩应该取个什么名字呢？金雀花家族的传统名字包括亨利、约翰、理查、威廉，或者若弗鲁瓦。但亨利三世盘算的是一个更异乎寻常的名字。他决定给自己的儿子取名为爱德华，以纪念他挚爱的忏悔者。对一位金雀花王朝的王子，或者13世纪英格兰的任何一位贵族子弟来讲，这都是个怪诞的名字。在出身高贵的人看来，这个名字听起来有些奇怪和古旧。但在亨利三世的设想中，王政会把金雀花王朝征服的历史与古代君王的圣洁联系起来。就像之前的威廉·艾特

林一样，爱德华王子（后来人们就如此称呼这个孩子）既代表着英格兰的古老往昔，也象征它的未来，并将给金雀花王朝的王权带来一种崭新的色彩。

在埃莉诺王后的安产感恩礼拜（庆祝妇女产后恢复的宗教仪式）上，国王与德·孟福尔爆发了激烈的争吵。这对双方都造成了无法预见但极其致命的后果。德·孟福尔自平步青云以来，财政上一直有一些困难。为了将自己的哥哥阿莫里^[7]理应享有的莱斯特伯爵领地的一半份额买下，他已经花了一大笔钱；1237年，他又宣誓要参加十字军东征，这又带来了新的开支。他的妻子又以生活奢靡著称，因此国王的妹婿在金钱上有些支撑不住了。1239年，他从萨伏依的托马斯那里借了2000镑，并在契约上将亨利三世列为担保人，但并没有征询国王的意见。亨利三世对此颇为不满，在安产感恩礼拜仪式上大发雷霆。或许国王龙颜大怒还有其他原因，比如亨利三世因为允许德·孟福尔娶自己的妹妹而付出了政治上的代价，因此对德·孟福尔一直有怨恨。总之，亨利三世对德·孟福尔的态度从慷慨大方、言听计从一下子变成了怒不可遏，他狠狠训斥了德·孟福尔和埃莉诺（此时在怀第二胎），并指控德·孟福尔在婚前就勾引了他的妹妹。国王如此火冒三丈，以至于他的有孕在身的妹妹和先前的挚友不得不逃离英格兰。

德·孟福尔实际上等于是被放逐了，于是决定兑现自己参加十字军东征的誓言。康沃尔伯爵理查像他的伯父狮心王理查（与他同名）一样，在1239～1241年领导了一场远征，前往巴勒斯坦。德·孟福尔热情洋溢地加入了此次行动。这次东征被称为“诸侯的十字军东征”，相当成功。理查与香槟伯爵特奥巴尔德四世联手，收复了加利利，重新修建了亚实基伦的防御工事。在丈夫远征“海外”期间，埃莉诺·德·孟福尔隐居在意大利南部的布林迪西，得到了姐夫弗里德里希二世的庇护。

1242年，德·孟福尔从东方返回之后，发现亨利三世躊躇满志，已经准备重新接纳和恩宠他。亨利三世利用威尔士的罗埃林大王的两个儿子之间争夺继承权的争端，支持罗埃林的一个儿子大卫成为格温内斯的新统治者^[8]，并在格洛斯特迫使大卫向自己臣服，建立了金雀花王朝对格温内斯的宗主地位。和他的父亲约翰一样，在不列颠岛内的主宰地位鼓舞了亨利三世又一次开始考虑远征海外、开疆拓土。他打算讨伐普瓦图。权贵们对此不感兴趣，拒绝批准他征税以便为大规模征服准备军服。因此亨利三世的计划完全是他私人的一次军事行动，他需要尽可能地网罗资金和人才，所以很乐意让自己的妹婿——此时已经是一位经验丰富、本领高强的大将——重新回到自己麾下。

最后，远征普瓦图的行动酿成了大祸：英格兰军队规模太小，资金不足，仅有两百名骑士，常常遭到所谓的普瓦图盟友的背叛，而且被路易九世玩得团团转。西蒙·德·孟福尔战绩不俗，但整个行动毫无前景可言。亨利三世遭受了一系列丢人现眼的惨败，事实证明他是金雀花家族中最没有军事才干的一位成员。这次战役导致国王与弟弟理查又大吵了一顿。亨利三世曾许诺，为了奖赏理查在这次必败的战役中的英勇作战，将加斯科涅赏赐给他，但在王后的建议下，又反悔了。在桑特，有人听到，德·孟福尔将亨利三世比作“糊涂王”查理，这位10世纪的法兰西加洛林王朝的国王在军事上一败涂地，最终被自己的臣民囚禁了起来。尽管德·孟福尔和亨利三世表面上已经和好如初，但他们不大可能长时间和平共处。亨利三世的亲戚们为数众多、成分复杂，越来越不可能忠诚地辅佐这位虔诚但不幸的国王度过更多风雨飘摇的岁月。

^[1] 亨利三世出生于1207年10月1日，因此在1227年1月还是十九岁。

^[2] 前文已有译者注，严格地讲，忏悔者爱德华并非撒克逊王朝的末代国王，但可以算作韦塞克斯王族的最后一位君主。

[3] 韦塞克斯伯爵戈德温（1001～1053）是英格兰的丹麦王朝和韦塞克斯王朝时期的强大领主。忏悔者爱德华在登基前长期在诺曼底生活，成为英格兰国王后带了大批诺曼人到英格兰。英格兰当地人与这些外来者之前矛盾很大，戈德温代表英格兰诸侯与国王及其诺曼亲信对抗。戈德温的女儿伊迪丝是忏悔者爱德华的王后。忏悔者爱德华死后无嗣，戈德温的儿子哈罗德·葛温森成为国王。

[4] 典出《新约·路加福音》，主要是讲财主生前富贵，死后在阴间受苦；名叫拉撒路的讨饭的人生前受苦，死后被天使带去放在亚伯拉罕的怀里。这是耶稣讲的最有名的寓言之一，在中世纪经常成为艺术作品的主题。

[5] 值得一提的是，萨伏依的贝亚特丽斯与普罗旺斯伯爵拉蒙-贝伦格尔四世的四个女儿全都成了王后。长女玛格丽特嫁给了法兰西国王路易九世。次女埃莉诺的丈夫是英格兰国王亨利三世。三女桑琪娅嫁给了康沃尔伯爵理查（亨利三世的弟弟），后来的德意志国王。幼女贝亚特丽斯嫁给了西西里国王查理一世。

[6] 马修·巴黎（约1200～1259），本笃会修士、编年史家、画家、地图绘制师。他虽然姓“巴黎”，而且懂得法语，但其实是英格兰人。

[7] 阿莫里继承了他们的父亲在法兰西的领地。

[8] 罗埃林大王有两个儿子，长子（非婚生）格鲁菲兹，次子大卫（其母琼是罗埃林大王的合法妻子，是英格兰国王约翰的女儿）。罗埃林大王安排让自己的合法儿子大卫继位，但由于大卫有一半英格兰血统，所以还有许多威尔士人支持格鲁菲兹。格鲁菲兹长期被英格兰囚禁，从伦敦塔越狱时身死。格鲁菲兹的儿子就是下文的“末代”罗埃林，即威尔士的最后一位独立君主。

神圣的王权

1247年10月12日，在国王寝室内，烛光亮了整整一夜。这是圣爱德华（英格兰历史上最神圣的国王，与亨利三世的长子同名）升天节的前夜。国王跪在地上，沉浸于祈祷中。此前他斋戒净身，食谱里只有面包和水，现在要彻夜不眠地虔诚祷告，为极其神圣和庄严的仪式做准备。

亨利三世从“海外”的贵族那里购买了一只精细的水晶杯，里面盛放着一些基督圣血，据说是基督在受难时从他的伤口流下的。除此之外，王室还收藏了许多圣物，包括一块印有耶稣脚印的石头，据说是在他升天之前留下的。在圣爱德华的宗教节日，亨利三世将向威斯敏斯特教堂的信众展示这份最新的收藏品。他认为，自己的收藏胜过路易九世名下的耶稣受难时所戴的荆冠，是西欧最伟大的基督教圣物。

他终于又有了一些值得庆贺的喜事。国王和弟弟一反常态，进行了一次安安稳稳的合作。理查监管了对货币的改革，铸造了一种新的钱币，旨在恢复人们对贬值的英格兰货币的信心，同时为国库和他的康沃尔伯爵领地挣得一大笔收益。更妙的是，威尔士也传来喜讯。罗埃林之子大卫在1241年向亨利三世臣服之后，威尔士又一次爆发叛乱。此后，在1247年4月，威尔士王公的联盟又与英格兰王室达成共识，接受亨利三世为他们的封建宗主，于是英格兰在威尔士的统治大大扩张，势力范围达到了自亨利三世的父亲统治以来的顶峰。同时，王族也继续添枝增叶。5月，亨利三世将王后的两位女性亲戚嫁给了他的两个监护人——林肯伯爵和康诺特领主。这就将两个重要的诸侯世家直接纳入了王族。

在这个10月的清晨，伦敦的全体教士聚集在圣保罗大教堂雄伟的木制尖塔下，个个都身穿配有白色法衣和兜帽的华丽仪式盛装，他们的下级神职人员围绕在周围，手捧宗教符号和十字架。数百支蜡烛照耀着天色依然晦暗的秋日清晨。他们在恭候国王驾到。

亨利三世来了，只见他衣着简朴，身披没有兜帽的粗劣斗篷，这是一位普普通通的悔罪者的衣着。他身边侍从衣饰的华丽更是突出了他的朴素。他步入大教堂，双手紧紧握住那小小的水晶杯，举过头顶，目光仰视着这精美的圣物以及更上方的苍天。就这样，他开始了从伦敦到威斯敏斯特的徒步之旅。

这是件非常辛苦的事情。国王在前一晚彻夜不眠，已经疲惫不堪，而且路上坑坑洼洼，他经常会跌跌撞撞，险些摔倒。但在某种意义上，他酷爱将自己的虔诚表现出来，因此甘愿接受这些不适。十三岁时，他曾在坎特伯雷大教堂的圣三一小堂瞻仰圣托马斯·贝克特的遗体被转入镶嵌珠宝的黄金棺材的过程，肃然起敬，从此以后就热衷于王室虔敬的华丽盛景。他捧着圣血前进的时候（他的双臂高举珍贵的圣物，相当痛苦，因此有两名助手扶着他的胳膊），或许回想起了那一天。

游行队伍在抵达威斯敏斯特教堂的大门之前，一定就已经听到了等待他们的喧嚣。修道院教堂内传出歌声、哭泣声和对圣灵的颂扬声。教堂处于大规模重建工程的初期，这项工程于1245年启动，目标是将教堂改为法兰西哥特风格。为了让这座教堂能够效仿和媲美法兰西的那些伟大教堂——圣礼拜教堂、圣德尼大教堂和兰斯大教堂——英格兰朝廷将投入约4.5万镑巨款。工程将增添纤细而高耸的石柱、尖顶窗户和彩色玻璃，其重量将由墙外的飞扶垛支撑。

国王沉浸于祷告中，他率先抵达教堂的时候没有停下脚步。他高举圣血杯，继续前进，绕了教堂一周，然后是附近的宫殿，最后是他

自己的寝宫。游行结束后，他返回教堂，将这份无价之宝奉献给上帝、他挚爱的忏悔者爱德华、威斯敏斯特的圣彼得教堂和修道院僧众。

这奢华的盛景是亨利三世的王室豪华排场的高潮。在云集于此的英格兰骑士、诸侯和主教面前，他成功地制造了一个胜利的场面，即便是路易九世和弗里德里希二世的高雅宫廷也会艳羡不已。诺里奇主教后来在一次布道中指出，亨利三世的圣物比欧洲的其他任何一件圣物都更珍贵：“十字架是极其神圣之物，因为更神圣的基督之血流在它上面；而非基督之血因十字架而神圣。”据马修·巴黎记载，他补充道：“正是由于英格兰国王的莫大虔敬和圣洁——他是所有基督教君主中最笃信宗教的一位——耶路撒冷牧首送来了这份无价之宝……因为世人皆知，在英格兰，信仰和圣洁比在世界上任何其他国家都更繁荣昌盛。”

这就是亨利三世对王权的概念。国王是一个神圣的位置，其王族血脉一直上溯到诺曼征服之前的年代。像亨利一世一样，亨利三世在将自己的统治与古老的撒克逊王族联系起来，既颂扬王权的英格兰源头，也讴歌它的欧洲大陆式的成熟完善。

但此次典礼的意义绝非仅仅简单地确认王室谱系。它向世人昭示，亨利三世的王权不仅是权利和征服的问题，而且是具有神圣性。国王扮演起了教士的角色，他不像自己的父亲和祖父经常做的那样，与教会分庭抗礼，而是丰富和保护教会。亨利三世是教会与王权之间的调解人，是朝圣者，是施恩于教会的恩主。他与英格兰的灵魂和它的历史交流。

仪式结束后，亨利三世抛去简朴的服饰，换上光彩夺目的华服，它由珍贵的布料制成，缀有金属丝线和黄金。他头戴一顶朴素的金冠，册封自己的同母异父弟弟威廉·德·瓦朗斯和其他几位普瓦图与

加斯科涅贵族为骑士。国王从教士一朝圣者摇身一变，成为骑士的领主。

尽管在威斯敏斯特宫墙之外，有许多人很怀疑，耶稣的圣血在髑髅地流下之后，已经过了十三个世纪之久，怎么可能保存下来，但亨利三世的虔诚仪式非常契合当时的风尚，是春季基督圣体圣血节（前一年，列日主教宣布基督圣体圣血节为一年一度的节日）的秋季版本。而且仪式的宏伟奢华到了令人难以想象的程度。国王要求身在现场的马修·巴黎写一份记录。巴黎对典礼的富丽堂皇的描绘极尽笔墨之能事。但它在政治上起到了预期的效果吗？

呜呼哀哉，并非如此。尽管亨利三世在13世纪40年代创造了一个异彩纷呈的新的王朝神话，但随着他的统治进入第五个十年，他开始遭遇了一系列麻烦，其中大多数都是他自作自受。1258年，爆发了英格兰半个世纪以来最严重的政治危机。

西蒙·德·孟福尔原本打算再去参加一次十字军东征，但在1247年5月，他被说服放弃了这个念头。他被派去平定亨利三世海外领地的一个动荡不安的地区：加斯科涅。在1242~1243年远征普瓦图失败之后，亨利三世不得不对法兰西大陆的这个地区加强统治。加斯科涅对他还算忠诚。德·孟福尔被派去加斯科涅担任总督，拥有独揽专断的军政大权，可以半独立地统治该地，以保卫国王的利益，抵御加斯科涅边境周围各个势力的威胁：法兰西、卡斯蒂利亚、阿拉贡和纳瓦拉。

得到了这个新职位，德·孟福尔欣喜若狂。他在叛乱地区几乎大权独揽、独断专行，而且远离英格兰王国政府的核心。他起初的表现非常精彩，与该地区的大领主们结盟，在公国的边境周围建立起了一层外交护盾。但没过多久，他的资金就告罄了，于是开始树敌。以难以驾驭、犯上作乱的加斯东·德·贝阿恩为首的加斯科涅贵族不肯屈

从于他的高压统治。德·孟福尔严厉地镇压了抵抗他的人。德·孟福尔没收了叛乱者的土地，摧毁他们的房屋，最糟糕的是，砍伐了他们的葡萄树——这是一个极其可怕的惩罚，因为该地区的主要收入来源就是葡萄酒。到1252年，加斯科涅民情激愤、怨声载道。

绝望之下，亨利三世将德·孟福尔召回，命令御前议事会对其审判。此事非常棘手，令双方都感到大受冤屈。德·孟福尔受到的指控非常严重。加斯科涅人控诉他是“臭名昭著的叛徒”，对人民敲诈勒索，将政敌囚禁并活活饿死。据马修·巴黎记载，德·孟福尔听到这些对他人格的攻击，感到自己受到了极大侮辱。他第一次听到加斯科涅人的指控时，向亨利三世怒吼道：“陛下的耳朵和心灵莫非倾向于这些逆贼？您莫非相信这些乱臣贼子，而不相信我——您的忠实臣子？”

亨利三世却漫不经心地回答：“如果你清白无辜，那么审查对你有什么害处？”

诸侯对德·孟福尔非常同情。他受审的时候，双方都直抒胸臆，毫不克制地让自己喜怒形于色。德·孟福尔怒火中烧地滔滔不绝，谴责亨利三世软弱无能，居然相信加斯科涅人的牢骚，然后询问国王：“谁敢相信，陛下是个基督徒？陛下是不是从来没有告解过？”

亨利三世冷冷地答道：“我告解过。”

据马修·巴黎记载，德·孟福尔悲愤地反驳道：“但如果不悔过、不赎罪，告解又有何用？”

在英格兰的权臣显贵和社会名流面前如此谴责这样一位虔诚的国王，是个糟糕的选择。尽管御前议事会判决德·孟福尔无罪，并且他还在一个短暂时期返回了加斯科涅，但他一在那里露面就会激起叛

乱。亨利三世不得不亲自前往加斯科涅，大肆封赏一番才平息了骚乱，并做好让自己的儿子接管加斯科涅作为封地的准备。爱德华王子于1254年11月1日在卡斯蒂利亚的拉斯·乌埃尔加斯·圣玛利亚王家修道院与卡斯蒂利亚的埃莉诺结为伉俪。随后，亨利三世将加斯科涅公国封给了儿子，作为结婚礼物。这为加斯科涅的灾难性治理画上了句号。

作为安排的一部分，亨利三世向德·孟福尔付了一笔赔偿金，以弥补他失去总督地位而蒙受的经济损失。但国王对自己曾经的朋友的愤慨言辞很好地概括了随后十年中两人之间的敌意：“我此生最追悔莫及的事情莫过于允许你来到英格兰，以及允许你在英格兰占据土地和头衔。你的翅膀硬了，吃肥了，就来反抗我的权威。”

亨利三世自成年以来，就念念不忘要恢复金雀花王朝的遗产，将诺曼底、安茹和阿基坦收回到英格兰王室统治之下，但他却没有实现这宏图大略的经济实力。路易九世能够花15万里弗去买耶稣受难时所戴的荆冠，并筹措100万里弗巨款作为十字军东征的军费，而亨利三世为了每隔四五年发动一次简单的跨越海峡的战役，攒起钱来都非常吃力。

现实是无法逃避的：与他的祖先和竞争对手相比，亨利三世太穷了。他从在英格兰的领地，以及行政、司法和贸易中获取的收入，如果是在和平时期，并且管理得当的话，或许是足够了——事实上，在亨利三世没有在努力夺回自己遗产的时候，他的收入是相当稳定的——但却无力承担开展大规模战争、征服外邦的任务。

亨利三世竭尽全力去掩饰这个令人不快的现实。他的箴言装点着威斯敏斯特的“彩室”的墙壁：“不肯付出自己所爱，必不能得到自己所愿。”他希望自己的形象是一位慷慨大方、仗义疏财的君主，能够获得丰富的报偿。他非常喜爱宝石和闪闪发光的金属。他大量投资

于建筑工程，并且花钱如流水地收藏艺术品和珠宝（但在13世纪60年代，他不得不将自己的很大一部分财宝典当）。像路易九世一样，他在旅行时极尽奢侈之能事，向自己最钟爱的宗教机构和圣所慷慨解囊予以捐赠，每天的弥撒都由身穿华服的教士主持。他在自己的私人房间内储藏黄金——这是欧洲正在看涨的货币——在成堆的金锭、金叶子和金粉中生活。但与路易九世（其年收入超过7万镑，差不多是英格兰国王的两倍）不同的是，亨利三世在光鲜的外表之下面临着严重的财政结构问题。

亨利三世自己没有足够的财力去发动成功的海外军事行动，因此他依赖对边缘群体（如犹太人）的没有定规的劫掠和赋税，而这些赋税必须在与最有势力的臣子们协商之后才能征收。我们已经看到，在1225年的协议签订后，亨利三世建立了以政治上的妥协交换征税权的原则。到13世纪40年代末，这种关系已经成熟，英格兰的权贵们已经开始认为，他们与国王的会议是合法且符合惯例的用于批评政府政策的场所。1236年，亨利三世将一起法律案件交给“议会”处理，于是这种会议后来就被称为“议会”。

1248～1249年，亨利三世四次请求议会批准征税，以资助西蒙·德·孟福尔对金雀花王朝旧领地的征服，均被否决。议会除了拒绝提供军费之外，还大声疾呼地抗议地区政府蔓延的腐败。亨利三世别无办法，只得出售王室珍宝来筹措资金，在1257年还进行了一次滑稽可笑的货币重铸（使用黄金而非白银作为货币），并大量举债，向强大的诸侯（包括他的弟弟理查）借款。因为诸侯坚决抵抗他征税的企图，亨利三世被迫去压榨其他的、管理不是那么严格的收入来源。他如今集中力量去搜刮骑士和地位较低的臣民。

在13世纪50年代，朝廷多次对犹太人征收沉重的摊派税，但利润越来越微薄。亨利三世的王室巡回法庭努力去填补这个空缺，更加卖

力地从司法程序中榨取利润。郡长们常常是出生在外国、被朝廷空降到各郡的官吏，负责监管地方政府，在敛财时越来越贪得无厌。亨利三世会向自己的追随者授予多重郡长职位，全然不顾这种政策对地方政府造成的可耻的、破坏性的影响。郡长们与自己治下的人民毫无感情联系，对人民也无须负责，于是更加残酷地压榨和剥削他们。与此同时，王室大量贩卖封建豁免权，导致王室的横征暴敛在各地难以预测，并且很不均衡。这些政策中的多项直接违背了《大宪章》的精神，有时还悖逆了它的文本。

13世纪50年代一天天过去，亨利三世的政府又一次开始自相冲突。在宫廷，党争制造了许多麻烦，尤其是其中的一派是王亲国戚，前不久才来到宫廷，他们被称为吕西尼昂家族。

吕西尼昂兄弟——威廉和艾默尔·德·瓦朗斯是亨利三世的同母异父兄弟，他们是亨利三世的母亲——昂古莱姆的伊莎贝拉王后在第二段婚姻中和于格十世·德·吕西尼昂生的孩子。在1241~1242年亨利三世命途多舛的普瓦图战役中，吕西尼昂兄弟起兵反抗路易九世，因此法兰西国王对吕西尼昂家族非常仇恨。威廉、艾默尔和他们的兄弟居伊与若弗鲁瓦，以及妹妹艾丽斯在1247年来到了英格兰。亨利三世热情洋溢而大张旗鼓地接纳了他们，还在1247年10月13日威斯敏斯特的盛大典礼上册封威廉为骑士。国王明显偏袒一方的慷慨引起了普遍的怨恨，何况民众原本就不喜欢外国人。威廉·德·瓦朗斯除了被封为骑士外，还被安排与琼·德·蒙琴西（第一位威廉·马歇尔的外孙女）结婚，于是一跃成为彭布罗克领主，以及威尔士和边境地带许多采邑与城堡的领主。与此同时，艾默尔成了温切斯特的继任主教，而居伊和若弗鲁瓦都获得了一些监护权和金钱。但更重要的是，作为国王的朋友，他们常常能够为非作歹而逍遥法外。

吕西尼昂家族是一个小集团。他们一起来到英格兰，又作为一个整体被植入英格兰社会，就像王后的萨伏依舅舅们在13世纪30年代那样。但是吕西尼昂家族比王后的亲戚粗暴得多，行为举止也更招人讨厌，这两个集团之间也有相当程度的矛盾。在人们眼中，吕西尼昂家族傲慢自负、缺乏礼貌、凶暴野蛮、目空一切，而且生性好斗。即便是在暴力司空见惯的社会里，他们的行径也到了令人侧目的地步。艾默尔与王后的萨伏依舅舅——坎特伯雷大主教博尼法斯之间发生争端，导致吕西尼昂家族的一群支持者武装洗劫了兰贝斯宫，抢走金钱、白银和餐具，随后劫持了人质，匆匆赶往他们在法纳姆的城堡。国王依赖吕西尼昂家族借钱给他，于是没有认真处罚他们的此次不端行为，对其他违法犯罪也听之任之。事实上，国王的处理决定恰恰相反：1256年，亨利三世发布命令，要求不得执行针对他的宠臣们的司法处罚决定。这是政府的一次严重渎职，不足为怪地被视为直接违反了《大宪章》中“不得向任何人……拒绝或延搁……公正裁判”的条款。

到13世纪50年代，宫廷的诸侯和许多国民都认为，国王被他的新宠臣们玩弄于股掌之间，荒废了国政。一群诸侯后来在给教皇的信中写道：“若有人起诉吕西尼昂家族，期望得到判决……国王以最非同寻常的方式迫害原告。本应当是主持公道的法官一下子变成了可怕的敌人。”

至少在诸侯看来，亨利三世对亲戚的过分偏袒越来越违逆了他的基本义务：主持公道，尽可能做到让全体国民都能享有公义，并且尽可能地不偏不倚。他侵害了公共权威，贪图私利。尽管国王生性温和，但从古典政治哲学的角度看，他正在变成一位暴君。更糟糕的是，他还陷入了越来越深的妄想狂。13世纪50年代的最终问题发生在一个远离英格兰边境的岛屿：西西里。此事既突显了亨利三世对王权的概念，也暴露了他的愚蠢已经到了何种地步。

1250年，亨利三世决定参加十字军东征，于是他的外交政策发生了一个显著的转变。他在统治期间一直努力在东方建立一个反法联盟，尤其是和神圣罗马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结盟（亨利三世把自己的妹妹嫁给了皇帝），现在却改变了大政方针，幻想着派遣一支大军到中东，去帮助收复耶路撒冷。弗里德里希二世于1228年夺回了耶路撒冷，但在1244年，凶悍的花刺子模部族从遥远的东方纵马杀到，进犯这座城市，几乎将其夷为平地。路易九世于1248年加入了十字军东征，亨利三世打算效仿他。在短期内，他得以征收一笔十字军税，但这并非敛财的诡计。虔诚的亨利三世在宫殿里悬挂着狮心王理查与萨拉丁决斗的图画（这当然是虚构的，两人从未谋面），他真的在幻想，如果自己恢复了家族的圣战传统，他将赢得万世荣光。

但不幸的是，在沉溺于这些异想天开计划的同时，亨利三世在加斯科涅还有真实的义务，这消耗了他的时间，更重要的是，还花光了他的金钱。尽管他通过宗教税积累了一大笔资金，但到1255年的时候，为了恢复海峡对岸的秩序，这些钱差不多已经告罄。但国王依然雄心勃勃地要参加十字军东征。他没有放弃自己的宏图大略，而是调整了自己的目标，从“海外”转为离家更近的地方。1254年，教皇英诺森四世开始向全欧洲的君主们兜售理论上空缺的西西里王位，声称自己是该岛的封建宗主，因此有权将它转让。亨利三世看到了一个机会。他希望收复一个遥远的金雀花王朝领地，这个计划将会把他的东征热情和恢复失地的雄心结合起来。

亨利三世的姑姑琼（亨利二世和阿基坦的埃莉诺的女儿）在12世纪80年代曾是西西里王后，在90年代被国王唐克雷德二世囚禁。理查一世在东征途中将她解放出来，然后征服了西西里，给了唐克雷德一个教训。此后，西西里王国卷入了神圣罗马皇帝与教廷之间漫长的战争，成为席卷意大利和中欧的权力斗争的一枚具有战略意义的棋子。

1254年，亨利三世派出使节，请求教皇将西西里王国封给他的次子埃德蒙。当年3月，教皇通过使节热情洋溢地批准了这个请求。

如果亨利三世的国库更充实，困扰他的其他问题少一些，并且他拥有更多的军事战略才干，那么为次子保障西西里或许还算是个实际可行的使命。不幸的是，他是个幼稚的幻想家，热衷于不切实际的空中楼阁。康沃尔伯爵理查是个惹是生非的刺儿头，但比国王要精明睿智得多。他在1252年也接到了请他出任西西里国王的邀请，他断然拒绝，并对教廷大使说：“你还不如对我说：‘我把月亮送给你，或者卖给你，你自己爬上去拿吧。’。”

不管怎么说，从1254年开始，亨利三世的东征计划演变为以教皇的名义征服西西里的义务。1255年5月，此事正式确定了。1255年10月13日，圣爱德华的节日，出席议会的权贵们得知，为了参加远征西西里的行动，亨利三世欠了新教皇亚历山大四世高达135541马克的债务，不禁瞠目结舌。这是令人头晕目眩的天文数字，差不多是亨利三世有可能从宗教税中征集的数目的三倍，而且颇具讽刺意味的是，这个数字离理查一世在第三次十字军东征之后的赎金也相差不远。

诸侯得知，亨利三世将用这笔数额庞大、海市蜃楼一般的巨款资助一支军队，穿过法兰西，开赴西西里，取道阿尔卑斯山隘道（由于亨利三世和萨伏依家族的亲戚关系，他可以使用这些隘道），然后从意大利南部发动一场两栖入侵，夺取西西里王位。有鉴于亨利三世平庸的军事才干，这个计划的确是过于雄心勃勃了。雪上加霜的是，亨利三世还同意，如果他没有完成这些义务，英格兰将被处以停止圣事的禁令，他本人则将遭到绝罚。

局面真是一塌糊涂。然而，亨利三世对他的新事业却自信满怀、踌躇满志。他在正式宣布此计划时大张旗鼓。他接纳了西西里教士进入英格兰。1256年，他的弟弟康沃尔伯爵理查当选为德意志国王，于

次年就任^[1]。亨利三世认为自己在西西里计划中得到了一个有利的盟友，为之欢呼雀跃。最令人啼笑皆非的是，1257年3月，亨利三世将自己十二岁的儿子埃德蒙——所谓的西西里国王——引见给他的诸侯和高级教士们，令大家目瞪口呆。那孩子穿着全副阿普里亚^[2]装束。

真相是，西西里冒险没有一个方面是实际可行的。“王国的贵族们悲哀地看到，仅仅一个人的头脑简单就将他们拖到了这样的败局。”马修·巴黎如此写道。亨利三世的新“十字军东征”不仅没有得到贵族们的支持，他还因如此鲁莽愚蠢的冒险遭到鄙夷。权贵们不愿意为他的计划付出一个铜板，并且一有机会就指出该计划的一连串漏洞。但亨利三世已经发誓要去征服这个实用价值微乎其微的遥远岛屿。而且他和父亲不一样，是打算信守诺言的。

到1257年，全国对亨利三世究竟有没有治国能力越来越感到怀疑。他的金库空空如也。吕西尼昂家族不得人心。亨利三世致力于完成疯狂的征服西西里的计划，将自己的王国和灵魂都抵押了进去，而没有任何办法偿付军费。教皇亚历山大四世在发出不祥的（尽管或许并非是完全当真）的威胁，要执行停止圣事的禁令和对国王的绝罚令。1258年，亨利三世希望能够发生奇迹，于是寄希望于诸侯会帮助他为西西里计划付账，将他们召集到威斯敏斯特的议会。但诸侯心意已决，要进行一场激进的改革。

如果有任何一个场景能够概括亨利三世在他统治的第四十年的心态，那么一定是在1256年，他命人在威斯敏斯特宫衣帽间内绘制的图画。衣帽间是一个非常私密的房间，国王在这里洗头，有时会在这里度过几个钟头最私密的时间。在这幅图中，国王的臣子密谋反对他，是一群狗营救了国王。亨利三世年幼时曾目睹父亲的王国遭受入侵。1216~1217年，孩提时代的他曾亲眼看到他自己的诸侯起兵反对他的家族，并且恳求一位法兰西王子来当他们的国王。四十年之后，英格

兰诸侯又一次蠢蠢欲动，这些可怕的记忆显然又回来折磨他了。亨利三世终于证明自己的确是继承了约翰的血脉。

[\[1\]](#) 理查在德意志并无实权，仅数次到访德意志，也没有被教皇加冕为神圣罗马皇帝。

[\[2\]](#) 意大利南部一地区。

《牛津条例》

1258年4月30日清晨，一大群贵族、骑士和他们的扈从向威斯敏斯特宫的御座厅走来，甲冑和身侧佩带的宝剑铿锵作响。领头的是四个人：王后的舅舅萨伏依的彼得、格洛斯特伯爵理查·德·克莱尔、诺福克伯爵罗杰·比戈德和莱斯特伯爵西蒙·德·孟福尔（他越来越成为亨利三世最深恶痛绝的人物）。

这些人拂晓便已起床，对即将展开的冲突期待已久，高度紧张。他们走向亨利三世金碧辉煌的厅堂的大门时，深知自己将给国王送去的信息是非常不受欢迎的。他们此次前来，表面上是要回复国王前不久提出的让他们支援远征西西里的要求。但事实上，他们的目的是清君侧，将国王与佞臣吕西尼昂家族分隔，并处理一场已经无法继续忽视的政治危机。他们紧密团结起来，组成一个联盟，“互相帮助……对抗任何敌人，主持正义，杜绝无礼无义之事，挽救对我们的领主——英格兰国王和王权的信心”。

此时，英格兰陷入了一个可悲的乱局。1257年夏季，一种呼吸道疾病横扫全国，后来秋季又大雨瓢泼，毁掉了庄稼，随后又是天寒地冻的严冬，导致开春之后无法耕种土地。疾病和瘟疫在全境肆虐，村庄中有成千上万人饿死。“到处是肿胀而瘀青的死尸，三三两两地倒毙在猪圈内、粪堆上或泥泞街道上。”马修·巴黎记述道。

三周前，伯爵们及其追随者被传唤出席议会的时候，威尔士爆发了叛乱，叛军的领导者是令人望而生畏的格温内斯亲王——格鲁菲兹之子罗埃林^[1]；教皇使节阿尔洛特仍在喋喋不休地威胁，如果国王不付清征服西西里所需的军费，就将执行绝罚令和停止圣事的禁令；吕西尼昂家族则肆无忌惮、横行霸道。4月初，温切斯特主教艾默尔的扈

从杀死了重要贵族约翰·菲茨杰弗里的一名追随者，而亨利三世拒绝惩罚凶手。议会在威斯敏斯特召集以回应国王的新一轮募款要求时，诸侯普遍认为，国王已经无力制裁把持朝廷、为非作歹的吕西尼昂派系。

4月30日发生的事情被记载在蒂克斯伯里修道院的编年史中。这部编年史连续记载了这座修道院及全国的历史，其作者或许是从当天事件亲历者口中得知了当时的情况。“将近上午九点，贵族、权臣、伯爵、男爵和骑士们来到威斯敏斯特宫，”编年史家记载道，“他们将自己的剑放置在国王大厅的入口处，然后来到国王面前，忠顺有礼地向他致敬。”这些人可不是叛贼。他们在亨利三世面前表现出自己是英格兰王室的朋友，忠于王室理应代表的价值观。但亨利三世看到他们全副甲冑，还是不能释怀。剑或许被放在了门口，但一大群势力强大的诸侯身披铠甲出现在王座前，这可不是什么好兆头。

“诸位爱卿，这是为何？”他问道，“你们要俘虏我这可怜人吗？”

“并非如此，”诺福克伯爵答道，“但是，让可耻的普瓦图人（指吕西尼昂家族）和所有外邦人从陛下面前、从我们面前逃走，就像从狮子面前逃走一样，那么‘天上的上帝将尽享荣光，在陛下的土地上，善心的人们也将享有和平’。”

亨利三世或许很震惊，但肯定也有所预料。几乎所有人都仇恨吕西尼昂家族，而且冲到他面前的这些人或许还得到了王后的幕后支持。休·比戈德^[2]说，他代表英格兰的所有诸侯，要求国王宣誓遵从他们的建议；他还要求组建一个包括二十四名诸侯的委员会，其中一半人由国王指定，一半由权贵们推选，亨利三世和爱德华王子应手按福音书起誓，要遵从这个委员会的决定；亨利三世还应许诺，不再尝试征税；他还应当将御玺——政府的终极工具——交给一名负责任的

人士，此人将由二十四名诸侯的委员会选出。该委员会还将选举产生十五人的长期议事会，来辅佐国王的日程政务，同时议会将三年召开一次，以任命各部大臣。

这些要求真是非同寻常，但在这个4月的早上，国王似乎没有绕过它们的办法。诸侯们的集体政治意志是无法抗逆的。当天，亨利三世和他的儿子爱德华手按福音书起誓，唯比戈德马首是瞻。在灾难重重的十年之后，王权将由一个委员会来行使，其核心功能被交给了诸侯来掌控。

但是，这些诸侯的父辈在兰尼美德的经验表明，国王或许会在纸面上同意受到新的约束，但要具体执行这些约束，却有很多困难。亨利三世就像之前的约翰那样，签字画押之后就变了卦，努力利用自己任命二十四人委员会一半人选的权力，拼命把吕西尼昂家族的人往里面塞。但他这番努力没有奏效：他甚至连十二个仍然支持他的王权并且拥有足够的地位和衔级的人都找不到。八周之后，另一次议会在牛津召开。这座城镇挤满了斗争双方的骑士们，个个武装到牙齿，他们都打着讨伐威尔士的旗号，但实际上都是在那里准备应对全面内战的爆发。在牛津，亨利三世的抵抗瓦解了。诸侯们竹筒倒豆子一般数落他的罪过，并指控他没有遵守《大宪章》。“议会启动议程之后，权贵们的建议和不容改变的意愿通过了，坚定不移地要求国王真诚地遵守英格兰的自由宪章。”马修·巴黎记载道，“他们还要求任命一位首席政法官，以主持公道，扶助贫弱，无论对方富贵或贫贱，皆应不偏不倚。他们还就其他国政，为了国民的福祉、和平，以及国王与王国的荣誉，提出了一些要求。”

亨利三世和爱德华还发出了另一个誓言，即支持诸侯的改革。但吕西尼昂家族坚决拒绝放弃国王赏赐给他们的土地和城堡。诸侯斩钉截铁地告诉他们，如果他们继续抵抗，将会遭到严厉惩处。据马修·

巴黎记载：“威廉·德·瓦朗斯最为气势汹汹。莱斯特伯爵（西蒙·德·孟福尔）回答他说：‘你不必怀疑，你要么交出从国王那里得到的城堡，要么掉脑袋。’”吕西尼昂家族惊恐万状，逃离牛津，躲到艾默尔的温切斯特主教辖区避难。这一年的晚些时候，他们被正式驱逐出境，但在此之前，按照编年史家的说法，议会“在犹疑不决、充满不确定性的气氛中”解散了。

诸侯在牛津提出的建议是征询了英格兰各郡的骑士们之后做出的，提出了涉及范围极广的改革。它的目的不仅是管理中央政府，还要处理郡一级的严重腐败问题。提出的措施被称为《牛津条例》，几乎和在兰尼美德签订的更为闻名遐迩的宪章一样，涉及了极广的范围。《牛津条例》规定，每个郡由四名骑士负责调查王室官吏的不端行为，并建立了二十四人委员会来监管王国政府。权贵们任命休·比戈德为首席政法官，而所有的主要王室官吏——从财政大臣和大法官到各郡的郡长，以及在各郡执行王权的执行吏、充公产业保管人和城堡总管——都将由议会任命。

1258年10月18日，诸侯以国王的名义向英格兰人民和爱尔兰臣民发布宣言，宣告业已建立的新秩序，要求人民恪守本分，遵守该秩序。集结在牛津的骑士们后来并没有出征威尔士，那里的战争被搁置了。宣言是用法语、拉丁语和中古英语起草的，这凸显了此次改革的全国普遍性质。宣言写道：“望我国子民皆知，我特此认可，我的诸位谋臣，或其中的大部分人，由我本人或国民选出；他们为了上帝的荣光，秉承对我的忠诚，为了国家的福祉，业已做出或即将做出的决断，理应坚定不移、世代永久有效。若有人胆敢违逆，我将命令所有忠诚臣民，视其为不共戴天之敌。”两天后，又发布了另一项宣言，核准了一个具体程序。根据此程序，每个郡将根据《牛津条例》，指派四名骑士调查王室官吏的腐败行为。

这两道宣言都是以亨利三世的名义发布的，但事实是，政权已经被从他手中夺走了。诸侯在骑士们（这些骑士将自己的利益写进了《牛津条例》）的支持下，牢牢地掌控了权力。亨利三世的朋友们被驱逐出境，在随后三年内，诸侯议事会执掌朝纲，诸侯的使节接管了与威尔士和法兰西的和谈，并努力说服教皇，请他忘记西西里那桩讨厌的事情。西蒙·德·孟福尔的地位非常突出，他在政治中心具有专横跋扈的影响力，虽然还算不是摄政，但在新政权中处于主宰地位。

亨利三世在遇到危机时往往会选择逃避，并沉溺于宗教。这一次他依然如此。牛津会议之后，他游览了自己最喜爱的圣所——圣奥尔本斯、贝里圣埃德蒙兹和沃尔瑟姆修道院，哀悼自己挚爱的亡女凯瑟琳，她出生时便有严重的残疾，在前一年夭折了，年仅三岁。在国王不理朝政的时候，诸侯继续加速改革进程。1259年10月发布的《威斯敏斯特条例》制定了法律和政府方面影响深远的改革计划，并设立了一个时间表，将会派遣巡回法庭，系统性地调查王室官吏的滥用职权和贪腐罪行。到1259年底，亨利三世已经到了不知所措、完全被架空的地步。

1259年12月4日，路易九世在巴黎的奢华宫殿的果园内，五十二岁的亨利三世跪在苹果树饱经风霜的枝干之间，站在他面前的是比他年幼七岁的法兰西国王、欧洲最圣洁的君主。这两个非常虔诚的男人将执行王权中最神圣的仪式之一。亨利三世花了很长时间才抵达巴黎，而且在前往巴黎途中，他试图每遇到一座教堂就停下来听弥撒，所以原本可能会更慢。就连路易九世也厌倦了英格兰国王的强迫症，于是命令将他途中的教堂尽可能都关闭，这才加快了他的行程。

亨利三世从来就没有快活过，现在是特别地庄严肃穆。尽管西蒙·德·孟福尔和爱德华王子强烈反对，诸侯议事会还是与法兰西缔结了和约。把两国之间的战争继续打下去对德·孟福尔本人有利；至于

爱德华王子，虽然只有二十岁，但坚决抵制任何对王权的削减。和约的代价是非常沉重和苛刻的：亨利三世被迫向路易九世俯首称臣，永远放弃对帝国的权利主张，并承认自己是以一名法兰西贵族的身份，而不是以国王的身份，继续保有在法兰西境内的土地。当然，过去的英格兰国王也曾向法兰西国王臣服过——1156年，亨利二世在其征服的第一阶段曾向路易七世称臣，以便争取路易七世的支持，去镇压自己的弟弟若弗鲁瓦；约翰在登基之前，为了篡夺兄长理查一世的王位，也曾代表诺曼底向法兰西国王宣誓效忠。但这些仪式都不像亨利三世的臣服那样一边倒。

在典礼上，鲁昂大主教高声朗读《巴黎条约》的条文。他的嗓音回荡在整个果园。亨利三世放弃了对亨利二世和理查一世曾经统治的许多领地——诺曼底、曼恩、安茹和普瓦图——的权利主张。在法兰西南方，他仅拥有加斯科涅和他妻子的领地（在内陆，包括圣通日和阿热内，在波尔多以北和以东）。为了自己大大削弱的地位，亨利三世还不得不向路易九世“感恩戴德”，向其支付1.5万马克，并向法兰西国王提供五百名十字军骑士两年的军费。就这样，英格兰国王被接纳进了法兰西贵族的班列：他不再是一位只臣服于上帝的君主，而是一名公爵，受命于他的领主——法兰西国王。

聚集于此、见证仪式的人们离西方世界的一些最神圣的圣物遗迹只有几百码远：圣礼拜教堂收藏着耶稣受难时所戴的荆冠和真十字架的一个碎片。然而，在亨利三世跪在法兰西国王面前的时候，即便是周围环境的神圣和辉煌，也无法掩盖这样的事实：英格兰王政的一个伟大章节宣告结束了。

亨利三世一直到死都认为自己是个诺曼人和安茹人。但世人再也不能假装英格兰国王与勒芒、昂热、鲁昂或图尔这些城市有任何关联。就连独立于法兰西并以此为豪的阿基坦公国的残余部分，现在也

被承认是一个封建采邑。亨利三世的诸侯确保了这一点。在离真十字架只有几百码的这座果园内，金雀花帝国从地理上、政治上和封建关系上被宣布寿终正寝。13世纪，整个欧洲的趋势是巩固和守成。路易九世完成了他的祖父腓力二世开启的洪业，将法兰西主权从佛兰德扩张到了图卢兹。在12世纪，欧洲版图瞬息万变，这种情况不复存在，疆界逐渐稳定成形。西西里的惨败表明，金雀花王朝统治的早期年代——当时它的王权和亲缘关系从苏格兰一直延伸到“海外”——在经济和政治上都已经无以为继。英格兰的视野变得狭窄了许多。

从某种意义上讲，《巴黎条约》是亨利三世统治最初四十三年中王政性质的根本性演变的必然结果。国王频繁地重新发布《大宪章》和《森林宪章》，以此换取在海外作战的资金，这就重新划定了王权的界限，重写了王权的规则，构建了国王与诸侯之间治理国家的一个新契约的基础。亨利三世异想天开、雄心勃勃地致力于收复在欧洲大陆的失地，这促进了上述的进程，使得他不断地与诸侯发生矛盾，最终导致诸侯发动了合法的“叛乱”，出现了《牛津条例》。国王和贵族的关系曾经是严格的等级制，现在却变成了合作伙伴的关系。王权被纳入英格兰政府的结构，虽然仍具有普遍性，但受制于越来越抽象的法律，如果误入歧途，就可能会受到诸侯的纠偏。

与亨利三世差不多生活在同时代的人对他的评价五花八门。1258年，教皇亚历山大四世恭维他是“极其虔诚的国王”。然而流传至今的是但丁对他的描述：一个头脑简单的人。他用荣华富贵和光辉灿烂将自己打扮为一位光荣的国王，但事实上他软弱无能，有艺术鉴赏力，对政治却毫无感觉，始终不能适应瞬息万变的形势，也不能有效地决断行动。他志大才疏，有雄心勃勃的计划，却没有执行的才干，因此陷入了经济上的深重灾难。他身边虽然有一群良臣勇将，却往往在错误的时间从错误的人那里接受错误的建议。他缺乏理智和判断力，自己招来了麻烦之后，从来没有办法摆脱。而危机降临

的时候，这位“极其虔诚的国王”一般会选择逃避，去游览他最心爱的圣所。亨利三世在幼年没有父亲相伴，又被母亲抛弃，在成长过程中始终没有机会观察和学习另外一位国王治理国家。他一生中都被他人支配，因此从一开始就是君主的糟糕人选，因为身为君王，需要极端的自信和自我约束。

奇怪的是，如果形势需要的话，亨利三世可以完美地扮演最高祭司的公共角色，而且显然乐在其中。他理解王权的形象应当是怎么样，尽管他并不知道它应当如何运作。在他处于大危机的一个年头铸造的金币很能说明问题。这些金币作为货币是非常不合适的，上面闪耀着亨利三世的肖像，将他画作忏悔者爱德华（英格兰古老王政的代表）和未来的民族圣徒。这些钱币还企图将英格兰王权与神圣罗马皇帝的威严比肩，效法神圣罗马帝国的货币——奥古斯都金币^[3]。亨利三世的思维很宏大，并且创建了一种对王室的崇拜，其具体表现为彩色玻璃画和檐壁雕刻、改建后变得令人叹为观止的威斯敏斯特宫殿和修道院，以及不计其数的王室宅邸，包括克拉伦登宫（在索尔兹伯里附近）。亨利三世的王朝宣传工作做得极好，这是他最珍贵的遗产。

但在1259年之后，他在很多方面已经是个彻头彻尾的傀儡。他老迈衰弱，受尽屈辱，被局势压垮。德·孟福尔和诸侯努力以国王的名义统治的时候，王权的核心逐渐但不可避免地从小亨利三世转移到了他的二十岁的儿子——进取心很强而颇具军人气概的爱德华王子手中。爱德华要再等十年时间才能成为国王，他无疑是金雀花王朝的未来，如果这个显赫王族还能有未来的话。

^[1] 即下文所说的“末代罗埃林”。

^[2] 休·比戈德（约1211～1266）是第四代诺福克伯爵罗杰·比戈德的弟弟，反对派诸侯的主要领导人之一，曾担任首席政法官，但后来对西蒙·德·孟福尔的新政权不满，倒戈加入了保王党，参加了刘易斯战役。

[\[3\]](#) 指的是神圣罗马皇帝弗里德里希二世在位时发布的augustalis金币，在西西里王国铸造，在意大利普遍流通。正面为戴桂冠的皇帝胸像，反面为帝国的鹰徽。

刘易斯之战

1264年5月14日破晓后不久，一支小规模军队鸦雀无声地肃立在苏塞克斯郡刘易斯镇外的山丘上。他们兵力不多，但斗志昂扬。在前一宿夜深人静之时，他们溜过茂密的林地，占据了有利地形。现在他们做好了准备，要进行中世纪军事行动中最罕见的正面交锋。

这支军队仅有数百名骑兵，步兵和仆役的数量是骑兵的好几倍。清晨的太阳升起在天际时，他们俯视着下方人数众多的敌军。在从刘易斯小隐修院到附近城堡之间的将近一英里的战线上，一支王家军队正在排兵布阵，其中有一千多名装备精良的骑士，就像是为讨伐威尔士做准备一样武装到牙齿，还有数千名步兵，由王亲国戚指挥。他们怒火中烧，嗜血好战，一心要向这些玷污王权太久的逆贼复仇。叛军提出谈判。王军冷嘲热讽地拒绝了这个建议。他们说，除非叛军自己脖子上绕着绞索来投降，否则不会与其议和。

这支小小的叛军的指挥官是五十六岁的西蒙·德·孟福尔，他一条腿断了，所以是坐在大车上亲临战场的。自《牛津条例》签订以来，已经过去了六年，德·孟福尔仍然是国王的死敌。1262年，亨利三世从教皇那里获得了一份允许他不遵守《牛津条例》义务的诏书，德·孟福尔短暂地离开了英格兰。但在1263年，他又回国，率领一群诸侯发动了叛乱，因为他坚信只有用武力才能迫使亨利三世遵守《牛津条例》。从那以后，他无论行至何处，均不遗余力地煽动反对国王的烈火。年轻的贵族蜂拥而至，云集在他周围。他们对他的军事声望和对抗昏君的决心肃然起敬。敌视亨利三世的作家们将他描述为昏庸堕落、败坏国家。战争起初进展良好，叛军成功地占领了英格兰南部的很大一部分地区，但在1月，战局转为对保王党有利。亨利三世和爱德华在牛津召集了一支强大的军队，在一系列攻城战中打击了德·孟

福尔的叛军。到复活节，王军已经收复了大部分地区，只有伦敦还被叛军占据。德·孟福尔打算在刘易斯最后摊牌。

这是一个绝望的行动。英格兰本土已经近五十年没有打过正面交锋的对决了。与主要的战争模式——攻城和劫掠——相比，正面交锋浪费兵力，不确定性太大，而且非常混乱。中世纪的军事指挥官们都努力避免两军对垒，因此双方都很少有骑士曾经参加过这样的作战，或许一个人也没有。两军在山丘边缘面对面的时候，算总账的时间显然已经到了。德·孟福尔部下的衣服上配有白色十字徽记，个个摩拳擦掌，士气高涨。王军的情绪则坚定不移、不肯让步，这也反映了其指挥官——爱德华的精神。

爱德华王子此时还差一个月就到二十五岁生日了。在诸侯起事反抗他父王的六年中，他已经目睹了太多的暴力流血和棘手难题。他曾亲眼看到父亲挣扎反抗德·孟福尔遏制和改革王权的企图，还见证了父亲的君主特权的瓦解。叛乱诸侯为了控制王室，迫害王族中被他们认为影响太坏的成员，将法律强加于国王。

爱德华对于改革的态度是反复无常的。1258年，他站在自己的吕西尼昂亲戚一边。次年，他又与改革派结盟。在1260~1263年，他还改换了三次阵营。但到了1264年，爱德华是一位铁杆的保王党。

《刘易斯之歌》的作者大体上概括了爱德华对他的敌人的看法：在德·孟福尔的影响下，“曾经侍奉国王的英格兰民族，如今堕落败坏了，颠倒了自然的秩序，统治着国王和他的儿女”。在战斗的前一天，爱德华命人将一封信送到德·孟福尔军中，指控这位伯爵是“奸诈的逆贼、说谎的恶徒”，并向叛军发誓，“从此刻起，我们将以全副精神和力量，寻找一切机会，竭尽我们所能，去伤害你们的身体和财产”。爱德华负责指挥军队的右翼，在他借宿的刘易斯城堡前方。围绕在他身边的是一群好战的边境领主——来自威尔士边境的久经沙

场的诸侯，爱德华在少年时代便与他们交好。他的叔叔——康沃尔伯爵理查作为德意志国王的地位垮台后，便返回了英格兰，现在指挥着中军。爱德华的父亲，亨利三世国王亲自统领左翼，在小修道院前方。

面对爱德华的是一群来自伦敦的叛军。他们不是军人。在爱德华看来，这是一群不堪忍受的乌合之众。前一年，爱德华的母亲，即王后，在伦敦街头被暴民用垃圾投掷，这是奇耻大辱。战斗打响之后，爱德华的骑兵发出一声振聋发聩的咆哮，向这些伦敦人杀去。

爱德华率领骑兵奋勇冲锋，声势极其猛烈，足以佐证他是一位热爱近距离混战的经验丰富的好骑手。他少年时在国外度过了多年，在欧洲贵族举办的时髦的比武大会上拼搏良久。现在的混战是真实的，而不是比武了。他的攻击如此凶悍，轻松地冲垮了对方的骑兵，将其驱赶过山谷，一直追杀到乌兹河边。他们把叛军战线杀得七零八落，继续追击溃败的伦敦人，在苏塞克斯乡间一直追逐了好几英里，他们触手可及的敌人非死即伤。爱德华的人马重新集结并返回战场的时候，已经过了中午时分。他们所向披靡，因此估计剩余的叛军都已经被斩杀殆尽或者俘虏。然而，他们看到的却是王军土崩瓦解的惨状。

爱德华离开己方战线，去追击叛军的左翼，这导致战局转为对王军不利。亨利三世的左翼在叛军的冲锋下败退到了小修道院的墙后。康沃尔伯爵理查率领王军的中路^[1]猛攻敌人，但冲到高地上之后发现自己被包围了，于是不得不躲避在一座磨坊内。爱德华返回战场时听到叛军粗哑地唱着歌，对他的躲在这临时城堡内的叔叔大发嘲讽。爱德华还得知，他的父亲也被包围，实际上已经被打败。

王军蒙受了一场可耻的惨败。唯一务实的解决方案就是谈判投降。德·孟福尔威胁说，如果国王不投降，他就会把俘虏来的贵族，包括康沃尔伯爵理查，尽数斩首。这既突出了他用意的严肃，也表明

英格兰政治瓦解到了多么令人胆寒的地步：自威廉一世在11世纪将瓦尔塞奥夫伯爵斩首以来，还不曾有一位英格兰贵族被处决。德·孟福尔提出，可以给亨利三世自由，并保留名义上的国王头衔（为了防止国家陷入彻底的无政府混乱状态，这是必须的），条件是，必须交出爱德华和他的堂弟——日耳曼的亨利^[2]（康沃尔伯爵理查的长子）作为人质。

在战役当天敲定的和约被称为《刘易斯协定》。它的政治条款恢复了《牛津条例》，尽管对其做了一些缓和处理，并要求爱德华的许多边境领主盟友到议会受审。有几个问题被交给法兰西人仲裁，而爱德华和日耳曼的亨利被囚禁起来。亨利三世仍然是国王，但无权指定自己的内廷幕僚人选。他比以往的任何时候都更加是一个傀儡。国王背后的实权不再由一群诸侯的广泛同盟掌握，而是控制在西蒙·德·孟福尔一个人手中。

^[1] 原著中对王军的左中右三路描述混乱，这里参考了维基百科上的Battle of Lewes条目。

^[2] 日耳曼的亨利（Henry of Almain）之所以被称为“日耳曼的”是因为他父亲是德意志国王，其实他本人和日耳曼没有多大关系。Almain来自法语Allemagne，即“日耳曼”。

从牢狱生涯到伊夫舍姆

1264年对金雀花王朝来说是跌至谷底的灰暗时期。刘易斯战役之后，国王被带回伦敦，虽然享有自由，但丧失了所有权力。埃莉诺王后被流放。她在法兰西筹划征集一支军队夺回王国，但徒劳无益。爱德华王子、日耳曼的亨利和康沃尔伯爵理查被德·孟福尔授意严密监禁起来，起初被关押在多佛尔城堡，后来转到了沃灵福德。英格兰依然动荡不安、暴力横行，治理得非常糟糕。刘易斯战役之后，内战仍然在继续，这一时期的编年史包含了许多这样的故事：乡村被纵火焚烧，城堡遭到围攻，国家四分五裂，人们严密防守海岸，以抵御外敌入侵。

德·孟福尔获得近似王权的军政大权，原非他的本意，他感到自己的任务非常棘手。他是个私有产业的领主，却要努力去掌控一个公职。尽管他挟天子以令诸侯，且控制着国玺，但他的统治权却来自这样的事实：他在战场上打败了自己的主公。他的天性就容易造成不和。爱德华与边境领主们——如威格莫尔的罗杰·莫蒂默爵士、罗杰·克利福德和罗杰·利伯恩——缔结了紧密的私人友谊，而这些人都是德·孟福尔政权的死敌。曾在刘易斯与德·孟福尔并肩作战的愤怒的年轻贵族们渐渐远离他的朝廷，于是反对派的数量很快开始猛增。在军事胜利之后，他们发现德·孟福尔政府并没有解决任何问题。德·孟福尔政府和亨利三世与吕西尼昂家族沆瀣一气时一样以权谋私、朋党为奸，甚至比以往更严重。不管是以保障安全为借口，还是为了谋取自己家族的私利，德·孟福尔在分配胜利的战利品时都不公平。他将从保王党手中夺来的许多土地、辖区和城堡纳入了自己和两个儿子（亨利和小西蒙）囊中。

异议最多的是二十岁的格洛斯特伯爵吉尔伯特·德·克莱尔^[1]。1262年，国王势力恢复的时候，德·克莱尔被褫夺了继承权，于是他加入到德·孟福尔那边。在刘易斯战役中，他在叛军阵营中作战骁勇，战功卓著，于是得到了一个政府高位的奖赏，这个位置与他作为格洛斯特伯爵的强大势力（在英格兰全境拥有广袤土地）是相称的。但他很快就对德·孟福尔的独裁专断产生了保留意见。他不赞成他雇佣外国骑士的做法，尤其反对将爱德华囚禁在狱中。为了缓解他的这些担忧，德·孟福尔在1265年3月将爱德华释放，但是条件非常苛刻：爱德华丧失了绝大多数王室土地，这些土地都被德·孟福尔家族夺走；另外，尽管他不再被囚禁在城堡牢房内，但德·孟福尔的儿子亨利始终在他身边监视。到1265年初，格洛斯特伯爵和很多像他一样的人开始害怕，或许德·孟福尔家族的意图远远不只是改革，说不定在图谋篡位。

1265年2月，格洛斯特伯爵离开了德·孟福尔的宫廷，向西行进，前往自己的威尔士领地，借口说这些领地正遭受格鲁菲兹之子罗埃林的蹂躏。4月，他拒绝参加一次比武大会，到5月已经很明显，他已经彻底背弃了德·孟福尔的事业，开始与保王派的边境领主们一同筹划营救爱德华，推动保王党的事业。在新的条件下，爱德华受到监督，但相对自由，可以接待访客。5月28日，他骑马来到赫里福德，这里正是英威边境地带的核心。他的监管人兼狱卒亨利·德·孟福尔像往常一样陪伴在他身旁，但爱德华的一些骑士朋友也加入了他的队伍，包括格洛斯特伯爵的弟弟托马斯·德·克莱尔。爱德华此次出行时情绪高涨，似乎困扰他的所有问题都不足挂齿。这些青年骑行时，开始玩一个游戏：每个人都被允许试骑所有的马，以判断哪一匹马的速度最快。

这个游戏虽然好玩，但还有一个更实用的目的：让爱德华找到最适合帮助他逃跑的坐骑。他找到了最快的马之后，没有浪费片刻时

间。他狠踢坐骑的身侧，向监视他的人喊道：“诸位大人，后会有期！代我向父王问候，告诉他，我希望很快就能见到他，给他自由！”就这样，他以娴熟的骑术纵马奔向远方，几位已经知晓逃跑计划的朋友陪同他扬长而去。他们与藏在附近树林内的罗杰·莫蒂默爵士会合。他们一起骑马赶到莫蒂默在威格莫尔的城堡，然后前往拉德洛。在那里，爱德华与格洛斯特伯爵会面，向他发誓，如果他们能够除掉德·孟福尔，他一定会恢复古老的优良法律，废止恶风劣俗，驱逐外国人，并将政府交还给英格兰人。这个诺言差不多与1258年诸侯冲进威斯敏斯特宫时向他父亲提出的要求一模一样。爱德华终于找到了他的中庸之道。

爱德华与格洛斯特伯爵之间的共识形成了一个新的王室联盟的基础，这个联盟还包括以威廉·德·瓦朗斯^[2]为首的流亡归国的保王党人和许多边境领主，这些领主们始终把德·孟福尔政权看作休伯特·德·伯格和彼得·德·罗什的贪得无厌统治的又一个版本。他们将在自己的领地，即英威边境地带作战。德·孟福尔匆匆召集军队以抵抗东山再起的保王党人时，爱德华的部下已经构筑起了防御工事。他们摧毁了塞文河上的所有渡口，切断了英格兰的大部分地区，将德·孟福尔困在塞文河的西岸，也就是属于威尔士的那一岸，于是限制了战场的规模。

夏季，双方的最后决战一触即发。在威尔士，德·孟福尔（他仍然控制着国王）被爱德华的军队打得狼奔豕突；他拖延时间，从格鲁菲兹之子罗埃林那里借兵，同时他的儿子小西蒙从东面派来了一支骑兵增援部队。德·孟福尔家族处于守势，被保王党联军穷追猛打。由于好斗的爱德华王子亲临一线，保王党军队士气大涨。

8月1日，王军在凯尼尔沃思攻击小西蒙。小西蒙的军队驻扎在英格兰中部的这座大型要塞中，而他本人则住在邻近的小修道院。小西

蒙的部下以为爱德华的人马还在伍斯特，离他们还远，因此毫无戒备。他们并不知道，爱德华和格洛斯特伯爵在他们当中安插了探子，包括一个叫作马尔格斯的女扮男装的人。黎明时分，小西蒙和他的部下还在呼呼大睡的时候——严格地说，小西蒙其实已经醒了，但还没穿好衣服——修道院门外响起了马蹄声。小西蒙光着身子抱头鼠窜，逃离战场，躲进了城堡，救了自己的性命。但他的许多骑士就没有这么临场应变的机智了。他们和他们的军旗都被王军俘获。

德·孟福尔得知儿子的支援部队遭到袭击时，不禁大吃一惊。危机已经迫在眉睫。他匆匆将自己军队的两支会合起来，逃离这个四面受敌的危境。他终于找到了一个可以渡过塞文河的地方，然后向东进逼伍斯特。爱德华的军队就在几英里外。8月3日夜间，德·孟福尔又一次开拔，这次是向南，前往伊夫舍姆。

次日，德·孟福尔的部下在伊夫舍姆修道院（位于埃文河的一个河弯处）稍事停留，并用早餐。在他们头顶上，天空漆黑，阴云密布。一场雷暴雨正在酝酿。塔上安排了一名瞭望员，透过阴云去观察，等待爱德华或者小西蒙的军队接近。天亮三个钟头之后，地面上响起欢呼声。远方出现了小西蒙的军旗。他们得救了。

真的得救了吗？瞭望员从高塔上发出致命的讯息：赶到的并非小西蒙的军队，而是爱德华的人马，打着从凯尼尔沃思俘虏的小西蒙旗号。

德·孟福尔匆匆跑上瞭望塔，观察爱德华军队的逼近，只见他们的铠甲上佩戴着红色十字徽记，这是模仿刘易斯战役中叛军的白色十字徽记。德·孟福尔伯爵对王军的纪律森严和整齐的进军步伐肃然起敬，以他典型的恢宏风格宣布道：“以圣雅各的臂膊起誓，他们的行军很好。他们这不是自己学来的，而是从我这里偷师。”这不仅仅是一位指挥官的自傲。德·孟福尔知道，对方的机动胜过了自己。

他无路可逃。在埃文河南岸，莫蒂默率领一支队伍守株待兔，堵死了通过桥梁逃跑的道路。德·孟福尔的部下被困在河弯内，目睹着爱德华的军队进入各自的阵地，占据了修道院以北的制高点——绿山。德·孟福尔的士兵们面对王军，毫无惧色，尽管对方的兵力是他们的三倍。他们唯一的希望就是，他们仍然控制着亨利三世国王，且他就在军中，爱德华的部下或许会因此而束手束脚。决战就在眼前。德·孟福尔和他的部下静候战斗打响。

他们不需要等多久。乌云消散，大雨瓢泼而下，浸透了战场，爱德华的军队发动了进攻。

在寒冷刺骨、浑身湿透的条件下，双方都打得非常英勇。德·孟福尔在他漫长的军事生涯中始终勇往直前、作风凶悍，此时仍然如此。但是王军兵力雄厚，再加上爱德华和格洛斯特伯爵指挥有方，德·孟福尔被打败了。他不得不目睹他的年轻骑士们被从坐骑上拉下刺死。他的儿子亨利战死，另一个儿子盖伊被俘。国王身穿德·孟福尔军的铠甲，因此在战斗中也负了伤。他拼命向企图杀死他的骑士呼喊自己的名字，才幸免于难。

德·孟福尔本人就没有这么幸运了。一个独立于爱德华军队主力的十二人小分队在战场上游弋，唯一目标就是找到并杀死这位伯爵。最后，罗杰·莫蒂默找到了他，将长枪深深刺入德·孟福尔的脖颈，将他当场杀死。随后，他的尸体遭到了令人作呕的摧残。各郡的郡长和伦敦市长得到消息，“莱斯特伯爵的头颅……被砍下，他的睾丸被割掉，悬挂在鼻子两侧；他的头就这样（作为战利品）被送到威格莫尔城堡的罗杰·莫蒂默爵士的夫人那里。他的两手两脚都被砍掉，送到不同地方，交给他的敌人们。这是对死者的莫大亵渎。只有他的躯干被埋葬在伊夫舍姆（修道院）”。出人意料的是，仅仅几周之内，

国内就兴起了对德·孟福尔的崇拜，把他视为圣徒。传说他的墓地和他阵亡的战场上都发生了许多神奇的异象。

这一天落幕的时候，战场上遍布贵族的死尸，这些骄傲的大人物就这样倒毙在夏季的倾盆大雨中。德·孟福尔、他的儿子亨利，以及叛军的主要领导人，如亨利·德斯潘塞、拉尔夫·巴西特和彼得·德·孟福尔都死了。还有更多的人被俘或负伤。国王欣喜地与儿子爱德华团圆，然后被送到格洛斯特城堡和马尔伯勒城堡休养。在那里，他按照惯常的方式忙碌着，为教堂祭坛收回圣餐盘。

英格兰的权力被转移到另一个近似国王的人物手中。但这一次掌权的是一位有王室血统的王子。此前，在英格兰13世纪中叶互相争斗的各派系间，爱德华王子长期摇摆不定。此时，他比以往更接近了政治中心。他还不是国王，甚至也不算是英格兰政府中的主导人物。但在从刘易斯战役到伊夫舍姆战役的十四个月中，这位王储已经证明，他是一位务实的政治家和勇猛的战士。

[\[1\]](#) 这是第七代格洛斯特伯爵。下文中班诺克本战役中阵亡的是他的儿子第八代伯爵，也叫吉尔伯特。

[\[2\]](#) 即吕西尼昂家族的领头人之一，亨利三世的同母异父弟弟。

豹

这位年轻的王子在13世纪60年代受到世人关注，被他的同时代人视为一个难解之谜。他在英格兰长大成人，曾深深卷入他父亲统治时期的政治动荡。有些人认为他英勇无畏，有些人却说他是个可耻可鄙的变节者。马修·巴黎记载道：“爱德华身材魁梧，英勇无畏，极其孔武有力，”但民间也流传着一些丑恶的故事，说他是愚蠢的青年；他的支持者未经允许便擅自闯入沃灵福德和萨瑟克的小修道院，伤害在路上遇到的陌生人，还偷窃英格兰百姓的粮食；他是一位风光无限的王子，酷爱比武，但本性轻浮且残忍。

爱德华的外貌令人难忘。尽管他孩提时代病病怏怏，但成年之后却身高6英尺2英寸^[1]，比其他所有人都高一个头。苏格兰人后来给他取了一个绰号叫作“长脚王”。他胸膛宽阔，强健有力，这副体格是在比武赛场上长期磨炼出来的。他自十七岁起就参加比武。爱德华十五岁时与卡斯蒂利亚的埃莉诺结婚，这位王后比他小两岁。他是一位多产的父亲，也是溺爱妻子的丈夫。他从性情上是一位凶悍的军人，很像他那著名的伯祖父——狮心王理查。在爱德华的少年时代，他的宫殿和猎苑墙壁上到处是狮心王理的肖像。他满头金发，从父亲那里遗传了一个耷拉的眼睑，拥有金雀花家族的暴躁脾气，或许是整个家族历史上脾气最坏的一位。据说，他有一次大发雷霆，把一个人活活吓死。在从德·孟福尔家族手中逃脱以及前往伊夫舍姆途中，他表现出自己是一位富有感召力的领袖，也是一位极具军事才华和睚眦必报的征服者，会毫不犹豫地对被打垮的敌人施加凶残的暴力。

因此，他声望极高，但得到的并不完全是美誉。在诸侯战争之前的政治危机中，爱德华是个朝秦暮楚的骑墙派，赢得了狡猾政治家的名声。在他父亲的派别与改革派之间的斗争中，他多次改换门庭，但

这并不能说明他是个阴险奸诈之徒，而是因为他的确感到困惑不解和难以抉择，毕竟他和母亲那边的萨伏依亲戚和父亲那边的吕西尼昂宠臣的关系都很亲密。但是，人们不会轻易忘记他的反复无常。在诸侯战争中，爱德华经常为了夺取政治或军事优势而食言背信。1264年的格洛斯特攻城战（这是伊夫舍姆战役之前的一次重大军事行动）中，他仰仗包围该城的叛军的骑士风度，逃脱了被俘的命运，但随后马上就背弃了停战的誓言，将该城的居民扣为人质，索取赎金。

因此，在他的支持者和攻击者眼中，年轻的爱德华都不是一位狮心王，而是一只豹子，凶猛而易变。他加冕时的一首颂扬他的歌曲将他描述为“像豹子一样好斗，像芳香油膏一样甜美”。支持德·孟福尔的《刘易斯之歌》作者则对此阐述道：“他的骄傲和凶猛像狮子；他的反复无常和生性易变却像豹子，从不信守诺言，用甜言蜜语为自己开脱。”

爱德华在伊夫舍姆得胜之后的第一个任务就是帮助医治父亲的满目疮痍的王国。德·孟福尔家族的人或许在伊夫舍姆战役中死亡或者被打散了，但国家还处于内战的状态。在重建国王政府的过程中，爱德华、他的弟弟埃德蒙^[2]和他们的表弟日耳曼的亨利（他此前被叛乱诸侯的狱卒送到国外，因此错过了伊夫舍姆战役）这样的保王党人发挥了非常关键的作用。他们的任务并不轻松。全国各地都有小股叛军的据点。1265年9月，亨利三世在温切斯特举行的议会上发表了非常有争议的说明，宣布所有孟福尔派叛乱者都将被永久剥夺继承权，他们的土地将被分配给证明了自己对王室忠诚的人。

熟悉金雀花王朝历史的人会向亨利三世指出，他的祖父亨利二世在12世纪50年代为了医治分裂的王国的创伤，施行了迥然不同的政策，在1173~1174年的大叛乱之后为了团结和睦也特别宽大为怀。对曾经挑战自己的诸侯，亨利二世给予的是公道、和平与和解，于是平

定了蒙受大灾大难的王国。亨利三世现在做的完全相反：他拒绝接纳曾经反叛他的人。他一下子就毁掉了差不多三百个家族。这不会让国家安定，只会促使失败者愈发心怀不满，而保王党人更加睚眦必报，这最终延长了反对亨利三世的叛乱。

爱德华在伊夫舍姆战役之后的所作所为是非常典型的自相冲突。战斗结束后，看到这么多人丧命，他怆然泪下。在随后几天内，孟福尔派的一些主要叛乱者哀求他开恩，不要剥夺他们的继承权，他对这些人的处理很宽大。但在亨利三世宣布向叛乱者报复之后，爱德华违逆了自己本能的理智，和他的支持者一道索取奖赏。1265年秋季，朝廷开始论功行赏，将叛军的财富重新分配。在这种非常值得怀疑的再分配过程中，王子始终站在他父亲那边。在伦敦，亨利三世无情地剥夺了不忠诚市民的财产，爱德华接受了其中一部分战利品。爱德华的一些支持者得到了被没收充公的反叛者宅邸，而爱德华接管了一名非常有价值的俘虏：伦敦市长。

在英格兰全境，各处都有土地和财产易手，许多被剥夺财产的反叛者啸聚山林，组成游击队一样的群体，在户外生活，就像民间歌谣中的罗宾汉的队伍。孟福尔派抵抗的主要中心是凯尼尔沃思城堡，但到1265年圣诞节，全国各地都出现了叛军据点。爱德华南征北战，鞍马劳顿地四处奔波，去扑灭抵抗的火焰。这些落难的叛军后来被称为“被剥夺继承权者”。爱德华指挥了清剿叛军的许多军事行动。他渐渐认识到，与嗜血的残酷镇压相比，和解是更有力的工具。12月，他在林肯郡埃克斯霍尔姆的沼泽地带发现了一群叛军在扎营，说服他们投降，避免了流血冲突。随后，他与罗杰·利伯恩一起平定了五港同盟（英格兰东南沿海的五座城镇的集体名称）：黑斯廷斯、桑威治、新罗姆尼、海斯和多佛尔。罗杰·利伯恩的攻城战术非常有效但残暴，爱德华对其加以缓和，向叛军许诺，他们只要臣服，就能得到赦免和自由。

不幸的是，爱德华和平解决争端的努力受到了很大掣肘，因为亨利三世缺乏理智，渴求报复。到1266年复活节，英格兰的一个狭长地带，从东安格利亚到英格兰中部，又爆发了叛乱，于是军事镇压又一次成为唯一可行的手段。5月底，在汉普郡的埃尔顿树林，爱德华与叛军将领亚当·格登（一位经验丰富的骑士）单挑，打败了这支叛军。尽管这次对决的政治意义很有限，但却成了内战的一个较为令人难忘的插曲。两人是在一片林中空地上决斗的，爱德华的支持者们在一旁观战，与他之间有一条壕沟隔开。这场非常浪漫的决斗的故事后来得到了许多美化。据说，爱德华对格登的高超武艺肃然起敬，在战斗结束后将他纳入自己麾下，并赏赐给他一笔金钱。真相是，爱德华把格登打得俯首称臣，绞死了他的叛军朋友们，然后将这名被打败的骑士交给了自己的母亲，即王后。格登不得不付出极大代价，从王后那里赎回自己的自由和财产。

王军虽然进展缓慢，但地位越来越稳固，到仲夏时节便开始进军凯尼尔沃思大城堡。这座巨大的要塞是约翰国王建造的，后来被西蒙·德·孟福尔加以巩固，几乎无懈可击。城堡被宏伟的高墙、防御工事和一座巨大的人工湖环绕，驻扎着一千多人。要突破防御，可能需要几个月时间去开展肮脏的工程。王军调来了投石机和巨大的木制攻城塔（内设可供弓箭手射击的平台）。攻城现场由爱德华的弟弟埃德蒙指挥，到处是工兵和技师。王军从切斯特调来特制的驳船，尝试从湖上攻击城堡。攻城者在要塞墙外大规模征集兵员，导致英格兰中部各郡的粮食供应都穷尽了。但爱德华的士兵在这场战斗中没有多少用武之地。他在东安格利亚继续镇压孤立的叛军，并和妻子一起愉快地度夏。她在7月14日生下了他们的第一个儿子。王储夫妇给这个孩子取名为约翰，以此向诸侯挑衅。

在代价昂贵、损失惨重的几个月围攻之后，王军发现，让凯尼尔沃思屈服的唯一办法就是等待守军粮食耗尽，这个痛苦的过程可能要

持续一年多。“被剥夺继承权者”仍然在英格兰各地制造麻烦，于是保王党人不得不采纳和解的策略。其中政治头脑最睿智的就是教皇使节奥托布奥诺，他和日耳曼的亨利一起领导一个委员会，起草了一份和约，目标是让叛军离开臭气熏天的要塞与保王党人和解（这些叛军的土地和财产已经被封赏给了保王党人）。他们联手起草了《凯尼尔沃思声明》。这份声明有四十一条，由英格兰的主要保王党主教和诸侯向国王、全国人民和神圣的教会发出。它捍卫了国王“自由地行使其宗主权、权威和王权，不受任何阻碍和冲突”的权利，但请求他

“任命公正廉洁、不谋求私利、追求上帝的认可和正义的人士，去主持公道，裁断案件”。在强制性地要求国王遵守《大宪章》和《森林宪章》之后，声明继续指出了让追随德·孟福尔的反叛者恢复社会地位和产业的办法：“应采取的手段并非剥夺继承权，而是救赎。”它允许“被剥夺继承权者”赎买原属自己但已经被没收的土地，或者能买得起多少就买多少，但是代价非常昂贵，是地价的五倍至七倍，赎金应当交付给这些土地被朝廷没收之后授予的保王党人。这些条件固然还非常严苛，但至少是提供了一个恢复和平的机制。1266年10月31日，这份声明在城堡护墙前被公之于众。城堡守军污秽不堪、瑟瑟发抖并且饥肠辘辘，在12月中旬投降了。

这是走向和平的重要一步。和平是通过共识和谈判达成的，而非血腥的军事镇压。春季出现了一个短暂的危机，格洛斯特伯爵侵犯伦敦，抗议朝廷处理“被剥夺继承权者”的政策——“被剥夺继承权者”必须先交付全部罚金，才可以重返自己被没收的领地。好在奥托布奥诺和康沃尔伯爵理查加以干预，危机被化解了。奥托布奥诺说服了英格兰比较富裕的诸侯捐款资助“被剥夺继承权者”，而康沃尔伯爵理查通过谈判为《凯尼尔沃思声明》增加了一个修正案，允许反叛者立刻返回家园，而不是在付清罚金之后。格洛斯特伯爵被劝服从都城撤军，亨利三世得以返回伦敦，于是平定全国的进程算是真正启动了。

亨利三世和爱德华现在致力于和解，于是在1267年9月颁布了《蒙哥马利条约》，作为《凯尼尔沃思声明》的后续，将极大的封建权力交给格鲁菲兹之子罗埃林，借此与威尔士媾和。这位威尔士王公曾与德·孟福尔结盟，在诸侯战争的风雨飘摇的年代里，建立了对格温内斯的主宰权。英格兰朝廷没有强迫罗埃林签订丧权辱国的和约，而是将威尔士西北部的大片土地交给他，以换取2.5万马克的贡金。这对爱德华来说是极大的代价，因为它有效地削弱了他在英威边境之外的势力。后来他登基之后费了很大工夫才逆转了这个局面，恢复了英格兰对威尔士的控制，但在1267年，为了和平，他不得不咬紧牙关，表示同意。

两个月后，朝廷颁布了《马尔伯勒法令》，这是和解与改革的最后支柱。爱德华批准了此法令，但可能没有具体参与其中。这道法令是一整套范围极广、影响深远的法律条款，涉及了1258年以来一直是探讨话题的政府工作领域。《马尔伯勒法令》在其序言中承认“英格兰王国近期深受诸多磨难和毫无益处的纷争之苦，急需对其法律规章加以修正，以保障人民的和平安定”。法令正文分为二十九章，极其详尽，涉猎极广，探讨了诸多法律问题，从法庭的司法权限到王室司法在土地纠纷中的最高权力，到监护权、特许状撤销和集体罚金。法令的文字有很高的技术性，涉及程序、先例和司法权限。这并不是像《大宪章》那样裁定根本性原则的法令，但启动了一个法令改革的漫长进程，这个进程将会一直延续到该世纪末。

爱德华时年二十八岁，接近盛年，他仍然更热衷于南征北战，而不是制定法律。颇为矛盾的是，现在王国开始了疗伤的进程，他的用武之地却越来越少了。英格兰朝廷与叛乱诸侯和威尔士人都已议和，亨利三世又开始制定耗资巨大的计划，在威斯敏斯特教堂为忏悔者爱德华修建一座新陵寝，这位圣徒的遗体于1269年10月13日被转入了新陵寝。王子和他的朋友们没有多少机会去赢得更大的军事声誉了。爱

德华、他的弟弟埃德蒙和他的表弟日耳曼的亨利联合资助了一道敕令，允许在英格兰举办比武大会，但这还不足以满足他们对军事冒险的胃口。爱德华如果想要继续他的军人生涯，只能将目光投向更远方——圣地。

自1267年起，路易九世国王就在筹备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预计于1270年离开欧洲，目标是击退马木留克王朝^[3]的苏丹拜巴尔的进军。拜巴尔已经深入“海外”残余的基督教国家腹地。对爱德华来说，这个战场可以为他的声望镀金。他渴望在东方扬名立威，对此心醉神迷，于是尽其所能地拼凑起一笔钱，努力组建一支十字军。为此，他从路易九世那里借了1.7万镑巨款，将用波尔多的收入来偿还。1270年复活节之后，爱德华和他那些同样热衷于十字军东征的伙伴们费尽九牛二虎之力，终于说服参加议会的各郡骑士们（这些人对爱德华的计划满腹狐疑），允许他们征收一笔十字军税。交换的价码则是更新《大宪章》，并对犹太人的放债加以限制，这就让各郡的地主从债务重压之下得到一个喘息之机，腾出钱来资助爱德华的冒险。从5月底开始，英格兰迅速行动起来，爱德华为出发做好了各项准备。他将自己与格洛斯特伯爵吉尔伯特之间渊源已久且非常激烈的矛盾交给他人来仲裁。他将自己的土地交给一个以叔叔康沃尔伯爵理查为首的委员会来打理。他的妻子——卡斯蒂利亚的埃莉诺决心要陪他一起参加东征，于是他还指定理查为他的三个幼子（四岁的约翰、两岁的亨利和一个叫作埃莉诺的女婴）的监护人。最后，1270年8月20日，王家的十字军队伍从多佛尔起航，将英格兰的忧愁困扰抛在脑后，奔赴尘土飞扬的东方。

^[1] 约1.88米。

^[2] 即埃德蒙·“十字背”（1245~1296），前文讲到，他幼年时，父王亨利三世曾打算培植他成为西西里国王，未果。西蒙·德·孟福尔死后，其莱斯特伯爵领地被赏给埃德蒙。埃德蒙后来还获得了兰开斯特伯爵的头衔和其他诸多领

地与头衔。他参加了第九次十字军东征，衣服后背上可能曾缝有十字，因此获得了“十字背”的绰号。他是一位勇猛无情的军人，屡建战功，对哥哥爱德华一世忠心耿耿。他的儿子，第二代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就是后来爱德华二世的对头，详见下文。埃德蒙的另一个儿子，第三代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就是爱德华三世时期名将——格罗斯蒙特的亨利（后晋升为第一代兰开斯特公爵）的父亲。

[3] 马木留克王朝在约1250～1517年统治埃及和叙利亚。“马木留克”是阿拉伯语，意为“奴隶”。自9世纪起，伊斯兰世界就已开始起用奴隶军人。奴隶军人往往利用军队篡夺统治权。马木留克将领在阿尤布苏丹萨利赫·阿尤布（1240～1249年在位）去世后夺取王位。1258年，马木留克王朝恢复哈里发的地位，并保护麦加和麦地那的统治者。在马木留克王朝统治下，残余的十字军被赶出地中海东部沿岸，而蒙古人也被赶出巴勒斯坦和叙利亚。文化上，他们在史书撰写及建筑方面成就辉煌。最后他们被奥斯曼帝国打败。

第四部 亚瑟王的年代（1263～1307）

如今，岛民团结一心，
奥尔巴尼^[1]天下一统，
爱德华国王是最高领主，
康沃尔和威尔士都在他手中，
伟大的爱尔兰也屈从于他的意志……
亚瑟王也不曾有这么多采邑。

——布里德灵顿的彼得·兰托夫特的编年史

^[1] 不列颠之古名。

登基为王

爱德华的十字军东征起初便布满阴霾，并不顺利。他前往圣地，选择的是一条熟悉的路途：从法兰西南部到西西里（他父亲的雄心壮志就葬送在那里），随后打算取道塞浦路斯前往“海外”。但还没有抵达西西里，他就发现，十字军东征这场全欧洲联合的冒险已经开始分崩离析。路易九世军队的进度比爱德华超前几周。路易九世经过西西里的时候，与自己的弟弟——安茹的查理会了面。安茹的查理完成了亨利三世不曾成功的事业，夺得了西西里王位。爱德华还在法兰西行军的时候，查理说服了他的哥哥路易九世，不去“海外”，而是去讨伐突尼斯，因为西西里的许多敌人正躲在突尼斯，逍遥法外。

法兰西军队起航时志得意满，认为自己必然所向披靡，不料在北非海岸登陆几天之后，军中暴发瘟疫，路易九世也病逝了。目瞪口呆的查理将十字军带回西西里，但法兰西舰队在特拉帕尼港停靠时遭风暴袭击，大部分船只被毁。爱德华、日耳曼的亨利和其他英格兰人于1270年11月抵达西西里，发现法兰西人鸡飞狗跳、溃不成军。他们在岛上过冬，希望来年春天运气会好转，但在1271年1月，路易九世的二十五岁的儿子——怯懦的腓力三世国王认为天意对法兰西人不利，于是率军从陆路班师回朝，途经意大利返回巴黎。

但爱德华坚定不移。春季，他将日耳曼的亨利派遣回国，以确保法兰西新国王不会试图威胁他在加斯科涅的土地，然后率领剩余的人马继续开赴“海外”。他们抵达那里的时候已经是5月中旬了。

离开英格兰一年多之后，爱德华发现自己处于中东错综复杂的政治迷宫的心脏。基督徒在“海外”的领地已经缩减到微不足道的地步。法兰克人的统治危机四伏。尽管康沃尔伯爵理查在13世纪40年代

曾努力恢复对耶路撒冷的控制，并且路易九世花费巨款来加强恺撒利亚城的防御，但基督教巴勒斯坦的绝大多数大城市都已经被马木留克入侵者占领。恺撒利亚和耶路撒冷已落入异教徒手中。安条克和据说固若金汤、无懈可击的十字军要塞——骑士堡^[1]均已陷落。骑士堡的雄伟护墙曾经抵挡住了投石机的捶打，却因为叛徒出卖而落入敌手。基督教王国残余部分的都城是阿卡，一座斗志涣散的城市，周围都是虎视眈眈的敌国，每天都提心吊胆地害怕会有一支数千人的马木留克军队冲杀到城下。

从一开始，形势就很明显，爱德华的东征注定顶多只能是在无望的战场上的一次小规模出击。基督教势力已经衰微，在中东最宏伟城市的城墙脚下取得辉煌胜利的日子已经一去不复返。在巴勒斯坦的穆斯林军队的主要敌人已经不再是西欧的法兰克骑士，而是从北方和东方杀来的令人心惊胆寒的蒙古骑兵。爱德华和他的伙伴们加入的不是一场宏大的战争，而是错综复杂、令人困惑的外交斗争。

但爱德华在那里待了一年多，组织向穆斯林领土的突袭；与在马拉盖（一座离阿卡约700英里的城市）的蒙古领袖阿八哈汗通信；并欢迎偶尔从西欧抵达的生力部队，包括他的弟弟埃德蒙率领的一支队伍。他决心在东征中竭尽所能。1272年6月17日夜，爱德华的三十三岁生日这天，他与妻子躺在阿卡的卧室内。他恍恍惚惚快要进入梦乡的时候，心头要考虑的事情很多。他的小群士兵饱受酷热和痢疾的折磨。马木留克领袖拜巴尔的兵力和物资补给远胜于他。名义上的耶路撒冷国王于格三世更倾向于和平，而不愿打仗，在前一个月与拜巴尔签订了一份为期十年的和约，这就让爱德华在战场上争取荣耀的希望进一步破碎了。这项和约签订的时候，爱德华不禁暴跳如雷。他拒绝跟和约扯上任何关系，这天晚上入睡的时候很可能还在因此而恼火。

爱德华在这一夜的经历后来很快成了传奇的素材。他在睡觉的时候，突然来了一名使者。此人声称自己是一名变节的外交官，背叛了拜巴尔。他带来了丰厚的礼物，准备将自己那边的秘密出卖给爱德华。不管他对爱德华的仆人和卫兵说了什么，他们一定是被说服了，并且感到十万火急，于是唤醒了正在睡觉的王子，请他接见这名访客。爱德华还穿着睡衣，便跌跌撞撞地走出了卧室，接见了这个不速之客。

这名使者给爱德华奉上的确实是一件非常特殊的生日礼物：致命一击。爱德华是唯一没有在和约上签字的主要领导人，因此他在圣地成了一个危险人物。拜巴尔希望将他除掉。使者手持匕首向爱德华冲去，刺向他的髋部。但爱德华武艺高强，立刻迎战。“撒拉森人向他冲过去，用匕首刺向他的髋部，刺出了一个深深的危险的伤口。”被称为“推罗的圣殿骑士”的编年史家记述道，“爱德华王子感觉自己受了伤，一拳向撒拉森人猛击过去，正好打到太阳穴上，把对方打倒在地昏迷了片刻。然后，爱德华王子从室内桌上抓起一把匕首，刺入撒拉森人头部，将他杀死。”在近距离肉搏战中，很少有人能够与这个四肢颇长的英格兰人匹敌。

但爱德华从刺客的尸体前站起身来的时候，才意识到自己伤势沉重。冲到现场的侍从们担心刺客的武器有毒。据传说，卡斯蒂利亚的埃莉诺试图将毒液从丈夫的伤口中吸出来，但后来证明，这把匕首几乎可以肯定是无毒的。

但爱德华还蒙受着伤口感染的风险，一旦发生感染，就可能导致他像理查一世在沙吕—沙布罗尔负伤后那样，患上坏疽，痛苦万分地惨死。一名医术精良的外科医生挽救了爱德华，使他没有蒙受同样的命运。医生割去了他伤口周围已经化脓的腐肉。爱德华花了一段时间慢慢康复，在9月底与卡斯蒂利亚的埃莉诺和他们的小女儿琼（出生在

阿卡），离开了“海外”，返回欧洲。他们在返乡途中在西西里稍事停留，然后前往意大利大陆过圣诞节。在那里，他们遇到了一些带来噩耗的英格兰信使。亨利三世在短暂患病之后，于11月去世了，享年六十五岁。在盛大的葬礼之后，他被安葬在忏悔者爱德华的旧陵寝（不久之前，忏悔者爱德华的遗体被迁走）。爱德华在金雀花家族惊涛骇浪的历史中度过了最不凡的见习时光之后，终于成为国王，史称爱德华一世。

他并没有着急赶回英格兰。他将政务托付给罗伯特·伯内尔等大臣，继续留在国外，享受自己作为十字军战士的魅力十足的声望。他在法兰西参加比武大会，代表自己在法兰西的领地，向腓力三世宣誓效忠，平定了加斯科涅犯上作乱的骚动。然后，在盛夏的酷暑时节，他起航返回英格兰，准备接受加冕。他的加冕礼预定于1274年8月19日举行。

爱德华一世于8月4日在多佛尔登陆，这是他近四年来首次踏上故土。英格兰此前一直在耐心地等待他，现在则隆重而热情地欢迎他归来。在他回国之前，国民有充足的时间准备。爱德华一世是五十多年来第一位加冕的国王。国民要欢迎的是一个崭新的王族家庭。在加冕礼举行时，埃莉诺王后正处于第十次怀孕的初期，这个孩子于1275年出生，是个女孩，取名为玛格丽特。在亨利三世漫长而动荡的统治之后，终于有了崭新一代的王政和王族。

尽管伦敦市民与爱德华一世曾有过激烈冲突，或许恰恰是这个缘故，他们抓住这个机会大搞排场，极尽富丽堂皇之能事。“看呐，爱德华繁荣昌盛的时候，”一个热情洋溢的伦敦人写道，“就像一个新的理查，光辉璀璨！”不幸的是，关于加冕礼没有一份详细描述保存至今，但我们知道，城内悬挂起了金线织就的帷幕，举行了华丽的盛典，国王及其扈从骑马入城，大街小巷人声鼎沸、欢天喜地。在加冕

礼的前一天，爱德华一世很有可能从伦敦塔出发，来到威斯敏斯特宫，然后在“彩室”内过夜。这个房间装饰华丽，遍布圣经故事的图画和金雀花家族历史的场景。

爱德华一世徒步走向教堂内十字交叉点处的巨大木制平台时，教堂内一定摩肩接踵，挤满了来自英格兰及邻国的权贵。他们一定目睹了他在祭坛前向两座黄金人像献祭，其一是忏悔者圣爱德华，另外一个福音书作者圣约翰。然后，他发出他的先祖曾经许下的誓言。这个誓言到此时已经算是历史悠久。爱德华一世承诺要捍卫教会，为所有人主持正义，废除败风恶俗，并保卫王室的权益。但与他的许多前任不同的是，爱德华一世在向教堂内熙熙攘攘的人群发出这些誓言的时候，每一个字都是当真的。

爱德华一世的首要任务就是兑现他的加冕誓言中关于保卫王室权益的部分。加冕礼刚刚结束，王室官吏就开始对英格兰全境的王室权益进行一次规模极大的调查，只有威廉一世统治时期的《末日审判书》^[2]能与之相提并论。这次调查被称为“百户邑普查”，因为它的主要对象是英格兰各郡下属的百户邑一级，这是地方行政和司法的一个区划级别。1274年11月至1275年3月，王室调查专员走访了英格兰的每一个百户邑，向当地的陪审团提出极其详尽的问题，调查“在爱德华国王治下的1274~1275年，国王陛下被盗用的权益和权力，以及郡长、王室私产管理官、充公产业管理官和国王陛下的其他行政官吏，或者与国王陛下有任何从属关系的官吏的非法要求”。至少在登记在册的普查结果（其信息都是调查专员们搜集来的）报告上，对此次普查的目的是这么描述的。

“百户邑普查”涉及范围极广，也极其细致。它是爱德华一世的新任大法官罗伯特·伯内尔（此时还担任巴斯暨韦尔斯主教，并且是一位深受信赖、精明强干的外交官）的第一项大型工程。在爱德华一

世远在圣地参加十字军东征期间，伯内尔就曾代为执掌英格兰的朝纲。一直到他于1292年去世，他都一直主管着英格兰的政府和行政改革。他任命的调查专员们搜集到了海量的材料，从令人震惊的滥用职权案例（在某些地区，王室官吏殴打、刑讯和非法监禁他人的罪行不时出现）到滑稽愚蠢的阴谋（艾赛克斯的郡长被指控在1267年动乱期间曾密谋用携带燃烧弹的小公鸡对伦敦发动空袭）。调查专员搜集到的涉及违法犯罪和王室权益受侵害的信息之多，远远超过了朝廷的处理能力。尽管国王派出了一个普通巡回法庭来处置大白于天下的罪案，但他显然没有办法处罚国内所有行为失检的王室官吏。尽管如此，对官吏犯罪的严厉调查惩处还是向所有英格兰人传达了这样的信息：新国王下定决心，要肃清王室官吏的腐败，正是腐败损害了亨利三世的统治，激起了骑士阶层对朝廷的反抗。

“百户邑普查”的象征意义比实际效果更重大。它表明，爱德华一世吸取了13世纪50年代诸侯改革计划的教训，并且认真领会了《牛津条例》的精神。爱德华一世将改革纳入王室羽翼之下，并对其加深拓宽，为自己的统治做出了一个明确的表达：他要做一位清扫积弊的君主。

爱德华一世并不像他父亲那样，对政治改革有本能的憎恶，但和父亲有一个共同点：花钱的本事超乎寻常。他从圣地返回时，债务已经累计超过10万镑，大部分债权人都是意大利银行家。要妥善处理数额如此庞大的债务，就需要政治共识和财政创新。何况爱德华一世即将昭示天下的外交政策比他父亲的更为雄心勃勃和代价昂贵，因此他需要全国人民的支持。英格兰和不列颠都将在法律上、财政上和政治上发生变化。第一个发生变化的地区是威尔士。

[1] 骑士堡位于今天的叙利亚境内，由十字军建立。1142年，的黎波里伯爵将该城堡封赏给医院骑士团。骑士团经营这个城堡一直到它于1271年被阿拉伯人

占领。

[\[2\]](#) 《末日审判书》（Domesday Book）是1086年完成的大规模调查英格兰的记录，由征服者威廉实施，类似于现在政府的人口普查。威廉需要知悉他刚刚征服的国家的信息，以便妥善管理英格兰。调查的主要目的是找出谁拥有什么并使他们交税。书名Domesday（Doomsday的中古英语拼法，意为“世界末日”）从12世纪开始使用，强调了这本书的最终性和权威性。根据其调查结果，当时的英格兰约有150万人口，其中90%以上是农民。

新的亚瑟王

在13世纪的欧洲，亚瑟王的传说风靡一时，令不少人心醉神迷。亚瑟王传奇在当时的艺术、文学和旅游业中得到体现，拥有强大的神奇魔力，令从西西里到苏格兰的男男女女为之癫狂，给他们带来灵感和娱乐。很少有人比新国王爱德华一世对亚瑟王的故事和所谓遗物更为痴迷。

亚瑟王主要是一位想象力创造的虚构人物，并非史实。关于他的传奇自9世纪初就成为欧洲文学传统的一部分。那时就流传着这样的故事：一个不列颠人崛起成为国王，与罗马和盎格鲁-撒克逊入侵者对抗。几百年来，他的传奇不断得到改写和翻译，以适应对其感兴趣的不同文化背景人们的口味。12世纪30年代，作家蒙茅斯的杰弗里在他极受欢迎的《不列颠诸王史》一书中插入了记述亚瑟王生平和统治的故事，扣人心弦而极富戏剧性。杰弗里笔下的亚瑟王是一位虔诚的基督教国王，勇敢地讨伐异教徒（不管是撒克逊人还是罗马人），将侵略者逐出不列颠群岛，统一了不列颠王国，征服了爱尔兰、冰岛、德意志的一部分和奥克尼群岛，并打败了挪威、阿基坦、高卢和巴尔干半岛上的达西亚王国。他是一位充满英雄气概而慷慨大方的国王，他统治下的不列颠王国令全世界艳羡不已。杰弗里记述道，在亚瑟王的时代，“不列颠达到了光辉灿烂的巅峰，财富取之不尽、用之不竭，饰物奢华无比，人民高雅文明，远远胜过任何其他王国。不列颠的骑士以丰功伟绩而闻名遐迩，他们的衣服和武器颜色相同，风格无二；女人们则以机智享誉四方，也穿着相同的服装；除了在南征北战中证明了自己勇气的勇士，没有人配得上她们的爱情。因此，男人的勇敢鼓励了女人的贞洁，而女人的爱情振奋了战士的大无畏。”在这个骑士的天堂，尽是浪漫情怀、骑士风度和美艳无双。听到这些传奇的中世纪晚期的贵族、骑士和贵妇人们为之心旌摇荡，自然不足为奇。

在亚瑟王传奇被其他作家传播、改写和美化的同时，蒙茅斯的杰弗里的故事被视为不列颠群岛的真实历史，开始被人们信以为真。到爱德华一世呱呱坠地的时候，围绕亚瑟王的虚构传奇，已经出现了一个繁荣的行业。1184年，格拉斯顿伯里修道院毁于火灾，亨利二世鼓励僧侣们散播这样的说法——他们在修道院废墟之下“发现”了亚瑟王和他的王后格温娜维尔的墓穴。亚瑟王原本是威尔士人，因此威尔士人都坚信，他终有一日会重返人间，将他们从英格兰人的桎梏下解放出来；现在，亚瑟王却被宣传为英格兰人^[1]，而且格拉斯顿伯里修道院的僧侣们鼓励到访的游客查看他们发现的所谓的亚瑟王骨骼。在12世纪，亚瑟王传奇已经成为英格兰贵族文化的一个重要部分。英格兰贵族举办所谓的圆桌比武大会，以褒奖英勇精神和技艺高超的骑枪技艺。爱德华一世是个具有传统贵族趣味的青年，自幼便和其他贵族一样对亚瑟王神往不已；他迎娶卡斯蒂利亚的埃莉诺的时候，便在蜜月中带她去参观格拉斯顿伯里的亚瑟王墓穴，这是不足为怪的。

但对爱德华一世而言，英格兰化的亚瑟王绝非仅仅是娱乐或者宫廷消遣的谈资。这是他整个为王之道的思想模板。正如亨利三世痴迷忏悔者爱德华，视其为自己的导师、灵感之源和拯救者一样，爱德华一世也是通过亚瑟王传奇的棱镜来观察世界的（不过他信仰的亚瑟王传奇是他自己的特殊版本）。他眷恋亚瑟王的神话，就像他的父亲痴迷于忏悔者爱德华那样，对他本人的处境很适宜，因为他所面对的问题与亚瑟王的问题如同镜像一般。简单地说，亚瑟王是一位威尔士国王，他的使命是打败英格兰人。而1277年的爱德华一世的任务则恰恰相反。

1277年夏季，爱德华一世集结起了他的第一支大军。超过1万5千精兵强将，配备着战马、给养和精良武器，从切斯特出发，沿着滨海道路，开进了威尔士北部。在他们头顶上迎风招展的是五花八门的大小旌旗，标示了这支封建时代大军的不同组成部分。他们声势浩大地

开赴格温内斯，目标是击败和铲除威尔士的末代君主——“叛贼和扰乱和平者”罗埃林。

这是一支英格兰民族的军队，爱德华一世、他的权贵们和各郡骑士的代表在一次议会上对集结这支军队达成了共识。爱德华一世从登基一直到驾崩，几乎每个复活节和米迦勒节都要召开议会（一年两次）。1176年11月12日或者在这个日子前后，英格兰人向罗埃林宣战，决心彻底铲除这个惹是生非的威尔士王公，确保王国的安全和稳定。爱德华一世在远赴“海外”的时候只能召集到他自己麾下的少量骑士，但现在有了议会中的诸侯和骑士的支持，他可以调动英格兰举国之力去讨伐威尔士人。

对金雀花王朝历代君主而言，威尔士始终是个棘手的难题。自诺曼征服以来的每一位英格兰国王都会发现，要遏制，或者哪怕仅仅是安抚威尔士，都需要极其丰富的资源，以及超常的耐心和意志。约翰国王曾短暂地主宰过不列颠，打压了威尔士人的风头，但在那之后，英格兰在英威边境之外的势力就越来越式微。罗埃林大王在1240年去世之前，一直以威尔士西北部的格温内斯省为基地，实际上是威尔士的唯一统治者。后来，在诸侯战争期间，他的孙子格鲁菲兹之子罗埃林（后来被称为“末代罗埃林”）与德·孟福尔联手，进一步利用英格兰王室的软弱。1267年，亨利三世安抚全国时签订的《蒙哥马利条约》更是巩固了威尔士人收获的成果。事实上，从罗埃林的角度看，

《蒙哥马利条约》是威尔士历史上最伟大的条约之一：罗埃林被承认是独立自主的威尔士君主，直接控制格温内斯，并对威尔士的其他所有领主拥有封建宗主权。《蒙哥马利条约》让爱德华一世不爽，有很多原因。从他个人的角度来讲，这项条约迫使他放弃了自己在威尔士境内的领地。而在王权的背景下审视，它还代表着王室权益的巨大损失。

仅仅这些就足够作为发动征服战争的理由了，而在13世纪70年代初，罗埃林更是发出了不断升级的挑衅。他侵犯了什罗普郡和英威边境的几个英格兰伯爵领地，令一些重要的边境领主（包括罗杰·莫蒂默和赫里福德伯爵汉弗莱·德·博汉）火冒三丈。1270年，罗埃林入侵了格拉摩根，与他先前的盟友——格洛斯特伯爵吉尔伯特撕破了脸皮。在威尔士国内，罗埃林与他的两个兄弟发生争斗，将其中一个兄弟欧文囚禁，另一个兄弟大卫则流亡到英格兰宫廷。尽管英格兰朝廷屡次要求罗埃林觐见爱德华一世，但他始终拒不听命。他也不肯遵守《蒙哥马利条约》的规定，向英格兰王室缴纳其应承担的1.5万马克贡金^[2]。

1275年，罗埃林最后一次致命的放肆给了爱德华一世无可争议的开战理由。罗埃林已经五十岁了，还没有继承人，于是开始谈判，要将埃莉诺·德·孟福尔带到威尔士。埃莉诺是已故的西蒙·德·孟福尔的女儿，她象征着威尔士人在诸侯战争期间与德·孟福尔结盟，从而给英格兰王室带来巨大伤害的事实。她曾在1267年被许配给罗埃林，但一直在法兰西流亡。1275年，她与这位威尔士王公结婚（罗埃林并不在婚礼现场，而是有人代表他），当年年底从欧洲大陆动身，与丈夫团聚。这一系列挑衅令英格兰忍无可忍，爱德华一世感到自己必须做出回应。他命人在布里斯托尔海峡俘获了埃莉诺乘坐的船只，将这位女士囚禁在温莎。但仅仅阻止威尔士王公和西蒙·德·孟福尔的女儿结婚还不够。爱德华一世需要狠狠教训罗埃林一顿。

爱德华一世于1277年入侵威尔士，他的军队在夏季从切斯特沿着滨海道路开进。在骑士、士兵和补给大车沿着海岸前进的同时，还有一支舰队紧随其后，负责阻止威尔士人逃跑或者从爱尔兰获得补给，同时为正在西进的庞大的英格兰军队提供良好的给养。

整个战役的组织工作非常完善。爱德华一世的将领们管理着后勤。他的得力干将包括罗杰·克利福德、奥托·德·格朗松和约翰·德·韦希这样曾参加十字军东征的猛士，也有沃里克伯爵威廉·德·比彻姆这样的内战老将。英格兰军队在伍斯特设立基地，然后开始集结令人魂飞魄散的攻城武器，准备狠揍罗埃林一把，迫使他俯首称臣。爱德华一世相信他的久经考验的盟友们能够胜任这工作，于是允许他们自行组织战争动员，自己去游览了东安格利亚的各个圣地，在亨利三世最喜爱的圣物前祷告，给人留下爱好和平的印象。看来他父亲的秉性还是有一些遗传给了他。

但在伍斯特的英格兰军队可不是在为和平做准备。他们从格洛斯特郡订购了数十万支弩箭；在法兰西的专门市场上收购战马；爱尔兰的首席政法官征收了小麦和燕麦。朝廷在英格兰全境征用车辆。王室铸币厂制造了大量银便士，用以支付为英格兰的安全和金雀花王族荣耀而战的数千名士兵的军饷。爱德华一世的王家步兵部队中包括威尔士雇佣兵，这足以说明罗埃林的统治并不是铁板一块。

比步兵更重要的是逢山开路、遇水搭桥的大队工兵，他们的任务是开辟横穿威尔士北部的道路，好让爱德华一世的大军顺利通行。来自英格兰内地的成群工兵在弩手和骑士的保护下，修建了一条规模庞大的道路，好让入侵的大军顺利前进。工兵们砍伐了格温内斯心脏地带——斯诺多尼亚山区的茂盛而静谧的森林，肃清了道路两侧，形成了一条开阔、通透的道路，有的地方有数百英尺宽，铲除了威尔士人的游击战所依赖的树林（威尔士人的惯用策略是突然间从树丛中冲出，砍杀毫无防备的敌人，然后消失在茫茫林海中）。在弗林特（亨利二世当年在这里遭到威尔士人的伏击，险些丧命），英格兰军队开始建造一座巨大的木制要塞，作为前进基地。

整个行动是军事动员、筹划和工程上的卓越成就。仅从数字上看，爱德华一世的这支军队不如亨利二世麾下进攻图卢兹的那支军队强大，也比不上理查一世为第三次十字军东征而集结的军队。但此次战役在后勤组织上极其得力，有效地消解了罗埃林的唯一一种战斗力。这位威尔士王公没有办法运用游击战术来袭扰行进中的英格兰军队，因为爱德华一世的工兵砍伐了道路两侧的树木，除掉了游击战依赖的掩护。

英格兰军队深入了罗埃林的领地。8月，他们从弗林特前进到里兹兰，然后进逼康维。他们稳步深入格温内斯的时候，逐渐切断了敌人的补给线和交通线，包围了威尔士人，用饥饿迫使他们屈服。英格兰军队每逢主要据点都要停下，工兵们会挖掘地基，以备将来修建永久性的城堡。

罗埃林退缩到山区。爱德华一世推进到康维河，然后在迪甘韦安营扎寨。这里地处敌境腹地，亨利三世曾在这里建造一座城堡，如今只剩残垣断壁，佐证了威尔士人对金雀花王朝统治的敌意。

很快，势力较小的威尔士王公们开始背弃罗埃林的事业。致命的打击发生在9月初，英格兰海军在安格尔西岛登陆，将其占领，将那里的庄稼尽数收割，夺走了威尔士最富饶的农田，同时将格温内斯的粮仓一扫而空。这足以让罗埃林认识到，这位英格兰国王是个不可小觑的敌手。几天之后，罗埃林举手投降，并于11月9日在里兹兰签署停战协定。他被允许保有格温内斯，但除此之外的所有领地都被夺走了。罗埃林同意缴纳5万镑罚金，并放弃对与格温内斯交界的四个小郡，以及爱德华一世西征过程中占领的所有领土的权利主张。他与兄弟欧文和大卫的争端将得到解决；罗埃林承认英格兰国王对威尔士王公的宗主权，同意不仅在边境地带的里兹兰，还要在威斯敏斯特（英格兰政府和权威的所在地）向爱德华一世宣誓效忠。

罗埃林输得很惨。在爱德华一世看来，《里兹兰条约》是结束此次远征的令人满意的途径。为了巩固英格兰的地位，爱德华一世计划在阿伯里斯特威斯、比尔斯、弗林特和里兹兰建造城堡。现在，英格兰人在威尔士领土的外围控制了大量军事据点。这次远征取得了世人瞩目的成功。罗埃林并不知道，这还仅仅是开始。

[1] 原本为凯尔特民族英雄的亚瑟王之所以能够被英格兰朝廷接受和发扬光大，还有一个原因是，亚瑟王的敌人是盎格鲁-撒克逊人，而盎格鲁-撒克逊人后来被诺曼人征服。成为英格兰主宰的诺曼人将敌人的敌人视为朋友，可以理解。

[2] 前文说是2.5万马克。

最后摊牌

1278年的复活节，爱德华一世在格拉斯顿伯里修道院举行了一次气氛神秘而诡异的黄昏仪式，打开了亚瑟王和格温娜维尔的墓穴。据当地的编年史家——达默勒姆的亚当记载，亚瑟王夫妇的骨骸分别装在一具棺材内，两具棺木紧挨着，棺材两侧绘有图画和纹章。次日，骨骸被转移到修道院内更为豪华的新陵寝。这个陵墓后来在“解散修道院”^[1]期间被摧毁了，但据16世纪的历史学家约翰·利兰记载，墓穴是由黑色大理石制成的，两端各有两只狮子，顶端有亚瑟王的雕像。这次仪式传播着关于新政权的信息：一方面，威尔士人特别尊崇的亚瑟王已经死了；但另一方面，他的精神不死，由爱德华一世承袭。国王与王后伉俪此时在格拉斯顿伯里修道院瞻仰亚瑟王骨骸，是在努力将亚瑟王的神话编织到金雀花王族的传说中去。残暴而高效的战役有了一个精心设计的结局。

爱德华一世在首次战胜罗埃林之后，将注意力转向内政。他的大法官罗伯特·伯内尔大力推进了一系列影响深远的法律改革的最初几个阶段。1275、1278和1279年，分别颁布了三道涉及范围极广的条例，分别为《第一威斯敏斯特条例》、《格洛斯特条例》和《永久管业条例》^[2]。它们针对的问题五花八门，不一而足，包括土地保有的规则、保障议员的自由选举、所有自由公民（不管是穷人还是富人）的权益、司法（《威斯敏斯特条例》）；建立新的巡回法庭制度，在全国调查侵犯王室权益的罪行（《格洛斯特条例》）；以及阻止某些人为了逃避封建赋税而将土地转交给教会（《永久管业条例》）。它们标志着一场通过条例实现的法律革命的开端，这场革命将持续十年以上。

教会的问题也开始让国王烦恼。他希望将伯内尔提升为坎特伯雷大主教，但教皇尼古拉三世横加干预，任命极其虔诚的圣方济各会修士约翰·佩卡姆为大主教。国王不得不忍气吞声。佩卡姆是一位有高度原则性的教会政治家，而且严守圣方济各会的规章制度。他摒弃所有私人财产（这意味着他没有收入，因此常常债台高筑，欠了意大利银行家们大笔债务），坚持要求英格兰教士们严格遵守纪律，并且相信自己有一项神圣的使命，要铲除教会中的腐败和弊端，尤其是通过兼任教职（一名教士拥有多个教区）中饱私囊的行为。他的印章的背面刻着托马斯·贝克特殉道的图景，这强有力地表明了他对教会与王权关系的看法。

丝毫不令人奇怪的是，佩卡姆从就任大主教以来，与爱德华一世发生了多次冲突。他对兼任教职行为的立场令国王非常恼火，因为国王通过向教士们授予多重利润丰厚的教职，作为对他们的赏赐，换得了很多好处。关于王家法庭和教会法庭的司法权限的冲突（贝克特当年就是为了这个问题而与亨利二世对抗），国王和大主教之间也发生了长时间的争吵。佩卡姆喋喋不休地向国王抗议说，他对不少人处以绝罚，王室大臣们却不肯帮助他执行对这些人的处罚。1279年，佩卡姆要求在英格兰所有的主教座堂和牧者团教堂[\[3\]](#)悬挂《大宪章》的抄本。为此国王与他大吵特吵起来。他虽然最后被迫让步，但和国王的关系进一步恶化了。

尽管爱德华一世和佩卡姆的个性都非常火爆，但他们都足够明智，没有让他们的矛盾激化到暴力流血的地步。尽管在政治上有很大分歧，但他们总的来讲相处得还算不错，在有些问题上是全心地高度一致。他们意见一致的话题之一就是威尔士人。国王和大主教都认为，威尔士人是冥顽不灵的野蛮人。佩卡姆能有这样的看法，对他自己的性命是件好事，因为爱德华一世在1282年再一次对威尔士开战，这一次甚至比先前更为血腥。

1282年棕枝主日的前夜，罗埃林的兄弟大卫（曾经是英格兰朝廷的盟友）出人意料地来到哈登城堡——爱德华一世的盟友罗杰·克利福德的住地。这是一座位于圆形土丘之上的40英尺高的雄伟石塔。罗杰·克利福德以为这位威尔士王子会来过复活节，但他来得太早，带领着人马，而且全副武装。深夜，大卫率领一队人马突袭了城堡，将克利福德从床上抓起来。这座石制要塞的走廊里回荡着在黑暗中被割断喉管的人的闷声惨叫。这可不是复活节的拜访。这是宣战。

在随后几天内，威尔士人对英格兰王室官更加以欺骗、绑架，将他们扣为人质。英格兰人控制的城堡遭到袭击，被成群的威尔士武装叛军闪电般占领；威尔士陷入流血冲突，爱德华一世在里兹兰规定的和平几乎一夜之间土崩瓦解。这一次煽动叛乱的是大卫，但他的兄弟罗埃林也在幕后操纵。1277年的叛贼罗埃林曾被接纳进了爱德华一世的内层圈子，被允许与埃莉诺·德·孟福尔结婚，而且爱德华一世在婚礼上亲自担任新娘的监护人。罗埃林被温和地拉进了爱德华一世的贵族阶层。但他始终不曾忘记自己家族的传统。尽管在叛乱再次爆发之前，他一直否认自己对此知情，但在1277年之后，他一直在静悄悄地重建自己对威尔士小诸侯的主宰权。

尽管爱德华一世精明地与这兄弟俩都取得和解，但在13世纪80年代初，大卫和罗埃林对爱德华一世仍然有私人的怨恨，根源在于第一次战争之后对没收土地的再分配。在《里兹兰和约》之后的岁月里，他们对英格兰国王越来越憎恨，并且非常巧妙地将自己的怨恨扩大为更大范围的争议，即爱德华一世显然意图压制威尔士的法律和风俗习惯。

在得胜之后，爱德华一世将英格兰的法律、风俗习惯和行政规章强加于威尔士人，其力度比金雀花王朝之前的任何一位国王都更强。罗埃林和大卫向他们的同胞们宣传，英格兰国王这么做，是刻意要压

垮威尔士人民的精神。在罗埃林与他的同胞——格温文文之子格鲁菲兹争夺阿尔维斯特里（格温内斯东南部的一个郡）的复杂的法律纠纷中，罗埃林的上述观点得到了具体体现。罗埃林希望根据威尔士法律来裁决这个争端；爱德华一世坚持将其纳入英格兰的司法权限。关于一小片寂寂无名的土地的争端被有效地演化为一个严重问题，事关威尔士的法律和风俗习惯能否生存下去。结果就是，威尔士人再次起兵反抗英格兰朝廷，而这次反抗与爱德华一世在统治早期面对的那一次迥然不同。在过去，是他自行决定要惩戒一个不听话的邻居。现在，他面对的是一场事关民族身份认同的战争。

他采纳的入侵蓝图与1277年奏效的计划相似。军队和工兵又一次通力协作，在威尔士乡村开辟道路，所到之处都建立起施工工地。朝廷向英格兰的伯爵们发出征集军队的要求，以获取军事援助。为了解决建筑工程的开支，朝廷向意大利银行家们借了大笔款项。军队又一次在伍斯特集结起来，途经切斯特，进军里兹兰。五港同盟又一次为朝廷提供船只。朝廷又一次依赖边境领主们在南方进行秘密行动。威尔士军队主力被包围在斯诺多尼亚；英格兰军队征集了切斯特的大量木匠，修建了四十艘浮桥船只，搭建了一座巨大浮桥，将安格尔西岛与大陆连接起来。金雀花王朝在海外剩余的据点都受命提供支持，爱尔兰、加斯科涅和埃莉诺王后的蓬蒂厄伯爵领地^[4]都派来援兵。

这次进军的速度没有五年前那么快。威尔士人不肯屈从于爱德华一世的又一次惩罚性条约。国王也下定决心，绝不让步。他愿意给罗埃林开出的最好条件，就是将斯诺多尼亚划归英格兰，用英格兰的一个富庶的伯爵领地来交换。罗埃林断然拒绝了这个条件。斯诺多尼亚对威尔士人来说是其珍贵的土地，在上个世纪，威尔士的杰拉尔德曾写道：“如果威尔士的所有牛羊都聚集起来，斯诺多尼亚也能为他们提供足够的牧场。”如果将斯诺多尼亚交给英格兰人，那么格温内斯的领土完整必将遭到破坏，而格温内斯是威尔士人抗拒外辱、捍卫

民族身份的中心。爱德华一世对此心知肚明。佩卡姆尝试进行仲裁，但从一开始就显而易见，双方都在准备决一死战。

威尔士人像往常一样，作战非常骁勇。罗埃林在北方运筹帷幄，而大卫在公国各地更为自由地游击（他们的兄弟欧文退隐到了自己的领地，没有参加这次叛乱）。1282年11月，威尔士人取得了一场重要胜利。爱德华一世的加斯科涅支持者卢克·德·塔尼指挥的部队在安格尔西岛的浮桥附近遭到伏击，大批骑士因为沉重甲冑的拖累，溺死在冰冷的海水中。但这些损失还不足以震慑英格兰国王、令其罢手。

英格兰军队一直打到冬天，并得到了数百名加斯科涅士兵的增援。他们对斯诺多尼亚施加了极大压力。12月，罗埃林粮草断绝，害怕会被饿死，于是尝试从自己的藏匿地突围。1282年12月11日，他在边境地带中部的伊尔冯桥（在比尔斯附近）遭到伏击，战死沙场。关于他的死状有太多互相矛盾的说法，他或许是被一支长枪刺穿，浑身血污地俯卧在地，然后首级被砍下送往伦敦。

在圣诞节前不久，罗埃林惨死在一座被枯树环绕的天寒地冻的山坡上，这是威尔士独立运动遭受的最后打击。威尔士人在大卫领导下一直坚持到次年春季。但在1283年4月，威尔士人的最后要塞——拜里城堡在短暂围城后被占领。6月，大卫遭叛徒出卖，被忠于爱德华一世的威尔士人俘获。他被押往里兹兰，然后送到什鲁斯伯里，在米迦勒节的议会前受审。

爱德华一世认为，大卫辜负了自己对他的热情款待和庇护，背叛了自己的宗主权，并且是一个盛产叛徒的家族的孽种，于是对他施加了最严酷的惩罚。大卫被粗暴地拖到绞刑架上，被当作一个卑贱的谋杀犯绞死。但惩罚还不止这些。在他咽气之前，他的肠子被用一把杀猪刀从体内挖出，放在他眼前烧掉。他的尸体被分成四块，分别送到四座英格兰城市。他的首级被送到伦敦，插在伦敦塔的矛尖上。这是

叛徒的死法。在伦敦，大卫在死后与他的兄弟团聚了。两位威尔士王公毫无生息地凝视着英格兰的最大城市。与此同时，他们为之献身的国家开启了一场雄心勃勃的建筑狂潮。爱德华一世决心要让自己的胜利圆满。为了确保威尔士永远不会再兴风作浪，他启动了不列颠史上前所未有的最大规模的城堡建造工程。

[1] 亨利八世在位期间与罗马教廷决裂，自立为英格兰教会首领，对天主教的修道院和宗教设施进行镇压，剥夺其财产。

[2] 永久管业（mortmain）指的是教会等组织机构（而非个人）拥有的地产。在中世纪的英格兰，封建领主在一些关键节点（继承产业、受封产业、成年礼或因叛国而被剥夺财产）时要向国王交税。但如果某产业属于教会，那么就永远不需要缴纳这些赋税。有些领主为了逃避纳税，就将土地在名义上转给教会。1215年的《大宪章》就提及要禁止这种逃税行为。约翰国王在《大宪章》签署之后不久就死去了，而他的儿子亨利三世因为特别虔诚，没有执行这些禁令。但随后的爱德华一世为了阻止土地落入教会手中、保障政府税收，颁布了《永久管业条例》，规定任何土地除非得到国王批准，否则不得被转给教会所有。教会占有土地的问题到亨利八世时期才最终解决。他解散了修道院，没收了教会的土地。

[3] 牧者团教堂（Collegiate church）是由非住院僧侣的神职人员（即所谓牧者，canon）维持的教堂，其组织机构类似于主教座堂（Cathedral），但没有主教常驻，也没有教区管理的职责。在宗教改革之前的英格兰，每个教区一般都有几座牧者团教堂，全国有数百座，大多在1547年爱德华六世在位期间推动宗教改革时被解散，只有少数牧者团教堂（如牛津大学、剑桥大学和伊顿公学的）维持至今。今天，牧者团教堂主要在大学落脚，因此常被误译为“学院教堂”。

[4] 埃莉诺王后的母亲琼是蓬蒂厄的女伯爵。1279年，埃莉诺继承了这个伯爵领地。

国王的城堡

中世纪的建筑工地嘈杂刺耳、肮脏污秽而臭不可闻。每年有七个月——4月至11月，在此期间，坚硬的土地有所松动，天气也允许不间断的室外劳动——城堡建设工程热火朝天地开展着。在大型要塞修建的地方，周边的环境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树木被砍伐，林地得到平整，石料被开采出来、拖运到工地；熔炉不断轰鸣。延绵不绝的大车队伍运来巨大的圆木和木材，这些都是在遥远的森林中砍伐的。不计其数的技师、劳工、木匠和石匠在新建的大小道路上川流不息。人们在工地周围挖掘深深的壕沟，作为防护，挖出的泥土堆积成山。工人的营地弥漫着拥挤在一起的人体的臭气和热气，他们在炽热的夏日阳光下辛劳，也制造出大堆的垃圾和污秽。

圣乔治的詹姆斯大师是那个时代最伟大的城堡建造家。他是在意大利与爱德华一世结识的，当时后者正在从“海外”慢悠悠地回国继位的途中。国王没有忘记他。詹姆斯出身于建筑世家。他从自己的父亲那里学会了石匠手艺，青年时代为萨伏依伯爵们建造了许多城堡。詹姆斯父子在阿尔卑斯山两侧建造了许多城镇和城堡，使他们的宏伟工程如量体裁衣般满足意大利北部富裕贵族们的品位和安全需求。詹姆斯大师是一位军事工程师，是组织和管理工地的专家，而不是建筑师，但他能够以极其严苛的高标准完成雄心勃勃的工程，因此对雇用他的那些国王和诸侯来说，他是一个极其宝贵的仆人。他熟悉欧洲各领域（比如运河开凿）的最优秀专家，并且长期在阿尔卑斯山区困难和危险的地形条件下建造城堡，经验非常丰富。

1278年，爱德华一世雇佣詹姆斯大师去完成那个时代最宏伟的工程之一：一系列庞大的要塞，旨在帮助金雀花王朝稳固地控制威尔士亲王领地。这一工程既改变了威尔士的地形地貌，也改变了这个国家

的政治版图。除了理查一世之外，金雀花王朝的每一位国王都曾涉足威尔士，但全都不曾在那里留下一个脚印。爱德华一世彻底改变了这种趋势。他的两次入侵消耗了海量的金钱和政治资本，因此他从一开始就打定主意，要强行在威尔士建立永久性据点，永远阻止威尔士人作为一个独立民族兴风作浪。他决意在格温内斯的心脏周围修建一圈雄伟的城堡，让威尔士人无法将英格兰人排斥出去，并且让他们一抬头就看见这些城堡，提醒他们自己是英格兰的臣民。

爱德华一世和他的谋臣们对这些城堡的需求非常明确。它们将被建造在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的地点，并吸收法兰西西北部和英威边境地带南部的最佳要塞的特点。这两个地区在上个世纪经历的战乱最多，战争持续时间也最久，因此防御工事也发展得最为完善。国王亲自与詹姆斯大师直接交流，指示他建造塔楼和护城河的地点、门柱的具体细节、应当使用的石料与木材的类型和颜色，甚至厕所应当安排的地方。

詹姆斯大师主持建造的大部分城堡屹立至今。其中有些是对现有城堡的大规模改建。其他的则是全新的工程。最早开工的城堡位于威尔士—英格兰北部边境的弗林特和里兹兰、西海岸的阿伯里斯特威斯和边境地带南部的比尔斯。这些都是1277年爱德华一世第一次讨伐威尔士取胜之后启动的规模有限的建造工程的一部分。前面三座城堡在1282年威尔士人的叛乱（这次叛乱促使爱德华一世第二次征讨威尔士）中遭到袭击，阿伯里斯特威斯城堡的结构当时只修建了一半，遭到严重破坏，战争结束后不得不从头开始。但阿伯里斯特威斯城堡得到重建的时候，整个建造工程的规模和目标都被大大扩充了。除了里兹兰、弗林特和阿伯里斯特威斯的城堡之外，国王还命令在登比、哈莱克、康维和卡那封建造城堡。最后一座城堡，或许也是其中最雄伟的一座，于1295年在博马里斯破土动工。

爱德华一世的城堡群巍峨雄壮、咄咄逼人，令人叹为观止。它们和其他所有城堡一样，是征服王朝的财富、军事力量和艺术水准的外在符号。但它们也暗含着亚瑟王的意义。爱德华一世修建的不仅仅是军事据点；他在扭曲威尔士人的民族想象，吸收他们的传说，将其编织到金雀花王朝的神话中去。

这些城堡的建造花费了许多年，其中有些城堡，如卡那封城堡，始终未能完工。其中有些是对现存建筑的务实的改造，因此遵守着原先就设定完毕的蓝图。但在北方的那些伟大要塞——其中最优秀的是康维、卡那封、哈莱克和博马里斯——詹姆斯大师运用了一种新的建造模式：多层城墙呈同心圆状，环绕着主楼，城墙上每隔一段距离就建有塔楼和两侧都有警戒塔的门楼，并且配有箭眼，这是一种可怕的新发明。敌人几乎不可能将箭射入箭眼，但守城的人可以轻松地通过箭眼向外发射弩箭。

威尔士城堡受到的建筑学和历史影响五花八门，不一而足。最能表达爱德华一世想象力的是卡那封城堡，它建在一座古罗马要塞——塞贡蒂乌姆的地基之上。据说塞贡蒂乌姆是罗马皇帝马格努斯·马克西穆斯^[1]建造的，传说他就是君士坦丁的父亲。卡那封是用多种颜色的石料建造的，并且塔楼都是八角形，而不是威尔士其他城堡的圆形。卡那封城堡的灵感来自君士坦丁堡的棱角分明的城墙。在施工期间，据说还发现了马克西穆斯的遗骸，这个“发现”赋予了这座城堡更大的历史意义。马克西穆斯的遗骸被发掘出来，安葬在塔楼教堂内。

在许多情况下，爱德华一世的城堡旁还建有新的设防城镇，设立这些定居点的目的是加强驻军在当地的根基，并提供一些收入，以偿付城堡建造的巨额开支。13世纪是个人口猛增的年代，很多英格兰定

居者和工匠都愿意向西迁往威尔士，到那里开始自己的新生活，尽管这意味着他们必须与充满敌意的被征服的当地人斗争。

1284年春季，在卡那封城堡施工的早期，埃莉诺王后被送到这座城镇，在那里分娩。这或许是她的第十六个孩子。国王夫妇现在有六个孩子：五个女孩，分别叫作埃莉诺、琼、玛格丽特、玛丽和伊丽莎白；还有一个男孩，叫作阿方索，这是为了纪念他的外祖父（至少有另外八个孩子，包括国王的长子约翰和次子亨利，都夭折了）。4月25日，王后生下了另一个儿子，取名为爱德华，与他的父亲同名。婴儿的誕生日与圣乔治的宗教节日相差几天，但除此之外，一切迹象都是大吉大利。一位与父亲一样拥有撒克逊—金雀花式名号的王子，降生在一座历史悠久的不列颠城镇。这个小男孩叫作卡那封的爱德华，他是一面征服的大纛，也是宣传的工具。他是埃莉诺的第四个儿子，他的出世是王朝神话的一部分，这神话以亚瑟王、马克西穆斯和远古不列颠人为素材。这个孩子能够登基为王，或许也是上天注定。1284年8月，十岁的阿方索在温莎去世。突然间，四个月大的爱德华成了在想象中重新构建的不列颠王国的继承人。爱德华一世征服了威尔士，创造了王朝神话，还得到了一位新继承人，他的君主理想正在一步步实现。他现在要做的，就是为这一切买单。

[\[1\]](#) 马格努斯·马克西穆斯（约335~388），原为罗马帝国驻不列颠的将领，后率军反叛，与东部的皇帝狄奥多西一世达成协议，成为统治不列颠、高卢、西班牙、阿非利加等地的皇帝，后被狄奥多西一世击败并处决。马克西穆斯起兵谋反时曾率领大批本土不列颠人（凯尔特血统）前往欧洲大陆，据说布列塔尼（在今天的法兰西西北部）的凯尔特血统民族就是这么来的。马克西穆斯在威尔士传说中是重要人物，据说曾在塞贡蒂乌姆遇见一位当地少女，与其喜结良缘，后将大片土地赐予其父兄。威尔士后来许多王公诸侯都自名为马克西穆斯的后代。

征服的代价

征服威尔士需要巨大的投资。据估算，第一次威尔士战争的开支还不算多，为2.3万镑；第二次战争却消耗了约15万镑巨资。其中大部分开支是为了巩固胜利而建造城堡的成本，每一座城堡的开支都在1.4万镑（这是始终未能完工的博马里斯城堡的最终总费用）和2万镑（安格尔西岛城堡的开支）之间。

投资并不全在城堡工程上。作为征服者，爱德华一世强加给威尔士的和平条件非常严厉，就像诺曼人征服英格兰之后那样。与罗伯特·伯内尔主导下的英格兰法律革命相一致，平定威尔士的政策也以法律改革为基础。1284年通过的《威尔士条例》推翻了威尔士本土的大部分法律和行政制度。弗林特、安格尔西岛、梅里奥尼斯和卡那封都被改编为英格兰风格的郡，配有郡长和法庭的行政机器，这种机制组成了地方政府的神经中枢。英格兰的刑法正式取得了比威尔士风俗习惯和司法程序更高的优先权。爱德华一世此次严厉地处罚了威尔士诸侯：许多豪门望族被消灭，他们的土地被占领，财产被没收。然后，英格兰朝廷空降了大批忠于爱德华一世的人，去加快英格兰化的进程。

征服给威尔士带来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给英格兰造成的变化也同样非同寻常。国外（哪怕仅仅是越过英威边境）征服的巨大代价给爱德华一世施加了很大压力，他必须要保证国内能够维持政治上的共识。在第二次诸侯战争期间，还是个少年的他曾目睹父亲在外交政策上愚蠢地一掷千金，却遭到诸侯的反叛，后者在出钱资助军事行动时已经很不情愿。他决心避免重蹈覆辙。

因此，在征服威尔士的战争进行的同时，爱德华一世还在英格兰开展了规模宏大的立法和财政改革。爱德华一世的政府努力一边扫净王国政府中的奸佞宵小，一边向各郡扩张自己的影响力。英格兰行政、司法和财政监管的几乎方方面面都有所涉及。这些改革是亨利二世以来法治国家建设的声势浩大的第一步。在亨利三世的昏庸统治之后，有些改革的确是国家急需的，但爱德华一世的政府愿意大刀阔斧地改革的另一个原因是，国王在不列颠群岛的积极进取的外交政策需要巨额资金。要筹措这些资金，他必须改革。

改革的关键措施是若干条例，这项工作由伯内尔主持。他在英格兰新政府结构的设计中扮演的角色就像是詹姆斯大师在城堡建造工程中的作用一样。在第二次入侵威尔士之前颁布的三道条例——《威斯敏斯特条例》、《格洛斯特条例》和《永久管业条例》——启动了这一进程。战争结束之后，大规模的立法继续进行。1283年的《阿克顿伯内尔条例》和1285年的《商人条例》涉及债务问题。1285年的《第二威斯敏斯特条例》就像《第一威斯敏斯特条例》一样，是一整套涉猎极广的立法，有五十个极其详尽的条款，规定了新的程序、规章和令状，涉及范围包括：土地的继承和让渡；男性死者的土地被转让给其遗孀；非常棘手的谋杀罪的错误指控；富人贿赂郡长以逃避陪审义务等问题。

这些法律改革的目的不仅仅是让王国的诸侯处理起土地纠纷和贸易协定来更为轻松。事实上，这些改革深入社会的最底层。1285年的《温切斯特条例》对村一级的刑法进行了革命性的改革。朝廷相信，许多罪犯在村一级逍遥法外，因为陪审团不愿意指控乡邻亲朋、将其判罪，于是庇护他们逃避法律的惩戒。“普通的抢劫、杀人和纵火罪行比以往出现得更为频繁，”该条例写道，“陪审员……对针对外乡人的重罪听之任之，不予惩罚，而不愿意指控罪犯，因为许多罪犯是

他们的同乡……国王陛下为惩处此等重犯，在此种案件中确立刑罚，对胆敢庇护或隐匿重犯者严惩不贷。”

《温切斯特条例》要求地方社区负起责任来，检举和揭发重犯，令其无处藏身。如果发生罪案而未能擒获罪犯，那么整个百户邑都将被株连。整个法律和秩序的体制现在变成了每一个臣民都有责任帮助朝廷维护治安。“居住在某地区的居民将对此地区发生的抢劫和其他重罪负责，”《温切斯特条例》严厉地规定，“在有城墙的大城镇，日落至日出之前，城门必须关闭……任何窝藏或接纳破坏治安嫌疑犯的人”都将被视为同犯。

最一目了然的是，《温切斯特条例》改变了英格兰城乡的面貌。就像爱德华一世的工匠在威尔士的林地开辟道路以推动他的征服一样，现在英格兰的所有商业道路都将被肃清扫净，以保障安全：“连接两座贸易城镇的道路，在有树林、树篱或壕沟的路段，应当拓宽；道路两侧200英尺范围内不应有任何壕沟、矮树或灌木丛，以免有歹人潜伏其中。”英格兰的商业动脉被转化成了没有树木的开阔道路，以促进货物和金钱在全国自由流动。

除了法律改革之外，爱德华一世政府还努力精简王室财政。据马修·巴黎说，亨利三世统治时期的货币“由于剪钱币的人和伪币制造者肆虐，出现的严重贬值到了令人无法忍受的地步，不论是本土人，还是外国人，看到这种钱币，只会怒目而视、满腹怨恨”。朝廷在1279年重新铸币，力图改变这种现状。爱德华一世还对王室的会计制度进行了改革。1284年的《里兹兰条例》采取措施，将记录政府金钱往来的卷筒卷宗^[1]上的旧债收回，王家法庭加快催债和收缴罚金的进程，王室官吏常常被派遣到全国各地去调查人们欠王室的债务。

即便采取了这些措施，王室财政仍然出现了惊人的赤字。到1289年，爱德华一世的收入严重依赖外国银行家的贷款和向僧俗征收定期

赋税。他在统治早期就能向僧俗征收高达十五分之一的财产税，在后来多年中仍然能维持这么高的税率，这足以说明他通过改革项目赢得了很大的政治资本和公信力。

就像在战争中一样，爱德华一世在法律领域也决心要让他的政府执行激进的、长期性的政策，以便巩固自己百年之后给国家留下的遗产。只有通过这种积极进取的政策，他才有希望将全国团结在自己背后，去支持自己代价昂贵的外交政策。如果说他的改革是国家急需的，而且对王室的财政和政治安全也至关重要，那么改革也有阴暗面。爱德华一世改革的一个可怕的污点就是他对英格兰犹太人的态度。

[\[1\]](#) 12~19世纪英国的财政记录，又称财政部大档。

驱逐犹太人

1290年10月10日，星期二，伦敦的一群穷苦犹太人登上一艘船，沿泰晤士河而下。他们手中拿着王室签发的安全通行证。他们的外衣上佩戴着黄色的、形状像书本的徽章。法律规定，他们必须随身佩戴这种徽章，以便将他们与基督徒区分开。他们的全部家当都装在自己的包袱里。他们的目的地是海岸，到了那里之后要前往欧洲大陆。他们知道，自己再也不会回到英格兰了。

船离开了伦敦城，穿过都城周边的乡村。他们离开的是——一座让他们越来越难以生存的城市。在伦敦，朝廷颁布了越来越严厉和苛刻的法律，对他们加以迫害，禁止他们从事贸易或者挣钱，或者甚至不允许他们与基督徒邻居交往，尽管他们的祖先曾在这里自由自在地生活。他们的会堂遭焚毁，他们的朋友被毒打或绞死，急性子的布道者们要求他们皈依基督教。伦敦再也不欢迎他们，也不要他们。他们别无选择，只能背井离乡。

他们顺流而下。行进了数英里之后，河面变宽，右舷的肯特郡土地逐渐变得细碎，出现了许多岛屿和沙洲。前方就是开阔的大海，正在退潮。船长是个基督徒，他将船转向南方的谢佩岛。潮水越来越低，他抛下船锚，让船停靠在泰晤士湾落潮后出现的沙岸上。他告诉犹太乘客们，在涨潮之前，他们没办法继续前进了。他对他们说：“你们可以自由离船，到沙洲上活动活动腿脚。”

所有乘客都听从了他的建议，走下船，在湿漉漉的沙滩上行走。他们没有注意到，潮水已经在上涨了。

船长当然是注意到了。他和他的水手们都知道，在落潮之后，泰晤士河会重新吞没前不久还显露出来的沙滩，将沙滩上的一切都席卷

而去。他匆匆跑到船边，爬了上去。犹太乘客们在沙洲上漫步，现在身处险境，孤立无援。船长向他们呼喊，叫他们向摩西祈祷，摩西曾经为他们分开海水，让他们安全通行，那么就让摩西再这么干一次吧！然后，航船扬长而去，乘客们的行李还在上面。潮水汹涌而至，将犹太人卷走，无一生还。

船长和他的水手们后来因为这桩罪行被投入监狱。他们的所作所为是1290年爱德华一世驱逐英格兰的少量犹太人期间发生的最丑恶的行径之一。总的来讲，犹太人是安宁地离开英格兰的，上述的残忍行为并不典型。但它印证了13世纪欧洲基督徒和政府对于犹太人的冷酷无情。

爱德华一世在位期间，英格兰犹太人的人口约有2000，居住在大约十五个主要的城市定居点。犹太人仍然像约翰国王时期那样，遵循着忏悔者爱德华的法律：“犹太人的的人身及其动产均属于国王。”

（这可能是杜撰的）但自约翰统治时期以来，犹太人越来越不受欢迎。1240年，三名犹太人在诺里奇被处决。他们的所谓罪状是为一名五岁男童施行割礼。据说他们计划在复活节将这名男童钉死在十字架上。这个案件煽动了民众对犹太人及其财产的侵犯。1255年，一个名叫乔平的犹太人被指控与一群同谋施展巫术，将一名八九岁的基督徒男童折磨致死。据传说，受害男童的尸体在溪流中不会沉下去，也没办法下葬；据说尸体被投入井中后，发出了香甜的气味和明亮的光芒。亨利三世巡视林肯的时候，下令将乔平处决，还逮捕了九十一名犹太人，将其全部押往伦敦、判处死刑。其中十八人被处死，这时康沃尔伯爵理查干预此事，救下了其他人的性命。13世纪60年代和70年代，伦敦和北安普敦都发生了类似的案件。

1269年，亨利三世限制犹太人从事贸易活动，并规定犹太人亵渎神明为死罪，应判处绞刑。爱德华一世从十字军东征返回后，通过了

《犹太人条例》，禁止绝大多数形式的高利贷（或放债）；限制犹太人只能居住在某些城市；规定犹太人必须佩戴黄色徽章，以此对其进行羞辱，此徽章“为两张祭桌拼接之形状，以黄色毛毡制成，长6英寸，宽3英寸”；并对所有年龄在十二岁以上的犹太人征收每年3便士的人头税。大约在《犹太人条例》在英格兰颁布的同一时期，太后——普罗旺斯的埃莉诺驱逐了她属地内的所有犹太人。

爱德华一世颁布了严刑峻法，打击剪钱币的罪行（即将银币的边缘剪下一点，积少成多地积攒贵金属），他的法官们在1278~1279年开始惩处此类罪犯，导致犹太人遭受了一场司法屠杀；尽管剪钱币的罪犯中犹太人和基督徒人数差不多，但因此罪行被处决的犹太人的数量却是基督徒的十倍。在13世纪70年代晚期，英格兰的每一个犹太人家庭的户主都曾因剪钱币的嫌疑而坐过牢。在司法恐怖的气候下，常常发生对犹太人家庭敲诈勒索的事件。利欲熏心的邻居们威胁要揭发他们剪钱币，借此讹诈。13世纪80年代出现了更多的大规模逮捕和强征摊派税的情况。1283年，犹太人不再享有法律对普通商人的保护。1284年，大主教佩卡姆颁布敕令，要求摧毁伦敦的所有犹太会堂，只留下一座。两年后，教皇霍诺里乌斯四世要求坎特伯雷大主教和约克大主教禁止基督徒与“受诅咒的、奸诈的”犹太人交往。

这一切并非英格兰的特殊情况。13世纪或许是整个中世纪反犹浪潮最为汹涌的世纪。欧洲各国君主都采取了类似的压迫措施，镇压各自国内的犹太人。弗里德里希二世命令西西里的犹太人佩戴T形的蓝色徽章，并将胡须留长。腓力·奥古斯都以来的法兰西诸王要求法兰西犹太人佩戴轮子形状的徽章。不管犹太人居住在何方，虐犹、屠杀、隔离、歧视性法律、迫害和虐待都愈演愈烈。爱德华一世所信仰的基督教咄咄逼人、强悍有力而缺乏宽容，他的所作所为顺应这个充满偏见的年代的大潮。

尽管遭到越来越严重的虐待，并且他们的贸易遭到法律阻挠，犹太人仍然几乎掌控着英格兰的财政领域。他们继续进行非法的放债，还买卖债权。投机商们购买债权，一旦债务人不能按期清偿债务，就将其作为抵押的土地占为己有。显然，落入这个陷阱的地主阶层十分憎恶犹太人。爱德华一世在位时受到了宗教和政治上的极大压力，去一劳永逸地消灭犹太人的放债行当。国王一方面非常虔诚，另一方面又急于充实自己空荡荡的国库，因此很容易被这种压力所左右。

爱德华一世从英格兰犹太人那里捞到了不少私人油水。他的父亲为了十字军东征，从犹太人那里一共征收了6000马克。1272~1278年，爱德华一世的财政部试图再从他们手中征敛2万镑以上，但没有成功。爱德华一世也是一位曾参加十字军东征的君主，他对其他宗教的权益的鄙夷很容易被激发出来。他是个传统的抱有成见的人，并不比他的英格兰同胞更开明，他的态度也并非不寻常。大部分英格兰人的观点与大主教佩卡姆及赫里福德主教托马斯·德·坎蒂卢普相同——犹太人要么皈依基督教，要么承受迫害。

犹太人遭驱逐的直接导火索，就像爱德华一世治下的许多事情一样，是财政。平定威尔士之后不久，国王不得不亲自驾临加斯科涅，去整顿自己对这个公国的统治。他于1286年5月13日离开英格兰，在加斯科涅待了三年多，重新确立自己的封建权利，建设新城镇，并对公国政府进行系统化。加斯科涅经历了一场范围广大、井井有条、管控有序的爱德华一世风格的改革，当然这都需要金钱做后盾。爱德华一世离开公国的时候，已经欠了卢卡的里卡尔迪银行家族10万镑以上的巨款。

他于1289年8月12日返回英格兰，发现那里的政治气氛高度紧张。他的一些重臣，包括英格兰的两位最高级的法官——王座法庭和民事诉讼法庭的主审法官，被指控犯有严重的腐败罪行。国王的官吏深入

调查已经失效的王室权益，招致许多不快和风波，有好几位英格兰伯爵在咕哝着提出质疑——爱德华一世身处国外，却要求诸侯对其在国外的事业提供经济支援，这么做是否合法？10月，爱德华一世不得不写信给英格兰的每个郡，邀请所有对王室大臣或官吏有怨言的人都到威斯敏斯特，向他的专员们申诉。在这种政治环境下，如果不做出重大的让步，他没有办法向议会索要更多金钱。

爱德华一世在思忖金钱的问题，因为他开始考虑重返圣地、再来一次十字军东征的可能性。蒙古人通过外交途径发出讯息，询问他是否会返回圣地、讨伐马木留克王朝，而他高度信赖的盟友奥托·德·格朗松已经在去往圣地的途中，执行侦察任务。爱德华一世已经开始与教廷谈判，以便征收一笔十字军税，但如果他的这次东征要比第一次更成功，就必须从诸侯和国内较小的地主那里获取相当规模的资金。囊中羞涩，并且为了筹资愿意采纳任何政策，于是他采取了金雀花王朝惯用的手段：向犹太人要钱。地主阶层希望除掉犹太人；爱德华一世对这个主意的态度模棱两可，有可能甚至是举双手赞成的。他在1287年驱逐了加斯科涅的所有犹太人。现在，他要在英格兰落实同样的措施。这会为他赢得政治资本，征收一笔赋税，或许还能没收离去的犹太人的财产，从中获取一笔收入。

于是，1290年7月，英格兰的贵族和骑士们在威斯敏斯特召开议会的时候，他们与国王做成了一笔交易。议会批准国王征税，条件是驱逐犹太人。1290年7月18日，《驱逐敕令》被公之于众，命令英格兰的犹太人在11月1日前出境，违者格杀勿论。这道敕令被发布到全国各地，在犹太会堂中高声宣读。犹太人没有进行实质性的反抗。他们在夏季开始离开，到秋天的时候，大部分犹太人要么已经离去，要么，就像10月10日乘船沿泰晤士河而下的那些不幸的人一样，丢了性命。

近一个世纪以来，爱德华一世及其先辈对犹太人的敌意越来越强烈，《驱逐敕令》是这敌意的必然结局。被逐出英格兰的犹太人蒙受了极大痛苦，流离失所，他们抵达的欧洲大陆对他们同样不欢迎。但是，驱逐犹太人的行动在英格兰颇得民心，取得了极大成功。在爱德华一世统治的最初十八年中逃脱了死亡或破产的大约两千名犹太人接过通行证离开英格兰的时候，王室税吏开始对留在国内的基督徒民众征税。英格兰的地主阶层，或者至少是那些在议会中得到代表的人，欢呼雀跃，批准爱德华一世向所有动产征收十五分之一的赋税。王室最后收到了令人惊愕的11.6万镑巨款，这是英格兰在整个中世纪收到的最大一笔税款。“人们痛苦不堪，哀鸿遍野，”欧斯尼编年史家对这笔赋税给普通英格兰人造成的负担作了这样的描述。犹太人在欧洲各地离散的时候，发出了更为凄惨的哀鸣，但没有人理会他们。爱德华一世又一次表现出，为了满足自己的需求，他愿意施行立法、践行改革。

苏格兰的大业和法兰西的诡计

1290年秋，犹太人离开英格兰的时候，一切迹象都表明，爱德华一世也将启程，发动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收复在“海外”的失地。他的税吏强取豪夺、压榨僧俗财产的时候，这位“新的理查”似乎即将开启新的死亡与光荣的年代，为耶路撒冷而战。但几个月之后，国际形势就决定，他不会远征东方，金雀花王朝参加十字军东征的历史也不再会有新篇章了。爱德华一世的统治在余下的时间里将主要处置离家乡更近的事务：威尔士再次发生叛乱，新近变得咄咄逼人的法兰西王室企图将金雀花王朝逐出加斯科涅，以及与苏格兰的最为血腥的新战争。“所有的威尔士暴君被镇压下去的时候，衣衫褴褛的苏格兰人举起了长矛。”这是1298年流行的一首歌谣中轻松活泼的一句，简明扼要地描述了爱德华一世统治时期过半的时候，他的战略转折：从对威尔士人的战争改为对苏格兰人的战争。当然，真相往往并非如此简单明了。

1290年9月初，一支船队从挪威西南海岸的卑尔根起航，前往苏格兰。船上的乘客是位大贵人：一个名叫玛格丽特的女孩，年纪只有六岁。她被称为“挪威的少女”，时局决定，她即将成为苏格兰的女主人。一个处于困境的国家的希望和安全就寄托在她的肩膀上。玛格丽特是苏格兰国王亚历山大三世（1286年驾崩）的外孙女。亚历山大三世死后，他的国家陷入一场混乱。王位没有显而易见的继承人。亚历山大三世的妻子约兰达王后在国王死时身怀六甲，但那孩子后来胎死腹中，而他们没有其他的儿女。

邓凯尔德王族无嗣，这对国家来说意味着灾难。14世纪的编年史家——温顿的安德鲁在几十年后追溯国无君主的动荡时期，写道：

“童贞女所生的基督啊，援助和拯救苏格兰吧，这个国家现在一片混乱。”

1286～1290年，苏格兰处于半死不活的状态，一群摄政者组成的议事会执掌朝纲，努力维持局面，等待找到合适的继承人。他们最终选择了玛格丽特。1290年夏季，英格兰和挪威朝廷与苏格兰权贵们经过漫长的谈判，同意将玛格丽特送到苏格兰。让一个小女孩来统治当然无法解决宪法危机，于是苏格兰人说服了爱德华一世，让他的儿子，也就是六岁的卡那封的爱德华与玛格丽特结婚。这将是三个王朝的联姻，将英格兰、苏格兰和挪威王族结合起来。1290年7月18日签订的《伯厄姆条约》确认了此次联姻，并保证“苏格兰王国将独立于英格兰王国……永享自由，不臣服于后者”。

玛格丽特从挪威去往苏格兰的旅途并不特别，也不算危险。两国之间的联系非常紧密，只有一小段北海相隔，有频繁的贸易往来。海上路线的停歇点是奥克尼群岛，这个群岛在苏格兰高地的外海，此地的伯爵们同时向苏格兰和挪威国王效忠。玛格丽特于1290年9月第一周出海，到第三周已经在奥克尼群岛登陆。苏格兰和英格兰的外交渠道不断交换着她驾临的消息，以达勒姆主教安东尼·贝克为首的英格兰外交官们携带着贵重珠宝前往苏格兰，作为欢迎这位少女的礼物。

英格兰外交官们永远没有机会向这个孩子呈上爱德华一世为她准备的厚礼了。9月的最后几天，噩耗从奥克尼群岛传到苏格兰：玛格丽特在岛上患病一周，随后死去了。死因至今不详，但很可能是在海上吃了腐败食物导致严重的食物中毒。玛格丽特这么一死，拥有近三百年历史、可以上溯到千年之交邓肯一世时代的邓凯尔德王族就灭绝了。苏格兰真正是无父无君了。寻找一位新的统治者的努力几乎令国家分崩离析。

从最初得知玛格丽特的死讯开始，爱德华一世的宫廷与苏格兰的显要权贵之间就频繁传递着信函和请求。苏格兰的圣安德鲁斯城的主教写的一封书信表明，在玛格丽特死后，苏格兰人普遍担心会爆发内战。权贵们在秣马厉兵，准备用鲜血来填补权力真空。只有爱德华一世这样实力雄厚且威名赫赫的国王能够阻止苏格兰陷入无政府状态。

“恳请陛下屈尊俯就，前往边境地带，安抚苏格兰人民，制止流血冲突，好让王国的忠臣良民……拥立依法享有继承权的人士为王……”这位主教如此写道。他暗示，如果没有爱德华一世这样的极大权威来主持，那么就没有推举新国王的合法程序可言。

玛格丽特的死讯送抵爱德华一世那里的时候，他刚得知埃莉诺王后于1287年访问加斯科涅时染上的一种热病复发了。她原本在前往林肯与他相见的途中，却于1290年11月28日在诺丁汉郡的哈比村病倒。爱德华一世快马加鞭地去见她，在她病逝前赶到了她身边。埃莉诺享年四十九岁；这对夫妇度过了三十六年的婚姻时光，她为他生了十六个孩子。

爱德华一世在世人面前毫无避讳地为爱妻哀悼，他在次年写道，对于这位妻子，“我的爱永无停息之日”。埃莉诺的遗体被做了防腐处理，体腔内塞入大麦，然后被分十二段旅程辗转运回威斯敏斯特。爱德华一世命令在遗体曾停放的地方树立起一些大型分层石制十字架，其顶端有尖顶。这些所谓“埃莉诺十字架”是非常公开的哀悼纪念碑，受到了为法兰西国王路易九世而建的蒙茹瓦十字架^[1]的启发。另外，爱德华一世慷慨地提供资金，举办奢华的弥撒，帮助埃莉诺王后的灵魂尽早通过炼狱；埃莉诺去世六个月之后，约克大主教向国王吹嘘说，已经为了他亡妻的灵魂举办了4.7万次弥撒（这个数字不大可能是真实的）。

有多达十三人宣称自己对苏格兰王位享有继承权。他们之间复杂的法律斗争被称为“大业”，爱德华一世对监管“大业”抱有极大的兴趣。争端持续了两年，最后两名竞争者是巴纳德城堡（在达勒姆郡）领主约翰·巴里奥和罗伯特·布鲁斯^[2]（一位年迈的贵族，曾担任坎伯兰郡的郡长，还曾陪伴爱德华一世参加十字军东征）。在玛格丽特去世后写的一封信中，爱德华一世自称是苏格兰的“朋友和邻居”，但他显然把“大业”当作增强自己对苏格兰事务影响力的良机。他坚信英格兰国王对苏格兰王室拥有封建宗主权，而在此前，英格兰国王只是间或地宣示过自己的这种宗主权。爱德华一世将尽一切努力，宣告自己是整个不列颠群岛的领主和主人。

“大业”的最终司法判决结果对约翰·巴里奥有利，但这个案件错综复杂，如同迷宫一般难以把握。谁有资格对一位国王的任命做出判决呢？争夺王位的人们最后不情愿地得出结论，要回答这个问题，他们唯一的办法就是向爱德华一世臣服。但这个决定不是轻率地或漫不经心地做出的。挪威的少女去世一年之后，一次会议在英格兰—苏格兰边境上的诺勒姆城堡召开，苏格兰人在此次会议上承认了爱德华一世的宗主权。到1292年11月，案件已经做出定夺。11月30日，巴里奥在苏格兰的古都斯昆登基，成为苏格兰的约翰国王。

如果巴里奥认为自己当了国王之后，就可以与南方的“朋友和邻居”平起平坐，那么他就大错特错了。爱德华一世主持的是选举一位封臣的会议，而不是选举一位和他地位相等的君王。亨利二世和约翰都仅仅让苏格兰国王对他们宣誓效忠，满足于理论上的而非实际上的权力。许多代苏格兰国王都和英格兰朝廷和睦相处，保有英格兰的伯爵头衔（主要是亨廷顿伯爵），并在英格兰的封建制军队中服役。但爱德华一世认为这都还不够。他要求苏格兰国王完全地、公开地臣服于他，不仅仅是在仪式中，在实践中亦是如此。

在登基十天之前，巴里奥用法语向爱德华一世宣誓效忠，承认他以英格兰王室的臣属的身份保有苏格兰，并“对您忠心不贰，恪守人世间的荣誉，反对您的一切敌人……”10月26日，他在二十三位苏格兰权贵面前，向爱德华一世俯首称臣。

这并不是罕见的事情，但除了王权的简单仪式之外，爱德华一世还提出，作为最高宗主，他有权听取人们对苏格兰国王做出的法律决定的上诉。这直接违背了1290年的《伯厄姆条约》设想的局面。根据这项条约，尽管卡那封的爱德华和挪威少女将共同统治苏格兰，但有条文规定“苏格兰王国在国内和边境地带的一切权益、法律、自由和习惯，将完整地、彻底地、永久性地得到保全，不受任何侵犯”，并且“苏格兰王国的任何子民，无论缔结任何契约，或犯有任何罪行，或由于其他任何事务，都不受该王国境外任何法律的约束”。今非昔比，爱德华一世决定要更严格地行使自己的权威。在涉及苏格兰权贵——法夫的麦克达夫（他声称自己享有法夫北部一些土地的继承权，但这继承权被人夺走了）的一起案件中，爱德华一世传唤约翰·巴里奥本人到1293年米迦勒节的英格兰议会答话。巴里奥拒绝承认英格蘭议会有权听取来自苏格兰的上诉，但在爱德华一世的威胁下，他不得不让步，撤回了自己的抗议，再次宣誓效忠。这奇耻大辱令巴里奥抱恨终身，始终未能从这打击之下恢复。这位附庸国王和所有服从他的王权的人很快认识到，有了爱德华一世这样一位跋扈的邻居，苏格兰国王只是个虚衔。

但爱德华一世做得太过头了。将英格兰的意志强加于苏格兰王国固然不错，但他丝毫不肯妥协的立场使得巴里奥在两个不可调和的位置之间左右为难。苏格兰国王一方面要满足爱德华一世的亚瑟王式的雄霸天下的野心，同时又要捍卫苏格兰王室的独立性。最终结果就是，巴里奥的王权土崩瓦解，而整个苏格兰掀起了对英格兰人的激烈

反抗。爱德华一世远远没有巩固自己对苏格兰事务的权威，反而将苏格兰人推进了法兰西人的怀抱。

[\[1\]](#) 蒙茹瓦十字架是中世纪法兰西的一种路标或界碑，碎石堆上方有十字架。“蒙茹瓦”（montjoie）是中世纪法兰西军人惯用的战斗口号，据说源自查理曼时代，其意义并不明确。法兰西王国的纹章上就有“蒙茹瓦”的字样。

[\[2\]](#) 第五代安嫩代尔领主罗伯特·布鲁斯（约1210～1295），他的孙子也叫罗伯特·布鲁斯，最终率领苏格兰取得独立，成为苏格兰国王罗伯特一世。

征服苏格兰

在13世纪，横跨英吉利海峡的航道以及法兰西的大西洋沿海的航道，都是主要的贸易动脉。欧洲富裕国家的商人们在相距遥远的地区之间转运货物，克服恶劣的条件，冒着茫茫大海的风险，在从佛兰德到伊比利亚半岛，甚至更遥远地方的诸多港口城镇和市场营销获利。商业活动欣欣向荣，各国商人络绎不绝。但在13世纪90年代初，英格兰、诺曼底、佛兰德、加斯科涅和卡斯蒂利亚的众多航海商人之间爆发了一场激烈的贸易战。它导致从五港同盟到葡萄牙的里斯本的广袤地区争斗不休，还发生了许多海盗劫掠活动。战旗扯起，私人之间的海战爆发，各民族的鲜血飞溅到大海中，这些海上通道和海湾成了危险的杀戮场。

这场贸易战的起因现在已经难以解释。麻烦最初是从1292年诺曼底的一场纠纷发端的。次年，矛盾升级。到1293年5月15日，升着英格兰和诺曼底旗帜的私人武装之间已经发生了一系列流血冲突。到这时，混乱的严重性要求政府加以干预。爱德华一世不愿意被私掠商人的活动卷入到国际矛盾中去，因此尽其所能地加以安抚。他向法兰西派遣了一个外交使团，希望与腓力四世商定和平条件。腓力三世于1285年在入侵阿拉贡的战事中染上痢疾，后来病逝，他的儿子腓力四世继承了王位。

腓力四世以屈尊俯就的态度对待爱德华一世，就像爱德华一世居高临下地俯视新的苏格兰国王一样。腓力四世是个英俊潇洒的青年，民间称他为“美男子”（金雀花王朝的缔造者——安茹伯爵若弗鲁瓦也拥有这个绰号）。但在这俊美的外表之下，却是一颗冷酷而顽固的心。但丁称他为“法兰西的大害”，帕米耶主教则写道：“他不是人，也不是野兽。他是一尊雕像。”腓力四世在其统治期间迫害了许

多抗拒他权威的群体和臣民。他对圣殿骑士们毒刑拷打，镇压了他们的骑士团。1306年，他搜捕并驱逐了法兰西的犹太人（后来在1315年，路易十世将犹太人邀请了回来；但在1394年，查理六世又驱逐了犹太人）。在臭名昭著的所谓“奈斯勒塔”事件^[1]中，他以通奸罪将三个儿媳投入监狱，而将她们的所谓奸夫公开折磨致死。他的固执己见和残忍无情甚至超过了爱德华一世。尽管爱德华一世在1286年的一次盛大仪式中以加斯科涅领主的身份向腓力四世宣誓效忠，但是法兰西毕竟太小，一山不能容二虎，金雀花王朝和卡佩王朝的国王无法和平共处。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就在爱德华一世试图将自己的封建宗主权强加于约翰·巴里奥的同时，腓力四世却打算在加斯科涅羞辱爱德华一世一番。腓力四世以贸易战为借口，主张自己有权审判参与袭击的一些加斯科涅公民和官吏。这些人犯没有被交给他，于是他传唤爱德华一世到1293年圣诞节后的法兰西议会答话。爱德华一世派了他的弟弟——兰开斯特伯爵埃德蒙代表他去谈判。但腓力四世在谈判中言而无信。他告诉英格兰人，如果爱德华一世公开宣布放弃加斯科涅，并拱手交出那里的城镇和要塞，并迎娶腓力四世的妹妹——十一岁的法兰西的玛格丽特，那么法兰西朝廷将归还他们在加斯科涅的收益，并撤销传唤爱德华一世参加法兰西议会的命令。

英格兰人上了这个大当。法兰西的新国王厚颜无耻、侵略成性且热衷于对外扩张，而爱德华一世或他的使臣竟然信以为真，的确令人费解。当时的编年史家也感到这不可思议，最后得出的结论是，英格兰国王一定是贪恋法兰西小公主的美色，就像他的祖父约翰国王劫持昂古莱姆的伊莎贝拉从而危害了自己在欧洲大陆的领地一样，丧失了理智。但这种解释忽略了这样的事实：爱德华一世是一位久经考验的政治家，会敏锐地捕捉任何政治机遇来扫清外交渠道上的障碍，以便为自己新的十字军东征做准备。无论动机如何，英格兰人都被蒙骗

了。传唤爱德华一世去法兰西议会的命令不但没有被撤销，反而三令五申。爱德华一世拒绝到腓力四世面前受辱，就像不久前约翰·巴里奥在他面前受辱那样。于是，英格兰和法兰西之间再次燃起狼烟。

结婚计划被搁置了。爱德华一世采纳了13世纪传统的战略：他与法兰西以北和以东的君主们结盟，并计划直接入侵法兰西，以保卫和巩固自己在南方的领地。他的外交官们在安东尼·贝克领导下，开始与德意志国王和低地国家与勃艮第的权贵们谈判。英格兰与这些国家交换现金，并承诺联姻，以换取他们的合作、共同对抗法兰西。同时，英格兰朝廷开始征兵，准备入侵欧洲大陆。

这个计划在理查一世治下奏效，但在约翰和亨利三世时期却遭遇惨败。爱德华一世也没有取得多少成功，因为就像他之前和之后的许多统治者一样，他的战线拉得太长，处境非常危险。1294年10月，一支军队在国王经验不足的侄子——布列塔尼的约翰——指挥下被派往加斯科涅，但这支军队的规模比计划得要小。法兰西战线所需要的部队必须留在国内，以维持威尔士的秩序。

就在布列塔尼的约翰起航一个月前，威尔士人在罗埃林之子马多格（末代罗埃林的一个远亲）领导下发动了大规模叛乱。马多格自称是罗埃林的头衔的继承人，但实际上他的叛乱是在反对1292年针对动产的苛捐杂税。这笔动产税的最后一批是在1294年9月征收的，与此同时朝廷还要求威尔士人去加斯科涅作战。

马多格与威尔士的其他小诸侯携起手来。他的盟友们——梅雷迪思之子凯南、里斯之子梅尔格温和梅雷迪思之子摩根都不是威尔士本土的重要权贵，但爱德华一世在1282年入侵之后已经有效地消灭了威尔士贵族的上层，因此马多格没有多少选择。马多格的人马攻击了威尔士各地的新建的英格兰城堡。所有主要的城堡都坚守下来，但爱德华一世仍然需要从预定用于保卫加斯科涅的军队中抽调很大一部分兵

马去伍斯特，以镇压威尔士人。这严重消耗了他的资源。爱德华一世在威尔士或许是最强大的霸主，但即便是在法兰西战事爆发之前，为了迅速而强有力地保卫在欧洲大陆的领地，他对整个不列颠群岛的主宰也受到了消极影响。

爱德华一世第三次入侵威尔士的战争于初冬开始，是他在位时期最大规模的一次入侵。他的军队于1294年12月开进威尔士，恪守老战术，即由王军从切斯特发动向康维的大规模攻势，同时南面的边境地带的保王党诸侯半独立地发动袭击。此次战争中，爱德华一世遭遇了一些小挫折。威尔士人缴获了英格兰军队辎重的相当大一部分。这年冬天，爱德华一世被包围在康维城堡，汹涌的山洪将他与外界的援兵隔断了。据说他不肯喝自己的少量葡萄酒配额，而坚持将它平分给所有官兵，自己只喝掺蜂蜜的水。他这个姿态是很容易做出来的，因为洪水退去之后，他很轻松地解除了围困。

春暖花开之际，英格兰人取得了胜利。3月5日，沃里克伯爵指挥的部队在迈道格原野击溃了马多格的人马。“他们是世间有过的最优秀、最勇敢的威尔士人，”哈格内比编年史中保存至今的一封信如此写道。英格兰的战争机器极其强大、满怀自信并且拥有巩固的基础设施，因此威尔士人没有任何胜算。迈道格原野战役之后，爱德华一世感到可以安全地离开康维，于是巡视了威尔士各地。他在这个亲王领地周游三个月，扫清了叛军余孽。1295年6月中旬，威尔士得到平定，叛军魁首均已落网。

这一次，英格兰军队又是轻松得胜，遇到的抵抗极其微弱。但此次战役的军费开支超过了5.4万镑，而在1295至1300年间又花了1.13万镑在安格尔西岛建造博马里斯城堡。此外，加斯科涅战事的珍贵时间也丧失了。

现在他时间紧迫，金钱也少得可怜。加斯科涅急需增援，而英格兰南部海岸在1295年遭到了法兰西战船的袭击：多佛尔被烧毁，多人被杀。但在这个月的威斯敏斯特议会上，国王向诸侯发言时，对方的态度却令他发狂：大约四分之一的英格兰权贵宣布自己不愿意参加国王的海外军事行动。13世纪最大的抱怨在1295年和1214年一样振聋发聩：加斯科涅是国王的私事，不是英格兰的公事。

爱德华一世怒不可遏。对那些不愿意出钱支援加斯科涅战役的人，他施加了严厉的经济制裁。他还命令一支舰队（由新建的桨帆战船组成）加强海岸的防御。但恐慌情绪在迅速蔓延。有谣言开始传播，说法兰西已经发起对英格兰的全面入侵。国王内廷的一名骑士托马斯·特伯维尔被发现是敌人的奸细。从肯特到康沃尔的南部海岸设置了瞭望哨，心急如焚的人们扫视着海平线，唯恐法兰西舰队的旗帜和风帆会出现，来摧毁英格兰王国。

绝望之下，爱德华一世转而采用一项在过去给他带来很大好处的策略：让步和协商。11月底，他召集了数量极多的诸侯、主教、骑士、市民、各郡人民代表、大小城镇代表，召开议会。这是自爱德华一世筹划入侵威尔士以来召开的规模最大的政治集会，而且他带着和解的情绪，向大家许诺，不会让任何人因为国王的军事行动而倾家荡产。这次议会后来被称为“模范议会”。传唤议员们开会的令状描述了国家面临的危险：“法兰西国王不满足于奸诈卑劣地入侵加斯科涅，还集结了一支庞大的舰队和陆军，图谋进犯英格兰，从世界上消灭英语。”

于是，整个英格兰都得到号召，奋起保卫王国、抵御卑陋的法兰西人。但全国人民响应国王的号召、议会开始商讨的时候，又一场离家园更近的危机迫使朝廷暂时搁置加斯科涅的防务。爱德华一世刚刚重新奠定自己在威尔士的统治，他在苏格兰的傀儡——约翰·巴里

奥国王就被推翻了。爱德华一世不得不再次推迟对法战争，将注意力转向苏格兰。

苏格兰战争的起因很复杂，其中最重要的是爱德华一世的傲慢。爱德华一世致力于将自己的权威施加于北方的王国，这远远超越了他的合法的本分。1294年夏季，英格兰朝廷开始征兵，准备干预加斯科涅，爱德华一世传唤约翰·巴里奥和另外十八位苏格兰权贵提供封建军事服务，一同对抗法兰西人。后来爆发了对威尔士的战争，所以这些传唤没有生效，但这又一次证明，爱德华一世不满足于仅仅享有对苏格兰的理论上的宗主权，而是要严格地行使自己的王权。

随着爱德华一世越来越咄咄逼人，约翰·巴里奥在苏格兰的地位越来越弱。苏格兰权贵们的结论是，他无力抵抗苏格兰的邻国，因此根本不配当国王。1295年，他们剥夺了巴里奥的权力，又一次组建了一个十二人的议事会，以他的名义统治国家。

爱德华一世犯了一个弥天大错，他没有意识到，他对苏格兰国王的凌辱致命地破坏了苏格兰王权的整个机制。或许他真的没有看到，他对巴里奥的态度和法兰西王室就加斯科涅事务对他提出的要求是多么相似。爱德华一世统治时期绝大多数叛乱和危机的原因就是，他不能真正理解他的对手们受到的压力。1295年，他把两个敌人赶到了一起。这两个敌人在随后的三百六十五年里将紧密合作，共同对抗英格兰。1296年，苏格兰政府批准了与法兰西的友好条约。“苏法老同盟”诞生了。

1296年2月，爱德华一世的军队开拔北上，进攻苏格兰，目标是给这个犯上作乱的附庸国一个痛苦而长久的教训，让它知道，胆敢放肆地与法兰西结盟，将要付出何种代价。国王的驾临突显了边境人民归属感的模糊。苏格兰和英格兰之间的边界是政治上的，而不是文化上的；在这个忠诚瞬息万变的地带，两个王国之间并没有一条清晰、持

久的边界。如果说边界是含糊不清的，但战争的血腥后果却是非常真实的。

爱德华一世率军北上的时候，苏格兰人的袭击劫掠队伍侵犯了诺森伯兰，恐吓和摧毁卡莱尔附近的村庄。英格兰人则一直等到复活节的庆祝活动结束，才开始作战。他们的第一个攻击目标是特韦德河畔伯立克，这是英格兰东北部的一个边境城镇，两个王国对它的争议无休无止，部分原因是它是军事进攻（无论是北上还是南下，取决于谁控制着它）的一个绝佳的出发基地。伯立克战役就像它开启的这场短暂、决定性而凶残的战争一样，非常野蛮残暴，终至流血漂橹。两国的歌谣作者和编年史家都将长久地吟唱和纪念这场战役。

伯立克战役于1296年3月30日，也就是爱德华一世抵达苏格兰边境的整整一个月之后开始，对英格兰人来说起初并不顺利。离六十岁生日已经不远的爱德华一世已是满头银丝，但仍然孔武有力。他按照战前的惯例正忙着册封一些年轻人为骑士的时候，灰蒙蒙的海平线上突然间升起了滚滚浓烟。原来，三艘英格兰战船过早地展开了进攻，其中一艘在城镇附近搁浅。苏格兰人欢天喜地地冲上船去，将它烧毁。

爱德华一世的军队在罗伯特·克利福德勋爵（一位贵族出身的将领，对边境地带的经验非常丰富）指挥下，在军号鼓舞下，开始推进。伯立克的街道很快被血染红。他们屠杀了伯立克的数千名居民。后来，苏格兰人指控说他们还屠戮了妇女儿童，其中一名孕妇被砍成了肉酱。英格兰人在备战的时候，苏格兰人对他们冷嘲热讽；但战斗打响之后，苏格兰人就笑不出来了。苏格兰人在街道上被砍瓜切菜一般扫倒在地，尸骸太多，无法全部埋葬入土。伯立克成为一场丑恶而恐怖的大屠杀的牺牲品，死尸被恣意投入水井、丢进大海。据编年史家吉斯伯勒的沃尔特估计，在城镇的教士们恳求国王开恩得到批准之前，有11060人丧命。

战斗结束了，英格兰人占领了城镇，在它周边挖掘了大型防御壕沟。他们欢呼雀跃。壕沟宽80英尺，深40英尺。国王亲自用手推车运送第一批泥土。这是英格兰的强力与胜利的象征。工人们一边干活，一边唱起了一支喜气洋洋的歌。编年史家彼得·兰托夫特记录了这首歌谣的一部分：

苏格兰人溃不成军，

缩在自己的茅屋里，

永远不能繁荣昌盛。

我读的不错，

住在海边的人，

跌进了特韦德河！

爱德华一世就是用这种手段征服了苏格兰。他的三万大军在北方王国推进，屠戮所有胆敢反抗的人。

讥讽和侮辱性的言辞漫天飞扬。苏格兰人把英格兰人蔑称为“长尾巴的恶狗”，因为中世纪普遍流传着一种说法：英格兰人长着尾巴。苏格兰人只能打打嘴炮，但英格兰人拥有比嘲讽更强大的武器——精良的战争机器，苏格兰人完全无法与之匹敌。伯立克大捷之后，爱德华一世收到了约翰·巴里奥的一封信，后者悲愤地撤销了自己对爱德华一世的效忠誓言。边境地带的其他地方传来消息，诺森布里亚的农田遭到焚烧，人民遭到屠杀。苏格兰劫掠者报复英格兰人的暴行，以牙还牙地将两百名学童活活烧死在一座教堂内。

下一场战役的地点也确定了。三位势力强大的苏格兰伯爵占领了邓巴的城堡，这是一座古老的石制防御工事，位于苏格兰东海岸一处山丘上。自罗马时代以来，这里一直是军事堡垒的所在地。爱德华一

世派遣萨里伯爵北上去攻打这座城堡。萨里伯爵遭到巴里奥派出的部队的袭击，结果是，苏格兰人又一次遭受奇耻大辱的惨败。据守城堡的三位苏格兰伯爵以及众多男爵、从男爵和骑士都被俘虏。彼得·兰托夫特写道：“三位伯爵被押往伦敦塔……其他人被押往不同的城堡，两人一组骑着一匹马，有的人脚上拴着镣铐，被束缚在大车上。”这对俘虏来说是极其悲惨和可耻的结局，也有力地象征着爱德华一世对苏格兰人的压倒性打击。

邓巴战役之后，苏格兰人的抵抗冰消瓦解。战役只持续了二十一周，时间很短，而且英格兰人大体上没有遇到抵抗。爱德华一世耀武扬威地在苏格兰各地巡视，率军北上，一直前进到埃尔金和班夫。苏格兰的抵抗如此脆弱，主要原因是约翰·巴里奥的软弱无能。巴里奥分两天（1296年7月2日和10日），在四个地点（金卡丁、斯特拉卡斯罗、布里金和蒙特洛兹）在仪式上遭到公开羞辱。他的短大衣上的纹章被扯下，因此苏格兰人给他取了一个绰号叫作“空荡荡的大衣”。他被送到伦敦塔，与被俘的伯爵们待在一起。最致命的打击是，爱德华一世的部下将苏格兰政府档案从爱丁堡掳走，还抢走了苏格兰王室的所有御宝（包括来自斯昆的神圣的宝座基石命运石^[2]），将其全部送回了伦敦。

命运石被送到南方的威斯敏斯特教堂，做成了一尊特别的加冕宝座的一部分。此后，金雀花王朝在传承王位时都要用到这尊包含了苏格兰王权最神圣遗物的宝座。爱德华一世没有在苏格兰培植一位新国王，而是决定自己直接统治，就像在威尔士那样。曾在宫廷与巴里奥争夺王位的那个罗伯特·布鲁斯的继承人，也叫罗伯特·布鲁斯^[3]，曾希望英格兰人得胜之后会安排他当国王，因此在爱德华一世军中为他效劳。现在，他被鄙夷地甩到了一边。“你以为我们闲得无聊，一定要替你赢得一个王国吗？”爱德华一世这样问他。

伯立克得到重建，变得金碧辉煌，成了苏格兰境内英格兰权力的中心。在这个城镇召开了一次议会。成千上万苏格兰人南下到这里，直接向爱德华一世宣誓效忠。爱德华一世向苏格兰强加了一个英格兰政府和行政的新网络，以萨里伯爵为领导人。爱德华一世在将苏格兰国玺交给萨里伯爵的时候开玩笑道：“拉屎对人来说是好事。”苏格兰人就这么被制服了。在为期两年的危机处理之后，爱德华一世终于做好了对法兰西开战的准备。

[1] “奈斯勒塔”事件是腓力四世在位期间的著名丑闻，发生在1314年。国王的三个儿媳被指控犯有通奸罪，这起丑闻对卡佩王朝末期产生了极大影响。腓力四世有三个儿子，路易（后来的国王路易十世）、腓力（后来的国王腓力五世）和查理（后来的国王查理四世）。路易娶了玛格丽特（勃艮第公爵的女儿），两人感情冷淡，据说路易更喜欢打网球而不是与妻子相处。腓力娶了琼（勃艮第伯爵奥托四世的长女），夫妻关系不错。查理娶了布朗什（奥托四世的另一个女儿）。1313年，腓力四世的女儿伊莎贝拉及其丈夫英王爱德华二世访法期间，伊莎贝拉向她的三个哥哥和嫂子分别赠送了刺绣荷包。当年晚些时候，在伦敦的一次宴会上，伊莎贝拉发现自己赠给嫂子的荷包被两名诺曼骑士戈蒂埃和腓力·德·奥耐带在身上。伊莎贝拉据此判断，嫂子和这两人有奸情，于是告诉了父亲。腓力四世对这两名骑士加以监视，断定布朗什和玛格丽特与这两人在巴黎的奈斯勒塔中通奸已有一段时间。起初认为琼没有通奸，但对两个嫂子的丑事知情；后来断定，琼也参加了通奸。现在大多数历史学家认为，布朗什和玛格丽特确实犯有奸情。也有人认为伊莎贝拉是在陷害嫂子，好让自己的儿子继承法兰西王位的机会更大。涉案人员全部被捕。两名骑士被酷刑处死。布朗什和玛格丽特被剃去头发，终身监禁。琼则被宣布无罪，这可能是因为她丈夫腓力的干预。这起丑闻严重打击了法兰西王室的威望，使得贵族阶层对女性的歧视增加，因此不接受女性继承王位。路易十世没有儿子，他死后，女儿不被允许继承，因为她是否国王的骨血，值得怀疑。于是腓力五世登基，他也英年早逝，随后弟弟查理四世继位。查理四世死后无嗣，与他血缘关系最近的是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三世（伊莎贝拉的儿子，也就是查理四世的外甥）。但法兰西人依据萨利克法，拒绝让爱德华三世继位，而是推举瓦卢瓦的腓力（腓力四世的弟弟瓦卢瓦伯爵的儿子）为王。对法兰西王位的争夺就是后来的英法百年战争的起因之一。

[2] 即所谓斯昆石（Stone of Scone），或“命运石”、“加冕石”，乃苏格兰历代国王加冕时使用的一块砂岩。据凯尔特传说，雅各看见天使时（《旧约·创世记》28：10—22），正是头枕此石，因此又名“雅各的枕头”、“雅格的支柱”或者“酋长石”。该石曾被保存在现已废弃的珀斯郡的斯昆修道院中，因而得名。

早在来自爱尔兰的达尔瑞达王朝征服苏格兰之前，他们就有用斯昆石作为加冕石的传统。他们征服苏格兰后，这也变成了苏格兰的传统，斯昆石也因此成为苏格兰的国家象征之一。四百多年间，这块石头始终没有离开斯昆修道院。

1296年，爱德华一世将斯昆石作为战利品掳回英格兰，安置在威斯敏斯特教堂英王加冕宝座“圣爱德华宝座”之下，象征英格兰和苏格兰统一在英王的主权下。不过，爱德华是否确实带走了真正的斯昆石，这一直都有争论。据传，斯昆修道院的僧侣们将真正的斯昆石藏在了泰河之中（一说埋在Dunsinane Hill）。这很可能是真实的，因为现有的这块斯昆石并不完全符合古人的描述。随着这些僧侣的逝去，没有人能再寻找到真相。

1328年，根据苏格兰和英格兰签署的《爱丁堡—北安普敦条约》，英王爱德华三世同意将斯昆石送还苏格兰，不过，这一允诺从未兑现。

1950年，四名苏格兰学生从威斯敏斯特教堂窃走斯昆石，送回苏格兰，后被警方追回。1996年，英国政府终于决定将斯昆石归还苏格兰。虽然斯昆石现在已经回到苏格兰，但是英国政府仍然发布了法令，规定将来英王举行加冕典礼时，斯昆石仍然需要运回威斯敏斯特教堂，安放在圣爱德华宝座下。

[3] 即第六代安嫩代尔领主，他的儿子也叫罗伯特·布鲁斯，后来打赢了苏格兰独立战争，成为国王，史称罗伯特一世。

危急时刻

1297年2月，议会在索尔兹伯里召开。爱德华一世国王心意已决，在多年的耽搁和分心之后，他终于要与法兰西国王腓力四世决一雌雄了。要打仗就需要金钱，要金钱就需要达成共识。爱德华一世在召集政界各种力量开会的时候，发明了一句新的箴言“关系到所有人的事情，应当由所有人一同批准”。而爱德华一世在此次议会上提出的要求确实与每一个英格兰人息息相关。

法兰西局势要求即刻采取行动。在几年的外交努力之后，爱德华一世在法兰西以北建立起了一个同盟。在前一个月，宫廷驻在伊普斯威奇的时候，十二岁的荷兰伯爵娶了爱德华一世的女儿伊丽莎白，于是这个同盟算是圆满了。与荷兰结盟的有德意志国王、勃艮第多位诸侯、高尔登伯爵和佛兰德伯爵，他们都迫不及待地要对腓力四世动武。加斯科涅命悬一线。1月30日，林肯伯爵指挥下的英格兰军队在巴约讷和博内加尔德之间遭到了毁灭性的伏击，一败涂地。他们急需援救。

但对爱德华一世来说不幸的是，在索尔兹伯里召开的议会并不渴望更多的荣光。议员们群情激愤、怒火中烧，顽固地拒绝出钱去开展又一场昂贵的战争。

英格兰怨声载道。爱德华一世对军费的苛刻要求给每一位地主都造成了极大损失，到13世纪90年代末，国家的开支已经到了令人咋舌的地步。即便不算苏格兰战役的开销，近期的战争开支也已经高达25万镑。仅仅为了组建欧洲大陆的北方联盟，爱德华一世就已经欠下了7.5万镑债务。在法兰西和加斯科涅作战的费用会更比这高得多。

爱德华一世征收的赋税是常态化的，而且极其沉重。朝廷对羊毛征收非常严苛的关税（民间称其为“坏关税”），导致商人们向普通农民和羊毛供应者付的价码持续走低。1295年和1296年分别征收了一笔重税。自1294年，王室官吏就开始强行征用粮食和装备。“人民备受压迫，”编年史家吉斯伯勒的沃尔特写道。朝廷在经济上的横征暴敛给全国都造成了打击，教士第一个起来，拒绝继续与国王合作。

佩卡姆于1292年12月8日去世，此后英格兰教会的新任领导人是罗伯特·温奇尔西，他是一位卓越的知识分子和学者，他的暴躁脾气和犀利头脑可以与爱德华一世相比肩。温奇尔西以教皇诏书为靠山（教皇博尼法斯八世的这道诏书谴责君主们向教会征税的行为），率领英格兰教士们，公然拒绝为爱德华一世的法兰西军事行动提供任何资金。爱德华一世暴跳如雷，宣布英格兰教会的所有成员都是不法之徒，然后派遣他的鹰犬到全国各地没收教士们的世俗财产。“教士们遭受不公正的待遇……受了许多冤屈，”吉斯伯勒的沃尔特写道，“神职人员在国王的大道上被抢走马匹，正义得不到伸张，直到他们救赎自己，重新回到国王的保护之下。”爱德华一世获得了一场小小的胜利，但他很快就被更多的抵抗缠得脱身不得。

在索尔兹伯里议会期间，国王要求权贵们到加斯科涅作战，而他自己则在法兰西北部领导作战。他的弟弟埃德蒙在1296年初曾率领一支英格兰远征军保卫加斯科涅公国，但在前一年夏天去世了。爱德华一世计划两面夹击腓力四世，因此自然需要兵分两路。他在1294年和1295年都曾提议过此种战术，但诸侯在这两次都表示不满，或者直截了当地拒绝。诸侯和骑士们可以被说服在国王身边作战，但要求他们在外国独立作战，既超出了他们的义务，也不是他们的法律责任。1297年，诸侯普遍不愿出兵作战。在诺福克伯爵罗杰·比戈德（他同时还是英格兰的最高军务官^[1]）领导下，权贵们向爱德华一世指出，国王自己打算在法兰西北部作战的时候，没有权力要求诸侯在加斯科

涅为他尽军事义务。比戈德的论点特别有力，因为，正如他指出的那样，作为最高军务官，他的义务是在国王身边为他效力，而不是独立于他、单独行动。吉斯伯勒的沃尔特记载了双方的唇枪舌剑：

“国王陛下，若是与您一同作战，我求之不得，甘愿鞍前马后，冲杀在前，因为这是我的世袭权利，”他说道。

“没有我在场，你也一样要去，其他人也要去。”爱德华一世答道。

“哦，国王陛下，我没有这个义务，也没有这个打算。”伯爵答道。据说国王暴跳如雷，脱口而出：“凭上帝起誓，伯爵大人，你要么去打仗，要么就得上绞刑架！”

“我也凭上帝起誓，”诺福克伯爵答道，“我不去打仗，也不会上绞刑架。”

比戈德的话触及了问题的核心：即便国王再强大、意志再顽强，也受到法律的约束，而法律写得一清二楚，他的诸侯没有义务在他不在场的时候为其服兵役。爱德华一世怒不可遏，继续推动向加斯科涅派遣援兵并在法兰西北部筹划作战的努力。他扣押了教会财产，并收回了世俗权贵欠他的全部债务。而有些教士，以及四位最重要的诸侯——诺福克伯爵、赫里福德伯爵、阿伦德尔伯爵和沃里克伯爵则咬紧牙关，拒绝与国王合作。

议会于1297年3月解散，计划于7月在威斯敏斯特再次召集。但到那时，爱德华一世已经与温奇尔西大主教和一些伯爵取得了谅解。诸侯同意允许他征收一笔赋税，条件是重新颁布《大宪章》和《森林宪章》。7月14日，国王屹立在威斯敏斯特宫外的木制讲台上，向一大群臣民发表演说。他为自己的主张辩护，承认自己犯了错误，但坚持说

自己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国家的福祉。据编年史家彼得·兰托夫特记载，国王对听众说：“我是诸位的城堡、城墙和宅邸。”温奇尔西大主教站在他身旁，潸然泪下。爱德华一世宣布他要去法兰西打仗，并要求所有人在他征战海外期间向十三岁的卡那封的爱德华宣誓效忠。

并不是所有人都被说服了。诺福克伯爵和赫里福德伯爵的显赫军职（分别是英格兰的最高军务官和司厩长^[2]）均被撤除，他们都固执己见。他们开始编纂一个清单，例数国王的罪状。8月，遭到群起攻之的爱德华一世愈发好斗，下令再次对教会征收一笔苛刻的重税，并普遍征收八分之一的动产税，同时还传令出去，从全国各地征用价值5万英镑的羊毛。他声称这些措施得到了议会的批准；他的政敌则讥讽地说，他所谓的“议会”就是“站在他房间里的那些人”。8月22日，反对派诸侯冲进威斯敏斯特的国库，阻止羊毛与八分之一动产税的征收工作，并怒斥国王，指责他对待他们就像对待农奴一样，横征暴敛。国家在快速地往内战的方向发展。

王国似乎濒临混乱的边缘，爱德华一世却毅然决然地动身前往欧洲大陆。他这个选择是极其冒险的，但他可不打算在加斯科涅即将丧失的时候枯坐在国内。1297年8月24日，他起航前往佛兰德，开启了入侵法兰西的北线作战。

敌人对他的入侵早有准备，已经严阵以待。他的作战一塌糊涂、徒劳无益。尽管他多次发誓许愿，但花了大价钱才收买来的一些盟友却不愿意出战。德意志国王没有派来援军。爱德华一世麾下来自东安格利亚和五港同盟的水手们更愿意内耗，而不是同仇敌忾。那些愿意参战的佛兰芒盟军则于爱德华一世抵达一周前在弗尔内战役中被腓力四世打败了。抵达欧洲大陆不久之后，爱德华一世被牵制在根特，那里发生了反对他领导的暴乱。没过多久，东方又传来坏消息，德意志国王背弃了盟约。爱德华一世的全盟就像八十多年前约翰的北方联盟

在布汶土崩瓦解一样，迅速作鸟兽散，只是或许没有当年那么戏剧性。秋风萧瑟之时，爱德华一世不得不选择求和。10月，英法双方宣布停战。1298年1月底，双方签订了为期两年的停战协定。

英格兰在战争重压下喘不过气来，急需稳定和恢复。与法兰西的和约或许能够起到这个效果。但苏格兰局势又一次激化了。爱德华一世出征海外期间，苏格兰爆发了反对萨里伯爵的伯立克政府的叛乱。1297年9月11日，一支苏格兰叛军在斯特灵桥大败萨里伯爵指挥的英格兰军队。苏格兰人选择这个作战地点的确是非常巧妙，这是伯立克以北约100英里处福斯河上的渡口。在此之前，萨里伯爵的治理毫无章法、懒散怠惰而收效甚微。打败萨里伯爵及其部下的叛军领袖是一个叫作威廉·华莱士的土匪强盗[\[3\]](#)。华莱士是一位颇得民心的英雄。在战斗打响之前，他怒斥英格兰谈判代表：“回去告诉你们的人，我们此行不是为了苟且偷安，而是为了决一死战，为我们自己报仇雪恨，也为了解放我们的王国！”

1297年，华莱士领导苏格兰的叛乱，短暂地将这个王国团结了起来。华莱士的同胞们册封他为骑士，并宣布在约翰·巴里奥不在国内期间，他就是苏格兰的唯一摄政。他领导着独立运动，决心死战到底，从南方的篡位者手中恢复苏格兰王权。与此同时，在边境以南，爱德华一世不得不直面5月的议会。抱着和解的精神，他安抚了诸侯，许诺对官吏腐败行为进行审理，并支持重新颁布（他儿子的摄政政府在）前一年秋季发布的宪章。

1297年10月10日，爱德华一世颁布了《宪章确认法令》，并加盖国玺。此前，华莱士在斯特灵桥得胜的消息已经传来。《宪章确认法令》重新发布了《大宪章》和《森林宪章》的内容——此时这两部宪章都已经具有传奇色彩——并增补了一些新条款，包括废除对羊毛征收的“坏关税”，并承认，在将来只有在“全国人民认可”的情况下

才可以征税。除了确认宪章之外，爱德华一世还许诺，不再以“怨恨和愤怒”对待曾反对他的伯爵们。

5月议会召开的时候，北方已经高度军事化。国库从伦敦搬迁到北方的约克，并开始分配资金，准备在罗克斯堡征集一支超过三万人的军队。6月底，这支军队开拔了。物资补给上出了一些问题，葡萄酒供应得比粮食多。没过多久，步兵部队中的威尔士人和英格兰人就开始斗殴。由于缺乏讨伐威尔士时那样的海军支持，这支大军只能饥肠辘辘地北上。在此期间，威廉·华莱士潜伏在苏格兰山区，不断撤退并坚壁清野，将英格兰军队诱骗到苏格兰内地，等待与之对抗的时机。

爱德华一世正打算撤回爱丁堡，这时得知华莱士正在福尔柯克附近的卡伦德树林扎营。他率军星夜急进，于1298年7月22日清晨与苏格兰人交锋。前一夜国王是在户外度过的，不幸被自己的战马踩踏，断了两根肋骨，痛苦不堪。这提醒人们，战争是不可预测的，充满不确定性。黎明的微光播洒在雾气弥漫的战场上时，安东尼·贝克主持了晨间弥撒。英格兰官兵的目光越过一片沼泽地，看到苏格兰人在卡伦德树林前方排兵布阵，组成了稳固的防御阵势。华莱士将他的人马分为四个刺猬阵型，密密麻麻的长矛指向敌方。这场战斗注定将是激烈而血腥的。

爱德华一世兵分两路，绕过前方的沼泽地，从两个方向夹击苏格兰人。诺福克伯爵、赫里福德伯爵和林肯伯爵从西面进攻，安东尼·贝克从东面冲锋。苏格兰骑兵没有被包含在刺猬阵型之内，临阵脱逃。同时，英格兰军队发射箭矢、投掷石块，将对方的刺猬阵型分割开。阵势被破坏之后，苏格兰人的防御迅速瓦解，溃不成军，作鸟兽散。英格兰军队损失了两千步兵，苏格兰人则惨遭灭顶之灾。

此役对威廉·华莱士来说是奇耻大辱，严重损害了他的军事声誉。但苏格兰贵族，包括华莱士自己，都得以安全逃脱，因此，尽管

卡伦德树林的沼泽被鲜血染红，但对英格兰人来说，这算不上是全胜，不能够与邓巴战役相提并论。爱德华一世的军队羸弱、饥饿、患病而且内部不和，没有能力控制战场。国王与诺福克伯爵和赫里福德伯爵之间的关系依然很紧张，而爱德华一世对占领的苏格兰土地的分配更是使得这种矛盾愈演愈烈。国王能做的仅仅是撤回卡莱尔，并派人深入苏格兰、搜捕年轻的伯爵和王位竞争者罗伯特·布鲁斯^[4]。

^[1] 最高军务官（marshal）这个词源自古诺曼法语，最初的意思是马夫或马厩管理人，在中世纪早期指的是英格兰王室的近卫队长，负责王室内廷的安保，后来演化为高级军事指挥官。这个头衔一般是世袭的。本书的重要人物之一，第一代彭布罗克伯爵威廉·马歇尔凭借赫赫武功从默默无闻的骑士崛起为权倾朝野的重臣，侍奉金雀花王朝四代国王。Marshal一词曾专指威廉·马歇尔一个人。

^[2] 司厩长（constable）的官职起源于罗马帝国，最初是管理马匹的官员，后来在中世纪欧洲演变成负责国王的军械保管和维护的官员，再后来变为军队的重要指挥官。

^[3] 威廉·华莱士的早年生平不详，众说纷纭，可能是苏格兰小贵族出身。从英格兰人的角度看，他或许真算得上是土匪。

^[4] 后来的苏格兰国王，此时的身份是卡里克伯爵。福尔柯克战役后，威廉·华莱士辞去了苏格兰摄政职务。约翰·科明与罗伯特·布鲁斯共同接任摄政。两人素来不和，下文会讲到科明的结局。

旧病复发

爱德华一世虽然已逾花甲之年，但仍然魁梧雄壮，不怒而威。他的暗金色头发变白之后，甚至愈发威风凛凛。他始终是一位极具男性气概的骑士，在1299年迎娶腓力三世的幼女——法兰西的玛格丽特（这是遵守1297年和约的义务）之后，继续为人丁兴旺的王族添枝加叶。十七岁的玛格丽特是第一位来自法兰西的英格兰王后，成为这位精力充沛的国王的贤妻良伴。他们在坎特伯雷结婚之后，一同返回约克郡。1300年6月，她在那里生下了一个男孩。玛格丽特在分娩期间曾向圣托马斯·贝克特祈祷，于是给这个孩子取名为托马斯，世称布拉泽顿的托马斯。

国王为托马斯和他的弟弟——伍德斯托克的埃德蒙（1301年夏季出生）准备了豪宅和大群仆役。王后喜好时尚和珠宝，生活奢侈，因此两位小王子也是尽享荣华富贵。他们还是婴孩的时候，就睡在装饰华丽、配有猩红色和蓝色华盖的摇篮中。五十多名仆人奔前跑后地侍奉着他们。他们遍尝山珍海味，生活富足无忧，在最奢华的环境中学习着贵族生活的艺术。曾经有过十四个孩子的老国王对幼子溺爱有加，而年轻的少妇对欧洲贵族的奢侈生活方式有敏锐的把握，而且生性热情奔放。这一对父母为孩子的成长不遗余力地给予了最好的条件。但是，尽管布拉泽顿的托马斯和伍德斯托克的埃德蒙生活舒适奢侈，但他们并不是最重要的王室子女。那项荣誉属于卡那封的爱德华，即爱德华一世在第一段婚姻中与卡斯蒂利亚的埃莉诺生的仍然在世的儿子中最年长的那位。

1300年，卡那封的爱德华十六岁了，这个年龄理应开始承担王权的一些责任。虽然13世纪90年代有诸多风波，但这个少年长大成人的时候还是比他父亲当年要轻松得多。英格兰与法兰西缔结了和约。他

自己的威尔士亲王领地大体上已经平定，詹姆斯大师所建城堡的壁垒开始雄起于地平线之上，象征着英格兰的永久统治地位。

诸侯中仍然存在一些耿耿于怀的情绪，但在1302年，爱德华一世与诺福克伯爵罗杰·比戈德之间达成了和解，于是摩擦的一个主要来源消失了。但是，爱德华一世与他曾经的朋友和亲信谋臣——达勒姆主教安东尼·贝克（他是苏格兰战争的中心人物）之间却出现了一系列极其复杂的纠纷，事关司法权限和特权。1305年，爱德华一世没收了贝克的土地，表现出自己依然有足够的胃口去压服任何一位胆敢冒犯他的权贵，管他是世俗诸侯，还是教会人士。

但苏格兰依然麻烦不断。1300年、1301年、1303年，英格兰集结军队去镇压苏格兰人，但后者从福尔柯克吸取了教训。他们不肯迎战，因此爱德华一世没有办法像平定威尔士那样令北方王国俯首帖耳。英格兰取得了一些成功：年轻的罗伯特·布鲁斯（“大业”中王位竞争者罗伯特·布鲁斯的孙子）在1301~1302年冬季变节到英格兰人这边；威廉·华莱士于1305年被俘，在伦敦惨遭虐杀，他的首级被涂上焦油，插在伦敦桥的矛尖上示众。然而苏格兰仍然不肯屈服。英格兰政府高层需要新的理想、新的领导人和新的生命力，去将这张战争继续打下去。

卡那封的爱德华为这一切做好准备了吗？这位王储肯定是一位强健有力的青年，继承了父亲在马背上的功夫。他还热衷于信守和维护家族的神话。1301年，他命人为切斯特城堡绘制了一幅托马斯·贝克特受难图。次年，他接受了一件礼物：附有插图的忏悔者爱德华传记。

卡那封的爱德华虽然表现出对金雀花王朝传统的尊重，但人们还是担心，他缺乏坚强的意志力，而正是这种意志力使他父亲成为一位英明君主。他不喜欢比武，这说明爱德华一世对前线厮杀混战的爱好

没有遗传给在世的最年长的儿子。从1300年开始，宫廷普遍产生了猜疑，认为王子跟一个叫作皮尔斯·加韦斯顿的青年学坏了，行为举止与金雀花王朝王子的身份不相称。在加韦斯顿的怂恿下，王子颇为放肆无礼，令人难以忍受。1305年，年轻的爱德华与国王的重臣沃尔特·兰顿发生争吵。他对这位财政大臣当面“口出粗鄙刻薄的恶言”，国王一怒之下将王子逐出宫廷几个月之久。

尽管这些事情令人担忧，但在1306年，形势所迫，卡那封的爱德华必须被推到前台。北方王国又一次爆发了动乱，这一次的起因是约翰·科明遭到恶毒的谋杀。他是巴德诺赫领主，曾经担任苏格兰摄政，在邓弗里斯的圣方济各会教堂祭坛前被刺杀。凶手不是别人，正是罗伯特·布鲁斯。他在1302年叛逃到英格兰人那边，在1306年3月又在斯昆修道院自立为苏格兰国王罗伯特一世。苏格兰战争狼烟又起。

准备再一次进军苏格兰的时候，爱德华一世的健康开始恶化。罗伯特一世加冕的时候，爱德华一世在温切斯特卧病在床。从1306年春末开始，他只能坐轿子行动。他没有耽搁，立刻着手为卡那封的爱德华掌权做准备。1306年4月，加斯科涅被授予王子，作为封地。圣灵降临节（复活节之后的第七个星期日），他在威斯敏斯特获得骑士勋位。他和另外三百名年轻人在典礼上得到册封，火炬被传递给了新一代的英格兰人。这次典礼被称为“天鹅庆典”，因为在用餐之后，爱德华命人呈上了一对金天鹅，示于众人。国王以亚瑟王的风格发誓，在向罗伯特·布鲁斯复仇之前将永不停歇；大仇得报之后，他将在不列颠永远放下武器，而前往圣地，讨伐异教徒。年轻的爱德华表示同意，也以类似的亚瑟王风格起誓，在打败苏格兰人之前，绝不在同一个地方连续度过两个夜晚。其他骑士们也对着金天鹅起誓。为了显示他们的恪守诚信，一支军队在国王的堂弟艾默尔·德·瓦朗斯^[1]指挥下被派往北方，镇压犯上作乱的苏格兰人，主持英格兰的公道。

又一次出征苏格兰的时候，爱德华一世知道，他在日渐衰老。要将整个不列颠统一在一个王权之下，他的时间已经所剩无几。在接下来的两年里，追踪布鲁斯的战斗是他一生中最残暴的事件之一。许多伯爵、主教和妇女遭到囚禁，或者被以最为残忍和可耻的方式处死。但这还不够。老国王的部下拼命努力缉拿布鲁斯的时候，王子和继承人却继续在辜负他。父子之间爆发了激烈争吵，尤其是为了儿子对皮尔斯·加韦斯顿过分的宠信。

爱德华一世在率领又一支大军北上的途中，于1307年7月7日（星期五）下午在布拉夫驾崩。仆人们努力扶他起来用餐的时候，死神降临了，这样的死法颇为可悲。他已经患病好几个月，尽管在6月底还生龙活虎地跨上自己的老战马、率军从卡莱尔出征，但他的身体已经毁坏了。漫长的戎马生涯、顽强的政治斗争和勤勉的统治摧毁了他的健康。他享年六十八岁，去世前即便与两年前相比，也憔悴了太多。与此同时，他的儿子却离战区有千里之遥，躲在英格兰东南部逍遥快活。1307年5月，他被迫服从国王的命令，将他的朋友加韦斯顿流放了。

爱德华一世在世时是豹子，是雄狮，是建设者，也是猛击敌人的战锤。死后，他进入了传奇的国度，就像他的英雄亚瑟王一样。在亨利二世之后，为了加强金雀花王室的统治、增长它的威严，他的贡献比任何一位国王都更多。他确立了英格兰对不列颠群岛大部分地区的主宰，保卫了金雀花王朝残余的海外领地。他整肃了英格兰的法律和体制，铲除贪官污吏，以此换取将战争继续下去的经费。在1290年，他迎合了民众的偏见，驱逐了犹太人。尽管他曾将几位大诸侯逼迫到武装叛乱的边缘，但还是避免了内战，王室的威望和地位从来没有跌落到他父亲治下的那种低谷。

当然，一切成就都是要付出代价的。爱德华一世为不列颠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却把他的国家搞得几乎民穷财尽。他在行使王权时的残忍和偏执也令人震惊。他给王室留下了高达约20万英镑的债务。即便以当时的标准来看，他也是个凶暴而粗鲁的人。英格兰在他强加的经济负担重压之下呻吟哀哭。苏格兰人和威尔士人满腹怨恨地排斥他自上而下强加的统治。但没过多久，英格兰就开始为豹子的辞世而懊悔不已。

[\[1\]](#) 第二代彭布罗克伯爵艾默尔·德·瓦朗斯（约1275~1324），当时最富裕和强大的诸侯之一，是爱德华二世与其诸侯（以第二代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为首）冲突中的关键人物，下文会有详述。他属于亨利三世时期的权臣吕西尼昂家族，他的父亲就是亨利三世的同母异父弟弟威廉·德·瓦朗斯。他的叔叔也叫艾默尔·德·瓦朗斯，是温切斯特主教，详见前文。

第五部 暴力的年代（1307～1330）

哦，灾祸啊！不久之前还身穿紫袍和精细亚麻华服的人，现在居然衣衫褴褛，披挂镣铐，身陷囹圄！

——《爱德华二世传》

国王和他的兄弟

“你这狗东西！你竟想把土地挥霍出去？你从来没有赢得过任何土地！上帝明鉴，若不是害怕分裂国家，你本不应继承大统！”

据编年史家吉斯伯勒的沃尔特（他是有名的不可靠的史家，常有虚构捏造的劣迹）记载，在1307年2月，爱德华一世与他的儿子——卡那封的爱德华的最后几次争吵中，曾经这样怒斥儿子。沃尔特说，小爱德华曾通过一名中间人，请求爱德华一世将蓬蒂厄伯爵领地封赏给他的亲信、密友和同僚骑士皮尔斯·加韦斯顿。蓬蒂厄是小爱德华的母亲——深受缅怀的卡斯蒂利亚的埃莉诺——带给金雀花王朝的。老国王狂怒之下先是痛骂儿子，然后动起手来，将这个年轻人的头发撕扯掉许多，然后气喘吁吁地将他赶了出去。

这个故事是真的吗？一定有很多人愿意相信它的真实性。卡那封的爱德华是个怪异的年轻人。在有些方面，他和父亲简直是一个模子里出来的：魁梧强壮，骑术高超，相貌英俊，但不像他父亲那样口齿不清，也不像祖父那样眼皮耷拉。《阿诺尼玛莱编年史》的作者称，他“容貌俊朗，体格健壮”，“但他没有父亲的品格和才华，因为他不关心骑士功业或者威权，而只贪图享乐”。尽管他的外貌颇具王者之风，但从他的统治一开始就显而易见，他是个非常糟糕的国王。

这非常令人遗憾，因为爱德华二世继位的时候，形势一片大好。他父亲麾下两名最惹是生非的贵族——诺福克伯爵和赫里福德伯爵——前不久去世了。剩下的势力最大的两位伯爵——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和格洛斯特伯爵吉尔伯特分别是爱德华二世的堂兄和外甥。坎特伯雷大主教温奇尔西因为1306年与爱德华一世的争吵而被流放；而在前一年曾与爱德华二世发生冲突的王室财政大臣沃尔特·兰顿则被迅

速撤职、褫夺土地并囚禁。虽然王室负有约20万镑的巨额债务，但一位精明强干的国王在主要臣民的积极帮助之下，应该能轻松地解决这个问题。

但是，从爱德华二世登基最初的几个月起，臣民们就以怀疑和敌意打量这位国王。他的生活的每一个方面似乎都与他的地位格格不入。在这个时代，骑士风度和军人勇武仍然是一位理想国王的关键品质，而爱德华二世却常常被描述为腐化堕落之徒。编年史家们对他的许多最恶毒的攻击是在他的统治蒙受灾难的时候写下的，但人们确实普遍地、鄙夷地指责，他沉溺于游泳和划船这样的农民活动。

编年史家雷纳夫·希格登指责爱德华二世更愿意与“弄臣、歌手、伶人、车夫、挖掘工人、桨手和水手”待在一起，而不愿意与贵族和骑士们称兄道弟。的确，他在位时，常有水手、驳船主和木匠在国王内室与他一同用餐。“如果他能把对村俗活动的注意力转移到军事上，定能大大增添英格兰的荣光。”《爱德华二世传》（当时一部记载国王统治事迹的史书）的匿名作者如此哀叹道。王室的一位信使曾说，国王更喜欢用茅草盖屋顶和挖掘水渠（这是农村的活动，更适合下层阶级的工匠，而不是王亲国戚），而不愿听弥撒。尽管其他证据表明爱德华二世是个传统的虔诚信徒，在战斗中也能独当一面，但他不喜欢比武，也不举办这些活动，更不会赞助天鹅庆典那样的大型骑士活动（他自己就是在这次庆典上被封为骑士的）。他对君主在公开场合的恰当举止毫无兴趣，这最终导致他成为老百姓的笑柄。

爱德华二世还特别任人唯亲，这对他的损害要比其他事情大得多。他的整个成年生涯都处在密友们的阴影之下，他对这些狐朋狗友产生了不健康的痴迷。“国王羞辱善良的国民，而将荣誉交给国家公敌，如谄媚逢迎、进献谗言和为非作歹之徒，这些人给他的建议违背王室的利益，也违背国家的利益。他却非常宠爱这些佞臣。”《阿诺

尼玛莱编年史》的作者写道。爱德华二世一生中有过多位这样的宠臣，但最得恩宠的只有一位。从1300年起，爱德华二世便被一个叫作皮尔斯·加韦斯顿的臭名昭著之徒牢牢掌握在手心。

加韦斯顿是一名加斯科涅骑士。他的年纪比爱德华二世稍微大一点，曾于1297年追随爱德华一世在佛兰德征战，后来又于1300年参加讨伐苏格兰，凭军功得到老国王信任，被纳入王子的内廷。据编年史家杰弗里·贝克尔说，加韦斯顿“身形优雅敏捷，头脑机智，谙熟礼仪……并且精通军事”。爱德华一世一定认为他是个骑士精神的完美榜样，于是让儿子效仿和学习他。

不料事与愿违。从结识伊始，两人之间就显然产生了一种不健康的亲密关系。爱德华二世容易受人摆布，被聪明狡黠、野心勃勃而且贪得无厌的加韦斯顿牵着鼻子走。加韦斯顿魅力十足，但傲慢到了令人无法忍受的地步，《爱德华二世传》的作者称，他的自负“让诸侯无法忍受，令众人憎恶和愤怒”。他的洋洋自得让国王喜笑颜开，却让其他人怒火中烧。“如果一位伯爵或男爵走进爱德华二世的房间……而皮尔斯在那里的话，爱德华二世就只对皮尔斯一个人说话，”这位编年史家记载道，他还暗示，“皮尔斯被人们看作是巫师”。

爱德华二世和皮尔斯·加韦斯顿究竟是不是我们现在理解的那种情人关系，或者是其他类型的关系，我们永远不得而知。他们之间可能是一种结义金兰的纽带关系，就像《旧约》里的约拿单和大卫的友情一样，“约拿单爱大卫如同爱自己的性命，就与他结盟。”^[1]记载爱德华二世统治事迹的每一位主要的编年史家都说，爱德华二世对待加韦斯顿就像对待亲兄弟一样，而国王在正式公文中也这样称呼自己的朋友。或许两人之间的关系的确有性的意味，但这在爱德华二世统治初期并不为人所知。他与法兰西国王腓力四世的女儿伊莎贝拉订了

婚。像腓力四世这样特别传统和保守的国王绝对不会同意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一个鸡奸者和异端分子。但爱德华二世与加韦斯顿的关系的确过于亲密，令同时代人震惊和反感，被臣民们认为是丑恶可憎、不符合国王身份的。

1305年，此事对全国政局产生了影响。当时，年轻的爱德华与父王的财政大臣沃尔特·兰顿发生激烈争吵。为了惩罚儿子，爱德华一世将加韦斯顿放逐了。次年，在爱德华一世最后一次讨伐苏格兰之前举行的盛大典礼上，加韦斯顿被重新接纳到王室圈子，并被册封为骑士，但他却和另外二十一名骑士一道溜走，到海外参加比武大会去了。为了惩罚他的这种轻率行为，他再次被逐出英格兰，但获准领取每年100马克的年金。

卡那封的爱德华得知父亲在布拉夫驾崩、自己已经成为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二世之后，第一个举动就是将加韦斯顿从流亡中召回。他将康沃尔伯爵领地封赏给加韦斯顿，并安排他与玛格丽特·德·克莱尔（格洛斯特伯爵吉尔伯特与爱德华二世的妹妹——阿卡的琼的女儿）结婚。

这个晋升超乎寻常，配得上王亲国戚。康沃尔伯爵是金雀花王朝最显赫的头衔之一，曾保有这个头衔的最著名的贵族便是亨利三世的弟弟理查，他在当年是欧洲最高级的贵族之一，曾享有德意志国王和普瓦图伯爵的地位。与这个头衔一同封赏的不仅有英格兰西南部的土地，还有伯克郡、牛津郡和约克郡的大片领土，其年收入高达约4000镑。它既是王亲国戚的头衔，也具有极大权力和深远影响。将如此高贵的头衔赐给加韦斯顿这样一名内廷骑士，不仅过分慷慨，在政治上也是非常危险的。

加韦斯顿的荣升激怒了很多。其中主要的反对者是太后——法兰西的玛格丽特，已故的老国王曾告诉她，会把康沃尔伯爵领地封给

她的两个儿子（布拉泽顿的托马斯和伍德斯托克的埃德蒙，也就是爱德华二世的异母弟）之一。这两个小王子尽管年幼，但爱德华二世在1308年去法兰西迎娶腓力四世之女伊莎贝拉的时候，他们有可能被指定为英格兰政府的名义摄政。但他们没有得到这个任命，这项荣誉又被赐给加韦斯顿。

根据传统，摄政的职位一般被交给一位王室重臣、王族成员或者王后。爱德华二世对此漫不经心，但他身边的所有人都大感警醒。加韦斯顿绝对不是金雀花王族的成员。他也不是一位首席政法官、大法官或者大主教。“昨天还是流亡者和丧家之犬，今天却成了国家的摄政和守护者，”《爱德华二世传》的作者震惊地写道。但国王的加冕礼表明，摄政还不是加韦斯顿飞黄腾达的最顶峰。

1308年2月25日，爱德华二世在威斯敏斯特加冕。英法两国的贵族都参加了庆典。人们蜂拥进入威斯敏斯特教堂，争相目睹新国王的受膏礼。十二岁的王后伊莎贝拉陪伴在国王身边，他们是于前一个月在布洛涅结婚的。那次婚礼奢华灿烂，有五位国王和三位王后到场庆贺。

修道院教堂和周围大街小巷都挤满了参加婚礼的宾客和观众。人潮如此汹涌，以至于挤塌了一堵墙，导致骑士和蓬蒂厄前任总管约翰·贝克韦尔爵士丧命。云集于教堂的贵人们的金丝华服熠熠生辉。法兰西人派来了富丽堂皇的代表团，包括瓦卢瓦伯爵、埃夫勒伯爵、伊莎贝拉的哥哥查理（未来的法兰西国王查理四世）、布拉班特公爵约翰及夫人玛格丽特（爱德华二世的姐姐）、卢森堡伯爵海因里希（很快将成为神圣罗马皇帝海因里希七世），还有很多其他贵客。英格兰的伯爵、男爵和各郡骑士们挤在这些贵宾身旁，见证这最重要的政治典礼。

老国王的遗体也在现场，一言不发。爱德华一世的新陵寝是用珀贝克黑色大理石制成的，外表光滑，庄严肃穆，上面刻着“在此长眠着爱德华一世，苏格兰人之锤。尊崇誓言”。这箴言冷静地提醒众人，君主负有军事责任。所有曾宣誓要实现统一的、亚瑟王式不列颠的人，都负有这样的责任，并且受到在天鹅庆典上发出的誓言的约束。

新国王走进了修道院教堂。他身披绿色长袍，穿着黑色紧身短裤，赤足走在撒着花瓣的地毯上，年轻的新娘陪伴在他身边。国王夫妇头顶上张挂着美丽的刺绣华盖，英格兰的权贵和高级教士们走在他们前面。队伍的排列顺序有严格的规矩，这在加冕礼的时候总是会造成争执。每一位伯爵都有特定的使命。在爱德华二世的加冕礼上，兰开斯特伯爵、沃里克伯爵和林肯伯爵负责捧着宝剑；国王的堂兄兰开斯特的亨利^[2]捧着权杖；另外四位诸侯——老休·德斯潘塞、彻克的罗杰·莫蒂默^[3]、牛津伯爵之子托马斯·德·维尔和阿伦德尔伯爵埃德蒙·菲茨艾伦抬着一张礼仪板，加冕礼专用的沉重而奢华的袍子就摆放在那上面。

出人意料的是，皮尔斯·加韦斯顿也出现在了这些达官贵人当中，他走在爱德华二世和伊莎贝拉的前方，这是非常尊贵的位置。据圣保罗大教堂的编年史家记载，加韦斯顿浑身装束仿佛是“战神玛尔斯”。云集于此的贵族们身穿缀有金线的华服，但加韦斯顿更胜一筹，穿着紫色的绸缎（只有王室才可以用紫色）衣服，上面装饰着珍珠。他捧着忏悔者爱德华的王冠，这是王室御宝中最神圣的一件。聚集在此的贵族们必然会将这视为一种恶毒的侮辱。

在瞠目结舌的人们面前，爱德华二世用法语，而不是惯常的拉丁语发出了加冕誓言。他对加冕誓言有所发挥，承诺要维护忏悔者圣爱德华的法律，以及“国民所选择的法律和合法的风俗习惯”。在先王

治下，议会经常召开，是表达政治异议、讨论、辩论和谈判的场所。神圣的加冕誓言中认可了国民越来越强有力的作用，这反映了新的政治现实。

但吸引所有人注意力的不是新的加冕誓言，而是加韦斯顿。在每一个环节，他的在场都令其他贵族愤愤不平。仪式进行到为国王穿靴的阶段时，加韦斯顿与瓦卢瓦伯爵和彭布罗克伯爵共同承担这个光荣义务，为国王配上左脚的马刺。爱德华二世和伊莎贝拉受膏之后，国王端坐在包含斯昆石的御座上，接受群臣的效忠。加韦斯顿手捧国王的宝剑“慈悲之剑”^[4]，引领着队伍走出教堂。先前进入教堂的时候，宝剑是由兰开斯特伯爵捧进来的。在等级森严、受制于神圣信仰的社会中，这是严重违反规程的行为。这场哑剧继续演下去的时候，人群中发出了不合时宜的抗议声。但更糟糕的还在后面。

加韦斯顿负责组织加冕礼之后的宴会，他利用这个机会为自己争夺了更多荣誉。宴会厅的墙壁上张挂着华丽的壁毯。壁毯上绘制的不是爱德华二世和伊莎贝拉的纹章，而是爱德华二世和加韦斯顿的纹章。如此明目张胆地怠慢新王后，令到访的外戚怒火中烧。雪上加霜的是，在宴会中（菜肴上得太晚，基本上无法下口），爱德华二世一直和加韦斯顿谈笑风生，而对新娘置之不理。甚至在仪式之前，年轻的王后就写信给父亲，抱怨自己的生活条件太寒酸，而且受到轻视怠慢。她遭受的虐待在此被展示于众目睽睽之下。更糟糕的是，后来人们得知，爱德华二世将王后的珠宝首饰和结婚礼物中最好的部分都馈赠给了自己的宠臣。

加冕礼是场不折不扣的灾难。它向整个英格兰政界，以及伊莎贝拉的家人证实，国王对皮尔斯·加韦斯顿非常痴情，这非常危险，不仅不合体面，而且很可能会招致政治灾祸。就这样，爱德华二世疏远和激怒了所有原本希望支持他的人。

仅仅几天之后，加冕礼造成的怒火就演化成了政治危机。预定议会将于4月召开，有传闻说，权贵们将全副武装地前来，惩罚加韦斯顿的丑恶行径。为了防止可能出现的麻烦，泰晤士河上的桥梁在3月底被拆毁了，国王则逃遁到了温莎城堡。新王登基往往能够带来政治资本、得到人民的善意，但加冕刚过几天，爱德华二世就把这好机会败了个精光。

议会于1308年4月召开时，以林肯伯爵亨利·德·莱西为首的权贵提出了三条宣言，对宪法造成了翻天覆地的影响。他们宣布：“臣服和效忠誓言是针对国王的位置，而不是国王本人。”这是历史上首次将国王与他所占据的位置明确地做了一个区分。权贵们要求将加韦斯顿流放，并褫夺他的伯爵领地，因为“他侵犯王室权益……盗窃王家财产……并在国王与其人民之间制造纠纷”。

这不是心怀不满的少数派发出的宣言，而是宪法意义上的反对派发出的明确信号，几乎所有英格兰诸侯都支持它。兰开斯特伯爵、彭布罗克伯爵、沃里克伯爵、赫里福德伯爵和萨里伯爵都支持林肯伯爵，并在威斯敏斯特展示武力，以强调他们是多么认真。温奇尔西大主教在加冕礼期间在国外，现在被国王召回到英格兰。他一回国就站到诸侯那边，威胁说如果加韦斯顿不在6月底之前离开英格兰，就将他绝罚。只有一位贵族，老休·德斯潘塞爵士支持国王。德斯潘塞是一位深受信赖的外交官和赤胆忠心的保王党，他花了一笔巨款（2000磅）安排自己的独生子——小休·德斯潘塞与格洛斯特伯爵的妹妹于1306年结婚。在今后的岁月里，他将紧随国王左右。

尽管支持爱德华二世的诸侯屈指可数，他却仍然犹豫不决。显然加韦斯顿必须离开，也不可能保住他的伯爵领地。但爱德华二世没有直接屈从于反对派、将宠臣流放，而是任命加韦斯顿为爱尔兰总督，并将英格兰和加斯科涅的一些城堡和地产赏赐给他，好让他维持生

计。他陪伴加韦斯顿到了布里斯托尔，然后在那里庄严地目送他登船离开英格兰海岸。

爱德华二世应当能够从他父亲治国的点点滴滴中学到，英格兰王国政治的基础是共识和妥协。诸侯并不是天生就惹是生非或者敌对王权，但他们对君主统治的缺陷或不公特别敏感，如果相信国王没有尽到自己的本分，就会毫不犹豫地采取行动、控制政权。令人遗憾的是，爱德华二世看不到这一点。在他眼里，诸侯流放加韦斯顿，是对他挚爱的人的攻击，而不是为了国家利益而采取的政治行动。因此，在1308年，他唯一关心的就是通过谈判把他的宠臣接回国来。在随后四年中，他一而再，再而三地做着这种努力，导致英格兰又一次走到了内战的边缘。

[1] 典出《旧约·撒母耳上》，18：3。

[2] 即第二代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爱德华二世的死对头）的弟弟，后来继承爵位，称第三代兰开斯特伯爵亨利。

[3] 彻克的罗杰·莫蒂默是第一代莫蒂默男爵罗杰·莫蒂默（上文讲到的爱德华一世的盟友，在伊夫舍姆杀死西蒙·德·孟福尔的大将）的第三子。

[4] 慈悲之剑（Curtana或Sword of Mercy）传说是忏悔者爱德华的剑，前端截断钝平，以示并非用于杀戮，所以称为“慈悲之剑”。它是英王加冕礼所用的五把仪式用剑之一，另外四把分别是献纳之宝剑（The Jewelled Sword of Offering）、国剑（Great Sword of State）、天界正义之剑（Sword of Spiritual Justice）和俗界正义之剑（Sword of Temporal Justice）。

受约束的国王

令人尴尬的加冕礼之后，国民对加韦斯顿群情激愤，怒不可遏。在爱德华二世眼里，这种民愤是毫无根据的。他似乎当真把加韦斯顿当作亲兄弟看待，并且以奢侈的礼物封赏他，情深意切。王后只能可怜兮兮地站到第三位，这让法兰西人怒火中烧；但她毕竟只是个十二岁的孩子，还没有做好成为国王性伴侣的准备，也不是一个有影响力的政治人物。在加韦斯顿被流放到爱尔兰之后，爱德华二世不思进取，没有坚决果断地满足政府的急切需求，而是将全副精力花在撤销他的宠臣受到的刑罚上，并向教皇请愿，求他解除温奇尔西大主教对加韦斯顿的绝罚令（暂时没有切实执行）。国王的所作所为给国家带来了致命的恶果。

爱德华二世并不愚蠢，他认识到，要想让加韦斯顿回国，必须对权贵们发起一轮魅力攻势。他启动了一项改革计划，努力赢得主要诸侯和主教们的好感。1309年，朝廷在斯坦福颁布法令，处理官吏强行收购物资以供给王军的问题，以及王室官吏在各郡滥用职权的罪行。作为交换，加韦斯顿被允许于8月返回英格兰，并被重新授予康沃尔伯爵领地。英格兰许多势力最强大的权贵见证了这个事件，包括达勒姆主教、奇切斯特主教、伍斯特主教、伦敦主教、格洛斯特伯爵、林肯伯爵、萨里伯爵、彭布罗克伯爵、赫里福德伯爵和沃里克伯爵。但国王的堂兄——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阿伦德尔伯爵和温奇尔西大主教并不在场，没有认可加韦斯顿的回归。

加韦斯顿归国之后变本加厉，更加放肆妄为。据多位编年史家记载，他给其他几位伯爵取了侮辱性的绰号。他把沃里克伯爵叫作“阿登的黑狗”，把格洛斯特伯爵称为“婊子养的”，把林肯伯爵称为“大肚子”，称兰开斯特伯爵为“匹夫”，称彭布罗克伯爵称为“犹

太人约瑟夫”。加韦斯顿还撤除了兰开斯特伯爵一名亲信在王国政府中的职务，以自己的人取而代之，这令兰开斯特伯爵愈发恼怒。加韦斯顿对国王的影响力仍然非常强大，而且极其令人担忧，原因之一是，国家理应积极备战，准备对抗苏格兰人。

1309年，局势愈发紧张。朝廷命令于9月在苏格兰征集一支军队，但后来没有落实。但爱德华二世的官吏们仍然继续征用和强行收购物资，用征来的粮食和给养供给北方的王室驻军。另外还征收了二十五分之一的赋税。苛捐杂税非常沉重，有传闻说，一场农民起义一触即发。

1310年初的议会上，权贵们表达出了极大的愤慨。诸侯普遍拒绝去威斯敏斯特参加议会，而要求将加韦斯顿逐出宫廷。《爱德华二世传》记载称，国王向诸侯妥协之后，议会发表了急迫的抱怨，称“自先王爱德华驾崩以来，君主和国家的状况大为恶化……整个王国受到极大损害……”他们将自己的怨言概括在一份请愿书中。请愿书的作者们指出，自1307年以来，爱德华二世受到奸臣蛊惑，将国库挥霍一空，以至于他的大臣们不得不违反《大宪章》规定的义务，从人民和教会手中勒索物资和钱财。爱德华二世被指控懒散怠惰，丢失了苏格兰，并且败坏了王室在英格兰和爱尔兰的产业。

这是非常严重的指控。将苏格兰的险恶局势归罪于爱德华二世，这忽略了一个事实，即战线拉得过长主要是他的父亲造成的。但其他方面的指控是有理有据的。为了挽救时局，议会的请愿者们要求“选举十二名谨慎、强大而声誉良好的人士，凭借其判断和决策，改良和处置局势；若发现王国蒙受任何负担，他们应颁布法令，将其铲除……”爱德华二世在位只有三年而已，却需要采取这样大胆和紧迫的措施，表明整个政界对爱德华二世的领导忧心忡忡。诸侯并非被狼

子野心和无耻贪欲驱动着去侵犯王权的恶徒，也不是不通情理的宵小。总的来讲，他们只是希望有一位强大而公正的国王。

爱德华二世在议会刚开始的时候或许还没有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但他很快就发现，诸侯的确是玩真的。《爱德华二世传》记载称，诸侯指控国王违背了自己的加冕誓言，并威胁他，如果不满足他们的要求，就要将他废黜：“诸侯团结一致……表示，假如国王不满足他们的要求，他们就不要他当国王，也不遵守对他发出的效忠誓言，这尤其是因为，他自己也没有遵守在加冕时许下的诺言。”

爱德华二世意识到别无办法，只能屈从于民意。1310年3月20日，二十一名改革派诸侯——负责执行改革条令的领主们——被选举出来，并宣誓就职。这个委员会中的保王党和改革派势力均衡，包括坎特伯雷大主教和英格兰的多位主教，以及除了牛津伯爵、萨里伯爵以及康沃尔伯爵皮尔斯·加韦斯顿之外的所有英格兰伯爵（加韦斯顿被排除在外，不足为奇）。他们同意于1311年9月公布改革条令。

1310年9月，为了与改革派诸侯保持距离，爱德华二世动身前往苏格兰边境。改革派诸侯正在忙碌地（在国王看来，是放肆地）制定改革王政的计划。爱德华二世在边境一直待到1311年7月。与十年前他父亲在宏伟战役中指挥北上的大军相比，爱德华二世的军队逊色不少，但约三千步兵、一千七百骑兵仍然是一支相当强大的力量。

但他没有取得任何进展。罗伯特·布鲁斯继续游击和撤退，避免正面交锋。苏格兰和英格兰国王之间有一些外交接触。加韦斯顿率领一支强大的部队奔赴珀斯，希望能够通过军功赢得民心，但无功而返。最终，爱德华二世的资金和给养消耗殆尽，也没能在爱尔兰或英格兰招募到更多军队，于是结束了这场失败的远征，于1311年夏季南下回国。爱德华二世刚刚离开，罗伯特·布鲁斯就入侵了英格兰北

部，造成了很大破坏和苦难。国王返回威斯敏斯特时发现，政治改革的完整方案已经在运作，而他的政敌们力量大增、对他虎视眈眈。

在他讨伐苏格兰期间，有好几个重要人物去世了。达勒姆主教安东尼·贝克就是其中一个。对国王统治生涯余下时光更为重要的，是林肯伯爵亨利·德·莱西的死。林肯伯爵（同时拥有索尔兹伯里伯爵领地）在很多方面算得上是权贵中的元老政治家。他威名远播、经验丰富、德高望重。他的辞世使英格兰政治损失了一位有影响的人物，还改变了英格兰贵族权力的微妙平衡。

林肯伯爵的女儿艾丽斯嫁给了国王的堂兄——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林肯伯爵没有儿子，所以在他死后，兰开斯特伯爵继承了林肯和索尔兹伯里这两个伯爵领地。于是，兰开斯特伯爵得到了一个极其强大的势力范围，他会毫不犹豫地对其加以利用。甚至在林肯伯爵去世之前，三十三岁的兰开斯特伯爵就已经是一个令人生畏的强悍角色。他已经拥有三个伯爵领地：兰开斯特、莱斯特和德比。他的父亲是爱德华一世的弟弟埃德蒙；他的母亲曾经是纳瓦拉国王亨利一世的王后；他的同母异父妹妹——纳瓦拉的琼是法兰西王后。因此，兰开斯特伯爵是英格兰国王亨利三世和法兰西国王路易八世的直系后裔^[1]。他比国王年长约六岁，两人在孩提时代是亲密伙伴。兰开斯特伯爵在国王统治早期的困难时期曾支持他，但就像其他许多英格兰贵族一样，他也被加韦斯顿的放肆行为和政府权力的滥用（尤其是强行收购物资的严厉举措）激怒而走到了改革派阵营。1308～1309年冬季，他离开了国王的亲信圈子。他往往远离威斯敏斯特，待在自己在北方的领地，在那里随心所欲地扮演该地区最强大诸侯的角色。

兰开斯特伯爵继承了林肯伯爵的领地之后，一夜之间成了英格兰实力最雄厚的领主。林肯伯爵的遗产使得他的收入猛增到1.1万镑——差不多是第二强大的权贵格洛斯特伯爵吉尔伯特的两倍——并且使得

他的领地遍布王国全境。他有资本招募数量庞大的私人武装，在全国和地区两个层级都拥有极大权力。

就像历史上的另一位伯爵和金雀花王朝的王亲国戚——西蒙·德·孟福尔（他是亨利三世的克星）一样，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也是个粗暴无礼的角色。他傲慢、易怒、专横跋扈，往往会疏远其他诸侯，很少赢得下属的忠诚。他是个非常不得人心的地主，常常违法侵犯佃户的利益。他得不到人们的爱戴，而他崛起成为英格兰第二强大的人物之后，他的缺乏政治头脑也令人担忧。兰开斯特伯爵终其一生都是改革派诸侯中最狂热的一位。四十一条的改革计划于1311年8月底被呈送给爱德华二世，并在当年11月昭示天下。兰开斯特伯爵在这一计划的筹划起草过程中扮演了极其重要的角色。

1311年的改革条令包罗万象，极其详尽。它攻击了一些司空见惯的滥用权力的行为（这些行为可以追随到爱德华一世统治时期）：强行征用和收购物资；为了还债，海关关税被交给意大利银行家；国王不与议会协商，就发动战争。爱德华二世受到了极大的束缚：在偿清债务之前，他如果要以土地封赏他人，必须征得议会中诸侯的许可；税收被直接交付国库，而不是国王内廷；议会应每年召开一次或两次，并设置特别委员会，以听取对国王滥用权力行为的指控。爱德华二世的整个官僚系统，从他的大法官和财政大臣到各郡的郡长，都将由相应的委员会任命。

1258年的事件又重演了一遍。诸侯夺走了一位昏庸无能的金雀花国王的政权，然后以严格和规范性的方式将政权重新强加于他。但是，国王盛气凌人而满心不情愿，诸侯在实践中如何对抗他的意志，并执行这些改革条令呢？这个问题在过去的宪法危机时没有得到解答，在1311年也没有得到很好的解答。在此之前，这样的事情在历史

上一再上演——诸侯试图强迫金雀花国王践行改革，后者坚决抵触——都以内战告终。但诸侯别无选择，只能尝试。

有一个要求是可以执行的：放逐皮尔斯·加韦斯顿。就像1308年一样，改革派诸侯向加韦斯顿发起了新一轮攻击，指控他是王政所有欠缺不足的罪魁祸首。改革条令中写道，加韦斯顿“蛊惑国王误入歧途”，“巧舌如簧，以各种伎俩诱骗国王，败坏朝纲”，并且“使国王与他的封臣们疏远”。诸侯还怪罪加韦斯顿在没有得到他们许可的情况下就发动战争，控诉他在空白的特许状上盖章，“欺骗国王和王室，盗窃其产业”，并“举止狡猾、奸诈和阴险，令王国蒙羞、遭受损害”。这是爱德华二世一生中第三次面对诸侯的愤怒要求：将他的义兄加韦斯顿流放，这一次不仅“逐出英格兰，还应逐出苏格兰、爱尔兰和加斯科涅，以及英格兰国王治下的每一块海外领地，永远流放，不得归国”。

11月3日，加韦斯顿从多佛尔起航，离开了英格兰，在佛兰德登陆。爱德华二世事先已经给布拉班特公爵及夫人写了信，请求他们好好照顾自己被流放的朋友。但这次流放又是很短暂的。11月底，英格兰诸侯颁布了第二套改革条令，可能是兰开斯特伯爵和沃里克伯爵下令发布的。新的改革条令的唯一目的是：将国王亲信圈子中所有与加韦斯顿有关系的人清洗出去。但事与愿违。这些新条款极其严厉、充满挑衅，只是让国王反抗的决心更强。备受羞辱、怒火中烧的国王在加韦斯顿流亡仅几周之后就将他秘密召回。1312年1月初，失势的伯爵又一次返回英格兰，刚好赶上在约克郡见到自己的妻子玛格丽特，后者刚刚生下了他们的第一个孩子，一个叫作琼的女婴。

爱德华二世几乎立刻开始向全国发布公告，宣布他拒绝同意改革条令，并证实自己已经将加韦斯顿召回，并恢复了他的伯爵地位。2月

底，爱德华二世和加韦斯顿庆祝了玛格丽特的安产感恩礼拜。这是他们一起度过的最后一次节庆活动。

[\[1\]](#) 第二代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的外祖父是第一代阿图瓦伯爵罗贝尔，即法兰西国王路易八世的儿子。

搜捕

牛津郡的德丁顿村坐落在一座城堡周围。征服者威廉的兄弟——巴约主教奥多在诺曼征服不久之后建造了这座城堡。彭布罗克伯爵艾默尔·德·瓦朗斯对这个地区非常熟悉。1312年6月9日晚上，他抵达德丁顿村的时候，他的妻子就在22英里之外的班普顿庄园。

他押解着一个臭名昭著的犯人：皮尔斯·加韦斯顿。彭布罗克伯爵、萨里伯爵和另外两位诸侯攻打了国王宠臣的斯卡伯勒城堡。加韦斯顿于5月19日向他们投降，随后一直被关押着。彭布罗克伯爵以英格兰诸侯的名义羁押着加韦斯顿。他对自己的职责非常认真：在约克与爱德华二世谈判的时候，彭布罗克伯爵同意，如果加韦斯顿在他手中遇到任何伤害，他将交出自己的全部财产。

英格兰的大权贵们精诚团结，一同筹划和执行搜捕加韦斯顿的计划。加韦斯顿回到英格兰几周之后，伯爵们就在英格兰和威尔士全境征集兵马，借口要组织比武大会，“以免国民被动刀动枪的景象吓坏”（这是《爱德华二世传》的记载）。招兵买马的真正目的当然是准备向国王和他令人憎恶的宠臣开战。密谋的主要领导人包括温奇尔西大主教（他向加韦斯顿发出了绝罚令）、兰开斯特伯爵、彭布罗克伯爵、赫里福德伯爵、阿伦德尔伯爵、沃里克伯爵，以及两位势力较小的男爵——亨利·珀西和罗杰·德·克利福德。其他诸侯，如萨里伯爵和格洛斯特伯爵知晓密谋，也参与其中，但起到的作用较小。每一位权贵都负责在王国的某个地区维持治安，而彭布罗克伯爵和沃里克伯爵则负责抓捕加韦斯顿。

彭布罗克伯爵、萨里伯爵、珀西和克利福德在一场短暂的围攻之后将加韦斯顿从他的藏身之地——斯卡伯勒城堡揪了出来。诸侯马上

开始与爱德华二世就释放加韦斯顿的问题开展谈判，谈判预定于夏季在更靠近伦敦的地方继续。彭布罗克伯爵押解着加韦斯顿南下，在6月一个温暖的夜晚抵达了德丁顿。彭布罗克伯爵尽管庄严宣誓要保障加韦斯顿的安全，在这个夜晚却做出了一个奇怪的决定。他宣布自己要离开德丁顿，去班普顿与自己的妻子团聚。他将加韦斯顿留下，只安排了少量卫兵警戒。

这是愚蠢，还是阴险的有为之？彭布罗克伯爵始终坚持这是疏忽大意，但让英格兰最受仇恨的人单独过夜，并被大量敌人环绕，实在是太天真了。彭布罗克伯爵刚动身几个钟头，沃里克伯爵就率领一大群武士冲进了村。被加韦斯顿鄙夷地称为“黑狗”的那个人现在要来撕咬他的仇敌了。《爱德华二世传》将这个故事描绘得绘声绘色：

沃里克伯爵得知皮尔斯的境况之后，便率领一支强大的队伍，秘密接近了皮尔斯的所在地。星期六清晨，他冲进村庄，进入庭院大门，包围了加韦斯顿待的房间。

然后，沃里克伯爵厉声喝道：“叛贼，起来，我抓住你了！”皮尔斯听到伯爵的呼喊，还看到对方兵力雄厚，而看守自己的卫兵没有反抗的意思，于是穿上衣服，从房间走出来。皮尔斯就这样被抓住，没有被当作一位伯爵，而是被视为窃贼，被押走了。他惯于骑乘骏马，现在却不得不步行。

沃里克伯爵春风得意地离开了德丁顿村，他的扈从们吹响号角，在牛津郡延绵起伏的田野上大肆宣扬这场胜利。熙熙攘攘的人群挤在队伍两旁，辱骂失势的宠臣。加韦斯顿被押解到沃里克城堡，在那里作为叛国贼被投入监牢。

这并不仅仅是一位伯爵的谋逆行为。加韦斯顿被抓一周之内，兰开斯特伯爵、赫里福德伯爵和阿伦德尔伯爵都率领着他们的私人武装和仆役，前往沃里克。参与密谋的小诸侯也动身前往那里。彭布罗克伯爵现在开始对其他诸侯的冷酷无情感到恐惧，向兰开斯特伯爵抗议

说，自己曾宣誓要保护加韦斯顿，诸侯却让他非常为难。诸侯置之不理，只是告诫他，将来再宣誓的时候要格外小心。

作为王亲国戚，兰开斯特伯爵是在场诸侯中资历最深的一位，于是开始掌控加韦斯顿的命运。兰开斯特伯爵和沃里克伯爵主持法庭，对犯人加以审判，罪名是违反了禁止他归国的改革条令。他显然是有罪的：这个法庭之所以组成，就是为了定他的罪，法庭所依据的法律也是专门为了消灭他而制定的。

加韦斯顿被判处死刑。6月19日，他被带出牢房，押到兰开斯特伯爵面前。编年史家们描绘了一个凄惨的场景：犯人涕泗横流、哀求开恩。兰开斯特伯爵铁石心肠，将加韦斯顿交给两名武装卫兵。卫兵将他拖了两英里，抵达沃里克以北的布莱克洛山。在山顶上，他被交给两个威尔士人。两人各自向加韦斯顿发出了致命打击：其中一人刺穿了加韦斯顿的身体，另一人砍下了他的首级。首级被送到兰开斯特伯爵面前，验明正身。尸体被丢弃在原地，后来有一些多明我会修士收殓了遗体，将首级缝合到躯干上，然后将遗体送往牛津。多明我会与国王的关系特别亲密，爱德华二世的教师就是多明我会修士，他在成年之后对这个修会也格外恩宠，予以慷慨赏赐。因此，国王的朋友的尸体被加以防腐处理，穿上金线织就的华服，停放在多明我会的房舍内达两年半之久。慈善也只能做到这一步了：加韦斯顿死时仍然处于绝罚状态，因此不能下葬。尽管加韦斯顿傲慢自负而且恣意横行，作为国王宠臣，死得如此凄惨，也着实令人震惊。

爱德华二世得知自己义兄的命运之后，悲痛欲绝。他没有检讨自己的错误，却更加顽固地抗拒改革条令。他永远不会原谅自己的堂兄兰开斯特伯爵如此傲慢的暴行。在随后十年的大部分时间里，两人之间的血仇愈演愈烈。

加韦斯顿的死远远没有让英格兰团结起来，而是令政界愈发四分五裂。诸侯当中出现了永久性的分裂：对加韦斯顿被害负有责任的诸侯彻底失去了国王的好感，而彭布罗克伯爵和萨里伯爵感到自己在某种程度上被兰开斯特伯爵和沃里克伯爵欺骗了，于是变成了坚定不移的保王党。

一百五十多年来，金雀花王朝依法治国。在政治和宪法纠纷中，只有在极端的情况下，才有达官贵人因斗争而丧命：托马斯·贝克特悲惨地遇害；西蒙·德·孟福尔战死沙场；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在自己牢房中被残忍杀害。现在，国王的一名亲信在另外一名伯爵的命令下，被深思熟虑地蓄意杀死。加韦斯顿罪过再大，根据王国的法律，也罪不至死。皮尔斯·加韦斯顿是一位贵族，却在布莱克洛山被刺穿身体和斩首。不管其他贵族愿不愿意承认，他是被谋杀的。

绑架、暴力和谋杀在中世纪社会屡见不鲜，但除非在极其严重的情况下，它们在王国政府的正常运作中是绝对不可接受的。现在暴力变成了英格兰的政治工具。潘多拉的盒子被打开了。爱德华二世和兰开斯特伯爵陷入了不共戴天的仇恨中，金雀花王族出现了自相残杀的危险，而英格兰将随之受苦受难。

希望与灾难

1313年夏天的巴黎见证了中世纪法兰西的顶级愉悦和福乐。6月初，街头熙熙攘攘，客栈挤满了不计其数的贵族老爷、年轻骑士、欧洲各国的年轻贵妇小姐，以及来自外国的贵宾。人山人海的观众欣赏各种表演、仪式和游行。五光十色的织物装饰着大街小巷，市民们建造了一座能够喷洒葡萄酒的喷泉，喷泉上还雕刻着各种奇思妙想的生物：美人鱼、狮子、豹子和神秘动物。在某城区一座有天蓬遮挡的市场内，人们建造了一座有栅栏环绕的人工树林，在里面放养了许多兔子，游客们可以追逐这些驯良的动物，以此为乐。露天戏剧演出和音乐会令人们流连忘返。法兰西的编年史家们断言，这是法兰西曾有过的最辉煌隆重的节庆活动。这个夏季有众多奢华典礼和仪庆。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二世和伊莎贝拉王后处于这一切的中心。

英格兰国王和王后于5月底到访，陪同他们的有彭布罗克伯爵、里士满伯爵和其他保王党人，包括老休·德斯潘塞和亨利·博蒙特。他们应爱德华二世的岳父——腓力四世的邀请，来到法兰西，参加后者册封近两百名青年为骑士的典礼，受封的青年当中包括腓力四世的儿子们——纳瓦拉国王路易^[1]、腓力和查理。这次典礼有点像1306年爱德华一世最后一次出征苏格兰前夕举行的盛大的天鹅庆典，当时爱德华一世和他的新骑士们发誓先要征服苏格兰，然后要夺回圣地。但如同在其他事务中一样，法兰西王室下定决心，要让这次庆典胜过之前的任何仪式，令它的光辉灿烂前无古人、后无来者。

英格兰人于6月1日骑马进入巴黎时，受到了万众欢呼、热情洋溢的欢迎。为了庆祝他们的到来，一连举办了六次盛大宴会，爱德华二世为此付出了相当昂贵的代价：为了筹办这些宴会，他为岳父提供了近100头牛、200只猪、380只公羊、200条狗鱼、200条鲤鱼和80桶葡萄

酒。在英格兰人主持的宴会上，人们可以在帐篷内纵情飨宴。帐篷是敞开式的，可供公众观赏和仰慕。爱德华二世为宴会安排了马背上的服务。即便是在白天，也有数百支火炬照亮宴会所在的帐篷。他雇用了著名的歌手和音乐家为客人助兴，而纳瓦拉国王的部下则建造了一座“爱情的城堡”，在各道菜之间提供娱乐。

爱德华二世在国内软弱无能、不得人心，但在法兰西却受到万般尊崇，被接纳进了王室的狂欢。《爱德华二世传》的作者将他最初六年的统治一笔勾销，称其悖逆了金雀花王朝的价值观，还说国王“除了缔结了光耀门庭的婚姻、生了一个俊美的儿子之外，没有取得任何值得赞扬或者令人难忘的成绩……理查一世国王的开端是多么不同啊，他在位还不到三年，就将他的勇武的光辉播散到远近各地。”但在法兰西，爱德华二世是国王的女婿，因此受到了与他地位相称的欢迎。

英格兰和法兰西王室之所以欢聚一堂，有许多理由。腓力四世在与罗马的长期斗争中最终得胜，可喜可贺：一个法兰西人，而且是他孩提时代的朋友，成为教皇，史称克雷芒五世；罗马教廷还在1309年迁往阿维尼翁（此后教皇常驻阿维尼翁，一直到1377年，这个时期被意大利诗人和学者彼特拉克称为教廷的“巴比伦之囚”）。法兰西国王还彻底消灭了圣殿骑士团，这个参加十字军东征的骑士团的巨大财富和放债的本领使他们在欧洲四面树敌。腓力四世凶残地镇压圣殿骑士团，而教皇克雷芒五世以圣殿骑士团犯有异端罪和鸡奸罪的理由支持腓力四世，导致数百名骑士遭到毒刑拷打和杀害。1311年，教皇正式解散了圣殿骑士团，它的大部分财富直接落入了法兰西王室手中。另外，英格兰和法兰西关于加斯科涅的纠纷也将得到解决，两国会缔结一项和约。爱德华二世和腓力四世还做出了最符合基督教精神的决定：发动一场新的十字军东征，讨伐埃及的穆斯林。6月6日，他们在

巴黎圣母院宣誓将发动十字军东征。爱德华二世是金雀花王朝连续第六位发出如此神圣誓言的国王。

前一年6月，加韦斯顿被害，导致险些爆发内战，自那以后，局势有了很大好转。爱德华二世在公开场合哀叹加韦斯顿是多么愚蠢，居然落到了沃里克伯爵的手里，但私下里打算对兰开斯特伯爵及其盟友实施军事讨伐。他身边的谋臣们进谏说，如果开启内战，就会给罗伯特·布鲁斯一个入侵的可乘之机，国王这才作罢。

花了六个月时间，好不容易才阻止英格兰发生叛乱、陷入无政府状态。爱德华二世和伊莎贝拉参加巴黎的游乐活动时，都会觉得，现在局势正在好转。首先，他们已经为人父母了。加韦斯顿死后，伊莎贝拉王后在她的姑姑——法兰西的玛格丽特（即国王的继母）教导下，逐渐成长起来，成了一位称职的王后。夫君糗事缠身，而她矢志不渝，最后于1312年11月13日在温莎诞下麟儿。法兰西人希望这个孩子能够叫作路易或腓力，但爱德华二世坚持为他取名为爱德华。据圣奥尔本斯的一位僧侣说，这个男孩的降生使得国王暂时忘却了加韦斯顿之死带来的哀伤。王后写信给伦敦市民，宣布王子的出生，首都街头为此欢呼雀跃。温莎的爱德华的出生让大家都松了一口气。他在出生十二天的时候便被册封为切斯特伯爵。他的存在给政权增添了一分稳定性。喜得麟儿之后，爱德华二世还将自己十二岁的异母弟——布拉泽顿的托马斯晋升为诺福克伯爵。

7月中旬，爱德华二世和伊莎贝拉结束了在法兰西的奢华旅行，启程回国。此刻，他们最严重的危机似乎已经安然度过了。国王和诸侯政敌之间的关系仍然很紧张，这些诸侯继续对国王的其他一些伙伴抱有莫大的鄙夷，其中最重要的是休·德斯潘塞，他差不多是唯一支持国王、为加韦斯顿辩护（一直到他被杀）的贵族。德斯潘塞在诸侯当中是个稀罕的角色，他为了晋升和财富，为了获得土地、官职和头

衔，愿意姑息国王的毛病。他大力为加韦斯顿摇旗呐喊，毫无保留地力挺王室政策，这都使得他成为兰开斯特伯爵及其盟友怀疑的对象。

尽管如此，在10月份的威斯敏斯特议会上，国王和诸侯间正式取得了和解。法兰西和教廷派出使节，花了几个月时间，从中斡旋调解。最终，爱德华二世同意赦免兰开斯特伯爵、赫里福德伯爵、阿伦德尔伯爵、亨利·珀西和罗杰·德·克利福德及其盟友，饶恕他们杀害加韦斯顿的罪行。作为交换条件，诸侯同意原谅加韦斯顿生前的盟友，如德斯潘塞。双方都没有提及改革条令，诸侯也没有要求罢免任何大臣的职务。加韦斯顿及其支持者不再被描述为君主和国家的敌人。这不算是完全的和解，但也向那个方向走了重要一步。

更多喜讯接踵而至。11月底，爱德华二世获得了议会的许可，向苏格兰人开战。12月，他出访法兰西，寻求岳父的许可，以加斯科涅公国为抵押，向教皇借款。此事取得了成功，次年春天，罗马送来了2.5万镑贷款，于是爱德华二世得以在北方开展一场大战役。看来，他终于要接过父亲的衣钵，完成他的未竟事业了。

爱德华二世的苏格兰战役起初进展顺利，前景一片大好。1314年，6月17日或18日，国王率领一支声势浩大的军队从伯立克出征。这支队伍装备精良、资金充裕、物资充足。据说，辎重车队从头到尾足有7里格（约20英里）长，此外还有船只在近海航行，随时为部队补充给养。这是1298年爱德华一世的福尔柯克战役以来英格兰征集的兵力最雄厚的一支军队。格洛斯特伯爵、赫里福德伯爵、彭布罗克伯爵、休·德斯潘塞和罗杰·德·克利福德都带来了相当强大的队伍，此外国王的私人武装和整个军队中还有数千名骑士和步兵。兰开斯特伯爵、沃里克伯爵、阿伦德尔伯爵和萨里伯爵没有亲自到场，只是派来了（按照他们的说法）法律义务规定的最少数量的士兵。他们声称，这场战役没有得到议会的批准，但这是一派胡言。他们不肯出兵的真相

正原因是，如果爱德华二世在苏格兰得胜，就有能力转过来对付他们，剥夺他们在英格兰的土地。

爱德华二世率军从伯立克北上50英里。根据《爱德华二世传》的说法，英格兰大军气势汹汹的推进给人的印象是“它足以横扫整个苏格兰……有人认为，就算把苏格兰全国的兵力都集结起来，也无力抵挡国王的军队”。但对爱德华二世来说不幸的是，事实并非如此。他于6月23日抵达斯特灵附近，发现罗伯特·布鲁斯的军队驻扎在“新猎苑”，这是通往斯特灵道路上的一座林木茂盛的猎苑。罗伯特·布鲁斯只有五百轻骑兵和不到六百步兵。半英里之外流淌着一条叫作班诺克本的小溪，它常常淹没周围的土地，形成一片险恶的沼泽地。布鲁斯的部下对这个地利加以利用，特意在地面上挖掘了一些坑洞，然后用成堆的树枝和野草将其伪装起来。

班诺克本战役分成两个阶段。第一阶段发生在6月23日，英格兰和苏格兰骑士之间发生了一些小规模交锋。赫里福德伯爵的侄子亨利·德·博汉向罗伯特·布鲁斯发出挑战，要和他单挑。苏格兰国王挥动战斧，将亨利·德·博汉的天灵盖削去了一半，当场将他斩杀。然后，二十三岁的格洛斯特伯爵吉尔伯特^[2]与赫里福德伯爵（英格兰的司厩长）争抢前锋的指挥权，给英格兰阵营造成了纠纷。当时的军队按照传统分为三个部分，前锋是其中最靠前的部分，指挥前锋是相当大的荣誉。格洛斯特伯爵虽然赢得了前锋指挥权，但没能从中得到多少好处。在战斗中，他被打落马背，好在逃脱了性命。在当天的另外一场交锋中，英格兰骑兵对斯特灵城堡实施侦察，为攻城做准备，遭到了苏格兰长枪兵的攻击。托马斯·格雷爵士胯下的战马被刺死，他落马被俘。还有许多骑士也被俘虏。

出师不利，但很快，英格兰军中又出现了更多争端。格洛斯特伯爵当晚与国王吵了一架。伯爵认为，官兵在北上的行军过程中已经精

疲力竭，急需休整，才能与布鲁斯再战。爱德华二世则希望打下去。他责骂伯爵是叛徒和骗子，两人吵得不可开交。

次日上午，两军再次对垒。格洛斯特伯爵努力捍卫自己的荣誉，率领英格兰前锋猛攻苏格兰步兵，这是个鲁莽而冲动的决定。格洛斯特伯爵固然是个勇冠三军的骑士，却未能建立奇功，而是惨遭包围，在混战中血洒疆场。苏格兰长枪兵就像1298年在福尔柯克那样，组成刺猬阵型，大肆屠戮英格兰骑兵。当年爱德华一世的弓箭手以致命的箭雨消灭了对方的长枪兵，但在班诺克本，爱德华二世的弓箭手待在后方，没能及时介入，导致他的骑兵被锋利的苏格兰长枪打得七零八落。

战斗演化成了一场混乱的屠杀，彭布罗克伯爵和贾尔斯·德·阿让唐爵士（他享有基督教世界第三大骑士的美誉）不得不将爱德华二世从战场拖走。国王在撤退时战斗非常勇敢，他的战马被杀死后，他用硬头锤猛击扑过来的苏格兰人。彭布罗克伯爵和贾尔斯爵士使出浑身解数，才将爱德华二世救到安全地点（国王若是被俘，后果不堪设想）。但就连国王的逃跑也有一个令人胆寒的结局。贾尔斯爵士直面悲惨的失败，为了践行骑士的义务，离开国王，重新返回战场，被砍得粉身碎骨。

爱德华二世和五百人的卫队匆匆从邓巴乘船撤退，逃离了苏格兰。他们将数千名士兵抛弃在战场上，任其自生自灭。班诺克本、福斯河和四面八方的沼泽地中到处是已经死亡或垂死挣扎的英格兰人。污泥被鲜血染红，渗入战场上的各条小溪。基督教世界一些最伟大的骑士惨死在罗伯特·布鲁斯军队手中，有的阵亡沙场，有的在企图渡过班诺克本或福斯河时溺水。除了格洛斯特伯爵和贾尔斯·德·阿让唐爵士之外，至少有两百名骑士战死，包括罗杰·德·克利福德爵士。彭布罗克伯爵幸免于难。爱德华二世的御玺在战斗中被敌人缴

获。赫里福德伯爵和其他许多高贵的骑士被苏格兰人俘虏。英格兰人狼狈撤退，苏格兰人驱赶他们，一直跨过边境。英格兰人之前劫掠的战利品都被抛弃。《爱德华二世传》的作者哀叹道：“如此之多优秀的贵族，如此之多军械、贵重服饰和金餐具——全都在一个残酷的日子、一个转瞬即逝的钟头丢失殆尽。”

金餐具和贵重服饰都算不得主要的损失。尽管14世纪初军事策略已经发生变革，步兵与骑兵对抗时不再必然会吃亏，但在班诺克本的惨败仍然是奇耻大辱。布鲁斯在苏格兰达到了空前的强势，甚至有能力自由地在爱尔兰开辟新战线。

而爱德华二世在与诸侯死对头的关系中又一次处于下风。兰开斯特伯爵、沃里克伯爵、阿伦德尔伯爵和萨里伯爵此前拒绝出兵参加苏格兰战役，因为他们觉得，爱德华二世在军事上无能。现在他们扬眉吐气了。得胜的国王南下镇压境内敌人的局面不曾出现，而是一位灰溜溜的国王逃回来面对他的死敌。国王的时运达到了登基以来的最低点，于是心怀不满的诸侯可以再一次强迫他实施改革了。

[1] 路易是腓力四世的长子，1305年继承其母纳瓦拉女王琼一世的王位，1315年父王死后他又成为法兰西国王。

[2] 这是第八代格洛斯特伯爵吉尔伯特（约1291～1314），他的父亲第七代伯爵也叫吉尔伯特，曾支持爱德华一世反对西蒙·德·孟福尔（前文有详述），注意不要混淆。

新的宠臣

1315年1月2日，皮尔斯·加韦斯顿的遗体（用香料做过防腐处理）被安葬在兰利，这是爱德华二世最喜爱的居所之一。这座庄园位于赫特福德郡，曾经属于他的母亲埃莉诺太后。他年幼时曾经到访此地，后来对其加以大规模装修和重建，为王族创造了一座豪华宅邸。粉刷成鲜亮色彩的厅堂被大型壁炉的火光照得通亮，面积足以举办比武大会的场地里豢养着野兽。在主宅周围的园林和葡萄园中有一座叫作“小伦敦”的小屋。它曾经是王室享乐的场所，现在则是国王寄托哀思之地，因为他先前的宠臣终于得到了爱德华二世为他希冀的纪念碑。我们几乎可以肯定，比较顺从听话的新任坎特伯雷大主教沃尔特·雷诺兹解除了加韦斯顿的绝罚令。于是，他的遗体得以从多明我会的停尸所转移到兰利的冰冷土地中。经过防腐处理的遗体被包裹在金线织就的布匹中，国王为此花费了300镑。在英格兰大多数主教的注视下，遗体被隆重地下葬。

参加下葬仪式的英格兰伯爵不多。即便是奢华的守灵仪式（其间至少喝了二十三桶葡萄酒）也不足以吸引兰开斯特伯爵及其盟友们来观看他们杀死的那个人终于入土为安。爱德华二世和他的堂兄的支持者之间仍然存在着许多政治上的矛盾。1312年的幽灵也不大可能帮助他们握手言和。班诺克本战役之后的岁月里，国王和兰开斯特伯爵努力去和平共处，但是最终徒劳无益。政治上的和好如此困难，一方面是因为伯爵顽固而傲慢，另一方面是由于国王又一次退缩到一个亲信圈子当中，他对这些亲信百般信赖，但其他人却觉得难以忍受这些新宠。

国王新的小团伙的核心成员都来观摩老宠臣的葬仪。其中最主要的是两位最忠君的伯爵：彭布罗克伯爵和赫里福德伯爵。彭布罗克伯

爵在班诺克本救了国王的性命。而赫里福德伯爵前不久被布鲁斯释放，以交换布鲁斯的妻子伊丽莎白·德·伯格（她此前被英格兰人俘虏了）。参加葬仪的还有亨利·博蒙特和巴塞洛缪·巴德勒斯米尔（他曾是已故格洛斯特伯爵的最重要臣属之一，现在自己成了一位影响力越来越大的领主），以及五十多名骑士和爱德华二世的大部分王室官吏。但保王党中最重要的还是休·德斯潘塞和他的儿子，也叫休·德斯潘塞。

“国王朝中的所有奸邪之事，莫不出自他的谋臣，”《爱德华二世传》的作者如此写道。他指的是德斯潘塞父子。德斯潘塞家族对爱德华二世的忠诚从来没有动摇过一分一毫，加韦斯顿死后，他们就填补了他留下的空缺。父子俩都对国王忠心耿耿，因此不断得到奖赏，获取了土地、权力和国王的信任，因此他们得以为非作歹、逍遥法外。老休始终是国王的亲密伙伴，常常陪同国王出国访问。他在英格兰西部逐渐积攒了许多头衔和城堡，同时与兰开斯特伯爵势不两立。《爱德华二世传》的作者称，老休“以权谋私，不公正地伤害了许多人；他剥夺了许多贵人和富人的财产”。小休也是如此，他逐渐成了国王的密友和同盟者，甚至比他父亲更受国王信任。这父子俩对爱德华二世的影响越来越深远，破坏性也越来越大，国王的统治正快速奔向大灾祸。

1314～1317年，欧洲北部惨遭天灾，先是毁灭性的寒冬，然后是大雨瓢泼的盛夏。1315年5月至10月，倾盆大雨无休无止，引发了滔滔洪水，许多村庄被卷走，耕地被冲毁（有的耕地被永久性摧毁），并在约克和诺丁汉的低洼地区形成了巨大的湖泊。全国各地都有庄稼被暴雨摧毁，导致英格兰陷入了一场持续两年之久、触目惊心的大饥荒。乡村饿殍遍野。农作物收成骤然减少80%，全村人沦为乞丐。老百姓能找到什么就吃什么：鸟粪、宠物、潮湿腐烂的作物，有时甚至吃人肉。为了少得可怜的食物，或者淹水庄稼地的少量收成，发生了许

多暴力事件。牛羊染上疫病，英格兰的羊毛收入和肉食供应惨遭打击，给毗邻苏格兰的驻军增添了压力。粮食短缺和潮湿环境使得边境上的人们饥肠辘辘，且生活条件极不卫生。

在这令人灰心丧气的大环境下，英格兰权贵竭尽全力地缔造长期性的政治局面。加韦斯顿的葬礼过后不久，议会再次召开。为了稳定王室财政并处置中央和地方蔓延的腐败，诸侯重新颁布了改革条令，清洗了一些王室大臣，撤换了英格兰的所有郡长，命令撤销国王的土地封赏，并向爱德华二世施加压力，敦促他听取来自全国各地的上诉和请愿。在有些情况下，兰开斯特伯爵和沃里克伯爵似乎愿意与保王党权贵（如彭布罗克伯爵）和国王内廷大臣们合作。

合作是必需的，因为内政外交有诸多事务需要处理。腓力四世国王于1214年驾崩，由他的儿子路易十世继承王位。法兰西有了新国王，因此需要派出新的外交使臣，以保障加斯科涅的地位。苏格兰人在班诺克本得胜，并且英格兰北部的多位强大领主与世长辞（包括沃里克伯爵，他于1315年8月去世），于是苏格兰人胆子大了起来，开始侵犯英格兰地界。罗伯特·布鲁斯的弟弟爱德华·布鲁斯于1315年5月率领一支军队出征爱尔兰，开辟了英苏战争的新战线。恶劣天气和严重饥谨使得英格兰人无法维持军队长时间作战，因此边境受到的威胁越来越严重。这一切又给爱德华二世施加了极大压力。1316年初，在林肯召开的议会上，兰开斯特伯爵被任命为御前会议的领导人，受命执行改革条令、改革王国的行政体系。

不幸的是，事实证明，兰开斯特伯爵和他的表弟一样无法做到君臣两相情愿、精诚团结的统治。他审视一切政务的视角是：必须执行改革条令，并且国王的所作所为应当受到诸侯集体意志的控制和核准。但在兰开斯特伯爵看来，这就是目的本身。尽管他气势汹汹地坚持重新颁布和确认改革条令，但他没有多少时间待在威斯敏斯特去真

正处理朝政。他暴躁易怒，对国王的宠臣们满腹狐疑（他相信宠臣们在阴谋勾结，要谋害他），因此在北方维持着自己的宫廷，装腔作势，却很少有实际的作为。改革条令要求撤销国王的土地封赏，并规定将来的任何封赏都要经过议会确认。兰开斯特伯爵顽固地死死咬住这一点不放，这时常令人回想起1312年的争端。他的这种态度也使他与英格兰的其他诸侯日渐疏远，其中好几位诸侯仍然对加韦斯顿被草率地杀害感到非常愤怒。

兰开斯特伯爵近似摄政者的统治只持续了几个月。从1316年4月起，他退回自己在北方的领地，常驻在庞蒂弗拉克特城堡。他不在朝中期间，爱德华二世的新宠臣们权势日增，炙手可热。其中德斯潘塞父子的地位最为显赫。兰开斯特伯爵一呼百应，领地又特别庞大，因此他仍然是英格兰政治的主导力量，而且他在北方的幅员辽阔的领土和极大的权力使得他成为苏格兰战争中的关键人物。但除了坚持要求国王遵守改革条令（国王对条令深恶痛绝）之外，兰开斯特伯爵并不愿意参与朝政。

爱德华二世也没有努力去安抚自己的堂兄。他如天女散花一般向自己的新宠臣们（包括德斯潘塞父子、休·奥德利、罗杰·达默里和威廉·蒙泰古）封赏土地，其中大部分土地在威尔士和英威边境。在班诺克本阵亡的格洛斯特伯爵没有儿子，于是国王安排小休·德斯潘塞、奥德利和达默里在不同时期分别与他的年轻女继承人们结婚，将他的产业瓜分了。全部五位宠臣都一夜暴富，这公然违反了改革条令，因为改革条令要求国王收回已经封赏的土地，并且将来的封赏要得到议会确认。就连那些比较温和的诸侯（如彭布罗克伯爵和赫里福德伯爵，他们并不对国王阿谀奉承，而是秉承原则地支持国王），国王也给了他们利润丰厚的使命，在战争与和平中为国王效力。爱德华二世并不指望诸侯和领主们出于臣子的本分而效忠他，而是用金钱收买他们，将他们与王室联系在一起（这种手段非常有效）。他把王政

变成了私人事业，而非公共事业，促成了一种执政党与在野党对立的文化，使得敌视他的堂兄愈发站到了朝廷的对立面。

1317年，危机愈发严重。夏季，爱德华二世率领一支相当强大的军队北上讨伐苏格兰人，却发现兰开斯特伯爵正在庞蒂弗拉克特城堡附近集结自己的军队。在无政府状态一触即发、国王权威遭到兰开斯特伯爵破坏（兰开斯特伯爵的权威也遭到了国王的压制）的气氛下，混乱开始升级。9月，继任达勒姆主教的刘易斯·博蒙特和两名到访的红衣主教在从达灵顿赶去参加主教就职典礼的途中，遭到国王内廷骑士吉尔伯特·米德尔顿爵士的抢劫。这一事件让国王和诸侯双方都陷入了莫大的窘困。爱德华二世南下回国后，兰开斯特伯爵的支持者开始攻击属于国王亲信的城堡。

公共权威瓦解之后，彭布罗克伯爵和巴德勒斯米尔这样的温和派诸侯开始采取绝望的措施，努力挽救和平。他们向爱德华二世的宠臣们表示愿意与他们签订私人契约。罗杰·达默里就签订了这样一份契约，彭布罗克伯爵和巴德勒斯米尔承诺保护达默里免受任何人（其实就是指兰开斯特伯爵）的攻击，而作为交换，达默里承诺不再骚扰国王、寻求土地封赏，或者做任何有损王室利益的事情。彭布罗克伯爵等人出了如此昏着，说明他们确已无计可施。可以说，王权已经荡然无存，仅仅是由于英格兰主教们的调停，彭布罗克伯爵、赫里福德伯爵和巴德勒斯米尔等温和派谋臣的斡旋和教皇使节的调节，内战才没有在1317年爆发。

在随后三年中，爱德华二世的亲信圈子越来越小，他也越来越受到德斯潘塞父子的深刻影响。尤其是小休在1318年被任命为国王内廷的宫务大臣，于是他得以与国王朝夕相处。这个职务曾经由加韦斯顿担任，这可不是巧合。小休·德斯潘塞利用自己在爱德华二世那里的受宠，逐渐扩张自己在威尔士南部原属于格洛斯特伯爵的领地。他通

过自己的妻子^[1]继承了格洛斯特伯爵产业的一部分，但继承格洛斯特领地其他部分的受宠诸侯，如罗杰·达默里和休·奥德利对此十分不满，与他产生了矛盾。爱德华二世允许德斯潘塞气势汹汹地吞并土地、城堡，并在威尔士南部出租土地，这导致国王亲信圈子内部彼此间的关系也变得凶险歹毒、冲突一触即发。

1318年初，一个叫作鲍德勒姆的约翰的制革工人从埃克塞特来到牛津，面见国王，声称自己是爱德华一世的儿子，因此英格兰王国“理应属于他”。他说自己在襁褓之中被换走，而国王并非王室血脉。他还提出与国王单挑、争夺王位。鲍德勒姆坚持自己才是真正的英格兰国王，而爱德华二世是冒牌货。这个人显然是精神失常，但他的故事不脛而走。据多位编年史家记载，国王起初对这个怪诞奇谈感到好笑，但后来随着鲍德勒姆的故事开始流传到英格兰各地，不禁怒火中烧起来。战争、洪灾、饥荒和政治动荡给人民造成了莫大苦难，他们非常愿意相信这个丑闻和身份交换的传说。

鲍德勒姆的约翰没有蹦跶多久。爱德华二世在一个短暂时期曾想把他当作滑稽的弄臣养起来，但这实在太危险了。约翰的父母被传来审讯，他自己则受到审判，于7月23日在北安普敦被处以绞刑（在受审时，他声称自己的宠物猫被魔鬼附身，唆使自己犯罪。这只猫也被绞死了）。但爱德华二世为自己的合法地位如此大动干戈，是否反应过激了？在鲍德勒姆的约翰的故事在全国流传的同时，爱德华二世正处于一个招摇撞骗的多明我会修士——威斯贝奇的尼古拉斯——影响之下。尼古拉斯自称拥有一小瓶圣油，是托马斯·贝克特大主教流亡法兰西期间给他的。爱德华二世开始相信，如果用这圣油给自己施行涂油礼，那么不仅他的政治烦恼会消失，他自己还会拥有美德和力量，能够从异教徒手中收复圣地。他急于奇迹般地重整朝纲，于是向阿维尼翁的教皇发出紧急请求，希望教皇允许他重新举行一次涂油礼。即便在充满迷信和陈腐观念的中世纪社会，这也显得荒诞不经，突显了

爱德华二世脆弱的政治地位和他的愚蠢轻信。最终，他之所以能够避免内战，不是因为圣托马斯加以干预，而是要感谢与兰开斯特伯爵进行漫长而令人疲倦的政治谈判。1318年8月，问题终于解决，国王和他的堂兄之间达成了正式的和约：《利克条约》。根据该条约，一个永久性的十六人御前议事会（包括八名主教、四名伯爵和四名男爵；兰开斯特伯爵不是成员）组建起来，爱德华二世则再一次同意遵守1311年的改革条令。

但这项和约与之前的所有和约一样，非常脆弱，因为它的基础原则无法令任何一方满意。不到四年时间，和约就宣告破产。1317至1321年间，英格兰不可避免地走向了内战。

[\[1\]](#) 小休·德斯潘塞的妻子是埃莉诺·德·克莱尔（1292~1337），第七代格洛斯特伯爵吉尔伯特的长女、第八代伯爵的妹妹。第八代伯爵在班诺克本战死后，埃莉诺与其妹妹伊丽莎白（第三任丈夫是罗杰·达默里）和玛格丽特（她的第一任丈夫就是皮尔斯·加韦斯顿，第二任丈夫休·奥德利获得了第一代格洛斯特伯爵的头衔）分别继承了格洛斯特伯爵领地的一部分，并将其带给各自的丈夫。

内战

1321年5月，大批武装人员或徒步，或骑马，穿过了威尔士南部和英威边境。他们劫掠财物，洗劫庄园，摧毁禁猎区的篱笆，屠戮其中的动物。胆敢阻挡他们的仆役和卫兵都被他们杀害或者掳走。他们偷窃武器和粮食，销毁珍贵的特许状和法律文件。他们抢走马匹、牛羊、猪、大车、马车和犁铧。他们闯入民宅，捣毁或偷走贵重物品。据后来的法律档案记载，失窃物品包括一副配有水晶棋子的坚果木棋盘、象牙饰品、黄金的宗教物品和富丽堂皇的壁毯与衣物。

这些人打着国王的旗号，宣称对王室效忠。但他们并不是爱德华二世的部下，而是威尔士边境领主们麾下的士兵。这些领主包括赫里福德伯爵、彻克的罗杰·莫蒂默及其侄子——威格莫尔的罗杰·莫蒂默^[1]、休·达默里、休·奥德利、罗杰·达默里，还有很多贵族。其中很多人曾经是德斯潘塞父子的盟友，但现在他们竭尽全力去消灭德斯潘塞父子的势力和财产。诸侯对德斯潘塞父子的憎恶到了非理性的地步，就像之前痛恨加韦斯顿一样。温和派诸侯和教士们不知疲倦地努力维持和平，但战争最终还是爆发了。爱德华二世在恬不知耻、肆无忌惮的佞臣怂恿下，疏远了国内两个极其强大的势力集团：以兰开斯特伯爵为首的北方诸侯和西部的边境领主。

在这次叛乱之前的几年中，爱德华二世显示出了一些令人信服的迹象，表明他有能力做一个强有力的国王。1318年8月，他与兰开斯特伯爵达成和解，10月又在苏格兰取得一场辉煌胜利。保王党劳斯伯爵率领王军，在爱尔兰的福格哈特战役中击败并杀死了罗伯特·布鲁斯的弟弟爱德华。这是爱德华二世在位期间最重要的军事胜利，一下子就彻底挫败了布鲁斯的图谋——将金雀花王朝逐出爱尔兰，让苏格兰统治爱尔兰。这表明苏格兰战争的整体局势大有希望。

然后，在1320年，国王访问了法兰西，以蓬蒂厄和阿基坦领主的身份向法兰西的新国王腓力五世臣服。法兰西人要求他以个人身份向他的内兄效忠，这意味着比仅仅臣服更为卑躬屈膝的从属关系。爱德华二世坚决不从，即席发表了态度强硬的演说，捍卫自己的王权。他告诉腓力五世及其谋臣，两位国王之间的臣服关系是“根据我们的先祖之间缔结的和约来进行的，依照他们当年行事的方式……没有任何人能够合理地要求我们按照其他方式进行；我们也绝不会那么做”。爱德华二世流露在外的愤怒令法兰西代表团大为震撼、噤声不语。

另外，这些成功的背景是，爱德华二世似乎的确是真正在重视王权。伊莎贝拉王后于1316年生下了另一个儿子——埃尔特姆的约翰，在1318年生下了一个女儿——伍德斯托克的埃莉诺。爱德华二世在考虑传承大统的事情。据说他很早起床，关注议会事务，在案件审理中宽大为怀。尽管如此，他的朝政已经被宠臣们牢牢控制了。这一次的宠臣不是皮尔斯·加韦斯顿那样的轻浮傲慢之徒，而是满肚子阴谋诡计的国民公敌。

1317~1321年，德斯潘塞父子飞黄腾达。他们在威尔士和英威边境的实力日渐强大。小德斯潘塞的势力范围是格拉摩根的土地和城堡，包括加的夫、兰特里森特和卡菲利，其迅猛扩张令该地区的几乎所有领主都大为光火。德斯潘塞父子，尤其是小休，利用他们在国王身边的受宠地位，残暴地践踏其他领主的土地权益，攫取英威边境的土地，并巩固他们在那里原本就已经占地面积广阔产业。他们不仅激怒了无力运用王室司法体制保护自己权益、抵抗他们的小民，还得罪了大部分边境领主。边境领主们认为，国王偏袒一个人的私利，全然不顾边境地区传统的力量平衡，践踏了该地区的传统法律。德斯潘塞父子还开始把持朝政、隔绝中外。其他诸侯若要接触国王，都必须经过他们这一关。编年史家亚当·穆里穆斯记载称，任何人与爱德华二世面谈的时候，小德斯潘塞都会在一旁，并且放肆地代国王回答。

冒犯德斯潘塞父子的人就有可能会被剥夺土地或财产，或者被投入监牢。

1320年底，格洛斯特伯爵的孀居母亲去世了，她名下的高尔领地（其统治中心在斯旺西）成为多位诸侯（包括赫里福德伯爵、威格莫尔的罗杰·莫蒂默和另一位边境领主约翰·德·莫布雷）争夺的对象。爱德华二世悍然插手，将该领地收归王室所有，然后将其赏给小德斯潘塞。许多边境领主，包括赫里福德伯爵、奥德利、达默里和罗杰·德·克利福德都对此极为不满。两个罗杰·莫蒂默（分别来自彻克和威格莫尔）原本就敌视德斯潘塞，这下子更加义愤填膺（爱德华一世的盟友，早年的一位罗杰·莫蒂默曾在伊夫舍姆战役中帮助他抓捕和杀死了一位早先的休·德斯潘塞，因此两家是世仇）。诸侯向国王参奏的时候，国王直截了当地不肯听取他们的抱怨，而德斯潘塞指控他们叛国。1321年初，边境领主们开始自行其是，入侵德斯潘塞的领地。战争爆发了。

边境领主们怒气冲天。兰开斯特伯爵则对国王虎视眈眈，在1321年开始组成一个北方诸侯的联盟，共同反对国王。爱德华二世显然是将英格兰诸侯的大部分都推到了自己的对立面。就连巴塞洛缪·巴德勒斯米尔和彭布罗克伯爵这样的温和派诸侯也倾向于反对派阵营（彭布罗克伯爵只是短期动摇，后来又回到了国王那一边）。1321年8月，在威斯敏斯特召开的议会列举了德斯潘塞父子的罪状，要求在月底之前将他们逐出英格兰。发出这个放逐令的是伯爵和男爵们，得到了议会批准。反对派诸侯声称他们的权威高于国王的权力。伊莎贝拉王后（她在1321年7月初生下了夫妇俩的第四个孩子，一个叫作琼的女孩）跪在地上苦苦哀求爱德华二世，为了江山社稷向诸侯让步。他妥协了，于是德斯潘塞父子被流放了。但爱德华二世的投降绝非心甘情愿。他虽然答应了妻子的恳求，却语气激烈地发誓赌咒，说在六个月之内他“会做出改正，令世人瞩目、为之战栗”。

1321年12月1日，坎特伯雷大主教雷诺兹在圣保罗大教堂召开了一次紧急会议，提及了金雀花王族古代史的一个不吉祥的篇章。在召集其他高级教士前来开会的书信中，他强调了局势的紧迫。他写道，国家曾经安享太平，如今却面临内战和触礁的危险。

一百八十多年前，一对表兄妹打了近二十年内战，山河变色、哀鸿遍野。当时的编年史家曾经用“触礁”来比喻国家所处的危局。当年，斯蒂芬国王的权威受到他的表妹——玛蒂尔达皇后的挑战。而现在，以国王的堂兄——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为首的叛乱诸侯兴兵作乱，爱德华二世面临着丧失权柄甚至丧失整个王国的危险。

小德斯潘塞的流亡仅仅持续了几周。10月初，他被召回英格兰，在朴茨茅斯和南安普敦之间的南海岸与国王会合。爱德华二世在内战中的第一个举动是攻打他的前盟友巴塞洛缪·巴德勒斯米尔在利兹（位于肯特郡）的城堡。巴德勒斯米尔的一些部下被处决，他的妻儿被关入伦敦塔。这场攻城战由爱德华二世亲自指挥，所以他对此应负有直接责任。

爱德华二世并非孤立无援。尽管德斯潘塞父子不得人心，但还是有很多人害怕与国王决裂，因此选择和德斯潘塞站在同一阵营。在伯爵当中，支持爱德华二世的有他的两个异母弟——诺福克伯爵（布拉泽顿的托马斯）和肯特伯爵（伍德斯托克的埃德蒙），还有彭布罗克伯爵、里士满伯爵、阿伦德尔伯爵和萨里伯爵。爱德华二世还指挥着一支由国王内廷骑士组成的精锐部队。

反对派诸侯的成分比较复杂。其中为首的是边境领主——赫里福德伯爵、两个罗杰·莫蒂默、巴德勒斯米尔和之前的宠臣达默里和奥德利，并得到兰开斯特伯爵的有限支持。兰开斯特伯爵自己一直到1322年1月才参战。反对派尽管不够团结，但起初打得很好，于1321年秋冬占领了格洛斯特、布里奇诺斯和伍斯特这几座边境城镇。但在

1322年初，他们遭到了一个沉重打击：两个罗杰·莫蒂默麾下出了不少叛徒，而且他们遭到忠于爱德华二世的威尔士领主的攻击，支撑不住，于是向国王投降，被关进了伦敦塔。他们的投降使得反对派同盟开始垮台：2月，莫里斯·德·伯克利和老休·奥德利也投降了。爱德华二世没收了莫里斯爵士的伯克利城堡，这个决定后来会给国王造成很大困扰。

爱德华二世在政治上愚不可及，在军事策略上却相当精明。他继续逐个击破敌手，使得边境领主们越来越惊慌失措。突然间，反对派开始紧急集合。1322年1月底，赫里福德伯爵、小休·奥德利和罗杰·达默里与兰开斯特伯爵联起手来。但到这个阶段，国王已经占据了军事主动权。爱德华二世开始攻打兰开斯特伯爵的城堡，并且成功地占领了其中一些，包括凯尼尔沃思要塞（它在13世纪反对西蒙·德·孟福尔的战争中起到了重要作用）。在整个战役中，兰开斯特伯爵逐渐众叛亲离。他的至少十名臣属要么是不愿意与国王对抗，要么是害怕兰开斯特伯爵一旦战败自己要跟着倒霉，于是改换了门庭。

尽管英威边境和英格兰北部倾向于反对爱德华二世，但他在1321和1322年还是从威尔士本土的领主们，尤其是格鲁菲兹之子里斯和卢伊德之子格鲁菲兹那里获得了宝贵的支持。威尔士领主们受到的威胁主要来自英格兰的边境领主，而不是国王。而且他们与爱德华二世结盟，希望由此获得国王的支持，从他们的邻居那里夺得更多领土利益。

除了军事镇压之外，爱德华二世还发动了极其精彩的宣传攻势。1322年2月，朝廷起获了足以证明兰开斯特伯爵企图勾结苏格兰人、共同反对英格兰国王的书信。于是兰开斯特伯爵在道义上垮台了，他的军事防御也土崩瓦解。爱德华二世将证明兰开斯特伯爵通敌的书信在全国大肆宣扬。朝廷向大主教、主教和郡长们发出命令，指示他们公

开宣读这些信件。兰开斯特伯爵在信中力劝苏格兰人入侵英格兰，以帮助他与国王对抗。这对伯爵来说是致命打击。书信被公开十天之后，爱德华二世和效忠于他的诸侯便宣布兰开斯特伯爵是卖国贼，并命令肯特伯爵和萨里伯爵攻打庞蒂弗拉克特城堡。

叛乱诸侯逐渐垮台，庞蒂弗拉克特城堡内部鸡飞狗跳、手足失措。诸侯们发生了激烈争吵，有的人主张留下来坚守城堡，有的人则主张突围北上、逃往苏格兰。罗杰·德·克利福德拔剑威胁兰开斯特伯爵，后者才答应放弃自己的要塞。

最后的摊牌发生在约克郡的巴勒布里奇。兰开斯特伯爵及其盟友企图逃往诺森伯兰，在途中被安德鲁·哈克雷爵士（卡莱尔城堡的总管）截住。哈克雷麾下有四千人，将兰开斯特伯爵的人马打得溃不成军。赫里福德伯爵在战斗中被长矛刺死；其他诸侯，包括兰开斯特伯爵，虽然杀出一条血路，后来乔装打扮成乞丐，企图逃走，但几天后也被擒获。

3月21日，兰开斯特伯爵从约克的监狱被转往庞蒂弗拉克特城堡，此时这座城堡已经被王军占领。他抵达的时候，国王冷嘲热讽地迎接了他。据《爱德华二世传》的作者说，后来兰开斯特伯爵被囚禁在他自己建造的、打算用来囚禁爱德华二世的一座塔楼内。

次日上午，他被从牢房带出，押解到法庭前。裁判团包括爱德华二世、德斯潘塞父子、保王党诸侯和一位专业法官。“他的诸多罪行被逐项审理，每一项都获得了相应的刑罚。”《爱德华二世传》记载道。兰开斯特伯爵受到的判决是绞刑、开膛和斩首。鉴于他是王亲国戚，绞刑和开膛被取消，但他自我辩护的权力也被剥夺。命运得到裁决的时候，兰开斯特伯爵气急败坏地说道：“这是一个仗势欺人的法庭，气焰嚣张，不听被告的辩护，也不肯开恩。”随后，他被带离自

己的城堡，遭到斩首。他是自诺曼征服以来在英格兰被处决的地位最高的贵族。刽子手用斧子砍了两三次，才将他的首级砍下。

在有些人看来，他是罪有应得。“兰开斯特伯爵砍掉了皮尔斯·加韦斯顿的脑袋，如今在国王的命令下，伯爵丢掉了自己的脑袋。”

《爱德华二世传》的作者写道，“国王对伯爵以牙还牙，这或许是相当公道的，因为《圣经》里写道，‘因为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2]。

但这绝非伸张正义、惩处恶人，而是朝纲沦丧、尔虞我诈的政治斗争的丑恶升级。爱德华二世在位时惨死的伯爵和男爵的数量超过了他之前五位国王统治时期的总和。兰开斯特伯爵无数次向自己的表弟挑衅。他谋杀了国王的宠臣，向国王开战，还勾结他的敌人。但不管怎么说，他毕竟是王亲国戚。他受到了审判，被草率地处决，这没有纠正杀害加韦斯顿的错误，而是恶化了以加韦斯顿之死为开端的暴力流血、政治紊乱的危机。内战或许是结束了，但英格兰仍然处于触礁的险境。

^[1] 上文讲到的第一代莫蒂默男爵罗杰·莫蒂默（爱德华一世麾下大将，在伊夫舍姆战役中杀死西蒙·德·孟福尔）的孙子，后来成为第一代马奇伯爵，详见下文。

^[2] 典出《旧约·路加福音》，6：38。

国王的暴政

1322年5月在约克召开的议会被描述为国王与臣民“研讨”和“磋商”的机会。传唤开会的命令被发送到全国各地。五港同盟在德斯潘塞父子流亡期间曾经庇护他们，因此得到奖赏，在议会有了自己的代表；威尔士亲王领地在对抗边境领主的战争中协助国王，也得到了类似的奖励。尽管吸纳了新代表，并且侈谈协商与议和，但爱德华二世召开此次议会只有一个明确的目的：赏赐德斯潘塞父子，恢复其地位，并正式铲除已故兰开斯特伯爵的整个改革计划。

爱德华二世对叛乱诸侯的报复可以说是冷酷无情。议会代表在约克能看到绞刑架，上面悬挂着约翰·德·莫布雷、罗杰·德·克利福德和乔斯林·德·艾维尔的肿胀的尸体，他们都曾是拥有相当的声望与财富的领主，在兰开斯特伯爵死后的第二天被绞死，死时还身披镣铐。4月14日，温和派诸侯巴塞洛缪·巴德勒斯米尔（在爱德华二世统治早期，他曾充当重要的议和调停者角色）在坎特伯雷被凶残地处决。他被拖过大街小巷，被吊上绞刑架，然后斩首，他的首级被放在博盖特城门上方示众。

随后更多人被处决。除了上述的几个牺牲品之外，还有二十人因为起兵反叛爱德华二世的统治而被处死。爱德华二世疯狂报复敌人，造成了极大恐怖气氛，令国人震惊不已。伦敦、温莎、布里斯托尔、加的夫和斯旺西都树立起了绞刑架。死刑犯的尸体披挂着镣铐，肿胀腐烂，在绞刑架上悬挂了两年之久。1322~1324年，几乎在每一座大城镇都能看到这样的惨景，令人心惊胆寒：曾经的达官贵人像猪一样惨遭屠戮，被悬挂起来。《历史之花》编年史的作者——文多弗的罗杰记载道，国王“对他的权贵们恨之入骨，到了疯狂的地步，企图彻底地、永久性地消灭国内所有显贵”。

两个罗杰·莫蒂默，即最早攻击德斯潘塞领地的两位边境领主，被判处死刑，但后来被减刑为终身监禁。在血雨腥风的大环境下，这种宽大有些出人意料。莫里斯·德·伯克利、老休·奥德利和小休·奥德利——他们曾经是国王的忠臣，但后来因为对德斯潘塞父子的仇恨而转到了国王的对立面——也保住了性命，只是被囚禁。伦敦塔挤满了出身显贵的犯人，而反对派诸侯的亲人则被剥夺土地和财产，被关押在英格兰和威尔士各地的城堡内。

1322年5月在约克召开的议会几乎取消了1311年以来兰开斯特伯爵及其盟友企图向国王施加的所有限制。改革条令大部分被撤销，只有六条所谓的“好条款”被保留下来，重新发布在《约克条例》中。内战爆发前启动的针对德斯潘塞父子的诉讼程序被中止，而兰开斯特伯爵的广袤领土开始被收回国王手中。议会还商讨了其他一些事务，如贸易管制和法律程序，并将其交给御前会议处置，但所有在约克的与会者都深知，这些仅仅是国王报复政敌之外的小事。

在很有限的范围内，没有在大清洗中丧命的反对派诸侯被允许以天价买回自己的土地，但总的来讲，爱德华二世把没收充公的财产都分发给了自己的支持者。擒获兰开斯特伯爵的安德鲁·哈克雷被晋升为卡莱尔伯爵（这是一个新设立的头衔）。保王党诸侯彭布罗克伯爵和萨里伯爵在1318~1319年曾有一些土地被兰开斯特伯爵没收，现在这些土地被归还，另外兰开斯特伯爵自己的一些土地被赏赐给了他们。彻克的罗杰·莫蒂默的土地以及“威尔士大法官”的头衔被赏给了阿伦德尔伯爵。国王的异母弟——肯特伯爵埃德蒙得到了英格兰中部和威尔士的一些城堡，而爱德华二世的幼子——埃尔特姆的约翰在1322年虽然只有六岁，也得到了原属于兰开斯特伯爵的塔特伯里城堡。

丝毫不足为奇的是，得到赏赐最多的当然是德斯潘塞父子。时年六十一岁的老休被晋升为温切斯特伯爵，并得到五片领土以支持他的新头衔，包括珍贵的登比领地，它位于威尔士北部，是从兰开斯特伯爵名下夺来的。小休则得到了格洛斯特伯爵领地的几乎全部土地（尽管没有得到这个头衔）。他在内战中遭袭击和丧失的所有威尔士领地——格拉摩根、茅尔郡和高尔——都被重新收回。随后两年内，国王又将阿斯克、凯南、布雷肯、切普斯托和彭布罗克的一些领地赏赐给他，帮助他把这些西部地产连成一片。他成了南威尔士事实上的主人，富可敌国，年收入或许达到5000镑，而且是王权在西部的托管人，不受任何约束。1322年之后，德斯潘塞父子和爱德华二世一共控制了威尔士差不多四分之三的领土。

德斯潘塞父子平步青云，国王也获利丰厚。充公土地的数万镑收入和失势诸侯缴纳的罚金如今直接流入国王的金库。约克议会批准他征收一笔超过4万镑的赋税，以开展针对苏格兰人的战争。但在1322年8月和9月，爱德华二世入侵苏格兰的军事行动一败涂地，伊莎贝拉王后险些被俘。于是国王很快放弃了军事行动，与苏格兰人缔结了为期十三年的停战协定。为保卫北方边境而筹措的款项中有一大半都没有花出去，被装在大木桶里，送回伦敦塔保管。随后国王又以对苏格兰作战为由向教会征税，得到了一笔新的款项。国王对征税非常关心，他的金库也越来越充实。《布鲁图编年史》的作者称，爱德华二世是征服者威廉以来最富有的一位国王。

钱包鼓起来之后，爱德华二世胆子越来越大，变成了一位暴君。在国民看来，他似乎是在和德斯潘塞父子一起统治国家；后来的编年史家托马斯·德·拉·莫尔写道，爱德华二世在位期间，英格兰同时拥有三位国王。小德斯潘塞主宰着国家的最高层，在国王签章的文件上附加自己的指示，插手朝中大事，并在政府中扩张自己的党羽网络。

残酷的暴行司空见惯。入侵苏格兰的战役失败之后，爱德华二世向新任卡莱尔伯爵安德鲁·哈克雷——仅仅几个月前，他还享受着君主的恩宠——发起了疯狂报复。哈克雷东窗事发：他在1323年初曾私下里与罗伯特·布鲁斯谈判。他被当作一个普通叛国贼，先被处以绞刑（一直到濒死，随即解开绞索），然后开膛、肢解。巴勒布里奇的英雄在忠君报国的最伟大壮举几个月后就丢掉了性命。

国王的所有敌人都无处藏身、不堪一击。从加韦斯顿被杀，到德斯潘塞父子1321年遭攻击，彭布罗克伯爵对国王一直忠心耿耿，就连他也被迫向国王宣誓效忠，以自己的生命、土地和财产作保。他在政治上失意，后来在1324年死去。与此同时，兰开斯特伯爵死后，他的年轻孀妻艾丽斯·德·莱西和她母亲被关押在约克城堡。德斯潘塞父子强迫这母女俩交出土地，而只给她们一些空洞的头衔和一小笔现金；如果不从，就要将母女俩烧死。被株连的有数百人之多。同时，小休·德斯潘塞在卡菲利城堡为自己建造了一座配得上君王威仪的豪华厅堂，花费巨款去聘请工艺大师、购买最精美的建材。他是国王最信赖的谋臣，尽情享受这地位带来的好处，把持朝政，处处伸手。

在他影响下，1322~1326年，国王的暴虐残忍到了令人毛骨悚然的地步。“国王越来越残暴，任何人，不管他多么强大或者睿智，都不敢违逆国王的意志，”《爱德华二世传》的作者写道，“议会、协商和御前会议没有任何决断的权力……因为国内的贵族看到其他人遭到的威胁和惩罚，噤若寒蝉，任凭国王恣意妄为。因此，国王的意志压倒了理智。国王打定主意的事情，哪怕缺乏理智，也具有法律的效力。”

爱德华二世打败了自己的敌人，充实了王室的金库。但他却没有做任何事情去加强自己的统治。他行使王权，却只为自己和宠臣们的

利益服务，因此对于所有那些得不到他的法律保护、正义得不到伸张的人们来说，他的宗主地位一钱不值。尽管在内战中赢得了许多光荣，他却毁坏了自己的统治根基。

莫蒂默、伊莎贝拉和爱德华王子

1323年8月1日夜，伦敦塔内静悄悄地活跃了起来。塔内挤满了爱德华二世的政治犯，其中最主要的是两个来自英威边境的领主：彻克的罗杰·莫蒂默（时年六十多岁）和他的侄子——威格莫尔的罗杰·莫蒂默（二十六岁）。这些曾经的反对派诸侯自向国王投降以来一直被羁押在此。他们接受了审判，被判处死刑。到目前为止，叔侄俩都保住了性命，但国王喜怒无常，而且处在德斯潘塞父子的控制之下，而德斯潘塞父子对整个莫蒂默家族恨之入骨，因此莫蒂默叔侄前景堪忧。

他们在威尔士和英威边境地带的土地被敌人们瓜分，而他们束手无策。但他们打定主意，绝不能无限期地任人宰割下去。在铁窗生涯的几个月中，小莫蒂默设计了越狱计划。8月1日深夜，伦敦塔的副狱长杰拉德·德·艾尔斯佩在狱长和莫蒂默叔侄的警卫们的饮料中放入了蒙汗药。然后，他匆匆跑到威格莫尔的罗杰·莫蒂默的牢房，打开牢门，带着这位骑士穿过城堡的厨房，来到伦敦塔的南墙下。

两人爬到城墙顶端，放下一具绳梯。绳梯悄无声息地沿着石墙滑了下去，落到下方的泰晤士河中，那里已经有几个接应的人驾着小船恭候多时。莫蒂默和德·艾尔斯佩从绳梯爬下，钻进逃命小舟，划到泰晤士河南岸，然后骑马逃往英格兰南海岸。莫蒂默在波切斯特搭船出海，几天后就逃到了法兰西。

这是一场精彩的大逃亡，令爱德华二世的宫廷手足无措、陷入迫害妄想狂。伦敦塔被认为是国内戒备最森严的要塞，国王的不共戴天之敌竟然从那里成功出逃了！内廷得知了一些传言，声称这只是一个规模更大的阴谋的一部分，乱臣贼子图谋夺取王室城堡，甚至派遣刺

客去暗杀爱德华二世和德斯潘塞父子。从1323年秋季开始，欧洲大陆各地的间谍开始发出报告，大谈涉及莫蒂默的阴谋和入侵英格兰的计划。毁灭性的连锁反应开始了。

莫蒂默得到了法兰西新国王的欢迎。1322年1月，查理四世继承了他的兄长腓力五世，成为自1314年腓力四世驾崩之后七年中的第五位法兰西君主。就像所有刚登基的法兰西国王一样，他急于表明，自己对英格兰国王对加斯科涅公国的权利非常质疑，甚至抱有敌意。法兰西人在属于英格兰领土的圣萨尔多（位于阿热内）建造了一座设防城镇，双方为此发生了激烈冲突。查理四世以这番争吵为借口，举兵入侵了加斯科涅。爱德华二世派遣肯特伯爵和彭布罗克伯爵去抗议，这两位伯爵却被法兰西国王傲慢地打发走了。查理四世的目的是尽可能多地给英格兰人制造麻烦。1324年8月，他调动数千军队到加斯科涅公国的边境，开始攻打它的主要城镇。英格兰和法兰西一夜之间又开战端。

在英格兰，战争的爆发使得爱德华二世陷入了一个莫大的困境，也暴露出了这样的事实：他咄咄逼人、制造纷争的治国之道只能毁掉他自己。他没有办法信任自己的臣民会服从他的统治，因为除了一小撮得到丰厚赏赐的宠臣之外，绝大多数臣民都没有理由对他死心塌地。他逮捕了在英格兰的所有法兰西人，没收了所有法兰西公民的土地（包括王后名下的土地）。但他开始筹划御驾亲征加斯科涅的时候，就遇到了一个进退两难的困题。如果他要率军离开英格兰，就必须将大多数仍然忠于他的官吏和权贵一并带在身边，而信任自己十一岁儿子和继承人——切斯特伯爵爱德华的摄政政府。但那样的话，英格兰面对阴谋、叛乱和入侵就显得非常脆弱。如果他将德斯潘塞父子留在国内维持秩序，那么他就很可能像失去加韦斯顿一样失去他们。另外，关于罗杰·莫蒂默在欧洲大陆搞阴谋的传闻还让他胆战心惊，

他想象着自己或者德斯潘塞父子如果在海外遇到莫蒂默的鹰犬，可能会被其劫持。

爱德华二世没有率军渡过海峡，而是派出了更多使节去求和。他派出的第一个使团包括温切斯特主教、诺里奇主教、里士满伯爵和亨利·德·博蒙特。失败之后，他派出了规格高得多的使节：伊莎贝拉王后。她之前就有两个哥哥被加冕为法兰西国王，查理四世是第三个也是最后一个当上国王的哥哥。她和自己的家族一直有亲密的关系，尽管她也曾卷入1314年的奈斯勒塔丑闻。在这桩丑闻中，查理四世的妻子布朗什因通奸被囚禁，她的所谓奸夫则被当众活活打死。爱德华二世和德斯潘塞父子认为，伊莎贝拉王后应该能够说服她的哥哥查理四世，停止对加斯科涅的侵犯。

事实证明，这是个致命的决定。尽管王后在夫君的统治风雨飘摇的时期对他始终忠心耿耿，但国王给她的却仍然是侮辱和冷落，就像她在少女时代在自己的加冕礼上被加韦斯顿排挤那样。战争爆发之后，她也被迫忍受了许多凌辱：她的土地被没收，她的仆人被流放或者囚禁，她的日常开销被小德斯潘塞缩减或挪用（她曾写信给自己的哥哥查理四世，抱怨爱德华二世把她当成女仆来对待）。除此之外，小德斯潘塞还派自己的妻子埃莉诺·德·克莱尔去偷看伊莎贝拉的书信。王后忍受了这一切羞辱，在公共场合不动声色，但内心里一定是怒火中烧。“王后万般喜悦地离去了。”《爱德华二世传》的作者如此写道。她“很高兴访问自己的故国和亲属，很愿意离开自己不喜欢的人”。这么说实在是轻描淡写。伊莎贝拉是心急火燎、唯恐避之不及地离开了德斯潘塞父子和她那软弱无能、令人生厌的丈夫。

3月底，英格兰王后和她的哥哥欢乐地团聚。1325年4月1日，伊莎贝拉在盛大仪式中进入巴黎。她身穿黑色骑马装，脚踩黑色皮靴，头戴金色帽子。她的谈判技巧并不比任何一位英格兰外交官更厉害，但

她尽了自己的义务，尽可能维持了加斯科涅的脆弱的停战状态。使命完成后，伊莎贝拉理应返回英格兰，但她没有这个打算。她在法兰西度过了1325年的夏天，周游兄长的领地，并等待自己的丈夫来访法兰西并在博韦向法兰西国王宣誓效忠。

她等了又等，但爱德华二世就是不肯离开英格兰。他既不愿意离开自己的王国，也不肯和德斯潘塞父子分离。何况，他也不愿意降低身份、向比自己年轻的法兰西国王卑躬屈膝。最后，双方达成了妥协，决定让年轻的温莎的爱德华代替父亲去法兰西。他将得到蓬蒂厄和阿基坦领地，然后前往法兰西，亲自向国王宣誓效忠。

爱德华二世对这个解决方案很满意，但伊莎贝拉更高兴。她的十二岁儿子被父亲指定为阿基坦公爵，于1325年9月中旬来到法兰西的文森，代表自己的新领地向法兰西国王宣誓效忠。危机顺利度过之后，伊莎贝拉和她的儿子原本应当即刻返回英格兰，但他们坚决拒绝回到那个危机重重的王国。11月底，伊莎贝拉写信给自己的丈夫，措辞激烈地表达了自己对德斯潘塞父子的憎恶和鄙夷，并直截了当地宣布自己不想回国。《爱德华二世传》的作者转述了她这封信的内容。“我觉得，婚姻将男女结合在一起，夫妇理应共同生活、其乐融融，”伊莎贝拉写道，“但有人硬挤到了我和丈夫之间，企图打破婚姻的纽带；我宣布，在入侵者消失之前，我绝不回国；我要抛弃为人妻的服装，而穿上寡妇哀悼亡夫的黑袍，直到我的大仇得报，直到这个法利赛人^[1]被铲除。”

王后此处的意思应当是，小德斯潘塞破坏了她的婚姻的政治层面的纽带；而不是抱怨爱德华二世和德斯潘塞之间存在性关系。无论如何，伊莎贝拉都在兄长心满意足的支持下留在了法兰西。她对严重羞辱自己的英格兰国王百般嘲讽，并吸引了一群心怀不满的英格兰贵族和高级教士围绕在自己身边，形成了一个联盟。她信守诺言，果然穿

上了寡妇的黑袍，脸上罩着面纱。这是一个强有力的政治宣言，表达了她遭受的不公，以及她逃离的国家的颓败。

在英格兰，爱德华二世暴跳如雷。他给妻子写去了怒气冲冲的书信，并指示英格兰的所有重要主教都写信给王后，告诉伊莎贝拉，她拒不回国的行为让国民担心法兰西人会入侵英格兰，还指控她“因为对一个人的仇恨，竟企图摧毁如此爱戴你的整个民族”。但伊莎贝拉不为所动。她控制着他的继承人，而且还得到自己的兄长——法兰西国王的保护。她的特殊地位将会使得她的丈夫更加窘困。1325年底，伊莎贝拉犯下了在爱德华二世看来是最怙恶不悛的罪行：她和逃犯——威格莫尔的罗杰·莫蒂默——组成了同盟。

[\[1\]](#) 法利赛人（Pharisees）是犹太人历史上第二圣殿时期（公元前536—公元70）的一个政党、社会运动和思想流派。法利赛人是当时犹太教的四大派别之一，另外三大派别为撒都该人（Sadducees）、艾赛尼人（Essenes）和奋锐党（Zealots）。法利赛人为保持纯洁而与俗世保持距离，与撒都该人追求俗世的权力及物欲相对。“法利赛”成为英语常用词，用于形容伪善自大并将律法教条凌驾于精神纲领之上的人。

最终的较量

从低地国家到英格兰的海路非常艰险。九十五艘船组成的舰队挣扎着航向艾赛克斯海岸，风暴捶打着它们，迅猛疾风和惊涛骇浪颠簸着它们。两天内，舰队七零八落，但在1326年9月24日终于看到了海岸线。舰队在萨福克海岸的奥威尔河口靠岸，匆匆卸下了货物。人员、马匹和物资上岸之后，这些船只就迅速出海，返回欧洲大陆。

这支在东安格利亚港口登陆的军队规模不大。其核心力量是七百名荷兰和德意志雇佣兵。此外还有一群英格兰流亡者，包括曾参加巴勒布里奇战役的出身高贵的老将、逃离内战之后国王血腥报复的逃亡者，以及一些在德斯潘塞父子把持朝政期间逃离英格兰而始终未回国的著名权贵。其中有国王的异母弟——肯特伯爵埃德蒙，还有里士满伯爵（布列塔尼的约翰），他们在爱德华二世统治期间几乎始终毫不动摇地忠于国王，但现在终于加入了反对派。

这支入侵军队的领导人是英格兰王后伊莎贝拉、威格莫尔的罗杰·莫蒂默和英格兰王位继承人——切斯特伯爵与阿基坦公爵爱德华。这些流亡者终于回到了英格兰。但他们不是忧心忡忡地前来悔罪的。他们的目标是一劳永逸地除掉国王及其宠臣。

伊莎贝拉王后和罗杰·莫蒂默是一对惊世骇俗的鸳鸯。他们于1325年圣诞节前后相识，很快成为情人。不久之后，他们就相当公开地同居。1326年5月，在查理四世的第三任妻子让娜·德·埃夫勒的加冕礼上，伊莎贝拉王后和罗杰·莫蒂默以夫妻的姿态正式出席，莫蒂默还为爱德华王子捧着袍子（查理四世的第一任妻子——勃艮第的布朗什在所谓的奈斯勒塔丑闻中因通奸罪而被囚禁，与国王的婚姻被撤销；他的第二任妻子——卢森堡的玛丽于1324年在一起马车事故中丧

生)。1326年2月，爱德华二世得知了自己妻子的不忠，恼火地说道：“王后不肯到国王身边来，也不允许他的儿子回国。国王还知道，她对莫蒂默言听计从。而莫蒂默是国王最恶名昭彰的敌人和叛贼。”爱德华二世向教皇约翰二十二世施压，要他谴责法兰西国王庇护这对奸夫淫妇的行为。在绝罚的威胁之下，查理四世只得命令伊莎贝拉和莫蒂默离开法兰西。莫蒂默在欧洲大陆的时候已经建立了一个盟友圈子。这对情人在低地国家的埃诺伯爵领地找到了一个安全的避风港。年轻的爱德华王子与埃诺伯爵的女儿菲利普订了婚，这让伯爵很高兴。

有了埃诺人的支持，伊莎贝拉和莫蒂默成功组建了一支军队。他们能够安全登陆，要感谢爱德华二世和德斯潘塞父子的偏执狂。英格兰处于戒备状态，但防备的是另一场入侵。爱德华二世坚信查理四世会从诺曼底出发入侵英格兰南海岸。他错了。查理四世没有这样的打算。

伊莎贝拉和莫蒂默率军抵达东海岸的消息传到伦敦的时候，爱德华二世正在伦敦塔和小德斯潘塞一起用膳。听到这消息，他垂头丧气。抵达萨福克的那支军队兵力不多，可能不到1500人。但国王做出了正确的结论：他的大部分敌人早已在英格兰国内。据《布鲁图编年史》记载，他哀呼道：“呜呼！呜呼！我们全都被出卖了，因为若是没有全国民众的支持，她绝不会带领这么少的军队登陆。”就像之前的约翰国王一样，爱德华二世癫狂的偏执和迫害妄想症导致人们当真背叛了他。

伊莎贝拉和莫蒂默抵达的消息传遍了英格兰，人们争先恐后地投奔她的阵营。《阿诺尼玛莱编年史》中记载了王后发给伦敦市民的一封用法文写的公开信，其中宣称王后“此行对神圣教会及亲爱的我主国王陛下抱有极大善意，旨在维护和保障全国”。她向所有公民悬赏

缉拿“休·德斯潘塞爵士，我们的敌人，也是国家公敌，此乃众所周知”。这封公开信的抄本被贴在窗户上，而带有封印的原本被钉在伦敦齐普赛大街的埃莉诺十字架上，王后的宣传攻势选择这样的地点，大有深意。伊莎贝拉此举意在声明，她是在继承先王及其挚爱的王后的衣钵。她得到了群众的信服。

10月15日，伦敦市民揭竿而起。他们将小德斯潘塞的亲密盟友约翰·马歇尔从其家中拖走，带到齐普赛大街（贯穿伦敦城的通衢大道）上，斩首示众。曾任王室财政大臣的埃克塞特主教被人发现藏匿在圣保罗大教堂的门廊上，企图在这座圣殿避难。尽管他全副甲冑，还是在接近大教堂北门的时候被群众从马背上拖下，带到了齐普赛大街。马歇尔残缺不全、血淋淋的尸体还俯卧在地上。市民剥去了主教的铠甲，用一把切面包的刀砍掉了他的脑袋。他的两名扈从也被杀死。

王国陷入无政府状态。国家上层人士，不管是主教、伯爵、法官还是下级仆役，都抱头鼠窜、四散逃命。爱德华二世最宠爱的多明我会修士们藏匿起来保命。与德斯潘塞政权有关联或者为其效劳的官衙都遭到抢劫、纵火和破坏。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曾树立铭碑，以纪念1311年的改革条令，后来铭碑被拆除。如今，这些铭碑自伯爵丧命以来第一次在圣保罗大教堂被重新树立起来。

与此同时，伊莎贝拉率军西进。爱德华二世和德斯潘塞父子几乎刚得知她抵达的消息，就仓皇逃离伦敦塔，奔向他们在威尔士的实权基地，那些领地在1321~1322年的内战中岿然不动。他们发出消息，请他们的老盟友——格鲁菲兹之子里斯和卢伊德之子格鲁菲兹——招兵买马，准备抵抗。国王名下有差不多3万镑巨款，当然有足够的资金征集一支大军来保护自己。

到10月底，爱德华二世和小德斯潘塞在塞文河湾西岸的切普斯托，而温切斯特伯爵（老德斯潘塞）则据守布里斯托尔城堡。王后和莫蒂默稳步追击。埃克塞特主教的首级被送到王后面前的时候，她已经到了格洛斯特。他们率军穿过英格兰的时候，权贵们纷纷前来投奔。国王的另外一个异母弟——诺福克伯爵（布拉泽顿的托马斯），以及已故兰开斯特伯爵的弟弟——莱斯特伯爵（兰开斯特的亨利^[1]）都加入了他们。

10月18日，布里斯托尔城堡遭到兰开斯特军队的围攻。温切斯特伯爵拼命想讨价还价，保住自己的性命，但莫蒂默和兰开斯特的亨利都不肯饶恕德斯潘塞家的任何人。攻打八天之后，他们的军队杀入了布里斯托尔城堡，用镣铐锁链将温切斯特伯爵五花大绑，押了出来。

布里斯托尔城堡遭到攻打的时候，爱德华二世和小德斯潘塞决定，他们最佳的生存机会就是逃往爱尔兰。他们在一小队武士的护卫下，在切普斯托登上一艘船。但是风向不对。一位修士的绝望祷告也没能换来上帝的支援，国王一行人在惊涛骇浪的大海上挣扎了五天之后，被迫在加的夫登陆，逃往恢宏雄伟、据说坚不可摧的德斯潘塞家族城堡卡菲利。

在他们亡命的同时，伊莎贝拉和莫蒂默在布里斯托尔发布公告，宣布既然国王已经逃离国家，他的儿子爱德华应当掌管政府。这份公告被保存在王室书记处档案中，据说得到了许多高级教士和诸侯的支持，其中包括都柏林大主教、温切斯特主教、伊利主教、林肯主教、赫里福德主教、诺里奇主教、国王的两个异母弟、兰开斯特的亨利，以及“在布里斯托尔的其他诸侯和骑士”。

根据这份公告，爱德华公爵被推举为国家领导人，“得到了在场所有人士的同意……公爵和摄政应以其父国王陛下的名义和权力统治和治理国家”。国王被剥夺了权力，而权力被暂时交给了一个十四岁

的孩子，这个孩子完全处于王后及其情夫的控制之下。他于10月26日正式接管政权。

次日，老德斯潘塞被押解到一个法庭面前，法庭由威廉·特拉塞尔爵士主持，刻意模仿当年审讯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的那个法庭。老德斯潘塞被指控犯有抢劫、叛国和侵犯教会罪。法庭还告诉他，由于他当年在审判兰开斯特伯爵时拒绝给予后者自辩的权利，现在对他要以牙还牙。披着司法程序外衣的暴力循环在继续：在布里斯托尔的行刑台上，众目睽睽之下，老德斯潘塞先被处以绞刑，然后开膛、肢解，最后被斩首。他的首级被送往温切斯特示众。

在爱德华二世身边的人看来，他们显然彻底完蛋了。德斯潘塞在威尔士领地的佃户们对他没有好感，不愿出来保卫他。10月31日，国王的内廷近侍也抛弃了他们，只剩下爱德华二世和他的宠臣，以及少数仆人。

国王越来越手足无措、走投无路。他原本可以在卡菲利待很长时间，因为这座城堡固若金汤，物资储备也很充足。他还拥有大量金钱和珠宝，以及国玺、御玺和政府的其他重要物件。但在11月初，爱德华二世和小德斯潘塞动身前往马格姆和尼思的熙笃会修道院。在尼思，他们发现兰开斯特的亨利和一群诸侯正在到处搜捕他们，这些诸侯或其亲人在内战期间或战后蒙受了冤屈，现在要报仇雪恨。国王、小德斯潘塞和王室大法官罗伯特·鲍多克企图逃跑，可能是沿着一座高山小径逃跑，目的地是兰特里森特城堡。途中，他们遭遇了搜捕他们的人马。国王和他所剩无几的追随者们躲在一座树林里瑟瑟发抖的时候被俘虏了。

11月24日，赫里福德全镇百姓都聚集在集市广场上。他们看到的是一个已经很熟悉的法庭，为首的是威廉·特拉塞尔爵士。不到一个月前，他把温切斯特伯爵老德斯潘塞送上了绞刑架。曾经挟天子以令

诸侯、气焰嚣张、好不威风的小休·德斯潘塞站在法庭前，蓬头垢面，如同丧家之犬。当天早些时候，在鼓点和号角声中，他被押解到了这座城镇。

垮台的宠臣被押进城镇的时候，一大群百姓聚集起来，欢呼雀跃，向他发出嘘声。他骑在马背上，头戴荨麻编成的王冠，以象征他篡夺王权的罪行，他短上衣的纹章被颠倒过来，以宣示他是个乱臣贼子。他的短上衣的正面写着一句出自《新约》的诗句：你为何以作恶自夸？^[2]在被押解到赫里福德之前的近一周时间里，这个犯人都在绝食，想把自己饿死。但他可没有资格这么轻松地死掉。群众将他拖下马背，剥去他的衣服，在他身上乱涂乱画《圣经》里的口号。然后他被拖到法庭前。

毫无疑问，被告一定会丢掉性命，而且一定会被剥夺自我辩护的权利。阿伦德尔伯爵于一周前在赫里福德被梟首，国王的宠臣也一定会遭遇同样的命运。

法庭宣读了德斯潘塞的罪状。他的罪状清单非常长，也非常详细，包括违反流亡法令、违反《大宪章》和1311年的改革条令、谋杀、非法监禁、对国民施以暴政、唆使国王在苏格兰开战从而导致数千人丧命、篡夺王权，以及图谋在伊莎贝拉王后及其子爱德华公爵在法兰西期间杀害他们。审案的威廉爵士判处德斯潘塞死刑，按照强盗、叛徒和暴君的死法处置。他将被处以绞刑，然后开膛、阉割，内脏将被挖出并在他面前烧毁，最后被斩首。“受死吧，叛徒、暴君、逆贼！”特拉塞尔咆哮道，“接受正义的裁决吧，卖国贼、恶棍、罪犯！”

德斯潘塞和一同受审的同伙——西蒙·德·雷丁一起被拴到四匹马上，被拖过了赫里福德的大街小巷，一直拖到城堡的外墙下。在那里，刽子手在两名死刑犯的脖子上系好绞索。德斯潘塞被吊到一座特

制的50英尺高的绞架上，好让全镇百姓都能目睹他的下场。绞刑架下燃起大火。刽子手登上梯子，用刀割掉德斯潘塞的阳具，然后将其丢进大火。然后他被开膛破肚：肠子和心脏被挖出来，也丢进火焰。最后，他的身体被放回地面，遭到肢解。他的首级被砍下送往伦敦，围观群众欢呼雀跃。他的躯体则被大卸八块，分送到全国各地。

这就是英格兰最臭名昭著的叛徒的结局。在爱德华二世登基以来席卷全国的暴力狂潮中，又有一位大贵族惨遭屠戮。但如何处置国王本人呢？这是个棘手的难题。

二十个灾祸连连的年头向世人证明，国王没有治国理政的本领。但金雀花王朝近一百七十五年的统治一直都建立在国王与诸侯之间不断演化的关系的基础之上。曾有国王受到废黜的威胁——约翰、亨利三世和爱德华一世在危机时刻都曾得到可能丧失王位的警告——但并没有国王被真正废黜。英格兰的法律和政府在大多数情况下都能高效运转，并且符合大多数英格兰臣民的利益，而法律和政府的最终根基是王权。国王听取谋臣的谏言，在征税和战争的问题上还要征询议会的意见。但他仍然是全部公共权力的源泉，而且如果政府运作正常的话，他还是抵御无政府混乱的坚强壁垒。谁有权力去废黜他，并宣布另外一个人是国王？谁能代表这更高的权威？如果王国单方面地废黜，或者（更糟糕地）弑君，那么王国难道不是在自杀？如果一位国王因为得罪了国内的一个派系就被草率地废黜，那么国家还能有什么秩序可言？

在某种程度上，这些都是没办法回答的问题。但所有人都认同这样的事实：必须剥夺爱德华二世的权力。为了这个目的，伊莎贝拉和莫蒂默的宣传机器开始运作。赫里福德主教亚当·奥莱顿非常活跃地宣传，伊莎贝拉及其子之所以返回英格兰，是因为国王和德斯潘塞是鸡奸者和暴君。他们究竟是不是同性恋关系，我们不得而知；但第二

项指控是毋庸置疑的。从那以后，当代的编年史开始大肆传播爱德华二世是个堕落败坏的同性恋者的说法。

圣诞节的节庆刚刚结束，议会就在威斯敏斯特磋商，该如何裁断国王的命运。就连王后也不被允许去凯尼尔沃思城堡探望丈夫，他在1326年的圣诞节期间一直被关押在那里。奥莱顿主教说，如果爱德华二世见到妻子，有可能会谋害她。有人说，奥莱顿曾有过这样的言论（尽管奥莱顿本人否认），爱德华二世“在紧身裤里藏着刀子，要谋害伊莎贝拉王后，如果他没有别的武器，就用牙齿把她咬死”。爱德华二世坚决拒绝离开凯尼尔沃思去接受审判。他或许认为，他若是不在场，议会就没有合法性。但他又一次判断错了，司法程序在没有他在场的情况下仍然照常进行。1月12日，赫里福德主教在议会发言，询问众人，应当让爱德华二世继续当国王，还是让他的儿子继位。到当晚，议会决定废黜国王，请王子继位，于是撰写了指控国王的罪状录。

次日，罗杰·莫蒂默在威斯敏斯特厅发言，宣示于聚集在那里的高级教士和世俗贵族，权贵们集体决定将无道昏君废黜。随后，威斯敏斯特议会听取了国内主要的主教的布道，给这个决定增添了宗教意义。赫里福德主教围绕《旧约·箴言》第十一章第十四节（“无智谋，民就败落”）做了布道。温切斯特主教授引“我的头疼痛”

（Caput meum doleo）^[3]这种说法，解释道，王国的首脑若是奸邪，便会在政体中散布邪恶。最后，坎特伯雷大主教用法语做了布道，援引了中世纪流行的警句“人民的声音便是上帝的声音”（Vox populi, vox dei）。他告诉众人，上帝已经听到了他们纠正爱德华二世统治弊端的祷告，然后向大家介绍了即将成为新国王的十四岁的阿基坦公爵爱德华。大家吟唱了《荣耀尊贵和颂赞》赞美诗。当天晚些时候，诸侯在伦敦市政厅宣誓保护和捍卫伊莎贝拉王后和她即将登基的儿子的荣誉。

现在唯一要做的，就是劝服爱德华二世接受国民的意愿，知趣地自动退位。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二十四名贵族组成的代表团前往凯尼尔沃思，与他当面交涉。

兰开斯特的亨利、温切斯特主教和林肯主教在代表团大部分人之前被派往凯尼尔沃思，他们在1月20日见到了国王，告诉他，他的时代已经过去了。爱德华二世顽抗不从。编年史家杰弗里·贝克尔记载称，诸侯告诉国王，若不主动退位、让他的儿子继承，就将面临废黜；然后诸侯会选出一位非金雀花血统的新国王，于是不仅仅他自己，他的整个家族都将被剥夺王权。国王潸然泪下，与诸侯继续争执。到剩余的二十一名代表抵达的时候，爱德华二世已经伤心欲绝，必须由兰开斯特的亨利和温切斯特主教扶着他，才能站稳。

1327年1月24日，伦敦市民一觉醒来，听到这样的宣言：爱德华二世“完全自愿地退位，并得到了王国全体高级教士、伯爵、男爵、其他贵族和所有平民的同意”，同时还指定了一位新国王。阿基坦公爵爱德华现在成了爱德华三世国王，而老国王则又一次仅仅被称为“卡那封的爱德华”。法官威廉·特拉塞尔爵士（他曾随王后杀回英格兰，后来又将德斯潘塞父子处死）代表整个王国，正式撤销了对爱德华二世的效忠誓言。诸侯向新国王宣誓效忠。所有反对的声音暂时都被革命派的喧嚣鼓噪淹没了。

[1] 后来继承了哥哥的兰开斯特伯爵头衔，称为第三代兰开斯特伯爵。

[2] 典出《旧约·诗篇》，51：1。

[3] 典出《列王纪下》4：19，和合本译为“我的头阿”。

虚假的黎明

2月1日，孩童国王爱德华三世在威斯敏斯特加冕，此次典礼安排的速度之快，史上前所未闻。在他父亲治下，王权崩坍到了可悲的境地；新国王及辅佐他的大臣的当务之急是重新确立王权的尊严。好在1月底的时候英格兰的绝大多数诸侯都聚集在伦敦，因此尽管时间仓促，还是能够将他们召集在威斯敏斯特，去见证爱德华三世及罗杰·莫蒂默的三个儿子被三十六岁的兰开斯特的亨利（已故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的弟弟）册封为骑士。加冕礼那一天，威斯敏斯特教堂内挤满了权贵和高级教士。坎特伯雷大主教雷诺兹将忏悔者爱德华的王冠戴在了这位十四岁国王的头上。这项王冠对小国王来说太大，也太重，因此在王冠内放置了额外的软垫，免得它在什么关键时刻从国王头顶上滑落，那样的话就太不吉利了。

爱德华三世发出了爱德华二世在1307年曾发出的誓言，包括他父亲严重违反了的第四条誓言：他将“维持和捍卫国民所选择的法律和符合公义的风俗习惯”。加冕礼之后，在威斯敏斯特厅举行了更为奢侈华丽的宴会，庆祝新国王的登基，这样的奢华在此后的半个世纪中将不复出现。大厅内价值连城的珍贵织物和贵重餐具熠熠生辉。宝座的每一边都悬挂着金线织物。欢庆气氛平衡了前一年的血雨腥风（人们的确也急需这样的平衡），并且发出了明确无误的政治信息：老国王或许是垮台了，但王室本身仍然是至高无上、光辉灿烂的。

但显而易见的是，王权并未真正恢复元气。十四岁的爱德华三世已经有充分的理智，但还没有能力独立主持朝政。这是一种非常尴尬的局面：国王年纪已经够大，不能仅仅将他当作傀儡；但又不够成熟，无法自行统治。尽管他从1327年3月开始掌控自己的内廷，但真正的社稷大权很快落入伊莎贝拉太后手中，国王受到怎样的影响、谁能

接触到国王，全部取决于太后的喜怒。罗杰·莫蒂默则控制和影响着太后。没过多久，这对情人就扭曲了他们理应保护的王权准则。

新政权的第一个使命是恢复老国王统治时期流亡者的地位。加冕礼之后第二天举行的议会撤销了1322年对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及其盟友的叛国罪判决，并允许其家族产业和头衔正常地传承下去，其大部分利益都归属兰开斯特的亨利。莫蒂默收复了自己的土地和头衔，然后开始气势汹汹地吞并其他边境领主的土地，从他的叔叔——彻克的罗杰·莫蒂默（他前不久去世了）的财产开始。这一切都不算稀罕，因为莫蒂默和兰开斯特的亨利一样，完全有权收回被爱德华二世和德斯潘塞父子不公正地夺走的财产。但很早就出现了一些迹象，表明伊莎贝拉和莫蒂默和之前的掌权者一样贪得无厌。

在丈夫退位、爱德华三世加冕之前血洗政敌的混乱时期，伊莎贝拉太后就已经收回了作为她嫁妆的所有土地，价值约4.5万镑。她的儿子加冕时，她又得到了更多土地，于是她的土地收入达到了2万马克。她一跃成为英格兰最大的地主，比任何一位权贵都富有。太后的富可敌国，再加上她能够得到丈夫和德斯潘塞父子的大量金银珠宝，令旁观者忧心忡忡。

但更令人烦恼的是，太后悍然插手外交政策。在这方面，新政府有三件紧急的大事要处理。阿基坦领地饱受困扰，为了防御它的有争议边界，必须与伊莎贝拉的哥哥——法兰西国王查理四世正式缔结和约。苏格兰人也蠢蠢欲动——在2月1日，也就是爱德华三世加冕的当天，一群苏格兰人成功地袭击了英格兰人控制的诺勒姆城堡——因此需要动用武力，平定苏格兰人的骚动。最后，爱德华三世还需要一位新娘，为王室添枝增叶、传承大统。

英格兰朝廷的每一个举措都失败了。匆匆与法兰西王室签订的《巴黎条约》的条款于4月中旬被呈送给身在林肯郡的国王。显然，这

项条约不仅要羞辱他，还要在经济上严重地挫伤他。英格兰在法兰西西南部的领地被压缩为波尔多与巴约讷之间的加斯科涅海岸。其他领地将由法兰西国王直接控制。为了保住曾经的金雀花帝国剩下的这一山半水的代价是，爱德华三世必须缴纳5万马克的巨款。伊莎贝拉和莫蒂默显然也深知为了和平而付出的代价太高，于是他们在英格兰境内隐瞒了条约的具体细节。这表明，英格兰朝廷在绝望无助之下默认了既成事实，承认英格兰陷于内部纠纷，无暇考虑在法兰西收复失地。

1328年，查理四世驾崩，没有留下直接的继承人。但英格兰朝廷没有做多少努力，去利用这个天赐良机。爱德华三世是腓力四世的三个仍然在世的外孙之一，因此对法兰西王位拥有继承权，但查理四世的表弟——瓦卢瓦的腓力按照严格的男性继承顺序（这后来被称为萨利克法^[1]）被加冕为王（史称腓力六世）的时候，英格兰朝廷只是做了象征性的抗议。爱德华三世通过他的母亲对法兰西王位拥有继承权，但他只能在1329年前往亚眠，作为阿基坦残部和蓬蒂厄伯爵领地的领主，向法兰西新王宣誓效忠。英格兰人显然没有打算利用他对法兰西王位的继承权作为谈判的杠杆，去为他在欧洲大陆的领地争取更多的安全。

苏格兰的局面更糟糕。从2月到夏季，边境屡次遭到袭击，成群苏格兰人越境进入英格兰北部，恣意烧杀抢掠。就在爱德华三世在林肯郡读到《巴黎条约》条款而大失所望的时候，王室的命令正在被送往北方，准备按照老规矩，在泰恩河畔纽卡斯尔和约克征集一支军队。

爱德华三世和他的母亲于5月底前往约克，在那里与五百名佛兰芒骑士会合，他们是伊莎贝拉在欧洲大陆的盟友——埃诺的约翰的属下。这支精锐部队在约克（英格兰的第二大城市）与英格兰士兵打架斗殴，在街头横冲直撞，很快就让市民怨声载道。尽管这个开头很不吉利，爱德华三世还是于7月初将伊莎贝拉留在约克，自己动身前往苏

格兰边境，打算在那里迎战敌人（由老将詹姆斯·道格拉斯爵士指挥）。此次行动一败涂地。道格拉斯一连几周都在逃避追击他的英格兰军队，在月底突然杀了个回马枪。他袭击了斯坦诺普园林（达勒姆附近）的国王营地，将国王的侍从杀散。据一部编年史记载，他还冲到国王营地的正中，高呼“道格拉斯！”，砍断了国王大帐的两三根绳索。几天后，道格拉斯率领横冲直撞的军队，撤回了苏格兰境内。

据多位编年史家记载，爱德华三世为了自己的失败怒不可遏、潸然泪下。他的确有理由哭泣：这场战役耗资巨大，为了让英格兰政府免于资不抵债，不得不将王室珠宝典当出去。莫蒂默和伊莎贝拉接受了事实——他们没有力量在北方开展一场战争，于是签订了《爱丁堡—北安普敦条约》（之所以如此命名，是因为它是由罗伯特·布鲁斯于1328年初在爱丁堡签署，后于5月在北安普敦由英格兰议会批准的）。他们与苏格兰人达成和解，可耻地放弃了英格兰对苏格兰的宗主权，仅收了区区20镑贡金。条约承认苏格兰为独立王国，由布鲁斯及其后嗣统治，两国边界与亚历山大三世时期相同。爱德华三世年仅六岁的妹妹琼被许配给布鲁斯尚在襁褓中的儿子大卫，并很快结婚。但这掩盖不了这样的事实：自1295年爱德华一世的辉煌战争以来，英格兰人为之奋斗的一切在一夜之间灰飞烟灭了。

至少爱德华三世的婚姻已经安排妥当了。伊莎贝拉和莫蒂默在入侵英格兰之前与埃诺伯爵缔结的联姻盟约得到遵守，于是年轻的埃诺的菲利普（她出生于1310至1315年间，与爱德华三世年龄相仿）于1327年底被带到了伦敦。这对年轻人于1328年1月26日在约克大教堂喜结连理，婚礼非常奢华隆重，旨在向爱德华三世的北方臣民宣示，王权并没有衰败，就像他的加冕礼向他的南方臣民发出同样的信息那样（在兵荒马乱、民穷财尽的背景下还能维持这般奢华，要感谢慷慨大方的意大利银行世家——巴尔迪家族。多年之后，巴尔迪家族才会吸取到教训，爱德华三世屡次欠款不还，致使巴尔迪家族破产，这场财

政灾难也导致了美第奇家族在意大利崛起）。联姻是伊莎贝拉和莫蒂默的外交政策中唯一成功的方面，尽管伊莎贝拉希望继续行使摄政太后的权力，因此直到差不多两年之后才允许年轻的王后加冕。但在爱德华三世婚礼期间，英格兰本土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情。

1327年9月23日深夜，年轻的国王在林肯的寝室内被唤醒，得知自己的父亲去世了。自4月以来，卡那封的爱德华就被关押在格洛斯特郡的伯克利城堡的地牢内。据信使说，他于两天前在狱中因自然原因死亡。因为年轻的国王急需处理与苏格兰局势相关的议会事务，于是指定于12月将老国王下葬。卡那封的爱德华去世时，很少有人质疑他的死因。爱德华三世肯定接受了他父亲自然死亡的说法，并为他安排了葬礼。但随着时光流逝，逐渐流传开了一些对卡那封的爱德华死因的描述，开始向人们暗示，他的死没有那么简单。最初的说法是，老国王是因悲伤或疾病，或某种痛楚而死的。但很快就有人推测，他是被谋害的。

卡那封的爱德华被囚期间，朝廷破获了三起企图营救他的阴谋：第一次是在4月，当时他被囚禁在凯尼尔沃思；后两次分别在7月和9月他被关押在伯克利期间。前两起阴谋的策划者是多明我会的修士；最后一次营救企图的主谋是威尔士人，其中为首的是格鲁菲兹之子里斯，他是爱德华二世的长期盟友，曾在1321年和1322年援助他，在他1326年最后逃亡中也在他鞍前马后。有传闻称，连续发生的营救企图让伊莎贝拉和莫蒂默耗尽了耐心，于是莫蒂默命人将老国王杀死在狱中。1330年10月，有人在议会宣称，卡那封的爱德华是被谋杀的。卡那封的爱德华死亡二十年之后，见闻广博的编年史家——穆里穆斯的亚当记载道，国王死于奸险诡计，是罗杰·莫蒂默指使人将他扼死的。

随着卡那封的爱德华的死讯传播到全国各地，他死于谋杀的怀疑也越来越烈，而关于他死因的说法也变得更为极端。逐渐出现了这样一种传说：凶手先是将一个小号状的装置插入他的直肠，然后将烧得红热的拨火棍从肛门插进他体内，令他内脏灼烧、生不如死，然后才将他扼死。这成了描述卡那封的爱德华死因的标准说法，因为炮制这种说法的始作俑者似乎刻意营造了一种恐怖的、诗意的象征主义：娘娘腔的、腐化堕落，有同性恋者嫌疑的国王被爆菊至死。这种说法几乎可以肯定是捏造的。但是，卡那封的爱德华很有可能确实是被谋杀的，而幕后元凶的确是罗杰·莫蒂默。凶手可能是莫蒂默的盟友威廉·奥格尔和托马斯·格尼爵士，负责看押爱德华的王室内廷总管约翰·梅尔特莱弗斯爵士也是同谋。

无论如何，卡那封的爱德华于1327年12月20日入土为安。他没有被安葬在威斯敏斯特教堂的金雀花王室陵墓、长眠在祖父和父亲身边，而是被埋葬在格洛斯特的圣彼得修道院（1217年的内战期间，年仅九岁的亨利三世就曾在那里加冕）。除了他之外，唯一被埋葬在那里的王族成员是罗贝尔·柯索斯，即征服者威廉的儿子。柯索斯原本可以成为英格兰国王，但被他的弟弟亨利一世囚禁在迪韦齐斯和加的夫近三十年之久。将卡那封的爱德华埋葬在柯索斯身边，恰如其分。爱德华下葬时穿着他在1308年倒霉的加冕礼上穿的内衣。他的墓地上饰有他的肖像雕刻，这是英格兰历史上的第一次，后来几百年中历代国王的陵寝都带有雕像。这固然算不上一场盛大的王室葬礼，但对这样一位国王来说，仍然是个出人意料的庄严尊贵的结局。毕竟，他玷污了英格兰王室，遭到了能够想象得到的最为严重的判决，即他的政敌于1327年1月指控他的罪行录。这些指控对他的描述是“没有独立治理国家的本领……被奸臣控制和影响，听信谗言”，并且不肯“从善如流，不肯采纳良谏，也不肯致力于妥善地处理朝政”。在他被废十一个月之后，所有人都清楚地认识到，爱德华二世“将国家压榨得山穷水尽，无所不用其极地毁坏自己的王国和人民。更糟糕的是，他生

性残忍、缺乏个性，没有丝毫悔过，不可救药。这些事情如此臭名昭著，无可否认”。

但是，取代他的新政权就比他好多少吗？迹象越来越明显，答案是否定的。人们忧心忡忡，伊莎贝拉和莫蒂默牢牢把持着年轻国王，而且他们控制的远不止于外交政策方面。在国内，这对情人的行为举止越来越和爱德华二世如出一辙。到1330年，他们变本加厉，英格兰又一次陷入了阴谋诡计、血雨腥风的深渊。

莫蒂默受宠于太后，日渐踌躇满志。他和加韦斯顿、德斯潘塞一样，无法抵制利用自己御前近臣的身份中饱私囊的诱惑。他逐渐在威尔士和英威边境积攒了许多领地，其中很多都是从1326年的叛军那里没收的。在英格兰各地举办的一系列比武大会上，莫蒂默以近似国王的身份照顾着爱德华三世，主持圆桌会议，将自己打扮成亚瑟王（这是暗示他有威尔士血统）。他纵情享受自己作为太后情夫的地位，在1328年的索尔兹伯里议会上，他终于完成了飞黄腾达的最后一步，崛起成为上层贵族的一员。他获得了一个超常而新颖的头衔：马奇伯爵[\[2\]](#)。

德斯潘塞扰乱朝纲的事情还没过去多久，莫蒂默就开始气焰嚣张地行事。在他主持下，英格兰在战争和外交这两条战线上都蒙受了奇耻大辱；国王的年轻妻子还没有得到加冕；负责审理盗匪案件的专门巡回法庭被派往各郡，处置肆虐蔓延的暴力和扰乱治安罪案，但都不了了之；而王室虽然从老国王那里继承了许多财产，还从巴尔迪银行大量借款，但还是濒临破产，危机重重。然而，新任马奇伯爵却以公谋私，达到了富可敌国的地步。对新政权的幻想破灭后，英格兰再次分裂为许多互相攻杀的派系。到1329年1月，以兰开斯特伯爵亨利[\[3\]](#)为首的反对派已经威胁要起兵反抗。许多人大肆宣扬，国王没有听取良谏、合理治理国家，因此违反了《大宪章》和他自己的加冕誓言。

战争似乎一触即发，以至于朝廷为爱德华三世定做了一套新的甲冑。在差不多整个1329年，十七岁的国王都一直被挡在威斯敏斯特和伦敦之外，被阻止亲自执掌政权；他的贪婪母亲及其情夫就像对待娃娃一样娇宠着他。

好在全面内战最终被避免，但到了1330年春季，爱德华三世不可能再被当成小娃娃架空起来了。埃诺的菲利普怀孕了，因此她必须于2月在威斯敏斯特教堂接受加冕。同时，非常令人担忧的消息传到了宫廷。有传闻说，两年前进格洛斯特下葬的卡那封的爱德华仍然活着，藏匿在民间。关于爱德华二世保住了性命的故事一直流传到今天，尤其是在有一个版本的故事中，这位被废黜的国王逃脱了牢狱之灾，躲到意大利，隐居起来，了却残生。这些故事并没有说服力，但这不重要。重要的是，在1330年，曾经参与逼迫老国王退位的人们都非常害怕他会突然出现。

这些谣言的来源之一很可能就是谋害国王的元凶。到1330年，马奇伯爵已经极其不得人心。法兰西人极有可能在筹划吞并阿基坦的残余部分，而莫蒂默企图强行从地方社区和诸侯手中征敛军费去保卫加斯科涅，他这个做法遭到了普遍的唾骂。他树敌甚多，不仅包括兰开斯特伯爵亨利，还有国王的叔叔们——诺福克伯爵托马斯和肯特伯爵埃德蒙。尽管两位王叔都宣称效忠王室，但莫蒂默认为，他们威胁了自己作为国王守护者和监护人的地位。

1330年3月，在温切斯特召开的议会紧急商讨了筹措军费以保卫加斯科涅的问题。在议会的末尾，莫蒂默向肯特伯爵发起了攻击。正要散会时，肯特伯爵突然被以叛国罪逮捕。莫蒂默指控他阴谋勾结（据说还活着的）异母兄爱德华二世（据说在科夫堡）。肯特伯爵被拖到一个匆匆组建、以莫蒂默为首的法庭前。他被指控叛国，法庭上出示了证明他有罪的书信，于是他被判定有罪。他被草率地剥夺财产，他

的妻儿被关押到索尔兹伯里城堡，而他自己被带到温切斯特城堡墙外，执行死刑。莫蒂默的裁决野蛮残暴，令人毛骨悚然，一时间竟然找不到敢于执行这个判决的人。最后，被监禁在温切斯特的另一名犯人（负责扫厕所）砍下了可怜的肯特伯爵的首级，以此换取了自己的自由。又一位伯爵丧了命，而且是一位拥有王族血统的伯爵。埃德蒙是爱德华一世的儿子，因此地位比之前的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更高。

议会解散了，国王前往伍德斯托克去探望临产的妻子（这是他们的第一个孩子，生于6月15日，取名为爱德华）时，心情非常颓丧。他曾打算赦免肯特伯爵，但莫蒂默推翻了他的决定。爱德华三世是一位丈夫、父亲和国王，但另一个男人统治着国家，与他母亲上床，而且恣意谋杀他的亲属。国家被爱德华三世的父亲败得一贫如洗，而在莫蒂默残忍、贪婪的暴政之下，濒临土崩瓦解。莫蒂默暴政的三个灾难性年头给英格兰带来的祸端几乎和老国王在位时一样多。行动的时刻到了。爱德华三世处于绝望之中，但他勇敢大胆，开始秘密筹划夺回自己的王权。贤君明主的光辉新时代即将拉开大幕。

[\[1\]](#) 萨利克法（拉丁语：lex Salica），是中世纪西欧通行的法典，因发源于萨利克部族（法兰克人的一支）通行的习惯法而得名。6世纪初，这些习惯法被法兰克国王克洛维一世汇编为法律。萨利克法是查理曼帝国法律的基础。

萨利克法包括女性后裔不得继承土地的条款。在欧洲的大多数国家，女性无权继承土地的规定逐渐演变为对女性继承权的剥夺，并对中世纪和近代欧洲历史产生了很大的影响。西班牙的历次王位继承战争，起源都是旁系男性继承人对直系女性继承人权利的争议。

英法百年战争的诱因之一，就是法兰西卡佩王朝查理四世死后没有男性继承人，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三世因是查理四世妹妹伊莎贝拉的儿子，要求得到法兰西国王宝座，法兰西方面则认定萨利克法不支持女性系后裔的继承权，查理四世的堂兄腓力六世随之加冕，开创法兰西的瓦卢瓦王朝，爱德华三世虽然妥协，但冲突的火种已然埋下。

英国君主允许女性继承，但汉诺威实行萨利克法，因此汉诺威王朝的维多利亚女王在继承英国王位时，不得不把汉诺威王位转让给其叔父恩斯特亲王。此外，在

唯一仍由英国统治的原诺曼底公国领土——海峡群岛上，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的头衔是诺曼底公爵（Duke of Normandy），而非“女公爵”（Duchess）。为了回避萨利克法的不利影响，波兰女王雅德维加在1384年继承波兰王位时，宣布自己为国王（Hedvig Rex Poloniæa），而非女王（Hedvig Regina Poloniæa）。

[2] 马奇（March）的意思是边境，这里指英格兰与威尔士的边境，此爵位通常被授予居住在此边境地区的大封建主。后来它逐渐演化成仅仅是头衔而已，领有者不必真的在边境拥有领地。

[3] 第三代兰开斯特伯爵亨利，就是前文所说的“兰开斯特的亨利”，即与爱德华二世做对的第二代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的弟弟，他继承了哥哥的爵位。

第六部 光荣的年代（1330～1360）

愿年轻的爱德华福寿永昌！愿他拥有曾令历代先祖得益的美德。愿他像亨利二世国王一样勤勉，像威名显赫的理查国王一样勇猛无畏，愿他像亨利三世国王一样高寿，愿他拥有爱德华一世国王的智慧，并像他的父亲一样体格健壮、相貌英俊。

——《爱德华二世传》中写到爱德华三世出生的段落

宫廷政变

密谋者小心翼翼、尽可能悄无声息地走过诺丁汉城堡地下深处的一条秘密通道。他们至少有十六人，或许超过二十人，全副武装，大多很年轻，对国王忠心耿耿。为了自保，他们都豁出去了。在他们头顶上，城堡正在安静下来，准备过夜，白天的访客都离开城堡，返回城堡之外城镇中的住宿地。地道中只能听得见粗重的呼吸声、铠甲移动时沉闷的撞击声，以及火把燃烧的噼啪声。

他们此行是遵照御旨。当天早些时候，此刻在地道中的五名密谋者和十七岁的国王被带到一个对他们满腹狐疑的议事会面前。为首的是马奇伯爵罗杰·莫蒂默，王后的情夫，他把持英格兰朝政已有三年之久。探子向莫蒂默报告称，国王身边的一群人正在企图刺杀莫蒂默。所有人都坚决否认这个指控。在离开这个审讯时，他们都知道，必须采取行动了。

密谋者的首领是二十九岁的威廉·蒙泰古，他是爱德华三世内廷的一名方旗骑士^[1]，是国王的朋友。不久前，他曾陪伴爱德华三世前往法兰西处理要务，刚从阿维尼翁的教廷返回，他在那里向教皇约翰二十二世传达了一些密信。蒙泰古是一个军人、保王党人和国王亲信，就像他父亲曾经是爱德华二世的亲信一样。他担心莫蒂默会谋害国王，因此在这一天告诉国王，必须立刻采取行动。他对国王说：“把狗吃掉，总比被狗吃掉强。”爱德华三世听取了他的建议，批准了他们的计划。这要么是一场自杀行动，要么是拯救王权的伟业。

在蒙泰古身边弯腰行进的还有爱德华三世内廷的另外四名伙伴：爱德华·博汉、罗伯特·厄福德和威廉·克林顿（三人均为方旗骑士），以及内廷骑士霍恩比的约翰·内维尔。他们都是勇士，做好了

在凶险的行动中以死报效主公的准备。行动的关键是第六个人，威廉·伊兰，诺丁汉城堡的警卫。伊兰比在世的任何人都更熟悉这座要塞的众多走廊和通道。

莫蒂默控制着城堡的钥匙，夜间会将钥匙放在王后枕下，因此蒙泰古及其伙伴正在潜行的这条地道是进入城堡的唯一路径。地道一头连接着城堡外的河岸，另一头是处于城堡心脏位置的伊莎贝拉太后寝室。1330年10月19日，伊兰脱离了自己的岗位，故意将地道内的边门敞开，没有关闭。现在，他利用自己对城堡的熟悉，引导密谋者们在黑暗中进行。

诺丁汉城堡内到处上演着阴谋诡计。密谋集团成员——御医潘西奥·德·孔特罗内为国王在当晚脱身打掩护，甚至帮忙打开了连接密道与城堡主楼的门。伊兰和蒙泰古带领部下从地下深处登上螺旋形楼梯来到王室居所心脏位置时，一定会祈祷，在他们抵达最终的那扇门之前，密谋不要败露。如果莫蒂默抓获了他们的任何一名盟友并从其口中得到真相，那么或许已经派兵在地道中尾随他们了。等待他们的将是死亡和彻底垮台。在太后的大厅内，伊莎贝拉正与莫蒂默、他的两个儿子杰弗里和埃德蒙、西蒙·贝里福德、休·特平顿爵士和林肯主教亨利·伯格什一同商议如何处置密谋者。他们全然不知，这些密谋者已经离开了地道，进入城堡主楼，正在杀气腾腾地逼近会议厅。

蒙泰古和伙伴们冲进王室寓所时，撞上了内廷总管特平顿，他是安保的最终负责人，当然现在安保已经被破坏了。约翰·内维尔上前杀死了特平顿。这声响令守卫在大厅入口处的少数几名内廷侍从警觉起来。密谋者猛冲进去，将两名卫兵砍死在原地。

莫蒂默拔腿就跑，冲向自己的房间去拿剑。但他和两名谋士被抓住并逮捕。密谋者留了马奇伯爵一条性命，准备将其作为叛国贼送上法庭。莫蒂默的两个儿子和西蒙·贝里福德也被俘虏。据布鲁图编年

史家记载，伯格什主教将自己作为教士的尊严丢了个一干二净。他跑向厕所，企图钻进向城堡外护城河内排放粪尿的滑道。蒙泰古的部下追了上去，最终将主教从这肮脏的逃命场所拉出来。伊莎贝拉太后站在大厅门口，在黑暗中哀号，呼喊她的儿子，她相信自己的儿子躲在密谋者的背后。

借助这戏剧性的手段，十七岁的爱德华三世粉碎了束缚自己的镣铐，亲自执掌了政权。政变的次日，国王向英格兰各郡的郡长发布宣言，通知他们，马奇伯爵罗杰·莫蒂默已经被逮捕，爱德华三世“从此将遵循法理和理智，以符合自己君主尊严的方式，统治他的人民。国家大事将由全国的权贵公议裁决，别无他途”。

莫蒂默被捕后遭到羁押，等待议会发落。这次议会于1330年11月在威斯敏斯特厅召开。他被五花大绑，口里塞着东西，丧尽颜面地被押解到全国诸侯面前。根据议会的官方记载，他受到的指控是“篡夺王权，把持朝政，以君主自居”，并驱使仆人约翰·雷“监视（爱德华三世）的言行，以致我主国王陛下被歹人环绕，无法自行决断，如同生活在牢狱之中”。莫蒂默受到十四项罪名的指控，其中包括以自己的伯爵领地分裂王室土地、向兰开斯特伯爵及其盟友开战、诬陷肯特伯爵叛国，以及贪污王室金钱（包括苏格兰人遵照合约缴纳的贡金）。

但最重要的是，议会明确地指控莫蒂默谋杀了爱德华二世。“罗杰擅用篡夺来的权力……命令将（老国王）押解至伯克利城堡。在那里，罗杰及其走狗恶毒、阴险、虚伪地将国王杀害。”档案如是说。这是官方第一次声明爱德华二世是被谋杀的，光是弑君这一项罪名就足以让莫蒂默这“背叛国王和江山社稷的逆贼，被开膛和绞杀”。就像之前几位被判死刑的大贵族一样，莫蒂默也不被允许为自己辩护。

但是，随着他于1330年11月29日在泰伯恩被作为叛国贼处死，英格兰历史上一个血雨腥风的一个章节便结束了。

伊莎贝拉没有受到严惩。作为太后，她被解除政权，进入退隐状态。在随后二十七年中，她居住在诺福克的赖辛城堡，过着锦衣玉食、奢华富丽的生活，在王室的外交事业中扮演重要角色，并参加她儿子的越来越奢侈辉煌的典礼宴会和家庭节庆活动。

爱德华三世还不到十八岁，就能够大胆地发动如此戏剧性的宫廷政变，决定性地夺取了政权。这是让人心头燃起希望的迹象，看来他有足够强大的性格和才干，去恢复这个朝纲败坏的王国的秩序，令其走上正轨。事实证明，他果然是一位盖世明君。从青年时代开始，他的一举一动便很好地体现了他的施政之道：发现问题之后，他便会采取激进的，甚至是鲁莽的行动去解决它；他身边围绕着一群亲密而深受信赖的谋臣。他的统治效率很高，令人心醉。但在爱德华三世被普遍尊为英明贤君（或许是金雀花王朝最伟大的一位国王）之前，还有许多困难重重的年头。

[\[1\]](#) 方旗骑士（Knight Banneret）是中世纪的一种骑士。他们在战争中可以在自己的旗帜下率领部队，而比他们级别更低的骑士则不得不打着别人的旗号来率领部队。方旗骑士的旗帜是方形的，以区别于更低级的骑士们的三角旗。方旗骑士高于下级骑士（Knight Bachelor），而低于男爵。虽然大多数方旗骑士都出身贵族，但这个头衔通常不是贵族头衔，也不是世袭的。

光荣的国王，一贫如洗的王国

诺丁汉政变之后，爱德华三世在国内受到普遍赞誉。1330年11月，他十八岁了，终于可以独立自主地掌控自己的王权和命运。他的私人纹章图案是灿烂的旭日——金色的阳光从浓云背后迸射出来。年轻的国王希望他的臣民们认识到，他挣脱了母亲的情夫的束缚之后，独立掌权，必将拨开乌云见天日；新国王能够为人民带来光明、勇气 and 希望。

亲政伊始，他便举办了一系列比武大会，主要是在伦敦周边和东南部。他表现出绝佳的骑士风度；他的宫廷是狂欢、享乐、浪漫和武艺较量的中心。“这位国王热衷于比武大会和与贵妇相伴，不亦乐乎？”北方的编年史家托马斯·格雷爵士如此记载道。这是他在位时期的一大特色，几乎每个月都要举办比武大会。这是王国的贵族男女纵情狂欢的好机会，他们换上五光十色、奢侈富丽的服装，扮演起猛兽、神话传说中的异兽和天使仙女的角色，重演历史和传奇中脍炙人口的精彩故事，或者淘气地打扮成修士、商贩或神父，嬉戏打闹，以此为乐。大型的模拟战争打得煞有介事，既让参与其中的贵族们增强了彼此之间的纽带，也是非常有价值的军事训练，毕竟这个时期又狼烟四起、战火延绵。

国王处于这一切热火朝天活动的正中间。他是一个身强体健、具有运动员体魄且雄心勃勃的青年。大多数肖像都将他描绘得面貌略显清秀，眼睛宽阔，眼窝深陷，眉脊平坦，鼻子又长又细。他天庭饱满，并且遵照当时的风俗，成年之后始终蓄着长胡须，14世纪50年代的一首诗说他的胡子是“浆果一般的褐色”。他要么戴着精美的帽子，要么佩戴军事统帅的头盔，浓密而波浪形的头发遮挡住了他的耳朵，从帽子或头盔下凸显出来。他精通骑术，武艺高强，是骑士威严

的典范。他和菲利普王后都嗜好精美的衣服，并且衣服上绣有口号和神秘莫测的王室箴言。爱德华三世后来最喜爱的一些箴言包括“事当如此”（It is as it is）和“白天鹅啼鸣，以上帝之灵起誓，我是你的男人”（Hay Hay the wythe swan/By Godes soule I am thy man）以及“像忍冬一样坚强”（Syker as ye wodebynd）。菲利普王后喜爱的口号包括“我缠绕着你”（Ich wyndemuth）和“我的吩咐”（Myn biddeneye）。为纪念爱德华三世加冕而打造的钱币上印有这样一句口号，突显了国王一生的自信和治理国家时的从容：“我不曾索取，只是接受。”

外在的作秀和华丽典礼是任何一位国王必备的核心技能，但爱德华三世在这方面的直觉比任何一位前任都更敏锐——只有亨利三世是个例外。他从远东进口最精美的金线织物，他的袍服上装饰着充满异国情调的动物形象：豹子、猛虎、鹈鹕和隼。他酷爱音乐，他的宫廷旅行的时候，总伴有行吟歌手的曲调，有鼓点和笛子助兴。国王处在这一切的中心，为自己创造的盛景笑逐颜开。他开设了一座动物园，豢养着狮子、豹子、一头熊和形形色色的猿猴。他像之前的国王们一样，对狩猎兴致勃勃。他在自己的猎苑、森林和英格兰乡间纵马奔驰、追逐和猎杀野兽，从中得到极大的乐趣。他的先祖当中，或许只有亨利二世在这方面能和他相比。他挥金如土，在奢华的服装和盛大的娱乐活动上花费数千镑，供自己、朋友和家人享受，展现出了值得颂扬的王室光辉。爱德华三世是个魅力无穷的人，把宫廷中的女士们迷得神魂颠倒，和男人们则能建立起亲密的、兄弟一般的深情厚谊。自亲政伊始，他便将英格兰的贵族和骑士们——所有成功的国王都会将这个阶层团结到自己身边——与自己的统治紧紧地联系了起来。

爱德华三世受过传统的贵族式教育，精通与他地位相称的知识和文化。他既会说英语，也会讲宫廷语言——法兰西北部方言。在成长过程中，他身边簇拥着理查·伯里（牛津大学的学者和教士，后来成

为政府高官和国王最亲信的谋臣之一）这样的学者，从他们那里汲取到了极大的知识养分，文化水平远远超过当时的一般标准（能阅读拉丁文和法文即可）。他是第一位有御笔墨迹留存至今的英格兰国王。他从五花八门的古典文本中学习为君之道。这些文本被称为“君主明鉴”，是欧洲学者们编纂起来的，分析了古今统治者的伟大成就和可耻失败，旨在向他们的君王解释优良的统治原则。

自孩提时代起，爱德华三世就对历史和神话中的伟大英雄心醉神迷，尤其仰慕14世纪流行文学的主流故事，即所谓“九位伟人”的传说。九位伟人包括三位“好的异教徒”——赫克托耳、亚历山大大帝和尤利乌斯·恺撒，三位圣经中的贤君——约书亚、大卫和犹大·马加比^[1]，以及三位伟大的基督教国王——亚瑟王、查理曼和第一代耶路撒冷国王布永的戈弗雷。他认真研读了帝王们的生平，努力学习他们的优良品质，而避免他们的错误。他对历史的天意注定非常着迷，因为历史既能够预示他一生中的一些事件，也能够为后人的生活奠定基础。同时代人对他在诺丁汉宫廷政变中表现出的勇敢非常景仰，急切地希望看到他实现梅林的预言。爱德华三世没有让群众失望，他于1331年访问格拉斯顿伯里，参观了亚瑟王和格温娜维尔的宏伟陵寝，这座陵墓是他的祖父当年下令建造的。事实上，在金雀花王朝的所有先王之中，爱德华三世特别崇敬爱德华一世，命人用金线织物装饰位于威斯敏斯特的爱德华一世陵墓，像祖父一样热衷于亚瑟王传说，并保证每年都隆重地纪念“苏格兰人之锤”（爱德华一世的绰号）的冥寿。爱德华一世年轻时的贬义绰号“豹子”如今成了爱德华三世王权的象征。爱德华三世的纹章是举右前足向前行进、面部正对观看者的狮子。^[2]

虽然酷爱荣华富贵，但爱德华三世深切地懂得，王权是国家与君王之间的神圣纽带。当前如此，甚于以往。在有些比武大会上，他喜欢隐去自己的真实身份，乔装打扮成普通战士，与同时代人和伙伴们

一起比拼。虽然喜爱亚瑟王传说，但他小心谨慎，不去效仿罗杰·莫蒂默的狂妄做法——竟企图扮演这位传奇国王的角色。14世纪30年代，爱德华三世更愿意将自己比作一位比较普通的圆桌骑士，常常是莱昂内尔爵士。最早给他赋予这个角色的恰恰是莫蒂默。1329年，在威格莫尔举办的一次比武大会上，莫蒂默向国王献上了一只带有莱昂内尔爵士纹章的杯子。爱德华三世一直坚持扮演莱昂内尔爵士的角色，在14世纪30年代的许多比武大会上始终佩戴他的纹章，而且还用这位传奇骑士的名字给自己的第三子（1338年出生于安特卫普）取名。这表明，他没有忘记积极进取和努力奋斗的价值，正是这些价值观帮助他推翻了莫蒂默的统治。当然这或许也是个诙谐的玩笑。

从1330年爱德华三世亲政开始的七年中，他逐渐熟悉了自己的王国。几乎持续不断的比武大会使得他在象征意义和社交这两个层面都与自己的臣民走得更近。他与菲利帕王后的婚姻非常多产，1330年生下了王子——伍德斯托克的爱德华之后，每隔一段时间就有儿女呱呱坠地：伍德斯托克的伊莎贝拉于1332年5月出生，伦敦塔的琼生于1333年底，哈特菲尔德的威廉生于1336年12月（后来夭折），安特卫普的莱昂内尔生于1338年。尽管这位年轻的国王踌躇满志、八面威风，但英格兰仍然处于极大的困境中。14世纪的最初三十年中，朝纲败坏，公共秩序荡然无存。1315~1322年发生大饥荒，哀鸿遍野。爱德华二世自登基一直到去世的几十年中始终动荡不安，给无法无天的犯罪造就了滋长的温床。在英格兰中部，福尔维尔匪帮（一个来自莱斯特郡的腐化堕落的乡绅家族）公然大规模烧杀抢掠，目无王法，肆无忌惮地杀害自己的政敌，甚至将巡回法官扣为人质。峰区^[3]也有一个类似的匪帮，叫作科特里尔家族。朝廷虽然多次尝试向各郡派遣司法团队，去恢复秩序、执行王法，但都遇到了抵抗，地方上的滥用职权使得中央政府无力打击犯罪。

为了处置这种局面，爱德华三世决心开展激进的司法改革。巡回法庭制度——郡一级的法庭缓慢地周游各地，一个巡回可能需要七年，甚至更久——已经过时，而且过于笨重。在1332年3月的议会上，爱德华三世听取了大法官杰弗里·斯科罗普爵士主持的关于法律和秩序改革的辩论。最终形成的新体制是，在各郡设立长期性的王室司法机构，以制裁刑事犯罪。这次改革产生了所谓治安官（keeper of the peace）的职位（后来演化成治安法官，justice of the peace）。在这个世纪余下的时间里，这些官吏将负责地方治安。在某些特殊案件中，比如福尔维尔匪帮案和科特里尔匪帮案，治安官会得到王室指派的临时委员会的支持，包括听证与裁判委员会（oyer and terminer）。王座法庭有时也会零星地处理一些地方治安事务。英格兰司法制度比以往更加完备；此后，再也没有一位国王像约翰国王那样亲自周游全国处理司法事务。但如果说国王的司法角色逐渐淡化，那么爱德华三世则坚决要将国王作为军事统帅的角色发扬光大。

他的第一个目标是爱尔兰。自约翰于1210年御驾亲征的一百二十年以来，不曾有一位英格兰国王踏上爱尔兰的土地。但爱尔兰秩序极其混乱，一派血雨腥风，英格兰国王对定居当地的盎格鲁—诺曼诸侯的控制几近丧失。1332年夏，爱德华三世筹划派遣一支大军，渡过爱尔兰海，重新确立自己在当地的统治。但计划正要实施的时候，却不得不放弃了。1332年8月11日，在苏格兰珀斯附近的杜普林沼泽，支持苏格兰新国王大卫二世（罗伯特·布鲁斯的儿子，也是爱德华三世的妹夫）的军队与叛军（被称为“被剥夺继承权者”^[4]）发生了冲突。这些叛军主要是在班诺克本战役后丧失了自己全部土地的苏格兰人。他们的领导人是约翰·巴里奥的儿子爱德华·巴里奥，还得到爱德华的盟友亨利·博蒙特的支持。博蒙特是一位两鬓斑白的老将，参加过自1298年福尔柯克战役以来苏格兰的每一场主要战役。

“被剥夺继承权者”兵力很少，大约只有一千五百人，是布鲁斯军队的十分之一，却以少胜多，赢得了一场辉煌胜利，杀死了许多苏格兰骑士和伯爵。9月24日，爱德华·巴里奥在斯昆被推举为王，苏格兰再一次陷入混乱。爱德华三世放弃了入侵爱尔兰的计划，将自己的注意力转向北方边境。1333年1月，在约克召开的议会上，他宣布了入侵苏格兰的意图。这将打破《爱丁堡—北安普敦条约》建立的停战状态，重新开启争夺苏格兰主宰权的战争（这场战争自爱德华一世死后就一直很不顺利）。

1333~1337年，英格兰以约克为陪都。爱德华三世将整套政府机关迁往北方，以便集中精力作战。他的军队中包括王室直属的部队、按照封建制征集的贵族及其骑士，以及外国雇佣兵，包括曾在伊莎贝拉和莫蒂默指挥下讨伐苏格兰的那些埃诺雇佣兵（尽管那次战役命途多舛）。普通士兵是强行征募的，士兵们离开自己家乡所在的郡之后，会得到按日支付的军饷。除此之外还有轻骑兵、以长矛和刀剑为武器的步兵，以及乘骑机动、下马作战的弓箭手。乘骑弓箭手将会成为中世纪英格兰军队中战术水平最高、杀伤力最强的单位。爱德华三世在其统治期间依赖乘骑弓箭手，视其为自己的精锐，将其地位提高到超过一般士兵。乘骑弓箭手的地位虽然还比不上贵族骑兵，但仍然是14世纪欧洲最令人尊重和畏惧的一群战士。他们和其他士兵的给养都来自对全国人民的横征暴敛，这对英格兰臣民来说是长期的沉重负担。

爱德华三世的战役于1333年春季拉开帷幕。这年夏天，他的指挥官们——包括威廉·蒙泰古、亨利·珀西、兰开斯特伯爵亨利的儿子格罗斯蒙特的亨利，这些诸侯的年纪与国王相仿——协助爱德华·巴里奥，越过边境，发动袭扰作战。随后，英格兰军队攻打了伯立克，最后在距伯立克两英里的哈立顿山与苏格兰人交锋。

英格兰军队在哈立顿山采纳的战术就是亨利·博蒙特在杜普林沼泽设计的策略。在爱德华三世统治期间，这种战术将为他赢得许多胜利。爱德华三世的兵力或许只有苏格兰人的一半，但他在哈立顿山上建立了巩固的防御阵地，部队分成三支，每一支的侧翼都有弓箭手掩护。国王亲自指挥中军；爱德华·巴里奥指挥左翼；国王的叔叔诺福克伯爵^[5]统领右翼，国王的弟弟康沃尔伯爵（埃尔特姆的约翰）在诺福克伯爵身边。英格兰军队不会向苏格兰人的刺猬阵型发动骑兵冲锋。班诺克本战役已经教会了他们，这种战术就是自杀。大群苏格兰长枪兵冲上山的时候，英格兰弓箭手向他们射出冰雹一般的箭雨，令其阵脚大乱、惊慌失措。苏格兰人还没有冲到英格兰武士面前，大多就已经溃乱。两军展开白刃战的时候，苏格兰人已经疲惫不堪、胆战心惊。爱德华三世率军勇猛地攻击敌人，国王与罗伯特·斯图尔特^[6]（罗伯特·布鲁斯的外孙，年仅十七岁，担任苏格兰的王室总务官）展开了一对一的拼杀。苏格兰人很快溃不成军，爱德华三世和巴里奥的部下重新上马，追杀抱头鼠窜的苏格兰人。战斗结束了，苏格兰的贵族精英又一次遭到灭顶之灾，有六位伯爵战死。国王以恰当的骑士礼节安葬了这些敌人。

爱德华三世在哈立顿山取得了压倒性胜利，于是扶植爱德华·巴里奥当苏格兰国王，夺回了伯立克，并对苏格兰低地的大片土地提出要求。1333年的下半年，他待在英格兰东南部游猎享乐，举办比武大会。1334年初，巴里奥同意让苏格兰恢复到一个附庸国的地位。苏格兰王室又一次成为英格兰王室的臣属。胜利来得实在太轻松。

这么容易当然是不可能的。自1326年起，苏格兰便与法兰西结盟。1334年6月，爱德华·巴里奥在纽卡斯尔向爱德华三世宣誓效忠的时候，消息传来，法兰西国王腓力六世把已经被废的苏格兰国王大卫二世及其妻子琼^[7]从苏格兰接走，庇护他们生活在诺曼底。大卫二夫妇居住在加亚尔城堡，也就是狮心王理查建造的伟大要塞。大卫二

世不在国内期间，苏格兰的抵抗力量团结在年轻的罗伯特·斯图尔特和马里伯爵约翰·伦道夫周围。1334年冬季和1335年夏季的大部分时间里，爱德华三世都忙于率军在苏格兰低地以恐怖手段镇压反抗者，杀得苏格兰噤若寒蝉。1336年7月，他又率军讨伐苏格兰高地，从洛赫因多布城堡营救了一群被关押在那里的贵妇，给自己的骑士传奇增添了不少光辉。除此之外，这场残酷的战役中就没有什么骑士风度可以称道了。除了御弟——埃尔特姆的约翰于9月病逝之外，英格兰人春风得意。爱德华三世的策略——在敌国乡村烧杀抢掠、血腥镇压，以此震慑和威吓敌国百姓——后来被运用到了欧洲大陆，英格兰士兵获得了基督教世界最凶悍军人的威望。

尽管对苏格兰人施加了恐怖统治，但爱德华三世还是没能平定这个国家。爱德华三世和他的朋友们——尤其是格罗斯蒙特的亨利——逐渐赢得了骁勇善战的猛将的美名——学到了战争的技艺，但他们仅仅通过屠杀是不能迫使苏格兰人去爱戴巴里奥的。问题的核心是，叛乱的苏格兰人和法兰西国王之间有盟约。在腓力六世看来，金雀花王朝在苏格兰的行动与金雀花王朝在阿基坦领地的地位是紧密联系的。只要英格兰人不肯接受法兰西对加斯科涅的完整宗主权，腓力六世就支持苏格兰人为其独立而奋斗。到1337年，爱德华三世对通过烧杀抢掠来迫使苏格兰屈服已经不感兴趣。他为君之道的核心在于，直接地、强有力地处理问题。1337年的问题已经不再是苏格兰，而是法兰西。开辟新战场对他的诱惑是不可抵挡的。金雀花王朝最宏大的一场战争一触即发。

[\[1\]](#) 犹大·马加比（Judas Maccabeus，即“铁锤”犹大），是犹太人历史中与约书亚、基甸、大卫齐名的英勇战士。他是古以色列人祭司长亚伦的后裔，犹太祭司玛他提亚的第三个儿子。犹大·马加比继承父亲对抗塞琉古帝国的统帅职位，是犹太人的民族英雄。犹太人的马加比节，就是为了纪念犹大·马加比在公元前165年收复耶路撒冷的圣殿。

[2] 纹章学里的豹子和狮子外形差不多。行走（passant）中的狮子一般被称为“豹子”，而扬起前爪跃立（rampant）的狮子才被称为“狮子”。这种区分源自法国纹章学，英国纹章学后来不再做此区分。

[3] 英格兰中部和北部的高地，主要位于德比郡北部，也覆盖柴郡、大曼彻斯特、斯塔福德郡、约克郡南部和西部等部分地区。

[4] 此处的“被剥夺继承权者”与亨利三世时期英格兰境内的“被剥夺继承权者”（西蒙·德·孟福尔的支持者）不是一回事。

[5] 即布拉泽顿的托马斯。

[6] 后来继承大卫二世的王位，成为苏格兰国王罗伯特二世，开创了斯图亚特王朝（1371～1714年统治苏格兰，1603～1714年统治英格兰和爱尔兰）。

[7] 即爱德华二世的女儿，伦敦塔的琼，也就是爱德华三世的妹妹。

新的伯爵，新的敌人

1337年3月，议会召开之时，威斯敏斯特处于兴奋和焦躁之中。人们有足够的理由去兴奋。激进的法律即将颁布。朝廷计划对羊毛贸易实施改革。两条战线上都即将燃起狼烟。但至少在议会的观察者和热爱金雀花王朝富丽堂皇的仪式典礼的人们看来，比这一切都更激动人心的是，王国即将设立六个新爵位。爱德华三世在位已经十年了，亲政也已经七年，他在此期间表现出对贵族的友好和善意。在他举办的比武大会上，他与国内富有的精英武士们耳鬓厮磨。很自然，他对这些人最为亲近。

在此前几十年中，英格兰贵族阶层存在普遍衰败的趋势。爱德华一世对贵族们很不信任，因此很少封赏伯爵领地。他质疑贵族的权利，最显而易见的证据就是所谓的“根据谁的权威？”（Quo Warranto）调查：他的法官们质询诸侯，询问他们行使了哪些权力和司法管辖权，以调查他们是否僭越了王权。爱德华二世在册封大地产和高级头衔时比较有创造性，也很慷慨，但他一般把重要的封赏保留给自己的亲信宠臣，而不愿意扶植大贵族世家，因为他害怕这些人会挑战他的权威。爱德华二世封加韦斯顿为康沃尔伯爵，安德鲁·哈克雷为卡莱尔伯爵，休·德斯潘塞为温切斯特伯爵，他的两个异母弟被封为诺福克伯爵和肯特伯爵；但在这些新册封的伯爵中，只有诺福克伯爵活过了1330年。1328年受封为康沃尔伯爵的埃尔特姆的约翰在苏格兰作战期间病逝，现在长眠在威斯敏斯特教堂。

与他的祖父和父亲不同，爱德华三世相信，国王和大贵族之间应当有休戚相关的利益关系，而不是互相对抗。在1337年的议会上，爱德华三世清楚地表达了这种哲学。他向与会的贵族们宣称，“我认为，君主最主要的特征就是分封地位、头衔和官职，以此换取睿智的

谏言和强大力量的支持”。他认为，恰恰是因为英格兰贵族（以强有力的伯爵和男爵为首）人丁减少，“长期以来，国家的名望、荣誉和尊严蒙受了莫大损失”。

爱德华三世向全国宣布，他要采取决定性的措施，培植新一代的英格兰贵族，与其分享王权的威望、分担王权的责任。这些新诸侯都是在他统治十年间证明了自己的精英，其中几位当年和他一同参加了诺丁汉城堡的政变。他们是雄心勃勃的年轻国王的天然盟友和好伙伴，很快将会与他并肩作战。

这次议会册封了六位新伯爵。首先是威廉·蒙泰古，1330年政变的领导者。自那次政变以后，蒙泰古向国王证明，他既是一位优秀的外交官，也是苏格兰战争中的一员猛将。在这场战争中，他失去了一只眼睛。国王已经赏给他大量战利品、财富和土地，现在又将他晋升为索尔兹伯里伯爵。

1330年政变的其他参与者也同样得到了赏赐。罗伯特·厄福德被封为萨福克伯爵，威廉·克林顿成为亨廷顿伯爵（这个头衔此前是由苏格兰国王保有的）。同时，英格兰名门望族的后嗣们也得到了头衔，以彰显其高贵地位。格罗斯蒙特的亨利被封为德比伯爵。威廉·博汉，1330年政变的参与者和苏格兰战争的老将，成为北安普敦伯爵。为王室效力多年的军人和罗杰·莫蒂默的早期反对者休·奥德利被封为格洛斯特伯爵。

1337年3月，爱德华三世和菲利帕的长子——伍德斯托克的爱德华是个健康的六岁男孩。从都铎王朝时期开始，他被称为“黑太子”，因为（据说）他的盔甲是黑色的，而且他极其骁勇善战。1337年，他获得了一个新头衔，以反映他作为英格兰王位继承人的重要地位。爱德华三世册封他为康沃尔公爵。“公爵”（duc）这个头衔源于法兰西。这是公爵的头衔第一次出现在英格兰本土，以彰显康沃尔这个王

室直属的伯爵领地如今享有的特殊地位。已故的埃尔特姆的约翰的头衔被迅速重新授予，这也是在暗示，像加韦斯顿那样出身卑微的人再也不可能获得如此崇高的王室头衔了。

为了恭贺这些新诸侯，国王举办了一场盛大奢华的宴会，仅仅在膳食和娱乐上就花费了数百镑。还有二十名骑士得到册封。大家欢声笑语、载歌载舞。爱德华三世和菲利普各自主持着自己的欢庆典礼。

此次前所未有的大规模土地封赏不是因为爱德华三世心血来潮、慷慨大方。这其实是1337年的形势所迫。国王需要军事上的支持者，这些支持者应当拥有资源、强大的私人势力和为王室作战的义务。不仅苏格兰始终动荡不安，而且与法兰西的战争也又一次迫在眉睫。但这一次，英法对抗的激烈程度将大大升级，风险也更大，而且两位敌手也是自12世纪末理查一世与腓力·奥古斯都较量以来最为桀骜不驯和咄咄逼人的一对。金雀花王朝即将面临的这场战争不会仅仅持续几个月或几年，而是好几个世代。

百年战争爆发

1340年1月26日，爱德华三世率领他的内廷进入佛兰芒城市根特。身怀六甲的王后也随行抵达（这是他们在十年中的第六个孩子，于当年3月6日出生，被称为冈特的约翰，“冈特”是英语中对“根特”的称呼）。为了欢迎国王驾临，当地人准备了盛大的典礼，星期五集市所在的大型开放式广场被加以奢华装饰，以迎接大群观众。广场中心搭建起了平台，周围悬挂着饰有爱德华三世纹章的旗帜。但旁观者对这些纹章非常陌生。

自1198年（狮心王理查在位的倒数第二年）开始的一百四十二年中，历代金雀花国王的纹章都是三只（一般被称为豹子）举右前足向前行进、面部正对观看者的狮子，背景是鲜红色。现在的王室纹章却发生了巨大变化。如今，三只狮子不是骄傲地横跨整个纹章，而是变成了这种样式：纹章分为四个部分，狮子只占右上和左下部分，其他部分则是蓝色底纹上的金色百合花，这是古老的法兰西王室纹章。而且，法兰西的百合花的位置更优先，处于整个纹章的左上角和右下角。对历史悠久的英格兰纹章所做的改造着实令人震惊。对聚集在广场上的人们来说，爱德华三世即将传达的信息是毋庸置疑的。

爱德华三世走到平台上，两侧簇拥着他的宫廷显贵，以及佛兰德最重要的三座城镇的市政官。他高声疾呼，压过人群的嘈杂，呼吁根特人民承认他不仅是英格兰国王，还是法兰西国王。他要求他们服从自己，并接受了许多佛兰芒人的宣誓效忠，其中包括佛兰德的居伊（佛兰德伯爵的异母弟）。爱德华三世向在场的人保证，将会尊重他们的自由，保护他们的商业权益。然后他主持了一场典型爱德华三世风格的庆祝活动：比武大会。

在人山人海的根特集市广场上发生的这个事件，是自爱德华一世决心将自己打造为亚瑟王再世以来，金雀花王室形象的最深刻变革。爱德华三世正式自立为法兰西国王，打起了这样的旗号，这个举动从根本上改变了英法两国的关系，即便是在亨利二世时代也不曾有过这么重大的变革。它也引发了两国之间一场几乎无休无止的战争（即百年战争），将两国都拖得民穷财尽。

这场战争的根源错综复杂，涉及金雀花王朝历史的深处，以及14世纪的政治。英法两国之间争议的传统焦点，是英格兰国王作为阿基坦公爵的地位。1259年，亨利三世同意签订《巴黎条约》，以阿基坦公爵的身份向路易九世宣誓效忠，放弃了金雀花家族对诺曼底、安茹和曾经的金雀花帝国其余部分的权利主张。自那以后，两国摩擦不断，议题都是阿基坦。

整个14世纪，在欧洲西北部，英格兰和法兰西的利益连续发生冲突，而法兰西王室也进入了大举扩张的新阶段。法兰西历代国王执着于确立自己的权益，开疆拓土，并扩大自己的政治影响力。自腓力二世时代以来，法兰西还不曾如此咄咄逼人地对外扩张过。这导致法兰西与英格兰在低地国家的贸易战中发生了直接的竞争；苏格兰自1295年便与法兰西结盟，这是英法矛盾的另一个根源；英吉利海峡的航道和贸易路线的控制权也是双方争夺的焦点，英格兰人渡过海峡向佛兰德输送羊毛（后来还有纺织品），并从波尔多进口葡萄酒。但在这些互相挑衅和冲突的表象之下，是两国王室地位上的根本变化。

1328年，查理四世驾崩，腓力六世继位。自987年于格·卡佩登基以来一直统治法兰西的卡佩王族的直系绝嗣了，法兰西王国迎来了充满不确定性的新时代。爱德华三世年轻时曾访问亚眠，代表自己在欧洲大陆的领地，向腓力六世宣誓效忠，这表明他接受了腓力六世的继承权，承认他根据萨利克法继承法兰西王位的权利。由于爱德华三世在

位早期国内政局动荡，英格兰朝廷当时并没有积极地推动他对法兰西王位的主张，就这么放弃了。

莫蒂默和伊莎贝拉垮台之后，腓力六世作为法兰西国王的地位已经得到巩固。年轻的爱德华三世国王远远没有力量去要求对法兰西王位继承的问题进行更正，首先是因为1333~1337年所有适合作战的季节都被用于讨伐苏格兰。因此英法两国之间没有发生武装冲突，而是小心谨慎地进行外交。1332年，两国进行了探索性质的对话，商讨发动新的十字军东征的可能性。但在1334年，腓力六世决定支持大卫·布鲁斯，这对英格兰来说是不可接受的挑衅。

并非只有腓力六世在庇护逃亡者。1334年，爱德华三世将阿图瓦的罗贝尔纳入自己的羽翼之下。罗贝尔曾经是腓力六世最亲信的谋臣和密友，后来非常不幸地变成了他的不共戴天死敌。虽然年事已高，他还是勇敢地逃脱了法兰西法律的制裁。爱德华三世欣赏罗贝尔的骑士风度和军事才华，慷慨地庇护他，这招致了法兰西国王和贵族的怒火。14世纪40年代一首佛兰芒语的宣传诗《鹭的誓言》责怪罗贝尔引发了战争，因为他怂恿爱德华三世去夺回自己的合法遗产（即法兰西王位）。

据这首诗的描述，在一场奢靡而浪漫的宴会上，罗贝尔走到国王面前，呈上一只烤熟的鹭，这是他的猎鹰在当天捕获的猎物。“我相信，我抓住的是最怯懦的鸟儿，”罗贝尔向国王和他的廷臣们说道，“它看到自己的影子，都会吓个半死。它惨叫起来，就好像要丢掉性命一样……我打算将这只鹭奉献给人世间最怯懦的人，或者说是世间曾有过的头号胆小鬼，那就是爱德华·路易（即爱德华三世），他原本是高贵的法兰西土地的合法继承人，却被剥夺了这继承权；但他没有胆量，所以一直到死也不会得到法兰西。”

在这首诗中，爱德华三世听了这话，当即发誓“统领我的子民，渡过大海……在那国度点燃战火……迎战我的死敌，瓦卢瓦的腓力，他佩戴着百合花……诸君大可放心，我谴责他，用言辞和行动向他开战”。

《鹭的誓言》纯粹是宣传作品，目的是将阿图瓦的罗贝尔描绘为刁滑的煽动者，而把爱德华三世丑化为大呼小叫、无耻放肆的侵略者。它活灵活现地描绘这图景，令听众们信以为真。的确，爱德华三世对阿图瓦的罗贝尔的庇护为腓力六世提供了开战的借口。1336年12月，腓力六世派遣使臣到加斯科涅，要求遣返罗贝尔。英格兰朝廷拒绝了这个要求，不到一年之后，爱德华三世就派遣使臣到巴黎，去面见“自诩为法兰西国王的瓦卢瓦的腓力”，收回了英格兰国王对其的效忠誓言。可以预见的是，腓力六世立即正式将蓬蒂厄和加斯科涅收为己有。战争爆发了。

1340年，爱德华三世在根特的广场平台上发表演说的时候，英格兰和法兰西在理论上已经处于战争状态三年之久。这三年之中，主要还是一场虚假的冲突，双方都在笼络盟友、拉帮结派。爱德华三世的战争努力主要集中在低地国家，他向埃诺伯爵、布拉班特公爵和其他盟友送去了数万镑的贿赂，以建立一个反对法兰西国王的大同盟。这是一项传统的代价昂贵的策略。除此之外，爱德华三世还从德意志皇帝路德维希四世那里购买了帝国总督的头衔，这个头衔赋予他对低地国家诸侯的完整宗主权。这场代价极高的外交活动中唯一的重要军事行动发生在1339年秋季，爱德华三世率军来到法兰西北部，在康布雷西和韦尔芒杜瓦的边境地带打了一场激烈而凶残的战役。同时，腓力六世派遣军队深入加斯科涅，往南一直进逼到波尔多。

但这都只是初步的小规模冲突。1340年，爱德华三世正式宣称对法兰西王位享有权利，于是战事升级。这不再是传统的英法战争。的

确，这场斗争的实质仍然是法兰西国王坚持自己应当享有的权利，而金雀花王朝的阿基坦领主不愿对其俯首称臣。英格兰人的策略是历史上常见的手段：贿赂佛兰德和法兰西东部边境的领主与诸侯，以建立一个北方联盟；同时集结一支军队，从南面进攻。但是，爱德华三世对法兰西王位宣示了主权，于是英法王室斗争的整个性质都发生了变化。

到1337年10月，爱德华三世已经在书信中自称为“法兰西与英格兰国王”。三年后，在根特的典礼上，他将自己的权利主张昭示天下。这不再仅仅是领主与封臣之间的战争。这将是一场争夺王位继承权的战争，必定只有一方能够生存下去。

爱德华三世在海上

1340年6月24日黄昏，也就是爱德华三世宣称自己是英法（差不多是西欧大部分地区）国王的六个月之后，他站在自己的旗舰“托马斯”号上，纵览佛兰德的斯勒伊斯的大海。“托马斯”号是一艘形似商船的大型柯克船^[1]，只有一具方形风帆。翻腾的海水被成千上万法兰西人的鲜血染红了。国王腿部负伤，但这个伤痛也是值得的。在他眼前，腓力六世的“大海军”所属的213艘法兰西和热那亚战船正与120~160艘英格兰战船鏖战。两天前，这支英格兰舰队在爱德华三世的亲自指挥下从东安格利亚起航。英格兰人取得了压倒性胜利，正在屠戮敌人。

爱德华三世此次渡过海峡，目的是将一支军队送到佛兰德。这是孤注一掷之举，也是形势所迫。两个月前，他的伙伴和盟友索尔兹伯里伯爵与萨福克伯爵在里尔城外作战时被俘。佛兰德被法兰西军队占领，菲利帕王后在根特被扣押为人质。英吉利海峡上有法兰西战船游弋，它们威胁要摧毁英格兰的羊毛贸易。近两年来，英格兰南海岸一直受到法兰西海盗的困扰，南安普敦已经被海盗几乎夷为平地。

爱德华三世筹备一场大规模入侵已经有几个月之久，不可避免地走漏了风声到腓力六世那里。于是，一支庞大的法兰西舰队从诺曼底和皮卡第滨海地区集结起来，受命前去封锁各港口，阻止英格兰军队登陆。爱德华三世向海岸眺望，可以看见法兰西舰队排成了密集队形，战船停泊在茨温河口，用铁链锁起来，分列三排。

整整一夜，英格兰舰队停泊在肉眼可以看到敌人的地方，只见法兰西舰队桅杆如林、有装甲防护的船首虎视眈眈。次日，爱德华三世命令己方舰船于下午三点左右接近茨温河口。英格兰舰队从西南方接

近河口，阳光在他们背后，而且顺风。看见敌人雄壮森严的橦橦之后，爱德华三世一定感到焦虑，甚至是畏惧。他即将迎战的是英吉利海峡上曾经集结起来的最庞大的海军力量之一。一旦战败，他必将彻底垮台。

法兰西舰队的第一线包括曾经投入英吉利海峡的一些最大的船只。那些柯克船运载着成百上千的士兵，弩弓像鬃毛一样密密麻麻。其中包括“克里斯托弗”号，这是一艘巨型战船，是前不久从英格兰人那里掳得的。第二线是较小的船只。第三线是商船和王室的桨帆船。

在进攻斯勒伊斯的英格兰舰队起航前往法兰西之前，爱德华三世的大臣们（以坎特伯雷大主教斯特拉特福德为首）曾强烈反对，并苦言力谏：法兰西舰队实力远胜于己方，一旦交战，处于弱势的英格兰舰队将必败无疑。但爱德华三世心意已决，执意率军从奥威尔河口出征。临行前，他对谋臣们训斥道：“谁要是害怕，就留在家里好了。”

中世纪的海战和陆战十分相似，很少有机动作战，或者追击。两支海军交锋时，先是猛烈冲撞，然后是登上敌船，展开绝望而血腥的近距离厮杀。尽管战船会携带投石机和巨型弩弓等重型武器，但发挥作用的主要还是弩箭和武士们的钉头锤和棍棒的凶残猛击。“这场大海战如此恐怖，”编年史家杰弗里·贝克尔写道，“哪怕是只敢从远距离观看的人，也是傻瓜。”

法兰西舰队的指挥官是于格·齐艾莱和尼古拉·贝于歇，他们为了密集阵型的所谓安全感，牺牲了全部机动性，用铁链将船只锁在一起，分成三列，排布在茨温河口。这个决定毁掉了整个舰队。后两排船只被最前方的一排挡住，没有办法参加战斗。英格兰人进攻的时候，法兰西人发现自己没有办法躲避正面冲击。

空中充满号角声、战鼓声、箭矢的嗖嗖声，以及巨型战船碰撞时的木材崩裂声。英格兰舰队向法兰西人发动了一波波攻击。每艘英格兰战船都撞上一艘敌船，用钩子和多爪锚死死咬住对方，同时英格兰和法兰西弩手、弓箭手们向对方射出凶残的箭雨。弓箭手们占据制高点，要么是在战船的高高艙楼，要么是在桅杆上。英格兰弓弩手杀死了足够多的守军之后，武士们就登上敌船，展开白刃战。

法兰西人被困在原地，动弹不得，惨遭屠戮。“这着实是一场血腥残忍的战役。”法兰西诗人和编年史家让·傅华萨（他对百年战争的记述是关于14世纪历史的最伟大著作之一）写道。他记载称：“由于无处撤退和逃跑，海战总是比陆战更激烈。每个人都不得不依赖自己的英勇和武艺，冒着生命危险去争取胜利。”此役中有1.6万至1.8万法兰西和热那亚士兵死亡，要么是在甲板上战死，要么是溺死。法兰西的两名指挥官都丢了性命：齐艾莱的旗舰被攻陷，他本人阵亡；贝于歇则被吊死在自己旗舰的桅杆上。

斯勒伊斯战役是英格兰历史早期最伟大的海战胜利之一。英格兰人自己及其佛兰芒盟友也不敢相信取得了如此辉煌的胜利，不禁欢呼雀跃。法兰西舰队几乎全军覆没，要么被俘，要么被摧毁，英格兰商船在英吉利海峡受到的威胁一下子就被解除了，而腓力六世丧失了封锁欧洲大陆海岸线的能力。法兰西方面的死亡人数令人震惊。英格兰僧侣和编年史家伯顿的托马斯写道：“战役三天之后，茨温河中……血似乎比水还多。溺死的法兰西人和诺曼人极多，有人讥讽地说，鱼儿吃了那么多死人，如果上帝给它们说话的本领，它们一定会说流利的法语。”

几个世纪之后，伊丽莎白一世和詹姆斯一世时代的英格兰人追溯斯勒伊斯战役，会认为它是英格兰大败西班牙无敌舰队的先兆。16世

纪的戏剧《爱德华三世》（莎士比亚可能是其作者之一，但下面的段落一般不被认为是他写的）的作者对战役的结局做了这样的设想：

海水化为紫红色，海峡迅速充满了

汨汨的污血，从伤者身上流下，

海水汹涌地冲进

被击穿的木板的狭窄缝隙。

这里有一颗头颅飞过，与躯干分离，

那里有残缺的手脚被高高抛起，

仿佛旋风卷起夏日的灰尘，

抛撒在半空中。

于是，斯勒伊斯战役成为英格兰航海史的一部分，永载史册。但在当时，这只是民情怨愤的浪潮中的仅仅一场胜利而已。

三年时间里，爱德华三世与法兰西的战争已经对英格兰政府和王室财政造成了自第三次十字军东征以来最严重的压力。斯勒伊斯战役无疑是一场伟大胜利，但它的代价也是极沉重的。

爱德华三世的战争被人们想象得极其宏伟辉煌。拉纳科斯特编年史家估计，从1337年至1340年，向佛兰芒和德意志盟友支付的费用“有人说达到了每天1000马克，也有人说是2000马克”。这是有些夸张了，但并没有过分夸大其词。

1340年，爱德华三世屹立在“托马斯”号上观看法兰西舰队熊熊燃烧的时候，他已经花费了40万镑军费，其中大部分来自向意大利银行的借款，供款人主要是佛罗伦萨的巴尔迪和佩鲁奇家族，但他也向佛罗伦萨的波尔蒂纳里家族、卢卡的布斯德拉吉家族，以及德意志汉

萨同盟和低地国家的银行和商人借了很多钱。在国内，北方商人威廉·德·拉·波尔组织伦敦和约克的商人协会向王室借了数目甚至更大的款项，达到几十万磅。尽管当时仍然禁止高利贷，但基督徒的银行和商人们动用了一系列巧妙手段以掩盖这样的事实：他们的贷款利率高达40%。王冠和王室珠宝，以及从英格兰宗教机构强借来的大量贵重餐具被当作贷款的抵押品。爱德华三世在欧洲各地债台高筑，这已经开始给他带来了一些政治上的困难。就在法兰西舰队被歼灭的整整一个月之后，北安普敦伯爵、沃里克伯爵和德比伯爵在布鲁塞尔被债主扣押。他们是贷款的担保人，而贷款仍然逾期未付。爱德华三世颇花了一些力气才把他们救出来。

在爱德华三世新战争的沉重负担下，英格兰民不聊生，苦不堪言。社会各阶层都感受到了这压力。赋税极重，而且三天两头就有一笔新税。从1337年至1339年，每年都要征收十分之一或者十五分之一的财产税。1340年，甚至征收了普遍的九分之一的重税。官吏强行征用物资的行为非常猖獗，遭到人民的极大痛恨。朝廷试图操控羊毛市场，将贸易专有权卖给巨商富贾，但这个计划后来失败了。王室的横征暴敛比以往更加严重，穷人不堪忍受其苦，在歌谣中表达了自己的抗议。其中一首叫作《反对国王赋税之歌》的诗抱怨道：“如此沉重的赋税不可能维持长久；钱袋空空如也，谁还能拿出东西来，或者用手触摸任何物事？民穷财尽，再也拿不出一分一厘；我担心，若是有个领袖，他们会起来造反。失去财产，人们往往会变成傻瓜。”

在斯勒伊斯战役时期，出生在1300年的农村劳工很少有人能活过四十岁。当时在两条战线上狼烟滚滚，大饥荒一连持续了七年，碰巧又遇上薪资暴跌，再加上严酷的捐税，而且还有传闻说，爱德华三世非常喜欢自己在佛兰德的代价昂贵的战役，因为这样就有借口举办奢侈靡费的比武大会。要到四十年之后，英格兰才会爆发一场人民起义，但在1340年，爱德华三世对金钱的持续苛求已经逼得国家濒临一

场政治危机，就像他的祖父在1297年、他的父亲在位的大部分时间面对的境况一样。他对金钱的极大胃口很快就将遏制他在法兰西的进展，并令国内怨声载道。

国王乘坐的船只从佛兰德海岸挣扎着前往泰晤士河口的途中，在惊涛骇浪中苦熬了三天。此时是1340年11月，也就是斯勒伊斯战役的五个月之后，冬季已经近在眼前，渡过海峡的航程险象环生。但爱德华三世心急如焚、怒火中烧，急不可耐地要回去，用自己的每一分精力鞭策英格兰和他的大臣们。他的对法战争正在土崩瓦解——缺乏资金、没有赢得光荣、缺少盟友。爱德华三世坚信不疑，问题出在他留在国内的摄政政府（以坎特伯雷大主教约翰·斯特拉特福德为首）。国王确信，大臣们故意掐断他的资金来源，阻挠他继续作战。“我相信，大主教希望断了我的资金，好让人背叛和谋害我。”他后来在给教皇的信中如此写道。

他的解决办法就是从佛兰德回国，亲自对违逆他旨意的人加以严惩。

1340年11月30日夜，国王乘坐的船只艰难驶过灰蒙蒙、波涛汹涌的泰晤士河口，在伦敦城例行的宵禁开始许久之后才抵达城市。这段航程极其凶险，据《阶梯编年史》（当时的一部史书）的作者说，爱德华三世本人“险些溺死”。午夜前后，船停靠在了伦敦塔旁的码头。

浑身湿透、面色阴沉的乘客们在摇曳的火把光亮中登岸。他们疲惫不堪、瑟瑟发抖且周身湿漉漉的，举目望去，整个伦敦塔似乎都在酣睡。城墙顶端没有任何动静，也没有人活动。大家没有预料到，国王会在此时回国。天黑之后，要塞理应有严密的守备，但没有人迎接国王一行的到来。

伦敦的这座要塞在战时居然无人守卫，爱德华三世不禁暴跳如雷。他冲进伦敦塔，怒气冲冲地四处查看，然后开始列了一个名单，命令部下将这些人带来见他：他的财政大臣、大法官及各自官衙的官吏，他的法官们，伦敦市长，负责管理羊毛贸易的伦敦商人们，当然还有伦敦塔的总管——在他负责下，都城的关键要塞居然无人把守，实在可耻。爱德华三世如此大发雷霆，也是可以理解的。在三年的零星战斗之后，他已经濒临破产。斯勒伊斯战役是一场辉煌胜利，但它之后的几个月却是一场代价昂贵的僵局，腓力六世竭力避免交战。英格兰国王提出了怪异的要求——与腓力六世单挑决斗，或者双方各出一百名骑士决斗。法兰西国王已经快五十岁了，而且身材矮胖，在决斗中肯定不是二十八岁且身强力壮的英格兰国王的手下；何况在一场以生命为赌注的决斗中，他赢了也没什么好处，输了却后果不堪设想。在爱德华三世看来，腓力六世拒绝迎战，是对他个人的侮辱。此后，英格兰军队发动了两次军事行动，并且攻打边境城镇图尔奈和圣奥梅尔，花费了大量金钱和人力，但都伤亡惨重，被迫撤退。骑兵扫荡乡村（chevauchée）的唯一目的是在平民中制造恐惧和混乱，或许能让参加行动的士兵们爽一爽，但不能带来战略上的进展。最后，英法两国签订了《艾普勒尚停战协定》，宣布从苏格兰到加斯科涅的各地均停止军事行动，于是一个作战季节就这么徒劳无益地结束了。这可不是爱德华三世三年前宣战时希望取得的决定性胜利。

在爱德华三世眼中，英格兰在斯勒伊斯战役之后诸多失败的原因就是长期缺乏资金。爱德华三世拖欠了佛兰芒盟友巨款。他曾向盟友们许诺大笔金钱，以换取他们的支持。在得到这些金钱之前，盟友们不愿意继续作战。因此，他需要大臣们想方设法从国内榨取更多资金。这个问题症结触发了他在位期间最严重的危机。

1340年12月1日，也就是在伦敦塔大发雷霆的次日上午，爱德华三世启动了对自己政府的大规模清洗。他先是罢免了一些高层官吏，然

后顺藤摸瓜地处理级别较低的官吏。首先被撤职的是大法官和财政大臣；然后，民事诉讼法庭的主审法官（英格兰级别最高的两名法官之一）遭到逮捕；被捕的还有其它四名法官、伦敦塔总管以及三名英格兰大商人。财政部的一些官吏被免职，国王还指示财政部的剩余职员们对近期的资金流水进行全面审计。随后爱德华三世做了安排，让赋税收入直接交付设在伦敦塔的紧急金库。在伦敦之外，爱德华三世清洗了海关官吏，撤换了大约一半郡长，罢免了全部王室私产管理官和充公产业管理官（这些官员负责在英格兰各郡征收王室赋税）。他还建立了一个称为“听证和裁决委员会”的公共司法调查机构，令其周游各郡，铲除腐败，听取对王室官吏滥用职权行为（可以上溯至他父亲在位期间）的控诉。

然后，爱德华三世开始报复坎特伯雷大主教。斯特拉特福德是摄政议事会的主席，因此在国王看来，英格兰政府的一切弊端均应由斯特拉特福德负最终责任。斯特拉特福德的兄弟——奇切斯特主教罗伯特·斯特拉特福德担任大法官，已经被爱德华三世撤职了。在言辞激烈的一系列书信和公开指控中，国王指控约翰·斯特拉特福德拒不向自己提供资金、阻挠议会的征税请求，以及滥用职权。

斯特拉特福德面无惧色。在他看来，错误不在他的政府，而在于国王本人。国王对国家的要求太苛刻，听信无知亲信的谗言，草率地逮捕自己的臣民且威胁教会的权利，形同暴君。他给爱德华三世的回信同样措辞强硬、怒气冲冲。他称国王为当代的罗波安。这是《圣经》中的一位国王，无视其年轻朋友的忠义良言，压迫自己的人民。

这是一个尖刻的评论。罗波安的一个有名的故事是，他曾告诉以色列人民：“我父亲使你们负重轭，我必使你们负更重的轭。我父亲用鞭子责打你们，我要用蝎子鞭责打你们。”（《列王纪上》12：14）为了防止这位更喜欢比武大会而不是读书的国王读不懂这个典

故，斯特拉特福德还一字一句地解释了自己的比喻。他指控爱德华三世违背了《大宪章》和自己的加冕誓言，并警告他说：“陛下对先王的遭遇一定心知肚明。”

圣诞节和次年初春，爱德华三世在全国各地举办了一系列比武大会，都是典型地属于他的风格。同时，他还公开地与斯特拉特福德在书信中交火。在一封信中，国王将对大主教的诋毁升级，控诉他犯有叛国罪。斯特拉特福德将这封令人震惊的语气暴怒的控诉信称为“臭名昭著的诽谤”。

这是个危险的举动。爱德华三世判断得很正确，在他征战海外期间，国内朝政出现了许多纰漏，但要指控一位坎特伯雷大主教叛国，却有可能被国民视为暴君。斯特拉特福德面对国王的攻击岿然不动，否认了大多数针对自己的指控，并要求在议会为自己辩护。七窍生烟的国王开始在信中对大主教进行人身攻击。斯特拉特福德在与国王激烈对抗的过程中，深知道自己的前任托马斯·贝克特的先例。

1341年3月，议会召开，局势到了一个关键时刻。爱德华三世以赋税未交付为借口，命令他的仆人阻止斯特拉特福德进入威斯敏斯特宫的彩室（即议会召开的场所）。同时，他让一些根本无权出席议会的内廷仆役和谋臣进入了彩室。斯特拉特福德义愤填膺，站在彩室门外，手执大主教的节杖，要求允许他入内，否则就不离开。就这么僵持了三天，最后萨里伯爵从中调解，告诉国王：“议会在过去不是这个样子的。在议会中理应占据最高位置的人被关在门外，身份低贱、无权参加议会的人却高坐堂上，这很不应该。”斯特拉特福德最终被允许进入彩室，国王却向他提出了三十二项罪名的指控。

如果爱德华三世觉得自己赢了这一轮，就大错特错了。在随后的辩论中，大家很快就清楚地看到，怒火中烧的国王做得太过分，僭越了自己的本分。全体国民都站在大主教那边。一份请愿书被呈送到国

王面前，表明大主教得到了一些大贵族、高级教士、伦敦市民和议会中平民代表的支持。面对如此强大的抵抗，国王如果还想保住自己的王位，别无选择，只能让步。

1341年5月3日，爱德华三世被迫灰溜溜地妥协。索尔兹伯里伯爵和其他保王党人说服了国王，让他在议会上与大主教和解，并同意一项改革计划。征税官吏从此要对议会负责，并且还对强征物资的行动进行了调查。国王承诺，在将来，国家重臣——大法官、财政大臣、法官、掌玺大臣和王室内廷的主要官吏——将在议会上宣誓就职，而诸侯和王室大臣只能“在议会上，由与其地位相当的人”逮捕和审判。

对爱德华三世来说幸运的是，这是自1297年以来英格兰的全面政治危机第一次得到和平解决。他夸夸其谈地发誓赌咒（这种浮夸的风格倒是符合亨利二世的秉性），将来再也不会任命一名教士做大臣；他任命的大臣必须是这样的人，即在令国王失望的时候，国王可以随意地将其绞杀、开膛和斩首。但他这是哗众取宠，而且忽视了1341年危机对法兰西战争和王国政府未来的重大意义。爱德华三世与大主教的私人争吵造就了一项原则：议会有权对王室的主要官吏进行调查和审视。一个机制被建立了起来，将来英格兰可以借此和平地解决政治危机，而不至于再次陷入血腥的内战。

爱德华三世不情愿的妥协为他赢得了足够的政治资本，使得 he 可以与诸侯协商，筹措新的军费。他不需要征收九分之一的动产税，也不需要被迫借款。议会授权国王对羊毛征收一笔直接税。羊毛是英格兰的主要出口商品之一，利润极其丰厚。近3万袋羊毛被王室征收，用来出售；其价值约为12.6万镑，这是自约翰国王统治末期以来在英格兰征收的最沉重的一笔赋税。

与此同时，菲利帕王后于1341年6月5日在赫特福德郡的兰利王宫生下了又一个儿子。国王为这个婴儿取了一个传统英格兰式的名字——埃德蒙，并举办了比武大会，以庆祝小王子的诞生。随后，诸侯又集体赶往伦敦，参加一系列作战会议，商讨对法战争的下一阶段。爱德华三世一定注意到，他在最近与斯特拉特福德的争吵中幸免于难，一个主要原因是，没有一位大贵族起兵反抗他，就像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或西蒙·德·孟福尔反叛他的先祖那样。尽管爱德华三世在法兰西遇到的困难造成了很大压力，他的经济要求非常严苛，而且他自己的行为举止非常冲动鲁莽，但他与大贵族的关系还是异乎寻常地友好。将来他们会有机会享受这种友好关系的回报。

[\[1\]](#) 柯克船（cog）是10世纪出现在波罗的海地区的一种单桅帆船，汉萨同盟在北欧的海上贸易中大量使用这种船只。

雄霸天下

1346年7月的酷暑，英格兰军队在诺曼底滨海地区炽热的土地上行进着。在他们周围，四处侵袭的成群纵火犯点燃了农田，周遭尽是诡异的橘红色火焰。在他们身后留下的是一座座鬼影幢幢的城镇和村庄，它们惨遭破坏、焚烧和洗劫，惊恐万状的老百姓抛弃了自己的家园。通往内陆的道路上挤满了逃难的平民。7月中旬，七百五十艘舰船在诺曼底登陆，成千上万桀骜不驯的英格兰和威尔士士兵潮水般涌上岸，指挥他们的是英格兰贵族和乡绅阶层的军人。

他们行军的时候，在富饶的诺曼底乡村分散开来，以12~15英里宽的正面前进，一路烧杀抢掠。夏季的空气中一定弥漫着呛人的浓烟，回荡着行动太慢或者太羸弱的村民们的惨叫。军队在离海岸几英里处前进，同时还有两百艘英格兰舰船在近海航行，为地面部队提供给养，经过定居点的时候就派遣士兵上岸，将其摧毁。一位王室书记官估计，在离海岸线5英里的范围内，所有村镇都已经被彻底破坏或洗劫一空。

这里曾经是金雀花王朝的土地。很久以前，约翰在位的时候，卡佩王朝的国王们向西征讨，对诺曼底烧杀抢掠。此刻，约翰的玄孙爱德华三世正在进行残暴的复仇。他率领着一支或许有一万人的入侵军队，朝相反的方向进攻：穿过诺曼底公国，开赴塞纳河、鲁昂和巴黎。

1341年7月，爱德华三世在苏格兰遭遇了一个挫折。大卫二世从诺曼底返回苏格兰，驱逐了罗伯特·斯图尔特，复辟了布鲁斯王朝。爱德华三世最终于1343年被迫同意与苏格兰缔结为期三年的停战协定。在他的妹夫复辟之后，他竟然没有去欺凌他，是因为海峡对岸的局势

发生了变化。1341年4月，布列塔尼公爵约翰三世去世，爱德华三世得到了一个机会，利用他人之力去继续对抗法兰西。金雀花王朝与腓力六世崭新的瓦卢瓦王朝之间战争的焦点转移到了布列塔尼的继承危机。爱德华三世支持约翰·德·孟福尔^[1]去继承公爵的位置，而腓力六世力挺自己的外甥查理·德·布卢瓦^[2]。布列塔尼继承战争断断续续地打了五年。在法兰西西北部作战的后勤问题很大，爱德华三世蒙受了相当严重的损失。他的最大损失就是阿图瓦的罗贝尔，即第一个鼓励英格兰国王争夺法兰西王位的人。罗贝尔成了爱德华三世军中备受信赖的指挥官；他在攻打瓦讷城的战斗中负伤，后来因并发症死亡。

1341～1343年的某个时候，爱德华三世命人制作了纽堡的威廉记载亨利二世统治事迹的史书，该书回溯了那个光荣年代，当时的英格兰国王统治着诺曼底、曼恩、图赖讷、安茹、布列塔尼和大阿基坦。在爱德华三世心中，战争的目标扩大了，不再是仅仅保卫他的加斯科涅和蓬蒂厄领地。他的雄心壮志在逐渐增长，他开始考虑逆转时间的大潮，回到1259年《巴黎条约》之前的时代，甚至回到1204年诺曼底丢失之前。那个时候，他的祖先统治着一个庞大的欧洲大陆帝国。1344年铸造用来在国际交换市场上流通的一种新金币向全欧洲的商人宣示，爱德华三世的头衔是“英格兰与法兰西之王”。这不再仅仅是简单的策略上的说辞。

1345年，英法双方在阿维尼翁就布列塔尼问题进行和谈，由教皇克雷芒六世从中斡旋。和谈失败之后，爱德华三世将战事升级。他计划发动三面夹攻。北安普敦伯爵威廉·德·博汉率领一支军队进入了布列塔尼。德比伯爵（格罗斯蒙特的亨利，他很快成为国王最好的朋友和最受信赖的指挥官）率领另外一支规模较小的军队南下，前往加斯科涅。他被任命为阿基坦总督。爱德华三世则亲自率领1.4万至1.5

万人的军队渡过海峡，前往诺曼底。总的来讲，这是自约翰于1214年尝试收复诺曼底以来，被派往法兰西的兵力最雄壮的一支军队。

自1340年起，英格兰战争努力的性质发生了变化。爱德华三世抛弃了旧有的战略，即在西北方建立同盟，而是同时在南方直接入侵。建立同盟的代价太昂贵，而盟友们太容易反戈一击。爱德华三世重磅贿赂盟友的受害者之一是巴尔迪银行。英格兰国王没有遵守协定，向盟友们支付巨额资金，这在很大程度上推动了巴尔迪银行的破产。到1346年，爱德华三世仅剩的朋友就是布列塔尼的亲英格兰派和佛兰芒人。1346年在王旗下作战的每一名士兵都是英格兰人。

因此，在国王麾下于1346年7月12日在诺曼底沿岸的圣瓦阿斯拉乌盖登陆的那些凶暴的军人说的是同一种语言。他们的战斗口号是“圣乔治！”（法兰西人的战斗口号是“蒙茹瓦—圣德尼！”）他们有不同的专长。差不多一半人是弓箭手，在家乡的村庄里接受过训练，擅长使用杀伤力极强的长弓，精度也不错。其他人是工程师、坑道工兵、挖掘工人、书记员或仆役。很多人是被强征来的，也有一些是获得赦免的罪犯，以服兵役换取自由。令人生畏的物资动员机器收购来大量给养和武器，为士兵们提供装备和补给。他们带来了成千上万张涂成白色的弓、大量箭矢，以及多得吃不完的粮食。

爱德华三世指示军队不得骚扰平民，不得抢劫神龛和教堂，不得恣意纵火。国王命令士兵们保持节制，对“他的法兰西人民……的悲惨命运”（这是一份王室宣言中的说法）哀叹不已。但这只是空想。爱德华三世带来了许多久经沙场、手段高强的老兵，他们统领着专业化程度很高的乘骑弓箭手、轻骑兵和武士，但国王指挥的远远谈不上是一支纪律森严、训练有素的军队。入侵军队的规模如此庞大，其中包括了相当数量的强征来的步兵，他们都是些装备很差、纪律涣散的村民。在英格兰，王室的宣传机器谴责腓力六世和法兰西人都是奸细

和侵略者，指控他们企图入侵英格兰、让英格兰人全都说法语，还煽动苏格兰人入侵英格兰北部。英格兰平民受到了这种宣传的极大刺激和怂恿。即便是国王下了御旨，也不能阻止这些士兵像疯狗一样把诺曼底撕个粉碎。

大军在乡间前进，一路烧杀抢掠。旌旗和长枪在头顶上晃动。后卫部队的指挥官是勇武好战的达勒姆主教托马斯·哈特菲尔德。国王亲自指挥中路主力部队。前锋指挥官名义上是爱德华三世的长子，威尔士亲王与康沃尔公爵爱德华，他在多年后享有“黑太子”的绰号。黑太子时年十六岁，魁梧而引人注目，已然是一个骁勇的青年，和他父亲如同是一个模子里出来的。登陆法兰西之后，他立刻和其他青年一道接受了骑士勋位的册封。与他一起成为骑士的伙伴包括威廉·蒙泰古（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儿子）和罗杰·莫蒂默（伊莎贝拉王后情夫的孙子^[3]）。北安普敦伯爵和沃里克伯爵在黑太子身边辅佐。

爱德华三世此次入侵的准备工作是严格保密的。在大军离开英格兰海岸之前，很少有人知道它的目的地。腓力六世得到的情报是，英格兰国王的意图是前往加斯科涅，增援格罗斯蒙特的亨利（在其父于1345年去世后，继承了兰开斯特伯爵的头衔），防守艾吉永（在法兰西西南内陆，位于洛特河与加龙河汇流处）。腓力六世的儿子——诺曼底公爵约翰正在指挥军队攻打艾吉永。所以，爱德华三世的主力部队在圣瓦阿斯拉乌盖登陆的时候，那里几乎无人防守。

大军于7月26日抵达卡昂。与城堡守军简短谈判之后，英格兰人猛攻城郊的居民区，在大街小巷抛下了2500具死尸，将富裕市民作为俘虏押回英格兰。然后，英格兰军队在塞纳河南岸前进了两周。法兰西军队这才缓过劲来，开始准备防御，拆毁了塞纳河上的桥梁，以阻止英格兰人过河，并沿着塞纳河北岸前进，追踪英格兰军队。

到8月12日，英格兰人已经进抵离巴黎只有20英里的地方。欧洲最大的城市风声鹤唳，巴黎人意识到，如此凶暴残忍而道德败坏的军队将对他们的生命和财产造成不堪设想的冲击。腓力六世政府不得不调来五十名武士，努力维持都城的秩序。在整座城市及其郊区，人们都在为巷战做准备，每一座房屋都建立了防御工事，大门紧闭。在远方，塞纳河下游的地区，圣克卢和圣日耳曼昂莱等城镇冒出了滚滚浓烟。英格兰人已经近在咫尺。

在圣德尼，腓力六世和谋臣们张皇失措。8月16日，英格兰人修复了塞纳河上的桥梁。为了挡住他们，腓力六世在绝望之下，准备在巴黎以南4英里处的平原与英格兰军队正面交锋。法兰西军队进入了指定地域。但英格兰人既没有南下迎战，也没有东进巴黎，而是迅速北上、奔向佛兰德，打算与贝蒂讷附近的一支佛兰芒军队会师。英格兰军队北上强行军超过一周，速度如此迅疾，以至步兵精疲力竭，鞋底磨坏，而搜罗粮草的队伍将乡村盘剥得一干二净。但他们抵达预定的会师地点时，却发现佛兰芒军队已经放弃作战，开拔回家了。这对英格兰军队来说是个打击，因为法兰西人得到了一个喘息之机，重组自己的军队。腓力六世的长子诺曼底公爵约翰于8月中旬放弃了对艾吉永的围攻，迅速北上，以保卫自己遭到攻击的公国。英法两军都在奔向战场。

1346年8月26日，星期六，两军终于在克雷西村与瓦丹库尔村之间的一座森林相遇。英格兰军队的阵型分成两列，由步兵和身穿令人生畏的板甲的武士组成，他们在行军途中骑马，但战斗打响后都是徒步。黑太子、沃里克伯爵和北安普敦伯爵指挥第一线。国王命令士兵们各就各位，和他们说笑打趣；然后，他摆好了指挥后卫的阵势。步兵的两翼各有一大群弓箭手，他们已经下马，周围是辎重大车，以保护他们免遭骑兵的冲杀。这些弓箭手将会决定这场著名战役的结局。

法兰西军队是一群一群分批抵达克雷西的，但他们的总兵力远远超过英格兰人。腓力六世向战场投入的兵力可能多达2.5万人，其中包括大量热那亚雇佣兵。英格兰军的兵力不超过对方的一半。法兰西国王将他的军队分成三路：最前方是弩手，后面是两支骑兵，侧翼是步兵。

双方士兵互相咒骂，等待命令。傍晚6点左右，天空飘起雨来。在震耳欲聋的军号和战鼓声中，命令传达下来，法兰西弩手和英格兰弓箭手开始齐射。英格兰军队的箭矢杀伤力极强：每名弓箭手每分钟能射出五或六支箭，箭雨从天而降，如同暴雪一般。而腓力六世的热那亚弩手的射速不到对方的一半，而且射程不够。这就是双方的一个关键的差别，而英格兰的这个优势将在百年战争的大部分时间里发挥作用：长弓是战场上最致命的武器。

苏格兰国王大卫二世也许曾告诉腓力六世，英格兰长弓在哈立顿山造成了多么恐怖的杀伤。就算他说过，腓力六世也没有吸取到教训。法兰西骑兵长久以来是法兰西的骄傲，令全欧洲胆寒。他们看到自己前方的弩手溃乱，以为他们胆小怯战。骑兵追逐溃败的弩手时，自己也被致命的箭雨席卷其中，白色木杆和金属箭头如倾盆大雨一般将骑兵掀翻下马。箭杆深深插入人体和马肉，中箭的战马嘶鸣踢打，尖声惨叫，垂死的人则魂飞魄散，扭曲挣扎，出现了极大的混乱。

箭矢嗖嗖地射向敌阵的时候，爱德华三世命令发动一场非常新颖的攻击。法兰西的战场上第一次响起了炮声。英格兰人带来了几门大炮，这些是非常原始的火器，利用火药的力量将金属箭和弹丸向敌人的大致方向发射，精度很差。大炮的杀伤力没有长弓那么致命，但是大炮的恐怖轰鸣，再加上箭雨的嗖嗖声，近距离厮杀的武士们疯狂的战斗呐喊声，受惊的马匹的痛苦嘶鸣声，肢体断裂、内脏流出的人们

垂死挣扎的惨叫声，以及傍晚时分的战鼓和军号声，使克雷西的战场听起来一定仿佛地狱。

根据后来的评判，这场战役的英雄首推黑太子。他初次喋血，勇猛搏斗，斩杀敌人，砍倒战马，向周围的士兵们呼喊命令。有一次，他被击倒在地，他的旗手在绝望之下不得不暂时丢弃旗帜，将负伤的王子扶起。这个故事后来成为英格兰传说的一部分，被傅华萨付诸笔端。战况越来越激烈，王子担心自己的部下损失太大，于是传话给父亲，请求增援。

“我的儿子死了？还是负伤了？”据编年史家傅华萨记载，爱德华三世如此问道。得知王子并未战死，而是处境艰难后，爱德华三世答道：“回到他那里，以及派遣你的人那里，告诉他们，不准再向我索要援兵……只要我的儿子还活着，他们就应当给他机会，在今日建功立业。”

激战几个钟头之后，腓力六世国王及其盟友溃不成军。他们的骑兵冲锋非常有技巧。骑兵每次冲锋失败，都会重新组队，以极大的勇气和技艺再一次发动进攻。但他们面对英格兰军队的巩固阵地，就像爱德华二世在班诺克本面对苏格兰人的刺猬阵一样，无计可施。法兰西国王损失了数千人。英格兰战线前方堆积了一千五百四十二名骑士和骑士侍从的尸体，普通士兵的伤亡更是惨重。与腓力六世结盟的许多重要贵族也丢了性命，其中包括盲目的波西米亚国王约翰，他效仿了班诺克本的悲剧英雄贾尔斯·德·阿让唐爵士。这位盲人国王得知法兰西人大难临头，深知自己一定会殒身沙场，于是命令部下将他带到战斗最激烈的地方。他的战友们用绳子将他系在自己身上，勇敢地执行这个自杀任务，将他带到鏖战正酣处。除了约翰国王之外，还有两名公爵和四名伯爵阵亡。得胜的英格兰人后来为他们举行了隆重的葬礼。

克雷西战役是中世纪军事史上的一座里程碑。英格兰人更专业化的征兵模式和自14世纪30年代以来便发生了重大变革的战场策略使得他们不仅轻松打败了苏格兰人，还压垮了法兰西军队的全部力量。爱德华三世将捷报发回英格兰，在一封信中吹嘘“整个法兰西大军都被打垮了”。通过多明我会修士（王国政府雇佣他们，作为流动的新闻传播员）的奔走相告，喜讯很快传播全国。克雷西战役是一场振聋发聩、扬眉吐气的大胜利。英格兰人民为了供养横冲直撞的军队而忍受的艰难困苦，现在都得到了触手可及的回报。它还具有极大的宣传价值。10月，又有新的捷报传来。拉尔夫·内维尔、亨利·珀西和约克大主教威廉·朱什指挥的军队在达勒姆郡的内维尔十字大败进犯的苏格兰大军。四名苏格兰伯爵被俘，苏格兰的最高军务官、宫务大臣和司厩长全都战死，高级贵族马里伯爵阵亡。苏格兰的整个军事领导层几乎一天之内被消灭殆尽，大卫二世国王被俘虏，然后被押解到英格兰，在那里度过了十一年的铁窗生涯。

所以，1346年对英格兰军事来说是个好年头。但战争还没有结束。因为爱德华三世策略的核心是自相矛盾的：尽管他的军队击溃了法兰西国王及其儿子的联军，但却没有赢得诺曼底的民心，没有把群众从法兰西国王的阵营笼络到自己这边来。尽管严重挫伤了腓力六世和诺曼底公爵及其盟友，但爱德华三世在克雷西的大胜没有彻底摧毁法兰西的军事实力，也没能彻底压制腓力六世的整体政治力量。

于是双方继续厮杀。在当年夏天的余下时间里，兰开斯特伯爵继续指挥加斯科涅附近的作战。托马斯·达格沃斯爵士在布列塔尼赢得了一场辉煌胜利，在拉罗什代尔里安击败并俘虏了查理·德·布卢瓦。与此同时，1346年9月，爱德华三世和黑太子开始攻打加来。这场残忍而恐怖的围城战一直持续到1347年10月。

从某些角度看，加来攻城战可以说是一场比克雷西战役更宏大的军事行动。参战的英格兰军队多达近2.6万人，这是整个百年战争期间规模最大的一支英格兰军队。英格兰的每一位伯爵，除了四位年事已高或身体衰弱的伯爵之外，都在某个时段参加了这场战役。为了维持这支大军一年多的作战，英格兰财政承受了超乎寻常的压力，征收了许多新的商品税和出口税，在国内引起了普遍的怨愤。但克雷西的胜利改变了爱德华三世的地位。编年史家让·勒贝尔记载道，1346年重塑了英格兰人的形象，使他们从一个可鄙的民族变成了世界上最优秀和最具骑士风度的民族。英格兰人在加来城墙下安营扎寨的时候，全国的骁将猛士都云集在那里，这既是一场骑士的盛会，也是一支大军的入侵。

与此同时，加来城内粮草告罄，市民们绝望之下开始以马鞍皮革为食。他们死守了一年之久。其间，腓力六世曾将自己的军队派遣到距加来不远的地方，希望诱惑英格兰人放弃攻城，与其交锋。1347年10月，加来市民终于认识到，英格兰人不会放弃，他们也没有办法将其逐退，于是市民代表团在脖子上戴着绞索，以象征自己的彻底屈服，出城向爱德华三世投降。为了展现自己的骑士风度和强大力量，爱德华三世安排菲利普王后为加来市民求情，最后慷慨地恩准。衣衫褴褛的哀求者们得到了饶恕，但他们的城镇被占领，在此后两个多世纪中始终处于英格兰人控制之下。国王及其伙伴作为征服加来的英雄，凯旋回国。

1346与1347年，发生了金雀花王朝历史上一些最伟大、最致命的战役。但抛却英雄壮举、残忍暴行、顽强抵抗和艰难困苦的场景不谈，另一种毁灭性更强的死亡方式正在欧洲的边缘蓄势待发，它来自亚洲大草原，通过欧洲与东方开展贸易的商埠进入了欧洲。它前进的速度就连基督教世界最强大的军队也无法与之匹敌。1347年，瘟疫到来了，而且无法阻挡。

[\[1\]](#) 约翰·德·孟福尔是布列塔尼公爵约翰三世的异母弟，拥有第六代里士满伯爵的头衔，后来成为布列塔尼公爵约翰四世。布列塔尼公爵与英格兰素来联系紧密，历代公爵或其亲属常同时是英格兰的里士满伯爵。

[\[2\]](#) 查理·德·布卢瓦对布列塔尼公爵位置的权利主张来自他的妻子琼，琼是布列塔尼公爵约翰三世的侄女。

[\[3\]](#) 后来他凭军功，逐渐重新获得了属于自己祖父的土地和头衔，恢复了莫蒂默家族的地位，受封为第二代马奇伯爵，并且是嘉德勋位最早的获得者之一。

公主之死

1348年的英格兰夏季，阴雨绵绵。尽管天公不作美，英格兰还是洋溢着喜气洋洋的气氛。国王于10月凯旋归国。加来既克，法兰西军队在加斯科涅的进攻被阻断。腓力六世在战场失利，在外交会议上也蒙了羞，两国达成了为期一年的停战协定。苏格兰人已经被击溃。英格兰王室和全国人民以奢华的方式欢庆胜利。圣诞节期间，宫廷举办了化装舞会，大家用充满异国情调的面具和服饰打扮自己，各种盛典和节庆活动目不暇接。贵族男女乔装打扮成兔子、龙、雉鸡和天鹅，纵情取乐；国王和骑士们身穿绿色长袍，佩戴孔雀羽毛。圣诞节过后，朝廷组织了一系列比武大会。2月至9月间，雷丁、贝里圣埃德蒙兹、利奇菲尔德、埃尔特姆、温莎、坎特伯雷和威斯敏斯特举办了比武大会和浪漫的戏剧演出及游戏。

每一次比武大会上，国王都密切关注景观的装饰。这些场合总是非常富丽堂皇，王室成员身穿精美紫袍，衣袖和胸前以复杂的图案缀着珍珠和钻石，令人眼花缭乱。有时这些场合显得非常超现实。在一次比武大会上，国王打扮成一只大鸟的样子；另一次，他让伙伴们穿上互相匹配的蓝色和白色制服，或许是为了象征他从法兰西纹章中借用的百合花。在利奇菲尔德，他借用麾下一名久经沙场的骑士托马斯·布莱德斯通爵士的纹章，参与打斗。这是一次展示虚伪的谦卑和战友情谊的奢华表演。爱德华三世在内心深处热爱骑士精神和表演，他还让有名的俘虏穿上华丽的衣服，将其展示在公众面前：苏格兰国王大卫二世和被俘的全部巴黎贵族都得到了华美的衣服，沐浴在国王慷慨恩德的阳光中。

爱德华三世的王族人丁兴旺，有的儿女已经成年，同时还不断有新丁诞生。虽然爱德华三世只有三十五岁，菲利帕王后比他小两岁，

但他们已经生了九个孩子。伍德斯托克的爱德华时年十八岁，已经是个战争英雄和不折不扣的武士；温莎的威廉还是个婴儿，是6月出生的，后来没有成年便夭折了。

黑太子——伍德斯托克的爱德华享受着父亲的恩宠。1343年，索尔兹伯里伯爵威廉·蒙泰古在一场比武大会中丧生，黑太子填补了他留下的空缺位置。目前他是国王唯一处于能够打仗年龄的儿子，在对法战争中既扮演了政治角色，也做了军事贡献。安特卫普的莱昂内尔九岁，冈特的约翰八岁，兰利的埃德蒙七岁（1355年又有一个男孩降生，即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国王伉俪还有四个女儿：伊莎贝拉（十六岁）和琼（十五岁）是和黑太子一起长大的，他们的表妹——肯特的琼是他们的童年玩伴；玛丽和玛格丽特在1348年分别是三岁和两岁，还在蹒跚学步。

爱德华三世通过对法兰西王位提出主张，开启了在欧洲大陆争夺荣光的事业。14世纪40年代末，他还为自己的战略增添另一个成分：他计划为自己的儿女安排门当户对的婚姻，把自己的家族编织进欧洲大陆的贵族当中去。自亨利二世以来，金雀花王朝还不曾有一位国王生养了这么多健康成年的儿女。安特卫普的莱昂内尔在三岁时便与阿尔斯特伯爵领地的一位女继承人缔结了婚约，但爱德华三世为自己的孩子们，尤其是女儿们，找到了更多机会。

1348年8月，比武大会的季节到达巅峰时，他的次女琼即将离开父母，远嫁卡斯蒂利亚国王阿方索十一世的儿子佩德罗^[1]。金雀花王朝在卡斯蒂利亚有过一些根基：亨利二世的女儿埃莉诺曾嫁给阿方索七世，他们的孙女，也叫埃莉诺，则回到英格兰，成为爱德华一世的爱妻。对十五岁的琼来说，这是一桩光耀门庭的好婚事，因此为她的远嫁做的准备也是极尽奢侈。

琼从朴次茅斯起航，四艘戒备森严的战船负责运送她的仆役和财物。她的大婚礼服能够让我们管中窥豹，了解一下她被期待着以怎样的光辉灿烂来代表她的王朝：这件礼服以450英尺的金线锦缎制成，这是一种掺有金线的厚重丝绸织物。她的第一个停靠港是波尔多，她将在那里上岸，然后南下前往卡斯蒂利亚。船上载着一名才华横溢的西班牙歌手（是新郎在结婚前赠送的礼物）、两名高级王室官吏和一百名直属王室的弓箭手。虽然英法两国处于停战状态，但海峡和加斯科涅仍然是战区。

波尔多市长雷蒙·德·毕卡勒在港口心急如焚地等待客人抵达。琼的船只刚刚进入视野，他就向其乘客和船员发出了一个严重的警告。波尔多爆发了一种致命的瘟疫。公主一行不能登陆。

船上的每个人应该都听说过这种瘟疫，它在仅仅三年多一点的时间里就从亚洲大草原蔓延至欧洲腹地。欧洲大陆已经付出了惨重代价。法兰西人称之为“大疫”（la très grande mortalité），英格兰人将它的名字译为“the huge mortalyte”。自16世纪起，历史学家称之为“黑死病”。很不幸，这是个非常准确的冠名。在瓦卢瓦王朝与金雀花王朝互相凶残攻杀的背景下，黑死病的降临改变了中世纪人们的生活和心态。在塞纳河沿岸的村庄、波尔多的葡萄园、克雷西的森林和加来城下，已经有成千上万人被战争夺去生命。黑死病则将杀死数百万人，令民众无处藏身。

此前，黑死病业已横扫塞浦路斯、西西里、圣地和意大利各邦。它在冬季途经马赛传入法兰西，然后以不可阻挡的速度向南北两个方向蔓延。它南下通过阿拉贡，冲向卡斯蒂利亚；北上传播至鲁昂和巴黎。腓力六世逃离了都城，但他的王后——勃艮第的跛脚的琼于9月12日染病去世。黑死病传播到一个村庄，那里就升起黑旗。警告人们远离传染地，是唯一的预防措施。

黑死病已经在欧洲大部分地区肆虐许久，但英格兰目前为止幸免于难。琼公主一行人对毕卡勒市长和他的警告不以为然。英格兰人相信，自1340年以来，上帝已经赐予他们如此之多的胜利；公主及其谋臣或许相信，上帝会保佑他们免受这最近一次威胁的困扰。他们在波尔多上岸，进入城镇。8月中旬，公主随行人员中的安德鲁·阿尔福德（一位曾参加克雷西战役的老兵）染上了黑死病。自1347年秋季以来，黑死病便以每天2.5英里的速度席卷西欧。爱德华三世的家庭在享受比武大会的荣耀狂欢的同时，阿尔福德躺在隆布利埃尔城堡，像数百万其他欧洲人一样，痛苦不堪地渐渐死亡。典型黑死病患者的皮肤会长出很大的肿瘤一般的肿块，开始的时候有杏子那么大，后来会长到鸡蛋那么大。肿块触摸起来非常疼痛，变大之后会令人体畸形，非常丑陋。如果肿块长在腋下，胳膊就会无法控制地往一侧偏；如果肿块长在脖子上，就会迫使头部永久性地向上抬起。

肿块常常与黑斑相伴，黑斑被称为“上帝的标记”，这是一个毋庸置疑的症状，表明患者已经被死亡的天使触碰过了。除了这些严重的畸形之外，患者还往往会出现干咳的症状，常常会咯血，并发展成连续不断的呕吐。患者会发出令人作呕的臭气，似乎他的身体每个部分都会泄露出臭气——他的唾液、呼吸、汗水和粪便都臭不可闻——最终他会精神失常，惨叫着四处游荡，最后痛苦不堪地倒下。

阿尔福德于8月20日病逝。自他踏入疫区的那一刻，他的命运便注定了。公主一行的其他人也很快病倒。9月2日，琼公主病逝。她永远未能穿上美丽的嫁衣，也没能见到在卡斯蒂利亚的丈夫。这个十五岁的少女，正值长大成人的过渡期，却鲜血淋漓、臭气熏天地惨死了。唯一的小小安慰是，她死时还是个处女，而不是孕妇。染上黑死病的孕妇往往会在临终的痛苦中分娩。

1348年9月对爱德华三世来说是个灰暗的月份。噩耗传到英格兰，他的女儿死了。同时，黑死病开始侵袭南部各郡。然后他又得知，他尚在襁褓中的儿子——温莎的威廉也死了，只活了三个月。这个婴儿得到了完整的国葬，而琼却没有享受这样的荣耀，她的遗体在波尔多神秘失踪，始终没有找到。

一个月之中失去了两个孩子，国王夫妇悲痛欲绝。但他们没有时间沉溺于私人的哀恸，因为整个王国猛然间陷入了毁灭和绝望的深渊。黑死病横扫全境。它从停泊在南安普敦或梅尔库姆（现在是韦茅斯的一部分，位于多塞特）的一艘船进入英格兰，然后迅速蔓延到威尔特郡、汉普郡和萨里郡。10月24日，温切斯特主教写道，瘟疫“对英格兰沿海地区发动了野蛮进攻”，他一想到瘟疫扩散，就“胆战心惊”。

它仍然继续传播。1348~1351年，许多村庄损失了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人口。除了黑死病肆虐之外，碰巧还爆发了羊瘟，给人们的生活增添了许多苦难。编年史家亨利·奈顿写道：“自不列颠之王沃尔蒂格恩的时代以来，还不曾有过如此严峻和残酷的死亡记忆。比德^[2]说，在沃尔蒂格恩在位时，没有足够的活人去埋葬死人。”在1315~1322年的洪水和大饥荒中被严重削弱的定居点现在被完全消灭了。不论宗教信仰和社会阶级，无人能够幸免。从贵为公主的琼，到在大街上流血呕吐至死的乞丐，没有人能够逃脱黑死病的魔爪。爱德华三世能够歼灭腓力六世的大军，面对鼠疫杆菌却束手无策。

^[1] 就是下文讲到的“残酷的佩德罗”，黑太子曾帮助他争夺王位。

^[2] 比德（672~735），英国盎格鲁-撒克逊时期的编年史家及神学家，亦为本笃会修士，著有《盎格鲁人教会史》，被尊为“英国历史之父”。他的一生似乎都是在英格兰北部威尔茅斯-雅罗的修道院中度过的。据盎格鲁-撒克逊人的

文献记载，比德精通语言学，对天文学、地理学、神学甚至哲学都深有研究。传闻就是他发现地球是圆的这个事实，此事记载于他的作品《论计时》中。

嘉德勋位

1349年4月23日是圣乔治的宗教节日，爱德华三世在为全国骑士举办一场比武大会。黑死病正在摧残他的国民，但国王不愿放弃自己酷爱的消遣。他在温莎主持了由比武大会和祷告组成的节庆活动。这座城堡是他的出生地，他还打算于次年在此启动一系列大规模建筑工程。受邀参加比武大会的二十五人大多是法兰西战争的老将。他们包括黑太子、兰开斯特伯爵、沃里克伯爵、德文伯爵、罗杰·莫蒂默（他很快将会重新获得他祖父曾经享有的马奇伯爵头衔）、威廉·蒙泰古的儿子（也叫威廉，现在是新的索尔兹伯里伯爵）以及王室的其他伙伴和战友。

比武大会的形式是预先设定好的。骑士们分成两队，每队十三人，骑马对抗，直到其中一队获胜。这一次，竞赛多了几分刺激。索尔兹伯里伯爵和他的总管托马斯·霍兰爵士在敌对的队伍里。他们两人的地位相当不同寻常，因为他们娶了同一个女人——爱德华三世的堂妹肯特的琼。琼是王亲贵胄，时年二十岁，曾与黑太子一起长大。她是爱德华一世的孙女，傅华萨赞誉她是“英格兰第一美人”。

琼年仅两岁的时候，其父肯特伯爵就被罗杰·莫蒂默下令处死。她被菲利普王后收养，在王室内廷长大，在那里认识了霍兰。她在十二岁时秘密与他结婚，显然也已圆房。但由于他们的婚姻没有得到恰当的许可，或许因为他们的关系仍然保密，所以后来在霍兰征战欧洲大陆的时候，琼被安排与索尔兹伯里伯爵结婚。霍兰回国后，公开宣称自己才是琼的丈夫。琼处于一个非常尴尬的境地，因为两个男人都声称自己是她的合法丈夫。她自己更喜欢霍兰，但在中世纪大贵族的婚姻中，个人偏好并非决定性因素。这个案件被一直呈送到教皇，请

他裁断。1349年11月，最终的裁决下达，宣布霍兰是琼的合法丈夫。在此之前，琼的两个“丈夫”之间的争斗非常激烈。

这位光彩夺目的女主角准备观看两个争夺她芳心的骑士拼杀的时候，盛大的舞台也准备就绪了。但这次比武大会还有别的特点，因为爱德华三世决定建立一个后来享誉全球的骑士勋位。在温莎的比武大会上，嘉德勋位正式诞生，这是英格兰最高端、最群英荟萃的骑士团，也是爱德华三世极其成功的两大宣传行动之一。

国王和他的祖父爱德华一世一样，醉心于亚瑟王传奇，热衷于那些英雄伟业、令人生畏的军事声誉和骑士们温柔和善地对待女性与弱者的故事。和祖父一样，他也下定决心，要让金雀花王朝吸收并反映亚瑟王世界的伟大价值观。1344年1月，与腓力六世战争的布列塔尼阶段激战正酣，他在温莎举办了一次比武大会，组建了圆桌骑士团。编年史家亚当·穆里穆斯记述道，国王“主持了一次盛大晚宴，建立了圆桌骑士团，挑选了一些伯爵、男爵和骑士加入，接受了他们的宣誓”。据穆里穆斯记载，国王随后下令在温莎城堡添建一座“最高贵的厅堂”，“以便在指定时间举行圆桌骑士的会议”。这座高贵的厅堂将由石料建成，直径200英尺，外面可能有瓦片筑成的屋顶，就像后世伊丽莎白一世时代的环球剧场一样。在建造的第一年，开支就高达50717先令又11.5便士。为了效仿亚瑟王传奇，国王即使挥金如土也在所不惜。1345年，爱德华三世为自己的计划添砖加瓦，命令寻找亚瑟王的所谓祖先——亚利马太的约瑟遗骸。

14世纪40年代中期，随着战争升级，圆桌计划因为缺乏资金而中止了。布列塔尼战事开支极大，迫使国王将所有资金都用于作战。但是，即使过了五年，爱德华三世也没有放弃他的雄心壮志：建立一个高端、精选的兄弟会，将全国的精英骑士和贵族与王室紧密联系起

来。1348年的整个比武季节中，国王都在斟酌设立嘉德勋位。1349年，在温莎，他的想法正式成形，并确定了该骑士团的人员。

用袜带^[1]来象征一个军人俱乐部颇有些奇怪。关于这个名字的来源，传说是这样的：一次舞会上，索尔兹伯里伯爵夫人不慎将自己的袜带（戴在大腿上的一种饰物）脱落，爱德华三世将其捡起，说道：“心怀邪念者蒙羞。”（Honi soit quimal y pense），这句话于是成为嘉德勋位的箴言。但这个故事是捏造的，可能混淆了关于肯特的琼的惊世骇俗的婚姻状况的故事，也涉及宫廷的风流浪漫，或者说放荡的男女关系。爱德华三世的伙伴们以淫乱浪荡而声名狼藉，古板而自命不凡的道学先生们很乐意听到这种劲爆的故事，对英格兰宫廷的腐化堕落嗤之以鼻、大摇其头。

嘉德勋位这个名字的真正来源可能是兰开斯特伯爵（格罗斯蒙特的亨利），他是英格兰在加斯科涅和加来的战争英雄，年轻时是个风流倜傥的花花公子，曾佩戴袜带作为装饰，当时袜带还是骑士的穿戴饰物，后来才变成女性服饰。1333和1334年，国王统治的早期，他也曾佩戴镶嵌珍珠和黄金的袜带去参加比武大会。嘉德勋位设立的时候，兰开斯特伯爵三十九岁，爱德华三世三十七岁。或许袜带这个标志物有两层用意：既指涉他们青年时代作为骑士的强悍勇武，也是一个内部笑话，象征他们放荡不羁的青春。

无论缘由究竟如何，爱德华三世遵循的是当时欧洲时尚：自卡斯蒂利亚国王阿方索十一世于1330年设立“缎带骑士团”以来，在14世纪中叶，欧洲各地雨后春笋般出现了许多骑士团。14世纪50年代，德意志皇帝卢森堡的卡尔设立了“带扣骑士团”，萨伏依伯爵阿梅迪奥六世创建了“黑天鹅骑士团”。14世纪60年代，西西里国王路易建立了“花结骑士团”，法兰西国王约翰二世设立了“星辰骑士团”。后来这种风尚越来越流行。

就这样，在圣乔治的宗教节日，嘉德勋位诞生了。二十六名创始成员庄严宣誓，在每年的圣乔治日举行庆祝活动，如果条件允许，所有成员应当在一起共度这个节日。如果不能在温莎参加庆祝活动，无论身处何方，都应当以同样方式庆祝。骑士团是个神圣的团体，除非有成员去世，否则不会增加新成员。一些伟大的军人，如托马斯·达格沃斯爵士、沃尔特·曼尼爵士、北安普敦伯爵和亨廷顿伯爵都不属于创始成员。在建立嘉德勋位的比武大会时期，这四位骑士恰好在法兰西，因此他们不得不等待新的机会。亨廷顿伯爵直到1372年才得以加入。达格沃斯还未来得及接受嘉德勋位的著名袍服便去世了。

在许多同时代人眼中，设立嘉德勋位的举动非常粗鲁无礼。在亨利·奈顿这样的编年史家看来，英格兰正处于遭受黑死病蹂躏、被战争的财政要求摧残得民穷财尽的时候，国王竟然沉溺于无忧无虑的比武大会，着实麻木不仁。但对爱德华三世而言，设立勋位的目的不仅仅是简单的纵情享乐。自约翰以来，金雀花王朝历代国王都受到过这样的困扰：骑士和伯爵们不肯在海外作战，导致国王没有办法保卫自己的海外领土。爱德华三世非常幸运地赢得了一些胜利，所以法兰西战争巨大的生命和财产损失至少部分地可以说得过去。他知道自己家族的历史。如果上帝收回了对英格兰的恩典、战事受挫的话，国民很快就会质疑，为什么要在海外作战。

爱德华三世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是：把海外兵役变成一种荣誉的象征，而不是封建军役时代遗留的令人厌倦的负担。做一名骑士要付出许多金钱的代价，要承担许多艰难困苦，有时甚至有生命危险，因此爱德华三世要用一种新的精英荣誉感将骑士们团结在自己周围。嘉德勋位就像是一种新的特权阶级，爱德华三世可以通过它来颂扬和褒奖骑士精神。它是一种手段，能够在将来的几十年中，将国王和王子们与他们率领在欧洲大陆作战的官兵紧密联系起来。富有异国情调的法语箴言提醒了所有希冀成为骑士团一员的人们，贵族阶层是一个泛

欧洲的兄弟会。爱德华三世之前被迫放弃了在温莎修建圆桌厅堂的计划，现在命令在温莎建造一座教堂。这便是圣乔治礼拜堂，它将成为嘉德骑士团精神上和仪式上的家园。黑死病最凶险的浪潮消退之后，该工程于1350年启动，花了七年时间才竣工，其开支抵得上爱德华一世在威尔士建造的一些最宏大的城堡。1350～1357年，朝廷在温莎花费了6500镑巨款，其中绝大部分花在这座礼拜堂上。为了给礼拜堂增添一分真正神圣的神秘气息，爱德华三世把格奈斯十字架送到了那里。格奈斯十字架是真十字架的一个碎片，是1283年最终征服威尔士期间从末代罗埃林手中夺来的。

随后几个世纪中，圣乔治礼拜堂始终代表着爱德华三世及其伙伴所推崇的强大武力、宗教虔诚、浪漫情怀和奢华仪式，这几个方面的组合令人心醉神迷。在爱德华三世身上，亨利三世那种对辉煌的视觉效果和优美建筑的敏锐把握力和爱德华一世令人生畏的军事才华熔为一炉。圣乔治礼拜堂的确是金雀花王朝历史的一个高潮，是一位踌躇满志的国王所做的视觉宣传。

[\[1\]](#) 嘉德（Garter）是音译，字面意思就是“袜带”。当时还没有松紧带，女性将袜带（一般是皮革或织物，常带有缎带等装饰）系在大腿上，将长筒袜束住。

胜利的十年

在爱德华三世的早年和统治早期，在宫廷的亚瑟王传奇式华丽排场中，他将自己打扮为圆桌骑士团的谦卑成员莱昂内尔爵士，这是一位和部下并肩作战的好战友。到14世纪50年代，成就既然如此辉煌，自然无须再谦虚，国王开始以亚瑟王自居，从新的卡美洛（即温莎）统治着他的光荣王国。国王在战争中花费了几乎无法想象的巨款，而这些金钱为他带来了震撼整个基督教世界的光荣与威望。英格兰的繁荣与它在战争中的运气是紧密相关的。爱德华三世所到之处都张挂圣乔治的纹章，以提醒敌友，这是他统治下的新的军事秩序。他的海军舰船桅杆上飘扬着红十字旗，舰队的旗舰是柯克船“托马斯”号，得到数十艘其他舰船的支援，游弋在英吉利海峡。他在英格兰的御玺图案中添加了圣乔治，将其与圣母玛利亚并置。1348年，德意志国家的选帝侯们请求他接任神圣罗马皇帝。对自己的强大王权极其自信的爱德华三世拒绝了这个请求。

与法兰西和苏格兰的关系现在完全掌控在国王手中。英格兰宫廷挤满了出身高贵的人质。一大群价值极高的法兰西和苏格兰俘虏被扣押在英格兰，为首的是苏格兰国王大卫二世、欧城伯爵和唐卡维尔伯爵。尽管黑死病给国家造成很大损失，给大规模作战也增添了许多不确定性，但爱德华三世仍然继续讨伐法兰西和苏格兰。英格兰军队时常渡过海峡，发动突袭，有的行动由国王御驾亲征，有的任务则被托付给备受信赖的副手，如兰开斯特伯爵（格罗斯蒙特的亨利），他于1349~1350年冬天率领一支小规模军队远征加斯科涅。

1349年12月24日，在艾赛克斯的黑弗灵，宫廷正准备开始圣诞节庆祝活动的时候，爱德华三世收到了令人警醒的告急：有叛徒要将加来出卖给法兰西人。他没有时间征集一支军队，于是率领自己的长子

爱德华和一小群值得信赖的士兵，立即秘密前往法兰西。1350年1月1日，爱德华三世的这支精锐小分队抵达了加来，秘密进城。次日黎明前，一个奸诈的意大利雇佣兵在加来城堡上升起了法兰西旗帜，这是个信号，随后一群法兰西骑士通过城门冲了进来。国王已经严阵以待。他和部下向入侵者冲杀过去，打着沃尔特·曼尼爵士的旗号，而爱德华三世则乔装打扮成一名普通骑士，以防被认出和俘虏。加来街头爆发了激烈的肉搏战，国王和他的部下将敌人打退，高呼：“爱德华和圣乔治！”几个小时之内，加来得救了。加来守军的勇猛无畏和这场扣人心弦的战斗为世人称颂，为歌颂爱德华三世和黑太子勇气的民间传说增添了更多素材。

1350年8月22日，腓力六世驾崩。他的儿子诺曼底公爵约翰继承了王位，史称约翰二世。约翰二世曾在加斯科涅对抗兰开斯特伯爵，还曾率军参加克雷西战役。他登基的这一年，英法两国恰好处于一年的停战期。1350年夏，爱德华三世将注意力转向英格兰在欧洲大陆的另一个竞争对手：卡斯蒂利亚。这个王国位于西班牙半岛北部，恰好也有一位新王登基，即“残酷的”佩德罗一世。爱德华三世很快发起宣传攻势，造谣说佩德罗一世图谋入侵英格兰。事实上，两国之间进行的是一场贸易战。卡斯蒂利亚船只通过英吉利海峡，去佛兰德从事羊毛贸易，在途中常常袭击英格兰船只，这非常恼人。对爱德华三世来说，这已经是足够的开战理由。1350年8月29日黄昏，在温奇尔西（位于英格兰南海岸，黑斯廷斯以东几英里处）外海，一支大型英格兰舰队（约有五十艘柯克船）遭遇了二十多艘尺寸更大的卡斯蒂利亚桨帆船。英格兰舰队由国王、黑太子、兰开斯特伯爵、北安普敦伯爵和沃里克伯爵指挥。他们将毫不示弱的卡斯蒂利亚人诱入了一场血腥的海战。

在过去的一百年中，舰船的设计已经有所进步，但在地中海以北惊涛骇浪的海域，中世纪的海战策略还是很原始的，尤其是与陆战相

比，毕竟陆军已经发展出了下马作战的武士和乘骑弓箭手。在开阔海域的作战仍然比混战厮杀强不了多少。爱德华三世的战船像撞城槌一样冲向卡斯蒂利亚桨帆船，他的部下则向敌船抛掷系在绳子或铁链上的锋利抓钩，死死咬住敌船侧舷，阻止它们逃跑。然后，成群的骑士尝试强行登上敌船，杀死敌人的水手，将其尸体投入汪洋大海。当时还很少注意船队的阵型和机动，或者远距离攻击。战斗是在近距离开展的，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偶然。

在温奇尔西，国王险些丧命。在号角声和痛苦与愤怒的呼喊声中，他乘坐的柯克船与一艘桨帆船相撞，受到了严重破坏，最终彻底损毁。爱德华三世在甲板上拼死奋战，在卡斯蒂利亚人的箭雨和投掷的铁棍的冲击下，夺得了敌船，才躲过了葬身大海的噩运。与此同时，黑太子的战船与另一艘卡斯蒂利亚船只对战，也受到了严重损坏，幸亏兰开斯特伯爵的战船赶来救援，王子才保住性命。最后，夜色笼罩海峡的时候，一艘敌船差一点就将一艘英格兰船只拖走，而后者运载着国王内廷的许多成员。一名机智的王室仆人沉着冷静地偷偷爬上敌船，砍断了船帆的升降索，才阻止这艘桨帆船带着珍贵的战利品逃走。最终，尽管遭遇不少挫折，但英格兰人还是得胜，并俘虏了多艘桨帆船，将其他敌船摧毁，将数百名负伤的敌人水手投入无情的大海，任其溺死。多年后，温奇尔西战役被称为“海上西班牙人之战”。

在这场海战中，爱德华三世及其主要指挥官和副手毫发无损，这可以说是极大的幸运，而这位英格兰国王在他光彩夺目的戎马一生中常常仰仗自己的好运气。在随后多年中，卡斯蒂利亚舰队被有效地阻挡在海峡之外，而爱德华三世的海军建立了自己的霸权，护送着商船在波尔多和繁荣的英格兰港口布里斯托尔、伦敦和南海岸之间川流不息。

国王在坎特伯雷的托马斯·贝克特圣龕前感恩，以庆祝这场胜利，随后移驾北方，游猎享乐。同时，他的副手们则返回法兰西，在阿基坦的边缘继续作战。英法的停战协定已经过期，英格兰军队在布列塔尼和加斯科涅赢得了好几场辉煌胜利，于是到1352年秋季，爱德华三世已经牢牢控制了阿基坦、布列塔尼和加来周边地区。由于大卫二世被扣押在英格兰，苏格兰出现了权力真空，英格兰领主们得以将自己的势力范围扩张至苏格兰低地。在随后八年中，爱德华三世忙于巩固自己的霸主地位，努力使其能够延续千秋万代。

在制定入侵苏格兰计划的同时，爱德华三世牢牢控制着英格兰政府。第一波黑死病严重扰乱了英格兰的劳工经济，而在14世纪50、60和70年代，黑死病多次卷土重来，使得经济进一步恶化。数十万劳工因瘟疫死亡，导致劳工薪水猛涨。这对骑土地主阶层损伤极大，甚至导致了灾难。而正是这些骑土地主参加爱德华三世的议会，授权他征税，并在地方政府中担任官吏。王室是英格兰最大的地主，因此如果地产管理的成本增长过快，王室也会遭到类似的损失。爱德华三世迅速采取措施，应对这个威胁，在1349年制定了《劳工条例》，并于1351年在议会通过，称为《劳工法》。《劳工法》为能够想象得到的所有行业的工人制定了固定的薪金标准，人为地将工资压制在一个较低水平上。“马具制造工、剥兽皮工、鞣皮工、皮鞋匠、裁缝、铁匠、木匠、泥瓦匠、瓦匠、造船匠、赶车人和其他所有手工匠人及劳工在其工作的地点，薪金不得超过第二十年（1347年）及其之前普通年份的一般工资水平。”法令的一个典型条款是这样规定的，“若有人胆敢收取更多薪金，应将其投入最近的监牢。”领主有权强制劳工——不管是法律上的自由人还是丧失自由的农奴——为自己服务。同时，食品价格也被人为地控制在较低水平。法令规定道：“屠夫、鱼贩、旅店老板、啤酒酿造商、面包师、顾客招揽人和其他食品销售者应……以合理的价格出售食品。”

《劳工法》旨在保护地主阶层。这个阶层的成员相当严格地执行了该法律。朝廷派遣专员去调查过高的薪金和物价。随后几十年中，这些调查专员频频出现在各地，调查违法行为，向违令者罚款。他们的所作所为在各郡的精英阶层和社会下层之间酝酿出了一种严重的阶级仇恨。令阶级仇恨更深刻的是，这些劳工调查委员会只是地方执法制度大规模整顿的一部分而已，英格兰的掌权阶层等待这种大整顿已经将近半个世纪。爱德华三世不再依赖不定期的、大型的、周游全国的巡回法庭，而是开始利用小型的、常规化的法庭，这些法庭的成员是各地的主要地主。他们是治安委员会的成员，即所谓治安法官（就是爱德华三世统治早期设立的治安官的新形式），同时还参加许多其他的地方性委员会，其中最重要的就是执行《劳工法》的委员会。王国政府的权力正在汇聚到一个有切身利益参与其中的政治阶层手中，这在后来的岁月里将会造成极大的社会矛盾和暴力冲突。但从短期来看，爱德华三世的做法——迅速采取行动，处置黑死病造成的最明显经济后果——为他赢得了骑士地主阶层的信任，而他的军费来源就高度依赖这个阶层。

国内安定之后，爱德华三世得以集中精力，努力去永久地平定法兰西和苏格兰。问题的部分所在是，爱德华三世也不知道，永久和平应当是什么样子。他自豪地固守自己对法兰西王位的主张，但局势越来越明显，这其实是个讨价还价的杠杆，用来推动谈判、重建一个金雀花帝国。1354年，在吉讷举行的和谈上，爱德华三世提议，他可以放弃对法兰西王位的主张；条件是，英格兰将获得对阿基坦、普瓦图、安茹、曼恩、图赖讷、利摩日和蓬蒂厄的完整主权，尽管关于布列塔尼、诺曼底和佛兰德宗主权的争端还远远没有解决。后来，1354～1355年冬季，在阿维尼翁，教皇亲自主持了和谈。格罗斯蒙特的亨利（他于1351年被晋升为兰开斯特公爵）和阿伦德尔伯爵开始提出更为咄咄逼人的要求：英格兰应对阿基坦、普瓦图、曼恩、图赖讷、安茹、昂古莱姆、诺曼底、蓬蒂厄、凯尔西和利穆赞享有主权。

英格兰人的要求如此严苛，兰开斯特公爵的谈判策略又如此仗势欺人，因此和谈不欢而散也不足为奇。约翰二世的使臣争辩说，将如此广大的法兰西领土拱手交出，会使得法兰西国王违背自己的加冕誓言。双方都在准备继续作战。到1355年秋，爱德华三世已经组织好了两支庞大的入侵军队，其中一支由他亲自指挥，另一支则交给他的儿子黑太子。目标是给约翰二世一个狠狠的教训，就像他的父亲于1346年在克雷西和1347年在加来受到的教训一样。

英格兰的两支大军于1355年底起航前往法兰西，其中只有黑太子的军队在那里待了较长时间。国王于10月底在加来登陆，要求约翰二世与他交战，但法兰西国王不肯迎战，于是爱德华三世在11月12日班师回朝了。在这年冬天的余下时间里，他集中力量扫荡和镇压苏格兰低地，给当地人造成了极大苦难，将他们的大部分土地和财产付之一炬，以至于1356年1月被称为“燃烧的圣烛节”。

但苏格兰低地遭到的破坏还远远不能与黑太子及其伙伴在法兰西西南部的肆虐相提并论。1356年春，约翰二世和英格兰人的最终摊牌看样子已经不可避免。黑太子在波尔多过了冬，英属阿基坦的前线到处是武装人员，有的是黑太子旗下的部队，有的则刚刚脱离军队，自行劫掠。5月，又一支英格兰军队在兰开斯特公爵指挥下被派往诺曼底。这支军队严重破坏了诺曼底的好几座重要城镇，然后撤退，约翰二世对其奈何不得。法兰西贵族当中存在着普遍的不满情绪，约翰二世的亲戚——恶人查理^[1]（纳瓦拉国王和诺曼底的埃夫勒省的伯爵）开始与国王公然分庭抗礼。恶人查理希望废黜约翰二世，然后扶植王太子（也叫查理）登基。1356年4月，恶人查理因为犯上作乱被捕，但他的弟弟——纳瓦拉的腓力于8月渡海来到英格兰，在克拉伦登与爱德华三世进行了会谈，承认后者为“法兰西国王和诺曼底公爵”，向他宣誓效忠。约翰二世承受的压力到了不堪忍受的地步，他必须对英格兰人采取决定性的行动。

1356年9月19日，决战时刻到了，战场是普瓦捷城外的原野。传统上来讲，普瓦捷是阿基坦公国最重要的城市。黑太子的军队包括六千至八千英格兰和加斯科涅士兵，按照当时的常规战术分为三路，黑太子亲自指挥中军。法兰西军队的兵力是英格兰—加斯科涅联军的差不多两倍。但英格兰军队训练有素、组织有序，而约翰二世的人马纪律涣散、七零八落。尽管法兰西人从克雷西吸取到了一些教训，准备让他们的骑兵徒步进行防御作战，而不是把他们浪费在自杀式的骑兵冲锋当中，但他们缺乏有效的领导，无法将己方的兵力优势发挥出来。黑太子的部下在法兰西战线前方来回运动时，两名法兰西指挥官抵制不住诱惑，发动了进攻。他们向英格兰军队的前锋和后卫发起了传统的骑兵冲锋。两军之间有茂密的树篱阻挡，法兰西骑兵在企图突破树篱时惨遭屠戮。

对法兰西人来说，这是惨遭屠杀、流血漂橹的一天，而这一天刚刚开始。在1415年的阿金库尔战役之前，这是法兰西人败得最惨的一次。在激战中，他们损失了超过两千人，包括波旁公爵、法兰西司厩长、两名最高军务官之一和“金黄火焰”军旗（法兰西军队的神圣红色战旗，据说是用圣德尼的鲜血染红的）的旗手。被俘的法兰西贵族不计其数，包括国王的幼子腓力、桑斯大主教、多位伯爵、另外一名最高军务官，以及约翰二世自己，这是最糟糕的。英格兰军伤亡仅数百人，抓的俘虏价值数十万镑赎金。这是一位金雀花王朝的王子对法兰西国王的最具压倒性的辉煌胜利，永久性奠定了黑太子光荣的军事荣誉。得胜之后，英格兰军中举行了宴会。黑太子及其高贵的指挥官们以翩翩君子之风，充满敬意地招待大批法兰西俘虏，向其敬酒。约翰二世被颂扬为一位伟大的国王，在战场上比任何其他人打得都更英勇。但在这骑士风度的礼节之外，政治的现实是很清晰的：法兰西陷入了危机，而英格兰人（他们开始非正式地将黑太子称为爱德华四世国王）占了上风。普瓦捷战役中抓获的俘虏被押回英格兰，送到国王

那里。国王开始筹划索取这些俘虏的赎金，这将最终达成他的目标——在法兰西重建曾经的金雀花帝国。

漫长而复杂的和谈之后，到1358年1月，约翰二世的赎金被敲定为400万金埃居——相当于666666镑。这是个不可能凑齐的天文数字，即便考虑通货膨胀的因素，这一数字也让狮心王理查的赎金黯然失色。此外还拟定了《伦敦条约》的草案，其条款和未能执行的《吉讷条约》差不多。爱德华三世放弃对法兰西王位的主张的条件是，对南方的阿基坦、圣通日、普瓦图 and 利穆赞，以及北方的蓬蒂厄、蒙特勒伊和加来享有主权。如果不是法兰西国内形势急剧恶化的话，双方也许就签约了。在约翰二世国王被俘之后的混乱中，激进改革派将王太子逐出巴黎；而从狱中获释的纳瓦拉的恶人查理向英格兰人提议，将法兰西一分为二，由爱德华三世保有王位和三分之二领土。1358年夏季，法兰西北部爆发了所谓扎克雷起义（“扎克雷”是贵族对农民的蔑称），大量农民揭竿而起，意图消灭贵族和骑士们，因为农民认为这些人是卖国贼。编年史家记载了许多恐怖的暴行，平头百姓向贵族老爷们发起了血腥报复。编年史家让·勒贝尔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农民们杀死了一名骑士，将他挂在火坑上烤熟，轮奸了他的妻子，然后强迫这个不幸的贵妇人和她的孩子们去吃骑士的烤熟的肉。

另一位法兰西编年史家让·德·韦内特栩栩如生地描绘了14世纪50年代末法兰西乡村的情景。他描述的是自己的出生地，在贡比涅附近，屡次遭到英格兰人的进攻，已经破败不堪：

这个地区的葡萄藤……无人修剪，任凭它腐烂……农田里无人播种，无人犁地……田野里看不见牛，也没有家禽……路上没有人扛着自己最好的奶酪和奶制品去集市出售……房屋和教堂不再像以前那样——屋顶有人修整，以笑脸迎人——而是化为一座座冒烟的废墟，这情景多么凄惨，是吞噬一切的烈火将它们变成这样……悦耳的钟声还能听得见，但不是召唤信众祷告的信号，而是警报，让大家趁着敌人还远，赶紧躲藏起来……每

个人遭受的苦难都越来越严重，尤其是在农村……但他们的领主们不去……击退敌人，或者尝试攻击敌人，只有少数例外。

到1358年11月，爱德华三世已经不再相信和平是最好的选择。他开始筹划发动第三次大规模入侵。俘虏约翰二世暂时成功说服了他不要那么做，建议他拟定《伦敦条约》的第二稿。在新版本的条约文本中，国王的赎金仍然是400万埃居，但金雀花王朝将得到的领土包括诺曼底、安茹、曼恩、图赖讷和布洛涅，以及布列塔尼的最高宗主权。

《巴黎条约》的一百周年纪念日快要到了，爱德华三世急于将它彻底废除，回到亨利二世和理查一世压倒腓力·奥古斯都的好时代。不足为奇的是，巴黎方面严词反对《伦敦条约》的第二稿。1359年夏季，英格兰朝廷制定了入侵法兰西的计划；10月，国王、兰开斯特公爵和黑太子率领约一万人的军队，兵分三路，从加来出征，向西南方进逼兰斯。这是他们能够挑选的最具挑衅性的目标，因为自公元816年的路易一世登基起，法兰西历代国王均在兰斯大教堂加冕。兰斯离巴黎只有几天的路程。如果英格兰国王攻占了兰斯，一定会在那里自立为法兰西国王爱德华一世。

对法兰西人来说幸运的是，兰斯的防御非常巩固。爱德华三世在兰斯城下仅仅待了五周时间，就于1360年1月放弃了攻城。他通过谈判与勃艮第公爵结盟，然后开赴巴黎，希望诱使法兰西王太子出来与他决战。王太子很聪明，不肯步瓦卢瓦王朝前两位国王的后尘，去直面英格兰武士和弓箭手、拿自己的自由和主权冒险。他固守巴黎，而这座城市固若金汤，即便是踌躇满志的爱德华三世也没有把握能够攻得下巴黎。于是在4月，英格兰国王被迫率领他的军队（由于瘟疫和几个月的连续作战，军队已经相当衰弱）向布列塔尼方向撤退。他们向西撤退的途中，在沙特尔城外遭遇了雷暴雨，损失了相当多的辎重。天降冰雹，雹块大得能够杀死马匹，这个日子如此恐怖，以至于后来被称为“黑色星期一”。英格兰国王开始走背运。1360年不会有克雷西

或普瓦捷那样的胜仗。5月1日，双方在布雷蒂尼村开启和谈。谈判持续了七天。爱德华三世接受了一项条约，他将享有南方的阿基坦、普瓦图、圣通日和昂古穆瓦，以及北方的蓬蒂厄、蒙特勒伊、加来和吉讷的主权。他放弃了对法兰西王位、诺曼底和布列塔尼的主张，并将约翰二世的赎金缩减至300万埃居。约翰二世同意不再帮助苏格兰人抵抗英格兰，而爱德华三世同意不再支持佛兰芒人（他们经常反叛法兰西）。诺曼底、曼恩、安茹和图赖讷仍然是法兰西王国的领土。这与一度触手可及的重建亨利二世帝国的雄图霸业相差不少，但仍然是一场胜利。

爱德华三世返回英格兰去过1360年的圣诞节，去宣布并庆祝和平以及他的成就。他和盟友们为了这一切，已经奋战了二十三年之久。1361年1月，议会召开，批准了和约。1361年的圣乔治日，在温莎城堡，爱德华三世的三个儿子——安特卫普的莱昂内尔、冈特的约翰和兰利的埃德蒙都被授予嘉德勋位，以表彰他们在战争中的功业（爱德华三世的幼子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生于1355年，在国王最近一次出征期间，托马斯是名义上的摄政）。漫长而代价昂贵的战争显然结束了，全国为之欢呼雀跃。

在法兰西，人们情绪低沉。约翰二世国王于1360年12月5日获释返回法兰西，去筹措他的赎金，为此铸造了史上第一种金法郎。但是国家哀鸿遍野，到处是英格兰雇佣兵，他们被爱德华三世的军队解散，现在需要新的活计。他们的主要谋生手段是继续摧残布列塔尼和西南部的居民，夺取村庄和城堡，然后将它们卖给不幸的原主人。英格兰沐浴在胜利的光辉中，而法兰西饱经蹂躏。为了筹集约翰二世的赎金，整整一代人掏空了腰包，而且领土也遭到了肢解。这是金雀花王朝历史的一个巅峰。令人震惊的是，命运之轮迅速逆转，光荣的年代突然间灰飞烟灭。

[\[1\]](#) 恶人查理是法兰西国王路易十世的外孙。约翰二世是法兰西国王腓力六世的儿子。腓力六世是路易十世的堂弟。

第七部 革命的年代（1360～1399）

我的上帝啊。这是一个怪异又反复无常的国度。

——理查二世（据阿斯科的亚当记载）

家事

1362年11月13日，爱德华三世庆祝了他的五十大寿。年事渐高的他有资格为自己的成就感到自豪。他掌握着海量的财富，是一位强大而闻名遐迩的国王，以自己的形象塑造了英格兰，无论是在法律上、文化上、军事上，还是审美上。他正在奔向自己的暮年——金雀花王朝历代君主的预期寿命是约六十岁——但是走得潇洒而矫健。

他和菲利帕王后过着光辉灿烂、奢侈华丽的生活。有了大量战利品和从法兰西人那里征收的巨额赎金，爱德华三世享受的确是帝王的富丽堂皇。1360年，国王与王后的内廷合二为一，因为在《布雷蒂尼条约》之后，国王再也不需要在欧洲大陆四处奔走、居住在临时营地中。国王在比武大会、珠宝首饰、飞鹰走犬、精美服饰和奢侈的生活条件上挥金如土。他的登基四十周年纪念日快要到了，宫廷纵情享受许久以来第一次较长的和平时期，无休无止地狂欢宴饮。

王室巨大财富的很大一部分被用于整修国王的居所。温莎城堡是其中的典范。在出身平民但才华横溢的新大臣——威克姆的威廉主持下，国王斥巨资（14世纪60年代中期每年耗资8500镑）去重新设计温莎，将它变成一座军事王政和宫廷爱情的纪念碑。旧建筑被拆除，在其旧址建造了庞大而奢华的崭新厅堂、小教堂和房间。穹顶和大理石回廊将美丽的各套房间连接起来（菲利帕王后一个人就拥有四个正在施工的私人房间）：一个是卧房，一个祈祷用的小教堂，一个装饰着镜子的房间，还有一个舞厅。这还只是王室的一处居所而已。国王夫妇在泰晤士河流域和新森林^[1]还拥有许多星罗棋布的华美宫殿与猎苑。

爱德华三世并非沉溺于寻欢作乐。他非常关心民众，关注自己在民众心目中的形象。1361~1364年，新一轮严重的黑死病重返欧洲，对儿童的致死性特别强。在普遍受苦受难的环境下，国王努力去缓解臣民的痛苦、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因此，他的生日的公共庆祝活动主要是议会的磋商，与会者包括骑士、自治市民和其他公民；王室慷慨解囊。议会听取了数量极多的请愿，尽力去解决尽可能多的问题。议会通过了《征发条例》，极大限制了危害极大的战时物资征用政策，将强征粮食和物资的权限仅限于国王、王后与太子所有。从此刻起，王室的物资征用官吏被称为“收购官”，并且遵照严格的规章办事。当然，在和平时期，爱德华三世更容易做出这样的让步，但是他能制定这样的法律，说明他理解和同情臣民的艰难困苦。

在爱德华三世在位期间，英格兰王国的生活发生了一个重大变化。王国的语言逐渐从法语变成了英语。本土的英语一度被认为是粗鲁野蛮的方言，不适合出身高贵的人士或官吏使用，现在却大大普及了。国王本人说英语。当时所有的贵族都懂英语。云游四方的歌手们用英语吟唱新编的时髦的“罗宾汉”歌谣。在高等学府声名鹊起的约翰·威克里夫在14世纪60年代初令牛津大学的同僚刮目相看，他将《圣经》翻译成了英语，这又导致了罗拉德派的兴起。这是一个异端运动，鼓吹个人对《圣经》和教会训诫进行解读。《圣经》等材料被翻译成英语，大大有助于罗拉德派运动的发展。第一批伟大的英语诗人（杰弗里·乔叟、威廉·郎兰、约翰·高尔和《珍珠》与《高文爵士与绿骑士》的作者）的时代降临了。爱德华三世认识到了这一点，利用自己五十大寿期间的议会，引领了英语的新时代。《申辩条例》正式将议会发言和王家法庭辩论的语言从法语改为英语（书面档案仍然用拉丁文）。这是又一项颇得民心的法令，旨在改正这样的局面，即“在国王的法庭……申辩的人们……听不懂他们的律师或其他申诉人支持或反对他们所用的语言”。

最后，爱德华三世将注意力转向自己的家人。他已经五十岁了，是时候为自己的子嗣做些安排了。在五十大寿期间的议会上，他的最后举措是为自己已经成年的儿子们授予高贵的新头衔和角色，巩固他们的地位，以便自己百年之后儿子们能够掌控英格兰这个伟大国家。他一共有十二个儿女，其中九个长大成人。到1362年还有六个儿女在世。年轻的琼死于黑死病。1361年，第二波瘟疫袭击英格兰时，她的两个姐妹被夺去生命。儿童疫病杀死了英格兰四分之一的青少年，包括十七岁的玛丽公主和十五岁的玛格丽特公主。国王只剩下一个女儿：快要过三十岁生日的伊莎贝拉。爱德华三世曾打算把她嫁给一位加斯科涅领主，但被她急躁地拒绝。她坚持除非找到真爱，否则绝不结婚，彻底退出了爱德华三世外交联姻的计划^[2]。

除了这个倔强的女儿之外，爱德华三世还有五个健康的金雀花王子。除了年仅七岁的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之外，四位王子在1362年得到了丰厚的赏赐。王长子爱德华（王位继承人和英格兰最优秀的军人）做了一件惊世骇俗的事情：他娶了堂姑肯特的琼^[3]。据被称为“钱多斯传令官”的作家（他是爱德华王子的好友约翰·钱多斯的仆人）记载，琼“是一位特别高贵的女士……倾国倾城，美艳动人，聪颖智慧”。并不是所有人说话都这么客气。他们的婚姻的确是出于爱情，而不是政治利益。琼在此之前已经结过两次婚了。她和托马斯·霍兰爵士生了五个孩子，而她的另一位前夫索尔兹伯里伯爵仍然在世。她酷爱珠宝和华丽服饰，也不能带来任何有利的海外同盟。自亨利二世迎娶阿基坦的埃莉诺以来，黑太子是金雀花王朝第一位娶了个拖油瓶的离婚女人的王公。而且从技术上讲，教会也禁止他们的婚姻，因为他们是堂姑侄，属于被禁止结婚的近亲。

尽管如此，爱德华王子得到了父亲的丰厚奖赏。他结婚的时候，已经享有切斯特伯爵、康沃尔公爵和威尔士亲王的头衔，年收入超过8000镑。他和琼结婚后，就住在伦敦以南不远处的坎宁顿，这是一座

崭新的宫殿，由石匠大师亨利·伊夫利设计。伊夫利后来成为当时最了不起的建筑师。在国王大寿不久前，国王赏赐给太子夫妇一座新宅邸。他还将阿基坦公国赏赐给了自己的长子。爱德华王子曾在阿基坦北部边界上的普瓦捷赢得了当时最伟大的一场胜利。国王以这个姿态宣示了一条无可争辩的信息：黑太子已经有能力从领兵打仗的军事统帅的角色转变为一个强大采邑的统治者，而他执掌王权的时刻也不远了。1363年2月，爱德华王子和琼迁往阿基坦公国，主要居住在昂古莱姆和波尔多。

爱德华三世对其他儿子也有安排。他曾读过纽堡的威廉在12世纪写下的记载金雀花王朝早期岁月的编年史。现在，随着他的五十大寿将近，他开始效仿两百年前的亨利二世，为自己的儿子们安排归宿和地位。每个儿子都将在欧洲的不同角落得到自己的土地。

爱德华三世的生日是11月13日，这也是议会的最后一天。他带着自己的第三子——冈特的约翰和第四子——兰利的埃德蒙来到议会，向他们授予了尊贵的新头衔。议会档案简明扼要地记录了当时的庄严仪式。“然后，大法官向贵族和平民发言，讲到我国王陛下与一些贵族商谈，上帝在多方面对他恩典有加，尤其是赐予他这么多儿子，他们已经到了法律规定的成年年龄，因此他决定增加他们的名望和荣光。即，他的儿子莱昂内尔，当时在爱尔兰，应当被册封为克拉伦斯公爵……”莱昂内尔当时在海外，但冈特的约翰和兰利的埃德蒙在现场，他们亲自接受了册封：“然后，我国王陛下为儿子约翰配上长枪，为他戴上配有一圈黄金和宝石的冠冕，并册封他为兰开斯特公爵^[4]，并授予他册封诏书。然后，国王陛下为自己的儿子埃德蒙配上长枪，册封他为剑桥伯爵，并赐予他剑桥伯爵的册封诏书。”

克拉伦斯公爵、兰开斯特公爵、剑桥伯爵：这些的确是非常尊贵的头衔。他们每个人都在名义上对金雀花王朝领地的一个角落负有责

任。

安特卫普的莱昂内尔的头衔是相当新奇的。克拉伦斯公爵是一个爱尔兰头衔，其领土在爱尔兰西海岸（克拉伦斯这个名字来自这些土地早先的领主克莱尔家族）。莱昂内尔在此之前已经通过自己的妻子——阿尔斯特女伯爵伊丽莎白·德·伯格获得了阿尔斯特伯爵领地，现在得到了克拉伦斯公国之后，便成了爱尔兰最强大的领主。莱昂内尔的新头衔在议会宣布的时候，他已经在都柏林。他于1361年被任命为爱尔兰总督，指挥着五十名骑士、三百名武士和五百四十名乘骑弓箭手，并受命在爱尔兰征募更多军队。他的命运已经被计划妥当：他将维持和扩张金雀花王朝在狂野的爱尔兰西部的势力。他是自约翰国王以来第一位涉足爱尔兰的金雀花王公。

同时，冈特的约翰被擢升为兰开斯特公爵。之前的兰开斯特公爵是格罗斯蒙特的亨利，即爱德华三世的朋友和将领，他于1361年去世，可能是死于瘟疫。冈特的约翰于1359年在雷丁教堂娶了格罗斯蒙特的亨利的女儿——兰开斯特的布朗什。岳父死后，冈特的约翰继承了英格兰最庞大、最重要的一系列领地。于是，他将爱德华二世的死敌——兰开斯特的托马斯的遗产重新收归王室，这对在英格兰北部维持秩序和稳定非常关键。

14世纪50年代和60年代，爱德华三世多次要求苏格兰人接受他的第三子为苏格兰国王大卫二世的继承人。大卫二世于1357年获释，但还在巨额赎金的沉重负担下挣扎。爱德华三世的这个要求是不是谈判桌上的姿态，而仅仅是为了诱使苏格兰人支付国王赎金而虚晃一枪，是值得商榷的。但在14世纪60年代初，如果黑太子掌管了阿基坦，莱昂内尔指导着爱尔兰的政策，那么冈特的约翰理应接受培养，去主管苏格兰防御和政事。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还是个婴儿，所以就只剩下

了兰利的埃德蒙。国王的第四子被安排参与外交政策的最重要领域之一，即佛兰德和低地国家。

1361年11月，勃艮第公爵去世，留下了十二岁的寡妇玛格丽特。她是佛兰德伯爵（马勒的路易）的女儿，是五个伯爵领地（讷韦尔、佛兰德、勒泰勒、勃艮第和阿图瓦）与两个公国（布拉班特和林堡）的继承人。这些土地加起来形成了一个庞大的、潜在的独立势力，如果联合在一个统治者手下，便有能力制衡法兰西王室的力量。佛兰德拥有许多富庶的贸易城镇，不管谁得到它，都将得到一个金库。

勃艮第公爵去世的消息刚刚传出，爱德华三世就开始秘密谈判，打算安排自己的儿子埃德蒙与玛格丽特结婚。就像黑太子和肯特的琼一样，埃德蒙和玛格丽特也是被禁止结婚的近亲，他们的共同祖先是法兰西国王腓力四世。这使得问题更加复杂，因为他们的婚姻需要得到教皇乌尔班五世的批准，而这位教皇是个法兰西人，住在阿维尼翁，因此他未必会支持英格兰的利益，而背弃法兰西国王的利益。但爱德华三世对这个挑战毫无惧色。他册封二十一岁的埃德蒙为剑桥伯爵，并将法兰西北部的蓬蒂厄和加来这两个伯爵领地赏赐给他，让他在该地区拥有长期利益，然后开始了一场高度活跃、极其精明的外交活动，将自己的大部分时间和精力都投入其中。

就这样，爱德华三世度过了自己的五十大寿。他制定了重大法律，在议会慷慨扶助国民，为亲人加官晋爵，并为他的满堂子孙（尽管已经有不少人辞世）做了千秋万代的安排。他似乎是期望和希望自己的四个成年儿子各自开疆拓土，而不至于互相之间发生冲突，毕竟手足相残恰恰是亨利二世统治末期的一大难题。爱德华三世从纽堡的威廉的史书中学到了一点：如果将好几只小鹰留在同一个巢穴中，它们很快就会互相残杀。

后来的几十年证明，他的孩子们之间的手足情谊比亨利二世的儿子们要深厚得多。不幸的是，尽管王子们血浓于水，爱德华三世在14世纪50年代享有的好运气快要耗尽了。

[1] 新森林地处英国南部，有大量无围栏牧场、低矮灌木丛和森林。它包括汉普郡西南部，并延伸至威尔特郡东南部和多塞特郡东部。今天是国家森林公园。

[2] 伊莎贝拉自幼得到父亲爱德华三世的溺爱和娇宠，特别任性倔强。她拒绝了父亲为她安排的多门婚事，但父亲并不动怒。1351年，她终于同意嫁给加斯科涅贵族贝尔纳·德·阿尔布雷，但在最后一刻改了主意。爱德华三世仍然宠爱她，没有因此发火，还封赏她土地和年金。她三十三岁时还是个老姑娘，这在当时是极其罕见的。后来，她终于遇见自己的真爱——库西领主昂盖朗七世。昂盖朗是法国贵族，1360被押往英格兰，作为法兰西国王约翰二世筹集赎金期间的人质。昂盖朗和伊莎贝拉于1365年结婚，爱德华三世对女儿女婿大加赏赐，未索要赎金便释放了昂盖朗，还封他为英格兰的贝德福德伯爵。后来，理查二世登基后，昂盖朗放弃了自己在英格兰的土地和头衔。伊莎贝拉远离丈夫，在英格兰去世，死状可疑。

[3] 肯特的琼的父亲是第一代肯特伯爵伍德斯托克的埃德蒙，即爱德华一世的幼子、爱德华二世的异母弟。因此，肯特的琼是爱德华三世的堂妹，也就是黑太子的堂姑了。

[4] 冈特的约翰是后来的兰开斯特王朝的始祖。

由盛转衰

1369年对爱德华三世及其家人来说是惨淡的一年。在这一年中，失败接踵而至，死神不肯离去，病魔逡巡徘徊。14世纪50年代的光荣似乎突然间消逝了。60年代的大部分时间，国王夫妇及其联合内廷都待在新森林的猎苑，避开威斯敏斯特。夫妇俩垂垂老矣。爱德华三世从妻子的女仆艾丽斯·佩勒斯那里得到了不少慰藉。艾丽斯是个二十出头的姑娘，嗓音甜美诱人，擅长捕捉上位的机遇。1364年，她为国王生下了他的第一个私生子，后来利用自己作为国王情妇的地位，在宫廷为自己攫取了更多特权。

爱德华三世睿智地利用了在国内的时间。他继续出席重大的场合，比如1364年，他在伦敦同时招待了苏格兰、法兰西和塞浦路斯的国王。他监督了一系列国内改革，通过了新的法律，授权治安法官管理郡一级的治安。议会还通过了反奢靡的规范性法令，规定不同阶层的人可以穿戴何种衣物，禁止下层群众穿戴较奢侈的毛皮、斗篷或鞋子。国王还继续努力将金雀花帝国的遗产连贯地分给孩子们。

但在这光鲜的外表之下，却涌动着朽坏的暗流。尽管爱德华三世的计划很谨慎，14世纪60年代的开支也比较宽裕，但他还是不得安闲。从大约1365年起，他的健康状况开始走下坡路。1364年，法兰西国王约翰二世在属于冈特的约翰的萨伏依宫（位于伦敦城外）去世。法兰西人立即停止支付约翰二世的赎金。法兰西王国得到了一个机会，在瓦卢瓦王朝新王查理五世领导下重整山河。新国王下定决心要打败英格兰人，并且非常幸运地得到了一位极其善战的将领来辅佐自己。贝特朗·杜·盖克兰是漫长的布列塔尼继承战争的老将。他与英格兰人为敌已经有二十多年，曾经勇敢坚定地击败兰开斯特公爵（格

罗斯蒙特的亨利）这样的名将。他逐渐成为英格兰人的灾星，以及游击战和消耗战的大师，将英格兰入侵军队的生命力一点一点磨损掉。

再次燃起狼烟的第一个战区并非法兰西北部或阿基坦（英格兰人前不久在这些地区赢得了许多胜利）。法兰西人利用黑太子的雄心，将英格兰诱骗进了一场错综复杂而特别消耗力量的代理战争，战场则是赤日炎炎、疾病肆虐的伊比利亚。卡斯蒂利亚国王阿方索十一世死后，他的两个儿子——私生子特拉斯塔马拉的恩里克和继位国王残酷的佩德罗（即恩里克的异母兄）为了争夺王位，发生了冲突。编年史家托马斯·沃尔辛厄姆称佩德罗为“卑鄙的恶棍和暴君”，他的名字在西班牙语里与残忍嗜血是同义词。

佩德罗于1350年继承了父亲的王位，然后撕毁了与法兰西的长期盟约，转而向英格兰效忠。他自1362年起开始向英格兰示好。查理五世继承法兰西王位之后，决定惩罚卡斯蒂利亚国王的背信弃义。讨伐佩德罗也能给查理五世一个机会去夺回军事主动权。或许更重要的是，众多凶残的雇佣兵长期以来在法兰西乡间游荡肆虐，现在南方有了一场新的利润丰厚的战争，也许会把他们吸引过去。这些雇佣兵多年来盘踞在法兰西，尤其是布列塔尼、诺曼底和卢瓦尔河谷等地，一直是动荡的根源。脱离军队的士兵们独立行动，控制城堡、庄园和教堂，利用这些地方为基地，对周边地区实施军事占领。他们肆无忌惮地偷窃、谋杀和强奸。一旦一个地区被盘剥得一贫如洗，他们就转向下一个目标。许多法兰西人认为，这些雇佣兵是上帝派来惩罚他们的。新国王则认为他们是稳定治国的障碍。于是，机会来临的时候，查理五世立刻选择支持特拉斯塔马拉的恩里克，帮助他去废黜佩德罗。1366年，佩德罗被逐出卡斯蒂利亚，在边境城镇巴约讷会见了黑太子。黑太子把佩德罗当作朋友，收留了他，并立即同意让英格兰参加这场新的战争。

就像爱德华三世的其他战争一样，争夺卡斯蒂利亚王位的战争同样代价昂贵。黑太子自1363年抵达阿基坦以来，征收了一系列不得民心的炉火税^[1]，这无助于团结他的新公国，也不利于赢得民众的支持。1366年，他大胆地同意独立承担入侵佩德罗的王国、驱逐法兰西人的全部军费。作为回报，佩德罗将自己的两个女儿康斯坦丝和伊莎贝拉作为抵押人质（这两位公主后来分别嫁给了黑太子的两个弟弟，冈特的约翰和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承诺将来偿付高达27.6万镑的军费。但是，卡斯蒂利亚这样穷困的小国绝不可能支付这么庞大的战争开支，黑太子一定也知道这一点。

战役起初很顺利。1367年1月6日，大军正在集结的时候，黑太子的王妃琼生下了他们的第二个儿子（他们的长子爱德华生于1365年）。这个孩子出生在波尔多，被取名为理查，以纪念狮心王理查，阿基坦的埃莉诺最有出息的一个儿子。据坎特伯雷的编年史家威廉·索恩的说法，三位“国王”^[2]参加了他的洗礼：卡斯蒂利亚国王佩德罗、马略卡国王詹姆斯四世和亚美尼亚国王理查。三位国王到访，而且小王子出生于第十二夜^[3]：这被认为是极好的兆头，预示这个男婴将来会成就伟大的事业。而对他的父亲来说，这是战役的一个很吉利的开端。

黑太子和弟弟冈特的约翰一道，率领一支由加斯科涅臣民和雇佣兵组成的军队，翻过了比利牛斯山脉，途经洛格罗尼奥，开赴纳赫里利亚河岸，特拉斯塔马拉的恩里克正在那里严阵以待。黑太子此时正处于其军事力量的巅峰，而且特拉斯塔马拉的恩里克过于轻敌。查理五世曾写信给恩里克，明确告诫他，不要与英格兰人正面交锋，但他充耳不闻。法兰西国王在信中说，英格兰军队包括“全世界骑士的精英”。的确如此。约翰·钱多斯爵士、斯蒂芬·卡辛顿和普瓦图贵族吉夏尔·德·安格勒都是骁勇善战的指挥官。在从比利牛斯山脉下山的途中，黑太子还将两百名士兵册封为骑士。

英格兰军队的新老骑士们从山区走出，接近纳赫拉镇附近平原时，特拉斯塔马拉的恩里克惊慌失措。他没有避免战斗，反而在河边摆开防御阵势，准备背水一战。这恰恰是查理五世明确告诫他不要做的事情。4月3日清晨，英格兰军队向法兰西—卡斯蒂利亚联军（由特拉斯塔马拉的恩里克和杜·盖克兰指挥）发动突袭，攻击其左翼，造成了极大混乱。英格兰人运用的是惯用的老战术，先是用长弓猛射，然后由徒步的武士猛烈攻击。法兰西—卡斯蒂利亚联军大败，随后被英格兰骑兵冲杀到河岸边。至少五千人惨遭屠戮或溺死在河里。特拉斯塔马拉的恩里克逃了一条命，但是杜·盖克兰和法兰西—卡斯蒂利亚联军的几乎全部贵族都被俘虏。

从战术上讲，这是爱德华王子最辉煌的一次胜利，尽管抓获的俘虏的级别没有1356年在普瓦捷的收获那么高。黑太子又一次证明，他在激战之中头脑敏捷、冷酷无情而骁勇善战。但是，如果说纳赫拉战役在军事上是一场彻底的、光荣的胜利，在政治上和爱德华王子个人的层面却是个灾难。残酷的佩德罗虽然夺回了王位，但没有能力筹集资金来偿付自己的拯救者。于是爱德华王子基本上是破产了。加斯科涅领主们对他施加了极大压力，要求他支付报酬。虽然兜售了佩德罗的珠宝，并且从纳赫拉战役的战俘那里收取了赎金，但还是没有办法偿付战争的开支。

更糟糕的是，在西班牙的炽热夏季，感染和疾病横扫英格兰军营。1367年，黑死病虽不算严重，但是爱德华王子的士兵们染上了其他疾病，包括传染非常普遍的痢疾。英格兰军队撤回波尔多的时候，把痢疾也带了过去。无论贵族还是穷人，染上了痢疾之后，都受到极大摧残。大约在纳赫拉战役期间，黑太子染上了一种严重的疾病——有时被认为是痢疾，但也有可能是疟疾，更有可能是水肿。在他的余生，这种疾病始终没有治愈，常常令他卧床许久。他返回加斯科涅之后，一位传道士作了布道，将他比作圣子。爱德华王子后来在病重的

时候回忆道：“即便是最伟大的王公，也不可以被如此当面吹捧。因为命运随时随地都可以将他击倒，然后他所有闻名遐迩的功绩都会被遗忘，化为尘埃。”

纳赫拉战役之后，黑太子完全变了个人。他疾病缠身，财政破产。这对阿基坦政府以及英格兰在法兰西的整体地位造成了灾难性后果。卡斯蒂利亚的佩德罗保住了自己的王位，却不肯为此支付一个铜板。尽管杜·盖克兰这样的俘虏带来了丰厚的赎金，但这与爱德华王子的巨额债务相比是杯水车薪。他的唯一办法是对阿基坦征收更沉重的赋税。当地的领主们对此极为不满，于是在1368年承认查理五世为“公爵及整个阿基坦公国的宗主”，向他求援。这求援其实就是赤裸裸地请求法兰西国王再次与在法兰西的英格兰人开战。查理五世可不需要多少鼓励。1368年底，法兰西重兵云集在阿基坦边境。到1369年春季，数百座城镇加入了反对金雀花王朝统治的行列，阿基坦的大片地区被法兰西人占领。

与此同时，在卡斯蒂利亚，特拉斯塔马拉的恩里克卷土重来。1369年3月，他在一座营帐内用匕首刺死了自己的异母弟佩德罗。不久之后，他与查理五世签订了一项条约，为其提供一支大舰队，驶向加斯科涅海岸。不仅加斯科涅的沿海城镇，就连英格兰南部也陷入了恐慌，英格兰人感到海峡又一次受到了威胁。卡斯蒂利亚战役的毫无意义现在昭然若揭。爱德华王子病势沉重，无力再次集结军队来保卫自己的领地、抵抗已经恢复元气的法兰西人。到1370年，他已经在准备带领自己的妻儿和军队残部，返回英格兰。1371年1月，他返回了故国，已然心力交瘁。

在黑太子远征海外期间，他的亲人们的运气也不好。克拉伦斯公爵（安特卫普的莱昂内尔）就像他之前的每一位试图将英格兰的风俗和秩序强加于爱尔兰的王公一样，发现自己的任务特别棘手和艰巨。

他的第一任妻子伊丽莎白·德·伯格于1363年去世，留下了一个叫作菲利帕的女儿。到1366年，他彻底放弃了治理爱尔兰的使命。爱德华三世为他安排了一场纯粹出于利益考虑的新婚姻。莱昂内尔的第二任妻子是十三岁的维奥兰特·维斯孔蒂，帕维亚的继承人和著名的维斯孔蒂家族的成员。维斯孔蒂家族统治着米兰，非常好战，将他们周边的意大利各城邦打得俯首帖耳。莱昂内尔和维奥兰特在米兰大教堂门前举行了盛大的婚礼，一连庆祝了好几个月，极尽奢侈之能事。据说诗人彼特拉克曾是这对夫妻某次盛宴的高朋。但如此奢侈的生活方式让莱昂内尔丢了性命。结婚几个月之后，他就病倒，最后于1368年10月17日在皮埃蒙特的阿尔巴去世。他的遗体最终被送回英格兰，安葬在萨福克的克莱尔小隐修院。

菲利帕王后的健康也在恶化。1357年，在一次狩猎事故中，她的肩膀脱臼，始终未能痊愈。从1365年开始，她已经不能自由行动。到1367年，她只能依赖轿子和驳船出行。1369年8月15日，她去世了，爱德华三世和他们的年仅十四岁的儿子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守在她的临终榻前。国王握着她的手，潸然泪下。在爱德华二世葬礼四天之后抵达英格兰的那个小姑娘成长起来，目睹她的丈夫和他们的家族从莫蒂默—伊莎贝拉政权的傀儡变为欧洲最令人畏惧的王朝。她生活的奢华到了神话的程度。她曾庇护傅华萨，与他熟识。据傅华萨在其史书中记载，她临终前的最后遗愿是请国王帮她偿清欠外国商人的债务。但是，总的来讲，英格兰人民对她还是百般敬仰，视其为一位有文化修养、虔诚、稳重而根基牢固的人物，对她的丈夫和儿子们施加了相当大的积极影响。她与欧洲的名门望族有很好的联系，给英格兰带来了许多外国骑士，并帮助他们融入英格兰社会，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功，给国家增光添彩。托马斯·沃尔辛厄姆称她为“一位非常高贵的女士，对英格兰人民的爱恒久不变”。菲利帕是一位优秀的伴侣，也是一位称职的母亲。她的与世长辞令爱德华三世万分哀痛。

国王自己的健康状况也不好。从60年代中期开始，他越来越依赖开价极高的医生，这也是六十多岁老人的命运。随着亲人和朋友一个个辞世，爱德华三世开始深居简出。他的最伟大胜利的年代已经一去不复返了。但是战争又一次降临。面对查理五世的进犯，战争是爱德华三世懂得的唯一一种反应。据档案记载，在1369年的一次议会上，“全体高级教士、诸侯和英格兰各郡平民一致决定……并得到议会全体议员的赞同，英格兰国王应当重新启用英格兰与法兰西国王的名号，如同和约之前的情形……”与法兰西的和约被正式抛弃了。身体孱弱、满心哀恸的爱德华三世不得不在他心力交瘁的长子帮助下，动员全国，准备新一轮战争。

[1] 以灶台的数量，也就是以家庭为单位征收的赋税。

[2] 原文为Magi，典出《新约·马太福音》第2章第1～12节的记载，在耶稣基督出生时，有来自东方的“博士”或“国王”或“术士”朝拜初生的耶稣。

[3] 即主显节前夕，是一个基督教节日，指1月5日。那天晚上是十二天圣诞季的最后一夜，之后就是圣诞节后第十二日（1月6日）的主显节。主显节纪念的是东方三博士对耶稣基督的朝拜。主显节过后就是狂欢季的开始，一直持续到忏悔星期二（即四旬节的前一天）。莎士比亚的戏剧《第十二夜》就是为庆祝主显节前夕而作的。

好议会

威斯敏斯特教堂的礼堂内人头攒动，与会者的目标十分明确。这是1376年4月29日，议会的第二天。此前三周内，英格兰大多数权贵从全国各个角落奔赴威斯敏斯特，去参加议会。此外，各郡平民代表、骑士和乡绅也聚集于此。

前一天，议会全体成员进行了会商。病痛缠身的国王从黑弗灵赶来参加议会开幕式，但这是议员们最后一次见到他。在议会余下的议程里，冈特的约翰作为国王的代表，与其他达官贵人们一起端坐在威斯敏斯特宫的彩室。平民代表坐在修道院的礼堂，这是一座八角形的大型石质建筑，僧侣们每天在这里祈祷、阅读并讨论圣本笃规章制度的一个章节。这座礼堂是亨利三世在动荡不安的13世纪50年代改建威斯敏斯特教堂工程的遗物，当时亨利三世的妹夫西蒙·德·孟福尔正以改革朝纲的名义对金雀花王朝的统治造成极大破坏。地板上的砖块构成了历代国王与王后的肖像、金雀花王朝的王室纹章，以及一句宣示礼堂之美及其建筑者之慷慨大方的铭文：“玫瑰是众花之精英，这座建筑也是建筑中的精英。亨利国王，基督和圣三位一体的朋友，奉献了这座厅堂……”如今，爱德华三世国王的平民议员们踏过砖石砌成的地面，在沿着四墙的石阶上各自就座。在他们头顶上，阳光透过彩色玻璃窗倾泻而下，玻璃窗上装饰着纹章符号，旨在向在座众人提醒，金雀花王朝的王权是多么强大。但是，平民议员来此不是为了尊崇王室历史。他们是秉承着德·孟福尔的精神前来的，目的是呼吁国王涤荡朝纲、扫除积弊。

英格兰与法兰西再开战端之后的岁月里，英格兰遭受了一次又一次屈辱。无人可以对这样的事实视而不见。在军事上，英格兰蒙受了一系列灾难。在战争新阶段的初期，英格兰人力图再续1359年的功

业。但这一次，敌人更为强大，而英格兰人缺乏有力的领导，而且一直没有好运气。老将和私掠者罗伯特·诺尔斯爵士在1370年指挥的扫荡因缺少军费而中止，这次预计两年完成的战役刚打了六个月，诺尔斯的队伍就被迫解散。同一年，冈特的约翰和剑桥伯爵埃德蒙前来援助他们的兄长——疾病缠身的黑太子，帮助他阻挡法兰西人越过阿基坦边境的进攻。他们的努力只是徒劳。阿基坦民众对英格兰的统治没有好感。法兰西大军抵达的时候，一座座城市主动开门投降。1370年9月中旬，利摩日向贝里公爵[\[1\]](#)投降。后来黑太子对利摩日进行了血腥报复，将其洗劫一空并纵火焚毁，作为惩罚。傅华萨可能对此事作了渲染，将死亡人数夸大了十倍，但他成功地捕捉了这次屠城的恐怖：

黑太子、兰开斯特公爵、剑桥伯爵、彭布罗克伯爵、吉夏尔·德·安格勒爵士和其他人率领军队和大群扈从徒步进城。他们全都武装到牙齿，准备大开杀戒……他（黑太子）经过的时候，市民们匍匐在地，哭喊着：“开恩，高贵的老爷，开恩！”这情景令人肝胆俱裂。他暴跳如雷，对他们置之不理。入侵者一路见人就杀，无人理睬市民的求饶……这一天，三千人，包括男女老少，丢了性命……英格兰军队大肆抢劫，直到城市被洗劫一空，陷入火海。

这是一幅可悲的景象：黑太子坐着轿子，施行毫无意义、十分恶毒的报复，命令将无辜民众斩尽杀绝。这场可悲的大屠杀是他对战争的最后一次重要贡献。到1371年，爱德华王子身体羸弱，无力继续作战，于是返回了英格兰。

次年，英格兰人两次尝试从海上进攻阿基坦。彭布罗克伯爵指挥的舰队被敌人俘虏。第二支舰队由国王亲自指挥，从加来出发，遇上逆风，被迫返回港口。这是国王最后一次御驾亲征。失败之后，他离群索居，头脑和身体都已经濒临衰竭。阿基坦公国已经锐减到沿岸的一小片英格兰领地。

现在，冈特的约翰掌握了作战和朝政，而他的军事才干远远比不上自己的父亲或长兄。在布列塔尼，亲英派公爵约翰·德·孟福尔被逐出自己的家园，逃亡到爱德华三世的宫廷。1373年，冈特的约翰指挥了一次军事扫荡，但是法兰西人运用费边^[2]的拖延战术，不肯正面迎战，而是游而击之，消耗英格兰军队的实力。英吉利海峡内海盗多如牛毛。对很多人，尤其是伦敦的羊毛巨商来说，航运路线受到的威胁太大，他们不得不自行组织私人舰队来自卫。英格兰国王对法兰西王位的主张就像14世纪40年代以来的任何时刻一样，只是个法理上的空中楼阁。唯一能做的就是求和。1375年，在布鲁日，双方达成了为期一年的停战协定。

坐在礼堂的平民议员和其他国民一样，对这些失败非常熟悉。毕竟，朝廷一而再，再而三地向平民征税，好去为这些徒劳无功的军事行动提供资金。《阿诺尼玛莱编年史》的作者记载道，议会开幕后，大法官约翰·尼维特爵士描述道：“英格兰处于危急之中，濒临被敌人消灭的绝境……因此约翰爵士（冈特的约翰）代表国王，请求国民提供支援，以抵抗国王的敌人。”他说，国王希望“向教会征收十分之一的财产税，向俗民征收十五分之一的财产税”。布鲁日的停战协定在一年后会废止，因此战争必须继续下去。这已经是老生常谈。

但在海外的失败还不是全部。人们越来越清晰地感到，爱德华三世强大自信、魅力无穷的统治已经走到了尽头，取而代之的是一种权力真空。“渐渐地，所有美好愉悦的事物，所有的好运气和繁荣昌盛，都减少了，扭曲变形了。”编年史家托马斯·沃尔辛厄姆后来写道。国王及其长子都是病怏怏的，无力主持大政。爱德华三世的内廷不再是骑士精神的中心，而是挤满了贪婪歹毒的钻营阿谀之徒，其中最令人鄙视的便是国王的情妇艾丽斯·佩勒斯。前一年，在史密斯菲尔德的比武大会上，她将自己打扮成“太阳女士”，身穿光彩夺目的华丽服饰（全都是年迈的国王给她买的），从伦敦塔出发，骑马去观

看比武大会，这令公众议论纷纷。与此同时，在地方上，法律和秩序的危机越来越严重。一些势力最大的权贵之间爆发了冲突。主教们也不高兴，因为冈特的约翰为了换取教皇在1375年布鲁日和谈的调停，同意教廷对英格兰教士征税，这是14世纪40年代以来的第一次。腐败蔓延，人心尽失。为了从意大利商人那里快速敛财，英格兰朝廷向商人们出售不在加来市场（是英格兰羊毛贸易的指定市场，政府在那里征税）出售羊毛的特许状。其他商人要么以敲诈勒索的高利率向政府贷款，要么以折扣价收购政府的债权，从中套现。这种做法能够帮助王室在短期内偿还债务，但是却滋长了富人阶层的投机倒把。在伦敦，商人行会和外国商人之间的派系斗争愈演愈烈。中央和地方政府都在瓦解。这是个危急关头。

因此，平民议员聚集在一起的时候，情绪异常激动。不同的利益集团——商贾、骑士和乡绅——达成了共识，即他们有责任向国王及其政府进谏，以纠正流弊。他们知道自己有权这么做，因为如果他们不批准征税，战争就打不下去。他们在礼堂内宣誓互相支持，然后将自己的申诉写成一份篇幅很长的请愿书，呈送上去。随后，他们选举产生了自己的发言人，彼得·德·拉·梅尔爵士，即马奇伯爵的总管。在长达十周的议会期间（这是有史以来时间最长的一次议会），他们提出了一系列引人注目的改革和司法程序，旨在对王国政府实施改革，并遏制那些他们认为正在败坏朝政的人。这次议会后来被称为“好议会”，于1376年4月28日开幕，7月10日散会，几乎每一天都向全国发出了巨大的冲击。

德·拉·梅尔爵士是赫特福德郡骑士阶层的一位重要成员，曾担任该郡的郡长，在1373年爱尔兰战役期间还为马奇伯爵招兵买马。他能言善辩，勇敢无畏，政治上精明强干，而且与议会的贵族议员有良好关系。5月初，德·拉·梅尔爵士向以冈特的约翰为首的贵族呈送了

平民的长篇请愿书，并请求组建一个十二名贵族的委员会，与平民代表协商如何重整朝纲。

在好议会期间，德·拉·梅尔爵士讨价还价所用的条件是历史上屡见不鲜的。他多次告知冈特的约翰及贵族委员会，若不改革，他们就不批准征税。但德·拉·梅尔爵士和平民议员此次要求直接参与改革具体事务，在政府中占据的地位比以往更加接近核心。上一次严重的政治危机发生在1341年，当时的争吵发生在贵族和国王之间，而平民只在背景中扮演了非常小的角色。1376年，他们已经处于斗争的最前沿。

王室急需资金，以便在《布鲁日条约》到期之前做好战备，因此冈特的约翰别无选择，只能倾听。平民议员们七嘴八舌地抱怨王室政策，口诛笔伐的主要对象是越来越年老昏聩的国王身边亲信的腐败。在耗时甚久的商讨之后，议员们在议会上向三个人提出了正式指控：拉蒂默勋爵，一名老将，目前担任国王内廷的宫务大臣；理查·莱昂斯，富商和王室谋臣，他向王室预支了一大笔钱；国王的情妇艾丽斯·佩勒斯，她攫取了曾属于菲利帕王后的地产、监护权和珠宝，而且她对国王的狐媚蛊惑到了令人发指的地步，托马斯·沃尔辛厄姆写道，她“在那些日子里，权力如此之大，气焰如此嚣张，以至无人敢指控她”。拉蒂默勋爵和莱昂斯遭到了贪污腐化和逃避加来市场的指控。平民议员们要求将艾丽斯·佩勒斯逐出内廷。到5月底，又有更多人受到了指控：王室内廷总管内维尔勋爵以及三名商人。

面对如此气势汹汹的指控，冈特的约翰除了拖延时间之外别无他法。他命令议会暂时休会，然后通知父亲，如今国内出现了严重问题，而且王室内廷的许多人将遭到逮捕。据《阿诺尼玛莱编年史》记载，“公爵派遣一些领主去向爱德华三世宣布平民议员们的建议，以及贵族对这些建议的认可，并劝诫国王从自己身边驱逐那些无益之

徒……国王和蔼地告诉领主们，他完全愿意做任何对国家有利的事情……并且他非常乐意遵照他们的建议和良言行动”。国王的回应如此怯懦，的确出人意料。1341年的怒吼雄狮现在已经是一只闷声闷气的老鼠了。

1376年6月，所有遭到平民议员指控的人都在议会受审。有人询问彼得·德·拉·梅尔，是谁提出这些指控，他答道，他们是“共同地”提出指控。议会弹劾的程序就这样诞生了。拉蒂默被指控在布列塔尼犯下了累累罪行，包括勒索国王的钱财和荒废公国的防务。他的罪名还有侵吞大量军费等。他罪名成立，被投入监狱。内维尔勋爵被免职，莱昂斯的财产和土地被没收，艾丽斯·佩勒斯则被勒令离开宫廷，否则将遭流放（尽管没过几个月，她就得到赦免，回到爱德华三世身边）。议会还指定了九人的御前会议来辅佐国王。

这是一次对政府的清扫和整顿，用意良好，但后来产生了当时无法预见的长期后果。议会进行弹劾程序的时候，1376年6月8日，圣三一主日，黑太子去世了，离他的四十六岁生日还有一周。甚至在他卧病在床的时候，好议会互相争斗的各派系都在争夺他的支持。理查·莱昂斯爵士给他送去了一大桶黄金，希望得到他的支持去对抗平民议员。黑太子拒绝了这一贿赂，于是莱昂斯把黄金送给了国王，国王坦然笑纳，并说：“他送的东西原本也是属于我的。”

托马斯·沃尔辛厄姆对黑太子之死的评论是：“英格兰人的希望破灭了。”1376年，很多人感到，爱德华王子的死夺走了英格兰最后一位伟大的英雄。在很多英格兰人心中，祖国曾赢得的最伟大胜利都是黑太子的功绩：克雷西战役、普瓦捷战役、纳赫拉战役和血洗利摩日。他得到了一场盛大豪华的军事葬礼。他的遗愿是长眠在坎特伯雷，在托马斯·贝克特身边，而不是被安葬在威斯敏斯特。他对自己的葬仪做了非常具体和细致的指示：“我的遗体被运送经过坎特伯雷

镇前往小隐修院的时候，应当有两匹饰有我的纹章的骏马和两名佩戴我的纹章、戴着我的头盔的武士走在灵柩前。其中一人应佩戴我的全副战时纹章，纹章分为四等分；另一人佩戴我的和平纹章，饰有鸵鸟羽毛。应有一套四面旗帜，每一名旗手都应戴着饰有我纹章的帽子。佩戴战时纹章的人身边应有一名武装军人，举着带鸵鸟羽毛的黑色燕尾旗。”这是一位军人的葬礼。他的陵寝装饰着圣三位一体的象征图案（他对此抱有极大尊崇）、他的甲冑（他的赫赫武德的象征）以及他的箴言“*Ich dien*”^[3]（我效劳）。在辞世前的几年中，黑太子因饱受疾病摧残，心理变得有些病态。他的武士精神竟然不能克服脆弱的肉体，这让他非常忧郁。他的遗嘱要求在他的陵墓（在坎特伯雷大教堂内）周围雕刻一首法文诗，以警世人：

我曾像你一样，享受生命之乐，

终有一日，你也会如我一般。

我还在人世之时，

何曾想过死亡的时刻。

如今我是个可怜的俘虏，

深埋地下，长眠于此。

我的雄伟壮美，已经消逝，

我的肉体业已化作枯骨。

黑太子的去世对爱德华三世的统治是一个毁灭性的打击。黑太子死后，金雀花王朝的末代君主，一个叫作波尔多的理查的九岁男童被推到了英格兰政治舞台的中心。

^[1] 贝里公爵的头衔常被封给法兰西王室幼支。当时的贝里公爵是约翰，法兰西国王约翰二世的第三子。

[2] 费边·马克西穆斯（约前280～前203），古罗马政治家、军事家、杰出的统帅。费边以在第二次布匿战争中采用拖延战术对抗汉尼拔，挽救罗马于危难之中而著称于史册。所谓费边战术，就是避开强敌的锋芒，不与其正面交锋，利用己方地利，拖延交战，零敲碎打，袭扰敌人补给线，将敌人拖垮。

[3] 这是德语，不过是缩略形式，完整写法应当是Ich diene。黑太子的这句箴言来源不详，有两种说法，不过都没有确凿证据。第一种说法是，这原是波西米亚国王盲人约翰的箴言，他在克雷西战役英勇阵亡，黑太子为纪念他，借用了他的箴言。第二种说法是，英军在克雷西战役得胜，立下大功的是威尔士长弓手。威尔士语“Eich Dyn”（意思是“你的人”）发音接近Ich dien。

新的国王，老的问题

在好议会上，波尔多的理查来到云集于此的贵族和平民议员们面前。数百人为他欢呼，要求赏赐他头衔和荣誉。四面八方都端坐着衣着华丽的权贵、庄重威严的主教与修道院院长、身穿锦衣佩戴珠宝的商人，以及各郡的骑士。他们全都充满希冀地看着这个孩子。这里有的是老人、智者和富人。小理查一定会意识到，这些人是在为他一个人而欢呼。对王位的新继承人来说，开始公共生活的方式非同寻常。

这一天是1376年6月25日，距他父亲辞世仅过去了两周多一点时间。好议会的议程仍然在进行中，在努力铲除奸佞、清君侧，法办那些把战争搞得一团糟的罪魁祸首。彼得·德·拉·梅尔爵士勇敢地将改革斗争直接推到冈特的约翰面前。黑太子去世了，斗争面临着一个新的紧迫问题：若是老国王随着自己的长子撒手人寰，那么该怎么办？谁能保障金雀花王位安全地传承下去？

爱德华王子死后，他的长子波尔多的理查是王位的第一顺序继承人。这一点是很明确的。但问题是，他会不会被允许和平地继承王位。这孩子年仅九岁。爱德华三世多次中风，现在卧床不起，神志不清，所以几乎可以肯定，未来的国王要过很长时间才能亲政。自诺曼征服以来，孩童当政的情况只出现过一次。了解英格兰王室历史的人都知道，在亨利三世冲龄期间，英格兰横遭法兰西侵犯，还发生了漫长而损害极大的内战。此外，爱德华三世1327年至1330年也是幼年执政，大权旁落，朝政被贪婪的罗杰·莫蒂默和伊莎贝拉太后把持，造成了灾难性后果。

国民，尤其是伦敦市民，普遍担心冈特的约翰会图谋不轨、攫取王位。这种看法是很不公平的。冈特的约翰虽然缺乏政治智慧，而且

是个残忍无情而雄心勃勃的权贵，却几乎没有篡位的念头。他内心深处是个保王党人。但在1376年，在威斯敏斯特开会的许多人可不是这么想的。平民议员们要求将波尔多的理查带到他们面前，以便（按照官方档案的说法）“贵族和平民议员可以面见并礼拜理查，尊他为王国的真正当然继承人”。理查在他未来的子民面前登场的时候，空气中一定弥漫着焦虑和绝望的气氛。

他站在议员面前时，花甲之年的坎特伯雷大主教——萨德伯里的西蒙向在座的贵族和平民代表发表了讲话。他告诉众人，国王已经授意他代表国王讲话。根据议会档案记载，他说：“尽管前任威尔士亲王，尊贵而强大的爱德华王子已经与世长辞，魂归上苍，但他仿佛还在我们身边，因为他身后留下了如此高贵而优秀的儿子，与父亲一模一样，如同镜像。”

西蒙话音刚落，平民代表便大声疾呼，“一致要求国王陛下将威尔士亲王的头衔和荣誉赏赐给理查”，就像曾册封他的父亲那样。代表们得知，只有国王一个人才有权册封如此崇高的头衔。但理查就像簇拥在他身边的其他人一样，一定知道，他很快就会享有与他的新地位相称的所有头衔和荣誉。

差不多整整一年之后，被一连串中风摧残得头脑昏聩的爱德华三世驾崩了，临终前身边只有一名神父。托马斯·沃尔辛厄姆记载道，艾丽斯·佩勒斯在最后一次离开国王之前，将他手上的戒指偷走了。他最后一次在公共场合露面是接见一群伦敦市民代表。他们从泰晤士河上来到位于西恩的王宫，却发现国王羸弱不堪，只能用金线织物捆绑着身体，才能在椅子上坐起身来。1377年6月21日，国王终于与世长辞，得年六十四岁，享国五十年有余。

7月5日，老国王入土为安，他的葬礼是英格兰历史上最奢华的葬仪之一。葬礼为期三天，耗资数千镑。几乎整个伦敦城和威斯敏斯特

都以黑布装点，数千名身着黑衣的火炬手照亮了城市。大主教萨德伯里的西蒙主持葬礼。国王的遗体穿着红色锦缎，饰有白色十字，被安放在棺木内，埋葬在威斯敏斯特教堂，长眠于妻子菲利帕王后身侧。在下葬时，一名骑士走进修道院教堂，呈上一支剑和一面盾牌，作为供奉。在温莎，另一支仪式宝剑被放置在圣乔治小教堂的王室专用座位上方。随后，英格兰和金雀花王朝的命运被托付给了他的孙子。整个国家将目光投向理查二世。

他的加冕礼就在一周多之后的7月16日，星期四。前来伦敦观摩王室葬礼的人们看到城市变成了充满光明和希望的轴心。圣戴维斯主教亚当·霍顿在议会演讲中称，理查二世是上帝赐给英格兰的，正如上帝派遣耶稣基督到世间拯救万民一样。都城人头攒动、熙熙攘攘，以至于在加冕礼前夜，王室从伦敦塔前往威斯敏斯特的途中，冈特的约翰不得不拔剑，才在人群中开出一条路来。在齐普赛大街，即横亘全城的东西向通衢大道上，一根管道输送葡萄酒达三天之久，这条暗紫色的河流通向街道西端的一座大型城堡模型处。在城堡模型的塔楼上坐着一些与理查二世年龄相仿的小姑娘，全都身穿白衣，仿佛象征着半个世纪以来第一位新国王登基所带来的重生和净化之感。

理查二世在王室队伍的中心，沐浴着群众的颂扬。在他身边骑行的是他的教师和父亲式人物西蒙·伯利爵士，这是一位忠心耿耿的军人，曾追随他父亲在阿基坦南征北战，曾在纳赫拉建功立业，还参加过血洗利摩日。理查二世自幼便熟识他，而伯利在小国王加冕前的几年中对他悉心培养和教导。应当就是他辅导理查二世为自己的加冕礼游行做准备。但他也没有办法帮助小国王为大街上人山人海的嘈杂和激动情绪做好心理准备。

十岁的理查二世立在全国人民面前，庄严宣誓要维护祖先的法律和风俗习惯，保卫教会，为所有人主持公道，并遵守他的人民“公正

而合理地”选择的法律。然后，他被带到整个修道院人们面前，接受他们的欢呼。这与惯例颠倒了过来，因为一般的情况是人们在国王宣誓之前为他欢呼。这样的安排是为了清楚地表明，这位国王是凭借家族世袭继位的，而不是由群众推举产生的。欢呼平息之后，理查二世接受了涂圣油礼。其间，一块金线布匹挡住了众人的视线。他的手、胸膛、双肩和头部都接受了圣油，这个仪式将他与所有其他人区分开。他接受了象征王权的权杖、宝剑和戒指，然后由大主教萨德伯里的西蒙和马奇伯爵为他加冕。对这个小男孩来说，这是一次令他心生敬畏的仪式。理查二世心中也明确地知晓，他的王权来自神授。他被西蒙·伯利爵士高高地扛在肩膀上，带出修道院。周围人潮汹涌，以至于他丢失了一只鞋。

这是他早期岁月的一个典型事件。在一次又一次的公共场合，人们向他欢呼，尊崇他为基督一般的救世主，要来拯救受苦受难的人民。达官贵人多次呼吁国民服从新国王。加冕礼次日，罗切斯特主教布林顿作了布道，要求所有人为了江山稳固，服从理查二世的统治。在内廷，他常常被装扮成他父亲的形象，周围簇拥着他父亲的老友，并被告诫，一定要成为黑太子没有机会成为的那种英明君主。

尽管国民为了新国王欢欣鼓舞，但对他也有十万火急的要求。英格兰处于严重的危难之中，安全危机愈演愈烈。被称为“伊夫舍姆僧人”的编年史家写道：

这一年……与法兰西的和谈彻底破裂；法兰西人拒绝和平，除非能够达成对他们特别有利的协定……同一时期，苏格兰人烧毁了罗克斯堡……此后，法兰西人于8月21日在怀特岛登陆：他们烧杀抢掠，然后索取1000马克，作为该岛的赎金。然后，他们回到海上，沿着英格兰海岸持续航行，一直到米迦勒节。他们烧毁了许多地方，杀死了……他们能找得到的所有人……人们相信，这一时期英格兰遭到的创伤比此前四十年中敌人攻击造成的损失总和还要大。（在刘易斯^[1]与法兰西海盗作战期间）抓

获了一名法兰西人……他在临死前宣称，“如果英格兰人选择兰开斯特公爵做他们的国王，现在就不会遭到法兰西人这样的侵犯了。”

孩童国王能做些什么，来应对这局面？

他能做的实在太少。英格兰需要一个自治的机制，等待它的救世主长大成人。很自然的一个先例就是亨利三世幼年时，由威廉·马歇尔摄政。但在1377年，能够摄政的唯一人选就是冈特的约翰。尽管他与议会的平民代表已经和解，但人们还是很怀疑他的动机和能力。1377年2月，冈特的约翰的门客，激进的学者约翰·威克里夫在伦敦受审。冈特的约翰强硬地插手庭审，在都城引发了暴乱。他的行为令人恼火和恐惧，因此他不适合在新政府中扮演一个官方角色。

英格兰做了一个糟糕的选择。理查二世从加冕起便被视为一位亲政的国王。大臣们假装他有能力亲政。由十二名权贵组成的一连串御前会议受命辅佐他理政，但是令状和特许状都加盖理查二世本人的御玺。政府以他的名义运作，但权力实际上来自他的内廷。国王最亲信的人都是黑太子先前的扈从和仆人，如西蒙·伯利爵士、吉夏尔·德·安格勒爵士（加冕礼之后被擢升为亨廷顿伯爵）和奥布里·德·维尔。这远远谈不上一个完美的安排，但是南海岸处于危急中，而在法兰西和阿基坦，英格兰控制的最重要的两个海港——加来和波尔多也受到了严重威胁。为了保卫英格兰以及金雀花王朝在欧洲大陆的越来越少的残存领地，政府必须快速运作起来。一个紧迫需求就是找到足够的军费去抵抗法兰西人。必须向全国征税。但不幸的是，这次征税激发了英格兰历史上最暴烈的一次民变。

[1] 苏塞克斯郡城镇，亨利三世曾在此与西蒙·德·孟福尔大战，详见前文。

英格兰群情激愤

大叛乱，或者用历史学家们更常用的说法，农民起义，是英格兰史上第一次大规模民变。起义的源头是1381年5月底和6月初在艾赛克斯和肯特郡发生的一系列农民暴动。1380年11月，议会宣布征收一笔人头税，次年春天开始执行，但收获甚微。王室税吏和法官在各郡对此展开调查的时候，遭到了激烈的反抗。有王室官吏被杀死，而艾赛克斯和肯特的郡长被绑架。

抵抗力量越来越声势浩大，成群起义军聚集起来，开始骑马扫荡肯特郡的主要城镇，抢掠和烧毁梅德斯通、罗切斯特和坎特伯雷的政府档案。起义军的来源是乡村的普通农民，领导人则是“地位较高”的自耕农——教区神父、乡村警官和富农。起义军以律师、王室官吏，尤其是地主恶霸为敌，但其行动有节，有政治意识。据一位编年史家记载，起义军发布了一道命令，“居住在离海岸12里格范围之内的人不准参加他们的队伍，而须留在海岸，准备抵御敌人”。

到6月中旬，肯特郡起义军有了一位领袖，瓦特·泰勒。后来有传闻说，他曾是法兰西战争的老兵，但我们对他的真实生平几乎一无所知。泰勒的副手是来自约克郡的叛教神父约翰·鲍尔，他与罗拉德派运动有联系，对教会权威和教条极其不满。鲍尔曾因在星期日在教堂之外鼓吹异端和煽动性教义而多次被萨德伯里大主教囚禁。他用朗朗上口的歌谣和通俗易懂的口号来宣扬一种无阶级的理想社会：废除领主地位，土地和财富由全民共享。他最有名的一句口号是：“亚当耕种、夏娃织布的时候，哪有什么贵族？”

肯特和艾赛克斯的起义军劫掠自己的地区时，也与伦敦城的一些心怀不满的群体建立了联系。14世纪70年代的大部分时间里，伦敦城

一直处于派系斗争和宿怨世仇的血雨腥风之中。互相竞争的商人团体和行会之间不共戴天；本土商人与外国商人互相敌视；牛津学者约翰·威克里夫（在很多方面，他算得上是罗拉德派之父）的支持者和反对者之间仇隙极深；更普遍的是，学徒阶层和他们的富裕师傅之间也有莫大矛盾。在伦敦人的邀请下，起义军于6月11日向伦敦进发。肯特郡起义军取道格林尼治和布莱克希思，从东南方进军；艾赛克斯起义军则途经麦尔安德，从东北方前往伦敦。

在此期间，理查二世一直在威斯敏斯特。围绕在他身边的有他的内廷谋士、好几位伯爵和商人，以及他的一些亲人，包括他的母亲琼、他的同母异父哥哥托马斯和约翰·霍兰，和他的堂弟——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冈特的约翰的年幼儿子）。在起义的初始阶段，国王的谋臣向各郡派遣了武士，企图通过威吓令起义军屈服。武士们被起义军逐退，有的武士甚至被杀。政府终于认识到了起义的规模之大，但已经晚了。萨德伯里大主教惊慌失措，辞去了大法官的职位，交出了大印。王室躲进伦敦塔以求自保。他们向起义军发出消息，要与他们会谈。6月12日，来自肯特郡的数万名起义军抵达布莱克希思，在那里扎营过夜。当晚，十四岁的国王乘船沿泰晤士河而下，去罗瑟海斯与他的部下磋商，但他的谋臣看到河岸上起义军的庞大人群，手足无措，于是带着国王原路返回了。

瓦特·泰勒和他的部下为此愤怒不已，他们声称自己对国王忠心不贰，目的是除奸臣、清君侧。“平民之间有一句英语的暗号，”

《阿诺尼玛莱编年史》的作者写道，“那就是‘你站在哪一边？’回答是：‘站在理查国王和真正的平民那边。’答不出暗号的人就被斩首……”起义军被剥夺了与他们爱戴的国王会谈的机会，恼羞成怒，当晚纵火烧了萨瑟克。次日，即6月13日，星期四，他们说服了伦敦城内的同情者，让他们放下伦敦桥处的吊桥。他们欢呼雀跃地蜂拥进城，开进河岸街。此处是伦敦与威斯敏斯特之间的富庶郊区，星罗棋

布着宫殿和豪宅。最雄伟奢侈的宫殿是萨伏依宫，即冈特的约翰在伦敦的宅邸。起义军纷纷越过这座宫殿的围墙，纵火焚烧其附属建筑，然后开始破坏宫殿。他们在宫殿内奔来跑去，捣毁能够找到的一切东西，将贵重物品拖到大街上，投入篝火中。他们在地窖内发现了成桶的火药，于是将宫殿彻底炸毁了。

同一天，圣殿区域（都城许多律师的住宿地和大本营）遭到市民洗劫，成堆的法律档案被烧毁在大街上。全城的监狱都被打开，曾经逍遥法外的臭名昭著的恶棍被群众揪住，在群众自发组成的法庭上被斩首。白天的暴乱是有目标的，到了晚上，就蜕变成了恣意放荡和酗酒闹事，火舌舔着夜空，抢来的葡萄酒桶被滚到大街上，随意泼洒。

在暴乱的第一夜，理查二世郁闷地站在伦敦塔的一座塔楼上，俯视着在要塞城墙下原野上宿营的这支乌七八糟的大军，那些人都是他的子民。伦敦在燃烧的时候，他和他的谋臣们事实上就是战战兢兢的囚徒，被圈禁在伦敦塔内。尽管14世纪下半叶欧洲爆发了一些类似的起义——1358年法兰西的扎克雷起义是其中最糟糕的例子——但国王的谋臣们还是没有想到，伦敦和东南部的普通百姓竟然会如此凶暴地犯上作乱。遥远的约克和萨默塞特也发生了暴动，情况最严重的是剑桥郡、赫特福德郡、萨福克郡和诺福克郡。仅仅四年前还异口同声地支持新国王的英格兰人民现在似乎是陷入了目无法纪的无政府状态。

是什么促使英格兰人民如此暴跳如雷？在某个层面上，这个问题很容易解答。1377年至1381年，朝廷征收了三次人头税，这是一种革命性的试验，因为在此之前，从来没有对国民财富征收过直接税。以前是对财产和土地进行评估，并以此为基础征税，如今却是按人头征税。尽管第二次人头税是根据纳税人的社会地位分级征收的，富人缴税最多，穷人负担最小；但是第一和第三次却是统一税率的，而且显然是累退税，穷人受到的打击比富人要严重得多。起初人头税就招致

了群众的不满，后来朝廷派人调查非常普遍的逃税现象，对逃税者加以严惩，于是人们愈发怒不可遏。

自14世纪中叶以来，英格兰城乡就在积累怨恨的情绪，而人头税激发了国民的愤怒。1379年，黑死病再次横扫英格兰，这次瘟疫一直持续了四年。此次黑死病爆发，再加上1348年和1349年的第一波黑死病，以及1361年和1362年的儿童疫病，撼动了中世纪社会的整个结构。在这个曾经人口过剩的国家，劳动力变得稀少而昂贵。为了应对地主受到的威胁，爱德华三世的政府通过了约束性的劳工法律，制定工资限额，严惩那些索取或接受超过法定工资水平薪金的人，不管其从事的工作是给农田除草、收割庄稼、修理屋顶还是装马蹄铁。

这些法律的执行者是地区性的法律委员会，其成员中有很多人属于富裕的乡绅阶层，也就是劳工法律的受益者。他们惩罚那些雇佣邻人为自己工作的中富农，还要惩罚这些工人，罪名就是收取非法的工资。为了保障农村精英阶层保有自己的特权地位，律师和王室官吏忙得不可开交。劳工法律委员会的成员往往同时也担任郡长、议员和治安法官。人们真切地感到，整个腐败的阶级在压迫英格兰的平头百姓。14世纪末，农奴制作为一种制度已经濒临灭绝，但在1381年揭竿而起的很多人看来，新的制度和农奴制一样具有极强的剥削性，律师和法官利用这种新制度残酷地压榨穷苦农民，他们的生活和之前作为依附于土地的农奴时一样凄惨。

对穷人打击最大的人头税；阻止穷人获得合理工资的劳工法律；对瘟疫的恐惧；惨败的战争，其间艾赛克斯和肯特郡的老百姓直接遭到游弋在海峡的法兰西海盗舰队的威胁；人们普遍担心，原本应成为英格兰救世主的年轻国王被其身边的奸臣腐蚀了。这一切，足以在1381年掀起一场撼动英格兰根基的起义。理查二世站在伦敦塔目睹英格兰燃起熊熊大火的时候，对起义的根本原因究竟理解多少，我们不

得而知。但他的确感到自己受到了鞭策，要采取行动，承担起国王（何况他还是金雀花王朝的国王）的责任。驱散农民起义军的过程告诉我们，这个面色苍白的十四岁男孩拥有极大的个人勇气，以及对统治的胃口。但此事也对他的一生造成了负面影响。

随后发生的事件极富戏剧性，超乎人们的想象。6月14日，星期五上午，理查二世说服了起义军的一大群代表，让他们离开伦敦，前往麦尔安德的原野，他许诺将在那里与他们面谈，商讨他们的请求。起义军散去后，国王一行立刻穿过仍然处于动荡中的城市，召开会议。陪伴理查二世骑行的有他的同母异父哥哥们（他的母亲肯特的琼与托马斯·霍兰的儿子们）、他的年轻叔叔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现在是白金汉伯爵）、沃里克伯爵、牛津伯爵、伦敦市长威廉·沃尔沃思、老将罗伯特·诺尔斯爵士，还有其他一些人。太后肯特的琼坐着马车跟在他后面。她在伦敦城颇得民心，在国王亲政之前一般能够起到促进和解的政治作用，但即便是她，面对暴民也束手无策。在他们周围，激动不安的起义军和市民们叫嚷着，呼喊声，但国王一行人稳步奔向麦尔安德。他们知道，起义军希望杀掉萨德伯里大主教、财政大臣黑尔斯和几名王室官吏，于是把他们留在伦敦塔内。他们打算以国王的出行转移起义军的注意力，掩护这些人从河上逃命。

这个想法落空了。躲在伦敦塔内的人胆战心惊地从塔门处登上一艘小船，准备逃跑，却被岸边的一名老妇发现。老妇发出了警报，于是他们不得不撤回要塞。与此同时，在麦尔安德，理查二世答应了起义军的所有要求。他命令发布特许状，保证绝不会重新回到农奴制，劳动力将获得自由，并且土地租金不得超过每英亩4便士。他还天真地答应泰勒及其部下，允许他们自由地抓捕他们鄙夷的所有卖国贼，并将他们押到国王面前审判。

萨德伯里和黑尔斯的命运就这么注定了。他们未能逃出伦敦塔，后来暴民冲进要塞，将他们杀死。他们的首级被挑在长竿上，于伦敦各地示众，然后被插在伦敦桥上，俯视城门数天之久。萨德伯里的红色主教冠被野蛮地钉在他的头骨上。还有另外八人被暴民杀死，包括冈特的约翰的私人医生和理查二世的保镖约翰·莱格。冈特的约翰的儿子——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当时也在伦敦塔内，幸亏一名机智的士兵将他藏在壁橱内，他才逃脱了起义军的屠刀。此事将对王国的未来产生深远影响。据编年史家托马斯·沃尔辛厄姆说，暴民的吵嚷“不像人类的喧哗，而远远超过所有的人声，只能与地狱居民的哭号相提并论”。

伦敦塔陷落后，都城一片混乱。在齐普赛大街，几年前曾有葡萄酒之河流淌的地方，现在树立起了一座木制刑台，地面浸透了被暴民杀害的牺牲者业已凝结的血液。在温特里区的圣马丁，超过一千名佛兰芒商人被杀害，尸体被堆积在大街上。他们曾在教堂避难，但也无济于事，被暴民拖出来屠戮。暴民们认为佛兰芒人从朝廷那里得到了特殊待遇，因此对外国人非常憎恨。整座城市淹没在烧杀抢掠的狂潮中。有目标、有选择的暴动很快蜕化成了普遍骚乱。“暴乱持续了整个白天和随后的夜晚，丑恶的呼喊此起彼伏，动荡不安，非常恐怖。”《阿诺尼玛莱编年史》的作者如此写道。

到星期六，局势很明显，必须采取强力措施了。金雀花王家陵寝最神圣的部分——威斯敏斯特教堂的忏悔者爱德华圣龕遭到了亵渎。马歇尔希监狱臭名远扬的狱长躲在那里，被一群起义军拖到齐普赛大街，在那里斩首示众。有传闻说，瓦特·泰勒和约翰·鲍尔打算将整个伦敦城烧毁，俘虏国王，将他作为新秩序的傀儡；在这个新秩序中，除了泰勒和鲍尔之外，没有任何领主。

国王及其谋臣（人数已经缩减不少）躲在黑修士区的沃德罗布（这是一家储备丰富的兵器店），制定了一个新的绝望计划。官衙的书记员们快速抄写特许状，大量发布出去，授予英格兰人民自由，同时国王向伦敦的起义军传话，说国王要在城外的史密斯菲尔德的演武场与他们再次面谈。理查二世在忏悔者爱德华的圣龕前祷告，为自己鼓劲打气，以便去面对自己有生以来最危险的时刻。就在几个小时之前，起义军曾在这座圣龕抓走又一名受害者。下午三点左右，他抵达史密斯菲尔德的时候，伦敦市长沃尔沃思陪伴在他身边。沃尔沃思和诺尔斯已经通知城内的保王党人，很快就会需要他们。预计会发生武装冲突。

理查二世与瓦特·泰勒面对面相会了。这是金雀花王朝历史上最诡异的会面之一。这位起义领袖统治了整个伦敦（控制了都城也就是控制了全国）一个周末之后，似乎已经不知天高地厚。他抓住理查二世的手，猛烈地摇晃（这让国王大吃一惊），并告诉他“尽管放心，两周之内会有新的四万平民到此，我们会成为好伙伴”。

对这个男孩（为他加冕的大主教就是被眼前这个暴徒下令杀死的）来说，这话令他胆寒。但理查二世保持镇静。据《阿诺尼玛莱编年史》的作者记载（可能是现场目击者的叙述），国王亲自与泰勒谈判：

国王问泰勒，希望讨论哪些问题，并许诺一定会以书面方式、加盖御玺，批准他的要求，绝不违逆。于是泰勒重述了他的诉求。他要求废除《温切斯特法》之外的一切法律（也就是说，回到爱德华一世时代的司法权由中央直接控制的制度，而不是爱德华三世在位时发展起来的由地方乡绅担任治安法官的制度），从今往后任何法律程序不得有违法行为，只尊崇国王一个人的宗主权，除此之外任何领主都不应拥有宗主权，而应由所有人分享权力（也就是说，废除社会和法律上的一切等级制）。他还要求，神圣教会的财产不应由教士、教区神父、牧师或其他教会人士控制，教士……应有足够的生活费，除此之外，所有财产应分给教民。他还要

求，英格兰应当只有一名主教……他还要求，英格兰不应当再有奴仆、农奴或佃农，所有人应当都享有自由、互相平等。

这些要求非同寻常，泰勒的宣言如此激进和极富革命性，和疯狂相差无几。但理查二世为了稳住泰勒，就像在麦尔安德安抚他那样，又一次同意“泰勒的全部可以公正地批准的要求，都应得到批准，国王则保留王室的尊严。然后，国王命令泰勒立即回家，不得延误。在国王说话的时候，没有一位贵族，没有一位御前会议成员有胆量回答平民的话，只有国王一个人有这样的勇气”。理查二世表现出了与其年龄不符的镇静自若。

泰勒要求国王送一瓶水来，并粗鲁地往国王脚下吐唾沫，王室一行中有人辱骂了这位起义领袖。随后爆发了一场打斗。混战中，威廉·沃尔沃思市长抽出匕首，刺入泰勒身侧，给了他致命一击。随后市长离开了现场，去召集由诺尔斯指挥的城市民兵，以便将余下的起义军驱散。

理查二世最精彩的时刻到了。泰勒的军队在史密斯菲尔德的另一端，离谈判地点较远，但他们明白，大事不妙。泰勒骑上他的小马，跑回到自己的部下那边，高呼国王背信弃义。他半死不活地跌落下马，起义军才认识到，自己被耍了。“他们开始弯弓射击。”编年史家写道。理查二世深知必须采取行动，于是做出了令自己的臣下震惊的事情：他催动坐骑，径直奔向起义军，宣布他才是他们的统帅和领袖，他们应当服从他。

他的勇气如此之大，思维如此之敏捷，可以与爱德华三世、黑太子或者他的任何一位杰出的先祖相媲美。起义军被他的威严震慑了，纷纷向国王鞠躬。他转移了他们注意力的时候，城市民兵开始抵达。民兵包围了史密斯菲尔德的起义军，将他们赶出伦敦，没有造成多少

流血。局势得到了挽救，而且在很大程度上，居功至伟的是这个十四岁的孩童国王。革命被避免了，尽管只是暂时避免。

危机再临

十四岁的理查二世表现出了一位国王的胆略。很快人们就会知道，他也有一位国王的雷霆之怒。起义平息之后，朝廷对起义者进行了血腥报复，理查二世在其中起到了很大作用。理查二世在史密斯菲尔德的危机中将自己表现为起义军的朋友，但秩序恢复之后，他的本能却是凶狠而无情的复仇。起义者拿着先前朝廷颁发的特许状，请求他恢复其地位，他当着他们的面撕毁了特许状，说出了这句有名的话：“你们是农奴，将来也永远是农奴；你们永远是奴才，将来我对你们不似先前，而是比先前不知严酷多少倍……蒙上帝洪恩，我统治着这个王国，我将……永远奴役你们，让你们做牛做马，以警戒后世！”这非常残酷，甚至是睚眦必报，但也非常果断。总的来讲，这个十四岁男孩在1381年危机中的举动说明他是个大有前途的君主。

这些事件也说明，他已经接近了能够亲政的年龄。他统治初期的摄政会议只维持了三年，现在政府工作是直接由国王内廷执行的。从1381年5月起，档案中出自国王本人——或者至少是加盖御玺——的王室命令越来越多，表明国王在一定程度上亲自批准朝政。

十四岁已经是结婚的年龄，他很快就喜结连理。他的新娘是波西米亚的安妮，即波西米亚国王和继任神圣罗马皇帝瓦茨拉夫四世^[1]的妹妹。瓦茨拉夫四世和教皇乌尔班六世花了三年时间，终于劝服英格兰朝廷，让其相信这是一门有利的婚姻。安妮的姐姐是匈牙利与波兰王后，而她的姑姑博纳曾是法兰西国王约翰二世之妻。但更重要的是，理查二世的婚姻将在更广泛的欧洲政治中发挥作用。

1309年，教廷从罗马迁往阿维尼翁，此后一直处于法兰西人的保护之下，一连好几位教皇都是法兰西人。但在1377年，教皇格里高利

十一世（也是法兰西人）将教廷迁回了罗马的精神家园。但他在那里没能统治多久，于1378年3月27日去世。永恒之城爆发了动乱，暴民要求选举一个意大利人为新教皇。于是，出生于那不勒斯王国的巴尔托洛梅奥·普里尼亚诺当选教皇，称乌尔班六世。一些法兰西红衣主教对此极为不满，于是逃离罗马，返回阿维尼翁，选举产生了他们自己的教皇——日内瓦的罗伯特，称对立教皇克雷芒七世。在随后的三十九年中，欧洲有两位教皇，一个在阿维尼翁，另一个在罗马。这个时期被称为天主教会大分裂。

宗教分裂的结果是，欧洲大陆的分野越来越清晰。理查二世与波西米亚的安妮的婚姻巩固了他的王国在这场争端中的地位。英格兰将像德意志和意大利统治者一样，追随罗马教皇乌尔班六世，反对法兰西的对立教皇。克雷芒七世的支持者包括法兰西、苏格兰和卡斯蒂利亚等。如果英法之间曾经有过结束互相敌视的机遇，天主教会大分裂也将这机遇粉碎了。

理查二世的婚姻对肩负重压的英格兰财政来说也是个负担。理查二世的内兄瓦茨拉夫四世国王已经破产。如果理查二世娶了一位意大利公主，或许能收到一大笔嫁妆。结果他不但不能从婚姻中得利，还得向瓦茨拉夫四世借款1.5万镑，以巩固联姻。这的确是一笔不划算的买卖。1382年1月，国王大婚、安妮接受加冕的时候，伦敦市民撕毁了装饰城内一座喷泉的挂毯（带有英格兰王室和神圣罗马帝国的纹章），以表达对国王婚事的不满。

这是一对怪异而羸弱的夫妇。威斯敏斯特编年史家将安妮描述为“可怜兮兮的小身板”。理查二世金发碧眼，稚气未脱，带有晚期金雀花王族的典型特征：微微突出的眼睛，长长的忧伤面庞。他没有蓄须；尽管在感到自己的君主威严受到威胁时往往会暴跳如雷，但他说起话来却很羞怯，而且口吃。不管怎么说，十四岁的安妮于12月抵达

英格兰时，一段相亲相爱的关系总算开始了。后来的事实证明，国王对自己的新娘非常忠诚和爱慕。

在这两个纤弱的孩子周围，开始聚集起了一个优雅而奢华的宫廷。理查二世在幼年时便对君王的精美奢华的生活方式很有品位。他像祖父和父亲一样，酷爱豪华庆典和宫廷盛景，但始终没有像他们那样热衷于骑马参加比武大会，或者亲自参加厮杀。他更注重视觉效果和审美，强调公开地表达君权神授的观念和复杂精美的仪式。他在埃尔特姆、兰利和西恩的王宫，添加了美丽的私人浴室、舞厅和御膳房（厨艺高超）与香料房，为国王奉上最时髦、富丽、精细而香料极多的膳食。理查二世、安妮和他们的廷臣追寻着最新的时尚：男人们穿着紧身裤、股囊^[2]、饰有珠宝的高领袍子和昂贵的紧身上衣；女人们穿着量身剪裁的长服，佩戴精美的首饰，鞋子非常长，鞋尖非常尖，以至于必须用袜带将鞋连接到膝盖上。他们的宫廷致力于反映爱德华三世宫廷的光辉灿烂，也和后者一样，很快就债台高筑。

内廷逐渐发展出自己的风格，其人员构成也慢慢开始变化。西蒙·伯利爵士这样的老友仍然是国王的亲信，但黑太子的一些年纪较大的仆人逐渐被一群年轻的内廷骑士取代，如约翰·比彻姆、詹姆斯·伯纳斯和约翰·索尔兹伯里。政府日常工作的主导人物是迈克尔·德·拉·波尔，他曾是黑太子的仆人，五十出头年纪，起初是由议会指派到国王内廷的。德·拉·波尔的父亲曾是富商和爱德华三世的主要金融家。他自己也深得理查二世宠信。但理查二世宫廷的真正明星是年轻的牛津伯爵罗伯特·德·维尔。德·维尔比国王只大五岁，他与国王的亲密关系引起了一些狐疑和抱怨，就像当年另一位王室宠臣皮尔斯·加韦斯顿的崛起引起窃窃私语和极大怨恨一样。托马斯·沃尔辛厄姆措辞严厉地指责德·维尔用黑魔法操纵理查二世，还暗示他们之间存在同性恋关系。

这不大可能是真的。但理查二世的确像所有少年为君的国王一样，一心要栽培自己的党羽。这意味着他逐渐疏远了年纪较大的人，尤其是国王的叔叔们：兰开斯特公爵（冈特的约翰）、剑桥伯爵（兰利的埃德蒙）和白金汉伯爵（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年纪较大的权贵们发现，理查二世及其亲信常常对他们不恭不敬，甚至抱有敌意。国王封赏土地和城堡给自己宠信的骑士们，扰乱了贵族们的既有权力结构。与此同时，理查二世自己的幼稚和毛躁疏远了好几位最资深的诸侯。

这不仅仅是少数人心怀不满的问题。尽管每一位国王都有权选择自己的谋臣，但如果他疏离了有权势且经验丰富的人，导致公共秩序紊乱、海外丧师失地的话，那么一定会遭到严厉的批评。理查二世的情况就是这样。1384年在索尔兹伯里召开的议会上，阿伦德尔伯爵批评国王纲纪败坏，理查二世气得脸色煞白，（据威斯敏斯特编年史记载），对阿伦德尔伯爵说：“你竟胆敢说，朝纲败坏是我的错！一派胡言！滚去见魔鬼吧！”一年后，他又与坎特伯雷大主教考特尼大吵特吵。考特尼批评他治国不力，理查二世当场拔剑要砍杀大主教。幸亏王叔白金汉伯爵托马斯上前阻拦。

这些行为举止显然不符合一位国王的身份。他往往不负责任地对出力极少的亲信大加赏赐，令全国各地的许多人愤愤不平。但他的祖先们已经学到，如果国王的亲信不至于影响英格兰的军事行动，也不曾利用自己的地位攫取其他权贵的财产的话，那么国人对这些亲信还能容忍。但在军事方面，理查二世非常倒霉。14世纪80年代，战局不可阻挡地往有利于法兰西的方向发展。他的宫廷夸耀华丽的排场、新的狐朋狗友济济一堂的时候，海峡对岸的战局一溃千里。

14世纪80年代初，英格兰在欧洲大陆的地位摇摇欲坠，前景惨淡。与爱德华三世在位时的辉煌相比，如今真是不堪。只有加来和加

斯科涅的一小片沿海地区还在英格兰手中。海峡被法兰西和卡斯蒂利亚舰船占据，而英格兰海军师老兵疲，停在港内慢慢腐朽。海上贸易险象环生，无以为继，以至于羊毛收入跌入谷底。局势如此危急，伦敦市民甚至考虑在泰晤士河口建造一条巨大的铁索，以保护城市免遭敌人纵火劫掠。1380年，查理五世驾崩，查理六世继位，法兰西人的扩张暂停了片刻，但新国王同样决心要将英格兰人逐出欧洲大陆。没了爱德华三世那样的英明君主——他全身心投入战争，有能力、有想法去取得胜利，并能团结全国人民——英格兰的战争机器土崩瓦解、乱七八糟。

人们提出了五花八门的战略。冈特的约翰主张，未来在卡斯蒂利亚。他在1372年娶了残酷的佩德罗的女儿——卡斯蒂利亚的康斯坦丝，这是纳赫拉战役前盟约的一部分（同时，他的弟弟兰利的埃德蒙娶了佩德罗的幼女伊莎贝拉）。1379年，佩德罗驾崩无嗣，冈特的约翰立即正式宣示自己拥有继承权。他相信能够通过“葡萄牙战争”，来帮助英格兰征服伊比利亚。他的兄弟们都支持他，但这实质上是一场私人的、争夺王朝继承权的事业，令冈特的约翰越来越偏离14世纪80年代的政治核心，对英格兰国家利益没有任何贡献。

在大多数英格兰人看来，战争之路在佛兰德。佛兰德离家乡更近，而且欧洲西北部各贸易城市的财富对英格兰羊毛贸易来说至关重要。羊毛贸易仍然是国家经济的支柱产业，也是王室收入的一项关键来源。另外，佛兰德伯爵领地受到了查理六世的叔叔——勃艮第公爵的直接威胁，他打算将这些富庶的贸易城市逐个收入囊中。1383年，尚武的诺里奇主教德斯潘塞（他是爱德华二世的宠臣小休·德斯潘塞的孙子，在镇压1381年东安格利亚叛乱的过程中起到了重要作用）发动了一场远征佛兰德的“圣战”，希望借助教皇的权威保护这些领土，防止它们落入勃艮第公爵手中。

遗憾的是，尽管资金充裕，而且得到了议会批准，但此次远征装备非常糟糕，出师未捷，不得不撤回英格兰。1385年，佛兰德陷落了。情势越来越明显，逃脱困局的最佳途径就是与法兰西议和。重建古老的金雀花帝国——更不要说将法兰西与英格兰王室合二为一——的梦想破灭了。

1385年，理查二世十八岁了。他不是和平主义者，但对再次远征法兰西实在提不起劲头来，因为这样的攻势必然代价昂贵而徒劳无功。尽管他的三个叔叔——冈特的约翰、白金汉伯爵和剑桥伯爵都敦促他开战，理查二世倾向于听取大法官迈克尔·德·拉·波尔等人的意见：小心谨慎。即便他想要打仗，在农民起义之后如坐针毡的议会也极不可能批准征税以筹措军费。这年夏天，他打算亲自率军将苏格兰境内的法兰西驻军驱逐出去。这是个务实的选择。国王可以率领贵族远征，展示自己的军事才干，稍稍鼓舞一点士气，而不至于花费太多。

然而这场远征也是个大灾祸。理查二世此次北伐率领的军队包括几乎所有贵族、英格兰的全部方旗骑士和约一万四千士兵。大军抵达苏格兰边境时，他为了庆祝这个时节，将兰利的埃德蒙从剑桥伯爵擢升为约克公爵^[3]，将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从白金汉伯爵晋升为格洛斯特公爵。他册封德·拉·波尔为萨福克伯爵，并授予他的朋友德·维尔一个史上前所未有的新头衔：都柏林侯爵。一夜之间，德·维尔的地位超过了英格兰的其他所有伯爵，差不多与有王室血统的公爵们平起平坐。“恰如星辰令夜空皎洁明朗，尊严使得不仅是王国，还有君王的冠冕熠熠生辉。”理查二世后来对议会如是说。

如此隆重的封官晋爵并没有为理查二世的军事行动增添半点彩头。他的军队向前推进，苏格兰人不肯迎战，而是撤入山区，同时对乡村坚壁清野。这就是1328年令爱德华三世垂泪的那种战术。苏格兰

人躲过了进逼的英格兰军队，溜到南方，焚毁了卡莱尔。英格兰人于8月中旬抵达爱丁堡，但是粮草断绝，敌人不见踪影，于是在三周内撤回了威斯敏斯特。这是一次虚弱无力的远征，毫无建树。

1386年10月议会召开的时候，国民情绪愤慨激昂，濒临叛乱。议员们的抱怨和申诉状连篇累牍。英格兰的外交政策萎靡不振。王室财政危机四伏，人们越来越质疑迈克尔·德·拉·波尔经营王室资金的能力。冈特的约翰怒气冲冲地离开了英格兰，因为他在苏格兰战役期间提出的建议都遭到冷遇，而且有传闻说，内廷骑士们在阴谋刺杀他。据说，在海峡对岸的斯勒伊斯，查理六世集结了一支庞大的舰队，檣櫓铺天盖地，犹如森林，这是史上针对英格兰的最宏大的入侵舰队。讨伐苏格兰失败之后，议会对收到的建议置之不理。有人给理查二世发去了一份不寻常的备忘录，其中包括了这样不祥的暗示：理查二世应当“招贤纳士，寻找有地位、德行正直笃实和有荣誉感的人来辅佐自己，与之交好，并避开奸佞小人；他若是这么做，必将赢得莫大的利益和荣耀，争取到民心 and 爱戴。但如果他反其道而行之，就会发生与之相反的局面，他本人和他的王国都将遇到极大危险”。国王对这份备忘录的回应没有被记载下来。但议会召开时也有人向他提出类似请求，他的答复被记录在案，非常简洁但很能说明问题：“国王想怎么样，就怎么样。”

议会曾经批准的少量赋税收入也被白白浪费了，国王虽然身无分文，却将他的朋友德·维尔再次擢升为爱尔兰公爵。他获得了在爱尔兰的全部军政大权，正式与理查二世的叔叔们平起平坐。德·维尔是第一个异姓公爵。第一代兰开斯特公爵（格罗斯蒙特的亨利）至少还是爱德华三世的远房堂兄^[4]。人们很难不把德·维尔的飞黄腾达与加韦斯顿获得原先专属于王室的康沃尔伯爵领地相提并论。

参加1386年10月所谓“美妙议会”的人们都很清楚，国家正处于领导力的危机中。议会刚刚开幕，议员们就发起了唇枪舌剑的攻击。萨福克伯爵迈克尔·德·拉·波尔站在全体议员面前，宣布开幕，并宣示国王入侵法兰西的计划，平民代表高声疾呼，发出怨言。他们直截了当地指责萨福克伯爵将国王的财政管理得一团糟，将钱花在议会没有核准的用途上去，听凭英格兰海军年久失修，拒绝援救在根特的英格兰盟军，辜负了他们，导致根特被勃艮第公爵吞并。他还被指控贪污腐化，为了一己私利挪用王室收入。萨福克伯爵被当作国王身边所有奸臣的典型。平民代表要求撤销他的职务，以渎职和疏忽等多项罪名对其加以弹劾。在此事解决之前，他们不肯继续议会的议程。

这时国王露出了真面目。理查二世已经结婚，还曾率军征战过。平民代表的放肆令他大发雷霆，他拒绝到威斯敏斯特开会，还从埃尔特姆庄园发信来说，他不会仅仅因为议会的要求，就解雇哪怕只是一个御厨帮佣。为了从中调解，他的叔叔（新晋格洛斯特公爵）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和伊利主教托马斯·阿伦德尔被派遣到埃尔特姆，与国王当面商谈。

他们发现，国王大呼小叫、咄咄逼人。他们尝试对他晓之以理，却遭到训斥。编年史家亨利·奈顿记载了他打听到的这次对话的细节：格洛斯特公爵和阿伦德尔对理查二世说，如果国王“由于自己不负责任的决心”拒绝参加议会，那么议会有权在四十天后自行解散。理查二世听了之后暴跳如雷。他的叔叔和主教显然触及了他内心深刻的偏执狂（无疑是他幼年的经历催生了这种偏执狂）。“我早就知道，我的子民和平民议员图谋不轨，企图犯上作乱，”他吼道，“面对这等威胁，我认为最好的办法是寻求我的亲戚——法兰西国王的支持和帮助，镇压我的敌人。我宁愿向他臣服，也不愿意屈服于自己的臣民。”

法兰西的入侵舰队就在不到100英里之外的地方，格洛斯特公爵和阿伦德尔简直不敢相信国王居然说出了这样的话。“法兰西国王是陛下的头号敌人，也是王国的最大敌人。”他们与理查二世摆事实、讲道理，哀求他“想一想陛下的祖父爱德华三世国王，以及陛下的父亲爱德华王子，如何以他的名义，一辈子披荆斩棘、历经千难万险，无论酷暑还是寒冬，不知疲倦地辛劳，去征服法兰西王国……请陛下谨记……不计其数的人在那场战争中面对死亡，平民又是如何毫不吝惜地捐赠自己的物资和财产以及无法计数的财富，去维持那场战争”。最后，格洛斯特公爵和阿伦德尔隐晦地提及了爱德华二世被废黜的事情（“陛下的臣民……有一项古老的法律，遗憾的是，不久以前还动用过”），才平息了理查二世的发作，迫使他承认，他的政府需要改革。

理查二世受到这样的恫吓，才最终来到威斯敏斯特。在那里，他屈辱地目睹“美妙议会”免除了迈克尔·德·拉·波尔和财政大臣约翰·福德姆爵士的职务，并组建了一个任期一年的委员会，负责审计王室财政、控制国库并掌控御玺和国玺。实质上，它将政权完全从理查二世手中剥夺了。十九岁的国王一下子又变成了无计可施的小男孩，他的王权实际上已经被罢免了。他那骄傲的、年轻的心几乎无法忍受这一切。

[1] 瓦茨拉夫四世是波西米亚国王与神圣罗马皇帝查理四世之子，于其父去世后继承了在波希米亚和德意志的头衔。尽管他事实上已经当选为神圣罗马帝国的君主，但他从未加冕为皇帝。直到他被诸侯废黜为止，瓦茨拉夫的头衔一直是“罗马人民的国王”。

[2] 股囊（codpiece）为欧洲古时男子裤子的一部分，是裆部的一个布盖或囊，以保护阳具。

[3] 兰利的埃德蒙是后来的约克王朝的始祖。

[\[4\]](#) 格罗斯蒙特的亨利是前文讲到的第二代兰开斯特伯爵亨利的儿子。亨利三世的两个儿子——爱德华一世和第一代兰开斯特伯爵埃德蒙（绰号“十字背”）——分别是爱德华三世与格罗斯蒙特的亨利的祖父。

背叛与伤痛

“美妙议会”解散一年多一点之后，1387年12月20日，爱尔兰公爵罗伯特·德·维尔小心翼翼地穿过冬雾，奔向莱德考特大桥（在牛津郡的奇平诺顿附近）。他率领着数千人马，都是在国王直属的切斯特伯爵领地及其周边地区招募来的。他经过的这个乡村地区到处是他的敌人。每个角落都危机四伏。

他正在快马加鞭地赶往东南方，去拜见国王。金雀花王室又遇到了一个危机。1386年10月的“美妙议会”之后，国王与他的主要臣民之间的关系不但没有得到和解，反而彻底势不两立了。德·维尔得知英格兰很快就会陷入血雨腥风，于是迅速赶往伦敦。理查二世又一次被他的臣民控制了起来，这些人揭竿而起，反对他的统治，尤其是反对德·维尔对国王的影响。德·维尔知道，他的时间非常紧迫。英格兰一些最强大的诸侯已经派遣军队来追捕他。英格兰全境到处是他的敌人，他们不仅占领了他目前正在小心通过的科茨沃尔德地区的村庄，还控制了整个英格兰中部。北安普敦以北的所有地方都密布敌军。他们大军杀到只是个时间问题。

局面怎么会败坏到这种地步？罪责主要在理查二世。“美妙议会”末尾指定了一个改革委员会，而国王对委员会不恭不敬，态度蛮横。蒙受屈辱而悲愤交加的国王在最初几个月待在泰晤士河谷的猎苑，整日生闷气。1387年2月，对自己受到的待遇满腹怨恨、愤愤不平的理查二世离开了伦敦，故意与议会对抗，开始了一位编年史家所谓的“大巡游”，即巡视全国。他逃避改革委员会的检查和干预，而检视自己在全国各地能够得到多少支持。

大巡游持续了九个月。他从贝弗利巡游至什鲁斯伯里，集中视察了英格兰中部地区的北部和西北部，即临近他的王室领地切斯特的地区。他在巡游途中带上了自己的朋友德·维尔和迈克尔·德·拉·波尔。途中，理查二世开始制定计划，打算在改革委员会一年期满后重新确立自己的权威。他注意到，权贵们动员武力的办法是：维持私人武装，用金钱换取士兵的忠诚；士兵从领主那里定期领取薪金，佩戴领主的徽章，往往还穿着领主的制服，保护领主的利益，如果需要，还要为领主作战。作为切斯特伯爵，他也可以做类似的事情。他可以建立一支常备的私人军队，他不需要害怕他们，也不必担心他们会反对他，更不必害怕遭到公开的谴责，就像原本应当忠于他的贵族和平民对他发难那样。他想出了一个计划。理查二世打算培植自己的党羽，除了当国王之外，还要有自己的强大的私人势力。

1387年夏季，理查二世还开始寻找法律手段来撤销“美妙议会”的决议。8月，他两次秘密召集了国内顶尖法官开会，其中为首的是罗伯特·特里希林爵士（他是个康沃尔人），作为王座法庭大法官，他是英格兰最高级的两名法官之一。理查二世向他们咨询了约束自己的法律。国王对几名法官以死相威胁，迫使他们做出了裁决，并以司法裁定的形式发表：“上届议会订立的法令、条例和委员会”“有损我主国王陛下的王权与特权”。另外，“有人问法官们，那些强迫国王订立上述法令、条例和委员会的人该当何罪时……他们一致表示，这些人是乱臣贼子，理应受到相应惩罚”。理查二世显然对法官们进行了欺骗和威逼。

上述的回答意义重大。叛乱的幽灵曾经困扰爱德华二世的统治，叛国是个无法挽回的严重罪名，皮尔斯·加韦斯顿、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肯特伯爵埃德蒙和马奇伯爵罗杰·莫蒂默都因此殒命。为了防止这样的血腥暴行再次发生在英格兰土地上，爱德华三世通过的《1351年叛国罪法案》，将这项罪名仅限于如下行为：谋害或企图谋

害国王、王后、王长子的生命，强奸王长女，谋杀大法官、财政大臣或主要法官，或者在国内向国王开战。现在理查二世将叛国罪的定义再次扩大了。叛国犯不再仅仅是企图杀害国王、王亲国戚及最高级官员的人。任何尝试改革或管制王室内廷的人都可能背上这个罪名。法官们在国王的威吓下，裁定那些曾在1386年压制国王的人都可以被视为叛国贼。任何无视国王解散议会的命令、弹劾王室大臣或者向理查二世提醒其曾祖父爱德华二世命运的人，都可能被视为叛国贼。

法官们的意见令人不寒而栗。理查二世于1387年11月返回伦敦的时候，局势很清楚，这年夏天的活动只可能有两个结果：司法大清洗，或者内战。德·维尔疾驰穿过牛津郡的时候，就是在为内战做准备。

战争的起因就在于他。在国王大巡游期间，一个反对派形成了，其具体目标就是让德·维尔及其同党滚出国王内廷。这个反对派被称为“上诉诸侯”，因为从11月4日起，格洛斯特公爵托马斯、阿伦德尔伯爵和沃里克伯爵就正式向国王提起“上诉”（或者说是正式的起诉），指控国王身边的奸佞宵小。被告包括五个人：约克大主教亚历山大·内维尔、萨福克伯爵迈克尔·德·拉·波尔、法官罗伯特·特里希林、商人和伦敦前市长尼古拉斯·布雷姆布利（农民起义期间保王党的英雄）和爱尔兰公爵罗伯特·德·维尔。

国王对诸侯的大胆行为怒不可遏，企图征集军队，但失败了。各郡郡长不肯为他招兵买马，声称平民全都支持上诉诸侯。理查二世直接请求伦敦市民的帮助，他们也不肯以他的名义起兵。德·维尔的柴郡兵马是国王的唯一希望。

德·维尔率军穿过潮湿而寒冷的乡村时，深知自己应该畏惧何人。格洛斯特公爵、沃里克伯爵和阿伦德尔伯爵着意敌对他，而且还找到了两个强有力的盟友：冈特的约翰的儿子——博林布罗克的亨利

（此时的头衔是德比伯爵）和诺丁汉伯爵——托马斯·莫布雷。这五个人是一个令人生畏的团队。伦敦的许多名门世家、英格兰各地的骑士乡绅中都有他们的拥护者。他们的军队就像手指一样在科茨沃尔德周围张开，准备将德·维尔紧紧攥在手心里。

12月20日上午，德·维尔在波顿附近与格洛斯特公爵的支持者发生小规模交锋，这是他与上诉诸侯军队的第一次遭遇。战况非常混乱，德·维尔麾下的许多切斯特人临阵脱逃。当天晚些时候，可能是在伯福德附近，他与阿伦德尔伯爵的人马发生了另一场小规模战斗。德·维尔的副将托马斯·莫利纽克斯爵士阵亡。爱尔兰公爵颇有些绝望，于是催动部下拼命冲向莱德考特大桥，希望在那里过河。据编年史家亨利·奈顿说，德·维尔相信“如果他能过桥，就能避开敌人”。他认为，杀过泰晤士河、到达南岸，才是安全抵达伦敦、与理查二世会合的唯一办法。

但他很倒霉。他率军冲向那座12世纪桥梁的尖尖的石拱时，发现自己被敌人逮个正着。大桥两侧都站着身穿德比伯爵号衣的武装士兵和弓箭手。他掉转过头，却发现德比伯爵本人率领一大队士兵从背后夹击过来。德·维尔腹背受敌。他别无选择，只得应战。

号角吹响，王旗被匆匆展开，士兵们却窃窃私语地说，双方兵力差异太大，以少敌多很不明智。“他们的人数与敌人相差甚远，”亨利·奈顿写道，“他们也不敢冒犯这么多的诸侯和贵族。”

德·维尔张皇失措。如果他被俘，不知道会落个什么下场。暴力的恶性循环已经开始了，他不大可能仅仅被逐出朝廷。他必须挽救自己的性命。他率军冲向大桥，企图强行通过，但接近大桥时发现，那里已经树立起了路障，道路也有三处被切断。一次顶多只能有一匹马通过。“我们上当了！”公爵呼喊着重，然后换了马，企图单人独骑沿河岸逃跑。

但迎接他的是更加凶险的命运。德比伯爵亨利从他背后追击，而格洛斯特公爵本人则从他前方迎来。德·维尔只剩下一个选择。他拿自己的生命赌了一把。“他催动坐骑，抛弃了铁手套和剑，然后一头跳进泰晤士河，”奈顿记述道，“就这样，他凭借极大的勇气，逃脱了。”德·维尔逃走了，最终渡海流亡法兰西。他的部下则当即举手投降。

理查二世在温莎度过了一个忧郁的圣诞节。12月30日，他在伦敦塔与五位得胜的上诉诸侯会面。他们带来了五百名全副武装的士兵，进入要塞后便紧闭大门。这次会谈气氛非常火爆。上诉诸侯训斥了理查二世的不端行为。他们拿出了国王与德·维尔之间的书信，指责他企图借助法兰西国王的力量来镇压自己的臣民。他们要求法办他们指控的五名奸臣，并对国王内廷进行清洗。理查二世仍然盛气凌人，于是他们威胁要废黜他，还暗示说，已经选好了继任的人选（一位编年史家说，他们告诉国王，他其实已经被废黜了，但格洛斯特公爵和德比伯爵在争吵谁应当继承王位，所以还没有具体执行废黜国王的决定）。理查二世不得不向他们妥协，并召开议会，商讨新的解决方案。

议会于2月3日开幕。贵族和平民代表聚集在威斯敏斯特的白厅，这里装饰着描绘爱德华一世生平的一系列图画（至今白厅仍然是英国政府行政中心的代名词）。国王在聚集于此的议员面前坐下，做好了最坏的心理准备。然后，据编年史家托马斯·法温特记载，“五位高贵的上诉诸侯……前呼后拥地一同走进大厅，手牵手，身穿金线华服，瞪了瞪国王，然后向他屈膝致敬。大厅内人山人海，甚至挤到了角落里”。

在随后的几个月里，议会对被起诉的王室官吏的案件做了细致的法律研讨。最早一稿的起诉状需要两个多小时才能宣读完毕。被告的

罪名包括向国王进献叛国的谰言，提议将法兰西境内的英格兰城堡出卖给法兰西国王，以及贪污王室公款、中饱私囊。令人尴尬的是，五名被告中已有四人畏罪潜逃，只能对其进行缺席审判。只有前市长尼古拉斯·布雷姆布利到庭，对他的审判于议会开幕两周之后正式启动。

但无论被告是否到庭，裁决都是一样的。坎特伯雷大主教亚历山大·内维尔、爱尔兰公爵、萨福克伯爵和罗伯特·特里希林爵士都被缺席定为叛国罪。爱尔兰公爵、萨福克伯爵和罗伯特·特里希林爵士的刑罚是在伦敦城示众，然后作为叛贼和国王的敌人被绞死。大主教最终被判流放。四名被告都被剥夺财产。布雷姆布利出席了议会，并大声抗议，申辩自己是无辜的。他的罪名包括非法处决伦敦监狱中的犯人、篡夺王权、反抗上诉诸侯、强迫公民宣誓忠于国王并反对其敌人。他表示愿意与指控他的人决斗，听候神裁，但被驳回。他被宣布为叛国犯，受到严刑：用囚车拖到泰伯恩，然后被绞杀、开膛并分尸。在前往刑场的途中，他一直在为死者祷告。

随后还发生了许多极富戏剧性的事情。大主教内维尔、罗伯特·德·维尔和萨福克伯爵都已逃亡海外，但特里希林没有。议会正式判他有罪的六天之后，有人发现，威斯敏斯特附近的屋顶上有个奇怪的人在偷窥议会议程。人们搜查了这座房屋后，发现残酷无情地镇压1381年起义的法官——罗伯特爵士躲藏在桌子下。他穿着乞丐的褴褛衣衫，而且戴着假胡须，但他的独特嗓音出卖了他。人们高呼“抓住他了！”特里希林被从藏匿处拖走，押解到议会，他的妻子当场昏厥，他自己则嘶喊着，要求得到威斯敏斯特教堂的庇护。但他没有得到教堂的庇护。特里希林很快被关入囚车，拖到泰伯恩，押到绞刑平台上，他一直战战兢兢地哭喊着。他的衣服被剥去之后，人们都看见，他身上贴满了护身符。这位法官企图依赖迷信来躲避绞索，真是

黑暗的讽刺。特里希林赤身露体地被吊起；最后，刽子手割断了他的喉咙，结束了他的性命。

但上诉诸侯还没有称心遂愿。他们处决了布雷姆布利和特里希林，并缺席判处另外三名被告死刑之后，议会开始对理查二世的内廷进行血腥清洗。很多被认为诱导国王误入歧途的亲信遭到起诉。到5月，理查二世挚爱的教师西蒙·伯利爵士，以及他的内廷骑士约翰·比彻姆爵士、约翰·索尔兹伯里爵士和詹姆斯·伯纳斯全被定罪为叛国，被处以极刑。上诉诸侯进行了一场疯狂的清洗，旨在消灭任何被他们认为与理查二世的倒霉政权有哪怕是细微联系的人，有数十人受害。帮助理查二世宣布“美妙议会”法令是叛国行为的法官们如今自己被判死刑。直到议会解散时，这些法官才被饶了死罪，被改判流放爱尔兰。

理查二世列席了近四个月的审判，眼睁睁看着自己的伙伴和盟友一个个被拖去绞杀、开膛和斩首。他被迫主持议会，随着议程继续下去，越来越感到绝望。伯利受审时，国王与格洛斯特公爵大吵特吵，差点动起手来。理查二世不顾一切地为这个老人辩护，恳求饶他一命；王后甚至向三位主要的上诉诸侯跪下，请求他们开恩。的确，好几位比较温和的诸侯，包括约克公爵（兰利的埃德蒙），甚至还有两位地位较低的上訴诸侯——德比伯爵亨利和诺丁汉伯爵托马斯也主张放伯利一条生路。但在这次“无情的议会”上，任何人都没有办法逃脱死亡和毁灭。二十岁的理查二世已经尝够了一生的耻辱。

重塑王权

“无情的议会”之后的五六年中，理查二世过得很平静。他的许多亲密朋友要么被流放，要么被上诉诸侯处决，但清洗结束之后，英格兰重新安定下来，尽管这安定有些诡异。上诉诸侯达成了他们的所有目标。理查二世受到了管教。双方都没有什么东西值得去争斗了。

有迹象表明，理查二世似乎吸取到了时事的一些教训。至少在表面上，他努力更勤奋地理政。1389年5月3日，他在御前会议上做了一件戏剧性的事情。他坐在大臣们面前，打断了议程，问在座的所有人，他今年多大年纪。他们答道，他今年二十二岁。理查二世随后发表了一番长篇大论，好几位编年史家都将这演说记载了下来。据亨利·奈顿记载，他说道：“若干年来，我接受了诸位的劝诫和教导，我向上帝及诸位深表感激，因为你们管理和维护了我本人，以及我的遗产……但是现在，蒙上帝洪恩，我已经是个成年人了，已经二十二岁了。因此我希望能有自由……拥有我的王国……任命官吏与大臣，并自由地罢免一些在任的官员。”

据托马斯·沃尔辛厄姆记载，理查二世随后命令约克大主教托马斯·阿伦德尔辞去大法官职务，交出大印。“国王将大印纳入自己衣服的褶皱中，然后突然起立，走了出去；过了片刻，他走了回来，重新坐下，将大印交给了温切斯特主教威廉·威克姆，尽管他很不情愿接受。然后，他任命了九名官员……全都是凭借他自己的判断和权威。他将格洛斯特公爵和沃里克伯爵……从御前会议罢免了。”

这有可能酿成灾祸，但事实上并没有。理查二世开始主持朝政，比以往负责任得多。他申明了自己选拔御前会议成员和非正式谋臣的

权利，但也接受事实，即他必须听取有经验的人的建议，比如威克姆（他在理查二世祖父在位时，在14世纪60年代曾担任大臣）。

冈特的约翰前不久从卡斯蒂利亚回国，与理查二世和解，并成为国王的强有力支持者。冈特的约翰帮助理查二世缓和了与先前的上诉诸侯之间的关系，为国王夫妇举办奢华的狩猎聚会，并尽可能多地与国王手挽手散步，与他长谈。国王公开佩戴约翰的号衣衣领（两个互相缠绕的S形），以此表达对最年长的叔叔的感激。1390年，他授予冈特的约翰在兰开斯特公爵领地近似王权的军政大权，并且可以将其传承给男性继承人。另外，国王还将阿基坦公国封赏给冈特的约翰，由他终身享有。这个决定抵触了金雀花王朝的传统：自13世纪以来，阿基坦就一直是王长子和继承人的封地。于是，冈特的约翰有了同法兰西议和的动机，因为那符合他的利益。

冈特的约翰参加了1390年3月的御前会议，这次会议达成了一项协定：所有涉及财政的决定都必须由国王的全部三个叔叔一致批准。理查二世显然接受了这个协定，于是达成了一种新共识，国王和诸侯可以再一次合作了。王室财政恢复了元气（1389~1396年，王室收入增长了36%），议会不再是国王、贵族和平民的战场，而重新恢复了其固有职能，即磋商王国政务的论坛。

如果说爱德华三世的宫廷宣扬的是骑士精神和战争，那么理查二世的宫廷标榜的则是受膏国王的辉煌。宏伟尊贵的新称呼得以普及。在过去，臣民称英格兰国王为“主公”，而如今首次启用了“殿下”和“陛下”这样的称呼，这是对法兰西时尚的效仿。书面的称呼甚至更加浮夸和戏剧性，比如“最高贵、最强大的君主”和“无比尊贵的陛下”。敌视理查二世的沃尔辛厄姆说这些称呼“不应属于凡人，而是神圣的荣誉”，“尽是怪异而谄媚的词语，凡人不配享有”。

理查二世的宫廷变成了文学和艺术创作的中心，当时的一些最伟大的作家就是在王室庇护下笔耕的。理查二世本人对文学的兴趣很短暂，也没有赞助多少文学作品，但他的宫廷是将英格兰本土语言改造为高雅文学语言的核心场所。伟大的伦敦学者约翰·高尔声称，他于1386年在一艘驳船上拜见了理查二世，在后者的亲自要求下写了《情人的忏悔》（*Confessio Amantis*），这是一部长达三万多行的卷帙浩繁、高度复杂的爱情诗。《情人的忏悔》是用英语写的，首版于1390年发表，是献给国王和杰弗里·乔叟的。乔叟的《坎特伯雷故事集》也是在他与理查二世的宫廷有交情的时期写下的。年事已高的法兰西编年史家傅华萨访问了英格兰宫廷，向理查二世献上了一部法语诗集。约翰·克兰沃爵士创作了一些优雅的抒情诗；阿尔伯马尔公爵爱德华（约克公爵埃德蒙的儿子，也就是理查二世的堂弟）将一部著名的狩猎教科书从法语翻译成了英语。就连军人廷臣约翰·蒙泰古爵士，也在国外因为对文学的鉴赏和诗歌的创作技巧而得到杰出的威尼斯女作家克里斯蒂娜·德·皮桑的赞誉。

国王慷慨大方地资助艺术家和建筑师。到14世纪90年代，本世纪的伟大建筑师亨利·伊夫利已经是个古稀老人。他于爱德华三世在位时最为丰产，现在则为理查二世开始创作他最著名的杰作：威斯敏斯特厅的改建。他加高了外墙，并增添了巨大的锤梁式屋顶和华丽的类似大教堂的入口。他在大厅内装饰了一系列白色雄鹿（理查二世的私人徽记），并安置了十三座雕像，他们是从忏悔者爱德华到理查二世的英格兰历代国王，象征着英格兰王政一直到金雀花王朝时代的延续性。

不久之后，理查二世得到了一件宝物：威尔顿双联画。这是一幅令人魂牵梦萦的美丽图画，描绘三位圣徒——忏悔者爱德华、撒克逊时代的孩童国王圣埃德蒙和施洗者约翰——将国王引见给圣母和圣婴。理查二世对忏悔者爱德华的痴迷几乎和亨利三世一样强烈。爱德

华一世和爱德华三世那样的武士国王喜欢传奇中的军人，如亚瑟王和圣乔治，理查二世却自诩为和平的君主，而忏悔者爱德华的爱好和平为编年史家们所称道。1395年，国王修改了王室纹章，在百合花和举右前足向前行进、面部正对观看者的狮子上添加了忏悔者爱德华的纹章。

威尔顿双联画富含神秘莫测的象征主义：既指涉了理查二世古老的盎格鲁—法兰西血脉，也含有确凿无误的标志，说明他当真相信君权神授。围绕着圣母的天使们佩戴着白鹿的徽章，似乎他们是国王的仆役，来保护他的。在双联画的背面有一只更大的鹿，斜躺着，脖子上戴着项链，项链的坠子是一顶王冠。

然而，在这普天同庆、光辉灿烂的王权重塑的表象之下，理查二世虽然比以前冷静沉稳了许多，似乎也更讲道理，但实际上禀性难移。14世纪90年代初，他积极地以更专制、更独裁的方式改造自己的统治。王权并不在于王位或它对公共权威的代表，而是在于理查二世本人。英格兰全国各地的骑士和乡绅们开始接受国王的白鹿号衣。其中有很多人已经在王室政府中任职。国王不信任他的公共权威机器；他感到自己需要私人的、可见的、仪式性的方式，将国民与自己维系起来，成为他们的直接领主。

在盛大的公共场合中，有时理查二世的典礼会带有一种恶意。1392年，他与伦敦市民因为一笔贷款的事情闹僵，为了和解，需要举行一场正式加冕礼那种规模的大型盛典。理查二世国王和安妮王后身穿华服，走过街头，而城市行会的人们逢迎巴结地恭候着。国王夫妇得到了奢侈的礼物：打扮成天使的小男孩们向他们送上金币；在圣殿区域，有人呈上了一张黄金桌子；威斯敏斯特教堂举行了一场盛大的感恩礼赞，包括前往忏悔者爱德华圣龕的游行。一连几个月，伦敦市

民仍然在向国王赠礼，以表忠心；1393年的主显节，理查二世收到了一头骆驼，王后得到的礼物则是一只鹈鹕。

在某种意义上讲，接受臣民的卑躬屈膝，是君主生活的一部分。但是金雀花王朝最成功的国王们——亨利二世、理查一世和爱德华三世都倾向于和臣民们亲热地打成一片，而不是高高在上、和他们隔绝。亨利二世对王权的尊贵不感兴趣，而是喜欢骑马四处奔走，住在临时搭建的营地里，与所有面见他的人嬉笑打闹。爱德华三世乔装打扮为普通人，在比武大会上和自己的骑士打斗，而且非常强调平民在政府中的作用。即便是恶名昭彰的约翰国王也曾亲自审理涉及最低贱臣民的案件。然而，理查二世似乎打定主意，要通过宫廷的豪华排场来突出自己的独一无二和优越。

到14世纪90年代中期，国王渴望得到尊崇的欲望已经到了病态的地步。他的心理一直非常脆弱和敏感，现在似乎已经开始精神失常。1394年6月7日，安妮王后在西恩去世，年仅二十七岁。她多年来一直是理查二世的好伴侣，他对她感情甚笃。悲痛之中，他命令将她去世时所在的宫殿拆毁，尽管他曾花费巨资来改建这座宫殿作为他们的家。然后，他发了一个非常戏剧性的誓言：一年之内，绝不踏入任何他曾与亡妻一起待过的房屋，教堂除外。他极其关注仪式，为了等待从佛兰德进口合适的蜡烛，竟然推迟王后的葬礼两个月之久。但这远远不止是对亡妻的哀悼。安妮的去世似乎触发了什么，理查二世又变回了那个急躁暴跳的孩子。他召唤所有权贵于7月29日到伦敦参加葬礼。阿伦德尔伯爵迟到了，来到国王面前的时候，理查二世竟猛击他的面部，打得他满脸流血地倒在地上。

这不是唯一一场国王严重失态的葬礼。1392年，罗伯特·德·维尔在法兰西流亡期间被一头野猪弄伤，不治身亡。他的遗体被施以防腐处理，最终于1395年11月被送回英格兰。许多英格兰权贵拒绝参加

他的葬仪。那些参加了葬礼的人看到，国王命令打开他朋友的棺材，给德·维尔冰冷僵死的手指戴了金戒指，并最后一次凝视这个已经死了三年的人的面庞。

安妮去世以及德·维尔下葬之后，理查二世对爱德华二世的生平越来越痴迷。他鼓励格洛斯特修道院（爱德华二世的安葬地）的僧侣每年纪念这位被谋杀的国王。1395年，他请求教皇将自己的曾祖父封为圣徒。同一年，他命人为自己在威斯敏斯特的墓穴制作了一道奇怪的碑文：“他打倒了所有侵犯王室特权的人；他消灭了异端分子，驱散了他们的党羽。”这可以解释为理查二世对罗拉德派（遵循约翰·威克里夫教导的基督教改革派）的警惕，但也有些潜在的令人不安的成分。

就像他希望封圣的那位先祖一样，理查二世始终没有真正懂得成功王政的本质——将他的公共权威和王国的需求与他私人的意愿、朋友和品味平衡起来。他对爱德华二世五体投地，而这位国王给国家带来的只有分裂、暴力、腐败和流血，这足以说明理查二世对君主义务的理解是何等扭曲。他感到有必要维持他自己的公务人员，说明他有植根于内心深处的迫害妄想狂，他在幼年时便已经有了这种毛病。

但在理查二世的性格里还有另外一种本能，主宰了14世纪的最后几年，而且与国王的爱好和平的自我标榜格格不入。那就是，睚眦必报，复仇的渴望永远得不到满足。

理查二世的复仇

理查二世统治的最初十年中，国家动荡不安。在第二个十年里，他花了很大精力让国民恢复对他统治的信任。14世纪90年代上半叶，国王与御前会议紧密合作，朝政运转良好。议会没有试图清洗行政部门，也没有再羞辱国王。王室财政好转。1394年，理查二世花了七个月时间远征爱尔兰，带去了不计其数的年轻贵族和七千士兵。他在一封信中宣示了此次远征的目标：“讨伐那里的叛贼，建立良好的政府，公正地统治我们的忠实臣民。”这次行动非常成功。理查二世在爱尔兰取得的成就（至少在短期看来）超过了自亨利二世以来的任何一位国王。

1396年3月，英格兰终于和法兰西缔结了为期二十八年的停战协定，并敲定了联姻：理查二世将迎娶查理六世年仅七岁的女儿伊莎贝拉，嫁妆丰厚，高达80万法郎。1396年10月，新娘被送来时，理查二世与查理六世在阿德尔（离加来不远）会面，庆祝协定的达成。这是一次富丽堂皇的盛会，原野上到处搭建着华美的帐篷，随处可见珠宝和礼物：黄金的船模、配有银鞍具和珍珠项圈的骏马。两位国王以基督教世界的救星自诩，因为英格兰和法兰西终于和平了，或许能够选出一位教皇，结束罗马—阿维尼翁的宗教大分裂。会议还谈到了发动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这一次是反对突厥人。在托马斯·沃尔辛厄姆看来，英格兰终于“沐浴在和平中，但愿能够借助国王的光辉，享有一个繁荣昌盛的未来”。

1397年1月6日，理查二世三十岁了。三十而立，这是他成年旅途中最后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国王终于成了一个男子汉。或者，他真的是男子汉了吗？即便在他最成功的时候，也有一些不祥的迹象，表明理查二世在内心深处仍然受到很多困扰，他过于敏感，缺乏安全感，

觉得自己受到威胁的时候往往会大发雷霆、进行血腥的报复。在与法兰西谈判过程中，他的严重的迫害妄想狂的一个早期症状暴露了出来。国王希望在和约中加上这样一条：若有必要，查理六世有义务提供军事援助，帮助他镇压英格兰人民。和约的最终文本没有包括这一条，但仍然令人担忧。1386年，理查二世曾向阿伦德尔主教和他的叔叔格洛斯特公爵托马斯咆哮，说如果有必要的话，他会邀请法兰西人入侵英格兰，来保障他的王位。这表明，借助法兰西之力维护自己地位的想法始终萦绕在他心头。

在1397年1月的议会上，国民的不满情绪更明显地表露了出来。这届议会是在与法兰西签订停战协定之后召开的，有人向国王明确表示，并非所有人都像国王一样，对新的和约感到满意。有人在发牢骚，主要是格洛斯特公爵（据傅华萨记载）认为，“这个国家的人民希望打仗。没有战争，他们就没办法体面地生活。对他们来说，和平百无一用。”其他人则抱怨，国王已经三十岁了，至今膝下没有一男半女，王后年仅七岁，于事无补。还有人对阿德尔庆祝活动的奢侈排场表示不满，因为它耗资高达1.5万镑，差不多是一场相当规模的军事入侵的经费了。理查二世向议会要钱以帮助法兰西国王远征米兰，被议会冷冷地拒绝了。他焦躁起来，亲自到议会为了这项政策摇旗呐喊。“教士托马斯·哈克西”向议会呈送了一份请愿书，抱怨王室官吏的流氓行径、苏格兰边境的糟糕状况、国王在各郡持续维持私人军队的行为以及国王内廷的“过分奢靡”。理查二世看了请愿书，当即发作，命令将哈克西逮捕，以叛国罪处死（后来考虑到哈克西是教士，撤销了这个判决）。

所有这些迹象表明，在1397年初，国王（他在同一届议会上自夸为“英格兰王国全境之皇”）为了自己的帝王尊严受到攻击而越来越恼羞成怒。最令理查二世恼火的就是别人的公开批评。理查二世被逼退到墙角的时候最为危险。

1397年7月，曾与国王对抗了十年之久的三位最资深的上诉诸侯再一次与国王交恶。格洛斯特公爵是批评对法停战协定的贵族的领头羊，他一般都躲在自己的普莱西城堡内，（据傅华萨记载）“对国王深恶痛绝，没有一句好话说”。与此同时，沃里克伯爵这些年来一直没有参与政治。理查二世确保两项高规格的法律争端对沃里克伯爵不利。阿伦德尔伯爵与国王和冈特的约翰争吵过多次，被完全孤立了。他对国王越来越不满，开始拒不参加御前会议。理查二世突然决定开始报复他们，不足为怪。

1397年7月10日，理查二世亲自带人去普莱西城堡抓人。全副武装的士兵在死寂的黑夜中疾驰，他们的白鹿号衣表明他们是国王的忠仆。他们的任务非常特别而且重大：逮捕国王的叔叔——格洛斯特公爵。在他们背后的伦敦，沃里克伯爵已经被投入伦敦塔。理查二世邀请沃里克伯爵赴宴，把酒言欢，宴席快结束时，国王突然站起来，命令将伯爵逮捕、关入监牢。现在轮到格洛斯特公爵了。

天亮之前，他们来到了要塞的雄伟石墙下。他们做好了武装对抗的准备，但很快就发现，格洛斯特公爵在城堡内的人马极少。国王的兵马远远超过他，因此轻松地冲进了要塞。理查二世向格洛斯特公爵问候，称他为“亲爱的叔叔”。然后，国王命令将他逮捕，武装押解到一艘船上，然后将他送往一座位于加来的监狱。

理查二世此次政变的速度和效率就像爱德华三世于1330年逮捕罗杰·莫蒂默一样。二十四小时之内，在毫无预兆的情况下，理查二世逮捕了1386年的全部三位资深上诉诸侯。格洛斯特公爵和沃里克伯爵是国王亲自逮捕的。阿伦德尔伯爵被他的兄弟坎特伯雷大主教说服自首，理查二世把他关到了怀特岛。上诉诸侯一夜之间就遭到了惩罚，被打了个措手不及。用托马斯·沃尔辛厄姆的话说，王国“突然间、

出乎意料地陷入了混乱”。在随后两年内，英格兰在理查二世的暴政下噤若寒蝉。

此次政变之后，朝廷发出一系列声明，称这三位诸侯被捕的罪名是“冒犯国王的尊严”，但否认这些罪名与1386年的事件有关。很少有人相信这话。国民众说纷纭，流言蜚语层出不穷。当时的编年史家记述了自己的怀疑。《英格兰国王理查二世遭背叛及遇害编年史》

（一部记述理查二世末年的史书，对他比较同情）的法兰西作者听说，上诉诸侯图谋反对理查二世、冈特的约翰和约克公爵。托马斯·沃尔辛厄姆声称，理查二世相信自己即将被选为神圣罗马皇帝，而选帝侯们要确信他有能力惩戒自己的臣民，才会放心把数十万德意志臣民交给他。其他人，如编年史家阿斯基的亚当，干脆就不相信国王的宣言，他在书中写道，理查二世对之前的敌人素来怀恨在心，之前是在韬光养晦，等待自己政治上羽翼丰满之后对其进行报复。不管动机如何，理查二世这么快速和轻松地铲除了敌人，的确了不得。在1397年7月10日逮捕三名大贵族之后，国王只花了三个月时间就彻底扫清了之前的所有敌人。

1397年9月17日，议会开幕，与会者大多是保王党人，议程是在士兵的监视下进行的。威斯敏斯特厅正在重新装修，所以会议是在一座大型的四边敞开的木屋内进行的。平民和贵族议员在理查二世的三百名柴郡弓箭手的监视下鱼贯进入会议厅。据伊夫舍姆的僧人记载，国王端坐在高高的宝座上，“发布裁决”，以“超过之前任何一位国王的庄严”主持会议。

大法官——埃克塞特主教斯塔福德起立发表开幕讲话，告诉议员们，政府已经采纳了新的准则。他以《以西结书》37：22为主题：

“有一王作他们众民的王。”这是个不祥的开端。斯塔福德主教讲到正题，向议员们宣布：“若国王拥有足够权威来统治，则必须完全掌

控全部的君主尊严、特权和权益。”然后宣布大赦，但“国王指定的五十人”不在赦免之列。但理查二世没有具体指出这五十人是谁，而是让所有心中有愧的人来恳求他的宽恕。随后一年中，有五百人向国王请求宽恕，并得到了赦免。理查二世这是在强迫他的敌人们自己露头。那些得到宽恕的人为此付出了极大代价。

议会开幕一个月之后，理查二世模仿当年上诉诸侯的做法，让七名贵族（理查二世的侄子肯特伯爵^[1]和同母异父哥哥亨廷顿伯爵^[2]、萨默塞特伯爵、诺丁汉伯爵、索尔兹伯里伯爵、托马斯·德斯潘塞勋爵和威廉·斯科罗普爵士）向他的三个敌人提出抗诉。这七名原告后来大多申辩自己是被国王强迫，才这么做的。但他们的起诉得到了充分利用。在国王本人挑选的议长约翰·布希爵士（沃尔辛厄姆称他在理查二世面前卑躬屈膝，“仿佛在向他祈祷”）率领下，胆战心惊的议会撤销了组建改革委员会的法令，并收回了“无情的议会”后对格洛斯特公爵、阿伦德尔伯爵和沃里克伯爵的赦免令。几天后，坎特伯雷大主教阿伦德尔（阿伦德尔伯爵的兄弟）被罢免，遭到流放。

在此期间，冈特的约翰作为总管大臣主持着议会。让这位年迈的公爵扮演这样的角色实在是残忍，但他毕竟有自己的利益要考虑。他的健康状况很糟糕，而且在1394年至1396年期间远在阿基坦公国，因此被排挤出了政治核心。现在他必须讨好理查二世，以保护自己的长子——曾经的上诉诸侯德比伯爵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并赋予自己与凯瑟琳·斯温福德（他的长期情妇，最终成为他的第三任妻子）生的孩子^[3]合法地位。冈特的约翰在议会上身穿带有鲜红色兜帽的长袍。他尽了自己的义务。9月21日，星期五，阿伦德尔伯爵被带到议会受审。冈特的约翰支持国王。阿伦德尔伯爵因为自己在1386年的所作所为被正式控告叛国，而新的抗诉者们在他周围上蹿下跳，对他出言不逊。

“你的赦免令被撤销了，叛贼。”冈特的约翰告诉他的宿敌，然后宣布他犯有叛国罪，死罪难逃。“忠诚的平民议员在哪里？”阿伦德尔

伯爵悲愤地环视四周，问道。然后他告诉议长布希：“我对你和你那一伙了如指掌，也知道你是怎么爬上来的。”这话对他没有任何助益。他被带出议会，在伦敦塔山被用剑斩首。行刑人手起剑落，阿伦德尔伯爵的首级干脆利落地滚下，而躯干仍然笔直地站立着，直到足以背诵完主祷文的时间过去，才轰然倒地。

托马斯·沃尔辛厄姆记述称，阿伦德尔伯爵的鬼魂一直纠缠着理查二世，“以无法言喻的恐怖威胁他”。如果这是真的，理查二世也没有放弃报复。随后的星期一，轮到格洛斯特公爵了。这的确是令人忧伤的场面，又一位英格兰国王企图处决一位拥有王室血统的公爵。此前，诺丁汉伯爵托马斯·莫布雷被派往加来，押解格洛斯特公爵到议会。诺丁汉伯爵走进噤若寒蝉的议会，宣布了令人震惊的消息：格洛斯特公爵已经死了。

诺丁汉伯爵没有告诉议会的是，公爵是在加来被谋杀的，下令的就是他自己，当然最终的幕后黑手是国王。格洛斯特公爵被从监狱牢房带出，带到一座房屋内，在那里被用羽毛床垫闷死，死亡时间可能是9月9日夜间，也就是议会开幕的九天之前。

诺丁汉伯爵宣读了一份所谓的格洛斯特公爵政治悔罪书，其中格洛斯特公爵承认自己犯有许多与1386年事件相关的罪行，承认上诉诸侯曾在几天之内决定废黜国王，但是因为不能决定由他们中的哪一个来继承王位，于是放弃了计划，重新对理查二世宣誓效忠。这个所谓认罪非常可疑。悔罪书的结尾是恳求国王“对我开恩，宽恕我，……尽管我配不上他的恩典”。即便已经死了，他还是没有得到宽恕。他被追加了叛国的罪名。

9月28日，星期五，轮到沃里克伯爵了。他被带到议会时号啕大哭，将自己参与政变归咎于他人，哭喊着哀求国王饶命。一个衰弱的老人哀求饶命，这是一幅可悲的情景。在其他贵族为他求情之后，理

查二世判处他在马恩岛终身监禁，并没收了他的全部土地和财产。1386年的上诉诸侯终于被消灭了。新的政治秩序即将开始。

理查二世将垮台的敌人的广袤领地重新分配，建立了一个新的高级贵族阶层。逃脱了惩罚的两位上诉诸侯是冈特的约翰的儿子——德比伯爵（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和诺丁汉伯爵（托马斯·莫布雷）。他们分别被晋升为赫里福德公爵和诺福克公爵，而莫布雷的外祖母——布拉泽顿的玛格丽特被册封为诺福克女公爵。约克公爵埃德蒙的儿子爱德华成为阿尔伯马尔公爵。理查二世的侄子——肯特伯爵托马斯·霍兰被擢升为萨里公爵；国王的同母异父哥哥亨廷顿伯爵约翰·霍兰则成为埃克塞特公爵。萨默塞特伯爵约翰·博福特被晋升为多塞特侯爵^[4]。此外册封了四位新伯爵：国王的朋友和廷臣拉尔夫·内维尔、托马斯·德斯潘塞、托马斯·珀西和威廉·斯科罗普分成被封为威斯特摩兰伯爵、格洛斯特伯爵、伍斯特伯爵和威尔特伯爵。这些封官加爵意味着地产、权力和财富的大规模转移。这是令人眼花缭乱的两周。

9月30日，议会闭幕，最后的仪式是对“无情的议会”的模仿，诸侯在忏悔者爱德华圣龕前宣誓支持此次议会的决议。理查二世高坐在宝座上，威风凛凛、大权在握。整个国家在他面前战战兢兢。他的少数文学门客之一约翰·高尔鄙夷地写道：“在9月，残忍的暴行执利剑横行肆虐。”

^[1] 是第三代肯特伯爵托马斯·霍兰，后来晋升为第一代萨里公爵。他的父亲是第二代肯特伯爵托马斯·霍兰。

^[2] 第一代亨廷顿伯爵约翰·霍兰，后来晋升为第一代埃克塞特公爵。他是肯特的琼的儿子，因此是理查二世的同母异父哥哥。

^[3] 即后来的权臣博福特家族，都铎王朝的法统便来自冈特的约翰与凯瑟琳·斯温福德的儿子约翰·博福特。

[\[4\]](#) 约翰·博福特是冈特的约翰与凯瑟琳·斯温福德所生的长子，因为是非婚生子，所以尽管有金雀花王族血统，仍被排除在王位继承权之外。约翰·博福特的孙女玛格丽特嫁给了埃德蒙·都铎，生下了后来的都铎王朝首位君主亨利七世。埃德蒙·都铎没有金雀花王族血统，因此都铎王朝的法统继承自约翰·博福特。所以说，都铎王朝的继承权非常微弱，得国不正。

理查二世垮台

考文垂全城欢呼雀跃。1398年9月16日，星期一，自破晓以来，城外不远处戈斯福德的比武竞技场上便熙熙攘攘，挤满了骑士和诸侯、主教和到访的外国权贵，以及围观的平头百姓。到处是装饰精致华美的营帐，到处是风流倜傥的骑士侍从，他们身穿五颜六色的鲜亮号衣，佩戴着银带扣和甲冑，兵器在他们身侧闪闪发光，令人不寒而栗。这天上午九点，将会发生一个稀罕的事件，吸引整个英格兰的注意力。两位公爵将在国王面前决斗，接受神裁。到这一天结束的时候，赫里福德公爵（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和诺福克公爵（托马斯·莫布雷）之间很可能有一个人会丢掉性命。胜利者将被证明是清白无辜的。这将是当时最伟大的骑士场合之一。

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和莫布雷在1386年时曾是盟友，两人一起加入了上诉诸侯，与国王分庭抗礼。在1397年的清洗中，他们仍然享有国王的恩宠，逃脱了格洛斯特公爵、阿伦德尔伯爵和沃里克伯爵的命运，并且在随后瓜分土地和头衔的狂潮中大赚了一笔。然而，现在他们却是不共戴天之敌。两人不断发生激烈争吵，在议会上、在国王面前互相指责谋逆。威严富丽的理查二世决定，解决争端的唯一办法是武装决斗。

两人的纠纷根源极深，非常复杂。其核心问题是博林布罗克的亨利于1398年在议会上的发言。他告诉国王和与会的诸侯，理查二世在议会上的报复令莫布雷十分恐惧，于是莫布雷向亨利警告说，他们两个曾经也是上诉诸侯的支持者，很快就会“完蛋”。博林布罗克的亨利说，莫布雷告诉他，他们得到的赦免令一文不值，国王正在阴谋杀死亨利及其父亲冈特的约翰、撤销1327年对兰开斯特的托马斯的赦免，并将整个兰开斯特公爵领地收归王室所有。这是干系重大的指

认。要么是莫布雷在势力强大的诸侯和国王之间挑拨离间，要么他的确相信理查二世正在打算铲除整个兰开斯特家族，将冈特的约翰和他的儿子从金雀花王朝的继承顺序中彻底排除，并借此将英格兰最丰厚的遗产之一占为己有。

事实上，两人的矛盾比这更深。理查二世的宫廷形成了两个派系，一派是冈特的约翰、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和兰开斯特家族，另一派则是猜忌、敌视和嫉妒兰开斯特家族的人。现在看来，阴谋杀害他们的不是理查二世，而恰恰是莫布雷。理查二世强烈地相信自己的堂弟博林布罗克的亨利说的是实话，于是将莫布雷囚禁在王室掌袍部^[1]。但莫布雷的罪名无法得到证实。而且莫布雷坚决否认有过这样的叛逆言论，拒绝与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和解，并且要求与他决斗，于是国王做了这样的选择。

于是考文垂一派紧张气氛，狂热的观众和大诸侯的武装扈从们都急切地等待着，看谁能够从理查二世暴政的最新一出恐怖大戏中生存下来。

上午九点，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催动白色骏马，从戈斯福德冲出。这匹高头大马的马鞍上装饰着蓝色和绿色天鹅绒，绣着金色的天鹅和羚羊。他身旁跟随着六名身穿号衣的侍从。他身穿熠熠生辉的板甲和链甲，这都是花了很大价钱从米兰公爵吉安·加莱亚佐·维斯孔蒂那里买来的。他携带着一支长剑、一支短剑和一把匕首，他的银盾牌上绘有鲜红色十字，这是英格兰和圣乔治的纹章。他向英格兰的司厩长和最高军务官宣布，自己的目标是“以武力抗诉诺福克公爵托马斯·莫布雷，他是叛贼，对上帝、国王、国家和我撒谎”。他宣了誓，检查了自己的武器，并让神父为其祝圣，并吃了点东西，因为战斗可能会持续到黄昏时节。然后，他将头盔上的面罩拉下，在胸前划了十

字，从一名侍从手中接过长枪，骑到自己的营帐处，等待莫布雷。他的营帐装饰着许多红玫瑰^[2]。

在传令官的号角声中，国王驾到了。理查二世像以往一样衣着华丽，大队私人武装士兵（来自柴郡的弓箭手和武士）前呼后拥。理查二世的忠实的平民议长约翰·布希爵士向围观群众宣布，任何人都不得触碰比武场的木栏杆，否则会被砍手。空气中一派杀气腾腾。这时诺福克公爵到了，身穿红色天鹅绒，战马的披挂上饰有银色狮子和桑树。他也宣了誓，然后走进自己的营帐。他纵马穿过栅栏时，高呼道：“上帝保佑义人！”

战斗的时间到了。两位公爵的长枪都接受了测量，然后他们的营帐都被迅速拆除，以便为比武场留出空地。双方各自上马。司厩长和最高军务官撤离比武场。伸张正义的时刻到了。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向对手冲去。莫布雷在原地一动不动。所有人都在等待第一回合的交锋。

突然间，理查二世站起身来，高呼：“停下！停下！”所有人都呆若木鸡。两位公爵被送回各自的帐篷，长枪都被没收，人们议论纷纷。国王开始斟酌此事，人们就在那里枯坐了两个钟头。最后布希终于站出来，向群众宣布了国王的命令。裁判结束了。不会有决斗。热衷于戏剧性事件和君主威严到了强迫症地步的理查二世宣布将两人都放逐国外，博林布罗克的亨利流放期为十年（后来减为六年），莫布雷则是终身流放。

编年史家托马斯·沃尔辛厄姆将1397～1399年称为理查二世的“暴政”，是很有道理的。王权原本用于保护国王的臣民，现在却被用来镇压他们，让国王从中渔利。莫布雷和博林布罗克的亨利的决斗被中止之后，理查二世戏剧性的绝对专制（于1397年开始）到达了顶峰。金雀花王朝的统治基础原先是对领土、地产和财富的保护。理查

二世被自己的权力搞得神魂颠倒，就像他之前的爱德华二世一样，肆无忌惮地滥用王权。

簇拥在国王周围的是他的柴郡人马：骑士、骑士侍从和弓箭手，全都穿着白鹿号衣，他们虽然原本就有义务保卫国王，却为此领取日薪。理查二世不管走到哪里，都带着这群暴徒一般的弓箭手和武士，他们互相之间用浓重的北方方言对话，亲热地称呼国王为“迪肯”。夜间，膀大腰圆的卫兵手执粗大的战斧，侍立在国王寝室外，并对他说：“迪肯，有我们守卫，你大可以高枕无忧。”据阿斯基的亚当（他是兰开斯特家族的支持者，消息灵通）记载，柴郡人目无法纪，犯下了累累罪行却能逍遥法外：“不管国王去哪里，他们都守护着他……犯下了通奸、谋杀和不计其数的其他罪行。”理查二世所到之处都带着一只凶猛的大灵猊，它曾是已故肯特伯爵的宠物。理查二世毫无人君之风。他时刻小心戒备，时刻威胁着自己的人民，更像是个骄横跋扈的领主，与他的整个王国为敌。

1397年夏季，国王开始强迫臣民向他借款。他向各郡发出盖着御玺的书信，索要具体数目的金钱。信中债权人的名字是空白。理查二世的官吏向所有他们认为有油水的人发出这种信，实际上是合法的盗窃。大约在同一时期，国王还开始迫使臣民签署文书，承诺将自己的生命和财产无条件奉献给国王。如果这些人得罪了国王，国王就可以用这些文书，一夜之间让他们倾家荡产。随着国王的妄想狂越来越严重，他甚至要求臣民在“空白特许状”上加盖印章。据沃尔辛厄姆说，“不管国王何时想对签章的人发起攻击，都可以各个击破”。实在找不出比这更明目张胆地违反《大宪章》的做法了。《大宪章》是英格兰政体的神圣的奠基文档，每一届议会上都会按照惯例重新颁布一次。

这是理查二世最强大的时候，他编织着一张经济掠夺和人身威胁的大网。整个郡和整座城市被强迫以天文数字的巨款购买国王的赦免令，被迫以数千镑的数额作为忠顺的保证金。1397年，国王向全国发布了“普遍大赦”，赦免所谓的侵犯国王尊严的集体罪行，但条件是，理查二世要终身享有一笔岁贡。两位新晋大员——阿尔伯马尔公爵和肯特伯爵（分别是理查二世的堂弟和侄子）得到授权，利用叛国法令猎捕国王的敌人。理查二世似乎相信，他的复仇铁手给国家带来了和平。1397年，在给巴伐利亚的阿尔伯特的信中，他写道，他“铲除和消灭了”他的敌人，进行了“严酷的复仇”，“给我的臣民带来了和平，蒙上帝保佑，这和平也许能永世长存”。

这与事实相差甚远。他的恐怖统治远远没有安抚全国。他的私人武装越来越膨胀，将国家逼到了内战的边缘。国王建立自己的私人军队的时候，贵族们也纷纷效仿。他对土地的大规模重新分配严重扰乱了地方上的权力结构。他所到之处都带着自己的武士的习惯影响了权贵们的势力范围，破坏了各郡的稳定，因为地方上的稳定得益于人民对当地权贵的忠诚。理查二世有时显得心理变态，让他自己的廷臣也胆战心惊。有人生动地回忆道，“在一些庄严的场合，他照例执行了君主的仪式后，便命人在室内安排宝座。从晚饭之后到晚祷时分，他就威风凛凛地坐在上面，一声不吭，注视着所有人；他的目光落到任何人身上，不管他的阶级地位如何，都必须向国王屈膝鞠躬”。

恐怖的气氛令人民如坐针毡。不仅仅是贵族坐立不安，普通百姓也掀起了起义和暴动。1398年3月牛津郡自耕农的起义威胁要杀死国王和贵族；同时期伯克郡也爆发了起义，企图在国王巡游该郡时伏击他。大多数新贵的地位全都来自理查二世的恩典，一个不小心就会失去一切，因此对他争相表忠心，但是这种忠诚是毫无深度的。

理查二世刻意让他的贵族们争吵不休、互相敌视和阴谋暗算。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和莫布雷的纠纷体现了理查二世暴政的许多特点，成为全国瞩目的一场戏剧，其高潮部分是，国王重新申明了自己对臣民的生杀予夺大权。1398年10月，博林布罗克的亨利离开伦敦，开始他的六年流亡时，街头挤满了为他送行的忧伤群众，对他说：“在您回国之前，这个国家永远不会喜悦。”（这是傅华萨的说法）这恰恰就是理查二世害怕的——其他人得到民心，也是放逐亨利的动机之一。但他们都不可能想到，国王的堂弟很快就回卷土重来。

1399年2月3日，冈特的约翰在莱斯特城堡去世，享年五十八岁。他的灵柩被缓慢地运过英格兰乡村，送葬队伍周围挤满了身穿丧服的哀悼者。据阿斯基的亚当记载，他被“隆重地”安葬在伦敦的圣保罗大教堂。国王在叔叔临终前拜访了他。后来有个故事，说冈特的约翰在死前将自己阳具周围的溃烂处给理查二世看，警告他以此为戒，不要纵欲宣淫，尽管这警告有些多余。

冈特的约翰在其漫长一生中不曾得到普遍的爱戴，但他在一些非常艰难的时刻忠诚地为金雀花王朝效劳，参与了一些重大的冒险。他曾经指挥大军征战，也曾率领雄壮华丽的外交使团。他曾长期奋斗，希望夺得西班牙的一个王位，虽然最终没能登基，但他养育的两个女儿分别成为葡萄牙和卡斯蒂利亚的王后。在国内，在爱德华三世晚年，冈特的约翰曾同样顽强地捍卫金雀花王朝的权益；理查二世在位时，他也努力保护兰开斯特公爵领地的权利。他是激进的神学家约翰·威克里夫的早期支持者，也是伦敦的派系政治斗争中的关键人物。最重要的是，他积累了无与伦比的大地产，年收入高达1.2万镑。谁要是继承了兰开斯特公爵领地，就会成为英格兰除了国王之外最富有、最强大的权贵。理查二世在构建自己强大的领地势力范围时，不可避免地会与兰开斯特公爵领地发生冲突。在英格兰中部的广袤地区，国王

与冈特的约翰的私人势力范围互相交叠，造成了许多矛盾，双方也为了争夺追随者而发生了竞争。

冈特的约翰的去世对他的长子——博林布罗克的亨利——的意义最为重大。因为他是整个兰开斯特公爵领地的继承人，因此在1399年，他对表兄理查二世来说是个可怕的幽灵。在考文垂的决斗被取消后，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和莫布雷都离开了英格兰。莫布雷的公爵领地被剥夺，于是他决定前往耶路撒冷朝圣，但途中在威尼斯死于瘟疫。而博林布罗克的亨利的流放一般被认为是不公正的，他到了巴黎，受到查理六世宫廷的欢迎，可以近距离地监视英格兰局势。他看到的情景是，一位国王在努力征服自己的国家。伟大而古老的英格兰领地一个个落入了理查二世及其伙伴手中。曾经属于沃里克伯爵、格洛斯特公爵、阿伦德尔伯爵和诺福克公爵的土地和城堡都被收归王室。1398年，第四代马奇伯爵罗杰·莫蒂默（他有一定的王室继承权，因为他的母亲菲利帕是安特卫普的莱昂内尔的女儿，因此他是爱德华三世的曾外孙）在爱尔兰被杀。他的儿子埃德蒙还是个小男孩，于是马奇伯爵领地被国王收入囊中，对其进行监护。

冈特的约翰的葬礼结束后，理查二世去了兰利，那是爱德华二世最喜爱的地方，皮尔斯·加韦斯顿的遗体被葬在那里，爱德华二世曾在那里考虑对死敌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进行报复。理查二世抵达兰利的时候，做出了一个命运攸关的重大决策。据理查二世的忠仆威廉·巴戈特爵士记载，国王宣布，他宁愿让格洛斯特公爵、沃里克伯爵和阿伦德尔伯爵的后代恢复继承权，也不愿意让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回到英格兰。巴戈特写信给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告诉他，现在国王已经和他“势不两立”。理查二世于3月18日在威斯敏斯特召开会议，正式宣布剥夺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对兰开斯特公爵领地的继承权，并判处他终身流放。

理查二世攫取土地到了最厉害的地步。冈特的约翰晚年害怕的事情果真发生了。1399年春季，他的大片遗产被瓜分给理查二世的主要党羽：兰开斯特、塔特伯里和凯尼尔沃思被封给萨里公爵托马斯·霍兰；在威尔士的领地被封给埃克塞特公爵约翰·霍兰；莱斯特、庞蒂弗拉克特和博林布罗克被赏给理查二世的堂弟阿尔伯马尔公爵。剩余的大部分领地都被掌握在王室手中，其丰厚的收入直接流进了理查二世在诸多王家城堡内建立的金库。正如沃尔辛厄姆所说，此刻英格兰全国人民都明白，理查二世放逐自己的堂弟，不是因为后者与莫布雷的争吵，而是“因为这是个攫取公爵的财产的良机”。理查二世不像是个国王，而是个放纵的盗贼。由于这最后一次攫取土地的恶行，他奠定了自己的命运。

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在巴黎得知自己被剥夺继承权时，并不感到意外。他自幼与理查二世熟识，在1381年的农民起义期间曾躲在伦敦塔的壁橱内，在理查二世与上诉诸侯的长期斗争中曾经反对过他，也曾支持过他。他知道，国王不是一个值得信赖的人。但在同一时间传到巴黎的其他消息也许 would 让他吃惊：国王打算率军第二次远征爱尔兰。他会将自己的支持者和大部分私人武装都带过爱尔兰海，英格兰在几个月之内会几乎没有军队驻守。

这是个天赐良机，实在不容错过。理查二世在英格兰和法兰西都有敌人，于是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和他们所有人取得了联系。他的第一个盟友是托马斯·菲茨艾伦，即前任坎特伯雷大主教，他在自己的兄弟阿伦德尔伯爵被处决的时候，遭到了理查二世的罢免。阿伦德尔家族和兰开斯特家族的关系也许不算太好，但他们都对国王恨之入骨。他们还联系到了英格兰国内对国王心怀不满的分子：诺森伯兰伯爵亨利·珀西、威斯特摩兰伯爵拉尔夫·内维尔。亨利从这些人那里得知，如果他入侵英格兰以夺回自己的遗产，应该会得到许多贵族的支持，大有希望成功。

理查二世于5月底出征，于6月1日抵达爱尔兰。他一定知道英格兰本土可能遭到入侵，因为他将王冠和王室御宝——金雀花王权的关键标志物——以及博林布罗克的亨利的儿子蒙茅斯的亨利^[3]，带去了爱尔兰。他还带去了大部分保王派贵族和大量武士与弓箭手，准备讨伐一些爱尔兰酋长。

法兰西国王查理六世的精神病经常发作，因此法兰西政府朝政紊乱，对博林布罗克的亨利不构成威胁。他于6月底离开了法兰西。1399年7月4日，他在亨伯河口的雷文斯伯恩附近登陆。他身边只有不到一百人，算不得令人畏惧的入侵。但据柯克斯托尔编年史家记载，他刚刚登陆，“大群骑士和骑士侍从闻风蜂拥而来投奔他”。他的拥护者包括许多北方伯爵和骑士，包括诺森伯兰伯爵的儿子哈里·“热刺”^[4]，他享有英格兰第一骑士的威名。

理查二世的国民长期以来饱受欺凌和敲诈，于是纷纷倒向博林布罗克的亨利的阵营。《英格兰国王理查二世遭背叛及遇害编年史》的作者写道，“人们争先恐后地奔向公爵，为他效力，向他献上自己的财产，无一例外”。整个英格兰为博林布罗克的亨利驾临的消息而欢欣鼓舞。理查二世留在国内的政府以约克公爵（兰利的埃德蒙，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和国王的叔叔）为首，主力干将则为国王的宠臣，包括约翰·布希爵士和理查·斯科罗普爵士。他们于7月中旬企图在牛津组建一支保王党军队，但英格兰中部人民都奔向博林布罗克的亨利的阵营，因此他们不得不向西一退再退。阿斯科的亚当估计，博林布罗克的亨利麾下拥有十万大军。虽然编年史家们惯于夸大其词，但这一次应该没有夸张。

理查二世于7月底回国，企图在威尔士南部召集一支自己的军队。但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已经到了布里斯托尔。从英格兰到威尔士，消息纷至沓来，声称差不多全国都已经背叛了国王。国王乔装打扮为圣方

济各会修士，和少数亲信一起，抛下了在威尔士南部征集的兵马，向北横穿威尔士，抵达康维，索尔兹伯里伯爵正在那里征集一支保王党军队。国王抵达那里的时候，愈发垂头丧气。索尔兹伯里伯爵的四万军队作鸟兽散，士兵们纷纷逃离，还把国王的财物——金银珠宝、骏马华服——都抢走了。

到8月初，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几乎已经是英格兰无可争辩的主宰。理查二世无助地枯坐在康维城堡，向上帝和圣母玛利亚祈祷，并向朋友们絮絮叨叨，希望法兰西国王会来援助他。而全体国民却证明了他们对国王的忠诚少得可怜。8月5日，切斯特伯爵领地（理查二世势力的心脏）向博林布罗克的亨利求和。8月9日，切斯特城堡未作任何抵抗，便向亨利的军队投降。尽管公爵命令部下不得屠杀柴郡人，但士兵们还是烧杀抢掠一番。编年史家阿斯科的亚当去考丁顿教堂做弥撒的时候发现，教堂被洗劫一空，只剩下门和破碎的箱子。

理查二世完蛋了。他的盟友阿尔伯马尔公爵和伍斯特伯爵投靠了博林布罗克的亨利。他的同母异父哥哥埃克塞特公爵和侄子萨里公爵被俘。博林布罗克的亨利以英格兰总管大臣的身份派遣诺森伯兰伯爵去康维城堡逮捕理查二世。对仍然痴迷于自己君主权威的国王来说，投降的条件非常可怕。他被传唤自行前往议会，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将在议会上担任英格兰的“主审法官”，而国王的五位盟友——埃克塞特公爵、萨里公爵、索尔兹伯里伯爵、卡莱尔主教和理查·莫德林将受到审判，罪名是叛国。国王像往常一样暴跳如雷，大呼小叫地要将自己的敌人处死。“其中有些人，”他说道，“我要活活剥了他们的皮！”但他别无选择。他不得不跟着诺森伯兰伯爵走。

理查二世和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在弗林特会面了。尽管国王显然已经是公爵的囚徒，但两人还是假惺惺地按照贵族礼节寒暄了一番。亨利向国王鞠躬致敬，理查二世称他为“亲爱的兰开斯特堂弟”。《英

格兰国王理查二世遭背叛及遇害编年史》的作者是这次会谈的现场目击者，据他记载，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告诉理查二世，他在“您召唤我回国之前”就回到了英格兰，是因为“您这二十二年来朝纲败坏……因此，在平民的认可下，我将辅佐您治理国家”。

“亲爱的堂弟，如果你愿意这么做，那么我也很高兴。”理查二世答道。然后他正式向堂弟投降。他和索尔兹伯里伯爵得到了两匹劣马，在武装押解之下，和博林布罗克的亨利一起出发，前往切斯特。切斯特城堡不再是患有妄想狂的国王的军事要塞，而是他的监狱。

[1] 掌袍部（wardrobe）是国王内廷的一个部门，负责保管王室的衣服、财宝和甲冑等。掌袍部控制的资金不受财政部监管，可以算作国王私产，由国王自行支配。

[2] 红玫瑰是后来兰开斯特王朝的标志。

[3] 即后来的亨利五世国王。

[4] 即亨利·珀西爵士（1364～1403），第一代诺森伯兰伯爵亨利·珀西的长子，当时的英格兰名将，在与苏格兰的战争中屡建奇功。珀西家族支持博林布罗克的亨利。但后来他们又起兵反叛亨利四世，亨利·珀西爵士阵亡。亨利·珀西爵士是莎士比亚名剧《亨利四世》的主要人物之一。

理查二世众叛亲离

1399年9月21日，沃里克伯爵的兄弟威廉·比彻姆爵士去伦敦塔拜访了被囚禁在那里的理查二世国王。阿斯基的亚当陪同威廉爵士一同前往，他在自己的编年史中写道，这一天恰好是阿伦德尔伯爵被斩首的两周年纪念日。比彻姆和亚当都是博林布罗克的亨利的忠实支持者，他们此行的目的是“专门确定理查二世的情绪和行为”（这是亚当的说法）。

理查二世在伦敦塔已经被关押了十九天。他的年轻妻子伊莎贝拉也在博林布罗克的亨利手中，被软禁在伯克郡的索宁，待遇优厚。8月底，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命令将国王从切斯特城堡送到伦敦，他于9月2日抵达那里。尽管国王被软禁在舒适的住宅内，而不是被锁在地牢里，但访客们还是发现他情绪低沉。失去了日常的仆役，周围尽是兰开斯特家族的间谍，虎落平阳的国王终于形影相吊、众叛亲离。就连他的灵**狴**也不见了踪影。国王在威尔士南部的时候，灵**狴**弃他而去。

理查二世感到非常凄凉，这是可以理解的。公爵选择伦敦塔作为囚禁他的场所，实在是刻意刺激他。1381年农民起义的时候，国王和公爵两人都曾在这座王室监狱避难，亨利侥幸躲过了被俘和丧命的噩运。理查二世一定回忆起了他童年的那段经历：他站在伦敦塔的一扇孤窗前，俯视着正在燃烧的伦敦城，目睹整个国家揭竿而起。现在他故地重游，国家虽然没有陷入农民起义的无政府状态，但又一次反对他的统治。

据阿斯基的亚当记载，理查二世坐下和客人们一起用晚餐的时候，“悲哀地说起话来”。“我的上帝啊。这是一个怪异又反复无常的国度。”国王说道，“这么多国王，这么多统治者。这么多伟人垮

台、丧命。国家无时无刻不钩心斗角、四分五裂，人们自相残杀、互相仇恨。”然后，他开始例数历史上被自己的人民推翻的英格兰国王们。阿斯克听他讲述了“自王国草创以来，遭遇过这等命运的君王们的名字和历史”。这情景多么可悲：喜爱自己祖先的古老故事的国王，如今发现历史在重演，而他自己成了牺牲品。

“看到……他的灵魂所受的折磨，”阿斯克写道，“并且被派来侍奉他的人都对他毫无感情可言，也不习惯于伺候他，而都是些被派来监视他的陌生人，我走时心头颇受触动，自己思忖着他先前的光荣，以及世间命运的反复无常。”

阿斯克的亚当没有具体说理查二世讲的是哪几位国王的悲惨命运，但也不难猜到：他的英雄——忏悔者爱德华在位期间，国内多次爆发叛乱，最后他在诺森布里亚叛乱之后死去；约翰国王，金雀花王朝第一位被诸侯的意志限制了自己特权的君主；亨利三世，曾经被自己的诸侯俘虏；以及爱德华二世，理查二世曾努力为他正名，洗去他名字上的污点。

作为国王，理查二世比上述几位昏君和暴君加起来还要糟糕。像忏悔者爱德华一样，他标榜自己的神性，却不知道生儿育女，传承法统。像亨利三世一样，他痴迷于神圣的仪式，却让英格兰在法兰西的征服事业土崩瓦解。像约翰一样，他对自己的人民施虐。像爱德华二世一样，他与兰开斯特家族敌对，攫取自己贵族的土地，以阴谋诡计污染了政治，虽然在很长时期内得到了许多机会来痛改前非，却冥顽不灵。更普遍的情况是，他听信奸臣谗言，攻击和掠夺自己臣民的财产，而不是保护他们的财产。他培植自己的势力，以一个领主的身份与诸侯争夺利益，却没有尽到更高层的义务：提供公共权威。他相信王权就是威望和辉煌外表，却不懂得去领导。最后，他变得一无所有。

阿斯卡的亚当与国王共进晚餐九天之后，即9月30日，星期二，英格兰诸侯与平民代表在威斯敏斯特厅开会。这其实就是一次议会，尽管没有国王的批准，它没有完整的议会地位。大厅一端是空荡荡的宝座，上面盖着金线织物。理查二世仍然在伦敦塔。约克大主教理查·斯科罗普起立，向与会者宣读了一份声明。他说，理查二世因为自己无能，已经同意逊位。重新获得坎特伯雷大主教地位的托马斯·阿伦德尔起立，询问众人是否接受这个事实。据官方档案记载，每一位贵族都表示同意。然后平民代表们呼喊着表示同意。

理查二世真的是自愿退位的吗？他肯定是别无选择。官方档案给人制造的印象是，他是完全自愿地退位的，说自己“无德无能，不配享有王位”。但同情理查二世的史书《英格兰国王理查二世遭背叛及遇害编年史》的说法迥然不同。它记载了此次“议会”前一晚博林布罗克的亨利与理查二世的激烈争吵。理查二世口出恶言，大发诅咒，要求见自己的妻子，而亨利拒绝在没有经过议会程序的情况下将他从伦敦塔释放，什么都不肯答应。《英格兰国王理查二世遭背叛及遇害编年史》记载：

国王大发雷霆，但束手无策，他对公爵说，他（公爵）对他（国王）和国家都犯下了滔天大罪。公爵答道：“议会召开之前，我们什么也不能做。”国王气得简直说不出话来，在室内踱了二十三步，一言不发；然后他脱口而出：“……这二十二年来，你一直当我是你的国王，却怎敢这样残酷地对待我？你像奸诈之徒一样对待我，像叛贼对待主人一样；我发誓，要和你们当中四个最优秀的人决斗。”国王这么说着，将自己的帽子丢到地上。

这仍然无济于事。会议代表们同意将国王废黜，通过一项前所未有的司法程序快速采取了措施。圣艾瑟夫主教向众人宣读了三十三条废黜国王的条款。这是理查二世的罪状录，从他登基伊始，一直讲到 he 暴政的最后日子。其中包括：他在14世纪80年代的“邪恶统治”；他对上诉诸侯的摧残（“国王对这些人特别仇恨，因为他们希望国王

受到良好的节制”）；他让德·维尔组建一支军队以镇压自己的人民；他驱使来自柴郡的“大群为非作歹之徒”镇压自己的臣民；出售赦免令以敲诈勒索；篡改议会档案、对博林布罗克的亨利的不公；滥用赋税与贷款；拒绝“维护和捍卫国家的公正法律和风俗习惯”；数不胜数的勒索和欺骗罪行；将王室珠宝运往爱尔兰；违反《大宪章》；一项泛泛而谈但极其严厉的谴责，即“国王的言辞和文字如此反复无常、虚伪矫饰，尤其对教皇和外国君主亦是如此，以至于无人敢信任他”。

罪状宣读完毕之后，圣艾瑟夫主教发出了废黜国王的裁决。然后，博林布罗克的亨利从议会席位上起立，划了十字，然后宣布王国属于他，用英语说道：“以圣父、圣子与圣灵的名义，我，兰开斯特的亨利，在此宣布，英格兰王国、王位及其所有权利与附属物，均归我所有，因为我拥有善良的亨利三世国王的正当血统。由于朝纲败坏、良好法律被废止，国家几乎已经到了崩溃边缘。上帝赋予我莫大恩典，让我在亲朋的援助下，收复了王位。”他拿出理查二世的御玺，向众人展示，然后拉住阿伦德尔大主教的手。坎特伯雷大主教领着博林布罗克的亨利走到大厅前部的金御座前。亨利在御座前跪下，作了祈祷。他睁开眼睛，坎特伯雷大主教和约克大主教分别扶着他的一只胳膊，帮他在御座上坐下。威斯敏斯特大厅回荡着贵族和平民代表们的欢呼和掌声。

英格兰人民的呼唤震撼着大厅。巨大的声响向锤梁屋顶（王室耗费巨资请亨利·伊夫利建造的）飞去，环绕着四壁上的白鹿图案，在从忏悔者爱德华到理查二世的十三位英格兰国王的雕像间回荡。这声响还回荡在一个新王朝的第一位君主的耳际。博林布罗克的亨利成为兰开斯特王朝的第一位国王。

一位新国王被选举产生了。或者，从另一个角度看，英格兰王位被突然篡夺了。1399年10月1日，理查二世被正式褫夺全部宗主权和王位。四个月之后，他将会在庞蒂弗拉克特城堡的狱中活活饿死。10月13日，忏悔者爱德华的宗教节日，兰开斯特公爵亨利被加冕为英格兰国王亨利四世。之所以选择这个日期，是为了强调这位新国王的王族血统。但这无法掩盖赤裸裸的现实。在连续八代君主、245年统治之后，金雀花王朝的法统传承中断了。今后，大贵族也能互相攻杀、争夺王位了。理查二世愚蠢而贪婪，他对王权的几乎所有方面都理解错了，造成了可怕的、破坏性的后果，终于将他继承的一切抛进了历史的火堆。

英格兰王政的一个新时代拉开了帷幕。

终章

亨利四世成功篡位之时，他的热诚拥护者阿伦德尔大主教将他比作犹大·马加比，即《圣经》时代的传奇英雄，他率领上帝的选民揭竿而起，反抗压迫者，将恶人逐出耶路撒冷，并重新净化了圣殿。这是个很有针对性的比拟：与亨利四世一样，马加比也是凭借个人勇气和军事天才，成功地领导人民奋起反抗。他是凭借自己的正义性，而不仅仅是靠出身才成为君主的。

亨利四世登基之后，便开始了强有力的宣传攻势，强调新国王的神圣性，以及他在务实的层面上是多么适合当国王。他不仅是在1399年的圣爱德华日加冕的，而且在加冕礼上，他的涂油礼所用的圣油就是据说由圣母玛利亚直接送给托马斯·贝克特大主教的那一瓶，后来这瓶圣油成为新国王的外公——爱德华三世的得力大将格罗斯蒙特的亨利——的财产。在庆祝亨利四世加冕礼的宴会上，一位骑士——托马斯·迪莫克爵士来到了威斯敏斯特厅。他宣称自己是国王的捍卫者，并向众人宣布，谁要是敢质疑亨利四世当英格兰国王的权利，“他做好了准备，要在此时此地，用自己的身体来证明”。没有人敢回应他的挑战。

如果亨利四世作为英格兰新国王的地位无可争辩，那么理查二世在被废黜四个月之后的死亡就是不可避免的了。阿斯科的亚当对老国王垮台的速度之快深感惊异，“（理查二世）被命运之轮掀翻，在人民的沉默的唾骂声中，悲惨地落入亨利公爵手中”。阿斯科的亚当在给理查二世的信中写道，若国王“顺应天意和民意来理政，那么您一定会配得上人民的颂扬”。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如此轻而易举地夺得王位，人民对理查二世的死也没有流下一滴眼泪。

但就和爱德华二世一样，只要理查二世还活着，旧政权的倒台宠臣们就有可能寻衅滋事。1399年12月，一群前保王党人炮制了一起阴谋，为首的是拉特兰伯爵爱德华（即理查二世的侄子、先前的阿尔伯马尔公爵，后被议会削去了公爵头衔）、索尔兹伯里伯爵约翰·蒙太古、理查二世的同母异父哥哥约翰·霍兰和侄子托马斯·霍兰（他们的埃克塞特公爵和萨里公爵头衔也被削去了）。阴谋集团企图在1400年1月6日主显节这一天（理查二世的四十三岁生日）冲击温莎城堡，扰乱第十二夜庆祝活动，绑架新国王及其儿子哈里王子（已被册封为威尔士亲王、阿基坦公爵、兰开斯特公爵、康沃尔公爵和切斯特伯爵），并营救老国王。但幸运女神早就抛弃了理查二世及其同党；由于内鬼出卖，这次阴谋很快就东窗事发，被粉碎了。亨利四世和王子都安然无恙，叛贼分散到英格兰全境，企图煽动民众暴动，但都失败了。托马斯·霍兰和索尔兹伯里伯爵被赛伦塞斯特的愤怒群众斩首，约翰·霍兰则在群众的呼吁下在普莱西（恰好是1397年理查二世逮捕格洛斯特公爵的地方）于傍晚时分被斩首。另一名密谋者托马斯·德斯潘塞爵士在布里斯托尔被平民杀死。人民并没有发动起义来支持老国王，而是对他的党羽再次企图破坏英格兰政体而普遍感到义愤填膺。

主显节阴谋的败露推动了理查二世的最终死亡。被废黜的国王被羁押在庞蒂弗拉克特，终身服刑。据托马斯·沃尔辛厄姆记载，“得知这些不幸的事件后，他精神失常，自行绝食，丢了性命，传闻就是这样的”。《英格兰国王理查二世遭背叛及遇害编年史》的作者对理查二世较为同情，暗示他是被谋杀的，宣称国王是被一个叫作“皮尔斯·艾克斯顿爵士”的人害死的，他用斧子砍碎了国王的脑袋。真相很可能在这两个极端之间，理查二世可能是被新国王的政权下令饿死的，因为新政权再也不能容忍他继续存在，就像罗杰·莫蒂默在1327年不能容忍爱德华二世活下去一样。阿斯基的亚当认为，饿死理查二

世的凶手是一个叫作“N. 斯温福德爵士”的人（最有可能是亨利四世的内廷骑士托马斯·斯温福德爵士）。

理查二世的死亡日期可能是1400年的圣瓦伦丁日，到2月17日肯定已经死了。他死后，亨利四世煞费苦心地将自己表兄的尸体展示给全国。理查二世瘦骨嶙峋的遗体被从庞蒂弗拉克特运往伦敦，脸部露出来让所有人见证。遗体在圣保罗大教堂停放两天之后，被运往兰利（位于赫特福德郡）比较私密的王室宅邸下葬。

理查二世被废和亨利四世登基令同时代人颇感惊愕和困惑。阿斯科的亚当的“命运之轮”的比喻特别恰当。老国王将博林布罗克的亨利放逐，处于自己暴政的巅峰时，似乎是整个金雀花王族最强盛的一位国王。然而仅仅过了几个月，他的政府就垮台了，他自己也丢了性命。天意真是不可预测。但理查二世的倒台并非仅仅是由于上苍的反复无常。人们普遍认为，他的残暴行为、凶恶荒政、宠信奸佞给他自己带来了噩运，是咎由自取。他无视自己的王国，一心中饱私囊，持续地蔑视自己的加冕誓言、《大宪章》和议会的尊严。理查二世如此倒行逆施，导致他的血缘最近的男性继承人博林布罗克的亨利很轻松地夺得了王位。亨利打出的旗号是金雀花王朝最古老的原则，它是自1215年以来每一场政治和宪法危机的核心：国王应当在守法的前提下统治，并接受国内贤良的进谏和辅佐。

尽管新政权竭尽全力地将自己的地位合法化，并为废黜老国王的行为作辩解，但王室始终没有从理查二世被废的伤痛中痊愈。爱德华二世是被自己无可争议的继承人取代的，而理查二世的情况不同，攫取他王位的是一个自称拥有王室血统的贵族，并且在相当程度上是单方面地抢夺王位的。从父系血统来看，亨利四世或许是最优先的王位继承人，但若考虑母系，埃德蒙·莫蒂默的继承权或许比他更优先，因为埃德蒙·莫蒂默是安特卫普的莱昂内尔的女儿——阿尔斯特女伯

爵菲利普的孙子。爱德华三世是被废国王的儿子，而亨利四世不是。他只是理查二世好几个堂表兄弟中的一个，大家都是王室宗亲，都有继承权。亨利四世的篡位等于是跨过了卢比孔河^[1]，再也不能回头。15世纪中叶爆发的战争（今天被称为玫瑰战争），起初是一场事关政治的战争，但由于亨利四世篡位而引发的的问题始终悬而未决，很快演变成了金雀花王朝的继承战争，直到亨利七世登基，才终于尘埃落定，而亨利七世简直算不上金雀花王族的人（亨利七世登基之后，企图利用大量的浮华排场证明自己拥有爱德华三世的血脉，以将自己的篡位合法化，他和他的儿子亨利八世后来杀害和铲除了英格兰贵族中每一个有金雀花王族血统的人）。理查二世的被废标志着这个悲惨故事的开端。

在某些意义上，亨利四世的登基将英格兰王政倒退回了一个几乎被遗忘的时代。自12世纪50年代亨利二世排挤了斯蒂芬的儿子尤斯塔斯，成为英格兰王位继承人以来，王室法统的传承还从来没有如此明显地将血缘关系和选举原则及争权夺利的残酷的政治现实结合起来。此后再也没有一个王朝能够像金雀花王朝在1189~1377年那样，如此稳定而轻松地传承大统。

当然，理查二世的被废并没有将时光逆转到诺曼时代。金雀花王朝遗产的影响极其深远，到1400年，英格兰已经不再是12世纪中叶的那个盎格鲁—诺曼王国，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国王这个位置已经被完全翻新了。到1400年，国王不再仅是国内最有权势的人，拥有司法裁判、收取封建贡金和代表全国开战的特权，而且是一个保有职位的人。然而，国王虽然有极大权力，但也有极大的责任，受到复杂的宪法契约的约束（这种契约将国王与各阶层联系起来）。诺曼时代的国王们（以及他们之前的撒克逊诸王）有时会授予臣民有限的、极其含糊的自由特许状，并根据习惯法来统治，

但在金雀花王朝的年代，出现了极其复杂和精细的政治哲学，向全国人民阐释了国王的义务，也向国王阐释了国民的义务，还发展出了一大批普通法和法令，借以治理国家。国王仍然是国内普遍权威的来源，但他的权力支撑着司法与立法的复杂体制。

虽然统治的条件发生了变化，但国王的行动和个人意志仍然起到极大的作用。国王们的个性，以及他们的直系亲属——妻子、兄弟、儿女和堂表兄弟——的个性，极大地塑造了他们的统治和他们的世界。在这层意义上，政治在根本上仍然是无法预测和不稳定的。但是，如今王权与国王本人已经是迥然不同的两个概念，君主统治的制度和哲学与国王本人之间的区分比以往历朝历代都更明显。金雀花王朝的每一位国王都比前一位国王受到政治体制更多的影响，这种体制将广泛的国民吸纳进了政府当中。议会包括各郡平民的代表，而不仅限于大贵族和教会权贵。议会保留着批准征税的权力，以此换取国王听取他们的申诉、为他们主持公道。国民可以审视政府，可以弹劾不称职的大臣，最终连国王也可能被废黜。即便是金雀花王朝晚期最精明强干和最成功的国王——爱德华一世和爱德华三世——也在1297年、1341年和1376年经历过不舒服的时刻。在接下来的15世纪里，议会和战场都将成为政治动荡的论坛。

除了议会之外，金雀花王朝还赋予英格兰一个复杂而根基很深的制度，即王国政府直接参与地方事务。政府工作不再仅仅是侍奉国王的教士、文书和主宰各自领地的大权贵的专利。政务由威斯敏斯特的一群训练有素的职业官吏和各郡的世俗官吏执行，这些人来自平民，但代表王室工作。法官、律师、文书、会计、郡长、执行吏、王室私产管理官和充公产业管理官都来自中层阶级，他们这种出身的人现在可以从军，也可以当官。在诺曼时期，参政议政的人只包括少数地位最高的主教和诸侯，而现在甚至扩大到了富裕农民。这些农民就像1381年的起义者那样，感到自己有责任和义务参与王国政府，并有权

以非常高端的方式（高端到令人意外）表达自己的不满。在13世纪，《大宪章》不断得到重新颁布，其文本被钉在几乎每一座教堂的大门上。《大宪章》的精神已经深深渗透到所有阶层和背景的人们的意识中。1450年，杰克·凯德揭竿而起反对亨利六世，当时的英格兰下层阶级显然比历史上任何时刻都更清楚地意识到自己在英格兰政体中的地位。诺曼王朝治下的英格兰比一个殖民地强不了多少，统治者高高在上，从遥远的地方遥控英格兰。而金雀花王朝的英格兰已经成为欧洲最有影响力和最成熟的王国之一。

王权的象征也经历了演化。现在英格兰有了两位全国性的圣徒：忏悔者圣爱德华和圣乔治。他们代表着金雀花王朝的两副面孔：虔诚的神圣受膏君主和得到上帝佑助的战士。早期的英格兰圣徒，如殉道者圣爱德华和圣埃德蒙，现在大多已经被遗忘了，而忏悔者圣爱德华和圣乔治则被巧妙地编织进英格兰历史的叙述，成为雄伟建筑的装饰，以及王权的象征图像。这两位圣徒仍然继续对英格兰人的想象施加极大的影响。尤其是圣乔治成了英格兰军事荣耀的象征。莎士比亚在《亨利五世》中追忆这位贤君的统治及百年战争中英格兰命运的最辉煌时刻时写道：“呐喊吧，上帝保佑哈里、英格兰和圣乔治！”爱德华三世鼓励对圣乔治的崇拜，并设立嘉德勋位，给这种崇拜赋予具体的形式。圣乔治成为国民想象的一部分，永垂不朽。

金雀花王朝的两位圣徒为英格兰王权的两个关键核心赋予了神圣的光辉。忏悔者爱德华的光荣陵寝设在改建后的威斯敏斯特教堂的中心，金雀花王朝的家族陵墓就环绕着它。有趣的是，并非所有国王都会被安葬在这座陵墓中。爱德华二世尽管与忏悔者同名，但一生作恶多端，死去的时候没有国王的名分。为了惩罚他可耻的暴政，他被孤零零地埋葬在格洛斯特修道院，与其他国王分开。理查二世同样也没有资格安息在威斯敏斯特。他于1395年命人建造的超级豪华的双人陵墓（以珀贝克大理石为基座，带有铜像）中最后只安葬了波西米亚的

安妮。理查二世的长眠之地是兰利，臭名昭著的恶棍皮尔斯·加韦斯顿就被埋葬在那里。直到1413年，亨利五世继位的时候，理查二世的遗体才被转移到威斯敏斯特，终于来到他的妻子和忏悔者爱德华的身边。1381年，在前往史密斯菲尔德面对瓦特·泰勒的起义军之前，理查二世曾在忏悔者爱德华的陵墓前祷告。

圣爱德华享受尊崇最多的地方是威斯敏斯特的王陵，而在较近期受到膜拜的另一位国民圣徒接受景仰的场所则是温莎圣乔治小教堂的嘉德骑士座位。这座小教堂后来由爱德华四世重建，成为英格兰历代君主的另一个长眠之地。爱德华三世建立了嘉德骑士团，礼拜圣乔治，推崇尚武骑士的光荣法则，重新塑造了这位军人国王与大诸侯之间的关系。它为爱德华三世及其儿子们与法兰西的残酷战争提供了一种精神上的、荣誉性的叙述。在一定程度上，圣乔治甚至取代了神话中的亚瑟王，成为英格兰征服的英雄。毫无疑问，对亚瑟王（其实他原先是威尔士的英雄，于爱德华一世在位时被英格兰人窃取）的崇拜是在金雀花王朝时期发展起来的，亚瑟王传说也从民间传说故事的主题演化成了王室排场的可靠元素（而民间传说故事的最早代表是不法之徒替天行道的故事，如罗宾汉的歌谣）。但在爱德华三世时期发展起来的圣乔治崇拜则更强大有力。亚瑟王给了爱德华一世借口去征服威尔士和压倒苏格兰（尽管这种借口纯属谎言），而圣乔治的大旗的作用甚至更大：它将国王与贵族和骑士阶层联合起来，共同奋战，并最终鼓舞整个英格兰在海峡对岸征战。自1204年约翰丢失诺曼底、盎格鲁—诺曼王国开始痛苦而永久性地破裂以来，除了爱德华三世，没有一位国王能够完成这样的功业。

在金雀花王朝时代声名远扬的圣徒不只是圣爱德华和圣乔治。除了他们之外，还有许多英雄，他们都被认为得到了上帝的祝福，尽管并不是全都被封为圣徒。这些英雄是在对抗国王的过程中丧命的伟人。在坎特伯雷，圣托马斯·贝克特的墓地是英格兰最利润丰厚的朝

圣地。这位喜好争吵的大主教被亨利二世谋杀，他的圣龕浸染着鲜血和传说，其神圣程度足以与欧洲大陆上的许多朝圣地（从巴黎的巴黎圣礼拜教堂到加利西亚的圣地亚哥·德·孔波斯特拉，条条朝圣路上有诸多这样的圣所）媲美。从亨利二世本人开始，金雀花王朝历代君主都来到圣托马斯的圣龕前，要么是祷告以寻求坚毅的勇气，要么是为了胜利而感恩。圣托马斯的圣龕一直是最神圣的场所，直到1538年，亨利八世解散天主教修道院期间命令将它拆毁。圣龕被拆除，贝克特的遗骨被抛弃在小溪里。今天，贝克特圣龕只剩下了一支小蜡烛和一块匾铭，但贝克特仍然是英格兰历史上最著名的人物之一，他的被害也是英格兰历史正典中最重要的事件之一。他肯定比另外两个与金雀花国王对抗的人——西蒙·德·孟福尔和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更有名，尽管这几个人的遗体 and 圣龕都有所谓的奇迹异象出现。

金雀花王朝历代国王的遗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他们在战场上的成功，王朝也正是通过他们的军事成就给英格兰留下了印迹。在金雀花王朝的年代，正如英格兰政府和政治文化发生了变化一样，军事战略和战术的几乎每一个方面都发生了革新。亨利二世、理查一世和约翰与他们的诺曼祖先有很多共同之处，在他们的时代，战争艺术就是攻城的艺术。12世纪和13世纪初的大战役几乎全都发生在城堡和设防城镇的城墙下。亨利二世规模最大的一次军事部署是1159年将金雀花王朝各领地的联军调遣到图卢兹城下，但攻城失败；理查一世的威名是在攻打阿卡和雅法的战斗中建立的，他也死于另一场攻城战，即沙吕—沙布罗尔城下。约翰丢掉了诺曼底，因为他在1203年从腓力·奥古斯都手中争夺加亚尔城堡的大胆尝试失败了；1214年，他率领盟友们企图在布汶与法兰西国王正面交锋，却吃了败仗，这是他的统治的标志性失败。三个风云变幻的年头之后，腓力二世的儿子路易王子兴兵攻打林肯城，威廉·马歇尔以亨利三世的名义冲进城，将法兰西军队打退到海峡处，挽救了金雀花王朝。

但从13世纪中叶开始，正面交锋的对阵取代了攻城战，成为英格兰人作战的决定性手段。起初，正面对阵是遭到内战挑战的金雀花国王们的不得已手段：1263年的伊夫舍姆战役中，西蒙·德·孟福尔被残忍地砍成肉泥；1322年，兰开斯特伯爵托马斯被自己的堂兄爱德华二世打败之后遭到斩首。从13世纪末开始，英格兰国王们也开始越来越频繁地依赖正面交锋来对付国外敌人。爱德华一世的军队在福尔柯克和邓巴的大胜令苏格兰闻风丧胆；爱德华二世在班诺克本一败涂地。在1327年凄惨的夏季，爱德华三世在斯坦诺普园林大败，丢尽了颜面，但从中学到了战争艺术的许多教训。1333年，他在哈利顿山报仇雪恨。自此之后，英格兰军队在战场上的排兵布阵成为最令人心惊胆寒的场面之一。

爱德华三世在位期间，军事上出现了一些变革。他让乘骑武士下马，在近距离作战，并利用乘骑弓箭手扰乱敌人骑兵的冲锋、向敌人步兵射出致命的箭雨。这些军事变革为他赢得了英格兰历史上一些最著名的胜利。百年战争使得英格兰人感到自己的军事实力与法兰西可以一决高下，这种观念影响着两国关系，一直到拿破仑时代。克雷西和普瓦捷这样的胜仗永载史册，闻名遐迩，而军事策略的革命后来在亨利五世时代达到巅峰。1415年的圣克里斯宾节，亨利五世在阿金库尔取得了令人咋舌的辉煌胜利，英格兰弓箭手不可战胜的威名得到了确立。在英格兰神话、传说和传奇的发展过程中，这些令人畏惧的弓箭手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作用。英格兰弓箭手在圣乔治的十字和英格兰狮子与法兰西百合花并置的大旗下纵马奔向战场；英格兰国王在敌境亲自与法兰西人肉搏；黑太子在克雷西赢得他的马刺（骑士勋位）：这些故事始终是英格兰历史上的标志性画面，被一代代人传颂。

克雷西战役激战正酣的时候，爱德华三世正在考虑设立嘉德勋位。克雷西战役也是黑太子的军事生涯和英格兰在军事上的短暂但辉煌的主宰时期的开端，这段辉煌始终被人们所景仰与讴歌。英格兰王

室图像符号中有这么多部分，尤其是与嘉德勋位相关的部分，都源自金雀花王朝在法兰西的军事胜利。我们也不能忘记，与第三次十字军东征的狮心王理查一世相关的神话和传说是多么脍炙人口。对于在21世纪努力共存的基督徒和穆斯林来说，“十字军东征”这个词仍然有浓重的政治意义。有些现代宣传家会追溯既往，将我们今天的文化冲突视为八百多年前理查一世与萨拉丁的战争的延续。这种看法不符合历史真实，但很有诱惑力。但在当年，“十字军东征”具有关键性意义，将英格兰王室的视野扩展到了中东，让英格兰国王们在最具威望的军事舞台上扮演了重要角色。

金雀花王朝军事遗产的另一个方面奠定了英格兰与不列颠群岛其他部分关系的基础，这种关系大体上延续至今。在金雀花王朝之前，只有神话中的亚瑟王据说曾统一威尔士、爱尔兰、苏格兰和英格兰王国。但从亨利二世开始，金雀花王朝历代国王一直构想着由英格兰统一不列颠群岛，并且只差一点就实现了。为了报复狮子威廉参与1173年的大叛乱，亨利二世第一次将苏格兰变成了英格兰的附庸国。爱德华一世则更进一步，羞辱了苏格兰国王，迫使其向自己俯首称臣，并将苏格兰神圣的加冕石从斯昆修道院抢走，做成了自己的加冕宝座的基石，放在威斯敏斯特。苏格兰的加冕石就一直留在那里，一直到1996年才被归还给苏格兰。但爱德华一世及其孙子爱德华三世发现，他们永远没有办法强迫苏格兰人爱戴英格兰国王。金雀花王朝在英苏边境以北的残酷镇压使得苏格兰人对英格兰的仇恨永远不能彻底平息。苏格兰的民族主义运动植根于13和14世纪的事件，如果苏格兰民族主义者能够在21世纪达成心愿，切断与不列颠的联合，那么很多人会认为，苏格兰的独立是始自中世纪全盛期的漫长历史进程的最终结果。

在威尔士，金雀花王朝留下的印迹同样不可磨灭。爱德华一世从13世纪80年代起建造的一系列城堡至今屹立。它们是很久以前的征服

的纪念碑，并提醒威尔士北部和西部的居民们，那场争夺威尔士主宰权的斗争决定了英威关系的许多条件，直至今日。爱尔兰人对英格兰征服者的怨恨同样恒久。在有些人看来，英国—爱尔兰漫长而困难重重的关系史的开端要追溯到1155年，唯一一位出身英格兰的教皇——阿德里安四世向金雀花王朝的第一位国王亨利二世授予了《褒扬令》诏书。在金雀花王朝历代君主中，只有亨利二世、约翰和理查二世曾涉足爱尔兰，但没有什么特别光彩的影响。他们的所作所为确立了英格兰人在爱尔兰海对岸称王称霸的观念，也招致了本土爱尔兰人激烈的反抗。这是一个尚未结局的故事的开端，但毕竟是个开端。

除了这一切之外，金雀花王朝还以非常显而易见的方式改变了英格兰。国家在1400年不仅仅是组成结构发生了变化，外观也与过去截然不同。八代英格兰君主大兴土木、赞助艺术，改造了英格兰的外貌。金雀花王朝建造了宏伟的城堡、宫殿和猎苑。他们雇用了各自时代的伟大艺术家和建筑师。威斯敏斯特、温莎和威尔士诸城堡是最明显的例子，但在两个半世纪的统治中，王国在许多其他方面也成熟了。伦敦旧貌换新颜；都城快速扩张，正在成长为一个主要的国际贸易中心。在多佛尔，亨利二世晚年改建的雄壮要塞巍峨地俯视白色的峭壁，恫吓着法兰西侵略者。教堂建筑的黄金时代造就了全国各地的诸多哥特式尖塔和飞扶垛。自罗马人离去之后，砖石建筑第一次被重新引入英格兰。新城镇和港口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大多是在黑死病造成的人口骤降之前建成的。朴次茅斯是理查一世建立的军事城镇，但其他港口，如哈里奇（1238年从亨利三世那里获得特许状）和利物浦（约翰国王1207年建立）在王室的恩宠下也欣欣向荣。同时，14世纪的人口暴跌，许多村庄十室九空，但不能说这是金雀花国王们直接造成的后果。

最后，在金雀花王朝的英格兰，英语终于成为主流语言。12世纪40年代，年轻的亨利二世在寒风中登陆英格兰海岸时，他对英语只有

最基础的理解。他肯定不会认为英语是一种有用的语言，因为重要的对话都用不到它。当时没有一个有地位或有才能的人会用英语和他说话。亨利二世宫廷的语言是诺曼法语，或许还有阿基坦的埃莉诺及其来自法兰西南方的侍从们说的奥克语。官方文档的语言则是拉丁语。

语言的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金雀花王朝末期，甚至更晚近，因为法语仍然是最高雅的宫廷语言，适合贵族们说，而拉丁语仍然是法庭和政府工作的重要语言。但到了14世纪，英语的地位已经崛起。1362年为了庆祝爱德华三世的五十大寿而在议会上颁布的《申辩条例》规定，英语为王家法庭和议会的工作语言。这次议会也是中世纪英格兰王权的一个巅峰。于是，原先被认为粗鄙不堪的本土语言的地位逐渐提高。到理查二世在位时，杰弗里·乔叟、约翰·高尔、威廉·郎兰和《高文爵士与绿骑士》作者正在将英语从一种愚民和农奴的语言转变为诗歌和学术的语言。后来，英语不仅变成了帝王将相的语言，甚至成了世界上极其重要的一种语言。

理查二世的遗体被从庞蒂弗拉克特运往伦敦的时候，一个旧王朝凄惨地终结了，英格兰历史上一个新的动荡不安的世纪拉开了大幕。理查二世的被废和惨死中断了从亨利二世开始的直系继承的法统，给国家带来了耻辱。但这也标志着一个变革、发展、成长的时代的终结，在这个时代，英格兰成长为一个朝气蓬勃而踌躇满志的国家。在二百四十六年风云激荡的统治中，金雀花王朝历代国王以自己的形象塑造了英格兰。他们将一个政体松散、脆弱、容易分裂的国家转变成了当时最强大、最进步的国度之一。更重要的是，他们给英格兰人的想象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迹。

[1] 卢比孔河是意大利北部的一条约29公里长的河流。在西方，“渡过卢比孔河”是一句很流行的成语，意为“破釜沉舟”。这个习语源自前49年，根据当时的罗马共和国法律，任何将领都不得带领军队越过作为意大利本土与内高卢分

界线的卢比孔河，否则就会被视为叛变。恺撒冒险破除此禁忌，带兵进军罗马与格奈乌斯·庞培展开内战，并最终获胜。

推荐书目

读者诸君若希望对本书探讨的一些重要主题和人物有更多了解，不妨参考这个书单。

若要研究英格兰历代国王生平或英国历史上的任何关键人物，都应从*Oxford Dictionary of National Biography*开始，目前在oxforddnb. com网站上可以付费使用（许多图书馆和研究机构都可以提供免费访问）。

另一个有价值的在线资源是*British History Online* (british-history. ac. uk)，它提供了许多珍贵的原始资料和二手资料，以及政府档案。很多图书馆都可以免费访问这个网站。这里特别有用的是中世纪英格兰的议会档案（在sd-editions. com/PROME/home. Html也可找到）。

希望阅读关于金雀花王朝的原始文献的读者可以从*English Historical Documents*（主编David C. Douglas）开始，该书的第2、3、4卷覆盖了1042年至1485年这个时期。关于该时期建筑工程的详细资料，可参阅*The History of the King's Works*（作者H. M. Colvin，两卷本，1963年出版）。

第一部：灾祸的年代（1120～1154）

关于英格兰早期历史，Robert Bartlett的*England Under the Norman and Angevin Kings*（2000年出版）很有帮助。亨利一世的标准传记是C. Warren Hollister的*Henry I*（2001年出版）。

近期研究玛蒂尔达生平的最佳著作是Helen Castor的*She-Wolves: The Women Who Ruled England Before Elizabeth*（2010年出版）。最新一部专门研究玛蒂尔达的著作是Marjorie Chibnall的*The Empress Matilda: Queen Consort, Queen Mother and Lady of the English*（1993年出版）。关于玛蒂尔达和该时期的其他英格兰王后，还可参考Lisa Hilton的*Queens Consort: England's Medieval Queens*（2008年出版）。关于斯蒂芬，可参阅David Crouch的*The Reign of King Stephen*（2000年出版）和Edmund King的*The Anarchy of Stephen's Reign*（1994年出版）。

重要的第一手编年史包括*The Ecclesiastical History of Orderic Vitali*（Marjorie Chibnall编译，1968~1990年出版）、William of Malmesbury的*Historia Novella*（K. R. Potter译，Edmund King编，1998年出版）和*Gesta Stephani*（K. R. Potter编译，1976年出版）。

第二部：帝国的年代（1154~1204）

W. L. Warren的*Henry II*仍然是金雀花王朝创始人最佳的一部完整传记，但最好同时参阅*Henry II: New Interpretations*（Nicholas Vincent与Christopher Harper-Bill编，2007年出版）。Ralph V. Turner的*Eleanor of Aquitaine*（2009年出版）是对金雀花王朝第一位王后的最新研究著作。另可参考*Eleanor of Aquitaine: Lord and Lady*（Bonnie Wheeler与John Carmi Parsons编，2003年出版）。给亨利二世制造麻烦的大主教的最新传记是John Guy的*Thomas Becket*

（2012年出版）。关于贝克特生平和死亡的原始资料，可参阅 *The Lives of Thomas Becket* (Michael Staunton编译，2001年出版)。Frederick Pollock和F. W. Maitland的 *A History of English Law Before the Time of Edward* (1968年出版) 中记述了亨利二世的司法改革。

John Gillingham的 *Richard I* (1999年出版) 是狮心王的权威传记。Thomas Asbridge的 *The Crusades* (2010年出版) 概述和分析了理查一世在圣地的冒险。Frank McLynn的比较传记 *Lionheart and Lackland: King Richard, King John and the Wars of Conquest* (2006年出版) 详细记述了理查一世与腓力二世的战争。W. L. Warren的 *King John* (1978年出版) 努力将约翰的缺陷与他在行政上的成就并置。较老的、对约翰批评较严厉的传记包括Kate Norgate的 *John Lackland* (1902年出版) 和J. T. Appleby的 *John, King of England* (1959年出版)。阅读这些书的同时都应当参考 *King John: New Interpretations* (S. D. Church编，1999年出版)。关于金雀花王朝在不列颠和爱尔兰的战争的综述，David Carpenter的 *The Struggle for Mastery: Britain 1066-1284* (2003年出版) 非常关键。关于诺曼底失陷的意义，请参阅Daniel Power的 *The Norman Frontier in the Twelfth and Early Thirteenth Centuries* (2004年出版)。约翰的死敌法兰西国王的最新传记是Jim Bradbury的 *Philip Augustus: King of France 1180-1223* (1998年出版)。

English Historical Documents第2、3卷包括古代编年史的长篇选摘，来源包括William of Newburgh、Walter Map和Gerald of Wales的。 *The History of William the Marshal* (A. J. Holding编，S. Gregory译，David Crouch注释，三卷本，2002~2006年出版) 是一部值得细读的重要著作。Roger de Hoveden编年史的英译本是 *The Annals of Roger de Hoveden* (H. T. Riley编，1853年出版)。

Richard Fitz Nigel关于政府和行政的洞见被收入*Dialogus de Scaccario and Constitutio Domus Regis* (Emilie Amt与S. D. Church编译, 2007年出版)。

第三部：对抗的年代（1204～1263）

关于约翰在位时期诸侯叛乱的经典研究著作是J. C. Holt的*The Northerners: A Study in the Reign of King John* (1961年出版)。J. C. Holt的*Magna Carta*是对《大宪章》的精彩研读, 并收入了从1215年至1225年《大宪章》的完整文本。Ralph V. Turner的*The King and His Courts: The Role of John and Henry III in the Administration of Justice, 1199-1240* (1968年出版) 研究了约翰在司法中扮演的角色。H. J. Richardson的*The English Jewry Under Angevin Kings* (1960年出版) 研究了约翰对英格兰犹太人的处置。Anthony Julius的*Trials of the Diaspora* (2010年) 将这段历史置于大的背景当中。

耶鲁的书系包括大部分英格兰君主的现代传记, 只有极少数君主没有传记, 亨利三世是其中一位。读者可参考F. M. Powicke的*Henry III and the Lord Edward: The Community of the Realm in the Thirteenth Century* (1947年出版)、D. A. Carpenter的*The Minority of Henry III* (1990年出版) 和D. A. Carpenter论文集*The Reign of Henry III* (1996年出版)。D. A. Carpenter的“King Henry III and Saint Edward the Confessor: The Origins of the Cult”一文 (载于*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第122期, 2007年出版) 探讨了亨利三世对忏悔者爱德华的痴迷。Nicholas Vincent的*Peter des Roches, Bishop of Winchester 1205-38: An Alien in English Politics* (1996年出版) 也很重要。关于13世纪50年代和60年代的战争, 请参阅J. R. Maddicott的*Simon de Montfort* (1994年

出版)。Marc Morris的*A Great and Terrible King: Edward I and the Forging of Britain*精彩地记述了爱德华王子在政治危机中的早期参与情况。关于爱德华王子在登基前的政治教育,见“Edward I and the Lessons of Baronial Reform”一文(载于*Thirteenth Century England*的1986年第1期)。

关于约翰与诸侯的斗争, Roger of Wendover的*Flowers of History* (J. A. Giles译, 1849年出版) 非常有价值。Matthew Paris续写了Wendover的编年史, 他和亨利三世的宫廷非常亲近。他的作品以拉丁文出版为*Matthaei Parisiensis, Monachi Sancti Albani, Chronica Majora* (H. R. Luard编, 七卷本, 1872~1873年出版)。亨利三世宫廷的书信被收入*Royal and Other Historical Letters Illustrative of the Reign of King Henry III* (W. W. Shirley编, 两卷本, 1862~1886年出版)。 *Documents of the Baronial Movement of Reform and Rebellion 1258-1267* (R. F. Treharne与I. J. Sanders编, 1973年出版) 收入了关于亨利三世与德·孟福尔战争的论文。 *Thomas Wright's Political Songs of England* (P. Cross编, 1996年出版) 收录了当时的诗歌和原始文献。

第四部：亚瑟王的年代（1264~1307）

爱德华一世的全面传记包括Michael Prestwich的Edward I (1988年出版) 和E. L. G. Stones的Edward I (1968年出版)。Marc Morris的*A Great and Terrible King*, 以及R. S. Loomis的论文“Edward I: Arthurian Enthusiast” (载于*Speculum*的1953年第28期) 详细探讨了爱德华一世对亚瑟王的痴迷。关于爱德华一世的城堡, 可参阅A. J. Taylor的论文“Master James of St. George” (载于*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的1950年第65期) 和Marc Morris的*Castle: A History of the Buildings that Shaped Medieval*

Britain (2003年出版)。关于具体的城堡，请参考*The History of the King's Works* (H. M. Colvin编，两卷本，1963年出版)。

关于爱德华一世和威尔士的关系，见R. R. Davies的*The Age of Conquest: Wales 1063-1415* (2000年出版) 和*Domination and Conquest* (1990年出版)。关于苏格兰，可参阅A. A. M. Duncan的*The Kingship of the Scots, 842-1292* (2002年出版)，以及F. Watson的*Under the Hammer: Edward I and Scotland 1286-1306* (1998年出版)。英格兰通过法令进行的立法工作在爱德华一世在位期间有了长足进步，M. T. Clanchy的*From Memory to Written Record* (第二版1993年出版) 描述的长期过程涉及了这一点。关于爱德华一世处境最艰难的一年，见Michael J. Hodder的*Baronial Opposition to Edward I: The Earls and the Crisis of 1297* (1976年出版)。

亚瑟王传说的最早作者依然值得关注，可参阅*Geoffrey of Monmouth, History of the Kings of Britain* (L. Thorpe编，1966年)。爱德华一世的法律被收录在*The Statutes of the Realm*第一卷中 (A. Luders、T. E. Tomlins、J. France、W. E. Taunton与J. Raithby编，1810年出版)。关于苏格兰继位大业的文件收录在*Edward I and the Throne of Scotland 1290-1296: An Edition of the Record Sources for the Great Cause* (E. L. G. Stones and G. G. Simpson编，两卷本，1977年出版) 中。关于爱德华一世政府遭到攻击的一些原始文献，见*Documents Illustrating the Crisis of 1297-98 in England* (M. Prestwich编，1980年出版)。关于爱德华一世的对苏战争，一部虽然不是当时撰写但非常有价值的苏格兰编年史是*Scalacronica by Sir Thomas Gray of Heton, Knight* (J. Stevenson编，1836年出版)。

第五部：暴力的年代（1307～1330）

爱德华二世最新的权威传记是Seymour Phillips的*Edward II*（2010年出版），是对之前的传记——Roy Martin Haines的*King Edward II*（2003年出版）的补充。其他参考书包括*The Reign of Edward II: New Perspectives*（Gwilym Dodd和Anthony Musson编，2006年出版）。Natalie Fryde的*The Tyranny and Fall of Edward II 1321-1326*（1979年出版）探讨了爱德华二世统治的末期。J. S. Hamilton的*Piers Gaveston, Earl of Cornwall*（1988年出版）和J. R. Maddicott的*Thomas of Lancaster*（1970年出版）分别研究国王的宠臣和敌人。关于他后期的宠臣，可参阅Michael Prestwich的论文“The Charges Against the Despensers, 1321”（载于*Bulletins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ical Research*的1985年第48期）。

M. McKisack的*The Fourteenth Century*（1959年出版）和Michael Prestwich的*Plantagenet England, 1225-1360*（2005年出版）介绍了爱德华二世统治的背景。关于爱德华二世的妻子的生平，参阅H. Johnstone的文章“Isabella, the She-Wolf of France”（载于*History*新系列，1936～1937年第21期）。关于爱德华二世劫后余生的猜想，见Ian Mortimer的*The Greatest Traitor: The Life of Sir Roger Mortimer, Ruler of England 1327-1330*（2003年出版），以及Ian Mortimer的文章“The Death of Edward II in Berkeley Castle”（载于*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的2005年第120期）。

关于这一时期的重要编年史（在本书正文中被称为《爱德华二世传》）是*Vita Edwardi Secundi*（Wendy R. Childs编译，2005年出版）。爱德华二世与布鲁斯家族之间战争的一个很好的资料来源是*The Chronicles of Lanercost, 1272-1346*（Sir Herbert Maxwell编译，1913年出版）。*Peter Langtoft's Chronicle*（T. Hearne编译，两卷

本，1725年出版）也很有用。其他的古代编年史的选摘和翻译被收入 *Engl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第三卷（H. Rothwell编，1975年出版）。

第六部：光荣的年代（1330～1360）

爱德华三世有一部非常出色的新传记，W. Mark Ormrod的 *Edward III*（2011年出版）。Ian Mortimer的 *The Perfect King: The Life of Edward III, Father of the English Nation*（2006年出版）也是近期一部可读性极强的作品。另可参阅J. S. Bothwell编辑的 *The Age of Edward III*（2001年出版）一书中的文章，尤其是关于军事发展的文章。R. Barber的 *Edward, Prince of Wales and Aquitaine*（1978年出版）研究了黑太子的生平。另可参阅Anthony Goodman的 *John of Gaunt: The Exercise of Princely Power in Fourteenth-Century Europe*（1992年出版）。

关于百年战争初始阶段，最好的入门著作是Jonathan Sumption的 *The Hundred Years War I: Trial by Battle*（1990年出版）以及他的 *The Hundred Years War II: Trial by Fire*（1999年出版）。关于1341年危机，见Natalie Fryde的文章“Edward III’s Removal of His Ministers and Judges, 1340-1341”（载于 *Historical Research* 的1975年第48期）。关于爱德华三世统治初年英格兰的混乱状况，见E. L. G. Stones的文章“The Folvilles of Ashby-Folville in Leicestershire, and Their Associates in Crime”（载于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的1957年第5系列第7期）。John Hatcher的 *The Black Death: An Intimate History*（2008年出版）是近期关于1348年人口危机的最佳著作。关于爱德华三世时代的骑士风尚，见Hugh E. L. Collins的 *The Order of the Garter, 1348-1461*（2000年出版）。

关于爱德华三世对法战争的所谓起源，见 *The Vowsof the Heron* (J. L. Grigsby与N. J. Lacy编，1992年出版)。 *Froissart's Chronicles* (G. Brereton译，1978年出版) 是关于百年战争及其背景的一部重要而生动（尽管有些不可靠）的编年史，其效仿的榜样是 *Chronique de Jean le Bel* (J. Viard and E. Deprez编，两卷本，1904~1905年出版)。 Thomas Walsingham的 *The St. Albans Chronicle: The "Chronica Maiora"* (J. Taylor、Wendy Childs和L. Watkiss编译，2003年出版) 是从修士的视角写百年战争的。

第七部：革命的年代（1360~1399）

George Holmes的 *The Good Parliament* (1975年出版) 详细记述了1376年诸侯反对国王的事件。G. L. Harriss的 *Shaping the Nation: England 1360-1461* (2005年出版) 对当时的内政外交做了背景介绍、概述和分析。Nigel Saul的 *Richard II* (1997年出版) 是金雀花王朝末代君主的权威传记。Michael Bennett的 *Richard II and the Revolution of 1399* (1999年出版) 集中分析了金雀花王朝的最后几年。

关于英格兰势力在法兰西的衰败，见Jonathan Sumption的 *The Hundred Years WarIII: Divided Houses* (2009年出版)。Dan Jones的 *Summer of Blood: The Peasants' Revolt of 1381* (2009年出版) 叙述了瓦特·泰勒农民起义及其后果。Nigel Saul的文章“Richard II and the Vocabulary of Kingship”（载于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的1995年的第60期）分析了理查二世对君主威严的理解。Caroline Barron的文章“The Tyranny of Richard II”（载于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ical Research* 的1968年第41期）描写了理查二世在其统治最后几年对人民的压迫。B. Wilkinson的文章“The Deposition of Richard II and the

Accession of Henry IV”（载于*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的1939年第54期）描述了理查二世被废黜的过程。

关于理查二世被废黜的原始文献载于*English Historical Documents*第三卷。R. B. Dobson的*The Peasants' Revolt of 1381*（第二版1983年出版）探讨了大起义和理查二世统治的其他方面。记载理查二世统治的其他编年史包括Thomas Walsingham的编年史*Knighton's Chronicle, 1337-1396*（G. H. Martin编，1995年出版）和*The Chronicle of Adam of Usk, 1377-1421*（C. Given-Wilson编译，1997年出版）。同情理查二世的史书*Chronicque de la tra? son et mort de Richart Deux roy Dengleterre*由英国史学研究会在1846年出版，提供了理查二世被废黜的许多细节信息。

译名对照表

A

Abagha Khan阿八哈汗

Acton Burnell, Statute of《阿克顿伯内尔条例》

Adam of Usk阿斯基的亚当

Adela (daughter of William the Conqueror) 阿德拉 (征服者威廉的女儿)

Adelard of Bath巴斯的阿德拉德

Adele of Champagne, Queen of France香槟的阿代勒, 法兰西王后

Adeliza of Louvain, Queen of England鲁汶的阿德丽莎, 英格兰王后

Adrian IV Pope阿德里安四世, 教皇

Agincourt, Battle of阿金库尔战役

Aimery de Thouars艾默里·德·图阿尔

Alexander III, king of Scotland亚历山大三世，苏格兰国王

Alexander III, Pope亚历山大三世，教皇

Alexander IV, Pope亚历山大四世，教皇

Alfonso VIII, king of Castile阿方索八世，卡斯蒂利亚国王

Alfonso XI, king of Castile阿方索十一世，卡斯蒂利亚国王

Alice of France法兰西的艾丽斯

Alix, Countess of Blois阿利克斯，布卢瓦伯爵夫人

Alspaye, Gerard d' 杰拉德·德·艾尔斯佩

Amadeus, Count of Savoy阿梅迪奥，萨伏依伯爵

Andreas of Marchiennes马尔谢讷的安德烈亚斯

Andrew of Wyntoun温顿的安德鲁

Angle, Guichard d' , Earl of Huntington吉夏尔·德·安格勒，亨廷顿伯爵

Anglo-Saxon Chronicle, The 《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

Angoulême, Count of昂古莱姆伯爵

Anne of Bohemia, Queen of England波西米亚的安妮，英格兰王后

Anonimalle Chronicle 《阿诺尼玛莱编年史》

Argentein, Giles d' 贾尔斯·德·阿让唐

Arlot, papal envoy 阿尔洛特, 教皇使节

Arms, Assize of 《军备条令》

Arthur, King 亚瑟王

Arthur of Brittany 布列塔尼的阿尔蒂尔

Arundel, Earls of 阿伦德尔伯爵

Arundel, Thomas,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 托马斯·阿伦德尔, 坎特伯雷大主教

Audley, Hugh the Elder 老休·奥德利

Audley, Hugh the Younger 小休·奥德利

Avranches, Compromise of 《阿夫朗什和解协议》

B

Badlesmere, Bartholomew 巴塞洛缪·巴德勒斯米尔

Bagot, William 威廉·巴戈特

Baker, Geoffrey 杰弗里·贝克尔

Baldock, Robert 罗伯特·鲍多克

Baldwin,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 鲍德温, 坎特伯雷大主教

Baldwin, Count of Flanders 鲍德温，佛兰德伯爵

Baldwin, Count of Hainault 鲍德温，埃诺伯爵

Balliol, Edward, king of Scotland 爱德华·巴里奥，苏格兰国王

Balliol, Jocelin de 乔斯林·德·巴利奥尔

Balliol, John, king of Scotland 约翰·巴里奥，苏格兰国王

Bannockburn, Battle of 班诺克本战役

Bardi, family of 巴尔迪家族

Baybars, Mamluk sultan 拜巴尔，马木留克王朝苏丹

Béarn, Gaston de 加斯东·德·贝阿恩

Beatrice of Savoy, Countess of Provence 萨伏依的贝亚特丽斯，萨伏依伯爵夫人

Beauchamp, Guy de, 10th Earl of Warwick 盖伊·德·比彻姆，第十代沃里克伯爵

Beauchamp, John 约翰·比彻姆

Beauchamp, Thomas de, 11th Earl of Warwick 托马斯·德·比彻姆，第十一代沃里克伯爵

Beauchamp, Thomas de, 12th Earl of Warwick 托马斯·德·比彻姆，第十二代沃里克伯爵

Beauchamp, William威廉·比彻姆

Beauchamp, William de, 9thEarl of Warwick威廉·德·比彻姆，第九代沃里克伯爵

Beaufort, John, marquis of Dorset约翰·博福特，多塞特侯爵

Beaumont, Henry de亨利·德·博蒙特

Beaumont, Louis, Bishop of Durham刘易斯·博蒙特，达勒姆主教

Beaumont, Robert de, 3rdEarl of Leicester罗伯特·德·博蒙特，第三代莱斯特伯爵

Beaumont, Robert de, 4thEarl of Leicester罗伯特·德·博蒙特，第四代莱斯特伯爵

Beaumont, Waleran de沃尔伦德·博蒙特

Becket, Thomas,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托马斯·贝克特，坎特伯雷大主教

Bechuchet, Nicolas尼古拉·贝于歇

Bek, Anthony, Bishop of Durham安东尼·贝克，达勒姆主教

Bereford, Simon西蒙·贝里福德

Berengaria of Navarre, Queen of England纳瓦拉的贝伦加丽亚，英格兰王后

Berkerley, Maurice de莫里斯·德·伯克利

Bernard of Clairvaux 克莱尔沃的伯纳德

Berners, James 詹姆斯·伯纳斯

Berwick, Battle of 伯立克战役

Bicchieri, Cardinal Guala 瓜拉·比基耶里, 红衣主教

Bigod, Hugh, Earl of Norfolk 休·比戈德, 诺福克伯爵

Bigod, Roger, Earl of Norfolk 罗杰·比戈德, 诺福克伯爵

Birgham, Treaty of 《伯厄姆条约》

Bisquale, Raymond de 雷蒙·德·毕卡勒

Black Death 黑死病

Blanch, Duchess of Lancaster 布朗什, 兰开斯特公爵夫人

Blanch of Castile, Queen of France 布朗什, 法兰西王后

Blois, Count of 布卢瓦伯爵

Bohun, Edward 爱德华·博汉

Bohun, Henry de, 1st Earl of Hereford 亨利·德·博汉, 第一代赫里福德伯爵

Bohun, Henry de 亨利·德·博汉

Bohun, Humphrey de, 2nd Earl of Hereford 汉弗莱·德·博汉, 第二代赫里福德伯爵

Bohun, Humphrey de, 3rd Earl of Hereford 汉弗莱·德·博汉，第三代赫里福德伯爵

Bohun, Humphrey de, 4th Earl of Hereford 汉弗莱·德·博汉，第四代赫里福德伯爵

Bohun, William de, Earl of Northampton 威廉·德·博汉，北安普顿伯爵

Bolingbroke, Henry 博林布罗克的亨利

Boniface of Savoy,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 萨伏依的博尼法斯，坎特伯雷大主教

Boniface VIII, Pope 博尼法斯八世，教皇

Bouvines, Battle of 布汶战役

Bracton 布拉克顿

Brembre, Nicholas 尼古拉斯·布雷姆布利

Bretigny, Treaty of 《布雷蒂尼条约》

Briouze, William de 威廉·德·布雷乌泽

Bruce, Edward 爱德华·布鲁斯

Bruce, Robert, 5th Lord of Anandale 罗伯特·布鲁斯，第五代安嫩代尔领主

Bruges, Treaty of 《布鲁日条约》

Brut Chronicle 《布鲁图编年史》

Burgh, Elizabeth de, Duchess of Clarence 伊丽莎白·德·伯格，克拉伦斯公爵夫人

Burgh, Elizabeth de, Queen consort of Scotland 伊丽莎白·德·伯格，苏格兰王后

Burgh, Hubert de 休伯特·德·伯格

Burghersh, Henry, Bishop of Lincoln 亨利·伯格什，林肯主教

Burley, Simon 西蒙·伯利

Burnell, Robert, Bishop of Bath and Wells 罗伯特·伯内尔，巴斯暨韦尔斯主教

Bury, Richard 理查·伯里

Bushy, John 约翰·布希爵

C

Calais, siege of 加来围城战

Cambridge, Edmund, Earl of 埃德蒙，剑桥伯爵

Cantelupe, Thomas de, Bishop of Hereford 托马斯·德·坎蒂卢普，赫里福德主教

Carlisle, Andrew Harclay, Earl of 安德鲁·哈克雷，卡莱尔伯爵

Carlisle, Bishop of 卡莱尔主教

Chandos, John 约翰·钱多斯

Chandos, Herald 钱多斯传令官

Charles IV, king of France 查理四世，法兰西国王

Charles V, king of France 查理五世，法兰西国王

Charles VI, king of France 查理六世，法兰西国王

Charles de Blois 布卢瓦的查理

Charles of Anjou, king of Sicily 安茹的查理，西西里国王

Charles “the bad, ” king of Navarre 恶人查理，纳瓦拉国王

Charter of the Forest 《森林宪章》

Chaucer, Geoffrey 杰弗里·乔叟

Chester, Alfonso Earl of 阿方索，切斯特伯爵

Chester, Ranulf Earl of 雷纳夫，切斯特伯爵

Chester, Richard, Earl of 理查，切斯特伯爵

Children’ s Plague 儿童疫病

Chronicle of Battle Abbey 《战役修道院编年史》

Chronique de la traison et mort de Richart 《英格兰国王理查二世遭背叛及遇害编年史》

Clanvowe, John 约翰·克兰沃

Clare, Eleanor de 埃莉诺·德·克莱尔

Clare, Gilbert de, 5th Earl of Gloucester 吉尔伯特·德·克莱尔，第五代格洛斯特伯爵

Clare, Gilbert de, 7th Earl of Gloucester 吉尔伯特·德·克莱尔，第七代格洛斯特伯爵

Clare, Margaret de, Countess of Cornwall 玛格丽特·德·克莱尔，康沃尔伯爵夫人

Clare, Richard de, 3rd Earl of Hertford 理查·德·克莱尔，第三代赫特福德伯爵

Clare, Richard de, 6th Earl of Gloucester 理查·德·克莱尔，第六代格洛斯特伯爵

Clare, Richard FitzGilbert de 理查·菲茨吉尔伯特·德·克莱尔

Clare, Roger de, 2nd Earl of Hertford 罗杰·德·克莱尔，第二代赫特福德伯爵

Clare, Thomas de 托马斯·德·克莱尔

Clarendon, Assize of 《克拉伦登条令》

Clarendon, Constitutions of 《克拉伦登宪法》

Clement V, Pope 克雷芒五世

Clement VI, Pope 克雷芒六世

Clement VII (antipope) 克雷芒七世，对立教皇

Clifford, Robert, 1st Baron de Clifford 罗伯特·克利福德，第一代克利福德男爵

Clifford, Robert 罗伯特·克利福德

Clifford, Roger, 2nd Baron de Clifford 罗杰·克利福德，第二代克利福德男爵

Clinton, William, Earl of Huntington 威廉·克林顿，亨廷顿伯爵

Comnenus, Isaac, ruler of Cyprus 伊萨克·科穆宁，塞浦路斯君主

Comyn, John 约翰·科明

Conan IV, Duke of Brittany 科南四世，布列塔尼公爵

Conrad of Monteferrat, king of Jerusalem 蒙费拉的康拉德，耶路撒冷国王

Constance, Duchess of Brittany 康斯坦丝，布列塔尼公爵夫人

Constance of Castile, Duchess of Lancaster 卡斯蒂利亚的康斯坦丝，兰开斯特公爵夫人

Controne, Pancio de 潘西奥·德·孔特罗内

Cornwall, Earls of 康沃尔伯爵

Courtenay,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考特尼，坎特伯雷大主教

Crecy, Battle of克雷西战役

Cusington, Stephen斯蒂芬·卡辛顿

D

Dafyddap Gruffudd格鲁菲兹之子大卫

Dafyddap Lywwelyn罗埃林之子大卫

Dagwoth, Thomas托马斯·达格沃斯

Damme, Battle of达默战役

Damory, Hugh休·达默里

Damory, Roger罗杰·达默里

Dante, Aleghieri但丁·阿利吉耶里

David I, king of Scotland大卫一世，苏格兰国王

David II, king of Scotland大卫二世，苏格兰国王

Despenser, Bishop of Norwich德斯潘塞，诺里奇主教

Despenser, Hugh the Elder, Earl of Winchester老休·德斯潘塞，温切斯特伯爵

Despenser, Hugh the Younger小休·德斯潘塞

Despenser, Thomas, Earl of Gloucester 托马斯·德斯潘塞，格洛斯特伯爵

Devon, Earl of 德文伯爵

Dairmait MacMurchada, king of Leinster 迪尔梅德·麦克默乌拉哈达，伦斯特国王

Diceto, Ralph de 拉尔夫·德·狄瑟托

Disinherited 被剥夺继承权者

Douglas, James 詹姆斯·道格拉斯

Dunbar, Battle of 邓巴战役

Dupplin Moor, Battle of 杜普林沼泽战役

Dymock, Thomas 托马斯·迪莫克

E

Edict of Expulsion 《驱逐敕令》

Edinburgh-Northampton, Treaty of 《爱丁堡—北安普敦条约》

Edmund of Langley, Duke of York 兰利的埃德蒙，约克公爵

Edmund of Woodstock, Earl of Kent 伍德斯托克的埃德蒙，肯特伯爵

Edward, Duke of Albemarle 爱德华，阿尔伯马尔公爵

Edward I, king of England爱德华一世，英格兰国王

Edward II, king of England爱德华二世，英格兰国王

Edward III, king of England爱德华三世，英格兰国王

Edward III (play) 《爱德华三世》（戏剧）

Edward (son of the Black Prince) 爱德华（黑太子的儿子）

Edward of Woodstock, prince of Wales伍德斯托克的爱德华（黑太子），威尔士亲王

Edward the Confessor, king of England忏悔者爱德华，英格兰国王

Eland, William威廉·伊兰

Eleanor, Queen of Castile埃莉诺，卡斯蒂利亚王后

Eleanor (daughter of Edward I) 埃莉诺（爱德华一世之女）

Eleanor of Aquitaine, Queen of England阿基坦的埃莉诺，英格兰王后

Eleanor of Castile, Queen of England卡斯蒂利亚的埃莉诺，英格兰王后

Eleanor of Leicester莱斯特的埃莉诺

Eleanor of Provence, Queen of England普罗旺斯的埃莉诺，英格兰王后

Eleanor of Woodstock 伍德斯托克的埃莉诺

Elizabeth (daughter of Edward I) 伊丽莎白 (爱德华一世之女)

Elizabeth de Burgh, Queen consort of Scotland 伊丽莎白·德·伯格, 苏格兰王后

Eugene III, Pope 尤金三世, 教皇

Eustace IV, Count of Boulogne 尤斯塔斯四世, 布洛涅伯爵

Evesham, Battle of 伊夫舍姆战役

Evesham, monk of 伊夫舍姆的僧人

évreux, Count of 埃夫勒伯爵

Exeter, Bishop of 埃克塞特主教

Eynsford, William, Lord 恩斯福德领主威廉

Eyville, Jocelin 乔斯林·德·艾维尔

F

Falaise, Treaty of 《法莱斯条约》

Falkirk, Battle of 福尔柯克战役

Favent, Thomas 托马斯·法温特

Ferrand, Count of Flanders 费朗, 佛兰德伯爵

FitzAlan, Edmund, 9thEarl of Arundel埃德蒙·菲茨艾伦，第九代阿伦德尔伯爵

FitzAlan, Richard, 10thEarl of Arundel理查·菲茨艾伦，第十代阿伦德尔伯爵

FitzAlan, Richard, 11thEarl of Arundel理查·菲茨艾伦，第十一代阿伦德尔伯爵

FitzAlan, William威廉·菲茨艾伦

FitzCount, Brian布莱恩·菲茨康特

FitzGeoffrey, John约翰·菲茨杰弗里

FitzNigel, Richard理查·菲茨奈杰尔

FitzPeter, Geoffrey杰弗里·菲茨彼得

Fitzstephen, Thomas托马斯·菲茨斯蒂芬

Fitzstephen, William威廉·菲茨斯蒂芬

Fitzwalter, Robert罗伯特·菲茨沃尔特

Fordham, John约翰·福德姆

Frederick I, “Barbarossa, ” Holy Roman Emperor弗里德里希一世·“巴巴罗萨”，神圣罗马皇帝

Frederick II, Holy Roman Emperor弗里德里希二世，神圣罗马皇帝

Froissart, Jean 让·傅华萨

Fulk III, Count of Anjou 富尔克三世，安茹伯爵

Fulk V, king of Jerusalem 富尔克五世，耶路撒冷国王

G

Gaveston, Piers, Earl of Cornwall 皮尔斯·加韦斯顿，康沃尔伯爵

Geoffrey, Archbishop of York 若弗鲁瓦，坎特伯雷大主教

Geoffrey, Count of Nantes 若弗鲁瓦，南特伯爵

Geoffrey, Duke of Brittany 若弗鲁瓦，布列塔尼公爵

Geoffrey, of Monmouth 蒙茅斯的杰弗里

Geoffrey Plantagenet, Count of Anjou 若弗鲁瓦·金雀花，安茹伯爵

George, Saint 圣乔治

Gerald of Wales 威尔士的杰拉尔德

Gervase of Canterbury 坎特伯雷的杰维斯

Gesta Stephani 《斯蒂芬行状录》

Glanvill, Ranulf 雷纳夫·格兰维尔

Gloucester, Robert, 1st Earl of 罗伯特，第一代格洛斯特伯爵

Gloucester, Statute of 《格洛斯特条例》

Godwinsson, Harold 哈罗德·葛温森

Good Parliament 好议会

Gower, John 约翰·高尔

Grandison, Otto de 奥托·德·格朗松

Gray, John de, Bishop of Norwich 约翰·德·格雷，诺里奇主教

Gray, Thomas 托马斯·格雷

Great Revolt 大叛乱

Gregory XI, Pope 格里高利十一世，教皇

Grim, Edward 爱德华·格里姆

GruffuddapGwenwynwyn 格温文文之子格鲁菲兹

GruffuddapLlwyd 卢伊德之子格鲁菲兹

Guesclin, Bertrand du 贝特朗·杜·盖克兰

Gurdon, Adam 亚当·格登

Gurney, Thomas 托马斯·格尼

Guy de Lusignan, king of Jerusalem 居伊·德·吕西尼昂，耶路撒冷国王

Guy of Flanders 佛兰德的居伊

H

Hales, Treasurer 黑尔斯（财政大臣）

Halidon Hill, Battle of 哈立顿山战役

Harclay, Andrew, Earl of Carlisle 安德鲁·哈克雷，卡莱尔伯爵

Harcourt, William d' 威廉·德·哈考特

Hatfield, Thomas, Bishop of Durham 托马斯·哈特菲尔德，达勒姆主教

Henry, Count of Champagne, king of Jerusalem 亨利，香槟伯爵，耶路撒冷国王

Henry I, king of England 亨利一世，英格兰国王

Henry II, king of England 亨利二世，英格兰国王

Henry III, king of England 亨利三世，英格兰国王

Henry IV, king of England 亨利四世，英格兰国王

Henry V, Holy Roman Emperor 海因里希五世，神圣罗马皇帝

Henry V, king of England 亨利五世，英格兰国王

Henry VI, Holy Roman Emperor 海因里希六世，神圣罗马皇帝

Henry VII, king of England亨利七世，英格兰国王

Henry VIII, king of England亨利八世，英格兰国王

Henry of Almain日耳曼的亨利

Henry of Blois, Bishop of Winchester布卢瓦的亨利，温切斯特主教

Henry of Grosmont, Duke of Lancaster格罗斯蒙特的亨利，兰开斯特公爵

Henry of Huntington亨廷顿的亨利

Henry of Trastamara, king of Castile特拉斯塔马拉的恩里克，卡斯蒂利亚国王

Henry the Lion, Duke of Saxony and Bavaria狮子海因里希，萨克森和巴伐利亚公爵

Henry the Young King小亨利国王

Herbert of Bosham博泽姆的赫伯特

Hereford, Earls of赫里福德伯爵

Hertford, Earls of赫特福德伯爵

Holland, Count of荷兰伯爵

Holland, John, Duke of Exeter约翰·霍兰，埃克塞特公爵

Holland, Thomas, Duke of Surrey托马斯·霍兰，萨里公爵

Holland, Thomas, 1stEarl of Kent托马斯·霍兰，第一代肯特伯爵

Holland, Thomas, 2ndEarl of Kent托马斯·霍兰，第二代肯特伯爵

Honorius IV, Pope霍诺里乌斯四世，教皇

Houghton, Adam, Bishop of St. David' s亚当·霍顿，圣戴维斯主教

Hugh III, king of Jerusalem于格三世，耶路撒冷国王

Hugh of Nonant诺南的于格

Huguzon, Cardinal于格松

Hundred Years War百年战争

Huntington, Earls of亨廷顿伯爵

I

Innocent III, Pope英诺森三世，教皇

Innocent IV, Pope英诺森四世，教皇

Isabella of Angoulême, Queen of England昂古莱姆的伊莎贝拉，英格兰王后

Isabella of Castile, Duchess of York卡斯蒂利亚的伊莎贝拉，约克公爵夫人

Isabella of England, Holy Roman Empress 英格兰的伊莎贝拉，
神圣罗马帝国皇后

Isabella of England 英格兰的伊莎贝拉

Isabella of France, Queen of England 法兰西的伊莎贝拉，英
格兰王后

Isabella of Valois, Queen of England 瓦卢瓦的伊莎贝拉，英
格兰王后

Isabella of Woodstock, Countess of Bedford 伍德斯托克的伊
莎贝拉，贝德福德伯爵夫人

Isabella of Gloucester, Queen of England 格洛斯特的伊莎贝
尔，英格兰王后

J

James IV, king of Majorca 詹姆斯四世，马略卡国王

James of St. George 圣乔治的詹姆斯

Jean de Venette 让·德·韦内特

Jean le Bel 让·勒贝尔

Jewry, Statute of 《犹太人条例》

Joan, Queen of Sicily 琼，西西里王后

Joan de Munchensi 琼·德·蒙琴西

Joanna of England, Queen of Scotland 英格兰的琼，苏格兰王后

Joan of Acre, Countess of Gloucester 阿卡的琼，格洛斯特伯爵夫人

Joan of England 英格兰的琼

Joan of Kent, princess of Wales 肯特的琼，威尔士王妃

Joan of Navarre, Queen of France 纳瓦拉的琼，法兰西王后

Joan of the Tower 伦敦塔的琼

Joan the Lamé of Burgundy, Queen of France 勃艮第的跛脚的琼，法兰西王后

John, Duke of Brabant 约翰，布拉班特公爵

John, Duke of Brittany 约翰，布列塔尼公爵

John, king of Bohemia 约翰，波西米亚国王

John, king of England 约翰，英格兰国王

John II, king of France 约翰二世，法兰西国王

John III, Duke of Brittany 约翰三世，布列塔尼公爵

John XXII, Pope 约翰二十二世，教皇

John (son of Edward I) 约翰（爱德华一世之子）

John of Brittany, Earl of Richmond布列塔尼的约翰，里士满伯爵

John of Eltham, Earl of Cornwall埃尔特姆的约翰，康沃尔伯爵

John of Gaunt, Duke of Lancaster冈特的约翰，兰开斯特公爵

John of Hainault埃诺的约翰

John of Hasting, Earl of Pembroke黑斯廷斯的约翰，彭布罗克伯爵

John of Martmoutier马尔穆蒂耶的约翰

John of Salisbury索尔兹伯里的约翰

K

Karl von Luxemburg, Holy Roman Emperor卢森堡的卡尔，神圣罗马皇帝

Kenilworth, Dictum《凯尼尔沃思声明》

Kent, Earls of肯特伯爵

Kirkstall chronicler柯克斯托尔编年史家

Knighton, Henry亨利·奈顿

Knolles, Robert罗伯特·诺尔斯

Knyvet, John约翰·尼维特

L

Laborers, Statute of 《劳工法》

Lacey, Alice de, Countess of Lancaster 艾丽斯·德·莱西，
兰开斯特伯爵夫人

Lacey, Henry, Earl of Lincoln 亨利·德·莱西，林肯伯爵

Lacy, John de 约翰·德·莱西

La Marche, Count of 拉马什伯爵

Lancaster, Edmund, Earl of 埃德蒙，兰开斯特伯爵

Lancaster, Henry, Earl of Leicester 亨利，莱斯特伯爵

Lancaster, Thomas, Earl of 托马斯，兰开斯特伯爵

Lanercost chronicler 拉纳科斯特编年史家

Langland, William 威廉·郎兰

Langtoft, Peter 彼得·兰托夫特

Langton, Stephen,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 斯蒂芬·兰顿，
坎特伯雷大主教

Langton, Walter 沃尔特·兰顿

Latimer, Lord 拉蒂默勋爵

Leake, Treaty of 《利克条约》

Legge, John 约翰·莱格

Le Goulet, Treaty of 《勒古莱条约》

Leicester, Earls of 莱斯特伯爵

Leicester, Henry, Earl of Lancaster and 亨利, 兰开斯特与莱斯特伯爵

Leland, John 约翰·利兰

Leopold, Duke of Austria 利奥波德, 奥地利公爵

Lewes, Battle of 刘易斯战役

Leybourne, Roger 罗杰·利伯恩

Life of Edward II, The 《爱德华二世传》

Lincoln, Battle of 林肯战役

Lincoln, Henry de Lacey, Earl of 亨利·德·莱西, 林肯伯爵

Lionel of Antwerp, Duke of Clarence 安特卫普的莱昂内尔, 克拉伦斯公爵

Llywelyn ap Gruffudd 格鲁菲兹之子罗埃林

Llywelyn the Great 罗埃林大王

Longchamp, Willam, Bishop of Ely 威廉·朗香, 伊利主教

Louis, king of Navarre 路易, 纳瓦拉国王

Louis, king of Sicily路易，西西里国王

Louis VI, king of France路易六世，法兰西国王

Louis VII, king of France路易七世，法兰西国王

Louis VIII, king of France路易八世，法兰西国王

Louis IX, king of France路易九世，法兰西国王

Louis X, king of France路易十世，法兰西国王

Lucy, Richard de理查·德·卢西

Ludwig IV, Holy Roman Emperor路德维希四世，神圣罗马皇帝

Lusignan, Geoffrey de若弗鲁瓦·德·吕西尼昂

Lusignan, Guy de居伊·德·吕西尼昂

Lusignan, Hugh X de于格十世·德·吕西尼昂

Lusignan family吕西尼昂家族

Lyons, Richard理查·莱昂斯

M

MacWilliam, Guthred古特雷德·麦克威廉

Madog ap Llywelyn罗埃林之子马多格

Magna Carta 《大宪章》

Malcolm IV, king of Scotland 马尔科姆四世，苏格兰国王

Maltravers, John 约翰·梅尔特莱弗斯

Mandeville, Geoffrey 杰弗里·德·曼德维尔

Mandeville, Georffrey de, Earl of Essex and Gloucester 杰弗里·德·曼德维尔，艾赛克斯与格洛斯特伯爵

Manny, Walter 沃尔特·曼尼

Map, Walter 沃尔特·马普

March, Earls of 马奇伯爵

Margaret, Countess of Pembroke 玛格丽特，彭布罗克伯爵夫人

Margaret, Duchess of Brabant 玛格丽特，布拉班特公爵夫人

Margaret, Duchess of Burgundy 玛格丽特，勃艮第公爵夫人

Margaret, the Maid of Norway 玛格丽特，挪威的少女

Margaret (daughter of Edward I) 玛格丽特（爱德华一世之女）

Margaret of France, Queen of England (wife of Edward)
法兰西的玛格丽特，英格兰王后（爱德华一世之妻）

Margaret of France, Queen of England (wife of Henry the Young King)
法兰西的玛格丽特，英格兰王后（小亨利国王之妻）

Margaret of Provence, Queen of France 普罗旺斯的玛格丽特，
法兰西王后

Marie, Countess of Champagne 玛丽，香槟伯爵夫人

Marlborough, Statute of 《马尔伯勒法令》

Marshal, Gilbert 吉尔伯特·马歇尔

Marshal, John 约翰·马歇尔

Marshal, Richard 理查·马歇尔

Marshal, William, 1st Earl of Pembroke 威廉·马歇尔，第一代
彭布罗克伯爵

Marshal, William, 2nd Earl of Pembroke 威廉·马歇尔，第二代
彭布罗克伯爵

Mary (daughter of Edward I) 玛丽（爱德华一世之女）

Mary, Duchess of Brittany 玛丽，布列塔尼公爵夫人

Mathilde of Tuscany Countess of Canossa 托斯卡纳的玛蒂尔
达，卡诺萨女伯爵

Matilda, Countess of Perche 玛蒂尔达，佩尔什伯爵夫人

Matilda, Duchess of Saxony and Bravaria 玛蒂尔达，萨克森与
巴伐利亚公爵夫人

Matilda, Empress 玛蒂尔达皇后

Matilda (wife of William de Briouze) 玛蒂尔达 (威廉·德·布雷乌泽之妻)

Matilda of Boulogne, Queen of England 布洛涅的玛蒂尔达, 英格兰王后

Matilda of Scotland, Queen of England 苏格兰的玛蒂尔达, 英格兰王后

Matthew, Count of Boulogne 马蒂厄, 布洛涅伯爵

Maudelyn, Richard 理查·莫德林

Mercadier 梅卡迪耶

Merchants, Statutes of 《商人条例》

Merciless Parliament 无情的议会

Middleton, Gilbert 吉尔伯特·米德尔顿

Miles of Gloucester 格洛斯特的迈尔斯

Molyneaux, Thomas 托马斯·莫利纽克斯

Montagu, John, 3rd Earl of Salisbury 约翰·蒙泰古, 第三代索尔兹伯里伯爵

Montagu William, 1st Earl of Salisbury 威廉·蒙泰古, 第一代索尔兹伯里伯爵

Mantagu, William, 2nd Earl of Salisbury 威廉·蒙泰古, 第二代索尔兹伯里伯爵

Montbegon, Roger de 罗杰·德·蒙特贝冈

Montfort, Amaury de 阿莫里·德·孟福尔

Montfort, Eleanor de 埃莉诺·德·孟福尔

Montfort, Guy de 盖伊·德·孟福尔

Montfort, Henry de 亨利·德·孟福尔

Montfort, John de 约翰·德·孟福尔

Montfort, Simon de, Earl of Leicester 西蒙·德·孟福尔，莱斯特伯爵

Montfort, Simon the Younger 小西蒙·德·孟福尔

Montgomery, Treaty of 《蒙哥马利条约》

Moray, John Randolph, Earl of 约翰·伦道夫，马里伯爵

More, Thomas de la 托马斯·德·拉·莫尔

Mortimer, Edmund, 5th Earl of March 埃德蒙·莫蒂默，第五代马奇伯爵

Mortimer, Edmund 埃德蒙·莫蒂默

Mortimer, Geoffrey 杰弗里·莫蒂默

Mortimer, Hugh 休·莫蒂默

Mortimer, Roger, 2nd Earl of March 罗杰·莫蒂默，第二代马奇伯爵

Mortimer of Chirk, Roger 彻克的罗杰·莫蒂默

Mortimer of Wigmore, Roger, 1st Baron 罗杰·莫蒂默，第一代威格莫尔男爵

Mortimer of Wigmore, Roger, 1st Earl of March 威格莫尔的罗杰·莫蒂默，第一代马奇伯爵

Mortmain, Statue of 《永久管业条例》

Mowbray, John de 约翰·德·莫布雷

Mowbray, Thomas, Duke of Norfolk 托马斯·莫布雷，诺福克公爵

Mowbray, William de 威廉·德·莫布雷

Murimuth, Adam 亚当·穆里穆斯

N

Najera, Battle of 纳赫拉战役

Neville, Alexander, Archbishop of York 亚历山大·内维尔，约克大主教

Neville, Hugh 休·内维尔

Neville, Lord 内维尔勋爵

Neville, Ralph, 2nd Baron of Neville 拉尔夫·内维尔，第二代内维尔男爵

Neville, Ralph, Earl of Westmoreland 拉尔夫·内维尔，威斯特摩兰伯爵

Neville of Hornby, John 霍恩比的约翰·内维尔

Neville's Cross, Battle of 内维尔十字战役

Nicholas of Wisbech 威斯贝奇的尼古拉斯

Norfolk, Earls of 诺福克伯爵

Norham, Treaty of 《诺勒姆条约》

Northampton, Assize of 《北安普敦条令》

Northampton, William Bohun, Earl of 威廉·博汉，北安普敦伯爵

Northumberland, Henry Percy, Earl of 亨利·珀西，诺森伯兰伯爵

0

O' Connor, Rory, king of Connaught 罗利·奥克罗胡尔，康诺特国王

Ogle, William 威廉·奥格尔

Orleton, Adam, Bishop of Hereford 亚当·奥莱顿, 赫里福德主教

Ottobuono, papal legate 奥托布奥诺, 教皇使节

Otto IV, Holy Roman Emperor 奥托四世, 神圣罗马皇帝

Owain ap Gruffudd 格鲁菲兹之子欧文

Owain of Gwynedd 格温内斯的欧文

Oxford, Aubrey de Vere, 10th Earl of 奥布里·德·维尔, 第十代牛津伯爵

Oxford, Provisions of 《牛津条例》

Oxford, Robert de Vere, 3rd Earl of 罗伯特·德·维尔, 第三代牛津伯爵

P

Pamiers, Bishop of 帕米耶主教

Pandulph Masca, papal legate 潘德尔夫·马斯卡, 教皇使节

Paris, Matthew 马修·巴黎

Paris, Treaty of (1259) 《巴黎条约》(1259年)

Paris, Treaty of (1327) 《巴黎条约》(1327年)

Pedro I, “the cruel,” king of Castile “残酷的”佩德罗一世, 卡斯蒂利亚国王

Pembroke, Earls of 彭布罗克伯爵

Perche, Count of 佩尔什伯爵

Percy, Harry “Hotspur” 哈里 • “热刺” • 珀西

Percy, Henry, Earl of Northumberland 亨利 • 珀西，诺森伯兰伯爵

Percy, Richard de 理查 • 德 • 珀西

Percy, Thomas, Earl of Worcester 托马斯 • 珀西，伍斯特伯爵

Perrers, Alice 艾丽斯 • 佩勒斯

Peruzzi family 佩鲁奇家族

Peter of Capua 卡普阿的彼得

Peter of Savoy, Earl of Richmond 萨伏依的彼得，里士满伯爵

Peter of Wakefield 韦克菲尔德的彼得

Philip, Count of Flanders 腓力，佛兰德伯爵

Philip II Augustus, king of France 腓力二世 • “奥古斯都”，法兰西国王

Philip III, king of France 腓力三世，法兰西国王

Philip IV, king of France 腓力四世，法兰西国王

Philip V, king of France 腓力五世，法兰西国王

Philip VI, king France腓力六世，法兰西国王

Philip of Navarre, Count Longueville纳瓦拉的腓力，隆格维尔伯爵

Philippa of Hainault, Queen of England埃诺的菲利帕，英格兰王后

Philip the Bold, Duke of Burgundy勇敢的腓力，勃艮第公爵

Pisan, Christine de克里斯蒂娜·德·皮桑

Plantagenets, legacy of金雀花王朝的遗产

Poitiers, Battle of普瓦捷战役

Pole, Michael de la, Earl of Suffolk迈克尔·德·拉·波尔，萨福克伯爵

Pole, William de la威廉·德·拉·波尔

Powderham, John鲍德勒姆的约翰

Puisat, Hugh de, Bishop of Durham休·德·皮伊塞，达勒姆主教

Purveyance, Statute of《征发条例》

Q

Quieret, Hugues于格·齐艾莱

R

Ralph of Coggeshall科吉舍尔的拉尔夫

Ramon-Berengar IV, Count of Provence拉蒙—贝伦格尔四世，
普罗旺斯伯爵

Randolph, John, Earl of Moray约翰·伦道夫，马里伯爵

Rashid ad-Din Sinan拉希德丁·锡南

Raymond-Berengar IV, Count of Barcelona拉蒙—贝伦格尔四
世，巴塞罗那伯爵

Raymond V, Count of Toulouse拉蒙五世，图卢兹伯爵

Reading, Simon de西蒙·德·雷丁

Reinauld, Count of Bologne雷诺，布洛涅伯爵

Reynolds, Walter,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沃尔特·雷诺
兹，坎特伯雷大主教

Rhuddlan, Statute of 《里兹兰条例》

Rhys ap Gruffudd格鲁菲兹之子里斯

Rhys ap Gruffudd of Deheubarth德赫巴思的格鲁菲兹之子里斯

Rich, Edmund,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埃德蒙·里奇，坎特
伯雷大主教

Richard, Earl of Cornwall and kings of Germany理查，康沃尔伯爵，德意志国王

Richard, king of Armenia理查，亚美尼亚国王

Richard I, king of England理查一世，英格兰国王

Richard II, king of England理查二世，英格兰国王

Richard of Devizes迪韦齐斯的理查

Richard of Lincoln林肯的理查

Richard of Poitiers普瓦捷的理查

Richmond, John of Brittany, Earl of布列塔尼的约翰，里士满伯爵

Richmond, Peter of Savoy, Earl of萨伏依的彼得，里士满伯爵

Ridel, Geoffrey杰弗里·里德尔

Robert, Count of Alen? on罗贝尔，阿朗松伯爵

Robert I, king of Scotland罗伯特一世，苏格兰国王

Robert Curthose, Duke of Normandy罗贝尔·柯索斯，诺曼底公爵

Robert of Artois阿图瓦的罗贝尔

Robert of Torgini托里尼的罗贝尔

Roches, Peter des, Bishop of Winchester彼得·德·罗什, 温切斯特伯爵

Roches, William des威廉·德·罗什

Roger, Bishop of Salisbury罗杰·索尔兹伯里主教

Roger de Pont l' Eveque, Archbishop of York罗歇·德·蓬莱韦克, 约克大主教

Roger of Howden豪登的罗杰

Roger of Pontigny蓬蒂尼的罗歇

Roger of Wendover文多弗的罗杰

Rotrou, Archbishop of Rouen罗特鲁, 鲁昂大主教

S

Saladin萨拉丁

Salisbury, Earls of索尔兹伯里伯爵

Salisbury, John约翰·索尔兹伯里

Sancho VI, king of Navarre桑丘六世, 纳瓦拉国王

Savoyards萨伏依家族

Scalachronica 《阶梯编年史》

Scrope, Geoffrey杰弗里·斯科罗普

Scrope, Richard, Archbishop of York理查·斯科罗普, 约克大主教

Scrope, William, Earl of Wiltshire威廉·斯科罗普, 威尔特伯爵

Second Crusade第二次十字军东征

Sibylla, Countess of Flanders西比拉, 佛兰德伯爵夫人

Sluys, Battle of斯勒伊斯战役

Stafford, Bishop of Exeter斯塔福德, 埃克塞特主教

Stanhope Park, Battle of斯坦诺普园林战役

Stephen, king of England斯蒂芬, 英格兰国王

Stephen of Rouen鲁昂的艾蒂安

Stewart, Robert罗伯特·斯图尔特

Stirling Bridge, Battle of斯特灵桥战役

Stratford, John,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斯特拉特福德, 坎特伯雷大主教

Stratford, Robert, Bishop of Chichester罗伯特·斯特拉特福德, 奇切斯特主教

Sudbury, Simon,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萨德伯里的西蒙, 坎特伯雷大主教

Suffolk, Michael de la Pole, Earl of 迈克尔·德·拉·波尔, 萨福克伯爵

Suffolk, Robert Ufford, Earl of 罗伯特·厄福德, 萨福克伯爵

Surrey, John de Warenne, 6th Earl of 约翰·德·瓦伦, 第六代萨里伯爵

Swynford, Katherine 凯瑟琳·斯温福德

Sybil, Queen of Jerusalem 西比拉, 耶路撒冷女王

T

Tancred II, king of Sicily 唐克雷德二世, 西西里国王

Tany, Luke de 卢克·德·塔尼

Templar, of Tyre 推罗的圣殿骑士

Theobald,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 特奥巴尔德, 坎特伯雷大主教

Theobald, Count of Blois 布卢瓦伯爵特奥巴尔德

Theobald IV, Count of Champagne 特奥巴尔德四世, 香槟伯爵

Theobald V, Count of Blois 特奥巴尔德五世, 布卢瓦伯爵

Third Crusade 第三次十字军东征

Thomas of Brotherton, Earl of Norfolk 布拉泽顿的托马斯, 诺福克伯爵

Thomas of Burton伯顿的托马斯

Thomas of Savoy, Count of Flanders萨伏依的托马斯，佛兰德伯爵

Thomas of Woodstock, Duke of Gloucester伍德斯托克的托马斯，格洛斯特公爵

Thorne, William威廉·索恩

Tinchebrai, Battle of坦什布赖战役

Toulouse campaign图卢兹战役

Treason Act 《叛国罪法案》

Trencavel, Raymond, lord of Beziers and Carcassonne雷蒙·特朗卡维尔，贝济耶与卡尔卡松领主

Tresilian, Robert 罗伯特·特里希林

Trussel, William威廉·特拉塞尔

Turpington, Hugh休·特平顿

Tyler, Wat瓦特·泰勒

U

Ufford, Robert, Earl of Suffolk罗伯特·厄福德，萨福克伯爵

Ulford, Andrew安德鲁·厄福德

Urban V, Pope 乌尔班五世，教皇

Urban VI, Pope 乌尔班六世，教皇

V

Valence, Aymer de, Bishop of Winchester 艾默尔·德·瓦朗斯，温切斯特主教

Valence, Aymer de, Earl of Pembroke 艾默尔·德·瓦朗斯，彭布罗克伯爵

Valence, William de, Earl of Pembroke 威廉·德·瓦朗斯，彭布罗克伯爵

Valois, Count of 瓦卢瓦伯爵

Vaux, Robert de 罗伯特·德·沃克斯

Vere, Aubrey de, 10th Earl of Oxford 奥布里·德·维尔，第十代牛津伯爵

Vere, Robert de, 3rd ear of Oxford 罗伯特·德·维尔，第三代牛津伯爵

Vere, Robert de, Duke of Ireland 罗伯特·德·维尔，爱尔兰公爵

Vere, Thomas de 托马斯·德·维尔

Vesci, Eustace de 尤斯塔斯·德·韦希

Vesey, John de 约翰·德·韦希

Victor IV, antipope 维克多四世，对立教皇

Violante Visconti, Duchess of Clarence 维奥兰特·维斯孔蒂，
克拉伦斯公爵夫人

Vitalis, Orderic 奥德里克·维塔利斯

W

Wales, Statute of 《威尔士条例》

Wallace, William 威廉·华莱士

Walsingham, Thomas 托马斯·沃尔辛厄姆

Walter, Hubert,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 休伯特·沃尔特，
坎特伯雷大主教

Walter of Coutances, Bishop of Lincoln 库唐斯的沃尔特，林
肯主教

Walter of Coventry 考文垂的沃尔特

Walter of Guisborough 吉斯伯勒的沃尔特

Walworth, William 威廉·沃尔沃思

Warrenne, John de, 6th Earl of Surrey 约翰·德·瓦伦，第六代
萨里伯爵

Warrenne, John de, 7th Earl of Surrey 约翰·德·瓦伦，第七代萨里伯爵

Wars of the Roses 玫瑰战争

Warwick, Earls of 沃里克伯爵

Wenceslas IV, king of Bohemia 瓦茨拉夫四世，波西米亚国王

Westminster, Provisions 《威斯敏斯特条例》

Westminster, Statute of (1275) 《威斯敏斯特法令》(1275年)

Westminster, Statue of (1285) 《威斯敏斯特法令》(1285年)

Westminster Chronicle 《威斯敏斯特编年史》

Westmoreland, Ralph Neville, Earl of 拉尔夫·内维尔，威斯特摩兰伯爵

White Ship 白船

William, Count of Boulogne 威廉，布洛涅伯爵

William, Count of Poitou 威廉，普瓦图伯爵

William II, king of Sicily 威廉二世，西西里国王

William II, “Rufus,” king of England 威廉二世·“鲁弗斯”，英格兰国王

William IX, Duke of Aquitaine威廉九世，阿基坦公爵

William X, Duke of Aquitaine威廉十世，阿基坦公爵

William (son of Henry II) 威廉（亨利二世之子）

William de Longespee, Earl of Salisbury威廉·朗格斯佩，索尔兹伯里伯爵

William of Ely伊利的威廉

William of Malmesbury马姆斯伯里的威廉

William of Newburgh纽堡的威廉

William of Windsor温莎的威廉

William of Wykeham威克姆的威廉

William of the Aetheling, Duke of Normandy威廉·艾特林，诺曼底公爵

William the Breton布列塔尼的威廉

William the Conqueror征服者威廉

William the Lion, king of Scotland狮子威廉，苏格兰国王

Wiltshire, William Scrope, Earl of威廉·斯科罗普，威尔特伯爵

Winchelsea, Battle of温奇尔西战役

Winchelsea, Robert,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 罗伯特·温奇尔西，坎特伯雷大主教

Winchester, Bishop of 温切斯特主教

Winchester, Earl of 温切斯特伯爵

Winchester, Statute of (1285) 《温切斯特条例》(1285年)

Winchester, Treaty of (1153) 《温切斯特条约》(1153年)

Windsor, Treaty of (1175) 《温莎条约》(1175年)

Wonderful Parliament 美妙议会

Worcester, Thomas Percy, Earl of 托马斯·珀西，伍斯特伯爵

Wray, John 约翰·雷

Wyclif, John 约翰·威克里夫

Wykeham, William, Bishop of Winchester 威廉·威克姆，温切斯特主教

Y

Yevele, Henry 亨利·伊夫利

Z

Zouche, William, Archbishop of York 威廉·朱什，约克大主教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雀花王朝：缔造英格兰的武士国王与王后们/（英）琼斯
（Jones, D.）著；陆大鹏译.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5. 8

ISBN 978-7-5097-6812-9

I. ①金… II. ①琼…②陆… III. ①安茹王朝（12世纪～15世纪）-历史 IV. ①K50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80051号

金雀花王朝：缔造英格兰的武士国王与王后们

著者/〔英〕丹·琼斯（Dan Jones）

译者/陆大鹏

出版人/谢寿光

项目统筹/段其刚 董风云

责任编辑/冯立君

出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甲骨文工作室（010）59366551

地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29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址：www.ssap.com.cn

发行/市场营销中心（010）59367081 59367090

读者服务中心（010）59367028

印装/三河市东方印刷有限公司

规格/开本：889mm×1194mm 1/32

印张：22.625 插页：0.75 字数：516千字

版次/2015年8月第1版 2015年8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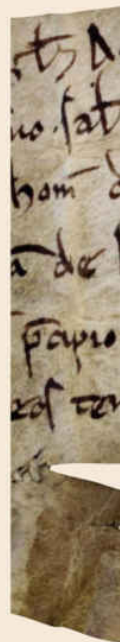
书号/ISBN 978-7-5097-6812-9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01-2014-1779号

定价/88.00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
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这部历史引人入胜，讲述了一个充满人性优缺点的王朝的故事，足以证明，其作者是一位才华横溢的历史学家。

——《星期日电讯报》

故事讲得扣人心弦……《金雀花王朝》令人满意，读起来也非常享受。这是一部现实版的《冰与火之歌》，不需要增加妖魔鬼怪。

——《文学评论》

这是部妙趣横生的叙述史，书页上挤满了极富个性的人物，对战争和比武的生动鲜明的描摹，身披精美天鹅绒华服的贵妇人和甲冑熠熠生辉的骑士。

——《标准晚报》

出类拔萃！气势磅礴，叙述紧扣心弦，这是最上乘的叙述历史。横跨两个世纪的英国历史，绘声绘色地讲述宫廷阴谋、凶残诡计和残酷战争，异彩纷呈的王朝史。

——西蒙·塞巴格·蒙蒂菲奥里，《耶路撒冷：传记》的作者

这是最具史诗风范、最惊险刺激的历史。我绝不相信会有人不能从中得到无穷乐趣。

——汤姆·霍兰，《卢比孔河：罗马共和国的胜利和悲剧》的作者

金雀花王朝在塑造英格兰民族的过程中起到了决定性作用，而丹·琼斯带着机智、神韵和鲜明的洞见，将他们的故事讲得令人拍案叫绝。这是一部令人欢欣鼓舞的历史，是为一个精彩、残暴而嗜血的王朝所作的绝妙肖像，令人耳目一新。

——海伦·卡斯托，《母狼：伊丽莎白之前统治英格兰的女人们》的作者

丹·琼斯是大卫·斯塔基的高足，像他的导师一样渊博，同时表现出小说家一般的灵动和情感……这是一部了不起的通俗历史。《金雀花王朝》足以证明，当代的历史著作也能以优美的文笔、机智和魄力探究中世纪的世界。

——《观察家报》（伦敦）

这部惊险刺激的叙述史首先是一个伟大的故事，充满厮杀、个性的冲撞、背叛，以及著名的金雀花王族的暴跳如雷。琼斯是一位优秀的导游，引领我们参观这个动荡的世界。《金雀花王朝》成功地将一个非同一般的家族刻画得栩栩如生，引人入胜。

——《电讯报》



甲骨文官方微信

ISBN 978-7-5097-6812-9



定价：88.00元